

壹
天下权臣宝典

猫腻/著

权臣

包裹在他最外面的是一层金光闪闪的外衣，外衣下面是使人流泪的
末下面是甜得发腻的奶油，奶油下面是苦涩无比的毒药……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08年最强权谋小说 玩转职场、商场必备宝典

叫板二月河 权谋之术，媲美当年明月 生动文笔

尔虞我诈，尽是权臣翻天手段；纵横捭阖，方显天下英雄本色。
一个男人情感欲望的终极爆发，一部官场谋斗活剧的全景透视。

编辑推荐

如烧鸡一样，总有些不是丑活的漂亮活要写在前面。

题材是穿越重生，估计很多朋友也会觉得俗套而且纳闷，但正像我一直坚持的那样，作为广大的人民群众一员，作弊，其实是一件相当享受的事情，而人生最大的作弊，毫无疑问就是重新再活一次了。

大家知道我一向都只会写这些老题材，但希望能写得好玩些，起因就是这么简单吧。俗不俗，其实我不在乎，我本来就是俗人。

既然穿越，我准备让男主角穿越得歇斯底里一些！

另外说到书名，因为故事发生在庆国，而那位病人很奢侈地拥有了多出来的一截生命，所以取名为：庆余年——很有乡土气息的名字，

我实在是很傻眼，集合了无数人的脑力，居然都想不出来一个又叫好又叫座的名字，自然，叫座肯定更重要些。

这故事大概求的就是舒爽两个字。

08年最强权谋小说玩转职场、商场必备宝典。

叫板二月河权谋之术，媲美当年明月生动文笔，尔虞我诈，尽是权臣翻天手段，纵横捭阖，方显天下英雄本色。一个男人情感欲望的终极爆发，一部官场谋斗活剧的全景透视。

猫大此书几种结局（推论）

这本书追了很久，原来我一直怀疑它的结局该怎么写。现在大体有些想法了，心急难耐，所以乱猜，希望不要打扰猫大的思路！罪过罪过！

第一种：庆国皇帝立太子即位，范闲安然无恙，做个亲王什么的（或掌管监察院，内库是不可能一起管的），貌似这种结局最不可能；

第二种：庆国皇帝立太子即位，肯定要清除范闲、陈萍萍等障碍，但是范闲作为主角是不可能死的，所以他们要反，然后就是范闲做皇帝；

第三种：庆国皇帝被太子谋杀，在临死前，范闲来救驾，老皇帝才看清太子，传位给范闲或老三（老二是不可可能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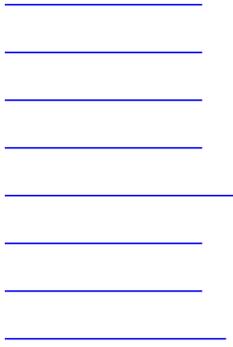
第四种：这也是最悲哀的一种结局，太子先杀了老三，又派老大往边疆战死，然后开始谋杀皇帝，范闲去救驾的时候一起挂掉（连同太子），最后就只能是老二即位；

第五种：范闲不再理会庆国事务，借助神庙回归现实世界（或者做个隐士）；

第六种：范闲在老皇帝还未动手之前，除掉一切障碍，登基；

第七种：范闲将庆国带到超级大国的行列，然后归隐，过起了田园生活。这是比较平淡的结局。

——网友 活在中世纪



第一卷 在澹州

- [楔子 一块黑布](#)
- [第一章 故事会](#)
- [第二章 无名黄书](#)
- [第三章 练功与读书](#)
- [第四章 深夜来客](#)
- [第五章 闷枕](#)
- [第六章 来者是客](#)
- [第七章 坟场](#)
- [第八章 年龄不是问题](#)
- [第九章 不耻而问](#)
- [第十章 第五宗师？](#)
- [第十一章 霸道之气](#)
- [第十二章 简单粗暴的解释](#)
- [第十三章 谁是贩盐的老辛？](#)
- [第十四章 暂别费介](#)
- [第十五章 京都来信](#)
- [第十六章 我把菜刀献给你](#)
- [第十七章 血泪的继续](#)
- [第十八章 脸面问题](#)
- [第十九章 站在高岗上](#)
- [第二十章 痛](#)
- [第二十一章 骚客](#)
- [第二十二章 猫扣子](#)
- [第二十三章 刺客](#)
- [第二十四章 豆腐如玉](#)
- [第二十五章 盖羊毛毯的老人](#)
- [第二十六章 监察院](#)
- [第二十七章 红袖添香夜抄书](#)
- [第二十八章 书贼](#)
- [第二十九章 往事](#)
- [第三十章 有歌者来](#)
- [第三十一章 倾船](#)
- [第三十二章 闲年](#)

[第三十三章 竹帅](#)

[第三十四章 雨夜回忆](#)

[第三十五章 庆历四年春](#)

[第三十六章 去京都？](#)

[第三十七章 前夜](#)

[第三十八章 离开澹州](#)

[第三十九章 望京](#)

[返回总目录](#)

第一章 故事会

澹州港在庆国的东面，虽然靠着大海，但由于最近南方的几个港口已经建设起来了，预计中的往西方去的海路也早已经联通，所以国家的贸易重心已经移往了南方。这个港口就渐渐显出了颓败，往日热闹的港口早在几年前就变得安静了起来。

海鸥自在地飞翔着，不再有那些可恶的水手来骚扰。

而原本就居住在澹州港的居民并没有觉得生活有太大的变化，虽然收入减少了一些，但皇帝陛下早就免了这里的几年税收，所以日子过的还可以，而且这个海港很美丽，如今又变得安静了，自然更加适合人们居住。

所以偶尔也会有些大人物会选择在这里建造庄园。

但由于离京都的距离太过遥远，所以真正留下来的官员并不多，勉强能算得上的，应该是城西那家院子里的老太太。

听说老太太是京城里司南伯爵的母亲，选择来这里养老。城里的居民们都知道司南伯爵似乎很受皇帝陛下的赏识，一直没有依照法例外派，而是留在京城的财政部里做事，所以大都对那个院子表示了足够的礼貌和敬畏。

但小孩子是不懂这些的。

这一天风和日丽，大人们坐在酒馆里享受海风所携来的咸味和湿气，享受盐渍的梅子和杯子里的那些酒水。

也有一堆十几岁的少年正围在城西司南伯爵别府的后门石阶外，密密麻麻的，不知道正在做什么。

往近处看，才发现是个十分有趣的场景，原来这些少年都是在听一个只有四五岁的小孩子讲话。

小男生长得很漂亮，眉毛如画，双眼清亮无比，声音却还是奶气未褪，但说话的语气却是老气横秋的厉害。

只听他叹了口气，小小的胳膊比划道：“话说那楚门走到墙边，发现那里有个梯子，所以一步一步地走了上去，找到了门，所以推门而出……”

“然后呢？”

“然后？然后……自然就是回到人世间咯。”小男生嘟着嘴，似乎很不耐烦旁边比自己大的少年们居然会问出这样弱智的问题。

“不会吧？难道不会去把那个什么什么哈尼……”

“哈尼死。”另外一个少年接话。

“对，难道楚门不去把那个哈尼死打一顿出气吗？就这样被关了好多年。”

小男生耸了耸肩：“没有哎。”

“嘁！真没劲，范闲少爷，今天这故事可没有前几天的故事好听。”

“那你们喜欢听什么？”

“飘逸之旅。”

“风姿物语。”

“噫！”叫范闲的小男孩，对着四周比自己大的孩子们比了个中指，“打打杀杀不健康，四处挖宝不环保！”

院里忽然传来一个极为愤怒的声音：“少爷！你又到哪儿去了？”

围成一圈的孩子学他模样也比了个中指，只不过人数多，所以显得壮观许多，同声发道：“噫！”然后笑嘻嘻地散了。

叫范闲的小男孩儿从石阶上站起身来，拍拍屁股上的灰尘，一转头就跑进了院子，只是关门之前，那双机灵劲儿十足的眼睛，瞄了瞄对面杂货铺里那个年青的瞎子老板，脸上浮现出与他年纪完全不相符的复杂情绪，然后轻轻地关上了木门。

※※※

这是范慎来到这个世界上第四年。这些年里，他终于明白自己不是在做梦，自己是真的来到了一个未知的世界，这个世界与自己记忆中的那个世界似乎是一样的，但又似乎有很多不一样。

通过偷听伯爵别府里下人的说话，他终于明白了自己的身份，原来自己是京都司南伯爵的私生子。

就像一般的豪门恩怨剧一样，私生子的身份很容易遭致大姨妈、二姨奶奶之流的毒手什么，而自己那个便宜老爹似乎又只有自己这一个儿子，为了延续伯爵的血脉，所以自己被送到离京都十分遥远的澹州港来了。

这些年来，他渐渐地习惯了自己的身份。虽然说一个成年人的灵魂被困在一个幼儿的身体里，不论是生理还是心理上都要经受完全不一样的体验，如果换成一个正常人，只怕会发疯——但很凑巧的是，范慎前世的时候，就是个重症肌无力患者，在病床上已经躺了很多年，现在只是有些行动不便而已，与前世的凄惨情形比较起来，也就不算什么，所以他现在寄居在这个小儿身体之中，并没有太多的不适应。

最不适应的其实是现在的名字，在他一岁的时候，京都的伯爵大人寄了封信来，将他的名字取成：范闲，字安之。

这名字不好，听上去很像他原来家乡里骂人的话——“犯嫌”。

但他的外表只是个小孩子，所以根本不可能用言语表示反对。

前世在医院里治病的时候，前期还可以扭动头部，所以经常央求那个可爱的小护士给自己买些盗版影碟和书籍来看。

在伯爵府中住久了，虽然老夫人外冷心热，骨子里很疼爱自己，府里的丫环下人也没有因为自己私生子的身份而另眼看待，但是无处与人交流的痛苦还是让他有些不爽。

难道能和丫环去说自己是另一个世界来的人？难道能告诉教书先生，自己其实能认得这书上所有的字？

所以他经常偷偷溜出伯爵府侧门，和街上那些平民的孩子一起玩，更多地是在给他们讲故事，讲自己那个世界里的电影小说。

似乎他想以此来提醒自己些什么，提醒自己是不属于这个世界的人，自己的那个世界里有电影有网络，有YY小说。

直到今天，不知道为什么，他讲述了楚门的世界这部电影。这电影的剧情本就有些木然，又没有金凯瑞在那里扮可爱，所以他应该很清楚，这些澹州港十几岁的少年们根本不

可能喜欢。

但他还是讲了。

因为他的内心深处总是有一种荒谬感，自己明明是要死的人，为什么会忽然在这个躯体里重生？不免会想到那部电影……也许，眼前的这些人这些街道，天上飞翔的这些海鸥，都是被人安排的？

就像楚门一样。

楚门最后发现了他身处世界的虚假，所以毅然地坐船而行，找到了出口。

但范慎，不，应该是范闲……知道自己不是楚门，这个世界确实是真实存在的，并不是一个大的摄影棚。

所以他发现自己天天讲故事提醒自己是另外一个世界的人，这本身就是很荒谬的一个举动。

第三章 练功与读书

其实范闲并不知道，自己修练的是一门极其高深的内功心法，如果换成一般的武者，一定会小心翼翼，无比谨慎地修行，而且一定会请师长或者是值得信任的朋友帮忙看护。

这门功法最艰险的便是在入门处，要积功入丹田雪山之时，修行者的身体与心灵的反应速度便会产生极大的差异，最直接的后果，就是修行者的身体机能会变得像一个无法动弹的植物人一样。

如果此时修行者如果没有经验，很容易误以为自己走火入魔，强行要收纳真气入府——如果运气好，实力异常强悍的修行者可能将体内乱窜的真气归入经络之中，但也就等于练功没有半点作用。如果是初学者，则可能被这种惊慌，导致真正的心魔入侵。

而像范闲这样的初学者，不但没有走火入魔，反而比那些强者们更容易体会到那种玄妙的感觉，则要归功于他的身世和运气。

因为当他开始修炼这种无名真气的时候，寄居的身体还是个婴儿，从母体之中带来的先天之气还没有完全赠还给天地万物，还停留在他的体内，所以修练起来事半功倍，甚至还奇妙无比地将先天真气屯留了大部分在自己的经脉之中。

而修行者最容易遇到的心魔一关，对于范闲来说，也不怎么困难。

不要忘记，在前世的时候，范闲曾经缠绵病榻长达数年之久，早就习惯了自己的大脑不能指挥自己的身体，所以第一次遇到这种情况便没有惊慌，反而有一种找到过去残留记忆的温暖。

所以第一次修练时，气感刚刚感觉到，便开始乱窜，让他身体无法动弹的时候，他并没有十分害怕。

正因为无所畏惧，所以心无杂念，反而让他轻轻松松地迈过了最艰难的一关。

从那以后，修练便变得简单了起来，只要默念功诀，便自然而然地进入了冥想状态——所以对于范闲来说，每天的午睡，那是十分香甜，雷打不醒的。

一般的修行者极难进入冥想状态，因为那需要机缘巧合，像这孩子一般天天用午睡当冥想的做法，真是奢侈到了无法形容的地步。

上天是真的很眷顾他。

.....

一觉睡醒，凑着那张清新可爱的小脸在丫环姐姐手上的毛巾里打了个滚，就算是把脸洗了。

下午的时候，便开始在书房里跟着伯爵府专门从东海郡请过来的教书先生学习。这位教书先生年纪并不大，约摸三十多岁，但身上的感觉却是老腐味十足。

庆国早在十年前便兴起了一场文学改良，以文书阁大人胡先生的一篇文学改良刍议为发端，如今的文场之上，正是古文与今文大战的沙场。

所谓古文便是范闲记忆中的文言文，而今文，则有些像白话文，只是用辞要雅训一些。

范闲的教书先生，是古文派的粉丝，所以天天教范闲看的便是些什么经书，这些经书

虽然与范闲那个世界的四书五经不大一样，但很妙的是，居然很多内容意旨相差并不大，也有儒墨法道之分。

以至于范闲第一次听课的时候，便开始怀疑自己究竟是在哪里。

夏日热闷，书房里也是热气蒸腾，教书先生将南面的窗子推开，窗外蝉声透了起来，和着清风，极是清美。先生回头一看，自己的小学生正趴在桌上发呆，正想出言训斥，但看着那张清美的小脸蛋儿，不知怎的却心头一软。

教书先生其实很欣赏自己这个小学生，小小年纪，居然谈吐清楚，对于书上所载的前人微言大义也能明白一二，对于一个四岁顽童来说，实在是很难得。

教书先生自己也有疑问，心想司南伯爵未免也太心急了些，给自己的信中要求太高，逼不得已之下，只好现在便开始教四岁黄口小儿经文。如果在寻常人家，这个年纪，也不过就是学些字，背背童蒙之学罢了。

等教书完毕，范闲极有礼貌地向先生行了一礼，然后恭敬地等先生先离开书房，这才脱了已经被汗湿了的外衣，往书房外跑去，急得身后的丫环一路嚷着小心一路跟着。

等进了正院，范闲马上停了下来，脸上堆出天真可爱的纯纯笑容，像小大人一样摇摇晃晃地走了进去，看见正中央坐着的那位老夫人，开口奶声奶气喊道：“奶奶。”

老夫人面容和蔼慈祥，深深的皱纹里全是岁月的痕迹，只有偶尔眼神里露出的某些神情，才让别人知道，这位老夫人其实相当不简单——据说司南伯爵能有今天，与老夫人在京都里的关系分不开。

“今天学了些什么？”

范闲很老实地站在椅子前，将先生教的东西说完了，然后行礼完毕，去偏院和妹妹一起吃饭。

老夫人和孙子之间，似乎很陌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范闲是个私生子的原因，老夫人虽然没有虐待他，但总是对他要求特别高，因此感觉上总显得有几丝生疏。

范闲还记得自己只有一岁的时候，眼前这位老夫人曾经在深夜里抱着自己哭泣，老夫人自然想不到一个一岁的婴儿能听懂她的话，更将她的话一直默默记了下来。

“孩子，要怪就怪你父亲吧，可怜的小家伙，刚生下来妈妈就没了。”

.....

身世？这是范闲心头一个极大的疑问，刚到这个世界时便遭遇到了一场狙杀，虽然现在知道他的父亲是从来没有见过面的京都高官司南伯爵，但自己的母亲是谁？当年司南伯爵还在跟随皇帝陛下西征的大军中，那些杀手自然是针对自己的母亲来的。

但他体内是属于另外一个世界的灵魂，所以自然不可能会对没有见面的司南伯爵有什么父子之情，只是偶尔还会想到那个已经离开这个世界的女子，那位自己名义上的妈妈。

第五章 闷枕

虽然范闲外表只有四岁，但内里却是个成熟的灵魂，来到这个世界的第一天的血光和尸体牢牢地印在了他的脑海中，所以他一直心中有极大的不安，知道自己这不清不白的身世，终有一天会给自己带来麻烦。

看来今天这麻烦终于来了。

偷袭没有成功，自然不可能故伎重施，他一面可怜兮兮地饮泣着，意图迷惑那个夜行人，一面快速地转动着脑筋，想要找到逃出生天的方法。

如果呼救，对方一定会在极短的时间内杀了自己，而看对方此时并没有什么动作，显然是被自己胡乱的一声“爸爸”给叫晕了。

范闲的脑子转的奇快，一见偷袭没有奏效，倚仗着自己超幼龄的先天优势，望着那个夜行人，嗷嗷地哭了起来：“爸爸，爸爸……”

一面哭着，一面心里紧张无比地开始盘算自己怎么逃生。

“不用装了，范少爷。”夜行人说话的语气很淡漠，但是似乎没有什么危险，“看来您真的很聪明，年纪这么小就懂得保护自己，不过您应该很清楚，我可不是伯爵大人。”

说完这句话，夜行人将手中的刀子比了一比，然后向四岁的范闲靠了过来。

范闲脸上仍然是天真无瑕泪满面，心脏却紧紧收缩了一下，抽泣着说道：“那叔叔您是谁？”

“我是你父亲派来看你的，所以不要叫噢。”

夜行人的双眼微褐，看上去有些丑陋，而他眼角的皱纹暴露了他的年龄，说话的口吻更是让范闲很直接地联想到那些骗小姑娘去看金鱼的老爷爷。

但范闲并没有表露出来，仍然完美地扮演着一个四岁小孩儿应该有的一丝惊恐，几丝意外，和少许生气。

“你不是爸爸！”

然后他像是没有看见对方手里拿的刀子，一扭小屁股，爬上了大床，咕哝道：“都不知道爸爸长的什么样子。”

夜行人阴笑着向床边走了过来。

忽然间，床上的小男孩扭头看着夜行人的身后，眼中闪现出一丝惊喜，叫道：“妈妈！”

……

这是很弊脚的一招声东击西，换成任何一个人施展出来，恐怕都不会骗过那位夜行人，毕竟对方在京都里也是独立拥有一座实验室的大师。

但使出这一招的，是个四岁的小男孩，所以夜行人很单纯地相信了，而且一听见范闲叫妈妈，夜行人的眼睛里面露出了极为震惊的神色，猛地扭头向后望去。

他的身后自然是关的紧紧的门和那片浓浓的夜色。

“砰！”的一声脆响，在卧室里响起。

夜行人满头是血地躺在了地上。

范闲手里拿着半碎的瓷枕，心有余悸地看着地下这个家伙，掂了掂手中的残枕，把牙一咬，举起小胳膊，狠狠地朝着对方的后脑砸了下去。

这一声是个闷响，力气用的极大，就算这个夜行人是一代宗师，遭了这一闷枕，恐怕一时半会儿也难以醒过来。

.....

外面传来大丫环的声音：“怎么了？”

“没什么，姐姐，摔碎了个杯子，明天再来弄吧。”

“那怎么能行？把少爷脚扎着了怎么办？”

“说了明天弄啊！”

听见一向温和可亲天真可爱的小少爷难得发了大脾气，丫环住了嘴，没有再说什么。

范闲走回衣柜旁，从里面艰难地拖出一床冬天的棉被，然后双指用力一撕，将被面撕成布条，拧了拧，将地上那个昏迷不醒的夜行人牢牢实地捆了起来。

到这时候，他才发现自己的背后已经全湿了。

一丝后怕涌上他的心头——不论前生还是今世，这都是他第一次意图杀人，虽然不知道杀死了对方没有——自己也太冒险了，如果对方真是个武道高手，自己先前那一下一定会断送了自己的小命。

将手探到夜行人的蒙面黑巾下试了试，发现对方还有呼吸，不知为何，范闲的心头竟然涌起了杀人灭口的念头。

旋即心头一凛，发现自己重生之后，似乎性格变得坚韧了许多，刚才下手如此狠辣，也没有半点犹豫。

他自己没有察觉，这是因为在如今叫范闲的孩童心里，自己已经是死过一次的人，这一世的重生就显得格外的珍贵，所以他不允许任何人来伤害自己的生活。

醉过方知情浓，死后才知命重，就是这么简单的道理。

握着手中那把小刀，想了又想，范闲还是没有下决心将地上这个昏迷的夜行者杀死，忽然间他想到一个人，脸上浮现出喜色，悄悄推开房门，跑到后院从狗洞里钻了出去，来到了伯爵府对面街角处的那间杂货店外。

.....

“啪啪啪啪.....”他轻轻敲着杂货店的门板，声音很小，在安静的澹州深夜里，也没有传到远处。

但范闲知道，里面的那个人一定能听见这敲门的声音，虽然对方这四年来装作不认识自己，可是事到临头，范闲也只有想到这个人可以信任。

“谁？”

杂货店里传来了一个平淡至极，没有一丝情绪波动的声音。

范闲心想这个人果然还是和当年京都外一样，说话做事都一板一眼，眼睛转了两转，轻声说道：“我是范闲。”

果然不出范闲所料，杂货店的木门悄无声息地打开了，那个瞎子少年就这样像鬼一样地站在门口，反倒吓了范闲一跳。

范闲看着面前这个把自己送到澹州港来的人，看着对方这四年来似乎一丝也没有变化

过的脸颊和双眼上的那块黑布，心里有些好奇，难道这人都不会老的吗？

第七章 坟场

他认为费介很费解的原因是：“自己那个父亲不是一向不管自己这个私生子的吗？怎么还会专程派个老师来？如果是教读书的倒也罢了，怎么搞这样一个老变态来教自己？”

看到对方认识五竹叔，范闲知道这个事情轮不到自己插嘴，装傻充愣地坐到了床上。

等大人们把事情都说清楚了，范闲才用小胳膊将费介老师身上的床单给取了下来，然后躲到五竹身后呵呵傻笑着，扮演着痴呆儿。

可惜今天露了一小手，眼前这两个厉害人物都知道面前这个四岁稚童的脑子里很不简单。

天色已经微微亮了，远处隐隐传来鸡叫和下人们烧水的声音。

五竹领着费介出门而去，只是在离开之前，范闲的耳朵里听到五竹传来的一句冷冰冰的话：“什么时候解释一下，为什么你会知道我是谁。”

范闲心里咯噔一声，还真不知道该如何解释，四年前与五竹叔千里同行来到澹州时，自己还是个只有几个月大的婴儿。他想了又想，总是找不出一个好借口，只怪当时被费介那个怪老头儿给吓惨了。

澹州城开始从睡梦里醒来，那间不起眼的小杂货店却没有开门的迹像。

在店里一个幽暗的房间里面，五竹冷冷地看着费介：“跛子是什么意思？”

费介虽然在某些方面也可称得上是一代大家，但一想到传闻中面前这个瞎子少年的冷血毒辣，也不免心头有些惴惴，回答道：“少爷总是要长大的，将来总会面临京都里面的那些事情，早些做准备，将来也可以多些胜算。”

五竹抬起头来“看”了他一眼。

虽然明知道对方是个瞎子，但费介总感觉那块黑布后面有两道足以杀人的精光正盯着自己，他微笑着说道：“五大人如果有意见，我可以马上回京都，相信大人会尊重您的意见。”

五竹摇了摇头：“我想跛子让你来，应该不是这么简单。”

“不错。”费介心想也只有面前这个家伙才敢直呼院长大人叫跛子，他弯了弯身子回答道，“大人一直没有找到小姐留下的那个箱子，很担心会被那些有心人找到，所以想请五大人指点迷津。”

“不用找了，小姐去世前已经把那箱子毁了。”五竹面无表情说道。

费介点点头，转身离开，忽然又皱眉道：“总觉得小少爷有些奇怪，五大人，他才四岁大，你就让他修行如此霸道的真气功法，难道不怕出事？”

“奇怪的还在后面，他的真气功法也不是我教的。”五竹看着这个即将成为小主人老师的毒物，淡淡道：“就辛苦你了。”

费介摸了摸自己头上隐隐作痛的伤口，总觉得这句话好象有些什么不好的兆头，苦笑着告辞。

等他走之后，瞎子五竹进入杂货店的一间密室，呆呆地对着角落里一个蒙满了灰尘的箱子，眼睛上依然蒙着那一块黑布，但可以明显地看出，他是在思考着什么。

.....

白天的时候，伯爵别府来了位奇怪的先生，递交了名帖之后，得到了老夫人的亲自接见，又不知如何，得到了老夫人的信任，开始担任范家少爷的第二任先生。

丫环们早就把这件事情传开了，都很奇怪，一个头上裹着纱布，看着像老流氓一样的家伙怎么有资格当自家可爱少爷的先生。

书房里，范闲正乖巧可人地给费先生捶背，昨天夜里把人敲了闷枕，这时候得赶紧讨好讨好。

“老师啊，这可不能怪学生。”他奶声奶气说着话，自己心里觉得挺恶心，“您拿把刀子，学生年纪小，所以冲动了些。”

费介心想自己不拿刀子怎么把那门撬开，自己只是准备偷偷来看看这个传说中的私生子长的什么模样，谁知道小孩子家家的，居然半夜不睡觉在玩失眠。

所以有此误会也是难免的，只是后脑还有些痛，可惜了，以后一定要想办法把这笔债讨回来。

“我还以为老师会悄悄来教我。”

“不错，在很多江湖传说中的故事里，独处小园的少年，偶遇一个风尘异人，学得惊世之艺，而身边之人一无所知，这种事倒是常有。”

范闲苦兮兮地望着费介老师，听他说话。

“但是这个世界上不是所有人都是傻子，而且你不是我儿媳妇儿，我也不喜欢天天爬墙。”费介的脸色不太好，看着面前的小男生，“所以既然能够有个身份，还是用这个身份教你比较好。”

范闲嘿嘿笑着，爬到他腿上坐好：“老师，你和我爸爸认识吧？他是个什么样的人啊？”

费介脸上一阵青红，明知道面前这个小家伙一肚子狠水，还在自己面前扮演天真，自己身体里生出一种浑然无力的感觉，听到对方发问，想了想才回答道：“伯爵大人是我上司的朋友，所以他请我来教你，你以后还是叫我老师吧。”

“老师？那您准备教我什么呢？”

费介嘿嘿笑着，微褐色的眼瞳里闪过一道妖异的光芒：“我只会.....用毒，所以我来教你怎样用毒杀人，怎样不被别人毒死。”

本来以为这句话，可以吓到小朋友哭，但费介马上想到自己面前这位小朋友不是一般人，自己这招估计没用。

果不其然，范闲大大的眼睛里满是兴奋，长长的睫毛一眨一眨显得格外感兴趣：“那还等什么呢？要不要我去捉几只兔子来当试验品？兔子不好，那就用蛤蟆？”

费介傻痴痴地转过身去，心想这小家伙真的只有四岁吗？

※※※

数月之后。

离澹州港约有十几里路的乱坟冈里，微微发白的东方天空中，淡淡的晨光，洒在幽暗的坟地里，让这片土地显得更加的鬼气森森。

费介笼着双手，站在坟地的外面，看着那个正在坟坑里蹲着身子的小少爷，眉头微微

地颤抖了几下。

这次是借口出游，向伯爵府老夫人请的几天假，将范闲带到坟地里刨尸，用来学习人体构造。

虽然知道范闲少爷和一般的小男生有很多的不一样，但当费介看到范闲居然只用了一会儿的时间，就习惯了坟地里的阴森气氛，居然这么快就稳定住了心神，开始按照这一个月里学习的相关内容，对坟地里的尸体开始解剖，费介自己很受惊吓。

他一向就是和这些死尸打交道的专业人士，但从来没有看见过一个可以如此平稳面对尸体的四岁小男孩。

坟坑中一片污臭，一个漂亮干净的小男孩戴着个大口罩，他小小的双手正从一具半腐的尸体里往外拖出粘成一团的肠子。

这个场景很恐怖，很可怕，范闲觉得自己的第二次人生依然凄惨。

第九章 不耻而问

在之后的一年时间里，年幼的范闲开始跟从从京都来的费老师学习关于毒药的一切知识，偶尔抽空出城，翻山越岭去找那些马钱子、巴巴多斯坚果之类的植物性毒药，还尝遍了各种菌类，肚子疼了无数次，要不是身边有位毒家宗师，只怕早就去了地府。

当然，为了更深入地学习这一切，在费介老师的带领下，司南伯爵的这位私生子已经犯下了累累血案，无数尾巴不长的小白兔，四处乱窜的癞蛤蟆的英魂就这样葬送在他那双纤细嫩弱的双手之下。

这一年，范闲五岁。

很奇怪的，从费介来到澹州港之后，一直住在杂货店里的五竹似乎也就不再刻意回避范闲，至少每当范闲悄悄溜到杂货店去喝小孩子一定喝不到的酒的时候，五竹总是会帮他做几个小菜吃吃。

范闲有时候很奇怪，五竹是自己母亲的仆人，那为什么居然连自己喝酒都不管？

范闲知道自己的母亲一定不是平凡人，所以才会拥有像五竹这样又忠心，实力又十分恐怖的强者作为仆人，但是，范闲也不确定这位盲人高手，会不会一直留在自己的身边，看护着自己。

不知为何，不知不觉间，范闲已经渐渐习惯了五竹在不远的地方守护着自己，习惯了那块蒙在五竹眼睛上的黑布时不时出现在某个角落，比如巷角的竹下，比如街头的豆腐摊旁，诸如此类。

在这一年里，范闲体内的真气很缓慢却是异常稳定地保持着进展，隐隐然快要接近某个关口，但那种睡梦中就能积累的霸道真气，却变得有些不再稳定，让他的情绪隐隐有些燥动。

他知道在这个依然陌生的世界中，有许多不知名的危险，至少京都司南伯爵府中就一定有许多自己不是很了解的问题。

而他刚刚苏醒之后，便给自己定下了目标：“好好活着，天天向上！”

就因为这个“伟大”的目标，为了保住自己的生命，以便日后进行自己更加“伟大”的三大任务，他很执着于修行。

而且因为前生患了重症肌无力，一直没有办法行动，所以这一生忽然间可以自由地行走，更加让范闲珍惜这种能力，天天一大清早地就爬起来锻炼身体，爬高爬低，勤奋到了一种连费介都觉得很恐怖的地步。

只是可惜目前找不到法术的修练方法。如果以勤恳论，他绝对比任何一个小孩子都要勤勉许多，不过他常常安慰自己，身为一个二十岁的年青人，当然要比那些小鼻涕虫勤奋些才像话。

其实没有人知道，他不是能吃苦，只是多动症而已，躺了十几年，再懒的人也都不会再想躺了。

.....

入夜，费介先生自己独居的屋子内，油灯的光辉还没有散去，他靠在桌边，花白的头发竟似比初来澹州港时，反而要显得黑色更多了。此时他正提着鹅毛笔，在白色的信纸上

写着什么。

门外传来敲门声，费介头也不回，轻声说道：“进来吧。”

范闲推开门，迈着步子跨过那高高的门槛，摸了摸小脑袋，嘿嘿笑着凑了过去：“老师在写什么？”

费介并不怎么避着他，很随意地将信纸推到一边，转过身来和声问道：“有什么事？”

和司南伯爵的私生子相处了一年，不知为何，这个令无数官员大盗魂飞胆丧的监察院毒物学专家，居然心头生起些许温润来，看着这小子便是打心里出来的欢喜，小家伙年纪小小，但能吃苦，肯钻研，而且对毒物这个东西，也没有世人那种很做作的厌恶感，这点让费介很是舒服。

而且最关键的是，范闲很聪明，很懂事，甚至有时候都不像是一个五岁大的孩子。

“老师。”范闲挪着屁股，有些困难地挪到板凳上，“我真的很想知道我父母是个什么样的人。”

其实关于司南伯爵和自己母亲的过往，这已经是一年当中，范闲第四次问起了，但前几次问的时候，费介总是不置一词。

“你父亲……是个很了不起的人。”费介这样说道：“当然，你母亲是一个更加了不起的人。”

说了等于白说。监察院是整个国家负责查办要案大案以及官员重大犯罪的恐怖之地，而费介更是早期的院内人员，后来担任三处的主办，一向职高位重，就算在京都这样藏龙卧虎的地方，也都是人人畏惧的对象。

就是这样一个恐怖的用毒宗师，居然被司南伯爵一句话就发配到遥远的澹州城来教自己的私生子。

用脚指头也能想见司南伯爵在京都里的权势是多么的恐怖，只是不知道这种权势是官面上的，还是隐藏在暗底里的能量。

至于那位在自己“出生”之日死去的母亲，范闲虽然不知道她是个什么样的女子，但直觉告诉他，这位母亲一定非常不简单，而且不知道是因为身体血脉相系还是什么别的原因，他一直觉得自己隐隐约约里，很想念那个不知道名字，从来没有见过的女子。

费介似乎不想说这个问题，淡淡问道：“既然姨太太已经生儿子了，将来你自然不可能继承伯爵府的一切，那你准备做什么？”

范闲甜甜地笑着：“老师教我用毒，也教我解毒，其实学了许多医学知识，将来实在不济，可以去做个医生。”

费介捋了捋自己颌下长须，自矜道：“那是自然，就算皇宫里的太医，论起医术来也不见得比我强，你身为我唯一的学生，日后做个医生，自然是绰绰有余的。”

师徒二人这般说着，但其实内心深处都非常明白，这只是一种奢望罢了。

范闲忽然开口问道：“老师，我修练的那种真气法门，似乎有些问题，其实今天晚上悄悄过来，是想请老师指点指点。”

费介自认在用毒之上，天下无人出其右，但却一直不肯教范闲别的本领，因为他总对范闲说：

“人的生命是有限的，而杀人的方法是无限的，所以我们应该把有限的生命，投入到

无限的追求最厉害的杀人方法之中。”

而在费老师眼中，最厉害的杀人方法，自然是下毒。

如今范闲拥有了最好的下毒的老师，那还修行什么真气？至于范闲念念不忘的法术，费介也和一般的庆国人一样，认为那只是一种辅助战斗的鸡肋之学。

不过今天范闲主动提问，也是一年里来的头一次，费介不免也有些好奇，伸出两根指头，往他的脉门上轻轻一搭，不由面色一凛。

第十一章 霸道之气

“谁有证据证明神庙真的存在？”范闲依然还保留着现代人的实证精神。

费介傲然道：“四大宗师之一的苦荷国师，只不过偶得神庙垂青，便成为大陆上的绝世强者，这难道不足以证明。”

“也许苦荷吃了很多兴奋剂，然后找神庙来当借口。”范闲扁扁嘴。

“呸，虽然我也很嫉妒苦荷光头的运气，但他数十年来敬神如一，这点我是佩服的，他怎么可能把神庙来当借口……另外，兴奋剂是什么？”

“就是一种大补的药，类似于仙丹什么……肯定是补过头了，不然他头发怎么掉光了。”

范闲笑嘻嘻地和老师开着玩笑。

费介懒得理他：“神庙与天脉者一样，都是存于典籍的东西，各国的皇室祭祀里最重要的部分就是祭祀神庙，只不过神庙不愿意妄扰世事，从不入世，所以祭祀只是在皇宫外三里的天坛举行，庆国与北齐的天坛里都有神庙的大祭祀，不过他们从来不会过问政务和国是。只有些苦修士据说是神庙在世间的遗留，行走在尘世中修砺身心。”

范闲面上依然笑着，但心里却在想，这神庙究竟是什么样的存在？如果是宗教的话，为什么这个世界里没有类似于教堂一样的存在？如果没有这些下层机构，那么这个宗教就无法掌控权力，没有权力就没有利益，没有利益……那任何一个组织就没有存在的理由。

所以他是不相信神庙真的如费老师所说，只是一个脱离于尘世之外的超然存在。

不过在他心里也想着，如果真有这样一个神迹之地做为信仰，而又不干扰人类的生活，似乎倒也不错。

……

“好啦，老师你说了半天闲话，还没有说我体内的真气到底是怎么回事。”

见到小学生难得发小孩子脾气，费介认真地诊了诊脉，然后郑重说道：“刚才说过，你体内的真气很霸道，霸道到你虽然只修行了这么短的时间，但丹田和经络里的真气数量，已经远远超过你现在这个年龄身体所能容纳的地步。”

“有这么严重吗？”范闲苦着脸。

“还没有确定。”

“那你就提前吓唬我。”

“不是吓唬你，只是你现在就像个装酒的皮袋子，袋子拢共只有这么大，然后里面的酒水却越来越多，如果你继续练下去，我担心将来你这皮袋子会被胀破。”

范闲这些日子里练功，除了经常觉得腰部有些灼痛之外，并没有什么很离奇的感觉，所以听见老师如此说法，不免有些不愿相信，摇头道：“老师是在骂我酒囊饭袋，这话我是听得懂的。”

“你试着按平日里的功法运行一下体内的真气。”费介微微皱眉。

范闲依言闭目归心，自然而然地进入了修行的状态，体内腹下那处温暖的气团开始逐渐涨大，沿着人体的经脉缓缓地向着四肢散去。

费介闭上双眼，指腹搭在小家伙的手腕上，细细品评，过了一会儿后忽然皱眉说道：“不要故意收着，你不过是个五岁的孩子，就算这真气太霸道，也不可能伤害到我，只是你现在身躯弱小，承担不住。”

“噢。”范闲确实一直控制着体内真气的强度，缓缓地由丹田往外释去，但此时听老师一讲，心想也对，自己这点儿真气，自然不能伤到这个老毒物，如果自己真气释的太少，老师确实很难检察到真正的症状。

这般想着，他闭上了双眼，那个无名真气诀的法门在他的脑中缓缓响起：“不濂华池形还灭坏，当引天泉灌己身……”

随着念息起时，体内的真气宛若得到了指令，跳跃着，欢快地从他的丹田里跑了出来，循着他的经络由腹至后背，沿着一个很古怪的路径迳直冲到了手腕上。

一声闷响在书房里响了起来！

费介猛地睁开双眼，只觉自己搭在小孩子腕上的手指被一股浑厚的真气一弹，他没有做好准备，硬生生地被弹到了墙上，撞的闷声一响，指间一阵炙热灼烧感，胸口一痛，竟是噗的一声吐出血来！

……

在另外一边，范闲也是觉得胸口一阵烦闷，抬起头来，才发现了费介的惨像，一惊之下，赶紧跑上前去，将老师扶了起来。

费介摆摆手，示意无事，自己从地上爬了起来，摸了摸自己唇边的血渍，此时再看小家伙的眼神就有些古怪，还有几丝说不清道不明的味道。

他喃喃自言自语道：“这他妈的才五岁……这真气怎么霸道成这样了？如果你再练下去，将来岂不是要被体内的真气活活爆死。”

听到老师骂脏话，范闲一愣，完全没有想到费介老师被自己手腕中忽然不听话的真气震得吐血。但费介受伤之后，首先想到的不是他自己的伤势，而是关心学生将来的平安——想到这一点，就算是一直躲在小童躯壳里，有时候刻意封闭自己感情的范闲，心头也是一阵感动。

木门无风而开，一道黑影像道黑色的幽光一般掠了进来。

范闲很熟悉这个人的味道，所以没有怎么理会，只是扶着费介老师。

“两个傻子。”

就算在这种时候，瞎子五竹依然是这样冷淡的口吻，他一手拎开范闲，将手指搁在小家伙的脖子上，略停一会儿冷冷说道：“你没有受伤，只是看费介吐血，心太慌了。”

然后又“看”了一眼费介，冷冷道：“费介，你教他用毒，我信任你的水准，但是小姐当年说过，你的武道境界，是京都八大处里面最弱的一个，既然是我留给少爷的东西，你最好不要在旁边多说什么。”

费介在澹州城里似乎只是一个很不起眼，有些委琐的先生，但在京都中，却是位很厉害的人物，此时自己受了伤，虽然是自己有些大意，但被五竹这样一说，老脸却是有些挂不住，再加上担心范闲才五岁，就开始修行如此霸道的功法，脸不由渐渐地黑了起来。

第十三章 谁是贩盐的老辛？

一大清早，鸟儿在园里叽叽啾啾地叫着，府里的丫环下人们打扫完毕，开始准备早饭。如今司南伯爵的女儿，范若若小姐已经回京都了，所以府里只剩下一个半主子，事情本就不多。

将所有的事情都做完之后，大丫环冬儿去喊范闲起床，谁知道看见范闲的样子吓了一跳，以为小男孩儿生了重病，急匆匆地便准备去请大夫，谁知道医生一来，查脉之后说道，并没有什么大碍，只是不知道最近吃了什么，火气有些重而已，开了几副方子调养，便收钱离开。

自从费介来到伯爵别府之后，原来那位古文派粉丝西席先生就黯然辞馆而去。晨风入室，费介看着面前顶着两个黑眼圈的小男孩，呵呵尖声笑道：“人说少年家心性如初阳，不识人间愁苦味，你又是为了何事，搞到连觉都睡不好，甚至要惊动医生。”

范闲想了一晚上，还没有确定体内的真气到底要不要练，虽然他的本性里是将练习这种无名功法当作一项排遣无涯之生的游戏娱乐，但如果事涉生死，自然要慎重些。

睡的太少，本就有些神思恍惚，听着费老师那句不识人间愁苦味，下意识里便哼哼唧唧道：“少年不识愁滋味，爱上层楼。爱上层楼，为赋新词强说愁。而今识尽愁滋味，欲说还休。欲说还休，却道天凉好个秋。”

.....

书房里一下子安静了下来，半天没有一丝声音发出。范闲撑起睡眼惺忪的眼帘，打了个呵欠：“老师，昨儿睡的太晚，您别生气。”

费介看着他，下意识里伸手去捋自己胡须，不料手中还拿着那管鹅毛笔，一下子戳到自己下巴上面，才痛醒了，讷讷问道：“刚才.....那几句.....谁写的？”

“苦命的老辛。”

范闲想都没想，直接把辛弃疾的大名报了出来，直到这个时候，他才明白自己犯了什么样的错误。

看着费介发着绿光的双眸，范闲说话开始不利索起来，结巴道：“老辛是上个月城西来收海盐的一个二道贩子。”

“噢，写的不错，一个商人能作出这等文字，不知道叫什么名字。”

“辛.....弃疾。”范闲偷偷瞄了一眼。

费介神情已经回复了正常，开始上课，除了生物毒药入门之外，他还要兼教其它课程，教学任务有些重。

.....

中午吃完饭，回到卧室里，范闲终于开始面对那个复杂的问题，到底那种霸道又危险的真气到底是练还是不练？他捧着手中那个黄书开始犯愁。

但在这之前，他首先要犯愁的应该是刚才在书房里不小心练出的那几句词。

丑奴儿·书博山道中壁，这是辛弃疾遭贬谪后词风变温婉成悲凉的一首词，范闲自然是熟的很，只是随口念出，却不曾想到会给自己带来多少麻烦，只是不知道刚才胡编的籍

口，究竟有没有骗过费介老师。不过看费介当时的神情，应该是信了，原作者是个贩海盐的商人。

范闲没有什么道德上的洁癖，更不会认为抄袭前人诗作是个多么恶心的事情，在他看来，既然这些诗词都是只有自己知道的东西，那如果不加以利用，就等于暴殄天物。

在来到这个世界的前几年里，他有足够的时间去思考自己怎样在这个世界上生存，文抄公这个有前途的工作，毫不迟疑地杀入他的计划之中，并且牢牢占据了前三名的光辉地位。

范闲在构思这一段的时候，一直在催眠自己：自己不是酵母，自己是地球文化遗产的传播者，保留者，伟大的共享主义者。

但他并不想这样抄，不想此时此刻抄，在他的想像中，至少写什么，也得用原来世界上那些先人的名字当笔名才对。

就如同今天在书房中，一个五岁的小孩儿，要抄，您也去抄骆宾王那首白毛浮绿水，鹅鹅鹅，那叫的多欢快，多符合自己计划中的神童范儿。

而小小年纪，如果随口哼出“欲说还休，却道天凉好个秋”这种词，那就不再是神童，是天山童姥——外表正太，内心却有三百六十五道裂痕，每道裂痕上书春夏秋冬四字，沧桑到妖。

范闲一面想着这些有的没的，一面却按照这些年来稳定如山的生物钟，美美地睡了过去，又开始在梦中冥想修练那个在费介看来无比凶险、无比霸道的真气。

也就是从这一天起，范闲认命了，既然睡觉就是练功，那就练吧，哪天真爆了再说。

※※※

当范闲睡午觉的时候，费介老师正在自己房间里继续写昨天晚上没有写完的那封信。信纸上有几行已经干涸透了的笔迹，应该是昨夜留下来的。

“……这个孩子漂亮过人，胆识过人，聪慧过人，毅力过人，成熟过人，如果庆国所有五岁的男孩儿站在一起，他一定会躲在人群的最后面，但也一定会最快被人发现。从这一年的相处来判断，将来主人的家产，由他来继承是最为合适，只是可惜他的身份，这是最大的问题……”

字迹到此结束，他昨夜就是写到这里时，范闲开始向他讨教真气的问题。

费介叹了口气，想到上午在书房里听范闲念的那几句词，略定了定神，又开始在信纸上继续写道：“……欲说还休，却道天凉好个秋。最近这些年古文日衰，今文当道，实在难以相信出自一个五岁孩童之口，也很难相信是一个商人写出来的。而且小主子当时回话，眼神中略有惊慌之意，这在一年的相处过程中，都很少见过。最大的问题是，我与他天天呆在一起，都不知道那个辛弃疾是何时偷偷与他见面。”

在信的最后，他郑重写道：“让东山路的人查一下，那个叫辛弃疾的海盐商人究竟是谁，和小主子接触究竟是什么原因，为什么小主子会因为这几句词惊慌？此事很为急迫，速办。”

写下变形的签字落款，费介搁笔。

几天之后，京都监察院开始派出密探，大肆找寻一名海盐商人，结果查到不少私盐贩子，掀落数名庆国东部高官，成果显著，却一直没有找到那位姓辛的商人，据京都流言，

那位让全天下人恐惧的监察院陈院长，因为此事十分震怒，全院罚饷三月，密探们索遍天下，目露凶光。

.....

上天保佑这个世界上.....也叫辛弃疾的可怜人。

第十五章 京都来信

澹州城的天忽然阴了下来，头顶上的乌云沉甸甸的，就像是被打湿了的脏棉花，或者是火候过了的棉花糖，就这样悬在人们的头顶。

但是住在海边的人们早就习惯了这种天气，知道离下雨来风还有很长的时间，所以并没有如何惊慌，不像以前有些年，司南伯爵别府家的那位漂亮私生子，总是喜欢在夏天台风到来之前，跑到别府院子的屋顶，对着全城的人大喊：“要下雨了，大家快收衣服吧。”

“范少爷，最近怎么不喊大家收衣服了？”澹州港唯一的一条主街上四处摆着吃食和小玩意儿，摊贩们看着从人群中间走过的那个漂亮男孩儿，纷纷打趣道。

范闲羞涩地一笑，没有说话，牵着身边大丫环的手往别府里走，另外一只手上托着一块豆腐。

大家都知道伯爵别府的这位私生子与一般的贵族少爷不同，最喜欢帮下人做事，尤其是帮丫环们做事，早就看习惯了，所以并不吃惊。

此时距离费介离开澹州已近六年，范闲已经长成一个透着股沉稳劲儿的漂亮小少年。

回到府中，先让下人把豆腐提到厨房，又给身体有些欠安的老夫人请安，顺手将老太太身边的一张纸揣进怀里，范闲才回到书房里。他摸出怀里京都那个妹妹寄来的信，放在那张纸旁，脸上的表情顿时变得精彩起来。

这一年，庆国的皇帝陛下忽然出乎所有人的意料，改元庆历，年号与国名相同，感觉总是有些古怪，京都里的那些文官贵族虽然表面上不敢有任何意见，但在没有人的角落里总会咕哝几句。尤其是那些酸腐文人，如今不论是今文派还是古文派，不论是国立教育院里的老夫子还是喝粥的小说家，都开始在交付监察院第八处审核的文章里，忍不住提起了意见。

改元的后续就是推行新政，但新政似乎毫无新意，只是整治吏治而已，唯一让天下臣民觉得很新妙的是——就在庆历元年，皇宫里忽然传出一道旨意，内廷开始办报纸了。

报纸？没有人那明白是什么玩意儿，直到内廷真正把第一张报纸印出来之后，大家才齐声喔了一声，再没有人把它当回事儿。

因为这报纸是由皇宫独家控制的产物，而且每天的样刊必须经过皇帝陛下的亲自首肯才能付印，所以根本不可能刊登任何会对帝国统治带来麻烦的文章。

而连续几期贵达一银币的报纸被京都里爱尝鲜的人们买到手后，有些权贵人家总觉得自己是不是上了皇帝陛下的当，最近是不是皇宫又准备修什么新园子了？

那张薄薄的纸上，什么有价值的内容都没有，只是写着各地的风景名胜，前朝人物传记，而占据版面最大的那一面，沿着四周印了些像流云一样的花边，记载着京都里许多官员的私生活，比如军事院主事惨遭家中悍妻毒打，京都守备师师长为何少了一颗门牙，诸如此类。

还有些花边新闻涉及到邻国北齐和东夷城，但庆国的官员们却只注意了自己的这些事情，开始还可以嘻嘻哈哈，后来轮到自己头上，才知道丢脸的滋味，本想找那报纸的麻烦，但怎奈何后台是皇帝，只好快快作罢。

报纸印数极少，整个澹州港也只有两份，其中一份是专供伯爵别府的。

当范闲从奶奶的房里偷出那张下人们议论纷纷的报纸，匆匆一扫而过后，实在是没有办法控制自己的面部表情，张大了嘴，恨不得把拳头塞进去……这是什么年代？居然都有八卦的报纸……还是奉旨督办！

……

还有一样新政，则是皇家颁布了《通邮法令》，如今的邮路畅通，这样兄妹二人才能悄悄的通信，而不怕被别的人知道。

范闲皱着眉头，看着面前的报纸，这段时间他已经听路人说了许多新政的事情，在他看来，这纯粹是皇帝陛下胡闹的产物，但是全天下人都知道，这位皇帝陛下向来不是一个胡闹的人。

范闲没有心情去改变这个世界，也没有兴趣去改变这个世界，但当这个世界有某些方面变得和自己以前的世界有些许程度上的相似时，他自然很想知道这些事情背后隐藏着什么。

这段很拗口的思想过程之后，他还没是没有想明白，苦笑着将报纸推到一边，自嘲地想着，难道这天底下还另有一个穿越过来的人，而且还是特有雄心壮志的那种。

不过这些不关他的事，而报纸旁边的那封信却和他脱不了关系。

在范闲的记忆中，范若若就是那个和自己有点血缘关系的，许多年前曾经在澹州城呆过一小段童年的，长的黑黑瘦瘦的，还没有自己这个皮囊漂亮的可怜小妹妹。

已经好些年没有见过了，也不知道那个小丫头现在长成什么样子，头发上那几根稀疏的黄毛有没有变黑，有没有变得漂亮。范闲甚至都有些忘记，到底妹妹应该叫范若，还是范若若。

“自己真是那个不称职的兄长。”他自嘲地想着，虽然自己身体里是个活了两辈子的古怪灵魂，但血脉里总是那丫头的哥哥，平日里关心的确实少了些。前两年范若若开始上学之后，便经常从学校里给澹州港寄信，而范闲天天在练那个霸道的真气，在接受瞎子五竹的苦训，在复习费介老师留下来的那本毒物学，所以很少回信。

算起来，今年范若若应该十岁，不知道为什么，也许是童年的鬼故事印象太深，这位伯爵府的正牌大小姐对于远在天边的哥哥十分依赖，经常来信问候，前半年的信里还常常是表述对奶奶的思念以及对于澹州生活的回忆，这半年的信里面，却只是偶尔讲讲家里的事，大部分都在说在京都府邸里的无聊日子。

范闲的手指在信纸上轻轻划过，漂亮的面容上略有忧色。

信纸上妹妹略显稚嫩的字体，上面写着最近她在京都的生活，进了贵族人家女子才能进的学校，似乎一切如同这个世界每个像她这样的人应该遵循的轨迹一般。

第十七章 血泪的继续

那个夜晚，范闲握着菜刀看着菜板上的萝卜发呆，从此便继挖坟开膛碎尸之后，开始了自己人生第二段极为有益却又极为悲惨的学习历程。

他有时候觉得生活真的很有趣，平白无故多出来两位性情奇特、不怎么在乎自己超常早熟性格的老师，而且费介和五竹教自己用毒和杀人技，所使用的手段，都比较变态。

……

深夜，杂货店的后面房内传来一阵极轻微的笃笃声。五竹侧身向外，冷漠说道：“今天切的很慢。”

范闲抹了抹额头上的汗，看着面前堆积成一座小山似的萝卜丝，微微一笑，活动了一下自己的右臂，发现练了几年的切萝卜丝，速度已经和五竹叔差不多了，而且粗细也快要接近一致。可是右臂肿了又消，痛了又好，练到了今天，切萝卜丝仍然会发出声音来，范闲知道，自己距离五竹对于手中刀的控制境界还相差许多。

虽然不明白切萝卜丝对于修行武道有什么帮助，但一想到五竹是一位能够和四大宗师对战的绝世强者，范闲就觉得这萝卜丝切的有滋有味，硬生生切出了爵士鼓的感觉。

自然，他在五竹这里受的训练远远不止这一些，还有蹲马步爬悬崖之类很俗套的东西，只是五竹的训练要求过于变态，蹲马步蹲到无法蹲马桶，切菜切到手抽筋，跑步跑到睡不醒。

最痛苦的事情是：每隔三天，五竹便会在澹州港外的偏僻处与他对练——或者干脆说，那是绝代强者瞎子五竹暴力殴打未成年儿童范闲。

……

这真是可歌可泣，血泪交加的童年生活，而五竹说，当年小姐就是这样训练属下的。

范闲很头痛于这些三从一大原则——所谓三从一大，指的就是：从难、从严、从实战需要出发，进行大运动量训练，这是范闲前世时，中国健儿们扫荡金牌的最有用手段。

不过范闲依然毫无怨言，面带微羞笑容地做着这一切事情。表面是因为他信守承诺，实际上却是他远超年龄的心智让他知道，这一切对于自己都有极大的好处。

他体内的无名霸道真气，这几年越发的狂暴了，虽然在丹田之外，还有后腰处的雪山容纳，但尚未发育完全的身体，依然有些禁不住真气在经脉中的侵伐，时常会出现真气外溢的现象，而每当这时，他身边总会有些家具之类的东西遭殃。

如果任由这种情况发展下去，总有一天，真气蕴积的速度会超过身体经脉成熟的速度，让他爆体而亡。

只是料不到瞎子五竹确实没有什么收伏他体内暴戾真气的方法，只是让他不停地锻炼身体，将浑身的机能调整到一个极佳的状态，再用切萝卜丝儿的方法让他锻炼心志，不急不燥，数年下来，潜移默化中，让他对于真气的控制稳定了许多。

对于死亡，这个世界上所有活着的人都不如范闲有体会，所以也没有人比他更怕死，更珍惜生命。所以当知道五竹的训练，对于自己克服霸道之卷所带来的副作用很有帮助时，他默默地坚持了下来。

范闲日后细细想来，才明白五竹这些举动隐含着的深意，如果真气是一炉火，而自己就是那个炉子，那么锻炼自己的肌能，就等于打造一个结实的炉子，而锻炼心志，磨练精神，就等在炉子上开了一个小口，能够有效地控制火势。

至于天天被五竹用重手锤打，范闲就只能自己解释为：这是“三从一大”里面的从实战出发，正是铁不锤不成器。

只是……真的很疼。

※※※

清晨，范闲从床上醒来，揉了揉有些发木的眼睛，爬了起来，蹿进了丫环的被窝里，嗅着被窝里残留的温柔体香，撅起了嘴，九分满足。

丫环思思正拿着把梳子在梳头，发现他起来了，笑着走到自己的床边，将像八爪章鱼一样绞着自己被褥的男孩儿使劲拽了出来，也来不及再梳头发，就随便拢了拢，起身去准备晨洗的用具热水。

范闲从被窝里爬了起来，一屁股坐到自己给思思用棉花做成的枕头上，掀开自己的裤子，往里面望去，嘴里念着前世还没有发病的时候最喜欢划的酒拳，出右手比划着剪刀石头布：“谁淫荡啊，我淫荡！谁淫荡啊，你淫荡！”

他最终还是挑挑眉毛，看着裤子里面，自言自语道：“是我淫荡，你还没有能力淫荡。”

来到这个世界很多年了，范闲早已经习惯了这种衣来伸手的腐败生活，所以一边打着呵欠一边等着丫环回来。不料等了半天，他险些再倒下睡个回笼觉，也没有等到凑到自己脸上的热毛巾。

不知道出了什么事，院子里隐隐传来呵骂的声音。范闲自己穿好衣服，好奇地推门走了出去，一下子就看见了让他很不爽的事情。

在花园里，精神明显有些委顿的周管家正十分凶狠地骂着丫环思思，好象原因是思思急着出来端热水，所以头发没有梳好，衣服也没有穿整齐，旁边有几个丫环正满脸害怕的围着。

这位周管家是前年从京都来的，范闲自然清楚，是那位姨太太派来盯着自己的人，只是一年多来，这位管家表现的倒也老实，加上范闲一直暗中盯着，也没发现他做过什么，所以一直由着他。

但今天管家居然呵骂自己的丫环，这让范闲很不高兴，他是个很护短的人。他眯着眼走了过去，和管家求了几句情，但不知道为什么，管家今天特别执拗，非要让思思去后院领家法。

范闲拧着眉头，抬着漂亮的脸望着这位管家，嘻嘻笑着说道：“我的丫环，我带回去管好了。”这句话似乎很平淡，甚至有些示弱。

周围的丫环们却听出了一些别的味道，害怕了起来，不知道司南伯全府最大的隐患，京都与澹州的两房间的冲突，不知道还能不能压下去。

第十九章 站在高岗上

周管家凄惨地倒在地上，满脸桃花开，吐出几颗碎玉，整个人还处在半昏沉状态之中，望向范闲的无力眼神里充满了恐惧和骇异。

范闲轻声说道：“真不明白你们这些人是怎么想的，难道还真以为我舍不得打你？你好像忘记了你自己的身份，也许一个有教养的主家不会对下人动手，但很不巧我就打了你，难道你还能打还回来？所以打了就打了，你也只有甘受着，只有忍着，笑吧，或者自行去向老夫人或京都去哭诉……但……以后不要进后花园，我不喜欢看见你。”

说完这句话，他掸了掸裤上灰尘，转身上阶，向板凳目瞪口呆的思思轻声说了句要出去，就离开了伯爵别府。

在他的身后，丫环下人们的脸上不由自主地浮现出畏惧的表情，谁也想不到这个温柔可爱的男孩竟然也有如此暴戾的一面，这种反差震慑了众人的心神，所以觉得格外恐怖。

这个时候老夫人也来到了后花园，看着躺在地上捂脸唤痛的管家，想到那个孩子，眼光里不自禁露出一丝意味深长的笑意。

去年赶大丫环出府，今天一耳光把周管家扇的不识天地五方，十二岁的范闲终于成功在伯爵别府里树立了自己的些许威严。

.....

澹州港往西十里的海边，是一片礁石密集的险恶地带，海风卷着蓝水往这处扑来，然后在坚硬的岩石上砸的粉碎，激起一大片雪沫子。

东面有一道很狭窄的小路在怪石里时隐时现，范闲从那条小路边走了过来，将身体转了过来，背对着大海的方向，听着身后震耳欲聋的声音，抬头望去。

在他的身前，是一道陡峭的悬崖，这座海边山峰平空而生，天地造化而成，山后是绵延数百里的原始森林和沼泽，根本不可能绕路登临峰顶。如果想要上到峰顶，就只有从悬崖这边攀爬上去。

范闲看了一眼悬崖的表面，眉头微皱，在脑海中顿时将那条自己经常攀爬的线路找了出来，只是这几天海边风大，原本有些伸出崖面借力的石块已经变得簌松，今天如果要爬上去，一定要小心一些。

身后的海浪扑打着黑色礁石，却没有办法越过那些石头无情而冷漠的阻隔，只是送了些海水到浅滩，让这里的沙砾比别的地方显得潮湿许多。他的双脚在沙砾里，鞋边有些湿了，浸着脚很不舒服。

脱下鞋子，放在悬崖下一个干净的小陷坑里，范闲又找了些干糙的沙子擦在手掌上，开始调息自己体内的真气。做好了准备，右手稳定地搭在悬崖上毫不起眼的一个突起上，微微用力，整个人的身体，便悬空而起，轻飘飘地向上攀去。

他爬行的速度很快，整个人的身体都紧贴着崖面，看上去就像是某种擅长爬岩奇异的动物，每一次探手、落脚，以及每一次用力都显得十分柔顺和自由，根本感觉不到十分的用力。

不一会儿功夫，他的人已经快要爬到崖顶，四周的海风打着旋跑到了他的身边，吹拂散去他身体因为运动而带出来的热量和汗液，让他感觉十分舒服。

“靖哥哥估计也没有自己爬的快，不过山顶那瞎子可比马钰要狠多了……”

范闲一面爬一面想着刚才在府里花园中发生的事情，总感觉事情有些怪异，那位二太太的心腹管家既然老实了一年多，为什么偏偏今天会有些失策，给了自己机会。

海风中带着湿气，所以裸露在外面的岩石上面都有些滑溜，范闲看着要到峰顶，心神有些放松，又在想着家里的那些事情，所以走了一下神，右手一滑，险些掉了下去。

看似惊险，但范闲并不怎么惊慌，左手之上贯注了自己体内霸道的真气，三根手指紧紧地捏住自己唯一可以借力的石角，微微颤抖的手指似乎深深地嵌进了石头中，牢不可脱。

一只木棍从他的头顶伸了下来，示意他抓住。

范闲似乎很逃避这根木棍，看也不看，身体荡了回来，脚尖在崖面上一蹬，整个人借力向上一跃，险之又险地上了峰顶。

“不够专心，是会让人送命的。”

在峰顶悬崖边上，一身粗布衣衫的五竹迎着海风站立，眼睛上一如既往蒙着那块黑布。

范闲没有理他，自顾自盘膝坐了下来，调整了一会儿，才站起身来，对他讲了今天伯爵别府发生的事情，以及自己的疑惑，想从五竹这里寻求到一个确定的答案。

五竹冷漠说道：“你觉得自己的一耳光能够让管家收敛些？”

“能，只要奶奶站在我这一边。”范闲低头道，虽然他刚才并没有用真气，但这些年来藏在他少年瘦弱身体里的强大力量，是真的很可怕。而且最关键的是当时他所展现出来的阴郁气质，真的很恐怖。

“那就行了。”五竹似乎不太喜欢探讨这个问题。

“我只是疑惑，为什么管家今天会惹事，他已经在澹州港夹着尾巴过了一年半，一般情况下，实在是没有理由此时露出真实的丑陋嘴脸，除非……他觉得自己忍的很辛苦，而马上澹州将要发生什么事情，在他的眼里，我已经不再对京都那位小主子构成任何危险，所以没必要再刻意讨好我。”

范闲自嘲的笑容浮现在他稚嫩的少年脸庞上，看上去很不协调。

说来真的很奇怪，如果说费介对于范闲的早熟还有几丝疑惑和惊惧，那五竹则是对这个问题毫不关心，似乎范闲就算变成一个老树妖，只要还是范闲，五竹就不会有任何的反应。

范闲心想，可能是因为对方是个瞎子，所以看不到自己经常无意间流露出来的那些神情，那些不应该出现在小孩子脸上的神情。

五竹忽然说道：“这是小事。”显然他觉得范闲刚才的分析显得过于郑重其事。

“我猜测有人会来杀我，这也是小事？”范闲呵呵笑着。

五竹冷漠地回答道：“我和费介教了你这么多，如果你还不能处理这种小事，那才是出了大事。”

范闲略略思忖一下，认可了这个事实，明白五竹叔不会代自己处理这次的事情。

“开始吧。”

“是。”

.....

许久之后，在悬崖上方偏僻处，范闲赤裸着上身，可怜兮兮地对着那边呻吟道：“再来.....”

话音刚刚飘出悬崖，一根木棍就无由从天而降，狠狠地敲在了他的后背上，发出砰的一声闷响。

第二十一章 骚客

“为什么要看这个世界是什么样子？”五竹似乎在思考什么问题，“你现在站的地方，难道不就是这个世界的一部分？”

范闲不知如何回答，既然自己是来自另一个世界，自然会对这个世界的很多方面感兴趣，而且缠扰他心灵最久的一个疑问就是：自己是怎么来到这个世界的？

六年前费介老师还在澹州教书的时候，曾经提到过神庙，当时范闲就在想，能够让自已从一个地球上濒死的病人，变成现在这样的一个少年，这除了神迹，还能有什么解释？所以他对神庙很好奇，很想去看看那里有些什么。

至于京都，也是他很想去的的地方，范若若小妞也不知道能不能在后妈的淫威之下过幸福生活，而和费介分开几年，自己也有些去拜访那个可爱变态老头儿的想法。

最关键的是，前世因病躺了许久，今世被小孩儿身躯耽于澹州许久，与生活相反的，范闲的心中开始燃起一种火焰，这种火焰足以焚痛他的精神，刺激他的欲望，想要做些什么，得到些什么。

安宁与野心、权力与幸福、爱情与美女……这些其实并不搭调甚至格格不入的名词，在他的脑中如浮光掠过，思考很久之后，他才小心回答道：“人的生命如果只有一次的话，那总是需要去看些不同的风景，遇到不同的人，这样才能让不能重来的游戏玩的尽兴些。”

这是范闲的真心话，前世在临死前的病床上，他便曾经想过，如果再有来生的话，自己应该怎样度过。

五竹说道：“你有什么打算？”

“首先要保证自己能活下去。”范闲蹲了下来，又扔了块石头，只是这次没有用力，所以石头砸到了下面的灰色礁石上碎了，“所以必须有保护自己的能力。”

“然后？”

“然后我给自己设置了三个目标。”

五竹安静倾听。

“第一，我要生很多很多的孩子。第二，我要写很多很多的书，第三，我要过很好很好的生活。”

范闲很平静地说着如此荒诞不堪的事情，居然没有一丝半点的窘迫。

在他的内心深处，这个世界既然不是地球，那么自己就算是地球人类在这个世界里唯一的代表人物。按照生物学原理，身为人类血肉遗产的代表者，自己应该有义务在这个世界上生许多的小孩子才对。

而同时，他认为自己也是地球人类文化遗产的代表者，试问人类由古至今创造过多少美轮美奂的艺术成就，居然在这个世界上都找不到踪影，如果不写（或者是抄？）很多很多的书，让曹雪芹、杀死比尔这些文化遗产在这个孤陋的世界里发光发彩，他真觉得对不起那些在平行宇宙里寂寞的先贤……当然，最主要的是对不起自己。

自然而然，他也将自己看成地球人类观察这个世界唯一的代表，所以他要确保自己生

活的很舒适，只有这样才能延年益寿，尽量多观察几年。

直到很多年后，范闲才有些羞涩地自我承认，其实自己只不过是在给自己内心隐藏极深的好色、无耻、贪欲寻求一个伟大的牌坊。

海边的悬崖之上，五竹似乎需要些时间才理解了范闲这三个目标到底是什么意思，很冷静地分析道：“那你需要娶很多老婆，找很多骚客，请很多仆人。”

“骚客？”范闲知道文人骚客多会于此的句子，但还是有些不明白。

“专门用来替人写书稿的落魄文人，没有署名权。”

范闲笑了笑，心想自己准备让老曹老莎这种牛人当自己的大枪手，自然不需要那些骚客，正想着，又听见五竹继续冷静到逻辑过于简单的分析。

“如果你要娶很多老婆，请很多仆人，找很多骚客，你就需要赚很多钱。如果你要赚很多钱，就需要很多权力，如果你需要很多权力，就需要你离这个国家的权力中心近一些。”

五竹转身干净利落地离开：“你满十六岁，我们就回京都。”

在他的身后，范闲依然站在悬崖边上发呆，心想自己只不过小小吐露了自己一些并不怎么过分的想法，怎么就会被这位脑筋有些问题的绝世强者给推论到什么国家权力方面去了？而且这么脆生生地就下了回京都的决定——范闲自然记得，刚降生到这个世界的那天，自己可是被五竹背着从京都里逃出来的。

他使劲地拍了拍自己的脸蛋，让自己从这种哭笑不得的情绪中摆脱出来，跑步跟了上去，笑着说道：“叔，我向您吐露了心声，您也得回馈点儿啥吧？”

“想知道什么？”

“我母亲的事情，为什么我们会在京都被人追杀？”

“小姐的事情，我会在你十六岁的时候全部告诉你，这是小姐的遗命。至于追杀我们的人，已经不需要你知道，因为他们十年前已经死光了。”

※※※

回到澹州港的时候，已经是中午，在城外很远处范闲就和五竹分了手，自己一个人进了城。城里的居民们早就习惯了这位范府少爷经常在城外去瞎逛，虽然澹州城附近没有什么大型野兽，也没有什么很危险的地方，但仍然有人觉得伯爵别府太不关心这位私儿子的安全。

毕竟在人们的眼中看来，此时的范闲还依然是个十一二岁的男孩。

终日闲居无事，又不用向朝廷纳税的澹州居民们，总是闲到能从很多事情里推论出一些很奇怪的想法，比如说，伯爵别府里的某些人，是不是很希望那个私生子在野外被异兽吃掉，堕下悬崖死掉。

想到那个总是一脸可爱笑容的小男孩儿竟然是生活在这样危险的府邸之中，大家总是有些带着心悸的快感。

范闲不知道这些路人在想什么，依然保持着脸上微微羞涩的笑容，微低着头，回到了伯爵别府。

知道他今天要回来吃饭，所以所有下人都在等他。老夫人坐在太师椅上，眼帘似搭未搭，像是在犯困。

第二十三章 刺客

老哈的尸体躺在床上，身上盖着棉被，只有一双脚露了出来，血腥味很淡，很明显刺客已经处理过，如果不是范闲的鼻子在费介的教导下十分灵敏，说不定便会错过。

范闲依然安静地站在角落，黑暗掩藏了那个刺客，也掩藏着他自己。

他学习瞎子五竹的方法，努力让自己平静下来，真气在体内缓缓流淌，心跳也与街外的喧哗声形成一种很有默契的和谐。

刺客应该还没有离开。监察院的密探行事方法一向讲究缜密，所有在对范闲下毒之后，一定会等到晚上，确认了这个私生子的死亡，然后才趁夜色离开澹州港。而在这座城市里，既然刺客冒充了老哈的侄子，那么一定最熟悉这个建筑，不会愿意再去寻找另外的观测地点。

但事情的发展有些超出范闲的预判，他小心观察着房间，除了床上老哈冰冷的尸体，并没有发现别的人存在。

他缓缓沿着墙壁往房间里面走去，尽量注意自己的身体不要碰到屋里的家具而发出声响，眼光从房顶上和一些不易注意的角落上飘过。

沿着墙壁走到了窗台附近，外面的光线从窗户处透了进来，老哈家里明显没有富到可以用玻璃的程度，所以屋内的光线并不是很亮。范闲就静静地站在那些茸光的旁边，借着光与暗的反差，掩饰着自己的行踪。

站了很久，他皱了皱眉头，心想自己可能真的判断错了，那名下毒的刺客或许早就离开了澹州港，如果这样的话，自己第一时间来到这里，而不是控制住周管家，明显就有些失策。

他走到床边，想看一下可怜的老哈死因，但随着脚步离床边越来越近，他的心情也是越来越紧张，因为他听到了某种压抑的极为轻的呼吸声，这人的呼吸声先前一直隐没在菜场的嘈杂之中，直到范闲靠近了床，才能够听到。

原来刺客发现有人进来后，就已经躲到了老哈尸体的后面。

床上尸体后方的呼吸十分平稳，每分钟大概呼吸七次左右。如果范闲不是拥有常人不能想像的丰沛先天真气，耳力敏锐，那么一定不可能听到。

范闲的脚步停了下来，看着那张床很久，他不知道这是不是一个陷阱。

窗外依然传来代表生机的叫卖声，夹着远方传来很轻微的声音，能听清似乎是某辆马车往这边开来了。

他知道在这幢建筑的正面是一个菜场，恰好就在这里路变得很窄，马车经过的时候，一定会有些困难，所以他轻轻握住匕首，安静等待着。

刺客也在尸体后方等待着，他并没有看到进入房间的人是谁，只知道对方似乎拥有和自己一样的耐心，长久之后，他觉得自己似乎低估了澹州港这里的危险，不应该留在这里等着将可能追查到此的人物灭口，而是应该及早离去。

.....

.....

一辆马车缓缓地行驶过菜场，两边的商贩开始漫骂起来，车夫愁苦的脸很明显地显现了出来，如果不是赶时间，他也不愿意走这条路。

好不容易商贩们空出来了一段路面，车夫向四周的人们表示了感谢，然后一挥马鞭，马车往前踏去，却挤烂了一箱鸡蛋，卖鸡蛋的商贩十分生气，拉住了马缰绳，整个菜场轰的一声吵了起来，声音非常嘈杂。

菜场旁的小楼内。

听见外面传来轰的一声，趁着外面声音的掩护，范闲奇快无比地抬起右脚，在地上一踩，整个人便跳到了床边，右手一翻，一柄细长的匕首狠狠地向老哈尸体后方扎了下去！

在那一瞬间，范闲看清楚了刺客的容貌，双眼冰冷，眼骨上的眉毛有些散乱，看得出来年龄并不大，相貌很普通，只是双唇有些厚，脸颊上的皮肤有些干燥。

床上似乎毫无准备的刺客右手忽然动了动，一柄小小的黑色弩箭穿破了袖子，飞了出来，直射范闲的面部——而范闲此时双脚刚沾到地面，右手已经举了起来，整个胸腹处没有一点防御。

弩箭的飞行速度很快，像一道幽光！

在弩机抠响的一刹那，范闲就反应了过来，得助于这些年五竹那根比弩箭更快的木棍教育，脚尖沾到了地面，却没有踩实，后脚跟没有着地，用脚趾的力量一扭，整个身体在空中没有办法借力的情况下，往右边偏了几寸的距离。

弩箭极为惊险地从范闲的左脸旁边擦了过去，深深地射进屋顶的木梁，笃的一声闷响。

刺客满脸震惊，似乎想不到的人竟然是那个应该已经中毒死了的漂亮少年，更想不到这个少年居然能够躲过如此近距离发射的暗弩！

而这个时候，范闲手中的细长匕首已经顺着扭动身体的方向，狠狠地刺入了那位刺客的身体，发出一声很难听的闷响，就像是菜刀斫入猪肉时的感觉。只是可惜，范闲为了躲避弩箭，下手有些偏，细长的匕首只是插进了刺客的肩膀，而没有杀死对方。

刺客像水里的鳗鱼一样在床上一弹，左手锋芒一现，准备起身给范闲致命的一击——但马上肩部的剧痛和一股向下的冲击力让他不由自主地重新摔了下来，扼住暗弩的手指也松开。

他起身的时候，就已经准备好了肩部的疼痛，但是没有想到这种疼痛如此剧烈，而且……那个小男孩的匕首竟然是穿过了自己的肩膀，狠狠地扎进了床板里，将他的身体活生生地钉住！

……

……

刺客的动作失效，范闲的左手奇快无比地反扼上了对方的咽喉。刺客那张平实无奇的脸颊上终于露出了对于死亡的恐惧，厚厚的双唇微张，似乎准备说些什么。

范闲的心脏一缩，感觉到微微的寒意，没有给对方说话或是反击的机会，虎口用力，喀喇一声，刺客的脖颈断了，脑袋歪到一边，当场毙命。

他的手依然在刺客断了的脖子上放了会儿，感觉着那里骨节的碎裂，还有渗出鲜血逐渐变冷，才终于将手收了回来，开始半蹲着身体大口喘气。

第二十五章 盖羊毛毯的老人

三分钟后，范闲用手取出滚烫的鱼盘，淋了些南方送来的名贵酱油，汁液琥珀，十分漂亮。蒸鱼与汁一混，香气顿时弥漫在厨房里。他找到晚上的剩饭，就着蒸鱼姜醋，美美地吃了一顿。

第二天清晨去给奶奶请安，请安的时候，下人来报告昨天夜里厨房里被小偷光顾了。范闲马上明白是什么事情，忍不住笑了起来，一边给老夫人揉肩膀，一边对管家说道：“昨天晚上我去热了些饭吃，不要紧张。”

那人目瞪口呆，心想小少爷这么大点儿年纪，怎么不喊下人做事，偏要自己去玩这些东西，如果把火烧着了可不是好玩的。

范闲知道对方在想什么，乖巧地对老夫人说道：“孙儿最近从书上找到一个蒸鱼的方法，所以想自己先试一下，如果味道还可以，就准备孝敬奶奶，因为想给奶奶惊喜，所以就敢让下人知道，没想到却惊动了这么多人，孙儿知道错了。”

这番话合情合理，一般人也挑不出来什么毛病。

老夫人听了这句也没有什么表情，温和说道：“怎样都好，只是不论做什么事，都要记得收拾好。”

伯爵别府的老夫人对范闲一向严苛，极少有这种温柔的语气，所以范闲心里略感不安，觉得奶奶的口气里似乎透出一丝对自己的怜惜，这是为什么呢？

老夫人又柔和说道：“昨天的事情我知道了，周管家不大好用，像夜里你去厨房这么危险的事情，都没有人察觉，实在是很不像话。我已经把他打发回京都了，由着那一家子破落货整去。”

范闲心头微惊，这才想起来自己杀人回来后，竟然忘了处理周管家的事情，很明显这次的刺客能够混入府中下毒，和这位管家脱不了干系，自己居然如此大意，果然很差劲。

※※※

白天在书房毫无心情地读了会儿京都寄过来的书籍，范闲再次出府，下意识经过菜场时，才深切明白奶奶那句“不论做什么事，都要记得收拾好”是什么意思。

菜场的一角已经烧成了一片废墟，却很神奇地没有波及到相邻的建筑，只是将那单独一栋小楼烧的干干净净，什么都没有留下来。四周围着居民在议论纷纷，范闲个子矮，蹭在一旁听着，知道这场火灾里烧死了两个人，面目全非。

被烧光的地方，正是昨天范闲杀人的那幢建筑。

毁尸灭迹？

范闲想到奶奶刚才说已经把周管家遣回京都的事情，再和面前这凄惨的灰烬颓坦一联系，顿时浑身一寒，终于明白发生了什么，他是真的没有想到，对自己严厉有余、疼爱不足的奶奶竟然思虑如此缜密，为了孙子的安全竟然做出这种事情来。

一想到老夫人平日里闭目养神的老佛爷模样，范闲实在无法将这种形象和眼前这片还冒着青烟的废墟联系起来。

范闲混在人群里，看着面前犹有焦糊味的残砾黑木，知道自己又学习到了一些事情。

有旁边的居民注意到他来了，向他请安后准备说些什么，范闲听若未闻地离开菜场，不知不觉间走到了那间熟悉的杂货店中。

“管家被赶回京都了。”范闲说道。

五竹站在店里，身体对着安静的街上，没有什么反应，居民们都跑到菜场去看热闹去了，所以街上十分空旷。

“昨天我们去的那栋小楼被烧了。”范闲继续说道。

五竹还是没有什么反应。

范闲揪住他的袖角小声狠狠说道：“你是不是觉得我忘了处理周管家的事情，是很愚蠢的表现？还需要奶奶帮我收拾干净！”

五竹转过身去，说道：“你是想让我同情你吗？是觉得自己年纪小，对于这些事情不清楚如何处理是应该的，所以你自尊心受挫，所以寻求安慰？”

瞎子的声音难得出现了一丝好奇，和平日里的毫无情绪相比显得生动了许多。

范闲笑道：“我没有那些多余的自尊，只是觉得杀人的感觉很不好。而且……”

他住口不说，内心深处觉得，自己穿越来到这个世界，如果不是费介和五竹对自己的教育，自己并不会比一般的权贵子弟拥有更强的能力，说不定……自己早就死了。在这样一个权力纠葛，隐秘重重的背景中，多一些知识，似乎并没有什么用处，每一位站在权力风浪顶上的人，谁不是精通那些肮脏而又繁复的手段。

与他们相比，自己还真的……只是一个天真的儿童。

“杀人的感觉，与被杀的感觉，你喜欢哪个？”五竹问道。

范闲不知道该如何回答，自然没有人愿意被人杀死。

“既然你已经知道了答案，那就不要再问了。”五竹递给他一个牌子，“另外我觉得有必要告诉你，老夫人将周管家赶出澹州，而没有杀他，是因为不想京都老宅里面因为这件事情闹的太厉害。”

范闲看着那个眼熟的牌子，知道是伯爵府家中执事的令牌，这块牌子就是周管家的。他抬起头来，疑惑看着五竹：“你杀了他？”

五竹点了点头。

范闲忽然想到刺客的身份，挠头问道：“为什么刺客用毒和后续的手法和监察院的手段这么像？”

“问费介去。”

※※※

庆历年间，一个春光明媚的日子，在京都城西那个方方正正，外墙涂着一层灰黑色，看上去阴森恐怖的建筑内，一间密室之中，一位面相瘦削，嘴旁光洁没有一丝胡须的老人正坐在轮椅上，腿上盖着一条柔顺滑美的羊毛毯子。

密室的玻璃窗被黑布蒙的严严实实，没有漏一丝阳光进来，这位老人很多年前在北边得过一场重病，从那以后，就开始有些畏光。

“费老，澹州那件事情，调查的怎么样了？”老人望着面前那个头发花白，长相怪异的同龄人，看着他褐色的眼瞳，微笑着问道。

费介坐在椅子上喝茶，看着院长大人唇边诡异的微笑，心想自己和他到底谁才是真正

的老变态呢？

第二十七章 红袖添香夜抄书

在经历了一次暗潮涌动之后，澹州港迅疾回复了平静，被烧死的送菜老哈与他楼内另一具尸首是什么关系，已经没有人再注意。至于火灾的起因，官府更是没有给出任何说法，而愚民百姓们也没有人对这个原因发生任何兴趣。

澹州港的治安一向很好，在严密的司民保甲制度控制下，那些在庆国北部流窜的罪犯和冒险者，没有办法在这里获取任何利益。加上皇帝陛下因为贸易重心向南转移的原因，免除了澹州附近相邻七个郡县的税收，虽然不能让民众马上变得富庶起来，但至少能够至少保证家家有些余粮，再也不会出现三十年前那场因为饥荒而导致的流民暴乱。

而且澹州城虽然靠着大海，却没有沾染太多大海阴晴不定的暴烈稟性，城中居民们都很温和，所以当面对着城中最为尊贵的门第——伯爵别府时，总是会表现出适当的尊敬和小心。就算人人心知肚明范闲只是个私生子，但仍然是范少爷范少爷的喊着，努力压抑住内心或许一直都有些许鄙夷。

这便是范闲的痛苦所在。

这一世除了在那位命薄的周管家面前稍稍表现了一下自己做纨绔子弟的天赋外，他再也没有机会去扮演这种角色。走在澹州港的大街上，有的人对他很亲切，有的人对他很尊敬，就是没有人来惹他。

体内的真气慢慢蕴积着，将他的经络打炼的异常坚实，而那些大部分流失到后腰雪山处的真气，却是一片宁静，不知道窝在那里有什么用处。

这一世范闲始终在扮演一个稳重、识体的少年，只是这样的日子长了，总觉得有些憋的慌。而且明明知道自己的水准可以杀死一名刺客后，他更是期盼着能有行个侠，仗个义，救个美女之类的事情发生。

但澹州港太平，太太平。

……

……

书房里点着宁神的焚香，淡淡的香味沁人心脾，感觉十分舒服。范闲手上拿着一枝秀气的毛笔，在剪裁成约摸四个手掌大小的宣纸上，认真地写着字。如今文场之上分今文派、古文派，在用笔上也有用鹅毛笔与用毛笔这两种，如果从便捷的角度看，用鹅毛笔或许好些，所以现在京都的各部衙门一般用的都是这种，包括费介在澹州教书时，也是如此。

但鹅毛笔削笔尖的工艺，却是需要真正手艺精良的老师傅，用久了笔尖容易变形，所以要真正推广并不容易。

范闲更喜欢毛笔一些，一来是觉得既然这个世界里凑巧用的还是方块字，那么用毛笔写出来的字，当然要更加美丽。他决定要把书法好好练一练，免得将来太丢人。

另一方面，他认为像自己眼下正在“写”的这个故事，是一定要用毛笔，加上极娟丽的小楷来慢慢抄，才能表示出那份尊重。

贴身丫环思思用纤细的两根手指握着墨块，缓慢而柔匀地在砚里顺时针磨着，眼光落到少爷面前的纸上，只见上面写着：

“……只见智能独在房中洗茶碗，秦钟跑来便搂着亲嘴。智能急的跺脚说：这算什么！再这么我就叫唤。秦钟求道：好人，我已急死了，你今儿再不依，我就死在这里。智能道：你想怎样？除非等我出了这牢坑，离了这些人，才依你。秦钟道：这也容易，只是远水救不得近渴……”

思思瞄到这上面写的不堪内容，不由双颊一红，啐道：“这智能怎么这么无耻？”

范闲听到耳畔丫环嗔怨声音，好奇地抬起头来，笑眯眯问道：“姐姐为什么说智能无耻？”他在房中或是别人不曾注意的地方，总是唤几个大丫环姐姐，这个习惯从冬儿开始就延续了下来，丫环们拗不过他，老太太又不管，所以只好由着他去，这么些年听下来早就习惯了，并不以为异。

思思脸上红晕散开，像朝云一般，很是漂亮，吃吃解释道：“那尼姑……说话行事也太孟浪轻浮……只是少爷，尼姑是什么？馒头庵又是什么地方？”

范闲噗哧一笑，心想呆会儿写到秦钟与智能儿苟合之事，你只怕才会觉得是真孟浪。但听到思思问尼姑是什么，他才想起来，这个世界上没有佛教，自然就没有和尚，也就没女和尚了。

他用空着的手挠挠头，不知道该怎么解释，半天后憋出一句话来：“尼姑就像苦行僧侣，馒头庵就类似于神庙这样的地方。”

思思听到他的解释，吓了一跳：“少爷可不敢胡写，神庙在天之缥缈处，一向悲悯世人，又不干世事，怎么会是那种肮脏地方。”

范闲也不与她解释，笑着说道：“知道啦，我写的时候小心些就是。”

又写了几句，他想到了些什么，便让思思出去，免得丫环看见后面的少儿不宜内容，会向老太太禀报。小时候他经常讲换故事吓冬儿，冬儿还一直以为是那位西席先生教的，后来还真的去老太太那里告状，害得范闲默了好几天的书。

思思细心叮嘱了几句，放下手中的墨便推门而出，临出门前那一扭的风姿，着实让范闲心头微微一热。

范闲执笔沉思，心想这抄红楼梦果然要比剽窃前贤诗词要来的复杂许多，自己一年前开始动笔，到如今也只默写到十五回，幸亏如今这脑子清楚的古怪，前世的记忆竟是分毫不差，反而更加清晰，亏得如此，才能记住曹雪芹那些美则美矣、实则难记的判词梦谳。

只是书里面的人物背景，与这个世界总是有些许差别，不知道将来被别人看到后，会不会理解得了，所以有些要紧处还是需要慢慢改去。但范闲对于笔下这红楼梦还是极有信心的，一头牛，牵到北京还是牛——红楼梦？放到这个世界上依然是红楼梦，依然是大牛。

第二十九章 往事

虽然庆国目前国力天下无双，但是朝政之弊却也是无法尽除，而在天下百姓心中，最大的几位奸臣，就是刚才段子里提到的宰相大人，领事大臣和太监头子洪公公，当然，其实监察院那位院长也是臭名昭著，但范闲看在费介老师的渊源上，所以不好将这人也编排进去。

这个段子其实脱胎于前世某个关于台湾政局的笑话，范闲有日写在了寄给妹妹的信中，将她逗的不行，今天讲给奶奶听，这位看似糊涂，实则精明之极的老太太，果然笑的不行。

将整个澹州港实际上最有权力的老太太逗高兴了，范闲才向奶奶报告了一声呆会儿准备出去一趟，奶奶也很少管他的事情，又已经回复到了那种如古井的神态之中，只是轻轻嗯了一声。

出府之后，想到与自己变得越来越亲近的奶奶，不论如何，范闲还是觉得有些欣慰，毕竟这些奶奶对自己还是百般照顾。想到这件事情，他不禁想起一个传闻，听说范家在京都本来就是名门大族，但是自己父亲司南伯爵这一房却是极远的偏房，而且人丁稀少，所以很受欺压，以致于奶奶刚生下司南伯爵不久，就入了诚王府做了一般权贵家庭绝不会做的奶妈。

很凑巧的是，上上任皇帝并没有子嗣，所以因为性生活过于频繁的原因英年早逝之后，两位最有可能接位的亲王殿下下一个被北魏刺客暗杀，另一位却又被已经被暗杀的那位亲王早前派的人暗杀……妈的，总之在这么复杂而荒谬的过程之后，那张其实并不起眼，还很容易导致坐上去流血的龙椅，就顶到了一生谨慎自持的诚王的屁股下面。

诚王安安稳稳的做了几年太平皇帝，时辰到了，往天上去了，皇位就传给了现在的皇帝陛下，整个庆国在陛下的带领下西征蛮夷，北伐北魏，终于将这天下打的稀里哗啦，让原本强大无比的北魏分崩离析，变成了北齐与一些小诸侯国，还有一向置身事外的东夷城。

看待帝王，不外乎是文治武功在青史上的分量，如今的庆国皇帝陛下先不论文治，单提武功，也算得上是庆国开国以来第一人。于是早有群臣迎合上意，上书请陛下往大岳封禅，传书神庙代为祈福。

但不知为何，皇帝陛下一直坚不准奏，甚至还将几位以为皇帝只是沽名钓誉、以退为进的佞臣打的当廷臀肉模糊、血流不止。

而伯爵别府里的老太太，就是这位杀伐决断、权重如天，却一向隐于深宫的皇帝陛下的奶妈。

范闲前些年一直还有些疑惑于自己父亲——司南伯爵暗中的实力与他目前在京都中的官位有极大的不相衬，居然能够让监察院的费介来当自己的老师，但当知道奶奶就是皇帝的奶妈之后，这些疑惑顿时迎刃而解。

自己的父亲司南伯，就有些类似于前世时康熙年前那位叫曹寅的江宁织造。曹寅的母亲孙氏，正是康熙的保姆，所以此后曹寅一生都备受康熙的宠信，官至江宁织造，虽然只是不及三品的小官，但却手中握有密折上报的权力，康熙南巡，曹家数次在家中接驾，试

问整个江南官场，谁不惧他？

就连日后康熙晚年，曹寅被查亏空国库银饷之事，康熙都看在当年情份上是拖了又拖，免了又免，直到曹寅死后，关系疏淡了，曹家才倒了霉。

如此曹雪芹十八岁入了北京，才有了红楼梦。

范闲才可能在这另一个时空里，抄袭红楼梦。

“曹先生，看来俺们虽然身处两地，果然是情发一心，我这书……抄的也算应景。”范闲想到自己家与曹家的情况差不多，不由笑了起来，轻轻弹弹手中那封夹着石头记第十回的信封，走出府去。

※※※

在海边悬崖之上，范闲闭目冥想，浑身上下晋入一种很玄妙的感觉之中，正因为前世是一个被动形成的唯物主义者，所以今世能够和这种霸道的真气两相缠绵，他有一种如梦如幻的感觉——有些类似于恋爱。

恋爱总是有苦有甜，他修行的霸道真气也是让他喜悲交加，很明显这种霸道真气让他的身体有了些极为神奇的变化，比如力量，比如反应，但是时常不听使唤的乱窜，却又让他时刻处于危险之中。

这些年因为有五竹在一旁锤打着，所以真气老实了许多，但今天却是一个危险关口，因为今天是霸道之卷修练的最后一天。

五竹安静地站在一边，看着盘膝而坐，五心向天的范闲，手中不紧不松地握着那根寻常的木棍。

随着心念动处，一直蕴积在丹田内的真气缓缓流转起来，在极为细密的神识引导下，沿着胸腹处的经络向着四处散发，由气穴处往后遁去的真气，如同过去这十几年中一样，泥牛入海一般沉进了肾门雪山之中，再也找不到任何踪迹。

但其余的那些真气，依旧保持着强悍的数量，冲刷着他的经脉，就像是无数被烧热后的小刀子，在细细刮着那些柔嫩的管壁。

范闲浑身颤抖着，冷汗如浆浸出他身上的衣服，双目紧紧闭着，长长的睫毛不停地抖动，忍受着无比的痛苦。

修行霸道一十二年，连最艰险的入关，也只是睡了一觉便轻松渡过，从那之后，便再无费劲的地方，料不到今日破第一卷之关口，竟然是如此难熬！

真气仍然在他胸腹间的经络里横行，不停冲刷，这种尖锐的洗刷可以让经络扩宽，让真气运行的速度加快，但是与之相伴而来的，则是巨大的破坏力。能将无形的经脉扩长的力量，带给神识上的痛楚，不是那么能够轻易忍住。

幸亏十二年来的辛勤修行让范闲的经络强度达到了一种很结实的程度，所以才没有气溢脉壁，造成难以想像的惨烈后果，而他的心念定力也在前后两世奇异人生的帮助下，比一般的人要强太多。

……

……

似乎已经过了很久，其实东方海面上的朝阳才不过脱离海水的怀抱不久，横横地顿在远方，散发着温暖红光的光芒，照在悬崖之上，映出一立一坐两个孤单的人影。

真气逆行而上，那股宏大却又暴戾的气息，终于冲破了人体内经脉细微处的阻挡，由期门直抵天枢，像一把大刀，猛地向范闲额上的印堂处砍去！

红色阳光里，范闲如遭雷击，头颅无由抬起，望着头顶天空，嘴巴张大，却无法发出声音。

第三十一章 倾船

在没有修行霸道真气之前，范闲绝对不会认为人的血肉之躯能够比石头还要坚硬。但当他刚才一掌在石面上拍出个掌印后，他放弃了这种想法。

但他依然不认为有人可以从数十丈高的悬崖上跳下去还可以一点事没有，尤其是中途没有减任何速度。五竹帮助他推翻了这个想法，同时也给了他无比的震撼，原来这个世界上的超级强者，真实的水准，竟然如此恐怖！

……

……

蒙在五竹眼睛上的那块黑布，在高速下坠的过程化作一道诡丽的黑丝，而他的身体，却像一道迅雷般的箭矢，踩向那条小船。

他没有用什么轻功，只是这样由着大地的引力让自己自由坠落，在数十丈的距离之中，不停加速，当最后要踩到船头时，速度已经快到一种令人瞠目结舌的速度。身体割裂了空气，比风声还要快一些，发出嗡嗡的恐怖声音。

他所挟带的那股势先于身体，到达了小船之上，猛地掀开了舟中歌者的竹笠。

笠帽飞起，远远地落入海中，露出歌者的脸来。

歌者的容貌朴实古拙，一双眼睛静如秋水，此时看着头顶凌空而来的那双脚，却是瞳孔一缩，精光乍现！

一双白玉般的双手，在袖外轻轻一舞，像枯枝发芽般指节散开，无数道气波从歌者的指尖喷出，竟是生生在五竹撞向小船之前，疾射在波涛不停的海面之上，将在白浪里上下的渔舟强行往后推出了两步之地。

正是这两步之地，五竹像一块天外来石般，狠狠地砸在了船首，而没有砸在那个歌者的身上。

风声未至，五竹的双脚已经狠狠地踩在木船的前部，这种从天而降的力量，根本不是一只小船所能承受——

“喀喇！”一声巨响！

整只船被这股巨力踩的向下方的海水里扎去，尾部高高的翘起，马上迅疾地穿入海里。

那名歌者被这反震之力震的向天飞去，在空中双手一展，略显狼狈。

水花四溅，船首被这强烈的撞击力震散，沉入海底。

一道黑影破水而出，在漫天水花里，缀上空中那个正在飘舞着的歌者，在瞬息之间，出指如剑，狠狠地刺向歌者的咽喉。

歌者双手一错，散手如同搭建房屋的房梁一般，极稳定而有美感地展现在自己面前，勉强封住五竹这必杀的一击。

空气中一阵阵轻微的爆裂声响起，这是劲气互冲的结果，也不知道在这样短的刹那里，这两位绝世强者出了几招。

片刻之后，两个身影迅疾分开，分别落在悬崖下那极狭窄的一带沙滩两旁。

海面上，小船的碎屑缓缓地浮出了水面，看上去就像中药罐子里的残渣，只剩下半片船尾无主飘浮，十分凄凉。

……

……

“暗杀不成功，所以你要陪我的船钱。”歌者望着五竹眼睛上的黑布，微笑着说道。说完这句话，他将手一伸，遥遥伸向五竹，像是要向对方讨要赔款。

他和五竹相隔三丈，但这一伸手，五竹却是眉头皱了皱，脚下奇快无比地向后动了两步，侧着身子，避开了对方手指所伸的方向。

一阵簌簌声起，五竹先前站立的地方，沙面上一片密密麻麻，正好应了那句诗：“雨打沙滩万点坑”。

隔了三丈的距离，淡淡一挥手，劲气便直透沙面，这份修为，放眼当世，也没有几个人。

“你为什么在这里。”五竹微微侧着头，脸上虽然没有什么表情，但可以看得出来，比平时要慎重许多。

“十六年前和你打过一架，从那以后，再也没有找到值得对战的对手。”歌者笑眯眯地回答道：“去年我回了一趟京都，叶重那小子说这些年一直没有找到你的下落，我还以为你真的跟着叶小姐去了另一个世界，还忍不住喝了两罐酒，其中一罐是倒在了地上，滴了两滴眼泪。今年我又出来旅行，刚才在海面上隔着很远就感觉到很强大的气机，所以来看看……哪里想到，居然是你。”

歌声叹息嗔怒道：“十几年不见的老朋友，怎么一见面你就要杀我？你明明知道，我杀不死你，你也杀不死我。”

五竹偏着头想了想，似乎认可了这个事实。

歌者知道这个瞎子性情有些古怪，如果对方能杀了自己，只怕还真下得了那个手，不由微笑问道：“小姐归去之后，我还以为你会回神庙，为什么到澹州港来了？”

“你知道我为什么想杀你。”五竹没有回答他，反而冷冷说道：“在这个世界上，只有几个人认识我，而其中，你是嘴巴最大的那个。”

歌者面色一窘，不知该如何回答。

五竹继续说道：“所以如果能杀了你让你闭嘴，我很乐意。”

歌者苦笑着摇头，叹息道：“你还是那个可怕的脾气，修炼到你我这种境界，依然像你这样嗜杀的，真是很少见。”

五竹摇头道：“我只在乎结果，从来不考虑手段。”他忽然皱眉说道：“既然看见你感兴趣的人了，那就走吧。”说的干脆利落。

歌者先是一窒，旋即朗声长笑起来，一拱手，微笑着说道：“其实，我并不是一个多嘴的人。”

说完这句话，他将双臂短袖一挥，负手于后，潇潇洒洒地飘到海面那半截短船之上，也不知道这船是如何做的，只剩了半截，居然还能浮着。他站在残船之上，双手做着划船的姿势，竟就这般滑稽无比地用内力激引着残船向着澹州城的方向开了过去。

五竹看着他离开的方向，黑布黯淡。

.....

.....

“他是谁？”从峰顶爬下来的范闲并没有听见二位强者在悬崖下的对话，犹自沉浸在刚才亲眼目睹超强者战的震惊之中。

“叶流云。”

“果然.....”范闲叹息着，跟在五竹的身后，也往澹州方向走去。

第三十三章 竹帅

五竹是一个很奇怪、很神秘的人。在范闲的眼中，五竹叔的人生很凄凉，活了三十年，身边也没个伴儿，除了自己以外，就连说话的人都没有一个。甚至有些澹州港的居民们，到现在都还认为五竹不仅是个瞎子，还是一个哑巴。

他的眼睛上永远蒙着那块黑布，范闲心想，那下面一定是很恐怖的残疾，所以才会这样不愿意让别人看见。

费介老师称他为五大人，很明显五竹叔当年是在京都官场上混过，但他的行事作风，却完全没有一丝“官”气，甚至连尘俗味儿都极少，倒有些像不食人间烟火的仙人。

一想到这点，范闲下意识里往他看去。五竹问完刚才那句话后又回复到沉默之中，冷冷地“望”着天边海面上的暮色，淡红色的光芒笼罩在他的身上，映在他眼睛上的黑布上，反射出像火一般跳跃着的颜色。

范闲忽然想到了一件十分恐怖的可能，思考了许久后，喃喃问道：“叔，你刚才看着那些像仙山一样的画面发呆，你不会是从天上下来的吧？”

他现在能接受内功这种东西，甚至也隐隐相信上天有眼，才会有自己这一世的遭遇。但如果说自己身边相处了十几年的伙伴，突然变身成为九霄云上的谪仙，这仍然会让他受不了——穿越加仙侠，只会吓得他仆倒在地。

五竹摇摇头，淡淡说道：“我只是似乎记起了以前和小姐出来时的地方。”

“你确认你不是仙人，我老妈也不是仙女？”

“这个世界上有神仙吗？”

“不是有神庙？”

“谁说神庙里住的是神仙？”

“叔，你是不是记起了什么？”

“不，我只是忘记了一些什么，一些并不重要的事情。”

……

……

五竹站了起来，还是向着海的那头不易察觉地点了点头，似乎在向什么地方告别，然后轻声说道：“我们回去吧，有些事情可以告诉你了。”

范闲微微一笑，知道对方并没有忘记那个承诺，只要自己满十六岁了，就会告诉自己有关于母亲的一些事情。

走到悬崖边上，他吸了一口气，体内的真气开始缓缓流转起来，整个人的身体附在悬崖之上，真气沿着经络运至掌心，被逼出掌面不足丝般距离，便倏地从掌缘外收回体内，就在手掌之间，极巧妙地构成一个微微向下陷去的真气接触面——因为真气无形，所以可以保证沿着手掌的边缘处形成一种很完美的密闭。

手掌牢牢地贴在光滑的岩石上，凭借着真空的吸附力，将他整个人都固定住。然后卸下真气，一只手便会脱离岩石，如此这般，范闲看似很轻松地往悬崖下爬去。

看着和蜘蛛侠一样。

一般的武道修行者，不论他体内的真气如何丰沛，都做不到这一点。而范闲之所以能够做到，全依赖于他与众不同的修行方法和身体构造，还有就是他与众不同的思维方式。

在这个世界中，所有的武道强者，只会在乎“实”、“势”二字，其中的实字，说的自然是体内真气的丰沛程度，而势则是一个几乎只可意会的形容，有些类似于境界。而讲究与自然呼应的法术，向来是不入真正强者之眼的末道。

在五竹看来，所谓实、势……其实也就是真气的数量质量以及对于真气掌控的精确程度而已，如今的范闲在他教了十年之后，大概在三级和七级半之间徘徊着，四年来基本上没有什么进步。

武道强者都会下意识里将自己身体里的真气，当作某种一次性工具或者武器，就像是水，用来攻击对方，一旦泼出去之后，根本不会想着收回。一场大战之后，真气殆尽，反正也能打坐冥想恢复。

也难怪天下众人都这般思想，毕竟真气一旦离开身体之后，再想收回来，这本身就是有些天方夜谭的想法。

但范闲不一样，他体内的真气循环线路本来就一般人不一样，在后背后灌入雪山，等于那里就是一个开口，与外界天地元气构成了大小两个循环，所以他对于真气的感应要敏锐许多。

同时……范闲很闲，同时又很吝啬……所以才会不停地尝试着将真气逼出体外后，再将它收回来。

很辛苦地试验了三年，他现在终于可以在真气离开掌心十分之一寸的距离内，将真气再从另一边收回来。

这么短的距离，根本无法攻击到敌人的身体，所以范闲有些悲哀地承认，自己这三年的时间基本上等于在做无用功。

但既然学会了一些无用的小花招，总得想些用途，每隔三天都要爬一次海崖，他觉得很辛苦，脑筋一动，便将这招真气回流用到爬山上来了。

或许范闲比这个世界上的人真正优秀的地方就在这里，他的思维并没有所到时代的局限，没有什么先入为主的概念，一切对于他来说都是新鲜的，一切对于他来说都是有可能的。

范闲像条鱼一样地游下山崖，抬头望去，五竹已经变成了一个小黑点站在峰顶边缘，他也不着急，微笑看着上方，他一向很喜欢看五竹下山。

五竹向前走了一步，就像前面是平地。

脚一悬空，他的身影便开始飘飘然落下。只是每隔三丈左右，他会很随意地伸出一只手掌，在崖上的石间轻轻摠一下，稍微延缓一下下坠的速度。如此伸掌十几次，整个人便面无表情地站在了悬崖下面。

五竹下山的方式看似简单，但那种对方向、角度、力量、速度乃至海风的体验，在这刹那时光里算的分毫不差，如此强悍的计算判断能力，绝对是这个世界上最顶尖的强者之一。

如果想到他是个瞎子，那么可以将之一那两个去掉。

虽然已经看了无数次，但范闲还是忍不住鼓掌赞叹：“瞎帅一气。”

第三十五章 庆历四年春

这是瞎子五竹第一次笑，或者说，这是十六岁的范闲第一次看见自己的五竹叔笑，就在自己提到母亲当年时的那一瞬间。

瞎子五竹露在黑布之外的容易并不显得苍老，但总是冰冷无比，极少出现表露情绪的表情，更很难看到诸如惊怖、伤心、悲哀之类的形容。

更没有笑容。

所以当他想起当年和小姐初到庆国京都时的往事，牵动唇角往上翘去时，显得有些生疏和别扭。但纵使如此，似乎永远不笑之人，偶尔露温柔，却像是悬崖之上千年不化的寒冰里，突然绽放出一枝美丽无比的雪莲花。

温柔无比，美丽无比。

.....

.....

好不容易才从失神中醒过来，五竹已经回复如常，淡淡回答道：“知道小姐叫叶轻眉的人不多，旁的那些闲杂人等只是称她小姐，不过叶轻眉这个名字，就算现在，想来.....在京都也是很出名的。”

“是吗？”范闲睁大了双眼，他觉得五竹这句话有些前后矛盾，既然知道老妈叫叶轻眉的人不多，那为什么叶轻眉这个名字还挺出名？之所以他会这样想，是因为他并不知道监察院门口那块石碑之上，那一段金光闪闪的话，还有那个落款。

“讲讲我父亲的事情吧。”范闲目光闪烁着，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我只答应说小姐的事情。”

“嗯，你很滑头啊，五竹同学。”

“你出生之前，我得过一场重病，忘记了很多事情。”

范闲捂嘴笑着：“叔比我还要赖皮.....嗯，那算了，说别的吧.....我.....那位妈妈长的什么模样？”

五竹想了想，说道：“很美丽。”

虽然他说话的声音并没有夹杂太多复杂的情绪，但范闲总是认为说这三个字时，五竹显得很诚恳。他微微笑着搓搓手，叹息道：“原来是个很美的女生。”

.....

.....

虽然五竹说故事的水平极其低劣，但从简单的字里行间，范闲也能感觉到当年京都里，那个女子的故事本身应该是怎样的多姿多彩。他的心里产生了极强的冲动，要到京都去，自己一定要到京都去。

五竹比划了一个手势，示意范闲站起来，跟自己走。

范闲有些好奇地站了起来，走到房间的最后，看着五竹轻轻在那方石墙上摁了几下，墙壁里忽然发出了轻微的声音，然后从中分开，露出了里面的一间密室！

范闲吃惊地跟着五竹走了进去。密室里什么都没有，薄薄的一层灰尘铺在地上，角落

里很随便的放着一个箱子。

因为密室除了这个箱子之外，再看不到任何东西，所以很显眼。是一个黑皮箱，约摸一个成年人的手臂长短，并不是很宽，所以看上去比较细长。

“没有人知道，小姐和我去京都之前，曾经在澹州呆过一段时间，这箱子就是小姐留下来的，我帮你保管到现在，以后你自己保管。”

范闲心头微动，走上前去，用手拂去黑皮箱上的灰尘，看着箱子口那里，发现是一块类似于黄铜般的盖子，将锁口盖住了。

他很好奇老妈给自己留下些什么，不料翻了半天，发现那个盖子竟然扭不动，这箱子根本没办法打开。

“没钥匙。”五竹看见他忙的不亦乐乎，提醒道。

范闲垂头丧气说：“不早说，那给个打不开的箱子我，有什么用。”

“抱你来澹州之前，因为需要让某些人相信你已经死了，所以钥匙就留在了那里。”

范闲心想这种桥段未免也太老了些，挑挑眉头，从小腿边上的刀鞘里取出自己从不离身的那柄细长匕首，对准了皮箱的上方比划着，看哪里容易下手。

“不用试，这个箱子比你想像的要结实很多。”

能听出来五竹叔很反对自己暴力开启，范闲微笑着停止了动作，收回匕首，拍拍那个箱子，摇头叹息道：“说不定里面有几十万两银票，可惜了，可惜了。”

接着他提起箱子试了试重量，发现还挺沉的，好奇心不免又重了几分。

“钥匙在哪里？”

“京都。”

又是一个很宽泛的答案。

五竹转过身去，准备走出这间密室。见他没有注意到自己，贼心不死的范闲眼珠子骨碌碌转了两下，右肘微弯，猛的一掌印在了箱子的正上方。这一掌里蕴积着他所有的功力，霸道十足，破风而落。

“砰”的一声闷响，回荡在密室之中，竟是激起了满天灰尘，将油灯的光亮都掩去了大半。

五竹的身影冷冷地转了过来，看着范闲。

范闲此时正目瞪口呆望着自己的手掌，而那个黑色的箱子上面，除了些许灰尘之外，一点痕迹都没有留下。

看来要打开这个神秘的箱子，就一定要去京都了。

范闲这么默默想着，筹划着自己大概什么时候能离开澹州，想来京都的父亲，应该不会总让自己留在海边“养老”才是。

此时的他并不知道，司南伯爵派来接他的人，已经在路上了。

※※※

庆历四年春，藤子京坐在澹州港唯一的一家酒馆里，抹着额头上的汗，看着酒馆的一面墙。

那方墙上用上好的材料装裱着一张纸，那张纸质量不错，上面密密麻麻用小楷抄写着

许多字，那字迹明显出自文书阁大书法家潘龄之手，风格风雅有神，端正纯厚。

如果放在京都，潘龄大人一幅如此大小的作品，至少要卖出三百两银，而澹州港本就偏远，所以好好装裱，像供神一样供在墙上，倒也并不出奇。

只是这上面写的内容，确实很不适合用来装饰门庭。

因为上面写的都是些乱七八糟的消息，对，这就是传说当中的报纸。整个澹州港也只有两份报纸，父母官的那份自然是放在官衙里，酒馆老板弄到手的这幅，却是悄悄从伯爵别府的下人手上高价买来的。

一般百姓是看不到这新鲜玩意儿的，所以觉得格外神奇，加上又是潘龄大人手书，所以酒馆老板买来之后，就挂在了墙上，当作是自己的镇店之宝。

只是他也不知道，这份报纸乃是别府范大少爷偷出来卖的，而且范大少爷一共已经卖了二十几份给城中富商，好好地赚了一把昧心钱。

而藤子京，马上就要去面见这位范大少爷。

第三十七章 前夜

安静的大厅里，祖孙二人一时无语。院子里，京都来人采购的花茶堆放在一角，袋子里的茶香花香味缓缓渗了出来，将满院的花香都比了下去。花树之间，几只黄粉蝴蝶上下翻舞，花树之上，偶尔传来几声雏鸟初鸣之声，十分清脆。

“去吧，雏凤终有初啼时，你已经大了，总要去见见世面。”老夫人接着微笑说道：“只是你一个人去京都，小孩子家，只怕要受不少委屈，你能受得了吗？”

范闲知道奶奶说的是什么，甜甜笑道：“二姨娘这些年对我挺好的，还经常送些东西过来，奶奶不用担心。”

老夫人笑着摇了摇头，知道这个外表沉稳，实则古灵精怪的小家伙内心深处一定不是这般想法，摸了摸他的脑袋，沉默了一会儿，忽然叹息道：“如果.....将来有什么事情，看在我和你父亲的份上，多忍忍。”

“嗯。”范闲微笑着点了点头。

“按我的本心来说，是不愿意放你去京都的。”老夫人很慎重地说着：“只是.....你总还是要去京都，所以我要交待你一些事情。”

“闲儿听奶奶吩咐。”

“还记得四年前的周管家吗？”老夫人微笑望着他。

范闲心里咯噔一声，不敢直视奶奶的双眼，半晌之后，才苦笑说道：“当然记得。”

这声应答之后，祖孙二人便算是把这层纸捅破了。老夫人正色道：“你这孩子沉稳聪明，本来不需要担心什么。但那次事情，便看得出来，你的心性还是过于纯良了些。”

范闲心里叹息了一声：“纯良难道不是褒义？”

似乎猜到他在想什么，老夫人微眯着的双眼里寒光微作，冷冷说道：“你若真要去京都，便要依我一樁事情。”

“什么事情？”范闲隐隐猜到。

“心狠一些。”老夫人似乎有些疲惫，往后靠去，倚在太师椅上养神，“这个世道，看似太平，但如果你心不够狠，终究还是自己吃亏。”

范闲沉默着。其实他不是个好好先生，只是在澹州一直没有机会表现出自己阴暗的一面，所以听着老夫人的训诫，心中明白，这是金玉良言。

老夫人半闭着眼睛，说道：“当年你的母亲何其聪慧，但就是心地太善良，才落得.....”她忽然睁开双眼，盯着范闲一字一句道：“宁肯自己去害死别人，也不要让别人害死自己。”

范闲用力地点了点头。

.....

.....

“你去收拾一下吧，你父亲催的急，只怕京都里真有什么事情。”老夫人满脸温柔看着面前这个和自己一起度过十五年的小孩子，“我不去京都，就在澹州，如果.....在京都过的不好，有人想欺负你，你想回来就回来。”

“哎。”范闲应了一声，站起身来迳直往自己的卧室走去，没有多说什么。

进了房间，他沉默地坐到床上，扯起被子抹了抹脸，抹得自己头发大乱，低声自言自语道：“娘的，居然差点儿哭出来了，奶奶真会煽情。”

※※※

刚刚入夜，房间里的灯幽幽亮了起来，范闲面无表情，提笔给京都的妹妹写信，告诉她自己即将到来的消息，写完了之后，才想到这邮路驿马只怕比伯爵府的马车快不了多少，说不定她刚收到信，自己就已经到了京都，似乎没什么必要。

但范闲是个很节约自己精力的人，既然已经写了，那就顺手封进信封里。他正准备喊思思明天记得寄信，一扭头，却看见自己的大丫环思思正若有所思地在旁边撑颌，看着自己发呆。

“思思，想什么呢？”他把信封在丫环面前晃了晃。

思思一下醒了过来，窘羞道：“没什么。这是寄给小姐的信？那给我吧。”

范闲把手缩了回去，颇好奇地看着她：“怎么了？”

思思想了想，终于鼓足勇气问道：“少爷，你要去京都了，是不是很高兴？”

范闲坐直了身体，微笑望着她：“怎么忽然问这个？”

“少爷，听说京都的人都很坏。”思思咬着下嘴唇，不知道该不该说，“而且……您毕竟没个身份，去京都府里，在二太太面前，只怕不好过。”

范闲哈哈笑道：“原来在担心我，我躲着她就是了，将来就算在京都里混不到什么出息，也可以去开医馆养活自己，不在伯爵府呆着就好……我啊，其实也只是想去京都看看。”

思思说道：“少爷才不会一世碌碌无为，少爷看了这么多书，明年考科举，一定能中，将来做大官，光宗耀祖。”

看着她说话的认真模样，范闲微微一笑，没有接话，他心里对于光宗耀祖根本没有丝毫想法，内心深处，对于京都的便宜老爹着实没有什么感情，这和与奶奶的相处分别太大。

“少爷为什么不愿意带我去京都呢？”这才是思思真正忧愁的地方，她可怜兮兮地望着范闲，“京都那些丫环一定都是听二太太的，你身边没个可靠的人，可怎么办？”

范闲叹了口气，思思比自己还要大两岁，放在别人家只怕早就许出门去了，只是因为自己两世人生，所以暗底里显得成熟稳重许多，反而让思思觉得自己十分可靠。

他看着思思正色说道：“正因为我不知道京都是什么模样，所以我才不可能带着你走。”

思思其实也明白这个道理，只是想到以后和少爷天各一方，只怕再无相见之期，心头微酸，赶紧扭过脸去，收拾书案上的东西。

范闲看着她忙碌的背影，心中也是一片黯淡，但知道自己根本无法说些什么。

京都那里或许有很好的风景，有许多有趣的人或事，但一定也会有明处的刀枪，暗处的弩箭。自己愿意冒些小危险，去经历这些，因为既然有第二次人生，那就断没有在小小澹州城里孤守终老的道理。但是他没有把握能够保护身边的人，所以思思是不可能跟着自己走的。

晚上，他悄悄去了一趟杂货店。

第三十九章 望京

“是啊。”藤子京恭谨回答道，他不愿意重蹈前些年那位二管家的悲惨下场，所以对面前这半个主子格外的恭敬。

范闲皱皱眉头，脸上浮出一丝与年龄不相衬的冷静，全没有一般少年听说自己即将成亲后的表情，缓缓说道：“我很好奇，对方是谁。”

他十六岁了，早就知道这种权贵门阀中，婚事肯定是被提到议事日程上来的事情，而且父亲既然这些年来一直没有忘记自己这个私生子，那么总会有这么一天。只是这次的时间如此急迫，让他有些不明白，为什么这件婚事会如此急迫。

藤子京回答道：“这个……我也不清楚，只是听说那家小姐贤良淑德，在京里风闻一向不错。”

他小心翼翼的解释，反而让范闲疑窦丛生，试问自己一个没有身份的私生子，就算父母暗中的背景都异常深，但想来也没有哪位官宦人家愿意将女儿嫁给自己才对。

看见他的表情，藤子京终于开口说道：“只是……那位小姐好象身体不大好，最近患了病，所以急着……”

范闲恍然大悟，原来自己是个冲喜的神物啊，这下就明白了，不由苦笑着摇摇头。

藤子京正小意看着他的神情，发现少爷居然没有发怒，也没有哀切的神情，反而有些没有回过神来，心想马上要娶一个要死的少夫人，难道少爷居然一点不生气？

范闲没有什么好生气的，前世看这种片段看的太多了，而且生气并不会有助于解决问题，在他的心中，反而有些同情京都里那位缠绵于病榻之上的女子，只是因为自己身体不好，便要被迫着嫁给一个从来没有见过面的男人。

至于自己？范闲没有那种小家子的郁闷憋屈——他总是有些大男子主义精神，认为男女之事，总是女方吃亏，男人占便宜，既然自己总是要在这个世界上娶妻生子的，如此说来，万一拣到一个好女人，岂不是大赚？反正先进京再说，逃婚这种事情，可不能着急，先看看再说。

一切都等着看看再说。

看看那个女生漂亮不？可爱不？萝莉不？

……

“少爷，为什么……”藤子京小心问道。

“为什么不生气？”范闲微笑望着他，轻轻说道：“第一，我去京都不代表我会接受这门亲事。第二，如果我接受这门亲事，就一定代表着我喜欢那个女子。第三，就算那个女子缠绵病榻，我也不会觉得这件事情有多屈辱。第四……你可能不知道，其实我是一个很厉害的医生。”

藤子京愣了，这四条理由把他弄的有些糊涂，尤其是最后那条——少爷居然懂医术？可是他依然不认为少爷的婚姻，会因为这一点而产生从悲剧到喜剧的飞跃，毕竟那家小姐家中很不简单，连御医都治不好的病，少爷怎么治的好。

马车一直未停，藤子京出去后上了第一辆马车，车厢里又只剩下范闲一个人。旅途难

免寂寞，他掀开车帘，任由道上疾风吹拂在自己脸上，微眯着眼，看着四周呼啸而过的青山色和官道上的石板路，觉得真像是无数的画面，正在倒带。

就像十六年前，自己刚刚来到这个世界时，在马车上看到的画面一样。

※※※

四月末的一天，京都城外道旁长草早除，飞莺也被往来踏青的男女们吓跑，只有沿着护城河的那两排青青柳树，正摆动着婀娜的身姿，自矜地审视着城外那些从天下各处前来的士民们。

一列三辆马车组成的小车队远远行了过来，在官道上排队，等着入城。

车帘掀了起来，露出一张满是阳光笑容的干净脸颊，那人望着京都的城墙，看着四周面色安乐的人们，深深吸了一口气：“原来这就是京都的味道。”

这人自然就是范闲，经历几十天的艰苦旅程，他们一行人终于来到了京都。这一路上，他十分好奇地观望着陌生之中夹杂着几分陌生的庆国天下，终于满足了自己的游历欲望，而且与藤子京等护卫们的相处，也变得熟络了许多。

范闲是个习惯于满脸带笑的可爱少年，这样的人，总是容易让人产生好感。

藤子京扶着他的手让他从马车上下来。

双脚落在官道上，范闲微微转动脚踝，刻意让布鞋的鞋底与这片土地多接触了一会儿，似乎想体会一下京都土地的与众不同。

入京的人有些多，京禁森严，所以排的队有些长。范闲等的有些无聊，指着前方的城墙与藤子京有一搭没一搭地说着话。他猜想，司南伯府应该不会派人来接自己才对，毕竟自己的身份不怎么光明正大。

正闲谈间，忽然后方的人群里微微骚动起来，人群很自觉地让开了很宽的路面。一队骑兵沉默地骑了过来，速度很快，往城门处行去，没有半点停留。

队伍最前的那匹马上，是一位穿着浅色襦裙的少女，在这春重天时里，竟然还戴着一顶白鹿皮做的帽子，看上去十分俏皮。

这少女双眉如远山青黛，眸子清亮，十分美丽。只是她坐在马上，表情却是微显焦虑，看来她急着回城，一定是发生了什么事情。

范闲站在路边，微笑望着一掠而过的马队，赞叹道：“京中果然佳人多。”不由想起了，自己那位可能的“妻子”不知道长的什么模样。

藤子京在旁边轻轻咳了两声。

范闲心想自己只是赞了一句，又没有失态，这么紧张做什么？笑着问道：“看来京都的风气没有我想像当中的闭塞，这位姑娘穿着裙子，却还在骑马，也没有人生出些议论来。”

藤子京苦笑着解释道：“刚才过去的那位，是京都守备叶重大人的独女，谁敢说她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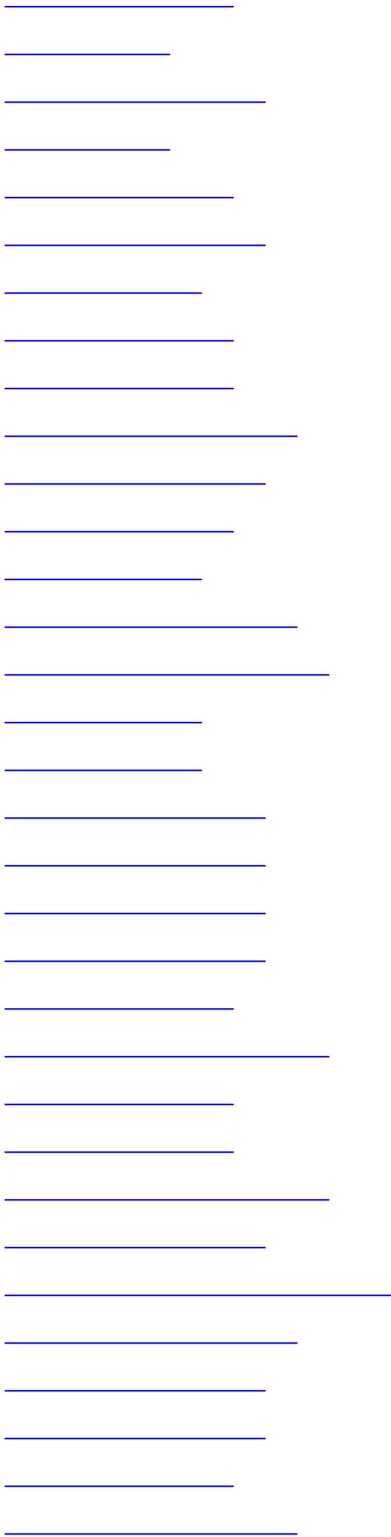
范闲哦了一声，站到马车上往城门处望去。果然那队骑兵到了城门口，并没有排队，就这样验了令牌，进城而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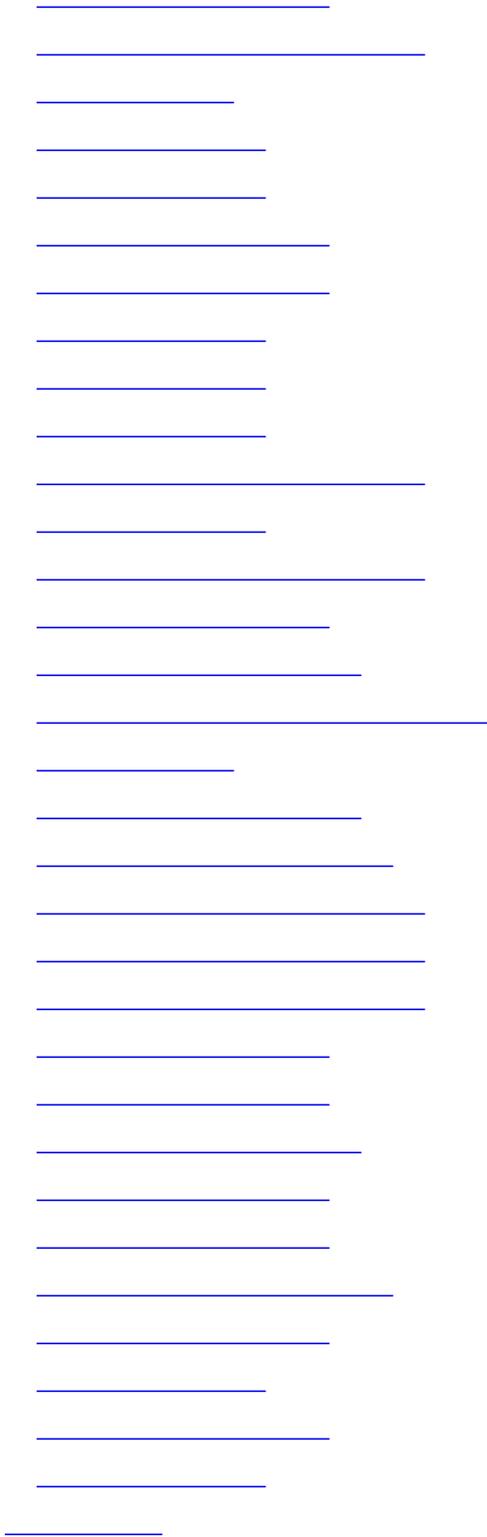
轮到范闲进城的时候，他刻意看了看城门处官兵的表情，发现对方一应公事公办的表情，再望回自己的马车，才明白了是怎么回事。

三辆马车上并没有范家的标记，看来自己这次入京并没有大张旗鼓。

（第一卷《在澹州》终）

附：我自己是比较满意这一卷的，因为是铺垫和背景，所以一直怕无趣，但写完后，自己觉得还是比较有趣，这就很满意了。下卷范闲去京都犯嫌，会有新的人物出现，新的故事发生，一切以轻松自如的心态，面对或艰难或有趣的事情，用美好的眼光，去看待女主角配角女三号之类。





第一章 初入范府

范府座落在京都东城，离天河路还有一段距离，也看不到皇宫。这里住着的都是达官贵人，并没有平民百姓立足的余地，所以显得比较安静。冷清的一条大街上，隔着十来丈就有一座府门，每座府门外都安静地蹲着一对石狮子，数十个石狮子就这样在自家的门前百无聊赖地瞪着双眼，瞪着从街上行驶过的马车。

黑色的马车缓缓从大街上经过，道路两旁没有好奇的眼光。走到范府旁边，马车有些困难地拐入了侧巷，在一片树荫之下，停在了角门处。

范闲掀开车帘，扶着藤子京的手下车，脸上没有什么表情，看了看四周的环境，不易为人察觉地点了点头。

咯吱一声，木门被推开了，里面的下人们迎了出来，好奇地看了一眼范闲，嗫嚅着似乎不知道该怎么称呼和行礼。

范闲笑了笑，没有说什么，跟着藤子京往门里走去。下人们松了一口气，开始搬运马车上塞的满满的行李。

门里早候着位小厮，半佝着身子，引着二人进去。一路往里，只见庭院渐深，内有假山平草，花枝浅水，景致颇为精雅，而沿路遇着些婆子，一见有人来了，都是敛声静气地守在道旁，一点不见纷乱。

越走越深，竟是还没有到内院，范闲不禁有些赞叹于京都老宅的豪阔，这比澹州港那处的别府不知大出几十倍去。能在京都寸土寸金之地，拥有如此大的府邸，看来父亲大人的权势果然不一般。

若换作一般的常人，此时初入豪宅高门，总是会有些心慌拘谨，即便红楼梦中林妹妹初入荣国府时，也是不敢多言多语，生怕有些行差踏错，丢了自己及府中颜面。

但范闲却不是常人，两世为人，生死轮转，让他身上无由生出些许洒脱之感。再者早已习惯了私生子的身份，依前世心态，也不觉着这身份有何丢脸处，倒是觉得自己父亲应该丢脸才对，由此延展开去，更是不会在乎这范府的颜面了。

所以他一路走着，一路望着，面带微笑，全无一丝拘谨，虽然笑容里依然有几丝羞涩，但这些羞涩都不过是些掩护色而已。他看着府中景色，啧啧称奇，路过垂柳时，抚上一抚，踏过浅湖上拱桥时，往水中金鳞望上一望，显得无比随意。

他这一路行来的神态，全落在阖府下人眼中，这些下人不免有些好奇，这位已经听说了十几年的“少爷”原来竟是这样一位人物，说不出有甚好、有甚不好，但是总觉得少年郎有股子味道，只是这味道不知该如何用言语分说。

到了内院前，藤子京小声提醒道：“少爷，这里面我就不能进去了，您自己进吧……”想了想，还是忍不住提醒道：“少爷说话……”这一路行来，藤子京隐隐有些欣赏宠辱不惊的范闲，想到京中范府暗中争轧，忍不住想提醒些什么，但话一出口，却发现自己有些孟浪，而且也根本不知该如何措辞。

范闲知道他心里在想什么，微微感动，微笑着拱拱手：“藤大安心。”接着又叮嘱他记得将自己的行李收拾好，自己夜间或许要用，如何如何。

在今天这种时刻，居然还能好整以暇地想到晚上如何，藤子京知道面前这位漂亮的少

年心智远较一般同龄人成熟，听见这句话后，略觉安心，笑了一笑，自与那小厮去偏院休息。

领路的小厮换成了丫环，还是挺稚美的一个小姑娘。范闲跟在小姑娘身后，进了后院。

一位中年妇女端着黄铜盆子走了过来，半蹲行了一礼，然后服侍他洗了把脸，水的温度不热不冷，恰到好处。

范闲沉默着，擦了擦手，将毛巾递了回去，然后说了声谢谢。

中年妇人听见这两个字，有些吃惊，略显慌张地退下。

范闲笑了笑，这才想起来，京都并不是澹州，自己对丫环姐姐们的客气，放到此处后，就显得有些多余和不合时宜。

就算进了内院，却也不是站在中厅，而是被丫环领着站在偏门。偏门那面墙上涂成全白，在门洞之上，却有一方微微突出的黑色雨檐。

站了很久，却没有人来理会，不知道是不是老宅给自己这个私生子的下马威，范闲心头渐渐生起一丝燥意，旋即深深吸了口气压了下去，抬眼看起那方黑檐来，仔细瞧去，发现这颇有古风的建筑，确实雅致。

其实范闲错怪他们了，那些丫环婆子们站在一旁，倒不是刻意冷落他，只是知道这位少年的身份，一时间不敢上前，一是不知道该如何称呼，毕竟对方不是范府正室所出；二来家主未至，下人们确实不敢造次。不过此时自然早有人去通报家主。

范闲等了一等，自嘲地笑了笑，招手喊领自己进来的那个小丫头过来。

小丫环面容清秀，脸蛋儿滑嫩无比，年龄还极小，细声问道：“少……少……有何吩咐。”她本来想称少爷，但想到其中问题，所以喊不出来，却将那个爷字吞了进去，憋的满脸通红。

范闲看这小丫头模样，哈哈一笑，说道：“给我搬把椅子来。”

小丫环依言去了，从厅里搬了一把木椅，这椅子有些重，她搬的微微气喘。

范闲上前接着，将椅子放在地上，微微一笑，便大刀金马地坐了上去，抬头观望头上雨檐，竟是再不关心四周的目光。

丫环婆子们看到这少年竟然就这样坐在椅子上，吃惊不小——长辈未至，晚辈理应束手谨立阶前，哪有这样大模大样的道理？

……

……

回廊里传来一阵极细碎的脚步声，一阵极幽淡的香味随风而来，让人精神为之一振。范闲侧头望去，只见一位贵妇人正满脸微笑地走了过来，这妇人面容姣好，双眸如漆，身上裙裾微摇，金钗微乱，但配着妇人身上那股含而不露的贵气，却让人不觉得如何招摇，反觉着理应如此。

范闲微吸一口气，从椅子上站了起来。

那妇人眉如远黛，一笑之下，满庭皆明，远远看着范闲就说道：“闲儿一路辛苦，且坐着吧。”

范闲甜甜笑道：“姨娘好。”

第三章 若若的释名

范闲坐了下來，不理這廝，而讓妹妹先坐下，這才微笑問道：“這位公子是誰？”他自然猜得到這小胖子是哪個角色，卻故意不點明。

“我就是范思辙，范家大少爷。”胖子少年看了他两眼，哼声道：“原来你就是那个私生子。”

耳旁微有声音传来，范闲余光去看柳氏——不料柳氏早已无故遁走，不知去了何处，看来是故意让自己的亲生儿子来闹一番，破一破范闲的镇定功夫。反正呆会儿若是出了什么不合体统之事，也可以借口辙儿年少，不大懂事。

一丝诡异的微笑浮上范闲的唇角，他在澹州港就知道，京都府里这位正牌少爷脾气大的很，而且一向蛮横，看在父亲的份上，为了避免将来范府因为这小子得罪真正的权贵，而落个悲惨下场，范闲决定拨冗亲自……教育一下这个“弟弟”。

不过接下来的事情，完全出乎了他的预料。

一个冰冷的声音响了起来，却是出自范若若的那双薄唇：“把手伸出来。”说完这句话，范家小姐从桌下取出长长的戒尺。

“为什么？”范思辙咕哝道，脸上显得十分害怕，却还是乖乖地伸出了手。

啪啪两声，范思辙的手上出现两道红印子，他的眼睛里开始冒出泪花花，却还是咬牙忍着，骂道：“姐，为一个外……”

“外人”两个字没有说完，范若若已经毫无表情地又是重重两记戒尺，抽在了小胖子的手上。

范闲此时才发现，妹妹眉宇间的冷漠，在一般人的眼中，确实很有压迫感。

“第一，哥哥的名讳你是不能直呼的。第二，你要明白咱家的身份，不要说出那些混帐话来。第三，对兄长不敬，自然要领罚。”

范若若淡淡地说着话，手里拿着戒尺的模样，让范闲联想到了那些表面柔弱可爱、实则无比凶恶的幼稚园阿姨们。

范思辙狠狠地盯了范闲一眼，嘴巴一扁，就往后院跑去。

“每次一哭就去找他的妈。”范若若叹息了一声。

“我很好奇，思辙是哪两个字。”

“思虑凝滞如猪，横行霸道留辙。”

“如此雅训的名字，被妹妹解成这两句话，倒是好笑。”

“哪有哥哥讲的顽笑话好笑。”

“为什么你可以手拿戒尺将人打？”

“父亲给了我管教他的权力。”

“这似乎与我当初对这个世界的分析有些出入。”

“是说男权的问题？”

“嗯，还有家族后宅权力分配的问题。”

“目前我好象获得了一点点权力。”

“但不要忘了，你这种权力完全依赖于那个男人的喜恶。”

“哥哥也不要忘了，你口中所说的那个男人，是我们的父亲。”

……

……

连珠炮一般的对问对答嘎然而止，范闲与范若若相视一笑，十分愉快，此时没有外人在场，范若若也不再如先前般自持，展颜一笑，看得出心头快乐难抑。

范闲也是如此，在这个世界上，大概只有常常书信来往的妹妹，是可以真正用某种只有自己才能适应的逻辑交谈的对象。而且刚开始通书信的时候，范若若年纪还小，等于在某种程度上，范若若对这个世界的看法，对人生的看法，都受到了范闲潜移默化的极大影响。

二人十年不见，本应有些陌生才是，但先前一番只有二人才能感觉到其中滋味的对话，迅疾间拉近了二人的心理距离，仿佛面前坐着的哥哥（妹妹），并不曾分开十年之久，而是日日相处庭院间，并肩读书的良朋。

在这种关系里，范若若是将范闲看做师长一般的人物，而范闲却是将妹妹看成学生，或者是晚辈，这种心理很微妙。

范闲微笑着看着她，低声道：“看你眼下在府中，似乎过的不错，我倒担心的有些多了。”

范若若低头轻声道：“全亏哥哥出主意。”

“噢？”范闲羞涩一笑，难道自己写的前世言情桥段，真的能起作用？只是这句又不好直接问。

“最近柳氏比较安份。”范若若淡淡说着，她直呼姨娘为柳氏，就算此时厅中只有范闲和她二人，依然显得十分冷漠。

范闲略斟酌一下后说道：“虽然我远在澹州，但也知道，柳家在京中地位极高，你不要过于轻慢她。”

“不会。”范若若垂下眼睑，睫毛搭在白皙的肌肤上，十分美丽。

范闲微笑望着她，发现在一个世界里找到一个能“知”己的人，确实是件幸福的事情，虽然这个人等于是自己教出来的。

他柔声说道：“收到我的信了？”

“嗯。”范若若笑了笑，脸上的冰霜早已消失无踪，“前天夜里在房里看见那封信，吓了我一跳，还以为是为坏人，后来看见信上的字迹，才知道是你。”

范闲耸耸肩，心想凭五竹的能力，当送信的确实有些屈才。

厅中还是没有人进来打扰二人的说话，这一点范闲很满意，他喝了一口茶，正色问道：“我这次入京的原因你大概还不知道吧。”

范若若抬起脸来，似笑非笑地望着哥哥。

范闲被她望的有些窘，讷讷道：“怎么了？”

一声略有调侃之意的叹息声响起，小姑娘微笑说道：“你进京的原因，大概很多人都知道了，而且相信京都里的名门子弟们，都很好奇，司南伯的私生子这次进京，对于那件

事情，到底有多大的成算。”

“啊？”范闲微惊，问道：“我一直以为父亲让我进京是很隐秘的事情，难道很多人知道……不过相信京都没几个人知道我是谁，怎么会有人好奇我的事情。”

“因为你这次进京是准备结婚的。”范若若笑了笑，“父亲准备让你娶的那个女子很有名气。”

范闲微皱着眉头，虽然自己不见得要娶对方，但无论如何，他还是很关心自己可能娶的女子是什么样的人物，问道：“你认识那家小姐吗？”

“我未来的嫂嫂是林家的小姐。”范若若的眼瞳里闪过一丝看不透的光彩，“不止我认识，相信整个京都的人，都认识她。”

“哪个林家？为什么那女子如此出名？”范闲挑挑眉头。

“哥哥，虽然你一向远在澹州，但我知道皇宫里办的那纸印的物事，奶奶那里应该也是有一份的。”范若若笑了起来。

范闲回忆了一下，一拍额头，恍然大悟：“难道林家就是宰相林若甫家？那位小姐就是前段时间闹的沸沸扬扬的宰相私生女事件的主角？”

第五章 宫中秘辛

“很好，你终于生气了。”司南伯唇角微翘，一个笑容缓缓地展开，轻声说道：“一直听着澹州那边的消息，我还以为你是个不会生气的人，孩子，你毕竟只有十六岁，如果把情绪都隐藏在自己的心里，会是很痛苦的一件事情。”

“那又如何？”范闲用一种异样的目光看着父亲，心里确定了某件事情，“有件事情我必须事先禀告父亲大人。”

“什么事情？”

“我.....不是一个很好控制的人。”范闲的话说的很直白。

“我并没有想过控制你.....虽然你.....是我的儿子。”司南伯爵范建冷冷地看着少年的双眼，似乎想从范闲冷静眼神中看出些许慌乱来，“但是和宰相家的联姻，事在必行，此事不容商议。”

范闲低着头想了一会儿，然后抬起头来微笑说道：“你可以尝试一下。”只是这笑容里充满了自信与坚持。

司南伯似乎有些生气，手掌放在椅子的扶手上微微用力，青筋隐现，半晌后，却是压抑住了自己的怒气，冷笑说道：“你这孩子怎么就不明白？那林家小姐温柔体贴，知书达理，实是良配.....再说了，凭我范家如今地位，难道还需要靠儿女亲事来稳固地位？区区一个林若甫，难道就真值得你我如此看重？”

范闲微感惊愕，感觉父亲情态不似作伪，只是.....如果连堂堂宰相大人都无须看重，那为什么还要自己与林家小姐成亲？莫非真的仅仅是因为林家小姐十分优秀？这种推论是范闲无论如何也不会相信的。

“为什么一定要娶她？”范闲皱眉问道。

司南伯范建微微一笑，说道：“因为林家小姐的母亲，乃是当今长公主，是陛下的亲妹妹，只是这位长公主终身未嫁，却在暗中管理着皇室商号，为整个庆国以及皇宫提供着源源不绝的金钱。”

范闲十分震惊，心想自己未过门的媳妇儿竟然是长公主的女儿！那岂不是说宰相大人与这长公主有一腿.....甚至是无数腿？难怪宰相大人这些年来从下往上爬的如此顺利.....原来走的是面首路线。

这个秘密，全天下知道的人应该没有几人，自己的父亲如果不是因为和皇帝陛下从小一起长大的关系，也一定不可能察觉。范闲忽然意识到这么深的秘密，父亲本来是不应该告诉自己的。

司南伯微笑道：“你也应该清楚，这些话是不能在外面说的，谁说谁就要死。所以这话传到你的耳朵里，你就当没有听说过。之所以我会告诉你这个皇室的秘密，就是想让你有个准备，免得将来与林家小姐相处时，有什么失妥的地方。”

.....

.....

范闲忽然想到了五竹叔以前说过的那樁事情，神色变得有些黯然，叹了口气：“长公主管理的皇家商号.....是不是原来叶家的生意？”

“不错。”司南伯的眼神里透着一丝怜爱，赞赏地看着面前少年，略觉吃惊于小家伙居然一下就看穿了问题的真实所在。

“长公主殿下只有这一位女儿，而陛下早就决定将皇家商号让长公主一脉管理，所以谁要是娶到林家小姐，成为长公主殿下的女婿，就有可能成为皇家商号未来的主人。”

说了很多话，司南伯略感疲惫，但内心深处却又有些兴奋，按着椅子扶手站起身来，盯着范闲一字一字说道：“那家商号，本来就是你母亲的，所以你只是夺回本来就属于你自己的东西！”

……

……

一阵死一般的沉默。

“父亲深谋远虑，孩儿佩服。”范闲对着父亲行了一礼，问道：“虽然对方不是公主，但毕竟有皇室的身份，您认为我们这样做，就能把母亲的家业夺回来？这种想法我觉得有些过于自大。”

“自然还有后手，不要忘了，为父是户部侍郎，管的也是银钱之事。”范建微笑着，愈发欣赏面前这个少年冷静的头脑和态度，“而且有件事情我要告诉你，林若甫这个老贼虽然在这件事情上没有太大的发言权，但他对于我们两家的婚事还有疑虑，所以我希望你最近一段时间，能够在京都表现的好一些。”

“为什么？”范闲有些疑惑，虽然林若甫贵为宰相，文官之首，但自己很清楚范家在京都这面深湖里的位置，对方如果能够结交如此强援，应该是乐见之事，为什么还会反对？如果是考虑到身份，那位小姐似乎与自己一样，出身都不怎么光彩。

“每个人都有自己站立的位置，不同的阵营就要考虑不同的事情。”范建淡淡解释道：“范氏是京都大族，林若甫是文官之首，两家暗中联姻，事体甚大。林若甫之所以犹有迟疑，是一惧陛下疑他用心，二惧属下文官系统中的那些年青人因此事生出二心。”

范闲叹了一口气，自嘲笑道：“亏我一路上还考虑许多，原来这只是剃头担子一头热，只是范家单方面想法。”

“是啊，所以你要想办法让那位林家小姐认可你。”范建微笑着，只是有些不解：“剃头担子……那句话是什么意思？”

“说错了。”范闲抿嘴一笑，不多解释，转而问道：“父亲，有件事情我一直很好奇，不知能不能问。”

“问吧。”

“算了。也已经很晚了，孩儿先去休息。”不知为何，范闲住嘴不言，改而说道：“我对京都不熟，能不能让藤子京跟着我？”

“藤子京沿路打点的本事不错，不过只不过是个四品高手……”范建皱皱眉，“我给你安排强一点的护卫，京都里的水很深。”

范闲微笑道：“不用了，好不容易和他熟了，何必再换人。”

父子二人又闲言了几句，见夜已深，范闲才行礼告退，外面早有丫环等着，穿过复杂的行廊，将他领到自己的卧房。

第七章 红宝书

监察院第八处，全名朝廷文英总校处，有些类似于某一世民国政府的新闻检查局，专门负责审核一切正规途径上书的阅读文本，只有通过八处审查的文章，才允许刊行于世。前些年，文英总校处的职司被收了大半归教育院，但依然还保留着对于民间私印图书的审核权。

所以像涉及到人体艺术描写、暴力美学渲染、未经陛下允许的改革建议之类的文章，是不可能通过八处审核的。但是不论哪个世界的人类，对于性、暴力、政治，总是有着令人瞠目结舌的狂热爱好，所以应运而生，自然也出了些地下书商。

政治书论一般没有书商敢碰，但像怡情阵之类的风月小说，却是大量地抄印了出来，经由不同途径进入不同的城市，再送到需要它的市民手中。

抱孩子的大婶，无疑就是这个流通渠道的最后一环。

整个京都，大家对这种场景早就看的习惯，也没有人会大惊小怪，连官府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更何况深受其益的民众们。

“公子说的啥？”那位卖禁书的大婶明显不知道AV这种美妙的存在，瞪大了眼睛发呆。

范闲笑了笑，问道：“有些什么书？”

中年妇女将孩子换了只手，从怀里掏出一本约摸八寸见方的大开书，书页全红，看上去装帧确实不错。范闲只是有些赞叹，抱着一个孩子，这样大一本书放在衣服里，居然没有折坏书角。

“最近京都最流行的小说。”中年妇女神秘兮兮说道。

范闲接过书来，自然不会将对方的故作神秘看在眼里，微笑着翻开一页……然后脸色顿时变得十分精彩。

这书封面并没有名字，扉页里却写着四个大字：“风月宝鉴”。

再翻一页，便看见以下文字：“谁知这媳妇儿有天生的奇趣，一经男子挨身，便觉浑身筋骨瘫软，使男子如卧绵上。”

范闲张大了嘴，半天说不出话来。他一眼便瞧出这是何书，这自然是自己抄给妹妹的红楼梦。扉页上那段文字，出自第二十一回，俏平儿软语救贾琏一节，讲的是多姑娘的故事。

那中年妇女以为这漂亮小哥心动，低声笑道：“这只是文中一节，精彩的还在里面。”

话说前世之时，范闲常年躺在床上，身体不便，自然不方便劳烦护士妹妹给自己翻黄色小说看，所以只好将红楼梦这节翻来覆去，看了无数遍，全凭这多姑娘“书中玉姿”让自己的大脑告了无数番消乏。

今日在京都闹市之中，忽然看见这段熟到不能再熟的段落，怎教范闲不大吃一惊，感慨连连，只是不明白，明明只有自己与妹妹知道的红楼梦，怎么就已经印成书，开始在大街上面开卖了。

连价也没有还，范闲取出银钱付帐，一点也不心疼，这些银子都是在澹州的时候卖报

纸得来的，用的豪奢爽快之极。

待那中年妇女满脸欢笑走开后，范若若才领着范思辙来到酒楼前，范思辙的手里没有面人，却捏了个糖人儿在舔着。

“刚才做什么呢？”范若若微笑问着兄长。

不等范闲答话，范思辙已经一脸冷笑讥嘲道：“我看见了，他在那女人手上买了本书，也不知道避一避，在大街上买这些不堪入目的东西。”

范若若微微一怔，不知道怎么回事。范闲此时心里却想找个地方问问妹妹，所以也懒得与小子说道，正好藤子京出楼禀报说包厢已经腾出来了，范闲便一拉若若微凉的小手往楼上走去。

范思辙一愣，舔了口糖人，赶紧又跟了上去。

酒楼的人很多，三楼却很清静，只是包厢也早订满了，看来藤子京能搞到一个隔间，能力确实不错。范闲觉得自己找老爹要了他来，确实是个很正确的决定。

坐到桌边，范闲看了一眼眼睛正骨碌碌转的范思辙，微微一笑，也不避他，将手上那本红页书籍递到妹妹手中。

范若若微微皱眉接了过来，只翻开扉页，眼睛里便出现了吃惊的神色，再翻了几眼，更是震惊，赶紧回头紧张解释道：“哥哥，我也是第一次看见。”

范闲笑了笑，安慰道：“我又没怪你。”他早就猜到，妹妹一定会将自己抄写的红楼梦订成册子，而且一定会忍不住给自己的闺中密友分享，只是心想，若若的闺中朋友，想必都是王族大户之家的小姐，就算稍有流传，也没有传到世面上的道理。

直到今天在街上看见这本红楼梦，他才知道，原来自己到了另一个世界，依然是低估了盗版商的强悍程度。

※※※

范若若回忆了一下，想起了一樁事情。去年她才将前面的六十八回红楼梦全部订在一处，正搁在自己的闺房里用硬木压着，偶尔有一天，靖王爷家的柔嘉郡主来府里闲叙，偏巧看见了这书，拿起来后便再也不肯放过，说是要带回府去。

但在范若若心头，这是哥哥心血之文，怎敢放到府外，万一有所遗失怎么办？所以任由柔嘉郡主如何苦苦哀求，甚至是发起了脾气也没有答应。最后还是靖王妃想了个办法，让王府里的女官过来抄了几天。

事已至此，范若若也不好再做阻拦，便由她去了。谁知这本书一传十、十传百，竟成了众人皆知的秘密，暗中在各王公府邸间流传着。

然后又流传到了市面上。

“没有人知道是我写的吧？”范闲接过书，翻了翻，发现作者名写的是曹雪芹，略觉安慰。

范若若自责道：“哥哥视名利如浮云，我不慎将这书流传出去，已是大错，哪里还敢透露这书出自你的手笔。”

视名利如浮云？范闲尴尬笑着，揉了揉妹妹的脑袋，却发现自己不慎将小姑娘头上的发式弄乱了些，赶紧道歉，又开解道：“我既然写了出来，自然准备让世人去看。”想到先前出的银子，又有些肉痛，叹息道：“只是没料到居然让盗版商人吃了头啖汤，可惜了白

花花的银子。”

兄妹二人又说了会儿话，小二开始上菜，所以便住嘴不提。

正此时，二人却同时注意到范思辙突然从安静中挣脱出来，望着范闲的眼光有些震惊，口齿有些不清，羡慕道：“那本书是……你写的？”

第九章 在酒楼上

范家兄妹们选的酒楼叫“一石居”，是京都里面排得上号的富贵去处，所以每到午时，总有些富豪官员，才子佳人，来此地把酒而谈，只是不知道那些才子从何处挣的银钱，那些佳人又如何肯抛头露面——总之三楼清净，若没有相应的身份，是断然上不来的。

正因为人人都知道，这一石居的三楼，能坐在桌边的都是有身份的人，所以反而极少发生什么冲突矛盾，毕竟京都说小不小，但官场隐脉，暗相交杂，谁又知道谁和自己背后的真正关系呢？

刚才出言驳斥“范闲地摊刊物论”的，却是位地地道道的才子，姓贺名宗纬，一向极富才名，很得京中士人激赏，所以骨子里未免傲气了些。前些日子，贺宗纬在朋友处看着那本红楼梦，虽然对其中意旨大为不满，也不以为书中诗词有何出奇处，但依然十分佩服作者这数十万字的细腻功夫。

今日来到酒楼上，三杯两盏黄酒下肚，正是微醺之时，却听到隔壁厢房里有几个不懂事的年青人对红楼梦大放厥辞，他心头一怒，便喝出这句话来。

正好此时，范氏三人已经吃完了饭，正在喝茶闲聊。听着这句话，范思辙一想到自己先前夸的海口，想到对方指责范闲，也是落了自己面子，不由大怒。他出身范氏大族，高贵无比，向来横行街里，哪里肯受这些酸腐秀才的闲气，一掀帘子，便蹿到了三楼的大厅之中。

范闲心想自己初入京城，还是低调一些的好，用眼神询问了一下妹妹。范若若知道他心中在想什么，微笑着摇摇头，示意范思辙应该不会太过分。

这一两年，范思辙的年纪渐渐大了，在范若若的耳提面命之下，也变得懂事了少许，在街上打砸抢的游戏基本绝迹，所以她才会如此放心。

范思辙冲入大厅，眼光极准地将贺宗纬从众人中挑了出来，一步三摇，走到那书生的面前，哼道：“刚才那句话是你说的？”

“是又如何？”贺宗纬肤色偏黑，面部轮廓突出，看上去有些丑陋。他看见里间有人冲了出来，就知道自己那句话得罪了某人，只是看着这权贵子弟的嚣张模样，热血一冲，冷冷说道：“小小年纪，说话如此没有教养，也不知道是哪家教出来的。”

这位贺才子虽然在京中交游颇广，但和年仅十二岁的范思辙却没有照过面，所以胆气很足。

范思辙本只准备骂两句，听见“教养”二字，就想到母亲平日里对自己的责骂，大怒喝斥道：“你这家伙，又是谁家的泼货！”

他此时早已忘了姐姐平日里的教诲，跳起来便往那人的脸上扇去。

贺宗纬万万料不到在一石居如此清雅的地方，居然有人敢如此横行霸道，仓促间往后退了一半，躲过了这记耳光，头上的青巾却扯散了，模样看着有些狼狈。

与贺宗纬同桌的都是些颇有声名的才子，更有一位尊贵人物，见此情形，不由大怒道：“光天化日之下，竟敢如此放肆，你眼中还有没有王法？”

“王法？”范思辙冷哼道：“小爷便是王法。”说完这句话，便捏着拳头锲而不舍地往贺宗纬身上砸去。

忽然间，一只手从旁边伸了出来，握住了范思辙细细的手腕！

范思辙只觉得自己手腕间被一只烧红了的铁箍箍住，痛入骨髓，不由啊的一声叫了起来，骂道：“还不来帮忙？”

他的护卫意欲上前助拳，不料却是人影一晃，胸腹处被印了两掌，惨然退了回去！

拧住范思辙手腕的，正是桌上那位面相阴沉之人的护卫，这名护卫面相寻常，双眼里却是精光敛中微露，显然是高手。

“将这小孩子扔开，别打扰了宗纬兄的雅兴。”面相阴沉之人吩咐道。

那名高手一振臂，范思辙便像只小鸡儿一样被扔了出去！

范闲本来以为范思辙顶多与人争吵几句，哪里知道转眼间，竟然事态严重到如此程度。但想到弟弟年幼却是霸道蛮横，虽然若若说最近已经有所收敛，但看刚才仍然摆脱不了小小纨绔气息，所以心想让他小小吃吃苦头也无所谓。

但他断然料不到对方之中竟然有位高手，而且这位高手下手竟然如此狠辣，这一抛之中竟然隐藏着暗劲，如果不好，便是断骨吐血的下场——就算范思辙行径再如何不堪，对一个十二岁的孩子，用这种手段，也未免过份了些。

不知如何，范闲已经来到了门外，手腕一抖，已经拎着了范思辙的衣领，然后整个人借势一转，右手顺时针一拧，让范思辙在自己的手下转起圈来。

一圈，两圈，三圈……范思辙的身体停止了转动，睁着一双余悸未消的大眼睛，似乎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范闲松开手，苦笑着将犹自头晕的思辙交给范若若，踏前一步，看着那位精光内敛的高手，柔声说道：“舍弟年幼冒犯，但阁下下此重手，未免也太过了些。”

与那才子同桌的几人冷哼一声，不好如何说话，毕竟对方说的不错。只有那位面相阴沉的年轻人略带几分自矜地饮着酒，正眼都没有看范闲一下。

而贺宗纬扶正头巾后，自觉狼狈不堪，再看面前这个年青人的漂亮容颜，却无来由地一阵愤怒，似乎觉得对方的微笑都十分可恶，恨恨道：“如此顽劣子弟，稍施薄惩，有何不可？”

范闲没有理他，只是温和笑着看着那位高手，然后往前踏了两步——那位精光内敛的高手先前看这位少年公子哥一手拧腕画圆消劲，不由感觉对方有些深不可测，微一皱眉，竟是示弱般地随着范闲向前的脚步，退后两步。

二人两步一移，便把身后戴着满纱的范若若身形让了出来。

范若若在京中才名颇盛，楼中这些人早就耳闻大名，有几位还曾在郡王府诗会上远远见过，当中更有些高官子弟认识，众人一惊之下，隔着一段距离向她见礼。

与范闲对峙的那桌人，此时才知晓先前那个闹事孩童的身份，不免有些惴惴，而贺宗纬看见范若若后，却是神色微变，似乎想说些什么。

第十一章 靖王世子

楼中众人早已看的目瞪口呆，说不出话来。打架见过，但堂堂大族子弟亲自下场却没见过，就算有人运气好，见过这种罕见场景，估计也没有见过如此光明正大以二敌一的戏码。

就连藤子京也有些郁闷，虽然自己比郭家那名高手要弱不少，但少爷弄这一出，却是让自己也很没面子。

忽然间，他心头一动，想到先前看似滑稽的场面——少爷居然能看清如此繁复的局面，并且……那一拳看似胡闹，实际上力量和角度却是准确到了一种很恐怖的程度——他再望向范闲的目光，此时就多了一丝敬畏与惊叹。

在众人的目光护送下，范氏一行人正要下楼，楼角一间雅座被人推开，几个人推门走了出来，想来是听见外间争执后，出来看热闹的，其中一位满身贵气，衣着华丽之人看见范若若后，眼睛微亮，走上前来，行礼道：“若若妹妹今日有闲出府，倒是少见。”

来人面相英俊，浓眉清目，鼻挺唇薄，看上去真是一表人材。

范若若微惊行礼道：“世子居然也在。”接着赶紧将范闲介绍给对方，范闲没有想到这位便是与自家交好的靖郡王家的世子，寒暄了两句。

靖郡王与范家向来交好，所以对对方的家庭颇有了解，范若若一介绍，郡王世子马上猜到了范闲身份，不由微感吃惊。

他见范闲言谈中不卑不亢，骨子里更有一股说不清道不明的自信，偏生面上的微笑却是如此温暖可亲，不由觉得十分舒服。

便在此时，那位宫中编纂郭保坤也过来给世子请安，又有闲杂人等将郭范两家先前的小冲突在世子耳边说了一遍。世子听后，大感兴趣，对范闲问道：“兄台似乎对读书人有意见。”

“人人皆可读书，人人皆是读书人。”范闲向世子行了一礼，回答道。

在他的心目中，没有这个时代的阶层划分概念，也不认为念些八股，便成了超脱工商俗流之辈：“我也读书，怎敢对读书人有意见……只是……”

他微笑继续说道：“我对所谓才子很有意见而已。”

此话一出，楼中众人都露出了好奇的神色，想看这个使黑拳的高门子弟又会有什么新鲜说法，连郡王世子也极有兴趣地请教道：“兄台为何看不起所谓才子？”

郡王世子还算有礼貌，但是由于范闲并没有正式的认祖归宗，所以在这种场合里也只好称兄台而不提其余，至少没有提到他的姓氏。

范闲很理解这个社会里的规矩，并没有丝毫生气，微笑解释道：“之所以对才子有意见，是因为觉得如今风气大谬，读书人似乎只要肯多去去青楼，就成了才子。这才子的味道，只怕脂粉味太多，书卷气太少，于国无益，倒是让那些妇人挣了好处。”

这话虽然有些尖酸，却不是如何毒辣，倒有些像在说笑。

郡王世子打了个哈哈，酒楼中人也哈哈哈哈哈，这樁事便算揭过了。毕竟在别人眼中，这个不知道从哪儿跑出来的范家少爷，似乎与郡王世子有几分交情，而郭保坤那方，打架

似乎也不是范闲的对手，骂架也不是对手，只好恨恨作罢。

靖郡王世子邀范闲入内饮酒，范闲托辞回府婉拒，只是订好了后日再途的活约，范家一行人便下了酒楼。

甫出酒楼，将要上马车之前，那位名叫贺宗纬的书生却赶了下来，望着范闲的双眼，很诚恳地说了一声谢谢。

“所谢何事？”范闲微笑问道。

贺宗纬笑着答道：“我向来自号蔑视权贵，并以此自矜，今日阁下一语点破，方才知，原来自己只不过是喜欢这种感觉而已，骨子里依然是脱不了那些俗套的。”

范闲微微皱眉，觉得此人姿态变化的也太快了些。

虽然他并不喜欢这个貌似耿直的读书人，但毕竟冲突的起由实际上是对方为自己这个“红楼梦作者”打抱不平，所以笑着开解道：“每个人的身体里都有怯懦的那部分，只不过往往需要某些事情将这部分逼出来，这，便是所谓儒袍下面的小。今日在下也是胡诌，还望兄台不要见怪。”

“儒袍下面的小？”贺宗纬似有所思，醒过神来，又是深深向范闲身旁的范若若行了一礼，然后头也不回地转身上楼。

范闲瞥见这黑皮书生的脸似乎有些发红，这才知道是怎么回事，满脸揶揄看着身边的妹妹，哪知道范若若脸色平静无波，就像刚才那个黑脸书生根本没有来过一般。

知道贺宗纬只是单相思，范闲也没有多少同情，在他的计划之中，自家妹子将来要嫁的夫婿，不见得要入侯拜相，但一定要自己妹妹喜欢才行。

※※※

范闲离开后，郭保坤、贺宗纬那一桌文人面上无光，也离楼而去。一石居三楼开始渐渐回复了平静，只是各桌的客人还在议论先前范府的那位少爷，都说从来没有听说司南伯家还有这么一位人物，都在猜测是范小姐的表亲还是什么。

靖王世子自然知道范闲的身份，只是也不可能去和房外那些闲人说道，倒了杯酒自己缓缓饮了，幽幽叹道：“都说太子喜好文学，常与清流交往，如今看来，他交往的这些人之中，连个像样的人才都没有。”

一位幕僚在旁斟酌少许后说道：“那位贺宗纬是曾文祥的学生，明年科举是一定中的，不知道这人如何。”

靖王世子摇摇头：“这位贺宗纬才气是有的，但禀性却……”他其实先前在厢房内就听见了外面的对话，此时想到听到的那句风骨之评，呵呵笑道：“风骨确实差了些。”

幕僚也在一旁笑道：“那位范大人藏了十几年的私生子，倒着实有趣。”

靖王世子拍拍手中扇子，正准备赞上一赞，忽然想到先前范闲揶揄人的话语，赶紧将扇子放回桌上，笑道：“那郭保坤仗着家中父亲权势，自己又与太子交好，所以不把范府放在眼里，这等庸钝之辈，居然还能活到现在，真是不容易。”

第十三章 独行

一路之上，范闲都安排藤子京在自己这辆马车上，所以这些话本就没有避他，皱眉道：“也太巧了些。我刚入京都，怎么也不会和人起冲突，结果思辙一天都跟着我，然后酒楼冲突之时，靖王世子又恰巧在酒楼上，这种巧合很难解释。”

藤子京笑着说道：“小少爷这个人或许蛮横是有的，但肚子里着实没有什么坏水，这种事情，二太太是断不敢交给他来办。”

他接着说道：“二太太就这么一个儿子，偏生读书不成，学武不通，天天只会混吃混喝四处招摇，所以二太太很瞧不起自己的儿子。”

范闲唇角浮起一丝苦笑：“正因为知道自己的儿子扶不起来，所以柳氏才会对我下手如此毒辣……这当妈的，似乎都很倔。柳氏……她是想让外界的人都以为范家的私生子只是一个无能的纨绔子弟而已。”

藤子京说道：“其实您或许不知道，只要小少爷出门，总是会弄些事情出来。所以二太太让他跟着你出门，根本不用安排什么，自然会让你陷入纷争之中。”

“你的意思是说，只要我跟着他在外面招摇，自然会变成世人眼中的纨绔。”

“不错。”藤子京微笑道：“二太太的想法很简单，但似乎也很奏效。”

范闲哈哈笑道：“这柳氏很有些意思……居然就认了思辙是盘墨汁，干脆大家伙混个一体黑，有意思有意思。”

“只是没想到靖王世子也在酒楼上。”藤子京应道：“少爷先前处理的妥当，虽说言语间似乎得罪了一些读书人，可是但凡书生，总是有些孤傲之气，京都中人或许认为少爷狂妄，总比认为少爷是个无能之辈要强上许多。”

“造舆论真的有这么重要吗？”范闲笑着说道：“范家真的是个香饽饽吗？柳氏真的头脑简单到像个单纯的女人吗？”

他望着藤子京说道：“这都是问题，但其实都不是我的问题。”

藤子京好奇问道：“少爷，那您的问题在哪里？”

范闲愁苦着他漂亮的脸：“我的问题在于，直到今天，我还不知道我没过门的媳妇儿长的什么模样，是不是真的病的要死了。”

※※※

马车停在了天河大街侧向的一个巷口，往远处望去，各部的衙门还在开门办公，各式建筑飞檐如凤，翘指天际，最远处，一个方方正正毫无特点的房子，正杵在那里，看上去阴暗的厉害。

范闲没有让藤子京跟着自己，虽然似乎对方已经下定决心把前途压在自己这个少爷身上，但是范闲自认不是宋七力，没有收伏人心那种本事，毕竟他是父亲的亲随——所以有些事情还是不会让他知晓的。

在一家卖糖葫芦的摊子前确认了监察院的方位，他买了一根，边咬边往那边走去，把自己牙酸的快掉了，直呼过瘾。

路过一家书局，他走了进去，四处瞄了一瞄，发现都是些不知道看了多少遍的经史子

集，将店员招了过来，压低声音问道：“有没有石头记？”

店员脸上浮现出诡异的微笑，也用极低的声音回答道：“客人随我来。”

也不怎么避人，就在正厅旁边的一个小隔间里，店员取出一套书，递给范闲。范闲接过来一看，和今天早些时候在那位大婶手里买的版本一模一样，满意地点了点头，交割银款。

“书先放着，等会儿范府来人取。”先前那本已经让妹妹带回府了，这几本搁在身上也嫌重，所以范闲准备呆会儿让府里的下人来取。

店员为难道：“是哪个范府？”

“司南伯府。”范闲心想难道还有很多范府吗？他还真不知道，范氏在京中本就是大族，司南伯只是个偏房，只是最近十几年因为老太太的缘故，风生水起，这才成了范氏大族里最出名的一家。

店员恭谨应了声，将书包好后存在柜台处。

范闲又随意问了问几句这书卖的如何，得到答案之后，恶向心头生，在腹中将那盗版书商好生诅咒了一番。店员见这位客人买了书之后并没有马上离开，只好满面堆着笑与对方聊些闲话。

就在这一问一答间，范闲的耳尖不易为人察觉地动了动。

他一面与店员微笑说着话，一面将真气缓缓运了起来，耳力顿时变得更加敏锐，顿时从书局安静的环境里找到了自己想找到的声音。

两个与一般民众不同的呼吸声。

呼吸声极其绵长悠远，很明显是身具真气的人物。范闲知道这应该是父亲派来保护或者监视自己的人手，皱了皱眉。

店员见这位客人忽然皱眉，虽然觉得这漂亮年轻人皱眉头也是很漂亮，但以为自己说错了什么话，不禁有些惴惴不安。

※※※

从书局的后门穿了出来，范闲确认后面的两个跟班应该被自己成功甩脱了，他有些微微得意，心想年幼时跟费介学的那些东西，除了用毒之外，像反跟踪之类的本事，终于派上了用场。

随着人群在天河大街的青石板路上行走着，张望着街道两旁的建筑，这些建筑古色古香，尤其是建筑之前，道路两侧各有一条平缓的流水，如果要从道路到那些衙门里去，还需要踏过那道流水之上的小木桥。

流水平缓如镜，倒映着小桥的影子与道路上青树伸到水面上的枝丫，看上去十分幽静美丽，偶有远处桃花丛被风吹落的花瓣，漂浮在水面上，缓缓行走着。

他在道旁行走着，眼光看着脚下的落水流水，唇角泛起惬意的笑容，来京都几天，总是要想些复杂的事情，和自己体味这次人生的初衷着实有太大差距，而且脑子也有些累。此时被京都春景清心一番，顿时觉得精神好了许多。

来到监察院门口，看着这幢青石灰岩修成的楼，范闲皱了皱眉头，觉得这衙门也太难看了些，和周边那些古色古香，流檐静壁的建筑太不合调——但一想到费介那张实在不咋嘀的脸孔，他无奈地承认了，果然是什么人配什么楼。

走进楼去，范闲有些奇怪地发现四周经过的官员和“路人”一般的人物都看着自己，或者说，是用很奇妙的眼光看着自己。

他小心地看了看自己身上，确认没有什么可以引起别人注意的地方，才抬起头来——但四周好奇的目光依然没有半点变化。

第十五章 糖葫芦与庆庙

“叶轻眉？”

范闲心中无比震惊，下意识里轻声将这个名字念了出来。他无论如何也想不到，自己老妈的名字居然会出现在监察院前的石碑上。

面上依然保持着平静，但他的心中却是无比激荡——为什么母亲的名字会出现在监察院前面的石碑上？虽然当年叶家小姐身为天下最富有的女人，但怎样也不可能享受这种皇帝都享受不到的待遇。更何况老妈最后离奇死亡，肯定与这庆国的王公贵族们有关，虽然五竹叔说过，十年前的那次风波中，叶家的仇人已经被全部杀死，但是谁能保证那些仇人的亲眷没有残留在朝廷之中？

就算到了如今，叶轻眉很明显还是一个有所禁忌的名字，叶家的财产也全部被充收到内库之中，叶家的生意变成了皇商。

监察院就这样明目张胆地把叶轻眉三字放在门口，虽然五竹叔说过世界上没几个人知道自己的母亲就叫叶轻眉，但是手握庆国的皇家一定知道——那位陈院长大人未免也太大胆了些，难道连皇室的脸面都没有放在眼里？

不过看见那座矮矮的石碑之后，范闲总算明白了五竹叔在澹州时说的那句话。

“知道小姐叫叶轻眉的不多，旁的那些闲杂人等只是称她小姐，不过叶轻眉这个名字，就算现在，想来……在京都也是很出名的。”

范闲搓了搓手，低着头往前走着，心想京都人人恐惧的监察院门口竖着这样一块牌子，叶轻眉这个名字，果然是想不出名也很难。

所有的这些心理活动只是发生在很短的时间内，他敛去了脸上的表情，拢了拢袖子，面无表情地往东面走去，就像没有看见这个名字一样。

也正是因为看见了这块牌子，范闲不由想到了自己即将娶进门的宰相女儿，听父亲说，她的母亲长公主如今就掌管着原来属于叶家的产业。如果说这个世界上有什么东西，是他自己觉得理所当然应该拥有的，那这份产业应该排在头一份——这是一种很微妙的感觉。

本来从藤子京嘴中，范闲已经知道了林家小姐如今家在何处，但心知肚明那女子的背景身份，这京都又是藏龙卧虎之地，他是断然不敢偷偷跑去窥香的。他来监察院找费介老师，就是想通过监察院的通天手段，想办法提前见一见那位缠绵病榻上的女子，同时也想请老师帮忙看一下那女生的病情。

不料费介却不在京都，范闲有些恼火，难道自己真要等到洞房的时候，才知道对方长成什么模样？不行，他告诫自己，必须找个法子去偷窥偷窥，万一有何不妥，自己逃婚也好有个准备时间。

走着走着，范闲更加恼火起来，他悲哀地发现，自己初到京都，对这些道路完全不熟悉，在天河大路上来回走了两趟，居然找不到家里的马车放在了哪里。

正巧看见有个小孩儿拿了串糖葫芦在边嚼边走，一嗅着那甜丝丝的味道，范闲便觉得无比鼻熟，赶紧跑上前去，抢了过来，咬了一口，凭口感确认了这串和先前自己吃的那串出自同一个摊子，这才开口询问这家店在哪里。

小孩儿受了惊吓，还以为碰见了不蒙面糖葫芦劫匪，最后总算被范闲的两个铜板安抚下来，认真地指了个方向。

范闲顺着那方向过去，走了很久很久，结果很悲哀地发现，那小孩儿在报复自己，这地方明显不是自己应该到的地方——这里其实已经到了京都的边缘地带，范闲并不知道这一点，不然一定会很自豪于自己的脚力，自悲于自己的智力。

这个地方很荒凉，有个庙。

在繁华无比的京都城中，要找出这样一个荒凉的地方，还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说荒凉也许并不准确，准确来说是异常的干净，庙上飞檐梁柱之上，连一丝灰尘都看不到。

他抬头望着面前的这个黑色木结构建筑，不由想起了前世北京的天坛，只是面前的这座庙要小了许多，看上去少了几分与天命相连的神秘感，多出了几分人世间的秀美气息。

迎面的正门被漆成了深黑色，看上去十分庄严，门上是一方扁扁的横匾，上面写着：“庆庙”二字。

范闲用舌头舔掉牙齿上粘着的糖渣，看着头顶那两个代表神圣的黄色字体，心里涌起了一股难以言表的情绪。

这里就是庆庙，传言中庆国唯一可以与虚无飘渺的神庙沟通的地方，皇家祭天的庙宇。

在澹州的时候，费介曾经说过天坛在京都皇宫外三里的地方，范闲一直以为是说在离皇宫三里远的地方，根本想不到“外三里”是个地名。

范闲张大了嘴。他来京都前就想过，既然这个世界上的人们都无法找到神庙在哪里，那自己也一定要到庆庙天坛来看看，因为一直缠绕在他心中十六年的疑问，不知道能不能在这里找到答案。

自己为什么来到这个世界？

前世看小说的时候，项少龙有个理由，后来的穿越众也有理由，再到后来就不需要理由了。

但范闲自己深深疑惑着，他需要一个理由，一个能够解释自己明明死了，为什么会重生到这个世界的理由。

他万万没有想到，被那个孩子随便指路，就让自己来到了庆庙，这个认识让他产生了一种微微眩晕的感觉，也许——自己和神庙之间，隐隐就有某种很神秘的关联，有一种很奇妙的缘份。

他坚信这一点，坚信这种一根糖葫芦所带来的缘份。

迈步上前，四周一片安静，范闲轻轻推开那扇似乎已经很多年没有打开过的沉重木门。

……

……

“停住！”

一声厉喝传来。

第十七章 心动

范闲低着头往偏殿的方向走着，眼角的余光却落在正殿的天坛上，心里很好奇那里是谁在祈福，居然能够驱使那位中年高手。他知道对方的背景一定深不可测，而自己只是想来庆庙看看，所以没必要去争这口闲气，虽然他叫范闲。

右手还是捂在嘴唇上，时不时咳上两声，但他先前用真气在体腹上周游一遭后，确认肌体并没有受到实质性的损害，只是劲气反逆时，震裂了喉间脆弱的薄膜，而不是肺部或是上支气管受到了伤害。

他一路走着一路咳着，看着白色手帕上面的点点血痕，想起了林黛玉，想起了苏梦枕，想起了周瑜，想起了林琴南许多位咳坛前辈——咳咳，林琴南还是算了，没前面三个咳的凄美。

走到偏殿之时，真气已经将那点儿小伤修复的七八不离，范闲有些遗憾地收起手帕，回头望了天坛一眼，走进偏殿。

偏殿是一个稍小一些的庙宇，被一方青色石墙围着，里面并没有人。范闲发现没有看见传说中的苦修士，略略感觉有些失望，随意走进殿中，更失望地发现这庙里居然没有供着前世常见的神灵塑像。

不过转念一想，也是正常，既然供的是天，这天是什么模样，自然没有人知道。

在庙宇的正中，摆着一方香案，香案极为宽大，上面有淡黄色的缎子垂了下来，一直垂到地面，遮住了下方的青石板。

香案上方搁着一个精美的瓷质香炉，炉中插着三根焚香，香柱已经烧了大半，满室都笼罩在那种令人心静神怡的清香之中。

范闲随意在殿中逛着，眼光从墙壁上的彩画上掠过，他发现这些壁画的画风极类似于后世的油画，但画面中那些或立于山巅，或浮沉于海面，或冥坐于火山的神灵并没有确实的面目，略微有些模糊变形，似乎是画工刻意如此安排的。

看了一眼，发现这些壁画讲述的只是经书上面曾经提过的远古神话，其中也有大禹治水之类的内容，还多了些别的东西，只是范闲看来看去，总是与经书对不上号。

他摇摇头，放弃了从这里面找到些许答案的想法，从殿旁找到一个蒲团，扔在了香案之前，跑了下去，双掌合什，闭目对着香炉里袅袅升起的青烟，嘴唇微动，不停祷告着。

前世的范闲，自然是个无神论者。今世的范闲，却是个坚定的有神论者。这个转变，是很自然就发生的，任何一个人遇到他这种奇异的遭遇，估计都会有和他一样的心理变化。

所以他跪拜的很虔诚，祷告着，希望缥缈的上天，无踪的神庙，能够解释自己为何来到这个世界，同时更加虔诚地祈求上天能给自己很多银子，很平安的生活。

.....

.....

宛若有形有质的青烟忽然涣散了一下，范闲的耳尖微微一颤，似乎听到了什么。他有些不敢相信地睁开眼睛，看着香案上微微抖动的小瓷炉，无比震惊，难道自己这看似虔诚，实则心不在焉的祷告，居然真的让上天察觉到了？

目光停留在宽大的香案之上，范闲终于发现了问题的所在，眼光里闪过一道精光，左手按上了暗藏匕首的靴子，缓缓地而又坚定地伸出右手，将香案下方垂着的幔布拉开。

※※※

幔布拉开之后，落入范闲眼帘的是一个让他很吃惊的画面。

一个穿着白色右衽衣裙的女孩子，正半蹲在香案下的一角，吃惊地望着范闲。

女孩子的眼睛很大，眼波很柔软，像是安静地欲让人永久沉睡的宁静湖面。而她的五官更是精致美丽之极，淡淡粉嫩肌肤，长长的睫毛，看上去就像是画中的人儿走了出来。

范闲一怔，目光停留在对方的脸上，渐渐才发现这女孩子的额头有些大，鼻子有些尖，肤色有些过白，那对唇儿似乎比一般的美女要厚了一些，依然有许多不完美的地方，但是一组合在一块儿，配上略显怯缩的神情，和一股天然生出的羞意，依然让范闲的心头一动。

他心动了。

女孩儿好奇地看着这个虔诚拜天的年轻人，发现对方的脸竟然生的如此漂亮，清逸脱尘不似凡人，连睫毛都生的那般长，不由忍不住多盯着看了几眼。

看完之后，女孩儿才觉不妥，一道淡淡红色迅疾涂抹上她的脸颊两侧，然后快速散开，竟是连耳根都红了起来。

可她依然舍不得挪开眼光，心里好奇，这外面是谁家的少年郎，竟然生的如此好看。

.....

.....

庆庙一角的庙宇中安静着，范闲的手依然拉着那块幔纱，他的眼光依然停留在女孩儿的脸上，而那女孩儿也鼓足了勇气看着他，就这样互相对望着，不知道过了多久多久，依然一片沉默。

范闲的目光温柔地在女孩儿的脸上拂过，女孩儿终于羞不自禁，缓缓低下头去。范闲的目光最后落在了女孩儿的双唇上，这才发现对方的唇瓣儿上面光亮异常。

他好奇地又看了两眼，才发现了原因，那个事后令他记挂许久的原因——女孩儿手上捏着一根油乎乎的鸡腿，唇瓣上的油，显然是啃鸡腿的时候染上去的。

这样清美脱俗的白衣女子，居然躲在庄严庆庙的香案下偷吃鸡腿！这种强烈的反差让范闲张大了嘴，半天说不出话来。

许久之后，安静尴尬沉默微妙的香案内外终于有了声音。

“你.....你.....是谁。”

这对漂亮的男女同时开口，就连微微颤抖的声音都极为相似。

范闲第一次听见女孩儿的声音，只觉软绵绵的浑无着力处，那种感觉十分舒服，却又让人十分无着落，胸口一激，竟真的吐了口血出来。

“啊！”女孩儿见他吐血，吓了一跳，却不是因为害怕，眼睛里自然流露出来极强烈的怜惜之色，似乎范闲所受的苦，都痛在她的心头。

范闲看着她担心自己，心头一片温润，微笑安慰道：“没事儿，吐啊吐的，就会吐成习惯了。”

第十九章 算帐少年

玩了几把，范闲手气不大好，加上着实不耐烦与柳姨娘表面上这般亲热，所以将位置让了出来，拍了拍范思辙。

范思辙怯怯地看了父亲一眼，司南伯微微点了点头。他心中狂喜，轻声叫了一下，跳上了凳子。

这孩子平时在父亲面前总是畏畏缩缩，吃完饭后便要被逼着去温书，更不可能被允许打牌赌钱。他知道今天能够上桌是因为父亲心情好，给范闲一个面子，所以范思辙心里对这个澹州来的哥哥观感好了许多。

范闲去院子里逛了逛，等回到花厅里，目瞪口呆地看着桌上，发现范思辙面前堆满了铜钱，而另外三家竟是输的差不多光了。

联想到白天在马车上，这个似乎有些不良的弟弟表现出来的那种对于财富的无比热情，范闲终于发现，原来弟弟也不见得一无是处，至少在挣钱方面，好象很有些天赋。

他好奇地站在范思辙的身后，仔细观察这个十二岁的少年到底是如何操作的。看了一阵之后，由不得肃然起敬，只见这小子双手极为灵活，居然可以一手码牌，抓牌、摸牌、出牌、碰牌、吃牌、胡牌……另一手却是搁在算盘上，肥肥的五根手指拨着算盘珠子啪啪的响。

胡都是范思辙胡，而计番的方法很复杂，所以算钱也都是范思辙在算。范闲在一旁看着，总觉得这小子能把钱算的多出来，难怪他的面前能堆那么多铜钱。

发现范闲正盯着范思辙在看，柳氏面色不变，心头叹了一口气，觉得自己儿子这贪财的丑态全被范闲看在眼里，只怕对方的信心会更足了。

她哪里知道范闲心中的震惊，因为范闲此时居然在范思辙的脸上看不到一丝蛮横，一丝胡闹，有的只有那种“理想主义者”才能拥有的坚毅认真光芒。

范闲心中断定，眼前这个少年，只要给他一个发挥的空间，将来一定能够成为很厉害的人物。但是他也知道，在庆国之中，若想出人头地，依然只有科举取仕这一条道路，就算范思辙将来因为家庭的关系袭了爵，但是真想得授实职，以他目前在书本上的水准，还是不可能的事情，难怪藤子京说柳氏对这个儿子是又恨又痛。

这个时代的商人依然不受重视，户部是一回事，皇家的商号是一回事，但民间的商人却是另一回事了。

牌局很快就结束，司南伯范建毫无表情地离座而去，这种其乐融融的家庭聚会本来就不符合他的性格，但不知道为什么，今天却与往常不大一样。只是当他离开时，看了范闲一眼。

范闲从父亲的目光中读懂了一些东西，看来白天甩开父亲派给自己的护卫，让他有些不高兴。范闲笑了笑，没有回应什么，毕竟他是个不喜欢被人跟着的人，既然如此，那就不如提早用行动明确这一点。

柳氏看了自己的儿子一眼，眼光中流露出一丝怜爱与无奈，只是这种情绪转瞬即逝，起身极有礼貌地与范闲和范若若说了一声，便跟着丈夫离开。司南伯府的下人们都知道，老爷每晚睡前都喜欢喝上一杯果浆，而这都是柳氏亲手制作，以帮助每日在户部劳神的老

爷入睡。

范闲皱了皱眉，他原本想和父亲说些事情，但看来只好推后了。回头看见仍然趴在桌上记着数目的范思辙，好奇问道：“还不把钱收了，记什么呢？”

若若打了会儿牌，早有些累了，轻轻活动了一下手腕，笑着说道：“他呀，年节的时候会来些客人，那时父亲才会准他玩会儿，只是每次赢的铜钱，却不准他收着，说男子汉大丈夫，岂能贪这些蝇头小利。辙儿不敢逆父亲的意思，却每次都要记下自己赢了多少，说将来再慢慢和我们算帐。”

范闲心头一动，将这算帐二字听出了一些别的意思，稳定了一下心神，微笑问道：“思辙，我看你精于计算，不知道将来长大后，你准备做些什么？”

范思辙小小年纪，记帐的时候却是心无旁骛，十分专心，听见他问话却答也不答。范若若心想哥哥不知道弟弟的脾气，生怕他不高兴，准备帮着解释一下，转眼却看见范闲满脸微笑，略带几分欣赏看着桌边记帐的少年。

记完帐后，范思辙似乎才想到刚才范闲提的那个问题，摸摸脑袋，皱眉想了一会儿后说道：“当然是读书做官，光大门楣。”

范闲好笑看着他，问道：“真是这样？”

范思辙的气一下就泄了，趴在桌子上有气无力说道：“不这般说，母亲大人听见了，又是一顿好揍。”

“这里只有我们兄妹三人，你就说说真心话又如何？”范闲打趣说道。

这句话落入范思辙的耳中，却让他有了一些别样的感受，他从小就在下人的敬畏眼光中长大，一般的官宦子弟总是父严母慈，但他却是父严母也严，后来父亲让姐姐管教，谁知姐姐更是严厉，所以弟恭这种感觉不陌生，但是兄友却没有体会过。

此时听到真心话三字，范思辙有些恍惚，似乎眼前这个比自己大四岁的“哥哥”似乎并不怎么可怕，不像母亲说的那样，反而却有些亲切。

“我……我喜欢赚钱。”

“商人逐利，有什么好的。”范若若皱眉教训道。

范闲极不赞同地看了妹妹一眼，心中有些失望，心想这丫头与我通信数载，怎么还会有如此拘泥不化的古怪念头。被他一瞪，若若心头一紧，知道自己说错话了，赶紧住嘴不语。

范闲微笑望着范思辙说道：“什么事情，只要做好了就行，挣钱也是一样，我支持你。”

“你支持有个屁用。”范思辙哀声叹气道：“得让父亲大人开这个口才行。”

“偷偷地做吧。”范闲像个魔鬼一样引诱着对方。

范思辙精神一振，旋即想到一件事情，热情说道：“哥哥，那你先把那本书的存稿给我，我有办法将这书卖出大价钱来。”他这声哥哥喊的毫不勉强。

范闲一怔，说道：“靠这来钱是不是慢了些？”

“你很愁钱用吗？”范思辙鄙视望着他，“只是试一下而已。”

发现这小子居然敢鄙视自己，范闲怒了，喝道：“要拿货，你就先给我份计划书看看！”

第二十一章 计划书

月光月光，照在廊上。

范若若带着怜惜之情说道：“我那未来的嫂嫂，听说患的是……肺癆，经常咯血，所以一直禁食油荤，你说的那位姑娘既然啃鸡腿。”她想着哥哥先前说的场景，也不由笑了起来，“那自然不可能是林家小姐了，更何况林家小姐的容貌据说只是清秀而已，绝对不如哥哥形容的那般美若天仙。”

范闲一想，果然如此，叹了口气，便将此事抛开不提，不过却也不会就此放弃寻找那位姑娘的想法，只是脑中又浮现出另一个画面，不由微微皱眉。

“肺癆？”他知道在这个世界上肺癆等于是不可治之症，自己虽然跟随费介学习了一年，日后也没有断过各方面的修行，但对方既然是长公主的女儿，那么一定有御医看治，连御医都治不好的病，自己又能有什么办法？

费介不在，这真是个很大的问题。

※※※

第二天，范闲起来后，发现父亲妹妹和柳氏都不在，在下人的服侍下吃了些清粥小菜，便准备出门。他打算去庆庙撞撞运气，看看能不能再遇到那位姑娘。

正要出门的时候，范思辙却跑了过来，拉着他的衣袖，把他扯到了书房里，很认真地递给他几张纸。范闲好奇地看了他一眼，发现弟弟的眼睛里面全是血丝，看来昨天晚上熬了夜，问道：“你夜里不睡，二姨娘看见了不又得说你？”

范思辙嘿嘿笑了几声：“学你的，瞒着瞒着。”

范闲笑了起来，手指头将那几张纸搓开，撑颌看了看，上面写着范思辙昨夜里做的“计划书”——虽然范闲前世并不是成功商人，但没吃过猪肉，总见过猪跑，前世的商业气氛与今日的庆国，完全不可同日而语，加上他曾经从事过的特殊职业，这点自信还是有的。

他的眉头渐渐皱了起来，问道：“你这个想法不错，不过我对京都不熟悉，所以书局的选址到底好不好，你自己斟酌。但有个问题，虽然书稿货源只有我们一家有，你印出去之后，怎么能够保证别家的书商不会盗印？”

范思辙满脸狂热说道：“家里现在很清闲，那些家丁都没事儿做，可以让他们到街上闲逛，看见一家盗印的就砸一家。”

范闲傻了，心想你就只会打砸抢？完全和他的期望值不符，苦笑着摇摇头：“别看书商不起眼，其实利润不小，谁知道别家后面有没有什么背景。”

“那怕什么？这书稿本来就是咱家的，他盗印还有理去了？”范思辙嚷道。

范闲提醒他：“庆律里面可没有保护书稿不被印的条款……再说了，这书本来就没有通过八处审核，你若打官司去，只怕自己就要先赔银子。”

范思辙嘿嘿一笑道：“这个不怕。如果真要开书局，让咱们老爹写封信，八处那里不会不给面子。”

范闲一想也对，自己这位看似寻常的父亲，与那监察院的关系可是比一般人知道的要

深很多，转念又道：“可就算摆脱了禁书的身份，你还是不能单靠打砸抢去消灭竞争对手，所谓打人不能打脸，你在京都大街小巷里赶那些中年妇女，封别人铺子，这可是撕破脸皮的作法。为了银子，两边的后台拼起来，大家都不划算。”

“这怕什么？”范思辙白了他一眼，似乎觉得这位兄长有些妇人之仁，“如果觉得没有名头，可以想办法定个规矩，以后按规矩走，如果别的书商再敢盗印，让官府出面就好了。”

范闲哈哈大笑起来：“规矩？难道朝廷的律法会这样儿戏，仅仅因为范家要出一本书，就把律法改了。”

范思辙摇头道：“律法怎么改？当然是走下面的路子，京都守备条例改动一下还是很简单的，叶重家那个凶婆娘和柔嘉郡主关系不错，求姐姐去让靖郡王府和叶府说一声不就成了。”

范闲来了兴趣，问道：“京都守备条例还能管卖书？”

范思辙一怔，想了想后说道：“里面好象有个条款是管流民游商，正好可以发挥一下。”

范闲无比赞叹，心想眼前这小家伙果然有当奸商的潜质，官商勾结，城管大队这样狠的招数都可以平空想了出来，只是他深知理想与现实总是有差距的，问道：“你算过利润没有？”

“十回一卷，每卷八两银，眼下一共六十八回。京都一共有六十四万人，千人一卷，也能卖出六百多套去。细细一算，能卖出三万五千八百四十两银子。”范思辙津津有味地说着，这些入项他早就算的清清楚楚，“洛东道的房租贵些，加上校订成本，印书的事情全部放给万卷堂去做，可以少操些心。”

“万卷堂？”范闲好奇发问。

“京都最出名的私刻本印坊。”范思辙阴阴笑着：“他家大业大，但背后却没有甚可靠的人物，如果敢阴咱们的书稿，就抄他个底儿翻天，赚的只怕更多。”

范闲郁闷的想要吐血。

“细算下来，年内至少能有几千两银子入帐，如果真的能让别家书商歇了，这数目还要往上。”

范闲叹息道：“你也太乐观了，想成为一名成功商人，必先未雨绸缪，就说你预估的数目吧。京都民众虽然富庶，但每套要五十多两银子，哪有这么多人出得起这价钱。”

范思辙大惊，像看怪物一样地看着范闲，说道：“你难道不知道你写的那书现在是个什么行情？”

范闲瞪大了眼睛，心想红楼梦在前世乾隆年间逐渐风行，杂闻中也见过说卖上百两纹银，但那是手抄本，流传不多的缘故，你若准备大行刊印，难道还能卖这么贵？

范思辙叹息道：“前些日子，听说京都府丞家的小姐就因为看了哥哥写的这书，茶饭不思，痴痴呆呆，被府丞夫人一把火将书稿烧了，那位小姐痛呼一声：奈何烧我宝玉，就此病了好久……哥哥，这京都不比别地，官员多如走狗游鲫，这些整日无所事事的小姐们又有多少？卖上几百上千套是一点问题也没有的。”

范闲傻了，心想自己是不是应该提些点心去慰问一下那位可怜的府丞小姐？

第二十三章 简单的理由

宫典是公认的京都最强高手之一，他这一生不知道经历过多少次生与死的考验，但他从来没有想到会在戒备森严的京都内，庆庙旁，遇见如此强大的人物。

身后那人的气势并不如何强盛，但那种与周遭环境融为一体的完美感觉，宫典这一生，只在师叔的身上见过——他与京都守备是同门师兄弟，他的师叔是天下四大宗师之一的叶流云。

在他的认识之中，根本无法想象，一个宗师级的高手竟然会不顾身份，像个刺客一样出现在自己的背后！

屋内安静了很久。

宫典左手的尾指轻轻抖动了一下，他知道自己再也无法维持这种被动的均势，双瞳里寒光乍现！

毫无先兆的，他体内真气疾出，整个人化作一道灰龙，左脚向后踢出，右手一勾，“铮！”的一声清响，刀锋割破空气，化作毫无畏惧的一斩，砍向了身后！

一声闷哼，这一刀斩在了空处，先前那个神秘的宗师级高手早已不知所踪。

宫典内力雄浑，如此舍体而出的一刀挥空之后，根本无法收敛神息，胸口如遭雷击，热流急冲而上，两道血从鼻孔里渗了出来。

望着空无一人的地面，宫典的眼神里并没有恐惧，只有一丝迷惘，对方明显拥有轻易刺杀自己的能力，为什么最后却离开了？

他转瞬间想到了昨天那位少年与自己极为相似的手法，心里猜测着，刚才一来即逝的宗师级高手，说不定与自己师门有什么关联，所以才对自己手下留情。

休息了一会儿，他神情有些萎靡的走出潜伏的小屋，准备回府。

五竹为什么没有杀他？很明显不是看在叶流云的香火之情上，要知道五竹是一个连叶流云都敢杀想杀的怪物。其实原因很简单，昨天宫典让范闲吐了一口血，所以今天五竹就要让宫典吐一口血，事情就这么简单明了。

※※※

回到范府，天时尚早，范思辙还在书房里鼓捣他的挣钱大业，若若不知道是到谁家去了，整个园子里面，就只有些毕恭毕敬的下人丫环，虽然有些丫环生的真是俊俏，但范闲此时心情不好，加上环境不对，当然没有调笑的兴趣。

整了杯茶喝，他皱眉想着，今天在庆庙的人究竟是谁？对方在那里守自己又是为了什么？难道……是那位白衣姑娘留的家人，专门在等自己？

一想到这种可能，范闲的心就热了起来，但再想到五竹的传音，心马上就凉了，如果是自己猜想的样子，五竹叔一定会不管不问，他那个木头人，对于儿女情事是不怎么好奇的。

换了件轻快些的薄裳，将腰间的系带胡乱一挽，范闲走进了父亲的书房，有些意外地发现司南伯居然在书房里。

“今天部里事情少。”范建让儿子坐了下来，静静说道：“你来京都也有几天了，不要

整日只在外面胡闹，昨天在酒楼上的事情，我已经知道了，这种冲突，以后能免则免，不要和你那个不成材的弟弟一样。”

范闲苦笑，也不想多解释，忽然间想到一件事情，开口问道：“父亲，我什么时候能去见见那位林家小姐？”

范建似乎很吃惊于少年会提出这样一个建议，笑着说道：“等你成亲之后，天天要见的，难道还急在这一时。”

范闲抿嘴一笑，说道：“成亲后是成亲后的事情，我可不想到洞房的时候，还不知道自家媳妇儿长什么模样。”他想了想，又笑着说道：“我看妹妹，那位叶灵儿，还有柔嘉郡主他们也时常在外，这男女之防，也没什么吧？”

“青年男女，见上一面自然不算过份。”范建微笑解释道：“但你要知道林家小姐身份有些特殊，她虽然姓林，但与宰相府里却没有太多关联，从小就是在皇宫之中长大，陛下为了皇家脸面，又为了长公主能够时常见着女儿，所以收她为义女，封为郡主——但这郡主与柔嘉那小姑娘又不一样。”

范建的声音有些压抑：“虽然或许天下有很少的人知道她是长公主的女儿，知道她是林大人的女儿，但是……这件事情没有人敢说，也没有人敢承认。她长年住在宫中，很少有人能够见到她，直到年初的时候，因为那件事情，加上身体不好，才搬了出来。”

范闲叹了一口气：“正是听说她身体不好，所以才想去看看，说不定能帮上什么忙。”

范建皱了皱眉，说道：“你和费介只在一起呆了一年半的时间，难道就敢说自己比御医更厉害？年轻人，要谦虚谨慎一些。”

范闲应了声是，却仍然不死心：“可是您总得让我知道她长什么模样吧？”

“你娶她，不是为了她，而是为了她身后所代表的东西。”范建冷冷地看着他，“你必须舍弃一切不实际的想法，像块石头一样坚硬地砸烂任何陈腐的温情。”

范闲有些厌恶的皱了皱眉头，说道：“我觉得您这话说的陈腐气也很重。”

范建微怒道：“你是怎么说话的？”

范闲一笑，态度恭敬应道：“以前就说过，我不是一个很好控制的人。”

“难道你不想夺回本来就属于你的一切？”范建似乎想到了什么，回复了平静。

范闲一怔，然后很认真地说道：“其实……在澹州的时候，我学了很多东西，我相信自己有能力在这个世上获得与自己能力相应的东西，如果能够拿回母亲的家业，我当然不会反对，但这必须建立在我的意愿之上，如果我愿意，我就去做，如果我不愿意，我就不会去做，就是这么简单。”

第二十五章 王府

靖郡王府的诗会与太子召开的诗会是京都里最热闹的两个社交场合，每月一次，风雨无阻，不知多少贫门才子、寒家诗人削尖了脑袋想往里面钻，想借一诗一辞一句名动天下，求个晋身的阶梯。

太子好文，这是天下人都知道的事情。而靖郡王虽然是皇帝陛下的亲弟弟，却一向立志做一个富贵闲王，所以并没有太大权势，两相比较，那些有着明确目的的门人，自然更愿意去太子那边。

但是如果能得到靖郡王世子的一声称赞，也是大长名声的好方法，所以每次诗会时，在世新门外不远处的郡王府总会迎来许多客人，这些客人有的坐着轿子，有的坐着马车，也有人步行而来，但门口的那位老管家，却是一视同仁，验过名帖之后，恭谨请入。

范闲坐在轿子里面，脸色十分难看，一阵青一阵白，时不时捂住自己嘴唇，强行压下呕吐的冲动。

因为想到是来参加诗会，斯文盛事，坐青帘小轿可能应景一些，所以他要求和妹妹坐轿子，只是常年住在澹州海边，船晃不晕他，这轿子却让他晕的有些厉害。他一边难受着，一边拉开轿边侧帘，有气无力地问藤子京：“还得有多远。”

藤子京忍住笑意，回答道：“过了路口就到了。”

范闲噢了一声，又坐了回去，双手指如兰花一绽，将拇指与无名指搭在一处，任由真气缓缓释出，洗涮着内腑，烦恶稍去，但终究治不了晕轿。

此时他的心中有极多的疑问正盘桓不去，加上身体不适，所以眉头如锁皱了起来。这些天在府里住着，总觉得父亲大人与自己想像当中很不一样，而且有很多事情无法解释，比如他为什么会如此看重自己这个私生子？难道真是因为母亲，所以爱屋及乌的关系？

他转头向轿外看了一眼，隔着薄薄的青布，看着坐在马上的那个人影，心里知道，藤子京虽然目前倾向于自己，但毕竟是父亲的人，自己不可能完全相信。他叹了口气，心里想着，一定要给自己找些可以信任的手下才行，五竹叔像鬼魂儿一样，可不是自己能随意指挥的角色。

范闲很想知道自己的母亲从前在京都里做过些什么，和自己的父亲是如何认识的，又是如何……离开这个世界的。这并不仅仅是单纯的好奇和孺慕，而是他认为，只有知道了历史，才能更好地把握自己的现在以及将来。

在郡王府里，一处园子门前，几名士子正受宠若惊地向一个年青人行着礼，他们断断想不到，今天的诗会，靖郡王世子竟会亲自在园门外迎接。

两抬青帘小轿慢悠悠地晃了过来，靖王世子有些不耐烦地与那几位行礼不迭的家伙拱了拱手，便迎了上去。直到此时，那几名士子才知道自己会错了意思，脸上却不敢有丝毫表情，依旧自矜的笑着，潇洒地一拱手，在管家的带领下，往后园去了。

王府门口的下人们也有些好奇，是何方贵客，竟然可以让世子亲自出门相迎。

等看见从第一抬轿子里走下来的那位黄衫罗裙姑娘，下人们才知道，原来是范府的大小姐到了，不说靖王府与范府之间的关系，单论柔嘉郡主与范小姐的私交，女子不方便抛头露面，这在园外迎一下也是应该。

“若若妹妹。”靖王世子姓李名弘成，在京都内的风评一向与青楼之类的地方离不开关系，但在范小姐面前，世子却是眼观鼻、鼻观心，显得十分守礼。

范若若微微衿身，问世子安，然后微笑说道：“柔嘉今天又出得什么题目？”

世子笑答了几句，眼光却时不时地瞥向后面那抬轿子，心想都半天功夫了，那位仁兄怎么还下不来？已有下人走上前去，很恭敬地将轿帘掀开，不料……轿中空无一人，一时间，郡王府众人大惊，心想这演的是哪一出？

范若若掩嘴一笑，解释道：“哥哥在后面。”

说话间，众人便看见十六七岁的年轻人气喘吁吁地从不远处赶了过来，身边跟着一位亲随。这年轻人身上穿了件淡栗色单衣，领扣也没有系好，看上去不免有些轻浮，但一配上那副可爱亲切的干净脸庞，旁人便感觉，这人，便应如此放松打扮才是。

“抱歉，抱歉。”范闲对世子抱拳行了一礼，尴尬说道：“晕轿晕轿，所以一路走着来的，天又热了些，所以先前在府外喝了碗酸浆子才来，晚了晚了。”

“不晚，不晚。”李弘成一见这曾有过一面之缘的年轻人，便觉十分心喜，哈哈大笑道：“范兄能来便是好的。”

范闲听见他的称呼，发现比前日多出了一个范字，一时间不知道对方是想表示怎样的态度，略顿了顿，微笑浮上脸庞：“王府外面的酸浆子都比别处要好些，自然是要来看看。”

世子李弘成微微一笑，见对话答话竟是轻轻飘到天边，更觉得有意思，将手一领，接着他兄妹二人入了园子。

范闲在澹州的时候，就知道妹妹做的一手好诗——虽然在他看来这些诗其实往往也只是伤春悲秋，逃不出某些框框——这个时代依然是有好诗的，但很显然经常来参加诗会的太子党和那些年轻书生们并没有太强的造诣，所以范若若依然有了小小诗名。

所以他很好奇，在这样的场合里，妹妹会有什么样的表现，还有那位造成红楼梦外流，便宜死了盗版书商的柔嘉郡主又长的什么模样。

但是跟随李弘成走进回廊流水的后花园，他才知道，原来在这样一个看似开放的国度里，依然是男女分座，女士们坐在湖对面一个亭阁之下，前方有层层白色缦纱挂着，随清风而舞。

范闲有些失望地跟着世子走到湖的另一边，看着远处随风飘动的轻纱，不由想起了前世最爱的周星星，在内心深处叹道：“真有初恋的感觉啊。”

第二十七章 湖那边

湖后白幔之下，是一个亭子，五六个姑娘家坐在里面，有的在吃着果子，看着湖那边捂嘴笑着什么，有的在皱眉提笔想着什么，看这些女子穿着，非富即贵，想来都是京都官宦家的小姐。其中一位身着淡黄色紧身小马甲的姑娘，眸子异常清亮，就像是半透明的西海玉石一般，正是范闲在京都外曾经远远瞥过一眼的叶灵儿，京都守备的独女。

叶灵儿的目光往湖那边一扫，转过头望着范若若问道：“若若，你家那个见不得人的，今儿也来了吗？”

范若若听着这话，心中无名火起，将手中毛笔重重搁在案上，淡淡道：“叶灵儿，平日你这张嘴就像你家那些刀刀枪枪……有些棱角倒也罢了，今日又是从哪个酱坊里回来，染了这么些气味儿？”

亭间诸女听见这声儿，刷的一下全静了下来，谁也料不到锦口绣心、温柔无比的范家小姐居然也有如此说话的时候。

叶灵儿心里因为某件缘由，对范府那个私生子十分厌恶，所以先前说话才会如此无礼，此时见向来温柔的范家大小姐对自己说话如此刻薄，哼哼两声，怒上心头，却是一时找不到话来反击回去。

柔嘉郡主正在范若若身旁磨墨，听着二女之间的对话，嘻嘻一笑，天真说道：“你们两个平素也是极好的，怎么今天偏偏像吃了磺石一般。”柔嘉郡主在这些姑娘之中，年纪最小，身份最为尊贵，偏生性情最是温和，所以她一说话，倒让“气场”之中的两个一时不好再发作。

叶灵儿冷哼一声说道：“谁知道范大小姐今日是如何了。”

范若若微微一笑，强忍怒气，长长的睫毛一抖一抖，虽说是官宦家女子，而且范若若素有才女之称，但归根结底不过是些二八年华的青春女子，心里谁能忍住多少？温柔应道：“语涉兄长，小妹自然不敢无礼。”

叶灵儿冷笑道：“我又哪里无礼？难道今天与你一同来的那位，已经认祖归宗，上了范氏宗谱？”

范若若冰雪聪明，当然知道叶灵儿是为了何事迁怒于哥哥，冷冷一笑，也不回答，只往亭外走去，不知为何，叶灵儿也随了上去。柔嘉郡主轻声哎了一声，却不知道如何是好，亭间诸女也不知道叶灵儿说的那人是谁，更不知道二人为何忽然动怒，不免一头雾水。

亭外，丫环们并没有跟上来，范若若说话也直接了许多，面色一沉道：“你与林家小姐交好，那是你的事情，她不甘心嫁给我哥哥，是她的事情，可若你再对我家兄长对言不逊，休怪我不再顾往日的情份。”

叶灵儿极好看地皱了皱鼻尖，埋怨道：“昨日你来我府上，我就与你说过，晨儿根本不愿嫁你那哥哥，我要你回府去说说，谁知你今天还把他带到郡王府来了，别以为我不知道你们家存的什么念头，只怕就是想借机在这诗会上抢些名堂，好为……”她住嘴不言，十分恼火地一挥衣袖。

范若若见她神情，心里叹息一声，发现这些小姐们看待事情果然如同哥哥说的那样，

单纯至极，说道：“你要我与谁说去？父亲大人还是哥哥？你也清楚，像我们这种人家，婚事更不可能由我们自己决定。”

叶灵儿咬咬下嘴唇，带着丝期盼说道：“……要不然，让你哥哥离开京都吧。”

范若若皱眉看了她一眼，发现对方说话实在是有些荒唐可笑，她却哪里想到，自己可能受范闲影响，所以显得成熟许多，但对方却依旧是那个不知人间疾苦的贵族少女：“少说这些昏话了。”

叶灵儿望着她，冷笑道：“你那哥哥什么身份？我那林姐姐又是什么身份？”

范若若微笑道：“我那哥哥有父无母，你那林姐姐无父无母，什么身份？还是这等身份。”

那林家小姐虽说是宰相私生女，宰相却是不敢认她，不能认她，而至于她的母亲，更是庆国敢知而不敢言的秘密——所以说她是无父无母，倒也不为错。

叶灵儿似乎想不到范若若微笑之下说出来的话，竟然如此尖刻，气的双唇微抖，压低声音恶狠狠道：“你以为这婚事就定了吗？谁知道将来有些什么变故。”

范若若心里却是微微一凛，脸上却依然满是温柔微笑，只是往前缓走了一步，拉近与叶灵儿的距离，却压迫感十足回应道：“你也许不是很清楚我那位兄长，不过我劝告你不要做点什么不得体的事情，至于这门婚事……我也不认为就定了，也许哥哥见过你一心怜惜的那位林家小姐后，说不定马上就逃出京都了。”

叶灵儿虽然有一身家传武道修为，但在这文弱女子面前却是气势渐低：“就凭你那哥哥，也敢对晨儿挑三拣四？”

范若若叹口气，神态像极了范闲某些时候会表现出来的味道，说道：“我只是不明白，这是范府与她家的事情，你这么着急是为了什么？”

叶灵儿想了想，放低姿态轻声说道：“你也知道林家姐姐身体不大好，既然如此，何必要逆她的意思，让她嫁给一个她不想嫁的人。”

这话算是扎中了范若若的心尖儿，哪个少女不善怀春？哪个少女不想嫁给自己想嫁的人？将心比心，范若若也知道那位无力把握自己爱情的林家小姐确实有些可怜，但是……

“这件事情首先由大人们决定，其次再看哥哥的意见，我是没有什么法子的，叶小姐。”

她微笑着回应了最后一句。

这时候，柔嘉郡主终于担心她们之间的冲突，走出亭子来寻她们，看见她们似乎还好，不由松了一口气，甜甜说道：“回去吧。”

范若若忽然眼神一宁，柔声说道：“叶小姐，听说您那位朋友身体不行，正好家父认识一位名医，不知道方不方便去那位小姐府上看一看？”

第二十九章 抛诗砸人

“刷刷刷刷！”无数道目光射向范闲的身上，他腼腆的一笑，拱了拱手，没有扎个花头巾冒充艺术家，毕竟他是范闲，不是范伟。

世子看着他这模样，险些笑了出来，范家小姐说的那些话，他是不会信的，一个十岁的少年或许真能写出好诗，但像这种小心翼翼拿捏分寸的进谒诗，应该不会写，他估计是范闲昨天夜里写好了，今天才故意让范若若拿出来，好在诗会上一举惊人。

他并不反感这些，反而觉得有些有趣，像范闲这样看上去十分洒脱的人物，居然也会写出这种诗来。范闲并不知道靖王世子在想些什么，只知道这首前世孟浩然拍张九龄马屁的诗，比场中这些人的水平还是要高那么一点点，所以他就很满足了，至少这满足了父亲大人的交待。

郭保坤看着场间众人的眼光，心头大怒，万万想不到这个“绣花枕头”居然还有这样一首保命之诗，他不肯善罢甘休，冷笑着说道：“不知范兄还有何佳篇？毕竟这是您……十岁时的大作。”

话中的意思，明显不相信这首诗是他自己写的。

范闲心里叹了口气，心想为什么总有人喜欢逼自己做这些事情呢？说起作诗作词，在这个世界上，还会有谁是自己的对手？毕竟自己是李杜苏三神附体，五千年诗力加持的怪物，微笑应道：“我向来不做命题作文的。”

郭保坤看他有恃无恐的模样，咬咬牙道：“那请范兄随意作首，让诸位京都才子也见识见识。”

范闲皱皱眉，冷冷地看了这个讨厌的家伙一眼，然后抛下了一首诗，起身便离开了花园，在王府下人的带领下，上茅厕去也。

此诗一出，掷地有声，全园皆惊，落花流水，横扫千军。

一阵喝彩之后，众人兀自品味着其中滋味，郭保坤的脸上也是青一块白一块，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世子此时再也顾不得手中扇子该如何拿才不会中了范闲风骨之评，啪的一声合上扇子，吟诵道：

“风急天高猿啸哀，渚清沙白鸟飞回。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大江滚滚来。万里悲秋常作客，百年多病独登台。艰难苦恨繁霜鬓，潦倒新停浊酒杯。”

……

……

“哀、清、无边、不尽、万里、秋、客，百年、病、独、千古忧愁，尽在浊酒一杯！好诗，好诗！”世子大声赞叹，忽然想到自己那位外表悠闲，实则心头苦闷的父亲，不知怎的，竟是心中一酸，复又一戚，摇头良久无语。

只是许久之后，他才醒过神来，你范闲小小年纪，虽然身世凄苦，又怎能说雪鬓多病？这真真是不可解，完全说不通。但众人犹自沉浸在诗句气氛之中，看着夕阳西下，不论达者还是寒门，都生出些许人生无常，悲戚常在之感。所以众人无意间，将范闲的人生经历与这诗中的沉重丝毫不协之事，完全忘记。

也没有人怀疑是他人代笔，毕竟这首诗，非诗坛一代大家断然做不出来，若是一代大

家，便是为天子代笔也不愿做，更何况是范家一小儿。

“有这一首诗，范公子今后就算再不写诗，也无所谓了。”靖王世子叹息道。湖畔才子们各自默然，知道今日自己是无论如何再也作不出更好的句子来，所以整个诗会就因为范闲的这首诗而陷入了沉默之中，却没有发现作者早就溜走了。

※※※

其实这首诗并不合景，也不合时，但范闲实在是憋急了，所以赶紧背了一首打击完敌人了事。憋急了，一方面是说被那个叫郭保坤的小混帐给憋急了，另一方，是他真的有些急，先前无聊，喝的酒水稍微多了一些。

提着裤子从茅房里出来，他十分舒服地叹了口气，系好了裤带，从下人的手上接过毛巾，擦了擦手。回去的路上，他忽然看见有一片苗圃生的十分喜人，嫩绿的叶子，碎碎的小花，在高树之下，暮光之中，透着一股子生机。

范闲回身问那下人，可不可以去逛逛。下人当然知道这位是范府的大爷，那范家小姐和思辙少爷向来在王府里是随意走动的，自然不会说个不字，恭敬地回答道，没有问题。

范闲有些高兴，将下人遣走，自己走进那方苗圃，随意观看着，发现这圃园里倒没有种一般大户人家喜欢的奇花异草，反而是种了许多自己都叫不出名字的植物，看模样都粗拙的很，应该是些野菜或者农作物。

他有些好奇，这靖王爷家里真是与众不同，居然种这么些东西。

在园子里随意走着，天光其实还是很亮，只不过头顶上有树木遮蔽，所以显得比较幽静，可以听见头顶鸟儿归巢时的欢快鸣叫，身边全是绿绿的颜色，很是舒服。范闲得以摆脱那个很无趣的诗会，大觉快意，哼着小曲往深里走去，一面走一面笑着想道：“不会像段誉一样，碰见个仙女姐姐吧？”

“你是谁？”

一个人从植物丛里站了起来，很好奇地看着范闲。

……

……

范闲一惊，心想凭自己的耳力，居然走到这么近才发现对方，如果对方是个杀手，那自己一定完蛋了，这才发现自己入京之后，警惕性似乎减少了很多。

他看着眼前这人，自嘲一笑。

对方当然不可能是王语嫣，也不可能是自己念念不忘的白衣女子，而是一位四五十岁年纪的花农，手里拿着锄头，脚边放着泥筐，面相中正，眸子里的神情微有慌乱，想来是见着范闲的衣着打扮，有些敬畏。

范闲微微一笑，对着花农拱手一礼道：“惊着老人家了，我是王府的客人，顺路走到这里来，看这片圃园收拾的极好，所以逛一逛。”

老花农将手在衣服上擦了两下，似乎不知道该如何行礼，听见他称赞这片园子收拾的好，有些憨厚地笑了起来。

第三十一章 司理理

“有句话怎么说来着？主导……”范闲看着藤子京。

藤子京的话接的极快：“臣死。”

“混帐话，你死了我又没个好处，当然是要别人死，知道怎么做吧？”

藤子京毫不犹豫地应了一声，虽然他心中知道，如果当街痛揍郭保坤，先不说他与太子的关系，单说他是尚书之子，这就是极重的罪，如果司南伯不管这档子事，主办此事的自己只怕要逃离京都很多年才是。但他依然毫不含糊地应了这事，因为他相信，跟着面前这位年轻人，将来一定会脱离现在这种高不成低不就的生活状态。这种信心来自于很多方面，包括范大少爷的学识谈吐手段心性，还包括他藤子京的直觉。

范闲点点头，很满意对方的态度，却说了句有些怪异的话：“你不知道怎么做。”

藤子京有些诧异，不明白少爷是什么意思。

“打是一定要打的，不然怎么出我心中这口恶气。”范闲温柔无比的笑着，这阳光灿烂的笑脸却让藤子京如同往常一样有些不寒而栗，“只是要想好怎么打？谁去打？怎么能打的痛快淋漓而不担心被官府的板子打！”

“本来我也嫌打他会脏了自己的手，但如果是你或者你喊家里的护卫动手，将来在官府那里也不好说话，相信父亲也不会因为几个下人而去得罪郭家。”范闲继续微笑解释道：“如果是我动手，身份不一样，后果自然也会轻很多，范林两家联姻在即，父亲和宫中那位一心想促成这门亲事的贵人，总不能让我出什么事情。”

藤子京皱眉劝道：“少爷万万不可自己动手，再说了，京中权贵子弟打架，毕竟只是件小事，如果要扯老爷和范府在宫中的助力进来，实在是有些……”

藤子京住嘴不语，范闲却接过他的话去：“有些因小失大？有些胡闹？”

他接着微笑着摇摇头：“我这只是说的如果，但事实上，我不准备打了他之后还给他任何反咬回来的机会。”

藤子京心中一寒，心想这位少爷不是准备搞出命案来吧？

范闲猜到他心中所想，哈哈一笑不做解释，只是问道：“靖王世子请了吧？”

“请了。”

“订在哪里？”

“醉仙居。”

“这酒楼的名字倒也雅致。”

“……少爷，这是一处青楼。”

范闲一怔，苦笑着就应了下来，问道：“麻袋准备好了没有？”

※※※

京都西面有一条流晶河，在这条河流将要流入苍山之前，走势渐缓，窝成一大片泓成镜面般的水潭。每到晚上，很多座花舫在湖面上随意行走，上面张灯结彩，像是水晶宫一样夺人眼目，十分美丽。

百姓们都知道这上面是做什么营生的，不过世风渐开，也没有太多人会指指点点。

醉仙居不是妓船当中最大的，却是其中档次最高的，二层楼船，精巧美丽，设置清雅，最关键的却是这座花舫上，拥有如今京都风月场上最红的一位姑娘，司理理姑娘。

这位司理理姑娘模样性情自是不用说，自个儿也会些琴棋书画，吹拉弹唱样样精通，虽然不见得有多深的造诣，但在诸多京都才子有意无意间的吹嘘下，也搏了个才女的名声。

当然，能够让这位姑娘家在京都秀场异军突起，成了花中翘首的原因，却不仅仅是因为这些，在更大的程度上依赖于某个流言——传说理理姑娘其实并不姓司，就姓理，却不是这个理字，而是李，皇室的姓氏。江湖流言中说，这位姑娘竟是开国之初的某位皇族遗孙，只是因为祖上犯了大事，才落魄到如今地步。

真正了解皇家的人，自然对这种流言嗤之以鼻，那些俗人们其实心里也知道这消息绝对是假的，只是司理理姑娘从不解释，众人干脆将错就错，反正皇帝陛下也不会来理会一个妓女姓什么。这种心理其实也很好解释，试想那些天天在朝上当叩头虫的官员们，如果想到在自己身下辗转反侧的妙人儿竟是陛下的“远房亲戚”，估计会愉悦许多。

所以醉仙居很红很红，很贵很贵，但每到晚间依然热闹，愿意一掷千金成为理理姑娘幕下之宾的冤大头不知道有多少。但今儿个有些奇怪，花舫停在岸边，却不许那些翘首以待的公子哥儿们上去，几个面相凶狠的大汉守在跳板之外，险些与那些人冲突了起来，幸亏老鸨下来解释了一番，那些公子们才知道今天醉仙居竟是被人给包了。

要包下醉仙居来得多少？那些最喜轻折章台柳的公子们悻悻离去，不免暗中咒骂包下醉仙居的那人是个败家子。

范闲看着桌上的精巧点心，喝着那双纤纤素手递过来的美酒，确实觉得自己很败家。虽然这些银钱是藤子京从司南伯府的帐房里支出来的，虽然父亲掌管庆国银钱，范府的帐房等于是庆国的小小帐房，这些小钱还不会看在眼里。但范闲一想到今天要花费的数目，依然有些肉疼，加上不知道父亲若是知晓自己用公中的钱来逛青楼后，会有怎样的反应，所以他有些不安。

不安的源泉还来自于怀中这位姑娘。

司理理姑娘眉若柳叶，黑眸顾盼流转，唇若涂朱，轻轻开合间自然流露出一股风情，最要命的是她这一身的丰润，坐在范闲怀中，每一方寸间的触感都让范闲有些失神。

感觉到身下这漂亮公子越来越快的心跳，司理理偷偷一笑，确认范府这位少爷果然是个雏儿，不再逗他，从他怀里下来，给他斟了杯酒送到唇边浅浅饮了。

第三十三章 麻袋之痛

花舫停在岸边，靖王世子站在舷旁，微笑看着消失在夜色里的那几个人，怀里抱着袁梦姑娘，袁梦好奇问道：“范公子做什么去了？”

世子点点她微凉的鼻尖，笑骂道：“在我面前，还要装单纯？”袁梦甜甜一笑道：“不论范公子去做什么，但他也没有避着您，倒是司理理姑娘，只怕还什么都不知道。”

“不避着我，说明他聪明。”李弘成微笑道：“我只是他拉来的一个挡箭牌而已，但如果要我心甘情愿，就不能瞒着我。”他忽然问道：“你看范闲对司理理姑娘是个什么看法？”

袁梦看样子与世子特别熟稔，想了想后应道：“这位范公子好象很喜欢理理姑娘，只是想不到能忍得住这春宵不度，却去做别的事情。”她掩嘴而笑的模样，与清倖人的感觉完全不一样。

“那你日后多与理理来往，说不定范闲以后会常来醉仙居。”李弘成皱了皱眉头。

“是。”袁梦像下属一下答应下来，虽然有些好奇世子为什么对范闲这么感兴趣。

李弘成将手伸进她的衣襟，一把握住那团软肉揉捏着，袁梦轻唤一声，身子都险些软了。“你知道范闲是谁吗？”

“是户部侍郎范建大人最疼爱的私生子。”袁梦答话的声音像小猫儿一样，眼睛却十分清亮，“属下明白了，爷是想拿住庆国的钱粮命脉。”

李弘成笑了笑，摇摇头：“我没那个野心，只是单纯觉着范闲是个值得一交的朋友而已。”这话有几分实在，但也有些事情没有说明白，李弘成知道范林暗中联姻的事情，所以他很清楚，那个叫范闲的年轻人，将来有可能会管理皇家背后那庞大的商业系统。

如果二皇子要与太子一争高低，那银钱，就是其中最重要的武器。

※※※

郭保坤今天在诗会里落了下风，心情非常不好，所以晚上去花天酒地了一番，这才稍稍舒缓了一下心情，一想到家里那个老古板的父亲，心情又变得不好了起来，正筹划着明天该给太子弄些什么好玩的东西进宫，却发现轿子停了下来。

他一时间没有准备好，加上不知道为什么，头有些昏沉，额头撞到前面，撞的生痛，大怒骂道：“你们这些混蛋，怎么抬的轿子？”

没有人回答他，轿外一片安静，郭保坤有些狼狈地从将要倾倒的轿子里爬了出来，发现街道上一片安静，正是回府前必经的牛栏街。

围着轿子的有三个蒙面的黑衣人，而郭府的轿夫和护卫都已经倒在了地上，不知生死。郭保坤以为是遇着沿路抢劫的贼人，吓得半死，心想这京都治安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差劲？哆哆嗦嗦喝问道：“你们是什么人？意欲何为？”

牛栏街一向安静，尤其是入夜之后，基本上没有什么行人，郭保坤也有些绝望，根本不指望高声叫喊能喊来人救自己，所以声音很低。

有一个清清柔柔的声音回答道：“我是范闲，我想打你。”

郭保坤愕然回首，却发现一个麻袋迎面而来，套住了自己，所以没有看见范闲那张可

恶的笑脸。

麻袋里有幽幽清香，却让郭保坤昏沉的脑袋清醒了许多，只是这样一来，却更加凄惨些，因为紧接着便是一通暴风骤雨般的痛揍，拳打脚踢，竟是毫不留情。

范闲看着藤子京几个人下手，心里微觉快意，他只是想让别人知道，不要轻易尝试来撩拨自己，另外还存了些别的念头。郭保坤堂堂尚书之子，何时曾经受过这等屈辱与痛苦，但他知道下手的是范闲，权贵子弟争斗，向来没有下死手的可能，自忖不会送命，所以犹自放着狠话：

“姓范的小杂种！有种你就打死我！”

范闲听到这话，怒上心头，挥挥手，让一直默不作声锤着的藤子京几人让开，走了过去，蹲下身来，先是一顿痛揍，再对着那个不停滚动的麻袋轻声说道：“郭兄，你知道下午为什么我会写那首诗吗？”

范闲的力气大，麻袋里的郭保坤早已经痛的说不出话来，呜呜哀鸣着。

“风急天高猿啸哀，渚清沙白鸟飞回。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大江滚滚来。万里悲秋常作客，百年多病独登台。艰难苦恨繁霜鬓，潦倒新停浊酒杯。你欺我两次，我便要打的你哀、悲、多病，不如此，怎能让我痛快。”

话音刚落，他一拳头已经隔着麻袋狠狠地砸了郭保坤的面门上，也不知道深夜之中，隔着布袋怎么会如此精确的准头，竟是狠狠命中了郭保坤的鼻梁。郭保坤只觉一阵痛麻酸痒直冲脑际，鲜血流淌，终于忍不住痛哭惨嚎起来，开口不停求饶。

范闲看着地上不停扭动的麻袋，这才发现自己心狠手辣的一面，似乎慢慢要从这些年的掩饰里挣脱出来了，犹自不解恨地朝麻袋上踹了几脚，才一挥手，领着身后那三位打手撤走，遁入夜色之中，真可谓是来也匆匆，去也匆匆，郭公子恨不能不相逢。

半天之后，郭保坤才从麻袋里钻了出来，身上青一块紫一块，看着身边那些护卫轿夫还躺在地上，不由痛骂无数句，用脚将这些人踢了起来，这时候才知道原来手下是中了某种迷药，但那可恶的范闲，居然在麻袋里放了解药，打的自己痛不欲生。

护卫们捧着昏沉沉的脑袋，看见自家公子居然被人打成一个猪头，吓得半死，赶紧上前扶着，连轿子也不坐了，直接背回了郭府。

当天晚上郭府闹翻了天，第二天一大清早就派人赶到了京都府，将状纸直接递给了吏部侍郎兼京都府尹梅执礼，痛诉昨夜惨剧，誓要将那些范府杂种治上重罪，更不能放过那个胆大包天，敢在京都当街行凶的范氏私生子，如果连他也治不了，这堂堂尚书的脸面往哪儿搁去。

第三十五章 公堂内外的相声

官差大哥打断二人的相声表演，苦笑道：“这话不能抢先说，那郭家状纸写的清楚，范公子正是因为那樁事情怀恨在心，所以才会半夜拦街行凶。”

柳氏问范闲：“酒楼上最后是什么结果？”

“我把他家一个侍卫鼻梁打断了。”范闲自责说道。

“你没什么事儿吧？”

“我怎么能的事儿？当时酒楼上人都瞧见了，我是个不肯吃亏的人。”

柳氏叹了一口气，转过头来对差役说道：“您听听，怀恨在心的，自然是吃亏的人，我们家少爷占了大大的便宜，难道还会怀恨在心？”

差役向来只在公堂上听讼师胡搅蛮缠，哪见过还没上堂就率先自辩的架势，早傻了眼，不知道该说什么好。柳氏毫无烟火气地一伸手指，差役手里便多了一张银票，一瞧之下，两眼放光。

柳氏已经回复了一位夫人应有的自矜与高贵，淡淡说道：“这衙门，我们会去的，我们要去瞧瞧郭家玩的什么名堂。不过可不能这个时候去，你回去告诉梅大人，什么时候那位郭公子上了公堂，我们家的人就去公堂与他质证。”

一个差役心想这不合规矩啊，哪里有来拿人却拿了一手银票回去的道理，正准备说话，却被那个小头儿拦住，应了声是，便赶紧退出了范府。

范府终于回复了清静，花厅之中除了柳氏与范闲之外再无旁人。范闲微笑看着柳氏，心里想着，如果这不是自己的敌人该有多好，他今天见识了对方的手段，无来由地生出一分欣赏来，虽然范府家大业大，但是被郭家搞了个突然袭击，府中父亲又不在，柳氏能够处理的清清楚楚，场面上不落下风倒是小事，关键是争取了许多的时间，以便处理。

果不其然，柳氏喝了一口茶，淡淡问道：“你弄这样一出，究竟是为了什么？”

范闲笑了笑，说道：“父亲一直希望我能快速在京都扬名，我想了一想，这写诗弄文实在是没甚意思，如果能够和当朝尚书家打场官司，自己一定会出名快许多。”这自然是玩笑话。

“你打便打吧，还非得亮明身份去打，似乎生怕不嫌麻烦。”柳氏的话里带了一丝怒气。

范闲恭敬回道：“只是想出口气，这打人如果不让被打的人知道是我打的，这口气怎么出？”

柳氏看了他一眼，觉得面前这个俊俏小子比自己那儿子不知道成器多少倍，虽然表面上似乎也在做些横行霸道的事情，但看着这身气度和稳重，就知道他心中自然有数，不由叹了口气，心头有些失落。

范闲不知道她在想什么，微微一笑好奇问道：“姨娘，您先前为什么帮我？”

柳氏缓缓抬起头来，眉眼边缘已经有了一些细细的纹路，她似乎有些惊诧少年会说话如此直接，想了一会儿之后才幽幽应道：“我虽姓柳，却是范家的人。”

范闲盯着她的双眼，知道这个女人说话不可不信，不可全信，却不知道应该如何回

应。

花厅里安静的连根针落在地上都能听见。

.....

.....

“梅大人是我父亲的门生，我已经派人去取信去。你父亲此时应该也已经得了消息，相信不会有什么事，顶多赔他们几两银子。”柳氏闭上了双眼，似乎有些疲惫，“下午让管家陪你去京都府，藤子京昨天夜里跟着你的，今天就不要再跟着去府衙了，免得太招摇。”

范闲有些好奇地看着柳氏依然美丽的脸颊，实在是想不明白，这样一个家中既有背景，自己又如此能干的女子，为什么会甘心嫁给父亲作妾。

过了正午，范府已经将一切事情都准备妥当了，该打点的地方都打点了，该走的门路也已经提前知会了，又派下人去打听清楚，郭保坤已经被担架抬到了公堂上，柳氏才有条不紊地安排马车，派点人手，簇拥着范闲，像个得胜的将军一样往府衙开去。

坐在马车上的范闲并不是很在意这趟公堂之行。他打郭保坤是真的为了出气，第一次发现对方看若若的眼神不对劲的时候就想打了，在靖王府诗会上被对方言语侮辱，更是增加了他动手的决心。只是自己初入京都，就闹出这么大动静来，虽然自己也留了些手段，但依然怕呆会儿难以收场。

但他依然要打，打人是手段，关键是要看打人能取得什么样的效果。而范闲之所以要打郭保坤是基于三个理由：一是想借此看一看父亲大人在京都官场之中究竟隐藏着怎样的实力，好为日后做安排，父亲在这些方面对他总是遮遮掩掩，如果直接问肯定不可能得到明确的答案，而且同时可以印证一下范闲隐藏在内心最深处的某个疑问。二是在自己的身上泼些脏水，无论如何，上了公堂，似乎便要坐实了范闲纨绔子弟霸道无理的形象，而这正是范闲所希望的，因为他正在小心翼翼地控制着某个度，“宫中”对自己的好感度——虽应父亲要求，树立自己才子的一面，却时刻做着臭名远扬，让“宫中”主动退婚的打算——一切为了鸡腿妹妹。

第三个理由很简单：郭保坤确实很欠揍。

※※※

来到衙门外，范闲唬了一大跳，看着在门外红色木栅外群情激奋的民众们，纳闷无比，在几个家丁的开路帮助下，很困难地挤了进去。站在公堂凉沁沁的石板上，看着公案后面那画幅着红日出东海的墙壁，四周阴森森立着的刑棍，他心里暗叫一声好，心想自己来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了，总算不虚此行。

回头却发现那些京都百姓比自己还兴奋，拼命地往前挤着，想占据更好的位置，有几个专业看热闹的光棍汉儿都快要坐到红栅栏上了。

范闲好奇问着柳氏派来跟着自己的府中清客郑拓，这位郑先生很多年前是江南一带有名的刑名师爷，似乎与如今的京都府尹也有过一场主客情谊，所以柳氏派他来最合适不过。

郑拓笑着解释道：“京都里的人胆子都大，别看一破落汉，说不定就是国公的什么穷亲戚，所以没人会怕谁，像今几个.....尚书与侍郎家打官司，确实少见，这种热闹肯定没有人愿意错过。”

范闲心想你们这些家伙难道是来看大片的？有些头疼地摇了摇头。郑拓在一旁轻声问道：“少爷，虽然先前在府里已经对过了，但我还要最后问一次，这件事情到底是不是您动手的？在府尹老爷面前自然不能承认，但您给我说个实话，我呆会儿也好说。”

范闲满脸诚恳说道：“郑先生，这不敢瞒您，我确实没有打那个什么郭公子。”郑拓看着英俊少年那张亲切诚实的脸庞，呵呵一笑，轻轻拍了拍他肩膀，表示赞赏。

过了一阵子，范闲好奇很久的喊威声终于响了起来，府尹大人梅执礼端着身架从后厅里绕了过来，大刀金马地坐下。又过了一阵儿，一个木乃伊也坐在轮椅上，被人从后堂里推了出来，后面跟着位状师，正在轻摇纸扇。范闲一看那木乃伊，不由苦笑了起来，心想自己下手哪有这么重，堂堂尚书府居然也玩这种搏同情的小招数。

木乃伊自然就是被糊里糊涂痛揍了一顿的郭保坤公子，他此时浑身疼痛，特别是鼻梁那处，竟依然还是无比痛楚，大夫的治疗根本没起太大作用，他不知道，范闲最后打那拳里送了些暗劲儿进去，范闲体内的真气本就与世上常见的真气不同，霸道凶戾十足，又哪里是一时半会儿就能好的。

郭保坤看见像个没事人儿一样站在公堂上的范闲，露在纱布外的双眼流露出凶狠的神情，似乎欲择人而噬。范闲却假装没有看到这点，看着那位正在摇扇子的状师，低声问了郑拓，才知道对方是京中有名的大状宋世仁，品行素来不良，只替达官人家做事，所以有了个名头，叫做“富嘴”。

高高坐着的京都府尹梅执礼将手中的惊堂木一拍，啪的一声响清亮无比，公堂内外嘈杂的声音顿时安静了下来，那些趴在红栅栏上的看客变得鸦雀无声，毕竟没有谁愿意错过好戏。

“堂下何人？”梅执礼缓缓问道，他早已得了两边的知会，心里有了数，但这些表面功夫自然还是要按规矩一套一套缓缓做来，官威十足地扫了一眼公堂上的这些人物。

不管你们是谁，但在这京都府衙里面，都得听我的。

第三十七章 宫中

宋世仁一开口，众人便知道是怎么回事，原来这些人都是京都夜里在街上讨生活的人物，经过宋世仁一番盘问，这些人恭谨供认，昨天曾经见过范府的轿子从靖王府出来后，并没有回府，而是往城西去了，然后半夜的时候，又神神秘秘地抬了回来。

范闲微微眯眼看着场中，有些佩服郭家的能力，居然能在半天的时间内，找齐这么多曾经看见过自己的人。郑拓见他毫不担心，心头有些着急，压低了声音说道：“呆会儿死都不承认，就说这些人是郭家用钱收买的。”

范闲叹口气说道：“郭保坤确实被打了，伤情这么惨，难道就因为想冤我，就花钱做这么多事？在情理上也说不过去。”郑拓想不到大少爷居然会站在敌方考虑，一时间愣住。

这个时候，宋世仁的唇角浮起一丝嘲讽之意，望着范闲：“范公子昨夜不是在府中吗？为何京都有这么多人都曾经看见您并没有回府，敢请问范公子，半夜逡巡京都夜街之中，究竟是做什么去了，需要如此鬼鬼祟祟。”

京都府尹梅执礼皱眉望着范闲，看他准备怎么回答。

公堂之上一片沉默。

范闲叹了口气，面上多了一丝窘迫，一丝被他人发现了秘密的尴尬笑容，轻声回答道：“昨天夜里……我在醉仙居过的夜。”

醉仙居是什么地方大家都清楚，一想到这位少爷是在青楼过夜，那行事如此鬼祟似乎就有了个说得过去的解释，旁观的人群齐声噢了一声，哄笑了起来，笑声里自然不免有些讥笑范闲的句子。梅执礼听见这个解释却松了一口气，而宋世仁依然微笑着，不依不饶问道：“醉仙居？敢问范公子可有人证？”

“司理理姑娘可以作证。”范闲有些尴尬说道。

宋世仁顿了一顿，忽然嘲讽笑道：“是吗？可是……司理理姑娘今天已经离开京都，前往苏州，这事情未免也太巧了些，不知道是不是有人怕理理姑娘说出什么不该说地来。”

范闲抬起头来，双眼盯着宋世仁，这才知道郭府不知道用了什么手段，竟把那位司理理姑娘逼出了京都，看来对方是早有准备。看他无语，宋世仁成竹在胸，对梅大人行礼道：“事情已经清楚了。范公子打人在先，伪供在后，还请大人将这犯人押监待审。”

安静了一会儿的郑拓忽然笑道：“这说话的何其堂皇。难道就因为我家少爷夜晚出游，便要被栽上如此大的罪名？”宋世仁逼问道：“既然范公子出游，敢请教先前为何先生说范公子整夜呆在府中？”

郑拓自如应回答道：“这眠花宿柳之事，名声总是不好听地，所以先前才不得已……”宋世仁笑着截断了他的话：“眠花宿柳？如今这花在何处？柳又在何处？”

他向四周一拱手，朗朗而道：“郭公子与范公子前日意气相争，昨夜便遇袭，贼人嚣张之际，自承范闲，范公子昨夜整夜未回，却说不清去处，试问这真凶是谁？岂不是一目了然之事。”

梅执礼冷冷看着这个状师，心想这种案子就算你说破天去，难道还真以为是一般的刑

名官司？不免将这个有名的富嘴看低了几层，转头问道：“范闲，你可有佐证，证明你昨夜的下落？”

范闲想了想，笑了笑：“其实……昨天是与靖王世子一起胡闹去了，不知这算不算证人？”

※※※

既然靖王世子都扯了进来，这案子还审个屁，梅执礼满脸黑气地将两边人喊到前面来，低声说了几句什么，便宣告此案暂告一个段落，范闲留京待察，不准出城。郭家自然不干，但奈何对方这人证份量太重，一时间也没有办法，只好回府再行商议。旁观的京都民众，发现竟然是这样无聊的结局，尚书家和侍郎家都没怎么闹起来就结束，发一声哄后各自散了。

范闲和郑拓走出府衙的时候，有些意外地发现那个宋世仁正在外面等着自己。

“范公子。”宋世仁微笑行礼。

范闲不知道他是什么意思，还了一礼。

宋世仁轻声说道：“郭家与我有恩，所以今日不得已，得罪了。”范闲忽然想到一樁事，皱眉问道：“司理理姑娘真的离开京都了？”

宋世仁一出公堂之后，再看这贵公子就显得无比恭谨，应了声是。范闲盯着他的双眼问道：“是你做的，还是郭家做的。”宋世仁有些惊奇，说道：“我本以为是范公子遣她出京……难道，昨夜您真的在醉仙居？”

范闲苦笑道：“难道你真以为是我打的郭保坤？”

这个时候案子暂告一段落，双方说话却依然有些不尽不实。几句话说完之后，宋世仁就转身上了一抬小软乘，离开了京都府的衙门。

范闲看着那边好奇道：“已经得罪了，何必再来示好？”

“宋世仁是个聪明人。”郑拓笑着摇摇头，轻声说道：“少爷在府中可没说是和靖王世子一起喝花酒，宋世仁玩了这么一出，差点儿没把我吓死。”

范闲笑了笑：“大家都知道，公堂之上只不过是过场，这么紧张干嘛？”

郑拓摇头叹道：“不论这事后面如何发展，算是把郭府得罪完了。”

“总是要得罪人的，干脆拣个能得罪的得罪一下。”

“少爷，您的……花名、诗名……估计一天之内就会传遍京都。”

“固所愿也，不敢请耳。”

“佩服佩服。”

“客气客气。”

※※※

重重深宫之中，黄色的琉璃瓦在阳光下泛着金光。朱红色的高墙无来由生出一股压迫感。殿后园子中，一个慈眉善目的老太太正半闭着眼睛听身旁地女官说着什么，在她身前有两名贵妇正侍候着，石桌上奇果异蔬杂陈。其中一位贵妇长相端庄，凤眼朱唇，眉眼间全是小意与克制，她剥了一个果子，小心喂老太太吃了。

“皇后啊，怎么是你。”老太太睁开眼睛，看见是她递过来的果子，笑着怪道：“这些事情让那些孩子做去，你统领后宫，母仪天下。又怎是做这些事情的人。”

贵妇温柔一笑道：“这孝道是无论如何也要尽的。”

原来这位贵妇便是如今庆国的皇后，那她服侍的这位老太太，自然是皇帝陛下的生母，当年的诚王妃，如今的皇太后了，只是不知坐在另一旁的那位宫装妇人又是什么身份，居然可以与皇后并排坐着。

“不用念了。”皇太后轻声对女官吩咐道：“你们都退下吧。”

所有的宫女们都退了下去，只留了两位老嬷嬷。皇太后闭目养了会儿神。问道：“先前听那个范家孩子的几首诗，你们觉得如何？”

皇后微笑说道：“孩儿也不大懂文字上的高低，只是听来似是好的。”

太后呵呵一笑道：“岂止是好。那首徒有羡鱼情倒也罢了，那后一首万里悲秋常作客，又岂是一般才子所能写的出来的……只是……”见太后住嘴不语，皇后凑趣问道：“只是如何？”

太后叹口气道：“只是句子里悲郁气太重，而且小小年纪，怎么写出这种老人气味儿来，只怕那孩子也是个福薄之人。”

听见这话，一直沉默不语的另一位贵妇竟是嚤嚤切切哭了出来，不知道因为什么事情这么伤心。皇后赶紧安慰道：“太后也只是这般一说。若那个叫范闲的真个福薄，太后随便指甲里挑些福缘给他，不也就填起来了。”

太后也是最烦她哭哭啼啼，满脸不高兴说道：“我就生了三个孩子，皇上自不必说，李治虽然贪玩，但总也知天乐命，倒是你这丫头，这哭了几十年了，还没有哭明白，真是……”毕竟是自己的亲生女儿，加上女儿这一生凄苦无依，也不好说重话。

贵妇嚤嚤切切哭泣说道：“我那孩儿已是个福薄的人，皇帝哥哥偏要她嫁给范家那个更福薄的孩子，这日后可怎么办？晨儿的病若是没有起色怎么办？”原来这位柔弱至极，一昧哭泣的贵妇，竟然就是范闲可能的丈母娘，一直未嫁的长公主殿下！

太后终于忍不住开口骂道：“晨儿的病根子，就因为你这个当娘的没给她积福，如今还好意思说这些嘴！那范家的孩子怎么了？一说要给晨儿冲喜，二话不说就把孩子从澹州接了回来，不说那也是没名没份的可怜娃，只冲着范建对咱们皇家这份心，你也不该说范家的不是。”

旁边的宫女早就退走，只剩下几个老嬷嬷束手肃立，就像是什么也没听见一样。

太后气的胸膛不停起伏，皇后赶紧上来揉着，太后将皇后的手拿开，语气略缓了一些说道：“再说了，晨儿总是要嫁人的，她这个身份，朝中名臣大将之子，谁要娶了去，也不见得过得好。这个范……范什么来着？”

皇后赶紧提醒道：“范闲。”

“对，范闲，你先前也听了，确实是个有才的孩子，配上晨儿，也不算委屈了她。”太后喘了两口气说道：“而且陛下已经准了这门亲事，你再来我这儿闹，又有什么用呢？”

第三十九章 太后圣明

长公主的眼中闪过一丝怯色，愁苦道：“四年了，监察院居然还不放松，真怕哪天被查了出来……听说陈萍萍大人回家省亲，一直不肯回京，如果……他真的就甘心养老，那就好了。”

“不见得。”皇后冷笑道：“你不要忘了四年前，是陈萍萍入宫与皇上谈了一夜，才让皇上收回了指亲的旨意。前些日子陈萍萍回乡省亲，范建趁机入宫，皇上才又将晨儿指给范闲，又明说了将来你不要再管内库的事情……如果陈萍萍现在人在京都，只怕这门婚事还有变数，说不定就真随了你的意……或者说，随了宰相大人的意。”

长公主掩嘴一笑说道：“皇后这话说的，如果这门亲事不成，您也应该高兴才是，毕竟二皇子就会少了一条捞银子的门路。”

皇后微笑道：“我有什么好高兴的？其实说到底，这也不过是两个孩子结亲的事儿，成与不成，与本宫关系不大……母后也说了，以后孩子们的婚事我可以操操心，这范家的事情我就不操心了。”

长公主面色微变，却依然笑着说道：“娘娘说的有理，那我这做母亲的，就更没有什么好急的了，虽然那个范闲出身不怎么光彩，但这些日子看来，倒也有几分才学，再说晨儿的精神这些天似乎有了些起色，说不定还真是喜事将近，带来的好处。”

两位庆国最有权势的女人，就这样安静对坐着，饮茶闲叙，似乎刚才的一切都没有发生过。两个人谁都不愿意松动自己的心防，谁都不愿意去做那件事情——杀死范闲，婚事自然告吹，范家后继乏力，二皇子没有了支持，宰相高枕无忧，长公主依然病弱不堪地管着内库，为有需要的人提供源源不绝的银子——只要死一个人，似乎困扰皇宫权力分配的困局便会迎刃而解。

但偏偏，却没有人愿意出手，毕竟不是四年前，毕竟京都不是澹州，这里有无数双眼睛，就算是皇宫里面的人，也不可能再用暗杀这种手段来对付一名大臣的儿子，尤其是在这种敏感的时期，而且……毕竟柳氏这一辈子不会两次踏进同一条阴水沟里。

※※※

太后寝宫之中。那位看上去年高德劭的老太太垂下自己花白的头发，感受着身后那双稳定的手正在梳理着自己的头发，低声说道：“为什么我会生这么蠢的一个女儿？”

身后那人微笑说道：“可您还是最疼长公主，不然当初也不会让皇上做出那样的安排，也不会帮宰相大人暗中做了那么多事。”

太后叹了口气。说道：“林若甫这个人，真不知道是他负了我那儿，还是我儿害了他……对了，你这条老狗眼睛毒，说说看，皇上到底为什么要让范家那小子娶晨儿？”

那人声音有些犹豫：“郡主也到了该嫁的年龄，而且身体确实也怕难以好转，许给范家倒是合适，不过婚事只是其表，关键还在于陛下那道模棱两可的口谕，这样大的一笔产业，就让一个外姓人来管，莫非……陛下觉得皇后与长公主太过亲近，又对太子真的不满，所以削了长公主的权，准备让二……”他忽然发现自己虽然服侍了太后几十年，但在这件事情上发表的意见已经太多了，所以住嘴不言。

太后微怔，脸上像菊花瓣一样的重重皱纹渐渐铺开，说道：“国事陛下管，家事我

管，那这件事情我就不管了。”

那人谄媚说道：“太后圣明。”

※※※

“这件事情你做的很不聪明。”司南伯范建在书房里冷冷看着自己的儿子。

范闲苦笑着，白天的时候就知道，一定逃不过这轮责问，也不多作解释，只是老实认错。

“你不是一个蠢人，郭保坤身边也没什么厉害人物，如果你真要打他一顿出气，为什么会露出这么多马脚？”不等范闲解释，司南伯又冷冷说道：“不要说什么，打人不报名，等于没出气的废话！”

范闲知道是柳氏向父亲传述自己白天的说话，有些不好意思地笑了笑。看见他脸上干净无比的笑容，范建便无论如何也气不起来了，叹着说道：“说说吧，闹这么一出是为了什么？”

范闲想了想，回答道：“一是昨儿夜里与靖王世子喝了顿酒，觉得这朋友可交，借着打架这事儿，把他和自己绑在一处，将来身后有靖王府这个靠山，不论做什么事情，总是方便些。”说完这句话，他偷偷看了一眼父亲的眼神，发现没有什么异常，才继续说道：“二来郭保坤这厮欺人太甚，我得让他知道我是不能惹的。”

范建冷笑了一声，说道：“这第二条理由说得过去，但我想最重要的原因……是你打心里抵触那樁婚事，所以想自败名声，好让宫里踢你出局。”

范闲没想到根本没有瞒过父亲，微微一怔，思琢着该如何解释。

范建又冷冷说道：“而我先前说你不聪明，也就是因为你拖了靖王下水。要知道郭家是太子那派的人，靖王世子却是二皇子那派的人，你打郭保坤，拉靖王世子，这事儿落在别人眼里，岂不是要说我们范家已经投靠了二皇子？”

范闲装作吃惊道：“庆国上下都知道，父亲与靖郡王交好，妹妹与柔嘉郡主也是打小的朋友，两家关系之亲密，甚至可以说是官场之上的异数，难道……您……？”

“不要忘了，你奶奶当年是陛下的乳母，这靖郡王也是她带大的，那时候陛下忙于别的事情，所以都是由我带着玩，两家的感情自然极好。”范建哼了一声说道：“但私交是私交，公务是公务，国事乃国事。这宫里的事情，又岂是我们做臣子可以议论的？太子如今依然是太子，一国之储君，如果陛下万年之后，我们范家当然要忠于太子。”

范闲听出这话里的病来，笑着说道：“太子如果不是太子，那又怎么办？”

说来奇怪，听着儿子说出如此大逆不道的话，司南伯范建却没有丝毫吃惊，也没有教训他，只是淡淡说道：“这只有陛下才能做决定，任何在陛下没有决定之前就站了阵营，都是错误的做法。”

“孩儿明白了。”范闲终于得到了痛打郭保坤后想要的一个结果，“范家不站在太子一边，也不站在二皇子一边，只是站在……陛下这一边。”

“不错。”范建寒声道：“如果不想站错队，就不要急着抢站，而且只要你永远站在最强者的一边，你就永远不会犯错，而这整个天下，最强的自然就是陛下。”

“万一陛下驾崩了呢？”范闲不怀好意地看着父亲，知道他对那个皇帝确实忠心耿耿。

“陛下春秋鼎盛，比我年纪还小。”范建微笑道：“将来是将来的事，是你们这一辈人

的事。”

.....

.....

“你知不知道，为了让你能够轻松地公堂上走下来，我们与郭家今天在朝廷里暗中交了多少次手？大理寺，刑部，吏部，到处都可以看得见我们两家的影子，郭家最后甚至还找到了监察院，如果不是陈萍萍不在，说不定你今天真的回不来了。”

“陈萍萍？”范闲皱了皱眉，对这个名字实在是很耳熟，当然知道对方是整个庆国阴暗力量的掌权者，但是明知道范家与监察院之间的亲密关系，所以他有些纳闷：“为什么陈萍萍在，我就回不来了。”

“因为他反对你娶长公主的女儿。”范建冷冷道：“这次急召你入京，就是因为陈萍萍回乡省亲，无法在陛下面前说话，才让你入京赶紧确定这门婚事，倒不完全是因为那位姑娘的病情。”

范闲望着父亲问道：“费介是我的老师，您与陈院长的关系也一直密切，为什么他会反对？”

“不对，在外人看来，我与监察院之间并没有太深的关联。”范建淡淡说道：“至于他为什么会反对，很简单，因为就某些事情的看法上，我和他有分歧，所以会导致完全不同的判断。”

“什么看法？”范闲盯着父亲的双眼，一丝都不游离。

范建皱了皱眉，最终还是决定告诉这孩子一部分的事实：“陛下不喜欢太子，但是皇后与长公主亲近，而长公主掌管着内库的银钱出入，这是一笔暗帐，很容易从里面取出银子，这个事实让陛下很不放心。”

范闲心头大惊，说道：“原来.....陛下是怕东宫有变？”

第四十一章 登堂

前一辆马车里，叶灵儿与范若若在说着话。

“真是麻烦你了。”叶灵儿脸上忽然有些犹豫，“不过那位真是费大人的学生？看着很年轻。”

范若若笑了起来：“我知道，这大夫总是老的好，但今儿也只是让他去看看，毕竟费大人的医术可是连御医都很佩服的，我们家与费大人有些关系，让他去瞧瞧总没有什么坏处。”

叶灵儿一想也是这么回事，林家姐姐的肺癆始终没有哪位医生能拿出真正的法子来，宫里曾经传过费介，谁知道费介巡边去了，一时半会儿又回不来，今天能找到费介的学生，也算是运气不错。她想了想，终于还是没有忍住，问道：“若若，听说昨天你哥哥被人给告了？”

范若若心想你此时问这个干什么？好笑回答道：“是不是又给我哥加了一条罪状？”

叶灵儿冷哼道：“这次我承你的情，但是对于你那哥哥，我是没半点儿好感，男子汉大丈夫的，竟然像个面团似的，别人怎么说他就怎么做，也不知道有点儿自己的意见。”

范若若心里一乐，心想如果自己哥哥真的有了自己意见，这门婚事自然不成，到时候还不知道谁不高兴，却不会说什么，微笑着回应道：“我们这种身份的人，早就应该清楚，很多事情都会身不由己的。”

“可是你哥也太胡闹了吧？明明都要娶林姐姐了，居然还去……还去眠花宿柳，这让林姐姐的脸往哪儿放？”叶灵儿想到最近的这些传闻，怒上心头，恨恨道：“不止如此，还当街打人，这种品性……若若你不要生气，你说说，如果让你嫁这样的人，难道你肯甘心？”

范若若叹了口气，心想，那有什么不甘心地？转而说道：“所谓流言止于智者，这些外面人胡嚼的东西，你理会做什么？我家兄长也不是一个一味蛮不讲理，四处风流的人。”

叶灵儿冷笑道：“还不是？你知不知道从昨儿起，京都里的人都是怎么称呼你哥的？”

“怎么称呼？”范若若睁大了眼睛，好奇问道，她确实很想知道京都里的大众们会怎样看待自己这个与众不同的兄长。

“说他是……范府那个打黑拳的！”叶灵儿气呼呼说道，“你看看，你看看别人怎么看你哥。”

范若若掩嘴一笑，也说道：“那里知不知道我哥还有个绰号？”

“什么？”

“太后曾经说过：万里悲秋常作客又打人啦？”范若若忍住笑意，“万里悲秋常作客，这个绰号是不是长了些？”

叶灵儿知道对方是在告诉自己，那个叫范闲的人不仅会打黑拳，也作得一手好诗。她哼了两声，也不可能反驳宫中太后的意见。很明显太后很欣赏范闲作的这首诗。

两辆马车一前一后地驶进了离皇宫不远的的一个安静院落，院外明显可以看到有许多宫

中的侍卫，腰边系着式样简单，却方便拔出的短刀。

下了马车，叶灵儿熟门熟路地便要往里走，不料却被门口侍卫拦了下来。叶灵儿好奇说道：“怎么了？”

侍卫为难说道：“叶小姐进去自然无妨。”

叶灵儿气极而笑，拉着范若若的手说道：“这是司南伯家的小姐，京中大大有名的才女。”她瞪了范若若一眼，“万里悲秋常作客的妹妹，难道还不能进去？”

“万里悲秋常作客是谁？”侍卫大人碗大的字能认得一锅，当场就傻了眼。万里悲秋常作客本人，这时却躲在叶灵儿的身后苦笑着。

叶灵儿噗哧一笑，心情好了许多，解释道：“今天请了位大夫来给姐姐看看，你难道还拦着？”

侍卫转过头去，看见那个脸色有些难看，身体有些佝偻的医生，心里想着，好家伙，自己的身体都整成这样了，还敢给郡主看病？但这话说不出口，毕竟要给叶家小姐面子，这宫中的侍卫有几个不和叶家有或多或少的师门关系？他苦笑着道：“叶小姐，如果您早前给大人们说一声，我肯定不敢拦您，也不会拦这位大夫，但今天确实不行，您看您请的这位大夫又没有在宫中上册，这就去治，万一治出个好歹来？……”

范闲低着头，心里有些着急，不会辛辛苦苦跑这一趟，最后连林家小姐发脸都见不着，就要撤了吧？他却不知道这是他自己种的因，今日得的果。上次他糊里糊涂地闯入庆庙，与宫典对了一掌，整个皇宫的侍卫都被洪公公和大统领骂了个狗血喷头，所以如今才会禁戒的如此森严。

“瞎说什么呢？这位先生可是监察院费大人的学生。”叶灵儿瞪了侍卫一眼。

侍卫一听到费大人三个字，再看向范闲的目光就开始油然起敬，悄无声息地退后半步，却想到了一件事情，皱眉道：“费大人的学生？怎么好象从来没有听说过。”

叶灵儿也想到了这一点，心想以费大人的医术，他的学生应该很出名才对，怎么从来没有听说过？她狐疑地转身，望了一眼范闲。范闲却是早有准备，满脸阴沉地摇了摇头，从怀里掏出一块腰牌来。

腰牌是监察院的腰牌，没有人能仿冒，或者说天下的能工巧匠没有人敢仿冒，这还是六岁时费介离开澹州前送给范闲的。

侍卫拿过腰牌一看，毫不困难地确定了对方的身份，再看着这个年轻人脸上的阴沉之气和腊黄脸色，就有些明白了，这确实是费大人的学生，常年和毒物浸在一处，想不成这副鬼样子也很难。

既然找到了足够承担责任的担保方，侍卫自然放行。三人走入安静的小院中，沿路偶见花丛，一条小石子路从花丛里伸了出去，通向院子深处的一幢小楼。

有丫环请三位上楼，然后端上茶来，范闲留意对方行止，发现这丫环一举一动间极有分寸，很明显是在宫里受过了长年的训练。又过了些时，一位老嬷嬷走了出来，略带骄色说道：“叶小姐您来了。”

叶灵儿明显不喜欢这个老嬷嬷，冷哼了一声算是应答，问道：“姐姐呢？”

“小姐正在睡觉，不知道叶小姐今日前来有何贵干？”老嬷嬷貌似恭敬的站着，语气间却是拒人于千里之外，范闲不免有些意外，心想这又是哪一出？

叶灵儿今日不想与这老婆子斗嘴，嚷嚷道：“我给林姐姐请了位好大夫，你去通传一声，等姐姐收拾好了，这位大夫就来看病。”

老嬷嬷看了范闲一眼，知道这便是那位医生，冷冷说道：“小姐身份您也是知道的，除了宫中御医之外，还有谁够资格医他？”

叶灵儿又将范闲的身份搬了出来，谁知这老嬷嬷竟是毫不退让，比外面的侍卫还要难缠许多。范闲不知道如今这皇家规矩，但凡未出阁的女儿，总是身边婆子女官一大堆，虽然不见得有什么束缚，也不像前世清朝那些恐怖的老处女，但这些女人们总是忠心蠢蠢，绝对不会让自己的主子接近任何的危险。

范闲有些不耐烦了，向范若若使了个眼色。范若若会意，笑着站了起来，对叶灵儿说道：“既然不合规矩，那我们就走吧，毕竟这地方不比京都别处。”

叶灵儿果然经不起激，跳将起来，对着老嬷嬷就是一顿臭骂，范闲皱眉看着，心想这小姑娘脾气果然太暴，将来不知道谁会教训她。此时，范若若又假意劝解，将委委屈屈的老嬷嬷劝到桌旁坐下，又递了杯茶给她喝。

一会儿之后，老嬷嬷忽然脸色一变，急匆匆地走了，此时林小姐的大丫环听着声音从里屋出来，看见老嬷嬷不在，就将三人迎了进去。

叶灵儿虽然脾气大，但却不傻，疑惑地看了一眼范闲。

范闲半低着头，什么都没说，跟着走了进去。他的身上永远揣着一些别人想不到的东西——正是泻药，迷药，春药，药药不离手，还有匕首，暗弩，五竹叔，这三大护身法宝。有这些“东西”跟在身边，真可谓是天下都去得了。

入得林家小姐闺房，范闲低着头，不敢有半分异动，只是鼻间传来阵阵幽香，才知道房里点着高原上特有的某种香料，这种香料有助于病人息神静养，只是香味太浓，便将这小姐闺房里本应有的脂粉味冲淡了许多。

叶灵儿先进幔后说了些什么，然后范若若又走了进去，范闲运功于耳，听清楚了妹妹正在向那位姑娘问安，那位姑娘却只是咳了几声，似乎有些气喘。范闲在心里勾画着里面的场景，不知道小姑子初见新妇，二人会是怎样的表情。

一念及此，范闲才发现自己确实有些心花花，明明爱煞了那位啃鸡腿的白衣姑娘，今日入得林家小姐闺房，嗅得满鼻异香，却又开始幻想林家小姐脸上的红晕是什么模样。

“先生请进。”叶灵儿代主人相邀。

范闲微微直了直身子，掀幔而入。

第四十三章 破窗

春夜更鼓声起，正是鸡鸣狗盗佳时。

一个黑影儿从范府的后墙上像叶子一样轻飘飘地落了下来，落地时没有发出一丝声音，掸掸身上的灰就没入了夜色之中。这人自然就是范闲，他一边在黑夜里前行，一面心里想着为什么这个世界上就没有能够一掠十丈的真正轻功呢？害得自己爬墙的时候总要落一身灰。

京都虽然繁华，但到晚上还有灯光的地方毕竟是少数，比如像瓦弄巷那边，因为要摆夜市，还有杂耍，再比如流晶河的水潭那边，前半夜的时候因为要接恩客上船，所以河边也会有些灯。而其它的街道大多数都是一片黑暗，只有旁边民宅里的幽幽灯光，偶尔会透过门缝投射到青石板砌成的大街上，映出一道细细暗暗的线。

范闲就在这些模糊不可见的线条间穿行着，在黑夜里奔跑着，夜风清凉打在他微微发烫的脸上，感觉很舒服。没有花多少时间，他就已经来到了今天白天曾经去过的皇家别院旁的小巷中，远远看着院子里的那方小楼，他皱了皱眉头——四周一定有些内宫的侍卫，用五竹叔的话，自己顶多是七品的内功修为，三品的细腻控制，如果想贸然闯进去，而不惊动这些高手，一定要非常小心才行。

他必须见到林小姐，虽然还不知道对方的全名是什么，但他需要告诉对方，自己是谁，将来你会嫁给谁。最关键的，就是她的病。

黑夜里一片安静，打更的梆子声刚响起不久，短时间内一定不会再次响起，偶尔会传来几声稍嫌有些越季的蛙鸣声。范闲安静地站在巷口的墙后，调息着自己体内的真气，让那股霸道的真气缓缓布满自己的全身，以后腰雪山处为枢控，完美地控制着自己每一部分的肌肉和神识。

他不知道五竹叔在不在旁边，但他知道总不能一生一世都依赖着五竹叔。因为五竹叔再强，也有照顾不到的时候，不然自己的母亲当年也不会香消玉殒。将双手在衣服上使劲儿地擦了擦，保证上面没有太多的汗水，然后找准了皇家别院后墙一处不引人注意的地方，真气缓缓渗出掌心，再由掌缘奇妙收回，形成一个小凹陷，就像以前在澹州港外爬悬崖一样，很轻松地依附在了墙面上，缓缓往上爬去。

这面墙足有两丈高，一般的高手是无论如何也难以跳过去，而且墙面光滑，所以皇家侍卫对这里的防守是最薄弱的，谁也猜不到今几个来偷香的，居然是一个蜘蛛人。

爬到了墙头，范闲一手攀在墙上，一手抹掉额头的冷汗，心想来看自家媳妇儿，怎么也要冒这么大的险？此时却不是后悔的时候，抬头望天，只见那眉月儿正要遁入云彩之中，不由心头一喜。

银光忽黯，嗖地一声，范闲就已经悄无声息地落在了园子里，像只狸猫一样钻进了密密的短树丛里，借着树木掩住了自己的形迹。这一整串动作由直直落下转成向前疾冲，竟没有发出太大声响，全亏了澹州时五竹对他的严苛训练。

其实别院里没有太多侍卫，这时候时近子夜，更是松懈，只听着远远的前门处似乎还有人没有睡，但园子里根本有人在巡查。范闲松了一口气，小心翼翼地走到了小楼下面，抬头发现楼里的灯光早就熄了，一片黑暗，他心里想着，不知道她睡着了没有。

楼下门关着，而且不知道那个老嬷嬷会不会肚中余毒不清，半夜起来出恭，所以范闲苦笑着舍弃了这条道路，转到楼外，双手真力缓出，用力扣住木质的廊柱，往上面爬去。爬到顶处，第二层木阁却是突出了一部分，约有两尺长的距离，范闲轻吐一口气，伸手去摸，摸到了一个小缝隙，用食指和中指抠住，身体一荡，便悬在了空中，腰腹一借力便摆了起来，像只蝙蝠一样向上一纵，死死地贴住了窗户外面。

白天见面的时候最后说的那句话，范闲相信窗内的那位姑娘一定明白是什么意思，所以他满脸自信微笑地轻轻一拉窗子……没动，他稍稍用了些力，再一拉窗子……居然还是没开！

……

……

林婉儿早早就上了床，但却一直无法放睡，躺在软软的薄被之下，双手抓着被角，一双大眼睛在黑夜里睁着，清亮无比地看着头顶的床顶，不知道在想什么。

窗外的动静，她马上听见了，心头一紧，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万万想不到那个少年竟然胆子真的如此大，居然敢半夜摸进皇家别院来。她本应喊人，但一想到，如果侍卫赶了过来，那个漂亮的少年只怕会落个死罪，所以心头又有些不忍，紧紧咬着嘴唇，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好在窗子关上了。”她在心里安慰自己，心想只要对方进不来，自然会知难而退，如此一来自己不会面对自己根本不想多想的局面，那少年也不会落下如此大的罪名。

可惜事不如人愿，只听得窗户那里嗤的一声轻响，便被人推开了，一个穿着黑色衣服的少年握着把涂着黑漆的细长匕首从外面翻了进来。林婉儿隔着纱幔看见这一幕，下意识里便要喊了出来，但一看见那张脸，那张在庆庙神台幔布外看见的干净脱尘的脸，不知为何，她竟将这声喊生生地咽了回去。

范闲动作很快，没有一丝初恋小男生应有的羞涩，反身将窗子关上，然后走到床边，一把掀开纱幔，一股淡淡的幽香开始在房间里蔓延。

林婉儿觉着脑中略有些迷，但又闻着一股淡淡的香气后，整个人的精神顿时醒了过来，这才知道先前这个少年已经施放了迷香。她吓了一跳，难道这个人……传说中的采花大盗？

无尽的后悔开始涌上林婉儿的心头，她嘴巴一张，便准备喊人！

范闲却完全没有这种自觉，只是满心喜悦地准备喊醒这位姑娘，哪里知道一看，姑娘居然还是醒着的，本来迷惘的眼睛里居然出现了惊恐的神情，而且张大了嘴巴，难道是准备喊人？——他马上醒了过来，身形一飘，单膝跪到了床上，一只手捂住了林婉儿的嘴。

掌心处触着她的软唇，痒痒的。

“别喊别喊。”范闲生平第一次入舍偷香，难免有些经验不足，愁苦说道：“是我，是我，是我啊。”

似乎看出了少年并无恶意，林婉儿渐渐平静了下来，范闲挪开手掌，无奈轻声说道：“别叫了。”

林婉儿忽然想到刚才的那两道异香，着急问道：“你把我的侍女怎么了？”因为侍女就睡在旁边的笼榻上，刚才这番动静，应该早就醒过来了才对。范闲轻声解释道：“没事儿，这香有宁神的作用，对身体没什么坏处，只是让她睡一觉。”

林婉儿略安了些心，看着面前这张干净的笑脸，一分欣喜，却有三分恐惧，这人到底是什么人，是什么身份？看见她瞳里的害怕，范闲心疼说道：“别怕，我就是白天的那位大夫，走之前不是说好了晚上要来的吗？”

林婉儿忽然嫣然一笑道：“你不是让我把窗子关好吗？”看见这清丽佳人忽然莞尔一笑，范闲心动一荡，再看着那唇瓣儿，便有了别的想法，正在此时，他的脖子上却忽然一凉。

一柄短剑，寒光闪闪，剑柄握在林婉儿的手里，剑刃却搁在范闲的脖子上！

林婉儿看了他两眼，忽然心头一软说道：“不管你是谁，只要你这时候离开，我保证不追究这件事情。”

范闲脖上有寒剑，脸上却依然是笑眯眯地，看着她柔声说道：“我呆会儿就走，今天只是来看看你。”说完这话，自顾自地从怀里掏了一个油纸包出来，全然不管脖子上锋利的刀口，反而是林婉儿怕无心割伤了他，下意识地将剑往外面挪了挪。

范闲撕开油纸，从里面拿出一根香喷喷的鸡腿，凑到她的唇边，笑嘻嘻说道：“那天在庆庙吃了你一根鸡腿，知道你馋这口，所以专门给你带过来。”

林婉儿哭笑不得，心想这是什么时候，这少年居然还如此胡闹，如果让侍卫发现一个陌生男人在自己房间里，那两个人可都全完了，抖着声音说道：“求你了，你快走吧。”

范闲本还准备按照小言套路再逗逗对方，但见林家小姐如此惶急，心头一软，哄道：“别怕，我不会伤害你的。”这句话一出口便感觉有些不对，怎么很像前世武侠小说里采花贼常说的台词？

果不其然，林婉儿神色大变，将剑搁在他的脖子上，颤声说道：“我不管你是谁，若想言语轻薄于我，我便是一剑下去。”

范闲这才想到，自己私入女子闺房，确实是件极败坏对方名节的事情，但看林小姐面上毅然决然的神情，却不禁心道，难道你准备谋杀亲夫咩？

第四十五章 族学

“咱老百姓亚，今儿真高兴！真亚真他妈的高兴！”范闲一边在花厅里喝着豆浆，嚼着油条，一边心里舒坦无比。

他承认自己运气好，明明都已经死了的人，却偏偏到这个世界里来再活一把；明明一出生就可怜的不行，妈死爹不要——但后来才知道原来杀妈的仇人都被干掉了，自己身为儿子想报仇也没地儿去报去，老爹虽然有些问题，但至少没有表现出让自己无法忍受的态度。另外就是，自己明明准备好好抄书，挣些辛苦钱，在这个世界上过些好日子——却没想到早就有一大堆金光灿灿的阿堵物在等着自己去不屑一顾。

最关键的是，明明如果想挣这快钱，就得逆着自己意思，接受那些大人物的安排，与自己根本没见面的女人结婚——结果，嘿，这女人还就是自己喜欢的那个！

运气好的人有，运气常好的人也有，但运气好到像自己这样的，范闲都有些不相信。发现他心情好，柳氏没有什么反应，倒是范思辙来了兴趣，等自己母亲离开之后，压低声音问道：“大哥，这么乐？铺子已经看好位置了，你啥时候去看看？”

“你不是请了掌柜了吗？”范闲心情好，满脸春风，大肆放权：“都说过，这事儿你自己先办着，有不妥的地方再来找我。如果觉着自己年纪小，压不住阵，府里那么多清客，随便拎两个去。”

范思辙嚷道：“怎么说你也是大东家，书是你的，钱你也出了一半，怎么也得看看吧。”

听见大东家这三个字，范闲一乐说道：“成，那过两天去看看。不过前些子父亲不是打过你一顿板子，不准你误课？”

“你来接我好了，顺便带你再在京里逛逛。”

“免了，和你出去又要得罪人，我可不想天天上公堂。”范闲一口喝完碗里的豆浆，咂巴咂巴满嘴的渣子，有些不满意：“这书局的生意如果做的好，将来等你大了，还会有很多生意等着你去做。”

范思辙没有听明白这话，摸摸脑袋就走了。范若若在一旁安静听着，这个时候才笑着说道：“决定接受这门婚事？”

“父母之命，不得不从啊。”范闲叹息着，却始终是没有搞笑这方面的天赋，摇头笑道：“婚事我是一定要的，不过随着婚事而来的那些东西，就有些麻烦了。平白无故要得罪那么多人，而且还不见得能够真正掌握那些东西，算来算去，似乎都有些不划算。”

范若若知道哥哥说的是皇家商号，也有些为他犯愁，毕竟长公主已经管了这么多年。谁都不知道宰相和太子那派的人，从这里面捞取了多少好处。如果将来这门生意真的要交给范闲管，接手查帐是一定必须的，说不定从内库到皇家商号，都有不少人要出事。

她皱眉说道：“如果不查帐怎么样？”

“不查帐也成，但要把以前的旧帐全部封存起来，万一以前的脏水泼到我们身上就完蛋了。而且关键是这条财路断了之后，某些人一定会很愤怒。”

“要不然……只与林家姑娘成亲，这商号就不要了。毕竟当初是爹爹与陛下商议的结果。这时候再让爹爹退让一下，陛下也应该不会太生气。”

范闲摇摇头，想到那天晚上父亲的神情，知道父亲对于拿回母亲的家业，有一种很狂热地执着，虽然不知道这种执着来自于何处，但如果眼前有这种机会，还要父亲主动放弃，真是件很困难的事情。

而且他自己也不想放弃，毕竟那是母亲，那个女子一手留下来的事物，属于自己的东西，凭什么要让皇家的人享受好处？虽然按照宫中的说法，与林婉儿成亲之后，也要过上几年才能亲手打理，但离肉近些，鼻子总会好过些，所以范闲此时才将书局的事情当作正事儿来办，一方面是熟手，另一方面也是想证明给某些人看看，自己是有经商头脑的。

“会不会……有人会使用一些非常的手段？”范若若担心问道。

范闲想了想回答道：“虽然没有见过长公主，也没有见过宫里面任何一位大人物，但我想，既然能够掌管内库十来年，这位长公主不管是什么性情的人，就一定是个聪明人。在目前这种局面下，如果我真的被杀死了，不管是不是她做的，肯定很多人的目光会盯着她。皇帝老儿或许不会在乎我的死活，但一定不会容忍有人会暗中破坏他的旨意。身为帝王，最看重的便是自身的威严，刚好我被缠在官司里面，不能离开京都。如果有人在京都内对我动手……”

他摇摇头：“那也太傻了。”

范若若佩服地看了他一眼：“哥哥分析的有道理。”

“别这样看着我。”范闲有些无奈地看着她，“你这丫头现在越来越信我，我又不是神仙，只是个普通人，肯定有很多事情会在我们的意料之外。”

范若若听着这话有些担心，范闲却还好，毕竟五竹叔一直隐藏在黑暗之中，如果有人想动自己，除非正在旅行中的叶流云忽然回到京都来了。

中午的时候，在藤子京等一大帮护卫地簇拥下，范闲跑到了范氏私塾去看范思辙，这不看不打紧，一看之下险些没气昏过去。只看课堂之上，那些范族的孩子个个儿嬉笑玩闹，全然不将前面的老夫子放在眼里，有几个胆子大些的家伙，更拿了自己的毛笔蘸了些墨汁，往前面洒着玩，不仅污了墙壁，甚至连老夫子的衣角都沾到了一些。

老夫子气的脸色铁青，却是不知该如何生气。这些顽童家中都颇有背景，虽然他们的父母都每每叮嘱要尊师重道，但是一到私塾里，这些少年就变了模样，更有可恶地仗着自己家中小厮粗壮，所以不止在私塾里混着，更时常在街上行些无行之举。

范闲将脑袋伸进门里，仔细瞄了瞄，发现范思辙还比较老实，坐在墙角的一张书桌上写些什么，家中派给他的小厮正蹲在旁边伺候他喝茶，看来也没有认真听老师讲，但好在也没有做什么出格的事情。他其实是高估了自己这个弟弟，如果不是最近有更好玩的事情捆住了范思辙的心神，只怕他会比现在屋里那些不肖子弟更加放肆。

将范思辙从屋子里喊了出来，范闲沉着一张脸问道：“这就是你们读书的地方。”

范思辙不知道他为什么不高兴，生气回答道：“是了，怎么了？”

“你应该算是个头儿吧。”范闲很相信他的领导能力，加上目前整个范氏宗族，就以司南伯家最盛，所以范思辙应该在这些孩子里面地位很特殊。

范思辙挠挠脑袋：“我说的话他们还听听。”

“那好。”范闲接着说道：“你进去把那些小杂碎都给我教训一顿。让他们好好听老师讲学。”

“啊？”范思辙似乎有些没回过神来。

“不尊师长？”范闲眉尖都皱了起来，心想自己在澹州的时候，不论是最先前的西席先生。还是后来的费介老师，自己都是无比尊敬，耳听得里面的声音越来越喧哗，怒上心头喝斥道：“你要是敢像他们一样，看我不大耳光抽你。”

范思辙全不知最近一直挺温柔的范闲为什么会忽然惹上自己，瞪着眼睛吼道：“你凭什么抽我？”

他身边发小厮和几个家丁都围了上来，他们对这位范大少爷已经有些熟悉了，但一听着要打自己小主子，却是护主心切，恶狠狠地瞪着范闲，那个小厮仗着和思辙少爷熟，更是嘴贱地骂了起来。

范闲眉头一皱。

藤子京和几个护卫走上前去，毫不留情，揪着家里的那几个家丁一顿好捶，那个骂脏话的小厮更是被扇了无数个耳光。跟着范闲的这些人本来就是直属司南伯范建的人手，哪里会将府中这些本来就低于自己好几级的家丁小厮放在眼里，如今跟着范闲，更是连当朝尚书之子痛揍了一顿都没出什么事儿，走在路上都恨不得两侧带风，下手哪会犹豫。

一顿教育就此结束，家丁满脸恐惧浑身惨痛地看着范闲，畏畏缩缩地退了回去。而那个小厮则是双颊通红，嚎哭不停。

范闲居高临下看着范思辙那张害怕的脸，轻轻说道：“我没说抽你，但如果你做错事了，我自然就会抽你，至于凭什么？很简单，你打不过我骂不过我，自己又不敢去父亲那里告状，如果做错事了还要和我叫板，岂不是找抽？”

看见他似乎没有打自己的意思，范思辙松了一口气，他骨子里还是一个不将下人放在心上的权贵子弟，也没有将范闲打自己手下的事情太过看重，虽然觉得有些落了面子，但跟着他在一起，似乎总有些好处，以商人的本色算了一下，发现还是不要得罪范闲好些。

“进去，把里面的秩序整顿一下，我在外面等你，不是说还要去看铺子吗？”范闲说完这话，一拂袖子就出了私塾门口。

在外面等着的范氏宗族的人们，看见先前那一幕，不由啧啧称奇，心想司南伯家这位私生子，敢情这么厉害，竟敢在光天化日之下，这么欺负司南伯府的正牌少爷，众人望着他的目光，就有些害怕了。

范闲却是理也不理这些人，自在门外的长凳上坐着等着。不一会儿功夫，便听见私塾里传来数声惨呼，还有响亮无比的耳光声，里面夹着范思辙嚣张的声音：“都给我老实点儿！再敢对老师不恭敬，看我不大耳光抽你！”这些话竟和范闲说的差不了多少，看来范小少爷是将在兄长这里受的气，全数发泄到那些族兄族弟的身上。

这下可就闹了起来，一直守在私塾外面的那些范氏宗族的马夫家丁小厮听着自家主子在教室里的痛呼声，狠狠地瞪了范闲两眼，就冲了进去。范闲怕范思辙吃亏，向藤子京使了个眼色，藤子京领着几个护卫也随着人群冲了进去，不一会儿功夫，就把范思辙揪了出来。

范思辙还没有打过瘾，一边挥舞着拳头，一边骂道：“别怕别怕，这些家伙，可不敢得罪咱家。”确实和他说的一样，那些下人冲了进去，也只敢护住自家主人，却不敢反手还击什么，看来司南伯府如今在范氏大族之中，确实地位很特殊。

打完人后，范闲揪着弟弟的脖子拎到马车上，离开了这个自己一手造成的混乱局面。藤子京在一旁皱眉说道：“少爷，虽然族里这些人现在越来越不象话，但毕竟在京都里是

些老人，有些关口还需要他们帮忙，得罪太多人，不见得好。”

范闲苦笑道：“怕啥？”他心里想着，也许这些族人确实有力量，但是自己马上就要娶郡主，皇帝将会是我的妻舅，我怕什么？这些小杂碎不教训一下，还真出不了这口气。

“爽不爽？”他问范思辙。

范思辙有些纳闷：“也对，平常也经常打人，但都没有今天打的爽，这是为什么？”先前被哥哥教训而产生的怨气，早在自己英勇的打人过程之中消散无影踪了。

“很简单。抽人也是要找理由的，就和打仗一样，如果有个无比光明正大的理由，那就打的毫无心理包袱，就算本朝当年进攻北魏，不也是先说他们犯边吗？”范闲继续说道：“什么事儿啊，都是一样，咱们得占大义名份，大义，明白吗？”

“不明白。”范思辙回答的很诚恳。

第四十七章 夫妻夜话

范建皱了皱眉头，将手中的果浆碗放了下来，似乎是嫌这温嘟嘟的碗有些烫手：“我不是替柳氏开脱，只是当时她找的人，表面上是听她的命令，但实际上却是听皇宫里那人的命令。柳氏在这件事情中，只不过是个替罪的角色。”

范闲皱眉问道：“是宫里的谁要我死？为什么要我死？莫非他们早就知道我是叶家家主的儿子？”

“他们当然不知道！”范建不知道为什么变得异常激动，右手紧紧地握住椅把，“知道这件事情的，没有人会想伤害你，如果有人想伤害你，也一定不是因为这个原因。”

……

……

“难道整个京都从来就没有人知道父亲与母亲之间的关系？如果那些人知道父亲与叶家的关系，为什么就没有人怀疑过我这个私生子是叶家家主的儿子？”

范闲满是怀疑地思考着这个问题，心里略有寒意，发现事情之后似乎还有些更重要的问题，但他根本不敢开口去问，转而幽幽说道：“那是因为什么原因？四年前我不过是个十二岁的男孩儿，远在澹州，和京都里的一切似乎都没有瓜葛。”

“四年前，也就是陛下收林家姑娘为义女的时候，也就是他为郡主指婚的时候，陛下那时候就决定了，将来皇商产业，以后就由你来管理，也就是那一次，你第一次出现在皇宫众人的谈话中，眼看着一个十二岁的孩子却拥有了一个他抱不起来的金元宝，你想想皇宫里面的那些贵人们会如何选择？”

“选择干净利落地杀死我。”

“监察院查了四年，基本上已经查清楚了这件事，只是可惜没有证据，奈何不了那些人。”

范闲笑了起来：“就算有证据，只怕也奈何不了对方才是。毕竟监察院是臣子，那些人却是主子。”

范建点了点头。

“想杀我的人是谁？”

“皇后，长公主。”范建微笑着：“不过既然你已经平安长大，而且入了京，相信再给她们几个胆子，也不可能冒着陛下震怒的危险，对你动手。”

范闲悲哀说道：“您太乐观了，就算将我杀了，皇帝难道还会把自己的老婆和妹妹如何？”

范建没有回答，转而说道：“最近一段时间，靖王世子一定会想办法拉近与你地距离，而且他一定会想办法，让你与二皇子见上一面。你自己小心处理一下。”

范闲应了下来，知道京都里每个大族都必须主动或者被动地在这件事情里表明立场，皇子争夺天下的继承权，虽然是一个看上去有些老套的把戏，但无论在那个世界，还是这个世界，永远是不变的戏码，只要那层厚厚的幕布拉开，隐藏在后面的戏子们便会纷纷上场，或使三尺剑，或用三寸舌，演给别人看，也演给自己看——范府如果想不偏不倚，紧

跟着皇上，似乎也要付出很大的努力才行。

深夜，范建一个人孤独地坐在太师椅上，一边喝着已经凉透了的果浆。一边想着范闲刚才的话。想到当初自己付出的惨痛代价，他的唇角抽搐了一下，又想起京都那个流血的月份里恐怖血腥的场景。在那个黯淡的没人知道的夜晚，皇后的父亲在自己的刀下颤颤发抖，当自己亲手一刀将对方的头颅斩了下来，那头颅骨碌骨碌滚着，似乎想起了那个声音，范建的唇角浮现出一丝温柔的笑容。

※※※

后一段日子里，范闲过的很是自在，每天在府里享受着大少爷发待遇，偶尔溜到东川路去瞧瞧筹划中的书局到了什么地步，和那位也姓叶的掌柜倒是逐渐熟了起来。一应事顺，所以府里清客崔先生还是回到了司南伯的身边。而每隔一天的晚上，范闲总会溜到那个皇室别院去，熟门熟路地翻墙而入，只是现在的窗子已经不再关上，鸡腿姑娘总是默默地等着他。

之所以经常往那里跑，不是因为“恋奸情热”，实在是林婉儿的病不能再拖，皇家的人都是木头，好在御医在收了司南伯府不知道拐了多少道弯递过来的贿赂后，终于开口认可稍微进些油腥对于郡主的身体是有好处的。

范闲经常去那里，就是为了送吃的，以及自己配的药丸，因为怕和御医开的药相冲突，所以用药都极温和，除此之外，便是带上许多好吃的，满足一下未婚妻一日馋过一日的小嘴。就这般过了些日子，林婉儿的身子明显有了起色，脸上的红润渐多，却不是以前那种并不健康的艳红，而且身上的肉也多了起来，脸颊处明显圆了一圈。

林婉儿有些头痛于此，但范闲却是无比惊喜，心想成亲之后，自己岂不是可以天天揉捏自己最爱的婴儿肥美少女？

别院的侍卫实在是有些松懈，加上范闲在澹州被五竹训练出来的爬墙功夫，所以夜夜偷香喂药，竟是没有发现。不过林婉儿身上的病根却还是没法子根除，范闲心想还是等费介回来再说，实在不行，成亲之后想办法搬离京都，范家在苍山上还有一处别院，最适合疗养。

经过了这些夜里的接触，这一对未婚夫妻之间早就熟稔了许多，不知道为什么，从庆庙一见钟情之后，两个人便觉得对方与自己有些极其相似的地方，也许是容貌，也许是身上的气质，也许是对待事物的看法，这种投契感让初恋的范闲，初恋的婉儿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了执子之手的美妙，由两个本来陌生的男女，变成了如今一眼一指便能知道对方想些什么，竟是没有花多少时间。

林婉儿望着他的脸，忧色忽起问道：“你天天用那香让四祺入睡，时间久了，不会有什么问题吧？”

范闲安慰道：“第一次来就说过了，这香对人身体只有好处的。”

林婉儿想到他第一天摸进窗来的情形，不由噗哧一笑，说道：“如果当时真把你当采花贼杀了，你怎么办？”

范闲苦笑着牵着她的手：“依晨，或许有些事情必须要让你知道。”

林婉儿听他喊自己的小名，微微一羞，说道：“什么事情？”

“嗯……如果你要杀我，估计是很难的。”范闲笑嘻嘻地说着：“我从小就跟着很厉害的人学习，所以骨子里不是什么写诗的文人，倒更像个莽夫。”

林婉儿叹息道：“知道啦，如果不是莽夫，怎么会当街痛打郭尚书之子，还闹得沸沸扬扬的，直到现在还不能离京。”

说起来，范闲打郭保坤的那案子一直没结，两边角力不下，京都府早就挂了白旗，举了免战牌，将案子递到刑部，用的名义是：案情复杂，难以勘决。其实这案情有什么复杂的，如果真想查，只要把现在跟着范闲在京都街上闲逛的几个护卫一抓，然后一用刑，什么都明白了，可问题是打官司的两家背景不简单，所以案情就自然复杂了起来。

这是歪门邪道，却又是官场正道——案子递到刑部之后，于是轮到刑部开始头痛，目前正在筹划着请宫中下旨，让监察院来办理这案子，虽然这种治安案件不应该是监察院的管理范围，但毕竟两边都是官员，而监察院又有监督官员的职责，所以也说得过去——京都百官都知道，监察院的院长大人，是哪个官员贵戚都不会放在眼里的。

所以郭家在等着监察院开始调查的那一天，孰不知范闲也在等着那一天，他手上拿着费介留给自己的牌子，才不会怕监察院的夜叉。

安静的夜里，范闲略略出了些神，接着安慰林婉儿：“这事不要紧，过几天自然就淡了。”他忽然想到面前这个少女的母亲，曾经在四年前试图要杀死自己，眉尖不由皱了一下。

林婉儿是个冰雪聪明的姑娘，见他神情，问道：“是不是最近有些麻烦事？”

范闲看着这姑娘的如画眉目，叹了口气问道：“如果将来……我与长公主之间有什么问题，我很担心你会如何自处，只怕你会很伤心。”

林婉儿微笑着：“为什么要提前思量那些还没有发生的事情呢？婉儿从小就病着，似乎在数着日子过，永远不知道哪一天就会离开这个尘世，所以我一向不喜欢思考没有发生的可怕事情。”

范闲叹了一口气，满是怜惜地将她搂进怀里，嗅着她发间的余香，心里不停说着：“我知道你的感受，因为我曾经和你有过一样的遭遇。”

吻君唇叶，齿有余香。

“嗯……婉儿，你身子真软。”

“你……你摸的是你前些天自己拿来的枕头。”

范闲很喜欢夜里偷跑到女子闺房中的感觉，这像是偷情，却又是一种没有心理负担的偷情。如果允许的话，他愿意这样的日子更长久一些，至少在成亲之前，不要有太多的事情来打扰自己，能够在京都有这样的幸福生活，无论如何也是离开澹州前想象不到的事情。

奈何所谓事不从人愿，平静的生活总有结束的一天。这天下午，靖王世子摆明车驾，来到范府之中，柳氏赶紧上前恭敬迎着，将他迎入花厅用茶。

第四十九章 牛栏街少年杀人事件

轰的一声巨响，也不知道是谁有如此神力，竟能将如此大的石碌子扔过高墙！车厢被巨石砸的粉碎，紧接着便是一阵箭雨袭来，狠狠地扎向马车的范围。如果不是范闲见机逃得快，就算他躲在车厢之中能够凭小巧腾挪的功夫在石碌下拣条性命，只怕也会被马上射成了刺猬。

范家的这几名护卫除了藤子京以外都是五品的高手，骤遇敌袭，却是毫不慌乱，铮铮数响，拔出腰刀舞动，几团银光闪着，竟是将大部分的羽箭挡了出去，但是箭手虽然不多，却隔得太近，来箭太快，护卫们总有照顾不到的地方，几声闷哼之后，那三名护卫腿上都中了箭，踉跄着跪倒在了地上。

一轮箭雨初歇，三名护卫咬着牙跳上了墙头，横刀而出，竟是将墙后那几名箭手砍的东倒西歪，只是这箭毒太过霸道，不一时三名护卫，便感觉浑身酸麻，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肌体，半跪在了地上。

——便在此时，他们抬起头来，看着一双恐怖的巨掌拍上了自己的头颅！

范闲躲在梧桐树后，避开了起初的箭枝，却没有办法马上赶去支援自己的属下，耳听得高墙之后传来三声熟悉的惨呼，他心头狂怒，哀痛之下，竟险些被身周那两柄像毒蛇一样的剑刺穿。

困住他的是两个女子，穿着一袭黑衣，手中的剑上面也漆着黑漆避免反光，很明显是相当老道的刺客。范闲心里清楚，对方既然不蒙着脸出来，那肯定是要自己这一行五人全部杀干净。

一转身，脚尖在地上一拧，膝盖微弯，让左侧的那柄剑擦着自己地左胸过去，紧接着又是险之又险地避开右边的那把剑！

范闲没有学过武功招式，只是接受过五竹长达十年的教育，所以眼下的闪躲，完全是下意识里地举动。好在这两柄黑剑虽然灵动如蛇，鬼魅如烟，但毕竟无论是速度还是准确度上，比起五竹手中的木棍差的太远，所以范闲才有可能在险之又险的局面里，一次又一次躲过如附骨之蛆般的刺击。

三人人沿着墙角愈战愈远，范闲终于从惊慌中醒了过来。此时双眼再看这两柄剑，似乎觉得剑尖都变得慢了许多。

而那两名面色惨白的女刺客，却是发现对方看似狼狈，但自己手中的黑剑根本无法刺中他的身体！

又是轰的一声，远处巷角的墙倒了，一个像巨灵神般高大地汉子从断壁里走了出来，径直走到左腿中箭倒在梧桐树下的一名护卫身前。

今天跟随范闲出门的四名护卫已经死了三个，这是最后一个，也已经浑身酸麻倒在树下，刚才范闲去抓他时并没有注意，这时候隔着剑光才发现，原来是藤子京。范闲心头一紧，闷哼一声，便想往那边闯过去，只是没想到这两个女子手中歹毒的剑芒竟是毫不放松，困在自己四周。

正在此时，本来看上去已经奄奄一息的藤子京忽然从地面上一跃而起，一直藏在身后的腰刀，化成一道异芒，猛地斩向那名大汉的脖颈！

范闲心头狂喜，紧接着又是无比震惊。

只见那名大汉微微偏头，举起右手，就像捏住苍蝇一样，捏住了藤子京冒死砍出的一刀，一丝血从大汉的虎口上流了出来，但手掌却没有被这刀砍断，真不知道他的身体是什么做成的！

藤子京见势不妙，闷哼一声，脚尖在大汉的胸膛上一点，便准备借力跃过旁边的墙去。范闲的几个护卫之中，藤子京虽是领头的，武道修为却是最弱的一个，但他的头脑却是最清醒的一个人。

大汉咧嘴一笑，一拳打了过去。藤子京此时却感觉体内箭毒发作，浑身一软，没有避开，只听得喀喇一声，藤子京一声惨嚎，整个左大腿被这一拳生生从中打断，倒在地上，鲜血迅速渗出裤管！

当大汉捏住藤子京那刀的时候，范闲已经知道不妙，闷哼一声，脚步硬生生一顿，险之又险地让那两柄黑剑擦着自己的胸腹交错了过去，剑锋刺穿了衣襟，也在他的身上划出两道交叉的血口。

而范闲终于借着这一刹那的空隙，双手一捏，两道粉红色的轻烟闪过，直喷两名女刺客的面目。

女刺客反应神速，敛气闭嘴，脚尖一点便准备遁开。范闲好不容易寻到这么个机会，哪里肯放过，一声大喝，体内霸道真气疾出，双臂一振，竟似倏乎间手臂长了一截，手掌将将挨到了两名女刺客的咽喉。

两声喀喇轻响，女刺客喉骨尽碎，嘴吐血沫，软绵无力地倒在了地上。

而此时，那句大汉已经举起了手，正准备往藤子京的头上拍去。

※※※

范闲很冷静，这种冷静来自于两世为人的经验，更来自于费介与五竹的教导，他此时根本来不及思考为什么五竹叔没有出手，但知道自己面临着来到京都后最危险的一次考验，如果自己连这个考验都无法度过，那只能证明自己根本不应该来到这个世界上再活一回。

四丈的距离，他只用了一眨眼的时间便奔了过去，左手一翻已经喂了一颗药丸入嘴，右掌一举，便拦在奄奄一息的藤子京之前，将那大汉的手掌挡在了半空之中！

一声闷响在巷子里爆起，震的旁边的梧桐树都开始颤抖，树叶纷纷无力坠下。

范闲觉得右手那处痛入骨髓，一道从来没有遇见过的强大力量，从那个大汉的手掌里传了过来，不过片刻功夫，便要支撑不住了。

他闷哼一声，唇角渗出一丝血来，却一点也不慌乱，左手已经摸到那个扳机，准备给对方致命的一击。

但这时候发生了一件很奇怪的事情。

一道风从巷口来，轻柔无比地绕着范闲的身体打着转，似乎有一股奇怪的力量，以风为媒介，不停与他的身体较着劲，这股力量虽然不大，但十分讨厌，有力地干扰了范闲接下来的动作。

大汉咧着嘴呵呵笑着，看着范闲的目光，却像极了一头蛮力十足的野兽，双眼之中也泛着恐怖的腥红。

范闲眼光透过大汉宽阔的背影，看到了巷口一个有些模糊的人影，那人戴着竹斗笠。

“让我拍碎你的脑袋吧。”大汉似乎发现范闲没有什么办法了，狂声笑着，手掌上的力量又增加了几分。

范闲冷哼一声，知道自己面临着重生以来最大的困境，右手臂开始微微发抖，内心深处却不停地狂喊着：“拍你妈的！”

在这生死时刻里，一直周游于他全身，似乎早已平静如湖的真气，就像是遇到了某种挑衅，再也无法安静起来！一股宏大的真气从他后腰雪山处喷薄而出，沿着他体内的小循环猛地灌注到他的右臂之中。

在那一瞬间，范闲有一种错觉，自己的右臂是铁铸的。

强大的真气对撞让两只大小相差许多的手掌分开了一寸左右的距离，然后紧接着狠狠地再次撞上。

“轰”的一声巨响，是无数道尖啸，二人身周泛起无数道尖细的真气碎流，将空中飘舞的梧桐树叶撕的粉碎。

“死吧！”范闲狂吼一声，以极恐怖的控制力收拳而回，又直线出拳，击在大汉的胸腹上。大汉脸上浮现出一种很奇怪的神情，一张嘴，吐了范闲满脸的鲜血，胸腹处明显凹下去了一个大坑！

但谁也想不到这名大汉的生命力竟是如此顽强，受此重击之后，竟还稳立不动，反而大手如蒲扇一般狠狠地扇在范闲的右肩上，范闲的右肩马上变成了被黑瞎子抹过的豆腐一般，一片狼籍，鲜血横流。

但范闲骨子里的狠劲，今天终于爆发了，受此重创，竟只是痛呼一声，整个人借着力扑入了大汉的怀中，左手已经掏出那柄细长的匕首，狠狠地插入了大汉的咽喉。

然后他用力地往下一拉。

大汉的胸腹处先是被砸出一个大坑，紧接着又被开了膛，稀里哗啦的内脏争先恐后地涌了出来，鲜血和腹液裹着那些筋膜肠脏，流到了他的脚上。

他有些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抬起头来看了范闲一眼，然后往后一倒，像棵大树般砸的地面嗡嗡作响。

……

……

整个世界安静了。

范闲喘着气，很困难地保持着站立的姿式，看着巷口那个戴着竹斗笠的模糊人影。

第五十一章 范闲在行动

“我为什么要出手？”五竹其实很少用这种反问的句式，而自从范闲离开澹州来到京都后，他似乎也变得比在澹州时，更加的神秘，竟是一次也没有和范闲见过面。

范闲心头一黯，暗想也对，就算对方是看着自己长大的人，但自己也没理由要求他什么，在这个世界上，只有自己亏欠五竹叔的道理。

五竹听见他没有说话，微微偏了偏身子，淡淡说道：“我以前就说过一次，我教了你许多年，费介也教过你，如果你还处理不了这些小事情，那是你自己的问题，不是我们的问题。”

“事后才知道那个大汉竟然是个八品高手，叔你以前说过，我的实在七品，势在三品，怎么也不应该是那个大汉的对手。”范闲苦笑着说道：“你说这是我自己的问题，难道你不在意我被别人杀死？”

“你死了吗？”五竹问了一个答案明显的问题，难得的第二次反问。

范闲盯着他脸上那块黑布，倒吸了一口凉气：“你当时一直在我身边？”

“是。”

“那你为什么不出手？”范闲压低了声音，愤怒喊着：“那三个护卫死了！藤子京也伤了！”

“我从来不关心除了你之外其它任何人的死活。”五竹的话显得很冷漠无情，“你身边的人都是因为你聚拢起来，如果你想操控他们的人生，就必须保护他们的人生，所以这些护卫的生死是你的责任，而不是我的责任。”

范闲再次陷入沉默之中，知道五竹叔说的其实是对的。

“我不能帮你太多。”五竹冷冷说道：“在澹州的悬崖上，我曾经说过，京都里，如果我在你身边，会给你带来麻烦，那是一些你绝对不愿意面对的麻烦。”

范闲苦笑着回忆起了十二岁时的那次对话，当时自己嬉皮笑脸说：“我会保护你的。”但那终究只可能是一句顽笑话。

“所以你记住，在京都里，我永远不会在阳光下站在你的身旁，除非你要死了，或者是……你已经死了。”五竹继续毫无表情说道。

范闲不明白五竹叔这样的绝世强者，还在害怕些什么，但他听出了这句话说的斩钉截铁，毫无商量的余地，有些黯然地点了点头。

“有人来了。”五竹很快速地说了这四个字，然后又再一次地消失在黑暗中。

来者是客，却是范闲此时不大想见到的客人。靖王世子李弘成满脸阴沉地走了进来，毫不见外地一屁股坐到床边，压低了声音吼叫道：“今儿的消息知道了吧？北齐的使节居然死不认帐，那些激动的太学生险些把鸿胪寺给砸了。”

鸿胪寺是庆国的外交机构，专门负责与北齐、各诸侯小国、东夷之间的文书银钱来往，还有相关事宜。一听到鸿胪寺险些被砸了，范闲苦笑道：“这些年轻人也真是够热血的，不过……北齐自然不会认帐。不然如果让庆国百姓确认，敌国竟然能够派遣杀手在京都里随意刺杀，只怕两国间会闹个不停。”

李弘成苦笑道：“已经开始闹起来了，陛下已经发了明旨，北齐留在燕京的使节已经被赶出城去，连行李都扔了出去。”

范闲嘲笑道：“对付外面的人，倒是挺快速的。”

听出他话里别的意思，李弘成皱眉道：“这几天一直来看你，你伤势没好，所以有些话不方便说。”

范闲叹口气道：“也不知道是哪辈子亏欠你的，吃顿请，居然会被人暗杀。我入京之后也就结识了你这个熟人，您堂堂世子，说话却向来直爽，今儿个怎么吞吞吐吐了。”

李弘成有些自责说道：“这事儿确实怪我，谁也没想到醉仙居竟然是北齐的暗探。”他略斟酌一下说道：“今日来首先是代表二皇子表示歉意，他原本准备亲自来府上探望，但你也知道，最近京里面因为你被刺杀的事情弄的水有些浑，所以他也不方便贸然前来。”他苦笑说道：“要知道很多人还在猜测，我与二皇子才是杀你的幕后黑手，只是为了想栽赃给太子殿下。”

范闲似笑非笑地望着他。

李弘成失笑道：“这般高深莫测地望着我，难道我就得承认这事儿是我主使的？”

范闲也笑了起来，他相信这件事情不是对方做的，因为失去范府的支持，对于本来在朝中就无强助的二皇子而言，是一个他不可能承受得起的损失，至少要比栽赃陷害太子所得到的好处……大上太多太多。

※※※

范闲好不容易从床上坐起身来，丫环扶着他倒了碗水喝，看见门口的人影，他不禁在心底里咒骂了起来，自己明明受了如此严重的伤，却是访客不断，这哪里是养伤，分明是在受罪。这次来的人却是陌生人，来人自报身份，原来是监察院第一处的官员，奉旨办理院务，正在查勘牛栏街的行刺案件，这个案件由于牵扯到朝中官员，加上风传背后有些言不清道不明的背景，所以一应案宗全部交给了监察院。

“怎么称呼？”已有下人给那位监察院官员倒了碗茶，范闲眯着眼看着对方，这是除了上次“勇闯”监察院之外，自己第一次在别的地方看见监察院的官员，监察院的官员似乎身上都有一股子死腐气息，这个感觉让范闲再一次地想起了那个天杀的费介老师。

“下官沐铁。”那名官员唇如薄铁，面色深黑，毫无表情地回答道，“前些日子，公子伤重，所以有些问题没有问清楚，今日奉令前来询问，请公子配合。”

范闲皱皱眉，心想这个官员看来不知道范府与监察院暗中的关系，所以才会如此说话，淡淡道：“我已经倦了，改日再说吧。”

沐铁似乎有些想不到对方竟然拒绝回答问题，脸色有些难看。

范闲摆摆手，好奇问道：“院里和刑部的联名折子都已经递上去了，还要问什么呢？”

“有些事情还没有弄清楚。”这名叫做沐铁的官员紧紧盯着范闲的双眼。范闲心头一动，知道监察院也在怀疑那批箭手的事情，但是来问自己又能有什么作用？自己在京都里得罪的不过就是郭保坤，区区文臣之子，断然不敢和北齐勾结。至于太子那边……那是自己都无法说出去的事情。

范闲从枕头下面掏出费介留给自己的腰牌，扔了过去：“都是自己人，什么话直接说吧。”

沐铁身边的茶水一口没动，接过牌子看了两眼，脸色剧变，竟是离座而起，走到范闲的面前单膝跪了下去，双拳一抱行礼道：“见过大人。”

看着老老实实跪在面前的沐大人，范闲一惊，没有想到这块牌子竟然有这么大的作用。他哪里知道费介留给他的牌子是块提司牌，是监察院独立于八大处之外的超然存在，除了院长陈大人可以直接命令之外，与八大处主办平级，所以这位沐铁看见后，难免心中震惊，自然跪下请安。

示意他站起来，范闲皱眉问道：“费大人什么时候回京？”这是他现在最关心的问题，一是婉儿的身子虽然渐好，但病根却无法除去。不知道还要熬多久。二来目前京中局势复杂，五竹叔依然是个鬼魂，父亲依然客气中有着掩饰，自己内心深处无来由信任的费介，却不在京里。

听到这位漂亮的公子哥开口就问费大人，沐铁确认了对方一定是院里隐藏极深的大人，像监察院这种特务机构，总是喜欢在京都各府及各部里发展一些钉子似的人物，很明显，眼前这位范府的少爷就是其中之一，而且还是位阶特别高的那种。沐铁恭敬回答道：“应该还有些日子。”

“你们查出什么没有？”范闲盯着他的双眼。

沐铁沉声应道：“院里知道消息太迟，所以箭手的尸身已经被全部焚化，最后追查到巡城司，就断了线索。”

“巡城司？谁管这块儿？”

“焦子恒。”

“嗯？”

沐铁抬起头来看了范闲一眼，有些好奇对方不知道焦子恒的身份，回答道：“应该不是太子的人。”他一看见那块不可能仿制的腰牌，便断定了对方的身份，所以说话毫不顾忌，这是监察院的风格，一切的位阶森严，都只是在内部起作用。

“你负责这起案子？”范闲好奇地看着他，“几品官？”

“下官七品僉事。”沐铁微笑着回答道：“只是个跑腿的。”

“司理什么时候能入京？”范闲忽然想到唯一的人证，皱起了眉头。

“那群人跑的快，现在就算截住了，也要过些日子才能回京都。”

沐铁望着他，自以为猜到了为什么会有人与北齐勾结来刺杀眼前这个漂亮公子哥，看来这位公子哥是院里重点培养的人选。一想到这里，他心头一热，似乎发现了某个可以飞黄腾达的机会，壮着胆子问道：“大人，虽然不知道您在京中具体执办什么事务，但您毕竟初入京都，如果有什么地方需要属下效力的，请尽管吩咐。”

范闲好奇问道：“那你眼下的事情怎么办？”

沐铁憨憨一笑说道：“可以马上转交。院务一向是按阶层分等级，以大人的身份，调我来帮忙是很简单的事情。”

范闲马上猜道了对方是什么想法，苦笑说道：“还是免了吧，我自己都不知道要做什么，你跟着我平白无故丢了性命，有什么好处？”

他忽然心头一黯，想到前些天在牛栏街死去的三名护卫，这几个护卫从自己入京后便一直跟着自己，自己却连他们的名字都还没有记清楚，人却已经死了。

让丫环将窗子打开，外面的天光清风一下子涌进了阴郁了许久的房间，范闲深吸一口气，精神一振，决定要做点儿什么，向这位心热的监察院官员问道：“院里有个叫王启年的吧？”

第五十三章 沧州城外话京都

官员又冷冷说道：“我们一直知道醉仙居是你们的暗盘，只不过没什么作用，所以只是盯着，谁知道你们竟然胆大包天，做出那种事情来，做完之后还想跑，这个世界上哪有这么简单的事情？”

司理理一行在边境线上被抓住后，才知道自己一行人的一举一动，全部在监察院的暗中观察之下，心中不禁大起寒意，对于庆国皇帝的这个特务机构感到十分恐惧。

眼看着那名官员骑马准备离开，司理理忽然嘶声大喊道：“你最好现在就杀了我！不然等会儿你们朝中那位大人一定会来救我的！”

官员皱眉看了他一眼，忽然开口说道：“应该是那位大人会派人来杀你。”话音刚落处，囚车一行人的前方山坡之上，便出现了众人预料之中的拦路者。只是谁也没有想到拦路的竟然像是庆国北陲与诸小国接壤处的马贼，人数虽然只有几十人，但怒刀亮刀，对上只有十几个人的监察院队伍，明眼人都知道，谁会是这场遭遇战的获胜者。

虽然马贼人数不多，但竟然敢出现在离京都只有五百里的地方，而且拱卫京都的州军竟然一无所知，如果让天下人知道了，一定是会让朝野上下一片哗然。此时司理理的脸已经变得惨白，虽然她不是什么聪明人，但也知道如果落到那些人的手里，一定会被灭口。

官员似乎也没有想像到那位朝中大员竟然与呼啸边疆的马贼有牵联，表情似乎有些紧张，靠近了囚车，说道：“司理理，看来你我都将命丧于此，都这个时候了，不如你告诉我，与北齐勾结的朝中大员究竟是哪一位，如果我这帮属下能有几个逃出去的，将来捅上朝廷，也好为你我报仇。”

司理理长睫微垂，想到自己即将命丧此地，泫然欲泣，正准备开口说话，却忽然想到一丝蹊跷处，抬起头来冷冷道：“大人又在唬我。”

这位官员似乎料不到司理理居然会识破自己的伎俩，不易察觉地皱了皱眉。

司理理悲哀说道：“大人应该知道理理做的是个什么生意，从小便学会察颜观色，大人先前声音微抖，但抓住囚车的手却是稳定放松，明显心里不怎么担心。看来这趟狙击是你们早就料到了的事情。”

“不错。”官员这时候才发觉这个漂亮发女子确实有做探子的潜质，微笑看了一眼后说道：“如果连这种事情都猜不到，监察院就不是监察院了。”

在二人说话的过程中，数十匹马已经从小坡上冲了下来，沉默的杀气冲天而起。这种阵势很明显不应该是马贼所应该具备的。

囚车四周，监察院的人已经布了个半圆形的防御圈，只是人数太少所以看着稀稀啦啦，十分可怜。但不知道为什么，面对着凶猛的来骑，这些人的脸上却是一片肃然，似乎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

“候……！”带队官员握紧右拳，冷冷地盯着越来越近的骑流，他的这声喊发了个阴平声，如果范闲此时在一旁听着，一定会联想起前世电影里常听见的那个洋文：“HOLD”。

伪装成马贼的骑兵越来越近，带队官员忽然退后一步，伸直右臂，大吼道：“预备！”便在此时，本来排成半圆形防御阵形的十几名监察院官兵忽然阵势一变，成了个锐突之势，更加恐怖的是，不知道他们从哪里取出来了硬弩，端起平视，瞄准了前方的骑

兵！

双方的距离太近，骑兵首领眼中暴出一道异芒，一引马缰，竟是抢先加速绕了一个弯子，从骑兵队伍前面绕了出去，在这样的高速行进中，能够陡然加速，强行转弯，骑术可见十分精湛。

“射！”就在骑兵首领拉动马头的同时，监察院领头的那位官员轻轻发了命令。

一阵弩箭疾射而出，虽然并不密集，但机簧力让这些箭枝的飞行速度异常迅速，在空中发出嘶嘶的声音，听上去十分恐怖。数声闷哼起，骑兵最前面的几骑身中弩箭，重重地摔倒在了地上，后面的骑兵本来准备就势冲了上去，但哪料到监察院居然用的是连环弩！

这种连环弩是二十年前才出现在世界上的一种武器，箭匣里可以装八枝弩箭，正是轻骑最恐怖的敌人。骑兵一见这阵势，看着扑面而来的弩箭，顿时慌了神，从中分成两道绕过囚车的队伍，准备从侧方一口吞下。

如果他们直接冲过来，或许效果会更好些。不过这个世界并没有如果，当他们绕行的过程中，又有几骑中箭倒下，而更为恐怖的是，他们发现囚车之后的山坡后，居然还有埋伏！

……

……

一看见埋伏众人的装扮，这群伪装成马贼的骑兵顿时丧失了斗志，再也顾不得返身杀死囚车上的女人，四散逃去。

埋伏在后方的，是一群浑身黑甲的骑兵，正是范闲在这个世界上睁开眼后，看见的同一个队伍，监察院陈萍萍院长出京办理院务时，皇帝陛下特准的贴身骑兵——黑骑！

……

……

黑骑们沉默着杀了过去，像狼群撕咬羊群一样，将那几十名冒充山贼的骑兵分割包围，快刀斩乱麻地将对方全部杀死。

“留活口！留活口啊！”坐在黑骑后马车边上的费介看着这一幕，急地嗷嗷叫了起来，“可别都弄死了。”

马车的边帘被一只枯瘦的手掀开，车中的老人看了一下四周的局势，冷冷说道：“费介，你真是关心则乱。这些小杂碎，只怕根本不知道谁是自己的主子，留着那个领头的就行了。”

费介咒骂道：“范大人趁你我不在，把小范闲搞进京都，险些出事，我怎能不急？”

老人冷哼了一声，平整了一下自己膝上的羊毛毯子，教训道：“我是回乡省亲，你自己要偷跑出京，这能怪谁？”

十年后的费介依然是那副怪模样，斑白的头发，褐色的眼神，他皱眉说道：“谁知道范大人存的什么主意，大人，回京后你得与司南伯谈一谈了。”

这位老人自然是手握天下阴暗力量的陈萍萍，他微笑着看着远方那个似乎有些惘然的骑兵首领，淡淡说道：“我自然明白范建的想法。只是他的想法……真是胡闹台！若要这些东西，真是不如不要……”他反复说道：“……不如不要。”

……

.....

就在二人说话的时候，那名骑兵首领早已远远地逃走，迅疾变成了远方的一个小黑点，这次围击明显是中了监察院的埋伏，只是他死都不明白，明明在老家省亲的陈萍萍为什么会出现在庆国北部的沧州城外！

当看见黑骑的时候，他就知道自己败了。面对着阴险毒辣的陈院长大人，就连他的真正主子也只有保持唾面自干的修养，更何况自己。他先前抢先脱阵，所以离黑骑的距离比较远，黑骑兵们似乎长途跋涉后有些疲惫，追了两里地后，眼看着距离拉的越来越远，只有收马回营。

“宗追去了吧？”陈萍萍轻声问着身边的亲随。

亲随一弯腰应了声。

正此时，远方树林中又有一灰骑急驰而出，悄无声息地远远缀着那个逃走的首领。

“那不是宗追。”费介皱眉说道。

陈萍萍盯着那个灰影，半天之后忽然笑了起来：“既然他让我们看见，肯定就是自己人.....能和宗追保持近乎一致的水准，我记得院里很多年前有这么一个人物。”

“王启年？”

“是啊。”陈萍萍微笑着：“看来我们担心的那个小伙子，终于学会了一些事情。”

※※※

派王启年出京之后，范闲因为受伤后不方便抛头露面，筹划中的书局也去的少了，过了一段深入简出的日子。只是如今的他早已成了京都名人，尤其是那两首完全与他经历不符的诗，更是让他成了风头浪尖的争议所在，支持的人将他视作诗坛天才，反对的人却将他看作为赋新词强说愁的代表性人物——只是没有人知道，连这七个字，都是范闲带到这个世界上来的。

在暗处也流传着抄袭的说法，但是“万里悲秋常作客”实在是太过耀眼，也没有谁敢站出来厚颜说这诗是自己写的，所以这种说法还没有搬到台面上来。但范闲知道，肯定有那么一天，因为自己痛打的郭保坤父亲是礼部尚书，郭家所交往的都是文坛大家，而范闲一向不惮以最坏的恶意，来推断.....所谓文人。

正因为争议性与美誉并存，所以时常有些经常参与靖王府诗会的士子才俊会主动寻上范府来，美其名曰看望劫后公子，实际上都是暗中递上诗卷，想得到范闲只言片语的好评。

范闲每每耐住性子亲切接待，但对于对方的诗句却是十分吝啬评价，毕竟自己早就准备脱离“文坛”，学张贤亮下海经商。再者，他也不认为自己有那个资格，自己才十六岁，仗得只是前世大贤的头脑，难道就准备收些入幕词臣，这也太荒唐了！

与诗名相比较，能让他在京都名声大震，真正得到大多数人赞赏目光的事情，却是牛栏街的刺杀事件。

案件当中一些可以被天下百姓知道的细节，渐渐从监察院里流传了出去——身为受害者的范闲，在那样危险的境地之中，不仅能够保住自己的性命，更是勇起反击，将北齐的刺客斩杀于掌下刀前，尤其是杀的还是位八品高手——这个事实让范闲在京都士子的心目中顿时上了一个层次，再也没有人说他是范家打黑拳的，大家都在议论范家那位能文能武，勇斩北齐刺客的公子。

“文能七步成诗，武能七步杀人，是谓范公子是也。”

第五十五章 偷香不误卖书功

林婉儿觉着背上一阵麻痒，忍不住笑了起来，却依然坚持着问道：“如果是我父母……”

范闲正在享受怀中女子美妙触感的手忽然停了下来，正色看着她：“如果真是长公主和宰相大人，怎么办？”幸亏二人说这些事情的时候，身子还是十分香艳地叠在一起，有效地冲淡了话题的严肃与可怕。

长久的沉默之后，林婉儿勇敢地望着他的双眼，双手勾住他的脖颈：“如果嫁给你，我就是范家的媳妇儿。”

这句话的意思，范闲听懂了。虽然这些天来的闺房夜话甜蜜中略有隐忧，也知道自己的未婚妻从小就在宫中长大，是太后一手带大的，极少与长公主一同生活，所以母女感情有些淡漠，但听见这个回答，范闲依然是感动的难以自拔。

这一对青年男女，拥有相似的人生背景和成长历程，所以很清楚对方心里的苦与某种略显自矜的骄傲，也正是如此，才会在庆庙那处一眼便定了终生。帝王家哪有感情可言？而范闲却给了这位少女前所未有的情感冲击与温柔，而范闲自身也从这个黑暗的闺房里找到了憩息自己已经有些疲惫心神的空间。

……

……

“什么时候，你才能出去走走？”范闲抱着她。

林婉儿小心地躺在他的左肩上，免得碰到他的伤口，听见这话后无奈答道：“我打小便在宫中，极少有机会出去。只是从四年前舅舅给了我一个郡主的身份，这才有机会出门，只是最近身子又弱了些……”她小意地望着他：“你是不是觉着老这么偷偷摸摸的太不像话了？”

范闲一怔，压低声音笑道：“我可是最喜欢这种偷偷摸摸的感觉……只是你这病还是需要走动走动，晒晒太阳的。”林婉儿听见他自承喜欢这种偷偷摸摸的感觉，不由想到这些夜里自己竟如此荒唐，让这个年青男子在身边躺着，两颊不由滚烫，啐了一口，说道：“那明儿我进宫，去求求舅舅。”

“舅舅？”范闲听她喊得亲热，不由低声笑了起来，“对，咱舅舅是天下最大的皇帝，他说句话你就是我夫人了。”

这时候范闲才想起来，将今天圣旨的事情说了说。听到圣旨的内容，自己身边这男子已经被封了太常寺协律郎，林婉儿知道这门婚事终于定了下来，惊喜之余，忍不住又羞了起来。

范闲微笑看着她脸上的红晕，心想这个女孩子温柔之中又夹着黠灵，偏生却是如此害羞。他到底还是总以为这个世界上的女子与前世的女子一样，哪里想到自己天天半夜来爬墙，对于一个堂堂郡主而言，早已是件很了不得的大事情。

“对了，上次我们在庆庙第一次见面的时候，你是随谁在一起？”

“是和陛下啊。”林婉儿好奇回答道。

“啊？”范闲想到自己居然和九五之尊擦肩而过，不免心里生出了一些别样的感受，那

贵人既然是皇帝陛下，与自己对了一掌的那位高手自然便是宫里的侍卫头子，想到自己能与侍卫头子对了一掌后只吐了几口酸酸小血，又不免有些骄傲。

林婉儿看他脸上表情变幻着，来了兴趣，盯着他的眼睛问道：“怎么？很意外吗？”

“只能怪自己笨，没想到那里去。”范闲苦笑着说道：“总以为是太后或者长公主，唉，来到人世走一遭，如果连皇帝都没有看见过，未免也太遗憾了些。”

“我虽然不大理会外面的事情，但也知道范家是极得圣眷的，你若想见陛下，也不是什么难事，更何况……”姑娘低头含羞道：“大婚之后，总是要进宫拜见舅舅的。”

听见大婚二字，再看这姑娘家含羞的动人神情，范闲心头一荡，揽着林婉儿的左手偷偷摸摸的下滑，沿着腰线一路向下，终于摸到了那片柔软丰腴的所在，心头荡了又荡渐趋淫荡，手掌揉了一揉复又搓揉，只觉手掌下一片滑腻弹软，十分适意。

之所以前些天林婉儿强忍羞意，让范闲每日床前相伴夜话，便是因为发觉自己清逸脱尘的未婚夫实在是个守礼君子，这么多天了，也只是浅尝香泽便满足离去，从来没有太过逾矩的事情，这样林婉儿才放下心来，内心深处甚至还莫名骄傲。

不曾想，今日这厮受了伤，反而却起了色心！所以当林婉儿感觉自己的臀儿被那只手揉了一揉，一时没有反应过来，傻乎乎地睁着眼睛看着范闲足足有几弹指的时间，看着范闲眼中的情欲越来越浓，才一声轻呼醒过神来，满脸涨的通红，伸手去背后用力拨开对方的色爪。

范闲揉着那饱满的臀尖，早已迷的神不守舍，怎肯放过，一侧身便将她收进怀里，右手受伤不便，那就……脚上，像只大号考拉熊一般缠着想挣扎的姑娘，低头便向那檀唇上吻了过去。

一触之下，尽是温暖温热。

许久之后，两个人才缓缓分开，范闲只觉心旷神怡，不知该如何言语，而林婉儿眼中也渐显迷离之色，只是泪水朦然，竟是羞的险些哭了出来。范闲看着林婉儿的表情，一时呆住，不知该说什么好，赶紧笑着解释：“没控制住，没控制住。”

“你欺负人。”林婉儿抽泣起来，只是不敢惊动外面园子里的侍卫和楼下的老嬷嬷，所以声音有些小。

“我哪里有？”范闲大感冤枉，心想都已经快成夫妻了，亲热一下又如何？

似乎猜到少年郎在想什么，林婉儿鼓着腮帮子说道：“还有几个月。”

范闲坏坏笑着望着她。说道：“这多春宵咱俩都一起过了，又何必在意那些。”

林婉儿却最怕这个说法，一听他说出口，羞的不行，攥着拳头便往他身上砸去，只是……砸到一半想到他身上有伤，只好委屈地收了回来。哪料得她这一转身，却不巧碰着某处不雅地之不雅状，婉儿再是温柔自持，也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再顾不得范闲的伤势，猛地将他推离了床帷。

……

……

“早些回吧，身上还有伤呢。”林婉儿将脸埋在被窝里，不敢看他。

范闲目光自然下滑，看着自己委屈说道：“那我明天再来看你。”

林婉儿将被窝拉下来一点点，露出那张可怜兮兮的脸蛋儿，求饶道：“你明天不是还

有正事儿吗？”

“啊，对了，后天书局开张。”范闲记了起来，监察院的人手还没回京，这京里总查不出什么动静，既然如此，便顺手将该做的事情做了，正是磨刀不误砍人功，这算得上是他的一点优秀品质？

他不忍再欺负这丫头，只好推开窗准备离去。月光透了进来，照在床上，也照在了旁边依旧熟睡的丫环身上，范闲忍不住偷笑了起来，不知道这个丫环天天睡的这么好，不知道过几日后会不会变得胖许多。

※※※

后一日书局开业，东川路上人头攒动，连周遭的太学都出现了难得一见的逃学风潮，街畔楼中张灯结彩，一个方方正正的门脸全数用上好木材裹着，乌黑之中透着清亮，真是极有书香味的装饰，只是无奈何，今儿来的人太多，竟是汗臭味替了书香味。

来的人倒有大半是来瞧范闲的，大家都很好奇入京不过一个多月的范府私生子，怎么就能混的如此风生水起，更加好奇一个能文能武的贵族公子哥儿，怎么想到来开书局了，这世上赚钱的买卖挺多，卖书，怎看也不是个好出路。

自从刺杀的事件之后，范闲对生活的看法有了许多的改变，所以这家书局也没有隐藏在幕后，而是很光明正大地站了出来，承认了自己及兄弟，就是这家书局的东主。他还给书局起了个名字，叫做“澹泊书局”，又请世子爷回家让那位靖王爷亲笔写了，这才做了个横匾挂在了门口。

身旁的人多在怀疑，这书局的名字是什么意思，范闲解释道，这是澹泊以明志，其实“不烦不忧，澹泊不失”的意思，又抛出诸葛的那句“非澹泊无以明志，非宁静无以致远”，将众人小震了一震，世子最初听见这解释，也是虎躯一震，以为范家小子是借此向朝野上下众人表白，表白自己不想插手任何事情，以示弱来换取安全。

其实只有范若若最了解自己的兄长，知道澹泊的意思，就是说——曾经漂泊在澹州。

眼看着四周的人越来越多，范闲的额头上开始滴汗，对旁边的叶掌柜嘀咕道：“前儿说的广告，效果未免也太好了些，怎么今刚开张就涌了这么多人来。”

叶掌柜对广告这两个字却不陌生，呵呵笑道：“听说东家手里拿着那位曹先生的书稿，六十八回之后，只有咱们独家付印，仅凭这石头记的名声，便足够吸引这么多人。”他顿了一顿，呵呵笑道：“当然，大家主要是来看您，看看一位能够杀死八品高手的少年诗家，是个什么模样。”

范闲一怔，咕哝道：“咱家身长不是八尺，身宽也不是八尺，有什么好看的？”

第五十七章 参将自杀

范闲牵着范思辙走出书局门口，忽然想到一件事情，回身很诚恳地对叶掌柜说道：“前些天说的事情，麻烦您安排一下，我不想让太多人知道。”

叶掌柜虽然不明白这位年纪轻轻的东家，为什么对庆余堂的那些劫后之人感兴趣，但还是点头应了下来，他们这十七个大掌柜，这些年里早已经习惯了在京都的生活，随着各个王府做事，虽然无法做自己的生意，但生活还算是上富贵。

范思辙好奇问道：“大哥，安排什么？”

“你知道庆余堂是什么地方吗？”

“我当然知道。”这位叶掌柜就是范思辙许了大价钱请回来的，他当然清楚，悠然神往说道：“这是当年叶家的掌柜们，如果我能经商，手底下有这么一帮子能人，那该有多好啊。”

范闲一怔，愈发觉得自己平时是不是过于小心了，看来叶家这两个字早就已经成了黄纸堆里的陈年旧事，京都里的人们不再将它看作某种禁忌。上了来接自己的马车，发现若若也等在车厢里，范闲自责说道：“早知你来了，我们就该早些出来。”

范思辙看着姐姐，无来由地害怕，解释道：“我只是来看看，这生意和我可没关系，你不要告诉父亲。”

听着这话，范若若本是淡漠的脸上，泛出一丝笑容，说道：“都是一家人，谁乐意让你挨板子去？”

东川路由白日的喧闹变作了此时的宁宁，范府的马车嗒嗒嗒嗒地向着京都东城驶去。那里是马车里三个少男少女地家。斜阳西下，马车的影子拖的老长，在街上的石板间向前滑行，随着石板细微的起伏往上弹起，似乎想拼命地挣离石板上的凉意，投身于火红的暮色之中。

※※※

还是那句老话，范闲觉着目前的家庭生活还是挺幸福的，幸福这种玩意儿，既然手上已经抓住了几丝毛，就得攥牢一点。所以对于暗杀自己的那件事情，司南伯范建圉于官面上的身份，又无法查清楚真正的真相，所以只好暂时忍耐。而范闲目前却是个逍遥自由身，所以他并没有什么顾忌。

为了完成自己重生后的三大目标，他不能接受自己处在一个不安全的环境之中。前世的那个联合国曾经说过，人们应该有免于恐惧的自由，虽然范闲不懂政治，但心想，就算老子穿了，也得有人权不是？

王启年灰头灰脸的坐在桌子边上，这房子是离京前用范大人给地银票租下的，地点很不起眼，应该不会有人注意到这里。

范闲赶紧把茶推了过去，说道：“辛苦了。”

见他用敬语，王启年可不敢当，赶紧汇报这次的任务：“如同大人所料，司理理一行人回京的时候，路上就遇着拦截的人了。不过院里早有防备，一举击溃来敌。依大人吩咐，从沧州城出来后，属下就一直跟着院里的队伍，那些拦截的人马化装成马贼，但观其进退有据，应该是军队。”

范闲一惊。心想怎么把军方也扯进来了，小心问道：“是州府军还是什么？”

“不是很清楚。”王启年想了想，又说道：“依大人令，一路只是跟踪尾随，最后发现那名领头的校官逃到了梧州。”

“梧州？”

“不错，当夜那名校官就与梧州参军会面。”王启年忽然想到有些事情必须交待，赶紧说道：“其实当时与属下一同跟踪地，还有另外的人。”

“谁？”

“宗追。”

范闲恍然大悟：“就是你曾经说过，当年与你齐名的宗追，你不是说过他一直跟在陈大人身边吗？”他忽然间明白了，看来与自己一样，监察院方面也在借着司理理，追查着幕后的线索。

“是啊。当天我远远看见陈院长的马车了，黑骑也在那里，不然无论如何不可能抵挡得住来的那些骑兵。”王启年有些为难问道：“范大人，既然院里已经在追查了，我们还要继续吗？”

“嗯，先不慌说这些。梧州那位参军是朝中哪位的门下？”

“对方很小心。那位参军姓方名休，倒没有什么背景，只是与巡城司的方将军是远方亲戚。”

范闲皱眉思考着，巡城司肯定在这件事情里扮演了不光彩的角色，只是自己应该怎么往后挖呢？或者说，自己真的应该往后挖吗？如果牵扯出太多的大人物，只怕事情很难收场，本来被朝廷宣传成正面英勇人物的自己，说不定又要去被迫扮演别的角色了。

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嘴唇有些发白，轻声问道：“司理理什么时候到？”

“明天。”王启年看了他一眼，忽然开口说道：“院长大人也是明天回京，范大人，要不要先请示院长之后，我们再请命提审司理理。”

“费大人呢？”

“好象没有。”

听到费介没有回京，范闲略有些失望，但想到陈萍萍马上就要回京，又无来由地精神一振——监察院可是自己老妈一手弄起来的，虽然这么多年过去了，人心总是会变的，但是刚投生于这个世界时所见到那一幕，和后来费介老师对自己的细心教导，让范闲很确信监察院不是敌人，不是友人，而是……自己人。

他这时候的感觉，就像是一个正被欺负的没娘孩子，忽然来了一大帮五大三粗的舅舅帮忙干架，小家伙一面抹着脸上的脏泪珠子，一边想着：干你娘的，以后这京都，谁还敢欺负小爷我？

这个时候，王启年忽然呵呵一笑，说道：“恭喜大人了。”看来连刚刚回京的他都知道了范闲出任太常寺协律郎的消息，只不过大部分的人都不知道他会娶宫里的哪一位而已。范闲无奈一笑，没有说什么。

※※※

在庆国的官场上流传着一个说法：“世上没有监察院查不出来的东西，哪怕是你藏在夜壶里的银子。”范闲也相信这一点，虽然父亲的手下没有查到什么蛛丝马迹，但如果说

这个世界上还有人能够查出来，那就一定是那个叫陈萍萍的人。为了安全起见，范闲让王启年暂时停止了活动，只是让他去安排一些人手，跟紧院里的一举一动。

陈院长大人回京，整个官场都有反应。听说陈萍萍大人回京当夜，就被陛下急召进宫中。长谈一夜，才放精神已然有些委顿的陈大人回府。文武百官一是艳羡陈大人在陛下心中圣眷不减，一面却又腹诽着这位老大人早些因劳成疾，归老去吧。

当院长在宫里的时候，监察院的行动却在有条不紊地进行着。当天夜里，一大队监察院一处官员，杀气腾腾地闯进了巡城司衙门，开始进行查抄的工作。另外一队人却是直扑城南方参将的府邸。

.....

.....

参将府外的高树上，范闲双手牢牢地抓着树枝，整个人体内的真气缓缓流淌，悄无声息地隐没在繁藏的树叶之中，双眼冷然看着府里的乱像。

没有过多久，这次行动就结束了。

满脸失望的监察院官员从后院里退了出来，带来了一个令人失望的结果：巡城司参将方达人畏罪自杀，就在监察院到达前的半个时辰前，悬梁而死。

范闲叹了一口气，等众人散后，从树上溜了下来。走在安静的夜街之上，他心中还在想着这个事情。方达人身为一名武将，即便勾结北齐谋刺之事暴露而选择了自尽，拔刀自刎似乎更符合武人性格一些，悬梁而死的死法宫怨气太浓，只怕并非他心甘情愿。

心念一动，便再无法按捺，直接按王启年留的地址找了过去。王家在城南一条普通民巷里，夜间大老爷们儿都躺在外面乘凉喝茶，却将家里的小媳妇儿中媳妇儿都覆了起来。范闲毫不引人注目地从街沿下行过，找准地方，一闪身就消失在阴暗的巷角中。

王启年虽然是个低层官吏，但毕竟是监察院里的人，之所以前些日子离职后显得无比穷困，则是因为他所有的积蓄都用来买了这座小院子。

范闲翻院而入的时候，王启年正满脸疼爱地看着自己的儿子，一手拿了只大蒲扇在扇，耳听着有异动，机警万分地一扭头，却看见了范公子那张干净漂亮的脸，不由大感吃惊。

“嘘！”范闲向他比了个手势，悄无声息地跟着他来到一个安静的地方。

王启年没有想到白天才向这位年轻的大人述了职，对方竟然马上又找来了，满脸狐疑问道：“大人，出了什么事？”

范闲将刚才方参将自杀的事情告诉了他。王启年皱眉道：“对方下手倒真是快，这下就有些难办了。”

“你带我去趟大牢，我要见见司理理。”范闲说道。

“院里在查，我们这时候插手，会不会引起什么误会？”王启年考虑的比范闲要周全许多。

范闲想了想，无奈说道：“陈大人被召进宫了，我怕大牢里又会有什么意外。”

王启年心想确实得抓紧一些，恭敬说道：“大人，这些事情您还是不要沾手的好，让下官处理吧。”

范闲摇摇头，说道：“还是一起去吧。”说实在话，他一直对于监察院的大牢很好奇，

当然，对于那位司理理姑娘也很好奇。

京都已然入夜，一大片浓墨似的黑里，点缀般地亮着些光明，流晶河畔最盛，瓦弄巷次之。而墨中的沉墨，最黑暗的地方，却是监察院。这天晚上，王启年领着一个全身笼在灰色大袍里的神秘人，进入了监察院大牢。

第五十九章 言辞若香

潮湿的气味混着鲜血的腥气，在甬道尽头的囚室外开始发酵，一对月前还在床上假意恩爱的男女，早已调换了彼此的角色。范闲看着这个女子凄惨的模样，微微皱眉，当初还以为自己会像明清小说里写的那样，会与这个女子来上一段妙事，又或者像白乐天一样将她领回家去，谁知道故事根本尚未开始，便已经草草结束。不过这没有什么好叹惜的，既然对方要杀死自己，如果此时还像费介老师当年说过的一样，投予多余的同情心，实际上是对自己以及身边人极大的不负责任。

迎着那两道怨毒的目光，范闲很温柔平静地解释道：“我认为性命这种东西，能自己掌握就自己掌握，所以才将毒药给你，你应该知道你死对于我没有有什么好处，所以不需要用这种目光望着我，我依然怜惜你，但并不会心生内疚。我的三名护卫的头颅被你们的人拍成了烂西瓜，谁会为他们的死感到内疚？”

他摆摆手：“也许你不相信，我曾经很恨这个老天，自认为一辈子都在做好事，最后却得了个最凄惨的结局，如果恨有用的话，这老天估计早就被我恨出了几百万个窟窿，所以我后来明白了，在你还有能力掌握自己身体的时候，必须感到庆幸自己还有日子可以过。”

司理理依然沉默不语，只是将自己满是伤口的双手轻轻地抬起，不让它们与粗糙的茅草接触。

“司姑娘，想开些吧，这个世界上什么都没有自己性命重要。”范闲平静说道：“你是庆国人，却为北齐卖命，能够舍弃如此多，想来应该不是为了金钱，而是为了报仇之类的原因。我不知道京都那些关于你的传闻是不是真的，但是如果你想做些什么事情，就必须保证自己活着，而你这时候想活下去，就必须付出一定的代价。”

司理理猛地抬起头来，眼睛里的光芒虽然黯淡，却像是坟茔中的冥火，始终不肯熄灭，许久之后，她才咬牙说道：“你怎么保证我能活着？”

范闲精神一振，半蹲了下来。说道：“你今天刚到京都，我就能到天牢里来审你，你应该能猜到我在监察院里的地位。”

司理理无力地摇摇头：“你认为我会相信你吗？”

“这和相信无关。”范闲温柔说道：“这本来就是赌博。只不过现在你比较被动。因为在生与死之间，你没有选择的余地。”

司理理眼光有些无助地游移着，似乎有些心动。她转过脸来，看着范闲那张干净漂亮的脸，不知为何，却想到了那日深夜里花舫之上的二人交缠，一股毫无道理的恨意涌上她的心头，她像疯子一样地扑了上来，一口唾沫往范闲的脸上吐去。

范闲侧身避开，十分诧异，明明这个女子眼看着心防便要松动，怎么忽然间又变了一副面孔？他哪里知道，不论前世今生，不论何种职业，这女人的心思总是如海底细针、山间走砂般难以触碰，难以捉摸。

范闲略感烦躁，清如初柳的眉头紧紧地皱了起来，脸色不停变幻，不知道在想什么。他想到昨天夜里那名参将自杀，再想到梧州那位恐怕也已经死了，就知道对方下手狠且快速——如果自己想要抓住真正想对付自己的人，似乎只有司理理的嘴，如果口供出的太

晚，只怕与司理理联系的人也会死去，或者离去。而用刑似乎在短时间内不足以令这个北齐女谍的神经崩溃，可惜如今范闲需要的便是时间，不然即便熬上几日又怕什么？

看模样从她的嘴里问不出来什么，范闲似乎有些失望，从栅栏前站起身来，好像是要准备与王启年一道离开。忽然间……他深吸了一口气，皱眉站回牢舍之前，隔着栅栏冷冷地看着这个女子。王启年有些诧异地看了他一眼。

范闲的声音清清淡淡地响了起来：“说出是谁做的，我以在这个世界上的祖先名义起誓，我绝对会放了你。”

回答他的是死一般的沉默，但范闲不肯死心，一双渐趋温柔的眼光注视着司理理的脸，注视着司理理平举在胸前那双血淋淋的手。

天牢里的湿气有股发霉的味道，而横亘在范闲与司理理之间的栅栏与时间似乎也开始发霉了，不知道过了多久，司理理依然是紧咬着下唇，没有说话，显然她的内心深处也在进行着某种极痛苦的挣扎。范闲扔给她的那瓶毒药是青瓷瓶，此时在她的手下，在干草之上，安静地躺着，似乎在散发着某种很诡异的味道。

……

……

很久之后，范闲叹了一口气，似乎放弃了，临走前对司理理说了最后一句话：“你举着双手的样子……很像可爱的小狗。”

后来王启年一直觉得范公子有些神经质，在那种局面下还能调笑敌国的探子。范闲自己却没有这种自觉，当时纯粹是下意识里说出来的。当然，他也不知道自己这随口一句话，马上会造成什么效果，以后又会给自己带来什么。

司理理听到他说自己像可爱的小狗，微微一怔。

出乎所有人的意料，紧接着的却是这位女谍的噗哧一笑，一声失笑后，她的面色一阵变幻，不知道在想什么，只是觉着自己的精神此时无比放松，似乎这一笑之后，就卸下了所有的负担，整个人的魂灵儿开始怯缩地躲在自己的躯壳中，小心翼翼地祈求着生存——她的身体就像泡在温暖的热水里，十分舒服，真切地开始怀念起生活里的美好。

所以她缓缓地抬起头来，有些苍白的双唇微微翕动，说出了三个字：“吴先生。”

范闲听的清清楚楚，是“吴先生”三个字，一愣之后回头望向王启年。王启年点头表示听说过这个名字，他这才松了一口气，一道淡淡的兴奋涌上心头。他伸手入栅栏，在司理理不解的目光中，从干草上拿回那个装着毒药的小瓷瓶，对她说了声：“谢谢。”然后就转身离开。

司理理似乎明白了一些什么。

满是血的双手紧紧握住栅栏，对着离去的背影恨声凄叫道：“不要忘记，你用祖先的名义发过誓。”

厚重的铁门悄然无声地关上之后，监察院大牢里回复了平静与灰暗，这里的犯人一般关不了几天就到地府去了，因此剩下的犯人并不是太多，所以此时甬道最深处隐隐传来的几声哭泣之声显得十分清楚，十分凄楚。

……

……

一会儿之后，牢头恭敬无比地推着一辆轮椅从密室里走了出来。陈萍萍正坐在轮椅上闭目养神，忽然睁眼问道：“你看我选的这个提司如何？”

他问的自然是范闲。

牢头想了一想：“心狠手辣，他只占了半截。”

“哪半截？”

“手或许是辣的，但骨子里依然是个温柔的小男人。”

陈萍萍微笑着，苍老的面容上浮现出一丝欣慰：“如此就好，如此就好，心温柔手段狠，总比心狠手段烂要强些，至少错打错着地从司理理嘴里拿到了消息。”

牢头冷静问道：“司理理怎么处理？”

陈萍萍想了想，淡淡说道：“看一段时间，如果能发展成我们的人，就尝试一下，如果不行，自然杀了。”

“不需要向那位范提司交待？”

“我是准备将这个院子交给他，但他既然现在还没有这个能力，自然没有必要知道太多。”

“是。”牢头应了声，又道：“一处已经准备出发。”

陈萍萍咳了两声，此时满朝文武都以为他还滞留在皇宫里，谁也想不到他竟然只身来到了天牢中。好不容易咳嗽好了些，他示意牢头将自己推了出去，闭目想了一会儿后说道：“那个吴先生既然已经逼死了方达人参将，估计这时候早就离开了京都，只怕来不及。”

牢头耸耸肩，他当年是负责七处事务的主办，从来就瞧不起一处的办事效率，查案这种事情也没有什么乐趣可言，所以他并不是很关心能不能捉住那位吴先生，只是看着头顶长长的甬道，有些头痛说道：“院长大人，下次您不要再来偷听了，这轮椅要搬上去，真的很难。”

陈萍萍笑了笑，他今天从皇宫出来后便到了这里，就是想瞧瞧那位故人之子，现如今究竟是个什么模样，究竟有没有能力接手自己为他准备的一切。关于牛栏街遇刺一事，他与五竹一样，都没有怎么放在心里，这只是小事罢了，若范闲就那样死了，自然也就不需要多操心。而看范闲在处理这事件里所表现出来的特质，才是更重要的方面。

这是一次小考。

※※※

范闲不知道这些，急匆匆地与王启年出了天牢，从他口里得知，吴先生是京都有名的谋士，只是一向徘徊在二皇子与太子之间，似乎没有什么明显的倾向，但据传言，官场上许多事情的背后，都有这位中年人可怕的身影。

范闲眉头微微挑起，好看的脸上略微有些沉重，知道对方是条老狐狸，一定会想到将所有的线索全部斩断，这个时候说不定已经早跑到哪座山里隐居去了。所谓谋士最喜欢做这种事情，等个七八年，待事情淡了后，再屁颠屁颠地跑出来，继续抛洒一肚子坏水。

“怎么能确定司理理说的是真的？”王启年向他请示。

范闲平静回答道：“很简单，那个吴伯安如果还在京中，那就不是他，如果他已经跑了，那就是他。”

很简单的判断，也许最接近事情的真相，这个世界上有太多事情都是被人类愚蠢的脑袋给弄复杂了。

王启年又紧张说道：“那难道真要放了司理理？大人，您目前可没有这种权限，可是先前又……”虽然监察院的人向来不敬鬼神，但对于祖宗这种存在却是无比尊重。

范闲没有回答他，只在心里想着，自己在这个世界上的祖宗……和自己似乎关系不怎么大。他知道这个时候自己不方便再出面，便让王启年去通知一处，沐铁知道自己的身份，应该会相信王启年说的话。二人分手的时候，范闲的下颌极隐密地向街角的黑暗处点了一点，向那个人确认了吴伯安这个名字。

安排完这些事情，范闲就施施然回了范府，翻墙而入，静静地躺在床上，等待着明天的消息。等王启年进入监察院后，却无比意外地发现一处的同僚们早已经整装待发，不免惊讶，沐铁看着他微微一笑。

当夜京城无事，范闲回到范府之后，与众人打了个招呼，便进入到自己向父亲索要的一件密室，小心翼翼地取出一个密封极好的小皮袋，将那个小青瓷瓶从皮袋里倒了出来。这瓶子用的是青砂工艺，气眼比一般的瓷器要大些，所以足够容纳一些淡淡的迷香，先前为了让司理理放松警惕，范闲着实花了不少功夫。从墙角取出一个陶罐，打开盖子，一股扑面而来的迷香险些让他自己都有些晕眩。

将小青瓷瓶重新沉入陶罐之中，范闲回到卧室，双腿绞着薄薄的丝被，有些忐忑不安地睡去。第二日王启年前来回报，有些惭愧地说吴伯安早已经离开了京城，他早就料到了这点，并不怎么失望。

……

……

离京都约有十八里地有处庄园，远远可以看见苍山之上的雪巅，即便已是初夏，庄园之中依然十分凉爽，葡萄架子已经展了叶子，一片青葱适目。

范闲千辛万苦才问出来的吴伯安，此时正神态逍遥地坐在葡萄架下，看着对面的年轻人，略带一丝责怪说道：“你不应该来。”

对面的年轻人是宰相家的二公子林珙，他望着吴伯安，极有礼貌地说道：“吴先生要被迫离开京都，小侄自然要来送一下。”

第六十一章 皇宫内的较量

“什么事儿？”范闲知道肯定事情不简单，不然李弘成这家伙也不会这么紧张，但仍然强颜笑道：“你家的葡萄架没倒就成。”

说来奇怪，李弘成就早就到了适婚的年龄，不知道为什么，却一直没有娶夫人进门。

“没空与你讲顽笑话。”李弘成沉着脸说道：“昨天苍山脚下一处庄园里出了命案，吴伯安和宰相的二公子林珙都死了。”

范闲大惊失色，问道：“什么？”

李弘成说道：“不错，你未来的二舅子死了。”

范闲却一时没有想到这复杂的亲戚关系上来，心里有些惊谎，吴伯安的死是在他的预料之中，但是……如果说不是叔出手而是有人在灭口，怎么也不至于将宰相的二公子赔了进去。范闲有这个自知之明，自己的身价，如今还远远及不上那位二舅子。既然吴伯安和那位二舅子死在一起，难道是说上次想杀自己的……是宰相老丈人？

他对这位没见过面的妻兄并没有什么感情，但想到随之而来的事情，不免也有些苦恼，略镇定了一下之后问道：“人是怎么死的？”

李弘成将被人发现的场景复述给他听了，本来以那个庄园的偏僻而言，这桩命案恐怕要很久之后才会被人发现，但没有想到第三天正好是山令传榜的日子，一入庄园便看见满地尸首，大惊之下层层上报。因为死的是宰相的儿子，还有那个身份特殊的吴伯安，所以这消息经过京都府和刑部，直接到了皇宫里面。

靖王今日入宫，偶尔听到这个消息，便请宫中相熟的公公传话回来。

范闲心头一动。靖王应该知道自己今天会来王府作客，冒险让人传消息回来，看来是想通知自己，只是为什么对方会认为自己需要这个消息？看见他的神情，李弘成压低声音说道：“监察院在找吴伯安，听说和你上次遇刺的事情有关系，这次他死的如此蹊巧，当心别人疑你。”

范闲装作吓了一跳，连连摆手道：“这事与我可没关系，连监察院都找不到的人，难道我还能找出他来，如果宰相大人真的信了这事儿，我以后在京都里还活不活了？”

李弘成看他神态不似作伪，舒了一口气：“如果真是你干的，我不免要重新估计一下你的力量，将来得讨好你才行。”

范闲如今已和他相当熟稔，笑着骂道：“这又是什么混帐说法，我只求宰相大人不要把他儿子的死，和我联系起来，就要去烧高香了。”

李弘成说道：“应该不会，你刚才的解释很有力。陈大人都抓不到的人，你初入京都更是不可能抓得到。就算抓住之后，也不可能为报私仇泄愤就胡乱杀人。”他望着范闲认真说道：“这事儿我信你，父亲那里，我也会替你说去，相信宰相也不会乱来。”

范闲叹了口气说道：“只怕宰相首先要想办法解释，为什么二公子会和吴伯安在一起。要知道吴伯安可是与北齐奸细有联系的角色，叛国的罪名是坐实了的。”

李弘成点了点头，略带忧虑说道：“只是宰相大人老来丧子，受了这打击，若再被政敌借吴伯安之事攻讦，只怕日子会不大好过。”

范闲偷偷瞄了世子一眼，心想宰相的政敌不就是你和二皇子了吗？何必还说的如此清风霁月不绕怀的。

离开靖王府后，上了马车，范若若注意到兄长的脸色有些不对劲，关心问道：“是哪儿不舒服吗？还是说先前晒狠了？”范思辙也凑趣坐了过来，讨好地将手中的折扇递给范闲。

范闲心里有些不安，所以情绪比较烦躁，不耐烦地说道：“没事儿！”话出口后，才觉着语气有些不对，苦笑着解释道：“有些麻烦事儿，我得想想，你们先不要管我。”

进了范府，范闲首先便是往父亲的书房里跑，结果发现父亲不在家里，说不准此时是被召进宫去了。

他有些不安地回到自己的房间中，坐到桌前时，才发现自己的背后已经湿透了。其实在李弘成复述庄园里吴伯安和宰相二公子的死状时，范闲就知道是谁下的手，在这个世界上，再没有人比他更熟悉五竹叔出手的方式和留下的痕迹。

那天夜里范闲在牢中查出吴伯安这个名字之后，就知道吴伯安已经是个死人——只是没有想到林婉儿的二哥也会一同死去。

虽然不知道五竹是如何找到那个吴先生的，但是依五竹冷冷淡淡的性子，一钎子捅死两个谋害范闲的幕后黑手，实在是件很正常的事情。五竹是宗师级的强者，在他的眼中，什么宰相府公子，或许和澹州那个来杀自己的刺客一样，只是个血肉之躯而已。只要不会牵连到范闲，五竹的铁钎前，从来没有禁忌。

范闲的不安在于，既然连靖王都认为自己与林珙的死有关联，那宰相会怎么想？他是想报当日护卫被杀，自己和藤子京重伤之仇，他也有想过幕后主使之人可能是宰相大人，自己未来的岳父，如果真是这样，范闲自忖也只会杀死吴伯安以警告对方，但却没有想到林婉儿的二哥就这样干净利落地死了，林家就两个儿子，听说大的那位还有些问题……

想到林婉儿，范闲又是一阵头痛，就算婉儿从小生长在宫中，与林家人没有什么感情，但毕竟双方是血肉之亲，这是无论如何也撕脱不开的事实。

他站起身来绕着桌子走了两圈，眼光渐趋坚定，他下定了决心，这一辈子也不能让婉儿知道这件事情，不能让她知道是自己的叔叔杀了她的哥哥。

※※※

庄严无比的皇宫深处，天下最有权力的那个人所处的房间，却远远不如他所管辖的疆土那般有气势，宝鼎里的焚香渐渐散去，只留下厚厚的积香灰，门外西去的阳光侧向照了过来，那些扑槛而来的柳绵在光线之中纤纤可数。

房内铺着浅色石砖，左右依次站着十数位朝中大员，今天并不是正式的朝会，所以这里并不是太极宫，只是一处偏殿，庆国伟大的陛下也没有坐在高高的龙椅之上，只是随意拣了把椅子坐着。

皇帝今日穿着一件水青绸的便服，腰间扎着一条盘龙金丝带，乌黑的头发束的紧紧的，只是偶尔会在鬓角处发现几丝银丝。他就这样随意坐在椅子上，比四周站着的臣子还要低些，但那股气势却像是坐在世界的最高端，俯视着脚下的万千臣民。

今日国事已毕，留在屋里的都是几位老臣、重臣。

陈萍萍在左手第一位，因为身体原因坐在轮椅上，所以显得很特殊，头颅无精打采地微微垂下，似乎都要睡着了一般。这些大臣们知道身为陛下第一亲信的陈院长，曾经得过

明旨，不用参加例行朝会，但今天这会议却是必须要参加的。

宰相林若甫在右手第一位，他今天也有特殊待遇，坐在一张圆凳子上，只是官服有些长，所以显得有些滑稽。这位名噪天下的奸相，生的却是眉清目秀，眸子炯炯有神，只是微白的胡须揭示了他真正的年龄，想来年轻的时候，一定是位美男子。

今日他的双眼有些红肿，嘴唇有些发白，想来是先前哭过。

“宰相大人节哀。”皇帝轻声说道，房间里嗡嗡的回声响了起来，“你且在府中休养数日也好……送送那孩子。”

林若甫站起身来，恭敬行了一礼，哽咽说道：“老臣不敢，犬子之事，惊扰了陛下已是罪过。”

那几位各部大臣也温言相劝老宰相，人死不能复生，如何如何。

林若甫忽然高声说道：“敢请陛下为老臣作主，为那死去的孩子讨个公道！”说完这话，他就直挺挺地跪了下去，今日午间得知了二儿子的死讯，一向心如铁石的宰相大人也险些晕厥了过去，所谓白发人送黑发人，哪里禁得住这般情绪上的冲击。

皇帝的唇角不为人知地翘了一翘，不过没有人敢盯着天子的脸去看，所以也没有人注意到这个小细节。皇帝陛下似乎有些诧异宰相的说法：“自前日范家小子遇袭之后，不期京都之侧，又发生如此凶案，这京都府自然难辞其责，宰相大人放心，寡人自当重重处分，给你一个交待……各有司定要抓紧缉拿凶徒，以刑部为主，若有不协事，陈院长在一旁统领一下。”陈萍萍看似熟睡，此时却睁开双眼，微笑着应了下来。

林若甫双眼里暴出两道精光，却是片刻即逝，向着皇帝叩了个头，才在众人的劝说下站了起来。

皇帝平静看着他，庆国并不如何讲究殿前仪范，这位九五之尊知道宰相这个头是不好禁受的，忽然皱眉说道：“前次事情，有北齐贼子的影子，意图引起朝廷风波，今次莫非又是外贼潜来作案？这边禁如今难道疏落成这副模样？传旨下去，着北三司好生自查。”

他忽然厉声训斥道：“陈萍萍，你的院务也得用些心才是，四处难道是吃白饭的！你这次回乡省亲，硬是多拖了一个月。难道要朝中大臣的子弟个个死于非命，你才肯回来！”

天子一火，满堂俱静。

第六十三章 破题

“是。”陈萍萍恭敬应命。

“那两名女刺客真的是四顾剑门下？”

“是。”

皇帝忽然皱眉问道：“那四顾剑难道不会真的为了报仇，去杀范氏子？”

陈萍萍恭敬应道：“一代宗师，总是有些架子的，眼下还在东夷剑坑里潜修，只要范闲自己不去东夷城就好，而且这件事情臣也在处理当中。”

“知道了，那些事情前天夜里还没谈完，今天继续。”皇帝半闭着眼睛养神，问道：“拖了许久才肯回京，就算你不怕御史们上章，朕也要顾及这天下臣民的议论。朕知道你是在使小性子，不满意对他的安排。”

陈萍萍轻轻搓着右手无名指的指甲，不知道是紧张还是激动，但那张满是皱纹的脸上却依然十分平静：“这件事情后，估计宰相会记仇，虽然他会相信是四顾剑出手，总会认为自己的儿子是因为范氏子死的，这门婚事……还是算了吧。”

皇帝静静说道：“不妨事，靖王已经入宫，不知道为什么，他很喜欢那个小家伙，别看 he 不管事，但若 he 真要护个人，这朝廷里也没有谁敢再动，至于林若甫，他是聪明人，林珙死后，他应该相信谁，二十年后，总该有个真正聪明些的决断才应该。”

“靖王？”陈萍萍有些意外。

“当然他没有认出来，所以不知道他与那小家伙儿是何处来的情份。”皇帝叹息道：“也许一切皆是命数。”

似乎这句话涉及到了某些经年之痛，一帝一臣同时极有默契的沉默了下来。

陈萍萍忽然说道：“四年前我就反对过。今日，臣依然反对这门婚事。”

皇帝睁开眼睛看着他，说道：“你比朕还要小，但这些年劳心劳神，却老了许多，以后还是少管些事情。这些小家伙儿的事儿，哪里有资格让你操心。”

陈萍萍微笑应道：“这件事情完了，臣就告老。”

“什么事情？”

“陛下，那个孩子的事情。”

皇帝的语气变得淡了起来：“为了将他母亲的东西留给他，朕转了这多道弯，假意心疼晨儿，封她为郡主，让这份产业作嫁妆。然后请太后指婚，这才名正言顺地让他得到这些东西。朕用心良苦，莫非你还有什么不满。”

“臣不敢。”陈萍萍心知肚明陛下为了让范闲能够重获叶家，着实施了不少手段，他正色说道：“只是臣总想着，万一哪日臣去了，这监察院该如何处置。如果将院子再交到一个外人的手里，实在是很危险的事情。”

与皇权的继承不一样，监察院是一个有些畸形的存在，全依赖于庆国皇帝对陈萍萍的无上信任，依赖于陈萍萍对皇帝的无上忠心，如果陈萍萍一旦死亡，不论是谁接手监察院，都极有可能对于庆国的朝局产生难以想像的可怕影响。交给臣子，则有可能出一权臣威胁到皇族；交给皇子，则有可能造就一位过于势大的皇子，影响到皇位的交迭。

皇帝又闭上了双眼，似乎在思考什么：“你是认为朕应该将院子交给他？”

“不错，那孩子既然不是外人，自然不会威胁到宫中。可是他的出身又注定了不可能参与到天子家的争斗之中，所以最能够保持中立。”陈萍萍缓缓应道。

皇帝似乎有些心动：“且待朕思琢思琢。你好生将养身体，总还有一二十年好活，这事情不用太着急。”

“是。”陈萍萍见今天的目的已经达到，恭敬行礼退出，早有远处宫女看见过来扶着，往宫外的道路走去。

皇帝站起身来，闭目良久，忽然睁眼看着那个轮椅往宫外行去，他不曾怀疑过陈萍萍对自己的忠心，但一直有些疑虑，为什么这条老狗会对那个女子如此念念不忘，不惜一切地替那孩子争取所有可以到手的权力——想到那个孩子，这位天下至尊的脸上忽然闪过一丝温柔，心想他来京后还没有见过，什么时候得去瞧瞧。

※※※

宫女将轮椅推出内宫，有侍卫接过，然后缓缓推行在外宫里，再至官门口，便有监察院的人接了过去，将陈老大人搀扶上马车，马车在朱雀大街上向前行进着，碾压着石板路，发出蹬蹬有韵律的声音，却是半天都还没有行出内城。

往东城去的路很安静，这时候天色也已经半黑了，马车往斜里一拐，在一个僻静的地方停了下来，这里早有另外一辆马车等候在此。监察院的官吏与那马车旁的护卫似乎并不熟悉，却很默契地同时离开马车，散落在四周，形成了一个比较隐蔽的防卫圈。

两辆马车挨得极近，同时间内，马车里的人将侧帘掀开，对视一眼，正是陈萍萍与范闲的父亲，当朝礼部侍郎范建大人。陈萍萍看见这张满脸正气的面容，便十分恼火：“趁我不在京，你就哄着陛下给你家儿子找了门好亲事！”

范建见他发火，既不恐惧也不紧张，微微笑着应道：“四年前，你坏了我的事，我只不过现在想办法将事情圆回来而已。”

陈萍萍冷冷道：“得那么一堆臭钱，又有甚值得可喜的。”

范建摇头道：“钱是最重要的东西，不要忘记当初院子初成之时，若不是闲儿母亲，你们喝西北风去。”

“如今这内库早不是当年的叶家，你范家如果接过去，只怕会焦头烂额。皇上逼林家认了私生女，就是想让你和宰相能和平相处，同时也是为以后考虑，不然将来让人知道郡主嫁皇子，那是个什么说法。”陈萍萍冷笑道：“听我一声劝，退了这门婚，对你对他都是好事。”

“你以为我不知道你在打算什么。”范建皱眉道：“你一直认为长公主和当年的事情有关系，但是这么些年了，你也没有找到证据。”

“不仅仅是这个原因。”陈萍萍寒着一张脸说道：“就算陛下觉得亏欠他，但想想，如果陛下真听了你的，将叶家还给他，那这院子怎么办？陛下雄才大略，绝对不会允许世上有人同时掌握这两样国之利器，即便是他也不行。”

范建的眉头皱得更紧了：“你既然知道这些，为什么还要让我儿子牵涉到这些事情里面，让他做个富家翁岂不是更好。”

“富家翁就这么好做？”

“有你我在京都里，长公主也受了教训，以后的几年应该会很平稳。”

陈萍萍寒声道：“不要忘记，你的……儿子，一月前才险些被人给杀了。”

范建盯着他的双眼：“这是我的疏忽，何尝不是你的问题，如果你不是赌气不回，也不至于京里会有这些风波。”

陈萍萍静静道：“如果你儿子就这般死了，还用得着你我如此用心？”

……

……

一阵沉默之后，范建开口说道：“在这件事情里，我付出的代价远比你大，所以如果两边无法抉择的时候，我希望你尊重我的意见。”陈萍萍想了一想，认可了对方的说法。所谓话不投机半句多，范建冷冷地放下车帘，一声今下，两辆马车分道扬镳。

黑夜笼罩着皇城，在这片浓墨汁似的背景中，人们有的为了利益相聚，有的为了理念相聚，然后往往又会因为这同样的两个词分开，只等某日某个机缘巧合的缘故，再次走到一起。皇城根下，高高的朱红宫墙旁，缓缓地行走着一抬轿子，后方远远地跟着几名亲随，远处宫门的禁军看见这辆轿子绕着宫墙行走，却没有人上前发问。

那是宰相的轿子，这是宰相的习惯，每当庆国陷入某种问题之中，他总是会令人抬着自己的轿子绕着宫墙打转，有的人说他是在森严的安静环境中思考问题，鄙视宰相的人认为这种怪癖说明了他对于权力的某种病态狂热。庆历二年，南方大江发了洪水，宰相大人便是坐着轿子绕宫墙转了许多圈，第二天便上了一道折子，详细地记述了赈灾救灾一应事项分工及流程，条疏清晰有力，而在最关键的银钱用度上，却有些捉襟见肘，户部有些独力难支，恰此时内库却有几大笔海外贸易银两入帐，险之又险地为宰相的计划提供了保障，陛下龙颜大悦。

世人常道，宰相是奸相，看他府第便知；宰相是能相，看这天下便知。但不管是奸相还是能相，其实在某些特定的时候，他总是会回归到最原始的角色，比如父亲。今日宰相绕着宫墙“散轿”，无人敢来打扰，正是因为大家知道他的二儿子死了，大人的心情不好。

夜色渐渐的深了，皇宫里点起了红烛灯笼，隐隐约约的黄色灯光从高墙之上洒漫了过来，但宫墙这面却依然是漆黑一片，轿子缓缓走到宫墙某侧僻静地，迎面远远有一个灯笼摇摇晃晃地过来了，走得近了些，才看明白原来也是一方轿子。

第六十五章 夏至

袁宏道皱皱眉头，又听着宰相柔声说道：“我在朝中太久，不知得罪了多少人，膝下二子一女，原本指望着拱儿能够成器，不料却遭此横祸，如今便只有大宝和晨儿……总得为他们安排一下才妥当。”

袁宏道再次皱眉：“只是如此转变，似乎来的剧烈了一些。”

林若甫的眼光忽然温柔了起来：“身为父，不需要太过惜身。若说夺嫡之事，陛下正当壮年，只怕到时候你我早就死了，何必操心那么多。”他接着问道：“确认是四顾剑下的手？”

袁宏道点了点头：“是的。”

林若甫深吸了一口冷气：“有时候发现手中的权力并不能换来什么……但既然范家和监察院暗中通了这么多年气，我想，如果加上老夫，他们应该也不会拒绝。”

袁宏道微笑道：“范侍郎依着与陛下情份，一力促成这门婚事，想来是对老大人早有所盼。”

林若甫微笑道：“过些日子，我要亲眼看看那个叫范闲的，看他究竟配不配得上我的女儿。”

袁宏道又道：“那长公主那边……”

明明知道宰相的二儿子非正常死亡，与长公主的计划有不可推脱的关系，所以袁宏道很小心翼翼地提到了她的名字。

“李云睿让吴伯安筹措第一次的暗杀，乃是一举三得之计。杀死范闲，她可以重夺内库之权。说动拱儿，她可以此为绳，将我相府牢牢捆在她的身上。只是她没有想到，范闲并不是这么好杀，而吴伯安这个贱狗，却和我那孩儿……死了。”林若甫眼中暴出两道寒芒：“不过她依然还有最紧要的一环，便是她算准了陛下的心思，当初就算程巨树一行人能逃出京都，只怕也会被她假传我的命令，让方休在沧州杀死，以此坐实北齐杀人。”

袁宏道皱眉道：“原来，长公主是猜准了陛下想要大动刀兵。”

林若甫摇摇头：“陛下当年北伐，未竟全功，一直耿耿于怀，长公主如今送给他如此好的一个借口。就算陛下不喜她自作主张，也要承她这分情。只不过当年和约之事太过复杂，陛下这次顶多也就是夺几个小国，给北齐一点颜色看看。”

袁宏道叹息道：“长公主智计惊人，实在是难以对付。”

林若甫缓缓闭上眼睛，说道：“我从未想过对付她……留给晚辈们去做吧。”

“是，大人。”

正此时，书房外面传来一阵吵闹，值此深夜不知是何人竟敢如此喧哗，但看宰相与袁宏道的神情，明显知道外面是谁。门被推开了，一个二十多岁的大胖子走了进来，后面的几个老妈子和下人居然也没有拖住，赶紧站在书房外面向宰相请罪。相府规矩大，没有相爷允许，谁要是私进书房，那是会被严处的。林若甫挥挥手，示意知道了，然后满脸温柔地看着那个大胖子轻声道：“大宝，怎么又不乖了？”

被叫做大宝的这个大胖子，眉际之间很宽，双眼有些直楞楞的，看上去似乎脑部发育

有些问题。但听到林若甫说话，却马上安静了下来，羞羞说道：“大宝乖的，只是弟弟还没回来。”

这是林若甫的大儿子，小时候生过一场病，结果就变成了如今的模样，一直只有三四岁的智商，所以极少出门。京都众人同情相府遭遇，也不怎么提这件事情。大宝平素里与林珙最为亲近，结果这两天一直没有瞧见弟弟，所以变得烦躁了起来。

林若甫心中一恸，像刀绞似的痛了起来，捂着胸口，稳了半天才柔声劝道：“二宝出门了，过些天就回来，大宝乖，快去睡吧。”

大宝终于安静了下来，脸上持着有些憨拙的笑容，被老妈子们领去后院睡觉了。

一阵沉默之后，林若甫冷冷说道：“我只有一个儿子一个女儿，大宝又是这个模样，袁兄，你说我应该怎么办？”

袁宏道皱皱眉：“若为大公子着想，晨小姐嫁给范闲并不是很好的主意，毕竟范公子似乎很难逃脱政治上的倾轧，以后的生活极难安定，将来若将大公子托付给晨小姐，不是太方便。”

林若甫摇摇头，话语里带出一阵寒意：“只要他姓范，就注定逃不出这些网，所以我宁肯他是个心狠手辣之辈，如此才能护得晨儿和她大哥一世安全……”

说完这话，他马上回复了平静，走到书案之后，拉开那层砂幕，看着幕后的天下大势图，开始皱眉不语。目光偶尔扫过东夷城的方向，但更多的还是停留在庆国的北方，庆国与北齐之间那些错综复杂的小诸侯国。

良久之后，林若甫皱眉道：“得马上拿出个方略来，虽然不见得是场大战，双方可能也不会直接接触，但北方诸郡要往那些小国运粮运马，都必须得提前做好。”

袁宏道应了一声，然后便听着宰相大人开始咳了起来，咳得太急，似乎眼角挣出些水光来。宰相在地图前面负手而立，皱眉筹划，就好象他今天并没有失去一位亲生的儿子般。袁宏道看着他的背影，在心里叹了口气，略微有些感动与歉疚，想着若甫这生虽大富大贵，却没有什麼舒心的日子，真可谓是一见公主误终生。

※※※

所有的这些事情，都集中发生在一天的时间里，没有人知道这些暗流下的交易或是争吵意味着什么。司南伯范建与陈萍萍的会面，宰相大人与长公主私下会面，朝廷上下，知道这两件事情的人，不会超过范闲的十根手指头。

所以范闲不知道自己的将来已经被安排到了一条金光大道之上。

如果入京后这几个月像黎明前的黑暗，浓黑如粘稠的墨汁糊住了他的五官，让他备感压力，无法放松，那么后面的这些日子，却忽然像是天神端了盆清水来，照着他的脸上一泼，即让他感到无比清爽自在，也让他变得无比清醒。

这些天里，他一直催眠自己，二舅子的死和自己没有一丝关系，唯有如此，才能面对自己此时最难面对的林婉儿。林婉儿自从知道二哥死后，精神有些低沉，虽然这对兄妹并没有见过几面，但骨血相连，终究有些难过。范闲将这些看在眼里，心中也有些不好受，虽然那位二舅爷是想杀自己的幕后凶手——他有时候觉得自己有些冷血的病态，因为如果在澹州时听说京都里的范思辙死了，或许自己不会有一丝一毫的难过。

当然，现在的情况又不一样，柳氏似乎默认了目前的局面，京都柳家也嗅出了些许不平常的气息，给予了柳氏足够的信息以供参考，所以柳氏异常安份，也不再阻止范思辙跟

着范闲在京都里四处闲逛。

最让范闲心安的是，似乎没有人怀疑到宰相家二公子的死亡与自己有关系，包括宰相大人在内。其实这件事情是他与靖王有些多虑，当日吴伯安与林珙藏的如此隐蔽，连监察院一时间都查不出来，那除了天下四位宗师之外，还能有谁能找到？只要没有人知道范闲与五竹的关系，就没有人会想到范闲会与林珙之死有关联。

更出乎范闲意料的是，经过多重传话，隐约收到相府递过来的消息，宰相大人对于十月份的婚事表达了某种程度的认可，正当范闲不停猜忖是不是老人家白发人送黑发人，真的已经心灰意冷时，老奸巨滑的司南伯范建却比朝野上下任何人都抢先看明白了这事情背后的原因：宰相与东宫或者长公主不知道因为什么原因有了嫌隙，这是林若甫在寻找新的投资方向，也许正是相府的政治重心开始向二皇子转移的一个迹象。

一前一后的两次暗杀事件，就像两道春雷般震响了京都的天空，但春雷过后却无雨水余泽，渐渐的事情也淡了，只是宰相大人似乎心伤子逝，变得有些心灰意懒，托病极少上朝。那位跛子陈院长也不怎么上朝，只是在院子里呆着，偶尔发出几条命令。想到此事，范闲总有些疑惑，为什么陈萍萍回京之后，没有召见自己，他此时还不知道在天牢之中，那位老跛子已经玩过偷窥。更疑惑的是，明明陈萍萍都回京了，费介又跑哪儿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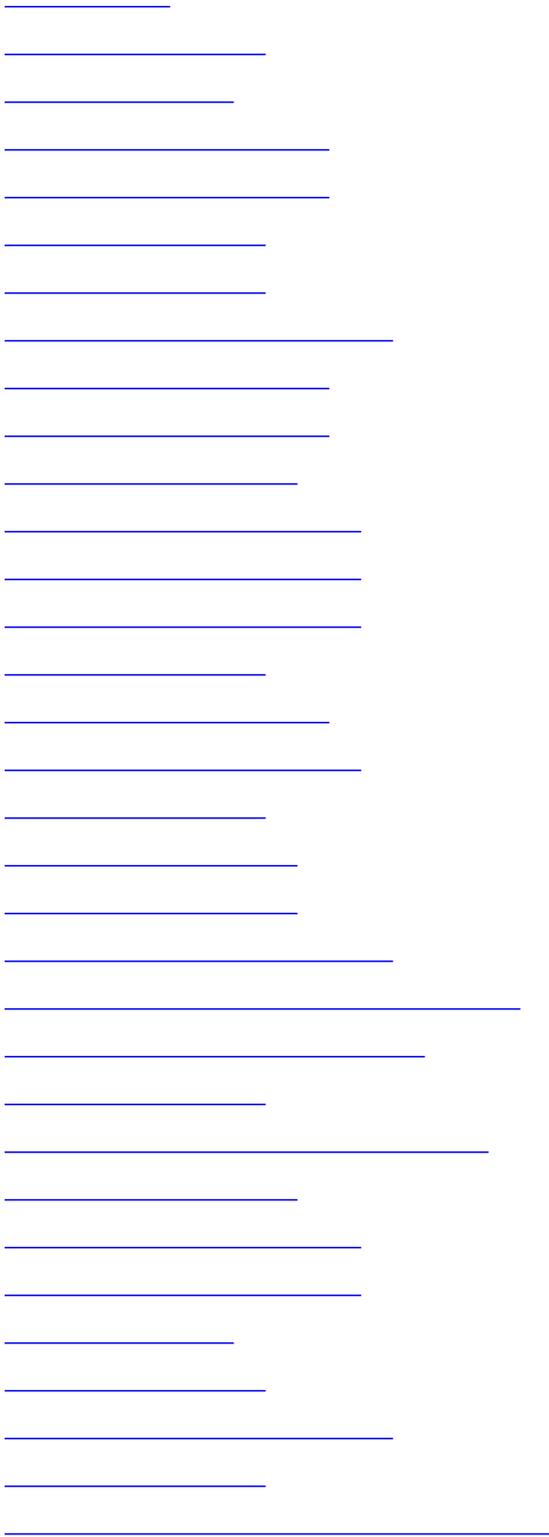
无论如何，朝中的各方势力在这一次短促却惨烈的交锋之后，付出了几条生命的代价，重新构筑起了一种有些脆弱的平衡。有的人接受了不得不接受的改变，比如内库掌控权在几年后的易手，有人开始寻找另一条保全自己以及家族的道路，比如宰相。这些变化，对于范闲而言，无疑都是极为有利的，至少他不用过于太多地担心自己的人身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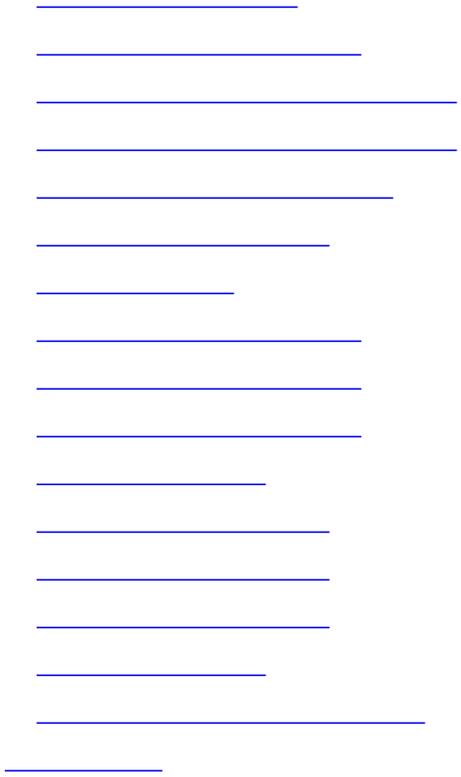
到此时，他才给远在澹州的奶奶写了一封信，告诉老人家，自己在京都过的挺好的，请她不要太牵挂。

春天之后是夏天，这虽然是一句废话，但对于千辛万苦终于在京都立住脚的范闲而言，他的生活中终于少了些淫雨绵绵，多了些明朗晴天，幸福的日子，似乎开始在那边向自己缓缓招手。

夏天来了，秋天大婚的日子还会远吗？

（第二卷《在京都》终）





第一章 田庄

朝廷的诏书早已经发到了东夷城，但是东夷城只是卑辞媚语地回了国书，奉上大把金银，却死不肯承认自己与苍山下庄园之事有任何关系——这是用屁股都能想得到的应对，而孤守东夷城剑居的那位大宗师却保持着自己的骄傲，同时不想为东夷城四周的百万子民带来兵刀之灾，所以只好沉默。

而北面的局势有些紧张，北齐阴乱庆国内政是罪证俱在的事实，由不得对方辩解，所以双方边境线上厉兵秣马，被各自控制的那些小诸侯国间时有小型冲突发生，似乎一场战争即将爆发。

乌云在庆国北面飘着，京都却是盛夏时节，人们自在游走，一片安乐，享受着盛世所带来的平安与富庶。范闲也是其中的一员，虽然那次牛栏街的事儿最后不算自己出手了结的，但也算是对自己，对那些死去的人有了一个交待。而在处理这件事情的过程之中，他学习到了许多东西，虽然自己走的每一步，其实都是依托着监察院的力量，不过了解了许多监察院的办事流程，除了费介老师当年说过的之外，多了许多最直接的认识。

夏日难挨，范家与郭家的官司终于了断了，在许多人眼里，这已经是件小事，既然范闲已经成了太常寺协律郎，那将来自然是要尚宫中哪位公主的贵人，区区郭家对着宫里，哪里还敢多事，所以早就撤了状纸，范闲也终于得到了可以离京的许可。

发生了那样恐怖的事情之后，范闲马上就敢出京，不能不说是个很大胆的举动。不过如今他的身边总是会跟着许多保护自己的人，有范宅的旧人，也有监察院的人手，如今范闲拥有一个暗中的身份——监察院提司，除了王启年之外，又从四处各路里招了些新面孔补充到他手下。

这天清晨，趁着毒辣辣的太阳没有出来，范府三位小主子钻进了马车，在护卫与启年小队的保护下，驶出了京都，来到了离京不远的范族庄园。此行并不是来避暑，而是来祭拜。

在墓地里早有护卫摆好瓜果香烛祭品之类，范闲沉默看着还很新的几块墓碑，心里的感受很复杂，重生之后一直禀持的心念在这一刻里，竟然变得有些恍惚了。

纸钱燃起的火中烟雾极重，范思辙早受不得这薰退到马车上，而范若若却是强忍着烟薰，半眯着眼睛，牵着兄长的衣袖站在墓前。她知道眼前长眠于此的三名家中护卫是为了哥哥死的，所以心头也是一片感激。而且她从小接受范闲书信中关于这方面的教育，所以也不认为祭拜下人是不合规矩的事情。

烟雾中，几名新来的护卫一声不吭地站在范闲的身后。不知道是被烟薰着还是火呛着，几个大汉的眼里都有些泛红，望着少爷背影的眼神，却是实实在在的有些不一样。过了会儿，一名护卫好心劝道：“少爷，您来看这几位兄弟，心意到了便成，这里烟大，还是先回庄子吧。”

范闲的眼也被烟薰得厉害，笑着揉了揉，听他的话上了马车。车上范思辙正在看最近一个月澹泊书局的帐册，看见兄姐二人上来，挪了挪位置，忽然压低了声音说道：“大哥，这是不是收买人心的一招？”

范闲心情有些灰暗，微微一笑不去理他，只拿手将他大脑袋上的头发揉乱，说

道：“你呀，总得相信这个人世间总是有些事情是真的，无情未必真豪杰……”

范若若轻声接道：“怜子如何不丈夫。”

范闲有些意外地看了妹妹一眼：“你……”

范若若低头解释道：“哥哥前些天说过一次，我就记了下来。”

发现妹妹如此用心聪慧，范闲很高兴，轻声说道：“记住了，这是位姓周的人说的。”

范思辙看了一眼，咕哝道：“哟，又换笔名了？石头记后十几回什么时候拿出来。”

范闲现如今哪还有精神整那些，但听着笔名二字，却是无来由一窘，心想自己老解释是谁写的，确实有些多余。

他此时有些微微恼羞，于是继续教训范思辙道：“人心也许可以收买，但感情这种东西是自然而成，人要是没了感情，那不就成了怪物？活在这个世界上什么都不在乎，六亲不认，生死无情，就算成了神仙，又有什么意思？”

范思辙摇头反驳道：“你不是神仙，怎么知道神仙的感觉好不好。”

范闲应得极快：“我不是神仙，是人，所以知道做人做成神仙那样，又不能真的长生不老，感觉一定会很糟糕。”

说到这里，忽然范闲就想到了五竹叔，心里涌起一股强烈的不安和自责，他很担心五竹叔将来真的老了后，会真的变成一个不会说话的孤老头子——只是五竹坚持着遁于黑夜之中，范闲根本没有办法主动找到他。

马车离开了族里的墓地，沿着田庄之间最宽的那道田垄，有些困难地往庄子里驶去。马车刚到田庄外围一个大坡下面，早就有庄子里的人前来迎着了。这里不仅仅住着佃农，还有范氏大族里的一些潦倒家庭，在京都这样繁且贵的地儿呆不下去了，只好往边上的农庄里走，只不过他们没有田，又放不下面子与佃农一般种地交租，司南伯范建虽不是一个舍得花血本照顾穷亲戚的主儿，但也总不能看这些人饿死，所以目前这些范氏族人是帮着范府照看一下农庄，打理一下这里的事务，每月有些进项养家。

说来奇怪，范建始终没有提让范闲祭祖归宗的事情，范闲也当作忘记了，本来他心里就还有些疑问无法解释，只不过如今的京都，早已经没有人将范闲看作私生子那般蔑视，范氏族中，更是知道范族日后的富贵恐怕就是要靠这位漂亮的大少爷，所以格外恭谨。

接过长者递过来的茶水，一饮而尽，向四周点点头，范闲便在家中护卫的带领下，走到西边林边的小院子里。这是藤子京的院子，一入院后，发现藤子京早就已经爬了起来，规规矩矩地站院中等着。藤子京看着范闲为难说道：“少爷，我要出去迎，可侯三儿硬是不让。”

范闲不和他客气，挽着他便进了堂屋，解释道：“别怪侯三儿，这是我说的。”侯三儿是新近归到范闲手下的一个护卫，先前入田庄打的前站。范闲看着藤子京略显富态的脸问道：“最近腿怎么样？”

藤子京呵呵笑了一下：“没事儿，已经能动动了，大概过些日子，就能回京。”

“要是觉着在这里养伤不容易，干脆还是回京养去。”正说话间，藤子京的媳妇儿闺女进来拜见主人，范若若在旁打发了赏钱，又拉着藤子京五岁大的闺女问了几句，便抱着孩子出去了，将男人们留在了屋里。

范思辙依然在算帐，就连藤子京的请安也只是嗯了一下。范闲无可奈何地看了这弟弟

一眼，听着滕子京解释：“先在庄子里呆着，毕竟老婆儿子都在这里，伤好了，自然回京为少爷效力。”

这两人如今也算是同经历了生死的人，所以说话就显得直接了许多，范闲点点头，赞赏说道：“老婆孩子热炕头，你也倒是会享受。”

滕子京呵呵笑道：“如今天热，炕头再热的话，可是会上火的。”

澹州气候极好，冬暖夏凉，所以没有人用炕，入京之后，却恰逢春夏二时，所以范闲倒没有机会睡睡大炕，此时听着这话，按了一下身下坐的炕，发现凉沁沁的挺舒服，眼珠子一转，就想着婚后如果要在苍山腰间住一段日子，似乎一定要想办法盘个炕才行。

滕子京哪里知道大少爷的脑子一下子就溜到了十月之后的寒冬雪山，说道：“少爷，呆会儿吃些果子就回府吧，这庄子里也没什么好吃食，再说如果再耽搁些时辰，回京太晚，怕进不了城门。”

范闲笑着摆摆手：“来前就和父亲报备过了，今天我们三人就在这庄子里住一宵，明天再回。前几个月一直在京里劳心劳神，难得有个机会清静一下，虽不敢住久，但一个晚上你总该招待下才是。”

滕子京这才知道他准备过夜，赶紧将媳妇儿喊进来，让她准备客房热水之类的东西，田庄生活虽然并不富裕，但胜在人多，一听说范府大少爷今天要在这里过夜，十几房中年媳妇儿就张罗了起来，不多时便准备妥当。范闲眼珠子一转，凑到滕子京耳边说道：“跟着我的这些人，你安排近些的地方住着。”

第三章 对河一拜

第二日晨时，天光未至，薄雾飘拂在山坳里，昨夜的月亮已经移到了对面的方田之上，范府的几辆马车没有惊动田庄里的任何人，往京都的向驶去，后面的小院门口，藤子京拄着拐杖和妻子站在一起倚门相送，二人身旁，小闺女正揉着眼睛，似乎没有睡醒。

车又至京都城门，但今时不同来时那日，范府马车的上标记醒目无比，刚刚开启城门的巡城司官兵稍一检验，便放几辆马车入城。毕竟巡城司前任长官焦子恒，便是因为范氏长子被刺一事惨被褫夺职务，如今的巡城司官兵看着范家马车上方的圆方标记便避之不迭，哪敢为难。

车到范府，范思辙打了个呵欠下了车，对迎上来的下人吩咐道：“车里有腊货，先弄到后面收好，可不许偷吃，那可是大哥准备的人情！”接着一瞪眼睛吼道：“要是赶明儿林家姐姐吃麂子发现麂子只有三条腿了，当心我亲手把你们的腿斫一条来还账！”下人们早就习惯了这位小爷的霸道脾气，哪敢吱声，老老实实地从车上卸下山货。

护卫们也从后面的马车上下来，王启年走到马车旁边，静候范闲下来，不料过了半天却发现车上没有动静，揭开车帘一看，却吓了一跳，只见马车内空无一人，范闲与范若若都不知道到哪里去了。他赶紧跑到范思辙的身后，问道：“小公子，请问范大人呢？”

范思辙回头看了他两眼，教训道：“瞧你这紧张劲儿，我哥和姐路上就下了车，大概郊游去，不爱看见你们老跟着。”

王启年吓了个半死，这次能回监察院全亏了这位范大人，陈萍萍院长亲自接见自己的时候，更是千叮咛万嘱咐一定要保证范大人的人身安全，不能脱离视线，哪里想到范大人出城一趟，竟是偷偷将自己一行人甩下了。范思辙看他紧张的表情，皱眉说道：“他说下午就回来。你们不用太紧张。”他其实并不知道王启年这些人的真实身份，开始还以为是父亲派给范闲的高手，后来隐约察觉到有些不对劲，却也懒得往深里去想。

王启年也不再理会这位二公子，向属下使了个眼色，便上了马车，往城外驶去。

.....

.....

夏日燥热的连鸣蝉声音都有些有气无力。范闲领着若若在京郊的流晶河畔散步。好在天时尚早，河畔又一直有绿树荫身，所以还可忍受。范闲此时早就已经解开襟口的布扣，露出胸前一大片肌肤，可若若却没有这等福利，只好拿好手帕扇着风。范闲看她辛苦，微微一笑接过手帕在流晶河里浸湿，再递给她让她降降温。

“知道这河为什么叫流晶河吗？”

“据京志记载，这名字应该是本朝之前就有的了，好像是说河水绕京都而行，西入苍山，地势时有起伏，有的地方流速极快，有的地方却是安静无比如同的一面镜子，又像是静止的水晶一般，所以得了个名字叫流晶河。”

范闲点点头，想到身旁这河中某段平静处，时有花舫游于其上，便想到了那位还被关在天牢里的司理理姑娘，也不知道迎接那个女人的最终结果会是什么。又走了一截，终于能远远看见对面河岸青树之中，隐隐有一民居，是个清新淡雅的小院子，院墙处伸出几支竹子，向天而立，在这炎炎夏日中，竟是散发出一股子傲立浊世的寒气。

“那就是太平别院？”范闲皱眉望着那里，轻声问道。

范若若应了声：“是啊，听说很多年前叶家的主人就住在这里，后来叶家产业收归内库，这院子也就成了皇家的别院，不过时常与柔嘉闲聊时，并没听过有哪位娘娘来这里住过。”

范闲嗯了一声，点点头，忽然脸上绽出一丝微笑，原来这里就是老妈曾经工作战斗生活过的地方。若若看见哥哥脸上的微笑，不知怎的心情也十分愉悦，问道：“什么事情这么开心？”范闲撮了撮有些汗水的手指头，摇了摇头，没有说什么，他今天带妹妹来这里，已经是件极大胆的事情，虽然入京所见，叶家似乎并不是个多么大的禁忌，但既然父亲与五竹都那般谨慎，自己还是小心一点的好，暂时没说。

他今天专门来这里看一看，主要是想进这院子去祭拜祭拜，但既然已经成了皇宫的别院，自然是不方便去了。只是不知道母亲的墓地究竟在哪里，这让他有些不好受的感觉。

来到这个世界后，他并没有见过生出自己这副躯壳的女子，但无来由的心中就将她认作了自己的母亲。也许是因为前世的时候父母早早双亡，又没有留下什么，所以来不及产生对母亲的依恋，而来到庆国之，不论是重生之初的逃亡，还是澹州时的一切，以及来京后的诸多妙遇，所有的这一切背后似乎都在昭示着那个女子曾经拥有的力量、权力，以及某种决心，在提醒着他，他的母亲就是那个女人，那个叫做叶轻眉的女人。

叶轻眉，看轻天下须眉。

范闲甚至产生过一种疑问，会不会母亲根本没有死，而是远远躲在某个角落里，带着一种温柔却又冷酷的微笑，默默注视着自己在这个世上的一举一动，每一次挣扎与每一次解脱。

但司南伯极为冷血地打断了这一切的幻想，并且说母亲的墓地在京都一个极为隐蔽的地方，若时机成熟了，自然会让他去祭拜。

范闲叹了一口气，跪了下来，向河对岸的那个小院子磕了一个头。范若若微微一怔，不明白兄长这是何意，但冰雪聪明如她，顿时猜到了一些什么，不由吓得脸上微微发白，马上却又强自镇定，随着范闲跪了下来，往河对岸拜了一拜。

有青树遮蔽，所以对岸即便有人，也一定难以看见，有一对冰雪般的璧人儿正跪在地上，向这方遥遥拜着，这场景很有些意思。

范闲有些意外，拉着她的小手站起身来，温言问道：“为什么随我跪？”

若若勉强笑了笑：“我应该怎么叫？叫阿姨？”

范闲呵呵一笑说道：“知道你能猜到，今天带你来本就不想避着你，有些事情只有自己一个人知道又不能往外说去，真是件极苦闷的事情。”

范若若叹了口气：“难怪小时候哥哥一直住在澹州。”

范闲说道：“我只知道母亲是叶家的那位，你难道小时候没有听父亲或者柳姨娘提过这事？”

范若若想了想，无奈地摇了摇头。范闲叹了口气，猜想大概是皇宫里面很厌恶叶家有后人的缘故，所以父亲才一直瞒着这件事情，不过……以朝廷的能力，如果司南伯当初与叶家女主人有瓜葛，这种关系又怎么能逃得出宫里的注视？除非监察院一直替父亲隐瞒着，不过就算陈萍萍再如何敬重自己的母亲，想保全自己这条小命，也应该没有能力将这件事情瞒得丝毫不漏才对。

种种不解涌上他的心头，让他异常恼火。是个没妈的孩子便也罢了，自己竟开始怀疑起另外的那一部分，这种心理趋势真是让人相当的不愉快。

※※※

兄妹二人没敢太靠近那处院子，穿林而行来到了官道之上，顺着道路往京都的方向走，准备走远一些找间驿店请小二拉辆马车过来。走了没多久，便发现官道上有一条小路正通向左手方向，隔着一步便有一方青石隐在青草间，上面生着青苔，极难发现，看上去颇为别致，应该是很少有人走动。

范闲目力极好，能看见小路的尽头有一座小木桥，想来就是通往那个太平别院的，不由在内心深处叹了口气，强行转过眼光，微笑说道：“手帕已经干了，会不会太热？”

范若若的眉宇间总是有一股似乎化不开的寒冷，但在范闲面前却没有这种感觉，此时汗珠从她额角的青丝间渗出，缓缓淌在微红的双颊上，平增一分光彩，但是让范闲微微怔了一怔。她柔声应了声没事，便和兄长继续往前走去。

走不多远，来到一个茶铺，铺子全由青竹搭成，透风遮光十分清凉，范闲一见心喜，拉着妹妹的手便闯了进去，喊道：“来两杯茶。”

回答他的是一片森森然的沉默，茶铺之中没有多少人，最里那桌旁站着位中年人，听到范闲的声音后缓缓回首，此人双目深陷，鼻如鹰钩，虽是阴鹜气十足，但今日却显得强自收敛着。中年人望向范闲的神色十分不善，似乎像是看到了某只小白兔。

范闲心头大惊，认出对方正是在庆庙外与自己对了一掌，震得自己吐血的侍卫头领，宫典大人。王启年被踢出监察院，就是因为对方一直想努力地抓到自己！

第五章 庆余堂里说来年

在茶铺里随便整了些水喝，兄妹二人就有些心神不宁地重新上路，走了没多久，便看见王启年一干来接自己的马车。对方的身份在这里，而且看着表情有些异样，情绪不怎么高涨，王启年自然不敢啰嗦什么。

“圣上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范若若靠在车厢上，拿着手帕扇着微微汗湿的脸庞，模样看着极为可人。

范闲苦笑着回答道：“咱们的这位陛下，一向深居简出，我早就料到，一个男子怎么可能长年呆在满是宫怨脂粉味的皇宫之中，他一定会经常出来散心，走到流晶河畔来，也是很自然的事情。只是先前有些好玩，我总以为那位宫典大人，会叫他黄老爷的。”

范若若噗哧一笑，说道：“哪儿能事事都像哥哥说的故事一般，若真如此，你早就该去开个讲书铺子去了。”

说到讲书铺子，范闲马上想到了豆腐铺子，皱眉问道：“若若，你将来准备做些什么呢？”

范若若神色一黯，如今这年月，女子出嫁之后，便是相夫嫁子绣花管后院，以若若的学识能力，若就这般度过一生，只怕也会有些不愿意。只是目前也不能多做筹划，只好先暂时这样。

入京之后，马车直奔二十八里坡。这二十八里坡却不是个大山坡，只是京南一个有名的地名儿。话说数百年前，京都远没有如今这般阔大之时，二十八里坡是入京前最后一段山坡，离西南方向官道上最后一个驿站足足有二十八里，每当车马到此之时，行了最后二十八里路，马乏人累，格外疲倦，将这最后一段小山坡看得比海滨之畔的大东山还要高大。二十八里坡的名称便是得自于此。

如今的二十八里坡早就被收到了城墙之中，变成了一条街巷，只是名字还保留着，庆余堂便设在此处。马车远远地停下，范闲与妹妹走了下来，顺着街道往那边走去。沿路看见一排整整齐齐的小门面，全是那种从岭南运来的廉价木材，上面刷着清漆，木斑清晰，若一眼瞥过去，感觉就像是无数个单眼怪正虎视眈眈看着自己。

范闲唬了一跳，好奇问道：“怎么都用这种？”这种做法，他前世时的小饭馆里倒是常用，清一水儿的原木感觉，又便宜又清爽。

王启年摇摇头，他可不是经商的料。范若若解释道：“这里就是庆余堂了，每个门脸就是一位大掌柜的授徒之处。十七位掌柜，就有十七个屋子。”

范闲数了一数，发现街道旁一共有二十几个这样的小屋子，请教妹妹这是为何，范若若没好气道：“这多年过去了，总有些掌柜年纪大了，开始养老，或者是病故的。”

一行人说说谈谈走到最前面，那是一幢很有些漂亮的宅子，院落极大，看越过院墙的飞檐，里面应该是被分割成了许多个院子。范闲心头一动，觉得有些熟悉，想了想才想起来，这和先前在流晶河畔看见的太平别庄，竟是差不多的风格。

这些掌柜们住的地方有些奇怪，大门上前没有写庆余堂三个字。此时早有范府护卫上前递了名贴，看门的人一见名帖上的名字，马上便知道来者就是最近在京中大出风头的范大公子，赶紧恭谨请入，因为七叶掌柜目前正在范家帮忙打理澹泊书局，所以竟是连知会

这道程度都免了。

正要入府之时，朝廷负责监管庆余堂的人，却打横里穿了过来，正准备发问审查来客身份。王启年却是冷冷看了对方两眼，连自己都不屑出面，让小组里一位小字辈去应付，随着范闲便往堂里去。

监察庆余堂的，也是监察院的人，所以他马上知道自己做了件很多余的事情。

……

……

入堂，落座，上茶。

坐在首位的是位约四十岁的人，眉眼柔顺，似乎在这些年的重压之下，整个人都变得谨小慎微了起来。但范闲知道对方是庆余堂的首席大掌柜，号称叶大，当年主营叶家最紧要的生意，断不是眼前所见这般无趣又无用的感觉，不由微微一笑说道：“一直以为大掌柜年高德劭，今日一见，才知道大掌柜原来如此年轻。”

叶大掌柜全然不知这位范公子今天来庆余堂到底是为了什么，虽然十几年过去了，叶家早已不是什么禁忌，但是等于被变相软禁在京中十几年，他的性情早已不像当初那般跳脱豪迈，身子骨都已经佝偻了起来，心气也淡了许多，苦笑回应道：“早就是个老头子了，范公子讲笑，讲笑。”

范闲呵呵一笑说道：“开门见山吧，今日前来，第一樁事是澹泊书局的生意极好，想来谢谢七叶掌柜，也想看看庆余堂是什么模样。”

叶大掌柜微笑应道：“范公子出钱请咱们堂里的人做事，自然要让公子挣着银钱才是，如果做生意还亏了本，这庆余堂只怕早就在京里倒了。”说到挣钱之事，叶大掌柜的眉眼中，自然流露出一股自信，浑身上下散发着光彩。

范闲在心底暗赞一声，想这才是自己老妈当年教出来的人应有的模样，一拱手极有礼貌说道：“其实今日来，是有樁事情要专门麻烦一下大掌柜。”

叶大掌柜心头一凛，如果只是为了生意，对方身份尊贵，断不至于亲自前来，难道对方在想些什么？叶大掌柜要为京中庆余堂这么多掌柜伙计还有亲眷的生命安全着想，根本不敢听对方想什么，为难拒绝道：“朝廷有明规，庆余堂人不准离京，如果范公子心气过高，庆余堂实在是帮不上什么忙。”

范闲哈哈一笑说道：“这个我自自然是知道的，今日来，只是想请叶大掌柜做一个人的老师，据我所知，这些年来，朝廷一直有些户部官员还有内库人手，是拜在庆余堂门下，专学经营之道，我与七叶掌柜合作舒服，故而也想介绍位学生。”

叶大掌柜好奇道：“不知道是什么人。”

范闲微微一笑，没有说什么。叶大掌柜会意，轻声说道：“贵客远来，不如让家妇带着范小姐去后园逛逛？”他微笑望着范若若说道：“我们这院子虽然不出奇，但当年也是家主亲手设计，颇有可观之处。”

范若若早就明白，微微一笑，自与掌柜夫人往后园去。而王启年等人也被范闲一挥手赶了出去。见他这般谨慎，叶大掌柜不禁害怕了起来，不知道究竟是谁要来学经商之道。

“范思辙，我的二弟。”范闲啜了一口茶，轻声说道：“您应该听说过。”

叶大掌柜心头大惊，心想范氏二子眼下虽然无隙，但毕竟有司南伯的家产放在那里。

权贵子弟，怎么可能愿意来学经商之末道，莫非面前这位范大公子想借此事，让范思辙无法继承爵位……但这种拙劣的伎俩未免也太荒谬不可行了。

范闲却没有想到叶大掌柜会想这么多，柔声说道：“我那二弟天性好经商，但眼下只是靠着骨子里那点儿遗传与爱好在撑着，将来如果想真正地做些事情，他的能力还有些不足，所以希望他能够有这个荣幸拜在大掌柜门下。”

叶大掌柜赶紧摇头，谨小慎微如他，是断然不敢搀合在这些事情里的，推脱说道：“范侍郎掌管天下钱粮，这生意做的可是比谁都大，区区庆余堂，哪里敢教范二公子。”

范闲略有些失望，不过也不着急、心想按着自己的计划，你这个老师总是跑不掉的。他静静坐在椅子上，缓缓调动雪山处的真气，四脉俱通，闭目沉吟少许，确认自己敏锐的耳边都没有听到谁在偷听，这才压低了声音说道：“还有一事，不知大掌柜可敢听，若你敢听，我便敢讲。”

见他如此神秘，叶大掌柜无奈一笑，知道自己就算不听，对方也是一定要讲的。果不其然，范闲微笑说道：“我如今是太掌寺协律郎。”

见他无头无尾说了这句话，叶大掌柜有些莫名其妙，但还是恭恭敬敬道了声喜，知道面前这位公子马上要尚宫中哪位贵人了。不料范闲紧接着说道：“我的未婚妻是林家的小姐。”他知道，堂堂叶大掌柜，虽然枯坐京都十五载，但在许多年前，一定有许多渠道可以知道某些秘辛。

果不其然，叶大掌柜面色剧变，死死地盯着范闲的双眼，冷冷说道：“范公子究竟想说什么？”

范闲淡淡应道：“最迟两年之内，我便有可能掌握内库的管理权……但我知道，我的能力不足，而且父亲的户部那面终究是国之财，而我要理的是宫之财，所以无法给我太多帮助，而我……”他反望着叶大掌柜没有什么情绪的双眼，一字一句道：“需要帮助，需要……你的帮助。”

第七章 风起于萍末

屋内官员们正聚在一起看着邸报，上面清清楚楚写明了发生在北方的所有事情，不论是从及时性还是信息丰富程度上来说，都比皇宫出的报纸要吸引人多了，更何况上面记载的还是庆国胜利的消息。范闲苦笑着从怀里掏出那张皱巴巴的报纸，在心里对文书阁大书法家潘龄老先生说了声抱歉，便重新坐回自己的桌前开始饮茶。

旁人正在兴高采烈地讲着战事，没有人注意到他的安静，反而是少卿大人着着他微微一笑，示意他出来一趟。范闲有些忐忑不安地走出门外，来到一处僻静所在。这里已经是院子深处，搁着一张石桌，两张石椅。少卿大人示意他坐下，然后微笑问道：“众人皆欢愉，君却独坐默然，不知为何？”

这位少卿大人姓任名少安，当年也是风流人物，后来娶了位郡主，便一直安安稳稳地在太常寺里向上爬升，与范闲今日所面临的情况倒有些相同。范闲不确认任大人是不是心伤某事，所以要来拉自己唏嘘，所以不好怎么回话，只得淡淡一笑说道：“朝廷胜这一仗乃自然之事，所以并不如何惊喜。”

“为何是自然之事？”任少卿好奇问道。

范闲对于军国大事确实没有什么独到见地，只得推诿接道：“陛下英明，将士用命，北齐心虚，自然一战而胜。”

任少卿微笑望着他说道：“我这才想起来，今次两国再斗，倒是与范大人遇刺一事脱不了干系。”

范闲一怔，也才想起来，此次庆国出兵抗齐援赵，其中一个借口就是北齐刺客潜入庆国京都，意图谋杀大臣之子。想到北疆之上的那些河畔枯骨，各州郡闺中空等良人之妇，范闲不知为何，心头有些发堵。叹息道：“兵者乃凶器，圣人不得已而用之。”他知道庆国虽然承平十数年，但骨子里的尚武精神并没有消褪，所以平日里很注意掩饰什么，但当着任少卿的面，想着只是闲聊，所以随口说了句。

任少卿似乎很欣赏他的这句话，点了点头：“虽是如此，此次获地不少，庆国又有数年安宁，倒也值得。”

范闲不是一个酸腐的和平主义者，微笑承认了这个事实。任少卿又道：“虽然战功尽归将士陛下，但是朝中为此事暗中筹划两月，也算得上是殚精竭虑。”

范闲马上从这句话里品出了别的味道，知道少卿大人是在说，朝中的文官系统也为战事出了不少力。范闲毕竟有过两世经验，知道打仗终究打的是后勤，所以诚恳说道：“朝中诸位大人，也是居功至伟。”

任少卿满意地笑了笑，接着说道：“宰相大人与你即将成为翁婿，你若有闲时，还是要多上府拜问一下，才比较合适。”

“这是自然。多谢少卿大人提醒。”范闲背后一道冷汗流了下来，自己马上就要娶婉儿了，却还没有去拜访过未来的岳丈，这真是有些说不过去，只是……这应该是林府与范府之间光明正大的交往，为什么任少卿要私下与自己说。

果不其然，任少卿轻声说道：“老师希望你一个人去相府坐坐，不想惊动太多人。”

范闲怵然领命。

※※※

第二日朝堂之上，尽是一片谀美之词，军方受赏不少，监察院四处也因情报得力，受了明旨嘉奖。不过出乎所有人意料的是，户部侍郎司南伯范建出列进言，此次得胜，全亏宰相大人殚精竭虑，先国事后家事，疏理后勤，粮草得力，实为大功。群臣喧哗，本不明白原本的政敌，为何今日如此和谐，但一想到两家的婚事后，顿时恍然大悟。

更出乎众人意料的在后面，本来一直是宰相那派的礼部尚书郭攸之却出言反对，如何如何。最最出乎众人意料在于……陈萍萍上朝了，当陛下询问之时，他坐在轮椅上轻声说了四个字：“宰相辛苦。”

至此，原本借着吴伯安与北齐勾结之事不停攻击宰相的政敌们一下子安静了下来，皇帝陛下下旨安慰，林若甫重新站稳了脚跟。而朝野上下都在传说，宰相因为与范家的联姻，已经倒向了二皇子。本来在朝中全无助力二皇子，顿时成为了炙手可热的人物。

没有人知道，这一切大事的背后，其实只是郁郁不得志的太常寺任少卿与太常寺八品协律郎在院墙下面的一次闲聊。

通过自己向老丈人卖了一次好，一次大好，范闲的心里稍微有了些安全感，虽然还是很害怕宰相查出来林二公子是自己喊人杀的，但总不像前两个月里那般总躲着。

太常寺的职事不用天天去，只有一句去点个卯就好。这天下午范闲坐着马车来到了皇室别院。

如今他与别院里那位姑娘的婚事已经是全京皆知，加上范府出手大方，所以看管的侍卫们都开始睁一眼闭一眼。范闲和妹妹一同往里走去，并没有心情去看园子里的野花杂草，只是沿着石子路往小楼去。范若若有些惊讶：“哥哥对这里的路倒是挺熟。”

范闲微微一笑道：“我记性好，你又不是不知道。”心里却是暗笑，自己十天里倒有两个三个夜晚会在这园子里穿进穿出，想不熟悉还真是件极难的事情。

可惜按照规矩，他这位未来的郡主驸马依然不能在别院里见林婉儿，只好坐在楼下喝茶，若若一个人上去。他也不急，反正夜夜能见的未婚妻，不急在一时。过了阵时，却是下来了两个人，看见若若身后跟着的那位姑娘家，范闲眼睛一亮。那位姑娘家眼睛清亮，眉毛略有些浓，却并不显得粗鲁，反而很精神，正是京都守备大人叶重的独生女叶灵儿。

叶灵儿看见有个陌生男人等在楼下，略有些奇怪。范闲已是微笑着起身相迎，拱手道：“叶姑娘，许久不见了。”

话一出口，范闲就知道事情有些不妥，当日自己见叶灵儿的时候是化了妆的，用的是大夫身份，今日却是摆明身份来别院探视，开口一句许久不见，只怕叶灵儿会起疑心。

出乎他的意料，叶灵儿只是淡淡看了他一眼，屈身一福道：“见过范公子。”

见她知道自己的身份，又不惊奇自己先前说的话，范闲知道一定是婉儿向这位闺中密友将二人交往之事说了出来，微笑说道：“婉儿多亏有姑娘相陪，病榻之上，才不致无聊，范闲在此谢过。”

叶灵儿神色冷冷地说道：“范公子客气了。”

范闲见这女子似乎并不怎么喜欢自己，也不如何恼怒，他可不认为凭借自己的漂亮脸蛋儿，就可以让全天下的女人都对自己抱有一种天生的好感，所以只是微微一笑，再行一礼，转身对若若说道：“问的事情怎么样了？”

范若若莞尔一笑道：“你就急这个。林姐姐说了……”

范闲忽然摆摆手，微笑道：“自己家里一点儿事情，还是回家说吧。”

叶灵儿听着这话勃然大怒，心想这范闲果然是个心胸狭窄之辈！这话的意思太明显不过，意思是范林两家的事情，不需要自己这个姓叶的多掺和？她怒气冲冲道：“范公子，说话做事不要欺人太甚。”

范闲一怔，心想这又是从何说起，这位叶姑娘怎么脾气这么大，心里有些莫名其妙的烦躁，懒得理她，牵着妹妹的手就往府外走去。

走到别院外面，叶灵儿也与丫环下人们一起出了府，看着范闲拉范若若的手，冷笑了一下。

范闲没明白，还是牵着若若微凉的小手等着马车过来，若若的脸色却变得有些尴尬，确实如此，这世上兄妹之间如他们般亲匿的，并不多见，而范闲又不是很常注意这些。看着妹妹神情，范闲终于想明白了过来，心想那个女人怎么老缠着自己不放，他与若若之间自然是明月清风，所以反而格外生气，回头对着叶灵儿皱眉问道：“叶姑娘，您是不是家中没大人管教，所以天天在京都与定州逛着？”

叶灵儿全没想到自己无意的一丝冷笑，竟惹得对方如此恶毒的言语攻击，大怒骂道：“你说谁没有教养？”

“谁说过？”范闲温柔笑着：“这里好像没有人说过。”

见他耍无赖，叶灵儿更是气极败坏嚷道：“那你还不是天天在京都里逛着，都要成亲的人了，还没个正形儿，也没见你去过几次太常寺，难道你也是家中没大人管教？”

范闲的性情温柔之中带着几丝厉杀，但更多的却是蔫儿坏，知道自己不生气，对方才会更生气，所以更加温柔说道：“我来探望自己的未婚妻，于情于理都说得过去。叶姑娘与我的婉儿交好，时常探望，我已谢过，只是希望您能注意下自己的言辞，不要再试图挑拨我们自己家人间的关系。”

叶灵儿气得双唇发抖，听见对方又玩这招，恨恨道：“就你这般纨绔模样，也不知道婉儿是瞧上你哪点了。”

范闲叹了口气，说道：“我又哪里纨绔了？”

叶灵儿恨恨道：“文不成，武不就，纨绔之说难道亏了你？”

范闲有些惭愧地笑了笑，说道：“我本极厌恶自夸，不过京中总传在下文武双全，文能七步成诗，武能七步杀人，过誉之词让在下有些飘飘然，今日才被姑娘这话点醒，实在是感谢莫名。”

见他作态，叶灵儿才想到对方的才名，气地一跺脚，不知道说什么好，忽而将红润至极的薄唇一咬，手扶在腰畔的小刀上，几番思琢之后，终是取下刀来，扔在范闲身前的土地上，发出咚的一声脆响。

第九章 大劈棺与小手段

依范闲的性情，打完架后自然就要赶紧各回各家，各找各妈，但是万万没料到范若若竟然瞪了自己一眼，似乎妹妹嫌自己出手太重了。他只好苦笑着摇摇头，看着妹妹掏出手帕为叶灵儿擦拭流血的鼻尖。

“这叶灵儿的小鼻尖儿倒是蛮漂亮的，只可怜这时候像个流鼻涕的小破孩儿。”

“叶重家也姓叶，老妈也姓叶，当年是不是因为这个原因，所以一直互瞧着不顺眼，如今我与叶灵儿也互瞧不顺眼，看来是长辈遗风。”

其实范闲是个很沉稳的人，但此时场面尴尬，一时又不方便走开，所以只好想这些有的没的，来掩饰一下自己的情绪。

……

……

许久之后，哭哭啼啼的叶灵儿终于在范若若的安慰下平静了些，再看着范闲的眼睛除了恨之外便多了一丝敬畏。她毕竟是叶家女子，技不如人，也不会多作纠缠，竟是挣扎着向范闲行了一礼，表示认输。

见对方磊落，如此一来，倒是范闲有些不好意思，咳了两声，随口问道：“你刚才用的什么掌法？”

“大劈棺。”叶灵儿抽了抽鼻子，扬脸倔犟回答道：“我认输，但这只是我学艺不精，与我叶家家传武艺无关。”

范闲此时才觉得这姑娘终于有了一丝可爱之处，笑着说道：“大劈棺的名字好，看来是行云散手的简约版，姑娘能有这等武道修为，已是不易。”

这花花轿子众人抬，有面有人抬了，后面也得有人抬一下，所以叶灵儿捂着渗出血丝的鼻子，哼了两声，问道：“你用的什么招数。”

叶家一家皆武痴，叶灵儿此时不急着找回场子，却急着要知道对方这诡魅又很难想像的手段究竟是什么招数。庆人好武，但从来没有谁像范闲这样，只是依靠着自己的真气、速度、判断，后发而先至，仗着自己对人体构造的了解，攻击敌人从来不会在意的部位，从而获得积少成多的胜利——这种手法叶灵儿确实是从来没有见过，但她叔祖倒是见过的。

范闲一怔，心想自己这套黑拳似乎不算什么招数，微一心动：“都只是些小手段。叶姑娘快去治伤吧。”

这些手段是五竹教授他的杀人技，费介教授他的识人术，再加上牛栏街时初次运用的心得，杂合而成的一套技法。范闲将这取名为小手段，确实名如其实。

后来范闲的小手段也在京都出了名，成了某种能够上武道必修书的名目，这却是此时的范闲所无法想像到的，不然他一定会取个“澹州折梅手”、“司南六阳掌”之类风花雪月的名字。

不过今天小手段总是胜了大劈棺。

※※※

京中这种“武道切磋”虽然大都是在府里进行，但毕竟不是什么新鲜事儿。所以范叶两府并未因此而如何，认输的叶灵儿悻悻然离去，只是离去之前，坚持要将自己腰畔的弯刀递给范闲，说是比武认输后的彩头。

坐在马车里，范闲苦笑着把玩手中的彩头，心想没来由的和个小姑娘打一架，说不定还会得罪叶府。范若若似乎猜到他在想什么，微笑说道：“不碍事的，叶府子弟好武，天下皆知，不然也不可能出了位大宗师。叶重大人持身甚正，更不会因为这种小事情生气。”

范闲叹了口气说道：“也不全然是因为此事烦恼，只是觉着挺无稽。”

范若若呵呵一笑问道：“先前哥哥拒绝与她决斗，倒真是让人意外。”

“意外？是担心京都里的人认为我怯懦？你先前也说过，她只是个七品高手，而我是个连八品高手都杀死了的怪书生。即便我不与她交手，难道京都里的人还会认为我是怕她？”范闲微笑着说道：“虽然说刀剑确实比言语有力量，但如果只用言语就足够羞辱打击对方，那何必再动刀动剑的。”

说完这话，他忽然一拍大腿，懊恼道：“得，都已经打了一架了，再说这些也没甚用处。”

范若若噗哧一笑。

范闲好奇问道：“为什么叶家小姐总看我不顺眼？”

“妹妹不知。”范若若略想了想后应道：“大概最先前就觉着嫂子要嫁给你，就是件极难过的事情，后来虽然不存在这个问题，但是我们又骗了她一次，等于是借她的帮助才能让你见到嫂嫂，她有些咽不下这口气。”

范闲苦笑道：“我就知道，所谓手帕交之间是没有秘密的。”

“关键是费大人的学生。”范若若继续解释道：“哥哥上次用的就是这个名头，如今似乎很多人都知道咱们家与监察院陈大人的关系不错，可能是因为这事漏了马脚。”

范闲心头一凛，心想不会让别人从这件事情里猜出什么吧？不过转念一想，叶家都是多少年前的事情了，在京都数月，就凭眼前所见，似乎京都人早就已经忘记了当年的事情。

范若若此时递了张纸给他，他接过细细一看，便揉成了一个小纸团扔出车窗去。纸上婉儿写的几句话，今日来别府的主要目的，就是想找未婚妻商量一下，马上要去拜见老丈人了，应该提些什么东西。虽然林婉儿从小与宰相并没有生活在一起，但毕竟是父女，总比自己这个外人要清楚许多。

第二日，天光微暗，有乌云临城，稍减阳光之炽，却让京都更添蒸笼的感觉。

范闲抹着汗，蹲在夹竹道的街沿上，细细挑拣着摊子上的货色。夹竹道是京都古董玩物集散地，对这些事物有兴趣的人，每逢天气不错的时候，都喜欢来这条街上淘淘。范闲学着行家的作派，一脚踩在路肩上，一脚踩在摊子牛皮纸的边上，手指在人摊子上乱动着，大半个时辰了，却没个最终的结果。

摊主有些急了，只是看他穿着确实是位大富大贵之人，所以不好多说话，只得陪着笑道：“这位公子，您究竟想瞧些什么货？”

“鼻烟壶。”范闲有些无奈开口，婉儿说宰相大人这些年来最大的爱好就是玩鼻烟壶，所以他今儿就指望能淘个好的。哪里料到竟是将眼都看花了，也没瞅见能入眼的。

“得，您算是找准地方了。”摊主眼睛一亮说道：“我这儿青花釉的，翡翠的，琥珀的，要哪种有哪种，尤其是翡翠好，大好。您瞧这个。”他拿起一个小立壶，壶色青润微黄，“瞧见没？黄杨绿的，虽然年代不敢称久远，但质料作工可没得说。”

“有祖母绿的没？”范闲心想得挑个最贵的才行。

摊主为难说道：“祖母绿太矜贵，用来作鼻烟壶，那是宫中才有的制式。虽然如今不怎么苛求这个，但如果想在夹竹道上寻个祖母绿的鼻烟壶，那就有些难处了。”

摊主为人极好，竟是给范闲指了指街头一家大店，说如果要寻祖母绿的鼻烟壶，便只有往那家去。

范闲谢过，又放下块碎银子拿了片不知真假的碎瓷片，才起身离去。王启年在一旁看着，脸上浮起一丝微笑，心想这位大人对待贩夫走卒之辈倒是无比温柔，而且关键是心细如发。

入那大店，迎面便是一阵清风扑面而来，定睛一看，却是一拉线屏风扇正在不停地摇着，范闲大为赞叹，竟是不急着问鼻烟壶，先揪着店老板问清楚了这扇子是谁家卖的，一问之下才知道，原来是去年出的新货，店老板与那商家有些交情，所以搁在门厅里当活广告。

问清楚那商家的地址，范闲才开始询问鼻烟壶的事情。店老板上下打量了范闲两眼，从衣着上确认了对方荷包的深浅，这才入后房小心翼翼地捧出一个盒子，放在桌上打开。盒中铺着碎红锦，绵软至极的材料托着各式材质的鼻烟壶，防止打碎。老板也不怎么说话，很干脆利落地问道：“要好的，还是要最好的。”

范闲喜欢这种感觉，微笑道：“当然是最好的。”

听见这话，老板竟是把盒子盖上，在腰间摸索了半天，取出一个淡青色的翡翠小壶，材色青润，无一丝絮状存在，真是上好的材料，里面反描着一独坐寒江边的钓翁，不仅意境上乘，那笔法触端更是纤细柔顺，手艺是极难见的鬼工。

“开个价吧。”范闲接过来放在手掌里把玩着，感觉掌心一片温润，手感非常好，有些痒，有些滑，有些润。

“两千两银子。”老板面无表情，似乎很厌烦有人来买东西，显得有些爱理不理，反而让范闲来了兴趣，货色确实不错，老店的作派确实就是不一样。

他想了想，自己在澹州存的银子加上妹妹孝敬的全都给了弟弟去开书局，澹泊书局如今生意大佳，但后手的银子还没揣回自己身上，所以后来通过藤子京在公中调了两千两银子，除去在花舫上喝花酒用掉的四百两，最近七用八用，还剩下一千三百多两，所以一皱眉说道：“八百两。”

第十一章 避暑何须时

如果是一般的成年人，和只有几岁智慧的痴呆儿聊天，或许很容易心生厌烦。但范闲不一样。范闲前世最后的那段岁月都是躺在床上无法动弹，今世修行那个奇怪的霸道功诀时，也经常陷入半植物人状态，所以他的耐性是极好的，加上对面前这个叫大宝的智障大舅子心生怜惜，所以可以耐得住性子一边笑着，一边与大宝聊着。

在范闲的心中，身旁这个行动有些迟缓的大胖子，实在是比京都里其他的人要可爱多了，要值得信任多了。

“我说大哥哥，为什么大宝这么胖，你却这么瘦？”大宝皱着眉头，似乎被这个问题困扰得很厉害。

范闲苦笑回应道：“第一，您才是我大哥，我将来是你妹夫。第二，我并不瘦，只是大宝有些胖。”

大宝摇摇头，打了个呵欠，从身边的桌子上取了块江南的软糕放嘴里，使劲儿嚼着，口齿不清说道：“大宝不胖，只是喜欢吃。”

见宰相还没有传自己的意思，范闲眼珠子一转，凑到大舅子耳边说道：“大宝啊，什么时候我带你出去玩玩？”

“玩……玩什么……呢？”大宝开心说道：“我要打马球。”

“嗯？”范闲好生头痛，心想自己真是给自己找事情做，本想着是带大舅子去消消暑，顺便以此为借口，也把婉儿从禁卫森严的皇室别院里拖出来，哪里想到这位大胖舅子居然想打马球，赶紧改口说道：“大宝，想不想听故事？”

大宝的鼻孔张缩了两下，吸了两气，兴高采烈地说道：“好好！大宝最喜欢听故事了。”

于是乎，宰相家的花园里，开始响起一个清爽的声音，这声音在讲故事，故事里说的是，一个长得很漂亮的白雪公主和七个小矮人，在一个森林里快乐的生活，有一天白雪公主去拣小蘑菇……

※※※

“有些出乎意料。”宰相林若甫隔窗远远看着那边，微微一笑道：“你看他是装的吗？”

袁宏道摇摇头：“不像。看范公子满面笑容极为真挚，应该是发自内心。”

“嗯。”林若甫叹息了一声，“请他进来吧。”

范闲进入相府私宅后，就一直有些紧张，等走入宰相的私人书房时，第一次看见自己未来岳父的脸，更是忍不住右手尾指轻轻哆嗦了一下，毕竟对方唯一正常的儿子的死亡，与自己脱不开关系。但他的脸上依然保持着恭谨，平静异常：“拜见林世伯。”

称呼是很有讲究的一件事情。叫宰相大人肯定不适合，叫老大人也不漂亮，称声世伯既可以拉近范家与林家的关系，又隐隐提前展现这门婚事所带来的亲近感。

林若甫看着范闲平静的脸庞，对于这小子的表现有些满意，略一斟酌后说道：“今日请范公子来，想来范公子也明白是什么意思。”

范闲赶紧笑着应道：“世伯唤小侄名字就好。”

林若甫点点头：“范闲……对于这门婚事，你有什么意见没有？”

范闲心想自己能有什么意见，高兴还来不及，脸上不自主出现一丝赧色。看见他的表情，林若甫内心深处更加安心，微笑道：“你也看见了，珙儿去后，我只有这一子一女，晨儿嫁与你，你要好好待她。”

范闲低头沉声应了声是，毫不拖泥带水。

“老一辈人，总有去的那天。”林若甫忽然清声说道：“如果我冒昧地说一声，将来若有一日，我要将我的儿子托付于你，你可有这个担当？”

范闲略一沉思，站起身来，双拳一抱躬身道：“理所当然。”

“日后，我们便算是一家人，所以有些话，我可以当着你的面说明白一些。”林若甫看着少年的双眼，似乎想看进他的内心深处，一字一句说道：“虽然我与婉儿极少见面，但她毕竟是我的女儿，她姓林，就要为林家考虑。一旦联姻事毕，相信司南伯大人也明白，你我两家便是个同生共荣的关系，希望以后无论在朝在野，你都要牢牢记着自己的身份，从此以后，你要护持的，不再仅仅是范家，还有林家的利益。”

这话确实说得够直白，但也唯有如此，才表明了宰相大人对于这门婚事，终于真正的点了头。范闲心头涌起一阵喜意，虽然娶婉儿过门，是宫里一手操办的事情，但能够得到岳父的首肯，自然会更加名正言顺一些。

只是想到这番话里别的意思，范闲也不免有些头痛，这位初初见面的老丈人显然已经舍了东宫，却不知道是不是准备靠在二皇子那边。世人皆道，范府与靖王府都是二皇子的助力，但范闲却清楚，自己的父亲大人心里想的可要复杂许多。

……

……

闲事少叙，只说这次相府之行成功结束之后，林婉儿终于觑了个空进了趟宫，在太后面前孝顺了半天，又不知怎的说了往日里一张铁面的皇帝舅舅，得了旨意，终于可以离开皇室别院，四处去逛逛了。

林婉儿的身体在范闲与御医们的小心操持下，恢复得极好，早就可以出门走走了，虽然病根还没有除去，但是老是躲成小楼里成一统也不是个事儿，所以听说宫里终于开了禁，范闲大喜过望，第二日一大清早的就带着马车和一应准备好了的事物，赶到了皇室别院外候着。

不知道等了多久，院里终于热闹了起来，先是几个侍卫打头，后又几个老妈子领着，还有几个样貌俏丽的丫环开路，末了，林婉儿才在大丫环四祺的扶持下，款款从里面走了出来。

林婉儿穿着件清爽的白色单裙，头上戴着个陇西竹围成的笠帽，这种笠帽极轻，帽子下沿是薄薄的一层轻纱，遮着阳光，也遮住了她的清美容颜，只隐隐看得见眉眼唇角里的喜意。

范闲迎上前去，那些老妈子们却是看见这位新姑爷便开始紧张起来，像抗洪一样英勇堵在了郡主的身前，数双如电般目光，恶狠狠地看着他。

范闲大怒，心想小爷谈个恋爱还要被你们这些家伙打扰，真弄烦了自己，再给你们下点儿泻药，闲目如电，瞪得你们肚痛入厕不能出！

林婉儿略带歉意地看了他一眼，手上却是用力拧了一下身边的大丫环。四祺吃痛，险

些叫了出来，心想自己又得罪谁了？但她明白小姐的意思，赶紧着上前对姑爷说道：“范公子，分两拨走吧，在西城避暑庄再见。”

避暑庄是皇家消夏园林，在京都西侧约二十里外，如果不是林婉儿今日出游，范闲倒是没有资格进去享福。

范闲冷哼了一声，但也知道成亲之前，如果便和婉儿坐一辆马车里，只怕她会羞，那些老妈子会疯，所以不再多话，却给身边的若若使了个眼色。若若会意，微微一笑，走到了未来嫂嫂的旁边，轻轻拉着林婉儿的手，说了几句什么，然后便随着别院的一行人，上了宫中的马车。

“哥，做驸马……真的是一件很恼火的事情。”范思辙在旁边很同情地看着范闲。

“秋天快来吧。”范闲叹息道：“让你姐跟着嫂嫂应该没问题，那些该死的老妈子，总不会以为百合也会在马车里绽放才是。”

“百合是什么？”

“一种圣洁的植物。”

※※※

两边走的极早，天刚刚亮便出了门，但等车队赶到避暑庄时，太阳也早已经醒了过来，像对待同志一样温暖无比，热情无比地照耀着大地上的一切。

好在皇家的行宫早就考虑到了这些问题，娇贵的皇族们都拒绝接受太阳的热情，所以山庄修建在密林之旁，邻山望湖，遮阳迎风，湖面平静，但清风依然徐徐吹来，带走林间最后一丝燥气，还以众人一片清爽。

范闲站在湖边的草地上，看着眼前景致，心中好生赞叹，这天子家的农家乐活动确实不一样，生活待遇较诸一般臣子实在是高上太多。

话说入避暑庄的时候，不知道若若使了什么招数，竟是说动了皇家的侍卫，将那几个老婆子全部留在前庄喝茶打马吊去，这湖边只留下了一千年青人，侍卫或站或坐地在远方站岗，丫环们难得出来玩一趟，叽叽喳喳个不停，倒是将湖边清静减了三分，不过没有鱼眼珠子们在一旁打扰清兴，范闲还是觉得很舒服。

与众人离的远了些，又咬牙切齿扮鬼脸赶跑了大丫环四祺，范闲终于能够和婉儿单独地呆上一阵。

“真难。”范闲感叹着，右手从青青的草里像条蛇一般钻了过去，如闪电般抓住婉儿柔软的小手，脸却依然平静望着湖面，“想和姑娘见上一面真难。”

手被捉住，林婉儿的脸马上红了，羞得低了头，却没将手抽回来，只低声啐骂道：“这时候又来唤姑娘了，也不知道是谁天天晚上没脸没皮地爬墙翻窗。”

第十三章 妖精吵架的典故

舍得舍得，不舍哪有得？但范闲瞧着这小媳妇儿任君品尝快乐，根本不可能变身柳下惠，内心深处早已是一片火热。如果要这时候放手，范闲都会鄙视自己，吃便吃罢，上了饭桌还讲什么客气。

所以两个人渐渐合成一个人。

……

……

虽然有水生丛树遮隔着，但湖光山色多明媚，那边小两口的亲热景象总是会影影绰绰落入丫环们的眼里。丫环们很聪明，各自将眼光移开，有的低身去翻肉片，有的背过身假装检查小姐妆盒，有的不知如何处理，只好低下身子，轻唤一声，冒充脚扭了的可怜小女生。

范思辙正在大嚼着，没有注意到湖边有妖精吵架，若若此时正在山林边散步消食，似乎也没有瞧见这边。而那些丫环之所以没有连咳数十声，以阻止这种大伤风化的事情发生，全是依赖于范闲这些日子里的填鸭政策。

——如果要谋国事，就要向太监头子行贿；如果要谋家事，就要向这些贴身丫环们行贿。范闲深深明白其中道理，所以这些天里，隔一时便打赏，仗着老子是户部侍郎，仗着澹泊书局正在源源不断地捞银子，他出手极大方，丫环们极欢喜，早就将天秤偏向了未来姑爷这侧。

不知过了多久，湖边的两个人终于呼吸困难地分开，气喘吁吁的，发丝微乱着，看上去倒有几分狼狈，不像是亲热，倒像是打了一架似的。

林婉儿伸手捋了捋头发，余光瞥了一眼远的丫环们，猜想应该没有人瞧见，但依然羞恼大作，狠狠地瞪了范闲一眼，心想这光天化日的，未免也太荒唐了些，但唇上此时似乎还残留着些许甜甜的香味，让小姑娘家家心头一片慌乱甜蜜交织。

“怕什么？平日夜里也没见你这般不自在的。”范闲小声在她耳边调笑着，手指施出“小手段”轻弹了一下她白莹润美的耳垂。

婉儿又是一声轻呼，再也忍不住，摆起小拳头，朝他胸脖上捶了下去。

“谋杀亲夫了。”这是前世范闲和伙伴们早就开腻了的玩笑，但在这湖边对着自己真正的未婚妻说着，却别有一番滋味。

婉儿“虎虎有生气”一口咬了上来，范闲手腕一痛，强忍着没有叫唤出口，苦笑说道：“又不是妖精打架，怎么狠成这样。”

妖精打架这典出自红楼梦第七十三回，傻大姐在大观园里拣了个香囊，上面绣着一对赤裸男女相抱盘坐，这傻大姐不知道是春宫画，却以为是妖精在打架，后来随手交给了邢夫人，才有了后来抄检大观园的那出戏。

本来庆园应该没有谁知道这个典故，但有些日子林婉儿听说自己郎君开了家书局，号称有石头记全本，所以早就逼着范闲将后面十来回“抄”了出来，今日一听这四个字，马上就羞红了脸，有些闷闷不乐说道：“把我当什么人呢？”

范闲笑嘻嘻说道：“当然是好人啊，前人说过，妖精打架，打的是一种至善至美的

架，更何况我们先有只是妖精吵架而已。”

“呸！不知哪里来的歪门邪说，还要借假前人之名。”林婉儿噗哧一笑，“再说了，妖精打架和吵架有什么区别？”

“打架自然是手看之，足蹈之，身体每个能用的部分都得用上。这吵架嘛，当然……是只动嘴的。”

“去死。”

范闲心里那个得意，应道：“那就死你身上好了。”

※※※

避暑庄里避暑时，恋爱中的男女身处佳湖青山之间，最易消磨时光，一眨眼的功夫，竟就到了午间。不知被范若若施了什么手段留在前庄打马吊的老嬷嬷们终于记起了正事儿，屁颠屁颠地从前面赶了过来，对范闲眉开眼笑着，想来牌局上得了范家不少好处。

但范闲依然瞧着她们不顺眼，因为这些老嬷嬷一来，自己是无论如何再也无法一亲香泽了，起坐都得持礼，与婉儿远远隔着。

午时用膳，自然不能由着范闲靠烤鱼糊弄过去，一行人浩浩荡荡地回了山庄里，选了个清雅的院子，自有下人去准备吃食。正饮茶闲聊间，听得远方传来一阵车声。范闲与林婉儿同时微笑站起，似乎都知道来的是谁，但二人发现对方也站了起来，忍不住互望一眼，十分诧异。

来者是客，来者皆是客，只是却是范闲与林婉儿两人分开请的，起先互相并不知道，所以当看着两辆马车上的人下来后，范闲与婉儿都有些吃惊，婉儿在吃惊之余多了一些紧张和感伤，范闲在吃惊之余多了一些紧张……和头痛。

林婉儿请来的是叶灵儿，她知道前些天二人在皇室别院外的那场打斗，所以今天刻意借郊游的机会，想让叶灵儿与范闲多接触接触，清除彼此间的仇视，也等若是想做个病恹恹的和事佬。范闲自然明白婉儿的意思，微笑着迎了上去，拱手一礼道：“见过叶小姐。”

叶灵儿经过那天之后，虽然鼻头酸痛似乎犹在，但却无半丝扭捏作态，竟是一抱拳做侠女状：“见过范公子，范公子身手了得，小妹佩服。”

范闲呵呵一笑，心里却有些奇怪的感觉，暗道这是准备在古代拍古装片？

范思辙看着叶灵儿从马车上下来，与兄长打招呼的模样，压低了声音对若若说道：“姐，我看明白了，未来的嫂子想当和事佬。”范若若嗯了一声，满脸微笑着准备上前见礼，不料听到了范思辙的下句括，不由顿住了脚步。只听范思辙淫淫说道：“只怕嫂子开门迎客，却要给自己迎个妹妹。”

范若若啐了一口，重重在范思辙额头上敲了一下，低声骂道：“且不说哥哥的心思如何，即便他想娶，以叶小姐的身份，难道可能做小？”在她的心里，哥哥娶谁都无所谓，只要他喜欢便好，这点倒是和范闲对她的期望差不多。

另一辆马车上下来的是个大胖子，正在仆妇的扶持下略有些慌乱的四处打望着。范闲一个眼神过去，示意若若将叶灵儿带去休息，一手去轻轻拉了一下婉儿的衣袖。

林婉儿看着那个大胖子，忍不住将手放到唇边掩住，却仍然有一声极低的轻呼，再回头望向范闲时，眼中满是感激。

“去吧。”范闲用温柔的微笑鼓励着她，两个人往马车那边走了过去。

大胖子见到范闲，本来有些惊恐的表情马上就变得眉开眼笑，本就有些开阔的眉间距离顿时被拉得更长，往前挪了几步，拉住范闲的手喊道：“小闲闲，原来是你啊。”

“大宝，不是说好不准这么喊我吗？”范闲苦着脸说道。

林婉儿本有些微微悲哀，心想自己这个没见过几面的傻哥哥似乎将自己忘记了，但听见大宝称呼范闲，还是忍不住笑了起来，问道：“小闲闲？”

范闲无奈地点了点头。

“谢谢你。”林婉儿感动地望着范闲，“你知道我不方便见他的。”

“知道。”范闲笑了笑，转身拍拍大宝高大的肩头，“大宝，今天没有马球看，不过还有别的好玩的。”

此处院子在山坡下，通堂一门，可以远远望见山下那汪碧湖，大宝抽了抽鼻子，摇摇头：“小闲闲，这水是绿色的，不是蓝色的。”

范闲叹口气道：“因为这水不够深。”

“那我们去看看有多深。”

范闲打的如意算盘是今儿将大宝拉来，一是免得大舅子天天在家里憋慌了，二来可以交给范思辙带着玩，反正都是两个小孩儿，哪知道范思辙对于吃亏的事情有一种先天的敏感，一看见来了个大傻子，早就躲得远远的。范闲被大宝拖着手，只好无奈地往山下走，心想这午饭大概也泡汤了。

傻姑爷与傻舅爷正要走出门口的时候，大宝忽然回头，很认真地看着林婉儿：“妹妹，你为什么不跟上来？”

林婉儿先是一怔，紧接着却是心中一酸，原来没见过几面的傻哥哥还记得有自己这样一位妹妹。她赶紧脆脆地应了声，走上前去牵住了大宝的另一只手。

……

……

入夜，远处阁楼里传来极轻微的麻将牌落地的声音，侍卫们聚在一处喝酒，事务清闲，天下太平，全放松了警惕。丫环们白天玩得累了，又喝了几盅黄酒，自去睡了。至于被服侍的那些主子们，更是早就已经下幔安寝。偶尔，林畔塘里响起蛙声阵阵，湖中偶有鱼儿夜游破水之声，更衬得皇家避暑庄里一片宁静。

靠着湖极偏僻处，有一个帐篷正躲着月光悄悄藏在树林之中，接受着湖面夜风的吹拂。正是夜半无人私语时，帐篷之中小两口在应景说悄悄话。

第十五章 太子驾到

“好曲，好词。”范若若微笑叹道：“桑姑娘的歌艺果然不凡。”

桑文得到京都颇有才名的范家大小姐称赞，心满意足，微微脸红行了一礼。

“冬景春寒，倒让这炎炎夏日也清爽了些。”林婉儿也点头称赞。

范闲在庆国重生十六年，却依然不怎么喜欢听曲子，倒时常怀念前世时杨宗纬的歌声，想到杨宗纬，便想到前些日子常常来范府拜望的贺宗纬，眉间皱了皱，他无来由地讨厌那个才子。

不过桑文姑娘曲子里的“忽相逢缟袂绡裳”一句，却惹动了他的某些心思。缟袂绡裳便是白绢衣袖、薄绸下衣，如白梅般素净，而当初庆庙香案之前，他与婉儿初逢之时，婉儿穿的不正是一件白色衣裳，如同一枝素梅般？只是那枚寒梅却多了些鸡腿的香火气息。

范闲下意识往林婉儿望去，却发现她也正望向自己，眼光一触，范闲微微一笑，林婉儿微微一羞。

叶灵儿如今虽然早已承认了范闲的本事，但看着这暗波荡漾的一幕，一颗芳心却不知怎的依然有些不舒服，咳了两声：“我不大喜欢听曲儿。”

范闲笑了笑说道：“看来叶姑娘与我一般都是粗人。”他自承粗人倒罢了，这话却是将叶灵儿也拖了进来，其他的两位姑娘家忍不住都笑了，连本来有些怔怔的桑文都忍不住掩嘴嫣然。

此时山堂里只有他一个男子，身边坐着妹妹和婉儿，叶灵儿坐在婉儿旁边，尽是淡淡少女气息，这种感觉让范闲感觉很好，大叹此生不虚，此行不虚。只要不是柔嘉郡主在身边就好，范闲有些害怕地想到，少女乃是人世间最美妙的存在，但如果是小女生老用看着十年后老公的眼神望着你，那就不好了。

便在此时，桑文姑娘忽然鼓足勇气赧衽一礼，对范闲轻声说道：“小女子冒昧，想求范公子辞句。”

京中艺人，拼的便是排场，也拼拥趸的层级，看听曲儿的是王爷还是国公。可拼到最后，还是拼个实力，就是词曲唱上的功夫。这位桑姑娘能够被郡主和范家大小姐同时瞧进眼里，自然是头等人，日思夜想便是好曲好词，今日机缘巧合，遇见了京都诗名大噪的范公子，也由不得她矜持，也不顾双方身份高低相差太大，勇敢提出了这个有些冒昧的要求。

范闲一怔，身边的林婉儿和妹妹却已经嘻嘻笑着让他写去。连叶灵儿也睁着好奇的大眼睛，想看看他究竟能有怎样的句子出来。

范闲被烦得无法，只好进了里屋，铺纸研墨。范若若早已很有默契地坐到了书案前提笔等待。原来范闲竟然只是个书僮的角色，跟着进屋的三女看见这一幕又忍不住笑了起来。

“妹妹的字要好些。”范闲略带尴尬解释着，虽然他在澹州时练字也算勤奋，但到了还是不如妹妹的字漂亮，所以干脆让贤。

不一时，范若若就用绢秀的小楷将范闲念的几句词记了下来，桑文初听之时，已经是眼前一亮，待紧张接过这张纸后，细细品读，更是大喜过望，朝着范闲就盈盈拜了下

去：“桑文多谢范公子赠词，大恩不言谢。”

林婉儿与范若若也是连连颌首，认为范闲写的这词当得起大恩二字。桑文若谱好曲子，将这词唱遍京都，只怕又有几年的好韶光去。

范闲今日抄的是汤显祖的那段妙辞：“原来姹紫嫣红开遍，似这般都付与断井颓垣，良辰美景奈何天，赏心乐事谁家院。朝飞暮卷，云霞翠轩，雨丝风片，烟波画船，锦屏人忒看的这韶光贱。”

他看着诸女陶醉神色，叹息着摇摇头，心想牡丹亭全篇才是妙文，这段单提出来，美则美矣，无前后文对照，总是欠缺了些精气神——只是他如今忙于点卯经商谈恋爱，连郊游都是挤的两日，哪有时间去整去，看来这先进文化的传播工作，确实是很有难度的。

“太惨了点儿吧。”一直默不作声的叶灵儿反应略显迟钝了些，直到此时才品出句中真滋味，悲悲戚戚说道。

忽然范若若面色一变，想到这词中的良辰美景奈何天一句，在石头记里已经出现过，林黛玉行的酒令。若桑文将这词满京唱去，岂不是马上就会让人知道，石头记是哥哥写的？但她看着范闲似乎忘了此事，私心深处也想着哥哥再搏大名，不由微微一笑，将这事掩去不提。

※※※

郊游很圆满地结束，大家都得到了来前想要的东西。叶灵儿得到了一些“小手段”，桑文得到了范闲的词，范思辙得到了一肚子烤鱼烤肉，大宝哥哥最后拉了匹马回了相府，范若若得了两天清雅景致清心怡情，林婉儿得到与兄长亲近的机会，范闲得到的最多，却不能说。

如果就这样结束，就会皆大欢喜。但当范闲听到王启年的报告后，皱起了眉头，他实在没有料到事情会这般凑巧。

太子要来！

……

……

“撤！”

听说太子今天要来避暑庄，范闲二话不说，吩咐王启年安排自己这一大队人撤退回京。开玩笑，堂堂一国储君要来消暑，难道自己还敢和他争地盘儿？更何况自己范家一直被归在二皇子派，宰相又和东宫决裂，监察院死抱着陛下大腿，范闲身后的势力虽大，却全是太子最讨厌的目标。如果两方真的狭路相逢，就算范闲身边有位“假郡主”外加叶范两家小姐，太子真要羞辱自己一番，自己也没处找人评理去。

皇帝陛下在流晶河畔的青竹茶肆里说过，小范闲在京中应该能过得舒心，但太子殿下估计很不喜欢小范闲舒心，人家父子之间意见如果有了分歧，范闲可没有那种自负，认为皇帝会为了区区一个大臣的儿子出头对付自己的儿子。

所以他要撤，撤得干干净净，利利落落，不给太子见到自己的机会，不给太子羞辱自己的机会，同时，也是为了不给自己被羞辱后，万一忍不住将太子揍一顿，犯下逆天之罪的机会。

潇潇洒洒来，却要惶惶然撤走，范闲的心里也不是滋味。而林婉儿更是皱眉有些不乐，心想承乾哥哥又不是老虎，怎么自家夫君会怕成这样。叶灵儿也有些重新瞧不起畏惧

权贵的范闲，心想太子又如何？当年小时候陛下将他送到叶家练武的时候，自己不一样也是揍过的。

范闲毕竟只是个八品协律郎，区区司南伯的私生子，哪里像这两位姑娘家从小出入宫闱不禁，看惯了人世间最顶尖的人物。而且他的思虑总比这些女孩子要成熟许多，知道这事儿有些敏感。

正因为他安排得快，所以当太子的队伍快要到避暑庄的时候，范闲这拨队伍已经上了官道，两边擦身而过。

正此时，一声锣鼓响，就像戏台子要开唱一般，太子的车队停了下来，有大内侍卫让范闲这边也停了下来。范闲掀开车帘，面无表情地看了过去，只见了明黄色的车驾之上，本国储君——日后全天下权力最大的那个十八岁男子，正有气无力地对自己身后的马车在说些什么。

太子李承乾，五官倒是挺清俊，只是感觉气色不大好，面色有些发白，唇角微微有些发乌。他今日来避暑山庄消夏，没有想到路上居然看见婉儿妹妹和叶家的那个姑娘，都是打小一起长大的伙伴，所以停下来闲叙几句。

知道婉儿妹妹昨天在避暑庄过的夜，李承乾心痛说道：“你也不爱惜一下自己的身子，御医说过，你这病最怕风寒。”

叶灵儿在旁边笑着插话道：“林姐姐可不担心这些，如今身边可是跟着位名医。”

林婉儿皱眉看了叶灵儿一眼，笑着解释道：“早就入夏了，哪里会染什么风寒。”

但却没有把话岔过去，太子对叶灵儿的话好生好奇，细细一问，才知道原来有面那辆马车里面竟然坐得是婉儿妹妹将来的夫婿，大感吃惊，说道：“就是范家那个打黑拳的？最近可是出名的人物，赶紧让他过来让本宫瞧瞧。”

“算了吧，殿下别吓着他了。”林婉儿有些为难地说道。

太子皱眉道：“天子家也有几个穷亲戚，日后你们成婚了，他也算是我妹夫，见上一面又怕什么？再说了，过些日子父皇总是要召他进宫，拜见宫里的那些娘娘们。”他顿了顿，又说道：“而且马上朝廷有职司要交给他做，难道他还想躲着不见人？”

这话就说得极重了，两队马车间顿时安静了下来。

“拜见太子殿下。”一个声音打破了平静，范闲不知何时已经来到了太子车驾之前，笑眯眯地躬身一礼。

第十七章 箱子毒针杀杀人

在京都深正道旁有一个宅子，是王启年用了一百二十两银子买的，中间过了好几道手续，相信没有人能查出真正的主人是谁。范闲皱眉看着墙角被捆得严严实实的两个大汉，大汉的嘴里被臭抹布塞得满满的，满脸通红，眼角流泪，说话不能，咬舌自杀自然也是不能。

“在哪儿逮住的？”范闲轻声问道。

王启年身后的那名四处人员躬身应道：“城外七里，王大人发现对方踪迹，对方被我们堵住之后还想狡辩，但禁不住我们查，所以认了帐，大人昨天出京后，这两个人便一直跟着，只是不知道他们用的什么方法，将这事儿通知了他们的人，也不知道他们的人与东宫有什么关系，居然安排了个巧遇。”

范闲皱皱眉，没有想到自己随意一猜，竟然真拉出条阴谋线索来，看来不是自己太英明，实在是敌人太多太愚蠢，京都太黑，每个人的屁股后面都有一条发叉的黑尾巴。他也明白，自己属下说的查，肯定是用了刑的，不过既然对方承认了，用的什么手段，自然也没有人在意。

“问清楚是谁的人了没有？”范闲压低了声音，对王启年问道。

王启年摇摇头：“属下知道得越少越好，所以等着大人亲自审问。”

范闲点点头，对于他的慎重很高兴，但紧接着自己却陷入了沉思之中。他看着墙角两名大汉，很容易地从对方眉眼间看出些别的东西来。拥有此等坚毅神色，却又没有受过刑罚训练的人，第一不可能是监察院的人，第二也不可能是皇宫里的人，早验过不是太监了。

所以最有可能的，还是二皇子的私人力量，当然，那位远在阴山脚下的大皇子也脱不了嫌疑。在这个时候，范闲忽然想起父亲司南伯的一句话来，当你不知道谁是你的敌人的时候，就不要胡乱树敌——即便知道谁是你的敌人又如何？假设问出是二皇子做的，难道自己还真能杀进王府？范闲苦笑着，知道有些事情还是不问清楚的好。

“不用问了。”范闲揉揉眉心，似乎那里有些郁闷，“都杀了。”

“是。”属下都是监察院的厉鬼，所以对于这道血腥的命令没有一丝惊讶，很平静地走上前去，拔出身旁腰刀，捅进那两名大汉的腰腹间，噗噗两声接连响起，两名大汉的脚胡乱蹬了两下，双眼一翻就死了。

“好好葬了。”范闲吩咐着，没有矫情地表现一下悲哀。

“是。”下属应道。

出了这院子，在京都的小巷子里穿了好久，二人才走上了大道。王启年陪着他散步，保持着下属应有的沉默礼貌。范闲忽然开口了说道：“北齐与东夷城的使团什么时候到？院里应该有这方面的情报。”

王启年应道：“从入国境之后，四处就开始协助各地官府接待。看日子，应该下个月初就到了。”

范闲点点头：“帮我查查对方有些什么人，另外……”他略一沉吟道：“如果不算坏了规矩的话，能不能麻烦院子里请在北齐的探子搞些料回来，最好能查清楚，北齐使团这次

来谈判的底线是什么。”

王启年先前也听见太子的话，所以知道范大人要出任接待副使，沉声应了下来，又道：“四处大头目言若海的儿子言冰云已经潜伏北齐四年，很有些成效，估计应该有不少好料。”

范闲提醒他：“这种事情以后要少说，不然让北齐人知道了，只怕言大人的公子会有危险。”

王启年笑着解释道：“大人身为提司，是有知道这件事情的权限的。”

范闲也笑了：“这种要担责任的事情，还是少知道点儿好。”

王启年看着大人清秀脸庞上的温和笑容，再联想到先前院中杀人之事，心情不免有些怪异，轻声问道：“既然不知道比知道好，那为什么还要查，这两个人死得似乎没什么必要。”

范闲平静回答道：“虽然不知道比知道好，但是还是要查，那两个人也必须死。因为我必须让别人知道我知道他们不想让我知道的事情，两条人命是个警告，警告他们不要再来尝试操控我。看来牛拦街没有让那些高高在上的人物收敛些，苍山脚下我二舅子的死又是四顾剑弄的，大概他们觉得我好欺？”

虽然一连串的知道有些绕口令的意思，王启年略有些糊涂，但还是渐渐理清了意思，点了点头。范闲忽然翘起唇角笑了一下：“不要担心我没有见过血和死人，你不知道我从小是怎么长大的。”

※※※

后几日天下太平，那两个无名大汉的死亡，似乎根本没有人会在意。但范闲忖定这件事情一定已经开始发挥作用。偶尔去太常寺点点卯，偶尔去澹泊书局收收钱，偶尔去豆腐铺子动动手，偶尔去宰相府与未来的老丈人拉近一下感情，偶尔夜潜皇室别院谈恋爱，偶尔呆在范府里与妹妹讲讲故事，抄些书来看，便是这些天范闲的全部生活。

这天夜里，他洗漱完毕，准备上床，目光又落在了随意扔在一旁的黑皮箱。他不知道箱子里是什么，自然会有些好奇，但是同处一屋久了，钥匙又没有下落，所以现如今不免有些麻木。当然，如果他知道陈萍萍也很在意这个箱子的话，一定会重新估计箱子的价值，不会像扔破烂一样地扔在房里，而是会在床下挖个大坑，再盖上三层钢板藏着。

钥匙在哪里？就像是老天爷忽然听见他内心深处的莫大疑问，一个很冷淡的声音在范闲的耳朵里响了起来：

“钥匙在皇宫里。”

紧接着是无风无声的一记黑棍自天外而来，狠狠砸在范闲的背上。一声闷响，范闲躲避不及，重重地被打倒在地，后背一阵生痛，有些痛苦地嗯了两声，吹起了脸前的几丝灰。

“你退步了。”五竹的声音虽然没有情绪，但很显然对于范闲的表现持一种相当否定的态度。

“叔？”范闲从小就习惯了这种生活，很艰难地从地上爬了起来，体内真气缓运，消弥着背后的痛楚，看着黑暗一片的墙角，忍不住低声说道：“叔，这么些天不见你，真是担心死了。”

五竹有些不适应他话语间流露出来的热情，冷冷地退后半步，冷冷地戮穿了范闲的谎

言：“我知道，你不担心我。”

范闲有些苦涩地笑了笑，确实没有怎么担心，五竹这种变态宗师级杀手，相信走到哪里也不会有事情。但范闲与他许久不见，还真的有些想念，有些好奇，不知道这些天里他做什么去了。也许五竹叔一直都在自己的身边，而自己不知道？

五竹继续说道：“钥匙在皇宫里。”

第二次重复才让范闲醒过神来，微微皱眉，紧接着恍然大悟：“原来这些天，你一直在找钥匙。”

“这是小姐的遗物，我当初不应该听陈萍萍的话，把钥匙留在京里。”五竹的语气依然淡漠的不似凡人，“我在皇宫里找了些日子，初步计算出三个可能的地方。”

“太冒险了！”范闲压低了声音吼道，内心深处略略有些恼怒。五竹叔虽然有宗师级的实力，但皇宫大内又岂是善与之地，不说那些侍卫们都是高手，单说费介曾经提过，四大宗师里面最神秘的那一位，一直都是隐藏在皇宫之中。五竹竟然冒险在皇宫里呆了这么多天，如果万一被人发现了，那位神秘的大宗师自然出手，再加上五百带刀班直，只怕就算五竹神功通天，也没有办法活着出来。

像是没有察觉到范闲的怨气，五竹继续淡淡说道：“你想要钥匙吗？”

范闲冷静了下来，心里明白了五竹叔今天来的用意，对方向来是个隐藏在黑暗中的人，如果不是有什么事情需要交流的话，范闲甚至怀疑对方会不会永世不和自己见面，只是在暗中保护自己。而今天夜里，五竹来说钥匙的事情，那一定不是来征求自己意见，而是因为这件事情需要自己的参与。

只是……五竹叔要在这个世界上拿一样东西如果都很困难，自己能帮什么忙呢？范闲一边想，一边轻声说道：“需要我做什么？”

“皇宫里那三个地方很不好进。”五竹面无表情说道。

范闲有些好奇是哪三个地方，开口相问。

“兴庆宫，含光殿，广信宫。”

范闲一怔，苦笑了起来，皇宫里面确实就这三个地方警卫最为森严，分别是皇帝、太后和长公主的居所，别说是皇宫里最不好进的地方，简直可以说是全天下最难进去的地方。

“我要你想办法把那个叫洪四痒的太监，拖到皇宫外面一个时辰。”

范闲微微皱眉：“洪公公？宫中太监首领，三朝元老，听说从开国那日便在宫中了，势力深厚，可是如果你要去宫里偷钥匙，为什么要我把他骗到宫外去？这之间有什么关系？”他忽然想明白了一件事情，吃惊地抬起头看着五竹脸上的那块黑布，颤着声音说道：“难道洪公公就是传说中最神秘的那位大宗师？”

费介当年说过，天下四大宗师，一为东夷城四顾剑，一为北齐国师苦荷，一为庆国流云散手叶流云，还有一位也是庆国人士，只是从来没有人知道他是谁，以监察院的力量，也只能隐约察出这位大宗师应该是躲在庆园的皇宫里面。

……

……

五竹摇了摇头：“我不知道，我没有与他交过手，但是我知道，目前的皇宫里面，最

容易发现我的，就是叫做洪四痒的太监。”

范闲点了点头，在他的心中，依照五竹的谨慎，那这名洪老太监一定是皇宫之中深不可测的人物，连五竹都有所忌惮，只怕洪公公的大宗师身份已经呼之欲出。

以五竹的冷淡性情，连叶流云也杀得，只是杀不死而已，自然不会忌惮这天底下的任何一位大宗师，只是上次是为了掩藏自己与范闲间的关系，所以出手暴烈，而这次却是为了偷到钥匙，所以行事风格上有所区别。

范闲思考了一下最近的安排，联系到北齐与东夷城来使的事情，始终也没想到一个好方法与深宫里的太监头子搭上关系。这件事情又不方便请父亲出面，不然要解释许多自己不想解释的事情。忽然间他眼睛一亮，说道：“婉儿应该清楚皇宫里的事情，她可是在宫里一直生活到今年年初才搬了出来。我明儿去走走她的路子。”

五竹不置可否地“看”了他一眼，冷冷说道：“我只要你把洪四痒拖到皇宫外面一个时辰，至于你用什么方法，那是你自己的事情。”

范闲耸耸肩：“叔总是把最艰难的任务交给我。”

这是一句玩笑话。而他有些日子没和五竹聊天，似乎忘记了五竹其实并没有太多幽默感。只听着五竹很认真地说道：“那我去杀洪四痒，不管成不成功，大概能耗他三个时辰，你去皇宫里面把钥匙找出来。”

范闲发现自己搬起了一块还在发烫的陨石狠狠地砸在了自己的脚上，赶紧温柔无比恭敬无比说道：“只是偷件东西，还是不要太冒险去挑战洪四痒，我去尝试与他接触一下。”

五竹离开之后，范闲才想起来自己似乎无法找到对方，那将来如果安排好了一切，该如何通知这个瞎子叔？重新躺回床上，此时再看着黑色皮箱的眼神就有些不同了。如果说钥匙必然是放在皇宫保卫最紧密的地方，以这种重要性看来，箱子里面一定藏着很重要或者很恐怖的东西。

比如边防地图，老妈一手建立的监察院高级间谍名册，再或者是……叶家的藏宝图？

范闲再也无法安睡，站起身来，一脚将箱子踢进了床底下，似乎觉得这样就会安全许多。

※※※

范闲满脸平静地来到若若的房里，找她要了一些缝衣的针线。若若拗不过他，从盒子里取出几枚小针递给他，心里却很好奇，看着兄长的双眼问道：“这是绣花的，哥哥是衣裳破了？那交给丫环做去就好。”

范闲笑了笑，说道：“比缝衣裳可要复杂的多。”他想了想，又说道：“不要让别人知道，我在你这里拿了三枚针。”

范若若有些糊涂地点了点头。

大婚在即，范府早就开始筹备起来了。范闲与林婉儿的婚事有些奇异之处，所以一应规矩都要重新立起来，至少不会像别的郡主驸马一样，由皇室安排驸马府，毕竟林婉儿的郡主身份，向来只是在皇宫里起作用，如果放在京都城里也这般做，只怕又会生些流言蜚语。

新婚的府第与司南伯府挨着，只是以往空着的一个园子，范建从年初便开始筹备这个事情，所以早就已经打理得富丽堂皇。两个院子的后园那里开了一个门，所以前后两府就通在了一处，只是范闲婚后住的院子，正门却开在相对的另外一条街上。

这几日那府里安静的很，工人们早就已经停了，里面的树木假山也早已处理完毕，就在那儿靠天风天水养着，因为没有什么人在，所以偌大的院子就显得有些幽静得厉害，没有人愿意在里面多呆。

一个黑影飘过，正是范闲悄悄来到了院落之中，右手上托着一块豆腐，左手四指间夹着三根银针。他找到一个僻静的地方，很仔细地将豆腐块搁在柳树的枝丫中，豆腐经过他的改良后，变得极嫩，所以搁在那处颤巍巍的，似乎随时可能碎掉。

范闲闭上了双眼，缓缓将丹田内的霸道真气提升，经由头顶向后，汇入腰后雪山中，形成了一大一小两个真气通道，让自己整个人的状况晋入宁静，再无一丝杂念。

风声起，范闲整个人化成一道风，吹向了柳树中间，轻轻一触，脚尖极为强悍地止住了前倾的势子，倏地一声，凭借对身体的控制能力，又弹了回来。

就像狡滑的鱼儿在逗弄愚人的鱼钩一般。

半晌之后，他负手在后缓缓走上前去，眯眼看着柳树枝丫里的那块豆腐，豆腐上面有三根细针，正在微微颤动。在刚才电光火石间的一瞬，他奇快无比地将细针插入豆腐里，摆成了一个品字形。以范闲对人体构造的了解，这套手法如果是用来杀人，想来一定很有效果。

他有些满意地取回细针。自从牛栏街之后，他一直在寻找自己最趁手的武器。五竹叔的武器就是棍状物，不论是木棍还是很简单的一根铁钎，在五竹的手上都是夺人性命的利器。这是境界使然。而范闲很清楚，对于自己来说，一把顺手的武器，可以在很多的时候，挽救自己的性命。

其实，他很喜欢此时靴间细长的那柄匕首，不论在澹州还是在牛栏街，费介留下的这把锋利宝匕已经帮助了自己两次，只是这柄匕首在某些场合根本无法带进去，比如——皇宫。

而范闲知道，既然钥匙在皇宫里，只怕自己终究不免还是要和前世小说里的那些侠客们一般，闯一次禁。五竹昨天的一棍，一席话，让他受了些刺激，又重新找了些激情。他看着指上的三枝针在初阳下反着光芒，不禁皱眉想到，这应该涂什么样的毒药才比较适合呢？

※※※

确定了目标之后，做事情就会显得很有激情。所以当伸一个伸手不见五指的夜晚，范闲激情万分地摸进林婉儿的闺房后，婉儿不免有些惊喜，毕竟离上次郊游没有多久。一番亲热之后，范闲状作不轻易地问皇宫里的那些事情来。

林婉儿从小在皇宫里长大，对里面的人事相当熟悉，也没有好奇未婚夫为什么忽然对这个感兴趣，还以为范闲是在头痛以后入宫请安的规矩，所以宽慰道：“宫里的娘娘们对我都是极好的，陛下又不好女色，所以不像北齐几年前死的那个老皇帝一样，六宫粉黛看不尽。除了皇后娘娘之外，宫里还有大皇子的生母宁才人，二皇子的生母淑贵妃，三皇子的生母宜贵嫔，还有些嫔妃，应该用不着去请安。”

范闲心想那些娘娘们自然不愿意得罪你的生母，那位深得太后宠受，手控内库银钱的长公主。他在床上挪了挪身体，好抱着婉儿舒服些，好奇问道：“为什么大皇子的生母只是一个才人。”

林婉儿解释道：“宁才人是东夷人，当年是陛下第一次北伐的时候掳回来的，听说当

时战场之上，陛下受过伤，宁才人日夜照料，所以陛下帮她脱了奴籍，又入了宫，生下了大皇子。但毕竟她不是庆国人，所以虽说救过皇上，又生了长子，却依然没有办法博取太后的欢心，自然也不可能立为皇后。而且她本来已经是贵妃了，不过十年前宫里好像出了件什么事情，陛下大怒，夺了她的尊位，直接降成了才人。”

范闲微微一怔，心想这深宫里的争斗，果然如想像中一般复杂。林婉儿叹了口气，继续说道：“幸亏大皇兄如今在西边战功卓著，宁才人在宫中才能保住地位，只是她如今似乎也明白了许多事情，在宫里挺安份的。其实以前我还经常跑到她宫里去玩，只是这两年少了些。”

范闲又问了些宫中秘闻，林婉儿倒也不瞒他，一五一十地说着。到最后，范闲终于问到了今夜的题眼，很随意地说了声：“听说太监首领洪公公在宫里权势极大。”

“是啊。”林婉儿今夜不是小老虎，是只小猫偎在他的怀里，轻轻磨蹭了一下脸蛋，“那位洪公公是开国之初便在宫里当差。先帝在位的时候，就很信任他，如今还保着五品的太监首领职位，只是年纪大了不怎么管事，基本上就是在太后宫里呆着。”

“太后宫里？”范闲的心里顿时涌起许多阴暗的前世历史记忆。

“怎么了？”林婉儿好奇地问道，两只大眼睛一眨一眨的。

范闲揪了揪她微凉的鼻尖，笑着说道：“没什么，只是想和宫里搞好关系，我总得将这位洪公公处打点好了。”

“那倒不用。”林婉儿解释道：“这位老公公也就是在宫里走动，并不怎么管事。”

范闲不可能对怀中的女子说出自己的计划，只好微微一笑，接着问道：“最近你留下心，看看宫里大概什么时候会宣我去见。”

林婉儿一面羞着一面还不忘取笑他：“估计得过些天吧，怎么？急了？”

“当然急，这么好个郡主媳妇儿搁在外面，谁不着急啊？”

……

……

渐渐的皇室别院小楼的二楼归于安静，看着在自己怀里沉沉睡去的未婚妻，范闲下意识里叹了一口气，生活总是会多很多别的东西出来，他希望能处理好。

※※※

第二天去太常寺点卯的时候，任少卿大人神秘秘地将他拉到一边，压低了声音说道：“你知道那件事情吗？”

范闲看着大人那张三四十岁，犹有当年俊秀痕迹的脸，理所当然地装傻：“什么事儿？”

任少卿叹口气说道：“鸿胪寺今天晨间发文过来，说要调你去那边。”鸿胪寺是庆国专门负责接待外宾，处理各国之间事宜的机构。范闲一怔，知道太子说的事情开始了，一拱手问道：“少卿大人，为什么要我调去那边？我来太常寺也才十几天而已。”

任少卿皱眉道：“范老人在东宫里有没有关系？”

范闲知道他是在问自己的父亲，摇了摇头说道：“您知道家父向来极少与宫中交往，就连大臣结交得也少。”

“那倒是。”任少卿点点头，司南伯范建是出了名的油盐不进，仗着与皇帝陛下从小一

起长大的特殊关系，以往是连宰相都不怎么理会，在几个皇子之间也一向持平。他想了想说道：“听说是东宫那边的建议，让你参加这次谈判。”

范闲不知道如何应对，只好继续装糊涂，惊愕道：“什么谈判？”

“北齐来使，来谈的是北疆诸侯国之战的后续，比如斟界赔银之类。而东夷来使，则是要处理上次苍山脚下宰相二公子遇刺一事，听说带了不少银子美女。所谓谈判，便是看朝廷与这两处讨价还价了。”

任少卿姓任名少安，是宰相门生，所以如今自然将范闲视作自己人，小心提醒道：“这事如果办得好了，也只不过是锦上添花，反正将士用命，已经将那些疆土都打了下来。但如果办得不好，没有获得皇帝陛下预料中的利益，那就是极大的不妥。而在东夷城方面，事涉二公子之死，如果你过于软弱，则在宰相面前不好交待，可是朝廷既然允许东夷来使，就证明朝廷不想过于追究此事，只想得些好处便算了……毕竟东夷城还有位四顾剑。”

范闲皱着眉头，想着这些事情确实有些复杂。任少卿接着关心说道：“你的身份特殊，与宰相马上就要翁婿一家，如果想迎合圣意，未免失了翁意，所以这本身就是个很难堪的局面，你要小心一些。”

范闲一怔，才想到其中的关节处，感激地一拱手道：“下官初入官场，根本不知其中玄妙……只是这事情有些复杂，而且下官不过八品协律郎，就算鸿胪寺调我去协理，只怕也是人微言，那便老实呆着便好。”

任少卿摇摇头叹道：“这次你可是副使啊，身处风头浪尖之上，不知道多少双眼睛在盯着你。”

“盯我干吗？”范闲心里这般想着，面上微笑着说道：“少卿大人多虑了，应该无事。”

确实是任少卿多虑了，虽然不知道东宫那边进言让自己去任副使，是个什么意思，到底是拉拢还是想让自己顺了翁意失圣意，总而言之，范闲已经做足了准备功夫，倒也不怎么畏惧。下午的时候，就有官轿过来接了他，一路青石之上行走，不过一刻钟的时辰，轿子便进了鸿胪寺。

鸿胪寺相当于后世的外交部门，鸿胪寺卿相当于外交部长的角色。范闲在前世的时候很相信一句话，叫“弱国无外交”，如今的庆国乃是天下第一强国，这鸿胪寺自然也成了很有油水很有地位的一个衙门。四周柏树森然，夏日热气根本渗不进衙门里一丝，范闲安静坐在清静厅堂的下手方，听着上面那位大人讲话。

讲话的是鸿胪寺少卿辛其物——北齐与东夷前来递交国书，在已经习惯了当老大的庆国官员心中，并不是件很不得了的大事，所以鸿胪寺卿大人还在家里睡觉，总理此事的，只是四品的少卿。

“范大人，此次朝廷任你为接待副使，一是用您才名，二来北齐之事终归与您有些关联，只是这一应事务您并不熟悉，所以不要着急，慢慢来吧。”辛其物知道最下方坐着的那个漂亮年轻人的后台有多雄厚，所以说话很是客气。

“是啊是啊，范大人诗名满京华，来咱们鸿胪寺和那些外邦之人理论，实在是屈才了。”一大堆官员看着范闲，不露声色地拍着马屁，同时害怕这名公子哥将鸿胪寺的功劳全抢跑了，表情不免有些尴尬。

第十九章 谈判无艺术

和京都里等着看热闹的居民相比，范闲没有什么精神。他正在自己的书房里小心翼翼地写些纸条子，尽量将监察院的情报分析报告，用一种久居京都的公子哥口吻，重新抄成略带几丝书生气的判断，以免让鸿胪寺的那些官员们听到自己的进言后，下巴掉到地上，怀疑庆国除了皇帝陛下的监察院外，什么时候又多出了一个恐怖的情报机构，而且这机构还在为一个区区八品协律郎工作。

范若若精神也不太好，一面用小楷抄着，一面将纸条子贴起来，说道：“哥，这还真是奇怪，你从哪里得的这些情报，为什么不直接用，还非得把理由弄得荒唐一些。”

范闲极少有事会瞒着自己的妹妹，这一点，甚至连林婉儿都不及若若。他苦着脸说道：“我当初只是偷懒，所以想借对方的力量，谁知道竟整出如此缜密恐怖的一个案宗来。这些情报的来源见不得光，所以不能直接交给鸿胪寺。”

“这次北齐的来使是谁？”范若若其实很高兴自家的兄长，终于可以光明正大地参与到朝政之中。虽然从很小的时候，范闲就开始教育她，但是她毕竟是在庆园这个世界里长大的女孩子，总以为堂堂男子汉，天天去做豆腐，这事情只能当做娱乐，而不能长久下去。

“不是帝党，也不是太后党，更不是太子党，软饭党。”范闲一面整理着桌上的情报，一面随口应道：“是北齐皇后的弟弟长宁侯，听说也是位大才子。不过这次北齐使团里最显眼的人物倒不是他，而是他老师，北齐一代文坛大家，听做庄墨韩，只要是天下的读书人，都挺崇拜他。不知道北齐那面付出了什么代价，竟然把他也拉进了使团里。到时候殿前论断，只怕陛下也要给他几分面子，这要地要钱的屠夫风格，恐怕要收敛些了。”

“庄墨韩？”范若若一惊，脸上顿时散发出一种光泽。

范闲这还是头一次在妹妹脸上看见追星族的神情，若若向来是个极清淡的女子，除了无比崇拜自己的兄长以外，对别的读书人向来是不假辞色的。不知怎的，范闲心里有些微微醋意，说道：“幸亏案宗里说得清楚，这个庄墨韩已经七十岁了，不然我还真得当心一点。”

范若若一羞说道：“做哥哥的，怎么也没个正形。”

范闲哈哈一笑说道：“若你真喜欢那个老头子，才叫没个正形。”见若若恼极欲怒，他赶紧摆手道：“说正经的，那日在田庄里与你说的事情，你到底有个主意没？”

那夜月明星移，兄妹二人在田垄上操心小姑娘日后的婚事，可是若若烦恼了一阵，看四周年轻才俊终无一人入眼，也只好罢了。偏在此时，范闲想起了一樁事情，皱眉道：“上次我们在流晶河畔巧遇圣上的时候，他是不是说了一句话？”

“什么话？”范若若难得显出糊涂的神情，看样子兄妹二人当时过于震惊，记忆都有些模糊。

范闲闭目良久，忽然睁睛，一拍桌面，大惊失色道：“圣上要给你安排婚事！”

“啊？”范若若吓得不轻。

若说官宦家的子女最怕什么？怕的就是婚事。如果运气好，像林婉儿这样配了范闲倒也罢了，如果是像太常寺任少卿那样，配了个母老虎郡主，一生不得顺意，那可就惨了。而在所有的婚事安排中，最可怕的就是来自宫中的指婚，圣意不可违，就算让你去嫁个纨绔

侑子弟，你也不可能找到地方说理去。

如果说往年间的官宦家还存着将女儿送入宫中，以邀圣宠的可能，但是这任皇帝陛下不好女色，此路就此不通。连带着太子及成年的二皇子，也不敢多收姬妾，虽然太子好色之名传遍京都，但东宫里，也只有冷冷清清的三位妃子。

范若若也想起了陛下似乎无意间的那句话，骇得不轻，眼眶里泪花渐泛，抖着声音说道：“那可怎么办？”

范闲脑筋动得极快，心里马上算出了可能的几家，眯着眼睛说道：“大皇子，二皇子，靖王世子，虽然父亲只是侍郎衔，但凭着范家的地位，估计陛下指亲，只可能在这三人中选择。万一要择哪位大臣的儿子嫁了，那就不怕，如果你不乐意，我自然有办法推了这门亲事。”

如果指亲的对亲是大臣之子，而妹妹又不愿意，范闲自然会想到许多办法，毕竟自己身后如今站着父亲、陈萍萍、宰相大人。所谓三位一体的牛人，就连东宫太子现在都在试探着拉拢自己。只要不是那两位皇子和靖王世子，范闲有这个信心将妹妹不乐意的所有婚事全搅黄了。

但是最大的可能还是那三个年青的最贵者。范闲静了一静，忽然忍不住开口骂道：“我说李弘成这小子天天逛青楼，偏不成亲，原来是在这儿候着！”

看着妹妹惊惶神情，范闲笑着安慰道：“大皇子常年在西蛮作战，听闻也是英武过人。二皇子虽然没有见过，但听说也是极厉害的人物。至于靖王世子李弘成这厮，咱们兄妹二人都熟悉，除了性情有些花之外，倒没有什么不好的地方。若将来真要嫁李弘成，有我站在你这边，别说逛青楼了，连妾室我都不会让他收一个进房，妹妹放心吧。”

他不安慰还好，这一细细分析，范若若愈发觉得这件事情是真的，似乎马上就要到来一般，悲悲戚戚说道：“哥哥，可是这三人我都不嫁。”

范闲叹了一口气，不想再继续探讨这个成长的烦恼，柔声打趣道：“有什么不好的，将来见了你，可得尊一声什么妃了，万一二皇子将来真当了皇帝，你母仪天下……岂不是成了我的老妈？”

这笑话非常的不好笑，所以若若并没有破涕为笑，书房里一阵尴尬的沉默。沉默之中，兄妹二人各有心事，若若心头是一片惘然，范闲心中却是一片坚毅，将来若真有什么事情，自己得准备些手段才行。

※※※

谈判的地点并不怎么宽敞，就设在鸿胪寺最大的那个房间内。北齐来侯与庆国接待官员之间，并没有摆一个极长的桌子，而只是像闲话家常一般，坐在各自的椅子上，几上有茶，谈天一般地说着事情。范闲坚持坐在最下方最不起眼的椅子上，冷眼看着这一幕，想到了前世的一个词儿：茶话会。

他虽然名义上是接待副使，但由于流程还没有进入最后的环节，自己又坚持坐在下面，所以鸿胪寺官员也不好如何。

温柔的言语往来之下，隐有刀光剑影，说不多时，在战场上已经见了分晓的两国大臣们语调开始渐渐高了起来，有些性急的大臣的臀部甚至已经快要离开椅面。

“哼！不知道这北疆一战，到底是你们北齐胜了，还是我朝胜了？”鸿胪寺里一位六品主簿再也忍不住对方的无理说法，站起身来厉声斥责道。

“战事多凶险，我大齐陛下忧心天下臣民，故而仁义停战，胜负未分，又哪里知道谁是赢家。”北齐国的使臣脸皮若不厚，也不可能被派来作尖刀兵，看那个小胡子说得理所当然的模样，连一向平静的范闲都恨不得冲上前去揍他一顿。

鸿胪寺少卿辛其物微微一笑，范闲却从这笑容里看出几丝阴险来，这阴险是庆国二十年胜仗所积累下来的底气。只听这位庆国高官轻声说道：“既然如此，贵使请回，你我两国之间，再打一场，真正打出个胜负后，再来谈判不迟。”

这是什么？这是赤裸裸的威胁，这是赤裸裸的国家恐怖主义，这是赤裸裸的流氓习气。

范闲面上没有流露出震惊的神色，内心深处却是无比赞叹：“这位辛少卿还真是敢说。”

果不其然，此言一出，北齐方面开始大肆攻击庆国官员胡乱发话，对两国间的友谊造成了不可挽回的影响，不料辛少卿继续冷冷回了一句：“贵我两国之间，何时曾经存在过友谊这种事情？”

“韦小宝谈判，大概就是这种风范。”范闲心中啧啧有声，堂堂鸿胪寺少卿，竟然在两国交往中耍起无赖来，如果不是庆国确实国力强盛，这样的局面断断不会出现。

鸿胪寺的谈判，向来配合得当，红脸黑脸轮番上场，果然马上就有另一位主簿满脸仁厚地站起身来：“诸位大人不要忘了自身职司，不要因为情绪激动，而影响了陛下重修两国之好的初衷。”

双方拂袖而去，茶话会就此结束，高层官员们已经亮明了身段，而真正在谈判桌边打架的事情，都是交给属下那些劳心劳力的下层官员来做。

只是谈判陷入僵局之中，一时不得前行。而北齐使团那位一代大家庄墨韩，入官与太后说过一次话后，便极少出来见人，范闲倒有些纳闷，那位老爷子是来度假的吗？

第二十一章 东宫之中斟贤愚

在东宫之中，始终有两派意见，与辛其物敌对的那派认为，既然司南伯范家与靖王交好，如今又与宰相家联姻，靖王世子是二皇子莫逆，而宰相大人也渐渐与东宫疏远，所以范家一定是二皇子那派。辛少卿却坚决反对这种意见，因为在他看来，范建根本不可能是一个会随着靖王宰相衣袖而动的普通大臣。

重重深宫之中，辛其物老老实实在地跪在书房门口，屁股翘得老高，幸亏有官服挡着，才不致于看着难看。

“起来吧。”皇帝的声音在帘幕内响起。

辛其物站起身来，双臂垂在两侧，不敢动弹丝毫，这书房他也来过几次了，但依然还是不能适应此间天然而生的一股压迫感，两滴黄豆大小的汗珠从他的额角滑落，不知道是因为夏末依然太热，还是紧张造成的，但他却不敢抹去。

帘幕里响起翻阅纸张的声音，安静许久之后，皇帝才淡淡问道：“这条陈有理有据，很好，既然北边那个做妈的还是不肯安份，那就好，卿家得替朕将嘴巴张大些。”

辛其物高声应道：“是，陛下！”

皇帝的声音忽然有些怪异：“范侍郎的儿子如今在给你任副使？”

辛其物没有想到陛下竟然也会对范副使如此关心，额头上流的汗又多了几滴，恭恭敬敬应道：“正是。”

皇帝似乎对这件事情很感兴趣：“噢，这范闲朕让他在太常寺里做协律郎，你怎么想到调他去鸿胪寺？”

虽然陛下的声音依然温柔，但辛其物却紧张地快要昏了。不敢有丝毫隐瞒，老老实实回答道：“前些日子奉陛下旨意在东宫讲学，曾与太子殿下谈及此次北齐来使一事，因为范闲与此事有关联，而且在京中大有才名，今次北齐使团里有位庄墨韩，朝廷接待方面也要有位才子才合适，所以臣冒昧提此建议，殿下允了。”

“嗯。”帘幕后的皇帝很欣赏这位臣子的坦承态度。他从来不怕朝廷里面有人结党，但是这党必须结在明处，“这件事情不为差错，朕当日就将此事全权交你办理，即便是太子那里，你也不用请示。”

“是。”辛其物和太子的关系从来没有想过要隐瞒陛下，毕竟自己是陛下当年指定的东宫侍奉之人。

皇帝又翻了一翻那卷宗，隐约可见似乎眉头皱了起来：“范闲做得如何？”

辛其物不敢贪功，老实应道：“陛下此时所见卷宗，正是范副使辛苦分析所得。”

……

……

“分析所得？”不知为何，皇帝的语气变得有些恼怒，“真是越来越荒唐了！”

辛其物不知陛下因何发怒，大感恐慌。好在此事似乎与谈判一事并没有太大关系。等他退出书房之后，皇帝陛下掀开帘幕走了出来，那张不怒而威的脸上，此时除了一丝恼怒外，更多了一丝无可奈何的苦笑，他吩咐身边的太监：“传陈萍萍入宫。”

太监柔顺领命而去，这仁庆国的主人，全天下权力最大的中年男子信步走出书房，站在皇宫行廊之下，看着天下那有些黯淡的月亮，唇角微翘，自言自语道：“国之利器，不直接襄助鸿胪寺，居然用来给小孩子做进身之价，好你个陈萍萍，看来再不敲打敲打你，你是真要将朕那院子双手送与那小孩子去玩去。”

皇帝是何许人也，从那份号称范闲分析所得的卷宗里，一眼便瞧出来了监察院的影子。但看他表情，似乎并不如何生气，只是有些好笑。辛其物试图让太子拉拢范家，其实恰好迎合了这位皇帝陛下的想法——东宫的倾向终于展现了一些政治智慧，太子似乎有所长进，这个事实让这位九五之尊略微感到一些欣慰。

※※※

东宫之中，正在爆发一场激烈的争吵，争吵的双方是鸿胪寺少卿辛其物与宫中编撰郭保坤，争吵的内容，自然离不开那位叫做范闲的八品小官。看双方脸红脖子粗的模样，就知道先前吵的激烈程度。

辛其物略带一丝蔑视看了郭保坤一眼说道：“做臣子的，要做诤臣，我奉陛下旨意，前来辅佐太子，便是要为太子谋千秋之大业，选一时之良材。协律郎范闲在京中向有才名，观其近日所为，知进退，有实才，而范家向来是皇室不二之臣，如此臣子，太子当然应该纡尊接纳，切不可因为某些人物一时之气，便拒之门外。”

郭保坤冷笑道：“难道少卿大人以为本官只是记那一拳之恨？你不要忘记，范府与靖王府的关系，还有那范闲，马上就要成为宰相大人的女婿，宰相最近的走向，难道你还不清楚。”

辛其物直着脖子说道：“不清楚，我只知道庆国只有一位陛下，庆国只有一位太子，任何想在朝廷里人为划分派系的做法，都是极其愚蠢的。”

他不是个空有壮志却无一技的酸腐，当然知道二皇子最近火了起来，但是在战略上，他依然认为东宫没必要将二皇子当做对手，一旦如此，就会开启一扇危险的门。只要太子自己持身正，大义在前，根本没有什么敌人可言。

坐在高处的太子叹了口气，他确实好色，也确实懦弱，但并不是个蠢货，在他的内心深处也清楚，如果从大局角度出发，辛少卿的看法无疑是最正确的。但是政治上向来是你死我活的斗争，就算自己小心谨慎，谁又能担保那些斜乜着眼打量皇位的二位哥哥会不会做出一些什么事情来。

“眼前的局势并没有到那一步。”太子揉着太阳穴，有些烦恼说道：“毕竟本宫乃一国储君，为朝廷储备人才也是应有之义。至于皇兄那里，你们不要瞎说什么，那也太荒唐了。”

这就是皇宫中的无奈，明明你防我，我防你，但是口头上却是谁也不能说什么。

“那范闲？”郭保坤仍然有些不死心。

辛其物冷哼一声说道：“郭大人，我觉得您一直都错误判断了一件事情。”

“什么事情？”太子好奇问道。

“包括你在内的很多官员，都因为范府与靖王府的关系，而将范家归到二皇子一派，但是谁有证据能证明这一点？这一次东宫简旨，给了范闲如此露脸的一个机会，如果范家真如郭大人所说，只怕根本不敢接这个差使。”辛其物继续冷冷说道：“最关键的地方是，范闲马上要成为宰相的女婿，郭大人以此判断范闲不可能效忠太子，这实在是荒唐。”

“有什么荒唐的？”郭保坤眼中闪过一丝阴狠，“不论朝堂之上还是暗处的消息，都已经表明，宰相大人已经与长公主决裂，正在试图逐渐脱离宫中的影响。”

“身为一国宰相，理所当然不应受宫中人物操控。”这话有些过头，辛其物醒过神来，向太子行礼告罪。太子无所谓地摇摇头，示意继续说下去。

辛其物又道：“郭大人先前说的正是问题所在。大家都知道宰相大人与长公主决裂……这和东宫又有什么关系？难道这就意味着宰相大人不再效忠陛下？不再站在殿下这边？”

太子皱眉道：“可是……姑姑最近也很生宰相大人的气。”

“殿下，恕臣放肆……切不可因为长公主的态度，而改变对宰相的态度。”辛其物不卑不亢说道。

太子眉头皱的更深了：“可是……”他欲言又止，郭保坤趁着这机会冷冷说道：“可是宰相大人如果还是如以前那般，为什么最近朝会之后，都不像往日那般来东宫请安。”

辛其物极其自信的一笑，应道：“臣未曾否认这点。殿下，眼下只是安排而已，还远远未到双方比拼实力的时候，真正聪明的臣子，自然会紧紧依着陛下，这就足以保持自己家族的长久。宰相大人也是如此，他眼下或许正在太子与二皇子之间摆动，但最终还是会听从陛下的旨意，而我们如果能让宰相大人真正地站在我们一边。”他深深吸了一口气，“关键就在范闲身上，宰相已经没有真正的儿子，范闲等若是林府的将来，如果我们能让范闲投诚殿下，宰相的态度，自然也会转变。”

郭保坤嗤之以鼻：“靖王世子与范闲的关系，你不要忘记了。”

“你也不要忘记，前些天查出来的那人，是谁的属下。”辛其物冷漠说道：“那人刻意让范闲与殿下巧遇，自然是希望殿下记着前些日子的仇隙，羞辱范闲，以便让范闲真正投向他的阵营。好在殿下英明，自然是不会上这种小人的当。”

太子温和的一笑，有些受用。

“若范家真是他那派的，他何必再用这种伎俩。”辛其物又道：“我相信以范家的力量，一定能发现这件事情背后的隐情，如果真查出来是那人做的，范闲只怕会记恨在心，所以不用担心范家目前的态度。”

太子有些心动，轻声说道：“如果范家还蒙在鼓里，上了那人的当，本宫也不妨可以告诉他。”

“收了范闲，就等若收了范府林府，京都里的两大势力，文官以及权贵，至少有一半的人是看这两家。而且数年之后，只怕连内库都是这个年轻后生在管。”辛其物对太子轻声说道：“一个八品小官，能带给京都众人的，绝对不仅仅是几首诗而已。”

第二十三章 那座凉沁沁的皇宫

东方已经红遍了天，太阳缓缓从贴着地面没睡醒的云朵里升了起来，照耀在京都最宏大的建筑群上。皇宫的外墙显着比那天空还要赤红的颜色，平静而恐怖地注视着面前广场上的人群。范闲也是这些人中的一位，他看着高高的宫墙，以及墙下方深深不知终境的门洞，觉着这黑洞洞的地方像极了怪兽的嘴，无法控制地产生了一丝紧张。

范闲与这个世界上其他的人一样，面对着眼前庄严的帝权象征，仍然会感到敬畏。但是敬畏并不代表顺从，也不代表着不反抗，这又是他与其他人不一样的地方。宫门的侍卫检验过众人后，略带一丝自傲地点点头，范闲一行人才老实地走了进去。

今天是节礼日，宫中有旨，传八品协律郎入宫。旨意是昨几个到的，范府忙了整整一宵，才拟定了进宫的人数，范建自然是不会去的，司南伯府里女眷又少，所以京都范氏大族里其他几个府上的远方亲戚，都来自告奋勇。

范闲哪里见过这等热闹，范建冷冷地止了众人的念头。最后定下来，随范闲入宫的，就是柳氏与范若若，再加了两个随行的老嬷嬷，这两位老嬷嬷当年都是澹州祖母那年头的老人，对宫里的规矩清楚得很。柳氏这次肯随范闲进宫打点，有些出乎范闲的意料，因为他知道柳氏虽然一直没有扶正，但实际上小时候与宫中的那几位贵人一直有来往，情份与旁人并不一般，若有她在身边，范闲此次皇宫之行，恐怕会顺利许多。

轻微又显嘈杂的脚步声回荡在安静的门洞里。门洞极深，初升的斜阳也只能照见一半的地方，另外一半格外幽暗，一道冷风从宫墙里突然吹了出来，让众人的眼睛有些睁不开。这入九月的天气，竟是顿时有了些深秋峭寒的味道。

范闲不易察觉地摸了摸自己的腰带，摸到了那几粒比黄豆还要小许多的药丸，心中稍安。知道入宫检查格外严格，所以离府前，他就将自己的暗弩与匕首都藏在了屋内，但是五竹叔的那次训话让他印象极为深刻，所以哪怕是在照理论讲世上最安全的皇宫里，他仍然让自己多准备了一些保命的法子。

“嗒嗒，嗒，嗒。”人是一种很奇怪的动物，人们则一种很奇怪的群体。在安静的宫墙之下行走着，一行六人的队伍的脚步声竟然渐渐统一了起来。同一时落地，同一时抬起，随着领头的小太监，像是同时拨着四弦琴，发出同一个单调的音节。

范闲心头涌起一股不适应，强行顿了顿，让自己的脚步与其他人错开，宫墙之下的步调一致顿时被打破了。他轻轻拉拉妹妹的衣袖，低声说道：“我有些紧张。”

范若若莞尔一笑，想给他一些鼓励。前方的小太监却是别过头来，眉头紧锁看了范闲一眼，似乎有些不满意。柳氏皱眉轻声道：“宫中不比其它地方，说话小意一些。”

小太监长得并不漂亮，愁眉苦脸的，听见司南伯夫人这般说，顿时觉得自己也有了光彩，这是哪儿？这可是皇宫。范闲苦笑了一下，没料到柳氏接着微笑说道：“不过也不用紧张，这宫里我打小便来，那时节还是洪公公任太监头领的时候，这一晃，没想到都是些小孩子在宫里服侍了。”

听见这话，前面那个小太监不敢拿派了，赶紧佝着身子往宫里走，本以为是接几个土包子进宫，哪里知道原来是熟人串亲戚。

皇宫极大，长长的城洞之后，迎面便是一大片青石所就的广场，让人顿生豁然开朗之

感。初晨照耀在太极宫正殿的屋顶上，黄色的琉璃瓦反射出夺人眼目的色泽，殿下隔着数丈便有一大圆柱，殿前长长的石阶如一条通往天河的白玉路，看上去十分庄严。

范闲眯眼看着眼前的建筑，心里涌起一种荒谬感，真的怀疑自己是不是来到了故宫博物院。也许是这种荒谬感冲淡了他心中的紧张和对陌生宫廷的一种隔膜感，这之后的行程里，范闲终于回复了自然的神态，有些像初入范府时那般，满脸微笑，四周打量着在宫墙下低头行走的宫女太监，偶尔抬头看看远处探出的檐角——却不知是哪座宫，不知那宫里住着哪个人。

他的神情全数落在同行者的眼中，小太监摇了摇头，柳氏的唇角却浮起一道若有若无的微笑，她心里想着，这位大少爷，果然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性子。

今日入宫的主旨很简单：宫里的娘娘们想看看，马上就要娶晨儿的范大才子，究竟长得什么模样。

虽然目的简单，但过程特别复杂，所以范府众人早早地就起了床，漱洗打扮，赶着宫门开时就进了宫，然后在一处角房里侯着，等着宫里哪位娘娘的传召。被召见的人可以等，宫里的娘娘们可是不乐意等人的。

因为起得太早，所以范闲坐在那角房里，喝着宫里的好茶，依然有些犯困，精神大是不佳。柳氏看了他一眼，微笑着站起身来，对宫里迎着他们的那位公公说道：“侯公公，许久不见了。”说着这话，手底下又是毫无烟火气地一伸手指，银票便递了过去。（俺就喜欢毫无烟火气，咔咔）

范闲偷偷瞧着，唇角一翘险些笑了出来，自己这位姨娘的手段，果然是被父亲熏陶出来的，全靠银票开路打人。

谁知那位侯公公却是面露为难之色，恭敬说道：“范夫人，您这不是打老奴的脸吗？您与宫中几位主子当年可是一路长大的，老奴哪敢在您这儿讨饭吃。”

柳氏听着这话忍不住笑了起来：“这是赏你的，又不是买你什么，还怕谁说去？”

侯公公嘿嘿一笑，脸上皱纹挤作一堆，轻声说道：“知道您今天进宫，那几位主子断没有让您在这等太久的道理，您放心吧，只是这天时太早，只怕各个宫中还忙着洗漱，略坐一坐就好了。”

范闲耳尖一动，发现这老太监称呼柳氏用的范夫人，看来宫中对于柳氏扶正一事，早有倾向。又听着各宫还在晨洗洒扫庭院，他本来就觉得起得太早，来得太早，听着这话，不由苦笑了一下。

好在侯公公没说错，司南伯让柳氏陪着入宫果然英明，早朝还没有开始，范家三人就已经入了后宫，二位老嬷嬷被招待在外面，反正也有好茶好水，当年也是入惯宫的老人，自不会嫌无聊。

……

……

首先去的是宜贵嫔那处，这位贵人乃是本朝三皇子的生母，母倚子贵，所以从才人升了贵嫔。范闲规规矩矩地行礼，然后听着一个温柔的声音：“起来吧。”

这位宜贵嫔生得素净，不过也只有素净二字而已，完全没有范闲想像中的丽不可言。大大出乎范闲意料的是，柳氏竟是双眼微润看着宜贵嫔，二位妇人矜持一礼后，竟是顾不得礼数，牵着双手，相看无言。范闲将疑惑的目光投向妹妹，若若满脸平静，却根本毫不

惊讶。

听了会儿说话，范闲才知道，原来这位宜贵嫔竟然是柳氏的堂妹！

范闲心头无比震惊，这才知道原来柳家竟然根基如此深厚，幸亏自己入京之后执行的绥靖政策，而柳氏待自己也算温柔，不然双方真起了冲突，还真不知道谁死！

“你也老不进宫来看看我。”宜贵嫔拭去眼角泪花，埋怨道：“都已经四年了，你也忍心将妹妹一个人丢在这宫里，前几次好不容易请了旨，召你入宫陪我说说话儿，哪知道你竟然不肯来，真是郁死我了。”

柳氏脸上闪过一丝黯然，半晌没有说话，缓了阵才轻声说道：“怪我，都怪我。”

她没有看范闲一眼，但范闲却看着柳氏略显瘦弱的双肩，眼中闪过一道异色，他听着宜贵嫔说的四年，非常敏感地想到了澹州的那次刺杀事件，依照父亲的说法，这次刺杀事件柳氏只是个替罪羊，真正的幕后黑手，是宫里最为“高贵”的那两个女人——柳氏四年不进宫，难道就是因为这个原因。

“以后我会常进宫来看你的。”柳氏温和地笑了笑，牵着宜贵嫔的手，“今儿不是来了吗？”

宜贵嫔转恚为笑，轻声数落道：“要不是你们范家的大少爷要娶宫里最宝贝儿的那丫头，我可不指望能见着你。”她转向范闲这方，温柔问道：“你就是范闲？”

范闲赶紧站起身来，清逸脱尘的脸上堆出最温厚的笑容，一拜及地：“侄儿范闲，拜见柳姨。”

这话很不合规矩！宫女和太监都楞住了，柳氏也有些愕然，心想我又不是你亲妈。但范闲厚颜无耻地乱攀关系，显然很投厌烦了宫中规矩的宜贵嫔胃口，这位贵妇看着范闲眉开眼笑：“果然是个好孩子。”

第二十五章 穿过你的黑发的我的手

依然是走在皇宫之中，范闲又见了几位娘娘，说了些闲话，得了些赏赐，不免有些腻烦起来。但他的脸上不敢流露出丝毫表情，这可是在皇宫里，谁知道旁边的那个小太监是谁的手下，那边正在摘柳枝的小宫女又是谁的心腹？自己的厌烦如果被这些人瞧着去了，这些人再耳语给他们的主子，他们的主子再在陛下的枕头边上吹吹香风，自己能好过吗？就算自己和陛下是喝过茶聊过天的交情，也只能挨一闷棍无法自辩。

但想到接下去要见的几个主儿，范闲心里早归平静，甚至多了一丝阴冷和酷意，只是看着这宫殿的眼神还是微微笑意充盈，似乎十分期待。

瑶华宫比别的宫殿院落都要大许多，突显出里面主人的身份，这里住着的是庆国皇后，母仪天下的那位。

范闲没有料到，皇后的召见竟然如此简单的结束了。

皇后满脸温和笑着，说话言语让范闲如沐春风。看着皇后那张明媚贵妍的脸颊，看着皇后宁静如水的眼眸，范闲恭谨应着，心里涌起很荒谬的感觉，眼前这个清丽贵气，一举手一投足都让人非常舒服的妇人，竟然就是四年前想要杀自己的人！

跪下叩了两个头，范闲有些神色不宁地离开了瑶华宫，与皇后的见面竟然就这样简单的开始，又草草的结束。看对方能将情绪掩饰得那般好，甚至是根本就没有什么异样的情绪，只能说明，皇后娘娘看着范闲，并没有任何不安。范闲微笑着，唇角微绽着，心里却寒冷着。也许自己终究还是高估了自己的重要性，对于宫里的这些贵人来说，四年前杀自己，只是很小的一件事情吧。

……

……

待到了广信宫门外，一路跟着的小太监小心翼翼地到了后方，大气不敢吭一声，宫女醒儿也紧张得很，低声对范闲说道：“范公子请进。”

范闲挑挑眉，心想还没传自己，自己就进去，未多有些不合规矩，万一被长公主岳母殿下一剑砍了，自己找谁说理去？林冲当年不就是着了这道。但他知道今儿没那么恐怖，这些太监宫女只是无来由地害怕长公主而已。

长公主李云睿，名字多有几分男儿气，却是个极柔弱的人。当然，这只是个假象而已。她有很多身份，内库的实际控制者，宰相当年的老情人，陛下最得力的政治助手，后宫里超然的存在，太后最疼爱的女儿。

而对于范闲来说，对方其实只有两个身份：一是曾经想杀自己的仇人，二是自己未来的丈母娘。

广信宫里透着丝阴寒，大白天的，宫门自然没有关，站在门外都可以看见里面种着些沉睡之寒梅，厌暑之幽兰，经年之青竹，未开之雏菊，宫殿里可以看见许多白色的纱幔在轻轻飞舞着，整体的感觉就像是一个童话世界般纯净与稚嫩。范闲眉宇间一阵清冷，似乎受到这座宫殿气息的感染。

一个约二十多岁的宫女出现在门口，向着范闲微微一礼。这宫女眉毛极长，眼神却有些冷漠，但说话和肢体动作依然很有礼数，很恭敬地将范闲迎进宫去。

纱，全是纱，范闲有些愕然拨开迎面而来的白色纱幔，广信宫里的纱幔比前次在靖王府后花园里看见的要多上太多。四周的布置也显得有些怪异，与皇宫里的庄严气氛不符，倒有些像一个待字闺中的小女生住的地方。

重重纱幔的最后，是一张矮矮搁着的床榻，有一个穿着浅粉色长裙的女子正躺在那里，单臂支颌，腰段间自然流露出一股风流，眉眼如画，神色却是怯生生地引人怜爱。

这是范闲第一次看见自己的丈母娘长公主，就像许多第一次看见长公主李云睿的人一样，他瞠目结舌，不知眼前所见女子是真是假，是画上的人儿还是水中的仙子。

长公主今年三十岁，神态却像极了一位刚刚十六岁的青涩少女，那眉眼，那自然散落在榻手之上的顺直黑发，足以让世上的所有男子都心神向往。范闲面上惊愕，而他奇妙遭逢，澹州十六年练就的心性，却让他的脑中一片平静，但依然不得不承认，自己的丈母娘，虽然和婉儿有些相像，却比婉儿还要美丽许多。

范闲虽然还能保持着冷静，却也不愿意在心中将对方喊成丈母娘，似乎觉着这样喊，确实与对方的天生姿色极不相配。长公主看了范闲一眼，这一眼里不知包含了多少内容，怯生生的惹人怜爱，淡唇微启说道：“你自己拾个椅子坐吧，我有些头痛。”

范闲有些不安地看了看四周，发现长公主说了一句废话，这偌大的广信宫里，竟然是一个椅子都没有。正纳闷的时候，又听长公主柔声说道：“范卿家，听说你精通医术，婉儿这些天身体太好，全亏了你。”

范闲赶紧躬身道：“长公主谬赞，全赖御医们精心护理，臣只是出些偏方。”

“噢？”长公主伸出细细的手指，揉了一下自己的太阳穴，随着指尖的揉对，她的额角处渐渐泛红，“可有治偏头痛的偏方，我这些日子头痛得厉害。”

长公主有头痛的顽疾，这点范闲听婉儿说过，上次在避暑庄外也偶尔听太子提到过。但范闲此时更注意的乃是长公主对自己的称呼以及自称，几句话中，长公主称你称我，显得格外亲热。范闲微微一笑道：“头痛有许多种，老师当年教到这里的时候，也颇为头痛。”

这话淡，但两个头痛也挺有趣，长公主浅浅一笑，柔媚顿生。范闲自己与费介的关系，在京都里早就不是秘密，更不可能瞒过长公主，所以干脆挑明。

“真没有什么好法子吗？”长公主今日不问其余，竟是单单在头痛症上打转，满脸愁容，柔弱不堪，“这几日真是痛死我了。”

范闲微微低下眼帘，静心宁神：“臣倒是学过一套按摩的法子，虽然只能治标不能治本，但总有些舒缓之效。”

长公主眼睛一亮，柔声道：“那赶紧来试试。”

范闲苦笑道：“这……怕是有些不方便吧。”

长公主掩唇噗哧一笑，“想不到名满京华的范大才子，居然还是个持礼的小酸生，且不说病急从权，只是再过几日你就也是我儿子了，又怕什么？”

范闲看着对方少女般的神态，再一联想到对方的真实年龄，本来应该产生很恶心的感觉，但是看着长公主嫩滑的脸颊，清如初叶的眉，还真很难产生反感。但听到儿子二字，他心中依然生起一丝冷笑，面上却是一片平静应道：“长辈有命，岂敢不从？”

……

.....

太监端上铜盆清水，范闲仔细地洗净双手，然后缓步走到长公主身边，深深吸了几口气，平伏了一下自己的心情，尽量不让自己的目光落到长公主黑发之下微微露出一带的白色颈肤上，稳定地伸出双手，搁在了对方的头上。

手指穿过长公主的黑发，发尖飘过温柔，有些微微的痒。

范闲干脆闭上了眼睛，幻想自己和五竹叔一般，蒙着一块黑布，手指尖摸到长公主的发际，然后轻轻向上，双手拇指摠在太阳穴上，两根食指同时在她的眉上描了一描，确认了眉心的位置。

一叩。

长公主似乎没有准备好，轻轻哼了一声，倒是听不出来是痛楚还是按到了部位。范闲平心静气，倚仗自己对人体穴道的认识，缓慢而又稳定地为她揉按着头部，手指与李云睿头部肌肤的每次接触，都是那样的稳定。

“嗯。”长公主皱了皱眉，心想自己是不是冒失了些，实在没有想到这个小家伙手法竟然如此好，指尖似乎带着一道道细微的气流，在揉弄着自己痛楚的根源，每一捺，每一摠，都会让自己轻松许多，精神渐趋放松，竟似缓缓生起一股睡意。

“这手法也是费介教的吗？”她半闭着眼睛，斜靠在床榻之上，朱唇微启，随口问道。

“认穴之法是费先生教的。”范闲的手指依然稳定地在光滑的肌肤上移动着，声音也没有一丝颤抖：“这按摩的法子，却是自己学的。”所谓久病成医，当他前世静躺在病床上，初期的时候还存着一丝重新站起来的奢望，所以那位可爱的小护士常常帮他按摩腿部及全身的肌肉，只是后来终究都绝望了，不过对于按摩的手法，范闲却记了下来。

“挺不错的。”长公主表扬了一句，又缓缓地闭了眼睛，享受着那双少年的手所带来的温暖放松感觉。

广信宫里一片安静，长公主的双眼一直闭着，长长的睫毛搭在白皙的皮肤之上，微微颤抖，她忽然开口说道：“你要娶婉儿，就必须忘记四年前的事情。”

范闲的手指一顿，恰恰停留在了长公主耳下某处，那处看似寻常，却是致命的穴位。

第二十七章 惊闻北国言君

范闲不及解释，笑着命令道：“我说，你记。”他此时来不及磨墨，随手拣了只鹅毛笔，蘸了些砚台里剩的墨汁，递给了妹妹，然后紧闭双眼，开始回忆皇宫里面那些复杂的宫院分布和道路走向。

范若若越写脸越白，范闲因为记忆耗神，脸也越来越白，兄妹二人倒变成了两个大白脸。好不容易将皇宫里的路线图画了个七七八八，范若若终于忍不住低声叫了出来：“哥哥，你知不知道，这是谋逆的大罪。”

范闲放松了下来，一屁股坐在椅子上，半天没有说话。今天花了半天的时间在宫里，既要与那些贵人们说话闲聊，又要记住繁复的道路，最后还和长公主精神交锋了半晌，实在是太过耗损心神，一时缓不过来劲。

庆律他自然熟悉，也知道皇宫是绝对不允许画图的建筑，这是为了防止有人想偷偷摸进皇宫做那些大逆不道的事情。而范闲需要这张图，因为他已经定好了计划，而在这个计划之中，那个夜晚，应该是自己偷偷潜入皇宫去找钥匙。

他可以向林婉儿打探皇宫里的道路，但那样太冒险，而且宫中主子行走的道路，和范闲用心计划的道路又完全是两个概念，即便是五竹告诉自己都不行——像那些假山后的藏身处，花丛中的视盲点，如果不是自己亲身走一道，根本不可能像今天这样，做出自己非常满意的地图。

范闲站起身来，走到桌边拿起妹妹画的图，发现虽然匆忙，但妹妹的笔法依然一丝不苟，不由高兴地拍了拍妹妹的脑袋，说道：“事情成了。请你去一石居吃海味。”

范若若生气了，一把将地图抢了回来，说道：“还事情成了？什么事情成了！你不知道这是多么大的事情？不行，我要告诉父亲去。”

范闲苦笑了一下，心想帝权不可侵犯这个概念果然深入人心，当然他也明白，妹妹主要是担心自己的安全和阖府子弟，如果被人知道自己私画皇宫地图，只怕以范府与皇家的情份，也会惨得非常厉害。

“放心吧。我呆会儿歇歇，马上就把这图背下来，然后烧掉，没有人会知道的。”范闲笑着安慰着妹妹。

范若若急的泪水在眼眶里打转：“你为什么要画这图？”

范闲叹了一口气，低头严肃望着妹妹的双眼，一字一句说道：“因为皇宫里有我想要的东西。”

“你要去皇宫偷……？”范若若惊讶地想要尖叫，赶紧掩住自己的嘴。

范闲认真说道：“不错。但不是偷，因为那件东西，本来就是我的。”

范若若从震惊的情绪里摆脱出来，马上回复了平日的冷静与聪慧，判断出了事情的真相，压低了微抖的声音说道：“是不是和……叶姨有关系的？”

范闲笑了笑，说道：“这事须瞒不得你。”很简单的几个字，却包含了兄妹二人间相知相信的情愫。他接着微笑说道：“不妨事的，你哥哥是什么人？拳打七岁小孩儿，脚踢七旬老翁。站在乱坟岗上吼一声，不服我的站出来，结果硬是没一个人敢吭气。哈哈。”

若若有些艰难地笑了笑，觉得哥哥这笑话真的很不好笑，依然是忧心忡忡，却知道范

闲是个外表漂亮温和，但实际上心神格外坚硬冰冷的人，说也说不动，只好由他去，自己天天在家中祈祷罢了。

“其实我很自私。”范闲看她眉梢的忧愁，忽然平静自省道：“每当有什么我一个人极难承担的事情，我都愿意告诉你，表面是信任，实际上或许只是想找个人分享压力。但却总没有想到，其实这种压力对于你来说，是一种更大的痛苦，至少我还有你可以倾述，你又能像谁说去呢？比如我的母亲是叶家的女主，比如我马上要去皇宫偷东西。”

若若略带一丝愁苦看了他一眼：“信任与压力，两相抵销，我还是欢喜哥哥不瞒着我。”

※※※

谈判仍然在进行，重新划界的工作进行的十分艰难，本来在范闲递上去的分析案宗支持下，庆国鸿胪寺具体负责谈判的官员异常强硬，有几次都险些逼着北齐使团在文书上画押，但不知为什么，也许是北齐国内发生了什么事情，北齐的使团一直厚颜无耻甚至是歇斯底理地拖着，似乎是想等待着什么。

这种阴谋的味道，马上被经验丰富的鸿胪寺少卿辛其物嗅了出来。这天下午，一场毫无进展的谈判结束之后，他捧着一个茶壶，看了范闲一眼，示意他跟自己出来。一路之上都有官员向这两位正副使行礼致意，好不容易找到了一个清静点儿地方，辛少卿有些疲倦地叹了一口气说道：“范大人，你有没有觉得什么事情有些异常？”

对于此次谈判，范闲虽然抱持着观摩学习加镀金的正确态度，但毕竟从头到尾都在参与，范闲也觉得北齐使团的态度变化有些奇怪。但如果对方新近获得了什么可以倚仗的筹码，那此时也应该摆出来了，断不至于还在谈判桌上几近无赖般的拖着。

他想了想，忽然眉头皱了起来：“只怕北齐现在正在想办法获得某些筹码，以方便用在谈判桌上。”

辛少卿看着他，点了点头：“我也是这般想的，所以今晚我会入宫面见圣上，请圣上颁旨，令检察院四处协助鸿胪寺工作，不找出北齐方面究竟在想什么，我还真有些不放心。”

范闲靠在栏杆了，眯眼沉思，心想北齐在想获得什么东西呢？毫无道理的，他脑中灵光一现，想到了监察院设置在北齐的间谍网，想到了那位在北齐已经潜伏了四年的言冰云言公子。

不知道他在想什么，辛少卿和声说道：“我今夜入宫，但毕竟走明面上获取的东西比较少。范副使，此时你不能再藏拙了。”

范闲苦笑，心想对方肯定以为上次的卷宗是父亲的暗中力量帮助获得的，但天知晓、父亲暗中替皇上打理的那些力量，连自己都从来没有接触过。不过想了想，他觉得确实需要去问一下，至少要保证言冰云在北齐方面的安全。

当天夜里，在那个隐秘的小院之中，范闲召来了王启年，对他讲述了自己与辛少卿的担忧。王启年的脸色反应让范闲有些不祥的预兆。

“院里已经有八天没有接到乌鸦的请安了。”王启年的眉头皱得极紧。

“这种消息应该不是你这个层级能知道的。”范闲笑着摇了摇头，“不过我也不去问你怎么知道，我只是想通过你提醒一下院里，让北齐那边注意一下安全。”

王启年摇了摇头：“都是单线联系，如果断了，很难再续回来。何况言公子身为北齐

密谍总头目，如果他都出事，再联系也于事无补。”

“无论如何，要提醒他注意安全。”范闲的眼里闪过一丝寒色，他不喜欢因为国家的利益而放弃任何一个人，尤其是那位言冰云，身为高官之子，潜伏四年，牺牲良多。如今的范闲早已经将自己视作庆国的一份子，监察院的一份子，自然而然的，对于未曾谋面的言冰云，有一种敬畏。

范闲想起另外一件事情，平静地望着王启年：“我有一项任务，不过不能经过院里，我希望可以寻求你的帮助。”

王启年有些糊涂地看着大人。

“不能汇报给陈院长知道。”范闲的语气很平静，但王启年能听出来里面夹杂的寒意。

“是。”这个字出口，王启年就知道自己已经将身家性命，全部押在这个看似温柔，实则心狠手辣年轻大人身上。至于院里，陈院长只是吩咐自己全部听范大人的，并没有交待别的事情。

……

……

当天晚上，不幸的消息终于得到了确认，庆国监察院四处架构在北齐的密谍网络很幸运地保存了绝大部分，但是令所有人意想不到的，身为密谍头目的言冰云，却在北齐上京的绸缎庄里，被北齐大内高手们生擒！

对于此类事件而言，一般是由下层打开突破口，然后往上追溯，极少出现这种一举抓获谍网最高阶层的事情。出现这种情况，只有一种可能，那就是庆国内部高层，有人里通外国。

言冰云被抓的消息当然不可能散播开去，那样虽然会对庆国的声望造成一定的打击，但更加不符合北齐的利益，北齐是需要用这样一个头目来换取相应的利益，不仅仅是要打击敌国士气而已。

而对于庆国官场来说，监察院四处主办言若海大人的长公子，四年前就已经死了，没有人知道，他是被朝廷派遣去了北齐。

这几天里，知道这件事情的所有人没有睡好觉。

鸿胪室最隐秘的房间中，辛少卿闭着双眼，将手中的那张纸递给了范闲。范闲接过来一看，是一幅画，画上是一片薄云缥缈，行于冰原高空之上。这张纸是今天谈判的时候，北齐方面使团里一个不起眼的人物，暗中递到辛少卿的手中，当时那个人脸上的神色，差点儿惹得辛少卿抽出侍卫的剑砍将过去。

画中隐有冰云二字，看来北齐的使团也已经得到了这个消息，准备开价。

第二十九章 夜宴

三日之后，礼乐大作，大红灯笼高高挂，下方宾客往来络绎不绝，好一个煌煌盛世景象。北齐使团与东夷来客在庆国主宾的欢迎下，满脸笑容，沿着长长的通道，走入了庆国最庄严的皇宫之中，看着三方表情，似乎这天下太平异常，前些日子的战争与刺杀，是根本没有发生过的事情。

宴席的地点安排在皇宫的外城祈年殿中。

在平凡前来回端上食盘与酒浆的宫女们长的非常漂亮，范闲挑着眉尾，满脸带笑望着她们在宏大的宫殿里忙来忙去。这些宫女们发现年轻英俊的范公子对自己投注了一些不一样的目光，不免会有些羞涩，淡淡胭红变得愈发红润了，时不时偷偷瞄他一眼。

殿前名士云集，却鸦雀无声，庆国这方主宾有许多是范闲都未曾见过的各部主管和一些王公贵族，只有陈院长与宰相大人同时称病未来。对面坐着的是北齐使团与东夷城使团。

范闲虽然位卑官低，但由于身兼副使之职，所以被安排在中间的案几下坐着，身旁都是些上了年纪的高官，不免有些不自在。正此时却听着旁边老者微笑说道：“赐宴规矩多，不过陛下向来随和，范公子不要紧张。”

这位老人是礼部侍郎张子乾，范闲因为与礼部尚书郭家有不可解的仇怨，所以有些暗中警惕这人，但听对方说话，似乎并无恶意，不由恹然一笑道：“小子向居乡野，哪里见过这等排场。若有什么失仪的地方，还望老大人指点一二。”

张子乾捋捋颌下长须，微笑道：“任少卿今日朝会上，极言范公子此次谈判中出力极大，当此之际，朝中无人会对你如何，只是要小心对面那些人。”

二人的目光往对面望去，只见北齐使团的长宁侯正百无聊赖地等着，而最头前的一桌却依然是空着的，想来就是那个神龙见首不见尾的庄墨韩大家。而在东夷使团的首席，却坐着一位中年大汉，这大汉腰畔长剑未下。范闲不由皱眉道：“为什么他能持剑入宫。”

“陛下亲准。四顾剑门下，向来剑不离身，这是特例。”张子乾像给自家晚辈解释一般，细细说道。

“他就是四顾剑首徒云之澜？”范闲倒吸一口吟气，双眼微眯，顿时感觉到那系剑大汉身上自然流露出的一股厉杀之意。

这些天，庆国朝廷刻意冷落东夷使团，看来这位九品剑法大师云之澜，心情并不怎么好，即便坐在庆国宫殿上，整个人依然是冷冰冰的。

范闲正看着云之澜如剑一般的双眉，极巧的是云之澜也向他望了过来。

两道目光像闪电一般在宫廷的空气中劈到了一处。

片刻之后，范闲示弱般低下头，轻轻咳了两声，对方目光里的剑意太浓。

这一对望，顿时让殿中所有人都注意到了这方。大家都知道，范闲在牛栏街杀了四顾剑门下两位女徒。而东夷城此前来贡，就是为了收拾那件事情的首尾。但依照大多数人的看法，只怕这位剑法大师云之澜，是不介意将范闲斩于剑下的。

好在如今东宫太子也通过谈判人事安排一事，向范闲释放了一些善意，所以如今朝廷之上，不论哪个派系，都不敢因为此事，而对范闲感到幸灾乐祸。外敌当前，所以庆国这

方不论哪部主官，还有军中人士都狠狠地瞪向东夷城首剑云之澜，整个宫殿里的气氛，顿时紧张了起来。

范闲面无表情，低头调息着体内的真气，时刻准备着。

就在这个时候，殿侧一方传来隐隐琴瑟之声，宫乐庄严中，有太监高声嘶喊：“陛下驾到。”整个天下最有权力的人，庆国唯一的主人，皇帝陛下携着皇后，缓缓从侧方走了过来，满脸温和笑容地站到龙椅之前。

“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殿前的群臣恭敬跪下行礼，使团来宾躬身行礼，原本残留在殿内的那一丝紧张，全部被一种莫名庄严肃穆的感觉所取代了。

※※※

皇帝陛下高高在上，皇后在旁相伴，太子在父母下方两个台阶也有个独一无二的座位。这种场合，其它的皇子一般是不会来的。皇帝的眼光在下方群臣身上一扫而过，温和说道：“平身吧。”

行礼而起，赐宴正式开始。首先是北齐使团大臣出列，例行的一番歌功颂德，宣扬了一番两国间的传统友谊，便退了回去。又是东夷城云之澜出列，面无表情地说了几句，也退了回去。

皇后微微一笑，低声在陛下耳边说道：“这个东夷城的人物，倒是傲气得很。”天子国母高坐在上，他们之间的说话，根本不虞会有旁人听见，所以说话倒是直接。

陛下亦是温和一笑道：“四顾剑的首徒，若连丝傲气都没有，只怕进联这屋子，握剑的勇气都会没有。”

早有宫女将热菜新浆换上，群臣埋头进食，不敢说话。陛下没有开口，自然是一片安静。

范闲有些不适应地低着头，眼光却极不易为人察觉地瞄着对面，先前还是空无一人的首席之上，已经坐上了一个人。那人面容苍老，一双眸子却是清明有神，额上皱纹里似乎都夹杂着无数的智慧，一身白色士袍如云般将他并不高大的身躯护在正中。不问而知，这位就是北齐大家庄墨韩了。

不知道他是什么时候落座的，范闲分析着，应该是皇帝陛下下来的时候，他同时进来。看来传言不误，这位庄墨韩极得太后赏识，说不定先前就一直是呆在皇宫里。

当范闲偷瞄对方的时候，却不知道高高在那的那对夫妇也在瞄着自己。皇后浅饮一口酒，眼光示意了一下范闲所坐的方位，轻声道：“那个年轻人就是范闲，晨郡主将来的驸马。”

陛下微微一笑说道：“看上去生得倒是好看，在京中也有些诗名，今日朝上，辛其物与任少卿这两位少卿同时称赞他的才能，朕倒真有些好奇，为何太子舍人与宰相门生，都对他如此亲善。”

皇后的笑容有些勉强：“也许太子明白了人缘臣缘？再说……他毕竟马上就是宰相大人的女婿。”

“噢，人缘？”陛下似笑非笑，也没有看皇后，反而看着下方自己的儿子，“看来联这儿子也知道人缘的重要性了。”

虽然听出一丝不满意，但皇后依然感觉到陛下今天心情不错，对于太子也不像往日那般只愿意呵斥，难得有些正面的评价，不由高兴说道：“承乾渐渐长大，总是会懂些事情的。”

皇帝陛下一笑无语。

……

……

宴过片刻，范闲不知道是因为紧张还是什么原因，不停地喝着酒。这些酒浆顶多算黄酒一类，度数不高，喝着酸酸甜甜，范闲没觉得如何，但在旁边诸官的眼中，这少年喝酒的模样，着实有些动物凶猛。就连礼部侍郎张子乾都忍不住提醒道：“范大人，不要喝多了。万一殿前失仪，那可是大罪。”

听到范大人三个字，知道对方是在提醒自己，这里并不是流晶河上，而是在庄严深宫之中，自己的身份也不是酒客，而是个臣子。范闲心头微笑，却是真气逆运，将酒意逼至脸上，眼眸里顿时多了一丝迷离之意，压低了声音说道：“不敢瞞老大人，小侄实在是紧张，还不如赶紧饮些酒，也好放松一些。”

张子乾看着他醉态初显，似乎听不清自己说话，只好摇头苦笑道：“宰相大人称病不来，你那父亲偏生也不来，却将这小子交给我管，如果真喝得烂醉如泥，我怎么向他们交代？”

对面北齐使团这些天，可着实被鸿胪寺的那些外交官员们为难惨了，此时见到范闲模样，不由相视一眼，心中拿定了主意。这些天虽然范闲身为副使，一直沉默不语，但使团众人却是深为厌恶那张漂亮脸上时刻流露出来的蔫坏，北齐在庆国京都依然有不少探子，当然知道，庆国鸿胪寺此次之所以如此厉害，全是因为这个叫范闲的副使在背后出的坏主意，至于出的什么坏主意，却没有人知道。

如今两国谈判已成，双方皇族已经画押，肯定是无法再反悔了，北齐使团心里却依然有着大疙瘩。看着范闲醉态，长宁侯阴险一笑，站起身来，对着高处恭敬行礼道：“陛下，这些日子双方谈判辛苦，贵国鸿胪寺众属也是辛苦，不知外臣可否敬诸位鸿胪寺官员一杯，以证两国情谊。”

长宁侯发话之时，东夷城使团坐在他们旁边，自然也将范闲的醉态看在眼里，知道北齐人想做什么，只是冷眼旁观着，却没有凑热闹。

龙椅太高，皇帝陛下与皇后似乎没有看清楚场间的暗流，也自然不会注意到范闲，呵呵一笑允了。太子也凑趣道：“长宁侯自然是要尽兴才行，所谓场上对手，场下也是朋友……当然，酒桌之上，就只是对手了。”

太子其实只是想表现一下自己的谈吐，但这谈吐实在一般，而且他不清楚事情将会如何发展，倒是愁坏了坐在下方的鸿胪寺众官，这些天的谈判里，大家早已经把范副使当作了自己人，怎么能让北齐人将范副使灌醉，但是双方坐得远，根本没法子帮忙去。

范闲微笑与北齐使团饮着酒，心里却隐隐有些不安，最近几天，长公主管理的那些商会开始对澹泊书局下手了，提纸价压书价，简简单单的两手，就让范思辙和七叶掌柜非常郁闷，但他知道，对方其正的手段应该在后面。而他今天的手段，正好需要酒浆的帮助。

不醉酒难，装醉酒更难，这是范闲第一次宫廷赐宴时最强烈的感觉。北齐那边也不行了，八个使臣倒了六个，最后连长宁侯都不再顾着自己身份，结果壮勇牺牲，半挂在范闲

的胳膊上。

直到此时，一直与皇后和庄墨韩大家轻声交谈的皇帝陛下，唇角微绽笑道：“宫里，已经很久没有这么热闹过了。”

那位庄墨韩一直沉默着，只是偶尔在庆国皇帝陛下发问的时候才会轻声回答几句，摆足了一代名士的派头。此时顺着陛下的眼光望去，似乎也才刚刚发现那边的嘈杂，看看那个正抱着北齐长宁侯灌酒的漂亮年轻人，好奇问道：“那位年轻的大人，就是诗家范公子？”

这位名噪天下的文学大家，似乎很难相信自己的眼睛，那位传说只凭三首诗，便成功赢得诗名的少年才子，竟然是个好酒狂徒。

皇帝陛下似乎也有些微微恼怒，提高了声音喊道：“范闲。”

整个宫殿里的人，其实大半个耳朵都在仔细听着龙椅上的动静，生怕有一时不查。所以当皇帝陛下发话之后，诺大一座宫殿顿时安静了下来，鸦雀无声——除了那个叫范闲的年轻大人，依然在不停地嚷着：“饮胜！饮胜！”

那似乎是南方的某种说法，看来小范大人真的喝多了。

“范闲！”看见那小子喝醉了，太子也忍不住压着怒意喝斥了一声。毕竟任范闲为副使是东宫的建议，也正因为此事，范闲今日才有入宫的资格，范闲丢脸，在太子的心里，自己也不怎么光彩。

似乎察觉到宫殿里的气氛有些安静得怪异，范闲有些愣愣地站在原地，眼光有些迷乱地四处扫了一扫，但漂亮的脸上却透着一份酒后的洒脱狂意。

“谁喊我呢？”

朝中凡是与范家宰相家交好的大臣们，听见这小子的回应，都恨不得马上把他嘴巴堵上，然后塞进马车，赶紧扔回范府去。

出乎众人意料的是，高高在上的皇帝陛下听见这声只有在酒楼上才有的应答后，却似乎并不怎么生气，反而笑了起来：“是朕在喊你。”

听见朕在个字，不论是真醉还是装醉的人都要醒过来，范闲也不例外，赶紧躬身行礼：“臣……臣罪该万死，臣……喝多了。”

他这一松手臂，一直被他挽着的北齐长宁侯醉醺醺的就瘫软了下来，叭的一声摔在了地上。庆国官员见敌国谈判长官摔得如此狼狈，唇角泛起微笑，十分得意。北齐使团唯一没有喝醉的两个使臣，赶紧将长宁侯扶回座位，自有宫女体贴送上醒酒汤。

皇帝陛下斥道：“朕当然知道你喝多了，不然定要治你个殿前失仪之罪。”

范闲勉力保持着躬身的姿式，苦笑着分辩道：“臣不敢自辩，不过有客远来，不亦乐乎，不将北齐的这些大人们陪好，臣身为接待副使，不免是职司没有完成好。”

“瞧瞧。”陛下侧身对皇后说道：“这还是不敢自辩，若他自辩，只怕还会说……是朕让他喝的，与他无尤。”

皇后知道陛下一向最疼爱晨郡主那丫头，不知道他是不是爱屋及乌，微微一笑，既不为范闲说好话，自然也不会傻到出言斥责。

“范闲。”这是皇帝陛下第三次在殿上唤出他的名字，众官竖耳听着，内心深处却品咂出来了别的味道，看来范家与皇室的关系，果然不一般。

只听陛下淡淡说道：“你范家与朕的情份不一般，在朕眼中，你也只是个晚辈罢了，且不论君臣，当朕说话之时，你还是得把你那张利嘴给闭着！不要以为朕不知道你在酒楼上那番胡诌言语，小小年纪，真以为嘴皮子利索些，便将这天下之人不瞧在眼里。”

明是贬斥，暗中却是呵护有加，群臣群使哪有傻瓜，会听不明白。

果不其然，只听得陛下轻声说道：“值此夏末明夜，君臣融洽，邦谊永固。范闲你向有诗名，不若作诗一首，以志其事。”

群臣纷纷附和，知道陛下是给范家一个颜面，看来陛下灵机一动，想借今日廷宴之机，让诸臣知晓，这范氏子，这位八品协律郎，是个什么样的人。陛下是要给范氏子一个出头的大好机会，只是小范大人此时喝得半醉，恐怕会浪费这个机会，真是可惜。

范闲酒意上涌，确实有些迷糊，但这番殿前对话却是听得清清楚楚，自嘲一笑，对着龙椅方位一拜道：“陛下，下臣只会些酸腐句子，哪里敢在一代大家庄墨韩老先生面前献丑。”

此言一出，群臣目光都望向了庄墨韩，这才明白陛下的意思，绝对不仅仅是给范氏子一个露脸的机会而已，而是借此机会，要向天下诸国万民证明，论武，庆国举世无双，论文，庆国也有足以匹敌庄墨韩的才子！

范闲“万里悲秋常作客”的名头，在京都里早已响了数月，只是后来他坚不作诗，才渐渐淡了。诸臣听他一句话便把事情推到庄墨韩那里，还以为他与陛下早就暗中有个计划，要打击一下北齐文坛大家的气焰。

其实范闲也只是猜的，前世的经验并不足以让他能猜忖帝王之心，但是看庆国近来文风之盛，想来这位陛下一直不甘心战场之上无一合之敌，文场之上却始终被北齐人视作南蛮。

这庄墨韩来国之后，出入宫禁，虽然是太后及诸位娘娘敬其文名，但是只怕陛下的心里会很不舒服。偏生庆国并无文章大家，于是乎自己这个文抄公，便被很无辜地推上了擂台。

范闲知道自己没有猜错陛下的意思，因为隔着老远，他强悍的目力依然能够看清楚，陛下的双眼渐渐眯了起来，目光幽深里透着一丝欣赏。

这欣赏，自然是欣赏小范大人深明朕心，同时也是警告，作首好诗出来，莫在庄墨韩面前丢了庆国的脸面。

“不若你作一首，让庄墨韩先生品评一番，若不佳，可是要罚酒的。”皇后微笑说道，她也清楚自己身旁男人的想法，提前布了后手。

事已至此，还能如何？范闲回到席间，不顾醉意已浓，又倾一杯，让微酸酒浆在口中品咂一番，眉头紧锁。

众臣皆知范公子急才，所以暗中替他数着数。大约数到十五的时候，范闲双眼里清光微现，满脸微笑，双唇微启，吟道：“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青青子衿，悠悠我心。但为君故，沈吟至今。我有嘉宾，鼓瑟吹笙。明明如月，何时可掇？契阔谈宴，心念旧恩。月明星稀，乌鹊南飞，绕树三匝，何枝可依？山不厌高，海不厌深。周公吐哺，天下归心。”

如同范闲每次丢诗打人一般，此诗一出，满堂俱静。

此乃曹公当年大作，范闲删了几句，抛将出来，值此殿堂之上，天下归心正好契合陛

下心思，最妙的是周公吐脯一典，在这个世界里居然也存在，而且此周公却不是抱皇帝之徒，而是实实在在做了皇帝，故而范闲敢于堂堂皇皇地写了出来。

许久之后，宏大的宫殿之中，群臣才齐声唱彩：“好诗！”

皇帝陛下露满意之色，转首望向庄墨韩，轻声道：“不知庄先生以为此诗如何。”

庄墨韩面色不变、他这一生不知经历过多少次这种场面，也不知品评过多少次诗词，之所以能得天下士民敬重，就连殿下这些庆国官员，也有不少都是读他的文章入仕，所依恃的，就是他的德行与他的眼光，当然，最重要的还是他自身宏博的学问。

“好诗，”庄墨韩轻声说道，举筷挟了一粒花生米吃了，“果然好诗，虽意有中断，但强在其质，诗者，意为先，质为重，范公子此诗意足质实，确是好诗。想不到南庆如今也能出人才了。”

范闲微微一笑，他对这位文坛大家没有什么特别的感觉，只是不喜欢对方的作派，浅浅一礼后便往自己的席上归去，只是脚下有些踉跄。

廷上诸官还在窃窃私语小范大人先前的诗句。如果一般而言，文事到此便算罢了，但今天殿间的气氛似乎有些怪异，一个人冷冷说道：

“庄先生先前言道南庆，本就有些不妥，先生文章大家，世人皆知。在这诗词一道上，却不见得有范公子水平高，何必妄自点评。本朝文士众多，范公子自属佼佼者，且不说今日十五数内成诗，单提那首万里悲秋常作客，臣实在不知，这北齐国内，又有哪位才子可以写出？”

这话说得非常不妥，尤其是在国之盛宴之上，显得异常无礼。庆国皇帝没有想到寻常文事竟然到了这一步，陛下的眼眉间渐渐皱了起来，不知道是哪位大臣如此无礼，但这人毕竟是在为本朝不平，却也无法降罪。

范闲停住了回席的脚步，略带歉疚地向庄墨韩行了一礼，表示自己并无不恭之意。庄墨韩咳了两声，有些困难地在太后指给他的小太监搀扶下站起身来，平静地望着范闲：“范公子诗名早已传至大齐上京，那首万里悲秋常作客，老夫倒也时常吟诵。”

范闲忽然从这位文学大家的眼中看到一丝怜惜，一丝将后路斩断的绝然。范闲忽然心中大动，感觉到某种自己一直没有察觉的危险，正慢慢向自己靠近了过来。他酒意渐上，却依然猛地回头，在殿上酒席后面，找到了那张挑起战事的脸来。

郭保坤。

被自己打了一拳的郭保坤，太子近人郭保坤，宫中编撰郭保坤，今日也有资格坐于席上。但很明显他的这番说话，事先太子并不知情。所以太子和范闲一样，都眯着眼睛，看着郭保坤那张隐有得意之色的面容，不知道他究竟是想做什么。

范闲感觉到了危险，微微笑着。

此时听得庄墨韩又咳了两声，向皇帝陛下行了礼后轻声说道：“老夫身属大齐，心却在天下文字之中，本不愿伤了两国间情谊，但是有些话，却不得不说。”

陛下的脸色也渐渐平静起来，从容道：“庄先生但讲无妨。”

陛下说话的同时，皇后也端起了酒杯，张嘴欲言，复又收回。

“风急天高猿啸哀，渚清沙白鸟飞回。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大江滚滚来。万里悲秋常作客，百年多病独登台。艰难苦恨繁霜鬓，潦倒新停浊酒杯。”

宫殿之上无比安静，不知道这位名动天下的文学大家，会说出怎样惊人的话来。
“这诗前四句是极好的。”

第三十一章 醉中早有入宫意

这个夜晚，注定是个不寻常的夜晚。

范闲聊发诗仙疯，一代大家庄墨韩黯然退场，陛下摆明要栽培范家的大公子，太子地位稳固，今夜的信息太多，所以不论是东夷城的使团，还是各部的大臣，回府之后，都与自己的幕僚或是同行者商议着看到的一切。但是让大家无比震惊，讨论最多的，当然还是八品协律郎范闲今夜在殿前的表现。

最后得出一个共通的结论，小范大人实乃诗仙也。

也有人在怀疑是不是范闲这些年里作了这么些首诗，然后一个夜里发飚发完了。因为毕竟这些诗词情境不一，感情不一，若说是一夜之间徘徊在如此相差太大，又分别激烈的情绪之中，还能天然而成，只怕那位诗人也会发疯才是。

不过不论是哪一种，大家依然认为范闲不是常人。废话，有哪个常人能把那么些子好诗像大白菜一样地抱了出来，就算不怕累着，您也得要种得出来啊。

总而言之，与庆国这个世界相近的那个世界里，一应或美好或激越或黯然的文学精妙辞章，今日便借范闲之口，或不甘或心甘情愿地降落，从此以后，成为这个世界精神里再难分割的部分。

那些诗里众人有些不明之典，不解之处，全被众人当作是小范大人喝多了之后的口齿不清，准备等他酒醒之后仔细求教。至于范闲将来会不会因为要圆谎，从而被逼着写一本架空中国通史，写齐四大名著，还是毅然横刀自宫以避麻烦，那都是后话了。

※※※

回范府的马车上，范闲依然在沉沉酣睡，后来看好事者给他计算一下，当夜宫宴之上，他作诗多少暂且不论，便是御制美酒也喝了足足九斤。所以当他的诗篇注定要陶醉天下许多士子的时候，他自己已经醉倒人事不省了。

他是被太监从皇帝陛下脚下抬出宫的，浑身酒气薰天，满腹牢骚无言。也亏得如此，才没有昏厥在众人看神仙的目光之中。

上了范府的马车，宫里的公公们细细叮嘱了范府下人，要好好照顾自己的主子，那些老大人们都发了话，这位爷的脑袋可是庆国的宝贝，可不敢颠坏了。

车至范府，消息灵通的范府诸人早就知道自家大少爷在殿前夺了大大的光彩，扇了庄墨韩大大一个耳光，阖府上下与有荣焉。近侍兴高采烈地将他背下马车，柳氏亲自开道，将他送入卧房之中，然后亲自下厨去煮醒酒汤。范若若担心丫环不够细心，小心地拧着毛巾，沾湿着他有些干的嘴唇。

被吵醒的范思辙揉着发酸的眼睛，又嫉妒又佩服地看着醉到人事不省的兄长。司南伯范建在书房里执笔微笑，老怀安慰的模样，连不通文墨的下人都能在老爷脸上看懂这四个字，他心想给陛下的折子里，应该写些什么好呢？估计陛下应该不会奇怪发生在范闲身上的事情才对，毕竟是天脉者的孩子啊。

夜渐渐深了，兴奋了一阵之后，大家渐渐散开，不敢打扰范闲醉梦，此时他却猛地睁开双眼，对守在床边的妹妹说道：“腰带里，淡青色的丸子。”

若若见他醒了，不及问话，赶紧走过去从腰带里摸出那粒药丸，小心喂他吞服下去。

范闲闭目良久，缓缓运着真气，发现这粒解酒的药丸果然有奇效，胸膈间已经没有了丝毫难受，大脑里也没有一丝醉意。当然，他不是真醉，不然先前殿上“朗诵”的时候，如果一不留神将那些诗的原作者都原样念了出来，那才真是精彩。

“我担心半夜会不会有人来看我，毕竟我现在的状态应该是酒醉不醒。”范闲一边在妹妹的帮助下穿着夜行衣，一边皱眉想着，他的双眼一片清明，其实先前在宫中本就没有醉到那般厉害。

“应该不会，我吩咐过了，我今天夜里亲自照顾你。”范若若知道他要去做什么，不免有些担心。

“柳氏……”范闲皱眉道：“会不会来照顾我？”

“我在这儿看着，应该不会有别人进来。”范若若担忧地看着他的双眼，低声说道：“不过哥哥最好快些。”

范闲摸了摸靴底的匕首，发间的三枚细针，还有腰间的药丸，确认装备齐全了，点了点头：“我会尽快。”

从府后绕到准备大婚的宅子里，他此时已经穿好了夜行衣，在黑夜的掩护下极难被人发现，只有动起来的时候，身体快速移动所带来的黑光流动，才会生出一些鬼魅的感觉。从准备好的院墙下钻了出去，那处已经有一辆马车停在那里。

范闲露在黑巾外的双眉微微皱了一下，京中虽然没有宵禁，但是夜里街上的管理依然森严，巡城司在牛栏街事件之后被整顿得极惨，所以现在戒备得格外认真。所以他临时放弃了用马车代步的想法，身形一抖，真气运至全身，马上加速了起来，消失在了京都的黑夜之中。

范府离皇宫并不远，不多时，范闲已经摸到了皇城根西面的脚下，那是宫中杂役与内城交接的地方，平时倒是有些热闹，只是如今已经入夜了，也变得安静了起来。借着矮树的掩护，他半低着身子，蹿到了玉带河的旁边，左手勾住河畔的石栏，整个人像只树袋熊一般往前挪去。

前方的灯光有些亮，但河里却显得很黑暗。范闲不敢大意，仗着自己体内源源不绝的霸道真气，半闭着呼吸，小心翼翼地挪动着身体。

不知道过了多久，终于绕过了两道拱桥，来到了皇宫一侧的幽静树林。范闲略微放松了一些，张嘴有些急促地呼吸了两下，感觉到自己的身体已经渐渐亢奋起来，似乎这种危险的活动，让自己非常享受。

此处树林旁的宫墙足足有五丈高，墙面光滑无比，根本没有一丝可以着力处。天下的武道强者，也没有办法一跃而过。当然，对于已经晋入宗师级的那寥寥数人来说，这道高墙究竟能不能起作用，还有待于实践的检验。

范闲不是四大宗师之一，但他有些别的法子，眼前朱红色的墙皮在黑夜显得有些蓝沁沁的感觉，他像个影子一般贴着地从树林里掠到墙边，找到一个宫灯照不到的阴暗死角，强行镇定心神，盘膝而坐，缓缓将体内的霸道真气通过大雪山转成温暖的气丝，调理着身体的状况。

※※※

深宫之中，离含光殿不远的地方，洪四痒安静地坐在自己的房间内，太后今日身体不大好，听皇上讲了些今日廷宴上的好笑事情，待听到庄墨韩居然被范闲气得吐了血，太后

也忍不住笑了起来，但不知怎的，似乎又有些老人相通的悲哀，所以早早睡了。

洪四痒在这个宫里已经呆了几十个年头，小太监们都不知道他究竟有多大，估摸着怎么也有个七八十岁？反正现在洪四痒在宫中唯一的职司就是陪太后说说话。他从庆国开国便呆在这里，年轻的时候还喜欢出宫去逛逛，等年老之后才发现，原来宫外与宫内其实并没有什么差别。

洪四痒拈了一颗花生米，送到嘴里噗哧噗哧地嚼着，然后端了个小酒杯，很享受地抿了一口。桌上的油灯黯淡着，这位老太监想到范家公子今天在殿上发酒疯，唇角不由绽出一丝微笑，就算是太监，咱家也是庆国的太监，能让北齐的人吃瘪，洪公公心情不错。

在宫的另一头，陛下的书房点着明烛，比太监们的房间自然要明亮许多。这一任的皇帝是个勤政爱民的明君，所以时常在夜里批阅奏章，太监们早就习惯了，只是用温水养着夜宵，随时等着传召。

今日殿前饮宴之后已是夜深，皇帝却依然勤勉，坐在桌前，手中握着毛笔，毛尖沾着鲜红，像是一把杀人无声的刀。忽然间，他的笔尖在奏章上方悬空停住，眉头渐渐皱了起来。

一旁的秉笔太监小意说道：“陛下是不是乏了，要不然先歇会儿？”

皇帝笑骂道：“今夜在殿上，难道你抄诗还没有把手抄断。”

那太监抿唇一笑，说道：“国朝出诗才，奴才巴不得天天这般抄。”

皇帝笑了笑，没有继续说什么，只是偶尔抬头望了一眼窗外，总觉得那里的黑夜里有什么异样的存在。

……

……

皇宫很大，夏夜的皇宫很安静，宫女们半闭着眼睛犯困，却一时不敢去睡。侍卫们在外城小心禁卫着，内宫里却是一片太平感觉。

墙角，那方假山的旁边，穿着一身全新微褐衣裳的五竹，与夜色溶为一体，唯一可能让人察觉的双眼也被那块黑布掩住。他整个人的身体似乎在某种功法的帮助下，变成了与四周死物极相似的存在。

呼吸与心跳已经缓慢到了极点，与这四周的温柔夜风一般，极为协调地动着。就算有人从他的身边走过，如果不是刻意去看那边，估计都很难发现他的存在。

五竹“看”着皇帝书房里的灯光，不知道看了多久，然后他缓缓低下头，罩上了黑色的头罩，沉默地往皇宫另外一个方向走去。他行走的路线非常巧妙地避着灯光，借地势而行，依草伴花，入山无痕，巡湖无声，如同鬼魅一般恐怖，像闲游一般行走在禁卫森严的内宫之中。

第三十三章 每个人的心中都有一把钥匙

五竹五天前最后一次入宫，确认了钥匙藏在含光殿中某处，所以范闲首先探的便是这里。也许是太平的太久，太后居住的含光殿里一片安静祥和之意，守夜的宫女们也都睡着了，而负责看管香炉的小太监也有些昏昏欲睡。

一阵极淡的香气飘过，不论是小太监还是宫女，都死死地睡去。

在昏暗的灯光之中，范闲沿着相对阴暗的角落，滑入寝宫之中，双眼看着远处那张华贵异常的大床，微微皱眉，上面那位盖着薄绸轻被的老妇人，就是太后？

他此时来不及生起太多感叹，也不会去抒发历史可能在自己手中改变的无聊幻想，只是冷静地走上前去，走到了那张床的旁边，看都没有看床上这位可能是全天下最有权力的妇人一眼。

冷静，是五竹与费介教会范闲的最重要品质。

没有预想之中的潜伏高手出现，范闲事先的计划里，总以为皇宫之中，一定会像古龙写的一样，皇帝太后身边，总有些一辈子不见光的隐形杀手。

他没有打量含光殿里哪里可能是藏宝之处，而是很直接地滑入太后的床下，闭上眼睛，手掌开始抚摸着床下的木板，木料是极好的木料，但他此时的举动未免有些怪异。

过不多时，他在床底的黑暗中睁开双眼，眸子里清亮一片，闪过一丝夹杂着荒唐的喜悦。

自己在澹州将无名功诀藏在床板下的暗格之中，鹿鼎记里毛东珠也将四十二章经藏在床下暗格之中，庆国的这位太后床下居然也有个暗格。

人类的想像力，在某些时候，真的是显得非常穷酸。

匕首轻轻用力，从侧边开了进去，刀锋破木无声，而床上的太后却翻了个身子。老年人咕哝了几句什么。范闲面无表情，就像是没有听见一般，依然稳定地操作着，不一会儿功夫，就将那个暗格取了下来，此时不敢伸手去翻拣，但他在夜里的视力很强，所以很简单而好运地看见了那样东西。

暗格里面没有珠宝没有银票，只有一张白布，一封信，还有……一把钥匙。

范闲看着这把钥匙的形状，微微皱了皱眉，脸上出现一种很怪异的表情。他没有取出白布和信，只是将钥匙揣入怀中，然后滑了出去。

片刻之后，他又出现在了宫墙之下。

※※※

上了马车，看着王启年，范闲轻声说道：“我需要的是速度。”

“是。”王启年不知道今天是什么任务，只知道要在这个街口接上大人，然后再去见自己请回来的那个人。

“我不希望有任何人知道我在这个马车上。”

“大人放心。这是借的枢密院的车，没有人敢拦，也没有人知道。”

“很好。”范闲心神略略放松了一下，半靠在座位上，眉头皱了皱，今天先是假酒发诗癖，然后又要夜探皇宫，对于他的精神产生了非常大的损耗。

车至某处院落，一个范闲都完全陌生的院落，二人悄无声息地下了车，重新戴上头套，直接走到地下一个密室内，王启年闷着声音说道：“大人，这就是锁匠。”

在二人的面前，小木桌上摆放着许多二人根本认不出来的金属工具，在灯光下幽幽发亮。工具的主人是一个看上去有些老实木讷的中年人，脸上一片铁黑之色，却是憨厚地笑着。

锁匠是一种职业，也是一种称呼，但这个叫锁匠的中年人却不仅仅是因为这个样子，他的名字就叫锁匠，由此可以知道他的手艺到了何种程度。

范闲点点头，对王启年说道：“你出去等着。”

王启年一低头便出了密室，他知道有些事情，自己永远都不知道，那才是最安全的。

“事关国朝利益，我以枢密院的身份请求你为国家出力。”范闲透过脸上的面罩，很平静对锁匠说道。

锁匠心头一凛，联想到最近京里来的这么多外国使团，顿时以为自己猜到了什么，赶紧行了一个礼，不知道自己要做什么。

“要快，要准确。”范闲从腰带里摸出那把钥匙，“要一模一样。”

锁匠接了过来，细细看了一眼，皱眉道：“世界上没有这种锁。”

“我不在乎，我只要你复制这把钥匙。能还是不能？”

“很难，这把钥匙太复杂。就算做出来形状一模一样，没有人能察觉，但是我不能保证复制出来的钥匙可以打开相对应的锁。”

“很好，开始。”范闲听到答复后有种意外之喜，声音却依然清冷。

锁匠在紧张地复制钥匙，密室里时不时传出滋滋的磨铁之声，范闲也很紧张地看着密室的门口，他不知道五竹究竟能拖住洪老太监多久，洪老太监住的地方离含光殿太近，如果洪老太监回宫了，自己这把复制的钥匙，很难再放回去。

终于，锁匠满头大汗地完成了工作，将手中的银匙递给了范闲，范闲比对着两把钥匙，发现复制后的这把真的一模一样，就连上面留下的一些锈斑都几乎没有差别。他的心情终于放松了一些，微微一笑问道：“你以前是做什么职业的？”

他脸上蒙着黑布，所以这一笑看上去有些诡异。

“小人……做贼的。”锁匠大汗淋漓，不知道完成如此诡秘的一个工作之后，自己面临的究竟是什么。

范闲在心里想着，原来是位同行，眯眼看着桌上残留的工具与模子，皱了皱眉，走到桌边，闷声一哼，体内霸道真气疾出，将握在手中的模子全部毁成碎渣。

交待王启年将那些金属工具也毁了，再把这个锁匠送到南边去呆一段时间，范闲才放下心来，重新踏上了再入皇宫的道路。

※※※

重入含光殿，甜香已淡，夜风依旧轻拂，太平和祥的气息满布宫中。范闲像只鬼一样滑入床下，重新放回复制好的钥匙，取出身上带着的粘剂，将暗格重新布置好，这才轻声退出了宫殿。

距离上一次更鼓声的响起不知道过了多久，范闲知道是自己离开的时候了。但就在这时，他的眼光却落在了皇宫另一边的一个小院里。那处是广信宫，长公主居住的地方。

范闲今天的行动安排的十分完美，如果不想节外生枝，他应该马上退出皇宫，然后等着事情的逐渐发酵。但不知道是被得到那把钥匙的喜悦冲昏了头脑，还是因为什么，范闲接下来的行动有些出乎意料。

他相信在黑暗的掩护下，就算是森严如皇宫，也有自己自由行走的可能，顺着廊下行走，全凭着五竹与费介这两名黑暗大师打就的一身夜行本领，极为困难地接近了广信宫，途中甚至还与一位呵欠连天的宫女擦身而过。

广信宫里灯光依然，明显里面有人，独门别院的广信宫与皇宫里其他宫殿都不一拌，宫外还有一方小墙。

俗话说大江大河都过来了，还怕这条臭水沟？范闲却知道，很多绝世高手，最后都是死在了庸人的手下，所以他很小心地绕到宫殿后面，闭目静气，沿着那道粗粗的廊柱往上爬去。

掌印落在光滑的柱面上，范闲今日精神真气损耗太大，不免有些心浮气燥，所以爬上去后显得有些辛苦。小心翼翼地上到了广信宫的房顶，不敢大胆地去揭瓦偷窥，而是眯着眼睛寻找琉璃瓦中极难发现的明瓦。

也许是他的运气太好，皇宫的殿顶本不需要明瓦，但是长公主却是个喜欢天光入室的人儿，所以范闲找到了一块，很仔细地蹲下，低头，保证每一个简单动作的稳定，务求不会发出任何声音。

明瓦之下，灯光不亮，但凭借范闲的眼力目力，却依然可以看得清楚，听得清楚。他眯起了眼睛，知道自己果然猜对了，而且运气着实不错。

……

……

长公主李云睿斜倚榻上，满脸慵懒之色，看上去妩媚动人，身上只穿着件白色的褙衣，薄丝之下，身体曲线毕露，成熟之中偏透着一分青涩，这身打扮若让世上男人看见了，只怕都会拜倒于那双赤足之下。

她身为陛下最亲的妹妹，自然用不着用美色诱人，而她面前这人足有七十岁了，在今夜之前，被称作世上第一道德文章大家，也不是能够被色诱的角色。

庄墨韩咳了两声：“外臣事毕，望长公主不负协议。”

长公主把玩着那幅自己花重金做成的假书卷，嫣然一笑，满室皆春，柔声怯怯道：“我要庄大家将那范闲踩倒在地，让他再无颜面在京都呆下去，庄大家可做到了？”

第三十五章 谁是刺客？

不知道先前的小宫女是报信去了，还是死在自己手上的宫女高手故布疑阵，但范闲知道这一番打斗，虽然自己没有让这位宫女高手发出声音来，但一定也会惊动到皇宫里的真正高人，所以他根本顾不得处理地上的尸首，脚尖在石板地上一点，整个人已经化作一道利箭，朝自己计划好的宫墙方向飞奔而去。

宫墙依旧那么高，范闲有些恼火于自己的速度，等自己好不容易爬到了墙头时，只听着脑后一阵嗡嗡声音传来，似乎身后的空气都开始颤栗地发抖了起来。

他愕然回头，然后看着极远方宫城的角楼上，有一大将，正挽弓望着自己。

夜空中，一只羽箭像噬魂的神物一般，向着他的面部飞来！

一息前，箭在天边，一息后，箭在眼前。

箭上似有戾魂，不可一世。范闲一声狂吼，脸上的黑巾被这声吼震成碎片，体内默默修炼了十六年的无名霸道真气，在这生死之刻狂野而暴戾地灌注到了自己的双手之上。

横空双拳互击，恰巧打在箭杆之上！

片刻辰光里，双拳所挟的狂暴真气与箭上所附的强大力量对冲，箭杆已经碎成了粉末，箭头险之又险地擦过范闲发丝，远远地刺破夜空！

一声巨响，响彻皇城的夜空，惊醒了睡着的人，骇着了醒了的人，就像一道惊雷打响在宫墙之上。

这一箭太过神猛，全不似凡人能够射出，双拳硬挡之后，范闲体内真气一空，颓然无力地坠下宫墙，黑色的衣衫在夜风里飘荡着，看上去十分凄惨。

远方宫墙角楼上的皇宫大内统领燕小乙，看着那方刺客坠下宫墙，双眼微眯，透出一道极强悍的神采，冷冷道：“没有死，去抓住他。”

“是！”属下侍卫领命而去。

在那方宫墙之下，全身黑色夜行衣的范闲颓然坠落，在即将砸向地面的一瞬，强行身体一扭，单膝单足单手撑地，与地面生生一撞发出声闷响，强大的反震力让他喷出口鲜血，打湿了脸上残存的黑布碎片。紧接着，他低吼一声，往宫墙外的树林里跑去，在城角侍卫出现前的一刹那，消失在京都的黑夜之中。

※※※

第二日，皇城根下一处不起眼的小房间里。洪老太监似乎精神有些不好，半闭着眼睛坐在主位上。下方两名将领也在闭目养神，似乎没有人愿意开口说话。

许久之后，昨夜在家休息的副统领宫典才轻声说道：“陛下震惊。”

昨夜一箭将范闲射下墙头的大内统领燕小乙此时才缓缓睁开双眼，冷冷说道：“长公主的贴身宫女死了一个，长公主非常愤怒。”

在二人开口之后，洪老太监才缓缓睁开眼睛，有些苍老的声音说道：“我昨天中了调虎离山之计，太后她老人家很不高兴。”

“是谁？”宫典问得理所当然，在他心中，就算是调虎，但被洪公公这样一个病中犹有虎威的绝世高手盯上，也没有逃脱的可能。

“不知道。”洪公公微微一笑，“他表现出来的水平只有九品中上之间，但对京都的建筑十分熟悉，尤其是在黑夜之中，我被他引着在京都绕了整整一圈，最终还是跟丢了，这个人.....很了不起。”

能让洪公公说声了不起。那个人一定是真的很了不起。

燕小乙今年三十五岁，正是精神气势最颠峰的时候，身为宫中侍卫大统领，要承担起整个皇宫的安全之责，他冷冷看了洪老太监一眼，说道：“公公最后跟到了哪里？”

“东夷城使团不远处的一个巷子里。”

宫典说道：“今天调查的结果出来了，洪公公那双筷子刺破了第一个刺客的衣服，监察院对比后，确认了出自祥和缎。”

燕小乙开始闭目养神。宫典继续说道：“监察院查出来，东夷城使团前些时候，曾经在天祥段订过一批衣服，而且用的不是使团的名义，而是找人帮忙订的。”

洪公公轻声问道：“副统领想说明什么？”

宫典微笑说道：“订衣服，为什么还要假借别人名义？很明显，是担心一些细微的痕迹被我们抓住。种种线索来看，第一次来的刺客，应该是东夷城的人。能够有九品中的水准，就只有那位四顾剑的首徒，这些天一直在京都里安静无比的云之澜。”

燕小乙忽然睁开双眼说道：“不是云之澜。如果东夷城的人要潜入宫中，他们还要买什么新衣裳，随便在街上打晕个行人，剥了他衣服便是，云之澜是这种干脆的人。”

洪公公点点头：“虽然那位九品中掩饰自己的剑意，但依然走的是四顾剑的路子，所以老夫很感兴趣，如果不是云之澜，难道东夷城还有人来，而且敢不听云之澜的吩咐？”

“嫁祸的可能性很大。”宫典听着两人的说法，微微皱眉：“太巧了，所以可能是有人嫁祸给云之澜。”

“东夷城有可能接过四顾剑衣钵的有几个人？”

“包括云之澜在内的三个九品。”

“那另外两个都有嫌疑。”

“再说说最后被大统领射下城头的那个夜行人吧，听说大统领一箭之威震动全宫，可惜却没有射死对方。”听说话的口气，似乎洪老太监与这位大内统领之间并不怎么对路。

燕小乙根本瞧不起这个阉货，但知道对方实实在在是皇宫中实力最高深莫测的人，冷哼一声说道：“第二个刺客也是九品人物，虽然只是个九品下，但如果我能一箭将他射死，我岂不是成了四大宗师？”

“又一个九品？”宫典满腹震惊，他自己这一生一直徘徊在八品的境界里，始终难以寸进，听得昨夜竟然有两位九品高手潜入宫中，由不得生出许多复杂的情绪来。

“整个庆国也只有七位九品，在京都也只有四人，这世上哪有这么多九品。”洪老太监淡淡说着，显然是不相信燕大统领的判断，认为对方是在给自己推卸责任。

宫典每次最怕的便是这种场面，赶紧说道：“陛下有严旨，命我们一句之内结案，我呆会儿马上从监察院调人，查一查各宫的情况，首先判断清楚，对方究竟为什么会冒如此大的风险，潜入皇宫。”

燕小乙摇摇头道：“后一个人不知道为什么，但前一个人一定和东夷城有关系，所以从东夷使团着手，看看那批衣服究竟是为什么订的，最好能查清楚每一件衣服的去向。”

正在准备调查的布局，忽然一个小太监急匆匆地跑了进来，宣了圣上旨意，昨夜之事，全部交由京都守备大人叶重调查，宫中禁卫一如往常，不得宣扬。

小太监离开后，屋子里的三位皇宫保卫者互望一眼。燕小乙缓缓闭上眼睛，知道陛下开始怀疑自己三个人中的某一位。洪公公负手于后走了出来，脸上一片平静。

后几日，京中大索刺客，却一无所获。

※※※

皇帝陛下的旨意，其实为真正的入宫者范闲解了围。在这个计划之中，各个方面都没有太大的差错，但是强行让五竹穿上那件褐色的新衣裳，却是有些自作聪明，反而露了马脚。

范闲暗中查到东夷城在天祥缎订购的这批衣服，是因为东夷城主的儿子喜欢京都衣服的复古样式，所以订了一批。至于为什么要隐名下订单，其实倒只是因为一个很简单的原因——天下商贾交集之东夷城少主，竟然艳羨南蛮庆国的服饰，这事儿传出去后，只怕会被东夷城那些胆子向来很大的商人们骂死。

当然，范闲会多用这么一手，主要是不相信五竹叔可以完美地模拟四顾剑的剑意，如果早知道五竹厉害到这种变态的地步，范闲一定会将栽赃之计，用得更完美一些。

不过结局不错，至少宫里依然是在怀疑东夷城其余的两名九品高手，监察院也开始着手确认宫中来敌的那日，四顾剑另两名弟子究竟是在什么地方。

没有人会联想到范闲。因为在宫中来敌的那一夜，整个庆国京都的高官们都看着他在大殿上饮酒千樽诗百首，将北齐那位大家庄墨韩气得吐血，恨不得一夜白头。最后他烂醉如泥，倒在皇帝陛下的脚下。

这便是人类思维的误区，不仅仅是认为酒醉后的范闲根本不可能起床，而是人们习惯了当一个人做出某种很令人震惊的事情之后，不可能马上再去做另一樁事情。

高潮之后不可能再次高潮，总要有个不应期才是。

第三十七章 箱子的秘密（二）

“子弹呢？”此时的范闲就像是一个做美梦的女孩子，梦醒之后发现自己还是睡在厨房的柴火堆上，有些恼火地压低声音问五竹。

五竹的回答很老实，但让别人听着却觉得很妙：“什么是子弹？”

范闲气结，只好又给五竹叔形容了一下子弹的模样，大小，长度，以及用法，然后满怀期盼说道：“叔看母亲用过这东西吧？”

五竹摇摇头：“我说过，我忘记了一些事情。”正在范闲略觉失望的时候，五竹忽然开口说道：“不过我记得你说的那些东西，当年似乎觉得没有什么用处，所以抱你走的时候，都扔在太平别院的地窖里。”

范闲的性情其实早已被锻炼的十分沉稳平静，但听见这话，依然忍不住想冲上去抱着这个可爱的瞎子亲上一大口。

箱子的第二格里有一封信，这箱子的密封极好，所以范闲轻轻弹了一下薄信，也没有灰尘落下来。

“五竹启”

范闲的心里不知道是什么滋味，原来这箱子不是留给自己的，而是留给身边这人的。他强自微笑了一下，将信递给了五竹，似乎忘记了对方是个瞎子。

五竹不肯接，冷冷说道：“小姐让我看，也是为了说给你听，你直接看。”

范闲笑了笑，撕开信封，然后开始阅读，读了几行之后，他的脸色就变得有些忍俊不禁起来。本来以为箱子里是神兵遗书，真是件很没有创意的事情，不免对母亲的手段有些瞧不起，没想到真看到这封信后，才发现那个叫叶轻眉的女子，真的有看轻天下须眉的.....口气。

字迹并不娟秀，比若若妹妹的字要差许多，甚至显得有些粗豪潦草，信里的口吻也很怪，而且里面的文字前言不搭后语，想来不是同一时间内写下的。

“可爱的小竹竹，亲个.....姐姐真的很喜欢你亚，很多次想给你介绍房媳妇儿，结果你总是冷冰冰的。老娘我.....嗯，温柔些，老姐我真的很生气。你去那个庙里打架，我估计你还是打不赢，又得像条狗一样逃回来，所以写些东西取笑一下你。”

范闲看到这句，忍不住瞥了一眼五竹，以想这么帅的宗师级高手，哪里有狗的影子？信上接着写道：

“我呢？趁你走的时候给别人下了点儿春药，借种成功，只是不知道将来会生个宝贝女儿还是混帐儿子。这个箱子算是我在这个世界上留下的唯一一点东西吧，老毛说过，他这辈子其实就影响了北京边边上那点儿地方，记住，老娘也说过。老娘来这个世界一趟，其实也就只是留下这么一个箱子。”

看见借种两个字和混帐儿子四字，范闲险些从凳子上摔了下来，原来自己的身世不但离奇，而且相当言情，只是可惜信里面没有说清楚借种的对象是谁，这是如今范闲心里的极大疑问。

以下是范闲的母亲，曾经在这个世界上留下无穷震惊的叶轻眉信中的原话：

“挺悲伤的是不是？大概世界上除了你之外，也没有别的人能够打开这个箱子，谁教我这么温柔善良地教会你在这个世界上毫无用处的五笔呢？可爱的小竹竹洋娃娃啊，老娘真想抱着你睡觉，你快点儿回来啊。”

“我把箱子放回老地方了，你应该知道在哪里，嘻，如果你打开箱子看到这封信，那当然是知道在哪里，老娘好像又说了句废话。”

“我现在只是好奇，我会生女儿还是儿子呢？如果是女儿就好，如果是儿子，就该轮到他爹头痛，而且男人啊野心都太大，鬼知道会做出什么来。”

“好吧好吧，我承认我野心也大，不过想让这个世界更美好一些，这样一个小女子的美好愿望，难道应该用野心二字来形容吗？”

“为什么感觉自己在写遗言？去TMD，呸呸，太不吉利了。”

“嗯，谁知道呢？就当遗言吧，反正也写顺了，记住了，这把破枪别用了，大刀砍蚂蚁，没什么劲。看完这封信后，把这箱子毁了吧，别让世界上那些闲杂人等知道老娘光辉灿烂的一生，他们不配。”

“老娘来过，看过，玩过，当过首富，杀过亲王，拔过老皇帝的胡子，借着这个世界的阳光灿烂过，就差一统天下了，偏生老娘不屑，如何？我的宝贝女儿啊，混帐儿子啊，估计怎么都没我能折腾了，平平安安活下去就好。”

“唉.....将来我老死之后，能够回去那个世界吗？”

“爸爸，妈妈，我很想你们。”

“小竹竹啊，其实你不明白我说的话，你不知道我是从哪里来的。我很孤单，这个世界上人来人往，但我依然孤单。”

“我很孤单。”

“老娘很孤单。”

※※※

看完了信，范闲沉默了许久，然后微笑轻声问道：“母亲不是这个世界的人，你还记得吗？”

五竹有些迟钝地开口说道：“好像记得一点。”

“母亲说你当时去和神庙的人打架去了，是不是那次战斗，让你丧失了一部分记忆。”范闲的手缓缓在箱子的边缘滑动着。

“应该是。”

“如果你没有丧失那部分记忆，这个箱子应该是你打开，打开后，你会告诉我这一切吗？”

“应该不会。”

“嗯。”范闲点点头，“我猜也是这样，或许你会找个没人知道的小山村，然后陪着我慢慢地长大。”他的脸上浮现出微笑：“或许那样的日子也不错。”

他接着叹了口气，无奈地摇摇头笑着说道：“可惜了，什么事情都是不能从头来过的。”

“为什么你不好奇我能打开这个箱子？”范闲逗弄着五竹，想看 he 知道自己也是另一个世界的灵魂后，所表露出来震惊的表情。

“我为什么要好奇？”五竹依然很冷静，只是忽然觉得少爷与小姐一样，都是很啰嗦无聊的一种人类。

范闲觉得自己很白痴，转而问道：“她的死与神庙有关系吗？”

“不知道。”

范闲沉默了一会儿，然后继续去看箱子。箱子的最后一层上面贴了张纸条，他比划了一下里外的高度差，这一层应该很薄，将纸条揭下来看，一看之下，却愣住了。只见纸条上面写着：

“喂，如果是五竹的话，看见那封信之后，就应该马上去毁这箱子，你居然还想继续看，老实交待，你是谁？你是怎么打开这个箱子的？”

老妈果然是个有水晶心肝的人，范闲一时失神，怔怔回答道：“我是你的儿子。”自然，她听不见这个回答。

纸条很短，上面没有写太多字。最后只是一句警告。

“估计不是我的闺女就是我的儿子。下面的东西等你搞出人命的时候再来看，切记！”

看着那个很夸张的感叹号，看着感叹号下面的那个空心圆圈，母亲遗命，慎重警告，范闲不敢不遵，很老实地将纸条贴了回去。

“我出去走走。”范闲对五竹说了这么一句话，便离开了屋子，低着头，走入到绵绵的初秋夜雨之中。箱子与五竹在一起，再安全不过，他不怎么担心。

待范闲有些颓废的身影消失在雨水之中，五竹才缓缓地角落里走了出来，有些木讷地坐到了桌子旁边。他的手指在箱子里和桌子上的枪上抚过，然后落到那封信上，他的手指轻轻在信封上来回划着，不知道是在想什么。

微微沙沙声在指头与信纸间响起，沙沙声在雨水与庭草之间响起。

屋内一片漆黑，五竹一个人，坐在一个箱子旁，脸上那块黑布都柔软了起来，脸上浮现出一丝很温柔的神情。

※※※

范闲一个人走在雨夜的大街上，任由雨水冲洗着自己的脸，淋湿着自己的身体。他的脸上时而浮现出一丝微笑，转瞬间又化作淡淡悲哀，片刻之后又是一片平静，不知道有多少种怀疑，此时在他心里发酵，交织，冲撞。

叶轻眉，这个光彩夺目的名字，似乎直到今天才真切地进入他的生命，进入他的脑海。他此时已经明白了许多事情，自己的母亲是从哪里来的，在这个世界上做了些什么。

澹州的奶奶说过，今上的父亲即位之前，最有可能接庆国皇位的，应该是那两位亲王。而那两位亲王却死在了有些荒唐的谋杀案件之中。

看了那封信后，范闲自然清楚，那两名随时防备着刺杀的亲王，是死在老妈那柄狙击枪下。

也就等于说，如今的庆国皇室，完全是依赖于母亲，才能拥有这个天下。母亲建了庆余堂，立了监察院，为这个国家的强大，提供了最根本的一切。

甚至可以说，没有叶轻眉这个人，也就没有如今的庆国。

第三十九章 传单如雪

范闲微微一笑，如果住在宫中的长公主与北齐联络，而手下拥有无数密谍的皇帝根本毫不知情，这绝对说不过去，叹口气道：“所以不明白，他为什么还让长公主住在宫中，而不是去封地。”

“长公主是太后最疼爱的小女儿，是他的妹妹，而且他不需要害怕什么。”

“你预估皇帝在这件事后，会有怎么样的反应。”范闲很信任五竹的分析能力。

“马上出动监察院，消除你一手造成的影响，大加赏赐长公主，以证明皇室的团结，等事情安静后找个合适的机会，让长公主回到自己的封地信阳。”五竹冷漠说道：“赏赐长公主的时候，应该会顺便赏赐晨郡主，同时升你的官。”

范闲苦笑，知道他是在阐述可能的事实，但听着总有些像冷笑话。

“为什么皇帝想不到用我这种简单手法，逼长公主出宫，如果按照你说的，他早就知道长公主与北齐勾结的事情。”

“第一，你这个方法很变态。第二，他不需要逼自己的妹妹出宫，他喜欢等那些潜在水面下的人浮起来，然后一网打尽，他做这种事情很习惯。”

范闲听得出来，五竹对于那位皇帝的能力十分相信，眉头皱得愈发紧了。虽然帝王家统统是无情的混蛋，但两相比较，那个见过两次面的皇帝，明显要比长公主对自己更温柔些，所以范闲下意识里开始操心起那樁有可能几年之后才会发生的谋反。

“那我们搞这一出，等于是缓解了宫中的局势？长公主在宫里应该还有伙伴才对。”

“我去查。”五竹很淡漠地说着。

范闲想了一想，还是决定了照计划进行，苦笑道：“我必须想办法让长公主远离宫廷一段时间。不然皇帝陛下还没有来得及将对方一网打尽，我自己就要先成为对方手下的亡魂。皇帝陛下有胆量等，有实力等对方先发动，我们可没有。”

一个敢于与外国勾结的势力，如果陷入某种狂热的情绪之中来对付范闲，范闲只有跟在五竹屁股后面逃跑的份，虽然周游世界是范闲所愿，但目前这种代价是他不愿意付出的。

“我去了。”

“去吧。”范闲一挥右臂，觉得自己确实很有年青学生领袖的气派。

他前世看过许多抗日战争的影片，觉得此时黑夜之中的庆国，像极了被日军占领下的北平，自己与五竹就是那些勇于反抗侵略者的学生们，正小心翼翼地在夜色中散发着传单，号召庆国的子民们，起来反抗那些无耻的统治者。

他微笑着躺回床上，床下的箱子就这么搁着，他一点儿也不担心，五竹这方面的记忆都丧失后，这个世界上会开箱的，就只有自己一个人。

熟睡之后，他做了一个香甜无比的梦，初秋的京都下了一场大雪，长公主怯生生地上了马车哀怨无比地回头看了一眼皇城，然后离开自己生活的世界。

※※※

九月初秋的京都，真的下了一场大雪，漫天的白色传单像雪花一样，飘洒在京都里的

每一处，尤其是太学与文渊阁附近，更是拾之不尽。其时天色熹微，晨起的学子与百姓们拣起这种陌生的纸片，一看之下，大惊失色。

这是庆国这片土地上，第一次出现传单战。

但范闲依然高估了庆国子民的热血，低估了监察院和六部衙门的操控能力。不过是两个时辰之内，整座京都的传单都已经被收拢到了天河路流水畔的那个方正衙门里面。

没有一个人敢扣留传单，虽然百姓们极少与监察院打交道，但是慑于这个院子的凶名，没有人愿意拿自己的身家性命去赌。

太学正的反应也很神速，当天就请了旨意，提前开始了秋学的考试。

诸般措施在半日之内，连续下发，终于成功地控制住了局势。但流言这种东西不需要翅膀也会飞，不需要空气也能呼吸，早已传遍了京都的大街小巷，人们出门时常常会互望一眼，那眼中不再是表达着：“您吃了吗？”的意思，而是说……“您看了吗？”

长公主的声誉在庆国京都一向不怎么好，毕竟三十几岁的人了，还没有结婚，这件事情本身就已经相当怪异。

所以传单上那些对于长公主里通外国的指控，虽然百姓们不见得完会相信，但也依然认为空穴来风，未必无因。那些街坊婆姨们的逻辑更加简单：这么老了还不嫁人，肯定不是什么好女人。

庆国皇室第一次面对这种局面，不免有些紧张，虽然监察院措施得力，但皇宫之中依然惶惶不安，宫女太监们走路的声音都刻意放小了一些，听说陛下在御书房里大发了一顿脾气，而太后老人家去了一趟广信宫，几个耳光声过后，长公主哭了好久。

……

……

监察院的房间内，一片安静和尴尬的沉默。八大处的头目都看着上首方，陈萍萍坐在轮椅上，用手拨拉着颌下没几根的胡须，看着那张传单，呵呵怪笑着。

陈大人可以笑，下面的头目们却不敢笑，谁都知道那张传单上写的什么东西。

“你们说说，这纸上写的东西有几分真假？”陈萍萍终于压下了心中快意，看着下属们。

首当其冲的自然八处的头目，这京都所有的文字出品，现在就归他与教育院的相关职司管着，今天京都出了这么大事，他早就吓得不行，于是不及回答院长大人的问话，抢先汇报道：“纸是西山纸坊的纸，那里归内库管。墨是万松堂的墨，那家没有什么背景。”

陈萍萍皱眉，看了他两眼，斥责道：“我只是问你真假，又没有问你是谁写的。”

八处头目抹了抹额上的汗，小意回答道：“污蔑公主，妄言国事，挑弄是非，自然无一分是真。”

陈萍萍笑了笑，只是这笑容有些阴寒，窗子依然被黑布档着，所以他轮椅所在的那部分显得有些清冷：“都是假的吗？”

传单上面说长公主与北齐秘密协议，将庆国在北齐的密谍头目言冰云双手送于对方。四处头目言若海皱眉道：“言冰云一事，肯定是朝中有人泄露的风声，而且品秩一定极高。但如果说是长公主，下属实在不解，这对于她又有什么好处。”

“这传单上说，有些天夜里，庄墨韩与长公主私会于广信宫中。”陈萍萍状作无意说

道。

言若海插摇头：“庄大家是太后请入宫中居住，这事当不得证据。”

陈萍萍很欣赏地看了他一眼，说道：“冰云被囚北国，你还能冷静分析，不错。”他忽然沉着声音说道：“不过……有该怀疑的对象，就该怀疑，不要忘记，本院只是效忠陛下，效忠皇室，却不是效忠皇室里别的单独一人。”

他的双眼平静地看着坐在最后方的一人。那人是监察院一处头目朱格，专司监视朝内官员，是监察院八大处里权力最大的一人。

朱格点点头，皱眉道：“知道言冰云事情的，包括我与言头在内，一共只有五个人，如果说长公主与这件事情有关，那她是从哪里得到的消息？”

陈萍萍依然静静地看着他，室内其余的七位高官才渐渐感觉到有些诡异的气氛凝结了起来。

沉默了许久之后，朱格依然平静着，偶一皱眉，似乎在思考如果这纸上写的是真的，长公主是从哪里得的消息。但是坐在他旁边的八处头目，却很明显地看到一滴汗，从他的发鬓里滚了出来。

陈萍萍依然平静地看着他。

……

……

朱格皱了皱眉，忽然开口说道：“大人，因何疑我？”

终于等到他开口，陈萍萍缓缓合上眼帘，淡淡道：“因为你很愚蠢。”

“为什么不能是言若海？卖子求荣的例子，在这个世界上并不少见。”朱格从知道言冰云被抓的那天起，就知道自己肯定要出事，苦笑了一声，望向言若海。

“你是一处头目，费介也老了，若我退后，按理应该是你接掌这个院子。”陈萍萍合着眼，很平静地说道：“很可惜，你知道我有别的安排，所以不甘心。对方许你日后监察院之权……依陛下的意思，这件有趣的事情还可以看上一段时间，但是没有想到今天晨间这场纸雪花，却将所有的事情提前掀开。”

陈萍萍淡淡道：“所以本院只好提前处理。”

“谢谢大人成全。”朱格知道，如果陛下亲自处理这件事情，迎接自己的肯定是更加悲惨的结果。他的喉咙咕咕响了两下，有些艰难地加重了呼吸。

第四十一章 诗集与言纸

“半闲斋是什么东西？”

“就是这间书房，父亲说了，以后这书房单给你用，你婚后再论。我已经让七叶掌柜去老衡居订做横匾，名字就叫半闲斋。”

范闲感觉到一丝不对劲，逼问道：“那半闲斋诗集是什么？”

“嗯？就是你那天在殿上念的诗，已经被太学士集成了集子。陛下准备让用文渊阁的名义付印，是我求父亲去将这差事求了过来。”

西山纸坊被盗之后，那些皇商们被撤了职司查办，竟是许久没有恢复元气，再加上内库得了来自宫中的警告，不敢再针对澹泊书局。澹泊书局终于缓过劲来，自然要准备大展宏图，七叶大掌柜、思辙小掌柜二人第一眼便盯上了这本御制诗集，宫中拨钱是一部分，而且宫中允许印成之后私人发卖，这就是笔大钱了。

这诗是谁写的？范闲。范闲是谁？范闲是澹泊书局的幕后东家。这赚钱的买卖，不论是庆余堂的七叶掌柜，还是站在掌柜背后阴笑的范思辙，都不可能让利于朝廷。范思辙本来就很痛恨兄长一直不肯将石头记后十回交出来，如今得了诗集，哪肯放过。

范闲在纸上写下半闲斋诗集这五个字，又写下了自己的名字，心里却在苦笑着。当夜自己为了掩饰后半夜的行踪，在殿上装醉，结果狂性大发，一时没有收住嘴，这些诗里，不知道有多少典故说不清楚，如果说清楚这些典故，就要写不知道多少本史书故事。

四大名著您得整齐备吧？世说新语得来本儿吧？论语？诗经？嘿，还真别嫌少，架空版资治通鉴？穿越版司马史记？全写出来也没人会有意见。

一想到这种工作量，范闲就吓得打了个寒颤，如果真这么扩展下去，只怕这澹泊书局还真要变成前世先进文化的传播者，应了自己当年在澹州发的宏愿。说道：“文渊阁校的不成。你得拿回来，我自己重校一遍，那天喝多了，谁知道瞎说了些什么。”

他拿定了主意，能糊弄过去的就糊弄过去，实在不成的，那就只有忍痛割肉，以喝醉为借口统统删掉，反正喝多了的人第二天很容易患失忆症。

“这是绝版啊。”范思辙摇摇头，“我看再过五年，你自己说不写诗的话淡了，你再来次复出诗坛，估计又是一大笔钱。”

范闲笑着摇摇头，目光忽然落在了书房一角的粉红色纸张上，好奇问道：“那是什么？”

范思辙说道：“礼单。”

范闲微微一怔，这才想起自己大婚的日子近了，但是最近发生了这么多事情，无庸讳言，他的心情已与当初庆庙时有了细微的差别。自己与她的母亲终究是无法共处的，现在的皇帝还能掌控一切，一旦皇帝陛下不想掌控了，到那时，长公主一定会杀死自己。

或者说：自己一定会杀死长公主。

期盼了许久的大婚渐渐要来了。范闲的心里却生出一些不安与悲哀。

※※※

后几日，澹泊书局主打的半闲斋诗集终于出来了，这次澹泊书局得了付印权，范闲亲

自大刀阔斧删了许多。他本以为安心了些，不料书局办了一个仪式，借着范闲的名头，将靖王世子、鸿胪寺少卿辛其物等人全请了来。

范闲吓了一跳，只肯让才女妹妹范若若去抛头露面当形象代言人，热热闹闹地开始卖，而他自己却借口要保持一代诗仙的神秘感，躲进了皇室别院，与林婉儿谈恋爱去。

八品协律郎当场喷诗百首，震得一代大家庄墨韩吐血而遁，这故事早已在庆国传扬开来，虽然有些诗已经流传到民间，但这次的诗集号称作者亲校版，自然大不寻常。果不其然，诗集一出京都纸贵，范闲的声名顿时浸浸然又上了一个台阶。

小楼昨夜又秋风。

范闲温柔地看着自己的未婚妻，微笑说道：“你说的那法子不管用。”

林婉儿愁眉苦脸，嘴唇儿可爱地嘟着：“好些天都没有出去了。”

其实这位小姑娘也知道，最近京都里的那些事情，虽然自己从小在宫中长大，那些娘娘们都把自己捧在手掌心中一般，一方面是自己病弱温柔，不可能对那些娘娘造成伤害，另外一方面，是因为皇帝陛下显得格格外疼爱自己。

关于长公主的那些“言纸”，她自然没有看到，但渐渐也听到了一些风声。后来长公主离开京都去往信阳之前，曾经来过别院，母女二人其实有些陌生地对坐了一阵，长公主便上了车驾离开了京都。

林婉儿虽然不知道范闲与母亲的离开之间有什么关系，但敏感的她依然感觉到范闲的心情不如往日那般轻松快意，所以她提议找天再出去赏赏秋景，京都西山的红叶是很有名的。

但听到西山二字，范闲就想到了那家垄断了京都用纸的纸坊，就想到纸坊背后似乎正阴森怯弱看着自己的长公主。

范闲清楚，长公主离开京都，最根本的力量还是皇帝陛下，自己的“言纸”只是给皇帝一个说服自己，说服太后的理由而已。

此处解释一下，如今的庆国朝野间都将那日像雪花一样飘洒的传单叫做“言纸”，因为认为这是一种民间诉求无路之后，进言的纸径。

这段日子里，京都居然重复了好几次这样的“言纸”抛洒行动，让监察院紧张了好一阵，其中一樁等抓住之后才知道，原来是太原路铜矿苦役来京城告御状，但根本进不了登闻院，所以学了这么一个法子。

监察院追着眼儿，居然最后发现给这些苦哈哈们提供纸的，居然还是西山纸坊！

但是帮这些苦役们书写冤状的人，却是如何也挖不出来，只知道无比柔润的笔迹是出自庆庙旁边一个算命者之手。但是监察院去庆庙搜索时才发现，这个地方根本没有算命的人——除了庙里那个似乎一辈子都没有出来过的大祭祀。

铜矿的事情自然是交给一处办理了。很快就把太原路的官员抓了一串回京，只等一月后问斩。只是对于这种言纸行动，朝廷再也无法忍受，加强了对于纸张的管理，但是监察院的陈院长大人，却没有处罚那几个铜山苦役。在官员们的眼中，陈大人似乎变得心软了许多。

他回过神来，看着微有愁容的婉儿，微笑走上前去，轻轻抚摸着她圆润的下颌，温和说道：“想什么呢？长公主回了信阳，咱们婚后有机会，自然是要去拜访的。”

这自然是假话，范闲希望这辈子都不要去信阳，希望长公主从此老死信阳。当然他也知道，在没有真正地撼动长公主与那个神秘伙伴的势力前，皇帝陛下喜欢玩引蛇出洞的招数，长公主总有回来的一日。

林婉儿勉强一笑说道：“看吧，昨几个入宫，你也知道最近京里这些事情，娘娘们倒还好，只是太后身子似乎有些不舒服，陛下待我也不如往日般亲切了。”

范闲在心里叹了口气，心想皇帝正在头痛和你老妈勾结的皇子究竟是谁，怎么可能还像往日那般。

二人又略说了些闲话，忽听着似乎有嬷嬷上楼的声音。范闲条件反射般，极潇洒地一纵身，攀在窗沿之上，准备从窗子那里翻出去。林婉儿噗哧一笑说道：“还真习惯了啊？”

范闲有些窘迫地笑了起来，看着婉儿略有些发白的脸庞，心中柔惜大作，上前将她搂入怀里，低声说道：“大婚前别累了。至于病啊别的事情啊，别怕，一切有我，以后有我呢。”

窗外的青青树枝在秋风里倔犟地保持着鲜活的颜色，试图证明不论外在环境如何萧索，它还是有着对美好的向往。

楼梯转角处，大丫环四祺看着姑爷与小姐搂在一处，不由俏皮地伸了伸舌头，心道范家姑爷都一世才子了，原来还是这般不知羞。

※※※

大婚在即，整个范府行动了起来，长公主不在京都，所以那边的安排工作，竟然是由淑贵妃出马暗中指点。整个范府在感到荣光之外，更加小心谨慎，生怕哪里做的不够细致，与规矩有细许不符。

但规矩本身就是件极难的事情。林婉儿的郡主身份，只是在宫里起作用，放在宫外的世界中，她的身份还是林宰相的私生女，年初才被陛下逼着相认。所以这次大婚，究竟是用尚郡主的仪节，还是正常的大臣间子女联姻规格，始终无法确认下来。

柳氏又进了一次宫，终于得到了太后的明确指示，虽然太后极不喜欢林家掺和到自己宝贝儿外孙女的婚事中来，但依然还是得向这天下纲常低头，默许了林府的加入，同时也宣告了大婚不再按郡主出嫁的仪节进行。

虽然知道内情的范氏高级姑婆们有些小小失望，但想到是与宰相家联姻，也是极有面子的事情，所以复又屁颠屁颠地准备起来。

只是所有人都没想到，范闲与林婉儿大婚的风光，比起公主驸马成婚的场景，都更值得众人念想好几年去。

第四十三章 大婚（二）

到底说了些什么，范闲都不记得了，只记得酒是喝了不少，被很多有着好意或是贪欲的官员们劝掇着写两首诗来记述此刻佳时佳人佳景。但范闲喝得再多，也牢记着自己退出诗坛的宣言，一一微笑推过。

宴中的时候，靖王府的人终于来了，阖院官员齐齐起身相迎。看着那个花农一样的王爷，范闲苦笑着，心想自己当初第一次见到他的时候，怎么就没有认出来？

靖王一向很喜欢范闲这个小子，看他今天装扮的如此花里胡哨，闷声说道：“不会打扮的东西。”

范闲知道他的性情，反笑着说道：“不知道王爷当初大婚的时候，又是怎么一般模样。”

世子李弘成在旁压低声音说道：“估计还不如你。”

靖王发飚了，骂道：“老子结婚的时候，还没你，你知道个屁。”

旁边的官员们看王爷与世子闹了起来，哪里敢多话，都躲到一边去偷笑。只是苦了作为主人家的司南伯范建，摇头苦笑劝道：“我说王爷，您这话真是多余。”他虽然位在伯爵，但两家交好十数年，所以与靖王说话倒也随便。

靖王一挥手，不再管这些小的，迳直跟着范建走入了内堂，走到一半的时候，又停了下来，回身对范闲正色说道：“你不错。”

范闲一怔，赶紧行礼谢过。靖王又皱眉道：“我本想着，过个两年，就把柔嘉许给你，没想到，我那姐姐居然和我抢女婿。”他似乎真的深以为憾，摇头走了进去。

靖王的姐姐是谁？自然是范闲如今的丈母娘长公主。幸亏这番话声音低，才没有被众人听去。但范闲听着王爷准备将柔嘉郡主许给自己，不由后怕不已，心想如果要娶柔嘉，那真是件可怕的事情。转念间，他又想到自己丈母娘看着比这王爷倒年轻多了，不免有些纳闷。

正走神着，李弘成在旁边一拍他的肩膀，轻声说道：“依你我交情，本应早些来，不过你也知道，这种场合，我不方便来得太早。”

范闲明白，虽然对方与自己交情不错，但毕竟是靖王世子，断没有抢先来为大臣之子帮忙的道理，那样太不合规矩，微微一笑正准备说些什么，又听到李弘成轻声说道：“柔嘉今天没来。让我给你说一声。”

范闲眉毛一挑，心想柔嘉素来与若若交好，而且与自己感情也不错，怎么自己大婚，她却不来？

见他神情，李弘成苦笑说道：“妹妹如今正在王府里抹泪珠子，父王先前那话倒是真的，如果不是你这未婚妻也是大有来头，父王说不定真会去请太后出面，让你改娶柔嘉。”

范闲先是一怔，旋又心中一苦，发现自己今日真的是不知道该说些什么，还是闭嘴的好。

※※※

终于到了拜天地的时辰，范闲与林婉儿拉着红丝络的两端，隔着一方红布含情脉脉对视，款款向下，柔柔一拜，那股子酸劲儿让一旁的范若若感动得眼泪汪汪，让她身旁的范思辙肉麻得想要抓狂。

拜父母的时候，司南伯范建轻捋胡须坐着，而柳氏却有些扭捏地坐到了主母位上。观礼的官员权贵们大感不解，心想柳氏什么时候扶正的？

他们不知道这是一个月以来范闲暗中谋划的结果。范闲并不是一个以德报怨之人，但也不是一个死记仇恨的人，对于柳氏的警惕虽然不能消除，但是看她对父亲确实是一片真心，那么如果将柳氏扶正，可以安抚一下柳氏那方面的势力，同时也可以让她更加心安一些。

当然，如果柳氏再有任何不利于自己的举动，范闲如今也有了足够保护自己，伤害敌人的能力。他只不过是我不想这样做而已——毕竟按照自己的猜想，柳氏其实也只是个苦命人，何况二人中间现在又多了个范思辙。司南伯范建一直没有点头，但昨天夜里，宫中终于来了准信，太后发了话，他也只好默认了这个事实。

柳氏在熬了十年之后，终于坐到了正位上。她有些不习惯地摸了一下椅子光滑的扶手，有些不安地接过新妇递过来的茶水，不知味道地浅浅喝了一口，再望向侧方范闲的眼光就有些不安了起来。

范闲的眼光没有望着她，只是微微笑着，向父亲敬着茶。

柳氏的唇角很艰难地绽起一丝微笑。

场间的官员们因为不知道内情，不免有些糊涂的神情。而偏厅里柳氏娘家的那些官员们，看着这一幕，不免有些唏嘘。

正在此时，府外却传来一阵喧哗声，范闲站起身来，喜婆也将婉儿扶了起来，一家人齐齐往外望去。

“有旨到，范氏接旨。”

宫中那位与范家相熟的侯公公满脸笑容地推门进来，宣了宫中的旨意。本来今天大喜之日，不论是范建还是范闲，都猜到宫中一定会有所安排，所以也不意外。

但是庭院里的六部群臣们有些意外，侯公公传旨当中的那些赏赐实在是有些不合规矩，金帛的数量远远超标，一些进贡的物品也在单中，怎么看都不像是一位大臣之子结婚应有的赏赐，倒像是嫁郡主或者是皇子娶亲的感觉。

就算是宰相与司南伯联姻，皇家也应该不会如此重视才对。

范闲一面听着旨意，一面小声对身边红盖头下的妻子说道：“听明白了没？相公我是沾了你的光啊。”

红布下的林婉儿娇羞大作。

……

……

等侯公公退后，众官正松了一口气，不料又听着外面高喊道：“范林联姻，佳偶天成，淑贵妃打赏。”

范闲一怔，与婉儿再次行礼，淑贵妃赏的是那套珍奇书籍的原本。淑贵妃是二皇子的母妃，想不到也与范宅有旧，众官不由得啧啧称奇。

不料过了一阵，又听着外面高喊道：“范林联姻，佳偶天成，宁才人同贺。”众官再惊，这位才人虽然名份不高，但唯一的亲生儿子却是大皇子，一直领兵在外，深得陛下器重。

宁才人的礼物是一把剑，倒符合她东夷出身的性情。范闲小两口不得已，再次行礼，苦笑接过这把剑，范闲小声对妻子说道：“看见没？这就轮到娘娘们赏了，宁才人这剑是赏你的，若有什么不顺，你就可以拿剑斩我。”

林婉儿娇羞再作，此时众目睽睽之下，却又无法将这天杀的郎君咬上一口。

既然淑贵妃与宁才人都送了礼，其他的娘娘们自然也有心意送到，只是名声不显的那几位合伙送了过来。唯有宁贵嫔本就是柳家的人，所以格外不同，而且她昨天夜里得到消息，柳氏终于扶正，所以大喜之下动了狠手，光送来的礼单就足足有两尺厚，将院里的众官们吓了一大跳。

众娘娘之后，才是皇后的赏赐，皇后身为一国之母，这赏赐自然也不一般，是一柄浑身晶莹剔透的玉如意，十分贵重宝气，无法形容。

今天群臣总算是开了眼，这庆国开国以来，也没有哪位大臣子女的婚事，可以惊动如此多的宫中贵人！

当然，知道林婉儿真实身份的高官们自然了解其中内情，林婉儿不仅仅是长公主的私生女，最关键的是向来极得皇帝与太后宠爱，自小在宫中长大，当然与这些贵人们的情份不一般。

渐渐的，院间的桌席上安静了下来、那些六部官员们也终于明白了怎么回事，此时的神情就显得自敛持重了许多，望向新娘子的眼神都变得有些异样。

终于，最重量级的炸弹响了。陛下亲笔御书被太监们像捧宝贝一般捧入了范府。院子里一大批人跪了下来。

“奉天承运，皇帝诏曰，范林联姻，佳时天成，手书一幅，以为祝念。”

范建与范闲小心接过，展开昭示众人，只见那洁白的纸上写着四个大字：“百年好合”。

很简单的意思，但是一向不怎么喜欢参与臣子家事的皇帝陛下亲手书写，这其中隐藏的意思，就非常不简单。院中众人纷纷猜测，范闲娶了林婉儿，只怕是拣了一个大元宝般幸运。

※※※

深宫之中的一个房间里面，庆国的皇帝陛下正微笑看着一幅画，画上是工笔绘成的黄衫女子。

皇帝将自己最欣赏的婉儿嫁给了范闲，心想画中的女子也会喜欢这个儿媳妇儿才对。今天范林联姻能有这么大的排场，旁人都以为是陛下疼惜婉儿的缘故，即便是宫中的娘娘们也没有想到别的地方去。但这九五之尊清楚，他只是想弥补一下范闲不能用皇子身份大婚的遗憾。

皇帝望着画中的女子，唇角浮起一丝微笑：“你以前就很喜欢这种热闹排场，希望他也喜欢。”

第四十五章 思思姑娘

范闲没有想到奶奶会将远在澹州的思思送到了京都，看着这个与自己度过了好几年平静时光的大姑娘，他有些高兴，又有些头痛，不知道该怎么安排。奶奶的意思很清楚，是让自己将思思收入房中，而且看思思模样，估计除了这条路外，她也不会选择别的解决方案。

“先去歇息吧。”范闲尽量让自己看起来温柔一些。

但思思依然觉得面前的少爷似乎变得有些陌生起来，毕竟范闲在京都里接受了太多的考验与挣扎，心性自然在沉稳之外，也多了几丝说不清道不明的气质。

看见思思有些不安的神色，范闲好笑说道：“这丫头，又在想什么呢？吃饱喝足了，少爷带你在京里逛逛去。”

思思委屈说道：“思思是来服侍少爷的，又不是让少爷来服侍的。”

范闲听得那个爽啊，到底是和自己从小一起长大的女子，说话做事直接许多，哪里像京都范家这些丫环们一般，在自己面前连个大气都不敢出，更遑论当面反驳自己的意思。

范闲走上前去，轻轻拍了拍她略有些瘦的脸蛋儿，笑着说道：“成成，让你服侍，只是就算要抄书磨墨，你也得先洗洗去。这一身汗酸的，别人都说红袖添香夜读书，你准备给少爷我添些子醋味儿？”

庆国并没有房玄龄夫人吃醋明志的典故，所以这话里的俏皮味道，也没有人能听出来，范闲不免生起些明珠暗投的遗憾。

思思一羞一窘，复又行了个礼，便在丫环的带领下梳洗去了。这些丫环们早看出来这位丫环与自己一等人大大不相同，所以格外客气。

……

……

“这姑娘就是思思啊？”

没有范闲预料中的酸味儿，林婉儿的脸上只有好奇，笑着说道：“以往就老听你说澹州的大丫头比四祺勤快的多，今儿总算见着面了。”

庆国毕竟还是个男尊女卑的世界，林婉儿虽然贵为郡主，但似乎也没有什么太多的想法和敏感，再说了，即便范闲今后要收妾室入房，难道堂堂郡主还要和那些女子吃味？范闲笑了笑，心想这件事情幸亏和自己没啥关系，不然若真惹得小老虎不高兴了，自己的两个胳膊还要不要？

※※※

“婚姻是爱情的坟墓。”范闲抛了一句酸话出来，“所以咱们得多走走，别变成一对僵尸。”

林婉儿愁眉苦脸，瘪着嘴，可怜兮兮说道：“我怕冷。”

“苍山雪好，秋冬尤佳。”范闲微笑望着妻子，像旅行社的职员一样诱惑着对方，“虽然老师给你配的药极有效，御医们诊脉之后也是惊喜连连，但是高海拔的地方，对于你的身体是大有好处的。”

林婉儿偏了偏头，靠在他的怀里，轻轻蹭了两下，轻声说道：“我还是不明白海拔是什么意思。”

“就是比海面要拔高多少层级的意思。”范闲觉得这个解释有些拗口。

“还是不明白。”林婉儿苦着脸说道：“不要去好不好？我好怕爬山，我好怕冷的。”

范闲没好气说道：“瞧瞧你的脸现在圆成什么样子了，多运动运动，总没坏处的。”

林婉儿忽的一声从他的怀里挣起来，苦着脸说道：“昨天夜里，你才说喜欢我胖些！”

范闲险些失笑，但依然强忍着正色道：“把灯熄了，当然是胖点儿好，但白天看着嘛……还是瘦点儿好。”

林婉儿气的闷哼一声，抢先在行廊里走了起来。范闲赶紧跟了上去。也不正脸看她，只是提前了一步左右，轻声哼道：“我最喜欢你身上肉肉的，难道你不知道？”

秋天的宫殿里，就像是迎面吹来一阵夏风般，林婉儿脸上一阵燥热，片刻之内就红了起来，往前踏了两步，抓着范闲的手，低头说道：“后面跟着那么多人，你也不害臊的。”

二人此时是在皇宫之中，后面跟着一大堆婆子太监宫女什么的，不过那些人都低着头，离范闲林婉儿还有些距离，想来是没听到小两口先前说了些什么。

范闲脸还是朝着正前方，微笑说道：“娘子啊，你要向相公学习，怎样才能表情不变地做许多惊天动地的事情。”

这话有潜台词，婉儿却是听不大懂。今日二人入宫是大婚后的头一次，那些娘娘们看见林婉儿来了，抱着心肝肉一通乱喊，一通礼物乱赏，范闲倒是来者不拒，只是看着娘娘们心疼疼林婉儿的样子不免有些心寒，这女人的娘家是皇家，万一将来夫妻闹矛盾，自己岂不是会死无葬身之地。

皇帝陛下一共有四个儿子，一太子三皇子，从一个侧面证明了他不是一个好色之徒。另外很巧的是，宫中这么多位娘娘居然没有一个人生出个公主来，所以自小在官中养大的林婉儿，自然成了娘娘们的最爱。

林婉儿在宫中是呆惯了的，自然不像范闲初入宫时那般拘谨紧张，倒像是在家里的后园玩耍。范闲受此感染，而且自己最忌讳的长公主如今也已经回了封地信阳，所以他也将心放了下来，随她在宫里四处走着。先前说到要去苍山度假的事情，在面见皇后的时候，范闲就已经提了出来，而且得了这位宫中贵人的首肯。

不料婉儿却是个怕冷的小糊涂蛋。

但此事范闲心意已定，尤其是翻年之后，庆国与北齐间的换俘就要正式开始了。监察院那边透过王启年递过话来，似乎此事与自己也有些什么牵连，所以他需要一个安静些的地方处理一些事情，准备一些事情。

只是很可惜，此次入宫，没有看到那位皇帝舅舅。林婉儿有些失望，范闲平静的面容下却隐藏着别的一些情绪。

※※※

一行车队浩浩荡荡地从范府出发，今日林相也来送自己的爱女，所以场面显得越发的大了起来。街上的行人们看着这队伍也在指指点点，毕竟前几天范林两家联姻，大婚的场面已是惊了半座京都，没想着才几天，范家那位“诗仙”公子又闹了这么一出。

“怎么才成亲就要离京？”人群里有个老头子背着两只手，皱眉问道：“如今的年轻

人，仗着家中财势，便只知道四处玩耍，这位范公子听说也是太学的奉正，怎么又要去苍山了？”

“瞧瞧，不懂了不是？”旁边有年轻人嘲笑道：“范公子这出叫度蜜月，得专门拣那僻静的地儿去。”

“什么叫蜜月？”有位大嫂来了兴致。

“生活甜如蜜的意思。”另一位明显与范府拐了七百个弯沾亲的穷酸嘲笑道：“连这都不知道，这是范公子发明的新词儿。”

大嫂生气了：“这词儿怪里怪气的，有什么好知道的。再说了什么蜜不蜜月，既然是要拣僻静的地儿呆上几天，那还不明白，不就是图个清静，好快活，好生个大胖小子呗。”

……

……

坐在离开京都的马车上，左边是像个猫儿一样缩在毛裘里的林婉儿，正拿那双春水般的眸子含笑望着范闲，左边是温柔持礼自矜的范若若，正剥了橙子，又细心剔去桔肉上的白丝，再花瓣送入范闲唇中。

范闲半闭着眼睛，一斜乜瞟见林婉儿的神情，忍不住皱眉道：“这才秋天，怎么就怕冷怕成这个样子了？”

林婉儿嘻嘻一笑，爬了起来，凑到他身边，将嘴张开，凑了过来，逗得范闲心头一阵轻摇。却听着她对若若说道：“好姐姐，赏我一口桔子吃吧。”

范若若微微一笑道：“嫂子，你这病不能吃桔子，会上火的。”

林婉儿愁眉苦脸道：“可烦人了。”

范闲硬是没整明白自己妻子与妹妹间的称呼，问道：“一个喊姐姐，一个喊嫂子，这到底是个怎样的喊法？”

林婉儿吐了吐舌头，说道：“喊姐姐喊习惯了，以前。”

范若若也是忍不住笑了起来，指着兄长的鼻子说道：“你们成婚前，哥就让我喊嫂子，所以我也喊习惯了。”

范闲无奈地摇摇头。马车上本就温暖，加上出京之后山路微颠，所以极易让人犯困，林婉儿渐渐靠在了范闲的肩膀上，若若也撑着颌靠在车厢壁上养神。

马车忽然抖了一下，震醒了范闲肩上的婉儿，她揉揉双眼道：“到了吗？”

“哪有这么快？”范闲笑着摇摇头：“苍山别业虽然比不得宫中的别院，但也是在山腰上了，从京里出去，得走三天。”

林婉儿平静望着他问道：“婚后急着离京除了养病之外，还因为什么？”

范闲知道这事瞒不过她，也不准备去瞒，微笑应道：“你那两位哥天天派人来府里，我实在是怕了，当然只好去躲躲。这个时候站队无论站哪一边，都是很愚蠢的事情。”

第四十七章 无事之秋

林婉儿和范若若看着刚才的那一幕，禁不住目瞪口呆，虽然这两位女子都知道范闲当初在牛栏街上曾经斩杀过一位八品高手，但是先前从悬崖直冲下来的惊险场景，依然与她们心中对于所谓武道的感受完全不一样。

准确，冷静，力量，这是先前一幕所给她们带来的冲击。

就连一向最信任兄长，比林婉儿要平静许多的范若若也忍不住发出了一声轻呼：“哥哥，你这是怎么做到的？”

范闲从草甸上走了起来，看着这两个小姑娘忍不住摇了摇头，两只手抚上两个姑娘的头顶，轻轻揉了揉说道：“只是日常练功罢了。”心想，如果你们曾经见过五竹从澹州城外悬崖上一纵而下的恐怖场景，一定会对刚才的小场面不屑一顾。

他接着皱眉说道：“这大清早的，你们怎么跑出来了？这山里可是有走兽的。”

范若若看了林婉儿一眼，微微笑道：“嫂子经常醒来见不到你的人，所以拖我出来找你，好奇你每天练功的模样。”

范闲看着脸蛋儿被冻得通红的妻子，伸手揉了揉她微凉的鼻尖。林婉儿有些不适应她在妹妹面前做这样亲昵的动作，微羞避开了，她的心情还沉浸在先前看见的一幕中，原来自己的夫君竟然是这样厉害的一位高手。

似乎猜到了她在想什么，范闲微笑着摇摇头，说道：“别把我想得太厉害，有人说过，我是四级以上，六级未满。”

林婉儿不相信地看了他一眼，说道：“我自小在宫里长大，那些七八品的高手还是见过许多，相公啊，你可比他们要厉害多了。”

“是吗？”范闲笑了笑，也没有往心里去，反而有些头痛说道：“虽然费介老师的药很有用，但是这山里晨间风大，你这样跑出来，万一着凉了怎么办？”说着话，替她将脖颈间的裘巾紧一紧，关心说道：“我自小就习惯了天天练功，以往没对你说，是我的问题，今后可千万不要再出来了。”

范若若看着兄嫂感情亲热，心中也是高兴，微笑看着，一言不发。不料范闲转过头来，冷冷说道：“若若，你也是的。”

她见哥哥生气，心头一急竟是眼睛里水蒙一片，低声应道：“妹妹错了，以后一定……”她下半句话本来准备说一定将嫂子照顾好，林婉儿此时也准备急着替她分辩，是自己拖她出来的。

范闲却是揉了揉她冻得发冰的耳朵，温和说道：“你嫂子身体不好，难道你的身体又能好到哪儿去？要是把自己冻坏了，将来怎么嫁人？”

直到此时，两位妙龄女子才知道他生气她是另一樁事，想到面前这年轻男子对妻关怀、对妹体贴，林婉儿和范若若都无由生出一份幸福的感觉。

※※※

范闲其实才是最幸福的那个人，苍山的日子一天一天过去，似乎他都已经忘了京都里的一切。司南伯隔一阵时会派人送封密信给他，而王启年也会通过范闲自己的渠道向他汇报京都里的事情。

京都里风平浪静，唯一的大动作，是那位曾经射了自己一箭的宫中大统领燕小乙被调往了北方，出任戍北神策军大都督，虽然只是平级调动，但由禁军调往北边，不得不说，是陛下对燕小乙的一次提醒。

庆国与北齐间的和平协议已于上月正式生效，所以戍北神策军已无用武之地，虽然身为镇北大都督，但燕小乙在当前的局势下，却无法起什么作用，只怕此时心中也会郁闷得厉害。

范闲看着王启年的这封信，微微皱眉，世人皆知燕小乙的猛然崛起一靠的是他强悍的九品上武力，一方面靠的就是长公主不遗余力地帮助。如果深宫之中那位皇帝想清除长公主的话，一定会将燕小乙留在京都，便于监察院就近监视，至不济也可以让燕小乙上调枢密院，提其爵秩，却改任文职，万万没有调往北边亲掌军队的道理。

他轻轻叩了两下桌面，摇了摇头，心中明白了是怎么回事，看来皇帝依然没有下手的倾向，这只是对朝中另一个势力的警告。看来京里还会安全许多，但是一个居于帝座数十年的雄君，怎么能容忍对方安全地坐大？如果以帝王之威，监察院之能，京都守备师叶家之忠，一举将长公主与那隐藏在暗中的对手斩杀，是非常轻松的事情。

这一点范闲始终想不明白，他不知道这位皇帝凭恃的到底是什么，可以如此大胆，可以如此逍遥地看着对方，而不屑于抢先出手。

但既然确定了京都是安全的，范闲的心情就轻松起来，但也生出了些许悔意，当初在京都里打响传单战，是他迫不得已的一次选择，因为他不如陛下的实力雄厚，所以他不敢等，但很无奈地却缓和了局势。

自己与长公主之间有内库之争，本算不得什么事，但后来双方暗中几次交手，都是范闲占了便宜，以长公主的性情，如果一旦翻身，肯定不会放过自己。如果皇帝陛下始终玩这种似乎有些危险的游戏，自己该怎么处理？

杀死长公主似乎是一条非常明智的道路，但是这又牵涉到许多问题。一，五竹能不能保证杀死对方后，不留下任何痕迹？这种对于皇家尊严肆无忌惮的挑战，只怕那位陛下根本不会有一丝忍受。二，长公主毕竟是自己妻子的母亲，如果真死在自己的手下，将来林婉儿知道了这件事情，夫妻二人如何相处？毕竟二舅子的死亡，已经像根刺一样扎在范闲的心里。

最关键的是最后一点，范闲与五竹二人没有杀死长公主的把握，对方已经回到了封地信阳，根本不知道那里有多少高手，而自己手中那把枪……范闲不敢用，他担心被京都里那些贵人们联想起当年两位亲王的死亡，从而想到叶轻眉这个名字。

范闲看了一眼窗外，苍山早雪，今夜已有淡淡雪花从天飘落，将这山中庄院打扮得分外素净。他叹了一口气，将父亲与王启年的信件烧掉，然后走了出去，在那个秋雨夜后，他就已经做出了决定，要将母亲的事情一直掩埋在自己的心里，直到某一天，自己真的能掌控所有的局势。

行廊中间的堂屋中燃着火笼，温暖如春，林婉儿与范若若姑嫂二人，正拉着府中送来的三位唱曲姑娘打马吊，多出来的一人在旁边帮着计筹。范闲微笑着走了进去，那三位姑娘赶紧起身行礼，在里间正在铺床的小丫环也赶紧出来拜见少爷。

范闲挥了挥手，示意她们继续，便坐到了范若若与林婉儿的中间，微笑说道：“如果思辙来了，估计你们都要哭了。”

林婉儿微微一笑道：“在府里打过一次，我可是没有输什么。”

范闲根本不信，以范思辙那种变态又固执的计算能力，居然会打不赢自己这位娇妻。范若若在旁笑着证明道：“嫂子可没说谎，思辙那天夜里只赢了嫂子两吊钱。”

范闲眼睛一亮，看着婉儿说道：“想不到婉儿居然如此厉害。”

“宫里成天没事，那些娘娘们都喜欢打牌。”林婉儿促狭一笑说道：“你也知道的，宫里的女人们论起算计来，一个精胜一个，自然牌局上也是如此，我在宫中住了这么些年，当然也要厉害些。”

范闲苦笑道：“原来如此。”

※※※

庄院里其他的下人都在偏院里喝酒聊天，范闲踏着青石板上点点雪粒往外走去，身后是那片昏暗的灯光，和隐隐传来的麻将子儿落地声，姑娘家们的呼喊惊喜声。他忽然想到，周星驰在唐伯虎点秋香里似乎也有这么一幕，不过小唐很惨，自己很幸福，这就是区别了。

婉儿与若若都知道他每天晚上都会出去一趟，但那天见过他练功的场景后，也很乖巧地没有再次询问，只是默认了这个事实。

迎小雪而出，踏密径而上，直入竹林深处，在梅边的悬崖下他停住了脚步。

这里是苍山腰间最僻静的一个角落，范很随意地将手伸了出去——五竹的手像从天上伸出来一般，握住了他的手，两手交错用力，范闲的身体荡上了那处独峰。此处视线开阔，别人却不容易看见此处有人。

雪夜月光下的苍山十分静谧美丽，范闲接过五竹递过来的那把冷冰冰的、黑黝黝的金属物件，趴到了地上，开始瞄谁雪地里的那些岩石。

第四十九章 两情若是相悦时

藤子京又带了封信过来，信中司南伯范建显得有些忧心忡忡，似乎朝廷里发生了一些让他有些担心的事情，但是从字面上判断，这件事情和长公主那边并没有任何关联。范闲皱眉心想会是什么事？等拆开王启年那边的信，两张纸上的内容互相对照，事情便明显了起来。

“经商办政务，如今是院务，这套流程要走多久呢？”范闲看着窗外的黑雪天，苦笑着摇了摇头。

他知道出使北齐的任务，终究会落到自己这个接待副使的头上。一方面是自己那次殿上酒后撒泼，锋芒太过，自己就算躲到苍山来也不足以平息湖面。

二来那个一直没有见过面的陈萍萍，母亲当年的亲密战友，很明显想让自己接监察院的班，这也从费介老师那里得到了证明。而如果想要接监察院的班，这个难度甚至比当宰相都要大一些。不能因为自己的家世，自己的些许才名，便可以震慑住院中数千名阴暗无比的密探。

监察院不是一般的六部衙门，没有能力的人，终于只能混得一时，不能控制一世，而监察院身为皇帝陛下最倚重的特务机构，最需要的便是稳定。所以陈萍萍将这个任务交给了自己，如果能够成功地将言冰云救回来，那么自己一举可以获得言若诲的好感。而那位言公子回京之后，一定会马上上位，加上费介与陈萍萍的暗中安排，自己就可以获得至少一半头目的支持。

问题在于父亲范建似乎只想让自己平平安安地接手内库，当一个富家翁算了。

两者之间究竟如何取舍，范闲知道自己并没有太多的发言权，就看那位皇帝陛下究竟是怎么想的了。想到那位陛下，范闲的眉宇皱得愈发厉害，如果自己真的逐渐接手监察院，似乎只能证明自己的某个恐怖猜想。

出使北齐，是一次镀金的机会，但范闲清楚，如果自己只是黄铜，再怎么镀，也不可能变成黄金。虽然此时的他，依然不知道监察院的计划中最险的那部分，但他也能猜到，此次北行，一定会很不寻常。

窗外风雪交加，长长的行廊那头，隐隐有欢笑声透了出来，也有火红的光亮透出来。在这雪夜中，让人无比温暖。

范闲将两封信放到手掌间，面不改色地揉成粉末，开窗扔到了雪地之上，粉末与粉雪一混，再也找不出来了，而外面的夜风也吹了进来，扑面生寒。

屋内明烛一暗后更亮了些。

“快把窗户关上，冻死了。”早早上床的婉儿从被窝里可怜兮兮地伸出半张脸，嘴和鼻子都躲在被面下，一双会说话的双眼望着范闲：“快睡吧，任她们疯去，哥哥挺乖的，你不要担心。”

范闲微笑着走到床边坐下，很自然地将手伸被窝里，轻轻抚着妻子丰腴的胸部，嘴里却说着旁的事：“大宝自然乖，不过你又不是不知道我们那个好弟弟，不管着，说不定明天又要带大宝去山上捉熊去。”

大婚已久，林婉儿却仍然没有适应自家相公随时随地伸过来的那手，脸上红通通的，

眼睛里似乎要淌出水来一般，反手捉住自己胸脯上那双贼手，说道：“又不老实了。”

“娘子唤我来睡，我哪敢老实？”范闲呵呵一笑，反手一掌，明烛顿时熄灭，只留下一处静室，一对夫妇。一阵悉悉索索解衣的声音之后，范闲脱得只剩下了件单衣，穿进了被窝里，林婉儿被他身上的冰凉一沁，忍不住抖了一下，说道：“每天晚上都这么晚上床，也不知道坐桌子前干什么？”

“这算是闺怨吗？”范闲调笑着这个小妻子，婉儿今年还未满十六，放在自己前世，还是一个被父母宝贝在手心里的小姑娘，而今却成了自己的妻子，夜夜求欢不停，也不知道她禁受不禁受的住，一边想着，一边手掌却不由自主地在婉儿柔软的胸上揉弄了起来，隔着那件滑绸单衣，这种丰腻滑美的触感，更是让他感觉畅美无比。

林婉儿轻声嗯了一声，整个人倚在了他的怀里。

范闲低头噙住她那瓣肉肉的嘴唇，两个人的身体缓缓磨擦着，室内的温度似乎都升高了起来，两个的身体都有些微微发烫。

.....

云散雨停雾气清，花开花合终有时。

窗外风雪依然。衾被之中温暖如春。困涩无力的婉儿羞羞地低头钻在范闲怀里，范闲心疼地看着自己的妻子，忍不住用手指轻轻摸了摸婉儿的唇，不知怎地就想到当初庆庙里那只鸡腿来。

“你.....你的手不干净。”婉儿又羞又气地把头转开。

范闲温柔笑道：“哪里又不干净了？我们好婉儿身上每一处都是干净的。”

林婉儿生怕夫君还说出些更羞人的话来，赶紧转了话题：“到底去不去北齐呢？”

范闲将她搂得更紧了一些，反问道：“你愿意跟我过一辈子吗？”

“嗯？”黑暗之中看不到婉儿的神情，但想来一定是很紧张夫君为何问出这样一句话来，在这个世界上出嫁从夫，哪看半途而折返的道理。又气又急道：“相公为何这样问。”

范闲这才知道问了句不合适的话，苦笑解释道：“只是随口一问。”其实他毕竟还有着前世的某些习性，虽然与婉儿拜了天地，喝了同杯，但总想从这可爱煞的女孩子嘴中听到某些东西。

“随口一问？”林婉儿半信半疑，柔弱说道：“相公是在想思思姑娘的事情吧。”

这一说范闲才想起一直被自己刻意留在京都范宅的思思，藤子京说过，她在京里过的不错，但奶奶瞎闹的这么一通，自己总要解决才是。

他安慰婉儿说道：“哪有思想这些，只是咱们二人是要在一处打混一辈子的买卖，当然要谋划个长久。你又不是不知道，你母亲一向看我不顺眼。”

这话说得新鲜有趣，而且一处打混一辈子几个字落入婉儿耳中，让她心头一片温润，十分满足。幽幽应道：“出嫁从夫，我还有什么法子。”

“那就结了。”黑暗之中，范闲微微笑着，唇角的线条显得十分温柔，轻声说道：“京里的贵人在打一桌很大的麻将，不知道相公我能不能胡牌。”

婉儿微笑应道：“打黑拳这种事情，我不如你；打牌这种事情，你不如我。”这是范闲在殿前将庄墨韩激到吐血的句子，早已传遍了京都。

.....

窗外风雪急，无法入睡的范若若撑着一只伞，望着黑夜里的远方，小心地与石坪边缘保持着距离，脸上带着若有若无的笑容。她的心里有些空虚，自己最敬慕的兄长已经大婚了，自己的未来在哪里？哥哥说过自己应该像思辙一样，找到某种值得为之付出一生的东西，或许是感情，或许是诗画，可是自己却真的不清楚，到底自己应该追求什么。

雪花簌簌落在伞上，敲打在她的心上。

蒙着那块亘古不变黑布的五竹悄声来到她的身后，没有一丝情绪的声音在范若若的耳朵里响了起来：“你能保守秘密吗？”

※※※

第二日清晨，范闲练功回来，有些意外地发现大宝正围着一件狐皮大氅，一脸满足地望着庄园下方的山崖。范闲担心他一不小心失足摔下青坪，赶紧走了过去，轻声问道：“大宝，在看什么呢？”

大宝傻傻地咧嘴一笑，指给他看：“小闲闲，那里有小白鸟。”

远处的山中，隐隐有白雾升起，正有几只黑颈黑尾的白鹤正在那里弯颈觅食，忽而仰头而歌，清脆至极却又连绵不停，在叫声中白鹤张翅而舞，十分美丽。

范闲微微一怔，心想这寒冬天气，怎么还能看见鹤留在苍山上，难道那里会有温泉？鹤性自由，不喜拘束，所以远方的鹤舞看上去十分洒脱随意，范闲由不得深深吸了一口气，精神为之一振。

“大宝啊，你喜欢那些鸟吗？”

“不喜欢。”

范闲略觉诧异，微笑问道：“为什么呢？难道它们舞得不好看？”

大宝抿抿厚厚的嘴唇说道：“老跳太累，大宝看着发慌。”

范闲哈哈一笑，拍了拍大舅子厚实的肩膀，不知道为什么，入京都之后倒是和大宝的三次谈话让他感觉最为放松，也许是因为对方真的像个小孩子的缘故，所以自己不需要担心什么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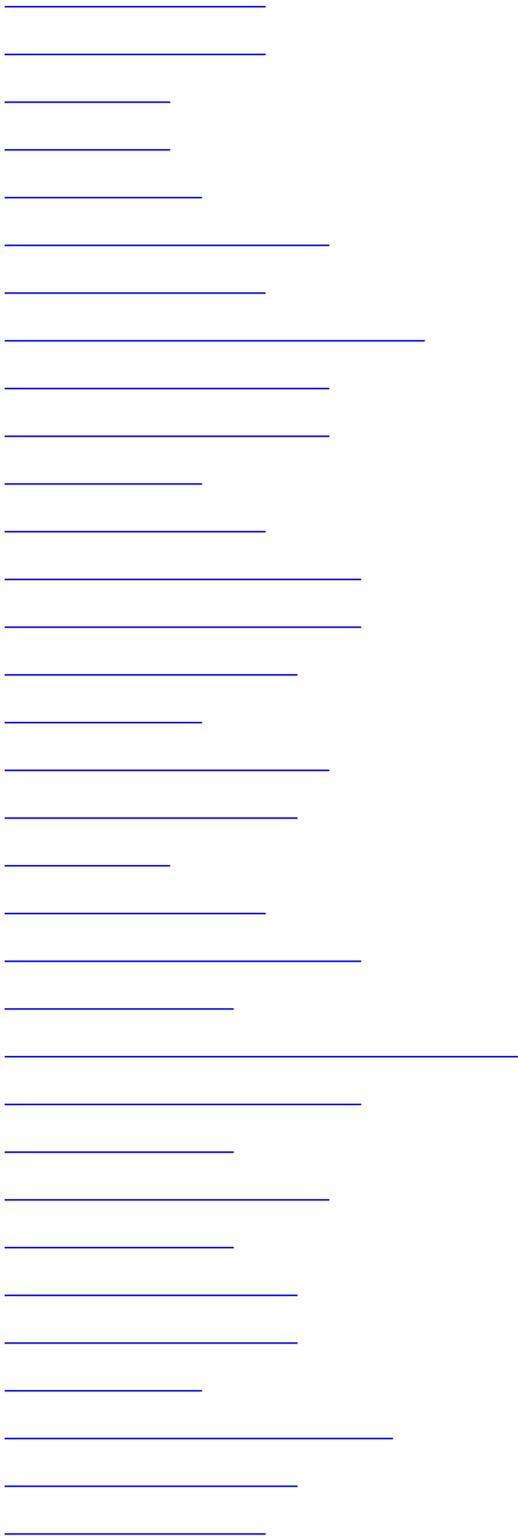
鹤舞虽美，确实太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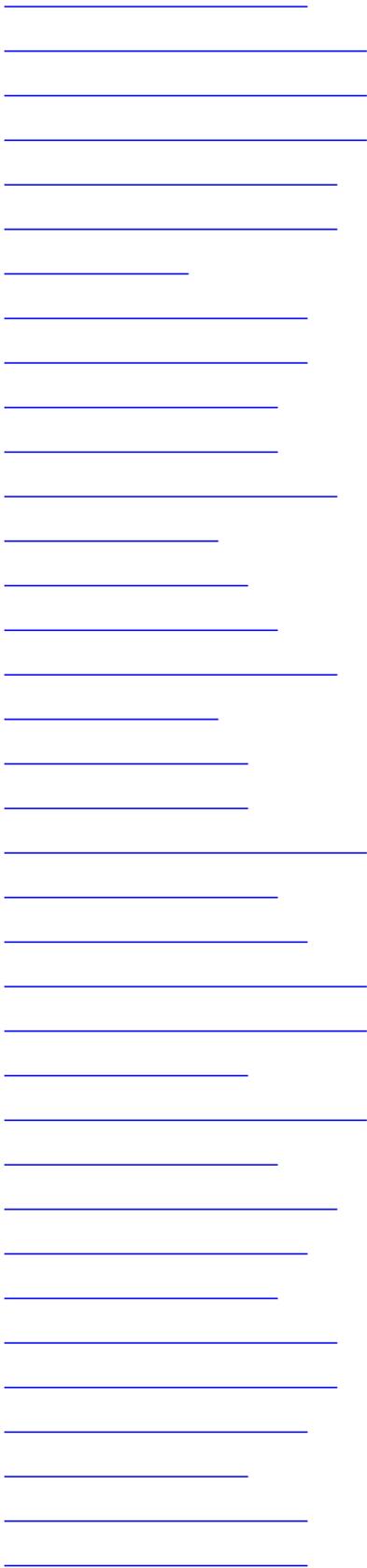
“大宝，这几天玩的怎么样？”

大宝开阖的眉宇间显现出一丝惘然，似乎不知道该怎么回答这个问题，但他仍然很努力地想回答清楚，吱吱唔唔说道：“挺……挺……好，打麻将……小胖子发脾气，挺……好玩。”

范闲呵呵一笑，看着石坪下方的厚厚雪林，远处的雾气，雾气中的白鹤，良久无语。

（第三卷《苍山雪》终）





Horizontal lines representing text content, arranged in a list-like structure.

第一章 朝议（一）

过年的时候，按宫中惯例，各皇子公主都会得到来自宫中的一份赏赐。今年的赏赐却有些不一样的地方，首先是太子得了头一份，这是自然之义，然而却较诸往年更加丰厚，还有陛下亲书的书籍一册。其次就是二皇子得的赏赐也随之上了一个层次，而远在边关的大皇子得到的礼物是一副弓箭，最关键的是，随这副御弓而去的，还有一份旨意，宣他待夏末草长之时，回京封王。

京都的臣子们都糊涂了，不知道陛下究竟在想什么。看模样，太子的地位依然是稳固无比，那为什么会将大皇子又召了回来？这位皇子长年在外领军，虽不是嫡子却是长子，如果他再回京，水下的局面只怕有些不稳当。

宫中封赏中还有一份诏令很引人注目，是发给躲在苍山上的太学五品奉正范闲的，陛下竟是按照驸马的仪程下了赏赐，百官们猜忖，这应该是看在林家小姐的面子上。

年关往来走动频繁，各官绅家院多互赠礼物，相熟的人家也会亲至拜访，而有两路使者带着丰厚的礼物也上了苍山，这些礼物分别来太子东宫和二皇子府，送礼的对象依然是范闲。

所有人都以为，一旦春闱过后，范闲碍于“郡主驸马”的身份，想来在官场上再难提升，陛下就会下旨让他接手内库。所以太子与二皇子必须赶在这件事情发生之前，加大拉拢的力度，只是他们做的很隐蔽。相信那些送礼的使者，应该没有人会发现。

……

……

“老二送的是什么？”

庆国的皇帝陛下靠在软榻上，身上裹着一件黑色的大氅，脸色平静。几道皱纹在保养地极好的脸上显得格外明显，双眼静静望着书房外鹅毛般大的雪花。

陈萍萍咳了两声，将搭在自己膝盖上的毯子又紧了紧，恭敬应道：“是前朝的诗集。”

皇帝微微一笑，唇角却多了一丝讥诮：“朕这二儿子喜欢玩酸文，却以为世上所有人都像他一样。范闲随口一诗，便胜却前朝诗人无数，这礼送得太不讲究。”

他接着问道：“太子送的什么？”

“一盒翠玉做的麻将子儿。”陈萍萍用手摸了摸光滑的下颌，顺着陛下的眼睛看着皇宫里的一大片平整雪地，微微眯起了眼睛，“范闲很喜欢。”

“范……闲，看来确实有做富贵闲人的意愿。”陛下轻声说道：“太子这礼送的高明，不知道是东宫里谁出的主意。”

“应该是辛其物。”陈萍萍微微一笑，说道：“不知道范闲怎么想，但臣知道，晨郡主与范家那位二少爷是爱玩牌的。”

皇帝的眉梢一翘，说道：“晨丫头最近怎么样？”

陈萍萍小意应道：“有个知冷热的范闲在旁呵护着，应该比在宫中开心些。”

“这宫中没有谁能真正开心起来。”皇帝微笑说道，“你真的决定让范闲出使北齐？”

陈萍萍坐在轮椅上，依然很困难地低了低头，行礼道：“是。陛下既然同意臣当日建

议，那臣就要着手安排，如果范闲不为院子做些事情，以后也很难真正地掌握此院，为陛下效力。”

二人间的气氛忽然变得沉默冷厉了起来，皇帝冷冷看着陈萍萍的脑袋，半晌之后幽幽说道：“你不要忘记，他是皇家的血脉，怎能去冒险！”

……

……

长久的沉默之后，陈萍萍有些困难地堆起笑容，坚持着自己的意见：“主子，问题就在于，他永远不可能成为皇家的血脉，臣身为主子的属下，想为他谋个安全的未来。”他顿了顿又说道：“如果他接手内库，一定会成为皇子们大力拉拢的对象，想来主子也不愿意看到这种局面，那不如让他出去一趟，避避风头，老躲在苍山上，也不是个事儿。”

皇帝冷冷地看着面前这跛子，这是群臣眼中自己的一条老狗，可是自己已经多久没有听他口里说出的主子二字了。

“准了。”皇帝缓缓闭上了双眼，似乎在这一瞬间，皇宫里的风雪都消失无踪。

陈萍萍安静地坐在轮椅上，等着半天，终于等到了天子的下一句话：“只是你要清楚，司南伯与林宰相可不会同意这个安排，呆会儿朝议的时候，朕可要被烦死。”

“起驾！”

小太监清脆的喊声在兴庆宫殿檐下响了起来，悉悉索索的，太监宫女们从殿旁涌了出来，抬着天子舆驾，伺候皇帝陛下上乘，往前殿走去。

舆驾上密闭得极好，漫天风雪根本无法偷入一片，皇帝半闭着眼，撑着颌不知道在想什么，手掌缓缓抚摩着微微发烫的小炭炉，半晌之后，他叹了口气，睁开了双眼，看着这熟悉到厌倦的皇宫景色，轻轻摇了摇头。

※※※

皇宫正殿之中，太监持拂尘而出，清声诵道：“圣上驾到。”

下方已经候了许久的群臣们整肃衣衫，拜伏于地，山呼万岁。皇帝看了这些臣子一眼，缓缓地走到龙椅前坐下，说道：“都起来吧。”

臣子们听着发话，才爬起身来，只是这些高官贵爵们在京都里活得滋润，不免有些体胖身虚，所以动作迟缓不一，看上去好不滑稽。

……

……

“别的事都议妥了，眼看着春时即到，春闱大比之后，去年与北边拟的协议也到了执行的时候。”皇帝的精神似乎显得不大好，半倚在龙椅上，“诸位大臣，可有合适的使节人选？”

这几个月里一直有风声，说宰相的新婿，太学五品奉正范闲有可能被指派使北齐。宰相林若甫一直以为是朝中反对自己的那些文臣们作祟，所以早就做了充分的准备。

本来范林二族在朝中向来互看不顺眼，一个是踏踏实实的皇派，一位却与长公主有些说不清道不明的关系，而随着范闲的入京，所有的一切都发生了激烈的改变。宰相与长公主决裂，而范侍郎却成为了他的亲家。

户部侍郎范建站的位置有些靠后，他瞄了一眼队列前头，发现宰相林若甫也在望着自

己。二人眼光一触，微微一笑。

“禀圣上，臣以为，鸿胪寺少卿辛其物上次谈判之时，行事利落，为国谋利不少，实为佳才，若任辛少卿为此次回访使臣，最为合适。”

抢先出来回话的，是宰相林若甫的门生，那位太常寺少卿任少安，因为今日朝议要论及回访之事，一应礼节规格都要质询他的意见，所以他与鸿胪寺少卿辛其物都在殿上。

辛其物微微一惊，心想怎么把自己推出去了？他当然明白，宰相方面肯定不愿意自己的女婿千里迢迢去那敌国，虽然安全上肯定没有什么问题，但是山高路远，春试之时，范闲肯定会再有擢升，若之后马上出使，谁知道数月后朝中又会变成什么模样？

其实太子东宫的意思也和宰相大人差不多，如今没有长公主在太子背后发疯，太子思考问题也显得成熟了许多，认为范闲留在京中马上接手内库，自己同时加大拉拢力度，这才是正途，如果能够借此掌握住范侍郎，与宰相修复关系，那就更好，何况春闱将至，东宫还有倚重范闲的地方。

如此看来，今日朝上，应该没有人会提议范闲出使北齐才对。毕竟得罪了范家林家，就算你是三朝元老，一部尚书，同时面对那两个老家伙的恨意，只怕也有些承受不起。

所以殿上顿时陷入了沉默之中，似乎众臣们都认可了辛其物出使北齐的提议，就连辛其物自己也开始准备领命，替范闲走这一遭。

皇帝微微皱眉，似乎没有想到当前的局面，将手中的暖炉轻轻放在旁边的黄缎小几之上。

便此时，臣子队列里却有一人出来，沉声说道：“臣提议太学奉正范闲，出使北齐。”

群臣断然料不道，居然有人会甘愿得罪范林二家，无数道眼光投注在他的身上，才发现说话的原来是枢密院参赞秦恒，这位秦恒属于军方背景，倒是不怕文官们的目光，只是众人不解，就算你是枢密院的人，也没必要得罪宰相与范家啊？

听到这个提议，宰相林若甫面色不变，十分宁静，司南伯范建微微无奈一笑。碍于与范闲间的关系，这两位老狐狸自然是不方便说什么的，但自有交好的官员替他们出头，只听得殿前一阵议论后，有臣子沉声说道：

“臣以为不妥，小范大人年不过十七，未有丝毫官场磨励，出使北齐，乃宣扬国威，结交邦谊之大事。小范大人虽然才气纵横，但历练不足之下，只怕难以担当此等重任，反观辛少卿，沉稳妥贴，此行前往北齐，应能一路顺畅。”

辛其物心里叹了口气，知道自己得主动一些，迈出队列，躬身请命道：“臣，愿为国效命。”

第三章 疑问

范闲信步走出书房，呼吸着苍山冬日里的清闲空气，很惬意地伸了个懒腰，循着阵阵麻将声，很容易地找到了妻子与另几位姑娘的所在，看着桌上那副翠绿无比的麻将子在那些白生生的俏柔手掌下翻滚着，范闲心头一动。

待他看见一旁的妹妹正借着雪光，捧着二皇子送来的那本前朝诗集认真观看时，范闲心头又是一动。

太出名果然不是好事，猪怕胖，人就怕这个。范闲苦笑着，自夜宴之后，太子与二皇子虽然表面上与自己根本没有任何交往，但是辛少卿与靖王世子李弘成这厮可没少去范府，就连自己躲到苍山之后，还是没能阻了对方送来的年礼。

年三十的时候，苍山上这拨人曾经回了趟京都，短短几天的时辰，李弘成竟是追着味儿跑了过来，死磨硬缠着要一起上苍山。范闲哪敢答应，最后还是迫不得已将柔嘉小姑娘带进山来。

看见他进屋之后就在发呆，第一个注意到的就是柔嘉郡主，小姑娘脆生生地说道：“闲哥哥，你要玩牌吗？”

范闲听着闲哥哥三个字就想到了宝哥哥，赶紧摆了摆手，笑道：“郡主玩吧，下臣随意走走。”

听他刻意说得生疏，柔嘉郡主撅起了小嘴，却忍着没有表露出不悦，看着煞是可怜可爱。一旁的林婉儿忍不住说道：“相公，要不然你来玩几把吧。”

“免了。”范闲摆手摆的更急，离开牌桌边上。不料脚下却碰着个软软茸茸的东西，他微微一怔，望下去，才发现脚下是一个盒子。盒里堆着干草碎布，上面有三只肉乎乎的小猫正在睡觉，小猫儿眯着眼睛，皱着黑鼻尖的模样，看着十分可爱。

范闲惊道：“这是怎么回事？”

林婉儿这才发现猫就放在他的脚下，害怕吓着小猫，赶紧从桌旁走开将盒子抱了起来。这牌自然也就打不成了。她笑着应道：“藤大媳妇儿怕我们在山上闷得慌，所以今天送了三只猫儿过来。”

范闲凑到近旁，发现这三只小猫一黄一黑一白，模样极似，但毛色差别极大，不由笑道：“你们这些姑娘家，给自己填肚子都不会，更何况养猫。”他伸手从盒子里拎了黑的一只到怀里，抱着。感觉胸前一个小肉团似的好玩，轻轻挠了挠小猫的后脑勺。小猫睁开眼，看了他一眼，复又沉沉睡去，似乎并不抵触他的体息。

“取了名字没？”

“没。先小黄小黑小白的叫着吧。”

“嗯，小白好听。”

※※※

吃过晚饭之后，范闲坐在主位上，范思辙坐在旁边，兄弟二人听了一下京中范府来人的报告。年关时节，范氏在京郊的田庄，还有澹州的封地，以及一些零碎的产业，都要向京府里报帐。京中范府一向是柳氏主事，如今她已扶正，那自然更是做起来名正言顺，但是不知道为什么，今年她在处理完这些事情之后，喊府上的崔先生写了封信，拣重要的几

项进帐支出写了，让人送进了苍山别业，通禀大少爷一声。

范闲能理解柳姨娘的意思，所以也没有刻意做什么，反而是很认真地听着那位三管家的汇报，偶尔还会插几句话，问上一问。

三管家老老实实地说完。范闲闭眼想了会儿，睁眼问着旁边的范思辙：“你看有没有什么问题。”

范思辙手指头摸了摸左边脸颊上的那三粒麻点，摇了摇头：“没什么问题，大哥，不过这帐向来是母亲理的，怎么今年要咱们二人过一道手？”

范闲微微一笑，知道这个原本是个小霸王的家伙，在某些方面很有天份，但在另外一些方面却显得如白纸一张。

三管家又恭谨说道：“各处的年货年前应该入京，只是今年东面北面雪大，所以耽搁了些日子。除了上次送上山来的那些南稻瓜果，前些日子北面庄子的各式肉脯、野货，还有澹州老祖宗那边赐过来的花茶，数目信里都写着。想着大少爷，少奶奶，小姐，小少爷，还有郡主都在别业里呆着，所以夫人各样又备了些，准备分三拨往山送，应该足够用到春中。”

“用不了这么多，拣新鲜的玩意儿送些来就成。三拨太多，再来一次就够了。”范闲随口应道：“只是奶奶从澹州送的花茶，记得要多拿些。”他时常对婉儿若若讲及澹州的生活，其中那飘着淡淡花香的茶，更是说了不知道有多少次。

三管家微笑应道：“茶今日已经到了。后两拨主要是些吃食和小物件儿，主是是备着两位少爷打算住到春闱开前。”

范闲听得清楚无比，暗赞一声柳氏得体，管家利落，也不多话，让他先下去领赏休息。

春闱将至，范闲身为太学五品奉正，总是要回京就职的，不可能老呆在苍山之上。而四月科举结束后，马上两国间的协议需要回使，那个私密的换俘协议也要马上着手，所有的事情似乎都堆了起来。

其实从范闲的本心来讲，换俘之事应该去年就该开始，不说那些被俘的庆国将士在异国他乡会受怎样的罪，单提那位从未谋面却令他暗中敬佩的言冰云公子，身为庆国驻北齐密谍首领，在敌国被囚大半年，不知道要受多少罪。

只是两国之间来往，总是繁琐无比，而且入冬之后，北疆冰寒难行，所以才将回使之事要拖到春末。但每每想到那位言冰云可能呆在一个苦寒的房子里受苦，范闲在苍山冬日享福，也不免会减了几丝滋味。

他早就知道自己是此次出使北齐的正角儿，但也并不抵触这个职司，毕竟如果能够在监察院树立自己的力量，对于以后的日子来说，总是有好处的。而且无论是在澹州还是在京都，十七年的生涯，早已经让他从内心深处认定，自己实实在在就是庆国的一分子。

范闲愿意为这个国度，而不是这个朝廷做些事情。

※※※

夜晚，范闲完成了例行的训练，有些疲惫地回到了山庄中。将满是雪渣污水的夜行衣塞进准备好的袋子里，扔到一旁。

训练的时候，他一个人孤独地躺卧在雪地中，追寻着那些淡淡月色下的目标，他的目光凝成直线，盯着那些钻出雪面千年不动的黑色岩石，或是急速变线跑动中的雪兔，感到

非常疲惫。而且这些天，五竹在把那把什么爸妈的给他之后，就又消失了。所以训练的过程中，没有人说话，没有人看着你，那种孤独落寞的感觉，仿佛又回到了前世一般。

山庄里一片安静，只有主卧室中还点着一盏灯。那是婉儿在待他回来。范闲微微一笑，抬步往那边走去。白天出了阵大太阳，所以青石上积了一滩水，在月光下反着亮，他绕了过去，跃过廊栏，此时却心头一动，定住了脚步。

他此时站在长廊的另一头，妹妹的房间门口，忽然间，他的耳尖一动，眉头皱了起来，双眼中厉色渐起，转身一掌按在门上，微一吐力，霸道真气顿时将木制门闩震成两截，而他的人也随着夜风一般，飘到了床边。

床上被褥凌乱，却是空无一人，若若果然不见了。

范闲冷静地将手伸进被褥里，发现除了暖脚炉那处外，其它的地方都是冰凉一片，看来若若已经离开了很久。他的心微微颤抖了起来，难道是自己不知道的敌人做的手脚？但依然强行镇定着转身，铿的一声，左手反抽出那柄细长黑色匕首，便准备入夜觅人。

“哥哥！”

门外，范若若举着一盏灯，满脸惊异地看着自己床上持刀而立的兄长。范闲一怔，看见她安然无恙，不由浑身上下精神一松，忍不住闭着双眼加重了几次呼吸，片刻之后，才关切问道：“你到哪里去了？没事儿吧？”

若若身上披着一件银毛褙子，里面就是件单衣，看着瑟瑟可怜。她看着范闲，似乎没有想到，不免有些呆愕，半晌之后才勉强地笑了笑，说道：“哥哥，你拿把刀子问我，好可怕。”

范闲苦笑着摇摇头，将细长匕首收回了靴中，走上前去，握住她略有些瘦削的肩头：“你才可怕，走在外面听到里面安静得异常，连你的呼吸声都没有，吓死我了。”

范若若笑道：“哥哥真是的，大半夜在外面跑，却说我吓你。”

“你到底做什么去了？”范闲依然好奇地追问着。

范若若脸上一红，羞的低了头：“有些事情，哥哥也别问那么清楚。”

范闲一怔后明白过来，苦笑道：“房里又不是没有马桶，这山里夜风冷得很，你不要冻着了。”

“知道啦。”范若若羞羞一笑，将他推出门去，“嫂子还在等你。”

.....

.....

房门外，范闲轻轻撮了撮冰凉的手指，妹妹被褥的温度，说明她出去已经有一段时间了，绝对不是起夜，应该是自己离开山庄后，她就起床去了某处。

想到此处，他心头不禁生出极大的疑问，只是却强行压抑了下来，不再追问打探。这个世界上，谁都是有自己的小秘密的，我们需要尊重——当初在京都澹州通信中，范闲就是这样教育妹妹的，自己身为兄长，更是需要做个表率。

第五章 二皇子

这是一次私宴，地点依然安排在流晶河的花舫之上，只是这座花舫分外清雅，并没有河对面那些红袖疾招的夸张感觉。此时河上无雨无云，满江淡瑟，微风之下，水波柔息，与远处隐隐能闻的清脆俏声相较起来，便只觉得二皇子安排的这座花舫，竟然多出了一丝江海之上孤偏舟的出尘感。

范闲与靖王世子李弘成一路说说笑笑来到河畔，自有侍卫拉了马去，二人互伸一手略让了让，便上了花舫。他脸上带着微笑，内心深处却在叹息，这位皇子看来真是清雅之人，只是不知为何不甘心安份做个皇子，非要在庆国惹出这多事情来。

微湿的木板上，范闲的脚将将要踏上船舷之时，忽听得舫中传出一声铮的琴弦拨动之声，并无肃杀之意，只有清心诚挚之感，曲声渐起。

“恰离了绿水青山那搭，早来到竹篱茅舍人家。野花路畔开，村酒槽头榨，直吃的欠欠答答。醉了山童不劝咱，白发上黄花乱插。”（注一）

范闲唇角绽出一丝笑意，与李弘成并肩走了进去，听着这曲子里的涎漫隐趣，越发好奇这位二皇子是个什么样的人物的了。

珠帘掀开，入目处，只见一位穿着青色绸衫的年青人正用一种很奇怪的姿式坐在椅子上，头微微偏着，双目微闭，脸上露出一一种很满足的神情，侧耳听着角落里那位歌女的轻声吟唱。

不问而知，这位年青人自然就是当今庆国皇帝陛下与淑贵妃生下的二皇子。

二皇子的坐姿确实很奇特，竟是半蹲在椅子之上，像极了一位在田间休憩的农夫，青色的绸衫盖住了他的双腿，但更奇特的是，看着他陶醉的神情，清秀的五官，浑身透露出来的。竟是一种清雅安宁的感觉，似乎早已倦了这身周一切，这世间过往，只是以曲为念。

范闲看见二皇子的第一个念头是：这个人给自己的感觉好熟悉。第二个念头是，这个人很疲惫，心很疲惫。第三个念头是，这个人的心思很沉重。他相信自己看人的能力，但此时的场面却有些尴尬，余光瞄见世子李弘成早已安静拣了个椅子坐下。而自己站在正中，看着那位二皇子却不知道该如何行礼。

对方似乎只顾着听曲子，忘记自己这个客人了。当然，以对方的身份，让自己等上一等也是很自然的。

一曲终于袅袅作断，那位歌女横抱古琴，款款向厅中三人各自行了一礼，沉默退入后室。

而蹲在椅子上的二皇子却似乎仍然沉浸在琴声嗓音之中，许久没有回过神来，仍是闭着双眼，右手悬空着缓缓向旁边挪去，摸着几上搁着那盘葡萄，两根手指捏着葡萄茎提了一串起来，高高抬着，像孩子一样搁到空中，抬头，张唇，合齿，缓缓咬下一颗青翠至极的葡萄，嚼了两下，咽了下去，喉咙极好看地动了两下，似乎连吃葡萄也是件很享受的事情。

范闲不急不躁，微笑看着这位皇子，双眼宁静，却是没有放过对方任何一个小动作，他试图看出对方究竟是一个什么样性情的人。

.....

.....

半晌之后，二皇子叹了口气，将手中的葡萄摸索着搁回盘子里，这才缓缓睁开双眼。他似乎才知道自己请的客人已经来到了船中，眼中不由闪过一丝很奇妙的笑意，唇角微微一翘，绽出一丝有些羞涩的笑容。

范闲心头一动，那种熟悉的感觉越来越强烈了。

二皇子静静看着站在身前的范闲，忽然开口问道：“既然来了，为何不坐？”

世子李弘成此时坐在旁边，微笑饮着茶，没有帮范闲说什么话。范闲也是回以温和一笑，对二皇子抱拳行了一礼：“皇子在上，不行礼，不敢坐。”

二皇子微笑看着范闲，说道：“我不曾迎你，你也不用敬我。”

范闲笑道：“二殿下不用迎臣，臣须敬殿下。”

二皇子笑着摇摇头，将沾了些葡萄计水的右手随意在自己的青色绸衫上擦了擦，说道：“这船上只有我与弘成两兄弟，再加你一个妹夫，哪里有殿下臣子的。”

范闲呵呵一笑，拱了拱手，也不再多说什么，自去世子李弘成对面的椅子上坐下了。既然这位二殿下喜欢玩名士感觉，自己虽然不擅长，但是坐轿子总是会的。

其实两人先前这几句对话并没有什么太深的意思，但范闲感觉还是很奇妙，因为二皇子说话的语速特别的缓慢，而且每次开口的节奏总是比一般人要慢半拍，所以对话之时，总感觉对方说话有些突然的感觉。而且范闲更觉有趣的是，自己越看这位二皇子越是熟悉，但又不知道这种熟悉感是从何而来，他很肯定，不是因为婉儿的关系。

“这花舫是我出钱造的，你看如何？”二皇子似乎有些热切于知道范闲对于这座花舫的感觉。范闲苦笑一下，这才放眼打量一下船中布置，发现不论格局还是角里的青盆，抑或是斜向里挂着的书画，这花舫真不像是座花舫，倒像是个书房，不由摇头笑道：“殿下这花舫清静得很，和花字不合啊。”

二皇子浅浅一笑，抬头看了他一眼，说道：“清静好。”

范闲忽然觉得这种对话实在有些无聊和艰难，正准备将求助的眼光投向相熟的李弘成，就已然听着靖王世子的话适时响了起来。

“我说，你们两个人能不能不要说话这么累？”李弘成笑着打着岔。

二皇子呵呵一笑，对范闲说道：“瞧见没？不要以为我们这些皇族子弟都是些无趣的人，再说了，你如今已经和婉儿成婚，也算是一家人，今后得多走动走动才是。”

李弘成抢在范闲之前取笑道：“我们那王府就算了，你可是堂堂二皇子，走动起来，也是会出危险的。”

三人都知道，这说的是数月前范闲赴二皇子宴请路上，在牛栏街被北齐刺客刺杀之事。三人互视一眼，想到数月前数月后这种种过往，不免均生起了一些莫名之感，不约而同的笑了起来。

笑声一毕，那件事情大约也就算揭过了。范闲苦笑着说道：“二殿下虽然摆的不是鸿门宴，但要吃饭却要冒这大危险，确实可怕。”

二皇子与李弘成听着鸿门宴三字，不免微微一怔，脸上却掩饰得极好，他们自然没有听过这个典故，但碍于自身尊贵身份，自然也不好出言相询。二皇子微微一笑，说

道：“别叫殿下，你就跟着婉儿叫我二哥吧。”

范闲面色不变，心里却感觉有些麻烦，这关系要拉的太近……似乎总有些问题。似乎猜到他在担心什么，二皇子双手垂在自己的膝前，依然半蹲着笑道：“凡事不用太过谨慎，婉儿是宫里的宝，你要记着，你如今多了一个大哥，还在西边骑马玩，我这个二哥依然躲在翰林院里编书，至于太子三哥，你更要多亲近才是。多些亲戚，难道就让你如此烦恼？”

范闲笑了笑，心想这些皇家亲戚，当然都是大麻烦的根源，应道：“这是我的福份，只是不称殿下，确实感觉有些失礼。”

二皇子苦笑道：“回家问问婉儿，她是怎么叫我的。”

……

……

寒暄毕，宴席开，桌上尽是一些时令鲜蔬和精巧小菜，范闲吃得倒是极开心。他早已拟定了方略，所以熟悉了之后，便已经将心神放开，席上三人随意聊些京中人物往事，前贤遗作，倒也相谈甚欢。

这位二皇子果然深受淑贵妃影响，对于文学之道深有研究，与范闲一唱一合颇为相得，李弘成在旁却说些脂粉间的妙闻，少不得还要提一提司南伯范建大人当年的辉煌战绩，男人间的话题一起，二皇子虽然和范闲不便搭话，但气氛却成功地活络了起来。范闲却是一味藏拙，只是讲些澹州故事和沿途见闻罢了。

一席饭毕，二皇子与范闲各有所得，微笑告别。

二皇子也不相送，依然蹲在那个椅子上，这大半晌的时光，他竟然是保持着这个姿式一动不动，他看着范闲与李弘成的身影消失在花舫门口，才轻声叹了口气。

“殿下看这位小范大人如何？”二皇子亲属的门徒恭敬询问道。

二皇子微微一笑，说道：“这位妹夫太过小心谨慎了，哪有半点儿庆国人骨子里数十年间养成的骄傲狂纵，说实话，真怀疑那次殿上夜宴发诗狂的小范，是不是我今天见着的这人。”

说完这句话，他又习惯性地低下了头，手伸到一旁去摸那串青葡萄。门徒一见便知道二殿下又在思考一些极其重要的国家大事，不敢打扰，赶紧悄无声息地退出门去。

许久之后，二皇子缓缓抬起头来，双眼里一阵迷惘，其实他哪里在想什么国家大事，只是还在思考范闲最开始说的“鸿门宴”，他自小跟着母亲诵读经典，但依然没有记起来这“鸿门宴”是个什么典故。

“妹夫果然学识广博啊，看来得回去查书去。”

二皇子白齿一并，将嘴里噙着的青葡萄咬碎了，汁液酸甜无比。

（注一：元曲卢挚之沉醉东风。）

第七章 狗日的会试

晚间，范闲回到了自己的院落之中，与婉儿略谈了一下白天与二皇子的会面，便又迎来了意料之中的另一位客人——来客是辛其物，太子东宫近人。

入座看茶，看着手中的纸条子上的那些姓名，范闲微微一笑，知道太子要做什么，却不知道对方为什么会来找自己。

“为什么给我看这个？”范闲拿着手里的纸条子，苦笑摇头道：“少卿大人，会试的事情，下官是根本插不了手的。”

数月之前，在与北齐的谈判过程中，这二位一是正使一是副使，配合的倒是极为默契，而且性格上也没有太抵触的地方，加上前些天两个人醉了一次，如今自然熟络了些。辛其物端起茶杯喝了一口，轻声解释道：“你应该清楚这些人名是什么。”

范闲当然清楚，后天就是会试开考之日，在这个节骨眼上，各府里都像小媳妇儿与马夫一般不停地暗通着款曲，后门的门槛都快被踩烂了，据说礼部大老郭攸之不厌其烦，又不敢得罪太多王公贵族，所以干脆请了旨，躲进了宫里。另外四名同考和提调，也是已经将礼部太学当作了自己的府第，根本不敢回府。

但是依东宫的能量，如果太子想在此次科举之中提拔一些自己想培养的年轻人才，应该有的是法子，单说那位会试总裁官郭攸之，人人都知道，那是位坚定的东宫支持者，随便递句话去，应该就不会有问题，怎么会找到自己来了。

似乎察觉到他的疑惑，辛其物微笑着摇摇头，说道：“小范大人才气纵横，世人皆叹，但看来对于京中的诸多规矩却是不大了然。本朝一应科举规矩都是依着前朝惯例来的，改动并不太大，为防止舞弊，应试学生们的卷子都要重新抄写，防止笔迹被人认出来，最关键的，却是糊名这个步骤。”

辛其物继续说道：“纸上这六个人名，都是我亲自见过的人。”他微笑说道：“有才之人。”

……

……

范闲向来以为自己是一个很冷静的人，但当辛其物走后，他安静地坐在书房中，看着手中那张纸条时，依然有些隐隐的愤怒。后天就是会试的正日子，而他直到今天才知道，原来除了总裁、门师、提调之外，会试诸官之中，自己还担任着一个很麻烦很重要的角色。

先前的谈话之中，辛其物告诉他，朝廷已经下旨，令太学五品奉正范闲担任此次会试的居中郎——居中郎这个有些古怪的职位，其实就是全权负责此次会试秩序的官员，手中握有相当的实权，更关键的是，当夜里封卷之后，在改卷之前的漫漫长夜里，在礼部官员和太学教者重新抄卷之前，糊名的事宜，是由居中郎一手负责的。

但凡想在这次会试里玩些小手段的人们，首先要处理的，便是糊名的环节。就算那些学子身后的背景已经买通了礼部官员，甚至是座师考官，但如果糊名时不先做手脚，批阅试卷的考官也无从下手。

本来这么些年的科举过去，这些舞弊营私的买卖，庆国官员们早就已经做成了熟练工

种，各方势力的分配也有了一些可供参考的定式，但是由于此次是声名大盛的范闲，很莫名其妙地坐到了居中郎的位置上，所以朝中各方不免有些拿不准，谁也不知道这位小范诗仙会做出什么样的事情来。

所以太子才会毫不避嫌地让辛其物事先来范府，他认为范闲应该不会违背自己的意思，而且这些日子里，太子认为东宫也给了范闲足够的恩赏，也该是范闲表明自己态度的时候了。

范闲又看了一眼纸条上的六个人名，笑了笑，将纸条毁成粉末，然后缓缓走向自己的卧室，心里对于那位二皇子平空多出了一丝感激，如果二皇子也来这么一手，自己夹在中间，真是很难处理。

但他依然有些低估了事情的复杂性。

林婉儿坐在桌旁微笑望着他，然后轻轻叩了叩桌子，她的手指边上几张洁白的纸看上去干净的令人发寒。范闲叹息一声，一拍额头说道：“不要告诉我，那上面写的是人名。”

林婉儿嘻嘻一笑，从凳子上站了起来，走到他身边，挽着他的胳膊，赞扬道：“相公果然是个聪明人。”

范闲苦笑道：“本来以为去北齐之前，我们可以在京都里好好休养生息，谁知道……”他终于忍不住低声咒骂了起来：“是谁让我当这个居中郎的！”

“我父亲，你父亲。”林婉儿苦兮兮地望着他，“虽然这个职司及不上提调，但位在要害。按往年里的惯例，这一拨的学生会试之后入朝为官，将来见着你的面，也要喊一声老师，实在是个很……”

范闲没好气道：“咱们那两个不怎么亲的爹是不是有些太热心了？我才十七，难道以后在朝上，让一拨中年翰林迂腐学士见着我行礼？”

林婉儿愁云一扫而空，笑嘻嘻说道：“如今你在京里名声太盛，这次甚至有人推举你出任座师，如果不是年纪太小被宫里驳了回来，你可能成为数百年间，这世上最年轻的会试座师。”

范闲说道：“不是什么好事，现在很后悔殿上发酒疯那段。”不过世上从来就没有什么后悔药可以吃，他将妻子递过来的纸条细细看了看，发现上面的人名有些还比较熟悉，都是京中比较出名的学子，有些自己曾经接触过的人，确实有些才学，看到这里，范闲的心里才稍微安定了一些。

“既然我是居中郎，他们还这么明目张胆地来府里？”范闲叹息道：“这纸条子就是他们舞弊的罪证，送到我手上，他们的胆子未免太大了些。”

“都是老规矩了。”林婉儿久居宫中，自然知道这些事情，解释道：“往年的居中郎虽属要冲，但是职供太低，所以各方都不怎么看重，反正如果宫中哪位想栽培自己几个心腹，那位居中郎只好装看不见，哪里敢多话。只是今年轮到相公担任这个职司，那些人忌惮你的手段背景，却不了解你的性情，所以才会像对待总裁官一般，提前来向你打声招呼，表示礼貌，也表示尊敬。当然，那些自认巴结不上你的官员，当然还是会依老例去走座师的门路，不敢来骚扰你。”

“如此看来，我只要依往年规矩做就好了。”范闲微微皱眉，他是真的没有想到庆国的官场已经败坏到如此地步，一想到那些在郊外书塾里辛苦度日的学生，心里不免还有些不舒服。

“想怎么做就怎么做。”林婉儿不是寻常人，轻声说道：“即便这些人的面子一个不卖，谁还敢把相公你怎么着？”

范闲苦笑，心想您是郡主，当然谁都不怕，虽然自己身后的背景也是不小，但是您那太子哥哥却是要借此事看自己表态。他转而问道：“这些人是谁送来的？”纸条其实只有三张，没有他想像的多。

林婉儿有些不好意思地羞羞一笑道：“其实，都算是我惹出来的事儿。”

范闲异道：“怎么讲？”

林婉儿应道：“今天入了趟宫，去宁才人宫里坐了坐，你知道我小时候向来在她身边玩大的。这是一樁。”她接着愁眉不展说道：“至于其它的两张纸条，一张是父亲派袁先生送来的，另一张却是枢密院的老秦大人送来的。”

范闲摇摇头，宁才人代表的自然是那位依然远在西方戎边的大皇子，宰相大人既然将自己送到居中郎的位置上，断然没有不利用自家女婿的道理，倒是那位枢密院的老秦大人，虽然从来没有见过面，但知道是三朝元老，军方的超级实权人物，不老老实实栽培几个将领，怎么也来文臣科举里插一脚？

“算了，都是小事，既然举国皆是乌鸦，我自然也不会去冒充丹顶鹤。”范闲淡淡说道，将这些纸条全数毁了，轻轻揽着妻子的双肩，往前府走去。

※※※

二月初九，大比之日，庆国的读书人要将十年寒窗所学，尽数卖于帝王家，至于帝王家买是不买，就看这几场考试。那些穿着长衫的读书人像游动的鱼儿一般，或惶然或兴奋地往大试的地点：礼部二衙考院里走去，看上去就像是奋不顾身地在往一个狭小的鱼篓里钻。

范闲头晚已与总裁官郭尚书、两位座师、两位提调见过面了，诸臣有些紧张地安排妥当一应程序，第二日便分别行使职司。

一把太师椅搁在大门之侧，身旁是衙门差役还有监察院按例派来的官员。范闲安安稳稳地坐在众人中间的太师椅上，冷眼看着这些学生在自己的面前走过。

学生行过他的面前，不论老幼，都是恭敬行礼，认识范闲的人，敬的是他的声名，不认识范闲的人，敬的是他的位置。在门口，范闲身边的虎狼之吏早已拉开了布幔，开始挨次搜身，严防学生夹带违禁之物入内。

范闲啜了一口茶，看着这些扛着被褥马桶吃食，像极了村里长工般的苦命学生们，不由摇了摇头，忽然看见一个被检查完后的学生正准备入院，一翻白眼，喊道：“等等！”

第九章 春风化雨入春闱

日头渐渐地升了起来，驱散了考院里的寒意，那些紧张的学子们终于有机会可以暖一暖自己的身子。他们不停地搓着手以保证落在纸上的笔迹不会显得过于生硬，这试卷书法也是评分标准之一，所以虽然已经开考良久，但大多数人还只是在打腹稿，并没有急于动笔，看来这考院里的士子们，大多数都是曾经有过痛苦经历的可怜人。

范闲满脸微笑地在考场里行走着，脚步尽量不发出一丝声音，以免打扰了这些学生们的。说来也奇怪，学生们破题之时往往最是害怕考官在自己身边经过或是打量自己的试卷，但当这些学生们发现站在自己身边驻足观看的，竟然是考院门口那位赫赫大名的小范大人时，每个人却不免生出些许自来。

因为范闲不像那两位座师和提调一般满脸肃然，反是挂着如淡淡阳光般的笑意，所以但凡敢抬头看范闲脸的学生，总是会觉得小范大人脸上的笑容是在鼓励自己。

在考院的每一处走了一遭，范闲回到了角门处，沐铁早就已经泡好茶等着了，看着他坐到椅子上，才压低声音笑道：“挺闷的，范大人选在这儿歇脚，倒是最合适，角门这里要与外界交通，所以倒不怎么难受。”

范闲一笑，心想自己如果真回正厅与郭尚书坐在一起，只怕对方不高兴，自己也会不舒服。一边饮着茶，他一边却想起了一樁很蹊跷的事情，太子那边给的名单只有六人，但却没有贺宗纬的名字。他入京之后便知道贺宗纬是大学士的学生，而且是东宫潜臣，按理讲，今朝应该是要参加春闱的。

他暂且将这事放下，将目光隔着数重小门，又投向考院的最里处，心里生出了一丝荒谬之感，自己只不过是借着酒疯演了下李太白，出了本诗集，居然就能坐在这里监考，这人生果然是很不公平的事情。

那些犹在奋笔的学生们，如果知道堂堂会试的结果，早已经被朝中宫中的那些大人物像分西瓜一样地分好了，他们的心里会有怎样的想法？

时间似乎过的极慢，范闲已经快要在角门的椅干上睡着了，才发现日头刚刚移到了正中。相关衙门已经派人送了中饭过来，角门自然有人接着，细细查验过食具之后，发现并无异常才将其中六份食盘抬到了中厅。

范闲去了中厅与那几位大人一面用着午饭，一面听他们讲上午的情况，东南角那里被提调大人逮了个舞弊的学生，提调摇头叹气道：“见过舞弊的学生，没见过这么舞弊的学生，居然堂而皇之将整本破题策放在书案下面抄，以为四周有隔幕就不会有人发现，哪里知道四处巡视的官员眼睛是尖的。”

此次春闱总裁礼部尚书郭攸之忽然皱眉道：“这书是怎么带进来的？”

范闲知道这是自己的失误，微笑应道：“先前检查太慢，监察院那边的官员催了一下，所以下官有些着急，怕误了圣上定的时辰，所以出了纰漏，请大人恕罪。”他这话请了罪，却将责任推了一半到监察院方面，倒是油滑。

郭攸之看了他一眼，嗯了一声，倒没有难为他，毕竟这种小事历朝历代的科举都无法杜绝，也不能以此来攻击范闲，只是和声说道：“小范大人初历此事经验不足，你们几位大人要多帮一些。”

范闲笑着向四周的几位大人拱手一礼，尤其是对着自己的直属上司太学正说道：“学正大人，下官才疏学浅，请多多看护。”

太学正便是那日殿上受陛下眼神所指的舒大学士，他本是庄墨韩的学生，但是毕竟深以自己是庆国人为荣，所以倒不怎么记恨殿前范闲将庄墨韩激得吐血一事，反是呵呵指着范闲笑道：“奉正大人，若你才疏学浅，这庆国上下哪有人敢自称有才？”

另一位座师和提调也纷纷笑着附和，拿范闲打趣：“堂堂庆国第一才子，若非学识惊人，小范大人此时应该在场中奋笔疾书，饿了啃两个干馍，哪里能坐在此处用饭。”

这话一说，连郭攸之也忍不住笑了起来，范闲的才学究竟如何，范闲自己是没有丝毫信心，但看来不论是在京都官场，还是在庆国天下，众人对范闲的信心倒是比他自己还要强烈许多。

※※※

考院里的学生们依然在紧张恐惧地做着试卷，天时也渐渐地暗了下来，范闲在场中走了几圈，看了众人试卷，还真发现了几个有真材实学之人，不免多驻足看了看。虽然他在澹州时也曾经通读这个世界的经书，但毕竟没有想过经科举入仕途，所以真要做起这等文章来，怕是还不如大多数人，但毕竟两世为人，夸张点说也是博览群书之徒，眼光还是有的。

他暗中将那几个人的名字记下，然后走到角门处，假意打呵欠，一偏头，发现沐铁已经是半躺在椅上快要睡着了。他不由失笑，心想这个沐铁也是个妙人，做事的能力自然是有的，不然陈萍萍也不会让他代掌一处部分权力，只是做人的本事就差了些，也许是刚刚开始学习拍马屁这种事情，每次看见范闲就无比恭谨，无来由地让范闲有些不自在。

“大人角门开不得。”看见居中郎范闲走到角门旁一个偏僻处，一位监察院官员面露为难之色，上前拦住，说道：“除了送饭送水，角门必须一直关闭。”

“本官知道这规矩。”范闲笑了笑说道：“只是想随便走走看，看看有没有什么好玩的东西。”

这话显得有些莫名其妙，不合体统，堂堂国朝大典，皇皇春闱之试，身为考官的范闲却想在考院里寻些好玩的东西。但是很奇怪的是，那位监察院官员听着这句话后，却是微微一笑应道：“院子里好玩的东西挺多，大人以后常来。”

范闲平静了下来，看着这位官员普通的脸庞，忽然开口说道：“我要找的就是你。”

“不错，提司大人。”那位官员低头道。

范闲看着他的双眼，知道这位监察院官员官职不高，但肯定是陈萍萍安插在一处的亲信，不由微笑说道：“陈大人说了具体的时间没有？”

“春闱之后，三日之内。”那位官员轻声应道。

“好，我还有件事情要你帮忙，我需要查几个人的来历。”范闲将自己先前记的人名告诉了这位官员，静静说道：“不查家世，只查为人如何。”

“是。”那位官员轻声道：“请提司大人出示令牌。”

范闲自腰间将那块帮了自己不知道多少次的监察院提司令牌取出，在官员的眼前晃了一晃，然后温言问道：“记清楚了吗？”

官员柔声应道：“记清楚了，不过此事下官会上报院长。”

“明白。”范闲温和笑道：“封卷之前，我要你的回报。”

“是。”

“我需要知道你的名字吗？”

“不用。”那位官员轻声说道：“下官只是院里一位低层官员，不敢劳烦大人费神记名。”

※※※

太子要在朝廷里安排自己十几年后的人手，大皇子或许也是如此，至于岳父和枢密院那边，则是典型的奸官行径了。想到这里，范闲不由苦笑了起来，自己这位老岳丈还真不肯给自己省些事啊。

不过他也明白，这是官场里的常态，而自己马上要做的事情，倒是有些变态。

范闲有些唏嘘，心想再过些年，等自己年纪再大些之后，是不是也应该安排些自己的人，进入这个像游戏场一样的官场？但眼下他还无法做这些事情，首要的是要与监察院配合好，将此次春闱的事情处理完美，不要给自己留下太多麻烦。

在成功地用言纸将长公主逼出宫后，他一直很平稳地处理着一切。如果不是这次东宫方面拉自己的手段太过霸道，或许他还会依然忍下去。而且他认为自己的计划并不怎么冒险，先不论明面上的力量，自己身后的黑暗之中站着一位大宗师，站着一方恐怖的院子，这都是很多人不曾知晓的力量。他相信自己只要不去触动庆国皇室最根本的利益，在这个看似强大，实则互相牵制的官场上，自己大有可为之地。

既然重生之后要抡圆了活一把，自己就不能过于退让，不然岂不是白瞎了母亲大人留下的这多香喷喷的帮手？那些皇子高官们能做的事情，自己凭什么不能做？自己不但要做，还要做得漂亮。

“我骨子里真是个很混帐的人啊。”范闲看着考场里那些辛苦的学生，满脸微笑，心想着：“和尚摸得，凭啥自己不能摸，自己不但要摸，还偏不让和尚去摸。”

第十一章 惊雷

糊名时长短相差极少的那一丝纸，若随意看去，绝对看不出什么古怪，但如果是抄录的官员心中有数，一定能分辨出来。范闲看着杨万里的卷子被糊上一截短纸后，心情无来由地变得极佳，笑着摇摇头，忍不住开口问道：“就算挑出来了，但抄录的时候，怎么做记号？”

他身边的那位官员有些为难地笑了笑，知道这位新晋的红人还是不大了解规矩，小意回答道：“小范大人，抄录时只要在某些字的笔画上下功夫，那批卷的大人，自然就明白了。”

范闲恍然大悟，赞叹道：“这样就算批卷的大人不知道是谁，但只要知道是正确的人就成。”

“是啊，大人。”礼部官员很有礼貌地回答道，心里却在腹诽这位才名惊天下的年轻人，却连官场中的这些老规矩都不知道。

孰不知此时范闲也在肚子里暗骂这些人愚蠢，如果不是庆国官员们太过嚣张，这种漏洞百出的老规矩居然能沿袭这么多年，自己也不可能利用其中漏洞，为那些真正的读书人做些事情。

当然，他也明白，之所以整个官僚权贵机构一直都默认这个方法，是因为在这件事情上，不论是不是政敌，都已经默认了这种分西瓜的手段，除了疯子之外，体系内的官员们没有谁敢多生事端。

其实东宫和那几位大老，甚至包括宰相大人都有别的手段来安排这件事情，但都不约而同地找到了他，一是因为居中郎主理糊名，是环节中重要的一个步骤，另一方面则是除了林宰相外，其它这几方都要看看范闲到底是个什么态度。

范闲的态度其实很简单：去你妈的。毕竟不是谁都像范闲一样闲到犯嫌，毕竟不是谁都像范闲一样有个好爸爸，铁扇公主牛妈妈。

一夜忙碌，能够决定无数士子人生的春闱终于划上了一个休止符号。诸多官员揉着发困的双眼，聚在了正厅之中，听着本次春闱的总裁官，礼部尚书郭攸之大人训话。

一番毫无新意的说辞，为国取材的谎话之后，郭攸之有些困顿地挥手让诸位下层官吏散了，然后和蔼望着范闲说道：“小范大人这几日也辛苦了。”

“不敢。”范闲强打精神笑道：“大人不敢言苦，何况下官年轻着。”

郭攸之微笑道：“大家都辛苦。”其实此时在场的几位高级官员都明白此次春闱的内情究竟如何，从中捞了好处的不止郭攸之和两位座师，就连范闲都不知道，前几日内，早有人将他应得的一份银两送入了范府。那个数目竟是比澹泊书局半年的收入还要可怕一些。

接连数日的会试，整个考院之中都弥漫着一股黄白之物的馊臭之味，范闲站在石阶之上，用手捂着鼻子，最后看了一眼黑暗的试院，脸上浮现出一丝很满足的笑容。他来到这个世界上已经很多年了，只知道自己要活下去，却不知道自己应该怎样活下去，直到下定决心做这件事情之后，才发现，原来做一个普适意义上的好人，感觉还真的不错。

当然，好人不是迂腐的老好人的意思。

三部官员已经会集了试卷，在宫中黄门太监的带领下，在大内侍卫与监察院密探的保

护下，一行人穿过京都快要发白的夜空，往太学而去。数日之内，这批糊名抄录后的试卷便会批阅完毕，从而拟定三甲人选，再送御览殿试，从而评出今次的状元、榜眼、探花……

范闲离开了这个臭气薰天的考院，院门口早有范府的马车等着了。上马车之后，他接过藤子京递过来的毛巾，胡乱擦了一下脸，有些疲惫问道：“父亲对我的做法有什么意见没有？”

“没有。”藤子京将自己受过伤的大腿挪了一挪，轻声回答道：“只是老爷似乎有些不高兴，总觉得少爷应该提前和宰相大人知会一声，而且此事牵连的范围太广，若真惹得众怒，只怕相爷与老爷都极难回护您。”

范闲笑了笑，没有说什么，心想自己后面还有个监察院，更关键的是陈萍萍让王启年传过话，陛下今年准备整顿吏治，自己只是顺势而为罢了。估计陈萍萍表面上此时正在骂自己惹事，心里却是在暗爽终于有个由头动手。

范闲只是给监察院提供一个理由，然后监察院再将这个理由摆在陛下的面前，让那位皇帝下个决断。至于太子、宁才人那边，范闲另有安排，先前糊名的时候，不论是东宫还是大皇子的托请人，范闲都择了有才学的几个名字隐了起来，稍做保护，也算是给对方一个交待。

等事情出来后，范闲想让人们感觉，自己做这件事情并不是在朝政的哪一方中有所偏向，而只是一个纯粹的文人，基于某种酸腐的执念，做出了一个“高洁”且疯狂的决定。

※※※

后几日京都里风平浪静，既然范闲已经爆了料，监察院方面隐藏在暗中的力量开始配合起来，至少在三甲名单出笼之前，一直没有什么惊悚的消息在官上传开，而最后定三甲，范闲偷偷塞进去的那些人居然没有被剔出，很明显在太学和礼部里，都有陈萍萍那个恐怖老人的眼线，在暗中帮助范闲隐藏。

而郭攸之那些高官们，或许是前些年科场舞弊做得太顺手，而且身后又有东宫之类的大主子做靠山，所以关注明显不够，竟是没有看出那么明显的问题来。

二月二十二日，道路两旁春枝渐展，枝上小鸟成欢成对，正是喜气盈盈的春之佳时。地处京都西侧距太学不远处的客栈里，在等着消息的各地学子们都心慌慌地聚集在楼下，桌上没有摆什么酒菜，因此这些学生们此时根本无心饮食，将心思全放在了打听消息上面。

“没戏。”一位山东路的学生苦笑着摇头道：“估计今次还是没戏。”

“佳林兄何出此言？”坐在他旁边的那位学生面色微黑，正是那位在考院上与范闲有过目光对视的杨万里。

他来自泉州，时常在海边谋生活，与那些出身豪贵，前半生尽在书堂里度过的才子书生大不相同。可以看得出来，他的心情倒是极为放松，从桌上夹了一簇老醜泡花生吃了，一面嚼着，一面含糊不清说道：“佳林兄乃是山东路出名的人物，一手策论写得精彩至极，前几日大家看过之后都是赞不绝口。至于小弟本来就不擅此道，文字功夫不成，虽然自信若牧一县足以，但肯定是没有什麼可能上榜。”

那位成佳林来自山东路，今次已经是第三次参加会试了，他苦笑着压低声音说道：“这些事情难道你我还不清楚？每科取的人只有那么多，朝中大员们托几个，宫中定

几个，太学的取几个学生。像我们这种外地来的，或许在家乡有些名气，但放在这京中又算是什么？就算朝廷想找几个有才之人做陪衬，以堵天下士子之口，也有大把京中名士可选，怎么也轮不到我们头上来。”

酒桌之上另一位读书人面相精瘦，看上去不是有福之人，或许是喝得多了，胸中又有积郁不能发，故而说话极为大胆，冷笑道：“佳林兄说法不错，我看这科举日后还是不要再考的好，免得你们二人还要浪费这多银钱做路费。什么狗屁会试，不过是朝中高官们给自己挑狗罢了！”

成佳林面色一黯，接着却是微微一惧，劝告道：“季常兄声音小些，若让监察院的密探听着，不说你我仕途如何，只怕连身家性命都有问题。”

那位季常兄姓侯，也是个极不爱走权贵路子的怪人，虽说在京中薄有才名，向来与贺宗讳齐名，但就因为他那张利嘴，那个性子，故而一直有些落寞，此时听着友人担心话语，不由哈哈大笑道：“监察院虽然恐怖，但那些密探又怎会瞧得起你我这些小人物？他们如果真的厉害，怎么不去盯盯科场之上的弊案？”

杨万里摇摇头道：“监察院虽然口碑一向极差，但在监督吏治之上，确实是极有用处的。”

侯季常摆摆手指头道：“官家哪有清白人？若寄望于监察院，岂不是与虎谋皮。”

杨万里反驳道：“官也是读书人里选出来的，哪里可能全是坏人，我看……”一时间他竟是在京都出名的官员中找不到个以清名著称的人物，不免有些讷讷，半晌后忽然眼睛一亮说道：“我看太学奉正范闲大人，就是个极好的官。”

他身旁两位友人自然知道杨万里在衣衫里夹带被小范大人揪出来的事情，不由齐声取笑道：“原来让你考完，便是好官，这好官也真简单了些。”

三人又说笑了几句，酒渐上头，不免开始低声骂起朝廷里的弊端，又扯回前面若监察院真肯彻查弊案的话，这科场风气或许还真有可能好转。

正此时，忽听得客栈外一阵喧哗，三人好奇站了起来，听着有士子在外狂喜嘶吼道：“科场弊案发，礼部尚书郭攸之夺职入狱！”

轰的一声！春雷在京都的上空炸响，一阵清新春雨洒向客栈内外的学生身上。

第十三章 雨中访友（一）

婉儿倒吸了一口凉气，发现事情确实是这样，又听着范闲继续微笑说道：“所以说，陛下能忍一时不能忍一世，能忍百官，不能忍自己的儿子，如果陛下一直不想便罢了，但只要开始想第一个问题，便无法控制地会怀疑到很多的东西，所以整顿科场弊案也就成了自然之事。”

林婉儿将头靠在他的怀里，轻声说道：“其实这些事情说起来也简单，若我愿意想也能想明白，为什么太子哥哥他们想不明白？”

“不是想不明白，只是太子本身已经开始有不安全感。”范闲想到年初时皇帝陛下给三位成年皇子的赏赐，那里面含着的深意，就连范闲也看不大明白，想来不论是太子还是大皇子，都有些惊悚不安，所以此次科场之上，才会伸手伸得如此长。

林婉儿叹了一口气道：“我也不求相公能封王裂土，只求能做个逍遥侯爷就好了，这些事情总是麻烦得厉害。”

“富贵闲人，固我所愿也。”范闲笑着应道，想到贾宝玉的那个外号，接着说道：“只是有些事情看不惯，总会犯犯嫌，谁叫我与父亲大人的名字取的都不怎么好。”

见他打趣家翁，林婉儿忍不住噗哧笑了出来，顿了顿又问道：“父亲那边应该没什么问题吧。”

“放心吧，父亲当天夜里就去了趟相府。”范闲又说回了最开头那几个字，摇头赞叹道：“所以我先前说监察院这事办得漂亮，你看看最近落网的这些官员，除了郭尚书之外，包括东宫、枢密院里都有人落马，岳丈那边虽然也捉了一位右侍郎，但毕竟没有伤筋动骨，这种分寸感如果不是浸淫官场数十年的老手来办，断然不能掌握得如此炉火纯青。”

“这很难吗？”林婉儿微笑问道。

范闲手指轻轻从妻子的黑发间梳过，轻声回答道：“很难，要让那些势力痛，又不能让他们痛死，免得陛下不好处理。”

说完这话，他的眉宇间涌出淡淡忧色。

“怎么了？”心细如发的婉儿抱紧了相公的胳膊，关心问道。

范闲摇了摇头，想将心里那个隐忧挥去：“我本来以为这次揭弊案，一定瞒不住天下人，所以做好了打硬仗的准备，没想到监察院将我掩护得极好，不过你说得对，这个世上没有水泥墙，总会被东宫知道我与监察院的关系。而且……庆国的疯子太多，我这时候在担心那个跛了的疯子。”

“陈萍萍？”林婉儿马上知道他说的是谁，但她并不清楚相公除了告发弊案之外，与监察院那个恐怖的情务机关还有什么联系，所以有些疑惑，这疑惑太过强烈，甚至掩去了水泥墙这三个不明之字。

范闲笑了笑，并没有将这事儿完全说明白，只是轻声道：“我担心陈萍萍从一开始就没想着要瞒这件事情。”

“他敢！”

每一个少女都喜欢自己的相公是个满心正义感的英雄，所以范闲此次暗中告发弊案，

虽然林婉儿有些担心，但内心深处满是满足与骄傲。此时听着陈萍萍要将相公推到世人面前，一想到那种危险，娇躯一震，郡主之气大作，哼道：“我明天就入宫找太后去！”

范闲哈哈大笑，安慰道：“陈萍萍就算将我托出来，只怕存的也不是什么坏念头。”

林婉儿听不明白，范闲却清楚，这是一个好机会，在夜宴诗会之后，如果想在庆国百姓之中牢固树立自己的地位名声，此次揭弊案一事，无疑是最好的机会。按照费介老师曾经说过的，既然母亲的亲密战友陈萍萍同志一直不甘心自己当个内库富家翁，非要让自己执掌监察院，那么按照传说中陈萍萍的性格，借着春闱弊案一事，让自己猛然跃出众生，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问题在于，得到与失去的比例到底是多少，这一点范闲还有些拿不准。

他从床上爬了起来，看着窗外的渐渐细雨，这才发现时辰已经近午，自己竟是与妻子在床上缠绵了大半日，不免甜甜笑了起来，只是笑容里有些疲惫。此次揭弊案，一是因为自己确实可怜那些真有才学的士子，二是不忿那些皇子们把自己当绳子一样在拔，最重要的原因，却是因为他想最后试一次陈萍萍。

范闲将去北齐，所以他必须清楚，那个实力恐怖的监察院老人对自己究竟是什么态度，同时，他更想看清楚，那位隐在老人背后的九五至尊对自己究竟是什么态度。

态度决定一切，态度决定关系，态度可以揭示历史，可以揭示……身世。范闲微微眯眼，透着烙印着母亲气息的玻璃窗，看着天上的乌云，觉得庆国的一切就像一道有趣的脑筋急转弯，而自己似乎一直行走在无限接近真相的道路上。

也许，目标已经很近了。

※※※

范府之外微湿的长街上，一辆没有标记的马车正安静地停在那儿，忽然间，一个人影从里面像落叶一般飘了出来，将要降落到地面的时候，右掌在车厢沿上一搭，整个人已经钻入了马车里。

“走。”范闲屁股刚刚坐到椅上，就发话。

藤子京从御者的位置上回头看了少爷一眼，苦笑道：“少爷，如果老爷知道这时节你还出门，会教训小的。”

范闲笑得更苦：“再不赶紧走，不止老爷要拿棍子打我这不孝子，就连你那位温柔的少奶奶都要拿绳子来绑我了。”

这时节，京里真是人心惶惶的时候，礼部尚书郭攸之被逮下狱的消息，只用了一个时辰就传遍了整座京都，但凡与春闱有关的官员们都坐立不安地留在家中，生怕一会儿之后，监察院的密探就会来敲门，然后客客气气地请自己去喝茶。

而范闲身为弊案的关键人物，深知内情的司南伯范建大人与晨郡主更是不敢放他出去，所以他只好偷偷溜了出来，叹气说道：“藤大，幸亏少爷我在京里还有你这个心腹，不然连出趟门都不容易。”

一直安静坐在他身边的王启年，笑容明显变成了最苦的那个，愁眉苦脸道：“大人，下官一直想努力成为你的心腹。”

范闲哈哈笑了起来，调笑道：“王启年，你应该去说相声去。”

马鞭一响，黑色的马车缓缓向前行去。车轮碾过街上的水洼，四周的青树被雨水一

洗，更显青嫩，在马车的后方，有几个监察院的密探穿着各色雨具，远远跟着这辆马车，他们都是启年小组的人，专门负责范提司的安全。

“如果朝中有官员报复怎么办？我这里的人手有些不足。”王启年是知道范提司与院里做了什么事情，有些担心。

范闲微微一笑，眸子里寒意一现：“现在不是当初，我们要去的地方也不是牛栏街。本官倒想看看，除了那个疯婆子，还有谁敢在京都里，圣上的眼皮下面刺杀我。”

“去哪里？”藤子京也不回头，低声问道。

范闲看了王启年一眼，王启年轻声说了个地名，然后解释道：“很凑巧，大人看上的那几名学生，都住在一家客栈里。”

※※※

马车在叠衣巷的外面就停了下来，空中还在落着小雨，范闲下车后与藤子京二人撑着纸伞往里走去，王启年早已消失在了人群之中。

这叠衣巷是外郡来京举子聚居的地方，今天京里又爆发了科场弊案，所以此时犹是人声鼎沸，拥挤得厉害。范闲举着伞，小心翼翼地沿街往里走着，伞面略微向外倾着，免得伞上的雨水落到街边檐下避雨的小贩锅中。

“借光借光。”一位身材瘦削的读书人急切地喊着，手里提着两壶酒，擦过范闲二人的身边，朝着前方急奔，竟是不畏由天而降的雨水，只是此人路过时，回头看了范闲一眼。

范闲举着伞，看着消失在雨中的那人，摇头笑道：“这和当初毕业时的那群疯子多像？只要考试完了，就得狂醉一番。”他哑巴哑巴嘴，有些遗憾当初因为身体的原因无法参加学校的毕业宴。

藤子京听得不是很明白，但依然恭谨解释道：“估摸着是郭攸之倒台一事，让这些学生如此兴奋。”

“郭尚书的风评很差吗？”范闲随意往前行着，看着就像是喜欢雨中散步的公子哥儿。

藤子京笑道：“京官没几个风评好的，庄里有句俗语，若将六部的官员排队砍了脑袋，估摸着能有一个是冤枉的。”

范闲哈哈一笑，心想前世时也有这种笑话，打趣道：“那你说我父亲是不是冤枉的那个？”

世人皆知，司南伯范建先为户部侍郎，后为尚书，不知道从国库里捞了多少银子，若说大贪官，范闲的父亲岳父，只怕是逃不出前三名去。但这话藤子京哪里敢说，听着少爷这问题，冷汗就开始往后背里钻，苦笑道：“少爷，小的失言，您可千万别介意。”

“贪官怕什么？世人不患官贪，却患这官贪而无能。”

“公子这话不妥。”

忽然有个人毫不客气地从旁钻进了范闲的伞里避雨，手里捧着一个纸包的烧鸡，烧鸡的微焦香味连这漫天雨丝都掩不住。

第十五章 闪亮的日子

原来此时酒桌上的谈话已经由官场转入文场，自然不免会谈到这个诗名惊天下的那位小范大人。范闲假意端着酒杯抵着，却做着准备如果这个家伙敢说自己一句坏话，就把手里这杯酒水泼将出去，聊解郁卒之气。

不料紧接着却看见史闾立站了起来，面露桃花之色，口颂肉麻之语，怆然涕下道：“手捧半闲斋诗集读了数月，这今后哪里还看得下旁人诗篇？自己又如何还有胆量再提笔落纸？虽说有几首诗我还是觉着有些怪异，但小范在前，小史何以自处？悲乎哉，悲乎哉。”

范闲眉开眼笑，想到了那些批评领导同志太不注意休息的可爱人们。

侯季常却有些不以为然说道：“诗文乃外道，经世治国又有何助？”说完这话，转向冷落了半天的范闲求助道：“不知范公子意下如何？”他忽然忍不住又看了范闲两眼，忽然哎哟一声说道：“原来是你！”

范闲再惊，心想难道被对方认出来了？考院里的灯光可不怎么明亮，除了杨万里这种憨人敢直观自己，用眼光对话之外，还真没有太多人敢端详自己这个考官的面容。

侯季常下一句来得极快：“先前我买酒路上曾经与范公子擦肩而过。”

范闲马上想了起来，原来对方就是那个提着两壶酒的书生。不知道为什么，就是这样一樁小事，侯季常马上显得对范闲亲热了许多，开始热切地说起话来，不止范闲觉着有些奇怪，就连史闾立也有些摸不着头脑。

“范公子与那位小范大人同宗，不妨说说对于小范大人半闲斋诗集的看法吧。”

“不过是拾前人牙慧而已。”范闲脸皮再厚，也总不好意思当着别人的面对自己一顿猛夸。

谁知道史闾立听着这话却怒了，将筷子一搁说道：“难道范公子也与那位庄大家一般？在下本来极重庄墨韩人品，却料不得是个糊涂老贼，范公子若少读诗书，还是不要说出这等荒诞可笑言论来。”

范闲一怔，此时才知道原来自己早已经在庆国士子的心目中树立了牢不可破的地位。微羞一笑，不好怎么言语。见他哑口无言，史闾立被酒意一冲，笑骂道：“同样都是姓范的两位年轻公子，这差距咋就这么大哩？”

……

……

正在此时，杨万里终于在成佳林地服侍下悠悠醒了过来，入眼处便是范闲那张漂亮的脸，吓得不轻，赶紧站起身来，对范闲一礼说道：“范大……大人……怎会在此？”

“范大人？哪位范大人？”酒桌上另三位仁兄不免一头雾水，不知道杨万里为何如此紧张。

杨万里苦笑道：“这位便是先前提到的那位，放学生入考院的小范大人……史兄，你不是最喜半闲斋之诗？还不赶紧上前拜见。”

史闾立这才知道，自己刚才出言训斥的竟然就是范闲本人！强烈的震惊让他从凳子上

蹦了起来，对着范闲是拜也不好，不拜也不是，模样尴尬至极。就连沉稳许多的侯季常与成西林二人也都张大了嘴巴，看着范闲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如今的范闲早已经是天下士子心中一等风流人物，后来又娶了宰相的女儿，以十七岁的年纪做了太学五品奉正，不论从哪个角度看去，都是读书人最艳羡的对象。而他的半闲斋诗话也早已风行天下，飘乎云端之上的红光形象，已经与范闲这个名字合做了一体。

范闲有些不好意思笑道：“怎么？见着活人了如此吃惊？”

侯季常第一个醒了过来，苦笑说道：“原来公子便是小范大人，先前真是失礼了。”

史闾立双眼放光，对着范闲深深鞠了一躬，诚恳说道：“不期今日托杨兄的福，竟然能够亲见小范大人，实是万幸。”

范闲摇摇头，微笑说道：“会试已毕，我也不想老呆在府中，所以随意出来走走，知道杨万里住在这间客栈，所以来寻他，只是没想到运气不错，先前酒桌之上，听着诸位兄台的高论，总算不虚此行。”

众生不免有些汗颜惭愧，心想先前自己一千人在这位当世大才子的面前高谈阔论，回想起来，确实有些荒唐。就连一向心高气傲的侯季常也是苦笑道：“都怪万里，居然一直醉着。”

恰此时，说话有些缓慢的成西林终于讷讷自我介绍了起来：“范大人，晚生姓成，成西林的林。”一想到似乎能与这位当朝红人拉上关系，山东路才子成西林无来由的紧张，说话有些磕磕绊绊。

众人一怔，旋即才听出这话里的错漏处，不由哈哈大笑了起来。成西林也是脸上一红，讷讷不知如何言语，也亏得这阵笑，才稍冲淡了一些众人心头的震惊。

杨万里听着小范大人竟是来寻自己的，不免有些疑惑，也有些受宠若惊，问道：“不知小范大人有何吩咐。”

好在这几个人都是有分寸的，而且心里多半还存在拿宝贝搁自己桌上的自私想法，所以没有嚷嚷起来，是以客栈内外的学生还在饮酒作乐，没有人知道，诸生日常经常提及的小范大人，此时正在客栈之中，不然只怕又是好一阵喧哗激动。

范闲本来只是想来点杨万里一下，只是没料到却是如此一个局面，自然不好深谈，一笑之后说道：“不论如何，我与杨兄也算是一衫之缘。”转向史闾立道：“与史兄也有半伞之缘。”又对侯季常说道：“与侯兄也有一擦身的缘份，所以有些话还是想提醒诸位一下。”

此话一出，就连没有被点到名的成西林也紧张了起来，侯季常也无法再保持平稳表情，读书人谁不想谋个好前程，这位小范大人可是此次春闱的居中郎，此时不避嫌疑来到此处，要讲的话自然是极重要的。

范闲略顿了一顿，斟酌了一下用辞后说道：“三月初一便是殿试了，几位兄台还是要准备一下。”

诸生再惊，袖中的手也禁不住有些颤抖——这话看似寻常，但内里隐着的意思，却是十分惊人，这位小范大人是朝中红人，身后更有宰相司南伯这种至尊至贵的人物，如果说有人能够提前知道三甲名单的话，范闲一定有这种资格。既然他让己等数人准备殿试，那就说明……自己一定能上榜！

范闲将手指竖到自己的唇边，做了个禁声的手势，微笑说道：“不一定，只是来提醒

一声。”

侯季常有些失神说道：“郭尚书被逮入狱，榜单一定会有所变化。”

范闲静静应道：“成兄与史兄我记不清楚了，但侯兄与杨兄是一定中的。”侯杨二人大喜，再也顾不得自矜，站起身来，对范闲深深行了一礼，知道从此以后，这位年轻的门师，自己二人是拜定了，除非自己不想要以后的坦荡仕途，繁华前程。

成西林与史阐立稍觉失望，但心想小范大人只是记不清，也不见得明日不会有个好结果，都在心中安慰着自己。

客栈中明显已经不是说话的合适场合，杨万里恭敬地将范闲请入自己几人的内房，然后奉上好茶，折腾了一阵之后，才诚恳说道：“小范大人，学生自问无钱无权无嘴无脸，实在不知如何能得大人青眼相看，更不知道大人为何冒险前来告知这个消息。”

这无钱无权无嘴无脸八字，真是说透了那些没有门路士子的辛酸无力。范闲笑着摇摇头道：“如今庆国科场上的模样，诸位自然知晓，三甲的名单虽然还没出来，但大体上也已经定了。至于我今日为何来，着实是怕万里你自暴自弃，不温书，不事应对，殿上丢了脸面，我的脸上只怕也不好过。需知道那日考院之外，是有许多人看着我将你放进考院的，不妨明说，这事我是冒了一些小险，不过倒也无妨。”

今日京中考官们皆自惶恐不安，偏生范闲倒说无妨，诸生不免有些诧异。

事已至此，这几个聪明人自然明白范闲此行的意义，互视一眼，侯季常便当先拜了下去，口道：“学生谢过老师。”杨万里再拜，就连史阐立与成西林二人也不再坐着，对范闲行了门师之礼。

范闲看着比自己年纪还要大了几岁的四位读书人，心里的感觉难免还是有些怪异，笑了笑说道：“我不是相府里的岳丈大人，我也不是郭尚书，而且我有钱，日后会更更有钱，所以你们且放心，我只是看重你们的才学德行，至于殿试之后，入朝为官，只要你们忠心勤政，为国谋利，我确信自己没有看错人，自然心里高兴。”

这话极温柔，骨子里又极寒冷。四人一悚，诚恳应下，又稍叙几句，范闲问清楚了此次贺宗纬之所以没有参加春闱，原来是因为家中长辈病逝的缘故，叹息了几声，便告辞而去。

出门后上了马车，范闲皱着眉着对藤子京说道：“为什么我做这种事情还是很习惯？”

捧眼王启年适时地出现在马车中，柔声应道：“因为大人骨子里还是个读书人，不是大人。”

第十七章 权臣刚刚上路

没有士子会注意到杨万里的癫狂举动，就连河对岸经过的京都市民都没有投来好奇的目光。因为在京都里，这种场景实在是太常见了，尤其是每年春闱放榜之时，考院朱墙左近处，总会平空多出许多疯子来。

此时桥那头看榜的士子们脸色都有些异样，有的亢奋，有的颓然，中了的仰天长呼，未中的以头抢地，各色模样，真是说不出的滑稽可笑。更有惨者嚎啕不止，抱着朱墙旁的那株大槐树用脸蹭着，任由伙伴们如何拉也不肯放手，直到将自己的脸颊蹭出了鲜血，看着凄惨无比。

庆国以科举取士，非高族子弟不得授恩科，所以对于一般庶民学子来说，春闱放榜，是他们能够改变自己人生的唯一途径，这种压力与动力，足以将温文而雅的书生，变作癫狂不已的疯子。与那些在河畔碎碎念叩首拜天，感谢上天让自己取中的士子们比较起来，杨万里只不过喊了两嗓子，确实显得有些平淡。

当然，这也更加突显了侯季常三人的沉稳。

等杨万里回复了平静，兴高采烈地走回朱墙下时，三位友人已经将整张皇榜仔仔细细看了个清楚，出乎意料的是史闾立居然没有上榜，而让大家在失望之余有些高兴的是，成佳林的名字赫然出现在了最后一排中。

成佳林满脸掩止不住的兴奋，但看着身边史闾立略有失望的脸色，也不好表现的如何过分，安慰道：“今次不中，明年再来。”

这是很老套的一句安慰话，但在这种情境下，似乎也只有这样老套一番。史闾立苦笑了一声，看着身边那些失魂落魄的落第考生，勉强打起精神，笑道：“今次我们四人中了三个，已经算是大喜了。比起往年的春闱来说，今年这榜单公允太多，至于我嘛，再作考虑也好。”

侯季常在一旁点点头，轻轻拍了拍史闾立的肩膀，知道他虽然是四人中最洒脱的人物，但是今日受的打击依然不小，转开话题微笑说道：“也不知道小范大人是如何做的，竟能保了如此多人，我看榜单里比往年大不一样，那些有真才实学的名字多了起来，愚钝无能单靠家世之辈却少了不少。”

“应是监察院此次查科场弊案的关系。”他们几个人此时已经走到了河堤一处清静所，坐了下来，说话的声音依然压得极低，怕给门师范闲惹什么麻烦。

侯季常摇摇头道：“虽然此次抓的官员不少，但是除了那几个江南士子外，并没有别的士子被曝光，由此可见，是在监察院动手之前，范闲大人已经做出了安排。”他摇头苦笑叹息，心想那位年轻的范大人果然背景雄厚，竟能在国之大典里做出这样的手段。不过看来自己果然没有看错范闲，今次榜单要显得公允许多。

几人又闲谈了几句京中局势，这两天落马的官员着实不少，官场之上人人自危，倒是范闲看模样自信得厉害。此时一直有些沉默的史闾立忽然开口轻声说道：“我看，此次弊案被揭，只怕也与范大人脱不开关系。”

其余三人震惊之余，喃喃说道：“若真是如此，范大人……要比咱们想的更了不起了。”

※※※

科场弊案一事当然与范闲扯脱不开干系，只是监察院下手极有分寸，虽然礼部尚书郭攸之倒了，但东宫并没有受到太深的伤害，所以一时间太子那边对于范闲也只是怀疑罢了。而且此次榜单之中，东宫需要的几个人，依然是中了三个，比起大皇子和枢密院那边来说，已经是很不错的结果。

范闲坐在书房里，看着王启年抄来的皇榜，微微皱眉。这两日京里太不平静，总裁官郭攸之，一位座师，一位提调都已经被监察院请去喝茶了，而自己身为春闱居中郎，主理糊名这个关键步骤，却一点事也没有，不免会让有心人开始猜测。

不过他也有些欣喜，自己看好的那几个学生，除了性情最讨自己喜欢的史闾立之外，大部分都顺利地进入了榜单，至于殿试后的结果如何，那纯要看个人造化，自己确实无法帮上太多忙。

出了书房，迎面看见一个青色身影走了过来，范闲哎哟一声，就准备躲回房里，心里直是喊苦，谁想到父亲大人今天居然会到自己的院子里来。

司南伯范建如今已经是名正言顺的户部尚书，但那张严整的面容却没有太大的变化，冷冷地推开儿子未来得及关上的房门，抬步走了进去，厉声喝道：“你昨天又出去了？”

范闲苦笑着行了一礼，应道：“父亲，昨夜京都有雨，所以想出去逛逛。”

“你以为你去同福客栈能瞒过几个人！”

范建坐了下来，在侧房的林婉儿听着声音赶了过来，赶紧喊丫环给老爷端茶。范建温和看着儿媳笑了笑，挥手示意她回房歇息，一转脸就寒若冰霜说道：“科场之事，其中关联何其繁复，你妄自做出那件事倒也罢了，我让你留在府里，便是要躲过这场风雨，你昨天又去同福客栈见那几个学生，今日皇榜一出，众人都能看的清楚，那几个学生都在榜上，这让世人如何看你？”

范闲笑着应道：“孩儿虽然年纪小，但假假也是个门师身份，去看看考生倒属寻常，至于这榜嘛……谁都知道是怎么回事，何必在乎。”

“可是最近监察院正在查弊案，而这件事情的由头，就是你递过去的纸条。”范建冷冷道：“安之，如果你真是一心为国朝谋划，那就不应该安插自己的人手入三甲，如果你只是想借春闱培植自己的势力，那就不应该反水将郭攸之拉了下来。”

司南伯看着面前这个年轻的儿子，半晌之后叹了口气：“不论什么地方，都有自己的一套规矩。京都官场更是这样，官中有清官有贪官、臣中有谗臣有诤臣，这是泾渭分明的两条路，如果你想做诤臣，就不要走谗道。”

听见父亲称自己的字，范闲知道老人家心里确实有些气，温和应道：“孩儿不想做诤臣，也不想做谗臣，想做……权臣。”

此话一出，书房里的空气顿时寒冷得似乎要凝结一般，半晌之后，范建才轻声幽幽说道：“权臣？怎样的臣子才能称得上是权臣？”他摇摇头，脸上浮现出一丝有些诡异的笑容：“宰相有权，为父有权，陈萍萍有权，但难道你以为做这样的臣子就能称得上是权臣吗？”

范闲平静应道：“不能，因为权都在陛下手中。”

“那你要做怎样的权臣？”

“手中有权，万事无忧。”范闲诚恳应道：“孩儿想做一个连天子家都无法断我生死的权臣，因为我拥有保护自己的能力和没有保护旁人的能力，所以孩儿需要权力。”

范建看着自己的儿子，眼光里透出一丝担忧。范闲无奈一笑，之所以他会选择这条异常艰险且无趣的道路走，自然是因为内心深处那抹极浓重的黑色。

.....

.....

许久之后，范建的眼中透出一丝寒光道：“以后不要这样胡闹了，陈萍萍能保得住你一时，不能保你一世，所以我警告你，和监察院方面不要走得太近。”

范闲低头受教：“孩儿知道，所以需要父亲不时提点。”他知道父亲向来很忌惮自己接手监察院的事情，只是范闲自己却不肯放弃。

范建缓缓闭上双眼，说道：“今次之事，你处理得非常差。就算郭保坤殿上发话，让你猜到郭家其实是长公主的人，但你也不该亲自出手，如果事先你对我说了，凭我与宰相的力量，可以天衣无缝地借科场弊案，将他除掉，而不至于落到目前进退两难的境地。”

范闲知道父亲说的话是对的，自己冒险与监察院联手处理郭尚书，只会造成一种开放性的结尾，谁也不知道后面会发生什么，主动权在院里。他想了想后说道：“其实，这一次孩儿只是想做些自己想做的事情。”

这或许只是很多人不屑一顾的廉价的正义感，但范闲仍然保留了一点点，他目前只是担心陈萍萍的后手究竟是如何安排的。

似乎猜到儿子在想什么，范建睁开双眼，目光里有一丝安慰，有一丝忧愁，“你可以放弃幻想了，陈萍萍一定会让所有人知道，此次揭弊案，是范家长公子一手做出的好事业。”

范闲苦笑，知道父亲说的是对的，陈萍萍才不怕什么东宫太子，只要能让自己树立名声，只要能让自己距离掌握监察院更近一些，他什么动作都敢做。

离开儿子的书房前，司南伯范建淡淡说道：“以后做事要成熟一些，像权臣这种幼稚的宣言，你自己搁在心里无聊就好了，没必要对我说。”

第十九章 辩

一开口就着了个软钉子，这堂堂三司感觉竟是什么都没法发问了。三位大人对视一眼，看出对方心中的恼怒，此次范闲毫不讲规矩地将礼部尚书郭攸之掀下马来，实在是惹怒了许多京官，幸亏大多数官员看在宰相与范尚书的份上不敢如何。

但三位大人各自背后，各自心中却另有来头，另有盘算。

许久之后，刑部尚书韩志维忽然寒声问道：“昨日御史上章参你，范奉正可曾知晓。”

“知其事，不知其详。”范闲平静应道。

韩志维盯着他的双眼，问道：“范闲，你不要仗着你的些许才名，身后背景，便如此狂妄。也不要以为老夫会相信你揭此弊案，真是一心为国为民，若你不将自己在春闱之中的龌龊行径交待清楚，休怪老夫对你不客气。”

范闲皱了皱眉头：“大人此话倒是有些问题，若下官在春闱之中做了什么，难道还会甘冒奇险，将此事上奏朝廷？至于龌龊二字，原物奉还，不敢拜受。”

“大胆！”三位大人齐声痛斥，在京中这么多年，哪里见过如此狂妄的后辈。韩志维气得胡子直抖，痛骂道：“不要以为这满城京官都会惧怕你身后背景，须知本官能够执掌刑部八年，靠的就是一身正气，而不是你这市恩恐吓的手段。”

范闲好笑说道：“查案之事，在乎实据，哪有像大人这般慷慨激昂发表议论的作派？下官实在好生不解。”

韩志维气极反笑，说道：“好好，那本官来问你，二月十六日，你是否去过同福客栈？”

范闲知道他问的是那个雨天的事情，微笑应道：“正是。”

“你是不是去见了杨万里等四人？”

“正是。”

“杨万里在春闱入院之前，你是不是曾与他耳语？”

“正是。”

“你身为此次春闱居中郎，身负监场糊名重任……罢，本官直接问你，杨万里是否被录入三甲？”

“正是。”

“当日院外，有多名人证可以证明你已经查出杨万里有在衣衫中夹带，你为何放他入考院？”

范闲心头一笑，心想那件绸衣自己早就交待王启年让杨万里毁了，哪里会有丝毫担忧，说道：“此事决然没有。”

“没有？”韩志维大怒发问。

“正是。”

“好好好，那本官问你，当日考院之外，那么多考生被搜出了舞弊之物，你是不是依然将他们放了进去？”

范闲微微一凛，知道这事往小了说连事儿都算不上，但如果对方真的咬住这点不放，

确实有些麻烦，但依然沉稳应道：“正是。”

“好。”韩志维有些黑瘦的脸上闪着某种光彩，盯着范闲的双眼，寒声道：“既然你都承认了，那本官只好收你入狱，留待详察。”

范闲异道：“下官承认了何事？”

韩志维皱眉，冷冷道：“我问你的话，你全部承认。此事显而易见，五品奉正范闲，身为春闱居中郎，暗中与考生杨万里等诸人勾结营私舞弊，视律法如无物，视圣恩于无物，实在是胆大包天。”

范闲眯眼看了这位尚书一眼，辩解道：“下官何曾承认过？不错，下官确实是在二月十六日见过杨万里，那是因为下官欣赏此子才学。其时弊案爆发，若下官真有徇私之嫌，又怎会在当日就去与他会面？而且会面的地点就在同福客栈，其时学子云集，难道我就不怕旁人闲话？”

他笑了笑说道：“既然下官敢去，虽不敢说就能以此证明下官心中一片霁月清风，但怎能以此断定我与杨万里有勾连？好教老夫人知晓，我与杨万里第一次见面，便是在考院之外，若说事先就有所勾结，实在是冤枉。”

“那你如何解释私准夹带学子入考院？”

范闲微微皱眉，心想当时看见的人太多，全怪自己太没将庆国的春闱当回事，所以行事才如此嚣张，无奈地摇摇头道：“因为下官受监察院所托，要暗中盯着那些科场之上的贪官，所以不好因小失大，至于其中详细缘故，尚书大人大可发文去监察院令他们细细道来。”

韩志维怒哼一声，心想监察院是皇帝陛下的特务机构，自己如何去问？他越看范闲那张漂亮的脸蛋越是生气，将签筒一推，大声喝道：“罢了罢了，竟然你不肯认，来人啊！给我打这个无耻之徒！”

……

……

“打不得！”

堂上同时有两个人说出这三个字来，其中一位是大理寺少卿，他苦笑劝着刑部尚书，眼前这后生仔可不是一般权贵子弟，打，那是万万打不得的，自己身后的贵人也只求能够教训对方一把，治对方那樁罪名，哪里敢打？

尚书韩大人稍一冷静之后，才想起来范闲不止是宰相的女婿，尚书的儿子，更是陛下极欣赏的一代文臣，而且韩志维身处六部地域，哪有不知道林婉儿身份的道理。被两位同仁提醒之后，韩志维不免皱起了眉头，若真的把范闲打出个所以然来，自己还真不好向宫里其他的贵人交待。

接着三位大人却有些好奇，另一个说打不得三字的……又是谁？三人往堂下望去，才发现范闲正满脸无辜地看着己等。

大理寺少卿有些好笑，忍不住开口问道：“为何打不得？”

范闲诚恳解释道：“下官是举人出身，依庆律不用下跪，问话时不得随意刑讯，故而言道打不得，不然若明日御史大人来兴趣，参韩尚书一个不遵庆律，那岂不成了晚生的不是？”

审案三人中的都察院御史大夫郭铮其实是郭攸之的远亲，上参奏范闲的，他就是领头之人，此时听着对方言语中带刺，不由寒寒笑了起来，轻声说道：“范大人不止才学了得，连庆律也熟得很，但你可知道，庆律首疏中，有十五大罪，是可以不用理会你先前讲的规矩的。”

这位御史大夫自然也不会真的敢对范闲用刑，但是用言语恐吓一下，出出这些天里京官们的郁闷气，倒是很愿意做。

范闲摇摇头，仍是满脸无辜道：“依然打不得。”

大理寺少卿是三司中与科场弊案牵连最少之人，不免好奇道：“事涉大罪，小范大人又不肯开口自辩，这堂上为何还是打不得？”

范闲却依然玩了招千言万语，不如抬出监察院的把戏，诚恳应道：“事涉院务机密，下官未得监察院相关职司允许，实在是不敢详谈。”

这案子审的，实在是一个憋屈，三位大人互视一眼，看出彼此的忌惮与恼怒，这打又打不得，如何才能让范闲开口认帐？他们身后各自的主子立意要让范闲吃些苦头，断没有就此将他放回府中的道理。

正此时，忽然一位师爷满脸紧张地从侧帘处跑了进来，附到刑部尚书韩志维耳旁说了几句什么。韩志维的脸色马上变了，双眼里寒光一射，却又有些隐约可见的畏恨。

范闲微眯着眼看着上面，体内的霸道真气早已运转了起来，却只听见韩志维回话里断开的几个词儿而已，隐隐有东宫二字，狠手之说——不知道是谁递了消息过来，也不知道是什么事情让这位刑部尚书如此惊悸难安。

同一时间内，又有两张纸条传到了御史大夫郭铮与大理寺少卿的手里，郭铮面无表情地看了一眼纸条，大理寺少卿却是面露震惊之色，想了一想之后，竟是起身对身旁两位大人拱手一礼道：“人有三急，两位大人先审着，我去去就来。”

范闲心头一震，是什么样的纸条，竟然会让这位大理寺少卿玩起了尿遁？来刑部之前，范闲早就查清楚了，那位刑部尚书看似公正廉明，实际上却是东宫的人，大理寺少卿与枢密院秦家的关系极好，而那位御史大夫郭铮，却是年青时与长公主有些不清不白的关系，如果不是范闲手中有监察院这种恐怖的力量，一定不知道隐藏了许多年的这层关系。

正思忖间，忽听着堂上一阵厉喝：“来人啊！太学奉正范闲咆哮公堂，事涉弊案，身犯十五大罪，给我打！”韩志维尚书脸部肌肉一阵扭曲，似乎下了极大的决心。

此时大理寺少卿早就溜走了，看来他知道接下来刑部的大堂上一定会出现很凶险的局面，而他的主子，根本不想太过得罪范家与宰相。范闲双目一寒，盯着韩志维的双眼冷冷道：“难道尚书大人想屈打成招？”

御史大夫郭铮的眼中也闪过一丝噬厉之色，喝道：“给我打！”

两根烧火棍朝着范闲最脆弱的胚骨处狠狠敲了过来，刑部的十三衙门做惯了这等事情，棍下无风，依然凌厉。

范闲脸色带霜，不动不避，只听得喀喇两声，腿上裤子不禁力，颓然碎成数片——不是他的胚骨断了，而是两根棍子齐齐从中折断，露出森森然的木茬子来！

第二十一章 提司！提司！

一阵急而不乱的脚步声后，监察院四处头目言若海已经从刑部外走了进来，身后带着一大群监察院的密探，声势煞是吓人。

见到监察院摆出这种阵势，郭铮却无多话，只是皱眉道：“想不到言大人也来听案。”

言若海却是理都不理这位都察院的御史大夫，看着椅子上那个漂亮的年轻人，微微一笑道：“本官言若海，见过范公子。”

范闲也站了起来，微笑道：“言大人再不来，我今日只好拆了这刑部，然后逃亡天下。”这自然只是句玩笑话。

韩志维看了言若海一眼，皱起了眉头，心想监察院怎么也来搅局，说道：“小范大人咆哮公堂，殴打官差，其罪难赦，不论谁来，只怕今日也是出不了刑部的。何况本部早已发纸前去索拿杨万里等一千人犯，待人证一至，此案自然大白。”

“不用了。”言若海说道：“十三衙门的官差前去同福客栈拿人，已经被我院一处沐铁大人亲自拿下，现正在监察院里喝茶，尚书大人呆会儿若是有空，不妨去将你的下属领回来。”

拿人的反被人拿，刑部的颜面就在今天完全丢光！韩志维指着言若海的鼻子骂道：“监察院什么时候有资格管我刑部之事？我刑部拿人，你们凭什么从中拦阻？”

“春闹弊案是本院在办，圣上旨意中，刑部与大理寺只是协理。”言若海四处望了一望，发现没有看见那位大理寺少卿，微笑道：“既然是协理，就要做好协理的本分，杨万里等四人一直在本院看管之下，尚未定罪，怎能移交刑部，尚书属下那些衙役太过混帐，沐大人将他们请回监察院，又何错之有？”

郭铮阴寒说道：“杨万里之事罢了，只是依向来朝廷院务的规矩，这位小范大人是刑部先发的文，今日既然他已经站在了刑部的大堂之上，任你监察院说破天去，也休想将人带走。”

直到此时，三司都不知道范闲与监察院之间真正的关系，只是以为范闲揭弊案与监察院打交道，加上与费介的师徒关系，监察院才会想要回护对方，所以抢先用规矩来压言若海。言若海皱皱眉头，看着那些围在范闲身边，手中拿刀的十三衙门吏员，说道：“怎敢对范大人如此无礼。”

郭铮见他不听自己这位堂堂都察院御史的说话，无比恼火，心想你的品级比自己低如此多，怎敢如此无礼，这位御史一向少与监察院打交道，所以根本不知道监察院的嚣张。

言若海再皱眉，望着韩志维抱拳一礼道：“尚书大人，下官奉令请回小范大人，还请通融。”

韩志维看见监察院人来了，就知道今天这事儿麻烦，自己背后的主子只怕也没有料到陈萍萍会插手。但今日已然势成骑虎，咬牙道：“案未审结，怎能带人？……言大人，这和规矩不合啊。”他学着郭铮的口气，处处以朝廷规矩压人。

言若海三皱眉，挥了挥手。

无数声闷哼似乎在同一时间内响起，只见刑部大堂之上，拳风脚影相加，十三衙门的人根本来不及反抗，围住范闲的那些人就已经被缴了械，惨被击倒在地，生死不知。监察

院四处向来是监察院除了五处之外武力最强的一个部门，又岂是这些刑部差役所能抵挡。

范闲发现身边终于清静些了，笑着挥挥衣袖，走到了言若海的身边，笑道：“麻烦了，本来以为只是会让王启年来一趟而已。”

韩志维拍案而起，大怒道：“如此无视朝廷纲纪，难道你们监察院也想造反吗？我明日上书圣上，定要治你们个死罪。”

言若海四皱眉，回身道：“依朝廷规矩，监察院八大处官员，只受皇命，遇紧急情况可暂避庆律，非圣上明旨，六部三司二院不得擅自审讯，难道尚书忘了这一条？”

郭铮阴笑道：“言大人这种大头目，三司自然是不敢审的，但是小范大人又与你们监察院有什么关系？八大处是哪八个人，这京都官员，谁人不知，谁人不晓，什么时候小范大人成了八大处？要知道监察院职司，向来要经过五年，才能叙正……小范大人今年十七，难道他十二岁的时候，就开始掌管监察院一处事务？”

没有人会相信，所以郭御史与韩尚书根本不担心范闲今日敢踏出刑部大门，只要他敢踏出刑部大门，那就是藐视庆律，大罪难赦，加上范闲又得罪了如此多的京官，朝议汹涌之下，就算是宰相大人与范尚书，也没有办法保住他，陛下也不得不降罪于他。

……

……

言若海看了一眼范闲，温和一笑。

范闲微微一笑，手指伸到腰间，将皇后赐的如意小配件解了下来，随手扔给一位监察院吏员，然后慢慢掏出一块木牌，那木牌色泽微黄，上书着提司两个大字。

他将手直直伸向郭御史与韩尚书，那二人齐齐往前伸着脖子，看清牌子上写的什么后，震惊无比地颓然倒坐在椅子上，那块木牌就像是远远地扇了这二位朝中高官两记耳光。

范闲笑着摇头说道：“二位大人再会。”说完这句话，他就与言若海二人，在监察院吏员的拱卫下，施施然向刑部大堂外面走去。

堂上桌后，郭御史满脸铁青，韩尚书靠着椅背上沉思，谁都没料到范闲竟然有监察院提司的身份！

提司是什么？是监察院八大处之上的超然存在，是监察院里最隐讳的一个职司。朝中官员多有猜测，但谁都料不到那位传闻中阴森无比的提司大人，与这位满腹诗华，一脸阳光的小范大人，竟是同一个人！

“怎么办？”韩志维睁开眼睛，眼中射过一道寒光，“不论六部还是三司，都没有资格审讯监察院提司。除非陛下下旨，但你我都清楚，陛下不可能下这道旨意。”

郭铮皱了皱眉头，看着消失在刑部前石阶的那一大队人马，冷冷道：“真是铁做的乌龟，竟是找不到下手的地方。不过我还是有些好奇，范闲为什么一开始不亮明身份？非要来刑部走这一遭。难道他真的不怕我们动用朝中高手，抢在言若海来之前，将他擒下？”

韩尚书也感不解，但他的内心深处却是大有忧患，既然今天根本无法咬死范闲，那么迎接自己的，一定是马上到来的强大反扑，他叹了一口气，想到范闲最后说的“再会”二字，慢慢品咂出来一股苦涩之意，一股恐惧，不知道自己身后的势力能不能保住自己。

※※※

走出刑部大堂之外，范闲平静说道：“院长大人逼我亮明身份，也不至于非要玩这么一出无趣的戏码。”

言若海微笑说道：“院长以为，既然刻意要让这京中诸生知晓大人的身份，那自然需要在正确的地点，恰当的时机，用一种相对而言戏剧化的手法，展露出来。今日在庆国刑部大堂之上，京中士子云集门外为大人鸣冤，正是大好的时机。”

范闲摇了摇头，没有说什么，其实今天还真有些行险，那些隐藏在六部后的强大势力如果想毕其功于此役，完全可以有更狠的法子，如果自己不是在苍山之中修行效果显著，自己也没有信心，敢在阴森公堂之上谈笑自若。

“监察院是特务机构，所以名声一向不好。”言若海轻声解释道：“所以院长大人才将你揭破弊案的事情大肆宣扬，率先将你的名声树立起来，这样监察院提司的身份曝光之后，才不会让那些士子百姓一想到你就害怕反感。”

“原来……只是一个形象塑造工程。”范闲深深吸了一口气，先前胸中郁闷还未散去，日后自有详细计较的时辰。

言若海没有听明白这个年轻的提司大人此话何意，从身旁下属手中接过范闲先前解下的玉如意小配件，递到他的手里。

范闲将这块如意放在手掌中轻轻抚摸着，忽然开口问道：“婉儿入宫对太子解释，而且我自认此次春闱也没有怎么损伤太子的颜面，以太子的性格，应该不会如此刚烈。先前韩尚书忽然狠辣起来，倚仗的究竟是东官哪一位？”

言若海微笑道：“不是太子，自然就是皇后了。”

“皇后？”范闲一挑眉头，心想自己犯嫌得罪的人是越来越多，只是不知道皇后……是不是因为自己很害怕的那个原因在对付自己，他握紧了手中的玉如意配件，想到这配件也是皇后赐的，下意识里便想扔掉。

言若海微笑提醒道：“宫中赐物，你随意处置，这是大罪。”

范闲笑道：“谢谢提醒，只是如今我提司的身份马上天下皆知，还有哪个衙门敢不长眼来审我？”

“衙门不敢审，宫里敢审。”言若海轻轻拍拍他的肩头，发现这个年轻人比自己的儿子还要小些，摇头叹息道。

范闲点头受教，然后诚恳说道：“此行北齐，请言大人放心，我一定会将世兄平安带回来。”

“多谢。”言若海说道。

走出刑部大门，一直围在街上的士子百姓们，看见勇揭弊案的小范大人平安走了出来，爆出一片欢呼，欢喜无比。

范闲向四周微笑致谢，这才明白为什么自己今日会在刑部表现得如此嚣张，原来这是因为自己终于做了件自己认为十分正确的事情，就像前世看小说时那句话一样——什么是正道？正道就是做对的事情——自己认为对的事情。这种感觉很好，很强大。

第二十三章 告诉你一个真正的监察院

检察院的会议室里不免陷入了一阵有些尴尬的沉默之中，谁也没有想到范提司大人在监察院的头一次露面，竟然是如此的一个情形，与监察院向来的肃杀气氛完全不合，半晌之后，终于有人忍不住笑了一声。

范闲微笑着，双手抱拳，往里面走去，这里的七位厉害人物，他只认识言若海一个人，其余的人都很面生。幸亏费介老师今天一直跟在自己身边，不然自己还真有些害怕独自面对这整个庆国，或者说整个天下最阴森恐怖的密探头子们。

在长桌的尽头，有一位老人正坐在轮椅之上，双眼清寒，却十分温柔地望着自己。范闲无来由地在心底叹息一声，缓步走向前去。他早就认出了对方，毕竟十六年前自己初次来到这个世界时，就曾经见过他，这十六年里，老跛子的面容似乎没有什么变化。

陈萍萍看着这个离自己越来越近的年轻男生，脸上浮现出一种很奇怪、很满足的神色。范闲已经走到了他的身边，陈萍萍张开自己的双臂，轻声说道：“孩子，到这里来。”

范闲缓缓低下身子，将自己的头轻轻搁在老人的肩膀上，将自己的身体投入对方并不宽广的胸怀，轻轻一抱。

陈萍萍很瘦，两人的身体接触有些轻柔，但范闲感觉很温暖。

一老一小二人就这样拥抱着，似乎身边那些庆国的密探头子们都不存在一般，且容放肆这一时吧。许久之后，二人才缓缓分开，范闲很恭敬地行了一礼：“终于见着您了。”

陈萍萍忽然发出极尖锐的两声笑，笑声中显得极其快意。

除了费介之外，不知道内情的七位密探头子都保持着礼貌的沉默，但内心深处却是一片震惊，谁也不知道这位提司大人与向来离群索居的院长大人究竟有怎样的关系。

今天是范闲以提司身份正式进入监察院的第一天。所以八大处的成员都在这里等着。一番简单的自我介绍之后，范闲安静地坐到了陈萍萍左手边的椅子，而费介坐在了陈萍萍的右边。

“他就是范闲。”陈萍萍看着自己的下属们，轻声说道：“日后监察院的提司，诸位同事，请大家多多支持。”

陈院长介绍新晋人员时，从来没有象今天这般郑重其事过，也从来没有说这么多的话。七位头领都知道这些话的分量，站起身来，向范闲正式地行礼，没有多说什么。

从五岁时费介开始教导范闲开始，范闲就知道，自己与那个天下畏惧，百姓避之不迭的特务机构一定会发生些故事，尤其是知道母亲与这个院子的关系后，他更是知道，自己总有一天也会与这个院子发生一些很奇妙的关系。

小时候他从费介的口中，就已经知道了许多监察院的机构设置与工作流程。入京后连番多事，与监察院多有配合，自己更是在院外独立组了启年小组。今日又正式地听了这番讲解，对于监察院的了解自然更深了一层。

监察院是直属皇帝陛下的特务机构，权在六部之外，不受庆律所限，只依圣旨办事。下面一共分成了八大处，一处专门负责监察京中百官，在各要害部门安插着许多探子，是监察院最要害的部门，前任头目就是暗中倒向长公主，刚死数月的朱格。二处负责各处情报的归拢分析以及进策，以供陛下及军方做出计划。

三处是范闲感觉最亲切的部门，因为他的老师费介在没有退休之前，一直是三处的头目，三处专门负责研制药物与各类偏门武器，范闲如今身上带着的迷药毒药春药，基本上都是三处的研制成果。

四处就是言若海的部门，专门负责除了京都之外各郡各路官员的监察，以及相关情报的侦缉工作，权力范围远至国境之外，还包括了北齐东夷城的部分，如果单以权限来论，是除了一处之外权力最大的部门。

监察院五处是一直驻在京外，由皇帝陛下亲旨成立，专门负责保护陈萍萍安全的黑骑，在必要时也可以进行骑兵的千里突袭，当年深入北魏擒获敌国密谍大头目肖恩，便是五处最光彩的一次战绩，可以说，这个部门是监察院中武力最强大的一属。

六处是最不出名，也最恐怖的一个部门，就连范闲入京这么久，也没有怎么与对方打过交道，因为六处是专门负责处理暗杀的事宜，当然，从方面来说，六处也要保护陛下指定的人选。

七处则是专门负责刑讯囚敌之事，这是比刑部十三衙门更专业的存在，范闲当初在监察院大牢里曾经看见的那位不起眼的牢头，就是七外前任头目。

八处啊八处，范闲看见那位中年官员就想笑，这是监察院里自己打交道最多的一个部门了吧？澹泊书局可没少给八处上贡，虽然有关系可用，但是七叶掌柜还是很小意地按月给八处上贡，这个部门，在范闲的感觉中就有些像前世的那个老爷衙门，只是比那个老爷衙门的权力更大，更独立些。

简单地介绍完毕之后，这七位监察院大头目不需要范闲的自我介绍，因为范闲履历实在是太清楚，太明白，太光彩，整个庆国的人都知道，更何况这七位奸如狐，狠如狼，猛如虎的密探头目。

在这七位头目中，范闲只认识言若海一个人，却对六处和三处的头目比较感兴趣，因为在介绍的时候，负责暗杀的六处头目自我介绍前加了一个代字，范闲有些好奇，庆国最厉害的刺客究竟在哪里？

至于他对三处的头目之所以好奇，则是因为费介在旁边无聊插话，这位姓冷的头目居然是费介师弟的首徒，算来范闲应该叫对方一声大师兄才是。

见面会结束之后，三处的冷头目与四处的言若海留了下来，范闲与冷师兄凑到一处嘀咕了好一阵子，说到毒药暗器什么的，不免有些眉飞色舞，言若海在一旁看着，有些毛骨悚然，才想起来这位提司大人是费老的关门弟子，也是和毒物一道长大的小怪物，自己以后还是不要太过亲近的好。

见二人说的高兴，费介皱着眉头说道：“肖恩是何等样的人物，他早就已经算好了这些事情，我估计使团入北齐之后，他会要求在雾渡河那里停一个月，在北庆方面的保护下，确认自己身体内没有余毒，才会往京都去换人质。我都配不出来这种能绵延一个月，定时发作的毒药，你们两个嘀咕再久又有什么用？”

范闲与这位初次见面的大师兄对视黯然叹气丧败颓息拱手告别，知道费介说的是对的。

陈萍萍轻轻拍了拍手，将还留在屋子里的几个人的注意力收拢了过来，轻声说道：“此去北齐，有四项任务。”

范闲坐了下来，很认真地聆听着。

“第一，确保言冰云平安回国，接任一处职务。第二，在换俘结束，确保两国协议成功之后，马上杀死肖恩。”陈萍萍像在说一件很家常的事情，“第三，执行红袖招计划，这个计划的详细内容，呆会儿有案卷给你。第四，在完成前三项任务的基础之上，整合北齐方面的谍网，确保不会因为言冰云的离开，而导致情报工作的滞后。”

四个任务，一个比一个难，范闲脸色比较平静，内心却有些隐隐的兴奋与不安。陈萍萍面无表情地转向言若海说道：“相关的资料你去准备好，然后范闲离开之前，你对他做个交待。”

言若海点点头，起身离开房间。

此时屋中就只“剩下”范闲陈萍萍与费介这三个人。一阵长时间的沉默之后，陈萍萍的双手轻轻抚平膝上毛毯上的皱褶，脸上浮出一丝微笑，望着范闲说道：“我相信，当你看见院外那个名字之后，就应该知道很多事情。”

“五竹叔说过一些。”范闲微笑望着面前这位跛子老人，心里面涌起十分复杂的感觉，虽说自己的人生有很大的一部分都是他安排着的，但不知道为什么，范闲生不起那种一般人的抵触情绪，反而有一种很古怪的信任，似乎面前这个庆国最恐怖的官员，是值得自己信任的。

这是直觉，范闲一向相信并尊重自己的直觉。

“老五？”陈萍萍闭着眼睛，皱着眉头，似乎陷入某种回忆之中，忽然说道：“他的记性到底好点儿了没有？”

范闲轻声说道：“也许该记得的都记得，不想记得的都忘记了。”

费介咳了两声，瞪了学生一眼，心想面对着院长大人，尽说这种玄之又玄的话，实在是没有什么必要，很犯嫌。

第二十五章 小花

陈萍萍轻轻折下一朵粉红的小花，小心翼翼地别在自己的发梢，看着那花颤巍巍地随时会落下，范闲赶紧用手指头把老人的发鬓抵了抵，让花插得更稳一些。

陈萍萍十分开心地笑了起来，轻轻拍拍范闲的手，说道：“折腾了十六七年，你终于入了京，终于长大成人，我也算对你的母亲有个交待了。”

范闲一直很好奇当年的故事，忍不住问道，“当年你们一共有几个人？”这问的自然是在跟随母亲，想改变这个世界的那些厉害人物。

“你自己数一数。”

范闲屈指一数，微笑道：“六个人。”

“嗯，你母亲是一个很了不起的人物。”陈萍萍微微一笑，“看来你也还算聪明。”

“关于前一句，我很小的时候，费介老师就已经说过了。”

“估计他没有说过，我们其实都很想念你的母亲，从某些角度上说，她是我的领路人。”

“有些意外。”范闲微笑道：“不过也能猜到一点。”

“对司南伯尊敬一些，对范家好一些。”陈萍萍忽然很严肃地说道：“他们为你付出了很多。”

范闲微微垂下眼帘，当年能在那般诡厉的情形下，保住自己一个小小婴孩儿的性命，能让宫里的人相信自己已经死了，不问而知……父亲，一定付出了许多。他说道：“我真正需要防范的敌人究竟是谁？不可能是长公主那个疯子，当年她的年纪还很小。”

“长公主只是一个可怜女子。对于皇室的人来说，小姐的光彩太过夺目，她一辈子都生活在你母亲的阴影之下，她自诩聪慧能干，为庆国谋取了不小利益，却始终在陛下心中及不上你母亲的地位，所以有些因嫉生狂。至于敌人……没有敌人，没有敌人。”陈萍萍轻声反复着，似乎是想说服自己。

“先执监察院，后掌内库，我想总会有人会察觉到不对劲。”范闲微笑说道：“您究竟想让我做些什么呢？”

陈萍萍轻声说道：“你不是想做一位权臣吗？”

范闲宁静看着陈萍萍的双眼，忽然开口说道：“我想，我知道您要做些什么。”

陈萍萍表情不变，微笑说道：“我希望你要一直装作不知道我要做什么。”

范闲皱了皱眉头：“虽然我对他们没有什么血脉之情，但我仍然不希望看见太多人流血。”

“还早着。”陈萍萍轻声说道：“而且流血这种事情，往往是愚蠢的人们首先拔出刀子来，想划破别人的脖子，却不小心划到了自己脖子上。”

范闲微涩一笑，他虽然尊敬并且信任这位老人，但饭总得自己吃，路总得自己走，虽说入京之后一直与这位监察院院长保持着不见面却默契的配合，对方为自己做了许多事情，但如果将来真有什么事情，导致二人产生了不一样的想法，范闲会选择首先尊重自己的意愿。

陈萍萍挥挥手，皱眉说道：“你以后要学会把眼光放开一些，不要总是盯着一部一司，区区官员，这区区京都。你要学会站的位置高些……”

范闲笑看应道：“难道要将眼光放在天下？”

陈萍萍微笑道：“也许更高一些。”

范闲默然不解。

“你去吧，此去北齐，小心一些。”陈萍萍咳了两声，将鬓上的小粉花取了下来，用手指轻轻搓揉，轻声说道：“肖恩要死，当然，你首先要保证自己的安全。除此之外，那三项任务你自己斟酌着办，如果情况允许的话，你可以尝试着打探一下神庙究竟在哪里，毕竟这个世间，目前只有北齐的国师苦荷曾经与神庙接触过。”

范闲皱眉道：“神庙……太突然了，我好像没有什么信心，虽然我骨子里还挺喜欢冒险这种事情。”

陈萍萍点点头：“你母亲当年也很喜欢冒险。不过我倒真的极少担心你的生死，如果五大人教了你这么多年，你还不能活着从北齐爬回来，那我会到你的葬礼上表达对你的失望。”

老人微笑着，将手指间的花瓣碎末洒在地上，粉艳一片，心想真正的那个敌人又岂是你这个年轻人所能应付的？

※※※

告别了母亲最亲密的老战友后，范闲回到楼中，与言若海碰了个头，拿了一些卷宗准备回府好生研究一下。北齐方面又是一个异常复杂的局面，本来就算是陈萍萍想借此事让范闲真正掌控监察院，但如果范闲不愿意，想来也没有谁能逼着他去那个陌生的国度……

但范闲真想去。

前世被囚禁在病弱的身体中，不得自主；今世被囚禁在离奇的身世中，不得自主。难得此次出使北齐，可以天高任鸡飞，海阔凭虾爬，范闲哪肯放过这种放肆一回的机会。所以他认真地向言若海请教此次出使应该注意的事项，打听北齐方面自己需要注意的人。

言若海摇摇头，看看这位年轻的提司，似乎不知道为什么范闲会如此热衷此事，说道：“北齐一向不稳，太后太年轻，皇帝太小，不过去年那场战争之后，似乎他们的京城稳定了许多。提司大人需要注意的应该是三个方面，一位是何道人，一位是上杉虎，还有一位，自然就是极少见人的苦荷国师。”

“何道人？”范闲皱看眉，这个世界上并没有道教，为什么会叫何道人？

言若海不知道他心里在想什么，所以并没有解释，继续说道：“何道人是后党高手，范提司去年杀死的程巨树就是他的徒弟。上杉虎是北齐难得一见的虎将，一直在北边雪地里对抗蛮人，听说去年北齐战败之后，被年青的皇帝调回了京都，提司大人此行北齐，一定要注意一下他，因为院里一直在怀疑他的师门。至于苦荷大师身为天下四大宗师，应该不会涉入这些世俗之事，但是……”

他皱紧了眉头，说道：“苦荷收了一位关门弟子，今年正式入世修行。提司大人名满天下，还是要小心一下对方前来生事。”

范闲一怔，无来由想起前世小说里常见的那些妓女门派，苦笑问道：“不会是女人吧？”

言若海面无表情说道：“不知男女，只知道三个月来，这位大宗师的关门弟子周游北齐全境，生挑了无数上品高手。甚至有传闻，对方是传说中的天脉者。”他看了范闲一眼，轻声问道：“提司大人知道天脉者吧？”

范闲感觉这个词儿似乎有些熟悉，忽然间脑中灵光一闪，想到小时候费介老师曾经提过一次，后来在长公主的广信宫上，偷听她与庄墨韩大家对话时，也曾经听过一次。

听完言若海的解释，范闲皱紧了眉头：“五百年才出一位的天才人物，上天的血脉，又不是地里种的韭菜，砍完一茬又来一茬儿，我不相信。”

言若海点点头，说道：“院里分析，估计是北齐方面因为连年战败，所以需要塑造出一位绝世年轻强者的形象，来增强国民信心。”

范闲微笑道：“这比较可能。就像是院里这段时间塑造我这个提司形象一般……那人叫什么名字？”

“海棠。”

范闲有些头痛：“我希望是个娘娘腔，但千万不要真是个娘们儿。”

二人又随意说了几句，最后言若海平静望着范闲，眼角的鱼尾纹皱得极无力，轻声说道：“小儿的事情，就劳烦提司大人了。”

“刑部大门口我就说过。”范闲很认真地回答道：“我会平安把言公子带回庆国。”

※※※

出了四处的房间，一直在外面候着的王启年赶紧过来，将范闲手上那堆案宗接了过去。范闲眼睛望着前面，嘴里却对自己的“心腹”轻声说道：“去北齐，我是一定会带着你的。”

“谢大人信任。”王启年笑着应道。此行北齐，如果没有别的安排，倒真是一趟镀金之旅，逍遥之游，这世上没有哪个国家敢对使团下手。

范闲摇了摇头道：“带你去，是因为你是监察院里跑得最快的一个人，当然，除了宗追之外。”

王启年苦笑着，没有说什么话，他先前还跑到宗追那里去叙了半天旧。他与宗追二人当年并称监察院双翼，只是后来王启年安于文事，所以职位渐趋平凡，宗追一直大感郁闷，如今王启年成了范闲范提司的心腹，宗追复又觉着当年老友如今总算回复了些光彩，大感高兴。

那位三处头目，冷师兄早已等候在密室门边，看见范闲来了，也不多打招呼，感觉十分冷淡。推开密室门进去，扑面而来是一道清风，风速却不迅疾，范闲眉头一挑，马上知道这种空气流通的地方，一定和炼毒的地方没有关系。

冷头目看了小师弟一眼，忽然咧开嘴笑了笑，说道：“身材不错。”

范闲看了一眼自己这位刚刚相认的师兄，打了个寒颤，心想……不会吧？马上又听着师兄的下一句话，冷头目朝着里间大声喊道：“标准！”

范闲一怔，过不一时，便看见里间有五六个人推出一张大桌，桌上放着几个盒子和一件材质有些古怪的衣裳。那五六个人看了范闲一眼，面无表情，也许是在三处这种诡异的部门呆久了，所以都显得有些木讷。但是仔细端详过后，几个人还是忍不住露出了赞赏之色，对范提司连连说道：“身材果然不错。”

第二十七章 褻瀆

太子一侧头，躲过了母亲的这记耳光，反手握住了她冰凉的手腕，静静看着自己的母亲。

皇后没有想到一向怯懦的太子眼色里竟然如此锐利，下意识里身子微颤一下，将手从儿子的手中抽了回来，缓缓说道：“难道你真认为母亲做错了？”

太子皱了皱眉头，轻声道：“孩儿不敢。”

皇后忽然提高声音说道：“难道你不知道范闲与老二在花舫里见面？”

太子突然抬起脸来，直视皇后的双眼，静静说道：“这些事情，母后能不能容孩儿自己处理？范闲身为一代诗家，与二哥见面也属寻常。”

皇后又急又气，却不知该如何向这怯懦中带着一丝狠厉的儿子说话。

太子看了她一眼，轻声说道：“母后，我时常在想，你能不能不要这么敏感，你这样只会将有可能成为孩儿助力的臣子，都赶到其他几个兄弟那里。”

皇后咬牙说道：“本宫乃一国之母，稍加惩治一个小臣，难道他还敢如何记恨。”

太子淡淡讥讽说道：“母亲，那日你不该让韩尚书动手，你又不可能真的将范闲打死，何必去得罪范家和宰相？我想再过些日子，韩尚书在朝中就站不住了，朝中愿意亲近东宫的实权大臣本就不多，你却偏偏要自断一指，真不知道您是怎样想的。”

皇后皱眉道：“韩志维毕竟是当朝尚书，当日又是奉旨依律审案，难道宰相和范建能够如何？有东宫保他，想来陛下总要给你这储君留些面子。”

“不要忘了，范闲是监察院的提司，而且父皇一向很欣赏他。”太子吐出一口浊气，摇头叹息道：“韩志维这次得罪的人太多太厉害，要知道整治科场之风是父皇的意思，本宫根本不可能出面保他。”

皇后冷笑道：“不要忘记范闲也得罪了多少京官，更何况此次还有都察院牵涉其中，你姑母虽然远在信阳，但她在朝中的势力想来也不会袖手旁观。”

“不要提姑母。”太子似乎有些厌恶长公主：“这两年她太古怪了，居然和北齐方面勾结，胆子未免太大，将庆国的脸面放到了哪里？至于都察院姓郭的御史，只是她当年玩弄的小白脸而已，就算被监察院暗杀了，她也不会眨一下眼睛。”

太子毕竟是一国储君，虽说这些年里，长公主与东宫一向走得极近，但当范闲的言纸像雪花一样撒遍京都之后，太子也对那位长公主有些忌惮。当然还有别的原因。

皇后心痛说道：“我们没有别的助力，只要依靠长公主。”

“本宫会依靠父皇。”太子平静应道，直到这一刻，一向显得有些懦弱的太子终于表现出来了皇室子弟天生的政治嗅觉和判断。

皇后缓缓闭上双眼，说道：“总之我不喜欢范闲，想办法让他死。”

太子气的一拍桌子，怒道：“死？您难道忘了范闲是晨儿的相公！您不要事事都听姑母劝唆，那个女人是个疯子，是个疯子，您知道吗？难道您也想变成疯子，被赶出皇宫去？”

皇后大怒，气得浑身颤抖，指着太子的鼻子，抖着声音说道：“你知道什么？你知道

什么？你知道什么？你……你知道什么？”也许是太子的话触动了皇后的经年之伤，气愤之下，竟是连说了四句“你知道什么”。

……

……

太监宫女们早就已经远远地躲开，东宫之中，只有这母子二人。一阵极长久的沉默之后，皇后才站起身来，只是身体似乎有些虚弱，晃了一晃。太子赶紧起身扶住了她，有些无奈地请罪。

皇后看着自己的儿子，凄苦无比，那双美丽的丹凤眼旁已经有了皱纹，幽幽说道：“历朝历代，太子都是最难坐的一个位子，你要防着身前，防着身后，母后家中又没有人，十二年前那场动乱，你大概没有什么记忆了，但母亲记得清楚，如果你自己不去争夺，那么本来属于你的东西，都会被人夺走。”

太子将声音尽量放柔和一些，轻声说道：“孩儿明白了，母后先回宫休息吧。”

皇后摇了摇头：“你不明白，你不明白……这些天里，我始终有些不祥的预感，这种感觉很强烈……就像很多年前，那个女人进入京都时一般。”

“哪个女人？”太子好奇说道。

正在此时，东宫沉重的木门忽然被人推开了。

“谁？！”太子皱眉怒斥道。

一位老太监佝着身子走了进来，极恭敬地说道：“老奴洪四痒，奉太后令，请皇后往合光殿闲叙。”

皇后的脸上一丝惊恐一闪即逝，旋即堆上满脸微笑，仪态端庄地在宫女的搀扶下，跟着那个佝着身子的洪老太监，往皇宫真正的女主人宫殿行去。

太子微微皱眉，虽然极为不喜这条老狗的无礼，但知道对方是祖母最亲近的宦官，连母后都不大愿意得罪，自己自然不会多做什么事来。

宫中烛火渐暗，太子李承乾想着那日刑部之上的荒唐闹剧，心头更是郁闷，实在是不明白，为何母后就这般听长公主的话，一想到那位年轻妩媚的姑母，太子心头一热，面上一惭，微现惶恐，但眼神中却渐渐流露出情欲之意来。

他拂袖往后殿行去，片刻之后，传来阵阵隐不可闻的春意呻吟，一位宫女正在他的身下辗转求欢，太子将那女子的宫衫全数掀至脖颈脸上，遮住她的容颜，只露出那片白晃晃的丰满胸脯来。他一面用力侵伐着，一面沉重地喘息，心想这天下的柔媚女子，为什么都不甘心老实躺在床上，非要卖弄自己那些愚蠢的手段呢？

※※※

春天来了，花儿开了，小鸟叫了。杨万里四位新晋官员再往范府去，想沐一沐小范大人的春风，不料今日小范大人依然不在府中。而更令侯季常有些头痛的是，得到的消息是，小范大人正在执行某项任务，而明日就会出使北齐。

二甲进士不入翰林，依往年规矩都会放至地方任一方官员，眼看着吏部派遣马上就要开始，除了史闾立之外，其余的三人自然都要来听听范闲的意见，毕竟此次春闱，三人全靠范闲的力量，才能够走到这一步，他们理所当然地以为，范闲肯定需要他们在地方上做些什么。

哪里料到范闲竟是不与他们见面，只是给他们留了两封信，一封是留给马上要离京的三位新官，一封是留给准备回乡再比的史闾立。

四人坐在范府的书房里，有些不知滋味地喝了一口下人端上来的好茶，也顾不得避嫌，就将门师留给自己的两封信拆开了。

其中给侯季常三人的信里是一张白纸，上面只写着很简单的两句话。

“好好做人，好好做官。”

末了还有单一句是留给侯季常的，范闲在信里写道：“季常莫要太过惧内。”

这是范闲才明白的冷笑话，这三位举人自然不明白是什么意思，只将注意力凝在头前两句当中。好好做人，好好做官，三人越品越觉着这简单话语里蕴着极实在的道理，要学做官，自然要先学做人。

但这话还有另一层意思，不知道他们中的哪位品出来了——好好做人，不是做好人。好好做官，也不见得就是做好官。

……

……

看完这封信后，杨万里自然对史闾立手中的信大感兴趣，不知道小范大人专门给史闾立留的信中又写了什么，毕竟四人之中，就只有史闾立似乎前途有些黯淡。

史闾立有些惴惴不安地在三位友人目光中拆开信，细细一看却是几句破落句子，却险些笑出声来。

“至老方知事不协，三分在人七在天，莫愁伞下无知己，好生耍着只等闲。”

最后三字只等闲，自然是等范闲回来的意思。

※※※

此时的范闲正坐在当初自己买的那处宅院里，微微皱眉。他的手指抚过中空的腰带，摸到那粒小时候费介给自己的丸药。当时老师说，如果自己体内的霸道真气出什么问题，就要靠这粒药丸保命，只是入京以后，体内的霸道真气一向极听话，他倒有些忘记了这樁事，今日白天整理装备的时候，才想了起来，只是这么多年过去了，也不知道费介配的这药究竟失效了没有。

王启年坐在他的对面，恭谨回道：“人已经找好了。”他有些犹疑地抬起头来：“像固然是有些像，提司大人精通化妆易容之术，稍加琢饰，想来一般人远远看着，应该看不出破绽。不过总有些不妥之处。”

“什么不妥？”范闲微微一怔道：“你不是说挺像吗？养了一个月，肤色也近了。”

王启年轻声回答道：“要在这些浊男儿中，找到一个如大人般丰姿英朗的人来，本就是难事，就算形似了，但要扮出提司大人这等天生风流气质，书香诗华，实在是很难做到的事情。”

范闲愣了愣，马上明白过来，笑骂道：“你这捧眼，如今拍马屁是愈发的不堪，愈发的不羁，愈发的美妙的了。”

第二十九章 肖恩出狱

沉重的铁门缓缓被拉开，一直上油保养着的机枢并没有发出咯吱咯吱的声音，但这种无声的压力，却让守在门外的监察院众人开始感到紧张起来。

范闲微微低着头，左边的眼皮跳了两下。他感觉到铁门后面隐隐传来的气息有些寒冷，似乎那个应该已经七八十岁的，应该只是活在历史黄纸上的大人物，被囚禁了二十年后，依然从骨子里散发着一位密探头目所应有的气息。

铁索在石板路上拖行的声音有些刺耳，声音越来越大，意味着里面那个人离这扇大铁门越来越近。

范闲抬起头来，满脸平静地看着那扇大铁门，心里想着当初陈萍萍在二次北伐的时候，是怎样率领黑骑突袭千里，将秘密回乡参加婚礼的肖恩捉回北齐，那是何等样的风采？但是陈萍萍也因为此事导致双腿被废，这位肖恩，也实在是位强人。

肖恩被庆国所擒之后，庆国再次北伐，直至三次北伐之后，才将当年强大不可一世的北魏打得奄奄一息，最后分裂成无数小国。直接继承了北魏力量和大部分疆域的，是当年的北魏节度使战家，立国号为齐。

这便是如今北齐国的来历，当年战清风大帅无辜被贬，北魏才会分崩离析，最后却还是战家从这个烂摊子上突兀而生，这世事，说起来还真是有些奇妙。

……

……

春天的阳光温柔地穿过大牢外的高树，洒向那扇铁门，在门上烙下斑驳的光痕，同时也轻印在那张苍老的容颜上，铁链拖地的声音嘎然而止，一声苍老的叹息声响了起来。

铁门外监察院六处的四位剑手如临大敌紧握索套，远远套着中间的枷板。枷中有个人，那人满头乱发披散着，头发早已全白，看着潦乱不堪。手腕脚上全是精钢铸就的镣铐，身上的衣裳却是洗得极干净。

那声苍老的叹息，就是从此人乱发下那张枯老的唇中发出的，叹息之后，只听这位老人幽幽再叹道：“阳光的味道，久违了。”

这自然就是被庆国关了二十年的肖恩，看到他从天牢里走了出来，四周负责戒卫的监察院众人无来由地紧张起来，似乎嗅到了空气中开始弥漫着血腥那种微甜的味道。范闲微微皱眉，觉得这人的气息真的容易令人发狂。众人手中握紧了腰刀，或是指头扼紧了劲弩的扳机，瞄准了那个身材高大却佝偻着的老人。

碰的一声闷响！

七处前任主办，如今眼神浑浊的牢头走上前去，毫无理由一棍敲打在肖恩的后背上！

肖恩却像是没有感觉到什么，缓缓转头看着监察院七处前任主办。轻轻吐了口气，吹散面前乱发，露出那双阴寒幽深的双眸，和那张枯干的双唇，嘶哑着声音说道：“老邻居，我们一起住了二十年，我这就要走了，你就这么送我？”

七处前任主办缓缓闭上眼睛，将提着木棍的手垂了下来，似乎有些害怕肖恩的双眼，用力地呼吸了两声说道：“这些都是后辈，您何必激他们？如果此时孩子们失手将您杀了，我想您也不会甘心。”

肖恩缓缓眨了一下眼睛，看了一眼包围自己人群中的那个漂亮年轻人。

范闲发现对方在看自己，强行用真气稳住心神，微微一笑相应。

肖恩有些意外，如此年轻的后辈，竟然心神如此镇定。微一摇头，对牢头说道：“我离开庆国，想来你也不用再呆在天牢里。不过我想，你一定会很希望我死掉，不然这二十年的相伴，我总有法子让你偿还我。”

牢头面无表情：“祝你一路顺风，永远不要再回来。”

肖恩嘶声笑道：“我一定会再回来的。”他看着牢头的脸，一字一句轻声说道：“你对我用了多少刑，我都会一样一样地用在你孩子的身上。”

牢头紧闭着双眼，知道如果肖恩能够重掌北齐的黑暗力量，那么专门对自己进行报复，自己真的极难有能力保护自己的家人。

肖恩仰天大笑起来，身上系的沉重铁链开始当当响着，似乎也很害怕这个恐怖的人物即将获得自由。

监察院众人紧张无比，只有范闲听着对方笑声里的怨毒，微微紧张之外，眯起了眼睛，依然十分不解长公主玩这一手究竟是为了什么。

……

……

监察院大牢外的空气紧张无比，似乎感觉到隐隐有血光正从那个枷中之人的身上散发开来。

便在此时，吱吱响声起，那辆普通的、黑色的轮椅缓缓靠近了大枷。

推着轮椅的是费介，轮椅上坐着的是陈萍萍。

轮椅滚动的声音不大，却像梵钟一般，将众人从紧张的情绪中脱离出来。众人看见院长大人来了，无来由地同时舒了一口气。

面对着肖恩紧张，因为不知道这位传说中的人物，一旦脱离樊牢之后，会做出怎样的事情来。

陈萍萍一来，众人便安心，是因为所有监察院的官员，都深深相信，只要陈院长在一天，肖恩就不可能反天。

陈萍萍缓缓抬头，看着枷中的老熟人，轻声说道：“你笑什么呢？”话语中带着一丝不屑，一丝有趣。

满头乱发的肖恩看着轮椅上的陈萍萍，忽然开口说道：“我笑你的一双腿，毁在我的手中。”

陈萍萍微笑着摇摇头：“我以为你在笑自己的悲惨人生，被我关了二十年，还需要说什么呢？我是胜利者，你是失败者，这是历史早就注定了的事实，你永远再也无法改变。”

肖恩怒吼一声，白发如剑般向后散去，狂怒之下，他往前踏了两步，铁链剧震，四位牵拉着重枷的六处剑手拼命用力，才拉住他，劲气相冲之下，大狱之前灰尘大作。

陈萍萍却是一点也不紧张，垂怜望着他说道：“都这么老的年纪了，怎么还这么大的火气？”

肖恩忽然闭目仰天而立，许久之后，双目一睁，寒光大盛，凛然说道：“陈萍萍，你

真敢放我回北方吗？”

陈萍萍微笑说道：“回去好好养老吧，安份一些，如今我也是老胳膊老腿儿，懒得再跑那么远捉你回来。”

肖恩的声音像刀子一般尖利，苍老的音色就像刀子上的锈迹，刮弄着所有人的耳朵：“我的儿子在婚礼上死在你的手下，我想你再不会有任何机会捉回我。”

陈萍萍招招手，范闲满脸微笑走了过去，离肖恩越近，越感觉到对方那股子天生的阴寒，但他依然面色不变。

“我们已经老了，你还能做什么呢？万一将来要捉你……”陈萍萍微笑着说道：“肖恩，他叫范闲，是我的接班人，此去北方，一路由他相陪，想来你不会寂寞。”

肖恩微微侧身，重枷与手脚上的铁索又发出碰撞的声音，老人透过眼前的发丝，注视着这个年轻的、清秀的监察院官员，半晌没有说话。范闲此时才看清了肖恩的双眼里那挥之不去的怨毒之色。

推着轮椅的费介缓缓说道：“肖恩大人，那次婚礼上的毒是我下的。很凑巧，范闲是我的学生。”

陈萍萍和费介同时微微一笑，范闲恰到好处地微笑开口：“肖恩前辈，所以日后有什么事情，自然是我来陪您了。”

肖恩呵呵笑了两声，笑声中却没有一丝快意，只有阴寒血杀。他这一世最大的惨败，便是拜陈萍萍与费介所赐，却没有想到此行押送自己回北方的年轻人，竟然与他们有这么深切的关系。他微微侧头看着范闲，一字一句说道：“你还太嫩，路上你要多留些神。”

范闲很有礼貌地躬身行礼：“一路上，都会向前辈学习。”

※※※

道旁细草如碧玉之丝，车队侧面的天空中挂着低低春树枝，沉默的车队离开了监察院大狱，沿着天河大道往北城行去。一路上早有巡城司衙门设了关防，长街之上空无一人，只有各处兵吏把守，远处隐隐可见一些六处的弩手，占据了一些楼檐。

皇城侧门已闭，大内统领宫典冷漠地看着处长街上那列车队，忽然开口说道：“我很欣赏范闲。”

身旁的将领皱眉道：“大人？”

宫典唇角微微一翘说道：“你们没有与肖恩打过交道，所以不知道此行如何凶险。范闲如今声名遍天下，国戚权贵，完全没有必要往北齐走这一遭，但这小子居然有胆气应了这差事……我确实很欣赏他。”

……

……

范闲坐在头一辆马车里闭目养神，真正使团昨日就已出了京都，自己这一行人加上自己这个正使，却因为用肖恩换言冰云的秘密协议，拖到了最后。他昨夜阻止了家人来给自己送行的荒谬念头，全副心神都放在此行的任务上。

范闲随着马车的起伏似要睡着了，心里却在盘算着许多事情，除了肖恩之外，关于司理理的红袖招计划，也十分的棘手。他此时才想到，那个曾经厮磨一夜的柔媚女子正在后面的马车上，不由微微一怔。

正此时，车厢一颠，他知道马车已经碾过了京都北城门的那道石坎。

第三十一章 毫无美感的下毒

糕点里面自然有范闲精心配制，居家必备，此次北行旅游不能少的上好毒药。

以对方的身份想来也不屑于用诈，见对方看穿了这点，范闲苦涩一笑说道：“我自信这药粉应该一点儿异味都没有，肖先生是怎么察觉的？”

肖恩看了他一眼，又缓缓闭上了双眼，说道：“你是费介的学生，不论你自己再怎么自出机杼，依然脱不了费介的范畴。我在你们的大牢里，吃了十几年费介配的毒药，他和陈萍萍舍不得杀我，只好用这些药来损伤我的身体经脉。如果换你，在一个摊子上吃了十几年油酥饼，忽然间有一天，这摊子的老师傅新收的徒弟，又做了一个油酥饼，虽然做成了葱油味，我想你依然能够尝出是那个摊子上的出品。”

范闲心底深处升起一丝赞叹，叹息道：“大概是每个摊子的面粉，和水的份量不一样。”

“是啊。”肖恩微笑着，那笑容却让人有些发寒，“毒药也是一样，我这种老不死，品毒药已经不是看味道如何，而是纯粹看口感了。”

……

……

范闲张开了嘴，想说什么，终于只是微笑叹息道：“这是什么境界？这是把毒药当成大白饭吃的境界啊。”既然肖恩品出糕点中有毒，还坦然吃下，想来这毒肯定没有什么作用，范闲接着笑吟吟说道：“天下有三大用毒宗师，我家老师是一个，还有一个已经死了，差点儿忘了肖先生也是这三人中的一人，小子实在是有些自不量力。”

肖恩活动了一下手腕，铁链当当一响，范闲恰到好处地将清水送到他的手中。

一碗水尽，肖恩忽然闭目微笑说道：“如果我要出恭怎么办？”

“车里有马桶。”

“外面太阳不错。”

“已经落山了。”

“看看庆国的夜色也是好的。”

“夜寒露重。先生年纪大了，还是留在车里休息吧。”

一老一少二人，一人闭目轻吐字句，一人微笑回应。肖恩睁眼宁静说道：“我已经在牢里呆了很多年，只在大门处看见一丝阳光，范大人，容我出去看看如何？”

范闲很坚决地摇了摇头，脸上却依然挂着笑容：“很危险的。”

“我不危险。”肖恩柔和说道：“既然你们与北面已经达成了协议，任何有一些智慧的人都知道，安安稳稳地跟着使团走，对于我来说，是最明智的选择。”

范闲平静应道：“肖先生，在出京都路前，使团一路的安全都是京都守备师在负责。我想您应该能猜到为什么这次庆国愿意把您交还北齐，这是很屈辱的一件事情，所以我很担心，如果您真的戴着手铐脚镣下车散风，说不定远方就会忽然飞来许多羽箭，将您射成刺猬。”

肖恩知道这位敌国的年轻大人说的话并不虚假，微笑说道：“难道你不想杀死我？如

果我回到北边，三年之内，我一定会给你们的国家造成难以承担的损失。”

范闲摇摇头，清秀的面容上却透着一份自信：“我不是老一辈人，所以对于您只有对传说的尊敬，我从来不以为您就算回到北边，还能像当年一般呼风唤雨。当然，如果能将你杀了，这是最简单的处理方法，但是相比之下，我更看重与您交换的那个筹码的安全，所以放心，我一定会保住您的性命，一直到北齐的上京，交给你的那些朋友们。”

肖恩沉默着。

范闲笑着说道：“直到目前为止，我依然无法准确判断您目前保有了多少的实力，所以这一路上我都会十分小心，至于您的马车外面，我会随时保持足够的力量，以保证当您想出马车散心吹风的时候，我们能够马上做出相应的反应。”

肖恩笑了起来，依然没有说什么。

暗中下毒既然被识破了，而且明显无效，那就只好来明面上的野蛮招数——范闲轻轻吐了一口气，然后站了起来，伸脚踩过牢牢缚住肖恩双手的铁链，很怪异的用一块黑布系在了肖恩的肘上，轻轻但极无礼貌地拍了拍老人的手背。

然后他从怀中取出一个扁扁的铁匣子，开匣取一枝细长锋利无比的长针，细细的针管巧手做成中空，长针后有隆起，不知是什么材料做的，想来是灌药用的存贮器。

肖恩双眸里血红之色大作，冷冷看着范闲的双眼，而范闲持针靠近的步伐没有一丝慌乱。

马车里忽然泛起了一种很怪异的感觉，范闲的鼻端忽然觉着有些微甜，空气中满是血腥，竟隐隐有些透红，这股气息来自于肖恩隐隐愤怒的身躯。

……

……

车外的虎卫与监察院官吏马上感应到了车上的异常，沉默着奔了过来，取出了手中的武器。守在马车下的王启年回头望了车中一眼，微微皱眉，然后对车旁如临大敌的人们摆摆手，示意没有什么问题。

马车上，范闲缓缓从肖恩的手背上取下细针，掏出绸巾很仔细地擦试着针尖，然后抬头微笑道：“谢谢肖先生的合作。”

不知道这针是刺在什么穴道上，也不知道这针里灌的究竟是什么药，肖恩浑身惊人的气势已经弱了很多，连面容都显得有些委顿起来。

“我尊重你，只是尊重老年人。”范闲佝着身子往马车外面走去，“但你要记住，你现在不是什么北魏密谍大头目，也不是威震天下的凶人，你只是我的囚犯而已，如果你想尝试逃跑，我会有很多方法杀死你。”

※※※

“大人，没有必要这么小心。”王启年陪着他坐到路旁的树下，看着范闲略有些疲惫的脸说道：“肖恩如果想重获自由，就应该与我们合作，老老实实地进入北齐国境。”

范闲摇摇头，说道：“你不明白，肖恩这种人物，就算被关了十几二十年又如何？你看他的双眼里，除了怨毒之外还有什么？还有洞察一切的可怕，还有熊熊燃烧的野心。如果他只是要求自由，那就会与我们配合，但如果他要求的更多，就一定会想办法逃走。监察院大牢里看得紧，他没有一丝机会，但这漫漫北上道路，他的机会太多，所以我要想尽

一切办法，在保证他活着的前提下，弱化他的战斗力和战斗欲望。”

“他为什么要逃？”

“因为现在北面的政权不是他服务了很多年，甚至为之被囚的北魏，而是北齐。”范闲微笑说道：“虽然北齐皇室战家，当年那位战清风大帅与肖恩关系极好，但毕竟已经改朝换代了。肖恩被关了这么多年，也不知道如今北面的皇室究竟会如何对待自己。如果北齐皇室觉得他还有利用价值，那自然会尊之为上宾。但如果没有这种利益，你想想，北齐皇室发疯了，会让肖恩这种恐怖的密谍头领重新在上京立足？”

“那北齐为什么这次愿意用言公子来换肖恩？”

“因为两个人。”范闲没有往深处解释，“一个是庄墨韩，还有一个……我猜应该是那位叫上杉虎的北方名将。”

“大人以为肖恩之所以会冒险逃走，就是因为他不相信北齐的皇室？”

范闲想到五竹叔对自己说过的那句话，幽幽叹息道：“做我们这个行当的人，本来就不会相信任何一个人。至于肖恩，肯定还有其它的想法，但我一时也猜不出来，我只知道，必须活着到上京，就这么简单。”

“肖恩会在什么地方动手？”

“出国境之前，如果入了北齐国境，他就算逃了，也是北齐的责任。”范闲淡淡道：“肖恩既然想让北齐承认他的地位，他就不能办砸了这次协议。”

他忽然站起身来，喊道：“今天不去驿站，就在野外驻营。”

手下们齐应一声，自去各队组织扎营事宜。王启年有些疑惑地看了范闲一眼，范闲摇摇头说道：“锻炼一下，也适应一下，出了沧州之后，北面就没有什么驿站可以用了，趁着离京都不远，让手下这些人尽快适应气氛。”

“野战不是扮家家。”王启年见大人心忧难去，很识趣地又开始扮演捧哏。

范闲轻轻拍了拍手，笑了笑挥手让他离开，然后一个人沉默地坐在树下，双眼看着那辆马车，想着马车里的那个老人。

“我可不希望你忽然改名字叫肖申克。”

先前在车上扎针灌毒的时候，范闲依然有些紧张，他不知道肖恩究竟会不会暴起发难。几番察探，他依然不知道在十几年深牢大狱的生活后，这位天下屈指可数的九品上高手还保留了几分实力，但他知道，在没有觅得最好的时机前，那位恐怖的肖恩，一定会非常老实。

山风从范闲身后的树林里吹了过来，吹过他背上汗湿了的衣衫，一片湿寒。过了一会儿之后，他面无表情地站起身来，朝着司理理的马车走了过去。

第三十三章 白袖招

出了京都路后，使团的速度马上就变得快了起来，一路再无守备师将领远远的鄙夷目光相陪，使团的成员，包括监察院的官员们都显得轻松了许多。

此时正是春三月的时节，越往北去，反而春色越浓，着实有些奇妙。

沿途各路各郡都有当地的官府衙门接待，都知道这使团是出使北齐，自然没有哪位州官敢怠慢，更何况此次使团正使乃是京中赫赫有名的小范大人，所以各地官员接待起来更是分外用心，虽不敢耽搁使团出行的日程，但每至一地，总是盛宴大开，美娇娥来伴，席上更是不停地大拍范闲马屁。

此时范闲才知道原来自己在庆国的名声竟然如此响亮，不免有些飘飘然，开始的宴会竟是一个不拒。只是去的次数多了，也不免厌乏了起来。而且每次都要重复一遍自己不再作诗的誓言，实在是麻烦得很。

王启年倒是挺喜欢去，因为宴会之上的歌女着轻纱而舞，很是娱目，而且每至一地，父母官总是会奢侈地安排当地红牌姑娘陪侍，夜夜销魂，花样百出，又哪里是京中黄脸婆娘可以比拟。

不过这种安排无法吸引范闲，因为使团里就有一位连北齐皇帝都念念不忘的姑娘，那位京都最红的女子司理理。

所以渐渐范闲不再轻易赴宴，只是拣一些与父亲有些老交情的世伯地方高官少叙几句，更多的时候还是留在使团驻地，一方面就近看守着肖恩，一方面也是可以多在司理理的马车上呆会儿。

掐指算来，离开京都已经大半个月了，这大半个月里，道路之上，范闲倒是大半部分时间都赖在司理理的车上。也对，一大队的大老爷们儿，捧哏的相声听多也腻，哪里有和位俏佳人在车上闲聊几句来的爽利？

司理理小心地剥着橙子皮，然后细细剔去白筋，才将橙肉送入范闲的唇里。

使团里范闲最大，监察院的官员也唯他马首是瞻，虎卫更是忠心耿耿，不论他做什么，自然都没有人敢说什么。

但当范闲闭目缓缓咀嚼着橙肉的时候，不知怎的却想到了妹妹，在京都的时候，若若也常常这样服侍自己吃水果，接着自然想到留在家中的妻子婉儿，双目微睁，透过眼帘的小缝偷偷看着正专心处理橙子的司理理，心里却涌起一丝不妥。

其实这段旅程之中，他与司理理二人并没有做什么。只是闲聊几句，吃些水果，打发一下无聊的时间，就连去北齐国上京之后的安排都极少提及……当然，偶尔揉揉发累的身子是有，偶尔牵牵小手是有，偶尔搂着看窗外风景是有。

“在想什么呢？”看见范闲发呆，司理理甜甜一笑说道，这些日子的相处，她眼前所见尽是范闲温柔细腻的一面，竟是淡淡忘了天牢欺弱女的那恐怖一幕，姑娘家似乎很喜欢这种马车对坐闲聊的感觉，内心深处竟是隐隐希望这段旅程不要结束才好。

“在想啊……最近这些天你养得不错，这一身的丰润渐渐回来了。”范闲调笑道：“刚出京时这身子摸的……手都痛了。”

司理理微红脸说道：“那你别摸啊。”

范闲微笑牵过她的手，攥着她的手腕，将她搂进怀中，手掌缓缓在她的身体上抚弄着，轻声说道：“你不喜欢？”

“我命苦着，合着被你欺负，花舫上被你用药迷了，天牢里被你折磨，如今这车上还逃不脱你的魔掌……”司理理就这般说着，整个却都伏在了范闲的怀抱里，觉着这个年轻人的怀抱真的很温暖，不想离开，感受着范闲的手隔着衣衫在自己臀上挪移着，心跳微微有些乱，朱唇微启，向范闲的耳朵里吹了一口气。

范闲耳上一热一痒，手掌下意识里重了一些。

司理理轻唤一声，媚声如丝，轻声微喘在他耳边幽幽道：“要了我吧，反正去上京也没个好结局。”

……

……

片刻之后，范闲微笑着跳下马，脸上的笑容里却夹着一丝怪异。

司理理的身体里有毒，慢性毒药，这些天的厮磨范闲早就已经查明白了，看来是监察院事先就种进去的。

这种毒药范闲在费老师留的书上见过，但一直没有看见过实例，这种毒会在女子的身体内缓缓释放，然后通过交合传染给男子。只要北齐皇帝与司理理一度春风，便有可能感染上这种毒素，而发作的症状，却与一般的花柳病极其相似。

难怪陈萍萍如此郑重其事，原来红袖招不是西施入吴的翻版，却是个毒人计划。

这种毒并非无药可救，但是却能有效地削弱对方的身体精神。试想一下，如果北齐皇帝真的宠爱司理理，夜夜索欢，只怕很快就会病重，而以目前北齐后党帝党对峙的情况，一旦年青皇帝病重，只怕北齐朝政又会重新陷入大乱。

范闲叹了口气，司理理知道自己的身体里有毒，但以为只是监察院控制自己的手段，却不知道是可以传染给与她欢好的男子。

他有些不舒服的是，这件事情的隐情陈萍萍并没有告诉自己，如果不是自己与司理理亲热时感觉到些许异样，也一定不会发现，当然就算自己染上这种毒，也能马上治好，但这种被瞒着的感觉依然不好。

“红袖招？”他坐在自己的马车里苦笑着，“原来是白袖招，招魂。”

他知道与陈萍萍、费介，甚至是身后马车里的肖恩相比，自己的手段依然不够毒辣，自己的心神依然不够冷酷——司理理只是一个棋子，一个随时会被丢弃的棋子，只是不知道陈萍萍许诺了她什么，能够让她心甘情愿地做一个被黑布蒙住的棋子。

但真正让范闲震惊的还是另一件事情，这也是范闲与司理理春风缭绕十数天，却没有真正发生什么的真正原因。

司理理还是处女。

※※※

使团已至庆国北部疆域，前方就是庆国北面的最后一座大城——沧州。远远看着那座城廓，范闲微微眯眼，发现天色变得有些黯淡起来，北风强劲，竟是将春意吹拂得四散离开，天上乌云盖顶，实在是很不爽的天气。

最后一次负责护送的州军前来行礼之后，就开始往回折回，只剩下使团自身的车队，

车队虽然极长，但在沧州城外的荒原上，依然显得有些渺小可怜。

“从沧州出去，再到边境线，还要多久？”范闲眯着眼，眺望北方的天光。

王启年恭敬回答道：“这次是绕大湖走，所以远些，至少还要二十天。”

范闲皱眉说道：“真正的凶险，应该就在这二十天里了。”他微微侧头，看了一眼那个一直保持着安静的马车，问道：“肖恩目前的状态怎么样？”

“大人每天向他大剂量注射毒剂，估计他是在用功逼毒，所以一直很安静，而且自从前些天开始，他就变得沉默了起来，似乎在思考什么。”

“小心一点。”范闲抽了抽鼻子，似乎嗅到了那辆马车里的血腥味越来越重了。

“是。”王启年请示道：“州军已经退回去了，沧州军不大放心，大人也清楚，上次押司理理回京的事情。”

范闲微笑道：“不怕，过了沧州，在护送方面反而最安心，担心的只是使团内部的问题。”

随着他的这声话语落下，荒原边际远远的矮丘之上，出现了一队骑兵，人数约在五百左右，骑兵身上都穿着黑色的盔甲，在黯淡的日光下，透着分阴寒清冽的杀气。

王启年笑道：“原来黑骑来了，那自然不用操心什么。”

……

……

一阵风儿刮了过来，吹得地上的石砾缓缓滚动，王启年与范闲二人准备上车往沧州城的方向去。范闲忽然身子一顿，缓缓回头，发现司理理已经下了马车，站在车边，用一种很惘然的目光看着自己。

“喊人给司姑娘加件衣裳，越往北越冷了，这春天来的真他妈的晚。”范闲貌似平静地说着，心底却微微颤了一下，这些天他已经很少上司理理的马车了。

王启年有些古怪地看了范闲一眼，招手让属下去办事。使团里备着三位使女，本来就是用来服侍司理理这个北齐皇帝未来女人的，只是前些天范闲一直呆在司理理的车上，所以这三位使女只能拖在使团车队的后面。一会儿功夫，使女们便来到司理理的身边，给她加了件绛色的披风，劝姑娘回马车上歇息。

司理理任由她们将披风系在自己身上，却没有回马车，只是静静地看着范闲，似乎要从范闲的脸上看出些什么东西来。

远处的黑色骑兵，近处身着绛色披风的柔弱女子，天上斜斜挂着的淡白日头，这是一幅很美，却很让人心头无力的画面。

第三十五章 京中杀人细无声

京都远比北疆温暖，春意早上枝头，催开朵朵花朵。每到夜里，万家灯火闹春桥，十分热闹，十里红烛映花河，万般香艳，正是踏春赏春弄春褻春的好时节。

但到了白天，京都却有些安静，似乎无论是百姓还是官员，都有些难禁春困，懒懒地不欲多动，所以街上并没有太多行人。

晌午时分，一位面带阴沉之色的书生，搀着一位妇人从京都的东城门里走了进来。这二人的表情动作不似母子，也没有去客栈居住，而是直接去了京西一处不起眼的宅子，只有极少的人知道，这宅子的真正主人，是都察院的一位御史大夫。

春困不可档，但可以惊醒。三月中的某日，如同春闺之后的那日般，无来由几道春雷劈过，一场淅淅沥沥的春雨降了下来，浸湿了京都里的每一座建筑，每一条小巷。

在监察院四处从江南索回相关贪官盐商之后，科场弊案终于审结了，除了一位侍郎被判流三千里，其余一共十七位涉案官员都被判了极刑，这是皇帝陛下的旨意，而且铁证如山，没有哪方势力敢再多嘴，也没有哪个文臣敢提出丝毫意见。

礼部尚书郭攸之也判了斩刑，这是庆国开国以来，获死罪的最高级官员，消息一出，朝野震惊，据说连太后都到陛下宫中求情，但是皇帝陛下一番温和言辞之后，又抹了些天子之泪，改成狱中绞刑，留郭尚书全尸，太后方自黯然，不再多言。

与郭攸之一道赴死的，还有十六位官员。

……

……

雨点缓缓从天上坠落下来，落在京都平日里最热闹的盐市口地面上，却依然没有驱赶走那些冒雨观刑的京都百姓。

十六位身着白色刑衣的官员，跪在早已搭好的木台之上。衣上早已是血迹斑斑，想来是受了不少的大刑。这些往日光鲜的官员，如今却是面色丧败，头发胡乱纠结，看着凄惨无比，只是不知道监察院用了什么手段，有些精神强悍些的犯官强自睁开无神的双眼，想在观刑的人群中找到自己的亲人，嘴唇大张，却始终喊不出话来。

奉旨监刑的三司与监察院一处代办沐铁坐在蓬台之下，看着眼前的这一幕。沐铁面无表情，但其余的文官们脸上却有些不自在。那些刑台之下待死的犯官，都曾经是他们的同僚，也曾在花舫上一同快活过，在酒桌上一同醉过，如今却要眼睁睁地看着他们死去。

雨水落到盐市口旁边酒楼的屋檐之上，再沿着瓦片边的水道往下汇流，集成一道由天而至的小瀑布。此地的楼房极多，所以小瀑布也有十数条，像白龙一般击打着青石地面，发着啪啪的声音。

有高官站起身来，高声宣旨，只是被这些小瀑布的啪啪声一扰，显得有些听不清楚。围观的人群只看见他的嘴在动着，却不知道是在说些什么，只见最后那位高官面色一肃，厉声高叫道：“斩！”

围观的百姓听清楚了这个字，马上兴奋了起来，发声喊便往前挤去，想离木台近些好欣赏这种难得一见的热闹。

木台上的刽子手啐了一口唾沫，抹去脸上的雨水，将大刀背至身后，一脚向前，伸出

左手轻轻摠了摠第一位犯官后颈，确认了骨节的位置，然后大吼一声，刀光一闪！

刀落之时，像是利刃斩入猪肉一般发出闷响。

刷的一声，鲜血从那无头腔孔里喷射了出来，溅得老远。那名犯官的头颅颓然落到木台之上，似乎还在恐惧着庆国朝廷这把大刀，咕隆咕隆地滚了起来，竟是借着雨水流势，一直未停，滚到了木台边，落了下去。

看见一个睁眼惘然，满是血污的头颅落到自己脚下，先前还兴致勃勃的京都百姓们吓得往后退了一大步。

头颅滚动之处，留下一道血痕，只是被雨水一冲，迅疾淡去无踪。

……

……

直到此时，观刑的百姓们才发出一声喝彩，但叫好的人并不怎么多，也不怎么整齐，显得有些寥落。高台之上，坐在最下手椅上监刑的沐铁面上露出了不豫之色。

紧接着刽子手又是一刀，又是一个头颅落地，又是一道血光上天，又是一阵惊呼，又是一条性命从此不在。执刑的刽子手一共有三个，不过片刻功夫，十六名犯官便被齐齐斩首，只留下满地污血与尸首。

随着斩首的进行，围观的人群渐渐胆大起来，喝彩的声音也是一声高过一声，最后那位礼部奉正的头颅终于惨然离开自己身躯的时候，那叫好的声音更是震天一响！将这漫天雨丝都吓得飘离起来。

几位京都府的衙役在人群里忙着找先前落下的犯官头颅，却是找了半天也没有找到。

一会儿之后，一条黑狗从人群里跑了出来，嘴里叼着一个头颅，锋利的牙齿咬着那头颅上的耳朵，一双狗眼四处瞥着，狗眼里的光芒却无来由让人感觉一片阴寒。

“汪！”黑狗屁股上挨了京都府衙役一刀鞘，吃痛松开嘴里叼着的头颅，哀鸣数声，蹿进了大雨之中。

※※※

其后数日，连番动作再出，刑部尚书因贪赃枉法事发，被监察院在他的三姨太别院中搜出金银若干，犯禁物若干，上报朝廷，转大理寺议处，夺职降为夷州州判，竟是直接从一品降成了从七品。

夷州远在南方，多瘴气热毒，只怕这位刑部尚书韩志维再也没有回到京都的那一日。

而都察院御史郭铮表面上似乎没有受什么影响，但依然被朝廷寻了个由头，直接赶去了江南。江南虽然是水美人美之地，但监察院四处江南早已布满人手，只看什么时候动念头，把他如何。

朝中的文官系统一方面是因为宰相的关系，一方面也是觉着监察院手握实据，而且下手不是太狠，所以并没有抱成一团，因为此事而对监察院大加攻讦。

但所有的官员都知道，这是报复，这是监察院因为那位远在北域的提司范闲，对于刑部大堂一事赤裸裸的报复。

……

……

报复与反报复，控制与反控制，直到最后达成一种默契的平衡，是庆国官场这几十年

来不变的主题。所以没有人想到，当监察院与宰相的报复很宽容地停留在一定程度下时，来自于信阳及皇后处的反扑，依然如此快速地到来。

前面提到过的那位年轻书生，正是此次因为家中老父去世，所以不能参加春闱的贺宗纬。他是大学士曾文祥的学生，一向与郭家走得亲近。没料到在家乡时就听见那条爆炸性的消息，尚书大人在狱中待死，家产被抄，自己的好友郭保坤更不知道流落去了何方，最让贺宗纬有些愤怒的是，东宫的太子竟然在这件事情上没有伸出援手！

与贺宗纬一道入京的那位妇人，说来身世更是离奇，竟是吴伯安的妻子。那位吴伯安正是长公主安插在相府里的一位谋士，去年劝唆着林家二公子与北齐方面联手，想在牛栏街刺杀范闲，不料最后却惨死在葡萄架上。

林若甫身为宰相，对于这个害死了自己唯一正常儿子的吴伯安自然是恨之入骨，虽然吴伯安早死，但吴家在山东一地仍有不少家产。当地的官员正是宰相大人的门生，所以奉着上意，对吴家好生折磨，短短半年时间里，也不知搜刮了多少银两，更将吴伯安的亲生儿子无故索入狱中，大刑致死。

这位妇人虽不识文墨，却也知道宰相势大，断不是吴家可以抗衡，但心伤儿子惨死，竟是将心一横，单身一人往京都里闯准备告御状。

在城外稍歇之时，这位可怜的吴氏很“凑巧”地恰好遇见了回京的贺宗纬。

贺宗纬是个聪明人，一听之后，便知道此事大有可为之处，便好生安慰那吴氏妇人，说自己一定会想办法替她谋个公道。

入京之后，贺宗纬凭借老师的关系，暂将吴氏安顿在了一位告老御史的府第之内。在那些天里，经常有些神秘的人物出入府第，温言细语地问吴氏，关于家乡惨剧的一些细节。

贺宗纬有些漠然地看着这一切，只是当吴氏有些惶恐不安地向自己发问时，他才会堆起满脸微笑，安慰她说，朝廷的正义官员正在着手，宰相大人马上就会垮台。

老御史府的花园有些破败，站在假山之后贺宗纬脸上闪过一丝微微的得意，将怀中信阳方面的密信毁掉，想到宰相垮台之后的京都官场，不由想到了相爷的亲家范尚书，想到了那位有些冷漠的范家大小姐，心头微热。

第三十七章 白鸟在湖人在心

“一切为了庆国。”

“一切为了庆国？”

袁宏道坐着马车，往信阳长公主的封地驶去，心里却对自己内心深处守了许多年的这句话感到了一丝荒唐。

很多年前，当长公主开始喜欢上如今的宰相大人时，当时身为监察院二处第一批暗中成员，袁宏道便接受了陈萍萍的安排，有了一个新的身份，有了一个新的人生，渐渐与当时还并不如何显山露水的林若甫成为了好友。

那时只是两个书生的偶然相遇罢了。

当年的林若甫意气风发，袁宏道沉稳憨厚，又经历了院中安排的种种巧合，终于成为了所谓“挚友”。随着时间一年一年的过去，林若甫在长公主的支持下，在官场上一路顺风顺水，而袁宏道却甘心留在林若甫的身边当一位清客，甚至当林若甫无数次暗示明示可以让他成为一方父母官时，他都只是淡淡一笑，拒绝了。

也正因为如此，林若甫更加将他视作了自己人生中唯一的纯友。只是宰相大人没有想到，这位朋友，一开始就背负着别的使命。

袁宏道其实也渐渐适应了这种人生，因为院子里一直没有什么任务安排给他，唯一知道他身份的几个人也一直保持着距离，这些年里，袁宏道唯一帮助监察院做的事情，就只是苍山别院林二公子被杀之后，替监察院圆了一个谎，栽赃给了东夷城。

正因为是他说的，所以林若甫相信了。

袁宏道这一生只背叛了林若甫一次，也就是这一次，就足以让宰相大人黯然退出朝廷。这是陛下的意思，经由监察院，让他具体执行。

也许是老友的背叛真的让宰相大人看清楚了这个人世间的真相，所以第二日他的入宫变得无法阻拦，就连范建的连番暗示他都视若无睹。对于林家的将来，宰相已经全部寄存于女婿范闲的身上，自然不愿意将亲家扯进这淌浑水之中。

三月中，礼部尚书郭攸之死，刑部尚书韩志维贬，宰相大人请罪告老，陛下挽留无果，赐银返乡。

都察院关于吴伯安一案的所有举措烟消云散，那位吴氏不知去了何处。陛下有旨，贺宗纬才学德行俱佳，入宫受赏，恩旨免试任为都察院御史。

※※※

“为什么？”范闲坐在马车上，轻轻弹着手中的那张纸，这是监察院内部传递朝廷动态的报告，他身为提司，虽然此时远在北疆，但也只比别的地方晚了几天，就收到了京都里的消息。

岳丈大人当然不是什么纯粹意义上的好官，奸相这称号不是白来的，但范闲依然觉得很荒谬，堂堂一国宰相，居然就这样无声无息在庆国的官场斗争中败北！

范闲必须考虑以后的事情，虽然宰相岳丈似乎在这一年里没有怎么帮助到自己，但他清楚，包括春闱案在内的很多事情，之所以朝廷中的文官一直对自己保持着忍让的态度，

都是看在岳丈的面子上，除了已经倒霉了的那两位尚书大人，自己在庆国官场上从来没有遇见过真正的挑战。

范闲问话的对象，是那个戴着铁链无法起舞的一代雄才肖恩。

“为什么？”肖恩有些冷漠地分析道：“因为你动手了，庆国皇帝借机削弱了文官势力，不过仅仅两个尚书，怎么能满足一位皇帝的胃口，你是宰相的女婿，如今声名大震，日后如果皇帝真想让你执掌监察院，那么今日为了安全起见，宰相也必须赶快下台。”

“至于怎么下台……”肖恩嘲讽笑道：“一位皇帝想让一位臣子下台，可以有无数种方法，更何况你们那位皇帝向来是个喜欢用监察院的怪人。”

之所以说庆国皇帝是怪人，是因为监察院的力量太过强大，而皇帝却依然无比信任陈萍萍，这本来就是异数。

范闲摇头说：“这案子有蹊跷。就算岳丈心痛二哥之死，想要让吴伯安断子绝孙，也有大把法子可用。至于在京中狙杀吴氏，还凑巧让二皇子与李弘成碰见，如此愚蠢的行事方法，与岳父的能力相差太远。”

“宰相身边有叛徒。”肖恩淡淡说道：“至于是长公主的人还是你们皇帝陛下的人，其实……并没有什么分别。”

范闲不敢肯定：“能够逼岳父下台，一定是有很实在的证据，岳父是个小心谨慎的人，怎么可能让敌方势力的奸细接触那些重要的事情？”

他哪里想到，出卖岳父的，就是那位袁宏道袁先生，更暂时没有猜到这件事情的背后有监察院的影子。

肖恩有些快意地笑了起来：“藏在夜色之中的事情，你这个年轻人知道多少？”他有资格说这个话，当年庆国朝政内乱就是这位老人一手谋划，如果不是因为两位亲王突然死去，说不定现在的天下，早就没有了庆国这个称呼。

范闲眼帘微微跳动了两下，在这些天与肖恩的对话中，他发现对方虽然被囚多年，不清楚庆国朝廷的势力分布，但范闲稍一说明，肖恩便能清晰地发现问题所在，甚至连此次春闹案，那些涉案的京官会受什么样的刑罚都猜得丝毫不差。

肖恩曾经说过，宰相大人一定会因为此事下台。可是此事全无半点预兆，而且春闹案根本没有牵涉到相府，与宰相关系破裂成仇的长公主远在信阳，所以范闲不怎么相信……没想到竟然被他说中了，范闲不免有些震惊于对方毒辣的眼光，这才知道盛名之下无虚士。

范闲叹了一口气，看着这个老人，忽然说道：“我愈发觉得好奇，为什么当初监察院抓到你后，不马上杀了你。”

“因为我脑子里有很多有用的东西。”

“那至少可以下手更狠一些。”范闲说道，“比如砍了你的五肢。”

“五肢是什么意思？”肖恩有些好奇，“任何事情都是有底限的，当事情超过我能忍受的底限时，我想，至少我还拥有杀死自己的能力，而你们……却不愿意付出这样的代价。”

范闲挑眉想了想，确实是这个道理，起身向他行了一礼，便下了马车。

他站在马车边上，看着远处湖边缓缓飘荡着的新鲜芦苇，隐隐明白了皇帝陛下的真正

意思。朝廷是需要新血的，所谓流水不腐，宰相在那个位置上呆得已经太久了，自己在京都的突兀崛起，更是让宰相下台的事情成了当务之急。

皇宫里没有哪位贵人，会允许百官之首的宰相大人拥有一个执掌监察院的女婿。如果来年陛下真的打算重用范闲，那就一定要让宰相离开……否则就会将范闲打压下去，但范闲心中清楚，那位陌生的皇帝陛下不会真正地打压自己。

长江后浪推前浪，如果范闲自己算是后面的浪头，那宰相无疑就是前面无力拍岸的浪花，他必须告别这个历史舞台，腾出足够的空间来。

这只是一次官场上十分正常的新陈代谢，看宰相离去的还算潇洒，想来早就预料到故事的结尾，但范闲想到留在京都的婉儿，又想到那个与自己无由投契的憨拙大宝，心里依然有些担心，淡淡忧色上了眉头。

“希望父亲与陈萍萍能保住林家其余的人。”他皱眉望着犹是黄色的芦苇，心想为什么它不肯变绿呢？心里忽然咯噔一声，开始思考监察院在此事中所扮演的角色。

无来由的，范闲感到了一丝愤怒，自己身为监察院提司，根本不相信院子会不知道陛下的意图，再联想到司理理身上的毒，他忽然感到有些寒冷。

陈萍萍只是在不断除去范闲前进道路上的绊脚石，哪怕对方是范闲的亲人，这种除去的手段显得异常冷漠，异常无情，甚至根本不会考虑到范闲的感受。

※※※

下午的时候，使团历经了许多天的旅程，终于接近了两国交界处的大湖。大湖没有名字，就是叫大湖——因为这湖特别的大。范闲看着面前万顷碧波，被湖面上拂来的清风一袭，整个人清醒了许多，脸上复又浮现出阳光清美的笑容。

虽然使团车队已经到了大湖，但要绕湖而行向东，真正进入北齐国境，还需要好几天。范闲清楚，如果肖恩真的要有动作的话，也应该就是在这几天之内。

远处有水鸟很自在地贴着湖面飞翔着，长长的鸟缘在水中滑行，碰见鱼儿后便灵敏至极地合喙，往湖岸边飞去，再用细爪踩住不停弹动的鱼儿，衔住后举颈向天，咕碌一声吞下肚去，看着无比轻松自在。

范闲忽然心头一动，迈步向很多天没有去过的那辆马车走去，掀帘而入，看着微微愕然后露出复杂表情的司理理姑娘，微微一笑。

第三十九章 长公主的愿景

那一滴浓缩精华毒液滑入马桶之后，肖恩的眼中光芒渐渐的盛了起来，双手互印，又做了一个手势，将体内一直紊乱不息的真气乱流渐渐平伏了下来。在监察院中，他一直受着刑与毒，那位光头七处前任主办，十分了解他的身体状况，所以下手的分寸掌握得极好，始终让肖恩游离在边缘地带之中。

出京之后，范闲用的法子更加霸道，直接的静脉注射毒药，更是让肖恩的身体机能受到了极大的创伤。但就像费介在范闲小时候说过的那句话一样，用毒最关键的，还是在于一个“下”字，并不见得是毒药越烈，效果就越好。

范闲毕竟缺少面对肖恩这种特例人物的经验，他似乎没有想到经过二十年的折磨，肖恩的体内早已容纳了数以百计、种类繁多的各种毒素，这些毒素在他的身体内形成了某种平衡，既不会让他死去，也不会让他寻求到真气逼毒的途径。

而此次范闲所用的XXX，却像是一把开山大斧一般，生生地砍入了错综复杂的绳结之中，虽然绳结断裂之时，给肖恩带来了极大的痛苦，却也让这位沉浸毒术阴谋之中数十年的厉害人物寻到一丝解开绳结的机会。

肖恩微微翘起唇角，干枯的双唇，在如雪般头发的映衬下，显得十分恐怖。

忽然间，他敛去眼神寒芒，整个人的身躯颓然下去，马上就显得苍老了许多，身体只是不尽散发着一股老人的味道。

车队缓缓地停了下来，开始在湖边寻找合适的地点扎营，远方的黑骑也像阵寒风一般从使团右侧掠过，往前方扫荡，然后归队。王启年从外面摸出钥匙，打开了密封极好的铁门，满脸恭敬地走了进来，服侍肖恩吃了食物清水，又细心地用湿毛巾帮他整理了一下面容，最后才问道：“今天要梳头发吗？”

肖恩摇了摇头，眼中寒芒一射却又无力地弱了下来，微哑着声音说道：“范大人什么时候来？”

这问的是范闲每日一行的灌毒事宜。王启年微笑回答道：“离国境不远了，小范大人的意思是说，肖先生可以免去每日之苦。”

肖恩的脸上没有露出丝毫微喜神色，只是闭目问道：“听说这位范大人，明年就会执掌庆国的内库？”

王启年以为是范闲告诉此人，所以也未在意，笑着说道：“是啊，那可是全天下最有钱的去处。”

“难道比叶家还有钱？”肖恩唇角露出一丝轻蔑。

王启年一怔，旋即想起了这个陌生的名字，笑着说道：“叶家早散了。”

“什么？”肖恩不知道想到了什么，双眼里的神色有些震惊，连忙隐藏了起来。见他没有更多的话要聊，王启年暗松了一口气，将马桶从椅下取了出来，佝着身子下了马车。

王启年掩着鼻子，抱着马桶去了车队另一侧的营地中。到了最中间的帐篷里，将马桶放下，埋怨说道：“这么老的家伙了，一天到晚还拉这么多。”

“关了二十年，身体机能还能恢复的这么快，我也在怀疑，这老家伙究竟是不是人。”范闲微笑着转身，走到王启年的身边，打开马桶的盖子，微微皱眉，说道：“真

臭。”

※※※

“这一手真臭。”

信阳城那座华丽的离宫里，白色的帷纱在轻柔的春风里摆动着。初春的天气，这离宫里竟是一片清冷，宫中种的尽是寒梅，与京都皇宫里的广信宫极为相似。白纱之后，半侍在矮塌上那位柔美怯弱的女子一笑嫣然，看着对面正在落子的亲信。

这位亲信姓黄名毅，名字普通，却是极有计谋的一人，听着长公主的话，他沉稳一笑说道：“长公主面前，就算是世间国手，也只能下出臭棋来。”

“不见得。”长公主李云睿的眼前浮现出那张清秀的面容来，无来由地笑了起来，“那孩子是个聪明人，不要以为他之所以如此之顺，全是因为范建与皇帝哥哥亲近的缘故，本宫就始终不明白，这陈萍萍怎么就会这么喜欢我的好女婿？”

黄毅摇摇头，伸手在自己的长腿上一拍说道：“无从解释，如果强要解释，只能猜测，大概是陛下喜欢范闲。”

“皇帝哥哥喜欢晨儿那丫头，爱屋及乌倒是有可能，而且范闲这孩子文能文得，武能武得，也算是给皇帝哥哥挣脸。”长公主柔弱笑着，轻声说道：“只可惜他自作聪明，终究还是下了一步臭棋，使团后队绕着那些小诸侯国走，表面上看着似乎安全许多，但实际上，茫茫草原，沧沧大湖，岂不正是逃脱的好去处。”

“据回报，黑骑在那里。”

“这点本宫也知道。”长公主微笑道：“所以就看肖恩自己能不能逃走了。”

“肖恩为什么要逃？”黄毅皱眉苦思道：“依长公主与上杉虎的协议，只要肖恩能够回国，日后东山再起，朝廷与他们师徒二人内外联手，完全有四成的把握将如今的北齐皇室掀翻在地。”

“肖恩不是好控制的人……就像陈萍萍一样。”长公主微笑道：“如果按行程回了北方，他会完全处在北齐皇室的控制之下，说不定又是二十年的牢狱之灾，直到老死，对于我们与上杉虎的计划，没有任何帮助……我舍了自己的名声，舍了言冰云那个可怜官员，就为了换得肖恩的自由，如此上杉虎才会履行他的承诺……我不允许有任何人来破坏这件事情。”

“如果上杉虎反悔怎么办？他毕竟是北齐大将。”

“肖恩会甘心为北齐卖命吗？而且本宫若出手，上杉虎即便不反，但战家那些蠢货，只怕也会逼着他反。”

黄毅微笑道：“长公主算无遗策，无人能敌。”

“不要拍马屁。”长公主掩唇微羞笑道：“我可比皇帝哥哥差远了。”

她忽然叹了一口气，目光穿过重重的白色纱幕，不知道投向了哪里，美丽无比的面容上有些痴痴的模样，眉目如画，神情如仙，一旁的黄毅也不由看地呆了。

“上次言纸一事，对于公主清誉有极大影响。”许久之后，黄毅才从先前那幅美丽的画面中摆脱出来，沉声说道：“可惜一直没有查出来。不过据京都守备师叶家传来的消息，广信宫刺客一事，应该与监察院脱不开干系。”

长公主仍然撑颌痴痴望着天空，似乎没有听见他在说什么，半晌之后才柔唇轻启说

道：“不要理会这些小事，我们现在要做的，只是要将上杉虎完全拉到我们的船上来。”

黄毅沉默少许后，忽然露出一丝愤怒神色说道：“在臣眼中，这不是小事。公主殿下为朝廷日夜筹划，去年牛栏街一事，愚民恶吏都只会以为长公主是想杀死范公子，重夺内库，哪里知道公主殿下是为陛下寻求一个出兵北上的机会……朝廷从此事中获取大量疆土，但又有谁会记得，此事与您的关系。”

长公主李云睿的眉间渐显厌烦，挥挥手道：“不用说了。”

黄毅看着长公主的清丽容颜，将心一横说道：“便说言冰云一事，本来公主殿下只是暗中安排，不料却被那等小人揭了出来，如今庆国百姓都以为公主殿下里通外国。那些愚蠢的人，难道就不明白，以公主殿下之尊，就算里通外国，又能有什么好处？人们总是只会看到事物的表面，却不知道公主殿下暗中安排的妙策，会给朝廷带来多少好处。”

长公主冷冷看着他，半晌之后忽然说道：“袁宏道到了后，通知我。”

黄毅欲言又止。

半晌之后，长公主吃吃一笑，柔声说道：“世人笑我太疯颠，我笑世人看不穿，只要皇帝哥哥好，庆国好，我才不会在乎那些。”（对不起，一时顺手写了这两句，写完之后才醒过神来，哈哈大笑，不改了。）

黄毅心头一凛，隐约感受到了些什么，却是颤栗不敢多言。

“陈萍萍应该有他自己的计划。”长公主微笑道：“我相信范闲这可爱的孩子也有他的计划，说起来，其实大家对外的目的差不多，只是对内上有些差别……如果肖恩这次没能逃走，那么到上京后，让我们的人与使团联系，让范闲配合我们的行动。”

黄毅大感震惊，心想怎么能与敌人联手？

似乎猜忖到他在想些什么，长公主柔弱不堪，却暗藏嘲意说道：“有些事情，是不该你考虑的，你今天说这些话，是想感动本宫吗？”她清丽的眸子里闪过一丝荒謔之色：“本宫此生，最厌恶的就是被你们这些俗人感动。”

“属下不敢。”黄毅大汗淋漓，抬起头来看着长公主，轻声问道：“那燕小乙那边关于小范大人的计划要暂时中止吗？”

“为什么要终止？”长公主微笑望着他，那股寒意让黄毅低下头去，“我很喜欢范闲这个孩子，这个女婿没有让我失望，所以真舍不得他离我太远……不论死活，都应该是很漂亮的小男生吧。”

这位庆国最莫名的美丽女子缓缓抬起脸颊，清美的面容上无比坚毅，心想谁说女子就不能在天下这个舞台上发光？以前既然曾经有过一个，自己就一定能成为第二个。

第四十一章 开门，放狗

数到三十的时候，范闲掀开布帘，走出了住所，冷冷地看着那辆黑色的马车。马车似乎没有一丝异常，就连王启年设置在车门前的暗记都没有被移动，对方果然是此道老手。

便在此时，整个营地忽然发出一些颤栗的声响，除了被迷药迷倒的使团成员之外，被范闲通知了的启年小组的亲信，都站到了他的身后，在他身后出现的，还有极沉重的呼吸声，刨地的声音——那是三只黑狗，狗嘴上被套着皮套，根本无法发出声音。

范闲挠了挠有些痒的发根，挥手说道：“开门，放狗。”

王启年静静一挥手，属下将绳子一放，那三只被关了一个月的黑狗，早就奈不住体内暴戾的兽性，循着鼻中传来的淡淡味道，无声狂暴着，四只脚尖在泥地上一刨，化作三道黑影，凶狠无比地向营地外扑去。

便在此时，数道寒光大作！无数淬毒暗器向着那几只狗的身上砍去！

……

……

叮叮叮叮一阵碎响，像雨点一样的暗器遇着一阵疾如飓风般的刀光，被震得远远落入地面，紧接着，那阵刀光又扑向了出手偷袭的刺客。

嗤的数声撕裂声响起，几声惨呼之后，两名刺客身体被斩成三截，头颅被斩飞到了空中，血花四处冲射！

一柄长刀自下毒厉而撩，破空而起，砍入最后一位刺客的肢下。唰唰两声，刺客的两只胳膊已经像蘸了糖浆的白藕节般，离开了自己的身体，摔到了地上弹了两下。

虎卫首领高达收长刀而回，背至身后，十分潇洒利落。他身后的六名虎卫也同时收刀而回，整齐地站在营地正中的夜色里，看上去很帅气。

但这时候不是摆姿式的时候。王启年早已经掠到了那位双臂被斩的刺客身边，他这一掠看似寻常，却是倏乎间跃出数丈的距离，监察院双翼，果然名不虚传。

他用很快的动作，持手中的森然铁柱狠狠地扎进刺客的嘴里，一阵搅动。一阵极难听的声音响起，王启年伸手进入对方已经是血肉模糊的嘴里，将那枚藏着毒的牙齿掏了出来，小心地用布裹好，然后又从怀中取出连着绳子的圆形木球，塞进刺客的嘴里，防止对方咬舌自尽。

刺客双臂被斩，血流如河，早已是痛不欲生，被王启年这么一塞，更是眼泪鼻涕口水混着流到了嘴里，看着凄惨无比，十分可怖。

“居然让敌人混进院子里来了。”王启年皱眉看着刺客的面貌，发现是个熟人，“幸亏藏毒的方法还是院子里的老一套。”

他接着回头对下属说道：“把他治好，切不能让他死了。好好招呼，一定得让他供出来。”

下属沉声应了下来，却是有些好奇说道：“王大人，您已经将他的牙全部敲碎了，毒素会不会流进他的体内？”

王启年一怔，心道自己这些年一直做文官，确实有些手生，赶紧又将那刺客嘴里的木

球取了出来，取来清水洗了一通，喂了几颗范提司赏赐的解毒丸子，这才有些放心。

看着他又准备将木球塞回刺客的嘴里，那位下属终于忍不住开口说道：“他的牙都碎了，还怎么能咬舌自尽？”

王启年大窘，回头骂道：“本官喜欢在他嘴里塞木球，不行吗？”

※※※

营地里闹的不亦乐乎的时候，范闲早已经系好了袖角和裤腿，将后帽翻了过来，遮住了自己的面目，在黑色衣裳的掩护下，遁入了黑夜之中。那七位刀法惊人的虎卫，也随着他的身形，向着三只跟踪犬的方向跟去，一路无声，未惊天上明月，只是带动芦苇轻轻摇晃。

营地处有监察院的人看管，外有黑骑留下来的一队，范闲很放心。

他向肖恩体内灌注的毒药虽然霸道，但其实最关键的，却是那种药物即使被肖恩以强悍的真气驱出体外，依然会在他的毛孔处留下淡淡味道。

肖恩自己闻不到，狗能闻到，在某些方面，人确实不如狗。

天边一朵云，乌云，月光马上黯淡了下来，只能听见夜风吹拂着大湖水面的声音，芦苇摇晃的声音。

范闲全身上下被包裹在黑色之中，只有一双明亮的眸子露在外面。

发现肖恩逼毒成功之后，他自作主张筹划了此次行动，毕竟整个使团没有人敢反对他的意见，而知道内情的监察院成员，更是唯他马首是瞻。但这也是一次很冒险的行动，如果肖恩真的借机逃了出去，言冰云自然换不回来，一只毒蛇就会永远停留在黑暗里，等着对庆国的某些具体人发出致命的一击。范闲无论如何，也无法承担这样大的损失。

前方的芦苇丛里，忽然传出了几声怪异的响声，范闲抽动了一下鼻翼，隔着那层特制的布料，依然闻到了淡淡的血腥味。那三只极其凶恶的黑犬，看来已经死了，肖恩居然能够在在一个照面间，悄无声息地杀死三只凶犬，说明对方的身体机能已经恢复了许多。

范闲静静地站在微湿的泥地上，隔着重重芦苇纱幕，眯眼望着前方，推算着与肖恩之间的距离。

他握紧了右手，举了起来，身后破风而至的七名虎卫马上明白了少爷的意思，互视一眼，四散遁入芦苇之中，不敢距离肖恩太近。

此时的肖恩一定知道身后有人开始追击自己，但这位老者很显然并没有因为二十年的牢狱生活，而忘记所有的逃生技能，凭借着黑夜的掩护，芦苇的遮掩，湖风的吹洗，悄无声息地往东北方向的国境线遁去。

范闲知道，在那个地方，一定有接应肖恩的人。

他平静地往前飞奔，体内的霸道真气逐渐运转起来，双脚与微湿泥地一沾即分，整个人像道箭一般往前扑去，将迎面而来的芦苇撞得四散离开，偶尔他会停住脚步，小心地察探着四周，手指轻轻滑过芦苇下方明显是新鲜折断的口子，双眼落在泥地上留下的那对稳定足印。

肖恩在绕圈子。

范闲也在跟着绕圈子。

在夜色里，猎人与猎物一前一后，但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双方的角色会来一次倒

转。对于肖恩来说，他必须脱离使团的控制，与他那方的人会合。对于范闲来说，他必须把握住这次自己一手营造出来的机会。

渐渐的，范闲露在黑布之外的眼睛越发明亮了，肖恩留下的痕迹越来越明显，看来对方毕竟年老体弱，不复当年之勇，而且这些天灌注的毒药，不是白给的。

穿越过湖畔的芦苇丛，来到一方矮杉林边，范闲眉头微皱，一双极其锐利的双眼，即使在黑夜之中，依然能看出林旁那些脚步有些凌乱。他不敢大意，缓缓退了回去，绕了一个大圈，从矮杉林的侧面插了进去。

……

……

黑夜中忽然响起一声极凄厉的唿哨，一条黑索从树林下的浅草里弹了起来，抽住了一个人的脚脖子——那是一位跟着范闲进入树林的虎卫！虎卫整个人还在空中，身体已经极其强悍的弹了起来，右手一拧，背后长刀铿的一声荡了出来，将黑索割断。

虎卫整个人随着黑索的荡势往前跌去，眼看着要踏上平实的土地。

一枝弩箭飞了过来，骇得他长刀一领，当的一声将弩箭敲飞，整个人身体往后一挣，比预计落的地方要退后半步。他的脚尖一松，这才发现身前竟是一个坑，坑中有几枚尖枝构成的简易陷阱！

范闲贴着树站着，松开抠住扳机的手指，看着那名虎卫再次遁入夜色之中，稍稍松了一口气。

林子里传来两声夜枭的叫声，很难听，很刺耳，一处树枝上微微一动，四面八方的刀光忽然间从沉默里摆脱出来，化作七道雪一般的美丽，切割了那处所有的空间。

无数血块四溅在林地中央，嗤的一声，虎卫首领高达负刀于后，挥燃火折子，在那张死人的脸上照了一照，摇摇头，很显然死人不是肖恩。

火折子再次熄灭，七位虎卫现出身形，以半圆的阵形，向矮林深处搜去。

范闲消失在黑暗之中，贴着树木缓缓地移动，他没有想到肖恩居然会带着那个打开车门的人一起走，这个认识让他感受有些怪异。但他知道肖恩仍然在这片林子里，因为这些天灌的那些毒药，依然在坚定地散发着淡淡的味道。

月儿从云中缓缓飘了出来，林子里一片银光，范闲将手掌轻轻按在一株树上，感受着四处传来的轻微颤动，心中充满着杀死对方的自信。

肖恩就在这片树林里。

第四十三章 草甸惊变

肖恩知道自己完了。落地之后，他凭借着数十年的经验，借着那些腐烂多年的树叶遮掩，勉强掩去自己身上的味道，向林外悄无声息地遁去。

范闲与那七位高手既然能够一直跟着自己穿越湖畔芦苇来到林中，那自己身上一定有某种对方能够掌控的线头——肖恩将手堵在唇边，强行抑住咳嗽的冲动，二十年的牢狱生活，心脉已经受损，由树上落下的那段距离，他甚至能清晰而悲哀地感觉到，自己的大脑竟是比自己的肌体反应要更慢一些。

如果是二十年前，他相信自己完全可以在那段落下的过程中，轻松杀死范闲。就算树下有那七位使长刀的高手，只要有这熟悉的北海雾相伴，肖恩仍然有强悍的信心，可以轻松逃脱。

只是……人都有老的那一天。

肩膀上的血口根本无法止住，范闲手中那柄奇怪匕首，两截锋口都有些古怪，血不停地往外流着，肖恩感到身体一阵虚弱，双眼里却闪出一丝似乎看破了什么的笑意，撕下一截衣服，单手一转，竟就将血口压住了。

他的膝盖骨也碎成了几大块，剧痛刺激着他的心神，让这位垂垂老矣的密探头子，依然在浓雾之中穿行着。

从树上落下来后，虎卫首领高达的那片如雪刀光割裂了他的腹部，虽然他避得奇快，依然止不住那处的伤痕渐渐扩张开来，黑衣渐成血衣。

肖恩身上受的伤虽然多而且重，但真正让他感受到无法抵抗的，还是脖颈处的那枚细针，他不敢拔出来，不知道后果是什么，只是觉得浑身血脉渐渐凝了起来，往前行进的速度也缓了下来。

他苍白枯老的手依然坚定地从树下掏出菌块，生嚼了几下，就吞了下去，这种红杉菌可以补血消毒。这处矮杉林是他数十年前很熟悉的地方，所以他选择从这里逃离，不料仍然没有逃出那个年轻人的手段。

天渐渐亮了起来，浓雾却依然没有散去，白色的晨光在雾气中弥漫折散，散发着一股圣洁的味道。

鲜血终于从老人的身体上滴了下来，落到泥地上的声音虽然细微，但他清楚，那些年轻人正像潜伏的猛虎一样跟随着自己，随时可能冲将出来，只是不知道对方为什么还不动手。

但肖恩知道，自己……已经完了。

※※※

不知道是什么样的力量，支撑着这位受了二十年折磨，今日又受了几处重创的老人，硬是支撑着身体，穿越了这片浓雾弥漫的矮杉林，爬过了那座山，踩着极其辽阔、微湿的草甸子，终于看到了属于北齐的那片土地。

那个叫做雾渡河的镇子，在远方的阳光下耀着几片光亮。肖恩叹了口气，有些颓然无力地坐了下来，用手将膝盖已经碎了的右腿往左边搬了搬，咳了两声。

那个镇子里反光的是琉璃瓦片，虽然这里是乡下，用不起玻璃，按道理也用不起琉

璃，但肖恩很多年前就清楚，镇子后面十几里地，曾经有个琉璃厂，后来破败之后，镇上的人们拣了一些碎片，安置在自己家的房顶上。

无许何时何地的人们，总是需要在灰暗的世界里，给自己安排一些光亮。

肖恩也是如此，他眯着双眼，看着那些发光的小碎片，心想二十几年过去了，小镇子似乎并没有什么改变。

在镇外的草原上，一场厮杀早已经结束。前来接应肖恩的队伍被屠杀得一干二净，约有二百多人的黑色骑兵，像一堵毫无生息的黑墙一般，站立在草原的一侧，又有几名黑骑兵穿行在战场的血泊之中，看见还有生息的敌人，便补上一刀，战场上不停地发出噗哧的闷响。

.....

.....

“那些倒在草甸血泊中的年轻人，应该是虎儿的属下吧？”

肖恩眯着眼睛看着那方的景象，忽然觉得有些累了，再次咳了起来。他对于范闲的计划早已完全明白，虽然那个漂亮的年轻人依然缺少很多经验，但胜在敢于出手的魄力，对方一直追杀自己来到雾渡河，自然是要栽赃到草甸下那些惨死的北齐士兵身上。

一把细长的匕首悄无声息地递了过来，上面附着的寒意，让老人后脖上起了一些小鸡皮疙瘩。

“你没有我想像的强。”范闲的声音很平静地从他身后响起。

肖恩抿着枯干的唇，苦笑了一下后说道：“我也没有自己想像中的强。”

“以您的经验，应该不难判断出这是一个陷阱，为什么还要跳下去？”这是范闲一夜追踪里，最想不明白的一件事情。

肖恩没有回答他，只是沉默着，没有告诉这个年轻人，自己是因为王启年无意间的那几句话，想起了一个小姑娘，想起了一座庙。

“为什么还不动手？”肖恩冷漠的有些异常，看着前方那处安静异常的镇子，说道：“你我都是做这个行当的人，应该知道什么事情拖得越久，就越容易产生变数。”

“我只是忽然觉得，自己似乎犯了一个错误。”范闲手中的匕首紧了一紧，露在黑布之外的双眼里略微现出一丝惘然，“我以为长公主会派人来接应你，但没想到只是来了北齐人。”

“我不认识什么长公主。”肖恩此时似乎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只是深深呼吸着草甸上的新鲜空气，他已经有很多年没有嗅过这样自然的味道了，在监察院的大牢里，能够嗅到的，只是铁锈和干草的味道，闻了这么多年，真的已经腻了，厌了，乏了。

范闲忽然觉得事情有些古怪，双眼像刀子一般盯着老人后脑勺纯白的头发。

“我再次提醒你，既然你要杀我，而且选在这边境线上，那么最好马上动手，也好栽赃到下面那些劫囚的队伍上。”肖恩冷漠说道：“不然伪齐的接待人员到了，你再想杀我，就要考虑一下你那位同僚的生死。”

范闲微微眯眼，这次在边境线上杀死肖恩的计划。本来就是次冒险，准确的说，是在拿言冰云的生命冒险——既然北齐大将上杉虎派出人来接应肖恩逃脱，那么乱战之中，肖恩身死，应该是北齐年轻皇帝能够接受也必须接受的理由——关键在于使团的身后始终有

庆国的强大军力以为倚仗。但让范闲异常失望的是，预料中燕小乙的军队，并没有出现在战场之上，如果不能阴死长公主，杀死肖恩又有什么意义呢？

不知道想到了什么，范闲握住匕首的手指微微用力，指节略显青白。

“为什么你们总以为我还是一头老虎呢？”肖恩没有回头，也没有低头看那个伸出来的刀尖一眼，微笑自言自语道：“我只是一头没牙的瘦虎罢了。只是知道一些别人不知道的事情，所以才能苟延残喘至今。在庆国，我是囚犯，其实回了北方，在伪齐还是个囚犯，自然要搏一把。人活到我这个年纪，其实已经不怎么怕死了……但很怕没有自由。”

“我或许明白了一点，为什么陈院长愿意送你回国，又要我杀死你。”范闲似乎根本不在意肖恩的提醒，依然显得有些啰嗦地说着话，“这是一次试练。肖先生也曾经说过，我的天赋很好，实力已经很强，只是从来没有单独挑战过真正的强者，您算是我这一生，单独挑战的第一位真正强者。”

肖恩摇摇头，依然保持着箕坐望乡的姿式：“不，我早已经算不是强者，这一路只是在唬人罢了。至于陈萍萍……”这位老人忽然极其怨毒偏又极其快意地笑了起来：“他其实……什么都不知道。他只知道不能杀我，所以只好将我关着，却不知道为什么不能杀我，更不知道应该从我这里知道什么。他自诩阴谋算计天下，实际上却是个可怜的小糊涂蛋！”

老人说话很激动，咳了起来，伤口早已挣破，鲜血乱飞，落入鲜草之上。

某处草丛，在风中微微抖了一下。

“你到底有什么秘密？”范闲面无表情，却悄无声息地转了一丝方位：“你到底知道什么事情？”

“关了我二十年，我都没说，连陈萍萍都失去了耐心，将我拎出来做你成年的试练猎物。”肖恩嘲笑道：“难道我这时候会告诉你这个黄毛小子？”

“你连死都不怕，为什么不敢说出那个秘密来？”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事情比死还要可怕一些的。”

范闲叹了口气，察觉到身后那七把长刀已经暗中遁到了近处，微微一笑，向右偏头看着远方那整齐列队的黑骑，意甚适然。

忽然间！他毫无先兆的脚尖一踩草甸，身体已经滑向了左侧，一根母针脱手而出，嗤的一声刺进了草丛中！

他的人已经到了半空，像对着空气舞动一般，手中的细长匕首如一条漆黑的毒蛇，直刺了过去，笔直无比，破空嗡嗡作响，实在已经是凝聚了他体内所有的霸道真气！

先前七名虎卫已经暗中占据了有利地形，范闲突然偷袭，七把长刀极为默契地配合攻向那堆草丛，击起数摊白雪，光寒夺目！

这样的威势，这样突然的行动，不要说是那位埋伏者，就算是庆国皇宫里那位深不可测的洪公公，只怕也会狼狈不堪，非得留下些血肉代价来！

第四十五章 以无耻入有德

范闲眼中露出微惊之色，赞叹道：“果然不愧是苦荷大师的高徒，果然不愧是九品上的强者，竟然如此轻易地便化去我的攻势。”他的表情是假的，他的言语却有几分真实，范闲很清楚，在五竹叔这个填鸭师傅的带领下，自己确实不是面前这个海棠姑娘的对手。

他往后撤了一步，满面坚毅，将淬毒的匕首插入靴中，一摊右手请道：“兵器上不是姑娘对手，请教姑娘拳脚功夫。”

海棠微微一怔，将剑缓缓收回鞘中，她随身携带的剑并不是很长，所以剑鞘藏在那身与她身份不符的村姑衣裳里，竟是一时不容易发现。

范闲微笑拱手一礼，脚尖在地上一蹬，竟是毫不讲理地化作一道灰龙，直直冲向了姑娘家的身体。

海棠圆睁着那对清亮至极的眼睛，她自出师以来，不知挑了多少北国高手，却从来没有遇见过范闲这等舍生忘死、豪气干云的打法，难道对方不知道，这等愚蠢冲刺，自己只要稍一转身，就能完全掌握场中局势的主动？

本来她的那位世人尊崇的老师，并没有交代给她别的任务，更专门叮嘱过，不要节外生枝，但当海棠看见那个漂亮年轻人，居然如此轻视自己时，仍然忍不住眼睛亮了一亮，心想就此杀了对方，似乎也是个不错的选择。

然后她脚后跟微微一转，整个人的重心往后偏了两寸。

.....

.....

须臾之间，范闲已经冲到了她的身前，毫无花俏的一拳直直击出，目标正是那件花布衣裳下面鼓囊囊的胸脯。

当那只拳头离海棠的身体只有不到三寸的时候，海棠的身体像枝杨柳一般，宛若被拳风吹的从中折断，整个人的身体极其奇妙地向后倒了过去，以自己的脚跟为轴，画了一个半圆，片刻之后，整个人如同一道风般，飘到了范闲的身后，轻抬右掌，拍向范闲的后脑。

看似简单的一个动作，但在范闲的速度与当时极短的辰光映照之下，却显得无比精妙。

而她的那随意一掌，就像拍苍蝇一样，拍得是如此随心随性，如此理所当然.....理所当然的意思是指，给旁人的观感，那轻轻一掌既然拍出去了，下一刻后，理所当然会落到范闲的后脑，将这位一代诗仙，拍成冥间一代诗鬼。

可惜她错估了范闲的反应速度，与强悍的肉体控制能力，还有这个年轻人体内霸道真气的蛮横。

所以范闲闷哼一声，前面那只脚已经深深地踩进了松软的草甸泥地中！如果是一般人想在这样高速的前冲中忽然停下，只怕右脚的膝盖会因为承受不住这股力量，而碎成几块，但范闲却借着强大的反震力，猛然间停住了身形。

他头也未回，嗤的一声拔出靴子里的匕首，自腋下阴毒无比地反手刺了过去！

黑色剑尖所向，正是那虚无飘渺，宛若带着一丝脱尘仙气的手掌！

……

……

海棠眉尖一皱，哪里料到眼前这年轻人竟然如此无耻！但她心中却也没有半丝慌乱，屈指一弹，于电光火石间弹到那柄如毒蛇般的黑色匕首侧面上，手掌自然微抬，衣袖嗤的一声穿了，虽然躲过了掌透的危险，却依然无法将范闲凝着霸道真气的这一刺弹开。

一直挂在她左肘弯里的篮子此时却异常凑巧地荡了过来。

长匕刺入竹篮，嘶嘶啦啦一阵乱声碎响后，化作满天碎竹屑。

一道淡淡的香气伴随着一阵白烟在二人间迅疾弥散开来。海棠眉尖再皱，闭住呼吸，脚尖一点，便欲暂退，不料白烟之中毫无声息地射来三枝弩箭，待她发现的时候，已经到了身前一尺之地！

如果是一般的九品高手，气息微乱之后，紧接着又要闭息，不免胸腹间会有些郁闷，再陡然间遇见范闲这样射弩手段，恐怕很难躲过。但海棠毕竟是传说中的天脉者，只见她冷冷一招手，一直包在头上的花布巾哗的一声打开，平展在自己的脸颊之前，风吹不动，宛若铁块。

当当当三声脆响，那三枚弩箭竟似射在了铁板之上，寸寸碎裂，而海棠手中拿着的花布巾也颓然无力地碎成几片。

……

……

至此，范闲的偷袭全告失败。海棠缓缓从衣中拔出短剑来，面无表情，反手一掷，那把剑像道闪电一样，劈开淡淡毒烟，沿循着一道古怪的轨迹，倏乎之间杀到范闲的面前。

范闲双手一错，体内霸道真气疾出，啪的一声，将这柄短剑夹在掌中，只觉掌心一片炙痛，知道对方的精纯真气依然附着在这剑身之上，犀利无比。

一个影子飘来，海棠的身形竟似比这把飞剑慢不到一丝，紧接着来到范闲的身上，极其淡然地握住剑柄，轻轻一转。

范闲闷哼一声，真气运至双掌之上，竟让海棠的剑身无法反转。海棠微一凝眉，似乎有些诧异于剑身上传来的真气如此蛮横，却也没有多余的动作，自然而然地抽剑而出，反刺向范闲的面门。

很简单的动作，很自然的动作，却让范闲心中生起了一丝无法躲避的念头，双掌微痛，夹着的那柄短剑已经消失，下一刻却来到了自己的眉心。

……

……

海棠低呼一声！竟是怒意满脸，整个人的身体飘了起来。

她的小腹下方，是范闲不知从哪里重新变出来的那柄黑色匕首。

两位年轻的强者，一个人站在草甸上，一个人飞在半空中，范闲辛辣的一剑，使得海棠浑然天成的一剑无功而返，她的身体在范闲身上疾速地转了一个圆圈，身上的花布衣裳像朵花一样开放，有些晃眼。

花中伸出一只手来，拍向范闲的胸膛。

范闲双眼微眯，竟是避也不避，右掌夹着强横的霸道真气，拍向那朵花中海棠姑娘柔软的胸膛。

海棠再退，侧身出剑。叮叮数声响，在掌风渐息之时，二人的剑尖又不知碰撞了多少次。

片刻之后，海棠微微低头，右手执剑，滑回后方。包着头发的布巾早已碎成数片，此时她一头黑发如流瀑一般散开，身上虽然还是穿的那件粗布衣裳，但执剑之势，宛若九天玄女一般清丽，哪里还有半分村姑气质。

另一边，范闲盯着她的人，自己紧握着匕首的手却在微微地颤抖着。他的心中升起一股挫败的感觉，招式不及这个女人倒也罢了，居然连自己一向引以为傲的霸道真气，似乎在这个女子淡然圆融的精纯真气面前，也是完全处于下风。

其实海棠的心里更加诧异，她自出师以来，不知道会过多少高手，范闲明显不是最强一个人，他的实力顶多是刚刚迈入九品的门槛——但是让自己最狼狈的，却是范闲。

范闲只是在女人面前不肯示弱，这是他骨子里的酸劲儿。海棠是九品上的绝世强者，如果面对的是燕小乙，或许他早就逃了，但面对的是个村姑，他很强悍而愚蠢地选择了出手。

幸亏他的出手方式极其无耻，与一般的强者对战根本不一样。

海棠盯着他的清俊面容，忽然露出一丝厌恶的神色，说道：“年轻一代中，范大人也算的上是高手，只是手法竟然如此无耻，哪有半点武道精神？”

说得也对，先前范闲说好了较量拳脚功夫，却用匕首偷袭，到最后什么毒烟弩箭，龙爪抓奶手，走街卖艺撩阴剑这些玩意儿全部都用上了，海棠哪里见过这等无耻之辈。

范闲喘了两口气，平伏了一下胸腹间微微紊乱的气息，勉强笑着说道：“我从来都不是什么武道高手，自然不会依什么江湖规矩。我是庆国监察院提司，是官员，姑娘是北齐人，如今却擅入国境，站在我们庆国的土地之上，我只要擒下你治罪，哪里会管用什么手段？”

海棠默然，似乎认可了他这个解释。

她缓缓闭上了双眼，深吸了一口气，那股异常自然清美的气息，开始在她的身体四周强盛了起来，身旁草甸里的露水似乎都开始欢喜雀跃，挣扎着下了草叶，化作了淡淡雾气。

范闲眯着眼，知道自己拍向对方胸脯的那一掌，刺向对方私处的那一刺，让这位一代天娇动了真怒。

……

……

就像一道风吹过，又像是一丝光掠过，这清晨的春风在草甸上轻柔吹拂着，海棠的剑尖也顺着风势，借着光影，轻柔无比，自然无比地再次刺向范闲。这第二次出手，比先前显得更加温柔，但范闲知道，也是更加凶险。

他双脚有些麻木，一夜激战的后遗症终于发作，而且面对着一位九品上的绝世强者，他知道自己根本不可能和她硬拼，自己没有那个实力。

所以范闲弃了匕首，收回双掌，微眯着双眼，不再进攻，全凭着身体肌肤与空气的每

一丝接触，开始躲避那柄宛若天成的短剑剑势。

很多年前，他就这样做过，当时五竹拿着一根木棍。

今日，他又这样做了，对手拿着一柄短剑。

五竹能够敲中他，但海棠.....不是五竹，她就算是九品上的绝世强者，依然不如五竹远矣。

第四十七章 海棠春

苦味入鼻，肖恩缓缓醒了过来，用一种很莫名的神色望着他，很艰难地说道：“我相信，陈萍萍一定对你很失望。要杀就杀，要放就放，像你这般反复的，将来如何能成大事？”

范闲满脸无谓说道：“别人都以为我会杀你，我偏不杀你，反复怕什么？只要故事的最后能够获得我想要的信息，我很开心做一位反复小人。”

话虽如此，他依然缓缓垂下眼帘，知道对方是利用了自己的好奇心，明知道对方心中有一个连北齐皇室、一代宗师都感兴趣的秘密，如果就此杀了对方，实在是有些不甘心。

此次诛杀肖恩的计划，没想到就毁在一个莫名其妙的秘密，和一个莫名其妙的村姑身上。范闲却没有半分郁闷，他从小就已经学会了忍受和接受计划与变化的不协调。

半晌之后，他忽然微笑着说道：“如果我把庄墨韩抓来威胁你，你会不会吐露那个秘密？”

肖恩缓缓抬头，丧失了神采的双眼里略有一丝震惊，似乎没有想到面前这个年轻人，竟然知道自己与一代文学大宗庄墨韩是亲兄弟。

“当然，像你这种老毒蛇，一心只为自己死活考虑的人，估计不会理会庄墨韩，虽然他为你做了很多事情。”范闲继续用那种压迫感十足的微笑看着对方，忽然间他心头一动，冷然说道：“所以日后有机会，我希望你能够将这个秘密告诉我。不然如果我自己弄清楚了……神庙的秘密后，我会亲手杀死庄墨韩！”

神庙？神庙！

接连两次冲击，肖恩的喉咙里发出一丝嘶哑的声音，抬起虚弱的手臂指着范闲，满眼震惊，似乎想知道对方是如何知道自己保守的秘密和神庙有关！

范闲满足了肖恩的好奇心，轻声说道：“这个推论是建立在对陈萍萍的信心上。你说陈萍萍连你保守的什么秘密都不知道，那就简单了，我相信这整个天下，陈萍萍不知道的，就只有神庙的事情而已。”

“既然你心里有这个大秘密，那我会保护你不被海棠杀死。”范闲微带嘲意说道，不由想起了那个蒙着黑布的叔叔，心想只要将来五竹叔的记忆回复了，去神庙不跟回家似的？

这只是他自己的心理活动，但此时依然不能再杀肖恩。一方面是因为海棠在附近，这件事情很难再用镇外的突袭作借口。另一方面是，因为母亲的缘故。范闲真的很想知道神庙在哪里，而且那该死的五竹叔，似乎永远没有找回过去的那一天。

下了马车之后，范闲有些疲惫地将残余的半枝迷香收好，安排使团里的医师上马车给肖恩疗伤。他闭目良久，然后召来高达，做了个手势。半晌之后，听着马车里传来两声闷响和淡淡的血腥味道。

范闲再次上车，对着满脸阴毒的肖恩静静说道：“既然你敢逃，我又舍不得杀你，那只好打断你一双腿做为代价。我不是陈萍萍，你的所谓秘密对于我来说，并不是饭菜里的辣椒般不可暂缺，如果你想用自杀来威胁我，请自便。”

“不过近乡情怯，想来你此时也再没有自杀的勇气。”说完这话，他微笑着下了马车。

肖恩看着自己膝下折断了的双腿处渗出的鲜血，眼中露出了淡淡忧色，知道这位年轻

的监察院官员将来一定会成长为南方很可怕的角色。

※※※

看着正午阳光下的营地，范闲想到自己一手策划的计划实在谈不上圆满，而且横生出一个结着荒唐果子的枝节来。还好趁肖恩心神震怖的机会，在迷香的帮助下，证实了对方心中的秘密竟与神庙有关，不然仅仅是与剑师自然的海棠结下了不可解的仇怨，这个计划都会显得太不划算。

远处，黑骑驻地不停传来马儿们暴躁不安的嘶鸣声，范闲眯眼看着那边，知道自己布在草甸上的毒开始起作用了，挥手招下一名虎卫，让他去黑骑那边传令。

“有母马的话就好办，如果实在不行，那就整些清水，大量地冲洗。”

虎卫领命而去，范闲微微一笑，转身上司理理的马车。他有些颓然无力地倒在椅子上。说来奇怪，面对着这个女子，明知道去年的时候对方还是想杀死自己的主谋之一，但他依然觉得无比放松，似乎这车厢里的淡淡幽香，已经在习惯的作用下，成了某种安神宁心的上好药材。

司理理替他将满是血污的衣裳取了下来，小心地用温水替他擦洗着，毛巾从范闲赤裸而匀称的身体上滑过，微热微烫。

“你见过海棠吗？”范闲闭着双眼，忽然问道。

司理理眉头微皱，似乎在回忆当年在北齐皇宫里的生活。

“苦荷的女徒弟。”

司理理恍然大悟：“你说的是朵朵？”

范闲皱了皱眉：“我今天遇见她了。”

接着将今天发生的事情说了一遍，皱眉说道：“原以为会是个仙子一样的人物，谁知道竟像是个村姑，她说话的神情，叉腰的动作，真看不出来是位极强的高手。”

“朵朵不是寻常人。”司理理微感担忧地看了他一眼，“她自幼痴迷武道，至于什么诗词书画，根本不感兴趣，倒是在苦荷国师的斋院之中，开了一片菜地，天天除了练武之外，就是种菜植花。”

范闲微怔，心想这等做派倒和那位靖王爷挺像的，心里猜到了那位海棠姑娘为什么会过那般生活，苦荷一脉的武道修行，走的是天人合一一派，讲究的便是亲近自然，海棠既然拥有修行的天才，自然会天天躲在菜园子里，看来那身村姑打扮，倒不是刻意扮出来的。

“你小心些，她很厉害的。”司理理打趣着范闲，用干毛巾将他身上的水渍蘸干，说道：“估计你今天差点儿就回不来了。”

当时的情况地确就是那个样子的，但范闲却挑了挑眉头，带着一丝怪怪的笑容说道：“虽然我武道修为不如她，但真正战起来……我想，她这个时候，估计会比我难受多了。”

司理理微笑望着他，说道：“进了北齐国境，如果海棠妹妹前来杀你，我可不会替你说话的。”

范闲笑着摇摇头：“进了北齐国境，她如果敢来杀我，我就脱了衣服让她杀个干干净净，如果她不怕引起两国之间战争的话。”

他忽然看着司理理那柔嫩的身子，想到了花舫上的那一夜，想到了那次自己用过的药，不免又想到那个如今不知在何处的海棠，似乎都能感觉到对方那柄宛如与天地融为一体的短剑，还在自己的脖颈四周寒意逼人。

他打了一个寒噤，司理理以为是他冷了，赶紧给他披上衣衫。

只有范闲清楚，自己是有些害怕了，害怕那个叫海棠的女子手上那柄剑。今天如果那七位虎卫和黑骑没有及时赶到，自己真的有可能就死在对方的手下。九品上的绝世强者，果然不是如今的自己可以抵抗的。燕小乙一箭就可以将自己射下城头，虽然如今的自己比当时又有进益，但依然与海棠相去甚远。

这事情本身就有些奇怪，范闲在这一夜一晨间的两场战斗里，所表现出的勇气，远远超过了他本身能够接受的范围，他是一个宁肯用暗杀，也不愿意用武力搏命的人。

许久之后，范闲在心里叹息了一声，无语问苍天：“该死的五竹叔，没跟着我，难道也不知道和我说一声？把箱子给我，把箱子给我！”

.....

.....

远处国境线上的湖边芦苇丛中，那汪微寒的浅水里，忽然浮现出一个脑袋，湖水顺着发丝往下流去，一代宗师的高徒，被北齐人奉为天脉者的海棠姑娘，露出赤裸的上半身，脸上浮现出一丝怒意。

她已经逼了半个时辰的毒，没有想到竟然还没有完全逼清，身体内部就像是有一团火一般不停燃烧着，就连冰冷的湖水都没有办法稍微祛除掉心头的一丝春意。

海棠紧咬着下唇，鼻尖微微销魂一噤，终于明白了是怎么回事，眼中恨意大作，低声咒骂道：“无耻的范闲！”

范闲用的不是毒药，而是春药，上好春药对于人类的身体而言，根本造不成什么伤害，海棠用真气逼毒，反而会让药物在自己的体内运行得更快，难怪在这初春寒湖之中，姑娘家犹自心思飞飞，浑身滚烫。

海棠轻声叹了一口气，想到那个叫范闲的人曾经说过的话，他是官员的身份，但毕竟也算是武道中人，身为九品高手，居然会用如此下三滥的手段。

但她依然有很多不解之处，明明毒烟出来的时候，自己已经屏住了气息，难道是后来打斗之时，一时不注意，又吸入了一些残.....药？她忽然举起右手，皱眉细细查看，这才发现自己的拇指与食指间有了一道小小的灼痕，这道灼痕根本不痛，想来是先前毒针上的毒造成的。

海棠向来自视极高，从不将天下任何毒素放在眼中，所以当时才能用手去拈，但没想到范闲下毒的手法竟是如此繁复，竟是先用针上毒灼开小口，再使药雾沾到她的身体上，通过这道小口遁入其中！

先用毒针灼其体肤，再用春药乱其心志，春乏其身，天将降大怒于范闲也。

第四十九章 一字记之曰心

“昨夜雨疏风骤，浓睡不消残酒，试问卷帘人，却道海棠依依旧。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树下范闲轻声念道，嗓音温柔，却不知道是在说人还是说物。这是自殿前那夜后，一代诗仙范闲第一次吟诗作词。

这位叫做海棠的女儿家，静静地看着那个修长甚至有些瘦弱的身躯，渐渐松开握着短剑的小手。

“你要战，我便战。”范闲霍然转身，满脸微笑，却是犹带坚毅之色望着海棠说道：“不过一日辰光，本官倒想看看，就算不使那些残酒手段，能不能在海棠姑娘手下，护住肖恩这条老命。”

残酒手段？自然是醉春之意。

海棠面色平静，不知道在想些什么，似乎是没有想到范闲会在吟出那首词后，却显现出来了一个男子所应有的骨气与勇气。她身为一代天娇，竟然会在范闲的手上栽这么大的一个跟头，更没想到，范闲居然有勇气单独地面对自己。此时此刻，她是真的发现有些看不明白眼前这个年轻的官员，不由微微皱眉。

但她感兴趣的，似乎是另外一件事情，只听得她轻声说道：“范公子听闻不再作诗，为何今日又有雅兴。”

“见松思冬，见菊思秋，见海棠思……”范闲恰到好处地将那个春字吞了回去，笑眯眯看着海棠，轻声说道：“诗词乃末道，于国于民无用，本官在庆国有些诗词上的名声，却极不耐烦周日说这些辞句。这首小词乃是年前一阵雨后偶得，今日见着海棠姑娘柔弱模样中的精神，一时忍不住念了出来，还望姑娘莫怪本官荒唐。”

海棠抬起头来，眯眼看了范闲一道，忽然间微微一笑说道：“不理你是作态也罢，妄图弱我心志也罢。我只是觉着你先前说的有道理。你是庆国官员，用什么样的手段是你的自由，所以我不为此事记恨于你。至于范大人先前这诗或许是好诗，不过本人向来不通此道，自然不解何意，只知道……海棠是不能淋雨的，若盆中积水，根会烂掉，休论绿肥红瘦之态，只怕会成一盆烂细柯。”

说完这话，她转身向后，不过数刻，便消失在幽静的山林道中，只余下淡淡清香，几声鸟鸣，空留后方一脸窘迫的范闲。

……

……

“花姑娘怎么就走了呢？”范闲若有所失，叹息道：“我还准备向您讲一个关于采蘑菇小姑娘的故事。”

海棠走得洒脱，范闲回得自然也洒脱，拍拍屁股，负手于后，施施然沿着满是湿苔的山路走了回去。不过数步，便看到山路转弯那头如临大敌的七名虎卫，而王启年更是领着监察院的一批官员，伏在草丛之中，时刻准备杀将出去。

见提司大人平安返回，众人齐松了一口气，潜伏在草丛中的监察院官员也站了起来，只是脸上身上尽是草渍青绿，看上去十分滑稽。

“大人，就这么完了？”王启年皱眉跟在范闲的身后，“这位海棠，在情报中可是九品

上的高手，而且北齐那边总说她是天脉者，怎么看着也挺普通的……她居然没有对大人下手？”

“下手？”范闲听出了王启年话里的龌龊意思，骂道：“她如果对我下手，我还能这么四平八稳地走回来。”

他忽然顿住了脚步，满脸狐疑地看着王启年说道：“你以往最擅长侦缉跟踪，想来耳力也不错。”

“是啊，大人。”王启年不知道他是什么意思。

“那你刚才是不是听见我与她的对话了？”范闲满脸微笑，却是压迫感十足。

王启年不敢隐瞒：“听到了一些。”

“听到了什么？”

王启年满脸愁苦说道：“听到了大人一首绝妙好辞，还听到什么药之类的。”

范闲警告他：“绝对不准透露出去。”如果一代天娇海棠被自己用春药暗算的事情宣扬出去，自己肯定会得罪北齐所有的百姓，而那位海棠姑娘，只怕会羞愧的用花篮遮脸，才敢上街。

“是。”王启年大感敬佩，“大人果然不是凡人，只是淡淡几句话，就将样一位恐怖的高手打发走了。”

范闲没有理会他的马屁，只是陷入了沉思之中。今日之事看着简单，但其实他很动了一番脑筋，首先就是一直用本官自称，先拿稳了官员的身份，让海棠清醒地意识到，这不仅仅是江湖上的厮杀，以免这位姑娘会因为身中春药恼羞成怒，忘了应该注意的很多事情。

而那首李清照的如梦令，则是无耻的范闲在京都的时候就准备好了的，自从言若海告诉他，北方有一个叫做海棠的奇女子，范闲就开始准备这种酸麻至极的手段，他甚至还准备了一首韩愈“懒起”：“昨夜三更雨，临明一阵寒。海棠花在否？侧卧卷帘看。”

但这诗较诸李清照那首显得更亲密，所以今天没敢用。范闲微微一笑，自己刻意说是看着海棠柔弱，所以有所感，想来应该让那个中了春药的女孩子很高兴吧。自小就是一代宗师的女徒弟，被愚痴的百姓们当成天脉者供奉，出师之后，暂无敌手，真是一位女中豪杰，可是越是这种女孩子，其实越希望在别人的眼中，自己是个柔弱的角色——一个女人，就算她是女王，其实还是女人。

范闲或许不是天下最能看穿他人心思的人，但一定是最了解女孩子心思的男人。因为在这个男尊女卑的世界里，根本没有哪个男人愿意用平等的态度、细腻的精神去分析女孩子们到底想要什么。

范闲愿意，因为他爱一切干净的女子，所以才能够虽着痕迹却依然让对方受用地拍了几记香臀。

他从怀里取出那枚与赠给海棠一模一样的解药，咕碌一声吞下肚去。王启年好奇问道：“什么药？”

范闲扔了一颗给他：“六转陈皮丸，清火去热，常备常服。”

范闲配的春药哪里会有解药，只要用冷水泡泡，过个一天就好了。海棠中的春药是真的，但之所以半天都没有逼出去，关键是北海湖里的芦苇作祟，那些芦苇每年春时，那种

圆筒形的叶鞘都会长出一种叶舌毛，这种白毛落入水中，与范闲配的那种药内外互感，更会让女子身体麻痒，以为自己余毒难清。

也正因为如此，海棠才会沉默接受了范闲用解药换平安的协议。

范闲想到此节，不由摇头大叹，自己真是一个极好运的人啊，只是不知道这种好运气什么时候会到头。

※※※

当天使团便停驻在湖畔的山谷里，断了腿的肖恩有些无神地守在马车中，知道迎接自己的，必将是被北齐皇室囚禁的下场。那些战家的人，一向极其狂热，为了找到神庙的下落，一定不会让自己好过。而苦荷为了防止这件事情的发生，应该会动用他的力量杀了自己吧？至于虎儿……这位老人忽然有些厌倦了勾心斗角，心想若晨间就死在范闲的手里，或许还真是个不错的结局。

越过边境的使臣还没有回来，估计此时正在北齐官员的酒桌上发飏，确实如此，雾渡河镇外的那些尸首已经被庆国方面收集妥当。这些就是北齐军队擅入国境，妄图劫囚的最大罪证。

当今天下大势，庆国主攻，诸国主守，也由不得范闲这一行使团大发飏怒，借机生事。不知道折腾了多久，北齐那边的接待官员，终于平复了庆国使臣的怒火。

秘密协议与明面上的协议终于开始进入下一个阶段。

使团的马车拖成了一道长队，缓缓地绕过北海湖边，转入了另一个山谷。范闲坐在马车上，看着那面浩瀚无垠的大湖，看着湖上渐渐升腾起来的雾气，面无表情，心情却有些复杂。

马车压着草甸，留下深深的辙痕，翻出新鲜的泥土，四轮马车运转得极为得力，才没有陷在湿草地里面。

入镇之前，范闲最后一次上了司理理的马车。二人静静地互视着，过了一会儿之后，范闲才轻声说道：“入北齐之后，我就不方便多来看望姑娘了。”

司理理微微颌首，面色也显得平静许多，柔声说道：“一路来，辛苦大人了。”

范闲看着这女子的柔媚容颜，弹润身躯曲线，微微侧头，似乎准备说些什么，最后依然无奈地闭嘴不言，离开了马车。

……

……

雾渡河镇外的草甸上，还残留着昨日血腥作战的痕迹，土丘下最深的那片草丛中，竟然还有遗漏的断肢与残缺的兵器。

范闲伏在车窗上，看着草地里的痕迹，想到昨日黑骑恐怖的杀伤力，暗自心惊。那些北齐人尸首都已经运回国了，至于日后要赔偿什么，要付出什么，不是范闲现在需要考虑的事情。

车队入了镇子，并未作丝毫停留，就在镇中那些面色麻木的百姓注视中，缓缓压着青石板路，一路向着东北偏东的方向继续前行。车帘依然拉开着，这是范闲的个人习惯，他喜欢坐在马车上，看着沿途的人和景色，而不愿意被一张黑布遮住自己的双眼。

第五十一章 官道边

王启年看了范闲一眼，似乎想从他的脸上看出一些异样来，毕竟司理理此时一去，便会永入深宫，只怕二人再无相见的机会。

不料范闲的脸上依然是一片平静，双眼如清潭一般无波无绪，微笑着走上前去，隔着那堆妇女对司理理拱手一礼，正准备说些什么，不料旁边却有一双极鄙夷的目光盯了过来。

范闲略感不爽，侧头望去，发现是一位穿着打扮明显有些地位的老嬷嬷。

还未等他说话，这位老嬷嬷已经十分冷淡鄙夷说道：“这位南齐官员，司姑娘如今已经踏上我朝疆土，不用再听你训斥了吧？”

范闲眉头微皱，心想这是从何说起，又听着这老嬷嬷蔑视轻声自言自语道：“这南朝官员，居然敢直楞楞地盯着姑娘家看，真是毫没有一丝礼数。”

这位老嬷嬷是皇宫里的老人，向来极有地位，司理理小时候在北齐上京皇宫居住时，便曾经被她服侍过，这次北齐皇帝心痛司理理在南庆受苦，又怕她一路受南庆官员太多委屈，才命这位嬷嬷到边境处来接人，想让司理理好生调养一下。

范闲再皱眉，忽然抬步往司理理站着的马车处走去，他本身体内真气霸道，此时只是淡淡散出一丝，便让身周那些女子哎哟俏呼一片，往两边倒去，给他空出一条道路，道路那头，就是马车下有些不安的司理理。

“好蛮横的家伙。”老嬷嬷大怒，骂道：“你这南蛮子想做什么？来人啊，把这人赶出去。”

听着这话，北齐那边的锦衣卫与官员赶紧过来，有几个不长眼的家伙，竟是准备拔出腰间弯刀。北齐接待使团的官员，可是知道范闲背景的人物，堂堂宰相女婿，尚书长子，南庆皇帝的同郡主驸马，将北齐大家庄墨韩激得吐血的诗仙……这可不是一般的官员！

去年一战，北齐连败，此次缔交协议，本就是心虚的一方，哪里敢对这种重要人物无礼。那名官员连忙斥退了锦衣卫。

老嬷嬷气得更加厉害，指着那名官员骂道：“我朝疆土之上，岂能容这些南蛮放肆！”这老鱼眼珠子仗着自己在皇宫里待过，只知道后海的深浅，哪里知道这天下的深浅，把老虫牙一咬，老腮帮子一鼓，老枯树掌一挥，竟是一个耳光向范闲的脸上扇了过来！

啪的一声！范闲微笑握住这老嬷嬷的手腕，偏头看了她两眼。

老嬷嬷被这两眼看得有些发毛，却兀自犟嘴说道：“放手！看老身不扇你一个实在的！”

啪的再一声！这次却是这位老嬷嬷被凄凉无比地扇了记耳光，脚下一软，竟是跌倒在官道黄土之中。老太婆捂着生痛的脸，吃惊地看着范闲，大概是很多年没有被人打过了，所以被打之后，太过震惊，一时竟是忘了呼痛。

范闲收回手掌，有些厌恶掌心触到老树皮，在衣衫随意擦了擦，静静说道：“既然你说我是南蛮，那我就蛮给你看。”

这一耳光扇得所有人都晕了，谁也想不到一代诗仙范闲提司，竟然会对这样一个老太

婆动手，那位官员赶紧抹着汗再来解释，说道：“这位是宫中老人，就连一般官员都要给几分面子的。”

范闲看着那个捂着嘴，坐在地上哭嚎惊天的老太婆，微微摇头，轻笑回答道：“我不是你们北齐的官员，自然不用给她面子，不要说是什么宫中老人，在我心中，就是一个宫中小老不要脸的。”

这话实在是太过狂妄，竟是连北齐皇宫的面子也没有摆在心上。那位官员咬牙低头，知道时势比人强，就算范闲动手打了人，自己也根本不能多说什么。

范闲直接从空出来的那条道路上，走到了马车边，此时再也无人敢于拦他。他微笑着司理理，轻声说道：“此去宫中多珍重。”

司理理浅浅一福，先前微有慌乱的眼神，此时已经被极好地掩饰起来，轻抿双唇，淡淡回道：“一路大人多有照顾，大人之德，小女子无以为报，实在是有些手足无措。”

范闲微笑说道：“手足……自然是不错的，你放心吧。”简简单单几句话，便说定了司理理那位留在京中兄弟的将来。范闲沉默着退后，远远站在自己使团的车队中间，看着与自己同行了一段旅程的老人、女人，上了北齐方面的马车。

他微微眯眼，觉得有些奇妙。北齐方面似乎没有把此事当作一个秘密的协议来操作，肖恩这个人按道理来讲，应该隐秘送往上京才对，今天来了这么多锦衣卫，人多嘴杂，是万万瞒不住了，如果上杉虎向北齐皇室要人，那位年青的皇帝应该如何应付？海棠那边又是一股相反的力量，看来北齐皇室要头痛了。

范闲还很奇怪司理理受到的待遇，看得出来，那位皇帝是真的很喜欢她，不然不会如此用心来接她，可是司理理就算是南庆亲王的孙女，可是这么多年过去了，其实也早就没有什么利用价值……难道，那位年青的帝王还真的相信爱情这种东西？可是如此郑重其事，皇太后难道不会发怒？司理理应该怎样才能入宫呢？

那位双腿断了的老人，沉默着上了马车。范闲不由在心中轻叹，肖恩才下囚车，又上囚车，一辆马车，怎载得动这二十年离愁，多少不自由。

※※※

进入北齐国境之后，黑骑自然悄无声息地返回京都旁的驻地，使团的一应安全都全交给了北齐锦衣卫及沿途的军队，范闲难得偷了半日闲，好生惬意，反正在他国土地之上，想来给对方八百个胆子，也不敢将使团如何。

一路春光正好，使团里大部分人都是来过北齐的老人，就连王启年当年也曾经在两国之间做些不要本钱的生意，唯一显得有些出国兴奋的，只有范闲，还有那七位虎卫。

虽然以高达为首的虎卫依然保持着高手似乎应该保持的冷峻感，但看着他们不停望向窗外的火热神色，就知道，他们对于异国景色很感兴趣。

范闲笑着说道：“咱们也算是开洋荤了，不过这北齐景色倒和咱们庆国差不多，就是树种不大一样，就连温度也没觉着冷，比大湖西南那片荒原上还要暖和许多。”

王启年解释道：“北齐虽然地在东北，但其实气候倒是极好的。”

高达忽然喻声喻气说了句话，因为此人极少说话，所以范闲也很感兴趣，只听他说道：“北国风光确实不错，属下此生最大愿望，就是跟随陛下进行第四次北伐，将这一片疆土纳入庆国管辖，助陛下一统天下。”

马车得得儿当当地在官道上疾驶着，窗外那些落叶乔木正悬着大大小小的绿叶子，

随着马车带起来的风儿轻晃，似乎在摇头轻叹。

范闲叹息道：“值此春光明媚，还是少讲些打打杀杀的事情吧。”

话虽如此说着，但他依然轻声将此去上京应该注意的事项全部交待了一遍，此次不需要再进行谈判，关于去年那道协议的落实，难度应该不是太大，但有些该注意的地方还是要小心一些。这辆马车上除了范闲、王启年、高达之外，就是那位使团的副使，出身鸿胪寺的林静大人，所以四人说话没有什么避讳，只要不被外面的北齐人听着就好。

由雾渡河往上京还有老长一段距离，随着马车一天一天地向东再向东，范闲的眉头渐渐皱了起来，再也无心去看车外那些重复枯燥的景色，心里却在想着，肖恩这个时候应该到哪里了？司理理呢？她在入宫之前，那位年青的皇帝会给她安排一个什么样的身份？陈萍萍设计的红袖招已经被范闲暗中破了，范闲的红袖招计划又真的有实现的那一天吗？

瞧出来范提司的情绪似乎有些不高，那位副使林静恭敬说道：“大人，使团虽然安全，但就是路途遥远，有些辛苦，大人还请忍耐一些。”

他很清楚范闲的身份，当日在雾渡河畔打了那老嬷嬷一记耳光，林静也不认为是多大的事情，以范闲的身份脾气，在庆国京都，连郭家的人还有叶守备的独女都敢下黑手，何况区区一个仆妇。他也很清楚，此次使团全依范提司的指令行事，自己只不过是个处理杂事的小角色，所以生怕范闲心情不好，误了正事，赶紧开解笑道：“上京也是处世上最繁华之地，那里的女子较诸京都流晶河上的红妆，又别有一番风采，到时候大人可以去看看。”

第五十三章 斑驳城墙夜色重

“拜见提司大人。”打断范闲幽思的，是庆国驻北齐会馆同使，林文大人。

范闲将目光从那些斑驳的城墙上收了回来，说道：“在这个国家，还是称我范正使的好。”

林文微微一怔，他一向远在异国，所以不是很清楚京都发生事情的细节，但也知道这位范提司大人是朝中正当红的人物，没想到第一句见礼，便被对方驳了回来，再看对方神色，不免以为这位年轻官员仗着父荫圣泽，是个浮夸之辈，心头不禁有些担忧。

使团副使林静微微一笑，解释道：“范大人的意思是，既然是来宣谊的，还是不要用监察院的身份，免得对方心中不快。”

林文这才明白过来，微笑道：“一切听范大人安排。”

范闲回头看了这位常驻北齐官员一眼，此人面目端正，却有些眼熟，不免有些疑惑。林静在一旁笑着解释道：“林文大人，正是下官堂兄。”

范闲大悟，笑道：“原来如此，所谓上阵父子兵，打虎亲兄弟，有二位在旁，想来此次出使一事定能顺利。”

.....

.....

一位北齐官员走了过来，三人适时地住嘴不语，转而开始研究这上京城墙上的痕迹与蚂蚁爬行的路线。直到这位官员走到三人身后，林文才似忽然发现了一般，惊喜说道：“卫华兄今日也来了？”

范闲转身，看着那位叫做卫华的北齐官员，微微一笑，不方便说什么。

那位卫华拱手一礼，似乎与林文颇为相熟，笑骂道：“要不是为了接你们的使团，我这时候只怕还在丽香院里快活。”

范闲心头一乐，看来这位与李弘成一般，都好那口儿。

林文赶紧向范闲介绍道：“这位北齐鸿胪少卿卫华大人。”又向卫华介绍道：“这位是.....”

不料卫华似笑非笑地一摆手，说道：“范大人名满天下，何用林兄介绍？”

范闲微微一怔，拱手道：“虚有薄名。不敢不敢。”

“范大人过谦。”卫华此人的五官倒算清秀，只是眸子里总带着股散漫的味道，不似官员，倒似位狂生，“堂堂一代诗仙，竟然做了监察院的提司。来年只怕还要掌管南朝的内库，出使之前，更是揭了春闱弊案，十七位官员人头落地，咕碌咕碌转着.....范大人却转到北齐来了。”

他哈哈笑了两声，说道：“也不知道贵国那位皇帝陛下是怎么想的？像范大人这等要紧人物，当然要搁在京中好生养着，怎么能弄到咱大齐国来受罪？万一.....途中遇上些风寒，这可怎么办啊？”

范闲听出对方话语里的淡淡威胁味道，却是根本不在乎，一笑说道：“哪会这般弱不禁风？”

卫华发现这位极有才名的年轻官员似乎对于上京的城墙极感兴趣，不由自豪说道：“这座城池已经修建三百年，从未有外敌攻入过，范大人是否也觉得极其雄壮？不知较诸南庆京都如何？”

范闲微微一笑说道：“雄壮自然是雄壮的，只是似乎旧了些，贵国看来需要找个时候修缮修缮。”

二人话语中，暗自互损了一番，众人默然。半晌后卫华轻声说道：“范大人远来，本官自然要做东道，待公务办完之后、还请大人赏脸。”

范闲看了他两眼，心想为何此人字里行间总流露出一股淡淡的敌意，而这种敌意却没有到仇视那种地步，不免有些好奇，自己和此人从未见过面，怎么就得罪对方了？

林文此时在二人身旁哈哈笑道：“好教范正使知晓，这位卫华大人，便是去年出使本朝的长宁侯大公子，范正使去年在殿上一番拼酒，侯爷不支醉倒，回国后一直念念不忘，说道南朝出了位厉害年轻人物，不止诗写的好，这酒量也是惊人。卫华大人常常听着，自然想与大人比拼一下了。”

“原来如此。”范闲苦笑一声，再看这位卫大人，果然从对方脸上看出些许与长宁侯相似的地方。去年他做副使接待北齐使团，与长宁侯打交道不算少，后来在殿宴之时，更是好好拼了通酒，也算是半个酒友，不免讷讷拱手道：“卫兄若想为父报仇，可得等些日子，不然我喝糊涂了倒无所谓，乱了两国间的正事儿，可不好向陛下交待。”

众人哈哈一笑，将此事留到日后再提。

※※※

北齐上京，果然一片繁华，街道虽不宽阔，但沿途尽是酒楼食肆，青瓦淡墙，高树掩映，景致颇美，街行人人面上也是一片温和笑容，满是自信与自矜，哪像是个战败之国。

使团在卫华的接待下，往城西行去，一行人安排在鸿胪寺后方的皇室别院居住，由这个安排可以看出，北齐皇帝对于庆国使团算是给足了面子。

一路上范闲与卫华闲聊着，发现此子对于庆国官场十分了解，不止能说出一些权贵的名字，看他的说话语气，似乎甚至与靖王世子李弘成认识，这点让范闲感到很吃惊，两国京都相隔颇远，也不知道他们是如何认识的。

在谈话之中，范闲对于北齐目前的朝政也有了一个模糊地认识，当然，在北上之前，他在监察院里已经看过了无数卷宗，知道北齐朝廷远不像卫华所说这般一团和气，金光灿灿。

北齐太后眼下也才三十多岁，还年轻着，那位皇帝陛下亲政不久，根本无法完全控制住朝政，帝党后党在朝上各有一方势力，在进行着无声的抗衡。如果不是去年两国交战北齐完败的原因，暂时将矛盾压制了下来，只怕现在的上京早已经乱作了一团。

而上杉虎本是北方的大将，也是因为这个原因，被调回了上京。

范闲状作无意问道：“听闻上杉大将乃是不世之英豪，卫兄几时有闲，带我前去拜访拜访。”

卫华异道：“范大人对上杉大将感兴趣？”

“我虽不是文弱书生，但对于抵抗蛮人的英雄，总是佩服的。”范闲温和笑道。

卫华面色有异，似乎不怎么想说那位上杉虎。范闲将他的神情看在眼里，不再多话，

微微一笑。

使团到了别院，自有相关人等负责安排住宿，忙了好一阵子，终于安排妥当。卫华身为鸿胪寺少卿，理所当然地要安排晚膳，席上稍稍试探了一下范闲的酒量，发现这个年轻官员竟是拿酒当水喝，真真完美实践了酒水二字的真正含意，不免心惊，顿时弱了拼酒为父报仇的念头。

席散人去，整座别院里就只剩下使团自己的人，北齐的侍卫很有礼数地只在外门守护，而将内院的一应事宜都交给使团自己处理。

房中只有五人，范闲，林文林静二兄弟，高达以及王启年。

范闲闭目良久，确认房间四周并没有人偷听，才轻声开口说道：“我们这是在敌国心脏，做事说话都小心一些。”

林文林静二兄弟，确实有些文静，微微颌首应下，只是看王启年与高达似乎是范提司的心腹，可能不大了解北齐近况，林文略沉吟之后，才缓缓开口，将最近上京的局势报告给范闲知晓。

“上杉虎任的是闲职？”范闲皱了眉头，这与事先的判断完全不一样，监察院本来以为北齐最能打仗的将领，既然从蛮荒冰雪之地南调，肯定是为了应付庆国咄咄逼人的攻势，怎么又变成了闲职？

“怀远大将军，名字虽然好听，但是人在京中，身旁只有一百私兵。这京中有上京守备，有三位大统领，有骠骑将军……怀远大将军虽然多了个大字，地位尊崇，但是奈何手中无兵，上杉虎就算有绝世之勇，也只有老老实实地地上朝下朝，抱着姨太太叹息。”林文略带一丝嘲弄说道：“老虎养于柙中，再有威势，也只能吓吓人而已。”

范闲轻轻敲了敲桌子，摇摇头十分不解：“搞什么搞嘛？把这么一个家伙调回京都，不放出去打仗，就这么养着，这北齐是不是钱多了没地儿花去？”

林文叹息说道：“北齐帝后相争，谁都想争取上杉虎的支持，但谁都怕上杉虎完全倒向另外一边，所以现在只有先放着。不过上杉虎的名头在此，在军方的号召力太强，就算京中只有他一百亲卫，也没有谁敢轻视于他。”

范闲摇头叹道：“难怪这次在雾渡河边上，只是来了那么些私兵，我就奇怪，接应肖恩逃离这么大的事情，上杉虎断不至于如此轻忽。”

林文一怔，他并不知道使团这一路上发生了什么事。林静在一旁赶紧低声快速解释了一番。林文心头大惊，看着范闲似乎没有受什么伤，这才放下心来，担忧说道：“上杉将军与肖恩究竟是什么关系？”

范闲陷入沉默之中，半晌后才轻声说道：“如果院子里没有判断错，上杉虎应该是肖恩当年收养的孤儿。”

第五十五章 与皇帝聊天

范闲有些不自在起来，极不易察地往后退了小半步，微低着脸颊，用眼角的余光在殿上快速扫了一眼。

齐国朝廷的这些臣子，没有什么出奇的人物，最让他好奇的，是高高在上的龙椅旁边正在微微荡漾的珠帘，珠帘上面泛着群臣后方水池子里映来的清光，看着清美无比。

他知道，那位北齐真正有权的皇太后，就在珠帘之后。

……

……

许久之后，龙椅上那位天子撑颌打了个给欠，似乎也听得厌了。

“使臣们远来辛苦，退下歇息吧。”年轻皇帝挥挥手。范闲如释重负，满脸微笑复跪于地，与众下属对着龙椅拜了再拜，就准备拍屁股去找北齐那些真正办事的官员，赶紧去把可怜的言公子搞出来。

但事情的发展总是出乎人的意料。

“范……公子？”北齐皇帝的唇角似乎带着一丝笑意，看着范闲，轻声唤道：“你且留下陪朕说说闲话。”

群臣一阵微讶，心想朝堂之上，陛下竟然称呼对方主使为公子而不是官称，实在是有些不合礼数。范闲却想不到这些，只是心头大惊，难道这位年轻皇帝知道了什么？

他赶紧行礼应道：“外臣初至，不知殿前应对，实在惶恐。”

“无碍，无碍。”年轻皇帝似乎很好说话，笑着说道：“此次得知是范公子前来，朕极为欣喜，好教范公子得知，《半闲斋诗话》朕也是时常诵读，就连太傅大人对公子才华也是赞不绝口。今日国事已毕，范公子且陪朕随意走动走动，朕盼着范公子前来已久，也顺路让范公子看看本朝皇宫里的景致。”

话已经说到这份上，身为外臣的范闲哪里还敢多话，只是心头微微一动。北齐太傅是庄墨韩的儿子，庄墨韩在庆国皇宫之中，被自己整得狼狈不堪，对方竟然夸奖自己才华？

使团退出大殿，林静略含担忧地望了范闲一眼。范闲微微颌首，示意对方自己会注意。

当北齐的臣子们也退出去后，整座大殿显得更加清旷，隐隐可以听见长台畔水池里鱼尾击水的哗啦之声，幔纱后方宫女们轻柔的脚步。

一直坐在龙椅上的年轻皇帝此时似乎放松了下来，伸了个懒腰，望着范闲呵呵一笑，径直从龙椅上跳了下来，接过太监递上的毛巾胡乱擦了擦，一拍范闲的肩膀说道：“走，我要让南朝的诗仙瞧瞧咱们北国的仙宫。”

范闲暗自叫苦，谁能料到这位陛下竟还是个孩子习性，正准备跟着他往殿后走去，却听着那层自己一直暗中注意的珠帘后传出一声咳嗽的声音。

北齐皇帝微微一怔，面带苦色转过头来，对着珠帘行了一礼道：“母后，孩儿见着范闲心中喜悦，故而失礼。还望母后饶恕。”

已有宫女缓缓拉开珠帘，当当珠子碰撞之声清脆响起，一位贵妇从帘中走了出来。

范闲赶紧低头，不敢细看，但奇毒的眼光依然看着珠帘下方的那只脚。

那位贵妇穿着一双绣金的绸花鞋，看似随意，却华贵无比。

更让范闲震惊的是，紧随着这双绸花鞋后，还有另一双脚也随之踏出了珠帘——这个世界上有谁敢和北齐太后一起坐在珠帘之后，听着皇帝与外国使团的对话！

那双脚上穿的是一双布鞋，鞋底是千层布密密纳成，是乡村里极常见的手艺，鞋口是黑白二色，只在那细细嫩嫩的脚跟处，露出一丝喜庆的花布。这种布鞋通常会在乡野鄙地的新年中看见，而出现在北齐的宫廷之中，就显得异常怪异了。

范闲却猜出了布鞋的主人是谁，愕然抬首，再也顾不得礼数，双眼宁静，实则暗自警惕地看着她，看着头上依然扎着花布巾的海棠姑娘！

没想到海棠竟然会和太后一道，从珠帘里出来！

……

……

范闲与海棠的眼光宛如实质一般撞在一处，北齐宫殿里的空气都有些不安起来。也不过白驹过隙的一瞬，范闲又已收回目光，向着海棠身边的贵妇跪了下去：“外臣范闲，拜见太后。”

太后看了他两眼，微微皱眉，心想这个叫范闲的庆国官员，怎么生得如此漂亮？简直可称为妖邪了，难怪朵朵今日非要偷偷上殿来瞧，难道身边这丫头……她将这些想法挥去，微微颌首，然后对皇帝说道：“你师姑回来了，既然你要带范大人去宫中闲逛，那和师姑一路去吧。”

皇帝面有难色，似乎很不情愿和海棠一起去，但难碍母命，只得苦笑着对海棠说道：“师姑什么时候回的？”

海棠将冷冷的目光从范闲的脸上移开，对着皇帝微微一福行礼道：“陛下，民女昨日回京，家师心忧最近京中恶人太多，故遣民女回宫。”

范闲苦笑，上京有恶人？这自然说的是爱用春药的自己。

※※※

行走在齐国的皇宫之中，范闲不由想起了一个已经很陌生的成语，这是前世的残留：齐人之福。因为这座皇宫着实配得上年轻皇帝先前说过的“仙宫”二字。生活在这座皇宫里的齐国贵人，确实很有福气。

高高的青树从整体颜色为素黑的宫殿群落旁伸展出来，就像是一位冷峻而细心的女子，正在为谁打着小扇，那些青青葱葱的树枝或俏皮地探出素黑檐角来偷窥，或无力慵懒得搁在青瓦之上暂歇，或是在宫中地上那些花枝招展的鲜花上方伸着懒腰，像是在蔑视那些娇弱的植物。

整座宫殿与四处可见的大青树交杂着，辉映着，青黑相间，刚柔互济，美不胜收。

宫殿群分作好几层，依着一方青山而建，显得格外奇妙。三人在一大堆太监的服侍下往前走，绕过山间清溪旁的长廊，已经上到了第二层。直到此时，范闲才稍稍镇定了些心神，开始用心观察皇宫里的景致，不免有些赞叹。虽然皇宫依山而建，从军事或者日常起居的角度来看，是显得有些愚蠢的抉择，但看着长廊旁的清水缓缓流淌，四周清爽的颜色风景充斥着眼帘，范闲也终于明白了很多年前的人们选择此处做皇宫的真正理由。

美，真是太美了！

可惜范闲不是齐国人，此时更没有齐人之福，身边并没两个绝色美女相伴，有的只是齐国至高无上的皇帝陛下，还有齐国年轻一代最强的高手，曾经打得自己满地狗爬的海棠姑娘。

皇帝身着黑色外衣，腰间系着金丝圣带，袖口宽广，打扮颇有古意，他双手负于身后，当先领路往宫里走着，似乎忘记了是他强拉着范闲留了下来。

范闲有些拘谨地跟在皇帝的身后，时不时用余光瞥一眼身旁的海棠。他和这位女子之间更是有极大过节，虽然相信在皇宫之中，对方不会对自己如何，但感觉总还是有些紧张。

但是海棠朵朵竟是正眼都没有看他，似乎从来没有遇见过他，也没有中过他的毒，也没有听过他的酸辞。

范闲明白了一些什么，所以温和笑着，没有多说话。不过一时，那位年轻的皇帝陛下似乎终于是累了，指着前方一处平地里的凉亭，轻轻一点手指头。

霎时间，一大群太监脚不沾地地“冲”了过去，在极短的时间内将凉亭打扫得干干净净，那几个坐栏是擦了又擦，点了几柱薰香，备好了清茗壶杯。

走入凉亭之中，身旁山风夹着清流湿意微微拂来，皇帝站在栏边，双手负于身后，轻声说道：“拍栏杆，林花吹鬓山风寒，浩歌惊得浮云散。”

范闲恰到好处应道：“好辞句。”

皇帝转过身来，一双清明眸子极感兴趣地望着范闲，半晌后忽然开口说道：“拍朕马屁，拍得如此漫不经心的，范闲你当是第一人。”

范闲一窘，不知如何言语，拱手道：“外臣惶恐。”

“惶恐倒罢了，不要惶恐不安就是。”皇帝坐下拿起茶杯便饮了一口，忽然看见海棠，不由笑着说：“小师姑，今日在朕面有怎么这般拘谨，往日里是请你也请不动，只肯在园子里种菜，今日既然入宫，且放宽心赏赏景也好。”他轻声叹道：“朕总以为这宫殿太美，美到朕都没有心思出宫行走。”

这话里似乎有些旁的意思，范闲只当自己听不懂，在皇帝的目光示意下坐了下来，自有太监奉上精茶，他缓缓啜着，不知道这位年轻的皇帝忽然间动心思将自己留在宫里，究竟是什么意思。

海棠也端了杯茶，坐在山亭外侧的栏杆上，目光投向亭畔流水，不知所思何物。

“范闲，你看朕这宫中景色如何？”

范闲微微一怔，心想这是皇帝今日第几次重复这个话题了？略一斟酌后答道：“宫在山中，山上有树，树在宫中，景致清美，最稀奇的倒是这重重宫檐竟似与整座山景浑然一体，一不显得山色吞没了皇宫威严，二不因宫殿之繁华弱了山色苍漠，竟给人天人合一的感觉，外臣实在是赞叹不已。”

“噫？”

范闲无意的话语，似乎让北齐的皇帝有些惊讶。

第五十七章 丫就是一村姑！

北齐与南庆的比较？

这个话题就有些敏感了，既不能弱了自己国家的声势，身为使臣，又不能太过落北齐的面子。但范闲却答得流畅自如，像是从娘胎里就开始思考这个答案一般，说的是理直气壮，铿锵有力，快速无比，让海棠姑娘气歪了那张似乎永远恬静的脸，让皇帝陛下大张着嘴，露出那些保养极好的白牙齿。

只见范闲满脸温柔微笑，一抱拳，开口说出几个字来：

“外臣不知。”

好一个外臣不知，皇帝先是一愣，然后便开始哈哈大笑起来，这话回得无赖，自己却不好如何治他，毕竟是所谓“外臣”，即便知道庆国如何，也不知道齐国如何，又怎能比较？

皇帝看着范闲，笑着摇摇头：“今日才知道，朕一心念着的一代诗仙，居然是个巧舌如簧的辩士，难怪南庆皇帝会派你来做正使。”

范闲笑着说道：“外臣为官不过一载，陛下遣臣前来，主要是心慕北国文化，臣在这方面又有些许薄名，所以才会让臣来多受熏陶。”

皇帝笑了笑，说道：“诗仙之名在此，朕自然会让那些太学的学生们，来听范卿家讲讲课。”

范闲心头一苦，心想自己在庆国京都太学都是不用上课的假教授，怎么到北边来了，却要成客座教授。

“朕若南下，范卿看有几成成算？”

少年天子面色宁静，但自小在深宫里养就的威严感忽然逼面而来，这个敏感而狂妄的问题，当今天下，也只有两个人可以问出。但问的乃是敌国使臣，其中意思就有些有趣，就如一道春雷炸开——

范闲面色不曾变，淡淡应道：“一丝成算也无。”

“为何？”栏畔皇帝冷冷看着范闲。

“齐人不思战，必危。”范闲笑着说道：“庆人多好战，必殆。好在两位陛下，一者发奋图强，一者老成持国，恰好平衡了此两端。”

皇帝忽然开口问道：“你们庆国的皇帝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朕曾与他通过两封私人书信，却始终有些看不明白他。”

范闲心里开始骂娘，心想自己终究是庆国之臣，您玩这么一招究竟是什么意思？于是闭口不言。北齐皇帝见他模样，反而笑了起来，轻声说道：“你那皇帝终是会老的，朕终是会长大的。日后我纵马南下，还盼范卿能为我殿中词臣。”

范闲眉头一挑，不卑不亢应道：“陛下若南下为客，外臣定当作诗以贺。”

同是南下，意思却是两端。齐国皇帝的意思，自然是领军南下，将庆国吞入疆土之中；范闲的意思却是齐国皇帝南下为客，自然是阶下囚客。

话不投机，范闲面色平静，心中也不揣然，只是想着面前这位年轻的皇帝，果然是位

心有大志之人。只是当着自己面说的话，不免也太多了些。不知道是因为年轻气盛而失言，还是根本没把自己这个外臣当回事，只是想借自己的嘴，将他的意志传到南方的宫廷之中。

……

……

皇帝忽然间眉头涌起淡淡忧愁，不知道想到了什么，轻轻一挥手说道：“上京一向太平，不过两国之间向来多有误会，朕担心会有人意图对范卿不利，虽然那些人不敢对你如何，但挑衅之举只怕是难免的，范卿家看在朕的份上，多担待些。”

范闲大惊，倒不是这话里的内容，反而是年轻皇帝说话的口气，什么看在天子的面子上，多担待些？范闲自付自己怎么也没有资格让一国之君如此看重，更是不明白为什么这个年轻皇帝会对自己如此厚看。

“朕有些乏了，范卿先回吧。”皇帝轻轻拍着栏杆，回头望着一直静默着的海棠，“小师姑，您送范大人出宫，免得他迷了路。这段日子，若有人对南庆使团无礼，还烦小师姑说几句话。”

北齐海棠一句话，相信那些狂热的爱国主义者，会收敛许多。

海棠微微一福，道：“尊陛下令。”

范闲眉头微挑，心想那岂不是要经常与这位九品上的女子见面？这还真不知道是好事还是坏事。

皇帝忽然微笑说道：“听闻范公子如今不再作诗，朕心实在是有些失望啊。”

范闲苦笑应道：“请陛下恕罪，诗乃心语，近日外臣心绪不宁，实在不成，不成。”

皇帝一挑眉头，似笑非笑望了他一眼，说道：“只怕是因情而诗，范闲你看着朕这浊物，自然兴不起什么诗兴。”

范闲满头大汗。

皇帝忽然哈哈大笑：“昨日太后倒是给朕看了首小令……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范闲果然好才情。”

范闲大窘，海棠更窘。

……

……

范闲在海棠的带领下，出了山亭，沿着那道清幽的小道，往山前的宫殿乌黑建筑群行去。山亭里，那位北齐的年轻国君沉默的站立着，脸上已经褪去了先前谈话时的兴奋神色，唇角带着一抹淡淡的笑。天子忽然闭上眼睛，深深嗅了两下，发现似乎真的找回了一丝那夜孤身望月的感觉。

身后有脚步声响起，皇帝知道是太监们赶着过来服侍自己，略感厌烦的挥了挥手，阻止众人入亭，依旧有些孤单地站在山亭之畔，不知道想着什么。

许久之后，他忽然叹了口气，轻声自言自语道：“原来范闲长得就是这个模样啊，理理也该到了吧？”

※※※

另一边，范闲沉默着紧张着，跟在海棠的身后往皇宫外走去，一路山景无心去看，清

风无心去招，只是堆着满脸虚伪的微笑，自矜地保持着与这位奇女子的距离。

眼光可以将海棠姑娘行走的姿式看的很清楚。

海棠姑娘一步三摇，却不是那种烟视媚行的女子勾引人的摇法，而是一种极有乡土气息的摇法。她的双手插在身外大粗布衣裳的口袋里，整个人的上半身没有怎么摇晃，下面却是脚拖着自己的腿，在石板路上往前拖着，看上去极为懒散，却又不是出浴美人那种性感的慵懒。

范闲眯着眼睛看了半天，始终没有看明白这是什么走法，难道对方是在通过走路，也在不断地修行着某种自然功法？范闲大感佩服，他一向以为自己就是人世间修行武道最勤勉的那类人，一天晨昏二时的修行，从澹州开始，便从未中止过，但从来也没有想过，连走路的时候，也可以练功！

难怪人家小姑娘年纪轻轻的就是九品上，自己拼死拼活，也才刚刚迈入九品的门槛！难怪人家小姑娘被北齐人拱为天脉者，而自己却只能无耻地靠些诗句赢取“江湖地位”！难怪人家小姑娘轻轻一挥手，自己就要在地上狗爬！难怪自己暗弩飞针春药齐出，别人也不过泡泡湖水，最后极潇洒地一挥袖走了，根本不将自己放在眼里——因不屑，故不恨也。

范闲心里一片黯然，心想这等天才人物，又如此勤奋，大概只有五竹叔这种天才中的天才才能比拟，自己可能是没辙了。

.....

.....

又看了许久许久，海棠似乎也感觉到身后那两道火辣辣的目光，总盯着自己的臀部和腰部，终于受不了了，静静回首，静静盯着范闲的眼睛，似乎要剥下范闲这身清美的皮囊，露出里面猥琐的真身来。

范闲的眼中一片清明，根本没有一丝杂意，看着对方转身微微愕然，知道对方想错了什么，苦笑说道：“只是看姑娘走路姿式奇异，想来是在练功，故而十分佩服。”

他愕然，海棠更是愕然，微微张着嘴，看着这个庆国来的年青人，心头一阵纷乱。她这一生大部分时间都在山中与宫中停留，一向心性稳定如石，但不知道为什么，看见范闲这张可恶漂亮的脸，听着范闲不着四六的说话，就是无由火起，此时听着范闲说的话，更是莫名其妙，半晌后才憋出句话来：“不是练功。”

说完之后，海棠姑娘才觉得有些奇妙，自己为什么要对他解释这个？

于是她微悲说道：“我从小就是这么走路的，太后说了我许多年，我都改不过来，范大人如果觉得看着碍眼，不妨走前面。”

范闲愣了，心想这是怎么回事？只得郁郁跟在转身的海棠身后继续前行。

但海棠依然那般拖着脚掌，揣着双手，懒懒散散地往前走着。

范闲微微偏头，皱眉看了好久，忽然想明白了这件事情——这哪里是什么功法？这不就是农村里面那些懒婆娘最常见的走路姿式！

一想到堂堂九品上的高手，在世人眼中像仙女般的海棠，竟然骨子里真是个村姑，走在皇宫里就像是走到田垄之上，范闲终于忍不住哈哈大笑了起来。

第五十九章 使团本是打架团

此时别院门口一直有些揣揣不安的副使林静与那位常驻上京的官员林文，见到正使范闲回来了，松了口气，沿着别院墙根溜到众人面前，解释道：“不知道是谁，将此次两国间的协议露了一部分出去，上京民众知道此次北齐要割让土地，群情激愤，虽然普通百姓不敢做什么，但那些年轻的王公贵族们却找上门来了，说要找我们这些南人比武，要一雪沙场之耻。”

范闲一怔，心想换俘割土的协议，北齐朝廷肯定不会昭告天下，又是谁会将这事儿捅了出去？看来宫里那位年轻皇帝的日子不怎么好过。但他此时来不及关心自己的“头号粉丝”，头痛看着地上那些小刀，说道：“这些事情你们自己处理吧，我呆会儿马上要去他们礼部衙门一趟。”

虽然有相关的下属在着手进行换俘与画界、互换国书之类的事情，但是言冰云那块儿，范闲坚持由自己处理。

“大人，您可不能走啊。”林文林静二兄弟是典型的文臣，使团中武力最强大的虎卫当然跟在范闲身边，那些用各种身份掩饰的监察院高手，也只听范提司的命令，所以二人身处敌国心脏之中，看着小刀横飞于院前，早就吓得不敢，此时听着范闲要走，生怕那些北齐的年轻权贵又来闹事。

范闲皱眉，有些反感地看了二人一眼，说道：“身为庆国官员，还是要心神稳定一些，莫要失了朝廷颜面。至于那些闹事的人，自然有北齐朝廷安排的护卫挡着，难道他们还敢放那些人进别院？”

“关键是……”林静在二兄弟中与范闲较熟一些，也不在乎范闲的表情不对，讷讷说道：“那些人都是来找范大人您的。如果您避而不见，只怕会让这些北人以为咱们庆国懦弱。”

这话有些老辣，范闲笑着骂了他两句，说道：“就算来找我麻烦，估计也是些文人，林大人也是当初的探花郎，随便折腾几句也便罢了。”

忽然间，他发现身后不远处那些负责使团护卫工作的御林军脸上露出一丝莫名的神情，而身后的虎卫高达已经冷冷握住了身后长刀的手柄。

范闲转身，发现使团门口又来了一拨队伍。头前走着的是位眼睛望着天上的少年权贵。范闲既然示意了，自然没有人去拦这拨人，所以那位少年直接走到了范闲的身前，然后一拳头打了过来。

这拳头肥而无劲，十分惹人憎厌。

范闲毫不客气地一巴掌拍了回去，他体内的霸道真气本就是天下极特异的一种，在五竹的教育下，对于时机的判断更是世间一流，这一出掌，掌风如刀一般，破开空气，狠狠地又妙到毫巅地拍在那拳头上。

别看范闲在海棠姑娘面前唯唯诺诺，论起打架屁都不敢多放一个，那是因为海棠太生猛。真要论起武道修为，以范闲的水准，在这天下的年轻一代当中，也算得上是翘楚了。只不过看在对方年纪不大的份上，这一下不准备让对方受伤。

那个少年估摸着才有十岁，一屁股坐到地上，哎哟唤了声痛。他大约是没料到这个看

似文弱的书生，竟然能够一下将自己推倒，望着范闲痛骂了起来：“我操你妈的，南蛮子发疯了。”

正准备进院的范闲停住了脚步。

他笑了笑，走向那处，示好地扶住少年的手腕。少年身旁那些家丁虽然有些紧张范闲的动作，但看他只是扶住自家少爷，心想这个年轻人大概是南庆使团里的随当，也没放在心上，反是骂咧咧地说着什么。

只听得一声关节脆裂的声音，一声呼痛惨叫，无数声愤怒的呼喝声起！

“如果让老妈听见你这话，只怕会生撕了你。”范闲心里这般想着，松开手，看着跌在地上的那个少年，心里在判断着对方的身份，竟然能够让北齐的御林军都不敢出手阻抗，看来家中一定是极有地位的人物。

一大堆人围了过来，显然是那个男孩儿的家丁和伴当，这群人看着自家的少主子捧着颓然无力的手腕在哇哇大哭，这才发现范闲竟是下了毒手，将少主子的手腕捏断了！众人不由又气又怒、纷纷站起身来，准备教训范闲。

眼看着事情要闹大，御林军赶紧上来，将两边分开，同时对那边的人说了些什么。那些人骂骂咧咧个不停，口出污言秽语，什么南蛮子之类的，竟没个停。

范闲扯过林静问道：“那个小屁孩儿是谁家的？”

“长安侯家的小公子。”林文对于北齐上京的官场自然十分清楚，抢先回答道。

范闲微微一怔，听着长安侯三字，便想到了曾经拼过酒的长宁侯，心头一动说道：“难道也是太后的亲兄弟？就是去年战败之后，被关到家中静养的那位？长宁侯的弟弟？”

林文点了点头，说道：“长安侯就是因为去年战败，所以权势被夺，但今年太后下旨，重新复用，渐渐回复了往年的嚣张。估计这位小公子是看着上京的人都想来使团闹事，所以趁机为爷报仇来了。”

“愚蠢的小屁孩儿。”范闲摇了摇头，看也不看场中一眼，便准备走入使团所在的府邸。

“打了人就想走吗！”身后有人怒喝道：“敢打我们侯府家的小少爷，你们真是吃了豹子胆了。”

本来御林军那位统领已经控制住了局面，没料到范闲竟是连场面话都不说一句，便要入府，显得无理至极，这位统领也不免心中有气，心想你们南庆未免也太嚣张了。

范闲缓缓转身，望着场中的这些北齐人说道：“诸位，这多双眼睛看着的，贵公子偷袭本使，本使又不知道他是个小孩子，所以出手重了些，稍后自然会有人去府上送汤药费，吵什么吵？”

打完人，就想赔点儿汤药费，这是典型的纨绔作法，问题是范闲是堂堂庆国正使，而他打伤的小男孩才是正宗的北齐纨绔，众人哪里肯依。

范闲眉头一挑，压低声音对石阶下那位御林军统领说道：“魏统领，莫非你想看着使团与北齐百姓大打出手，两国之间再来一场混战？”

这位姓魏的统领心头大寒，虽然知道事情的发展不至于那般离谱，但如果真让范闲被众人围殴，酿成了外交事件，自己真是难逃其责，赶紧下去将长安侯卫府的人拦在外面。

范闲一闪身，就进了别院，将大门紧闭了起来。

此时众人终于知道，那个下了毒手的年轻人就是南蛮子使团的正使。见范闲躲了进去，一时间，只听着使团四周骂声一片，污言秽语疾出如箭，范闲的列祖列宗可怜兮兮地充当了靶子。

……

……

过不多时，院门忽然吱吱一响，被人推开了。外面闹事的人忽然安静了下来，待看清楚出来的不是先前那个漂亮的年轻人，一声喊，都往前涌了过来，让南庆使团把范闲交出来。

出门的官员是王启年，他微微一笑，拱手向四方行了一礼。众人一愣，将手上的砖头什么的放下，准备听这位南朝来人说些什么。片刻之后，只见王启年将手一挥，轻声细语说了一个字：“打。”

只见从他身后，像老虎一般涌出十几个人，手上拿着拖把木棍之类，向着场下的人群里冲了进去。话音一落，御林军那位魏统领就知道事情大糟，正准备上去说些什么，不料王启年已然亲热无比地挽住了他的胳膊，说道日后有闲，还要请魏统领带路去各处花巷快活快活。

被他这么一扯，魏统领无法发令，那些御林军也傻了，他们的职司就是保护南庆使团的安全，哪里想到这个使团竟是如此古怪，手执棍棒冲将出来——那自己究竟是该保护哪一边呢？

这么一耽搁，使团别院之前的空地上，便开始响起一阵阵杀猪般的嚎叫，棍棒舞于空，恶奴泣于地，好不热闹。

魏统领怒道：“王大人，莫非你想把事情闹大不成？”

“废话，这是我想闹大的？”王启年大怒道：“都准备和提司大人的母亲发生超友谊关系了，虽然只是个乳臭未干的小毛孩儿，我倒要问，使团初入上京第一日，就有这么多人来闹事，你们北齐朝廷究想做什么？”

场间的单方面痛殴还在继续着，冲出来的十几人虽然没有拿刀剑，但除了四名虎卫之外，其余的人都是监察院里的好手，打这些豪贵之家的家奴，实在是很没有技术含量的事情。

“骂范家列祖列宗没关系。”范闲和高达二人从院子里走了出来，看着眼前的一幕，心里想着，“骂我澹州的奶奶和我老妈，那是绝对不允许的。”

第六十一章 秀水街的老铺

两国外交来往，使团在北齐上京的行程安排是早就确定的，按道理讲，像范闲这种身份的人在上京走动，身边一定会有相应的陪同人员，范闲本身却很忌惮这种安排，虽然早有常驻的官员开始谈判，他依然在经过北齐皇室方面的允许之后，来到了礼部。

秘密协议中，用言冰云换肖恩和司理理两个人，本来庆国就吃了大亏，所以范闲急着要找到对方藏在暗处的执行人。但没想到，那位名义上的礼部疏义郎，真正的北齐锦衣卫副招抚使，竟然躲着自己不见！

看来对方是想多拖几天，范闲大怒，一挥衣袖出了礼部大门，理都不理那些齐国的官员。礼部门口，林静也已经从鸿胪寺那边赶了过来，悄悄对范闲摇了摇头。

四人重新上了马车，林静才开口说道：“卫华少卿，从出宫之后也就消失了，不知道去了哪里。”

范闲叹气道：“估计别处也是一样，齐国人想多拖几天。”

“多拖几天有什么好处？”王启年皱眉道：“反正他们始终是要把人交出来的，我还不信他们能一直拖下去。”

范闲摇摇头：“我们要尽快把言冰云捞出来。”

“怎么捞？”

“去卫华家去。”

“长宁侯府？”林静为难说道：“那可是太后的亲兄弟，我们这些外国使臣贸然跑过去，是犯大忌讳的事情，不合制度，只怕会闹出不少事来。”

范闲笑了笑说道：“最好能让北齐皇帝手下那帮御史，明几个上朝参长宁侯一个里通外国，这就更妙了。”

计定之后，马车离开了礼部衙门，身边的御林军自然是跟着的，远处还有些看似路人的密探一路跟着。王启年人坐在马车里，却老远就能闻到那些人身上的味道，轻声对范闲说道：“提司大人，应该是锦衣卫的人跟着我们。”

“反正有御林军陪着，难道还怕咱们走丢了？”范闲轻声说道：“不用理会他们。最关键的是，这几天不要急着联络院里在北齐的人手，给那些探子带去不必要的风险就不好了。”

依照朝廷命令盯着使团一行的北齐密探们也有些奇怪，这些南方来的使臣离开礼部之后，为什么会有兴趣去逛街，而且逛的是上京最豪华、最奢侈的秀水街。这条街上卖的都是像玻璃制品之类的奢侈物件儿，根本不是一般百姓能消费得起的。

一位密探皱眉说道：“为什么这些南蛮子要逛秀水街？”

身边的下属回答道：“难得出国一趟，当然得买些好东西回去。这些南蛮子现在有钱得很，不买些玻璃杯回去，怎么向家里的人交待？”

“蠢货！”头前那位密探骂道：“这天下的玻璃都是南庆出的，他们哪里用得着来咱们上京买？”

※※※

秀水街的人并不多，但行走在里面的齐国人都是大腹便便之辈，满头珠钗的妇人，一看便知道腰包里的银子不多，但银票一定比家里的书要厚实许多。那些店铺沿街而作，每间之间隔着些许距离，不远不近，恰到好处。

那些招牌更是显眼，竖直搁在店面之外，上面涂着黑漆，描着金字，只是有的金字已经逐渐褪色。那些有钱的东家却似乎不想去换，仔细一看落款，才知道原来这招牌很有些年头了，题字的人往往也都是百年，甚至数百年前的一代名人，之所以任着金字渐褪，想来是这些商人们想刻意营造出一种古朴笃实之风，炫一炫百年老店的气息。

唯独是秀水街最正中的七间铺子与众不同，招牌都是横着的，虽然不是崭新的，但与周遭一比，就要显得年月浅了许多，这些铺子有的是卖玻璃制品的，有的是卖肥皂之类物事的，有的是卖香水的，有的是卖棉布的，有的是卖酒水的，最稀奇的是有一家，居然是专门卖玩具的。

几辆马车在街口停了下来，有御林军的士兵护送，这等架式甚至连一等王侯都比了下去。但秀水街上所有的商家依然保持着自矜，没有人出来迎客，只是等马车上下来的那四个人逐一走过。

这四人一路往香水街里走去，终于在卖棉布的那家门口停了下来，其中生得无比清秀的那位年青人摸了摸脑袋，似乎有些不明白为什么棉布也能算是奢侈品。

入店之后，那位老板向这几位面生的贵客解释道：“说到种棉花织棉布，传说数百年前倒是有位姓王的天才人物做过，只是后来法子渐渐失传，也就没人再用。直到二十年前，咱们当年的老东家天纵其才，这才重新拾得了这法子。诸位请看，这棉布比丝绸暖和，价钱又便宜，怎么也是上好的品质，就算比起南庆京都来讲，也差不了多少。”

那位清秀年轻人似乎极感兴趣，说道：“给我来一尺试试。”

店老板脸色一黑，听出对方是南庆口音，骂咧咧说道：“原来是老乡，我说这位官老爷，哪有咱们南庆人来北齐买棉布的道理，更何况别人都是成捆成捆买，您这倒好，来一尺试试？”

年轻人嘿嘿一笑，拱拳告了个歉，退出店门，仰首看着横招牌上那几个字，皱眉道：“这字写得可真是难看。”

店老板大怒，骂道：“这是咱们店老东家亲笔所写，你这不识货的家伙，速速退去！”

年轻人嘿嘿一笑，领着三位下属又去了旁边一个店铺。这年轻人自然就是范闲，他嘴里所说难看的字，自然是他母亲许多年前留下的墨迹，与箱子里那封信上的字迹倒是相差不大——一模一样的难看啊！

逛了一会儿，范闲便知道了，这几间铺子都是南庆皇商在北齐开的产业，当然，更多年前，这应该都是叶家的产业，只看卖的那些东西，就知道老妈当年肯定从天下贵人的手中不知道赚了多少银子。

走在秀水街上，走在母亲题字的招牌之中，范闲有些略略恍神，竟似不愿意再走了。

“大人，我们不去长宁侯府，来这里做什么？”林静在一旁担忧问道。

范闲略略一怔，醒过神来笑着说道：“当然是来买礼物的，哪里有空手上门的道理。”

说着这里，他已经掀起衫角，踏入了那家门脸最阔的玻璃店中。只见店中陈列着各式各样的玻璃制品，看着华美异常，有扁形大酒觥，双耳樽，透玉壶，以酒具为主，还有各式各样的小用具，包括玻璃制成的虫盒，各式棋具，甚至还有一盏晶莹剔透的小油灯。

整个店中一片水晶般，夺人眼目，范闲心头生起淡淡骄傲，虽然他来这世上似乎总在混日子，并没做过什么惊天动地的事情，但看着母亲留下来的这些事物，不由想着，某人都弄完了，自己还弄什么弄？

店老板先前已经听见这几人在旁边的说话，知道是南方的同乡，笑吟吟说道：“诸位，不是老夫不愿做诸位生意，只是诸位要是在上京买玻璃，实在是有些亏啊。”

范闲笑眯眯问道：“我知道，在上京肯定比在咱们庆国要卖得贵许多，不过我看北齐皇宫用了好多玻璃，难道他们就不嫌贵。”

店老板眉开眼笑道：“世上最傻的客户是谁？当然就是皇帝，北齐皇宫那笔生意，听说是咱们老东家当年做的最大一笔买卖，那数额将天底下其余的富商全部都吓傻了。”

范闲笑得那个得意，说道：“您这话胆子倒大，身在北齐，难道不怕那些官差捉你？”

“不怕不怕，只要咱大庆朝还是天底下最强的国家，咱们这些行商的，走到哪里都不会受欺负。”话虽如此，但店老板还是讷讷地低下了声音，继续说道：“世上最傻客户那句话……可不是我能说得出来，听师傅说，也是老东家当年说过的。”

范闲笑了笑，忽然开口问道：“你的师傅是大叶还是几叶？”

店老板一怔，抬起头来看着范闲，似乎很难相信这个漂亮的年轻人居然会知道这么多事情，一时间竟是忘了答话。

林静在旁边微笑说道：“这位是此次使团正使范闲大人，你虽然远在北方，想来也知道范大人的来历。”

范大人？那可是后几年所有皇商的大掌柜！玻璃店的老板大惊失色，赶紧掀起前襟，对着范闲跪拜了下去。

第六十三章 长宁侯府

范闲面色不变，他早就料到有这一出。今天秀水街之行，其实表面上的目的还在其次，关键是想看看内库在北方的经营究竟如何，所以当听见这位盛老板称呼自己姑爷时，他一点都不吃惊，内库如今毕竟还是在长公主的打理之下，总会有些长公主的亲信，潜伏在北齐。

不知道为什么，范闲很相信，长公主会主动派人来找自己这个使团的正使。这不仅仅是直觉，更是一种对于庆国人的判断，庆国人不论是贤是愚，骨子里都有些近乎偏执的自信与骄傲，长公主放肖恩走，一定另有隐情，如果不是和神庙秘密有关，那就一定与那位闲居上京的上杉虎有关。如今肖恩已经被送入北齐国中，长公主想要救肖恩出来，自然会与自己这个身为使团正使的女婿联络。

不过“姑爷”二字，还是让范闲觉得有些荒谬，自己那个丈母娘似乎没有可能越看自己这个女婿越喜欢。

盛怀仁既然敢直呼姑爷，那么一定是长公主的心腹之中的心腹。范闲看着他点点头，说道：“长辈有什么话要交待？”

盛怀仁没有说什么，只是递了一封信给他。

……

……

坐在马车之上，范闲捏了捏袖子里的信封，他还没有时间看，但已经开始感觉到这封信的分量。等今天的事情办完之后，他必须要好好处理一下，身边的王启年擅长跟踪，高达武力惊人，却少了一个帮助自己判断时势，分析情报的人。

他不由想起了春闱时候自己收的那几名学生，那几个家伙现在应该已经下放了，不过这些人做官或许可以，搞这些阴谋就不是他们的长项，就算自己想要培养史阐立出来，也不来及。范闲忽然心头一动，如果能快些把言冰云捞出来，相信对朝廷的计划一定会有极大的帮助。

这个时候，王启年却恭敬地递了张薄纸过来。范闲微微抬起眼帘瞥了一眼，发现竟是足足五百两的银票，皱眉道：“这是什么？”

“玻璃店余老板给的回扣。”

范闲又瞥了一眼，笑着说道：“打白条也有回扣拿……你和高达拿去分了，对了，给那几个虎卫也留些。”

五百两白银，已经是个极大的数目，范闲却是眼也不抬就赏了出去，也只有范家这种大富之家才能养出来这等习气，如今范思辙都是年入万两的富翁，更不会在乎这些数目。

林静在一旁笑着说道：“范大人视金钱如粪土，下官佩服佩服。”

范闲知道他不是真的佩服自己两袖清风，只怕是佩服自己家里满院金风。笑了笑，没有说什么。一路无语，马车穿过上京安静幽美的街道，终于来到了达官贵人们聚居的地区，停在了长宁侯府的门口。

上京此处与南庆京都的南城有些相似，春风轻拂各府里伸出的树枝，天光被头顶大树一遮，清清散开。范闲站在马车旁，看着这条大街，看着那些豪阔门面旁的石狮子，不知

怎的，就想到了自己从澹州至京都时的情形。

马车停在长宁侯府门前，又有御林军保护，闹出的动静不小，已经有些人隐于阴暗处开始偷窥。侯府门前的门房下人，更是看着自家府前的马车有些不知所措，不知是该下去迎着，还是该赶紧进府通报老爷。

这些下人都看出来，来者服饰清楚得很，竟是南庆来的使臣！

世上哪听说过使臣自个儿跑到别国大臣府中来的道理！如果真是两国允许的行程，那长宁侯府只怕早就开始准备，哪里会这样安静得没有声音？

门房咽了口唾沫，心想这到底演的是哪一出？难道这些侯臣们根本不懂规矩？

使团今日办的不是公务，范闲又极胡来地甩开了鸿胪寺的陪同官员，所以身边只有那位魏统领是北齐的人。见着范闲这四人准备往长宁侯府里闯，魏统领也急了，上前拦道：“范大人，这万万不可。未经朝廷允许，使臣不能擅与朝臣交往，如果范大人与长宁侯真的交情极好，那更不能这样进去了，万一给长宁侯带来麻烦怎么办？”

长宁侯乃是卫太后的亲兄弟，能有什么麻烦？范闲心里嘀咕着，能给他带去麻烦最好，谁叫他的儿子今天躲了自己一整天，面上却笑着说道：“不妨不妨，晨间在宫中也与陛下说过，陛下都没意见，还怕哪些人碎嘴？”

这把北齐皇帝搬将出来，魏统领不由愣了，这事儿难道真的去宫里求证？

此时范闲已经带着三个属下走到了长宁侯的门口，门房赶紧上来请安问礼，礼数周到，话语清晰。范闲暗赞一声，果然不愧是高门大族，说道：“烦请通报一声，就说南朝那位酒友来了。”

这等自来熟的本事，范闲在这一年的官场酒场磨练中，终于学到了几丝精髓。那位门房一愣，心想侯爷去年确实曾经出使过南庆，听说在南边也醉了不少场，难道就是面前这位年轻的使臣？

但他却不敢马上去通传，毕竟外臣入宅，兹事体大。正在为难的时候，忽听着角门一响，一个人出来，对着范闲就拜了下去，说道：“侯爷有请。”

……

……

范闲也没料到这侯府如此好进，入了大厅，看着椅上那位中年人，哈哈一笑，走过去极为热情地来了个拥抱，说道：“一年未见，侯爷风采更胜当初啊。”其实去年京都之中，他与这位北齐主使也不过见了几次面，最后在殿上倒是痛喝了一把，只是依稀记得对方面容。

长宁侯乃是太皇亲兄弟，身份尊贵无比，哪里遇到过如此“热情”的见面礼，咳了两声，有些头痛说道：“一年不见，小范大人名声更胜当初，怎么今日却想着来本府坐坐？”

“昨日方才进入上京，今日晨间陪陛下聊了会儿天，这不，一想到这上京城里晚辈也没有什么熟人，当然得来拜访侯爷。”

这位长宁侯生得是面白眼肿，四五十岁的年纪，酒色过度的痕迹怎也消除不了。范闲隔着近，能清楚地闻到对方身上的酒味，看来昨夜又喝了个通宵。范闲心中暗乐，想来自己买的这礼物算是对准了路数。

长宁侯不仅好酒好色，而且实实在在是个迂庸之辈。太后一共有两兄弟，其中的长安

侯还能领兵上阵，虽然是个败军之将，但总比他强些，这位侯爷好些年了，只敢在京里窝着，也就是这等愚钝之辈，又仗着有姐妹太后做靠山，才敢如此不知轻重地将身为南庆使臣的范闲迎进府来。

范闲今日上门，首要是想与这位太后的亲兄弟拉近一下关系，其次是想通过长宁侯这边将那位卫少卿逼将出来。

果不其然，看着长随们提上来的美酒，长宁侯爷笑得眼睛都眯了，虽说他没有明面上的尊贵身份，但太后兄弟的名目，就足以能够让他对世上所有人都不大瞧得起，就算范闲如今是南朝监察院的提司大人，又怎会落入他的眼中。他只是听着门房通报后，想起来了那个年轻漂亮，特能喝酒的家伙，回北齐之后、他一直念念不忘自己“战败”之事，所以才让范闲进了府。

此时一见美酒精樽，侯爷愈发地开心，深以为自己果然有识人之明，这个小范，果然是个知情识趣之人啊。

……

……

在监察院的情报之中，这位长宁侯是边乡之人、虽然曾经求学于庄墨韩，但实际上在北齐朝廷里过得极不如意，总被北齐的官员们认为他是靠太后的裙带关系才爬了起来，没有多少人瞧得起他，在朝中的名声甚至还不如他的那个儿子卫华，所以这位侯爷才会寄情于酒水之间。这大白天的，居然侯府里马上整了一大桌好菜，长宁侯拉着几个外国使臣就开始痛饮了起来。

范闲微微眯眼，饮了一杯，看着这个老头子咂巴嘴的贪婪模样，笑了笑说道：“侯爷，先前进门的时候，魏统领说道或许会给您带来些不便。”

“怕个球！”长宁侯骂咧咧道：“客人上门，难道还要本侯闭门谢客？去年在京都，你和辛其物辛大人，可是将本侯陪的不错，今日本侯陪陪你，谁还有胆子多说什么？”

范闲心道这样就好。酒过三巡，看着长宁侯爷苍白的脸上渐渐浮现出红晕，眼神有些涣散，知道对方喝得有些多了，范闲才趁机将自己要问的事情说出口。听见他的话，长宁侯微微一愣，说道：“范大人，您要见镇抚司指挥使沈大人？”

第六十五章 关范卿何事？

“好不容易有个使臣来看看我。”长宁侯哆嗦着声音说道：“儿啊，别看父亲是太后的亲兄弟，但那是范闲，一代诗仙范闲啊，老父脸上有光啊！”

卫华也是心中渐生酸楚，知道自己一家虽然锦衣玉食，颇有权势，但在极重名声的北齐朝野，却向来是风评极差，自己熬到鸿胪寺少卿这个位置上，终于堵住了些小人之口，但依然有人认为，这是宫中给太后亲眷的恩赐。

他叹了口气，知道父亲当年求学于庄墨韩，也是准备行济天下之大事的，只不过因为姑母的原因，只能做个闲散侯爷，这多年的郁积，也只能借杯酒浇散，于是也不便再多说什么。但是想到范闲离去前说的那些话，他依然有些隐隐害怕，询问道：“范闲刚才说要与您做生意？他是南朝监察院的提司，能做什么生意？又有什么生意需要您来出面？”

长宁侯应道：“我只是中间人，他真正需要的人是沈大人。”

“沈叔叔？”

“不错，范闲的父亲是南朝的户部尚书，他自己又有假郡主驸马的身份，将来南朝长公主的内库生意都是他打理，看他的意思，是准备做些手脚。这一路往北，如果没有你沈叔叔保驾护航，那等见不得光的生意怎么也做不长久。”

卫华就与父亲先前听见这消息时一般震惊，张大了嘴说道：“难道他准备……走私！”

“这是圈套！”卫华的第一反应就是这个。

“他又不用威胁我什么。”长宁侯不赞同地摇摇头。

卫华急了起来：“您不知道，此次两国间还有樁协议，范闲眼下正着急那件事情，而陛下的意思是，能拖就拖几天，拖到南庆的使团着急再说。您弄这么一出，不说这樁生意是不是实事，如果真的安排他与沈大人见面，咱们再也脱身不了，范闲再找我要人，我怎么拖？”

“陛下说拖就要拖吗？”长宁侯看了儿子一眼，“反正那个人是要放的，如果咱们能得些好处，能帮范闲的就帮一帮，怕什么？反正你姑母还在宫中。”

卫华叹了口气，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半晌之后才小声问道：“您看范闲说的是真事儿吗？儿子实在不明白，他为什么要冒这么大的险，往咱们北齐走私货物。”

“人为财死，鸟为食亡。”长宁侯酒意未去，自以为看透世人心，耻笑说道：“内库？好大一块馍馍，可惜却终究不是他范家的！就算他父亲任着庆国户部尚书，能从国库里得好处，又能得多少？如果范闲将来真将内库的货物偷贩到北边来卖，你知道这是多大的一笔数目？”

卫华此人聪慧机灵，微一皱眉，便有了个大概的数字，这十几年间，庆国的一应用度基本上就是靠叶家留下来的那些产业在撑着，同时也从天下其他地方赚饱了银子，如果范闲真的有能力做出这种惊天事，那从中可以获取的利益……太可怕了！

“范闲……昧这种钱？”卫华似乎很难将一直以来天下传闻的范大才子，与刚听到的这种贪腐之辈联系起来。

长宁侯又歪脸歪脸地灌了一杯烈酒，打了个酒嗝，说道：“你以为呢？要知道，诗人也是要吃饭的。”

说完这番话，这位当年北齐的才子，如今北齐的蛀虫伏在桌上沉沉睡去，满身美酒，泛着并不美好的味道。

※※※

马车上，王启年看了身旁假睡的林静一眼，对范闲露出不赞同的神色，似乎是觉得提司大人，怎么也不应该在朝廷大臣的面前，胆大无比地讲什么走私之类的事情。

范闲笑了笑，说道：“你不会真信了吧？”

王启年是真信了，高达也信了。试问谁要是能够全部掌控内库，对着那些玻璃罐罐，一转手就可以得到无数倍的暴利，真能不动心？范闲不动心，因为对于长公主来说，内库是朝廷的，而对于范闲来说，内库……是叶家的，是自己的，至少总有一天会完全变成自己的。

偷自己家的货，贩到北边去卖个低价？只有傻子才会这样做。但问题就妙在，没有人知道范闲的真正想法，没有人知道范闲与那个所谓内库皇商之间的历史渊源，所以每个听到范闲计划的人，都会认为，范家子是真的很想从内库这座金山里，挖掘出一个只属于自己的金矿。

范闲根本不愿挖矿，他只想把整个山都圈下来。

“别装睡了。”范闲打了个呵欠，觉得有些累。旁边的林静有些尴尬地睁开双眼，有些畏惧地看了范闲一眼。虽说自己是副使，但面前这位年轻官员不仅是正使，还是监察院那个恐怖衙门的提司大人，对方毫不避讳当着自己面，讲那些违法犯禁要抄家灭族的生意，难保对方不会在回国的途中给自己安个什么意外。

范闲好笑地看了他一眼，拍拍他的肩膀说道：“傻了啊？当着你面说，自然是不怕你知道。晚上你回去就写个东西，递回京都，放心吧，朝廷会明白我的意思的。”

就算朝廷不明白，皇帝明白就成。

林静强迫自己相信眼前的年轻大人不会成为庆国有史以来最大的贪官，咽了口口水，润了润有些发干的喉咙：“大人，今日为何要来长宁侯府？”

“第一，和北齐太后那边的人搞好一下关系，嗯，目前看来，北齐皇帝对使团还算照顾。”范闲低着头，闭目犯困，继续说道：“同时让长宁侯处理一下先前使团门口那件事情，终究是将人北齐侯爷的宝贝兔崽子打了，总得处理一下……”

听到宝贝兔崽子五字，王启年和高达同时微微一笑，觉得大人说得极是。

“……免得影响了此次出使的正事。第三，我要见那个沈大人，只有通过长宁侯安排。第四，我要吓吓卫华，不管侯府信不信我丢出去的那包食饵，但想来他应该会在暗中将流程弄得快一些。”

“为什么要绕这么几个圈……去见镇抚使沈指挥使？”林静皱眉道：“这人是实权高官，与长宁侯不一样，北齐方面不会允许的。”

“所以要看长宁侯究竟是怎么想的，反正就算见不成，也没有太多的坏处。”范闲睁开眼，又打了个呵欠，“至于为什么要见？这是院务，就不方便与林大人说了。”

林静一凛，想起了范闲的真正身份，沉默不语。

范闲又打了个呵欠，一路马车之上竟是呵欠不断，看来确实是累得够呛，今日入宫之后，竟是没有半点儿休息的时间。

“呆会儿做什么？”王启年小声说道：“这毕竟是敌国上京，我们两眼一抹黑，要不要联络一下四处在上京的耳目？”

“说过不要。”范闲将拳头塞在嘴边，强行止住要夺嘴而出的那个呵欠，倦容难去应道：“不要让那些探子冒险，还没到那个时候，呆会做什么？睡觉就好了，明天等着卫华领我们去见言冰云。”

他捏了捏衣服里那个硬硬的信封，眉间涌出一丝忧色。

※※※

看完那封信后，范闲手掌一错，面无表情地将信纸揉成碎片，这是他从苍山时养成的习惯，那些碎片已经成了粉末状，就算是监察院二处的情报高手收拢后，也无法再次复原。

信是一个叫做黄毅的人写的，范闲听说过这个名字，乃是信阳离宫里长公主的一位谋士，在监察院的最密级情报中，更是点明了这个文士与长公主之间有些暧昧的关系。

“救救救！我又不是救火的少年。”范闲苦笑着，这才知道事情背后有那么复杂的关系。陈萍萍明显不知道肖恩身上有神庙的秘密，长公主也不清楚，所以他们做事的出发点，都非常简单而明确。

陈萍萍要言冰云回来，肖恩死去，因为他不喜欢北方又多个老头，而且认为这对于范闲的成长来说，是一次极好的磨励机会。

长公主不理言冰云的死活，却要肖恩能够活着重掌锦衣卫大权，因为她很喜欢看着上杉虎与肖恩这一对牛人联手，站在北齐太后与皇帝之间，觑着空儿，将北面这个大国整腾得更难受。

虽然不知道长公主的全盘计划，但范闲已经笃定，那位远在信阳的丈母娘，肯定与上杉虎达成了某种秘密协议，不然不会下这么大的本钱。

长公主不知道言纸的事情，没有查出夜探广信宫的事情，但范闲身为潜藏在暗中的黑衣人、却自然而然地对长公主要敬而远之，伺机而动之，此时远在异国，却接着她的来信，不免觉得有些荒唐。

说到底了……这关范卿何事？

第六十七章 撕白袍

好一个有情有意的言冰云！

这等殷切话语，却是夹着无数心碎与绝望，饶是心如坚铁的范闲在旁听着也忍不住叹了口气，卫华的脸上更是愤怒无比，瞧着安坐于椅的言冰云，似乎恨不得马上将这位敌国密谍头目碎尸万断。

随着阵阵弱不可闻的抽泣之声，沈大小姐终于被请出了庄园囚室。

范闲又叹息了一声：“好一个有情有意的女子。”话虽如此说着，他的心里却有大疑惑，就算那位小姐是北齐锦衣卫大头目沈重的女儿，就算言冰云潜伏在北齐的这些年，可能与她有些什么情感上的纠葛……但言冰云是谁？是北齐这十五年来抓获的南庆最高级别间谍，关押看守何其森严，怎么可能让那位沈小姐堂而皇之地走了进来，并且恰到好处地在自己这些南庆使臣面前演了一出戏？

他忽然间心头一动，明白了北面这些同行的想法。

此时不像囚室的囚室之中已经安静了许多，坐在椅子上的言冰云没有站起身来，只是给自己倒了杯茶缓缓饮了，这位潜伏北齐多年的厉害人物，双眉如霜，面有冷漠之意，给人一种自己什么也不在乎的感觉——似乎连自己的生死也不怎么在乎。

卫华此时似乎已经从先前的愤怒中平静了下来，看着言冰云皱了皱眉头，说道：“言公子，不管如何讲，前两年里，咱们也算是好友……大家各为其国，本来也算不得什么事情，但请你记住，有些事情，是我永远无法原谅的。你此次离开之后，请牢记着再也不要踏入我大齐一步。陛下已经通过沈大人下了密旨，如果今后你再敢踏入我大齐一步，我大齐拼将三千铁骑，也要将你的头颅斩下来。”

言冰云半低着头，就像没有听见他的说话一般，手指轻轻玩着茶杯的小把手。自从去年他的身份被揭穿，下狱之后，这位曾经在上京交际场合中长袖善舞的云大才子，就似乎变成了一个天生的哑巴。

“今天我是来看他的。”范闲面无表情对卫华说道：“我需要一个确实的日期，我什么时候能够接他回使团。”

“不能回使团，他只能偷偷摸摸离开上京，你要知道，上京有多少人……想生撕了你们这位言大人的鲜肉。”卫华寒意十足说道。

范闲摇了摇头，说道：“陛下有旨，我必须将言大人接回使团，至于掩饰功夫，我们自然会做，难道你以为我们想招惹不必要的麻烦？”

卫华皱了皱眉，他知道肖恩与司理理已经入了上京，此次秘密协议中南庆方已经做足了先手，己方确实不好再拖。另外就是范闲上次闯入自家府第，确实惹了许多非议。但是对方那个看似荒唐的提议，不知为何，却真的打动了宫中的人，还有那位手中握着许多权力的沈大人。

“我马上办手续。”

范闲平静点了点头，说道：“能不能给个方便？我想单独与言大人聊两句。”

卫华皱皱眉，心想如果对方真的要商量什么，等言冰云回使团再说岂不是更隐秘。想来想去，不知道这位范大人想做什么，点点头，示意那位副招抚使与自己一道退了出去。

房间里就只剩下范闲、王启年……还有那位一直半低着头，冷漠无比的言冰云。

※※※

范闲全没有身处敌国锦衣卫大牢的自觉，满脸温和笑容，拖了一把椅子，坐到了言冰云的面前，看着这位年轻人英俊的面容，开口说道：“我叫范闲。”

范闲清楚，在言冰云被捕之前，自己已经进了京都。对方身为监察院在北方的总头领，一定听说过自己的名字。

果然不出他的所料，听见范闲两个字后，言冰云的手指缓缓离开那个滑溜至极的茶杯把手，抬起头来，看了他一眼。

只是那眼中满是讥讽与不屑，这一点让范闲很意外。

“范闲？户部侍郎范建的私生子，从小生长在澹州，喜饮酒，无才，仅此而已。”言冰云又一次开口说话，他的声音很绵软，很轻柔，与他脸上一直挂着的冷漠神情完全不符，“你来这里做什么？”

范闲叹了口气，说道：“我说言大人，您被关了大半年，这世道早就已经变了许多。首先家父已经做了户部尚书，其次，无才的在下如今恭为使团正使，今次前来北齐，首要之事，便是接您回国。”不知道为什么，言冰云似乎对范闲这个名字极为厌恶，范闲也不明白是为什么。

“接我回国？”言冰云再次缓缓抬起头来，他今年不过二十多岁，但那对眉毛里却已经夹杂着些许银丝，看上去有些诡异的感觉，“你何人？我凭什么相信你？”

“本人范闲，现为监察院提司。”范闲知道对方身为密谍头目，一定会非常小心，对方肯定还在猜测自己究竟是不是齐国人使的招数，于是从腰间取下那块牌子，在言冰云的眼前晃了一眼。

言冰云的眼光从木牌上扫过，眉头微皱，知道这块牌子是极难伪造的，但他依然不敢相信，面前这个比自己还年轻的人，竟然会成为院里的提司大人。要知道提司大人乃是院长之下的超然存在，八大处名义上不归其管辖，但实际上都要受其掣肘。

而这大半年的囚禁生活，言冰云更是早已将自己的心神封闭了起来，不会相信身边任何显得有些不合情理的变化。他不敢冒任何危险，因为他吐露的任何信息，都有可能让庆国在北齐的谍报系统全部覆灭，兹事体大，不得不慎。

一直沉默在旁的王启年上前，轻声说道：“言大人，范大人就是新近上任的提司，此次北来，专为营救大人出狱。”

言冰云有些冷漠地看了王启年一眼，说道：“你是一处的王大人？”

“正是。”面对着一一直安坐椅上的言冰云，不知为何，王启年感到有些紧张，一想到对方已经被关了大半年的时间，王启年不知该是敬佩对方，还是同情对方，这段日子想来不大好熬。

“我不用你确认我的身份。”范闲轻轻拍拍言冰云的肩膀，笑着说道：“这事儿反正快完了，你可以一直保持沉默，随着使团回国，一直看到陈萍萍或者你父亲之后，再开口说话，想来这样你会比较放心一些。”

听到他这样说，言冰云的眉头皱了起来，知道这不可能是北齐人的算计。

但范闲却从对方的皱眉中看出别的异样来，面色一寒，小心翼翼将手指拈住言冰云的

衣领。

言冰云抬头看了他一眼，眼光中在冷漠之外多了一丝戏谑，轻声说道：“你想看？”

“嗯。”范闲平静地嗯了一声，然后用手指缓缓拉开言冰云身上那白色的袍子，袍子如云如雪般素净，布料与言冰云身体的分开，却带着一声极细微的撕拉声。

言冰云面色不变，连眉丝都没有颤动一丝。

范闲的脸色却有些难看了起来，那层白色袍子下面，是言冰云恐怖的颈部皮肤，上面全是红一道紫一道的伤痕，明显都是新生的肉，看来已经是将养了很久，才能回复到如今的状况。仅是颈部一处，就有这么多的伤口，可想而知，在这件宽大白袍地遮掩下，言冰云的身体究竟受过怎样的折磨。

王启年怒骂了几句什么。范闲却是回复了平静的脸色，望着言冰云冷漠的脸问道：“已经有多久没有受刑了？”

“三个月。”言冰云笑着回答道，似乎这具遭受了半载恐怖折磨的身体，并不是自己的。

范闲小心翼翼地将他的衣领整理好，叹息道：“北齐知道我们来的时间，所以停了三个月。三个月之后，这伤口还这么可怕，言大人真是受苦了。”

言冰云淡淡看了他一眼，似乎有些不满意这个提司大人嘴里的话语，冷漠说道：“您关心的事情似乎有些多余。”

范闲一窒，不知该如何说话，自己只是想表示一下关心，结果就被这位仁兄讥讽为不够专业。

……

……

“在确认协议之前，我不会说什么。”言冰云看着范闲的双眼，说道：“我只是很好奇，朝廷是用什么手段，居然能够从北齐人的手里把我捞出去。”

不等范王二人答话，言冰云端了口气，阴狠说道：“不要告诉我，朝廷会愚蠢到用潜龙湾的草地来换我这个无用的家伙。”

“放心吧，就算我愿意，陛下不会愚蠢到这种地步。”范闲无奈摇摇头，将此次协议的大体内容讲给这位言公子听了。

室内忽然陷入了一种极其怪异的沉默之中。言冰云半垂着头，半天没有说话。范闲看着他，忽然听到言冰云自言自语道：“用肖恩换我？”

“蠢货！”

言冰云猛地抬起头来，用一种讥讽和愤怒的目光死死盯着范闲，只是却依然极为冷静地将声音压抑到极低的程度。

第六十九章 雨夜见沈重

雨点打在马车顶上，发出卍卍的闷响，范闲闭目养神，不知道行了多久，发现马车终于停了下来。一双手将马车的车门打开，范闲微微一笑，抬步走入车外的雨中，却发现头顶早有一柄伞遮住了头顶，蔽去了风雨，只有四周雨巷里的春中寒意，往伞下渗了进来。

王启年一身黑衣，撑着伞护住范闲的头顶，身后七位虎卫背负长刀，沉默地列在范闲两侧。

范闲今日穿着件深色薄氅，里面一层素色长衫，再里面却暗藏着离京前准备的那件夜行衣，这身素净里透着厉杀的打扮，再配上他那张英气勃勃的面容，看上去精神无比。

“范提司，这面请。”负责领路的锦衣卫，面无表情一伸手，将众人引入一个院子里面。这院子在侧巷之中，范闲微微偏头，隐隐能听清前方的热闹，笑了笑问道：“看来是青楼的后院。”

领路的锦衣卫官面部表情僵了僵，旋即笑着回答道：“提司大人耳力惊人，此处便是畔山林的后院，沈大人一向喜欢在这里招待贵客。”

范闲知道畔山林这个地方，传说是北齐最高级的声色场所，北齐第一任开国皇帝，便曾经是这里的常客。微笑着点了点头，一路踏着石板上的积水，走进了后院。只见院中竹影重重，假山层层，四处可以见到锦衣卫探子，这些人明显是护卫，也没有刻意隐去身形。

一路上，王启年撑伞，七名虎卫沉默在后，以范闲为箭头，冷漠而自信地往小院深处行去。

一路上，看见这行来自南方敌国的同行，那些锦衣卫们都不免有些讶异，讶异于对方的胆量，讶异于对方头前那位大人物的年轻。

……

……

唰的一声，王启年收了伞，沉默地退到范闲身后。范闲负手于后，眯眼看着庭院，此处居室颇大，一个大花圆桌摆在当中，四周还空出一大截地方来，各式摆设极为精巧。圆桌极阔足以坐下十五六个人，但此时却只坐了两个人。

其中一人的穿着像极一般的富翁，戴着个绸帽，手指间戴着个玉扳指。此人看见范闲进来之后，那对平常至极的眼眸中，便开始绽出两道不同寻常的寒光，直视着范闲的面目，半晌之后，才开口说道：

“范提司？久仰大名。今日一见，果然不同凡响。”

范闲没有马上回答这句客套话，却在心里品咂着，这一路上北齐锦衣卫都是以提司的官名称呼自己，看来今次谈话，是监察院对锦衣卫，而不是朝廷之间的外交谈判。他抬起右手，用两根手指极巧妙地解开颈间的带扣，身上的薄氅沿着后背滑了下去。

王启年早在他身后接着。

范闲坐到了大圆桌的另一边，看着对面这个富家翁，发现此人眉毛极粗，粗到像是被画出来的一样，不由微笑说道：“沈大人横眉冷对天下人，何以对在下如此客气？”

原来这位便是北齐锦衣卫镇抚司指挥使沈重大人。沈重手控北方无数锦衣卫，实是天下数得出来的厉害人物，料不到却是如此平常的一个富翁模样。若不是在监察院的档案中，对于此人的记载实在是详尽至极，范闲肯定无法认出对方的身份。

“不是客气啊。”沈指挥使叹息道，望着范闲那张清秀的面容，忍不住摇了摇头，“范大人以诗文名扬天下，我这个大老粗本就极为佩服。没想着上两个月忽然得了消息，范闲范诗仙，居然成南朝监察院的提司大人……这……这本官就实在弄不明白了，陈老先生究竟在想什么？似范大人这等人物，怎么能像咱们这些地沟里的老鼠一般过活？”

范闲呵呵笑了起来，应道：“沈大人自谦了，千里为官只为财，不论做什么、一是求于朝廷有利，二嘛……不外乎就是为自家求个安身立命之所。”

这话说得有些白，沈重在心底里叹息了一声，对于这位初见面的南朝同行，不免看低了几分，毕竟是年轻人，说话做事都有些毛糙。真不知道陈萍萍究竟是怎样想的，也不知道南方那位恐怖的皇帝，为什么会同意监察院这项看似有些荒唐的人事安排。

其实沈重身为北齐锦衣卫镇抚司指挥使，一向对于南方的同行们有种说不出的艳羡之意，对于那位坐在轮椅上的跛子，更是敬中带畏。他始终闹不明白，南方的同行，怎么能够获得南庆皇帝完全的信任，而不像自己，颤颤巍巍地在朝廷中站着，都不知道哪一天，会被宫里的人像双破鞋一样扔掉。

一走神，沈重便马上醒了过来，他知道对方身为正使，冒险通过长宁侯要求与自己见面为的是是什么，那樁交易之中蕴藏着的巨大利益，由不得沈重不动心，由不得宫中不动心。

“对于黄金白银这种东西，没有人会嫌多。”沈重忽然微笑说道：“只是老夫看不清楚，我们镇抚司在这件事情里能够得什么好处？”

范闲挥挥手，王启年与那七位虎卫都退了下去。沈重也点了点头，厅内其余的闲杂人等也都退开。范闲有些诧异地看了坐在沈重旁边的那人一眼，那人一身衣着华贵，但眉眼间却没有范闲熟悉的皇家感觉，想来不是北齐皇宫派来旁听的人物，那为什么他能够有资格继续坐在这里？

“这位是崔公子。”沈重介绍道。

公子站起身来，对范闲行了一礼，面上却有些自矜之色。范闲皱眉问道：“庆国人？”

沈重哈哈大笑道：“我还以为两位原本就认识。好教范提司知晓，这位崔公子便是南庆崔氏大族的二公子，崔氏与范氏向来并称，都是世家子弟。”

范闲皱了皱眉，说道：“沈大人，您这是什么意思？”

沈重的眼里闪过一丝阴狠的神色，淡淡道：“范大人不是要谈买卖吗？好教大人知晓，其实……这买卖，本官已经做了许多年了，所以想知道，范大人有没有更多的好处给我。”

范闲微微偏头，看着那位崔公子，想从对方的脸上看出些什么东西来。忽然间他开口问道：“崔公子，今日这宴，是你自己要来的，还是你家中长辈要你来的？”

“如此盛会，在下岂可错过？”崔公子似乎并不怎么害怕范闲。

其实事情到这里已经很清楚了，这位崔公子明显是代表了崔氏大族的利益，而崔氏大族的背后……自然是那位远在信阳的长公主。范闲不是没有想过，长公主能从内库里攫取大量的利益，靠的就是走私这个途径，但他没有料到，面前这位锦衣卫镇抚司指挥使，竟

然会将长公主的代言人拉到了桌旁！

而更让范闲怒火大作的是，这个姓崔的小混球，居然还敢真的坐到桌上，充作对方谈判的筹码。长公主目前有求于自己，怎么也不可能来出手破坏自己的事情，肯定是这个姓崔的公子哥儿自作主张！

范闲主动与沈重联络，一方面是想搭条路子，另一方面其实也是想打击一下信阳方面的金钱来源，没有想到这北齐朝廷竟然玩了这么一手，将所有本来应该是暗中出价的游戏，全摆到了明面上来。

似乎看出了他的不高兴，沈重微笑说道：“范大人，其实这事不妨明说了，大家都是想发财的人。这位崔公子与您打算做的买卖有些重合，我总不能两边都吃，自然想听听你们的意见。”

范闲回复了平静，望着那位崔公子淡淡说道：“没想到崔公子竟然有胆量做这么大的买卖。”

“哪里有范大人的胆量大。”崔公子微微一笑，回答道。

沈重见场面有些尴尬，笑了笑说道：“崔公子也是世家子弟，家中在南方朝廷也有数位大员，只是眼下在外游历，将来总有一日也会入朝为官，二位要多多亲近。”

听着这话，范闲心里一声冷笑，看着沈重说道：“沈大人，您或许忘了我的身份，什么世家之类，还真放不到我的眼里。”

说完这话，范闲长身而起，竟是招呼也不打一个，直接出了厅，早有王启年撑伞接着，七名虎卫手中握着长刀之柄，护持着大人往院外行去，一路肃杀，那些锦衣卫竟是无人敢拦。

只听着院外马车轻响，范闲竟就这般毫不客气地走了。

……

……

似乎料不到范闲竟然会表现出如此激烈的反应，沈重怔在了原地。他浸淫官场数十年，各式各样的利益谈判见过不少，但却从来没遇见过此等情况，这位姓范的年轻提司，行事风格实在是太出乎所有人的意料。

他眼珠一转，转过头温和笑着说道：“崔公子，这位范大人倒真是个性情中人。”

崔公子面上青一阵红一阵，先前范闲说的话，真是极大地刺伤了他的自尊心，什么世家之类的，范闲居然说不放在眼里！他恨恨想着，你范家又算什么？他喝了杯闷酒，心里却觉得有什么地方不对劲。

沈重看着他，也不发一言一语。

忽然间，崔公子的手抖了起来，这才想到范闲的监察院身份，想到对方毕竟是长公主的女婿，吓得脸都白了，再望向沈重的眼神，变得无比怨毒，咒骂道：“沈大人，您骗我来这里，难道是想我死？”

第七十一章 事情不是想像的那样

“费介是谁？”

“院子里还有哪个姓费的？”

“大人说的是费老？”

“我说的就是那个老怪物。”范闲已经做完了所有，喊人端了盆温水进来，细细地净了手，扯了块毛巾擦干，这才对言冰云说道：“你受刑太久，心脉已经受伤，武道修为大为折损。”

说完这话，他细心地注意对方的脸色，发现言冰云一脸平静，似乎没有听到一般。他不由大为赞叹，心中更是拿定了主意，一定要将这个看似冷漠，实则高傲至极的年轻人收入帐中。

“回国之后，好生调养调养，也不是治不好，指甲被拔了，总会重新长出来，骨头错位了，我让七处那个光头再给你重新打断，我再治一治，怎么也不能变成陈萍萍那种老跛子。”

范闲开着玩笑，言冰云的感觉却有些怪异，整个监察院，遍布天下的密探，没有任何一个人敢在旁人面前称呼陈院长为老跛子！

言冰云缓缓眯着眼睛，似乎想看透这件事情背后的真相，比如……为什么范闲如此年轻，却已经是监察院的提司。正此时，一股火辣的感觉却从他胸腹之间升腾起来，饶是他的性情如此坚毅，却也被这突如其来的痛苦震得眉角抖动了一下。

“无妨，只是逼毒的手段，因为不清楚你的体内有什么陈毒，所以用的药霸道了些，不过有我在旁边看着，你死不了。”范闲毫不在乎地替他将衣服披好，“忍一忍吧。”

言冰云的额头开始冒出黄豆大小的汗珠，显然极为痛苦，低沉着声音说道：“娘的，比中毒还要难受，这是什么解药。”

范闲大喜过望，击掌赞叹道：“言兄肯骂娘了，也对，老摆那副冷冰冰的模样给谁看？在北齐锦衣卫面前装装酷就好，在我面前可别玩这招，我打小就看腻了。”

他打小看腻的，自然是那位酷帅到底的竹子叔叔。

“你这解毒的法子是跟谁学的？我不信任你。”言冰云感觉身体外面抹了伤药的部分也开始灼痛起来，寒声问道。

“先前就说过。”范闲微笑望着他。

言冰云眼中异芒一闪，浑将体内体外的剧痛都忘了，嘶声说道：“你是费介的徒弟？”话语里满是惊讶。又道：“费介没有你这样一个学生。”

“亏你还自夸对我十二岁以前了若指掌。”范闲开始收拾床边的瓶瓶罐罐，讥讽说道：“连我的老师是谁都不知道。”

言冰云看着他，半晌没有说话。范闲很无辜地回望过去，撑颌看着言公子身上的满身蚯蚓，轻声说道：“我说言兄，为什么总感觉您看着我便满脸怒气？”

这是范闲心头的一根刺，既然要收服言冰云，那就一定要知道对方为什么对自己会有如此强烈的抵触情绪，不然往后的日子，一定会非常不好过。

长时间的沉默，言冰云似乎依然不想谈及这个话题，但不知道为什么，随着身体内外的灼痛感渐渐消失，这位监察院北方大头目的脑袋却有些昏了起来，看着范闲那张漂亮的脸蛋便是无来由地痛恨，想到这些年在北齐朝野提着脑袋过日子的刺激人生，言语像是控制不住一般，逃离了微干双唇的束缚：

“提司大人，不知道您还记不记得，五年前澹州曾经有凶案，一直没有侦破。”

范闲正在关箱子的手没有停顿一下，心里却是微感吃惊。他当然记得那起凶案，那是范闲两世为人，第一次杀人，直到今时今日，那名刺客咽喉上暴起的冰冷栗子，似乎还有刺激着范闲的掌心。

“我知道你说的是什么。”范闲皱眉说道：“这件事情和你我有什么关系吗？”

言冰云古怪地笑了笑：“那名刺客是四处下辖的，也正是因为这件事情，我才会被赶到北边来做只老鼠。”

“所以你恨我？”范闲陷入了沉默之中，半晌后，他忽然极其快意地笑了起来：“我以为，你应该感谢我。”

……

……

“这什么？”头部的昏晕感褪了些，言冰云略觉诧异后马上回复了冷漠。

范闲盯着他的双眼，一字一句说道：“因为我看得出来，你骨子里天生就是个间谍，你喜欢这种生活……我想这四年潜伏北齐，日夜紧张不安，对于你来说，是个很刺激很充实的人生。”

言冰云说道：“如果大人你喜欢，您也可以尝试一下。”

范闲笑了笑，背起药箱，像个郎中一样走出了厢房，反手关上门。他不易为人所察觉地耸耸肩，将指甲里的那抹迷药剔进箱子的边角，在心中警告自己，对自己人用迷药，仅此一次，再无下例。言冰云果然厉害，在哥罗芳的作用下竟然马上就能醒了过来，如果让他知道自己动用了手段，只怕二人间的关系再难融洽。

从言冰云的嘴中听到的这个故事，让范闲很有些感触，同时知道了对方看自己不顺眼的真正理由，范闲觉得很安慰。

没有想到自己与言冰云竟然会有这样古怪的渊源，五年前因为澹州的未遂谋杀事件，言冰云被赶到了北疆，最后成为了监察院在北齐的密谍头目。而五年后，竟然是自己来亲自接他回国。想到此处，范闲不由笑了起来，这世界上的事儿，还真说不准哪天就轮回来了。

※※※

“大人，盛老板送酒来了。”有下属请示道。

范闲挥挥手道：“你们接着，我不想见他。”下属应了一声，就出去了。范闲皱了皱眉头，才教育了一顿崔公子，信阳方面就有信来，那位长公主还真是追得紧啊。正想着，王启年从外面进来，手里拿着一封信，轻声说道：“盛怀仁带来的信。”

范闲撕开封口，细细读了一遍，眉间现出一丝忧色，自言自语道：“这些人到底在玩什么？”他眉梢一挑，便进了后院。

言冰云十分警觉，当范闲推开门的时候，他的手已经摸到了身边佩刀上。

“放松一些。”范闲看着仍然闭着双眼的他，说道：“在这里没有人会想来暗杀你。”

言冰云缓缓睁开双眼，看着范闲这张脸，眼中闪过一丝冷厉之色，说道：“你给我用的什么药？为什么我的头一直有些昏？”

“用了些宁神的药剂。”范闲很平静地解释道：“你的心神损耗太大，如果想要尽快复原，那就需要良好的睡眠，只是没有想到，你的身体机能已经足以抵抗药物，没有太大的用处，可惜了。”

淡淡这句话，便将先前的迷药事情遮掩了过去，范闲那张纤净无尘的面容，实在是阴谋诡计最好的伪装。

言冰云知道对方反身入房一定有事情要问，目光落在他的手上，皱眉说道：“范大人，有什么事情？”

范闲将手上的信摇了摇，笑着说道：“长公主的信。”

言冰云有些诧异，脸上却没有表现出来，淡淡说道：“这和下官有什么关系？”

“在回京之前，您依然是庆国监察院驻北齐密谍大统领。”范闲微笑说道：“所以朝廷要做事情，我自然要征询一下您的意见。”

“大人请讲。”言冰云不动声色。

……

……

等范闲将信阳方面连续两封信的内容讲清楚之后，言冰云的眉头皱了起来，他的眉毛里夹着几丝银丝，看上去显得有些有气无力，他轻声问道：“长公主为什么要管这些事情？”

范闲说道：“我只是来征求您的意见，这件事情，院子要不要插手。”

言冰云摇了摇头：“院子想肖恩死掉，长公主却要我们配合上杉虎把肖恩救出来，这本来就是两个相反的目的，我们如何配合？”

范闲坐下来，看着言冰云那张冷漠的脸，说道：“先不讨论这个问题，我需要从你的嘴里知道，目前北齐的朝局究竟是怎么个模样。”

言冰云看了他一眼，伸出三根手指头说道：“三面。一面是太后，一面是皇帝，还有一面是上杉虎……不过上杉虎既然被调回了上京，那么他的实力受损太大，他必须在太后与皇帝之间，选择一个。”

很简单粗糙的话语，却是信心十足的判断——范闲沉默示意他继续，言冰云继续说道：“按大人的说法，如果肖恩是上杉虎的义父，而苦荷国师却想肖恩死，这样看来，上杉虎最后必然会倒向皇帝那边。”

“为什么？”

“因为太后一定会听苦荷的话。”

范闲下意识里抖了抖眉毛，迟疑问道：“太后确实挺年青的……但是苦荷国师还有这种心思吗？”

言冰云怔住，半晌后才明白这位外表清美，内里委琐至极的年轻大人误会了自己的意思，鄙夷看了范闲一眼说道：“事情不是你想像的那个样子。”

第七十三章 怜子如何不丈夫

庆国的使团安静了下来，就轮到别的势力着急了，盛掌柜常常来送酒，卑微地传达信阳方面的致意，沈重也重新邀请了范闲几次，范闲找了一个极好的借口推托掉，对方也没有办法发脾气，反而是长宁侯有些心痛到嘴边的肥肉溜掉，在沈重面前哭丧着脸催了好几次。

长公主与上杉虎之间或许有什么协议，但是信阳方面在北齐毕竟没有太深的根基，始终是需要监察院的力量帮助，经由范闲的劝说，言冰云终于同意了他的计划，准备动用这四年来铺织的网络。

南方传来的消息表面庆国朝廷稳如泰山，没有一丝波动，只是监察院的报告里提到山东路那边最近出了几件极为蹊巧的命案，凶手杀死的虽然是普通百姓，但是行事的手法却极其凶残。这是刑部的案子，只是一直没有查出来，所以眼下是监察院四处接手。

范闲没有将这件命案放在心上，言冰云也没有注意到这里，毕竟上京的事情已经够头痛，而且二人在筹划那件阴刻事。

……

……

范闲推托所有宴请的理由都很充分，因为这两天他经常在陪一位村姑聊天，以那位村姑的身份，不论是沈重还是长宁侯，都没有胆量和她去抢客人。

北齐上京一条幽静的街巷之中，一男一女正在散步闲聊，话语轻轻飘了起来，扰了那些正栖在花丛里贪蜜的蝶儿。

“自然乃一天地，一人乃一天地，所谓天人合一，便是人事必须依循天地自然之道，二者方可和谐。”

“和谐只是表状。大人以为，天人合一，与天人相通又有何差异？”

“噢，这一点本官就不清楚了，只是觉着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如此方能和谐啊。”

“还是和谐？”

“和谐最高。”

……

……

“范大人今日所论别出机杼，朵朵实在是佩服。”嘴里说着佩服，村姑海棠却依然是双手插在大口袋里，拖着步子，面色宁静，在大街上像个懒婆娘一般走着，脸上哪有半分佩服的感觉。

范闲自嘲地摸摸鼻子，如在宫中那天一般，学海棠的模样走着“扫地步法”，心想幸亏这条大街比较安静，不然自己二人这般走路，只怕会被旁观的行人笑死。似乎猜到他在想什么，海棠说道：“我只是觉着这样走路舒服。至于旁人怎么看，我还真不在乎。”

范闲略一思忖，发现这话倒也挺正确，人都是好逸恶劳的，这样走路确实比昂首挺胸要来的舒服些，问题是——如果真是懒，为啥不去床上躺着？他心里这般想着，嘴里就自

然而然地说了出来：“我还是觉得躺床上舒服，海棠姑娘要愿意，咱们可以躺在床上说说文学，聊聊人生……”

海棠看了他一眼。

范闲有些窘迫地笑了笑，没有解释什么，他对于海棠这个奇妙的姑娘确实没有太多男女方面的想法，只是不知道为什么，与她一路闲谈，总是会让自己觉得很放松。

重生之后，范闲一直想经历许多有趣的事，认识许多有趣的人，此次出访北齐，很大程度上也是为了满足他这个精神需要。虽然一路上夹着暗杀阴谋，事情并不如何有趣，但认识了言冰云和海棠这两个有趣的人，范闲觉着已是比较划算。

“听说范大人前些天与沈重大人见过一面？”海棠轻声问道，伸手拨开街畔垂下的青枝，如今天时已经渐入夏季，只是前些天雨下的密，所以没有暑气烘烤，树木花丛春意犹存。

范闲点点头：“不欢而散。”他知道苦荷虽然超然朝政之上，但看得出来，这一脉的力量依然是偏向太后方面，所以猜到海棠为什么要问这个。

“不欢而散？”海棠微笑着，那张平常的脸上温柔无比，“我只是很好奇，范大人如此急忙抛出那樁提议，难道不怕传回南方，对你的官声造成影响？”

范闲心头微凛，脸上却没有什麼表情：“我不是很明白姑娘说的是什么。”

海棠说道：“太后对大人的提议很是动心。”

范闲面色微沉说道：“海棠姑娘应该知道这些天，本官一直闭关拒客，之所以您一说话，我便出来陪您散步，全是因为本官心里觉着姑娘虽然在雾渡河畔曾经出手，但毕竟是世外高人，不会谈论这些世上蝇营狗苟事……海棠姑娘，您令本官失望了。”

“我如果不说这些，只怕范大人会更失望才对。”海棠心神清明，根本不会被范闲的花言巧语骗了去，“太后请您入宫。”

范闲呵呵一笑，拱手行礼道：“劳烦海棠姑娘传话，辛苦。”

“范大人先前说诚者天之道也，诚之者，人之道也。”海棠明亮有若宝石的眼眸，望得范闲一阵恍惚，“既知其道，何不行之？事人以诚，岂不轻松？”

范闲深吸一口气，缓缓运起体内那道古怪的霸道真气，抵抗住海棠处传来的压力，微笑说道：“事人以诚，诚有大小之说，诚于人，小道也，诚于天下，大道也……海棠姑娘若以诚待人，何不告诉在下，肖恩究竟有什么秘密，竟连令师这样的世外高人也动了心念。”

“诚于天下？”海棠唇角微微翘起，“家师诚于天下，故不能多言，只是肖恩心头那秘密保住了他二十年性命，若那秘密传入世俗民间，只怕天下会乱上二十年。”

范闲心头微怔，他知道一些旁人都不知道的事情——依海棠这般说法，难道神庙那处有怎样的危险？

二人复归清谈之道，不外乎是在哲学神学这些玄之又玄的门道上打混，反正范闲有前世的中哲史打底，从董陆王的理论里随意拈几条出来虚应着，便让海棠大感吃惊。只是许多年之后，海棠姑娘缓缓回味，开始整理范大才子的理论，这才发现当年那个年轻人竟是什么也没说。

……

.....

不知道为什么，春末夏初的北齐上京城，雨水竟会如此充沛，先前还是淡淡暖阳耀春光，一阵微寒小风吹过，便有雨点子穿过二人头顶的树枝泼洒了下来。

蓬的一声，范闲撑开身边的布雨伞，挡在海棠的头顶。一般情况下，以范闲的身份，出门遇雨自然有下属打伞，但此时就他们两个人，纯以表面的身份论，他给海棠打伞是理所应当之事。

雨水渐湿了街道，范闲满脸平静看着街上四处躲雨的人们，实际上却小心地观察着海棠的步伐。此时二人鞋下全是积水，范闲早已撤了村姑步，存心想看海棠会怎么走。海棠依然那般走。

范闲有些无奈地耸耸肩，这才发现海棠的双脚虽然在积水之上拖行着，但似乎鞋下有一种看不清楚的力量，正托着她的全身，鞋底与水面竟是没有接触！这种功力，范闲自忖根本不是自己所能达到的程度，不由自嘲笑道：“海棠水上飘。”

海棠不理他，依然那般走。

范闲叹了口气说道：“我就不信你这么走路能舒服。”

“我不喜欢那个叫言冰云的人。”海棠忽然开口说道。

“我想，海棠姑娘一向深居山中宫中，应该与咱们大庆朝的云大才子没有什么交往才对。”

“用欺骗女子的手段获取自己的利益，这一点海棠相当不耻。”

“我们是官员，不是一般的民众。”范闲替言冰云开解着，他不愿意小言公子这一辈子都被一位九品上的强者记惦，“为了庆国的利益，有些不得已的事情，我们也必须去做。”

海棠说道：“丑陋便是丑陋，不要再用官员来做掩饰。”

范闲微笑道：“虽说无情未必真豪杰，但若心房太过柔软，在这乱世上如何生存下去？”

“范大人以为如今的天下乃是乱世？”

“人心思乱。”

“范大人以为乱世方能出英雄？”

“不求以英雄之名立世，只求做个无愧此生的大丈夫罢了。”

二人说说停停，已是来到一处小庙的外围，恰在此时，天下的纷纷落雨很凑巧地停了下来。此地远在京郊，十分幽静，四周没有一丝人息。

一片树叶落在庙前的石阶下。

庙门被缓缓推开，范闲看着庙里坐在香案旁的那位女子，微微失神片刻后行礼说道：“司姑娘，好久不见。”

海棠唇角微翘说道：“范大人要做大丈夫，想不到却果然如我所料，是个怜香惜玉之人。”

唰的一声，范闲收拢湿漉漉的雨伞，望着起身相迎的司理理，微笑说道：“无情未必真豪杰，怜子如何不丈夫？”

第七十五章 上京暗哨

从小庙出来后，范闲的身后一直有三个人跟踪着，不知道是锦衣卫的密探还是宫里的人手，但不论是哪一边的人物，今天范闲都不会允许有人跟着自己。

拔掉了这三根钉子，范闲确认再没有人跟着自己，这才开始下一步的行动。出巷口之后，他没有坐马车，因为任何一次与人接触的机会都有可能留下北齐方面可能查到的蛛丝马迹。在湿漉漉的街道上，行人渐渐多了起来，借着人群的掩护，范闲低着头，沉默地行走在异国的百姓之中。

依照监察院的反跟踪守则，他此时应该寻找一间布店之类的所在，然后通过后门，再经历几次转折，才能去往自己的目的地。但范闲没有采取这个方法，一来是他自信没有人跟着自己，二来他认为转折过多，接触的人过多，反而容易被人发现，所以他只是途中很小心地偷偷进了一处官宦府第，不知去做了些什么。

很凑巧的，此时上京的天空又开始纷纷下起雨来，雨丝无声却有形，有效地掩去了他的行踪。

……

……

上京南城教坊附近，有一个平民聚居区，叫做张家店。此处龙蛇混杂，人息纷乱，但这些年治安还算不错，加上生活所费便宜，所以渐渐热闹了起来。那些没有多大资本的小商贩们，也开始鼓起余勇，存起余钱，在这条街上置了些店面，做起了坐地生意。

此地不比秀水街，卖的都是日常用物。价钱便宜，质量自然也算不上太好。打东面儿走过去第三间铺子，就是这样寻常的一个地方。这间铺子是卖油的，油是从东夷城那边运过来的海外棕油，虽然价钱便宜，口感也不错，但色泽不大好，尤其是每到冬天的时候，总会有层白色的絮状物，所以一般稍有些钱的富户，都宁肯用齐东那边出产的菜籽油。

好在没闲钱的人总是大多数，所以这家连招牌都没有一个的油铺还能生存下去。不过也不敢多请人，除了一位老掌柜之外，只请了一个帮工兼伙计。

今几个反反复复下了好几场雨，张家店这里的行人本就不多，今天更显得有些空旷。但油铺的买卖与天时没有什么关系，谁家没油吃了，自然会前来，所以油铺的老掌柜并不怎么着急，反是搬了个长凳子，坐在自家门口看着铺外的雨丝发呆。

也许是掌柜真的老了，店里的年轻伙计觉着这一年里掌柜发呆的次数，要比以前要多了许多。

“掌柜的，我要买油。”一个人站在了油铺的门口，挡住了铺外黯淡的天光。老掌柜摆摆手，示意他自己进去。

那人掀开自己的雨帽，露出一张平实无比的面孔，笑了笑，走进铺子里，对着那个正在打呵欠的伙计说道：“小伙子，我要买油。”

伙计堆着笑说道：“您要点儿什么油？本店除了棕油之外，还新进了一批齐东来的菜籽油。”这位伙计态度恭敬，心里却在嘀咕着，来咱店的人当然是买油，这不说了句废话吗？

那人说道：“给我来半斤棕油。”

伙计脆生生地应道：“好勒。”他利索无比地灌油上秤，然后发现那人的双手竟是空的，不由摸了摸脑袋：“这位客人，您拿什么装？”

“您这儿有壶吗？”

“有，木壶三文钱一个。”伙计很高兴多做了一笔生意。

那人接过油壶后却没有说话，似乎还在考虑什么。

伙计好奇问道：“您还要点儿什么？”

“有香油吗？”

“有香油吗？”这句话很轻柔，并不怎么大声，坐在铺子外面的老掌柜撑在长椅的枯干右手却微微颤抖了一下。

店中伙计没好气道：“咱们这店没有这么好的货，这整个张家店，谁家吃得起香油？”正说着，老掌柜已经慢条斯理地走回了柜台，挥手示意伙计离开，满脸微笑望着这个客人，解释道：“香油太贵，除了祭天的时候用用，一般没有人买。这祭天的日子还有大半年，所以小店还没有进货。”

那人笑了笑，说道：“除了祭天，祭人也是可以的。”

老掌柜笑得愈发恭敬，说道：“那您说说数量，本店可以代客订购。”

对话到了关键的地方，所以二人说话的声音都小了起来，不过那人的记忆力一定很好，所以才会将下面那一批溜儿斤两说得清清楚楚，毫不含糊：“我要买七斤三两九钱四毫……棕油。”

老掌柜劈哩啪啦打着算盘，然后面有难色，说道：“这价钱有些问题，这位客商，咱们入内室再谈吧。”

“如此也好。”

老掌柜吩咐伙计在外面看着，便领着这位客人进了后室，伙计此时才知道，原来这人不是来买油，竟是来卖油的，不由伸了伸舌头，心想自己刚才幸亏没有得罪这个做香油生意的老板。

※※※

这位香油商人，自然是范闲乔装打扮的，他随着老掌柜入了后室，才发现这和自己想象中的接头地点完全不一样，竟是天光清透，一片光明。

没有茶水，没有寒暄，老掌柜盯着范闲的双眼，苍老浑浊的眼中带着一丝审慎，说道：“客人从南边来？”

范闲点了点头。

老掌柜做了个请的手势。范闲在心里叹了一口气，心想言冰云弄的这套程序实在是有些繁琐，无奈何只好将自己牢牢记住的另一个数字报了出来。

直到此时，老掌柜才确认了对方的身份，整个人才放松了下来，从袖子里哆哆嗦嗦掏了半天，将一把淬了毒的小刀子搁到了手边。范闲明白，如果来的人是齐国的探子，这位老掌柜必须在第一时间了断自己。

这也是为什么言冰云被生擒之后，一直觉得很屈辱的原因。

老掌柜看着他，开口说道：“大人在监察院里任什么职司？”

范闲摇摇头说道：“我想眼下的状况不允许我们啰嗦。”

老掌柜苦笑一声：“已经一年了，已经整整一年没有收到上面的消息，头目出事之后，朝廷一直没有派人来接手，我还以为朝廷准备让我们进入沉默期。”

所谓沉默期，就是潜伏在敌国的密探系统一旦出现缺口之后，便会马上停止一切运作，以免曝露，这个时期有可能只是一个月，也有可能是……十年。

范闲皱皱眉，言冰云这个大头目被擒，本来是两国谍战里最不可能发生的事情，因为言冰云自身并不需要承载运送情报回国，亲身打探这些危险的事情。但是长公主玩了这一手，却让整个监察院北方的网络都陷入了瘫痪。

言冰云一直在北齐人手上，朝廷及监察院方面自然不敢冒险与这些下线联系，所以才会造成这一年的空窗。

“我希望一年的停顿，大家的身体没有生锈。”

“请大人放心。”老掌柜知道面前这人既然能够前来接替言大人的职司，那一定是院中了不起的大人物，而且隐隐能嗅到对方身上的血腥味，老掌柜回答得格外小意，“请大人发令。”

“三件事情，有急有缓。”范闲看着面前这个老人，知道这一年里对方乃至下面那些不知数目的院中密探一定过的非常艰难，就像是漂泊在外，无处归家的孤儿一般，所以刻意将话语放轻柔了一些：“最急的事情，马上查出来肖恩被关在哪里。第二件事情查一下太后与皇帝之间生出嫌隙的其正理由。”

这是范闲一直不明白的一点，那位年轻皇帝似乎有些吃多了撑的。

老掌柜面色不变，虽然知道这两样任务无论哪一桩都是极困难的事情，只是静静等着面前这位大人发布第三条命令。

“查肖恩的事情要快，宫中的事情可以缓缓。”范闲沉吟道：“至于第三项命令，我想你应该清楚，内库这些年一直在向北面走私。”

老掌柜眯起了双眼，眼中头一次出现异样的光彩：“那是信阳方面的问题，大人，院中终于决定动手了？”

范闲摇摇头，轻声说道：“查……给我查的实实在在，不过一根毫毛也不要动他们，但要把所有能控制住的关节都控制住，将来如果院子要动手的时候，你要保证手中有的东西，足够将这条线路打猎的一干二净。”

“明白。”老掌柜知道这是长线任务，可以慢慢来。

范闲心里却在想别的事情，崔公子那件事情不知道是不是丈母娘故意在试自己，还是对方目前有求于己，所以暂时忍让。虽然言纸的事情，广信宫的事情，信阳方面一直不知道是范闲做的，但是刑部大堂上的冲突，却让他与长公主的矛盾渐渐浮出了水面。

第七十七章 若若要嫁人！

“恭喜个屁！胡闹台！胡闹台！”范闲一想到又横生些子事情，好生恼火，竟连陈萍萍的口头禅也学了个十足，笑骂道：“那些老娘们儿吃多了咸菜操淡心，也不怕把我们这些跑腿的累死。”

林文吓了一跳，心想这话何其大逆不道，赶紧开解道：“朝廷的事情，有朝廷的规矩，但宫里的事儿，有宫中自己的渠道，大人也不要太过在意。”

范闲点点头，心想这联姻之事虽然似乎有些胡闹，但看两方朝廷如此着急，想来也是大家愿意看到的局面。只是南庆北齐并称当世两大强国，如果这两个国家一旦联姻，那些躲在边远处偷笑度日的小国皇帝只怕乐不起来了，当然，最头痛的，应该还是四顾剑一剑守护的东夷城才是。

“对了，你刚才说我有喜事？”范闲皱了眉头，不知道定下秋初回京的大皇子成婚与自己何喜之有。

林静与林文两兄弟对视一眼，呵呵笑道：“大人自己看过朝廷来信便知。”依惯例，当朝廷来信时，若正使不在，身为副使的林静有权力先行拆开。

“你们说吧。”范闲揉了揉眉心，有些不知从哪里来的不安感觉，而且这种感觉愈来愈强烈。

“是。”林静应了一声，微笑说道：“大皇子婚事定后，二殿下下的婚事也定了，陛下有旨，二皇子与京都守备叶家小姐叶灵儿的婚事，定在明年春时。”

范闲微微一怔，嗯了一声，心里有些异样的感觉。那位在湖畔叫自己师父的小女生也要嫁人了？他见过二皇子，知道这位二皇子饱读诗书，却有一颗不安份的心。此时听说叶灵儿要嫁给二皇子，不免有些为叶灵儿担心，同时心思又在想那位皇帝陛下想做什么，这门婚事明显会将拱卫京都的叶家与二皇子绑在一处，难道那位皇帝真的想……换储君？

范闲心头一惊，脸色却异常平静，微微侧头说道：“这和本官又有什么关联？”

林文抢在兄弟之前谄媚笑道：“恭喜范大人，贺喜范大人，陛下旨意里还提到，贵府大小姐贤良淑德，大体识才，特赐婚靖王世子李弘成……”

……

……

贵府大小姐？范闲有些惘然，有些愚痴的感觉。贵府是哪个府？半晌后他才反应过来，难道说的是若若？

若若妹妹要嫁给李弘成？

“不行！”出乎所有人地意料，范闲霍然站起身来，一挥衣袖！

身旁几位近身官员张大了嘴，不知道范大人听见亲妹妹的婚后，为什么会有这么强烈的反应。众人恭喜范大人、贺喜范大人本是绝对发自内心的说法，想范府一家，司南伯范建为吏部尚书，掌管庆国钱粮，范闲身为监察院提司，陛下指婚前任宰相之女，那位小姐还有个大家心知肚明却不敢提的尊贵身份，如今就连范家大小姐都被陛下许给了堂堂世子李弘成……如此圣眷，本朝中还真没有第二个。

范大人的反应居然……不行？！

范闲一时失态，眼角余光看着众人愕然神情，心头一片糊涂。马上却醒了过来，哈哈大笑道：“这可不行，李弘成这小子天天逛青楼，不用几百罐美酒将我这大舅子陪好，我才不会让妹妹嫁给这家伙。”

他掩饰的极好，众官员也知道范家与靖王家交好，他与靖王世子也是极好的朋友，这说法，果然是开玩笑。

众官哈哈笑了起来，说范大人幽默，又说回京后定要上府叨扰，更有人说，要与范大人同行，去寻那靖王世子，好好敲诈几顿美酒才是。

范闲也是眉飞色舞，满心欢愉地与众官员说着闲话，像极了一位听说妹妹即将出嫁而兴高采烈的兄长。

……

……

众人散后，范闲一个人走到了幽静的后院，站在廊柱之旁，看着南方天空从满天黑云的空隙中钻出来的星辰，良久无语。

妹妹要嫁人了。

妹妹要嫁人了！

范闲眯着眼睛，看着天上并不明亮的星辰在夜幕重云间忽闪忽闪，一阵心悸，脑中全是这句话，这件事。

虽然他早就知道这是必然要发生的事情，在他刚刚来到这个世界不久，在澹州给那个黄毛小丫头讲白雪公主的时候，范闲就知道眼前这个小黄皮猴将来有一天是要嫁人的。在澹州与京都的书信来往间，他也偶尔会想到，信纸那头那个渐渐长大不知道模样的小姑娘，将来也会嫁给一个男人。

后来到了京都，看见那个眉宇间藏着一丝冰雪，而人也如冰雪般聪慧，视自己如师，敬自己如兄的姑娘家，范闲笑呵呵地想着，将来如果有哪个普通的男子娶了她，一定会过的很辛苦。

但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也许是从范闲猜到自己身世的那一天起，范闲就开始下意识里拒绝思考若若妹妹将来嫁人的问题。

哪怕那位微服出访的皇帝陛下，在流晶河畔的茶坊里，对着兄妹二人说道，将来会给若若安排一门好亲事的时候，范闲依然拒绝去想这个问题。

可事情向来不是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当范闲自己成亲之后，范若若的婚事自然也成了马上就要解决的问题。

范闲下意识地轻轻拍着身边的廊柱，心里一片糊涂。虽然当初曾经与妹妹说过这个问题，还曾信誓旦旦说道，做哥哥的，一定会让妹妹找个好人家，但事到临头，一向爱装糊涂，实际上心思一片清明的范闲却难得的糊涂了起来，脑子里就像是有无数条线在穿插来回，让他艰于呼吸，不及思考。

啪啪啪啪，手掌与廊柱拍打的声音轻轻地回荡在院内。

“很吵。”一个声音十分冷漠地从走廊的另一头传了过来。

范闲苦笑了一声，今日心情震荡太大，所以忘了自己住的院子里，如今还住着位同样

冷漠的言冰云。

“大人今天心思好像有些纷乱。”言冰云不是关心他，只是好奇这个习惯于将一切心思都隐藏起来，只留给外人一个清逸阳光模样的监察院提司，为什么今天晚上如此唏嘘。

范闲将眼光从乌压压的夜空天幕上收了回来，想了想后说道：“我妹妹要嫁人了。”

“范家大小姐？”言冰云静静说道：“京都出名的才女，想来应该是陛下指婚。”

“不错，我未来的妹夫是靖王世子李弘成。”

言冰云说道：“京都的年轻人，都知道世子喜欢你妹妹。”

范闲愣了：“是吗？为什么我不知道。”

“听说大人与李弘成交好，如今贵府与靖王联姻，看南方朝中，除了几位皇亲外，单论贵亲，还真没有哪位臣子能及得上范府，下官真要恭喜大人了。”

范闲总觉得言冰云冷冰冰的恭喜里面总夹着一丝恶毒的意味，他微微偏头笑道：“确实是件喜事。”

“既然是喜事，大人因何忧愁。”

范闲笑了笑，说道：“弘成是我朋友，我自然喜欢他的性情。不过……”他耸耸肩：“一个经常出入花舫的浪荡王爷，要变成自己的妹夫，我想，不论是谁都会有些担心。”

言冰云轻轻咳了两声，嘲讽说道：“难道范大人这一生从来没有逛过青楼？”

范闲微笑着摇摇头，他今天心情有些怪异，所以不想与言冰云做口头之争。此时房内没有举烛，天上星星寂寥可数，院中一片幽暗。范闲回头，看着言冰云眉心那抹在夜色之中也抹之不去的冷漠，忽然心思一动，脱口而出：

“你想不想娶我妹妹？”

……

……

“胡闹！”言冰云痛斥提司大人的荒唐问话。

范闲耸耸肩，叹息道：“也对，你是一个只爱自己的人，怎么懂得如何疼惜女子？”言冰云懒得理他。

范闲望着他说道：“你与沈小姐的事情怎么收场？人家黄花大闺女被你骗了身子，沈重可不是吃素的。”

言冰云的脸上一片冰霜，但是眼尖的范闲终于成功地第一次找到对方眼神里的一丝黯然，只听着他轻声说道：“我可不是你这种淫贼，至于沈……我与她没有什么事情。”

范闲明白，言冰云与沈大小姐注定今后一生天各一方，遥遥相望，虽然不知道言冰云在这个过程中究竟动过感情没有，但想来对于一个痴心女子，他总会有所歉疚才是。

他的心思又转回到了若若的婚事上，一股淡淡的忧愁浮上心头。其实所有人都说的对，妹妹嫁给李弘成，总比嫁给那几个皇子要强，范闲应该高兴才是，但他无论如何也高兴不起来。

其实在他的心里，连他自己都不知道自己在想些什么，或许只是某些细节，某些最初的反应，比如头前的长身而起，事后的黯然拍掌，泄露了范闲心底最深处那些自己都没有意识到的愿望。

他对走廊那方的言冰云说道：“沈小姐自然没有办法嫁你，但如果.....我是说如果，如果有这种可能的话，你会怎么做？”

“我从来不去想不可能的事情。”言冰云很冷漠地回答道。

范闲笑了笑，离开了长廊。言冰云看着他消失在黑暗中的漫长孤独背影，陷入了沉思之中。

第七十九章 俯瞰越狱事

将药丸藏好之后，范闲抽动了一下鼻子，不知为何脑子里开始亢奋起来，体内的霸道真气也开始沿着他那与众不同的宽阔经脉急速运转，身体上似乎每一根毛孔都张开了，贪婪地吸取着这天地间也许有、也许无的元气。

那股淡淡的麻黄树叶味道让范闲很兴奋。

从桌上取下那把经过改造后，已经变得面目全非的虎卫长刀，掂量了一下沉甸甸的手感，范闲小心翼翼地用布带将刀捆在了自己的背上，保持最方便出刀的角度。至于他腿上那把黑色的细长匕首，这么多年里似乎已经成了他身体的一部分，根本不需要再专门注意什么。

吱呀一声，门被推开了，王启年走了进来，对着范闲行了一礼，附到他耳边说了几句什么。范闲点点头，目光扫了一下桌上剩下的几个家什活儿，示意他开始动手。

王启年为难地笑了笑：“我的手艺可比大人差的多。”

范闲骂道：“我化妆后的样子你又没见过，怎么知道手艺比我差？当年你是多国通缉的大盗，难道还不会乔装打扮？”

“隔壁厢坐着的那位不就是大人您亲手打理的？”王启年轻轻一个马屁递了过来：“嘿，那手艺，旁人是不知，在下官看来，大人可是天上的谪仙下凡。”

“尽在胡扯。”范闲坐到了凳子上，笑道：“就京都旁边供的那些野仙庙，哪个泥像能比我长的更好看。”

一人脸皮厚，一人脸皮更厚，二人这么胡诌了几句，有效地驱散了范闲心中残留的最后一丝紧张。王启年身为他最亲近的下属，除了沧州城外跟踪，以及最近负责情报联络之外，始终没有发挥出重要的作用，好在还有一手捧眼的功夫，可以让范闲轻松些。

王启年拾起小刀，嗤嗤在范闲的眉毛上刮弄着，又从桌上取了撮和好水的湿灰面，开始往范闲的脸上修补，他觉着粘性与颜色与提司大人的面部肌肤依然有些差异，不由皱眉道：“还是棒子面儿要好些。”

范闲叹口气道：“哪里去找？我头天倒是偷进一个官宦人家取了些妆粉胭脂，效果倒也不错。”

※※※

城南一座大宅中，极阔的院落中火把高举，十几位浑身从头蒙到脚的黑衣人沉默地等待着。在院落的另一方，太师椅上一位中年人正在闭目沉思，他的右手扶在光滑乌黑的椅子上轻轻摩娑，双脚看似随意，实则凝重如山地踩在青石砖上。

这位便是在齐国北面抵抗蛮人七年之久的上杉虎大将，如今天下屈指可数的名将，北齐军方实力最强，也是声望最高的强者。

半晌之后，上杉虎缓缓睁开虎目，两道慑人的寒光望向面前跪着的那人，静静说道：“宫中既然不给我留后路，那我也不会坐以待毙，你此去小心，南方的那些人虽然想卖我一个，但谁知道他们究竟存了些什么心思。”

他说话的声音其实并不大，但浑厚至极，就像敲钟一般嗡嗡作响，可以想见这位一代名将强大的内力修为。

跪在他前方的，正是一直在上京城内郁闷度日的谭武，当日曾经在使团前被高达一招制住的军中猛将。他抱拳敬道：“大帅，南人狡猾，您要当心。”

上杉虎道：“本将自有分寸。”他今日最后一次入宫，年轻的皇帝还是没有给他一个准信，太后那边坚持囚禁着肖恩，上杉虎心忧义父安危，这才迫不得已准备做这件犯天条的事情。

“战家的子孙，果然不会放过任何一个机会。”上杉虎苦笑着，如果不是义父知道那个秘密，想来年轻的皇帝一定会卖自己这个人情，但是那位年轻皇帝虽然有些女里女气，但骨子里还是保留了战清风大帅遗留下来的雄风，能够在短时间内增强国力，甚至领军南下一统天下的机会，他不会放过。

所以，义父肖恩没有可能活着从那个牢舍里出来。想到义父这数十年来的凄苦遭逢，这位被召回上京的一代名将也自黯然。

“去吧。”他轻轻挥了挥手，然后回到后院，夫人正急着准备后几日太后寿辰的礼物。

“是。”谭武半跪于地，领命而去。

※※※

上京城崇武门外侧的一片民宅内，有一处极不起眼的小院子。四处密集狭窄的街巷在这片民居里穿插着，就算是老上京人也会有迷路的危险，而那处院子数十丈外，种着些北方常见的乔木，树木挺拔如剑，微白的树皮在黑夜里也显得十分明显，好在此时已经入暑，今年雨水又充沛，枝叶格外繁茂。

范闲小心地调息着自己的真气，强悍地控制着自己的心脉，让自己被笼在黑衣中的身体与周遭的环境融为一体，确保没有人能发现自己。他的目光透过那些巴掌大小的树叶，往身下前右方的那片宅子望去，冷静地等待上杉虎方面营救肖恩的行动开始。

肖恩就被关在那个院子里，这是监察院四处花了很大气力才打探出来的消息，不过今天晚上动手的，却只有上杉虎的那些死士，言冰云的那些孩子们都已经重新回到了黑暗之中，只是不知道信阳方面会不会派出什么高手助阵。

在上京重地劫囚，上杉虎这是犯了天条，不论最后能不能成功，北齐皇室与军方的关系都会陷入破裂的边缘。想到这点，像只树袋熊一样趴在树枝上的范闲，不由就对南方某位贵人感到万分钦佩。

虽然长公主是个疯女人，但确实是个很厉害的疯女人，她从反手卖出言冰云的那天开始，似乎就算到了后面所有的变化，不论如何变化，庆国朝廷，都会获得极大的利益。这个女人，实在是很简单。

……

……

夜渐渐深了，高树下方的宅院里依然一片安静，远方河畔的婴孩在哭泣，近处车行里的老马在有气无力地嚼食着干草，天上的星星都躲入了云中，身旁的树叶在夜风里自怜地搓揉着身体，这个夜晚似乎与上京城每个夜晚一样，没有一丝异样的地方。

毫无预兆的，伏在树枝上的范闲双眼睁开，望向下方的宅院。

越狱开始了！

一辆马车缓缓开到了那间小院的门口，同一时间，一辆被灰布蒙着的小推车也悄无声

息地推到了小院的后墙处。小院里的防备力量似乎没有查到异样，但在高高树上俯瞰人间的范闲，却是清清楚楚将这些举措看在了眼里。

马车上下下来了一位中年人，而同时范闲发现已经有好几个黑影消失在了小院的周围。

“谁！”负责看守肖恩的锦衣卫警惕性极高，从墙上露出半个身子，手里拿着一架沉重的弩箭对准了站在小院门口的那位中年人。

中年人是范闲曾经见过一面的谭武，只见他笑了笑，张嘴欲言之时，忽然两道黑光闪过，一左一右分别有两枝夺命的弩箭，狠狠地穿过了那名锦衣卫的咽喉，鲜血横飞！

那名锦衣卫的脖子上就像多出了两枝铁条，看上去血腥无比！

……

……

“攻！”谭武轻声发布了命令，回应他的却是一声巨响。从马车上下下来一位壮汉，身高约有八尺，手握大铁锤，大步跨至小院门口，右臂肌肉一迸，竟是生生向小院的门口砸了下去，看他下手的威势，这小院的木门应该是马上变成无数碎木片。

当的一声巨响，震得场中人双耳欲聋！

果然有很多碎木片飞溅，但是那门……却没有破！原来木门里，竟然是夹着一层钢板！高高在树上的范闲微微一凛，北齐锦衣卫关押重犯的地方果然不是那么简单。

刹那间，院中的锦衣卫已经做出了反应，开始将人手集中到院口，而随着那位壮汉的落锤阵阵，饶是那层钢板作成的门，也开始吱呀作响，颤颤欲倒，似乎已经再经不起几锤了！

一阵喊杀声响起，十来名黑衣人攀墙而上，与里面的锦衣卫杀在了一处，这些黑衣人的武道修为不俗，最厉害的却是招式间蕴含着的血杀之意，每一出招便是风雷相加，舍生忘死。这些常年守在上京繁华地的锦衣卫哪里是这些军中将士的对手，鲜血满夜里涂抹着，顿时被杀的连连败退。

范闲冷漠地在树上观看着这一切，知道上杉虎的手下之所以要将门砸开，是因为肖恩双腿被废，根本无法高行，他看着那个壮汉像下苦力一般拼命地砸着钢门，忍不住在心里说道：“砸墙啊。”却似乎忘记了肖恩的双腿是被自己下令砸烂的。

第八十一章 事败

天宝五年秋，少年皇帝在密信里答应远在北方冰天雪地里的上杉虎：“朕会将肖恩换回国来。”所以一代名将上杉虎舍了经营十数年的北方要塞，只带着亲兵营与谭武回了上京，因为他相信，天子无戏言。

结果肖恩换回国了，皇帝却不肯放他出来，因为皇帝想知道肖恩的那个秘密。

同时太后却想要肖恩死，因为苦荷不想肖恩的那个秘密被任何一个人知道。

因为锦衣卫盯得太紧的缘故，上杉虎在京中并没有强大的助力，但仅仅凭倚他在军中的声望，不论是太后还是皇帝，都必须给他几分薄面，而不敢逼之太甚。这种局面，想来是北齐皇宫十分不想看见的，所以能够寻找到一个削弱上杉虎实力或者声望的机会，他们必须要掌握住。

比如今天。

沈重望着马车旁的谭武，知道经此一事，就算不能给上杉虎定罪，但只要抓住了上杉虎这位当年的亲卫，相信上杉虎在军中的声望也会遭受到致命的打击，与南庆勾结，这种罪名是任何一位军人都难以承受的。

便在此时，谭武却偏了偏头，张开双唇骂了一句：“狗日的南庆人。”

沈重微微一笑说道：“先前那声巨响，本官倒是清楚的狠，除了南庆监察院三处能整出这些花哨玩意儿，还能有谁？南庆人帮助谭将军劫囚，这事儿可是定了的。”

没料到谭武竟是理也不理他，只是回头看了看自己身后的那九名属下，大帅的亲卫营是自己一手训练出来的，今夜已经死了不少，如果不是南庆人背信弃义，自己一定能够带领众人逃出生天。

他回头望向沈重，忽然长身一礼道：“请沈重大人传句话。”

“什么话？”沈重并不相逼，因为他还存着万一的念头可以抓个活的。

“杀我者……范闲也！”

谭武身为大帅心腹，自然知道这个计划的几个当事方，范闲身为南朝监察院提司，又恰在上京，他在其中扮演的角色自然明显。范闲这个名字，从他的嘴里嘶声喊出，充满了不忿与怨毒，清清楚楚地传入了场中数百人的耳中！

高树之上的范闲满脸平静，就像没有听到一般，心里却清楚上杉虎事后一定会明白自己在此事里扮演的不光彩角色，更何况谭武临死前还狂吼了这么一声。

话音落处，谭武一翻手腕，刀光如雪由下而上削去，生生将自己的脸颊削掉！刀光再转，自颈上抹过，头颅落地！

紧接着刷刷九声响，竟似同一时间响起，九个头颅被血水冲着离开黑衣人的身体，滚落在了地面上，与谭武怒目圆睁、血肉模糊、凄惨无比的无面头颅滚到了一处。

很奇怪的，沈重并没有阻止他们自杀的举动，只是冷漠地看着这一切，半晌后，才轻声说道：“这些都是国之勇士，可惜丧于南庆人的阴谋，诸位，好生厚葬。”

谭武毁面自杀之时，高树之上的范闲心脏微微颤了一下，凭借超群的耳力听见沈重的发话，这才知道沈重果然不简单。

.....

.....

所有劫囚的人都已经死了，只有那辆孤伶伶的马车还停留在锦衣卫众的包围之中，大家都知道，锦衣卫的祖宗肖恩，那位早已不复当年之勇的老人，此时正在马车里。

毫无预兆的，马车上不知附着什么，竟是熊熊燃烧了起来！

火势极烈，片刻间便笼住了整个车厢，前方的马儿受惊，衔着枚的嘴却无法发出嘶嘶的声音，便要带着马车往前直冲！刀光闪过，两匹骏马四肢一弹，砰砰两声摔倒在地上，马头处鲜血横流。

沈重冷漠地看着熊熊燃烧的车厢，不知道在想什么。萧副指挥使看了大人一眼，有些焦急说道：“大人，快救火，陛下要肖恩活着。”

沈重微微一笑，挥挥手，止住了下属救火的举动，示意萧副指挥使到了身前，轻声说道：“可是太后要肖恩死去。”萧副指挥使面色一凛，知道自己先前的说法有些冲动，他接着发现沈重的眼角眉梢浮现出一股很怪异的感觉，听着大人轻声自言自语道：“被关了这么多年，既然不能脱身，死亡.....或许也是一种不错的选择。”

火苗冲天而起，不一会功夫，马车被烧的垮了架，跌落在街道中，黑灰渐起，热气薰人。

待火势停止的第一刻，就有锦衣卫的专用仵作上前，开始仔细地检验车中的那具尸体。不一时，便回报道：“正是肖恩。”

沈重点了点头，问道：“腿伤是新受的？”

“是，受伤不超过两个月。”

“牙？”

“与雾渡河处接手时的记载一致，缺损三颗。”

沈重的表情有些怪异，似乎是不敢相信肖恩就此死去，似乎是他此时不知该用怎样的表情来表达自己的心情，总之那一丝微笑有些诡异，有些淡漠。

※※※

城南上杉大将的府中，一代名将上杉虎正与他的夫人正在说话，二人身旁的茶几上放着礼单，院子里隐隐可以听到一些杂乱的声音。夫人眉眼间略有忧色说道：“老爷，太后做寿，这几日您离不得京，这可如何是好？”若放在往常，这个时候将府里应该是安静一片，不知道为什么，今日竟是连夫人都没有入睡。

上杉虎面色不变，沉声说道：“自然是不离的。”

“那这寿诞的礼.....”夫人低着头请示。

“自然也是不备的，夫人，你还是准备一下行李吧。”

说话间，忽然有一位虎背熊腰的壮士疾步走入后厅。夫人识得此人是大帅的贴身亲随，但时已凌晨，对方居然不请而入，想来一定是自己那个不吉利的猜想变成了现实，她有些慌乱地看着上杉虎一眼，颤声说道：“你真做了？”

上杉虎不怒而威，一双黑蚕眉渐成剑锋，沉声说道：“本将忠于朝廷，但事有不协处，也要允我小小放肆一下。”

夫人不再多言语什么，只是沉默地退到了后室，也不再有心思去打理太后寿诞的礼

物。

“大帅，府外的钉子多了起来。”

只有与上杉虎最亲近的那些人，才会执拗地称呼上杉虎为大帅，而不称其为大将军。此时说话的这位贴身亲随本无姓氏，只是一名孤儿，后来被上杉虎从雪林里拣了回来，养到了这么大，赐姓上杉，单名一个破字。他与上杉虎的关系，有些类似于上杉虎与肖恩之间的关系，只是他对于上杉虎是敬畏多于亲切。

“等着消息吧。”上杉虎稳若东山地坐在椅上，面目沉静，根本看不出有一丝紧张。

上杉破领命而出，监视着院外的动静，同时准备着后续的手段。

……

……

许久之后，上杉破再次回到后室之中，半跪于地，沉声说道：“事败。”他的声音没有一丝颤抖，但不知怎地，却依然掩饰不住一股悲凉透了出来。

上杉虎扶在椅把上的右手顿了一顿，闭上了双眼，闭眼的力量用的极大，眼角的皱纹像菊花一般绽开，直到此时，才能发现这位一代名将的真实年龄。

他走回了后室，看着床边有些不安地坐着的妻子，笑了一笑，说道：“已经很晚了，你为什么还不睡？”

将军夫人有些不安地笑了笑：“睡不着。”

上杉虎微笑说道：“我们不离京了，来商量一下后几日入宫给太后的礼单吧。”

※※※

此时天色正处于黎明前的最黑暗时分，下方一片狼籍的院落开始收拾，四百八方围堵过来的锦衣卫也开始沉默地按着各自职司散去，那辆被烧成了灰烬的马车与地上的那些尸首也已经被镇抚司的专业人员接手，不一会儿功夫，下面就回复了平静。在一个帝国的强大机器面前，要掩盖这样一声巨响，一件惊天大事，也不是做不到的事情。

后墙处受伤的锦衣卫还躺在地上，偶尔会发出几声低沉的惨呼，那次爆炸引发的伤害十分厉害，大部分人都死了，就算偶尔侥幸逃生的人，也是浑身土灰满脸鲜血。

此时正有人抬着那些受了伤的锦衣卫往北城方向的衙门去，大夫们也各自紧张地跟着，一长串担架看上去就像一个细细的百节虫一般，扭曲着腰肢往前。

范闲小心翼翼地伏在树枝上，收紧全身的肌肉，再放松全身的肌肉，如此不停地重复着，以免僵立太久而导致自己的反应变慢。他看着树下巷中那些担架上的伤者，心里想着，如果不是自己当年很喜欢看沉默的羔羊和杀手里昂，只怕还会真的让那个老头儿逃走了。

第八十三章 湿柴与黑拳

剑尖狠狠地扎入了肖恩的左肩，又在极短的刹那里拔了出来，带出一道血花，只是这花并不如何艳丽，肖恩老朽之身，竟似连身体内的血水也比年轻人要少许多。

一声闷响，何道人横剑于胸，飘然而退！

肖恩坐于地上，枯干的右手拿着一根小臂粗细的树枝，先前何道人剑刺之时，也不知道这位老人是用了什么手法，竟是舍了自己左肩的空门，而于不可能的角度，将手中的树枝狠狠砍中何道人的胫骨。

他手中那根树枝的前端已经被砸成粉碎，参差不齐，可以想见这一棍的力量。

何道人只觉左腿一阵剧痛，本就是煞白一片的脸，此时更加的雪白，右手依然稳定地握着剑柄，挨了一记树棍的左腿却开始颤抖起来。

他本以为凭倚自己九品的超强实力，要杀死一个浑身阵年老伤，困顿无力的老人，是件很轻松的事情，虽然知道对方是肖恩，当年那个恐怖的肖恩，自己因此做了很充分的准备，但依然没有想到，这位老人的出手竟是这样的难以捉摸，诡异莫名！

.....

.....

肖恩咳了两声说道：“我的腿被那个姓范的小子打断了，所以我必须先把你的腿打一下，就算打不断.....”

话还没有说完，何道人挥剑再上，剑如游龙之势，周游于困坐于地的肖恩四周，此时他早已放下了任何轻敌之心，纯以面对一位宗师级高手的心态，小心应付着。

何道人的剑术与世间常见的流派完全不一样，据说是承自山北某位胡人，势若游龙般猛烈，但其间偶有冲淡之意，却与苦荷一脉的自然之理相契，据说在剑成之后，他也曾经问道于苦荷，受益匪浅。

而肖恩此时手中只有一根木棍，行动不便，困坐愁城。

饶是如此，肖恩手上那根树枝却像是毒蛇的信子一般，在自己身体四周伸吐着，偶尔刺出横击，于诡魅处见锋芒，便让何道人只有退避一途。但是何道人真气渐起，剑芒附身，空中开始发出嗡嗡的响声，肖恩手中的木棍终究是敌不住的。

嗤嗤数十声绵响，剑棍相交，肖恩手上的树枝马上变成了无数飘浮于空中的木絮。

肖恩探手身旁，信手拈来一枝，信手自斜右方刺去，破去何道人追魂一剑。

他从山中来，带来一捆柴，只是这些湿枝总有用光的那一日。

.....

.....

不知道过了多久，山路尽头已经暑气渐起，太阳开始毒辣地散播光芒。肖恩身上破烂的单衣全是东一道西一道的狭窄口子，里面的血往外渗着，胸腹间有几处深些的伤口，甚至能看清他被剑芒撕裂的血肉，只是此时老人失血已经过多，所以这些伤口处有些泛白。

他的身体四周，密密麻麻落着一层蚊蝇的翅膀与肢节，这些不知死活的昆虫嗅着血味来，却是片刻间被卷入剑气真力之中，绞成碎末。

肖恩正前方五步远，何道人持剑而立，苍白的脸上浮现出一丝血晕，握着剑柄的右手终于有了一丝颤抖的迹像。他的日子也不好过，身上那件黑色素衫早已被肖恩身旁那些湿树枝劈斩的成了一团乱布，身上伤口处处，更恐怖的是伤口四周还有着那些新鲜树枝的森森细木茬儿。

“出来吧，姓范的小子不会来了。”

何道人咽了一口唾沫，没有想到这位老人求生的欲望竟然如此强烈，但是看肖恩毙命在即，预料中的南齐人依然没有出手，他终于忍不住招唤自己的同伴。

肖恩的眼皮子有气无力地掀了一下，看了一眼那个一直隐匿在旁的敌人，说道：“苦荷尽喊这些晚辈来，未免有些不给老夫面子。”

那人沉默地走近，双手各持一柄弯刀，尤其恐怖的是刀面上铸着许多细细的钢刺，看上去就像何道人身上的伤口一般。

他沉默向肖恩行了一礼，说道：“海棠师妹一路送肖先生回京，因为陛下严令，故不能动手，今日先生越狱，晚辈迫不得已出手，望先生见谅。”

肖恩冷笑道：“苦荷的徒子徒孙，果然学会了他这一套唬人的东西。表面上大仁大义，暗底里大奸大恶，只是寻个杀我的由头，何必说的如此无辜？”

此人便是苦荷首徒，皇帝的武道老师狼桃。他见肖恩语涉家师，不便多言，双腕一错，手中两柄弯刀化作两团黑色的光芒，向着肖恩的头顶笼罩过去！

肖恩骤然间狂喝一声！

修习了近五十年的纯正内力终于在这一刻爆发，只见他双掌平推，于不可能处攻入狼桃的刀风之中，掌风凌厉，若让他这双掌拍死，只怕狼桃的手腕会马上尽碎。

狼桃沉默着，却是一转腕，手中两把利刃弯刀极古怪地旋了回来，刀背敲中了肖恩的手背！

嗤嗤两声同时响起，肖恩的手背顿时被那两柄弯刀上带着的钢刺剔去一层血肉，但同时肖恩的双掌也递了进去。

狼桃纵在此时，依然是面无表情，双手一松刀柄，双掌平推了过去。一声轻响后，年龄相差足有半甲子的一双手掌狠狠地击在了一起，这没有半丝花哨可言，纯是实力的比拼。

狼桃身为苦荷首徒，正是精神气势正在巅峰的时候，而肖恩被囚多年，身受世间万般苦楚，早已不复当年之勇，相较之下，终是狼桃胜了一分。

唰的一声，狼桃掌退肖恩，手腕一抖，刀芒再盛，劈向肖恩的双肩，原来他手中两柄弯刀，竟是有一条细链子系在手腕上！

……

……

两道刀光泼洒向肖恩，映着高高在上的红太阳，显得恐怖无比。

垂死的肖恩不知从何处忽然得来的力量，双眼一翻，中指微屈，向天一顶，顶住了狼桃挟着无上力量的双手下缘！

便在此时，无数劲风响起，一个人影像道灰龙一般从斜后方的草地里冲天而起，直接杀向了交战中的双方！

何道人一直持剑而立，等的便是这一刻，等的便是范闲出来的这一刻！

他双手握剑，蕴积了良久的惊天一剑由头至脚，竖直斩下，毫无多余花招的一剑斩下！

嘶嘶响声作，空气都被这一剑斩开了般，更何况是高速扑了过来的那个人。

但是何道人不知道自己想斩的那个人，是这个世上躲避身法最厉害的人物之一，只见那个身影在空中极古怪的一扭，在毫无借力的情况下，像影子一晃，竟是生生避了过去！

还是那句老话，五竹打的多了，范闲就不容易被人打了。

一剑斩空，何道人胸中一闷，而那无数声破空之声也来到了他的面前，他强悍地收剑而回，横劈三剑，将大部分的暗器击落，等暗器落到地上，才发现是一些碎石。

他强行收剑而回，血脉大震，不由一口鲜血涌上了喉头。他强行咽下，身形微滞之时，三道黑芒却从自己的头顶疾速射了下来！

此时二人距离太近，何道人手腕一翻，剑尖极为精准地磕中三道黑芒，只是最后一剑时力有不逮，真气稍顿，那枝弩箭虽然受力，但方向并没有变太多，斜斜擦着他的大腿扎进了草地中！

好险！何道人这才知道，原来范闲竟然如此难以对付，满脸震惊地回过头去。

范闲在空中强行逆转身形，避过了何道人蓄势已久的那剑，付出的代价也是极大。饶是他的经脉比一般的武道修行者要宽大太多，依然止不住心血倒冲，真气如撕裂一般，在他的经络里冲撞着。

他没有武者的尊严，人还在半空中向着那位持双刀的高手掠去，一口鲜血却喷了出来，看着狼狈凄惨无比，却瞬息间疏通了经脉。

此时，狼桃那恐怖的双刀已经深深斩进了肖恩的双肩！

范闲怪叫一声，人在半空中，已经从背后抽出半截长刀，向着狼桃的后脑斩了过去。

狼桃似乎脑后生了眼睛一般，唰的一声抽刀而回，弯刀刀尖正好撩中范闲的刀柄上半尺处，这里正好是刀身最脆弱的地方。

当的一声，范闲手中的半截长刀再断，但是剩下的那一截可怜的刀身，却依然蛮横地劈了下去，叮叮叮叮，将狼桃手中弯刀上的钢刺全数扫光。

范闲在这一瞬间，弃刀，运气，出拳，两记他最擅长的黑拳，化作两道游龙，击向狼桃的太阳穴，根本不理对方的刀尖正对着自己的小腹。他知道，对上这种级数的高手，下手一定要稳准狠，不给自己留后路，也不给对方留后路。

狼桃霍然回首，眸子里寒光大作，双掌一错，封住了范闲的双拳。劲气相交，传自无名功诀的霸道真气与传自苦荷的天一真气，在这一刻终于正面对上了。

第八十五章 世间游客

山谷里的阳光似乎变成了一种实质的存在，照拂所至，云雾如同被桨扰乱过的碧波一般四向荡漾。大部分的雾气散了，还有些如烟如缕的气息滞留在绝壁之前，在那些零落无比的青青小树间穿行着。

小石洞的上方略微突出一些，对面的山崖隔着极远，离谷底也极远，以范闲的耳力，也要听半天才能隐隐听见山谷下方传来的声音，想来上京锦衣卫们这时候正在谷底搜寻自己二人的尸体。

谷底应该潮湿阴暗，估计对方一时半会儿没有什么收获后，终究还是会知道自己与肖恩没有摔下山去。范闲心里猜测，大概北齐人会以为自己和肖恩命大，沿着谷底往外搜索。不过他对于沈重的老辣不敢低估，谁也不知道对方什么时候会把目光重新投向这片如同明镜般的岩面上。至于狼桃，刚刚初一交手，范闲便清楚，这个海棠的师兄果然是人世间最顶尖的强者之一，心神坚毅，不是很容易被自己骗过去的那类人。

山风微作，肖恩惨白苍老的脸皮微微抖了一下，老人已经陷入半昏迷的状态之中，随时可能死去，外面的太阳似乎无法传递一丝温度到这个强行挣到青山赴死的老人身体中。

范闲挠了挠头，看着肖恩的面庞，老同志的脸上就像是一层被涮了白浆子的桔子皮。他想了想，从腰带里小心地取出那颗药丸，蓝色小药丸。

药丸散发着淡淡的麻黄树叶味道，已经被用小刀切去了一半，范闲将剩下的半颗捏碎，塞进了肖恩的嘴里，又从袖中取出细水管子，将衣服中暗备的水袋里的水灌滴到肖恩枯萎的双唇中。

……

……

一会儿功夫后，垂死的肖恩醒了过来，双眼一睁，眼瞳里本已淡了许多的腥红之色复又重现，老人似乎在临死前的这一刻里重新找回了些许当年的威势。

“你喂我吃了什么药？”

“蓝色小药丸。”范闲笑了笑，说道：“提神用的，不过不可能帮助你回复当年的雄风。”

肖恩老人自然听不明白这句笑话。

“你出手前就吃过吧？”肖恩的呼吸显得有力了许多，精神也逐渐从颓丧里摆脱了出来，如果不是死前的回光返照，那说明这种药物激发了老人身体里残存的精力。

范闲没有马上回答他的问话，伸手指摁住肖恩的脉门，发现脉搏渐趋有力，却略有燥意，知道麻黄丸开始起效，只是这种原始的兴奋剂能提得住肖恩一时的心气，却不能救回他生机已去的老命。

他深深吸了一口气，静静望着肖恩说道：“狼桃加何道人，你的腿被我砸断了，我们就算联手也不是他们的对手，所以我必须吃些药。不过我有一点奇怪，为什么只有两个高手，而不是大队人马在等着你我。”

肖恩剧烈地咳嗽了两声，药物此时正在强烈地发挥作用，他有些艰难地挥挥手：“他们毕竟不想把事情闹的太大，如果瞒不住那个小皇帝，日后总是有些麻烦。”

范闲看了他一眼，想到小皇帝要留他一条老命的理由，与自己的理由一模一样，却没有就着这个话题继续下去。

“你救老夫，不外乎是为了老夫心里的那个秘密。”肖恩看着山谷里啾啾飞着的小鸟，眼中忽然闪过一丝艳羡的神情，“其实说到底，那个秘密又算得了什么呢？那个小皇帝是想得到神庙的帮助，一统天下，你这么想去神庙，又是为了什么？”

“当然有我自己的理由。”

“能不能说来听听？”

一老一少两个不同历史阶段的密谍头目，此时像村口的老人孩童一般平静聊着天。

“嗯，说一部分吧。”范闲眯起了眼睛，感觉身体有些发虚，麻黄丸的药力要褪了，自己的精神有些委顿，“其实不知道你相不相信，我在这个世界上生存，更多的时候，是像一位游客，我想走遍这个世界所有有趣的角落，而神庙……毫无疑问是最让我感兴趣的地方。”

“游客？”肖恩用一双血红的眼睛盯着范闲那张乔装后显得平常无比的脸。

范闲笑了起来：“很奇怪吗？夫天地者，万物之逆旅，光阴者，百代之过客，既然我是住在天地这个大客栈里面，自然会很想看清楚客栈里每个房间里到底有什么。”

“可能二楼最尾的那间房里有条毒蛇。”肖恩很困难地往后挪了挪，感受着自己身体内生命化作燥热的气息，知道自己离死亡越来越近，下意识里想坐的更舒服一些。

“也许是一个在木桶里洗澡的美女。”范闲笑了笑。

肖恩望着这个年轻人，轻轻摇了摇头：“好奇心会杀死老猫，你居然会因为这样一个荒诞的理由冒险出手救我，结果陷入绝境，此时会不会后悔？”

范闲回头望了一眼深不可测的悬崖，叹了口气，没有说什么。

“傻了吧？”这是肖恩第二次说这个话，满脸微笑说道：“为了一个狗屎不值的秘密，葬送了自己鲜活的一条性命。”

范闲苦笑应道：“也对，死亡在前，什么秘密，都是很不重要的事情。”

肖恩忽然很古怪地看了他一眼，说道：“能不能求你一件事情。”

范闲心头一震，这位老人虽然早已不复当年之勇，但身份地位摆在那里，一路北上，何曾说过一个求字，问道：“你想说什么？”

肖恩的声音有些古怪：“我不怕死……但是我死后，你一个人被困在这洞里，估摸着最后饿的极了，会对我的尸体感兴趣。”

范闲一怔后便明白了老家伙在害怕什么，略感恶心应道：“你这老胳膊老腿的，我要啃你的肉，还怕把自己牙齿给崩了。”

肖恩苦笑说道：“等你真的饿极了，什么事情做不出来？”

范闲皱眉道：“你连死都不怕，还怕我吃你的肉？”

肖恩定定地望着他，说道：“这个世上有很多人不怕死，但他们怕蟑螂。”他顿了顿说道：“我不怕死，但我怕死后被你吃了，那种感觉很不好。”

药物的作用让肖恩的精力暂时得到补充，所以他说话也渐渐变得流畅起来，身上流血的口子也早止住了，但是他双瞳里的异红愈发的深稠，这不是什么好兆头。

范闲看了他一眼，苦笑着摇摇头：“放心吧，你若死了，我马上把你扔到山谷里

去。”他忽然眼瞳微缩，望着肖恩，轻声问道：“老家伙，你以前是不是吃过人肉？”

……

……

山洞里一下子安静了起来，半晌也没有响起肖恩的声音，许久这后，老人才面无表情说道：“当年去神庙的时候，大雪封山，什么都没得吃了，人肉也只好吃。”

范闲心里咯噔一声，虽然他自小便刨坟剖尸，但想到真的吃人肉，依然忍不住有些反感欲呕，下意识里将目光从肖恩那双枯干的双唇上离开。

肖恩嘎嘎怪笑道：“人肉，其实真的很难吃……不过当年苦荷吃的，可比我吃的要香多了。”

范闲心中再颤，如今高高在上备受万民崇仰的一代宗师，北齐国师苦荷当年居然也吃过人肉？

他马上想通了其中关节，肖恩既然知道神庙在哪里，苦荷又是师承神庙之艺，那当年这两个人一定是同时去的神庙，两大强者居然沦落到了吃同伴人肉的地步，那一路上的艰险，可想而知。他只是不明白，为什么苦荷一定要杀死肖恩，难道仅仅是为了隐藏自己吃过人肉的糗事？

“你和苦荷什么时候去的神庙？”

肖恩居然在此时闭了嘴，范闲就像是一个食客，面对着服务员端上来的鸭皮面饼甜酱大葱看了四眼，然后眼睁睁看着服务员又端走了，一口气堵在胸口，半天不上来，不由大怒道：“看在咱们都快死了的份儿上，你能不能让我死的快活一些？”

肖恩白了他一眼，嘲笑说道：“傻了吧？”

范闲叹息道：“这秘密对于你来说，已经没有了保命的用处，何苦还藏着。”

……

……

“神庙在北边。”

很突然，很没有预兆的，肖恩开口了。

“多北？”

“极北的雪地里，沿着北牢关出去，还要走三个多月。”

此时洞外天色渐暗，范闲面色不变，心中却有些紧张，知道自己终于成功了一半，至少知道了神庙的大致方位，他的心脏微微缩了一下。山风渐盛，夏日燕山上寒意微作，他看着闭目等死的肖恩，像一个朋友一样很随意地开口聊天：“要死的老家伙，讲讲神庙的风光怎么样？”

肖恩没有睁眼，轻声喘息道：“一座大庙罢了，有什么好风光？你呢？你小子是从哪个石头蹦出来的？”

范闲有些委顿地打了个呵欠，说道：“我是澹州人，澹州也没什么好景致，就是家里的后园种了两株树，一株是枣树，另一株也是枣树。”

第八十七章 逃出神庙的小姑娘

沿着冰雪中时隐时现的石阶，还是位年轻人的苦荷与满脸震惊的肖恩，开始往大雪山上爬去，脸上的表情终于不再被这漫天风雪冻住，而变幻出极其复杂的神情，激动，快慰，紧张，兴奋，隐隐的恐惧。

苦荷的脸上没有恐惧，有的只是无比的狂热，他是一位苦修士，这一生都向往着能够亲手触摸到神庙的大门，额头能轻轻叩拜在庙前的石阶上。

大雪山上那座宏大的宙宇看着极近，但当二人试图靠近它时，才会发现神庙是个极其遥远的存在，爬了半天，甚至感觉离那座宙宇越来越远，那些黑色庄严的石墙，就像是一个虚无飘渺的影子，随时可能会虚化在大雪山中。

传说中，神庙一年只会出现两次，苦荷与肖恩不甘心放弃这个机会，所以用尽了全身的力量往大雪山上爬，不知道爬了多久，劫后余生的二人身上全是冰棱划出的口子，鲜血淋漓，在雪地上拖出了两道淡淡的血线。

……

……

啪的一声，苦荷的手掌终于接触到了神庙前方的石阶，年轻的苦修士忍不住放肆地拍了两下，表达着内心的狂喜与难以言表的激动。

肖恩比他慢了些，暗自握住了袖子里的暗器，略带一丝惊恐地看着神庙的正门。这道门足有七丈高，就像是天神扔在人间的一本书般，大魏皇宫的那扇门看上去，就像是神庙之门的缩小版，远不如此间宙宇的大气恢宏，果然不是凡人所居之地。

神庙的石墙上满是灰尘，应该很多年没有人来探望过这个天下最神秘的地方。

肖恩咽了一口唾沫，便准备找到入庙的方法，他身负陛下重任，要求得长生不老的妙方，如今看着成功在即，自然也有些激动。但是苦荷却与他不一样，很虔诚地跪在宙宇之前，不停地叩首，额上渐渐地渗出血来。

他往庙门处走去，伸手，却触碰不到那道巨门，似乎随着指尖的前伸，那道巨门在以一种怪异的方式后退。

神庙，近在眼前，却远在天边。

※※※

三十年后的山洞里，垂死的肖恩双眼里涌出一丝黯然神伤。

“我没能进去。”

范闲松开了紧握着的双手，轻声说道：“这是可以想见的事情，不然四大宗师就应该变成五大宗师。”

“苦荷比我强。就算我有他的运气，也没有办法迈入大宗师的境界。”肖恩摇摇头：“但苦荷也没能进去，那座宙宇似乎有一种神秘的力量在护持着，当年我与苦荷是世上最强的武者，却也没有办法进入。”

范闲醒悟了过来，在这天下的秘闻之中，费介老师曾经提过，苦荷是在神庙前的青石阶上跪了许久，才拥有了如今可以雄霸一方的实力，看来这个传闻确实有几分真实性。他

忽然间皱了皱眉头，请教道：“神庙究竟是什么呢？”

这个问题，肖恩也无法给出解答，老人无力说道：“神庙的正门处有一块大匾，只是年代已经十分久远了，看不清楚上面写的是什麼，我猜测应该是上天留给世人的符文。”

范闲心头微颤，问道：“是什么样的符号？”

肖恩看着兴奋的范闲，眉头动了动，似乎觉得这个年轻人在将死的时候，还对未知的事物有如此强烈的好奇心，生了一丝兴趣。

“是一个勿字……”老人有些困难地伸出手指，在空中比划了一下。

范闲马上看明白了，自言自语道：“潜龙勿用？”话一出口，却自己失笑了起来。

“还有三个一模一样的符文。”肖恩继续说道，手指在空中一上一下再一上一下画了两个圆弧，指尖破空，让人感觉神秘莫测。

范闲微怔，知道自己根本无法从这么简单的符文中发现什麼，神庙与自己的重生究竟有没有关系？与老妈有没有关系？看来只有等着自己将来去发掘了，只是自己并不见得拥有苦荷与肖恩那般好的运气，能熬过漫长的极夜。

“我想故事应该没有这么简单的结束。”

肖恩咳了两声：“没错……当一个你苦苦追寻的目标近在眼前，你却永远无法接触到的时候，你总会有极强烈的不甘心。”

“苦荷很虔诚地跪在庙前石阶上，我却开始缓慢地向山侧的高墙走去。”

山洞外的夜色笼罩着二人，没有生火，所以没有光线，肖恩淡漠的声音叙述着数十年前的事情，显得异常妖异。范闲忽然轻声说道：“你要找下水道？”

肖恩看了洞口年轻人的身影一眼，说道：“你也是同行，当然清楚当时我会做什麼。”

“你连墙都无法靠近……怎么可能从下水道里钻进神庙去？何况……”范闲皱起了眉头：“像这种上天留下来的神址，又不见得一定会有下水道。”

“所以我失败了。”肖恩很干脆地说道：“现在想起来，那时候的胆子真大，面对着神庙我还想着这些尘世间的手段。”

“后来呢？”

“后来……”肖恩陷入一种很怪异的情绪之中，“后来我走回了神庙正门口，却发现苦荷正在往怀里揣什麼东西，我有些好奇，正准备发问的时候，这个时候……”

老人的语速放缓了起来，范闲的心提了起来。

“神庙的门……打开了。”

“啊？”范闲下意识里往肖恩的方向靠近了一些，似乎是想保护三十年前的这个家伙。

肖恩的双眼里透出一丝荒唐的笑意，嘶着声音说道：“神庙的门悄无声息地打开了，我大喜过望，正准备进去，不料从那扇世间最大的门里，忽然跑出来了一个最妙的人儿。”

“最妙的人儿？”

“是啊，那是一个小仙女。”

※※※

肖恩傻乎乎地站在神庙的大门之外，眼睁睁看着一个小女孩冲入自己的怀里，险些一口鲜血吐了出来，余光却瞧见苦荷像一头猛虎一般冲到了神庙的门口，与庙里的一道黑光缠斗在了一起。

年轻的苦荷，已经是人世间最年轻的九品上高手，此时不知受了什么刺激，将自己体内的能力完全发挥到了巅峰，竟与神庙里的那道神秘黑影纠缠在了一处，劲气四冲，山雪大乱。

数息之后，肖恩才想起来自己的怀里多了一个小女孩，还轮不到他反应什么，就听着那个小女孩儿对着青石阶上的苦荷喊道：“退！”

很简单的一个字，从这个小女孩儿的嘴里说出来，却像是一代帝王般，不容人置疑，那种天生的威势让肖恩心头一凛，然后脸上挨了一记耳光，啪的一声响。

“你也退！”

……

……

苦荷飘然而退，肖恩狼狈抱着小女孩儿滚下石阶，离开神庙正门十丈距离。

那道黑光倏地一声缩回了神庙里面，并没有追击。肖恩此时余悸未消地望着那扇巨门，想着那道黑光里似乎是个人影，不由好生害怕——因为苦荷此时已经吐血倒在了身边，连苦荷都不是对方的一合之敌，这神庙里面的人，果然不能以凡间的眼光去看待。

他醒悟的极快，一定是自己刚才去找下水道的时候，跪在青石阶上的苦荷与自己怀里这个小女孩儿达成了某种协议，助她从神庙里脱困。

只是……这个小女孩儿是谁？

“抱着我，拉着他，走。”

小女孩儿似乎有些怕冷，将脸埋在肖恩的怀里，发号施令，肖恩不敢怠慢，一手抓住苦荷的衣领，跑下了大雪山。

不知道跑了多久，终于跑回了自己的营帐，直到他气喘吁吁地坐在了帐篷里，才回过神来。自己为什么要跑？陛下要求的长生不老药还没有求到，自己为什么如此听这个小女孩儿的话？而且很奇怪的是，神庙里的那些仙人并没有追自己。

肖恩回身望去，只见小女孩儿正半蹲着身子，捏着鼻子，看着帐篷角落里那些吃剩的人肉骨头。

“真是可怜又可恨的人类啊。”小女孩儿转身过来，望着肖恩。直到此时，肖恩才看清了她的模样。

清如水，纯如雪，双眸如星辰，不是凡人应有的绝美容颜。

……

……

漆黑的山洞里，范闲的表情看不见，但他的声音有些异样：“那个小女孩儿多大了？”

“四岁，顶多只有四岁。”肖恩双眼睁着，似乎还能看见那张清美脱尘的脸，“我抱着她在怀里的时候，感觉她轻的就像不存在一样。”

范闲有些惘然说道：“也是四岁？”

“为什么要说也？”

“没什么。”范闲笑了笑，一双眼眸亮了起来，“你知道那个小女孩儿是谁吗？”

肖恩无比笃定说道：“当然知道，她是个贪恋红尘，所以从神庙里跑出来的小仙女！”

范闲笑了起来，伸出手指摇了摇：“相信我，她只是一个跑到神庙里偷东西的……小姑娘。”

第八十九章 闭目从此闲

寂静的山谷夜色中，举目望去不见野草，但见一道浓黑胜墨的夜空，横亘在两道绝壁之间。范闲一边整理着自己的衣服，将碎裂开的左腿裤管绑住，一边轻声说道：

“那位小仙女姓叶，叫叶轻眉。”

.....

.....

“叶轻眉？”肖恩震惊无比，“你说什么？难道叶家的女主人就是我曾经遇见过的的小仙女？”

叶家突兀崛起于世间时，肖恩还是北魏的密探大头目，所以他能侦知叶家女主人的姓名，范闲并不意外，他笑了笑说道：“除了你口中的仙女，还有谁能够让叶家在短短几年之内，就改变了整个天下的格局？”

“原来如此，原来如此！”肖恩再一次咳了起来，“难怪庆国能够如此猛烈地崛起，原来背后有神庙的影子。”

“错。”范闲说道：“你已经是要死的人了，所以告诉你，叶轻眉，也就是你口中说的那位小仙女，并不是神庙里的仙人，她.....和我们一样，都只是普通人而已。”

肖恩还没有从先前的震惊中醒过来，根本不相信范闲说的话，而是沉浸在临死前最后的疑问中：“.....为什么.....小仙女要捉我去庆国？”

他身为当年北魏的密谍头目，自然清楚叶家与庆国监察院的关系。

范闲说道：“庆国当年必须杀死你。”他顿了顿又道：“必须承认，当年的你，还是一位很恐怖的人物.....而叶轻眉之所以派陈萍萍捉你而不是杀你，想来是承当年的那次情份，毕竟似乎是因为你们闯到了神庙，她才来到了这个世间。”

.....

.....

“那你.....究竟.....咳咳.....又是谁？”黑夜中，肖恩的双眼直愣愣看着范闲，就像两把利箭一般。

快要死了的老同志还拥有这样锐利的眼神，范闲心里不免微微怔了一下，轻声一笑后说道：“我？”

片刻沉默之后，他开口说道：

“我是叶轻眉的儿子。”

叶轻眉的儿子.....范闲多么想能够在这个熟悉却又陌生，亲切却又格格不入的世界上，对着所有的人大声说出来，奈何眼下却没有这种可能性。此时夜色渐重，黎明前的黑暗已至，在一个只有两个人的山洞里，范闲就这般轻幽幽地说了出来。

我是叶轻眉的儿子。

不知为何，这句话一出口，范闲就感觉到轻松了许多，那颗承载了太多压力的心脏，便在这一瞬间挣脱了上面压着的许多枝枝蔓蔓，至少获得了暂时的放松，与夜风里的自由味道轻轻相拥着。

.....

.....

天光渐明。

回忆并不太多，但肖恩说的极缓慢，一天半夜之后，范闲终于达成了此次北行中最重要的目的，他望着肖恩，轻声说道：“你有没有什么事情需要交待的吗？”

肖恩只是带着一丝怪异的神色看着他，半晌之后才喘息着说道：“你是.....她的儿子？”

范闲点点头，笑了笑：“我没有乱认老妈的习惯。”

肖恩剧烈地咳了两声，震出了心脉里最后的那几滴血，似哭似笑般说道：“难怪你知道这么多事情，难怪你对于神庙在哪里如此感兴趣.....”临死前的老人终于将整件事情看的有些清楚了，喘息着说道：“看来这山洞应该是困不住你的。”

“我也没有把自己陷入死地的习惯。”范闲已经准备好了一切，靠近了肖恩。

肖恩忽然死死地盯住他的双眼，说道：“如果你想好好地活下去，不要去神庙。”

范闲满脸平静，没有回答他。

肖恩也没有再看他一眼，只是将目光投向范闲身后的绝壁黄谷之中，眉头微皱，似乎在想着什么，片刻之后，老人轻声喘息说道：“我以前总以为自己是个不怕死的狠人，只是寻求自由罢了，如今死亡近在眼前，我才知道，原来每个人都是怕死的。”

“这个世界上没有不怕死的人。”不知道为什么，范闲看了垂死的肖恩一眼，缓缓松开了右手，轻声说道：“不过.....死亡也许并不是终结，也许你会去到另外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

这是他最大的秘密，他最大的感慨。

肖恩的眼光落在远处，腥红的眼瞳渐趋柔和：“你真的是小仙女.....不，叶轻眉的儿子？”不等范闲回答，肖恩继续淡然说道：“可是你和她根本都不像。”

范闲说道：“你只见过四岁的她，怎么能这么确定？”

肖恩微笑说道：“因为你远远不如小仙女漂亮。”

范闲下意识里侧了侧头，说道：“这个世界上比我更漂亮的女人，真的不多。”

“眼神不一样。”

“怎么不一样？”

肖恩看了他一眼，略带一丝冷漠说道：“我现在才明白，在那片雪地荒原之上，小仙女望着白茫茫的大地，眼光依然是柔软的，悲悯的.....我一直不知道该怎样形容，这个时候我似乎感觉到了那片黑暗的到来，才明白，原来她眼光里的所有情绪，只是表达着一件事情。”

“什么事情？”范闲的心跳了两下。

.....

.....

“对生命的依恋与热爱。”肖恩微笑说道：“虽然你的眼中常有清亮的笑意，但那不一样.....你母亲应该是个极为有情的人，而你骨子里是个极为无情的人。”

范闲笑了笑，说道：“这点我不否认。”

“我这辈子杀过很多人，所以一向不奢望能够有个善终。”肖恩不再继续这个话题，只是有些出神望着淡雾雾的天光说道：“能够死在这个山洞里，如你所说，有个好坟也不错。”

范闲半蹲在他的身边，左手搭在老人的肩上，发现他的肌肉已经逐渐柔软。

绝壁外的天光依然黯淡，但透过山谷间弥漫的雾气，却显现出一种圣洁的光芒，这道光芒柔柔映在肖恩那张枯老的面容上，让这位手上染着无数鲜血，后半生却孤单凄惨的密探头领无由生出了一股解脱的感觉。

“澹州应该没有那两株枣树吧？”

这是肖恩在这个世界上问的最后一句话。

……

……

范闲从老人耳下取出最后一根针，片刻后确认了他的死亡。微微偏头，看着肖恩的尸体，忽然轻声说道：“澹州虽然没有两株枣树，但是……死之后说不定真有个更好的世界在等着你。”

肖恩的双眼已经柔和地合上了，那双瞳子里的腥红之色，再也无法去看这个古怪的天下。

范闲吐了一口浊气，将肖恩的尸体平放在浅洞的最深处，至于有没有山鹰来啄食，似乎他没有考虑，所以显得有些冷漠无情。

他走出洞口，伸手到绝壁之外的空气中捞了捞，白色的山雾随着他的手指游动了起来，伸手抓住的，只是一片空。

※※※

锦衣卫应该还在谷下和各处出路搜寻着老少二人的尸体或者是踪迹。此处燕山绝壁光滑如镜，没有一个人会想到，有人会跳下山崖却能稳稳地站住，更没有人能想到，有人能够沿着这些光滑湿漉的山壁向上爬去。

范闲整个人的身体像一张纸般紧紧贴在山壁上，身后全是浓浓晨间山雾，有效地遮住他的身形，就算有人在对面的山壁上，也无法发现有人正像个壁虎般向上缓缓爬行。

在澹州的时候，从十二岁到十六岁，他足足有四年的时间就耗在自己真气的体外操控上，这是一种极其愚蠢的修行方式，但是五竹不管他，他自己也练的不亦乐乎，不料在后来范闲的人生中，竟然帮了他这么多的大忙。

如壁虎般爬行，如蛇般紧贴，他小心翼翼地向上向上再向上，面无表情，麻黄丸的药效早就褪的一干二净，他的真气有些虚乏，所以不敢大意。

……

……

浅草微动，一只手攀住了绝壁旁的石头，一个浑身笼在黑色夜行衣里的人像幽灵般从山谷里爬了出来。

帽子遮住了范闲的脸颊，他回首望去，只见山谷里一片幽静，就像是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过。片刻后，他心头一动，视线隔着重重晨雾，望向那边的山林，却什么也看不见。

但他总觉着，那边似乎有人正望着自己，那人的目光宛若实质一般盯着自己。

范闲微微低首，转身，不思考，也不及思考，像道黑箭一般扎进了浓雾之中，向着京城的方向跑去。

※※※

而在京城使团别院之外，高达手握长刀，双目如猛虎般圆瞪，看着院前的那些人。少爷已经一天一夜没有出门，所有北齐官员的拜访都被拒之门外，但今天一大早，便有锦衣卫的人来传宫中的旨意，说是那位年轻的皇帝陛下要传范闲入宫闲叙。

没有几个人知道范闲并不在使团中。锦衣卫指挥使沈重希望范闲不在使团中，但是一夜大索，竟是没有找到范闲的尸体，所以北齐方面终于动了疑心，所以很迫切地想确认范闲究竟是在哪里。

谁知南庆人竟是如此蛮横不讲理，借口范正使大醉，硬生生阻止了北齐官员进入使团。冲突即将暴发，而此时，街口却传来一阵沙沙的声音。

不是扫大街，是脚步声，北齐众人大喜。

第九十一章 何来意闲闲？

“不是春宵苦短吗？”

“太长也是苦处。”

……

……

“你做的牙刷……我要一个。”

范闲愣住了，没有想到她居然会提出这样一个要求，苦笑道：“据我所知，秀水街上也有卖的。”

海棠微笑道：“没你做的好。”

“谢谢夸奖。”

“没有想到你这位权贵子弟，居然愿意将心思放在这些地方。”海棠看着范闲，似乎是想重新审视这个人。

范闲缓缓闭上眼睛，说道：“关于我，你了解的显然还不够多。”

海棠沉默片刻后说道：“不过我只了解太后寿诞之后，你就要回国，你答应我的事情，怎么办？”

范闲双眼根本懒得抬一下，说道：“等我睡好了，我来找你聊聊。”

海棠皱眉说道：“如此甚好。”

范闲忽然睁开双眼，说道：“我今天心情不太好，所以不想多聊。”

“告辞。”海棠第一次见到范闲表现出这种冷淡，却没有丝毫反应，干净利落地离房而去。

范闲躺在那张大床上，明明已经困极，却是始终无法睡去，他的表情看似乎平静，脑中却是一片混沌。没有足够的时间，他根本无法消化掉昨夜的所闻所感。他睁着那双明亮的眼睛，看着床顶的绣帐，目光似乎是想穿透房顶而出，直破九天层云，投射到最遥远的天空上。

※※※

既然确认了范闲是留在使团之中，那么北齐方面自然会想到，在燕山绝壁之上想救走肖恩的，究竟又是谁呢？这个疑问自然而然地被提了出来。

狼桃、何道人、沈重坐在三把椅子上，眉头都皱的老紧。这三人中自然是沈重的官位最高，但狼桃是苦荷的首徒，而且又是少年天子的武道老师，所以身份最高，何道人却显得有些沉默。

昨天白天，他们二人联手将范闲与肖恩逼下悬崖之后，锦衣卫就开始在上京城外进行秘密的搜索，不料一日一夜的功夫过去，竟是没有半点成效。而晨间，当众人终于忍不住，请宫中帮助强行闯入使团，却赫然发现范闲好好坐在床上！

“难道不是范闲？”何道人苍白的脸愈发的白了。他大腿上染着的毒虽已清除，但也损耗了不少真气。

狼桃闭目道：“那个人一定是范闲，擅长用毒，用针，小手段。除了他还有谁？”

何道人皱眉道：“可是那个人长的与范闲不一样。”

狼桃睁开双眼说道：“人是可以伪装的。”

狼桃的身份特殊，所以他说出话来，众人也不好多加置疑。但事实上是，范闲此时好端端地在使团里，如果摔下悬崖的是他，他怎么可能保持身体的完好？除非他是神仙。

此时沈重不免有些开始怀疑起狼桃的判断，但表面上依然像个富家老翁般慈眉善目着：“最大的可能就是范闲，因为与上杉虎勾结的就是南人，只有南人才会对这件事情知道的如此清楚，不可能是东夷城的那些高手。”

看见何道人不赞同地摇了摇头，沈重呵呵笑了起来：“当然，也有可能是别的人。”

“除了范闲还能有谁？”狼桃沉声说道，他本来就不喜欢与这些特务头子打交道，如果不是这次的事情牵涉到肖恩，他根本就不会出宫来帮助锦衣卫。

沈重看了狼桃一眼，满脸微笑说道：“狼桃大人，南庆也是有很多高手的，至于手法问题……我想大人也应该听说过，陈萍萍的身边，一直有个叫影子的刺客，只是没有人看见过他，也没有人知道他的手法与行事风格。范闲既然是监察院的提司，那他与那位影子的手法应该有些关联……如此说来，在绝壁旁出手的不是范闲，也有可能是那位影子。”

影子是陈萍萍的贴身护卫，虽然没有谁看见过，但是身为北齐特务头领，沈重自然知道有这样一个人存在。

“是谁都无所谓。”何道人吐了一口浊气，“现在最重要的是，要确认肖恩死了没有。”

“肖恩死了。”

狼桃很平淡地说道。当全身黑衣的范闲攻出来救人时，他回首一弯刀已经戳入了肖恩的胸腹，他很自信，挟在刀尖上的劲气在那一瞬间就断绝了肖恩的生机。

沈重微笑说道：“如此就好，国师与太后一定会很满意，沈某在此处谢过二位大人。”

……

……

太阳又一次快要沉下上京西面城墙，就像上千年来的每一天一样，微有暑意的风儿绕着有些发蔫的树叶，往上京城里的各处宅院里冲撞着，打着旋从人们的身体上飘过，从那些沉默的树干旁掠过。

入夜后，风会渐渐地凉下来。

范闲披着件单衣，站在使团后院的一棵树旁，双眼微眯，看着天边出现的第一颗星。在这个天时里，本不用再加单衣，但他身体过于疲乏，所以有些畏寒。

他小心翼翼地将手中的信纸折好，没有像往日一般用掌力震成碎雪一片。因为这封信并不是院里来的密信，只是一封有些普通的家书。

信是婉儿写的，虽然家中的消息一直源源不断地传到北方，但这是范闲第一次收到妻子的信。想来她在家中也等的有些心焦了，宰相岳父已经下台，大宝已经接到了范府，若若一如往常般清淡，似乎没有被婚事的传闻所扰，父亲忙于朝政，这都是家书里的内容。

信末没有写什么相思，没有催促某人的行程，只是写了几个散句：“夏夜风亦止，辗转梦偏伤。知君不日归，青丝复添长。小别才几时，念君如三日。何来意闲闲？埋首书中去。”

念君如三日，昨日今日明日。

范闲微微一笑，感受到信中的淡淡记挂，与那女子难得的疏朗心情，略感安慰。这些日子他忙于诸多阴谋事，不免有些淡了对家中女子的思念，偶尔想起，也会有些愧疚。

他与海棠约好了后日相见，不知为何，此时的他，对于这次相见有些期盼。

这绝对不是男女间的问题，只是一种很纯粹的期盼。范闲想找个人说说话，更准确的说，在经历了与肖恩的对话之后，他需要倾述.....却无处倾述。

这种很古怪很奇妙的感觉，一直萦绕在他的心头。

在庆国京都那个雨夜，在那个箱子被打开之后，范闲本以为自己在这个世上不会再寂寞了，毕竟这个世界上有那个女子无处不在的气息与痕迹。但是此时他才真切地感觉到，自己依然寂寞，因为那个女子毕竟已经杳然无踪了。

“肖恩说的对，我确实是个无情的人。”范闲在心里想着，自己是一个没有朋友的人，摇了摇头，往厢房里走去。

.....

.....

室中只有范闲、言冰云、王启年三个人，这是监察院内部在上京的最后一次会议。言冰云静静望着范闲，说道：“范大人，问出来了么？”

这是范闲早就已经想到的局面，自己利用了监察院与信阳方面的所有力量，才得到了那般绝巧的“死境”，身为庆国官员，众人自然十分迫切想知道肖恩嘴里的秘密是什么。

他皱了皱眉头：“我出手晚了，肖恩死了。”

言冰云的眼眸里闪过一丝异样的神色，马上回复了平常，摇头叹道：“谋划日久，却始终没有成果，实在可惜。”

范闲微讽笑道：“老跛子搞了二十年都没有问出来，你以为我是神仙？”

他时常在与言冰云的交谈中，刻意称呼陈萍萍为老跛子，这是一种很莽撞，甚至是手法很拙劣的威吓，但对付言冰云这种冰雪聪明的人物，往往这种很鲁莽的手法比较管用。

他回过头对王启年说道：“准备回程事宜。”

王启年沉声应道：“是。”略顿了顿后，皱眉问道：“大人，昨日留在房里的那个冒牌货怎么处理？”

范闲知道他这是杀人灭口的意思，心里有些不适，说道：“自然是带回去。”

言冰云不赞同地摇摇头：“万一被北齐人发现了怎么办？”

“被发现了怎么办？”范闲盯着言冰云的脸，嘲讽说道：“当然是凉拌。就算他们发现了又能怎么办？你被关了一年，这胆子也小了许多。”

言冰云与王启年对视一眼，发现范闲今天的心情有些问题，于是很默契地闭嘴不说。范闲看了二人一眼，忽然叹了口气说道：“你以为海棠没有看出来？只不过她拿我没办法而已。”

王启年接着请示回国的行程安排，范闲略一沉默后，缓缓说道：“太后寿宴一过，我们马上启程，我.....有些想家。”

第九十三章 种田喝酒聊天便定了这天下二十年

范闲自然不会将自己心里的猜想告诉身边的姑娘，只是下意识里吸了一口凉气，就像是牙痛一般。海棠看了他一眼，没有说什么，又沿着玉泉河往前走去。走不多时，便来到一处小园子的外围，竹篱为门，井在院侧，石桌在西荫之下，黄色杂毛的小鸡崽儿正在闷声不响地发着米财。

这自然就是海棠种菜的地方。

范闲无可奈何地摇摇头，说道：“人和人总是不能比。说实在话，姑娘总摆出个亲近自然的做派，但这等清雅的所在，和村子里那些臭气薰天的猪圈一比，这才知道，种菜养鸡，也是要讲究境界的。”

这话明赞实贬，海棠却也只是笑了笑，说道：“你当我乐意在上京城里呆着？只是师傅有命，宫中有求，只好在这附近求了个清静的园子。”

范闲好笑道：“只怕沈重他们谋这个园子来给你当菜地，是害了哪家良民富绅。”

海棠说道：“这就是我所不知道，也无法掌握的事情了。”她说的淡然，范闲也听的清淡，这便是他欣赏海棠的一点，身为北齐超然的人物，却没有硬生生扮出个仙女样来，不酸，不燥，不刻意淡然，只是一应随心，挺好。

在太后寿宴之前，难得有些闲时，范闲也暂且抛却这些天的阴郁心绪，挽起袖子，卷起裤管，从石磨后面取出家什，开始帮海棠翻土。等两分清秀黄土地翻天之后，他又拿碗盛了碗谷子，像个贪财的龙王一样，一点一点往地上吝啬地抛洒着，逗得那些小鸡雏吱吱叫着，追随着他的脚步绕着小院到处乱跑。

海棠一面蹲着身子整理瓜果枝叶，一面含笑看着范闲在那里玩耍，目光有意无意间会落到他的左腿之上。

中途范闲玩的累了，有些燥热，从井里拎起一桶水来，将脑袋探进去牛饮了几口，将要触着水面的眼睛余光却瞥了海棠一眼，发现这位姑娘侍候菜畦的手法果然纯熟，想来这些年经常做这个营生。

范闲打从澹州起，就没有务过农，握着锄头的手感觉就是不如握着匕首舒服，浇水的时候，总不如洒毒粉来的爽利。笨手笨脚之下，最后终于沦为了看客。饶也是如此，也是累得满头是汗，头顶热气蒸腾。

日渐烈于中天，海棠搬了两把躺椅，放到了棚架之下，棚上不知道挂的是什么瓜果，叶片子极大，绿油油，绿幽幽的，将阳光全挡在了外面。

范闲呼了一口热气，坐到了躺椅上，不客气地接过海棠递过来的凉茶，喝了两口，往后倒了下去，压得椅子咯吱一声，他闭上了双眼，开始午后小憩，就像在自己家中一般放松。

海棠看了他一眼，笑了笑，扯下头上的花巾擦了擦自己额角的汗，也躺了下去。

两张竹椅一青棚，一棚凉风两闲人。

.....

.....

不知道过了多久，海棠忽然打破了沉默说道：“你这人真的有些怪。”

“你也是个怪人。”范闲依然闭着眼睛，“至少到目前为止，我也看不透你。”

二人说话间已经舍了范大人与您这种尊称，海棠感觉舒服了些，微笑说道：“为什么一定要看透某个人？而且看透又是什么意思？”

“每个人做某些事情，总是有一定目的。”范闲唇角泛起一丝笑意，“而我不知道姑娘你的目的是什么。”

“我的目的？”海棠挥着花头巾扇了扇，说道：“活着为什么一定要有目的？”

范闲闭着眼睛，伸出手指头摇了摇：“活着不是要有目的，而是我们做的所有事情、想要达到的所有目的，都是为了活着。”

海棠说道：“我不是习惯这种绕来绕去的说话方式。”

“只是说些无聊的废话罢了。”范闲伸了个懒腰说道：“我很喜欢和你说说废话，这种感觉可以说服自己是在确实地活着，而不是被活着这个目的所操控着。”

海棠啐了口说道：“你这还是在说废话。”

“我只是喜欢你.....的行事作风。”范闲说完这话后，忍不住自己笑了起来，“像你这种没有朋友的人，总是会比较想找一个说话的对象。”

“范大人才华纵横，声名惊天下，怎么会没有朋友？”不知为何，海棠回复了大人的称呼。

范闲沉默了起来，半晌后才说道：“我确实没有朋友，而姑娘你是北齐娇子，与我处在敌对的阵营中，相反我却觉得可以把你当作朋友来看待。毕竟我在北齐的日子，你不可能出手杀我。”

海棠余光瞥了一眼他，发现这位南朝官员漂亮的确实有些混蛋，说道：“大人出身权贵，入京后便风生水起，这一生坦坦荡荡，仕途无碍，两国君主都看重于你，这等人生，还有什么不满足？”

“孤单，寂寞。”范闲似乎一点都没有觉得这两个词有些矫情酸呕。

海棠微嘲笑道：“范大人手下有言冰云这等厉害人物，在南方是监察院一人之下的权重官员，家中娇妻在堂，妹妹也是出名的才女，父居高位，往来结交的都是一时俊彦，何来寂寞孤单之说？”

“父是父，妻是妻，妹是妹，言冰云是下属，结交之辈都有利益纠葛。”范闲不知为什么在海棠面前这般坦荡，“你当我是冒充孤独也好，模仿绝望也好，总之我这官做的不轻松，我这.....儿子做的也不快活。”

海棠眼眸流转，与天光争一分明亮，说道：“范大人莫不是要与我做个友人？”

“友不友的暂且不论。”范闲说道：“至少和姑娘呆在一处比较放松。这就已经是我极难获得的享受。”

“若我也对大人另有所图？”

“你图不到。”范闲回答地极有信心。

“大人似乎忘了我们之间也是有仇怨的。”

“无妨，至少现在若有人要来杀我，姑娘一定会帮我出手。”范闲骨子里掩藏了许久的惫赖，终于透露了少许。

.....

.....

“范大人，我一直有些好奇，你.....为何会愿意来北齐一行。”海棠笑吟吟地望着他，其实南方官场上事情在北方也不是什么秘闻，当然知道其中奥妙与天子家的那些关系。

范闲笑了笑，说道：“.....不告诉你。”

海棠气结，范闲却一个翻身下了躺椅，伸了个懒腰，说道：“我饿了。”

海棠应道：“屋里有米，井底有水，园中有菜。你自己做吧。”

范闲叹息道：“当男人.....对除了老婆之外的任何女人说他饿了的时候，通常是在说，他肚子饿的。”

※※※

上京城最豪华最清静最有格局的酒楼，就是百岁松居，今几个有贵客到。这客相当的贵，所以百岁松居的老板亲自在门外侍候着，将酒楼里所有的客人全恭恭敬敬请了出去，留下了一个空旷清静的三层楼。

酒楼里的掌柜自然觉得讶异，老板却是没做解释，这位老板也是在朝中有眼线的上等人物，早就瞧出来了那一男一女的身份。男的是南朝诗仙，女的是皇帝的小师姑，这两个人加在一起，是可以在皇宫里压石路散步的角色，更何况一个酒楼。

临街的雅间里，范闲一面斜乜着眼望着街上的景色，一面往自己的嘴里灌着酒，喝了三杯却皱了眉头，喊老板进来换了。

老板见他面色不好，顿时弱了想求诗仙墨宝的想法，去换了北齐最出名的青米子。

范闲喝了一口，点了点头。

海棠有些纳闷问道：“先前是五粮液，全天下最好的烈酒，范大人不满意？”

“我确实爱喝烈酒。”范闲回过头来看了她一眼，面色有些怪异说道：“但现在就是不想喝五粮液，因为那个酒有些旁的味道，让我不能太放松。”

五粮液有庆余堂的味道，有姓叶的味道，有与范闲相关的味道，他今日不喜欢。

海棠回复沉默，只是看着范闲饮酒，灌酒，眼睛却越来越亮，似乎在欣赏一个很有趣的事情。

.....

.....

醉意渐至，范闲眼中略有迷离之意，笑容也渐趋疏朗，说道：“是不是觉得我这生幸福，偏生却扮个借酒浇愁的模样，看着有些滑稽可笑？”

“少年不识愁滋味.....”范闲执箸敲碗轻歌，这是他转世以来“抄”的第一首诗词，此时回忆当年，更有复杂滋味。

他轻声再歌：“留余庆，留余庆，忽遇恩人；幸娘亲，幸娘亲，积得阴功。劝人生，济困扶穷。休似俺那爱银钱忘骨肉的狠舅奸兄。正是乘除加减，上有苍穹。”

这是红楼梦中巧姐的判词：留余庆。

海棠的眼睛更亮了。

范闲长叹息，端起酒杯一饮而尽，说道：“海棠姑娘，你莫理我，由我一醉便好。”

为何要醉？男人要喝酒有很多种理由，最充分的理由便是情绪黯然，压力袭身。范闲此行北齐，获知神庙之秘，缔结两国邦谊，成功收拢北方谍网，怎看也是春光明媚，却不知他为何黯然，那压力又是从何而来？

其实很简单，黯然是因为一颗心无着落处，范闲在山洞里与肖恩说过，他是世间一过客，所以始终是在以观光的心态在看待这个人世，纵使沉浮十八载，却依然与这个世界有些隔膜感，若没有婉儿，若没有妹妹，若没有五竹那个家伙，范闲真恨不得洒然一身，自去世间快活。

压力却来自于山洞里的那番对话，陈萍萍让范闲把眼光放高一些，甚至高在天下之上，范闲在知晓神庙所在后，便开始明白了，开始独自承担这种压力。而这个事关天下的秘密，压榨了肖恩数十年，不知道要压榨范闲多久。

若去神庙，自然是百死一生，自己想守护的人怎么办？若不去，则永远无法知晓当年的事情。范闲好生恼火，不知道之前，恨不得把肖恩的脑袋挖开，真知道了，却恨不得自己永远不知道。

本来以安全起见，他应该回到京都，在官场上与商场上好生风光几年，而将神庙的事情永远埋在心里，但又总有些不甘心——所以他有些恨自己为什么会对叶轻眉……会对这个肉身的母亲如此念念不忘，所以不想喝五粮液，甚至看着手中的玻璃酒杯都有扔到地上砸碎的冲动。

红楼梦里给巧姐的判词，真的像是写给他自己一般。

幸而重生，幸而遇恩人，幸而有娘亲积得阴功，让自己轻轻松松，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获得一大笔财富，一大帮牛人的帮助。

留余庆，庆余年，自己的余年究竟应该做些什么？

……

……

海棠那双明亮的双眼似乎可以看透人心，竟是缓缓说道：“劝人生，济困抚贫。”

范闲悚然惊醒。虽然他明知道自己就算喝的烂醉如泥，也不可能有任何人面前吐露自己的秘密，但……为何海棠会这般说？

其实海棠只是凑巧说了这句话而已。

她看着范闲略有颠狂的神情，便想到了传说中，南朝皇宫夜宴之上，诗仙初现人间的颠狂不羁，以为范闲是心道人生轨迹已定，无穷繁华顺路而来，却生出了厌世之念，颓废之心。

这种情况在文人身上极易见到，所以海棠轻声说了那句话，便是纯从本心出发，想劝范闲一心为天下士民……因为海棠一直忖信，范闲的骨子里，就是一个文人！

“天下熙熙攘攘，皆为利来利往。”范闲讥笑说道：“海棠姑娘修天人之道，亲近自然，爱惜子民，却不知道他们要的只是利益二字。本官并无开疆辟土的野心，也想让这天下黎民能过的舒服些，但那必须是我先过舒服了……可要让百姓过的舒服些，我手中必然要握有权力，可这世间官场朝廷，你若想身居高位，又如何能过的舒服？”

海棠听出他话里的寒杀之意，微微一怔，说道：“范大人手操一方权柄，万望谨记道义二字。”

“俗了，俗了。”范闲将筷子敲的震天响，那瓷碗却没有碎。

……

……

“人之异于禽兽者几希。”海棠依然皱眉说着：“唯重义者耳。范大人虽与我身处两国，但这天下子民不论是庆国的子民还是齐国的子民，都是独一无二的生灵，大人若对道义二字还有所敬畏，万望大人回国之后，尽力阻止这天下的战事再起。”

平息天下干戈——这便是海棠的目的，范闲一直在猜的目的！很大的一个牌坊，如果是从旁的人嘴里说出来，一定会觉得很恶心，但从海棠的嘴里说出来，却显得很恬然自然，让人很相信。

范闲微嘲一笑道：“那肖恩便不是生灵了？”

海棠说道：“杀肖恩一人，救世间万人，有何不可？”肖恩若脱牢而出，与上杉虎父子联手，帝权大涨，再将神庙秘密吐出，以北齐年轻皇帝的雄心，这天下只怕数年之后，又会陷入战火之中，所以她这般说倒也有几分道理。

偏生范闲根本没有政治家与道德家的觉悟，冷笑说道：“若百人要死，杀四十九人，活五十一人，姑娘杀是不杀？”

海棠默然，良久无语。

“所以说，你我皆是无情人。”范闲忽然不想再说这些无趣的话题，有些生硬地将话题转开：“人之异于禽兽者几希？……善假于物也。”

海棠微怔抬头。

范闲说道：“我的武道修为不及姑娘，但若真的生死搏斗，姑娘却不见得能轻松杀了我。”

海棠点了点头。

范闲饮了一杯酒，望着她的眼睛，静静说道：“为什么？因为我善于利用一切的工具。”

“武道修为，首重修心，外物之力，终究不可久恃。”海棠静静应道。

范闲摇摇头，说道：“重义者，并不见得能将义字发挥，谋利者，却不见得是个无义之徒。义者，大利也，只要目的正确，何必在乎手段？”

说完这句话，范闲自己却愣住了，一番闲聊，本是岔话之举，却无意中触及了他自己的内心，就像是一道天光，忽然打在他的心间，顿时让他明白了自己的真心究竟是什么。无情之人？或许骨子里是个多情之人。

他这一生总说自己要抡圆了活一把，却始终不知道，自己应该如何抡圆了活，今日……终于有了分数。此刻他心中清醒，眼中却是酒意浓烈，盯着海棠，缓缓说了两个字：“多谢。”

海棠今日言语上全盘落在下风，却也并不如何悲然，只是听着这多谢二字，却是心头略感失措。看着范闲满是醉意的眼眸里透着的那丝坚毅，她的心里忽然有些不安了起来，略一沉吟，眸子里已是多了丝清彻：“以大人之才，日后之南方，便是一方好舞台。大人既不思战，便是海棠之友，还望大人振衣千仞冈之时，小心谨慎，多以万民为念，不可稍有自满之意，如此方是正途。”

范闲将酒杯轻轻搁在桌上，轻声说道：“放心吧，我才刚上路呢。”

.....

.....

除了苦荷之外，海棠当是北齐第一高手，有此佳人在旁守护，又驱散了心头所有的犹疑，范闲这顿酒饮的是无比酣畅，虽有些孩子气地不肯喝五粮液，但青米子灌的多了，终究还是喉头干辣，胸中胀滞，脑中昏浊，飘飘然复欣然地醉倒在了桌上。

这是范闲自打开那个箱子之后，第一次醉到人事不省，却是在敌国上京的酒楼上，在那个根本不知是敌是友的海棠姑娘面前，如此行事，实在是有些古风蠢气。

“您还真是一个看不透的人。”海棠看着醉倒在桌上，像个孩子一样甜甜睡去的范闲，微笑说道：“我一直想见的雪芹先生。”

第九十五章 关于殿前比武的假打与打假

范闲心里发着毛，脸上却是一片恭谨，将眼帘低了下去，避开了年轻皇帝投来的眼光，却又不好意思去看旁边的太后，对面的太傅与宰相两张老皮脸，也没什么意思，所以他的眼光很自然地落到了太傅旁边的桌子上。

那桌子是空的，不知道是哪位大人，竟然这个时候还没来。正想着，一人从长宫池旁的廊柱后走了过来，在殿间对着太后与皇帝行了一礼，便很自然地坐到了那张桌上，早有宫女前去斟酒。

这人一身玄衣，身材修长，威势十足，双眼里却是静若古井，深不见底，最古怪的是他的腰间缠着链子，竟是携着两把弯刀上了殿。这厮好大的胆子！

范闲倒吸一口冷气，偏头问林静道：“这人是谁？能坐在太傅下首，又能带刀入宫，想来是个不得了的人物。”

林静小声介绍道：“这位便是国师苦荷的首徒，狼桃大人，宫中禁军大统领，不过听说最近这些年主要是负责皇帝的武道修行，不怎么管理事务了。”

范闲喔了一声，似乎才明白过来，略带一丝震惊说道：“原来这位就是海棠姑娘的大师兄，难怪地位如此超然。”

此时狼桃那两道宁静之中自有深意的目光已经投到了范闲的脸上。

范闲笑了笑，示好地将手中的酒杯举起来，对着狼桃比划了个请，嘴唇微张，无声地说了两个字：“您好。”

狼桃眉头微皱，不知道在想什么，犹豫片刻之后，终于将手中的杯子举了起来，遥遥与范闲饮了一杯。

林静在范闲身边小声说道：“大人，这人确实应该结纳一下，只可惜后天便要启程回国，今天才第一次与他碰面。”

范闲面作可惜之色，心里却是在想着，不知道狼桃会不会认出自己来。他在这厢想着，狼桃也在那边厢疑惑着，看对面庆国那位年轻官员的神色如此自然，一丝都不像作伪，莫非沈重猜的有道理，悬崖边上那个黑衣人是陈萍萍的影子护卫，而不是对面这位范提司？

范闲心中一片坦然，将目光扫了一遍殿中诸桌，问道：“为什么没有看见沈大人。”

林静应道：“沈重虽然是镇抚司指挥使，但品秩不够入殿，更何况今日太后大寿，他肯定是在上京里负责一应看防之事。”

范闲点了点头，没有再说什么。过了一会儿功夫，宫中礼乐渐作。丝竹之声奏出煌煌之感，有舞者舞于廷，清光现于顶。寿宴正式开始了。

先是那位皇帝为太后扶杯祝寿，然后底下臣子们依次跪拜，为太后祈福祝寿，范闲身为异国臣子坐在首位，自有林静在一旁暗中叮嘱应该如何行事，所以很平稳地过了这一关。

酒水果蔬被端在美丽的宫女手中，悄无声息却又落落大方地分置在各个案几之上，每当有宫女来服侍的时候，范闲总会微微偏身，微笑示意，这落在北齐群臣的眼中，不免有些做作，但也有人会越看越是心喜，觉得这位年轻一代中的翘楚人物，果然不同凡响。

范闲却是看着那些柳眉柔顺的宫女，心里面好大的不安，那位年轻皇帝天天与这些漂亮姑娘们呆在一处，居然没有变成荒淫少年，这事儿，果然有些问题。

※※※

太后的寿宴，虽然不是一般老太过生日，但其实差别也不大，只不过是来的客人档次高了些，用的酒菜境界上了些，自然，饭后的余兴节目也显得……头痛了些，这绝对不是铁岭大青山二道河村西那位李大娘过五十大寿时所能想到的节目。

范闲揉着太阳穴，面上挂着温和的笑容，心里却已经开始在骂娘。

温柔的姑娘们现在喜欢自称老娘玩豪爽，粗鲁的爷们儿们现在喜欢微羞的笑玩恶心，杀猪的屠夫喜欢吃邻家的素菜，头戴一枝花嫁不出去的老嬷嬷喜欢四处作媒。这人啊，都是喜欢亲近自己最不擅长的事物，最喜欢做自己最不行的事儿，按照心理学上来说，你缺少什么，就会下意识里强调什么。

所以，一向以武功闻名天下的庆国如今在陛下的带领下，开始往文治的路上走，明明一京都的武将，武道高手，却偏偏流行起了所谓诗会，宫中淑贵妃爱好文学，所以得宠，二皇子深治经传，颇得民心，直至横空出了个一代诗仙范闲，马上吸引住了所有士子的目光与敬仰。

而一向为天下文学中心的北齐，如今却是愤发图强，不流行吟诗作对，反而喜欢玩决斗，舍了嘴皮子，改用拳头讲道理。所以南庆使团的门口被扔了一地的小弯刀，要找范闲比武的北齐高手从使团的门口可以一直排到燕山的山谷中去。

范闲闭门不出，出则海棠同游，好不容易避免了天天打擂台的悲惨命运，不料临要回国之前，在这大殿之上，却是躲不过了。

……

……

“范大人，您认为这个提议如何？”太后笑了笑，将目光投向范闲所坐的桌上，虽是问话，但那语气却是不容置疑。

范闲微微一凛，先前北齐一名武将提议比武，虽然说的好听，切磋武道修为而已，但谁都知道，这北齐的群臣知道在文学之上拿所谓一代诗仙没办法，这是准备来折辱自己来了，而且那位太后不知道为什么，似乎很不喜欢自己。

他长身而起，目光在殿上扫了一遍，忽然开口笑吟吟说道：“太后老人家，外臣手无缚鸡之力，还是免了吧。”

殿上哄的一声笑了起来，没有人会相信范闲的话，范闲杀了程巨树，黑拳打叶灵的事迹，早已传遍天下，是公认难得的文武双全之辈，群臣实在没想到这位南国正使竟然如此胆小。

太后却是满脸平静道：“范大人过谦了。”她又说了几句，竟是不容范闲拒绝。

范闲眼皮子跳了一下，心想难怪前世看的穿越小说里，所有的穿越者都禀持了韦爵爷的光荣传统，将所有的太后简称为：老婊子——如果自己此时再让，真丢了朝廷颜面，回到南方还真不好向父亲与老跛子交待，信阳那面不知道又会玩出些什么阴损的风言招数。

所以他含笑半步退，拱手应下。

太后眼亮微亮，坐在太后旁边的皇帝却是面露忧色，关切问道：“范卿，若身体不

适，还是免了。”

范闲虽然与这位皇帝只有数次聊天之缘，而且心中早有芥蒂，但听到他话语中很真切的关心，想到对方毕竟是位九五至尊，不免也有些触动，抬头朗声道：“陛下，外臣纵使血溅殿前，也当是为太后贺寿放的血礼花好了。”

这话不伦不类，大违礼数，马上坏了气氛，果然太后的脸阴沉了下来。皇帝却是笑了笑，觉得极有意思，这个范闲啊，果然是个外表温柔，内心执拗不肯吃亏的古怪性子，挥挥手道：“这话说就过了。既是比试，自然是点到为止。”

皇帝双眼一寒，望着殿中的群臣说道：“谁要是自问无法控制出手的力度，那便还是不要出来献丑了。”这话便先堵死了那些准备玩误伤的人物出手。

群臣心头一凛，发现这位年轻的天子，在这些年里成熟的速度实在是快的有些令人吃惊，那股天子威势渐盛难抵，更古怪的是……娘咧，这位皇帝陛下对那范闲怎么这么好？这到底是咱们的皇帝，还是庆国的皇帝啊？

……

……

话间落处，早有一位武将自偏殿外行来，对着太后与皇帝一礼，沉声说道：“臣，成朴竹，愿向庆国范大人请教。”

太后微微颌首。皇帝知道这位成朴竹的水准，对方是狼桃的师侄，算起来都是天一派的学生，如今正在宫中禁军里任职，大概是听到上峰的传令，所以前来比试。皇帝从海棠的嘴中知道，范闲已经是九品初的高手，成朴竹却只有七品的水准，为什么……皇帝看了一眼狼桃，自己的武道师傅，却发现狼桃安坐于席，面上没有半分反应。

成朴竹又向范闲行了一礼，沉声道：“范大人文武双全，声名震天下，成朴竹请范大人指点。”

范闲笑了笑，也看了一眼狼桃，知道今日这殿上的比试不是为了争强好胜，而是那位狼桃想抢在自己回国前看看自己的出手风格，自己到北齐之后，便没有在众人面前出过手，狼桃一定对于悬崖边的事情还有所疑惑。

他对着成朴竹拱手道：“成大人？”

成朴竹沉声应道：“正是。”

范闲说道：“你不是我的对手。”然后坐了下来。

……

……

群臣哗然，心想这位范闲未免太狂妄了些。正想着，却听着一道沉稳的声音响起：“请成大人指点。”

成朴竹正自愤怒，却看见范闲身后那位护卫往前踏了一步，站在了自己的面前。此时天光从殿顶的玻璃上打了下来，散作一片清光，殿中光亮无比，所以很清楚地看清楚那位护卫朴实的面孔里所蕴含着的无穷杀意。

只是一步，高达只是往前踏了一步，他整个人却发生了极大的变化。先前只是位不起眼的护卫，隐藏在范闲的身影之中，此刻迈步而出，却竟是隐隐然有了些宗师风范。此时殿中无风，但高达身上真气流动，竟激得衣裳微微飘动。

范闲借着案几的掩护，半箕坐于地，两根手指拈着小酒杯，双眼微眯，用余光注意着对面狼桃的表情。

狼桃似乎对场间的事情不怎么感兴趣，手中拿着筷子正在挟着盘中菜肴。但范闲眼尖，依然看见他的下颌微微点了点，这……是表示同意。

成朴竹深吸一口气，看着面前的这位高达。上京中人都清楚，对方是南朝使团的高手护卫，曾在一招之内制住上杉大将属下的谭武将军，可谓真正的高手！

但事已如此，容不得成朴竹退让，只见他大喝一声：“请陛下准我用刀！”

少年天子虽然欣赏范闲，但毕竟不是个傻子，当然知道自己做的是北齐的皇帝，也颇为欣赏这位武将的勇气与声势，面带嘉许说道：“准了……成将军，用心去做，此次纯属武道切磋，莫将他看作朝廷的颜面，不论胜败，朕都有赏。”

寿宴主角太后看了自己的儿子一眼，眼色中满是不赞同，但是年轻的皇帝笑吟吟着，似乎没有看见母亲的眼光。

林文林静两兄弟却是紧张无比，心想马上就要启程回国，怎么又在宫中闹了这么一出？若是己方胜了，北齐人丢了颜面，不好；若是对方胜了，自己大庆朝丢了颜面，更不好！但是庆国官员这数十年早就养就了一股天生的狠气，见对方挑衅，虽是文臣也动了真怒，对高达说道：“高护卫，点到为止，不要胜的太厉害了。”

未曾战，先言胜。范闲看了身边两位副使一眼，苦笑了一声，心想原来这两位比自己还要嚣张些，转头对龙椅之上的皇帝说道：“陛下，请允外臣下属送刀入殿。”

皇帝微笑望着他，挥了挥手。

殿外早知大殿上将有一场武道比试，今儿个是太后寿宴，所以宫里管的松，而且陛下也点了头，所以本在偏殿用膳的臣子们都涌到了大殿门口，将热切的目光投往场中。

小太监从皇宫角门处，取来了高达用的长刀，递给了殿前的太监，传到了殿内。范闲瞧见王启年正在大殿门口鬼头鬼脑地往这边看着，心里不由一凛，心想老王莫不是手痒了，想重操旧业在这皇宫里摸些东西吧？

再说回这边，高达双手一握长刀刀柄，整个人的精神状态顿时晋入了一种很奇妙的境界中。先前的威势不复，压迫感不复存在，场间剩下的……似乎只有一柄刀。纵使一人一刀，但在旁观者的眼中，却依然只有一柄刀。

狼桃停箸，看着高达手中那把样式独特的长刀，不知道想到了什么，眉角微皱。

※※※

成朴竹与高达对面而立，看着那位稳定站立对手，将脑中一切杂念抛开，吸了一口气，缓缓拔出了鞘中弯刀，刀身与鞘口摩擦，发出一阵令人生出热血之感的金属声。

高达依然不动，双手握着长刀，整个人向右侧偏了几寸。

成朴竹缓缓运起真气，将真气灌注到自己的手腕之中，感觉自己的小臂似乎已经与那把弯刀合作了一体，这才微抬刀面。他是狼桃的师侄，苦荷一派，虽只有七品之实，却有一股子师门赋予的自信，对方可以骄纵，但他不会。

刀光如雪一般绽放！

丈余的距离，在两名高手间，就像是不存在一样，须臾间消失！下一刻，成朴竹已经出现在高达的正前方，两人隔的极近，就像是脸贴着脸，身体贴着身体！

而那如雪的刀光，正来自成朴竹的手上，那柄弯刀很奇异地倒悬着，他高高举着弯刀，刀尖却是直刺高达的左肩！

两人间的距离太近了，就连成朴竹也只能倒悬弯刀，用这种很阴险莫测的方式刺来，更何况高达双手握着长刀，此时根本不可能有出鞘的机会，纵使长刀出鞘，也根本没有办法在这么短的距离内发挥作用。

成朴竹果然不愧是师门不凡，在短短的时间内，凭恃对对方武器的判断，定下了制敌之计。

群臣微惊，似乎马上就要看见高达肩头血出。

范闲微皱眉，似乎没有想到成朴竹的出手竟是有如风雷一般迅烈不及掩耳。

……

……

咯！一声极难听的声音响起。紧接着，一声碎裂响声后，又是一声闷声响起。下一刻，殿间太后皇帝，殿外窥视群臣，都满脸惊讶地看着一个人影被震飞了出去！

成朴竹重重地摔在了地上，脸上一片血水，看上去受了极重的伤！

众人以为高达是以真气将成朴竹震飞了出去，不由大骇。能够仅凭真气震飞一名七品高手，除了四大宗师之外，或许只有几位顶级的九品上强者才能做到，而高达……只不过是南庆使团的一名护卫！

场中只有那些武道高手才看清楚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在成朴竹弯刀刺下的时候，高达竟是没有拔刀，而是双手提着长刀，向上一提！

长刀刀柄大约有一寸方圆的大小，而就是这极小面积的刀柄，竟是生生对上了成朴竹弯刀的刀尖！

高达手中的长刀足有一人之高，他一提刀竖立，刀鞘便稳稳地立在了地上。

所以当弯刀刀尖刺中刀柄的时候，等于说成朴竹全身的真气与气势，都以高达手中长刀为桥，传递到了脚下那片青石地板。高达等于置身事外，看着成朴竹蓄势已久的一击，与大地做了个正面的冲撞。

以后土之厚，纵你是大宗师又如何？

……

……

在那一瞬间，成朴竹感受一股雄浑至极的力量从刀尖传了回来，让他一时气息受窒。

而便在此时，高达舍刀抱拳，双臂如同抱着一个圆一般，向左一转，右手如钢铁一般的肘尖便重重打在了成朴竹的下巴上，这一击何其有力，顿时击的对方齿落唇裂，鲜血横流。这还是高达手下留情，不然光这一击，成朴竹便会丧命。

与其说成朴竹是败在了高达的手上，不如说他是败在了大地的手上。

※※※

早有太监扶着成朴竹退下医治，高达沉稳向陛下与太后行了一礼，拔出长刀，缓缓退回到范闲的身后。咯哧一声，这个时候，先前对战之地的青石板才寸寸裂开。殿间群臣才明白，那柄未出鞘的长刀，竟是被成朴竹的弯刀之刺，生生打进了青石板里，这是何等样的力量？

明白高达是取巧，群臣议论纷纷，却也不好多说什么。

范闲看着北齐群臣的神情，有些自矜地笑了笑。在众人的眼中，这笑容未免可恶了些。范闲将自己饮的酒杯递到了身后。

高达微微一愣，接过酒杯一口饮尽：“谢大人赐酒，谢大人指点。”不知道范闲曾经指点过他什么。

范闲笑着说道：“应该是谢太后赐……”

话没有说完，他却发现殿中忽然一下子安静了起来，包括殿外的臣子太监也是一般，因为……狼桃说话了。

狼桃微笑望着范闲，开口说道：“范大人的小手段，果然名不虚传，想不到连阁下的护卫也深明此道。”说完这番话，他长身而起，轻轻解下自己的外衣，交给身后的宫女，露出腰间那两柄连在一起的弯刀。

殿中嗡的一声！

狼桃大人要出手了！狼桃身为国师首徒，陛下的武道老师，上京众臣已经有许多年没有看见过他出手，想不到今日竟是要为南庆人破例。

群臣将灼热的目光投向狼桃，却因为对方地位特殊，所以不敢多说什么。

……

……

还没等狼桃走出来，范闲已经是哈哈一笑，摆手道：“我不是您的对手。”先前他直斥成朴竹不是自己对手，此时又自承不是对方对手，落在北齐人耳中，倒有些光明磊落。

狼桃却是笑了笑，说道：“是不是对手，总要打过才知道。”

范闲心头微凛，知道若真的与这位高手交战，第一，自己如果不用暗弩毒针春药毒药粉，那肯定不是对方的三合之敌；第二，若让对方真的确认了自己就是悬崖边的那人，以苦荷对于神庙的无穷掩饰来看，自己只怕会落到被追杀的下场。

他眉头紧皱，却也知道以狼桃的身份亲自挑战，已经是给足了南庆人面子，自己断不可能再让高达出战。正内心渐趋强硬，准备出手之时，却听着一个声音：“师兄，我来吧。”

范闲高兴，很高兴。

北齐人也高兴，看热闹的人更高兴。

……

……

海棠从太后后方缓缓款款行了出来，对着狼桃微微一福道：“师兄，我来。”

狼桃见是她，面露温柔之色，说道：“也好，师妹自然……只是要小心范大人的……手段。”

海棠对着太后与皇帝行了一礼，没有说什么，就走到了范闲的面前，微笑说道：“来不来？”

“来，为什么不来？”二人浑没觉着这对话像小孩子在玩过家家般。

当然，将大殿围的里三层外三层的北齐人没有察觉，就连南庆使团的官员也没有察觉，大家此时都陷入了某种期盼之中，这种期盼甚至已然超乎胜负之上，超乎两国颜面之

上，只是纯粹想看呆会儿发生的一幕。

一位是南庆诗仙，文武双全，以不足二十幼龄成为监察院提司的范闲。

一位是北齐天女，苦荷之后最年轻的一位九品上高手，传说中的天脉者，被认为是最可能成为第五位大宗师的海棠。

二人都是当今天下年轻一代声名最盛的佼佼者，市井传闻，这二人曾在上京城中周游忘返，看来是惺惺相惜，这也从另一个方面证实了二人确实是在一个层级上的人物。

二人终于要对上了。

……

……

不知道过了多久，守在大殿门口的王启年打了个呵欠，看着殿中那两个打架的年轻男女，咕哝说道：“这在骗谁呢？”

他身边一个太监愤愤不平说道：“居然在殿前比武中假打！海棠姑娘啊，你怎么忍心让我们这些看热闹的人失望？”

王启年没好气说道：“又没收你们这些看客银子，自然演戏演的不认真，假打又如何？就凭他们两个人的身份，只怕皇帝陛下都不好意思打假。”

第九十七章 皇帝也八卦

“母亲是喜欢安静的。”年轻的皇帝靠在软榻之上，喝了口太监端上来的燕窝漱了漱口，皱了皱眉头，挥手让所有的宫女太监都退了出去，皇宫这座殿里顿时安静了下来。

范闲微微欠身行礼道：“不知陛下有什么吩咐。”

看着这位南朝使臣的拘谨模样，北齐皇帝眼中闪过一丝笑意，开口说道：“范卿，后日你便要启程回国，一路上可得将大公主服侍好。”

范闲心头微惊，这才想起自己竟是一直没有注意这件天大的事情。迎公主回国成亲，这是何等样的大事，一路之上，断不能出半点差错。这些天他早就从言冰云那处知道，这位北齐大公主一直养在深宫，与面前这位皇帝陛下是同父异母的姐弟，亲生母亲早就不知道死在哪座寒宫之中，大公主一向也不得太后喜爱，所以才舍得让她成为政治联姻中的牺牲品。

不知道皇帝忽然说到大公主是什么意思，按道理来讲，这位皇帝应该与那位姐姐没有太深的情份才对。

但看着皇帝清疏眉宇间的淡淡忧愁，范闲就知道自己猜错了。果不其然，皇帝叹了口气说道：“大公主向来未离宫廷，今次远嫁南朝，朕虽是天子，也无法多加回护。”

范闲诚恳说道：“陛下放心，大皇子乃是我国一世英雄人物，最得万民敬仰，大公主与大皇子日后一定是琴瑟和谐，白头到老。满朝臣子定会事公主以礼，不敢有半分怠慢。”

皇帝冷笑一声：“那有何用？”他忽然盯着范闲的眼睛，说道：“范卿，朕视你为友……还望你在南京城中，对大公主多多提点，务要保证她能生活幸福。”

范闲再惊，他与这位皇帝拢共只见了四面，怎敢做天子之友？

似乎猜到他在想什么，皇帝微笑说道：“范卿，初次见面时便曾说过，朕喜你诗文，时常捧而诵之，那些字句便有若你在说话，朕既然已与你说了这一年的话，将你看作朕的友人，也不算什么出奇。”

范闲此时真的有些受宠若惊，真的有些惭愧汗然。正当他准备叩谢圣恩，大呼惶恐之际，却又听着北齐皇帝那清清淡淡的声音传来，只是那声音中多了一丝恚怒。

“不过范卿却似乎对联多有疏远，不说这些日子不肯多进宫与朕说说话……”北齐皇帝忽而看着他的双眼说道：“即便在许多事情上，也要瞒着朕啊。”

范闲愁苦着，解释道：“事宜繁多，忙着在鸿胪寺与太常寺两边做事，不敢入宫打扰陛下休息。”

北齐皇帝看了一直沉默的海棠一眼，忽然笑着说道：“是吗？我还以为你这些天做的最多的事情，就是陪着小师姑到处逛街……饮酒。”

这话一出，连海棠也不好继续安坐，略带一丝不安之意回道：“朵朵时常向范大人请教天人之道，受益匪浅。”

陛下摇摇头，望着范闲说道：“那范卿还准备将那件事情，瞒到什么时候？”

一滴冷汗从范闲的发中冒了出来，却不肯滑露额角，露了内心中的怯，只在乌黑色的

长发里蕴着润着。范闲第一个念头是——难道司理理的事情暴露了？如果真是这样，眼前这位皇帝就算不喜欢女人，但那种天子的权力独占欲，只怕也不会让自己再活着离开北齐！

他的眼角余光一飞，却瞧见海棠平静的脸上一片安然，没有丝毫畏惧与不安，于是他心下稍安，咳了两声，恭谨问道：“不知陛下说的是什么事情？”

肖恩的事情没有人知道，除了海棠可能会猜到一点，只要不是司理理的事情，范闲面对着这位北方的皇帝，就不会有半分内疚与畏惧。不料接下来北齐皇帝的发问，却险些让范闲从椅子上摔了下去，今夜宫中倾谈，竟是震惊连绵而来！

……

……

“朕来问你，你那林妹妹究竟如何？”北齐皇帝望着范闲冷冷说道。

就像一道惊雷劈在了深宫之中，就像雷雨夜里的那位姑娘喊了声天啊，范闲呆若木鸡，身体有些僵硬，一时间竟是不知如何回答——这个皇帝怎么可能知道婉儿是自己的表妹！这等于说，他知道自己的真实身世！

这不可能！这不可能！整个天下知道自己真实身世的，绝对不超过五个人，而那五个人都不可能将这惊天的秘密泄露出去。

可问题是，北齐皇帝身为一方天子，手下能人无数，难道他真从某些痕迹与黄纸堆中发现了这件事情？不然他怎么会赫然问道……自己的妻，自己的林妹妹！

北齐皇帝冷冷看着他，看着他惊慌失措的表情，猛地一拍软榻的扶手，痛斥道：“说！”

说你妈的说！

范闲脸上的表情倒有大半是装出来的，心里依然保持着强悍的冷静，左手小指微微勾了勾，却忽然想起，因为怕海棠发现自己与悬崖边事的关系，所以这些天，他一直没有带着左腿上的黑色匕首。

打？自己是打不赢海棠的；逃？只要北齐方面把自己的身世揭开，那些太子大皇子二皇子不马上会变成一堆饿虎？还有深宫里的那些娘们儿……

范闲咳了两声，笑容重新浮现在了脸上，对方竟然当着自己的面说出来，那自然是准备要胁自己，所以他准备装傻，先听听对方的条件：“陛下，您在说什么？”

……

……

北齐皇帝站了起来，踩着那双软靴，竟是懒得再套好，就这般径直向着范闲走了过来，脸上的表情也是渐趋精采，由先前的微微愤怒转成了淡淡笑意，那笑意之中，还隐藏着一些兴奋与期盼。

看见这表情，范闲一怔，更加确认了这位皇帝弟弟，是位小变态。

一双手握住了范闲的肩头，北齐皇帝有些失态地摇着范闲的双肩，眉飞色舞朗声笑了起来：“范卿啊范卿，你瞒得朕好苦，你瞒的这天下人好苦。”

“啊？”范闲此时早就消了制住北齐皇帝亡命天涯的想法，有些傻兮兮地望着距自己近在咫尺的那张脸，发现这皇帝长的还真不错，天子天天洗澡，身上的体息也算清新。海棠

在旁边看着陛下狂热神情，看着范闲愚蠢模样，忍不住笑了起来。

“曹公！”北齐皇帝又用力摇了他两下，把范闲摇的有些头昏眼花，“曹公！快告诉朕，林妹妹究竟最后与宝玉成了没有……”

……

……

终于明白了是怎么回事，虽然不知道北齐皇帝是如何猜到这一点，但范闲终于再也承受不住这种一惊一喜之间的折腾，一屁股坐到了椅子上，也不及多说别的，先拿起身边的茶杯咕咕喝了两口。

皇帝笑吟吟望着他：“今日你不把石头记给朕讲完，朕是断不能容你出宫的。”

范闲叹息道：“陛下怎么知道石头记出自外臣笔下？”

皇帝看了海棠一眼，海棠微微一笑，说道：“书是只有澹泊书局出，那位曹先生一向隐而不仕，除了澹泊书局之外，竟是没有旁的人能知道他究竟是谁。石头记一书风行天下，不知道有多少人在猜他究竟是谁，前日饮酒时，范大人话似乎多了些，自然被我猜到少许，今日陛下再一诈，大人既然坦承，也算是朵朵我猜对了。”

范闲苦笑着，不知该如何言语，其实他现在并不是很需要石头记作者这个名声，看北齐皇帝先前曹公曹公喊的亲热，差点儿让自己错认他为郭嘉，想来也是位石头记的痴迷者。

确认了范闲便是石头记的作者，北齐皇帝显得很是高兴，连连说道：“卿家快来说，那宝玉最后究竟收了几位姑娘。”

范闲失笑，心想这位陛下原来是后宫文的爱好者，连连摆手求情道：“陛下，外臣只胡乱作了六十多章，后文实在是还没有想好。”说这话的时候，他又想到了澹州时，若若向自己求文时，自己想的存稿问题、更新问题、太监问题，实在是个很麻烦的事情啊。

北齐皇帝闻言一叹，愁眉不展，他看了在一旁养神的海棠一眼，忽然凑到范闲耳边压低声音说道：“三十七回里的海棠诗社……与小师姑有什么关联？”

范闲余光瞥见海棠姑娘的眼角微微柔顺了起来，知道这位姑娘家在偷听，于是乎微微一笑，大胆应道：“陛下，书者不能自解，恕外臣不便多说。”

皇帝陛下露出一丝暧昧，说道：“那范卿快快回程，出得一章，便记得往朕驾所在寄来一章。”

范闲惶恐应命，不敢多言。

第九十九章 长亭古道丢手绢

范闲握着手中的诗卷，一时竟是不知该如何言语。前夜与庄墨韩一晤，料不到竟然是最后一面，那夜虽然已经发现庄墨韩的精神不如去年，但怎么也想不到这位一代文坛领袖，竟然会如此突兀地与这个世界告辞。

庄墨韩的遗言，便是要将这本他此生最后一件工作的成果，交给范闲，其中隐着的意思并不简单。

此时在上京城外送行的官员们也渐渐知道了这个惊人的消息，一股哀戚的味道开始弥漫在官道四周，而更多的北齐官员，则是将目光投向了范闲，那目光中带着警戒，带着愤恨，带着一丝狐疑。

范闲明白北齐人的心中在想些什么，庄墨韩这一生唯一的污点，便是自己亲手染上的，但此时斯人已逝，他心头也有些微微黯然，下意识里便将那些神情复杂的眼光全数过滤干净。

正思忖间，城门口那辆马车终于很辛苦地驶了过来，在官员们的注目中来到使团车队的后方，那辆马车厢木有些微微变形，发着吱呀难听的声音，可想而知，车厢里一定载着很重的事物。头前庄家来报信的那位家丁，引着范闲来到马车前，颤抖着声音说道：“范大人，老爷遗命，请先生将这车东西带回南方，好生保存。”

众人还没有从庄墨韩的死讯中清醒过来，就看着这一幕，悲伤之余，也不禁有些好奇，庄墨韩临死之际犹自念念不忘，要交给范闲的究竟是什么。

太阳正是刺眼的时候。范闲眯了眯眼睛，掀开了马车车厢的厚帘，却依然止不住被里面的物事晃了晃眼睛。

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千钟粟。

虽然马车里没有美人珠宝，但依然让范闲有些惊讶与感动。这是整整一马车的书，想来是庄墨韩这一生的收藏，以那位老人家的地位身份，不用去翻，都可以猜到是一些极难见的珍本孤本。

那位庄家家丁在一旁恭谨递上一本册子，说道：“范大人，这是老爷亲自编的书目，后面是保存书籍的注意事项。”

范闲叹了口气，将帘子放了下来，拿起那本书册认真翻看着。如今的年代，虽然印刷术已经有了长足的进步，但是印书依然是件很了不起的事情，遑论这么整整一车厢。念及老人家赠书之举，他的心里无由生出些许感动，此时又听见那位家丁悲伤说道：“老爷赠大人书籍，还望大人好生保存。”

范闲知道这句话是这位家人自作主张说的，却是很诚挚地拱手行了一礼，郑重说道：“请这位兄台放心。即便我范闲死了，这些书籍也会继续在这个世上流传下去。”

此时四周的北齐官员已经围了过来，看清楚了马车上堆放的是书籍。这些官员都是从科场之中出来的人物，怎么会不知道这满满一车书籍的珍贵，众官都料不到庄大家临死的时候，会将这些自己穷研一生的珍贵书籍交由南朝的官员，不由大感吃惊，还有些隐隐的嫉妒。

太傅却是明白自己的恩师此举何意，不由轻声叹了口气。

赠书只是表象，庄墨韩更是用这樁举动表明了自己的态度。这不仅仅是简单地赠予，更是一种象征意义上的传承，不论北齐文臣们再如何骄傲，从今以后，也不可能再轻忽范闲的存在，而范闲在天下士子心目中的地位，也终于有了某种仪式上的承认。

.....

范闲转头望了太傅一眼，很诚恳地说道：“于情于理，我此时都应该回城祭拜一番才能心安。”

太傅眸子里还有隐藏不住的悲伤，他此时满心想着回城叩灵，不及多想，加上范闲主动提出去祭拜，也让他有些安慰，所以便允了此请。不料此时鸿胪寺少卿卫华却凑到了二人身边，行了一礼后沉声痛道：“先生离世，天下同悲，只是太傅大人，范大人，使团日程已定，仪仗已起，是断然不能再回城了。”

片刻沉默之后，范闲举目望向上京城那座青灰色的城郭之中，似乎能看见那处上方的天空里，飘荡着某些淡紫色的光芒。他理了理自己身上的衣衫，对着城中的方向深深弯腰，一鞠到地，行了个外门弟子之礼。

太傅微惊，知道范闲行弟子礼，足以平去年的那樁风波余息，以尊崇之举定庄大家之碑，内心深处稍觉安慰，在旁回了一礼。

礼炮声响，却不知道是送行还是在招魂，碎纸片满天飞着，微微刺鼻的烟味一须臾功夫便消散无迹，便有若这人世间的无常。

使团的车队缓缓动了起来，沿着官道向着西方而去。车队后方的北齐众臣看着南朝的车队离开，看着那辆沉重的载书车也随着离开，不由齐声一叹，旋即整理衣着，满脸悲戚地回府换服，赶去庄大家府上，想来此时太后与陛下已经到了，谁也不敢怠慢，而太傅大人与几位庄墨韩一手教出来的大学士已经是哭的险些昏厥了过去。

.....

车队继续前行，当上京城的雄壮城墙渐渐消失在青山密林之后，便来到了上京城外的第一个驿站，依照规矩，回国的使团与送亲的礼团一大批人，要在这里先安顿一夜，明日再继续前行。范闲缓缓从马上下来，往前走去，路过那辆装书马车时忍不住偏头望一眼，却忍住了上去的欲望。

他走到那辆涂着金漆，描着红彩的华丽马车外，躬身行礼，很恭谨地问道：“已至驿站。请公主殿下歇息。”

不知道过了多久，马车里传出一道幽幽的声音：“.....请大人自便吧，本宫想一个人坐会儿。”

这是范闲第一次听见这位大公主的声音，听着那声音有些微微嘶哑，不免觉得有些奇怪。然后看见马车车帘掀起，一位宫女红着眼睛下来，走到他的身边轻声说道：“殿下有些不舒服，范大人请稍候。”

范闲关切问道：“殿下千金之身，自然难忍长途跋涉，多歇息也是应该。”

宫女看了这位南朝大人清秀的面容一眼，不知怎地对他产生了一种莫名的信任感，轻声说道：“公主曾经受学于庄大家，今日得了这消息，所以有些伤心。”

范闲这才明白了过来，投向马车中的目光不免带了一丝同情。这位公主看来并不是位骄纵人物，感念师恩才会哭泣不止，只是庄墨韩逝于城中，公主身在车中，竟是不能去祭拜一番，身在帝王家，果然是件很悲哀的事情。

他叹了口气，不知道是不是想到了自己的身世，向那位宫女嘱咐了几句，又唤来虎卫与使团的骨干成员，安排了当下的事宜，才单身走入了驿站。

驿站知道送亲的队伍与使团要经过此处，早就打理的无比清静，各式用具俱是按照宫中规矩办。范闲稍稍检查之后，便穿过了正室，悄无声息地出了后门，身形消失在驿站方后那一大片高过人顶的高粱地中。

片刻功夫后，大部分的人都已经进入了驿站，礼部临时派来的官员们忙的不亦乐乎，自然没有人注意到范闲的去向。

而在驿站外面，却有两辆马车没有下来人，一辆是大公主的车驾，大家都知道这位殿下在伤心，自然不敢去打扰。而对于北齐官员来说，另一辆马车里，是那个外面俊俏的恶魔，更加不会去理会，只有范闲专门留下的虎卫与监察院官员十分警惕地守在这两辆马车四周。

后一辆马车的车帘被掀开了一个小角，一只看上去无比白皙冰冷的手招了招，车旁的监察院官员马上走了过去，附在帘角低声问道：“言大人，有什么吩咐。”

车帘一角里，出现的是言冰云那张英俊却显得格外寒冷的脸，只听他轻声说道：“大人去哪里了？”

能让他称一声大人的，在使团中只有范闲一个人。那位监察院官员看了他一眼，沉声说道：“属下不知。”

言冰云皱了皱眉头，似乎有什么事情不好开口，犹豫半晌后，终于轻声说道：“这一路上，有没有一个喜欢穿着淡青色衫子的女人跟着车队？她喜欢骑一匹红毛大马。”

监察院官员摇了摇头，言冰云脸上没有什么表情，将帘子放了下来。确认了那位沈大小姐没有冒险来看自己，心情变得轻松了一些，但不知道为什么，轻松之后，又有些黯淡。

.....

在高粱地的外面，是一座孤单单的亭子，亭旁是早已废弃多年的古道，古道上停着一辆马车，亭子里站着两位姑娘。

一阵风过，高粱地微微一乱，范闲从里面走了出来，缓步迈入亭中，双眼柔和看着那位丰润无比的姑娘家，轻声说道：“想不到一入上京后，能真正说说话的时候，却是已经要离开了。”

司理理对着他微微一福，声音略有些颤抖：“见过大人。”

范闲没有继续说话，只是看了在旁边的海棠一眼。海棠笑了笑，将双手插入口袋之中，脚尖一点亭下有些碎裂开来的地面，整个人已然飘身远离，将这亭子留给了这对关系奇特的男女。

海棠一出小亭，范闲脸上的柔和之意顿时消散无踪，他望着司理理正色说道：“入宫之后，一切都要小心一些，太后不是简单角色，你们想瞒过她，不是那么容易。”

司理理看了他一眼，眸子里渐渐多出了一丝温柔的缠绵意味，软绵绵说道：“就只是要我小心些，没有别的话要说？”

范闲笑了笑，却没有上前去抱住她那孱弱的肩头，说道：“你既然坚持留在北齐，又何必如今又想软化我的心意？莫非你们女子都以挑弄我们这些浊物的心思为乐？”

司理理淡淡一笑，全不似在海棠面前那种柔弱模样，说道：“大人还不是如此？小女子虽然坚持留在北齐，但您抢先这般说，莫不是怕我要求你带我回京都？”

范闲瞳子里闪过一丝戏谑，说道：“姑娘将来说不定是北齐后宫之主，何苦跟着我这等人打混。”

司理理也笑了起来：“能在宫中有处容身之所便是好的了，哪里敢奢望这么多。”

范闲摇摇头，忽然开口说道：“理理，你与这天下别的女子有些不一样。”

司理理喔了一声，旋即平淡应道：“或许是因为理理自幼便周游天下，去过许多地方，比那些终日只在宅中呆着绣花作诗的女子，总要放肆些。”

范闲沉默着，知道她这话说的确实有道理，在当今世上，一般的女子只有枯坐家中的份儿，没有几个人会有司理理这样的经历，有海棠这样的自由度。他转头望着海棠消失的方向，语气有些严肃说道：“我相信你的能力，只是依然要告诫你，不要低估那些看似老朽昏庸的人物。”

亭子里的气氛显得有些凝滞了起来。许久之后，司理理深深一福，将头低着，几络青丝在风中轻舞，柔声说道：“或许大人不信，但理理确实欢喜与大人在一处说话，就像来时的马车中一般。”

范闲望着她，不知道这个女子说的话有几分是真，几分是假。

司理理微微一笑，美丽的容颜显得媚妍无比：“大人，理理很感谢您在途中替我解毒，这句话……是真的。”

“我不是陈萍萍。”范闲说道：“我相信就算是利益上的纠结，也可以用一种比较和缓的方式来达成，而且我也不希望北齐的皇帝因为你的缘故中毒……当然，如今看来，陈萍萍这条计策从一开始就没有成功的希望。”

司理理双颊微红，知道面前这个与自己最亲近的男子已经猜到了某些事情。

范闲继续轻声说道：“姑娘日后便要在宫中生活，身份日尊，监察院的手脚再长，也无法控制你，所以你与我之间的协议是否有效，就看你我的心意了。”

司理理认真说道：“请大人放心。”

范闲看着这美丽姑娘的眉宇，忽然有些恍惚，略定了定神之后才说道：“你在北方等着消息，注意安全，我估计你家的仇要不了多久，就会有人帮你报了。”

司理理霍然抬首，有些不敢相信地望着范闲。范闲没有理会她眼中的惊喜，自袖间取了张纸条给她，说道：“通过这个人与我联系，记牢后把它毁了。”

范闲忽然微笑说道：“我可以允许你放弃我们之间的协议，但我不会接受你出卖我。这个联系人是单线，你就算把他卖给北齐也没有什么用处，所以你最好不要冒险。”

看见这位年轻大人那有些怪异的甜甜的笑容，司理理却是心头微凛，不知为何有些害怕，赶紧点了点头。

“还有，如果……”范闲沉默了少许之后，忽然开口说道：“如果有哪一天你不想留在北齐皇宫之中，通知我，我来处理这件事情。”

“谢谢大人。”司理理柔弱不堪地低首道谢，这声谢终于显露了一丝真诚与不舍，因为她知道这声谢之后，自己便要离开了，微带黯然之色说道：“此一别，不知何日才能再见，每思及此，理理不免肝肠寸断。”

说完这句话后，司理理便毅然转身离开了亭子，只留下后方深深皱眉的范闲，还在思索着肝肠寸断这四个字所隐藏着的含意。

.....

看着那辆马车渐渐沿着废弃的古道离开，范闲脸上没有什么表情，内心深处却是叹息了一声，然后一拳击打在亭子的柱子了，发出啪的一声。离亭日久失修，早已摇摇欲坠，此时挨了范闲一拳。更是咯咯作响。

一个身影从亭上飘了下来，不是海棠还是何人？海棠姑娘轻轻落在范闲的身边，苦笑说道：“朵朵可没有偷听到什么。”

“如果你在偷听。”范闲说道：“我会变成哑巴。”

海棠微笑说道：“范大人这便要离开大齐，不知何时才能相见。”

范闲想到了京都家中的妹妹，不由叹了口气说道：“我想用不了多久吧.....你那位声名显赫的老师去了哪里？”他忽然转了话题，“来了北齐一趟，却没有拜访这位大宗师，实在是有些遗憾。”

海棠想了想后，决定不隐瞒这件事情，轻声说道：“在南朝使团入京之前三天，老师收到了一块木片，就离开了上京城，没有人知道他去了哪里，包括太后与我在内。”

“在上京的这些天里，你帮我隐瞒了许多事情。”范闲眼睛望着古道尽头的那株荒野孤树，“这我确实要谢谢你，所以.....关于北行的货物问题，目前我是在和长宁侯与沈重谈，如果你那位皇帝陛下需要向我借银子，就必须把沈重解决掉，这个人看似普通，实际上是很厉害的人物。”

海棠沉默半晌后说道：“这是你我二人间的秘密。”

范闲看着她那双明亮无比的眼睛，一字一句说道：“这个世界上，除了我那位大舅哥，我还真很少看见纯粹的傻子。你以为我们之间的秘密能瞒住多少人？朵朵，此次北齐之行，你明里暗里帮了我不少忙，不要以为你那位大师兄不会察觉。”

海棠皱了皱眉头：“你想说什么？”

范闲微笑说道：“我想说的是，既然你与皇帝准备从太后的阴影下摆脱出来，那么就不能仅仅指望宫廷里的争斗，也不能仅仅指望我这个外人提供多少资金，北齐毕竟是当世大国，如果想全盘掌握，没有几年的功夫，是搞不定的。”

海棠翘起唇角笑了笑：“我想范大人可能误会了什么。”

“噢？”范闲笑了笑，“你在担心什么呢？”

海棠似乎在说另外一个话题：“我是一个尊师重道的好学生。”

范闲忽然开口说道：“庄墨韩死了。”

庄墨韩门生遍及天下，极得世人尊崇，除了去年那樁事外，道德文章竟是无一可挑剔处，就连海棠也是极为敬重这位老人，但她今日一直在京郊等着使团，所以并不知道老人离世的新闻，此时听见这消息，脸上不由流露出一丝震惊和几分悲伤，不知如何言语。

一时间，离亭之中平空多了几丝凄清感觉。

.....

许久之后，还是范闲打破了沉默：“肖恩死了，庄墨韩死了，当年的大人物都会逐渐老去，逐渐死去，就算你是位尊师重道的好学生，但我想，你对那一天应该也是有所准

备。”

海棠盯着他的眼睛：“大人似乎是在暗示什么。”

范闲微笑说道：“我很能理解，年轻人想当家作主的强烈欲望。”

海棠笑了笑，稍稍驱散了一下午间庄大家死讯之后的黯然：“为什么很多沉重的事情，从您的嘴里说出来，就会显得轻松了许多？为什么许多阴暗的东西，一经您的阐述，便马上变得光明无比？”

“因为黑夜给了我们黑色的眼睛，我却要用它来寻找光明。”

海棠微微偏头，说道：“记得你是说，你要用它来……对这个世界翻白眼。”

“这个世界？”范闲说道：“这个世界是他们的，也是我们的，但归根结底……是我们的。”

.....

天上的厚云飘了过来，将太阳整个遮在了后面，但太阳太烈，纵是如此，也掩不住有大红的光芒从云朵的边缘透了出来，就像是一位仙女用巧手绣了一道金边。一阵风从平原上刮了过来，穿过了地面上那条古道，那座离亭。

范闲望着海棠说道：“朵朵，谢谢这几天你帮忙。”

海棠终于将双手从粗布衣裳的大口袋里取了出来，有些生涩地学寻常姑娘家福了一福：“范大人客气。”

亭下，范闲老实不客气地踏前一步，将她搂进怀里抱了抱，不知为何，以海棠的极高修为，竟是没有躲过他的这一抱。一抱即放，他露出满脸诚挚笑容：“说句老实话，如果你我真的能成为朋友，想来也是件很不错的的事情。”

海棠轻轻理了理自己额角的青丝，平常无奇的面容上并没有因为先前极亲密的拥抱动作而有半分尴尬不安，微笑说道：“彼此。”

.....

海棠站在破落的离亭下，古道边，看着范闲的身影消失在远处，不禁微微偏首，回忆这段在上京城里的日子，唇角浮起一丝微笑，心想这位南朝的公子果然是位极有趣、眼光极其敏锐的人物，想来等他回到庆国之后，南方的天下会发生一些很微妙的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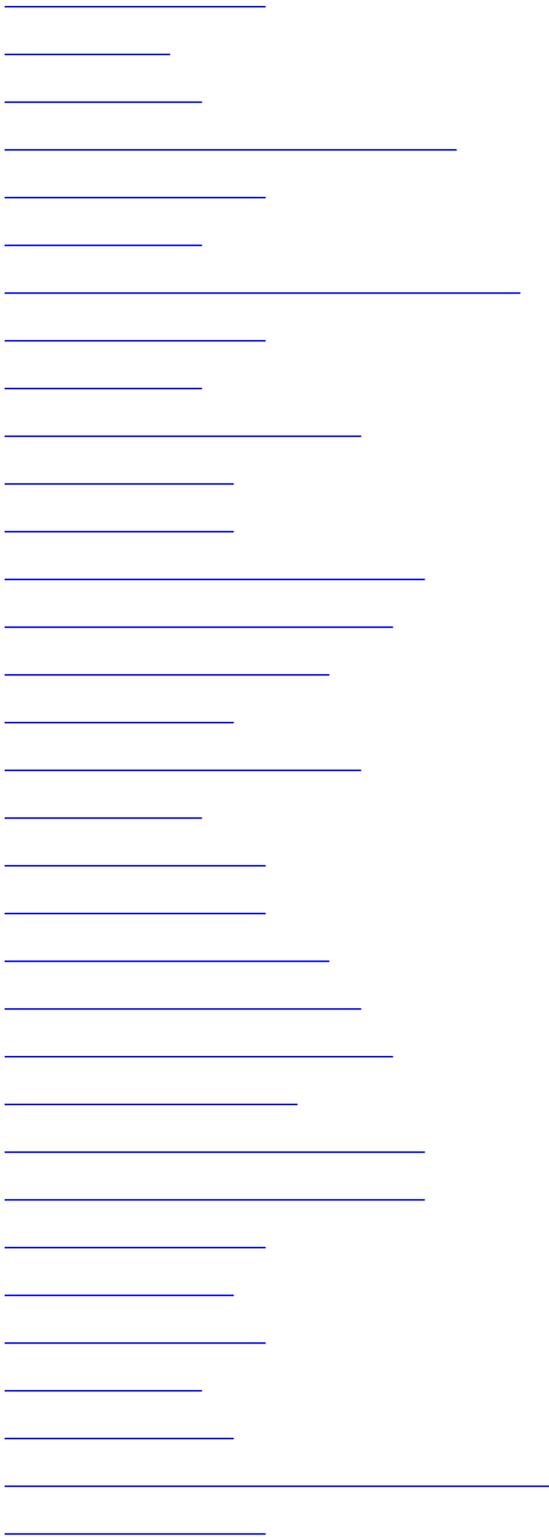
她叹了口气，将脑中因为庄墨韩离世而产生的悲哀情绪挥开，这才想起来自己终究还是忘了一件事情——石头记里的海棠诗社，与自己究竟有没有关系呢？她下意识里伸手去系紧头顶的花布巾，却发现摸了个空。她马上反应了过来，不由脸上微感发热，这才知道纵使自己掩饰的再好，先前那一抱之时，自己还是有些紧张，竟连那个小贼偷了自己的花头巾都没有发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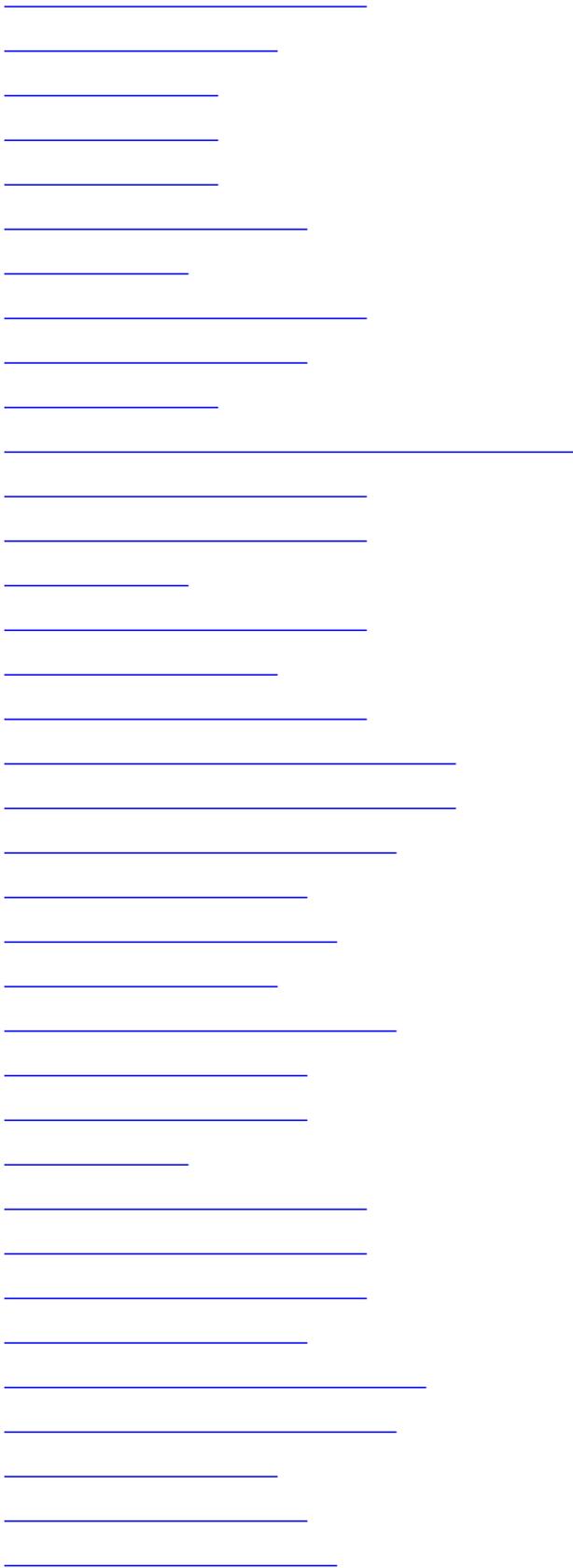
范闲此时正在高过人顶的高粱地里穿行着，偶有枝丫扑面而来，他的脸上也浮着一丝快乐而纯真的笑容。北齐之行终于有了一个比较圆满的结果，而自己在重生之后又遇见了一些有趣的人物，比如言冰云那块冰，比如海棠这朵看似俗气实则清淡的花，除却一些利益上的冲突和理念上的不同，他很喜欢与海棠说话。

——皇帝也要生儿子，苦荷也要吃肉，陈跛子也要上茅房，范闲也要有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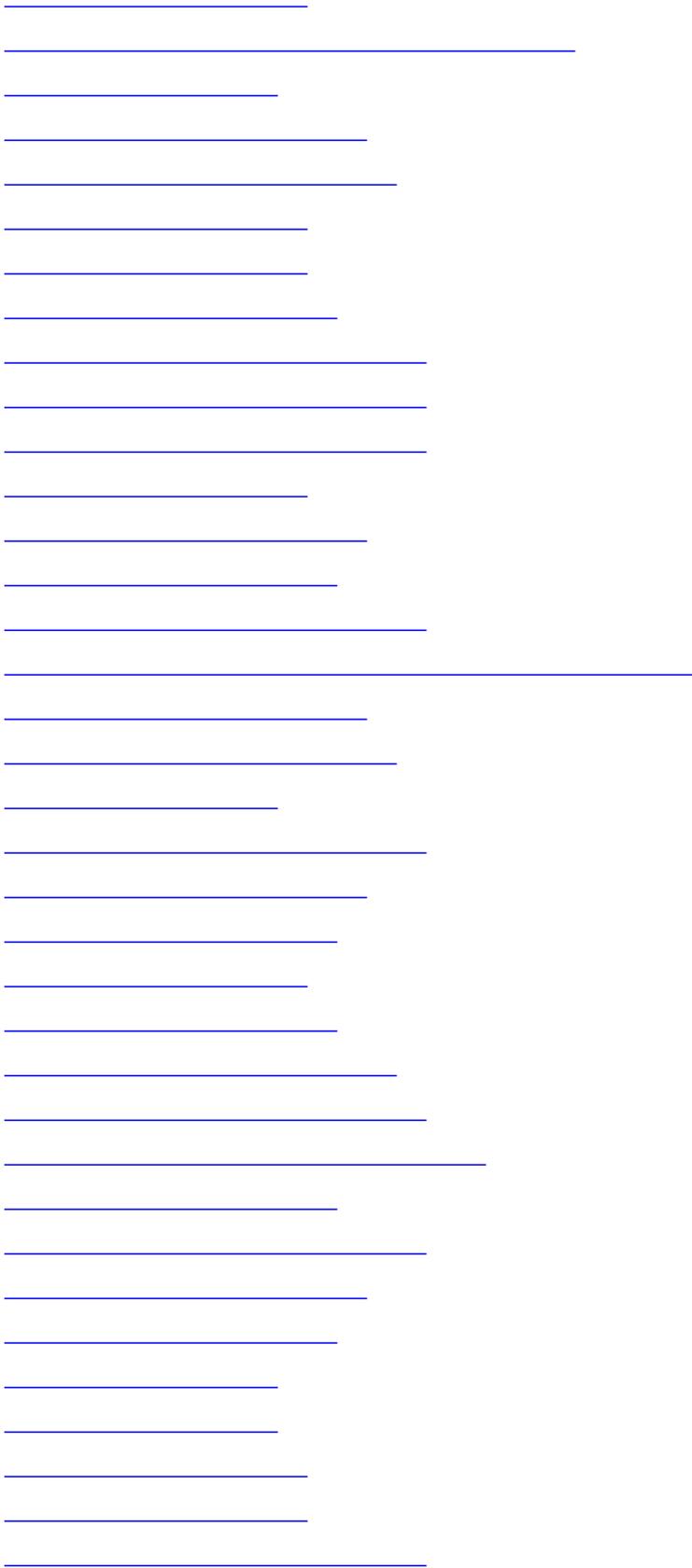
他将手中那块花布收入怀里，推开面前的植物，看着远方驿站处冒出的淡淡青烟，轻轻哼着：“丢啊丢啊丢手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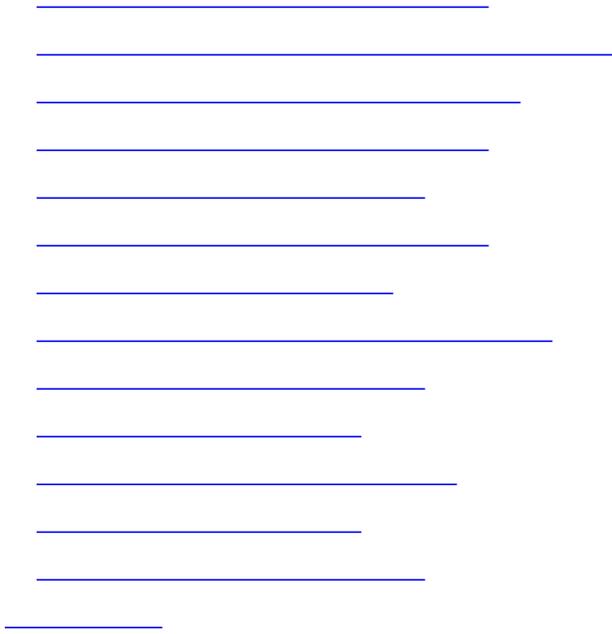
（第四卷《北海雾》终）





Horizontal lines representing text content, arranged in a list-like structure.





第一章 初秋的收割

初初入秋，庆国京都北方平原的上方，一片云影天光乍有乍无。在田里劳作的百姓们没有抬头，他们没有兴趣欣赏老天爷借助云朵的形状与阳光的折射玩的美妙把戏，只是想在天边那朵雨云飘来之前，将地里那些金黄的作物收了回去。今年雨水有些偏多，听说南方的那条大江涨的厉害，但对于这些生活在疆域之北的民众而言，河堤是否安好与他们没有什么关系，他们更担心这些该死的泼雨，会不会耽误了一年的收成。

偶尔有几只硕肥的田鼠悍不畏人地从农民们的脚下穿过，抢夺着田中那些散落着的谷粒。农夫们手中的镰刀懒得对付这些祸害，只是专心致志地收割着谷子。官道两侧一大片连绵不绝的稻田里，那些唰唰的割谷声渐渐汇成一处，形成一种整齐而且能让闻者产生某种满足感的美妙声音。

那些赤裸着精瘦上身的农夫们，面朝黄土背朝天，将自己身上被谷叶割出来的道道小裂口展示给冷漠的上天观看，却没有注意到官道上正有一列长的仿佛看不见尾的车队正缓缓行了过来。

庆国出使北齐的使团终于做到了春时去、秋时回的承诺，赶在了九月中回到了国土之中。

只是回时的车队却比去时的队伍要显得更加庞大了些，除了北齐方面为了表示诚意的回礼之外，送亲的官员与仪仗更是不少，足以看出北齐朝廷对于公主出嫁的重视。这毕竟是两国间的第一次联姻，谁也不知道这种女人外交能给这片刚刚安静了二十年的大陆带来什么样的转机。

除了北齐大公主所在的那辆华美马车外，长长的车队中还有一辆马车比较引人注目，因为不论是与北齐送亲的描彩马车相比，还是与庆国朝廷的黑色马车相比，那辆马车都要显得寒酸许多，虽然拉车的马也是骏马，但连马头摇摆的都有些有气无力。

使团的成员们知道，那是因为那辆马车太重了的缘故，上面放着北齐大家庄墨韩临终前赠予使团正使范闲大人的书籍，那些书看着不起眼，没有想到却竟是比大公主的嫁妆珠宝还要重了许多。每每看到这辆马车，使团的众多成员都不免生出几分敬意，不仅仅是因为范大人脸上的光彩，也是因为敬佩范大人的治学之风——所有人都清楚，自从路过北国几个小国，在沧州外入了国境后，范大人便一直将自己关在那辆马车中，日以继夜地看书，竟是连饮食休息都不大愿意下来。

※※※

“这日子没法过了。”

范闲叹了口气，将手中那本前朝的诗集放回身后的箱中，车帘被迎面来风一吹闭了起来，让车厢里陷入灰暗之中。看不清他脸上的表情，但听这声音也能知道，咱们的范大人，并不是很情愿呆在车上伪装一位勤勉的当世文学大家。

这一路南下，无比顺利平安，那位北齐大公主从庄墨韩逝世的悲哀情绪中摆脱出来后，也回复了一位贵人应的矜持与自重，并没有给他带来什么麻烦。相反在驿站之中，城守府里，范闲偶尔还能与这位面相清美的大公主说上几句话，聊些比较寻常的事情，排遣一下旅途中的寂寞。虽然他身为臣子不敢有任何逾礼之处，但对着一位姑娘家，总比面对

着高达那些冷面刀客与言冰云那块冰要好过许多。

但这种情况，在过了沧州之后，终于结束了。不是说回到庆国的土地上，范闲便不敢与这位大皇子未来的媳妇说话，而是因为使团里忽然多了一个人，而那个人的身份有些特殊，来历有些诡异，与使团里某位仁兄有些不清不白的瓜葛。那个人一直呆在大公主的马车里，范闲也不想看见她天天以泪洗面的凄惨模样，所以只好自己躲进了马车中，将难题留给了言冰云，小言公子。

一路上监察院都会有些情报传来，除了南方侦办的那几件古怪命案还没有线索之外，并没有什么特别的事情。没有人想到，最让所有人震惊的消息，却是从北方传来。

沈重死了，在一个下雨的夜晚，在十三名锦衣卫高手的保护下，被手持一柄长枪的军方大将上杉虎当街狙杀于轿中。

堂堂当朝锦衣卫镇抚司指挥使，继肖恩之后北齐最大的密探头子，竟然就这样窝囊地死了！这个看似荒谬的消息，却已经被证实是无比真实。范闲揉了揉太阳穴，苦笑了一声，想到那份情报里王启年的描述，也不禁有些心惊。

情报上说那个雨夜，上杉虎全身笼着黑甲，手持长枪，于长街之上，纵马疾驰，一枪便挑了轿中沈重人头，长枪再扫，生撕了沈重身周的护卫身躯，收枪纵马回府之时，那条长街上的雨似乎才敢落了下来——这等声势，实在是有些骇人。一位九品上的绝世强者，用这种强悍的手段，直接撕裂了所有的阴谋与算计，纯以武力开始挑战整个朝廷的权威，这不是鲁莽二字可以形容，应该称其为暴戾！

没有想到上杉虎竟然会是如此霸道的人物，范闲知道自己依旧是低估了军队在沙场之上练就的铁血心性，不禁觉得头愈发地痛了，手指头再怎么揉也无法缓解一二。毕竟有很多人知道他在肖恩越狱一事上扮演的不光彩角色，就算谭武在毁面自杀前，没有高呼那一声“杀我者范闲”，估计上杉虎也会将肖恩的死亡，南朝人的临阵背叛这两笔帐，都算在他的头上。

范闲只有希望，南庆与北齐世代友好下去，永不再战，永不给上杉虎在沙场之上与自己对阵的机会。

当然，沈重的死还有许多疑点，毕竟他是权倾一方的锦衣卫头目，就算上杉虎如何暴戾，军方如何震怒，想要当街杀他，也不是件如何容易的事情，而且事后北齐朝廷的反应似乎也证实了这一点。宫中沉默了一夜之后，只是将上杉虎圈禁府中，爵位全夺，另一道旨意却是令人震惊地直指沈重这些年来的诸多犯法违禁事，那圣旨上的一笔一笔，竟是将刚死的沈重直接扔进了污水缸中，让他永世再难翻生。

沈宅接着被抄，锦衣卫内部大清洗，军方扬眉吐气，少年皇帝虽保持沉默，但想来心中也一定欢喜，因为通过此事，上杉虎对于皇家的怨气应该要少了些。不过像上杉虎这样一头猛虎，还真不是好驾驭的角色，单看宫中依然将上杉虎禁在京中，便知道他们还在头痛到底如何安置他。杀，自然是杀不得，没人愿意承受军方的反弹；放，也是放不得，猛虎归山，谁知会有何等后事。

范闲摇了摇头，没有想到海棠听了自己的话后，对沈重的下手竟是来的如此快，如此猛烈。但在脑海中构织上杉虎雨夜突杀沈重的画面后，本应担心自身安危的他，却无来由地生起一丝快意与欣赏。厉杀绝断，快意恩仇，当上杉虎于马上缓缓举起黑色长枪，准备收割沈重性命之时，只怕眼中再无一丝对这天地的敬畏了。长街上的那场夜雨，该是怎样嚣张地下着？

他掀开车帘，也不喊车夫停车便直接跳了下去，站在官道之上，挥手扇开迎面而来的黄风，看着官道两侧正在辛苦劳作的农夫，心头微动，将那些北边的事情全部抛诸脑后。那些事情已经影响不到他，他也暂时无法影响到，只好扔开。

抬头看了一眼时明时暗的天光，他眯了眯眼，知道今天之内应该可以赶到龙泉驿，稍稍放下了心。公主远嫁，一路上应该比现在的速度要缓慢许多，但是范闲心中有樁隐忧，所以仗着使团中无人敢多言，将行程加快了不少。眼见马上就要入京，他终于停了对家中亲人的思念，明日应该便能看见婉儿了，不知道她的身子养的好些了没有，至于妹妹那面，如果五竹叔在京都，应该暂时无碍才是。

上了后一辆马车，他看了一眼正在装睡的言冰云，皱了皱眉头，斥道：“你惹出来的事情，终究要你去解决，这马上便要入京，难道让她一直跟着公主殿下？如果让北齐方面知道了我们包庇他们的重犯，你让朝廷如何交待？”

言冰云睁开眼睛，却是偏过头去不看自己的上司，望着车窗外的金黄稻田，眼中闪过一丝挣扎，却终究只是淡淡说道：“沉重之死，只是北齐皇帝夺权的一个步骤，至于她的死活，相信北齐方面不会关心。”

范闲望着他，忽然柔和了语气：“她的死活若你也不关心，那就交给我处理吧。”

言冰云缓缓回头，眼中厉色一现即隐：“杀了她，对我们没好处。”

“舍不得就是舍不得。”范闲摇了摇头：“我本以为你不是寻常人物，没料到竟也如此自欺欺人。”

言冰云没有回答，沉默着将头转了过去，看着窗外的农夫们在收割着沉甸甸的丰收。

……

……

在车队前方那辆华丽贵重的马车中，北齐大公主叹了一口气，看着窗边那位自幼感情极好的姐妹，没有说什么。从上京城里侥幸逃了出来的沈大小姐，此时正痴痴地趴在窗棂上，与言冰云看着窗外相同的景色，却不知道是在想着情郎的绝情，是家破人亡的惨剧，还是离国去乡的悲哀。

第三章 家务事

大皇子长年征战在外，虽然西蛮早已不如当年那般凶蛮，但毕竟沙场上多是风雪，刀光夹着鲜血浸染几年下来，这位皇子与在京中的几位兄弟早已大不相同，虚套的东西少了些，蛮横的军中脾性多了些。

此次归京，以大皇子领军的身份，依例可以带二百到五百名亲卫进京，但他最终只是挑了两百名亲名，想来也是不想让京中这些官员与宫中多心。但手下这些亲卫个个也是些悍勇之辈，此时与使团争道，早就已经快压制不住杀气，这二百名亲兵骑在马上，面露骄横鄙夷之色，沙场上下来的人，总是会瞧这些文官有些不顺眼。但这数百道眼光投向那辆马车，知道那车里人的身份，竟是不敢多说什么。

车里坐的是将来的皇妃，这些西军下来的凶人再直愣，也不会傻到为了争道之事，得罪将来的女主人。

礼部尚书迎出城外十里地，此时在场的官员中就以他的资历最深，官阶最高，在一片尴尬的沉默之中，他好不难受地站了出来，准备打圆场，稍许说了几句什么，但在一片马嘶之中，竟是没有几个人听得清楚。

一片嘶声骤然响起，西军亲兵营众骑像流水一般从中分开，数十匹骏马被控制得极为准确，在并不宽宏的官道上让出一大片地方来，的的马蹄声中，一位浑身披着玄素战甲的大将拍马走上前来。

范闲此时站在大公主马车旁，眉头微皱，正待避开，不料大皇子亲兵的马匹竟是借着让道之势，横冲直撞了过来。这些将士长年在外，哪里知道范闲是个什么样的角色，先前看这漂亮公子哥儿说话，便已是一肚子气，此时更是存着将他吓倒在地，好生屈辱一番的念头，所以头前的几匹高头大马便擦着范闲的身体掠过，看上去极其危险。

范闲却是面带微笑，微微躬身，对着那马上大将行了一礼，根本就不理会身边跳跃嘶鸣挑衅的骏马：“臣范闲，见过大殿下。”

纵马而来的，自然便是庆国的大皇子。只见他双目炯然有神，眸子里天然一股厉杀，眉直鼻挺，颧骨微高，却不显得难看，反而有丝英武的味道。大皇子骑在马上，全身盔甲反光，看上去倒真像位天神一般，令人不敢直视。

所以范闲并未直视，只是微带一丝可恶可厌的羞怯笑容，微微低头行礼。

大皇子似乎也没有想到马前那个显得有些拘谨与卑微的文臣，便是如今京中最当红的范闲，不由微微一怔，忽然开口说道：“这么俊？怎么笑得像个娘儿们似的。”

大皇子性情粗豪，只是无心言语，却不留神被身边的亲兵听进耳去，以为主子是要刻意羞辱这位敢和己等争道的文臣，于是齐声哗笑了起来，笑声直冲京都郊外的天空，有说不尽的鄙夷情绪。大皇子略愣了愣，也懒得去管，唇角浮起一丝笑意。

而那几匹正在得意的马匹，也离范闲越来越近，他已经都能听到骏马鼻孔张开的声音。几张长长的马脸向自己逼了过来，正是大皇子的亲兵想纵马将使团逼离官道。

范闲眉头微微一皱，没有料到这位大皇子竟然是不给自己未来老婆的面子，看来更不会给自己这个偏远妹夫面子了。看着眼前的马脸越来越近，那巨大马眼中的兴奋之意渐起，知道这些战马不好操控，性情嗜血，不由在心头叹了一口气，准备暂时退下——反正

与大皇子结怨的目的已经达到了，就不要与对方真的翻脸，范闲与军方向来没有什么关系，这本就是他的一大弱势，如果让那些枢密院的老将军们以为自己是刻意落西路军面子，恐怕日后朝中会有些不好过。

他是这般想的，却忘了他的下属不是这般想的，见着提司大人处境危险，隐藏在使团里的监察院吏员剑手们纷纷显出形来，像十几道轻烟一般游走而出，或立于马车之上，或寻找到官道旁的制高点，纷纷举起手中的弩箭，对准了逼近范闲的那几匹马。

“使不得！”礼部尚书大惊失色，居然在京都外动武？这要传到天下，朝廷哪里还有颜面？自己这礼部尚书自然是不用做了，你大皇子难道还能有好果子吃？你范闲就算有监察院撑腰，难道陛下还不赏你一顿板子？

迎接的群臣这时才反应过来，看着那些冰冷的监察院官员，才想起了范闲那一个令人害怕的身份，纷纷嚷道：“都住手！胡闹什么！”

大皇子冷眼看着这一幕，不知怎的，却对这个叫范闲的监察院小狗，看着要顺眼了許多。在他的心中，但凡敢和自己正面对上的，都算是有种的家伙。

范闲此时却在暗中叫苦，属下这些监察院的官员，这一路之上被自己调教得极好，没有想到此时竟是心忧自己的安危，却毫不顾忌朝廷颜面，竟敢把弩箭对准一路东归的西路军，要知道这些将士可是在外为国征战日久，这事儿要传出去，只怕陈老跛子都会难受好一阵。

大皇子笑了起来，似乎看出了范闲内心的担忧，准备看他如何处理这件事情。

他的亲兵营见着居然有人敢要胁自己，这些年炼就的血煞气息顿时涌了上来，震天价地齐声一吼，提抢张弓，将使团前队团团围住，而同时……那几匹马已经将范闲围在了当中！

范闲举起手，屈起了中指与无名指，在几匹马的包围中清清楚楚地比划了一个手势。

监察院官员与剑手们看见这个手势后，面无表情，收弩，下马，归队，竟是整齐划一，根本没有半分犹疑。

大皇子骑在马上，露出盔甲的半张脸面色不变，内心深处却是有些震惊。眼前这个看似文弱的臣子，竟然驭下如此严苛，当此局势，竟是一个手势便能让所有的人马上住手，这等纪律，纵然是自己的西路军，只怕也做不到。

大皇子心中清楚，在京都郊外，不可能真的如何，更何况城门处还有太子与老二在等着，所以他轻轻提了提马缰，挥手示意将士们退下。一阵并不整齐的哗啦声音响起，亲兵们犹自有些不甘地收回弓箭，拉马而回，比起监察院见令而止的气势，着实是差了不少。大皇子忍不住皱了皱眉。

便在此时，围着范闲的那几匹马正准备拉回来，不料距离太近，加上官道上铺的黄土已轻渐渐干了，扬尘而起，灌入一匹高头大马的鼻子，那匹马踢着蹄子，扭着长长脖颈，顿时让这几匹马同时乱了起来。

两匹马便同时向着范闲冲了过去！

这纯属意外，大皇子隔着十丈的看着，也不免心头一惊。如果真撞死了这位父皇眼中的红人，只怕自己在西边的功劳就全废了！但他马上想起来传说中范闲的本事，不免生出一丝希望，心想你既然是监察院的提司，总不至于被几匹马撞死了吧？

嘶！马儿直冲而过，顿时将范闲湮没在腾起的灰尘之中，只有高手们才能隐隐看清灰

尘里有两道亮光响起。

砰砰两声堕地的闷响，灰尘渐渐落下之后，范闲依然保持着那可恶的微笑，有些拘谨地站在场中央，而那两匹惊马却是掠过了他的身体，颓然倒在地上。马上骑士似乎是昏了过去，那两匹马却没有这么好的运气，只见马头已经带着两蓬鲜血飞了老远，骏马的尸体震得官道上的黄土微裂！

在范闲的身后，两名穿着褐色衣裳的刀客双手紧握齐人长的长刀，面色冷漠，眼泛寒意，看着不远处的大皇子亲兵营。

两刀齐下，生斩两个马头，好快的刀，好快的出手！

大皇子瞳孔微缩，看着范闲身后的两名刀客，不知怎的，却觉得对方的出手有些熟悉，手指轻轻敲击着大腿外侧的甲片，当当微响，望着范闲一字一句说道：“范大人果然厉害，本王征战数年，没想到一回京都，便被阁下当众斩了两匹马！原来朝廷便是这般欢迎将士回家的。”

范闲叹了一口气，伸手掩住口鼻，似乎是嫌这马血的味道有些刺人，解释道：“大殿下，给臣一千个胆子，臣也不敢杀了殿下的战马啊。”他此时才发现，这位殿下虽然粗豪，但不是笨人，字字句句扣着自己，待听到大皇子自称本王，这才想起来，在旨意巡西令大皇子东归之时，陛下已经封了大皇子王爵，这是所有皇室子弟中，第一个封王之人。

想到今天可是将对方得罪惨了，范闲也禁不住皱了皱眉头。

大皇子面色渐寒之时，他身边那位贴身的护卫却走上前来，说了几句什么。听到这几句话，大皇子眼光一定，看着范闲身后的两刀客，皱眉说道：“原来是虎卫。”

高达此时也在范闲身后低声说道：“大皇子身旁那位，是名虎卫。”

范闲一挑眉头问道：“你认识？”

“属下不认识，但属下知道。”高达沉声应道，长刀之上的马血此时还在往下滴着。

范闲说道：“你既是虎卫，怎么能对大皇子如此无礼？”

高达沉声道：“少爷，陛下有旨，属下只须护得少爷平安，至于对方是谁，不用考虑。”

二人说话声音极轻，范闲眉宇间骤现几丝莫名之色，沉默半晌后，忽然对着大皇子的坐骑长身一礼，没有多说什么。

此时大皇子属下的亲兵营早已将昏厥的两名亲兵抬了回去，只等殿下的一声令下，便冲将过去，将使团的人一顿好揍，偏生此时大皇子却陷入了沉默之中。忽然间大皇子单骑而至，迂行驶到范闲的身边，微微低下身子，压低声音说道：“你这脾气，我喜欢。但你杀马不祥，入京后，当心本王找你麻烦。”

范闲叹了口气说道：“大殿下，和微臣真的无关，请殿下明鉴。”

大皇子冷哼一声。他身为皇家子弟，自然是知道虎卫的统辖权，以为是父皇给使团安的保镖，真与范闲无关，但内心深处依然是极为恼怒。

“是本宫的意思，殿下若有不满，不要难为范大人。”马车里安静许久的公主声音终于再次响了起来。

此时众官员才围了上来，任少安拉着范闲的手，辛其特抱着大皇子的腿，宫里的小黄门死命摸着大皇子的马缰，礼部尚书吹胡子瞪眼，将那些面带仇恨之色的亲兵营骂了回

去，另有枢密院的大老充当马后和事佬，总之是庆国朝廷齐动员，将大皇子与范闲围在了当中，化干戈为玉帛，化戾气为祥和。

这多的官员围了过来，使团与西路军的冲突自然只好罢了。不然动起手来，如果真伤了哪位老人家，那就等于是给朝廷面子。

朝廷是什么？不是三院六部四寺，而是面子，所有臣子的面子。

正此时，城门处远远看着这边似乎发生了什么，终于有了反应，一骑挟尘而至，问了半天才弄明白，原来是使团提前到了，与大皇子争道。这等大事哪里是下属们能够处理的，赶紧回报。

此时双方都争起了性子，纵使范闲再想退，那马车里的公主，使团里的文官们也不想再退，硬是要比大皇子先进城不可。

但大皇子今日窝窝囊囊死了两匹马，落了好大一个面子，若不是知道虎卫是父皇亲信，绝不是一个臣子可以支使，早就下令乱枪开道。此时他也被激起了脾气，哪里肯让使团先进城，什么狗屁公主，你将来还不是要给本王端洗脚水的货色！

争执不下，被众位朝廷官员抱腿的抱腿，拦马的拦马，这架自然是打不成了，于是只好玩些口舌上的官司，但那些西路军的将士打仗或是厉害的，打起嘴仗来，又如何是使团里这些擅长诡辩之术外交官员的对手，从朝廷规矩到两国邦谊，从陛下圣心到官员颜面，渐渐的大皇子那边落了下风，却是十分强硬地将官道堵着，不肯让使团先进。

一辆明黄色的车驾，便在庆国开国以来，整个朝廷最热闹的一次菜市场撒泼声中，缓缓驶近了事故现场。

终于有人发现了，赶紧住嘴不语。而此时范闲早就已经退了出去，凑到言冰云的马车旁边不知道在说些什么，得了言冰云的提醒，也马上发现了这辆车驾，赶紧迎了上去，整理官服，跟着身边的那些官员，行了大礼。

“拜见太子殿下！”

太子本来依着陛下圣旨，在城门口处准备迎接大皇子返京，哪里知道这里竟然闹得如此厉害，没办法，只好屈尊亲自前来调解。

见是太子来了，大皇子也不敢再放肆痛骂，赶紧下马，带着盔甲走到太子车驾之前，便要跪拜。此时太子却已经是下了车驾，赶紧拦着，硬是不让他跪下去，嘴里还不停说道：“大哥，你在甲冑在身，不须行此大礼，更何况你是兄长，怎能让你拜我。”

大皇子的性情还真是直接，太子说不让拜，他便不拜，直起了身子，取下了头盔。身旁太常寺与礼部的官员虽然在心里嘀咕着什么，但是人家两兄弟的事情，既然陛下都不在乎这些礼仪，自己这些做臣子的，多什么嘴。

太子望着兄长的脸颊，有些动情说道：“大哥长年在外国征战，这风吹日晒的，人也瘦了。”

大皇子笑着应道：“这有什么？在外面跑马也算舒爽，你也知道，为兄不喜欢在府里呆着，闷不死个人。这不，如果不是奶奶一定要我回来，我恨不得还在外面多呆些日子。”

太子责怪道：“不止皇祖母，父皇皇后，宁妃，还有我们这些兄弟，都想你早些回来。”

大皇子斜乜着眼看着范闲一眼，说道：“只怕有些人不想我早些回来。”

太子见他面色不豫，问清楚发生了什么事情，却不由哈哈笑了起来。这笑声有些古怪，那些大臣们也不知道太子是在玩什么玄虚。只见太子轻轻招了招手，令范闲过来，责问道：“是你与大殿下争道？你可知这是重罪。”

范闲笑了笑，解释道：“臣哪有那个胆子，是北齐大公主殿下一路远来，路上又染了些风寒，实在是禁不得城外再等了。”

太子微微颌首，又携着大皇兄的手走到那辆马车旁，轻声致意，这才回过身来，对大皇兄笑着说道：“你也别与这些臣子计较，再说你这两年不在京中，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想来也不知道范闲。来来，本宫给你介绍一下。”

范闲与太子其实根本没有怎么见过面，但见太子此时温和表情，知道对方是要在众官面前显示与自己的亲密友好关系，于是满脸微笑走上前去，对着大皇子行了一礼：“臣太学奉正范闲，见过大殿下。”

“你是四品居中郎。”太子责怪道：“怎么把自己的官职都忘了。”

范闲苦笑着摇摇头：“这一路北上南下，实在是有些糊涂，请太子恕罪。”

太子轻声对大皇子说道：“范闲如今在帮院长大人的忙。”

“这我是知道的，监察院提司，好大的官威啊。”大皇子冷笑说道。

太子笑着打圆场：“罢了罢了，就算不看在我的面上，看在晨丫头的面上，你也不能和他治气。话说小时候，你与晨丫头可是极好的……说来说去，范闲也是咱们的妹夫，都是一家人，你生的哪门子气。”

大皇子冷哼一声，看着有些拘谨的范闲：“我生的便是这门子气，晨儿在宫中那是众人手心的宝贝，居然就嫁给这么个娘娘腔，看着便是恼火！成婚不到半年，居然就自请出使，将新婚妻子留在府里，如此心热权势，怎是晨儿良配！”

范闲苦笑不已，这才知道自己完全搞错了方向，原来争道确实是家务事，但却不是大皇子与将来的皇妃间的家务事，而是这位皇子与自己这妹夫间的家务事。

第五章 后宅荒唐事

范闲捏着拳头，堵在自己嘴上咳了两声，上前推了推门，很自然的，这时候的房门一推即开。他明白是怎么回事，既然两口子要准备好生较量一番，哪有把插台关起来不让人进的道理，就连范闲先前那声咳，也是给屋里的妻子提个醒，自己来了，有话房里说的好。

这个世代，终究是个以男子为尊的社会，虽然林婉儿的出身要比范闲尊贵许多，但既然嫁入范府，按理讲也不会如此直接地表示自己的不满。他们夫妻二人相处之道，又与一般官宦家庭不同，范闲虽然骨子里脱不了雄性动物的荷尔蒙控制，但在精神层面上，还是极尊重女性的。

说来说去，这都是范闲自己造的孽，妹妹准备玩翘家，老婆吃小醋，还不是他一手薰陶所成，放在别府里，只怕早就闹将起来了。

……

……

“少爷。”大丫环思思掩嘴笑着，将他迎了进去，替他解开外面的单衣，又递了个毛巾过来。范闲摆摆手，示意已经擦过了，他看着这丫头的一脸坏笑，内心深处不免又是一阵叹息，何止妹妹与婉儿？就连这丫环与自己打小一块儿长大，也被自己宠的没有了尊卑之分，当家庭剧上演之时，竟还有看热闹的闲心，取笑自己的勇气。

林婉儿此时正躺在床上，一床薄被拉了上来，拉到了胸部，头上的黑发散乱在肩头，看模样还真是刚刚睡醒。她一双大大的眼睛却骨碌骨碌转着，好奇又甜蜜地望着远行归来的相公，没有半丝范闲准备迎接的怒气，小巧微翘的鼻尖微微一噤，说道：“相公啊，没出去迎你，莫见怪噢。”

范闲看着她双唇里露出的糯米细瓷般的牙齿，笑了笑，迳直坐到了她的床边，开始执行三不政策，不解释，不掩饰，不说话，直接将手伸进被窝里，握住了她有些微凉的小手，捏了捏。这数月不见，许久没有揉捏婉儿柔若无骨的小手，还真有些想念。

此时思思还在屋中，林婉儿不免有些羞急，眼睛瞥了一下那方。范闲抬头望去，发现思思正假意收拾桌上的药盒，眼睛却在往这边飞着。他不由笑骂道：“你这丫头，真是惯坏你了，也不怕长针眼。还不快出去。”

思思呵呵一笑，向着少爷少奶奶行了个礼，便推门出去，反手将门关上，又恰好遇着去前宅端回食盘的四祺，赶紧将她拦在了外面。四祺是随着婉儿嫁过来的随房大丫头，与思思地位相同，二人相处的也算融洽，此时见她拦在门外，顿时明白了里面那两位主子在做些什么，不由扮了个鬼脸，但看着手上的食盘苦着说道：“少爷刚回家，总得先吃些东西吧。”

思思笑着说道：“这些不过是填肚子的小点，前面宅子里不是在准备正餐吗？再说了，咱们家这位少爷……是得先吃点儿什么东西的。”

在四祺听来，这话就不免有些轻佻了，尤其是事涉小姐，怎么也不应该是自己这些人该开的玩笑，脸色便有些难看，用眼睛剜了思思一眼，鼻子一哼，端着食盘就去了隔壁的厢房。

思思微微一愣，这才想起来自己先前那话确实极不尊重，吐了吐舌头，赶紧跟着跑了过去。不一会儿时间，隔壁的厢房里片刻安静之后，便传来了阵阵极低的笑声，想来两位大丫环已经和好如初。

※※※

卧房那张极大的床上，大被之下，范闲伸出右手将头上的发叉取了，在家中他向来只喜欢在脑后梳个辮子，求个清爽。他觉得嘴有些干，伸手到床边的小几下取了杯茶，润了润嗓子，想了想，又将茶杯递到了婉儿的唇边，喂她喝了半盅。

婉儿眼色柔媚，两颊微有潮红之色，半盅温茶下腹，这才略回了些神，又羞又气地咬了他左小臂一口，说道：“哪有你这般猴急的家伙？这才刚刚入夜，让那些下人猜到了，你叫我有何脸去管这一家大小。”

范闲嘿嘿一笑，侧身抱着妻子，手指头在她滑嫩的上臂上轻轻滑动着，心里头十分满足，说道：“小别胜新婚，何况你我久别，亲热一番，又有谁敢说三道四？”他眼眸微转，接着促狭说道：“再说了，若我先前不是这般猴急，只怕你还会疑心我在外面做了些什么。”

听到这番话，林婉儿才想了起来，今天自己是准备要好生劝试相公一把，怎么放他进屋不到一盏茶的功夫，自己就昏了头似的被他欺负了一番，连自己准备说的话都险些忘记了，莫不是相公真有什么迷魂术不成。想到此节，不免有些微羞窘意，轻轻捶了他一下，说道：“你不说我倒忘了，先前准备问你听见那小令有什么感觉没。”

范闲舔了舔有些发干的嘴唇，俊秀的面容配上这个表情，不怎么淫亵，反而有股子说不出来的坏坏味道。对于夫妻之道，他向来玩的是行动派，不理婉儿心中有何想法，先上床亲热一番再说，这世间女子嘛，在亲密之事过后，总会对于自己的情郎依恋无比，心中那些小酸味想来会淡些。但他也知道这事儿终要有个交待，所以反而主动地提了起来：“你这丫头，居然敢不放我进屋，当心我打你屁股！”

林婉儿伏在他的怀里，幽幽说道：“打便打吧，反正你也只会欺负我。”

“这话是怎么说的？”范闲笑着说道：“莫非没有从北齐带鸡翅回来，你就生我气不成？”

林婉儿爬起身来，半跪在床上，亵衣微滑。露出半片香肩，她盯着范闲的眼睛，片刻沉默后，忽然直接说道：“先前我不高兴。”

这世间女子，纵使吃醋，只怕也没有林婉儿吃的这般光明正大，于是乎范闲反而有些手足无措，一时间不知该如何应答，只得小心回道：“这又是吃的哪门子飞醋？那首小令确实是我写的，不过可不是你想像的那般。”

“什么叫吃醋？”林婉儿不明白他的意思。

范闲也才想起来，这个世界里并没有房夫人饮醋自杀明志的桥段，于是笑嘻嘻地将这故事讲了一遍，只是假托是看的前人笔记。

林婉儿听后，也自感叹房玄龄夫人的坚强。只是心里总觉得相公这故事定是自己编的，说不定还是专门写来说自己的，不由有些生气，说道：“我可不是那种要独占你一人小气家伙，思思和四祺总是要入门的，你不用刻意拿这故事来编排我。”

范闲知道妻子会错了意，笑呵呵说道：“若你不想独占我，那倒反而有些大不妥了。”林婉儿毕竟只是位从小在深宫里长大的女子，不是很明白相公这话里隐着的所谓情

之独钟的含意，又听着范闲说道：“若你不是吃醋，先前为何不让我进门？”

林婉儿依然半跪在床上，鼓着双腮，半晌后说道：“你可知道，这首小令已经传遍了整个天下？全京都的人都知道，一代诗仙范闲不作诗，此次出使北齐，却为了一个女子破了例。”

“一首小令罢了，你若想听，我自然每天写一首给你。”范闲笑眯眯说道。

林婉儿幽幽说道：“只是一首小令？听说相公在北齐上京城内，天天与那位海棠姑娘出则同游，坐则同饮，漫步雨夜街头，已然成为一段佳话。”

范闲心中气苦，知道这是北齐皇帝刻意放的消息，只是这些话在人们的嘴里传来传去，确实会让林婉儿的处境有些尴尬。正准备解释些什么，又听着妻子问道：“相公告诉我，那位……叫海棠的姑娘，究竟是个什么模样？”

范闲一怔，心想自然不能将海棠夸到天上去，但不知为何，内心深处也不想在这妻子的面前颠倒黑白，将海棠贬的一无是处——虽然这是所有男人在老婆的床上，都会做的一件无耻事。他想了想后说道：“海棠是北齐国师苦荷的关门弟子，最是受宠，在宫中也极有地位，为夫此次出使，既然是为国朝谋利益，对于这等要紧人物，自然要多加结纳。”

林婉儿摇了摇头，叹了口气：“那位海棠姑娘虽然在南方没有什么名声，但如今大家都知道，她在北方的地位……我只问相公一句，这位海棠姑娘的身份，能作妾吗？”

范闲一愣，心想这是哪里来的天马行空之问。又听着林婉儿叹息说道：“似这等女子，想来眼界极高，若不是相公这等人物，也断不能落入她的眼中，只是她的身份在这里，将来总是极难安排的。婉儿今日气，气的便是相公做事向来不想后续之事，未免胡闹了些。”

范闲哈哈笑了起来，说道：“我又不准备娶那个海棠，有什么后续？婉儿这话未免好笑了些。”

林婉儿大惊失色，不知怎的竟开始同情起那位叫海棠的女子，斥道：“相公莫非准备始乱终弃！”

范闲连连摆手，忍着笑说道：“既然未乱，哪里有弃？”

……

……

片刻之后，林婉儿带着一丝狐疑看着他，问道：“真的？那为什么相公会写诗情挑对方？”

“情挑？”范闲无语问苍天，想了又想，才将离京之前自己的安排，与上京城里的诸多事情告诉了妻子，摇头晃脑说道：“这位海棠武道修为极高，除了那四大宗师外，恐怕她是最强的那几人之一，我既然要与她打交道，当然要得准备些利器。”

林婉儿皱眉道：“这就是相公说的一字存乎于心？”

“正是。”范闲笑兮兮应道：“两国交兵，攻心为上。”

良久之后，林婉儿才叹息说道：“相公此计……未免无耻了些。”

※※※

家中风波未起而平，范闲想了想，又将今日与大皇子争道之事告诉了妻子，他知道婉儿自幼生长在宫中，对于朝中这些事情比自己更有发言权，所以婚后以来，他渐渐习惯了

与她商量自己的安排。

林婉儿听着他的话后，也是皱了眉头，与言冰云做出了一样的判断，觉得范闲实在是没有必要得罪大皇子，有些多此一举的感觉。范闲不可能向妻子解释自己的隐忧，只得温和笑着说道：“婉儿你且莫管我为何要这般做，只说你觉着这争道一事，能不能让宫中相信我与大皇子日后会是敌人。”

林婉儿好笑看了他一眼，说道：“极难。”

范闲一怔，说道：“这是为何？”

林婉儿叹了口气后说道：“其实你一直弄错了一件事情。不错，监察院在众官与百姓的眼中，都是个阴森恐怖的衙门。六部的官员们在背后都骂你们是黑狗，但并不是所有的人都不喜欢监察院……就像军方，枢密院，西路军，他们对于监察院本身就是极有好感的。”

范闲马上明白了过来。行军打仗之事首重情报后勤，而监察院遍布天下的密探网，想来为军方提供了极强大的支持。能够让那些将士们少洒些血，军方当然喜欢监察院。他皱眉问道：“这是其一，不过大皇子此次回京总是要交出手中兵权，军方的意见对他的影响并不大。”

林婉儿不明白他为什么一定要让宫中认为，他没有同时结好三位皇子，叹息说道：“还有一樁事情，或许相公忘了。这三位皇兄之中，与婉儿最亲近的，便是……大皇兄啊。就算看在我的份上，他也不可能记你的仇。”

范闲苦笑一声，他知道婉儿小时候，在深宫之中，大部分的时间都是呆在宁才人宫中，与大皇子最亲近，想来也是自然之事，只是自己算计的时候，却有意无意间，将这层关系故意忽略了。

或许是他从内心深处，都不愿意将妻子与那几位皇子联系起来。

林婉儿其实知道范闲在担心什么，轻柔说道：“其实我看相公有些多虑了，圣上身子康健，你担心的局面，只怕还有好多年。”

范闲叹息一声，将她搂进怀里，在她耳边说道：“人无远虑，必有近忧。此次回京，看着那气氛，就知道明年我真的接手内库之后，你那太子哥哥、大皇兄二皇兄的，哪里肯放过我这块肥肉。”

“年前在苍山上，我给你出的那个主意如何？”林婉儿此时不像个十六七岁的小姑娘，倒像是一位长于谋划的女谋士，她毕竟是长公主的亲生女儿，在这些方面或多或少会遗传少许，所以范闲也一直很信服她的建议，只是苍山上那个提议，范闲一直没有点头。

他微微低下头去，缓慢却又坚定地说道：“自请削权，从道理上讲，是最应该做的事情。一位像我这样的年轻臣子，手中如果理着监察院与内库，这份圣恩实在是有些过重，权力实在太太，这本是根本不可能出现的局面……但是婉儿，内库我是一定不会放手的。”

林婉儿虽然不知道夫君为何一直不肯放手内库，但身为人妻，自然只是默默支持，点了点头后说道：“婉儿知道了。”

范闲继续说道：“既然我不肯放开内库，那监察院就更不能放。”

如果内库是座金山，那监察院就是守着金山的军队，如果空有内库，那范闲就会成为赤裸的美人儿，一点儿安全感都没有，那就等着被宫里那些人肆意凌辱吧。

林婉儿叹息着摇摇头，说道：“那夫君就得多辛苦了。”她忽然看着他的双眼说道：“有信心吗？”

范闲微微一笑，轻轻拍了拍她的脸蛋儿，说道：“不敢把话说满，但你也知道，我向来是个有些自大甚至自恋的人。”

林婉儿笑了笑，忽然咬着厚厚嘟嘟的下嘴唇，轻声说道：“其实我还有个法子。”

范闲来了兴趣：“什么法子？”

林婉儿的眼睛一闪一闪，不知道心里在想什么，轻声说道：“……把海棠姑娘娶进门来！”

范闲大惊失色，心想妻子这计，果然非常人所能预料。

林婉儿兴奋解释道：“那位海棠姑娘是九品上的强者，相公说她指不定哪天就晋入大宗师的境界。你说，如果咱家有位大宗师，而且她的身后还有苦荷一脉强大的实力，就算是庆国的这些皇兄们，想来也不敢对你如何，就算是陛下，也要对你多加笼络才是。你看叶重家，只不过出了个叶流云，便纵横官场十几年不曾一败……”

范闲知道她说的都有道理，不论是谁，娶了海棠进门，那都像在家里放了一个丹书铁券，免死金牌。但他却不知道妻子是在进行最后一次试探还是怎么滴，于是坏坏笑着说道：“可是……海棠长的确实不咋滴啊。”

林婉儿一愣之后，啐了他一口：“你这个色中恶鬼！”

范闲笑了笑，此时心里却在想着先前林婉儿说的叶家——叶重身为京都守备，叶灵儿却马上要嫁给二皇子，这皇帝老子究竟在想什么？大宗师？如果事态真的这么发展下去，从范闲的角度看来，宫里的那些人，只怕并不如何惧怕叶流云这位大宗师。

他皱眉问道：“我不在京都的日子，叶重有没有请辞京都守备。”

林婉儿摇了摇头。

范闲心里叹息了一声，又问道：“母亲有没有寄信过来？”他嘴中的母亲，自然是信阳那位长公主，虽然他知道婉儿与那位绝世美妇没有什么感情，但在婉儿面前，依然要表现地尊敬些。

林婉儿还是摇了摇头，眉宇间没有什么多余的表情。范闲生出怜惜，轻轻揉揉她的眉心，轻声说道：“身子最近怎么样？先前只顾着说旁的，竟没有问这最重要的事情，小生该打。”

林婉儿笑了笑，说道：“费大人时常来看，那药丸也在坚持吃，自己感觉倒是挺好。”

范闲点点头：“看来苍山上疗养不错，今年入冬全家都去住住，去年没有泡温泉，有些可惜。”

两人声音渐低，正说着小情话，哼着小情歌，不意外面却有丫环略带一丝焦急的声音喊道：“少爷，少奶奶，开饭了，老爷传话催了好几遍。”

范闲怪叫一声，掀被而起，马上开始穿衣服，他原本只是准备在后宅稍待一会儿便去给父亲请安，没料到自己玩了一招以肉身换平安，却将自己陷在了温柔海中，全忘了父亲大人还在书房等自己。一想到父亲那张严肃的脸，范闲就可以想见他的心中是如何的生气，一个儿子千里回府，居然不先拜父母，却自去与娘子鬼混，这话说破天去，也没有道理。

婉儿也是一面埋怨他，一面开始穿衣梳妆，思思与四祺早就守在门外，听着声音，便进屋服侍这两位主子用最快的速度整理好了一切，跟着下人提的一盏灯笼，假装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过一般，去了前宅。

大厅之中，丫环们静静侍立在一旁，户部尚书司南伯范建正肃然坐在正中，柳氏虽然已经扶了正，却依然习惯性地站在他的侧边安置杯箸，范若若坐在左手边，若有所思，范思辙坐在下首，两只手躲在桌下在玩范闲先前扔给他的那玩意儿。

看见范闲与林婉儿走了进来，若若站起身来，范思辙也赶紧将东西藏进袖子里，跟着姐姐向二人行了一礼。坐在正中的范建却没有看范闲一眼，却是向着林婉儿点了点头，这儿媳媳妇的身份有些特殊，不好怠慢。

大族之家规矩多，只是范建公务繁忙，所以极少有在家吃饭的时候，今日范闲初回，自然是较诸往日更加正式一些，饭桌之上，竟是一点声音也听不见。好不容易将这顿饭的时光挨完了，范建才望着自己的儿子，淡淡说道：“你要封爵了。”

第七章 马车上的天下，皇宫中的豆苗

众臣略带古怪面色从范闲的身边走过，退出了太极殿，而范闲此时心中也稍有些不安。他知道呆会儿御前对话的格局是什么，就算自己是监察院的提司，身处其中，只怕也会显得格格突兀，自己的资历年纪终究是太浅了些——但事已至此，他也只好坦然而应，略带一丝小意地跟在几位老大臣的身后，随着太监往殿后转去。

三转二回，并没行得多远，便来到了一间偏殿之中，顶上隔着，所以空间显得并不如何阔大，左手边一大排齐人高的偏纹衡木架，架上摆的全是书籍。范闲暗中打量四周布置，知道这大概就是传说中的御书房，唇角笑意一泛即逝，大约是心中想到了前世常看的辫子戏。

皇帝此时已在宦官的服侍下脱了龙袍，换了件天洗蓝的便衫，腰间系着一条玉带，看上去倒是休闲。皇帝斜倚在矮榻之上，伸手将茶碗搁在几上，很随便地挥了挥手，太监们赶紧端了七个织锦面的圆凳子进了屋。七位老大臣俯身谢恩，便很自然地落了座。

太子与大皇子很规矩地站在皇帝所处矮榻的旁边，虽没有一个座位，但看二人脸上的神情，便知道这是向来的规矩。

只是此间向来只预了七个凳子，今天却偏偏多了位年轻官员，这御书房的太监可能是没有见过范闲，所以也有些为难，不知道只是传进来备问的下级官僚，还是旁的什么尊贵人物。

众人皆坐，范闲独立，顿时将他显了出来，父亲范尚书却是眼观鼻，鼻观心，根本没有向他望一眼。范闲不由自嘲地笑了笑，将自己本就不显眼的位置再往后挪了挪。

他这个小小地举动，却落在了太子眼中，太子向着他微微一笑，范闲只敢以目光回意，却不经意间瞧见大皇子在陛下的身后竟是打了个小小的呵欠，估计这位皇子昨几个刚刚回京，不知道喝了多少的酒，今天只怕是乏极了。

除了流晶河畔茶馆初逢那日，今天，是范闲离皇帝最近的一次，近的似乎触手可及，他忍不住微微抬头，用极快的速度扫了一眼，却不敢盯着对方看。毕竟对方是皇帝老子，清朝虽然出了个叫慕天颜的官员，但真对着天颜，想来没有谁敢像看美女一样地放肆欣赏。

但就是这极快速的一瞥，范闲看清了对方的容貌，却险些被那双回视过的目光震慑住了心神！

皇帝看了他一眼，没有计较他的直视。范闲面露侥幸，心中却是根本毫无畏惧。过了一会，正在兴庆宫带着小皇子读书的二皇子，也被太监请了过来，他进御书房的时候，手中还牵着小皇子的手。看着这兄弟和睦的一幕，皇帝微微点头，似乎比较满意，太子脸上带着微笑，却不知道心里骂了多少句脏话。

……

……

“给范闲端个座位来。”待四位皇子齐齐站到矮榻旁边后，皇帝似乎才发现范闲站着的，随意吩咐了一句。

范闲微惊应道：“臣不敢。”以他的品级，进御书房已属破例，这四位皇子还站着的，

他如何敢坐？六位老大臣听着陛下给这年轻小家伙赐座，也觉得臀下有些发痒，动了一动，扭了一扭，咳了一咳，明显是有些不满意，心想自己在朝中少说也熬了二十年，才在圣上面前有了个位置，你这范家小子，居然初入御书房就能有座位！

太子看了大臣们一眼，对着皇帝恭敬说道：“父皇，范闲年轻，身子骨不比几位老大臣，看他惶恐模样，还是站着吧。”

这话说的极中正平和，不论是几位老大臣还是范闲，都心生谢意。

此时大皇子又多了句嘴，说道：“记得当年父皇让我们兄弟几个听诸位大人商议国是，必须得站着，是因为儿臣等日后要辅佐太子殿下治国平天下，既是听课，那学生便得有学生的模样……”他话没有说完，但意思却已经明白了，你范闲年纪轻轻，初涉官场，有何政绩，何德何能让我们几个皇子来把你当老师一样看待。

几位老大臣也捋须摇头——这座位看似寻常，但里面隐着的含义却非同小可，他们敢保证，今次御书房中，范闲如果真的有了座位，不出三刻，这消息便会传遍京都上下。

范闲正准备顺水推舟，辞谢陛下，不料却看着皇帝投来的那道淡然眼光，心头微凛，竟是将话又咽了回去。

……

……

皇帝看了众臣子一眼，又看了看自己那个虽然直爽，但性情却显急躁了些的大儿子，说道：“范闲他自然是当不起这个座位……不过今日他却必须得坐，不为酬其劳，只为赏其功。”

众人不解何意，但圣上既然开口，御书房内自然一片安静。皇帝望着自己的几个儿子柔声说道：“你们若是也能把庄墨韩家的一车书拉回来，朕也让你们坐！”

众人默然，心知肚明这车马代表着什么，虽然还是觉得这位皇帝陛下在文道虚名上有些偏执，却也不好如何反驳。

皇帝知道众人在想什么，冷冷说道：“不要以为这只是读书人的事儿，什么是读书人，你们这些臣子都是读书人。文治武功，这武功之道朕不缺，缺的便是文治上的东西……一统天下疆土容易，一统天下人心却是难中之难，不从这上面下功夫，单靠刀利马快是不成的。”

大皇子的脸上明显露出了不赞同的神色，但父亲没有说完，自然不敢多嘴。

听着皇帝继续悠悠说道：“马上可夺天下，却不可马上治天下。文学之道看似虚无缥缈，但却涉及天下士子之心。想当年朕三次北伐，生生将那魏氏打成一团乱泥，谁能想到战家竟能趁乱而起，不过数年的功夫，便拢聚了一大批人才，这才有了如今的北齐朝廷，阻了咱们的马蹄北上……他们靠的是什么？靠的就是他们在天下士子心目当中的正统地位！天下正朔？这还不是读书人整出来的事情……舒芜，颜行书！你们是庆国大臣，但当年却是在北魏参加的科举，这是为何？”

舒大学士与颜尚书赶紧站起身来，惶恐不安。

皇帝摇摇手说道：“天下士子皆如此，如今还有这等陋风，朕不怪尔等，尔等也莫要自疑。朕只是想告诉你们，天下正朔、士子归心会带来许多好处，各郡路多得良材贤吏，便在言论上也会占些便宜。”他望向大皇子冷冷说道：“朕知道你在想什么，但如果出兵之时，能少些抵抗，能让你治下将卒少死几个，难道你不愿意？”

大皇子默然无语。

皇帝又冷冷说道：“一马车的旧书，能为朕多招揽些周游于天下的士子，能为朕惜存无数将士的性命，朕赏范闲这个座，又有何不可？”

众人总觉得有些古怪，似乎陛下是在刻意向天下示宠，而且为什么范尚书没有出来代子辞座？不过整个庆国便是生于战火之中，国民们对于一统天下有压倒一切的狂热与使命感，陛下既然将范闲此次出使带回来的书，与一统天下的大势联系在一起，谁还敢多说什么，纷纷起身连道圣上英明。

……

……

马车与天下能有什么直接的关系？范闲谢过陛下赐座，满脸平静，不骄不噪稳坐如山，心里却在苦笑着，不明白这位皇帝老子为什么非要将自己搁在火笼上面蒸烤。

※※※

红色的绒布拉开，露出里面那张阔大的地图，地图已经重新改制过了，庆国黄色的疆土正在不停地向着东北方延伸，而她的身下身后除了那些荒原胡地之外，已经尽归己身。庆国疆土延伸的势头十分迅猛，东北方的北齐虽然看上去依然是个庞然大物，但在庆国这头野兽的面前，却显得有些臃肿不堪。北齐虽然也是新兴之国，但却不止继承了当年大魏的大片疆土，同时也继承了大魏已然露出腐朽味的官僚机构与风气。

范闲看着那张地图，听着不停传入耳中的讨论之声，身处庆国的权力中心，才第一次感受到庆国强悍的行事风格与狂野的企图心，不免在心头叹了一声。北方那朝廷毕竟犹有实力，再看海棠与那位皇帝陛下的念头，这天下战乱一起，这天下黎民不免又要遭殃，却不知何年何月才能恢复过来。

他虽不是悲天悯人的和平主义者，但对于战争这种事情，实在是兴趣乏乏。

皇帝此时正在与几位大臣商议国务要事，间或听到几句大江堤防之事，又议及年入还有那些小诸侯国的岁贡问题，这些事情范闲一概不知，自然也不会插嘴，就算他心中有想法，此时坐在“老虎凳”上，也不会多发一言。

众人有意无意间，就将他遗忘了在御书房的一角，所以他才有闲暇心思，看着那张明显经过改良后的地图，不停地发呆，做着墨氏门徒的叹息。

忽然间，一个词蹦入了他的耳朵里——内库！他眉头微皱，心头渐生警惕，皇帝将自己留了下来，果然不是给个凳子，赏个脸面这般简单。

……

……

“诸位卿家都知道，内库虽然名为内库，但却牵连着诸多要害。”皇帝恨声说道：“这些年内库搞的何其难堪，新历三年的时候，疏浚南方河道，又遇北方降寒，朕下旨内库向国库调银，哪里知道……广惠库竟然连银子都拿不出来了！”

广惠库是内库十库中专司贮存钱钞的库司，金银却应该是放在承运库中，皇帝生的这个气似乎是生错了对象。但不论怎么说，承运库与广惠库都是长公主与户部方面共同协理，虽然这十年里，户部根本不敢说半句话，户部尚书范建还是赶紧站起身来请罪。

皇帝挥挥手，根本不正眼看他，继续说道：“新政无疾而终，但朕决意在内库上做做

文章，不求回复十几年前的盛况，但至少每年也要给朝廷挣些银子回来。”

他说话的声音并不高，语气也并不如何激烈，但内里蕴含着的威势，却让诸人不敢言语：“皇妹回了信阳，总归要个抡头的大臣来做这件事情，你们有什么好人选，报与朕听听。”

御书房内这几位大臣与皇子都知道，这不过是个过场，京都里早就知道，陛下属意的人选正是此时安静坐在后方的范闲。而陛下先前“借车发挥”，大力扶范闲上位，不外乎也是先给臣子们表个态，不要在呆会儿的内库主事人选上唱反调。

但众人也知道其实内库的情形远没有皇帝所说的那般糟糕，每年由江南各坊输往北方的货物，少说也要为朝廷挣几百万两银子，如果不是内库那些非常隐秘的生意支撑着，庆国也没有足够的财力四处拓边开土。一时间对于范家生出了隐隐嫉妒之心。

不过既然陛下显得如此不满，想来日后不论谁接手内库，只怕每年都要头痛上缴的银钱数目。

想到此节，众臣才将嫉恨的心思淡了些许，但纵是如此，也没有人愿意在此时提议范闲——这是脸面问题，也是经济问题，内库再如何难打理，主事之人每年捞的油水不会少了去。这些大臣们每年也要从信阳方面获得极厚的打赏，哪有不知道的道理。

众臣不说，范建碍于身份，自然也不好提名自己的儿子，御书房内一时竟陷入了尴尬的沉默。皇帝没有说什么，只是拿起了茶杯，浅浅啜了一口，脸色如常，却没有人发现他眼中的寒意。

……

……

“儿臣举荐……”

“儿臣举荐……”

御书房内众人一惊，这沉默竟是同时被两人打破，而且同时发话的二位，一位是太子，一位是二皇子，这状况可就精彩了。

皇帝微微点头，说道：“说吧。”

二皇子看了太子一眼，微微歉然一笑说道：“太子既然有好人选，臣洗耳恭听。”

皇帝看了他一眼，没有说什么。

太子见二皇子谦让，他身为东宫之主，将来庆国的皇帝，自然是当仁不让，对着父皇行了一礼，说道：“父皇，儿臣推荐范闲。”

御书房里的人都清楚，东宫拉扯范闲不遗余力，更何况这种顺水人情自然是做得的。不料陛下却没有马上表态，反而问二皇子道：“你准备荐举何人？”

二皇子微羞一笑，说道：“儿臣也是准备举荐……范闲，范大人。”

御书房里依然安静着，皇帝却用意味深长的眼光扫了范闲一眼。范闲面色不变，准备起身应对，不料皇帝根本不给他这个机会，淡淡说道：“既然你们兄弟二人都认为范闲可以，那就是他了，秋后便拟旨意，不用传谕各路郡州。”

话题至此，便成定局，虽然这是年前范闲与林婉儿成婚之初，宫中就议定了的事情，但今天在御书房中提出通过，记录在册，自然不能再改。一想到范家父掌国库，子掌内库，众人的心中总会有些怪异的感觉，这等圣眷，这等荣宠，京中实在是再找不出第二家

来，再看太子与二皇子都争着交纳范闲，便知道范家的地位在今后这些年里，恐怕只会往上，不会下堕，烈火烹油，不过如是！

范建与范闲父子二人赶紧起身谢恩，连称惶恐。

皇帝没有多在意他们，反而微笑问道：“既然定了，朕这才来问你兄弟二人，为何同时属意范闲？”

太子略一思忖后笑着就道：“儿臣只是有个粗略的想法，范尚书大人为国理财，卓有成效，范闲既然是他家公子，想来在这方面也应该有些长才。”

二皇子也笑着说道：“儿臣也是这般想法，再说内库多涉金银黄白之物，总需得一个洁身自好的大臣理事才是。儿臣妄言一句，如今官场之中，贪墨成风，虽然各路郡中也有出名的清官，但多在地方。小范大人才华横溢，世人皆知其乃文学高洁之士，由他理着内库，想来合适。”

“噢？”皇帝面色不变，问道：“道理倒是勉强通的，可还有别的原因？”

太子与二皇子互视一眼，都觉着有些摸不着头脑，莫非陛下是借机考较自己二人。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太子只好硬着头皮说道：“二哥说的极是，加上内库监察向来是监察院的分内之事，范大人既然是监察院提司，想来二司配合上，也会方便许多。”

与二皇子一路进来的小皇子，已经枯站了许久，脚都有些酸了，加上可能也听不大明白这些白胡子大臣在和父亲说些什么，精神不免有些不济，恍惚之中，有些奇怪，嘻嘻笑着稚声稚语道：“太子哥哥，依你说的，这个范闲岂不是自己监察自己了？”

他是个小孩子，所以说话可以放肆一些，旁人也只会以为是童真之语，但似乎是无心之语，却直指太子先前言语的错漏处。众大臣虽然不敢言语，太子却是面色微愠。

好在二皇子此时也苦恼道：“父皇，儿臣实在也想不出来了。”

皇帝没有责备太子一言一语，只是淡淡说道：“想不出来了？那为何先前你要保举他？”

御书房内众人见圣上东一下西一下的，明明自己属意范闲，却偏要找两个儿子的麻烦，实在是觉得圣心难测，只好将嘴闭的紧紧的，生怕惹出什么祸事来。

范闲身为当事人，更是觉得屁股下面的“老虎凳”不止扎人，更有些烫屁股。便在此时，二皇子略带一丝不安说道：“其实……还有一樁原因，是……因为儿臣……与范大人私交不错。”

……

……

陛下安静地看着自己的二儿子，片刻之后，忽然笑了起来，笑声显得十分舒畅，说道：“千条万条，只此一条足矣……这内库是什么？便是皇室之库，既然要范闲来打理内库，他自然要与皇室足够亲近才行，范闲既然在太常寺做过，这一条亲近便已足够。”

当然足够了，范闲怎么说也假假是个郡主驸马，怎么说，太子、二皇子也是常喊他妹夫。太子在一旁听着，不由在心里叹了口气，心想老二果然厉害，居然猜到了父皇想要的答案，自己怎么就慢了一些？

※※※

由于大军初回，边界初定，所以今日的议事比往常显得久了些，竟是过了午饭的时

辰。皇帝看了看天时，便吩咐太监们备膳，将诸大臣皇子留下来一起用膳。范闲今儿头一次吃御膳房弄出的东西，也没觉得哪里出奇，不过是些青菜鱼鸡之类，更让他舒服的是，与圣上一同用膳并不像自己想像中那般难受，吃饭前也不需要再次磕头。

太子与二皇子先前的话语全都落在了他的耳朵里，知道自己是躲不了了，再看那位龙榻上的中年男子时，心里不禁多出了一丝警惕与寒意——皇帝的恩宠基于某个荒谬的事实，但他并不认为一个帝王，会拥有多少亲情这种难得的东西。

范闲不是一个好控制的人，他是跪也跪得，忍也忍得，听也听得，但有什么事儿威胁到自身底线的时候，他会微笑着去摸自己的左小腿，跪不得，忍不得，听不得，只会去你妈的。

太子与皇子们老老实实地侍候陛下用膳，然后去偏殿用饭。此时圣上与几位老臣正在闲聊，饭桌之上自然不谈国事，所以议论的尽是谁家井水沏茶极佳，某州西瓜大如巨石，如何如何，偶尔又会提到天下逸闻，自然不免提到庄墨韩辞世一事，众人的声音似乎都黯然起来，想来除了舒大学士与颜行书外，这些庆国的高官们甚至是陛下，启蒙之时也曾经背过庄大家的经策。

总之这顿饭，吃的比范府的家宴还要轻松许多。范闲有些肚饿，也没有竖耳去听那边谈话，正挟了一筷子长长发上汤豆苗在往嘴里送，忽听着陛下指着他说道：“范闲，你过来。”

范闲一怔放下筷子，有些依依不舍地瞥了一眼香喷喷的上汤豆苗，脸上堆出明朗笑容，快速走到了圣上的矮榻之旁，看着那张虽然清瘦却英气十足的脸颊，他的眸子里恰到好处地扮演出一丝激动与黯然，拱手行礼。

老臣们不知道陛下喊他过来做什么，有些好奇地竖耳听着。陛下笑着看了他一眼，说道：“还记得那日在流晶河畔的茶馆里，朕曾经许了你什么？”

范闲没有料到皇帝陛下竟然会在这些高官们的面前，将那次巧遇的事情说了出来，一笑应道：“臣那日不知是陛下，还与宫统领对了一掌，冒犯了圣驾，实在是罪该万死。”

吏部尚书仗着自己三朝元老的面子，捋须自矜问道：“原来圣上与小范大人在宫外曾经见过。”

庆国的皇帝陛下在商讨国事的时候，显得不怒而威，但此时却又显得十分随和，呵呵一笑将当日的事情给众臣子讲了一遍。范建心里暗道荒唐，只好再次请圣上恕过犬子冒犯之罪。其余的几位朝中大老却是暗中嘀咕，难怪范闲如此深受圣宠，原来竟有这等奇遇。这小子的运气未免也太好了些，又不免好奇陛下究竟许了范氏子什么。

“朕曾经说过，要许你妹妹一门好婚事。”皇帝看着范闲的眼光十分柔和，竟是带了一丝天子绝不应该有的自诩之色，“如今范小姐许给了靖王世子，你看这门婚事如何？”

范闲心头比吃了黄连还苦，脸上却满是感动之色，跟着父亲连连拜谢。而身旁的几位老臣在微微一怔之后，也开始溜须拍马。说陛下河畔偶遇臣子，便成就了一段姻缘，实在是千古佳话云云。

说话的声音有些大，传到了隔壁厢正在用膳的几位皇子耳中，大皇子皱了皱眉，太子却是微微一笑，更为自己拉拢范家的决策感到英明，下意识里去看二皇兄的脸，却发现这位脸色不变，依然如这些年里那般慢条斯理——甚至有些古怪缓慢而连绵不绝地咀嚼着食物，不由在心底痛骂这厮虚伪不堪。

御书房所在殿宇内外，尽是一片欢声笑语颂圣之声，有谁知道范闲心头的烦恼与苦楚。

.....

.....

而当范闲在余晖之中迈出宫门，看着新街口处骑在马上那位世子，他心里的烦恼更盛。靖王世子李弘成满脸欢愉地向他迎了过来，他的脸上也露着久别重逢后的喜悦，全然不见内心深处的真实情绪。

其时夕阳西沉，黑夜将临。

第九章 独一处

京都的夜晚，比北齐上京的夜晚要显得清静少许，庆国人似乎还没有习惯所谓盛世年华，所以大多数时候，还是习惯夜晚在家里呆着，当然，那些流晶河上的花舫，城西的青楼不在此类中。

范闲负着手，在夜色中缓步前行，邓子越抱着个盒子跟在他身后数步，忽然间范闲停下了脚步，对着身前身后那些黑暗处招了招手，隐藏在黑暗中专门负责保护他安全的那些监察院吏员，有些不知所以地现了身。

“全京都的人都知道你们在我身边，何必还要刻意留在黑暗里。”范闲笑着说道。

邓子越苦笑着解释道：“朝官们不喜欢看着监察院的密探在街上，百姓们也多有畏惧之感……只怕对大人影响不好。”

范闲明白他说的什么意思，笑着说道：“你们老在人房顶上走，难道不怕影响别人睡觉？”

众下属面面相觑，却也是依着提司大人的意思，来到了街上。这些人都是当初在监察院里并不怎么得志的官员，王启年受命组建启年小组的时候，也很用了些心思，找的都是些合用之人。如今启年小组里的人跟着范提司，在院中可谓是春风得意，不论是去八大处里哪边交待公务，对方总是恭恭敬敬，而且每月除了俸禄之外，还有很大的一笔津贴，这种转变让他们深觉跟着范提司，实在是很幸运的一件事情。

时近中夜，气温渐低，邓子越赶前几步，将一件薄薄的黑色风衣搭在了范闲的身上，然后马上退回到自己的位置。一行七八人向前走去，众人都穿着监察院特制的那种黑色单衣，下摆在膝盖之上。衣料并不怎么反光，看上去有一种阴沉的观感。

月光下，一行人正保持着一种很有味道的距离，沉默而同步地将范闲拱卫在正中，向着前方行去，银光如雪，黑衣如墨。

※※※

第二日，范闲就去了天河大道旁的那个建筑——监察院。

他一路往里走去，都有面色平静的监察院官员向他低身行礼。

“提司大人早安。”

“范提司早。”

他一一含笑应过，脚下未停，向院后的那个房间走了过去。推门而入，然后发现八大处的七个头目已经到齐了。

范闲微微欠身，拱手向众人行了一礼。那七位头目不敢托大，赶紧站起身来回了一礼，尤其是四处的言若海看着范闲更是面色喜悦，微有感激，想来这两天在家中与言冰云父子和睦，心情不错，只有陈萍萍坐在长桌尽头的那张轮椅上似笑非笑地望着他。

他咳了一声，坐到了陈萍萍右手边的那位座位上，有些意外没有发现老师的身影。似乎猜到他在想什么，陈萍萍双手轻轻抚摩着膝盖，用微尖的声音轻声说道：“他去江南快活去了，我也管不住他。”

范闲笑了笑，压低了声音，眼视前方，说道：“什么时候你也出去玩去？”

陈萍萍看了他一眼，说道：“那得看你什么时候有能力接班。”

※※※

监察院极少有这种会议，恰好范闲来的两次都碰着了。当然，这两次会议与他也都有扯脱不开的关系。在听取了范闲关于北齐之行的汇报之后，众官员都放下心来，只要北面的密谍网络没有遭到致命性的毁灭，其它的其实都无所谓。

至于范闲提名王启年暂时处理北方一应事务，众人也没有太大的异议，一方面范闲身为提司有这个权力，二来王启年在院中的资历也足够久，如果不是他当初自己不争气，只怕如今也是一方头目，既然他机缘巧合跟了范提司，范提司让自己人向上晋一级，也不算什么出格的举动。三来，北面那摊子实在是个危险的买卖，看看四处言大人家公子的遭遇就知道了。

但接下来宣布的院内人事安排，就有些出乎众人的意料——院中官员一直以为，在一处朱格自尽之后，那个一直空着的位置，之所以院长大人始终没有喊人接手，为的便是等小言公子回国之后接任，没有想到院长大人宣布的任命中，言冰云竟然任了四处头目——如果他到了四处，那一处归谁管理？言若海大人呢？

陈萍萍有气无力地抬了抬眼帘：“若海在院子里呆久了，有些腻了，所以自请辞去四处职务，明日发文去吏部，在京中谋个闲职养老吧。”看模样，陈萍萍并不是很高兴于言若海的自请去职，但言若海这一年里天天忧心儿子的死活，竟是真的有些厌倦了院中的生活，加上他自己也清楚，院中八大处，总不可能让自己言家同时出现两位头目，为了给言冰云腾位置，他只有抢先辞职。

监察院八大处头目，看似品级不高，但实际上却是手中握有大权的职司，就算是各部侍郎，也不敢轻易得罪。

范闲看了言若海一眼，发现他的眼角果然有些疲倦之意，又有一丝解脱欢愉之意。

既然院长与言大人已经安排好了四处的后手，众人也就不再多言，此时二处头目问道：“一处的位置空了这么久，总要有人打理才是，沐铁……”他摇了摇头：“忠诚自然无二，只是这位大人只会拍马屁，能力还是弱了些，一处是院内最关键的部门之一，总掌京中官员的监察，总需要有个得力的人才行。”

其他的几位头目也纷纷点头称是，一处是八大处里最光鲜的位置，这几位八大处的老板，既然不像言若海那样激流勇退，自然谁都想更进一步。

陈萍萍缓缓转头，看了脸上犹有狐疑之色的范闲一眼，开口说道：“自今起，一处不设头目，转由范提司全权管理。”

这话说的轻，但落在众人的心中却是极重，众人顿时将心中那点儿争权夺利之心全数驱散，和谁争，也不敢和范提司争，他本来就是自己这些人的上司，明显将来是要接陈院长班的大人物，此时兼管一处，谁敢多话？

但众人心头也自凛然，提司之权本就少有限制，如今范大人兼管一处，那一处的事务也不再需要院里亲手安排，反而是其它的部门都要配合一处，如此一来，一处的地位只怕又会再提高半个级别——换句话说，范提司就是一处的君主，他说什么，一处便要做什么！

范闲也有些吃惊，为什么陈萍萍会让自己管理一处，转脸望着他说道：“院长，我做这个提司，已经很勉强了，从来没有经手过具体事务，贸然打理一处，只怕对院务……没

什么好处。”

陈萍萍一句话，便定了调子：“没有具体事务的经验，所以把一处给你，就是让你长些经验。”

※※※

会议结束之后，院中的众下属纷纷向范闲道喜，只是监察院总比朝廷里别的部司官场风气要好些，所以范闲并没有听到太多不堪入耳的马屁声。众官离去之际，言若海却专门留了下来，向范闲道了声谢。

范闲心中有些不为人知的隐隐惭愧，赶紧笑着说道：“我与冰云一见如故，再说都是院务，我实在也没有出什么力，言大人切莫这么说，惭愧晚辈了。”

言若海见他居功，对这位年轻的贵人更是欣赏，微微一笑，拍了拍他的肩膀，说道：“过几天，我上帖子请范大人来府上坐坐。”

“一定，一定。”范闲不会拒绝，心里也奇怪那位沈大小姐如今在言府里是什么模样。

……

……

房里只剩下陈萍萍与范闲两个人。

“胡闹台。”陈萍萍皱眉望着他，“我知道冰云这孩子心性沉稳，绝不会将那个女人带回京都，想来这都是你的主意。”

世人皆惧陈萍萍，但范闲在他面前却总是嘻嘻哈哈地扮演一位晚辈的角色，乱叫了一通冤枉之后说道：“院长大人，这和下官可没关系，那位沈大小姐一入使团，便始终呆在大公主的车驾上，我总不好强行拖下来杀了。”

陈萍萍眯着眼睛说道：“回京途中，我一直让黑骑跟着使团，如果不是你示意，那个女人怎么可能单骑闯入使团？”

范闲一窒，不知从何解释，半晌后叹息道：“总不是一段孽缘。”

陈萍萍打心里无比疼爱这个年轻人，也舍不得多加责备，转而呵斥道：“为什么你要让启年小组亮出行迹？”

范闲知道这事瞒不过对方，早就想好了应答，微笑说道：“因为我想让院子变得光明正大一些，老缩在黑暗里，惹那么多人害怕咱们，没那个必要。”

“光明正大？”陈萍萍皱眉道：“你有这个心思，也算是好的。”

范闲替他将膝上的毯子往上拉了拉，轻声说道：“慢慢来，不着急。”

第十一章 整风！

沐铁沉着脸，缓步踏出了门廊，也不正眼去看偏厅里坐着的人，寒声说道：“不知是哪位大人非要亲见沐某一面？这么大的架子，难道不知道一处事务繁忙？”

苏文茂见着以往的同僚，总有几分照看之意，眼珠子一飞，使了个眼色。沐铁其实早就知道来的是谁，此时只是做戏罢了，假意被苏文茂提醒，狐疑着回头去看身后，便看见了那位年轻人。

“您是？”沐铁皱着眉头，走近了一步，忽然间大惊失色，唰唰两声，干净利落地单膝跪了下来，“下官沐铁，参见提司大人！”

范闲面无表情地看着他，根本没有一丝配合他演戏的兴趣。

沐铁一脸余惊未消，喜悦说道：“大人您怎么来一处也不说一声，让您在外面枯等着，这叫下官如何是好？”

范闲依然没有说话，只是唇角浮起了一丝笑意。沐铁看着这丝笑意，心却开始凉了起来，谁都知道，这位小范大人每次笑得最甜的时候，只怕也就是他心里最恼火的时候，于是他的声音也不自禁地低落了下来：“这个……大人，那个……下官。”

范闲还是没有说话，只是微笑看着他。

沐铁深黑的脸上，无由出现一抹惊悔，也不敢再多说什么，只是重新跪了下去。

一处的偏厅里，气氛十分压抑。

……

……

范闲也不想再看他出丑，毕竟沐铁是一处的主簿，在朱格自杀之后，一处的事务基本上都是由他在主理。他皱了皱眉头，说道：“偏厅太脏，不适合待客。”

沐铁一愣，心里马上高兴了起来，对身旁的那个风儿怒斥道：“快让人来打扫！”

“案卷就这么搁在厅里，不合条例。”范闲微笑着。

沐铁一蹦老高，高声喊着后面的那些一处吏员们出来，开始将那些蒙着灰尘的案卷归纳到后方的暗室中。这些吏员都在偷懒，恹恹无力地走了出来，却看见沐大人正老实地站在一位年轻人身边。众人不识得范闲，却都是搞情报侦查工作的出身，脑子转得极快，马上猜到了这位年轻人的身份，唬了一跳，赶紧各自忙了起来。

不一时功夫，偏厅就被打扫得干干净净，案卷被归得清清楚楚。看来监察院一处，仍然还是保留了他们本来就应有的快速反应能力。

※※※

“给你半个时辰，除了今日在各部各司各府里有院务的人，除了那些身份不能泄露的人，我要见到一处所有的职员。”

范闲一掀身前长衫下摆，便在椅子坐了下来，伸出手去。沐铁讨好地将茶碗递到他的手上，有些垂头丧气说道：“我这就去。”他知道这位小爷实在是不好唬弄，而且自己的前程全在对方手上，只好认真做事，希望能减少一些对方对自己的厌恶感。

“你不要亲自去，这么点儿小事。”范闲收回手，喝了口茶，发现已经冷了，不由咧了

一下嘴。沐铁赶紧伸手准备去换，范闲盯了他一眼，将茶碗放在身边干净无比的桌子上，说道：“你跟我进来，有些事情和你说。”

沐铁赶紧安排手下去将那些成日在外面打混的一处职员全喊回来，自己却是赶紧跟着范提司去了后院。看着范闲迈步进了自己刚出来的那个房间，心里又是一阵紧张。

范闲皱着眉头，看着门槛下的那粒翡翠麻将子儿，说道：“果然是监察院里权力最大的衙门，居然麻将都是翡翠做的。”

沐铁汗流浹背解释道：“是假翡翠，这个不敢欺瞒大人，这是大前年内库新制成的货色，像翡翠却又摔不碎，当年给八大处一处分了一副，一处的这副一直摆在衙门里，没有人敢私拿回家，平时……没什么院务，所以偶尔会玩一下……卑职惭愧，请大人重重惩处。”

范闲摇了摇头、说道：“那个呆会儿再说，我只是有些失望，堂堂监察院一处，隐匿痕迹的功夫却是做的如此不到家，先前你们就是在这里打的麻将？既然都收了，怎么门槛下还有这么一颗？”

沐铁抹了抹额角的汗，知道这是先前自己用来砸自家侄子的那颗麻将子儿，那些没长眼的下属收拾屋子的时候，一定是将这颗遗忘了。

范闲坐了下来，看着他说道：“你说说你这官是怎么当的？院务荒弛也罢了，没事儿打打麻将也不是大罪……”

沐铁心头微动，心想原来这些都不是大罪，正自心安之时，忽听得啪的一声巨响！他吓得不浅，畏畏缩缩地看着范提司。

范闲在桌上重重拍了一掌，以他如今的霸道功力，就算将这木桌子拍成粉碎也是易事，但这次只是发出极大的声音——寒声怒斥道：“先前看着那筐鱼，才知道你们竟然敢收各部的好处，你还要不要命了？如果让院里知道了，只怕内务处第一个刷了你。”

沐铁赶紧跪在他的面前，却是半天嗫嚅着，说不出什么话来，他心想一筐鱼也不是什么大事。

范闲寒声骂道：“是不是觉得一筐鱼并不算什么？但你要知道院子里的铁规矩，尤其这一处监察京中百官，你与那些朝臣们玩哥俩儿好，将来还监察个屁？”

范闲一向是个看似温柔的人，但温柔之人偶尔发怒，话语里的淡淡寒意压迫感十足，让沐铁心头大惧。

范闲着着面前跪着的这位官员，心里其实难免有些失望与意外，不止是对自己即将接手的一处，也是单单针对面前这个人。

“起来吧。”

其实依照院内条例，上下级之间完全不用这般森严，只是沐铁知道此时的态度一定要摆得端正些，而且他与范闲毕竟是有些渊源，听到范闲发了话，他才敢直起身来。

范闲看着他那张令人印象深刻的脸，唇如薄铁，面色深黑，不由皱了皱眉，说道：“整个京都，你是第一个知道我真实身份的人……”

沐铁心头一黯。去年调查牛拦街的时候，曾经很冒昧地前往范府问话，当时范家还不及如今的火热，但是面前这位年轻的大人亮明了身份，自己知道了他就是院中传说的提司，这本来是一次极难得的机遇，自己以为会少奋斗许多年，但没有想到最后却是便宜了王启年的那个半小老头儿。

“这一年里，你也帮了我一些事情。”范闲眯着眼睛说道：“按理讲，你应该多走走我的门路，但你没有，这我很高兴，以为你是位笃诚之人，只是没想到一年的时间里，你竟然变了这么多，从当初那个拍上司马屁都有些别扭的老实人，变成了如今只知道浑噩度日，学会了变脸的老油条官僚，我很失望。”

我很失望这四个字，让沐铁对自己更加失望——他知道，虽然自己不如王启年与提司那般亲热，也没有指望能够单独负责一大片行路，但是这一年的时间里，自己从当初的七品佾事被提成了从五品的主簿，用屁股想，也是面前这位范提司大人的面子。

他深吸了一口气，也不再作辩解，只是沉声道：“请大人看下官以后表现。”

范闲注意到他将卑职换成了下官，腰杆也挺得直了些，眼中流露出微微赞赏之意，说道：“这样就好。不是所有人都有捧哏的天赋，别老念记着王启年的做派。你做回当初那个一心查案的自己，本官自然不会误了你的前程。”

.....

.....

风雨之后又是晴，晴后又是风雨，沐铁看着面前的提司大众，心想这位爷的心思真的像是京都刚过去的夏天。只听着范闲沉声问道：“说说，这一处怎么烂成这样了？院里其他几处我也去过，简直不能比，别处的院吏无不谨慎自危，兢兢业业，别说打麻将了，就连出个恭都是紧跑慢赶，还得行路无风.....看看你这儿！跟菜市场有什么区别？”

沐铁此时早已豁了出去，要做回自身，要抱紧小范大人的粗腿，也不避讳什么，直接说道：“提司大人，一处之所以变成这样，属下自然难辞其咎，只是这一年多来，一直没有个正牌大人管理，下面的人也不服我，所以自然就散漫了起来。”

范闲对这件事情很清楚。当初的一处头目朱格暗中投靠信阳方面，将言冰云的情报透了出去，直接导致了言冰云在北方被捕，后来院中自查，朱格事败，就在密室里的院务联席会议上自杀身亡，这是监察院建院以来很耸动的一件事情。自那天起，一处便一直没有头目，一方面是陈萍萍想等言冰云回国，二来，自然是因为这个位置确实很敏感，暗中监察京中百官，这种权力如果用起来，可以获得太多的利益，当时院中没有什么合适的人选，所以一直拖着了。

“就算没有大人管理，但条例与各处细文一直都在，为什么没有做事？难道院中一直没有训斥你们？”他有些疑惑问道。

沐铁其实也有些不解，摇了摇头，接着说道：“大人说条例俱在.....但是要一处做事，总要院中发文才行啊，没有头目说话，我们这些普通官员，总不好自己寻个名目，就去各侍郎学士府上蹲点去。”

范闲一怔，怒道：“二处难道这一年都没有送情报过来？”

“送倒是送了。”沐铁看了他一眼，“可是依照庆律，三品以上的官员，我们没有资格自行调查，总要请旨，至少也要院长下个手批。”

范闲无奈何道：“三品以上你们暂时不能动，三品以下呢？”

沐铁应道：“大人，不敢瞒您，其实一直以来，一处虽然名义上是院里最要害的一个部门，但实际上却一直都是最无能的一个部门，原因也很简单——二处三处都只是和情报、毒药、武器这些死物打交道，五处六处司责保卫，七处只和犯人打交道，八处只和书籍打交道。八大处里，只有一处与四处是与人打交道的部门，而四处的精力主要在国外和

各郡路之中，那些下面的官员，哪里敢和四处的人较劲儿？随便觅个由头，也就将那些县令撒了，谁敢二话？”

说到这里，他的脸上不自禁地带了一丝自嘲：“也就是咱们一处，深在京都之中，看似风光，实际上打交道的对象都是朝中大臣、京中士官。论身份他们比咱们尊贵，论地位，更不用提——京官们看在钦命大庆朝监察院一处的牌子上，对咱们示好那是自然，六部有好处，都不会忘了咱们一份。但真要较起劲来……他们也不会怕咱们。”

范闲心想这不对啊！前世哪里听过这么窝囊的锦衣卫？——“三品以下，你有立案权，独立调查权，他们怕你才会讨好你，怎么还敢和你较劲？”

沐铁自嘲说道：“大人，那些官员可能是三品以下，但他的老师呢？这些官员们早就织就一张大网，遍布京中。有的案子，就算咱们查出证据来了，也不好往上报。”

范闲眯着眼睛，问道：“为什么？”

“很简单，一处的这些兄弟也都是要在京都里生活的。”沐铁叹了口气说道：“虽说俸禄比一般的朝官要高不少，但是家里的亲戚总还要寻些活路，在各部衙门里觅些差使。就算不和这些官员打交道，你就算去卖菜吧，如果你查了京都府的一个书吏，京都府尹就有本事让你这菜摊摆不下去，用的理由还深合庆律，你挑不出半点儿毛病。至于那些与宫中有关系的，更是正眼都不会看我们，就像灯市口检蔬司的戴震，众所周知的贪官，可我们却不能动手……为什么？因为宫中的戴公公是他的亲叔！”

“自从朱大人自……畏罪自尽之后，一处没有个打头的，下面的这些官吏，更是不会轻易去得罪京中官员了，谁没有个三亲四戚？都在官场上，总要留个将来见面的余地。”

沐铁自愧说道：“不怕大人动怒，下官这一年里也是存着个明哲保身的念头，除了院中交待下来的大案子，基本上没有查过什么事情。大人，不是下官没有一颗虎胆，实在是京都居，大不易，日常要打交道的京官实在太多了。”

范闲没有说什么，平静说道：“以后就这样和我说话，整风，首先整的就是不务实事，只知迎逢上司之风。”

沐铁听着整风这名词新鲜，却无来由地一阵害怕，赶紧向大人请示。一番言语，范闲面无表情地如是说着，沐铁面露崇拜地如是听着，又害怕自己忘了，于是磨墨奋笔抄写着……不知道过了多久，终于听到邓子越轻轻敲了敲门，禀报道：“大人，人来齐了。”

※※※

监察院一处，除了京郊各路留守的人员外，一共有三百一十名成员，除却今天在查案子的，以及埋在各大臣府上的“钉子”，能来的基本上都来齐了，占据了一处后院的一整块平坪，各自已经理好了衣装，肃然而立，等候着提司大人的训话。

范闲坐在众人面前的椅子上，没有站起来的想法，看着这些人微微点头，发现一年多的散漫并没有完全磨砺掉这些人身上的肃然气息，在他们的身上还能嗅到一丝丝监察院密探们应有的阴郁味道，对于这一点，他比较满意。

沐铁佝着身子，凑在他的耳边说道：“一处比较特殊，密探不密，这里的都是亮明身份的，大部分人都还隐藏着，钉子的名录保存在院子里面，不能调阅，大人如果要查看，还需要一处的报告和院长的手令。”他想到范闲的身份，顿了顿又道：“您是提司，不需要院长手令，但还需要一处的报告，呆会儿我就去写去。”

范闲摇摇头。沉默了片刻后，笑着说道：“不用了，从今天起，我兼管一处，如果要

写报告，我会让人写。”

沐铁身子一僵，本以为范提司只是来巡查，没料到竟然是要兼管一处！但一想到日后可以与大人一同工作，亲近起来也更加容易，他的脸上浮现出一丝喜悦。

坪上沉默了许久，范闲一直没有说话，而那上百名一处的成员也一直保持着标枪般的姿式站立着，虽然不是军人，但齐刷刷的黑色，看着还是极为养眼，有一种雨天苏格兰场的感觉。

很久以后，范闲才站起身来轻声开口：“我是范闲，从今日起，便是你们的主官。”

大多数人都猜到了他的身份，但听说这位声名震天下的小范大人要来一处任主官，众人在微惊之余，更多的却是高兴。毕竟朱格死后，一处不止在京中的工作难以开展，就连在院中也多受白眼，如今有了小范大人领头，院中其余七个处，谁还敢推搪误事？京中的各部衙门们，只怕暗底下递来的好处会更多了。

但范闲接下来的话，却让众人感到一阵阵寒意。

“本官知道你们这一年是怎么过的。”范闲笑咪咪地说道：“从今以后，再也不能这么过。”

丢完这一句很简单的定论，他重新坐回了椅子上，看沐铁一眼。

沐铁站起身来，咳了两声，极有威严地看了众下属一眼，说道：“今天召集大家前来，主要是提司大人履任之初，有些话儿要交待。本官受提司大人委托，讲几句话，主旨都是提司大人拟定的，请诸位同僚认真听。”

院间众吏肃然聆听。

“今天，我想讲一点关于我们一处的作风问题。”沐铁皱起眉头，苦大仇深：“为什么要有监察院？为什么要有我们一处？因为朝廷里有欺瞒陛下、压榨黎民、阴坏庆律的贪官污吏存在。陛下要明察吏治，百姓要安居乐业，庆律的尊严要得到维护，所以，要有一处。”

众吏愕然，心想沐大人向来擅长办案实务，什么时候也会做这官场文章？只是陛下、百姓、庆律三座大山压过来，谁也不敢说什么。

“.....我们是一处，我们是陛下的耳目，如果我们要做到耳明目聪，为陛下分忧，就要做到步调一致，兵精马壮，令行如山！若非如此，监察京中百官，便成了空中楼阁.....”

“如今我们一处存在什么问题呢？陛下的指示自然是英明正确的，一处的工作也是有成绩的，这一点，提司大人先前也是大力赞许过的。”沐铁话风一转，阴寒无比说道：“.....但是！最近这一年里，一处出了不少问题，我身为代管主官，当然责无旁贷，明日便会自请处分，但从今日起，一切违反监察院条例的事情不准再做。”

“不准私自或以一处名义，接受朝廷其它部司的礼物及一切可折算成银钱的好处。”

“不准以任何理由，拒绝接受任何举报。”

“不准以任何名义，与任何部司的相关官员有日常接触，如办案需要宴请，必须事先申报，并且人数下限在三个以上！”

“加强事务化工作的条理性，加强.....”

“严格贯彻监察院条例及相关细则的执行，过去的一年里，诸位同僚若有什么不妥之

处，请于十日之内向本官说明，一概既往不咎。”

……

……

沐铁还在滔滔不绝地说着，下面的一处吏员们却紧张了起来。他们不知道这是所谓整风运动，只听出来如果范提司真的用狠心去做，自己这一年里挣的好处，以后就再也挣不到了，而且又将重新投身于得罪京官的危险而光荣的工作之中，众人的脸上不标流露出为难与愤慨之色。

但饶是如此，他们依然没有窃窃私语，没有出言反驳，没有像六部中的官员那样没个官样儿，虽然面色有些变幻，但依然用极强的控制力站得稳稳当当——陈萍萍一手调教出来的监察院，从根基与本质上讲，始终是这天下最铁打的一支密探队伍。

沐铁的发言完了，范闲站起身来，将双手负在身后，微笑说道：“有什么意见，这时候当面说出来。”

底下一片沉默。

监察院的普通密探，普通调查人员，与范闲这位天之娇子间的身份差距太大，没有人敢当着他的面反驳什么。

范闲笑眯眯着引蛇出洞：“集思广益嘛。院长大人让我来一处，也是对各位同僚的器重，大家也知道本官忙碌，一般衙门请我去，我还懒得去咧。”

这话说了之后，庭间众吏的心情稍微放轻松了一些。传闻中这位提司大人笑里藏刀，不过此时还真没看出来，而且对方出身高贵，又是天下闻名的大才子，怎么会真的精通监察院这些阴秽事儿，此时暂且应了，日后再说，于是纷纷躬身行礼道：“谨遵提司大人令。”

范闲眉头微皱，有些不满意。

沐铁隔得近，看得见他眼中的那一丝寒冷，以为范闲是不满意下属们显得不是那么忠心，心头着急，赶紧对着站在前排的风儿使了个眼色。这人是他远房侄子，也姓沐。

沐风儿见到叔叔使眼色，以为是要自己站出来反对——可他哪里敢对堂堂提司大人说个不字！心里害怕不已，双腿连连颤抖，最后还是念及叔叔一直以来的恩德，将心一横，将牙一咬，站出队列后毫不含糊地行了一个礼，说道：“提司大人，虽说一处司职监察京中百官之职，但人情来往在所难免，谁家都会有亲戚，像卑职的大舅子，眼下就在行马监作事，如果我与他日常不来往，倒也可以，只是怕家中悍妻吵闹不休啊。”

这话看似俏皮，但场间竟没有人敢笑出声来，谁也不知道为什么沐风儿今天的胆子会这么大。

范闲心里高兴，面色却是阴沉一片，寒声斥道：“你当院中条例是坨狗屎，由你怎么糊脸上！细则中早说得清楚，三代以内亲眷经申报登记后，不在此列，你偏要这般说，莫不是有些什么不妥事？沐铁，将你这远房侄子拖下去，处规侍候着！”

沐铁叹了一口气，拖着侄儿满脸哀怨地去挨板子了。范闲冷冷的目光扫了众人一圈，说道：“还有什么要说的没有？”

众人知道他是以官威压人，但想不到密探之中也有硬颈之辈，站出来沉声行礼道：“提司大人，查案是我们应做之事，但若遇着贵人恐吓，如何？家中遇着官员刁难，如何？宫中的公公们发话，如何？”

场间一片沉默，一处办案，最怕的就是碰见与宫中有关系的官员，因为监察院再强势，也依然只是宫中养着的打手。

……

……

范闲满脸平静看着他，说道：“报我的名字。”

五个大字掷地有声，谁敢刁难恐吓你们，管他是大臣还是权贵，只管报我范闲的名字！如今的京都，范闲确实有底气说出这样的话，就算宫里那些人表面上在自己面前还要流露出几丝自矜，但若落到实处，只怕那些上了三品的官员权贵们，根本没有谁敢冒着得罪范闲的风险，来欺负他的属下。

左手握监察之权，右手握天下之钱，谁愿意得罪范闲？

范闲看着那个出列的官员，有些欣赏，在自己刻意打压沐铁之后，他还敢站出来说话，想着此节，他放缓了语速，柔声说道：“还有什么看法，一并提出来，我不加罪。”

那人其实已经没什么好说的了，硬着头皮说道：“下属以为私人不受钱物，是理所应当之事，但以一处名义收些无妨，一方面与六部各司将关系搞好一些，将来查案也方便，另一方面这些钱物分散之后，也算是贴补一下。”

范闲看着院中众人，知道这些人也是心疼这些银钱，不由冷笑一声说道：“论起俸禄，你们比同级的朝官要多出三倍，虽然你们不如那些朝官一样有外水儿，但这本来就是建院之初高薪养廉的本意，有什么好抱怨的。”

一直站在他身后的苏文茂仗着与范提司相熟些，大着胆子说道：“监察院向来承受官员的反噬百姓的白眼，一处的处境又比较特殊，朝廷又不肯多些贴补，所以才……”

范闲摇了摇头，止住了他的说话，静静望着场间这些监察院的密探与吏员，等场间的气氛已经被压榨到寂静无比，才一字一句说道：

“不要问朝廷为你们做了什么，要问问自己为朝廷做了什么。”

苏文茂闻言一愣，稍加咀嚼，竟是大有深意，心头不禁涌起了一丝愧疚，一丝敬佩，是啊，一处这些官员们在自己打算的时候，有没有想想朝廷建立监察院，究竟是为了什么呢？

头前出来说话的那位官员，也愣在了原地，这么多年来监察院的教育熏陶，陈萍萍的训诫，让他似乎回到了最开始踏入监察院那时的精神状态，心头一热，握紧右拳喊道：

“一切为了庆国。”

“一切为了庆国！”这是场间所有人进入监察院的第一天就必须记住的宗旨。

范闲看着场下的情景，很欣慰地笑了起来，轻握右拳，心里说道：“一切为了生活。”

第十三章 她自重了，你变态了

邓子越微微一怔，心想这大雨的天，不在处里等着下属孝敬，不在新风馆里大快朵颐，不回府上去享受暖炉清茶，偏要顶着暴雨，去往言府，不知道大人心里是在想些什么。

“我去调辆车来。”他对范闲沉声说道，便准备向街对面的一处走去。

范闲摇了摇头，反手将雨衣的帽子盖在了自己的头上，毫不畏惧外面倾盆而下的大雨，就这样走入了长街的雨水之中，任由雨水击打在自己身上那件灰黑色的衣服上。

监察院的官服很寻常，但也有特制的样式，比如雨天查案时，通常会穿着这种雨衣——衣袖宽而不长，全部用的是防水的布料，后面有一个连体的帽子，样式有些奇特，像风衣，又像是披风。雨水从天而降，落在这件衣服上都会顺滑而下。

当年舒学士第一次在京都看见监察院的这种衣服，大发雅兴，取了个别名叫：“莲衣”，用的便是雨水从莲叶上如珍珠般滑落的意思。但毕竟这种雨衣的样式有些古怪，与当前的审美观格格不入，所以哪怕有了莲衣这样美妙的名字，也依然没有在民间传播开来，依然只有监察院的官员探子才会穿这种衣服。

所以如今京都的雨天，只要看见这种穿着一身黑灰色莲衣的人，大家都知道是监察院出来办事，都会避之若鬼地躲开。

范闲当前走入雨中，启年小组的几个人自然不敢怠慢，就像那个月夜里一般，分成几个方位，不远不近地拱卫着他，在寂寥少人的雨天长街上往前方走去，雨水冲击着衣服，长靴踏着积水，嗒嗒嗒嗒！

雾蒙蒙里几个人，竟有着一种沉默悍杀的味道。

躬身送客的新风馆东家，微微抬头看着这一幕，心里想着，这位范提司还真是位妙人，带着几个属下，竟把这身奇怪的衣服也穿出美感，走出质感来了。

※※※

言府并不远，在雨里走了没一会儿，绕进一条小巷，再穿出来往右一站，便能看见那个并不如何宽敞的府门。一想到这府里的父子二人，掌管着这个朝廷对外的一切间谍活动，就连范闲也不自禁地多了一丝凝重之色。

言若海身为执掌监察院四处十年的老臣，深得圣心，也深得陈萍萍器重，就算是朝廷里的六部大臣，在他面前也不敢如何嚣张。而由于监察院当年设置之初，将官阶设得极低，所以后来为了行事方便，陛下基本上是在用授勋赐爵的手段，强行将监察院官员的政治地位向上拔高着。

比如言若海在几年前便是二等子爵了，而去年言冰云被长公主出卖给北齐，陛下为了安抚监察院里这些忠臣，便直接将言若海的爵位提成了三等伯爵。想想连范闲的父亲范建，如今身为户部尚书，也只不过是位一等伯爵，就能知道圣上对于监察院的官员，是何等的厚待。

不过言府的门口并没有换新的匾额，言府下面的小题还是写着“静澄子府”没有换“静澄伯府”，字也是黑字，而不是金色，显得极为低调。不过范闲清楚，除了封公的世代大臣外，只有陛下钦命赐宅子的大臣，才有资格在府前写着爵位，由此可见言府这宅子也是

陛下赐的，想低调也低调不成。

站在大雨未停的府门，早有门上的执事看见他来了，一见到这一行人穿的雨衣，便知道是监察院里的官员，只是不知道是老爷的同僚还是少爷的朋友，赶紧下了台阶，用手遮着雨，将范闲一行人迎了上去。

范闲掀开头上的雨帽，露出微湿的头发，问道：“小言在不在家？”

执事正准备开口说老爷不在家，听着对方说话，才知道是来找少爷的，再一看这位清秀容颜，早猜出来是哪一位，恭恭敬敬说道：“少爷在家，请问大人可是提司大人？”

范闲点点头，将雨衣解了下来，搁在小臂之上。那位执事赶紧接了过来，左手撑起一把油纸伞，说道：“大人请进。”

这是位聪明人，知道少爷从北面回来，与这位范提司的关系匪浅，便自作主张先不通报，直接迎了进去。范闲也正有这个想法，笑着看了执事一眼，很自然地走进府中，毕竟他的官阶在言氏父子之上，这种情况下不需要客气。

这是他第一次来言府，不免对于府中环境有些好奇，但随着那执事的伞往里走着，一路也没有看见什么稀奇的地方，只是充足的雨水滋润着院中那座大得有些出奇的假山，让上面的那些苔藓似回复了青春一般绿油油着。

绕到假山之后，便是言府内院，范闲看着远方廊下听雨的二人，微微一笑，挥手示意所有人都不要跟着自己，而他却是缓缓地踏着石板上的积水，尽量不发出一丝声音，靠近了那条景廊。

景廊尽在雨中，柱畔石阶尽湿，连廊下之地也湿了小半，但廊下二人却依然不为所动，坐在两张椅子上，看着秋中的雨景发呆。

其中一位自然刚刚返京不久的小言公子，另一位却是千里逃亡的沈大小姐，二人坐在椅上，没有开口说话，也没有互视，只是将目光投入雨中，似乎奢望着这不停落下的雨水织成的珠帘，能将两人的目光折射回来，投射到对方的眼帘之中。

范闲苦笑了一声，发现言冰云这家伙的脸上依然是一片冰霜，但眸子里却比往日多了些温柔之色，而他身边的沈大小姐，似乎也从当日家破人亡的凄苦中摆脱了出来，脸上微现羞美之意，只是眸子里又多了一丝惘然。

只是这一对怨侣不说话，不对视，当作对方不存在，情景实在是有些诡异。

而更让范闲觉得诡异的是：那位沈大小姐穿着一身丫环的服色，而且脚下竟是被镣铐锁着，拖着长长的铁链，那铁链的尽头是在房间之内，看模样，竟是被言冰云锁了起来！

……

……

又安静地看了一阵，范闲在心里叹了口气，知道言冰云此时心情一定不像表面这么轻松、不然不会连自己在他二人身后站了这么久都没有发现。

于是他轻轻咳了两声。

言冰云回头望来，便看见了那张可恶的温柔的笑脸，眸子里怒意大作，不知道是被打扰而愤怒，还是因为自己被强塞了一个女俘虏而想找范闲麻烦。

沈大小姐看见范闲，却是不知道该以什么心情相对，面色一黯，起身离椅，微微一福便进了房间，带着阵阵铁链当当之声，在雨天的行廊里不停回荡着。

※※※

言冰云似乎并不意外范闲会闯到自己的府上，请他坐下之后，脸上没有什么异样的表情。但范闲却有些意外言府的冷清，他坐在了沈大小姐离开后的椅子上，感觉到臀下还有些余温，不免心头微荡，强行压抑住自己不合时宜、不合身份的遐思，说道：“本以为你千辛万苦才回京都，府上应该有许多道贺的官员才是，哪里想到雨天里，只有你和沈家姑娘相看对泣无言。”

言冰云很认真地辩解道：“第一，我没有看她，想来她也不屑于看我。第二，是这天在哭，不是我在哭。”

范闲耸耸肩，没有说什么。

言冰云继续说道：“父亲大人向来不喜欢和朝廷里的官员打交道，而且我在京都又不是提司大人这样的名人，宅中自然会冷清一些。”

范闲摇了摇头：“我知道你在去北齐之前，就是京中有名的公子哥儿，如今回国之后，一定会再次升官，那些想巴结你言府的人怎么可能不上门？就算你家是监察院的头目，与朝官们不是一个系统，但这种大好机会，我想没有人会放过。”

言冰云面无表情：“父亲养了三条狗，一直拴在门口，所以没有人敢上府。”

范闲一怔，摸了摸微湿的头发。说道：“入府时我怎么没有见着？”

言冰云说：“今日有大雨拦客，那几头大黑犬累了这么些天，就让它们休息一下。”

范闲哑然无语。

……

……

“大人今日来访，不知有何贵干。”

听得出，小言公子对这位小范大人是要刻意拉远距离的，想来这也是家教使然。范闲却不理这一套，直接从怀里取出那个圆筒，开筒取卷，扔在了他的怀里。

言冰云拿起来眯眼大致看了一遍，面色有些不自然，说道：“大人还真的挺信任下属，只是这都是一处的活路，给我看已经是违反了条例。”

范闲微笑看着他，说道：“不要以为你马上要接你父亲的班，天天就可以躲着我……你叫我大人，那就是清楚，虽然我在一处，你在四处，但毕竟我假假也是位提司，真把我逼急了，我发条手令，直接把你调到一处来，降了你的职，你也没处说理去……所以不要讲那么多废话，帮我看看这些情报才是正经。”

言冰云勃然大怒道：“哪有把人拖入你那潭浑水的道理！大人若再用官威压我，我找院长大人说理去！”

范闲挥挥手，看着廊外的雨丝，嘲笑道：“你尽管说去，最后我真把你捞到一处来当主簿，你可别后悔。”

言冰云生生将中那团闷气咽了回去，指着情报寒声说道：“你想知道什么？”

“一个大题目。”范闲轻声笑着站了起来，走到他的面前，看着他那张寒冷之中带着丝峭美的脸庞，一字一句说道：“我要你给我查清楚，二皇子与崔家之间有没有什么关系。”

廊间一片沉一般的沉默。

言冰云的脸上并没有什么震惊与畏惧的表情，指着那一筒纸说道：“从上京起，我就

知道你肯定要对付崔家，这一点大人你并没有瞒我，不过……二皇子？从来没有有什么风声他与信阳方面有关系。”他自然清楚，范闲对付崔家是因为长公主的关系，而他查崔家与二皇子的关系，自然也是要针对长公主，所以有些奇怪为什么会把二皇子牵涉进来。

“直觉。”范闲平静说道：“对付信阳的事情，从一开始我就没有瞒过你，因为在这件事情上，你和我有天然的同盟可能。至于对二皇子起疑，是因为我发现，我在北齐的半年时间，他在庆国显得太安静了……而且我最近在一处才渐渐知道，这位看似不显山不露水的二殿下，竟然在朝中有这么大的势力，有那么多的官员都与他来往得热乎。”

之所以范闲认为二皇子安静得有些不寻常，是因为他以前世的眼光看来，在皇权之争中，具有先天优势的太子，只要什么都不做，基本上就可以保证自己的将来，而这一年的时间，没有了长公主的暗中影响，太子确实也是在这样做的。而二皇子则不一样，如果他将来想登上大宝之位，就一定要做些什么，安静的狗可能会咬人，但安静的皇子一定不能抢班夺权。

言冰云有些古怪地看了他一眼：“看来，大人还是决定要掺和到皇子们的斗争之中。”

范闲笑着摇了摇头：“不，我只是在做准备，以防将来被他们的斗争，害得自己连间房子都没得住了。”

言冰云沉默了稍许，似乎是在盘算这件事情后面的影响。毕竟身为臣子，没有人不会关心将来的朝政走向，尤其是像范闲、言冰云这样年轻有为的大臣。

“大人……是太子那边的人？”言冰云忽然抬起头来，有些无理地直视范闲的双眼，问了这样一个显得有些愚蠢，过于直接，没留丝毫余地的问题。

范闲微微一怔，脸上却缓缓多了丝笑意，摇头说道：“不是。”

言冰云沉静片刻后也渐渐笑了：“原来大人……是陛下的人。”

范闲没有说什么，清楚对方一定会帮助自己——言冰云被关了一年，早就已经闷得不行，如今回到京都还在疗养，自己给他这么一件“好玩”而且“刺激”的事情办，不怕他不上钩。

……

……

言冰云又低头极为细致地将那个案卷查看了一遍，摇了摇头：“一处的京中侦察做得虽然不如当年，但还是不错。只是这等大轮廓的事情，根本不能单从京中的情报着手，情报是需要互相参考的，这些资料已经是成品，价值不大。我知道沐铁那个人，对于单个案子他很有办法，但这样的大局面，他根本无法掌控。如果……如果大人信任我，这件事情由我拢总。”

信任？范闲看着他低着的头，看着这个比自己只大几岁的年轻人眉毛里夹着的银丝，眯了眯眼，说道：“我信任你。”信任这个东西，本来就是这么简单而纯依心判的事情。

“要多久的时间？”

言冰云抬起头来，话语平淡却油然而升一股自信：“我下月回四处，月底前我给你消息。”

范闲点了点头：“有没有什么需要帮忙的？”

言冰云摇头：“如果这件事情闹大了，我不想当替罪羊。”

“放心，我最喜欢羊了。”范闲哈哈笑了起来，高兴的不仅仅是二人似乎又找到了在北齐上京的默契，又开始同时筹划一些事情，更高兴的是，他知道如果言冰云真的开始调查起这件事情，那么在今后的仕途上，小言公子只能跟着小范大人走。

二皇子与信阳的关系是一定要查的，但能把小言抓到自己的班底中来，却是更重要的事情。

“对了。”言冰云忽然皱眉说道：“我想……向大人求一支兵。”

范闲好奇问道：“你一直在休养，难道暗中也在查什么？至于求兵，言大人手下的四处那么多精兵强将，你用得着向我求？”

廊外的雨下得更急了，啪啪啪打在石板地上，似乎想要冲出无数的麻点来，而庭间的那些树木在喝饱了水后，这时候也开始低垂着叶子，开始害怕急雨的暴虐。言冰云的眉头闪过一丝忧郁与担忧，说道：“南方有一樁连环命案，横贯几个州府，刑部十三衙门死了不少人也没有抓到那个凶手，所以这案子经陛下口谕，转到了院子里来。”

范闲点点头，他是个博闻强识之人，还记得自己二人在北齐上京的时候，就曾经收到过院中的密报，只是当时并没有怎么在意。

言冰云有些不解说道：“这是四处的权限之内，但没有想到四处接手之后，连续死了十三名密探，却没有抓到那个凶徒的蛛丝马迹，而且死相极为凄惨。据回报得知，这名凶徒很显然是位强悍的武道修行者，只是没有办法确认是几品，不过看他能够悄无声息地杀死这么多调查官员，估计至少也在九品之上。”

范闲也开始对这件事情产生了兴趣，在天下承平的今日，只要一位武道修行者拥有九品以上的实力，不论在哪个国家，都可以获得官方的大力招揽，朝廷的竭力相迎，就连军方因为某些方面的原因，也一改往年的态度，开始对这种高手大肆吸纳。

只是九品以上的高手，放在全天下看也没有多少个。而东夷城那边仗着富甲天下，又有四顾剑开庐迎客，所以拥有天下九品以上高手的数量最多。

所以说，一名九品以上的高手，可以像叶家一样，成为保护庆国的军事力量中的一员，也可以像北齐何道人一样，成为朝廷编外的刺客好手。就算他爱好自由，但最不济也可以去往东夷城，平时偶尔帮东夷城的商团做做幕后的强者，闲时去四顾剑的剑庐与同修们切磋一下技艺……这些都是既富且贵又有江湖地位的选择。

连环杀人？是准备强奸还是抢劫？一位九品高手，断断然不需要做这些事情。

“也许他是位变态杀手。”范闲叹了口气，“……只是喜欢杀人的快感。”

言冰云皱紧了眉头，似乎没有想到世界上会有这种人，当然，也没有完全听懂变态的意思，说道：“四处的折损太大，所以需要朝廷派出强悍的武者南下查探。但你也知道，九品以上的高手没有几个，京都里的这几位，官阶都在我父亲之上，四处自然开不了口，陛下也不会同意，所以我准备向大人你借兵。”

范闲好奇说道：“一处里也没有这种高手……就算是家中的护卫，顶多也只有两位七品，这就已经算了不得了。”

言冰云翘起唇角，一笑说道：“我要借的是……高达！还有他手下那六把长刀！”

范闲看着他那阴谋的劲儿，恨不得一巴掌甩过去，冷声嘲笑说道：“咱兄弟二人倒是心愿一致，我也是想把高达留在自己身边，第一时间就找老爷子要，结果呢？”他一摊双手：“和你一样，都是痴心妄想罢了，宫里的人，哪能随便借给我们。”

“这个，我不管。”言冰云笑咪咪说道：“如果将来高达被调到大人手下，还请大人借我四处用几天。”

范闲一怔，看着他脸上极少浮现出来的笑容，心里咯噔一声，知道言家在京中别有门路，莫不是对方听说了什么？难道高达那七把刀，真要归了自己？一想到这桩好事儿，他也忍不住乐了，应承道：“承你吉言，若真有这天，借你使使也好。”

说完了正事儿，范闲瞄了一眼安静的房内，开始取笑他：“最近和沈大小姐过得如何？”

言冰云一提到这件事情，马上就又变成了冰块儿，寒声道：“大人请自重。”

“自重个屁！”范闲骂道：“你搞根铁链把她捆着，那倒是让她自重了，不过你也就和头前说的南方的杀手一样……变态了。”

雨一直下，气氛不算融洽，在同一个屋檐下，范闲得意地张牙舞爪，言冰云气得不会说话，他能猜到变态这词儿不是好词儿，气得不行，咬牙拍椅痛道：“当初如果不是你把她留在使团里，我会被折腾得没有法子？”

“你把她扮作丫环，也不是个长久之计。何况我看你没必要用铁链子锁着她，有你在這間宅子里，估计沈大小姐舍不得到别处去。”范闲继续笑着刺激他。

“那大人有何办法？”言冰云冷笑道：“那位北齐大公主也算了得，在京都呆了没几天，居然就能使唤着大皇子来府上给我压力，让我好生对待沈大小姐。她可是沈重的女儿，齐国通缉的要犯，如今是杀又杀不得，放又放不得，能怎么办？”

房里隐隐传来一声幽怨哭泣。

范闲将目光从房门处收了回来，这才知道原来大皇子居然也知道了这件事，皱眉正色道：“如果真是不方便，我将沈姑娘带回府上。”

言冰云霍然抬首，范闲强悍地沉默不语。许久之后，言冰云才缓缓地点了点头。

……

……

一行人出了言府之后，队伍里已经多了一辆从范府调来的马车。范闲没有再在雨中散步的雅兴，坐在车厢里，侧头看着那位满脸惶恐不安的沈大小姐，微笑安慰道：“沈小姐放心，住些日子，等事情淡了，我再将您送回言府。”

他查二皇子的事情，是基于自己与长公主之间死仇这么个光明正大的理由，也基于某个自己永远都不会宣诸于口的隐晦理由。事情实在太大，如果自己手中没有握住某些东西，实在是不敢全盘信任言冰云。信任这种东西，虽然是直觉与心判的事情，但在还不足够的时候，更多是一种利益的纠葛关系——唯一让范闲满意的是，沈小姐在府上，相信言冰云会常来府上与自己谈心的。

言冰云深受监察院风气熏陶，虽然对范闲接走沈大小姐有些暗中不爽，但也没有太大的抵触情绪，毕竟沈大小姐对于他言宅而言，也是个定时炸弹，虽然现在还没有爆，也已经扰得他父子二人天天争吵不休，如今被范闲接回府去，一方面是双方达成一种互换以寻求信任上的平衡，一方面也是暂时平息一下。

范闲看着窗外的雨街，叹了一口气。想到一年前，也是在一个雨夜里打开了那个箱子，想到那夜的如颠似狂，再联想到如今自己的阴暗乏味，他这才知道，自己还没有来得及改变这个世界，这个世界已经很深刻地改变了自己。

车至灯市口，雨渐小，人渐多，马车的速度缓了下来，前面似乎有些拥挤，暂时动弹不得。此时仅能容纳三辆马车并行的长街上，一辆马车从后面超了上来，与范府的马车并成一路，一只丰润的手臂带着鹅黄色的衣袖伸了过来，掀起了范闲马车的窗帘，惊喜喊道：“师傅！”

范闲早已注意着，举手示意车旁已经拔出刀来的邓子越住手，讶异地望了过去，有些意外对方半年不见，居然还记得自己师傅的身份。

那辆马车上的叶灵儿睁着那双明亮的眼眸，吃惊地望着车厢里的范闲与沈大小姐，接嘴说道：“果然不愧是灵儿的师傅……这又是被你骗的哪家姐姐？”

范闲没好气骂道：“知道是师傅，也不知道说话尊敬些，都快要当二皇妃的人了，这大雨天的还在外面瞎逛什么？”

如今的范闲，已经开始怀疑起二皇子在牛栏街杀人事件中扮演的真正角色。那宴是二皇子请自己，虽说事后查出是司理理向长公主方面投的消息，而长公主安插在宰相府里的那位文士，暗中与婉儿二哥谋划的此事，但范闲始终对于二皇子没有放松过警惕，因为在湖畔度暑回来后与太子的巧遇这件事情是二皇子安排的，一个习惯了用心思算计别人的人，只怕不可能如何光明。

所有的人都以为长公主支持东宫，包括范闲在内当初也没有跳出这个念头，但如今细细看来，以长公主如此变态的权力欲望，支持一个正牌太子……对于她来说又有什么意义呢？

当范闲与靖王世子李弘成在一石居吃了顿饭后，却意外地发现一石居的后台老板是崔家，崔家的后台是信阳，几个珠子一串起来，虽然证明不了什么，甚至也说明不了什么，但他坚信着自己的直觉，二皇子的安静很反常，他在宫中一定有强大的力量支撑。

而如果二皇子真的和长公主是一条线的，那范闲只好对他说一声——抱歉。

……

……

虽然已经开始调查二皇子，但对于眼前这位姑娘，这位在明年开春就将成为二皇妃的女孩儿，范闲并没有太大的抵触情绪，甚至连面上的表情都遮掩得极好。与叶灵儿的初次见面并不愉快，而后来更是用小手段与大劈棺打过一架，但婚后她常来府上找婉儿玩，几次接触之后，范闲反而有些欣赏这个眼若翠玉般清亮的漂亮小女生，因为她身上带着的一股与一般大家闺秀不一样的洒脱劲儿。

只是他有些受不了叶灵儿总是当着婉儿的面一声一声地喊他师傅，又喊婉儿姐姐，生生把自己喊老了一辈。

马车里的叶灵儿兴奋说道：“师傅，回来了怎么不去找我玩？”

“师傅，你这是要去哪里？”

“师傅……”

范闲揉揉太阳穴，听着那一串的话语，苦笑着失神叹息道：“悟空，你又调皮了。”

第十五章 黑与白的间奏

范闲令一处捉拿戴震，正是因为对方身后有那位太监头子。

京都里的官员发现连戴公公都干净利落地服了软，自然震慑于监察院一处的决心与范提司的手段。一处的工作，有条不紊地在京都里暗中开展起来，依照往年的规矩，黑夜里破门而入，悄无声息地将那些官员请回院中。

突入其来的整肃行动，给京都带来了一阵并不如何惬意的寒风，众京官以为这位大才子又要像春天时的那场案子一样，在京中掀起一场风波来。但渐渐人们发现并不是这么回事儿，此次风波中查出的官员品秩都比较低，没有各派里的要紧人物，也没有什么牵连甚广的大案。

朝中的大老，各皇子的臣属，看在范闲的面子上，戴公公的前车之鉴上，并没有做出什么激烈的反应。时日久了，发现这场风波并没有涉及到官场的要害，只是些零碎的敲敲打打，众官本有些提着的心，也放回了腹中，猜想范闲只是新官上任，借这三把火立威而已。

火势虽然不大，但总有人担心被波及，所以最近这些天，柳氏成了范府里最忙的人，那双往日里喜欢毫无烟火气递过一张银票去的手，如今开始极有香火怜悯气息地收银票，而这些银票她自然全部转到了范闲那里，范闲又拣了大部分发到了处里，又将剩下的部分送到了言府。

从古至今，从范慎的世界，到范闲的世界，钱财，始终都是收抚人心，以及安抚人心的无上利器。

所以监察院一处的职员们干劲好了许多，而成功地亲密接触过尚书夫人手指的各派官员们，也心安了不少——送钱的，收钱的，各自安慰。

※※※

事务已经步入正轨，所以范闲近日没有去新风馆，而是坐在自家的书房里翻看着手中的案宗。案宗是沐铁归纳的，文笔虽不精致，但胜在条例清楚。

戴公公的那位侄儿，在交了一大笔罚金之后，终于侥幸从监察院里全身而回，钻了庆律的空子，没有移往刑部或是大理寺，只是检疏司的那个小官儿自然是当不成了，另外几宗小案子也处理得比较温和。

依道理讲，监察院既然查检疏司的案子，只怕那位戴震不只要掉乌纱帽，连那脑袋也保不住，不过范闲有些欣赏戴公公的知情识趣，帮自己减少了日后的一些麻烦，而且叶灵儿默不作声地进宫帮自己说了话，却又代传了淑贵妃的一句求情话儿——这个人情自然是要卖的。

史阐立看着书桌对面自己那位年轻的“门师”，有些坐立不安。春闱之后，他的三位好友侯季常、杨万里、成西林已经外放为官，据来信讲，在各郡路都做得不错——林宰相在朝中多年，各郡路州中，自然遍布着关系，这些人如今都把眼睛瞧着范闲，对于范闲的三位“得意门生”，自然是要多加照拂。

四人中，只有他榜上无名，自然无法立刻踏上仕途一展身手。范闲临去北齐之前，又给他留了封信，让他等着自己回来。不料范大人回来之后，却马上接受了监察院一处的事

务。史闾立实在不清楚，自己能帮门师做些什么，想到友朋已为一方之牧，而自己却只能坐在书房里抄录一些案宗，纵使他性情极为疏朗，也不免有些黯然。

范闲抬起头，看了他一眼，笑着说道：“是不是觉得太闷了些？”

史闾立苦笑说道：“老师年纪比我还要小几岁，都能如此沉稳于繁琐公文之中，看来学生也要磨砺些性子。”

范闲呵呵一笑，心想如果是侯季常在这里，肯定会站起身来回话；如果是杨万里，说不定早就忍不住心中的疑问，开始质问他为什么私放重犯。只有这位史闾立不急不躁，却又不会言语乏味。自己当初决定让他留在身边，看来不是个错误的选择。

“别叫老师了。”他说道：“我宁肯你叫我大人，不是官位太浓，实在是觉着感觉有些荒唐。”

史闾立愣了愣，其实考生比主考官年轻的事情，在这个世界上实在常见，他自己没觉得有什么不妥。

范闲将桌上的案宗递了过去，问道：“你有什么看法？”

史闾立不知道大人是不是在考较自己，只是这些公文，这两天里已经背的烂熟，摇头诚恳说道：“学生实在不明白老师……大人此举何意。如果真是要打老虎，也不至于总盯着这些耗子。”

范闲笑着说道：“只是给一处的猫儿们找些事做，熟熟手，将来真做大事的时候，也不至于过于慌张。”

史闾立假装没有听到大事二字，诚恳请教道：“大人，在朝为官，自然要为圣上分忧，为朝廷做事，但是看大人这些天来的行事，虽然抓小放大，但总还是得罪了些人。”

“得罪人，是监察院必有的特质。”范闲解释道：“你也清楚，监察院是陛下的私人机构，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公器，而是圣上的私器。我们只有一个效忠的对象，所以不论是从宫中的角度，还是监察院自己的角度出发，我们必须要做个得罪人的角色……而一处深在京中，被这京都繁华绊着，根本丧失了当初陛下的原意，不够强悍，不够阴狠。陛下让我来管一处，自然是想一处回到最初那个敢得罪人的角色。”

史闾立再也无法伪装什么，门师已经把话向他说的这般透彻，只有老实回道：“陛下是想大人……做一位孤臣。”

范闲点点头：“不偏不党，陛下想我成为第二个陈萍萍，只是……”他话风一转，微带嘲讽说道：“我去院长大人府上拜访过，府里豪奢逾越王公，但那份刻到骨子里的孤耿，实在非我所喜。”

史闾立马上明白了他的意思，愁苦说道：“可是大人如果虚以委蛇，圣上天目如炬，自然看的清楚，怕是对大人的前程不利。”

范闲笑了笑，没有说什么，心想那位皇帝老儿一般情况下，应该不会动比老虎更毒的念头。

史闾立也明白自己说的多了，转了话题说道：“一处如今查案，虽然恢复了过往的传统，开始在夜里逮人，但是大人却一直不肯遮掩消息，但凡有人打听的都据实以告……学生实在不赞同。”

范闲感兴趣问道：“为什么？”

史闾立稍一斟酌后说道：“监察院乃是陛下的特务机构，之所以能够震慑百官，除了庆律所定的特权之外，更大程度上是因为它的神秘感和阴.....黑暗的感觉。世人无知，对越不了解的东西，越会觉得害怕。大人如今刻意将一处的行事摆在台面上来，只怕会削弱这种感觉，让朝野上下看轻了监察院。”

范闲承认他说的有道理，但还是说道：“我知道你不赞同一处新条例里面的某些条款，比如发布消息之类，我也承认，如果监察院一直保持着黑暗中噬人恶魔的形象，对于我们的行事来说，会有很大的方便。”

史闾立有些意外门师会赞同自己的看法，心想莫非是您不甘心世人视己如鬼？想扭转形象？

范闲接下来的话，马上推翻了他的想象：“我也不在乎世人怎么看监察院.....但是你要清楚，我现在监管的只是一处，而不是整个院子。一处身在京都，除却那些扎在王公府上的密探之外，所有的事情根本没有办法藏着。京都官员多如走狗游鲫，众人间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既然没有办法维持一处的神秘，那我干脆亮明了来做，也许还能多一些震慑。”

他接着认真说道：“但是，我只是求查案的结果光明呈现，并不要求过程也是如此，中间用什么样阴暗的手段，我都可以接受.....你应该清楚，我并不想成为一名圣人。”

史闾立点点头，心里极为安慰，看来自己的门师果然是一位敢于揭官场之弊，只是暂时有所保留的人物。

范闲望着他，不知道对方对自己的看法，说道：“从今天起，但凡一处查办的案子，在案结送交大理寺或刑部之后，你都要写个章程，细细将案子的起由之类说清楚，然后公告出去，贴公告的地点我已经选好了，就在一处与大理寺之间的那面墙上。”

史闾立瞠目结舌道：“这.....这.....这不合规矩吧，既不是刑部发海捕文书，也不是朝廷发榜，监察院.....也要发公告？！”

范闲没好气说道：“不是监察院，是一处！先前不是说了要光明一些？难道你准备让我写本小说四处去卖？”

史闾立却马上喜悦应道：“这样最好，可以解民之惑，又可以稍稍保持一下一处生人勿近的感觉.....而且大人开了家书局，办起来最是方便。”

范闲气得吐了口浊气，起身往外走去，史闾立小心跟在他身后，终于忍不住问道：“老师，那学生这便是开始在监察院当差？”

范闲叹了口气，知道这天下的读书人终究还是不愿意进入阴森无耻的特务机关，拍拍他肩膀说道：“你是我的私人秘书，我与父亲说一声，暂时挂在户部，改日再论。放心吧，没有人会指着你的后背说你是监察院的恶狗。”

※※※

走入范府后宅那大得惊人的花园中，范闲皱着眉头，“用黑暗的手段，达成光明的结果？”他自认为自己不是那等委屈自己的圣人，虽然他很愿意为庆国的子民们做些事情，稍微遏制一下官场腐败的风气，至少保证南边那道大江的江堤不至于垮得如此迅雷不及掩耳，但一处的整风，更多出自他的私心。

因为他虽然顶着个诗仙的名号，如今又有了新一代文人领袖的暗中称赞，但与监察院积了二十年的阴秽相冲起来，对于自己的名声总会有些损害，所以他要让一处光明些。因

为一个良好的名声，会在将来帮自己很大的一个忙。

想到关于黑暗光明的那句话，不由就想起在北齐与海棠聊天的时候，说起的那句“黑夜给了我黑色的眼睛……我却要用它来对这个世界翻白眼”，他不禁有些担心北面的局势，不知道海棠能不能把自己交待的那件事情安排好——五竹叔还在玩失踪，苦荷也没有回上京的消息。

远处的院子里，隐隐有几位姑娘正在闲话。今儿是个大晴天，秋后的蚂蚱在青草里玩命地蹦跶着，树上的知了也趁着蝉生最后时光拼命叫唤着，掩了那些女子们说话的声音。大宝在院墙那里捉蚂蚁，范思辙那家伙没上族学，却也没在家中。

范闲眯着眼睛看了看，发现叶灵儿今天又来了，心里不禁暗暗叫苦。这丫头自觉地帮了范闲一个大忙，最近这些天老来府上玩，毫不客气。待他发现叶灵儿身边坐着的是那位羞答答的柔嘉郡主时，心里更苦。十二岁的小姑娘变成了十三岁……可还是小姑娘，范闲可不想被小姑娘的爱慕眼光盯着。

最近这些天，他已经拒绝了好几次李弘成的宴请，言冰云还没查清楚，他得先躲着。而今天他得躲着柔嘉，这位对自己芳心暗许的小萝莉。体内真气一运，小范大人身形一轻，施展出棍影下练就的轻身功夫，黄草上一飞而过，悄无声息地跃出了府去。

※※※

来到京都深正道那间王启年花了一百二十两银子买的宅子，范闲坐在最里面的那间屋子里，舒服地伸了个懒腰。这里才是他最隐秘的老巢，除了启年小组和陈萍萍外，连家中的人都不知道他时常在这里办理公务与私务。

邓子越神色郑重地将两个竹筒放在桌上，然后退了出去。他知道自己还不如王启年那般得到提司大人的信任，所以很自觉地出了屋。

竹筒的颜色很相近，也许都是上京边上燕山脚下的出产。封口处用的火漆也很相似，都很完整，应该没有动过。只是竹节上的隐秘记号，让监察院负责传递情报的密探知晓，这两封极隐秘的信，分别属于北方系统里两个独立的路线。

范闲拿起竹筒，首先是很认真地确认没有人打开过。火漆上王启年那一手颇有潘龄神韵的书法，确实不是好冒充的，这才放心地打开竹筒，取出里面的两封信来。

一封信是司理理寄来的，一封信是海棠寄来的。范闲为了方便与海棠联络，专门为她设立了一条通信线路。

司理理没有送来什么值得重视的情报，虽然她已经按照范闲与海棠的计划，皈依了天一道，但入宫的努力暂时没有收到成效。而上京城中，沈重家破人亡，除了重重打击了后党势力之外，并没有引起太大的反响。上杉虎也一直被圈禁在家，但信末说北齐国师苦荷已经回到了上京，一直闭关不出。虽然没有人敢怀疑什么，但司理理却深信，那位绝世强者一定是受了伤。

范闲笑了笑，这个天下能和苦荷那吃人肉的怪物打一架的，也只有那两三位大宗师了。

海棠的信里面，却是根本连那位大宗师的半个字也没提——他与海棠是互通有无的关系，自然也不指望她能说什么，只是关心那件祥瑞的事情安排妥当了没有。

他想了想后，开始提笔回信，催促海棠履行当时的约定。这件事对于海棠来说，只是顺手办的一件事情，却对范闲有极重要的意义。而在给司理理的回信之中，他只是抄了李

清照的一首小词以示慰勉，并没有多说什么。

其实在处理一处的这些天里，范闲思考最多的，还是若若与李弘成的婚事问题。这件事情根本不在于世子的人品如何，双方的政治立场有没有冲突。对于范闲来说，最关键的，只有一点。

妹妹喜不喜欢？

若若已经表明了态度，不喜欢——虽然范闲像所有的兄长一样，对处于青春期的女生有些摸不着头脑的怒气，心想莫非你不嫁人了？但更多的却是发自骨子里的保护欲。既然妹妹不喜欢，他就要着手破了这门婚，这是很简单的道理。

这不是小事，甚至可以说是范闲从澹州来到京都之后，遇见的最麻烦的事。圣上指婚，门当户对，根本没有任何理由可以阻挠这门亲事的脚步。

所以只有从两个方面出发：一，盯住二皇子那边，时刻准备将对方搞垮，拖累李弘成，到时候再要求退婚，也许可行。二，从若若这边出发，给出一个连皇帝都无法轻忽的利益诱惑，暂时让若若远离京都。

前一个手法，不知道会闹出多大的动静，后一个手法又过于虚无缥缈，连范闲自己都没什么信心。

“人道一将功成万骨枯，难道自己要搞一出婚破除万骨枯？”

他自嘲地笑了笑，心想到时候如果真的不成，也只有麻烦五竹叔带着若若丫头天涯流浪旅行去，想来陛下也不可能因为这件事情，就真的把范府满门抄斩了。

第十七章 宫中奏章惊风雨

“不要以为我是圣人。”范闲摇头说道：“归根结底，本官也是在为自己考虑。明年接手内库？那就是断了信阳方面的财路，她拿什么去支持皇子？她能允许这样的事情发生？内库的帐目自然是整齐的，但暗底里的亏空怎么办？难道要本官接着，然后愁白了头？”

“她人食剩的盛筵，本官不愿去捧这破了沿口的食碟！”

“内库是座金山，也是盆污水……长公主有太后宠着，我呢？身为外臣去掌内库，本就是遭罪的事儿。”他苦恼说道：“我倒是怀疑，陛下是不是准备让我去当长公主的替罪羊？将来一查内库亏空的事儿，我有八百张嘴也说不清楚。不错，我不甘心，所以要抢着把我丈母娘的洗脚水泼在她自个儿身上！”

如果陈萍萍或者范建听见他这时候的说话，看见他这时候的表情，一定会竖起大拇指，暗赞此子年纪轻轻，演技却已至炉火纯青之境，外臣？外你个大头鬼！

但言冰云却哪里知道这幕后的惊天之秘，听着范闲自承私心，内心深处却是更加敬佩，觉得这个一直看不顺眼的小范大人，竟然是位……直臣！他皱眉建议道：“为何大人起初没有坚拒宫中的提议，内库确实……太烫手了。”

范闲有些自嘲的笑了笑：“说来你不信，但我……还真的是想为这天下百姓做些事情。”

言冰云的外表依然冰冷，但那颗心的温度却似乎有些升温，他站起身来对范闲行了一礼，然后开始用稳定的声音，开始从一位下属的角度出发给出建议：“这个时候动内库是很不合算的事情。”

范闲静静的看着他。

言冰云似乎没有感受到范闲有些咄咄逼人的目光：“因为就算这件事情被捅出去……看大人最近这些天的计划，说不定还会以天大的胆子，要求史阐立写一篇公文，洋洋洒洒地贴在大理寺旁边的墙上，让天下人都知道长公主和京中的官员从内库得到了多少好处……”

范闲自嘲一笑。他还确实有这个打算，反正他胆子大，后台硬——这个后台不是皇帝，是那个叔。

“……也没有用处。”言冰云正色说道：“至少对今年的灾民来讲没有用处，内库流出的库银根本不可能在短短的一个月时间内收回，先不说陛下能不能下这个决心，得罪大部分的官员——只是说要贬谪的官员多了，朝廷运作起来就会有问题——赈灾的事情是不能耽搁的。”

范闲陷入了沉思之中，问道：“那依你的意见？”

“暂时把这个案子压着……尚书大人久掌国库，一定有他自己的办法，想来不会误了南方的灾情。”言冰云静静说道：“大人在北齐安排的事情，也需要一段时间的准备。等到越冬之后，院中与王启年南北呼应，首先拔掉崔氏，断了信阳方面分财的路子，然后借提司大人新掌内库之机，查账查案，雷霆之行。”

“这是持重之道。”范闲皱眉道：“我只是担心王启年在上京时间太短，没有办法完全掌握北边的力量，拔崔氏拔地不干净。”

言冰云略微一顿后，干脆应道：“下官……可以出力。”

范闲看着他，面色不变，心头却是一阵暗喜：“你如今是北齐的大名人……怎么可能再回北边？”

言冰云应道：“我手下的那些儿郎，并不需要我盯着他们做事。”

“我会尝试着越来越多的权力，然后用这些权力来做一些我愿意做的事情，在这个过程中我需要很多人的帮助。”范闲看着他的眼睛，用很低的声音说道：“我很想像在上京的时候一样，你与我很好地配合起来……当然，不仅仅是这一次以及明年春天的那一次。”

言冰云明白他的意思，并没有沉默太久的时间，低头，抱拳，行礼，离开。

监察院的年轻俊彦，不是那种拖泥带水的人物，只是小言公子在对小范大人表示充分地信任之后，依然在迈出书房前的一刹那回头疑惑问道：“提司大人，您自幼衣锦华食，为什么对世间受苦的黎民百姓……如此看重？”

范闲挠了挠头，回答道：“可能是因为我……很久以前就习惯了做好人好事。”

……

……

“好能忍的小言公子，居然一直没有问沈小姐现在如何了。”

他看着窗外夕阳下那剪了一半的灌木，面无表情，心里却在暗中叹息着，官场之上果然是步步惊心，便是自己住的范府，都还有这么一位功力深厚的探子！

虽然范闲在刑部正式显示监察院提司的身份之后，一处设在范府的那个密探很知趣地表明身份后退了出去，但这个院子仍然不安静，如果自己身后不是有五叔，只怕根本注意不到那个种花的妇人。

正如他自己所说，范闲不是圣人，也不是纯粹意义上的好人，更不是雷锋——对付长公主，连带着那位不知深浅的二殿下，最简单的原因，是因为他与信阳方面，早就已经有了解不开的冤结。

而造成这种冤结的根源——内库，则是范闲重生以后最不可能放弃的东西。内库便是叶家，里面承载的含义，由不得范闲不去守护，不论是谁想挡在这条路上，范闲都会无情地踢开。

——人的一辈子应该怎样度过？

范闲的一辈子应该怎样度过？爱自己，爱妻子，爱家人，爱世人，爱吾爱，以及爱人之爱。这不是受了大爱电视台的熏陶，而是纯粹发乎本心的想法——浑浑噩噩，欺男霸女，是一生；老老实实，委委屈屈，朝不保夕是一生；领兵征战，杀人如麻，一统天下也是一生。

范闲是个贪图享乐权力爱慕美女的普通雄性动物，但他两生的经历，却让他能够比较准确地掌握住自己想要的东西，所以他认为潇潇洒洒，该狠的时候狠，该柔的时候柔，多亲近些美人，多挣些钱，多看看这个美丽世界里的景色，这才是光辉灿烂的一生。

在首先保证生命以及物质生活的前提下，他并不介意美好一下自己的精神世界。但是世界要美丽，首先必须要让生活在世界上的人能够笑起来，所以范闲这个“可怜权臣”在一开始的时候，难免会累一些。

如果说他还保持着当初那个澹州少年的清明厉杀心境，或许他还会变得自由幸福许

多。什么内库天下百姓，都不会让他有多余的想法，但是庆历四年春那一丝多余的好奇心——对未婚妻的好奇心，让他陷入了爱河，陷入了家庭。越来越深地陷了进去，再也无法在这个世界上自由地阿巴拉古——这个事实告诉我们，身为一个男人，结婚结的太早了，总是一件很愚蠢的事情。

※※※

这天下午，监察院提司范闲，与监察院四处候补头目言冰云，在范府进行了一场关于内库、二殿下、民生的谈话。这场谈话的内容，很快便通过庆国最隐秘的那个渠道，被分别送到了皇宫的御书房里与陈萍萍的桌子上。

陈萍萍的反应很简单，他直接写了一个手令，将自己统辖全院的权限暂时下放到范闲身上，也就是说，在陈萍萍收回这个命令之前，范闲可以名正言顺地调动监察院这个庞大而恐怖机构的所有力量。

而御书房内，那位庆国至高无上的皇帝陛下看着案上的报告，只是轻轻地点了点头。

陛下的心里，很欣慰于范闲这些天的所作所为。既然这天下的官民们都认为监察院是自己的一条狗，那这只狗就一定要有咬人的勇气与狠气，却又不能逢人就咬。让范闲去做牵狗的人，就是想看一下他的能力究竟如何。

在九个月前与陈萍萍的那次谈话之后，皇帝虽然没有说什么，但也默认了范闲接掌监察院的事实，日后总要让那孩子知道自己的真正身世——身为天子的血脉，却由于出身问题，永远无法坐上龙椅——想来那孩子也会很满意这种安排。

当然，这位皇帝陛下更欣赏今天下午范闲与言冰云的那番谈话，谈话之中流露出来的那种情怀，实在像极了当年的那个女子……皇帝清瘦的脸上闪过一丝欣慰的笑容。虽然那个小家伙言语里对自己有些不敬，但可以捉摸的到那些言语下对自己的忠心。

他看了一眼身前的太监，微笑说道：“洪四痒，你看这……范闲如何？”

洪太监微微佝身，苍老的脸上没有一丝情绪上的波动：“过伪。”

皇帝皱了皱眉头，没有说什么，心里却在想着范闲有没有可能是在演戏给自己看，不过听说老五一直在南方，京中应该没有人能察觉到自己的安排才对。

“陛下，应该怎么处理？”洪老太监问的，自然是二殿下与长公主的事情。

皇帝冷漠地摇了摇头：“戏还没有开演，怎么能这么快就停止？”

这位庆国的陛下也一直头痛于国库的空虚，虽然一直对于信阳方面有所怀疑，但却没有抓到什么实据，而且碍于太后的身体，一向讲究忠孝之道的皇帝，也不可能凶猛地掀开这幕下的一切，毕竟李云睿对庆国是功大于过，毕竟老二是他的亲生儿子。

直至今日，他才真正地相信了陈萍萍的话，有些事情，年轻人虽然会显得有些鲁莽，但也会表现出足够的能力和魄力。不说范闲，就是那位叫做言冰云的年轻官员，似乎自己当初也是没有投予足够的重视。

宫女们点亮烛台，退了出去，御书房内一片安静。皇帝静静地等着范闲的奏章，如果范闲真的猜到了自己的心思，并且甘心按照自己的安排去做一位孤臣，那么最迟今天夜里，他应该将查到的情报，送到自己的桌面上来。

而如果范闲真的依了言冰云的意思，将这件事情压了下来……皇帝皱了皱眉头，就算范闲是从朝廷的稳定考虑，也是身为天子不能允许的欺瞒。

.....

.....

吱呀一声，御书房的门打开了，一名太监捧着两盒奏章走了进来。皇帝向来勤勉，批阅奏章要持续到深夜，这已经成了皇宫中的定规。

皇帝面色不变，但心里却在等待着什么，等他看见最下方那个密奏盒子时，唇角才露出了一丝温和的笑容。

他打开监察院的专线密奏盒子，开始仔细地观看范闲进入官场以来写的第一篇奏章，密奏。

许久之后，他将这篇奏章放到烛火上烧了，轻轻咳了两声，提起朱笔，在一张白纸上写下两个字，封回了密奏盒中。

其实在他的心里，这封可能改变很多人命运的奏章，根本不算什么事，在一步步走向权力巅峰的路上，这位皇帝陛下已经看透了许多事情，与很多势力包括范闲暗中猜测的不同，他根本不在乎下面的儿子和妹妹会怎么闹腾，因为谁都无法真正地了解到，这位帝王的雄心与自信。

但对于范闲的表现，皇帝十分满意，因为他清楚范闲并不是站在东宫的立场上打击二皇子。

所以当这位心怀安慰的帝王开始批阅起后面的奏章后，清瘦的脸上顿时显露出无比的怒气和鄙夷。

都察院御史集体弹劾监察院提司兼一处头目范闲营私舞弊，私受贿赂，骄横枉法！
一张张奏章，就像一双双挑衅的目光，盯着皇帝陛下阴沉的脸。

第十九章 宫前对峙

庆国皇帝其实是在等范闲的自辩折子，他本打算随意糊弄几下，把这事儿糊弄过去就好了，任何一位盛世的帝王，其实都很擅长这种“和稀泥”的本事。

但没有想到范闲却一直不管不问，摆出一副问心无愧的模样四处游玩，将这道题目扔了回去，他心里想的很阴损——不是想让自己咬人吗？你这个当皇帝的，总要为我保驾护航才行，如果现在只是这种小事儿，就要自己灰头灰脸，将来真动起信阳来了，收拾了长公主，你不得把我丢给太后去当小菜吃了？

如果是一般的宠臣，文臣，断没有范闲这样的厉气与赌气。所谓圣心难测，天威无常，身为臣子要是恃宠而骄，谁知道哪天皇帝陛下就会记起你坐了他的马车，一刀把你斩了，你也没处说理去。

但范闲知道自己不是一般的臣子，而皇帝却不知道他知道，所以这事儿就有些好玩，他在试探着这位皇帝陛下能为自己做到什么地步。

……

……

御史集体上书后的第七天，范闲坐着马车来到了宫门之外，等他一下马车，启年小组的那几位官员，都将他拱卫到了正中，黑灰色的衣服，冷漠的面色，挺拔的身躯，无不昭示着他的身份。

聚在宫门处的官员们看着这一幕，自然知道这就是如今众官茶余饭后经常讨论的那位人物，不说旁的，单论将密探放在明处来保护自己，范闲就是监察院的第一人。

今天是朝会之期，陛下特召范闲入宫旁听，所有的官员都知道今天要谈什么事情，心中不免兴奋了起来。一些与范氏交好的文官过来与范闲寒暄了几句，借口天气转寒，又躲到了宫门洞的旁边。

此时广场御道两侧，就只有五六位穿着绛红色官服的官员，与范闲这一行穿着黑色官服的监察院官员，两方对峙而立，眼光却像穿透了彼此的队伍，射向远方的城廓，视而不见。

那些穿着绛红色官服的官员，正是都察院上书参劾范闲的那些御史。范闲冷冷地看着他们，压低了声音说道：“一个个长的跟猪似的，居然还是清官？”

邓子越在他身旁低声说道：“一处查了几天，确实没有查出来什么。大人，这些都察院御史大多出身寒门，最重名声。这是他们唯一可倚之处，连门房收个礼饼都要小心翼翼，确实极难查出什么。”

范闲皱着眉头，叹息道：“官员不贪，天下有难啊。”

邓子越苦笑，心想提司大人的“妙语”实在是有些荒唐。

都察院御史们冷冷地看着范闲，一丝畏惧的眼神都没有。范闲知道对方是真的不怕自己，苦笑想着，官员们如果都不贪了，自己这个监察院的提司能有什么用处？对方是言官，自己总不可能派几个属下把他暗杀了事，那样的话，就算皇帝老子再如何，也只有把自己赶回澹州了。

范闲明白，这个世界上最难得的就是清官，而且他也相信一处的调查能力，眼前这几

位一定是真正的清官。但是他更明白，这个世界上最可怕的就是清官们一拥而上，来当你的敌人！——想到这点，他不由好生佩服自己那位年轻貌美的丈母娘，居然能够使动这些不贪不腐的清官，她还真有两把刷子。

范闲在这边暗叹的时候，孰不知对面那几位都察院御史看着这位提司大人，也在心中暗叹不已。

明明范闲这月余的所作所为，无不表现了他掩藏在诗仙面目下的实质，是位贪官，更是位长袖善舞的权臣萌芽，自己这些人掌握的证据也足够多了，可为什么陛下一直没有发话？他们并不担心陛下会因为袒护范闲而对自己这些人大加重惩，一方面是他们深信陛下乃是位明主，另一方面，御史大夫行的何事？就是铁肩担道义，铁骨上明谏，即便死了又如何？只求白骨留余香！

但都察院的御史们这几天过的确实不咋滴，首先是在朝中的串连没有任何效果，不论是哪个部司的官员，一听他们来意，面上依然礼貌，却是死活不肯与他们联名上书。其次是民间士子的舆论也没有发动起来，那些往年在市井之中大肆批评朝政的才子们，一听说他们要参劾的是范闲，竟是连连摇头，根本不信。

而最让御史们窝火的，还是太学里那些年轻人的态度，前几个去太学发动学生的那位御史，最后竟是被轰了出来——根本没有人相信，堂堂诗仙，庄墨韩大家的指定接班人，户部尚书家的公子，一代年轻读书人的心中偶像，无数闺中少女的梦中情人，会没品到去贪图这么点儿银子！

“一万三千四百两，只是一点儿银子？”

或许都察院御史们真是穷惯了，所以这是他们最想不通的一件事情。

这时候，忽然一阵晨风拂过，让宫外守着的众官精神一振，紧接着却是面色一变，看着天边驾着晨光飘过来的那团雨云，躲进了宫门洞里。那些禁军侍卫与小黄门们也不敢让这些权高位重的老大人们挨了雨淋，所以没有阻拦。

秋时京都常变脸，风后便是雨，一场秋雨肃肃然地飘了下来，由细微而至淋漓，竟不过数息时间，皇宫间的那一大片青石坪顿时被打湿了，显出一丝厚重的乌黑色来。

此时宫门之外，只有范闲一行与都察院御史一行人站在那里，雨水浇到他们的身上，竟是一点反应也没有。范闲眯着眼睛，看着对方，忽然开口说道：“赖御史，躲躲雨去吧。”

他招呼的是都察院左都御史，正三品的高官赖名成，赖御史冷冷地看了他一眼，说道：“范大人在这雨中淋着，莫非以为就能洗清自己身上的罪恶？”

赖御史一拱手道：“今日面圣，本官定要将范大人参劾到底！”

范闲眉头微挑，心想这位御史倒也阴在明处，笑了笑，拱手回道：“是吗？只是不知若真有宗室亲贵枉法，赖大人是不是也有今日这等壮烈之气。”

左都御史气的不想说话，将袖子一拂，便往宫门处走去，而他身后那几名御史竟是直直跪在了雨地之中！

“玩跪宫门的把戏？”范闲对这些人又是可怜又是好笑，叹息道：“人生一世，不过邀名二字，真不知道朝廷养你们这些人是做什么用的。”

几位跪在雨中的御史怒目回瞪！

范闲却是视若无睹，掀起身后的雨帽遮在自己的头上，微微一笑说道：“本官是黑

的，不论怎样洗都是黑的，诸位大人虽是红的，但被雨一洗，却就黑了。”

雨水从他身上的监察院官服上滑落，莲衣光滑不渗水，黑色还是那股阴郁的黑色。

而几位御史的衣服被大雨浇湿之后，颜色也渐渐重了起来，与黑色逐渐靠近。

御史们低头看了一眼自己身上的衣服，任由雨水冲打着自己的脸，却是固执地沉默不肯言语。

※※※

等所有的朝政大事议完之后，皇帝陛下似乎才看见了左都御史赖名成与监察院提司范闲两个人，眉头有些恼火地皱了起来，让太监将二人召上前来，冷冷说道：“当着朝中众臣的面，说说吧。”

左都御史一理官服，朗声道：“臣所言，已尽在奏章之中，请陛下速速查缉此案，以净朝堂，以平民怨！”

皇帝转头望向范闲：“为什么你的自辩折子一直没有递上中书？”

范闲恭谨地躬身行礼道：“臣没有写折子。”

皇帝怒斥道：“何等狂妄！都察院御史参劾百官，似你这等骄横不理的，倒是第一人！莫要以为你家世代忠诚，你这一年来于国有功，于世有名，朕便舍不得治你！”

范闲知道皇帝是因为自己一直默不作声而发怒，是因为自己将题目扔给他而发怒，请罪道：“臣实在不知要写辩罪的折子……臣知罪。”

陛下面色稍霁，说道：“念在你初入官场，范建又公务繁忙，陈萍萍那老东西也不会教你这些，便饶了你这一遭。今日朕宣你入宫，便听听你如何自辩，如何向这满朝文武交待。”

范闲面露为难之色，半晌之后才迟疑开口道：“臣……实在不知如何自辩。”

陛下的脸色顿时阴沉了起来，一字一句说道：“那你就是认罪了？”

范闲霍然抬首，面露苦涩之意，说道：“万岁，臣不认罪！臣之所以不自辩，实在是因为都察院所参之事实荒唐无由，臣丝毫不知其情，更不知所谓贿赂枉法牵涉何人，所以根本不知从何辩起。”

第二十一章 杖责与人品

砰砰的磕头声在阔大的宫殿里响着，不一时左都御史赖名成的额头上就已经现出了血素。

皇帝有些厌恶地看了他一眼，挥手让侍卫将他叉了下去，这才淡淡扫了范闲一眼，说道：“范提司，你身在监察院，律法所定特权极大，日后行事，定要愈发小心才是，切不可丢了朕的颜面。”

难得找到了这么一个和稀泥的机会，英明的陛下当然不肯放过，挥手止住了范闲请奏之举。太监知意，高声宣布散了朝会。

范闲在心里叹了口气，知道陛下不可能在这件事情上表现的太偏向自己。

他心里还不满足，诸位大臣却已经是深切地感受到了陛下对于范家小子的回护之意。众臣从太极宫里往外退的路上，纷纷上来表示对他的安慰之意，此时的大臣们似乎都成了都察院的敌人，将对方贬的一塌糊涂。

范闲一一苦笑应对，瞥见父亲正佝着身子，老态十足地往广场上走去，心头一动，赶紧上前去扶着。群臣在后方看着这一对父子，不由连声赞道，父子同朝为官，父慈子孝场景现于宫中，实在是一段佳话。

范尚书发现胳膊一紧，侧头看见是儿子来扶着，不由苦笑着叹了一口气：“安之啊安之，你怎么就不肯安份一些呢？”

范闲也是满腹委屈，谁能想到信阳那边总是阴魂不散地盯着自己。

临到宫门处时，却有位小太监悄悄跑了过来，传了陛下的口谕，便拉着范闲一路小跑地往后宫赶去。范尚书神情复杂地看了自己儿子的背影一眼，忽然间觉得这小子虽然常年扮着冷静稳重模样，但这小跑起来，却依然显出了骨子里的佻脱，与这宫中庄严压抑的气氛实在有些不合。

有同僚从后方来了，范尚书的眼神马上换作古井无波，微微一笑，与群臣一路出了皇宫。今日的雨早就歇了，但宫前空地上仍然是一汪汪水浸着，那几个都察院御史已经浑身湿透，却依然倔犟地跪在湿地上，而面色愤怒的左都御史下了朝会，也直挺挺地跪到了那几人前方，还将自己的乌纱帽取了下来，捧在了左胸。

看着这一幕，诸位大臣才知道事情依然没有完，舒大学士上前劝慰了几句，发现没有效果，便摇着头离开。而更多的大人们却是赶紧坐着马车回府，知道这件事情会越闹越大，自己还是躲远一些比较安全。

只有范尚书在这一行人面前稍站了片刻，然后吩咐自己府上的护卫，为这几名御史大夫取来伞具，守候在一旁，因为谁都不知道呆会还会不会下雨。

※※※

被小太监领着一路小跑，穿过了几道宫墙，来到了御书房外，小太监已经累的气喘吁吁，范闲想了想，真气微运，也让面色变得红润了一些。

他有些心绪不宁地进了皇帝的御书房，依着小太监的指点，小心翼翼地站在了皇帝的软榻之边。没过一会儿功夫，书房旁的一道布帘微动，换好了常服的皇帝走了进来，看着面色沉稳，眸子里闪过一丝激动的范闲，陛下挥了挥手，示意他不要过于拘礼。

范闲于是真的很光棍地没有下跪行礼，接过小太监端过来的绣墩儿，老实地坐了上去。

今日的御书房，比起那日要清静许多，只剩下皇帝与他两个人，所以局面显有些诡异。范闲面色平稳，心中也自有些忐忑，因为猜想只是猜想，虽然经由陈萍萍的言语和这一世以来的诸多细节，早就已经证实了这个猜想——但如果呆会皇帝真的将这个猜想挑明的话——自己该怎么办？

就当范闲越来越觉得皇帝准备戴上慈父的面具时，却被接下来的话，打醒了过来。

“范闲，你不缺钱，为何贪钱？”皇帝陛下冷冷看着他，很直接地问道。

一滴冷汗从范闲的额头上滴了下来，他知道自己先前确实有些自作多情，更知道自己通过柳氏收受银票的事情，根本不可能瞒过眼前这位陛下，站起身来，很认真地说道：“万岁，因为臣执掌监察院一处，所以要收银票。”

“噢？”皇帝似乎有些好奇他接下来的话。

“要真正地监察官员，那么首先就要融入官场，像以往监察院一处那种清水冷铁油盐不进的模样，虽然可以依靠庞大的密探系统，对于京官做出有力的监察，但是就像是雾中看花，总是看不清楚，对于京官系统中最要害的那些交易，始终无法摸清楚。”范闲小心解释道：“要监察官员，便得自己变成官员。”

他苦笑着继续说道：“万岁也知道臣久居澹州……”说这句话时，他低着头，却能察觉到皇帝听见这句话时，有些细微的反应。

“……入京之后，变化实在太太大，臣当初只是位词臣，如今却要接手监察院这么重的权柄，心中不安之余，亦常思量自己其实与官员们有层隔膜，极难融入朝廷之中。”

不等他继续往下说，皇帝就明白了他的意思，挥手冷漠问道：“如果你真是一只白鹤，就算用墨汁将自己染黑了，也骗不了那些乌鸦。这些手段，实在是有些幼稚。只要你忠心为国，还有谁敢为难你不成？莫要忘了朱格的前车之鉴，那厮起初还不是想扎进京中官场，不料一头扎了进去，却再也无法起身。”

范闲知道皇帝是在重复地警醒自己要做一位孤臣，心头略有反感，面上却没有丝毫异动，只是嘿嘿笑着说道：“万岁，今几个朝上就有人为难臣……”

在一旁扶着拂尘的太监心头一颤，心想小范大人这说的不合身份，显得有些恃宠而骄的意思，就算皇帝再如何喜爱这位年轻的臣子，只怕也会发脾气。就连太子在陛下面前都是恭敬中带着一丝畏惧，哪有人像范闲这般说话的？

出乎这位太监意料，陛下却是微笑着看了范闲一眼，说道：“朕确是想还你一个公道，只不过这是你与你家长辈的事情，朕也不想多管。”

范闲悚然一惊，知道陛下完全了解都察院上书的背景与信阳方面有关，但为什么他依然要压着自己，不让自己动手？他心中着实有些不甘。正想再给陛下加点儿眼药水的时候，忽然看着陛下揉了揉眉心，幽幽说道：“朕，有幅画像让你看一下。”

范闲心头涌起无数念头，想到了陈萍萍说过，母亲留下的唯一一幅画像，就是留在了皇宫里！

正在此时，御书房的门被人推开了，与范闲相熟的侯公公满脸焦急地走了进来，对陛下轻声说了几句什么。范闲耳力过人，早听的清清楚楚，不由大感惊讶，心想都察院的御史们这次下的本钱也太大了吧？

果不其然，皇帝的脸色渐趋阴沉，看了范闲一眼，将手一挥，说道：“跪宫门，摘乌纱？这是谏朕昏庸，那朕就昏庸一次给他们看看。传朕旨意，都察院御史攀污朝臣，妄干院务，荒废政事，不思悔改，邀名妄行，着廷杖……三十！”

范闲第一次看见天子动怒，不自禁地感觉到了一丝寒意，廷杖三十，那些御史不死，也要丢掉半条命了。

其实也是这几位御史的运气太差，庆国皇帝陛下正准备做那件大事的时候，却被他们打断了情绪，如何能饶？

※※※

神华门外，玉水河畔，拱桥之前，湿石板上，几名御史大夫被剥去了官服，摠在地上挨打。廷杖重重落下，又缓缓举起，每一起落间，便会带起血水数丝，雨水数蓬，场面好不血腥。

此时听得消息的文官们又有些赶了回来，看着这凄惨的一幕，急着入宫劝谏，而望向宫门处被派来观刑的范闲，眼睛里不免多了丝忌惮——今日之事，虽然是都察院的人首先生事，但陛下竟然为了范闲动用了停了数年的廷杖，不免对于范闲在陛下心中的地位，有了一个更清醒的认识。

范闲站在侯公公身边，眯着眼睛看着眼前的这一幕，对于那些御史大夫没有半丝同情，脸上却是面露不忍之色说道：“公公，喊你手下人下手轻些。”

侯公公低眉顺眼说道：“范大人好心肠，先前您就交待过了，老奴哪敢不遵，已经交待过了，这时候打地惨，其实是没伤着筋骨的。”

范闲眼光往下一扫，看见这位太监双脚脚尖向外张开，知道这是“用心打”的暗号，微一叹息，便不再管这件事情。

离二人不远，被皇帝留了一丝颜面的左都御使面色青白，跌坐在地上，他虽然没有挨廷杖，但却感觉这些落在下属身上的杖责，就像是一记记耳光抽打在自己的脸上。范闲父亲留下来的家丁面带讥屑之色，手执雨具，看着神魂早迷的左都御史大人。

范闲走了过去，挥手驱散那些家中下人，略带一丝怜悯之意看着赖御史说道：“这件事情，您何苦牵涉其中？”

赖御使不知道范闲究竟知道多少内情，呆在了原地。

范闲叹了口气，死活求着侯公公暂时停了杖责，单身入宫去向圣上求情。他不是看得血腥，也不是想放这些敢撩拨自己的御史一马，只是当着那些面露不忍之色的朝中百官，他必须这样做。

范闲一面往皇宫里跑，一面在心里恨恨想着，你这皇帝老子想借这廷杖将自己推到所有官员的对立面上，我可不干。辛辛苦苦攒了两年的好人品，要是被你几廷杖打没了，自己可就亏大了！

第二十三章 宫里宫外的青春

庆历五年秋，宫中小太监洪竹抱着厚厚一叠文书，半佝着身子，一路向着西角门上的那间房里小跑，显得有些小的脚尖踩在微湿的地上，不带半分迟疑。他身上穿着的淡蓝衫子下摆已经掀了起来，免得绊着了脚，而他的右手却是横放在那叠文书之上，宽大的袖子将文书遮的严严实实，生怕这天上若铅般厚重的垂云会挤出几滴雨水，打湿了这些文书。

跨过门槛，履了交接的规程，与屋里的太监们互相对了一遍册名，洪竹这才放下心来，小心翼翼地在表上画上押，将怀里的文书递了过去。

中书是庆国处理朝政的中枢要地，往来的地位并不如今日这般重要，因为还有位宰相在总领六部，一应奏章总是相爷提笔过目了，才会入宫请旨意，而现在权相林若甫已经黯然归乡，中书省的地位一下子就突显了出来，陛下又提了几位老臣入中书议事，并且将议事的地点就设在皇宫的角门之外，方便联络。

如今在中书里负责朝廷大事的，是舒大学士及几位老臣。

微寒的秋风从宫前的广场上刮了过来，洪竹搓了搓手，呵了口气，安静地站在门外，等着这几位老大人的回章。他这时候还不能离开，老老实实地站在门外，竖着耳朵听着里面的动静。

间或有官员从他的身边走过，都很客气地向他点头示意。洪竹知道自己身份，赶紧微笑着行礼。不过没有人觉得他呆在中书省临时书堂的外面很奇怪，因为都知道这位小太监的职司。

偶尔有些宫里派出来服侍老大人们的小太监看见他，毕恭毕敬地向他行礼，请他去旁边的偏房里躲躲寒。洪竹对这些小太监就没那么多礼数了，自矜地点点头，却依然坚守在门外。

他今年不过十六岁，在皇宫里却有了这么一点点小地位，原因就是，他每天的工作是皇宫里极重要的一环，而更关键的是，他姓洪，所以宫中一直在流传，他或许与洪老公公是什么亲戚。

洪竹摸了摸自己下唇左边生出的那个小火痘子，有些恼火，这几天监察院逮人逮的厉害，文臣们的奏章上的厉害，中书里吵的厉害，自己宫里宫外一天几趟跑着，忙的屁滚尿流，体内的火气太重，竟是冲了出来。他心想着，等回宫之后，一定得去小厨房里讨碗凉茶喝喝。

门内议事的声音并不怎么大，但却依然传入了他的耳朵里。

……

……

“这是监察院的院务。陛下将这奏章发还回来，不知道是什么意思。”

“或许……”接话的声音显得很迟疑，“是不是陛下觉着范提司最近做事有些过火？”

有位老臣愤怒的声音响了起来：“何止过火？他范闲明着便是借手中公权，打击异己！短短十天之内，竟是逮捕了五位大臣，深夜入院掳人，这哪里像是朝廷的监察院，简直是他手中的土匪！”

另一个不赞同的声音响了起来：“范提司做事光明正大，这五位大臣被捕之后，第二

日便有明细罪名，帖在大理寺外的墙上，京都百姓都清楚无比。我看颜大人这话未免有些过了。监察院一处做的就是监察吏治这种事情，和打击异己有什么关系？我看啊……还是那五位大臣处事不正，才有此患。”

那位姓颜的老臣怒道：“不是打击异己？那为什么上次都察院参他之后，监察院便突然多了这么多动作？”

那人冷笑说道：“如果是打击报复，为什么小范大人对于都察院没有一丝动作？”

“那是因为陛下英明，严禁监察院参与都察院事务！”

那人冷笑声显得更为讥屑：“那敢请教颜尚书，钦天监与都察院的御史又有什么关系？范闲如果是想报复，为什么要去捉钦天监的监正？”

吏部尚书颜行书一时语塞，半晌之后才寒声说道：“不论如何，总不能让监察院再将事态扩大了，像他们这么抓下去，难道非要将朝臣全部抓光？”

那人嘲讽说道：“尚书大人尽可放心，三品以上的大臣，监察院没有权力动手。”这话里隐的意思有些阴毒，暗指吏部尚书其身不正，所以才如此愤怒于监察院查案，只是监察院的权力也有上限，三品以上的大员是动不了的。

颜行书愤怒的声音马上传到了门外小太监洪竹的耳中：“真是荒谬！难道你们要眼睁睁看着监察院从此坐大？”

最开始说话的那人开始充当和事佬，温和说道：“尚书大人莫要动怒，小秦也莫要再说了，监察院只能查案，非旨意特准，不能判案，这几位大臣……”他咳了两声，说道：“有罪无罪，总须大理寺审过再说。只是陛下的意思很清楚，咱们这几位，总要有个意见才是。”

被称作小秦的那人抢先说道：“院务乃陛下亲理之事，秦某身为臣子，不敢多论。”

颜尚书大怒说道：“老夫以为，此风断不可长，若纵由范闲胡乱行事，难道众位同僚真想我大庆朝……再出一个陈萍萍？”

……

……

守在门外的洪竹踮着脚尖，将门内的对话听的清清楚楚，唇角泛起一丝冷笑，心想陛下与陈院长大人的关系，岂是你们这些文臣所能比拟。

正想着，便看见枢密院参赞秦恒满脸冷笑地推门而出，他赶紧上前讨好说道：“秦大人，奴才急着回宫，什么时候才能拿到？”

秦恒今年三十多岁，乃是枢密院使秦老将军的亲生儿子，去年与北齐作战，他便是当时的庆军统领。以他的资历，本来不足以入中书省议事，但是秦老将军自上次廷杖之后一直称病不朝，陛下特旨秦恒入中书省参议，算是给秦家的一份厚眷，也表示庆国对于军功依然是无上重视。

枢密院使秦老将军称病不朝，本来朝臣以为这是秦家看不惯监察院提司范闲在朝中的当红嚣张，但洪竹今日听着秦恒竟是处处维护范闲，不免有些犯了嘀咕。

秦恒看了这个小太监一眼，笑了笑，说道：“由他们吵去，最后也没谁敢逆了陛下的意思。你呀，别老在这儿偷听，反正给你十八个胆子，你也不敢当笑话说给别人听，何苦把自己弄闷着了。”

洪竹低眉顺眼的笑了笑，看着这位朝中最当红的军方中坚人士消失在恭房的入口处，有些不明所以地摇了摇头。

没过多久，中书省的商议或者说吵架，在舒大学士的调停下终于结束了。众大臣很委婉地在文书上注了自己的意见，请陛下对于此事要慎重一些，毕竟那落马的五位大臣品秩虽然不高，但都是京中老人，所谓物伤其类，这些文臣也不愿意看着监察院就这般轻易地将他们拉下马来。

于是洪竹又抱着这些文书，将淡蓝色的宫服掀至腰间，用袖子遮在文书上，踮起脚尖，拱起屁股，一路向着宫中小跑而去。

由中书临时用宅直至宫中御书房，全在层云之下，众人眼目之中，大内侍卫保护之下，所以也不虞有人会危害到庆国最重要的这些文书，洪竹跑起来是分外得意，一路上还有些宫女眉眼含情地柔声向他请安，他也没空理会，另外那些小太监讨好的眼神也是视而不见。

跑到御书房外，洪竹平伏一下呼吸，低眉顺眼地推门而入，小心翼翼地将文书轻轻搁在书案之下。

正皱眉看着南方奏章的皇帝陛下拣了一份看了，眉头皱地愈发紧了，薄薄的双唇忽而开启，冷声道：“这些庸材！舒莞也只知道呵呵哈哈，颜行书倒有几分胆色……嗯，秦家的小子倒是不错。”

洪竹哪敢听这些天子雷语，悄无声息地站在一侧，心里紧张地厉害。

皇帝挥了挥手。

洪竹如释重负，退出了御书房，这就算今日的事情完了。他沿着青石子儿路绕了几个弯，来到了太极宫的一侧，那偏厢里，正有几个太监正在磕瓜子玩，见他来了，赶紧请他入座，笑嘻嘻问道：“今儿个又有什么稀奇事？”

洪竹面带不耐说道：“天天还不是听那些老大人们吵架，哪有什么新鲜事。”

这些太监们赶紧恭维道：“小洪公公天天来往于御书房与中书之间，咱大庆朝的要紧事，都是您眼皮子底下发生的，自然不觉得新鲜。”

又有一个凑趣道：“那是，如果说咱这大庆朝的要害，全被小洪公公捧在怀里。”

洪竹再如何骄傲，这点儿警惕还是有的，赶紧正色黑脸说道：“胡说什么呢？我不过就是位奴才！”

太监嘿嘿笑着说道：“除了陛下，咱庆国官员士绅，谁都是奴才啊……小洪公公，您可不知，如今您的名可显出去了，就连小的在外面给宫里置办绣布，旁人一听说小的与您交好，都会另眼相看，都说啊，这京都里，除了尚书府上那位小范大人外，就数您这位小洪公公了。”

洪竹伸手平了平额前的那丝飞毛，笑了笑，没有说什么，虽然他知道自己与那位名声惊天下的小范大人远不是一个层级上的人物，但马屁总是人人爱听，尤其是将自己与那位相提并论，心中难免有些得意。

就在这时候，一个人影儿从这偏殿的门外走了过去，几个小太监赶紧都住了嘴，洪竹也是心中一颤，瞧清楚了那位是淑贵妃宫中的戴公公，自己虽然接了抱文书的差使，但从品级上讲，比戴公公却差的太远。

直到戴公公走远了，一位小太监才往地上啐了一口，似乎是觉得刚才的沉默有些跌份

儿，恨恨说道：“这位戴公公早不比当初。亏得我先前还没回过神来，像他如今这般落魄，我们何必理他。”

洪竹心中一动，问道：“戴公公怎么了？”

那位小太监眉飞色舞说道：“前些日子御史参小范大人，就扯出了戴公公，虽然最后陛下将御史打了廷杖，但戴公公也是被好生责罚了一通，如今听说，不仅陛下夺了戴公公宣圣旨的差事，就连贵妃娘娘都准备将他撵出宫去哩。”

旁边又有人对洪竹讨好说道：“当日戴公公当红的时候，对咱们这些下面的是又打又骂，如今他失了势，还有谁愿意去理他去？他就是那跌到烂泥里的秋叶，哪比小洪公公这等新鲜的枝丫。”

洪竹听着这阿谀奉承的话越发不堪，越发粗俗，皱了皱眉头，随意说了几句，便赶紧走出偏殿。

他沿着殿下的巨柱往前赶着，终于在入后宫的石门前，看见了戴公公有些颓丧的背影，赶紧跑上前去，讨好说道：“戴公公，远远瞧着便是您，赶紧来给您请安。”

戴公公有些意外地看了他一眼，最近这些天，宫里这些小王八蛋们少有像对方这般的有礼数的，他也知道洪竹最近在御书房处做事，渐渐要红了起来，所以越发觉得奇怪。

洪竹也不说有什么事儿，只是一句一句巧妙的恭维话往对方心里喂，将戴公公哄的极为高兴，这才分了手。

看着消失在后宫深处的戴公公，年纪轻轻的洪竹才在唇角露出一丝得意的笑容来。

旁人都以为戴公公会失势，可是洪竹却不这么认为。因为这位戴公公既然与宫外的那位小范大人有关系，那么一定会重新站起来——洪竹这个小太监对于戴公公没有什么信心，但对于范提司大人，却有无比的信心。

因为他最近天天都能听到御书房与中书省的议事，知道那位小范大人如今红到什么程度！监察院一处十天之内捕了五位大臣！陛下却一直保持着中允，中书省的意见再大，反弹再厉害，都没有办法动范提司分毫！

十天五大臣，虽然都是三品以下的官员，但身为深宫里的太监，洪竹也深深知道，要闹出这么大的动静来，那位小范大人需要何等样的魄力，而他的身后，又站着何等样的靠山——他常在御书房，更是清清楚楚地知道，这座靠山……就是庆国的皇帝陛下！

洪竹摸着自己唇边那粒快要喷薄而出的青春痘，心中无比艳羡宫外那位世人瞩目的小范大人，心想都是年轻人，怎么活的层次相差就这么大呢？如果能通过戴公公的关系依附到这位小范大人的身边，那就太美好。

※※※

钦天监，吏部，连续五位京官的落马，重新让监察院的阴暗开始笼罩起整座京都。

不过京都的百姓并不怎么看重这些，反正倒霉的都是官儿，干自己何事？

而在官场之中，对于监察院一处的评价却更多地偏向于负面。除却物伤其类之外，更多的是不理解，没有官员能够理解年轻的范提司为什么会对这些看似不起眼的官员们下手。

除了极少数的人之外，没有人知道这些各部落马的官员，都是二皇子暗中体系中的重要棋子。

很多人以为范闲是在报复，恼火于御史的集体上参，却碍于陛下的严旨，不能对都察院动手，便像受了刺激的莽夫一般，手持七斤重的杀猪刀，咆哮于长街之上，逢人便砍，尤其是大杀毫无护身之力的稚童，以便发泄心中的郁闷。

只是……范闲范提司，从进京近两年的表现看来，不应该是如此冲动无脑的人物啊。

……

……

范闲笑眯眯地坐在新风馆里，右手拿着筷子搅着浑身红透，上有肉酱诱人唾沫的面条，左手拿着沐铁呈上来的案宗在看。这几件案子审的极快，自己准备的充分，一处拿的证据极实在，看来就算是送到大理寺或者刑部去审去，也应该没有什么问题。

在这次行动开始之前，他当然先请示了父亲和那位老跛子，两个老狐狸都表示了沉默，于是范闲知道了他们的态度。

这是必须做的一件事情。他一定要让二皇子痛起来，要让他以后再听信阳方面话的时候，更慎重一些，同时为自己减少一些麻烦。

不过二皇子的反应，有些出乎范闲的意料，在贺宗纬被自己赶出府去后，竟是没有再派人来求和，想来是皇子的尊贵自持让他停止了进一步的接触，但是对方也没有着手进行反击，这件事情里透着丝古怪。

“望月楼是个什么地方？”范闲有些好奇问道。

沐铁的脸上露出一丝淫秽的神情。

范闲笑着骂道：“你这么大年纪了，乖乖回家抱孙子吧，别老想着这些好事。”

沐铁苦脸道：“望月楼虽是青楼，却是京都这一年来最新兴起的地方。一处暗中查得，这楼子应该背后是位大人物，最近那里的动静有些大，似乎有些人正在暗中筹划着什么。”

范闲对于青楼没有什么兴趣，流晶河那边是靖王世子李弘成的势力范围。虽然如今和二皇子在暗中交锋着，但他还不想这么快就和李弘成撕破脸皮。朋友一场，说不定将来又是怎么回事。

但他对于沐铁的话很感兴趣：“大人物？多大？”

沐铁斟酌了会儿后说道：“这个楼子有些邪气，胆子很大，什么为非作歹的事情都敢做，几个月的时间，就逼死了好几个女子……看京都府尹默不吭声的态度，只怕背后的人物……应该是位皇子。”

范闲沉默了起来，不知道这望月楼的背后是太子还是二殿下，那位大皇子天天只喜欢在军部里与人比武，陛下的赏赐又厚，暂时没有金钱方面的需要。

在当今这种情况下，他肯定不可能同时得罪所有人。想到二殿下的可能性更大一些，他略觉心安，对沐铁说道：“找个时间你去探一探，如果真如你所说，这个高级妓院是哪位皇子用来联络京官的地方，那你塞几个人进去。”

沐铁摇摇头：“那里管得紧，又是新开的，一时很难打进去，而且监察院只监管百官，对于民间的商人没有什么办法。”

范闲有些恼火地看了他一眼，说道：“院子虽然管不了妓女，但总能管管妓女的衙门，总之你盯紧点。”

有句话他没有对沐铁明说，二皇子过于谦和安静，范闲总觉得对方抓着某张王牌，正等着在某个时候打出来。

办完公事之后，他没有回府，而是有些头痛地坐着马车，直接去了靖王府。

今天范家全家人都在靖王府里。

靖王过生日，什么外客都没有请，只是请了范尚书一家，这种情份，这种眷顾摆在这里，纵使范闲如今再怎么不想见李弘成，也必须走这一趟。

※※※

走入王府，范闲第一个想起的，就是一年半前，自己曾经在王府的湖边背了老杜的那首诗，然后才有了后来的夜宴，庄墨韩的吐血，北齐的赠书——诸多事由，似乎都是从眼前这座清静而贵气十足的王府开始的。

范闲忽然想起了那一马车的珍贵书籍，自己将这些书赠给太学之后，还一直没有机会去看一眼。正想着，李弘成已经迎了上来，手里拿着一碗王府外的酸浆子。

范闲在心里叹了口气，接过来喝了，笑着说道：“你知道我就馋你们府外这一口。”他第一次来靖王府的时候，曾经晕轿险些吐了，全靠一碗酸浆子回复了精神。

世子李弘成看着他的双眼，摇头叹息道：“你如今手握监察大权，想抓谁就抓谁，怎么不把我府外那贩酸浆的贩子抓回你家去？”

范闲听出话里的刀锋，苦笑一声：“便知道今天逃不了这难，你一碗酸浆过来时，我就奇怪了，原以为你得一拳头砸过来。”

李弘成哼了一声，与他并肩往王府里走去，说道：“你还知道我心里不痛快？”他看了范闲一眼，恨恨说道：“不止我不明白，老二也不明白，你既然不是太子的人，何必理会这些事情？”

范闲摇了摇头，苦笑说道：“你当我乐意四处得罪人去？还是不那位逼着。”

说完这话，他指指天上厚重的秋日垂云，指尖秀直，说不尽的无奈。

第二十五章 出国留学好不好？

远处湖畔传来麻将声，两个老家伙对视一眼，摇了摇头。

“范闲的看法很正确，老二没什么机会，偏偏这朝中大多数人都还看不清楚。”靖王挥手道：“我那个儿子和我不一样，总不甘心学我这样窝着，我有些担心。”

范建看了他一眼，说道：“弘成和二殿下确实走的太近了。”

靖王冷笑一声，没有继续这个话题：“我看老二是读书读迂了，干他娘的，婉儿她妈是个疯婆娘，居然和她在一起折腾，哪能不出事？我那儿子也是个蠢货……干他娘的！”

范建微微一笑说道：“老二的娘你不能干，淑贵妃可是陛下的女人。至于世子的娘……你干起来名正言顺，这个我不阻你。”

靖王哈哈大笑起来，骂道：“弘成他妈都死了多少年了，不过估摸着她在地下等我……你这老小子，终于肯开黄腔了，当年天天在妓院里泡着，我还当你如今转了性。”

他轻轻拍椅手，转头望着四周熟悉的景色，转而说道：“还记得这个宅子吗？当年的诚王府，小时候咱们仨儿都是在这宅子里长大的，姆妈抱大了哥哥，又抱大了我，却顾不上管你这个亲生儿子，那时候你身上脏成什么样了。”

范建想起了幼年的生活，那时候的诚王就是如今陛下的亲生父亲，其实比现在的靖王还远远不如，只是一个既无权势，又无野心的小王爷。自己家虽是范氏大族的偏枝，但母亲来王府做带孩子的事情，依然是跌了身份，不知道承受了多少族人的冷言冷语。

“谁也想不到后来的情况会变成这样。”范建微笑着说道：“我想，母亲现在在澹州也应该很骄傲才是，抱大了这么几位。”

“我们三个打架的时候，我和你总是一起打哥哥，却总是打不赢他。”靖王冷冷说道：“虽然是孩子时候的事情，但他下手之狠，你应该是清楚的。”

范建没有接话，靖王敢说自已兄长的不是，他却不敢说陛下的坏话，笑着说道：“谁让那时候陈萍萍总帮着陛下，陛下年纪比你大，陈萍萍力气比我大，我们自然是打不过他们的。”

靖王摇头道：“是啊，所以我根本不想打了，只求平平安安就好，也求儿孙平安。像这次查老二的事情，范闲心里其实也清楚，只是陛下缺钱用了，却让孩子们去冲锋陷阵，心也太狠了。”

范建身为户部尚书。当然知晓如今国库里的情况，苦笑说道：“不怪陛下，实在是缺钱缺的厉害。四处都需要银钱使着，太后娘娘在位，陛下也不好对长公主逼的太凶，范闲既然愿意当这把刀，想来他应该也有些把握。陈萍萍虽然脾气愈发地古怪了，但也不会让范闲吃亏的，咱们就别管这些事了。”

靖王看了他一眼，半晌后才喘着粗气说道：“你啊，还是和以前一样，什么心思都埋起来，连对我也不肯说个实在。”

范建笑了笑，没有说什么。

※※※

靖王寿宴结束之后，范家人分坐几辆马车回了府中。范闲领着老婆妹妹去了自己的宅

子，心里有些恼火：“他又跑哪儿去了？你们当嫂嫂姐姐的，能不能多看着点儿？”

林婉儿吐了吐舌头，要她与范思辙研究一下麻将，她是乐意的，要管带孩子？她自己还没完全脱了孩子气。不过听到范闲的话，她忍不住悄悄摸了摸小腹，心想怎么这么久了，就没有动静呢？

若若比婉儿还要小两个月，但是眉眼脾性却反而要沉稳些，一向范思辙的管教都是她在理着，只是几个月前宫中传出指婚的消息后，她的心里就开始有个小鹿在弓箭下面跑，紧张的不行，全去准备翘家的事儿了。她这时候听兄长语气有些不佳，知道这是在说自己，不由委屈应道：“知道了。”

范闲也觉得自已这脾气发的没道理，哪有让个十六岁的小姑娘天天充当保姆的道理，赶紧安慰道：“别生气，我也就是一说。”

三人入了屋，小丫环赶紧上了茶，范闲挑了一个小白瓷的盅儿喝了，好奇问道：“思思和四祺呢？”

婉儿笑着说道：“她们两个和我们一起去的王府，总得让她们先歇歇。”

范闲笑道：“到底是大丫环，比一般人家的大小姐都矜贵些。”

婉儿听他这话，忽然想到一樁事情，娇憨问道：“那袭人……是思思吧？”

范闲一口茶喷了出来，连连摆手：“这都哪儿跟哪儿的。”

若若在一旁蹙眉想着：“思思性情像晴雯，大刺刺地讨人喜欢。”

范闲沉默不语，心想得亏还没抄出红楼第七十七回来，这晴雯可是没有好下场的。其实在思思与四祺的问题上，他也挺犯难——按理讲，思思应该早就收入房中才对，他与思思自幼一路长大，感情也较一般主仆要深厚些——只是要收思思，婉儿带过来的大丫头四祺也得收，这是婉儿坚持的事情！

每每念及此事，范闲便不免有些幸福的荒谬感十足的烦恼。

可是……他与思思或许还有些感情基础，与四祺……娘咧，也就是当初夜探别院的时候，天天下迷香的交情，怎么也很难想像和那丫头在一张床上躺着去。

只是思思如今年纪也大了，再不做个决断，将来只怕都不好嫁人。

看着林婉儿一脸迷糊模样，范闲心疼地捏捏她的脸蛋儿，软软的手感极好。先不考虑这事儿，对她使了个眼色。婉儿会意，知道他们兄妹二人有些事情要讲，于是起身离房，支开了在堂下服侍的下人们。

……

……

“知不知道我最欣赏你哪一点？”范闲自己亲手倒了杯茶给妹妹，笑着说道。

范若若微微偏着头，白玉般的手掌一翻，轻巧无比地将头上的发簪取了下来，松活了一下头皮，轻轻摇了摇头，黑瀑般的秀发一下子泻到了肩头的白衣上。

她伸手指进茶杯里蘸了些茶水，放在自己的眉心上揉了揉，苦恼说道：“哥哥，我都快愁死了。你不要再取笑我。”

蘸茶揉眉心以清神宁心，这是范闲的习惯性小动作，如今若若也养成了这个习惯。只是范闲喜欢冰凉的残茶，而若若喜欢温热微烫的新鲜茶水，兄妹二人的差别不大。

“不是打趣你。”范闲叹口气说道：“妹妹你实在是很镇定，像今天靖王府里两家大人

说着亲事，我装成若无其事已经很困难了，你是当事人，还能面不变，心不跳的，实在了得。”

若若性子清淡，但在涉及自己将来的事情之所以能够保持平静，却是另一个原因。她望着兄长微微一笑说道：“哥哥不在家的时候有些慌，哥哥在家就不慌了，一切有哥哥。”

三声哥哥像三座大山压在范闲身上，让这厮休想甩手不管。范闲愁眉苦脸说道：“陛下指婚，王爷乐意，父亲高兴，世子虽有些花名，却也是京中最优秀的年轻人，这门亲事想退还真不容易，妹妹这么信我，还真是让我有些压力。”

若若紧抿着双唇，道：“反正……我全听哥哥的。”

范闲想了想后，很认真地说道：“你应该记得司理理这个人吧？”

范若若看着哥哥的神情，有些意外地点点头：“那个想杀你的女人。”

范闲微笑道：“不错，我总觉得她与这世间女子有些不一样，不论她的所作所为是否正确，但是至少她敢于想自己所想，做自己愿做……这次离开北齐上京的那天，我曾经问过她，这是为什么，司理理说，也许是因为她自幼家破人亡，不得已逃亡天下，颠沛流离，所以比一般的世间女子要多走了些路，多经历了些事。”

范若若微微颌首，轻声说道：“哥哥曾经说过，行万里路，读万卷书，这都是对人生极有益处的事情。”

“不错，这也是为什么我愿意出使北齐。只是读书何时都能读，”范闲看着妹妹一片温纯的眸子，温和说道：“但是在这世间走走，看看不一样的风景人生，却是极难得的事情。尤其是对于你们这些京都的官府小姐来说。”

范若若微微自嘲笑道：“除了小时候在澹州住了一年，妹妹这一生，行的最远的也不过是苍山，像哥哥说的雾渡河，北齐人物，草甸风光，自然是没福看了。”

“想看吗？”

范若若略有迟疑，片刻后重重地点了点头。

她的成长过程中，一直有范闲“毁人不倦”的教导在起作用，所以她和一般的官府小姐大为不同，每每思及哥哥曾经描述过的世间景致与人生百态，她的心便有些蠢蠢欲动。如今的庆国女子，出嫁之前或许还可以在京都四周逛逛，出嫁之后，却是长锁府中，即便出游，也是不得自由。如此禁锢的一生……她一想到自己也有可能就这般浑浑噩噩地渡过一生，心中便是老大的不愿意，老大的不甘心。

范闲在心底深处叹息了一声，既然从幼自己便在妹妹的心头开了一扇窗，让她看见了外面的景色，自己就有责任帮她开一扇门，帮助她走出去。

“你与世子成亲之前，我会想办法将你送走。”范闲眯着眼睛说道：“一切都在筹划之中，今天看着靖王与父亲的反应，才知道这件事情确实是可行的，而不像我最初自以为是的那般不可能。”

若若乃是京都才女，冰雪聪明，马上便猜到了兄长的意思，惊愕万分说道：“难道……哥哥要我拜入苦荷大师门下！”

范闲轻轻拍了一下她的脑袋，发尖飘过温柔，笑着说道：“终于醒过神来了？”

若若张大了嘴，满脸的不可思议与震惊，喃喃半晌之后才组织好言语：“这怎么可能？”

“为什么不可能？”范闲眉梢一挑，说道：“苦荷开山收徒，这是何等大事？他既然用了天降祥瑞这招，又不以疆域为限，我妹妹乃出名的才女，作他徒弟是给他面子，他还敢不收？”

若若知道这是顽笑话，低着头说道：“我不会……武功。”

“万道皆相通。”范闲给她打气，“才女嘛，不仅会作诗，学打架也一样快的，苦荷是天一道的大宗师，当然明白这个道理。”

范若若忽然抬起头来似笑非笑望着他：“那天降祥瑞怎么办？”

范闲笑着摇摇头：“这事儿交给我来办，世间哪有什么祥瑞，过些天在家里厨房逮条鱼，往里塞个纸条也成。”

范若若的脸上依然带着那淡淡的笑容，逼问道：“这事儿……只怕是哥哥预先就安排好的吧？”

范闲愣了愣，半晌后才苦笑着说出话来：“不瞒你，在北齐的时候就开始安排这件事情了，只是想着如果你愿意嫁弘成，这事儿便没必要继续，如果你不愿意，只好这么做。”

“北齐？”范若若微笑望着他：“看来那位海棠姑娘与哥哥的关系……果然不错。”

这事儿范闲再没有可能辩解，能够让一代宗师重新开山收徒，这关系浅了，当然做不到。只是范闲为了此事还付出了别的极大代价，不然怎么可能让一位堪比帝王之尊的大宗师配合自己演戏？只是他不愿让妹妹担心，所以就没有说明白。

“想不想去北齐读读书，旅旅游？出国留学很舒服的。”范闲很直接地问妹妹。

范若若低头想了很久很久，似乎考虑到什么重要的事情，始终没有点头。

第二十七章 抱月楼

抱月楼的姑娘们不绣花，经营的是绣花针生意，所谓只要功夫深，铁杵磨成针，而这些姑娘们的功夫想来都是不错的……

今儿是乔装前来休闲，所以范闲一行在一处就换了辆普通的马车，噤噤当当地来到了西城一处僻静处，停在了一座三层木楼的建筑前。早有楼中伙计出来领马收缰，动作利索的很，又有浑身打扮清爽的知客将几人迎了进去。

范闲今天在眉毛上小动了一点手脚，又在左颊照思辙的模样点了几粒小麻子，就极巧妙地让自己的容颜变得黯然了些许，在一个信息并不发达的社会里，相信没有几个人能猜到他就是如今京都里赫赫有名的范提司。

抱月楼是木制建筑，一般的木制建筑要修到三层以上，就会压缩楼层之间的间隔，以保证木楼的稳定，但这抱月楼的楼距却很高，甚至站在楼前，都可以清楚地看到楼后方的那片天光。

范闲知道这幢楼的木头一定是北面运来的上佳良材，举步往楼里走去，手掌似乎无意识地拂过门旁那个极大的柱子，确认了自己的判断。

此时天时尚早，但一楼的大厅里已经坐着不少客人，迎面一方约摸丈许方圆的小台子，台上一位衣着朴素的姑娘正在弹着古琴，琴声淙淙，足以清心。

范闲微微眯眼，愈发觉得这妓院不简单。三人随着知客的指迎上了二楼，择了楼背后方的一张桌子坐下，范闲坐在栏边的位置，用目光示意邓子越与史阐立二人坐下。倚栏而坐，他目光微垂，发现栏杆下用青彩金漆描着仙宫画面，不由想到这新开的楼子，连细节处都做的如此华贵，这东家的财资果然雄厚。看来沐铁判断的错不到哪里去，一定与那几位皇子有关系。

这抱月楼确实透着一丝古怪，而这古怪便来自清雅与不合式。

不合式，不合妓院的范式。

没有龟公迎着，没有老鸨涂着脂粉来哄着，甚至都看不到几个露胸披纱的艳媚女子，一股子清新味道，怎么也不像是座妓院。范闲入京一年半，倒也涉足过几次这种声色场所，却是头一遭遇见这种格局。待他倚栏往外看去，心中又是微微一动。

此楼临街而立，地方僻静，而楼后，却是一方湖泊，湖作狭长之形，正是京都有名的瘦湖。

几人坐在栏边，感受着湖面上轻轻拂来的微凉秋风，说不出的舒爽。范闲忍不住轻拍栏杆，眯了眯眼睛——楼后沿着瘦湖两岸修着许多间独立的小院，恰恰隐在秋树之中，偶露白灰院墙，极为雅致。只是他的眼睛极利，早瞧见一间小院后的污水暗沟处，隐隐染着丝脂粉腻红，便知道里面住着许多位姑娘，看来这抱月楼前面只是迎客的酒楼，真正开心的地方却是在那些小院之中。

如同访名山一般，需有雾遮于山前，才能最大程度地激起游客的探幽之情。

这抱月楼的三层木楼，便像是名山前的云雾，将那些小院落隐在了后方，才能最大程度地激起嫖客的觅芳之念。

这间妓院的经营者的，果然是极有头脑的，如果对方是可以收买的角色，而且手上没有

那几条妓女的人命，范闲也许真有兴趣请他去内库打理打理。

不过对于青楼这种营生，范闲一直抱着很纯粹的态度，嫖客就是嫖客，妓女就是妓女，一个是出钱的，一个是出肉的，就算在五花肉的外面包上三百张诗篇，也不能抹煞掉这件事情的本质。

他只是看了湖畔的庭院几眼，便忍不住摇了摇头。这软刀子山庄，一日只怕要挣不少啊。还有一个想法却有些煞景了，他似乎总在想着，那些清雅庭院的泥土下，是不是埋着一些柔弱女子的尸骨？

在他略有些走神的时候，史闾立已经点了几样酒菜。抱月楼的服务极好，不一时，两个十三四岁大小的小厮就端着食盘过来了，将那些极精致的瓷盘轻轻地搁在桌上，没有发出一丝声音，果然是训练有素。

盘中食物做的也极为诱人，一道山茶虾仁散着淡淡的清香，几朵微黄透亮的油花安静地飘在一小钵鸡汤煮干丝面上，一道家常的油浸牛肉片上面抹着一指宽的青白葱丝儿，还有几样下酒小菜也做的很漂亮。

眉清目秀的小厮给三人斟上酒后，史闾立便挥手让他们退下来。范闲微笑看了他一眼，心里最欣赏这个门生的自然洒脱，当着自己的面敢于拿主意。

样式稚拙的木勺在鸡汤里微微一动，一直躲藏在汤面下的香气倏的一声冒了出来，就连范闲都忍不住微微一怔，接过史闾立递过来的碗尝一口，忍不住赞了一声好！

.....

.....

今日范闲用的化名是陈公子，是随陈萍萍取的。

酒桌之上，三人就像一般的友朋那般赏景赏食，饮酒聊天，只说些京中趣闻。邓子越是启年小组的负责人，心忧提司安全，在这样一个不知敌友的所在，所以一直有些放不开，有些拘谨，但在酒水与范闲凛然目光的逼迫下，终究还是放松了些。

酒过三巡，史闾立终于忍不住皱了皱眉头，压低声音问道：“陈公子，我们今天究竟是来做什么的？”

范闲呵呵一笑，说道：“当然是来尝试一下京都最奢华的享受.....”在确认了四周没有人偷听之后，他才轻声说道：“沐铁给我说了这么个地方，当然有他的意思，只是看他不敢说明，想来其中必有隐情，我偶尔动念便来看看。”

史闾立摇了摇头，苦笑道：“虽然我也可怜这楼中女子，但是.....卖笑生涯，天下常见，庆律允许，大人又何必置自身于危地之下。”

范闲用筷尖拈了片薄可透光的牛肉片送入唇中，缓缓咀嚼着，笑着说道：“这抱月楼一个月便害了四个女子性命，下手之狠，便是本公子也是有些远远不如，也算是来学习一下。”

史闾立皱眉道：“刑事案件，均由京都府尹处理，监察院只司监察院官员一责，根本没有权力插手此事，大人.....想来另有想法。”

邓子越饮了些酒，胆子也大了些，说道：“要查的便是京都府尹渎职之罪。而且.....”他望了范闲一眼，得到许可之后压低声音说道：“这个抱月楼的真正东家，监察院一直没有查出来，所以才越发觉得古怪。”

史闾立心中大惊，心想监察院密探遍布京中，各王公府上只怕都有钉子，耳目众多，实力惊人，只用一月的时间，就能将二皇子与信阳方面的纠葛查出来。而抱月楼表面上只是一个妓院酒楼，监察院居然查不出它的真正东家！

他在心里琢磨着，那这件事情只有一个可能——这妓院背地的东家与……

范闲知道他明白了自己的意思，笑着说道：“这东家居然能让八大处都感到棘手，看来院子里有人在为他打掩护。”

监察院最厉害的地方，就在于他的专业性与繁复而成系统的组织构成，院子本身极难出现大的漏洞。一处出了个朱格，已经震惊了所有的知情者，没想到朱格死了没两天，监察院里又开始有人在为皇子们出力，这才是范闲最担心的事情。

他是监察院的提司，怎么能容许有人在自己的一亩三分地里撒野？所以他今天一定要来亲自瞧瞧这座抱月楼，看看是谁在悄悄地将筷子伸进了自己的碗里，顺便也调节一下可怜下属的无聊生活。

……

……

“那学生该作些什么？”史闾立虽然性情沉稳，但毕竟是个读书人，头一回做这么惊险刺激的事情，表情有些紧张。

范闲说道：“你手无缚鸡之力，既然带着你，那自然只是随意看看。”他拍拍史闾立的肩膀：“公款招待你一把。”

史闾立一愣，马上悟出了大人的意思，一想到自己还未婚配，马上脸都红了起来。范闲倒是有些意外，笑着说道：“怎么说你与侯季常也是京中有才学的年轻人，难道以前没有逛过楼子，没有几个相好的姑娘？”

史闾立惭愧说道：“学生无能，学生无能。”

范闲忍不住笑了起来道：“在这种地方，无能这种字眼是不能随便说的。”

……

……

过不多时，天色向晚，夕照映湖，化作一长道斜斜的印子，只是天气不是太好，所以水面上的那道金印有些黯淡。抱月楼里的灯火却是快速亮了起来，就像是被人施了魔法般，在极短的时间内悬上了无数彩灯，将整座楼子照的流光溢彩，灯影倒映在楼下的湖面上，有若繁星入水，竟是比夕阳之景还要夺目许多。

灯起人至，抱月楼迎来了它一天中最热闹的时辰，影影绰绰可以看见不少车轿停在了楼前，下来的人虽然都穿着常服，但行走间依然流露出一股自矜的官家气息，看来都是些常来的京官，这些人的身旁大多都有富商陪着。

范闲可以用监察院公中办案的银子给史闾立开苞，而六部的官员还是习惯了吃大户，既安全又有面子。

栏边稍微暗一些，将他们三人的身影笼了起来。范闲眯着眼以暗观明，倒是瞧见了几个曾经在宴席上见过的官员，只是那几位高官直接入了包厢，没瞧清楚陪着的是些什么人。不多时，包厢大概满了，二楼里的人开始越来越多，丝竹之声与交觥喝筹之声交杂，热闹非凡。而那些穿着抹胸，顾盼生媚的女子们也开始在楼间行走，人气渐盛。

范闲看着自己桌上的残肴冷酒，心想如果这家楼子的老板知道自己的身份，只怕又是另一番光景了。

“你们好好玩一下。”他开口吩咐道。

史阐立紧张道：“大人，您要去哪里？”

范闲应道：“我专门来休闲的，当然也要轻松一下，正所谓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他温温柔柔、纯纯洁洁地说着。邓史二人虽不得不信，但总有些怪怪的感觉。不入妓院，焉得妓女，似乎也是这个道理。

范闲笑着说道：“呆会儿风流快活的时候，记得套套话，不用问什么东家，只问这些姑娘的日常见闻，越细琐越好。当然，若不方便就不问了，别让人瞧出咱们有别的用意，这才是最关键的。”

邓子越看了提司大人一眼，这才真的相信了大人是来暗查，而不是借旨嫖妓。不过套话查根这种小事情，似乎轮不到自己这种层级的官员出手，更不用堂堂提司大人前来。

※※※

此时楼下湖畔那些小庭院的灯已经逐盏点了起来，朵朵金桔。

邓子越起身，挥手唤来小厮，说道：“给我们爷安排一下。”

小厮伸手接过指头粗细的金子，微微一沉，大惊之下才晓得原来这三位竟是豪客，不敢怠慢，赶紧通知了口舌利索的知客。知客先生赶紧过来，极柔软委婉地暗示了一下先前招待不周的歉意，便领着三人往楼下走去，一路小心扶着，一路口才便给地聊着，似乎是想打探这三位豪客是哪里来的人物。

范闲自不会理会他，负手于后往前走着。

史阐立后方与那知客笑着说话，只说己等是江南来的秀才，慕名而至，头一遭入楼，却不知楼中有什么好耍的玩意儿。

知客嘿嘿笑道：“三位爷，在咱这抱月楼，只有您想不到的，没有咱们做不到的，想玩什么都行。”

说话间，他偷偷瞥了一眼范闲的背影，他当然看出来，这位陈公子才是今天这三人中的主要人物，只是看这位陈公子的气度，果然不是凡人，听也不听自己的介绍，看也不屑看自己一眼，估摸着是哪位江南大员家的公子才对。

.....

.....

抱月楼设计地极巧妙，由酒楼下来一转，便到了湖畔，那些隐隐已有莺声燕语传出的庭院便近在眼前，两方世界，便是由那草间的几道石径联系起来，互不打扰，互不干涉。

三人在知客地带领下，进了一处庭院，此间不比楼上，甫一入院，便有数位佳人迎了上来，语笑嫣然，轻纱曼舞间，扶着三人的臂膀进了房间，就像是迎候归家相公一般自然。

室内一片温暖，角间放了一个暖盒，在这初秋的天气里，硬生生加了些春暖，一角的木几上搁着盆假花，花瓣全由南丝所绣，精美异常。

阵阵腻香扑鼻而入，范闲皱了皱眉头，旋即微笑着回头，对在一个丰满女子脸上满脸

尴尬的史闾立说道：“你放松些，家中又没个母老虎。”

他解开外面的袍子，旁边的女子手脚利落地接了过去，温婉说道：“爷才用的酒菜，这时候是听听曲儿，还是……再饮些？”

范闲坐到了软榻之上，挥手说道：“再置桌席吧，唱曲的也要，你先给我捏捏。”

服侍他的那女子面露喜色，感激说道：“爷真是体贴。”赶紧将他的外衣收拾好，又有小使女在外斟了茶，小心地分放在三人的身前，还端了几盘京都难得一见的时鲜果子，这才半跪着爬上软榻，一双柔夷轻轻搭上范闲的双肩，轻重如意地缓缓捏着。

范闲知道在这儿花费的愈多，服侍自己的女子得的好处也就愈多，感觉着肩上的力道，心想这抱月楼的服务确实不错，再看了一眼侧方依然有些扭捏不安的史闾立，和一脸严肃像还在整风的邓子越，不由在心中大骂没出息，一看就是两个雏儿，真是落了监察院和自己的脸面。

身后给范闲揉肩的女子越伏越低，两团温软直接抵着了范闲的后背。范闲忽然想到自己还没问这位姑娘姓名，甚至连对方的容貌都没认真看一眼，不知怎的，竟有些惊讶于自己的冷静无情。沉默稍许后轻声问道：“姑娘怎么称呼？”

“妍儿。”

那女子薰香的双袖搭在范闲胸前，柔软丰满的胸脯极聪明地微微蹭着范闲的后背，回话的声音柔媚至极，就在他的耳边响起，那微热的气息都吹到他的耳孔里。

范闲忍不住笑了起来，伸手极煞风景的挠了挠耳朵，解释道：“怕痒。”

他自然知道妍儿是个假名，只是奇怪的是，自己先前一瞥，这女子虽然妆扮的颇浓，但可以看出确实是个美人胚子，如此姿色，难道在这抱月楼里只是很普通的一员，可以用来随便招呼自己这些“无名之辈”？

便在室内春色渐泛之时，唱曲的姑娘已经进了屋。范闲一看那位姑娘容颜，心中便是微微一动，心想居然连她也被抱月楼抢了过来？

第二十九章 范一掌

抱月楼果然不简单，看这处隐蔽的极好的偷听设备，就知道这家妓院背后的东家，不仅指望着这些皮肉生意能为他敛财，也用心于床第之间，淫声浪语之中，收集京都达官贵人们白昼里绝不会宣之于众的隐秘，如果不是范闲细心，只怕也很难发现马桶旁的扶手有什么古怪。

桑文表情古怪地看着他，忽而将牙一咬，直挺挺地对着范闲跪了下去。

范闲温和一笑，却是没拦她，他已经检查过了一遍，应该没有人能偷听自己的谈话。至于桑文为什么会跪，他明明猜到，却不会说出来，坐到了椅子上，随手扯了件薄被给榻上昏睡的妍儿盖着，半低着头说道：“我问，你答。”

桑文会意，面带企盼之色地从地上站起，小心地站在了范闲的身前，却看了他身后一眼。范闲摇头，本不想多花时间解释，但想到要让对方放心，还是说道：“她一时半会儿醒不过来，也不可能偷听，放心吧。”

桑文这才点了点头。

范闲没有问桑文原来呆的天裳间是不是倒了，抱月楼抢她过来花了什么手段，这些没用的问题，而是很直接地问道：“你有没有契书在抱月楼手中？”

桑文一喜，知道这位范大人有心助自己脱困，焦急说道：“有，不过是他们逼……”

没等她把话说完，范闲继续问道：“你今日被派来服侍我，楼中人有什么交待？”以桑文的身份，范闲冒充的陈公子，一定没有资格让她唱曲。

桑文此时全数信任范闲，因为在她看来，也只有这位如今京都最红的监察院提司，才能帮助自己逃离这个深不可测的楼子，才能帮惨被整垮的天裳间复仇，毫不迟疑说道：“我偷听到，楼中人似乎怀疑大人是刑部十三衙门的高手，来调查前些天的命案，所以派出了妍儿这个红牌。”

范闲自嘲一笑，心想自己乔装打扮，这抱月楼却不知是怎地嗅出了味道，只是猜错了方向而已。桑文看着他神情，解释道：“您身边那位随从身上有股子官家气息，那味道让人害怕的狠。”

这说的自然是邓子越。

范闲挥挥手，换了个话题：“我想知道，你猜，这间抱月楼的真正主人是谁。”话中用一个猜字，是因为监察院内部都有人在帮助隐瞒，那桑文也不可能知道这妓院的真正主人，但她长期呆在楼中，总会有些蛛丝马迹才是。

桑文虽然不清楚堂堂监察院提司为什么会对这个感兴趣，但还是极力回忆着。有些不敢确定地说道：“应该与尚书巷那边有关系。抱月楼的主人每次来的时候，都很隐秘，但是那辆马车却很少换。马车上虽然没有家族的徽记，但这一两个月车顶上早能看见大槐树的落叶，这种树是北齐物种，整个京都只有尚书巷两侧各种了一排，所以我敢断定马车是从尚书巷驶过来的。”

范闲看了她一眼，桑文会意，马上解释道：“我幼时也在尚书巷住了许多年，所以清楚此事。”

范闲话语不停：“这楼里的管事姑娘姓什么？”

“应该姓袁。”

姑娘家的一番话说的又急又快又是稳定，范闲极欣赏地看了她一眼，说道：“姑娘心思缜密，可以入我院子做事了。”

尚书巷里住的不是尚书，而是一群开国之初便册封的国公，位尊权贵，只是如今陛下驭国极严，所以这些国公们一般而言还是比较安份。

至于那位姓袁的主事姑娘，范闲苦涩一笑，很自然地联想起了弘成手下的袁梦姑娘。

得到了这条有用的消息，范闲对于今夜的成果已经十分满意，所以才有心思与桑文闲聊几句，从谈话中得知，抱月楼果然是身后势力雄厚，初夏的时候楼子才开张，却在短时间内扫平了京都几家敢与争锋的同行，背后所用的手段血腥无比，不然桑文也不可能被强逼着入楼。

“过两天，我派人来赎你出去。”范闲不是怜香惜玉，而是信奉交易要平等的道理，而且这位唱家落在这样一个阴森的妓院里，实在感觉有些不爽利。婉儿也是喜欢这位女子的，过几日让院中人拿着名帖来抱月楼要人，想来抱月楼的东家，总要给自己这个面子。

桑文大喜过望！她在抱月楼里感觉朝不保夕，更曾眼睁睁看着从别家掳来的姑娘被楼中打手活活打死，时刻在想着脱身之计，只是她虽然曾经与范闲有过一面之缘，一词之赐，但是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去找他，毕竟二人之间的身份地位相差的太远。不料今日机缘巧合，竟然重遇诗仙，还得到了这声承诺，以范提司在朝中的地位，这事儿自然是定了。一念及此，桑文百感交集，泣不成声地款款拜倒。

范闲已经受了她一跪，便不想再受第二跪，伸手去扶。

……

……

便在此时，院外却响起一声愤怒至极的暴喝！

“我杀了你！”

随着一声中年男子的愤怒吼声，房门被击的粉碎，一道身影破风而至，其势猛若惊雷，那蕴含着极大威力的一掌，便向范闲的胸膛上印了下来！

“不要！”桑文惊得跌坐在地，看清楚那人模样，掩面而呼，说不出的惊愕与担心。

……

……

掌风如刀扑向他的脸庞，范闲侧身站着，并未正身，也未回头，只是将那只寻常的右手从袖子里伸了出来，很轻描淡写地递了出去。

他这一掌看似缓慢，却是一种超强稳定所带来的错觉，当他的手掌已经平伸出去的时候，那位偷袭者的奔雷掌才刚刚打了过来。

一只秀气而稳定的手掌先发后至，轻轻拍在那只满是老茧，粗壮无比的掌上，只是……轻轻的一拍。

轻轻一拍，却发出了轰的一声巨响！

那位挟风雷之势而至的偷袭者是来的快，飞的更快，竟是直直被范闲看似轻描淡写的那一掌震飞了出去，像一块飞石被投石机掷了出去！

已经破成碎片的木门再遭一遍打击，而那武者的退势还是不止！竟是直接撞到了院门

上，将那厚厚的木门都砸成了粉碎，直接摔进了水里，惊起一大片水花！

范闲负手于后静立堂间，安静异常，就像是先前没有出手一般。

桑文看着眼前这一幕，又是一声不可思议的惊呼，望向范闲的目光变得无比震惊。天啦！这么温柔和气的一位大人，怎么拥有如此雄浑霸道的真气！

但她却来不及回味范闲的那一掌，提着裙裾，脸上挂着泪痕，便往瘦湖旁冲去，不知那人受了范闲这一掌是生是死。

范闲负在身后的手上沾了些草泥，知道那人先前一直潜伏在院外的草地上，微微皱眉，有些莫名说道：“刀王之流，果然都是鲁莽之辈。”

桑文在京都既然颇有名声，那自然也会有些痴心护花之徒，这些江湖人士虽然敌不过抱月楼的手段，却依然要尽一分心力，保护桑文不受玷污。先前那位武者，应该是在院外守的久了，曲终之后，又迟迟未见桑文出院，心下焦急，又隔窗看不真切，误将范闲搀扶之举当作了轻薄，这才忍不住出手护花。

范闲知道这阵势瞒不住什么人了，自嘲一笑，负手于后往院外走了出去。此时邓子越早已满脸煞气地护在了他的身边，只是史阐立估计还在醉乡之中。他侧身看着自己亲选的启年小组第二任组长，有些满意地点了点头。

他不止满意于邓子越的反应速度，更满意自己刚才的那一掌。

也就是在那一掌击出去之后，他才知道，自己由澹州至京都，在苍山苦练，赴北齐出使，这一路上诸多遭逢，实在是极难得的契机。出使路上的压力，与肖恩的缠斗，在上京外燕山崖上的拼斗，与海棠看似随意，实则大有用意的交往，终于让自己修行的那个无名功诀开始与自己 and 世人不同的经脉渐渐契合了起来，而自己的武道修为，已经到了一个很稳定可怕的程度。

如果换作以前，只怕这一掌已经将对方的右臂全部击碎，却不可能有如此霸道的后劲儿——想到此节，范闲心中不免有些感激那位已经死去了的肖恩，还有海棠，当然，他最感谢的还是老跛子给自己创造了这么好的机会。

五竹叔不用谢，那是自己人。

湖面上水波未静，那名大汉伏在水面上生死不知，由于夜色浓密，纵使有湖畔灯光照着，也不能看清湖水里的血色。

在极短的时间内，抱月楼就反应了过来，各处院落里重新响起了欢愉之声，而湖水里的那位大汉也被人用网子捞了起来。

抱月楼的打手聚集到了湖畔，而一位半老徐娘走路带风的人物却是面带惶恐之色迎着范闲，连声道歉道：“保护不周，惊着陈公子，罪该万死啊。”

面有惶恐，语道万死，眸子里却是一股子试探与寒冷逼人的神色。

第三十一章 拦街

往日向来只有抱月楼威胁人，哪里有人敢威胁抱月楼？

那位丽人姓石名清儿，正是袁梦一手培养出来的得力助手，本以为今夜只是来了几个查案的小官差而已，只是下属禀报这位陈公子气度不凡，武道高深，想来是位棘手人物，这才准备强势之下，与对方妥协——之所以会选择妥协，是因为从九月开始，大老板便一直要求抱月楼安份一些。但她没想到对方不肯选择和平，还赤裸裸地威胁了过来！

石清儿气的不善，盯着范闲一字一句说道：“你会后悔今天晚上做的事情。”

“不要威胁我，赶紧拿契约来。”范闲笑着说道：“被你们整的没心情了，准备回家。”

看着范闲那温柔无比的笑容，史阐立心底暗叹了一声，知道门师很不高兴，后果相当严重，再过几天，这家抱月楼估计就要关门。石清儿气结，眸中厉声一闪即逝，吩咐属下下去办事，不过片刻功夫，一张薄薄的纸便搁在了众人之间的桌上。

“现银交易，你有一万两银票，我就将人给你。”石清儿盯着范闲的双眼，“庆律里确实有赎良的条款，但是……我也不可能把桑姑娘摆在楼子里等你来买，如果这时候你掏不出现银来，说不定呆会儿就有旁的买家将她买走了。”

范闲面色不变，心里却耻笑了一声，还有谁会花一万两银子买人？如果自己真的不出手买人，那呆会儿就会出现买家，只会是你抱月楼自己。

史阐立已经取过笔墨，写了份契结书，与那份桑文的人身文书放在了一起，就等着范闲拿银票出来。他对于门师的财政能力向来是很信任，而且毕竟是位读书人，总以为银子这种东西对于大富之家来说不算什么。

石清儿也盯着范闲，她这一世也不知见过了多少富人，但即便是江南的盐商与皇商们，也没有揣一万两银票在袖子里的习惯，除非他们是准备在宴席上送哪位高官厚礼，所以对于眼前这位年轻人能拿出一万两银票的事情，她本就不相信。

看似很久，其实只是过了一會兒，范闲没有什么动作，史阐立微感慌乱与意外，石清儿的唇角却是浮现出一丝果然如此的骄傲笑容。

范闲看着这清丽女子的微微自矜神情，忽然觉得很爽。笑了笑，对一直安静站在身边的邓子越勾了勾手指。

邓子越俯身道：“陈公子，有什么吩咐？”

范闲低声笑骂了句什么，才说道：“装什么傻？我身上可没装那么多银子，这是向你借钱来着。”

邓子越面色一窘。虽然不清楚提司大人为什么如此忖定自己怀里揣着上万两银票，还是赶紧伸手入怀，摸索了半天，摸出了一个与褰衣紧紧系在一处的荷包，荷包朴素，里面微鼓。

房内众人面面相觑，看着邓子越从这个普通的荷包里，像掏心挖肺般地掏了一叠子银票出来！

邓子越将银票搁在桌上，心疼地数了又数，拿了十张，递给了石清儿。

……

.....

石清儿的脸再也挂不住了，手里拿着整整一万两银票，无比惊愕地张着嘴，内心深处早已震惊的说不出话来！在她的心中，这位年轻的公子哥儿或许是富家子弟，但是连他的随从身上居然都放着一万两银子！

她捏着银票，看着范闲平静的脸，心中震惊想着，这到底是哪路的神仙？

范闲没有理会对方地眼光，轻轻摸了摸自己身后一直昏睡着的妍儿姑娘，手指头在她的颈部轻轻滑弄了几下，看似调戏一般，妍儿却悠悠醒了过来，伸手掩唇，打了个呵欠，看来这一觉睡的不错。

“走吧。”

他温和说道，率先起了身，往院外走去。身后邓子越扶起了那位浑身湿透、生死未知的偷袭者，而史阐立也扶着那位心神受了太多刺激的桑文姑娘，随着他走了出去。

不一时，这一行来路不明的人物，便沿着瘦河畔的点点桔灯，消失在了抱月楼中。

石清儿手指用力，将那十张银票捏地发皱，却终是舍不得这一大笔银钱，小心地收入怀中，望着那行人的背影恨声说道：“给我盯紧了！”

抱月楼一共有两位神秘的老板，而这位石清儿则属于二老板那个派系的，下手极为狠辣。这时候妍儿才皱着眉头走上前来，此时她的脑中有些昏晕，看着房中这情景，自然知道自己不是睡了一觉这般简单，看来那位有着可亲笑容的年轻陈公子，果然是一位厉害人物。

石清儿反手一掌便往她的脸上扇了过去！

谁也没有料到，妍儿冷冷地躲开了，望着石清儿说道：“姐姐为何要打我？”

石清儿咬牙道：“你个没用的小蹄子！让你来套话，结果睡了大半夜！”

妍儿的目光在场中扫了一遍，便猜到发生了什么事情，冷笑道：“我是没用，但姐姐如果真的能干，怎么会让这些人都把桑姐姐带走了？这事儿您可要向袁大家交待。”

“哼。”石清儿盯着妍儿那张浓艳的面容，轻蔑说道：“不要以为大老板喜欢你，你就敢在我面前放肆，抱月楼开门做生意，当然不能在这里与客人起冲突，事后自然有解决的办法。”

这两位姑娘看来都是抱月楼的当红人物，所以说起话来也是暗含风雷，彼此不相让。下属们赶紧退了出去，生怕遭了池鱼之灾。

稍停片刻后，妍儿轻笑说道：“不要忘了，大老板让你们这些月安份些，少做那些伤天害理的事情。”

“伤天害理？”石清儿冷笑道：“在这京都里，我们就是天理。”

妍儿眉梢一挑，假意疑惑道：“噢？今儿来的，估摸着可是十三衙门里的厉害人物。”

“狗屁的十三衙门。”石清儿眉宇间杀机隐动，“全京都能毫不心疼地拿出一万两银票来的人物，没有几个，把刑部的青石板子全掀翻了，把那些烧火棍都撅折了，都揪不到几星银花花儿.....我看那人，指不定是哪位王侯家的世子爷。”

妍儿微微一怔，似乎没有想到那位陈公子有如此身份地位，再回思前先前那位公子的“手段”，一时间竟有些恍惚。

石清儿看着她眉间现出的媚态，啐了一口，骂道：“小骚蹄子别滥发春情，当心大老

板不高兴。”

妍儿听着这话也不害怕，冷笑应道：“姐姐先前安排我来陪客人，难道就不怕大老板不高兴？”

石清儿冷笑说道：“你陪的那位陈公子马上就要变成死人，有什么干系？”

听着这话，妍儿一惊之后，眉尖蹙了起来，幽幽说道：“又要杀人？”

“敢落我抱月楼的面子，当然没有他好过的日子。”石清儿眉宇间全是一股子冷漠的自矜之色，“就算顾及他身份，暂时不杀他，至少也要把那个姓桑的婊子杀了，也怪他们运气不好，今天二老板的那帮小兄弟都在楼中玩耍。”

妍儿一听之后，便判定了“陈公子”一行人的死刑，她虽然不知道二老板的身份，但却知道二老板的那些小兄弟们，在整个京都的飞扬跋扈，胆大包天。就算那位陈公子是哪位王侯家的贵戚，能苟活过此夜，但他身边那些人只怕是死定了。

她不由叹口气道：“总这般肆意妄为，哪天朝廷真的查下来，我们这些人，只怕都没个活路。”

石清儿讥屑地看了她一眼，似乎在讽刺她的胆小，说道：“有院里正当红的大人做靠山，有宫里的人说话，咱们抱月楼用得着怕谁去？”

※※※

出了抱月楼，桑文满脸泪痕地对范闲行了大礼，范闲最见不得这种场景，温言安慰了两句，赶紧上了马车，一行两辆马车沿着抱月楼前那条大街往光明处走去。

马车没走几步，就在一条长街之上停了下来，范闲掀开马车门帘往前看去，毫不意外地看见一群正执着火把，将长街前后全数堵住了的人。

这些人年纪并不大，只有十四五岁，还是些少年，苍白的脸色宣示着这些人不健康的生活习惯，身下的高头大马代表着他们的身份，还有更远处一些护主的家丁伴当，毫不在意地看着拦街一幕，似乎已经习惯了自己的主子们在京都的大街上行凶。

“车上的人给小爷我滚下来！”领头的一位少年满脸狰狞，瞳子里闪着兴奋的神色，似乎想到今天又可以杀几个人来玩玩，真是很快活的事情。

“抱月楼的反应很直接啊。”马车里的范闲赞赏了一声，转身问道：“子越，这些小家伙是什么来路？”

邓子越的面色有些凝重：“这是京都最出名的游侠儿，非为作歹，无恶不作，但他们都是国公王侯们的后代，所以一向没有什么人敢管他们。”

“看来抱月楼不仅与弘成有关系，与这些国公们关系也不浅。”范闲摇摇头，看着街道两侧掠过的黑影，知道潜伏在暗处的启年小组已经动了，忍不住又摇了摇头。

庆国以武力得天下，当初随着太祖打天下的将领们后来虽然解甲归田，安居京都，但毕竟功劳在这里，所以王公之爵封了不少，而后几任的陛下也都看在当初的面子上，对这些王公之家颇有眷顾，只是却容不得这些元老们在朝廷里伸手太长，对于他们的子弟多有警惕，在科举与仕途之上暗中做了不少手脚。

于是乎，这些国公之府，到了第三四代的王公子弟，除了极少数极有才能的，剩下的只是些虚秩，而这些人往往正是十几岁的年纪，家世富贵，朝廷另眼看待，自然而然地贪图于世俗享受之中，别无它事可做，年轻热血，便走马牵狗于庭，欺男霸女于市，说不出

的嚣张无聊，往往一言不合便会拔刀相向，出手极其狠辣，毫不顾忌后路。

这些少年自以为己等颇有任侠之风，又养了一批京都里的小混混儿作打手，便将自己唤作“游侠儿”。实际上在范闲看来，这不过是一群渣滓纨绔罢了，也不知道祸害了多少妇人，手中绝了多少性命。

虽然范闲比这些京都出名的凶悍少年大不了几岁，但心性却是比他们要成熟不少，一看见长街之上这种阵势，便眯起了眼睛，缩回了马车里，再不肯露面，只把事情交给下属去打理。

国公之脉，虽然没有什么实力了，但是那些七拐八弯的亲戚关系实在复杂，就连范府与柳国公府上都还有亲戚关系，这怎么扯脱的开？范闲心想能不用自己动手，那是最好的选择。

“给我把那辆马车给砸了！”

领头的权贵少年兴奋地大喊着，催马上前，在他的身后，一大帮子少年怪叫着向范闲所在的马车冲了过来，手里提着京都常见的直刀，不停挥舞着，就像是一群嗅到了血腥味的小鲨鱼一般亢奋。

桑文怯生生地看了一眼，然后赶紧缩回头来，攥着自己的衣裙下摆，身子有些颤抖，却咬着牙没有发出惊呼。

范闲看了她一眼，没有说什么，将车帘拉开了一道小缝，看着那些骑马冲来的凶恶少年，心想这京都的治安果然是越来越差了，不过京都府尹是二皇子的人，加上这些少年们的敏感身份，确实是没有人敢管。只是看着那些少年眼中蕴着的兴奋神情，他依然像吃了颗苍蝇一般恶心。

因为这些年轻甚至有些稚嫩的眼眸里，在兴奋之中，更深处呈现出一种对生命的淡漠，对下贱者的蔑视，对血腥味的变态喜爱。范闲是一个自幼接触死亡的人，对于剥夺他人的生命也不会觉得很恐怖，甚至会很平静。

但他向来很小心地让自己不会陶醉在杀人的过程之中，相反，他是一个很珍惜生命，很庆幸余生的人。

而且，他自认今夜只是想公款休闲来着，结果堂堂监察院提司，居然沦落到了要和一帮纨绔小混混儿当街斗殴，实在是很跌份。

所以，范闲很不高兴。

第三十三章 子有忧

马车沿着京都安静的大街绕了几个弯，街旁的民宅上忽然发出一声虽然尖锐，却并不响亮的声音。邓子越回过头来，报告道：“后面跟梢的几个家丁已经被打昏了，一路通畅。”

范闲苦笑着点点头，说道：“说来奇怪，你们虽然是王启年亲自挑的人，但履历我仔细看过，跟踪盯梢掩迹样样在行，怎么就动起手来，却全然没有监察院应有的威风？”

邓子越惭愧解释道：“大人，小组里的成员，大部分是一处和二处的老人，王大人最擅长的就是跟踪之技，所以他挑的我们，基本上也是侧重于这个方面。”他想了想后，忽然正色说道：“大人，今天的事情居然还要劳烦您亲自出手，实在是属下们失职，不过……请大人从六处调些人手，那是院里正宗的刺客护卫，北行的路上，您也瞧过他们的能力，在武力方面实在比我们强很多。”

范闲摇摇头，没有说什么，他实在是有些怵和那位“影子”打交道，偶尔去看陈萍萍的时候，曾经遇见过那位影子刺客现身，虽然对方一直沉默着，但明显可以看得出来，这位监察院六处的正牌头目，对于自己这个曾经受学于五竹大人的家伙，有非常浓厚的兴趣。

这种兴趣肯定不是断袖之类，而是很想与自己打一架的兴趣。

所以他有些隐隐害怕与六处打交道，而且论起武力来说，父亲暗中训练的虎卫，似乎比六处的剑手实力更加强横。依照言冰云的推断，自己再过些日子，就应该能得到这批虎卫，所以并不着急。

“将抱月楼的所有不法事都查出来。”

他轻声下了命令。

邓子越悚然一惊。接着请示道：“那它们背后的东家？”

范闲想了一会儿，摇了摇头：“既然院子里在为他打掩护，我们先打外围好了，先把抱月楼封了，那人自然会急的。”

其实他隐隐猜测，这座日进斗金的青楼，一定与世子李弘成脱不了干系。首先是桑文说抱月楼的大娘姓袁，其次就是能够使动这些国公府的小崽子们。而且靖王世子与若若的婚事早已传遍天下，如果说二殿下那方面借此发挥，用自己的名义去压制监察院，也是一种可能的事实。

想到对方可能是在利用这件事情，范闲心头怒气渐生，虽然他是在着手破坏这门婚事，但依然不允许有人利用自己以及妹妹的名义。

好好的一次公款嫖娼，最后仍然是毫无新意地变成了查案与争斗，范闲不免有些恼火。看了一眼安静乖巧地坐在旁边的桑文姑娘，说道：“我让人送你去城外避避，等案子结后再回来。不过你先写份东西，将你知道的事情都列个条陈。”

通过与桑文的一番对话，他知道这位姑娘家心思缜密，条理清楚，对于抱月楼的事情，一定会有极大的帮助。

邓子越不了解范闲对付抱月楼的良苦用心，纯粹以为大人只是要出今夜的闷气，只是兼或查一下监察院内部有谁在为对方打掩护。

史阐立想的多一些，看了一眼门师，得到了对方的点头之后，这才当着桑文的面说

道：“大人，为什么不直接去问沐铁？他毕竟是一处的代管头目，您不在京都的这段时间，正是抱月楼兴起的时间，他既然提醒了您，应该知道一些内幕。”

范闲闭着眼睛摇了摇头：“沐铁之所以只提醒，而不全部说清楚，那这件事情就一定与我……或者与我家有关联，他能掌握着分寸说一声，就足够了，我没必要把他拖到这件事情里面来，而且……这么件小事情，如果我自己都搞不定，以后怎么在官场上立足？”

马车里陷入了沉默之中，气氛有些诡异，毕竟先前众人才看见范闲如游魂一般的狠辣出手，此时再看这位面带温柔笑容的大人，感觉总会有些异样。

范闲的武技，自从去年牛栏山一事后，便渐为世人所知，但真正看过他出手的人，却是少之又少，因为那些人基本上都死了，所以像今天这种场景，实在是件很稀罕的事儿。

……

……

范闲虽然警告过沐铁，不要老想着学王启年的捧哏作派，当时邓子越也在一旁听着，但此时看提司大人心情似乎有些沉闷，依然忍不住学起了前任的行事，小心翼翼地打岔问道：“大人，为什么先前在抱月楼里……您就笃定属下身上带着那么多银票？”

范闲懒懒地睁开眼，笑着看了他一眼，说道：“上次崔氏孝敬的两万两在你这儿，你说担心手下们乱花钱，所以一人只赏了一百两，这是三千二百两，然后你给王启年那小老头儿家送了五千两过去，还剩下一万一千八百两。”

他闭上了眼睛，如数家珍一般说道：“你是个节俭人，吃穿都有公中出，你连监察院三处彭先生儿子的婚事都只送了五两银子的红包，事后还心疼地在我面前说了好几次，说要刹刹这种歪风邪气，这样看来，你一个月满打满算顶多能有二两银子。”

“你和王启年不一样，一直没有成亲，单身汉一个，这剩下的一万多两银票你能放哪儿去？你这么谨慎的一个人，当然不敢放在家中，自然是要随身带着的。”

范闲笑了起来，拍拍邓子越的肩膀：“不过节俭归节俭，你家旁边那个小寡妇，既然不肯收进门来，那该打的银首饰还是打几件，别让一个妇道人家老嘀咕你小气抠门，咱监察院可丢不起这面子。”

车厢里的几个人都笑了起来。

邓子越面色一窘，解释道：“大人，这银子的事情，我是向您禀报过后才分配的，一百两已经不少了。”

范闲笑骂道：“这么抠门，怎么对王家这么大方？他现在又不是你上司。”

邓子越微微沉默后说道：“王大人……毕竟身在北齐。下属总想着，万一有个什么问题，他家里总是需要银子的。”

范闲倒没想到他竟说出这样一番道理来，叹了口气，略微有些感动。如果是一般的庆国使节与学子，滞留在北齐自然是安全无比，套句某世的话讲，是能享受国民待遇的，但像王启年这种密探头目，谁知道将来会有怎样的下场？

史阐立在一旁问道：“明日真的要再去抱月楼要银子？”

范闲正想着远在异乡的王启年，想着最近得到的消息，司理理已经入了宫，心情正自复杂，听着这话，便有些恼怒了起来。监察院在外面为朝廷拼死拼活，这朝中的皇子权贵们却互相倾轧的厉害，甚至还想把这院子拖进浑水里，实在是有些可恶。

“当然要去。”

他对邓子越冷冷说道：“亮明你的身份去！先前和那女子说话时，她曾经说过，我从抱月楼赎了桑文，第二天还要乖乖地送回去，结果对方竟然连夜来抢人！……如此说到做到的敌人，我们当然要去尊重与礼貌。”

“既然我们说了明天就要把这一万两银子拿回来，那就一定要拿回来。”他斩钉截铁地说道。

※※※

藤子京得了命令，准备第二天趁着城门刚开的时候，就将桑文先送到城外的田庄中。处理妥了这些事情，范闲才回到了房里。

锦被之中，婉儿看着他的眉间隐有忧色，心疼地问他发生了什么事情。范闲也不瞒她，将自己今夜遇着的事情讲了一遍，当然，公款嫖娼在这里自然就便成了借机查案，正大光明至极。

婉儿若有所思：“这事情里透着一丝古怪。”

范闲点点头：“我也这么觉得。”

婉儿长居宫中，对于尚书巷的那些国公府也不甚了解，毕竟身份地位不一样，只好开解道：“明天找机会去问问思辙他妈妈，柳氏自小在尚书巷长大，她家就是国公府，应该能有些风声。”

范闲心头微动，旋即否定了自己地猜想，柳氏如此老辣而不显山露水的人物，断不会在自己仍然当红的时节，来拖自己的后腿。他如今对于柳氏已经有了比较全面的认识，这位妇人，始终是将范府或者说是父亲大人的利益放在第一位的。

“明天还要去抱月楼？”婉儿蹙着眉尖说道：“那些小孩子在京中恶名昭著，你虽然不惧，但是也要小心些。”

范闲摇摇头说道：“不用担心我，我只是打小就很警惕这种事情。”他温和一笑说道：“小时候在澹州，我最想做的事情，就是在街上痛打欺男霸女的纨绔子弟，却一直不能得偿所愿，没想到今天夜里却满足了一下儿时的意淫。”

婉儿轻轻戳戳他的胸口：“澹州啊？你应该是最大的纨绔了吧？”

范闲没有接话，有些出神说道：“世界上最可怕的，不是冷血的杀手，而是那些喜欢杀戮，不问缘由的权贵少年，因为杀手杀人还要有个目的，而这些权贵少年们只是……”

“……只是纯粹是陶醉于这种刺激之中。要知道婴儿如果能杀人，那他为了一滴奶水就敢下手，因为婴儿是最本能的阶段，没有什么负罪感，因为他们什么都不懂。所以京中这些权贵少年们，但凡年纪越小，就对朝廷天地越没有敬畏之心，做事就越狠辣，越胆大妄为……一旦松开了这道口子，就和今年江南的大堤一样，再也堵不上了。”

他摇了摇头，想着倒在自己手下的那些狼戾少年们，心底最深处的隐忧淡淡地浮现在清亮的眸子中。

※※※

当天晚上长街上的那场架，自然马上惊动了很多人，负责京都治安事宜的京都府，毫无疑问承担了最大的压力。那些横行于街上的小霸王，仗着自己的家世与朝廷的优渥待遇，向来行事毒辣，无法无天，这次拦街斗殴，却落了如此凄惨的下场，实在是很令人意

外。

负责查案的京都府官差，在看到那些骨折筋断的少年伤势后，惊愕之余，对于那位下手的“陈公子”更是感到了一丝畏惧和怀疑——对方明显是没有将这些国公们的势力放在心上，是哪里来的狠角？

正如邓子越所说，范闲的身份不可能瞒过京都所有人。

当夜的详细情节传出去后，虽然京都府还没有查到那位陈公子究竟是谁，而那些聪明人，却从那些街旁民宅里跃下的黑衣人身上，嗅到了一丝熟悉的味道，谁都知道，监察院的那位年轻提司大人，身边一直有一个叫做“启年小组”的亲随队伍。

“让袁梦回来吧。”庆国的二皇子眉宇间带着淡淡的温柔，和声说道：“得罪了范闲，不会有好日子过的。”

世子李弘成缓步走到窗边，心里有些阴寒，知道自己这位堂兄弟心机实在是无比的缜密，幽幽说道：“谁也想不到，范闲会去逛青楼，以他的孤僻性情，肯定不会善罢甘休。”

二皇子微微一笑，伸手在身边的小碟子上捉了粒干果，搓去果皮，送入唇中缓缓咀嚼着：“范闲查的越仔细，把抱月楼的罪证揪的越实在，这事情就会越来越有趣。”

李弘成回首望着他，淡淡说道：“从一开始，你就是这般设计，只是……为什么要给范闲这个出手的机会？”

二皇子似乎有些失神，半晌后才说道：“因为我始终还是在寻找一个能与范闲和解共生的途径，抱月楼，是最后的机会，如果范闲愿意伸出手来，我会很有诚意地握住……我想给他一次主动握手的机会。”

第三十五章 跟我回家

范思辙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其实他只是个很常见的京都少年，拥有极好的家世，所以一直是京都很出名的小霸王。是那位在范闲初入京都时，满脸令人生厌神情，盯着他看的十二岁少年。当然，他也是一位有些头脑，知道约束自己的伯爵继承人。同时，他也是位常常在麻将桌上流露出天真好胜之意的小男生，也是一位经常捧着帐本翻阅，生出一种自己都很难想像狂热兴趣的天才人物。

一个人会有很多面，范思辙做为一位十四岁的京都权贵少年，也不例外，天真是他，狂热是他，骄横是他，阴狠也是他，单拿任何一面来看他，都会失之偏颇。

他的父亲是当朝红人，户部尚书司南伯范建，他的奶奶是当今陛下的奶妈，他的亲生母亲与宫中的宜贵嫔是姐妹，他的姐姐范若若是京中最出名的才女，马上就要嫁给靖王世子李弘成。

而他的哥哥，那位当初隐约为敌，实则相处颇为愉快的兄长，则是一代诗仙，圣上最宠信的年轻臣子，监察院集大权于一身的提司，天下读书人心目中的偶像，那位娶了郡主，要接手内库，御书房中有座，来往皆是天之娇子，红到已经发紫，名字似乎都被镶了一道令人不敢直视的金边的人物。

……是的，他的好哥哥就是范闲，那位小范大人。

这样的家世，庆国开国以来，似乎就没有出现过。这样炙手可热的环境，会造就怎样的一位少年？

在范闲入京以前，范思辙就已经是京都出名的恶少，只是那时候年纪还小，还没有找准自己的人生方向，所以不外乎是吃吃白食，抢些东西，纵马长街，扮个小霸王模样，而且毕竟有若若拿着家法在管着，并没有闹出什么大的事情，但是这种生活早就已经在他的根骨里，种下了胆大妄为的种子。

而在范闲入京之后，一方面强势的兄长与姐姐联手，将范思辙整治的老老实实，另一方面，一直被父亲母亲压迫着要读书入仕的压力，却因为范闲的到来而削弱了，范闲似乎为自己的弟弟揭开了与一般权贵子弟完全不同的一扇窗。

范思辙终于明白了自己喜欢做什么，自己的将来应该做什么。他的将来就是要成为当年的叶家女主人，那种富可敌国的富商，将自己在帐簿之上，经商之中的天才头脑全部发挥出来。

随着年纪渐渐大了，坚定的人生目标，天才的算计头脑，与他一直拥有的权贵霸狠之气结合了起来，便成就了如今胆大妄为的范思辙。

既然要经商，那做什么最赚钱？自然是饮食男女四个字。虽然澹泊书局在少年与庆余堂七叶掌柜的打理下，逐渐向着整个天下扩张着，但一来卖书所得并不大，二来这间书局总或多或少烙印着范闲的痕迹，范思辙虽然不在乎这点，但更在乎自己能够做出什么样的事业。

而恰在此时，宫中的三殿下，他的那位表弟也不甘心天天听太傅讲书，用一颗比同龄人成熟太多的脑袋，开始与范思辙商量在京都整些动静出来。

一个十四岁，一个只有八岁，这样一个奇异的组合，便造就了如今京都正当红的抱月楼。

因为这两位小男孩的背景实在是太过特殊，所以这种看似幼稚的组合，却带来了意想不到的结果。官府的阻力理所当然地成了助力，而当范思辙“惊喜”地发现世子李弘成与流晶河那边的青楼生意有极紧密的联系时，他更是毫不客气地从李弘成手上“借”来了红倌人袁梦。

以范思辙的经营眼光，以袁梦对行业的了解，以三皇子的权势，再配上这两个不知天高地厚小子霸道而毒辣的手法，不到两三个月的时间，抱月楼就扫清了整个京都行业，至于在这个过程中死了多少人，坏了多少良家女子清白，却根本不在他的考虑范围之内。

他姓范名思辙，年纪虽小，却依然是一名权贵，身为权贵谁会在意刀板上血肉的死活？而且少年横戾，行事起来更是无所顾忌，这就正是范闲那夜与婉儿说话时，最担心的一方面。

不过范思辙依然有所畏惧，所以抱月楼真正发端，是在范闲奉命出使北齐之后的那个月。几个月过去了，抱月楼已经稳稳在京都的地面上扎了下来，范思辙内心深处的担忧才少了些，心想以后就算兄长知道自己在做妓院生意，木已成舟，也算不得什么。

但令他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兄长出使北齐半年，这朝中的局势竟是发生了如此重大的变化！

春天的时候，自己老范家与靖王家还关系密切，是朝官们眼中的二皇子党，所以范思辙并不认为自己与李弘成这位未来姐夫交往有什么不妥，与三皇子这个二殿下带大的皇子交往有什么问题，可是自打范闲回京之后，令范思辙目瞪口呆的是，哥哥竟然好像和二皇子杠上了！

身为大臣子弟，范思辙并不以为自己在京中的恶行会让兄长生多大气，但政治上的敏锐感，让他清楚，如果兄长知道自己与那边走的太近，肯定会出问题。

所以从九月里，他就开始吩咐抱月楼的属下行事低调些，而他也急着从这门生意里脱出身来，所以最近忙的屁滚尿流。但不知道老三那个“小鬼机灵”是受了什么人的意思，竟是一直躲在宫里，硬生生将事情拖到了今天！

※※※

范思辙阴晴不定地看着面前的邓子越，他在府中见过这位监察院官员，知道是范闲的亲随头目。不过电光火石间的一瞬，他便打消了杀人灭口的念头，因为自己是抱月楼东家一事，哥哥总有一天会查出来，而自己真动了这人，只怕自己会很惨。

“你回去吧，这件事情，我自己和他交待。”

范思辙微胖的脸颊抖了两下，想来心头还在害怕着，挥手止住了身后那些打手想冲下场中的念头。事到临头，对于兄长的敬畏之心，终究还是占了绝对的上风。

邓子越看了他一眼，深深一礼，便离开了这间房间。

三皇子用童稚的声音骂道：“就这么放他走了？以后我还怎么在京中行走？区区臣子都敢欺到我的头上来！”

范思辙在心底暗叹一声，神不守舍地坐了下来，手掌下意识地摩挲着青州石桌光滑的桌面，斜乜着眼看了一眼那个叫石清儿的姑娘，忽然说道：“妍儿在哪里？”

石清儿已经被眼前这一幕弄糊涂了，心想大东家怎么会怕区区监察院的官员？她到底

是层级不够，根本不清楚这件事情的复杂背景，强笑说道：“妍儿应该在后阁里休息，您要这时候见她？”

十四岁的范思辙，眼中涌现出一丝只有成年人才应该有的狠色，片刻之后下了决定，沉脸说道：“没事儿。一切照旧。”

他在心里极快速地盘算着，应该怎样处理残局。父亲如果知道这件事情，一定会打死自己，母亲当然是疼自己的，甚至可以说动宫里的宜贵嫔出面向哥哥说情……可是自己那哥哥，唉，连长公主的面子都不给，怎么可能被宜贵嫔说动？

他忽然心头一动，面泛喜色，看来还是只有去求姐姐和嫂子，只要这两个人发了话，大概哥哥也不会对自己处罚的太狠。

“我有事先走了。”范思辙冷冷盯了一眼三皇子，知道这件事情里面一定有古怪，只是他年纪虽小，却是一位甘于断腕的壮者，冷冷说道：“以后这楼子我就不来了，一应收益我不理会，但该我的那份儿，你在三个月内给我算清楚。”

三皇子挠了挠头，嘻嘻笑道：“有二哥和你未来姐夫撑腰？怕什么？”

范思辙理都不理他，眼中阴狠之色大作，对石清儿吩咐道：“那一万两银票，你马上给对方送过去！说不定还能保你一条小命。”

石清儿畏畏缩缩地应了一声，终于明白自己昨天夜里得罪了不该得罪的人。

……

……

抱月楼靠着湖那面的三楼包间里，范闲的双眼依然看着湖面上的舟儿，鸟儿，人儿，手指轻轻在桌上叩响着，满脸平静，计算着这件事情。没花什么精神，就已经理清了所有的头绪。

既然这间妓院的老板是思辙和老三，那京都府自然是不会查的，监察院看在自己的面上，也不会来为难什么，说不定一处那些人还在怀疑这家妓院的真正老板是自己，哪里敢来自己面前打小报告，帮着隐瞒还来不及！也亏得沐铁胆子大，才敢自己的面前提了两句。

他苦笑了一声，饮尽了杯中残酒。思辙最近的行迹本就有些诡异，自己这个做兄长的，确实关心的太少，平白无故地训了若若与婉儿一顿，却哪里想到，在这个男尊女卑的世界里，范思辙要在府外做什么坏事，她们身为姐姐和嫂子，又如何能管的到？

至于二皇子那边的打算，范闲也非常清楚。

在春天的时候，自己与二皇子的关系还算是不错。当时二皇子之所以通过老三与思辙一起做这见不得光的生意，一方面是想多条财路，另一方面也并不见得当时是刻意针对范府做的手脚，而只是很单纯地想通过这间小楼子，将双方的关系拉的更紧密一些，之所以当时瞒着自己，说不定对方还以为是在卖自己人情！

前世曾经有过同嫖的真义，那同开妓院迎嫖客又是怎样的交情？双方如果真的有如此深切的利益关联，再想撕脱开就不容易了。

……

……

而事态却在自己回京后发生了微妙的变化，想来二皇子也很意外于此。

在当前的情况下，本来是用来加深双方情谊的抱月楼……却成了强扭瓜秧的绳子！

如果范闲想继续动二皇子，就必须考虑到这间抱月楼的存在，范思辙毕竟在里面扮演了很不光彩的角色。仅凭监察院如今查到的证据，就足够封了这间妓院，治范思辙的重罪！如果事发，就算凭恃范家的势力逃得了庆律，但此事也会成为敌人们攻击的弱点，对于自己以及范家，都是很难承担的结果。

对于范闲来说，能够在朝政之中相对独立地站立着，他自己清楚，除了那个神秘的身世之外，自己这两年来极力谋取的名声，也占据了很重要的一分。

范家和三殿下合伙开妓院？对方赤裸裸地把污水同时泼到了彼此的身上，所谓一荣俱荣，一损俱损，一美俱美，一脏俱脏，便是如此。

一向清清酒酒的诗仙范闲，今日终于犯了些愁，他可以不在乎自己的清名，但必须在乎范思辙的命运，必须在乎父亲的态度，陈萍萍曾经无数次强调过，自己亏欠了父亲……许许多多，而且目前看来，这件事情并不是很难解决，只要自己稍微释出一些善意，抱月楼的事情就会全盘被遮掩在京都中，自己有足够的的时间处理范思辙与此事的关联，所要付出的……只是伸出手去握一下，这似乎是最简单，对双方利益最有好处的选择。

但范闲不会选择与二皇子伸过来的这只黑手轻轻一握，就算这只手代表的是和平，表现了足够的诚意，姿态也摆的足够小心翼翼，试探意味十足，并没有进行实质性的撩拨。

因为他可以容忍有人用自己的名声要胁自己，但不能容忍有人用自己的兄弟要胁自己。二皇子再如何机谋百出，却依然忽视了很重要的一点，他总是习惯于从利益的角度去判断事情，从一位朝臣的角度去判断范闲，却忘了有很多事情早已超出了利益盈亏的范畴，而范闲……比所谓的臣子要狂妄太多。

邓子越已经安全地上了马车，离开了抱月楼。

范闲略感安慰，弟弟终究还没有坏到不可救药。他沉默地负起双手，推门而出，走到那个房间的门口，轻轻推开那扇门。

他看着房内诧异的众人，看着一脸震惊与害怕的范思辙，面无表情，轻声说道：“跟我回家。”

第三十七章 兄弟

监察院一处极有分寸地处理了抄楼一事，抓走的只是与范柳两家有关系的人，那些国公府上的小兔崽子们，一方面是被范闲揍回了家养伤，一方面也没有资格涉入太深，所以反而是一个没抓。

沐氏叔侄抓完人后，也没有向那辆马车旁边的范提司回话，很自觉地押着那些青年人去了范府。监察院的人看见范闲站在马车外，许久没有进去，那车上的人也没有下来，就知道马车上一定是位地位比范闲更尊贵的人物——范闲自身乃是国戚，车中定然是皇亲。

抄楼没有什么成果，范闲想将范思辙与抱月楼有关的帐册毁掉，毫无疑问成了一件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而他既然因为此事，被迫要与二殿下保持暂时的和平，那再查抱月楼就成了很愚蠢的事情。

监察院的人撤走了，京都府的人前脚接后脚地来维持治安，一应似乎回复了平常，范柳两家依然拥有着抱月楼多达七成的股份，继续做京都臭名尚未昭著的娼寮黑手，而范提司与二皇子在亲密地对话。

似乎京都就要太平了。

车中的二皇子看着范闲平静的面庞，心中难以自禁地生出一丝佩服、一丝赞赏。抱月楼的事情足以令大多数人愤怒，而范闲却表现的如此平静，接受自己和平的建议也是毫不拖泥带水，实在是一位善于判断局势，勇于做决断的强者。

而每当他看着范闲那张脸上挂着的熟悉笑容时，内心深处更是有些不安与亲切，总觉得对方应该和自己是极相似的人。虽然对方是臣子，但依然有强烈地冲动，想与对方深深地交谈一番！

……

……

“弘成，你先走吧。我与范大人有些私己话想聊聊。”二皇子淡淡说着话，竟是毫不在意街上人群的眼光，施施然从马车上走了下来。

范闲眉头微皱，有些意外于对方这个举动。刚才自己已经明明说了要回府，不想进行过深的交谈，但对方身为皇子之尊，亲自下车相邀，自己不说给他面子，也想听听他究竟想说什么，于是轻轻颌首。

李弘成略带一丝歉意看了他一眼，与马车一道驶离了抱月楼这个是非之地。

二皇子那双锦鞋踏上了街面，忍不住伸了个懒腰。在远处人群的窃窃私语之中，领着范闲走进了一间茶水铺，此时早有跟班将茶铺清了场，只有他与范闲两个人相对而坐。

范闲端起碗来喝了一口，有些意外地挑了挑眉头，抬眼看了二皇子一眼。

二皇子笑着说道：“我知道你好这一口，每次去弘成府上，都会讨些酸浆子喝。”接着温和说道：“抱月楼的事情，想来范兄一定很恨我才对。”

范闲微微翘唇：“我不是圣人，自然也是有情绪的。”

二皇子摇头说道：“最初你家二弟与我三弟商议做生意，我已经知道了，还在暗中帮了一些……”他看着范闲的脸，“不过你不要误会，那时候朝中京中都以为你范家与我交

好，我自然也不可能是存着要胁你的念头，只是想为双方寻找一些共同的利益所在，让彼此的关系更密切一些。谁知道如今竟成了下作手段，实在并非我所愿。”

范闲事前就已经判断出春天时修抱月楼时对方的想法，也并不怎么意外，只是听他自承手段下作，反而有些不知如何应对，微嘲笑着说道：“殿下对于臣……还真是青眼有加。”

二皇子并不忌惮就这个话题延续下去，淡淡说道：“我一直很看重你，你应该很清楚……所以我很不明白，你为什么回京之后，要针对我。”

范闲笑了笑，说道：“殿下这话说的有些糊涂，范某只是位臣子，针对殿下，对于我能有什么好处？”

二皇子盯着他的双眼，缓缓说道：“我需要你告诉我……我知道，你不可能甘心做太子的一颗棋子，所以真的不明白。”

没有想到这位皇子殿下竟然也有如此开诚布公、光明正大相问之时，范闲略感一丝意外，旋即脸上浮出一丝清明笑容，轻声应道：“殿下真的不明白？”

二皇子看着他的双眼，轻轻摇了摇头。

范闲微微偏首，用指关节叩着木桌的桌面，忽然开口说道：“牛栏街。”

二皇子默然，半晌之后说道：“此事是我的不是。”说完这话，他竟是站起身来，向着范闲深深地鞠了一躬！

身为皇帝的亲生儿子，竟然向一位臣子行礼赔罪！

……

……

范闲却没有露出二皇子所企盼看到的那一幕神情，就像是一块顽石寒冰一般安坐椅上，眯眼看了他一眼，轻声说道：“殿下毕竟是殿下，臣子毕竟是臣子，事关性命的大事，殿下或许以为，你亲自开口道歉，便已经是给足了我交待，而我身为臣子也应该感激涕零，大生国土之感？”

二皇子深吸了一口气，强行压抑下胸中已经有许多年没有出现过的忿怒情绪，冰冷说道：“那范大人要如何才能修补你我之间的关系？”

范闲忽然笑了起来，说道：“其实上一轮查案……你清楚是为什么，谁让我那丈母娘老瞧我这女婿不顺眼，一会儿是刺客，一会儿是都察院地呢？而我明年要接掌内库，少不得要和信阳方面起冲突，殿下如果肯应承我一件事情，我不敢担保有所偏向，但至少以后在京中，我会让监察院保持一个相对公允些的姿态。”

二皇子心头微凛，先前还在胸中萦绕的那丝负面情绪早就灰飞烟灭。这几个月里自己和朝中的臣子被监察院盯的死死的，包括钦天监监正那些人，都倒了大霉，让整个二皇子一派头痛不已。他此时听范闲说可以让监察院改变态度，哪里不会心动？

他略一沉吟之后，伸平右手，极柔和地说道：“提司大人请讲。”

这句话便用了官称。

范闲望着他，一笑说道：“殿下如果能和长公主保持距离，我许你一世平安。”

二皇子一怔，断没有想到对方竟然提出如此荒谬的一个建议来，还许自己一世平安？真是何其狂妄大胆之至！他终于忍不住满腔郁闷，寒声说道：“范提司这是耍弄我来着？”

两个长的其实并不相像，但身上气质与味道却极为接近的年轻权贵，对桌而坐，话不投机。

范闲望着他说道：“殿下有诸般不解，范某也有诸般不解，这龙椅莫非就真的有这么好坐？平安岂不是难得之福？殿下向来喜好文学，淑贵妃亦是雪一般的清明人物，怎么却看不穿这其中的关节？”

纵使此时茶铺内静无一人，这番对话不虞被旁人听去，但骤一乍闻范闲竟是赤裸裸地道出自己的想法，二皇子的心脏还是不争气地颤抖了一下。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事情是只能做不能说的，就像自己再想夺皇位，但对着太子依然是恭敬无比。谁知道面前这人，竟是就这么轻描淡写地说了出来！

直到今日二皇子才真正清楚，范闲这人的胆子究竟大到了什么样的程度！也越发地不清楚，他到底凭恃着什么！

二皇子的眼中闪过一道幽光，这道幽暗的光芒却被范闲的一席话触动了经年之痛，终于渐渐燃烧了起来，盯着范闲的脸，压低声音冷冷说道：“谁都知道龙椅不好坐！但我身在天子之家，身不由己。这把椅子，我想抢得抢，不想抢……还是得抢！如果可以自由选择，我宁肯去太学里天天修书，也不愿意搀合到这件事情里面来！”

范闲微眯着双眼：“难道有人逼你不成？”

也许是被范闲的大胆激起了一丝血性，二皇子冷笑道：“当然有人逼……从我十二岁那年起，就说我贤德兼备，将来做个亲王委屈了，十三岁的时候，就封我为王，十四岁的时候，就在宫外修了宅子，表面上是将我赶出宫去，实际上却给我自由地交纳群臣的机会！十五岁的时候，就让我入御书房旁听朝政之事……你知道吗？在我之前，永远是只有太子才有这样的机会！”

二皇子那张清秀的面容渐渐扭曲了起来：“我不想争！但这些事情一件一件地出来，我能如何？难道东宫会认为我并无夺嫡之念？太子当时年青，看着我的眼神却是那般的怨毒……我们是亲兄弟啊！他不过十三岁的时候，就已经想杀我了！就算我能说服太子，那皇后呢？她难道肯放过我？”

范闲默然无语，听着二皇子大发癫狂。

“是他把我推到了这个位置上……”二皇子的眼眸像冰中封着的寒火一般，令人不寒而栗，“我要保护自己的母亲，我要保护自己的性命……怎么办？既然他想让我争，那我就争给他看看！”

范闲微微低着头，知道能有力量逼着一位皇子走上夺嫡之路的，其实只有皇帝自己罢了。他微微一笑说道：“可是你想过没有，或许他只是用你来当一块石头，一块用来逼迫太子成熟的磨刀石而已。”

“早就清楚了。”二皇子冷冷一拂袖子，“同是天之娇子，谁会甘心做一块将来必碎的磨刀石？所以我要争下去，万一将来真的争赢了……能看到他后悔的样子，我会比坐上那把椅子更开心。”

范闲笑了笑，说道：“何必将怨恨发泄到这种事情上来？大殿下已经封了亲王，可是看他好像就比二殿下要清楚许多……如果有人想推你下河与人比赛游泳，你最好的反抗是拼死不下河，大不了回身和身后那人打一架……而不是下河去把那个与你比赛的对手掐死。”

二皇子此时终于冷静了些，满脸震惊地看着范闲：“你这话……迹近造反了……”

范闲无所谓地摇摇头：“殿下今天说的大逆不道之事……也不比我少。”

二皇子的眉毛忽然急速跳动了两下，看着范闲，半晌之后忽然说道：“帮我，范闲。”

范闲冷静乃至有些冷漠地摇了摇头。

“为什么？”二皇子幽声说道：“将来你总是需要选择一个人的。”

范闲没有回答他的话，只是想着……面前这人从血缘关系上讲，应该是自己的哥哥吧？自己和一般的臣子不同，自己根本不想做出选择，只是稍微有些心惊于那位庆国陛下铁血无情的教育方式，渐生隐惧。

看着二皇子“诚恳”的目光，范闲终于开口说道：“不要和信阳方面走的太近，那个女人是一个极有才干的疯子，我都不清楚她到底在想什么。”

二皇子回复了平静，微微一笑，坐了下来。

范闲在心里叹了口气，知道对方虽然心动于自己的力量，但依然更信任长公主的实力。不过这样一来也好，至少以后自己在对付面前这位二殿下下时候，心肠会硬一些。

“我依然不想与你为敌。”二皇子正色说道。

范闲沉默片刻之后，忽然抬起头来说道：“就算不发生抱月楼这件事情，我也会将你打落尘埃……”

二皇子眸子中闪过一丝戏谑之色，似乎是觉得范闲的自大有些过了边界。

范闲根本不理睬他的眼神，淡淡说道：“或许，这是能让你……和弘成活下来的唯一办法吧。”

二皇子听出对方语气里的怜悯与鄙夷，大怒霍然起身，冷冷地盯着范闲的双眼。

范闲微嘲说道：“殿下，永远不要以为自己能够控制一切，包括抱月楼的事情。”

茶铺里气氛急剧地降温，自铺外缓缓走来八个人，八个穿着一模一样，却看不清年纪究竟有多大的大。

每一个人身上都带着一股深蕴体内的杀气！

有人像是一把刀，有人像是一把剑，有人像是一柄开山的巨斧……一往无前。

……

……

范闲知道二皇子不可能选择在闹市中狙杀自己，微眯着眼，看着不知道从何处走入茶铺的这八个人，轻声说道：“甘、柳、谢、范四大将军，何、张、徐、曹四大君子，传说中二殿下手中的八家将，原来生的就是这副模样。”

二皇子看着他说道：“范闲，我看重你，但并不代表我必须需要你，所以不要自恃过高。”

范闲站起身来，笑着挥挥手，说道：“我手下那个启年小组，可打不过殿下手下这八个人，就不喊出来现眼了……不过有句老实话还是得说，殿下，手下再多死士，对于大势是根本没有任何用处的，不然陈萍萍早就当皇帝去了。”

哈哈大笑中，他丢下最后一句叛逆无道的话，潇潇洒洒地离开了茶水铺。

出铺之时，他看似意态适然地穿过那八名二皇子最得力的家将，只是在甘谢二将之前

微微耸了耸肩，在徐曹二君前挥了挥手，一道淡淡的气息，与八人体内蕴而未发的杀气一触即分，便瞬际沿着茶铺的木柱往上发散，与铺外秋日下午的阳光混在了一处，再也寻不到一丝踪迹。

.....

.....

范闲走了之后片刻，二皇子撑颌于桌，微微皱眉，不知道为什么今天会忽然在范闲面前失了态，说出了许多一直隐藏在心底最深处的事情。他深吸了一口气，清秀的面容上闪过一丝肃然，寒声说道：“如果将来有一天，需要杀了他，你们需要几个人？”

谢必安缓缓将那柄鞘中剑收回自己白色的衣袖中，木然道：“属下一人足矣。”

范无救一张黑脸，微微摇头道：“八将齐出，还不见得留得下这位小范大人。”

二皇子略一失神，心想连八家将都各执一辞，这个范闲，还真是个看不透的角色.....但他旋即想到，经由抱月楼一事，对方至少在短时间内不会对自己出手，便摇摇头不再多想。

※※※

坐在马车上的范闲，小心翼翼地用清水洗去了指间残存的淡淡迷香，有些失望于这番谈话。虽然冒了大险诱出了二殿下下的些许心声，却没有什麼有用的信息，对于他与长公主的安排还是没有了解，看来这位二殿下果然是位心志沉稳里透着书生意气的人物，不过自己又不是知心大姐，知道这些事情，没有什麼用处。

马车到了范府，他从马车上一跃而下，很冷静地穿过角门，快步走到后园，对于路上那些满脸莫名所以的范柳二族成员视而不见，直接来到了书房，用稳定的双手推开房门，然后一脚踹了出去！

书房里一声惨叫！在阖家大小惊恐的眼光之中，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什麼事情的范思辙，被这一脚踹成了一个圆球，狠狠砸在了太师椅上，将椅子砸成数截。

第三十九章 老范与小范

面目姣好的柳氏，一向刻意在范府中蕴着那份含而不露的贵气，但今日她再顾不得容颜气质之类，面色苍白，憔悴不堪，抱着老爷的双腿，嘶声哭泣道：“老爷，您倒是说说话呀……辙儿年纪还小，可禁不住这么毒打的。”

范尚书看着身前的女子，忍不住叹了一口气。柳氏在范建的元配死之后，就跟了他。当年范建虽已受封司南伯，但圣眷在暗处，依然不显山露水，对方身为国公的孙女，却嫁给他这个范族旁枝作小，不知道惊煞了多少京都人。婚后柳氏对他小意伺候着，体贴关怀着，硬生生将他从流晶河上拉了回来。

所以不论从哪个方面讲，他对于柳氏都是有一份情，有一份歉疚的，更何况这时候在那间书房里挨打的……也是自己的亲生儿子，范尚书年纪也不小了，哪里会不心疼？但不管他心里是如何在想，他的面部表情却保持的极好，摇头训斥道：“玉不琢不成器，子不教父之过，慈母多败儿……”

便在此时，远处书房里又传来了一声惨呼，隐约听的清楚是范思辙在痛的喊妈。

范建的眉头稍一挑动，心头微微抽搐，本来就已经有些颠三倒四的劝诫之语再也说不下去了。

柳氏见老爷一直沉默，带着泪水的眼中坚毅之色流露了出来，将微乱的裙摆一整，便准备反身离开书房。

“回来！”范建低声斥道：“范闲做大哥的，教训思辙理所应当，你这时候跑了过去，让那孩子怎么想？”

“孩子怎么想？”柳氏凄苦地回过身来，双眼泪汪汪的，“老爷，您就想着范闲怎么想，却不想我怎么想？我就这么一个宝贝儿心肝儿，难道您忍心看着他被活活打死？”

她一咬下唇，嘶声哭道：“不错，我当年是做错过事，可是他从澹州来后，我处处忍让，小意谨慎，生怕他不快活。依您的意思，我四处打点着京中贵戚，就怕拖了大少爷的后腿，怎么说他如今在京中的地位也有我的一分力。当然，我这个做母亲的，做这些事情理所当然，也不会去他面前邀功……可……可如今这是怎么了？他怎么就忍心下这么重的手？……如果他是记着当年的事情……大不了我把这条命还给他好了！别动我的儿！我的儿啊……”

范建看着柳氏抽抽泣泣的模样，一股火气升上胸膛，斥道：“这是什么模样？范闲是个什么样的人，你还不清楚？他既然将那件事情丢开了，就不会再重新拣起来，他虽然年轻，但是是有心胸的……思辙这件事情本来就做的太过，如果不给些教训，将来真把整个家门拖着陪了葬，难道你才甘心？”

柳氏本就不是位普通妇人，今日知道抱月楼被抄的事情，不过一转念便知道了这背后有着范家大少与二皇子之间的角力影子。举手拈袖蘸了眼角泪痕，哭着说道：“本就不是什么大事，只不过把柄被二殿下抓着了，范闲才这么生气。”

这妇人与他儿子，对于范闲动怒的判断倒是极为一致。

范建将脸一沉，说道：“不是大事？刚才后宅书房送过来的东西你又不是没有看到，思辙年纪小小……居然如此胆大心狠，虽然不是他自己动手，但是与他自己动手又有什么

分别？难道非要你那成器儿子亲手杀人，才算大事？”

柳氏忍不住为儿子开解道：“京中这种事情少了吗？谁家谁户没出些子事……”

没等她说完，范建已经是拦住了她的话，冷冷说道：“这件事情不要再继续说了。”

柳氏很听话地住了嘴，但是眼角的泪痕蘸去了，睛眶里的泪花还在泛着。远处那间书房里的呼痛惨嚎之声渐渐低了下来，反而让她这个做母亲的更感害怕惊恐，辙儿是厥了过去还是怎么了？

范建看着她的模样，忍不住又叹了一口气，再联想到自己昨夜与范闲商定的事情，心头微微一黯。

其实这几个月里范思辙在京中整的生意，他不是一点风声没有收到，只是不怎么在意，总觉得小孩子家家的，能整出多大动静来？浑没料到，连自己这个做父亲的，似乎也低估了范思辙的能力与手段。

“让范闲管吧。”范建和声安慰柳氏道：“你应该明白这个道理，他越不避嫌地狠狠管，就说明他是真将思辙当做自己的骨肉兄弟。范闲那孩子就算对着敌人都能微微笑，之所以今日如此强横，还不是因为他惯常疼着思辙，如果不是亲近的人，他一刀杀也就杀了，怎么会动这么大的怒？……想明白了这个道理，你就应该安心了。说句老实话，咱们这家，将来究竟能倚靠谁，你也是清楚的。”

柳氏当然明白这个道理，范府如今声势太盛，已成骑虎，只能上不能下。而范建毕竟年岁大了，不说离开这个世界，但也总有告老辞官的那一天，日后不论是她还是思辙，究竟有何造化，这整座府第能不能保一世平安，还不就是看府中大少爷能在这个国家里折腾成什么模样。

但打在儿身，痛在母心，无论如何，柳氏对于今日的范闲，总会生出些许怨恨之意。

范建摇了摇头，示意她跟着自己出了书房，往后宅园子旁边的那间书房走去。

柳氏大喜，急忙跟在了后面，连身后几个拿着热毛巾的大丫环也顾不得管教，摆着手让她们退下。

七拐八拐，下人们眼睁睁看着老爷夫人难得在府中走的如此之快，不免略感诧异。但联想到先前后宅子里传来的“杀猪声”，顿时恍然大悟，心中又开始不安起来，心想大少爷如此痛打二少爷，这老爷夫人赶了过去，怕不是要闹将起来吧？范府这几年一直顺风顺水，连带着家风都极为严肃认真活泼，下人们极有归属感，实在是很不愿意宅子里会发生什么事儿。

柳氏迈着碎步，一脸惶急地往园子里走，恨不得插双翅膀飞过去，但是看着自家老爷一如平常般冷静宽厚的后背，总是不敢抢先。

将将到了前宅与后宅交通的园门口，便听着园内又是一声惨嚎响了起来，无数的板子落在皮肉之上的声音，噼噼啪啪的响着，声声惊心！

柳氏此时心神早乱，骤闻此声，也根本没听明白是不是自己宝贝儿子在嚎，胸口一股悲郁气往上堵着，竟是哀鸣一声，昏了过去！

幸亏身后的大丫环们没敢因为她的斥退而离开，很守规矩地跟在后面，这才扶住了颤颤欲倒的夫人。

※※※

三间书房里最安静的那间，在临着假山旁的僻静处，是范闲在家中办理院务的地点，一向严禁下人靠近。此时书房里却有两个人坐在里面。坐在书案后的，竟赫然是那位刚刚赴四处上任的小言大人，言冰云，而坐在他下手的，是范闲的门生史闾立与一处主簿沐铁。

除却在园子里面监刑的藤子京和邓子越，这三个人便是范闲的心腹了，而言冰云的地位自然是最特殊的那位，他与范闲有上下之分，又有淡淡朋友之谊。此时皱眉听着园子里噼噼啪啪的板子声，忍不住摇了摇头说道：“该送到京都府去办的事，怎么就放在家里行了家法？与庆律不合，与庆律不合。”

三人之中，只有他才敢对范闲的决定表示置疑。史闾立笑了笑，对这位小言大人解释道：“这事儿暂时还不能闹大，真送到京都府去了，查出二少爷和宫里那位……大家就没有转圜的余地，提司大人也只好和二皇子撕破脸皮打一仗，但不论打赢打输，范家二少爷总是没有好果子吃的，依京都府能抓着的证据，不说判他个斩监候，至少也要流到南方三千里。”

沐铁有些尴尬地笑了笑，不敢应话。毕竟抱月楼的事情，是他暗中点醒范提司，等于说范家二少如今的下场是他一手造成，虽然范提司对于自己的表现十分满意，但谁知道范家大多数人是怎么想的呢？

言冰云又摇了摇头，明显对于范闲用家法替代国法的手段不赞同，但也知道目前只能这么样做，忍不住微微讥讽说道：“咱们这位提司大人……真真是水晶心肝儿的人物，家法狠狠打上一通，日后就算抱月楼的案子发了，他在宫里，对着陛下也有了说辞……至少二殿下想穷究范府御下不严、纵弟行凶的罪名，那是没可能了。”

史闾立闻言一愣，心知肚明范闲将这顿板子打的阖府皆知，目的就是为了让传出去，事先堵一堵那些言官们的嘴，只是……范思辙犯的是刑案，这么解决，肯定是不行的。

言冰云笑着看了他一眼，知道他在担心什么，说道：“你就不要瞎担心了，你那位门师早有安排。”史闾立心想，这件事情和四处没什么关系，大人喊你来，一定就是有什么安排，只是也不方便继续去问。

沐铁走到窗子旁边，隔着假山远远看着园子里的板起臀颤，肉开血溅，哀嚎连连，纵使他是监察院的官员，也不免有些心怯于范闲的心硬手狠，看着那些在板子之下痛苦万分的范柳两家子弟，忍不住轻轻摸了摸自己的屁股……

史闾立又开始在书案上忙碌地抄写着一些马上要用的文书。

……

……

柳氏醒了过来，正准备去找范闲拼命，一揉眼睛，才发现园子里正在打的都是自家的那些纨绔亲戚。虽然那板子下的极狠，血花溅的极高，小子们叫痛的声音极惨，但只要不是自己的亲生崽儿吃苦，柳氏是一点意见也没有，重新回复了范氏夫人的高贵与端庄，冷冷地看了场间一眼。

在妇人的心里，自己的儿子范思辙小打小闹是会的，但在京都搞了这么些人神共愤的事情，断然是受了些邪魔外道的引诱，场间这些娘家的子侄，范氏的族人，自然就是罪魁祸首。她越看越是生气，听也不听娘家的亲戚向她求救的呼喊，将牙一咬，对藤子京那干家中护法喝道：“大少爷让你们打，就给我使劲儿些，不治好这些小兔崽子，怎么出得了

这口恶气！”

说话间，夫妇二人进了书房。一看见房角处趴在长凳上，下身赤裸着的范思辙，柳氏顿时乱了方寸，扑了上去，心疼地看着儿子背后臀上的道道血痕，忍不住低声哭了出来，手指小心翼翼地抚过那一道道肿成青红不堪模样的棍痕：“我的儿啊……”

一只手伸了过来，上面拿着一张手帕，为她拭去面上泪痕。

柳氏一看，竟是范闲……她咬着牙，没有露出怨恨的神色，却依然止不住有些幽怨。

范闲已经回复了冷静，一通毒打之后，气出的差不多了，安慰说道：“没事儿，您让一让，我给弟弟上药。”

柳氏万分不舍地退到一边，看着范闲将药抹到范思辙的身上。这时候，范思辙已经被整治的上气不接下气，奄奄一息，时刻可能昏厥过去。

范建往旁边一看，自己的儿媳妇儿和女儿都在角落里老老实实地站着，婉儿的眼里满是惊恐的痕迹，想来先前这顿打确实骇人，而若若的眼中却带着泪痕，不是心痛弟弟体肤之苦，而是悲于弟弟不成材。他摇了摇头，咳了一声，先将众人的目光吸引了过来，才和声对范闲问道：“安排的怎么样了？”

“依您的意思，思辙今天晚上就走。”范闲恭敬说道：“已经安排好了。”

第四十一章 已经勾引彼同行

一切安排好了之后，范闲来到了卧室，柳氏伏在床边似乎已经昏睡了过去。他小声将她叫醒起来，与她在侧厢里私语了一阵，柳氏犹有泪痕的脸上渐渐露出决断之意，点了点头，接受了这个安排。也不知道范闲许了她一些什么，是怎样说服她的。

夜渐深了，秋圆之中虫鸣早无，若若正陪伴着柳氏，范闲走到昏沉沉的弟弟身边，望着他那张睡梦之中，犹咬牙恨着的脸，望着那几粒直欲喷薄而出，高声喊不平的麻子，忍不住笑着摇了摇头，从书桌上取下印泥，从怀中取出史阐立拟好的文书，将思辙的几个手指在文书上面用劲地摁了摁。

看着雪白文书上的鲜红指印，范闲满意地点了点头，从此以后，范思辙手上持有的抱月楼七成股，就正式转到了某人的手中，他与那间白骨为泥血为湖的青楼，正式割裂开来。

婉儿知道他心情不好，扮了个鬼脸，却没有得到任何有效的反应，内心深处不免觉得自己有些没用，唇角微翘笑了笑。

范闲也笑了笑，说道：“这件事情和你无关，小孩子，总是要出去闯闯才能成器的。”他忽然问道：“沈大小姐接回来了？”

“在西亭那边。”婉儿解释道：“小言公子已经去了。”

“好。”范闲平静地应了声，就在思辙的床边坐了下来，想了想，还是重新站了起来，喊小厨房的人做了些干粮，自己却是在边厢端了碗热粥，一面吹着气，一面缓缓喝着，刻意给小言与沈大小姐一些重温旧情的时间。更重要的，是给柳氏留一些与儿子单独相处的时间。

不知道过了多久，邓子越在家丁的带领下走了过来，对着他点了点头。

范闲会意，也不想让别人帮忙，走进卧室亲手把范思辙抱到了后院处的角门外，登上了马车。范思辙依然昏昏沉沉的，柳氏咬着嘴唇上来亲腻地抚摸着他的脸颊，他都没有醒过来，若若也是万般不舍地摸了摸他那厚厚的耳朵，就连婉儿的眼中都闪过一丝分离的黯然。

只有司南伯范建依然沉稳地睡去了，似乎根本不在乎自己的幼子，正要远赴一个陌生的国度，而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回来。

“你们先走。”范闲对一脸冰霜的言冰云说道：“这件事情麻烦令尊了，出城的时候小心一些。”

入夜之后，京都城门早闭，也只有监察院的人，才有力量悄无声息地送一个人出城。

言冰云缓缓抬起头来，看了他一眼，问道：“你不一起？”

范闲低着头说道：“在松林包那里会合，我还有些事情要做。”

他的余光瞧的清楚，马车里的弟弟眼角带着泪光，明显已经醒了过来，却不知道为什么在柳氏的面前要装昏。范思辙的唇角抽搐着，想来心里一定很恨自己和父亲。

四周的黑暗之中，除了启年小组，还有六处的剑手在待命，凭这一行的实力，除非二皇子那边动用了叶家的京都守备力量，否则是一定没有办法正面抗衡的。

范闲站在马车下低头片刻，挥了挥手。

马车缓缓地动了起来，朝着京都外面开去，后方范府后宅角门旁倚门而立的三位女子，都不由露出了戚容，柳氏悲色更盛。

※※※

没有任何标记的几辆马车，就这样行走在京都幽静黑暗的街道上，也不知道言冰云用了什么手段，出城之时竟是无比顺利，踏上了城外的官道，往着西北方行了小半个时辰，借着月光，看着前方小山上的矮矮林丛，便是到了松林包。

车队在这里停了下来，等着范闲。

马车里的范思辙在这个时候忽然睁开了双眼，眼睛里依然带着那一份戾横之色：“这一路流放，难道你们就不怕我跑了？”

车厢里只有他与言冰云两个人，言冰云冷冷说道：“你是聪明人，当然知道应该怎么做。范闲为了你的事，动用了这么多手段，当然不仅仅是为了保你一个平安而已。”

范思辙压低了声音骂道：“保他自己的名声罢了。”

言冰云嘲笑应道：“如果只是保他自己的名声，直接把你送到京都府去，谁还能说他什么？”

范思辙心里明白是怎么回事，却不肯认帐，尖声说道：“那是因为父亲不会允许这样的事情发生！”

“尚书大人？”言冰云寒冷的眸子里多了一丝戏谑之色，“尚书大人的想法，又岂是我这种年轻一辈所能擅自揣忖的。”

范思辙有气无力地说道：“言哥，我哥是要……把我流放到哪儿去？”

“北齐。”言冰云回答道。

“啊？”范思辙面露绝望之色，长太息一声，与他的年龄极不相符的沧然而倒，直挺挺地躺了下来，却触到了后背的伤势，忍不住发出了一声惨叫。

言冰云好笑望着他：“范闲的药……虽然有效，但很霸道，你就继续忍着吧。”这位当初在北齐上京的时候，也被范闲这样折腾过一道。

……

……

“我下手有分寸，看着惨，实际上没有动着骨头，你装什么可怜？”范闲冷冰冰说着话，寒着一张脸走上了马车。

范思辙看着他脸上的表情，就想到先前挨的大家法，吓的打了个冷噤。

“做什么去了？”言冰云皱眉看了他一眼，“时间很紧要。”

范闲将背上扛的那人放了下来，丢在了范思辙的身边。车厢里顿时散发出一股淡淡的香气。范思辙一惊，看着那女子柔媚的面庞，不由大惊失色，对范闲吼道：“你把她怎么了！”

被范闲掳来的，正是抱月楼那位红倌人妍儿。

范闲看了范思辙一眼，嘲讽笑道：“这么可怜她？看来你的性情虽然阴狠，但还是继承了父亲怜香惜玉的优良基因……开妓院的时候，怎么不怜香惜玉一把？”

范思辙和言冰云都听不懂基因二字，只是更奇怪于为什么范闲会把这个姑娘掳了过

来，当然，凭范闲的身手迷药手段，抱月楼今日又是人心慌慌，想悄无声息地掳一个妓女，实在是很容易的事情。

“她是你的第一个女人吧？”范闲看着弟弟的双眼，柔声问道。

范思辙想了会儿后，点了点头，眼中流露出乞怜的神色，想求哥哥放了那个女子。

范闲摇头叹息道：“你果然是比我强啊，十四岁就开了苞……”接着哈哈大笑了起来，旋即正色说道：“我知道你对这个女人的态度与众不同，我也查出来，她对于你还有几分情意……虽然你年纪只够当她弟弟。”

范闲忍不住唇角又翘了起来。

“抱月楼以后不会太平。这位叫妍儿的姑娘留在那里，我想你也不会放心……我更不可能将她接到府里，就算父亲允许，柳姨也要将她杖杀了。”范闲平静说道：“想来想去，你这一路北上，虽说是趟磨砺，但太过孤单寂寞，对于心性培养也没有好处，所以把她带来陪着你。”

范思辙和言冰云瞪大了双眼，满是不可思议的神色——流放出京，居然还带着位红信人同行？这到底是流放还是度假去？

“哥……你到底想做什么啊？”范思辙是断然不信，自己在整出这么大件事情之后，还能保有范府二少爷都很难拥有的出行待遇等级！他有些口齿不清地说着，惶恐地看着范闲那张平静的脸，竟是连自己身体所受的痛楚都淡忘了许多。

言冰云看着范闲，觉得好生莫名其妙，有些不知所谓地摇了摇头，拍拍范思辙的肩膀：“你这哥哥，还真是位妙人。”

他下了马车，将车厢留给马上就要分开的兄弟二人。

……

……

没有多久沉默，范闲便静静望着思辙说道：“先前为什么不和你母亲告别呢？”不等他回答，又问道：“知不知道为什么，这次我会这么生气，而父亲和我决定把你送走？”

范思辙低下了头，思考片刻后说道：“把我送走……一来我不用担心京都府办抱月楼的案子，就算是畏罪潜逃也罢，总之没有这个弊端了，家里也就可以放开手脚去与老二他们争一争。”

“不错。”范闲有些欣慰地发现，弟弟在自己的熏陶之下，也开始以老二老三之类的名称来称呼皇子们。

“二来……是对我的惩罚。”范思辙忽然抬起头来，忍着背后臀下的剧痛，哭兮兮说道：“可是我不想走啊……哥，北齐人好凶的，我在那边能做什么呢？”

“做什么？”范闲很认真地回答道：“当然是你最擅长的事情，做生意。”

范思辙傻呼呼地抬起头来，哪有半分抱月楼大东家的风范，问道：“做生意？”

“是啊。”范闲说道：“父亲让我安排一下，我想了想，决定给你留一千两银子的本钱，你到上京之后，我会让人接应你，但是……我不会给你额外的帮助，如果你能在五个月之内，将这一千两银子的本钱，翻到一万两的数目，那我就真的认可你的能力，然后……”

“翻十倍？”不等老哥把话说完，范思辙忍不住发狠吼道：“我又不是神仙！”

“这是你的问题了。”

“一千两银子的本钱太少了！”范思辙又羞又怒说道：“这生意做起来不丢死个人。”

“什么狗屁逻辑，我们兄弟两个开澹泊书局的时候，又花了多少钱？”

“呸！你有本事再去整本石头记给我卖，我担保能一千变一万。”

“想得美！那姓曹的被我逼稿子已经逼疯了……还到哪儿去整去？”

兄弟两个一通没上无下的对骂对吼之后，整个氛围才变得轻松了一些。范闲看着范思辙那张胖乎乎的脸，忍不住叹了口气：“外面风大雨大，父亲吩咐我不能太照顾你，一切事由，你都要小心一些。”

范思辙沉默着点了点头，忽然开口说道：“哥哥，你说过，我是经商的天才，放心吧。”

范闲又说道：“赶你出京，希望你不要怨我。”

范思辙摇了摇头，没有说什么。

范闲明白他的心里肯定会很不舒服，皱着眉头说道：“其实你刚才说的，那两条送你出京的理由……都是假的。”

范思辙抬起头来，显得额外不解。

范闲轻声说道：“就算你留在京都又怕什么？难道我连护你这么个人都做不到？随便往哪儿一藏，就可以等着这件事情淡了……我谅二皇子也不敢拿我如何。就算京都府敢查抱月楼的案子，难道他还敢当着咱们老范家的面大索京师？”

“第二个理由，你说是为了惩戒你，这也只是说对了一小部分。”范闲望着一直昏迷中的抱月楼头牌，冷静说道：“你这一路北行，或许会吃些苦头，但比起你做过的事情来说，实在是很小的意思。如果我把你送回澹州，依奶奶的行事，恐怕你会更惨一些。”

范思辙有些畏惧地缩了缩头，牵动了后背的伤势也不敢哼一声，心里却在想着，那你为什么一定要将自己赶到北边去？

范闲缓缓垂下眼帘，说道：“我没有想到你做事情胆子会这么大，下手会这么狠……如果你依然留在京都，旁人看在父亲与我的面子上，总会有这样或那样的蜜糖来引诱你，往最深的渊谷中走……所以我觉得，你还是在外面经些风雨，或者对于你的成长来说，更有裨益。”

他忽然冷冷看着思辙的双眼说道：“经商，自然要不择手段，但是其中的某个度一定要掌握好，过于锐利阴狠，总是容易受到反噬。更何况为人一世，与人为善总是好的，总是要尽量地往光明的面靠拢。”

其实范思辙对于抱月楼的事情，一直还不怎么服气，毕竟在他看来，抱月楼是他成功的象征，其中隐着的一些不法肮脏事，实在是不算什么。他趴在长长的马车凳子上，哼哼说道：“这话说的……正义感十足，不明白的人瞧着了，还以为我这好哥哥和监察院没有什么关系，倒是太学里的木头书生。”

话里的嘲讽之意十足，范闲却只是挑了挑眉头，他身为监察院提司，属下那些密探们专职做的就是黑暗事，区区青楼，无论是在阴暗污秽的浓度上，以及行事辛辣的层度上，都有着天壤之别，也难怪弟弟会对自己的管教不以为然。

范闲笑了笑，说道：“你是不是觉得，我本身就立身不正，用这些话说你……显得有

些荒唐？”

范思辙见哥哥温柔笑了，又开始惊恐了，自然不敢说话，但眸子里的黑眼珠却转了两转，显然就是这个意思。

“我自然不是圣人，甚至连好人都算不上。”范闲说道：“可就算是一个浑杀的万人屠，如果他真的疼惜自己的家人，想来也会和我有一样的想法……做我们这行的，就算浑身渗着腥臭的味道，但依然想自己的兄弟清清白白，干干净净……或许是因为我们接触过人世间最险恶的东西，所以反而会希望你们能够远离这些东西。”

范思辙听他不停地说“我们”，心有所疑。

范闲想了想，将肖恩与庄墨韩的故事轻声讲了一遍，微笑着说道：“肖恩这辈子不知道杀了多少人，做了多少恶事，但他仍然一心想将自己的兄弟培养成一位清名在位的君子……而且事实上，他成功了，庄墨韩也并没有让他失望，直到死前的那一夜，依然令我感佩……你哥哥我虽然不才，但肖恩能做到的事情，我也想做到。”

他像是要说服弟弟，又像是在安慰自己：“做好人好，我也想做好人的。”

……

……

范思辙初闻这等惊天秘辛，张大了嘴，半天没有说出话来。许久之后，才颤抖着声音说道：“可是……我一看庄大家注的那些经史子集……就头痛，哥啊，要我去做一代大家，难度大了点。”

范闲气的笑出声来，骂道：“就你这脑袋，读书自然是不成的。”

范思辙讷讷不知如何言语：“那你说这故事……”

“好好做生意吧。将来争取做个流芳千古的商人。”范闲笑着鼓励道：“商人……并不见得都要如世人想像一般，走阴险的路子。这个世上，也有些商人走的是阳关大道，依然一样能成功。”

范思辙傻乎乎说道：“商者喻以利……挣钱就是了，怎么还可能流芳千古？阳关大道？就算做成了，还不是官府嘴里的一块肥肉？”

“有我和父亲，你正经做生意，谁还敢把将你如何了？”范闲用宁静柔和的眼神望着他：“而且你忘了叶家？苍山上你和我说过，之所以你自幼对于经商便感兴趣，是因为小时候父亲抱着你的时候，经常和你提及当年叶家的声势故事，如果叶家那位女主人没有死，休说官府了，就连天下几个大国，谁又敢把叶家如何……”

范思辙的双眼放光，却马上黯了下来：“青楼生意很挣钱的，比什么都挣。”他始终还是觉得，做生意还要什么脸面？挣钱为第一要素。

范闲笑着说道：“我问过庆余堂的大叶，他说当年叶家什么生意都做，就是这些偏门不捞。首先肯定是叶家女主人的性别决定了，她一定会厌恶这门生意，另一方面大叶的解释是，偏门偏门……既然有个偏字，那么就算能够获得极大的利润，但归根结底不是正途……就像是大江之畔的青素绿水，虽然幽深不绝，却难成浩荡之态，你真要将生意这门学问做到顶尖儿，光在这些小河里打闹，总是不成的。”

不知怎的，范闲越说越是激动，或许是触动了内心最深处柔软的所在，朗声说道：“人活一世不容易，做什么都要做到极致，当商人？那就不能满足于当个奸商，也不能满足于当个官商，甚至是皇商……商道犹在，你要做个天下之商，不但能富可敌国，还

要受万民敬仰，流芳千世才是。”

他说的天地悠悠，范思辙却是有些头痛，无奈地看了兄长一眼，说道：“叶家当年连军火都卖，帮着咱们大庆朝硬生生把北魏打碎了……北边那些百姓可不怎么喜欢她……要说经商的手段，抱月楼……我不过用了些下作手段，袁大家不过杀了几个妓女，叶家那女主人却不知让这世上多了多少冤魂，哥哥，这话……”

范闲一时语塞，无趣地挥了挥手，止住范思辙地继续比较，说道：“总之，欺压弱小这种事情，总是没什么太多意思的。”

……

……

范思辙忽然忧愁说道：“哥哥，我是真的不想离开京都。”又说：“父亲母亲在京中，哥哥代孩儿尽孝。”他知道只有自己远离了京都，抱月楼一事才会真正平息，二皇子用来拉拢范家的利器便会消失无踪，虽然范闲一直坚决不承认这点，但看父亲的决定，便知道自己为家里确实带来了一些麻烦。

而且经过范闲的一番说话，十四岁的少年心中也涌出了一些冲动，如果人生一世，真能达到当年叶家女主人的境界——那该是多么有成就感的一件事情？

范闲点了点头，应了下来，又附到他的耳边轻轻说了几句什么，最后交待清楚在上京城里可以信任的几个人。

范思辙骤闻兄长的真实意图，一时间不由有些呆了，内库……向北方走私……崔家……那么庞大的银钱数目……自己有这个能力吗？

第四十三章 收楼

抱月楼还在继续营业。

虽然有极少数消息灵通的人士知道为了这间京都最拉风的楼子，范家与二殿下那边已经闹了起来，但事后范府也只是打了一顿热热闹闹的板子，并没有什么太过激烈的反应，而监察院也没有对抱月楼诸多为难，所以以为这件事情就这样淡了。

在这些官员的心中，这是很自然的结果，毕竟范闲再如何嚣张，对上一位皇子，总是会有许多忌讳，更何况在众人眼里，范家二少爷经营抱月楼，虽然对于范氏的名声稍有损伤，但在其中捞的银子可不会少，大家齐心协力，将这件事情压下去，才是个真真双赢的局面。

而在那些并不知情，只看见监察院抄楼，听见范府里的板落如雨声的京都百姓看来，这事儿却透着一丝古怪——什么时候咱陛下的特务机关，也开始管起妓院这档子事儿来了？范家究竟出了什么事儿？为什么一向横行京都街头的那些小霸王们忽然间消声匿迹？

但不管是知道这件事情的，不知道这件事情的，都以为这件事情会和京都里常见的权贵冲突一般，最终因为那些无形却密布于空气中的关系网，消失无踪，正所谓你好我好，大家好。

然而那些抱月楼里的主事、姑娘、掌柜们，却不像外人看着那般轻松，因为自从监察院抄楼之后，大东家便再也没有来过抱月楼，整个人就像是失踪了一般。虽有传闻这位年纪轻轻的大东家是被禁了足，但没有准信儿，众人总是有些难以心安，而且二东家身份特殊，也不可能天天在楼里照管着。一时间，抱月楼虽然保持着外表的平静，但隐隐已经有股暗流在缓缓流动。

暗流的一岸，二皇子那一派的人马也在犯嘀咕，为什么范家把那些牵涉到青楼命案里的人，直接送往了京都府？

自从梅执礼转职之后，这个要害衙门便一直被二皇子掌控着，对方肯定清楚，京都府是二皇子的势力范畴。如果说范家是准备撕破脸皮，拼着将二少爷送官查办，也不肯受己等威胁，那为什么只传出了范二少禁足的消息，却没有看到监察院、范家有丝毫动手的迹象？

二皇子在头痛着这件事情，根本没有想到范家已经如此决然地将范思辙逐出了京都，悄无声息地送往了异国，监察院办事，果然是滴水不漏——但隐隐的担忧，仍然促使着二皇子一派开始做些准备。但事到临头，他们才愕然发现，自己与抱月楼一点关系也没有，清白的无以复加，就算提防着范闲要报复，可是连自己这些人都不知道范闲能抓到自己什么痛脚，那又从何防起？

没有人能掌握到范闲的想法，也没有人能猜测到执行人小言公子的执行力。

……

……

这一日风轻云淡，黄叶飘零，正是适合京外郊游、赏菊的好日子。

离皇家赏菊日还有六天，京都里的官绅百姓们纷纷携家带口往郊外去，加之又是白天，所以抱月楼显得格外的清静。由于前途未卜，大东家失踪，往常精气神十足的知客们

有气无力地倚在柱旁，瘦湖畔的那些姑娘们强颜欢笑，陪着那些好白昼宣淫的老淫棍。一些不知名的昆虫在侧廊下的石阶处拼命蹦跶着，声嘶力竭地叫唤着，徒劳无功地挣扎着，等待着自己的末日到来。

楼中的伙计们都显得有些心神不宁，拿着那块抹布胡乱擦拭着桌面。放在以往，范思辙曾经下过严令，这桌子必须得用白娟试过，确认不染一尘才算合格，哪里能像现在这般轻松。

忽然间，有一个人走了进来。这人眉毛极浓，看上却就像画上去的一般，这等容貌，虽然寻常，却极好被人记住，所以某夜曾经接待过他的知客，顿时认了出来，愣在了抱月楼的大门之旁，身子一弹，却不敢上前应着。

倒是一位伙计奇怪地看了知客先生一眼，将手上的灰抹布极利落地一搭，唱道：“有客到……”尾音落的哩哩啦啦，脆生生的极为好听。

来人微微一怔，面上浮出一丝苦笑，似乎是心中有极大为难处。他在抱月楼宽广无比的大厅里稍站片刻，终于忍不住摇了摇头，说道：“让石清儿来见我。”

这回轮到伙计愣了，心想这客人好大的口气，居然让石姑娘亲自来见他，而且还是直呼其名？这京中权贵众多，但到得抱月楼来的人物，谁不是对清儿姑娘客客气气的？

认识此人的知客先生终于醒了过来，擦去额角冷汗，溜小跑到了那人身前，恭恭敬敬说道：“这位大人，我马上去传。”然后让伙计领着此人上了三楼的甲二，抱月楼最清静最好的那间房，吩咐好生招待着。

等到此人上楼，一楼的这些伙计知客们才围了上来，七嘴八舌说个不停，不知道来的是哪路神仙。值此抱月楼风雨未至，人心却已飘零之际，稍一所动，便会惹来众人心头大不安。

终于有人想了起来，这位眉毛生的极浓的，像是位寻常读书人的人物……竟是那日和“陈公子”一道来嫖妓的同伴！陈公子是谁？是抱月楼大东家的亲哥哥！是朝中正当红的小范大人！那来的这人，自然是范大人的心腹，只怕是监察院里的高官。

楼中众人目瞪口呆，都知道那日发生的事情，自己这楼子只怕把范大人得罪惨了，连带着大东家都吃了苦，今日对方又来人，莫不是监察院又要抄一道楼？这抱月楼还能开下去吗？

此时有人叹息说道：“我看啊……楼子里只怕要送一大笔钱才能了了此事……说来真是可惜，大东家虽然行事狠了些，但经营确实厉害……平白无故地却要填这些官的两张嘴，再好的生意，也要被折腾没了。”

“呸！”有人见不得他冒充庆庙大祭祀的作派，嘲笑道：“你这蠢货，咱抱月楼的大东家就是小范大人的亲弟弟，监察院收银子怎么也收不到我们头上来，难道他们哥俩还要左手进右手出？人头顶上还有位老尚书大人镇着的。”

那人脸面受削，讷讷道：“那这位跟着范提司的大人来楼里做什么？”

※※※

来人是史阐立，今日范闲正在轻松快活，他堂堂一位持身颇正的读书人，却被门师赶到了妓院来，心情自然有些不堪。

石清儿眸中异光一闪，恭恭敬敬地奉上了茶，知道面前这位虽然不是官员，却是范提司的亲信。这些天大东家一直消失无踪，对方忽然来到，真不知道是来做什么的。略顿了

会儿后温柔问道：“史先生，不知道今日前来有何贵干。”

史闾立微一迟疑。

石清儿是三皇子那小家伙挑中的人，和范氏关系不深，见对方迟疑，却是会错了意，掩唇嫣然一笑道：“如今都是一家人，莫非史先生还要……来……抄……楼？”

她说这个抄字，卷舌特别深，说不出的怪异。

史闾立浓眉微皱，很是不喜此女轻佻，将脸一扳，从怀中取出一张文书，沉声说道：“今日前来，不是抄楼，而是来……收楼的。”

收楼！

石清儿一愣，从桌上拿起那张薄薄的文书纸，快速地扫了一遍，脸色顿时变了。待看清下方那几个鲜红的指头印后，更是下意识里咬了咬嘴唇。稍沉默片刻后，她终于消化了心中的震惊，张大眼睛问道：“大东家将楼中股份全部……赠予你？”

话语间带着惊讶与难以置信。抱月楼七成的股份，那得是多大一笔银子，怎么就这么轻轻松松地转了手？石清儿知道这件事情一定不简单，皱眉问道：“史先生，这件事情太大，我可应承不下来。”

史闾立苦笑说道：“不需要你应承，从今日起，我便是这抱月楼的大东家，只是来通知一声。”

石清儿将牙一咬：“敢请教史先生，大东家目前人在何处？这么大笔买卖，总要当面说一说。”

史闾立一手好文字，前些天夜里拟的这份文书是干干净净，简简洁洁，没料到最后，他却被范闲硬逼着来当这个大掌柜，心里头本来就极不舒服，多少生出些作茧自缚之感，此时听着对方问话，不由冷声说道：“难道这转让文书有假？休要罗嗦，呆会儿查帐的人就到，你也莫要存别的想法。”

石清儿查觉到范家准备从抱月楼里脱身，用面前这位读书人来当壳子，但她的等级不够，不知道太多的内幕，而袁大家也忽然失踪了，只好拖延道：“既然这抱月楼马上就要姓史了，本姑娘也是混口饭吃，怎么敢与您争执什么……”她心中已是冷静下来，含笑说道：“只是这楼子还有三成股在……那位小爷手上，想来史先生也清楚。”

不管怎么说，只要三皇子的三成股在抱月楼里，你范家便别想把抱月楼推的干净。她却哪里知道，范闲从一开始就没有将抱月楼从身边踢掉的想法。

史闾立望着她，忽然笑了一笑，两抹浓厚的眉毛极为生动地扭了扭：“今日收楼，就是要麻烦清儿姑娘……转告那位一声，二东家手上那三成股，我也收了。”

我也收了？

“好大的口气！”石清儿大怒说道，心想你范家自相授受当然简单，但居然空口白牙地就想收走三皇子的股份，哪有这么简单！

史闾立此时终于缓缓进入了妓院老板的角色之中，有条不紊说道：“要收这三成股份，我有很多办法，这时候提出来，是给那位二东家一个面子，清儿姑娘要清楚这一点。”

石清儿冷哼道：“噢？看来我还要谢谢史先生了，只是不知道……您肯出多少银子？”

史闾立伸出了一根手指头。

“十万两？”石清儿疑惑道，心想这个价钱确实比较公道，就算抱月楼将来能够继续良好的经营下去，十万两三成股，也算是个不错的价位。

史闾立摇了摇头。

“难道只有一万两？”石清儿大惊失色。

“我只有一千两银子。”史闾立很诚恳地说道：“读书人……总是比较穷的。”

……

……

“欺人太甚！”石清儿怒道：“不要以为你们范家就可以一手遮天，不要忘记这三成股份究竟是谁的！”

史闾立眉头一挑，和声说道：“姑娘不要误会，这七成股份是在下史闾立的，与什么范家蔡家都没有关系……至于那三成股份是谁的，我也不是很关心。”

石清儿冷声说道：“这三成股份便是不让又如何？”

“第一，抱月楼有可能被抄出一些书信之类，什么里通外国啊，至于是什么罪名，我就不是很清楚了。”史闾立笑着说道：“第二，京中会马上出现一座抱楼……既然本人拥有楼子的七成股份，我自然可以将抱月楼所有的伙计、知客、姑娘们全部赶走，然后抱日楼自然会重新招过去……清儿姑娘可以想一下，那座现在尚未存在的抱日楼，能在多短的时间内，将抱月楼完全挤垮？”

石清儿面露坚毅之色，不肯退步：“第一点我根本不信，难道范家……不，史先生舍得抱月楼就此垮了？用七成股份来与咱们同归于尽？”

她面露骄傲之色：“第二条更不可能，大东家当初选址的时候，极有讲究，而且这些红牌姑娘们与咱们楼子签的是死契，怎么可能说走就走？”

史闾立摇头叹息道：“清儿姑娘看来还是不明白目前的局势……你要清楚，我现在才是抱月楼的大东家，什么死契活契，我说了才算数。”

石清儿面色一变。

史闾立站起身来，推窗而眺，微笑说道：“至于抱日楼的选址，不瞒姑娘，正是抱月楼的侧边，也是在瘦湖之畔……之所以本人过了这些天才来收楼，是因为前两天，我正忙着收那处的地契。”

石清儿瞠目结舌无语。

史闾立此时已经完全沉醉于一位狠辣商人的角色之中，挥手捞了捞窗外瘦湖面上吹来的风，继续说道：“至于同归于尽……如果贵方始终不肯退出，那就同归于尽好了……抱月楼的七成股份，虽然值很多银子，但还没有放在我的眼里。”

话一出口，他却自嘲地笑了起来，自己什么时候开始洗去了读书人的本份，却开始有些陶醉于这种仗势欺人的生涯之中？他对石清儿确实是在赤裸裸地威胁，但这种威胁极易落在实处，看似简单，却让对方——或者说三皇子根本应不下来。

抱月楼旁的地确实已经被监察院暗中征了，用的什么手段不得而知。史闾立知道，收楼的每一个步骤都走的极为稳定，不虞有失，那位小言公子出手，果然厉害，三皇子手中的三成股如果真的不肯让出来，小言公子一定有办法在十天之内，让这家抱月楼倒闭，今后再无翻身的可能。

“姑娘你不知道这件事情的根源，就不要多想什么了。”史阐立也不需要对方三皇子传话，范闲要收抱月楼的消息，早就已经通过范府自身的途径，传入了宫中宜贵嫔的耳里，如今三皇子天天被宜贵嫔揪着罚抄书，就算心疼自己的钱被大表哥阴了，也暂时找不到法子来阻止这件事情。

他看着石清儿有些惘然的脸，读书人柔和的天性发作，笑着说道：“我是一个极好说话的人，日后你依然留在楼中作事，尽心尽力，自然不会亏待你。”

谁知道石清儿却是一个死心眼的人，总想着要对二东家……负责，虽然二东家只是一个小小年纪的孩子，但她想着这孩子的身份，总觉得这事儿荒谬的狠——京都里霸产夺田的事情常见，但怎么会有人连皇子的产业都敢强霸豪夺？

“如果二东家传话来，我自然应下。”她咬着牙说道：“但帐上的流水银子，你我总要交割清楚，一笔一笔不能乱了。”

史阐立点点头，一直在楼外等着的收楼小组终于走进了楼里。看着那一群人，石清儿的眼睛都直了——穿着便服的监察院密探……依然还是密探，这样一群人来收楼，谁还敢拦着？

等看到这行人里面那位颌下有长须，正对抱月楼的布置环境经营风格大加赞赏的小老头儿，石清儿忍不住倒吸了一口冷气，再也说不出话来，心想自己就算再尽力，也阻不了范提司大人将三皇子的那份钱生吞了进去。

有庆余堂的三叶掌柜亲自出马，在帐上再怎么算，只怕这抱月楼最后都会全部算成姓史……不，那个天杀的姓范的。

对方肯定不会噎着，说不定连碗水都不屑喝。

第四十五章 京都府外谢必安

原来的京都府尹梅执礼，是柳氏父亲的门生，一向偏着范府，在郭保坤黑拳案中，帮了范闲不小的忙，后来范闲在牛栏街遇刺，梅执礼身为京都府尹自然也要受罚，被罚俸一年，留职查看，但谁也没有料到，第二年又出了春闱一案，几番折腾下来，梅执礼终于从这个位置上被赶了下来，下放到外郡去了。

范府与老梅还偶有书信来往，所以范闲清楚那位当年的梅府尹，其实万分高兴离开京都府这间万恶的衙门。

堂上，一大排看上去贫苦不堪模样的人，正跪在案前失声痛哭。这些人都是抱月楼死去妓女的亲人，一边痛哭，一边痛骂着范家，口口声声请青天大老爷做主。

现任的京都府尹田靖牧满脸正义凛然，唇角微微抽动，眼眶中一片湿润，似乎是被堂下这些苦主的说辞打动的无以复加，马上下令府上衙役速去抱月楼捉拿相关嫌犯，现场勘验，又郑重其事地表白了一番为民做主的心愿，命人去范府请那位无恶不作的范家二少爷，却根本没有提到袁梦等人的名字。

范闲混在人群中冷眼看着，看出那位田靖牧府尹眼中的微微慌乱之色，心知对方也知道，那三位牵涉到妓女命案中的打手已经死了的消息。

对于堂上那些苦主的叫骂声，范闲没有丝毫反应，毕竟抱月楼害死了那几名妓女，自己和弟弟不过被骂几句，又算什么？他只是在怀疑，这些苦主究竟是真的，还是二皇子那边安排的。监察院的调查结果还没有出来，但他却不能什么都不做。

京都府的审案是很乏味的，这种戏码千百年来已经演过许多次了。虽然围观看热闹的百姓们依然津津有味，但范闲已经将心思转到了别处。他今天之所以来到这里，就是估算着有件事情马上就要发生。

自己的岳父，一代奸相林若甫之所以最后黯然被迫下台，虽然从根源上说，是因为自己地横空出世，陛下圣心一动所致，但具体的导火索，还是当初那位死在葡萄架子下面的吴伯安。因为山东路的彭亭生授意大整吴家，整死了吴伯安的儿子，所以吴伯安的遗孀才会进京告状，在途中被相府的人截杀，却凑巧的被二皇子与李弘成救了下来——今天，二皇子会不会又来这么一道？

岳父的下台，范闲其实并不怎么记仇，但却记得了二皇子的手段。本来按理讲，真正玩弄阴谋的高手，绝对不会重复自己的手段，但他将二皇子看的透彻，对方虽然喜欢蹲在椅子上摆出个莫测高深的模样，但在自己这么多天的试探下，终究还是显露了年轻人稚嫩与强拧的一面。

除了监察院的恐怖实力，范闲比二皇子更占优势的就在于此，他虽然这世的年龄比二皇子小，但实际上的阅历，却不知道要丰富多少。

……

……

不一时，京都府衙役已经带回了抱月楼如今名义上的主事人，石清儿，还有相关的人手正在抱月楼后方瘦湖畔里寻找痕迹，只是目前命案没有直接证人，所以也不知道埋尸何处，当然找不到尸首。

范闲看着堂内跪在青石地板上的女子，在猜想她究竟会如何应对，是慑于自己的压力而老实安份一些，还是依旧有些不甘心。至于埋在抱月楼里的尸首，监察院早已经与史闾立配合着，在一个夜里取了出来，放到了京郊好生安葬，只等着这案子真正了结以后，再想办法通知她们真正的家人。

堂内的石清儿咬着双唇，虽不是一言不发，但也是上面的大老爷问一句，她才斟酌半晌应一句，她心里对这件事情明镜似的，来之前那位史先生早交待过了，自己什么能说，什么不能说。

好在如今的东家要求也不严苛，并不要求自己攀污什么，也不要求自己为范家二少爷掩饰什么，只是照直了说。所以不等京都府尹用刑，她就将当初抱月楼的东家姓甚名谁，做了些什么事情，交待的一清二楚，但在妓女命案这件事情上，却一口咬死，是那位正被刑部通缉的袁大家袁梦指人做的，东家虽然知道此事，但并不曾亲手参与。

京都府尹本有些满意堂下跪着的这女子应的顺畅，但听来听去，似乎总有为范家二少爷洗脱的意思，而且二皇子那边早交待过，这件事情断不能与袁大家扯上关系，便将脸一黑，将签往身前一摔，喝道：“这妇人好生狡猾，给我打！”

便有京都府的衙役拿着烧火棍，开始对石清儿用刑，石清儿咬牙忍着疼痛，知道这一幕一定有范家的人看着，自己既然已经没了三皇子这个靠山，想指望着依靠范家在京都生活，那就得一条道走到黑。

她忍痛不语，却不是不会发出惨叫，咿咿呀呀地唤着，疼痛之中含着幽怨，在京都府的衙门上飘来飘去，倒让围观的百姓都觉得有些不忍。

范闲在外面看着这一幕，有些意外于这个女人的狠气。

用刑一番后，石清儿还是头前那几句话，京都府尹正准备再用刑的时候，去范府索拿范思辙的官差却是满身灰尘、一脸颓败地回来覆命。

原来这一行人去范府索拿范思辙，他们请出京都府的牌子，强行进去搜了一番，但此时的范思辙，只怕已经到了沧州地界，正在马车里抱着妍儿姑娘喟叹故土难离，哪里搜得到！这些差役们正准备多问几句的时候，就已经被柳氏领着一千家丁用扫帚将他们打了出来。

听着属下受辱，京都府尹毫无生气之色，反是暗自高兴，高声喝斥道：“这等权贵，居然如此放肆！居然敢窝藏罪犯……”他拿定主意，明天便就着此事上一奏章，看你范府如何交待。

范闲冷眼看着，心里却不着急。有柳氏在家中镇宅，他是知道这位姨娘的手段，哪里会处置的如此思虑不周？更何况小言公子玩弄阴谋是极值得信赖的，当年整个北齐朝廷都被他玩在掌心之中，更何况是区区一个京都府，一个刑事案件。

果不其然，府外围观的人群一分，行来几个人，领头的那位便是范闲第一次上京都府时的伙伴，范府清客郑先生，当年京都府赫赫有名的笔头。

这位郑先生有功名在身，不用下跪，只对着案上的府尹老爷行了一礼，便说道：“大人这话大谬，京中百姓皆知，我范府向来治府严明，哪里会有窝藏罪犯这种事情。至于二少爷究竟犯了何事，还需大人细细审来，我范府绝不偏私。”

京都府尹田靖牧知道眼前这位清客，乃是京中出了名的笔头，而他身边那个状师宋世仁，更是出名难缠的讼棍，范家摆出这么个阵势来应着，想必是准备走明面路线，将脸一

沉喝道：“既不偏私，为何还不速将犯人带上！”

寒秋天气，宋世仁将扇子一挥，嘲笑说道：“捉拿犯人，乃是京都府的差事，什么时候轮到旁人管了？”

田靖牧冷笑道：“你家二少犯了事，自然要将人交出来……若不交人，难道不是窝藏罪犯？庆律之上写的清清楚楚，宋世仁你还是住嘴吧。”

宋世仁却不听话，笑吟吟说道：“庆律有疏言明，犯家必须首先交人……只是大人，范家二少爷早已于八天之前失踪，叫我们到哪里找人去？”

田靖牧气极反笑道：“哈哈哈哈哈……好荒谬的借口！”

宋世仁愁苦着脸说道：“好教府尹大人知晓，并非借口……数日之前，范府已上京都府举报，言明二少爷诸多阴私不法事，只是大人不予理会，而且当时也一并言明，二少爷已经畏罪潜逃，请京都府速速派差役将其捉拿归案。”

他再摇纸扇，沉痛说道：“范尚书及小范大人，大义灭亲还来不及，怎么会私藏罪犯？”

田靖牧一拍惊堂木，忍不住骂道：“范家什么时候来举报过？又何时报案范思辙失踪？本府怎么不知道这件事情！你休想将水搅浑了，从中脱身。”

“有没有……烦请大人查一查当日案宗，便可知晓。”宋世仁皮笑肉不笑地拱了拱手。

田靖牧心头一凛，马上惊醒了过来，极老成地没有喊差役当场去查验当日案宗，而是寻了个借口暂时退堂，自己与师爷走到书房之中，将这几日来的案宗细细看了一遍，等看到那张记明了范府报案，范家二少爷畏罪潜逃的案宗时，这位京都府尹险些气的晕了过去！

明明没有这回事，怎么却突然多了这么一封卷宗！

京都府衙看管森严，就算是监察院动手，也极难不惊动任何人……他……他……他……范家怎么有这么大的本事？能够神不知、鬼不觉地玩了这么一招？田靖牧的脸色极其难看，心知肚明是京都府有内鬼，只是一时间不能判断，到底是少尹还是主簿做的这件事情。

等田靖牧再回到堂上的时候，就已经没有最开始那般硬气了。毕竟案宗在此，而且先前查验的时候，京都府少尹与主簿都在自己身边，就算自己肯冒险毁了范家报案的案宗，也没有办法瞒下此事。

如此一来，就算范思辙将来被定了罪名，但范府已然有了首举之功，范家二少爷畏罪潜逃之事，范府也没有刻意隐瞒——这般下去，还怎么能将范府拖到这摊子浑水里来？至不济最后陛下治范府一个治下不严的罪名，削爵罚俸了事，根本不可能达到二殿下所要求的结果！

京都府尹好生头痛，却不肯甘心，黑着张脸与范家庞大的讼师队伍继续展开着较量。

……

……

京都府暂时退堂，范闲知道明面上的功夫已经差不多了，范思辙从此就成为一位畏罪潜逃之人，等着自己将来真的大权在握时，自然会想办法洗清，而范府也终于可以轻身而出，从此一身轻快。

至于如今的抱月楼名义上的东家史阐立，由于他是在案发之后接的手，京都府再怎么蛮不讲理，也没可能将他索来问罪。

范闲忍不住笑了笑，还和身边一位看热闹的大汉就着案情讨论了几句，眼瞅着那些苦主们正在衙役地带领下，去府衙后方的一处地方暂歇，他唇角一翘，与大汉告辞后跟了上去，眼光瞄了一眼街角雨檐之下，一个书生般的人物。

那些妓女的家人满脸凄楚地往街角行去，将将要消失在那些围观人群的视线中时，打横刺里竟是杀出了四五个蒙面大汉，手里拿着明晃晃的直刀冲了过来，这些蒙面刺客刀光乱舞，下手极狠，便朝着那些苦主的身上砍了下去！

街头一片叫嚷哭嚎之声，那些看热闹的民众也是一声喊，吓得四散逃开。

范闲站在一棵大槐树下面，眯眼看着这一幕，心里没有丝毫担心，反而是对二皇子那方的实力有些看轻。对方果然施展出了同样的手段，行事实是拙劣的狠，上次栽赃宰相能够成功，是暗合了陛下之意，陛下不愿意戳穿，你今天在大街之上又来这么一手，难道不怕陛下耻笑你手段单一吗？

至于这些苦主的性命，他也没有什么好担心的。果不其然，在街口处不知道从哪里冒出来了一批路人，直接混入了战团之中，极其快速地将那批命案苦主掩在了身后，而迎上了那些杀手。

又是路人，是范闲最喜欢的那些路人。

路人手上没有拿刀，只是拿着监察院特备的刺尖，不过三两下功夫，便破了那几个刺客的刀风，欺近身去，下手极其干净利落，出手风格简洁有力，竟似带着几丝五竹大人的痕迹。

范闲眉梢一挑，知道这是因为六处的真正主办，那位影子是五竹仰慕者的关系。

二皇子那边派来的刺客其实身手也不错，但和六处的这些人比较起来，总是显得下手有些冗余之气，稍一对战，便溃败不堪，这些人下意识里便想遁走，但却被那些路人如附骨之蛆一般缠着，毫无办法。

当当几声脆响！

这场突如其来的狙杀与反狙杀嘎然而止，那几个蒙着脸的刺客惨然倒在街面之上，身上带着几个凄惨的创口，鲜血横流。

范闲看着那边不易察觉地点了点头，对于小言的安排十分满意。留不留活口无所谓，但是不能让这些人在众目睽睽之下逃走，想必这些刺客的身上都有着监察院秘密的印记，以便栽赃给自己。而这场狙杀的结果也在他的意料之中，皇子们养的死士，只能算是兼职的刺客，遇见六处的专业人士，自然会败的很惨。

便在此时，奇变陡生！

街角那个正在屋檐下躲雨的书生，忽然间飘了出来，杀入了战局之中。只见他一拔剑，意洒然，剑芒挟气而至，真气精纯狂戾，竟是带着街上积水都跃了起来，化作一道水箭，直刺场间一位苦主！

好强悍的剑气，竟是出自如此文弱的书生之手，场中那几位伪装成路人的六处剑手一时不及反应，也不敢与这雨剑相混的一道白气相抗，侧身避开，尖刺反肘刺出，意图延缓一下这位高手的出剑。

嗤嗤数声响，尖刺只是穿过了那位书生的文袍下摆，带下几缕布巾，却是根本阻不住

他的一剑之威，只听着噗的一声，那柄无华长剑已经是刺入了一位苦主的身体！

……

……

谢必安，二皇子八家将中最傲气的谢必安，曾经说过一剑足以击败范闲的谢必安，出剑必安的谢必安。

范闲第一眼就认出了屋檐下躲雨的书生是他，但根本没有想到，以对方的身份实力，竟然会如此不顾脸面地对一位苦主出手，此时大局已定，就算谢必安杀了那个苦主，又能如何呢？

他以为谢必安只是奉命前来监视场中情况，根本想不到对方会抛却傲气出手，所以反应略慢了一丝。

谢必安在出剑前的那一刹那，其实就已经知道，既然六处的人在这里，那么栽赃的计划定然是失败了，他虽然狂妄，但也没有自信能够在光天化日的京都街头，将那些常年与黑暗相伴的六处剑手全部杀死。

但他依然要出剑，因为他心里不服，他眼睁睁看着自己的手下被那些路人刺倒，而自己想要的苦主们虽然惊恐，却是毫发无伤，这种完全的失败，让他愤怒了起来，从而选择了不理智而狂戾地出剑。

杀死一个苦主也是好的，至少能为二殿下在与范闲的斗争中挽回些颜面，而且……只要这些妓女的亲眷死了一个，范闲总要花很多精力在解释这件事情上。

他轻轻握着剑柄的右手感到一丝熟悉的回颤，知道剑尖已经又一次地进入了一个陌生人的身体，又会带走一个无辜者的灵魂，有些满意，甚至是嚣张地笑了笑，回剑，看着那位苦主胸前的血花绽开。

然后……他的笑容马上僵住了。

谢必安自信绝不会失手的一剑，也确实实实在在地刺入了那位苦主的身体。但唯一有些怪异的是，剑尖入体的部位，略微向中间偏了那么一两寸，也就是这段距离，让他手中的剑，没有直接杀死对方。

而且他已经失去了第二次出剑的机会，因为他面前的苦主，就像是一只风筝一样，惨惨斜斜，却又极为快速地向右手边飞了出去！

不知道是什么样的力量，竟然能够平空将一个人，牵引向了完全违反物理法则的方向。

……

……

谢必安下意识里手腕一拧，长剑护于胸前，霍然转首看去，却只来得及看见刚赶过来的范闲，收回踹出去的那只脚！

“范闲！”

身为极高明的剑客，他第一时间查觉出了对方的气息，在尖叫声中，凝聚了他全身力量的一剑，笔直而无法阻止地向着范闲的面门上刺了过去。

此时，六处的那几位路人知道范提司到了，很有默契地护着惊魂未定的苦主们退到了安全的地方。

范闲一脚救了先前那人一命，此时根本来不及抽出匕首，看着迎面而来的寒光，感受着那股凛烈的剑气，感觉自己的眼睫毛似乎都要被刮落了一般！

他一抬手，嗤嗤嗤，三声连环机簧之声连绵而起，三枝淬着见血封喉毒液的弩箭，逆着剑风，快速射向了谢必安的面门。

此时剑尖所指是面门，而暗弩所向亦是面门。

两个人很明显都没有比拼脸皮厚度的兴趣，范闲沉默甚至有些冷漠地一扭身体，凭借自己强悍的控制身体能力，让那把寒剑擦着自己的脸颊刺了过去，狠狠一拳击向了谢必安的胸腹。

这一拳上挟着的霸道真气十分雄浑，破空如雷，如果击实，谢必安必要落个五脏俱碎的下场。

谢必安拼命一般左袖一舞，舞出朵云来，勉强拂去了两柄细小的暗弩，想趁此一剑要了范闲性命，哪里料到范闲竟然敢如此行险，生生递了那个恐怖的拳头出来！

他怪叫一声，横腕一割，左手化掌而出，拍在范闲的拳头上。

喀喇一声脆响，谢必安的腕骨毫不意外的断了！

“范闲！”

谢必安愤怒地狂喝道，不是因为畏惧范闲的真气，而是拳掌相交时，一道淡淡的黄烟从二人拳掌间爆了开来，谢必安没有想到范闲竟然在占尽优势的情况下……还会用毒烟这种下作手段！

此时毒烟入体，他剑势已尽，横割无力，又急着去迎范闲那一记诡异而又霸道的拳头，空门大开，三枝弩箭的最后一枝刺入了他的肩头。

又中一毒。

……

……

“范闲！”

谢必安第三次狂乱愤怒而又无可奈何地咒喊着范闲的名字，知道自己低估了对方的实力，强行运起体内真气，一剑击出，直攻范闲的咽喉，毒辣至极，而他整个身体已经飘了起来，准备掠上民宅檐上，逃离这个身具高强实力，却依然阴险无比的另类高手身边。

但范闲怎么会让他逃？

一道灰影闪过，范闲已经在半空之中缠住了谢必安的身形，右臂疾伸，直接砍在了对方的脚踝上，这一记掌刀，乃是用大劈棺做的小手段，虽然攻击的是敌人最不在意的边角处，却给对方带来了极大的损害。

谢必安闷哼一声，只觉脚踝处像是碎了，一股难以忍受的疼痛迅疾染遍了他半个身体，让他逃离的速度缓了一缓。

也就是这一缓，范闲沉默着出手，在片刻时间之内，向谢必安不知道攻了多少次，二人重新站立在微有积雨的街面之上，化作了两道看不清的影子，一道是灰色，一道是黑色，纠缠在了一起。

啪啪啪啪一连串闷响，谢必安身上也不知道挨了范闲多少记拳脚。虽然范闲下手太快，所以真气未能尽发，谢必安仗着自己数十年的修为硬抗住了，但是剑尖如风，竟是连

范闲的身体边都挨不到一下，这个事实让谢必安开始绝望了起来。

对方的身法怎么这么快！

谢必安尖叫一声，疾抖手腕，剑势俱发，化作一蓬银雨护住自己全身，终于将范闲逼退了数步。

钉地一声，他颤抖的右手拄剑于地，剑尖刺在积水之中，微微颤着，带着那层水面也多了几丝诡异的纹路。

看着不远处面色平静的范闲，谢必安感觉身体内一阵痛楚，经脉里似乎有无数的小刀子在割着自己。他知道这是范闲先前的攻势，已经完全损伤了自己的内腑，而他中的毒也渐渐发了，右腿也快要站立不稳。面对着一脸平静的敌人，谢必安已经丧失了出手的信心。

“九……”谢必安知道自己就算不轻敌，也根本不是范闲的对手，此时他对于范闲的实力评断已经有了完全不一样的想法，微一动念，他的眼中惘然之后多了些畏惧，刚刚说了个九字，体内的伤势复发，咳出几道血丝吞了末一个字。

他望着范闲，眼中闪过一丝惘然。他还记得自己在抱月楼外的茶铺里，曾经大言不惭地说过，仅凭自己一人，就可以把范闲留下来。

这是建立在对自己强大的信心，和对范闲的判断之上。虽然面前这位姓范的年轻人，曾经在去年的牛栏街上杀死过程巨树，但是谢必安根本不相信一个权贵子弟，能够有毅力真的投身于武道之中，能够拥有真正精湛且实用的杀人技……但谁能想到，这样一个富家公子哥，居然已经迈入了九品的境界！

“……九品！”谢必安咳嗽不止，却依然挣出两个字来，右手的拇指极轻微地动了一下，按在了剑柄之上。

……

……

范闲脚尖一点，整个人像道箭一般来到谢必安的身前，黑色的寒芒划过，用自己最擅长的匕首，割断了谢必安用来自杀的长剑，同时狠辣无情的一拳击打在谢必安的太阳穴上，然后如道烟一般闪回，就像是没有出手一般。

谢必安凄凉无比地昏倒在街上的污雨水之中，震起几丝不起眼的小水花，身上满是伤痕。

范闲不会给失败者任何发表感想、摆临终POSE的机会。

终于京都府的衙役们畏畏缩缩地赶了过来，京都府尹闻讯也貌作惊讶地赶了过来，一看场中局势，他的心头一凉，知道二皇子设计的所有事情全部都泡了汤，此时再看那位微笑着的范提司大人，田靖牧的心里不知道是什么滋味。

“有人想杀人灭口，我凑巧来京都府听弟弟那个案子……凑巧碰上了。”范闲满脸平静地说着，右手却还在微微地颤抖，“幸好身边带着几个得力的下属，才不至于让这些人阴谋得逞。”

私自出手的谢必安没有自杀成功，对于范闲来说，能够获得八家将中的一人，实在是意外之喜。二皇子府上的八家将，在京都并不是秘密，今日这么多民众眼看着谢必安刺杀命案的苦主，对于八处的造谣工作来说，实在是一次极好的配合。

范闲真恨不得对躺在地上的谢必安说声谢谢。

京都府衙役们接管了一应看防，接下来就没范闲什么事了，他不需要此时就点明谢必安的身份，自然有下属来做这些事情。

“这人就交给大人了。”范闲似笑非笑地望着京都府尹，“贼人阴狠，还请大人小心看管。”

范闲没有将谢必安押回监察院的想法，就算最后问出此次谋杀苦主是出自二皇子的授意，但如果是监察院问出来的，这味道就会弱了许多。他此时直接将昏迷的谢必安交给京都府，其实何尝不是存着阴晦的念头。交过去的谢必安是活的，如果将来死了，以后的事情就将会变得格外有趣。

京都府尹是三品大员，监察院非受旨不得擅查，难得出现这么一个阴死对方的机会，范闲怎能错过，怎舍得错过？若真错过了，只怕连小言公子都会骂他妇人之仁。

……

……

初霁后的京都，人们还没有从先前的震惊中摆脱出来，毫无疑问，今天京都府外的事情，又会成为京中饭桌旁的谈资。而在知情权贵们的眼中，二皇子与范闲的争斗，胜利的天平已经在向后者严重地倾斜——如果陛下没有什么意见，宫中依然保持沉默的话。

伪装成路人的下属们紧紧护卫着范闲，往府里走去，其中一人瞧见了范闲微微颤抖的右手，以为提司大人是在先前的打斗中受了伤。

范闲笑了笑，说道：“没什么，只是有些兴奋而已……已经好几个月没有享受过这种过程了。”

这是句实话，先前与谢必安一番厮杀，确实让范闲的心神有些亢奋，他似乎天生喜欢这种狙杀的工作，甚至有时候会想着，或许言冰云更适合做监察院的主人，而自己去做小言打工才比较合适。

不过右手的颤抖，也不仅仅是因为兴奋，范闲轻轻揉着自己的手腕，本来一片阳光的心情上，骤然多出了一丝阴霾。

第四十七章 药

秋天的后半夜，月亮下去了，太阳还没有出，只剩下一片乌蓝的天。范府后宅里响起一阵剧烈的咳嗽声，咳声连绵不绝，许久没有停歇，惊得下人们都从睡梦里挣扎着醒来，园中开始响起一阵带着些慌乱味道的动静。

许是天时气候的问题，不止范尚书患了风寒，还有些下人也患了伤风，那些流着鼻涕的人已经被送到了京外的田庄里，剩下的人们却不敢大意，天天喝着大少爷写的药方子，这药方子倒极是有用，风寒没有传染开来。之所以这一阵咳嗽让范府众人乱了起来，是因为咳嗽声是从大少爷的屋里传出来的，大少爷这两天患了怪病，咳的很厉害，却又不肯让宫里的御医抓药，偏相信自己的手段，不过弄了几天，咳嗽声音也没有消减下去，范府的下人们不禁有些担心，生怕这位对下人们极好的大少爷有个三长两短。

大丫环思思额上系着根红缎带，抵住了微乱的头发，有些恼火地站在小厨房里，一边嗅着房内传出的浓浓药味，一边喊着那些粗活丫头，让她们手脚快些。她是澹州老祖宗身边打发来京都的人，将来的身份地位是明摆着的事情，所以范府之中，她说话很有些分量，那些睡眼惺松的小丫头们知道大少爷的病有些麻烦，看她发怒，咬着下唇哪里敢应声。

看了少晌，思思终究还是不肯放心，搬了个小凳子，坐在了药炉前，手里拿着文火扇，轻轻摇着扇子，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药雾渐起的炉口，渐渐被薰红了眼，也不敢大意。熬药这种事情极讲究火候，面前熬的这药是大少爷要服的，不是自己看着，她有些不放心的。

卧房之中，林婉儿披着一身内棉外绣的居家袍子，心疼地揉着范闲的胸口，小心翼翼地问道：“要不……真试试御医开的方子？”

范闲咳的脸都挣红了，摆了摆手，勉强笑着说道：“哪里这般矜贵，再说自己的身体自己知道，死不了的，自己开些药吃就好。”

林婉儿也知道相公的医术了得，不然也不能将自己缠绵十五年的肺疾治好，只是这几天总听着他咳得厉害，心里难免有些担心，咬了咬嘴唇，说道：“连洪公公都瞧不出这病的来路……你却说自己清楚，你看……”她眼珠子一转，说道：“我给费先生写封信问问？”

范闲又咳了两声，知道妻子终究是放心不下，叹了口气说道：“我那老师，你又不是不清楚。一年里倒有大半年的时间在四野乱逛，就算他想赶回来，那也不知道是什么时候的事儿了。”他接着笑着说道：“或许得有三四个月功夫，那时候只怕我早就成了死人……你啊……”他轻轻弹了一下婉儿的俏直鼻尖，玩笑说道：“你就成了京都最漂亮的俏寡妇了。”

林婉儿连着往地上吐了几口，怒道：“什么时候了，还尽说这些胡话！”

范闲笑了笑，他不像家中这些人一般紧张，因为他清楚自己的身体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此时正在熬的药，也只是帮助自己静心清神，舒肺通窍，稍微梳理一下经络，稳定一下病情，至于真正的病根，还是得靠自己来整。说话间安慰了婉儿几句，却小心翼翼地自己的右手放在了被子里。

他的右手偶尔会颤抖一阵，从京都府外开始，一直到今天为止都没有什么好转。

房外传来叩门声，思思小心端着汤药进了屋，与她一道睡在前厢的大丫环四祺早就爬了起来，挑亮了桌上的油灯，搬了个高几，放在了少爷少奶奶的床前，将药碗接了过来，取出调羹在碗里轻轻划着，让汤药降温，等着温度差不多了，才喂范闲喝了一小口。

范闲喝了下去，感觉有些微苦，下意识里舔了舔舌头，思思却已经极快无比地将一颗糖丸塞进了他的嘴里，顿时冲淡了嘴里的苦意。他忍不住笑了起来：“我一个大老爷们，用得着这么服侍吗？”

思思笑了笑，说道：“少爷，打小的时候，你就最怕吃药了。”范闲心想，这个世界的汤药又不可能裹着糖衣，喝下去当然要皱皱眉头。

四祺抽出袖间的丝巾，帮范闲揩拭了一下唇角，也很严肃地说道：“少爷，您现在可是病人，不能逞强。”

见两个大丫环如此模样，连婉儿都有些看不下去，笑骂道：“别把他宠得太厉害。”话虽如此说着，小手却在范闲的后背不停往下顺着，让他能舒服些。

虽然范闲也极享受这种大少爷的生活，觉得如果生病还能如此舒服，那真是不错的事情，但终于还是忍不住摇了摇头，伸手端过药碗极豪迈地一口喝尽，用袖子擦了擦嘴，笑着说道：“我是个兼职医生，不是个小孩子。”

床下两位大丫环互视一笑，没有说什么。见天时已经很晚了，范闲知道自己先前那阵咳嗽又让府里的丫环们忙碌了一阵，心里不免有些歉疚之意，吩咐道：“喝了药应该就不会咳了，你们自去睡吧……让那几个守夜的丫头也睡了，秋夜里寒着，再冻病了怎么办？”

“马上就天亮了，还睡什么呢？”

“多睡会儿总好些。”范闲正色说道。

知道这位大少爷体恤下人，而且温柔外表下是颗向来说一不二的心，思思并四祺不敢再反驳，齐声应下，便出了门安排杂事。

范闲走下床，倒了杯茶漱了漱口。婉儿见着忍不住说道：“病了还喝冷茶，对身体不好。”

范闲笑了笑，坐回床边说道：“都说过，这病与一般的病不一样。”

夫妻二人又说了会儿话，婉儿见他不再咳嗽，心中稍安，困意渐起，但因见他不肯睡，也自撑着不去睡，终是范闲看不下去，悄悄地伸手帮她揉了揉肩膀，手指头在她头上几个安神的穴位上拂了拂，这才让她沉沉睡去。

看着熟睡中的妻子，范闲知道她这几天担心自己，心力有些交瘁，忍不住摇了摇头。自己这病不是照顾得好便能好的，和父亲可不一样。范尚书的风寒，在他的妙手之下，已经有了好转之像，约摸再过两天便能痊愈，只是父亲年纪大了，身子不比年轻人，恢复起来总是慢一些。

他轻轻挥手，拂灭了五尺外桌上的油灯，整个卧室陷入了黑暗之中，但他却睁着明亮的双眼，始终无法入睡。因为最近这几天他静坐得太久，极不容易困。

舌尖轻轻舔弄着牙齿缝里的药渣，品评着自己亲手选的药材，似乎能够感觉到药材中的有效成份，此时已经入了肺叶，开始帮助自己舒缓起那处的不适。他有些得意，伸手将妻子身上的被子拉好，接着却将手伸到枕下的暗格里，摸出一个小药囊，囊内是几粒浑圆

无比，触手处却有些粗糙的大药丸子来。

屋内虽是黑的，但范闲却知道这些药丸是红色，因为从小到大，费介先生就命令自己将这药丸随身带着，以防自己修行的无名功诀出问题，一旦那股霸道狂戾的真气，真要冲破他的经脉时，这粒药丸就是他救命的最后灵丹。

在范闲很小的时候，那时候还生活在澹州，费介就曾经发现过这个很要命的问题。五竹留给范闲，或者说老妈留给范闲的那个无名功诀，如果一路修行的话，确实会修成极其霸道雄浑的真气，问题是这种真气显得过于霸道狂戾了些，一般人如果练起来，只怕还没有练多久，就会被体内的真气挤爆刺穿，经脉一断，这人自然也就成了废人。

不过范闲和这个世界上的人相比，有一个奇异之处，就是他的经脉似乎要比其他的世人要粗广许多，也正是因为如此，他自婴儿时便开始偷练无名霸道功诀，四岁的时候，体内的真气就已经充沛到了一个令人震惊的程度，但是却没有爆体而亡。

不过费介曾经说过，随着他体内的真气越积越多了，越来越雄厚，终究有一天，先天已然成形的经络通道，终会有容纳不下的那一天，就会让范闲吃上大苦头！

只是十几年过去了，范闲并没有感觉到这种危险，体内的真气虽然霸道，但依然一直处在自己的控制之内，尤其是十二岁之后，无名霸道功诀第一卷练完，体内像暴风雨一样运行着的真气骤然间风消雨停，驯服无二，根本没有对他造成任何影响。

所以他渐渐地放松了警惕，甚至都快忘了这件事情，药丸也不再随时携带，而是搁在了家中，除了上次出使北齐的时候，他担心前路莫测，带了一颗，但也没有用上。

麻烦，总是在人们最没有防备心的时候到来。

经历了北齐看似平安，实则凶险的旅程之后，范闲体内的真气修为与技艺终于融为一体，已经突破了九品的关口，开始迈向人世间武道的顶峰，而他体内霸道的真气也终于大成，甚至可以与苦荷的首徒狼桃硬拼一记，不料却在京都府外潇潇洒洒击溃八家将之一的谢必安后，体内的真气开始不老实起来。

由腰后雪山而起，沿经络往上，两道贯通的真气通道就如同两个圆，在他的体内一上一下交流着，如今这股真气却似乎嗅到了身体主人的某些迹象，开始狂燥起来，不再肯安份地停留在经脉之中，而往着四面八方不停地伸展、试探、突刺着。

范闲的双手，是他对于真气控制最完美的所在，如今却成了体内真气强行溢出的关口所在，如今他的右手会时不时地颤抖一阵，那正是他的身体肌能与经络中不听话的真气两相控制的结果。

情况并不是很严重，至少现在还在他的控制范围之内，经过这些天的冥想静坐，他强行用自己的心神压制住了体内跃跃欲试的霸道真气，只是两相逆冲，却伤了肺叶，这才导致了不停地咳嗽。但如果任由这种局面发展下去，总有一天，他将无法控制体内这股霸道而狂戾的真气。

范闲也曾经尝试过修行那个无名功诀的下半卷，但是目前却没有任何的进展，有时候咳的厉害时，他甚至有些痛恨那位神龙见首不见尾的五竹叔——您把个吸星大法给我，总要给个解决的办法吧？

他轻轻捏着手中的药囊，皱起了眉头。他前些日子分析过老师留的药丸，就像老虎对狮子一样，老师为了帮他应付体内霸道的真气，下的药也是极其霸道，他真没有信心这药吃下去会带来什么样的后果，里面搀着大量的五月花，那可是……地地道道的散功药啊！

难道自己甘心将辛苦练了十几年的真气一朝散去？就算不会散功，只怕体内的真气也会被消耗大半！

可是不吃……难道看着那股真气在几个月后或者是几年之后把自己爆成充气大血球？就算没有这般可怕的效果……但右手老抖着，也不怎么好看，自己年纪轻轻的，就要摆出一个帕金森患病的范儿？

吃还是不吃，这真是一个大问题。

远处传来几声鸡叫，叫醒了太阳，斥退了黑夜，但人们还在沉沉睡着。范闲抬起头来，才知道自己在床边坐了半个时辰，不由自嘲地一笑，最怕死的自己，在面临着这种两难境地时，原来也会表现的如此懦弱与迟疑。

或许，这也是个契机吧，他安慰着自己。

“不濼华池形还灭坏，当引天泉灌己身……”他缓缓默颂着口诀，就这样在床边坐着，进入了冥想的状态，小心翼翼地将体内乱窜的真气收伏到经络之中，再缓缓收回腰后的雪山之处，由它们在那处大放光明，照融雪山。

忽然间心头一动，范闲睁开了双眼，随意披了件衣服，推门而出，走到园子里最僻静的角落，自己当初试毒针的小演武场，不需要寻觅，便瞧见了假山旁边那位脸上蒙着块黑布的怪叔叔。

他忍不住摇头叹气，开口埋怨道：“原来你还知道回来。”

第四十九章 陈园有客

秋千越荡越高，忽然思思似乎在高空中看见了什么，赶紧着不再蹬板，任由秋千慢了下来，还不等秋千完全停好，就急急忙忙地跳了下来，连落在草地上的鞋也没穿，就往范闲身边跑。

旁边扶着的几个小丫环吓了一跳，四祺正准备打趣她几句，但看着她神情，很识趣地住了嘴。就连这边的三位主子也觉得纳闷，心想这姑娘发什么疯了？怎么如此惊慌，以范府的权势，在京都里还会怕什么来客？除非是太监领着禁军来抄家。

“府门口……是靖王爷的马车！”

思思气喘吁吁地跑到范闲软榻之前，抚着起伏不停的胸口说道。范闲一怔，马上醒过神来，从软榻上一跃而起，喊道：“快撤！”一边往园后跑，一边还不忘回头赞扬了思思一句：“丫头，机灵。”

看这利落无比的身手，哪里像是个不能上朝的病人？软榻旁的婉儿与若若疑惑着互视一眼，也马上醒悟了过来，面色微变，赶紧站起身来，吩咐下人们安排出府的事宜，又喊藤大家的赶紧去套车。

一时间，先前还是一片欢声笑语的范宅后园，马上变成了大战之前的粮马场。众人忙成了一团，收拾软榻的收拾软榻，回避的回避，给主子们找衣裳的最急，忙了一阵，终于用最短的时间，收拾好了一切，将范闲拥到了后宅的后门外。此时，藤子京也亲自拉着马车行到了门口。

“这还病着，就得到处躲。”婉儿将一件有些厚的风褙披在了范闲的身上，埋怨道：“小舅舅也真是的，都说了不用来看的。”

范闲哪有时间回答她，像游击队员一样，奋勇往马车里钻进去。

林婉儿嘲讽一笑，转脸见小姑子也是满脸紧张，抱着一个小香炉跟着范闲往马车里钻，不由大感意外，说道：“若若，你又是躲什么？”

之所以思思瞅见了靖王家的马车，范闲便要落荒而逃，婉儿身为妻子自然明白其中道理。最近范家和二皇子一派正在打架，李弘成被范闲不知道泼了多少脏水，最近这些天一直被靖王爷禁在王府之中，靖王此时来，不用说，一是来找范尚书问问事情到底是怎么回事，二是来和范闲说道说道，至于三嘛，不用想也知道，肯定是替世子说几句好话，顺路帮着两边说和说和。

皇帝的亲弟弟来了，而且这么多年范家子女都是把靖王当长辈一样敬着，相处极好，如果对方来说和说和，范闲能有什么办法？而范闲偏生又不可能此时与二皇子一派停战，何况多说几句，以那个老花农骨子里的狡慧，哪有会猜不到是范闲在栽赃李弘成。范闲可是怕极了这个老辈儿的满口脏话，对方身份辈份又能压死自己，自己能有什么辄？于是乎，当然只好拍拍屁股，赶紧走人，三十六计，逃为上计。

听着嫂子问话，一向表情宁静的范若若极不好意思地回了个苦笑，窘迫说道：“嫂子，这时候见面多尴尬。”

婉儿一听之后愣了愣，马上想到，自家欺负了李弘成好几天，靖王府名声被相公臭的没办法，这时候若若去见未来公公确实不大合适。她忽然间想到相公和小姑子都躲了，自

己留在府里那可怎么办？怎么说，来的人也是自己的小舅舅，而且小舅舅那张嘴……婉儿打了个冷噤，转手从四祺的手上取下自己的暖袍，一低头也往马车里钻了进去。

马车里的兄妹二人愣了，问道：“你怎么也进来了？”

婉儿白了他二人一眼：“小舅舅上门问罪，难道你们想我一人顶着？我可没那么蠢。”

马车上下的范府下人们对那位老王爷的脾气清楚的狠，见自家这三位小主子都吓成这样，也忍不住笑了起来。就在低低的哄笑声中，藤子京一挥马鞭，范府那辆印着方圆标识的马车，便悄无声息地驶了出去，马车里隐隐传来几个年轻人互相埋怨的声音。

马车极小心地没有走正街，而是绕了一道，脱了南城的范围，而没有被靖王家的下人们瞧见。看着马车消失在了街的尽头，门口的范府下人们马上散了。不一会儿功夫，便果然听着一道声若洪钟的声音响彻了范府的后园。

“我干他娘的！”靖王爷站在一大堆面色不安的下人身前，叉着老腰，看着空旷寂寥，连老鼠都没剩一只的后园，气不打一处来，“这些小混蛋知道老子来了，就像道屁一样地躲了，我有这么可怕吗？”

人群最前头，如今范闲三人名义上的娘——柳氏听到王爷那句“干他娘的”，不由脸上有些愁苦，压低了声音回道：“王爷，我先就说过，那几个孩子今天去西城看大夫去了。”

靖王爷看着那个还在微微荡着的秋千，呸了一口，骂道：“范建的病都是范闲治好的，他还用得着看个屁的大夫！”

※※※

花开两朵，先表一枝，不说这边靖王爷还在对着后园中空气发飏，单提那厢马车里的三位年轻人此时逃离范府，正是一身轻松，浑觉着这京都秋天的空气都要清爽许多，心情极佳。

自范闲打北齐回国之后，便连着出了一串子事情，莫说携家带口去苍山度假，去京郊的田庄小憩，竟是连京都都没有怎么好好逛过，整日里不是玩着阴谋，就是耍着诡计，在府上自己与自己生闷气。这几天大局已定，稍清闲了些，却又因为自己装病不上朝，总要给足陛下面子，不好意思光明正大地在街上乱逛，所以只好与妻子妹妹在家唠嗑唠到口干。

幸亏靖王爷今天来了，想来范尚书也不会因为范闲的出逃而生气，这才给了三人一个偷偷摸摸游京都的机会。

坐在马车上，范闲将窗帘掀开了一道小缝，与两个姑娘家贪婪地看着街上的风景与人物。那些卖着小食的摊子不停吆喝着，靠街角上还有些卖稀奇玩意儿的，一片太平。

婉儿嘟着嘴说道：“这出是出来了，可是又不方便下车，难不成闷在车子里？”

若若也皱了皱眉头说道：“哥哥这时候又不方便抛头露面……”她忽然说道：“不过哥哥你可以乔装打扮吧？”

范闲笑了一声，说道：“就算这京里的百姓认不出我来，难道还认不出你们这京里的两朵花儿？”明知道他是在说假话，但婉儿和若若都还是有些隐隐的高兴。女孩子还真是好哄。

“去一石居吃饭吧。”婉儿坐的有些闷了，出主意道：“在三楼清个安静的包厢出来，没有人会看到咱们的。还可以看看风景。”

说来也巧，这时候马车刚刚经过一石居的楼下。范闲从车窗里望出去，忽然想到自己从澹州来到京都后，第一次逛街，就是和妹妹弟弟，在一石居吃的饭。当时说了些什么已经忘了，好像是和风骨有关，不过倒还记得打了郭保坤一黑拳，还在楼底下那位亲切的中年妇人手中买了一本盗版的石头记。

郭家已经被自己整倒了，那位礼部尚书郭攸之因为春闱的案子被绞死在天牢之中，只是此案并未株连，所以不知道那位郭保坤公子流露到了何处。

他没有回答婉儿的话，反略有些遗憾说道：“一石居……楼下，怎么没了卖书的小贩？”

范若若看了他一眼，轻声说道：“哥哥开澹泊书局后，思辙去找了些人，所以官府就查的严了些……京都里卖书的贩子少了许多。”

范闲微微一怔，这才想起来，当初弟弟曾经说过，要黑白齐出，断了那些卖盗版人的生意，想到此节，他很自然地想起了如今正在北上的范思辙，下意识开口说道：“思辙下月初应该能到上京。”

马车里一下子安静了起来，婉儿和若若互视一眼，半晌后才轻声说道：“北边挺冷的，也不知道衣服带够了没有。”

范闲低下头微微一笑，说道：“别操心这件事情……他都十四了，会照顾自己的。”话虽如此说着，心里怎么想的又是另外一回事，至少范闲对二皇子那边是恶感更增，再瞧着那家一石居也是格外不顺眼，冷冷说道：“崔家的产业，是给老二送银子的，我不去照顾他家生意。”

婉儿此时不好说什么，毕竟二皇子与她也一起在宫中呆了近十年的时间，总是有些感情，虽然相公与表哥之间的争斗，她很理智地选择了沉默和对范闲暗中的支持，但总不好口出恶语。此时看着气氛有些压抑，她嘿嘿一笑说道：“既然不支持他的产业，那得支持咱自家的产业……要不然……”

她眼珠子一转，调笑说道：“咱们去抱月楼吧。”

……

……

带着老婆妹妹去逛青楼？范闲险些没被这个提议吓死，咳了两声，正色说道：“抱月楼可不是我的产业，那是史阐立的。”

婉儿白了他一眼，说道：“谁不知道那是个障眼法，你开青楼就开去，我又没有说什么。”

若若在一旁偏着头忍着笑。

范闲眉头一挑，笑着说道：“怎么是我开青楼，你明知道我是为弟弟擦屁股。”

婉儿不依道：“总之是自家的生意，你不是说那里的菜做的是京中一绝吗？我们又不去找姑娘，只是吃吃菜怕什么？而且自家生意，又不用担心你装病出来瞎逛的消息被别人知道。”

范闲断然拒绝：“你要吃，我让楼里的大厨做了送到府里来，一个姑娘家家的，在青楼坐着，那像什么话？”

婉儿调皮地吐了吐舌头。说道：“菜做好了再送来，都要冷了。”

范闲没好气道：“那把厨子喊家来总成了吧？”

婉儿见他坚持，不由叹口气，万分可惜道：“倒是真的想去抱月楼坐坐，看看小叔子整的青楼是什么模样。”她眨着大眼睛说道：“说真的，我对于这种地方还真是挺好奇。”

一直沉默着的若若忽然开口说道：“逛逛就逛逛去……”她看着范闲准备说话，抢先堵道：“姑娘家在青楼坐着不像话，难道你们大老爷们坐着就像话了？”

她微笑着撑颌于窗楼之上：“再者听哥哥说，你让那位桑姑娘主持抱月楼的生意，我已经大半年没有听桑姑娘唱过曲子了，不去抱月楼，能去哪里听？”

婉儿见小姑子赞同自己的意见，胆气大增，腆着脸求范闲道：“你知道我喜欢听桑文唱曲的，这大半年不见人，如今才知道是被可恶的小叔子抢到了抱月楼去，你就带我们去吧。”

若若接着说道：“男人逛得，凭甚我们就逛不得？”

范闲一时语塞，留意打量了妹妹几眼，发现这丫头现在似乎是越来越犀利大胆了，而且思维想法和这世上的其他女子果然不同，就看先前的对话，她就明显比婉儿要显得正大光明、有理有力女权的多。当然，这首先怪自己对她从小的教育，不过总觉得丫头所表露出来的非凡气质，还来自于别的地方。

他苦笑一声说道：“其实看看倒真无防，你们知道，我也是个最爱惊世骇俗的家伙，不过……最近京里不安份，我不想让那些言官有太多可以说的。”

一听他摆出正事儿来，婉儿和若若都很懂事地住了嘴。

范闲扭头往车外望去，却是一怔，发现前方不远处，就是那座贵气十足中夹着清媚气的抱月楼前楼，不由笑骂着赶车的藤子京：“你还真拉到这儿来了？只知道哄自己的女主子，就不知道顺顺我的意思，你还想不想去东海郡做官去？要知道你家的已经跟我说了好几次。”

藤子京呵呵地憨厚一笑，没有说什么，反是婉儿和若若捂着嘴巴笑了起来。

※※※

范府马车到了抱月楼，虽然不知道车里坐的是范闲，但抱月楼那些精明的知客敢不恭敬？就连在三楼房间里将养自己在京都府棍伤的石清儿……都一瘸一拐地下来侍候着，待瞧见车里竟然是传说中重病在身的范提司，石清儿不由唬了一跳。

能看见传说中的年青老鸨，车中两位身份尊贵的小姐有些满意，不过令她们失望的是，桑文竟然不在楼中，说是被哪家府上请去唱曲了。

少了这个借口，范闲当然不会允许她们去抱月楼疯闹，但心里也有些纳闷，如今的桑文已是自由身，更是暗中入了监察院，根本不需要看京都别的王公贵族脸色，怎么还会去别人府上唱曲呢？谁家府邸能有这么大面子？

马车驶离抱月楼，看着有些郁郁失望的两位姑娘家，范闲笑着安慰道：“既是出来玩的，得开心些……抱月楼也不是京都最奢华的地方，这里的厨子做的菜也不是最好吃的。”

话还没有说完，婉儿抢先说道：“休想骗我们，这抱月楼的名声如今可是真响，要说这家还不成……除非你说是宫里。”她嘻嘻笑着说道：“我倒不介意进宫去瞧瞧那几位娘娘，反正也有些天不见了……不过相公你，难道不怕陛下在宫里看见装病的你后，龙颜大怒？”

范闲笑着拧了拧她的鼻尖：“别咒我……我带你们去个地方，那绝对比宫里还要舒服，做出来的菜，连御厨都比不上。”

二位姑娘好生惊异，心想溥天之下莫非王土，怎么可能还有地方比皇宫更奢华？就算那些盐商皇商们有这种实力，可是也没有这种违制的胆子啊。

……

……

马车驶出了京都南门，到了郊外后行人变得稀少了起来，那些在暗中保护范闲的启年小组密探与范府的侍卫，不得不尴尬地现出了身形，有些莫名其妙地互望一眼，然后老大不自在地跟在了那辆马车的后方不远处，随着马车向着京郊一处清静的小山处行去。

离山愈近，山路却不见狭窄，依然保持着庆国一级官道的制式，只是道旁山林更幽，美景扑面而来，黄色秋草之中夹杂着未凋的野花，白皮青枝淡疏叶的树林分布在草地之后，无数片层次感极丰富的色彩，像被画匠涂抹一般，很自然地在四周山林间散开，美丽至极。

林婉儿与范若若不由叹息着，这里的风景果然极佳，只是怎么平常却没有听人提起？就连往年的郊游踏青似乎也没有来过这里。按理讲，这种好地方，早就应该被宫里或者是哪位权高位重的大臣夺了来修别宅了，为什么自己却不知道是谁家的？不过看那山道的狭窄，就能猜到呆会儿要去的府邸，一定是位很了不得的人物所住。

只是见范闲依然故弄玄虚，二女都有些不愉快，所以闭嘴不与他说话，只是欣赏着四周景致。

山道渐尽，马车转过一片林子，一座占地极广的庄园就这样突兀地出现在众人面前，就像是神仙居住的地方，骤然间拨去法术的云雾，出现在凡人的眼前。庄园的建筑都不高大，但分布地极为合适，与园中的矮木青石相杂，暗合自然之理，虽不浮华，但那些檐角门扣的细节，却明显地透露着清贵之气。

“比皇宫怎么样？”范闲笑着问道。

林婉儿闭上了吃惊的嘴，耻笑道：“……各有千秋……不过又不是咱家的庄子，你得意什么？”

范闲挥挥手，说道：“此间主人倒是说过，将来要给我，只不过我却嫌这里有一般不好，不想搬过来。”

此时连若若都吃了惊，讶异说道：“这还有什么不好的？”

“女人太多。”范闲正色说道：“这庄子里不知道藏着多少绝色美人。”

……

……

不理睬身边两位姑娘的惊愕，马车在范闲的指挥下停了下来，他在二女的注视下下了车，取出腰间那块提司的牌子，很突兀地伸到旁边的草丛之中。

草丛里像变戏法一样变出个人来，那人穿着很寻常的衣服，就像是山中常见的樵夫，这樵夫仔细验过腰牌，又盯着范闲看了半天，才万分不好意思说道：“大人，这是死规矩，请您见谅。”

“我又没怪你。”范闲笑着说道：“车里是我媳妇儿和妹妹。”

那樵夫不敢应什么，恭恭敬敬地退了回去，另觅了一个不起眼的潜伏地点。

马车重新开动，沿着山道往庄园去，一路上无比安静。但此时马车里的两位姑娘猜也能猜到，这条路一定不比皇宫的戒备差，甚至可以说是步步杀机，就算是一支小型军队想攻进来，只怕都会惨败而归。

当然，这两位姑娘冰雪聪明，此时也终于猜到了这座山庄的主人是谁了。

能够拥有比皇宫更高级地享受，能够住着这样一座园子，能够拥有这般森严的防备，除了那位监察院的主人，还能有谁呢？

在马车的后方，一直负责保护马车的那两队人也极聪明地远远停住了前进的步伐，很无奈地蹲了下来，开始放羊。已经到了这个地方，哪里还用得着自己这些人当保镖。

启年小组今日的头领苏文茂对那边范府的侍卫头头点了点头。

那侍卫头头也有些尴尬地回了回礼。

“知足吧。”苏文茂笑着对道路那方的同行说道：“像咱们这种人，能离院长大人的院子这么近……也算是托提司大人的福了。”

“那是。”侍卫头头有些艳羡地望了远处美丽的庄园一眼。

然后两边坐在草地上，开始嚼草根，放空，无聊，望天，打呵欠。

……

……

美丽的庄园里住着陈萍萍，整个庆国除了皇帝陛下之外，权力最大的那个老跛子。和一般的文武百官不一样，陈萍萍在庆国朝廷里的地位太过特殊，而且一向称病不肯上朝，所以才有时间长年住在城外的园子里，而京中那个家基本上是没怎么住过。

今天，范闲这个小装病的，来看陈萍萍这个老装病的。毕竟是来过几次的人，所以也是熟门熟路，直接到了园子的门口，园子的匾额上写着两个泼墨大字——“陈园”，乃是先皇亲题，贵重无比。

他看着门外停着的那两辆马车，忍不住皱起了眉头。万万没有想到，今天园子居然有客人，以陈萍萍那种孤寒的性情，监察院万恶的名声，一般的朝臣是断断然不会跑来喝茶的——今天来的客人是谁呢？

婉儿在他的身后下了车，只看了一眼，就看出了头一辆马车的标记，微笑说道：“皇家的人。”

范闲微微一怔。

陈园门口那位老家人早就飞下台阶来迎着了，他知道面前这位年轻的范夫人与天底下所有的官员都不一样，是自家院长大人最为看重的后辈，更是院长大人钦定的接班人，自然不敢拿派，极有礼数同时又极为小声地说道：“是和亲王与枢密院的小秦大人。”

范闲偏了偏头，挠了挠有些发痒的后颈，大皇子与小秦？他知道那位小秦大人如今也在门下议事，已经是进入了朝廷中枢的重要大臣，而最关键的是小秦的上面还有老秦，那位前军事院院长，如今的枢密院正使老秦将军，这一家子牛人，在庆国的军方有极深的势力。大皇子在西边打了好几年仗，与秦家关系非浅，这样的两个人跑到陈萍萍府上来，是做什么呢？

范闲站在石阶之下，没有急着进去，而在想对方这次拜访会不会与自己有关系，虽说

军方与监察院的关系一直非常和睦，但这事儿还是有些怪异。他笑了笑，也不在乎自己郊游的事情被朝廷知道，便带着妻妹往园子里走，他倒要瞧瞧，这个大皇子又是存着什么样的心思。

穿过美丽至极，装饰也极为华贵的圆亭流水，终于来到了陈萍萍待客的正厅。也不等人通报，范闲大踏步地闯了进去，本没有想好说些什么，但一看着厅里一角那位正满脸不安唱着曲的桑文姑娘，不由哈哈大笑道：“我就猜到了，整个京都敢强拉桑姑娘来唱曲的，也只有你这一家。”

原来不在抱月楼的桑文，竟是在陈园之中！

桑文是抱月楼掌柜，又是监察院新进人员，陈萍萍把她拉来唱个曲，当然只是说句话的问题。

笑声回荡在厅中，坐在主位上的陈萍萍似笑非笑地抬起眼来，看着不期而至的三位年青男女，一贯阴寒的眸子里多了一丝暖意，枯瘦的双手轻轻抚摩着自己腿上多年不变的灰色羊毛毯子，笑骂道：“你不是嫌我这里女人多吗？怎么今天却来了？来便来吧，还带着自己的老婆和妹妹，难道不怕我喊些女人来生吃了你？”

坐在客位上的两位年青人微微一惊，扭头往厅口的方向望去，一时间不由愣住了。倒是桑文停了曲子，满脸微笑地站起身来，向范闲及两位姑娘行了一礼。

片刻之后，其中那位身着便服，但依然止不住身上透着股军人特有气质的年轻人站起身来，先是极有礼数地向范闲身后的婉儿行了一礼，然后向范若若温和问安，这才满脸微笑地对范闲说道：“小范大人，幸会。”

范闲见过秦恒，知道对方家世极好，又极得陛下赏识，乃是庆国朝廷上的一颗新星，前途不可限量，拱手回礼道：“见过小秦大人。”

虽说秦恒的品秩如今还在范闲之上，但双方心知肚明彼此的实力地位，所以也没必要玩那些虚套。秦恒温和一笑说道：“今日前来拜访院长大人，没想到还见着提司大人，秦某的运气还真不错。”

范闲见他笑容不似作伪，心里也自舒服，应道：“不说日后再亲近的假话，今日既然遇着了，自然得喝上几杯才行。”

秦恒哈哈大笑道：“范提司果然妙人，行事大出意料，断不提称病不朝之事，反要尽兴饮酒，让我想打趣几句竟也开不了口。”

范闲看了坐于主位的陈萍萍一眼，苦笑道：“当然，咱们做晚辈的，还得看主人家舍不得拿好酒待客。”

陈萍萍开口骂道：“你比老夫有钱！”

秦恒面不变色，微含笑容，心里却是咯噔一声，无比震惊。朝臣们一向以为范闲能够在监察院里如此风光，主要是因为陛下的赏识与超前培养，但此时见范闲与人人畏惧的陈院长说话，竟是如此“没大没小”，而陈院长的应答也是如此自然，他这才感觉到一丝异样，看来陈院长与这位范提司的关系……果然是非同一般！

陛下的赏识固然重要，但真要能掌控监察院……最重要的，依然还是陈萍萍的态度。直到此时，秦恒才真切地认识到，眼前这个叫做范闲的年轻人，总有一天，会真正地将监察院牢牢控制在他的手中，那么军方……结交此人的速度，必须加快一些了，而不再仅仅是自己在门下替范闲说几句好话，再借由他人的嘴向范府传递善意。

不过几句对话，场间已经交换了许多有用的信息，范闲也明白，陈萍萍是借这个机会，向军方表示他自身最真实的态度，加强自己的筹码。

二人又寒暄了好些句，范闲似乎才反应过来，一转身准备对安坐一旁的大皇子行礼。

按理讲，他这番举动实在是有些无礼，不过厅里的人都知道他与大皇子第一次见面的时候就闹过别扭，而秦恒与大皇子交好，所以不是很在意这件事情，至于陈萍萍……他可不在乎什么宫廷礼节之类的破烂东西。

正当范闲以为大皇子会生气的时候，他扭头一看，自己却险些气了起来，只见自己的老婆正乖巧地坐在大皇子的身边，眉开眼笑地与大皇子说些什么——娘的，虽然明知道婉儿从小就在宁才人的宫里养着，等于说是大皇子看着她长大，两人情同亲生兄妹，但看着这一幕，范闲依然是老大地不爽。

更不爽的是，连若若居然也坐在下首，津津有味地听大皇子说话！

范闲竖着耳朵听了两句，才知道大皇子正在讲西边征战，与胡人争马的故事。庆人好武，大皇子长年戍边，更是民间的英雄偶像人物，竟是连婉儿与若若也不能脱俗。

范闲心里有些吃味儿，嘴巴有些苦，心想着小爷……小爷……小爷是和平主义者，不然也去打几仗让你们这些小丫头看看自己的马上威风。他心里不爽，脸上却是没有一丝反应，反而是呵呵笑着，极为自然地大皇子行了一礼，说道：“下官范闲，见过大殿下……噢，是和亲王。”

大皇子瞧见范闲，心里本就有些憋闷，此时听着他这腔调，忍不住开口说道：“我说范闲……本王是不是哪里得罪你了？见着面，你不刺本王几句，你心里就不痛快？”他扭头对林婉儿说道：“晨儿，你嫁的这相公……实在是不怎么样。”

林婉儿与大皇子熟的不能再熟，见他说自己相公，哪里肯依，直接从桌旁几上拿了个果子塞进他嘴里，说道：“哪有一见面就这样说自己妹夫的？”

范闲呵呵一笑，妹夫这两个字比较好听，他自去若若下面坐着，早有陈园的下人送来热毛巾茶水之类，虽然明知道大皇子与秦恒来找老跛子肯定有要事，但他偏死皮赖脸地留在厅中，竟是不给对方自然说话的机会。

林婉儿知道京都之外，使团与西征军争道的事情，这事情其实说到底还真是范闲的不是，但她也清楚范闲这样做的原因，但既然现在已经有了二皇子做靶子，范闲也就没必要再得罪一个大皇子，而且她自身也很不希望看着自己的相公与最亲厚的大皇兄之间起冲突，于是下意识里便拉着二人说话，想和缓一下两人的关系。

这番举动，大家心知肚明，只是男人嘛，总会有个看不穿的时候，所以大皇子眼观鼻，鼻观心，不予理会，范闲却只是笑眯眯地与秦恒说着话，问对方老秦将军身体如何，什么时候要抽时间去府上拜访拜访。

陈萍萍像是睡着了一般，半躺在轮椅上，说来也奇怪，就算是在自己富奢无比的家中，他依然坚持坐在轮椅上，而不是更舒服的榻上。见此情形，林婉儿无奈何，只好叹了一口气，若若却在一旁笑了起来，一个能征善战的大皇子，一位朝中正当红的年轻大臣，居然像两个小男孩儿一样的斗气，这场面实在有些滑稽。

最后连秦恒都觉得和范闲快聊不下去了，大皇子才忽然冷冷说道：“听说范提司最近重病在床，不能上朝，就连都察院参你都无法上折自辩，不想今日却这般有游兴……”

范闲打了个呵欠说道：“明日就上朝，明日明日。”

秦恒一愣，心想莫非你不玩病遁了？那明天朝廷上就有热闹看了……只是……自己被大殿下拖到陈园来，要说的那件事情，当着你范闲的面，可不好开口。

他不好开口，大皇子却是光明磊落的狠，直接朝着陈萍萍很恭敬地说道：“叔父，老二的事情，您就发句话吧……”他偏头看了范闲一眼，继续说道：“朝廷上的事情我本不理会，但京中那些谣言未免太荒唐了些，而且老二门下那些官员，着实有好几位是真有些才干的，就这样下了，对朝廷来说，未免也是个损失。”

秦恒心想您倒是光棍，当着范提司的面就要驳范提司的面子，但事到临头，也只好硬着头皮苦笑道：“是啊，院长大人，陛下又一直不肯说话，您再不出面，事情再闹下去，朝廷脸上也不好看。”

范闲笑了笑，这二位还真是光明磊落。大皇子与秦恒的来意十分清楚，二皇子一派已经被监察院压的喘不过气来，又不好亲自出面，只好求自己的大哥出面，又拉上了枢密院的秦家，对方直接找陈萍萍真是极好的盘算，这不是在挖自己墙角，而是在抽自己锅子下面的柴火——如果陈萍萍真让范闲停手，他也只好应着。

不过该得的好处已经得了，京都府尹撤了，六部里的那些二皇子派的官员也都倒了或大或小的霉，范闲并不是很在意这些，反而很在意大皇子先前的那声称呼。

他称陈萍萍为叔父！

纵使陈萍萍的实力再如何深不可测，与陛下再如何亲近，但堂堂大皇子口称叔父，依然是于礼不合，说出去只怕会吓死个人，你的叔父是谁？是靖王，而不能是一位大臣。

他在想的时候，陈萍萍已经睁开了有些无神的双眼，轻轻咳了两声，说道：“老二的事情呆会儿再说，我说啊……”他指着林婉儿与若若，咳着说道：“咳……咳……你们这两个丫头第一次来我这园子，怎么也不和主人家打声招呼？”

其实，没有几个人不怕陈萍萍，尤其是在许多传说与故事中，陈萍萍被成功地塑造成为一个不良于行的暗夜魔鬼形象，林婉儿与范若若的身份虽然清贵，但面对着庆国黑暗势力的领导人，依然有些从心里透出来的害怕，所以一进厅后，就赶紧坐到了大皇子的身边。

此时听着老人开口，不得已之下，林婉儿和若若才苦着脸站起身来，走到陈萍萍面前福了一福，行了个晚辈之礼。

陈萍萍笑了一声，开口说道：“怕什么怕？你们一个人的妈，一个人的爹……比我可好不到哪儿去。”这说的自然是长公主与老奸巨滑的范尚书。他接着对大皇子说道：“你说的那件事情，正主儿既然已经来了，你直接和他说吧……他能作主。郡主娘娘，范家小姐，帮老家伙推推轮椅吧，老夫带你们去看看陈园的珍藏。”

二女和桑文推着老跛子的轮椅离开了厅里，只留下范闲大皇子秦恒三人面面相觑，心想这老家伙做事也太不地道了，将自己的家当战场留给晚辈们打架，而自己却带着三个如花佳人去逛园子去。

第五十一章 菊花、古剑和酒（一）

孤标亮节，高雅傲霜，说的正是中原士民们最爱的菊花。菊花并不少见，而范闲当年呆的澹州，更是盛产这种花朵，澹菊花茶乃是庆国著名的出产，这些年京都范府年年都要在老祖宗那边采办许多入京。

正因为如此，范闲对于这种花是相当的熟悉，时常还想着澹州海边悬崖之侧，瑟缩开着的那朵小黄花。他知道菊花虽然耐寒，前世元稹的诗中还曾大言不惭地说过此花开过更无花，但终究不是冬日腊梅，在这般寒冷的深秋天气里，只怕早应该凋谢成泥才是。

马车穿越了山下重重森严至极的关防，在大内侍卫及禁军的注视下，范府几位年轻人下了马车，沿着秋涧旁的山路往上爬了许久，一拐过水势早不如春夏时充沛的那条瀑布，便陡然间看到一方依着庆庙式样所筑的庙宇出现在众人面前，出现在那面山石如斧般雕刻出来的山崖上。

悬空庙依山而建，凭着木柱一层一层往上叠去，最宽处也不过丈许，看上去就像是一层薄薄的贴画，被人随手贴在了平直的悬崖面上。山中秋风甚劲，呼啸而过，让观者不由心生凛意，总忍不住担心这些风会不会将似纸糊一般的庙宇吹垮卷走——传说这是庆国最早的一间庙宇，是由信奉神庙的苦修士一砖一石一木所筑，总共花去了数百年的时间，用意在于宣扬神庙无上光明，劝谕世人一心向善。

神庙向来不干涉世事，神秘无比，但似乎数千年来总在暗中影响着这片大陆上的风云起合。在已经消失在历史长河中的许多传闻中，都能隐约看到神庙的身影，加上苦修士们虽然人数不多，但一向禀身甚正，极得百姓们的喜爱，所以神庙在平民百姓心中的地位，依然相当崇高。

身为统治者的皇室们，对于既影响不到自己，但依然拥有某种神秘影响力的神庙，保持着相当的敬意，这种表面功夫，是政治家们最擅长做的事情，也是他们最愿意做的事情。

所以庆国皇族每三年一次的赏菊大会，便是定在悬空庙举行，这已经成了定例。赏菊大会，更大的程度上是为了融洽皇族子弟之间的利益冲突，加深彼此之间的了解，从而避免那种鱼死网破的情况发生，至少，不要再出现几十年前两位亲王同时被暗杀，一时间庆国竟是找不到皇位接班人的恐怖情况。

庆国皇室如今人丁不盛，所以赏菊会上还会邀请一些姻亲乃至皇室最亲近的家族参与。依照最近这些年的惯例，秦家叶家这两个军中柱石自然是其中一份子，秦家在军中拥有相当的实力，叶家长年驻守京都，而且家中又出现了庆国如今唯一一个摆在明面上的大宗师，地位也有些超然。

除此之外，就是几位开国时受封的老国公家族，还有新晋的几家，比如尚了一位偏远郡主的任家——至于范家能够位列其中，倒不是因为范家如今的权势，臣子家的权势并不怎么放在皇家人的心中，也不是因为范闲娶了婉儿，从而与皇室有了那么一丝偷偷摸摸的亲戚关系——而是因为范家的那位老祖宗，亲手抱大了陛下和靖王这两兄弟，其中亲密，非为外人所道也，单以私人关系论，范家倒是皇室最亲近的一家人。

范闲气喘吁吁地叉腰站在悬空庙下，看着四方三三两两站着的庆国权贵人物，忍不住

低声咕哝了一句：“赏菊赏菊，这菊又在哪里？”

范尚书此时早已经被请到了避风的地位了，老一辈人总会有些特权。马车停在山下，一应护卫都被留在了禁军的布防范围之外，于是范府来人便又只剩了一男二女这个铁三角的搭配。三角之一的林婉儿呵呵一笑，指着山下说道：“在这儿了。”

范闲一愣，往山崖边上踏了一步，一阵恼人的秋风迎面吹来，不由眯了眯眼睛，紧接着却是吸了一口气，赞道：“好美的地方。”

悬空庙所依的山崖略有些往里陷去，像个U形一般，山路沿侧边而上，所以上来时，范闲并没有注意到山路旁的那片山野里有什么异样。此时登高于顶，向下俯瞰，视野极其开阔，发现这片山野里竟是生满了菊花，这些菊花的颜色比一般的品种要深许多，泛着金黄，花瓣的形状有些偏狭长。

“金黄之菊，果然符合皇家气派。”范闲站在崖边，看着漫山遍野的金星般花朵，赞叹道：“这么冷的天气，还开地如此炽烈，真是异像。”

林婉儿解释道：“是金线菊，据说是悬空庙修成之后，当时的北魏天一道大师根尘，亲手移植此处，从此便为京都一大异景。”

“根尘？”范闲悠然叹道：“莫非是苦荷大宗师的太师祖？”

“正是。”

范闲摇了摇头，依然往山下看着。多看了几眼，才发现那些异种菊花生的并不如何繁盛，山间的泥土并不肥沃，所以往往是隔着好几尺才会生出一株菊花，只是此时观花者与山野间的距离已经被最大限度地拉开来，所以形成了一种视觉上的错觉；让人们看上去，总觉得那些星星点点的金黄花朵，已经占据了山野里的每一个角落，与深秋里的山色一衬，显得格外富丽堂皇，柔弱之花大铺雄壮之势。

已经有人上来打招呼了，只不过由于最近陛下对于范闲比较冷淡，加上婉儿的身份也不允许那些年轻的大族公子哥们儿与范闲说太多年轻人应该说的话题，所以只是稍一寒暄便又分开。范闲一边温和笑着与众人说话，一面却开始放空，觉得有些无聊，下意识里便开始按照自己的职业习惯开始观察起四周的环境。

悬空庙孤悬山中，背后是悬崖峭壁，上山只有一条道路。今日庆国皇室聚会于此，山下早已是撒满了禁军，重重布防，内围则是由宫典领着的大内侍卫们小心把守，至于那些低眉顺眼的太监们当中，有没有洪公公的徒子徒孙，谁也不知道，只不过范闲没有看见虎卫们的身影，略微有些奇怪。不过以目前的布置，真可谓是滴水不漏，莫说什么刺客，就算是只蚊子要飞上山来，也会非常头痛。

他微笑着与任少安打了个招呼，看着对方有些不好意思地被人拖走，心里也笑了起来，岳父辞相已久，原先的那些人脉终于是要渐渐淡了。往上方望去，范闲不由眯起了眼睛，庆国权力最大的几个人此时都在这个木制庙宇之中，远远似乎能够瞧见最上面那一层，一位穿着明黄衣衫的人物，正抚栏观景。那位自然是皇帝陛下。

仰头看着，范闲心里有些莫名的情绪，脑中忽然一转，很好笑地幻想出了一个场景——如果这时候北齐人或者是东夷城的高手们，把这座悬空庙烧了，这天下会忽然变成什么样子？当然他也知道，今日京都布防甚严，根本不可能发生这种事情，只是依然很放肆地设想，如果自己要爬上这座庙宇，应该选择哪些落脚点，选择何等样的线路，才能在最短的时间内上到顶楼。

这真的纯粹只是职业习惯而已。

一位太监从庙中急急忙忙地走了过来，庙前空坪上的年轻贵族们赶紧闪开一条道路，那太监走到范氏三人面前，很恭敬地低声说道：“陛下传婉儿姑娘晋见。”

林婉儿微微一愣，看了一眼范闲，柔声问道：“戴公公，只是传我一个人？”

戴公公可是范闲的老熟人，也知道在众人瞩目的场景中，如果范闲没有被传召入庙，会带来什么样的议论，偷偷用歉疚的眼光看了范闲一眼，沉稳说道：“陛下并无别的旨意。”

范闲笑了起来，对婉儿说道：“那你去吧。”顿了顿后轻声笑着说道：“舅舅总是最疼外甥女的，这个我知道。”

看着婉儿消失在悬空庙黑洞洞的门中，范闲眯了眯双眼，没有说什么，领着妹妹向另一角走去，准备去看看那边可能独好的风景。不料有人却不肯让他轻闲下来，一个略有些不安的声音响了起来：“师傅。”

回头一看，果然是叶灵儿那丫头，看着对方有些不安的脸色，范闲清楚是为什么。明年叶灵儿就要嫁给二皇子，而自己与二皇子之间看似斗气般的争斗，实际上暗中却是血溅肉散，暴戾十足，对方既然是叶重的女儿，哪里会不清楚其间的真实原因。

他望着叶灵儿温和一笑，说道：“想什么呢？是不是怪我把你未来相公欺负的太厉害？”

叶灵儿见他神色自若，这才回复了以往的疏朗心性，笑着啐了一口，说道：“还担心你不肯和我说话了。”

若若在一旁笑了起来：“这又是哪里话？”

叶灵儿叹了口气，说道：“老二也不知道在哪里……日后牌桌子上少了他一个人，还真有些不习惯。”范府后园之中，这一两年里时常会开麻将席，席上四人分别是范若若范思辙姐妹俩，另两位就是林婉儿和叶灵儿这一对闺中蜜友。

“还不是你和若若给范思辙、婉儿送钱。”范闲笑着说道：“这牌局散了，你也可以少输点，乐还来不及。”

正说着，秦恒远远走了过来，还未近身已是嚷道：“你们躲在这里说什么呢？”看他这声音洪亮的，只怕是刻意想让场间众人听的清楚。范闲苦笑道：“在说关于麻将牌的事情。”

秦恒来了兴致，一拍范闲的肩头，说道：“这个我拿手。”他看了一眼四周，微微皱眉道：“赏菊会……本是陛下让这些大族子弟们亲近的机会，你身边却这么冷清？”以范闲如今薰天的权势，就算那些人自卑于身份，也总要来巴结几句才对，断不至于弄的如此冷清。

范闲脸上一片安静，应道：“今日才知道这菊只能远观，不能近玩……我的性情你也清楚，本就不耐和这些人说什么……至于结交亲近，”他笑了起来：“实在是没有这个兴趣。”

所谓赏菊会，在他看来，不过是类似于前世如酒会一般的交际场所，又有些像茶话会，借此来显示一下彼此与皇室之间的亲疏关系，确立一下地位。只是对于范闲来说，他根本不屑于靠皇权的威严来宣示自己的存在，所以觉得实在很是无趣。

秦恒年已三十，家中早有妻室，只是秦家之人必定要每三年来看一次黄花，他已经看

了不知道多少次，早就已经厌了。听范闲这般说着，忍不住点了点头。

今日二皇子与靖王世子并没有被特旨开解出府，依然被软禁着，所以并没有来到悬空庙。

“师傅，这里景致不错，做首诗吧。”叶灵儿眨着那一双清亮无比的眼眸。

范闲每次看见这姑娘像宝石一样发光的双眼，总觉得要被闪花了，下意识里眯了眯眼睛，应道：“为师早已说过不再做诗。”

叶灵儿称他师傅，还可以看作是小女生玩闹，而且这件趣事也早已经在京都传开，但范闲居然大刺刺地自称为师，就显得有些滑稽了，秦恒与范若若都忍不住笑了起来。

秦恒打趣道：“小范大人在北齐写的那首小令，已然风行天下，难道还想瞒过我们？”

范闲大感头痛，随口抛了首应景，摇头说道：“别往外面传去，我现在最厌憎写诗这种事情了。”

范若若正在低头回味“不是花中偏爱菊，此花开尽更无花”两句，忽听着兄长感叹，忍不住问道：“为什么？”

“因为，被追着屁股，要求写诗，是，世界上，最痛苦的事情。”

范闲一顿一顿地说着，旋即在三人迷惑不解的眼光中哈哈大笑了起来，笑的是如此开心，如此私密，如此无头无脑。

聚集在悬空庙前正在饮茶吟诗闲话的权贵们，忽听着这阵笑声，有些惊愕地将目光投了过去，便瞧见了崖边那四位青年男子，很快地便认出了这四人的身份，不禁心头微感震动。小范大人声名遍天下，众人皆知，只是他已经将二皇子掀落马来，如今却又和秦叶两家的年轻一辈站在了一起，莫非这又代表着什么？

范闲不会在乎别人的目光，只是忽然间鼻子微微抽动，嗅到了一丝火薰的味道，心想难道今天的主餐是火腿？他转过头去，却看见悬空庙的一角，正有一丝极难引人注目的黑烟正在升起。

场间五识敏锐，自然以他为首，却没有别的人发现有什么异样，就连那些在四处看守着的大内侍卫都没有什么反应。

而那些还在看着悬崖边那四位迎风而立的年轻人，心中不知生出多少感慨，多少羡慕。

……

……

秋风一过，那道黑烟便像是被撩拨了一下，骤然大怒大盛，黑色之中骤现火光，而范闲的身子也已经随着这一阵风急速无比地向着悬空庙前掠了过去。

“秦恒，护着这两个丫头。”

话音落处，他已经来到了庙前，看着那处猛然喷出的火头，感受着扑面而来的高温，一挥掌劈开一个向自己胡乱出刀的大内侍卫，骂道：“眼睛瞎了？”

火势冲了起来，由于悬空庙是木制结构，所以火势起地极快，那些参加赏菊会的年轻权贵们惊呼着四处躲避，一时间乱的不可开交。虽说是秋高物燥，但这场火来的太过诡异，而禁军统领宫典此时正在最高的那层楼上，所以下方的侍卫们不免有些慌乱。

范闲对那些侍卫和太监们喝斥道：“备的沙石在哪里？”

他一发话，这些人才稍微清醒了些许，知道范闲的身份，便开始听从他的指挥，有条不紊地一步一步进行。首先去请出了庙宇中一楼的那些老年大臣，然后急派侍卫上楼护驾，传递消息，同时分出了十几个高手，开始小心翼翼地在四周布防。

反应很快，动作很干净利落，虽然那些权贵们惶恐不安，但侍卫与太监们还是鼓起勇气在灭火，不多时，便将楼下的火苗压制住了。包括范尚书在内的那些老大人趁机从一楼里退了出来，只是悬空庙的楼梯很窄，报信的人很慢，顶楼的人一时还撤不下来。

看见父亲无恙，范闲略觉心安，但依然心有余悸，没想到自己先前的幻想竟然变成了现实，如果这火真的蔓延开来，正在顶楼赏景的皇帝……只怕真要死了。

肯定是有人纵火，不知道对方怎么可能隐藏身份，进入看防如此森严的庙前，只是这放火的手段太差，竟是让自己发现了。

事情肯定没有这么简单，范闲在一片杂乱的庙前，强行保持着自己的冷静，分析着这件事情，却始终没个头绪，但想到婉儿这时候还在顶楼，他的心情微乱，很难平静下来，心中生出一丝不祥的感觉，只是他此时也不敢贸然登楼，怕被有心人利用。

“范闲，上去护驾！”范尚书走到他的身前，冷冷说道。

“是。”范闲早有此心，此时来不及研究父亲眼中那一丝颇堪捉摸的神情，领着两个武艺高强的侍卫，向悬空庙顶楼行去。只是他不肯走楼梯，而是双脚在地上一蹬，整个人便化作了一道黑影，踏着悬空庙那些狭窄无比的飞檐，像个灵活无比的鬼魅一般，往楼顶爬去。

第五十三章 匕首，又见匕首！

悬空庙里，皇帝已经褪去了先前的怒容，满面平静，就像脚下的木屑、楼中的鲜血、侍卫与刺客的尸首、受伤和昏迷的人们、四周空气里的微甜味道并不存在，就像是自己没有遇到一场敌人筹谋数年之久的谋杀，只是在进行三年一例的赏菊之会。

有人开始收拾庙宇内的残局，许多的宫中高手挤在了顶楼，似乎是想把这楼压垮。起先负责陛下安全的侍卫面色惨白，那些太监们包括戴公公在内都瑟瑟发抖，不知道圣上遇刺，会给自己的命运带来些什么改变，还是说会直接中止了自己的命运旅程。

太子已经从地上爬了起来，满脸泪珠，与大皇兄二人齐排跪在皇帝面前，请罪道：“儿臣无能，让父皇受惊了。”

大皇子说得沉重无比，他在西方杀敌无数，却没有想到，当刺客来袭之时，自己竟是连作出反应的能力都没有，而那位他本来有些瞧不起的范闲……竟然身手如此了得，见机如此之快。

“一入九品，便非凡俗……你们虽是朕的儿子，碰见这些亡命徒，反应不及，也是自然之事。”皇帝似乎没有怪罪儿子的意思，只是看了一眼角落里那个死在洪公公手下的九品刺客，又看了一眼被太子踩破了的酒杯，眉头微微皱了皱。

他轻轻揽着怀中还在害怕不已的三皇子，眼睛却看着楼下那片漫山遍野的菊花。山坡之上，隐隐能看见偶有动静，枝叶轻飞而碎。

“老奴去吧。”洪公公在皇帝身后谦卑说着，似乎并不认为自己在场刺杀之后，应该牢牢地守护在陛下的身边，“小范大人最近在生病，老奴有些担心。”

地板上范闲临去前扔下的药囊十分显眼，毒烟漫楼，总会有些人吸了进去，所以他留下了解毒丸。看着地上的药囊，想到那孩子的细心，皇帝的眸子里闪过一丝微微歉疚，他这时候才想起来，范闲这个孩子，最近身体一直有问题，而且洪公公上次去范府看后，也证明了他身上的病，确实有些麻烦。

他的手指轻轻在悬空庙的栏杆上点了几下，笃笃作响，下方一直缩在众权贵后方的范建似乎心有感应，向着楼上看了一眼。

“你不要去了。”皇帝对洪公公冷冷说道：“朕派人。”

话音落处，悬空庙下方的山坳里又传来数声异动，数名身影从隐伏处站起身来，身负长刀，沿着陡峭的山石缝隙，冲入了花海之中，不一时便超过了提前几刻出发的大内侍卫，追寻着最头前三个人的踪迹而去。

正是虎卫。

※※※

山里有座庙，庙前自然就是山沟沟，只是这山沟沟有些陡。

范闲就在山沟沟里的田野里疾行着，间或伸手拨去迎面冲来的枝丫，嗅着山野间金线菊瓣碎后的淡淡香气，像是吃了鸦片一样，体内的真气依循着那两个通道快速流转，极快地补充了他精神与力量的消耗，双脚就像是长了眼睛般，奇准无比地踏上下方的岩石，身如黑龙，以一种令人膛目结舌的速度向着山下冲去。

说起跳崖，除了五竹叔外，这个世界上还没有谁能比他更快。更何况，今天与白衣剑

客一战后，体内修为受了大震撼后自然有所提升，真气的充沛程度与精神状态，都处于颠峰之中，左肩的伤势根本算不得什么。

他身前数十丈处那个若隐若现的白色身影，身法也算是极其精妙，像朵云一般聚拢散开，便柔媚无比地卸了下冲之力，速度没有减慢，但终究比不上范闲借着地心引力加速。

两个人的距离越来越近。

至于后面那些还在寻觅下山道路的大内侍卫，已经不知道被甩下了多远，而那位声名赫赫的叶重大人，明显一身修为是放在那个重字上面，也被拉下了好长一段距离。

茶还未冷，两人就已经一先一后地冲到了山脚下。看着远处隐约可见的禁军兵马旗帜，范闲心头稍松了口气，却意外地发现前方的白衣剑客身形一斜，强行扭转了前进的方向，擦着山脚疏林的边缘，往西方掠去。

已经踏上了平地，范闲的速度本来应该不及那位白衣剑客，但白衣剑客受了叶重一掌，明显吃了大亏，速度始终提不起来，所以被他死死缀着。

不过看着对方选择的方位，范闲依然止不住心头微凛。

山上山下联系不便，圣上遇刺的消息就算已经传了下来，这些山下的禁军，只怕也难以马上做出反应，更何况白衣剑客选择的方向，正是禁军最难照顾到的地方，那里是一片原始的密林，林子的面积虽并不宽大，却足以掩护白衣剑客轻身而出。

他沉默地追赶着，企盼禁军统领不会因为宫典的失职，而忘记了那个方向。

令他欣慰的是，那片密林外面明显也有防备，那名白衣剑客在高速奔行的过程中，又是强行一转，往两点钟的方向穿插了过去。

范闲紧紧跟着。

白衣剑客再转。

范闲再跟。

数次突刺一般的转变方向，白衣剑客却极漂亮地保持着与远处禁军的距离，而范闲也根本没有多余的力量来喊兄弟们帮忙。

嗖的一声，白衣剑客陡然加速，往正前方的一处湖面掠去！

……

……

等范闲也咬牙跟着冲了过去之后，才有些恐惧地发现了一个事实。

自己已经跟着那位刺客穿过了山脚下禁军的包围！

前方一片空旷，无人防守。范闲心中剧震，完全不能了解那名白衣剑客是怎样摆脱了层层禁军的注视。除了二人身法确实够快之外，唯一的解释就是——这个白衣剑客对于禁军的布置，对于庆国朝廷的应急反应都已经熟悉到了一种很可怕的程度！

联想到宫典今天一直没有出现在悬空庙中，范闲感到一丝凉意沿着自己的后背爬了上来。但此时不是思考阴谋诡计的时候，叶重太重，侍卫太慢，身旁无人，如果让这名刺客从自己的眼前就此消失，范闲知道自己会惹上多大的腥膻。

不能回头，只能飞，只能追，一追再追。

※※※

对于自己的追踪技能，范闲有足够的信心，尤其是在北海之畔的夜里，自己领着几名

虎卫，硬生生将当年纵横天下的肖恩追得凄惨不堪后，他根本不相信，除了四大宗师之外，还有谁能逃得出自己的跟踪。

但今天，连番的意外接踵而来，让他有些心寒。先是对方能够轻易穿透禁军的封锁，紧接着对方又表现出来了十分强悍的摆脱能力，由山脚直至湖边，穿湖而过，在农舍与田野间穿梭，那名白衣剑客有好几次都已经消失在他的视野中，如果不是范闲眼力惊人，运气过人，只怕早就已经被对方摆脱了。

而且白衣刺客在这一路上所表现出来的沉稳……甚至像是本能反应一般地躲避，实在是让范闲十分佩服，他自幼接触监察院的东西，当然知道这得需要多少年的浸淫才能达到。

尤其是注意到对方在掩灭痕迹时的手法，十分的老练，而且透着一股子阴沉的味道，总让范闲感觉很熟悉——就像是他已经非常熟悉的那片黑暗一般，与这名剑客的一身白衣，透着股格格不入。

想必这才是白衣剑客的真实一面，冷静且不必提，阴狠，决断，无一不是人间极致。

悬空庙上那一剑，虽然煌煌然，壮烈至极，但在范闲看来，却没有此时对方散发出的黑暗气息来的惊人，此人所表现出来的真正实力，只怕早已经超越了年老的肖恩，还在自己的真实实力之上。

范闲越来越心惊，悬空庙上，自己确实太冲动了些，太热血了些，此时冷静下来，才能正确地评估对方那一剑的威势。若不是叶重伤了对方，或许范闲此时要做的唯一一件事情，就是马上住脚，离前面那个白衣人越远才会越安心。

……

……

二人身前，京都在望，城廓高耸，气势逼人。

虎的一声，白衣剑客去势不顿，单手脱去身上的雪白长衫，露出里面一件朴素简单的衣服，就如同京中居民常见的穿着。

白衫落在泥地中，片刻之后，一只脚尖在衣上轻轻一点，一个身影疾速掠了过去。

范闲看着远方已经乔装成普通百姓的剑客，对于对方的佩服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对方不像一般的刺客一样往郊外逃去，反而却要自投罗网，杀入京都，这京都不知有多少万人，对方混入人海之中，想必也有可靠的身份做掩饰，就算监察院全力发动，只怕也再难找到他了。

今日皇室集会于悬空庙，京都防卫自然松懈，城门处的小兵只觉得眼前一花，揉了揉眼，却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范闲看得清楚，那人已经混入了京都的人群之中，也不忌惮惊世骇俗，直接从城门处冲了过去。

入城之时并未受阻，他依然能够勉强缀着那个刺客。在京都这样复杂的地况之中，才是真正考究黑暗刺客们能力的时候。范闲使尽了浑身解数，才没有跟丢前面那个影子一样的人物，好在今日精神状态奇佳，速度没有一丝减退。

沉默地追杀与反跟踪，在京都的民宅间、小巷间进行着，凶险处或许不及上次北海畔，但紧张的程度却犹有过之。

楼角身影一飘，足下布鞋一点，穿过热闹的旧市街，撞翻了一个卖糖葫芦的小贩。便是这一撞，让范闲判断清楚，刺客受的伤重，看来已经支持不住了，才会控制不住自己的身体。

.....

.....

一条死巷子，骤然出现，一阵急促而轻微的脚步声之后，范闲终于成功地将那个人堵在了巷口的尽头。

连番跋涉，用心用力用神，他的脸色有些不自然的苍白，颊上却是两朵亢奋的红晕，双眼里晶亮一片，正是体内真气充沛到了极点的显示。

而巷口里的那个刺客情况比较糟糕，白衣已去，一身普通的衣服下面，已经能看见隐隐沁出的血水。

刺客转过身来，是一张范闲完全陌生的脸，也是苍白无比，想来平日里极少见阳光，也不知道易容过没有。他嘶哑着声音，看着离自己只有十步远的范闲，说道：

“小范大人，你不累吗？”

范闲微微一怔，轻声说道：“本官没想到你能跑这么远。”

刺客微微一笑，轻轻将手伸进外面的衣衫，缓缓取出了那柄寒若秋水的古剑，一剑在手，他全身上下的气质为之一变，马上由一位逃亡的黑暗刺客，变成了一位高傲的剑客，浑身充满了自信与骄傲。

“我本不想杀你。”

范闲默然，知道对方如果没有受伤的话，确实有足够的实力说出这样看似狂妄的一句话。感受着巷子尽头那股拂面生寒的剑意，他下意识里准备抠住暗弩的扳机，取出藏在靴中的黑色匕首，抛出最拿手的毒烟.....不料.....匕首没摸到，毒烟用完了，暗弩不在了。

“你是赤裸的。”无名刺客冷漠说着：“你只有三枝弩箭，一把匕首，十四粒爆烟丸，而现在.....你是赤裸的。”

范闲微微低头，面色沉了下去，知道自己确实是裸奔入京，一向能够帮助自己的三大法宝已经不在身边——有这三大法宝在手，他敢和海棠正面打上一架。而此时，面对着一位综合实力绝对不在海棠之下的绝顶高手，范闲能怎么办？他只有祝福对方的伤势发作的更快一些.....五竹叔能来得更快一些。

他体内如今已至顶峰之境的充沛真气，让他的心神坚毅自信起来，在经络里快速流转的真气，就像是无数调皮的孩子，在劝说着他，凭借自身的实力，与对方狠狠地战一场。

而出乎意料的是.....他只是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压下了自己的战意，用没有夹杂一丝情绪的目光看着对方，微笑说道：“说出你一个能让我满意的身份.....我就不追。”

这是交易，这是他冒着奇险，一直追踪这位绝顶高手到京中.....也要做成的一笔交易。悬空庙的刺杀太古怪了，宫典的离奇失职，刺杀时机关迭出的绝妙安排，面前这位刺客的出现与离开，对庆国内部事务的熟悉，都揭示了一个可怕的真相，这次刺杀，肯定不止一方势力参与其中，而且一定有庆国内部的人员参与！

范闲只是需要知道此事的真正起源，而不是像个勇士一样地为陛下洗去耻辱。他不是一位单纯的忠臣，更在乎的是，这次刺杀与自己，与父亲，与监察院之间的关系。

“不要说气节这类的话。”范闲依然低着头，笑着说道：“你我都是一路人，知道承诺这种事情没有任何意义，给出我所需要的信息，我放你离开。”

刺客沉默着，默认了他的说话。但就在范闲以为对方会接受这个看似对双方都很公平，绝对双赢的交易时，对方忽然说道：“现在的问题是，如果我杀了你，我不一样也可以离开？”

这个世界真的很妙，范闲强悍地拒绝了二皇子那个和解共生，在所有人看来都很美满的提议，而此时，也有人很强悍地拒绝了他。

靠的是什麼？当然是实力。

.....

.....

剑光似乎在一瞬间之内，照亮了整条小巷，深秋里的落叶，也被这剑风刮拂了起来，纷乱地飞舞在二人身间。那柄古意盎然的长剑，就这样在凄美落叶的陪伴下，突兀而决然地来到了范闲的面前。

就如同在悬空庙顶楼一样，范闲体内真气疾出，运至双掌之上，开天辟地一般，挟着雄浑至极的掌风，拍向对方的面门，对于迎面而来的长剑根本看都不看一眼。

掌风凛烈，将那名剑客的头发震得向后散去，就像是道道钢刺一般。

武技之道，他不如对方，于是只好搏命。而且他很清楚，越是杀人无算的绝顶刺客，越是珍惜自己的生命，越是骄傲，怎么可能换命。

如他所愿，对方果然横剑一挥，向着他的手掌上斩去。范闲奇快无比地收手，化为两道黑影，直击对方的太阳穴，这双拳出的是干净利落，简单至极，却是异常凶悍。

便在这时，与他对战的剑客，却做了一件让范闲怎么也意想不到的事情！

剑客不再像大画师一样潇洒挥剑，不再妙到毫巅地运剑.....他直接弃剑。

长剑脱手，急射而出，直袭范闲的咽喉，他的身体却异常古怪地缩了起来，避过了范闲的凌厉拳风，将手放到自己的左腿靴口处。

取出一把暗哑无光的匕首！

.....

.....

范闲闷叫一声，收拳而回，交错一击，仗着自己的霸道真气，生生将那夺命一剑击飞。古剑化作一道直线飞了出去，嗤的一声插在巷墙之中，不停颤抖着，嗡嗡作响。

更令他大惊的是，对方居然从靴子里摸出了一把匕首，向自己刺了过来，这一招范闲实在是太熟悉了！

剑客古剑在手之时，便是光明正大，大开大合，堂堂正正的绝代剑手，所以范闲用霸道真气相应，但是这名剑客弃剑之后，整个人的光采便似乎荡然无存，化作了秋风之中的一道魅影，手里提着一把尖锐的匕首，突刺而出。

这种强烈的气质变换，只是在骤然之间发生，范闲险些应对不及，左臂处被划了一道细小的血口！

霎时间，两个黑灰色的身影就这样在巷中缠斗了起来，贴身的搏击，全以奇诡之道而行，锋出无声，指出阴险，在极小的范围之内，进行着极凶险的刺杀。两个人的动作越来

越快，弯肘提膝，撩腹剁脚，由墙角站至墙上，再摔到地面……一连串肉体格击之声连串响起，惊心动魄。

如果范闲不是从小被五竹锤练长大，如果不是深受监察院风格的浸淫，一直走的就是这个路子，只怕早已经被那把匕首戮出了无数个血洞，但饶是他躲得再快，终究还是被那把似乎染上了噬魂之气的匕首，在身上割了无数道血口子。

对方肯定对监察院官服的构造十分清楚，刀尖所割，全是没有重点保护的地方。

而最令范闲心惊胆跳的是，对方竟对自己研究的十分透彻，将自己的出手路线算的死的，自己赖以保命的小手段，竟每每在发动之前，就被对方猜得先机，躲了过去，不论是拧尾指，还是插眼珠，捏阴囊，还是想倒肘击……什么样无耻下流阴险的招数，都失去了效用！

一抹浅灰色的光芒，闪过范闲的眼帘，匕首的尖端很直很直地扎了下来，这让他想起了五竹叔的那根棍子，让他想起五竹叔说的那句话——直、准、狠。

之所以范闲在快要嗝屁的时候还有情调回忆往事，是因为他还有一招大劈棺，脚下的靴尖里还藏着个刀片。

一甩手，体内暴戾的真气一下子迸了出去，手臂上的监察院官服都被震得丝丝碎裂，右手被真气所激，不停地颤抖，隐隐然有了几丝澹州海崖下叶流云散手的风韵。啪的一声击出。

像个幽灵一样附在他左臂处的刺客，只觉一股强大而锥心的真气扑面而来，对方这一拍的手指根根散开，宛若枯枝一颤！

刺客胸口一闷，被震了出去，脚尖也往下一踩，不偏不倚踩在范闲阴险踢过来的靴刀尖上，飘然退开三尺！

范闲一声闷哼，捂着受了刀伤的左臂，看着面前这个可怕的敌人。发现对方也在掩唇流血，稍觉安心。

只是，五竹叔还没来。

……

……

刺客横肘，将灰暗的匕首横举在眼前，嘶哑着声音说道：“这是学的你的。”

范闲阴沉着脸，感受着自己的精力随着伤口处鲜血的外溢而不断流失着，冷声道：“不用客气。”

没有时间留给他治伤调息，而对方明显在对伤势的耐受力方面，比自己还要更加强悍，所以范闲没有第二句话，脚尖在巷墙上一蹬，踹落几块灰砖，整个人已经扑了过去，去势若虎，一往无前！

刺客退一步，跃起，反手撩刀，刺向他的太阳穴。

范闲身形一滞，气势由极暴戾而转至极阴柔，整个人的身躯极冒险地绕着那柄匕首转了小半圈，右手两根手指间寒芒一闪，从自己的颈后鬼魅伸了出去……刹那辰光里，便要轻拈毒针，扎中那把稳定异常握着匕首的手……的虎口！

可他没有料到，刺客反手撩的那刀，竟是个假像。当针尖探过去的时候，对方已经从从容容地拉回匕首三寸，让毒针扎在了匕首的横面之上，针尖寸短，显得脆弱无比！

紧接着，刺客便是一膝顶在了范闲的后腰窝里。一股剧痛让他横过身去，然后便看见了那柄恐怖的匕首距离自己的胸口只有极短的距离。

——看着这把匕首，范闲绝望了，对方竟然准备的如此充分，连自己最后保命的三根发针都摸得一清二楚！

而……五竹还没来。

……

……

腰间着了重重的一记，范闲的一声闷哼，却变作了极其狂暴的一声呼喊！

“啊！”

生死之际终于激发出了他体内最大的潜力，将那股强悍的杀伤力全数吸入了雪山之中，催发着霸道真气运至自己的双臂，夹住了匕首！

双掌与匕首一夹，发出了极难听的嘶哑声，就像是烫红了的烙铁正在粗糙的脚掌上慢慢划过。

两个人距离的如此之近，以致于范闲能看到对方眼神里的那丝微笑。

倒霉这种事情，总是联袂而至，此时范闲已经到了最危险的时候，他身体里最大的那个隐患，也终于爆发了出来，发出了致命的怒吼。

暴戾的真气，就像是不听话的孩子，又像是难以驯服的野兽，异常不稳定地在他的经络中开始跳动，而雪山处的真气蕴积，似乎也已经随着这一场耗费心神的缠斗，终于突破了极限。

爆了。

……

……

就在那么极短的瞬间内，范闲便已经感受到了从来没有感受过的苦楚，身上每一处能够有感觉的神经，都像是被撕裂了一般，痛楚无比，而体内的真气就这样狂肆地冲破了管壁，杀进了他的身体，片刻间消湮在腑脏之中，再也无法调动出来。

真气全无，双掌自然无力。

嗤的一声轻响，那柄始终无法真正刺中范闲的灰暗匕首，就这样简简单单，甚至有些荒谬地刺进了他的胸口。

范闲松开双掌，不可思议地看着自己胸上突然多出来了一把匕首，而且只能看见后面那一截。

就连对方那名绝顶刺客，似乎都惊呆了，傻傻地看着范闲胸前的匕首，而没有接下来的动作。

不知道过了多久，那种痛楚才传到了范闲的脑中，他才明白自己中了很深的一刺，只怕这条小命就要这么糊里糊涂地交待在异世界的一条小巷之中。

不甘啊！还有很多事情没做。还没生孩子，红楼梦还没有抄到七十八回，还没有去内库看叶轻眉做的家什，还没有去神庙偷窥，还没有站在皇宫的大殿上向天下人宣告自己的身份。

最不甘的是……瞎子，你怎么还没来呢？

.....

.....

“意外。”

很意外的是，说出这两个字的，除了临死不忘前世周星星的范闲外，还有对面那位剑容，只不过范闲说的极为不甘，对方说的极为无辜。

刺客终于松开了握着匕首的手，范闲双腿一软，就往地上倒了下去。

当庆国皇帝最精锐的虎卫，终于千辛万苦地赶到小巷时，没有来得及参加这场激斗，只来得及看着一个普通百姓模样的人，松开了小范大人胸口的那柄匕首，然后化作一道黑色的影子，直接掠过了巷尾那堵墙。

而小范大人，这些虎卫们暗中传诵，无比强大的大人物，就像一位酒后的醉鬼般，直挺挺地摔倒在巷中的土地上。

“快追！”有虎卫低声吼道。

“分二，首救人！”

这一行虎卫的头领高达，沉着一张杀气腾腾又阴郁至极的脸，蹲在范闲旁边，看着面前地上这个带着自己出使北齐的年轻官员，心里无比紧张和担心。

不知道过了多久，终于有声音在巷子里响了起来。

“死不了。”范闲气喘吁吁地靠在高达的怀里，望着胸前的一大片殷红，“插得不够深.....不过，快请御医.....去府上找我妹妹拿解毒丸子.....另外请陛下急召费介回京.....小命要紧。”

说完这句话，范闲双眼一闭就昏了过去，只是昏迷之前还用有些模糊的眼光，看了一眼那名刺客逃遁的那堵土墙。意外重伤后的古怪情形，已经让他隐隐猜到了那名可怕刺客的身份，只是这事儿太复杂，太可怕，可怕到他宁肯下意识里让自己昏迷不醒，也不愿意就这个事情再继续思考下去。

第五十五章 烛光下的手术

躺在床上满脸憔悴的范闲，第一时间就表示了坚决的反对，第一是他自己对于缝合技术都没有太大的信心，第二，他根本舍不得一向洁净柔弱的妹妹看到自己血糊糊的胸腹内部，更何况呆会儿还要亲手去摸……

“婉儿，你也出去。”范闲用有些发干的声音说道：“带妹妹出去。”

婉儿没有说话，只是轻轻摇了摇头。若若坚持说道：“我的手是最稳的。”

听到范家小姐这样有信心地说话，包括三处头目在内的所有人都有些意外。

范闲看了她一眼，看着姑娘家往日平淡的眸子里渐渐生腾起的自信，心头微动。不知道他想了些什么，苍白的脸上浮现出淡淡微笑：“呆会儿会很恶心的，而且你是我的亲人，按理讲，我不应该选择你……不过既然你坚持，那你就留下来吧。”

说了一长串话，他的精神又有些委顿，不等他开口说话，身旁的婉儿已经……又摇了摇头，还是没有说话。

场间一阵沉默，烛火耀着范闲的脸颊，有些明暗交错，他勉强笑着说道：“那诸位还等什么呢？只是个小手术而已。”

三处拿来的那几个箱子确实是依范闲的建议做的，不过真正的原创者却是费介，而费介又是从哪里学会这一套？除了范闲之外，应该没有人知道，而此时，他却要做自己手术的医学总监了。随着他有些断续的话语，留在广信宫里的所有人开始忙碌地动了起来。

皇宫多奢华，烛台是足够多的，又想了些法子，让这些烛光集中到了平床之上，照亮了范闲坦露在床单外的胸腹。

小太监们急着烧开水，煮器械，让宫中众人净手，而若若则侧着身子，小心而认真地听哥哥讲呆会儿的注意事项与操作手法，三处头目毫无疑问，是一位现成最好的麻醉师，那些小太监们，就成了手脚利落的护士。

而那些看着众人忙碌，却不知道大家在做什么，傻呆一旁的御医众，却似乎变成了那个世界里旁观手术的医学院三年级学生。

“反正不是妇科检查。”范闲心里这般想着，也就消了将这些御医赶出门去的念头，至于什么杀菌消毒——免了吧，咱皇宫家也没有这条件啊。

钉的一声金属撞击脆响，回荡在广信宫安静的宫殿里，范若若有些紧张地点了点头，示意哥哥自己准备好了。

林婉儿回头担心地看了小姑子一眼，又取了张雪白的软棉巾擦去范闲额头的汗。

范闲困难地笑了起来：“夫人，你应该去擦医生额上的汗。”

三处头目蛮不讲理地便准备喂药。不料范闲嗅着那味道，紧紧闭着双唇示意不吃，说道：“马钱子太狠，会昏过去。”

三处头目纳闷问道：“你不昏怎么办？呆会儿痛的弹起来怎么办？”

范闲虽然没有关公刮骨疗伤的勇气，但此时只有他自己最擅长这个门道，当然不能允许自己昏迷后，将性命全交给妹妹这个小丫头，艰难说道：“用哥罗芳吧，少下些。”

三处头目这才想到自己竟忘了那个药，话说这药还是自己春天时推荐给范闲的，只是

后来范闲北上南下用着，监察院三处自己倒是极少使用。他回到屋角翻了一会儿，找到了一个棕色的小瓶子，欣喜地走了回来，将瓶子伸到范闲的鼻子下。

一股微甜的味道，顿时渗入了范闲的鼻中，过了一阵子药力开始发作了。

虽然视线并没有模糊，但范闲的眼前景致却开始有些怪异起来，似乎他可以同时看清楚两个画面，一个画面是妹妹正拿着一把尖口钳子似的器械担心地看着自己，一个画面是……很多……很多很多年前，在一个被叫做医院的神奇地方，一位很眼熟的漂亮小护士正在和自己说着话。

他的心神比一般世人要坚定许多，马上知道自己已经开始出现短暂的幻觉，真实的画面与幻想的画面开始交织在一起，没有多少时间留给自己。

“开始，快些。”他微微眯起了眼睛，“若若如果支持不住，师兄马上接替。”

他的胆子很大，竟似在用自己的生命在维护若若的自信，只是在哥罗芳的作用下，他的神思总是容易飘离这个皇宫的手术室，忘记那个正在手术的病人就是自己。

范闲曾经用哥罗芳对付过肖恩，对付过言冰云，对付过二皇子，今天终于遭报应了。

转头望着婉儿雪白的脸颊，微肿之后显得格外凄美的双眼，又看着在自己的胸口处无比小心忙碌着的妹妹，他忽然傻傻地一笑，心想如果将来让妻子与妹妹在家中都穿上粉红粉红的护士服，虽然想来只能看两眼……但那也得是多美妙的场景？

人之将迷，本性渐显。

※※※

广信宫外的人们还在焦急等待着，他们都知道范闲已经醒了过来，并且强悍地按照自己的安排着手医治自己的严重伤势。庆国的人们虽然早已经习惯了范闲所带来的惊喜，比如诗三千，比如戏海棠，比如春闱，比如一处，比如嫩豆腐……但大家想着，他自己身受重伤，却要治自己，不知道能不能把自己从生死线上拉回来。

在御书房里稍事休息的陛下，似乎格外紧张这位年轻臣子，竟是又坐着御辇回到了广信宫前。他看着一片安静的殿前众人，听着殿内隐隐传来的话语与某些金属碰撞之声，不由皱起了眉头，想起了很多年前，在北方艰难的战场之上，自己似乎也见过类似的场景。

“怎么样了？”

靖王爷向陛下行了一礼，担忧说道：“御医们帮不上忙，三处那些家伙……解毒应该没问题。但是那刀伤……太深了些。”

皇帝微微一笑，说道：“有她留下来的那些宝贝，应该没有太大问题。”

靖王一怔，沉默着没有回答，站到了陛下的身后，低下的双眸中一丝愤怒与哀伤一现即逝，化作古井无波。

……

……

不知道过了多久，广信宫的门终于被推开了，宜贵嫔顾不得自己的主子身份，拉着三皇子探头往那边望去，焦急问道：“怎么样了？”

回答她的，是一声极无礼的呕吐声——哇！

出来的是一位小太监，先前在殿中负责递器械，此时第一个出宫，当然成了众人的目光焦点所在。但听着宜贵嫔的问话，他竟是根本答不出来什么，面色惨白着，似乎受了什

么刺激，扶着廊柱不停地呕吐着。

姚公公骂道：“你个小兔崽子，吐……”

还没有骂完，又有一位脸色苍白的年轻御医走出宫门，竟是和一个小太监一道蹲着吐了起来。

当今世界本属太平，小太监又自幼在宫中长大，杖责倒是看过，却也没有看过此时殿中那等阴森场景，那些红的青的白的是什么东西？难道人肚子里就是那种可怕的血糊糊的肉团？范家小姐真厉害，居然还能用手去摸！

而那位年轻御医，习医多年，也不过是望闻问切四字，最恶心的也就是看看舌苔和东宫胯下的花柳，今天夜里却是头一遭看见有人……居然用针缝皮，用剪子剪肉……那可是人肉人皮啊！

又过了阵，今夜当医学院学生的御医们都悄无声息地退出广信宫，只是众人的脸色都有些不好看，虽然大多数人还能保持表面的镇定，但内心深处也是受了不小的震撼。

皇帝一看他们脸色，便知道范闲应该无碍，但依然问道：“怎么样？”

被靖王打了一记耳光的太医正，先前也忍不住好奇心偷偷地去旁观，此时听着陛下问话，面色一阵青红间夹，无比震惊说道：“陛下……真是神乎其技。”

靖王一听这调调，忍不住痛骂道：“问你范闲……不是让你在这儿发感叹。”

太医正却是站直了身子，依然发着感叹，胡子微抖不止：“陛下，王爷，下臣从医数十年，倒也曾听闻过这神乎其神的针刀之法，不料今日这真的看见了……请陛下放心，小范大人内腑已合，定无大碍，只是失血过多，一时不得清醒。”

他却不敢说，小范大人在手术结束之后，终于没有挺过哥罗芳的药力，开始躺在“手术台”上说起了胡言乱语，事涉贵族之家的荒唐事，荒唐不堪。这件事情是断然不敢此时禀给陛下知晓，好在那时候手术台边，除了自己这位头号观摩学生之外，就只剩下小范大人最亲近的那两位女子，应该无碍。

此时留在广信宫外面的人，都是真心希望范闲能够活过来的人，听到太医正掷地有声的保证，齐齐松了一口气。

大皇子面露解脱的笑容，向陛下行了一礼，便再也不在广信宫外候着，直接出宫回府。他不想让众人以为自己是在对范闲示好，也不想人们以为自己是在揣摩圣意，只是纯粹地不想范闲死了，此时听着对方安全，走的倒也潇洒。

皇帝挥挥手，示意宜贵嫔领着已经困的不行了了的三皇子先行回宫，便抬步准备往广信宫里去看看，靖王爷自然也跟在他身后。

不料太医正却拦在了两位贵人身前，苦笑说道：“刚才范大人昏迷前说了，最好不要有人进去，免得……”

他皱眉想了半天，终于想起了那个新鲜词：“……感染？”

范闲这句交代，其实是想求个清静而已。皇帝与靖王愣了愣，允了此议。不料又看着太医正面露狂热之意说道：“陛下，臣以为，小范大人医术了得，应该入太医院任职……一可为宫中各位贵人治病，二来也可传授学生，造福庆国百姓，正所谓泽延千世……”

这话实在是大善之请，又没有什么私心，但此时情势紧张，陛下终于忍不住抢在靖王之前发火了，大怒骂道：“人还没醒来，你抢什么抢！范闲何等才干，怎么可能拘困在这

些事务之中！”

靖王却偏偏不生气了，嘿嘿笑着咕哝了一句：“当医生总比当病人强。”

三处的官吏此时终于也退了出来，恭敬地向陛下行礼，得了陛下的几句劝勉之后，便有些精力憔悴地离开了皇宫。此时广信宫中，除了服侍的那几位太监宫女之外，就只剩下了范闲及婉儿、若若三个人。

林婉儿心疼地看了范闲一眼，又心疼地看了面色苍白的小姑子一眼，柔柔地擦去她额上的汗珠，这是范闲先前说过的。范若若一直稳定到现在的手，终于开始颤抖了起来，知道自己终于在哥哥地指挥下，完成了一件很了不起的事情。哥哥的性命应该保住了，她的心神却是无来由的一松，双腿一软，险些跌倒在地。

林婉儿扶住她，有些自嘲地笑了笑，依然没有说话，这笑容里的意思很明显，鸡腿姑娘觉得……身边的人或多或少都能帮到范闲什么，而只有自己，似乎永远只能旁观，不能起到任何的作用。

“嫂子。”范若若终于发现了林婉儿异常的沉默，关切问道：“身子没事吧？”

林婉儿被小姑子盯了半天，没有办法，旋即微笑说道：“没事。”

没事这两个字说的有些含糊不清，范若若定睛一看，才发现嫂子的唇边竟是隐有血迹，不由唬了一跳，便准备唤御医进来看。

林婉儿赶紧捂住她的嘴巴，生怕惊醒了沉醉于哥罗芳之中的范闲，有些口齿不清解释道：“木……事，刚凯咬着舌头了。”

范若若微微一愣，马上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心中不由一暖，对这位年纪轻轻的嫂子更添一丝敬爱——先前给范闲喂药的时候，婉儿心急如焚，只顾着将药丸嚼散，却是情急之下咬伤了自己的舌头，但心系相公安危，却是一直忍到了现在。

广信宫里的白幔早已除去，此时月儿穿出晚云，向人间洒来片片清晖，与当年这宫里的白幔倒有些相似。宫外的人们渐渐散了，只留下了足够的侍卫与传信的太监，宫内的宫女太监们将脑袋搁在椅子上小憩着，时刻准备着小范大人的伤势有什么变化，又有值夜的宫女安静地移走了多余的宫烛。

那姑嫂二人安静地坐在椅子上，看着昏暗烛光里安详睡着的范闲，脸上同时露出了一丝宽慰的笑意。

层层皇城宫墙之外，一身粗布衣裳的五竹，冷漠地看着宫内某个方向，确认了某人的安全后，悄无声息地遁入了黑夜的小树林中。

※※※

过了数日，仍然是在皇宫之中，一处往日清静，今日却是布防森严的梅园深处，那位京都如今最出名的病人，正躺在软榻之上发着感慨。

“什么时候能回家？”

范闲盖着薄被，躺在软榻之上，看着梅园里提前出世来孝敬自己的小不点初梅，面色有些恼火。

皇宫里的物资自然是极丰富的，各种名贵药材经由太医院的用心整治，不停往他的肚子里灌，想不回复的快都很难，皇宫里的太监宫女们在服侍人方面，自然也比范府要强很多，就连这梅园的景致都比范家后园要强不少，加上妻子与妹妹得了特旨，可以天天陪在

自己身边——这小秋阳晒着，小棉被盖着，小美人儿陪着，似乎与自己在家里的生活没什么两样——除了没有秋千。

但他依然很想回范府，因为他总觉得那里才是自己在京都真正的家。

在经历了庆国皇宫第一次手术之后，仗着这近二十年勤修苦练打下的身体基础，他的恢复极快，胸腹处依然未曾痊愈，但总算可以平躺着看看风景了。只是体内的真气散离情况，没有丝毫的好转，他的心里有些微寒和恐惧。

若若吹了吹碗中的清粥，用调羹喂了他一口。另一侧，林婉儿伸手进他的宽袍之中，小心地调了一下双层布带里谷袋的位置，这是范闲的要求，用布带束住伤口，加上重袋压着，对于伤口的愈合极有好处。

范闲有些困难地咽下清粥，埋怨道：“天天喝粥，嘴里都淡出鸟来了……我想回家……不说吃抱月楼的菜，喝喝柳姨娘调的果浆子，也比这个强不少。”

林婉儿嗔道：“刚刚醒了没两天，话倒是多了不少，陛下既然恩允你在宫中养伤，你怕什么闲言闲语……不过……口里淡出鸟来是什么意思？”

范若若也很不解：“什么鸟？”

范闲面色不变，转移话题：“我不是怕闲言闲语……只是有些想家。”

如今他身处皇宫，无法与启年小组联络，陛下又下旨不让他操心，婉儿与若若干脆没有出过宫，别的太监宫女更不可能说，悬空庙的刺杀案件已经过去了几天的时间，他竟不知道任何相关的信息，更无法去当面质问老跛子有关影子的事情，实在很是不爽，很是不安。

第五十七章 神仙局背后的神仙

请扔掉庆国监察院条例疏注，翻开监察院内部参考材料第五册的最后一页。

第五册是监察院这么多年来案例的汇总，抄写了最近几十年来，有代表性的各类案件的分析与总结，针对于形形色色的案件，详细阐明了事件筹划之初的起源，蕴酿的过程，在其中的变数影响，以至于最后达成的结果。

第五册里包涵的案例很多，再凭借监察院的情报系统，以及在事件中所寻觅到的相关证据，便足以用来论述清楚这个世界上大部分的所谓阴谋，找到事情发生的真正原因，以及中间的流程安排——因为人类实际上远远不如他们自己认为的那么有想像力。

但也有一类案件，人们永远只能挖掘到事情的一面或者两面，而不能解释所有，这也就是第五册最后一页上写的那三个字，那三个范闲和陈萍萍都很熟悉的三个字。

“神仙局”。

……

……

所谓神仙局，是指事件之中出现了以常理无法判断到的变数，从而导致了神仙也无法预判的局面。

比如当年陈萍萍率领黑骑千里突击，深入北魏国境，抓住了秘密回乡参加儿子婚礼的肖恩。监察院已经算准了所有的细节，甚至连付出更惨重的代价都算计在内，可是肖恩在婚礼上，实际上并没有喝费介大人精心调制的美酒，这位北魏密谍头目用一种冷静到冷酷的程度，控制着自己的饮食与身周的一切。

但当庆国人以为这件阴谋不可能再按照流程发展下去的时候，故事发生了一个很令人想像不到的变化——肖恩听着新房里传来的吵闹声，开始郁闷，开始想喝闷酒，而很凑巧的是，负责替他看管皮囊中美酒的亲兵队长，在旅途上没忍住酒馋，已经将酒喝光了，所以这位不负责任的亲兵队长，在肖恩大人要酒的时候，惶恐之下昏了头，直接灌了袋婚礼上的用酒。

于是肖恩中了毒，于是陈萍萍和费介成功。而直到很久以后，陈萍萍他们才知道，之所以肖恩会如此郁闷，是因为他的儿子……不能人道。

这种变数，不存在于计划之中，却对局面造成了极大的影响。

又比如在二十年前，南方一位盐商在寿宴之后忽然暴毙，刑部一直没有查出来案件的缘由，便转交给了监察院四处处理。谁知道查来查去，竟然查出了当夜有十四个人有犯罪嫌疑，包括姨太太们在内，似乎每个人都想让那位富甲一方的大商人赶紧死掉。

而真正的凶手是谁呢？

又过了三年，一位穷苦老头儿偷烧饼被人抓到了官府，他大约是不想活了，担承三年前的盐商就是死在他的手里。得到这个消息，监察院四处的人又羞又惊，心想自己这些专业人士怎么可能放过真正的凶嫌？赶到案发地一审，众人才恍然大悟，难堪不已。

那老头儿和盐商是小时候的邻居，自小一起长大，后来老头儿去梧州生活，返乡定居的时候看见那位盐商做大寿，不知道是中了什么邪，竟是爬进了院中，拿起一块石头，就将醉后的盐商生生砸死了。

监察院曾经注意过院墙上的蹭痕，但始终是没想到，一位回乡定居的老头儿竟然会冒着大险，爬入院中行凶，还没有被家丁护卫们发现。

当时还没有成为四处主办的言若海好奇问老头：“后来我调过案宗，保正也向你问过头，你为什么一点都不紧张？”

老头儿说道：“有什么好紧张的？大不了赔条命给他。”

言若海大约也是头一遭看见这等彪悍的人物，但还是很奇怪：“你为什么要杀他？”

老头儿理直气壮地回答道：“小时候，他打过我一巴掌。”

……

……

悬空庙的刺杀事件，似乎也是一个神仙局。

皇帝陛下因为对叶家逐渐生疑，又忌惮着对方家里有一位大宗师，便想了如此无耻的招数来陷害对方，一方面借用后宫的名义将宫典调走，一方面就在悬空庙楼下放了一把小火。至于这把火，估摸着范建和陈萍萍都心知肚明。

而火起之后，顶楼稍乱，那位西胡的刺客见着这等机会，终于忍不住出了手。他在宫里呆了十几年，实在有些熬不下去了，这种无间的日子实在难受，三年之后又三年，不知何日才是终止——当时洪公公护着太后下了楼，他对于范闲强悍实力的判断又有些偏差，所以看着离自己只有几步远的皇帝，决然出手！

侍卫出手，又给了那位白衣剑客一个机会。

白衣剑客出手，那位王公之后，隐藏了许久的小太监，看见皇帝离自己不到一尺的后背，想着那柄离自己不到一步，藏在木柱里的匕首——他认为这是上天给自己的一个机会——面对这种赤裸裸的诱惑，矢志复仇，毅然割了小鸡鸡入宫的他，怎能错过？

……

……

皇帝陛下一个荒唐的放火开始，所有隐藏在黑暗里面的人们，敏感地嗅到了事件当中有太多的可趁之机，刺客们当然都是些决然勇武之辈，虽然彼此之间从无联系，却异常漂亮地选择了先后觅机出手，正所谓帮助对方就是满足自己，只要能够杀死庆国的皇帝，他们不惜己身，却更要珍惜这个阴差阳错造就的机会。

他们来自五湖四海，为了同一个目标，走到了一起，走的格外决然和默契。

※※※

深夜里的广信宫，范闲躺在床上，望着床上的幔纱，怎么也是睡不着。伤后这些天在皇宫里养着，白天睡地实在是多了些。

宫中的烛火有些黯淡。他双眼盯着那层薄薄的幔纱，似乎是想用樱木的绝杀技，将这层幔纱撕扯开，看清楚它背后的真相。

婉儿已经睡了，在大床上离自己远远的，是怕晚上动弹的时候，碰到了自己胸腹处的伤口。范闲扭头望了她一眼，有些怜惜地用目光抚摩了一下她露在枕外的黑色长发。宫里很安静，太监都睡了，值夜的宫女正趴在方墩子上面小憩。范闲又将目光对准了天上，开始自言自语了起来。

只是嘴唇微开微合，并没有发出丝毫声音。他是在对自己发问，同时也是在梳笼一下

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

“西胡的刺客，隐藏的小太监，这都是留下死证活据的对象，所以监察院的判断应该不会出什么问题。”黑夜中他的嘴唇无声地开合着，看上去有些怪异，“可是影子呢？除了自己之外，大概没有人知道那名白衣剑客，就是长年生活在黑暗之中，从来没有人见过的六处头目，庆国最厉害的刺客影子。”

他的眉毛有些好看地扭曲了起来。

“神仙局？我看这神仙肯定是个跛子。”他冷笑着，对着空无一人的床上方蔑笑着：“皇帝想安排一个局，剔除掉叶家在京都的势力，提前斩断长公主有可能握着的手……想必连皇帝也觉得，我把老二逼地太狠，而且他肯定知道自己年后对信阳方面的动作。”

范闲想到这里，不由倒吸了一口冷气，不知道是伤口疼痛引起的，还是想到皇帝的下流手段而受了惊，心想着：“陛下真是太卑鄙，太无耻了！”

“那你是想做什么呢？”他猜忖着陈萍萍的真实用意，“如果我当面问你，想来你只会坐在轮椅上，不阴不阳地说一句：在陈园，我就和你说过，关于圣眷这种事情，我会处理。”

“圣眷？”

“在事态横生变故之后，你还有此闲情安排影子去行刺，再让自己来做这个英雄？”

“事情有这么简单吗？”

身为庆国第一刺客，影子能够瞒过洪公公的耳朵，这并不是一件多么难以想像的事情。只是范闲不肯相信，影子的出手，就单纯只是为了设个局，让自己救皇上一命，从而救驾负伤，获得难以动摇的圣眷。动静太大，结果不够丰富，不符合陈萍萍算计到骨头里的性格，所以总觉得陈萍萍有些什么事情在瞒着自己。

“而且你并不害怕我知道是影子出手。”范闲挑起了眉头，“可是如果说你是想行刺皇帝，这又说不过去。先不说忠狗忽然不忠的问题，只是以你的力量，如果想谋刺，一定会营造更完美的环境。你想代皇帝试探那几个皇子？我操，你这老狗也未免太多管闲事，而且皇帝估计可不想这么担惊受怕。”

想来想去，他纠缠于局面之中，始终无法解脱，只好叹声气，缓缓睡去。但哪怕在睡梦之中，他依然相信，母亲的老战友，一定将内心最深处的黑暗想法隐藏的极为深沉，而不肯给任何人半点窥看之机。

※※※

“这个世界上没有真正的神仙局。”陈萍萍坐在轮椅上，对着园子林间那位蒙着眼睛的人轻声说道：“你也知道的，五册上面提到的盐商之死……之所以那个抢烧饼的老头儿能够轻而易举地杀死盐商，是因为府中的家丁护卫早就已经被那些姨娘们买通了，他们很乐意看到有人帮助他们做这件事情。”

“而那老头会对盐商下手，也不是因为许多年前，盐商打了他一记耳光那么简单。”

“准确的原因是，那名盐商当年抢了那老头儿的媳妇。”

“杀妻之仇嘛，总是比较大的。”

“而且也别相信言若海会查不出这件事情来，其实你我都知道，那一次他被盐商的妾

室们送的五万两银票给迷了眼。”

“所以说，”老跛子下了结论，“没有什么神仙局。所有的事情都是人为安排出来的，就算当中有凑巧出现的变数，也是在我的掌控之中。如果无法掌控的话，陛下这个时候应该已经死了。”

五竹冷漠说道：“世界上从来没有完全掌控的事情。”

“我承认西胡刺客与那位小太监的存在，确实险些打乱了我的整个计划……不过好在，并没有对陛下的安危造成根本性的影响。”

“从你的口气里，我无法查觉到，你对于皇帝有足够的忠心。”

陈萍萍笑了起来：“我效忠于陛下，但为了陛下的真正利益，我不介意陛下受些惊吓。”

“什么是真正的利益？一个足够成熟的接班人？”或许只有面对着陈萍萍这个老熟人，五竹的话才会像今天这么多。

“谋划。”陈萍萍正色说道：“政治就是一个谋划的过程，陛下要赶走叶家，光一把火，那是远远不够的。”

“你觉得那个皇帝如果知道了事情的真相，会相信你这种解释？”五竹冷漠说着。

陈萍萍摇摇头：“只要对陛下有好处，我能不能被相信，并不是件重要的事情。”

五竹相信他和费介都是这种老变态，轻声说道：“你那个皇帝险些死了。”

陈萍萍很习惯于他这种大逆不道的称呼，从很多年前就是这样，五竹永远不会像一般的凡人那般口称陛下，心有敬畏。

“陛下不会死。”老头儿说的很有力量，“这是我绝对相信的。不要忘了，陛下永远不会让人知道他最后的底牌。”

“他死不死，我不怎么关心。”五竹忽然偏了偏头，“我只关心，他差点儿死了。”

两个他，代表着五竹截然不同的态度。

陈萍萍苦笑了一声，他当然清楚范闲意外受了重伤，会让老五变成怎样恐怖的杀人机器，即便是老奸阴险如他，面对着冷漠的五竹时，依然有一股子打心底深处透出来的寒意。所以他尝试着解释一下：“范闲在担心，皇帝会不会因为他的崛起太过迅速，而对他产生某些怀疑，所以我安排了这件事情，一劳永逸地解决他的疑虑……当然，我布置了故事的开头，却没有猜到故事的结尾。”

他微微笑着，似乎很得意于自己还记得小姐当年的口头禅：“虽然说这和影子也有很大的关系，他老想着与你打一架，你又不给他这个机会，所以难得有机会和你的亲传弟子动手，他实在有些舍不得。当然，如果范闲不追出来受这么重的伤，这件事情也就没有太大的意义了。”

五竹忽然很突兀地说道：“你让影子回来，我给他与我打架的机会。”

这冷笑话险些把陈萍萍噎过气去，咳了半天后，摊开双手，说道：“只是意外而已。”

五竹很直接地说道：“如果只是意外，为什么他在我来之前，就已经逃走了？”

陈萍萍满脸褶子里都是苦笑，咳了许多声才平复了下来：“这个……是我的安排，因为我担心你不高兴，让他出什么意外。要知道我身边也就这么一个真正好使的人……如果你连他都杀了，我这把老骨头还怎么活下去？”

五竹没有说话，只有在夜风中飘扬着的黑布，在表达着他的不满。

“我死之后，影子会效忠于他。”陈萍萍很严肃认真地说出了自己的回报。

五竹微微偏头，似乎在考虑范闲会不会接受这个补偿，想了一会儿，基于他的判断，像范闲这种好色好权之徒，肯定会对一位九品上的超强刺客感兴趣。

他沉默了一会儿，接着说道：“你在南方找到我，说京里有好玩的东西给我看……难道就是这出戏？”

“范闲总说你在南边玩，我本以为他是在骗我。”陈萍萍说道：“没想到你真的在南边，这事情很巧。”

陈萍萍忽然往前佝了佝身子：“我是准备让你看戏，只可惜我低估了范闲的实力，也低估了范建的无耻，这老小子，知道火是陛下放的，就着急着赶范闲上楼去救驾……”老人尖声笑了起来，“没让你看到，可惜了。”

五竹缓缓抬起头来：“你想杀太后？”

陈萍萍摇了摇头：“太后毕竟是范闲的亲奶奶，而且小姐那件事情，她虽然旁观着这件事情发生，而没有对太平别院加以援手，但毕竟没有亲自参与到这件事情中来……到目前为止，我查出来的不足以说明任何事情。”

五竹摇了摇头，很冷漠地说道：“如果将来你查到了些什么，或者是我发现了些什么，不管范闲怎么做……我会做。”

陈萍萍知道“我会做”这三个字代表着怎样的决心与实力，但他依然坚定地摇了摇头：“老五，虽然你是这天底下最恐怖的人物，但依然不要低估一个国家，一座皇宫真正……的实力。而且老夫既然是监察院的院长，也必须考虑庆国的天下怎样能安稳地传下去。”

“不要忘了，这也是小姐的遗愿。”他微笑说着：“所以这些比较无趣的事情，还是我来做吧。”

“那你本来究竟准备让我看什么？”

陈萍萍忽然叹了口气，声音显得有些落寞：“既然这场戏没有上演，这时候就不要再说了。”

五竹的反应不似常人，似乎根本没有追问的兴趣，干净利落地转身，准备消失在黑暗之中。

“你带着少爷去了澹州之后，我们就没有再见过面。”陈萍萍忽然在他的身后叹了一口气，“十七年不见，这么快就要走？”

五竹顿了顿，说出两个干巴巴的字：“保重。”

然后他真的消失在了黑暗之中。只是以五竹的实力与性情，能让他说出保重这两个字，已经是件很奇妙的事情，至少，陈萍萍觉得心里头多了那么一丝暖意。

陈园的老仆人走了过来，推着他的轮椅往房里走去。陈萍萍不知道在想什么，忽然有些满足地叹了一口气，说道：“你说，能够成功诱使那两个耐心极好的侍卫和小太监动手……我算不算一个很厉害的人？不过要谢谢那位西胡的刺客，如果他看着范闲上了楼，便知趣地继续埋伏着，这事儿便很无趣了。”

老仆人苦笑说道：“院长大人算无遗策。”

陈萍萍叹息道：“天生劳碌命，时刻不忘为陛下拔钉子……哪里算得过陛下啊。”

※※※

在皇宫里又住了些日子，直到霜寒渐重，天上隐有飞雪之兆时，在范闲地强烈要求下，庆国皇帝终于允了他回家。

经历了悬空庙救驾一事，只要有眼睛的人，都能通过宫中养伤，陛下震怒这多般细节中，发现范闲圣眷不止回复如初，更是犹胜往常。毕竟拿自己的身体，挡在夺命一剑前面，就算是邀宠之举，却也是拿命换回来的恩宠，没有太多人会眼红，只是一味的嫉妒而已。

范闲出宫之日，各宫里都送来了极丰厚的礼物，就连皇后也不例外，而二皇子的生母淑贵妃的礼物尤其的重。诸宫里都透着风声，除了宁才人性情豪爽，宜贵嫔与范家亲厚，不怎么在意外，没有哪位娘娘敢轻视这件事情。

连太后老祖宗，都将自己随身用了十几年的避邪珠赏给了范闲，那些娘娘们哪里敢大意。

范闲半躺在马车之中，虽然胸口的伤势还未全好，但至少稍微翻身没有什么问题了。他掀开车窗的帘子一角，借着外面的天光，看着手中那粒浑圆无比的明珠，微微眯眼，心想，莫非正牌奶奶终于肯接受自己的存在了？

一路上，林婉儿与若若最是高兴，在宫里呆了这么些天，着实有些闷了，而且范闲的伤一日好过一日，让姑嫂二人安心了不少。

马车行至范府正门，两座石狮之间，早已在台阶之上铺好了木板，范府中门大开，像迎接圣旨一般，小心地将马车迎了进去。

一般而言，马车不可能直接通正门入府，但大少爷伤成这样，自然要安排妥当。

马车直接驶到了后宅旁边，藤子京几个人小心翼翼地将范闲抬了下来，思思小心翼翼地护在旁边，她没有资格入宫，这些天在家里是急坏了。

范闲看着她微红的脸颊，调笑了几句，转过头来，便看见了父亲与柳氏二人。

他望着父亲眼中那一抹故作平静下的淡淡关怀，心头一暖，轻声说道：“父亲，我回来了。”

第五十九章 封赏与对话

前来范府宣旨的是姚公公，三声炮响，范府忙碌了好一阵子才摆好了香案，做足了套路，阖府上下都在大堂上候着，而大皇子与北齐公主不方便再停留在府中，便自去了，那位太医正却还很坚强地留在书房里。

圣旨进府是件大事，连范闲都被迫被卧房里抬了出来，好在宫里想到他正在养伤当中，所以特命他不用起床接旨，也算是殊恩一件。

他听着姚公公尖声的声音，发现陛下这次赏的东西确实不少，竟是念了好一阵子还没有念完。他对这些赏赐自然不放在心中，也就没认真听，反而觉着这太监的声音极好催眠，躺在温暖软和的榻上，竟是眼皮子微微搭着，快要睡着了。

范尚书轻轻咳了一声，用眼神提醒了一下，婉儿微惊之后，轻轻掐了掐范闲的掌心，这才让他勉力睁开了双眼，最终也只是听着什么帛五百匹，又有多少亩田，金锭若干，银锭若干……终是没个新鲜玩意儿。

范家什么都缺，就是不缺银子，这是庆国人都知道的事情，所以陛下也不准备在这方面对范闲做出太多补偿，只是让范闲复了爵位，又顺带着提了范建一级爵位，父子同荣。

正旨宣完，堂间众人无声散去，姚公公这才开始轻声宣读了陛下的密旨。

密旨不密，只是这份旨意上的好处，总不好四处宣扬去。

范闲精神一振，听见陛下调了七名虎卫给自己，这才觉得皇帝不算太小气。欣喜之余，便将陛下另外两条旨意下意识里漏过了。

如今的他，最担心的就是自己的人身安全。明年要下江南，谁知道自己到时候能不能够回复真气，五竹叔现在越发不把自己的小命当回事了，还是得靠自己为善。

……

……

在花园外面，范闲看见了那七名熟悉的虎卫，领队的正是高达。这些虎卫数月前还曾经与他一同出使过北齐，当然算是熟人，如今被陛下遣来保护范提司，心里也是极为乐意——与小范大人在一起呆着，总比呆在陛下身后的黑暗里要来的舒服，更何况小范大人武技高明，己等也不用太操心。

背负着长刀的虎卫在高达的率领下，半跪于地，齐声向范闲行礼道：“卑职参见提司大人。”

范闲咳了两声，笑道：“起来吧，都是老熟人了，今后本官这条小命就靠你们了。”

虎卫们以为小范大人在开玩笑，却不知道如何接话，干笑了两声。哪里知道范闲说的是实在话——七虎在侧，就算海棠忽然患了失心疯要来杀自己，他也不会怎么害怕无措。

“你们先去见见父亲。”范闲望着高达轻声说道：“虽说平日里，这么做不应该，不过既然你们要跟着本官，也就不需要忌讳太多。”

高达点点头，心里很感谢范提司的点破，有些兴奋地往前宅走去，急着去拜见自己的老上司。

※※※

“绣枕？美酒？衣服？……居然还有套乐器？”

范闲在自己的房里，此时才开始认真听赏赐的单子。看了妻子一眼，苦笑说道：“我虽然当过协律郎，可是从来不会玩这个。”

“宫中规矩而已。”

林婉儿解释道。看范闲一副恹恹的模样，也就没说赏赐里甚至还包括马桶之类的物事。此时后宅园子里忙的是一塌糊涂，藤子京在府外安排人手接着宫中来的赏赐，而藤大家的就忙往库房里归类，有些要紧的物事，又要来房里请少奶奶的示下。

看着藤大家媳妇在这大冷天里跑的满头是汗，范闲忍不住叹息道：“这到底是赏人还是罚人来着？”

藤大家媳妇儿眉开眼笑说道：“哪怕是一针一线，也不能含糊。这可都是宫中赏的福气……整个京都，还有哪家能一次得这么多赏的？少爷这次可是挣了大大的脸面。”

“赏赐又不能当饭吃。”范闲自嘲道。

“拿命换来的……脸面，不如不要。”林婉儿几乎与他同时开口。夫妻二人对这赏赐都有些瞧不进眼，婉儿心里只怕还觉着那位皇帝舅舅居心不良，指望赏赐越厚，自己相公将来就会为他多挡几次刀子。

“陛下也真是小气。”范闲笑道：“报金银数目的时候，我可是仔细听着的，那数目实在有些可怜。”

林婉儿笑了起来，说道：“你还在乎那些？不过是个意思，赏的东西越繁复，越表示陛下对你伤势的关心。”

“怎么不在乎？”范闲一挑眉头说道：“咱家如今全靠那个书局养着……总不好意思一应用度，还要到前宅找父亲伸手要吧？他老人家手里银子倒是真多，可我也不能总当啃老族。”

啃老族三个字挺简单，林婉儿隐约猜明白了，笑了笑，看见房内并没有什么闲人，轻声取笑道：“你不是还有间青楼吗？听说那楼子一个月可是能挣几万两银子的。”

范闲失笑道：“那是小史的，你别往我身上揽。”

林婉儿假啐了他一口，咕哝道：“自家人面前，还装着，也不嫌累的慌。”

“随时随地都要装，最好能把自己都瞒过了才好。”

“大哥先前找你做什么？”林婉儿睁着大大的双眼，好奇问道。

范闲略想了想，说道：“他不想做那个禁军统领……看我有没有什么法子。”

林婉儿微微皱眉道：“依大哥的性子，肯定是不愿在京中呆着。”

范闲冷笑道：“谁愿在京中呆着？只是陛下可不放心这样能征善战的一位儿子，老是领军在外。”

这话说的有些大胆，有些毒辣。婉儿心里都忍不住颤了颤，说道：“你现在说话也是愈发不小心了。”

“当着你，才能说直白一些。”范闲叹道：“我倒是愿意帮大殿下，可我毕竟是位做臣子的，在这些事情上根本没有一点发言权，也真不知道大殿下是怎么猪油蒙了心，大着胆子对我说的这般透彻。”

“或许大哥以为……看在我的面子上，你总不至于害他。”林婉儿苦笑道：“他自幼想

事情就这么简单。”

“这京都的水太深，我游了半天，发现还没探到底。”范闲皱眉道：“春天下江南，你和我一块儿走，争取在那边多呆会儿，也真正消停一下。”

“就是不知道到时候，朝廷是让你安个钦差身份先查内库，还是直接任你个虚职。”林婉儿认真分析道：“如果是钦差身份，可是不能带家眷的，如果名义上要长驻江南，我跟着去倒无妨。”

范闲摇摇头，说道：“管他怎么安排，反正我要带着你走。”

“这话就蛮不讲理了。”林婉儿笑吟吟说着，心里头多了几分甜蜜。她也明白，以范闲和自己的身份，再怎么坏了规矩，如今也没有人敢多嘴些什么，只是不知道宫中那些娘娘们会不会同意自己远赴江南。她自幼身子柔弱，最远的地方也不过就是去年在苍山过了一个冬而已，今日听范闲说着，似乎自己有可能去传说中美丽如画的江南看看，心里很是高兴。

“也莫太出格了。”她忽然想到一樁事情，看着范闲说道：“陛下虽然是发的密旨让虎卫保护你，不过总会让京都人知道，虽然你如今身受重伤，虎卫前来的理由充分，可是……虎卫的身份不一样，在你的身边会很刺眼的。”

范闲伸手摸了摸自己唇上有些扎人的胡子，笑着说道：“放心吧，陛下是个聪明人，让虎卫来府上，用的理由，自然是保护你这位郡主娘娘。”

……

……

房外传来敲门声，范闲有些恼火地摇了摇头，不是恼火于此时有人来打扰自己，而是发现自己真气全失之后，对于周遭环境的变化，远没有往日那般敏感了，至少再也无法提前许久，便能听到渐近的脚步声。

范若若领着太医正进了屋，太医正看见林婉儿也在屋内，慌地急忙行了个大礼，又将脸转了过去。

庆国不像北齐，本没有这么多男女间的规矩，更何况太医正的年龄足以做婉儿的祖父了，他这迂腐的举动，顿时惹得屋内众人笑了起来。

“父亲……说，哥哥既然精神不错，便与太医正大人谈谈。”范若若苦笑望着哥哥。

范闲心里一凉，知道是父亲这个无耻的人，终于顶不过太医正的水磨功夫，将他推给了可怜的儿子来处理。不过他心里对太医院的要求也早有了决断，笑眯眯地望着太医正，说道：“老大人，您的来意，本官清楚。”

太医正张口欲言，范闲赶紧阻道：“不过本官这副模样，是断然不可能出府授课的……”他看着老先生一脸愤怒神情，又说道：“不过……我会在府中口述一些内容，印成书本，再送到贵处。”

太医正一捋胡须，似乎觉得这也算是个不错的成果，微一沉吟之后说道：“只是医之一道，最讲究身传手教，只是看着书本，总不是太妥当。”

范闲喘了两口气后说道：“书出来之后，若有什么疑难之处，我让若若去讲解一下。”

太医正闻言满脸惶恐：“怎能让范家小姐抛头露面？”宫中手术之时，他在旁边看着，知道是范家小姐亲自……动针，不曾怀疑她的手段。

“若若也不懂什么，我还得在家中教她。”范闲叹息道：“想必大皇子先前也转述了我的意见，这件事情不可能进展的太深，不过总有些有益的注意事项，可以与诸位御医大人互相参考一番。”

他接着笑眯眯说道：“而且家师马上就要回京了，到时候，就由他老人家负责去太医院讲课，他的水准比若若可是要强不少。”

太医正大喜之后又有微忧：“费先生……当年我就请过他几次，可是他不来，我可没法子。”

“我去请陛下旨意，不要担心。”范闲像安慰小孩子一样安慰着面前的老头，唇角露出一丝坏坏的笑容。

等太医正心满意足地离开之后，范若若才惊呼道：“哥哥，我可是什么都不懂，那天夜里也只是按你说的做的。”

“没办法啊。”范闲无奈何苦笑道：“我先拣高温消毒，隔离传染那些好入手的写了，别的等老师回来再说，你也顺便可以跟着学学。”

范若若愣了愣，旋即脸上浮出一抹光彩，重重地点了点头。

范闲两口子倒有些意想不到，妹妹竟会答应的如此爽快，看着她不知道该说什么。

“哥哥，你总说人这一辈子，要找到自己最喜欢做的事情，然后一直做下去。”范若若低着头，微羞说道：“那天夜里，虽然妹妹没有出什么力，但看着哥哥活了过来，我才知道……原来救活一个人，会是这样的快乐。所以就算哥哥今天没有这个安排，我也要向哥哥请教医术的。”

范闲张大了嘴巴，半天说不出话来。难道自己的胡乱作为，要让庆国的将来出现一位女医生……只是不知道费介再教个女徒弟，最后会让妹妹变成华扁鹊还是风华。

不！一定不能是华扁鹊那种女怪物，当然应该是风华这种漂漂亮亮的西王母。范闲看着妹妹因为兴奋而愈发生动的清丽面容，安慰着自己，至不济也得是个庆国版的大长今才好。

……

……

入夜了。

思思铺好了被褥，将暖炉的风口拨到恰到好处，便与端水进来的四祺一道出了屋。夫妻二人静静地躺在床上，看着阁外的烛火也渐渐暗了下来，许久没有发出一丝声音。

“睡不着？”

“嗯，这半天睡的太多了……你呢？怎么今天也睡不着？记得在苍山的时候，你天天像只小猫一样睡的。”

“说到猫……小白小黄小黑不知道怎么样了。”

“藤大家的抱到田庄去了，是你授意的，怎么这时候开始想它们了？”范闲睁着双眼，笑着说道。

林婉儿轻声咕哝道：“是你说，养猫对怀孩子不好。”

范闲一怔，苦笑不语。总不好当着面说，自己其实很讨厌猫这种动物吧？不管是老猫还是小猫，看着它们那份慵懒狡猾的模样，便是一肚子气。

“相公啊……我是不是很没用？”林婉儿侧过了身子，吐气如兰喷在范闲的脸上。

“有些痒，帮我挠挠。”范闲示意妻子帮自己挠脸，好奇问道：“怎么忽然想到问这个？”

林婉儿轻轻帮他挠着耳下，在黑暗中嘟着嘴唇：“身边的人，似乎都有自己的长处，都能帮到你。思辙会做生意，若若现在又要学医术，她本身就是京都有名的才女，小言公子帮你打理院务，就说北边那个海棠吧……”

范闲剧咳了两声，险些没挣破胸部的伤口。

婉儿轻轻抚摩着他伤口上方：“那也是位奇女子，只怕也是存着安邦定国的大念头。只有我……自幼身子差，被宫里那么多人宠着长大，却什么都不会做，文也不成，武也不成。”

范闲听出妻子话里的意思了，沉默了一会儿后说道：“婉儿，其实有些话我一直没有与你说。”

“嗯？”

“人生在世，不是有用就是好，没用就是不好。”他温柔说道：“这些角色，其实并不是我们这些人愿意扮演的。比如我，我最初的志愿是做一名富贵闲人，而像言冰云，其实他又何尝愿意做一辈子的密谍头领，他和沈家小姐之间那种状况，你又不是没看到。”

“而对于我来说，婉儿你本身就是很特别的。”范闲的唇角泛着柔柔的笑容，目光却没有去看枕边的妻子，“你自幼在宫中长大，那样一个污秽肮脏凶险的地方，却没有改变你的性情，便有如一朵青莲般自由生长，而让好命的我随手摘了下来……这本身就是件极难得的事情。”

婉儿听着小情话，心头甜蜜，但依然有些难过：“可是……终究还是……”

范闲阻了她继续说下去：“而且……婉儿你很能干啊，打麻将连弟弟都不敢称必胜。”夫妻二人笑了起来。

“再者，其实我清楚，你真正擅长什么。”范闲沉默了一会儿后，极其认真地说道：“对于朝局走向的判断，你比我有经验的多，而且眼光之准，实在惊人。春闱之后，若不是你在宫中活动，我也不会过的如此自在……相信如果你要帮我谋略策划，能力一定不在言冰云之下，只是……只是……”

林婉儿睁着明亮的双眼，眸子里异常平静：“只是什么？”

“只是我不愿意。我不愿意你被牵涉进这些事情里面来。”范闲斩钉截铁说道：“这些事情太阴秽，我不想你接触。你是我的妻子，我就有责任让你轻松地生活，而不是也让你终日伤神。”

“我是大男子主义者。”他微笑下了结论，“至少在这个方面。”

……

……

许久之后，婉儿叹了一口气，叹息声里却透着一丝满足与安慰，轻声说道：“我毕竟是皇族一员，以后有些事情，你还是不要让我听见吧……虽然我知道你是信任我，但是你也说过，这些事情阴秽无比，夫妻之间只怕也难以避免，我不愿你以后疑我，宁肯你不告诉我那些。”

她与范闲的婚姻，起于陛下的指婚，内中含着清晰的政治味道，只是天公作美，让这对小男女以鸡腿为媒，翻窗叙情，比起一般的政治联姻，要显得稳固太多。

只是在政治面前，夫妻再亲又如何？历史上这种悲剧并不少见。更何况长公主终究是她的生母，所以婉儿这番言语，并无一丝矫情，更不是以退为进，而是实实在在地为范闲考虑。

“不要想那么多。”范闲平静而坚定地说道：“如果人活一世，连自己最亲的人都无法信任，这种可怜日子何必继续？”

他想说的是，如果人生有从头再来一次的机会，却要时刻提防着枕边的人，那他……宁肯没有重生过。

※※※

京都落了第一场雪，小粒的雪花飘落在地面上，触泥即化，难以存积。民宅之中湿寒渐重，好在庆国正处强盛之时，一应物资丰沛，就连普通百姓家都不虞保暖之材，远远便能瞧着平民聚集之地，黑色屋檐上冒着络络雾气，想必屋中都生着暖炉。

一辆极普通的马车，在京中不知道转了多少弯，终于来到了幢独门别院的民宅小院前。今日天寒，无人上街，四周一片清静，自然也就没有人看见马车上下来的人的面目。

邓子越小心翼翼地将范闲抱到轮椅上，推进了小院。

范闲今天穿着一件大氅，毛领高过脖颈，很是暖和。伸手到唇边吐了口热气暖着，眼光瞥着院角正在苏文茂指挥下砍柴的年轻人，微微一怔。

那位年轻人眉目有些熟悉，赤裸着上身，在这大冬天里也是没有半点畏寒之色，不停劈着柴。

“这就是司理理的弟弟？”范闲微眯着眼，看着那个年轻人，似乎想从他身上找到北国那名姑娘的影子。

邓子越轻轻嗯了一声：“大人交待下来后，院长又发了手令，被我们从牢里接了出来。司姑娘入了北齐皇宫，他的身份有些敏感，不好安置，上次请示后，便安排到这里来。”

范闲点点头，这间小院是自己唯一的自留地，除了自己与启年小组之外，大约就只有陈萍萍知道，最是安全。他今天之所以不顾伤势来此，是因为陛下将虎卫调给了自己，这些虎卫的存在，虽然可以保证自己的安全，但他们当中肯定也有陛下监视自己的耳目。

想着以后很难这么轻松地前来，所以他今天冒雪而来。

“这位司公子是位莽撞人……为了他姐姐可以从北齐跑到庆国，难保过些天他不会跑出这个院子。”范闲握拳于口，轻轻咳了一声，说道：“盯紧一些，如果有异动，就杀了他。”

邓子越面无表情地应了一声，推着他往里间走，轮椅在地上的浑浊雪水上碾过。

屋内的监察院官员出来迎接，看着坐在轮椅中的提司大人，不由心头微凛，似乎产生了一种错觉，以为庆国又出了一位可怕陈萍萍。

第六十一章 游园惊梦（上）

姚太监今天先去的范府，在府上没找着人，不知道这位正在养伤的提司大人跑哪儿去了，竟是连尚书大人都不清楚，那位身份特殊的小范夫人也不在府中，竟是寻不到人去问范闲的下落。

可是陛下还在宫里等着的，这下可急坏了姚太监，问清楚了小范夫人是回了林府，他才领着侍卫往那边赶，凑巧在路口碰见了这辆马车，如果不是侍卫眼尖认出一名范闲的亲随，只怕还会错过。

看着气喘吁吁的姚太监，范闲叹了口气说道：“我还要回林家接人，怎么这时候让我入宫？”

陛下传召，还这么不急不慢应着，真快急死了姚公公，他哪里见过这么不把宫中传召当回事儿的臣子？他与范府向来交好，也不好多说什么，只是催促道：“陛下的旨意已经出了老久了，小范大人您要再晚去，只怕陛下会不高兴。”

范闲苦着脸应道：“自然是要去的。”也见不得老太监在雪天里站着，招呼他进了马车，一行人就往皇宫的方向驶去，另安排了人手去林府通知妻子。

“老姚，给句实话，出什么事儿了？”范闲半靠着养神，双眼微眯，没有看这太监头子一眼，范府向来把这些太监喂的极饱，所以他也懒得再递什么银票。

姚太监如今其实也不怎么敢接范家银票了，呵呵赔笑着说道：“这……做奴才的怎么知道？您去了就得了。”

范闲摇摇头，佯怒骂道：“你这家伙，做事不地道。”忽顿了顿说道：“打听件事儿。”

姚太监竖起了耳朵，看了看马车四周没有什么闲杂人等，压低了声音说道：“大人，什么事儿？敢说的我都能说。”

“上次悬空庙里……那几个太监怎么处理了？”范闲皱着眉头。

姚太监一凛，微怔了怔之后，举起手掌平摊在自己的咽喉上，划了一道。

范闲面色未变，却不知道心头是如何想法。他知道这是必然的结果，太监的队伍里出了刺客，在场的人自然逃不了一死，只怕宫里还要清洗一大批。

“老戴呢？”

“没。”姚太监叹了口气说道：“他是老人，陛下是信的过的，只不过受了牵连，也不能在太极殿呆了……想着上两个月，因为他那不成才侄儿的事情，被都察院参了一道，他在宫中就过的难堪，后来好不容易，陛下瞧在淑贵妃的面子上，将他重新提了起来用。”

他看了范闲一眼，范闲没有什么表示。姚太监并不清楚范闲与戴公公之间的银票之缘，究竟深厚到了什么地步。

“没想到又遇着谋刺之事……老戴的运气也算是倒霉到了家。这不，什么职司都被除了，还挨了十几记板子，被发配到司库去。这么大把年纪的人，在这大冷天里下苦力……”姚太监与戴公公是同年入的宫，虽然平日里互相之间多有倾轧，但此时看着对方倾然倒塌，不免也有些物伤其类，拈袖在眼角擦了擦。

“老戴……熬几天吧，等陛下的火气消了再说，能保住条老命就不错了。”范闲摇了摇

头，又问道：“那如今在太极殿当值的是谁？”

“洪竹。”姚太监看着范闲疑惑的脸，小声解释道：“一个年轻崽儿。今年开始跑太极殿和门下这条路，陛下喜欢他办事利落。”

“传旨的事儿也让那个……洪竹做？”范闲好奇问道。

姚太监摇摇头，说道：“他哪有这个资格身份？”

※※※

马车刚过新街口就被姚太监喊停了，邓子越有些不满意，毕竟宫前这片广场极为宽阔，这飘雪的冬天里，让伤势未愈的提司大人坐着轮椅过去，实在有些过份，也不怕冻着大人了。

“几位官爷，没法子。”姚太监委屈说道：“上次出了事儿之后，禁军内部大整顿，如今这些兵爷们个个跟狼似的盯着所有人，那阵势，恨不得将入宫的所有人都给吓走。”

范闲听了两句，说道：“别难为姚公公了，我们下吧。”

邓子越有些恼火地看了宫门处一眼，将范闲抱下马车，放到轮椅之上，赶紧打开黑布大伞，遮在提司大人的头顶上，身后早有旁的监察院官员推着动了起来。雪粒击打在黑伞之上，微微作响。

姚太监没这般好命，拿手遮着头，和身边的几个侍卫抢先往宫门处赶了过去。

范闲整个身子都缩在大氅里，躲着迎面来的寒风，半边脸都让毛领遮着，还觉着一股寒意顺着衣服往里灌，头顶天光黯淡，雪点之声凄然。

……

……

宫门外的禁军与姚太监交待了手续，吃惊看着广场中间正在缓慢行走的那行人。风雪天中，那行面色冷漠的便服官员，正推着一把轮椅，轮椅上只有一把黑伞牢牢地遮住了由天而降的雪花，一星半点都没有漏到轮椅上的那人身上。

“今天没传院长大人入宫啊？”这位禁军队长惊讶说道。

“是范提司。”

众人一惊，禁军队长赶紧带着一拨人迎了上去，替轮椅上那人挡着外面的风雪，将这一行人接到了宫门处，稍一查验，便放行入宫。

※※※

北风在吹，雪花在飘，邓子越推着轮椅，行过正殿旁那条长长的侧道。随着宫墙角沿的颜色愈来愈深，在宫墙右侧的那道门前终于止了步。

早有太监打起了素色的大伞，牢牢地遮在范闲的头顶上，前呼后拥，小心万分地接着这位年轻的伤者入了后宫。

邓子越站在后宫门外，看着提司大人在太监们的簇拥下越来越远，面色虽然平静，却不知道心里在想些什么。一粒雪花飘落下来，将落在他的眼角上，让他眯了眯双眼。

……

……

“不是在御书房？”范闲皱着眉头，暂不理睬扑面而来的寒风，问身旁的姚太监。

先前传出消息，陛下久候范提司不至，已经发了脾气。小太监们接着范闲了，哪里敢怠慢，就像脚上踩了风火轮一般，往深宫里狂奔而去，推的那个轮椅是吱吱作响，打着素色大伞的太监是东倒西歪，如果不是宫中地势平坦，这一路狂奔只怕早就把范闲的伤口戳破了。

姚太监跑地气喘吁吁的，回道：“在……在寝宫。”

范闲心头微讶，面色也不怎么好看。姚太监看着，才想起来这位年轻官员还是伤后之身——陛下不能等，可是如果让提司伤势再发，自己也没好果子吃，这才赶紧让众人把速度降了下来，劈头劈脸一通乱骂，又讨好地侧脸说道：“小范大人，没颠着吧？”

范闲点点头，说道：“没这么金贵。”

不一时，众人便来到了皇家园中一处，不是皇后所在的寝宫，而是宜贵嫔所在。姚太监赶前几步，入内通报，不一时便有人来接着范闲进去。

皇帝今天穿着一身便服，正坐在暖榻之上，有一搭没一搭地和宜贵嫔说话，三皇子老老实实地坐在边上抄着什么东西。看见太监们推着范闲进来，他才住了嘴，淡淡回头看了范闲一眼。

“受了伤，不老老实实呆府里养伤，在外面瞎跑什么？”

一位皇帝对一位年轻臣子，貌似训斥，实则关心，按理讲，做臣子的应该感激涕零才是，范闲却是暗自冷笑，若真的关心自己，怎么会等了十七年才来表现这些？如果真的是担心自己伤势，为什么又急着宣自己入宫？

不过他面上仍然应景地让那抹微微感动一现即逝，然后平静应道：“回陛下，好的差不多了，这才偷偷出去逛逛，正准备去林府接婉儿。”

“婉儿……回林府了？那宅子里又没什么人……除了那个傻子。”皇帝似乎不怎么喜欢把自己的外甥女和林府联系起来，面色有些犹豫。

宜贵嫔偷望着陛下脸色，呵呵憨笑着岔开了话题：“范闲，你伤没好就到处跑……也不怕范尚书打你板子？”

皇帝微微一怔，旋即笑道：“范建……哪里舍得。”

虽是笑话，但里面却含着别的意思。范闲微微一凛，面上堆起笑容，没有接话。

皇帝看了旁边正在抄书的三皇子一眼，对范闲说道：“你前些日子在太学整理出的几本经策……朕让承平这些天在学，太傅以为深了些，你怎么看？……承平，去见过提司大人。”

三皇子姓李名承平，依庆国规矩，皇子们对于大臣都是极为尊敬的，陛下这声吩咐也不怎么出奇。三皇子赶紧住了笔，小心谨慎地走到轮椅面前，对范闲行了一礼。

“这怎么使得？”范闲坐在轮椅上，也无法避开。

“你如今是太学司业，正是份内的事情。”皇帝平静说道，就像是在说一件很寻常的事情。宜贵嫔却听出来了，看来陛下有心让范闲做三皇子的老师，一想到范闲的文声武名，以及在朝政中的影响力，宜贵嫔忍不住眉开眼笑起来，越看范闲，越觉得顺眼。

这副神色落到皇帝眼中，他忍不住笑了起来：“瞧把你乐的。”

宜贵嫔之所以受宠，就是因为至少在表面上，她不会隐藏什么心思，高兴的时候就高兴。此时听着陛下揶揄，也不慌张，呵呵笑着说道：“谢谢陛下，给平儿找了位好老师。”

范闲听着二位长辈自顾自说着，心中气苦，暗想这事儿怎么没人来征求一下自己的意见？

三皇子捧着书卷过来，范闲接过来略略一看，抬起头回禀道：“庄大家的经策之学是极好的，太傅以为程度深了也有道理，不过这几篇只是入门的东西，三殿下提前接触一下，也没什么问题。”

君臣之间又随意说了几句，范闲小心应着，但知道皇帝肯定有些话要对自己说。果不其然，在喝了碗热汤之后，皇帝看似随意地开了口。

“外面雪停了……初雪应惜，范闲，你陪朕去园子里逛逛。”

“是，陛下。”

皇帝站起身来，宜贵嫔微笑着，将一件大红锦面狸毛里的鹤氅披在了他的身上。

……

……

离开宜贵嫔居住的漱芳宫时，雪已经停了，皇宫的地面上一片湿清，却没有积雪，只有园子里的经冬树上挂着些雪痕。天上是灰白一片，红墙黄檐雪枝青砖，十分美丽，空气中没有一丝杂味，清新异常。

皇帝披着大氅当前走着，一名小太监推着范闲沉默跟在后边，一路上那些穿着棉褂的太监宫女远远避开，路边遇着的则偏身于侧，安静不语。

“雪雨天，见朕不用下跪。”似乎是猜到范闲在想什么，皇帝轻声说道：“这是朕即位之后就定的规矩，天天跪来跪去，他们也不嫌烦……把衣服跪脏了，跪破了，难道不要内库掏银子买？”

范闲坐在轮椅上，悄悄将领口松了颗布扣，雪停风消后，感觉有些热。听着皇帝的话，知道话题要往内库方向转，他却很无赖地不肯接话。

似乎有些恚怒于范闲的沉默，皇帝冷冷问道：“范家那个老二现在在哪里？”

这时候已经到了宫中最僻静处的一个园子，前方有一弯小湖，湖中搭着石桥，通向中心那座亭子，亭上微有残雪，难掩黑石肃杀之意。

第六十三章 游园惊梦（下）

洪竹没有想到居然连提司大人也知道自己的名字，面上顿时觉得有些光彩，呵呵应道：“正是，难为提司大人知道小的名字。”

“陛下近侍，乃是要害处。”范闲说道：“本官即是监察院提司，当然要小心防范……更何况前些日子太极殿的小太监里面，才出了名刺客……”

洪竹一惊，不敢接话。范闲温和说道：“陛下既然信你，本官自然也是信你……对了，听说老戴如今在做苦役？”

洪竹看了他一眼，试探着说道：“是啊，挺惨的。”

“嗯。”范闲点了点头，“我也不怕什么忌讳，老戴这人我打过交道，人是不错的，小公公在宫中还请帮忙照顾一二。”

洪竹心头大喜，月前他就指望着能够通过戴公公攀上面前这位年轻官员的门路，对方既然这么说，那就是有戏了，赶紧恭敬应道：“您吩咐，哪里敢不照办。”

范闲微笑说道：“劳烦小公公了，日后家中有什么为难事，和我说一声。”他不用说的太明白，对方也应该知道通过宜贵嫔联络自己。

……

……

回到宜贵嫔居住的漱芳宫时，真是大凑巧，自九月后便一直没有机会照面的北齐大公主也从太后那宫里回来了，大公主在成婚之前，便是安排在这宫中居住。她看着坐在轮椅上的范闲，略吃一惊，只是二人也不方便说些什么，稍一行礼，便退到了后面。

宜贵嫔瞅了范闲两眼：“一路从北边回来的，怎么挺陌生？”

范闲时刻不忘广拉盟友，安插钉子，像大公主这种要紧的角色哪里肯放过。只是在众人面前当然要装地陌生一些，应道：“身份不一样，再说……男女有别。”

宜贵嫔取笑道：“你这孩子，比大美女都要生的俊……不怕你去祸害别人，就怕别人来招惹你。”

范闲唬了一跳，说道：“姨可别瞎说。”转头看见三皇子还在那里平心静气抄书装乖巧，不知为何，气不打一处来，摇摇头问道：“这事儿太后真允了？”

话语里确实含着不敢相信的腔调。宜贵嫔看着他点了点头，笑着说道：“我也是今日才听陛下实允了。不过……这是好事情，老祖宗怎么会反对？”

范闲自嘲一笑，心想事情才没这么简单。想了会儿后认真说道：“我去江南，小三儿跟着我……您也舍得？”

“江南水好人好风物好，有什么舍不得？”

宜贵嫔忽然招招手，让他靠近些。范闲依言靠了过去，离她只有一尺的距离，似要嗅着这位贵妇人喷出来的如兰气息，才听着她压低声音，咬牙说道：“你带着他离宫里越远越好，最好能拖几年就拖几年。”

范闲微怔，才知道宜贵嫔做的是这等消极打算，摇摇头说道：“一味退让总不是个事……再说了，江南内库也不需要花什么功夫，我只是过去看一眼，总不能老拖着。”

宜贵嫔想了想，发现确实是这个道理，有些失望地叹了口气：“这话确实，陛下也不会允你总不在京都。”

范闲想了想，安慰道：“三儿毕竟年纪还小，不值当这么早就开始操心……再说了，太后在宫里看着这几个孙子，太出格的事情，那几位也不敢做……”他顿了顿后又说道：“毕竟咱们和其它那几座宫里不一样，尚书巷说话还有几分力气，父亲一时半会儿也不会退……至不济，还有我不是？”

得了这句话，宜贵嫔终于放下心来，以目前的发展趋势，范闲在朝中的影响力只会越来越大，朝中宫中往往是两相影响的两个独立圈子，只要朝中有人，她与李承平母子二人在宫中也会过的轻松许多。

话说到这个份儿上，大家就已经点的极为透彻——在保留了那么几分可喜憨直的宜贵嫔看来，自己为孩子着想，和范家绑的越紧，自然就越好。

“让三儿跟我下江南……就有一件事情您得允我。”范闲瞥了一眼正在偷听，却什么也听不到的三皇子。

“什么事？”见他说的严肃，宜贵嫔也紧张起来。

“我不怎么会当先生，像外放在州郡里的那几位门生，您也知道，那是他们自个十年寒窗的造化。”范闲认真说道：“我只能将殿下当弟弟一样教……难免会有些不恭敬的时候。”

听着“当弟弟一样教”这句话，宜贵嫔眉开眼笑起来，根本想不到范思辙如今在北边的惨状，连连点头。

范闲像看神仙一样看着她，心想这位怎么像中了六合彩似的高兴？试探着说道：“……可能……有时候……会……动手。”

“动脚都由你！”宜贵嫔说的很直接，笑吟吟道：“只要别打出个三长两短来，由着你怎么揉捏。”

她接着叹了口气，说道：“你是不知道，前些日子那个楼子的事情，让我吓了一跳。平日里只知道他和老二关系好，谁知道老二这个……杀千刀的，竟然撺掇着平儿去做那件事，平儿这么小的年纪，知道个什么东西？还不是被人拿来当刀子使……幸亏你把这事儿压下去的快，不然不知道陛下会气成什么模样。”

范闲暗笑，心想您这位儿子可不是一个善主儿，虽只八岁，但脑子里的东西不知道有多复杂。又听着宜贵嫔低声说道：“把他管教老实些……哪怕将来变成如今没用的靖王爷……至少也谋个一世安康啊。”

范闲听着这些话，不免有些感慨。世上只有妈妈好，这句歌词果然没有唱错。没妈的孩子像根草，自己的身世也证明了这句歌词的正确性。

……

……

离用晚膳的时间还早，太后宫里也一直没有有什么消息，范闲乐得清静，就呆在漱芳宫里与宜贵嫔有一搭没一搭的闲聊着。二人是亲戚身份，避讳也可以少些，而且整座凉沁沁的皇宫里，似乎也只有宜贵嫔这宫中还有些……人味儿。

“奴婢参见晨郡主。”

随着外厢宫女们嫩脆的行礼声，林婉儿搓着两只小手就走了进来，今日她下身穿着一件翡翠色的叠层襦裙，上身是件大红绫袄子，袖口上严丝合缝地缀着两道狐狸毛，毛茸茸的煞是可爱。

范闲坐在轮椅上平伸出双手。

婉儿向前，将手放入他温暖的手掌之中，动作是这样的自然。

范闲轻轻揉着姑娘有些凉的小手，好奇问道：“就这么着便来了？”这一身颜色有些近似于红配绿，只是红色深的生动，翡翠透着清贵，穿着婉儿的身上便顺眼许多，不过入宫用膳，总应该穿的华丽些才是。

林婉儿嘟嘴说道：“在家里等了你老久，也不见人来……后来苏文茂叫人过来说了声，才知道你被宣进了宫。我带着大宝回府，结果刚到门口，就被太监拦着……拉到宫里来。先去见过太后皇后，幸亏几位娘娘都在太后宫里侍候，不用各个宫去拜，略说了几句话就来见你。一路上匆忙着，哪里有时间换衣服。”

“对了，大宝呢？”范闲最关心的，就是自己那个傻乎乎的大舅子。

“放心吧，若若在家呢。”林婉儿接过关女递过来的热毛巾胡乱擦了两把，一屁股坐到宜贵嫔身边，侧头笑咪咪说道：“在聊什么呢？”

宜贵嫔没急着回话，先把宫女训了几句，这大冷的天用热毛巾让郡主擦脸，也不怕呆会儿出去被冷风激起，这才回头笑着将陛下的安排说了一遍。

林婉儿诧异地看了范闲一眼：“这就定了？”

范闲点点头，耸耸肩，无可奈何。拖家带口的，看来日后的江南之游一定会精彩万分。

有太监过来传话，请漱芳宫里的五位贵人去含光殿用膳。宜贵嫔赶紧拉着三皇子的手去后厢梳洗，也要好生打扮一下自己。

觑着这个空儿，范闲压低声音问道：“让你和太后娘娘说的那事儿……怎么样？”

林婉儿看了一下四周，摇了摇头，轻声说道：“你想退婚，这事儿又不早些和我商量……突然弄这么一出，太后怎么可能允。再说了，我毕竟是晚辈，说这事儿本就有些不合礼。”

范闲叹道：“若若不喜，我这做哥哥的有什么办法。不过这事儿确实告诉你晚了些，也是想着趁着抱月楼这事儿，弘成正惹宫里不高兴，趁机将这事儿办了，哪里想到会这么麻烦。”

“陛下指婚，岂能说退就退。”婉儿蹙着眉头，“你呀，也太宠若若了。”

范闲呵呵笑道：“就这么一个妹妹，我不宠她谁宠？”

“我看还得公公进宫来。”婉儿盯着后厢，确认没有人偷听，这才轻声说道：“让老爷直接和陛下说，我们两个份量不够。”

范闲苦恼道：“虽说两家闹了这么一出，可父亲还真是喜欢弘成。就连弘成天天逛青楼，他也不觉得有什么大不了，总说是自幼看着长大，两家关系亲密，总不能因为二殿下的原因，让两家就此割裂。”

林婉儿噗哧一声笑了出来：“公公当年可是流晶河最出名的人物，当然不以为这算什么大事。”话语出口，才觉着儿媳取笑公公有些不合适，嘿嘿一笑掩了过去。

范闲在着急妹妹的事情，也没揪着这话开顽笑，眉宇间一片无奈。若若这些天在太医院里很挣了些名声，希望海棠那边能处理好，至少将婚事拖一段时间再说吧。

“舅舅宣你进宫为什么？”林婉儿问了真正关心的问题，“我想恐怕不仅是老三的事儿。”

范闲静静望着妻子，忽然伸出手轻轻抚了一下她光润的下颌，笑了笑，没有说什么。难道自己要对她——你最亲的舅舅让你最亲的相公，施展浑身解数，只是为了让你的亲生母亲……沦为赤贫？

好在此时，宜贵嫔等人已经打扮妥当出来了。棉帘一掀，殿内顿时觉得明亮了起来。范闲转过身子一看，只见宜贵嫔与北齐大公主携手袅袅而出，两位女子在饰物衣着妆容地巧描侍应下，容颜大放光彩，眉目如画，端庄贵研，他在心底忍不住赞了一声，所谓珠光宝气，不过如是。

大公主望着他微微一笑，却是上前与早已认识的婉儿并肩，往殿外走了出去。

※※※

冬至大如年，这一日庆国上下都在休息。朝堂停，军队歇，边关闭，商旅休，不止京都，实际上包括远在北方的北齐，这一天都在安心静体地过着幸福的小日子。

庆国习俗，冬至之日要吃羊肉。京都的民宅街巷中，无数缕热雾从那些或宽敞或逼仄的厨房里飘了起来，绕着各色瓮锅的上方绕了三转，再觅着唯一的一条生路，钻出了窗楼间的细缝。这些热雾中透着一股干辣椒的辛味，鲜羊肉的膻味，药材的异味，萝卜的甜香味，四味交杂，美妙无比，弥漫在无数院落外的大街小巷中，令闻者无不动容垂涎。

含光殿内，最尾的那张案几之后，范闲瞪着一双迷惑的眼睛，看着自己筷尖被切成耳朵模样的羊肉，看着碗内白汤里飘浮着的菌花与名贵蔬菜，心里不禁叹了口气——这宫里的羊肉，果然与民间不同，做工是精致了许多，却也少了那分香火温暖意。

没有豆腐与萝卜这羊肉还怎么吃？最大的问题是——羊肉已经是温的了，不能烫的自己嘴唇儿发麻，这喝着有什么劲儿？

所以他只是勉强喝完了碗中的汤，又挑了筷酱拌着饭，很缓慢而细致地咀嚼着，拖延着这顿无趣“家宴”的时间。他眼观鼻，鼻观唇，唇含筷尖，专心无比，余光却没有流出席外，静静听着殿中这些皇族人员们的谈话，并没有插上一句，孤单得就像他身后不远处那辆孤伶伶的轮椅。

含光殿是太子宫宇，是后宫之中最为宏广的一座建筑，虽然和北齐上京那败家子皇宫比起来要显得简朴太多，但依然是富丽堂皇，映烛如日，耀得冬日殿内的陈设与物具闪闪发亮。

殿内诸位皇族子弟默然进食，不敢直视最上方的那位老妇，以及老妇身旁的皇帝与皇后。今日冬至，人到的齐整，包括靖王一家三口，还有被软禁的二皇子都入了宫，只是二皇子与弘成看见范闲进来时，也只是微微诧异，并没有像泼妇一般冲上来要生要死。

范闲用余光瞥了一眼正席之上的那位老妇人，这是他第一次看见皇太后，从对方眉眼皱纹里，似乎还能嗅到当年这老妇的手段与坚硬的心。虎虽老病威犹在，她在最上方坐着，就连一贯放肆无比的靖王爷，都显得老实了许多。

人不熟，但这宫殿他熟悉，当初玩盗帅夜留香的时候，在这宫里走了两道，在老妇人床下的暗格里摸出钥匙。想到这件事情，他悄悄地收回了目光，无声地吃了拌着酱汁儿的

饭。

上方传来几声老年人无力的咳嗽声，范闲低头不语，先前那一瞥里瞧见了太后面色，发现她的唇角已经开始耷拉下来，就知道这位老人家活不了几年了。

“晨丫头，坐哀家身边来。”皇太后看着远处最尾那席上的外孙女，又看了一眼面容隐在暗影中的范闲，唤道：“给我捶捶。”

婉儿温婉无比地起身离座，笑兮兮地走到那处，凑到太后耳边说了几句什么，又用目光瞥了一眼正苦脸吃酱饭的范闲，估摸着是在逗老人家开心，讲笑话。果不其然，皇太后笑了起来，笑骂道：“看来你在范府将他喂的倒是饱，连宫里的饭也吃不下去了。”

话音虽低，却清清楚楚传到了众人耳里，都知道说的是范闲。

范闲心头一动，唇角绽出一丝微笑，心想婉儿在宫中最为受宠，看来不是假话，只要太后和皇帝喜欢她，宫里的地位自然突显。

但他的心里依然有些微微紧张，今天是第一次看见太后，这位老人家偶尔瞥向自己的目光，竟让自己有些不寒而栗。按理讲，奶奶看野孙子……也不应该是这种眼神儿啊——那眼神十分复杂，有一丝欣慰，二分骄傲，三分疑惑，剩下四分却是警惕与冷厉！

太后发话的时候，众人已经停止进食，听着老人家在冬至的家宴上说些什么。

“今儿，人到的算齐整……去年哀家身子不适，所以没有聚。今日看见驸马的模样，哀家心里也高兴。”皇太后嘴里说着高兴，脸上却没有丝毫表情，转向皇帝说道：“只是你那妹妹一个人在信阳呆着，总不是个事儿。这女儿女婿都在京都，她一个妇道人家老住在离宫里，我是不喜欢的。”

范闲心中冷笑，知道终于说到正题了，意思很清楚，连自己这个驸马都能参加皇族的家宴，为什么长公主却不能？

皇帝幽深的眼神一闪，应道：“天气冷了，路上也不好走，开春的时候，就让云睿回来。”

听着这话，皇太后满意地点点头。范闲注意到对面二皇子的左袖有些不自然地抖了抖，想来这位被自己整治的万分可怜的仁兄，知道大援即将抵京，心中激动难忍。

只是……为什么太子的神情有些古怪？

……

……

后面又说了些什么，范闲并不怎么在意，皇族家宴实在无趣，只是听着太后偶尔提到自己的时候，刻意流露出来的那一丝冷淡，让他的唇角不自禁地流露出一丝自嘲来。

他曾经听说自己受伤的时候，太后曾经为自己祈福，又得了太后赐的那粒珠子，本以为老人家的心软了，自己那颗坚硬的心也有些松动。不料看情形，只是自己瞎猜而已。也罢，大家就比比谁的心硬吧，你们这些帝王家的人天生心凉，咱家这二世为人的怪物，心也不会软和到哪里去，至少要比这冷汤里的羊肉要硬上三分。

既然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祖不祖孙不孙，自己还用得着忌讳那丝莫须有的血缘关系？

虽是抄袭文章的“骚客”出身，但范闲终究是个好文之人，骨子里摆不脱那几络酸气傲骨，在这冷落的含光殿上，竟是直起了身子，挺直了腰板，面虽微笑，回话却是并不刻意

讨好太后，更不会腆着脸去冒充晚辈让老太婆貽孙为乐，一时间，竟让含光殿内的对话显得有些尴尬和冷淡。

除了太后之外，殿内这些娘娘皇子们对范闲都极为熟悉，知道这位驸马爷可不是个简单角色，要说哄人为乐，那更是他最擅长的小手段，所以有些不明白为什么范闲不趁着今日家宴的机会，好好地巴结一下皇太后。

皇帝不以为然，以为范闲恼怒于丈母娘要回京的事实，有些失态。太后却以为这个年轻人，天生便是如此傲突无状，心中更是不喜。看着这一幕，皇后不明白范闲想做什么，眼角露出一丝疑虑，宁才人在皇太后微怒的眼光注视下，豪迈至极地饮着酒，淑贵妃小口抿着，宜贵嫔呵呵傻笑着逗太后开心，替范闲分去几道注视。

其余诸人中，大殿下糊涂着，二殿下偷乐着，三殿下佩服着，太子殿下走神着。只有靖王猜的离事实近了些，暗中摇头，心想读书人，果然往往会冒出些迂气。

伏在皇太后身边的婉儿，有些担忧地看了范闲一眼。

※※※

寒夜之中，雪花再起，纷纷扬扬洒着。皇宫角门处，范闲坐在轮椅上，微微低着头，面色宁静似无所思。林婉儿有些担心说道：“相公，没事吧？”

“没事。”范闲依然死死低着头，“我只是在冒充狄飞惊而已。”

虎卫与启年小组来了，夫妻二人上了马车，马车往范府驶去。马车中，林婉儿好奇问道：“狄飞惊是谁？”

“一个一辈子都低着头的人。”范闲笑了起来：“不说他了，赶紧回家吃羊肉吧，父亲他们应该还等着的。”

第六十五章 大宗师，黑布，谜语

雪还在下着，园中石磨旁的范思辙终于拉完了五十转，气喘吁吁地扶着石磨，只觉得浑身腰酸背痛，根本直不起腰，而脸上的汗水化作热气蒸腾而起，遇寒气而白，看上去就像整个人都在冒烟一样。

“擦擦，然后换身干爽衣服，免得冻着了。”海棠递了一叠整整齐齐的衣服给他。

范思辙气苦地摇摇头，进里屋去换了衣服，不一时从屋里出来，嚷道：“又没个洗澡的地方，浑身汗臭味怎么办？”

海棠看了他一眼，笑道：“大冬天的，你哥做的那套东西又没运到上京来。”

范思辙忍不住又摇摇头，说道：“我哥把我赶到北边来……可不是为了让你折磨我。”

“玉不琢不成器。”海棠面色平静说道：“记得在皇宫里聊天时，范闲曾经说过一句话，我觉得很有道理。”

“什么话？”范思辙好奇问道。

“故天将降大任于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

其实，范闲说孟子这段话的时候，想着的是北海畔，草苇中的海棠春景而已。不过范思辙和海棠并不知道那人的龌龊想法，范思辙听着这段话，只觉一股寒气往头顶在冲，颤着声音说道：“晚上……不会还没饭吃吧？”

海棠微微一笑说道：“晚上不在这儿吃。”

说话间，园外有人极其恭敬地接了一句：“二少爷，晚上属下作东。”

范思辙大讶于此人接话如此自然，回头望去，一见竟是王启年！在它乡骤遇亲人，想着这些日子来的苦楚，想到马上有可能脱离苦海，范思辙神色激动，哇哇怪叫着，往篱笆墙外冲了过去。

“吃完饭，还是要回来的。”海棠在后面轻飘飘丢了句话，穿过漫天风雪，钻进了范思辙的耳朵里，让他打了丝寒颤，无比失望。

等他冲到了篱笆处，才回身恶狠狠吼道：“我是来上京挣钱的！不是来当苦力的！”

海棠已经复又坐回了躺椅上，面无表情说道：“一千两银子，哪有这么容易变成一万两？我就觉着范闲把你逼的太狠。不要忘了，你的银子现在都在我手上。”

篱笆外的王启年对范思辙使了个眼色，示意这位小爷最好别得罪朵朵姑娘。连小范大人在这位姑娘手上都没落个全尸，您这是何苦来着？

范思辙气恼地闷哼一声，推开篱门。

王启年笑着对檐下的海棠行了一礼，说道：“海棠姑娘，那我这就去了。”

海棠望了他一眼，忽然静了下来，半晌后才说道：“王大人，你真准备这么急着让他接手崔家？”

王启年心尖一颤，实在想不到对方竟连范提司的这个安排都知道，不清楚范闲与海棠之间究竟有多少默契，只好苦笑着应道：“姑娘这说的什么话？”

对于范思辙的安排，海棠当然清楚，微微一笑，也不再说什么，只是叮嘱道：“才开

始动手，你不要太着急。”

王启年让下属给范思辙取了个笠帽与雪披罩着，一方面挡着风雪，另一方面也是遮着他的容颜，然后他对海棠行了一礼，便准备离开这座皇宫旁边的田园。

“最近的那封信，您也看了？”海棠半倚椅上，似笑非笑望着篱外欲行的王启年。

王启年闻言一怔，满脸苦笑道：“职责所在，海棠姑娘恕罪，还请信中代小老头儿分说几句，让提司大人别欺负我家闺女。”

海棠呵呵笑了起来，心想这位庆国鸿胪寺常驻北齐居中郎、王启年大人，果然是个有趣之人。

※※※

园外安静了下来，海棠就这样合衣在椅上闭着眼睛睡着了。上京今日风雪交杂，呼啸而过，声声噬魂，寒气逼人，这位村姑在这般冷酷的环境中睡的极为安憩，唇角似乎还带着微微的笑容。以她惊人的修为，自然不在意外寒侵体，反而却能比平凡人更容易亲近自然，比如春时柔媚的自然，比如冬时严酷的天地。

雪，一片一片一片，在天空渐渐缤纷，檐下穿着花棉袄的姑娘睡的很舒服。

不知道过了多久，海棠缓缓睁开双眼，清明无比的眸子里映着檐外纷纷落下的雪花，还有檐畔渐长的凝冰，不由闪过一丝喜悦与满足。

“老师，您来了。”

……

……

园外玉泉河畔的石径中，厚雪早铺，此时有一人正缓缓踏雪而来，风雪仿似在这一瞬间消失了一般，只听得见那人每一步落在雪上，所发出的沙沙之声。

那人的双足没有穿鞋，就这样赤裸着踩在雪地上，坚定而诚恳，不一时便到了园子前方，伸出手，轻轻推开篱门，径直走到檐下，伸出手掌在高兴的海棠脑袋上轻轻一抚，说道：“来看看你。”

天下四大宗师之一，被世间万民视为神祇的苦荷国师！

如果让范闲看着这一幕，一定会腹诽对方长的如此平常无奇，比竹帅差远了，甚至都不及叶流云脚踏半舟逐浪去的风彩。

尤其是当他取下头上的笠帽，露出那颗大光头后，更没有了一丝超然世外的脱离感，只是一个很简单很常见的老人而已。只是他身上那件纯白色的朴衣，赤裸着的双足，宣示着他的苦修士的身份，虽然当年从神庙回来之后，他就再也没有进行过一次苦修。

海棠恭敬无比地向老师深深行了一礼，然后请这位人间最顶尖的人物入屋，奉茶，如小女生一般，满脸天真烂漫地坐在他的身旁地上。也只有在这位大宗师的面前，海棠才会顺从的如此自然。

苦荷面容清矍，双唇极薄，双眼陷地极深，目光却是更加深远，他带着一丝怜爱之色，看着自己真正的关门弟子，微笑说道：“为师自西山来。”

海棠面露异色，吃惊问道：“找到肖恩大人的遗体了？”

苦荷缓缓放下手中茶杯，眼中含着一丝笑意，说道：“在绝壁间的一个山洞里，发现了这位老朋友的遗骸。”

海棠皱眉道：“西山绝壁？”

苦荷自南方归来后，便闭关不出，北齐有些人猜到这位大宗师应该是受伤了，却不知道那一场发生在没人知道地方的恐怖决斗……的另一方是谁。有人猜是四顾剑，有人猜是叶流云，还有人猜是庆国隐藏最深的那位大宗师，谁都没有想到，是五竹与他两败俱伤。

而苦荷伤好之后，开关第一件事情，便是细细查问肖恩回国后的动向。虽然这位大宗师对于皇宫里那对母子的斗气有些隐隐恚怒，但是天一道禀承神庙之风，极少干涉政事，也不好多说什么，但对于肖恩的死活，这位似乎外物早难萦怀的大宗师，却是十分看重。

西山那处绝壁已经搜索了多次，山上山下都没有找到肖恩的尸体，这成为了北齐朝廷最刺骨的一个问题，如果那位老人还活着，只怕被软禁在府中的上杉虎会重新活跃起来。

不过对于海棠来说，既然狼桃师兄断言肖恩被弯刀一刺后，生机全无，她自然会相信。

苦荷大宗师，对于自己首徒的判断也没有怀疑过。

所以北齐人只是在思考一个问题——肖恩的尸体究竟在哪里？

……

……

不知道花了多大的力量进行搜寻，西山被翻了个遍，也没有找到肖恩和那位神秘人的下落，毕竟北齐人怎么想也想不明白，这个世界上居然有人能像壁虎一样，在西山如镜子一般光滑的绝壁上爬起来。

后来是苦荷国师发了话，北齐人悻悻停了搜索，没想到这位大宗师竟然是放下身份，亲自前去查探。也不知道苦荷花了多大的功夫，才终于在这大风雪天里，在绝壁的山洞里发现了肖恩的尸体。

海棠吃惊地看着老师，这才注意到老师的双脚踝部有一道小小的伤口，关切问道：“那处绝壁怎么下得去？”来不急问肖恩的问题，她最关心的当然是苦荷的身体，毕竟老师如今年岁大了，而且又才伤愈不久。

苦荷轻轻摇了摇头，微笑叹道：“下去有些麻烦，却不是做不到，系根绳子就好了，只是想不到狼桃逼下崖去的那人……竟然可以轻易逃脱。”

海棠微低着头说道：“或许他身上带着勾索之类的物事。”

“勾索也没有借力的地方。”苦荷含笑望着她，“你先前如此吃惊，当然也是记起来，西山绝壁的模样。”

海棠叹了口气道：“这事情真是想不明白了。不过事情已经过去了好几个月，难道肖恩大人的遗骸没有被山间的苍鹰吃掉？”

苦荷两道如雪般的眉毛微微一飘，温和说道：“那山洞极浅，按理讲，早应有凶禽来助肖先生上天，没想到我沿绳而下，看见的竟是肖先生完好如初的遗骸。他的身旁倒是倒毙着几只死鸟，鸟儿都已经化作了枯骨，偏他的尸体除了有些脱水之外，没有腐烂。”

海棠闻言一怔，旋即平静笑道：“好厉害的毒。”

苦荷轻轻点了点头，很平常地转了话题：“说说范闲这个年轻人吧，我对他很好奇。”

海棠心里咯噔一声，面色却没有一丝变化，微笑将范闲在上京中的所作所为都讲了一

遍，知道此时再也无法替范闲遮掩什么，轻声说道：“肖恩出京后的那夜，范闲一直呆在使用团，不过没有人亲眼见过他。我第二日去的时候，他正躺在床上……当初师兄便认为那名与肖恩一起堕崖的黑衣人就是他，而且他确实也是极善用毒的人。”

这个世界上的人，曾经接触过神庙的，只有肖恩与苦荷两个人，如今肖恩已死，就只剩下了苦荷。皇帝将肖恩千辛万苦地救回北齐，苦荷却一力要杀他，如今知道范闲可能是肖恩临死前最后见到的人，以苦荷对神庙之秘如此小心的态度……海棠不知道自己这番话会给范闲带去什么麻烦，只是她知道面前这位看似柔和的老师，实际上是一位智珠在握的大智者，先前转了话题，自然是点一点自己。

出乎海棠的意料，苦荷没有继续这个话题，反而是意味深长地望着她笑了笑，又饮了一口杯中的清茶，说道：“朵朵的茶，越来越好喝了。”

“老师谬赞。”海棠温柔回道。

……

……

“我想，我知道范闲是谁。”苦荷忽然很轻柔地说道。这句话无头无尾，让海棠有些不明所以，怔怔望着老师。

苦荷缓缓站起身来，面上浮出一丝很醇和的笑容：“这个年轻人来北齐之前，为师出去了一趟，还受了伤。我想你一定很好奇，这个世界上有谁能够伤到我。”

国师苦荷，代表着北齐的精神气魄，所以他受伤的事情一直隐而不发，海棠虽然知道，但却从来没有从老师的嘴里听到详细的过程，此时一听，顿时凝起了注意力。

“是一个瞎子。”苦荷转身，望着徒儿园外的风雪，悠悠说道：“是一个为师很多年前就见过，而且从来没有忘记过的瞎子。”

海棠大惊，心想这个世界上有人能够伤到老师，已经是件很惊世骇俗的事情，但没料到对方竟然不是位世人皆知的大宗师，却是位……瞎子！

苦荷继续悠然说道：“很奇怪的是，这位实力很恐怖的瞎子……却似乎忘记了一些事情，忘记了很多年前，我曾经和他见过一面。”

海棠安静地听着。

“这个瞎子已经消失了很多年。”苦荷的脸上笑容再起，“没想到忽然间又出现在这个世间，而且第一个找的人就是为师。说起来，为师这颗早已古井无波的心，竟也有些隐隐骄傲。”

海棠愈发地听不明白。

“这个瞎子，曾经教训过四顾剑那个白痴，曾经把叶流云打的弃剑不用，终成一代宗师。”苦荷叹道：“我当年就猜到是他，只是没想到他这次会主动找上我，这和他往年秘不见人的风格完全不一样。”

海棠忽然开口问道：“莫非这个瞎子，就是那位最神秘的大宗师？”

苦荷摇摇头，那双似乎能够洞察一切的眼睛也流露出一丝迷惘：“不是，瞎子他从来不需要这种虚名。至于我们四个人里最神秘的那位……应该还一直在庆国的皇宫里。”

海棠有些不明白，既然没有人见过那名神秘的大宗师，为什么世人笃定有那个人的存在，而且那个人存在于庆国的皇宫里？

“道理很简单。”苦荷笑了起来，“很多年前，四顾剑曾经尝试过三次入庆国皇宫刺杀他们的皇帝。”

海棠惊讶地轻声一唤，她此时才知道，原来东夷城的四顾剑，竟然做出过如此疯狂的事情。不过以大宗师的境界去当杀手，就算庆国皇帝是天下权力最大的那人，只怕也很难抵挡。

似乎猜到她在想什么，苦荷轻声说道：“知道这件事情的人，都和你的想法一样，认为四顾剑有很大的成算……可惜，在一个月之内他接连失败了四次，虽然没有受伤，却也没有任何成效。”

海棠皱眉道：“那个瞎子……当时在不在庆国皇宫？”她始终认为，能够伤到自己老师的瞎子，才最有可能是那位神秘的大宗师。

苦荷微笑着摇摇头：“瞎子那时候正和叶家的小姐，在庆国的江南，修那座内库。”

“叶家小姐？”海棠更加震惊了，虽然她是如今天下年轻一代里最出名的人物，但也知道老师今天说的这些当年秘辛里，每一位都是怎样的了不起，怎样地改变着这个世界的模样。

苦荷很柔和自然地将话题转了回来，回身望着海棠说道：“这下你明白了吧？”

海棠睁着明亮的双眼，摇了摇头。

“范闲是谁？”苦荷平静看着自己的女徒。

“范闲就是叶轻眉的儿子……叶家女主人的儿子。”

……

……

海棠在震惊之余，更是一头雾水。范闲……南朝户部尚书的私生子，怎么又和叶家扯上了关系？叶家？当初那个以商制天下的叶家？那个设置监察院，修了内库，延绵遗威直至今世的叶家？

苦荷搓了搓手，坐了下来，叹息道：“肖恩后来一直被陈萍萍关着，所以不知道叶家小姐的身份，为师却恰好知道。瞎子他只可能是叶家小姐的仆人，这次将为师调出上京，自然是要方便范闲做事。范闲的身份便浮现了出来，他就是叶家小姐的后人。”

海棠摇了摇头，当着老师也敢于发表自己的意见：“虽说这般推理可信，但是太勉强了些，万一那位瞎……大师只是不甘山中寂寞，才出山挑战老师，与范闲北上一事并无关系，再说当年的叶家不是被灭了门吗？……”

话还没有说完，苦荷已经笑了起来：“一件事情不能说明太多问题，但是你看看范闲如今在南朝的官职，再想想他从澹州出来之后，南方朝廷里的异动。太多的细节组合起来，事情的真相就很明白了。不要说什么灭门的话，当年叶家的掌柜都还活的好好的，南庆朝廷里的有心人，为叶家小姐保留一丝血脉，也不是什么出奇的事情。”

海棠愁极反笑，一时间竟是不知该如何言语。老师说的对，范闲就算是范尚书的私生子，就算他有诗仙之名，高手之实，以他的身份地位，也远远不可能企及如今的高度，更不可能，左手执监察院，右手掌内库——监察院与内库，这不正是当年叶家留给这个世界最厉害的事物！

难道那位时常与自己通信的温柔年轻男子，身后竟还有这般复杂与可怜的身世？

“你刚才复述了范闲在酒楼上念的那首小辞……”苦荷轻轻拍了一下犹在沉思之中的女徒儿，微笑说道：“你只从这首小辞里发现，对方是石头记的作者，但你仔细体会一下，说不定会发现范闲此人，借此小辞还在抒发着一些别的情绪，比如愤怒，比如不甘。”

夏日上京百岁松居之上，范闲与海棠饮酒，酣时曾念一首小辞。

“留余庆，留余庆，忽遇恩人，幸娘亲，幸娘亲，积得阴功。劝人生，济困扶穷。休似俺那爱银钱、忘骨肉的狠舅奸兄！正是乘除加减，上有苍穹。”

冬日园中的海棠在心中复念着，终于体会到了老师所说的那些情绪，霍然抬起头来，震惊无比。

此时远在南庆苍山中泡温泉的范闲，如果知道这一对师徒竟然如此草率，凭这首小辞地就定了自己的出身，一定会气的从温泉里跳出来，裸奔至上京，痛骂一番，然后解释一下，这是老曹写的，只不过恰巧和自家的身世有些相似而已。

没过多久，海棠已经回复了平静，柔声问道：“这件事情，可大可小。”既然知道了范闲的身世，当然能想到他与南庆皇室之间肯定会有许多问题，怎样利用，是件需要仔细斟酌的事情。

“范闲是叶家后人的消息……让全天下人都知道。”

苦荷大宗师，很温柔地说道。

“瞎子？”海棠心中有些微微惘然，不知道怎样才能尽可能地保护范闲的利益。

苦荷悠悠叹息道：“虽然瞎子……似乎不认识我，但我想，他既然要刻意出手，留下这些线索，或许……正是希望通过为师的嘴，将这个有趣的消息，告诉这世上的人们。”

这位大宗师最后下了结论：“瞎子已经不想再等，他要催范闲加快步伐了。”

第六十七章 山居笔记

这个世界上有一样东西，乃是万民之神，诸神之魂，鬼魂也要被迫推磨去挣的无上妙物。

范家马车的上，常常能够见到范氏大族的家族徽记，一方一圆，正是这样东西的形状。范老爷做着户部尚书，掌管国库，小范大人马上要下江南接手内库，庆国的财富都让这一家子人管着，连带着家族徽记也是这样充满了铜臭味道。

钱，那让人爱死又恨死的钱啊，那让人上得天堂入得地狱，在刀山上傻笑，在火海里痴舞的钱啊！

不止百姓们爱钱，朝廷更爱钱，所以才会设置了诸多税种，恨不得将地皮刮下三层来。至于庆国朝廷，打从一开国起，就开始在田产徭役之外，对盐铁茶征税，而后来由于叶家的突然崛起与消亡，内库就成了朝廷最大的银钱来项，对于内库出产的玻璃制品、烈酒、玩物、船舶，朝廷理所当然地征以重税，而且看管地一向极严，由监察院专司负责。

所以崔家走私一事，被监察院查处，马上震惊了天下，直到今天，庆国子民们才知道，原来内库竟然出了这么大的缺口，朝廷竟然在关税方面损失了这么多银子！

都察院沉默了，被信阳方面收买的官员沉默了，但依然有些不同派系或者心存正道的官员们开始纷纷上书，要求朝廷彻查此事，虽然在奏章上依然没有人敢提到长公主的名字，但矛头已经直直指向了信阳。

与此相较，北齐那位年轻皇帝也趁机占了大便宜。监察院范提司养伤苍山的事情，便被人们有意无意地漏过，虽然人人都知道，范提司才是这次行动的幕后主使，方便他来年接手内库，但没人敢说什么。

相反，太学里冲动的学生们已经开始准备上书，请陛下早些将内库的辖权，移交给小范大人——范闲的名声，的确比长公主的名声要好太多，这其中，自然也有当年如雪言纸的功劳。

而最近这些天，京都的茶铺饭桌里，又开始流传起来另一些小道消息，听说信阳那位已经开始丧心病狂地派刺客，想谋杀小范大人！

监察院八处的工作效率，果然很高。

※※※

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完全看明白范闲与长公主之间的冲突。

有许多清高的文士，一直很纳闷，世人为什么对这种阿堵物如此热中，甚至可以为了它不惜抛头颅洒热血。比如史阐立，虽然他现在已经是京都娱乐行业的风头人物，抱月楼的大掌柜，从贫寒的学生变作了一方富贾，却依然不理解这一点。

长公主为什么一直舍不得对内库放手？甚至最近会用如此狠辣的手段来对付自己的女婿！她通过崔明两家往北方东夷甚至是海外走私，从内库里挖这么多银子是为了什么？十几年的时间，她所攫取的大量财富，究竟是花到哪里去了呢？

“养兵。”范闲看着唯一在自己身边的学生，解释道：“军队都是陛下的，都是朝廷的，燕小乙虽然贵为征北大都督，但如果将来想做什么事情，只怕还敌不过陛下的一纸诏书……你也清楚，在咱们这个国家里，尤其是在军队中，陛下的威望高到什么样的程

度。”

“如果想要与这种威望做抗衡，世界上就只有一种事物可以起到一定的作用。”

“那就是钱。”范闲笑着说道：“大量的钱。燕小乙手下的那些军官月入之高，只怕你听见了会瞠目结舌，也正是如此，燕小乙才能尽可能牢固地掌握手中的兵力。”

史闾立停了正在抄写笔记的右手，苦笑了一声。

他这次入山是受太学所托，为庆国如今的一代文臣范闲做传。自从范闲发行了《半闲斋书话》，他在庆国诗坛上的地位就已经牢牢竖立了起来，乃至出行北齐又拉回了庄大家的那一马车书，则更是将影响力扩展开来。太学对于这位从太学中正做到居中郎，如今又成为学司的小范大人，当然是与有荣焉，也不肯错过这种资源，便决定为范闲立个人物传，再由澹泊书局刊发，发行天下，争取来年在北方和东夷城多争取一些学生，也多拉些才子们来庆国参加春闱。

但是范闲受伤后就躲进了苍山，很久没有去太学，就连舒大学士都找不到他，只好通过七拐八拐的关系，找到了如今京中范大人唯一的门生，史闾立。

史闾立也觉得这件事情大有可为，再加上太学正亲自出面相邀，愈发觉着比在抱月楼当妓院老板要光彩许多，便屁颠屁颠地跑进了苍山。也算他运气好，没有看到雪地里的那些死人。

哪里料到事情的发展却与他想像的不一样。

虽然门师被自己苦苦哀求留在了书房里，可是……门师却偏偏不讲自己的人生治学诗道，却总在讲朝廷的秘辛，比如监察院是怎么整倒二皇子，长公主为什么不肯放手内库！

这些事情，史闾立哪有这个胆量抄在纸上，就算自己敢抄，给太学那边八百颗脑袋，他们也不敢印出来发行！

他看着门师，冒着寒气讷讷说道：“老师，这些事情……总不能入传的。”

对于立传这件事情，范闲本身就感到很荒谬，心想自己年纪轻轻的，难道那些太学里的读书人就准备给自己盖棺定论？看着史闾立为难模样，笑骂道：“入个屁的传！”

他说了句脏话后又说道：“太学是不是闲的没事了？庄大家的那些书他们什么时候能整理出来？澹泊书局等着开印，陛下也催的紧，你又不是不知道，陛下要我三年之内梳理完……这些吃白饭的家伙，只知道拍我马屁，也不知道做点儿正事儿。”

史闾立小意替太学方面解释道：“庄大家的书已经开始逐批印刷了。”

范闲摇摇头，继续说道：“那便说给我立传这荒唐事儿吧。我这一生虽然写过几首诗，唱过几句曲子，与庄大家有过两次交谈，但你难道不清楚，我最光彩的，真正能拿得出手的事业……其实依旧还是这些见不得人的阴秽事。”

这话说的实在，甚至是有些近似于卢梭的自我剖析，只是没有一丝忏悔的味道。

“我最骄傲的，是这些杀人用毒，不是那些风花雪月，你能写，你敢写？”范闲盯着史闾立的双眼，“如果你想为我立传，等将来哪天我死了，或者这个时代的人都死了，如果你还挣扎活着，再议不迟。”

史闾立哀叹一声，知道笔记的工作是做不成了，门师心意已决，自己再难说服。但他已经被范闲先前说的那些朝廷秘辛勾起了兴趣，就着门师先前的话题说道：“关于北方的事情，我想那位燕小乙大将，他一味用钱买忠……就算是想造反，我看也没什么用。”

在门师这半年的熏陶下，史闾立如同澹州来的思思一般，胆子大了许多，说话也辛辣了许多。

“陛下对军队抓地紧。”范闲眉头一挑，说道：“长公主她没有什么空子可钻，只有燕小乙这样一个心腹，当然要大笔银子洒出去，能挣一分忠心便是一分。”

“蓄将养兵虽然花费极大……但那是内库啊。十年的时间，难道就只够做这点事情？”

“当然不止。”范闲像一位老师一样讲解道：“二皇子要收买京官，这需要钱。要掌握舆论，这要钱。信阳方面要结交地方大员，那些一方诸侯，这也需要钱。官字两张口，咱们庆国的这些官员身体又都健康的没办法，嘴巴张的极大，想喂饱这些人……实在是花费极大。”

史闾立皱眉道：“这等于是造反了。”

“你先前就说过，”范闲笑了起来，“眼下还只到夺嫡这一步。如果二殿下真的成功了，将来皇权在握，他与自己的小姑姑将送出去这些银子再拿回来，也是简单无比。”

范闲忽然想到了鹿鼎记里韦小宝栽赃吴三桂的桥段，苦笑道：“当然，做了皇帝后，哪里还需要在乎这些小钱，整个天下都是他的。”

史闾立倒吸了一口冷气：“老师您要接手内库，又提前掀了崔家，这岂不是断了对方的银钱来路，对二殿下夺嫡一事造成极大的损害……难怪信阳方面这次如此恼怒，比上次京都里的风波，反应要强烈太多。”

范闲冷笑道：“反应？五六年前我那位丈母娘就开始反应了。”

他的脑中闪回五六年前，澹州那幢被烧成焦木的小楼，就是在那个楼中，他平生第一次杀人。入京之后，凭借着监察院的力量，范闲对这件事情查的清清楚楚，那一年柳氏之所以要对自己下毒，正是宫里那两位妇人的安排。

就是在那一年里，陛下第一次提出范林两家联姻之事，也等若是提出了日后内库的管辖权转移问题。虽然在陈萍萍的强力反对下，这门婚事暂时没有成功，却依然让长公主生出了警惕之意，她当然不愿意轻易放开自己牢牢掌握着的这笔庞大财富，所以才会安排人去杀死范闲。

但谁也没有想到，四年之后，趁着陈萍萍回老家祭祖的空当，范建再提此议，终于得了陛下的允许，如此范建才让藤子京千里奔波，急忙无比把范闲从澹州接到京都来。

一想到当年十二岁的自己浑浑噩噩时，肩上就已经挑了这么重一笔担子，就已经惹上了这么大的麻烦，如今早已是大权在握的范闲，依然觉得有些后怕。

再然后，就是牛栏街之事，二皇子设宴相邀，长公主暗中唆使相府二公子组织了一个谋杀之局。

算起来，这位丈母娘已经三番四次要杀自己，只是没有成功而已。范闲苦笑想着，自己这一生所面临的危险，似乎都是由那位美丽的让人忘记她年龄的长公主施展出来，而且这位长公主还没有亲自动过手，只是用些阴谋手段，让别人脏了手——这女人，这个有洁癖的女人，这次竟然会动用信阳方面的人手来刺杀自己，看来也是真的怒了，也是真的慌了。

范闲的唇角浮着自信的笑容，只要你怒了就好，如果你还像以前一样心思沉静，自己还会有些不知如何下手。

他深深信服那位信阳公主的谋略能力，仅仅从牛栏街事件转成了谋夺北齐土地的妙

手，还有卖掉言冰云，反换来庆国朝政乱局这两件事上，就可以看出长公主策划阴谋的能力——但他并不畏惧这一点，因为监察院最擅长的也是阴谋，小言公子也是位天才人物，与长公主还有深仇不可解。最关键的是，监察院除了阴谋之外，还有力量，而这——正是信阳方面最欠缺的。

对付阴谋家，简单的刀剑血火，就是最有效的手段。

“长公主是个很了不起的女人。”范闲从沉思中醒了过来，叹息道：“真的很了不起。当初满朝文武都以为她是东宫的助力，哪有人曾经想到她与二殿下下的协议。朝中厌恶她的人，比如我那位已经离开了朝廷的岳父大人，会下意识里偏向二殿下，而她代东宫控制的人，又随时可以抛出去当恶人。此消彼涨，厚积薄发，如果这种局面继续维持个七八年，等陛下年纪大了，说不定二殿下还真的可能入主东宫。”

“可惜遇见了老师。”史阐立说道。

范闲并不谦虚，说道：“我只是运气好一些，而且你以为陛下和陈院长真不知道这件事情？”

史阐立微微一惊。

范闲苦笑道：“长公主就算是再了不起的女人，终究还不是当年这批老伙计们的对手，我只不过是被推到前台来的那只手而已，陛下……或许只是不想太后生气。”

他忽然微微偏着脑袋，看着玻璃窗外的白茫茫山色，微带惘然说道：“不过在这些厉害人物中，我其实最欣赏的……反而是早已离开京都的岳父大人。”

史阐立不明白，他本以为门师会说最佩服的是范尚书。

范闲微笑着说道：“我那位岳父世称奸相，但其实却是位难得一见的能臣，庆国前些年真称的上是国泰民安，虽有小小不协，终究不碍大局，他出了大力。而我最佩服岳父的是，他极能隐忍，极能决断，当初……因为长公主的缘故，四顾剑杀了我二舅哥，岳父大人马上同意了我与婉儿的婚事，毫不犹豫地站到了监察院与父亲的这边。不要忘了，他与陈院长和父亲在朝中可是斗了不知道多少年，如此重大决断，马上定计，实非常人。”

他接着叹息道：“而且岳父大人手握宰执之权，却毫不恋栈，一朝发现陛下有旁的想法，马上辞官不做，虽然丢了手中权势，但毕竟落了个身家平安，家族安宁。”

范闲的岳父，宰相林若甫告老之后，便一直在梧州养老，做一位富家翁，时常与京都有些家书往来，听说最近过的挺不错，身子骨比在京都时还要好些。

“明人易，明己难。”范闲感叹说道：“岳父大人识人识己，识时识势，实在有太多值得我学的。”

史阐立心中微微一动，联想到目前京中朝阁仍空，只是由门下中书那几位大人协理着政事，小声说道：“老师，您日后终也是要成一朝宰执。”

范闲苦笑一声，骂道：“别试探我，我没那个兴趣，也没那个能力。治理一国，哪里会真的像煮小鱼儿那么简单？我啊，将来管着监察院是兴趣所在，办理内库，那是陛下旨意，旁的事情，我是不会做的。”

史阐立笑道：“老师这话有趣，不过单提这两处，也足够羡慕旁人了。”

“告诉你一个消息，你就知道陛下在岳父告老之后，便根本不准备重设宰相一职。”

范闲站起身来，拄着拐杖，挪到窗边，推窗嗅着雪地上来的清风，幽幽道：“告老的

文书阁大人胡先生，已经奉诏起身，往京都来。”

史闾立大惊失色：“哪位胡先生？”

“还有几位？”范闲并未回身，淡淡说道：“在你我尚是顽童之时，就力促文学改良的那位胡先生。陛下传他入京重为大学士，日后的门下中书，想来没有那位吏部尚书颜行书的位置，秦恒也要去做他的京都守备，门下中书……就是几位大学士领着，宰相一职再无重设的可能。”

史闾立默然。半晌之后才轻声叹道：“以往只知读书报效朝廷，如今才知道，原来朝廷之事，果然复杂无比，非外人所能揣测。”

一会儿功夫，他又高兴了起来，虽然今天听的这些事情都没有办法入传，对于太学的广告事业也没有丝毫帮助，但是这些秘辛向来不传二耳，今日既然门师告诉了自己，将来数十年后，自己若有机缘将其编入国史之中，或者是出一《半闲斋主人山居笔记》，毫无疑问都会让自己在青史之中留名。

当然，门师必须是历史的胜利者。

想到此事，他心中有些隐隐兴奋，却听着门师不知为何望着窗外笑了起来：“你可知道，陈院长的真实年龄比陛下还小一些？”

史闾立喜乐之心一收，大觉惊讶，他曾经远远见过陈萍萍一眼，知道那位院长大人老态龙钟，眼看着就是要往黄土里去的模样，难道比正值壮年的陛下还要小？

“小一个月。”范闲似笑非笑说道：“朝政太复杂，操心太多，自然就变成这样，我怀疑将来我会不会也未老先衰。”

窗外一片凄清雪地，廊柱尽头传来姑娘们打麻将的欢笑声，柔嘉那丫头又死皮赖脸地来了，叶灵儿这个贼大胆神经大条的家伙也从定州赶回来了，范府在苍山的别庄在冬天里总是这样热闹，与去年相比，似乎只少了一位远在北齐的小胖子。

范闲眯着双眼，迎着扑面而来的冷风，与家中欢乐情绪完全相反地沉默着。在这个狗屎朝廷里为皇帝卖命，就像陈萍萍那样，还真是件很伤神的工作啊。每个人都似乎同时有好几张脸，每个人的手里都不知道握着什么样的牌，范闲不清楚别人的底牌是什么，所以他也一直将自己的底牌牢牢地握在手中，绝对不会轻易地打出去。

※※※

随着沙沙的声音传来，邓子越披着黑色雪裘来到屋前，正准备敲门，发现窗子开着的，范提司正在那里招手，他微微一愣走了过去，沉声说道：“信阳方面的后续人手已经退走了，院长大人遣了宗追过来，跟了过去。”

范闲点点头，那个叫宗追的官员与王启年并称双翼，最擅长的就是追踪，他不担心此人的安全问题，看着邓子越手上拿着的纸袋，很自然地伸出手去。

纸袋里装的是三处拟出来的情报分析，以及来往信件。

邓子越的脸色却变得有些奇怪了起来，嘿嘿一笑说道：“有一封是从北边来的。”

范闲一愣，马上明白了，笑着骂道：“一大老爷们，别学那些妇道人家长嘴长舌。”

邓子越将纸袋交到他手上，捂着嘴巴，背转身走了。

望着这下属的滑稽模样，范闲忍不住又笑了起来。

借口京都要有人看着，将史闾立赶出门去，他这才破开大纸袋外面的第一道火漆，从

里面抽出一叠信件，他略翻了一下，毫不意外地发现了海棠的来信，先前邓子越那般古怪，自然是为了这封信的缘故。

监察院的火漆用的是松香加银朱，没有用灯煤，安全系数更高，而且信封也是特有的无缝式，不用担心途中有人巧手拆开。

先将京都启年小组的消息看了一遍，又将三处呈上来的各处情报看了看，范闲满意地点点头，各处的进展都很顺利，言冰云下手极快，崔家在劫难逃，风声传到江南，连崔家的姻亲明家都开始转移财货，这一招打山震虎，开始起作用。

最后将院报瞄了一眼，他才拿起了海棠寄过来的那封信，这是他向来的原则，做事情应该先公后私。但当他将海棠看似寻常的信看完之后，才后悔自己看的晚了些，哪怕只是这么一小会儿时间。

因为信上写的内容太令人震惊！范闲细长的手指捏着薄薄的信纸，禁不住竟是抖了起来，面色一片凝重。

第六十九章 知母莫若知父

“最好的时机？”范闲一头雾水地看着父亲，但不知为何，见到父亲大人如此镇定，他的心情也轻松起来，再不似在山中那般焦虑，自嘲一笑，将腋下的拐杖扔开，坐到了椅子上。

“当心你的伤口。”范建摇了摇头，不赞同的说道。

范闲笑了笑，轻轻揉了一下胸口下方，内里有些隐隐作痛，不过最近费先生在旁边妙手调养，已经好的差不多了。

“说说吧，你究竟是在害怕什么。”范建轻援颌下飘然长须，一向方正严肃的尚书大人，在此刻终于露出了一丝成竹在胸的潇洒感觉。

范闲一愣，皱眉想了半天，这才发现自己确实有些惊慌过头，自己究竟是在害怕什么呢？在心中梳理了一下自己的隐忧，诚恳说道：“这消息如果传开了，天下人的议论自然会异常汹涌，宫中知道了我的身世，还不知道会怎么处理。”

“怎么处理？”范建冷笑道：“莫非你以为宫中直到今天还不知道你的身世？”

范闲沉默了起来，知道父亲说的很对，自己是叶家后人的事情，皇帝当然比谁都清楚，至于太后那边……看上次冬至羊肉宴上的神情，估摸着那位老人家也早清楚了，只不过这一对母子瞒着天下人而已。

“他们想瞒着天下人，如今瞒不住，事情的发展总会有些变化。”范闲平静说道：“而且，皇后知道我是叶家的后人，她会怎么想？依父亲所言，叶家与她之间可是有化不开的仇怨。”

范建摇了摇头，冷然说道：“皇后那处不需要考虑，这位妇人乃是有史以来势力最弱的皇后，你需要考虑的，只是东宫太子会不会被她动来对付你。”

皇后的家族势力，早在十几年前的京都流血夜里，就已经被庆国皇帝清除的一干二净，一向不显山露水的范建，在其中起了最大的作用，所以他当然清楚皇后根本翻不出什么动静来。

“太子。”范建的唇角泛起淡淡笑意，“他是聪明人，以你目前的地位权力，他只求你能保持平衡就行，哪里还会因为当年的事情，来主动撩拨你。”

范闲微低着头，半晌后说出几个字来：“长公主呢？”

天下皆知，叶家的产业被庆国皇室收入囊中，成为了如今的内库。当年强行征收天下第一商，用的名义自然是很可怕的那种，比如谋逆之类。而如今忽然多出来一个传说中的叶家遗孤，那究竟查不查当年的遗罪？

就算不查，在很多人的眼中，叶家后人也是皇室必定要斩草除根的对象。这是历史的规矩，没有人会躲过。

范闲是叶家后人的消息传开后，长公主一定会利用这件事情，大做文章，逼迫宫中做出相应的反应。上溯叶家产业被夺之事，依照皇家的惯常行事手法，范闲不被暗中杀死就是好的了，更不用说飞黄腾达。

当然，范闲身世的另一半也很奇妙，所以他不用担心宫里那对母子会对自己下杀手，甚至对方都不会将自己当成需要提防的对象，但恼火就恼火在，世人并不知晓这个事实！

如果宫中那对母子想长久瞒着世人，就只能将范闲当作单纯的叶家后人来看待，在舆论的压力下，让范闲与内库……甚至是监察院脱手。而对于已经结下了无数仇家的范闲来说，失去了手中的权力，实在是相当的危险。

“长公主？”范建面上毫无情绪说道：“如果她足够聪明，这次就会袖手旁观，而不会出手。”

“为什么？”

“因为陛下的心思。”

范闲沉思着，渐渐明白了父亲说的是什么意思。皇上当然是知道自己身世的人，虽然不知道皇帝将来会怎样安排，但至少在当下来说，他还没有掀开桌面上绒布的打算。知晓此事后，想来皇帝与自己的反应一样，应该是在震惊之后感到一丝愤怒与狂燥。

皇帝与范闲，都是很喜欢掌握一切的人，所以很忌讳这种脱离控制的事情发生。所以陛下一定会非常愤火，他第一个念头是要找出泄密的人，而如果长公主此时好死不活地借此大举向范闲进攻，皇帝反而会大力维护范闲，并且在心中对长公主的疏远之意更深一分。

范建淡淡说道：“你如今已是监察院的提司，通过这半年来的行动，手中握有了足够的权力。由澹州直至京都，不论是为父，还是陈院长，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替你将脚下的基石打造的更牢固一些……如今的你，已经是一方重石，怎会害怕那些清风拂面？放心吧，那些风已经吹不动你了。”

范闲沉默着，心中另有所忧。

“自然，这人间也有天界罡风。”范建嘲讽说道：“你所害怕的，不外乎是宫中的态度。但是太后与陛下都知晓此事，顶多会碍于物议暂时冷你两天。这事儿怎么发展，终究是看陛下的态度。”

最后，这位老谋深算的户部尚书说道：“而经由悬空庙刺杀一事，陛下深信你之忠诚，当然会偏向于你……如今你伤势未愈，陛下总会记着你的功劳，在这个时候，你的身世被揭出来，陛下会尽量替你考虑，不论是皇族利益，皇后太子，甚至是长公主太后的压力……”

“与你替陛下挡的那一剑相较，就算两相抵销了。”范建冷笑着说道：“所以说，这是最好的时机。宫里这些事情，我不说你也清楚，或许再过些年头，陛下惜你救驾的情份淡了，你也就再难利用。揭破身世只能在这几天，早些不行，晚些……也不行。”

最好的时机。

范闲在心里品着这些话里的寒意，面上浮出一丝苦笑：“我只是担心，这件事情会对家里带来什么麻烦。”

范家收留当年叶家遗孤？虽然这是皇帝的安排，但闹大了之后，皇帝肯定是不认帐，倒霉的只能是范府。

范建缓缓闭上双眼，唇角欣慰的笑容一现即隐，缓缓说道：“傻孩子，如果连你都不会动，怎么会动为父？如果朝廷对我动手，岂不是证实了你是叶家的后人？”

范闲睁大了眼睛，半晌后说道：“您的意思是，不论外面如何传，我们死都不能认帐？”

“当然。”范建含笑说道：“谁能有证据？”

范闲叹息道：“真可惜，我本以为既然没有什么影响，我可以借机……”

“借机替叶家翻案？”范建哈哈大笑了起来：“难怪你先前紧张如斯，原来是存着大心思。你这孩子啊，这世上的案何必一定要在明面上翻呢？十几年前陛下就已经替叶家翻过一次，如今这些，只是余波罢了。”

范闲摇摇头，压低声音说道：“叶家后人这件事情，其实还真不能吓着孩儿，只是……”他本准备说，担心被长公主及有心人从这件事情里，猜出自己身上带着皇家的血脉，但话临出唇之时，忽然醒悟过来，住嘴不言。

关于自己与皇帝的关系，范闲与父亲大人从来没有正面说过，一直以来，父子二人都很知机地没有点破，尽量维持着目前和睦的景象。

范建明白儿子想说的是什么，沉默了下来。良久之后才叹了口气：“那件事情……你还是藏在心里吧。至于别人猜不猜的到，又有什么关系呢？为……为父明言，陈院长只怕一直满心欢愉地等待着这件事情的发生。等传言来到京都后，他一定会动用手中的权力强力压下流言，从而证实这条流言，然后等着天下人逐渐猜到你的身世，至少要让天下人习惯于……你的身世流言。”

范闲默然，知道父亲的推算是极有道理的。老跛子的做法，用屁股想也能想到，强力压制叶家后人的传言，才能让庆国百姓相信这个传言，这正是极高明的手法，至于自己是皇帝私生子的事情……

“陈萍萍究竟想做什么呢？”范闲的心情忽然间变得十分的疲倦，无力地问着父亲。

“为父不清楚。”这位一直没有表现出过人实力与智慧的尚书大人缓缓说道：“你应该猜到，我与陈院长的想法从来都不一样，在你的问题上，我与他较了很多年的劲。而且我没有信任他的习惯，很奇妙的是，他似乎同样并不信任我。相反，我和他倒对你这个孩子更信任一些。”

他望了儿子一眼，自嘲笑道：“最终似乎还是他胜了，成功地将你拖入这团乱局之中。”他接着淡淡说道：“我甚至怀疑这件事情是不是他一手弄出来的，不然北齐人怎么可能知道小叶子是你的母亲。当然，眼下你不用担心太多，这件事情的首尾，想来陈院长这时候已经开始入宫为你谋划了。”

父子二人沉默了下来，许久之后，范闲忽然无头无脑地说了一句：“对不起，父亲。”

很没有道理的抱歉，不知道是在抱歉什么。是在抱歉在前路的选择上，自己终究接手了监察院，从而被迫踏上了争权的道路，没有如父亲想的一样选择更平安的生活？还是抱歉自己离奇的身世，为范家带来了未知的危险？抑或是替母亲向“父亲”表示最诚恳的歉意？

或者是……对不起，对不起，我很想成为您真正的儿子，只是老妈不给我这个机会。

※※※

范尚书在猜测，是不是陈萍萍利用范闲救驾身负重伤——这最好的时机，在揭破他叶家后人的身份。与此同时，陈萍萍在重重深宫之中，也在不停猜测着，是谁忽然间折腾了这么一件事情出来。

政治人物，并不是很在乎那些名义上的东西，所以这两头老狐狸，只求范闲能过得幸福，能手握权力，并不以为范闲一定要名正言顺地回归叶家的门楣。

“知道这件事情的，只有我，范建，范老夫人，陛下，费介。”陈萍萍坐在轮椅上，干

涩微尖的声音在御书房里响了起来，“陛下先前说，太后是在春闱后查觉此事，那一共也只有六个人，依臣看来，这六个人都不可能泄露出去。”

皇帝缓缓转过身来，那双往日清湛的眸子今日怒火中烧，如鹰一般锐利噬狠，一字一句说道：“都不可能泄露出去？那北齐人是怎么知道的！”

春闱之后，范闲监察院提司的身份曝光了，从而成为了庆国年轻官员里最风光的人物，尤其是马上又要执掌内库，这种权势实在是有些薰天。一般的人物还猜不到什么，但深宫之中那位皇太后，久经国事，惯见阴秽，政治上的嗅觉实在是有些敏锐，在她的强力逼问之下，皇帝终于向母亲承认了，范闲就是自己的私生子。

太后在震惊之后，终于接受了这件事实，毕竟老人家再如何痛恨当年的那位“妖女”，但对于皇家的血脉总有一丝容忍的程度。

“也许，也许是北齐人猜到的。”陈萍萍低声自言自语着，却不知道猜中了最接近事实的答案。

皇帝冷笑道：“苦荷是什么样的人物？北齐国师难道仅仅用猜测就敢下定论？”

陈萍萍沉默了许久之后，才开口说道：“长公主，嫌疑最大。”

如果是范闲此时在一旁偷听着，一定会大叫一个赞字！这是什么？这就是传说中大巧无工，大象稀声，裸奔的构陷啊！

太后知道范闲是叶家的后人，长公主是太后最疼的女儿，曾经反手将言冰云卖给北齐，也曾经与北齐大家庄墨韩有过私下的交易，她与北齐太后有私下的书信来往，她往北齐的走私线路让北齐君民不知道节省了多少银子，她……她她，因为内库移权的关系，对范闲恨之入骨，甚至开始使用刺客手段，只是失败了。

这些都是皇帝十分清楚的事实。只要细细一分析，便会发现，长公主拥有知道此事的最大可能，拥有通过北齐方面转手曝料的最佳途径，最关键的是，她拥有最大的动机。

陈萍萍先前的这句话也极有讲究，如果他是语焉不详地暗中指出，宫中有人与北齐关系良好，从而让皇帝自己想到远在信阳的妹妹——而不敢如此大逆不道，直指中心地说出长公主的名字，皇帝也一定会小小怀疑一下他的用意。

而他如此直接坦荡地说出长公主的名字，直言对方嫌疑最大，便是纯忠之臣的表现，只在乎自己的意见会不会对陛下有用，而不忌讳会不会让陛下怀疑自己——这样的表现，一向精明的皇帝，当然极其受用。

皇帝沉默了下来，面色却显得有些难看，半晌之后才说道：“看来……云睿并不知道范，不知道安之是我的骨肉。”

如果太后将这件事情也告诉了长公主，那长公主一定不会揭破范闲的身世，因为那样就不再是针对范闲，而是在针对陛下了。

陈萍萍微微颌首，从陛下这句话中就知道，陛下已经相信了，长公主才是这个传言的源头。

片刻之后，皇帝冷冷说道：“等着消息吧，看云睿会不会来信。”

范闲是叶家的后人，如果长公主上书宫中，以此为机，劝说陛下警惕此事，抑或直接劝皇兄杀掉范闲，灭了范家，那皇帝就会真的将兄妹之情看淡了。

“接下来如何处理？”陈萍萍咳了两声，由于进宫匆忙，花白的头发没有束的太紧，有

些蓬乱，愈显老态。

皇帝看了他一眼，忽然苦笑叹道：“朕这一生，也算风光，没料犹在壮年，却成了真正的孤家寡人，除了你与建哥儿，竟是找不到个完全信任的人。”

陈萍萍微微一怔，正要说什么，皇帝叹息着挥手说道：“你可记得，当年太后征收叶家用的什么名义？”

“谋逆。”

“嗯。”皇帝面无表情说道：“当年你们两个人也赞成这个提议。毕竟小叶子留下的东西，一不能乱，二不能放，在她离去之后，就只有皇室才有这种能力收拢，保护叶家这些产业继续运转下来。”

“不错。”陈萍萍平静说道：“当初心想，既然人都已经去了，安个什么罪名，想必她也不会介意，只是没想到十七年后，反而变得有些棘手。”

皇帝冷冷道：“有什么好棘手的，旨意出自朕口，朕便将叶家平反了，这天下又有谁敢说三道四？”

“不可。”陈萍萍斩钉截铁地回答，似乎出乎了陛下的意料，“陛下对那孩子存着怜惜之意，但此事万万不可……毕竟，陛下您要考虑一下老人家的感受。”老跛子心里明镜似的，皇上这招虽没名字，却是最后地一次试探。

皇帝知道他说的是太后，思忖少许后点了点头，又道：“看来，你心中已有定数了。”

陈萍萍苦笑应道：“事出突然，陛下又未曾有旨意，所以并未备着方案。”这话的意思很明白，皇帝本来一直就想让范闲的身世始终被藏着，院子里当然没有想过这件事情。

他话风一转，续道：“不过并无大碍，信阳方面如果来信，请陛下严加训斥，陛下再叮嘱几位皇子数句，范闲那边让他死不认帐，百官纵使疑惑，想必也没有人敢就无根传言上什么奏章。”

“安之不免尴尬，在朝中如何自处？”

“一转年，他便要远赴江南公干，恰好可以躲开这场议论。”陈萍萍细声微笑道：“陛下，这事儿虽然麻烦，但此时爆了出来，时机还算不错。让范闲远离京都要地，这样拖上两年，事情自然就淡了。”

“能淡吗？”皇帝眯着眼睛说道。

“司理理在流晶河上，人们传说她是当年某位亲王的后代，传来传去，除了让那座花舫的生意好了些，也没有什么大的问题。至于范闲的身世……”陈萍萍叹息着，“就让世间多一件无伤大雅的小道新闻吧。”

皇帝沉思良久，从鼻子里嗯了一声。

“报纸上还可以拿这事儿做做花边。”陈萍萍继续说道。

皇帝也笑了起来。

“只是要防着那件事情。”陈萍萍看了陛下一眼，带着一丝悲哀之意说道。

“皇后那里，我会让母后出面。”皇帝点点头，叹了口气说道：“不能给他一个名份，朕已经对不住这个儿子。”

※※※

半月之后，京都的大街小巷里都开始流传一个消息，这消息里说的是，如今在朝中正

当红的小范大人，那位监察院提司，竟然是当年老叶家的后人！

叶家因谋逆之事被查封，距今已近二十年，没有想到原来竟然还有后人，而且竟是京都人津津乐道的小范大人，这个传言令京都百姓们震惊之后开始兴奋起来，纷纷交头接耳传递着这个八卦消息，不到两天时间，整座京都都知道了这个流言。

如果这流言是真的，窝藏朝廷钦犯的范府，那可要倒血霉了。朝中被范闲得罪惨了的那些京官文官们，开始兴奋地筹划着攻势，当然，在宫中没有发话的情况下，这些官员是不大敢率自行动的，毕竟只是流言，没有什么证据。

联想到范闲进京之后宁肯舍了一代文名，也要进入监察院，还要接手满是铜臭味的内库，京都民众官员们无一不在心中犯嘀咕，对于这个流言的真实程度更是相信了几分。

出乎所有人地意料，宫中保持着安静，就像没有听说过这件事情一般。而监察院却开始行动起来，冒着被言官们骂三代祖宗的危险，八处开始在酒楼茶肆之中逮捕那些敢于传播谣言的百姓们。

午后的一石居，楼中的酒客们面面相觑，他们都是有些地位的人，但也没有料到监察院八处官员，竟是毫不讲理，将先前正在喷唾沫星子的两位文士逮走了！

从监察院的反应，人们愈发地相信，范提司……与当年的叶家一定有关系！

监察院内，膝上盖着羊毛毯的陈萍萍掀开黑窗帘的一角，看着街上那些噤若寒蝉的行人走过，唇角浮出一丝怪异的笑容。

“知道你妈是谁，又不知道你爹是谁，怕什么？”

第七十一章 猜出花儿来也就是那样

深夜的皇宫之中，一片凶险的安宁。

听着皇后的话，太子险些一跤跌坐到地上，满脸的震惊，吃吃吃道：“母亲，您在胡说些什么？”

皇后脸上的神色变幻不定，不知道沉默了多久后轻声说道：“范闲，是你父皇与叶家妖女生出来的孽种。”

东宫太子连连摇头，怎样也不能接受这个突发的状况，头摇的太久甚至有些晕了，才无神地坐回床边，讷讷说道：“这怎么可能？这怎么可能？”

一想到自己居然有一个弟弟自幼流落在民间，太子便感觉人生真的很奇妙，更何况这位弟弟还时常在京中能够见到，名声比自己这个太子还要大，手中的……权力似乎比自己也不会小。

他下意识地跳了起来，也许是自我安慰，也许是自我减压，呵呵傻笑道：“原来本宫还有这么一位弟弟。”

皇后像看痴呆儿一样地看着自己的儿子。

太子面上一热，窘迫之余压低声音吼道：“那又如何？本宫与他交情向来不错，更何况他出身不正，总是不能入宫，对我又构不成什么威胁。”

“对殿下您构不成威胁？”

皇后冷笑说道：“你不要忘记，他的母亲之死，与你这可怜的母后脱不了关系，难道你以为他会眼睁睁看着你坐上皇位？就算他有这等度量不来报仇，难道他就不怕你登基之后，再来对付他？”

“范闲，就算为了自保，也不可能让你登基。”皇后的声音，就像是宫殿里催命的符咒，“所以乾儿，你要做好准备。当然，这么要害的消息，你可不能随处说去，最紧要不能让宫里你那几个兄弟知道范闲的身世，不然万一老大老二他们几个……”

太子明白母后的意思，声音变得有些飘忽：“难怪外面一直传范闲是叶家后人，父皇却始终没有拿出处治的法子，原来……其中另有隐情。不过母后，如果父皇依然如以往一般宠着他，他又有范家和陈院长撑腰，孩儿也不好轻易动他。”

皇后的丹凤眼里透着冰寒的味道：“如今自然不能动他，咱们的力量太弱，这宫里没人肯帮咱们。所以你先虚与委蛇着，但你可千万别信，你这个野路子弟弟，会对你存什么好心思。熬着吧，打今天起，你就老老实实在熬着，什么多余的事情也别做……春闹案后，你说的对，什么权力，都不如你父皇的喜爱来的要紧，只要皇上依然信任你，范闲他也不敢动什么。咱们熬到将来……总会有法子的。”

太子默然无语，心中对于母后的想法却有些不以为然。

……

……

天亮了。

在粥铺里继续说范府叶家八卦的人们在继续着，监视着百官动向的监察院一处在警惕

着，范府满门上下在惶恐之余假装镇定着。皇帝在头痛，太后也在头痛。范尚书提早来到户部衙门，面色如昨，谈笑风生，并无异样。陈萍萍没有回陈园，留在了监察院，用那双有些昏浊的双眼注视着京都发生的一切。

街上传来刷刷的扫地声，范闲按费先生的方子在按时服药，手里拿着那本无名功诀发呆，上卷他早就已经练完了，下卷却是一直没有寻到法子，尤其是眼下真气全散，经脉千疮百孔的情况下，他不敢依着下卷的叙述强行调动真气。

关于身世那件事情，范闲的心态已经平稳了下来，天要下雨，娘没嫁人，未婚生子，由她去吧，反正这事儿轮不到自己来负责任。

如果宫里对母亲的忌惮真的如此强烈，连自己这个穿越福康安都不肯容留，那自己还理会什么？大不了就是一场厮杀罢了。如果皇命临头时，自己指使不动监察院、启年小组，又是真气全无，事情到了最危险的地步，就别怪自己听从老师的意思，违背老妈的意思，开始药水喷蚊虫，用毒药破开一条血路！大刀砍蚂蚁，用重狙崩他几个宗师！

叶流云不在京中，军队对于极少数人很难发力，他想像不出来，谁能留住这样一个变态的组合——在这时候，范闲的心反而平静了下来，开始逐渐感受到了一点点，当年那个叫叶轻眉的小女生，带着瞎子叔和那个箱子，与整个天下为敌的气氛。

有点小小紧张，有点小小兴奋。

当然，能不发展到这一步是最好的，毕竟自己还要考虑范府的利益，父亲妹妹妻子这些人的安全，还要考虑许多与自己交好的人的生死，图穷匕现，只是最后一招，能够保持当前的稳定，才是范闲最迫切的需要。

因为他还有很多事情没有做，而那些事情，必须依靠目前的权力与地位。

接连两日没有人来范府拜访，就算与范家关系最亲近的人，也不会选择在这种风口浪尖时前来打探消息。很令人奇怪的是，靖王也没有来，据启年小组暗中回报的消息，这位花农王爷不知因何感慨，丢了花锄，弃了粪桶，只在府上倚栏饮酒，老泪纵横，似有所感。

与范闲交好的那些官员们，包括辛其物、任少安这些少卿派在内，都在小心翼翼地观看着，等待着朝廷针对这次流言，会做出怎样的反应。

没有人敢在这时候，做出任何表态。

※※※

宫中。

宁才人穿着一身极合身的衣衫，正在冬日暖阳之下绕着那棵枯干大树绕着圈，这是她许多年来的习惯，这位当年的东夷女俘，如今的宫中贵人，始终是闲不下来。

不知道绕了多久，在一旁安静侍立着的大皇子终于忍不住了，叹息道：“母亲，究竟有什么事情？”

皇子在宫外自有府邸，更何况大皇子因为西征之功，已经成为了皇子当中第一位亲王，自然不能再住在皇宫里。皇室规矩多，就算他要入宫拜见母亲，中间的规矩也是有些复杂。今日宁才人用了些手段，跳过许多障碍，直接将自己的亲生儿子召进宫来，却是一直绕着树发怔。

大皇子明知道母亲肯定有要紧事要交待自己，不然一定不会如此引人注目地坏了规矩，只是……他在心里想着，难道和最近闹的最凶的那个传闻有关？

“听说了吧？范闲的身世。”宁才人终于停了下来，自手腕间抽出一方素帕胡乱揩拭了一下额上的汗珠，面色一片严肃。

大皇子心想果然是此事，恭恭敬敬地递了一杯温茶到她的手上，点头应道：“孩儿知道此事，不过事出突然，又无实据，看父皇和太后祖母的意思，是断不会信这些小人造谣的。孩儿也是不信。”

宁才人看着自己的儿子，冷笑道：“不信？我看这天底下都开始信了！”她忽然气鼓鼓地一拍石桌，恨声说道：“院长大人这次也不知是怎么回事，竟然会大力压制这道传言，难道不知道，这样反而会让别人相信这件事？这让范闲怎么办？”

“范闲？”她忽然有些走神，半晌之后才清朗叹道：“原来……她还有个儿子，原来就是范闲。”

大皇子当然清楚母亲说的她的是谁，自然是那位当年于庆国隐放光芒，最后惨淡收场的叶家女主人。他猜忖着母亲的意思，试探着说道：“您的意思是？”

宁才人双眉一横，不怒自威，凛然说道：“我们东夷之人，最讲究恩怨分明！范闲身世被揭，不论陛下还念不念叶家当年的功劳，东宫里那位……肯定是容不得他，你给我听好了！”

大皇子在外人面前，乃是位骁勇善战的名将，是位壮猛好汉，但在宁才人面前，就像顺服无比的小猫，下意识里双脚一并，像个小兵一样立于母亲身前，沉声道：“请母亲训下。”

“若事有不协……”宁才人眉宇间流露出一丝悍意，“不管你用什么法子，无论如何，也要保住范闲的性命！”

大皇子想也未想，便应了下来，对于母亲的意思，他从来没有违逆过，只是心中依然有些疑惑，他知道母亲当年在京都流血夜一事当中，曾经扮演过某种角色，他只是不明白为什么母亲会对范闲如此回护，竟是命自己要紧时，可以动用手下兵马……这和造反也没什么差别了。

“如果没有陈院长救命，当年我根本没可能从北边山水间，跟着陛下回来。”宁才人冷漠说着当年的事情，“这件事情你是知道的，可是就算我活着回到京都，迎接我的，依然只是宫中的一道缢令……我是东夷的女俘，当时没有人知道我已经怀上了你，当年如果不是叶家姑娘发话，你，我，如今早已是两条游魂。”

宁才人深吸了一口气，说道：“范闲的母亲，救了你我母子两条性命，当年她出事的时候，你还小，我根本没有任何力量……但如今不同，你手中既然有了些力量，就一定要保住范闲的性命。”

庭院里一片安静，冬日的阳光疏疏淡淡地洒了下来，照在这一对直率纯真、快意恩仇的另类皇族母子身上。

“如果父皇不能容范闲。”大皇子轻声说道：“我虽掌着禁军，只怕也起不到太大作用……也罢，大不了还对方这条命。”

“没有这么可怕，你马上就是要成亲的人了，我怎么忍心让你去冒险。”宁才人盯着他的眼睛说道：“陛下的态度，你不用考虑，只是盯着东宫那边。”

大皇子心中似有所动，马上想到了某个问题，他虽是疏朗心性之人，却不是愚鲁之辈，半晌之后震惊说道：“如果只是叶家后人，父皇断不肯留下范闲，而看这几天的动

向……只有一个可能！”

宁才人似笑非笑道：“终于猜出来了？娘也是这般想的，能让陛下不追究当年所谓的谋逆之事，甚至连太后老祖宗都保持沉默，只有一个解释，范闲不仅仅是叶家姑娘的儿子，也是……他自己的儿子。换句话说，范闲，就是世人从来不知道的一位皇子，是你的兄弟。”

大皇子面色变得有些难看，双拳紧握，有些难以接受这个事实，半晌之后才迟疑说道：“难道……范闲真是父皇的儿子？那范尚书呢？……如果这些都是真的，为什么父皇当年要将范闲送到澹州？”

宁才人冷笑道：“当年？当年的事情谁能完全清楚，不要忘记范闲的母亲，可是让宫里最有力量的那两位妇人恨到了骨头里。”

大皇子眨了眨双眼，有些不敢相信这句话是从母亲的嘴里听到的，在心中思忖良久，说道：“如果母亲都能猜到范闲的真正身世，我看宫外或许早就已经传开了。”

“猜到就猜到吧。”宁才人掸了掸身上的灰尘，英气十足说道：“说不定这是院长大人愿意见到的，说不定整出这些事来，是他老人家在替皇上分忧解难，毕竟陛下大概也不知道怎样安排自己这个儿子。”

※※※

皇帝怎样处治范闲？这是最近这些天京都官员百姓们最关心的问题。如果传言是真，范闲只有被索入狱一条出路。如果传言是假，宫中也应该透过某种方式，比如封赏，比如口头慰勉之类的来消除影响。

传言越传越离奇，而监察院的反应，范府的安静，似乎都在证实着这条传言，范闲，就是当年叶家女主人的遗孤。问题是：宫中一直没有派人来抓他！

这事情就变得相当有趣了。

陛下保持着沉默，宫中保持着沉默。人们糊涂之余，开始猜测不止。朝官们本来都保持着聪明的平静，就连都察院御史们也只是小心翼翼上了几封奏章，讲述了一下京中流言，但陛下留中不发，官员也无可奈何。

这种猜测，随着一位胆大智商低的官员跳将出来，惹出了朝堂之上的一阵风波后，终于达到了峰值。

这位官员姓毛名阅良，乃是礼科给事中，负责审阅奏章，辩驳矫正出言不当者。这位糊涂官员本性粗直，一心向往圣人圆满之治，最见不得任何于朝廷颜面有损之事。关于范闲身世的传言在京都流传起来后，毛阅良完全傻到极点地忽略了同僚们的沉默，直愣愣地当朝进言，请陛下下旨训斥这等不实传言，还范提司大人一个清白名声。

朝堂之上，皇帝只是淡淡道了句：“清者自清，浊者自浊，愚民好事，众卿何须混杂其中，失了体面分寸。”

谁知毛阅良却是不依不饶，硬说流言对范提司官声有损，若流言为假，则应朝廷明文驳斥，若流言为真，则应依庆律追究范提司隐瞒朝廷、私入朝堂之罪，范府勾结贼人，心存不轨之罪。

即便这些流言荒诞不可信，但至少陛下为了朝廷颜面考虑，也应让两位范大人自辩一二，而且小范大人已经不适合再继续担任监察院提司一职，至于内库……

这番糊涂混帐话还没有说完，陛下已经是大怒离座，吩咐侍卫将毛阅良叉了出去，痛

打了二十廷杖，如果不是最后太后出面求情，只怕这位傻到极点的六科给事中，竟是要被陛下活活打死！

没有人知道，这位六科给事中身后的信阳背景，也没有人知道，陛下最后的怒意，来自于太后出面保人。

对于皇帝来说，他最忌惮的，就是自己的母亲妹妹与自己的儿子们联合起来，当此局势，一代雄主冷漠乃至强蛮地做出了反应，硬生生保留住了范闲的一应官职与爵位，这是一种姿态，一种雄狮守护领地的姿态。

但庆国的官民们并不知道宫里的问题，廷杖之事一出，京都震惊！联想到上次都察院弹劾范闲，也被惨打了一顿廷杖，人们重新注意到，范闲这些年所获得的无上圣眷，实在是连几位皇子都比不上！

再联想到陛下对于这件事情的含糊态度，人们开始我猜，我猜，我猜猜猜。

人类的想像力有时极其贫乏，有时却又无比丰富，关于范闲身世的传言，开始不受控制地逐渐滑向某些人最不喜欢看到的方向。至于这些猜测的背后，有没有那位坐着轮椅老人的阴暗身影，就不得而知。

总之，在第一个爆炸性的消息传遍京都之后不久，第二个爆炸性的消息又开始在京都的大街小巷中流传，只不过百姓官员们谈起这个消息来要显得更神秘，更小心翼翼，更亢奋无比。

“请问您知道吗？小范大人，是咱大庆朝皇帝……的私生子。”

“那是，完全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嘛。”

“您见过陛下龙颜？”

“这个……猜的。不过老实说，小范大人天纵奇才，文武双全，诗才惊艳天下，声名无远弗届，如此人物……也真只有咱们英明神武的皇帝陛下才能生的出来。”

“那是那是。”

“不过……范尚书就……这个……这个。”

“唉，尚书大人可怜，也怪范老爷的名儿没取好。”

※※※

信阳离宫之中，长公主轻轻画着柳眉，唇角带着一丝自嘲的微笑。这位一向自命算无遗策的奇妙女子，在这接连两番的流言之下，终于知道自己犯了致命的错误，她的皇帝哥哥一定开始怀疑她的想法了，而那个叫范闲的小东西……

“袁先生，本宫没有听你的意见，错了。”长公主轻轻抿了一下唇纸，淡淡说道。

“小范大人身世之奇，实在出人意料，头一樁传言便已经足以震惊天下，谁也没有想到还会有第二波。”

如今与黄毅一般，成为信阳方面首席谋士的袁宏道缓缓说道：“属下当初劝公主暂且隐忍，便是觉得范闲是叶家后人的消息来的有些古怪，但没料到这消息之后，是这个令人震惊的猜测。事情发生地太突然，峰头转地太快，我们一时应对失措，实非战之罪，乃天意也。”

长公主如今失去了崔家，利益方面受到了不可逆转的伤害，真正开始觉查出那位好女婿的能力，恼怒之余，再难保持当初居高临下的冷静，而她后手的反应却有些为时过晚，

甚至是毫无作用，所以当第一个传言进入她耳朵后，她未加思索，甚至不顾袁宏道地强力反对，决定利用此事，将范闲拉下马来。

只是信阳京都两地联系不便，她想借着太后的嘴与那名看似愚蠢的六科给事中，先逼着皇帝将范闲的职位夺了，没料到马上便收到了第二个消息！

范闲是陛下的私生子？

这个消息别人或许还用猜，但长公主在听到之后的第一时间内就相信了，开始暗中嘲笑自己的愚蠢，怎么连这么简单的事情，都没有看明白，白白浪费了一个在朝中的棋子，用了一丝母后对自己的情份，最失败的是，反而触了皇帝陛下的逆鳞，平白无故让范闲就这样轻轻巧巧地重新站住了脚！

一思及此，内心的自嘲与后悔，便像毒蛇一样咬噬着这位庆国最美妇人的心。

“叶轻眉……”她的头开始痛起来，像呻吟一般自言自语道：“我这一生，难道永远都及不上你，甚至连你的儿子，都可以这么轻易地打败我？”

※※※

京都入夜。

许久没有出现的五竹，蒙着那块黑布，沉默地出现在了范府后方的一条小巷之中。

巷子尽头是一个面铺，面铺上油灯如豆，在寒风中瑟缩着，一名穿着寻常布衣的汉子正坐在铺外的长凳上。

凳上的汉子身前没有面碗，他衣衫单薄，似不畏寒，面容平静到了一种怪异的程度，似乎像是天生就没有什么表情，还有那一双冷漠无情的双眼，似乎能够看透世间的一切。

第七十三章 范府的变化

范家如今分作前宅后宅，生生占了南城一大片地方，两片宅子中间是一个假山流水的园子，园子自然也小不到哪里去，此时已是寒冬，树木早僵，只有些经冻的竹梅还在伸展着。这日清晨，范府园子里忽然响着一阵急促的呼吸声。

“嘿咻嘿咻……嘿……咻。”

范闲穿着一身单衣，正绕着花园的院墙在跑步，伤势初愈便急着锻炼身体，不免有些吃力，气喘的有些粗。值班的两名虎卫与几名六处剑手正警惕地守在花园的各个角落，务必保证提司大人早锻炼的安全。

远处书房外面，邓子越和高达二人露出奇怪的表情，目光随着范闲而动。他们不明白范闲为什么天天早上要跑这么久，范闲也没有解释过，每日两次的修练是他从极小的时候就养成的良好习惯，如今受伤不能修炼真气，那就只有在锻炼自己的身体肌能方面更下些苦功夫，隐性刻苦，是范闲最好的品质之一。

后宅晨起的下人丫环们却没有人往跑步的少爷身上望一眼，这些日子里，大家早已习以为常了，自顾自地蹲在下人房的石阶前刷牙，喷着泡沫聊天。这都是内库里上好的东西，也只有范家后宅才舍得买来给下人丫环用，谁叫范闲是一个有些微精神洁癖的人。

十圈终于跑完了，范闲站在书房外的屋檐下，大口喘着粗气，双手叉着腰，头向下低着头，看着就像是第四节的姚明一般狼狈。挥了挥手，示意旁边端着铜盆的丫环等会儿。

家里的女子们都还在苍山上，所以前宅里另派了位丫环来服侍他。这位梳着两个环辮的丫头，好奇地看了一眼满脸汗水的少爷，心里觉得好生奇怪，少爷这等人物，为什么非要这么苦着自己呢？她将铜盆搁到长凳上，替范闲披了一件外衣，用尾指尖在盆里一弹，试了试水温，轻声禀道：“少爷，依您的吩咐，水很烫，再搁阵就凉了。”

范闲点点头，伸手到铜盆里拾起毛巾，根本不顾忌水的滚烫，也不怎么拧，低着身子将毛巾覆在了脸上，十分用力地擦拭了起来。

水珠子从毛巾与他的脸颊间滴了下来，当当作响。

洗完脸后，他的脸已经被烫的有些发红，而精神似乎也好了一些，双眼清湛有神。将毛巾扔回盆里，看了一眼身边两人，略一沉吟后说道：“今日要进宫，子越，你去一处看看这几天有什么院务压着没有。”

邓子越应了一声，便自去了。范闲又看了高达一眼，说道：“你在外面等我一阵，呆会儿找你有事。”

京都风声定后，知道宫里不打算从肉体上消灭自己，范闲不再忌讳什么，便召了四名虎卫从苍山上下来。高达今日不轮值，被范闲喊人叫了起来，本就有些疑惑，听他这么说，心中稍安，依言留在了书房外面。

进入安静的书房中，范闲眼中的神情才稍微变得黯淡了些，迳直坐在了椅上，很细致地查看了一下自己身体的状况，发现上次体内真气爆炸后的状况并没有得到太多改善，经络依旧千疮百孔，而散于腑脏之间的真气，暂时老实着，没有伤害到内脏的机能。在这种状况下，他根本不敢强行调动真气回络，但是如果等着经络自动复原，谁知道要等到什么时候去？

从苍山回府后，范闲一直表现的十分沉默，对于外界地议论与争斗没有一丝参与，在陈萍萍范建费介这些老一辈人看来，年轻人或许是被接连而来的震惊给吓住了，而且那种层次的政治斗争，也确实不是如今的范闲所能够掌控的，所以默许了他的沉闷。

但只有范闲自己清楚，自己之所以会在这段日子里显得心志松散，任由父辈们安排，最大的原因，还是在于自己的身体状况。五竹叔曾经说过，这个世界上没有谁能够真正信任，于是乎范闲也只信任自己，在他看来，谁的恩宠，谁的照顾恋旧，都不如自己的力量更能令人放心，就算身边有虎卫有监察院有启年小组，可是如果真的事有不谐，最后能依靠的，还是只有自己的武力。

问题在于，自己现在真气全散，根本没有保护自己的能力——虽然外间的人都以为他的伤在逐渐好了，他却清楚远不是这么回事——所以他必须沉默，必须像个乌龟一样缩进壳里，虽然姿态难看，却胜在安全。

书房外传来敲门声，范闲嗯了一声，推门而入的是藤大家媳妇儿，手里端着一个托盘，上面放着两碗汤药和几小钵药丸，透着浓浓的药草气息。

范闲的药，如今都是藤大家媳妇儿天天盯着经手，在这种很重要的环节上，他能完全信任的人不多。

藤大家媳妇将托盘放到桌上，又赶紧去旁边倒了几杯温茶，像排兵一样排在了桌子上，生怕范闲吞药时来不及倒水。

范闲摇摇头，一手拿着药碗，一手抓了把药丸，就像吃糖丸喝糖水一般，面不改色地往嘴里送去。

只是药的份量太多，他这般豪迈，风卷云残的吃法，也花了好一阵子，才清空了托盘上所有的药。

“苦了少爷了。”藤大家媳妇儿面带怜惜之色，哑巴哑巴嘴，似乎吃药的是自己。

除了怜惜之外，这位妇人也极佩服少爷，天天这么多药灌着，这哪里是人过的日子？少爷居然还能面不改色，甘之若饴。那位监察院的费大人也是的，不就是个刀伤，用得着这么紧张，开这么多药？

范闲笑了笑，说道：“省了一顿早饭钱。”

主仆二人说笑两句，藤大家媳妇儿就离了书房。范闲却坐在书桌后开始发呆。天天一斤两斤药地吃着，老师的医术自然不必多提，对于固经培络确实有极大好处，不过终究不是个彻底解决的办法。

想到此节，他不由想到海棠的来信，苦荷真舍得将天一道功法传给自己？

他自嘲地笑了起来，看来对方是准备将自己像一头猛虎一般培养——这种手段，南庆人也做过，比如长公主，比如自己，都希望北方那位上杉虎能够继续维持他的勇猛，让对方的朝廷始终处在一种紧张而不安的状态之中。

天一道功法外传，如此紧要之事，苦荷一定不敢大意。而天一道门下也只有海棠与自己关系良好，范闲断定日后南下传功的，定是海棠。一念及此，范闲不知怎的，竟开始期盼那一天。

忽然间他眼光一低，看着面前那几杯茶，觉得这几杯青黄湛湛的茶水像极了一个个的独眼怪人。一愣之后，却因为自己这古怪的联想力而笑出声来，紧接着咽喉处一涩，胃心处一帐，呕吐之意大作！

知道是吃了太多的药，而且吃的太快，他赶紧端起一杯茶灌了下来，犹有余悸地揉了揉胸口，满脸苦笑，再不似在藤大家媳妇儿面前摆酷抖狠的模样。

不知为何，被这么一折腾，他的心情却古怪地好了起来，将什么身世，仇恨，威胁，皇宫，江南，全数抛到了脑后。也对，人生就是无数把药丸子，你总得慢慢地吞，也许会苦，也许会噎着，但你还得吃啊，开心一点儿总是好的。

……

……

高达单手擎刀于后，双脚不丁不八而立，气势逼人，却没有人看见他身后握住长刀柄的手正在微微颤抖。他看着身前不远处眉开眼笑的范闲，心里一个咯噔，暗想提司大人怎么今天这般高兴？全不似前些日子里的霉态。

范闲出书房之后，高达才知道提司大人今天让自己起早床，是要和自己切磋一把。

高达明知道自己不是范闲的对手，而且对方最近才受了重伤，当然不肯答应，却是被范闲逼的不行，最后两人决定不用真气较量一番。这正是范闲所愿，他一点儿真气都没有了，自然是不能真打嘛。

虎卫长刀，对上了被宫中侍卫们从悬空庙前的金线菊丛里拣回来的黑色匕首。两位“高手”在范府的花园里真兵对战，叮叮当当好不热闹，惹来许多下人围观和看热闹，更有些胆大的，扯着嗓子为少爷加油助威。

不能用真气，凭仗的全是身体的控制与反应速度，不一时高达竟然落了下风！任何招术在范闲的反应与速度面前，似乎都不怎么起作用，兵器上没有附着真气，高达竟是赫然发现，范闲的力气比自己也大一些，对于这个问题，他真是百思不得其解，自己知道自己练武是如何刻苦，怎么可能提司大人还在自己之上？

尤其是如今面对着范闲，不仅仅是面对着一位上级，一想到范闲那个被传的沸沸扬扬的身世，高达的出手总是会有些下意识里的畏惧。结果此消彼涨，交锋数次后，他握着长刀的手都抖了起来。

范闲手指一拨，细长的黑匕首在他的手上巧妙地转着圈，画着黑光圆圈，看上去十分诡异，其实这只是前世时，他住院前在课堂上练就的转笔功夫罢了，但落在高达的眼里，这招实在是厉害。

他看着高达，皱着眉摇了摇头，说道：“你也看出来我伤好了，不要留手。”

说完这句话，他脚尖在微滑的寒冬泥地上一点，整个人向前倾斜着快速冲了过去。高达眼中凛色一现，终于两只手握上了长刀柄，双腿微蹲，暴喝一声：“破！”

长刀当中正正砍了下去，划破范府后宅清晨的空气。

刀落的快，范闲出手更快，竟是在高达长刀还举在头顶的时候，已经冲到了对方身前，双腿一弹，手腕一含，像鸟儿叼食一般，握着匕首便狠狠地扎了下去！

当的一声脆响，两个人分开两步。颤了两下便站稳了身体。范闲占了势，让高达的长刀无法完全发力，而高达却是占了长刀本身重量的优势，两个人打了个平手。

范闲一笑，挥挥手说道：“今天就这样吧，打明儿起，咱们天天打一架……我看，这对疗伤还是极有好处的。”

说完这句话，他咳了两声，用袖子掩住了嘴唇，看着袖子上的丝丝血迹，并不怎么惊

慌，最后那一击虽然没有用什么真气，但是劲血回冲，没有真气护住心脉，还是受了一些伤。

高达没有注意到这点，只是皱着眉说道：“大人，您受伤后最好不要调用真气。不过以战代练不用真气，似乎也没有什么太大用处，毕竟对敌之时，差别太大……就算将身体练到极致，也不可能对境界带来太多好处。”

他身为虎卫统领，又看着范闲跑步，误以为范闲是打算走一条新的修行路子，以外功入内家，理所当然禀持下属本份，对这种“歪门邪道”很谨慎地表示了反对意见。

范闲笑道：“只是疏经活络而已，我当然知道何者为基，你不用担心。”

他有句话没有说——在这个世界上，确实有人是不会真气，却依然可以达到最顶尖的境界——比如五竹叔。

前夜府外小巷中的命案，高达已向他禀报过，他自以为是五竹叔又杀了位信阳方面的刺客，并不怎么在意。只是想着总有一日自己得寻个僻静的宅子，再让五竹叔切几盘凉拌萝卜丝儿，自己再喝几盅小酒，回味一下当初在澹州的幸福时光。

此时红日已出，晨寒稍去，前宅的丫环已经过来喊了。范闲入屋去换了件衣裳，就往前宅行去，一路看着初升旭日满圆清淡冬景，心头倒是疏朗自在，浑然不知最亲近的五竹叔已然飘然远去养伤，而自己曾经面临过怎样的危险。好在，这一切都过去了。

※※※

范府的早饭气氛有些怪异。

前宅的人毕竟不是天天服侍在范闲身边，所以那些模样俊俏的小丫环们总是喜欢贪婪地偷窥着少爷的“美色”，反正少爷也被人看习惯了，不在乎这个。但今日却没有多少丫环敢看刚刚进门的范闲，只是沉默着站在桌后服侍，偶尔有胆大的看了一眼，露出的眼神却是敬惧。

皇权如天，这个思想早已经深植于天下所有庶民士子的心中，而如今都在传范闲是皇帝与叶家女主人的私生子，于是乎所有人看范闲的目光都不一样了，天家血脉啊……再也不仅仅是当初那位可亲可爱可敬的少爷而已，也不再仅仅是位文武双全的权臣，而是天子之子。

只是在这个传闻之中，范府老爷，户部尚书范建的角色不免有些尴尬，所以范府的下人丫环们就算再好奇，也不可能在饭桌之旁表露出来，除非她们不想要命，只好在深夜的房间里，温暖的被窝里窃窃私语一阵。

范闲也能察觉到这份异样，脸上清美的笑容却没有散过，迳直走到桌旁，规规矩矩，恭敬无比地向端坐于上的父亲大人行晨礼请安。

范建半闭着眼睛养神，很自然地点了点头。坐在范建身边的柳氏面色却有些怪异，强行掩了过去，露出的笑容却还是有些不自然。

柳氏家中背景深厚，当然知道传言的真伪，这些天早就被震惊的不行，尤其是想到当年自己还想过要毒害眼前这年轻人，心头更是畏惧。一想到范闲的真正身份，她便觉得自己受这一礼，十分地不恰当，想站起来避开，又怕老爷生气。

似乎察觉到是她的异样，范建的唇角浮起淡淡嘲讽意味，缓缓睁开双眼，看着身前的儿子，说道：“今日要入宫，注意一下行止。”

范闲笑了起来：“又不是头一回去，没什么好注意的，还不是和从前一样。”

还不是和从前一样，这句话里的意思很简单，又很不简单。在旁听着的柳氏心头微凛，还在琢磨着的时候，那边厢父子二人却已经含笑互视，彼此了然于胸。一者老怀安慰，一者孺慕思思，何其融融也。

……

……

正吃着饭，忽听着园子东边正门处隐隐传来人声。范建停筷皱眉道：“何人在喧哗不止？”范闲递了毛巾过去，让柳氏替父亲擦掉胡须上沾着的粥粒，他知道父亲自从脱离流晶河生涯后，便走的是肃正之道，此时见父亲微火污胡模样，忍不住笑了起来：“能有什么事，您安心吃饭吧。”

有下人急匆匆到宅门口说了声，丫环又进堂来说了，范安之一听大愕，再也顾不得才劝父亲安心吃饭，停了筷子，愣愣地看着房门口，不知道呆会儿自己该说些什么。

少奶奶林婉儿，小姐范若若，此时已经领着思思四祺两大丫环，一干随从侍女，坐着马车从苍山回到了京都，此时已经到了府门！

范闲望着父亲愕然说道：“父亲，咱们不是瞒着山上的吗？”

婉儿若若这一干人急匆匆赶在清晨回到京都，想必是昨天动的身，竟是连夜回来。如此之急，连留在山上的虎卫与监察院官员都没来得及给自己送信……这自然是因为姑娘家们也终于知道了京都里流传的传言，这么大的事情，她们心忧范闲，当然要赶着回来。

范建得知是儿媳女儿回家，面色已经回复了平静，自柳氏手中接过毛巾擦了两下，又低下头去喝粥，慢条斯理说道：“叶灵儿那丫头和柔嘉郡主都在山上，这事儿能瞒几天？”

看着儿子茫然神情，范建微笑道：“你们年轻人有话要说，去后宅吧，呆会儿让小厨房里再给你们重新做，从山上这冷地方下来，重新弄些热的。”

范闲知道父亲放行，赶紧应了一声，便出堂去接人。

※※※

后宅里一片安静，范闲与婉儿若若坐在房中，像三尊泥菩萨，似乎不知道应该由谁开口，毕竟这事儿有些复杂，如果让范闲来解释，恐怕要说出一长篇来，若让姑娘家们来问，却又不知道那传言究竟是怎么回事儿，胡乱发问，会不会让范闲心里不痛快。

半晌之后，终于还是婉儿咬了咬肉嘟嘟的下嘴唇，试探着问道：“京中的传言平息了没？”

“没。”范闲听到妻子发问，心里反而舒了一大口气，笑着回道：“传言这种事情，哪里能一时半会就消停了……你们两个也是的，这多大点儿事？值得这么急忙下山，连夜行路，万一将你们两个摔了，那我怎么好过？”

他这时候教训妻子妹妹一套一套，却忘了自己当初下山之势有如惶惶丧家之犬，被范建陈萍萍二老好生讥讽过一番。

“我呆会儿要入宫。”范闲想了想，看着欲言又止的妹妹，满脸无措的妻子，微笑说道：“什么事儿，等晚上回来再说吧……不过有句话在前，我范闲，始终便是范闲，这个保证是可以给的。”

……

……

范闲出门开始准备入宫的事情，满脸倦容的思思却凑到了他的跟前。思思打小与范闲一起长大，情份自不必说，关键是被范闲熏陶的极其胆大，没有什么忌讳与太多的尊卑之念，林婉儿和若若都有些问不出口的事情，反而是这位大丫环直接的多。她神秘兮兮地牵着范闲的衣袖，来到花园里一个僻静处，开口问道：

“少爷，听叶小姐说，您……的母亲是叶家那位女主人？”

范闲哈哈大笑，拍了拍思思的脑袋，说道：“还是思思最痛快。”然后他压低声音，也神秘兮兮地回道：“是啊。”

思思张大了嘴，马上又转成憨憨一笑，这大丫环年纪比范闲还要大个两岁，却始终是这般柔中带愣的性子，犹不满足那颗八卦的心，继续问道：“那……您真的是……陛下的儿子？”

第七十五章 俱往矣

身为一国之君，事务繁多，也不可能老停留在这宫中偏僻处，也不知道是国中哪块土地上出了事，太极殿的太监头子腆着老脸，冒着极大的风险来到了楼外，苦兮兮地在楼下通报了许多次，终于成功地将皇帝请下楼来。

看着皇帝的身后站着范提司，那名太监头子心中暗自叫苦，难怪宫里怎么都找不到皇上，原来……人家两父子在玩流泪相认的戏码，自己贸然前来打扰，惹得天子不悦，不知道自己会挨多少板子。

皇帝的脸色确实不好，他生下来的儿子当中，自己最欣赏的当然就是范闲，范闲入京都之后，就给他乃至整个庆国挣了太多的光彩，而且知性识理，实堪大用。

最关键的，单看悬空庙上救老三，如今又是死不肯相认这两件事情，就可以看出这孩子散漫容貌之下全是一颗忠厚之心，看似阴狠的手法之中，蕴着的全是中和之意。

在这位中年天子的心中，当初何尝不会对范建感到一丝丝毫无道理妒意——皇帝，终究也只是个凡人而已。如今终于可以与范闲相认，虽然范闲一直没有开口，但那种氛围已经足够令皇帝愉快，便在这时，却有人来打扰，他心情当然好不到哪里去。

此时楼内楼外人多嘴杂，皇帝不好再说什么，回过身来，满是寒霜的脸上渐趋柔和，望着范闲那张清美之中带着几丝熟悉的面容，轻声说道：“你也见了，先前也说了，身为一国之君，总有太多的不得已。你自己多想想，不要有太多的怨怼之心。”

以皇帝之尊，就算面前是自己的亲生儿子，也不至于如此放低姿态说话，这句话里除了没有表示歉意之外，已经表达了足够的内容。范闲也不敢再装下去，深深一揖，似有所动。

皇帝忽然皱起了眉头，想起了远在信阳的妹妹，不免又是一阵头痛，叹口气道：“最近京里太不安静，有太多事又不能放在台面上来说，陈萍萍担心你在朝中尴尬，建议让你提前下江南，你意下如何？”

范闲不敢有任何意见，只是恰到好处地在眼中闪过一丝黯淡，幽幽说道：“臣遵旨。”他忽然温和一笑说道：“只是江南那边从来没去过，请陛下提点下臣，有何需要注意。”

皇帝摇了摇头：“朕所需要，只是一个干干净净，能年年为朝廷挣银子的内库。至于怎么做，你应该清楚，最近这两个月，你做的事情，朕很欣赏。”

这说的自然是监察院查缉崔家，打击内库走私之事。

皇帝接着说道：“只是……因为此事，安之你在朝中很是树了些敌人，有些事情朕不方便……嗯，你做的不错。”在皇帝的眼中，范闲之所以不遗余力地打击信阳及二皇子，当然是因为当初的那封奏章，这是在为朝廷做事，为自己办理自己不方便出面的事情。

范闲稍一沉默之后，开口说道：“自今往后，臣，仍愿做陛下的一位孤臣。”

皇帝很满意范闲的这个表态，范闲觑着这个机会开口请道：“只是江南路远，臣虽司监察之权，但毕竟不通商事，诸般事务若独由院中牵头，怕是查不清楚……陛下，臣……”

他当着皇帝的面一咬牙说道：“臣想借庆余堂一用。”

皇帝一愣，沉默少许后问道：“庆余堂掌柜们，自然熟悉内库事务，不过朝廷规矩，他们不得出京……”他忽然觉得在范闲面前说这话有些不厚道，咳了两声说道：“安之，你当面向朕要人，莫非不怕朕疑你之心？”

范闲直接说道：“溥天之士莫非王土，臣既当面提出，自然相信陛下深信臣之忠诚。”

皇帝盯了他一眼，心中却在快速地盘桓着，当年的叶家根深叶茂，几可动摇国体，他身为一国之君，实在是有些忌惮当年之事重演，眼前的范闲，毕竟是她的亲生儿子，对于失去叶家，只怕难免会有些许不甘。

但他转念一想，范闲既然敢冒忌讳说这话，也算是坦诚，开口淡淡说道：“如今你站地也足够高，自然知道所谓真金白银，并没有什么太大用处，至于内库，六年前朕即决意让你长大后执掌，便是存着……那个念头，这本是朕所愿，何来疑？”

范闲面露感动，皇帝却挥手嘲笑说道：“不过你也休得瞒朕，内库之事纵算繁复，又哪里需要庆余堂那些老伙计们。你这请求，朕看你是想将他们捞出京去才是。”

范闲也不辩解，黯然叹息道：“不敢欺瞒陛下，臣确有此念。从知道身世的第一日，便有这个念头，去年之时，还曾经去庆余堂看过，那些掌柜们常年拘于京中，实在是有些别扭，这些人年不过半百，若放出京去，还可为朝廷效力。”

去年他曾经去过一趟庆余堂，知道这事儿总有一天是会被有心人抓住，所以今天干脆在皇帝面前先说了出来。

皇帝似乎有些意外于他的坦然，沉默半晌之后，终于点了点头。范闲大喜过望，皇帝失笑道：“你也不能全带走了，各王府上全是庆余堂在打理自家生意，若你全数带走，只怕靖王爷第一个饶不过你。”

范闲嘿嘿一笑。皇帝微笑说道：“……几个当中，也就是和亲王敢在朕面前站直了说话，偏生他性情却是沉稳凶悍有余，不如你……”他住口不语，说道：“楼上偏厢有幅画……你呆会儿去看一下。”

虽然自己明明知道那幅画像就在皇宫之中，但范闲仍然微露犹疑之色，问道：“什么画？”

皇帝说道：“你母亲留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一幅画像……”想到小叶子，他的眼神柔和起来，轻声说道：“你没见过她，呆会儿好好看看……说起来，你母亲与你可真的不怎么相像。”

范闲微微一怔，又听着陛下叹息道：“虽然一般地清美无俦，偏生心性大异。她就像个男子一般不让须眉，不然也不会有那么个名字，当年她最厌憎所谓的诗词歌赋，只好实务。”

想到面前的儿子乃是世间诗名最盛之人，皇帝忽然觉得事情有些有趣，哈哈大笑了起来，指着范闲说道：“她做的诗词虽然亦有吞吐风云之势，却只是契了她的性情，和你的差别太大……太大。”

洪竹看着楼外那太监焦急的催促眼神，耳听着陛下与小范大人开心谈话，哪里敢上前打扰。

范闲笑了起来，好奇问道：“母亲大人……她做的诗词，陛下曾经听过？”

“只有一首。”皇帝悠然回忆当年，清声吟诵道：“北国风光，千里冰封，万里雪飘。望宫城内外，惟余莽莽，大河上下，顿失滔滔。山舞银蛇，原驰蜡象，欲与天公试比高。

须晴日看红妆素裹，分外妖娆。江山如此多娇，引无数英雄竞折腰。惜魏皇汉武，略输文采，唐宗宋祖，稍逊风骚。一代天骄，西蛮大汗，只识弯弓射大雕。俱往矣，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魏皇汉武？唐宗宋祖？范闲的脸色十分精彩，精彩到了快要抽筋的程度。

皇帝不赞同地看了他一眼，喝斥道：“难道你以为这词不好？”

范闲苦着脸说道：“……自然是气势十足，只是臣不知这汉武、唐宗、宋祖又是何处的人物。”他心里想着，老妈你要改就改彻底点儿也好，什么西蛮大汗……真是败给你了。

皇帝解释道：“据传，乃是万古之前三位一代雄主。”

范闲哑然，心想原来母亲的推托功夫与自己很相似，如同在北齐上京与庄墨韩那夜交谈般，但凡解释不清的事儿，就全推到万古之前，偶在史册上见过，史册在哪儿？对不住，上茅厕撕来用了。

太监再三请，皇帝终于离开了小楼，离去之时，有些瘦削的背影无从透出丝感伤。

……

……

小楼之中只剩下了洪竹以及范闲两个人，看着皇帝的身影消失在层层挂霜寒枝之后，范闲终于忍不住爆发了，捧着肚子大声地笑了起来，哈哈哈哈哈，声音响彻小楼，说不出的快活。

洪竹在一旁看傻了，心想范提司莫不是因为今儿的事受了大刺激，自己是不是应该请御医来看看？

良久之后，范闲终于止住了因为那首《沁园春》所带来的荒谬笑意，肚子笑的有些痛，上气不接下气对洪竹说道：“没事儿，我自上去，你在楼下等着我。”

往楼上走着的过程之中，范闲依然止不住想笑，那个叫做叶轻眉的女子，还真真是个妙人，千首万首好诗词不抄，偏要抄这首，估摸着当年也是被范建皇帝这批人给逼急了……不过，或许老毛的这首才正是契合那个女子的心态？

等走到楼上时，范闲的笑容已经完全敛去，回复了往日里的平静。放在一个封建王朝当中，母亲抄的这首词，实实在在是首反词，皇帝可以说，她却不能说，难怪她最后和这座皇宫产生了那么严重的冲突。

他在心头冷笑着，将胸中先前皇帝的真情实感全数抛诸脑后，不再复忆。

……

……

来到偏厢之外，顺手端起几上那杯冷茶，范闲推门而入，踏槛而进，并无一丝犹疑与颤抖，平静地站在了那张画像之前。

画中画的是一名黄衫女子，背景乃是滔滔大河。女子站在河畔的一方青石之上，身上裙裾随河风轻摇，面向大河的方向，河中浊浪排空，拍石而化泥沙，对岸远方隐隐可见如蚂蚁一般大小的民夫们，正在搬运着石头还是什么，或许那些人是在修筑河堤。

这幅画的画工极其精妙，笔触细腻，风格却是大气磅礴，以精细而至宏大，无论是河对岸那沉重的场景，还是近处青黄相杂的山石，都被描述的十分到位。尤其是那条被缚于

两岸黄山之间的大河，更是波涛汹涌，浪花翻白，气势逼人。观此画，便似乎能够感到一股凛烈的河风，正从画上渗了出来，吹在了观者的脸上，稍站的近了些，便似乎能听见河水拍打两岸的激昂之声……

但所有的这一切，都不是这幅画的重点，任何一个有幸看到这幅画的人，都会在第一时间内，被那名站在此岸的黄衫女子吸引住，再也没有多余的心思，去看画中别处的风景人物。

黄衫女子其实只露了一个侧面，晶莹若玉的耳垂旁几络青丝，正在轻轻飘动，檀唇微抿，不知道在思考什么。最能吸引人目光的，却是她的眉毛，只见那双眉清美如剑，不似柔弱女子，却也并没有多出几分男儿豪情，只是一味清明疏朗，让人说不出的喜爱。

……

……

但此时，范闲的目光却只是盯着画中女子侧脸中将能瞧见的方寸眼眸，那眸子里的神情看似平静，却总像是蕴藏着更多的情绪。

只在一瞬间，他就想起来在北齐上京城外西山绝壁山洞中，肖恩曾经给自己描述过的母亲，对，就是这种眼神！——柔软，悲悯，充满了对生命的热爱与依恋，对美好事物的向往，对苦难的同情，还有改变这一切的自信。

范闲叹了口气，缓缓坐了下来，看着墙上这幅画，久久没有移开眼光，似乎是想将画中这女子的容貌牢牢地镌刻在自己的心头。

冷茶在手，旧画当前，他就这般沉默地坐在偏厢房中，不知道坐了多久，也没有注意到小楼外的阳光偏移，风云缓动。

……

……

手中的冷茶依然是一口未饮，范闲枯坐半日嘴唇有些发干，他忽然偏了偏头，看着画中的黄衫女子轻声说道：“您做的不错，可惜……没有照顾好自己。”

他顿了顿，似乎有些紧张，想组织起比较合适的言语对画中女子讲。

“我做的当然不如您，但请您放心，我一定会将自己照顾好。”他站起身来，静静看着那幅画，轻声说道：“暂时将您留在这里，想来他也不会让我拿走，过些日子，我会常常来看您。”不知道过些日子，又是要过多久。

范闲靠近了画卷，忽然开颜一笑，精神万分，笑道：“俱往矣……俱往矣。数风流人物，让我来搞。”

说完这句话后，他起身离开了偏厢房。

房中一片安静。

……

……

房门忽然咯吱一声，被人急匆匆地推开。范闲去而复返，重新站在厢房之中，直直看着画中那个女子，突兀开口问道：

“理科？”

“女博士？”

画中的姑娘自然不能回答自己儿子在很多年后提出的问题，所以只是沉默。范闲心头无由一酸，旋即呵呵一笑遮了眼中湿意，诚心诚意地躬下身子，说道：

“谢谢。”

然后他真的离开。画中的黄衫女子没有转过身来，只是看着对河的那幕幕场景，沉默着，背对着身后那扇，不知道多久以后才会重新打开的门。

第七十七章 离前骚（上）

马车在监察院门口停下了，范闲下车便直接往院里走，一路上与相遇的官员微笑致意，这是“流言之乱”后，他第一次来院里，所以发现院中官员的目光很正常地炽热着。

其实很多下层官员并不知道叶轻眉是谁，但天天看着那几行金光闪闪的话，下面那个看轻天下须眉的名字，日子久了，总会生出些家人一般的熟悉感与亲切感。

而在陈萍萍有意无意地纵容宣传下，八大处的头目，宗追那些老家伙们都开始对属下们宣扬，当年叶家是怎样的一个商家，而叶家为监察院又曾经做过些什么，最后将这个理论高度提高到了——没有叶家，就没有监察院。

叶家毕竟是因为谋逆的罪名倒的，所以初始听着上级们大肆夸耀叶家，监察院官员们心中不免惴惴，但发现朝廷似乎并不忌讳这个，而且范提司的另一个身份也大为有趣——于是众人开始有兴趣知道一些当年的细节。

几番洗脑下来，院中人员对于当年叶家大感亲切，颇有军民鱼水情的感觉，如今知道了范提司就是石碑上那个名字的亲生儿子，再看范提司的目光，较诸以往在一如往常的尊敬之外，便多了几丝真正的敬惧与亲热。

难怪老院长大人，会一力主持让这位看似文弱的公子哥将来接掌监察院。

庆国人不论官民，其实都还是讲究一个理所当然，如今范闲在院务中逐渐显示出了实力与足够的智慧，又有了叶家后人这个不能宣诸于口却人心皆知的身份，对于他全权掌握监察院，会起到相当大的帮助，至少内部人心地疑虑基本上消除了。

范闲今天没有时间借此良机，去收伏院中成千官吏。他急匆匆地走到了方正建筑围起来的那一大片坪子上，今日冬雪已残，春风尚远，高树凄索无衣，浅池冰冻如镜，里面的鱼儿只怕早就死了。

陈萍萍围着厚厚的毛皮，坐在轮椅上，倾听着身边那如泣如诉，婉转千折百回的歌声，双目微闭，右手轻轻在轮椅的把手上敲打着节拍，哒哒哒哒。

这一幕场景，很容易地让范闲联想到某一个世界里，也有些垂垂老矣的男人，喜欢坐在破旧的藤椅之上，午后的阳光溜进了弄堂，古老的留声机里正在放着老上海的唱片，姚莉或是白虹那软绵绵却又弹润着的歌声，就这样与点点阳光厮缠着……

……

……

可问题是陈萍萍并不是黎锦光，他听的也不是留声机，老人家的层次要比一般人高很多。

范闲来不及欣赏老跛子带着封建特色的小资，很同情地看着在大冬天里，站在枯树下不停唱着小曲的桑文姑娘，姑娘家的脸被冻地有些发红，但声音却没有怎么抖，不知道是这些天在寒冷的天气里唱习惯了，还是歌艺确实惊人。

“暴殄天物。”范闲挥挥手让桑文停了，笑着说道：“我请桑姑娘入院，是想借重她的能力，而不是让她来给你唱曲子。”

陈萍萍睁开双眼，笑着说道：“分工不同，但都是服务朝廷，桑姑娘如果能让我心情愉快，多活两年，比跟在你身边，那要强的多。”

范闲心头一动，知道陈萍萍说的是什么意思，看来他也知道自己的身体拖不了太久了。

“我马上要走了。”他轻轻拍了拍陈萍萍满是皱纹，发干的手背，“桑文我要带走，抱月楼还要往江南发展。”

“春天她再走吧。”陈萍萍叹息道：“和三殿下下一路，也好有个照应。”

范闲大感恼火，自己怎么险些忘了老三那码子事情。

桑文规规矩矩地福了一福，便和苏文茂二人远远地离开，留给老少两位监察院权臣说话的空间。

隔得远了，就听不见陈萍萍与范闲在说些什么，只看着范闲半蹲于地，脸色似乎越来越沉重，而陈萍萍在沉默少许之后，又笑了起来，轻轻拍了拍范闲的头顶，似乎在安慰他。

……

……

“走吧。”范闲对苏文茂说道，然后又看了一眼身边的桑文。桑文是他一手救出抱月楼，又直接调进了监察院，也算是他信得过的人，只是最近这些日子，桑文基本上没有机会跟在他的身边，反而天天负责给陈萍萍唱小曲听。

“桑姑娘最近过的可好？”范闲问道。

桑文温婉一笑，微胖的脸颊看着十分喜气，那张略有些大的嘴也不怎么刺眼，和声说道：“天天也没有旁的事情，就是给老大人唱些小曲，很轻松。”

“很好。”范闲笑着说道：“依院长的意思，你过几个月再去江南，这段子……”

他忽然顿了顿，和声说道：“你在院长身边，让他开心一些。”

※※※

马车停在监察院门口，准备往二十八里坡的方向去。皇帝给范闲定的离京之期太近，时间太少，让范闲一时间竟有些措手不及，有许多离京前必须安排的事情，便得在这几日之内搞定，所以今天他显得格外忙碌。

高达等三名虎卫依然没在马车之上，范闲对于这几个贴身保镖总是不够信任。

范闲略等了片刻，苏文茂就上了车，搓了搓有些发红的手，压低声音禀道：“三处那里调了宫门的存档，姚公公是去了京郊，这事情没有保密，所以宫里也没有下令院中销档。”

“老姚去京郊做什么？”范闲好奇问道。

苏文茂将手掌横在咽喉处，比了个割喉的手式：“上次悬空庙刺客中的小太监……养父母在京郊一个村子里，姚公公是去处理这件事情。带着侍卫走的。”

范闲皱紧了眉头，半晌之后才叹了口气，说道：“刺杀圣上，那个小太监就没有考虑过后果，没有想过……不论他能不能得手，那村子里的亲人只怕都要死的于干净净。”

马车缓缓动了起来。

苏文茂看着提司大人的脸色有些犹豫，没想明白是为什么，行刺乃谋逆大罪，这次宫中已经控制了株连的范围，没有株连小太监的九族，已经算是仁政了。

“大人仁善，只是这等事情不能松口。”苏文茂解释道：“只是死几十个人而已。”

范闲不是惺惺作态之人，心里的不舒服另有源由，说道：“我只是厌恶那小太监只为复仇，却不顾惜养父养母恩情。”

苏文茂讶然，片刻后说道：“说句大逆不道的话，杀父之仇，不共戴天，那小太监自然应该被千刀万剐，挫骨扬灰，但他这样选择，却没有人觉得出奇。”

范闲默然，在心底冷笑着。庆国由皇帝起，讲究以孝治天下，庆律中关于亲亲相隐，更是可以判其无罪。他的眉间陡现厌恶之色，只是这话却不能与身边任何人说，心里想到那小太监为报亲父之仇，便舍了养父母辛苦之恩，将养父母陷入死地，而自觉理所应当——这是何等样狗屎般的逻辑。

※※※

二十八里坡到了，马车沿着长街往里，街畔那些被清漆刷的明亮无比的店铺门板，似乎在欢迎范闲的到来。车至庆余堂前，苏文茂还没有来得及递拜帖，便听得吱吱几声响，这片极大的院子，许久未开的中门，就这样毫无顾忌地打开，迎接某人地来临。

庆余堂十七位掌柜今日不在自己的小屋里，也没有在各处王府公宅中算帐，而是齐整无比地站在门口迎接，见着范提司从车中下来，这十七人齐唰唰地半跪于地，行了大礼。

范闲赶紧请这些掌柜们起身，看了一眼排在第七的那位熟人，笑着点了点头。

叶大掌柜今年已近半百，眉眼柔顺，知道门外不是说话的地儿，也不清楚这位小爷怎么敢光天化日下就来了——但他还是保持着应有沉静，将手一领，请范闲入堂落座，另有下人去招呼旁的人。只是高达三人摇了摇头，死忠于陛下的严令，与范闲寸步不离。

范闲用目光示意叶大无碍，这才入了中厅，落座之后，又吩咐高达三人在门外守着。

此时厅内已无外人，那十七位掌柜有些畏缩，有些害怕，有些激动。如今外面都在传，眼前这位年青官员，乃是叶家的后人……是小姐的亲生儿子！天呐，如果这件事情是真的，那范提司今日前来，一定是有要紧事情说。只是范闲此时端座于上位，若他不肯自承身份，这庆余堂里的掌柜们，也没有去抱大腿认真哭泣的胆量。

好在范闲并没有允许这种沉默维持太久，稍一沉吟之后，便说道：“安之今日来，是为了一年半前的那事情。”

叶大掌柜万没料到小范大人开口说的是这个，有些大出意外，微怔望着对方。

范闲笑着解释道：“当年，我曾有心让弟弟思辙拜入大掌柜门下，只是大掌柜贵人事忙，一直望了通知在下，让我二弟提着腊肉上门。如今我那不成材的弟弟，不知道流落何方，这事自然不用再提。但是大掌柜，当初说的另一樁事情，您可别说，您也忘了。”

叶大如何能忘？

当日范闲暗中点破自己日后要执掌内库，并且来寻求庆余堂的帮助，许了自己这些人出京的可能。范闲的这个提议，让整座庆余堂里的执事都相当兴奋，如果能够脱离京都，能够重新亲近当年小姐留下来的产业，这些掌柜们当然高兴，只是一向惧于皇威，而且他们也不敢判断范闲到底有没有这个能力说动宫中，最关键的是，他们不知道范闲的目的究竟是什么，存着什么念头，所以他们在事后没有主动给范闲一个说法。

可谁知道时势的变化竟是如此奇妙，首先是范闲在这一年半的时间内突然崛起，成为庆国最当红的年轻权臣，而他执掌内库也成了铁板钉钉之事……如今又有传言说：他是小姐的儿子。

如果这件事情是真的，那么范闲收拢庆余堂的原因就非常明显了。

叶大掌柜咳了两声，面露凝重之色说道：“大人，我们这些人自然是极愿意的……只是不知道宫里究竟允不允。”如今他不再怀疑范闲的心思，却依然怀疑范闲的能力。

范闲笑了起来，点了点头。

……

……

厅中嗡的一声炸开，老成持重的十七位掌柜面上都露出了震惊与无穷的喜悦，自从叶家垮台之后，他们就被软禁在了京都，一直不能离开，骤闻得这般好的消息，哪里能够自持。

范闲喝了一口茶，看着这些四五十岁的掌柜们如孩童般天真的笑容，脸上也露出了很真诚的笑容。这些人因为母亲的缘故，正值青春年华时，便身陷京都不能拔，如今自己能为他们做些事情，实在是很令人高兴。

“自然不能全去。”范闲叮嘱道：“家眷也要留在京里。”正在欢喜微泣的掌柜们一怔，又听着他继续说道：“去江南后，轮着来吧，就当度假，诸位看如何？”

众人这才知道小范大人是在说顽笑话，一惊一乍之余，哈哈大笑了起来。

范闲又叮嘱了几句，勉励诸位要谨思圣恩，为朝廷出力之类的废话，这废话自然是说给门外的虎卫听的，这才轻声说道：“七叶掌柜这次是要麻烦与我一同去的，至于其余的诸位，请大家自行商量吧……不过，可得留一个年纪大些的在京都。”

七叶此时正站在他的身边，皱眉问了声。

范闲笑道：“抱月楼马上就没人了，你们总得替我打理打理，那等销魂之处，只好请位年老德劭之人主持。”

又是一个冷笑话，掌柜们却只有苦着脸哈哈笑着应景，许久之后，笑声终于平伏了下去，堂间却无由生出些淡淡别样情绪。

其实掌柜们没有认真听范闲说什么，只是在认真地看着他的容貌，想从上面找到一些熟悉的地方。范闲今日前来，虽未言明，但做的事情已经说明了太多，包括叶大掌柜在内，早就已经相信了对方真的是叶家的后人。

一片安静之中，叶大掌柜当前，其余十三位掌柜分成两列站在他的身后，对着坐在正中间的范闲，一撩前襟，齐整无比地跪了下去。

“谨遵少爷吩咐。”

第七十九章 夜泊颍州有贼来

颍州地处大江之北，恰在无数山川环抱之中，往东则是江南富庶之地，西北望去，便是庆国中枢的京都要地，这处州治距庆国最繁华的两处所在都不遥远，又恰在渭河与大江的交汇处，虽然河两岸的高山峻岭带来了交通上的许多不便，但河运在侧，交通中枢之地，依理讲，应该是商贾云集，一片繁忙，民生安乐才是。

只是如今的颍州城却显得有些破落，并不是景物如何黯淡，宅屋如何老旧，只是街上行走的行人面色沉闷，浑无生气，街边吆喝的摊贩们也打不起精神来，煎饼，果子……都像是放凉了，搁焉了。

就连城外的码头上，也不怎么热闹，沿着庆国河道上下来回的船舶，大部分选择了去下游的码头停泊，而舍弃了此处，码头上只是零落停了几艘船，这便显得其中有一艘八成新的大船格外显眼。

之所以颍州会变成今日这等模样，一怪天，去年大江发了洪水，冲垮了上游的堤坝，黄浪直灌原野，不知道淹死了多少人，冲坏了多少房屋，幸亏灾后天气冷的快，没有发生大的疫情，但是这般伤筋动骨的折腾，也让整个颍州都显得死气沉沉起来。

二怪官，这任颍州知州乃是当年的天子门生，却没有沾上圣天子的半点福份，整日介就只知道在州城里做威做福，巴结上峰，欺压商贾百姓，莫说修葺河道，就连一般的治安都维持不了，只知苛捐杂税收着。而且一直相传，这位知州大人与河对面丛山之中山贼有些瓜葛。如此一州之牧，自然民生凋零，商旅潜行，正经商人躲还来不及，谁还敢留城中。

三怪贼，颍州人民风彪悍，自古便有扛起锄头对抗官府的光荣传统，如今推着这么个鬼官，下河上山的穷苦百姓自然越来越多。

不过今年以来，事态似乎出了许多变化，首先是那位颍州知州被监察院四处驻州城巡查司请去喝茶。正当颍州百姓心中微喜，以为这位知州终于要垮台了，这位知州却被监察院恭恭敬敬地送了回来。而正当人们失望地以为颍州依然要这般败落下去时，这位知州却死了！

京都来人查了许久，才确认了知州的死亡和什么阴谋无关，只是病死。

知州死的那天，颍州城的百姓沉默地点燃了无数串鞭炮，自然没有人敢说是为了庆祝瘟神的死去，倒让不知内情的人，以为颍州人民选择在这一天集体出嫁。

另一个变化就是，河对面大山中的山贼似乎也老实了许多，最大的那个山寨似乎在一天之内被人血洗，山贼们四分五裂。据传如今由江南来了一位江湖中的大人物，正在尝试着收伏这批势力。

……

……

颍州的人们没有开心多久，只当自己提前过了个小年。

因为知州死了，明年朝廷又会派一名知州，山贼垮了，马上就又会多出一大批山贼。老百姓的日子还是那么困苦地在过，并不会发生什么质的变化。

※※※

码头旁的一间库房里，十几个苦力正围在一起商议着什么，就算码头再清淡，但在大白天里闲聊，终究不是苦力们应该有的职业态度，而且他们脸上那狰狞的神情，似乎也表露了他们另一个身份。

被围在正中间的，是一个女人，年龄约摸二十上下，五官端正，也算不上什么美女，但眉眼间有那么一抹狠劲儿，她一开口，四周的汉子们都乖乖地住了嘴，看来是个首领。

“查清楚了，是收茶的商人，从京都过来的。”

“关姐，他们船上有护卫。”一个苦力提醒道。

被称作关姐的人，乃是颍州附近出了名的山贼头领，她来颍州的时间不长，却已经集合了一大批有力的贼首，都在传说，她的身后有大背景。

关姐冷笑道：“不过是些商人，有什么要紧的？再说了，你们也去踩过点，那后厢房的箱子究竟有多沉，不用我说吧？”

话语平淡，但一提到箱子，苦力们的眼神便开始变得炽热起来。江湖上行走，正牌山贼看的是车轮扬尘，来判断车中货物的重量，从而判断价值。而颍州附近的山贼实际上应该归属于水盗一流，最擅长的就是从船舶吃水深度，判断船上究竟装的是什么。

昨日码头上忽然停了一般大船，船身约摸八成新，看那船横板上青藓浓淡，常年混迹码头上的人都知道，这船大约许久没有下水了。如今颍州已经很少见着这种大船，对于山贼们来说，这更是一头难得的大肥羊，趁着船上人下船置办吃食青菜清水的时候，早已有人将船上的事情打听的清清楚楚。

让这些山贼们纳闷的是，既然是收茶的商人，怎么会在船后方压了那么重的货？以致于这艘船的吃水，明显和平常见到的船大不一样。这个疑问，在一个当眼线的炊妇上船之后，终于得到了解答——船后方把守森严的厢房里，有一个箱子，看船板的承力情况，和厢子铁钥上的淡淡刮痕，众贼极其眼尖地发现，箱子里竟是装着满满的银子！

“没人会带这么多银子下江南收茶。”

关姐的心里其实也还是有些疑虑，只是公子既然要收伏颍州附近的山贼，总要做几单大买卖，让身边这些浑身汗臭的贼子们嗅些香味，而且开春之后公子要做的事情，也确实需要银子，不然自己也不会如此匆忙地四处下手劫船。

有名山贼也觉得事有蹊跷，说道：“吃水深，船上又没带货……说不定是底舱压着河石，三嫂子没有看清楚。”

关姐摇头说道：“又不是海船，要压舱石做什么？我只是觉着奇怪，那艘大船上的商人……为什么要带这么多现银。”

“现银才好。”一名山贼嘻嘻怪笑说道：“抢了银票还不敢去取去。”这话顿时得到了同伙的响应，齐声笑了起来，笑声中贪意十足。

关姐皱眉道：“问题是……现在还有哪个商家会带现银？难道他们就不担心安全问题？”

山贼们看着关姐，心想这位首领做事泼辣狠厉，挑目标也是极准的，趁着知州无人的机会，带着兄弟们狠做了几件大案，只是……有时候也未免过于小心了些，安全问题，这该去问那个笨茶商，问兄弟们做什么？

关姐挥手喊过来那名负责打探消息的三嫂子。三嫂子面黑精瘦，讨好说道：“您就放心吧，上面统共也就十几个护卫，外带一个丫环，一个小孩儿。那主家是个弱不禁风的年

轻小伙子，模样生的漂亮，却一点都不懂得遮掩，想来是京中哪位富家不成材的二世祖，被长辈们赶到江南去磨炼一番。”

带着丫环，想来是年轻商人能耐晚上寂寞。关姐冷笑一声，稍许放下心来，若那茶商真是有心之人，也不至于带着个女人在大江上漂荡，或许真是没用的二世祖，以为亮晃晃的银子比银票砸起来要舒服些。

至于那十几个护卫，并不在她的眼内，自己手底下这十几名兄弟，都是手上有好几条人命的悍匪，她相信晚上上船，那些护卫只有死亡，或者跳江这两条路可以选择。

她身边的山贼们互视一眼，忽然极为淫邪地笑了起来，说道：“关姐，夜里事成了……把那丫环赏我们吧。”

关姐双眼一眨，露出丝鄙夷之色：“瞧你们这点儿出息！只要银子到手，别的事情，自然就随你们。”

她顿了顿后，呵呵笑了起来，笑声无比冷邪：“手脚干净些，别留活口，事后将船拉到二虎滩烧了。”

※※※

颍州城外的夜，十分的安静，河对面雄岭之上的月儿冷冷地照耀着那条奔腾不息的大河，似乎将河水的咆哮声也平伏下去许多。船码头上孤伶伶停泊着几条船，此时子时已过，正是人们睡地香甜的时候，船上的灯火早熄，行商们也早已入睡。

在月光的轻拂下，十几个黑影悄无声息地摸到了岸边，潜入了河中，游到最大的那条船身之后，才从身上取出勾索一类的物事，有的竟只是空手，沿着纤绳就往船上爬了去，就像无数只被淋了水的猿猴一般，身手无比利落。

不过片刻功夫，这些夜袭的山贼们就已经摸上了大船，消失在了黑暗之中。

关姐嘴上叼着寒刀，沉默无语地上了二层，借着船舱阴影地掩护，直接往后方摸去，在仓库里众人商议的清楚，对于船上的布置也了若指掌，知道那一满箱银子就在舱后。

她身后的黑暗里，隐隐传来了一声噗昧的声音，紧接着便是有人摔倒在甲板上，发出一声轻响。她皱了皱眉，心想这些小兔崽子下手也不知道仔细些，万一同时惊动了所有护卫，虽然不惧，但总是麻烦。

来到厢房之外，有些意外地没有发现护卫，此时夜色中的船舶上又传来了几声闷哼，关姐知道是手下正在逐渐侵入中舱，心头微定，手指头勾住门板，刀尖一用力，便轻声开了厢门，下一刻功夫，便已经在黑暗之中，摸到了一个箱子。

借着前方窗子透来的淡淡余晖，关姐看清楚了箱子的大小，不由倒吸了一口凉气，三嫂子没说清楚，只说看箱子大小重量，估摸着得有上千两……可是关姐有些不敢相信地摸了摸箱子，估摸着大小……天啦，这得多少银子，才能装满这么大个箱子！

她忽然觉得有些后怕，能够随身携带这么多银两的人，就算是二世祖，只怕也是京都最有钱的二世祖，这件事情一旦败露之后，面对着京都中的怒火，只怕自己身后的公子，也会有些承受不起。

别杀那个二世祖！这是关姐心里涌起的第一个想法，但她马上想到木已成舟，由不得自己犹豫了，而且这么多银子，足以做太多事情。

她小心翼翼地摸出工具，花了半天功夫，才将箱子打开。

一片银光，顿时洒满了整座船舱！

……

……

关姐目瞪口呆望着面前的箱子，满脸的震惊与不可思议！

纵使她是一个在刀口上混生活的人，见惯了带着血水的银子，今夜依然被箱中码的整整齐齐的银锭给晃了眼，给迷了心，惯常冷酷的双眼中，开始流露出了贪婪之意。

但她马上警觉了过来，就算月光再明亮，银子再漂亮，也不可能散发出如此诱人的光芒！

她霍然回头望去，只看见一个沉着脸的中年人，一手拿着白光灯，一手提着一把长的出奇的朴刀，正冷冷看着自己。

虎卫高达，已经按照范闲的吩咐，给足了关姐欣赏银子的时间，很迟钝地一刀劈了下去。

关姐举刀。

然而那迟钝的一记长刀，却像是无可阻拦的洪水一般，瞬息间冲垮了这名大江女匪的防守与心防，让她在心胆俱丧的同时，痛不欲生地看着自己的右手被斩了下来，鲜血伴着剧痛喷涌而出！

※※※

船的中舱点亮了灯，被拖进屋来的关姐头发凌乱，心情也是大乱，随她摸上船来的所有山贼早被轻而易举地缴械击昏，被捆成粽子一般，码地整整齐齐的扔在甲板上，几个穿着黑衣值夜的六处剑手，像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一般，各自守在四方。

她抬起头，隔着发丝，看着太师椅上那个满脸倦容，一脸烦躁的英俊年青人，不知怎地，心里打了个寒颤。这船上住的究竟是什么人？竟然能够用这么多高手来充当护卫，还有先前使刀的那人，竟俨然乃一代刀法大家——这时候，她自然明白，那个三嫂子口中说的年轻二世祖，一定不是寻常茶商。

“关妩媚？”椅上的年青人看了一眼断了一手，犹自面有狠色的女匪，打了个呵欠，满脸兴趣问道。

年青人自然就是范闲，他停船颍州，本是要处理洪竹那事的一些后手，没料到竟惹了些不长眼的小毛贼，不过他一眼便看出面前这女子便是监察院卷宗里画像追缉的女贼，不由乐了起来，心想自己正好没想好江南之事怎么开口子，这便送上门来了一个。

第八十一章 有情况

半夜睡不着觉，舱外的河风在唱歌。

范闲干脆睁开双眼，在丫头的耳边微笑着说道：“二十怎么了？急了？”

思思被这句话真弄急了，从被窝里坐了起来，咬着唇边的一络头发，气的一言不发。

范闲一愣，赶紧将她的身子扳了下来，知道这话是自己说的不对。庆国女子，大凡十五六岁就要嫁人，像思思这样已经二十还是黄花闺女的确实少见，虽然范闲总以为二十岁才是恰恰成熟的美妙时辰，可在一般人的眼中，思思已经成了老姑娘。

尤其是在范府之中，虽然众人看在澹州老祖宗和范闲的面子上，对思思很是客气，可是人前背后总是少不了一些闲话，尤其是范闲一直没有将她收进房中，更是助长了这种风气。

细细想来，范闲知道是自己没有处理好这问题，他总觉得不必着急，却没有站在思思这丫头的立场上想想，姑娘二十，这要换算成那个世界里，那就得是三十的老处女，搁谁身上，也无法接受这个悲惨的现实。

思思蜷着身子，不理他伤心地睡着。

范闲想了想后，笑着说道：“说起来，咱们已经两年没在一张床上躺了。”在澹州的时节，比他大两岁的思思虽然都是睡在一边，但范闲早就养成了起床后去她床上厮混一阵的不良纨绔习气。

“少爷大了，自然不能老和下人一处厮混。”思思将脑袋埋在被子里，喻声喻气回道。

“这要厮混许久的。”范闲也没哄她，只是温温柔柔说着，“像我这种烧糊了的卷子，也只有你才不嫌弃了。”

思思噗哧一声笑了出来：“少爷若是烧糊了的卷子，这天下间的姑娘家还怎么活？”

主仆二人忽然同时沉默了起来，都想到这段话是石头记上王熙凤地自贬，便悠悠想起在澹州的时候，每个夜晚一人抄书一人侍候着的画面。

那些日子里，范闲每当用极娟秀的小楷“抄”石头记时，思思便在一旁磨墨，拨灯，点香，准备夜宵，二人完美地实践了红袖添香夜抄书这句话。说起来，思思才是这个世界上范闲的第一个读者才是。

……

……

范闲将大姑娘的身子转了过来，霸道地揽在怀里，说道：“既然笑了就甭再哭，听少爷给你讲个禽兽不如的笑话听。”

思思好奇地睁着眼睛，等着他开口，等听完那个著名的笑话后，终于忍不住埋在他怀里笑了起来，促狭说道：“原来少爷是说自己这些年禽兽不如啊。”

“如今想起来，自然是有这个问题。”范闲很老实地承认了错误，“当然，最关键的是，我并不知道你究竟是怎么想的，当然，我承认这话也有些无耻的虚伪。”

“怎么想的？”思思很迷糊。

范闲在心底叹息了一声，没有再说什么。思思忽然间明白少爷说的是什么意思，吃惊

意外之余，平添了些许感动，虽然少爷的想法确实太过荒唐胡涂，竟似准备看自己的想法，不过……还是有些温暖啊。

“少爷，还记得小时候……你打周管家那次吗？”

“当然记得。”范闲笑了起来，“那家伙，居然敢给你使脸色，看我不打的他满脸桃花开。”

思思鼓足勇气看着他的脸，半天却没有说出话来，自己毕竟是个丫环，怎么能说那些情情爱爱的话呢？那一日，范闲打的周管家满脸桃花开，思思姑娘心里的桃花也在那时节开了。

其时范闲才十二岁，思思不过十四。

范闲不知道大丫环心里在想什么，反自琢磨着当时的场景，下意识里说道：“当时那一巴掌下去的还真狠。”

思思缩在他怀里，吃吃笑道：“少爷手劲儿大。”

“手劲儿大？”范闲嘿嘿一笑，左手在被褥里已是落了下去，恰恰打在思思圆圆的翘臀上，姑娘入睡穿着件单褰裤，薄的狠，手掌与臀面一触，发出一声啪的清脆响声。

回忆总是美好的，调情总是愉悦的，主仆二人就这般拥着，半晌没有言语。只是夜深人静、褥有暖香，空气开始暧昧和温暖起来，范闲也终于开始禽兽起来，两只手早就不老实地开始在修远的道路中上下求索。

……

……

“灯，灯还亮着。”思思急羞说道。

范闲此时已晋入灵长类禽兽境界，猴急不已，闻言伸出左臂往后一劈，浑以为自己这一式习自叶灵儿处的大劈棺，能轻易地破风而斩，将桌上那枝烛火吹灭，没料到……掌势一出，那烛上火苗兀自坚挺。

他这才想到，自己的真气全散，哪里还能够隔空灭烛，内心不由大感恼火，头一次发现真气爆体的最大坏处原来是这个，咕哝着骂了几句，伸手到枕头下面摸出袖弩，回头胡乱着急地抠动了扳机。

只听着嗤的一声，弩箭穿烛而过，射入了舱板之中，发出一声闷响，烛火马上灭了，舱内归于黑暗之中。

……

……

他犯了大错。

还没来得及享受黑暗之中的甜蜜，便只听得舱外嗖嗖嗖响起数阵风声，不知道有多少高手，在片刻之间汇集到了房外，只听长刀出鞘之声，弩机上簧之音，交织响起。

先前范闲用弩箭灭烛，箭头入木声音虽然轻，但落在那些专业人士的耳朵里，却是分外惊心，尤其是船上有一位皇子，一位提司大人，守夜的人不知道有多警觉。只听得舱外传来一名虎卫警惕的声音。

“大人，有情况。”

范闲大怒起身，又庆幸这些忠心耿耿的手下没有直接闯进门来，回身看着被褥中偷笑

的丫头，痛心疾首，郁卒莫名。

一夜无话。

※※※

第二日一大清早，范闲就起来了，今天没有让思思帮自己梳头穿衣，姑娘家有些不方便，只好躺在床上继续休息。

端了碗粥和几个玉米馍、咸菜入屋，服侍可怜的姑娘家用早饭，范闲做完了男人该做的事情，便走出了舱门，来到了船头。眼望着浩荡江面，迎着寒冷冬风，觉着浑身上下神清气爽，无一丝不适。

晨雾退后，大船便离开了颍州。其时船上大多数人都还在睡觉，此时范闲回头望去，那个码头早已消失在了群山身后，再也看不到了。

“大人起的早啊。”苏文茂在一旁谦恭说道，眼光却在范闲的身上飘来飘去。昨天夜里的笑话，此时早就在船中传开，没有人敢当面说笑什么，但心里都会觉得有趣。

范闲没有注意到属下的无良眼光，随口说了几句，眼光一偏，便瞧着三皇子与邓子越两人走出了舱门。

范闲很规矩地向三皇子行礼请安，一丝不苟，一点不因为此时身在京都之外，便有所散漫。

三皇子面相稚美，有些窘迫地生生受了这礼，没有挪动身子。

范闲行完礼后，很自觉地马上直起身子，稳稳地站在三皇子的面前，一言不发。

三皇子挠了挠头，委屈无比地抱着小拳头，对着范闲躬身行了一个大礼：“学生见过司业大人。”

两个长相漂亮，心思复杂，年岁却相差甚远的人，在古怪的仪式之后，便开始了船上的一天生活。如今这艘船上，除了一向跟着范闲的那批下属之外，还多了几位宫廷的教习嬷嬷，两个小太监，那都是宫里调出来专门服侍皇子的，不过范闲这人心狠胆大，硬生生将这些人留在了下层，不允他们上来。

而范闲这边，监察院八大处，除了六处的剑手负责暗杀安全之职外，还调了二处和四处的两位官员随行，二处的官员负责保持情报的通畅，四处的官员则要负责居中联络江南之行，沿岸各地的监察院巡查司官员。

范闲自己师门是三处出身，如今执掌一处，如此一来，等于这艘船上已经有大半个监察院的构置，虽然人数不多，但分工配合起来却是非常顺畅。

船上生活颇多无聊，从京都出来的这些人们，刚开始几天还有兴趣赏赏江景，但渐渐看的厌了，加上河风凛冽，这些天除了有职在身的，其余的人都窝在房里休息。

范闲和三皇子站在船头，看着迎面而来的峡谷风景，不知道在轻声说着些什么。三皇子一味诺诺，范闲面色温和。

苏文茂站在后方，看着提司大人和那位皇子，心里却在想着另一樁事情，为什么船上非要装那么一大箱子银锭？

交待完了事情，让三皇子站在船头学杰克，范闲走了回来。

苏文茂看了一眼船头那位男孩儿，苦脸问道：“大人，把殿下冻病了可不好交待。”

“锻炼心志。”范闲这一路上对三皇子并不温柔，保持着距离，这一点不仅出乎了船中

众人地意料，想来让三皇子自己也觉得格外古怪。

“大人，那箱银子……”苏文茂试探着问道。

范闲摇了摇头：“看好就行，既然那妇人已经看到了，就别让别的人再接触。”

苏文茂应了一声，不再继续发问。

范闲伸了个懒腰，忽然想着自己坐着大船，带着一箱白银，携美下江南，还真有几分二世祖的作派，只可惜天时不是很好，不然晒晒太阳浴，喝点儿冰冻的果汁，就更漂亮了。

“关妩媚被咱们关着。”苏文茂皱眉道：“怎么才能让江南水寨的那位夏当家知道？下午船到阳州，需不需要通知当地院吏，将这消息放出去？”

范闲想了想，摇头说道：“没必要，暂时我还不想让他猜到我是谁，这些混江湖的凶人，一旦发现自己摸不清对方底细，才会变得谨小慎微一些，我要看的就是，他到底愿意为这件事情付出多少代价。”

“那……”

“别让四处的人散消息。”范闲笑着说道：“昨天夜里，不是还有位三嫂子被你们留在颍州吗？她自然会想办法通知夏栖飞。”

※※※

这一天，整个庆国感到最恐慌的人，就是范闲嘴里说的三嫂子。

颍州码头上的那艘民船已经开走了。三嫂子像个傻子一样站在码头边上，手里提着一袋子没有完全薰好的腊肉，连偶尔来问价的人也顾不得招呼。她是山贼放在颍州城里的眼线，平日里负责打探消息，昨天那艘船上的银箱子就是她第一个摸清楚情况的。

船消失了，不是件大事，因为按照关姐这批山贼的行事风格，杀人劫货之后，就会连夜将船开走，到下游冲滩，然后烧船灭迹。

所以她今天早上看见船没有了，以为关姐等人已经成功，但没想到她在码头上等了半天，竟是没有任何回音！

关姐没有回来，二哥没有回来，所有的人都没有回来！

就和那艘船一样，所有的山贼都消失无踪，再也没有出现过，一直让她等到了暮时，码头边上还是同样死一般的平静。

直到这个时候，三嫂子才终于确认，出事了。

她哆嗦着双唇，有些不敢相信这个事实，就算船上护卫强大，但昨天夜里也应该听到厮杀声，官府也应该有反应才是，怎么可能一点风声都没有——难道那艘船是鬼船，轻松地攫取了十几条人命？

连夜她就换了装束，将自己的头发包住，将家中的余财藏好，花大价钱雇了一辆马车，连夜沿着难行的山路往下游走去，过阳州而不停，继续往东，一直走到了将要进入江南路的大郡。

这花去了她整整两天的时间，途中只饮了些清水，一点食物都没有吃。

她是下层人员，本来极难见到关姐的那位主人，但也许是她深陷的眼窝，让那位负责接待的师爷相信了她的说话，面色沉重地领着她进了后花园。

州城里最森严的后花园中，江南水寨那位年不过三十的大头目，江湖上赫赫有名的夏

栖飞，闭着双眼，听着三嫂子的回话，缓缓睁开双眼，寒意逼人。

“只要那船还在水上，就把它拦下来。”

船，自然永远都在水上。

夏栖飞手下统领着江南水道英豪，舰船无数，这句话里透着强大的自信与隐隐的愤怒。

第八十三章 我拿什么供奉你？

在面前那个年轻官员开口之后，夏栖飞的脑袋就炸开来了，积压许久的屈辱感，让他的双手开始颤抖。他毕竟是江南水寨的寨主，黑道上赫赫有名的人物，何时曾被人如此欺压过？

但是他是个聪明人，虽然还不敢确定自己的判断，但对于对方的身份已经有了一个大致的猜测。如果猜测是真的话，那这名年轻官员就大不简单，他身边那个小孩儿更是……

“忍！必须得忍。”

夏栖飞在心里不停对自己说着。他知道，以对方的权势，只需要伸根小指头，就可以将自己这些年来积累的所有家业全数抹掉，自己的复仇大业不用再提，手下那几千个还要养家糊口的兄弟们，只怕也都会人头落地——更关键的是，庆国子民对于皇室一直以来的无限敬畏，束缚住了他的心神，让他生不出半点违逆之心。

所以只好忍着，虽然江湖儿郎总有几分血性，流氓也有三分狠劲儿，但为了手下的兄弟活路和一生所愿，夏栖飞压下满腔怒气，在恭敬之中带着一丝不卑说道：“不知大人今日前来，有何吩咐。”

范闲看了他一眼，开口说道：“麻烦夏爷先将本官先前吩咐的事情处理了。”

虽然用了夏爷这个称呼，但言语依然清淡的毫不着力，没有一丝江湖中常见的尊敬味道。

夏栖飞不知道对方究竟打着怎样的算盘，脸色沉郁着，回身出厅向那位颤颤兢兢的师爷交待了几句什么。

范闲坐在堂中饮茶，似乎并不着急。

对话重新开始。

“本官今日前来，是问夏爷一事情。”范闲搁下茶杯，望着夏栖飞温和说道：“前几天夜里，在颍州码头上，本官坐的船上来了些客人，被本官留了下来，不知道夏爷对这件事情准备如何交待？”

夏栖飞面色一沉，没有回答这个问题，反而是抢先问道：“大人，夏某直言，夏某便是不认此事也成，只是江湖中人，做不来放着手下兄弟不管的事情。不错，那夜误登大人宝舟的人，皆是我夏某兄弟……大人微服南下，夏某有眼无珠，冒犯了大人，还请大人原谅，一应罪由，皆由我夏某一人承担，还请大人放过夏某的那些属下。”

三皇子听着厌烦，将茶杯往桌上重重一放，砰的一声，小孩子冷冷哼道：“你……承担得起吗？”

他刻意将这句子拉长了些，但还是稚童清亮声音，所以并不显得如何阴阳怪气，反而透着股古怪的寒意。

夏栖飞后背一寒，知道这罪名往大了说，那就是谋杀皇子，几千条人命往这坑里埋都不见得能填满，不过此人既然能够在幼时躲过明氏大族的追杀，还成功地在黑道之中上位，成为如今江南武林里的重要人物，心神自然坚定，思维也极缜密——他看着这些贵人并没有调动官兵来清剿，而是“冒着奇险”直接杀入了分舵，这个举动的背后自然大有深意。

所以他并不怎么真的害怕，只是不知道这些京都的贵人们究竟要些什么东西。

夏栖飞一咬牙，竟是舍了江湖人最重视的骨气，对着范闲单膝跪了下去，诚恳说道：“草民自知难以承担此项罪责，但看在大人们福泽深厚，并无丝毫受损的情况下，请大人将草民千刀万剐，也务求留下草民那些鲁莽无知的兄弟。”

这是他在有些底气之后做出的表面功夫，范闲却不知道是没有看出来，还是很欣赏对方的急智，赞赏地点了点头，说道：“夏当家的，果然是位爱惜下属的真正豪杰。”

花花轿子众人抬，夏栖飞在这当儿的自称已经由我变成夏某，由夏某再变成草民，气势越来越低，而范闲却是从直呼其名，改称夏爷，直到此时的夏当家的，步步高升，算是承认了对方拥有了某个说话的身份。

范闲只说了一句话就住了口，一旁的三皇子心里一寒，知道老师不喜欢自己先前插嘴，便要自己来充当那个恶人，不过身为皇子，当然不会怕所谓江湖草莽的记仇，用清脆的声音说道：“夏当家这话说的晚了些，那夜的贼子已经全部被护卫杀死，扔进了江中。”

“啊？”夏栖飞呆立当场，没有想到这些京都官员们下手竟然比土匪还要狠！居然连一条人命也没有留下来。

他仿佛看到关妩媚和那些兄弟们在江中漂浮的尸首，心头一痛，怒意狂升，偏脸上却只表现出来了悲痛，而没有记恨，真乃实力演技派中一员。

范闲和声说道：“官家做事，和你们的规矩不同，那些人既然上船动了刀子，自然是不能留下性命，如果本官当真心头一柔放了他们，日后若事情传回京都，朝廷震怒，只怕他们的下场会更惨，还会祸延他们的家人。”

夏栖飞沉默不语，片刻后重复了最开始的那句话：“不知大人今日前来，有何吩咐。”

对方的话已经说的很明了，上船劫银的事情，暂时用那十几位兄弟的鲜血洗清，此事搁置不论，那要论的自然其它的的事情。

范闲挥挥手，所有的下属都领命出了外厅，三皇子从椅子上跳了下来，也准备离开，却有些意外地被他留了下来。

※※※

屋子里就只剩下了三个人，在夏栖飞的心里不知道在进行着怎样的挣扎与私语，对于他这样一位黑道人物来说，能够同时看到两位“皇子”，当然是从来没有想像过的“福份”。

“我是范闲。”

范闲面色柔和，开诚布公说出了自己的身份。

夏栖飞虽然隐约猜到了对方的来历，但从对方嘴里得到了最确切的证实，依然止不住心尖一颤，双腿发软。

关于对面这个年轻人的故事，在庆国的民间，早已经成为了某种传说——年纪不满二十，却已经是监察院权柄最重的提司大人，殿前赋诗，街头杀人，揭春闱弊案，往北齐斗海棠，收藏书，回国欺皇子，短短两年的时间，这位原本籍籍无名的侍郎私生子，已经成为了天地间最出名的人，不论文学武道权势，都已经是最顶尖的人物。

不知在多少乡野闲谈中，范闲，已经成为了所有年轻男子们眼冒金光艳羡向往的对向，这一点，包括夏栖飞在内，也不例外，而且由于身世的关系，夏栖飞对于从未见过面的提司大人，更生出具许赞叹之感——只是，如今自己却得罪了提司大人——得罪范闲的

人，最后都会落个什么下场，夏栖飞太清楚了。

粗略算起来，倒在范闲手上的，包括前任礼部尚书郭攸之，刑部尚书韩志维，都察院左都御史郭铮，因为这个年轻人，都察院的御史挨了两顿板子，二皇子被软禁在府，长公主要被迫双手送出内库。

范闲的身份却随着这些事情，变得愈发离奇，宰相女婿，陛下的私生子？对于庆国四野之地的民众来说，京都中枢里的人或事，本来就带着一分天然的神秘气息，而像范闲这种人物，更是连名字的四周都被绣着金边，令人不敢逼视！

不理睬夏栖飞此时心中究竟如何想的，但他的脸上确实是显得无比震惊，只见他干净利落地一整前襟，拜倒在地，对范闲行了个重礼。

“草民夏栖飞，拜见提司大人。”

……

……

长久的安静之后，范闲却没有让他起身，只是饶有兴致地看着他，半晌后才轻声说道：“明七少，本官真的很盼望你能诚恳一些，至少在行礼的时候，最好用上自己的真名。”

夏栖飞双瞳一缩，霍然抬头，直视范闲那双看似温和，实则咄咄逼人的双眼，他的右手已经下意识里垂了下来，随时准备发出雷霆一击。

明七少！

这三个许久没有听到过的字眼钻入了耳朵，像两条毒蛇一般撕咬着夏栖飞的大脑，他在无比惊骇之余，更是心中狼戾陡生！对方怎么可能知道自己的身世！如果这消息传了出去，那个深植江南百年的大家族，怎么可能放过自己？就算自己有江南水寨，可是目前哪有必胜的可能。

“不用去摸靴子里的匕首。”范闲不知道对方心里还想着这么多弯弯拐拐，只是看着他的动作，忍不住笑了起来，“夏当家的当然清楚，本官最擅长的，也就是这种事情。”

然后范闲虚扶一下，夏栖飞顺势站起身来，但整个人依然处于完全警惕的状态之中，耳朵听着房外的动静，不知道自己先前让师爷做的安排做好了没有，当此危局，他虽然猜到范提司可能是要要胁自己什么，但依然要做最坏的打算，准备鱼死网破。

三皇子像是察觉不到危险一般，在旁边极为有趣地看着二人对话。

“你母亲当年应该是被现在明家的老太君杖死的。”范闲梳理着院中的情报。

夏栖飞的双眼红了起来，似乎随时准备冲上去把范闲干掉，但是身为水寨首领，他当然清楚自己面对的是什么人，九品强者范提司，那是可以与北齐海棠相提并论的人物，就算自己豁出命去，也不可能当场格杀对方。

“你自幼被你那位大哥虐待。”范闲看着他，皱眉说道：“夏当家不要介意，本官不是想提你的伤心事，只是想让你清楚一点，本官是想与你做笔生意，而这笔生意就必须建立在你与明家的仇恨之上，如果你不够恨明家，我也不会来找你。”

夏栖飞的气势一下松了下去，他闭上了双眼，平伏了一下自己的心情，沉声说道：“不知道大人要找小的谈什么生意？”

“你想做的那件事情，本官可以帮你。”谈到买卖的事情，范闲说话开始直接起

来：“我知道夏当家最近缺银子。而我，有银子。”

范闲当然有银子，澹泊书局加抱月楼，六部衙门，宫中老戴之流，借整风之名捞取的真金白银，加起来已经到了一个很惊人的地步，但要在江南富庶之地，与那些经年大族相比，还是差的极远，不过天下人都知道，范提司家里还有个财神爷父亲，他家管完国库管内库，要说范府没钱，连三嫂子那种角色都不会相信。

夏栖飞猜到对方会要胁自己，却没有猜到对方竟然准备帮助自己，一时间有些回不过神来，怔怔问道：“大人……是说三月内库开门之事？”

“你我都是做实事的人，所以直接一些吧。”范闲平静说道：“三日内库开门定标，如果在往年，肯定是崔明两家的囊中之物，但今年崔家已经垮了，自然会有大变动。夏当家的如果想插一手，就只有这一个机会。不巧，本官今年要主持此事，我会给你入门的资格，足够的银两，接手相关的份额。”

其实范闲手中有笔银子是谁都不知道的，这才是他最充分的信心所在。

夏栖飞皱紧了眉心。片刻之后应道：“提司大人厚情。”

他没有马上应话，是因为他清楚，监察院是怎样恐怖的一个机构，与监察院挂上钩的人，往往最后只能将自己的身家性命全赔了进去，如果范闲知道他的心理活动，会送他一个比较贴切的形容——与魔鬼做交易。

“说明一下本官需要你做什么。”范闲没有在意对方的退缩，温和笑着赤裸裸地开出价码，“水寨是你的，日后如果成功，明家也是你的，甚至我不会直接索取相关收益。”

夏栖飞的眉头皱的更紧了，世上没有如此善良的监察院官员。

果不其然，范闲喝了一口冷茶之后，很自然地說道：“该是你的都是你的，但你……这个人必须是监察院的。”

范闲说完这句话，从怀里取出一块式样看似简单的腰牌，轻轻搁在了黑木桌子光滑的表面上，轻声说道：“监察院四处驻江南路巡查司监司，品级不高，不要嫌委屈。”

委屈？一个江湖匪首，摇身一变成为朝廷命官，还是手握监察吏治之权的监司，委屈？傻子才委屈！

夏栖飞被范闲开出来的价钱惊住了，虽然明知道自己入了监察院之后，无论将来执掌明家还是江南水寨，都再也不可能脱离这个机构，将来与内库相关的庞大收益究竟如何分配，依然是监察院……不，或许只是范提司私人的一句话！

能够获得一大批资金，能够拥有暗中的官员身份，能够获得内库主理范提司地首肯参与竞争，夏栖飞第一次有了信心，斗倒那个锈迹斑斑的大家族，他知道自己这一生，再也不可能遇到这么好的机会了，但他依然有些犹豫。一来是从此以后再难自由，要成为范闲属下一条忠犬，对于习惯在江湖上闯荡的他来说，实在不是怎么甘心，而且他也不敢完全相信范闲。二来监察院的名声实在太差，如果自己暗中领了职司的消息传出去，就算自己日后权柄重于一方，但这名声，就完全毁了！

于是，他做出了最后的挣扎，也许是想保留心底犹存的那丝血性，有些不礼貌地盯着范闲的双眼，说道：“大人，草民实在不知，我为何要接受这个交易。”

“噢？”范闲好奇问道：“夏当家的莫非不想夺回明家？那个本来就属于你的家族，据本官所知，明老爷子当年遗嘱里，排头前第一的名字，可就是明青城。”

明青城，就是夏栖飞的本名。他微微一凛后咬牙说道：“非是草民不识时务，只是报

仇有太多方法，草民如今忝为江南水寨头领，若要对付明家，有很多法子……至于内库的事情，草民或许想的岔了，明家财雄势大，草民怎么可能在明面上斗赢对方。”

范闲眯起了眼睛，笑了起来：“夜黑风高杀杀人？我相信明七少你拥有这个能力和决断……只是这些年的事实已经证明了，你不是这样疯狂的人，要冒着江南水寨覆灭的风险，去火烧明家庄……先不说你有没有这个能力，就算你真这么做了，那你又如何说服自己？水寨兄弟被官府通缉，孤儿寡母在世上流离，这种场景难道是你愿意看到的？还是说，你觉得这样的收场，你快意恩仇死去之后，还有脸去见那位将你救活，扶你上位，对你恩重如山的老寨主？”

他有条不紊地说着，气势并不怎么逼人，但就是这样温温柔柔地说中了夏栖飞的心中脆弱处，强大的说服力随着这些分析，开始侵扰夏栖飞地思绪，让他的面色黯淡了起来。

不等夏栖飞回过神来，范闲继续温和说道：“夏当家最想要的，不仅仅是复仇，而是要夺回明家，然后站在你那位年过半百的长兄面前扬眉吐气……如果只是杀人就能解决问题，你就不会等这么多年，而且用蛮力行事，江南水寨覆灭，就算你将明家杀地一口不留，那明家又在哪儿呢？你要夺回来的东西还会继续存在吗？”

范闲平静看着他的眼睛：“站在我的立场上，我劝你不要这样选择。你为之奋斗了这么多年的目标，就在你的眼前烟消云散，那滋味一定不好受，而且将明家完整地保留下来，想必也是明老爷子的遗愿，虽说明家待你实在可恶阴狠，但是你的父亲，对你们母子二人并没有什么亏欠。”

夏栖飞沉默地站在原地，一动不动，似乎还在消化范闲的言语，这位惯经刀口浪尖的汉子骤然间想到一个事实，对面这位年轻的大人，与自己的遭逢有极多相似之处，难道他也是在寻求夺回原本属于自己的东西？比如内库，那原本就是叶家的产业……要完整地夺回来？

范闲并不因为他先前的婉拒而悲怒，而是极有耐心地等待着对方思考的结果，他对自己的说辞有信心，关键是他对这位明七公子有信心，极其相近的身世，让范闲能够尽可能清晰地捕捉到对方真正的想法。

“夏当家，你要的是明家的产业，而不是几百颗人头。”

夏栖飞在长久的沉默之后，抛出了最后一个疑问：“提司大人，草民不解一事。”

“请讲。”

“大人此行，自然是为接手内库做准备……崔明二家把持外供渠道已久，与……那方面牵连太深，大人自然是要对付他们。”夏栖飞强行咽下了长公主三个字，憋的脸都有些红了，“可是大人为什么如此看得起草民？以大人的权势地位，轻轻松松地就摧垮了崔家，除掉明家也不是什么难事，大人完全可以自己做这件事情，而不需要草民出力。”

“崔家啊。”范闲摇了摇头：“和明家的情况不一样。至于我为什么不出面，是因为我不方便出面。”

不方便三字道尽官场真谛，他本身就是监察院的提司，如今又要兼理内库，朝廷的规矩严苛，内库只负责一应出产，外销却必须由民间商人投书而得，于院务于私务，范闲都不可能站到台面上来，所以他才需要找一个值得信任、又方便行事的代言人。

对于范闲来说，崔家与明家的情况当然不一样，整治崔家的时候，他做的准备够久够扎实，长久的沉默与虚与委蛇后，由言冰云领头做雷霆一击，自然无往不利。而明家如今

有了前车之鉴，早已经做好了充足的准备，要再想从出货渠道与帐目上揪住那些奸商，已经是一件很难的事情。

当然，最大的区别在于——范闲倒崔家，有一个绝对强悍的人物做帮手，那个人拥有除了庆国皇室之外，最强大的势力——北齐那位年轻的皇帝。

而明家相关的人物，却集中在东夷城与海外，范闲曾经杀过四顾剑的两名女徒孙，包括他在内的庆国朝野更是让东夷城戴了无数顶黑锅，双方积怨太深，此时若想要与东夷城携手倒明家，范闲自忖没有这个能力。

范闲站起身来，用手指头轻轻在桌上那块腰牌上点了两下，说道：“这牌子先留在这里，今夜之前，给个回音。当然，你应该清楚，如果你决定了，你需要准备些什么东西。”

夏栖飞恭敬地侧身让到一边，没有正面回答他的话，只是说道：“大人今日前来，如神子天降，虽然大人不喜太过扰民，可声势已在，只怕不好遮掩。”

这句话不知道是在拍马屁还是隐着什么别的意思，范闲看了他一眼，说道：“目前夏当家……还是一个不小心踢到铁板上的人，你先把这角色演好吧。至于本官的行踪何须遮掩？大江之上一艘船，还得劳烦夏当家的属下们沿途护送才是，本官随身带了一箱银子，可不想再被贼人惦记。”

夏栖飞将头死死地低了下去，沉声道：“谢大人不杀之恩。”

范闲回身将老三从椅子上牵了下来。夏栖飞此时才想到，这一番谈话之中，自己似乎稍微冷落了这位小贵人，心里不免有些忐忑，却又来不及做什么弥补，脑中忽然一动，迟疑说道：“大人，若三月开门，下官与明家打擂台，对方一定会起疑心……到时候……”

“你站在本官这边，本官自然站在你这边。”范闲微笑望着他，牵着三皇子的手往外面走去，抛下最后一句话，“夏当家主意拿的快，本官十分欣赏。”

※※※

江南水寨沙州分舵里一片安静，死一般的安静，寨主已经下了最严厉的封口令，虽然没有明说什么，但兄弟们都知道出了大事，只敢猜测，不敢胡乱去传。

夏栖飞坐在那张尤有余温的椅子上，面色阴晴不定，不知道在思考着什么。

师爷从外面走了进来，附到他耳边轻声说道：“水师那边已经封了营，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夏栖飞面色一沉，低声说道：“无妨，只要这事谈妥了，老沈应该没什么问题。”

师爷讷讷说道：“已经扣了我们很多艘船，依您的命令，没有起冲突……不过先前京都那几位主子离开后，咱们的船也被放出来了。”

夏栖飞低头道：“这是对方展露实力。”他冷笑道：“在对方的眼里，我们不过是些蚂蚁罢了。”

“寨主，已经准备好了……供奉正在后厢洗剑，只等寨主一声令下。”

夏栖飞始终没有发出口令，眉头皱的极深，片刻后忽然幽然说道：“钱师爷，你看这事做得吗？”他的手轻轻抚摩着那块监察院的腰牌，腰牌十分光滑，不知道已经做出来了多久。

师爷颤抖着声音说道：“全凭寨主吩咐，小的……不敢多嘴。”

夏栖飞闭着眼睛说道：“京都来的大人，似乎习惯了这种做事的方法，也太过高估自己的实力……就算他们身边有那些七八品的高手护卫，如果我们倾巢而出，其实也有机会……”

师爷在心里骂了两句，心想你明知道那样不可能，还这般说，无非就是不想背那个恶名，想让自己帮助说服你，说道：“那位护卫首领，实力已至颠峰，若放在江南武林，完全足以开山立派，寨主须三思。”

“关键是那位大人自身。”夏栖飞睁开双眼说道，其实范闲给他的条件足够令他动心，只是他身为一方雄主，如今却要成为他人的属下，而且永世再难翻身，一时间确实很难接受，先前一方面在和范闲谦卑说着话，另一方面却通过师爷做好了决杀的准备，因为水寨里最高深莫测的供奉先生恰好是在沙州分舵，所以江南水寨不是没有反击的能力。

但他心里也清楚，所谓决杀，只是自己安慰自己，免得自己显得太没有出息。

夏栖飞叹息了一声，有些莫名地伤感，知道江南水寨便要在自己的手上，变成朝廷的鹰犬，这种感觉实在是非常的难堪与难受。他站起身来，看着师爷那张想要哭的脸，知道对方在害怕自己做出极其不明智的选择，不由下意识里拍了拍对方的后背，想安抚一下对方。

触手处皆是一片湿冷，夏栖飞一怔之后才知道，原来师爷在这大冬天里竟是被京都来人吓出了一身冷汗，他不由自嘲地苦笑了起来——皇权与监察院的威压，看来果然不是自己这些民间霸主可以抵御的。

主意终于定了，他沉着脸说道：“马上散去所有布置，明面上监视那艘船，暗中保护那艘船的安全，一定要保证那条京都船安全抵达苏州！”

“陆上呢？那位大人身边。”

“大人身边强手如云，不需要我们多事。”

“是。”师爷点头应下，接着却皱眉说道：“可是……供奉老大人那里……他是准备出手了。”

……

……

夏栖飞沉默了下来，知道这件事情有些复杂，暗中投向监察院的事情，一定不能太早地暴露在江湖之中，不然自己御下不能，外面的压力也会大起来。至于供奉老大人……那更是麻烦之中的麻烦。这位供奉乃是江南水寨最神秘的高手，论起辈份来说，乃是老寨主的师叔，自己的师叔祖，一向极少出手，却隐隐为江南水寨的镇山法宝。

如果那个古板而坚持的老供奉知道自己这个外姓寨主……想要完全投靠官府的话？

夏栖飞忽然打了个寒噤，才发现自己似乎低估了事情的复杂性，沉默半晌后，忽然脸上流露出一抹狠色，低声说道：“去招内堂的贴身护卫过来。”

师爷心头一寒，知道寨主为了那件事情，准备清除掉供奉大人，只是……自己这些人能做到吗？

半个时辰之后，江南水寨之主夏栖飞端着一钵鸡汤，恭恭敬敬地来到了后园，准备孝敬一下水寨之中地位最特殊的那位供奉大人。而在他的身后，则隐藏着他最亲信的杀手们，务求毕其功于一役。

但他在门外站了半晌，也没有人来开门。
院子里死一般的寂静。

.....

.....

夏栖飞推开门走了进去，脸上一片平静，说道：“师叔祖？”

没有人回答他。夏栖飞目光一扫，心中骤然大寒，手上一松，鸡汤摔到了地上，淋漓一片！

只见屋内床边蒲团之上，坐着一位须发皆银的老者，老者发髻紧扎，一身剑袍，长剑系在腰侧，浑身上下透着股厉杀之意，很明显这位供奉大人已经将自己调息到了最完美的境界，时刻准备出剑杀人。

但供奉已经无法杀人了，只是圆睁着的双目透着强烈的不甘与愤怒，如果目光可以杀人，那确实有些惊心动魄。

一道恐怖而精细的血口在他的喉骨处破开，直通颈后，贯穿的伤口后，鲜血顺着水寨老供奉的后背流到了地上。

供奉已经死了。

.....

.....

杀死供奉的刺客剑意惊人，所以供奉尸体身前没有血渍，所有的血水全部被那一剑之威逼向了身后！

夏栖飞颤抖着走向供奉的身体，有些不敢相信地看着眼前这一幕，他是准备来做欺师灭祖的事情，但当这件事真的发生后，又觉得有些不可思议，自己是准备拼几十条人命，而又有谁能这样悄无声息地杀死这位老人？

一张纸条飘了下来。

夏栖飞用惊惶的眼光扫了一眼，只见上面写着：“你动了那个念头，我依然给你机会。他动了杀心，所以我杀了他。”

江南水寨之主的身体开始不受控制地颤抖了起来，直到此时此刻，他才真正知道，监察院的实力，原来真的不是一个帮派所能抗衡的，对方这是在帮助自己清除归降的最后障碍，也是对自己的最后邀请与警告。

第八十五章 一路银江收礼忙

不知道影子许了范闲什么，让他接受了那次“意外”事件的补偿，第二天就高高兴兴地出了沙州城。当天，下了一场寒冷的冬雨，凄冷凄迷，仿佛是变魔术一般，潜行江南的范提司一行人，就这般消失在了沙州城外并不高大的丘陵冬林中。

当夜，有几位穿着全身雨缕的官员，在夜色之中入了沙湖，在江南水师码头登上了那艘京都大船，戒备做的森严，就连水师负责接待工作的将领们，都没有看清那些人的真实面目。

此时在大船上负责一切事务的苏文茂，看着冒雨登船的同僚，诧异问道：“你们都过来了，大人怎么办？启年小组总得留几个人吧？”

一官员苦脸说道：“大人说演戏总得演真切些，将启年小组的人都留在船上，咱们又遮着脸回来，水师的人才会相信大人是在船上，这消息放出去，总能骗几个人。”

苏文茂瞠目结舌：“大人这是玩起劲儿了，如今都已经在沙州现了踪迹，还藏个……”他生生将那个脏字儿咽了下去，咳了两声后说道：“也成，明天就起船，赶紧入江南路。”

“三月初三。”那位启年小组的官员严肃说道：“三月初三船到苏州，大人就给了这个日期。”

苏文茂急了：“什么船能走这么慢？”他站起身来一挥手，恼火说道：“不管江上怎么走，总之这沙湖我是呆不下去了，明天必须离港。”

那名官员皱眉问道：“大人，怎么了？”

苏文茂面现愁容，说道：“入了江南水师的大营……提司大人和三皇子却始终不肯下船。你说水师里的大小将领们，谁心里不是在犯嘀咕？这两天，不知道有多少守备、统领，天天找着由头往船上跑，谁都晓得他们是想找机会巴结一下两位贵人。可大人不在船上，我哪里敢让他们上来？”

他越说越是恼火，想来是这两天在船上挡人挡的快上火了：“……如今这些层级的官员，我还能挡得住。可听说水师地提督大人明天午后就要赶过来，人可是从一品的超级大员，就算提司大人在这里，也得乖乖地行礼，便是三皇子也不好拿派。这可怎么挡？”

与他对话的那名官员也是一惊，水师提督的身份可不比那些虾米官，等那位大人一来，这谎自然就穿了，就算提督大人拿范提司和三皇子没辄，顶多上个密奏，向皇上表示一下自己被戏弄的怒气，可自己这些人就得当出气筒！

“走，明天一早赶紧走！”

留守船上的启年小组马上达成了非常坚固的共识，开始让舱下的水师校官们准备启航的事宜，同时通知船上留着的那名虎卫以及三位六处剑手。

“大人说了，杭州那个会他另派了人去看，您就不用去了。”那名官员望着苏文茂说道，接着好奇问道：“这两天……估摸着水师里的应该送了不少礼。”

苏文茂朝后面努努嘴：“都在后面放着，掌兵的真有钱，果然不愧是为水匪们保驾护航的能人。”

那官员忽然灵机一动，说道：“先前不是在愁怎么把时间拖到三月初三？属下有一

计，不若……”

他附在苏文茂耳边如此这般地说了一番。

“好主意！提司大人可不介意这种小事。咱们不许收朝官银子，但代他老人家收银子可没错。”苏文茂高兴之余，想到件事情，叮嘱道：“对了，将后厢房的那箱银子看好。提司大人下了死命令，如今再也不准任何人挨到那箱子。”

那名官员应了声，心里却嘀咕着，虽说那箱子里装着几万两巨银，但提司大人家里这么有钱，值得当传家宝一般盯着？

第二日一清早，沙湖上的雾气刚刚散去，那艘八成新的京都大船，便在江南水师将领们“依依不舍”的目光中，缓缓驶离了码头，穿水道，出沙湖，慢悠悠、快活无比地进入了大江的水域。

看着大船消失在湖口，三艘护责护卫的水师船舶也跟着出去，岸上的江南水师将官们齐齐松了一口气，终于将那两个挨不得、碰不得的瘟神爷送走了，一想到这些天送的礼似乎打了水漂，又感觉有些肉痛。

至于皇子与提司乘坐的大船，在水师防区之内遇上贼患一事——当然需要有替罪羊，众将投向沈守备的眼神都有些可怜，但此时也无人领头做这件事情，一切还要等提督大人下午归营再说。

其实……苏文茂猜错了，江南水师的将领们也一直等到第二天才等到提督大人。

那位江南首屈一指的军方实权人物，江南水师提督施大人，根本不着急来，只着急不要来的太快。

这位施提督官居从一品，而且乃是京都老秦家的门生故旧，自然不会怎么惧怕范闲，但这位老兵油子也清楚，若自己真的赶到水寨与范闲见面，冲着三皇子和那个流言，自己总归也要放低身段说说些话——对一个嘴上毛没长齐，一个鸟上根本没长毛的小孩子拍马屁，自己这张老脸怎么搁！

所以老施一面派人传讯，说自己正在某处办公，正在快马加鞭来请三皇子安，一面却是搂着自己最疼的粉头，坐在马车上晃悠悠地往水师这边走，只恨路途太短亚……

最后，施提督终于打成功了时间差，他到的时候，那艘船已如黄鹤去也。

话说另一边，苏文茂意气风发地坐着大船沿江而下，贯彻了范提司地指示，接纳了手下那名官员的建议，一路上见州停州，见港泊港，也不理会码头破烂，或江边只是个住着几千人的小县城，反正是走走停停，一天一泊，好不折腾。

这艘船走的怪异，却是将整个江南路的官场都扰的乱了起来！

如今谁都知道，监察院的范提司和三皇子有可能是在那艘京都来船中，既然如此，但凡这艘船停泊所在，当地的官员都要前去请安才是，又要备上好酒席，手头也不能少了礼物，当此关头，谁敢大意？

上游的州县送了翡翠，下游的州县怎么也不能比下去了，至少也得来一袋猫眼儿不是？咱州里穷？山参能刨几根吧？咱县里没钱？出名的松针柏木金黄腊肉也得提几条，万一船上那两位大人物吃惯了山珍海味，就喜欢咱们有乡土气息的事物呢？

什么？城里没什么出产？赶紧派工……去为大人拉船！

一月多的时间，沿江的众官员虽是一直没有见着高高在上的天潢贵胄，但是巴结讨好

的力气却是使劲儿地在下。

大船一路南下，遇州县而停。就算地方再小也不错过，江南官员们在为有这难得的送礼机会而高兴的同时，心中也不免腹诽，范提司和三皇子……的胃口也太好了！连那些没什么出产的穷县都不放过！

“不懂了吧？蚊子再小也是肉。”苏州城内某府内一位师爷眯眼说道：“看来这位范大人，还真是继承了尚书大人的风格，帐算的极细啊。”

另一位师爷摇头叹息道：“官声！官声！如今这些年轻的贵人们，竟是连脸面功夫也不屑做了！”接着忽然鄙夷说道：“再说那位小范大人可不是老范大人的……”

“住嘴！这等事也敢议论！不等监察院劄你，本官也要生绞了你！”

坐在正中间的那位肃容大官大声怒斥，待平伏心情后，他举起茶杯喝了一口，说道：“不要背后言人是非。只要肯收银子就好，这江南什么都缺，就是不缺银子。”

官员闭眼沉吟少许，略带忧虑说道：“就怕只是那位提司大人放的烟雾，谁知道呢？再说，有谁知道他究竟还在不在那艘船上？听南下的那位先生说，范大人的车队还在往澹州走，一路上可也没少收银子。”

中原官道上，那队人数最多的队伍，正在“假范闲”的带领下，载着一应下人护卫和庆余堂的掌柜们往澹州走。

大江之上，苏文茂驾着大船，不亦乐乎地进行着镀金之旅，却不知道日后会被范闲骂的狗血淋头。

几个消息一混杂，结果弄得江南官员们都糊涂了，不知道那位范提司究竟在哪里，有些聪明人就算猜到范闲可能另有行程，却也无法捉住丝毫有用的信息，监察院二处的人们正在江南掩护范闲一行人的真正行踪。

※※※

二月初的天气，春未至，冬未去，寒意霸道地占据了大江两岸的田野道路，拒绝任何一丝春意的到来。不过江南一带靠海近，总比别的地方要稍微温暖些，所以这些天已经没有雪了，但是官道上被翻出来的泥痕被数月的冬风吹的干硬无比，让行走在上面的车队上下颠动，车中的人们有些苦不堪言。

范闲吃不得这苦，掀开窗帘喊停了车队，跳出车外骑马而行，这才稍微舒服了些。他伸了个懒腰，呼息着扑面而来的微寒之风，看着官道两侧的水沟，眼睛不由眯了起来。只见负责灌溉的沟渠里，早就没了水，干涸一片，如果说是冬天水枯的关系，倒也罢了，问题是沟里还长着一人多高的荒草，烟烟蔓蔓地顺着沟渠往前方生着，看着荒芜不堪，竟是不知尽头。

他有些纳闷，心想除非是干了好几年，才会搞出这副模样来。双脚一踩，整个人站了起来，居高而望，他不由倒吸了一口凉气，发现官道四周的沟渠，竟大多都是这副模样，沟里的长草早就被冻死了，却依然硬扎扎地立着，顽固的厉害，向天直刺……这样的沟渠，怎么能灌溉？那春种的时候怎么办？

范闲从北齐回国时，一路所见庆国的水利灌溉系统还算完备，这江南之地，富甲天下，怎么反而没有钱去整修沟渠？难道那些地都不用种？

从京都跟他一路出来的监察院四处官员，瞧出了提司大人脸上的不豫，拍马上前解释道：“也就是这块儿荒废些，苏杭那边断不是这副模样。”

范闲皱眉说道：“江南当然不缺粮，这块儿主要是地薄，劳力又被内库索了太多。”他无奈苦笑两声，没有继续说话。

众人沉默沿着荒草丛生的沟渠前行，从沙州出来有些天了，一路慢慢摇着，却也快近了杭州，一行人都有些疲惫，范闲也没太多心思去玩一路督查、微服私访的戏码。

“后面的车跟上来！”

那名四处官员姓伍名麦，自从苏文茂留在了船上后，这一行人的后勤安排与整队工作都交给了他。

他看出提司的心情不好，不好多嘴，只得命令后面的人跟紧一些，这几辆不起眼的马车里高手倒是极多，问题却在于六处剑手和虎卫们都不是过日子的主儿，单人玩暗杀都是老手，要他们钻进沟里的长草不食不饮赶到杭州都没问题，但要他们搞零团费旅游，便显得有些没精神。

尤其是在沙州城外七十多里的地方，本来人数不多的一行人，却在一处山脚下买了四个插草标的小丫头，愈发显得有些拖沓，像极了出游的富家队伍。

说到那次买人，也是令范闲很吃惊的一次遭遇，如今庆国号称盛世，他根本没有想到，在江南之地，居然还有这种因为快饿死，而要卖掉自己子女的事情，虽说那些可怜的人都是从江北流徒而至，但范闲依然有些郁闷。

他们一行人是暗中潜往杭州，并不好带这些人，而且范闲本身也是个性情冷漠的人，最后还是三皇子不忍地发了话，思思才满心欢愉地拿了十几两银子，买了五个小丫头，丫头们的父母们千恩万谢，眼泪直流地离开后，范闲算是默认了这个事实。

这一行人太显眼，一翩翩贵公子、一穷酸书生、一鼻孔朝天傲气小孩、一得体大方的高门丫环，十几名强大的护卫，有心人总能猜到范闲的身份，如今多了几个小丫头，也算是个小伪装，范闲这般劝说自己。

又过数日，官道平整如镜，道路两边冬树尤挺，繁华之景突如其来地来到这一行人的面前，看着热闹的道路，行人们光鲜的衣着，远处隐约可见的青青城墙，众人这才意识到，原来杭州就这样轻轻松松地到了。

范闲坐于马上，一挥马鞭，意气风发说道：“入城，咱们找宋嫂去！”

第八十七章 卖花姑娘与无耻官员

西湖不大，湖堤不过数里长，但由楼上楼看过去，湖水依然有浩荡之势。

此时范闲正站在最顶那层楼，眯着眼睛，隔着竹帘遮掩，望着湖面。

只见湖面靠着右堤的所在，两个影子快速掠过，间或在湖水上一闪，震起些许水花，又踩着堤旁的舟首一掠而过，速度十分惊人，如同前后相随的两道闪电一般。

偶尔在湖面上前后缀住，剑气纵横间，两人如大鹏周翔于空，姿态优美而带着股令人不寒而栗的绝杀味道。

血光乍现，二人又再次分开，如清灵之鸟往前方滑去。

看似美妙，却是分外惊心。

……

……

范闲站的高，看的远，但也不过片刻功夫，那两名高手便消失在湖对岸的冬日柳林之中，看去向，似乎是那些黑色清贵的院落处。

他皱了皱眉，云之澜重伤之下，还可以支撑那么久，东夷城一代剑术大家，果然不是浪得虚名。

湖面上偶一展现的鹰啄般场景中，影子似乎并没有使用自己最习惯的手法，反而用的是东夷城的四顾剑诀，故而两位高手的剑势极为相似，电光火石间，虽只在湖面上展现了几个破碎的画面，却依然是光彩夺目，剑意凛然。

依道理讲，影子此时如附骨之蛆跟踪而去，伤后的云之澜似乎只有死路一条，可是为什么他要直直冲向湖对岸？难道哪里有东夷城的帮手？范闲愈发觉着，西湖对面那几座华丽清贵的木制建筑，有些什么古怪。

刷的一声扯下挡风竹帘，范闲从栏边离开，看了一眼正傻乎乎看着自己的三皇子，平静说道：“看什么？继续吃饭。”

说完这句话，他就坐到了桌边，拿起筷子开始在桌上的残羹剩菜里寻找不多了的虾仁。

隔间内的所有人都愕然望着他，三皇子也在闷闷地猜测，外面究竟出了什么事，是谁在杀谁？那些青石坪上的人们都冲到了湖边，惊呼乍起，显然是出了大事。

史阐立终于忍不住轻声问道：“大人？出什么事了？”

范闲没有怎么思考，直接回答道：“不知道是谁，捅了湖边渔夫一刀子，这时候追到湖那边去了。”

隔间里一片安静。什么样的渔夫被袭事件，能够令楼下那些见多识广的江湖豪杰们震惊成那副模样？所有的人都不相信他的话，但也没什么法子反驳。

※※※

西湖之畔，青石坪上，海棠站在那名官员的身边，望着远方湖上已经消失无踪的两名绝世强者，面色平静，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而江南武林里的人物，这时候早已涌到了湖边，对着仍有余波的湖面惊讶感慨，吸着

冷气。

众人虽没见着最先前的一幕，但小舟迸破，两名高手如巨鸟翔于湖面的场景，却还是看的清清楚楚。只是惊鸿一瞥，众人便知道对战的二人实力高深莫测，绝非一般常人，恐怕都已入了九品玄妙之境！

众人在震惊之后，开始猜测那两个人的身份。议论了许久，也没有个分数，纵有些高明人士瞧出来湖面上剑势颇有四顾之风，却也不会点明，那些内心骄傲的老头子们心想，你们东夷城不是一向爱吹嘘自己高手多吗？让你们自己斗去。

只是湖边那几位自东夷城来的女弟子，面色有些凝重，她们没有想到在庆国繁华杭州地，居然有人胆敢……而且能够……伤到自己的师傅！由吕思思领头，这些女剑士们向主持方匆匆行礼后，便沉默着离开了楼旁石坪，焦急沿着湖堤向那方奔去。

江南武林众人满心震撼之余，也有些满足，今日乏善可陈的武林大会到了最后，竟然能够看到北齐圣女海棠出面，而且湖边又突兀地出现了两名绝世剑客地厮杀，这票价算是值回来了。

庆国江湖人士以此暗杀之事为契机，巧妙地将海棠上台之事遗忘掉，谁都知道，这时候的场子里，没有人是那位姑娘的对手，如果不想庆人丢脸，那还不赶紧趁机蒙混过去。

于是乎，江湖豪杰们选择就近的楼上楼用餐，准备以酒水为引，再好生议论一番先前所见震惊一幕，难得一见的各帮各派头目，也好在官府“公正”的公证下，商讨一下道上的利益分配。

而那名江南路的官员，与几位德高望重的前辈很自然地与海棠见礼，再也不提先前场中之事，极有礼数地请海棠姑娘入楼少歇。

将要进楼上楼时，一名面相清正，双眼温文有神的年青贵族公子便迎了出来，对海棠一揖为礼，温和说道：“海棠姑娘远道而来，能有这个机会亲近一番，实是在下的荣幸。”

“这位公子是？”海棠从来就不是一个冷若冰霜的仙子，很随意地礼貌问道，她的心思其实还放在先前那两个飘然杀伐而去的高手身上。

“在下姓明，乃是这座楼上楼的东家。”

打头一行人的最后方，是江南水寨的夏栖飞，他抬起双眼看了那位姓明的公子哥儿一眼，面色平静不变，心里却冷笑一声，许多年不见的大侄子现在混的越发出息了，居然还懂得拍一下北齐人的马屁。

楼上楼也是明家的产业，一向只是有个掌柜在打理，只是今天楼旁有大事，所以如今明家之主明青达的儿子，明兰石才会亲自来到这里。

身为江南巨富之家，当然懂得不止要搞好与官府的关系，哪怕是异国的重要人物，也要刻意巴结才是。所以他才会抢出楼外，接着海棠，同时也没忘了向海棠身边那位江南路官员问好，竟是位八面玲珑的角色，倒不像是位败家子。

楼里食客们的目光都聚在门口处，都想看看那个传说中的海棠姑娘，究竟生的什么模样。一来海棠本身就是位名人，二来庆国人都听说过那个八卦，知道这位姑娘与自家那位小范大人有些什么不清不白的瓜葛，庆国人都将范闲视作骄傲，将他看成是朝野上下最拿的出手的人物，此时再看海棠，不免便带了几丝挑剔与看将娶新妇的审视眼光。

等大家真看清了，不免有些失望——这姑娘长的……也不怎么漂亮啊，似乎有些配不上小范大人。

※※※

听着楼外声音渐低，楼中却渐渐喧哗起来，范闲知道那些草莽豪杰们就要入楼了，眼神示意一名虎卫站到了隔间之旁，免得呆会儿又会有些不长眼的江湖人物，想学那些话本上的恶霸，来强抢位置，引发冲突——范闲可没有那个上京时间来玩这些把戏。

高达看了他一眼，得到范闲点头后，挥挥手让那名虎卫回来，自己出了门，同时替下了还没有吃饭的那两名护卫。

此时众人都已经吃的差不多了，包括三皇子在内的所有人，都用疑惑与请示的目光盯着范闲，思思也不例外，目光里充满着好奇。

“看什么看？”范闲皱眉说道：“湖上那件事情，和我真没什么关系。”

史阐立心头暗笑，心想门师有时候聪明，怎么有时候的反应却显得过于迟钝。众人不好意思问出心中疑问，还是三皇子不在乎范闲的脾气，嘻嘻笑着开口说道：“不是这事儿。”

“那是哪儿事？”

外面的声音越来越大，看样子楼下那些江湖人坐不下了，都在往楼上走，三皇子往门外努努嘴，说道：“那位海棠姑娘来了，老师不请人家进屋坐坐？”

屋内所有人都把期盼的目光投注到范闲的脸上。范闲将脸一沉，斥道：“一个个这脑袋是怎么生的？带你们来杭州看热闹已经算不错了，这还指着我自己亲自演戏给你们看？”

史阐立挤眉弄眼道：“老师，海棠姑娘也不是外人，一起吃个饭，只是常事。”

范闲冷笑道：“这时候所有人都看着，若请她进来，谁都知道咱们是谁了。”

三皇子用那清嫩的声音反驳道：“我就不明白，为什么非得微服，咱们亮明身份游山玩水难道不行？晾这江南人也不敢把咱们如何了。”

范闲头痛地皱着眉头，说道：“我倒不是怕什么，只是难得出京轻松一趟，你非得前前后后围上十几个白胡子官？殿下您也不爱这种日子吧？”

三皇子一愣，这才知晓，原来范提司微服私访，不是存着什么暗查明家罪证的念头，纯属游兴发作而已，一想到自己高估了对方的职业道德，三皇子不免有些脸红，腹诽某人果然有些犯嫌，耻笑道：“即便让他们知道了如何？咱们自己不去衙门里，想必谁也不敢来跟着咱们，那不明摆着找憋屈？”

范闲懒地理他，心想官场中人拍马屁场景的可怕，哪是你个小毛孩子能懂的。

兄弟二人正在肚子里蔑视着对方，便听着厢房之外的声音大了起来，似乎有人想要范闲他们坐的这个隔间。

范闲眉头一挑，诧异无比说道：“别介，还真碰见这种俗事儿了？”

※※※

高达黑着一张脸，守在隔间之外，看着身前满脸愤怒的那些江湖人士，听着对方嘴里不干不净的话语，手握长刀之柄，却始终没有拔出来。

因为海棠正饶有兴致地看着他。

当然，他的面前已经躺着三个“江湖好汉”，好汉们正抱头捧腹，惨呼不止，在那儿装委屈。

果然不出范闲所料，那些牛气烘烘的江湖人上楼之后，一眼就瞧中了范闲他们坐的这

个隔间。这个隔间本来就是楼上楼最好的两个位置之一，另外一个被明少东家留下来，准备招呼武林大会的主持方，那些江湖人不敢与官府并海棠姑娘争地盘，但看着这个隔间却开始流口水，嚷嚷着要里面的人赶紧腾地方。

明家少东其时还没有上楼，掌柜与伙计们哪敢得罪这些拿刀的江湖人，只得在一旁说着好话。

高达是何等身份的人？陛下亲随虎卫首领之一，若这些年放在江湖上只怕早就开山立派了。对于这等毫无道理的要求，提司大人嗤之以鼻的桥段，根本不会纠缠什么，只等着那几名江湖人上前一动，他长刀不出鞘，便敲了过去。

然后，地上便多了几个惨呼连连的家伙。

……

……

楼间尽是今日参加武林大会的人士，在江湖上都是横惯了，今日却骤见了一个比自己更横的人，同仇敌忾，齐刷刷地围了上来，望着高达的目光很是不善。

这事儿怪范闲，经由这大半年的“朝夕相处”，高达在一身横杀功夫之外，更是沾染了范提司太多的阴狠之气，身处民间，高达并不想动重手，所以用的是范闲的小手段，解决战斗倒是挺快，但那种阴狠味道，却是让四周旁观的人群感觉到十分不舒服。

那名龙虎山的剑客皱眉说道：“这位先生，虽说是这几位朋友言语无礼在先，提的要求确实也有些过分，不过您骤下阴手，未免也过了些吧。”

高达沉着脸，根本懒得理他。龙虎山的剑客看他出手，便知道对方的实力只怕比自己山上闭关的师傅还要高些，所以敬称为先生，而没有将他当成一般护卫，此时看高达依然一张死人脸，剑客虽然有些警惧于隔间中人的身份，却依然怒气渐起。

……

……

而就在这个时候，海棠姑娘在众人地簇拥之下上了顶楼，看着与众人对峙的高达，眼中闪过一丝异色，自自然然地走到了众人之间。

此时楼内所有人都在警惧之余猜测着高达的身份，却没有一个人曾经在江湖上见过这样一位使刀的高手，不免有些疑惑。而海棠，却在北齐上京城里见过高达多次，早就一眼认出了对方。

明少东见场间乱成一团，赶紧上来打圆场，又赶紧指挥人腾出别的厢房，安排伙计们扶着“板上好汉”们去休息。

明家在江南财雄势大，哪一方的好汉也要卖明少东一个面子，而且他们也瞧出高达的修为实在惊人，那隔间里的人只怕更不是自己能招惹的，人群渐渐散了，只是嘴里依然不停咕哝着。

将这一切安排妥当了，明少东才略带歉意地与高达说了两句，又极温和礼貌地请海棠与那位官员还有其他人，进入早已留好的另一处雅座。

出乎所有人地意料，海棠姑娘一手提着花篮，两眼似笑非笑地看着高达，也不转身，只轻声说道：“谢谢明公子好意，不过海棠今日遇着故人，少不得要去叨扰他一顿。”

众人一惊，再看高达的目光就有些微妙了，心想这名护卫身手如此可怕，里面的人身

份一定了不得，而且还是海棠姑娘的故人？

.....

.....

都是聪明人，江南路官员咳了两声，与海棠说了两句什么后，赶紧拉着众人离开。开玩笑，万一里面真是那位小爷，人现在正在江南玩神龙见首不见尾的游戏，自己又不是知府这等够档次拍马屁的官员，要是贸贸然戳穿了，以后在官场上还能有什么好日子过？

众人讨好地向高达投以笑容，便赶紧风一般地离开，只有那位明少东面露愕然，苦笑着摇了摇头。

.....

.....

隔间厢房的门被吱呀一声推开，海棠提着花篮走了进去，光线为之一亮。

范闲端着个酒杯，看着不请而入的姑娘家，半晌后憋出两个字：“来了？”

海棠点点头，对着房内四周张着大嘴好奇的人们微笑致意，很自然地走到他的身边坐下，回道：“来了。”

范闲将酒杯放下，痛心疾首道：“专门让高达出去，就是怕你进来，泄了本官的行踪.....难道你就没看见他向你使眼色？”

高达站在门口，很无辜地望着楼外湖光山色。

海棠取下头上花布巾，没好气说道：“堂堂八品高手看门，傻子才会猜不到里面坐的是谁。”

范闲轻浮地耻笑一声，说道：“江南卧虎藏龙，又没有人认识高达，我的船还在江上走着，谁会猜到我已经到了杭州？”

海棠看着他的双眼，半晌后无奈说道：“这么愚蠢的自信，真不知道你是从哪里来的？莫非这就是你以往说过的精神胜利法？”

范闲反驳道：“但只要你不进这间屋，他们也只有猜着，哪里能证明我是谁？”

海棠微烦说道：“我就不喜欢你这种鬼鬼祟祟的模样，明明可以正大光明做的事情，非要转几个弯，抹些黑糊糊的颜色，似乎不如此不足以证明你是个阴谋家一般。”

范闲大怒说道：“我本来就是阴谋家，你能比我好哪儿去？先前楼下那个北齐人还不是你事先安排好的，想找个机会挑遍江南群雄，你好一战立威，光彩夺目？幸亏今天没让你如愿，不然我大庆的脸面就被你一人削光了。”

海棠耻笑道：“你要是心里不舒服，刚才就应该跳下去和我打一架。”

“我才没那个闲功夫！高达守在门口，那是因为那位明少东不是傻子，他肯定会找人来试探隔间里坐的是谁.....我敢拿脑袋打赌，那些来惹事儿的江湖汉子，都是他明少东安排的，我让高达出去，就是想让他震慑一下所谓江湖中人，让明家少来这些下作试探。你倒好，一出面就搅了所有安排，弄得我想借机发飚都没有发成。”

范闲恼火说道：“这里是庆国，你总得听听我的。”

海棠两眼望楼顶，说道：“我什么时候听过你安排？”

从海棠一进屋，两个人便开始争锋相对地吵了起来，竟是寸步不让，明明是范闲做事颠三倒四，他偏振振有辞，明明是海棠故意揭他老底，却偏说是看不惯他行事风格，两个

人说话的速度越来越快，但声音还是压的极低，就像是一连串闷炮般。

房内所有人的脸色都变得古怪了起来，却是死死地闭着嘴，不敢发出任何声音，看着眼前这精彩一幕，心想江湖传言果然不假，以范提司的水晶心肝，伶牙利齿，权势实力，敢和他这么说话的人还真没几个，能从气势上将范提司压的死死的，还真只有这一位北方来的姑娘，这两个人之间要没有问题，就算把瞎子打死了也不信。

三皇子离争吵之中的二人最近，小脸蛋一时望着范闲，一时转向海棠，就像坐在第一排看网球的观众一般。他的表情十分精彩，心想这等场景十分少见，一定要牢牢记住，回京后好和晨姐姐与父皇说去。

终究还是史阐立有些心疼门师，小心翼翼插了句嘴：“大人，海棠姑娘，现在还是想想怎么走吧……呆会儿只怕杭州知州、杭州将军、江南织造，那些大人们都要赶过来迎接，学生已经看见有好几人出了楼。”

范闲一拍大腿，恨恨地盯了海棠两眼：“赶紧走，不然还度个屁的假。”

海棠却安坐如山，很直接说道：“我饿了。”

三皇子在一旁凑趣道：“那赶紧喊小二重新上些菜。”

范闲瞪了他一眼。

海棠呵呵笑着说道：“谢三殿下。”

……

……

过午不久，西湖对岸的一处庄园里便热闹了起来，当然热闹只是局限在院内，外面看着还是如以往一般冷清。这座庄园装修华美而不腻，依山临湖，实在是绝妙所在，单是这么一个园子，只怕便要值十几万两银子。

庄园的主人姓彭，一直没有人知道他的身份，往年也只是夏天发时候，才会有些人过来消夏度暑。

今天来到这处庄园的，正是范闲一行人。这处庄园乃是前任宰相林若甫，用自己门生彭大人一名远亲的名义买下的，范闲下江南，来了杭州，当然就住在老丈人的产业里面。

园子里的管家早就得了消息，已经安排妥当了一切。范闲这时候翘着二郎腿坐在太师椅上，品着龙井，享受着杭州大富豪的生活，斜乜着眼瞧着正与三皇子轻声说着什么的海棠，不免有些恼火。

这一行人当然没有在楼上楼里继续呆下去，海棠也没有重新点几盘名菜，范闲为了躲避正在路上赶过来的杭州官员们，拉着属下们落荒而逃。

车队假意进城，一路上将监察院四处驻杭巡察司的所有人员都动用了，甚至还动用了六处为了杀手准备的两间布庄，这一行人才算是重新消失在了城中的人海里，又悄无声息地绕了回来，进入了西湖旁边的庄园。

范闲很心疼院里的属下。

海棠看了他一眼，纳闷说道：“你这到底是在躲谁呢？”

范闲叹了口气后说道：“我在躲麻烦。”

其实今天这事儿真是范闲自己愚蠢，如果真不想泄露行踪，就一定不能去楼外楼。如果去了楼外楼，那被人抢座位的时候，就得忍气吞声当孙子。问题是范闲的性情又好热

闹，又不爱当孙子，那在江湖上行走，哪里能将自己的真实身份一直掩饰住。

过了一阵，三皇子去园子里调戏新买的小丫环。庄园的仆妇端了盘热糕上来，海棠津津有味地吃了，看那模样，这一路南下确实饿的有些可怕。

范闲看了她一眼，皱眉道：“淑女一点。”

海棠噗哧一笑，心想与这厮半年不见，怎么一见面两个人就吵了起来，那感觉还真有些好玩。

等她吃完了糕点，范闲用眼神示意她跟着自己往后园走去。此处庄园虽然他没有来过，但建筑设计总是有相似之处，很简单地便找到了安静的书房。

在书房之中，二人分别坐下，范闲望着姑娘正色说道：“你……如今应该知道那个传闻了。”

海棠点点头，忽然间眉头一皱，说道：“先不说这个，今天西湖之上那两人是谁，你认出来了么？”

“那渔夫我见过。”范闲似乎在回忆，“应该是云之澜，去年……噢，不，应该是前年，在宫里见过一次，他那时候是东夷使团的首领。”

海棠皱眉沉默许久后，问道：“能够伤到云之澜……那个杀手究竟是谁？为什么从来没有听说过有这么一个人物？”

范闲冷笑道：“暗中伏击，连一个小孩儿都有可能杀死大宗师。”

海棠摇摇头：“你大概没研究过东夷城的剑术，那名杀手用的是最纯正的四顾剑意。”

范闲轻轻抹平额角细发，随意说道：“东夷城高手多，他们自相残杀，对于我们的计划只有好处，没有坏处。”

海棠依然在回想着那个从湖水中一跃而出的杀手，总觉得那名黑衣人用的虽是纯正剑势，但是总有股说不透的诡异味道，总似在哪里见过一般。

之所以姑娘有这种印象，是因为范闲与她在草甸上的那一战，所使用的招数，与影子刺客一般，都透着股监察院的无耻劲儿，只是她怎么也想不到这里来。

“不是你的人？”她有些怀疑望着范闲。

范闲自嘲笑道：“你也瞧出来了，杀手可能和你水平差不多，九品上的绝世强者，我哪里使唤的动。”

海棠点点头，接受了这个解释，接着问道：“你这一路南下，居然一直没有遇到刺客，这点真的让我有些意外，按理讲，信阳方面应该……”

范闲举起手，阻止了她的发问，平静说道：“太平盛事，这种事情太过轰动，而且信阳方面也没有杀死我的能力。”

海棠皱着眉头：“你的伤好了？”

……

……

范闲面色不变，微笑说道：“早好了，不然我哪里敢下江南。你知道我向来最怕死的。”

海棠微微一笑，这才放下心来，说道：“信上我们说好的事情，是这会儿，还是晚上再说？”

范闲骨子里是个淫荡之人，顿时将这话听出些香艳味道，赶紧咳了两声，说道：“晚上吧，既然是国师相赠，总要郑重些，不点香，你也得容我洗个澡不是？……不过先前我的疑问……”

他的疑问在于：明明知道自己是庆国皇帝的私生子，苦荷大宗师为什么还敢将天一道功法交给自己？

没等他说完，海棠已是笑着起身离座，说道：“晚上再说。我要去看看西湖的风景，在书上不知道看了多少回了，今天还没有看仔细。”

范闲看着她又顺手提起了桌上的花篮，好奇问道：

“朵朵，这时节你在哪儿弄的花儿？”

“在梧州买的绢花，假的，都是假的。”

※※※

范闲一个人沉默地坐在书房里。过了许久之后，他才转过身来，望着厚厚窗帘那里，关切问道：“你没事吧。”

影子确实就是一道影子，飘一般地离开了窗帘，摇了摇头后说道：“云之澜重伤，没有死。”

范闲皱起了眉头，知道自己的直觉又蒙对了，问道：“出了什么事？”

“云之澜拼死闯进了旁边的一处院子，应该是明家的产业。这次他不一个人来的，还有他的几个师弟，都在院子里，所以我退了。”

影子的言语里没有什么感情波动，范闲问道：“明家？东夷城？……来的这些人实力怎么样？”

“两个九品，三个八品。”影子回道：“不过云之澜半年之内没有力量。”

范闲双眼里怒意一现即隐，幽幽说道：“那还有一个九品三个八品，看来东夷城还真瞧得起我，下了大本钱……我操！哪里蹦出来了这么多高手，玩批发呀。”

影子听不懂他的词，但也可以听出他的恼怒，回道：“他们已经离开了那个院子。”

范闲站起身来，陷入了沉思之中。

此次下江南，如果他要查内库之事，毫无疑问便要掀翻明家，截断信阳与东夷城的银钱往来。而明家所拥有的实力中，信阳方面本身的武力不足恃，所能倚仗的，就是东夷城那些多到可以打包的高手们。

杀死朝廷命官，尤其是范闲这种人，听上去似乎有些难以想像，想必明家也不会冒着株连九族的危险去杀范闲。但如果日后真到了生死存亡之际，以那个疯狂长公主的性情，谁知道会发生什么？

一想到有可能面临层出不穷的东夷城八九品高手暗杀，他纵使权高胆大，也有些不寒而栗。所以他才会让影子抢先动手，先挑了领头的云之澜，然后再率领六处剑手不遗余力地在江南水乡里，缀杀那些东夷来人。

如果范闲坐在府衙之中，等着将来一日东夷城刺客的到来，那他就是地道的蠢货，所谓最好的防守就是进攻——用监察院的刺客恐怖，去对付东夷城的刺客恐怖，这才是正棋。

至于四顾剑那个老怪物，范闲并不以为自己的档次可以惊动到对方……

他忽然悚然而惊，想到幸亏云之澜没有死——之澜兄，麻烦你再多活几个月吧，至少等瞎子叔伤好再说——重狙只能杀人，可不能救人。

……

……

范闲从沉思之中醒来，说道：“带上所有的六处剑客，让二处的人配合查缉，只要这些人一冒头，你们就出手，不求杀死对方，但是……必须要追的他们心寒，让他们惶惶不可终日，少打我的主意。”

影子点点头，忽然很没头没脑地说道：“大人身边那位姑娘很厉害，我不方便时常过来。”

范闲点点头，说道：“和你的想法一样，从今天起，我的安全有她负责，应该没有问题……还有，你要注意安全，报仇这种事情急不得，你现在可不是那位大宗师的对手。”

影子微微一怔，转身离开，只是原本他站立的地方留着两个微湿的脚印。

影子去四处截吓东夷来客，范闲身周的安全就成了问题，这也是为什么一直要等到海棠现身，他才肯做出动手的决断，同时也不再在意被人捕捉到自己的行踪。

一来是借海棠声势，自己的樱木花道杀人目光，为影子营造一个机会。

二来是影子离开了，海棠来了，他的身边依然有一位高高在上的九品上强者，配合着虎卫们，安全上根本不可能发生任何问题。最关键的是，有这位姑娘在身边，不论是天下哪一方势力，如果想动自己，总得考虑一下北齐这瘦死骆驼的强大国力，与那位光头的苦荷大宗师。

而且朵朵比影子可爱多了，不仅可以聊天斗嘴，晚上还可以当同学互抄学习笔记——范闲无耻地笑了起来。

第八十九章 天降祥瑞

庆历六年初，不论是北齐还是南庆，两国国境之内都发生了很多神妙的事情，虽然由于天气寒冷的缘故，稻田里还没有长出谷子，自然更没有双穗的出现，河里也没有出现白鱼，山中也没有发现麒麟，但是……梧州开山时，挖出来了一对铜壁，沙州修河堤的时候，民工们惊喜的发现了一只巨大无比，上有云纹之饰的乌龟，江南水田之中，竟有苍鸟、赤雁翔于天际！

不论是铜壁还是云龟苍鸟之属，都属于祥瑞一流，各地官员赶紧纷纷上表，大拍马屁，但京都中的那位皇帝陛下有些不屑一顾。

因为这股祥瑞的无耻风气是去年在北齐国境之内兴起的，最先前传说是西山第一场雪后，在山上有樵夫发现了白鹿、白狼与白狐，以为吉兆，上书北齐皇帝。

一代宗师苦荷以此为天人之兆，认定各国君主施政得宜，上合天心，故重开山门，于上京城外一处庙内，收一女徒，该女徒便是后来入了皇宫的司理理。

后来这股风潮又传到了南边，庆国各地也开始出现这种事情。不过庆国皇帝显然是个不敬鬼神的强硬之人，直到前些天，钦天监正颤抖着声音，狂喜说道钦天监观测到了景星庆云，这才让庆国皇帝开始正视这个事实。

祥瑞又称符瑞，故老相传，经文常注，乃是上天对于人间施政者表示满意，而施的小魔法。这是天意的传递，人间百姓十分相信，而祥瑞的种类也极为繁杂，比如风调雨顺，比如稻生双穗，比如地出甘泉等等。

祥瑞分成五个等级，除了像麒麟这种根本找不到的，归在嘉瑞之中，其余的等级分别是大瑞、上瑞、中瑞、下瑞。

白狼白狐乃是上瑞，苍鸟、赤雁乃是下瑞，而钦天监大喜报告的所谓“景星庆云”便是天上异彩之云，这……可是实实在在的大瑞啊，而且名字里又嵌着庆国的国号，纵使庆国皇帝再如何矜持与多疑，也似乎开始飘飘然起来。毕竟皇帝也是人，总是喜欢被拍马屁的。

今年一定是个风调雨顺的好年头。

既然是好年头，那自然不能有战争，以祥瑞为召，北齐与南庆之间的国务交流开始变得密切了起来，尤其马上两国联姻，大皇子与北齐大公主就要洞房，北齐那边派出了数量相当庞大的使团。

而令南庆人感到震惊与光彩的是，北齐国师苦荷，竟然也随着使团南下，要做此次大婚的证婚人！

苦荷大宗师在天下间的地位何其超然，他不仅是最顶尖的大宗师之一，而且天一道也隐隐影响着各地的祭庙，与在四野里行走着的苦修士，虽然神庙向来不干世事，但这种含而不露的声威，却是早已超出了一位武道颠峰的影响力。

如此一来，庆人虽然骄傲光彩，但各项接待事宜又要重新拟过，叶流云野鹤不知踪迹，真能对等接待的，倒似乎只剩下庆国皇帝一个人了，可要皇帝亲自出面，庆国鸿胪寺的官员，又没有这么大的胆子。

最后还是太后见不得下面那些官员慌张，出面了结了此事，依旧年庄墨韩大家规矩，

请苦荷大师入宫，由自己负责接待工作。

不料等苦荷国师到了京都，却是婉言谢绝了此请，自己住进了庆庙，这倒也符合他的身份。

毕竟是一代大宗师，虽然两国有别，庆人依然表现了足够的尊敬，礼敬之余便是好奇，天下人纷纷猜测，两国联姻虽然事大，但怎么也不可能惊动他老人家吧？

北齐使团入京数日之后，苦荷亲赴南朝的真实目的似乎显露了出来。

原来北齐皇帝亲修一封国书，言明愿与南庆修好，将去年草拟的那份协议延续万年，两国以兄弟相称，不论尊卑，只叙新谊，世世代代友好下去。

如此重要的一次谈判，当然需要苦荷亲自坐镇，庆国皇帝手执北方同事的书信，沉吟数日，终是轻轻点了点头，只怕也是看了苦荷三分薄面。

消息一出，天下欢腾，庆人纵使尚武，但终究也是喜好太平的日子，只是军方隐隐有些愤怒的情绪，觉得如今朝廷强盛，正是一统天下的大好机会，何必整几张纸套在自己脑袋上？虽然不重，但让呼吸总有些不顺。

倒是老秦家那位军方领袖将世事看的明白，毫不在意，只对最亲近的几人偶尔说过：“如今北齐恢复的速度出人意料，几年内总是不好用兵，这协议不过几张纸罢了，到时候撕便撕了，咱们皇帝陛下当年又不是没做过这种事情？”

而苦荷南下京都的另一个目的，却让所有的京都官员百姓都跌破了眼镜，他要收范尚书独女——范家小姐为徒！

苦荷国师的理由倒也充分，言道年关阴阳交合前后数月间，天降祥瑞，正是天心仁厚之感，天一道持守天人合一之论，应天心而行人事，择人间奇葩悉心栽培，为民谋福，方是正道。既然是奉天之举，当然不囿于国土之限，北齐有祥瑞，故收一徒，南庆祥瑞现，自己自然要再收一徒，故而才亲赴京都。

天一道宗师苦荷重开山门的事情，在去年就已经传遍天下，但南庆人从来没有想过这件事情会与自己有什么关系，哪里想到天一道的关门女弟子会落在京都。

至于为什么会选择范家小姐——便成了众人心头的疑问，没有太多人会联想到远在江南的范闲，毕竟范闲再如何嚣张强大，也没能力指使苦荷国师来为自己谋福利。

苦荷没有解释择徒的标准，只是经由一些负责服侍的太监传播流言。人们才知道，原来苦荷国师在京都偶游民间，曾于太医院门口默立半日，事后面现温赏，言道院中某女性善良淳和，聪慧无二，实为良材。

当日，范若若正在太医院“实习”，以这几个月来学得的护理知识和医道，细心照料院中的危重病人，不解衣，唇微干，汗湿冬日之衫，十分辛苦。

在这个世界上有句话叫做“文武无国界”，北齐庄墨韩的学生都在庆国当着大官，北齐国师苦荷要收庆人为徒，庆人只会觉得光彩，而不会生出别的感受，所以民间并没有什么太大的反应，反而有些乐观其成。

只是苦荷收徒，本来就是大事，而且收的乃是一位官宦家的小姐，自然要征求对方家中长辈的意见，而这事儿就连范建都不敢拿主意，又得入宫去请陛下的旨意。

在重重宫殿之中，庆国皇帝坐在龙椅上微微皱眉，沉默良久之后，只问了一句话：“安之就这么不喜欢弘成？”

范建悚然而惊，不知如何言语。

皇帝眼中闪过一抹笑意，却也吃惊于范闲的手脚之长，能量之大，又觉得苦荷此人太过疼爱那个叫海棠的女子，不足为患，加上他将范闲放逐至江南，总有些许歉疚之意，便挥挥手允了此议。

大皇子成亲之后不久，苦荷便扔下使团，带着范若若飘然离京而去。

如此一来，范家与靖王家的婚事，便被无限期地推后了下去，只看哪天会真正地消亡。靖王世子李弘成本来被软禁在家，骤闻噩耗，险些吐血。而靖王知道此事后，入宫大闹了一场，最后惹得太后出面，才安抚了下来。

可靖王回府之后，终是咽不下这口气，领着王府一千花匠打手，直接冲到了世代交好的范尚书府上，不论前宅还是后宅，乱七八糟一通狠砸，将整座范府砸成了破烂不堪的垃圾场，生生毁了范建珍藏多年的无数件古董，赶得范府丫环们花容失色。最后靖王爷在匆匆赶回府的范尚书大人眼圈上打了一记猛拳，印上一记黑印，这才骄骄然领兵回府，稍解胸中那股恶气。

※※※

江南地，西湖边，初春无莲，细雨如线。

范闲一行人已经在杭州城里住了将近一月，虽然号称是度假，但在春意将至的江南，他就这么呆着，当然有更深一层的意思。这些天里，监察院驻江南的分司都开始全力运作了起来，不再如以往那般，任何事务都必须经由京都处理，而是直接递到了西湖边的庄园。

这座庄园，俨然成为了除却京都正院以外，监察院第二权力中心。

关于江南路的官员情况，明家及那些盐商们的相分细则，还有内库最近几个月的动向，都由坐在庄园之中的那名四处官员进行汇总，然后向范闲禀报。没有了地域的距离，监察院上层对于江南的控制力度进一步加大，只是由于明家的反应极快，早在去年秋天的时候，就已经着手安排，而且明家本身又是当地的巨族，任用的人手都是家族成员，所以院里安插的钉子层级不够，并没有获得太有用的信息。

相反，在沙州收伏的江南水寨，在这个时候开始发挥出了令范闲意想不到的作用，夏栖飞这人深谋远虑，早就想着要夺回明家，已经准备了很多年，所以对于明家的出货渠道以及相关消息，掌握的比监察院还要细致许多。

明家一直诡异地安静着，只是听说在苏州城里已经有过一次上层的聚会，明显是针对范闲的到来，只不过那次聚会十分隐秘，监察院没有查到什么风声。

不过以范闲的身份地位，再加上他名义上在管教的三皇子，不论是明家还是江南路的众多官员，都没有胆量抢先去撩拨他。至于东夷城的云之澜那些人，他们本来就只是过来替明家撑腰的角色，谁想到范闲如此蛮不讲理地展开了赶犬行动。

一个神仙在人间居住，或许可以长久隐于市井，但一群神仙却无论如何也不能完全遮掩住自己的行踪。常年没有人居住的彭氏庄园忽然多了些人居住，不论是一应粮食果蔬的采购，还是那些名贵日用品的进庄，落在杭州城有心人的眼中，都能猜到丝毫。

所以在十几天之后，范提司正在杭州的消息已经不胫而走，传遍了整个江南路，但他躲在庄园之中避不见客。杭州知州上门一次，也被看门礼貌而坚决地否认了。所有人都知道了，范提司还在度假中，不想被人打扰。

不过众人也在猜测，范闲安静了这么久，究竟在准备什么呢？他安静着，官场江湖上的人们也只有被迫安静着。往江上大船送礼的人没有减少，明家人也极为恭顺地搬出了西湖边上另外几座宅院，生怕惊着提司大人的清净。

西湖边的庄园一片幽静，却吸引了无数人的目光。

.....

.....

湖上飘来一叶扁舟，两位书生模样的年轻男子正分坐舟首舟尾，中间搁着一方矮几，上面置着清淡果蔬与江南水酒，做派十分潇洒。

两个人正是易容之后的范闲与海棠，二人并未在脸上涂抹些面粉之类的物事，只是由范闲巧手剔了些眉角，又用胶水略略将眉尾向上提了些，眉毛一变，两个人的模样顿时变了许多，如果不是熟悉的人，一定认不出他们来。

这时候小舟正缓行于西湖偏僻一角。今日小雨初歇后，湖上空气十分清新。

最近这些天，范闲时常与海棠泛舟湖上，一方面是喜爱这里的湖光山色，另一方面是范闲初习天一道的心法，依海棠所言，要时刻亲近自然，以天地之元气修复体内如烂柯一般的经脉。

说来也是玄妙，范闲修习天一道心法之后，不再雪山处蕴气，转由丹田，那些点滴蕴成的真气就像带着一抹清新的味道一般，在他的经脉管壁上缓缓滋润开来，润泽着干枯破损的经脉。身处西湖之上，亲近着自然美景，下有微凉湖水反映白云蓝天，侧有山下微疏山林初展青颜，心法修行果然快了不少。

范闲相信海棠姑娘说的有理，但知道更关键的原因在于，自己的真气循环比一般的武道修行者要多出一个，由体内体外循环往复的功夫，自己当年练的太多，以往只是用在攀岩之上，如今才知道，对于自己的心神与天地感应，大有好处。

他闭着眼睛，半躺在舟首，右手有意无意地搭在船舷之上，指尖与微荡的湖面似触非触，一抹淡淡然以至不可察觉的真气，从他的指尖缓缓溢出，与湖水一沾便又柔顺收回，流入他的体内，让指尖所向的湖水上震出细细波纹。

海棠轻轻划动着双桨，一双明亮若湖水般的眼睛，注意着范闲的指尖，她的眉头微微一皱，暗中叹了一口气，心想面前这个年轻人的悟性与机缘真是世上少有，像眼下这幅场景，真气离体而回，沾染自然之息，明显已经是天一道心法第三层的现象，自己虽世称天才，但当初体悟到这种境界，也已经修习了五年之久，而范闲.....这才十几天而已！

虽然范闲如今的境界比她初入门时高出不少，领悟能力也强了许多，但进境如此之快，还是令海棠感到了一丝不可思议与警惧，范闲如今身兼南北两大绝学，手中又握着极大的权力，偏在天下民间声望又佳，这样一个人，将来如果.....走入了邪道，谁能来制他？

其实范闲在武道方面的悟性，远远不如海棠，而之所以修习天一道心法能如此顺利，一方面是海棠在一旁毫不藏私的传授，一方面却是范闲小时候的真气基础打的扎实，第三点就是先前提过的，范闲对于这种真气走了又回来的方式极为熟悉，他是一个吝啬的人，却凑巧迎合了天一道修行的方法。

似乎感觉到海棠在想些什么，范闲从冥想之中醒来，缓缓睁开双眼，似笑非笑望着海棠，说道：“不用担心，如果我真想毁约，你带到江南来的那个北齐人，我就不会让他接

触那么多东西。”

在他与海棠的协议，或者准确说是范闲与北齐皇室的协议中，长公主垮台之后，内库往北方走私的货物依然不会减少，而且在质量与等级上都会有一个极大的提升，甚至包括某些严禁出境的货物，范闲都同意了北齐人的要求。

很妙的是，海棠带到江南来的那个北齐人，是北齐朝廷的一位官员，身为户部主事，却又兼着工部的司虞，当初还在兵部沉浮过一段时间，这位官员在仕途上一直没有起色，却是多才多能之人，能算帐，知晓兵器构造，更精通货物检验。海棠带着他来，负责与南庆内库的交易，实在是非常恰当的选择。

“我这人是很重承诺的。”范闲望着海棠说道：“当初在上京城里答应你们的事情，我一定会做到。”

“我们也一样。”海棠微微一笑，松开桨柄，任由小舟无主横于湖面，说道：“你应该收到消息了，老师已经带着范家小姐离开了京都。”

不等范闲开口，她继续说道：“范思辙也已经开始逐步接手崔家留在我朝境内的产业，你应该知道，如果不是陛下点头，这些本来应该收入国库，而不会成为你的私产。”

范闲摇摇头说道：“崔家本来就是我大庆子民，就算他犯事被捉，当然也应该由我们大庆人接管。”

海棠不理睬他的强辞夺理，继续说道：“而且我也依言将心法带给了你。协议第一部分的内容，我想我们双方都没有什么好挑剔的。”

范闲点点头，这是一个对双方都极有好处的买卖，只是不知道他为什么会如此信任北齐人。海棠似乎也很不理解这一点，皱眉说道：“安之，你将妹妹与弟弟都送到了上京，不要说你是无意之举……这是为什么？”

范闲笑了笑，知道对方终于察觉到了什么问题，但是却不可能正面回答她，难道要自己告诉一个外国人说，自己很担心哪天皇帝陛下忽然要来一招大洗牌，所以要在这天下别的国度里留些后手？

他挥挥手说道：“这有什么，只要我们的协议继续履行下去，我相信不论是你，还是那位……小皇帝陛下，都会保护好我的家人。”

海棠眉头一挑，说道：“如果事情败露了，你怎么面对庆国上上下下的人？”

“面对？根本无颜以对。”范闲笑着说道：“我虽然不认为自己是卖国贼，但人们肯定会认为我是最大的庆奸。”

海棠笑了笑，无言以对其人的坦白痞子性情。范闲接着笑道：“再说，对于这个世界而言，我不介意做一位国际主义者。”

……

……

“庆国各地的祥瑞，是你做的手脚？”海棠低头问道。

范闲并没有否认，梧州沙州等地的事情，自然是监察院做出来的，至于钦天监观测到的景星庆云……不要忘记，前任钦天监是二皇子的人，已经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被监察院请去喝茶，直到今天为止都没有放出来，如今的钦天监，与范闲的关系颇堪捉摸。

他心里想着，北齐小皇帝在北边顶片叶子搞三白，我这边儿雪山上野兽少，但整个祥

云出来，总也能压你一头，陛下下来的密信里，明显对于自己的安排相当满意，字里行间透着股得意。

“庆国的皇帝陛下……”海棠斟酌了一下措辞：“这些年虽少出面，但世人皆知陛下天纵其才，尤其是这次老师收了你妹妹做关门弟子，难说他不会猜到什么。”

范闲点点头：“这些事本就瞒不得陛下，我身为臣子，也不会隐瞒，相关的事宜，我早就写了密奏呈上去了。”

海棠微感吃惊，说道：“你倒是光明磊落，那有什么事是你不会说的？”

范闲皱了皱眉头，很认真地说道：“比如把内库的银子往自己家里搬，这种事情，当然不大好意思和陛下说。”

小舟之上再次陷入了沉静之中，湖水也再次沉静。范闲看着微有愁容的海棠，发现半年之后，这位姑娘家的心性似乎有了些小小的变化，许是初涉朝政之事，终究对于心境造成了些微影响。

面对着海棠，其实范闲有些隐隐不安，在去年至今日的这些相处的日子里，他禀承一字记之曰心的原则，在交往中尽量的坦露心怀，赤诚相待，甚至会讲一些幼稚无比的话语，一方面是真的很珍惜海棠这个朋友，另一方面却是想从心出发影响到这位女子，获得一个强大的助力——出发点带着利益，这让他有些惭愧。

湖畔传来一阵急促的马蹄声，范闲回头望去，只见一匹骏马在湖畔石道上疾驰而过，正大光明地驶到已经多日不曾有官员敢再次登门的彭氏庄院门口，一名有些面熟的官员翻身而下，怒意冲天地撞着门。

第九十一章 龙抬头

庆历三月初三，龙抬头。

一艘大船在江南水师的护航下，缓缓靠拢了码头，船上抛锚放绳，校官们极利落地完成了一系列动作，紧接着，被做成阶梯模样的跳板被搁在了码头与甲板之间，岸上的吏员们赶紧铺上厚布，以免脚滑。

天边远远滚过一帘春雷，迸迸作响，似乎是在欢迎钦差大人的到来，而同一时间，码头上也是鞭炮齐鸣，锣鼓喧天，岸涂之上备好的冲天雷也被依次点燃，炮声大作，竟将老天爷的声威都掩了下去。

码头上的官员们皱眉，却不好意思捂耳朵，只将目光投注在跳板之上。

不一时，一位年青的官员出现在甲板之上，领着一行侍卫沉默了下了船，分列成两行。

又过了一会儿，一位穿着一袭紫色官服的年轻英俊官员，才微笑着走了出来，只见此人在官服之外套了件鹤氅，白素的颜色顿时冲淡了官服深紫所带来的视觉刺激，让码头上众人的目光，都被他那张温和亲切而清秀无比的面容吸引了过去。

只有三品以上官员才有资格穿紫色的官服，码头上众官员心知，被己等“千呼万唤”的钦差大人范提司，便是眼前这人，下意识里往前挤了两步，举手欲揖。

范闲却没有急着阻止众人行礼，反而将手往旁边一伸，握住平空伸出的一只小手，牵着一个小孩儿并排站在甲板上，踏着梯子，往船下行来。

小男孩儿的身上穿着一袭淡黄色的常服袍衫，领子处露出一圈毛衫的绒毛，衫子上绣着一对可爱却不知名的灵兽，配着那张清美的面容，灵动的双眼，看着煞是可爱。

众官员却是心中一惊，知道这位便是被皇上赶到范提司身边的三皇子，赶紧调整方向，齐齐对三皇子行礼：“江南路众官员，见过殿下。”

三皇子笑着点了点头，用雏音未去的声音说道：“天气寒冷，诸位大人辛苦了，我只是随老师前来学习，不需多礼。”

被老师二字提醒的众官员们赶紧又对范闲行礼，连道大人远来辛苦，如何云云。

行礼之余，几十位官员偷瞄着从船上走下来的这两个男子，发现对方年龄虽然相差不少，但面容却是极为相似，站在岸边，江风将这两名男子的衣衫下摆吹动，在清贵之气显露十足之余，更是透着股难得的和谐与脱尘之意。

众人不免开始在肚子里猜疑，看来那个关于范提司的身世流言，只怕是真的了……一念及此，心中又开始忐忑，不知道己等先向三皇子行礼，会不会让范闲心中不愉，毕竟对方才是正主儿，而且钦差大臣的身份，依朝制而论，可是要比未成年的皇子要金贵太多。

范闲哪里有这么多的想法，他望着码头上这些面目陌生的官员，脸上堆起最亲切的笑容，一一含笑应过，又着力将对方的官职与官名记下来，扮足了一位政治新星所应有的礼数与自矜。

范提司携皇子下江南，这是大事，所以今天来码头迎接的官员人数极多，文官方面有江南路总督府巡抚这方的直属官员，又有苏杭两州的知州各领着两拨人，相隔较远的几个州知州虽不敢擅离辖境来迎接，但州上通判、理同等级的官员还是来了不少，另又有江南

盐路转运司的官员，武官方面自然少不了江南水师的守备参将之流，当然，如今身为范闲直属下属的内库转运司更是人员来的都极齐。

总之林林总总，加起来已近百人，整个江南路的父母官们只怕一大半都挤到了码头上，若东夷城偷了监察院三处的火药，在这儿弄个响儿，整个庆国最富庶的江南路恐怕会在一天之内陷入瘫痪之中。

码头上范闲满脸微笑与众官员见礼，问题是只见人头攒动，官服混杂，大冬天里汗味十足，一张张陌生而谄媚的面容从自己的眼前晃过，哪里还认的清到底谁是谁？而这些官员们却是不知道他内心的感受，看着小范大人面上笑容未减，越发觉得是自己这一路上送的礼起到了效果，大着胆子往他与三皇子的身边挤，怎的也要寒暄两句，套个近乎，才对得起送出去的银子啊！

那些离大江稍远的州县官员却一直没有寻到机会送礼，所以心气儿也不是那么足，带着两丝艳羡、三分嫉恨地在人群外侧看着里面的同僚不堪地拍着马屁。

一时间码头上马屁臭不堪闻，范闲被剃的干干净净的下颌也被着力摸了无数下，好不热闹，渐渐官员们说的话愈发不堪起来，尤其是苏州府知州那一路官员，乃是从太学出来的系统中人，非要依着范闲如今兼任太学司业的缘故，口口声声喊着……范老师！

范闲强抑心头厌烦，坚不肯受，开玩笑，自己年不过二十，就要当一任知州的老师……传回京都去，只怕要被皇帝老子笑死！而三皇子被他牵着手，忍着身边无耻的话语，心里也是不痛快，暗想小范大人乃是本人的老师，你们这些老头子居然敢和我抢？小孩子终于忍受不了，冷着脸咳了两声。

咳声一出，场间顿时冷场，杭州知州是个见机极快的老奸滑，暗喜苏州知州吃瘪，却正色说道：“今日天寒，我看诸位大人还是赶紧请钦差大人还有殿下上去歇息吧。”

此言一出，范闲与三皇子心中甚慰，同时间向杭州知州投去了欣赏的目光。杭州知州被这目光一扫，顿时觉得浑身暖洋洋的好不舒服，就像是吃了根人参一般。

……

……

歇息？没那么容易，就算诸位官员稍微退开之后，相关的仪仗依然耗了许多时间，范闲与殿下才被众位官员拱绕着往岸上的斜坡走去。坡上有一大大的竹棚，看模样还挺新，估计没搭几天，是专门为了范闲下江南准备的。

走上斜坡，竹棚外已经有两位身着紫色官服的大官，肃然等候在外，范闲一见这二人，便拉着三皇子的手往那处赶了几步，以示尊敬。

这两位官员身份不一般，一位乃是江南路总督薛清薛大人，一位乃是巡抚戴思成戴大人。

在庆国的官场上有句话叫做：一宫，二省，三院，七路。一宫自然是皇宫，二省便是如今并作一处办理政务的门下中书省，三院便是监察院、枢密院、教育院，只是教育院已然在庆历元年的新政之中裁撤为太学、同文阁、礼部三处职司。

而这句话最后的七路，指的便是庆国如今地方上分作七大路，各路总督代天子巡牧一方，而且如今庆国路州之间郡一级的管理职能已经逐渐淡化，一路总督在军务之外，更开始直接控制辖下州县，权力极大，是实实在在的封疆大吏。

皇帝陛下当然要挑选自己最信任的亲信担任这个要紧职务，而且总督在能力方面也是

顶尖的强悍。

与总督的权力气焰相比，巡抚偏重文治，但份量却要轻了太多。

如果以品秩而论，总督是正二品，巡抚是从二品，不算特别高的级别，但是庆国皇室为了方便这七路的总督专心政务，少受六部掣肘，一直以来的规矩都会让一路总督兼协办大学士、都察院右都御史或是兵部尚书衔，这便是从一品的大员了，面对着朝中宰相中书，也不至于没有说话的份量。

而江南乃是庆国重中之重，如今的江南路总督薛清又深得陛下信任，所以竟是直接兼的殿阁大学士，乃地地道道的正一品超级大员！

以薛清的身份地位，就算是范闲与三皇子也不敢有丝毫轻慢，所以加快了脚步。

但到了竹棚之外，范闲只是用温和的眼光看了薛清一眼，并没有先开口讲话。这是规矩，薛清与戴思成明白，对方乃是钦差大臣，自己就算再如何权高位重，也要先向对方行礼，这不是敬范闲，也不是敬皇子，而是敬……陛下。

摆香案，请圣旨，亮明剑，竹棚之内官员跪了一地，行完一应仪式之后，范闲赶紧将面前的江南总督薛清扶了起来，又转身扶起了巡抚大人，这才领着三皇子极恭谨地对薛清行礼。

薛清的身份当得起他与三皇子之深深一揖，但这位江南总督似乎没想到传说中的范提司，并没有一丝年青权臣及文人的清高气，甘愿在小处上抹平，眼中闪过一抹欣赏。

巡抚站在一旁，赶紧半侧了身子回礼，薛清也不会傻不拉叽地任由面前这“哥俩儿”将礼行完，早已温和扶住了两人，说道：“范大人见外了。”

范闲一怔，再看旁边的小三儿对着薛清似乎有些窘迫，更是纳闷。

薛清微笑说道：“本官来江南之前，在书阁里做过，所谓学士倒不全是虚秩，三殿下小的时候，常在本官身边玩耍……只是过去了好几年，也不知道殿下还记不记得。”

三皇子苦笑一声，又重新向薛清行了个弟子礼，轻声说道：“大人每年回京述职，父皇都令学生去府上拜礼，哪里敢忘？”

范闲有些糊涂，心里细细一品，越发弄不清楚京都里那位皇帝究竟在想什么。正想着，又听着薛清和声说道：“说来我与范大人也有渊源。”

范闲在这位大官面前不好卖乖，好奇问道：“不瞒大人，晚生确实不知。”

薛清喜欢对方直爽，笑着捋须说道：“当初本官中举之时，座师便是林相。论起辈份来，你倒真要称我一声兄了。”

范闲才明白原来是这么回事，不过对方如今已经贵为一方总督，那些往年情份自然也只是说说而已，而且他再脸厚心黑胆大，也不好意思顺着这个杆儿爬，与总督称兄道弟？自己手头的权力是够这个资格，可是年纪资历……似乎差的远了些。

一行人在草棚里稍歇，范闲与薛清略聊了聊沿路见闻，薛清眉头微皱，又问陛下在京中身体可好，总之都是一些套话废话，不过也稍拉近了些距离，稍熟络了些。范闲看着这位一品大员，发现对方清瞿面容里带着一丝并未刻意掩饰的愁容，稍一思忖，便知道是怎么回事。

身为江南总督，地盘里却忽然出现了一位要常驻的钦差大臣，这事儿轮到哪一路的总督身上，都不好受，更何况这位钦差大臣要接手内库，只怕要与京里的贵人们大打出手。

总督虽然权高位重，又深受陛下信任，但夹在中间，总是不好处的。

薛清举起茶杯轻轻饮了一口，有意无意间问道：“小范大人这两年大概就得在江南辛苦了，虽说是陛下信任，但是江南不比京都，虽然繁华却终究不是长留之地……再过两年，我也要向陛下告老，回京里坐个钓鱼翁……能多亲近亲近皇上，总比在江南要好些。”

范闲听出对方话里意思，笑着迎合道：“大人代陛下巡牧一方，劳苦功高。”

薛清微笑说道：“小范大人可定好了住在哪处？这苏州城里盐商不少，他们都愿意献出宅子，供大人挑选。”

盐商之富，天下皆知，他们双手送上的宅子那会豪奢到什么程度，范闲不问而知，他却话风一转问道：“这太过叨扰也是不好，而且传回京里，晚生总有些惴惴。”他说的直爽，惹得薛清摇头直笑，心想诗家就有这樁不好，做什么事都要遮掩，怎么你在江上收银子时却不遮掩一下。

范闲很诚恳地问道：“烦请大人指教，往年的内库转运司正使……怎么安排？”

薛清有些意外地看了他一眼，说道：“范大人，你的身份可不比往年的内库转运司正使。要说安排，内库拟定的官宅远在闽地，不过这十几年也没有哪位正使大人真的去住过，就那你前任黄大人来说，他就长年住在……信阳。”

说到信阳二字时，这位江南总督有意无意看了范闲一眼。

范闲微微皱眉说道：“可以不住在朝廷安排的官邸？”

这话似是疑惑，似是试探。

薛清点了点头。

范闲笑着说道：“不敢瞒老大人，我这个月一直住在杭州，没有前来苏州拜访大人，是本人的不是……不过那处宅子倒真是不错，如果可以自己选的话，我当然愿意住在杭州了。”

薛清微微一怔，没想到对方提出要住在杭州，看着范闲的双眼有那么一阵子沉默，似乎在猜想这位当红的年轻权臣所言是真是假，江南总督府在苏州，他最忌讳的当然就是范闲也留在苏州，不说干扰政务，只说这两头齐大的局面，江南路的官员们都会头痛不已，对于自己处理事务，大有阻碍。

他瞧着范闲诚恳的面容，眼中闪过一抹异色，微笑说道：“自然无妨，范大人想住哪里，就住哪里。”

范闲呵呵一笑说道：“当然，就算住在杭州，也少不得要常来苏州叨扰大人几顿，听说大人府上用的是北齐名厨，京都人都好生羡慕，我也想有这口福。”

薛总督哈哈大笑道：“本官便是好这一口，没想到范大人也是同道中人，何须再等以后，今天晚上诸位同僚为成人与殿下备好了接风宴，是在江南居，明天我便请大人来家中稍坐。”

得了范闲暗中不干涉他做事的承诺，这位江南总督难以自抑地放松起来。

这几声大笑马上传遍了竹棚内外，江南路众官员们循着笑声望去，只见总督成人与提司大人正言谈甚欢，内心放松之后更是暗生佩服，心想小范大人果非常人，众人暗自害怕的较劲局面竟是没有发生，也不知道他说了些什么，让总督成人大人如此开心。

只见范闲又凑到总督薛清耳边轻声说了几句什么。薛清面上微一诧异之后，顿生肃容，微怒之下点了点头，冷哼说道：“范大人勿要多虑，也莫看本官的颜面，这些家伙，我平日里总记着陛下仁和之念，便暂容着，范大人此议正是至理。”

范闲得了对方点头，知道薛清是还自己不在苏州落脚这个人情，很诚恳地道了声谢，然后缓缓站起身来。

……

……

范闲站起身来，绣棚里顿时安静了下来，此时河上天光透着竹棚，散着清亮，河风微凉，平空而生一丝肃意。

众人都看着他，不知道这位钦差大人的就职宣言会如何开始。

“本官，是个不按常理出牌的人。”范闲先看了一眼四周的官员们，笑着说道：“虽然与诸位大人往日未曾共事过，但想来我还有些名气，大家大约也知道一点。这性情，往好了说，是每每别出机杼，往坏了说，我是一个有些胡闹、不知轻重的年轻家伙。”

众官员呵呵笑了起来，纷纷说钦差大人说话真是风趣，真是谦虚。

范闲并不谦虚地说道：“那些虚话套话，我也不用多说了。陛下身体好着，不用诸位问安，太后老人家身子康健，京里一片和祥之意，于是咱们也不用在这方面多加笔墨。而诸位大人既然得朝廷重托，治理江南重地，这些年赋税进额都摆在这儿，沿路所见民生市景也不是虚假，功劳苦劳，也不用我多提……”

江南官员们都知道范闲一路暗访而来，闻得此语大松了一口气，只盼着范闲再多提两句，最好在给陛下的密奏上面多提两句。

不料范闲话风一转！

“不说诸位的好处，我却要说说诸位做的不对的地方。”范闲脸上依然微笑着，但棚子里却开始涌起一丝寒意，“似乎有些不厚道，但我依然要说，为什么？因为诸位大人似乎忘了本官的出身。”

范闲的出身是什么？不是什么诗仙居中郎太常寺，而是……黑糊糊、阴森森的监察院！众官员心头一惊，不知道他接下来要说什么，心想银子咱们都已经送到位了，您还想要怎么样？监察院也不能这么欺负人啊！

“我自陆路来，沿路经沙州杭州，而那艘行船，却驶于大江之上。”范闲眯着眼睛，“听闻大江乃是一道银江，诸位大人往那艘船上送了不少礼物银两，还劳动了不少民夫拉纤……诸位大人厚谊，本官在此心领……只是如此光明正大的行贿，倒教本官佩服……诸位好大的胆气！”

不等众官员发话，范闲回身向江南总督薛清一揖，微笑说道：“今日见着本官之面，总督大人大发雷霆，当面直斥本官之非，本官不免有些惶恐，不明所以，幸亏总督大人体恤本官并不知情，直言相告，本官才知道，原来诸位竟是偷偷瞒着本官……做出了这等大胆的事来。”

他的声音渐渐高了，冷笑道：“监察院监察举国吏治，抓的便是贪官污吏，诸位却是大着胆子对本官行贿送礼……莫非以为我离了京都，这手中的刀……便杀不得人了吗？”

众官目瞪口呆，被范闲这番话震的不知如何言语，将求救的目光投向总督大人，发现总督大人却在捋须沉思，摆着置身事外的做派！

官员们这才明白过来，范闲先前那段话，说这些沿江官员是瞒着自己送礼，便轻松将自己择了出来，更是借口总督大人震怒，将总督大人择的干干净净，还送了总督大人一顶不畏权贵、高风亮节的大帽子！

沿江送礼？你那属下也没拒绝啊！监察院信息通畅，你就算身在杭州，哪有不知之理？可是范闲此时硬称自己一无所知，这江南路的官员们当然也不可能硬顶，只好吃了这天大的一个闷亏，再看范闲的眼色便有些不对劲了——这范提司，果然如传言中那般，一张温和无害的清秀笑脸下，藏着的是无耻下流与狠毒！

官员们不知道范闲接下来会做什么，下意识里吓的站了起来，傻乎乎地看着范闲。

只见他一拍手，掌声传出棚外，一名名监察院官员手里都捧着厚厚的礼单，从京船上走了下来——礼单已经是这么厚了，那船上藏着的礼物只怕真的已经堆成了一座小山！

范闲回身向总督薛清请示了几句。薛清微笑着看着眼前这一幕，挥手示意衙门里的差役跟着监察院的官员上了船，不久之后，那些差役下人们便辛苦万分地拉着几个大箱子下了船，来到了竹棚之中。

几个箱子当众打开，只见一片金光灿灿！里面的珠宝贵重物品不计其数，统统都是沿江官员们送上来的礼物。

棚中风寒，所以生着火盆。范闲接过下属递过来的礼单，草草翻了几页，眉头微挑，笑着说道：“东西还真不少啊。”

众官员羞怒交加，心想钦差大人做事太不厚道，构织罪名，实在恶心。难道你还想治罪众官？除非你想整个江南官场一锅端了，总督大人到那时总不能继续看戏！你坏了规矩，得罪了江南官员，看你日后如何收场。

谁料到范闲接下来的动作，却让官员们的眼珠子险些掉了下来，只见他随手一抛，便将厚厚的礼单扔入了火盆中！

火势顿时大了起来，记载着众官员行贿证据的礼单迅疾化作灰烬。

范闲站在火盆旁沉默片刻之后，说道：“不要以为本官是用幼稚的伎俩收卖人心，你们没这么蠢，我也没有这么自作多情……之所以将这些烧了，是给诸位一个提醒，一个出路。”

他将双手负至身后，清秀的脸上闪过一丝坚毅之色：“本官乃监察院提司，不需要卖你们颜面，我在江南要做的事务，也不需要诸位大人配合，所以请诸位惊醒一些，日后如果有类似事件发生，休怪我抓人不留情。”

监察院可以审查三品以下所有官员，他敢说这个话，便是有这个魄力，至于颜面问题，他身份太过特殊，比任何一位朝官都特殊，所以确实也不需要卖，至于日后的事务配合问题……江南路官员的面子没了，难道就敢暗中与堂堂提司顶牛？

“呆会儿接风宴后，诸位大人将这箱子里的阿堵物都收回去。”范闲皱眉说道：“该退的都退了，至于役使的民夫，折价给工钱，那几个穷县如果一时拿不出来，发文到我这里，本官这点银子还是拿的出来的。”

众官员无可奈何，低头应是。

这时候，苏州码头上的滑索已经开动了起来，这个始自二十余年前的新奇玩意儿最能负重，只见滑索伸到了京船之上，缓慢地吊了一个大箱子下来，这箱子里不知道放的是什么东西，竟是如此沉重，拉的滑索钢绳都在轻轻颤动。

范闲事先已经查过数据，知道苏州港是负责内库出货的大码头，有这个吊装能力，所以并不怎么担心，而那些刚被他吓了一跳的官员们，却是又被吓了一跳。

那个大箱子被吊到了岸上，又出动了十几个人才千辛万苦地推到了坡上，直接推到了竹棚之中，一位监察院官员恭敬请示道：“提司大人，箱子已经到了。”

范闲嗯了一声，走到了箱子旁边，箱子外裹柳条，里面却竟似是铁做的一般。

众位官员心头纳闷，心想这位大人玩的又是哪一出？此时就连总督薛清与巡抚戴思成都来了兴趣，纷纷走上前来，看这箱子里藏的究竟是什么宝贝。

范闲自怀中取出钥匙，掀开了箱盖。

.....

.....

与第一次见到这箱子里内容的关妩媚一样，棚内一片银光之后，所有的官员的眼睛都有些直了.....银子！里面全是光彩夺目的银子！不知道有多少的银锭整整齐齐地码在箱子里！

其实先前那几个箱子里的礼物，贵重程度并不见得比这一大箱银锭要低，只是千古以降人们都习惯了用银子，陡然间这么多银锭出现在众人的面前，这种视觉上的冲击力，实在是太刺激了！

许久之后，众人有些恋恋不舍地将目光从箱子里收回来，都看着范闲，准备看他下一步地表演。

“这箱银子随着我从京都来到江南，日后我不论在何处为官，都会带着这箱银子。”范闲和声说道：“为什么？就是为了告诉各路官员，本人.....有的是银子。不怕诸位笑话，我范安之乃是含着金匙出生的人物，任何想以银钱为利器买通我的人，都赶紧死了这份心。”

他接着冷冷说道：“此下江南，本官查的便是诸位的银子事项，一应政事，我都不会插手，不过如果有谁还敢行贿赂受贿，贪污欺民，可不要怪我手狠。”

“有位前贤深知吏治败坏的可怕后果，所以他带了几百口棺材，号称哪怕杀尽贪官，也要止住这股歪风。”范闲幽幽说道：“本官并不是一个喜欢杀人的人，所以我不带棺材，我只带银子。”

众官员沉默悚然。

“箱中有银十三万八千八百八十两整。我在此当着诸位官员与来迎接的父老们说句话，江南富庶，本官不能保证这些银子有多少会用在民生之上，但我保证，当我离开江南的时候，箱子里的银子.....不会多出一两来！”

范闲扫过诸位官员的双眼，说道：“望诸位大人以此为念。”

演完这出戏码之后，码头上的接风暂时告一段落。范闲坐回椅中，感觉袖子里的双臂已经开始起鸡皮疙瘩，心中暗自庆幸先前没有一时嘴快说出什么万丈深渊、地雷阵之类的豪言壮语。

※※※

苏州的下午，总督府的书房里一片安静。

一品大员，江南总督薛清坐在当中的太师椅上，脸上浮着一丝笑容。他的身边分坐着

两位跟了他许多年的师爷，其中一位师爷摇头叹息道：“没想到这位钦差大人……果然是个胡闹的主儿。”

另一位师爷皱眉道：“殊为不智，小范大人这一下将江南官员的脸面都扫光了，虽然以他的身份自然不惧此事，但总显得不够成熟。”

薛清微笑说道：“二位也觉得他这一番卖弄有些做作？”

二位师爷互视一眼，点了点头。

薛总督叹息道：“年轻人嘛，总是比较有表演欲望的。”

师爷小意问道：“大人以为这位小范大人如何？”

薛清微微一怔，沉吟半晌后开口说道：“聪明人，极其聪明之人，可以结交……可以深交。”

师爷有些诧异，心想怎么和前面的结论不符？

薛清自嘲地笑了笑：“做作又如何？这天下百姓又有几个人能看见当时情景？京都的那些书阁大臣们又怎么知道这月里的真实情况？传言终究是传言，人人口口相传里，总会有意识无意识地由自己对事实进行一些符合自己倾向的修正。”

“小范大人在民间口碑极佳，百姓们传播起此事自然是不遗余力，因为对他的喜爱，就算此事当中小范大人有些什么不妥之处，也会被那些口语抹去，忽视，而对于不畏官场积弊、当面呵斥一路官员的场景，自然会大加笔墨……”

“哈哈哈哈哈。”这位总督大人快意笑道：“箱藏十万两，坐船下苏州，过不多久，只怕又是咱大庆朝的一段佳话了，这监察院出来的人，果然有些鬼机灵。”

另一位师爷百思不得其解说道：“既是聪明人，今日之事明明有更多好的办法解决，为什么小范大人非要选择这么激烈而荒唐的方法？”

总督薛清似笑非笑地望了他一眼：“你知道什么？”

他闭上嘴，不再继续讲解，有些事情是连自己最亲密的师爷们都不应该知道的。范闲今日亮明刀剑得罪了整路官员，何尝不是在向自己这个总督表示诚意？对方抢先言明要住在杭州，就说明对方深明官场三味，而将这些官员唬了一通后，今后钦差在江南，官员们也不会去围着钦差，自己这个总督依然是头一号人物。

薛清忽然想到另一樁事情，眉头不由皱了起来，对于范闲的评价更高了一筹——这年轻权臣今日如此卖弄，只怕不止是向自己表示诚意那么简单——由春闱至江南，这范闲看来是恨不得要将天下的官员都得罪光啊，这两年朝中大员们看的清楚，范闲连他老丈人当年的关系也不肯用心打理，这……这……这是要做孤臣？

薛清身为皇帝亲信，在朝中耳目众多，当然知道关于范闲的身世流言确是实事，一想到范闲的身份，便顿时明白了对方为何要一意孤行去做个孤臣。

这是防着忌讳。

薛清叹了口气，摇了摇头，心想大家都是劳心劳力人，看来日后在江南应该与这位年轻的范提司好好走动走动才是。

……

……

下午的暖阳稍许驱散了些初春的寒意，苏州城的人们在茶楼里喝着茶、聊着天，苏州

人太富，富到闲暇的时间太多，便喜欢在茶楼里消磨时光，尤其是今天城里又出了这么大一件事情，更是口水与茶水同在楼中沸腾着。

人们都在议论刚刚到达的钦差大人，那位天下闻名的范提司。

“听说了吗？那些官员的脸都被吓青了。”一位中年商人嘿嘿笑着，对于官员们吃瘪，民间人士总是乐意看到的。

另一人摇头叹道：“可惜还不是大事化小，小事化了？我看钦差大人若真的怜惜百姓，就该将那些贪官污吏尽数捉进牢去。”

“蠢话！”头前那中年商人鄙夷嘲笑道：“官员都下了狱，谁来审案？谁来理事？小范大人天纵其才，深谋远虑，哪会像我们这些百姓一般不识轻重？这招叫敲山震虎，你瞧着吧，好戏还在后头，我看江南路的官员，这次是真的要尝尝监察院的厉害了。”

那人点头应道：“这倒确实，幸亏陛下英明，将提司大人派来了江南。”

商人压低声音笑道：“应该是陛下英明，将提司大人生出来了。”

茶桌上顿时安静了下来，片刻后，爆出一阵心照不宣的轻笑。最后那名商人说道：“先前我店里那伙计去码头上看了……提司大人下手是真狠，那些坐着大船下江的手下，硬是被打了三十大鞭。”

对面那人回的理所当然至极：“这才是正理，虽说是下属瞒着小范大人收银子，但罪过已经摆在那里，如今银子退了，礼单烧了，不好治罪，但如果不对下属加以严惩，江南路的官员怎么会心服？先前我也去看了，啧啧……那鞭子下的真狠，一鞭下去，都似要带起几块皮肉来，血糊糊的好不可怕。”

而在钦差大人暂时借居的一处盐商庄园里，一处偏厢里此起彼伏响起惨嚎之声。

范闲看着被依次排开的几个亲信，看着对方后背上的道道鞭痕，将手中的伤药搁到桌上，笑骂道：“不给你们抹了，小爷我体恤下属，你们却在这儿嚎丧……挨鞭子的时候，怎么不叫惨点儿？也不怕别人疑心。”

苏文茂惨兮兮地回头说道：“要给大人挣脸面，挨几鞭子当然不好叫的……不过大人，你这伤药是不是有问题？怎么越抹越痛。”

范闲笑了起来，说道：“鞭子打的那么轻，这时节当然要让你们吃些苦头！”

他起身离开，一路走一路摇头，心想万里说的话有时候是正确的，自己不是一个好官，也不好意思要求手下都是清吏，这上梁下梁的，还真不好扭。

第九十三章 君子取财之道

天大地大不如君大，君不在，则师大，师远行，则君子最大。所谓君子，不是小人的反义词，而是地地道道的君之子，也就是说，还是个小人的三皇子，如今在苏州城里最大，所以史阐立并不担心什么，假意苦恼半晌后，终于答应了殿下的要求。

三皇子狠狠命令才从宫里赶过来的那些老嬷子和太监留在府中，大咧咧地带着史阐立还有几个侍卫就出了府。看着小主子消失在门口，那些太监嬷嬷们浑身害怕地抖了起来，心想提司大人不在，这便马上翻了天，忍不住暗自祈求提司大人赶紧回来，却哪里想到本来就是范闲要借三皇子的身份压人。

三皇子难得有这么个游玩的机会，当然并不着急，一行人换了行装，扮作出游的富家公子哥，史阐立很有些惶恐地被安排了一个长兄的角色，三皇子自然是弟弟，坐着马车绕着苏州城转着，看了些好景致，又凑在湖上看了几座花舫，三皇子的兴趣终于弱了下来。

“这天气太冷，姑娘们身上穿的太多，哪里能看出风流来？”一身贵气的小公子哥儿皱着眉头，“先去把地方选好，范闲要做的买卖，我也得费费心，不然说你带着我到处瞎逛，只怕他会生气。”

史阐立心中暗道，早就该这样了啊。

选址的问题很容易解决，反正就着苏州城里最热闹的地儿，一行人就拼命地往里面扎，找着热闹之中最热闹的街道，又前后寻摸了一下，发现开了不少青楼，已经是发展起来的熟地，这便定了大致的方向。

然后又在这一大片区域里，挑那门脸最清亮的楼便看，哪家看着大气就看哪家。这一行人很简单地便瞧中了对象，是一家酒楼，占了这条街上最好的位置，极豪奢的三层楼，楼宇开阔，后面隐隐可以看着院墙，占地极大。

三皇子小手一挥：“甭再找了，我看这家位置就最好。”

史阐立心头那个痛快。他在京都打理抱月楼也做了些日子的生意，可从来没有想过，带着皇子挑店址，会爽利到这种程度，有钱有势，做起事情来果然干净利落。

但他站在那酒楼门口，还是动了动心思，小声说道：“这地方太打眼，我看后面总有背景。”

三皇子一怔，问道：“这天底下还有谁家背景比我家的背景更大？”

史阐立张大了嘴，半天没有说出话来，强行将那口鲜血咽下肚去，小意说道：“万一……有总督府的份子，或是巡抚家的，殿下虽然不在乎什么，但总要给这些官员们些面子。”

三皇子年纪虽小，却不是个糊涂家伙，一想倒确实是这个理，总督薛清就不是自己能轻易得罪的人物，再说自己这行人千里迢迢从京都来，当头便要夺江南大官们的面子，只怕这事儿不大好看。

但他看着这酒楼的位置，是越看越心痒，越看越美妙，皱着细眉毛想了半天，说道：“也得问问啊，要把这个风水宝地放走了，范闲不心疼，我还要心疼好多天。”

这一行人已经在酒楼外面呆了半晌，光注意看格局，便挡在了酒楼进口处。不吃饭光嗅香，苏州城虽然三教九流混杂，可也没这种事儿啊，这行人在楼门口指指点点，窃窃私

语，顿时引起了这条街上人们的注意，只是看着对方衣着光鲜，护卫孔武有力，不似江湖上的人物，所以街上商家都约束着自己看热闹的八卦之心。

只有酒楼里的掌柜迫不得已走了出来，堆起职业化的微笑，问道：“诸位，可要进楼尝尝本店的招牌菜？本店竹园馆，与江南居并称为苏州二楼，确实有些不错的吃食。”

他看着楼前这些人似乎是外地来的，而且身份应该不俗，所以小意应着，这竹园馆身后自有背景，但经商之人，自然是生着颗七巧玲珑心，只说生意，言语间根本没有一丝怪罪对方堵在楼前的意思。

史闾立一愣，温和笑着说道：“实在不好意思，一时竟走神，掌柜莫怪。”

掌柜赶紧连道客官客气。三皇子不耐烦这么慢慢来，说道：“进去坐着再说。”领着一行人便往楼里走，末了还丢了句话：“掌柜的，安排个清静的房间，有些事情要讨教一下。”

掌柜一愣，心想你家兄长没发话，怎么小的却抢先说话？史闾立咳了两声，掩饰了一下，便跟着往楼里走。

众人在楼间一处房间里尚未坐稳，掌柜亲自进屋招呼着。三皇子也不废话，很直接地问道：“掌柜的，你这楼卖不卖？”

掌柜今儿吃了不少惊，暗道这位小公子说话的口气真是不小，但他这一世不知应付了多少难缠事，谦恭笑着说道：“小公子，这楼眼下生意不错，东家似乎没有转盘的意思。”

“敢请教东家贵姓？”史闾立在一旁暗怨殿下心急，转而温和问道。

掌柜不卑不亢应道：“东家姓钱。”

……

……

等掌柜退出之后，史闾立皱眉说道：“这初来苏州，根本摸不清其中的关系，也不知道姓钱的是何方神圣。”

三皇子站起身来，推开包厢里的窗子，面色不由一怔，似乎看见了什么奇怪的东西。

史闾立心头生疑，走到他身后往窗外望去，一时间不由也怔在了原地。

只见窗外乃是这竹园馆的后园，园子里竟有一方平湖，湖面虽然不阔，但是胜在清幽，两边有院墙与闹市隔开，院中草坪未青，但可以想见春天时的美丽景色。

“真像……”

二人同时开口感叹道。这里说的像，当然是指这楼后的设置与京都抱月楼的设置极像，尤其是那些草坪之上，如果再修些清幽小院，只怕与京都抱月楼会变成双生儿。

看着竹园馆的后园，抱月楼的前后两任管理者都动了心，大大地动心——这楼一定要买下来！

“买下来！”

三皇子与史闾立又极有默契地同时开口，然后呵呵一笑，剩下的事情就简单了，等回去后想办法打听一下这个竹园馆的背景，只希望对方的背景不要太雄厚就是，如果牵扯到太高层的官员，事情会比较麻烦。

三皇子小小年纪，却不知道哪里来的这么多感叹：“如果范思辙在这块儿，只怕要和这家酒楼的东家打官司，非指着对方鼻子骂对方无耻抄袭自己的设计。”

史闾立一想，范二少爷还确实是这种性情，不由噗哧一笑。

“笑什么笑？”三皇子瞪了他一眼，“我那二表哥可比大表哥还要阴……当然，他们哥俩儿都不是什么善茬儿，硬生生玩了招金蝉脱壳，欺负我年纪小，阴了我的股份，甭忘了，这事儿你也有份搀和！”

史闾立畏畏缩缩地哪敢接话。

一行人在包厢里用了一顿饭，对这间酒楼的厨艺是大为赞赏，而三皇子更是动了将原本的厨子也一拢招过来的念头。

饭毕之后，众人正准备离开的时候。却发现掌柜的急匆匆地走进包厢，满脸大汗地重新行了个礼。一面擦着汗，一面柔着声音说道：“这几位客官，先前说买楼之事，可否再议一下？”

三皇子这行人好生奇怪，这楼子明显生意极佳，而且前面问的时候，对方明显有防备之意，怎么这时候的态度却忽然变化的这么大？

史闾立试探着问道：“掌柜的，这是什么意思？”

掌柜地干笑了两声，说道：“先前东家听说了这事儿，一想着最近生意不如往年，既有贵客出价，干脆便放了出来，只希望贵客们能给个合适的价钱，另外就是……还希望转手之后，贵客们能将这楼子好生打理下去。”

史闾立越发奇怪了，正准备问什么，三皇子却抢先笑眯眯说道：“这是自然，我们也是做生意的人，当然会将这楼子做好，只是你先前说合适的价钱，不知道什么价码才是比较合适？”

包厢里一下子安静了下来。

掌柜双眼一呆，心想敢请这位小爷这就让自己出价了？可东家没个吩咐，这价能怎么出？看东家的意思，肯定是打算双手白送，对方却似乎没察觉到……要自个儿出价？

他额头上的汗渗的越来越快，面色红胀，似乎这初春料峭的天气，已经化作了三伏之季，憋了半天，掌柜终于鼓足勇气，伸出四个手指头！

史闾立一愣，房间里的护卫们再愣，心想四万两？就算这地方的狮子头再出名，也没有这么狮子大开口的啊！

掌柜的看对方没有接话，心里更是害怕，赶紧收回了三根手指头，就留根食指可怜兮兮地竖着。

史闾立险些再次吐血，这价杀的真叫古怪，自己不用说话，转眼间便从四万两变成一万两，想了想后，觉得这价钱其实已经不错了，点头说道：“一万两银子虽然不多……但是……”

掌柜的双腿一软，险些哭了出来，说道：“这位先生，错了，错了。”

史闾立讶异道：“怎么错了？”

“是……一千两。”掌柜勉强挤出天真的笑容，“不是一万两。”

史闾立咽回今日的第三口鲜血，还来不及说什么，三皇子已经说道：“拿合约来。”看他神情，似乎成竹在胸。

掌柜似乎早有准备，立马出去请了位官府认可的中人入内，便开始写契书，等写到买卖数目的时候，三皇子甜甜笑着说道：“一万六千两，我不占你们便宜，我多给你两成的

银子，因为想必你家东家也不大肯卖，这两成的银子算给他买伤药。”

三皇子今日虽然穿的是平民服饰，但自然间流露出一股清贵之意。掌柜虽然大为惊讶，却也不敢多言，写好契书，双方摁了指印，约好明天银楼两讫。

小心翼翼地送这一行人出了酒楼，掌柜的吁了一口气，有些害怕地抹了抹额上冷汗，镇定心神后便往三楼走，走进一个幽静的房间，将怀中的契书递给了一个年青人。

这年青人面相清正，双眼温和有神，正是在杭州西湖楼上楼边出现过的明家少爷，明兰石。

他接过契书扫了一眼，眼中闪过一丝恨意与失望，反手便是一耳光扇了过去！啪的一声响，掌柜的捂着脸颊畏怯地看着少主，不知道自己哪里做错了。

“没用的东西！”明兰石心中愤怒，面色却依然温和，话语里却透着股寒风，“要你送银子都送不出去！”

今日他也是适逢其会，在家族会议之后，明兰石便一直留在苏州，忽听得掌柜的说有人想买楼，一听对方的形容打扮，这位明家的接班人便隐约猜到了少许，待后来小二偷听到了范思辙那个名字，他马上就确认了对方的身份，反应极快地便准备将这竹园馆双手送上……

没料到对方竟是一点便宜不占，一万六千两银子，这可不是小数目！

这个数目不止没有占明家便宜，反而比市道上的价钱还高了不少，但明家怎么会差这点儿钱？明兰石满心想趁三皇子不知道竹园馆的东家是谁，抢先便将这楼送出去，哪怕是贱卖也好。

他最主要的目的，当然是想讨好一下对方，而如果对方将来根本不认这个小人情……这一纸契书送到京都，便是范闲和三皇子仗势强买民间产业的证据，将来让长公主那边打御前官司也好找由头！

没想到那个年纪轻轻的三皇子，竟然不肯占这个便宜……难道京都传言有假，这个皇子并不如传说中那般贪财阴狠？

明兰石陷入了沉思之中，再一次发现，这一次家族要面对的这些人，实在是有些难以捉摸。他闭目沉思半晌后，轻声吩咐道：“范大人的心思很简单，这是要开妓院了……传令下去，任何一间楼子，都不准卖姑娘给他们，开再高的价钱也不行！”

掌柜的应了一声，旋即苦笑说道：“少爷，可是光咱自家的姑娘不卖……这苏州城里做这个生意的可有不少人，那些人肯定不愿意得罪范大人。”

“他们手上有好姑娘吗？”明兰石微笑说道：“好姑娘都在咱们袁大家手里……让他们去买吧，一些残羹剩饭，哪里能吸引到客人。”

※※※

一辆马车离开了竹园馆，四周的商家们并不知道堂堂明家吃了一个闷亏，这家苏州最出名的酒楼明天便要易手了。史闾立虽然少经阴秽事，但此时也终于醒过神来，皱眉说道：“殿下，看来您的身份，被对方知晓了。”

三皇子那张稚气未脱的脸上，闪过一丝厌烦：“也算那些人聪明。”

史闾立想了想，忍不住开口问道：“殿下，先前开的价钱是一千两，为什么……”

“为什么我要自己加价？”三皇子冷笑道：“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猜到我的身份，

便恨不得将这楼子双手奉上……那日后呢？他们要求的，只怕可不是这一个楼子这般简单，人凑上笑脸来，咱们当然不好反手就打耳光，可也没必要将自己的脸凑上去和他们亲热……这世上有几个人够资格与我套交情？”

史闾立摇头道：“不知道那楼子背后的东家是谁，见机倒是真快。”

三皇子说道：“管对方是谁，要我占他便宜，肯定就是想占我便宜的人，这事儿你要记住了，以后出去行走，也不要胡乱占别人便宜，当心给范闲惹来麻烦。”

史闾立心里对面前这个小皇子实在是佩服的五体投地，赞叹道：“殿下这话简单，但道理极深。”

三皇子用清稚的声音骂道：“别拍我马屁。好不容易扮次平民，就被人瞧了出来，心里真是不爽。”

史闾立心想，您自个小小年纪一进楼便要买楼，这种口气，哪里是想遮掩自己身份应该做的？他又想着，面前这位皇子年纪轻轻，面对着上万两银子的便宜，居然能忍住不占，似乎与当初做抱月楼时候的阴狠性情相差的太远，眼眸里不由闪过一丝疑惑。

也不知道三皇子看见他神情没有，继续说道：“范闲说过一句话，但凡我去占这天下人的便宜，最后总会被天下人占了朝廷的便宜，而我……如果让朝廷被人占了便宜，那就是甘愿自己掏银子供人花的大蠢货。”

史闾立默然，暗中替门师担心，身为皇子，却树立了这样的思想，那自然是在告诉这位皇子，朝廷的利益……将来就是你自己的利益，那这代表着什么意思？

如今太子可是依然在位啊！

……

……

没有察觉到史闾立内心的惊恐，三皇子微羞一笑说道：“老师说过，君子爱财，取之有道，而君之财，则藏于天下，何须去取？”

史闾立吞回今日暗伤的第四口鲜血，双眼盯着车窗外不停飘过的青幡，强抑着内心的隐惧，当作自己根本没有听到过这句话。

“做生意，可以当作一件业余爱好。”三皇子嘻嘻笑道：“老史啊，你的胆子可比我那两位表哥小太多了，不是个做生意的材料。”

史闾立挪动了一下身子，让后背微湿的衣服透透气，苦笑应道：“殿下教训的是。”

三皇子喊停了马车，说道：“钱庄到了，你去办事，我先回府。”

小孩子的脸上浮过一丝奸笑，不知道在得意什么。

看着远去的马车，史闾立暗嘘了一口气，喊跟着自己的两位侍卫在外面等着，稍整理了一下身上的衣着，便往太平钱庄的分理号走去。

在他身后不远处，那家新开数月的招商钱庄虽门庭冷落，但透着股新贵气息，那幡崭新的青布像是在嘲笑史闾立的迂腐与无知。

※※※

鸡生双黄，先吃半边。且不提史闾立在钱庄里又会遇到什么新鲜惊奇事，单说离苏州城极遥远的内库转运司辖境之外，那一系列载着百余人的庞大车队，这时候正在阴寒的初春雨天里艰难前行。

内库转运司与盐司茶司都不同，首先是事务更多，利润更大，而且他是三司里唯一占有实地的转运司。内库出产一应工场工坊，需要极大的地盘，打从许多年前朝廷划出闽北的一块地后，渐渐便成了一处特区所在，面积竟是比一个小州还要大些，地位十分特殊。

由于担心内库的制造工艺流到国外，所以在内库的保卫工作上，庆国朝廷真是下了血本，对于内库辖境，庆国进行了全封闭的管理，一共设置了五条封锁线，最外围是江南本地的州军与水师，里面的四条线由庆国军方与监察院各设两条，互相监管，像多层果汁蛋糕一般夹着。

而往外的运输线，除了明面上的严苛监管之外，更不知撒了多少暗钉进去，无数双明里或是暗里的眼睛都在盯着崔家明家或是别的什么代理巨商。

饶是庆国花了这么大的力量，依然阻止不了其余国家的贪婪眼光，这几十年里，内库不知道出了多少次事，而庆国也为其付出了极沉重的代价，首先是便是驻军与防卫每年都需要耗费不少银两，其次便是这几十年里，为了庆国繁荣所损失的上千条人命——偷窃情报与反商业间谍的斗争，在这个世界里显得格外血腥！

这场战争，似乎永远没有结束的那一天，而监察院则是在这场战争中付出最多代价的机构，黑夜中的卧底不知道死了多少，好在保证了内库直到今天为止，还是安全的。

前任四处主办言若海与如今的京都守备秦恒的兄长秦山，是当初布置防卫工作的直接主事人，二人曾经夸口过，以内库的防卫力量，除了依然奈何不了大宗师，就算是只沾了香水味的蚊子都飞不出去。

车队正在接受最后一道检验，范闲掀开窗帘，看着不远处河流边的水力机枢，双眼微眯，虽然只是一些初始而粗糙的工业，但对于动力的需求已经离不开水了。

他眯着的双眼里寒意微现，也不转身，温和说道：“我带你进来，只是为了我自身的安全，我不希望你到各个工坊里面去看热闹，如果被人发现了，你应该知道后果有多严重。就算你是九品上的超级强者，也不见得能逃避这里力量的追杀……而且我虽然伤只好了一半，也会亲自出手。”

在他的身后，乔装成婢女的海棠微笑看了一眼身旁的思思姑娘，没有说什么。

第九十五章 霸得蛮、耐不得烦

庆国内库转运司，乃是国境之内最出名的独立王国，虽然官员都是由京都派遣而来，但由于远在江南，而且本身内部的诱惑太多，不论是外来的何级官员，到最后，都会被这个庞大而诱人的金窝给同化，监察院的官员或许还好些，但转运司内部的官员，却早已成了这个独立王国的支柱之一，没有人愿意内库发生一丁点变化。

哪怕如今陛下下了旨意，让内库由信阳长公主的手中转移到了范提司的怀里，这些内库官员们虽然当了长公主十几年亲信，却也并不怎么忌惮范闲的到来，他们心想只要表面上的功夫做好了，想必小范大人也不会动了内库的根本，一朝天子一朝臣这种把戏应该不会上演。

内库的根本是什么？不是那些金山银山，不是那些下苦力的工人，不是外围的商人，而是三大坊的高级工匠与司库们。

内库三大坊分布于江南诸州间，甲坊负责生产玻璃制品、对精度要求极高的工艺品、瓷货、昂贵至极的香水、蒸了又蒸的出名烈酒，还有许多……而像玻璃制品这一类，又可以延展成无数商品，总之可以命名为奢侈品生产商。

而乙坊则是负责大量生产棉布、纱布，研究稻种，打造好钢，大事生产……的第一产业与第二产业的合集，主要是出产生活资料。

丙坊却是三大坊里看守最森严的工坊，这里负责生产船舶，以及军方需要的先进军械，比如黑骑目前配备的轻巧连弩，就是由这座工坊提供的。而更远一些的地方，监察院三处与内库的研究部门还在不停研制着火药，只是自从叶家开坊之初，火药的研制似乎就走上了一条错误的道路，以至于目前监察院也只能拿一车火药当炮使，而没有发明出热武器来。不知道是庆国子民的聪明才干不足，还是那位姓叶的女子，曾经使过什么坏。

三大坊只是一个粗疏的说法，与此相关的出产不计其数，星罗密布于闽北之地，源源不断地出产着货物，再经由民间商人提货，分销往北齐、东夷、小诸侯国、大洋之外的蛮荒王国之中，贪婪而汹涌地攫取着整个世界的钱粮，同时也将更好的生活品质，更多的奢华享受传遍到整个世界。

在当年叶家被收入内库之后，虽然各项产业受到了极大的冲击，但是遗泽尤在，而且各级司库们也真是拿出不少智慧，将叶家的产业发扬光大。这个曲线在十七年前达到了峰值，整个庆国的财政收入，竟有四成出自内库，只是在近些年，这个数字才稍微有些回水，不过依然是庆国最大的财政来源，套用某世的常用词，内库就是推动庆国向前的欲望发动机。

正因为司库这种不入流的官员，对于内库的生产有非常重要的作用，加上长公主本身就是一个以阴谋走天下的女子，不擅长也不屑于用开山大刀去进行管理，所以这么些年，各种情势相叠，让司库们成为了庆国最特殊的一批官僚。

内库最底层的工人挣不了多少钱，甚至连负责管理的官员也并不如何嚣张，唯独是司库们，在丰厚的俸禄之外，还享用着各式名目的津贴，以及各种各样的红利。这不能不说是长公主高薪养狼带来的后果，而且也与朝廷这些年来管理的混乱有关。

司库们在内库转运司一地，真有些像土皇帝，虽然他们表面上并不如何嚣张，但暗底

下吃扣拿银，盘剥工人，将获得的钱经由外围的钱庄往四野里撒，在周边的大州里已经盘下了不少土地，至于在其中用了多少见不得人的手段，就不得而知了。另外这些司库们在内库中欺压下层工人，欺男霸女的事情，也没有少做。

高级一些的司库还讲究些脸面，那些中级三十来岁的司库则是赤裸裸地无耻着，范闲夜里查到的一名司库，家中竟是蓄养了十二房小妾！而那些年不过二十的小妾是怎么来的……谁能说的清楚？只知道年年都有工人闹事，至于告状的更是不计其数，只是内库特殊，往往这些告状的苦主根本出不了内库，就算侥幸到了苏州城的，也总被朝廷糊弄下来。

得罪良民事小，得罪司库事大，这是江南路官员们的共识。

于是当新一任的内库转运司正使，钦差大人范闲到了闽北衙门之后，那些对司库们怀着刻骨仇恨的下层工人与百姓，再也没有去击鼓鸣冤，而是冷漠看着衙门处的大门，眼眸里闪动着阴火。

……

……

火光一现，鞭炮之声大作，红屑漫天飞舞之中，闽北内库转运司衙门的正门缓缓拉开，数十名官员身着正服，在微薰的气味中鱼贯而入，分列两行，对着正中间的那位年青官员恭敬行礼。

出圣旨，请明剑，亮明钦差身份，言清管事章程，范闲看着堂下的这些下属们，将双手一捺，说道：“坐吧。”

“谢大人赐座。”内库众官员整理衣衫坐下，衙内座椅不够，所以一些下级的官员都站在了后侧，众人看着小范大人面上的温和笑容，心头微定，而且也没有看见监察院那些如狼似虎的京都本官，本来略有些警惕的大脑，顿时放松了下来。

范闲眯着眼往下方看，很容易地便在众官之中，找到自己开山震虎的对象。

约摸五六人下，有三个面色黝黑，穿着常服，腰间腰带系的紧紧的，极为恭谨地坐在那处，只是这三人明显没有官职在身，却坐在了众官之中，而且一看模样，就是经常出入工坊的人物。

范闲尤其眼尖，从对方那貌似恭谨之中，看出了一丝漫不在乎与对自己的轻屑，那是一种极有底气的神态流露——他微微一笑，沉笃阴狠如他，当然不会被对方的神态所激怒，只是对方既然被长公主养了这么多年，自己要完全控制住内库，不得已也得敲敲他们。

先把那三人抛开，与诸位官员讲说了一番朝廷的意思，又与坐在自己最右手方的军方代表闲聊了两句，这位军中官员乃是叶家远亲，虽然叶家如今似乎被陛下逼到了二皇子一边，但是由于叶灵儿这个奇妙人物的存在，范闲与叶家的关系还算过的去，所以那位叶家将领对范闲也是格外尊敬，想必是京中家门曾经有过什么吩咐。

等一应公事说的差不多了，范闲忽然间静了下来，抬起茶碗喝了一口。

庆国没有端茶送客的规矩，众官知道范大人一定是有重要话要讲，都安静了下来，众人已经知道在大江边上，苏州码头竹棚中，小范大人的就职演讲已经是惊煞了整个江南路的官员，对他今日的发话，不免有些好奇。

“内库，真是一个很奇妙的地方。”

范闲笑着说道。

众官也赔笑起来，那位副使凑趣说道：“荒野之地，有的只是敲敲打打，虽然闹心，但胜在与众不同。”

范闲也笑了起来：“本官以为之所以奇妙，是因为……此次奉旨南下，每经一地，但凡本官开衙亮明身份，总会有当地苦主敲鼓鸣冤，言道本地官员诸多不法事……没料到今几个开衙已经半日，这么大一个地方，竟然连一个上书的百姓都没有。”

众官一愣，腹诽道您一路潜行南下，有个屁的鸣冤！但范闲如此说，一定有后话，不由将心提了起来。

范闲这话当然是瞎说，只是个引子：“本官大感欣慰，内库在诸位同僚的治理下，竟是一片清明，毫无不法之事，实在难得。”

众官员脸上一热，连称不敢不敢。

范闲也没有黑着脸，只是笑着说道：“但又有一樁疑问，不知道是内库真没有什么问题，还是……某些官员官威太重，以至于百姓工人们就算心有怨言，也不敢来说与本官听？”

这话太没讲究，是个赤裸裸地准备构人以罪的把式，众官员不论派系，都是内库本地官，心头一凛，便生了几丝反感，心想就算您要烧三把火，也不能用这种荒唐的手法啊？以副使为首，众官员纷纷出列，大声说道：“大人，断无此事，断无此事。”

范闲低下头去，手指头轻轻搓着思思新缝好的袖口，问道：“断无何事？本官听闻这些年来，三大坊里欠下面工人薪水不少，年前还曾经闹过一次大事，可有此事？”

众官员一愣，年前由于司库盘剥太厉，三大坊的工人们确实闹过一次事，还死了两个人，这事儿一直被转运司上下官员们隐瞒着，没料到风声竟是传到了京都！但范大人既然已经说出口来，那一定是得了确实的消息，再难遮掩。

副使赶紧上前，赔笑说道：“年前资金回流稍慢了些，工钱晚发了三天而已，结果那些刁民借机闹事，竟让三大坊停了一天工，为朝廷带来了不可挽回的损失，所以转运司商议之后，才请叶参将弹压了一番，好在没有出太多人命，想着已近年关，大人马上便到，所以就没有急着上报。”

其实哪里是晚发了工钱，准确来说是司库们将发下去的工钱抽了太多水，积怒之下，民愤渐起，工人们才闹起事来。而转运司的官员们又不想得罪司库，又不想掏出公中的银子补帐，所以装聋作哑，直到事情大了，才调兵镇压。

范闲回身与那位叶参将轻身说了几句，这名参将面露尴尬之色，轻声应话，想来在这件事情里扮演的角色并不光彩。

范闲将眉头一皱，轻轻敲着身旁案几，说道：“诸位大人，这内库说白了，便是个商号，只不过是陛下的商号，我大庆朝的商号，既然是做东西的，那最紧要的便是做东西的人……年复一年拖着工人的工钱，谁还愿意来给你做事？就算做事又如何肯用心？到最后，吃亏还不是朝廷？”

众官连声称是，纷纷进言日后一定严格照内库条例行事，断不会再有拖欠工钱的事情发生，至于日后如何，那是司库们与小范大人打交道，这些官员们只求将眼前这幕快些糊弄过去。

只是那三名面色黝黑、身无官服却坐在椅中的人物，面色有些难看起来。

“尽说些废话。”范闲摇头叹息道：“以后自然是不能再拖欠，那以前欠的呢？”

衙门正堂顿时陷入了死一般的静寂之中。

官员们警惧之下，再不敢多言。内库工人数万，加上吃食住用、饮水衣料一系列的后勤，人数更是到了一个恐怖的程度，朝廷给三大坊工人定的工钱极为丰厚，从中抽水已经成为内库官员们发财的最大源泉之一。如果范闲真要这些官员们将前些年的克扣全吐回来，这真是一笔不小的数目。

而这些官员们心里清楚，自己这些人碍于庆律与监察院的监查，所以从来不敢明着吃，只是司库们吃剩后上的一些小孝敬而已，范大人针对的，只怕还是那些司库。

所以众官的目光，有意无意间都扫了那三人一道。

范闲就像是没察觉场间的暗波汹涌，和声说道：“朝廷总不能亏欠子民，前些年的欠帐总要逐步补上。只是事情有些繁杂，断然是不能急的。”

不能急……众官心头再次一松，却被接下来的话吓的不轻！

“三天。”范闲微笑着伸出三根手指头，望着众官员说道：“给诸位大人三天的时间，把所有的帐给我填回来，欠下面工人的工钱都补回去，记得……用太平钱庄的利钱为准。”

“三天之后，如果还有工人到本官这里说他的工钱没拿到手。”范闲说道：“或者说让本官监察院的下属们查了出来……对不起诸位，本官是要露点儿狠劲儿了。”

他虽然微笑着，但官员们已经感觉到一股寒冽的味道开始传遍四周。

……

……

那一直安坐如素的三位仁兄终于坐不住了，面带谦卑地站起身来，说道：“大人，下官有话禀报。”

“讲吧。”范闲煞有兴趣地看了他一眼。

“拖欠工钱之事或许有之，但是数目并不大，而且往往是做帐不顺。”那人呵呵笑道：“大人远自京都来，或许不清楚这些地方刁民的厉害，那些人拖家带口的来做工，明明就是一个人在工坊做事，但他偏偏要报三个人，不是我们拖欠工钱，实在是他们想骗朝廷的银子。”

“噢？”范闲噫了一声：“还有这等把戏？”

“是啊。”那人明显没有看出范闲话语里的讥讽意味，大喜过望说道：“大人，那些工人奸狡阴滑，仗着朝廷心疼百姓，便敢狮子大开口，但凡有些要求不能满足，便会消极怠工，甚至还有些更坏的家伙，竟是敢在工序里做手脚，这些年来不知道让朝廷损失了多少银子。”

此人一劲儿将脏水往工人的身上泼，还不是想着范提司再如何好清名，但毕竟是官员一属，怎么会将屁股坐到工人那边？所谓屁股决定脑袋，不愁你不站好队。

范闲却在心里冷笑着，这话说的……把自己常犯的贱全推到工人身上，但他面色不变，叹息道：“啊，想不到陛下如此仁明，这些人居然还如此不知足。”

那人赔笑说道：“确实如此，拖欠工钱之事，等下官回去之后，一定细细查清楚，不过那些闹事的工人也不能轻饶，大人切莫被这些奸人言语蒙蔽，那些人奸滑的狠，委实不

是个什么东西。”

范闲看着此人，忽然皱起了眉头：“请问大人是？”

副使赶紧在一边介绍道：“这位是甲坊的主事官，萧大人。”

“萧大人？”范闲似乎有些吃惊，“甲坊主事官？司库之首？”

那位姓萧的三大坊主事人赶紧行了个礼：“正是下官。”

范闲盯着他看了半晌，忽然开口说道：“你一个区区主事，只不过是个小小司库，朝廷给了你一个不入流的品级，连官身都没有，怎么敢在本官面前自称……下官？”

众人一怔。

他的声音陡然间冷了下来：“口口声声下官……你又是哪门子的官？本衙今日头一遭开门，你一个区区主事不在衙外候着传问，居然敢大咧咧地入堂，还敢坐在朝廷命官之间，真是……好大的胆子！敢请教，你又是个什么混帐胆大的东西？”

……

……

嗯？

堂间安静了半天，直到过了许久，众官员们才听清了范大人……是在骂人？

顿时场间轰的一声炸开了锅，这还了得！自内库被归为皇室所有后，这还是第一次有人指着三大坊主事的脸骂娘！就连长公主当初接手内库后，头一遭来闯北衙门，对这三名三大坊的主事也是好生温柔，怎么这位范大人就敢披头就骂？

那位甲坊主事萧大人也愣在了当场，他没想到范大人就算不笼络自己也罢，居然如此不给自己面子，骂的如此之凶！他闷哼一声，脸色顿时难看了起来，但对着堂堂“皇子”，也不敢说什么，悻悻然一拱手，便要回座闷声当菩萨去。

“撤了他的座。”范闲双眼一眯，眉间皱成极好看的小圈，和声说道：“本官面前，没有他的座位。”

“范大人！”那位主事官勃然大怒，屁股还没挨着座位，就重新站直了身子，强抑着内心愤怒，说道：“不要欺人太甚。”

范闲根本不理睬此人，自喝着茶，与身旁面色尴尬的叶参将、副使说着闲话。

说话间，他身边的监察院官员已经下去，将那名萧大人推到一边，撤了他的座位。如此一来，事情真是大了，不止底下的官员们都纷纷出列说情，就连那位叶参将也压低声音在范闲耳边说道：“范少爷，给他们留些颜面吧。”

“给他们留颜面？”范闲笑着说道：“今儿就是专门削他们脸来的。”

叶参将一闷，不敢再继续说话。

打从内库开衙至今，三大坊的主事在衙门里都有自己的座位，地位特殊，从来没有人如此侮辱他们的存在，此时见着甲坊主事受辱，另两位大坊主事也终于坐不住了，起身站在那位萧大人身边，对着上首的范闲寒声说道：“既然大人认为衙中没有咱们的座位，不若一起撤了吧……反正三大坊不过是些下贱之人。”

不是赌气，而是在拿三大坊压人。

范闲抬起头来，看了面前站成一排的三位主事，微笑说道：“当然是要一起撤，你们以为还能有你们的位置？三大坊里当然不全是下贱之人，不过诸位既然自承，本官也便信

了。”

“大人！”

三大坊主事没有料到范闲竟是步步进逼，言语间没有给自己留一丝退路，这才知道对方不止是要树威，竟是要赶尽杀绝，可是……你范闲有什么底气？难道真想看着三大坊垮了不成？

三大坊主事再次应话的语气便变的狠了起来：“大人，不知三大坊有何得罪之处？”

“盘剥工钱，欺男霸女，以技要胁朝廷，不敬本官，当然……”范闲盯着三人说道：“你们得罪的不是本官，得罪的是三大坊里的工人，还有养你们的朝廷与天下万民。”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三位主事大怒说道：“大人初来转运司，便如此肆意妄行，难道我大庆朝，真的没有规矩不成？”

“规矩？本官便是规矩。”

范闲笑着心想，当然这句话没有说出口来，只是想到范老二当年在京都横行时，最喜欢飏的就是这句狠话，看来做官与当混混儿一样，遇着情况不明的乱局时，使些蛮横技巧，总是可行的。

“来人啊，这三人咆哮衙堂，给我拖下去，打十板子先。”

范闲将手中茶杯轻轻搁在桌几之上，毫不理会堂下众官员求情的话语，笑想自己恰得苦，霸得蛮，就是有些耐不得烦，哪里肯和这些人多费口舌。

第九十七章 钦差大人因何发怒？

雨水淅淅沥沥地下着，敲打在工坊之上的屋顶，噼啪作响，和屋顶下方死一般的沉寂形成了鲜明的对照。

工坊里工人们畏惧地聚集在最后方，脸上的惊恐未加遮掩，但大家的手已经开始下意识地摸那些铁锨木板，谁也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而站在前方，主持罢工之事的司库们，更是满脸畏惧，看着坊门口安坐椅上的钦差大人，再也没有人理会已经死去的萧主事，甚至没有人敢去看一眼炉口旁尸首分离的惨景，只是惊恐注视着范闲那张温和柔美的脸，众人的脚下意识里往后退去。

一人退，十人退，众人退，司库们退后的脚步声沙沙作响，就像是千足虫在沙漠里爬行，只是工坊总共就只有这么大，后面又被穿着单薄的工人们占去了大部分地方，这些穿着青色服饰的司库们又能退到哪里去呢？

范闲看着眼前这一幕，下意识里摇了摇头，和声说道：“本官不是一味残暴之人，诸位工人莫要害怕，朝廷查的，只是司库贪污扣饷一事，与你们没有什么关系。”

最后方的工人们互相看了两眼，心绪稍定，却不敢完全相信这个年轻的大官，手里依然握着铁锨的把手。

“你……你就算是朝廷命官，可怎么能胡乱杀人！”一名司库终于忍受不了这种沉默的压力，尖着声音哭喊道。

这时候运转司副使马楷正傻乎乎站在范闲的身后，他根本没有料到范闲竟是二话不说，便先砍了一个大坊主事的人头！今天这事儿弄大发了，可该怎么收场噢！

他颤着声音，又惊又怒说道：“钦差大人，这……这是为何？万事好商量……完了，这下完了。”

在马楷的心中，内库最紧要的便是面前这群司库们，只有这些人才知道如何将内库维持下去。就算你范闲今日砍几十个人头，逼这些司库们就范，可是日后呢？司库们含怨做事，谁知道会将内库变成什么模样？

更何况还有两位大坊主事也在闹工潮，如果知道你杀了甲坊的萧主事，激起了民怨，罢工之事真的继续了下去……天啦！您要真把人杀光了，谁来做事去？难道指望那些大字不识一个的工人？

范闲没有理会身边手足无措的副使，示意苏文茂靠了过来，然后清声对坊内的所有人说道：“都给我一字一句听着！”

众人一怔。

苏文茂从湿漉漉的莲衣里取出几张纸，眯眼看了一下，便开始高声读了起来。

“今查明，内库转运司三大坊甲坊主事萧敬，自元年以来，诸多恶行不法事。”

苏文茂皱眉看了一眼那些瑟瑟不安的司库们，继续说道：“庆历二年三月，萧敬瞒铜山矿难，吃死人饷五年，一共合计一万三千七百两。庆历四年七月九日，萧敬行贿苏州主簿，以贱价购得良田七百亩。庆历六年正月，以萧敬为首的三大坊主事，并一千司库，拖欠工人工钱累计逾万，引发暴动，死十四人，伤五十余人……”

罪状不知道罗列了多少条出来，念的苏文茂嘴都有些干了，只听他最后说道：“其罪难恕，依庆律，当斩。”

然后他从怀中取出地契若干，苏州主薄的供状，以及相关证据。

“不要再问我要证据。”范闲接着开口说道：“人证我留着的，物证也有不少，像萧敬这种混帐东西，本官既然主事内库，那是断不会留的。”

那些本自颤栗不安的工人们听着钦差大人议罪，听着那条条罪状，顿时想起来平日里萧敬此人是如何的横行霸道，对手下的工人们是如何苛刻阴毒，顿时觉得钦差大人杀的好！杀的妙！

而那些司库们眼中的怨毒之意却是愈发地重了起来，有人不服喊道：“就算要治罪，也要开堂审案……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站在范闲身后的副使马楷，听着苏文茂念罪状的时候，就知道钦差大人是在找借口，萧敬做的这些事情，其实内库转运司的官员心里都清楚，只是就算要依庆律治罪，可是……你也不能就这样胡乱杀了呀！

马楷毕竟因为表弟任少安的关系，想与范闲维持良好的局面，所以再如何不认同范闲的行事风格，也是强行闭着嘴，不去质疑。

他不质疑，但是转运司里还有长公主留下来的心腹可不肯放过这个大放机会，阴险说道：“大人处事果断，只是……似这等贪赃枉法之辈，似乎应该开堂明审，让他亲口承认，方可警惕宵小，而且大人给了司库们三日之期，这三日的时间还没有到，不免……”

司库们颤栗着，却不死心，听着官员的队伍里有人帮自己说话，更是大着胆子鼓噪了起来。

范闲根本没有转头，唇角泛起一丝冷笑道：“本官乃监察院提司，身兼内库转运司正使，监察院负责查案，转运司依庆律特例，由正使断案，审他斩他有何不可？再说了……本官也不是用这些罪名斩他。”

他微微低头，笑着说道：“挑动工人闹事，罢工，抵抗陛下旨意，本官难道还斩不得这等无君无父之徒？”

庆律缜密，似杀人这种事情，暗中做着无妨，但像范闲这样明着堂而皇之杀人，则是需要一个极好的借口，如果他只是用萧敬的不法事为绳，来说明自己杀人的正当性，就会给官员们司库们一个极好的反驳机会——不问案而斩人犯，放在哪个衙门都是说不过去的。

但范闲这人做事很实在，明明查实了萧敬的罪名，却偏说是因为对方不敬陛下旨意而斩……旨意这种东西，最是虚无飘渺，他身为钦差，当然有最后的解释权。

而监察院查的萧敬罪状，也是很必要的，日后在京都朝堂上打御前官司，这些强买良田、欺民致死的罪行，足以堵住事后的置疑。

当前杀人立威，事后取证堵住世人悠悠之口，这才是谋虑长远的安排。

※※※

甲坊的大坊里已经死了一个人，而工人们对于钦差大人有所期望，司库们胆小如鼠，官员们虽然心中有鬼却无法当面指摘范闲，局势稍稍稳定了下来。

又过了一段时间，乙丙两坊的工潮也平息了下来，不过那两处由于是叶参将与单达两

个人处理的，所以多费了一些时辰，这两个人不像范闲一样胆子大，只敢抓人，不敢杀人。

其余两坊的司库们被军士们押着进入了大工坊中，工人们被严禁留在各坊之内，饶是如此，忽然间涌入了两百多名青衣司库，还是让大工坊里顿时显得有些拥挤。

只是军队刀枪寒芒所指，监察院弩箭相逼，再拥挤的人群都不敢有半分动弹。

看着这一幕，随着范闲来到工坊里的转运司官员们心头大惊！众官直到此时才知道，原来钦差大人对于三日令最后一天的局势早做出了安排，而且他似乎早就猜到了司库们会有过激的反应！

一时间，那些信阳方面的亲信官员无不失望，看来今天这场乱子闹不大了，但同时他们也在期望着，范闲待会儿下手再狠些，最好将所有的司库都得罪光——日后内库减产，质量下降，看你如何向陛下交待！

等坊内稍安静了一会儿之后，范闲从椅子上站了起来，本来泓在莲衣里的几蓬小水流到了地面上。

他看着面前挤作一堆的司库们，只见这些司库们眼中犹有不服之意，而自乙丙两坊被押过来的司库们更是犹有骄色，似乎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人到的挺齐啊。”他温和笑着说道：“昨夜天降大雨，这间工坊被浇熄了，你们那边呢？还有，明明隔着三四十里地的工坊司库，怎么今天都在衙门附近？就算工坊因雨停工，你们也应该去自己的坊内看着才是，天时尚早，难道你们已经去了，然后又折转回来？”

他自顾自地说着，而司库们经由先前坊内留下的司库解说，终于知道先前发生了什么事，面色渐渐苍白了起来。

范闲摇头说道：“这下好，诸位罢工的罪名拿实了，本官也好下手杀人了。”

经过萧主事的非正常干脆死亡，经由言语地传播，司库们如今终于知道了钦差大人真是个杀人眨眼的狠角色，听着这句淡淡话语，司库们喻的一声炸开了锅，有出言求饶命的，有犹自狠狠骂娘的，有的人眼睛骨碌直转，似乎要看这工坊哪里有狗洞可以钻出去，人群渐渐散开，形势微乱，只是外围的军队与监察院看的紧，又将众人逼了回去。

有两个人从司库里挤了出来，不是旁人，正是此次工潮的三位领头人，乙丙两坊的主事司库。

这两位主事先前在各自治下最大的一间工坊内意气风发、口若悬河地指挥着司库与工人们罢工，言辞滔滔，气势惊人，虽然工人们有气无力有心无意地看着他两人，但是上百名的司库们则被他们说的无比动心，心想以自己这些人脑子里的智慧，朝廷怎么也舍不得严惩，当然这两位主事也严令诸位司库们对于钦差大人要恭敬无比，咱们要的只是家中的银子不被朝廷夺了，而不是真的要造反。

没料到，罢工不过一会儿时间，由坊外就冲来了无数兵士与监察院的密探，面对着兵器，二位主事的言语顿时没有了力量，乖乖地束手就擒，被押送到了这里，但一路他们依然有底气，心想自己这些人行事有分寸，你钦差大人也不好如何。

没料到，钦差大人做事没分寸，在人群里站了会儿，二位主事才知道，原来和自己一起密谋罢工的萧主事……竟然死了！

二位主事站在人群外，在坊内四处看着，终于在炉口边上发现了萧敬的尸首，那片血

污与头颅霎时间震慑住了他们的心神，二人悲声哭嚎道：“萧大人……萧大人！”

身边尽是刀枪，所以不敢去炉边号丧，但他们依然抬起头来，用极怨毒的目光看了范闲一眼，知道自己今天大概是逃不过去了。

范闲没有看他们，只是微微偏头，听着单达的汇报，当知道丙坊一应如常，监察院三处的技师们已经全部接手，没有人敢趁乱作些什么，这才放下心来。而在这个时候，一名本应驻在府内的虎卫悄悄越过诸官，来到了范闲的身边，凑到他耳旁说道：“府里那位想出去逛逛。”

丙坊之所以重要，是因为那处负责生产军械船舶之类的要害物，如果那处的机密被泄，日后在战场之上，不知道庆国会多死多少年青人，范闲可不敢负这个责任，本来听着单达的禀报心头稍安，但听着虎卫的禀报，眉头又是皱了起来。

海棠化装成婢女跟着自己，可以瞒过官员，可以瞒过许多人，却瞒不过高达那双鹰一般的眼睛。虽然范闲发现自己犯了这个大错，但已经无法弥补了，好在启年小组暗中盯着，虎卫并没有向外面放出什么消息，这才让他稍安了些心，又开始疑惑起来。

但眼下并不是处理这件事情的时候，虎卫所指的那位……自然就是海棠，看来那位村姑知道今天热闹，只怕是想趁机做些什么。

范闲平静说道：“不准出去，盯着，用一切方法，今天将她留在府里。”

七名虎卫对海棠，正是去年草甸之上的标准配置，范闲并不担心什么，而且一旦武力相向，海棠知道自己的决心，自然会安静下来。

处理完了自己的事情，范闲才将目光重新投注到场中，说道：“将这两个唆动闹事、对抗朝廷的罪人绑起来。”

早有兵士上前去将两位主事捆绑起来，司库们虽然面露骇怕与仇恨，却没有人敢上前帮手，一方面是暴力机器在前，另一方面是这些司库们这些年来将银子都挣饱了，委实再没有斗狼的勇气。钱越多的人，胆子越小，范闲将这件事情看的极明白。

“范大人！”

两位主事并未抵抗，有些麻木地任由军士将自己的双手缚住，但乙坊主事犹自幽幽盯着范闲的脸：“你要杀便杀！只是看你日后如何向朝廷交待？”

“是在威胁本官？”范闲笑了起来，“来之前的路上，我就曾经说过一句话……死了张屠夫，难道就要吃带毛猪？少了你们这些个小司库，难道本官就不会打理内库？”

乙坊主事惨声笑道：“是吗？我们确实小瞧了钦差大人您的决心，但您似乎也小瞧了这些不起眼的工坊！”

他最后那句话简直是用喊出来的一般，显然已经绝望，但更是有着变成鬼也要看范闲究竟如何将内库废掉的狠念。

……

……

范闲看了苏文茂一眼，苏文茂从莲衣里取出另一张案宗，沉着一张脸，开始按照纸上写的名字，将一个一个人名念了出来。

“张三，李四，王八，龙九……”

随着这些龙套名字的一一念出，司库人群里的十几个人脸色顿时煞白了起来，不知道

自己是不是马上就要和甲坊的萧主事一样身首两段！有几个胆子小的双腿发抖，裤子上面竟是湿了一大片。

苏文茂厌恶地看了这些人一眼，不明白提司大人为什么要这么做，吞了一口唾沫后，黑着脸说道：“你们可以出来了，钦差大人赦你们无罪，明日便上书朝廷，替你们作保。”

无罪？还要上书朝廷？这些被点到名的司库们顿时傻了起来，本以为是地狱，谁知道是有清凉的泉水和七十二个处女的天堂！

在身周司库们不解疑惑猜忖嫉恨的目光中，这十几个司库痴痴傻傻地从人群里走了出来，走到了范闲的面前，噗的一声跪了下去，谢谢钦差大人，却不明白为什么会这样。

范闲满脸温和笑容，双手虚扶将这些司库们扶了起来，一面作态一面和声说道：“能够拿住三名主事的实在罪状，能够知晓司库之中竟有如此多的不法之事，全仗诸位大义灭亲，一心忠于朝廷，不然本官还真不知道内库竟然乱成如此模样，也不知道今日竟然有人胆敢挑唆罢工闹事……诸位于国有功，本官自然不会亏待。”

坊间顿时哗然，原来这十几个司库竟然是内鬼！就连范闲身后的官员都傻了眼，心想钦差大人来内库不过三天，怎么就发展了这么多眼线，监察院密探之名，果然不是虚假。

而司库们知道被范闲请出去的十几个同僚，竟然在暗中出卖了自己，不由勃然大怒，虽不敢上前痛揍，却也是狠狠地骂了起来，污言秽语漫天飞舞，钻入了那些内奸们的耳朵里去。

那些内奸司库呢？本来是爱死了小范大人，这时候却是恨死了小范大人，不错，他们是暗中还了库银，也偷偷说了几句自己听说过的东西，可是……哪里有小范大人说的那么严重，这罢工的事情，自己也是昨天夜里才知道的，哪里有时间去禀报，至于萧主事和另外两位主事……天啦，自己只是想当根漂亮的墙头草，哪里敢得罪司库们的首领！

这些千夫所指的司库们面面相觑，欲哭无泪，就算范闲今日放了他们，可是今天当着众人面指实了自己的背叛无耻之举，自己日后怎么面对两百多名同僚？自己还怎么做？

张三望着李四，王八看着龙九，用眼神悲哀地询问着：“您也内奸啦？”

“是啊，咱也内奸了。”

接下来范闲的话，又让坊里一片震惊。

“嗯，这十三位司库勇于揭发弊端，于国有功，本官决定，自今日起，他们便是三大坊的副主事。”范闲温和笑着问身边的副使，“马大人你看此议如何？”

副使马楷心里还记挂着内库究竟如何才能正常生产，心情十分郁闷，但听着这话，仍然是连连点头称是，内心深处对范闲大感佩服——这招，真是漂亮，亮明这些司库奸细的无耻嘴脸，日后治库用这些人当爪牙，不愁他们不服，这是人为的在司库当中划了一道鸿沟出来，今天这事儿如果能圆满收场，日后的司库们也再难以重新纠结成一起，成为一个可以与官员们对抗的阶层。

忽然有人冷笑了起来。

众人定睛一看，正是被捆着跪在地上的乙坊司库，只见他冷笑悲哀说道：“好一群无耻的小人……范大人，莫非你以为就靠这些家伙，便能让内库运转如初？我不是要胁朝廷，但少了我们这些人脑中的东西，内库……只怕撑不了几天！”

这话一出，场间气氛又异样了起来，副使马楷想凑到范闲耳边求情，却又不知如何开口。而转运司官员中的信阳心腹，也开始明着为朝廷考虑，暗中替主事打气，纷纷向范闲

进言，一切应以内库生产为重，杀了位萧主事，已经给足了对方教训。

范闲哪里会听这些话，只是盯着那名乙坊的主事，半晌没有说话。

那一双锐利清明的目光，竟是盯的乙坊主事再也承受不住，缓缓地低下了头。

而这个时候，范闲才怒声说道：“死到临头，还敢要胁朝廷……司库？撕了你的内裤蒙脸上看看，你颈子上长的究竟是脑袋还是屁股！”

钦差大人雷霆一怒，坊间鸦雀无声。

范闲扫了众司库一眼，不屑之中带着怜怒说道：“还真以为你们很出息？还以为这内库还是当年的叶家？不看看你们那点儿能耐，说旁人是无耻小人，你们呢？除了会贪银子，会偷材料变卖，会克扣那些苦哈哈的工钱，会强占别人的老婆，你们还会做什么？无耻？你们要是有耻，就不会有今天这档子事儿！”

他转身，对着乙坊主事大怒说道：“你很硬气啊，内库没你不行？那你告诉我，这些年的玻璃怎么越来越浑了？酒怎么淡的快生出个鸟来了！香水已经停产了十年，你找出法子来没有？”

“你当年也是叶家的伙计，老人儿。”范闲痛心疾首，对着那名主事破口骂道：“他妈的怎么堕落成这样了？我他妈的快气死了！”

坊间众人一凛，迟钝的大家这才想起，似乎有个流言——面前这位愤怒的钦差大人，是叶家的后人？他妈的，我他妈的？谁的妈妈会生气？

第九十九章 有自主意识的磨刀石

范闲不杀胡金林的原因很简单，丙坊一直是由内库与监察院三处共同管理，专门负责军械船舶的研究，而监察院三处本来就是范闲的同门师兄弟，对于丙坊的情况最了解。胡金林此人，一心醉于研究当年叶家女主人留下的图纸，性格木讷沉闷，虽然也是贪了不少银两，但像霸田欺女这类范闲不能容的事情却是没有犯过，比起甲乙二坊的主事来说，确实有不杀之理。

当然最关键的原因是，范闲不想杀，这从一个侧面说明，某人并不是一位明吏清臣。

丙坊主事被押了下去，而坊内还剩下许多司库们，这些人面面相觑，罢工之始，大家内心暗自惴惴，但总有几分底气，司库们抱团与朝廷转运司官员唱对台戏不是第一次了，而以往只要自己这些人要求不过分，事情总是会得到平和的解决——在他们看来，只是想保住自己这些年里盘剥苛扣下来的银钱，委实是件很合理的要求。

但是所有人没有想到，新来的钦差大人如此心狠手辣，而在点明内库本质与请出四位老叶家掌柜之后，司库们都知道，自己所有的底牌在这个年青官员的面前，已经失去了任何效用。

此时的司库们，只是一群待宰的鸡，只是看范闲想宰多少只。

不多时，随着苏文茂的点名与罪状陈述，又有三名司库被从人群里拉了出来。这三名司库平日里作恶多端，而且暗中与苏州府里的官员都有勾结，经手之事不知道触了多少条庆律，杀了十六七遍是不嫌多的。

范闲接过苏文茂手中的卷宗，看了一眼面前一名尿湿了裤子，站都站不稳的司库，皱眉说道：“就是你娶了十二房小妾？”

那名司库连点头的力气都没有了，惊恐万分。

范闲摇摇头，讥讽说道：“娶十二房小妾，那只能说明你很有钱，夫妻床第间的信心极强，可是十二房里居然有九房小妾都是强抢的，这就很混帐了，抢人老婆，还要杀人亲夫？……厉害厉害，您可比京都里最著名的纨绔作派还要嚣张一些。”

其余两名司库，犯的虽然不是这等粉桃事，但也自有应死之理。

范闲挥挥手。

监察院官员又将这三名司库拖了出去，随着三声刀响，三声惨叫，三条人命就此报销。

……

……

杀人而面不改色，监察院的官员们能够做到，包括工坊边上的军士们也能勉强做到，可是内库转运司的官员已经有些受不了了，被吓的汗湿后背，有的人闻着坊外坊内的血腥味，腥恶欲呕。

副使马楷还算镇定，但脸上的汗也开始拼命地淌着，可怜兮兮凑到范闲耳边说道：“大人，再过些天内库就要开门招标，杀人不祥，杀人不祥……”

杀了的人自然没办法再救回来，但马楷却怕范闲凶性大发，再继续杀下去。

范闲笑了笑，说道：“马大人放心，六年前，我岳……长公主殿下最后一次亲至内库，杀了几名司库？”

他伸出大拇指与尾指，说道：“六个，本官是晚辈，自然是不会多杀的。已经杀了五个，够了。”

一听够了这两个字，他身后众官员无由心头一松，身前司库们大喜欲狂，但不论是谁，都已经被这五颗血淋淋的人头吓的腿有些软了。只有苏文茂微一愕然后压住了心中的不愉悦，没有说什么。

副使马楷皱了皱眉头，心想钦差大人这话里有话，长公主杀了六个，他只杀了五个……日后若是此事出了问题，御史们奏他枉行朝法，胡乱杀人，看来也有说头，如此看来，这位钦差大人年岁虽然不大，心思倒是缜密的狠，表亲任少安千辛万苦替自己搭的路子，可不能就这样错过了。

想妥了此事，对于范闲接下来的几项任命与措施，副使马楷正色应下，毫无一丝推脱与抵触，内库转运司有些官员们虽然心头不悦，但是正使副使定下了章程，自然无法反对。

在范闲的计划中，三大坊的主事死的死，囚的囚，正好腾出最关键的三个位置，由三位叶家老掌柜屈尊暂摄着，另外则由这两日向监察院举报同僚罪状的“内奸司库”们担任副职，算是弥补老掌柜们二十年未归，对于内库略感陌生的缺陷。

杀人在前，明插奸细于其中，这样安排下来，整个司库的队伍就算是稳定住了，那些“内奸司库”们日后只是要防着下面的司库心存不忿，刻意挑他们的错处，做起事来当然要格外小心，而队伍一旦站立了，这些副主事们又会格外凶狠，盯着下属司库，两相对冲——范闲所不愿看到的那些事情想必会慢慢少起来。

“三日令，还有半天的时间。”范闲说道：“没死的人，把银子吐出来，把帐给我交待清楚，犯过那些事情，自己写个条疏……不要看我，我知道你们都识字，都回吧，有的人应该呆着的工坊还隔着上百里地，不赶紧回家筹银子，再回坊开工，难道还准备继续在这几杵着当泥人儿？”

话尾的声音渐渐冷起来，说完这句话，他便在众司库们惊惧的目光相送下，往大工坊外走去。

叶参将带着的军士渐渐散开，监察院官员各归其位，四处安插在工坊中的钉子依然不知是谁，官员们窃窃私议着，不知道在说什么，工人们瞧了一出大戏，司库们被血与火教训了之后变得格外老实和惊惧。

坊外大雨渐停，一场热热闹闹的内库罢工事件，就在范闲的刀子与掌柜们的老脸下，这般荒唐而无稽地结束了。

※※※

司库与官员们的退银行动十分顺利，范闲一一审核之后，也轻轻抬了一下贵手，只要不是瞒的太过分的人，都给对方留了几分薄银的面子，没有将众人的家产压榨干净。为官一任只是为财，如果全部搜刮干净了，内库众官表面无法，但心里肯定有极大的疙瘩，做起事来自然会懒散的无以复加。

但就是这样五指全部张开的扒拉银子，府衙三日令依然收回了一笔巨大数目的银两，就算范闲家世累富，这一世也算是见过不少场面，但看着帐上的那个数字，依然震惊的倒

吸了一口凉气！

他的心里有些隐隐后悔，此事闹的轰轰烈烈，绝没有可能瞒住京都那面。世人注目之下，这些清回来的银子除却发还这些年来亏欠工人的工钱外，其余的都要打入内库专门的帐房，自己根本无法私人调动。

如果早知道司库们是天下最肥的贪官，范闲说不定不会搞这么一个清库行动，而是会直接让监察院六处的剑手去当小偷，除却地契之类的东西外，把其余的银票什么的都抢到自己私人的手里。

他如今正是缺银子的时候，如果能有这一大笔银子，就不再需要北方的帮助，避免过程之中产生一些新的麻烦，更关键的是，也可以让父亲大人置身事外，免得被日后的招标之事牵连着。

说回海棠。那日工潮之后，范闲回到府中对这位姑娘好生痛诉了一番，正义凛然之外，详加分析了当前的情况，警告对方，庆国皇帝只怕已经知道了两人如今在一处，如果你还敢当着虎卫的面去各工坊里偷窥，自己只怕在内库的位置上坐不了两天，而自己不能呆在内库，你北齐一年又得多掏多少银子？

海棠有些无辜，心想自己只不过是闲了，所以想去逛逛，怎么又扯到了什么阴谋诡计。

范闲此人有些多疑，表面上不再提这事儿，但心里还是有些不舒服。

好在内库一应事务逐渐走上正轨，而这个过程竟是只需要了几天的时间，不能不说那次工潮中范闲冷面杀人的一面，深切地震慑住了众人，而老掌柜的重新出山，范闲的巧妙安排，都起了极大的作用。

工人们重新得到了劳作多年的工钱，被霸占的姑娘们也回了自己的家园，整个内库的面上都升腾着一种叫做喜气的氛围。

一片喜气之中，也夹杂着一些不合协的音符。虽然范闲心思极为细腻，早就猜到了若干，提前用官府的权力，压迫着那些苦情故事的发生，但是庆国百姓自己的故事，总是家长里短的极其复杂，百姓们看着那些妇人不顺眼，偏生妇人们跟着小司库过惯了快活的日子，一朝情势变，也有些不适应。

司库们不是午夜淫魔，所以也没多少这等强娶小妾的事情，但是事情虽然不多，牵涉男女之事，在民间却造成了极不好的影响，范闲苦恼之余，却也没有什么好办法，清官难断家务事，自己这个酷吏也强不到哪里去，只好就此丢开。

不过这些只是小插曲，在大的层面上，新任内库转运司正使——钦差范闲的权威已经树立了起来，而且在内库数万名底层工人的心中，牢牢地铸就了刚正不阿、清廉英明的形象。如今再也不需要八处在旁帮忙，由文名武名官声顺络而下，范闲早就熟悉了此等手法。

内库渐趋平静。

只是工潮结束了，范闲的计划却只是刚刚开始，打蛇惊蛇，如今双头蛇的一半已经被他下了狠手打死，另一头受伤之下，当然也要开始动起来。

“子越有没有新的消息？”范闲坐在椅子上，眯眼看着今日来的院报，随意问道。

苏文茂应道：“没这么快，依您的吩咐，那些信阳方面的官员就算把消息递出去，但这么一来一回，至少也要个把月的时间。”

范闲叹了口气：“朝廷里的御史们办事也太慢了。”

苏文茂苦笑，心想世上哪有提司大人这种，等着都察院御史来参自己的狼角，也就是您背景靠山够强，才能如此安坐如山。

“不能等了，明天就把那些人逮起来。”范闲说道。

这话里说的对象，当然是信阳方面留在内库的亲信官员，这些官员在三日令之初，便暗中挑拨司库们的情绪，挑动众人对抗范闲，而在范闲施出血腥手段之后，这些官员们更像是吃了蜜枣一般欢喜，连夜里就想法子送了奏章出去，不问而之，当然是向京都的长公主派系官员们报信。

范闲当初任由司库们在三天之内串连，最后形成罢工逼宫之势，为的就是让内库里的脓包生的更丰满些，看看究竟有谁在弄鬼，事前事后，监察院的密探都十分警惕地注视着转运司内的众多官员，这些人没有办法逃离范闲布下的这张网。

“动手吧。”范闲苦笑着说道：“我们都要走了，不能再留他们在这儿吃稀饭。”

苏文茂应了一声，疑惑问道：“大人，最开始的时候为什么不把风声遮严实一些？毕竟这次闹出工潮来，京都朝堂上一议，如果信阳方面再做些手脚，大人的日子只怕不会……太好过。”

范闲沉默了起来，手指头轻轻敲打着椅子的扶手，这是他思考问题时很寻常的表现。想了会儿还是决定对自己的心腹多交代一些，抬头解释道：“内库一共分成两片，工坊这里是根基，外销的行商则是手脚。我要断人手脚，自然要先将根基打实在，而我向来不习惯筹划耗时太长的局面，所以才会选择逼着内库里的这些人抢先反应过度，如此一来，我才好下重手，也找到借口，将信阳方面的官员赶出去。”

苏文茂点了点头，但心想这并不能解释自己先前的疑问，只是看着提司大人的神情，知道大人自有分寸，便耐心听着。

“我要逼着内库里的敌人动手。”范闲微笑说道：“长公主何尝不是等着我来逼？以她在朝中宫中的眼目，怎么可能不知道老掌柜们跟着我来了江南？而她一直将这件事情没有告诉内库里的官员，明显就是不想让那些官员因为知道了我的底线，而不敢……勇敢地站出来。试想一下，如果谁都知道老掌柜跟我们在一起，这次工潮哪里还会发生。”

“自然不会发生。”苏文茂皱眉道：“如果知道大人身边带着庆余堂的老先生们，那些司库底牌尽失，哪里敢站出来说三道四。但问题是……为什么长公主……会将这消息声瞒着，等着内库官员们暗中串联，从而给了大人一个立威的好机会？如果她事先交代清楚，司库们一定会老实许多，那些信阳方面的官员也会平静下来，不让我们抓着由头。”

范闲摇了摇头，叹息道：“这位长公主殿下站的比一般人都要高很多……不错，这次她看着似乎是给了我一个立威的机会，甚至还让我震慑住了内库的一众官员……可是，在处置这件事情的手段里，我不得已要更多的借助当年老叶家的人员与力量，我必须杀立威，手段会显得比较猛烈和不择手段。”

他继续解释道：“初入内库，我便杀了五位司库，传至京都，朝廷对于我一定没有什么好评价，至于用老掌柜执掌内库，更是会触着宫里某些人的忌讳。长公主将这锅粥盖着，等最后沸腾了，看似让我吃到嘴里，实际上却存的是要烫我嘴的念头。”

苏文茂担忧说道：“说来也是，当日处置工潮之事，大人说话里似乎有些触着忌讳了。”

范闲笑了笑，没有说什么。

苏文茂满脸凝重：“等工潮、杀人、老掌柜这些事情传回京都后，无论如何，朝中对于大人会加以训斥，往最轻处想，也是个行事鲁莽草率，不堪……”

他住了嘴，范闲却笑着接道：“不堪大用？往厉害了说，还可以暗奏我心有异志，犹记叶家往日，如何如何。”

苏文茂一愣，马上想明白了范提司这一生最忌讳什么，不由倒吸一口凉气，此时才终于感受到了那位长公主的手段，对方竟然是什么事情都没有做，只是暗中帮范闲藏着老掌柜们南下的消息，就可以把大人搁到一个极其危险的火山口上。

“大人既然深明其计……当初就应该第一时间将老掌柜们抬出来，行事也该谨慎些才是。”他壮着胆子向范闲进谏。

范闲摇摇头，说道：“长公主算准了我必须让矛盾激化，才能尽快地收拢内库，至于以后的余波，是我当下根本无法顾及的，所以在这一点上，就算她冷眼在京都看着，我也必须要做。”

他冷笑说道：“至于内库的那些心腹官员会因此被我挖出来……想必她也清楚，有监察院的帮助，这些人日后数年根本起不了丝毫作用，反而会给她带去一些不想要的麻烦，既然已经是无用之人，她又怎么会在意对方的死活？只是几颗弃子罢了，死之前给我弄些麻烦而已，既然无论如何动手脚也不可能阻止我的全面接管，长公主她当然愿意看到我的接管会出些麻烦，给我带来一些将来的隐忧。”

此言中的所谓隐忧，自然是宫中贵人们对范闲的认知，也许会因为内库的事情而产生某种微妙的变化。范闲处置内库事所展现出来的冷血一面，不知道会不会触动太后那根敏感的神经，会不会让皇后与东宫太子联想到当年的叶家。

而联想这种东西，就像毒蛇一般噬人心魂，在范闲还没有足够的能力对付她们之前，或许她们就会警惕起来，太后、长公主、皇后这一群后宫妇人团，太子与二皇子这一对欢喜冤家，如果再次因为范闲的存在而团结起来，如果皇帝会对范闲产生某种怀疑。

长公主该笑了，范闲该哭了。

而在内库这件事情当中，所谓掌柜在手，天下我有，长公主必须接受这个事实，所以她只是想从中获得某些方面的利益。

“接下来该如何处理？”

范闲低下了头，淡而无味说道：“没什么，按院长大人的话来讲，长公主的眼光依然局限在一宫之中，若此次都察院真的参我，她只怕要吃个闷亏。”

苏文茂难以理解地看着他。

范闲抬起头来，脸上浮起自信的笑容：“陛下既然将老掌柜给了我，那就说明在短时间内，他相信我的忠诚。我下江南接内库，损的是长公主的面子，如果长公主此时保持沉默，那便罢了，如果我收拾内库稍有不妥，京都朝官便群起而攻之，陛下……不免会有些生疑，至于什么老叶家的问题，反而不会对我造成太大影响。”

“我想让内库这锅粥赶快煮好，长公主喜欢我用猛火，我却是……希望她暗中助我用猛火。”范闲笑着说道：“我在内库行事虽然放肆，大有值得怀疑之道，但我并未刻意遮掩，陛下自然信我之诚，而长公主虽冷眼旁观，却机心擅作，这便是所谓不诚。”

他最后解释道：“任何权谋之算，到了最后的阶段，只不过是看陛下的心情与亲疏，

而我，对陛下向来是一片坦诚。”

这句话不知道是在说服苏文茂，还是在欺骗自己，但在这一仗中，范闲清楚，女婿一定要获取胜利，身为儿子的自己，也必须获得胜利。

皇帝在给太子树立了二皇子这个敌人之后，如今又成功地将范闲树立成为了最强悍的磨刀石。

长公主只是看到了范闲的坐大，给那两位皇子与宫中太后皇后所带来的压力，却没有看清楚，这种压力本身就是庆国皇帝所暗中培养出来的，这——便是先前范闲借陈萍萍之口说的那句话：长公主的眼光，依然有局限。

不是历史局限性，而是屁股局限性，她毕竟不是坐在龙椅上，眼放天下的君王。

第一百零一章 春之道

四轮马车的车轮碾过官道上刚刚生出来的小草，与路面上的石缝一碰，发出咯咯的声音，与车枢间的簧片响声和着，就像是在唱歌一样欢快。

出内库的道路上尽是一片欢愉景象，小鸟儿在远方水田边的林子里快速飞掠着，青青的禾苗展露着修长羞怯的身姿，水田边的野草不屑一顾看着它们，道路上车队络绎不绝，河道上货船往来，将内库的出产经由各种途径运出去，卖给天下人，好一片热闹景象。

一列车队由官兵开道，很轻松地通过了最内的那道检查线，本来官道上的货车们都不敢与这辆车队争道，下意识里停了下来，但那队马车中有人看了两眼，似乎是发现今天内库出货量太大，交通有些繁忙的缘故，便下令让自己这行人的车队停在了道边一片草地上，很令人意外地让货车们先行。

车队倒数第二辆马车中，是昨日刚被去了乌纱、除了官服，可怜兮兮的内库转运司官员，这几位官员都是长公主安插在内库的心腹，虽然曾经想到过，范提司到任后自己的日子一定不好过，但确实没有想到范闲竟是如此不给官员和那位岳母留脸面，干脆至极地将他们抓了起来，而且用的名义……竟是工潮之事……这些官员此时当然知道，自己是中了范闲的套子，内心惶恐不安。

不过范闲并没有马上开堂审案，这些官员自有亲友，昨天夜里在狱中就知道，范闲准备将自己这些人带到苏州，交由江南总督薛清薛大人亲自审问，一听到这个消息，这些官员的心情才稍微好了些，只要不面对监察院的老虎凳，辣椒水，这案子哪里容易这么定下来？就算监察院方面掌握了司库们反水的口供，可是只要自己到苏州后抵死不认，薛清薛大人，总也要给长公主些许脸面，只要拖些时辰，只要京都的压力到了，范闲自顾不暇，想必也不会再理会己等。

“为什么要给薛清去审呢？”海棠半倚在车窗边上，微微皱眉。

范闲低着头说道：“这事儿我不适合做。”

海棠轻轻嗯了一声，没有再继续说什么。自从工潮那天之后，两个人之间的气氛便变得有些怪异起来，往日里的彼此信任似乎减弱了少许，相待有礼，却多了几丝生疏。海棠事后转念一想便明白了是为什么，知道自己当日提出出游，确实有些让范闲为难，但是后几日看范闲总是这般刻意清淡着，她也不好主动开口解释，毕竟不论怎么说，海棠身为北齐圣女，地位何其超然，范闲的骄傲也触动了她的骄傲。

于是两个人目前便保持着这种尴尬的对答。

“我想再确认一次，银子到帐了没有？”范闲皱眉问道。

海棠脸上浮着淡淡微笑，似乎是在嘲讽范闲的患得患失，轻声说道：“上次在苏州就说过，何必如此担心，莫非你现在信不过我了？”

范闲忽然觉得马车里的气氛有些压抑，低声嘱咐了身旁的思思几句，便掀开车帘下了车。思思微微偏头，好奇地看着海棠，不知道这位名声满天下的姑娘家，究竟是怎么得罪少爷了——这些天她看的清楚，少爷虽然与这位海棠姑娘没有什么男女之私，但起先的表现像极了相交多年的知交好友，这几天却有些奇怪。

海棠被思思看的有些莫名，忽然展颜笑道：“看什么看呢？”

思思没好气道：“就兴你看我，不兴我看你？”

海棠笑着摇摇头，习惯性地双手往腰旁一揣……却发现揣了个空，她这些天一直穿着婢女的衣裳，而不是惯穿的花布袄子，身前并没有那两个大口袋。

她望着思思取笑道：“我看你，是想瞧瞧范闲喜欢的女子是什么模样。”

这话是实在话，海棠这妮子一直有些不理解，明明她的好友司理理乃是天底下最美丽的女子，为什么范闲在理理面前却能保持着镇静，刻意维持着距离，就算在那一夜颠狂之后，对理理也没有什么牵挂之情，这下江南数十日了，范闲竟是没有问过自己一句，比如理理最近过的可好之类。

就算再是绝情之人，对于曾有过一夜之缘，同车之福的绝世美女，总不至于如此冷漠，于是乎海棠甚至开始怀疑，范闲此人是不是有些隐疾，比如像陛下那般……

可是偏生范闲却收了思思入房，海棠这一路走来，当然知道思思这个大丫环乃是范闲的房中人，所以有些奇怪，但看了这些天，也没瞧出来思思究竟有什么奇异处，长相只是端庄清秀，远不及司理理柔媚丰润。

听着海棠姑娘说到“范闲喜欢的女子”时，思思的脸倏的一下就红了，用蚊子一般大小的声音应道：“少爷……怎么能喜欢我。”

海棠苦笑着摇摇头：“不喜欢你，又怎会收你入房？虽然范闲是个冷血无情之人，但我可不相信他会如此行事。”

思思忽而抬起脸来，露出骄傲与自信的神采：“姑娘弄错了，少爷是世上最重情份的人。”

“情份？”海棠品咂着这两个字，想起来思思好像是从小侍候范闲长大的人，一时间皱起了眉头，心里犹疑着，像范闲这种冷血无情、以算计他人为乐的年青权臣，真的是……重情之人？

她叹了口气，由于衣服上没有大口袋，只好有些遗憾地将两只手袖了起来，问道：“思思姑娘，那你先前为什么要盯着我看？”

其实思思对于前些天总是与少爷形影不离的这位海棠姑娘，有些许抵触情绪，毕竟对方又不是少奶奶，而且又是敌对的北齐人。但后来接触的多了，就像许多和海棠接触过的人一般，思思也很容易地就喜欢上了这位言辞温和，行事光明，性情直率而不鲁蛮的姑娘家。海棠这人身份高贵，面容虽然看似淡疏，说话不多，但是待人却极诚恳，不论是什么样身份的人，都会平等看待，而且是从骨子里的尊重与平等——比如现在还是大丫环身份的思思——仅仅这一点，就已经超出世人多矣。

此时听着海棠姑娘发问，思思不由掩唇而笑，说道：“和姑娘想的一般，我也是想瞧瞧少爷喜欢的人是什么模样。”

……

……

马车里安静了下来，海棠睁着那双大大的明亮的眼眸，像看可爱小动物一样看着思思。半晌之后，双手互套在袖子里，耸了耸肩，说道：“胡人会不杀人吗？”

西胡北蛮，数百年来不知道残害了多少中原子民，凶恶之名传遍四野，思思很坚决地回答道：“不可能！”

海棠缓缓眨眼，微笑说道：“同样的道理。”

※※※

微风拂过范闲的脸，告诉他现在就是春天。他闭着双眼，迎着扑面而来的小风，嗅着风中生命的气息，十分惬意。眼前水田那头的树林青叶被风儿吹的沙沙的，忽然间他的眼帘微动，听到了后方也传来了沙沙的声音。

不是风拂林梢，不是扫大街，不是掷骰子，不是铅笔头在写字，不是春蚕把那桑叶食。

是她在走路，村姑在走路。

范闲没有睁开双眼，缓缓说道：“为什么是不可能？”

“嗯？”海棠平静地走到他身边，用一个字表示了自己的疑问，清淡处像极了很多年前那个瞎子对陈萍萍在表示疑问。

范闲唇角微翘，说道：“为什么你认为我不可能喜欢上你？据院里的消息，北齐太后已经开始着急你的婚事了。”

海棠将双手揣在袖子里，站在他身边看着前方水田里的耕牛，浅浅一笑，知道自己与思思在车厢中的对话被他全听到了，开口说道：“看来你的真气恢复的不错。”

范闲睁开了双眼，盯着一只落到耕牛背上的小鸟，笑着问道：“我问的是……为什么我不可能喜欢你。”

海棠扭头看了他一眼，发现他是很认真地在问这个问题，不由无奈应道：“总是喜欢这般口花花的，又不能真的占什么便宜。”

范闲默然，想到昨天与七叶的那番谈话，自己重生之后有许多事情是只能做而不能说，但与海棠……似乎只能说不能做？他不由笑了起来，说道：“我只是很好奇你为什么如此肯定。”

海棠微笑说道：“在上京城里，你曾经说过，但凡男人，或者说是雄性动物，都是用下半身思考的……而我自忖，并没有那等容颜引发你的心思，毕竟我的身份不一样，你有所忌惮，又不可能获取什么利益，怎么会喜欢我？”

海棠是北齐圣女，范闲是南庆权臣，两人可以以友之道相处，但如果真要凑成一对，北齐太后，南庆皇帝，肯定都不会允许这种事情发生，相反，对于两个人的谋划却会带来一些损害。但范闲想的却不是这些，嘲讽说道：“喜欢这种事情，和利益无关。我发现这不过半年的时间，你的心性和以往已经差了太多。”

这话在杭州的时候，范闲似乎也对海棠说过。

海棠默然半晌，缓缓开口说道：“天一道讲究天人感应，上体天下，下怜万民，我本以为这些事情自然而行便可，但是这半年来纠缠于诸多筹划之间，与咱们中心法大相径庭，不免有些不适应。”

范闲微微颌首，赞同说道：“这种勾心斗角的事情，确实只适合我这种人做，你还是应该做回村姑这个有前途的职业。”他不知道想到了什么，叹息说道：“说来你心性不谐，终究还是我的问题。若在上京时，我不将你拉入局中，或许你现在还在园子里养鸡逗驴。”

他转向海棠微笑说道：“我算不算是把你引入了魔道？”

“何为魔道？”海棠平静应道：“只是心魔罢了，有所欲，便有所失，虽然我之所欲看似堂皇，但依然必有所失，这才是所谓自然之道。”

范闲问道：“那你依然坚持？”

“当然。”海棠轻声说道：“安之你说过一句话深合我心。”

“什么话？”

“这世上，从来没有好战争，坏和平。”海棠微笑说道：“所以为了这个目标，我愿意帮助你。”

范闲再一次陷入沉默之中，看着面前的景物发呆，只见那只鸟儿或许在糊满黄泥的耕牛身上，并没有发现什么寄生虫可以果腹，于是呼地一声飞走了。

“其实你不要太自卑。”范闲扭头望着海棠，极为严肃认真说道：“我一直觉得你长的很是很端庄的。”

海棠哑然，片刻后应道：“敢请教，这是在赞赏朵朵，还是在嘲讽？”

范闲笑了起来，摇头说道：“只是针对你先前说的，我不可能喜欢上你的原因，有感而发。”

海棠终于忍不住白了他一眼，像个小女孩儿一般，极为难得。

范闲发觉眉心有些痒，伸指头揉了揉，说道：“不要和我比，这世上的女子但凡和我比起来，也没几个美人儿了。”他郁闷说道：“这不是我的问题，这是我父母的问题。”

海棠再怎么清淡自持，毕竟也不过是个十几岁的姑娘家，姑娘家哪有不注重容貌的？除非是瞎子……她被范闲这几句明为宽慰，暗为取笑的话气的好生郁卒，心想这厮的嘴果然有些犯嫌，咬牙说道：“身为高官，说话还是不要乱诌的好。”

范闲似是没有察觉对方的悲怒，认真解释道：“不是乱诌，你说我不可能喜欢你是因为你长的不够漂亮，而我是想向你解释，在我看来，你长的真的不错……”

海棠微微一怔。范闲下一句话来的极快：“毕竟有过前例，我那妻子，京都人都说她长的也就是清秀罢了，但在我看来，婉儿却是世上最美的女子……”他摇头叹息道：“我的审美，与这世上大多数人，大概都不相同。”

这句话终于将海棠毒翻了，她闷哼一声，取出袖中的双手，拂袖而去。双袖一拂，草地上草屑乱飞，风无因而动，气势逼人，想来这一拂中挟着天一道的无上真气才是。

范闲伸手遮目，在一片草屑中好不狼狈，前后摇晃，似乎随时可能倒地不起。偏这般，漫天草屑之中却传来他快意无比的笑声。

……

……

风停草屑落，海棠静立一旁，面带一丝讥屑，看着他嘲笑道：“羞辱我一番，可将前两天的气出了？”

范闲微微一怔，叹了口气，微笑说道：“朵朵，你可还有气？”这是工潮之日后，他第一次以朵朵称呼对方。

海棠一愣之后，缓缓转身，向着马车那方走去。此时马车里的六处剑手早已下车看护着，而以高达为首的虎卫，更是警惕地盯着海棠，毕竟先前那一阵草屑风，这些范闲的属下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很害怕海棠忽然出手。

范闲跟了上去，微笑说道：“不要急着上车，陪我走走。”他挥挥手让高达一等人退开，又交待了几句，便携着海棠并排沿着官道旁的林地往前方走去。

……

……

两个并排走着，离车队已经有了好长一段距离，头顶的春林透着阳光，丝丝点点又幻化成各式各样美丽的光斑，照耀在两人的衣衫之上。

“我是很在乎信任这两个字的人。”范闲平静说道：“或许是因为我这一世，很难找到值得信任的人，所以那天你要出府，我有些失望。”

海棠微低着头，没有解释什么，而是很直接地说道：“朵朵也是个很在意此事的人，毕竟你我分属两国，若无信任二字，实在很难成事。”

话一旦说开了，就比较简单，只是此时再去问海棠究竟是不是想去工坊里偷窥，还是范闲误会了这位姑娘，都已经是很没有必要的事情。既然经由范闲那张尖酸嘴，二人间的信任得到了某种程度的恢复，再提旧事，就会显得极为愚蠢。

二人并排往前方走着，海棠用余光瞥了他一眼，皱了皱眉头，双手还是袖在袖中，总不及范闲揣在大口袋里舒服。范闲轻声解释道：“监察院官服，我让思思加了两个口袋。”

海棠微微一笑，有些遗憾地叹了口气。

官道旁林地里，沙沙之声再起，这一对并无男女之私，却格外苛求对方信任的男女，就如同半年之前在北齐上京的皇宫里，在玉泉河畔的道路上，那般自然而然地拖着脚跟，懒懒散散地走着。

身前身后尽是一片春色，头顶林叶青嫩可爱。

“打算怎么对付明家？”海棠轻声问道。

范闲的眉毛微微一挑，说道：“内库开门招标，一共十六项，往年崔明两家便要占去十四项，如今崔家倒了，便留下了差不多六个位置，我已经安排人来接手，等年中思辙在北边将崔家残业收拢的差不多后，北南两方一搭，路子就会重新通起来……只要你们那位卫指挥使不要瞎整，内库输往北方的货路不会有问题，至于其中能搭多少私货的份子，这还要看我能将内库掌握到什么程度，另外就是父亲那边给我调来的人手，不知道能起多大的作用。”

这是他与北齐小皇帝之间的协议，海棠南下，当然就是来盯着此事以及那一大笔银子。

海棠沉默片刻后说道：“就算你能在短时间内将内库全盘掌握到手中，但如果你往北方发的数量……依照协议，要比长公主往年发的私货更多，你往庆国朝廷交的数量怎么保证？我担心你不好向庆国皇帝交代，这次来之前，陛下也托我给你带话，如果今年无法满足北方需求，可以暂缓两年，等你站稳再说，毕竟这是长久之计。”

范闲微微一怔，没有想到北齐皇帝竟然如此替自己考虑，忍不住笑了起来，说道：“看情况吧，只要今年内库出产能比前几年有明显的增长，我就很好向朝廷交代了。”

海棠看了他一眼，疑惑问道：“这增长从何而来？”

范闲平静应道：“第一，当然是内库各工坊的出产要有增加，开源之后，如何做帐将货偷运出去，自然有老掌柜、苏文茂、还有父亲派来的那些户部老官在帐上做手脚，你也

知道监察内库的本就是我自己，我想抹平痕迹并不太难；第二就是，我打算在明家身上狠狠啃上一口，将这个大族的财富挖出来双手献于陛下，陛下一定会很高兴的。”

回到了海棠最开始问的那个问题，究竟打算如何对付明家。海棠听他的口气，似乎并不准备在短时间内抹平明家，有些意外，问道：“你能容得下明家？”

“不得不容，至少在今年之内。”范闲自嘲笑道：“崔家的根基太浮，战线铺的太远，所以监察院可以一战成功。但明家百年大族，早在内库之前就是江南名门，根基扎的极扎实，数万人的大族，在朝中做官的就不知道有多少，如果用雷霆手段对付，只怕江南路会一片大乱。最关键的是……”

他的脸色凝重了起来：“明家这些年从内库里吃了不少好处，但这么大的生意，他们当然不可能一家独吞，这个体系的后面当然有皇族的影子，长公主，太子，二皇子，在里面都有股份，或许说来你不信，连我范家在里面都有一个位置，而且他们年年往京都送着重礼，各部甚至枢密院对明家的印象都极好，而他们向来低调，你也见过那位明少爷，为人做事都是很稳重的人，在民间也没有太坏的名声……想要动他们，实在是有些困难。”

海棠也开始觉得这件事情有些复杂，但她发现范闲的眉宇间虽然略有忧虑，但依然不失自信，问道：“你的底牌是什么？”

“我的底牌是皇上。”范闲认真的说道：“明家窃了内库的银子，再送给公主皇子大臣们一部分，这天底下所有的人都喜欢明家。但是……陛下不喜欢，因为明家偷的就是他的银子。”

第一百零三章 明家眼中的鹅卵石

苏州城内一片繁荣景象，四处可见的嫩青之色与庆国别的地方倒也没多大差别。但林立的商铺，繁忙的码头，络绎不绝的人群，南城连成一大片的官衙，西城富气逼人的盐商皇商府邸，东城当街红袖招的姑娘，道上轻折章台柳的公子哥儿们，北城那些悍意十足、阴险狡猾的道上兄弟，所有的这一切，构织成了一幕与世上所有地方不同的味道，那便是冒险、刺激、富庶、欲望。

在这里，学识酸文的遮掩要少了许多，千年王朝的压力要小了许多，官府的威严虽然依然没有人敢挑战，但是由于流动人口太多，出入港的货物银两巨大，市民们囊中有钱，做起事情来底气也是足了不少。且不提那些与官府瓜葛颇深的商人们，单是那些吃水路饭的道上兄弟们，也开始学京都太学生们穿起了青色的长衫，不再一味地打打杀杀。

苏州码头靠下游那方一大片，都是明家的产业，此时那些长衫汉子正老老实实听着一位年青公子的训话，这些长衫汉子一看就是精武之辈，只是在这名面相柔和中正的公子哥面前，却没有露出一丝骄横，因为那名公子哥是明家老爷子的亲生儿子——明兰石，这些在码头上厮混的人，基本上都是在靠明家吃饭，算是半个家丁。

等明少爷走后，这些汉子们扯着长衫擦着额头上的汗，窃窃私语着，心里都在奇怪，为什么明少今天会专门来提醒自己这些人，最近这些天要在苏州城里老实些，难道以明家的力量，还怕谁来揪自己的小辫子？总督大人倒是有这个能耐，不过这几年难道明老爷子还没有将对方喂饱？

长衫擦汗倒是方便，这些道上兄弟，毕竟不是正牌的京都学生。不过其中也有些聪明人，隐隐猜到，应该和马上到来的内库新春开门一事有关……没听说吗？堂堂崔家，与明家并称两大豪族的崔家，在新年之际，竟是被朝廷一网捞光了！这事儿据说就是监察院那位年青的提司大人一手操办的，而提司大人……正是如今在江南的钦差大人！

难怪明少爷会如此谨慎，生怕被官府抓到什么借口，原来是怕了那位六亲不认、油盐不进的小范大人。

……

……

“不是我怕他。”明兰石此时坐在车中，再也无法保持在外人和下属面前的镇定自若，沉着那张脸说道：“而是小范大人，实在是和朝廷里任何一位官员都不一样。”

如果让范闲看见此时与明少爷对话的对象，一定会大吃一惊。因为坐在马车对面的人，竟赫然是杭州西湖畔武林大会的主持人，那位江南路的官员！

那时范闲看那位官员说话行事，便暗生欣赏，只怕他根本猜不到这名官员与明家的关系竟是如此之深。明兰石当着对方说话毫无避讳，很明显这名官员是明家绝对相信的人物。而当时如果范闲多些心，一定可以查出对方与明家的关系，对那个所谓武林大会也会更警惕一些。

这名官员姓邹名磊，是都察院江南路御史，只听他疑惑说道：“表兄，钦差大人和朝中别的官员有什么不一样？”

明兰石冷笑道：“范大人如此年轻，手中却握有如此大的权力，别的官员能比吗？监

察院和你们都察院可不一样，如今他又有钦差的身份，做起事来更是毫无障碍，总督大人都要给他几分面子。你应该也收到消息了，这位小范大人一至内库，便砍了五个闹事司库的人头，里面还包括两名大坊主事！如今还将长公主放在转运司的官员全拔了！这样的辛辣手段，朝中那位官员有底气使的出来？”

邹磊叹息着摇摇头：“没有内应，以后族里再想做手脚就难多了。”

明兰石望着他，嘲讽一笑，轻蔑说道：“我看你是当官当糊涂了，这是什么时节？还想做手脚？只求那位钦差大人不要做我们手脚就是好的。”

在西湖畔楼上楼中，明兰石对面前这位朝廷官员是何其尊敬，此时却是丝毫不给面子，偏生邹磊却似乎很习惯这种口吻。仅此一幕，就可以看出明家在朝野之中隐藏着多少力量。

邹磊将眉心愁的纠结了起来：“可是钦差大人此次下江南，明显剑指族中，老爷子可有什么安排？”

明兰石苦笑着摇摇头：“这就是我先前说过的，这位范大人与别的官员都不同，一般的手法根本行不通……如果是别的高官下了江南，我们明家有的是法子对付，偏生落在这位小范大人身上，往常惯行的法子，竟是一点作用也没有。”

邹磊试探着说道：“这世上还没有不贪财的官。”

明兰石的双眼眯了起来，似乎想到了某件令他很心寒的事情，沉默半晌之后，才幽幽说道：“这是最俗的法子，也是往常最有效的法子，父亲看事极准，知道必须用开山金斧……我们也曾经尝试过。”他摇头叹息道：“结果对方根本不收，直接退了回来，也没有说什么狠话，只是像块冰似的。”

“送了多少？”邹磊根本不相信世界上有不贪银子的官员，就算你是皇帝的私生子，可是也得有银子啊。

明兰石比了四根手指头。

邹磊疑惑问道：“就四万两？”

明兰石眉间现出煞意，压低声音骂道：“四万两？你没看那位小爷衙里箱子里就放着十三万两银子？这次父亲调足了筹码，甚至把往京中的贡钱都压了下来，整整凑了四十万两！”

“四十万两！”邹磊心头一颤，嘴唇都抖了起来。这么大的价钱，买个小诸侯国都能买下来了，难道还买不动钦差大人的心？

明兰石咬牙说道：“还有两成干股。”

邹磊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这两成干股比四十万两要更可怕，族里怎么舍得动用这么大笔利益去收买范闲？往常供奉长公主，也没有出手如此大方过——这，甚至已经不能叫大方，完全是在割肉保平安了。

明兰石缓缓闭着双眼，眼帘微动，面容有些扭曲，想必心里又是极为不愉。邹磊不敢再说什么，马车里陷入了一阵沉默。

许久之后，如今已经渐渐替父掌管明家大部分产业的明兰石才睁开双眼，缓缓说道：“我们都低估了范大人的胃口，不要忘记，他的那位父亲大人，可是朝中的户部尚书。四十万绝对可以收买一位皇子，却收买不了他，所以先前说过，这个法子是行不通的。”

“长公主那边呢？”邹磊微恨说道：“我们明家为她出了这么大的力，她总不能眼看着不管吧？”

明兰石想了一会儿后，轻声说道：“对付官员，收买不成，便是中伤，由中枢而发四肢，便要在京都下功夫，在朝堂之上，算计各路官员，可惜……这招似乎也不会起作用了。”

“为什么？”邹磊大吃一惊。

明兰石自嘲说道：“范大人是何许人也？他的背后可是有陈院长大人与范尚书，林相虽然辞官已久，但余威犹在，只要陛下没有表现出倾向，哪有官员敢依我们的意思上书参他？你们都察院倒是做过两次，可惜却被陛下的廷杖打寒了心。”

邹磊想了想后摇头说道：“今时不同往日，如今范大人远在江南，不及自辩，又远离监察院，反应必不如往日快捷……就算他与陛下关系非同寻常，可就算是一位正牌皇子，也不可能在江南闹出大事来，而不被召回京都……如果我们闹些事出来，说不定陛下会将范大人召回去。”

明兰石嘲讽说道：“这就是你们这些官员看问题的弊端所在，你们总是将眼睛盯着官位品秩与身份。不错，就算是一位正牌皇子下江南，我们明家也有办法让他灰溜溜地回去，范闲只是陛下的私生子，我们似乎不应该害怕，但族里看问题却与官员们看问题大不一样……在我们眼中，范大人有权、有兵、有钱，名声极佳，偏又下手极狠，就算他有些什么污点，却被朝廷负责放大污点的监察院全数抹的干净，人们根本都抓不住他……这样一个光溜溜的鹅卵石，谁能咽下肚子去？他可是比什么皇子殿下要难对付的多。”

“如果真依你的意思煽动江南百姓闹事……”明兰石冷笑道：“你信不信范闲敢调黑骑入苏州，直接把我们明家灭了门！”

邹磊倒吸了一口冷气，犹疑说道：“不能吧？难道他就真的一点不在意……朝廷的面面？庆律可不是写着玩的。”

“那是个疯子。”明兰石咬着牙低声咒骂道：“一个看似温文尔雅的疯子。能不招惹他，就不要招惹他，除非你有把握让他从这个世界上消失掉。”

邹磊忽然安静了下来，半晌后忽然幽幽说道：“武林大会？”

这是明家暗中对江南武力的控制，只是披了件朝廷的外衣，所以明家虽没有控制太多的江湖高手，但手上毕竟也借由邹磊控制了一批亡命之徒，此时发现明家对于鹅卵石一颗的钦差大人竟是根本无法下嘴，心中狠念一闪，便提到了此事。

明兰石像看白痴一样可怜看着邹磊：“你难道不知道范大人自己就是九品强者？你难道不知道陛下派了一批最精锐的虎卫给他？你难道不知道监察院专司暗杀的六处剑手如今根本不离他身？你难道不知道那位北齐的海棠姑娘曾经与他在杭州一起住过一段时间？”

明兰石说话的声音越来越大，越发觉得这个平日里看似精明的族弟官员，今天真的很像一个白痴，骂道：“就那个武林大会？父亲从东夷城请来的云大家……就在西湖边上现了一眼，就不知道被谁刺了一剑！如今东夷城那些狗屁高手们，被那些奇怪的人在四野里追杀的如丧家之犬……那是云之澜！东夷城！四顾剑的后人，在范闲面前连出手的机会都没有，你觉得江南这些武夫可以杀死对方？”

邹磊面色一阵青一阵白，这才想到了范闲并不仅仅是一位权臣那般简单。

在如今的天下，范闲绝对算是最有钱的那批人，而世上比他有钱的人，绝对没有他有

权，比他有权的人，绝对没有他的武功高，比他武功高的人，绝对没有他无耻，比他无耻的人绝对没有他靠山硬，比他靠山更硬的，绝对还没有生出来。

送钱，他不稀罕；想在京中削他权，他不担心；想暗杀他，他不害怕；想搞臭他，他不在乎，只会直接用刀子割了你的脑袋发泄心中的怒气。

这是一个数十年前过往，在数十年之后造就的畸形存在，他是一位隐形皇子，却拥有皇子根本不可能拥有的监察院与户部，就连暗中影响朝局十余年的长公主殿下，想对付他都无从下口。

明家又能有什么办法？

.....

.....

邹磊安慰明兰石道：“郭大人如今也在苏州，看他的意思，长公主会在京都出出力，你先前说的有理，可是范闲如今这般嚣张，只怕太子爷与二皇子会有些不舒服，就算不能将他调回京都，宫里人说话，总能压制一下他的气焰。”

明兰石点点头，知道如今的局面只能勉强维持着，但听见那个.....郭字，依然止不住额头青筋一现，寒声说道：“让你那位上司别掺和进来！当年他在刑部衙门里打了范闲一棍子，结果就被赶到江南来.....难道他还想报仇？不要忘了，钦差大人才是最记仇的年轻人，我只求不要被那个郭铮老白脸给拖累了！”

第一百零五章 洗岛

第二天凌晨，苏州城外的码头上少了一个大石头，少了一个麻袋，有人听见了卞通一声重物坠河的声音。紧接着，便听说明少爷的第三房小妾回老家泉州省亲，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再回来，归期未定。

同样是那个灰蒙蒙的晨雾之中，远在泉州城外大海之中的一处岛屿之上，趁着黎明前夜色的掩护，许多凶残的食鸟鸥从层云之上急冲而下，降落到岛面之上，密密麻麻地铺满了整个地面，这些贼鸥们贪婪地低下自己的头颅，用带着乌血的喙尖不停地啄撕着什么，因为鸟的数量太多，所以抢起食来也是显得格外暴烈，不时便有鸥鸟为了抢夺进食的地盘而大肆撕咬起来，一时间，昏暗的岛面上鸟羽乱飞，血肉四溅。

它们抢食的不是日常喜欢享用的小雏鸟与龟蛋，而是……人的尸体。

整座岛上，此时竟是尸横遍野！刺鼻的血污气息冲天而起，好在初春料峭，所以并没有太过腥恶的腐烂气息发出，但饶是如此，这么多具尸体，依然惹来了方圆数百里之内的贼鸥们。

好一场盛宴。

岛上隐约可见码头一般的建筑，但此时早已是全无人迹，死去的人们睁着惊恐的双眼，泛着白的眼珠子无法动弹，蒙着一层死亡后形成的粘膜，似乎怎么也想不到会有人摸到岛上来杀了自己。

嗤的一声，一只贼鸥准确无比地啄中那具尸体难以瞑目的双眼，叼着一粒血糊糊的眼珠，骄傲地扭动着脖颈，旋即低下头来，似乎害怕有同伴要和自己抢食，双翅一展，挪了一个地方，躲到礁石下面开始进食，却发现这个食物有些硬，咯住了自己的脖颈，慌急地咯咯叫着。

满岛残尸，肉飞现白骨，脏腑被啄出，血污，死亡，飞舞着，战斗着的鸟群，死亡与恐惧的气息弥漫在大海上。

……

……

一只手，有些艰难无力地扒开上方的尸体，小心翼翼地赶走身边那些该死的贼鸥，一对眼睛从那个缝隙里紧张地向外张望着，确认了上岛的那队官兵已经坐船离开了，这位大难不死的岛上海盗，才心有余悸地从同伴们的尸体中爬了出来。

这人肩上挨了一刀，血肉模糊，如果不是因为他的身份，对于那些官兵所挟带的杀气感知极快，抢先一步装死，并且用同伴的尸首掩护住自己，或许他也早就死了。

那些上岛来的官兵，本来应该是这些海盗们的同伴，但忽然凶性大发，下手之狠实在是难以言说，直到岛上所有的人都死光了，想来那位海盗的首领才会想到，明家，是来灭口的。

侥幸逃生的这人面色黝黑，一看就是常年在海上生活，面容寻常，神情坚毅，双眼微眯。经历这等大难后，他却似乎并不怎么惊慌。喘息着坐在同伴们的尸体中，强行镇定了一下心神，撕下身边同伴的衣服，紧紧地包扎住了自己的伤口，然后开始起身，在岛上寻找着清水与食物。

官兵们离开的时候，以为人都已经死光了，所以并没有将清水与食物毁去，给了他一个活下去的机会。

恢复了一下精神之后，天，也就亮了。

……

……

迎着海上升起的那轮朝阳，那个人缓缓地坐在码头上，看着不远处时飞时落的鸟群，看着那些长年相伴的伙伴们凄惨的死后模样，他的嘴唇开始发白，却忍住了恶心欲呕的情绪，反手拿过一壶清水，往干枯的嘴里灌了下去。

死的人，都是他的伙伴，但他不会去安葬这些人。一来是死去的人太多，他一个人根本不可能安葬这么多尸体。二来当海盗的人，死后如果不能葬入海中，被这些贼鸥们带上天去，不见得是一个不好的结局。三来，这些海盗们平日里作的恶也不少，杀人奸淫的事情常常发生，如今先被人杀，再被鸟食，也算是报应吧。

他叫青蛙儿，泉州本地人，家世普通，能力普通，常年在海上当水手，去年某个时候，他所乘坐的大船被海盗劫了，不知道他用了什么法子，竟然侥幸活了下来，而且还加入了海盗的内部，开始与海盗们成为伙伴，在泉州之外的滔滔大海上，做着那些很丑恶的事情。

这座岛上的海盗是海上最大的一股，但是很奇怪，他们做的生意却是不多，而且首领似乎刻意在掩饰着这支队伍的行踪。在岛上呆了半边，青蛙才终于发现，原来岛上的主要生意，就是劫明家往西洋送货的货船。

每次劫船，通通不留活口，尤其是船上负责押送的朝廷官员。

只是半年的时间，青蛙因为自己的冷静与冷血，得到了头领的赏识，成为了海盗当中的一名小头目，开始逐渐了解到了更多的详情，并且开始有机会接触到一些很重要的事情，很可惜……这个时候，这个夜晚，一批强大的水师找到了小岛，并且血腥无比地屠杀了岛上所有的人。

朝阳拂面，却并不清爽，因为身旁全是死尸血肉，青蛙儿的喉咙咕隆了两声，认出来了前方不远处正被鸟儿们啄食大腿上肉的那名海盗，正是与自己同住一个山洞的才仔。

青蛙眼睛无力地眨了眨，有些困难地站起身来，走到才仔的尸体旁边，用手中的木棍赶走那些天杀的贼鸥，看着才仔的尸首，半晌无语，最后缓缓说道：“我如果活着回去，你的爹妈，我会照顾好的。”

说完这句话，他就决绝地扔下自己伙伴的尸体，沿着码头下的那条隐蔽小路，往另一个方向走去，岛上的船已经全沉了，不过那里有海盗首领留的后手，不知道那里的木船还留着没有。

青蛙走的不快，但格外坚决。他必须赶紧回到陆地上，因为自己虽然活下来了，但后来的那几封情报并没有送出去，提司大人那边应该已经开始着急了。

他一边走一边抹泪，强忍着不回头去看，虽然身后那些海盗都有取死之道，但相处半年，纵是铁石心肠，也禁不住有了些感情。

此时青蛙儿的胸中升腾着一股名为愤怒的火焰。眼看着就可以拿到明家与海盗勾结的证据了……昨天夜里那批军队，战斗力极为强大，究竟是哪方面势力的人呢？既然是上岛来灭口，一定是某位军方大佬，才有可能调动沿海的强大水师……难道是叶家？不过他没

有下判断的资格，只希望能赶紧把这个情报发回苏州。

是的，正在哭泣的青蛙儿，就是监察院四处驻泉州巡查司外围乙组的五只乌鸦之一，他就是曾经向范闲禀报明家与海盗关联的那名密探。

※※※

离这座鸟屿极远的江南苏州城外，那座清美的似乎不肯沾染一丝世俗气息的明园之内，当代明家主人明青达正恭恭敬敬地站在一张椅子前面，回着椅中人的问话。

椅中人是位妇人，是位老妇人。

就算在长公主殿下的面前，明青达也没必要如此拘谨持礼，但在这位老妇人身前，他必须低下自己的头颅，因为这位老妇人是明家真正最有权的……太君，他的亲生母亲。

若干年前，如果不是这位老妇人心狠手辣，毒死了那位最得宠的外室，在老太爷死后，又将那名老七追杀出了家门，明家这庞大的家产，只怕早已经落在那个人手里，哪有明青达什么份儿？

明青达每次看着自己年迈的老母亲，总是联想不到年高德劭这四个字，而是想着：老而不死是为贼……七弟的尸首大概在某处已经化成白骨了吧？他这般想着，虽然心安，却也有些心寒，只要这位老妇人还活一天，自己在明家就不能算是真正的主事人。

“你的动作太慢。”明家老太君看着自己的儿子，毫不留情面冷声说道：“如果想要将自己洗干净，那你应该从两年前就开始动手。”

明青达世称聪慧，不然也不可能把持明家这么大的产业，但在母亲面前，却是被批的不行，面上一热，皱眉说道：“为什么是两年前？”

“因为两年前，宫里就决定要让范闲娶林婉儿了！”老妇人眼中寒光一射，恨声说道。

明青达面色恭谨，但心里却另有想法，心想就算那时候就猜到范闲会下江南掌内库，但那时候谁知道他是皇上的私生子？谁知道他是叶家的后人？谁知道他日后会统领监察院？这老太婆，看来真是糊涂了。

老妇人骂道：“这次如果不是老身请军方帮忙，如果让监察院查到了那个岛上，以范闲的性格，会怎样对付你？”

明青达心中冷笑不语，面色恭谨应道：“让母亲烦心，真是孩儿不孝。”

第一百零七章 身在苏州心在天下的一个好人

史闾立从竹园馆里走了出来，嘘了一声，抹去了额头上的汗珠。他身后这座楼正在装修，距离开业还有一段时间，抱月楼扩至江南的事业进程开头倒算是顺利，只是这两天在苏州城里买姑娘的事情出现了一些小问题，从同行的楼子里挖姑娘，虽然仗着三皇子的威势，顺利无比，怎奈何却没有请到几位红倌人。

每每思及此事，史闾立便有些头痛，江南女子多娟秀，是出了名的，怎么却找不到一些像样些的姑娘？难道都是被人藏起来了？本来还有其它的途径，他也曾经去牙行里看过，只是牙婆们热心介绍的姑娘都是从江北逃难来的可怜女伢子，虽说是父母在卖，但身条都没有抽出来，史闾立总有些下不了手，也害怕范闲生气。

说到那位门师，史闾立的脑袋就更大了，真不知道那位小爷心里在想些什么事情，前天从内库回来后，便一头扎进了盐商让出来的华园里，整日介的闭门不出，连马上要到来的内库开门招标一事也似乎没有做什么准备。

史闾立今天穿着一件棉袍，虽然如今是商人的身份，却依然脱不了十几年寒窗苦读所养出来的读书人作派，他的手抚在马车光滑的厢壁上，却没有上车。

车旁的侍卫好奇地看着他。

车旁无数行人走过，就在这车水马龙的苏州城大街上，史闾立忽然走神了起来，他望着那些面色安乐的江南百姓们，微微皱眉，回思起这一年来的过往，对于自己的选择忽然多出了几丝惶恐之感。

杨万里在杭州那番谈话之后，虽然这些人依然以范闲为首，坚定地往着那个不可知的将来迈去，但是史闾立与那三位同窗不同，他已经淡了仕途的念头，开始为范闲打理一些隐秘的事情，也知道了一些隐秘的消息，所以越发觉得范闲这人有些难以捉摸——自己这些人是想济天下，养万民的，可是门师大人究竟是怎么想的呢？

他心里明白，抱月楼的扩展一方面是为了方便范闲在监察院之外，有第二个探知天下消息的途径，但更重要的目的，却是为了方便范闲日后洗钱，门师的所作所为或许是为了一个良好的目的，但是在达到这个目的的过程中，或许却要牺牲许多，比如无辜者的性命，比如读书人一直禀承的正道，比如似乎每个人都应该有的……良知？

到了今天，史闾立当然知道，范闲已然是一位权臣，而不是自己期望中的明臣，但他更明白，如果要做一位能够青史留名的明臣，攫取权力，也是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在这个过程中，明字就会显得太愚蠢了。

这是一个哲学上的两难命题，史闾立陷入其中，却找不到任何答案，只好沉默地上了马车，将赌注压在了自己对门师的信任上。

马车是开往太平钱庄的，最近史闾立一直在那处调银子四处使用，那足足五万两银子的份额，实在让他有些惶恐，小范大人的银子，未免也太多了些，只希望他将来拿够了足够的权力与金钱资源之后，还能记得当初所想的事情，为这个天下做些什么。

※※※

“我很清楚我自己在做什么。”范闲满脸平静看着面前的杨万里。从内库回到苏州之后，他将杨万里传了过来，虽然按理讲，杨万里不能擅离职守，范闲属于乱命，但是有个

钦差大人的身份，想必富春县的官员，包括上州的大人们，都不敢对杨万里多加指责。

杨万里叹息说道：“老师，学生只是担心，这官场险恶，而且极能诱人以奢华权欲……”话虽然没有说完，但意思已经很明显了。

在范门四子当中，范闲最喜欢的其实就是杨万里，因为这小子说话够直接，而且一直牢记童年寒苦，刚正不阿不论，清廉自持也属异类。范闲虽然不是个清官，但这并不妨碍他对清官的欣赏。而史阐立虽然心中自有清明，但却只肯将事情闷在心里。至于另外两人，成佳林过于中庸求稳，唯有侯季常，这位当年京都与贺宗纬齐名的才子，心思厉刻，实在是做事的好人选，只可惜目前远在他州，范闲一时半会儿也用不上。

他挥手止住杨万里有些过了头的担忧，笑着说道：“我之心性坚定，又岂用你来担心？不要总怕我滑向邪恶的深渊，习惯了黑暗，便看不到光明。”

杨万里微怔，复又想到自己的门师是何等人物，怎会那般不济，自己的担忧或许真是过头了。

“金钱，只是工具。”范闲说道：“但凡贪欲之辈，总是需要用金钱来换取某种生理或是心理上的快感，而对于一个足够有钱的人来说，贪钱……如果不是为了数银子，那么一定是为了某种目的。”

杨万里摇头说道：“欲壑难填，世上太多这等事情。”虽然范闲经常蹦出些有些奇怪的词语，但杨万里已经习惯了，反正听得懂大概的意思。

“我又不是太监。”范闲笑着说道：“对于银子这种东西，没有什么特别的爱好。”

杨万里苦笑，心想您若不爱银子，那何必用史阐立的名义经营青楼？尤其是此次针对明家与内库的行动，很明显是要截银子下来，而到时候交回朝廷手里的，又有多少呢？

范闲根本不理睬学生的腹诽，很直接说道：“这次喊你过来，是有些事情要向你交代一下。”

杨万里虽然对于范闲的某些行事手法极不认同，心里有些抵触情绪，但对于范闲交待下来的事情，只是不违律乱法，执行起来是极为用心用力。

“请大人吩咐。”他看着范闲一脸正色，以为是政务上的事情，所以改了称呼，极为严肃地应道。

范闲看了他一眼，斟酌着说道：“马上京中会来任命，将你调到工部。我事先通知你一声，免得你有些摸不着头脑。”

杨万里听着这话一惊，还真有些摸不着头脑了。自己在富春县上做的好好的，依惯例明年就能入州，仕途看好不说，而且这也是正途。他虽然是个忠恳之辈，却不是不明白官场之中的纠葛，当然清楚当初春闱后，为什么门师会让自己等三人下入到各州郡，而不是想办法留在京都的各部司之中。

因为范家在京都的势力已经足够雄厚，所以需要在外郡有些助力，这就是杨万里会被发到富春县的缘由。

所以此时听着自己要被调入工部，杨万里便有些不明所以，以自己的品秩，在京外还可以帮门师做些事情，回京之后，官卑位低，连话都说不上……门师大人这个安排不知道有何深意。

看出了他的疑惑，范闲轻声解释道：“从地方入工部，依惯例会上调半级，你不要以为这又是我做的手脚。至于为什么让你进工部，你也不用多加猜疑。”

杨万里疑惑地点点头。

“工部下有四司。”范闲盯着他的眼睛说道：“庆历元年新政时，水部司被改作了都水清吏司……这次，你要进的就是都水清吏司。”

杨万里微微张嘴，以为自己能猜到门师准备做什么事情，一张嫩脸涨的通红，说道：“大人，虽说河工修葺耗银无数，但是这个银子……可是动不得的。”

范闲一愣，旋即笑骂道：“你生的什么猪脑子？杭州城里那通骂，还没有骂醒你？”

杨万里这才回过神来，想到门师就算要贪银子，放着屁股下面的江南明家与内库不管，怎么会将手伸到河工之上，自己肯定是想差了，极为羞愧地连声叹息。

范闲没好气地瞪了他两眼，叹息着说道：“你这个莽撞性子，也得改改。在我面前倒好说，入工部之后，对着那些奸滑无比的官员，还是这样，我怎么放心让你去？”

杨万里一咬牙说道：“听老师的话，学生日后一定沉稳些，请老师交代。”

范闲微一沉默，缓缓抬起头来，盯着杨万里的双眼，一直盯到他的心里有些发毛了，才平静说道：“都水清吏司……负责审核发放朝廷拨往沿江治河所需的银两，数目十分巨大，尤其是去年大江决堤，死伤无数，今年朝廷只要国库状况稍微一好转，陛下一定会拨足实银。而我，让你去都水清吏司，就是要你……看着这笔银子。”

杨万里愣在了椅子上，半天没有回过神来……河工？大堤？洪水？洪水一般的银子？世人皆知，河运一项乃是国计民生中最耗钱的事务，尤其是庆国这十几年来，年年修河，年年决堤，银子像洪水似的往里面灌着，却没有听到半个响声。

一方面是天老爷不给面子，另一面自然就是人祸了，从京都的工部，再从河运总督府往下的各级官员，都不知道从这笔数量庞大的银子里捞了多少好处，贪腐之祸，甚于洪水。

陛下当然也心知此事，四年前大河决堤，监察院详加调查之后，当朝诛杀了那一任的河运总督，据说那位河运总督家中积产累国，而且背后的靠山是太后。只是庆国皇帝如此厉杀，依然止不住河工这路的贪腐风气，而河运总督的位置也已经空了四年，没有人接任。

加上最近几年内库的收益一年不如一年，两线征战，国库空虚，大河两岸的水利设施年久失修，这才造成了去年大江决堤所带来的可怕后果。

连皇帝陛下都没有办法完全解决的事情……让自己去做？

这个事实由不得杨万里不傻，他有自知之明，自己治一郡一州的能耐或许是有的，但要治河，涉及天下万民生死，可不敢讲这个大话。

于是他惶恐拜于范闲身前，连声请辞。

范闲看着他，摇摇头说道：“慌什么呢？只是让你去看银子，又不是让你上河填土。”

“为保大江之安，万里便是上河填土又有何惧？”杨万里苦笑应道：“只是老师既然想着河工，便知道此事干系甚大，稍有差错，便是水淹万民的悲惨事情，学生实在不敢应下。”

范闲冷笑说道：“不是想做一位青史留名的清官吗？我这便是让你去咱大庆朝最黑的贪官窝子，你却不敢去？”

杨万里面色一红，缓缓低下头去。

范闲也不再说话，只是冷漠看着他。

良久之后，杨万里终于勇敢地抬起头来，咬牙说道：“便依大人。”他心里想着，就算到时候被阴死在河运衙门，也总能出些力，正如门师所言，既然要为天下谋利，又何用惜身？

范闲眼中闪过一抹欣赏之色，和声说道：“舍得一身剐，敢把……咳咳，总督拉下马。”

杨万里一愣，心想这句话有些古怪。

范闲掩饰着笑道：“更何况如今河运总督的位置一直空着的，有我范家与监察院看着你，河运衙门虽然深如龙潭，但那些贪官们如果想用阴私手段对付你……也得看我，答不答应。”

杨万里一想，对啊，自己有门师这么个大靠山，还怕那些人做甚？他倒也是心绪转变的快，面上马上浮现出了跃跃欲试的神情，似乎这时候就准备冲回京都报道，然后赶紧赶往大江之畔，去盯着朝廷的银子是不是花到了实处。

范闲看着他这神色，忍不住笑了起来，旋即正色说道：“但有一句话，你得记清楚了。”

“请老师吩咐。”

“你……只能管银子。不能管河工。”范闲十分严肃地看着他。

杨万里微愣，心想修河之事利国利民，为什么自己不能做？

范闲盯着他的眼睛，极为认真说道：“修河，自然有专业的工部司员们去做。你只要保证银子用到了正途上，河工万万不能管……这世上，最害怕的就是外行管内行，你以为修河就是将堤岸填高这般简单？”

杨万里脸上露出理所当然的神色。

范闲心里叹息一声，叮嘱道：“我让你去工部，只是用你之清明诚恳，眼里容不得沙子，却不是倚重你连半吊子都没有的治河本事。”

他看着杨万里虽然应下，但依然似乎没怎么听进去，便寒声冷笑说道：“莫要以为我这话是在说笑……杨万里，你给我听清楚了！”

杨万里下意识里站身了身子。

范闲盯着他一字一句说道：“如果让我知道，你敢对河工修葺的具体事务指手划脚，敢仗着我的名声乱出主意……我马上派人来将你斩成三十六段。”

杨万里被范闲寒冷的眼光一逼，身子一颤，知道门师是极为认真地在交待，赶紧端正态度，诚恳应下。

二人又交待了一番赴任后的具体细节，以及在河运总督衙门里可以信任的事情，这时候范闲才真正地相信杨万里并不是自己以往印象中那般愚鲁，对于自己交待下去的事情，应该能比较圆滑地解决，便开始说出今日谈话的重点。

“我让你去都水清吏司，其实并不指望你能消除掉河工一路陈年已久的贪腐蔽风。”范闲若有所思说道：“监察院在那边也有不少钉子，但是官员数目太多，与朝中的瓜葛太深，牵一发而动全身，总是不好处理。”

杨万里虽然有些讶异，但这个时候也终于学聪明了，没有发问，而是静静听着。

“所以说，朝廷拨到大江的银子……到最后，总是会不够的。”范闲嘲讽说道：“不管你信不信，但总之到最后都是会形成这种局面，就算陛下拨下两百万两银子，工部依然会喊不够。”

“本来如果徐徐图之，也不是完全不能扭转这种局面。”

范闲眯眼说道：“只是时间上有些来不及……去年大江决堤，冲毁了不少堤坝，让长年失修的两岸堤防与水利设施愈发的不堪，而去年冬季水枯之时，正是修河的大好时机，偏生那时候国库里却没什么银子……那今年怎么办？”

“今年如果不发大水，那是咱们大庆朝的运气好。”他冷笑说道：“万一再发大水，那可就挡不住了，而河工一事，还要倚仗那些官员，所以并不适合监察院有什么太大的动作。”

杨万里这时候才隐隐察觉到门师大人身在苏州，心却在天下黎民之上，心头微暖，试探着说道：“国库调银不够，而且已经到了春天，就算能挺过春汛，可后面还是需要银子。”

“这就是我让你去工部的真正目的。”范闲平静说道：“我会筹措一笔很大的银子，其中大部分会经由户部入国库，再调往河运衙门。但是先前说了，沿途苛扣，不知还会剩下多少，最关键的是，我怕时间上来不及，所以另外的那部分银子，我会直接调往河运衙门，由你接手。”

杨万里大惊失色，范闲口中所称的很大一笔银子，那数量肯定极为恐怖，想来一定是从内库中索得，只是这笔银子按理讲应该归入内库，再依陛下旨意分拨至国库，像范闲所说的直接调银……这往小了说也是私动国帑，往大了说，和谋反也没什么区别了。

“时间太紧。”范闲无可奈何说道：“往年的银钱调动要耗上大半年，到那时节……娘的，大江早决堤了，官僚主义害死人啊。”

杨万里这个时候当然清楚，范闲这么冒险和没有收益的搏命做法，肯定不是为了自己的利益，而是确实想让修河一事赶紧走上正途。心中虽然感动，但更多的还是对门师的担心，焦急劝说道：“大人，此事定要慎重，万一被人知晓……那可如何是好？”

范闲笑了笑，说道：“怕什么？难道陛下还舍得将我杀了？”

杨万里一想，倒确实是这么回事儿。虽说这笔银两的来源无法交待，但只要是用在河工上，又不是用在私蓄死士上，皇帝陛下怎会与自己的儿子过不去？

“那笔银子的来源？”他小心翼翼地问道，其实也清楚这银子的来路肯定是见不得光，只是不问清楚，总是有些不自在。

“坑蒙拐骗偷，我是个喜欢吃大户的人。”范闲笑着说道：“马上内库开始招标，银子你不用担心，关键是把这笔银子要运作好，监察院四处会帮你处理具体的事务，工部里面也有人会替你遮掩，你不用过于担心。”

杨万里一听这话就明白了，这么大笔数量要用非常规渠道灌注到河工一事之中，当然必须是朝廷高层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说不定事后的总谋划，便是门师的父亲大人，那位一直显得有些沉默的户部尚书。

“我的银子会越来越多。”范闲叹息说道：“会一年比一年更多，所以现在我愁的不是怎么挣银子，而是怎么花银子，怎么才能花的愉快。”

这话有些嚣张，只是明家的银子还没有骗到手，他却就已经开始提前想着怎么花银子

了，这事儿不免有些荒唐。

“河运总督空缺四年。”范闲对着自己最拧的门生微笑说道：“希望在不久的将来，你就是我大庆朝的河运总督，而且是有史以来……第一个，不贪的河运总督。”

杨万里昂然而立，胸中红日初生，豪情万丈。

……

……

之所以要调苏州的银子入河工，为了就是抓紧时间，抢在秋汛之前，对千疮百孔的河堤进行最低限度的修补，杨万里自然不肯再呆，匆忙告辞而去，他要回富春县交待，又要入京报道，又要折回河运衙门，这万里，果然是要万里奔波，辛苦去了。

※※※

范闲舒舒服服地坐在椅子上，等着马上要到的那个人。

没有等多久，海棠推门走了进来，像看神仙一样看着范闲，半晌之后才轻声说道：“问题是，你哪里来的这么多银子？”

“明天内库就开标了。”范闲笑着说道，“夏栖飞如果不是蠢货，一定能将价钱抬到一个合适的程度，四成的定银不是小数目，明家既然如此老实地双手奉上银子压在转运司里，我总得把它花出去，才对得起明家。”

海棠摇头说道：“京中已经来了监察御史，江南总督府也会派员旁听，这笔银子，你根本动不了多少。”

她接着说道：“就算夏栖飞那边能够接下崔家的线路，可是要等货物变成现银，至少还需要七个月。”

范闲笑着望着这位姑娘家，说道：“反正是往北边运货，反正你们皇帝要出银子，而且我这转运司衙门里压着足够的银子，事定之后，我从太平钱庄里调些银子先用着，想来你们不会有太多意见。”

海棠微微一怔，旋即苦笑道：“这倒也不错。只不过七个月的时间，你总是能还得起……只是陛下并不知道你的安排，而且……用我大齐内廷辛苦攒了这么多年的银子……来给你们南庆修河道……这怎么也说不过去吧？”

这事儿何止说不过去，如果北齐那位聪慧于内的小皇帝知道范闲如此玩法，只怕要气的吐血。

范闲一摊双手，望着海棠悲天悯人说道：“朵朵，你曾经说过，天下子民皆是上天的恩宠，咱们要一视同仁，如果大江决堤，淹死的是我南庆人，难道就不是人？你忍心看着这一幕发生？北齐内廷的银子，明家的银子，朝廷的银子……还不都是天下人的银子？我只不过冒着极大的风险，用在天下人的身上，何错之有？”

海棠微微一笑，点头说道：“天下人的银子用在天下人的身上，当然不错，只是日后若我大齐境内出现什么灾荒年景时，还盼范大人不吝支援才是。”

范闲想也未想，含笑说道：“这是自然。”

海棠似乎没想到他答的如此之快，不由愣在了当地，不知道对方是真这么想的，还是在随口打哈哈，毕竟这世上真的没有国族概念的人……实在是太少了。

……

.....

海棠摇了摇头，说道：“先不论银子的事情，不过你今天倒真是让我有些吃惊。贪银子的官员权臣见得多了，但真没有想到，你贪银子居然会用在这些事情上。”

范闲缓缓抬头，似笑非笑说道：“很难理解？其实很好理解.....正如我先前与万里说的，银子只是工具，只是用来谋取生理与心理快感的手段，挣银子难，花银子更难，怎样才能花的舒爽？有人喜欢买马，有人喜欢买美姬，有人喜欢买庄园当地主，有人喜欢买官位。”

“而这些，对于我来说，都是太简单的事情。”范闲继续说道：“我既然要花银子买乐，就得花一笔最大的银子，买一个世上最大的乐子。”

“独乐乐，众乐乐，孰乐？.....”范闲开始用孟老夫子教育海棠。

海棠微笑着坐了下来，说道：“原来归根结底，你还是只想让自己过的更快活些，就像以前你在信中提过的那样，你希望这个世界能更美一些，你生活在里面，也会更自在一些。”

“不错。”范闲笑着说道：“就算锦衣玉食，权富集于一身，一朝国破人亡，如何享受？就算高歌轻台，有美相伴，云游天下而不携半丝云彩，可身遭尽是饿殍腐尸，黑鸦啄食，如何能够快意？养狗咬人而哈哈大笑，这是很没有品质的纨绔生活，我却是乐不出来的。”

他最后下了结论：“一人好，万人不好，这样不好.....大家好，才是真的好。”

.....

.....

海棠盯着他的眼睛，忽然有些无助地摇了摇头：“真不知你哪句话是真，哪句话是假，你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范闲想了想后，很诚恳地说道：“为什么一直都没有人相信，其实.....我是一个好人。”

海棠低头，隐去自己如湖水般清澈的眼眸，轻声说道：“好人.....明天内库开门招标，你打算继续做一个好人？”

范闲的脸色平静了下来，说道：“在某些时候，我不仅不是一个好人，更是一个恶人，一个屠夫，不过，这两者并不冲突。”

海棠没有继续这个话题，似乎是很随意地问道：“这两天晨间，你又开始恢复了修炼，真气的状况好了些没有？”

其实从杭州城西湖边开始，范闲每日晨昏之际的例行冥想便开始恢复了，只是不知道为什么，他下意识里躲着海棠，似乎有些事情隐瞒着对方。

此时海棠当面问了出来，范闲也没有应下去，只是含笑摇了摇头。

海棠浅浅一笑，又问道：“你先前说的花银子之论，确实新鲜，不过天下多有不平事，寒苦待济之民甚多，为什么你第一项就选了河工？”

“各地善堂，会逐渐开起来，江北一带的流民，朝廷会想办法安置，我与陛下曾经商议过。”范闲平静说道：“内库的银子，至少有一部分我必须攥在自己的手里，然后用来做一些合适的事情。”

“这是某位前辈的遗愿？”海棠好奇问道。

范闲笑了笑，没有说什么。

“你还没有回答我，为什么第一项就选了河工。”

范闲依然没有回答，只是脑海里平空出现了一幅图画，那画上清丽的黄衫女子，正站在河畔的山石之上，满脸忧患地看着河道中凶猛的洪水巨龙，看着对岸河堤上辛苦着的民夫们。

“先休息吧。”他轻声说道：“明天内库开门，还有一场仗要打。”

第一百零九章 乙四房的强盗

并没有等太久，江南总督薛清也赶了过来，而一直磨蹭在后院的御史郭铮也终于走到了前厅。到此时，主持及监核内库开标一事的四方大员终于齐集一地。郭铮如今早已不是京中风光的都察院左都御史，但巡察各路，还是有一定的权力，他与范闲旧怨未除，所以见面时难免尴尬，四位大员互相行礼之时，总觉得范闲那平静冷漠的眼光里藏着几丝凶险。

今日这四位大员之中，从京里来的黄公公自然代表宫里，江南总督薛清代表朝官系统，御史大夫郭铮代言官系统，而范闲……代表的势力却有些多，比如内库转运司，比如监察院，甚至也包括太常寺这个管理皇族的机构。

当然，大家都是代表朝廷，代表陛下。

范闲坐在第二张椅子上，微笑与薛清说着话，却将今天的情形看的清清楚楚，盯着此事的人太多，不论是谁，不论是哪个势力，都很难一力完成台面下的交易，历史形成的内库开标程序，极为有效地保证了公平。

至少是表面上的公平，只要商人有钱，都可以来争一争内库十六出项的代销权。

他是如此想的，其他的三个人也是如此想的，黄公公与郭铮互视一眼，虽然隐有不安，但在他们看来，范闲当着众人的面，总是不可能玩出什么花招来，他们要保证的，只是明家依然能够获得如往年一样的份额就好。

公公与御史，本来在历史上是水火不相融的两个阶层，但今天却极为默契地站在了同一个阵营之中，只是这二人并不了解许多隐情，也没有对最后入内库门的那位夏栖飞夏大当家投以足够的重视。

薛清不同，这位江南总督抱着看戏的心态，满脸祥和地注视着台下的巨商与身边的人，看戏不怕台高，总比演戏的人要轻松一些。

一方戏台数人唱。

……

……

内库大宅院的厚门缓缓重新关上，门外的兵士与监察院官吏拉起了严密的防守。往年内库招标，一般一天的时间就结束了，不过朝廷的规矩，其实允许各户商家用两天的时间来喊价。

轰的一声巨响。

范闲笑着捂着耳朵，看着宅院之外那枝冲天而起的春雷。

春雷直冲天穹，在浅云之下炸开，声音清亮明脆，远远传到了地面上，令无数人心神为之一震。

苏州城中昨夜辛苦的青楼姑娘们被这道雷声惊醒，骂了几句脏话，又钻进棉被里沉沉睡去。正在街上向父母讨大钱要买糖人儿吃的孩子，以为是老天爷说自己不乖，打雷罚自己，吓的哇哇哭了起来。后院里正翘着腿对老树根撒尿的那条黑狗，被这雷惊的浑身一哆嗦，前肢俯地，将狗头埋进毛茸茸的包裹之中，学起了鸵鸟。

人类的反应本就各不相通，这声春雷落在有些人的耳中，却是另外的意思。不论是在苏州城北城码头上聚集待命的各家师爷掌柜，还是茶楼里议论今日开标一事的苏城居民，众人翘首望向了南城方向，望着那个看不见的宅院，知道内库招标已经开始了。

庆历六年新春的内库开标，其实一开始就进行的格外不顺利。

首先由内库转运司对去年各商号的盈余亏损情况进行了一下汇总，当中自然不乏勉励之辞，而负责演讲的转运司副使马楷最后更是严厉无比地通报了朝廷对于崔家的查处情况，这是警告阶下的那些商人们，不要以为朝廷没有看着你们。

这都是往日规矩，没有人在意，但当马楷说到今日招标的具体事项时，宅院就炸了锅。那些商人们纷纷站出来表示反对，就连坐在正堂里的四位大员都开始争执了起来。

因为转运司突然决定，将原来的十六项细分成三十四个小项，并且今年不再进行捆绑式招标。

这个变化看似不大，但对于下面这些商人来说，却是根本无法接受的事情！

原因很简单，每逢招标之前的三个月，这些江南的巨商们早已私下进行了串连，拟好了彼此之间的界限与分野，井水不犯河水，以免彼此间伤了和气，更因为抬价伤了财气。比如岭南熊家今年必争的，便是酒水类北向的一标，而泉州孙家，则是要拿瓷货的海外行销权。

今天如果依着转运司的意思，将十六大项分成了三十四小项，虽然从表面上看，大家还是可以各持底线，但是预料中本该归明家得的八大项，分两次捆绑招标，全部被细化之后，谁能知道会不会有哪家商人忽然红了眼，想抢些明家的份额？毕竟不再捆绑之后，那些最赚钱的进项，似乎所需要的银子，也并不是太多了。

而一旦有人对明家的份额动心，明家怎么办？肯定回头就要抢别人的份额，这是商人们逐利的天性所决定的，只怕今天内库开门招标会乱的一踏糊涂。

这些江南商人们.....如今最怕的就是乱，明家已经说好了原属崔家的份额他们不插手，这些商人们今天已经可以多吃好几碗肥肉，当然不希望有人打乱自己的计划。

在他们看来，钦差大人之所以会有这样一个变动，目的其实很简单，一来是想让大家伙在乱中杀红了眼，把价钱抬起来，二来就是想细分进项之后，摊薄每项所需要的定银，让.....最后进院的夏栖飞也能分一杯羹！

这些奸滑的商人们已经察觉到，一直沉默的乙四号房，乃是钦差大人属意的代言人。

只是你钦差大人想挣钱，咱们都能理解，可是你不能用这种看似公允，实则恶毒的法子！

.....

.....

“范大人，此议不妥吧。”黄公公被范闲削了一通脸后，竟是依然表现的足够沉稳，肥脸上挤出笑咪咪的神情，说道：“往年规矩，十六项就是十六项，怎么忽然要细划？这事儿总得京里拿主意才是。”

范闲皱了皱眉，说了几句，又回头与薛清低声说道：“总督大人，划成细项，不再捆绑，其实想的只是能让更多的人有资格入场.....这事儿，对于朝廷总是有好处的。”

薛清沉吟少许，面现为难之色，说道：“话虽如此，只是此事非同小可，我看范大人

还是禀明朝廷，交宫中议后，明年再缓缓推行不迟。”

见薛清也表示反对，范闲心里有些不愉快，看着堂下闹的乱哄哄的商人们，脑中闪过一丝怜恨之意，其实之所以今天要准备分项，根本不是这些商人所以为的理由。

的确，他是想试探一下，有没有可能，从明家的那捆绑在一处的八个大项里面，挖出最挣钱的那两项给夏栖飞，但真正重要的理由，其实倒是为这些商人们着想。

这些商人们此时心里总想着，崔家留下来的那六项是自己的囊中之物，所以不会与明家去争……可是呆会儿夏栖飞肯定要把崔家的那六项全部吞进肚子里去，这些商人们只有去吃那可恨的两项。事前有情报过来，岭南熊家与泉州孙家这次都准备了一大笔银子，磨刀霍霍地准备接受崔家的线路，呆会儿一旦竹篮打水一场空，这些商人们可是要吃大亏的。

由于崔家的倒闭，今天来内库开标的商人比往年硬是多出了三倍。范闲本意是想这些商人们也有口饭吃，所以才会有细分这个提议，没料到竟是没有人领情——虽然明白是因为这些商人并不知道呆会儿的情势发展，才会如此强硬地提出反对，可范闲依然难抑心头吕洞宾的憋屈感觉。

又与身边的黄公公、郭铮争了两句，解释了一阵，发现商人们依然坚持依往年惯例办理，而其他的这三位大员，也是死扣着规矩二字，不敢松口，范闲终于决定放弃了，所谓以退为进，有时候就是这种道理。

副使马楷为难地回头看了范闲一眼，范闲挥挥手，示意罢了此议。

商人们大喜过望，纷纷长躬于身，言道钦差大人英明。范闲冷眼看着这些商人，忍不住摇了摇头，心想呆会儿你们别哭就好。

薛清坐在他的旁边，微笑捋须无语，其实目光却注视着离正堂最近的那间房，以及最远的那间房，先前场中一片吵闹，最平静的，就是那两间房。他知道夏栖飞是范闲的人，只是不知道范闲从哪里准备的银子，以及明家究竟准备如何应对。

※※※

招标进行没有多久，已经有商人开始后悔，而岭南熊家的当家主人，成为了第一个险些哭出来的可怜家伙。

内库转运司的官员站在高高的台阶上唱礼，然后各房开始出价，出价自然不能像在青楼里标姑娘一样喊将出来——五十两！一百两！——朝廷做事，总要有些规矩，所以有意某一标，比如棉纱北路的商家会在官员唱礼之后，通过核计去年的利润以及今年的走势，由自己带的老掌柜进行细致的计算，然后在纸上写下一个准确的数目，封入牛皮纸袋之中，由阶下应着的转运司官员交到正堂左手边的花厅之中。

商家叫价一共有三次机会，而且开的是明标，所以如果第一次有人喊的价超过了自己，这些商家们还有机会再行加价，最后以第三次为准，很简单的中标原则——价高者得。然后中标的商家则要在第一时间内，或欣喜万分，或心痛肚儿痛地取出高达四成的定银，交到花厅之中——花厅之中是转运司的会计人员，还有由京都户部调来的算帐老官，他们负责比对各商家拟上来的数目，以及对最后中标商家交上来的银票进行查验，已经很多年没有商家傻乎乎地抬着十几箱银子来开标了……

从这个层面上讲，内库招标其实和在青楼里标红倌人也没有太大差别，只不过内库这位姑娘有些偏贵而已。不论是商家还是那些忙碌着的官员们，对于这种场景都不陌生。

此时宅院之中，官员们忙碌地四处穿行着，手里拿着各家交上来的信封，监察院的官员们警惕地注视着一切，防止本来就很难发生的舞弊事宜。

这时候开的是酒水类北向的标书，已经是第三次喊价了。

岭南熊家今天来的人是如今当家的熊百龄，他抹着自己额头的冷汗，看着前两次对方的报价，面部的肌肉抽搐着，有些欲哭无泪的感觉。岭南熊家向来在庆国南方行商，由于地域与机遇的问题，一直没有机会将触脚伸展到北方，所以生意的局面极难打开，而今年由于崔家倒台，给了这些商人们夺取北方行销权的机会，所以熊百龄对于这一标是志在必得，先前反对范闲细分项目最起劲儿的也是他。

……可是，这时候他开始后悔了，明明自己已经让族中准备了足够充分的银子，可是前两次叫价居然被人硬生生地压住了！

熊百龄双眼泛红，急火攻心，如果这一标拿不下来，不是今年要少挣多少钱的问题，而是家族绕过明家这座大山，向北方进军脚步，却要被迫放慢下来，所以他对于那个不守规矩，敢于和自己抢标的人，真是恨到了骨头里，但在恨意之外，也有无数警惧，因为他知道那人有钦差大人当靠山，可问题是……对方哪里来的这么多钱？

“乙四！”他恨恨看着最后方那个安静的屋子，乙四号房里的夏栖飞一行一直极为安静，可是抢起标来，却是十分心狠手辣。最关键是的，对方不知道有什么高人助阵，竟是将酒水行北权一年的利润算的如此清晰，而且对自己家族的底线也估的十分清楚，前两次叫价，每次叫价都恰好压了自己一头。

熊百龄心中无由生出一股挫败的情绪，难道世代经商的自己还不如一个强盗头子？

身旁的老掌柜满脸丧败之色，提醒道：“老爷，不能再加了，再加……可就没什么赚的了。”

熊百龄想了一会儿，眼中厉色大作，熊家靠这一标挣钱是小事，打开商路才是大事，他决定和乙四房的强盗拼了。

“直接报这个价。”熊百龄比划了一个手势，下了破釜沉舟的决心，咬牙说道：“当强盗的不心疼抢来的银子……可也没必要陪着本和我抢生意。”

这个时候院落里已经安静了下来，第三次叫价，已经没有别的人再参乎，所有人的目光都盯在岭南熊家与乙四号房里。

黄公公与郭铮虽然心有疑虑，看了范闲一眼，但仍然没有生起足够的重视，因为这毕竟只是一个小项，也许只是范闲想捞些油水，只要不伤到明家，伤到自己这些人的利益就好。

两名官员分别从这两个房间取出两封牛皮纸袋，沉默着入了花厅。

所有人都紧张地等待着结果，虽然这一标并不是十六项中最大最挣钱的一标，但是院中的人们这个时候已经开始感觉到了乙四房的古怪，所以大家都想知道，这个乙四房究竟是来抢标，还是钦差大人用来作托抬价的。

……

……

“乙四房，夏家，三十七万两，得……”

负责唱礼的转运司官员，站在石阶上面无表情地唱出了结果，唱的极为动听，甚至最

后一个得字飘飘摇摇，唱出了几分戏台上的味道。

院落里一下子陷入了死一般的安静之中，片刻后，人们似乎才从这种震惊里清醒过来，发出震天价的惊呼声。

三十七万两！只是往北方卖酒水……如果按照往年来算，这肯定是要亏本的价钱，岭南熊家报的是三十万两，这已经是在砸锅卖铁地争标了，没想到，居然还是输了给乙四房！

不过如此一来，众商家们也清楚了一个事实，乙四房的夏栖飞，绝对不是钦差大人用来抬价的托儿，而是实实在在要与自己这些人争生意了。

一时间，众人不知是该喜，还是该悲。

便在此时，岭南熊家的房间中传来一声闷响，似乎是什么重物从椅上摔到了地上。

众人心有余悸地注视着那个房间。

熊家的主人熊百龄从地上爬了起来。很辛苦地拿着一杯冷茶灌进了自己的肚子里，气喘吁吁说道：“个烂仔……他妈的，居然标三十七万两，这强盗就是强盗，做起生意来还是这么匪气十足，算你们狠。”

范闲坐在堂中的太师椅上，微微低头，心里倒是有些不乐意这个价格，这个价格确实太高了，本来前两次叫价，夏栖飞那边叫的极为漂亮，恰恰压过熊家一头，这最后的一口价，却是生生多花了七万两银子。

自己再有钱，也禁不住这么花啊——他在心里叹息着，但也清楚叫价这个事情肯定不是夏栖飞做的主，自己在乙四房里放了几位老奸巨滑的户部堂官，是他暗中向京都父亲那边讨过来的好手，只是看来那些户部堂官还是高估了岭南熊家的决心。

※※※

不一时，乙四房中就已经取出了一个锦盒，交由花厅审验，确实是足足的十五万两银票，由太平钱庄开出，印鉴无伪，童叟无欺。

这个时候，所有的人都知道，安静的乙四房中坐着的乃是位强盗中的商人，商人中的土匪，抢起标来是半分不给情面，只会血腥无比地拿银子砸人，而且，对方确实有这么多银子。

只是不知道乙四房的强盗……还准备抢多少标。

接下来的局势发展，让除了明家之外的所有人都绝望了，江南水寨大头领夏栖飞同学，完美地发扬了强盗的风格，以银票为刀，以绝妙的叫价为拳，硬生生地在众商人环峙之中杀出了一条血路。石阶上官员唱礼声声之中，锦盒不停往花厅里递着，人们似乎看到了无数张美丽至极的银票在空中飞舞，而夏栖飞则拿着一把大刀，淫荡无比地叫嚣着：“谁比我有钱？”

两个时辰过去，除了漏了一个不是太重要的小标之外，夏栖飞竟是连夺四标，这其中还包括了原属崔家北方线路的三标，不止杀得熊百龄跌坐于地，也杀的泉州孙家面色惨白，其余的那些商家更是魂飞胆丧，心想自己今天来敢情不是来夺标，而是来看强盗杀人的。

直到这个时候，商家们才有些后悔，没有接受范闲最开始的提议，如果分拆开来，后面的还有十个大项，就算明家虎视眈眈，自己也有机会吃些进嘴。

宁肯和明家撕破脸争，也别和乙四房里的强盗对上，这是江南商人们今天最大的感触。

范闲满脸平静坐在太师椅上，与薛清有一搭没一搭地说话，其实心里却在嫉恨着夏栖飞，心想这种拿银子砸人的可爱游戏，怎么就轮不到自己粉墨登场，却好死了你。

黄公公与郭铮已经从前一刻的震惊里摆脱了出来，似笑非笑地互视一眼，心里想的事情相当一致，你范闲.....的这些银子是从哪里来的？只怕京都那位户部尚书身上可不会干净。

第五标开始了，这是原属于崔家的行北玻璃制品。

乙四房的房门又被推开，又一封牛皮纸袋递了出来。

这时候，已经没有商人愿意陪这个强盗玩，所以都安静着，只希望强盗能早些吃饱。

而就在此时，一直安静异常的甲一号房门却被推开，明家.....不知为何，提前出了手！

.....

.....

“不求中标，但要拖时间，至少拖到今天结束。”明青达闭着双眼养神，对身边的儿子说道：“对方声势已成，我们要小心一些，给自己留足一晚上的应对时间。”

明兰石默然，知道父亲也开始担忧乙四房那似乎深不见底的银子数量，准备晚上再行筹措。

明青达没有睁开双眼，心里却在想着那名乙四房中的强盗，为什么会让自己如此的不安？那个叫夏栖飞的，为什么看着有些眼熟？

第一百一十一章 牵一发

对于范闲来说，可惜的，自然是明青达没有在自己隐藏许久的突然一击面前乱了方寸，佩服，自然也是因为同样的缘由。

夏栖飞的真实身世，绝对是世界上最隐秘的事件之一，明家根本不知道这位明七公子还活在世界上，被当年江南水寨的老寨主救活后，竟成为了江南水寨的统领，明家甚至和江南水寨还有些生意上的往来，如果明青达早知道夏栖飞的身份，只怕早就已经想办法去对付他了。

今日面对着像鬼魂一样出现的明七少爷，明家当代主人只是稍一错愕，便至少回复了表面的平静，这种养气功夫，果然不愧是庆国首富，江南大族的当家人。

明家虽然在京都里关系颇深，但也没有可能知道这一点。因为就连范闲，也是在去年秋天拟定了今年计划之后，才开始有针对性地对明家进行研究，才在江南这块铁板之中，找到这丝可以利用的缝隙。

当然，这要归功于如今监察院四处头目言冰云、小言公子的资料归纳情报分析与缜密追索能力，正是这位一向不怎么显山露水的监察院高级官员，成功地挖出了夏栖飞最隐秘的身世。

如果没有言冰云帮助范闲事先就打理好了基础，范闲此次下江南，绝对不会如此轻松与成竹在胸。

明家一行人强抑着内心的震撼，沉默着离开了内库大宅院的门口，行出有兵士封锁的街口，早有马车上来接他们，往城外的明园驶去。不知道今天夜里，明园会因为明七少爷突然复活于世这个消息乱成什么样子，明家又会做些什么样的应对。

范闲站在大宅院门口，微笑看着明家的马车消失在暮色之中。

他身后的官员与江南众商绅们，看着这一幕，心里都不由寒冷了起来，觉得钦差大人唇角挂着的那抹微笑显得无比的寒漠冷血。

众人又忍不住看了夏栖飞几眼，似乎心里依然无法将江南水寨的大盗头子，与明家许多年前就认定死亡的明七少爷联系起来，他们知道，有钦差大人做靠山，有当年那封传说中的遗嘱，关于明家那笔庞大到了极点的家产，日后好有的一争，虽然明家完全可以矢口不认，可是事情，总会变得激烈起来。

而自己这些江南商人们，可以从中获取什么样的好处呢？

岭南熊百龄与泉州孙吉祥老爷子互视一眼，都在心里想着，晚上在江南居的聚会……是不是应该多请一个人？

只是今天的牌面掀的过于突然，江南商人们一时也拿不准主意，而且此时就向夏栖飞伸出手去，也有些过于冒失，再说也不知道这位姓夏的明七爷，到底是怎么想的。

夏栖飞怎么想的，范闲并不清楚，他只知道在言冰云给自己拟定的行动手册里，江南一行，应该是左右分化而行之，打明家，那对其余的商人们则要怀柔。今天夏栖飞抢了这么多标，已经隐隐要逼着江南商人们联合起来，明天与明家开始争食，而夏栖飞这个真假莫辨的身份一出，那些江南商人们也应该能嗅到其中的阴谋味道与机遇。

风险与机遇向来是一对双生子，商人们具有先天性的冒险精神。

所以范闲给夏栖飞打了个手势。

便只见夏栖飞满脸微笑地走到了熊百龄与孙吉祥二人面前，在对方略感错愕的目光注视中，轻声说了几句什么。商人们都轻声笑了起来，似乎在说一个非常有趣的话题，然后众人分散离开这条大街。

范闲回身与薛清、黄公公说了两句，又看了郭铮一眼，便在虎卫们的保护下先行离开。离开之时，他回头用余光扫了一眼，看见夏栖飞虽然与那些商人们离开的方向并不相同，但心里清楚，呆会儿江南居上的聚会，应该有夏栖飞一把椅子。

明家吃亏，明家正在被范闲疯狂地进攻，但身为明家靠山代表的黄公公与郭铮却似乎并不怎么激动与在意，这二人微笑着向薛清总督行过礼，又轻声说了几句什么。

薛清微皱着眉，摇了摇头，将双手负在身后，上了自己的官轿离开。

此时大宅院门前，就只剩下黄公公与郭铮御史二人，他们眯眼看着江南总督的轿子渐渐拐过那个弯，脸色顿时变得难看了起来。

郭铮冷冷说道：“这位总督大人做事也太过于小心了，联名上书有什么好怕的。”

黄公公呵呵笑道：“郭大人，这世上又有几位大人能像您一样做到铁肩担道义？想去年在刑部大堂之上，您不惧权贵，严审范闲，这事儿宫里可是相当欣赏。”

郭铮自嘲笑道：“莫提那事了。”

黄公公静下来轻声说道：“薛清此人，一向深得陛下信任，而在官场之上，这人最是圆滑难以捉摸……今次范闲暗使夏栖飞出来夺标，您是御史大夫，可以风言上书，可是毕竟没办法拿着实据，薛清是断然不会掺和到其中的，咱家先前一问，也只是试探一下他的态度，您也知道，咱们看的地方本来就不在江南。”

郭铮微微一笑，应道：“这是自然，官员不许经商，朝廷这条规矩定了这么多年，又有哪位大人真的遵守过？就算夏栖飞是范闲的卒子，咱们抓实了证据，捅到朝会之上……只怕陛下也会一笑了之，前些年就没有管过，如今范闲圣眷正浓，更不会有什么问题。”

二人又对视了一眼，郭铮继续笑着说道：“江南的事情，总是要在京都里结束，公公，您说范闲是从哪里来的这么多银子呢？咱们虽然查不到银子是怎么来的江南，但总可以查查本来应该放满了银子的房间……这时候是不是被范家给搬空了。”

黄公公嘿嘿阴笑道：“宫里那几位主子，本来就是这般想的。江南一地，就由着钦差大人折腾吧……过两天，京里恐怕就要开始查户部了。”

……

……

范闲站在华园的书房之中，身子向前面倾着，看着书案上那只小手捏着毛笔，认真地写着字。

在这么大的孩子当中，三皇子的字算是写的相当不错的，娟秀而不柔媚，骨架有力而外携圆润，含而不露，劲而不发，以字观人，范闲心里清楚，这个像自己往时一般，面上总喜欢挂着羞涩微笑的殿下，实在不是一个简单角色，只是年纪毕竟尚小，有很多事情看的不是很分明。

在处理江南事宜之余，范闲最重要的工作，便是要履行太学司业的职责，负责三皇子的学业与修身。关于三皇子的学习，前些天薛清好心好意地请了江南著名的夫子来给三皇

子上课，结果被三皇子踹出了门。

范闲回到苏州之后，听闻了此事，勃然大怒，领着三皇子亲自去江南书院向那几位先生赔礼道歉，好言好语请那几位先生重新进华园任西席，而自己更是将三皇子锁在书房之内，狠狠地打了几记手掌心。

戒尺落在手掌之上，声音很清脆，尤其是落在了三皇子的手掌上，戒尺更觉嚣张得意。

等薛清听闻此事，赶过来时，掌心已经打完了。总督大人看着双眼泛红，但依然服服帖帖的三殿下，不由心头大震，虽说范闲是陛下钦点的皇子老师，可是真下得手去打……这小范大人果然胆子不是一般的大！

这件事情宣扬出去后，江南士子们都齐赞钦差大人果然不愧是文人之光，如此尊师重道，本来范闲极好的名声，就更漂亮了。

其实众人不清楚的是，范闲教三皇子，与皇帝无关，却纯粹是不想误了宜贵嫔郑重所托。

“殿下，差不多了。”范闲望着伏案认真书写的三皇子柔声说道。

“老师，还差两页。”三皇子愕然回首，似乎没有想到范闲今天会这么温柔。

范闲笑着说道：“手掌还在痛吧？明天再补就好，今天先休息一下，出去玩吧。”

他揉了揉三皇子的脑袋，这个动作显得有些过于亲切了些，就算他是老师，按理讲，也应该是端然高坐，不苟言笑才是。

偏生三皇子就吃这一套，或许在宫中长大的孩子们，都有些接触缺乏症，不论是身体上，还是心理上，小家伙笑咪咪地行了礼，便往房门外跑去，跑的如此之快，不知道明园之中有什么好玩的在等着他。

看着三儿离开的背影，不知怎的，范闲心里有些空空的，开始想念远在北齐上京的弟弟，王启年来信说，思辙最近正忙着在监察院的帮助下，收拢崔家在北方的线路，只是七叶没有办法出国，他一个少年郎要主理这么大的事情，确实有些辛苦。

至于三皇子如此雀跃地离开，范闲也明白是什么原因，因为他这些天让三皇子去缠海棠上，以皇子之尊，要拜在天一道门下，想必苦荷也不会太过反对才是，就算这事儿将来弄不妥，可是让老三从海棠上身上学些功夫护身，硬凑个师徒之实，对大家其实都有好处。

书房外传来敲门声，范闲从沉思中醒来，抬头望去，只见史闾立正扭头望着园内，手指却下意识地在敲门。

他忍不住笑了起来，说道：“进来吧，有什么好看的？”

史闾立苦笑着迈进门来，说道：“老师，让三皇子跟着海棠姑娘学艺，也真只有您才敢做……对方可毕竟是北齐圣女……这事儿如果传到了京里，只怕又要惹来不少麻烦。”

“有什么麻烦？”范闲笑着说道：“陛下让我带着三皇子下江南，我当然要用心教，至于说到武道这种事情，海棠总比我合适些。”

二人不再谈论这个话题，史闾立苦着脸说道：“今天杨继美又来了，非要请我吃饭。”

杨继美就是两淮一带最大的盐商，范闲如今居住的华园就是这个盐商让出来的。范闲也清楚，这个盐商乃是薛清的近人，所以总给对方几分情面，一听史闾立这般说，就知道

杨继美虽然今年没挣到什么好处，但对于明年的内库大有期望。

他笑着说道：“这园子本就是他家的，他要来看看，我们当然不好不干……他这是知道巴结不上我，只好来巴结你。吃就吃吧，你日后也要在江南做生意，像这种地头蛇多认识几个总是有好处的。”

“他准备在哪里请你？”范闲问道。

“江南居。”

苏州城里最高级的酒楼，就是江南居与竹园馆，范闲初到苏州时，薛清为首的江南官员接风就是选在江南居，如今明家的竹园馆被三皇子半买半吓地捞到手里，准备改造成抱月楼的分号，杨继美要请客，当然只好在江南居。范闲心想自己这话问的确实有些多余。

他沉吟片刻后说道：“今天江南商人们定的也是在江南居聚会……明家今天要应付夏栖飞的事情，估计不会派人予会，杨继美非要今天请你吃饭，肯定也是想借此与那些皇商们攀上。这个机会……你给杨继美，到时候带他入席。”

如今苏州城里的人们都知道，抱月楼分号掌柜史阐立，其实就是范闲的心腹，有史阐立做为中引，那些皇商们一定很乐意接受杨继美的到来，当然，范闲的想法并不仅仅是还杨继美和薛清一个人情，还有别的安排。

“在席上你把耳朵张大点。”范闲说道：“明家不在场，那些皇商们也不会避你，说不定会刻意通过你的耳朵，把他们明天的安排传给我。”

史阐立点了点头，其实心里还是有些紧张：“要不要注意看看夏栖飞？”

与范闲在一处呆的久了，往日里只知苦读圣贤书的史夫子，也开始习惯用阴谋论的眼光看待世上一切。

这句话明显就是不怎么信任夏栖飞。

范闲笑了起来，说道：“放心吧，夏栖飞是个聪明人，不会傻到这时候背叛我，这对他一丝好处都没有。”

史阐立微窘一笑，又问道：“大人有没有什么话，要我带给那些江南皇商们？”

“嗯……”范闲低下头想了会儿，说道：“就说本官支持他们放手去做，就算今年全盘放空，明年本官自会补偿。”

他抬起头叮嘱道：“当然，这话你要修饰一下，别说的太赤裸裸。”

史阐立领命正准备离开，忽然想到杨继美先前神秘提到的一件事情，想了想还是开口说道：“杨继美先前说，江南有个叫君山会的组织，实力有些神秘莫测，请大人留些心。”

范闲想了想，觉得君山会这个名字很陌生，似乎监察院的案卷里面都没有什么记载，皱眉说道：“神秘……并不见得强大，我知道了。”

……

……

等史阐立离开之后，范闲的眉头却皱的越发紧了起来，一个连自己也不知道的组织，究竟代表着什么呢？他喊了一声。

一直守在门外的高达阔步走了进来，如今范闲做事越来越少避着他，一方面是刻意通过虎卫，向京中龙椅上那位展示坦诚，另一方面也是想尝试一下“以情动人”四字，看有没有可能，真的将这几名实力强横的虎卫，变成真正的“自己人”。

让高达喊来六处的剑手头目，范闲对着那名下属皱眉说道：“苏州城里还有多少人？”

这问是的六处刺客剑手的人数，陛下拨调过来的虎卫一共只有那么几个人，要不离范闲身边，又要有几人留在三皇子身后，这是断然不能调动的，而监察院六处的刺客，如今大部分在影子的带领下，满江南地与东夷城派过来的那批高手在打游击，所以范闲可以调动的人手竟然一时间有些不趁手起来。

“六处还有七个人……四处驻苏州巡察司的人倒是不少。”那名下属沉声应道。

如今启年小组的正牌头目王启年在北齐，邓子越在京都，苏文茂又被范闲留在了闽北内库三大坊，所以此人就算是目前范闲最直接的下属，恰巧此人当年也是出身六处，所以是启年小组中对于防卫工作最擅长的一人。

“四处人的不要调了。”范闲叹息着说道：“他们打架杀人可是不擅长的，如果有个什么折损，言冰云知道我乱用他的人，以他那等性子，还真不知道会怎么反应，回京后我可是要挨批的。”

在一旁听着的高达与那名启年小组成员都笑了起来。

那名下属疑惑问道：“大人，今日有什么行动？”

“去保护一个人。”范闲沉声说道：“你带着六处的那七名剑手，这时候赶到江南居，找到夏栖飞，直接告诉他，这是我给他的护卫，同时让他不要疑心，等内库招标之事一结束，我马上就会收回来。”

疑人不用，用人不疑，范闲在夏栖飞身边到底放了钉子没有，谁也不知道，但至少表面上，除了几名户部的老官之外，监察院并没有监视着夏栖飞的一举一动，这才是双方相处之道，所以范闲今天决定调人去夏栖飞身边，总要解释一两句。

那名下属皱眉说道：“大人，全调过去了，您和三殿下身边怎么办？”

范闲看了高达一眼，自信笑道：“我的安全，自然有高大人操心，你们的任务，就是保证在内库开标之前，夏栖飞本人，不能有半点折损。”

高达听着这话，一握刀柄行了一礼。

那名下属不再继续发问，很平静地接受了命令，准备开门去安排。

范闲皱了皱眉头，忽然开口说道：“注意安全。”

※※※

今天明家老太君心情似乎非常不好，连每日一例的温补鸽子汤都没有动一口，原封不动地送回了小厨房，而明老爷与少爷今天从苏州城里回来后，便直接进了后园，一直没有出来过。

而各房的叔伯侄爷，也得了命令，满脸忧心忡忡地穿过明园清美的行廊湖亭，往老太君的院落赶去。满脑门子不解的丫环下人们，看着只爱遛鸟的四爷，只爱娶小妾的三爷，只喜欢和武师们练摔角的六爷，急匆匆而面色不豫地行走着，明家平时极难聚集到一齐的男丁，此时都已经到了，不由好生不解，到底发生了什么大事？

一时间，整座明园都被笼罩在一股紧张不安的气氛之中。

而流言这种东西的传播速度，总是比庆国引以为傲的邮路系统更要迅捷，没过多久，明园里所有的下人都知道了一个惊天消息，原来今日苏州城内库开标，突然出现了一个敢和明家对着干的敌人，而那个敌人……竟然就是传说中早已经死了很多年的明七少爷！

当年明家上代主人最疼爱明七少爷的母亲，而遗嘱中，似乎也是将大部分的产业留给那位命运凄惨的明七少爷。

只是这么多年过去了，明家早已经成为了长房的囊中之物，这时候突然冒出那样一个人来，究竟会发生什么事情？

“都镇静些。”

满脸皱纹的明老太君冷漠地看着堂间一地的明家男丁们，心里涌起老大一股愤怒，这些男人们遇到这么点小事，便如此慌张，自己百年以后，怎么安心将这么大的家业交给他们！

“姐姐，突然出了这么个流言，也难怪孩子们惊慌。”

坐在明老太君身边的，是当年那位明老爷的小妾，因为对正妻巴结的好，所以一直活到了今日，她看着明老太君的脸，颤抖着声音说道：“如果那个……姓夏的，真是小七，这可怎么办啊？”

第一百一十三章 天女散花

夏栖飞离了江南居，将身来在大街前，看着在夜里过往的人们，忍不住微微低下了头，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大哥。”楼外有十几条汉子围了上来，带着一丝敬畏一丝陌生看着他，行礼恭谨。

这些人都是江南水寨的好手，因为内库招标的事情，随夏栖飞入了苏州城，只是苏州城一向看防极严，这些水匪们有几人甚至还在海捕文书的画像上，所以寻常来讲，是不会进苏州城的。

这些人没有料到，如今自己这些当贼的人，不仅可以光明正大地在苏州城里逛着，甚至自己的带头大哥，可以与江南最有钱的那几家商族同席而坐，那些商人们平日里只会用银子买兄弟们的性命去搏，哪里会像今天一样，对着夏大哥如此客气。

想到此节，这些汉子们心中都升腾起了一股虚荣骄傲的感觉，这世道，确实和以前不一样了。

看着下属们满脸惊慌喜乐的复杂神情，夏栖飞忍不住自嘲着笑了起来，说道：“兄弟几个都要多学着点，这次你们也看见那几位老先生了，平时有闲的时候，多向那几位先生请教。”

这话里说的先生，就是钦差范闲派给他襄助夺标的户部老官，江南水寨要渐渐往商行方面发展，夏栖飞也希望自己的心腹手下，能够尽快地掌握做生意的技巧，至少算帐这种事情总要会的。

便在一片其乐融融的气氛之中，夏栖飞忽然感到了一丝凉意。

他抬头望去，明月正在素夜穹顶，仍是春时，大晴之日的夜间果然要显得更加冷一些。

收回目光，然后他看见了街道对面站着三个奇怪的人。

之所以说这三个人奇怪，是因为这三个人很突兀地出现，然后很冷漠地看着街这边，不是夜归的游人，不是酒后寻乐的欢客，身上穿的衣服很寻常，但中间那人却戴着笠帽，在这样的一个夜里，就显得有些特别了。

长年在江湖之中厮混，自幼便在生死之际挣扎，夏栖飞根本没来得及反应，那股骨子里的寒意，对于危险的直觉，让他双眼中寒芒一射，怪叫一声，脚尖在地上连点三下，整个人往后方江南居的门口飘了过去！

当他的脚尖点在地上的时候，街对面那三个人中间的那人，将手放到了自己的肩后笠帽下，握住了什么东西。

然后便是一片泼雪似的刀光洒了下来，追觅着夏栖飞像一只水鸟般踏水无痕的身体，砍了下去！

……

……

“杀！”

刀光起时，江南水寨的汉子也反应了过来，凭借骨子里的悍勇，想挡在大哥与那追魂

似的刀光中间。只是他们的反应永远及不上那个戴笠帽之人的刀光，只有离夏栖飞最近的那名亲信，狂喝一声，拔出衣间藏着的直刀，力贯双臂，用力一挡！

擦的一声脆响，水寨汉子手中的直刀像江南脆嫩的莲藕一般，被那记刀光斩成了两半。

哗的一声，这名汉子的身体被那记狂暴至极的一刀生生从中劈开，变成了两片恐怖的血肉，鲜血迸射中，内脏流了一地——那两只已经分离的手，还握着刀柄与刀尖，无力而凄惨地防御着！

……

……

刀势未止，已于静夜之中，杀到了江南居的楼前，那位脚尖刚刚落在地面上的夏栖飞身前。

刀气就像是一道直线一般，遇人劈人，遇地斩地，嗤啦啦破开街面上的青石，露出里面的新鲜石茬儿！

轰的一声巨响，江南居楼前乱石飞溅，灰尘渐起，只听着夏栖飞暴喝一声，双掌齐封，与那记一往无前的刀势对上。

刀光忽敛，灰尘渐落。

夏栖飞鼻孔里被震出两抹鲜血，双掌颤抖着防在身前，满脸惊恐地看着对面街上的那个戴笠帽的人。

这一记狂刀隔着一条长街斩了过来，途中破开一个人的身体，还让自己受了内伤，这是何等样恐怖的境界，只怕已经是九品高手！江南哪里还有这样陌生的绝顶高手？

一刀狂暴无理而斩，划破夜空，此时稍寂，众人才瞧清楚了那名戴着笠帽的人。

笠帽之人身材高大，浑身透着股厉谨之意，他手中拿着一柄长刀，刃口雪亮，刀柄极长，竟是一向只在戏台上或是战场上才能看见的长刀，这把刀足有八尺长，也不知道对方先前是怎么收在身后的！

这一切都只是发生在电光火石之间，夏栖飞拼命挡住这一刀后，才眨了眨眼。

一眨眼，便发现事情有些可怕了——因为戴笠帽之人身边的那两人已经消失无踪，不知道去了哪里。

对方既然是来杀自己的，那两人肯定不会不出手。

……

……

其实就在戴笠帽之人拔出身后长刀，隔着一条大街霸勇无比砍将过来之时，他身边的另两位高手已经飘然而起，避开了街中间江南水寨的一众汉子，身姿像飞燕一般滑出两道极优美的弧形，像两个黑暗的箭头一般，刺向了夏栖飞所在之处。

以长刀为雷开山，隐以双燕齐飞之势合杀，如果不出意外，惊惶未定的夏栖飞，在先前那一刻就应该已经死了。

而他之所以没死，是因为当夏栖飞勉强挡住那一刀时，长街之上已经出现了新的变化。

在江南水寨的汉子们往夏栖飞身前挡去的时候，这群汉子里面有四个人很诡异地往两

边移了移，然后当那两名如燕子一般疾速掠过的高手想自两旁闪过时，这四人手掌一翻，取出了长衫之下的铁钎，横着刺了过去！

很干净，很简单利落的一刺，却恰好落在了那两名高手的胸腹下阴处，由不得对方不避不回。

这四人，自然就是范闲今夜匆忙派过来的六处刺客。

六处刺客的水准或许不如今夜前来杀人的三大高手，但是他们对于时局的判断，对于对方杀人可能选择的路线，却有一种天生的敏锐程度。

所以他们挡住了对方意图合击杀之的两只燕子。

叮叮叮叮，就在一瞬间内，无数声轻微的脆响，就在江南居之前的大街上响了起来，密密麻麻，似乎永远没有中断的那一刻，就像是这春和景明的苏州城里，忽然下起了一场碎碎的雹子。

两只像燕子一样的高手，手里拿的是两把短剑，上面喂着毒，在夜色之中泛着幽光。

四名六处的刺客剑手，手里拿的是铁钎，上面也喂着毒，与夜色融为一体。

刹那之后，数声闷哼似乎同时响起。

两名前来杀夏栖飞的高手颓然掠回街对面，身上衣衫被铁钎划出了十几道口子，有几道深的地方，似乎已经划破了皮肤。

而六处这边，也为此付出了极惨重的代价，一人的左手已经被齐齐削去，露出里面的骨肢，又有一人肩上被刺了一刀，鲜血之中开始泛出怪异的颜色，而有一人已经倒在了血泊之中！

双方甫一照面，彼此便受到了不可弥补的损失，那些叮叮细细的声音中，不知道曾经有过怎样的凶险。

可就是受了如此重的伤，六处刺客们顶多只是发出了两声闷哼，心志坚毅，果非一般江湖人士所能比拟。还能行动的三人，一边吃着三处配制的解毒丸子，一面意图退回去，缩小防守的圈子，务必保住夏栖飞的性命。

……

……

退回街对面的那两只燕子，似乎也没有想到夏栖飞的身边，竟然会有这样一群专业刺客的存在，竟让自己也受到了不小的伤害。

二人对望一眼，知道对方肯定是监察院的人，对于监察院的毒药，无论是哪方势力的人都知道那种恐怖程度，由费介老先生一手打理的毒药，不是谁都能挡的住的。

所以这二人干净利落地转身而起，脚尖在墙上一点，掠入夜空之中，马上消失不见。

他们都是江南武林真正的高手、杀手，今日受托前来杀夏栖飞，但是却根本不舍得将自己金贵的性命填在这里。

远处夜色小巷里，传来一声轻响。

……

……

三位对街高手走了二人，但夏栖飞却觉得自己的情况没有丝毫好转，自己所受的压力甚至更大了一些——因为那把刀，那把戏台上才能看到的长刀，在两侧那阵密密叮叮的战

斗发生时，已经又杀了过来。

刀前无一合之敌，刀下无全尸之鬼。

泼雪似的刀光，将那些悍勇可敬的水寨汉子们肢解，分离，斩首，泼出一条血路，在满天残肢乱飞之中，离夏栖飞越来越近了。

看着自己的兄弟们惨死在长街之上，听着那声声惊心动魄的刀声与惨叫声，嗅着浓烈的血腥味道，看着一路踏血而来的戴笠帽之人，那人走的如此的坚定与执着，就像是一个魔鬼一般。

夏栖飞的心凉了，血却热了，双眼欲裂，满心想冲上前去，挡在兄弟们的身前，与这个戴笠帽的高手轰轰烈烈战上一场，哪怕死在刀下，又如何？

可是，他不能动，他反退，很悲哀但是很坚决地往江南居里逃了过去。

因为他知道，对方的目的是要杀自己，而自己这个名字、这个人是很有用的，如果要报仇，要让敌人寝食难安，自己……就必须活下去！哪怕是这么屈辱地活下去！

……

……

戴笠帽的人，离夏栖飞只有五步远。

六处伤后的三名剑手终于回救到位，但伤余之身，却敌不住那名笠帽高手惊天的刀势，铁钎断成数截，三人都被震飞了出去。

江南居近在眼前。

夏栖飞逃上了台阶。

楼门口的小二食客们惊慌尖叫，却像是中了魔一般，被这血腥恐怖的一幕震慑住了心神，双腿发软，似乎是走不动了。

戴笠帽的高手，脚尖尚离石阶五步之远，已是一刀斩下，刀势所向，正是狼狈至极的夏栖飞后背！

一位似乎被吓呆了的食客，此时正扶着江南居美丽的廊柱发抖，然后不知道为什么，他抖出了一把铁钎，厉狠无比地向着戴笠帽的高手大腿根扎了过去！

戴笠帽的高手身材高大，威势十足，这名隐藏着的六处刺客，没有信心攻敌之必救，抢在一刀劈破夏栖飞身体前，刺中此人的要害，所以他选择了大腿根。

谁也没有料到，戴笠帽的高手，竟像是没有看到这一刺般，仍然刀势不止，往下斩去。

钉的一声响，铁钎刺中了此人的大腿根，却像是刺中了铁板一般！

六处刺客心头一寒，知道这是江湖上已经没有人再练的傻笨功夫——铁布衫。

可是对方既然练了，而且根本不避，这就说明对方很愚蠢地花了数十年的苦修，摒弃了所有的男女欢欲，将这门功夫练到了极至。

这名六处刺客，知道自己挡不住这一刀了，但是提司大人严令在前，一定要保住夏栖飞的性命，所以他横身飞去，悍不畏死地朝着笠帽高手的上空跳了过去，人在半空之中，已自靴间抽出小匕首，狠狠地扎向一直被笠帽遮住的那双眼睛。

……

……

此时，戴笠帽高手的刀，离夏栖飞的后背已经不足一尺，两把铁钎不厌其烦地再次出现。

范闲派来保护夏栖飞的，一共有七名六处剑手，先前已经出现了五位，安静到最后的这两人，本来也是准备如先前的头目一般，攻敌之必救，来救夏栖飞的性命。

但是当发现对方一身极其变态的横练功夫之后，他们知道那个方法是行不通的，而且那把刀已经到了，所以他们只好无奈地与对方硬拼了这一记。

喀嚓两声极难听的响声起，两把铁钎没有断，却被震的脱了手。

夏栖飞趁着这一挡，像只可怜的小狗一样往前一扑，十分危险地躲过了这一刀。

刀光落地，竟是直接将江南居的石阶斩开了一道大口子！

夏栖飞哇的一声，吐出了一口鲜血，他始终被这名高手的气机锁定，刀势袭身，受的内伤却是最重的一人。

一口鲜血喷出，俯在地上的他面容却依然阴狠着，右手奇快无比地从左腋下穿了出去，扣动了袖中藏着的弩箭。

这是钦差大人赠给他防身用的东西。

弩箭去时，那名六处剑手也已经扑到了笠帽高手的身前！

笠帽高手长刀不及收回，左手握拳横击，轰的一声，将那名剑手打的横飞出去，而如此一来，他的面门之前，也就露出了一个空门。

细细的弩箭射到了笠帽之前，这人终于有了一丝正常的反应，微微向后仰头，看来一身霸道功夫，面门上依然是脆弱的地方。

箭矢破空而去，嗖的一声深深扎进了笠帽的上缘！

笠帽下面系着带子，并没有被这一柄弩箭带走，所以这位神秘九品高手的真实容颜，依然没有展露在众人的面前。

.....

.....

一声轻响，但并不清脆，微轰一声，就像是顽童们在玩爆竹，又像是烧湿柴时所发出的噼噼啪啪。

扎在笠帽上缘的弩箭.....爆了！

一道火光闪过，笠帽高手的头颅顿时生起了一阵烟尘，看上去诡异无比。

三处的改造，虽然依然没有办法发挥火药的真正威力，燃烧之势也不够猛烈，但是依然在一瞬之间，将那顶笠帽烧的干干净净。

那名笠帽高手手握长刀，双脚不丁不八，沉默地站在江南居酒楼之前，脸上一片漆黑，中间夹着恐怖的水泡，双眼紧紧闭着，不知道是生还是死。

陡然间，他睁开了双眼，眼中闪过一丝暴怒。

这位神秘的高手依然没有死。

但让所有人惊骇莫名的，不是此人在这样的杀伤之下依然保住了性命，因为以对方的实力，本来就不是这么好杀死的，最让夏栖飞与监察院众人惊骇的是.....这位一直戴着笠帽的高手.....原来是个光头！

如今的天下讲究孝道，所谓身体发肤受之父母，没有人会胡乱剪头发，更不用说是光头了。这个世界上唯一被允许以光头的面目行走的那类人……就是苦修士。

信奉神庙的苦修士。

而世人皆知，苦修士一向爱民惜身，从来不与世俗之间的争斗发生关联……为什么今天，这名厉害到了极点的苦修士会来杀夏栖飞？

来不及思考这个令人震惊的问题了，因为这名苦修士再次擎起了那把恐怖的长刀，闷哼一声，双手执刀，向着台阶上的夏栖飞砍去，势若疯虎，千军难当！

……

……

千军难当，一花可当。

石阶上绝望的众人，只感觉到面前一阵清风掠过，一片花一般的海洋盛放在自己的眼前，片刻间驱除掉了酒楼前长街上的血腥气味，清香朵朵，沁人心脾。

一双稳定而温柔的手，提着一篮从梧州买来的廉价娟花，迎在了那柄一往无前的长刀锋锐处。

刀来的极快，那双手动的更快，不知为何，下一刻那个花篮就已经挂着了那把长刀之上。

刀势极猛，那个花篮极轻，但当花篮轻轻挂在刀尖上时，那柄一直稳定的令人生惧的长刀，不由自主地颤抖着往下一垂，似乎那个花篮重的无以复加！

刀势一顿，持刀的苦修士暴喝一声，双臂真气狂出，如挑大东山一般悍意破天挑起！

……

……

哗啦啦一声响，花篮终于是抗不住双方这等惊人真气的抵抗，被刀尖一挑，整个就散了架，葛藤编成的花篮在那一个仿佛停顿下来的时光中，被丝丝抽离，根根碎裂，化作无数残片迸射而出，击打在地面上啪啪作响。

而篮中的娟花却被劲风一激，飘飘扬扬地飞了起来，打扮着已经有如修罗杀场的长街。

花瓣雨之中，那位穿着花布棉袄的姑娘家，就像是一阵风般，沿着那柄颤抖的长刀，轻轻柔柔地攻向那名苦修士。

苦修士出掌，掌风如刀，却阻不住对方那飘摇的身影。

片刻之后，那双温柔的手掌轻轻一拍刀柄，再弹指而出，直刺苦修士巨掌边缘。

苦修士怪叫一声，被烧伤后的脸颊露出一丝真气激荡而形成的怪异红色，整个人像是一头大鸟一般往后退去。

一个照面，这位杀神般的苦修士就被击退。

此时漫天花雨还在下着，与苏州城上方青夜明月一衬，显得格外清美。

花瓣纷纷落下，海棠姑娘满脸平静站在花瓣雨中，并没有追击，只是略带一丝忧愁地看着对面那位苦修士。

村姑，偶尔也有最美丽的一瞬间。

.....

.....

“庆庙二祭祀，为何你在这里。”海棠满脸忧愁说道。

那名苦修士望着她，认出了她的身份，厉声尖喝道：“海棠朵朵！你为什么在这里？”

海棠微微低头，轻声说道：“我和范闲在一起。”

苦修士一怔，似乎没有想到以海棠天一道传人，北齐圣女的身份，竟然会将这个理由如此轻易地说出口。

“今日我要杀人，你莫阻我。”苦修士望着她冷冷说道。

海棠微微皱眉，看着江南居石阶上下，长街中央那些死去的人们，那些破离的残肢，那些刺鼻的血水，轻声说道：“今夜你杀的人已经够多了，不要杀了。”

不是请求，也不是劝说。范闲既然不放心夏栖飞这边，临时起意让海棠过来看一眼，这就代表着对海棠的绝对信任。而海棠在这里，除了那传说中的四位老不死外，只要她说不要杀人，就没有人再能杀人。

苦修士虽然被烧的不轻，但面上依然能看到那一丝坚毅之色，他用很奇怪的眼神看了海棠一眼，然后转身，离开。

离开不需要道路，这名苦修士很直接地撞破了街旁的一道院墙，轰隆声中，墙上破出了一个洞，他的身影就消失在这个洞中。

漫天花雨落下，海棠默然，然后轻身一飘，到了院墙之后。

第一百一十五章 膝下并无黄金重

虽然在这个夜里，有很多人没有睡好觉，有很多人在忙碌着，甚至有些人是整夜都没有入睡，而且苏州城里发生了这么大的事情，但是内库新春招标的第二日还是如期到来了。

这是规矩，这是朝廷往日的规矩。

所以就算黄公公与郭铮以苏州城禁严以及夏栖飞遇刺为由，要求转运司将招标的日期往后推迟几天，范闲依然斩钉截铁、无比强悍地要求招标必须准时开始，一刻都不准推迟。

明家已经争取到了一晚上的时间，如果再给他们多些反应的时间，谁知道还会发生什么？

范闲揉着发酸的眉心，强行掩去面上的倦容，看着鱼贯而入的商人们。他发现这些江南巨商的表情虽然依然平静，但眸子里还是藏着股奇怪的情绪，看来昨天晚上夏栖飞遇刺的事情，也给他们带去了极大的困扰。范闲只是暂时无法判断出，这种变化对于自己的计划是好还是……坏。

明家父子是倒数第二批走入内库大宅院的人，身后跟着族中的长随与帐房先生，满脸温和地四处行礼，官员与商人们稍一敷衍便移开了眼光，谁也不敢当着范闲的面，再和明家表现的太过亲热。

当明家父子在正堂前行礼的时候，黄公公与郭铮温言相待，很明显是在表示对对方的支持。范闲冷眼看着，笑着点了点头，便挥手让对方入座——明青达的眼神很奇怪，显得很镇定，看来对方不知道因为什么原因，并不怎么害怕自己会对昨夜夏栖飞遇刺一事所进行的报复。

在大门关闭之前，江南水寨的人也到了。

夏栖飞的身后，除了范闲派过去的那几名户部老官之外，贴身的护卫就只剩下了三个，其余的兄弟已经葬身在昨夜的长街之上。

今日的夏栖飞脸色惨白，看来受的重伤根本没有办法恢复，只是今天事关重大，所以他强撑着也要过来。

与身上的绷带相比，他额上的白带显得特别刺眼与雪亮，他后方的下属头上也带着白色的布带，在这春季之中，散着股冰雪般的寒意。

带孝入内库门，几十年来，这是头一遭。

宅院内所有人的目光，都投射在这样一群带着孝，浑身挟着杀气的乙四房强盗身上，以岭南熊家、泉州孙家为首的商人们行出房间，与夏栖飞见礼，轻声安慰。

夏栖飞在下属们的搀扶下，缓缓走到正堂之前，看也没有看一眼第一间房内的明家父子二人，轻声开口说道：“夏某还是来了。”

黄公公与郭铮的脸色有些奇怪。

范闲的眼角抽搐了一下，马上回复了平常，平静一摊右手，沉稳而坚定说道：“只要你来，这里就有你的位置。”

所有人都听明白了范闲这句话的意思，而黄公公与郭铮却根本不可能由这句话指摘范闲什么，今天江南总督薛清称病而不至，如今大宅院之中，便是范闲官位最高，明摆着薛清是让范闲放手做事。

但是明家的靠山们也不会眼看着整个局面被范闲掌握住，黄公公略一沉吟后说道：“夏先生，听闻昨夜苏州城里江湖厮杀又起，贵属折损不少……不过，这戴孝入院，于礼不合啊。”

夏栖飞的出身毕竟不光彩，所以明家那位老太君才敢请君山会的高手来进行狙杀的工作，毕竟如果能够将夏栖飞杀死了，可以解决太多问题，而且事后也可以推到江湖乱斗之中。

黄公公此时这般说法，不外乎就是想坐实这一点。

范闲却根本不屑再与对方计较这些名义上的东西，倒是听着黄公公说“戴孝入院，于礼不合”八字后，怒火渐起，双眼微眯，轻声说道：“黄公公，不要逼本官发火。”

这句话说的虽轻，但声音却像是从冰山的缝隙中刮出来，从地底的深渊里窜出来……那般冰冷阴寒，令闻者不寒而栗。

不要逼本官发火！

这句话钻进了黄公公的耳朵里，让这老太监不自禁地打了个寒颤，赶紧住了嘴——不和这个天杀的娘们儿少年赌气，就让他去吧，反正明家已经准备了一夜，呆会儿只要自己盯着就不会出问题，如果这时候让范闲借机发起飚来，谁能拦得住他？坏了大事可不好。

一旁正要开口的郭铮也是心头一寒，赶紧将准备说的话噎了回去。昨天夜里他们都以为范闲会在震怒之余，莽撞出手，所以彼此都已经写好了奏章，做好了准备，就准备抓住范闲这个把柄……没料到范闲反而是一直保持着平静，让他与黄公公好生失望之余，也都清楚，范闲心里那股邪火一直憋着，不知道什么时候会爆发出来。

一想到倒在范闲手下的尚书大臣们，郭铮也退了回去，长公主要保的是明家的份额，又不是明家的面子。

……

……

又是一声炮响，内库大宅院外的纸屑乱飞，烟气渐弥。

范闲眯着眼，看着这一幕有些熟悉的场景，不知怎的却想到了去年，在离开北齐上京的那一天，闻知庄墨韩死讯的那一刻，那一天，上京城门外给自己送行的鞭炮，也像是在给庄大家送行。

今天的鞭炮是在给昨天晚上死的那些人送行？

夏栖飞带着属下沉默地走回了乙四房，将自己头上系着的白带取了下来，仔细地铺在桌上，笔直一条，身后的兄弟们也随着大哥将白带取下，铺直，一道一道，刚劲有力。

范闲的眉头有些难以察觉地皱了皱，不知在想些什么。

内库负责唱礼的官员，再一次站到了石阶之上，内库第二日的开标，正式开始。

昨天一共出了五标，内库一共十六标，除了最后的两分捆绑八标之外，还剩下三标，放在最开始唱出。

明家依然按照江南商人们之间的约定没有喊价，反而是夏栖飞似乎没有受到昨天晚上

事情的干扰，很沉稳地开始出价，夺取了其中一标。

而其余两标被岭南熊家与杭州陈家得了，这大概都是昨天夜里在江南居上商量好了的事情。

夏栖飞夺的那标，依然是行北的路线，范闲拿到花厅的报价之后，确认夏栖飞得了此标，忍不住暗暗点了点头。夏栖飞没有意气用事，这点让他很欣赏。

这三标竞价，进行的是平淡无奇，价钱也与往年基本相当，没有什么令人吃惊的地方，但场间所有的商人官员们都没有大的反应，因为谁都知道，今天的重头戏在后面，就在明家势在必得的后八标中。

……

……

“行东南路兼海路二坊货物，共四标，开始出书，价高者……得……”

内库转运司官员站在石阶之上，面无表情地喊着，这句话他不知道已经喊了多少年，每年这句话喊出来之后，就只有明家会应标，没有人会与明家去抢，所以喊起来是觉得寡然无味，意兴索然。

但，今年不一样。

唱礼声落，第一个推开门，递出牛皮纸封的，正是乙四房！

宅院里喻的一声响起了无数议论声，夏栖飞，这位传闻中明家弃了的七少爷，终于开始对明家出手了。

甲一房里的明青达面色不变，似乎早已料到了这个局面，以往这些年中，因为自家的实力雄厚，加上长公主在后审看着，江南商人们没有谁敢与自己叫价，所以明家在后八标里和崔家在前六标中一样，都是唱独角戏。

这种戏码唱久了，终会感到厌倦，今日终于有了一个人来和明家争上一番，明青达在微感警惧之余，也有了一丝兴奋。

他微笑着对身边的儿子说道：“多二，压下他。”

明兰石大惊失色，父亲的意思是说第一轮叫价，就比去年的定标价多出二成？那如果呆会儿第二轮夏栖飞真的有足够的银子，继续跟下去，自己这边怎么顶得住？

明青达端起身边的茶杯，喝了一口茶，缓缓说道：“多出的两成，压的不是夏栖飞，是别人。”

明兰石大惑不解，心想今天的内库宅院之中，除了有钦差大人撑腰的夏栖飞，还有谁敢和自家争这两大标？在这位明家少爷的心里，仍然坚定地认为，夏栖飞的底气，来自于范闲私自从户部调动的银子，而其余的人，根本没有这个实力。

明青达没有说什么，心里却明镜似的，范闲昨天让夏栖飞四处扫货，这就是想让江南其余的商人们变成一头饿狼，而一匹饿了的狼，谁的肉都敢啃上两口。

……

……

当两封牛皮纸封递入花厅之中，所有关注着此事的商人官员们都将屁股落回了座位上，吐出了一口浊气，知道好戏正式上演了。

但似乎有很多人没有猜到这出戏的走向。

乙一号房的房门也被缓缓推开了，递出了一封牛皮纸封到门前官员的手中。

泉州孙家！

举院大哗，谁也没有想到泉州孙家居然会在两虎相争的时候，来抢这杯烫手的羹！

“孙家！”明兰石震惊望着父亲说道：“他们家哪儿来的这么多银子？”

明青达面色不变，说道：“孙家一家不够，难道几家还凑不出来？你难道不觉得熊百龄这老货今天变得安静了太多？还有那几个一直盯着咱们这边看的家族，如果不是心里有鬼，看这么久做什么？老夫脸上又没有长花儿！”

正堂之上，那三把太师椅里坐着的官员心里也各有心思。范闲是早料到这个发展，所以并不怎么吃惊，而黄公公与郭铮却是咬牙切齿，心想那个泉州孙家胆子也太大了，居然敢在这个时候出来捣乱！

在所有人紧张地注视之中，第一轮叫价的结果出来了。范闲拿着花厅那边的报价对照单子，不由在心里叹息了一声，暗道明家能够在江南盘踞这么多年，不是没有道理的事情。

在范闲的计划中，后四标才是自己与明家拼命冲价的时刻，因为从北齐方面挪过来的银子，数目虽然巨大，但是周转需要太长的路线，终究还是有上限，而且夏栖飞连夺五标之后，也付出了一笔极大数量的定银。

如果可以毫无限度地进行假冲，夏栖飞完全可以空口叫价，让明家接连吐血。问题在于，范闲一直看不明白明青达这个人，这位明家名义上的主人，似乎不仅仅是名义上这般简单，范闲无法判断出，如果自己真的进行假冲，明青达会不会不顾长公主的严令，大智斩手！

以范闲目前手中所掌握的银两，如果用来冲价，只有把握在第二个四连标中将明家冲的受重伤。

万一明家真的在第三轮中玩个狠的绝的，放手不要这四连标……夏栖飞将价冲的太高，只可能有两种结局。一种根本拿不出四成的定银，一种就是成功地夺得前一个四连标后，再无余力，眼睁睁看着明家不费吹灰之力，夺了后面的那个四连标。

第二个结局不是范闲想要的，他根本没有办法控制往东夷城的输货线路，所以在明家看来是必不可少的四连标，对于他来说是鸡肋，他根本不想夏栖飞真的夺了这个标，但是如果眼睁睁看着明家如此轻松地夺了后面的四连标，范闲……也咽不下这口气。

至于第一个可能……如果真的爆了价，在黄公公与郭铮的虎视眈眈之下，在这么多人的眼光注视之中，内库之事，就真的要前功尽弃，而夏栖飞只怕也没有活路。

……

……

综上所述，在范闲事先拟定的计划中，这第一个四连标，是准备让泉州孙家出来放炮，而夏栖飞的叫价，只是虚幌一枪，并不打算去搏命。

但看着花厅递来的报价单，范闲就知道明家那位老爷子早就已经猜到了自己的安排，所以第一轮的叫价竟然就到了那般恐怖的一个数目！

孙家今天敢出手，就是因为昨天夜里自己通过史阐立传递过去的信息。

但面对着明家这般的东山压顶似的攻势，再联想到昨天夜里明家悍然派人刺杀夏栖飞，

文武之火相攻……范闲开始担心，孙家或许会被这一轮叫价给吓的不敢再加价。

事态的发展，果然往范闲不愿意看到的局面滑去，当唱礼的官员喊出明家高达三百八十万两白银的报价后，满院大哗。

而乙一号的房门，从那以后再也没有开过，孙家果然被吓住了。

范闲微眯着眼，看着甲一号房里的明家爷俩，开始盘算在昨天夜里的刺杀事件中，这爷俩是不是真的如监察院调查所得，并没有怎么参与，主事的纯粹就是明老太君。

刺杀夏栖飞，看似莽撞，但和今天的凶猛报价搭配起来，却能为明家吓退不少想趁乱火中取粟的敌人。

如果明青达真是一位这般会借势、连自己的母亲都要利用之人，范闲觉得有必要重新审视一下对方。第一轮报价一出，黄公公与郭铮捋须而笑，只是黄公公的下颌下并没有什么胡子，所以显得有些滑稽，但至少可以看出，这二人对于明家的出手以及众人的反应相当满意。

乙四号房里平静着，隔着窗棂，夏栖飞用征询的眼神看了范闲一眼。

范闲有些无奈地叹了口气，用双手的掌心抹平了额角的飞发，这个暗号的意思是让夏栖飞徐徐图之，既然孙家退出，夏栖飞一定要继续出价，只是这出价的分寸要掌握的好。

既要让明家痛，又不能太狠，还得让对方很满意地接手这前四连标，而不会忽然脑子进水放弃，把这四连标扔给自己。

这是一个很困难的局面，就算夏栖飞身后有几名户部老官帮忙，也很难处理的滴水不漏。

唱礼的官员再次站到了石阶之上，如是者两番。人们期待中的明家老大与老七的家族大恶斗并没有发生，乙四房的强盗完全丧失了昨天的凶猛，极为谨慎小心地出价。

不过虽然是谨慎小心，这第一个四连标的价格，依然被缓慢抬到了一个令人瞠目结舌的地步！

这一个原因固然是因为明家第一轮叫价就比去年夺标价高出两成，另一个原因也在于乙四房像牛皮糖一样缠出对方。

最后叫价成功的……果然还是明家，这个结果和这么多年来都是一样，只是标出的价，却和往年有了太大的变化。

五百一十二万两！

所有人都张大了嘴，听着这个标价，心想内库的叫价规矩如果是五轮，只怕乙四房的夏栖飞和甲一房的明青达会将这个价钱抬到去年标价的两倍去！

这个价钱着实已经高的有些离谱了。

但范闲清楚，这只能说明前些年，内库在长公主的操持下，行销权的价钱低的有些离谱，这个价钱，明家不会亏本，说不定还有得大赚——当然，这必须得是明家依然敢做海盜生意，在范闲的眼皮子底下依然敢往东夷城走私。

所以范闲笑了，很满意于这个结果。明家今年就等着往这标里砸钱吧。

“甲一房，明家，五百一十二万两，得！”

一直有些打不起精神的内库转运司唱礼官员，此时报出内库开门招标十几年来，最大的一个标额，终于显得精神了起来，报价的声音铿锵有力，掷地有声，得字出口即没，毫

不拖迟，显得干脆至极。

不论对明家持何种态度的商人们，也感觉到了一丝兴奋，为了这个数目唱起彩来。

反而是甲一号房里的明家父子二人，脸上却没有什麼喜色，尤其是明青达眉间泛着浅浅担忧。

他所想的，与范闲所想的都一样，如果没有一些见不得光的手段帮忙，这个四连标.....是赔定了。

而最关键的，夏栖飞那边叫价似乎有高人相助，将分寸拿捏得极好，这一标五百一十二万两银子，光定银呆会儿就要留下两百多万两.....更何况，对方真正搏命的出价肯定是在最后面。

昨天一夜，明园连夜筹银，六房拢共也只筹出来了六十几万两，远远不足明老太君定下的一百三十五万两的份额，而这个四连标已经超出了明青达的心理预算太多，后面该怎么办？

太平钱庄的供银还有一半剩余，可谁也不知道后面会发生什么事情。明青达的双手轻轻摁在身边的木盒子上，若有所思。

明兰石看了满脸疲惫的父亲一眼，心疼无比，他知道父亲昨夜一夜未睡，连夜去苏州城里几家大的钱庄调银，直到凌晨，才终于拿到了放心的数目，这个盒子里，放的便是招商钱庄十万火急开出来的现票。

“你说，钦差大人会不会还想要这后面的四连标呢？”明青达疲倦叹息着。

明兰石不知如何言语。

※※※

日已中移，内库招标暂告一段落，由苏州府与转运司的衙役们抬进了饭菜，供各位大人与商家们用膳，官家提供的饭食虽然不如这些巨富们家中的饮食精美，但这些商人们依然吃的津津有味，凑在面有颜色的泉州孙家身旁，打听著什么事情。

人们都在期待着下午，那是最后的决战，上午已经开出了五百万两银子的恐怖数目，下午得炫丽到什么程度？

没有人注意到明青达沉默地走上了正堂，来到了几位大人物用饭的偏厅之中，也不怎么避嫌，微笑说道：“见过黄公公，郭御史，老夫有些话想禀报钦差大人，还请二位大人行个方便。”

黄公公与郭铮大怔，心想这是玩的哪一出？难道明家想当着自己的面倒向范闲？可是也不可能这么正大光明啊.....明青达久持明家，与朝中大官们来往匪浅，自有一股威严在胸，黄公公与郭铮对望一眼，深信其人，便含笑退了出去，留给他与范闲说话的空间。

.....

.....

厅中无人，明青达有些困难地一掀前襟，跪在了范闲的面前，并没有说话。

范闲一手执碗，一手执筷，正在饭菜之间寻觅可口的下腹之物，眼光也没有往那边瞄一眼，只是说道：“后面的四连标，本官.....还是要抢的。”

第一百一十七章 夏明记

“你知道大殿下杀胡马时，拉的那种铜刺线是怎么发明出来的？”

“嗯？那不是铁的吗？”

“差别并不是太大，你知道吗？”

说实在话，北齐还真没有这个东西，北齐君臣对于南庆内库三坊里的军工产品也是最感兴趣，好不容易今天谈话的一方主动提起了这个，另一方的姑娘家自然感到一丝高兴，很诚恳地说道：“不知道。”

“噢，铜线这个玩意儿很难拉。”那个温温柔柔的声音叹息道：“听说，是江南的商人们为了抢一块铜板，硬生生拉出来的。”

这个笑话本身是有趣的，但从他的嘴里说出来就显得比较寒冷。

所以姑娘家只是翘了翘嘴唇。

他又问道：“你知道沙州那里沙湖破开大堤入河的通道是怎么挖出来的？”

姑娘家摇了摇头，不是很想陪他玩这些东西。

那人摇头晃脑道：“因为江南商人掉了一枚铜板，到大堤上的一个老鼠洞里。”

……

……

海棠看着讲笑话的范闲，静静地看了他半天，才开口说道：“这两个笑话我能听懂。我只是不知道你想说什么。”

范闲挠了挠有些发痒发痛的发颈，思思这两天精神不太好，天天梳头发的时候用力过猛，头后发丝拉的太狠，所以起了些小红点。他一边挠着一边说道：“这两个笑话告诉我们，对于商人来说，吝啬永远是最值得赞赏的美德，而利益永远是他们无法抵御的诱惑。”

这是他前世听的关于犹太人的两个笑话，这时候用在江南商人的身上，倒也并不怎么别扭。

他转过身来，对海棠指了指自己的背心，刚才给自己挠痒，结果痒的范围迅速扩大，马上跑到了天杀的后背正中心，虽然以范闲的小手段，手掌可以轻松地抠到那里，但感觉不大好。

所以他指了指自己的背心。

海棠瞪了他一眼，手却已经伸了过去，隔着衣服在他的背上轻轻挠了起来。

感觉到那只可以轻松打败二祭祀的妙手，在自己的痒处用无上心法挠着，范闲只觉浑身舒泰，舒服地呻吟了一声，继续说道：“吝啬是商人的天性，明青达这么肯割肉，就有些出乎意外了，而且事关利益，明年我肯定要安抚一下泉州孙家以及今年落空的商家，所以要麻烦你告诉你家皇帝知晓，明年顶多能保持今年的份额，再多，那是极难的。”

海棠嗯了一声。

紧接着她又继续问道：“明家准备怎么处理？看样子你对明青达的态度很满意。”

范闲摇了摇头，认真说道：“他的态度，并不能完全代表明家的态度，那天夜里的事

情还没有收尾，我也不可能收手，明家如今的伤势全在经济体上，以后的一年中，单靠内库出货卡他，我就可以让他家继续流血……但明家整个肌体还算健康，如果想把他们一口吃掉是不可能的，所以只要我在江南一天，我就会隔些日子就去削块肉下来。”

所谓蚕食，或许就是这个道理，只是海棠听着不免有些替明青达悲哀，那位明老爷子摆足了低姿态，却依然没有办法控制范闲强悍的计划执行。

似乎猜到她在想什么，范闲解释道：“明家肯定不会坐以待毙，问题在于，这次小言定的计划，和对付崔家不一样，监察院的手段全部是见得光的手段，我所进行的事情，全部依足了庆律规条，这不是阴谋，只是阳谋，面对实力上的差距，明家不可能进行正面的反击。你不要以为明青达纯粹是想息事宁人，他还不一样是在耗时间，等着京里的局势发生变化。”

他加重语气说道：“对于明家来说，京都的局势一定要有变化，不然他们就只有等着被朝廷吃掉。”

海棠轻声接道：“所以你不会让他们就这么安安稳稳地等下去，而是要赶在京都局势变化之前，尽最大可能削弱他们的实力。”

“不错。”范闲面无表情说道：“一切依足规矩来，我唯一担心的就是，明家的声誉好的有些难以理解，内库转运司的帐目上找不到任何问题，对方抹平痕迹的能力太强了……如今那座岛上又再没有消息过去，似乎有人在帮助他们遮掩。面对着这样一个看似温和有德的大家族，如果我，或者说监察院对明家逼的过于紧，明家摆出来的姿态度过于可怜，江南的士民百姓们或许会有反弹。”

“你不是一个在意别人议论的人。”海棠笑吟吟说道。

范闲也笑了起来：“这话确实。不过我不在意，不代表陛下不在意，陛下想青史留名，又想君权永固，这本来就是麻烦事。如果不是因为这样，朝廷有太多办法可以直接把明家削平，为什么一直没有动手？还不就是因为怕在人心之中落下天子寡恩，朝廷阴刻的印象，怕在史书之上留下不太光彩的一笔。”

“庆国皇帝是这种人吗？”海棠疑惑问道。

“相信我。”范闲苦笑说道：“陛下确实是一个好名之人，不然前次天降祥瑞，他也不会非要与你的皇帝争那口闲气……这次陛下派我下江南收明家，当然是希望我能做的漂漂亮亮，又要把明家踩死，又不能落下什么不好的名声，如果到时候江南甚至天下的百姓都为明家抱不平……京都里面那些势力再一闹腾，就算陛下无情到愿意让我去当黑狗，也要被迫把我召回京去。”

“既然如此，今天已经是内库开标之后的第四天了，为什么你什么都没有做？”海棠好奇问道。

范闲笑着说道：“谁说我没有做？抱月楼的事情，我还是花了不少心思的。”

提到抱月楼，海棠的感觉便有些古怪，叹息说道：“你向我借银子，去修河工，倒也罢了，可是我大齐朝的银子……你却拿去开妓院，这消息传回上京，只怕陛下会笑死我这个小师姑。”

范闲知道，这位北齐圣女对于自己开青楼一事，总有些不大舒服的感觉，他正色说道：“河工是行善，你所知道的，我马上要着手进行的安置流民工作也是行善，但其实你不清楚，开青楼……也是行善。”

海棠大感疑惑，心想青楼逼迫女子行那等可怜之事，和行善扯得上什么关系？

“人类最古老的两个职业，一个是杀手，一个就是妓女。”范闲打了一个响指，又指指后背，示意海棠不要停止挠背的动作，“这事儿你改变不了，我改变不了，连我妈都改变不了……既然如此，这个行业绝对会永远地存在下去，那我们就不如把这个行业掌控在自己的手中，订下一些规程，尽可能地保护那些可怜女子的利益。”

先说了古龙的名言，又重复了一遍当年说服史阐立的说辞，范闲严肃总结道：“我开青楼，就是为了保护那些妓女，而一味将道德顶在头上，不理不问，两眼一遮便当这世上并无这等事情，那才是真正的没有一颗仁心，把那些妓女不当人。”

当范闲具体说到抱月楼的诸项“新政”，比如请大夫和月假之类，海棠给范闲挠痒的手就已经停了下来，微感震惊地望着他的后脑勺，似乎没有想到范闲说的居然不是虚套的假话，而是真真正正在做这些事情。

等听到最后那句话时，海棠脸上的佩服之色一现即隐，轻声说道：“安之说的有理。”

“嗯？”范闲有些意外地回头，没有想到对方会这么认真地回话，这感觉真不好，像是徐子陵在说服师尼姑。

他摇摇头，将这个令人难过悲哀的联想赶出脑去，没头没脑说道：“朵朵，对不起。”

这次轮到海棠意外地嗯了一声。

范闲说道：“前几天，你我二人生分了些，事后我想了想，这主要是我的问题，当然也有你的问题，可是归根结底，是我的问题。”

虽然海棠不是很明白他想讲什么，也不理解这个古怪多余占字数兼灌废水的句式，但依然很轻易地联想到在北齐上京城外的古道边，面前这位年轻人曾经说过的八九点钟太阳，世界你的我的之类。

她的唇角泛起了一丝浅浅的笑意。

范闲拍拍双手，盯着她的眼睛说道：“我奢求朋友之间的坦诚，但其实对你是不够坦诚的，所以这是我的问题。而你自从离开北齐，来到江南之后，天天要盯着那么多银子，还得担心我如何如何，你的压力太大，让你心绪难宁，不及当初，无法成功地化解这份压力，是你的问题。但是，你有压力，我有压力，归根结底，这些压力是我弄出来的，所以这问题也是我的。”

海棠笑了起来，掩嘴，只露出那双明亮有若清湖的眸子。

范闲微微一怔，下意识里说道：“眼睛挺漂亮的。”

“嗯？”两人间第三次嗯。

范闲呵呵笑道：“没想到你也有小姑娘的一面……不过说到底，你到今天也没告诉我，你到底多大了。”

看到海棠微怒神色，他不置可否地挥挥手，说道：“转话题！刚才不是问，为什么这两天对明家没动作？”

“你说你忙着妓院的装修工作。”海棠也是会开玩笑的，只是偏生涩了些。

范闲点点头，笑道：“这是一樁。当然，最主要的问题是……我在等夏栖飞养伤。”

※※※

三月二十六的晚上，苏州西城一带盐商皇商府邸聚集的地方，红灯高悬，鞭炮喧天，

一片喜气味道，原来是这些日子在内库一事上出尽风头的江南水寨统领夏栖飞，正式在苏州城里置办了一座院落，今天第一次开门迎客。

其实真正的江南巨富，在苏州城外，江南水乡之中都有自己的大院，平日也都是居住在自己的庄园之中，很少留在城中，但是他们每一家都必然在苏州的西城里预置一座豪奢的住所，因为这是身份地位的象征，与家族实力的展现。

西城地价极贵，而且一向没有人愿意卖房产，所以不是所有人都有资格住进来，而夏栖飞能够成功地开了自家的宅院，这就代表着经过内库一役之后，江南已经承认了他的资格。

当然，住进苏州城的夏栖飞，当然要把自己洗的干净一些，脸上不留一丝黑道，所以自然不能以江南水寨统领的身份入住，他如今的身份已经摇身一变，成为了夏明记的东家。

夏明记，自然也是新开的商行，这名字里暗藏的意味，前来道贺的商人们心知肚明，那个明家是如此的显眼刺目，只是不知道明家今天会不会派人前来，听说明家主人明青达老爷子那天昏厥之后，整整两天后才醒过来，身体虚弱的一塌糊涂。

一辆马车，停在了夏府之前，马车全黑，没有任何徽记，但是四周虎视眈眈的护卫，与街中顿时多起来的陌生人，无不昭显了这辆马车的身份。

正围在夏宅门口的商人们赶紧走了过来，对着马车躬身行礼，又热切地准备迎接马车中人。

马车内，范闲对三皇子低声说道：“殿下，您真想凑这个热闹？似乎有些不大妥当。”

三皇子甜甜一笑说道：“我知道老师在担心什么，不过既然老师今天不避嫌疑来为夏栖飞助势，多加学生一个，也不算什么。”

范闲笑了笑，知道这个小家伙无时无刻都没有忘记宜贵嫔的教导，死活都要与自己绑在一处，不仅是心理上的，更是在舆论上。

一大一小，苏州城里的两位贵人矜持地下了马车，引来车外一阵喧哗与此起彼伏的请安声。

……

……

范闲站在房间内，用手摸着明显是新做好的书桌，嗅着鼻间传来的淡淡清木香味，心想这个世界别的不咋滴，不过新装修的房子没有甲烷的味道，这条好处就足够了，他忽然间心头一惊，发现自己已经有很久没有想起过原来那个世界的事情，不知道这代表着什么。

或许是自己越来越适应这个世界了，可为什么自己的心里那种不知名的渴望，一直还在挠着，让自己心里发痒，却不知道自己在渴望什么东西。

不是烟草，不是A片，不知道是什么。

他从走神里摆脱出来，才发现夏栖飞和三殿下都怔怔望着自己，不由自嘲一笑，说道：“青城你受了伤，自己坐着，不要理我，我经常发呆的。”

知道钦差大人与三皇子联袂而至，前院来道贺的江南商人们一是暗中羡慕夏栖飞的运气，心惊于钦差与三皇子不避人言的举动，另一方面也不敢过于喧哗，所以前院饮酒作乐

的声音，并没有打扰到后园书房里的谈话。

夏栖飞其实很震惊于范闲的到来，更何况跟着他前来的，还有一位三皇子！

范闲摇头说道：“如今的江南，谁都知道你与我的关系，我想京都里也应该知晓了。既然如此，何必再来遮遮掩掩？”

夏栖飞看了三皇子一眼，一想到坊间传言，便也不怎么避讳，直接说道：“提司大人，下属怕为您带来麻烦。”

“有什么麻烦？”范闲望着他温和说道：“你替朝廷办事，最近看似风光，但实际上吃了不少亏。”

夏栖飞想到那夜死去的兄弟，面色微黯。

“伤好了些没有？”范闲问道。

夏栖飞恭敬应道：“好多了。”

“嗯。”范闲稍一沉吟后缓缓说道：“你不用担心太多，关于明家，我的态度是很坚定的，或许进度会慢一些，但是……你不要以为本官是被谁的姿态给蒙骗了过去。”

明家当代主人明青达在内库大宅院内的那一跪，以及中标之后的那一次昏厥，这些天早已传遍了苏州城内城外，所以夏栖飞做为范闲手中的那把刀，最担心的就是握刀的手，会不会忽然转了念头。这时候听到范闲做出了承诺，夏栖飞伤余之身，无由精神一振——复仇，夺回明家，是他此生最大的心愿，如果没有范闲的帮助，他永远也做不到。

范闲看着他的神情，沉声说道：“你为朝廷办事，朝廷就要为你撑腰，再说直接一些，你既然是本官的人，本官就必须光明正大地昭告世人，这个关系，不需要扯脱，也没有必要遮掩，将来你在江南办事，往北边输货，有这层影响，都会轻松许多。”

夏栖飞面现感动，心里却有些惶恐，不知道提司大人为什么如此急于挑明此事。其实夏栖飞如今还一直以为自己是在为朝廷办事，他不明白，范闲用他，并不代表着朝廷用他。

让夏栖飞往北边输货，通过当年的崔家线路，与北境内的范思辙接头，在南范闲北皇帝的庇护下，重新打通那条走私线路，这才是范闲的目的。

如今南边有监察院暗中理着，北边的镇抚司指挥使卫华，既是范闲的老熟人，又是北齐小皇帝信的过的人，这条线路本身就已经是天衣无缝，唯一需要再锤两下的……就是起头处的夏栖飞本人。

范闲今日顶着议论前来，不外乎就是用世人的言论，将夏栖飞牢牢绑在自己的身边，今日之后，不论是谁，都不会相信夏栖飞不是范闲的心腹，日后走私开始，夏栖飞便是想出卖范闲，只怕也没有人敢相信他，而且范闲的敌人也会针对夏栖飞，江南居之前已经是良好的开端，这样只能逼着夏栖飞把范闲抱的更紧……

以外患而牢本心，绑人上船，三皇子是死乞白赖地要上船，夏栖飞却是不上也不可能。

……

……

“后天。”范闲离开夏府之前，最后对夏栖飞嘱咐道：“需要的手续应该就齐了，到时候就该你出马了。”

夏栖飞微感激动，虽然心里明白，提司大人只是需要自己来吸引住明家的注意力，但是自己终究可以在苏州府里吼上一嗓子，似乎距离自己的人生目标，也越来越近了些。

“不过你也明白。”范闲叹了口气，拍了拍他的肩膀，“庆律对这种事情并没有成例，对方是长房长子，依律论，他是占便宜的，就算院里帮忙，也不大可能获得理想中的结果……失去的东西，再想拿回来，方法有很多种，你不要着急，也不要过于失望。”

夏栖飞心头微颤，总觉得面前这位年轻的提司大人说的不仅仅是明家之事，上下级之间，似乎因为家产这两个字，而产生了某种同调的和谐，他一抱双拳，感动说道：“因夏某之事，令大人费心，实不敢当。”

“当得。”范闲怜惜说道：“从一开始就说明了，本官也是利益为先之人，你不要过于系怀。”

他越强调利益，夏栖飞越觉得对方真诚，连连行礼，将他与三皇子送出府去。准确来说，范闲与三皇子只是在夏家里略站了站便离开，前后不过一盏茶的时间，不过这其中所表露出来的姿态与决心，必将通过那些商人官员的嘴巴传出去，传到明家主事人的耳中。

马车离开夏宅后，并没有急着回华园，而是往北城驶去，苏州北城多是江湖好汉，所以车旁的护卫们也紧张了起来。

“后天是什么日子？”三皇子睁着纯良无害的双眼，问着范闲。

范闲应道：“夏栖飞入苏州府衙，状告明家阴夺家产一事。”

第一百一十九章 家产官司

苏州府今天有件大八卦发生，爱好热闹又不怎么畏惧官府的苏州市民们早就得了消息，一大早就涌到了府衙门口，一面议论着，一面等待着。

众人议论的，自然是近日来在苏州城传的沸沸扬扬，已经渐渐吸引了整个江南目光的那件事情——明家家产之争。

谁也没有想到，当年早就应该病死了的明七公子，忽然又出现在了众人面前，而且摇身一变，成为了江南水寨的统领，黑道中的著名人物，而且经由内库一事，这位明七公子身份再变，成为负责打理内库北路行销的皇商。

不过不论他的身份怎么变，最引人注目的，还是他乃明家后人的身份。今日夏栖飞入苏州府禀上状纸，要打家产官司，不知道明园里住着的那些人们会做怎样的反应。

而明家富可敌国的家产，究竟会落到谁的手上？

在绝大多数人的心中，其实还是偏向明家的。一来是因为明家对自己的黑暗面遮掩的好，在江南士绅百姓心中营造了一个极为清明的形象。二来明青达乃是明家长房长子，就算夏栖飞真的是明家七子，依照庆律以及千古以来的成例，家产自然应该归嫡长子继承。

更何况，谁又能证明夏栖飞真的就是明青城？

※※※

此时苏州府衙外热闹着，衙内却是紧张无比，苏州府知州头痛不已地半伏在大案之上，有气无力对身边的师爷哀叹道：“说说，今天可怎么办？”

明家百年大族，不知道与江南官场有多少联系，根本早就撕扯不开，如果明家出了事情，只怕江南一小半的官员都要跟着赔进去，而像苏州府这种重要位置，明家更早就把对方喂饱了，今天夏栖飞要入禀打家产官司，苏州知州当然要站在明青达和老太君的立场上考虑问题，可是……夏栖飞的身后是钦差，也不是知州大人敢得罪的人物。

师爷也是满脸惶恐，急的在地上团团转，忽然间他立住了身形，将纸扇在手中一合，发出啪的一声。

“大人，该是做位清官的时候了。”师爷的眉心挤成难看的肉圈，咬着牙说道。

苏州知州一慌，大怒说道：“这是什么屁话？难道本官往常不是清官？”说完这话，想到某些事情，知州大人忽然泄了气，说道：“这是明家的事情，本官也不好置身事外，毕竟往年也是靠了老太君，本官才坐到了这个位置。”

师爷知道老爷误会了自己的意思，赶紧凑上前去说了几句，压低声音解释道：“老爷，您看明家这两天可有人来说过什么？”

苏州知州一愣，想了想后奇怪说道：“对啊，明家一直没有派人来与本官通通气。”

师爷阴笑道：“如此看来，明家自然是胸有成竹，知道这官司不论怎么打，夏栖飞的手里有什么东西……明家这庞大的家产依然只可能归明老爷子拿着……既然明家都不担心，自然是有必胜的信心，老爷又何必替他们着急？”

苏州知州微微低头，用极低的声音问道：“那依你说，本官应该如何做？”

这位师爷专攻刑名，对庆律熟悉的不能再熟悉，刷的一声打开折扇，傲然说道：“不

管夏栖飞能不能找到当年老人，证明他自己的身世，就算他真的是明家七子，依庆律论，这家产也没有他的份儿。老爷既然两边都不想得罪，而明家如今有庆律保护，那您还愁什么？今日只需禀公办理，依庆律判案……想必钦差大人也不好怪罪你。”

这震惊江南的案子不知道有多少双眼睛在看着，苏州知州皱眉想了许久，觉得似乎只有依这法子，禀公办案，依律定夺，自己可以不得罪范闲，又可以默看明家成功，还可竖起官声，似乎是个三赢的局面。

想到此节，这位知州大人终于放松了下来，长舒一口气道：“便是如此，不动便是动。”

正此时，府衙外的那面破鼓咚咚响了起来。

知州一皱眉，骂道：“这姓夏的水匪还真是着急。”话是如此说着，他却不敢怠慢，整理官服，堆起威严之中夹着慈祥的笑容，走出了书房，往公堂走去。

※※※

来到公堂之上，只听得府外是喧哗一片，一阵杀威声起，才将外面的苏州市民鼓噪的声音压了下去。

知州大人眯眼望着堂下，有些意外地发现，今日夏栖飞是一个人来到公堂之上，身边并没有带着其余的人，看来钦差大人也没有派人来襄助夏栖飞。

“堂下何人？”

“草民夏栖飞？”

“有何事入禀？”

夏栖飞微一沉默，有些走神，一时忘了应话。他今天穿着一身纯青的棉袍，下巴上的胡须刮的精光，露出青青的皮肤，看着悍气十足，精神百倍，露在袖口外的双手有些微微颤抖，看来今日之事，对于这位明七公子的意义确实极大。

知州大人有些厌恶地看了他一眼，觉得此人傲立堂间，对于自己的权威是个不小的挑战，而且竟然当着本官的面，居然……不跪！

他正准备发飚，却发现袖子被师爷扯了一下。

师爷轻声说道：“范……范……小事情就别管了。”

知州一惊，一想也是，计较这些小处做什么？

恰在此时，夏栖飞终于沉声开口了，只见他一抱双拳，朗声说道：“草民夏栖飞，本姓明，名青城，乃是苏州明家明老太爷讳业第七子，自幼被悍妇逐出家门，颠沛流离至今，失怙丧家，今日不得已入衙堂，便是状告苏州明家明老太君及长房家主明青达勾结匪人，妄害人命，夺我家产……请青天大老爷为小民讨回公道！”

此言一出满院大哗。都知道今天夏栖飞是来抢家产的，但谁也没有想到，他一开口就直指明老太君和明青达当年曾经想阴害人命，字字诛心，而且在言语中更是悍妇匪人连出，一点不留余地！

衙外的百姓们都哄闹起来，在他们的心中，明老太君乃是位慈祥老妇，这些年来不知道做了多少善事，怎么和悍妇扯的上关系？

其实这些人的心里也隐隐猜到，明家七公子当年离奇消失，只怕和明老太君与如今的明家主人明青达脱不开干系……但人们总是愿意相信自己相信的事情，相信已经说服了自

己的事情，所以对于明青达这个指控都报以嘘声。

苏州知州也皱起了眉头，厌恶说道：“兹事体大，言语不可不谨，状纸何在？”

夏栖飞从怀里取出状纸，双手递给下堂的师爷转交。师爷将状纸递给知州大人后，两人凑一处略微一看，便感觉心头大惊，这篇状纸写的是华丽锐利，字字直指明家老太君，而且极巧妙地规避了庆律里关于这方面的规矩，只是一味将字眼扣在当年明老太爷的遗嘱之上，而关于夏栖飞这些年来的可怜流离生活，可是不惜笔墨，令睹者无不动容。

知州大人动容，心里却是暗自冷笑，双眼一眯，想着这等文章用来做话本小说是不错，可用来打官司，却没有什麼作用了。

他一拍惊堂木，厉声喝道：“夏栖飞，你可有实证呈上？”

夏栖飞满脸平静说道：“明家之人没有到，大人何必如此心急？”

看着夏栖飞平静自信的神色，知州大人皱起了眉头，心想难道对方手里真有什么致命武器？他略一沉吟，与师爷商量了两句，便差人去请明家的人前来应讼。

依庆律旁疏格式注，此等民事之讼，本不需要被告一方来人应讼，但今天争的事情太大，双方背后的势力太大，在江南一带造成的影响太大，苏州知州也不敢太过托大，反正知晓明家肯定不会置身事外，所以才会差人去请。

果不其然，衙役前脚出去，明家的人后脚就跟着进来，看来明家早就准备好了应讼之人，只等着打这必胜的一仗。

看见来人，苏州知州又皱了皱眉，寒声说道：“来者何人？”

那位翩翩贵公子微微一笑，欠身行礼道：“明兰石，向大人问安。”

这位明家少爷当然知道苏州知州这时候是在演戏，要在市民之前扮演那位刚正不阿的角色，才会说话如此冷淡，平日里这位知州在自己面前可是要亲热的多，不过这几日明家分析之后，认定这家产官司是必赢的局面，所以明兰石明白苏州知州的想法，并不怎么介怀。

“嗯。”苏州知州说道：“明老爷子近日身体不适，你身为长房长孙来应此事，也算合理，来人啊，将状纸交与明兰石一观。”

师爷将状纸携了下去，没料到明兰石竟是不接，反是微笑行礼道：“大人，我明家不是好讼的恶人，所以不是很明白此中纠结，故请了位讼师相助。”

他说完这句话后，往旁边看了一眼，所谓“好讼之恶人”自然是针对站在一边的夏栖飞。夏栖飞没有什么反应，也没有去看自己的大侄子一眼。

随着明兰石的说话落地，打后方闪进一人，双手接过师爷递过来的状纸，讨好一笑。

苏州知州与师爷一看此人，本有些悬着的心马上放了下去，这位讼师姓陈名伯常，乃是江南一带最出名的讼师，或者说是最臭名昭著的讼棍，与州府极为相得，此人打官司，向来可以将黑的说成白的，死的说成活的，男的说成女的，巧舌如簧，手拈庆律走天下，还从来没有输过。

今日明家搬了这位陈伯常出马，又有庆律关于嫡长相承的死条文保驾护航，这家产官司是断不会输了。

陈伯常捧着夏栖飞发状纸细细看着，唇角不由露出一丝鄙夷轻蔑的冷笑，将对方，甚至将对方身后的钦差大人都看轻了几丝，他清了清嗓子，轻佻笑道：“好一个感天动地的

故事.....只是不知道.....夏头目这故事与明家又有何干系？”

这位讼师称夏栖飞为夏头目，自然是要影响舆论，让旁听的市民们记起，这位夏栖飞乃是河上湖上杀人如麻的黑道首领。

夏栖飞面无表情，说道：“讲的都是明家这二十年的故事，你说与明家有什么干系？”

陈伯常忽而冷笑两声，讥讽道：“夏先生真是可笑，你说是明家的故事，便是明家的故事？你说自己是明家七爷便是明家七爷？”

他对着堂上的苏州知州一拱手笑道：“大人，这案子太过荒唐，实在是没有继续的必要。”

苏州知州假意皱眉道：“何出如此孟浪言语？”

陈伯常笑道：“一点实据也无，便自称明家七子.....大人，若此时再有一人自称明家七子，那又如何？江南世人皆知，明家老太爷当年一共育有七子四女，第七子乃小妾所生，自幼患病体弱，早于十数年前便已不幸染病辞世，这如今怎么又多出了一个明家七子？如果任由一人自称明家后代，便可以擅上公堂，诋毁明家声誉，中伤明老太君及明老爷之清名，这哪里还有天理？”

他望着夏栖飞微笑说道：“当然，如今大家都知道，夏头目也不是寻常人.....只是在下十分好奇，在内库开标之后，夏头目便弄出如此荒唐的一个举动，不知道究竟是为什
么？背后是不是藏着什么不能告人的险恶用心？”

这位江南最出名的讼棍浑然觉得今天这官司打的太无挑战性，所以上来就猛攻，大发诛心之论，望着夏栖飞摇头道：“没证据，就不要乱打官司，没证人，就不要胡乱攀咬.....夏头目，你今日辱及明家名声，稍后，定要告你一个诬告之罪。”

当年亲历明老太君杖杀夏栖飞亲生母亲，将夏栖飞赶走之事的人，在这十几年里早就被灭了口，夏栖飞手头根本不可能有什么证据以及证人，所以明家十分自信。

.....

.....

而就在这个时候，苏州府衙的外面传来了一道滑腻腻、懒洋洋、让人听着直起鸡皮疙瘩的声音。

“谁说没证据就不能打官司？谁说没证人就不能告谋杀？”

“庆历元年，定州小妾杀夫案，正妻无据而告，事后于马厩中觅得马刀，案破。”

“刑部存档春卷第一百三十七档，以南越宋代王之例，载明民事之案为三等，事涉万贯以上争执，可不受刑疏死规，不受反坐，无需完全举证.....”

“明家家产何止万贯？”

“有两例在前，这官司为何打不得？”

“证据这等事情，上告之后，自有官府查现场，搜索罪证，你这讼棍着什么急？”

“更何况.....谁说夏先生就没有证据？”

那位自衙外行来之人一身儒衫，手执金扇，招摇无比，嚣张无比，一连串的话语，引案例，用刑部存档所书，虽然略嫌强辞夺理，却也是成功无比地将明家咄咄逼人的气势打压了下去，将众人的目光都吸引到了他的身上。

苏州知州微怒捋须道：“来者何人？不经通传便妄上公堂！来人啊，给我打！”

穿着儒衫的那人一合金扇，插入身后，对着堂上拱手恭敬一礼，说道：“大人，打不得。”

说完这句话，他从袖子里取出一张纸，在空中摇了摇，嘻皮笑脸说道：“晚生与这位陈伯常先生一般，也是讼师，只不过乃是夏栖飞先生所请的讼师，先前来的晚了，还请大人告饶此罪，容我以完好之身，立于堂上与明家说道说道……这案子还没有审，大人就将一方的讼师给打昏过去……这事儿传出去，只怕有碍大人清名。”

众人一愣，这才知道原来来者竟是夏栖飞的讼师。

夏栖飞苦笑着，心想钦差大人怎么给自己派来这么一位胡闹气味太重的讼师。

苏州知州被这讼师的话憋住了，气的不行，却又不敢真的去打，不然在钦差大人那边不好交待，一时间竟是说不出话来。

他说不出话，那位陈伯常却是双眼一亮，盯着背插金扇的讼师，浑觉得终于是碰见了个牙尖嘴利的对手，略感兴奋，也是将扇子往身后一插，开口说道：“阁下先前所举两例，乃是特例，尤其是刑部春档注，只为京中大理寺刑部参考，却向来不涉地方审案之判。”

那人摇头说道：“不然，大兴四年，时任苏州评事的前老相爷林若甫，便曾依此春档注判一家产案，何来不涉之说？”

陈伯常心头一紧，对方所说的这个案例自己却是没有任何印象，要不然是对方胡说，要不然就是对方对于庆律以及判例的熟悉程度……还远在自己之上！

只听那人继续微笑说道：“伯常兄也不要说什么庆律不依判例的话，判例用是不用，不在庆律明文所限，全在主官一念之间。”

他举手向苏州知州大人讨好一礼，苏州知州却是在心里骂娘，知道一念之间四个字，就把自己逼上了东山，这家产案子不立也是不成了。

这个讼师究竟是谁？陈伯常与明兰石对视一眼，都感到有些奇怪，江南哪里来了这么一位比陈伯常还无耻的讼棍？

苏州知州终于忍不住开口问道：“敢请教，这位先生究竟姓甚名谁？”

夏栖飞也看着自己的讼师。只见这位讼师一拱双手，笑道：“学生宋世仁，忝为京都讼师行会理事，刑部特许调档，今日特意前来江南，为的便是有这荣幸参与史上最大的家产之案。”

宋世仁！

苏州知州马上有想逃跑的念头，明兰石也感觉到嘴巴发干，而那位陈伯常更是眼睛都直了！

宋世仁是何许人？京都最出名的大状，或者说是整个庆国最出名的大状，陈伯常的名声只是行于江南，这位宋世仁却是全天下出了名的聪明刁滑难惹，自出道开始，仗着自幼研习庆律，不知道让多少官员颜面无存，多少苦主凄苦流泪。

宋世仁的大名恶名，就连苏州城的百姓都听说过，此时听见他自报名号，府衙外就像开锅一般闹腾了起来，都知道今天这戏更好看了。

明兰石担忧地望了陈伯常一眼。陈伯常在稍许慌乱之后，就恢复了平静，双眼微眯，体内骤然爆发了强大的战意，冷笑着说道：“少爷放心，本人打官司还从来没有输过，但他

宋世仁却是输过的！”

……

……

只是这位陈伯常似乎忘记了很重要的一点，宋世仁这一辈子唯一输过的官司……就是上次京都府审司南伯私生子黑拳打郭保坤一案……宋世仁只输给过范闲一次。

※※※

既然是要打家产官司，当然首先要确认的就是夏栖飞的真实身世，他究竟是不是明老太爷生的第七个儿子。

对于这一点，陈伯常的立场站的极稳，对方如果不能证明此事，其余的事情根本不屑去辩，如此才能不给恶名在外的宋世仁抓住己方漏洞的机会。

苏州知州也皱眉要求夏栖飞一方提供切实的证据，以证实他的身份。

宋世仁此时已不如先前那般轻松了，对着夏栖飞摇了摇头，便请出了己方的第一个证人。

这个证人是一个稳婆，年纪已经很老了，走路都有些颤颤巍巍，走到堂上气喘吁吁地证实，当年就是自己替明老太爷那房小妾接的生，而那名新生的婴儿后腰处有一块青色的胎记。

夏栖飞当庭解衣，腰后果然有一块青记。

陈伯常皱着眉头，咬牙低声对明兰石说道：“为什么昨天没有说这件事情？”

明兰石的牙齿咬的脆脆的响，无比愤怒低声说道：“这个稳婆……是假的！当年那个前两年就病死了！”

陈伯常哀叹一声，就算知道稳婆是假的，己方怎么证明？那个稳婆看着糊涂，却在先前的问答之中，将当年明园的位置记的清清楚楚，明老太爷的容貌，小妾的穿着，房屋都没有记错，在旁观者看来，这个稳婆真是真的不能再真了。

他妈的，监察院造假果然厉害！

第一百二十一章 新风馆的包子、皇子以及堂上的状师

“我总觉得我的生命当中缺少了某些东西。”

江南三月最后一天，春雨润地无声，落于华园亭上，轻柔的像情人互视的柔波。亭下一对男女躺在两把极舒服的椅子上说着话。

海棠看了范闲一眼，摇摇头说道：“你这一世，可称圆满，又有什么缺憾？”

范闲细思这一世的过往，倒确实称的上是意气风发，肆意妄为，要钱有钱，要权有权，要人有人，旁人能有的享受自己都有，旁人做不到的享受自己还是能有，但不知道为什么，他就是老大的不满足，人的一世应当怎样渡过，他自忖是清楚的，但真这么过起来，心中那个不知名的渴望却越来越重了。

无关理想人文那些虚无飘渺的东西，他苦着脸说道：“以前有位皇帝，当他老糊涂的时候回思过往，说自己有十大武功，可称十全老人……当然，这皇帝年轻的时候也是个糊涂鬼，人可是位皇帝，比我可要嚣张多了，但我却不想当糊涂鬼，也不认为世上真有十全之事。”

“你想当皇帝吗？”海棠似笑非笑着，就问出了跟在范闲身边的所有人，哪怕是王启年这种心腹之中的心腹都不敢问出来的话题。

海棠觉得范闲真是个妙人，听见自己一个北齐人问出这样大逆不道的问题来，竟是连一丝遮掩也没有，反而很直接地陷入了沉思之中，这个做派若让外人瞧见了，一定认为范闲已经生出了不臣之心。

“当皇帝太累。”范闲头痛说道：“你家的皇帝，我家的皇帝，好像过的虽然舒服，但耗神耗力，实在没什么意思。”

海棠微微一笑，戳破道：“我看你当这个钦差，比当皇帝也轻松不到哪里去。”

范闲苦笑说道：“当皇帝要见万人死于面前而不心颤，这一点，我还真做不到。”

海棠微异道：“你不是一向在我面前自忖心思狠厉？”

“杀十人，杀一百人，我能下得了手。”范闲认真说道：“真要在血海里游泳，我不知道到时候自己有没有这个狠气。”

“所谓量变引起质变，我以前和你说过的。”

他挥挥手，不想再继续这个无趣的话题，躺在椅子上细心听着那些细微不可闻的春雨润泽大地的声音。

亭下渐入安静之中。

……

……

不一时，一位监察院官员穿着莲衣，沉默地出现在了华园的后园入口处，雨水打湿了他的官服，让他浑身上下渗着一股阴寒味道，正是刚从京都来的邓子越。

海棠笑了笑，说道：“看样子，你又要继续忙，继续计划少杀一些人了。”说完这句话，姑娘家也不等范闲回话，很自然地将两只手揣入大兜之中，拖着步子，摇着腰肢，运起村姑步离开了小亭。

范闲微笑看着海棠离开的背影，只见微雨凄迷中，她轻摇而去，雨丝打湿了她鬓角的发，看来这姑娘并没有运起天一道真气，所谓亲近自然，自然如此，只是那双踩着布鞋的脚，却没有被地上的积水沾污，看来还是做了些手脚。

邓子越见海棠离开，这才沉默地进到亭内，开口说道：“和昨天一样，今天堂上还是在纠缠那些庆律条文，虽然宋世仁牙尖嘴利，在场面上没有落什么下风，但是实质上没有什么进展，只要苏州府抱住庆律不放，夏栖飞有遗嘱在手，也不可能打赢这场官司。”

范闲点了点头，表示知道了，随后便陷入了沉思之中。

今天是三月的最后一天，轰动江南的明家家产一案已经进行到第四日。在经历了第一天的疾风暴雨之后，后几日的审案陷入了僵局，虽然这是范闲的意料中事，但天天要听下属官员们的汇报，范闲也有些不耐烦。

开堂第一日，宋世仁便极为巧妙地用那封遗书，确定了夏栖飞乃明家后人，这个消息马上从苏州府传遍了江南上下，如今所有的人都知道，明家七少爷又活了过来，而且正在和明家长房争家产。

只是……庆律依经文精神而立，嫡长子的天然继承权早已深植人心，也明写于律条之上，那封遗书似乎已经发挥完了它的历史作用，对于夏栖飞的愿望，再难起到很大的帮助。

如果夏栖飞想夺回明家庞大的家产，就等若是要推翻千百年来，人们一直遵循的规矩。而这个规矩实在是强大的不是一个人就能推翻的，不仅范闲不行，只怕连庆国皇帝都心有忌惮，如果以这个案例破除了嫡长子的天然继承权，影响太大……

范闲皱起了眉头，忽然想到了一樁很诡异的事情，如果明家家产官司的影响继续扩展，以至于引出一场思想解放的大辩论，那宫中那位太子殿下的天然地位？

他倒吸了一口凉气，这个计划是言冰云拟定，同时经过了陈萍萍的首肯，那位老谋深算的老跛子，不会想不到这件事情的后续影响，莫非……老跛子得了皇帝的暗中指示，这就开始动摇太子天然继承的舆论氛围？

江南明家的事情很大，但如果影响到京都，那事情就愈发的大，以至于范闲根本不想看到这种局面。虽然因为母亲的关系，范闲不可能眼睁睁看着太子继位，一心要杀自己的皇后变成皇太后，但在当前的局面下，直接撩动太子，有可能促使太子捐弃前嫌与长公主二皇子联成一体——如此的结果，范闲暂时不想看到。

范闲陷入了沉默之中，他本来给宋世仁的交代就是，尽量将这官司拖下去，将这个案子打的轰轰烈烈，影响越大越好，如今才发现，这件事情的背后隐藏着那位老跛子的某些想法。

他是信任陈萍萍的，但是……陈萍萍似乎一直基于某种要保护他的理由，很多事情都没有对他点明。而范闲，是一个很愿意学着去了解局势、掌控局势的人。

“看来，等明家事情暂时消停后，我真的要去一趟梧州。”他叹息着，越发觉得父亲安排自己去梧州见岳父，这是何等样聪慧的判断，看来父亲早就知道，自己一定会对朝中局势产生某种疑虑，而如今远离京都，真正能面对面帮自己解决问题的，也就只有那位相爷了。

邓子越猜不到范闲真正的忧虑，但也能看出，提司大人对于明家家产的官司有了些不一样的想法，皱眉请示道：“是不是让宋世仁把官司结了？反正夏栖飞如今被确认了明家

七子的身份，过些日子，由监察院出面，让他祭祖归宗，依庆律，明家总要给他一些份额，虽然那些份额不怎么起眼，但也达到了大人先前的目标，让他成功地进入明家内部。”

范闲听着邓子越的分析，略感安慰，身边能有一个亲信，感觉确实不错，却没有回答他的问话，反而仔细问道：“让四处安排夏栖飞……噢，现在应该叫明青城，让明青城与明家老四见面，这件事情怎么样了？”

夏栖飞既然要像一根刺般刺入明家的咽喉，当然要与明家内部的某些异己份子勾结起来。范闲对于豪门大族的阴秽勾当了解的不是很细致，但在前一世的时候，香港无线的电视剧可不知道看了多少遍。

邓子越回禀道：“已经接上头了，下月初就让夏栖飞与明家老四见面。”

范闲点点头，这才开始说先前那个问题，轻轻咬了咬发痒的内唇，平静说道：“仍然让宋世仁继续打，把这官司一直打下去！造的声势越大越好……就算打不赢，也不能输！给苏州府压力，不让他们强行结案，一直要打到全天下的士绅百姓都开始想那个问题！”

邓子越抬起头来，微愕说道：“大人，什么问题？”

范闲这发现自己说漏了嘴，笑了笑，想了会儿后，也不打算瞒面前这位亲信，说道：“要让全天下的人都开始思考，是不是嫡长子，就天生应该继承家产。”

邓子越如今身为启年小组的主事官，对于范闲的一切都了解的十分清楚，听着提司大人这话，稍一琢磨，便品出了其中味道，大惊失色，一抱拳劝阻道：“大人，使不得……若让朝中宫中疑大人……之心，那可不好收场。”

范闲微垂眼帘，说道：“子越，你似乎忘了本官的身份，本官姓范，不要担心太多，至于疑我之心……只怕宫里的贵人们会疑我这个先生当的有些逾了本份而已。”

他已经想开了，反正迟早是要和东宫对上，此时先依着陈萍萍的意思，刺刺对方……反正以他如今的权势地位，只要不是谋反，也没有人能把他怎么样。更何况，就算有人会认为他造这种舆论是为了自己的将来，但更多的人，应该会认为范闲是在为三皇子做安排。

“这件事情，不要禀告院长大人。”范闲命令道：“只是小事而已。”

邓子越根本无法掩住自己的惊惧，苦笑想着，夺嫡的宣传攻势正式开始，难道还只是小事？

范闲不知道想到了什么，忽而失笑起来：“宋世仁不过是个讼棍，难道却是撬动地球的支点？或许是我将这事情想复杂了，公堂上辩辩庆律，和天下旧规只怕扯不上太大关系。”

邓子越没听明白地球这些字眼儿，但也猜到了大概的意思，苦笑应道：“那个宋世仁遇着陈伯常，真可谓是将遇良材，双方打的是火星四溅，可不仅仅在庆律上绕弯子……如果他们在堂上辩的内容真的传扬开去，只怕还真会让人们多想一想那个问题。”

范闲来了兴趣：“噢？那我得去瞧瞧。你去喊三殿下还有大宝，呆会儿全家去苏州府看热闹。”

邓子越苦笑领命。

※※※

就在细雨地打扮下，三辆全黑的马车离了华园，慢悠悠地驶往离苏州府衙最近的那条街上，华园众人这是用午膳去，此时苏州府也在暂时休息，所以大家并不着急。

虽然是离苏州府衙最近的食街，但其实隔的依然有些远，坐在新风馆苏州分号的三楼，范闲倚栏而立，隔着层层雨幕看着苏州府的方向，恼火说道：“我又不是千里眼，这怎么看热闹？”

邓子越先前派人来订了楼，此时又在布置关防，听着提司大人斥责，不由苦笑说道：“提司大人，这已经是最近了……虽说是阖家出游看热闹，可是总不好三大辆马车开到苏州府去。惊动了官府，也让百姓瞠目，实在是不能。”

范闲叹息一声说道：“早知如此，在家里吃杨继美厨子就好，何必冒雨出来。”

正说着，身后有人拉了拉他的衣角，他回头一看，正是憨态可掬的大宝，不由诧异问道：“大宝，怎么了？”

大宝咧嘴一笑，说道：“小闲……这……家也……有接堂包。”

大宝用粗粗的手指头指了指桌子上面，一个独一个的蒸屉里，放着独一个大白面包子，热闹腾腾，内里鲜香渐溢。

范闲叹了口气，坐在大宝的身边，一边用筷子将烫包分开，又取了个调羹将包子里的油汤舀到大宝的碗里，笑着说道：“这也是新风馆，只不过是苏州的分号。”

一直小意侍候在一旁的新风馆掌柜赶紧殷勤说道：“是啊，林少爷，虽然江南隔的远，但味道和京都没什么差别，您试试。”

大宝口齿不清地咕哝几句，便对着面前的包子开始发动进攻，将这位掌柜凉在了一边。

倒是范闲有些好奇，问道：“掌柜的，你怎么叫得出来林少爷这三个字？”

掌柜的干笑两声，讨好说道：“提司大人这是哪里话？在京都老号，您老常带着林少爷去新风馆吃饭，这是小店好大的面子，老掌柜每每提及此事，都是骄傲无比，感佩莫名，小的虽然常在苏州，但也知道您与我们新风馆的渊源，小的哪里敢不用心侍候？”

范闲在京都亲掌一处，离一处衙门最近的便是新风馆，所以时常带着大宝去吃他家的接堂包子。其时世风，但凡权贵人物吃饭，不拘何时都要大摆排场，大开宴席，像范闲这种地位的人物，对于接堂包子和炸酱面如此感兴趣的还真是不多，所以新风馆虽然味道极美，但因为家常之风，就算在庆国开了三家分号，名气也大，但生意一直普通。

直到后来因为时常接待范闲与林大宝，新风馆在京都才渐渐提升了档次，不知道引来了多少学生士子，要坐一坐诗仙曾坐过的位置，要品一品小范大人念念不忘的包子，让新风馆的老掌柜是喜不自禁。

这位苏州分号的掌柜自然知道范闲是己等的贵客，当然马屁如潮，而且格外用心地铺上些去了腥味的调料，拍的范闲极为舒服，一时间，竟是连看不到苏州府那场戏的郁闷也消了大半。

……

……

范闲在吃面条，大宝在啃包子，三殿下却是以极不符合他年龄的稳重，极其斯文有礼地吃着一碗汤圆，思思领着几个小丫环喝了两碗粥，便站到了檐下，看着自天而降的雨

水，伸手出檐外接着，嘻笑欢愉，好不热闹。

范闲向来不怎么管下人，所以这些丫头们都很活泼，听着身后传来的欢笑之声，他的心情也好了起来，挥手召来邓子越，说道：“苏州府应该已经开始了，你派人去听听，最好抄点来看看。”

邓子越点点头，去安排人手。

范闲又挥手让高达几名虎卫去旁边吃饭，这才回头继续那碗面条的工作，其中自然不能免俗地再次在大宝的碟子里抢了块肉馅来吃了。大宝依然如往常那般不吵不闹，大大的个子表示着小小的幽怨。

海棠不知道到哪里去了，这时候的新风馆里，都是范闲的下属、下人与亲人，他很轻松快活地赏着雨，挑着白生生的面条，将心中思虑全数抛开。

发现大宝吃完了，范闲温言问道还要不要，大宝摇了摇头，范闲便从怀里取出手绢，很细心地替大宝将嘴边的油水擦掉。

三皇子看着这一幕，微感诧异，眼中闪过一道古怪的神色。

旁边一桌的虎卫们也愣了愣。

范闲对大宝的爱护细心，世人皆知，但真看到这种场景，依然有很多人无法将这个范闲与那个阴狠厉刻的监察院权臣联系起来。往常在新风馆吃饭的时候，这一幕就曾经感动过邓子越，触动过沐铁，今日那些虎卫与三殿下对于范闲，或许也会有些新的看法。

对于一个痴呆的大舅哥如此用心，绝对不是简单地可以用“爱屋及乌”来解释，虽然范闲确实极喜爱敬重自己的妻子——这些细节处的表现，如果一直都是范闲用来伪装，用来收买人心的举动，也没有人会相信。常年这样发自真心地做，那人如果不是大奸大恶，就是大圣大贤。

而范闲是哪一种？

.....

.....

在江南水乡多雨之季，从来不可能产生春雨贵如油这种说法，所以细雨迷蒙渐大，老天爷毫不吝惜地滋润灌溉着大地。

范闲眯眼看着檐外的雨水，心思却已经转到了别的地方。院报里说的清楚，今年大江上游的降水并不是很充沛，虽然对于那些灾区的复耕会产生一些影响，但至少暂时不用担心春汛这头可怕的怪物。如此一来，修葺河工的事情，就可以顺利地进行下去，这时候杨万里应该刚刚入京都报道，大概还需要些时间才能到河运总督衙门。

至于河工所需要的银子.....此次内库招标比往年多了八成，明面上的数目已经封库，并且经由一系列复杂的手续，开始运往京都，先入内库，再由皇帝明旨拨出若干入国库，再发往河运总督衙门。

而在暗中，在监察院户部的通力合作下，在范闲父亲所派来的老官们的精心做帐后，已经有一大笔银子，开始经由不同的途径，直接发往了河运所需之处，所用的名目也都已经准备好了。这一大笔银子里，有一部分是从内库标银、转运司存银里辛苦挤出来的份额，还有一大部分是范闲通过海棠，向北齐小皇帝暂借的银子。

反正那些银子都放在太平钱庄里，范闲先拿来用用，至于归还.....那还要等夏栖飞与

北边的范思辙打通环节之后，用内库走私的货物慢慢来还。这些事情，范闲虽然做足了遮掩的功夫，而且事关北齐皇帝的事情更是掩的结结实实，绝对不会让庆国京都朝廷听到任何风声，但是运银往河运的事情，范闲却早已经在给皇帝的密奏之中提过。这件事情，范闲并无私心，一两银子都没有捞，而且整件事情都是隐秘运行，范闲根本不可能从此事中邀取几丝爱民之名……所有造就的好处，全部归庆国百姓得了，归根结底，也是让那位皇帝老子得了好处，皇帝自然默允了此事。

如今范闲唯一需要向那位皇帝老子解释的问题，就是——这一大笔银子，他究竟是怎么搞到手的。

既然不能说出北齐皇帝这个大金主，就需要一个极好的理由，范闲早在谋划之初，对于这件事情就已经做好了安排，一部分归于这两年的官场经营所得贿银，一部分归于年前颠覆崔家所得的好处，一部分归于下江南之后，在内库转运司里所刮的地皮。

日后如果与皇帝对帐仍然对不上的话，范闲还有最后一招，就说这银子是五竹叔留给自己的。

谅皇帝也不可能去找五竹对质，如果河运真的大好，说不定龙颜一悦，那皇帝还会用今年如此丰厚的内库标银还范闲一部分。

关于明家，范闲自然也有后手的安排，查处的工作正在慢慢进行，只是目前都被那场光彩夺目的官司遮掩住了。而且对范闲来说，对付明家，确实是一件长期的工作，自己只能逐步蚕食，如果手段真的太猛，将明家欺压的太厉害，影响到了江南的稳定，只怕江南总督薛清就是第一个站出来反对的人。

对于王朝的统治来说，稳定，向来是压倒一切的要求。

明家的存亡，其实并不在江南的官司之上，而在于京都宫中的争斗上，如果明家的主子——长公主与皇子们倒在了权利的争斗中，明家自然难保自己的一篮子鸡蛋，如果是范闲输了，明家自然会重新扬眉吐气，夏栖飞又会若丧家之犬四处逃难。

如果范闲与长公主之间依然维持目前不上不下的状态，那么明家就只会像如今这样，被范闲压地苟延残喘，却永远不会轰然倒塌，倔犟而卑屈地活着，挣扎着，等待着。

“大人。”

一声轻喊，将范闲从沉思之中拉了出来。他有些昏沉地摇摇头，这才发现外面的天光比先前黯淡了许多，不仅是雨大了的缘故，也是天时不早了的缘故，他这才知道，原来自己这一番思考，竟是花了这么多的时间。想到此节，他不由叹息一声，看来海棠说的对，自己这日子过的，比皇帝也轻松不到哪里去。

看了一眼已经玩累了，正伏在栏边小憩的思思，范闲用眼神示意一个小丫头去给她披了件衣服，又看了一眼正和三皇子扭捏不安说着什么的大宝，这才振起精神，拿出看戏的瘾头，对邓子越说道：“那边怎么样？”

邓子越笑了笑，将手中的纸递了过去，凑到他耳边说道：“这是记下来的当堂辩词……大人，您看要不要八处将这些辩词结成集子，刊行天下？”

这是一个很毒辣大胆的主意，看来邓子越终于认可了范闲的想法，知道监察院在夺嫡之事中，再也无法像以前那些年般，保持着中立。

范闲笑骂道：“只是流言倒也罢了，这要印成书，宫中岂不是要恨死我？”

听到宫中两字，另一桌上的三皇子往这边望了一眼。范闲装作没有看到，叹息

道：“说到八处……在江南的人手太少，那件事情直到今天也没有什么效果。”

这说的是在江南宣扬夏栖飞故事的行动，范闲本以为有八处着手，在京都的流言战中都可以打得二皇子毫无还嘴之力，如今有夏栖飞丧母被逐的凄惨故事做剧本，有苏州府的判词作证据，本可以在江南一地闹出声势，将明家这些年营造的善人形象全部毁掉，没有料到明家的实力在江南果然深厚，八处在江南的人太少，明家也派了很多位说书先生在外嚷着，反正就是将这场家产官司与夏栖飞的黑道背景、京都大人的阴谋联系起来。

两相比较，竟是范闲的名声差了许多，江南百姓虽然相信了夏栖飞是明家的七子，却都认为夏栖飞之所以今年忽然跳出来，就是因为以范闲为代表的京都官员……想欺压江南本地的良民。

范闲想到这事，便是一阵好笑，看来那位一直装病在床的明家主人明青达，果然对于自己的行事风格了解的十分详尽，应对的手段与速度也是无比准确和快速，明青达，果然不简单。

大势在握，不在江南，所以范闲可以满心轻松地把与明家的争执看做一场游戏，对于明青达没有太多的敌意，反而是淡淡欣赏，等他邓子越呈上来的纸看了一遍之后，更是忍不住笑出声来。

江南多妙人，京都来的宋世仁可也不差，这苏州府里的官司，竟然已经渐渐脱离了庆律的范畴，开始像陈萍萍所希望的方向发展，双方引经论典，言必称前魏，拱手必道庄大家，哪里像是在打官司，为了嫡长子继承权这个深入人心的概念，双方竟像是在开一场展前的经筵！

范闲笑着摇摇头，眼前似乎浮现出苏州府上那个紧张之中又带着几丝荒唐的审案场面。

※※※

苏州府的公堂之上。辩论会还在开，这已经是第四天了，双方的主力战将在连番用脑之下，都有些疲惫，于是开堂的间隙也比第一日要拉长了许多，说不了多少，便会有人抢先要求休息下。

苏州知州也明白，夏栖飞那边是想拖，但他没办法，早得了钦差大人关注的口谕，要自己奉公断案，断不能胡乱结案……既然不能胡乱结，当然要由得堂下双方辩。

可是……一个宋世仁，一个陈伯常，都是出名能说的角色，任由他们辩着，只怕可以说上一整年！

苏州知州也看白了，看淡了，所以每逢双方要求休息的时候，都会含笑允许，还吩咐衙役端来凳子给双方坐，至于茶水之类的事情，更不会少。

明兰石面色铁青地坐在凳子上，这些天这位明家少爷也是被拖惨了，家里的生意根本帮不上忙，那几位叔叔纯粹都是些吃干饭不做事的废物，偏生内库开标之后，往闽北进货的事情都需要族中重要人物，于是只好由一直称病在床的父亲重新站起来，主持这些事情。

明家清楚，钦差大人是想用这官司乱了自己家族的阵脚，从而让自己家在内库那个商场上有些分身无术。只是明家并没有什么太好的应对法子，只好陪着对方一直拖……反正看这局面，官司或许还要拖个一年都说不定，反正不会输就好。

这时候轮到了明家方面发言，那位江南著名讼师陈伯常面色有些灰白，看来这些天费

神费力不少。他从身边的学生手中取过滚烫的热毛巾使劲擦了擦脸，重新振作精神，走到堂间，正色说道：“古之圣人有言所谓五伦——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大人，既然夏先生被认定为明家七少爷，则父子之亲，与明家长房并无两端……”

话还没有说完，那边厢的宋世仁已经阴阳怪气截道：“不是夏先生，是明先生，你不要再说错，不然等案子完后，明青城明七老爷可以继续告你。”

宋世仁的脸色也不怎么好看，双眼有些深陷，他此次单身来江南，一应书僮与学生都来不及带，虽然有监察院的书吏帮忙，但在故纸堆里寻证据，寻有利于己方的经文，总是不易，而对方是本地讼师，身后不知道有多少人帮忙，所以连战四日，便是这天下第一讼师，精神也有些挺不住了。

听着宋世仁的话，陈伯常也不着急，笑吟吟地向夏栖飞行礼告歉，又继续说道：“但长幼有序这四字，却不得不慎，明青达明老爷子既然是长房嫡子，当然理所当然有明家家产的处置权。”

他继续高声说道：“礼记丧服四制有云，天无二日，土无二主，国无二君，家无二尊。”

陈伯常越来说来劲，声音也越发的激昂：“自古如是，岂能稍变？庆律早定，夏……明先生何必再纠缠于此？还请大人早早定案才是。”

宋世仁有些困难地站起身来，在夏栖飞关怀的眼神中笑了笑，走到堂前傲然说道：“所谓家产，不过袭位析产二字，陈先生先前所言，本人并无异义，但袭位乃一椿，析产乃另一椿，明老太爷当年亦有爵位，如今也已被明青达承袭，明青城先生对此并不置疑，然袭位只论大小嫡庶，析产却另有说法。”

陈伯常微怒说道：“袭位乃析产之保，位即清晰，析产之权自然呼之欲出。”

袭位与析产，乃是继承之中最重要的两个部分，宋世仁冷笑说道：“可析产乃袭位之基，你先前说庆律，我也来说庆律！”

他一拍手中金扇，高声说道：“庆律辑注第三十四小条明规：家政统于尊长，家财则系公物！我之事主，对家政并无任何意见，但这家财，实系公物，当然要细细析之，至于如何析法，既有明老太爷遗嘱在此，当然要依前尊者！”

陈伯常气不打一处来，哪有这般生硬将袭位与析产分开来论的道理？

“庆律又云：若同居尊长应分家财不均平者，其罪按卑幼私自动用家财论，每二十贯杖二十！”宋世仁冷冷看着明兰石，一字一句说道：“我之事主自幼被逐出家，这算不算刻意不均？若二十贯杖二十……明家何止二十万贯？我看明家究竟有多少个屁股能够被打！”

明兰石大怒站起。

宋世仁却又转了方向，对着堂上的知州微笑一礼，再道：“此乃庆会典，刑部，卑幼私擅用财条疏中所记，大人当年也是律科出身，应知下民所言不非。”

不等明家再应，宋世仁再傲然说道：“论起律条，我还有一椿，庆律疏义户婚中明言定，即同居应分，不均平者，计所侵，坐赃论减三等！这是什么罪名？这是盗贼重罪。”

陈伯常双眼一眯，对这位来自京都的讼师好生佩服，明明一个简单无比的家产官司，硬是被他生生割成了袭位与析产两个方面，然后在这个夹缝里像个猴子一样地跳来跳去，

步步进逼，虽然自己拿着庆律经文牢牢地站住了立场，但实在想不到，对方竟然连许多年前的那些律法小条文都记的如此清楚。

刚才宋世仁说的那几条庆律，都是朝廷修订律法时忘了改过来的东西，只怕早已消失在书阁的某些老鼠都不屑翻拣的阴暗处，此时却被对方如此细心地找到，而且在公堂之上堂而皇之地用了出来——这讼棍果然厉害！

宋世仁面色宁静，双眼里却是血丝渐现，能将官司打到如今的程度，已经是他的能力极限，袭位析产，真要绕起来确实复杂，他的心中渐渐生出些许把握，就算那封遗嘱最后仍然无效，但至少自己可以尝试着打出个“诸子均分”的效果。

明家的七分之一，可不是小数目。

虽然他不能了解范闲的野望，但钦差大人既然如此看重他，他自然要把这官司打的漂漂亮亮，为讼师这个行业写上最漂亮光彩的一笔。

能够参与到明家家产这种层级的争斗之中，对于讼师来说，已经是最高的级别，更大一些的事情，比如……那宫里的继承，一个区区讼师哪里有说话的资格？而且如果不是朝廷分成两方，偶成角力之事，明家的家产官司也根本不可能上堂，更不可能立案，宋世仁也就不可能有参与的机会。

所以虽然他十分疲惫，精神上却有一种病态的亢奋，这种机会太少了，自己一定要把握住。

如果宋世仁知道自己在江南打的这场官司，会刺激到某些人敏感的神经，从而间接地促成某些人的合作，并且让范闲与那些人的矛盾提前出现对峙的状态……就算再给他几个青史留名的刺激，他也只会吓得赶紧隐姓埋名溜掉。

宋世仁没有在意那个问题：所谓家产，大家都是想争的，不管是明家的，还是皇帝的。

第一百二十三章 杀袁惊梦换血

黑夜里一阵不吉利的鸟叫响起，云开月出，树巅偶见黑影掠出。

“上山。”范闲与高达回到了马车上，范闲对邓子越说道：“安静一些。”

邓子越点点头，轻挥缰绳，咬着枚子的马儿拉着车，便绕过了那个死寂一片的庭院，往城后方行去。这庭院的后方是一方山丘，隐在黑暗之中，又有春树遮隐，在那里观察下方，应该没有人能发现他们这一行人。

马车中，范闲沉默地脱下手上那双手套，手套薄的就像一层肌肤一般，他用手套细细地擦拭了一遍软剑上的血水，确认剑上不再夹着一丝血腥味道，才将软剑重新收回腰腹上，紧接着稳定地食指一弹，一些粉末弹上了手套，轰的一声燃烧了起来。

高达看了他一眼，从椅下取出一个铁桶，放到他的面前。范闲将燃烧的手套扔入铁桶之中，眯眼看着渐渐趋小的火焰，眼瞳里的火焰也渐渐熄灭。

没有过多久时间，马车就已经驶上了山丘。

下方那座庭院依然安静着，里面的人不是死了就是昏了过去，自然发不出来什么声音。没有人知道里面发生了命案，当然也不会有人来看。

不知道范闲他此时留在后方山上，是准备看什么。

邓子越轻轻拍抚了一下马儿的颈背，钻入了车厢，沉默地坐了下来。

范闲掀起一角车帘，往下方望去，不知道看了多久，仍然没有什么变化。

“等对方发现这里的事情，只怕还要很久。”邓子越看看天时，应该正值中夜，劝范闲道：“不会来的这么早。”

范闲笑了笑，知道自己确实有些心急，轻声与高达说了两句什么，便靠在了椅背上闭止养神。

高达取出一张毛毯盖在了他的身上。渐渐，有些冰凉的身躯暖和了起来，范闲觉得温暖之中困意渐袭，就这样沉沉睡着。

.....

.....

不知道睡了多久，范闲睁开了双眼，嗯了一声。

邓子越掀开帘布，往下方望了一眼，压低声音说道：“人来了。”

范闲掀开毛毯，将头放到窗边，眯着眼往下面望去。只见袁梦一直隐居的宅院外，忽然来了一个人，那人熟门熟路地轻声敲着门，敲门的节奏明显隐藏着某种暗号，看来是江南势力负责与袁梦联系的接头人。

那人穿着一身单棉衣，面貌寻常，在宅院门口敲了半天，发现没有人应自己，似乎有些惊讶与紧张，马上退入了黑暗之中。

山上往下监视的范闲也不着急，知道这人一定会再回来。

果不其然，那人并未走远，只过了一刻功夫，西北角的院墙之上便多了一个人头鬼鬼祟祟地探了出来，正是那人在窥看院内发生了什么事情。

那人壮着胆子跳入了院中，山上的三人再也无法看到那人在院中看见了什么，只听着

被压抑的极低的一声轻呼，应该是那人终于发现了院中的大批尸体与血泊一片的惨景。

院门马上被推开了，那人低着头冲向了黑暗之中，想来是要去向自己的主子们报信。

.....

.....

范闲在马车上伸了个懒腰，打了个呵欠，这时候才注意天边已经渐渐泛白，忍不住笑道：“天快亮了，对方如果要遮掩这件事情，就得抓紧些。”

邓子越点点头：“各府上都派人盯着了，今天夜里谁会收到了这个消息，明天就能有情报汇总。”

范闲笑着说道：“你们猜，今天来为袁大家处理后事的.....究竟有哪些人？”

邓子越苦笑道：“苏州府.....肯定是要派人来的。大人，这里有我盯着就好了，您还是先回府休息吧。”

范闲笑了笑，没有再说什么。袁梦一死，惊的自然是在暗中庇护她的江南官员，夜间杀人，晨间窥视，但凡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知道袁梦死讯，并且急忙前来处理后事的官员.....当然就是在这件事情里扮演不光彩角色的官员。

准确来说，江南路里到底有哪些人是长公主的亲信，今天晨间应该能查到少许。

范闲也是没有办法，监察院在江南的人手不足，不可能每个府上都安插致命的钉子，只好用分头监视的方法，杀袁惊梦的手段，来查上一查。

※※※

苏州府知州大人，最近这些天天忙于在公堂之上听宋世仁与陈伯常辩论，荒废了政务不说，心神也有些耗损过大，每一入夜都是沉沉睡去，连最疼爱的三姨太都很少去亲热，所以这天一大早被人从被窝里喊出来时，他的心情非常愤怒。

而当他听到那个消息之后，却像一盆凉水从头浇到脚底，所有的怒火在一瞬间消失无踪，脑中涌起无比的震惊与深深的担忧。

袁梦死了？这事情发生的太过突然，自己怎么向二殿下和世子还有.....长公主交待？

他一边着急穿着衣服，一边命人去传府上的师爷过来。等师爷过来的时候，知州大人的衣服已经穿好，略带一丝埋怨说道：“怎么过来怎么慢？袁梦死了！”

但凡师爷们都是这些官老爷的心腹亲信，没有什么事情会瞒着彼此，这位师爷当然也知道袁梦的事情，苦笑说道：“死便死了，钦差大人既然来了苏州，那位袁大家还不肯离开，最后还不是死路一条。”

知州大人皱眉说道：“她的藏地如此隐秘.....你的意思是说，是监察院动手？”

“除了监察院，江南还有哪股势力可以悄无声息地杀死袁梦？”师爷分析道：“大人此时断不可惊慌，反正袁梦已经死了，监察院便不可能捉到我们与她之间的关系.....如果您此时反应失措，反而会让监察院发现大人与此事的关系。”

师爷的考虑果然足够谨慎。

知州想了想后，皱眉说道：“可是总觉得有些古怪，如果是钦差大人动手，为什么没有将袁梦抓住，而是直接把人杀了？如果钦差大人想借刑部海捕文书那事，动一动本官，便不应该如此处理。”

师爷也是没有想明白这一点，猜忖说道：“袁梦乃是二殿下与世子的近人，虽然被刑

部发了海捕文书，但这满天下的官员也没有谁敢冒着得罪京中贵人的危险去将她捉拿归案，大人不用过于担忧，人人皆是如此……至于监察院为什么不活捉……我看或许是袁大家知道自己熬不过监察院的刑罚，于是自尽而死。”

“还是得去看看。”知州下了决心，“至少要知道一些细节。”

师爷斩钉截铁劝阻道：“大人不能去。”

“嗯？”知州皱眉道：“为什么？本官自然不会亮明仪仗去，这马上就要天亮了，如果不赶紧收拾，传扬开来……京都刑部那边一定有话要说，监察院也会借题发挥，我小小苏州府怎么回答陛下的问话？”

“如果监察院想借题发挥，今天就不会把这题做成一道死题。”师爷提醒道：“谁知道这时候那边有多少双眼睛在看？大人断然是不能去，至于善后之事，我呆会儿乔装打扮，带些心腹过去就成。”

知州一想，如此确实要稳妥许多，便允了此议。这一官一师爷自以为反应已算谨慎，却浑没料到，当那位师爷打扮成晨起员外模样从府后溜出去时，隐在知州衙门外巷口的一名密探，早已把这一幕看的清清楚楚。

等苏州府师爷坐着青帘小轿，来到袁梦避居的宅院外围时，发现这里的几条街上都已经有了些奇怪的人。他的心头一紧，掀开轿帘一看才放下心来，对趋到轿边的那位布衫汉子皱眉说道：“到底是怎么回事？怎么人就这么死了？”

那位布衫汉子乃是苏州千总，也是今天被袁梦死讯从被窝里惊起来的官员之一，他本来应该驻在城外，但是府在城内，所以反而是第一个赶到这里的人。听着师爷问话，这位千总大人没好气说道：“你问我，我问谁去？”

师爷一怔，下了轿子，二人一看彼此的穿着，忍不住都叹息着苦笑起来，堂堂官员师爷，今几个却被迫穿着平民老百姓的衣服。

“街上干不干净？”师爷微微侧脸，把自己的面容遮着，小心问道。

千总大人说道：“放心吧，我手下孩儿们已经清理过了，应该没有人在旁边看。”

师爷点点头，便和千总并肩往院里走去。

一入院中，看着那些满地死尸与惨不忍睹的惨景，师爷忍不住恶心欲呕，遮着口鼻说道：“袁梦的尸体呢？”

“在房内？”

师爷强抑着恶心与恐惧，走入房内一看，便看见了袁梦袁大家死不瞑目的死状，上前确认对方已经死透，师爷这才放心了少许，叹息道：“这还真不知道如何向京里交待。”

“先处理干净再说。”千总恨声说道：“马上就天亮，如果让人瞧见这里，只怕马上就要传遍苏州城，到时候怎么办？”

“明家没有来人？”

“那帮子奸商……怕钦差大人在暗中看着，死不肯出面。”

……

……

二人走出院门，又迎上后续赶来的几个人，数人凑在一处面色沉重地说着，总觉得这事儿应该是监察院做的，但又不应该是监察院做的，议来论去，便绞着了，竟是不知道应

该如何处理。

“死尸上面的伤口都被戮烂了，虽然看的出来应该是剑，但却已经很难发现剑势风格，只知道出手的只有一个人，当然是高手。”一位看模样精于刑名的人物沉声说道：“如果是监察院杀人，何必还要遮掩？”

最后还是代表苏州知州的师爷拿了主意，冷冷说道：“这案不破更佳。我们这些人人都要退走，让手下的人把这里清理干净，如果监察院不管，就把这事儿埋了，如果监察院真的放钉子在跟……反正不要拖着咱们，到时候问起来，就说咱们是接到报案，所以过来看看案情。”

千总呸了一声，骂道：“老子是武将，怎么能来看案情？”

师爷白了他一眼，说道：“谁叫你火急燎燎地赶过来？”

没有什么好争的，数人便开始分头行事，负责清理的清理，负责埋人的埋人，负责回府做文书的做文书，至于这事儿最后要不要上报，还是要看钦差大人那边传来的风声是什么样子。

当这些人忙碌的时候，却没有发现远处山丘之上，有一辆全黑的马车像幽灵一样缓缓驶离。

※※※

人是范闲杀的，却要这些江南路的官员来埋，但他肯定没有什么占便宜的想法。至于院中尸首上的剑伤都被他进行了第二次处理，是因为他不想让四顾剑的伤口传出去，既然不可能栽赃给东夷城，那这个险就没有必要冒，所以他甚至都没有让高达看到自己的出手。

关键是不能让宫里的皇帝陛下知道自己会四顾剑。

不然皇帝一定会联想到悬空庙上的那名刺客，四顾剑的弟弟，监察院……那样会带来十分恐怖的结果。

马车缓缓行着，范闲在车中冷笑说道：“死了一个袁梦，江南路的官员就惊成这样……难道这些官员都是长公主养的狗？”

邓子越看了高达一眼，猜到提司大人是想借高达的耳朵，向宫中的皇帝进行抱怨，笑着应道：“长公主在江南日久，总会有些心腹。”

“今天来的这些人你都瞧清楚了？”

“有的人面目有些陌生，不过既然这些人都是从府里出来，想来下面那些探子应该都看的清楚，呆会儿就能有确实的消息。”邓子越叹息道：“只是明家倒也光棍，知道这事沾不得，便打死不来人。”

范闲也有些可惜，他本来想着，就算不能借袁梦之事挖明家一大块肉，至少也要让对方更难吃一些。

马车悄然行至华园，范闲感觉有些困了，挥手让二人也去歇息，自己回了后宅。

思思一直伏在桌上等着他回来，见他入屋，赶紧倒了热水让他烫脚。

她知道少爷今天晚上的事情不想太多人知道，所以不方便吩咐下人丫环们去弄热食，便亲自去端来用水温着的燕窝侍候他吃了下去。

范闲有些满意地一口饮尽碗中糊糊，烫了烫脚，便倒在床上沉沉睡去。

这一睡，直到下午的时候才醒过来，也不知道这一天的时间内，苏州城因为袁梦的死会产生什么样的变化，他也不是太在意。

知道他醒了，经过思思的通报，邓子越有些憔悴地走了进来，将手中的案卷递给了他。

范闲拿过来略略一看，上面记着的全是今天清晨苏州城有异动的衙门，他的眼忍不住眯了起来，叹息道：“去他妈的，这满城官员……都是敌，还让不让人过日子了？袁梦一死，他们倒是沉得住气。”

邓子越苦笑道：“官员们夹在当中，日子也不好过。”

范闲摇头冷笑道：“名单既已有了，日后他们的日子会更难过。把名单发回京都，让二处开始查经年老卷，我们要动的人，就要把他的老底挖出来，哪怕……十几年前他贪了十几两银子，也要挖出来。”

邓子越知道范闲下定决心在动明家的过程中，也要顺路将这些官员动一动，大气不敢出，低声应下。

范闲看到了最后，更是眼中怒意渐起，恨的一把将案卷扔在了桌上，压低声音骂道：“果然……果然薛清也知道这件事情，这位大人，在墙上摇的还真是欢腾！”

今日杀袁惊梦，对于范闲来说，江南官场会因此而透露出来的任何信息都不会让他震惊。长公主与明家在江南经营日久，这片官场之上当然尽数是对方的人手。

以范闲手中的权力与权位，面对着这种阻力并不怎么担忧。他所要看清楚的，就是江南总督薛清，在这件事情里到底准备怎么站！

薛清乃封疆大吏，就算范闲有钦差的身份，拿对方也没有办法，而且总督兼管民事军务，手下可以控制的力量太过强大，如果连他也站在了范闲的对立面，范闲要收明家的阻力就会变得异常强大。

邓子越看他微怒神色，小意安慰道：“总督府是收到了消息，不过总督府并没有发声，也没有一丝反应……大人，对方毕竟是一路总督，如果下面的官员与京中有关系，袁梦想在江南隐藏，这事情肯定是瞒不过他。只不过他不愿意得罪大人，肯定也不愿意得罪京中的皇子，此事并不能说明什么，薛总督应该还是持中。”

范闲略一沉吟，也发现自己的反应似乎有些过度，或许是这几天散漫之下隐藏的紧张，让他有些敏感过度，不由自嘲一笑说道：“承你吉言，不过……你还是去安排一下，后天，我……再次登门拜访薛清。”

邓子越怔了怔，似乎有什么话想说。

范闲看了他一眼，笑着说道：“有什么主意就说，在我面前还像个娘们儿一样做什么？”

邓子越笑了笑，说道：“我看大人最近不要急着去拜访薛大人。”

“噢？为什么？”范闲好奇问道。

邓子越分析道：“总督大人如今毕竟还是中立，大人若上府拜访，以大人您的性情，只怕会立刻逼总督大人马上站个立场……万一总督大人并不如大人所愿，那该怎么办？依下官所见，最好还是让薛总督保持看戏的姿态，咱们该做的事情继续做，明家继续逼——总督大人一天没有下决心，一天就没有人能跟大人抗衡，那咱们做事就能多些时间。”

他继续说道：“大人是想让总督大人下决心，但实际上，总督大人的决心下的越慢，反而对咱们越有利。”

范闲皱眉道：“如今对明家只是小敲小打，薛清还能看戏，如果年后我真的下了杀手，薛清总不能继续看戏，那时候他再来站队……我心里有些不稳。”

邓子越想了想，笑着说道：“我看，至少也得等您去了梧州再说。”

范闲马上明白了他的意思，江南路总督薛清……是前相爷林若甫当年的得意门生，而林若甫——是大宝和婉儿他爹，是自己的老丈人！——就算薛清如今不用给自己老丈人面子，但老丈人肯定清楚薛清此人的底线。

“有理。”范闲顿时觉得心里轻松了一大块，大笑说道：“站队加砝码，我那老丈人虽然搁的快发锈了，但份量却是不轻。”

邓子越呵呵笑了两声。

范闲看着邓子越疲惫神情，好奇说道：“上午你没有睡？”

邓子越恭谨应道：“要确认这些情报，所以花了些时间。”

范闲本想劝他放松些，但一想自己先前的表现似乎没有什么立场去说服对方，忍不住笑了笑，忽然间想到另一樁事情，认真问道：“子越，你入启年小组前……是二处的吧？”

邓子越诧异地看了他一眼，点了点头，不知道提司大人为什么会忽然问这个问题。

“王启年夏末的时候就会回国。”范闲望着他笑着说道：“院里准备让他接手一处，如此一来，北齐上京，需要一个能镇得住场的人物，你跟着我快两年，也见了一些场面……有没有胆气去北方一游？”

第一百二十五章 明家悲情的背后

许多年来，明家一直在江南一带繁衍生息，经由前后数十年几代主人的小心经营，大胆开拓，终于成为天下首屈一指的大族之一。而在后来攀上了长公主的关系，摇身一变成内库皇商之后，借助内库货物所带来源源不断的银两灌注，明家的手足伸的更远更深，不仅仅在苏杭两州拥有无数产业，直接控制着大量的船舶、车行和商铺，而且家族成员间接也控制着许多虽不起眼，却深深与江南百姓息息相关的生意。

比如粮油，膳食，青楼，甚至有人说过一句话，江南人只要一开门，就必定会和明家的产业打交道。

这样一个庞大的家族，族内的派系本身就异常复杂，但最高的掌权部分，依然是明氏本家的两房六子，其余偏远一些的房，只是负责打理中下层的生意而已。

由于深深明白家族内部分裂的危害性，所以明老太君当年在独掌明家大权之后，所做的第一个安排就是，除了长房明青达一支之外，所有的另外五位明家子弟，只有分红之权，对于明家庞大的产业却没有任何安排与建议的权力，严禁他们参与到家族生意之中。

这个安排毫无疑问是明智的，至少用这种强力手段保证了明氏家族表面上的团结与良好的合作，没有产生如同别的家族一般同样的问题，家族内部至今还算一致对外。

但是，虽然不能参与到家族生意，那其余五位爷年年坐收家里发来的大笔红利，也不可能把这么多银子捂在被子里生小银鸡儿，总要拿到外围去投资，自然也在江南做了不少的生意。

明家就是用这种办法，一步步将手伸的更长更细，因为这几房的生意，最后依然是要攀附在明家的大枝上，如果明家倒了，那五位爷们儿的生意也会出大问题，所以他们必然会用自己手中的实力为长房保驾护航。

所以在范闲的眼中，这些名义上并不属于明氏公中的生意……依然姓明，很自然的，监察院开始一视同仁地骚扰这些生意。

这下，那五位爷们可就有些挺不住了，心想家里的好处自己没有得多少，自己还得被牵连着，生意越做越难。这可怎么办？

……

……

“睁开你的狗眼看看，在你面前的是四爷！”

明家四爷乃是姨娘所生，在家中的地位本就不高，所以一直以来都只喜欢遛鸟为乐，免得得罪老太君和大哥，每年靠自己得的年例银子，做了些生意，开了一个蔬果商行，做做公中手指捏漏的生意，日子过的自然也是顺心无比。

但最近他却无论如何也顺心不起来，商行天天在查，生意稍显颓落，虽然并没有太严重的结果，可是那种不好的趋势却是清清楚楚。往常在自己面前点头哈腰的官员们，也很少肯和自己喝茶了。

他明白，那些官员是被监察院吓住了。

但是怎么也轮不到面前这人来撩拨自己，明四爷略显苍白的脸上闪过一丝狞色，一巴掌扇了过去，扇得面前那个南蛮子原地转了三圈，脸上骤现一个红掌印，唇边流出一丝血

水。

明四爷是苏州城里最大的蔬果贩子，看着不起眼，却垄断了江南三成的瓜果生意，包括对宫中的进项事宜，也是由他一手打理，称他一声瓜王，是没有什么问题的。而且他仗着明家的声势，自立行会，从全盘上打理着整个江南的瓜果市场，这么些年来，都不曾有过什么强力的人物，敢到他的田里摘些瓜果来吃。

但这几日，却忽然从岭南来了一位商人，跳过了明家与熊家之间的协议，不经明四爷的手，直接将瓜果贩到了苏州。

岭南天热果美，只要解决了长途运输的问题，自然大有可图。如果那位商人懂得规矩，来苏州后就先拜一拜明四爷，或许明四爷也会点点头，给他一些份额去做，谁知道这位商人不知道是不懂规矩，还是有什么可以凭恃的地方，竟是仗着自己手中的货多价廉，硬生生将苏州乃至江南的瓜价，在十日之内打低了两成，这位商人的生意也迅速扩张了起来。

明四爷满脸阴笑盯着被自己一耳光打倒在地的岭南商人，嘿嘿笑道：“现在是谁都欺到我明家头上了？一个区区南蛮子，你哪里来的胆子？”

其实他心里清楚，当自家生意开始被监察院打压，不论监察院真能起到多少作用，但这种风声一旦传开，趋势一成，无数往年被自家压着的商人势力，都会开始蠢蠢欲动，想借着明家焦头烂额之际，来趁机获取一些好处。

但是……明四爷拿范钦差没有任何法子，怕都来不及，但怎么会放着一个南蛮子在自己的地盘上搞三搞四！

“用棍棒教育一下。”明四爷望着地上哭泣求饶的岭南瓜商，唇角闪过一丝鄙夷之意。

话音一落，院中惨叫之声再起，明四爷的手下拿着木棍狠狠地向那名岭南瓜商身上砸去，打的砰砰作响，那可怜商人的骨头都不知道被打断了多少根，惨叫之声渐低，整个人浑身是血，被打昏了过去。

旁边的心腹账房看着这血腥场面，心头一颤，凑了过去说道：“四爷，这人……应该是熊家的人。”

“我知道。”明四爷厉声说道：“熊百龄这个老王八，想用这个瓜商来试探一下，我不打回去，他还真以为我明家可欺。”

帐房先生苦笑说道：“四爷，这时节，可不能给家里惹麻烦。”

明四爷想到一樁事情，神色一黯，说道：“老太君已经开始怀疑我了，我这时候不表现的冲动一些，怎么办？”

帐房先生也是心头涌起无数复杂的情绪，根本不知道该怎么说话。

明四爷从椅子上站了起来，望着地面上那名浑身是血的岭南商人，阴声说道：“不是不让你做生意，但做生意不是欺负人，你可不能欺负我。”

那名岭南商人已经醒了过来，听着这话，吓得不浅，赶紧拼命点头。

“交一万两银子，同时把价调回来，咱们公平竞争。”明四爷嘿嘿一笑，笑声里无比阴厉，“你不欺负我，我自然也不会欺负你。”

整治完这人后，明四爷喊人把那商人叉了出去。望着地板上的血渍，呸了一口唾沫，咬牙骂道：“范闲欺负我，我没辄，你熊家又是他妈的哪根葱？”

回到屋内，明四爷洗净了双手，卷起袖子，从廊边取下鸟笼，开始逗弄起来，只是嘴里吹着哨子，眼神却有些飘离。

帐房先生畏畏缩缩跟在他的身后，低声说道：“四爷，您是说……和夏栖飞见面的事情，被老太君知道了？”

明四爷身子一僵，忽然大怒骂道：“还不是你出的馊主意！说什么脚踏两只船，明老七大难不死，必有后福，又有钦差撑腰，公中的产业总要被夺回去……要老子和他见面，抢先说上话！他妈的，第二天就被老太君叫去训了一顿，差点儿没活着出来！”

他气恼无比，好不容易才平伏了胸中情绪，冷冷说道：“监察院最近正在针对咱家，今天我不凶残些，老太君和大哥会怎么看我？”

帐房先生被东家骂的大气不敢出，哭丧着脸说道：“可是夏当家的那日要与您见面，您不见也是不成的，四爷……您真的不想听夏当家那番话？”

“七弟啊七弟……”明四爷想到那个突然冒出来的弟弟，感觉很有些奇怪，关于夏栖飞母子被明老太君阴害一事，他也只是偶有耳闻，自己与母亲却是干干净净，所以并不像长房一样害怕对方，一想到那日夏栖飞传达的钦差的话语，他眼中的神芒一闪即逝，无奈叹息道：“我怕钦差大人，但我更怕老太君……而且明家毕竟如今是咱们明家人的明家，真要听你的话与夏栖飞联手，有那样一位可怕的钦差在后面看着，明家就会……变成朝廷的明家。”

明四爷惨惨一笑说道：“不管长房再如何霸道，但毕竟大家兄弟这么多年，我终究还是姓明的。”

帐房先生不敢再进劝。

……

……

明四爷正式拒绝了范闲经由夏栖飞递过来的好意，于是华园方面的反应也极快地到达了他在苏州南城所购买的大宅。

苏州府衙役推门而入，在虎视眈眈的明家打手注视下，颤颤抖抖地来到堂家，取出告票，要求明四爷随己等回苏州府听审。

“听审？”明四爷浑没料到自己也有被人抓去审问的那日，对那名衙役厉声喝道：“我看你是不是糊涂了？何人告我？告我何事？”

那名衙役也是身非得已，不然一般情况下，哪里敢来得罪明家正牌四爷？平时都恨不得跪在地上去舔对方的靴子……这位衙役苦笑着，向明四爷递了个眼神，示意后面有人，又压低声音哀求道：“是一名岭南商人，告明家四老爷欺行霸市，伤人，并纵下行凶。”

明四爷一愣，眉头皱了起来，他是没有想到那名岭南商人居然敢去告自己，更没有想到苏州府居然会接了这个案子……已经很多年了，明家在江南是那样的特殊，苏州府和自家的关系如此亲密，怎么会收了那名岭南商人的状书？虽然最近监察院在堵玩明家，但是监察院最大的问题就是不能干涉地方政务，也不能直接干涉民事，这等刑名官司，监察院无法领头来做，所以他先前纵奴行凶之时，并没有太多的担心。

但是苏州府居然真的派人来了！

他的眼光越过那名衙役的脑袋，看到几名官差的后方站着一名面容十分陌生的朝廷官员，看官服品秩不高，而且不像是朝官系统的服饰。他的眼睛眯了起来，猜到了对方的身

份——原来从岭南商人进院开始，所有的这一切都有监察院的官员盯着，难怪对方的反应会如此之快！

明四爷眼皮子一跳，知道自己算错了一件事情，虽然监察院不可能直接审问自己，却可以盯着苏州府做事，如果苏州府真的对自己不理不问……只怕监察院便会去捉苏州府的官员回去问话了。有这样强大的威慑力在此，难怪苏州府今天敢来拿自己。

他冷笑一声，望着那名衙役说道：“我便是不去又如何？”

那名衙役急得快要哭了出来，哀求道：“四爷好歹给知州大人一个面子。”

明家的下人们都鼓噪了起来，手拿木棍将衙役们围在当中，冷冷的目光可是有意无意地盯着人群最后的那名监察院官员。

那名监察院四处官员微笑说道：“几位官差大哥，你们到底准备怎么做呢？这里好像有人……准备造反了。”

殴打官差，不听朝廷之令，和造反有什么区别？

苏州府官差听着这话，知道今天这人是必须要抓回去了，不然的话，知州大人都无法向监察院交差。那名岭南商人的惨状，公堂之上已经有人看见，而且此时华园也来了人，正在公堂对面的茶铺里喝茶，所有的一举一动都不可能瞒过钦差大人的双眼。

官差将心一横，望着明四爷说道：“四爷，请！”

他用眼光不停地向对方示意着，让对方明白，今时不同往日，该服软的时候先服软，至于被拿入苏州府后，事情自然还有转圜之机。

明四爷微微低头，沉吟许久，强行压下心头的怒气，也清楚今天的局面是怎么回事，点了点头。

那名官差大松了一口气，叹息说道：“四爷可怜小的。”

那名年轻的监察院四处官员在后方冷笑看着这一幕。

帐房先生凑到了明四爷的身边，担忧说道：“四爷，怎么办？”

明四爷阴笑一声，将手中的鸟笼砸在了地上，砸的鸟笼崩裂，鸟羽乱飞，鸟血四溅……他冷冷笑道：“去便去罢，这么些年，只在苏州府后园喝过茶，却没有机缘瞧瞧苏州大狱的真实模样，今儿就去开开眼。”

他又压低声音，急促说道：“马上传消息回明园，让大哥把我保出去……不要担心，老太君会因为这件事情更相信我的。”

交待完事情之后，明家四爷就这样在人生当中，第一次被官差请回了苏州府的大牢。

※※※

“看来四弟……没有别的意思。”消息传回明园之后，明青达一方面派人去打通渠道，自己去走入了母亲所居的清静小院，向那位枯坐于椅的老太君禀告道：“我这就去把他接回来，虽然伤了一个岭南商人，苏州府迫于监察院的压力索他回府，但事情毕竟不大，应该没有什么后患，小范大人也没办法用这件事情咬死四弟。”

椅上的明老太君却陷入沉默之中，老而深陷的双眼闭着，似乎在思考什么问题，始终没有回答明青达的话。

明青达略感觉奇怪，片刻后便涌起一股寒意。

明老太君缓缓睁开有些无神的双眼，说道：“明家已然风雨飘摇，老四先是与夏栖飞

暗中见面，是为不忠，后又妄行妄为，害得家里要为他担心，是为不孝，如此不忠不孝之徒，保他作甚？”

明青达默然之后复又悲然，明家对范闲咄咄逼人的攻势，所采取的即定方针就是以退为进，玩弄悲情，所以他才会在内库上一跪，事后一病……如今监察院威逼极猛，明家颤颤巍巍，看上去确实极为可怜，而明老太君的意思……似乎是准备在自家的伤口上，再划拉开一道更深的血口。

他深吸了一口气，平稳说道：“如今局面还在掌握之中，小范大人也只能走外围，拿不住咱们的真正把柄，这时候用不着牺牲那么大……他毕竟也是明家的血脉。”

明老太君冷漠无情看了他一眼，说道：“钦差大人会逼的越来越狠，我们终究是需要牺牲一个拿得出的人物，来换取江南百姓的同情，天下士绅的倾向，如今老四被拿入狱，这岂不是最好的机会？如果让人们知道，钦差大人为索银财，硬生生逼死了明家一位老爷，朝廷会震惊，我们会获得很多好处和时间……这笔买卖是划算的。”

明青达面色不变，想了片刻之后说道：“都依母亲的意思。”

他心里清楚，四弟毕竟是姨太太的儿子，在母亲的眼中，都是属于可有可无的人物。

明老太君望着他冷冷说道：“家里流水差成这样吗？为什么最近你时常要向招商调银？”

明青达心头冷笑着，心想太平钱庄的印鉴一直都在您的手上，我如果要把明家真正地拿在手中，不想些别的门路，如何做得？心里是这般想的，嘴上却温和无比地解释了几句。

明老太君点了点头，最后缓缓说道：“只是老四，只怕还不足以让天下人的心思都倒向咱们明家……青达，你要做好准备，也许明家家主的位置，你要被迫让出来，如此才能让天下人察觉到我们明家的惨状。”

明青达微愕，深深鞠躬，退出院去。

在院外，他与一直等着自己的儿子明兰石微笑说道：“听见没有？我就说过……她最疼的，只有你六叔。”

第一百二十七章 不甘撒手

四月中，春意已然明媚浓郁的无以复加，整个江南都被笼罩在暖风之中，街上行走的人们已经开始只穿夹衣了。而在离苏州千里之地的京都城外，隔着很远的距离，还能看到苍山头顶的那一抹白雪，宛若死尸脸上覆着的白巾一般冰冷。

那个戴着笠帽的高大汉子收回了投注在苍山顶上白雪的目光，沉默地喝尽杯中残茶，要了一碗素面，开始没滋没味地吃着。

这个地方在京都之外三十里地，叫做石牌村。

而这个戴着笠帽的高大汉子，则是千辛万苦从江南赶到京都的庆庙二祭祀——三石大师。三石大师入京不为论道，不为折一折御道外的垂柳，他是来杀人的，他是来……刺驾的！

虽然范闲在江南，有意无意间放了他离开，但是监察院查缉严密，纵然西北路未放重兵，但是三石要绕过监察院及黑骑的封锁，来到京都，仍然花了他不少时间。

君山会确实是一个松散的组织，但当这个组织拥有了一个异常神圣及重要的任务后，它的重要性就突显了出来，而这个神秘的组织，究竟集合了天下多少势力的重要人物，也没有几个人能清楚。

三石大师虽然贵为庆庙二祭祀，但在君山会中也没有多少说话的力量，而且他个人是相当反对君山会在江南的安排。在尝试着对范闲的施政进行干扰而没有成功之后，这位三石大师将自己作了弃子，脱离了君山会的安排，单身一人，壮志在胸，如心藏一轮红日，就这般傲然远赴京都。

赴京都杀人，杀那不可能杀之人。

他一面想着，一面沉默地吃着面条，依照大师兄当年的谆谆教导，把每一根面条都细嚼慢咽成为面糊糊，这才心满意足地吞下腹中。

不知怎的，三石大师吃的悲从心来，难以自抑，两滴浑浊的泪水从他苍老的眼眶里滑落，滴入面汤之中。

他要入京去问问那个皇帝，为什么！

……

……

吃完了面条，他戴正了笠帽，遮住自己的容颜，拾起桌边的一人高木杖，离开了面铺，沿着石牌村山脚下的那条小路，开始往京都地方走去。

前方是那座黑暗的皇城，后方那座洁白的山，苦修士走在当中。

林子越来越深，路也越来越窄。天时尚早，没有什么樵夫勤勉地早起砍柴，荒郊野外，也不可能有什么行人经过，山路上一片安静，安静的甚至有些诡异起来，连鸟叫虫鸣的声音都没有。

三石大师毕竟不是一位精于暗杀的武者，只是一位有极高修为的苦修士，所以心里虽然觉得有些奇怪，却也并没有如何在意。

朝廷与君山会都应该不知道自己从江南来了京都，知道这件事情的，只有北齐圣女海

棠姑娘。而无论从哪个方面来说，海棠都不可能将自己的行踪透露出去，三石大师很相信这一点，他不认为有人会事先掌握到自己的路线，从而提前进行埋伏。

所以当那凄厉绝杀的一箭，从密密的林子里射了出来，想狠狠地扎进他的眼眶里时，三石大师感到十分意外。

那一枝箭飞行的模样十分诡异，最开始的时候悄无声息，如鬼如魅，直到离他的面门只有三尺之时，才骤作厉啸，箭啸勾魂夺魄，令人无比恐惧！

嘶……吼！

黑色的长箭，仿佛喊出了一声杀字。

……

……

三石大师闷哼一声，长长的木杖往地面上狠狠地戳，雕成鸟首的木杖头，在极短的时间内向前一伸，挡住了那一枝宛若天外飞来的羽箭。

钉的一声闷响，那枝箭狠狠地射进了木杖之首，箭上蕴着的无穷力量，震得三石大师手腕微微一抖，杖头刻着的鸟首在一瞬之间，炸裂开来！

三石大师眯起了双眼，心中生起一股寒意——如此迅雷一般的箭技，似乎只有征北大都督燕小乙才有这种水平，而燕小乙这时候应该在沧州城，离京都还有数千里地。

隔着林子里的叶子，三石大师那双清明的双眼，看清楚了箭手的面容，那是一张年轻而又陌生的脸，但他知道自己亲手接的那一箭，一定是得了燕小乙的真传，这个陌生的年轻人，一定是燕小乙的徒弟！

在想这些事情的时候，三石大师早已借着那一杖的反震之力，整个人飞向了空中，像一只大鸟一般展开了身姿，手持木杖，状若疯魔一般向着那边砸了过去！

虽然他不知道为什么对方要来杀自己，但在自己进入京都、问皇帝那句话之前，他不允许自己死去。

三石大师身材魁梧，头戴笠帽，杖意杀伐十足，整个人翔于空中，像只凶狠的大鸟，充满了一去不回的气势。

与神箭手交锋，最关键的就是要拉近与对方之间的距离，但是……此时跃至空中，将自己的空门全部展现给对方，而且人在空中无处借力，更不容易躲开那些鬼魅至极的箭羽……

三石大师掠了过去，看着那名箭手宁静的面容，知道对方要借机发箭。

果不其然，那名箭手也不知道如何动作，双手一花，已自身后取出一枝箭羽，上弦，瞄准，射击！

很简单的三个动作，但完成的是如此自然，如此和谐，如此快速，就像本身就是无法割裂的一个动作而已，很美丽。

这种简单的美感，来自于平日刻苦的练习与对箭术的天赋。

嗖的一声！第二枝箭又已射向了三石大师的咽喉，此时他人在空中，根本无法躲避如此迅疾的箭！

但三石等的就是这一刻。

他闷哼一声，不躲不避，将真气运至胸腹，以自己最愚蠢，也是最厉害的铁布衫硬撑

了这一箭！

箭枝射中他的咽喉，发出咯的一声怪响。

三石大师眼中异芒一闪，整个人已经杀至那名箭手的身前，一杖劈了过去！

此时两人间只有三尺距离，那名箭手如何能避？

.....

.....

箭手依然面色宁静，对着那如疯魔般的一杖，整个人极为稳定地往后退了两步，长弓护于身前，口中吐出一个字：“封！”

四把金刀不知从何而来，化作四道流光，封住了三石大师那绝杀的一杖！

一道巨响炸开，刀碎，杖势乱，林间一片灰尘弥漫。

而在漫天灰尘之中，箭声再作，一枝夺魂箭穿灰越林，在极短的距离内，再次射向三石大师的咽喉。

距离太近了，三石大师不及避，也不敢让自己最脆弱的咽喉不停接受燕门箭术的考验，于是他竖掌，摆了个礼敬神庙的姿式。

对方用四刀封己一杖，自己便用一掌封这一箭。

那枝细细而噬魂的箭，钉在他三石大师宽厚有老茧的掌缘，就像是蚊子一般，盯住了可怜人们的肉，摇晃了两下，才落下地去。

只是很轻微地一叮，一钉，三石大师的身体却剧烈地摇晃了起来。

他被这一箭震的往后退了一步.....又一箭至，三石大师再举掌，封，再退。

灰尘之中射出来的箭越来越快，就像是没有中断一般，不知道灰尘后方那名箭手，究竟拥有怎样可怕的手速！

如是者九箭。

三石大师被硬生生震退了九步，被那些可怕的箭羽逼回了山路之边，他闷哼一声，真气直贯双臂，长杖一挥，震飞最后那枝箭.....然后发现脚下一紧，一个恐怖无比的兽夹咯的一声，血腥无比地夹住了他的右脚！

这只兽夹这么大，应该是用来夹老虎的，纵使三石大师有铁布衫不坏之功，但骤遇陷井，小腿上依然血肉一开，鲜血迸流。

三石大师一声痛苦的暴喝！皱紧了不甘的那双眉，他的咽喉上也有一个小血点，握着木杖的手上，也有许多小血点，正缓慢地向外渗着血。

这么多枝鬼神难测的厉箭，如果是换成别的人，早就被射成了刺猬，也只有他，才没有受到真正的伤害，只是可惜最后依然是被这些箭逼入了陷井之中。

灰尘渐落，对面的林子里，再次出现了那名年轻箭手的脸，还有四个手握残刀的刀客。

三石大师冷漠地看着对方，开口说道：“没想到，是你们杀.....”

话还没有说完，那名年轻箭手是来杀人灭口的，也没有与三石大师对话的兴趣，虽然他知道三石大师也是位传奇人物，但年轻一代的成长袅雄，并没有多余的敬畏心。

年轻人用稳定的右手手指将淬了毒的黑箭搁在弦上，再次瞄准了无法行动的三石大师

咽喉。

“射。”

他说了一声，而自己手中的箭却没有脱弦而去。

林子里一片嘈乱，不知道从四面八方涌出来了多少箭手，隔着十几丈的距离，将三石围在了正中，手中都拿着弓箭，依照这声射字，无数枝长箭脱弦而出，化作夺魂的笔直线条，狠狠地扎向正中的三石大师身体！

三石瞳孔微缩，看对方这安排……知道自己今天或许真的活不下去了，能够在山中安排如此多的箭手，这一定是军方的人手，再如何强大的高手，在面对着军队无情而冷血的连番攻势后，也无法存活下来，更何况自己的右脚已经被那可恶的兽夹夹住了！

自己不是叶流云，不是苦荷，三石大师在心头叹息了一声，挥舞着手中的长杖，抵挡着来自四面八方的箭雨。

当当当当，无数声碎响在他的身周响起，不过片刻功夫，已经足足有上百枝飞箭被他的木杖击碎，残箭堆积在他的身周，看上去异常悲凉。

也有些箭射穿了他的防御圈，扎在他的身上，只不过这些箭手不如先前那位年轻人，无法射穿三石大师的铁布衫。

那名领头的年轻射手并不着急，只是冷冷看着像垂死野兽一般挣扎的三石大师，看着这位苦修士与漫天的箭雨无助搏斗着，他知道，对方的真气雄厚，如果想要远距离射死，就需要耐心，要一直耗下去，只要三石的真气稍有不济之象，一身硬扎本领就再也无法维持……箭矢入体，那就是三石的死期。

所以他只是瞄准着三石的咽喉，冷漠地等着那一刻。

而林子里的几十名箭手，也只是冷漠地不停射着箭。

三石大声嚎叫着，不停挥舞着木杖，在箭雨之中挣扎。

终有力竭的那一时。

所以此时三石的勇猛威武，看上去竟是那样的悲哀。

面对着强大的军队机器，武道高手……又有什么用？

这是一个何等样冷酷的场景。

※※※

无情的轮射仍然在持续。堆积在三石大师身周的断箭越积越高，渐渐没过了他的小腿，将那兽夹与受伤的腿全数淹在了箭羽之中，看上去就像是一位自焚的修士，正在不停劈着即将点燃自己的柴堆。

三石大师的衣裳已经被打湿了，汗湿，他挥动木杖的速度，也缓慢了下来，显然真气已经不如当初充裕。

就是这个机会，一直等了许久的那名领头箭手轻轻松开自己的中指，弦上的箭射了出去！

嗖地一声，钉的一声，整个林子，整个天地似乎都在这一瞬间安静了下来。

三石大师握着咽喉上的箭羽，口中喃喃作响，却已经说不出什么话来，鲜血顺着他的手掌往外流着。

四周的箭手也停止了射击。

那名年轻的箭手皱了皱眉，冷漠无情说道：“继续。”

箭势再起，一瞬间，三石的身上就被射进了十几枝羽箭，鲜血染红了他的全身。

三石缓缓闭眼，在心头再次叹了口气，知道示弱诱敌也是不可行，那名燕小乙的徒弟做起事情来，果然有乃师冷酷无情之风。

他一挥手，大袖疾拂，拂走箭羽数枝，双目一睁，暴芒大现，暴喝一声，一直持在手上的木杖被这道精纯的真气震的从外裂开，木片横飞，露出里面那把刀……那把大刀！

在苏州城中，三石曾经一刀斩断长街，而此时，他这一刀却……只能斩向自己。

斜划而下，刀锋入肉无声，他狠狠地将自己的右小腿砍断！

再也不会被兽夹困住，三石如断翅的大鸟一般，再次戾横起飞，如苍鹰搏兔一般杀入对方阵中，刀光泼雪，令人泼血，一个照面，便砍掉了三个人头，破开数人胸腹，林间一片血杀！

好霸道的刀！

……

……

当三石出刀的时候，那名冷漠的年轻箭手，已经转身离开，悄无声息地上了树，开始一箭一箭地射出，他知道对方已经到了强弩之末，又自断一腿，血这般不要钱地流着，对方支持不了太久。

果不其然，刀光在惊艳一瞬之后，依然是逐渐黯淡下来。

在杀死了一地箭手之后，三石大师体内毒发，伤发，血尽，顿长刀长柄于地，闷哼一声，吐出了最后一口浊气。

庆庙二祭祀，死。

※※※

确认了三石的死亡，箭手们围了过来，他们都是军中的精英，今日前来围杀……甚至是无耻地谋杀庆庙的二祭祀，并不是所有人都能保持表面的平静，尤其是先前对方中计之后，还能自断一腿，杀了自己这么多兄弟，这些人此时回想起来，都不禁心生寒意。

“收拾干净，你们回营。”那名年轻箭手冷漠说道：“丁寒，你负责清理。”

一名军人低声行礼应下。

林子里再次回复了平静，这些军中善射者，脱去了自己的伪装，另寻隐秘的换装回营。

出林之后，那名年轻的箭手已经换成了一身普通的百姓服装，并没有随着大队回营，而是东拐西转出了山林，找到了回京的官道，路上搭了一个顺风马车，一路与那名商人说笑着，就这样入了京都。

入了京都城，这名箭手先是去吃了两碗青菜粥，又在街边买了一架纸风车，穿过南城大街，行过僻静小巷，在一家说书堂的门口看了看，似乎没有经受住今日话本的诱惑，进楼要了碗茶，一碟瓜子，开始听书。

听了一阵，他似有些尿急，去了茅房。

在茅房后出了院墙，确认没有人跟踪之后，进入了一座府邸。这座府邸不知是谁家的，他走的如同在自己家里一般轻松自在。

入了书房，他拜倒于书桌之前，对着桌下那双小巧的脚，禀报道：“殿下，已经除了。”

“辛苦了。”庆国长公主殿下李云睿微微一笑，这位美丽的不似凡人的女子，一笑起来，更是平添几分媚惑之意。

那名年轻箭手在射杀三石大师之时，显得那般冷酷无情，此时却不敢直视长公主的双眼。起身后，规规矩矩地站在了一旁。

“三石……真是可惜了。”长公主惋惜无比叹息道：“不听本宫的话，非要效匹夫之勇，在如今这时节，怎能让陛下对咱们动疑？一切都没有准备好，如今不是动手的时机，像这样不听话的人，只好让他去了。”

年轻箭手依然沉默着一言不发，知道对于这些大事，应该是长辈们关心的问题，自己只需要执行就好。

长公主看了他一眼，微笑说道：“你不能随燕都督在北方征战，可有怨言？”

年轻箭手笑着说道：“父亲在北边也只是成日喝酒，哪里有京里来的刺激。”

又略说了两句，长公主便让他出了书房。

这座府邸无名无姓，没有人知道长公主偶尔会来到这里。她最喜欢自己一个人坐在这个书房里想些事情，往往都会将自己想的痴了起来。

君山会？……她的唇角泛起一丝自嘲的笑容，在自己还小的时候，自己组君山会的目的是什么？是想替庆国做些事情，是想自己可以帮皇帝哥哥做些皇帝哥哥不方便做的事情，比如杀杀哪位大臣，抢抢谁家的家产。

虽然皇帝哥哥一直不知道君山会的存在，可是这君山会在暗中可是帮了他不少的忙，比如与北齐间的战事，比如对东夷城的暗中影响。

只是这事情什么时候发生了如此大的变化？君山会的宗旨竟然在自己的手中发生了一个天大的变化！

长公主的脸上闪过一丝凄楚，想到了远在江南的范闲，想到了内库，想到了监察院，想到了皇帝这两年来所表现出的疑忌与倾向……我赠君明珠，君赐我何物？

她闭了双眼，复又睁开双眼，眼中已然回复平静，微笑想着，既然君不容我，自己总要爱惜一下自己，为此付出一些代价，也不是不可以的，袁先生说的话，确实有他的道理。

※※※

还是那片山林，除了有淡淡的血腥味道之外，已经找不到半点先前曾经有过一场狙杀的痕迹，军方处理现场的水平，看来并不比监察院要差。

所有的人都已经撤走了，那名被燕小乙儿子留下来负责处理后事的丁寒最后一个离开山林。

很奇怪的，他离开之后不久，又悄无声息地转回了林中，在一堆泥屑之下，找到一根自己先前故意遮留下来的断箭，小心翼翼地揣入了怀中。

接着，他又往手上吐了两口唾沫，开始很辛苦地挖起地来。不知道挖了多久，终于挖到了很深的地方，挖出那几具已经被烧的不成形状的尸首。确认了三石的尸首，他从靴中抽出匕首，插入了尸首的颈骨处，十分细致地将三石大师的头颅砍了下来。

重新填土，洒叶，布青藓，确认没有一点问题之后，这名叫做丁寒的人物，才满足地叹了口气，转身离开了山林。

他不用进京都，因为他要去的地方本来就在京都外面。

……

……

陈园后山，后门，木拱门，老仆人。

老仆人从他手中接过一个盒子，一个包裹，丁寒无声行了一礼，开始回营。

在一个阴寒的房间之中，陈萍萍坐在轮椅上，微笑看着布上的那个焦黑人头，问道：“你说……都烧成这样了，陛下还能不能认出来是三石那个蠢货？”

老仆人呵呵笑着，说不出来什么，只是看着老爷似乎有些高兴，他也跟着高兴。

陈萍萍又从盒子里取出那枝断箭，眯着眼睛看了半天后，忽然尖着声音说道：“三石是蠢货，你说长公主是不是也是蠢货？用谁不好，用燕小乙的儿子，固然是可以把燕小乙绑的更紧些……但也容易败露不是？”

很明显，这位监察院的院长大人，对于年轻一代的阴谋水准有些看不上眼。

他用枯瘦的双手轻轻抚摸着膝上的羊毛毯子，摇头说道：“这世上总有些人，以为有些事情是永远没有人知道的……比如，那个狗屁不是的君山会。”

老仆人轻声说道：“要进宫吗？”

“嗯。”

“提司大人那边似乎有些难以下手。”老仆人是陈萍萍二十年的亲信心腹管家，知道这位院长大部分的想法，小意提醒道。

陈萍萍陷入了沉默之中，片刻后说道：“范闲，可能还会动手太早……不过就让他做吧，让他做他所认为正确的事情，至于那些他可能不愿意做的事情，我来做就好。”

有很多事情，陈萍萍永远不会告诉范闲，因为他知道范闲的心，远远没有自己坚硬与坚强。他推着轮椅来到窗边，远处隐隐传来那些老人收集的美女们的嘻笑之声。

他看着外边，想到一直在长公主身边的袁某人，忍不住像孩子一样天真微笑道：“往往敌人们不想我知道的事情，其实我都知道，不过……”

老人的眼中闪过一丝自嘲，叹息说道：“做一个所有事情都知道的人，其实有时候，并不是一件幸福的事情。”

老仆人轻轻给他捏着肩头，知道明天院长大人带着头颅与断箭入宫，君山会就会第一次显露在陛下的面前，而陛下也终于要下决心了。

而院长大人所需要的，就是陛下下决心。

陈萍萍缓缓低下了头，不闹出一些大事出来，不死几个宫中贵人，自己怎么甘心撒手死去？

第一百二十九章 殿上挖角

庆国的朝会依时开了，天依然蒙蒙亮，皇宫殿中依然清冷，皇帝依然高坐龙椅之上，大臣们依然谦卑而直接地讨论着各郡各路的政务。在所有急需讨论的事宜结束之后，面上泛着淡淡疲惫的皇帝开口说道：“还有什么事？”

大理寺一位大臣出列，小心禀报道：“陛下，内库转运司正使小范大人那事……如何处理？”

让京都很多官员都没有想到的是，蓄势数日的查户部亏空尚未开始，对于远在江南的范闲的指责，却已经猛烈地到来了。

在三天之内，来自江南御史与某些官员的奏章便如雪片一般飞到了京都皇宫之中，字字句句，直指内库转运司正使范闲，骄横放诞，依着钦差身份，打压同僚，无视国法朝规，妄杀内库司库四名，激起民愤，从而引发了三大坊工人的罢工。

内库三大坊乃是庆国财政的重要支柱，而像工潮这种大事已经很多年没有发生过了，所以消息传回京都，也是惊住了不少人。京都江南相隔甚远，人们并不知道闽北转运司衙门那处的真实状况，更不知道是御史郭铮和那些长公主一派的官员颠倒黑白，明明是工潮在先，范闲镇压杀人在后，但被这些官员情绪激昂地一指责，却变成了范闲无理杀人在先，激起民愤在后。

在朝臣们的心中，小范大人确实是个做得出来这种犯嫌事的人物。

于是老范还没有被查，朝臣们开始对小范有了很深的意见，接连几日都在朝会之上议论此事，只是一直没有拿出个主意，陛下也没有松口。

文臣之中总是有几个不是败类的人物，他们并不警忌范闲是皇帝私生子这个事实，反而因为这件事情，对于范闲投予了更多不信任的目光，因为他们担心这样一位权臣会伤害到庆国朝廷的根基与民众的利益。

比如如今已经入了门下中书，开始在内阁行走的胡大学士，他与范闲没有交往，对于范闲的了解也只限于官场与民间的传闻，虽然经由舒大学士的介绍，他对于范闲的才华学识为人大为欣赏，但他……依然有些相信奏章上面所言。

胡大学士长年在各郡任地方官，深知京官难缠之理，很害怕范闲仗着自己的家势身世，一出京便无人制衡，在江南一带胡作非为。

他决定为江南的官员们说说话，一方面是免得地方上受害太深，二来也是害怕自己内心有些欣赏的小范大人会往歪路滑去。

只见胡大学士长身出列，平静说道：“陛下，此事应彻查下去。”

皇帝揉了揉太阳穴，问道：“彻查？此事范闲早已写过条陈报于朕知晓，监察院也有院报，门下中书那里应该有一份存档，大学士你应该清楚，此次内库闹事，乃是范闲清查陈年积弊，为工人们讨公道引发的事情。”

胡大学士清声说道：“陛下，这只是小范大人一面之辞，既然有如此多的官员上奏参他，总要派人去江南问问。若奏章所言为真，自然要严加彻查，好生弥补，方能不伤了内库数万工人之心。若奏章所言为非，则应该严加训斥江南路官员，好生宽慰小范大人，还小范大人一个公道。”

皇帝似笑非笑地望了他一眼，心想这位大学士说来说去，也是坚持要再派人去江南，只是京都江南隔的这么远，就算从京里派了人去，难道范闲还会怕他不成？不过之所以今年会调一直流放在外地胡大学士回京，庆国皇帝要用的就是胡大学士的倔耿与清持。

就像很多年前用林若甫与陈萍萍打擂台一样，庆国皇帝准备以后让这位胡大学士与范闲打擂台，既然如此，他自然不会在这时候出言反对驳大学士面子，微笑说道：“大学士此言有理，拟个人选去江南看看，什么事情，总是要亲眼看看，才知道的。”

胡大学士要的就只是这个看似公平的处理意见，目地既然达成，也就退了回去。

这时候，舒芜舒大学士忍不住担忧说道：“谁是谁非，总是能查清楚的，臣只是担心，内库经历了这番风波后，今年的入项会不会有问题。小范大人毕竟是第一年执掌内库，还请陛下多多提点他一下。”

这是很温和的意见，但也代表了很多朝臣的担忧，都很担心范闲太过犯嫌心狠，让整座内库的出产都出大问题。但舒芜温和，并不代表别的人温和，反而有几位大臣借着舒大学士的话为开头，开始出列表示自己深深的担忧与对朝廷的忠诚，言道小范大人毕竟年轻，内库事干重大，如果今年之内内库较诸往年有太大的滑坡，朝廷是不是应该思考另择人选，如何如何？

这是明目张胆地不信任范闲，意思也很明显，如果你范闲不能将内库的赢利水平提起来，甚至比往年都不如，那你还有什么资格执掌内库？

正因为明目张胆，字字句句似乎都是在为朝廷考虑，所以朝臣们虽然心知肚明，这几位大臣是想把那尊神从内库搬走，却也不方便反驳什么。

皇帝微微一笑说道：“内库今年是个什么成色，还要明年才知道，众卿家未免也太心急了些，范闲究竟会不会有负朕望，总要过些时候才知道。”

皇帝似乎忽然之间想到一樁事情，说道：“不过内库招标前些日子已经结束了，标书应该已经押回了京都，众卿家要看范闲的能力，看看这次开标的结果，应该便能知晓一二。”

庆国国境宽大，江南京都相隔甚远，苏州三月二十二日开标，消息却是将将传回京都。本来如果走秘密邮路和院报，应该会快几天，但范闲不知道是忘了，还是标书保密的问题，一直没有预先向皇帝和朝中透露什么风声，而且在处理完闽北三大坊的工潮之后，监察院便开始有意识地阻塞两地之间的消息言路，以至于如今的京都，虽然隐约知道当时苏州闹的沸沸扬扬的招标事件，却不知道具体的情况。

本来应该走的最快的消息，却在范闲的压制下，走的比那位三石大师还要慢些。

皇帝静静望着下方队列中一人，说道：“太常寺收到文书没有？”

内库三大坊的所有收入都由太常寺与内廷进行审核管理，所以皇帝问的便是太常寺正卿。

“清晨刚至。”太常寺正卿咳了两声，愁眉苦脸说道：“臣急着进宫，所以还没有看到。”

皇帝冷哼了一声：“那还不赶紧去拿来！”

太常寺正卿行了一礼，赶紧小跑着出宫而去。

“大家伙儿等等吧。”皇帝似笑非笑地宣布了朝会的延迟，从身旁姚太监的手里取过一碗茶水缓缓啜着。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殿中的官员们等的有些着急了，却不敢流露出什么表情，而且他们也确实好奇，范闲下江南，究竟事情办的怎么样？内库每年新春开标所收的四成定银，乃是庆国朝廷每年收的第一大笔收入，由不得这些官员们不兴奋期盼，紧张等待。

皇帝冷眼看着这些臣子们，心里微微有些不愉快，他明白为什么对于范闲，所有的文官们都要站出来表达一下意见，哪怕是与范闲关系不错的舒芜都不能脱俗——因为范闲是自己的私生子，官员们对于朝廷重用范闲早就一肚子牢骚，总觉得此事不合体例，全是陛下心疼自己骨肉，所以用公器官职加以安慰。

可是这内库是朕的，这天下是朕的，这儿子也是朕的……皇帝冷冷想着，什么时候轮到你们这些老不修来多嘴？但皇帝心里也明白，如果范闲真的不争气，将江南弄的一团糟，内库也变得颓败起来，祸害了一国之重地，应了群臣的担忧，自己再如何护短，也只好将他调回来。

不过皇帝对范闲有信心，这种信心是被逐渐培养出来的，从范闲由澹州入京之后，这位九五至尊就一直谨慎而细致地盯着范闲的一举一动，想看看自己和她生下来的孩子，究竟会表现出何等样的能力。

而在所有的事情当中，范闲的表现都没有让他失望，文有殿前三百诗，武有九品之名，名有庄墨韩赠书，攫金能力不俗，却并无贪鄙之态，就连那股风流劲儿，也不是一般的年轻俊彦所能做到，至于对朝局的把握，更不像是一个只有十八岁的年轻人，对君之忠，对父之孝，实为标榜。

说到底，皇帝还是位正常的中年男人，对于范闲这个私生子，他的心中也难免会生出几分骄傲来，毕竟……这是他的种。

所以当朝臣们开始对范闲表示怀疑之后，他让太常寺马上报来内库开标的详细，虽然他并不知道具体的数目，但对于范闲刮地皮的本事，皇帝从来不曾怀疑过。

刮地皮，是当官最基本的本领。

殿外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太常寺正卿小跑着进来，面红耳赤，不停揩着额上的汗。跟在他身后的太常寺少卿任少安也是累的喘息不停，从太常寺一路跑到太极殿，确实有些耗废体力。

只是简单行了一礼，皇帝便让二人起来，身子往前倾着，面带一丝兴趣问道：“怎么样？”

殿中的诸位朝中大老也紧张地看着太常寺的两位官员。

太常寺正卿咕咚一声吞了口水，来不及说什么，已是面带喜色，大声禀道：“贺喜圣上！”

……

……

此言一出，所有的人都知道，庆历六年的内库新春开标形势看好，而且是一片大好，不是小好。

隐隐有回护范闲之意的官员们都松了口气，面上露出了笑容，舒大学士也是欣慰地连连点头。而其余的大部分官员却是微微一怔，似乎没有人想到，在长公主势力的暗中掣肘与内库工潮之后，初掌内库的范闲，竟然能够获得不差的成果。

只有那位胡大学士面色平静，并无异样。

坐在龙椅上的庆国皇帝听见这四个字后，也是心头一松，面色虽一直保持着平静，但却是将整个屁股坐回了椅中，安稳的不得了——虽然他对范闲有信心，但在没有得到确实的回报前，总还是有些紧张。

皇帝微笑说道：“具体的数目是多少？”

人人都需要钱，皇帝也不例外。他拥有天下所有的钱，则更希望天下银钱的总数目越多越好。他是天下最大的土财主，但在这个时候，依然像所有的土财主一样，眼中闪过淡淡的喜悦之色。

少卿任少安咳了两声，取出一封卷宗清声读道：“庆历六年三月二十二，内库转运司开门招标，北南东三路行权十六标，核计总数为……”

他说到这里，似乎被那个巨大的数字再次吓了一跳，略沉了沉心神，说道：

“两千四百二十二万两……整……！”

……

……

这个飘飘摇摇的整字一出口，整座太极殿变得鸦雀无声，许久都没有人能够说出话来。

两千四百二十二万两？这么多？这比去年整整多了八成！范闲……他是怎么做到的？难道他会蛊惑人心的妖术，让江南那些皇商们都变成了大傻子？

群臣们瞠目结舌，面面相觑，被这个巨大的数字压的有些喘不过气来，所有人的精神都陷入了一种迷茫之中。

咕通一声！

舒大学士一脸通红，一跤摔在了地板之上，惹得群臣一阵乱，整了半天才将他扶了起来。只见这位大学士面色激动无比，对着龙椅上的陛下口齿不清道：“恭喜圣上，贺喜圣上！”

群臣这时候才反应过来，在哄的一声惊叹之后，转过身来对皇帝行礼欢送，马屁如潮涌，奉承如海，圣恩如山，天佑大庆，陛下英明，如何云云。

两千四百万两白银，就算如今只能进帐四成，也有近一千万两银子！这样大的一笔收入，可以用来做太多事情，比如修河工，比如强军力，比如赈民生，比如……涨涨俸禄？不管这些大臣们分属何种派系，但毕竟都是当世第一强国庆国的臣子，一想到朝廷有了这样大一笔银子可以解了国库空虚的燃眉之急，都开始欢欣鼓舞起来。

这种欢欣鼓舞并不是作伪，而是实实在在的高兴，大臣们不论贪或不贪，贤或愚，总是希望朝廷能更好一些。

而这些人在拼命地拍皇帝马屁的同时，难免也会想到先前还被自己怀疑反对的……小范大人。

内库开标如此顺利，为朝廷带来了如此大的利益，远在江南督战的范闲自然要居首功，只是这个弯要怎么转过来？于是有些大臣眼珠乱转着，死活不肯提到江南的事情。

这时候偏又是那位胡大学士第一个站了出来。

他一站出来，热闹高兴的朝堂上顿时安静了少许，谁都想知道这位胡大学士想说什么。

胡大学士平心静气，禀道：“这个数目大的委实有些不敢相信，臣不希望是范大人用了些什么别的手段，所谓涸泽而渔，今年将江南皇商们欺榨干净了，而内库的出产却跟不上的话，明年怎么办？”

在一片祥和之意中，忽然多出了一个不和谐音符，真的让人很不舒服，群臣一哗，哪怕是那些看范闲不顺眼的人，都有些瞧不过去了，纷纷出言替内库转运司说话，认为胡大学士此言不妥。

皇帝也从先前的兴奋中脱离出来，冷冷望着胡学士说道：“依你之见，范闲为朝廷谋了这么多银子，却不当奖，反而当罚？”

胡大学士摇头，斩钉截铁说道：“臣之言，只是一丝疑虑而已，毕竟臣不在江南，不知具体情况，只是依为臣本份，向陛下提醒一二。至于小范大人，只要此次开标没有问题，当然不该受到一丝惩处，而应该大大地受赏。”

皇帝平伏了一下心绪，静静问道：“依胡卿所见，应当怎么赏？”

“虽是银货之事，却是国之根本。”胡大学士平静说道：“小范大人立此根本大功，便应受不世之赏。”

皇帝微微眯眼，说道：“何为不世之赏？”

“将闽北及苏州开标之事全数调查清楚后，”胡大学士抬起头来，温和说道：“臣愿做荐人，请陛下宣召小范大人入门下中书，在内阁议事。”

此言一出，朝堂大震，群臣大惊。门下中书省是什么角色？那可是朝廷中枢，在林相去职之后，庆国再无宰相一职，便是由门下中书的大学士们负责相阁的职能，尤其是秦恒出任京都守备，刑部尚书颜行书退出后，胡大学士归京，门下中书省内阁的地位便已经确定了下来——如果能进入门下中书，就等于进入了朝廷的最高决策权力机关，胡大学士要荐范闲入内阁？

群臣心想这位胡大学士到底是哪边的？怎么一时说乌鸦话，一时却又要给范闲如此重权，如此高的地位？刑部尚书颜行书略带一丝嫉恨一丝不解，盯了胡大学士一眼。

没料到皇帝听着此议，却是想也不想，直接说道：“不可。范闲太过年轻。”

群臣微安，心想陛下此论当为中允，不然让一个二十不到的毛头小伙子入门下中书议事，这事儿也太荒唐了。

胡大学士平静说道：“古有贤者十六为相，更何况门下中书乃是陛下文书机构，并非真正意义上的宰执。而且小范大人天赋其才，才华横溢，多职多能，如此人才，应在朝堂之上为陛下分忧解难才是。”

皇帝似笑非笑地看了他一眼，仍然只是简单地摇了摇头：“他是监察院的提司，依庆律，监察院官员不得兼任朝官，便是退职后，也只能出任三寺闲职。”

胡大学士接的极快：“庆律终不及陛下旨意，年纪尚轻不是问题，监察院职司不是问题，若非如此，臣岂敢说是不世之赏？”

皇帝翘起唇角笑了笑，挥挥手说道：“此事不需要再议，朕……是不会允的。”

……

……

天子一言，驷马难追，胡大学士只好退了回去，只是脸上并没有什么别的神情。

皇帝眯眼看着下方，发现胡大学士与舒芜之间对了一下眼神，便知道舒芜这个老家伙事先就收到过风声，也马上猜出来为什么今天胡大学士会趁机提出如此荒唐的建议。

“人才啊……安之确实是人才啊。”

正因为范闲表现出来的能力过于惊人，所以范闲在监察院，文官系统总会警惧，他们更愿意将范闲脱离监察院，重新投入到文臣们温暖的怀抱中去。毕竟范闲顶着个诗仙的帽子，又隐隐是天下年轻士子心中的领袖，对于胡舒两位文臣之首来说，接纳范闲，并不是很困难的事情。

胡大学士与舒大学士是惜才之人，也是识势之人，自然能看出陛下对将来的安排，却是有些不甘心范闲这粒明珠就这般投到监察院的黑暗之中，不论是从文官系统的自身安全考虑，还是为了范闲考虑，他们都想将范闲挖过来。

虽然今时提这个早了些，但胡大学士已经抓住了这个难得的时机，展露了文官系统的诚意，提前很多年，开始做起了言论上的铺垫。

对于臣子们的这些小心思，庆国皇帝向来比较宽容，也不怎么计较，反而却从这件事里，越发地感觉到了自己这个私生子……给皇族所带来的光彩。

皇帝心中骄傲着，面色平静着，眼神复杂着，看了一眼一直在队列中默不作声的户部尚书，自己儿子名义上的父亲——范建。

第一百三十一章 户部之事（下）

舒大学士的话说完之后，皇帝点了点头，就算他心里有些别的想法，也不可能在这个时候再说什么。因为去年为了范闲大闹刑部的事情，朝廷将都察院左都御史远远地发落到了江南路，所用的借口就是此人好大喜功，德行不佳。

天子金口说过的话，自然如今吞不回来了。只不过当时，皇帝是要安抚范闲，如今皇帝却是想借郭铮的奏章做些事情，被舒大学士这么堵了回来，心里不免自嘲地笑了，心想这算不算是自己挖的坑，自己往里跳？

“不是还有位公公去了江南？”太子这时候跳出来显示自己的愚蠢，呵呵笑着说：“父亲，虽然不能相信御史郭铮的一面之辞，但等那公公回来一说，就知道江南到底是怎么回事了。”

此言看似稳妥持中，实际上却有些阴坏，公公会怎么诋坏范闲，还不是皇宫里太后娘娘的一句话，太子对于这件事情是有信心的。

皇帝瞪了他一眼，冷声说道：“太监的话怎么能信？祖训在此，你不要忘了！”

太子懦懦不敢再言，一旁服侍的姚公公沉默不语，面色不变。

“等着薛清的奏章吧。”皇帝闭着眼，沉重地呼吸了一次。

御书房内众人纷纷点头，心想堂堂一路总督说的话，自然要更加可信一些。

一直没有表态的胡大学士这个时候终于开了口，说道：“既然如此，那江南的事情暂放一放，若说真有这种事情，臣……实在是不敢相信，诚如先前二殿下所言，如果真有人私调国帑下江南谋利，真是迹近谋反，臣相信范尚书断不是这等丧心病狂之人。不过既然江南路御史与某些地方官员上了奏章，朝廷也不能不管不问，关于户部的清查，确实应该开始进行，一来是要满朝文武百官心头服气，二来也是要洗清范尚书所受到的这些指责。”

对于门下中书的这几位大学士，庆国皇帝还是保持着表面的尊敬，微微沉吟后点点头，忽而自嘲笑道：“即便做出这种事情来，也算不得是丧心病狂……只是朕有些好奇，诸位大臣想过没有，究竟该怎么查呢？”

虽是唇角泛着淡淡的自嘲笑容，但御书房内众人的心头却是无由一寒，听出来了陛下确实对范尚书的意见很大，只是众人心中都不明白，一向深得圣宠的范府，为什么突然会成为陛下不喜欢看到的地方？范建，究竟在哪里得罪了陛下？

而皇帝最后问的那句话，也让大臣们哑然一片，根本不知如何应对。

庆国朝廷，用来监察吏治的是两个系统，一个是言官，便是那些挨惯了廷杖的都察院御史们，另一个系统当然是权柄无比之重的监察院。

都察院属于预防贪腐机构，有风言奏事之权，所以先前江南路御史郭铮才敢在没有丝毫实据的情况下，上奏参劾范闲私动国帑，纵下入库，与商争利。

而监察院则属于事后的查缉机构，权力极大，经过陛下授权之后，可以对满朝文武百官进行审讯。

在一般的情况，如果六部中哪部出现了问题，前去调查此事的当然就是监察院，三品以下官员他们都可以请去那个方正灰黑的建筑里喝茶，事情查到侍郎尚书一级，则会再次

请旨要求特权，一级一级地查上去。

户部有亏空，按道理，也应该是按这个方略办。

问题是……

如今的监察院，上有院长，下有八处。那位不良于行、令百官惊惧的陈萍萍陈院长大人却已经好几年没有亲自办案，最近一年更是基本上都呆在京外的陈园，不再视事。而如今在院长与八处之间，已经多了一个位置，一个十分强大而特殊的位置。

监察院提司范闲。

范闲如今已经拥有了整个监察院的调动权，除了人事任免之外，和陈萍萍的权力相差无几。如果让监察院去查户部的亏空……

御书房里的大臣们纷纷大摇其头，心想让儿子去查老子，能查出问题来才叫见了鬼！这事情若是传出去，只怕北齐东夷和这天下的百姓，都会将这件事情当成庆国官场上最大的笑话来看待。

舒大学士苦笑着说道：“看来这次要让监察院避嫌了，只是一时间，臣也不知道应该如何安排清查户部。”

他身旁的几位老大臣连连点头，既然要查户部，就得认真地查一下，不论是想打倒范建，还是想洗清范建身上的疑点，都需要用认真的态度对待，而不能变成一场儿戏。

皇帝却在此时冷笑了一声，说道：“为什么不依旧年规矩？”

“这……”舒大学士连连叫苦，心想明明白白的的事情，皇上你为什么非要装糊涂？犹豫片刻后，终还是鼓着勇气说道：“陛下，小范大人毕竟是监察院的全权提司，如果让监察院查户部，这事情传出去，恐怕影响不太好。”

“就让监察院查。”皇帝冷冷说道：“同时吏部、刑部、大理寺派员襄助，你们再选一个领头儿的出来总领此事，既然要查户部亏空，哪是几个人就能做成的事情。”

御书房中大臣听的明白，所谓派员襄助，其实只是监视监察院罢了，只是众人真的不明白，既然陛下心里已经确定了由吏部刑部加大理寺清查户部，却为何非要把监察院拖进这滩水里面。

至于总领清查户部大臣的人选，众大臣也在犯嘀咕，明知道这个差使会把范家和相关的官员得罪惨，却也清楚，如果真能查出问题来，对于自己在天下的名声则是重重地记了一笔，两相权衡，最后还是没有人敢冒险去接这个烫手山芋。

哪怕是范家敌对方的吏部尚书、二皇子，也都沉默着。

皇帝的心情看不出来，微笑着，目光在大臣和儿子的脸上缓缓拂过，最后落在了胡大学士的脸上。

胡大学士暗叹一声，知道自己是躲不过这一难了。自己年初入京，被陛下提为门下中书行走的内阁大学士，虽有若干年前的文名为保，这些年在各路的官声为路，但在中枢之地却没有明确的政绩，陛下属意自己，无非是自己入京尚短，没有与各方势力纠缠在一起，另一方面也是想自己借清查户部一事，在朝中树立起权威来。

对于陛下的信任与重用，胡大学士是感激的，对于陛下让自己去得罪范府爷俩，胡大学士是隐隐怨恨的。

便在这时，只发一句又回复了沉默的大皇子却抢在胡大学士之前冷冷说道：“父亲，

儿臣愿做这个得罪人的人。”

皇帝呵呵一笑，摆摆手说道：“你……不行。”

“为什么？”大皇子皱眉说道：“儿臣敢以人头担保，绝对会公平查处，绝不会有所偏颇，请父亲信儿臣之忠。”

皇帝的脸笑容渐敛，说道：“朕说了，你不行，那你就是不行。你乃禁军大统领，却去清查户部，难道想开军方干政的例子！”

最后那句话，皇帝说的极为严厉。大皇子一闷，再也不好继续反驳什么，虽然皇帝一向喜欢他有一说一的性格，但今天既然扣了顶军方干政这么重的帽子，他也只好讷讷退了回去。

胡大学士离座请命：“臣，愿总领清查户部一事。”

皇帝点了点头，又回身望着太子冷漠说道：“太子也去，跟着胡大学士学习学习，清查一事，由胡大学士领头，你就做个跑腿的。”

“儿臣遵旨。”

太子面色平静，内心却是喜不自禁，虽说名义上只是个跑腿的，但往户部衙门里一坐，谁不惧自己这个东宫太子三分？所谓总领之人，除了胡大学士，原来还有自己的一份，太子有些高兴，看来悬空庙之后，父皇对自己不冷不淡的态度，终于转变了。

群臣诸子领命而去，御书房回复宁静，皇帝表情冷峻地喝了口茶，起身离榻。

姚公公赶紧给他披了件风褙，看出来陛下的心情不大好，小意问道：“陛下，回殿休息？”

“不。”皇帝当前往御书房外走了出去，说道：“去小楼。”

姚公公一怔，赶紧跟了上去，没有说什么，心里却是奇怪，最近这些天，陛下去小楼的次数是越来越多了。

※※※

宫门之外，各自心头不安的几位朝中大臣们拱手告别，有得意的准备回去向党羽宣布，陛下准备向户部开刀了，有担忧的准备回府思考一下怎样面对日后的朝局，有糊涂的还在糊涂着，心想陛下的心思怎么一日之间就转了弯呢？

“小胡，去我府上喝两杯。”舒芜并不忌讳什么，在宫门口拉着准备先一步离开的胡大学士，直接说道。

胡大学士此时正一脑门子官司，哪里吃得进去酒，连连告饶：“老舒，没见我今儿的运气不错？哪还有心思去联诗作对。”

这二人性喜好文，又是文臣之首，陛下又不严禁大臣私下间的来往，所以交情相当好，年龄上虽然相差许多，却是时常混在一处。

舒大学士作了个眼神，胡大学士心头一动，便允了此议。

……

……

“圣心难测啊。”

舒芜的府邸也在南城，以清幽闻名，并不如何阔大，不过此时两位酒酣之人在亭下说话，也不需要担心春风会将自己谈论的犯忌话题吹出墙外，被旁人听到。

舒芜叹了口气，说道：“你这差使只怕有些难做，真是顺了哥情失嫂意。”

这话里将陛下比作了哥，将范家比作了嫂，不免有些不伦不类。胡大学士哈哈大笑说道：“什么胡话？你又不姓胡，莫不是喝多了吧？”

“不是胡话。”舒芜正色，压低声音说道：“你说你能怎么做？看陛下的意思，是一定要查出户部有点儿问题才肯善罢干休，可是户部如果真的出了问题，范尚书怎么办？”

“现在的关键问题是，户部究竟有没有什么问题。”胡大学士面现愁容说道：“你对我详加解说过小范大人的性情，以他清明之中带着三分狠厉，温文尔雅之下藏着胆大嚣张的行事风格来看，为了稳定江南，增加赋税，他调动户部银钱下江南……说不定还是真事！”

“真假暂时不论，反正江南总督薛清一天不表态，朝廷也不可能知道那边的情况。至于户部亏空……”

舒芜冷笑道：“户部是管钱的衙门，打仗要调钱，修河要调钱，赈灾要调钱，修园子要钱，开春闹要钱……这天下所有人都在往户部伸手讨债一般地要着，加上皇子和官员们偶尔借一些，真是一团烂帐！历朝历代，哪有帐目上完全清楚的户部！”

“户部，注定了就是不可能干净。”他继续冷声说道：“咱们大庆朝这位范尚书，从户部下层官员做起，这一世都在户部里做事，说句公道话，他治理下的户部，已经是我朝开国以来最干净清明的一个户部，可就是这样，如果真要在里面挑刺，哪有挑不出来的道理？”

胡大学士缓缓点头，与前任相爷林若甫不一样，与如今在江南嚣张的范闲不一样，这位户部尚书范建，虽然手底下或许也有些不干净，但行事异常低调朴实，从能力上来讲绝无二话，官声之佳也是满朝罕见。

如果这样一位户部尚书倒在了此次的政治斗争中，这两位大学士都会觉得无比可惜。

可是今次，偏偏是陛下流露出让范建去官的意思。

这是为什么？

“这是为什么？”舒芜皱着那双老眉，很直接地问出了缠绕今日御书房官员心头已久的疑问。

胡大学士沉默着，抬腕举起一杯内库出产的烈酒灌入了唇中，许久没有说话。

舒芜盯着他的双眼，知道这位比自己年轻不少的同僚，在某些方面的判断，是相当值得信任的。

被对方的目光逼视良久，胡大学士叹了一口气，缓缓说道：“当所有人都想不到的时候，陛下动了这个心思，实在是……”

他似乎找不到什么形容词来形容这位九五至尊，只好苦笑着说道：“实在是令人佩服。陛下清查户部，看似是因为官场上的风声及内心的疑虑，其实，这却是一招一石三鸟的好计策。”

“哪三只小鸟儿？”舒芜胡须上满是酒水，口齿不清问道。

“第一只鸟当然就是户部，是范尚书，清查户部如果有力，范尚书无论如何也只好自请辞官回乡。”

“第二只鸟是……首倡此事的长公主一系官员。”胡大学士苦笑着说道：“户部事发，

范建辞官，范闲如何肯善罢干休？放心吧，陛下是绝对不会允许这件事情牵连到范闲的，范闲在事后依然会是监察院的提司。如此一来，监察院对长公主一系的官员自然会进行报复。而陛下这个时候，也不会再迫于宫中的压力做一个调解者，而是会眼看着这一切发生，甚至会做出为了安抚范闲的姿态，被迫撤裁掉几位大员。”

“宫中的压力？”舒芜叹息道：“为什么陛下事后却可以不在乎宫中的压力？不再继续做一个调停者？”

“道理很简单，范尚书的去职，范闲的愤怒，陛下都可以推托到长公主一系官员的身上。而身为帝者，最重要的就是保持朝中百官间的平衡。范闲一方先损宰相，后损范尚书，陛下为了保持平衡，也要将对面那拨人削去一大截。”

胡大学士继续说道：“这个说辞，这种帝王之心，是说服宫中那位老人家最好的手段，一切……都是为了庆国不是？”

他微笑着，他自嘲笑着。

舒芜继续叹息着，问道：“那第三只鸟是什么？”

胡大学士似笑非笑地望着他：“第三只鸟，自然就是我与老舒你了。”

舒芜大惊，说道：“这又是何种说法？你领了此命，我在御书房中所议都是禀公而论，范闲他又不是糊涂人，怎么会对我们起怨怼之心？”

“你说的，正是我想说的。”胡大学士说道：“谁让咱们今天在朝上透露出想拉范闲入阁的意思？陛下的既定方针早定，日后的朝局之中，你我乃是一方，范闲的监察院乃是一方，我们既然存了些别的心思，陛下自然要破了我们的心思。就算范闲不会因此事记恨我们，但他怎会不记恨这满朝上书参劾范尚书的文官？此事一出，范闲必然会绝了走正经仕途的念头，你我与他没有同坐于门下中书的可能。”

“只是猜忖之言罢了。”舒芜失笑道：“即便圣心难测，也莫要想的如此复杂。”

胡大学士无奈叹息道：“说也是你要说，最后取笑，还是你取笑。这些话语足够咱们两人被砍十次脑袋，你可莫要酒后四处说去。”

“怎么我也是位大学士。”舒芜嘿嘿笑道：“只是佐佐酒而已。”

忽然他面色一怔，皱眉问道：“不对，你说的第一只鸟不对，你得给我解释清楚，为什么陛下不想范尚书继续打理户部，为什么要逼着范尚书自请辞官。”

胡大学士幽幽叹息道：“原因其实很简单，就是因为陛下不愿意每天还在朝上看着范尚书那张脸。”

两位庆国朝廷文官的首领同时沉默了下来，在心里叹息着，替范建不值，看来龙子这种生物，还是不要随便抱养的好。

※※※

当两位大学士在替户部尚书范建抱屈之前，他们也曾经想过，是不是要赶紧把朝廷准备清查户部一事通知范府，后来转念一想，范府在宫中人脉众多，哪有不知道的道理，便淡了这个心思。

确实，早在御书房会议结束之后不久，称病回府的范建就已经收到了风声，知道明天的朝会之上，陛下就会正式对户部展开调查。

但他并不怎么担心，那张肃正的脸早已没有当年的风流气息，只是一味地冷静从容

着。

“不是一石三鸟之计，是一石四鸟。”范建微笑着，向对面说道：“身为一名忠于陛下近三十年的臣子，我对陛下的敬佩一以贯之，从来没有减弱过，今日之事，实在是……佩服啊佩服。”

无论人前人后，一朝提及皇帝陛下，范建总是敛眉宁神，敬服无二，今日书房之中这两声佩服……却是说的老大不恭敬。

“第四只鸟是什么？”

范建伸出了自己的右手手掌，对着身前展开，屈起拇指，仿若是习自某处的绝妙掌法一般，四根手指坚强不屈地向天指着。

“第四只鸟，是监察院。”

“陛下要看看自己一纸令下，是不是还能如以往那些年中，非常顺意地指挥动监察院这个恐怖的机构，而不是像他担忧之中那般，已经被范闲握在了手中。”

“闲儿的进步太快了。”范建想到远在江南的儿子，叹息道：“如果陛下连监察院都指挥不动，那我范府一门手中的权力未免也太大了些。”

他的眉角忽然极为轻佻地挑了起来，笑眯眯说道：“而且陛下还想看看陈萍萍与我之间的真正关系到底是什么。这么多年来，陛下一直无比信任我与老跛子，你也清楚是为什么，因为范闲入京之前，我与老跛子一向不对路，他要做的事情，我坚决不做，我要做的事情，他坚决反对。”

范建的神色黯淡了起来：“如今想起来，应该是我和陈萍萍都在怀疑对方，怀疑对方在很多年前的那件事情当中，是不是扮演了某个不光彩的角色。”

“但闲儿入了京。”他继续轻声解释道：“我和陈萍萍之间的猜忌少了很多，而很自然的，陛下对我们的猜忌便多了起来。而最关键的是，闲儿如今越来越光彩，每当闲儿光彩一分，陛下想到当年的事，如今的景，看我就会更不顺眼一分。”

“陛下吃醋了。”

“所以我要退了。”

户部尚书范建最后下了结论。

但他马上用一种如今已极难在他脸上见到的轻佻神色耻笑道：“不过……你是知道我的，我一向沉默，善于演戏，但骨子里，却是很倔狠的一个人，他想让我学林若甫自请辞官，免得大家撕破脸皮不好看……我却偏偏不辞，反正皇帝总是要比臣子更在乎脸面问题。”

第一百三十三章 范建的剑

户部的清查工作依然在继续，随着战线的扩大，各部投入人员的增多，终于在那些陈年帐册之中找到了某些可以拿来利用的蛛丝马迹。

清查小组的大臣们终于放下心来，姑且不论那些线头子能揪出户部多少问题，只要有了一个良好的开始，也算是打破了范尚书领下户部完美无缺的形象。

第一个问题出在庆历四年发往沧州的冬袄钱中，数量并不大。

但从这个线往上摸，就像滚雪球一样，被户部老官们遮掩在层层掩护之下的缺口，越来越大，逐渐触目惊心坦露在调查官员的眼前。

太子及吏部尚书颜行书大喜过望，根本没有在意胡大学士力求稳妥的要求，命令下属的官吏深挖死挖，一路由郡至京，将那些繁复的线条由根挖起，渐渐手中掌握的证据已经逼近了京都，也就是说，逼近了户部那些能够真正签字的高级官员身上。

一直在户部负责接受审查的左右侍郎也开始心惊胆颤起来，这笔冬袄的帐当初也有计划，也是他们曾经过目的事项，只是怎么也料不到，区区十万两银子的冬袄后面，又牵扯出来了这么多东西。

不论是朝廷还是商人们做起帐来，最擅长的就是将大的缺口粉碎成无数小的纸屑，再撒入庞大的项目之中，如盐入狂雪，如水入洪河，消失不见。

谁也没有想到，冬袄那些撒下去的负担却没有做到位，反而是露出了马脚。

左右侍郎满脸铁青地在户部衙门陪了一夜，当天下值的时候，便准备不畏议论，也要去尚书府上寻个主意。不料太子冷冷发了话，此事未查清之前，请户部官员不要擅离，同时也调了监察院和几名亲信盯住了这两位侍郎。

范建入仕以来，一直在户部做事，不论是新政前后户部的名称如何变化，也不论朝廷里的人事格局如何变化，他却是从小小的詹事一直做了起来，九年前就已经是户部的左侍郎。其时户部尚书年老病休在家，陛下恩宠范建，又不便越级提拔，便硬生生让那位病老尚书占住位置，不让别的势力安排人手进来，从而方便范建以侍郎之职统领整个户部。

时间一晃，已是九年过去，这九年之中，庆国皇帝对范府无比恩宠。而范建也是用这九年的时间，将整座户部打理成了一个铁板似的利益集团。

很悄无声息，不怎么招摇的利益集团。

所以当清查户部开始的时候，户部所有的官员们双眼都在往上看，看着他们的那位尚书大人，知道只要尚书大人不倒，自己这些人也就不会出什么事。

而今天，户部似乎陷入了危险之中，左右侍郎却无法进入范府。一时间，户部官员人心惶惶，好生不安。

※※※

左右侍郎来不得，但范建在户部经营日久，像这两天紧张的局势全然了解掌握于胸，当天晚上就知道太子爷与清查的大人们已经在户部找到了致命的武器——北边军士的冬袄。

“这一点动不了我。”范建坐在书房里喝着酸浆子，眯着眼睛说道：“不论是谁去沧州

巡视，那些将士身上穿的袄子都是上等产品，本官再不济，也不至于在戍边将士的苦寒上面做文章。”

今天，他不是在对画像说话。坐在他对面的是个活人，范府门下清客，一向深得范建赏识的郑拓先生。

当年范闲在京都府大打黑拳官司时，主理那事的正是郑拓先生，此人以往也是户部的老官，因为做事得力，所以范建干脆让他出了户部，用清客这个比较方便的身份跟着自己做事。

郑拓想了想后，皱眉说道：“当年那批冬袄非止不是残次品，反而做工极其小心，用的料子也极为讲究，棉花当然是用的内库三大坊的，棉布也是用的内库一级出产，而一些别的配件甚至是破格调用的东夷城货物，这一点朝廷说不出大人半点不是……不过……”

他欲言又止。

范建笑了笑，说道：“你跟了我这么多年，应该知道我做事谨慎，不过分析事情来，是不惮于从最坏的角度去考虑。”

郑振苦笑说道：“不过那批冬袄用料不错，所以后来户部商价的时候，也是定的颇高，从国库调银……似乎多了些。”

“说直接一点吧。”

“是，老爷。”郑拓说道：“户部从那批冬袄里截了不少银子下来，后来全填到别的地方去了。”

“不错。”范建面无表情说道：“这批冬袄确实截了些银子，那是因为当月的京官俸禄都快发不出来，陛下并不知道这个情况，我又不忍心让此事烦着陛下，内库那时的拨银又没到，又要准备第二年西征军的犒赏，部里不得已才在这批冬袄里截了些银子。”

他挥挥手，笑着说道：“不过这笔银子的数目并不大，填别的地方也没有填满。”

“是啊大人。”郑拓满脸忧虑说道：“冬袄只是一端，此次朝廷清查部里，像这样的事情总会越查越多，而这些调银填亏空的事情往京里一拢，只怕……最终会指向部里最后调往江南的那批银子。”

……

……

范建叹息着，摇头说道：“没有办法，其实这次往江南调银，主要就是为了内库开标一事。这和安之倒没有多大关系，只是本官身为户部尚书，也是想内库的收益能更好一些，朝廷如果不拿钱去和明家对冲，明家怎么舍得出这么多银子？”

他低下头，轻声说道：“其实这批银子调动的情况，最开始的时候，我就入宫和陛下说过。”

书房里死一般的沉闷，郑拓瞠目结舌，半晌说不出话来，如今清查户部的借口就是户部暗调国帑往江南谋利，哪里知道，这次大批银两的调动……竟是宫中知道的！

他好不容易平静下来，才皱眉说道：“老爷，既是陛下默允的事情，干脆挑明了吧。”

范建很坚决地摇摇头：“陛下有他的为难之处……朝廷去阴害江南富商明家，这事情传出去了，名声太难看，只是如今朝野上下都在猜测那件事情，陛下总是迫不得已要查一查。”

他叹息着说道：“既然如此，怎能挑明？”

“那怎么办？”郑拓惊骇说道，这句话的意思很明白，本来就是皇帝陛下主持的事情，难道只是为了平息物议，范尚书就要被迫做这个替罪羊？

范建面色平静说道：“身为臣子，当然要替圣上分忧。户部此次调银动作太大，终究是遮掩不过去，如果到最后部里终究还是被查了出来，不得已，本官也只好替陛下站出来了结了此事。”

朝廷对付明家，用的手段甚是不光彩，而且明家的背后隐隐然有无数朝官做为靠山，为了庆国朝廷的稳定着想，这种手段由陛下默允的具体事宜当然不可能宣诸于朝。

郑拓面现感动与悲伤，心想范尚书果然是一位纯忠之臣，在这样的风口浪尖，想的还是维护陛下的颜面与朝廷的利益。

“大人，辞官吧。”郑拓沉痛说道：“已经这个时候了，没有必要再硬撑着下去了。”

范建摇了摇头，意兴索然。

郑拓再次痛苦劝说道：“我知道您并不是一个恋栈富贵之人，看当前局势，陛下心中早做了您辞官，便停止调查户部一事的打算。只要您辞了尚书一职，也算是对调国帑一事做个了断，想必二皇子与长公主那边也不可能再穷追猛打，胡大学士与舒大学士也会替您说话……”

其实关于辞官的问题，郑拓身为范建的心腹已经建议了多次，但范建一直没有答应。他幽幽叹了一口气，说道：“有些事情，明明做了就可以全身而退……可是却偏偏做不出来。”

范建轻低眼帘，说道：“户部一直由我打理着，朝廷连年征战，耗银无数，大河又连续三年决堤，这个世界上，没有谁比我更清楚国库的空虚程度，也没有人比我更了解当前的危难局势。所有的官员们都以为如今还是太平盛世，其实又有谁知道，盛景之下潜藏着危险？”

“可是……小范大人已经去了江南，只要内库归于正途，国库危势必将缓解。”郑拓惶急说道。

范建心头暗笑，如果不是内库的局面已经被范闲完全掌握，如果不是陛下有信心在两年之内扭转庆国国库的情况，那位圣天子怎么舍得让自己辞官？

心里是这般想着，他的脸上却是沉痛无比，说道：“正是因为范闲初掌内库，情势一片大好，所以此时，我才走不得……”

范建叹息道：“一是因为正值由衰而盛的关键时期，我不敢放手，还想替陛下打理两年。二来……就是安之这小子，他看似沉稳冷漠，实则却是个多情狠辣之人，如果我真的辞了官，还是因为往内库调银的事情……他那性子，只怕会马上辞了内库转运司的职司，回京来给我讨公道。”

郑拓满脸震惊，细细一忖，尚书大人说的话倒确实有几分道理。

“天色晚了，你先回吧。”范建闭目说道：“至于部里的事情，你不要过于担心。虽然各司星星之火燃起，终有一天要烧至本衙，甚至是本官的身上，但只要能挺一日，本官就会再留一日，而且这火势大了起来，谁知道要烧多少人呢？”

郑拓叹息了一声，深深佩服于尚书大人一心为公，不再多话，离了书房而去。

他离开范府，上了自己的马车，回了自己的家，铺开一张纸，写了一封密信，交给府中的一个人，然后躺上自己的床，睁着那双眼，久久不能入睡。

范府清客郑拓，直到今天为止，他扪心自问，依然无法确定自己究竟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

户部尚书范建其实也不清楚自己的心腹，跟随自己这么多年的门下清客郑拓郑先生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但他只清楚一点。

郑拓不是自己的人。

郑拓是皇帝的人。只是不清楚是通过监察院安插到自己身边，还是走的内廷的线路。

不过不管是哪个线路，范建清楚这些年来自己的一举一动都被宫中的那个男人看着的，所以这些年来范建所有的一举一动，也都是演给那个男人看的。

包括今天晚上这一番沉痛而大义凛然的分析。

范建不是林若甫，他不会把自己身边最亲近的人打倒，因为从很多年前那一个夜晚开始，在西边的角鼓声声，他就下定了决心，绝对绝对，再不会相信京都里任何一个人。

户部确实往江南调了一大批银子，而且这批银子的调动确实也是经过了庆国皇帝的默许。所以当宫中因为此事震怒，下令三司清查户部的时候，范建竟是出离了愤怒，感到了一丝荒谬的戏剧感。

他忍不住失声笑了起来。

这批调往江南的国帑，当然不是为了和明家对冲所用，范建知道自己那个了不起的儿子早已经归拢了一大批数额惊人的银两，只是不知道这些银两是从哪里来的。

范建调银下江南，其实只是为了给范闲打掩护。老范思考问题，比小范要显得更加老辣，他根本不相信范闲可以用叶家遗产的借口，说服皇帝相信夏栖飞手上突然多出来的那批银子。

每每想到此处，范建就忍不住要叹息，范闲做事，胆子果然越来越大，竟敢和庆国经年仇敌北齐联手！

儿子胡闹，当老子的不得已要进行遮掩，而且为了保证儿子的计划能够顺利进行，户部也必须往那个钱庄里注些银两，保证随时都能取出钱来。

这，就是户部往江南私调国帑的全部真相。

在这个计划当中，户部调动的数目虽然大，但真正花出去的却极少，绝大部分的份额，在江南走了一圈，早已经回到了户部，所以范建根本不担心太子和吏部尚书那些人能真正查出来什么。

另外范建刻意漏了一些去了河工衙门。

皇帝想让一位并没有什么太大漏洞的大臣辞官，只需要造出声势，再通过某些人进行巧妙的暗示，那位大臣就必须辞官。

奸如前相林若甫，也是倒在了这种安排之中。

范建如今不想接受陛下的安排，也不想这么早就回澹州养老，所以他放着户部让人去查，只有把水弄浑了，才能越发地体现自己的清。

同时，要通过郑拓的嘴巴，再刺刺那位坐在龙椅上的男人。

只要那个男人相信范建是忠的，是傻的，是蠢的，却又是不可或缺的，范建……才能继续在这个黑暗重重的京都傲立着，在一旁用慈父的目光看着范闲的成长。

“都控制住了吧？”范建端详了一眼信纸，信是寄给远在江南的儿子的，这才开口说道。

一位黑衣人站在他的面前，深深一礼，说道：“郑拓和袁伯安一样，都无子无女，估计都是监察院的人。”

范建皱着眉头说道：“袁伯安真是监察院的人？难怪我那亲家倒的如此之快。”

黑衣人沉声说道：“但郑拓有个侄子，据属下调查……应该是他的亲生儿子，只不过他怕宫里拿这个儿子要胁他，所以一直不敢认。”

范建眉头一挑，微笑说道：“很好，我们可以要胁他了。”

黑衣人沉默着一点头，双手平放在身侧，只见此人的右手虎口往下是一道极长的老茧，如果是范闲看见这个细节，一定能够联想到高达那些虎卫们因为长年握着长刀柄而形成的茧痕。

范建望着黑衣人说道：“跟着我，确实没有太多事情做，这些年来你也闲的慌了，不要怨我。”

黑衣人笑了起来，诚恳说道：“十一年前，属下防御不力，让太后身边的宫女被疯徒所杀，已是必死之人，全亏大人念着旧情，暗中救了下來。如果不是大人的救命之恩，这些年来，只怕属下早在黄土下面闲的数蛆玩了。”

范建笑着摇摇头，说道：“你就是这种佻脱性子，一点儿都不像虎卫，也难怪陛下当年最不喜欢你。”

然后他说道：“盯着郑拓，必要时，把他儿子的右手送到他的房里。”

第一百三十五章 有理与天威

“尚书大人。”

“胡大人。”

胡大学士满脸微笑，将范尚书迎了进来。

负责清查户部的官员们也围拢过来，纷纷对病后的尚书大人表示安慰，就连吏部尚书颜行书也不例外，那张老脸上满是情真意切的担忧与关心。而查处户部之事的监察院诸人，更是早就小心翼翼地替范尚书挡着门外吹来的小风，殷切之极。

不论朝廷是不是真的要查户部，不论陛下是不是真的想让范尚书辞官，但只要范建在朝中一天，只要陛下没有撕破这层奶兄弟的情份，只要……远在江南的范闲还活着，朝中的这些官员们就不敢对范尚书有一丝轻忽。

所以此时的场景有些荒诞的喜剧感。本是被查的户部尚书，却被众人关心着，小意呵护着。

尤其是监察院的清查官员，他们都是一处的，由沐铁领队而来，一处直到今天都还是范闲的直属亲管衙门，范建就是他们顶头上司的老爸，他们还敢如何？

太子脸上青一阵白一阵，看着眼前这一幕，心中涌起极大的不安。范建称病数日不至户部，今日一至，便似乎吸引了所有人的目光，这位平日里不显山不露水的大臣，似乎身上带着某种气场一般。

他纵是太子，是庆国将来的君王，但面对着范尚书，依然不得已站了起来，在脸上堆起温和的笑容，安慰说道：“尚书大人身子可好些了？”

太子不是怕范闲，也不是在乎监察院，只是身为皇室中人尤其是龙椅的接班人，他必须要表现出某种气度，老范家与他们老李家的关系太深，在澹州还有位老妇人在远远看着，太子不清楚皇帝对于那位乳母还有着怎样的感情。

范建惭愧一笑，说道：“户部之事，一应皆由我起，却要劳烦殿下及胡大人耗着心力，实在是范某的罪过。”

诸人寒暄两句，便各自落座，范建虽然属于被参的那一面，但一直针对户部尚书并没有明旨下来，所以他堂而皇之，当仁不让地坐在了正中间。

这里是户部，是范建的地盘。

……

……

等一切都回复平静之后，众人才把目光投向了还在原地的那位户部员外郎——方励。

所有人的眼神并不一样。颜行书在幸灾乐祸，太子在犹疑，胡大学士冷漠着，监察院皱眉着，只有范尚书一脸平静，似乎根本没有想到因为这个叫做方励的人，会牵扯出多少人来。

事情至此，太子当然想明白了所有事情，范建这个无耻阴滑狡诈沉默的老狐狸！

当朝廷开始清查户部的时候，不！应该说是早在几年前，太子向户部伸手的时候，范建就已经在冷眼看着这一幕，然后用了极老辣的手段，悄无声息地将这件事情掩了下来，

没有让任何人察觉到，但另一方面，却刻意留了根不引人注意的小尾巴，轻轻一甩，就甩到了七司之中的某一处……

如此一来，既替太子遮掩了，又拿住了太子的把柄，最关键的是，这种遮掩连太子那一方的官员自身也遮掩住了，从而这笔四十万两银子就变成了虚无之物，抹的异常干净，干净的甚至方励都以为再没有什么问题。

再加上礼部的倒塌，太子的一丝愚蠢。

全天下就只有范建清楚整个过程，而这位尚书大人异常老辣地没有直接抛将出来打击敌人，而是就把那个线头子在乱草之中留出一丝痕迹来。

比如北方雪地里将士们身上穿着的冬衣，比如南越战线上本不需要的攻城机械。

而当朝廷开始查户部的时候，就会找到那个线头子，轻轻地拉着拉着……最后拉掉了他们自己的裤腰带。

这是一个埋了几年的局。

范建什么都不需要做，只需要等着自己受到威胁的时候，构造出某种局势，让某些人抓住他们早已经遗忘了的裤腰带，再使劲一拉。

好局。

※※※

针对礼部的调查也已经开始了，虽然郭攸之被系死在天牢之后，礼部经历了一次大换血，一应文书都有些混乱，但是在朝廷清查小组的强力侦缉之下，在监察院的缜密搜查之中，礼部开出来的调单和户部一直暗中保留着的回执对应了起来。

那四十万两白银确实是发到了礼部，问题是，礼部分十四拨调了四十万两银子修学舍及秋闱学衙……修到了哪里去？

胡大学士久在天下各路巡视，后入门下中书视事，当然知道这天底下各郡各路的学舍依然是那般残破，很多地方的秋闱学衙更是还会漏雨，所以他的脸色变得越来越难看，对着面前的礼部官员问道：“谁能告诉我，这四十万两银子到哪里去了？”

胡大学士淡淡侧身看了太子殿下一眼，在心里叹了口气。

其实堂上众人，对于朝廷前几年的局势都心知肚明，礼部一向是东宫的后花园，礼部也根本没有胆子敢假调四十万两银子四处花了，谁都能猜到，这笔银子是流向了东宫。

只是既然查到了东宫，这事情似乎就有些难以为继。

胡大学士沉吟片刻后说道：“眼下首要的问题，是要查清楚这四十万两银子的下落。”

太子心头一惊，面上却是温和笑道：“胡大人此言有理。”

监察院一处沐铁没有资格坐在这几位大臣的身边，一直站在侧方，他看了看正中坐着的范老尚书脸色，忽然开口说道：“银子是到了礼部，只是经手此事的官员在前年春闱一案中就死了。”

太子在一边沉默着，郭攸之已死，郭保坤已流，如今监察院又确认了具体经手人的死亡，就算长公主那边知道自己与这四十万两银子的干系，也找不到什么证据交给胡大学士，所以他的心下稍安。稍安之余，也不免有些悲哀与愤怒，姑姑！你为什么要这样？

却不料沐铁的下一句话，让太子殿下寒了心。

只听他正声说道：“不过总有蛛丝马迹可以查寻。大学士，您看是不是让监察院去查

查礼部？”

查礼部？

堂上众人一惊，心想让这群如狼似虎的监察院去查礼部？朝廷查户部，明显会让远在江南的小范大人无比生气，监察院查礼部，在小范大人的遥控之下，礼部那些可怜的官员，只怕真要活不出来了。

可是沐铁此时的要求似乎很合理。

范建轻捋长须，面无表情，心里却在想着，安之的这个亲信脑袋瓜子似乎比以前要好用了，居然能猜到自己的心思。

范建的心思很简单，朝廷不是想查户部吗？户部想要自保，就必须把战线拉开，拖进更多的部衙进来……礼部，只是一个开始，等六部全部都被查出问题之后，那位英明至极的皇帝陛下，总不好将六部尚书全部革了。

吏部尚书颜行书瞥了范建一眼，好生佩服这头老狐狸，赶紧摇头驳斥道：“朝廷明旨清查户部，不好波及太广。”

范建皮笑肉不笑说道：“有理，有理。”

谁都能听得出来这两声有理是何等样的讥讽。颜行书面色一赧，知道自己此议毫无道理，既然户部亏空涉及礼部，当然应该继续查下去。

胡大学士也是面色为难，劝解说道：“再议一阵，再议一阵。”

如果放手请旨让监察院查礼部，那最后一定会查到太子殿下，所以在没有进宫请旨之前，身为总领清查大臣的胡大学士也不敢下这个定断。

便在此时，太子殿下咬牙说道：“礼部之事，总是要查的。只是事情有先后，户部亏空一事尚未查清楚，扩连太广，只怕对陛下旨意有碍。”

范建依然是微笑着说道：“太子殿下有理，有理。”

胡大学士在心里叹息了一声，说道：“关于礼部一事，呆会儿入宫请旨聆听圣谕，依太子殿下的意思，户部这边还是继续吧。”

……

……

继续查下去，户部肯定会查出更多的问题，那四十万两银子终究只是冰山一角，太子就是根本不相信范家会在户部里这么干净！

户部当然不干净，范尚书设的局，埋的线当然也不止太子殿下这一条。

随着清查工作的逐步深入，又有几个部衙被户部成功地拖下水来，而大理寺更是首当其冲，一直有些沉默的大理寺卿立马变了脸色，尴尬不已。

户部不是烂帐，却有太多的暗帐，一笔笔的亏空都指向了朝廷里某一方的挪用。

查到最后，甚至连太学这种清水衙门都没有逃过去！

吏部尚书颜行书开始警惕了起来，虽然户部此时查到了问题，都没有牵涉到长公主与二皇子，因为自己这一方的人，银钱向来走的是内库那一边，可是看范建和户部准备的如此充分，谁知道他会不会阴险到用某种名义，阴二皇子一道？

“先到这里吧。”颜行书皱着眉头说道：“入宫请旨之后，明天再继续。”

“有理。”范建依然是微笑着说着这两个字。

胡大学士满脸冷漠，看着清查小组里的官员们，心想朝廷怎么就腐败成这副模样了？如果陛下真的有决心查下去，范尚书自然要辞官，不过只要查不到江南，他并不需要负太多的责任，而……朝廷里其余的官员们，只怕要倒霉一大半。

※※※

深春的皇宫，偶有红杏露于矮矮内宫墙头，青树丽花相映，美景入帘不欲出。

天时已暮，转瞬即黑，御书房的房门开了又关，关了又开，接连几拨议事的大臣来了又去，最后房中就只剩下那一个孤伶伶的皇帝陛下。

还有那个老太监，以及一盏明烛。

啪的一声！庆国皇帝双眼怒意大作，一掌拍在木几之上，却没有震出半丝茶水，寒声说道：“好一个户部，好一个东宫，真当朕不敢杀人吗？”

先前入御书房议事的大臣，便是领旨后负责清查户部的官员们。听了他们的汇报，庆国皇帝怒意渐生。他的本意只是清查户部，借由户部向江南调银一事，劝范建退位，用这种比较光明正大的办法，重新确立朝廷之中的平衡。

但他万万没有料到，户部比他想像的干净许多，范建比他想像的干净许多，反而是朝廷里其余的五部三司，却不知道在户部里捞了多少好处，尤其是东宫！

先前胡大学士已经密奏了礼部之事，并且悲哀暗示，户部之事最好不要再继续彻查，不然真的会弄到朝政不宁，只怕户部还没有来得及承担他们应该承担的罪责，其余的各部大臣们就应该开始吃牢饭了。

皇帝震怒之余，也不免有些心寒于户部的手段，所以才会有了先前的雷霆一怒，在他看来，范建既然早早就知道这些事情，为什么要一直隐瞒着？直到自己准备动户部，才忽然抛将出来，打群臣一个措手不及……这何尝不是打自己这个做皇帝的一个措手不及！

他与范建自幼一起长大，当然知道自己这位大管家的能耐，对于户部应对的如此老谋深算并不意外，他愤怒的，只是朝中的臣子们不争气，被户部绑上了这艘大船，更愤怒的是太子竟然如此愚蠢，叫自己如何敢将这天下传给他？

当然，皇帝更愤怒于范建这犀利的反击，因为这位“伙伴”是在……

“他在要胁朕！”皇帝皱着眉头，冷冷说道。

满脸老人斑的洪老太监，摇摇头，叹息道：“陛下，不怕老奴多句嘴，这人啊……总是自私的，即便范尚书这样的忠臣，在这样一个危险的境地，也要想些自保的法子。”

皇帝的声音稍显有些尖厉，耻笑说道：“如此玩弄机谋，也算是忠臣？”

洪老太监叹息道：“陈院长更爱玩弄机谋，可要论忠诚之心，只怕老奴都不敢自称在其之上。”

皇帝缓缓闭上眼睛，说道：“陈萍萍救过朕无数次性命，又岂是范建可以比拟？”

“范尚书这些年打理户部，将一应隐患悄悄抹平，为的是是什么？还不是为了朝廷的安宁。”洪老太监叹息道：“如果尚书大人真有什么不臣之心，他手中握着的这些证据，足够他做太多的事情，但他一直没有任何举动，说明他只是不想朝廷动荡起来。”

“他至少应该先告诉朕。”皇帝冷冷说道。

洪老太监轻声说道：“依这些年范府传回的消息来看，尚书大人之所以一直没有进宫详禀这些事，还是不愿陛下费神……陛下应当还记得前些天传来的消息。”

皇帝微微一怔，想到那个叫郑拓的人报来的消息，心情渐渐平和下来，对于范建又恢复了稍许好感，皱眉问道：“只是户部还是必须要查下去，不然就此草草收场，朝廷的面面怎么搁？”

“关键是陛下现在对范尚书的态度。”洪老太监低着头请示道。

皇帝摇摇头：“户部尚书他不能再做，朕可以给他别的方面补偿……可是这户部，他不能再领着，安之远在江南理着内库，不论从哪一方面看，范建都不适合再继续担任户部尚书一职。”

洪老太监的心里生起一股悲哀之感，有些同情那位这些年殚精竭虑的尚书大人，试探着说道：“有句话，老奴不知当讲不当讲。”

“讲吧。”

洪老太监微尖着声音说道：“小范大人天纵其才，陛下安排他接掌内库及监察院，实是知人善任。至于范尚书这边，若依常理，确实不应再理着户部，可是……陛下或许还记得，庆历元年的时候，就在这间御书房内，当时还是侍郎大人的范建，便曾经与陈院长大人闹过一次。范尚书，其实从骨子里，就是不希望小范大人执掌监察院的。”

“嗯，继续。”皇帝皱紧了眉头，知道洪公公这话隐指的是什么意思。

“范尚书毕竟当年是位风流才子。”洪老太监微笑说道：“乃是位多情之人。老奴冒昧，总以为但凡多情之人，亦能成为人之羁绊，范尚书留在京中，小范大人在江南行事，也会稳妥许多。”

皇帝面色平静，半晌后说道：“先前在太子宫中，太后也是这般说法，一是看在澹州姆妈的面子上，宫中对范府总要多施雨露，二来范建留在京里，范闲在江南做事确实会安心些。”

何谓安心？不过是个暗中的防范与要胁罢了。

“公侯可待。”皇帝最后冷着脸说道：“朕，不会亏待范家，但朕，也不会让户部的事情就此收场。”

以公侯之爵，换个尚书职权，不知范建是吃亏还是占了便宜。

……

……

范府之中。

范建闭着眼睛，喝着酸浆子，享受着柳氏在身后的按摩，叹息说道：“只怕陛下会误以为我是在要胁他，这便不好了。”

柳氏面色微黯，知道这件事情极难了结，宫里虽然不会对府上如何过分，但老爷看样子总要从户部尚书的位置上退下来，皇帝陛下的心意，已经通过宜贵嫔，再次准确而慎重地传到了范府。

这几日户部清查的工作还在无趣地进行，牵连进了更多的人，弄得整个朝堂已经变成了一摊浑水，文武百官人心惶惶，监察院也已经抓了不少的人，户部自身也被查出了些许问题，只是暂时某些势力的努力还没有达到效果，仍然没有人能够揪到户部与江南之间的秘密银路。

包括长公主在内的很多人都开始感觉到强烈的不安，难道范闲在江南用的银子，真的

不是户部的？只要没有这个大罪名，就算是皇帝，也不可能强硬地要求范建辞官告罪。

“马上夏汛就要到了。”范建微笑说道：“朝廷要用银子，清查户部的事情会缓下来，我再和陛下耗耗，只要耗到范闲明年年节时返京，就没有多大问题了。”

柳氏一笑，这才知道老爷一直等着的，不过是老天爷会降下来的那场洪水。

以天威对天威，陛下又不是昏君，自然知道孰轻孰重。

“就是不知道范闲那边的情况怎么样了。”范建微带忧虑说道：“往河工调银子抽空了他不少底气，明家也不是那么好一口吃掉的。”

第一百三十七章 春和

太子被骂了，清查的范围缩小了，户部暂时安全了，监察院重新挺起腰杆来了，这事情就是这么有趣，监察院一处的腰杆如今能不能挺直，竟是取决于户部尚书的身体与地面的角度。

胡大学士在门下中书省里拍桌子，指着六部大老的脸，痛骂这些官员们的不干净，反正他还年轻，火气大，也并不需要像舒芜一样时刻摆出元老大臣的做派与风范，陛下需要的就是胡大学士的名声与冲劲，只是在清查户部的事情上，胡大学士并没有完全满足陛下的要求。

因为在他看来，至少从调查出来的情况看，户部……真的不容易。而最让胡大学士阴怒的是，事情已经到了今天，朝中有些官员仍然念念不忘，想从户部的帐里找到一些与江南有关系的罪证。

一声拍桌子的声音再次响了起来，胡大学士双眉深皱，冷冷盯着身旁的官员，沉声说道：“往江南调银？银子呢？不还在户部库房里放着？以后没有证据，不要胡讲这些莫须有的事情，免得寒了官员们的心。”

他看看这些面有土色的官员们，冷哼一声：“诸位大人，好自为之吧。”

说完这句话，胡大学士一拂双袖，走出了皇宫旁边的那个小房间，留下许多官员在屋内面面相觑。

所有人都感到了深深的后悔与难堪。查户部，户部干净着，反而是自己这些人的派系被查出了无数问题，这些官员身后的靠山都与江南有千丝万缕的联系，从江南方面的情况，这些大人物们判定了，范闲利用夏栖飞与明家对冲所用的银两，肯定是从国库调出去的。

正因为有了这样一个判断，这些人才敢如此笃定地对户部发动攻势，那么多的银钱既然还存在内库转运司里，那国库一定抹平不了。

可是……居然没有一点痕迹！

这些官员们恨得牙齿痒痒的，被胡大学士一通训斥也不敢还嘴，谁叫自己这些人喊的震天响，最后却查不出来任何问题！

范家这对父子，太阴险了。

此时是凌晨，东边的太阳还没有升起来，门下中书只是在拟今日朝会之上的奏章，官员们的面色都有些疲惫，大多数人已经一夜未睡，只是想到马上朝会上的斗争，众人必须提起十二分的精神，户部清查的第一阶段，明显是以长公主与东宫这两派的全面失败而结束，可是……怎样才能挽回一点局面？

有意无意的，这几位官员将目光投向一直坐在阴暗角落处的一位年青官员。

这位年青官员姓贺名宗纬，正是如今朝廷新晋的红人，背后与长公主东宫方面有些以前的联系，如今又是深得陛下的赏识。

正因为胡大学士并不想在户部之事上大做文章，所以弄得陛下有许多不能宣诸于口的心意无法顺利地通过官员办理，这才调都察院新任左都御史贺宗纬入清查户部的小组。

官员们看着贺宗纬，自然是想从这位年青官员的口中知道，这事儿宫里究竟准备如何

处置。

此人被特命于门下中书听事已有三天，一直安稳本份，对胡大学士及各位大臣都是持礼严谨，不多言，不妄行，深得沉稳三昧。

只是被几位官员这样盯着，贺宗纬知道，自己必须表示出某些能力，这不仅是为了自己，也是为了陛下。

“一团乱帐啊。”他叹息着，温和对几位官员说道：“看来这事儿还得慢慢折腾下去，胡大学士先前也是有些着急，诸位大人不要多虑。”

慢慢折腾，说明了宫中的态度，范府应对的巧妙又硬气，竟是弄得宫里一时半会找不到好的法子将这位户部尚书撤换下来，只有再等机会了。

官员们沉默了下来，心里有些不甘，又有些隐隐的担忧。

既然范建地位不变，自己这些领头强攻的官员，自然要付出相应的代价。

.....

.....

在事后的朝会上，属于长公主与东宫一派的官员，发起了最后的攻势，不为杀敌，只为自保。户部即便干净，也总是被清查小组抓到了一些问题，尤其是在事后加入的贺宗纬指点下，群臣舍弃了那些骇人的罪名，只是揪着户部里的一些小问题不放，比如某些帐目的不清，比如.....有一小笔银子的不知所踪。

虽然都是小问题，但至少说明了，自己这些人清查户部，不是为了挟怨报复打击，而是真正想找到户部的问题。

朝会之上，听着那些大臣们慷慨激昂的指责，胡大学士在左手一列第一位冷笑着，舒芜在他的身边满脸担忧，吏部尚书颜行书一言不发。

皇帝端坐在龙椅之上，用有些复杂的眼神，看着文官队伍当中的一个人。

今天户部尚书范建，也来到了朝会之上。

皇帝看着下方范建微微花白的头发，在心里叹了口气，开口问道：“那笔十八万两银子到哪儿去了？”

范建出列，不自辩，不解释，老态毕现，行礼，直接请罪。

这十八万两银子早已送到了河运总督衙门！

.....

.....

朝堂上顿时一片哗然，力主清查户部的吏部与相关官员们面上喜色一现即隐，浑然不明白，为什么老辣的户部尚书，竟然会在朝堂之上，当着陛下的面，坦承私调库银入河运总督衙门，但他们知道，这是一个不能错过的机会！

一时间，官员们纷纷出列，正义凛然地指责户部，把矛头更是对准了范建。

在这个世界上，能够有权调动国库存银的，只有陛下的旨意，其余的人，谁也不行。范建让户部调银入河运总督衙门，却没有御批在手，不论从哪个方面看，都是欺君妄为之罪。

皇帝盯着范建那张疲惫的脸，眼中闪过淡淡光芒，却似乎没有将朝堂上这些臣子们要求惩处户部的声音听进耳中。

皇帝没有听进去，有些官员却听的清清楚楚，听的内心深处一片愤怒！

户部里的亏空，和那些攻击户部的官员关联何其紧密，而范尚书调库银入河工，就算此举不妥，但其心可谅，这乃是为朝廷，为百姓做事，却成了那些无耻小人攻击的痛处！

舒芜的眉头急急抖着，眼中怒意大作，回头瞪了一眼那些出列的文官们。

其实这些在门下中书的元老们都清楚，朝廷要拨银，手续实在复杂，如果真要慢慢请旨再调银入河工，只怕大江早就已经决堤了。而在深冬之时，舒芜便曾经向皇帝抱怨过这件事情，范建调户部之银入河运总督衙门的事情，他虽然不知道详细，但也敢断定，这和私利扯不上什么关系。

扯蛋！调银子修河，他老范家在大江两边又没田，能捞了个屁个好处！

舒芜强压着胸中怒气，站了出来，对着龙椅中的皇帝行了一礼。

看见这位德高望重的大学士出了列，那些攻击户部的官员们讷讷收了声，退回了队列之中。

皇帝看了他一眼，说道：“私调库银，是个什么罪名？”

老舒学士将头一昂，直接说道：“陛下，问庆律应问刑部、大理寺，老臣在门下中书行走，却对庆律并不如何熟悉。”

皇帝似笑非笑说道：“那老学士是想说什么？”

舒芜再行一礼，回身轻蔑看了朝中宵小们一眼，这才缓缓说道：“老臣以为，范尚书此事无过。”

“如何说法？”

“河工之事，一直在吃紧，今年饶邀天幸，春汛的势头不如往年，但是夏汛马上便要来了。至于户部调银入河工衙门一事，”舒芜深深吸了一口气，恭谨无比说道：“乃是老臣在门下中书批的折子，又直接转给了户部，所以户部调银一事，老臣其实是清楚的。”

此言一出，朝堂之上又是一片哗然！

舒大学士居然甘冒大险，将自己与范家绑在了一处？这到底是为什么？

范尚书似乎也有些吃惊，看着身前那个年老的大学士。

皇帝微微皱眉，片刻后忽然笑道：“噢？为什么朕不知道这件事情？”

“是老臣老糊涂了，请陛下恕罪。”

舒大学士不是老糊涂，先前朝堂之上群议汹汹，他看不过去，更是心底那丝老而弥坚的良知翻腾起来，血气一冲，让他站出来为户部做保，但此时醒过神后，才知道陛下肯定不喜欢自己的门下中书里有人会替六部做保，苦笑着压低声音说道：“陛下可怜老臣年纪大，昨几个又多喝了两杯，聊发了些少年轻狂，这时候想收嘴也收不回了。”

皇帝见着堂堂一位大学士扮着小丑，忍不住笑了起来，那一丝被顶撞的不愉快渐渐散去。

总不能因为区区十八万两银子就把户部尚书和一位大学士都夺了官。

“胡虚之，”皇帝微笑着问道：“依你之见，这事户部应该是个什么罪名？”

胡大学士出列，稍一斟酌后，轻声说道：“欺君之罪。”

朝堂上喻地一声。

皇帝挑了挑眉头，颇感兴趣问道：“那该如何惩办？”

“不办。”胡大学士将身子欠的极低。

“为何？”

“户部调银入河工，乃是公心，乃是一片侍奉陛下的忠心，虽是欺君，却是爱君之欺。”胡大学士清清淡淡说道：“庆律定人以罪，在乎明理定势，明心而知其理晓其势，户部诸官及尚书大人乃一片坦荡赤诚心，陛下明察。”

“噢？”皇帝似乎对这个说法很感兴趣，微笑说道：“可是律条在此，不依律办理，如何能平天下悠悠百姓之口，如何平百官守律之念？”

“天下悠悠百姓之口，勿需去堵。”胡大学士和声应道：“只要大江长堤决口能堵，百姓眼能视，耳能闻，有果腹之物，有安居之寓，自然知道陛下的苦心。”

皇帝意有所动，点了点头。

胡大学士继续说道：“至于百官，”他的唇角忽然泛起淡淡苦笑，“若百官真的守律，倒也罢了；在臣看来，庆律虽重，却重不过圣天子一言，若陛下体恤户部辛苦，从宽发落，朝中百官均会感怀圣心。”

他最后轻声说道：“陛下，最近一直在连着下雨。”

这最后一句话说的声音极低，除了靠近龙椅的那几位官员外，没有人能够听见。

皇帝陷入了沉思之中，知道自己最亲近的门下中书学士们，之所以今天会站在范家一边，乃是为了朝廷着想，是为了自家大庆朝的钱财着想。他皱眉想着，胡舒二人并不知晓朕的真实意图，又被修河一事一激，才会出面保范家。可是……难道自己这次的做法，真的有些失妥？

难道朝中有些良心的官员，都认为范建应该留下？

他皱着的眉头渐渐舒展开来，望着殿下的范建，轻声问道：“别人说的什么话，朕不想听，你来告诉朕，为何未得朕之允许，便调了银两去了河运总督衙门？”

范建叹了口气，往前走了几步，一躬及地，很简单地回答道：“陛下，臣怕来不及。”

这笔银子，其实就是户部往江南送的银子里截回的一部分，皇帝是清楚的，范建自然是清楚皇帝清楚的，今天朝堂之上，被众官员以此为机攻击着，范建却坚持着不自辩一句，更没有试图让皇帝来替自己分担。

为万民之利，敢私调库银修大河，真是大庆朝难得一见的正义之臣，难怪感动了胡舒两位大学士。

为陛下颜面，敢面临重罪不自辩，真是大庆朝难得一见的纯忠之奴，难怪皇帝陛下也有些意动。

皇帝沉思着，然后缓缓点了点头。

※※※

朝会后明旨下来了，户部亏空严重，陛下震怒，督令清查继续进行，而已经查出的问题，交由监察院及大理寺负责审理。

户部尚书范建被除去了二级爵位，罚俸，留职。

说来好笑，这二级爵位还是当初范闲在悬空庙救了皇帝之后，宫里加的恩旨，至于罚俸，加上上次的罚俸，范建应该有足足两年拿不到工资了。

可是……他依然稳稳地坐在户部尚书的位置上。

而相应的，户部已经查出的亏空，牵连到许多官员，一场轰轰烈烈的纠查工作就此开始。各方势力开始被迫斩去自己的手足，免得因为被户部压了这么些年的亏空，斩掉了自己的头颅。

太子那四十万两银子被宫中那位太后调了私房银子填了。

而其余各派的官员却没有这么好的一位奶奶，不论是东宫一派，还是长公主一派，都有大批官员纷纷落马，而一些新鲜的血液，比如贺宗纬这种年轻的人物，开始逐渐进入朝廷之中。

去年的秋天，因为范闲与二皇子的战争，朝臣们已经被肃清了一批。

今年的深春，因为户部与长公主的战争，朝臣们又被肃清了一批。

抛弃，放弃，成了一时间朝局之中的主要格调。

这个故事的源头在江南，正因为范闲弄了这样一个假局，才会让长公主一方面的人，以为抓到了范家最大的罪状，才会敢于抛出如此多的卒子，扔到这团浑水之中，意图将京都范家拉落马来。

但谁都没有想到，银子，是打北齐来的，国库里的银子，范家没动。

当然，皇帝以为自己清楚范家动了，而且是在自己的允许下动了。

皇帝以为自己知道这天底下的所有事情，其实他错了。

总而言之，范家异常艰难地站稳了脚跟，而皇帝……对于朝官们的控制力度又增强了一分，让宫里也安稳了几分。

皆大欢喜。

从目前的局势看来，至少在明面上，京中已经没有什么势力能够威胁到那张椅子，一时间春和景明，祥和无比。

而在暗底下，太子与二皇子被迫组成了临时的同盟，虽然范家因为这件事情，也伤了一些元气，但是……谁都知道，如果远在江南的范闲回来后，一定还会发生某些大事情。

……

……

能够逼得原本不共戴天的两位龙种紧密地团结在一起，这种威势，这种力量，足以令所有的人感到骄傲与飘飘然。

但是促成这一切发生的范闲，并没有丝毫的得意。

一方面是因为京都的消息，还没有办法这么快就传到遥远的江南。

另一方面，是因为他在京都可以把皇子们打的大气不敢出一声，可是在这远离京都的江南，面对着那个一味退缩的明家，他竟愕然发现，要把那个明家打垮，竟是如此出奇的困难。

比把自己的皇兄弟们打垮还要困难！

第一百三十九章 波澜起

“报。”

马车停在了离苏州府只有两条街的地方，虎卫们警惕地注视着四周的动静，一名穿着平民服饰的监察院密探靠了过来，验过腰牌，凑到马车车窗边轻声说道。

车中的范闲正拿着本东西在细细看着，点了点头：“说吧。”

“明园没有抵抗，四处的人已经进去，眼下正在搜查，暂时没有结果。”

范闲略一沉吟，说道：“注意分寸，让子越不要太嚣张。”

那名密探应了声，转身离开马车，消失在苏州城上午的人群之中。

马车又缓缓动了起来，往着苏州府的方向进了半条街的距离，又有一名监察院密探从街角闪了出来，来到马车之旁，压低声音禀报道：“码头无异动。”

范闲沉默不语，挥手让此人去了。

从华园到苏州府，要穿过小半个苏州城，这一路之上，马车悄无声息地行走着，并没有引起太多人的注意，大多数的苏城市民，并不知道今天晨间，监察院的官吏们已经如狼似虎地闯入了明园之中。

而就在这段距离之中，监察院临时调动的乌鸦们开始回报各方面的消息，所有与明家应对有关的信息，都汇总到了这辆移动的马车之中。

比如明园的情况，比如明氏商行照常开门的状况，比如总督府衙门的应对，全部都以最快速度传递到了马车之中，交由范闲进行全盘的考虑。

换言之，这辆马车，就是今日监察院行动的中枢帷幄。

范闲也感到了一丝异样，明家就算示弱，也不可能被自己欺到了脸上，还没有任何的反击举措，相反倒是总督衙门开始紧张了起来，已经有了调兵的风声。

在今天的计划之中，看看明家的反应是一樁，而要抓住那个姓周的管家，则是重中之重。这么些天来，明园一直在监察院的严密监视之中，那位周管家应该没有什么机会出逃。

当然，最关键的是，明家直到现在都应该不清楚，周管家藏在明园的消息已经被监察院掌握了。

想到此节，范闲的唇角不由泛起一丝自嘲的笑容，这世上的大户大族，如果是由外面杀进来，总是百足之虫，一时不得便死，可要是从内部闹将起来，那就会面临真正的艰难——这句话是曹雪芹在红楼梦里说过的。而他之所以此时会有这般感叹，原因就在于——周管家的藏身之所，是明家的人，明家内部极有权势的人，通过某个渠道告诉了范闲。

不然以明园的防备之森严，监察院十几年都没有成功地安置一个上层的钉子，怎么可能算准了周管家就在明园之中？

只要周管家在明园，今天这事儿就算成了。

……

……

马车渐渐驶近苏州府，又有监察院的密探前来报告某路消息，然后再无异样，那辆马

车就钻进了一个不起眼的小巷子当中，靠着一堵厚厚的围墙，停在了那里，不知道在做什么。

苏州府衙的侧手方十丈远处，便是关押囚犯的大狱。大狱秋天里杀人，春天里养，所以如今正是“人丁兴旺”的时候，一座牢中，竟是关着四五十人。

由大牢铁门往里去，一直走到直道的最尽头，有一处天光由上方打了下来，稍许多了些温暖，驱散了些许湿意，较诸别的阴暗不见天日的牢舍，要舒服许多。

这间牢房里垫着干草，草的下方隐约可见违禁的棉被之类，一位中年人正面色惨白地独自饮着酒，享受着一般囚犯享受不到的待遇。

这位正是明四爷，因为监察院要对付明家，他成了第一个被拿出来祭旗的人，被强行关进了苏州府，已经十几日了，还没有被放出去的风声。不过明家毕竟家大势大，苏州府宛若是被他们养着一般，他在牢里住着，自然由上至下都有人打理，过的日子还算舒适。旁边的牢房里押着一些江洋大盗，都用艳羡的目光看着他。

明四爷懒怠去理会那些毛贼，只是斜乜着眼，看着牢门外的三个衙役，唇角露出一丝耻笑，说道：“今儿又有何事？”

牢门哐当一声响，被衙役们打开了，一位衙役躬着身子，谄媚笑道：“四爷，这些天苦了您了，只是监察院盯的紧，咱们也不好给您安排单间。”

明四爷摇摇头，叹息说道：“能早些出去才是正经事儿，家里有没有说什么话？”

这个时候，另两名衙役已经端进了好菜好酒，布置在他的面前，香气扑鼻。

明四爷略感诧异，心想还没到午饭的时候，怎么今儿个这么早来送饭？骤然间，他想到了一樁事情，不由面色剧变，嘶声说道：“什么意思？”

“吃了这顿饭，好上路吧。”那名衙役叹息。

明四爷脸色惨白，有些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心想自己顶多就是欺行霸市，怎么也轮不到死罪，而且自己是明家的人，官府怎么敢就这么随随便便地杀了自己。他下意识里往后退去，双眼怨毒地看着那名衙役，狠狠说道：“你说的什么意思，爷听不明白。”

衙役微低着头说道：“监察院的意思，四爷莫怪。”

明四爷不是糊涂人，稍一思忖，便明白了这事的前前后后，沉默半晌后凄惨笑道：“什么监察院！怕是家里要杀我吧。”

衙役直起了身子，压低声音说道：“四爷既然明白了，那也就别太在意，总不是为了家里好……监察院如今对家里逼的紧，听说今儿个晨间已经进园了，如果再不做些事情，闹出些动静来，监察院怎么肯收手？您是四爷，用您的一条性命，暂保家里半年平安，总是值得的。”

明四爷大怒骂道：“你们这些王八犊子！要死怎么不让老太君死去！我操她祖宗！”

已经到了生死存亡之刻，他当然清楚，明家为什么会派人来杀了自己，这肯定不是为了灭口，自己根本不知道家族的核心生意，这只是一笔墨，一笔涂在监察院脸上的墨，明家从去年底拟定的示弱悲情之战，就需要用堂堂明四爷的死亡，做那个爆发的契机。

想到此节，他的心里何其绝望不甘，何其愤怒。

那名衙役面色一变，说道：“老太君乃万家护主，四爷言语尊敬些。”

明四爷凄惨一笑，人往墙角退去，口里骂骂咧咧道：“我也是明家的爷，凭什么要我

死？就因为我不是她亲生的？”

此时两名衙役已经走到明四爷的身边，根本不理睬明四爷的叫骂与反抗，拿出一团脏抹布塞进了他的嘴里，堵住了他的污言秽语，同时将他的双手反绑了起来。

这时候，里间房的闹腾，已经惊动了整间大狱，许多囚犯都好奇而害怕地看着这边。

领头的那名衙役眉头一皱，喝道：“监察院办事，都给我安静些！”

就算是被关在牢里，这些囚犯也知道，如今监察院正在打压明家，但众人没有想到，监察院居然会深入大牢暗杀明四爷，不由心生寒意，渐渐为明家生出些不平来，但是却没有人再敢往那边多看一眼，生怕惹祸上身。

……

……

衙役看着面前的食盘，摇了摇头，惋惜说道：“最后一餐饭，也不能吃好，真是苦了您了。”

说完这句话，他一挥手，那两名扭住明四爷的衙役便拿绳索套上了明四爷的脖颈。

明四爷颈子被系，脸部被憋的通红，两只脚不停地蹬着地面，蹬的干草乱飞，下面的锦被污脏。

绳索系的越来越紧，明四爷的眼珠子似乎都要鼓了出来，鼻孔张的老大，看上去异常恐怖，双脚蹬动的力气也是越来越小，就像是垂死的青蛙一般，有气无力地弹着。

临死的明四爷，心头的绝望可想而知，那股对明家老妇人，对明青达的怨恨可想而知，只是他已要死了，又能如何？

冷冷看着垂死明四爷的那名衙役忽然感觉到有些奇怪，他的余光瞥着隔近的那座监房里，那名囚犯正看着自己。

很冷漠地看着自己，并不像是冷血地看热闹，也没有一丝怕的感觉。

他愕然转身，然后看见那名囚犯从干草垛里取出了一样东西，瞄准了自己。

一把弩！

……

……

铮铮铮！三声弩机响，三枝弩箭出，准确无比地扎在这三名衙役的咽喉之中，三人捂着咽喉，根本来不及发出一声响，便倒在了地上，双脚蹬了两下，就此毙命。

衙役一死，绳索立松，本已垂死的明四爷无力地蹬着双脚，渐渐恢复了力气。

他缓缓睁开双眼，用迷惘而昏浊的眼光看了一眼隔壁的囚犯，不知道对方为什么要救自己，更没看清楚，对方是如何救了自己。

那名囚犯此时却像是什么事情都没做一样，双眼平视着前方，蹲在了栅栏旁边。

明四爷浑身酸软，裤中已有遗溺，臭不堪闻，却知道自己已经死里逃生。

此时他的身后，那堵厚厚的墙，却像是被鬼神运力一般，悄无声息地开了一道口子，露出外面的湛湛青天来！

……

……

高达收回那柄长刀，面色微白，强行打通苏州府大牢的厚墙，也损耗了他不少真气。他进入牢房之中，一手提着明四爷，便出了大牢。

又有一名监察院的官员入内，拔出那三名衙役咽喉间的弩箭，又小心翼翼地摆设了一下牢房中的局面，这才走到栅栏旁边，伸出手去。

先前救了明四爷一命的那名囚犯一言不发，将手中的暗弩递到这名监察院官员的手中，又指了指旁边的食盒。

监察院官员拣了一根鸡腿，放到了他的手上。

那名囚犯笑了笑，有些满意。

监察院官员压低声音说道：“再等两个月，大人还需要你当证人。”

那名囚犯一面啃着鸡腿，一面点了点头。

那名监察院官员退出去后不久，囚犯一指头将啃剩的鸡腿弹入对过斜方的一间牢室之中，忽然间面色一变，凄惶无比，嘶声喊道：“救命啊！救命啊！有人杀人劫狱！”

※※※

马车离了苏州府后方的那条小巷，缓缓驶向总督府衙门的所在，只是此时的马车上，已经多了一个人。

明四爷凄惶无比地瘫坐在马车椅下，抬头望着那名年轻英俊的大人物，半晌说不出话来。

范闲摇了摇头，叹息道：“豪门大族，果然每多阴秽肮脏。”

他旋即微笑说道：“如今你自然看明白了，本官也不用多说话，日后的明家，你要好好把握才是，与明老七配合好。”

明四爷吞了一口口水，死里逃生的那一幕，给他的心理冲击太大，根本容不得他有丝毫考虑，他狠狠地点了点头。

范闲轻声说道：“老太君想杀了你，栽到我监察院身上，宣扬到民间，营造我范闲无耻冷血的形象，挑拨民间的情绪来保她明家……可是如今我救下你来，反而栽赃到明家身上，说明家劫狱……你说，她会怎么应对？”

明四爷双眼无神，摇了摇头，忍着咽喉的疼痛，嘶着声音说道：“大人……不要小瞧了老……那个老婊子。”

第一百四十一章 满城白霜下黑泥

“监察院今天这么闯进园子里，为的自然还是周先生。”明青达看了年迈的母亲一眼，和声说道：“您看……要不要？”

明老太君冷冷看了他一眼，知道他存的什么意思，周管家乃是明家大管家，又是君山会的帐房先生，这个人太过重要，如果让监察院搜了出来，君山会的许多内幕都会被范闲掌握，从而间接被皇帝掌握。

不论是从明园自保出发，还是为了君山会的安全出发，周管家无疑必死，可问题在于……明老太君轻轻叹气说道：“你又不是不知道，这位姓周的先生，是长公主派到咱们家来的，杀还是不杀，我们不能下决断。”

“马上就要搜到后面来了。”明青达面无表情说着话，心里却是闪过一丝冷笑。

君山会？那种层级的组织，岂是明家这种富商大族所应该涉及的？果不其然，如今是势成骑虎，想摆脱也摆脱不成。他对于明老太君与长公主那边绑的如此之紧向来有极深的成见，对于那个君山会，更是避之不及。

明老太君缓缓闭眼，说道：“放心吧。周先生的安全应该没有问题。”老妇人忽而皱起了眉头，迟疑说道：“有一樁事情我始终想不明白，为什么钦差大人就如此忖定周先生还藏在明园之中？如果搜不到，他如何向天下人交待？”

明青达心里咯噔一声，脸上却浮着相同的疑惑之色。

明老太君想了想，有些乏了，无力地摇了摇头，花白的头发显得那样老态毕现。

“我乏了。”老妇人厌恶地说着：“不要让那些监察院的狗腿子来打扰我休息。”

“放心吧母亲。”明青达走到了她的身边，双手扶住她的肩头，似乎是准备将她扶起来，和声说道：“以后，再也没有人来打扰您的休息。”

……

……

明老太君愕然回首，然后看见自己亲生儿子眸中那一抹转瞬即逝的愧疚、害怕、狰狞。

然后她的嘴被捂上，一根皮绳索死死地系上了她的咽喉。

明老太君想叫，却叫不出声，双手被自己的亲生儿子死死地抓住，只能用力地踢着脚，那双并不大的脚乱弹着，啪啪作响。

老妇人的眼中闪过无穷的惊恐与愤恨，死死地盯着离自己不远的大丫环。

她在府中不知有多少亲信，但此时却都不在自己的身边，不知道死去了哪里。

大丫环看了明老太君一眼，缓缓转过身去。

咽喉处的皮绳越系越紧了，明老太君无法呼吸，胸里火辣辣地痛，双眼开始迷离起来，知道所有的人都背叛了自己，但与背叛相比，那一股强烈浓厚的悔意与恨意更是难以抑止，伴随着她的老泪与唇边口涎流了出来。

“你要狠一点。”

“成大事，当然需要牺牲品。”

所有的话语便在这一瞬间重新响起来，伴随着临死前的耳鸣声，击打在老妇人的心中。

她的眼睛鼓了出来，死死地盯着面前的……亲生儿子。

明青达死死低着头，抓着她的手，一声不发。

也许过了很久，也许只是很短的一瞬间，端坐在太师椅上的老妇人，这位暗中影响操控着江南数十年的明老太君胸口发出一声闷响，身子骤然一软，双脚无力地耷拉在椅下，再没有任何动静。

老了，就该休息了。

※※※

监察院对明园的搜查工作进行的并不顺利，虽然没有人敢拦着自己，但邓子越已经感受到明园中人眼中的怒火越来越盛，而且那些在暗中盯着己等的护卫打手，时刻有可能抽出兵器冲上来。

搜家自然没有什么温柔手段，一路翻箱倒柜，一路厉声喝斥，一路入人闺房，这模样确实很有几分恶狼的气势，同样也激发了明园所有人的敌对情绪。

不过邓子越并不担心，范提司让自己进园，就一定有把握。

果不其然，明园中人虽然厌恶痛恨地看着自己，却没有人敢阻拦自己。只是……明园太大了，搜了半天，也不过搜了一半的区域，而根本查不到丝毫那位周管家的下落。

“我要搜后园。”邓子越对一直陪在身边的明家长房少爷明兰石说道。

“不行！”明兰石死死盯着他的眼睛，痛斥道：“你们究竟想做什么？难道以为我们明家真的是这般好折辱的？”

后园住着妇人亲眷，怎么好搜，明兰石借题发挥，愤怒至极地将监察院众官一通痛骂。邓子越却是沉着那张脸，一步也不肯退让，他手里拿着范闲亲笔发出的公文，上面盖着钦差大印，有足够的理由搜查。

当然不能以监察院的名义，只能以行江南路钦差的名义。

要知道监察院不能干涉地方政务，尤其是不得擅判民事，今日这一出，玩的是一招挂羊头卖狗肉，算是范闲借的兵。

双方便在入后园的门口对峙了起来，明园里的家丁护卫们已经忍了老久，这时候终于忍不住了，脏话连连而出，怒骂不止，情绪激昂之下，本来应该隐在一旁发那些打手和私兵们也现了身形，将监察院近四十名官吏全数围在了场中。

邓子越将脸一黑，冷冷说道：“明少爷，这究竟是继续搜，还是你们准备抗旨？”

钦差行路，代表的乃是天子旨意，谁敢稍抗？

明兰石脸上青一阵白一阵，紧紧咬着牙齿，扮足了屈辱难堪模样，半晌后恼怒地大吼一声：“搜去！这老天是有眼睛的！我就不信你们监察院仗势欺人，以后不得报应！”

邓子越哪里理会这么多，手握朴刀之柄，迈步就往后园闯了进去。

没料到行不得十步，便迎头闯出来了一人，只见那人虽穿着丫环服饰，但看穿戴衣质与打扮，也是个明园里的重要人物。这丫环满脸惨白，双眼无神，宛若见了鬼一般疯颠颠地朝着众人就冲了过来，一边冲还一边模糊不清喊着：“死啦！死啦！……死啦！”

死啦？

邓子越心头一惊，感觉到某种不祥的预兆，皱着眉头将那名丫环拦了下来，厉声喝道：“出了什么事？”

丫环的那张脸流露着平日里养出的大家气质，只是此时似乎受惊太甚，全是一片凄惶。哆嗦了半天，半晌也说不出一个完整的句子来，只是在邓子越的身前不停地发着抖，如果不是邓子越不避嫌隙地抓着她的胳膊，只怕她早已软到了地上。

监察院搜园的人不识得这丫环，明家里的人却知道这丫环的身份，知道她是明老太君的贴身大丫环，心腹之一，此时六房的人都围在此间，看到她这副模样，都忍不住吓了一跳，心想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明兰石惶急地把大丫环从邓子越的手里抢了过去，拎着她的衣领说道：“怎么了？谁死了？”

邓子越在一旁冷眼看着，眼中闪过一丝异色。

那名大丫环被少爷撞了两下，终于醒过了神来，一咧嘴，却是来不及说什么，先是凄凄惨惨地哭了起来：“哇……唔……少爷，老太君……老太君她……”

“老太君怎么了？”

“老太君……她去了！”大丫环挣扎着说完这句话，脑袋一歪，就昏死在明兰石的怀里。

明兰石如遭雷击，呆立当场，一时之间根本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而身周明家六房的子弟们更是面面相觑，瞪大了眼睛，张大了嘴，像无数只蛤蟆一样愣着，似乎不知道该用怎样震惊的表情来表现自己此时内心的感受！

老太君去了？

老太君去了！

死一般沉寂的园子里，不知道过了多久，忽然爆出来了第一声哭声，紧接着，哭声随之而起，宛若一场声势宏大的合唱，哭声惨呼声痛骂声此起彼伏，更有不少人震惊地跌坐在地，怎样站也站不起来。

整座明园，完全被笼罩在了震惊与悲怒的气愤之中。

除却明四爷在苏州府地牢里，明老爷跟在老太君的身边，此时场中还有四房的主事爷们儿，这四位男子痛哭嚎叫着，一把拨开明兰石傻乎乎的身子，掀起身前长衫便往后园里冲了过去。

此时，再也没有人顾着什么后园不能擅入的规矩，不用谁发一声喊，伴随着哭声如云的移动，明园现出形的几百口人都哭丧着往后园里赶了过去。

而此时，场中间的监察院官员们面面相觑，成为了最尴尬的那一部分人。邓子越眼瞳微缩，感觉到了危机，今日领命前来搜园，怎么也没有想到，最后竟然变成如此一个局面！

虽然此时尚不清楚明老太君是怎么死的，但邓子越清楚，对方死的真是太妙太巧，巧妙到监察院想不承担责任都不行。

而先前那一瞬间，他余光里看到明兰石的神情，更让他的内心深处产生了某种疑问。

明老太君死亡的消息，震惊了明园内上上下下，那些护卫们都冲了出来，冲到了监察院众人的身边，将他们围了起来，手里拿着兵器弩箭，双眼里闪着仇恨的目光。

邓子越眉头微皱，知道此时一个措施不当，那便是双方火并的结局，只是来之前提司大人交待的清楚，事情……不应该这么发展下去。

他当机立断，指挥属下这些监察院官员也进入了后园之中。反正此时明园这阵大乱，谁也顾不得他们这些人，而那些拿着武器监视着自己的明园私兵，也不可能在明老太君临终之地，马上就动手。

……

……

走入后园许久，循着哭声觅去，在一座清幽小院之外，邓子越看着满地跪着的人们，不由心头一寒，眼光一扫，便看见那高大的堂屋之中，那道粗梁之下，长长的白巾下方系着一个人。

一个老妇人。

老妇人双手垂在身边，双脚脚尖朝地，随着春天清柔的风，在那半空中飘荡着，这景象看着要多诡魅就有多诡魅。

尤其是那双一直不肯闭上的双眼往外突着，眼瞳里泛着临死时挣出来的血丝，满是怨毒与不甘地望着外面。

恰好望着院外的监察院官员。

邓子越被这两道死人的目光震住了，急忙扭转脖颈，发下令去，让属下们严加戒备，随时准备突围。

满院哭声，一地后人跪而泣血，磕头不止。

明老太君死透了，这笔帐明园肯定会记在监察院的身上，在这样一个群情激奋的时刻，谁也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

只是后方的出路，早已经被明园的私兵们虎视眈眈，满怀仇恨地堵住，如果要杀将出去，何其困难。

过不多时，额头已经磕出鲜血来的明青达与四房的兄弟把老太君的遗体从梁上解了下来。明家当代主人强抑着悲伤安排下去相关的后事，这才领着兄弟四人出了院子。

无人敢说话，但所有的人都用那种眼光盯着院外的监察院众人。

邓子越在这一生中，从来没有发现过有这么多人想吃自己的肉，明家人的目光已经赤裸裸地表现出了这种怨毒。

他知道这时候不能退，一旦退让，传将出去，将会给监察院带来极大的风险。明老太君一死，监察院的人便惶惶退出，不是做贼心虚是什么？

所以他将脸一沉，将眼一眯，说道：“明老太君勾结东夷，畏罪自杀……后事处理暂缓，待查验死因，再做处理。”

从监察院的角度上说，他必须在这个时候表现的格外硬气，但对于明家人来说，老祖宗刚刚死了，就要被监察院栽上一个畏罪自杀的罪名，谁都忍不了。

明六爷最喜摔角之戏，生的是五大三粗，为人也是性情粗烈，加之是明氏幼子，一向最得老太君喜爱，他对老太君的感情也是最深，今日亲母突丧，正在难过悲愤之时，听得邓子越此语，回身抓起一个椅子，便砸了过去！

邓子越一提朴刀，将那椅子挡掉，嗒地一声。

明六爷双眼通红，面部肌肉扭曲，尖嚎道：“来人啊，把这群没天良的狗腿子都给我打死了！”

明家的护卫家丁等的就是这句话，这半年来被监察院欺压的快要喘不过气来，如何折身求全都不能保身，今日竟是连老太君都给活活逼死了，看着场间的这些监察院官员，就像是看着闯入自家门内的恶犬，下手惟恐不狠，众人发一声喊，拿着兵器便冲了上去，噼哩啪啦一通乱打！

打从知晓明老太君死讯那一刻，邓子越就知道事情要闹大，让属下们做好了应战的准备，所以战起虽突然，却没有被打一个措手不及，四处的人手围成了一个小的防御圈子，拔出腰畔朴刀应战。

一时间，只听得呼呼风声，只看见刀光剑影，偶有鲜声惨呼，伴随着那些明家娘们们害怕的尖叫声，明园今日，好不热闹。

明园人多势众，私兵当中委实也有几名高手教头，甫一照面，监察院便有多人受伤，鲜血仿似不要钱地泼洒着。

但四处虽然不是监察院武力强盛的衙门，但毕竟也是受过专业训练的人员，虽然有人受伤，但马上就有内圈的人接上，很勉强地维持住了防御圈，成功地击退了明家私兵的第一波攻势。

可是……能支撑多久？明六爷此时已经快要发疯了，拼命地喊叫着。

啪的一声轻响。

明六爷的脸上挨了一记耳光。他愕然回首，却看见大哥那张悲伤犹存、但更多的却是愤怒的脸。

明青达压低声音咬牙说道：“你想让全族的人陪着送死？”

也不等呆愣的明六爷回话，明青达沉着那张脸，喊道：“都给我住手！”

声音并不是很大，所以很多人没有听见，明青达苍白的脸色现出一丝亢奋的红晕，提高声音喊道：“想造反吗？”

……

……

毕竟是明家名义上的当代主人，尤其是在明老太君死之后，名义两个字也可以去掉了，所以明青达一声令下，明园所有的打手都住手，退了出来。

人群让开一条道路，明青达冷冷地沿着这条通道往前走着，一直走到了监察院众人的身前。

明家主人就这般像看条待死恶狗一般，冷冷地看着邓子越。

邓子越毫不示弱，冷笑说道：“明老爷子，您问的好……真是准备造反吗？”

明青达眼光里带着几丝凄凉，带着几丝不屑，却始终没有说出话来。这个时候明家究竟能怎么应对？杀了面前的这四十名监察院官员？那不用等京都来旨，在苏州城坐着的小范大人，还有那位薛总督，随时都可以调兵来灭了明园。

可是……对方逼死了自己的母亲！

所有这一切的疑虑与痛苦的心理挣扎都浮现在明青达的脸上，都落在了明家众人与监察院官员的眼里。

“大哥！”明六爷哭着冲到了明青达的身边，说道：“娘被逼死了，咱们可不能让这些狗腿子活着出去。”

其实明园中人渐渐冷静下来之后，似乎都能体味到明老爷心中的难过与挣扎，明六爷也不例外，只不过母子情深，叫他如何能忍这口气？

“你们所施予我明家的屈辱与伤痛……”明青达嘴唇微抖，面色苍白，盯着邓子越的眼睛说道：“我明家必将十倍讨还……至于今日，你们跪下向老太君磕头请罪，我便放你们出园。”

明六爷有些不相信自己的耳朵，惶急地说道：“大哥，不能就这么算了！”

反倒是对面的邓子越眯起了眼睛，思忖半晌后说道：“明老爷，你应该知道咱们监察院，跪天跪地跪君，其余的人，咱们一个都不会跪的。”

明青达的眉头皱了起来，似乎被今天接连而来的冲击弄的精神大损，有些站不稳了，勉强扶着明六爷的肩膀，却也阻止了明六爷的冲动。他嘶着声音说道：“那……便玉石俱焚吧。”

说话的时候，邓子越总觉得明青达望着自己的眼睛，似乎是想表示某种隐在深处的意思，却一直没有琢磨明白。

明青达的心里叹息着，他也没有料到，监察院竟然会如此硬气，面临着这种危险的局面，竟是连一些表面上的退让都不肯做。

对峙依然在继续，局面一触即发。

明家六房爷们里总有那么两个聪明人物，一看势头不对，再听着大哥玉石俱焚那四个字，便感到了一丝惊恐，这当商人的，怎么有资格和朝廷玉石俱焚？鸡蛋砸石头，摆出这副模样来，又不可能让石头损失些什么。

更何况自己又不是明老太君亲生的，何苦要把自己的命赔上？于是明二爷明三爷都围了过来，面上做着激昂悲苦之色，却附到明青达的耳边轻声说着话，劝说明老爷要以族中数万人命为重，暂且忍让，为老太君报仇之事，要徐徐图之。

明青达自己亲手杀死了老太君，心里本来就有鬼，脸上那片苍白倒不是刻意装出，所以当此情形，他必须要摆出与监察院仇不共戴天，势不可两立的做派，此时有明老二明老三出面劝说，他心下稍安，摆出了一副挣扎痛苦的表情。

不知道对峙了多久，忽听得园外一阵喧哗，紧接着便是马蹄阵阵，不知道有多少人马闯将进来。

明青达心头一颤，暗想监察院的黑骑明明还在江北，断不可能此时杀入园中，来者又是何人？

……

……

上千名官兵纵马疾驰而入，长枪林立，军威赫赫，顿时将明园的私兵与监察院众官隔离开来，一时间灰尘渐起，气势逼人。

来的人正是江南总督调过来的一路州兵，用的急令，紧赶慢赶，终于赶在大祸发生之前，拦在了剑拔弩张的两队人中间。

领队的乃是一位参将，他已经知晓了此间发生的事情，面色凝重地与明青达说了几句

什么，本想进去拜祭一下明老太君，但知道明园根本还没有布置好，而且明老太君死的过于.....那什么，只好作罢。

随州军入园的，还有监察院一名启年小组成员，他凑到邓子越的身边，交待了提司大人说的那两句话。

邓子越无来由一惊，心想就此退走倒不成问题，有上千州军在此，明家就算想动手也没有那个能力。问题是，如此一来，岂不要坐实了监察院逼死明老太君一事？他有些不明白，范闲心里究竟是怎样想的，此时最好的应对方法，明显应该是调了黑骑来，借着这个由头将明家趁势灭了才对。

不过州军一至，既是保住了监察院这些官员的性命，也阻止了黑骑屠园的可能。

至于邓子越一直怀疑的明老太君死因.....也只有苏州府才有资格去查验，监察院没有这个资格。而江南一地的政务官员都是明家的人，肯定不可能查出什么问题。所以他越发不明白，提司大人究竟是怎么安排的？那个周管家还抓不抓了？就任由这件事情这么发展下去？

※※※

浓春之时，苏州城里却是一片银妆素裹。

不是雪，却冷胜雪。

几乎所有的苏州市民都戴上了孝，那些雪白的布条就像是一道道冰凉的诏纸，在述说着明家老太君对江南人的恩德与功绩。

明老太君的死讯几乎是在一夜之间传遍了江南，而她死亡的具体情况在不同的人嘴里传递着，越发的离奇起来。

但不论是哪一种版本的消息，矛头自然都指向了监察院，民间的愤怒开始积聚了起来，却一时都找不到发泄的渠道，监察院的衙门向来隐秘，所以暂时没有出现万民封门讨公道的壮烈景象，对于钦差所在的华园，有重兵把守着，百姓们暂时也没有胆气去示威。

所以大家只好戴着孝，用脸上的悲怒，市井间的怨毒骂声，来表达着自己沉默的抗议，这是对监察院的，也是对小范大人的。

明老太君的灵堂还没有开，所以各地前来吊唁的官员与权贵们暂时都居住在苏州。

整个苏州城都被笼罩在那股寒冷的气氛之中，与四周的春景浑不相同。

不过范闲并不在乎这些，他的脸皮够厚，心也够黑，精神强健到可以把满城带孝的场景当作前世的电影来看，至于那些明处暗处对自己的痛骂之声，更是可以完全不入耳朵。

他坐在新风馆苏州分号包下来的顶楼，心里只是担忧着海棠，那日海棠替自己去逮君山会的周先生，却一直没有回来，不知道会不会有什么危险。

想到此节，他不由自嘲一笑，这个世界上能够伤害到朵朵的人，也就是那几位大宗师了。他端起碗，呼啦呼啦吃了几口面条，满意地叹了口气，这才开口说道：“明老爷子，这次我可是被你阴惨了。”

明青达跪在他的身边，连连叩首，讨好说道：“大人思虑如长河之灵动，气势如大山之巍峨，又岂会在乎这些身周小风。”

第一百四十三章 你在园外闹，我在园内笑

苏州城又开始下雨了，听说大江上游的雨下的更大，朝廷官员们的精神都集中在沙州往上那一段千疮百孔的河堤之上，范闲纵使人在苏州，目光也止不住落在了那处。杨万里早已赴河运总督衙门就职，内库调银已至，国库拨帑亦到，河运方面的银钱，从未像今年这般充足过，只是今年修河起始时间太晚，不知道能不能抵得过夏天的洪水。

雨下的大，初至江南的暑气马上被淋熄，剩下一片冷清残春之意。对于江南的百姓来说，这些雨水只是增加了自己内心深处的郁积与悲愤，却没有多少人会想到大江上游那些无屋可住，无衣蔽身的去年灾民。

因为明老太君的葬礼马上就要举行了。

范闲冷漠地看着这一切，根本没有一点反应。在邓子越之后，包括总督府监察院以及内库转运司的下属们都劝说他，最好是在灵堂上去点柱香，钦差大人表示出姿态，以庆国子民对朝廷的敬畏归心，应该不会再继续闹下去。

可是范闲偏偏铁硬无比地拒绝了这个提议，因为在他看来，不过是一个老不死的葬礼，算什么事？不过是死了一个人，如果大江上游那边的事情弄不好，鬼知道要死多少人。

对于钦差大人的这个姿态，所有的官员们都在唉声叹气，心想莫非钦差大人没有感觉到民间涌动着的暗流？

……

……

月底时分。明园里一片哀鸿之声，有白布高悬，灵堂开阔，正是停棺七日之期。

七日停灵期毕，便是报丧之时，依庆国丧葬规矩，七日之后，便要报丧的消息广传亲朋好友乃至敌仇……不论生前双方有何仇怨，但报丧这个规矩是不能免的。这个仪式的本意是指一死泯恩仇，往往生前的仇人，会借得知报丧之事，亲去灵堂吊唁，等若是了结了生前的是非，从此阴阳相隔，两不相干。

一直停留在苏州城等待着明园发丧的达官贵人们，都收到了明园发来的白帖，开始纷纷整肃衣饰表情，往明园而去。

所有的人眼睛都盯着华园，因为按照规矩以及明老太君的身份地位，报丧的白帖应该也会送到华园，送到钦差大人的手里。至于钦差大人究竟准备怎么做，就看怎么处理这封白帖了。

谁也没有想到，当明园将白帖送至华园的时候，华园只是礼貌地接进了那位明三爷，喝了杯茶，又将明三爷送了出来，白帖竟是没收！

明三爷当场就在华园之外发了飏，污言秽语怒骂了一通，又狠狠地吐了一口唾沫在华园前的石阶之上。

马上便有下人出来用清水将那痰迹冲洗干净了。

天下万事万物都抬不过一个理字，而在寻常百姓的心中，死者为大，便是普世之理，钦差大人如此不给亡者脸面，让所有的百姓都感到了一丝惊愕和诸般愤怒。

而更让所有人意想不到与愤怒的是，明老太君灵堂未开，监察院再次出手，将那位在明园之中领头对抗搜查的明六爷逮了，用的是清查东夷奸细的名义，如此一来，不止苏州府，就连总督府也不好多说什么。而且监察院暗捕明六爷之后，马上送到了沙州水师看管了起来，没有交给地方上。

不知道有没有人领头，反正从第二天起，就开始不断有民众聚集在华园之前，高声咒骂着，喊着那些不知所谓的口号，诸如严罚真凶，释放无辜之类。

而更令人头痛的是，江南的学生士子们也加入到了这个行列里面来，年轻学生多有热血，而且小范大人最近的所作所为，令这些学生每每生出偶像幻灭之感，更是愤怒不已，高声喧哗着，痛斥着。

华园一如平常般平静，倒是江南路总督衙门怕发生民变，调了一队兵士守在了华园之前，将那些激动愤怒的士子们驱赶到了长街尽头。

当天下午，总督薛清在重兵护卫之下，艰难无比地通过了激动的人群，进入了华园。

在书房之中，他与范闲两个人争执了半天，结果谁也无法说服谁，最后薛清没奈何问道：“就这般激得民众围园不走，朝廷的颜面何存？”

范闲冷漠说道：“围困皇子，意图不轨，你再不动兵，我就要动兵了。”

薛清一怔，这才想起明园里还住着一位三皇子，任由苏州市民围住华园，传回京都，自己这个总督不用做了，那些领头的士子只怕也要赔上几条性命。而他身为江南总督，是断然不敢放任自己的辖境之内，出现如此可怕的事情，稍一沉忖之后，诚恳问道：“该怎么办？”

以总督薛清的老辣城府，收拾一些被热血冲昏了头脑的学子乃是小问题，关键是他明白，此事明显是范闲有意营造出来的氛围，一朝不清楚范闲的真实意图是什么，他就没有什么必要硬插一手，将自己陷入这团乱泥之中。

范闲看了他一眼，说道：“都是些热血年轻人，我也不想为难他们……只是这连着下雨，晚上冻的狠，热血也会冷的，他们自然就会散了。”

薛清眉头微皱：“如果不散？”

范闲冷笑道：“义愤不能当饭吃，到了晚上还不散，那就说明某些围着园子的人，不是凭着义愤，而是有别的目的。”

那些隐在暗处的人，所想达到的目的很简单，不说激起民变，只消让百姓们的反应更大一些，让事情传回京都，陛下总要有所反应才是。

薛清微一沉忖，马上明白了范闲的意思，说道：“这件事情要不要总督府出手？”

范闲摇摇头：“这是个坏名声的事情，我自己担着就好……大人，您就把华园看好就成，毕竟三殿下下安全是重中之重。”

薛清明白了，心中不免生出一丝异样与震动。如果按照官场上的常理，镇压民变一事，总要大家一起蒙着上面做，而范闲摆出这副孤耿顽倔模样，还确实让自己的压力少了许多。

商议已毕，薛清告辞而去。

范闲一个人坐在书房里发呆，旋即忍不住自嘲地笑了笑。海棠去了多日，竟是还未回来，捉不到那位周先生，这一番明园之变便是丢了三分之一的利益。至于那些愤怒的苏州

市民，范闲根本毫不在乎……有明青达在那边总领着，事情肯定不会超越激化的临界线。问题是，很明显这次的群众运动背后，有很多隐在暗处人的影子。

没有人挑拨唆使，咱大庆朝畏畏懦懦惯了的小市民们，怎么有胆子到钦差府邸前来亮两嗓子？

关于这件事情，范闲已经做好了充分的准备，如今又得了薛清的答复，心中更是安宁一片。

※※※

事情果然不出范闲所料，天色近暮时，外面的人群已经渐渐散了，只剩下那些头戴方巾，面露义奋之色的学生，还有些不明身份的市民混在一起。有总督府的军力看管着，这些人也只能在长街尽头口颂经典，怒指钦差大人草菅人命，祸害江南百姓。

不知道是谁起的头，人群渐渐激动起来，往华园那边逼了过去，总督府的军士们一时又不敢下狠手，缓缓地后退着。

离华园越来越近了，人群停了下来，一片嘈杂之声，各式难听的话都骂了出去，不过学生们也不全是蠢蛋，知道骂归骂，可骂的全是监察院如何如何，却没有涉及到范闲的祖宗十八代。

天下皆知，范闲的祖宗就是皇帝陛下的祖宗，骂骂天下文人都恨之入骨的监察院尚可，骂陛下的祖宗十八代？大家伙只是想替冤死的明老太君出口气，可并不想拿自己的命去往里面填。

华园依然一片安静，隐隐可见里面的灯光闪烁，有丝竹之声透过雨丝传来。

总督府的兵士们严阵以待，手中点燃了火把，照得华园之外一片亮堂。

雨丝如线，早已打湿了仍然留在华园之外的那些学生们身上，他们面面相觑，擦干净脸上的雨水，有些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苏州城已经这样了，自己这些人已经这样了，钦差大人居然还有闲情逸志……那样！

自己在雨里淋着，钦差大人却在听戏，学子们莫名其妙地愤怒起来，才因疲惫而稍歇的怒骂之声又高高响起。

便在这一片怒骂声中，一个穿着灰色单衣的人夹在人群之中，眼珠骨碌骨碌转了几下，从怀中取出一样东西，便往华园里扔了进去！

那物事坠入园中，只发出一声闷响，并没有发生什么爆炸之类的响声。

反而华园之中传出一声惊雷般的痛骂：“谁他妈的在扔狗血袋子！”

……

……

扔狗血，这是侮人最甚的一种伎俩，虽然有些小孩子闹别扭的孩子气，但扔进了钦差所在地华园，这事情可就大发了。

学生们也愣了起来，骂人之声稍歇，心想这是哪位同窗，竟有如此大的胆气？

便在思想之时，华园之上唰唰唰闪过三个黑影，正是监察院三名六处的剑手，冷冰冰地注视着园外街下的那些闹事之人。

众人无由一静，忽而有人暴出一声喊：“监察院要杀人啦！咱们……！”

一道影子杀入人群之中，煽风点火的声音戛然而止，就像是一只鸭子被谁扼住了命运

的咽喉。

人群一惊，从中分开，只见一位身穿布衣的大汉，手里握着一个灰衣人的咽喉，冷冷地走了出来。

身穿布衣的大汉，正是虎卫首领高达，奉范闲之命一直在外面盯着煽风点火的人，以他的本事，出手拿人自然是手到擒来。他将那名灰衣人往地上一扔，一脚踩在了那人的胸膛之上，只听那人胸骨一声碎响。

学生们看此惨景，热血冲头，将高达围在了当中，高喊道：“杀人啦！监察院杀人啦！”

这情景把四周的总督府将官唬了一跳，将马一催便逼了上来，随时便是个动兵镇压的势头。

高达冷冷地将那灰衣人拎了起来，像摇麻袋一样地摇晃着，叮叮当当的，那人身上不知掉下了多少物事。

“第一，他没死。”

回答高达这句话的，是那名灰衣人呻吟的声音，学生们的情绪稍定。

高达冷冷说道：“第二，你们是来求公道的，这个人来诱使钦差大人杀你们的，有区别，所以区别对待……这是大人原话。”

学生们这才醒过神来，往地上一看，不由吓了一跳，只见那灰衣人身上掉落地上的不止有狗血袋子，还有火种与灯油之类，众人这才明白过来，如果任由此人夹在人群之中使坏，真的把华园烧了，这华园里住着皇子与钦差大人，自己这些人绝对要被朝廷以暴徒的名义就地杀死。

“大人原话二。”高达冷冷说道。

众人被他气势所慑，都老老实实在地听着。

“胸中有不平，便要发出来。此为少年人之禀性，我不怪你等。”

高达继续陈述着范闲的话：“但受人唆使挑拨，却不知真相，何其愚蠢？若有不平之意要抒，便要寻着个正确的途径，就这般如市井泼妇般吵吵嚷嚷，真是羞坏了脸皮。”

学生们听着这些话，大感不服。有一领头模样的学生昂然而出：“监察院处事不公，逼死人命。学生亦曾往苏州府报案，只是官官相护，且苏州府畏惧监察院权势，不敢接状纸。敢问钦差大人，还有何等途径可以任学生一舒不平之气？”

高达冷冷看了那人一眼：“大人说：既有胆气来园外聚众闹事，可有胆气入园内议事？”

学生们顿时闹将起来，有说进不得的，有说一定要进的，众说纷纭，最后都将目光汇聚在先前出头的那名学生身上，这学生乃是江南路白鹿学院的学生，姓方名廷石，出身贫寒，却极有见识，一向深得同侪赞服，隐为学生首领。

方廷石稍一斟酌，将牙一咬，从怀中取出这些日来收集到的万民血书，捧至头顶，说道：“学生愿入园与大人一辩。”

高达面无表情地看了他一眼，拎着那名灰衣人便往园内走。方廷石略感不安，鼓起勇气走了进去，同时劝阻了同窗们要求一起入内的请求。

……

.....

范闲半闭着眼睛坐在太师椅上，享受着身后思思温柔的按摩，手指随着园内亭中那位清曲大家的歌声敲打着桌面。

在他的下手方，那位胆大无比，敢单身入园找钦差大人要公道的方廷石，正在翻阅着什么东西，脸上青一阵白一阵，嘴唇微抖，似乎被上面记载着的东西给震住了。

范闲缓缓睁开双眼，说道：“此乃朝廷机密，只是有许多不方便拿到苏州府当证据，有许多已经是死无对证，有许多牵涉到朝中贵人，本官也不可能拿来正大光明地戳破明园的幌子.....不过，你既然有胆量拉起一票学生来寻公道，想来也不是蠢货，看了这么多东西，明园之事究竟如何，你自己应该有个独立的判断。”

方廷石手中拿着的，便是监察院这半年来对明园暗中调查的所得，包括东海岛上的海盜，明兰石小妾的离奇死亡，夏栖飞与明家的故事，明家往东夷城走私，四顾剑阴遣高手入江南行刺范闲.....一笔一笔，记录的清清楚楚，虽然正如范闲所言，这些条录，因为缺少旁证的关系，无法呈堂做为证据，但方廷石心里清楚，这上面写的一定都是真的。

他捧着案卷的双手在颤抖，说道：“可是.....不应该是这样。明老太君怀柔江南，不知资助了多少穷苦学生，学生自幼家贫，若不是明园月月赐米，供我读书，我怎么可能进白鹿学院。”

他双目微红，怒视着范闲说道：“钦差大人，学生今日敢进园，便没存着活着出去的想法，学生根本不信这上面记的东西，监察院最能阴人以罪.....”

范闲冷冷地看着他，根本不接话。

方廷石自己也说不下去了。

“我自接手监察院以来，何时还有罗织罪证阴人构陷的事情？”范闲讥讽说道：“至于你，身为学生，便当有独立判断的能力。不以人言，不以眼见，只需看这多年来的状况与你自己的脑子。”

“当然，你们本来就没脑子。”范闲痛斥道：“你们要有脑子，就不会被别人劝唆着来围华园。这是哪里？这是钦差行辕，这是皇子行宫，本官便是斩了你们三百个人头，也没有任何问题，最后是你们死了，本官名声也没了，尽好了那些阴私枉法的不法商人。”

他气得不善，指着方廷石鼻子骂道：“尽是一帮蠢货，也不知道这么多年的书都读到哪里去了。”

发怒是伪装的，因为范闲知道，这些学生们最吃这一套。

果不其然，方廷石讷讷说道：“钦差大人教训的是.....”他转念想到，钦差大人非止没有出手镇压学生，反而请自己入府，其心果然诚明，开口苦笑说道：“大人胸怀坦荡。”

范闲闭着眼睛摇摇头：“我的胸怀说不上坦荡，只是你们都还年轻，我不愿意用那些手段.....至于今日能容你们。”

他忽然睁开眼说道：“你应该知道，我范门四子是哪四个人。”

范门四子，侯季常、成佳林、史阐立、杨万里，都是当年春闱案后，一跃则起，众所周知范闲的门生。

方廷石点点头。

范闲笑了起来：“我这四位学生年纪比我都大，不过也都称本官一声老师。要说季常

当年，也曾在江南闹过事，便如你今日这般。”

方廷石微微一怔。

范闲最后说道：“非是惜才，或许是看着你，有些念旧了。”

待方廷石退出去之后，思思皱眉说道：“少爷，这些人太不知好歹，你怎么还……”

“还这么客气？”范闲摇头说道：“名声确实不重要，不过学生这方面还是要顾忌一下，将来这些人中举之后，都是要入朝为官的，我不为自己考虑，也要为殿下考虑考虑。”

思思又道：“此事便这么罢了。”

范闲的唇角泛起一丝温和的笑容：“方廷石如果能劝学生们回去，说明他有能力，以后当然要好好栽培一下。至于那些混在人群中的鬼……我等的就是他们。”

明青达那边早已派人传信过来，明园内部其实已经压制的差不多了，问题在于，目前苏州城里的流言却是一时不便压下，尤其是这些闹事的人群，肯定是有有心人在挑拨着。

“不要用刀。”范闲转过身去，对高达交待道：“前些天让你们备的木棍比较好使，关于镇压这种事情，要打得痛，却不能流血。”

什么事件，在前面加了流血两个字，总是有些麻烦。

方廷石出园之后，与学生们凑在一处说了许久，可惜最终是没能说服全部人，反而被有些学生疑心他是不是畏惧朝廷权势如何如何，又有人群中一些阴阳怪气的话语挑拨着，方廷石大怒之后复又愧然，一时间，竟是不知该如何办，只好带着与自己交好的同窗先行撤离了明园。

围在明园外表达愤怒的群众，只剩下半数，总督府的将官们有了先前狗血袋之前事，更是严加看管着。

不知道过了多久，忽然打华园里冲出一大帮子人，手执木棍，便往那些围而不走的学生们身上打去，一时间，惨叫连连，棍肉之声大作。

虽然监察院众人并未下重手，学生们也没有受重伤，但天天沉浸在经文之中的学生们，哪里经受过这种棍棒教育，哭喊着，便被棍棒赶散了，华园之前，马上回复了平静。

只有雨丝缓缓飘落。

总督府总兵目瞪口呆看着这一幕，心想钦差大人真是心狠手辣。

没有人注意到，随着被打散的学生四处逃逸的还有些鬼鬼祟祟的身影，而在这些身影之后，又有些监察院的密探化妆成士子或市民的模样，一面仓惶奔跑，一面小心谨慎地盯着。

范闲踩着梯子，牵着三皇子的手爬上了华园的墙头，看着这一幕景象，忍不住笑了起来，说道：“按标准模式，今天应该让一些帮派人士，伪装成忠君爱民的仁人志士，来打这些学生一通。”

三皇子好奇说道：“先生，那为什么今天没这么做？”

范闲笑骂道：“要用江南水寨的人？如今人人都知道夏栖飞是咱们的人，何必多那么一张粉脸。”

第一百四十五章 你怎么敢杀我？

相隔不过一丈，三十余枝喂毒地弩箭速度恐怖，本身所附着的力量也是相当惊人，没有人可以想像，有人可以躲过如此密集而突然的袭击。

坐在桌边的那个人就算是神，也躲不过去。

所以他根本没有躲，也不见他如何动作，桌上箸筒里便少了一双筷子，这双筷子被他稳定地捉在手里，然后在空中很自在地舞着，就像是要于虚无之中捉几只美味来食。

柔弱的竹筷尖头，在空中呼啸作响，宛若那不是一双筷子，而是加持了无穷真气的上古神兵。

叮叮叮叮叮，如雨打芭蕉急。

.....

.....

笃笃一阵密密的响声起，所有的弩箭在快速射行的过程中，被那一双筷子轻拈轻拨，于不可能的状态下，全部被拨偏了几丝，与想像中的射行轨迹偏差了几丝，擦着桌边两人的身体，射入了抱月楼的木板之中，厢壁之上！

弩箭劲射入木，只射得箭尾轻颤，三十枝弩箭，在一瞬间内让这楼层中长了些乱草般，却伤不得那人分毫。

监察院六处的剑手们看着眼前的这一幕景象，感觉到一股寒意涌上了心头，占据了全身。

能在这么短的距离内，仅仅靠着一双筷子，拨开这么快速射出的弩箭，这种速度，这种眼光，这种力量，这种.....

对方不是人。

对方一定不是人。

.....

.....

监察院是庆国朝廷最坚强的机构，监察院的官员是庆国心神最坚毅的那批人，但他们毕竟还是人，当他们发现今天面临的敌人似乎已经隐隐脱离了人.....这个范畴，他们依然会一样感到害怕，感到一种无力。

三处的连发弩，只是三连发，此时要上弩已经来不及了，而且所有六处剑手的手都在颤抖着，不可思议望着那张桌子，望着桌旁的那个人，似乎忘了下一步的动作。

而随着那批弩箭洒过去的同时，七名虎卫也如七只猛虎下山，在弩箭的掩护下，手掣长刀，化作七道雪亮的光芒，向那桌上斩了过去！

刀光犹在空中，虎卫身后的范闲已是厉喝道：“退！”

随着这声喝，他长身而起，整个人掠了起来！

.....

.....

一声退，除了高达之外的六名虎卫强行一逆真气，在空中极为别扭地一横刀于胸，在离那桌四尺地的空中，强行站住身形，脚尖一错，拼命往后退去。

而高达的武功最强，反应最快，身为山字形之尖刀，已然杀到那桌之前。面对着那个戴着竹笠的神秘人物，心头微寒，却是无法再退，只得暴喝一声，将体内的真气运至顶端，双手虎口一错，迎空一刀斩下！

高达忽然觉得自己拖在后方的脚踝一紧，自己的身体被一道沛然莫御的庞大真气一拉，被拖向了后方。

然而那一刀已经斩下。

刀光在那桌前划过，因为被后面那人一拖，没有斩到竹笠客的身上，却是斩在了桌前的地板上。

嗤啦一声利响，厚实的实木地板就像是薄纸一般，被高达手中长刀划破了一个巨大的口子，稍许灰尘起，木屑四溅，透过那个口子，可以看见抱月楼二楼的桌子！

就在高达出刀的那一瞬间，那名竹笠客正轻轻将手中那双筷子搁在了桌上。

众人直到那时，才注意到桌腿之侧有一柄剑。

一柄朴素至极，毫无厉光外透的剑，外面裹着厚厚的粗布。

然后那双竹筷落桌，那柄普通的剑骤然间大放光芒，铿地一声，剑柄无风而颤，向上一跳，雀跃着，撕破了缚在剑鞘外的粗布，强行挣出了半截雪亮的剑身。

一道冷漠的，不似人间能有的绝杀剑意，就这般凭借着那半截剑身透了出来！

剑意遁入楼板之中，便在高达长刀触及楼板的那一瞬间，便递了过去。当长刀破开楼板那条大口的同时，楼板之上沿着那道刀口又出现了无数条细微至极的纹路，快速地蔓延了过去。

那些纹路没有什么规律可行，却是显得那样的美丽，没有一丝生机的美丽。

……

……

纹路迅疾侵上高达的长刀，那柄虎卫长刀开始不受控制地颤抖了起来，锋利厚实的刀面之上，像被一双无形之手拿着一方金刚锐石雕刻般，出现了无数道深深的刻痕！

高达的双手也开始颤抖了起来，他惊骇着，无助着，撤刀。

长刀片片裂开，就像风化的石面一般。

那道可怕的剑意只是递至了刀柄处，然而余波往上一挑，高达闷哼一声，胸口一闷，一口鲜血喷了出来，同时右手手腕喀喇一声，竟是关节被震断了！

※※※

不过是三息之间的事情，弩箭外加七把虎卫长刀，对于那位竹笠客来说，只是举起一双筷子，放下一双筷子那么简单。

甫一照面，监察院惨败。

至此，保护着范闲的众人，自然知道对方先前说的不是虚话，以这样超凡入圣的绝妙境界，竹笠客如果要杀钦差大人，自己这些人就算全死了，也拦不住对方。

超凡入圣！

人间除了四位大宗师，还有谁有这样的境界？

高达唇角溢着鲜血，眼中满是惊骇，半跪于地盯着不远处的竹笠客，一字一句说道：“四顾剑！”

身为庆国皇廷内侍的虎卫何曾惧过人，但高达的这三个字说的是如此虚弱，如此绝望。

四大宗师在世人的心中，早已不再是一般人类的范畴，所有的传说已经快要变成神话故事，人们的心中对于那四位大宗师的感情，只有敬畏。

敬且畏之，除此之外，别无一物。

没有人敢对四大宗师动手，就算是想自杀的人，也没有人会选择这条道路。

高达双眼欲裂地盯着那个竹笠客，想不明白，为什么应该远在东夷城的四顾剑，竟然会来到了江南！

而直到此时，他才感觉到自己的脚踝处被人轻轻松开。

先前如果不是那人用强大的力量抓着自己的脚踝把自己拉了回来，高达一刀斩下，竹笠客剑意荡出，此时碎成布片一般的就不止是那把长刀，也会包括自己的身体。

高达此时才感到无穷的后怕，下意识里回头望去，只见范闲的右手颤抖着，轻轻在长衫之上擦了擦。

……

……

范闲的手上全部是冷汗，湿的一塌糊涂，他知道如果不是自己见机的快，喊的快，今天这七名虎卫，全部都要断送在那名竹笠客的手上。

但他的脸色依然平静着，虽然瞳子微微缩了起来，藏在身后的右手缓缓颤抖着，但他依然平静。面对着这样超凡入圣的绝世强者，他必须冷静。

对方是大宗师。

范闲不是一般的世人，他自幼便跟随着一名不列宗师之列的大宗师生活，他是五竹叔手把手教出来的，所以面对着对面那名竹笠客，并不像此时楼中所有人那般，惊骇地连话都说不出来。

但他依然惊骇，甚至开始感觉到嘴里有些发苦，发涩。

五竹曾经讲过实势二字，没有一丝真气的五竹具有非凡绝顶之势，但他毕竟是范闲最亲的亲人，当今天范闲第一次正面对上一名大宗师之后，才发现在对方的实势压迫之下，自己……竟是连一丝还手的可能性都没有。

范闲是一个知己知人的缜密人物，他清楚，以自己如今九品的实力，十个自己，也打不过五竹叔。

同理可证，十个自己，也打不过对面那个戴着竹笠的老家伙。

尤其是先前所见所感，让范闲更相信五竹叔曾经说过的那句话：

“一品可以杀死九品，只要运气够好，可如果是面对那几个家伙……你不要谈论运气这种事情。”

天下武者自低而上，至九品上乃最强之流，然后各品之间并非天堑般不可逾越，不然当年范闲也不可能在牛栏街上大杀四方，也不可能在北齐上京将狼桃与何道人玩弄于股掌

之间。

可是一旦冲越九品，晋入天人之境，就像苦荷那个光头，就像眼前这个老家伙……就己然是另一个完全不同的境界，这种实力上的天地之别，就如同是一个深不见底的沟壑，根本不可能是任何机谋可以弥补填满的。

抱月楼顶楼一片安静，然而下方早已闹将开来，高达的那一刀虽然斩在空中，却是惊煞了无数人们，嘈闹不堪，不过稍一停歇便安静了下来，应该是守在楼下的护卫与史桑二人正在处理。

桌旁的竹笠客依然安静着，似乎是在等范闲下决定。

他的身上没有光芒，但此时在众人的眼中，他那件单薄的布衣身上，似乎镀着天上的光彩，令人不敢直视。

与之相较，范闲一直想抓的周先生，畏懦坐在竹笠客的身边，所有人都不会注意到他。

一个简单的人，却遮掩了天地间所有的光彩。

……

……

范闲左手还拿着那把扇子，握的紧紧的，他看着桌边的那名竹笠客，半晌没有说话。

抱月楼顶楼一片安静，一片死寂，气氛十分压抑。

竹笠客看着面色平静的范闲，微笑说道：“你的反应，你的实力……比传言当中，似乎要更加强一些。”

这说的是刚才高达一刀斩下之时，范闲见机极快，喊回六人，自己却于电光火石之际暴身而起，在空中短暂的一瞬间，用大劈棺暴涨右臂，又用小手段强掐高达脚踝，将高达死死拖了回来，救了高达一命。

在那样短的瞬间内，范闲能做到这一切，已经算是极为完美了，以至于那名竹笠客都流露出一丝欣赏之意。

范闲却没有回答这句话，反而出乎所有人的预料，缓缓走到了栏杆边，不再看那个竹笠客一眼。

包括高达在内的所有护卫都惊呆了，提司大人好胆！面对着一位万人敬畏的大宗师，竟然能够如此自然，竟敢不看着对方。

范闲走到栏边，面对着繁华的苏州城，苏州城上空寥落的空气与空气中残存的鞭炮余味，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面色微一变幻，马上回复如常，不知道是在想着什么事情。

楼梯上传来脚步声。

满脸震惊的史闾立与张着那张大嘴，温婉之中流露着担心的桑文姑娘，看了一眼被监察院众人围着的那张桌子，马上把询问的目光投向了栏边的范闲。

“所有的人都下去。”

范闲倚于栏边，并未回头，冷声吩咐道，手里握着那柄扇子越来越紧，扇纸都有些变形了，大概是下了决心。

先前虎卫们突击之时，范闲一声喊，就能让所有人不顾生死地退回来，由此可见，对于他的命令，所有的护卫们都是绝无异议，执行的非常彻底，但今时今日，当他发号施

令，让所有人都下楼的时候，包括虎卫在内的所有人，都用沉默表示了反对。

有位大宗师要杀人，这种时候，没有人敢把范闲一个人留在楼中。

范闲转过身来，望着高达微笑说道：“莫非我的命令如今不管用了？”

……

……

高达心里咯噔一声，看着提司大人脸上那熟悉的温和笑容与笑容里的鼓励之意，一时间脑子都有些乱了，他是了解范闲的，每当范闲露出那张迷死人不偿命的笑容时，往往就是他动了真怒的时候，也是他胸有成竹的时候。

范闲继续说道：“没有我的吩咐，谁都不准踏上这楼一步，另外，马上疏散邻近的街坊，免得误伤了。”

高达吐了一口浊气，擦去唇边的鲜血，闷哼一声，领着所有的人都下了楼，顺道还把站在楼口不肯下去的史阐立推了下去。

而在范闲的贴身护卫们下楼的时候，他们看到了一个令他们后来一直记忆深刻的画面，一个令他们当时无比惊恐的画面。

范闲一步，一步，一步地朝着那张桌子缓缓走了过去。

他的脸上带着那股子古怪的笑容，手里捏的变形的扇子复又打开，一面扇着，一面往那个桌子走去。

走的极其稳定，极其潇洒自如。

……

……

其实从那边的桌走到这边的桌，只不过是十来步的距离，但这十来步，却让范闲感觉有如在鬼门关里走了一道。

可很奇妙的是，离竹笠客所在的桌子越近，范闲的心里就越来越平静，一片清明。

走到桌旁，范闲盯着那名竹笠客的双眼，十分无礼地直视着对方，似乎一点都不害怕，对方只要随便一抬手就可以把自己杀死。

竹笠客似乎也觉得这位江南路的钦差大人有些胆大的有趣，微笑回望着他。

※※※

高达下了楼，马上重新布置了一应看防，同时依照提司大人的命令，疏散邻近的市民，又吩咐手下赶紧去总督府调兵，虽然知道这些手段，对于楼中那位绝世强者没有丝毫作用，但总算是聊尽人事。

然后他上了抱月楼邻近的一处楼子顶楼，翻上屋檐，小心翼翼地隐藏住自己的身形，注视着街对面抱月楼里的一举一动，随时准备将自己这条命赌进去。

高达伏在瓦兽之后，双眼看着抱月楼顶楼，听不见里面的人们在说什么，但光是看着的内容，就足够他震惊了。

……

……

楼中人空，只余范闲与那名竹笠客相对，一人在桌畔坐着，一人在桌旁站着。

至于那位周先生，虽然在范闲的眼中算不得人，但也有些碍眼，所以他挥挥手，示意周先生滚到一边去。

其实已经吓的不浅的君山会帐房周先生一愣，马上乖乖地离了座位，蹲到了一边栏杆的角落里。

空出了一张椅子。

于是范闲一掀前襟，漫不在乎，大刀金马地坐了下去。

此时，他离竹笠客不过半个身子的距离，亲蜜地，危险地，恐怖地无以复加。

远处注视着的高达快要吓死了，然而楼中的范闲依然带着浅浅的微笑。

他收起了左手执着的变形纸扇，缓缓拾起竹笠客拍在桌上的筷子，重新插入箸筒之中，这三个动作他做的很仔细，很缓慢，很小心，等筷子插入之后，他才开心地叹了口气，拍了拍手，似乎完成了一件很伟大的事业。

竹笠客没有动手杀自己，这说明一切都有的谈。

“有胆色，”竹笠客微笑望着范闲说道：“年轻一代之中，当属你为翘楚。”

宗师一言，若传将出去，必然会奠定范闲牢不可破的地位，然而范闲并不因此言而稍感欣慰，温和笑着说道：“那又如何？您要杀我，还不是分分钟的事情。”

竹笠客平静说道：“先前说的话依然有效，你撤回黑骑，我不杀你。”

.....

.....

范闲霍然抬首，那双眸子里流露出一丝讥讽，一丝轻蔑。

这世上，敢用这种目光去看那个竹笠客的人，已经很多年都没有出现过了，所以纵使那名竹笠客乃是人间顶级人物，依然不免感到了一丝微怒。

“这就是你的要求？”

“堂堂大宗师，居然沦落到了这种田的？”

“您不要这张老脸了，咱大庆朝还是要脸的。”

范闲忽然开了口，一张嘴便是无数句尖酸的话语喷薄而出，就像面前并不是一位深不可测的大宗师，而是自己在监察院顺随拎着耳朵教训的下属一般。

竹笠客愣了，很明显没有人这样教训过他，于是一时间，竟有些反应不过来。

范闲猛的一拍桌子，盯着竹笠客那张古奇面容，一字一句说道：“你是不是老糊涂了？这是君山会的事情，我调黑骑杀人关你屁事.....难道那庄子里有你的孝子贤孙？你就这么冲上来，拿把刀搁我脖子上，我就要听你的？就算我真听了你的，以后怎么办？难道你那些孝子贤孙就不会死？只怕.....死的更快！”

范闲的声音尖锐了起来，夹杂着无穷的鄙视与奚落，指着竹笠客的鼻子骂道：“我拜托你清醒一点，现在是什么年月？早就不是拿把剑就可以横行无阻的年代了，你以为你谁啊？你以为你剑仙啊，还不他妈的是死路一条！”

.....

.....

竹笠客像看傻子一样看着范闲，忽而觉得自己也是个傻子，自己行于天下，受万民敬

仰，即便是一国之君看着自己也是客客气气，想要找个对自己不敬的人都找不出来，更遑论像面前这个漂亮年轻人一样……指着自己鼻子骂！

但毕竟是位大宗师，稍一愕然，便回复了平静，反而是望着范闲呵呵笑了起来，笑的是如此快活。

“倒是多少年没有人敢这么对老夫说话了。”

说话间，竹笠客语调一沉，冷漠说道：“我数三声，不发令撤兵，我只好杀了你。”

那双稳定的手缓缓扶上了桌子。

范闲的目光微垂，看着那双本应苍老，却没有一丝多余皱纹的手。

……

……

桌下之剑受强大的气机牵引，作龙吟之啸，嗡嗡作响中，剑柄缓缓升起，那半截雪亮的剑身，交耀地楼内一片光明。

“三。”

竹笠客冷漠地开始倒数。

范闲双眼微眯，看了他一眼，直接说道：“一。”

说完这句话，他一拳头就往身边砸了下去。

这一拳夹杂着这近二十年的日夜冥想苦修，夹杂着无名功诀里的霸道真气，夹杂着习自叶家的大劈棺运气法门，夹杂着自海棠处学来的天一道无上心法，气随意走，瞬息意破万关，杀伐出脉，运至拳身，狠狠砸下！

拳头砸在了剑柄之上！

楼间空气无由一荡，栏外的空气似乎也都震动了，让外围的景致都有些变形。

铿的一声，那柄普通长剑被范闲一拳砸了回去，龙吟顿消！

栏边的周先生早已被这惊天的一震震的晕了过去，惨惨然倒在栏旁。

……

……

范闲咽回胸腹中逆冲而起的那口鲜血，狞然倔强地望着竹笠客的双眼，忽然开口喝道：“邓子越听令！”

这一声喊夹着真气传了出去，瞬间传遍了整条长街，街对面潜伏着的高达一惊，下意识地站了起来，而一直守在街中的邓子越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颤抖着声音应道：“属下在。”

范闲依然盯着竹笠客的双眼，恶狠狠说道：“传烟火令，黑骑进园，遇反抗则……杀无赦！”

杀无赦！

……

……

不知道过了多久，安静的抱月楼顶楼才响起竹笠客一声感情复杂的叹息：“你说的对，我本不应再入人世，只是你要杀的人，你要抓的人，有我在意的人，这可如何？”

竹笠客轻轻握住桌旁的剑柄，反手倒提，轻声吟道：“便提长剑出东山……”
剑势渐弥。

要说范闲不害怕是假的，不紧张更是假的，但他用强悍的心神控制住脸上每一丝肌肉的颤抖，死死盯着竹笠客的脸，说了一句话。

“你不敢杀我。”

……

……

一阵沉默。

“我为何不敢杀你？”

“因为你不是四顾剑那个白痴。”

范闲重又紧紧攥住桌上那把破扇，说道：“四大宗师，只要不是四顾剑那个绝情绝性的白痴，就没有人敢杀我。”

竹笠客的手依然稳定地握着剑柄。

范闲相信，对方只要抽出这把剑，自己绝对会身首异处。

所以他强压着内心深处的那丝恐惧，一字一句说道：“所以我很不明白，为什么你会出现在这里。在我的心中，您应该是那位乘着半艘破船，轻歌于天下，潇洒自在，衣袖不沾流云的高贤。”

“而不是一个因事乱心，做出如此愚蠢举措的武夫。”

竹笠客目有异色，范闲不知道自己是不是眼花了，竟从对方的眼中看到了一丝欣赏。

……

……

“浪花只开一时，但比千年石，并无甚不同……先生亦如此。”范闲狠狠盯着对方说道：“你如果是叶流云，你又怎么敢杀我？”

第一百四十七章 华园的头脑风暴

离苏州城约有二十里地的一片山谷前，一个没有什么特点的庄园正安静地等待着暮色的降临。

随着暮色的到来，黑夜渐至，四百黑骑马嘴衔枚，蹄下绕布，悄无声息地如同黑夜杀神般完成了对庄园的包围。

然后便是一场血腥的厮杀，园外的黑骑往里面射着火箭，里面的人自己也在点着火。狼烟起，人命没，园毁不复存。

……

……

黑骑便是监察院五处，武力最为强悍的那个部门，却没有坐衙之人，只是一向在京都之外等待着陈萍萍的调动。直到后来监察院多了位年轻的提司大人，黑骑便一分为二，半千之数跟随范闲行动。由此事也可以看出陈萍萍对于范闲的看重。

去年范闲出使北齐，黑骑便一直护送至国境处，并且在雾渡河外，成功地歼灭了上杉虎派来营救肖恩的军队，武力之强悍，可见一斑。

一直在江北待命的黑骑，今日终于有了用武之地，然而那名骑马立于山下的黑骑副统领并没有什么兴奋的表情。

对于他们来说，这只是一个简单的工作而已。

如今这四百黑骑的统领乃是五处副统领，姓荆无名。

荆将稳定地骑在马上，看着园子里的熊熊大火，右手缓缓按上自己的脸，取下那一张遮掩着自己面容的黑色面具，露出面具下微白的脸颊与那双冷漠无情的眼睛。

提司大人交待的任务完成了，只是没有想到，这个不起眼的园子里竟然有如此强大的武力，让黑骑也受到了一些损伤，最可怖之处，是这个园子里的所有人，都似乎知道自己只有死路一条，拼死反抗着，竟是没有一个降人。

荆将并不知道园子里是什么人，只是执行提司大人的命令，而且园中人自己也放了火，某些见不得光的证据，大概也早被焚毁了。

他一领缰绳，马蹄嗒嗒作响，缓缓驶近燃烧着的园子，手下的骑兵们正在救治伤员，负责清理现场。他双眼厉杀地注视着这一切，忽然间眼帘微微跳动了一下。

五骑破火而出，闪耀着黑色的火苗，宛若冥间幽鬼死骑一般。

五骑之上，除了全身黑甲的骑士之外，多了几个被捆成粽子一样的人物。

荆将右手复按上面容，在五骑到来之前重新戴上黑色的面具，薄唇微启，冰冷的声音响了起来，有些意外，有些讶异：“活口？”

五骑驶近他的身边，禀报道：“这五人藏在井下，投降了。”

荆将纵使冷漠，心里又多了些意外之喜，唇角牵动了一下，展露了一个冷淡的笑容：“提司大人应该会高兴。”

以这个园子拼死抵抗的气势，玉石俱焚的安排，能够抓住活口，确实是很不容易的事情。荆将看着马上被捆着的五个俘虏，心里感到有些奇怪。

“回苏州。”

黑色面具上面反射着金黄色的火焰，看上去异彩纷呈，有一股令人不寒而栗的味道。

面具之下的荆将冷冷发出了命令，园外马嘶顿起，撕破了山谷黑夜的宁静，马蹄微一糟乱，便重新列队，整齐划一地化作三道黑色洪流，绕着熊熊燃烧的庄园，斜掠过山脚下的道路，没入黑夜之中。

而当黑骑幽灵一般地出山入原后不久，便遇见了领命而来的邓子越一行人，收到了提司大人的最新命令。

荆将略一沉默，安排一个骑兵小队，将俘虏押往京都，而剩余的数百黑夜杀神并未入城，却是悄无声息地寻地渡江，重新回到江北的营地之中。

※※※

待邓子越回报华园，范闲只是点点头表示知道了，在书房里写好了给皇帝陛下的密奏，交给院中下属快马发回京都，他便一个人来到了华园的正堂之中。

正堂之中明灯高悬，照的明明亮亮，尤其是那一箱雪花白银，正安静地躺在箱子里，反射着诱人的光芒。

范闲看了一眼这箱银子，摇了摇头，叹了口气，坐在了箱旁的椅子上，心里想着，银子确实是很管用的。

十三万八千八百八十两银子，就这样整整齐齐地码在箱子里。

范闲忍不住又看了一眼，又叹了一口气，终究还是放弃了心中的想法。

今天对上了叶流云，那一种无可奈何的感觉，无助的无力的感觉，让范闲心里其实有些恼火，当然，他并未生出多余的自怜自艾，也没有什么屈辱感，打不过大宗师是天公地道的事情，只是……

他清楚，不论日后的人生怎样发展，自己总有一日，是要对上大宗师的，就算不是叶流云，是四顾剑或者是宫中的那一位，总是要正面撼上一撼。

可是今天叶流云一剑斩半楼，还有那股充于天地间的超强气势，都让范闲清醒地认识到，现在的自己，拿大宗师级别的人，是一点办法都没有。

就像是明家拿自己一点办法都没有，这是一样的道理。

大宗师太强，强到已经可以无视一般的武力围困，难怪皇帝老子对叶家一直不温不火，难怪苦荷当年可以扶植那对孤儿寡母，难怪四顾剑一个白痴就可以守护东夷城。

范闲在心里想着，叹息着，开始想念亲爱的五竹叔。

但马上，他又推翻了自己的想法，人生一世，总不能永远靠叔叔为自己解忧除难，尤其是五竹面对这几位大宗师也不可能占什么便宜，范闲是从心底最深处舍不得让五竹叔去冒险犯难。

……

……

那么，如何才能杀死一位大宗师？

在一箱白银与满堂灯光的陪伴下，范闲陷入了沉思之中。转瞬间脑子里已经模拟出了诸多的情景模式与主题，要营造出怎样的必死之地、必杀之机，才能将一位大宗师当场杀死。

他的手掌下意识拍了拍箱子，忽而长身而起，高声喊道：“开会！开会！”
一边喊着，他一边往后堂走去。

提司大人喊开会，自然没有人敢怠慢，监察院布置在华园的上层官员，启年小组的所有成员，七名虎卫都聚集到了议事厅。

范闲屁股刚落到椅子上，便忍不住笑骂了起来：“把林公子扶回去玩。”

他瞪了一眼来看热闹的三皇子与那个不知什么时候也跑了进来的大宝，让丫环们将这两位祖宗扶了回去。

又看了一眼到的人数，他摇了摇头，说道：“把史阐立和桑文姑娘也请过来。”

下属领命而去，不一时，史桑二人也到了厅中。史阐立时常替门师处理一些事务，所以对于这种会议状况并不如何陌生，反而是桑文温婉的脸上挂着犹疑与吃惊，心想钦差大人议的自然是朝政大事，自己一个唱曲儿的来做什么呢？

“今天会议的主题很简单，大家敞开了想，什么稀奇古怪的主意，都大着胆子说。”

范闲揉着太阳穴，头痛地说道：“我一个人实在是想不出辄来了。”

虎卫高达看了他一眼，看出提司大人的忧虑，却不知道他在忧虑什么，沉声说道：“大人尽请吩咐。”

“集思广益，集思广益。”范闲苦笑着说道：“大家伙儿来帮着出出主意。”

众人好奇地看着他，不知道要等出什么主意。

范闲很认真地说道：“你们说……怎样才能杀死一位大宗师？”

……

……

议事厅里马上冷了场。众下属们面面相觑，桑文姑娘更是惊的将自己那张有些阔的唇角抿成了樱桃小口，史阐立更是有一种强烈的冲动想要转身离开。

这是议的什么事？

怎样才能杀死一位大宗师？

如果真有人能够想到法子，那南庆与北齐第一件要做的事情，就是派人去依法杀死四顾剑，然后两国先将东夷城的财富与那些诸侯国的贵族女子们分了赃！

厅中所有的人就以邓子越官位较高，与范闲亲近，看着大人脸色，看着同僚们古怪的面容，小意说道：“大人……是不是被剑气震伤了？”

范闲一怔，旋即大怒骂道：“我没有伤到脑子！”

他也不理会下属们有多震惊，反正强逼着大家出主意。一时间，议事厅内众人被逼的没有办法，只好拣些荒唐的主意出，只是一面出着主意，一面众人心里都有些不安，大宗师受万民敬仰，乃是神仙一般的角色，此时却要依着提司大人的命令，想着怎么去害他……

但监察院终究是流着黑水儿的阴坏衙门，略说了几句，众人便放开了胆子，更感觉到了一股莫名的快感，开会商议怎么杀大宗师……就算杀不了，但光想想也是有够刺激了。

有人开篇名义说道，对于大宗师，打肯定是打不过的，所以要对付他，首先就是削弱他的力量，增强自己的力量，建议用毒。

马上有人反驳，大宗师功力已臻化境，毒药入体，马上就被化作雪水一滩，没有用处。

便有人建议，应该选择那种激发人体本身特质的药物，既不是外毒，却又能在短时间内调动人体的情绪或者精力，事后自然会虚弱。

范闲冷冷插话道：“那是春药。”

又有人言，欲夺人性命，必先乱其心志，欲使人灭亡，必先使其疯狂，应该构织某些特殊的场景，激化大宗师的情绪，让他的心神陷入昏乱之中。

范闲点点头，十分赞赏，心里却在骂着，欧阳峰疯了更厉害。

邓子越想了半天，忽然一拍桌子说道：“其实不难，只要想办法布置一个局，让对方无法轻身逃脱，便用六处弩营围之，依列而放，不停不歇，耗其真力，拼将万枝弩箭，也要让对方体衰气弱……然后再用五处黑骑冲之，大宗师毕竟不是神，以一敌千可，以一敌千骑……总是会死的。”

范闲看着他，问道：“你这个计划，估计要死多少人？”

邓子越盘算了一下，禀道：“六处弩营估计全灭，黑骑应该还能有一成的活人。”

范闲摇头道：“我是要杀人，不是要自己的人去送死。”

邓子越兴奋说道：“若真能成功，死多少人倒是无所谓。”

范闲一挑眉头。冷笑道：“那你怎么能让对方不动不逃？就在那里任你射，任你冲？他又不是稻草人……”

邓子越沉默了。

头脑大风暴仍然在继续，众人出的主意也愈发荒唐无稽起来。有人建议当绑匪，有人建议玩雪崩，有人建议在茅坑上做手脚。

然后反驳的意见也随之而到，首先是四顾剑并没有亲人，他的亲属都被他自己杀光了，同时东夷城那个地方一年到头也见不到雪，至于最后那个提议，众人嗤之以鼻，根本懒得理会。

范闲冷眼看着这一幕，心头稍安，今日这番看似荒唐的议事，其实他是为了冲淡下属们心中对于今天抱月楼一事的震撼之意，叶流云的骤然出现，毫无疑问在这些人的心中产生了强烈的阴影，甚至连高达的脸上都很难见到原来的坚毅之色。

带着这样一群下属做事，就不能任由他们沉浸在这种不恰当的情绪之中。

所以范闲才会正大光明地要求众人商议如何杀死大宗师，几翻讨论下来，可以明显地看出，众人压抑在内心深处的恐惧已经淡了许多，亢奋之余，也算是扫清了白天里所受到的震撼，效果十分不错。

当然，厅中议事的人们也确实提到了一些极有效的法子，谁知道将来范闲会不会用上，至于众下属都理所当然地以四顾剑为假想之敌，却有些出乎范闲意料。

庆国的臣民，自然是根本想不到要去对付叶流云的。

因为与北齐正在蜜月期的缘故，因为范闲与海棠的关系，因为范家小姐如今已经成了苦荷大师的关门弟子，众下属自然也不会瞎到在提司大人面前商谈如何杀死苦荷。

又是四顾剑那可怜的。

……

.....

议事直至烛残方毕，众人散去之后，犹在廊间园内窃窃私语着，为提司大人这大胆的举措而兴奋，不能自己。

范闲摇了摇头，唤来桑文，说道：“抱月楼毁了一半，要修好至少还要半个月，楼里的姑娘们是怎么安排的？”

初始去疏散街坊的时候，抱月楼里的客人们就都走了，姑娘们也被撤离到安全的地带。直到此时，范闲才有闲暇来操心一下自己的青楼产业。

桑文恭谨回答道：“姑娘们都暂时安置在别的楼子里，那些老板们极好说话，都接了过去，只是长久呆在别楼里，也不是个事儿。”

范闲点点头，整座苏州城，此时根本没有人敢不看自己的脸色，那些青楼老板帮助收容自家的姑娘，只怕乐还来不及。

“那成，重修的事情让史阐立去领头，你这些日子就休息一下。”范闲忽然间想到了一件事情，将眉头一挑，英俊的脸上露出一丝狠色，“所有的明细大小帐单全部收好，来年回京，我要找人收帐。”

桑文应了一声。

范闲问道：“你就不要在外面住了，华园地方大，你这些天就陪陪思思，也帮着照看一下我那大舅哥。”

桑文憨厚地笑了笑，捂着嘴没有说什么。

“怎么了？”

“海棠姑娘也是这般说的。”桑文轻声笑道：“还有那两位姑娘也都接到了园子里来。”

范闲一怔，这才明白她说是的抱月楼的那两个头牌，梁点点与玛索索，心里不禁有些意外于海棠心思的细腻，梁点点还没有正式开牌，住进别的青楼确实有些不合适，至于玛索索.....

那是大皇子的二奶，可得好生招呼着。

第一百四十九章 被子保佑天下的黎民

海棠说的这句话，让范闲感觉很好、很强大。此时这一对年轻男女同盖一席大被，于月夜之下，轻声说着这一等动心事情，难免不会沦入很黄、很暴力的俗套结尾……

但范闲并未吃惊，也没有吓得钻到床下，更没有化狼扑过去，只是很诚恳很认真很直接地说道：“很好，我们商量一下婚期吧。”

……

……

这句话是回应的那句“嫁给你怎么样……”，所以此时轮到海棠姑娘呆了，大有作茧自缚的感觉，深知自己再一次低估了范闲清柔面容下的无耻与厚黑。

她嘿嘿一笑，低下了头，心里也在犯嘀咕，怎么就冒了那么一句出来？

话说这一年里，她与范闲时常相处，二人早在熟稔之中培养出了一种超乎友情，却近似家人的亲近与默契感。范闲一看她神情，便知道她在想什么，眉头一挑，笑着说道：“你家那太后。”

“你家那皇帝。”海棠抬起脸来，笑着接了下去。

“你家那光头。”范闲正色继续。

海棠微微偏头：“你的身份。”

“还有你的身份。”范闲微笑道。

这无头无尾的几句话，就已经很明确地摆出了横亘在二人间的障碍与问题。男女相交，在乎一心，他二人虽未说些甜言蜜语小情话，但以月光为证，却将对方的心思琢磨的通通透透。

世间庸人无数，于红尘中难得觅得一知己，谁肯轻易错过，放过？

可问题在于，庆国皇帝肯定不希望范闲在拥有了如此大的权力下，又得北齐天一道如此强悍的外援，而北齐的皇太后，这一年里也在急着给海棠寻觅一个门当户对的年青俊彦，怎么都不可能让海棠自己处理。

范闲海棠二人在各自国度里的地位，都注定了两个人如果打破目前的局面，正大光明地并肩站在一处，都会面临着难以想像的压力。

南庆这边还好处理一些，庆国皇帝就算不喜欢范闲再得外援，但以皇帝强大的自信心，难免不会想到，借着范闲的情事，可以让北齐方面实力再次削弱，范闲可以用这个理由去说服自己那个不怎么亲近的父亲。

而在南庆民众看来，范闲娶了海棠，这也是给庆人争脸的大喜事，占便宜的事情，谁不愿意做？

而北齐方面的阻力一定相当大，姑且不论北齐一向自诩为正统的臣民们能不能接受，自己国度的骄傲，圣女海棠，一代天脉者嫁给那些自己内心深处根本瞧不起的南蛮子，包括皇太后与苦荷在内，都会阻止这件事情的发生。

交换留学生，双方有得商量，嫁姑娘这种事情，明显是北齐人吃亏，怎么肯干？

至于那个小皇帝，便是连范闲都有些佩服其人的手段，更不奢望他会放手，范闲自嘲

笑着说道：“你来江南，你家那小皇帝是请你监督我挣银子……如果你变成我家的黄脸婆，咱们这就算是开夫妻店，随便弄他的钱花，他不得气死？”

海棠笑了起来，说道：“他若听着你这话，才得气死。”

范闲叹了口气说道：“其实你若嫁给我后，咱们一大家子去个僻静地方度此余生，倒也使得，管两国朝廷会怒成什么模样。”

海棠似笑非笑望着他：“你甘心？”

范闲略一沉默，不甘示弱地回望着她：“莫非你就甘心？”

二人对望一眼，知道彼此心中都有牵绊，对这世间都存有一分善意，虽然范闲的善意发自自私的内心，海棠的善意源自善良的本性，可是无论是谁，都不可能轻身而走，于云外冷漠地注视着世间发生的一切。

都是入世之人，如何出尘？

房间里再次沉默了起来，华园上方的夜空中，弯弯的眉月忽而穿过了烟雾般的淡云，光亮微增，映在园间的墙上池中，反射入屋，给这张大床，一方锦被，两位妙人蒙上了一层光晕。

海棠静静看着他，忽而微笑说道：“关键是，你已经娶妻了。”

……

……

范闲沉默了下来，知道这句话不好应，重生于这个世上已经近二十年，却从未听说过有娶两个妻子的习俗，虽然自己在悬崖之上，与五竹叔曾经说过三个代表以及三大宗旨，其中一项就是要娶很多很多的老婆，可是事到临头，他才发现，想当一个独拥众美的大仲马，实际上……是非常难的。

关键在于，自己眼光太高啊……他无耻地叹息着，婉儿且不必说，宫中最得宠的郡主娘娘，面前这已经不再舍得放手的海棠，在北齐的地位也是无比崇高，先前已经罗列出了那般多的障碍，如果让海棠入门做妾？

范闲打了个寒颤，自己都觉得这事儿有些囧应，而且相信北齐人肯定会发疯，说不定两国再次开战也说不定。

“冷吗？”海棠含笑望着他，双手拉扯着被褥，小心翼翼地盖着肩头。

范闲苦笑叹息着：“是心寒。”

夜确实有些凉了，大被同眠，奈何却遮不住二人身，海棠拉过去了少许，范闲的上半身便空在外面，略一瑟缩，便拉了回来。

唰地一声，海棠一怔，发现被子被他抢走了，恼怒地瞪了他一眼，又抢了回来。

范闲嘿嘿一笑，也不说话，复又夺回。

两个人就在床上做着抢被窝的幼稚游戏。幸亏彼此都没有用上真气，不然被子何辜？早就要化作万千棉絮随夜风而舞，车裂而亡。不过被子何幸？竟能被如今世上年轻一代最出名最强大的两个人争夺着，寸土不让。

被子又不是玉玺。

这两个人如果按照原初的历史进程，或许在若干年后，应该是站在彼此的国家，争夺天下，而如今既然开始争被子了，那天下……就别争了。

上天保佑世间的黎民。

.....

.....

难得如此疯闹一阵，两个人把嘴巴闭得紧紧的，目光互瞪，海棠本是盘着的腿也放了下来，又羞又气地蹬着，如此一来，却被范闲这个登徒子抓住了机会。

范闲放手，大被顿时被海棠夺了过去，呼地一声，卷帘而起，将海棠的上半身埋在了如朵软褥之中，姑娘家发出惊讶的一声微呼。

一双穿着薄薄亵裤的腿，露在了被子外面。尤其是那一双赤着的脚，洁白着，诱人着。

范闲伸手，捂住了这双脚。

海棠的脚微微一颤，却并未挣扎。

“别凉着了。”范闲正义凛然地说道，他的心里其实十分得意，自己先前这一捉，委实已经到了自己的最高境界，疾如闪电，快如疾风，葵花一出，隐隐然有了几分瞎子叔竹棍打人的境界，海棠如何躲的开？

或许是.....海棠根本没想躲？

触感不错，范闲将姑娘家的脚抱在怀里，眯着眼得意着，脑子里却不知怎的想到了前世，读高中的时候，天降大雪，自己把女班长的双脚就这样抱在了怀里.....

噢，只有幸福的时候，才会回忆起那些已经遥远的快模糊的事情吧。

.....

.....

“放手。”被埋在被窝里的海棠喻声喻气地说道，只是语气里已经多了几丝怒意。

范闲一怔，讷讷然放手，完全违背了一个男人此时应该有的坚持。

海棠将被子翻了下来，气恼地望着他，只是脸蛋儿微红着，发丝凌乱着，看上去，真的很是没有压慑的力度。

范闲看着她将脚缩回被子里，嘿嘿一笑，没有说什么。

海棠脸上红晕微现，瞪了他一眼，转身朝着床里面。

范闲悄无声息，化作一只黑猫，爬了过去，与她并排躺着，只是躺的很规矩，用细如蚊子般的声音说道：“冷，给点儿盖盖。”

海棠用蜜蜂般的声音嗡嗡说道：“自己没手？”

说是这般说，姑娘家却依然往里面挪了挪，给范闲腾出点儿地方，同时也将被子留了一半给他。

范闲舒适地躺了下来，用力嗅了嗅，发现确实还是没嗅到什么体香之类的，只是一片宁静的干净温柔之意包容着自己，他睁着一双明亮的眼睛，看着黑夜中的帐顶。

二人同床而卧，沉默便是尴尬，尴尬便是暧昧，先前范闲还说不玩暧昧，实际却是爱煞了这等感觉。

他心里想着，朵朵.....今天终于露出小儿女情态了，殊有异趣，殊有异趣，却浑然没有自省到，自己的心理殊有异癖。

海棠稍平静了些，将脸小心翼翼地露了出来，说道：“你是真不准备让我嫁人了？”
“嗯。”范闲将双手枕在脑后，微笑说道：“要嫁也不能嫁给别人，只能是我。”
海棠姑娘败了。

.....

.....

“今天来，本来是有苦处向你倾吐的。”范闲看了一眼身边的姑娘家，将自己先前在园中的焦虑讲了一遍。

海棠想了想后，轻声说道：“你与你家夫人的事情，这时候来与我说，是不是有些不恰当？”

范闲一怔，这才反应过来，自己确实似乎有些混蛋了，不由苦笑道：“也罢，来说说叶流云吧，我始终不明白，为什么他会来苏州现踪迹。”

一谈到正事，海棠姑娘的小儿女情态便倏然不见，回复了往常的宁静与安稳。转过身来，开始与范闲讨论分析，同时也将这一路上远远缀着叶流云，以及途中发生的故事讲了一遍。

二人说来说去，始终也是没有个头绪，反倒是海棠忽然淡淡说了一句：“有一种可能性，不知道你想过没有？”

“什么？”范闲好奇问道。

“也许皇帝早就知道叶家与君山会的关系，所以叶流云并不担心让皇帝知道他曾经出过手。”海棠认真说道。

范闲想了一会儿，摇了摇头：“还是说不通。”

.....

.....

聊罢叶流云，又来聊什么呢？京都老宅，林婉儿？这自然是不方便在床上聊的问题，范闲或多或少会有些负疚感，海棠再如何心比天地宽，也不是个无知无觉的木头人。

可就这般躺着，呼吸共缠绕，体温侵染，偶有接触，虽未真个销魂，却也令被窝里的温度缓缓地升了起来。

“说说神庙吧。”范闲也许是下了决心，淡淡说道。

海棠眼中闪过一丝温柔与感动，微笑说道：“杭州西湖边，你说过只论世事。”

“神庙是我的事。”范闲笑着说道：“今后自然也是你的事。”

这话里的亲切信任之意，无来由让海棠温暖起来，即便她是北齐圣女，出入宫闱无碍，地位卓著，可是却往哪里去寻知己，寻真正的友朋，寻一个能平等地，毫无芥蒂地对待自己的人？

.....

.....

“勿字？”海棠微微趴起身，手指头在空中比划着，一上一下一上一下，画了几个半圆弧，眉头皱得老紧，“那神庙上面的这个符号是什么意思？”

此时范闲已经将肖恩在山洞里的叙述仔细地描述了一番，只是为了顾忌姑娘家的心

情，将苦荷大师吃人肉的事情隐了去。

海棠一直安静听着，只是在转述肖恩当年北魏之事时，眼中偶尔闪过一丝复杂的情绪，到最后对那几个符号好生不解，这才开口发问。

“我怎么知道？”范闲头痛说道：“看来终有一日，是要去神庙看看。”

海棠明亮若秋水的眸子里渐现坚毅之色：“我要去。”

范闲笑了起来：“知道这对你的诱惑有多大，所以你必须答应我……可不能自己一个人偷偷跑去。”

他指着自己的脑袋说道：“肖恩当年的路线图，都藏在这里。”

“从庙里跑出来的小姑娘是谁？”海棠问道，其实已经隐隐猜到了少许。

答案虽然并不令她意外，却依然让她止不住地叹息了一声。

“我妈。”

范闲很骄傲地说着。

……

……

于是话题又开始往当年的叶家转，偶尔会讲到瞎子叔的风采，越听那些细节，海棠眼中悠悠向往的神色就愈发浓重。

“当年，那是怎样一个年代？”姑娘家叹息着：“四大宗师，都是出现在那个时代，而在此之外，却还有你的母亲与瞎大师这两个光彩夺目的人物。”

范闲打趣道：“过些天，就得说是婆婆了。”

海棠懒得理会他，自顾自叹息道：“从神庙出来……莫不是……”她眼睛一亮，说道：“叶小姐应该是天脉者吧？”

“什么是天脉者？”范闲冷笑一声，自然不会讲述关于穿越的奇妙故事，“天下都说你是天脉者，你说呢？”

海棠微笑道：“老师说，能够上承天意，神庙授定之人，便是天脉者，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老师要如此称我。”

“按这般说法，苦荷岂不是天脉者？你们天一道的功法，可真真正正是我老妈从神庙偷出来的。”

“……这是偷的，又不是神庙仙人抚顶传授的。”

“这个……读书人的事情，偷书嘛……怎么能是偷呢？”

“叶家小姐会不会有很特殊的血统？”海棠忽然来了兴趣，亮亮的双眼盯着范闲的脸颊，“你的经脉与一般世人浑然不同，不然也不可能修行那种古怪的霸道功诀，这肯定与令堂的身世有关系。”

范闲看着这姑娘表情，便知道她肚子里在想什么，冷笑说道：“是不是在想，我将来生的孩子也有可能是个怪胎？”

海棠浅浅笑着，不应。

“不要想着借种这种事情！”范闲不知道是不是联想到了自己言情的出生，怒火大作，压低声音咆哮道：“也不要再想着在酒里下春药！”

海棠看着他发怒神情，只是一味笑着不说话。

“司理理没怀孕。”范闲想着那事儿就一肚子火，邪火渐盛。

本来被子里两人的身体就热的像火，此时又被挑起了邪火，怎能不生欲火，范闲把牙一咬，把脸一腆，也不顾朵朵会不会一反手就把自己轻轻松松给杀了，一把就把她扯进怀里，抱着。

从背后抱着，感受着身前姑娘家微烫微颤的身体，范闲在她耳边说道：“如果你真感兴趣，不需要用春药，我也是愿意献身于你的。”

偏此时，海棠姑娘却冷笑一声，也不回头，淡淡说道：“除了动手动脚，你就没点儿别的本事让我佩服了？”

范闲大怒说道：“就先前动了脚，何时曾经动过手？”

海棠不知道想到了什么，声音忽的软了下去，半晌之后才轻声说道：“从内库出来的官道上……”

范闲马上想了起来，当日春林之旁，自己老神在在地牵着怀中姑娘的手，死也不肯放。

男女之式，在乎一攻一守，反守为攻，而范闲对于海棠，却是自去年春时，便于腹中打诗稿，后又用一字记之曰心的春药绝招，外加后来诸多遭逢，巧妙变化，早已从斗智斗力转向斗心，以至于最后的斗情。

两人间的关系变化了，情感变化了，手段也变化了。

今时今日，何须再斗什么？与人斗，真的其乐无穷吗？范闲其实并不喜欢，所以他的手穿过朵朵的腋下，伸向前去，握住她的双手，惬意地在她颈后蹭了蹭脸。

海棠只觉得自己的脸愈发的燥热起来，身后这该死的小混球明明是有妻室的人，却一直来撩拨自己，实在可恶，可是自己为什么这半年里却是道心渐乱，往年清明亲近自然的心境早已保持不住，这又是为何？

她幽幽叹息着，今天晚上第三遍说起了那句话：“你是真不想我嫁人了。”

范闲含糊不清说道：“一定要嫁给我，带着你的妹妹……只是可惜你没有。”

“你真的很无耻。”海棠不知为何，忽然有点羞怒，轻咬着嘴唇说道。

范闲轻声说道：“没办法啊……不坏了你的名声，不大被同眠一夜，明儿你家那个老婆娘就要让你嫁人了，我这也是不得已的办法。”

海棠再败。

……

……

“今日你说了这么多秘辛，甚至包括神庙的秘密，难道不怕我是在施美人计？”海棠忽然笑着说道。

范闲认真说道：“朵朵……你又不是大美人。”

※※※

第二日清晨，范闲推门而出，只见晨光熹微，清风透着清凉，好不舒服，忍不住伸了一个懒腰。

啊！园中传来一声丫环的尖叫，然后这名丫环马上闭了嘴。

所有人都知道钦差大人与园后这位海棠姑娘有私，但是这二人在众人面前一向持之以礼，并未有丝毫迹像，谁知今日……小范大人，竟然如此光明正大地从那姑娘闺房里走了出来！

大清早从闺房里走了出来，这说明了什么？

范闲微笑望着那丫头，温和说道：“早。”

然后他走到前园，一路见着丫环下人下属，都温和说道：“早。”

一时间，园内众人有些不明白，心想大人什么时候变得如此温文尔雅了？心情怎么好到了如此令人发指的程度？

马上，那个令人震惊的消息，渐渐透过下人们的嘴巴，传遍了华园，紧接着，又传到了范闲下属们的耳朵里。

思思大张着嘴巴，听着这个消息，虽然知道这是迟早的事情，可还是觉得有点突然，特别是忽然感觉手里的那封信变得有些沉重起来，昨夜她睡的沉，竟是忘了将这信交给少爷。她是澹州老宅的大丫环，一门心思就是扑在范闲身上，赶紧问丫环道：“少爷这时候在哪儿？”

“在前厅？”

……

……

等范闲收拾干净，坐在前厅准备议事之时，包括邓子越在内的几位启年小组成员，以及高达那七名虎卫，都已经知道了华园今天的最大新闻。

昂藏有力的武者们看着范闲，面露尊敬之色，能把北齐圣女吃下去，这不止需要胆量，也是需要极高的功夫。

邓子越是唯一面有忧色的那人，他在京都老宅深受器重，而林婉儿御下极有方，对于范闲的近身侍卫总是不惜打赏，而且为人又亲近可喜，所以极得老宅下人们的敬爱。他忽然感觉到事情有些不妙……这将来的范家，究竟谁是女主人？他，甚至是所有下人，当然是站在少奶奶那边的，只是不免心寒地想道，如果将来范家闹矛盾，少奶奶，怎么打得过海棠姑娘？

范闲却不知道这心腹在想这些有的没的，只是一个劲地喝着稀饭，其实昨儿夜里主要是和海棠聊天太废心神，又要针对叶流云的神秘出现做安排，又要分析两国间的局势，自然难免疲惫。

只是这话说出去，也没有人信，在大被之下谈国事？拉倒吧您。

这时候，思思终于赶到了前厅，将手中的信递了过去。

范闲一看信封上的字迹，便愣了起来，待扯开信封一看，顿时嘴巴微张，稀粥险些流了下来。他心想，这老太婆喝稀饭是无耻下流，自己确实也是无耻下流了些，但是……自己还没有做好准备，就要让自己受折磨了吗？

他站起身来，望着邓子越，长吁短叹说道：“找几个人去沙州，要得力的，做事细致的。”

邓子越异道：“苏州事还未妥。”

范闲苦着脸说道：“去接人。”

“接谁？”

“你家少奶奶。”

婉儿要来了，范闲当然是高兴的，只不过……高兴的事儿突然一下多了起来，似乎有些麻烦。

第一百五十一章 剑与旨

范闲看完院报后，便觉得眼有些涩了，忍不住在心里骂了几声。小时候自己的名字和字号就被那些人们安排好了，姓范名闲字安之，如今想起来，这名字自然是宫中那位皇帝陛下取的，只是……自入京都后，准确地说，是自去年春闱后，自己何尝有一日闲时？

其实偶有扪心自问，以两世的学识经验判断，范闲不得不得出一个让他并不怎么愉悦的结论——宫中那位皇帝老子，对自己算是不错了。虽然他清楚，皇帝给予自己这么大的权力，很大程度在于皇帝需要自己这样一个人的存在，用来平衡朝中的局面，而且自己确实表现出了这方面的能力。

可是帝王家本无情，皇帝做到今天这个地步，一方面不能不说是母亲大人的恩泽，另一方面说明皇帝对自己确实还存着稍许父子之情——他至少没有像汉武那样，自己还活着，而且活的越来越好。

当然，范闲不会陶醉在这丝父子之情中，他出奇的清醒冷静。

所以他对于皇帝把自己扔到江南，扔给自己这么多工作，这么麻烦的事情，终究还是有些恼火。

自己不是一头驴……虽然海棠似乎很喜欢把思辙当驴使唤。

……

……

他揉揉眼睛，取出身旁那个长方形的匣子，好奇地撕开了外面的火漆封条。

这是王启年很慎重托夏栖飞带回来的礼物，信中说是孝敬自己的，却没有明说是什么。

盒子缓缓打开，露出里面事物的真面容。

范闲眯了眯眼睛。是一柄剑，一柄看上去并不出奇，但浑身上下透着股古意的剑。

取出长剑，右手稳定地握在剑柄上，缓缓一拉。

悄无声息的，剑锋脱鞘而出。

便如苍山上的那层雪，便如北湖里的那抹碧，便如江南的一缕风，清清亮亮的剑光，在书房之中荡漾着，无比温柔，然而在温柔之中却夹着一丝刺骨的寒意。

范闲微微动容，看出了这把剑的名贵与锋利，尤其让他心中暗动的是，这种温柔之中的杀意，与自己的古怪性情还真是有些相似。

他轻翻手腕，随意挥了两下，感觉轻重也十分合适，剑锋无声破风而出，在蜡烛上拂了三下，蜡烛纹丝不动。

范闲以往所习惯用的武器，不外乎是暗弩与靴间的细长纯黑匕首，虽然杀起人来效率十足，可终究是没有一个趁手的武器，尤其是如果要和真正的高手正面相搏时。

而因为被影子刺了一剑，所以范闲极为划算地学会了四顾剑的剑诀，这些日子里潜心修炼着，也算是颇有小成，那夜杀袁惊梦，便已经证明了这一点。四顾剑存于心，范闲愈发有种想佩把好剑的想法。

杀袁梦时，还是向海棠借的软剑。

软饭不能吃，软剑也不好意思老借。

范闲轻弹剑锋，侧耳听着微微的嗡声，不由赞赏地点了点头，心想老王这个马屁倒真是拍的合适。

拾起匣中纸片一看，上面写着王启年纯熟的捧眼之词，马屁十足，先痛悔去年不该偷窥大人之信，最后才讲到这柄剑的来历。

原来这把剑竟是当年大魏朝最后一任皇帝的佩剑！

当年大魏被庆国打散，战家趁势而起，而皇宫里的宝贝儿却早已被那些太监们偷出去变卖了，这把佩剑也从此流落到了民间，再也没有人见过，只是过了这二十多年，终于出现了踪迹，王启年得知后花重金购得，又小心翼翼地做了一些外部的改变，这才送到了江南。

“原来是把皇者之剑……”范闲看着这柄剑笑了起来，心里却有些不以为然，如果这把剑真的附着皇气，当年北魏那皇帝也就不会死了。

不过旋即他的眉头皱了起来，王启年如今当然知道自己是皇帝的私生子，重金购得大魏帝剑，千里迢迢送给自己，这是纯粹的拍马屁行为，还是……在用这把剑暗示着什么？

范闲摇了摇头，叹了口气，心想王启年这样一个小老头，有老婆有闺女的人，怎么可能会有那般大的胆魄，应该是自己想多了。

他的心里有些不舒服，看来自己与皇帝陛下一样，骨子里都是多疑的人啊……

吹熄蜡烛，离书房安睡去，范闲忍不住咕哝了一声：“佐罗。”

房门闭，月光静，蜡烛断为四截，一根凝于桌面，三截滚动难安。

……

……

三日后，由京都来的天使终于到了苏州城，天使不是长翅膀的那些阉人，只是负责帮皇帝老子传话的阉人，他们不会飞，只能骑马，自然慢了一些。

华园整肃一新，洒扫庭院，布置香案，准备相关事宜，以范闲为首，三皇子为副，监察院启年小组在内的所有人，及六处护卫、虎卫，密密麻麻数十号人，都老老实实在前院堂前等候着圣旨的到来。

今天要接圣旨，海棠身为北齐圣女，自然不方便在，早已避了出去。

只是范闲一行人等了许久，也没有见着人来，范闲便有些恼了，喊人搬了张太师椅，自己坐在了廊下，让思思在旁边剥瓜子儿，自己却与三皇子有一搭没一搭地闲聊。

邓子越面现尴尬之色，凑到他耳边说道：“大人，注意一下，总是要等的。”

他的眼光往旁边瞥了一眼。

范闲知道他想说什么，监察院一应下属倒无所谓，老三如今也是死心塌地跟着自己，可是自己这一副作派，确实显得有些尊重皇帝的权威，旁边还有虎卫高达七人，还有负责三皇子安全的几名虎卫，谁知道这里面有没有皇帝派来监视自己的人。

范闲眯了眯眼，没有说什么——北齐之行，包括江南之行，其实都是高达七人跟着，双方相处的还算愉快，至少没有拖自己什么后腿，也没有做出一些让自己不舒服的事情，所以范闲这些日子里，刻意将自己的真实一面展露出来给他们看。

反正估计这一生，这七个人都会是自己的贴身保镖，那便……用不断的小错，来让他

们习惯自己将来的大错吧。

人心有时候是不能收买，而只能勾引的，男女之间是这般，男男之间其实也是这般。至于三皇子身边那几名虎卫……

……

……

幸好没有让范闲等太久，随着门外一声礼炮响，几名大内侍卫领头，便拱拥着一名太监走入了园中。

范闲早已站起，牵着三皇子的手迎了上去，行了大礼，静静聆听旨意。

来宣旨的太监是姚太监，也是范闲的老熟人了。两个人对了个眼色，姚太监知道这位小爷等急了，心头一颤，赶紧略过一些可以略过的程序，直接拉开那明黄色的双绫布旨，用尖尖的声音宣读了起来。

圣旨的内容并没有出乎范闲的意料，里面有些句子，甚至还是范闲与皇帝秘密通信中已经商量好了的事情。

身为一国之君，对于江南的纷乱，自然要表示一下震惊与愤怒，旨意里用看似严厉的词语好生训斥了范闲一番。

但是旨意里，一个字都没有提到明家。

范闲跪在地上，唇角闪过一丝笑容。这是应有之理，区区一个江南豪族，怎么可能牵动天心？虽然今次的事情闹的不算小，万民血书也送到了京中，有几名腐儒甚至要在京都打御前官司，皇帝下旨训斥范闲，就算是给了天下人一个交待。

但是……圣旨里，朝廷公文里，绝对不会提到明家，批评范闲处事不谨可以，至于是什么事？朝廷根本不置一辞，这便是所谓政治。

只不过是几句训斥的话，当然，又罚了范闲一年俸禄，再也没有任何别的处罚。

姚太监那尖尖的声音停歇，范闲众人起身谢恩，又问过圣上身体如何，等等云云一应无聊之事后，范闲才双手接过圣旨，交给身边的官员收好。

……

……

“又罚俸禄？”范闲忍不住咕哝着，“我与我那老父亲两个人这大几年没个进项，谁来养家？”

他与三皇子当先往里面走着，姚太监佝偻着身子，露着讨好的笑容，小碎步跟在后边。

“老姚……你得把银子还我，不然我可只有喝稀饭了。”

范闲笑骂道。

姚太监腆着脸，往前赶了几步，说道：“您就饶了奴才吧，谁不知道您是天底下最能挣银子的大人……这来江南不到半年，便给朝廷挣了上千万两银子，哪里用得着奴才那些零碎银饺子？”

姚太监说话的当儿，余光悄无声息又极快速地往三皇子处瞄了一眼，范闲先前那顽笑话说大可大，说小可小，往年范家确实把宫中这些太监喂的饱，他当然也清楚范闲哪里瞧得起自己的收成。

只是这顽笑话却是当着三皇子的面说的，姚太监可知道这位小皇子年纪虽小，心眼却多的狠，不免有些害怕……不料余光见着，三皇子竟是面色平静，就像是没有听见一般，再一想范闲既然敢在三皇子面前说这话，那自然是心里有分寸。

姚太监的心肝抖了一下，知道宫里猜的事情可能不差，这三殿下与小范大人确实是那么个事儿。

……

……

“给朝廷挣的银子，我可没那个胆子动，你……莫不是在劝我贪污？”

三人已经入了中堂，范闲与三皇子分坐在主位两侧，姚太监站在一旁，听着这话，苦笑：“小范大人，莫拿奴才说笑了。”

范闲笑了笑，挥挥手示意他坐下。

姚太监赶紧坐了下来，这趟长途旅行，确实也让他累惨了。

“还以为你能早点儿来，害我等了半晌。”范闲一面磕着瓜子，一面有意无意说道。

三皇子也在一边学着范闲的模样磕瓜子。

姚太监定睛一看，忽然觉得自己有些眼花，上位这“哥俩”长的确实也太像了些，只是一个大一号，一个小一号。

他赶紧赔笑着解释道：“确实是昨儿到的城外驿站，只是要依足了规矩，今儿才能进城……这圣旨是两份，先走了一遭总督府，故而来晚了，大人千万莫怪小的腿脚不利落。”

他小意瞧着范闲的神色，发现这位朝中红到发紫的年轻权贵并没有真正生气的迹象，这才稍松了一口气。

其实以传旨太监的身份，有若皇帝的传声筒，行于天下七路诸州都是嚣张无比，便是先前在薛清府上，江南总督薛清对于这位宫中的姚公公也是礼数十足。可是在哪里拿派都行，唯独是在这华园里，姚太监万死都不敢拿派。

莫说范闲是什么钦差大人，只是这两位“皇子”的身份，以及范闲那熏天的权势，就足以让姚太监老实无比。

“我当然知道你得先去薛总督那里。”范闲没好气说道：“难道我连这点儿规矩也不懂？”

他摇摇头说道：“陛下给总督大人怎么说的？”

姚太监想了想，为难说道：“……其实和给大人的意思也差不多。”

“噢？薛清也被罚了一年俸禄？”范闲抬起头来，颇感兴趣问道，只是问话的口气似乎有些幸灾乐祸。

姚太监嘿嘿奸笑着，比了三根手指头。

“罚了三年，这下我心里能平衡些了。”范闲笑着扔了瓜子壳，说道：“我便说陛下圣明仁爱，断不会让我这个可怜人把所有的锅都背起来。”

姚太监苦笑着，心想您这话说的是……叫自己怎么接？

好在范闲马上换了话题，问道：“这长途跋涉的，怎么找了你这么个老家伙来？宫里就没年轻得力的公公了？”

“老戴当初是正在训着几个，只是您也知道，出了那档子事儿后，虽然他最近从那可怜处被调了回来，可是这事儿便耽搁了，这次圣旨下江南要紧，奴才自然要跑一趟。”姚太监叹息着。

“老戴还好吧。”范闲问道。

姚太监笑了起来：“托大人洪福，宫里这几个老哥过的还算不错。”

庆国的宫闱与史上不大一样，自开国起，便对太监提防极深，尤其是二十余年前先皇即位之后，更是严防太监干涉国事，宫禁十分严苛。太监难以弄权，所以也并没有划分成许多派系，反而这些太监知道自己处世艰难，极为团结地抱在了一起。

范闲自入京后，便很注意与这些看似不起眼的太监们搞好关系，当年整肃一处时放了老戴侄子一马，便等若是放了老戴一马，而且平日里多有照顾，并且又从来不会向这些太监提出过分的要求。

最关键的是，范闲每次与这些太监们交往时，倒是真没有把对方当成何等怪恶之人，便有若寻常，不刻意巴结，也不刻意羞辱，更没有当面温和着，背后却阴损着，便是这等作派，成功地让太监们都极喜爱这位年轻的提司大人。

“过的好就行。”范闲忍不住摇摇头，庆国太监一般没有什么太大的劣迹，这些畸余之人确实也可怜了些。他状作无意提道：“老戴没训出几个小的来……不过，去年间，御书房里那个叫洪竹的小家伙，好像还挺机灵。”

“洪竹……如今已经到东宫去了，副首领太监，陛下赏的恩典。”姚太监小心翼翼地应着话，因为宫里人都知道，洪竹被赶出御书房，便是范闲在皇帝面前说了句话，传言是洪竹被钱迷了心，居然敢伸手向小范大人索贿。

范闲面色微沉，想了会儿后，方叹息道：“如此也好，这等太过机灵的角色，总是不适合侍候陛下……不识得进退，不知道分寸。”

太过机灵？这很明显是贬义……姚太监心想，传言果然是真的，那个小洪竹平日看着不蠢，怎么却敢撩拨小范大人？看来那小子在宫里是爬不起来了。

……

……

送走姚太监之后，范闲领着三皇子来到书房，沉默半晌后，轻声说道：“明白是为什么吗？”

三皇子想了半天，终究还是年幼，没有想明白其中缘由，有些无奈地摇了摇头。

“如今是春末夏初。”范闲微低眼帘说道：“我们马上要去杭州，途中我还要出去一趟，江南之事基本已定，最多……宫里会留你在我身边一年，也就是近年关之时，我们肯定要回京，而再出来时，便只有我，而没有你了。”

“为什么？”三皇子讶异问道。

“没有什么为什么。”范闲微笑着说道：“在某些人的眼中，我或许有些诡而不善的气息，你是正牌皇子，天家血脉，和我在一起久了，只怕会浸染上一些不好的习气。”

“可是……”三皇子惶急说道：“跟着先生下江南学习，这是父皇亲口应承的事情。”

“父……皇上……”范闲忍不住摇了摇头，说道：“如果太后娘娘想你这个最小的孙子了，陛下也只有把你召回去。”

三皇子沉默了下来，他心里清楚，皇祖母和一般的祖母不一样，对于自己这个最小的孙子并不怎么喜欢，反而是对太子和二哥格外看重些。

“也就是说。”范闲说道：“从明年开始，你就是一个人在京都，而我……不可能一直守在你的身边。”

三皇子抬起头来，稚美的脸上流露着一丝极不相衬的狠意：“先生，放心吧，我会好好地活着，等您回来。”

“又说些孩子话。”范闲笑斥道：“在陛下的身边，谁敢对你如何？”

他缓缓说道：“只是，从现在开始，你就必须站出来了……至少，要让朝中的大臣们，军方的将士们知道你，习惯你。”

“习惯什么？”

“习惯你也是一位堂堂正正的皇子，而不是一个只会流鼻涕的小孩儿。”范闲冷冷说道：“习惯……你也是有可能的。”

你，也是有可能的。

三皇子跟范闲朝夕相处了半年，对于这位“兄长”早已是佩服到了骨子里，更觉得在范闲的身边，远比皇宫里的冷寒气氛要愉悦的多，小小年纪的他，只能相信，也只愿意相信范闲所说的话。

但他依然好奇问道：“先生，难道不应该是先行隐忍？您曾经说过，木秀于林，风必摧之。”

“你还这不是一棵参天大树。”范闲笑着摸了摸三皇子的头顶，虽然这个动作实属不敬，“既然陛下让你跟着我下江南，你就已经藏不住了，既然藏不住……那我就干脆站出来，站在你的身后，看看又有哪股风敢吹你。”

三皇子挠了挠脸，不是很明白。

“我要通过姚太监的嘴，向京都传递一个消息。”范闲收回手，缓缓闭眼说道：“你，是我选择的人。”

三皇子忽然壮着胆子说道：“即便太子哥哥……可终究还是父皇选择。”

范闲没有睁开双眼，只是轻声说道：“长公主选了你二哥，太后选了你太子哥哥，虽然陛下还没有选，但其实很多人早就开始在选了，又何必在乎多我一个。”

第一百五十三章 孩子气

听到婉儿的话，范闲的脸立马沉了下来，但马上想到妻子的身子不大好，赶紧复又堆出温和的笑容，微笑说道：“想什么有的没的？费先生是我老师，自小见我长大的，那药是咱们婚时，老师千辛万苦从东夷城捞来的好药，怎么可能不懂王霸相辅之道？这一年多里，你吃着那药，身子骨明显见好了，可不能停……你这个小糊涂蛋。”

林婉儿微微一笑，笑容里带着一丝疲惫，轻声说道：“费老的药自然是好的，可是……苦荷大师说的……”

不等妻子说完，范闲已经斩钉截铁说道：“苦荷大师打架论道当然是世上最顶尖的人物，可要说起看病吃药，他连我与老师的一根小手指都比不上，听他的？不如听母猪的好了。”

虽然他克制着自己，可婉儿依然听出了他话语深处的愤怒，轻轻拉着他的手，安慰说道：“不要生气，虽是停了药，但太医正来看过，说旧疾已经好了，只是最近可能有些体内气冲，所以身子弱了些。”

范闲摇摇头，半坐在床上，将婉儿揽在怀内，轻轻拍着她的臂膀，说道：“你的身体是最重要的，不要听旁人说什么。”

婉儿靠在他的怀里，沉默了片刻，缓缓说道：“可是……我真的很想要一个孩子。”

范闲沉默着，不知道在想些什么，半晌之后说道：“我不要对你生气……但我很想你知道，这事情没有什么好商量的，只要你身体好，有没有孩子，算什么？”

在如今的世上，无后亦算是一樁大罪过，而婉儿与范闲成婚已有一年半，肚子里却始终没动静，这姑娘家平日里总是记着此事，好生难过，此时却听着范闲如此掷地有声的话语，一时间不由怔了起来。

婉儿的情绪很复杂，似乎应该是喜悦，却又有淡淡悲哀，还夹杂着些许欠意。

范闲看着怀中妻子难过神情，忍不住叹了一口气，伸手指头轻轻揉了揉她的眉间，轻声说道：“这世上，有很多蠢货的……以为生不出孩子就是女子的问题，其实啊，我告诉你吧，能不能生，这是夫妻两口子的事……我看，极有可能是我得了精液稀什么症，和你有什么关系呢？”

这是安慰婉儿的顽笑话，林婉儿却听傻了，心想相公真是厚脸皮，那两个字也说得出口，却是根本不解范闲说的什么症，只隐约听明白了范闲想把问题往自己身上揽的意图，忍不住白了一眼道：“瞎说什么呢？能不能生孩子，和大老爷们儿有什么关系。”

范闲哈哈大笑道：“谁说没关系？不然你试着让宫里的老姚老戴他们生两个看看？”

林婉儿再怔。

范闲继续笑道：“就算是高深无比的洪公公，你让他生个孩子出来，他也不成啊……所以这生孩子，当然是男女双方的问题。”

林婉儿马上回过神来，双颊红晕一现，啐了一口道：“越说越不像话了。”

范闲收住了笑声，正色说道：“那说正经话吧，药一定要坚持吃。”

林婉儿低着头，嗯了一声，但眼中却闪烁了一下。范闲低头看着，忍不住在心里叹了

口气，知道无法说服她，婉儿这丫头，惯常都是憨喜可人，内则冰雪聪明，但遇着一些涉及自身以及范闲的大事时，却是格外执着。

范闲所说的科学道理，只怕特立独行如海棠也无法相信，婉儿自然也是如此。

……

……

“为什么一定要孩子呢？”范闲怜惜地拥着妻子，轻声说道：“看看你幼时在宫里的生活，想想我自幼被放逐在澹州，你就知道，生了孩子总还是要养的，如果养不好，还不如一开始不要。”

林婉儿低着头，抿着唇，很镇静与自信地反对道：“我们不是他们，我们能把孩子养的很好。”

范闲略感一丝无奈：“可是……如果真因为我的缘故生不出来，那就不生好了，总不及你的身体重要。”

林婉儿虽感温暖，却依然固执地摇着头：“我就要个孩子。”

范闲头痛说道：“总是这么固执。”

林婉儿抬头看着他，长长的眼睫毛轻轻眨动着：“我想和你生个孩子……这一年里，你不是在北齐，就是在江南，我很寂寞……”

虽只是一部分的原因，却依然听得范闲心生浓浓歉疚，不知如何言语。

二人安静拥着，许是被体温激着了，婉儿又轻轻地咳嗽起来，她又不想范闲担心，所以用力压抑着，小脸涨的通红，看上去煞是可怜。范闲心头一酸，轻轻揉着她的胸口，安慰说道：“别想那么多了，到杭州后，我给你好好调养调养……至于费先生那药，我再仔细分析一下，不过无论如何，是不能停的。”

林婉儿抬着头，像小猫一样可怜兮兮地望着他。

范闲将脸一沉，装出凶神恶煞模样：“这事儿没得商量。”

林婉儿撅着饱满的嘴唇儿，不依地用头在他怀里蹭着。

范闲叹了口气，开始为她按摩放松心神，手指周游处，递入丝丝天一道 的正真气。婉儿只觉身体一片温热，心思渐趋清明，长途跋涉之后身体的疲惫却愈发浓郁起来，就这般安心无比地靠着他的身体睡了过去。

……

……

范闲走出卧房，伸了个懒腰，舒缓了一下僵直的四肢。

藤大家媳妇儿迎了上来，与他说了说途中的事情。范闲一面听一面点着头，看来自从离了京都之后，不在父亲大人的看管下，婉儿就开始停药了，这举动可以说是勇敢，自然也可以说是莽撞。

不过范闲生不出半点愤怒的感觉，虽然在他内心深处依然以为，婉儿应该最爱己身这才应该，可是终究是为了孩子的事，怎忍心再让婉儿难过。

吩咐藤大家媳妇儿去备往常用的药，藤大家媳妇儿为难说道：“少奶奶不肯吃，可怎么办？”

范闲低头想了会儿：“备好后再告诉我，我去喂她。”

藤大家媳妇儿面上涌起喜色，颂了几句老天，欢天喜地去了。

来到前厅，被他派到沙州西去接婉儿的邓子越行礼问安，也将路上的事情讲了一遭，如今江南水寨老实着，沙州这里又驻着江南水师，所以婉儿一行人顺江而下，并没有遇着什么事情。

范闲点点头，坐在椅上，忽然叹了口气，面上泛起淡淡忧色。

邓子越微微一愣，心想自己这位上司大人，哪怕是在京都对着二皇子，在江南夜中杀人时，也未曾露出如此严峻的神色，这是怎么了？他心里猜着，难道是范府的正妻之争已然上演？不由吓的低头静声，不发一语。

范闲根本不知道他的心里在想什么，自己只是在回忆着婉儿先前说的话，费先生的药……真的有如此严重的副作用？

从澹州至京都成婚之前，在庆庙遇着婉儿之前，范闲就知道自己的妻子一直染着肺癆，这病症在如今的世上，基本上算是绝症了，只是少年男女一遭相逢，总是有无比的勇气去迎接未来的病厄，所以当时只是强行压抑着那抹隐隐的恐惧。

好在有费先生，大婚之夜，费先生千辛万苦从东夷城赶了回来，拿回了专治肺癆的奇药，药名一烟冰，这药足足花了费先生四年的时间。

因为在大婚之前四年，宫里就已经有了范林两家联姻的风声。

用了这么大精力，这么多时间弄来的奇药果然有效，婚后婉儿一直坚持服着，每次只是从那药丸上刮下少许，用汤药送服，身子便渐渐好了，不再咳嗽了，宫里的太医们也都认为郡主娘娘的肺癆已经奇迹般地痊愈。

可是……副作用？

“醋制龟甲，”范闲回忆着那丸子里的成分，“地黄，阿胶，蜂蜡……这和生孩子有什么关系？”

但是他马上想到了大婚之夜，费介说话时的神情。

……

……

“服用药后，要禁一月房事。”

……

……

这自然是顽笑话，但此时范闲回忆起来，才发现老师似乎真的隐藏了一些什么重要信息。而后来……范闲也一直觉着奇怪，为什么费先生很少与自己见面，似乎对方在躲着什么。

难道……这一烟冰的真正副作用，就是会损伤病人的生育机能？

范闲坐在椅子上忍不住摇了摇头……只要婉儿的病能治好，只要肺癆不再复发，只要她健健康康的，能不能生孩子，有什么重要的？

话说前世，范闲觉得那个世界上最莫名其妙的场景，便是偶尔会在电视或小说上看到，产房的医生满脸慎重，出了产房告诉产妇的家人，产妇难产，只能救一个，是要保大人，还是保小孩儿？

保大人还是保小孩儿？这用得着问吗？范闲一直以为这是最傻逼的一个问题，绝对的

傻逼，傻逼到了极点。

范闲不是傻逼。

.....

.....

但。

“老秃驴！”范闲冷冷地盯着前方的石板地，眼睛里邪火大盛，阴森森说道：“你个大傻逼！”

邓子越愣了，没听懂傻逼这个词儿，但明显可以看出，提司大人已经愤怒到了暴走的临界点，赶紧安慰道：“大人息怒，大人息怒。”

范闲破口大骂道：“息个屁的怒！”他一掌拍下，直接把身边的桌子拍成了碎片，阴狠骂道：“那个天杀的老秃驴，到底什么居心！”

不理费先生的药是不是有副作用，可是对婉儿的身体是实实在在有极大的益处，而婉儿停药之后，身子明显地弱了下来，谁知道将来会发生什么事情？婉儿停药，就是因为苦荷点破了此事.....而苦荷为什么要这么做？

范闲可不认为苦荷是一个纯粹悲天悯人的家伙，自己的老婆能不能生孩子，相信不会让他如此用心.....

一想到婉儿险些因为苦荷的这句话，便旧疾复发，范闲的手指便开始颤抖起来，愤怒起来，难以自抑地有种要杀人的冲动。

他站起身来，双眸里冒着阴火，盯着邓子越说道：“传令给苏文茂和夏栖飞，今年往北发货物，给我降一个品级！”

邓子越啊了一声.....心想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和北齐的交易双方一直十分愉快，突然闹这么一出，似乎有伤大局，忍不住劝解道：“大人，虽然子越不知发生了何事，但是降一品级，等若是让北齐亏了几十万两银子.....这事儿太大了。”

范闲知道邓子越是劝自己不要因为私怨而伤了公议，他冷笑说道：“我是个有怨报怨的人，别人想让我家不快活，我就要让他的国度不快活。几十万两银子，换我夫人十几天的咳嗽，算便宜他们了。”

邓子越听出了大人语气中的阴寒，不敢再言，小心翼翼问道：“究竟发生了何事？”

范闲不应。

“大人，您说的秃驴.....是什么驴？”

范闲冷笑说道：“是北齐苦荷这头没毛的老驴。”

邓子越默然，心头震惊却不敢说什么，暗想提司大人敢当街大骂四顾剑（也许不是四顾剑？），这时候在自己家里骂苦荷为老驴，似乎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范闲接着冷冷说道：“传信给王启年，让他做好发布消息的准备。”

“是。”邓子越领命，请示道：“什么规格，大概何时？”

“规格？”范闲眯着眼睛，“三天之内，让北齐所有人都知道一个故事，而且还要让人相信这个故事.....至于何时，听我指示。”

“是。”

如果不是若若如今正跟着苦荷门下学习，范闲恨不得今日便将苦荷吃人肉的消息放出

去——虽然他知道，这种传言对于苦荷那崇高的声望造不成什么损害，也不会获取任何真正的利益，换句话说，如今根本不是放出这个消息的最好时机。

但是范闲忍不住，他如今杀不死苦荷，就一定要做些什么事情来报复一下——在很多时候，范闲看上去是个沉稳阴险的家伙，但涉及到他最关心的那些人时，他会愤怒的像头狮子，明知道吃不到几块肉，还有些亏本，却依然要吼一声，维护一下自己的领地。

不论苦荷是怎么想的，婉儿确实是因为他的话停了药，所以范闲就一定要让北齐和苦荷自身吃些亏。

也许有些孩子气。

但范闲还能称其为人，大概就是因为这些孩子气。

第六卷 殿前欢

- [第一章 梧州姑爷](#)
- [第二章 与娘家人的谈判](#)
- [第三章 老丈人笑谈君山会](#)
- [第四章 出山](#)
- [第五章 近城](#)
- [第六章 胶州有人开寿宴](#)
- [第七章 茅房有人玩暗杀](#)
- [第八章 再闯府](#)
- [第九章 提督府内一场戏](#)
- [第十章 书房宣口谕](#)
- [第十一章 迷死人不偿命的一夜](#)
- [第十二章 谁是谁的人？](#)
- [第十三章 我从远方赶来赴约](#)
- [第十四章 入羊群](#)
- [第十五章 略带腥味的海风](#)
- [第十六章 大事可为](#)
- [第十七章 君臣有心](#)
- [第十八章 天子有疾](#)
- [第十九章 海风有信](#)
- [第二十章 荣归（一）](#)
- [第二十一章 荣归（二）](#)
- [第二十二章 祖孙、弟妹、夫妻、唉.....](#)
- [第二十三章 慈悲与闷骚是一对儿](#)
- [第二十四章 澹州今日无豆腐](#)
- [第二十五章 只论亲疏](#)
- [第二十六章 离开澹州前的日子](#)
- [第二十七章 雪夜遇青幡](#)
- [第二十八章 王十三郎](#)
- [第二十九章 山谷有雪](#)
- [第三十章 白雪红林黑发](#)
- [第三十一章 京都别来无恙？](#)
- [第三十二章 枢密院前、大好头颅](#)
- [第三十三章 何以报？](#)

[第三十四章 种白菜的老爷子](#)
[第三十五章 谁能敌？](#)
[第三十六章 天下有狗，谁人赶之？](#)
[第三十七章 人在庙堂，身不由己](#)
[第三十八章 旧轮椅、新轮椅](#)
[第三十九章 三人三思](#)
[第四十章 画中人、画外音](#)
[第四十一章 大哥别说二哥](#)
[第四十二章 我的人，他们的人](#)
[第四十三章 楼外有雪、北方有思](#)
[第四十四章 洗手做羹汤](#)
[第四十五章 心血如一](#)
[第四十六章 御书房内忆当年](#)
[第四十七章 抱月楼前笑兄弟](#)
[第四十八章 鸿门宴上道春秋（一）](#)
[第四十九章 鸿门宴上道春秋（二）](#)
[第五十章 鸿门宴上道春秋（三）](#)
[第五十一章 鸿门宴上道春秋（终）](#)
[第五十二章 雾](#)
[第五十三章 黎明前的雪花、豆花](#)
[第五十四章 大朝会](#)
[第五十五章 澹泊公](#)
[第五十六章 天下有敌](#)
[第五十七章 关卿鸟事](#)
[第五十八章 归宗](#)
[第五十九章 君臣之间无暧昧](#)
[第六十章 记得当时年纪小](#)
[第六十一章 靴子里的小](#)
[第六十二章 宫里那些.....破事儿](#)
[第六十三章 再见长公主](#)
[第六十四章 夜宫里的寂寞](#)
[第六十五章 噢，眼泪](#)
[第六十六章 稻草的根在哪儿？](#)
[第六十七章 万物有法](#)
[第六十八章 不速则达](#)
[第六十九章 破冰如玉](#)

[第七十章 皇族中的另类](#)
[第七十一章 生命不能承受之.....香](#)
[第七十二章 我知道你去年夏天干了什么](#)
[第七十三章 太监也可以改变天下](#)
[第七十四章 范三宝的由来](#)
[第七十五章 为人父母者](#)
[第七十六章 第三代](#)
[第七十七章 态度决定一切](#)
[第七十八章 招商钱庄](#)
[第七十九章 一个宫女的死亡](#)
[第八十章 大石压车谁能阻](#)
[第八十一章 这是一个阴谋](#)
[第八十二章 大人物们](#)
[第八十三章 明园里的笑声](#)
[第八十四章 子系中山狼（上）](#)
[第八十五章 子系中山狼（下）](#)
[第八十六章 宫里的三个夜](#)
[第八十七章 半个时辰](#)
[第八十八章 皇宫里的血与黄土](#)
[第八十九章 雷雨（上）](#)
[第九十章 雷雨（下）](#)
[第九十一章 寡人](#)
[第九十二章 幽](#)
[第九十三章 流](#)
[第九十四章 叹](#)
[第九十五章 坑](#)
[第九十六章 新一代的小怪物](#)
[第九十七章 山中的范府小姐及书信](#)
[第九十八章 如果你来投奔我](#)
[第九十九章 归一](#)
[第一百章 愈沉默愈快乐](#)
[第一百零一章 清茶、烈酒、草纸、大势](#)
[第一百零二章 荒唐言](#)
[第一百零三章 荒唐事](#)
[第一百零四章 君之贱（上）](#)
[第一百零五章 君之贱（下）](#)

[第一百零六章 君临东海](#)
[第一百零七章 浪花自悬崖上生](#)
[第一百零八章 白云自高山上起](#)
[第一百零九章 庙中人](#)
[第一百一十章 心中言](#)
[第一百一十一章 月儿弯弯照东山](#)
[第一百一十二章 长弓封夜山](#)
[第一百一十三章 遮月](#)
[第一百一十四章 投奔怒海](#)
[第一百一十五章 海船上的那颗心](#)
[第一百一十六章 追捕（上）](#)
[第一百一十七章 追捕（中）](#)
[第一百一十八章 追捕（下）](#)
[第一百一十九章 惊艳一枪](#)
[第一百二十章 伤心小箭](#)
[第一百二十一章 大宗师](#)
[第一百二十二章 人世间](#)
[第一百二十三章 会东山](#)
[第一百二十四章 太行](#)
[第一百二十五章 京都的蝉鸣](#)
[第一百二十六章 每个人的心上都有一层皮](#)
[第一百二十七章 秋意初起](#)
[第一百二十八章 请借先生骨头一用](#)
[第一百二十九章 悲声](#)
[第一百三十章 他其实一直都在](#)
[第一百三十一章 羊葱巷中的密会](#)
[第一百三十二章 谁能长有澹泊意？](#)
[第一百三十三章 有子逾墙](#)
[第一百三十四章 谁家府上](#)
[第一百三十五章 杀人从来不亮剑](#)
[第一百三十六章 第一次拔出靴中的匕首](#)
[第一百三十七章 那一夜](#)
[第一百三十八章 闲推月下门及暴烈突进](#)
[第一百三十九章 强悍，因为决心](#)
[第一百四十章 皇城内外尽杀声](#)
[第一百四十一章 数枝箭](#)

[第一百四十二章 多情太监无情箭](#)
[第一百四十三章 狠手（上）](#)
[第一百四十四章 狠手（下）](#)
[第一百四十五章 逃难中的陈萍萍的影子以及孩子](#)
[第一百四十六章 请君入瓮](#)
[第一百四十七章 正阳门前的伏击](#)
[第一百四十八章 光荣](#)
[第一百四十九章 夺旗、夺势、夺心](#)
[第一百五十章 城头祭出神主牌](#)
[第一百五十一章 箕坐于城不得安](#)
[第一百五十二章 谁将君心拟火海](#)
[第一百五十三章 且以黑骑开序幕](#)
[第一百五十四章 荆戈刺秦！](#)
[第一百五十五章 杀秦](#)
[第一百五十六章 一眼瞬间之无间](#)
[第一百五十七章 定州军的定](#)
[第一百五十八章 太平别院](#)
[第一百五十九章 花一树、琴千声、人一个](#)
[第一百六十章 云无心以出袖，剑有意不知还](#)
[第一百六十一章 王道](#)
[第一百六十二章 如瀑入海，如山临日](#)
[第一百六十三章 大东山上的因果](#)
[第一百六十四章 纸入湖而鱼动，袖开帷而人歿](#)
[第一百六十五章 青花辞](#)
[第一百六十六章 有尊严的生存或死亡](#)
[第一百六十七章 老姜渐渐淡去](#)
[第一百六十八章 愤怒的葡萄](#)
[第一百六十九章 麦田里的守望者](#)
[第一百七十章 父与子的下半卷](#)
[第一百七十一章 聆钟](#)
[第一百七十二章 百年孤独](#)
[第一百七十三章 你是我的小棉袄](#)
[第一百七十四章 入楼出楼渐温柔](#)
[第一百七十五章 皇帝的心意](#)
[第一百七十六章 送战友](#)
[第一百七十七章 青山遮不住](#)

[第一百七十八章 我们的不满的冬天](#)
[返回总目录](#)

第二章 与娘家人的谈判

话说范闲一行人早已离开杭州，来到梧州快半月的时间，只是这件事情，除了向皇帝报了个备之外，并没有透露出去，所以梧州的百姓并不知道这件事情。

但是世上本无绝对的秘密，尤其像这种回老家探亲的事情，更不可能瞒过所有人去，所以北齐国师首徒，宫中第一高手狼桃大人知晓范闲的踪迹，并不是什么难以想像的事情。

而狼桃的南下，又涉及到一个异常有趣的问题。

从庆历六年春开始，北齐圣女海棠朵朵单身下江南，与范闲相会，这数月间的故事，早已传遍了大江南北，尤其是在范闲的刻意布置下，流言传播下，所有的人们都相信了，南朝的钦差大臣范闲与北齐的圣女海棠之间，有了那么一层说不清道不明，暧昧复又暧昧的关系。

正如范闲在那张床上，那张大被下与海棠两人担忧的情况相近，这样一个男女间的浪漫故事，并不怎么令人意外地牵动了太多人的心思，南庆这方面还没有什么反应，北齐那边就沉不住气了。

海棠是苦荷最喜爱的徒儿，是北齐皇帝最亲近的小师姑，是北齐太后最疼爱的晚辈。

这样一个出类拔萃的女子，这样一个以天脉者的形象，负责担起北齐臣民精气神，提升举国士气的奇女子，在传说中却是……要下嫁南庆！

这个事实，让北齐人愤怒了，也让北齐的皇室着急了，而且身处上位的那些人们，自然知道范闲在南庆的地位，也知道范闲在当初那件事情中所扮演的不光彩角色——北齐皇帝是极欣赏范闲的，假假说来，至少也是石头记的粉丝，简称石粉，怎奈何皇太后年纪虽然不大，但性情却有些固执，她不会允许这件事情发生。

在沈重的问题上，在上杉虎的问题上，在锦衣卫镇抚司指挥使的问题上，北齐那位年轻的皇帝已经成功地逼迫着自己的母亲做出了让步，可在这种涉及到婚姻，涉及到脸面的问题上，北齐皇太后说句话，依然是力量十足，北齐小皇帝也不可能硬撑着。

更何况，在那种极深极深的思想深渊中，北齐小皇帝也不见得希望海棠嫁入范府。

一来是那几百万两巨银的问题，二来是小皇帝的心思问题。

所以小皇帝在这个问题上保持了沉默，而主事的，却是太后。

太后的意见很简单，堂堂一国圣女，怎么可能被牵扯在那些污秽的传言之中不可自拔，自己最疼爱的朵朵，怎么可能就这样毫无名份地嫁给范闲那个无赖。

所以她派出了以狼桃为首的一行人，要将海棠请回北齐，同时也在国境之内，为海棠谋了一个看似门当户对的婚事。

总之，无论如何，也不能让海棠嫁给范闲。

这是北齐举国所念。

……

……

关于海棠的婚事，太后许的乃是长宁侯之子，自己的亲侄儿，锦衣卫总头目卫华大

人，二人年纪相近，卫华又确实是个能臣，地位又高，确实是良配。

只是卫华并不是傻子，第一他绝对不想娶一个比自己厉害的更多的女人进家；第二，他绝对不想在这个问题上得罪范闲，世人皆知，范闲继承了陈萍萍的一个怪癖，那就是绝对地护短，绝对地记仇。

夺人妻，这是何等样的大仇？卫华每每想着范闲在北齐做的那些事情，哪怕身边全部是锦衣卫的护卫，也依然有些心寒。

可是不论卫华想不想娶，也没有胆子违逆太后的旨意，只好经由锦衣的密信，往南边的监察院发去了自己的亲笔书信，向范闲解释此事，同时提醒此事，抢先把自己摘了出去。

然而，南下地人们依然还是来了，有那个油盐不进的狼桃，还有狼桃的女徒，卫华的妹妹卫英宁。

卫英宁是喜爱海棠的，就像北齐所有的女子那般，她一直认为南边那个监察院的提司是用了什么见不得人的手段，才将海棠留在了苏州，当得知太后有旨让海棠师姑变成自己的嫂子时，她是最高兴的那个人，所以来到庆国之后，她就成了最愤怒的那个人。

……

……

从另一个角度看来，范闲所做的事情，所说的话语，对于海棠的未来夫家——那个长宁侯府都是一种不能忍受的屈辱，所以卫英宁才会表现的如此冲动。

她冲动，并不代表着她的师傅狼桃也会冲动。

狼桃是苦荷首徒，天下间说得出来的厉害角色，当然知道太后让自己这一行人出使南庆为的是什么，所以经过雾渡河之后，一路南下，却在梧州停了下来，并没有直接去苏州接海棠回国。

海棠回不回，不仅仅是海棠师妹的事情，也是面前这个年轻人的事情。

狼桃看着范闲那张清秀绝伦的面容，忍不住叹了一口气，如果自己这些人去苏州将海棠接回国，不论师妹她自己愿不愿意，可是没有经过范闲的允许，这个仇便肯定是结下了。

如今的天下皆知，南庆的小范夫人与北齐的圣女海棠，乃是天造地设的一对。

骄傲如狼桃，都不敢在这个问题上，把范闲刺激的太过头，没有经过范闲的允许，他们想把海棠接回北齐，会面临着南庆军队的追杀与围追，所以他让一行人停留在了梧州，想与范闲见上一面，通报一下这个事情。

可是……范闲明明知道这些人在梧州，却一直避而不见。

这也是正常的，如果知道老婆的娘家派人来让自己的老婆嫁给旁的人，谁有那个北齐时间去理会？没有派军队将对方杀个一干二净就是好的了。

这，便是酒楼上那一系列冲突的背景与前奏。

……

……

酒楼中北齐众人，听得范闲那轻佻言语，尤其是什么姑爷姑爷的……都不由心生怒气，心想南庆的人果然无耻，便如范闲这等人才也不能脱俗，行事每有下贱之风，哪有无

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便妄谈男女之事的？

狼桃却是了解范闲的人，苦笑一声，说道：“你明知此事不可能，何必如此执着？”

范闲揉了揉鼻子，似乎那里面嗅着什么不大好闻的气息，冷笑说道：“大师兄，我可不知道你说的事是什么事。”

狼桃是海棠的大师兄，范闲因为这个缘故，所以言语间还比较尊敬，只是这话落到卫英宁耳中不免有些刺激，自己还真是……对方的侄女了。

狼桃想了想，笑了笑，拍了拍手，让自己的弟子们都退出酒楼去。

范闲也笑了笑，一掀前襟，自然而然地坐在了对方的正对面。早有监察院的下属奉上茶来，二人对桌而坐，相对无语。

半刻之后，狼桃温和说道：“你便是一直避而不见，我总是要下苏州的。”

范闲点点头，微笑说道：“苏州景致不错，我和朵朵经常逛街，都很喜欢。”

狼桃目光微凝，转而言道：“有许多事情，并不是你想怎样，便能怎样。”

范闲避而不答，直接说道：“话说我这辈子，还没什么事情是自己想做而做不到的。”

所谓话不投机，半句也多，狼桃的眉毛皱了起来，不知应该拿面前这无赖如何办，他是能猜到海棠的些许心思的，所以愈发觉着太后颁下的这任务有些棘手。

范闲看了他一眼，轻笑说道：“北齐太后让你去苏州，你便去好了……至于能不能接走人，和你又有什么关系呢？”

狼桃听着这话，想了一会儿，却反而笑了起来，笑容里带着一丝高深莫测的意味：“你如此自信，是不是断定了朵朵不会随我返国？”

范闲沉默着，没有说什么。在这件事情中，海棠的意志占据了绝对重要的地位，谁也不能改变什么，不论是北齐一国，还是自己，都只是妄图能影响到她的选择。

狼桃温声说道：“或许你想错了一点，我来梧州见你，并不是需要你帮助我去劝她……我只是想让你知道，我们准备接她回去，这是一个礼仪的问题，并不是征求你的同意。”

范闲的牙微微咬着，冷声说道：“她的问题，岂不就是我的问题。”

“只怕……她并不是如此想的。”狼桃微笑望着她，“我是看着她自幼长大的大师兄，虽说你现在与她交好，但她真正想些什么，只怕我还是要清楚少许……她是一个骄傲的人，你想想，她会一直留在苏州吗？”

范闲再次默然，他知道狼桃说的话是对的，朵朵貌如村姑，行事温和，但骨子里却因自己强大的能力而培养出一种强大的自信……与骄傲，让这样一位女子在苏州枯等自己，确实有些困难。

最关键的是……范闲自问到目前为止，并不能向对方承诺什么。

这是爱情的故事，这是种马的故事，其实这只是人与人之间的故事，有些黯然，有些无奈。

“她是北齐的人，”狼桃盯着范闲的眼睛，轻声说道：“这不是谁强加给她的概念，而是她自幼形成的认识，当她自身的走向与朝廷万民的利益冲突时，她会怎样选，你应该能猜到。”

范闲忽然开口皱眉道：“你们又何曾尊重过她的意见。”

“不对，”狼桃很直接的反驳道：“只是……你一直在影响她的意见。”

范闲有些怒了，一拍桌子说道：“你们这些人也恁不讲理。”

狼桃望着他，一言不发，许久之后，才打破沉默，冷笑说道：“你能给我师妹什么？我不理太后是如何想的，师尊是如何想的……若你能娶她，我便站在你们这一面！”

这句话说的是掷地有声，铿锵有力，令人不敢置疑。

范闲应道：“我辛苦万般做出这等局面，为的自然不是日后娶她。”

狼桃似笑非笑说道：“你怎么娶？把你现在的妻子休了？”

……

……

这是在梧州，林若甫的老家，范闲是梧州的姑爷，婉儿的家乡……不论是林婉儿是海棠，都不可能是为人妾的角色，在这个问题上，范闲自己也没有解决的办法。在很久以前，他曾经耻笑过长公主，认为对方的目光有局限，因为对方有屁股局限性，如今他才黯然地发现，自己的局限性。

自己不如叶轻眉，不如那个老妈，自己一屁股就坐在了这个世上，却暂时没有法子冲破世间的阻力。

看着范闲的神情，狼桃淡淡笑了起来：“来梧州，只是本着礼数通知你一声，毕竟南庆之中，就数你与咱们的关系最为亲蜜，这些事情总不好瞒着你做……不瞒你说，我们如果到了苏州，朵朵是一定会随我们走的。”

范闲沉默着，想着朵朵的心性与性情，知道狼桃说的话不错，朵朵这个人啊……太聪明，所以太傻，太慈悲，所以对自己太残忍……

“你们去苏州吧。”

范闲不知道是不是想明白了什么事情，微笑说着。

此时反而轮到狼桃愣了起来。

范闲温和说道：“我想通了，在这件事情上太过自私总是不好的，让她承担一国之压力，也是不好的……回便回吧，便像是回娘家一般。”

狼桃从他的话语里嗅到了一丝不确定。

范闲继续笑着说道：“回北齐又如何？你是知道你师妹的……她怎么可能嫁给卫华……你们家的太后想的太简单。”

狼桃闷哼一声。

范闲微闭双眼，唇角泛起一丝嘲讽的笑容：“就算你们请了苦荷国师出马，海棠被逼嫁人……可是……”

“可是什么？”

“可是……这天底下，还有谁敢娶她？”

范闲盯着狼桃的双眼，说出了他重生以来最嚣张的一句话，他讥讽着，冷嘲着，缓缓说道：“天下皆知，她是我的女人……谁敢得罪我去娶她？卫华他有那个胆子吗？”

……

……

酒楼间一片死一般的沉寂，楼外微风徐来，吹拂着二人身上的汗意。狼桃沉默少许，品出了范闲这话里的玉石俱焚之意，忍不住笑了起来：“真是看不明白你这个人……为什么非要把这件事情弄的如此恐怖。”

范闲摇头说道：“有很多事情，在你们看来很小，在我看来却很大。”

狼桃再次沉默，许久之后苦笑说道：“真是顽笑话了。”

确实是顽笑话，二人谈的本就不是什么旁的事情，只是牵扯到那个女子的事情。

狼桃望着范闲那双宁静的双眸，轻笑说道：“在这梧州城中，议论着这等事情……难道你就不怕林相爷心里不舒服，郡主娘娘不快活？”

这，便是范闲的致命伤，狼桃先前之所以敢用言语去堵他，凭恃的便是这点，他料定了范闲不敢理直气壮地说出某些事情。

范闲微怔，不去理他，只一味冷笑道：“今日见已经见了，你们还不去苏州做什么？难道还要我陪着你们去？”

狼桃也不理这句话，忽而有些走神，温和问道：“有句话是要问的……去年在西山石壁之前，那个黑衣人，是不是你？”

这话来的太陡太突然，以致于范闲也有些反应不过来，但他自幼所受的培训实在扎实，面现愕然，应道：“什么黑衣人？”

关于西山，关于肖恩，关于神庙的事情，范闲早已经向海棠坦白了，也从海棠的嘴中，知道苦荷国师早已经发现了问题……但是这种事情是打死也不能承认的，能顶一时便是一时。

范闲相信海棠，她一定不会在这种关键问题上出卖自己。

果不其然，狼桃不再追问，只是轻声说道：“既然如此，那便不再说了，我去苏州，你在梧州，只盼日后不会有什么问题。”

……

……

一定会有问题。

范闲平静着，轻声说道：“会有问题的，如果你们敢不顾她的意思……不论是谁，哪怕是你的师傅出面，如果你们强逼着她嫁人，相信我……真的，请相信我。”

很温柔的话语，狼桃的心里却有些寒冷，已至九品上境界的他，自然早已瞧出范闲虽然在这半年里进境异常，却依然不及自己老辣，但听着这温温柔柔的话，却依然止不住心寒起来。

“相信你什么？”

范闲微笑说道：“如果你们敢逼着我的二老婆嫁人，我一定会想办法灭了你们北齐。”

狼桃沉默着，不论范闲的威胁能不能落到实处，但以对方与北齐的关系，如果这样一位重要人物，强悍地投入到南庆的铁血派中，依然是没有人能承受的损失。

“相信我，”于是狼桃也温和说道：“我是不会让师妹嫁给她不想嫁的人的。”

范闲想了想，笑了笑，伸出手去，与狼桃宽厚有力的手掌握了握：“这是男人的承诺。”

狼桃的眼中忽然闪过一丝笑意：“也许不仅仅是男人的。”

范闲微怔，不再理会，只是说道：“回答你先前那个问题……关于朵朵的事情，我只是遵从岳父的意见，不管我能不能娶她，至少……不能让别人娶她。”

范闲的岳父自然就是林若甫，林婉儿的亲爹，没想到这位老人居然会给范闲立下了这样一个规矩，这恐怕是谁都想不到的。

第四章 出山

自在苏州时，范闲便一直期待着梧州之行，因为他知道，面前这位老相爷，虽然这一年间敛声静气地犹如已经在世上消失一般，但那只是为了防止皇帝陛下的警惕，从而刻意摆出来的一种姿态。

当然，假做真时真亦假，姿态摆久了，这种感觉往往也会渗到骨子里去，范闲很欣赏岳父这种敢舍敢得的气魄。

朝堂不可久居，便轻身而去，什么条件也不需要细谈，反正在京中留下了范闲这么一个尾巴，给足了陛下面子，朝廷自然会给光荣退休的前相爷一丝脸面。

这种政治智慧让范闲很相信岳父大人的判断，所以今天这番话听下来，虽然有些发寒，有些隐隐的兴奋，但更多的时候，却是陷入了沉思之中，准备应对马上就要到来的风波。

风波难定，虽说搅浪花的手也有自己的一只，但似乎范闲把这事情的影响力还是想的小了些。

了解了长公主的想法，却未能马上捕捉到皇帝陛下的心思，不过范闲终究还是有自己的优势。

对于他来说，这个世界上知道绝大多数秘密的，是那位老跛子，知道另一部分秘密的，是自己的父亲，知道另一些秘密的，是自己的岳父。

这三个人，便是庆历新政后五年间，庆国皇帝陛下最得力的三位下属，庆朝的三位干臣。范闲记得清清楚楚，在自己从澹州到京都之前，自己的父亲与陈萍萍如同陌路，基本上没怎么说过话，林相爷与陈萍萍更是朝中最大的两个对立面。

准确说来，这三角从来没有互通声息的可能。

而这一切，随着范闲的入京，随着他与婉儿的婚事，便变成了故纸堆里的姿态。在那时的天下，除了庆国皇帝之外，又多了范闲这样一个可以聚拢三位老人的资源，共享三方面信息的……幸运儿。

对于范闲来说，如今的他，甚至比这三位长辈都可以看的更清楚一些。只是这种幸运或者说实力，似乎不能放在一个臣子身上，所以无论如何，这三角之中必然有一个人要退下。

宰相林若甫因为与皇帝陛下不是发小儿的缘故，便成为了第一个牺牲品。

偶尔范闲扪心自问，才发现自己的出山，对于林氏一族来说，确实带来了极大的损害。当然，皇帝陛下还是不可能就此罢手，所以才有了春末时，京都朝会上清查户部一事。

范闲从沉思中醒来，忍不住摇了摇头。明明朝廷里面还有那么多问题，皇上就抢先在那儿杀狗……可是猎物还没有打掉……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儿？皇帝的信心究竟是从哪里来的？

“江南的事情，我就不问了。”林若甫打断了他的思绪，缓缓说道：“我相信你的能力，虽然从表面上看来，这一趟下江南，你做的有些佻脱过头，不过想必你有后手……只是年节时你要回京述职，做些准备的好，尤其是不知道那些人会什么时候发动。”

范闲想了想，忍不住笑了笑，说道：“您放心吧，没什么事儿的。”

林若甫也忍不住笑了起来，赞赏地看着面前的女婿，看着年轻人脸上浮出的沉稳与自信，好奇问道：“陛下的信心，有过往的历史做为证明……而你，这无头无尾的自信，又是从哪里来的呢？”

范闲想了会儿，笑着回道：“我相信，我的运气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

林若甫哑然，无可奈何地摇摇头，半晌之后和声说道：“你对袁宏道有什么看法？”

范闲微微一怔，他知道袁宏道这个人，乃是当年相府的清客，也是林若甫交往数十年的好友，只是似乎后来在林相下台一事之中，这个叫袁宏道的人，扮演了某种极不光彩的角色，如今此人已经隐隐成为信阳的第一谋士，毫无疑问，便是卖友求来的荣。

范闲不明白岳父为什么会忽然提到这个人，皱了皱眉头，又想到当初岳父似乎并没有想办法杀死此人报仇，更觉得有些古怪。

“袁宏道是一个很厉害的人，也是一个很洒脱的人。”林若甫微笑说道：“我始终想不明白，他为什么会出卖我。”

“他难道不是长公主的人？”

“云睿……有这个能力吗？”林若甫叹息道：“我也不是很清楚。事情已经过去了一年多，我对宏道的恨意也渐渐淡了，所以总有些不明白，当时这件事情的真实背景。”

“替我问问他，”林若甫带着一丝冷漠说道：“……为什么？”

范闲郑重地点点头，心想这次问候不是用剑就是用弩。

林若甫看着他的神情，摇了摇头，说道：“日后京中如果真的乱了，或许他可以帮助你。”

范闲微怔，不明白这句话的意思。

林若甫陷入了沉思之中，也在思忖着这个问题。

京都外那个园子里的老跛子，或许正在得意。

※※※

范闲一行人在梧州又呆了数日，寻着得闲的空，他便会在书房里向自己的老丈人请教，一方面是想知道一些当年的旧事，另一方面也是想向对方学习朝政中的手腕。虽说他也是两世为人，有着先天的优势与丰富的生活经验，可是在这些方面，明摆着有一位千古奸相在侧，自然是不肯放过。

往年出使北齐的时候，在马车之中，范闲也曾经向肖恩大人学习过，这便是范闲这个人最大的优点了，他可以保证每天晨昏二时的冥想苦修，也会抓住一切机会，学习保命的本领，这种毅力与决心，其实与他表现出来的懒散并不一致。

在这些日子的谈话中，范闲重点研究了一下朝局中的重点，尤其是对于自己最陌生的军方，秦家叶家这两个开国以来的勋旧，增加了许多感性的认识，范闲愈发觉着奇怪，像叶家这样一个世代忠良的家族，怎么会和长公主那边不干不净？

但这个疑问只能埋藏在他的内心深处。

而关于江南的事情，林若甫虽说不想管，但终究还是给江南总督薛清写了封信去，至于信里是什么内容，范闲也懒得理会，一路总督大人，会不会卖前相爷这个面子是另一回事，关键是岳父大人為自己分析的薛清此人的性格。

薛清乃天子近臣，为人好功……而心思缜密。

这个判断让范闲拿定了主意，似这等臣子，最大的盼望不过是做个名臣，那有些污秽的事情，自然是不肯自己出头去做的，而日后自己施出雷霆手段来，只要让薛清能够置身事外，事后却将那一堆功名送与他，他自然会在暗中配合。

内库的走私还在进行着，海路上的查缉还在继续着，对明家的盘剥与削弱一日未停，据苏州传来的消息，明青达蛇鼠两端，却又没能真正地与太平钱庄保持联系，迫不得已的情况下，开始加大了从招商钱庄调银的份额。

很好。

范闲心里想着，只要过了那个临界点，就是明家覆灭的时候。

……

……

梧州城外尽青山，所以遮住了大部分南向的炽烈阳光，加之山风轻幽，稍拂暑闷，实在是消暑度夏的最好去处。

范闲一行人在梧州过的也是舒心，当远离政治那些事情的时候，他便会随着婉儿与大宝去四周的山里转转，打些猎物，觅些小涧，烤烤青蛙，与婉儿讲讲令狐瓜子的故事。

也有在山里过夜的时候，其时繁星点点，美不胜收，鹊桥渐合，银河随风而去，范闲怀里抱着妻子，轻声调笑着，高声喧哗着，夜观星象，却不知这天下大势究竟是分是合，只知道牛郎与织女一年一日的时辰要到了。

远离世俗烦扰，好生快乐。

他夫妻二人极有默契地没有提苏州的事情，京都的事情，别的地方所有的事情，没有提海棠，没有提长公主，没有提皇帝，只是偶尔会聊聊此时正在北齐修行的若若妹妹，京都外范氏庄园里藤大家整的野味，德州出产的香美的鸡腿儿……

一路西向，二人指山问山，遇水下水，遇小鹿则怜之，遇独狼则凶之，于林旁溪边行走，于崖畔云中流连，这是婚后极难得的静默相处，仿佛身边的一切都不复存在了，只有范闲与林婉儿这两个人。

错了，依然还有大宝。

不过大宝的可爱就在于，他时常都是安静的。

这样的日子总不能永远持续下去，范闲如果想保有这种日子，就必须再次出山，再次走入红尘之中。

……

……

“大宝要跟着我们？”范闲睁着眼睛，好奇问道：“不是送他到岳父身边，给岳父做伴的吗？”

林若甫如今独居梧州，虽然族中子弟无数，可是身旁真正的贴心人却没有几个，婉儿如今自然是要随着范闲，如果大宝也跟着他们走，那谁来陪伴老了的前相爷？

子不在，膝下如同无子，这种孤独感，范闲是能够体味一二的。

“父亲坚持着。”林婉儿轻声说道，经过这些日子范闲的细心调养，加上在山间的游玩，婉儿的身体果然恢复了许多，微润的脸颊上透着几丝健康的红晕，大大的眼睛上面眼

睫毛微微眨着。

范闲含笑望着她，轻轻握着她的手，说道：“都成。”

……

……

数日后，那一系列全黑的车队驶离了梧州，缓缓向着东方驶去，沿路经过数座小城与大山，来到了一个三岔口处。

这里已经到了东山路境内，这道三岔口分别通往东山路治下的两个州城。

东向乃是澹州，偏北向乃是胶州。

“你去澹州等我，我去胶州办些事情。”范闲站在马车上，对车上的婉儿和声说道：“顶多迟个十天。”

婉儿当然知道他要去胶州做什么，在心里叹息了一声，但知道皇命在身，范闲也根本无法拒绝，只好在面上堆出让彼此心安的温和笑容，吐了吐舌头说道：“休要去拈花惹草。”

范闲窘然一笑，一躬及地：“娘子放心，再也不去路边摘了。”

坐在婉儿身边的大宝一直表情木然地坐着，听着这话，忽然插话说道：“园子……里有花。”

范闲微怒，婉儿微恨，大宝不知发生何事，三人就此暂别。

……

……

转由三岔口往北行了不过三里地，范闲钻出了马车，伸了个懒腰，对身边的下属问道：“准备好了吗？”

“一切都准备好了，提司大人。”

远方的山林侧边，隐隐可见一队冷峻而带着阴寒杀气的黑色骑兵正等待在那里。

第六章 胶州有人开寿宴

黑骑直扑胶州，为了掩人耳目，所选的路线，自然不可能是官道。即便范闲再如何自信，再如何对黑骑的强大战力有信心，也不可能奢望一旦骚乱势起，仅凭四百余骑，就可以生生镇压住大庆朝三大水师之一。

所以只能悄悄地进城，打枪的不要。

远远看着胶州城门，范闲便下了马，按照自幼习行的监察院手段，觅了一个清静处，将马儿放走。那马颇有灵性，似是明白主人的意思，也不怎么流连，便自往幽谷里去，不一会儿便没了踪影。

不是范闲舍不得杀马，只是那血腥味实在没必要，反而会带来一些麻烦。确认了马儿不会泄露自己的行踪后，他坐到了一棵树下，在身边挖了一个小坑，把身上的衣物脱了下来，埋进了土里。

然后他取出身上的装备，进行了一番很细致的检查，确认了黑色匕首，三处新配的暗弩，从不离身的迷药毒药俱在，他在脸上涂了些什么，才下意识里点了点头，旋即叹了口气。

有些不甘心地王启年送来的那柄天子剑埋进了坑里，范闲心想着，不知道什么时候，自己才可以正大光明地用用这把剑。

等他离开那棵大树的时候，监察院的提司小范大人，已经摇身一变，成为一个很寻常的年轻男子，面容依旧清秀，只是眉宇间的距离变阔了些，眼角往下顿了些，少了些英气，多了丝诚恳之意，已经是完全不一样的另一个人了。

粗布衣裳里面，还是那件贴身的黑色夜行衣，好在材质一流，透气做的极好，并不觉得如何热。

沿着罕有人行的山道往胶州城去，太阳早已沉没在了后方的山头下，一片昏昏的暮色笼罩着四野。便在胶州城关城门前的一刹那，范闲走到了城门口，老实地交出路引，又回答了城门兵卒几个例行问题，轻轻松松地进入了城中。

监察院做的路引，不是做假水平高，而干脆就是真货，自然没有人会发现问题，而且范闲回答问题时，虽恭谨却没有一丝慌乱之意，这胶州地处海边，来往子民本多，城门兵卒早已见惯，所以并未投予足够的重视。

穿过城门，范闲揉了揉眼睛，笑了笑，就像一个远道而来的旅人般，用有些好奇的眼神打量着四周的民宅与景致，却不敢太过悠然，脚下并未放缓，完美地扮演着一位忙事务的外来者。

胶州城果然和一般的州城不一样，虽是邻海，但商业，准确来说，是关于零售散货的商业并不发达，明明是贯穿城中的最繁华大道，两侧却并没有开多少铺子，就算有些门面，也是半遮掩着，没有招牌，让外人根本无法清楚，里面从事的是什么营生。

整座城显得有些肃然与平静，少了分生活的烟火气息，却多了几丝威严。

范闲一面走着，一面注视着这些细节，知道这是因为胶州水师常驻此地的缘故。胶州远离中原，真是山高皇帝远的地方，而水师本身就有上万士卒，这股力量实在是大的可怕。

相对庞大的水师，胶州本地的力量就显得有些微不足道了，胶州城的最高官员也不过是位知州，在水师的提督面前依然要老老实实的。

而且胶州一应经济事务，都仰水师之鼻息，水师上万官兵一应生活所需，除了朝廷调配之外，便是就近征用，虽说让胶州百姓有些恼火，却也带来了一种畸形的繁荣——至少不愁东西粮食卖不出去。

正是由于这几个原因，胶州城便等若是庞大的水师后勤基地，就有如一个大汉身边娇滴滴的黄花闺女，只有接受的份儿，却发不出几声怨言。

有水师这样一个庞大的实体在侧，胶州城自然也被带上了很浓厚的军事气息，城中最好的地段，都被军方的人征用了，最大的豪宅，都是水师里面的高级将领住着，最好的姑娘，都是那些水师的人霸占着。

虽说朝廷有明令，不允许驻军将领，居住在相邻州城之内，不过谁都知道，这个规矩早已经失去了作用，不止胶州一地，所有地方上的州军乃至边军，但凡有些力量的大人物，都不愿意住在苦不堪言的营帐之中，而是会在州城里买房子，买女人。

黑骑乃是特例之中的特例。

范闲抬头望着那边红灯高悬的青楼，忍不住笑了起来，丘八多的地方，妓院生意自然差不到哪里去，只是不知道那些水师官兵会不会赖帐，不过按院里传来的消息，胶州水师虽然是胶州城的皇帝，但向来是不怎么吃窝边草的。

他们以往都是吃南边海上的草。

……

……

范闲低着头，快步走过一处大宅，那宅子占地极阔，飞檐走凤，门涂朱漆，墙隐竹间，生生占了半条街的地方，竟是比较京都里那些大员们的宅院还要嚣张一些。

而今日这处大宅也如远方那座青楼一般，挂着红通通的灯笼，显得一片喜气洋洋，门上贴着白须飘飘的神仙画像，看模样，应该是有哪位大人物正在做寿。

与这份欢愉气氛极不协调的，是守在大宅门口的那些兵士，那些兵士面色黝黑，耳下隐隐可见水锈之色，想必是长年在海上混生活的人。这些兵士目不斜视，一脸肃然，警惕地注视着宅前经过的行人们。

敢在这大宅门口散步的行人不多，所以他们更多的任务是负责检查来宾，虽说来宾们除了是水师里的上司之外，其余的都是胶州城里的官员，还有一些能站上台面的富商，甚至还有几位远道自江南而来的商人，但这些兵士依然不敢放松，细细地检查着礼盒，确保没有人敢携带凶器入内。

今天是大人的寿宴，他们一定要保证万无一失。

除了大宅正门处戒备森严之外，范闲真气暗运，早已听见宅内那些僻静处应该也埋藏着不少钉子。

他快步走过，低着头，唇角浮起一丝诡异的微笑，将大宅外面那些驻守在街角的护卫力量看的清清楚楚，同时也将这四周围的地形画了一张地图，深深地烙印在自己的脑中。当年那个庞大的皇宫，他不过走了一遭，便将所有的小径都记得清清楚楚，更何况这样一个大宅。

.....

.....

抛离身后的热闹与行礼之声，让那红灯笼刺眼的红色消失在黑暗之中，范闲抿了抿嘴唇，眼光有意无意地往街旁墙下的某处瞄了一眼，看到了一个熟悉的暗记，便转身而入，一直走到了小巷的最尽头。

是个死巷子。

范闲抬头看着死巷对面那道墙，摇了摇头，脚尖一点，整个人轻身而起，手掌在墙头一搭，便翻了过去。

悄无声息的，扮成寻常百姓的范闲，再次消失在胶州城中。

※※※

墙后是一个小院子，地方并不如何清幽，还隐隐能听到隔着几间大房之外街上的声音。房屋虽然前后六间，但看上去也有些老旧，说明住在这里的虽不是一般百姓，但日子也不见得如何好过。

范闲踏上石阶，推门而入，迳直走到了主位上，端起身边的茶壶嗅了嗅，给自己倒了杯茶饮了下去。

旁边传来一个显得有些惶急的脚步声，脚步声的主人走进屋来，发现一个并不认识的年轻人正坐在那里，正想发问，却看着那人屈指做出的手势，不由又惊又喜说道：“老师，您可算来了。”

范闲笑了笑，放下手中的茶杯，望着侯季常那张瘦削的脸，忍不住说道：“这是来胶州做官的，本以为能将你那干瘪身子养好些，怎么愈发瘦了？”

侯季常在江南大堤与杨万里见面之后，便不辞辛苦，赶来胶州上任，一路旅途劳顿，加上又要暗中替范闲调查那些惊天之事，心神上的压力也大。他到胶州已经将近一个月的时间了，但一直没有什么进展，深恐有碍门师大事，竟是有数夜不能入眠，如今双眼深陷，颧骨突出，哪里还有半分当年京都雨天潇洒才子的模样。

他苦笑着自嘲说道：“学生可没有老师这等笑看天下事的本领。”

范闲叹了口气，自己门下四人虽说以侯季常心思最为缜密，行事最为狠辣大胆，但真真面对即将到来的血腥，看得出来，书生毕竟还是书生。本来按道理来讲，这件事情由监察院出面就好，但范闲安排季常来此，一方面是想震一下胶州的官员，另一方面也是存着私心，胶州大乱之后，定然有人受贬，有人领功.....这样一个大功劳，定是可以让季常获得非常规的提升。

这种好处，范闲还是愿意留给自己学生的，只是要让他受些惊，也算是代价了。

“你到胶州之后，有没有什么异常。”范闲平静问道，他并没有去问胶州水师走私的事情，因为他清楚，侯季常断不可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摸清楚这些官场中的阴秽事。

侯季常想了想，说道：“天下皆知，我是大人您的门生，所以这些官员对我还算客气，哪怕是水师里的那些将官们也很识趣，只是.....却没有什麼了解，只是听到了一些风声。”

范闲点点头，这是早就猜到了的局面，他想了想，说道：“水师提督常昆今天开寿宴，难道没有请你？”

侯季常一愣，说道：“我只是个小官，不过.....应该是给大人您面子，这位提督大人也是给了我一个帖子，只是.....您说今日便到，所以我一直在家候着，还没确定去还是不去。”

“去。”范闲斩钉截铁说道：“你先去。”

让他先去，那潜着的意思自然是范闲会后去。

侯季常皱眉说道：“您就只一个人？”

“一个人够了。”范闲微笑道：“常昆不是肖恩，他没有资格让我太过重视他。”

顿了顿，他又说道：“今天是他的寿宴，日后他的家人给他祝冥寿、祭奠可以放到一天.....这可以省很多麻烦。”

侯季常心中一惊，嘴内发苦，怔怔地望着自己的门师，知道今天的寿宴上范闲肯定是要杀人，却不知道，在强悍的胶州水师护卫下，门师究竟准备怎么杀，而且堂堂水师提督，从一品的大官，总不能就暗杀了事，陛下和老师.....应该不会犯这种糊涂错误。如果让那寿宴变成修罗场，怎么善后呢？

第八章 再闯府

范闲提溜着水师提督常昆的尸体，就这样大摇大摆地出了茅房，反正有霸道真气在身，天一道心法加持，他的力气比金刚也差不到哪儿去，自然也不会嫌累。

茅房外面的清静地上，躺着几个死人，正是常昆先前想唤来救命的亲随，想必这些死人的武功也是极高的，只是这时候躺在地上，死的也是很透彻的。

看着那个正在打呵欠的影子，范闲将手中的尸体扔了过去，骂道：“提督府里杀提督，你还是得小心一点。”

“寿宴之上立冥寿。”影子极有才地回了一句，冷冷说道：“你也知道这事儿玩大了。”

虽然他嘴里说的是玩大了，但那张略有些苍白的脸上却看不出丝毫的担忧，身为监察院六处的真正头目，天下第一刺客，暗杀一位水师提督，或者真的不能让影子太过担心，而且以影子和范闲的身手，就算这时候有人发现了常昆死于非命，他们也有能耐在合围形成之前轻身远去。

毕竟范闲也是一位专业的刺客。

影子攥着常昆的后颈，象提木偶似的提着，低头看了一眼，眼中闪过一丝异色，回头问道：“按计划处理？”

范闲嗯了一声，笑着说道：“没辄……反正你家早已习惯了，我动作会快点，不过你小心点，别让人看着了。”

茅房地处偏僻，外有丛树遮掩，提督府里的下人们很少会注意到这里。尤其是此时夜已经渐渐深了，没有烛火的照明，漆黑一片，谁知道发生了什么。只不过茅房总是有人会上的，范闲也知道影子不可能掩住行迹太久，所以说完这番话后，他脚尖一点，整个人已如一道轻烟掠起，飘向院墙之畔，手指往墙上一点，整个人的身体便如一只大鸟般翻出院去，消失在黑夜之中，不知去了哪里。

提督府后园里一片安静，前方隐隐传来饮酒作乐的声音，寿宴正在热闹时，想必那些舞女的衣裳也落了几件在地上，没有任何人发现提督大人出恭时间过长，也没有人会想到，提督大人这时候已经死了。

※※※

提督府与侯季常家隔着约有两条街的距离，以这条直线中间往北方去，转两个弯，便有一家很不起眼的布庄。范闲从提督府悄然离开后，便在夜色之中狂奔至此。一转身掠入门内，手指一并，比了个手势，同时将腰间系着的提司牌子拿出来亮了一下。

房内灯光并不明亮，很明显是不想引动外面那些巡守兵士的注意。布庄老板见到范闲，先是一惊，待确认了对方身份后，马上便恢复了平静，低头请示道：“马上？”

“马上。”范闲点点头，一面开始脱衣服，一面拿着杯上的茶灌了下去，一路疾行，纵使他修为极高，在这个大热天里，依然是感到渴了。等除掉外衣之后，他问道：“几个人？”

布庄老板正带着自己的几个徒弟忙着取出衣物与相关的物事，听着他发问，沉声回答道：“七个人。”

范闲将手伸进他递过来的袍子里，点点头，没有继续说什么。

这家布庄，就像是北齐上京城里那个油铺一样，都是监察院的暗桩。当然，这里并不是监察院驻胶州分理处，分理处的宅子早已亮明了，范闲要打提督府里众将领一个措手不及，所以选择了这里。

很忙碌地装扮，很忙碌地除掉易容，范闲不用动手，任由布庄老板和另几个下属用心且忙乱地在自己身上整理着，这让他的感觉有些异样，就像是男模在后台换衣服似的。

不过一会儿功夫，范闲就已经摇身一变，变回监察院的提司大人，身上那件黑色的官服透着份冷然的杀意，将这大热天的暑气都灭了不是。

布庄老板乃是监察院驻胶州的真正主办，看着这一幕忍不住摇了摇头，在心里涌起极大的疑惑，他清楚提司大人今天晚上的工作流程，所以愈发有些不明白，为什么提司大人先前要冒险进入提督府，事后又要忙着换装光明正大上府问案。

其实就连此时在提督府里候命的影子也不了解范闲的想法，如果是要暗杀常昆，影子就够了，何至于让范闲如此忙碌，甚至有些狼狈。

其实这一切，只是因为范闲在杀死常昆之前，仍然存着一丝希望，他始终觉得有些古怪，在他的心里，对于常昆背后的那只手……有着很深的忌惮，一个不知姓名不知实力的敌人，才是最可怕的。

推开布庄的门，范闲昂首挺胸走了出去，夏风拂着他黑色官服的衣角，呼呼作响。

他的身后，布庄的几人也干净利落地除帽去衫，露出里面哑然无光的黑色监察院常服，头上戴着官帽，手上分别捧着几样重要东西。

布庄老板手里捧着的是明黄色的一个卷轴，他的徒弟怀中抱着一柄长剑。

一行八人，就这样在胶州的夜里，亮堂堂，热闹闹地出了门，沿着戒备森严的长街，或许是勇猛或许是莽撞地往不远处的提督府走去。

※※※

除了青楼还在热闹着，除了提督府之外的胶州城显得有些安静，象范闲一行人这样奇怪的队伍，骤然出现在安静的长街上，马上吸引了很多人的目光。

尤其是这里离提督府不远，所以马上就有隐在暗处的官兵走了出来，将这一队人拦住，准备问话。

维持胶州治安的本应是州军，但由于庞大的水师在侧，所以水师官兵在这城中也等若是半个主人，渐渐抢了州军的位置，这些官兵一向骄横惯了，今日要负责提督府的防卫，只能干听着里面的歌妓娇吟，嗅着酒肉之香，自己却要在大热夜里熬着，心情本就不怎么好，这时出来查验，自然语气也不怎么温柔。

“给我站住！你们是什么人，这大半夜的怎么还在街上……”

水师官兵问话的声音嘎然而止，因为长街上那个奇怪队伍头前的那位年青人向着他笑了笑，这位年青人面相俊美，笑意温柔，偏生就是这温柔的笑容里却似乎挟着股不容正视的威严与压力。

领头的是一个校官，看着这行人愈发觉着奇怪，夜晚里穿着一身黑衣服……他下意识里握紧了刀柄。

谁知道那奇怪的一行人竟是看也不看他，更是将这十来名官兵手中的武器都当作夏夜

里的树枝一般对待，面色不变，笑容未褪，悠哉游哉，就这般直接走了过去。

小校官怒了，拔刀而出，欲拦在对方身前。

刀一出则断，当的一声脆响，不知道怎么回事，刀尖就落在了地上。

范闲身旁那位已经穿上了官服的布衣老板收回袖中劲刀，取出腰牌一亮，冷声说道：“监察院办案，闲人回避。”

校官大骇，手握断刀半晌不语，其实监察院与军方的关系向来良好，监察院也极少会调查军队内部的事宜，所以庆国的官兵们对于监察院不怎么害怕，可是民间传说毕竟太多，那个院子的恐怖深入人心。

官也是民，兵也是民，今夜突然发现有一队冷酷的监察院密探正在自己身边走过，并且还将自己的刀砍断了，那名校官依然止不住的害怕起来。

等他反应过来的时候，才发现监察院的人已经走到了提督府门前的大街上！校官心中一紧，却来不及去通报府内的同僚，眼珠子转了几圈，还没有拿定主意是马上去禀报上级，还是出城去通知营帐里的弟兄们……

守卫在提督府外的武装力量当然不仅仅就是这么一小队水师官兵，街头街尾街侧，那些负责安全问题的水师官兵都发现了这处的异样，也马上认出了这一行黑衣人的真实身份。

监察院密探！

没有人知道监察院的人想做什么，都是朝廷一属，水师官兵们自然也不可能马上拿出刀兵将对方斩成肉酱，更因为知道监察院乃是陛下直属的特务机构，所有人的心里都感到有些寒冷，满眼敌意地盯着范闲一行人。

※※※

一行监察院官员便在街道两侧数十双敌视目光的注视下，走到了提督府的正门口。范闲将官帽往上拉了拉，挠了挠有些发痒的发际，抬头看了一眼府门口的红灯笼与上面贴着的画儿，笑着对门口的水师亲兵说道：“监察院奉旨办案，让你家大人出来接旨。”

那六名亲兵本来正虎视眈眈着，忽听着奉旨办案四字，马上泄了气，几人互视一眼，有人便快速跑入府中去传话，剩下的人却是赶紧打开正门，准备迎接天使。

范闲却是担心提督府后方的事儿被人发现了，没有理会这些规矩，将脚一抬，便跨过了提督府那高高的门槛，直接往里闯了进去。

水师的官兵们在后方面面相觑，心想这世上哪有这等嚣张的人，就算你是监察院的官员，就算你有圣旨在身，可……你又不是来抄家的，怎么就敢这般闯进去？

监察院的人闯进去了，常昆的亲兵们自然也不敢怠慢，跟着进去，占据了各自有利的地形，警惕地盯着范闲一行人，虽没有想过呆会儿要大打出手，可是总要压一压对方的气势。

范闲却是没有什么感觉一样，快步走到正厅的门口，推门而入，一眼便瞥见先前进府传话的那名亲兵正找不到提督常昆，只好在一位偏将的耳边说着什么。

厅里丝竹仍在，歌舞升平，通过大开的那扇门传到了胶州的夜城之中。

范闲就站在门口，冷眼看着这热闹的一幕，知道常昆的死还没有被人发现，心下稍安，面色愈冷，冷笑说道：“诸位大人好兴致啊。”

.....

.....

厅内骤然一静，所有人都被这不速之客惊了一跳。胶州水师中几个莽撞的将领今日已经喝的高了，猛听着耳边的娇吟之声趋无，定睛一看怀中娇娥正带着丝畏惧看着厅外，不由回头望去，便发现了那行黑衣人。

有位将领霍然起身，心想是谁他妈的敢打扰老子喝花酒，便欲破口大骂.....几位胶州的政务官却是心头一跳，一眨眼便认出了站在门外那行黑衣人的真实身份——监察院的官服虽然不起眼，但.....太打眼！

坐于末席之上的侯季常只是温和笑着饮酒，与身边的妓女轻声交谈，眼睛都没有往这边望一望。

而那边厢，本准备破口大骂的水师将领却生生将自己的脏话憋回了肚子里，满是不服地看着门口的范闲，暗道晦气，心想怎么监察院的这些黑狗突然跑了来。

坐于主位之侧的一位中年人缓缓起身，对着厅门正中含笑说道：“不知几位院官今夜前来何事？”

范闲看了此人一眼，便知道这人便是胶州水师里的重要人物，常昆的左膀右臂之一，以智谋出名的党骠波。

范闲身旁的布庄老板冷漠说道：“监察院办案，水师提督常昆何在？”

厅内一阵大哗，所有的人都证实了自己心中猜想，愈发的紧张起来警惧起来，尤其是胶州水师一方的官员们，更是眼珠子直转，不知在盘算些什么。

此时只好由坐在上方的那位胶州知州出来说话了，这位半百的老家伙咳了两声，自矜说道：“这位大人，今日乃是常提督大寿之日，有何事务，不能明日再说？”

“本官事忙，请不要说太多废话。”范闲在厅中扫了一眼。

胶州知州微怒，心想这厅内至少坐着五六个上三品的大员，你监察院也不能如此放肆，含怒说道：“敢请教大人官职名讳。”

范闲含笑说道：“本官现任监察院提司，姓范名闲字安之。”

第十章 书房宣口谕

反对是无效的，今日水师提督遇刺，这是何等重大事，再加上那黑衣刺客出逃时，水师弓箭手里确实有些异样，范闲身为监察院提司，如今场中官职最高，身份最贵的那个人，恰逢其会，主导后续事宜，用这个借口强行镇住党骠波的意见，胶州水师诸人虽然心头惶惧，却也没有什么办法。

不一会儿功夫，胶州知州吴格非直属的三百多名州军便气势汹汹地将整座提督府围了起来，原本驻守在外围的那些水师亲兵与箭手面面相觑，最后得到了党偏将的眼神示意，这才弃了武器，被暂时看管在提督府后方的大园子里。

而胶州的城门此时也关了，另外两百名州军开始在城中追索着那名黑衣刺客，只是先前众将众官都瞧见了小范大人与那刺客的对战，心想连堂堂范提司都不能将那刺客留下来，派出这些武力寻常的州军又能有什么用？

党骠波看了一眼园中被缴了兵器的手下，又看了一眼那些终于翻了身，面带兴奋驻守园外的州军，眼中闪过一丝隐不可见的冷色，提督大人死的太古怪了，小范大人来的太古怪了，而且监察院一至，刺杀事件就发生，对方借着这件大事，强行缴了水师亲兵的武器，又调州军将提督府围着，这种种迹像都表明，事情.....没有这么简单。

而直至此时，范闲才稍许松了口气，只要将水师的这些重要将领困在城中，他就已经达到了第一个目标。

这是地地道道的斩首计划，先将胶州水师城府最深，官位最高的常昆一剑杀之，再将水师的头头脑脑们都关在提督府中，就算胶州水师那上万官兵乃是一条巨龙，此时群龙无首，就算哗变，也会将损害降到最低点。

为了这个目标。范闲着实损耗了一些心神，言冰云远在京都，没有办法帮忙设计此事的细节，所以一应程序都是范闲自己安排的。因为胶州水师与君山会的关系，范闲有些警惕，不想打草惊蛇，加上因为对于自己构织计划的不自信，他没有带着启年小组的人过来，那些都是他的心腹，如果一旦事有不妥，要随胶州水师陪葬，范闲可舍不得。他只是和影子单身来此，配合胶州方面的行动，真要是搞不定那一万个人，他与影子也有足够的实力领着四百黑骑轻身远离。

而为了保证行动的突然性，他更是刻意在梧州潇洒了许多天，并且凭借去澹州探亲的由头，遮掩住了自己的真实行踪。

要的就是突然，不然长公主那边的人也过来的话，自己虽然假假是个皇子，是监察院的提司，也不可能把胶州水师清洗干净。

不错，正是清洗。

这是没有办法的办法，按正规法子查案，就算有监察院之助，范闲也根本抓不到老辣常昆的把柄。而一旦真的武力相向，引动兵变，范闲自问跟在自己身边的黑骑，也不可能正面抵挡住一万士兵的围攻，虽然监察院在胶州城中除了身后这八个人之外，还有些潜伏着的人手，可不到关键时刻，范闲并不想用。

他缓缓转过身来，冷漠地看着身后那些面色如土或面有愤怒不平之色的水师将领，冷笑了一声，心想陛下既然要自己稳定江南，收拢水师，那这些陌生的面孔.....自然大部分

是要死的。

只是他心里明白，胶州水师不可能完全被常昆一个人控制，肯定也有忠于朝廷的将士，春天时胶州水师往东海小岛杀人灭口，这种近乎叛国的行为，常昆一定只敢调用自己的嫡系部队，而今天晚上，他就要看清楚，站在自己面前的这些水师将领们……究竟哪些是忠，哪些是奸。

至于那个叫党骧波的人……范闲温和说道：“党偏将，你看此事如何处理？”

党骧波心里头正在着急，正盘算着派出城去的亲信，究竟有没有抢在关城门之前出脱，骤听得这温和问话，心尖一颤，悲痛应道：“提督大人不幸遇害，全凭小范大人作主……此事甚大，卑职以为，应该用加急邮路马上向京都禀报此事。”

说的是范闲做主，却口口声声要向京都报告，只要胶州水师提督之死的消息马上传了开去，范闲身处胶州城中，难免会有些瓜田李下之嫌，做起事情来也应该会小意许多。范闲明白对方话里的意思，不由赞赏地点点头，心想早知道胶州水师有这样一个人材，自己就应该收为己用，而不是派季常冒险来此。

只是常昆已经死了，这案子总是要查下去，范闲清楚党骧波就是自己必须马上拿掉的人，下了决心不让此人离开自己的身边，淡淡说道：“兹事体大，当然要马上向陛下禀报，不过……”

他话风一转，吸引了园内所有人的注意力。

“提督大人不幸遭奸人所害。”范闲眯着眼睛，寒冷无比说道：“这消息一旦传出去，只怕会震惊朝野，也会在民间造成极坏的影响，先不论朝廷的体面，只是为了国境安宁，防止那些域外的阴贼借此事作祟，这消息也必须先压着……由胶州水师方面和我院里同时向京都密奏，将今夜原委向朝中交代清楚，但是！”

他冷冷地盯了众人一眼：“三天之内，如果让我知晓胶州民间知道了今夜的具体情况，有些什么不好的传言，休怪本官不留情面。”

众将领想了一想，如此处置倒确实有理，纷纷点了点头。唯有党骧波心头叫苦，对着常提督的几位心腹连使眼色中。如果真按范闲如此处理，外面根本不知道提督府里发生了什么事情，内外信息隔绝，再看胶州地方官府的态度，自己这些水师将领就真要成为瓮中之王八，无处伸嘴，无处去逃了。

不给党骧波太多思考的时间，范闲冷冷说道：“诸位大人，今夜出了这等事情……实在……”他眉间并没有矫情地带悲色，反而是有些自嘲的无奈，“咱们谁也别想脱了干系，委屈诸位大人就在这园子里呆两天吧，等事情查清楚再说。”

这个命令一下，便等若是将水师的将领们变相软禁了起来。

紧接着，自然是要安排提督大人常昆的后事，范闲不再插手，站在一旁看着那些水师将领们悲痛地做着事，但绝对不会允许那位党骧波脱离自己的视线。至于采办一事，可以暂缓，但冷眼看着这一幕，看着已经被抬到床上的常昆尸体，范闲止不住有些恍惚，这位老将也是当年北伐时的旧人了，从这些将领们发自内心的悲痛就看得出来，常昆在军中的威信极高，而且东海血洗小岛，也可以看出此人的心狠手辣。

就这般死了。

范闲自嘲地摇了摇头，前世最欣赏那句话，用笔的始终整不过用枪的，什么阴谋诡计，都不如武力好用。当然，这要武力足够强大才行，阴谋与武力各有发挥作用的场所，

而自己暗杀常昆，究竟是偏于哪个方面呢？

将脑中的胡思乱想甩脱出去，他低声向胶州知州吴格非交代了几句注意事项，然后领着水师将领中的几位重要人物与吴格非一路，走向了提督府后方的议事房。

议事房其实便是书房，只是面积极大，烛台极为华贵。

范闲眯了眯眼睛，就像是没有看见里面的陈设一样，坐在了主位上，招呼几人坐下。吴格非沉默地坐在了范闲的身边，此时的胶州知州大人早已从先前的震惊与范闲的信任里醒了过来，查觉到今天的事情确实太过骇人。

而那几名水师将领更是面色复杂，不知道马上小范大人会说些什么。

“陛下有密旨……给常大人的。”范闲叹了口气，站起身来，从怀中掏出一封信，看了两眼，说道：“只是常大人突遭不幸，那这密旨，便只能让你们几人听了。”

党骧波一惊，举袖擦了擦额头的汗珠，不知道是天气太热，还是因为心伤上司之死，总之神情有些疲顿，他诚恳说道：“大人，于例不合。”

范闲眼光往下方瞄了瞄，淡淡说道：“闭嘴，把耳朵张着就成。”

话已至此，还有什么好说的，知州吴格非领头跪下，党骧波一咬牙，与身边那三位水师高级将领也同时跪到了范闲的身前。

范闲斜乜着眼看着跪在自己身前的人，清咳了两声，说道：“转述陛下口谕，你们一字一句都听清楚了。”

“是。”四人齐声应道。

……

……

“常昆，两年未见，朕有三不解，四时难安。想来想去，此事总要当面问妥你方可安心，故让范闲代朕当面问你一问。”

范闲低眉念着，这信上写的乃是宫中直递过来的庆国皇帝陛下口信，乃是实实在在的口谕。

跪下方听口谕的四人心头寒冷一片，听出皇帝陛下当时说这番话时的心情一定非常不好。党骧波更是觉得后背的汗开始淌成了小河，只听着范闲的声音继续冷漠地响了起来。

“一不解，你可缺钱？朕可是少了你的俸禄？还是京中赏你的宅子太小？”

“二不解，你可是老糊涂了？当年北伐之时，你也是个精明的家伙，怎么如今却蠢成了这样？”

“三不解……”

范闲念到此处，略微停顿了一下，在心里叹了口气，虽然此时庆国皇帝并不在面前，本来应该听口谕的常昆也已经被自己刺死了，可是念着这封信，范闲依然能感受到一丝庆国皇帝的愤怒与强烈的失望。

胶州水师提督常昆，乃是当年随庆国皇帝北伐的亲近之臣，不然也不可能单独执掌胶州水师这样一个军事力量，胶州北控东夷城，下震江南，何其重要！

可就是这样一个庆国皇帝无比信任的臣子，却背叛了皇帝，暗中出兵相助江南明家，于小岛之上屠杀无数生灵！

范闲看着信纸，有气无力地耷拉着眼帘，暗想皇帝之所以伤心失望，正是因为陈院长

曾经说过的缘由。陛下最不能接受的，就是自己信任的人背叛他，欺骗他。

所以常昆必须要死。只是皇帝依然不甘心，要在常昆死之前狠狠地骂他一顿，可惜……范闲并没有帮皇帝完成这个心愿。

他定定神，继续念下去。

“……你的心，是不是被狗吃了？若你答不好，朕便让范闲把你的尸首拿去喂北边荒原上的野狗，就是当年你跟着朕出生入死的地方，你知道那里的野狗是多么喜欢啃人的脸的。”

书房里随着范闲转述的皇帝口谕，似乎响起了一阵阴风，寒甚冽甚。

胶州知州吴格非断然没有想到陛下的口谕竟是这种内容，他根本不知道常昆是怎么把陛下气得如此厉害，于是只能张着那张大嘴表达了困惑与震惊。

而那三名胶州水师的高级将领脸色已经是变得极为苍白，党骠波后背的汗还在流着，却马上化成了冰水一样刺骨。

三名将领顿首于地，连连叩首，根本不敢开口询问，也不敢开口解释。因为口谕虽然狠毒，却根本没有提到常昆的具体罪状。

天子一怒，虽只在一张纸上，却依然不是这些水师将领所能抵挡！

……

……

范闲已经缓缓坐回了椅上，也不喊地上跪着的那四个人起来，淡漠说道：“都听明白了吧？本官今日前来胶州办案，办的便是……常昆的案子，只是他倒死在了前头，真让本官有些意外。”

党骠波将牙一咬，挺起身子，毫不畏惧地直视着范闲的双眼，说道：“下官斗胆，敢请问提司大人奉旨办的什么案子？提督大人于国有功，守边辛苦，下官实在不知有何罪过……只怕是胶州地远，圣上被某些奸邪小人欺骗……”

范闲的目光渐趋寒冷。

党骠波牙都快要咬碎了，才硬撑着说完这句话：“还请提司大人详加查办，还我家大人一个公道，切不可凉了为朝廷辛苦守边的上万将士之心啊……！”

范闲沉默着，只是冷冷注视着党骠波的双眼。

这好一阵沉默，让书房里的气氛顿时紧张了起来。

“有何罪过？”范闲冰冷的声音打破了这片平静，“与东夷城私相勾结不算罪过？身为守边水师，暗中主使内库出产走私之事，算不算罪过？与江南商人勾结，纵匪行乱……算不算罪过？”

“暗调水师出港，于海上登岛杀人，替叛贼掩盖痕迹……”范闲声音渐怒，盯着党骠波说道：“你们胶州水师的胆子……当真是小，如果这都不算罪过，那什么才算罪过？”

他霍然起身，眯眼看着地上跪着的四人，说道：“你让朝廷不要凉了上万将士的心，可是你们的所作所为，比那些噬血的海盗还要无耻，你们就不怕凉了朝廷的心，凉了百姓的心……凉了陛下的心！”

※※※

便在范闲慷慨陈辞的时候，他的余光其实一直注意着四人当中的三名水师将领，党骠

波依然是一脸忠毅冤屈神情，而那两名将领中，有一人的眼光在畏缩着，另一个却是震惊之中带着不可思议，似乎是根本不知此事。

范闲不理睬此人是不是作戏功夫一流，反正还有查验之时。

而此时，党骧波已是沉痛大声说道：“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监察院要构陷我水师一众，我们断不能心服，提督大人尸首未寒，大人您就忍心如此逼迫？”

范闲冷笑道：“你是要证据？”

党骧波将牙一咬说道：“正是，便是砍头也不过碗大一个疤，怎么也不能死的不明不白。”他说着这大义凛然的话，心里却是紧张无比，无比期望驻在胶州城外的亲属部队能够得到消息，杀进城来，将这园中的水师将领们都捞出去。

至于这算不算造反，那就顾不得了。

第十二章 谁是谁的人？

在入暮时分，胶州的城门早已关了，所以范闲后来的那道命令其实有些多余。不过城中既然发生了这么大的事情，这么严重的冲突，吴格非知道一定要小心处理，不然让城外海港上的那一万水师官兵打进城来，自己的老命也极难保住，所以他严令自己的亲信属下上城看防，注视着港口那边的动静。

同一时间，胶州府的衙役与州军们也在城中进行着侦查与搜索，虽然朝廷是来调查胶州水师的问题，可是提督大人被刺……总要把那个刺客找到，说不定能挖出一些更深的隐秘。

当然，吴格非希望自己永远都接触不到那些恐怖的隐秘，他揉了揉有些发干的双眼，涩着嗓音对范闲汇报了城中的情况以及城外的动静。

范闲点点头，对于这位知州大人的反应速度表示满意，如果没有这位知州大人配合，自己要想控制住提督府，把水师一干将领软禁，基本上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他温言劝勉了几句，便让这位知州大人暂去歇息。吴格非却是连道不敢，心想连您这样一位皇子都在熬夜，自己怎么敢去睡大觉？更何况提督府里的局势依然有些暧昧不清，谁知道这一个漫长的夜里，会发生怎样意想不到的变化。

见吴格非坚持陪在自己身边，范闲翘起唇角笑了笑，轻声问道：“是不是在担心城外的事情？”

吴格非一怔，旋即苦笑道：“常昆提督执掌水师已逾十年，帐下尽是亲信心腹，在下级兵士中的威信也是极高，今日他蹊跷死去，而大人也将水师上层将领软禁，事情如果传到海港处……只要有几个有心人从中挑拨一番，那些汉子们只怕都会嗷嗷叫起来。”

范闲叹了口气：“本想着拿下常昆，让他出面将水师安抚下来，谁知道竟是被人暗杀了……”他冷笑道：“对方倒真是好手段，如此一来，便让朝廷与水师之间产生了这么大一一条裂缝，叫本官好生为难。”

这说的自然是假话，常昆是他杀的，如果常昆不死，想要收服水师，更是不可能的事情，只是既然在栽赃，当然要一直栽下去。

“接下来怎么办？”吴格非微佝着身子，疲惫请示道：“风声总不能一直瞒住，而且朝廷办案，总要将旨意传入军中。”

范闲陷入了沉默之中，不知道自己的计划能不能顺利地进行。在他原初的计划中，先杀常昆，接着拿下常昆的亲信，用监察院的手段拿到第一手的供词，然后借助仍然忠于朝廷的水师将领重新控制住局势，再在水师中寻找东海之事的证据，将这个案子办成铁案，用铁血手段震慑住那些心有异志的水师官兵……

可现在的问题在于，水师将领中，自己究竟应该相信谁？监察院的情报其实在很多时候并不能全信，至少不如当面的心理交锋来的可靠。

在这一刹那那里，范闲很是想念远在京都的小言公子，冰云若在自己身边，一定会布置出一个更完美的计划，而不会像自己这样，站在提督府的夜色里，对着水师一干将领却是不知如何下嘴。

范闲坐在石桌旁，微微皱眉，下了决心，挥手对身旁的青蛙作了个手势。

青蛙一愣，旋即领命而去。不多时，提督府后方的柴房里，便响起了一阵凄厉至极的惨嚎，若有耳力惊人者，也许还能听到烙铁落在人肉之上的哧哧声，骨头断裂的声音。

吴格非面色如土，知道监察院开始用刑了，联想到传闻中监察院那鬼神共惧的手段，知州大人的手抖了起来，却是强抑着紧张与害怕，奋勇建议道：“……大人，此举……只怕不妥。”

范闲明白他的意思，此时提督府内还有许多水师之人，自己如此光明正大地用刑，只怕会激起公愤，不过……范闲本来就是存着这个念头。

在暴力与屈辱的双重作用下，水师将领们要不然就是愤怒地发出最后的吼声，要不然就是被吓得心肝乱跳，向自己坦露出最深层的心思。

※※※

事情果然如吴格非担心的那样，被软禁在提督府里的水师将领们听着这惨嚎连连，都走出了自己的房间，面带愤然之色盯着范闲。

范闲却是看也不看一眼，说道：“原来诸位将军都还没有睡，有没有什么话想说的？”

正说着间，忽然听着提督府外面也闹了起来，声音渐渐传入园中，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范闲皱了皱眉头，问道：“怎么回事？”

夜已经这般深了，提督府早已被重重包围了起来，寿宴上的事情也被封锁住了，外面是些什么人？

吴格非抹了抹额头上的汗，吩咐一名衙役出去看了看。那名衙役回来后，带着一丝为难之色禀报道：“是将军们家里的人。”

原来消息虽然封锁住了，但水师毕竟常年在胶州经营，仍然有人想方设法放了些风声出去，尤其是此时早已夜深，那些将军们的如夫人与小妾们发现自家男人始终未归，自然有些担心，又收到那些风传的消息，虽然不知是真是假，却依然还是派人来接人。

范闲笑了笑，旋即又想起被自己留在大厅之上的那些富商代表与江南的商家，心想事成是瞒不了多久，只是希望城门关了之后，港口那边的反应能够慢一些。

吴格非有些为难地看着范闲，而那些将军们则是面色有些复杂，他们也没有想到自家的那些女人们竟然有这么大的胆子，心里也在纳闷，是谁放出的消息呢？

……

……

“既然都来人接了，诸位将军都回吧。”

范闲的这句话，让场内所有的人都傻了眼，不是要软禁吗？怎么就这般放了。

范闲轻声说道：“本官是奉旨查案，既然党骠波已然自暴其罪，那些隐藏在水师中的恶鬼也都跳了出来，诸位将军只不过是受了牵连，本官自然不会难为。”

这些将领们面面相觑，不敢相信自己所听到的是真的。

“回吧。”范闲微笑着说道：“虽然本官急着与诸位将军谈心，不过总不好得罪了诸位嫂夫人。”

胶州城内无正妻，都是这些水师官兵们讨的小老婆甚至是姘头，范闲这般说着话，反而让这些将领们有些尴尬。

而此时，柴房内党骠波与那几人的惨呼声又响了起来。

外面的妇人们似乎也听着了，带着家丁们高声喧闹了起来。
一时间，提督府内外，好不热闹。

.....

.....

将领们带着狐疑不安离开了提督府，但知道胶州城内一定有监察院的无数双眼睛正盯着自己，自己不要想着与城外的水师联系，就算联系上了，日后也根本无法向朝廷交代。至于范闲最后说的那句话，更是深深地落在了将领们的心中。

谈心.....这也是要分先后的，提司大人是给了自己这些人一个回到朝廷怀抱的机会，就看谁抢先深明大义，来向提司大人坦露心迹吧.....

各怀鬼胎，各有心思，这些将领们离开了。

.....

.....

吴格非不知道范闲在想些什么，也不好多问，只是加强着胶州城的防守力度，在离开之前，最后小心翼翼说道：“大人，最好不要太过激化。”

范闲点点头，就今天晚上吴格非的表现来看，户部对他的评价有些偏低了，或许是常昆在的缘故，这位知州大人一直没有表现出与他能力相匹配的水准。

范闲是不会杀党骠波的，这是东海灭口一事最大的证据，日后自然要押往京都。

※※※

连胶州城里的那一千娘们儿都知道监察院控制了提督府，知道了提督常昆身死的事情，知道水师方面遭受重创，知道自家老爷们自身难保。

那被范闲强自掩盖了不久的消息，自然也马上传到了很多人的耳朵中。虽然吴格非手下的州军在看守着城门，但是水师自有他的渠道，党骠波事先放出去的那个人，终于成功地通过了封锁，沿着城外的一条小路，悄无声息地接近了海港。

他看着远处港口的点点灯火，心里激动不已，他虽然不知道党骠波已经被监察院拿下，但清楚水师正面临着诞生以来最大的危机，只要能够进入营中调兵，将整个胶州城拿下，就能保住水师将领们的安全，至于事后如何处理.....那是大人们应该考虑的问题。

可惜的是，离水师营帐还有数百丈的时候，他忽然感觉到地面震动了起来。

没有声音，但身后有人。

他回头，却没有看见人，看见的只是十余骑全身黑甲的马儿，直到这些马儿近了，才发现这些马儿的身上骑着浑身黑衣的骑兵。

在夜色之中，那些黑甲反映着天上幽暗的月光，仿似带着一丝死意。

他瞳孔微缩，身子颤抖了起来，这是黑骑，监察院的黑骑！

.....

.....

头颅飞上天空，鲜血喷出腔孔，这名水师校官直到死亡前的那一刹那，才开始感觉到自己的愚蠢，监察院既然来收拾水师，怎会不带着那天下皆惧的黑骑？

荆戈的脸上仍然罩着那块银面具，他冷漠地看了一眼地上的尸体，对身旁的亲卫点了

点头。

那名亲卫一扯马缰，反身而去，站在山坡之下做了几个手势，只是此时夜色如此深沉，月光如此黯淡，这些命令谁能看得见？

但当他的手势落下之后，在胶州城池与海港水师驻地之间的那道矮梁之上，忽然便如雨后的林地一样，生出一排密密麻麻的事物，看上去有一种莫名的美感。

都是骑兵。在山梁之上一列整整齐齐的黑色骑兵，就像幽灵一样安静待命，阵势所列，正对着远方水师的驻地。

阵势纹丝不动，也不知道这些骑兵是怎样控制着身上的马儿，竟是没有发出一声马嘶，便连马蹄也没有胡乱刨地。

而水师里的上万官兵似乎一无所觉。

荆戈领着身后的十骑亲卫，冷漠地看着水师驻地方向，忽然开口说道：“还有半刻。”

他身后的亲卫们单脚扣着马蹬，开始给弩箭上弦，然后整齐划一地缓缓抽出直刀，左弩右刀，这是黑骑的标准配制。

荆戈的眉宇间闪过一丝煞意。他奉范闲之命在城外负责阻止城中将领与水师官兵之间的联系，但连他也没有想到，水师将领们应对奇快，便在党骠波让那名校官出城的同一时间内，竟还有很多水师将领做出了同样的选择。

虽然在这道矮矮山梁的前后，黑骑已经狙杀了七个人，但荆戈也不能保证有没有水师的人穿过了这条封锁线，进入了水师的驻地。

远远注视着港口的方向，荆戈的眼睛眯了起来，面上的银面具带着冷冷的光芒。水师驻地已经动了，灯火也比先前亮了少许，看模样那里的兵士们已经知道了城内的消息，想必正有几个擅于煽动的将领，正在诱惑着水师的士兵去攻打胶州，去救出那些早已经死了的人……让这些士兵去送死。

荆戈沉默地等待着那一刻，他知道水师不是铁打的，对方顶多只能调出两千人，这是提司大人事先就已经算好了的事情。

四百黑骑对两千不擅陆战的水师官兵。

荆戈忍不住摇了摇头，都是大庆朝的子民，都是大庆朝的将士，自己其实并不是很愿意去屠杀对方。

※※※

范闲不知道城外的紧张局势，但他能猜到，水师方面应该已经有所动作了，黑骑的突杀能力天下无双，尤其是在夜里，应该没有人能够对胶州城产生威胁。只是夜已经深了，如果等到天亮，自己仍然不能让那些水师的将领们出面收拢人心，一场更大规模的哗变只怕难以避免。

所以在为黑骑担忧的同时，他坐在提督府内，带着几丝嘲笑地等待着那些将领们的再次归来。

就如同品阶的顺序一样，第一个回到提督府的将领，是那位水师的第三号人物，这位年过四十的将军很直接地在书房里对范闲下跪，表达了对朝廷的无比忠心，对于常昆逆行倒施，叛国谋逆的无比痛恨，以及对于提司大人连夜查案辛苦的殷勤慰问。

这个表态让范闲很欣慰，不枉费他在这个夜里做了这么多事，布置了这么久的心理攻

势。

只是后面的谈话让范闲有些恼火，这名姓何的将领虽然在水师中的地位颇高，可是他也自承，在没有常昆与党骠波的情况下，自己要完全控制住水师，也是件很困难的事情。

尤其让范闲愤怒的是，这位何将军很直接地表达了不愿意第一个站出来的意见，因为在当前的情况下，谁要是第一个站出来，肯定会获取水师官兵们最直接的怨恨，日后再想掌军，恐怕会出极大的问题。

而范闲的问题在于，面对着这个老不要脸的，自己却不好太过凶恶。

因为这位何将军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说道：“大人，本将一直随着大殿下在西边征胡，来胶州不过半年时间，对于水师中的事情，确实不怎么明白。”

得，搞了半天原来是大皇子的人，范闲心里叹息着，监察院的情报虽然有这个说法，但对方已经死皮赖脸地表明了身份，自己再怎么着，也得给大皇子一个面子。

接下来，陆续不断地又有将领回到提督府，向陛下表示忠心，向范闲表示慰问，同时小心翼翼地取出相关佐证，来说明自己的派系以及所站的位置。

这些将领都不是常昆的亲信，也不是长公主安在胶州的钉子，可问题在于，也没有谁愿意站出来替范闲解忧排难，因为事情确实太大，为了他们自己的前途，为了他们身后的主子，他们更愿意暂时保持着沉默。

之所以会来与范闲谈心，不外乎是他们也害怕范闲恼怒起来，像对付党骠波一般把自己抓了起来，还安自己一个与匪勾结，叛国的罪名。

各自有派系，有靠山，而那些靠山在京都里与范家都有或深或浅的关系，范闲总要给些面子。

范闲不用给长公主与东宫的面子，可是这些人的面子要给。

“大人，我是任少安的远房表叔。”

“大人，下官是秦老爷子的……”

“大人……”

当一名控制水师后勤的副将神秘兮兮，却又尴尬无比说道：“大人，我姓柳……”时，范闲终于爆发了。这就是庆国最强大的三个水师之一？

他根本没有想到，只是一方水师，内部的派系山头关系竟然是如此的复杂。姓柳？你和我后妈的亲戚关系，先前怎么不说？范闲愤怒着，将这厮赶了出去，却不让他离府……既然是拐着弯的亲戚，这出面当奸人的戏码，你不想演也得给我演！

今夜对于范闲来说，最大的好处就是知道了，军队原来也不是一块铁板，内部的事情竟是如此的复杂。有宫里的人，有前相府的人，有老秦家的人，有门下中书的人，都不好下重手，可这些人都油滑的厉害，也不愿意跳出来当范闲的刀。

范闲最后挑出了两个人来当自己的刀，同时让最后的那个人走了进来。

他并没有看那个人，只是在想着自己的心思，心里不禁有了一丝怒意，最后他选定的那两名将领一个便是柳国公府的人，一位是岳父大人当年的关系，反正关系最亲近，由不得他们跑。

范闲自嘲地笑了笑，军队里竟然成了这般模样，成了朝廷里那些大人物安排就业的所在，如此继续下去，便连军中也变成一片腐烂，庆国一直引以为傲的战斗力的战斗力还能保存下来

几成？如此的军队，又如何能够保境安民？

常昆确实不是什么好人，可是这些将领，以及这些将领身后的人又算是什么呢？

他讥讽十足地看着最后那名将领，知道对方乃是水师的老将，在军中颇有几分威信，却不知道他又是哪家的人马，不由嘲讽说道：“敢问这位将军与朝中哪位有旧？林相爷？舒大学士？还是说秦老爷子？不要说是院长大人和我那位父亲，我是不会信的。”

范闲在心里叹息着，观水师一地，便知如此下去，庆国真是要军将不军，国将不国了。兵者乃国家大事，让门生故旧于军中捞好处，这些人怎么就这般无耻呢？

那位将军站在范闲身前，面色微微一凝，旋即微笑说道：“少爷，下将是您的人。”

范闲一怔，半天没有说出一句话来，双眼微眯，说道：“你是谁的人？”

那位将军面不改色，微笑重复说道：“下将是您的人。”

范闲深深吸了一口气，心中涌起一股荒谬的感觉出来，自己先前还在大义凛然地怒评朝臣，这怎么便一拳头却砸到自己脸上了？

只是自己在军中一直没有心腹，陈萍萍和父亲也被皇帝盯得紧，就算他们安插了人手，也不可能不告诉自己，所以范闲眯着眼睛，打量着面前的这人，忍不住又问了一遍：“你到底是谁的人？”

那名将军第三次重复道：“我是您的人……”他很恭敬地说道：“和所有的人都没有关系，我只是您的人。”

第十四章 入羊群

书房的门紧紧闭着，就像是仁人志士们在酷刑面前永远不肯张开的那张嘴。

党骁波等提督心腹正在后园里受着酷刑，只是嘴早已被臭抹布塞住了，所以没有发出惨呼。

洪常青警惕地注视着四周的黑夜，领着胶州知州派过来的几个衙役分散在书房的四周，阻止任何人靠近那个房间。

书房陷入了一片死一般的沉默，不知道范闲与许茂才在里面说了些什么，商量了些什么，计较了些什么，争执了些什么。

顺着淡淡透出的烛光往里看去，便可看见这二人越来越沉重的表情与眼神中带着的那一丝寒意。

范闲微低着头，鼻梁两侧的阴影十分显眼，他轻声说道：“这个事情到这里了，就到这里了。”

许茂才想了想，点点头：“是，大人。”

两人关于当年及以后的对话暂告一个段落，许茂才在强抑激动之余，也回复了这些年来的平静，将称呼由少爷变成了大人。他清楚自己与范闲的对话是怎样的大逆不道，如果被别的人知道了自己与范闲说过些什么，自己肯定是必死无疑，而范闲也一定没有什么好日子过。

“以后的事情以后再说。”范闲平静说道：“眼下这个问题怎么处理？”

许茂才在胶州水师已有二十年时间，由当初最下层的士兵一步一步熬到如今的重要将领，在水师当中自然拥有旁人难以企及的威信与网络。范闲处理胶州水师，如果有他的帮助，一定会简单许多。

“我会去联络军中的人。”许茂才想了想后说道：“如果大人需要有人出面，我可以试一下。”

范闲皱着眉头想了想，如果在水师里能够收服一大批中下级的军官，自然会顺利许多，那位老秦家的将军既然不肯出面，许茂才愿意出来帮助自己，想必效果也差不多。不过想了会儿后，他却摇头说道：“你不要亲自出面。”

许茂才有些讶异地看着范闲。

范闲说道：“我不要人能够察觉到一丝问题……你毕竟是泉州水师出来的人，既然这些年一直安分，今天也就不出来了。”

不是关键的时刻，这枚范闲在军中的棋子自然不能暴露，只是处理胶州水师这样一个畸形的手臂，他断不会动用自己好不容易在路边拾得的厉锋菜刀。

“不过……军中中下层你帮我想想办法。”范闲继续说道：“影响一些你能影响的人，至少让他们安分一些，天亮之后就要去水师宣旨，我不希望到时候上万士兵都来围攻我。”

许茂才笑了笑，行礼说道：“大人放心，其实今夜里，就觉着您似乎将这件事情想的过于艰难了。”

“噢，怎么说？”范闲挑起眉头，来了兴趣。

“您低估了军队对于朝廷的忠心，低估了陛下对于士兵们的影响力。”许茂才平静说道：“或许常昆可以掌控军队中的一部分，或许他的心腹可以煽动不知事实真相的士兵闹将起来……可现在的状态是，常昆已经死了，党骧波等几人也被您捕入狱中，不论士兵还是百姓，如果有胆子对钦差动手，那是一定需要人带头的。”

许茂才最后说道：“羊儿们敢起来造狼的反，一定是有只狼躲在羊群中间。”

范闲的眼睛亮了下，看着许茂才半晌没有说话。此时才发现，这位母亲当年留下的幸运儿，看待事情，果然有几分独到之处。

“可我是一匹来自外地的狼。”他笑着说道：“水师里的这些老狼又爱惜羽毛。”

许茂才淡淡说道：“您押着他们去，他们不得不去……也不用他们说什么，只要往营里一站，水师官兵们自然就知道了他们的立场，如果军中仍然有闹事的，大人不妨杀上一杀。”

“杀人立威？”范闲皱起了眉头，“我怕的就是惊起哗变，血腥味很刺鼻，很容易让人们的脑子发昏。”

许茂才看着他笑了笑，和声说道：“大人，血腥味也是很容易让人们变得胆小，尤其是本来胆子就不怎么大的下层人。”

这话说的平淡，却带着一丝古怪与怨意，想必是二十年前叶家、泉州水师被清洗时，这位看多了被鲜血吓的噤若寒蝉，不敢动弹的胆小之辈。

范闲想了想，点点头。

许茂才看他眉间的忧色依然未祛，知道他在担心什么，稍一思忖后，试探着说道：“就算今天我不出面，事后也可以尝试一下。”

尝试什么？自然是尝试将胶州水师掌握在范闲的手里。以许茂才如今的资历与地位，只要在朝廷查办胶州水师一案中表现的突出一些，对陛下的忠心显得纯良些，就算范闲不从中帮忙，想必也有极大的机会升职称为水师提督。

对于许茂才来说，这个提议不是为了自己的仕途着想，而是想着自己能够帮范闲获取一个强大的助力。

但范闲却只是摇了摇头。

“我知道你的事情太晚。”他说道：“所以事先没有做安排，胶州水师的后事京都那边早已定了，十日之后，就会有枢密院的人来接手，至于你……我会想办法让你不受牵连，依然留在胶州，但是提督的位置却没有办法。”

许茂才点点头，知道关于水师后续的安排，宫里肯定早有定数，范闲既然不知道自己的出身，当然事先没有进行什么安排。

“下任提督是？”

“秦易。”范闲缓缓说道：“秦恒的堂弟。”

秦恒便是如今的京都守备，老秦家第二代的翘楚人物，在京中时与范闲的关系还算融洽。

但许茂才听着这个名字，面色却是有些古怪。

“怎么了？”范闲看出了他的忧心，好奇问道。

“为什么陛下会让老秦家的人来接手？”许茂才皱着眉头说道：“就算叶家如今失了宠，可是军中不止这么两家，西征军里还有几员大将一直没有合适的位置。”

“我也不是很明白。”范闲笑着应道，心里却想着，胶州这样一个重要的地方，皇帝肯定是要选择自己心腹中的心腹掌握着，避免再次出现常昆这样的事情。

许茂才望着范闲欲言又止，半晌才下决心说道：“老秦家不简单。”

“什么意思？”

“我没有证据，但总觉得老秦家不简单。”许茂才皱眉说道：“您也知道，水师里列第三的那位是秦家的人，常昆在水师里做了这么多手脚，领着上千士兵南下，怎么可能瞒过他……为什么他一直没有向朝中报告？如果他向老秦家说过，老秦家却没有告诉陛下……这件事情就有些古怪了。”

范闲安静了下来，在脑中细细盘算着其中的细节，然后说道：“所以你要留在胶州，盯着马上来的那名提督大人。我相信老秦家是不会背叛陛下的，因为不论从哪个方面来看，这都是没有任何好处的事情。”

许茂才心想确实也是这个道理。大殿下如今执掌禁军，叶家被陛下骂的大气不敢吭一声，只好龟缩在定州养马，整个庆国军方，如今声势最盛的，自然就是老秦家，他们如果背叛陛下，根本不可能再获得更高的地位与荣耀。

政治上的选择与做生意一样，没有利益的事情，没有人愿意做。

“你去做事吧。”范闲温和微笑说道：“注意自己的安全。在今后的日子里，只要我不主动找你，你不要为我做任何事情。”

许茂才也笑了起来，走到他身前跪了下去，恭恭敬敬地磕了一个头，没有多说什么，转身离去。

看着这名四十出头将领离开的身影，范闲负手于后，微微眯眼。他知道对方这个头磕的是心甘情愿，甚至想必是欣喜无比。二十年前之事，落在二十年之后，人生并没有几个二十年，而此人却一直等了这么久，实是不易。

远处的天边浮起一丝淡漠的白，范闲眯着眼睛看着，心思不知道飘去了哪里，眉头皱的极紧。他感觉心上多了一丝压力，又多了一丝兴奋。造反这种事情他是不会做的，就像叶轻眉当年在信中说的那样。一统天下？她不屑做，范闲也不喜欢玩这种游戏，不过在今后的岁月里，除了造反，总还有许多有意义的事情可以做。

比如好好活着，比如让刚刚离开的那个人好好活着，比如让有些人活的很不愉快。

此时提督府没有喧嚣，只有一片宁静围绕，很多人没有睡着，天刚刚破晓。

※※※

晨光渐盛时，关闭着的胶州城门被缓缓拉开，严密封锁了一个整夜的州军们疲惫地收队，有气无力地站在城门洞两侧，用目光送着那一行队伍行出了胶州城，往不远方的水师营地驶去。

队伍的正中间是范闲，骑在马上他已经换上了官服，华贵异常，威严十足。左边的洪常青面色冷漠地抱着皇帝钦赐的天子剑，右手边的监察院官员捧着金黄色的圣旨。

前有开道官兵扛着牌子气喘吁吁地走着，然后便是一柄曲柄驾云黄金伞。

胶州方面不知道从哪里搞出来一个丝竹班子，吹吹打打着，锣鼓敲着，热闹不停。

正是一个有些简陋的钦差仪仗。范闲冷眼看着，心里不免觉得好笑，那位胶州知州果然有两把刷子，不过半夜功夫，居然整出了这么些东西来，只是这丝竹班子怎么身上的脂粉味这么重？难道是从青楼里借来的？

钦差仪仗他一直留在苏州，根本没有想到会在海边来用。不过既然是去水师宣旨，摆出这种排场来总有益处，只是范闲有些替吴格非担心，这般弄虚作假，会不会让京都里的那些老学士们不高兴？

一应胶州官员与未获罪的水师将领老实地跟在范闲身后，单从表情上，看不出来这些人是高兴还是难过，只是折腾了一夜，没有几个精神好。

晨起的胶州市民们在早点摊子上已经隐约知晓了昨夜的事情，纷纷涌在城门外注视着这一幕，胆大的市民们对着钦差仪仗指指点点，纷纷传播着，高头大马上那个俊的如同姑娘般的年轻权贵，就是传闻中的小范大人。

范闲在民间的名声实在是太响了。

而胶州水师在城中的名声却实在好不到哪里去。

也不知是谁起的头，城门内外的上千百姓作一声喊，口祝钦差大人安康，便跪了下去，行礼不一。

范闲一怔，看着那黑压压的一片人头，不禁有些恍惚。想到凌晨许茂才说的那些话，才明白，原来社会最底层的人们，对于高高在上的天使，确实有一种发自本能般的畏惧与敬服。

这种认识，让范闲并不能舒服到哪里去，他下意识看了一眼许茂才。

许茂才装作谄媚的样子笑了笑。

不得已，范闲挥手止住了队伍的前行，堆起满脸温和的笑容，在官员们的拱卫中下马，轻步走到线外百姓面前，温和回礼，极有礼数地扶起了几位老人家，又寒暄了两句，说了几句圣安、天顺之类的废话，这才重新回到马上，开动了队伍。

……

……

水师的操场之上，范闲满脸平静地坐在椅上，于高台之上看着下方的那些官兵们。官兵们的脸色有异，或激动或愤恨或畏惧，但那些眼神都闪闪烁烁地看着台上的钦差大人与官员们。

水师官兵大部分已经知道了昨天夜里的事情，只是由于时间太紧，所以那些常昆在中层将领中的心腹，并没有机会挑起整座大营的情绪，而只是带着一路军士意图进州救人，只是那个队伍却骤然消失在黑暗之中。

所以此时水师官兵们有些害怕，不知道朝廷为什么会忽然派一个钦差大人过来，也不明白为什么常昆提督与党偏将都不在台上，难道军中的流言是真的？

范闲眯眼看着台下那些攒动的人头，发现黑压压的，竟是一直排到了港口边上。

直到此时，他才感觉到了一丝后怕。禁军他是见过的，黑骑是时常在身边的，可是骤然看见上万名士兵整整齐齐站在自己身前，这才感觉到人数所带来的那种压迫感。如果这一万个士兵都是自己的敌人，那自己只怕在这台子上也坐不下去了。

范闲自嘲地翘起唇角笑了笑，也没有怎么认真听那位水师三号将领的说话，心想自己

的运气真的不错，居然在水师内部找到了许茂才，看台下士兵们的情绪虽然稍有不稳，但应该不会出现大的问题，想必定是许茂才在凌晨之后做了很多暗底下的工作。

而常昆已死，党骁波已伏，没有人带头，这些士兵再有血性，也不可能如何。许茂才说的对，自己过于高估了局面的险恶。

范闲摸了摸怀中的薄纸，这是参与东海之事的将领所写的口供，党骁波确实硬项，就算被打昏了过去，也死不肯开口，不过军中并不都是这种硬汉，在监察院的严刑逼供之下，终于还是有人招了。

有了口供，便有了大义上的名份，范闲不再担心什么，侧耳听着那位将领意兴索然的讲话。

这位将领便是老秦家的那位，他本不愿意出头，可是范闲听了许茂才的建议，根本不给他这个机会，干脆撕破了脸皮，皮笑肉不笑地请他出面训话，同时也将宣布党骁波罪状的艰难任务交给了他。

果然不出范闲所料，当那位将领说到党骁波勾结外敌、私通海匪、违令调军这三大罪名后，台下的官兵们都骚动了起来，尤其是那些中层的校官们更是有些不大好的苗头。

范闲看着这一幕，缓缓离开椅子，走到台前，望着台下的上万官兵，温和说道：“本官是范闲，奉旨而来。”

他不是神仙，没有用眼神就让全场陷入安静的能力，但他的话语中夹了一丝自己体内的霸道真气，迅疾传播开去，袅袅然响彻了整个操场，让那些官兵都愣了一愣。

便在这个空隙之中，范闲开篇名义：“提督常昆常大人，昨夜遇刺。”

台下一片哗然，满是不敢置信的议论之声与震惊的声音。

胶州知州吴格非担忧地看了一眼台前的小范大人，他起始就不赞同全军集合宣旨，应该分营而论，不知道小范大人是怎样想的。

范闲望着台下那些官兵，缓缓说道：“常提督常年驻守胶州，为国守一方，甘在困苦之地，实为国之栋梁，陛下每每议及，便会赞叹常提督其功在国，忠义可嘉。”

台上知道内情的寥寥三人沉默着，他们早就收到了范闲代朝廷宣布的处理结果，而其余的官员将领们听着这话顿时傻了眼，小范大人不是来查常提督的吗？

台下的官兵们也渐渐安静下来，满是疑惑地看着台上，没有一个人听明白钦差大人说的话。

范闲面上带着一丝沉重，幽幽说道：“天无眼，不料常提督竟然英年早逝……是哪些穷凶极恶之徒，竟敢做出这等恶行！”

他的声音渐渐高了些来，充满了愤怒，眼神里也满是狠厉之意，似乎是想从台下上万官兵之中找出那个所谓真凶来。

第十六章 大事可为

夏日明媚，并不欺人，然则午后闷热，也不是假话。整座京城都被笼罩在暑气之中，让人好生不适，往往喝下去的清水用不了半个时辰就会从人的肌肤处渗将出来，携着体内的那些残余，化作一层油腻腻的润意，将整个人包裹住，使人们艰于呼吸，浑身不爽。

尤其是那些做苦力的下层百姓们，扛着大包在流晶河下游的码头上登梯而行，汗水已然湿透了全身，更淋落到青石阶上，化作无数道水痕，显得有些惊心。码头边的大树伸展着叶儿，却根本无法将天上的日头完全遮住，河上吹来的清风，也无法拂去暑意，反带着股闷劲儿。

石阶旁的一条黑狗正趴在树荫下，伸长着腥红的舌头，呼哧呼哧喘着气，同时略带怜悯看着那些被生活重担压的快喘不过气来的苦力们。

流晶河上一座装饰朴素的船儿正在飘着，庆国二皇子缓缓收回投注在岸边同情的眼神，回身微微一笑说道：“范闲此人确实厉害，内库调回来的银子不说，他事先就在东夷城和北齐采购了那么多粮食，想必是猜到今年忙于修堤，夏汛就算无碍，可是南方的粮食还没有缓过劲来，总是需要赈灾的。”

流晶河码头上停着不少商船，几百名苦力正将庆国采购的粮食往船上搬运，然后借由水路，运往去年灾后重建未竟全功的南方州郡。

二皇子身旁那位可爱姑娘眨着那双明亮的眼睛，笑了笑，却没有说什么。

二皇子呵呵一笑，继续说道：“是不是奇怪我为什么会说范闲的好话？其实道理很简单，范闲这个人确实有值得称道的地方，尤其是在政务这一面，虽然他从来没有单独统辖过一路或是一部事务，可是他.....很有心。或许你不知道，刚刚查出来，他门下杨万里去水运总督衙门的时候，暗中居然有一大笔银子注进了水运衙门的帐房，也正是如此，今年大河的修堤才会进行的如此顺利。”

说到此处，二皇子的脸上浮现出一丝嘲弄神色：“如果让朝廷里那些部衙筹措银两，户部工部一磨蹭，鬼知道要折腾到什么时候去。”

他继续幽幽说道：“所以治理天下，手段技巧都可以培养，但像范闲这种心思.....却是极难得的。这都是他在江南辛辛苦苦刮来的银子，竟是毫不吝惜，全部砸进了河运之中，得名的是父皇，得利的是天下百姓，他又能得什么？这范闲.....我倒是愈来愈看不透他了。”

今日天热，京都里的那座王府也显得闷热起来，所以二皇子带着新婚半年的妻子来到了流晶河上，一面是散散心，一面也是夫妻二人觅个清静地，说些体己的话。只是远远望着码头上的热闹景象，二皇子不由心有所动，将话题扯到了远离京都的范闲身上。

“范闲啊.....谁知道他是个什么样的人呢？谁也看不透他。”叶灵儿微微一笑，眉宇间泛着一丝复杂神色，这位姑娘家当年是何等样精灵古怪的可爱小人儿，如今嫁给二皇子，摇身一变为皇妃，自然而然便多出了几丝贵重气息，人也显得成熟了些。

“确实看不透。”二皇子那张与范闲颇有几分相似之处的脸上浮现出一丝自嘲的笑容，“他从澹州来京都之后做的这些事情，又有几个人能看的透？”

想了想，他摇了摇头，不知所谓地笑了笑，缓缓牵着叶灵儿的手，走到了船儿的后方舷旁，看着流晶河上游的宽阔镜泊水面，似乎想用这天地的灵气与开阔来舒展一下自己的心胸。

船尾王府的仆人们看着这一幕，都知趣地远远避开，不敢打扰王爷与王妃的清静。整个王府甚至是整个京都的人都知道，二皇子与叶灵儿成婚之后，两人感情甚好，虽然尚未有王妃怀孕的消息出来，可是这一对年轻夫妻时常都是腻在一处。二皇子面相俊秀，叶灵儿也是京都出名的美人儿，这一对璧人，不知道羡煞了多少旁人。

叶灵儿靠在二皇子的身旁，轻轻抱着他的臂膀，那双比水面更加清亮的眼看着远方飞翔的沙鸥，心里想着那个在远方的男子，自己的师傅，忍不住唇角多出了一丝笑意：“京都里的人们都畏惧范闲，都以为他骨子里是如此阴险可怕，所以才会折腾出这么多事，杀了这么多人，可在在我看来，这厮不过就是个爱胡闹的荒唐子罢了。”

二皇子也笑了，他是知道当年妻子在嫁给自己前与范家经常来往的事情，也知道妻子与晨丫头姐妹相称，交情非同一般，更知道妻子一直在暗底下称呼范闲为师傅……只是他从来不会去怀疑叶灵儿与范闲之间有什么男女之私，因为叶灵儿虽然有时候会有些小脾气，但在大方面上却是位难得的磊落巾帼，若她不喜自己，便是圣旨也不能让她嫁给自己，只是……偶尔听着叶灵儿用那种熟稔的口气提到范闲时，他依然掩不住生起一丝荒谬的感觉和淡淡酸意。

“哪里是胡闹荒唐这般简单。”二皇子温和说道：“前些日子听说太子殿下下的门人做了一个册子，看范闲在这两年里杀了多少人，得罪了多少人，结果……竟是整理了长长一个名册出来，让我们那位太子殿下高兴的不得了。”

叶灵儿噗哧一笑，心想师傅怎么变成大恶魔似的了，不过包括春闱案，掌一处那些事情，范闲确实已经得罪了朝廷里的大多数势力。

“所以说，没有人能明白范闲究竟想做什么。姑母是他的亲岳母……而且姑母早已释出了善意，可是……他不接受。我就不用了，从他归京之后，便一直尝试着与他和好，他却异常强悍地选择把我打倒。”二皇子自嘲笑道，“我承认，牛栏街的事情是我的错，可是……朝局之中，敌人变成朋友，并不是很少见的的事情。”

叶灵儿看了他一眼，咕哝说道：“他这人性子倔，又好记仇，哪里是这般好说服的。”

“可是这对他有什么好处？”二皇子皱眉说道：“得罪了这么多人，将来……我是说万一，父皇不在了，新皇即位之后，肯定要将他的权柄收回来的，他的手中没有了监察院，这些复仇的势力都会落在他的身上，谁能保住他？”

“你怎么就知道新皇一定会收回他的权柄？”叶灵儿低头说道：“我看太子殿下可没有太多机会，三殿下可是范闲的学生。”

“老三太小了。”二皇子叹息道：“一个人的成长过程，总是会被突如其来的事故打断，我当年是这样，等老三再大些，咱们那位父皇自然又会找些办法。如果将来真的是老三坐上那把椅子，你以为那时的老三还是现在的老三？他就会允许范闲保持现在的权势？”

“我们兄弟几个，都不如父皇，所以不论我们是谁继位，要做的第一件事情，肯定就是打掉范闲这头大老虎。”二皇子微笑说道：“这是必然之事，以范闲的聪慧不可能想不到这点。”

叶灵儿担忧地看着他一眼，轻声说道：“你还是没有放弃。”

二皇子没有接这句话，缓缓说道：“既然范闲明白这一点，而且也知道自已已经得罪了大部分的官绅，那他能怎么办？除非他将来准备走完全不同的一条道路，不然他永远摆脱不了日后的乱局。”

“哪条道路？”

二皇子转过头来，温柔笑道：“他自己坐到那把椅子上。”

……

……

在什么样的位置，就有什么样的话题，虽然此时液晶河船上说的都是些很惊心的内容，但实际上这种话题经常在各府之中被谈论起，叶灵儿也并不如何畏惧，反而觉着有些腻了，苦笑说道：“以我对师傅的了解，他是不会这么做的。”

“噢？”二皇子很感兴趣，“为什么这么说？”

“范闲喜欢周游世界，你不知道吗？”叶灵儿笑道：“这次他被派去江南，天下皆知是陛下变相地放逐，也是不想让他的身世在京都里闹出太大风波来，是个避风头的意思，可是……据我所知，范闲对于这个放逐是一点怨言也没有，他是很兴高采烈地去的，能够有机会见见天下不同的人情风物，对他来说，似乎才是最大的享受。”

不得不说，叶灵儿确实很了解范闲。

“坐上那把椅子？那便再难出深宫了，范闲会憋死的。”

夫妻二人同时笑了起来。

二皇子稍一思忖后说道：“可是如果他不抢这把椅子……难道将来舍得放手？而且就算他肯放手，别人又会放过他？”

“那把椅子真有这么好吗？”叶灵儿皱眉说道：“更何况……范闲凭什么去抢？”

“凭什么？”二皇子笑道：“凭父皇对他的无比信任，凭陈院长林相爷范尚书这三位老家人的全力支持，凭他左手的监察院，右手的内库，而且不要忘了，他也是姓李的……实话说了吧，在当前的局势下，如果日后不出大的转折，范闲在父皇去后想要夺位，是把握最大的那一个。”

叶灵儿却只在这话里听到了“大的转折”四个字，如果身边良人说的话是真的，那么一定有很多人在准备着这个大的转折。

二皇子继续说道：“范闲目前唯一的空白就是军方的支持，叶秦两家他没有机会沾手，但是不要忘了，我那位亲爱的大皇兄，不知道最近是怎么了，总摆出一副范闲看家人的模样。”

说到此处，二皇子终于流露出了一丝怨意，想来也是，他与大皇子自幼一道长大，感情好的没有话说，谁知道范闲一入京，大皇子却站到了范闲的那边，换作谁，心里只怕也会有些不舒服。

“最关键的风向标是此次的胶州事变。”二皇子担忧说道：“父皇过往虽然无比信任范闲，但一直没有让他沾手军方的任何事务，这次却安排他去处置胶州水师。我担心，父皇是准备在这方面也松手了。”

叶灵儿缓缓地低下头去，半晌后说道：“说了半天，其实说到底，你心里依然是不甘

心罢了。”

一片沉默之后，二皇子缓慢却又坚定地說道：“确实不甘心……别人能坐那把椅子，我为什么不能坐？我坐上那把椅子，做的不会比别人差。如果世上不是多了一个范闲的话，我又何至于在这船上长吁短叹。”

又是一阵沉默。

“我承认，在与范闲的对话中，我全面落在下风。”二皇子的脸上忽然露出一丝洒脱的神色，“不过偶尔也会有些不服。如果父皇当初肯将监察院交给我，把内库也给我，我难道就比范闲真的差了？我确实不甘心，谋划了这么多年，却因为这样一个突然冒出来的兄弟，便让一切成为了泡影。我还是想争一下，就算最后输给他了……也要输的心服口服。”

“何苦呢？”叶灵儿叹了一口气，望着他。

二皇子心中一动，发现妻子自从嫁入王府之后，当初那些没心没肺的可爱模样便少了许多，或许这便是嫁给自己的代价吧，总要成日里思想着这些勾心斗角的事情。

叶灵儿轻声说道：“我知道长公主殿下最近一直让你与太子殿下和好，我也知道这是为的什么事……话说回来了，我是一直不喜欢那位长公主殿下的，虽然她是晨儿的母亲。”

“姑母是一个很了不起的人。”二皇子斟酌着用词，“她为朝廷做过许多事情，而且……有很多时候，她不见得是为了自己的私心。就拿这件事情来说，如果她当初真的只是为了日后的荣华富贵考虑，当初她就不会选择我，教育我，她完全可以一直站在东宫那边，东宫也是需要她的。”

“那她为什么会选择你？”叶灵儿的唇角带着一丝讥诮，“难道不是因为你比太子殿下生的更好看些？”

……

……

“够了！”二皇子唇角微抿，低喝了一声，他是怎样也没有想到，自己的妻子对于长公主殿下是如此的愤怒。

叶灵儿冷哼说道：“难道不是吗？她挑唆着你与太子殿下斗，如今又让你与太子殿下和好与范闲老三斗，可斗来斗去，又有什么意义？就算将来让她成功了，范闲失势，可到时候你与太子殿下怎么办？谁来坐那张椅子？”

“那是日后的事情。”二皇子低头缓缓说道：“姑母是疼我的。”

“日后的事情？”叶灵儿火了，终于回复了当初骑马入京都的清朗模样，直接说道：“她只是陶醉于这件事情的过程之中，至于最后太子和你谁胜谁负，还不是她的一个傀儡，你何必再和他们掺和着？太子要继位，是理所当然的事情，范闲要自保，那也是他的事情，你只要不再理会，便能轻身而脱，这有什么不好的？”

骤然间，叶灵儿似乎也觉着自己的话太急了些，叹了一口气，放软声音说道：“你不为别人考虑，也要想一想我，想想宫中的母亲。范闲说过一句话，退一步海阔天空，何乐而不为？”

又是范闲，二皇子听着这句话，忍不住笑着说道：“那他为何不退？”

“他退了他就要死，这是你说过的。”叶灵儿毫不示弱望着他的眼睛，“可你若退，谁能把你如何？”

“能把我如何？”二皇子抿着那双薄薄的嘴唇，幽幽说道：“我杀过范闲的人，他日后能放过我？太子即位，能放过我？老三……谁知道他将来会变成怎样的一个人。”

叶灵儿失望地沉默了。

“太子只是我们目前需要一个招牌。”二皇子闭着眼睛，嗅着扑面而来的河风，轻声说道：“我们现在需要他的东宫名份和祖母的支持。”

叶灵儿知道他还有很多事情没有告诉自己，不可能告诉自己，却依然从这句话里听到了某种危险靠近的声音，忍不住在这大夏天里打了个寒噤，轻声说道：“太子殿下不是蠢人，他怎么会猜不到长公主殿下的想法？他怎么会相信她？”

“这就是姑母需要考虑的事情了。怎样弥合当初的裂缝，怎样让太子与皇后完全相信姑母的诚意，这都与我无关，我只是需要等待着。”

二皇子轻声说着，缓缓睁开双眼，望着河面，一字一句说道：“去年我就是没有忍住，所以给了范闲机会，现在我至少学会了戒急用忍。我毕竟是父皇的儿子，不论事态怎么变化，我总有几分之一的机会。”

叶灵儿失望地望着他，说道：“我明白你的意思，你认为长公主最后还是挑你继位。可是……被人扶着上去，真的很有意思吗？”

“不要说被人扶，就算被人牵又如何？”二皇子忽然笑了起来，“父皇当年也是被一个女人扶着坐上了皇位，可是日后他仍然成为了千古一帝。只要坐上了那把椅子，总有大事可为。”

※※※

因为胶州事变的问题，一直在陈园养老的陈萍萍终于被皇帝的三道旨意赶回了京都，回到了那个方方正正，一片灰暗之色的建筑之中。

就在监察院的那个阴暗密室之中，陈萍萍轻轻抚摩着膝上的羊毛毯子，忍不住打了一个呵欠，用微尖的声音说道：“屁大点儿事儿，也要打扰我。”

费介今天很奇妙地没有在山里采药，反而是坐在了陈萍萍的身边，嘶哑着声音说道：“关键是宫里的问题，范闲又闹了这么一出，咱们的皇帝陛下是越来越喜欢他，可是宫里那些人却是越来越害怕他……只怕是要提前了。”

“太子是蠢货吗？”陈萍萍缓缓问道：“当然，他确实是个蠢货，不然怎么又会和那个疯女人搞到一起去了？”

“长公主疯则疯矣，手段还是有的。”费介翻着那古怪颜色的眼瞳，盯着陈萍萍说道：“再说了，这不是你安排的吗？枉我还辛辛苦苦做了那么个药出来。”

陈萍萍叹息道：“太子胆子太小，咱们要帮助他一下。”

“这可真是抄家灭族的罪过啊。”费介叹息着，“我是孤家寡人，你老家还有一大帮子远房亲戚。”

陈萍萍耻笑道：“你还是当心范闲过年回京找你麻烦吧，给晨丫头配个药，结果配个绝种药出来，范闲绝后，你看他怎么撕扯你。”

费介大怒说道：“能把肺癆治好就不错了，他还想怎么滴？还敢欺师灭祖不成？”

“那我就清楚了，反正最近他来的信里一直怨气冲天，而且……一直在问你到哪里去了。”陈萍萍冷漠说道。

费介其实一直因为这件事情心里有愧，所以下意识里躲着自己最成器的弟子，听着这话，不由愣了神，半晌后说道：“他不是收了个通房大丫头？再说还有海棠那边……圣女的身体应该不差，生个娃娃应该没问题。”

“海棠朵朵……不是母鸡，你当心不要让天一道的人知道你这个说法。”陈萍萍微笑着。

费介也懒得再理会，直接问道：“关于这次胶州的事情，你怎么看？”

“怎么看？”陈萍萍冷哼一声，“我把影子给了他，我把黑骑给了他，我把整个监察院给了他……结果他却做了这么粗糙下等的作品来给我！”

“饭桶。”陈萍萍忍不住摇了摇头，“言冰云不在他的身边后，关于阴谋这种事情，范闲就成了饭桶。不过真不知道是他运气天生就比别人好，还是什么缘故……这事儿结果倒还不差。”

第十八章 天子有疾

“其实，去澹州没有别的什么意思。”

皇帝推着轮椅走到了太极殿的边角，身前的栏杆在夜里反着幽幽的白光，与面前广场略有几尺高度的落差感，让庆国乃至天下配合最久，也是最为恐怖的对君臣同一时间叹息了声。宫墙虽然高大，但与广阔的广场一比，就显得不那么高了，远处南方的夜空上有点星光洒了下来。

“朕只是想去看。”皇帝很随意地说道：“有很久没有去过了，也不知道那里现在是不是像当年一样，有那么多鱼。”

“如果没有记错的话，当年圣上去澹州的时候，那里还不能完全算是咱大庆的辖郡。”

“是啊，从东夷坐船到澹州似乎更近一些，如果澹州北边不是有那么一大片吃死人不吐骨头的密林……四顾剑想必不会放弃那么好的一个港口。”

“幸亏有那片林子，”陈萍萍微笑说道：“她才会坐船，我们才会在海上遇到她。”

皇帝沉默了，很明显不想继续这个回忆。于是陈萍萍叹了口气，转而说道：“陛下站的比天下人高，看的比天下人远，我不敢质疑您的判断与决定，只是……我想不出来，如果长公主真有那个心思……她怎么说动那两个人。”

皇帝不加思索，直接说道：“不需要说动，如果有机会能将朕刺于剑下，这等天下最大的诱惑，不论是苦荷那个苦修士，还是四顾剑那个白痴，想必都舍不得错过。”

如果范闲此时在旁边听着，一定会无比赞叹于皇帝此时的分析与梧州城里那位老相爷的分析竟是如此的一致，庆国少了个林若甫，不知道皇帝心里会不会觉得有些可惜。

陈萍萍一直抚摩着膝盖的双手缓缓地止住，似乎是在消化陛下的这句话，片刻后，缓缓说道：“如果那两位真的孤注一掷，我大庆朝应该拿什么来挡着。”

“兵来将挡。”皇帝冷然说道。

“谁是将？”陈萍萍平静说道：“叶流云在南边劈了半座楼，别的人可以误会他是四顾剑那个白痴，我可不这么看，指望他出手不可能，我还怕他临老变疯。”

“安之也来信说过。”皇帝冷漠说道，“他毕竟是我大庆朝的人，总不好与外人勾结。”

“至于那两人，终究是人不是神，联手握天下，何惧两个匹夫。而关于将的问题……”皇帝淡淡说道：“老五乃当世第一杀将。”

……

……

很平淡的话语，很强大的信心，但陈萍萍的唇角却挂起了一丝颇堪捉摸的笑容，只是他坐在皇帝身前，皇帝看不到那一丝古怪的笑容。

“朕会给云睿一个机会。”皇帝冷冷说道。

陈萍萍默然，却在心里想着，只怕……陛下只是要给自己一个机会，一个说服太后、以至说服自己的机会。

只是直到如今，陈萍萍依然不知道皇帝这种强大的信心由何而来，虽然他一直在往最接近真相的那方面努力着，但是悬空庙上因为范闲的横插一手，想让五竹看的那场戏终究

是没有演完。

“陛下。”

“讲。”

“我想知道您对日后的事情究竟是如何安排的。”陈萍萍叹了口气，问出了以后绝对不会问出口的问题。

皇帝似乎也有些讶异，旋即微微笑了起来，颌下的那络须在夜风之中缓缓飘着，中年人独有的洞悉世情的眼神也稍柔和了些。这是诸多年来，陈萍萍第一次主动问及此事，皇帝心中微动。

“你不是向来不喜欢理会这些事的？”皇帝嘲讽说道：“便是以往朕征询你意见时，你也跟个老兔子似的，能跑多远就跑多远。”

陈萍萍瘪瘪嘴，说道：“一帮小孩子的事情，但终究是陛下的孩子。”

皇帝明白这句话里的意思，想了半晌后，用平静而坚定的语气说道：“朕还没有想好。”

这下轮到陈萍萍惊讶了，他忍不住摇着头，像农村里的老夫子一般叹息着。

皇帝缓缓说着：“承乾太过懦弱，老大太过纯良，老二……”他皱了皱眉头，“老三年纪太小。”

陈萍萍又叹了一口气。

皇帝忽然笑了起来，将手从轮椅的椅背上松开，负到身后，走到陈萍萍的身前。隔着汉白玉的栏杆，望着幽深皇宫里的阔大广场，似乎是在注视着千军万马，注视着天下的一切。

“我知道有很多人认为朕把这几个孩子逼的太惨。”皇帝的背影显得有些萧索，“舒芜有一次喝了酒，甚至当着朕的面直接说了出来。”

说到此时，皇帝的语气里终于带上了一丝隐怒。

“可是，皇帝……是谁都能当的吗？”皇帝回过头来，注视着陈萍萍那张老态毕现的脸，像是在问他，又像是在问自己，又或是在问宫内宫外那几个不安份的儿子。

远处的宫女太监们远远看着这方，他们根本听不到陛下与陈院长在交谈着什么，更不清楚，陛下与陈院长的谈话涉及到很多年之后龙椅的归属。

……

……

“身为帝者，不可无情，不可多情。”皇帝将脸转了过去，“对身周无情者，对天下无情，天下必乱；对身周多情者，必受其害，天下丧其主，亦乱。”

“朕不是个昏君，朕要建不世之功，也要有后人继承才成，挑皇帝，总不能全凭自己的喜爱去挑。”皇帝冷笑说道：“我看了太子十年，他是位无情中的多情者，守成尚可，只是朕去时，这天下想必甫始一统，乱因仍在，他又无一颗铁石心肠，又无厉害手段，怎样替朕守住这大一统的天下？”

“老二？”皇帝脸上的冷笑依然没有消褪，“朕起始是看重他的，这些年与承乾的争斗，他并没有落在下风，只是后来却让朕有些失望，一味往多情遮掩的无情路上走，他若上位，定是一代仁君，可朕这几个儿子……只怕没一个能活得下来的。”

陈萍萍沉默着，心里却在想这世道真是有些说不清道不明，二皇子当年也是位只知读书的俊秀年轻人，如果不是被你逼到了这个份儿上，没有这般大的压力与诱惑，他的心性又何必至于变成今天这样？陛下啊陛下……养狮子这种手法，确实不怎么适合用来培养帝王的接班人。

庆国皇帝这些年放任诸子夺嫡的潜在心思很简单，掌天下艰难，谁能熬下来，这天下便是谁的，只是他没有想过，不是所有的年轻人都像他一样习惯在墨一般的河流里站着欣赏河边的风景，他把自己的儿子们改变了很多，只是最后这种改变的结果，只怕也不是他想要的。

“大皇子怎么样？”陈萍萍今天晚上说的话，已经远远超出了他平日里所秉持的理念。

所以当皇帝听着这话时，再次吃了一惊，笑意更盛，似乎很喜欢陈萍萍回到当年这种有一说一的状态之中：“我并不意外你会提到他的名字。”

皇帝微笑说道：“这母子俩的命都是你和小叶子救下来的，你对他自然多一分感情，朕也是喜爱他的……只是他太重感情，在这场凶险的争杀中，谁心软，谁就可能身陷万劫不复。”

皇帝叹息着：“再加上他毕竟有一半东夷血统，难以服众，更关键的是，日后若要血洗东夷城，你看他有这个决心吗？”

陈萍萍叹了口气，今天夜里的皇宫中，这位院长大人叹的气，似乎比所有时候都要更多一些。

“所以他不用考虑。”皇帝缓缓说道：“老三……年纪还小，朕还可以多看几年。”

陈萍萍忽然古怪地笑了笑，说了一句可能会让整个天下都开始颤抖的提议。

“范闲……怎么样？”

……

……

皇帝缓缓转过身来，似笑非笑地看着陈萍萍，不知道看了多久，却始终没有回答这句话。许久之后，皇帝忽然大声笑了起来，笑声便在太极殿前空旷的长廊里回荡着，让长廊尽头的那些宫女太监们心惊胆颤。

笑声渐宁，皇帝缓缓敛住了笑容，平静却又不容置疑说道：“毫无疑问，他，是最适合的一个。”

多情总被无情恼，范闲在这个世界上所表现出来的气质，却恰好契合了庆国皇帝对于接班人的要求，貌似温柔多情，实则冷酷无情，却偏生在骨子的最深处却有了那么一丝悲天悯人的气息。

皇帝始终在想，范闲骨子里的那丝气息，应该是她母亲遗传下来的吧？

如果皇帝的这句话传了出去，只怕整个庆国的朝廷都会震动起来，甚至整个天下都会发生某种强烈的变化。

“他没有名份。”陈萍萍古怪笑着说道。

皇帝的笑容也有些古怪：“名份，只是朕的一句话……当年的人们总有死干净的一天。”

陈萍萍知道陛下指的是宫中的太后，他轻轻咳了两声说道：“我看还是算了吧。”

皇帝似笑非笑望着他：“为什么？我一直以为你是不喜欢范闲的，不过这两年看来，你是真的很疼爱他。”

“疼爱是一回事，”陈萍萍皮笑肉不笑说道：“我和范建不对路是一回事……不过依我看来，以范闲的性格，他可不愿让范柳两族因为他的关系都变成了地下的白骨头。”

皇帝微微一笑，没有再说什么。

陈萍萍太了解面前这位皇帝了，他在心里叹了一口气。如果皇帝真的想扶植范闲上位，那么在他死之前，一定会将范柳两家屠杀干净，不惜一切代价屠杀干净，而这，肯定是范闲不能接受的。更让陈萍萍有些疲惫的是，他终于清楚地确认了皇帝根本没有将范闲摆在继位的名单之上。

陈萍萍站在中间，知道那条路是行不通了，自己只好走另外一条道路——陛下有疾，有心疾。

……

……

“朕喜欢老大与安之，是因为朕喜欢他们的心。”皇帝站在皇宫的夜风之中，对于龙椅的归属做了决定性的选择，“朕要看的，就是这几个儿子的心……如果没有这件事情便罢，如果有，朕要看看太子与老二的心，究竟是不是顾惜着朕这个父亲。”

陈萍萍没有作声，只是冷漠地想着，身为人父，不惜己子，又如何有资格要求子惜父情？

※※※

“皇帝的眼光应该比自己这些人都看的更远。”

范闲如是想着，此时的他，正像一个猴子一样，爬上了高高的桅杆，看着右手方初升的朝阳，迎着微湿微咸的海风，高声快意叫唤着。

海上出行，是怎样惬意的人生，不用理会京都里的那潭脏水，不用理会官场之上的麻烦，不用再去看胶州的那些死人头，范闲似乎回到了最初在澹州的多动少年形象，成日价在船上爬来爬去，终于爬到了整只船最高的桅杆上面。

他搭了个凉篷，看着远方红暖一片的色块，心想自己已经算看的够远了，只是还是不清楚皇帝究竟已经看到了哪一步。

船自胶州来，沿着庆国东边蜿蜒的海岸线缓缓向北方驶去，驶向范闲的故乡。

第二十章 荣归（一）

话说挂着白帆的船儿正沿着海湾起起伏伏的曲线往那边缓缓行着，澹州港那方向已经来了一艘小船，小船驶的极快，不一会儿功夫便贴近了大船，船上汉子打手势示意，两艘船缓缓地靠在了一起。

绳梯放了下去，一个满头大汗的官员气喘吁吁地爬了上来。

这时候范闲已经换上了寻常穿的衣服，正在往脚上套鞋子，一时也来不及说什么，点点头示意那位官员开口说话。

那位官员抹去额头的汗，颤抖着声音说道：“下官乃是澹州典吏，特来恭迎钦差大人返乡省亲。”

听着这话，范闲愣了愣，他先前没有留意来者的官服，听来人自报典吏，不免有些意外。他并不是一个喜欢被阿谀奉承的人，但也清楚，堂堂监察院提司、钦差大人回到故乡，澹州的父母官们肯定会觉得脸上大有光彩，肯定会想尽一切办法来拍自己马屁……怎么知州没有来，来的却是位典吏？

他下意识里看了看远方码头上像蚂蚁一样的人们，眯眼说道：“知州大人呢？”

只是无心的一句话，落在那位澹州典吏耳中却如同天雷一般，他吓的不浅，哭丧着脸说道：“大人得了大人要到的消息，这时候应该往码头上赶来接大人，大人不要怪罪大人，实在是……大人不知道大人到的这般早。”

这连串大人大人的将范闲也绕糊涂了，品了一会儿才明白过来，原来澹城没有想到自己的船竟会到的这么快。

他笑了笑，说道：“有什么好怪罪的，只是私人返乡，哪里用得着这么大阵仗迎接。”

可是码头上已然是大阵仗了，范闲目力惊人，隐约看着有人正在匆忙地准备搭凉棚，又有官员在往那边赶，而聚着的澹州百姓更是不少。

澹典吏心下稍安，壮着胆子微微抬头，打量了一眼这位已经两年没有回到澹州的大人物，他是在范闲走后才调来澹州，所以听多了伯爵府那位奇怪少爷的传言，在官场之上，这两年更是听多了小范大人在京都、在天下所做出的光彩事业，所以对于这位从澹州走出去的人物早已充满了好奇。

“果然……是天上人物。”典吏被范闲的容貌震了下，马上低下头禀报了今天的情况。

原来林婉儿这位郡主娘娘带着三皇子和一帮子人回到了澹州，早已惊动了全城。这澹城自从海港生意败落之后，早已成了偏处一隅的小地方，虽说陛下年年施恩减赋，民生安乐，可是……谁看见过这等的阵势，这可是皇子与郡主啊！

人们都在猜测，既然妻子与学生都回来了，自然小范大人也是要回来的，所以早就做了准备，只是没有想到范闲在胶州处理事情，一应官员百姓都不清楚范闲什么时候到，渐渐松了心思。直到今天，城外忽然来了一支全黑色的骑兵，穿过城防，直接来到了码头开始布防，百姓们才猜到了小范大人便是今天就到。

时间太紧，所以只有凑巧闻知此事的典吏赶了过来，而澹州知州和那些官员们只怕还在府里避暑，这时候正在忙着穿衣服往这边赶。

澹州典吏生怕州府来不及布置好，让范闲这位大人物生出忿怒之意，所以赶紧坐着小

船上来请罪。

他小心翼翼地看着范闲的神色。

范闲忽然开口问道：“老太太还好吧？”

典吏谄媚笑道：“老人家身子康健的很，知州大人时常入府请安。”

“嗯，婉……嗯？”范闲忽然皱了眉头。

典吏心中一惊，以为这位爷心里对于今天的接待工作开始表示不满意，吓的背后的汗更多了三层。

倒是范闲身旁的洪常青知道大人只是忽然糊涂了，不怎么该在这位官员面前如何称呼自己的妻子，于是微笑着轻声说道：“少奶奶可来了？”

范闲松了口气，点了点头，面前这典吏虽然是小官，可是自己也没有让对方用少奶奶称呼婉儿的道理——虽然这名典吏肯定非常愿意认林婉儿当奶奶。

“夫人在府里呢。”典吏陪着小心说道：“老人家也在府里……今几个天气热，下官怕老人家心系大人，硬要来码头接您，所以还没敢往府里报。”

范闲满意地点点头，赞许地拍了拍这名典吏的肩膀，他自己也是这个意思，所以根本没有让黑骑去通知府上，还准备给老人家以及这城中某些人一个惊喜。

典吏受宠若惊。

“让码头上的人都散了吧。”范闲笑着说道：“把你小船借给我用用，我呆会儿自己回去。”既然老太太与婉儿都没有来码头，他自然懒得去和那些官员打交道，澹州里的那些父老乡亲们……日后再说说闲话也不迟。在竹棚子里一本正经坐着，这种难受的经历，有苏州那一次就足够了。

不料听着这话，洪常青与那名典吏异口同声说道：“这可使不得。”

洪常青自然是担心范闲的安全，范闲稍一平静后微笑说道：“青蛙，你跟在我身边不久，以后记住了，你是监察院的人，对于我的决定，接受就好了……那几个陛下赐过来的虎卫我甩不脱，你还要缠着我，让我不得轻闲？”

话虽轻，意却重，洪常青苦笑一声，不敢再多说什么。

澹州典吏苦着脸说道：“大人，这旁边看着沙滩平缓，可是后方全是悬崖峭壁，无处可行……只有从码头上岸，您若想踏青游山，还是待来日吧。”

范闲站起身来，紧了紧身上的衣服，看着船只旁边缓缓向后掠过的峭壁。

看着那些熟悉的不能再熟悉的礁石，不由满足地叹息了一声，说道：“这位大人，安之自幼在澹州长大，难道还不知道回家的路？”

※※※

澹州不大，这几十年里却出了位户部尚书，出了位陛下的乳母，就已经足够光彩，如今又多了一位钦差大人……而且钦差大人在这里一直生长到十六岁，所以这两年里，澹州的百姓们无不为之而感到激动与兴奋，便是与邻州的人们来往时，也多了几丝底气与自豪。

今日监察院黑骑到码头上布防，百姓们虽然心中害怕，却也是猜到这位大人物是要回乡了，自然都围了过来，准备看看那位漂亮的像姑娘家似的伯爵府少爷，在京都这两年模样变了没有。

一位抱着个篮子，篮中搁着鸡蛋的大婶嘀咕道：“年后就说要回来，结果回来的却不是真人儿，这回应该是真人儿了吧？”

旁边一人笑着说道：“还能不是真人？没看三殿下和范夫人都回来了？”

又有人兴致勃勃说道：“也不知道范少爷样子变了没？要说他去京都的时候，这澹州城里不知道哭肿了多少家小姐的眼睛。”

那大婶哈哈大笑道：“这样子怎么能说变就变的？”

“我看未必，连这亲爹都能说变就.....”

马上这位不知名人士被激动的群众拖到小巷里去暴扁去了。

在稍稍的尴尬与沉默之后，围在码头上等待范闲的澹州百姓们渐渐将闲聊的话题转回到范闲的本身以及当年的故闻之中。

“还记不记得以前每次来卷子风的时候，范少爷总喜欢站在他家那个院子顶上喊大家收衣服？”

所有的人都笑了起来，那些年龄与范闲相近的年青人也不由想起了当年的很多事情，那时节的范闲只是个伯爵府的私生子，偶尔还会和这些小孩儿在街上胡闹一番，只是随着年纪渐大，身份相异，却早已成为了两个世界的人。

年轻男子们的眼中有的只是羡慕与一些复杂的情绪，其中一人小声音说道：“我还听过钦差大人讲故事。”

他说话的声音很小，而且说的内容大概也没有人信，所以大多数人都下意识让耳朵过滤了这句话。见人群没有人理会自己，那个年轻人苦恼地说道：“是真的.....我还记得是个挖宝贝的故事。”

依然没有人理他，那位提着鸡蛋的大婶兴趣十足说道：“说来咱们这位范少爷，还真与别人大不一样，打小的时候就听话懂事，还有几桩怪事.....就说他和伯爵府里的丫环们上街时，啥时让那些丫环提过东西？啧啧，这主人家当的，才叫一个和蔼可亲呢。”

码头上议论纷纷，内容不一而足，不多时，澹州知州领着官员们也赶到了。

这时，他们急喘吁吁地整理着官服，看着马上就要靠岸的白帆大船，在心里松了一口气，心想千赶万赶，终于还是赶到了。

只是所有人没有想到，钦差大人不在船上。

澹州典史走下梯子，迎着知州要吃人的目光，哭丧着脸说道：“大人半途就下了，这时候应该已经回府了。”

知州大吃一惊，瞪了他一眼，心里急着想去伯爵府，却一时不敢离开，因为钦差大人虽然下了船，可船上还有一干官爷要自己招呼着，在这些范闲心腹的面前，他可不敢太过于拿派。

围观的群众们听着这话，忍不住齐齐喊了一声，旋即长吁短叹起来，口气中满是可惜。

洪常青穿着监察院的官服，带着一众监察院密探下了船，看着码头上的人群。人群被这道冷冷目光一扫，顿时住嘴不言。不料洪常青堆起温和的笑容说道：“提司大人心疼诸位乡亲在码头上被晒，所以想出了这么个不得已的法子，日后自会出来与诸位乡亲见面。”

他又转身与知州大人见礼，亲切说道：“大人实在是不想惊动地方，所以心意俱领了，还是请知州大人带着诸位先回吧。”

※※※

澹城外不远的悬崖峭壁之上，正有一个白色的身影奋力向上攀爬着。奋力这个词或许用的并不恰当，因为那个与石壁一衬只是个小白点的人，往上爬的十分轻松，足尖微蹬，手指微曲，整个人的身体贴服着湿滑的石壁，如流动的曲线一般往上前行，根本看得出来有些许吃力。

这人似乎对这一片人迹罕至，满是鸟巢与青藓的石壁分外熟悉，所选择的道路也是无比精确，便是落手落足处也没有丝毫犹豫，就像是他知道何处石下有处突起，何处缝隙中可以落脚一般。

不用多说，这人自然就是脱离了白帆大船的范闲。

他童年的时候，便开始在五竹的监护下爬崖，一直到十六岁，足足有十年的辰光，他都是花在这道悬崖之上，当然对这里的一草一木都熟悉的有如自己的掌纹。

有两年多的时间没有爬过了，范闲平伏着自己的呼吸，亲近着久违了的石崖，久违了的海鸟与泥土，向上攀登着。

没有花多少时间，他已经站到了最高的悬崖之上，俯看着脚下的海浪拍石，远处的澹州城景。

他回身，有些意外地看到了一大丛盛放着的小黄花，除了花更盛了些之外，这崖顶上的一切，似乎都和两年前没有丝毫变化。

范闲叹了口气，坐了下来，两只脚搁在险兀高崛的悬崖边上一荡一荡着，心里浮现出淡淡忧意与想念。

五竹叔不在这里。

第二十二章 祖孙、弟妹、夫妻、唉.....

“苏州？”范闲呵呵笑了起来，对奶奶说道：“您说什么姑娘呢？要说姑娘，孩儿在苏州修了座抱月楼，姑娘倒是挺多的。”

老夫人无可奈何地摇摇头：“这又是另一樁了。好好的官不做，偏生要做这些风月生意，也不怕丢脸。”

范闲可没觉着丢脸，笑眯眯说道：“那是老二的生意，我只是代着看一下。”说完这句话，他看一眼坐在老夫人身边的三皇子。三皇子小脸蛋儿上顿时涌现出一阵难堪，最初的抱月楼，和这小子也脱不了关系。

老夫人叹道：“别尽打岔，你知道我问的是谁。”

范闲沉默了下来，他当然清楚奶奶要问的是海棠。自己与海棠的事情传的天下皆知，祖母又不是一个两耳不闻窗外事的纯老太太，当然清楚其中故事。只是.....这件事情本就有些问题，而且当着婉儿的面，他实在是不知该如何言语，抬起头温和笑道：“奶奶，甭听那些外面瞎传，海棠姑娘在江南，只是帮孩儿处理一些事务。”

老夫人自是不信，狐疑说道：“一个北齐人，老在你身边呆着做什么？她又不是一般女子。”

范闲语窒，偷偷看了婉儿一眼，发现妻子一脸平静，但小手儿却攥着袖角，忍不住苦笑了一声，面向奶奶说道：“您可别误会。”

“是误会吗？”老夫人似笑非笑望着他，此时厅中毕竟还有些人，老人家也不好直接将话说明，只是缓缓说道：“有些事情，能摆在面上做就摆在面上做.....我是最不爱遮遮掩掩。如果是光明正大，就带回来看看，如果你没那个意思，就注意些分寸。毕竟她虽不是咱们庆人，可也是位姑娘家，哪能就被你这么胡乱坏了名声。”

范闲苦笑着。

“听见了没有？”老太太盯着他说道。

范闲叹息着点了点头，心想.....这事儿却不是一个是与否的关系，自己的无耻果然被奶奶一眼就瞧了出来，至于海棠.....狼桃已经去了苏州，以海棠的性情，只怕是不会与自己师门作对的。她一旦回了北齐，这要再见面便难了，后事更是不必细说。

“我说奶奶。”他苦着脸说道：“我两年没回来了，怎么一见面就又在教训我，能不能等些时候再说。”

老太太冷哼一声，说道：“还知道两年没回来？”她瞪了范闲一眼，脸上的皱纹渐渐舒展开来，笑骂道：“到了澹州，也不急着回家，先前你跑哪里野去了？这么大的人，怎么还是一点儿事儿不懂。”

范闲明悟，原来奶奶是吃醋了。他嘻嘻笑道：“半途下船去逛了逛。”

不等奶奶说话。他抢先飘了个眼神过去。这祖孙二人一起过了十六年日子，哪里有什么不知道对方潜藏想法的可能，老夫人轻轻咳了两声，说道：“天时不早了，准备开宴吧，我还有些话和安之说。”

说罢这话，她颤颤巍巍地站了起来，依足本分准备向三皇子行礼。老太太本就是皇族的乳母，也算是家仆一流，格外注重上下尊卑之分，林婉儿如今是范闲的媳妇儿，她这个

当祖母地自然可以不用在意，可是三皇子住在家中，她一直持礼甚谨。

只是她的地位太过独特，三皇子一向以范闲学生自称，哪里敢受这位老祖宗的礼，小孩儿挣的满脸通红，死活不依地躲了开去，像屁股着火一样往门外奔去。

范闲上前轻轻牵着婉儿的手，附在她的耳边说了几句什么。婉儿连连点头，依吩咐带着思思出门去了。

如今的厅中就只剩下老夫人与范闲祖孙二人。范闲搬了个小马扎坐在了奶奶的身边，就如同往年那样，规规矩矩地听着训话。

此时没有外人，老夫人的话就直接了许多。

“那位海棠姑娘，你准备如何处置？”

范闲偏头想了一会儿，皱眉认真说道：“要娶进门来是有些困难，先拖些时间再说。”

“你想娶吗？”

“嗯……”范闲犹豫了，他总觉得和海棠之间还是朋友的成分居多一些，如果娶进门来，只怕那种感觉反而会有些变化，“就看她吧，她想嫁，我就想娶。”

“还是那句老话，我们范家毕竟是大门大户，怎能放着她在外面一人飘零着？”老夫人轻轻咳了两声，“既然你喜欢，总是要进门的。”

范闲苦笑，心想这件事情可不是自己老范家就可以单方面决定的事情，只是祖母既然定了宗旨，自己也只好努力去执行。他用手掌轻轻拍打着奶奶的后背，悄悄传入一丝天一流的柔和真气进去，帮助老人家调理身体。他有些欣喜地发现，奶奶的身子骨不错，这两年虽然愈发见老了些，却还没有衰败之迹。

“不过……就算进了门，也要有个先后尊卑。”老夫人忽然严肃说道：“你不能薄了婉儿，本来依我的意思，我是不喜欢海棠那个姑娘的，没名没份地和你在一起，这像什么话？”

范闲哑然，其实他也清楚，自己最近这些时日忙于公务，确实有些怠慢了妻子，而且婉儿这姑娘表面上平静着，内心深处却是细腻无比，说句俗套一些的话，范闲的地位愈高，又不愿意婉儿加入到那些阴谋事务中，婉儿不可避免地会缺少一些真实的存在感，这种感觉想必不是很舒服。

不过看得出来，澹州这些日子，婉儿很得老祖宗的喜欢。

“这件事情不要提了。”老夫人望着膝下的孙儿，叹息着，温柔地抚摸着他的脸颊说道：“在京都这些年，应该也不好过……那些事情你都知道了吧。”

其实在澹州的十六年里，范闲与奶奶之间并没有太过亲昵的举动，范闲清楚，是因为奶奶想将自己培养成一个心性冷厉坚硬的人，从而才能在日后的京都中保住自己的性命。上一次奶奶如此温柔……是什么时候？似乎还是自己婴儿时，奶奶在小楼中抱着自己无声哭泣。

范闲有些失神。也正是因为那一夜，他才知道，这世上除了五竹叔之外，还有奶奶是全心全意对自己好的。

“都知道了。”范闲低下了头，半晌后笑着叹息道：“身世的问题总是这样令人想像不到。”

老夫人微笑着说道：“都已经过去了，我看陛下还是疼爱你的。”

范闲沉默着没有回答这句话。奶奶抱大了庆国皇帝，想必内心深处也是骄傲于这个事实，只是很明显，奶奶的这句话并没有说透，至少没有解释十八年前那个夜里，奶奶说的那句话。

他缓缓抬起头来，看着奶奶满是皱纹的脸颊，轻声问道：“奶奶，我妈……究竟是怎么死的呢？”

老夫人怔了怔，似乎没有想到他会问这个问题，迟疑少许后缓缓说道：“你父亲还没有讲给你听？”

范闲无力地笑了笑：“父亲倒是说过，只是我总觉得事情应该没那么简单。”

“你母亲是个很了不起的人。”老夫人疼爱地拍打着他的脸颊，说道：“我相信陛下已经替她复了仇，至于会不会有什么仇人遗漏下来，自然……有那几个小子去管。”

那几个小子，自然就是当年在诚王府里天天打架的几人。

范闲笑了笑，看来祖母也不是很了解详情。或许是……她不愿意将自己的猜测讲与自己听。说来也是，换作任何人看来，自己已经得到了皇室足够的补偿，那何必还要执着于当年的故事……有没有尾巴呢？

……

……

“思辙……是个什么样的孩子？”老祖母忽然开口问道。

范闲一怔，旋即笑了起来，这才想到，老二自从出生之后，就一直在京都里生活，竟是连奶奶的一面都没有见过。他斟酌着用辞，缓缓说道：“思辙啊……当年或许有些胡作非为，不过现在年纪既然渐渐大了，做起事情来也就会有分寸了。”

“噢，讲来听听。”很明显，老夫人对于自己唯一一个亲生的孙子颇感兴趣。

范闲笑了笑，将入京之后与思辙打交道的过往全数讲了一遍，甚至连抱月楼的事情也没有隐瞒。这一段故事，听得老夫人是面色沉重，偶露笑意。

“你是说……这两个孩子在京都里开妓院？”老夫人叹息着，心想自己究竟是老了，怎样也不能理解现在这些孩子们的心思，“可是……三殿下才这么大点儿。”

“人小鬼大。”想到那事，范闲就是一肚子气，冷哼道：“三儿可不仅仅是个孩子。”

老夫人笑了起来：“思辙一个人在北边，过的可好？”

时常北齐方面有书信过来，所以范闲很清楚二弟在北边的生活，安慰道：“放心吧，我布了人在那里照应。”

老夫人思忖少许后担心说道：“毕竟是在异国，如果那位海棠姑娘还在北齐上京，或许无碍，可眼下……北齐内部却没有一个你能信得过的人。”

范闲自然不方便将自己与北齐小皇帝的秘密协议讲出来，想了会儿后说道：“放心吧奶奶。若若现在不也是在上京？她现在可是苦荷大师的关门弟子，北齐朝廷总要给她一些面子，有她看着，思辙做起事来，也不敢如何的。”

说来真是奇妙，范闲这两年里竟是想方设法将自己的妹妹弟弟都送到了北齐，范尚书隐约猜到了少许用意，也没有揭破，而老太太却明显想不到那里，只是笑着说道：“说到若若那孩子，也不知道她的身子骨好些没有。”

“好的狠……头上都没黄毛了。”范闲忽然眼睛一转，说道：“奶奶，这次就随我一起

回京都吧……父亲很想念您。”

老太太沉默了下，半晌后缓缓地摇了摇头。

范闲叹息了一声，不明白奶奶为什么一直要在澹州住着。

“若若十七八岁了。”老太太担心说道：“还没有许婆家，你破了她与私成的婚事……那你可得留意下，有没有什么品性好，家世好，又信得过的门户。”

范闲将胸膛拍的老响，说道：“奶奶将这事儿交给我办，一定办的妥妥当当。”话说的实在，他心里却不是这般想的，心想若若才这么大点儿，急着嫁人做什么？多看看，多走走才是正事儿。他这般想着，却浑忘了自己与婉儿成亲的时候，两个人其实比小屁孩儿也大不了多一点儿。

“嗯，你这个当哥哥的，做的很好。”老夫人温柔地看着范闲，赞赏说道：“管的很好，我老范家是有福的，你弟弟妹妹日后若能成才，全是你的功劳。”

范闲面红，心想若若那么冰雪聪明的妮子哪里需要自己管，思辙禀性上被自己强行扭了过来，最开始却是从自己的利益考虑出发，至于能力方面……连庆余堂的几位叶掌柜都承认，思辙乃是经商的天才。

祖孙二人避着人的谈话进行到了尾声，老夫人才犹疑问道：“那位呢？这次跟着回来没有？”

老人家问的是那位当了十六年邻居的瞎老板。范闲一怔便明白了过来，苦着脸说道：“我还准备问奶奶，最近有没有看见他回来过。”

老夫人面色严肃了起来：“原来他不在你身边……那你别四处去瞎跑，就像今儿下午那样，是断断不许了，不然出了什么事，我怎么向陛下和你父亲交待？”

范闲神秘秘地凑到奶奶耳边说道：“放心吧，奶奶，孙子现在可是高手高手高高手了。”

老太太哑然失笑，掩嘴无语，竟透出了几分若干年前的妩媚意思出来。

正说着，外面有人来禀报开席了，祖孙二人极有默契地互视一眼，范闲扶着老人家的胳膊往外走去。

来传话的人是藤大家媳妇儿，低着头在前领路。

范闲看着她的背影，忽然开口说道：“婉儿的药有没有拉下？”

藤大家媳妇儿略偏了偏身子，轻声回报道：“少奶奶的药一直按时按量在吃。”

“大宝在哪儿呢？怎么今天没瞧见他人？”范闲纳闷，今天没有看见大宝来迎自己。

“我家那口子也来了，今天不知道少爷提前到，所以正陪着林大少爷在海上钓鱼。”藤大家媳妇笑眯眯说道。

范闲一喜，说道：“藤大也来了，呆会儿让他来见我。”

“是。”

便在此时，范闲扶着的老太太忽然开口说道：“婉儿最近一直在吃药。我本就好奇，那是什么药丸，闻着还挺香的。”

范闲一怔，心里想着，要不要和奶奶说清楚这件事情，想了会儿后，终究还是温和笑着，将声音压到极低，将婉儿发身体与孩子发事情讲了一遍。

老夫人沉默了下来，面色似乎不是很好看，许久之后，轻轻咳了两声，开口说

道：“大人最紧要，都还年轻，不着急。”

范闲平静笑道：“所以我最喜欢奶奶了。”

※※※

宴席毕，与藤大说了会儿话，问了问京都近况以及父亲和柳氏的身体，同时打听一些监察院不方便接触的京都市井消息，范闲便提前感到了一丝倦意，劝退了所有人，给奶奶请安之后，便带着婉儿回到了卧房之中。

这间卧房还保留着几年前的模样，一应陈设都没有什么变化。

范闲躺在床上，斜乜着眼看着婉儿坐在桌边挑着灯花玩，耳听着思思在隔间外面准备热水。他忽然开口说道：“小宝，过来。”

婉儿回头嘻嘻一笑，脸上却闪过一丝羞意，看了外面一眼，嗔道：“也不知道小点儿声。”

所谓闺房之乐，并不全在男女之事上，往往还在小细节之中，所谓小宝，便是范闲与婉儿之间的小暗号，小细节，小手段……婉儿是大宝的妹妹，自然是小宝，小宝贝是也。

洗漱完毕，思思笑着出了门，就如同以往在澹州那般，睡在了隔间的小床上。

红烛一灭，范闲夫妻二人并排躺在床上，婉儿像只小猫似的缩在范闲的怀里，两只手紧紧攥着男子胸前单衣的衣襟，攥的有些用力，似乎生怕某个人就这么跑了。

“我在这张床上躺了十六年。”范闲在黑暗中睁着明亮的眼睛，“打小我就极喜欢睡觉，午睡的时候，从来不需要丫环们哄，自己就这般睡了。”

婉儿嗯了一声，看着他。

范闲低头，轻轻吻着她肉嘟嘟的唇瓣儿，含糊不清说道：“可我总觉得没有睡醒，怎么娶了你这么乖的一个好老婆，是不是在做梦呢？”

林婉儿将牙一合，狠狠地咬了他一口，盯着他恶狠狠说道：“想说什么就说。”

第二十四章 澹州今日无豆腐

大清早的，澹州城安安静静，尤其是在伯爵府这块儿更是没有多余的声音。澹州并不大，甚至住在城中可以隐隐听到城外郊村里的鸡鸣之声，狗吠却是没有的事儿。如果认真听去，或许还能听到谁家在倒马桶，谁家在烧开水准备做早饭，远处的菜市场更是早已醒来，用新鲜的菜蔬与肉食来勾引着各家早起主厨的妇人们。

夏日清晨，空气新鲜，范闲与思思二人沿着城中安静的街道，来到了熟悉的菜市场之旁。他嗅着空气中越来越浓的味道，满足地摇摇头，说道：“这等地方，最近两年倒是很少来了。”

思思在旁看了他一眼，心想堂堂钦差大人，自然是再也没有买菜的机会。

范闲轻声说道：“还记不记得以前咱们在澹州的时候，经常来菜场买东西？”

思思点点头，笑了起来，说道：“少爷打小就和姐姐们在城里逛着，还替她们提东西，最开始的时候吓坏了不少人，我进府就听说了，也觉着您是个怪人呢。”

“现在还觉着我怪吗？”范闲笑应着，当先走入了菜场之中，行过一个二层小楼时，他下意识里停住了脚步，侧身盯着看了两眼。

思思觉着奇怪，问道：“怎么了？”

范闲指着那楼好奇说道：“那不是送菜老哈的家？不是说楼子被火烧了？如今又是谁在住？”

这么一说，思思也想了起来，偏着头想了会儿，抱歉说道：“我也没听她们提过。”

范闲望着那新起的二层小楼有些出神，送菜老哈和监察院东山路的那名刺客都是死在这个地方，事后奶奶让人一把火将这楼烧了毁尸灭迹，而澹州的百姓们却根本不知道这件事情的真相，以为只是寻常的火灾。

他的面色平静了下来，那还是自己来到这个世界十二年的时候，自己就是在这个地方第一次杀人。

……

……

菜场里一片嘈杂。

海上的渔夫正推着小车，与场中的鱼贩沉默地比划着今日第一道的鱼价，而那车上筐中的新鲜银色小鱼儿不停弹动着，发出啪啪的声音，时不时有车子推进来，小贩们高声嚷嚷着让路，第二排里的菜叶沾着露水，鲜美诱人，隔厢里的卖鸡摊上，鸡儿们的咯咯叫声随着臭气升腾着，西角上一只大白猪正在屠刀下发出最后的悲鸣。

已经有不少澹州的百姓们开始来采买菜蔬食物，必须要赶早才会买到最新鲜的菜。澹州民风纯朴，加上庆国皇帝格外恩宠地年年施恩停征，所以百姓们地日子过的不错，至少能天天吃得起肉。

看着这一幕，范闲不禁有些意动，这庆国还真算不错。

没走几步，便走到了菜场最安静的一个角落里，远远望着豆腐摊上的身影，范闲停下了脚步，眯着眼看着那熟悉的腰身曲线，看着那位少妇红扑扑的面庞，看着她略显丰腴的

身体，温柔一笑，心想自己是被她抱大的，怎么还是如此看不厌？

思思看着那妇女，开心地笑了起来，便准备往那边跑过去，不料却被范闲拉住了手。她疑惑地回望一眼。

范闲笑了笑，说道：“何必相见？远远看两眼便罢了，看冬儿姐神情，日子应该过的不错，我们就不要再去打扰了。”

思思不明白，既然偷偷地溜了出来，难道真的不见，只是这么傻乎乎地在一旁远远看两眼？

“府上每月都有一笔俸钱给她，这是我的意思。”范闲似乎是在安慰自己，“有这笔钱，应该生活没问题。”

卖豆腐的少妇叫做冬儿，当年是澹州伯爵府的大丫环，这女子从十岁的时候便开始抱范闲，一直把范闲抱到了十岁，与范闲的感情自然是非同一般。

只是等范闲十岁的时候，姑娘家年纪却也大了，加上范闲知道自己日后的人生必将万分凶险，所以觅了个由头将她赶出府去，只是暗中一直帮衬着。

他是喜欢冬儿的，所以想为冬儿安排一个平常而幸福的人生。

.....

.....

然而平常而幸福的人生似乎不是那么容易来的，范闲与思思看了一会儿，忽然发现有四五个大汉围住了冬儿的豆腐铺子，正神情激动地说着什么话。

范闲的眼睛眯了起来，清秀的面容上闪过一丝冷意，只是看着那几个大汉虽然激动，但似乎并没有如何咄咄逼人，也没有太多过分的举动，所以暂时还没有暴走。

他示意思思跟着自己往豆腐铺子那里靠近了一些，听清了那些人的对话，也看清了冬儿姐姐眼角的皱纹，不由心头一黯。

“冬儿姑娘，不是我们逼人，只是这帐已经拖了一年，总该还了吧。”为首的那名大汉皱着眉头说道：“您四处去问去，咱们给你家的钱已经是最宽的那种了，再也没有这么低的息。”

冬儿有些无措地揉弄着自己的双手，这双手常年在豆腐水里泡着，有些红，也有些粗糙了。她低着头为难说道：“再宽些日子，再宽些日子，你也知道我家那口子这一年里身子不好，养病花了不少钱。”

那大汉看了她两眼，忽然开口说道：“我说冬儿姑娘，您怎么就这么不明理呢？”

冬儿疑惑地抬起头来。

大汉嘿嘿笑着说道：“不说旁的，这管市丞一直收你的钱收的最少，咱们家老大也没有向你重利.....整个菜市的人都敬你三分，这为的是是什么？不就因为你当年是伯爵府出来的人？虽然表面上你是被赶出府的，但咱们这些澹州的老人哪有不知道的？范家少爷最是疼惜你，小时候就成天赖在你这豆腐摊子上玩耍。”

他清了清嗓子，说道：“咱们不都是给范少爷面子，也没人敢欺压你.....可是.....”他忽然恼火说道：“这银子又不多，你随便去伯爵府上和老夫人说两句，难道她老人家还会帮你？”

冬儿抿紧了嘴唇，死死不肯多说一句。

那大汉终于忍不住了，嚷道：“就算你不敢去和老夫人说，可如今大家都知道澹州府里这件大事儿，范家少爷已经回乡了，人家如今可是堂堂钦差大人，随便照看一下你，你们全家都要飞黄腾达，哪里还在乎这些银两？”

冬儿忽然抬起头来，面带坚毅之色说道：“我的事情，你不要去惊动府里，欠你的钱，我自然会慢慢还你……这两年多亏胡大哥您照看，冬儿十分感激。”

可这话明显没什么效果，那大汉虽然不敢怎么威逼冬儿，但毕竟是要靠这个挣钱，恼火说道：“既然你说你和府上没什么情份，那我们就不客气了，该拿的银子你今天就给我拿过来！”

听到这时候，范闲终于听明白了事情的缘由，不由苦笑了起来。冬儿家的那位只怕身体不好，可是……自己让府里每月送来的钱应该足够了，看冬儿姐的神情，只怕是这两年来都没肯动自己送来的银钱，只肯自己靠着这个豆腐铺子勉强维持。

再继续听也没什么必要，范闲也没有等着事态激化之后再出来当大爷的业余爱好，虽然很显然，他是如今澹州城最大的大爷。

他对思思点点头。

思思马上明白了，疾行几步，来到了豆腐铺子前，看着那几名大汉，平静问道：“差多少钱？”

这几名大汉明显被这忽然冒出来的姑娘唬了一跳，思思今天出门虽然没有刻意打扮，但天天在豪门之中生活，身上的衣裳装饰无一不是华贵之流，大汉们眼尖，当然知道这姑娘来历不凡，轻咳了两声，恭谨说道：“也就是十两银子。”

说话的当儿口，这些大汉们的眼珠子在豆腐铺子四周飘着。

而冬儿在思思站到自己豆腐铺子面前时，已经是呆住了，半晌后红扑扑的脸上流露出来了一丝无奈的笑容。

为首那名大汉忽然瞄到了站在豆腐铺侧后方的那位公子哥，一看着那公子哥极好认的清秀面容，再一和豆腐铺冬儿的来历以及面前这如花似玉的姑娘一联想，他马上猜到了那名公子哥的身份，赶紧颤着声音加了一句：“确实是十两，这利钱……本就没敢贵收，今儿姑娘既然出面，自然是全免了。”

思思满脸笑容回头看了冬儿一眼，说道：“姐姐，是不是这么多？”

冬儿还沉浸在震惊之中，有些慌乱地点了点头。

思思看了那边的范闲一眼，这姑娘家当然知道范闲的心思，对着那几名大汉笑着说道：“我也看得出来，几位对我家姐姐颇有回护之意，这份心意我代我家公子谢过了。”说着话，她从袖子里掏出一张小银票递了过去，温和说道：“日后你们帮忙多照看一下这铺子。”

那大汉接过银票一看，是个二十两的面额，不由苦着脸想退回去，可是又瞥了一眼豆腐铺后方那年轻公子喜怒不知的面容，不敢再多话，颤着声音说道：“不敢不敢，一定，一定。”

说完这话，他赶紧拉着身后还有些糊涂的几个下属匆匆忙忙地离开，路过范闲身边的时候，深深一躬到地，屁都没敢放一个。

范闲摇着头，走进了豆腐铺，对着犹自有些不相信自己眼睛的冬儿埋怨说道：“有钱留着不用，去借什么贵利？”

冬儿勉强笑着望了他一眼，轻声说道：“少爷，你怎么来了？”

范闲恼火说道：“几年前就是这一句，现在还是这句话，你是我的丫头，我来看你不行吗？”

思思在一旁掩嘴笑道：“刚才也不知道是谁站在那边不过来。”说完这话，她走到冬儿身边，亲热地去牵她的手。

冬儿有些慌乱地将手在身前的布襟上胡乱擦了两下，温和地笑了一笑。

范闲定睛看着冬儿的面容，将她眼角的皱纹看的更仔细了一些，岁月还不算无情，并没有在少妇的脸上留下太过深刻的痕迹，只是日常操持着家务与小生意，总是显得有些疲态，尤其是此时与思思站在一处，被思思这个养尊处优的大丫环一比，更显得有些不自在了。

范闲叹了口气，忽然间也不知道应该拣什么话来讲，沉着脸问道：“小丫头呢？”

“在家里陪她爹，她爹……身子不大好。”冬儿瞧了一眼范闲的神情，温和亲切一笑。她自幼抱着范闲长大，当然知道他的心思，也能猜到他不为什么心情不高兴，轻声说道：“少爷送来的钱可不敢胡乱用，反正也能维……”

不等她把话说完，范闲恼火地一挥手，说道：“带我去你家坐着说。”

冬儿看了一眼自己的豆腐铺子，为难的不知如何言语。

范闲大怒说道：“这么个破摊子还管什么管？当年我就弄拧了，什么平淡生活，你要一直跟着我，哪里会受这么些腌臢气。”

见他发怒，冬儿不敢再说什么，思思上前牵着她的手便往菜市场外面走了。

范闲在二人身后出了豆腐铺子，对菜场四周投来的关注眼光冷冷回瞪了过去，想了想，又将做好的两格豆腐端在了手上，这才逍逍遥遥地踱了出去。

等他走后，整个菜市场才如同炸锅一般地吵了起来，这时候，自然所有的小贩们都认出了他是谁，不免陷入了震惊与兴奋之中。

钦差大人来菜场，这是何等样美妙的八卦，尤其是还有当年的大丫环，如今的豆腐西施之类引人猜测的词语。

“看见没，我就说了……范少爷是个念旧情的人，既然回了澹州，自然是要来看冬儿姐的。”

有人啧啧叹道：“钦差大人，这得是多大的官儿，居然还如此念旧。”

有人胡嚼舌头，便有人骂了回去：“你不看思思姐也来了？你们再敢满口胡吖，当心府里来人把你们送到西边打胡人去！”

姑且不论菜场里的议论如何发酵，范府的威严在这里，范闲的名声在这里，一些无头无尾的流言自然无疾而终，只是范闲的突然到来与豆腐铺的突然歇业，为清晨本就热闹的菜场注入了一丝最热闹的情绪。

此时没有人想到，今天整座澹州城都没豆腐吃了。

※※※

冬儿的家在澹州偏处的一个小院里，安静地隐藏在小巷的深处，这样一个独门别院在澹州城虽然多见，却也值不少钱，还是范闲当年用卖内廷报纸潘龄手书的钱，在冬儿成亲的时候置办的，当时范闲下了狠劲儿，冬儿也没敢违逆十一岁小少爷的意思，便一直住到

了今天。

只是这院子里的摆设都有些陈旧了，范闲走入院中，四处打量了两眼，发现还算整洁干净，满意地点点头，将手中的两格豆腐搁在了石磨之上，将手负到身后，进了正堂。

冬儿忙着倒茶拿小点心，范闲止住了，笑着说道：“你又不是不知道我脾气，我就不爱吃那些。”

冬儿温和一笑，说道：“那时节，府上所有人都说少爷是个怪胎哩，小孩子家家的居然不喜欢吃零食，却喜欢啃骨头。”

“是啊，是个怪胎。”范闲叹息着，说道：“也就你们没觉着我怪。”

思思在矮榻上胡乱擦了两下，知道范闲也不在乎这些，便去请他坐下。范闲摇摇头，掀开正堂左间的布帘，毫不见生地往里间闯了进去。

一进里间，只见一个约摸三十岁的男子正挣扎着想从床上起来，这男子五官端正，颇有忠厚之意，只是脸色有些虚白，看来身体不怎么样。

一见范闲往里间去了，冬儿急得跳了起来，赶紧跟着进来，说道：“少爷，这病人呆的地方，你进来做什么？”

床上的男子便是冬儿的相公，姓麦，他早就猜到了来人的身份。

虽然自从知道范家少爷要回澹州的那天起，他就一直在和冬儿商量，范少爷会不会上门来看看，但双方毕竟身份地位悬殊太大，一想到这件事情太是不可能，两口子也就放下心来，没做什么准备。

“范少爷，您别进来了。”他惶急说道，吓得不轻。

范闲却是笑了笑，直接在他的身边坐了下来，一只手就搭上了他的脉门，用眼神示意他安静下来。

冬儿站在门口，猜到少爷是在替自家相公看病，不禁产生一丝疑惑。当年在府中倒是见过少爷捧着医书在看，只是这病澹州城里的大夫都说难治……

而她的相公更是紧张的没办法，看着范闲的手指搭在自己的脉门上，心想这可是如今的钦差大人，按坊间传的话，更是位龙种……怎么能给自己看病呢？他激动不已，感动不已，眼中竟是湿润了起来。

室内一片沉默，思思没有进屋，就在冬儿的身后小心翼翼看着。

良久之后，范闲松开手指，睁开双眼，微笑说道：“巧了，是肺上的毛病，好治。”

冬儿两口子听着这话，大喜过望，却还是有些不相信。思思在后面掩着嘴笑道：“你们俩就放心吧，咱家少奶奶也是肺上的毛病，宫里御医都治不好，全是少爷治好的。”

第二十六章 离开澹州前的日子

略说了闲话，范闲趁机又再次提出了请奶奶随自己去京都养老的提议，只是如同那夜一般，老夫人很直接地用沉默表达了态度。范闲忍不住叹了口气，说道：“怎么都不愿意去？”

老太太知道他说的是冬儿一家，笑着说道：“京都居……大不易。更何况冬儿和你如此亲近，不要忘了，你自幼身边这几个大丫头，都被你调教的心比天高，硬气的狠，谁也没辄。”

范闲怔了怔，摸了摸脑袋。心想确实是这个道理，如今还留在府里的小雅是跟着自己中最小的一个，看那张嘴也是个惯不能饶人的厉害角色，还有前几日带着自家男人回府上来看自己的小青……小青的男人还是个有功名的读书人，结果在小青面前也是大气不敢放一声。

小青小雅便是这样，更不用说冬儿姐和一惯放肆的思思……这府上的几个大丫头真都是被自己宠坏了，也教坏了，搁在那里都是硬气无比的角色，也不将这世上奉若至理的那些规矩瞧在眼里，外表虽然都柔顺着，内心却都明朗着。

范闲想着想着，有些自得地笑了起来，自己就算改变不了这个世界太多，但至少改变了几个女子的思想与人生，也算是不错……当然，也得是跟着他的丫头，才能有这种福利，如果没有他这座大山在后方靠着，这四个大丫环的脾气，只怕在这个世上寸步难行。

一夜无话。第二日澹州城传来了个消息，说是某某宅某某公子被人硬踹了一脚，吐了鲜血若干碗，急找大夫救活了回来，正躺在床上呻吟。

行凶的人没有人瞧见，而澹州向来民风纯朴、治安良好，百姓们老实本分，全无匪气，像这种权贵公子被人痛毆的消息，实在是从来没有听说过。

整个澹州都震惊了，知州大人发怒，准备好好查下这个案子，给前任的老师一个天大的面子，但当师爷凑到他耳边说了几句话之后，知州大人马上平静了一下，回自家静心斋去饮茶去了。

澹州的聪明人慢慢猜到了这件事情的缘由，没有人敢过多地议论。而被打的那位公子府上，虽然心中肯定怨恨着，却更是不敢满天下地喊冤去，反而是恭恭敬敬遣人去冬儿小院，将这两年间医药费和补偿双手送上。

事情淡的极快，澹州人知道范家少爷不是个爱胡闹的人，只是个护短的人，并不如何担心。

又过了些日子，一封来自京都的密旨和一封来自江南的院报，同时送入了伯爵府中。范闲低头看着那两张薄薄的纸，知道自己的澹州之行到了结束的时候，心中不由涌出一丝不舍来。

他毕竟是监察院提司行江南路全权钦差，而且年纪尚轻，身体健康，总不可能学陈萍萍一样躲在自己喜爱的地方养老。

澹州虽好，总是要离开的。

※※※

第二天晨间，藤子京带着林大宝和三皇子再次出海去钓鱼，而范闲也终于实现了对婉

儿的承诺，牵着她的小手，用二人缓慢的脚步一步一步踩着澹州的土地，感受着此间的气息，进行了一次丰富的澹州一日游。

夫妻二人小小易容一番后，去了热闹的菜场，去了码头边的沙滩，看了看那些被洪常青深恶痛绝的漂亮白鸟，在伯爵府后面的门口蹲着说了会儿故事，这才去了那间安静至极的杂货铺。

婉儿一路温和笑着，任由夫君牵着自己的手或疾或缓地行走，她知道，这一切都是范闲最美好的回忆，他今天带着自己来，就是希望自己也能分享他心中最温柔美好的那部分。

杂货铺里安静着，灰尘还是那么厚。

他们夫妻二人都是懒人，自然懒得打扫，只是站在屋子里看着四周，说着旧事。

婉儿静静听着范闲感慨万千的回忆童年，心尖忍不住颤了一下，想到原来不仅自己自幼在皇宫里活的紧张危险，便是自家相公的童年，在快乐之外，也有这么多的艰难困苦。

她的手轻轻握着那把菜刀，微笑说道：“那叔叔就是用这把刀切萝卜丝儿给你下酒？”

范闲快乐地笑了起来，点了点头。

婉儿瞪了他一眼，说道：“小小年纪就喝高粱，也不怕醉死了。”

范闲笑了笑，没有说什么。

林婉儿忽然睁着那双大眼睛，好奇说道：“你练功的悬崖在哪里？是不是像苍山上的那个陡坡？能不能带我去看看？”

范闲怔了怔，说道：“那地方险，你是上不去的。”

林婉儿喔了一声，圆润的脸蛋儿上却很明显地表达了强烈的遗憾。

范闲看着她，忽然开口说道：“抱紧我。”

林婉儿愣了一下，旋即嘿嘿一笑，双手从范闲的臂间穿了过去，紧紧地抱住他，就如那天夜里在床上一般，就怕他这么消失了，更怕他就这么沉浸在澹州的气息中。

※※※

澹州海边高峭的悬崖之上，范闲与林婉儿两人手牵手站在悬崖边，往前数步便是深渊，便是海洋，便是朵朵雪花。

海风扑面而来，头顶的太阳比在地面看起来反而显得更远了一些，清清洒洒地蒙着层光圈，并不怎么显得炽烈。

婉儿气息微乱，脸颊红扑扑的，眼神里却微有惧意。这一路被范闲背着上崖，实在是姑娘家有生以来最刺激的一次经历，那些湿滑陡峭的崖壁，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上来的，以至于此时她站在悬崖边上，反而都不怎么害怕，似是有些麻木了。

她有些畏缩地看了一眼远方的澹州城，发现以自己的目力，竟是连那些民宅的模样都看不清楚。

她又转头看了面色平静的范闲一眼，轻声开口说道：“……以往……天天爬？”

“是啊。”范闲微笑着说道：“从六岁还是七岁开始？已经记不得了，反正这地方除了我和叔之外，你是第三个上来的人。”

林婉儿低着头吐了吐舌头，知道这定是范闲心中最大的秘密，自己能被他带着上来……姑娘家的心里涌起了一丝甜蜜，旋即却是一丝苦涩，她缓缓靠着范闲的臂膀，说

道：“我一直觉着自己在皇宫里过的苦，如今才知道，你过的比我更苦。”

小小年纪，就要被逼着爬山，为的是什​​么？自然是担心有人要来杀自己。在这样一个恐怖的环境下长大，对于当年的男孩来说，是何等样的折磨，思及此处，婉儿对身边看似强大无比的男子便多了一丝同情。

范闲微微笑道：“有什么苦呢？不想死，自然得勤力些。其实……和这世上别的人比起来，你我已经算是密罐里泡大的人儿，不要轻言辛苦，我们至少不用考虑下顿饭有没有得吃，有没有衣服穿，会不会被父母卖到妓院去当妓女或者大茶壶。”

婉儿在一旁平静地听着。

“我表面上的潇洒劲儿……都是装出来的。”

范闲看着海面上的金光出神，“其实你应该知道，我可以说是这个世界上活的最用心、最辛苦、最勤奋的人。”

婉儿点点头。范闲哪怕是大婚后的那段苍山岁月里，也没有忘记每天两次的修行，其实以范闲如今的境界与权力，完全不用这般勤奋刻苦。世人往往只看到了小范大人光鲜亮丽的一面，却根本没有想到，他为这一面付出了多少汗水和努力。

“从很小的时候就这样了。”范闲缓缓说道：“没有人能明白我为什么如此苛待自己。”

婉儿只明白一点，所以安静地听他说着。

范闲停顿了片刻，缓缓闭着眼睛，迎着澹州的海风轻声说道：“其实原因很简单……我不想死。”

“我不想死。”

“就像小时候我常说的那句话，醉过方知情浓，死后方知命重，一个没有死过的人，永远不知道死亡是多么的可怕。”

“我要在这个世界上活下去，所以我必须心狠手辣，我必须让自己强大。”

“而且你不知道，当你习惯了躺在床上无法动弹，想折腾自己都动不了一根手指时……忽然上天给了你一个机会折腾下，你会无比感激上苍，并且陶醉无比地去折腾去。”

范闲陶醉在自己两世的回忆之中。婉儿在他的身边却是根本听不明白，有些不知所以地看着他那张清秀的面容，看着那面容上忽然浮现出来的一股与他年龄完全不相符的成熟沧桑味道，心头大动，心头大恸，感觉自己的心也随着范闲的心，涌起了一丝说不清、道不明的悲哀。

婉儿眼中微湿，有些艰难地踮着脚，攥着自己的袖角，替范闲揩拭了一下眼角。

※※※

回澹州省亲的行程便这样结束了，只是在离开之前，范闲凑在老太太的书房里与她嘀咕了半天，就京都传来的消息，这两位看似最温柔，实则最冷酷的祖孙二人进行了一番严肃的对话。

离开书房时，范闲的脸色有些沉重。

回到房内，婉儿小心翼翼问道：“出什么事了？”

“没什么大事。”范闲想了会儿，平静说道：“朝中御史上书是自然之事，我这个行江南路钦差，跑到澹州玩，肯定很碍许多人的眼。关键是，听到了一个不怎么让人舒服的消

息。”

“什么消息？”婉儿见夫君的脸上流露出一丝难得的烦躁，忍不住笑了起来，“能让你也乱了方寸。”

范闲叹了口气，苦笑道：“年节时，燕小乙也要回京述职，约摸就是和我差不多的时间同时进京。”

燕小乙？庆国征北大都督，当年的禁军大统领，庆国威名赫赫的九品上超级强者……最关键的是，此人乃是长公主的心腹，在军中又颇有名望，就算是陛下，也不会在没有证据前，贸然出手镇压他。

而这样一个人物回了京，不可避免地会直接与范闲对上。

范闲直到今天还记得，当年自己潜入皇宫时，曾经遇到的惊天一箭。

……

……

婉儿皱眉说道：“难道……殿前武议又要恢复？”

范闲吃惊地看了她一眼，旋即笑了起来，拍了拍她的脑袋，心想妻子在这方面的嗅觉果然灵敏，点头说道：“听说是枢密院的意思，军方建议恢复武议，以振国民士气。”

“陛下怎么说？”婉儿担忧道，她心里清楚，庆国乃是以马上夺天下的国度，一向极重军功，只是三次北伐之后，陛下调养生息，以备再战，便把目光转向了文治，也停止了诸多年前最重要的一年一度武议之事。

“陛下自然不会反对。”范闲微笑说道：“这本来就是好事，朝廷耽于安乐日久，连胶州的水师都变了质，自然需要有个由头来收拢一下军心。”

林婉儿沉默了少许后，忽然开口说道：“只怕……是针对你来的。”

“我是文官。”范闲笑着说道，但心里也清楚地感觉到了一丝问题。他与流晶河上二皇子的看法不一样，二皇子总以为皇帝让范闲处理胶州水师之事，是松口让范闲接触熟悉军务，但范闲却以为，自己那位强硬至极的“父皇”心里想的却是相反的问题。自己杀死常昆，阴害党骠波，不论军中派系如何，只怕那些大帅将军在心里都有些记恨自己。

陛下还是不想让监察院的提司去温柔地抚摸兵权啊……

婉儿看着他叹了口气说道：“你是文官，可……你也是天下皆知的武道高手。”

范闲眉毛一挑，说道：“你的意思是，燕小乙回京，便要在武议之上向我挑战？”庆国人好武，虽然这些年来风气渐褪，但深植于民众官员心中的强悍味道却是根本拂之不去。就像叶灵儿可以在皇宫别院外面扔小刀向范闲挑战一般，决斗在庆国依然是合法的事情，更何况殿前武议这种场合，没有人愿意退。

但范闲愿意退，他冷笑道：“真是幼稚。他想和我，我就要和他打？”

在他的心中，武功是用来杀人的，而不是用来决斗打架的，如果要杀人，范闲自问有无数比决斗更有效率更安全的法子——决斗？小孩子家家的游戏。范闲忽然觉得庆国的军方有些孩子气，不由嗤之以鼻。

婉儿叹了口气，温柔说道：“这个法子虽然直接有效，却很愚蠢……母亲应该不会傻到让燕小乙在宫中挑战你。不论输赢，燕小乙也不敢真的伤了你，陛下的眼睛看着哩。所以我也觉着想不通透这其中的道理，说不定是我们想偏了，燕小乙是征北大都督，两年未

回京，也该述职才是。”

范闲忽然心中灵机一动，眉头皱了起来，如果燕小乙此次回京与那所谓武议没有关联，那只能证明一条，朝廷里那股势力，终于试图正面挑战皇室的权威。可是……长公主她凭什么？

“如果我避战，便是弱了声势。”范闲微笑说道：“不过你知道，我不在乎这些面子。”

这是假话，范闲也是个爱慕虚荣之人，如果是别的军方重将在武议上向范闲挑战，范闲眼睛都不会眨一下，直接将对方打到对方妈妈都不认识，再给自己的名声加一道金边，可是……那人是燕小乙。

范闲扪心自问，就算如今自己伤势早已痊愈，又得了海棠的天一道无上心法之助，早已稳稳地站在了九品的高峰上，可真要面对着一箭惊天下的超级强者，依然是讨不到什么好去。

自己这边倒是有两个人可以抵抗燕小乙，海棠和影子，问题是这两个人不可能替自己出手。

自己这边还有一个人可以轻松干掉燕小乙，五竹叔，问题是……五竹叔又一次离家出走了。

范闲在紧张之余，忽然莫名地兴奋起来，鼻尖似乎嗅到了海崖上的那些咸湿味道。如果回京之后，真的要与燕小乙正面一战，自己不凭借那些小手段，究竟能做到什么样的程度呢？

京都，风雷，强者，比武，这些字眼在诱惑着范闲不安份的心。

他沉默片刻后，忽然抬头展颜一笑，温柔说道：“我偏不打，但……试着杀杀他怎么样？”

婉儿睁着大大的眼睛，半晌无语。

第二十八章 王十三郎

“铁相？”范闲的眼睛往那青幡上瞄去，微微眯眼，一拂双袖走回族学之中，竟是将那青衣人冷落在了屋外。

监察院六处剑手们警惕地看了青衣人一眼，也退回屋中，他们虽然不清楚提司大人为什么会阻止自己这些人去追杀那名箭手，但是院令如山，没有人敢提任何意见。

青衣人微偏着头，手拄着青幡，似乎有些错愕。大雪纷飞，于黑暗之中落下，渐渐积在他的双肩之上。

这个场景确实有些怪异，在陡遇刺杀之后，范闲竟然像是没有发生任何事一般的安静，对于这个忽然出现在自己身前，替自己挡住那惊魂一箭的青衣人不闻不问，不加理睬，似乎没有丝毫说话的兴趣。

青衣人看着那扇紧闭的门，忍不住摇着头笑了起来，心想传说中的小范大人，果然是位妙人。

他重新整理衣衫，很镇静地走到族学的木门前，伸手极有礼貌地轻轻敲了两下。

半晌之后，门内传来范闲平静的声音。

“请进。”

……

……

青衣人将青幡搁在族学木门的旁边，幡上雪水打湿了灰灰的地面。他低着头，能看见唇角的那一丝笑意，也没有直接对范闲行礼，反是轻声笑道：“与传闻中相较，大人多了几丝狂狷之气。”

范闲双手搁在身前烤着火，仍然没有开口。

青衣人温和说道：“大人难道便是如此待客？”

范闲搓了搓温暖的双手，从身旁下属手中接过一袋美酒饮了两口，淡淡说道：“天寒地冻，你敲门，本官便让你进来避避雪，这是本官怜惜子民，却不是将你当作客人看待。”

“若本人不敲门，大人便不会见我？”青衣人继续问道，“难道大人就没有什么要问我的？”

范闲冷冷看了他一眼，没有看清楚这个青衣人的面容，说道：“你有……什么资格让我见你？我又有什么事情需要问你？”

青衣人缓缓抬起头来，火光映照下的族学大堂骤然间一片明亮。

只见此人双眉如剑，双眼温润如玉，双唇薄而微翘，弱了一丝凌厉之意，多了几分可亲之色，容貌异常清秀，年纪却是异常年轻。

便是范闲也不禁有些微微失神，微笑心想，这厮生的倒也好看，只比自己差了那么少许。

青衣人似乎有些没想到范闲如此冷淡的态度，苦笑说道：“大人何必拒人于千里之外？”

范闲又饮了一口酒，将目光从这人柔美的脸上收了回来，淡然说道：“莫非你于我有功？”

青衣人想了想，说道：“即便今夜我不在此，那一箭自然也伤不到大人分毫。”这是先前就说过的话语。

范闲将酒袋搁到身旁，望着他平静说道：“既然你对我没有任何帮助，所以不要指望我会记你的情分，这一点，你要明白才是。”

青衣人愣了愣，笑道：“正是。”

范闲接着说道：“本官不欠你，你要避雪则避，你要说话则说……但不要弄出神秘、莫测高深的模样，我很厌憎这一点。”

青衣人一怔，苦笑说道：“大人说的是。”

“还有就是……”范闲忽然往前凑了凑，认真说道：“你是准备让我收了你吗？”

从古至今，从历史到话本，这种荒郊野外的相逢，名主达臣随着历史车轮转到一起，总是会伴随着无比的理想主义光辉以及礼贤下士、忠心投靠之类狗血的戏码，而像范闲说的这样直接泼辣……甚至是世佻难看的，只怕从来没有过。

范闲盯着青衣人的眼睛说道：“不要奢望我们之间能够有平等的关系，你要当我下属，就必须站在我的下面，注意自己的分寸，不论是谈话，做事，甚至是姿态以至于你内心的想法，都要摆在本官的下面。”

他直起身子，淡淡说道：“想要我收你，就放弃那些不切实际的幻想与自尊吧。这个天下，不是缺了谁就不转的，本官性子有些怪异，也没有广收门客的爱好。”

青衣人被范闲这连续几番话打击的不轻，有些郁闷地站在堂间，沉默许久后才苦笑说道：“大人果然咄咄逼人。”

范闲平静截道：“因为本官有这个资格。”

不等青衣人开口，范闲说道：“如果你有什么想说的，就说出来，不然就蹲到角落里烤火去，雪一停你就离开。”

青衣人完全没有想到事情会发展到如今这种状况，忍不住摇了摇头。他必须赶在范闲进入京都之前接近对方，向他传达某方面的意思……而他凑巧知道了那枝小箭的去向，所以寻着这个机会出现在范闲的面前，本以为会能获得范闲第一面的良好印象，没有想到范闲虽未多疑，却是异常强硬地戳破了自己的心思。

青衣人斟酌片刻后，微笑说道：“一路上返京，草民或许可以保护大人一二。”

“理由不充分。”范闲摇头，“你我都知道，来的只是小箭，我还不会把他放在眼里。”

青衣人又想了想，终于叹气说道：“我为大人带来了一个消息。”

“什么消息？”

“来自东边的消息。”

范闲霍然抬首，盯着青衣人的双眼。

青衣人受之若素，此人实则已是天下年轻人当中最顶尖的人物，所以面对着范闲的威势，竟是能够平静如此。

范闲拍拍手掌。

中堂内所有监察院剑手与密探沉默地站起身来，走出了族学的大门。洪常青反身小心

地关好木门，留下一片安静的地方给范闲与青衣人。

待室内回复安静之后，青衣人微笑拱手一礼说道：“东夷城向提司大人问安。”

范闲沉默了下来，缓缓几次深呼吸，让自己回复平静，瞳孔里闪过一丝寒光，冷然问道：“报上你的名字。”

“剑庐十三徒，铁相。”

“四顾剑只收了十二个徒弟，”范闲看着青衣人说道：“而且本官从来没有听说东夷城有个叫铁相的年轻人……本官没听说过的人，就不存在。”

以监察院遍布天下的情报网络，范闲的这句话说的极有信心。

青衣人低头沉默少许后微笑说道：“在下本名王羲，奉师命入庆国游历，易名铁相。”

“王羲？”范闲随口说道：“好名字。”

这位叫做王羲的青衣人微笑说道：“名字倒不见得如何好，但这个人还是有些用处的。”

此时范闲本来应该问，你东夷城与我监察院乃是不解之敌，你为何却找上门来投我，但很奇妙的是，范闲没有开口问，王羲也没有主动开口解释。

这两位年轻人，都有远超同龄人的智慧与算计，将彼此间的心思在倏忽之间看的通透透透。对于范闲来说，东夷城早就应该派人过来和自己接触了，只是没有想到，来的却是这样一位有些看不透的年轻人。

不错，东夷城一直与信阳方面关系良好，想来那位四顾剑也同叶流云一般，享受着君山会的供奉。只是范闲清楚，这个世界上从来没有永远的敌人，也没有永远的朋友，只有永远的利益。

四顾剑虽然当年是个白痴，但能单剑庇护东夷城及那些诸侯小国二十年，倚仗的当然不仅仅是他手上那把剑。

持国者必当慎重，在庆国的强大压力下，东夷城想要生存下去，就必然要和庆国的最高权力阶层保持密切的联系，而四顾剑与长公主之间的关系，就是这样发展起来的。

只是随着范闲的出现，庆国的权力结构已经发生了极大的变化，尤其是在执掌监察院和内库之后，范闲已经拥有了威胁东夷城的实力。相较而言，长公主手上的筹码却是越来越少。

鸡蛋不可能只放在一个篮子里，筹码不能永远押在大的那边，家里面的姑娘不可能全嫁到一户人家去，这便是一个风险均摊的问题。

四顾剑如今还是在押长公主，东夷城与信阳的关系之亲密也是范闲所不能比拟，更何况范闲出道以来，就和东夷城结下了难解的仇怨，比如牛栏街上的两名女刺客，比如西湖边上云之澜大家的骤然遇袭。

可东夷城还是必须要和范闲接触。

如果长公主倒了，毫无疑问，范闲会成为东夷城第一个选择的对象，而在这种选择之前，东夷城就必须首先表达自己的善意。

政治果然是很奇妙的，明明范闲与东夷城现在还在敌对当中，可是双方都心知肚明，敌对之余，也要开始尝试性地接触，今日还是你死我活，来日说不定就会把酒言欢。

在巨大的利益面前，什么样的仇怨都可以洗清，虽然范闲不会这样想，但四顾剑一定

是这样想的。

不过范闲也清楚，东夷城和自己只可能是这种隐在暗下的眉来眼去，四顾剑那白痴如今的大部分筹码还是压在长公主那边，就如同林相爷在梧州分析的那样，如果那件事情真的发生了，东夷城可以保证数十年的平安，哪里还需要来找自己。

之所以今天这个叫做王羲的白衣人会来接触自己，只是事先的开路而已。

“这是令师的意思，还是东夷城的意思？”范闲开口问道。

王羲略一思忖后微笑应道：“是家师的意思。”

一问一答间，双方便清楚了，这种接触如今依然上不得台面，这只是四顾剑老辣的一步隐棋，这步棋不能让任何人知晓。

“我有什么好处？”范闲问的很直接，“你们剑庐一大批九品高手都想在江南刺杀我，我总不可能因为你一句话，就当什么都没有发生过。”

“没有好处，只有态度。”王羲温和解释道：“东夷城与大人依然是敌人，但我不是.....我就是师尊所表达的态度，包括东夷城在内都没有几个人知晓我的存在，只要大人愿意，我就会站在大人的身旁，这一点永远不会改变。”

“甚至包括你的大师兄想再来暗杀我？”范闲拿起铁钎，扒拉着盆里的火炭，随口说道：“你也会站在我的身边，把你东夷城的人杀个干干净净？”

“会。”王羲回答的极为认真，“但凡对大人不利者，都是我的敌人。”

范闲忍不住笑了起来，长叹息道：“四顾剑啊四顾剑，这个白痴想的东西，果然有些好玩。”

说这句话的时候，范闲的眼角余光注视着王羲的反应，当自己说到白痴二字——这个东夷城最大的忌讳时，对方竟然依然一脸平静，不为所动。

“剑庐十三徒.....”范闲眯起了眼睛。天下四大宗师，外加五竹叔一个，苦荷真正的关门弟子是海棠，五竹叔的关门弟子当然是自己，面前这个青衣人如果真是四顾剑的关门弟子，那应该也是相当厉害的角色才是。

“以后我就叫你王十三郎。”范闲平静说道：“十三郎啊.....你有没有想过，以本官如此记仇的个性，你们东夷城日后还要跟着那个疯女人来对付我，我又怎会因为你一个人的缘故，而放过东夷城？”

“合则两利。”王羲洒然一笑，说不出的潇洒，“至于得罪了大人的人，您尽可以想办法杀了。师尊让我入庆游历，我又没有暗藏祸心，自然是要活下来的。”

“只要我活下来，”王羲平静说道：“东夷城也就会继续按照现在的样子活着。”

听着这句很平淡，但实则很不寻常的话语，范闲微微低头说道：“你也是要进京？”

“是。”王羲悠然叹道：“既是游历，当然要至庆国京都，听闻京都有家抱月楼.....楼中美人儿无数，定要好好品味一番。”

范闲头也未抬：“我不会给你打折。”

王羲笑道：“我算命也能挣不少银子。”

“先前你不是说过你不是算命的？”范闲道。

王羲轻声回道：“大人.....命运太奇，出风入云，星观闪烁不定，哪里是凡人所能算的出来。”

范闲心头微动，半晌之后缓缓说道：“说回最初的话题，那便等若说……你是四顾剑一人的态度，一细微部分的态度，而和东夷城的大旨没有任何关系？”

“可以这样说。”王羲不卑不亢应道。

“很好。”范闲搓了搓又开始冷起来的手，将手搁在火盆上方，双眼看着手下盆中白灰里透着的明红，说道：“我不喜欢一路回京，都有一个很厉害的箭手在黑暗中窥视，还会冷不丁地放几枝冷箭。”

王羲沉默。

“你去把外面那枝小箭折了。”范闲抬起头来看着他，“既然你是四顾剑的态度，我就要看看你的态度。入京之前，我要看见那枝小箭的头颅。”

王羲继续沉默，许久之后才轻轻点了点头，从门旁拾起那杆青色长幡，双手正要推开木门时，忽然回头说道：“我不是很喜欢杀人，能不能换个内容？”

范闲的头此时又已经低了下去，冷漠说道：“如果你不会杀人，我留着你有什么用处？”

“我的身手不错。”王羲平静说着，但话语里却有一股子莫测高深的味道，“我可以保护你。”

“保护我？”范闲唇角一翘，笑了起来，“我不认为你有资格说这个话。”

王羲微笑说道：“我有这个资格，大人你可以试试。”

以范闲如今的境界，王羲敢说出这样一句话，就说明他对自己的水平有相当强烈的自信。但范闲却依然没有抬头，只是轻声说道：“在本官的面前不要说大话，庆国不是东夷城，你随时都有可能死在荒郊野外，而不知道索命的绳索是从哪一块天空上垂下来的。”

话音落处，族学里的光线忽然暗了一下，一阵无由风起，吹动了火盆里的如雪炭灰，一道强大而隐秘、厉杀无踪的气息笼罩住了门口的王羲。

王羲握着青幡的手微微抖了一下，一直插在青幡杆上的那枝黑色羽箭段段碎裂！

王羲轻轻咳了两声，脚步往后退了两步，脸上却没有一丝惊恐的情绪，反而是笑着说道：“难怪我那大师兄会在江南铍羽而归，大人身旁有如此高手保护，自然是用不到我……也罢，那我就替大人杀几个人吧。”

说完这番话，他推门而出，消失在黑夜之中，那杆长长的青幡，在夜雪里时隐时现时远。

第三十章 白雪红林黑发

夺夺夺夺！

一阵密密麻麻的声音，从马车的四面八方响了起来，这是弩箭射在车厢壁上的声音，也是勾魂夺魄的乐曲。

在这一瞬间，不知道有多少弩箭，射向了范闲所在的马车，尤其是其中隐着的那枝恐怖强弩射出的箭，更是挟带着无比的冲力，直接刺在了马车上！

轰地一声。

黑色的马车无助地弹动了起来，被那一弩之威震的车辕尽裂，在乱石间跳动了一下，看上去就像是一只被等着屠杀的青蛙。

然而车厢却没有四分五裂。

范闲低着身子趴在车厢的底板上，强行运转着体内的真气，消除了这一次巨大的冲击力，看着身旁马夫尸体下的那个大洞，也不免有些骇然，这种巨弩威力太过强大，竟然将自己的马车底板都射穿了一个洞，露出下面的山石残雪来。

范闲清楚监察院的特制马车坚固到了何种程度，内外两层木板之间夹着的是铁线棉与一层薄却坚硬的钢板，如果不是这种集合了内库丙坊与监察院三处集体智慧的马车护住了自己，只怕在这一阵密集如冰雨的弩箭攻击下，他早就已经死了。

他竖着耳朵听着外面的呼啸弩箭之声，知道敌人的首要目标肯定是自己，虽然不清楚，埋伏的敌人如何识破了监察院的换车，但他知道此时不是思考前因后果的时候，因为他的双耳判断出，在这样短的时间内，狙杀自己的敌人射向山谷的弩箭，倾泻速度之快，竟是早已超过了战场之上庆国军队攻打异国城池时的数量！

以攻一城的手段来杀自己一人！

如此强大的弩箭攻击，对方如此缜密的准备，让范闲感到了一丝死亡的气息。

很明显，山谷中的敌人也很意外于谷间的这些马车竟然如此坚固，可以承受住强弩的威力。

弩雨仍在纷飞，山谷中一片惨嚎马嘶之声。遇袭之初，范闲发出的那声厉啸，已经通知了自己监察院的下属，那些六处的剑手与密探们见机极快地躲入了车中，只是留在外面的车夫与那些渭州遣来的州军，便没有这么好的运气了。

弩箭狠狠地扎进了州军们的身体头颅，扎进了骏马的胸腹眼眶，穿刺着，撕扯着，将这些活生生的血肉脱离它们所附着的生命。

根本避无可避，一百余名州军在第一拨的箭雨下就死了一大半，而那些马儿更是惨嘶着倒在了雪地中，鲜血染遍了谷中的乌雪，看着惨不忍睹。

到处是尸体，到处是箭枝，到处是鲜血，到处是死亡。

而马车们则成为了监察院众人最后的堡垒，在弩风箭雨之中凄楚可怜地坚持着，如同汪洋里的一条船，随时有可能被巨浪吞没。便只是刹那功夫，马车车厢已经射进了无数黑色的弩箭，弩箭深入厢壁，扎入钢板，坚而不堕……谷中的马车看上去就像是一个棺材盒子，忽然长出了无数的幽冥霉毛。

……

……

山林里又传来几声令人牙酸的强弩上弦之声，还伴随着极低的用力的喘气声。

嗖地一声！

那种可怕的巨弩再次射了出来，只是这一次不仅是瞄准了范闲所在的马车，还有两枝也对准了前方的马车。

强弩狠狠地扎进黑色的马车，轰地一声巨响，马车再次跳动了起来，然后惨惨然地向左方翻倒过去！

这是何等样巨大的力量。

范闲潜在马车中，感觉身周的一切在瞬间颠倒了过来，一道强大的震动将他抛离了底厢板，余光可见自己的斜上方，一枝尖锐的金属弩箭头已经将马车的车厢壁扎破，阴森可怕地刺了进去，距离自己的胸腹只有半尺的距离。

好险，范闲看着那枝全金属打造的弩箭，看着那枝弩箭杆处所带出来的木屑钢片，知道马车顶不了太久。

马车不能太重，所以在设计的时候，两层木板里夹的只是一层极薄的钢板，毕竟三处的那些怪人们怎么也不会想到，有敌人会在狙杀的时候，动用了守城的强弩！

……

……

范闲知道不能再坐以待毙，急促地呼吸了两口微甜的空气，趁着马车倾覆的那一刹那，整个人的身体已经从早先前的那个底部破洞里钻了出去。

很明显，山谷中的暗杀者没有想到范闲会找到一个不在考虑范围中的出路，所以反应慢了一刻。

便是这一刻，范闲脚尖触地，根本不敢停留，身子强行一转，在谷间的空地上划了几个怪异的线条，走着之字往山谷的一边林子里冲了过去。

嗖嗖嗖，十余枝细长却锋利的弩箭，狠狠地射进了范闲先前所在的地方，射在了倾倒马车的底板，射进了谷底的泥雪中！

危险还没有解除，范闲尖啸一声，整个人的身体飞了起来，单手拍在地上的一块青石上，险之又险地避过了第二波射来的弩箭。

青石碎，人踪灭，弩箭射空！

……

……

范闲掠入山林之中，反手一扯，将身上的白色狐裘系在了自己的左腿之上，取出一粒药丸吃下，然后脱去了自己的黑色官服，反穿了过来。

一手自靴中抽出黑色的细长匕首，一手握住腰畔的剑柄，他像一只幽灵似的消失在了树林里。

消失之前，他再次尖哨了一声，却没有回头往山谷中，自己那些岌岌可危的亲信下属们看一眼。

监察院的官员已经死了数人，而这几人都是死在先前那一刹那。

当范闲的马车被强弩震翻过去，这些下属心忧他的安危，顾不得先前范闲用啸声传达的命令，强行打开车门，用随身携带的弩箭向着山谷中对射，试图争取一些缓和的时间，赶到范闲的马车旁边。

然而监察院官员用的是手弩，明显没有山林中那些人的劲弩射程长，而六处的剑手们虽然被训练的有如黑夜里的杀神，但面临着这样急骤的弩雨，依然没有什么还手的机会。

不过一刹那，弩箭便将刚刚打开车门的监察院官员射成了刺猬，那官员双眼未闭。

身法最快的那人，也不过是往范闲所在的马车处靠近了六步，便被三枝弩箭钉在了地上。

范闲看见了这一幕，面色却愈加平静，平静之中带着一丝苍白的冷漠。只有平静，才可能最有效地反击。

反击。

从马车出来时，连续三次摆动，却依然被一枝弩箭射中了他的左大腿，虽然只是擦皮而过，却依然火一般的痛。

狐裘有些软，系着大腿上的伤口，很合适。

正好反击。

.....

.....

山谷两侧有雪林，最先前令范闲耳朵为之一动的声音，是影子的示警，他知道影子在那边山林中，所以他选择了相反的方向。

他信任影子的实力，不管那边的山林有多少人，影子都可以让那些弩手们死亡，或者是陷入死亡的阴影。

而这边的山林必须范闲亲自来做。

如此密集的弩雨必须停下来，不然山谷中的人全部都要死。

而只要弩雨一停，给了马车中的监察院密探们遁入山林的机会，范闲相信，六处的儿郎们一定会用手中的黑剑收割这些狙杀者的性命。

收割干净，一个不留。

.....

.....

雪林之中传出几声急促的呼哨，明显敌人已经发现范闲遁入了雪林，正在调拨人手试图进行最后地狙击。

没有人敢轻视一位监察院的提司、一位九品高手，所以这几声传递命令的呼哨显得有些慌乱，此时射向山谷中的弩箭也明显少了起来，因为狙杀马车的人们清楚，他们的目标是范闲，如果范闲不死，他们所有人都会死。

只是弩箭虽然少了许多，却依然保持了足够的密度与威慑力，将那些监察院的剑手们逼的停留在了马车中。

.....

.....

搜索与狙杀在持续着，邻近山头的雪地中，一声踏雪的声音响起，一名持弩的汉子警惕地注视着四周。

雪地忽然裂开，一枝黑色的匕首深深地刺入了他的小腹。

那枝匕首搅动了一下，便拔了出去，以让毒素发挥的更快一些。

那个汉子疼痛绝望低头，看着身前那个全身白衣的年轻人，欲呼救，却被一道黑光割破了他的喉咙。

鲜血嗤地一声喷出，他捂着喉咙，跪倒在雪地上，右手无力地一抠，手中的弩箭射向膝旁的雪地，强大的反震力让他临死的身体跳了一跳，摔倒在雪地上，发出了一声闷响。

范闲割开此人的喉咙之后，便漠然往前一飞，隐在一棵树后，冷眼看着这人最后的举措，心下微寒，临死也不忘通知同伴敌情，庆国的军队，果然是世间最强悍的队伍。

一路破雪林，上雪山，范闲已经杀了十几个人，身体也觉着有些疲惫了，也清楚地知道，此次伏击自己的，足足有两百多名弩手，而且来了不少高手，自己动起手来都觉着有些吃力，而影子那边似乎也还没有完全成功。

对方真是下了大代价。

此时他已经穿破了两道狙杀线，来到了临近山头的地方，因为他知道，那几架威力强悍的守城弩，便是被人安置在这里。已近目的，他不在乎那个人临死前的警讯，潜行与暗杀其实比正面相搏更耗体力与精神，所以他决定换一种方式。

一阵细密的踩雪声在树林里响了起来，一队弩手紧张地在这周围巡视着。一半的弩手派去追杀范闲，还有一部分正在压制着山谷中的马车，谁也没有想到，范闲竟然能够无声无息地突破两条防线，来到山顶。

因为这个世界上没有几个人知道，范闲从小就学的是暗杀与防范被暗杀，这种潜行者的本能已经进入了他的血液。

雪再飞，地上宛若突现一道雪线，一个雪影从树后闪了过来，借着树上雪花漫天落下之机，化成一道直线冲了过去！

好快的速度！

这些弩手只觉得眼前一花，便感觉到喉咙一阵冰凉，手中的弩箭在紧张之中胡乱地射了出去。

咄咄咄咄。

纵横交错，隐藏风险的弩箭之中，范闲一掠而出，左手的黑色细长匕首在这些弩手们的咽喉上划过，右手一反，拔出负在背后的那柄长剑，直接斩了过去。

左手细柔入微，右手霸道纵横。

左方是一道黑色的线条，右手是一团光亮的色团。

弩箭纷飞，向着天空四野射出，射进密密的雪林树干里，便在这黑色的线条勾勒下，光亮的色团浸染中，一队弩手惨呼连连，纷纷倒毙于地，鲜血乱流。

当地一声，范闲右手那把剑在最后却遇到了强大的阻力。

范闲脚不沾地，疾掠而回，站于那人面前三步处，冷冷看着对方。

对方双手执刀，虽有些畏惧，却依然强悍地直视着范闲的眼睛，口中大喊了一声，以通知邻近的伙伴。

范闲依然不动，冷冷地看着他，然后吐了一个字：“咄！”

话音落处，他的黑色匕首已经射了出去，而他的人也奇快无比地跟着这把黑色匕首……射了出去，就像是黑色匕首身后拖着影子！

不过霎时，范闲便来到了那人身前，黑色匕首也到了那人的面前。

被那个咄字稍乱心神，那人猛喝一声，双刀下斩，将黑色匕首斩落雪地。

范闲怪叫一声，身子往上提起二尺之地，右手手腕一翻，便将长剑倒悬刺向了那人的空门处！

能够活下来，就已经证明了那人的实力，只见他疾退三步，双手不弃刀柄，反自一舞，一片刀光闪过，于电光火石间扛住了范闲的那一剑之势。

当地一声脆响。

刀断，那人胸口一闷，吐出一口鲜血来，哪里敌得住范闲剑上附着的霸道真气。

但他也成功地将范闲的那一剑撩了出去，给了自己一个活命的机会。

然而，范闲为了保持自己奇高的速度与身法，竟是连剑也弃了！

他整个人像个幽灵一样团身而上，扑入对方的中路，毫无花俏，却又是异常快速稳定地一掌拍在了对方的胸膛上。

喀喇数声，那人胸骨寸寸断裂，双眼突出，惨死于雪地之上。

范闲回身一掠，自雪地中拾起长剑匕首，脚尖再点雪林，飘入林间梢头，如惊鸿一般。

不再能见。

此番交手，不过啪啪啪三声响，所谓电光火石，便是如此。

※※※

范闲看着林下的那三座强弩，也不由心寒，果然……是城弩，他的心里不禁涌现起了无数的疑惑与不安，只是此时他的人还在山谷之中被困着，他不可能思考太多东西。

形状古奇而又恐怖的城弩，安装在山顶处，下方有木盘与铁枢进行控制，上弦的拉索、机簧需要几个人合力才能完成，那一枝枝巨大的弩箭，就摆在旁边。

范闲附在雪林之上，眯眼看着这一幕，不禁想到了自己马车所受到的那股强大冲击。想到了山谷里死的那些人。

城弩还在缓慢而稳定地施放，山谷间的马车已经被击碎了两辆，监察院死伤惨重。

所以范闲虽然发现了场间有三名七品之上的高手，但依然没有丝毫犹豫，化作一只白色的大鸟，向着那三座城弩扑了过去。

……

……

“放！”

城弩旁边明显是指挥者那人忽然大声喝道。

放的不是城弩，而是忽然之间由林子左下方射出来的密集的箭雨！

这些狙杀者明显有了准备，而范闲人在半空之中，面对着这铺天盖地的箭雨，似乎避无可避，然而所有人紧接着便看到了一个令他们瞠目结舌的场景。

范闲一扯右手，将整个衣服翻了过来，遮住了自己的头脸，而他的人，却像一颗石头一样，直接往地面上摔了过去！

不是换气强行扭转身形，而是直接散了体内的真气！

让自己如同一片落叶，一颗石头般随着大自然的规律落到地面。

看似简单，但这种真气转换间的强大地震荡，足以令世上绝大部分高手经脉寸断，也只有范闲这种先天的怪物，才能使用这种方法。

没有人想到范闲能够就这样摔了下来，所以大部分弩箭都射向了天空与林间的惊鸟，只有几枝弩箭射中了范闲的身体，却被他凭借着监察院为自己特制的官服与体内强横到了极点的霸道真气挡了下来。

但范闲依然感到如遭雷击，一股渗入骨头里的疼痛让他的双眼红了起来，他知道自己受了内伤，只怕身体表面也已经开始在流血了。

他的脚一沾到地面，整个人的身体便倒了下来，像一只雪狐一样，快速无比地沿着雪面滑行，往那三座城弩处飘了过去。

弩箭射在了他的身后雪地中，密密麻麻插着，像是在为他壮行。

……

……

一把极快的刀迎了过来，范闲手腕一翻，黑色的匕首像是一团黑影般散开，在片刻之间，与那把刀对了十四下。

十四下叮叮当当的脆响，那名刀客惶然退后，面色一阵青白，明显吃了暗亏，却终于成功地将范闲拦在了身前。

范闲眯眼一瞥，知道这名刀客在军中，一定有极其重要的地位，而像这样的高手，在这山顶还有另外两人。

而范闲需要的，就是时间。

所以他退，退到身后来袭者的怀里，反手刁腕，黑色匕首从腋下刺出。

身后那人怪叫一声，弃刀不用，双掌一合，冒着匕首上的剧毒危险，将范闲那一匕首夹住。

只是范闲这一刺之力是何其巨大，匕首终于滑过了那人的一双肉掌，戮进对方的身体少许。

那人狂喝一声，一掌向范闲的后脑拍了下去。

范闲不回头，回掌。

紧接着，匕首抽出再回，以刀柄击向那人的面部，范闲就像是后脑长了眼睛一般，刀柄直刺那人的眼窝。

那人左掌再出，将范闲的刀柄阻在眼前，一寸之地。

范闲大拇指一摁，刀柄刺出一截锋利的尖刃，刺穿了那人的手掌，紧接着，刺穿了那人的眼球！

在北海畔，就连肖恩都吃了范闲这一招的亏，更何况这些军中的强者。

那人没有去捂液体四溅的眼珠子，惨声狂嚎着，在自知必死之机，却异常强悍地从后抱住了范闲！

他的左掌和眼珠上穿着范闲的匕首，他的右臂紧紧地扼住了范闲的咽喉。
身前那名刀客也执刀斩了过来，快刀如电，直劈范闲的面门！

……

……

范闲闷哼一声，铿地一声从身后那人的眼窝里拔出匕首，直接向着身前的刀客刺了过去。

哪里想到，那名刀客竟是不顾自己的生死，暴喝一声，刀势不停，任由范闲的匕首插入了自己的右胸。

看来这些军方的强者，就算拼着自己的性命，也是要将范闲的尸体留在这离京都并不遥远的山谷之中。

然而范闲刺出去的左臂还这样直直地伸着，臂前握着匕首，手腕处……有暗弩！

机簧声微微一响，今日用弩箭杀死了不少范闲属下的那名刀客，赫然发现自己的双眼一黑，然后一阵剧痛传来，这才知道，自己的眼中插进了两根弩箭。

两枝秀气的黑色小箭插在那名刀客的双眼中。

范闲猛一吐气，带着身后那名强悍的强者往前踏了一步，将那名刀客的刀锋错过，用自己的铁肩生抗住了对方的右手，喀喇一声，依旧还是那名刀客的手断了。

范闲抬脚，踹了出去。

一声闷响，身前的刀客被这夹杂着怨气与霸道的一脚踹的倒飞十丈，狠狠砸在了树干之上，腹开肠流，好不凄惨。

……

……

而此时，那第三个人也终于杀到了。

范闲的脚却还没有收回来。

不过他一直就是在等这人，也不去理会身后那个紧紧抱住自己的人，右手已然握住了肩头伸出一截的剑柄。

嗤啦一声响，身后那人双臂齐断！

如同梅花绽开迎接风雪，如同小舟于海中搏游，无一丝四顾茫然之剑，范闲冷冷然厉厉然，一剑刺了过去。

剑锋轻轻颤抖着，看似柔弱，实则倔犟，顾前不顾后，顾左不顾右，胜在一往无前。

正是范闲埋箱底的那一剑，也是他正面对敌时最强大的一剑，若不是到了最危险的一刻，他断然不会使出。

四顾剑。

……

……

剑锋穿过那名军中强者的咽喉，将他挑在了雪地的半空中，他双眼突出瞪着范闲，双手无力地瘫软着，一双弯刀落入雪中。

那双眼睛似乎在说话，在表达着自己的恐惧与不解，似乎在说，这样的一剑，怎么会

来的如此无声无息？

便在此时，奇变再起。

范闲剑挑一人，身后缚一人，所立雪地之下，居然又出一人！

一个灰色的身影从雪地里钻了出来，挟带着幽幽的气息，手持一把细剑，贴着范闲的后背刺了出来！

这才是真正的杀手。

范闲在雪地里潜伏杀人无数，但此时面对三名强者的围攻，着实有些心力交瘁，所以根本没有留意到这片雪地里的异样。

便是在这即将获胜的一刻，敌人最后的杀手终于出现了。

……

……

在这一刻，范闲只来得及往前踏了一步，然后便感到了一丝火辣辣的疼痛，从自己的腰一直传到了后颈处。

那把幽幽的一剑，直接刺穿了范闲可以抵御一般攻击的官服，在他的后背上留了一长道凄惨的伤口！

剑意未止，冲天而起，划破了范闲系发的束带。

一直贴在范闲身后的那人早已被这一剑震到了雪地中。

而范闲的身后已经换成了那名在雪地里潜藏许久的刺客。

背后受到重创，长发无力地披散在身后，还有那把马上就要来取范闲性命的剑，范闲此时的精神体力已经快要衰竭至极点，根本无法在瞬息之间调动起体内的霸道真气。

他只来得及回头。

回眸。

散开的乌黑长发甩出，柔弱无力地击打在最后这名刺客的脸颊上。

……

……

发落处，一枚细针正扎在那刺客脸颊旁的太阳穴上，细细微微，颤颤抖抖，似乎一阵风都可能将这枚针吹落。

然而那名刺客的身体却僵了一刹那，对准范闲心脏的那一剑没有来得及刺出去。

范闲平掌，砍中刺客的咽喉，刺客后颈爆出一蓬血雨。

第三十二章 枢密院前、大好头颅

城门那边黑洞洞。

城门那边冷清清。

城门那边早已清空出来，京都的居民们被拦在警戒线之外，满脸震惊地看着南来的这一行队伍，看着这些人身上带着的血，看着那些马上伏着的尸体，看着挺直后背，骑在当头第一匹高头大马上的人青大人。

一片哗然！

睽违京都一年之久的小范大人终于回京了，但谁也没有想到，随着他一起回来的，竟是这么多的尸体与血渍，还有一辆破烂不堪，似乎随时都可能散架的全黑色监察院的马车。

在远处围观的百姓们窃窃私语着，议论着，震惊无比。看着眼前的这一幕，人们都猜到，一定是在小范大人回京的途中，遇到了什么凶险的事情，只是没有人想到，所谓凶险，其实就发生在安乐繁华的京师附近。

京都守备的军士们沉默地牵着马，在队伍的两侧进行着护卫。

百姓们满脸惶恐地看着，确认了不是朝廷缉拿小范大人，然后便开始纷纷猜想了起来，联想到范闲那个惊天动地的身世，联想到过往一年间的传言，联想到内库这些敏感的词句，就算愚如民妇们也知道，肯定是朝廷内部有些人想对小范大人不利。

范闲在江南的事情，虽然影响了一定声誉，但在京都，他依然拥有着极高的声望，春闱案，独一处，殿前诗，北齐行，在京都人的心中，他是最大的骄傲与朝廷最后的良心。

……

……

“学范大人！”

“学范大人！”

百姓们看着带伤的范闲，不知道该如何表达自己的关心与支持，也不知道该如何请安，只好隔着老远的距离高声喊着，喊叫声此起彼伏。

秦恒侧脸看了他一眼，眼中露出一丝艳羡之色，马上回复了平静。

范闲望着那边乌压压的人群，微微点头，面色稍柔了一些，心底里也不禁感动，他自问这第二次生命并没有从内心出发为这些人们做过什么事情，但便是自己偶尔带来的一点好，这些百姓们却能记一辈子。

京都虽然黑暗，但这些民众的心还是向着光明的。

有些胆小的百姓忽然尖声叫了起来，对着范闲这一行马队指指点点。

范闲不用回头，也知道是什么震慑了百姓们的心神。

身后的马匹下方，拖着一块从马车上折下来的门板，门板上绑着一个奄奄一息的血人。这个血人身上的血已经止住了，先前流出来的鲜血，此时也已经变作了乌黑的颜色，将他的衣服与身体漆在了一处。更为恐怖的是，这人的两只手臂已经齐肩断了，只剩下两个血口，一颗眼珠子也沾着血浆子瘪了下去。

还有两只被砍下来的手臂，被人用布条胡乱系在门板的边缘。

这正是雪谷狙杀中，唯一活下来的那个活口，一路被监察院众人拖到了京都城门处，沿路颠簸不停，场面凄惨。

范闲没有一丝表情，一挥手中马鞭，当先往城门里驶进。

穿过阴暗的城门洞，甫一见京都深冬雪景，范闲深深吸了一口气。几十名穿着黑色莲衣官服的监察院官员迎了上来，一人沉默地牵住了范闲的马缰，其余的人去后方接应那些重伤后的同僚。

牵住他缰绳的那位官员面色黝黑，沉痛说道：“下官失职。”他看了范闲身边的秦恒一眼，“烟火令后，城门暂时关了，所以未及出城接应。”

范闲点点头，有些疲惫说道：“沐铁不要自责，这和你没有什么关系。”

他接着说道：“沐风儿！”

沐风赶紧从后方跑了过来，老实地站在了马旁，他的脸上也浮现着愤怒与不安的神色：“沐风儿在。”

范闲微微低头说道：“你带一部分人将这些兄弟带去养伤，安葬的事情明日再说。”

“是。”沐风儿领命而去。

范闲对沐铁说道：“你带人跟我去一个地方。”

沐铁疑惑，心想大人受伤严重，想必宫中不会急着召见，这么急着去哪里呢？却不知道在当下这种时刻是断不能问的，低头领命，同时向街边的联络官员做了个手势。

范闲看了秦恒一眼，问道：“入京之后，还有人敢杀我吗？”

秦恒想了想，说道：“没有。”

范闲说道：“那你为什么还要跟着我？”

秦恒又想了想，为难说道：“我怕你要杀人。”

范闲沉默片刻后，说道：“今天我不杀人，因为我还不清楚该杀哪个人。”

……

……

随范闲归京的监察院官员们被接走疗伤，他的身后换成了自己原来一处的官员密探，就这样安静肃然地往京都深处走着，不一时便来到了天河大道上。

队伍的后方还是拖着那辆快散架的马车，和那个门板和那个惨不忍睹的血人。

一路行来，尽数落在了京都百姓的眼里，道路两旁围观的人群越来越多了，不自禁地发出几声抽冷气的声音。此时市井间早已传开，小范大人奉旨归京述职，不料于京外遇强人伏袭，监察院死伤惨重，小范大人险些身死。

自十四年前的京都流血夜后，京都便一直沉浸在安宁之中，已经有许多年没有发生过如此令人震惊的事情。

范闲笔直坐在马上往前行走着，身后不断有监察院一处的人汇拢到队伍里，队伍越来越长，却依然一阵沉默肃杀。

看着这一幕，京都众人各自心寒，不知道是不是京都里马上就会血流成河，没有人敢低估范闲的魄力与狠戾。

京中的监察院官员大部分属一处，范闲便是一处的祖宗，祖宗遇袭，这是何等大事，也不用怎么发动，京都里一处的密探们都行动了起来，随侍范闲的加入了队伍，暗中去查办的开始通知各府潜着的钉子。

范闲忽然一拉缰绳，停住了马匹，回头看了一眼自己那些面带毅然之色的下属们，微微皱眉，缓缓开口说道：“这里有近两百人，我们一处拢共才三百一十个，你们不办事了？”

沐铁心想今天这阵势看样子是要去杀人报仇，人带少了怎么能行？在京都堂皇杀人，就算再有理由，只怕最后也要惨遭镇压，今儿个一处是将自己的身家性命全部都押在了范闲的身上。他咬牙回道：“全听大人安排。”

范闲闭目想了会儿，“不要再来人了，我不是去杀人的。”

一直跟在他近处的秦恒听着这句话，心头一颤。

然后这一队人继续开动，在京都百姓惊骇的目光注视下，沿着平日里安静的天河大道，那路两畔的流水，缓缓向着远处的皇宫行去。

.....

.....

言冰云站在窗口，隔着玻璃窗看着楼下的道路，看着路上那一队杀气腾腾却又无比沉默的队伍。围观的群众已经被京都府的衙役们驱散了，天河大道上愈见孤寂。

他看着骑马行于最前方的那个人，微微叹息了一声。

一名下属叩门而入，跪于地下禀告道：“已派人通知陈园，警备已提至一级，六处全面启动，已控制枢密院附近街巷。”

“让二处扔下手头不紧要的活儿，全力查山谷伏袭之事。”言冰云没有回头，只是看着路上的范闲。

那名下属领命，抬起头来问道：“提司大人正往那边去，要不要接应？”

言冰云思考片刻后说道：“准备一下，如果大人真的动了手.....”他的面色微变，旋即苦笑说道：“放心吧，大人不会动手的，他比我们还能忍。”

那名下属愕然抬头，看着言冰云，心想提司大人遇袭，小言公子怎么如此镇定自若？居然不急着出院去迎接提司大人或者是.....阻止提司大人？

.....

.....

在皇宫与灰黑色的监察院之间，还有一座建筑，上有苍龙盘踞，下有石狮守门，衙门大敞，石阶其下，看上去显得威武莫名。

范闲沉默骑着马，向着那座建筑前进。

他身后拖着的那个门板，在天河大路尽头的石坎上颠了一下，终于承受不住断开。那个血人的脚还被束在马尾之上，在地面上一弹，重新又被拖动，只是那双断臂却落在了地上。

早有监察院官员将这对断臂拣了起来。

那个血人被颠醒了，发着难受的呻吟之声，只是半个下巴已经碎了，人也处于半昏迷的状态之中，根本说不出什么话来。

这人被范闲的马拖着在地上行走，血水再次迸出，在雪地上拖出了一条长长的线。血线。

血线尽头便是那座建筑。

范闲眯眼看着石阶上的那个衙门，看着石阶两旁威武莫名的石狮，在心里叹了口气，往年在京都，自己因为皇帝的压力与自己的自省，刻意与这里拉开了距离，算到如今，这竟是自己第一次来这里。

这里就是庆国军方的中枢，当年的兵部，后来新政里改称军部，如今早又回复古称枢密院的地方。

枢密院奉陛下之命，控制着庆国所有的军力调动，负责一应对外征战之事，在这数十年的战争之中，不知道涌现出了多少名将大帅，不知为庆国获取了多少土地与财富。

庆国的军队乃是天下最强军，庆国的枢密院便是这最强军的头脑。

.....

.....

枢密院里的人们早在范闲入城的时候，就知道了这个震惊京都的消息，等到范闲一行人往枢密院来时，所有的将军们都感到了一丝诧异与不安，已经有不少军方官员跑出了枢密院，站在台阶上，注视着范闲这一行人。

范闲就这样安静地坐在马上，也不下马，只是看着石阶上那扇紧闭的大门。

大门缓缓拉开，五六位枢密院的大臣急步走了下来，而在他们的身后，枢密院的兵士们也握紧了刀枪枪杆，警惕地盯着衙门口的这群监察院黑衣人。

场面似乎有些紧张。

但范闲不紧张，他认得出门来迎自己的乃是枢密院二位副使以及三房副承旨。如今秦家老爷子一向称病在家，枢密院管事的，便是这几位高官了。

他一挥马鞭，止住那位枢密院右副使开口，不给对方表达关心、愤怒、紧张、怜惜之类任何情绪的机会。

范闲缓缓开口。

“我知道，你们当中有很多人不想我回京都，至少是不想我活着回京都。”范闲冷漠说道：“但.....我还是回来了。”

枢密院右副使欲言又止，双眼却看着范闲身后拖着的那个血人，看着这惨不忍睹的景象，这位自血火中爬将起来的高官也只是微微皱了皱眉。

范闲微微低头说道：“本官于京都郊外遇袭，这件事情想必各位大人都知道了。”

枢密院右副使甫始开口说道：“实在令人震惊.....”

不等他把话说完，范闲截道：“想杀本官的人是谁，本官不想理会，本官只知道.....是你们的人。”

你们的人。

这便把话定下了基调！

枢密院右副使大惊，皱眉反驳道：“范提司遇袭，我等同僚无不感同身受，只是事件未清，还请不要太过.....”

范闲不理睬他，只是轻轻抚摩着光滑的马鞭，于马上低头说道：“何必解释什么呢？”

“你们认识我拖的这个人吗？”范闲看了一眼马儿身后的那个血人，微笑说道：“当然，你们肯定不认识，哪怕他一定是军中某位大人物的亲随将军，你们也不认识。”

“这个人是今天袭击本官留下来的唯一一个活口。”他叹息着：“一个很好的军人，可惜了。”

范闲反手一鞭，鞭尖极长，啪的一声抽在了身后雪地上那血人的脸上，只是那人早已奄奄一息，根本没有什么反应。

军人自有其气息，而枢密院中人早已从京都守备处知晓，此次伏袭范闲的小股部队中，居然用上了守城弩，如此一来，军方肯定脱离不了干系。

此时的枢密院众人满心考虑的是要如何面对监察院的怒火，陈萍萍的反噬，陛下的震怒，所以对于范闲如此明显对军方的羞辱一鞭，也只是面色微变，心头恼火，面上却不敢太过直接地表露什么。

从枢密院的正门处，又缓缓走出一人，只见此人身材并不如何高大，但却显得格外强悍，尤其是那一双眸子神光内敛，却又咄咄逼人，一脸肃容，身后负着一把长弓。

看他身上紫色服饰，明显是一位极品大臣。

如此打扮，不是回京述职的征北大都督燕小乙，又是何人？

……

……

偏生范闲却是看也没有看燕小乙一眼，只是反手一鞭又打在了身后那个血人的脸上，在这人本就已经惨不忍睹的脸上再留下了一道恐怖的伤痕。

紧接着鞭尖一飞，将这个人卷了起来，刀光一闪，系在马尾后的绳索立断。

那个血人直直飞了起来，越过了石阶下的兵士，重重地摔到了枢密院衙门之前的雪地上，砸起一片雪花，一片血花。

正好摔落在燕小乙的身前。

燕小乙低头看了一眼，不知道眼神有没有一丝变化。

……

……

范闲一抬右手。

沐铁抽出身旁配刀，走到唯一残存下来的马车旁边，双手持柄，用力砍了下去。

刀光一落，马车厢最后一丝系缚也承不住力了，半边马车厢壁轰然塌垮。

无数个圆滚滚的事物从马车里滚了出来，滚过散乱的木板，滚过洁白的积雪，滚到了枢密院的石狮之下，去势难止，渐渐堆高，将整个石狮靠着道路的一侧淹没了一半的高度。

是人头。

无数的人头堆积在马车与石狮之间。

点点污血，无数或睁或闭的血污双眼，头颅下系着的丝丝络络肉丝，就这样淹没了枢密院门口威武石狮的胸口。

“伏击我的军中二百壮士尽数在此。”范闲淡淡说道，一挥马鞭，遥遥指着石阶上的庆国军方大老们，“活人，我给了你们，死人，我也给了你们，我希望你们也能给我一些东西。”

然后他对一脸漠然的燕小乙说道：“令公子可好？”

最后范闲低头，对着石狮那里的两百个人头，牵扯了一下嘴唇，嘲讽说道：“大好头颅啊……”

燕小乙抬头，眼中精芒乍现。

第三十四章 种白菜的老爷子

“不可能。”

范闲躺在床上，摇头说了三个字，然而马上却咳了起来，似乎连他的内伤都知道，他不可能完全相信自己的判断，心情激荡之下，难免有些反应。

不过范闲依然觉得不可能，自己自幼便跟随着费先生学习生物毒药入门及浅讲，学习监察院里的规章与部门组成，学习监察院特有的处事手法和杀人技巧，从很小的时候，他的生活便开始和庆国官员百姓们最害怕的监察院紧密地联系在了一起。

在别人眼中，他是个小孩儿，顶多是有些天才气质的小孩儿，但他清楚，澹州时的范安之，灵魂已经相当成熟，所以他早就明白，自己将来的人生，肯定会与监察院紧密地联系在一起。

入京后提司腰牌的现世，更让范闲明白了监察院那些老人的良苦用心，对方是想将监察院交给自己，或者说是还给自己，更准确地说，是还给当年那个女子。

到了如今，范闲拥有了难以计数的财富，拥有了天下皆知的声名，拥有了极高的地位，这一切或许是凭借着两世为人的经验，无数前贤的诗赋歌词，自己打小练就的坚毅心神，但他心里清楚，这一切都只是外物，难以系身，随时随地都有可能失去。

而自己之所以一直到今天还能拥有这些，就是依靠的监察院的力量。

无论从哪个方面说，监察院都是范闲在这个世界上存在的根基、根本。

雪谷狙杀与悬空庙的刺杀不同，悬空庙之后受的重伤，那完全是一次意外事件，影子的出手，完全都在陈萍萍的控制之下，如果不是恰好那时自己的霸道卷练到了瓶颈，凑巧经脉尽断，想必最后也不会受这么重的伤。

可是雪谷里的狙杀，那就是为了杀死自己，一旦展开，绝无收手的可能……

如果真如父亲所言及自己猜想，这个根基忽然松动了起来，范闲随时都有可能颓丧退场。对于这个猜想，不论是从理智上，还是感情上，范闲都不愿意接受，也不可能接受。

“不可能。”

范闲再次用重重的语气重复了这三个字。

他是监察院提司，经过这两年来陈萍萍的刻意放手与扶持，在八大处里早已安下了自己的人手，启年小组也成为了一个特殊的部门，一处有自己，四处有言冰云，三处有费介，五处黑骑无心，而且现在有了荆戈，六处有影子……

算来算去，如今的范闲再不是当初的孤家寡人，整个监察院的资源早已被他牢牢地握在了手中，他实在想不明白，就算院中出了一个叛徒，也不可能完全把自己蒙在鼓里，与自己的敌人配合。

除非是他。

就是自己在山谷中想的他。

可是他……对自己是如此的和蔼，那双一直放在羊毛毯子上的手是那样的稳定，那个瘦削的残疾身体显得那样可靠，不论自己在哪里，总觉得他就是自己最大的靠山，让自己不论做什么事情都没有一丝畏惧。

.....

.....

“这个世界上从来就没有什么不可能的事情。”范建冷冷说道：“当年你母亲比你现在如何？同样是左手监察院、右手内库，身后有老五，更何况她还多了我们这几个人，南有泉州水师，比你今日如何？.....可是最后呢？”

范闲沉默了下来，忽然隐隐感觉到，山谷里的事情，只怕与许多年前的那件事情有关。

“皇后的父亲，是被我亲手一刀砍下了头颅。”范建低头看着自己修长的手指，微笑说道：“可是.....谁知道该砍的脑袋是不是都砍光了？”

范闲初闻此事，震惊异常，看着父亲半天说不出话来，直到今天他才知道，原来皇后的父亲，竟是父亲亲手杀死的！

他知道父亲说的是什么意思，当年京都流血夜是对叶家倾覆的一次大报复，但是叶家当年根基何其深厚，在一夜之间被颠覆，虽说是趁着皇帝西征.....可是京都里不知道有多少权贵家族参与到此事之中，有些漏网之鱼.....甚至是元凶仍存，也并不出奇。

只是.....范闲打破了沉默，脸上流露出坚定的神色，温和说道：“父亲不要说了，我相信院长。”

范建叹了口气。

范闲继续温和说道：“你的话，其实他也曾经对我说过.....我也一直在想当年的问题，发现在我入京都之前，你和陈院长彼此之间异常冷漠，完全不是现在这副模样，我明白你们的心中都有警惕，只是正如我无条件地相信您，我也无条件地相信他。”

他轻轻咳了两声，继续说道：“对同伴的疑心，是一种很可怕的事情，或许，有些人一直刻意隐瞒了什么，就是为了让你们互相猜疑。”

“我不会这样。”范闲加重语气说道：“我相信自己的感觉，只有感觉不会欺骗自己。”他的眼光看着窗外。

.....

.....

许久之后，范建笑了起来，欣慰说道：“看来对于人性，你还是有信心的.....这一点，和你母亲很像。”

范闲也笑了起来，说道：“只是对于特定的几个人罢了。”

范建接着平静问道：“这件事情你准备怎么处理？”

“我先等着看陛下的处理结果。”范闲沉默少许后，继续应道：“只怕调查不出来什么事情，对方投了这么大的本钱进去，自然也想好了善后的法子。”

他嘲讽笑道：“有时候都不知道陛下的信心究竟是从哪里来的，这军方都开始有人骚动了，他还是如以往那般毫不担心吗？”

“查，总是能查到一些东西。”范建望着儿子，知道年轻人并没有被鲜血冲昏头脑，欣慰笑道：“守城弩都是有编号的。”

“怕只怕连这城守弩也是从别处调过来的，查错人可不好了。”

“你说的不错。”范建唇角浮起一丝古怪的笑容，“陛下震怒之下，案子查的极快，下

午就得了消息，山谷中一共有五座守城弩，刚从内库丙坊出厂，本应是沿路送往定州方向……只是不知为何，却比交货的时间晚了些，恰好出现在了回京的路上。”

“定州？”范闲皱起了眉头，“叶家又要当替罪羊？陛下能狠下这个心吗？”

“陛下当然知道这件事情的蹊跷。”范建说道：“只是……万一是叶家故意这么做的呢？”

“所以需要别的证据，”范闲轻声问道：“我送到枢密院的那个活口有没有价值？”

“有。”范建又古怪地笑了起来，说道：“你这一招还是和当年对付二皇子的招数一样，把证人送到对方的衙门里。”

范建面色微静，说道：“只是一个方法，最好不要使用两次，至少这次枢密院就没有上你的当。”

“噢？”范闲皱眉说道：“他们怎么处理的？”

范建微微一笑说道：“他们像供奉老祖宗一样把那个活口供着，生怕他失血过多死了，不好应付陛下的问话。紧接着，他们便借口此事必须由监察院调查，军方应要避嫌的原因，便将这个人送到了监察院。”

范闲微微一怔。

范建继续笑道：“但人是你扔在枢密院的，监察院自然不肯接受，又让人拖回了枢密院……枢密院这些军队的粗人，这次真是学会了赖皮，竟是把这人又拖回了枢密院。”

一向肃容的户部尚书笑着摇摇头：“今儿下午，两个院子就在这个活口身上较劲儿，你送给我，我送给你，就像这个人烫手的山芋一般，谁也不肯接。”

虽然今日遇着伏击，范闲心情有些沉重，但听着父亲这番话，依然是忍不住笑了起来，似乎眼前见了今日下午，在天河大路上，在庆国朝廷的权力中枢所在地，两个衙门像拖猪肉一样的，你来我往……那位军中好汉，只怕一辈子也没有想过，会有这种待遇吧。

“最后怎么处理的？”

“最后还是宫中发了话，监察院收入大狱中了。”

范闲叹息道：“想不到睡了一下午，京都里竟发生了这么多的事情。”

范建静静地看着儿子，半晌之后缓缓说道：“你被军队伏击，这是京都流血夜之后，最大的事情……而且你活着回来，不知道让多少人再也无法安坐府中，这夜里，也不知道有多少人会睡不着觉。”

范闲沉默。

“你真的要动手？”

“我不会亲自动，”范闲轻声说道：“但我要让他们痛，痛到骨头里。”

范建点了点头，说道：“你自己处理，只是……不要把整个军方都得罪了。”

“我有分寸。”

范建站起身来，离开他的卧房，最后说道：“你必须活着。”

※※※

这一个夜，有无数人，坐于幽房，神思不宁，沉默不语。

范闲遇刺的消息早已传遍整个京都，今日例行的大朝会就因为这件突发事件戛然而

止，据退朝的大臣们私下议论，陛下在听到这个消息之后，表现的还算镇静，马上命令禁军大统领大殿下出宫巡视，又命舒胡二位大学士代天子慰安。

但又据宫中的姚公公说，陛下回到御书房之后，生生握碎了一个官窑瓷茶杯，长久沉默不语。

所有的人都知道皇帝陷入震怒之中，但并不是所有人都在害怕，那些主持了山谷之事，或者暗中帮助了山谷之事的人物，各怀鬼胎，各怀不安地在各自府邸里筹划着。

既然这些人敢于在京都郊外杀人，自然就做好了迎接陛下怒火和监察院报复的准备，他们只是没有想到，在动用了如此强大的力量，进行了如此周密的准备之后……范闲竟然没有死！

“他居然没有死！”

东宫里的太子殿下咬牙切齿地说着，一手抓着身旁脚榻上的绣布，将这软软的绣布抓成了无数朵难看的花朵。

皇后娘娘娥眉微蹙，冷漠而贵重地坐在他的对面，冷声说道：“注意下身份，注意下言辞，范闲乃是当朝大臣，他若不死，你身为储君，应该是欣慰，怎能如此失望？”

太子冷笑两声：“这里是东宫，再说所有人都知道本宫与他范闲之间只可能活一个下来，只怕所有人都在猜山谷里的事是本宫安排，既然如此，我何必还要装出那种仁爱模样？”

皇后静静地看着他，半晌之后说道：“不要担心，陛下不会疑你，因为……我们本来就没有这种实力。”

太子哑然，直到此时他才醒悟过来，在朝中这些势力当中，就属自己的力量最为薄弱。这一方面是因为老二这若干年来的斗争，另一方面也是因为自己失去了长公主这个强助，还有个原因就是范闲的存在。

他苦笑了起来：“没想到如今反而成了个好事，母后说的对，本宫可没有办法调动军队去杀人。”

“只是……”太子的眼中闪过一丝嫉恨，“如果范闲死了就好了。”

好一个范闲！在江南打明家的家产官司，却偏偏要往嫡长子没有先天继承权的大是非上套，你以为你想的什么，本宫不清楚？太后不清楚？太后已经开始生气了……太子冷笑着，心里十分感激那个不知名的势力，在这样一个情况下，居然敢于正面狙杀范闲，帮助京都里的许多人做了想做而又不敢做的事情。

……

……

有很多人在这个夜里猜测着，究竟是哪个势力如此胆大妄为，竟然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在京都近郊谋杀天子宠臣。

所有人的目光都投向了长公主，因为似乎只有这位贵人才有这样的疯狂，才有这样的胆量，才有这样的实力。

“很遗憾这次没有成功。”在京都一间幽静的王府中，庆国最有实力、也是最美丽的那位女人正懒洋洋地躺在矮榻之上，榻脚生着一个火笼，暖气升腾着。

李云睿双眼微眯，眸子里尽是懒散之意，她望着坐在下手方的二皇子微笑说道：“不

过这事儿与本宫无关，本宫还不至于愚蠢到这种地步，要对付范闲，有的是简单的法子。”

二皇子微微一怔，其实从听到山谷狙杀的消息时，他就以为是长公主做的，算来算去，也只有她才有这样的魄力，才敢不看陛下的脸色，甚至他在隐隐怀疑，这件事情是不是得到了太后祖母的默许。

不料听到了长公主很直截了当的否认。

“当然，本宫很感激那位。”李云睿微笑说着，三十几岁的妇人却没有丝毫花朵将残的味道，反而是浓媚无比地开放着，每一眯眼，每一转腕，一股风流味道自然透出，她叹息着：“如果能将我那女婿杀死也不错，山谷狙杀，简单，粗暴，直接，有军人风格……我喜欢。”

她的话语忽然停顿了下来，二皇子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室内尽是一片无言的感叹。

许久之后，长公主才缓缓摇头说道：“这样都杀不死他……究竟是他运气够好，还是怎样？”

二皇子与长公主对视一眼，都看出了彼此眼中的不安与自嘲，范闲……真是一个怪物，运气好到不能再好的怪物，或者说，所有人在如此重视他的今天，依然低估了他的实力。山谷里狙杀的细节，早已到了这些贵人们的案头，对于在那样的状况下，范闲不止活着回到京都，还将狙杀者全部杀死，并且抓到了一个活口，所有势力都感到了无比的震惊。

甚至有一丝隐隐的畏惧。

长公主没有畏惧，只是淡淡想着，如果，只是如果，没有当年牛栏街那件事情，这个世界该是怎样的美妙。

……

……

“继续和东宫搞好关系。”长公主像教训自己孩子一样教训着二皇子，“我们需要他的名义来说服太后。”

二皇子点点头，终于忍不住心头的强烈疑惑，问道：“究竟是谁动的手？总不可能是陈院长忽然患了失心疯吧。”

“五架守城弩的编号已经查清楚了。”长公主嘲讽望着二皇子，“是你那小妻子娘家的东西。”

二皇子坚定地摇摇头：“叶家的势力远在定州，就算二百强者连夜突袭，也不可能完全不惊动京都守备和监察院，至于这五架守城弩，更是……荒唐。”

“朝堂之上，从来不管荒不荒唐。”长公主嘲讽说道：“陛下和监察院要发泄怒气，在找不到出口的情况下，叶家必然成为这个出气筒。”

二皇子沉吟少许后，镇定说道：“请姑母出手。”

叶家虽然远在定州，因为悬空庙一事屡遭打压，但毕竟还是军中的实力派人物，如今又与二皇子成为一家人，当此危局，二皇子自然不愿意叶家因为范闲遇刺一事再受打击，就算为了将来的大事，叶家也要保下来。

“我不是神仙。”长公主平静说道：“天子之怒，又岂是宫中这些妇人几句话就能摆

平？”

她静静地看着二皇子，说道：“不说叶家，你自己也做好准备吧。我了解我那皇帝哥哥，这次他一定会很生气，而且如果到最后他都找不到事情的根源，也许他会普降恩霖，让所有人都不快活。”

二皇子低头，知道很多人要倒霉，不过他也不怎么担心，反正事情与己无关，仍然是坚持问道：“到底是谁？姑母……这件事情很紧要，莫瞒孩儿。”

长公主的眼神依然平静着，唇角却翘起了好看的、微嘲的曲线。

“所有人都知道我与范闲不对路，因为我要保你，而范闲在江南已经亮明车马要保老三上位。”

长公主微笑说道：“但你我都清楚，山谷里的事情不是我们做的，这事情就很明了了。”

“为什么不对付老三，只想杀死范闲？”

“这就说明，这次狙杀与那把椅子无关。”

“只和范闲本身有关。”

“而和范闲有关的事情，足以引动军方某位大人物动手，除了那把椅子之外，就只有当年的那个女人。”

“那位军方的大人物为什么会因为那个女人而要杀死范闲？”

“肯定是因为他知道如果范闲将来真的上位，或者是扶助老三上位……一旦知道了某些事情，肯定会为那个女人让他们的家族完蛋。”

“如此看来，那位军方的大人物，一定与当年那个女人的死亡有关。”

不需要抽丝剥茧，长公主只是缓缓一句一句说着，就像是在说家常一般，便无比接近地靠拢了事情的原初真相。

“可是……京都流血夜？”二皇子皱眉说道：“参与过叶家之事的人，不是死光了吗？”

长公主嫣然一笑，半晌之后说道：“太后娘娘，皇后娘娘，死了吗？”

她的眉宇间忽然现出一丝狂热之意，“而且如果我没有发疯的话，既然那位军方的大人物能够一直光彩无比地活到现在，当年那个女人的死，只怕还没有这么简单……噢，我越来越佩服他了，比小时候更佩服。”

二皇子嘴唇发干，知道姑母佩服的是谁，而且内心深处也为姑母的推断而感到无比震惊，事情的真相如果真是这样，那只能说姑母的这颗心，实在是太过敏巧可怕。

只是他也无法确定这一点，半晌后皱眉说道：“可是……听消息，在范闲回京的路上，大都督那位公子，曾经射过一箭。”

长公主轻笑着：“你也清楚，那位军方的大人物虽然天天躲在府里，可手却在外面伸着，燕小乙的儿子一直在他手下藏着，这一次看来……这位大人物也怕陛下真的查出他来，硬生生地想拖着咱们下水。”

二皇子叹了一口气，说道：“如此看来，竟是所有的人都想范闲死了，真不知道父皇会怎样处理。”

“要谢谢你的父皇。”长公主微笑说道：“他将范闲变成了一个孤臣，同时却自觉不自觉地所有人都推到了咱们的身边，叶家如此，今日那位军方的大人物也是如此，天啊，

我一样一样的事物被他夺了交给我那好女婿，他又一样一样地还给我一些更好的东西，这世道，怎么这么可爱呢？”

内库，崔家，明家，甚至还有自己的女儿……长公主缓缓握紧了自己的拳头，脸上保持着温柔的微笑，话语里却流露出一丝嘲讽的味道。

“我一向敬畏他，却也清楚地知道，他有个致命的弱点。”

二皇子不敢接话。

“他太多疑了。”长公主微笑着：“多疑者必败。”

※※※

毫无疑问，对于政局上的判断，对于名利场中的罗网，长公主拥有世人难以企及的智慧，但对于山谷狙杀一事，她也只是猜中了表面的部分，至于最深层的原因，只怕除了一个人之外，谁也不清楚。

甚至就连主持这次山谷狙杀的军方大人物自己也不清楚。

京都城一处安静的大宅，这宅子生生占据了半条街，阔大奢华无比，一应仪制，均是按着王爵之邸制造，院内院外各式树木杂生，在这黑夜里看着就像是巨人们蓬乱的长发，刺向孤独寂寞的天空。

一位穿着棉袍的老人，正在自己的别院前菜地上浇水，老人穿着一双棉鞋，鞋尾后已经有些磨损了。穿棉袍棉鞋，朴素简单，这是无数年军旅生涯所铸就的性情。

他爱种菜，尤其是在年老之后很少去院里坐班，更喜欢折腾家里的几分菜地，家里的儿子孙子们都知道他的这个爱好，弄了很多稀奇的菜籽来。

但他不种，他只种白菜和萝卜，军队里最常吃的这两种菜。他与那位糊涂的靖王爷不同，他不是靠这田园寄托悲伤，他只是习惯了，习惯种菜，习惯简单直接。

第三十六章 天下有狗，谁人赶之？

秦老爷子安静地坐在大石头上，然后笑了起来，老年人的笑容总是显得那样的平缓与温和，就像是早已脱去了一应的激烈情绪，有的只是洞悉世事的平静。

他身上穿着棉袍，披着那件大衣，显得有些臃肿，只是老爷子的身躯异常高大魁梧，所以并不显得累赘。

“不要太担心。”

老爷子负着双手，站在雪水一片的菜地面前，微微抬头，用那双已经有些浑浊的双眼看着天上偶尔穿过夜云的冬月，苍老的脸上浮现着一丝许久未曾见的霸气。

秦恒昨天夜里才知道山谷里的安排，在满怀震惊之余，并不是很清楚父亲为什么会突然对范闲动手，他身为秦家这一代的接班人，从理智上来讲，是无论如何也不能接受，家族忽然无缘无故惹上范闲这么一个难惹的敌人，但是……他没有反对。

因为他相信自己的父亲之所以会这样安排，一定有他的原因。而且他是儿子，是军人家的儿子，习惯了以军中的态度，迎接父亲的命令，在秦家之中，老爷子就是元帅，其余的人都是下面的将官。

对于命令，只能接受，不用解释。

秦恒也是聪明人，自然知道父亲之所以在山谷事败之后并不担心的原因是什么……范闲在朝中的敌人太多，似乎无论是哪一方的势力，都有可能赶在范闲回京之前试图狙杀他，而秦家，却是所有的势力当中，最不可能出手的那一方。

就连秦恒自己都想不明白父亲为什么要杀范闲，更何况朝廷里那些负责调查的人们。

而且自己家是秦家，就算陛下最后怀疑到什么，但在没有一丝证据的情况下，也不可能就此问罪。

……

……

“我朝大军五停之中，我秦家占了一停，叶家占了一停。”老爷子缓缓说道：“如果你身为一位帝王，会不会允许这种现象？”

秦恒默然，低头看着脚前的烂泥地。

老爷子轻声说道：“可陛下会允许，因为陛下有雄心，他安安静静地等了十几年，只是为了等北边那个光头，东边那个白痴死……或者老，所以他允许我们秦叶两家暂时保存着，因为将来要征战天下，总是需要将士们去冲杀的。”

老爷子微笑说道：“为父当年也号称一代名将，只是如今年岁早已大了。而当今名将，自然以北齐那位上杉虎为首，我大庆还有大殿下、有小乙。叶重虽比我年纪小不少，但常年负责京都守备，早已失却了当年的厉气。可是谁都没有想过……这天下最厉害的领兵大将不是旁人，其实，就是陛下。”

秦恒依然沉默，心里却十分肯定这个说法，他也是位军人。正如庆国所有的军人心中那般，对于一直深居内宫的皇帝陛下有一股从内心生出的敬畏与崇拜，虽然陛下已经有十几年未曾领兵，但是历史早已证明，三次北伐，将横亘大陆的大魏打的七零八落，虽然未

曾一统天下，但用兵如神这四字，确实可以用在陛下身上。

“叶家能够存留到今天……”老爷子缓缓闭上眼睛，“是因为有叶流云那个老东西，而我们秦家虽然没有叶流云，却依然能够存活到今天，是为什么？”

秦恒低头说道：“因为有父亲在。”

这是一句极诚恳的赞美，秦老爷子沉默少许，并没有反对这个说法，自己的门生故旧遍及朝中军内，如果叶流云是用自己的绝世武功为叶家保存着一个活路，而秦家则是在自己的遮蔽之下，幸福地在庆国生存着。

这一切都来源于自己，所以自己必须活着，虽然这么大的年纪，身体时常生病，可自己依然要活着。

“我忠于陛下……忠于庆国。”秦老爷子缓缓说道：“我从未做过对不起陛下的事情，所以，陛下也绝对不会对不起我。”

秦恒心里咯噔一声，心想今天白天在山谷里狙杀钦差大臣范闲……那位可是陛下的私生子，难道这还不算对不起陛下？只是这句话他是断然不敢问出口的。

秦老爷子双眼平视前方，一股在军中浸淫五十年所培养出的霸气油然而生：“你不明白为父为何会选择此时出手，我也不想将当年的事情都讲给你知晓，我只是想教给你，什么是出手的时机。”

……

……

“当所有人都想不到你会出手的时候，出手。”秦老爷子回头看了自己的儿子一眼，“当所有人都可能出手的时候，你出手。”

“这水已经够浑了，不在乎多加我们一个。谁也不知道浑水下面的是什麼，所以我们才会安全。”

“陛下虽然绝世英明，但毕竟深在宫中，对于很多事情无法获得第一手的信息。”秦老爷子平静说道：“如今这个世上，能够猜到或者知道我与山谷之事有关系的，只有那两个人。”

“而很奇妙的是，这两个人都不会对陛下说。”

“所以这次的行动虽然失败了，但是只要没有被人摆到台面上来，这本身就是一次成功。”

秦恒忍了许久，终于忍不住低声问道：“为什么那两个人不会对陛下说？”

“因为老跛子从一开始就在沉默。”秦老爷子的唇角泛起一丝讥讽之意，“不论他因为什么原因沉默，这次山谷里的狙杀有他们监察院的配合，他如果现在把这事挑明了，在陛下面前，该如何解释？”

秦恒明白了，却还是不明白，为什么陈院长大人会沉默，难道他……也想范闲死？这是怎么都说不通的事情，他沉默片刻后说道：“可是……如果院长大人将我们埋在里面的那人揪了出来，岂不是可以向陛下陈述他的猜测？”

“猜测。”老爷子冷冷说道：“你也知道，这只是猜测，陛下凭什么就相信他的猜测？更何况那个人又岂是这般好揪出来的？”

“还有另外一个人呢？”

秦老爷子苍老的面容上多出了一丝红润，似乎许久没有参与的斗争让他整个人年轻了起来，他轻声嘲笑说道：“在陛下治下的朝廷里，我唯一有所警惧的便是当年的林相和陈院长，林相被陛下逼着辞了官，陈萍萍又另有心思……至于长公主。”

老爷子带着一丝讥笑说道：“如果长公主要挑事儿，我老秦家会出问题，燕小乙难道就能置身事外？”

秦恒愕然抬首，燕小乙儿子藏身自己属下的事情，他也是昨天夜里才知道，而且从父亲的神态看来，他自然明白了，燕小乙儿子在山谷前就对范闲进行夜袭，继而将范闲一行人拖进山谷之中，这竟是老爷子一手安排的！

想到此节，他的心中不禁对父亲产生了一丝敬畏，老爷子许多年不曾视事，一旦出手，果然厉害。

“我秦家一直站在陛下这方，在朝事之中保持中立。”秦老爷子漠然说道：“如今两边都在拖咱们下水，那便下好了，我自然也要将他们拖住，大家抱成一团，看看以后怎么走吧。”

老爷子叹息了一声。

秦恒却在心里想着，朝中军中这些大人物们都各有心思，如果真要抱成团了，那……陛下岂不是成了孤家寡人？

“今天你在枢密院前见着什么了？”

老爷子虽然早已从自己的情报系统知道了当时的情况，却依然想从儿子的嘴里再听一遍。秦恒将当时的情形讲了一遍，重点放在范闲的神态以及那名惨不忍睹……的血人之上。

血人便是山谷中留下的唯一活口，双臂断，一眼瞎，身负重伤，奄奄一息却不得便死。

“那是我军中好汉，不能受监察院的侮辱。”

老爷子冷冷说道。

秦恒知道负责山谷狙杀的那批人是自己家在崱山冲暗中训练的私兵，在军方的花名册上是根本看不到的，所以就算范闲斩了那二百个人头，秦家也不需要担心什么，他迟疑说道：“那位将军乃是硬气之人……”

他的意思是，既然那人不会出卖秦家，何必冒着内线暴露的危险去灭口？

“我军中之人，只可站着生，不可跪着活。”老爷子幽幽说道：“能让他光荣地死去，是为父此时唯一能够做到的补偿。”

秦恒默然。一片冬月洒下银光，与秦宅内的积雪一映，耀的微莹一片。

老爷子咳了两声，往内宅走去，对自己的儿子最后说道：“以后做事决断要快些，准备充分些。”

秦恒低头，知道父亲说的是今天山谷狙杀的最后，自己带着守备师的骑兵进入山谷，却被范闲小心翼翼的后手布置制住，根本无法进行最后的冒险尝试。他自嘲地笑了一声，心想碰上范闲这样一个谁也不信的七窍玲珑人，自己又能有什么法子？

※※※

第二日清晨，静澄子府的后门处，如平时每个早间一般，来了一位送菜的汉子。汉子

恭恭敬敬地将菜搬了进去，嗅了嗅府中的空气，根本不敢说什么，赔着小意与府中管事聊了两句，便赶紧退了出去。

从小巷里穿到正街上，送菜的汉子抬头看了一眼静澄子府的那个黑色匾额，揉了揉鼻子，心想言大人家实在是过于低调了，街坊们都知道，这宅子是陛下赏给言大人的，如今大人早已晋了三等伯爵，连小言公子也有了爵位，可这匾额却是一直没有改。

送菜的人离开，菜筐还是孤单地放在言府厨房旁的空地上。

管事看着四周没有人，很自然地伸手去提了提菜筐，似乎是想看看今天的份量如何，那送菜的人有没有克扣斤两。

份量很足，管事满意地笑了起来，将手袖到棉袄的口子里，免得被这大冬天的寒风冻着了。只是没有人发现，他已经从那菜筐最上面一圈抽了根竹篾条。

来到书房，已经退休的四处主办言若海已经如往年里每一天那般早起，洗漱已毕，正在抄写一篇静心的文论。

管事恭恭敬敬地奉上茶，然后有意无意间将那根不长的竹篾条放在了茶碗的旁边。

言若海拿起那根竹篾条，皱了皱眉头，手指微微用力从中折断，取出一个小小的白布条，然后看着上面的字迹陷入了沉思之中。

他的手指敲着桌面，敲了许久，似是在出神。

许久之后，如今的四处主办，日后的监察院提司接班人小言公子言冰云推开书房的门走了进来，然后回身很温柔地将门合上。

他坐到了父亲的对面，接过了那张白色的布条，看着上面的内容，一向冷若霜枝的双眉也忍不住皱了起来。

.....

.....

“那个活口.....枢密院根本不敢接手，两边打了半天的官司，都知道烫手的厉害，谁也不敢放在自己的衙门里，就是生怕这个人忽然死了，提司大人会发疯。”

言冰云忧虑说道：“就算我能想出法子，将那个人杀了灭口，可是.....小范大人知道了怎么办？”

言若海叹了口气，说道：“老爷子既然找上门来了，这件事情总是要做的。”

言冰云看着父亲，也叹了口气，说道：“如果.....将来提司大人知道山谷外的狙杀.....我们明明事先就知道，却不管不问，他会不会把我们的房子拆了，将我们父子二人砍了？”

言若海一怔，看着自己的儿子，再次叹了口气，叹息里满是无奈之意，说道：“这有什么法子？院长大人交待下来的事情，我们总不可能不做，小范大人如果要杀我们.....我们只好建议他先去把那把轮椅拆了再说。”

言冰云一向冷漠的脸上也忍不住多出了一丝烦恼之意，半晌后说道：“父亲是什么时候从军中到的监察院？”

“有三十年了吧。”言若海想着往事，皱眉说道：“我在军中虽然不出名，但暗底里却是秦老爷子的亲兵，只是埋在营中，一直没有起什么作用。”

言冰云摇头叹道：“难怪老爷子这么信任你，不过父亲一直在监察院里做到今天这个

地位，想必老爷子心里也是很得意当年的安排。”

言若海第三次叹气，脸上似笑非笑说道：“可问题是……我在入军之前，就已经是监察院的密探了，只能说……秦老爷子的运气不怎么好。”

言冰云低头说道：“院长大人果然一切智珠在握，算无遗策，只是我不明白，明明可以阻止的事情，为什么非要眼睁睁看着这些事情发生呢？”

……

……

京都郊外的陈园之中，陈萍萍坐在轮椅之上打了个哈欠，对身边满脸愤怒的费介说道：“你急什么急？大清早的就要来杀我？他是你最疼的徒弟，难道就不是我最疼的接班人？”

费介眼中的幽火燃烧着，冷冰冰说道：“你到底要做什么？范闲差点儿就死了！”

陈萍萍咕哝了两句，用那极有特色的微尖声音说道：“为什么？当然就是为了这个事实，这个既定的事实……人人都说我是陛下的一条狗，但其实，那位老爷子才是陛下最大的忠狗……没有点儿真正的鲜血喷涌出来，怎么能让狗主人舍得打狗？”

陈萍萍拍拍双手，舔着微干的嘴唇说道：“而且我一直很好奇，我把陛下的狗儿们都赶到了院子里面乱吠，陛下变成了孤家寡人，他能怎么办？”

第三十八章 旧轮椅、新轮椅

老狐狸，小狐狸，旧轮椅，新轮椅。

陈园有姬不敢近，笑声渐起，渐息。

老少二人极有默契地同时收拢笑声，回复了平静，范闲把身下的轮椅往前挪了挪，自己的膝盖似要靠着老人家的膝盖，这个姿式显得无比亲近。

陈萍萍指指他，又轻轻拍了拍自己轮椅的把手，发出空竹腹一般的空洞声音，问道：“坐轮椅习不习惯？”

“没什么不习惯的，身上带着这么多的伤，总不可能骑着马跑来看你。”范闲自嘲说道，顿了顿，又说道：“再说我也不是第一次坐轮椅了，一年多前在悬空庙里，我被人捅了一刀子，事后不也坐了一个月的轮椅？所谓习惯成自然罢了。”

话虽轻柔，却内有刀剑之意，陈萍萍轻轻咳了两声，自然知道面前这年轻人是在告诉自己，他已经明白了某些事情。

悬空庙确实是个神仙局，但陈萍萍却是个双脚跨在局内局外之人，影子是他派到庙上，而范闲挨的那一剑，虽是意外，但实实在在是险些丧命。

至于前日里的山谷狙杀，范闲也是差点儿回不来。

所谓习惯成自然，范闲很明显是在强硬地告诉陈萍萍，不要把这种事情当成习惯，不要总是拿自己的性命开玩笑，切切不可……当成自然之事。

陈萍萍微微偏头，似乎也不知道应该如何解释，皱眉，抬肘，指了指范闲的后背。

范闲摇摇头：“死不了……不过您知道我今天来是为了什么，所以请让我们还是直接一些吧。”

“你先讲，我先听。”陈萍萍微笑说道，将自己膝上微皱的羊毛毯子抚的更平整一些，让上面的皱纹如水波一般渐渐消失不见。

看着老跛子微低的头，看着对方深深的皱纹和有些腊黄的面色，范闲沉默了少许后说道：“两次坐轮椅，第一次因为悬空庙的刺杀坐轮椅，但获得了陛下的绝对信任，想来还是有好处的，我也能够接受。那我这一次坐轮椅又是怎么回事？我很不喜欢这种什么事情都被你操控的感觉，而且想来你也清楚我，我这人是最怕死的，所以我想让您知道，以后请不要尝试着做这种事情，我真的会发疯，而且这次我险些就发疯了。”

范闲伸出两根手指头，盯着陈萍萍的双眼，一字一句说道：“已经两次了，我不希望还有第三次。”

陈园石阶下的冬日寒空中安静了许久。

“悬空庙的事情是个意外，你也很清楚这一点。”陈萍萍淡淡说道：“至于这一次山谷里的狙杀，真的和我没有关系……我不是傻子，一个局总要能够控制才是一个局，当时山谷里连守城弩都搬来了，你随时可能送命，如果你真死了，就算这件事情会带来什么好处……你也享受不到，那这就不叫做局，而叫做愚蠢。”

陈萍萍带着一丝讥讽说道：“你认为我是一个愚蠢的人吗？”

范闲反望着他的双眼，同样讥讽说道：“您当然不愚蠢，我只是怕你有时候聪明过了

头，对我的信心太足了一些。”

陈萍萍放在膝上羊毛毯上的枯老手掌微微动了一下，旋即微笑说道：“对你有信心不是一件很好的事情吗？这天底下对你实力的了解，我应该是最清楚的几个人之一。你向来会演戏，在众人面前出手的次数寥寥可数，尤其是入九品之后，也就是和影子正面打过一架，天下人知道你是高手，却不知道你高到什么程度，尤其是不知道你身上藏的那些秘密……而我不一样，我知道这一切。”

“说漏嘴了吧。”范闲阴阴说道：“老人家……那是伏击！那是在京都郊外的山谷里，对方有两百多把弩！这完全可以去东夷城杀四顾剑了，你就一点儿不怕我死？”

“四顾剑这么好杀，那事情就简单多了。”陈萍萍咕哝着，“我都说过，这事儿和我没关系。”

“你不要忘了，我假假也是个监察院的提司！”范闲大火说道：“你不蠢，难道我蠢？你以为这两天我躺在床上就没有查查自己院里的事情，如果没有院中的人帮忙遮掩消息，那些守城弩可以堂而皇之地搬到京郊的小山头上？如果院里没有人和那些王八蛋配合，能这么轻轻松松地狙击到位？”

陈萍萍咳了两声：“说不定是京都守备里出了问题。”

范闲盯了他一眼，说道：“京都守备能知道监察院的信息流程？就算军方可以查到我再回京的确切时间，那山谷里斥侯传来的平安回报是怎么回事儿？黑骑离开不久，对方就恰恰算到了这一节？”

陈萍萍嘲笑说道：“对方既然要杀你……自然要准备充分，如果连这些细节都考虑不到就来杀你，未免也太糊涂了些。”

范闲冷笑道：“装，继续装，就算那些山谷里的埋伏不是你派个双面乌鸦暗中帮了一手，但事情发生的过程中甚至结尾之后，你总脱不了放纵的嫌疑……您是谁？我大庆朝最厉害的人物，难道京都里有这么大一个计划，你能没听到一点儿风声？怎么就没想着给我通通风，报报信什么的？难道说……你也觉得我天天在院子里抢班夺权，有些碍了你的眼，所以干脆顺手把我给宰了，免得心烦……可您甭忘了，这院子当初可是你求着我进来的，跟我可没关系。”

陈萍萍听着这话，终于忍不住抬起头来白了他一眼，皱着眉头斥道：“你这小子，明明心里不是这么想的，也知道我不是这般想的，还偏要这样说，以为这样就能如何？”

“不能如何？”范闲直接截道：“你阴了我两道，害我两次险些丢了性命，你总得给我一个公道。”

“说过与我无关。”陈萍萍阴沉说着，懒得理会，推着轮椅，沿着石阶的下方向左手方的园子行去。

范闲心里一股邪火正烧着，哪里能让这老跛子就这么跑了，双手在身边用力一推，也跟了上去。

知道监察院权力最大的两位大人物今天要进行一场非常隐秘的谈话，所以陈园里早已进行了相关的布置，往日里在园中咿咿呀呀，连寒风也不畏惧的美人儿们都被关在了自己的屋子里，不准出来，而一应仆妇也是各自躲着这片地域，连那位老仆人也在推着范闲来到此间后便悄然离去。

于是乎，便只有陈萍萍与范闲这两个坐着轮椅的可怜人，此时陈萍萍在前，范闲在

后，老人家在前面推着轮椅快行，范闲在后面疾追，在片刻之间，竟是绕着这座宅子的石阶转了一个大圈，这景象，看着只有那般滑稽了。

……

……

说实在话，陈萍萍今日确实是不想面对胸中邪火未尽的范闲，所以干脆不想谈了，推着轮椅在前面走，这位庆国的大人物这么这些年来都坐的是轮椅，当然比范闲要习惯的多，加上范闲受了重伤，本来就没怎么好，所以两架轮椅绕着宅子转了一圈之后，范闲已经甩开了几个“椅位”。

还好，陈萍萍不可能在自己家中玩轮椅遁，只是停在宅子右手方的一方小池边上，范闲气喘吁吁地转着轮椅赶了上来，停在了他的身边，回头一望，自己二人绕着宅子逆时针转了一圈，却又快要回到原点，实在是有些无聊。

“我是病人。”范闲埋怨说道：“就算我的问题让你难堪了，也不至于要这样。”

“倒不是难堪。”陈萍萍忽然叹了口气说道：“只是你找我要公道，我确实不知道怎么给你。”

范闲低着头，看着池塘里的冰茬儿和冻毙了的黑荷枝，忍不住皱了皱眉头，呵了两口热雾到手上，轻轻搓着，听着旁边老人的说话。

“院里的事情不要查了，没有内奸。”陈萍萍缓缓说道：“我承认，这次山谷里的狙杀，我是知道一些风声的，而且确实院里有人在帮那边，不然也不可能把你整的如此之惨。”

“既然您不让我查，那个内奸想必也是您故意露的一手。”范闲沉默说道：“你也知道这次我很惨，所以我不明白……悬空庙是救驾，这次陛下又不在我马车上，为什么我要付出这么多的代价。”

“你相信我吗？”陈萍萍叹息着。

范闲想了很久，缓缓地点了点头。

“先不要问我。”陈萍萍幽幽说道：“以后你自然就明白了。”

“我不明白。”范闲平静说道：“不过我也不需要明白，不过我 need 知道，究竟是谁向我下的手，而院中的那个双面又是谁。”

陈萍萍静静地看着他，半晌后说道：“你手头没有证据，奈何不了对方。”

“可你手里有。”

“我也没有。”陈萍萍冷漠说道：“就算有，也不可能交给陛下……一来我可不想陛下震怒之下，将我们这个院子给撤了，二来，这时候交出去未免早了些。”

这话里隐着的内容太多，足够范闲消化太长时间，但范闲没有怎么理会，直接问到了事情的重点：“我还是想知道是谁想杀我。”

“这京都里，除了你相信的人之外，所有的人都想杀你。”陈萍萍平静说道：“至于这次主事方是谁，想来我也不能瞒你，只是希望你能忍耐一下，不要坏了大的局面。”

范闲沉默了。

“是秦家。”陈萍萍淡淡说道：“只是你就算入宫抱着陛下的大腿哭也没用，你没证据，我也不可能舍得把那个棋子拉出来给你当证据……就算陛下因为你的事情怀疑秦家，

可是看在军方的面子上，他也不可能因为你几句话就把老爷子药了给你出气。”

范闲忍不住摇了摇头。

陈萍萍有些好奇地看了他一眼：“你一点不惊讶。”

范闲小心翼翼地伸了个懒腰，生怕牵动了背后的伤势，微笑说道：“还是那句话，我也是个聪明人，既然此次你不是为我谋功，那定然是要拖人下水，如今这朝廷里还没有下水的大势力，便只有秦家了，这件事情并不难猜。”

长公主是从另一个方向，很轻易地推论出了秦家的参与，而范闲的推论方向虽然与长公主不一样，但得出的答案都是这样简洁明了。

陈萍萍赞赏地点点头，说道：“如今你明白了，在没有证据的情况下，像这样的军中第一高门，陛下是不会轻易动的，不然军心不稳，这朝廷何以自安？”

“只怕有证据，但时机不好的情况下，陛下也不会动。”范闲讥嘲说道：“只是我不明白，你拖老秦家下水，想来必要的时候，自然会让陛下知晓此事……去年一年，您在京都，我在江南，都是硬生生地逼着太子、老二和长公主狗急跳墙，如今他们还没有跳，你又给对方加上一个秦家的砝码……您对陛下真的这么有信心？”

陈萍萍微笑点点头：“我一直对陛下很有信心，正如对你一样。”

话一出口，两个坐在轮椅上的人都沉默了下来，就像以前的很多次谈话那样，两人都是极其聪明的人，很多事情不需要说明白，彼此的态度在那只言片语里便确定了，正如范闲猜测自己的身世，正如双方的每一次小心翼翼地接近——是真实心境的接近。

“我很好奇，你为什么不好奇我要拖秦家下水？就算我对陛下有信心……可是如果跳墙的人少一个，总是会处理好一些。”陈萍萍温和笑着看着范闲的眼睛。

范闲微微低头，半晌后说道：“想来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原因……只不过你是想借此一役，将我将来所有的敌人清除干净，老秦家和我关系一直不错，也没有掺和到龙椅争位中，想来……这老秦家和很多年前的故事有关系。”

“我果然没有看错你。”陈萍萍赞赏说道：“你能判断出这么多，已经足够了。”

范闲沉默，心里涌起淡淡悲哀——他还有一个判断没有说出口——面前坐轮椅的这位老人身体很差，已经没两年好活，老人自己当然清楚这个情况，所以他必须赶在自己死亡之前将所有的事情都终结掉，所以才会如此安排。

一念及此，范闲心头的那丝燥意已经淡化了许多，可他仍然是忍不住问道：“如果……我在山谷里真死了怎么办？”

“你怎么会死呢？”陈萍萍严肃地看着他，“你要一直活下去。”

范闲笑了，这句话和父亲那天的话语何其相似。

他好笑地偏着自己的头，问道：“我为什么不会死？山谷里的情况，你又不是很清楚……老秦家是何等样的门第，他们不动手则罢，一动手必然是雷霆一击，我就算运气再好……可是也不见得有足够的运气保证自己在这些狙杀里活下来。”

陈萍萍沉默了少许之后尖声阴沉说道：“对于秦家的布置，我有分寸，但这次确实太险，是因为我没有算到三件事情。”

“我没有想到老五的伤还没有养好。”陈萍萍冷漠说道：“秦家那个老糊涂可不知道你身边有这样一位杀神，老五如果在侧，这天下谁能伤得到你？”

范闲点点头，这是第一个原因，却依然不足以说明陈萍萍为什么会如此不把自己的安危放在心上。

“第二件没有算到的事情是。”陈萍萍带着一丝诡异的笑容看着范闲，“真正面临死亡的时候，你居然还能忍得住不把那个箱子拿出来。”

范闲苦笑说道：“虽然不知道你一直念念不忘的箱子究竟是什么，但我没有，又能到哪里去偷？”

他虽然心头震惊，但表情与言语上依然是不露丝毫马脚。

.....

.....

箱子，那个黑色的、窄窄的、长形的箱子，当年随着一个少女、一个瞎子仆人入京都的箱子，在庆国的历史上只发挥了一次作用，却是改天换地的一次作用。

除了叶轻眉范闲母子二人和五竹外，没有任何人看到过那个箱子的真面目，也没有人知道那个箱子如何使用，但是知晓当年庆国两位亲王死亡真相的老人们，却知道那个箱子的可怕之处，尤其是因为不知道具体情况，反而对那个箱子产生了一种古怪的神秘感和敬畏感。

超出这个世界的存在，总是令人浮想联翩和无限畏惧。

哪怕是陈萍萍和皇帝，也不例外，所以当范闲童年在澹州时，费介便曾经去问过五竹，当范闲入京，又不止一次面临过这个问题。

所以陈萍萍始终没有想明白，当山谷狙杀已经到了如此危险的时刻，为什么范闲.....还是不肯动用箱子？

至于范闲说箱子不在他手上的废话，老辣如陈萍萍，自然是断不肯信的。

第四十章 画中人、画外音

“三思什么？”

庆国皇帝抬起有些沉重的眼帘，最近这几天，南方雪灾之迹渐现，各路各州的奏章竟是比这满天的雪花飘来的更多，不是伸手向朝廷要银子，就是要征夫，要不就是叫苦连连，说来年要减赋免征。

减便减吧，那人说的对，靠从土地里刨银子，就算刮地三尺也刮不出多少银屑儿，银子这种事情，还是得靠卖东西。安之在江南给朝廷挣了那么多银子，自然朝廷也就不急着各郡里的那些稻杆钱了。

只是薛清从杭州都发来告急，难道今年连江南的雪都这么大？

皇帝皱了皱眉头，前年秋天一场大水，不知淹死了多少自己的子民，冲毁了多少民舍良田，好不容易用了一年多的时间，朝廷缓过劲儿来，积蓄了一些气力，哪里料到又突然来了一场大雪。

这老天爷，还真是不给自己这个天子面子。

不过听说江南那个杭州会似乎事先预料到了冬天的雪灾，提前做了不少准备，毕竟是民间的组织，赈起灾来是要比官府的动作迅速些。每每提到此事，宫中的母亲也是眉眼间带着笑意，老人家是个慈悲人，最见不得那些民间凄惨景象，如今这杭州会怎么说也是宫中贵人们凑钱弄起来的，宫里的妇人们都觉得脸上有光。

皇帝忍不住笑了起来，晨丫头弄这个事怎么这么上心，看来果然是在宫里憋坏了，只怕也是被她那相公给带坏了，堂堂郡主娘娘，却尽在这些事务上费心。

他猛然惊醒，这才思及自己走神，可哪怕是走神里所想的事儿，也和……那个年轻人有关系，于是微怔之后，又笑了起来，重复问了一遍。

“三思什么？”

……

……

殿中跪着的是门下中书里的舒大学士，这位大学士年纪已长，向来颇得陛下尊重，而且一直是以位谏臣的面目行走于朝廷之中，所以先前议论调查钦差遇刺一事时，只有这位大学士敢站出来，反驳陛下的意见。

只是大臣们都以为陛下此时心中一定震怒，所以都有些畏怯，即便是敢于直言的舒大学士，也没有如往常那般只是一揖为礼，而是直接跪了下去。

可是他没有想到，端坐于龙椅之上的陛下，竟是没有听清楚自己说什么，竟似是走神了！

而皇帝先前走神里唇角带着的一丝笑容，也落在了众臣子的眼中，大臣们心中犯着嘀咕，心想陛下是想到什么事竟如此高兴？难道他心里并不如文武百官们所猜想的那般震怒？

不可能，大臣们心里摇着头，谁都知道陛下最宠爱范闲这个私生子，于是在这些自以为精明已成天性的大臣心中，这抹笑容就多了一丝神秘莫测的意味，群心颤栗。

“请陛下三思，那城弩编号虽属定州，只是……这个线索未免也太过……”舒芜思考了会儿，不知道该用什么词语，“太过明显，总觉着应该是真正的奸人刻意栽赃，还请陛下三思，收回先前那道旨意。”

皇帝笑了笑，这才明白舒芜惊惧的是什麼，挥挥手说道：“起来回话，这么大年纪的人了，不要动不动就学人跪着进谏。”

这话显得很温和，而皇帝的温和却透露着一股自信与稳定，似乎根本没有将这件事情放在心上。众大臣先前还在担心陛下对于朝廷的控制，此时看着这一幕，却忍不住咋舌自责，以想自己怎么可以这么糊涂，龙椅上这位是谁？可是庆国开国以来最强悍的一位君主。

“朕让叶重回京，当然不是述职这般简单。”皇帝微笑着轻轻捋了捋颌下的短须，说道：“既然钦差遇刺一事牵连到他，他当然要解释一下，叶家世代为国驻守边疆，功在天下，朕当然不会心疑，只是此事总要有个决断，总要说清楚。”

舒芜抹抹额上的汗，有些困难地从地上爬了起来，在胡大学士的搀扶下归入列中，他起先听着陛下下诏令叶重返京，本以为陛下震怒之下，准备直接将叶重索拿入狱，替自己的私生子讨公道，所以惶恐之余才出列进谏，此时听着不是这么回事，才觉心安。

他虽是文臣，但在朝中已久，当然明白军队对于一个建国不足百年的国家来讲，意味着什麼，所以他很害怕陛下因为山谷狙杀之事，大肆辱扰军队，从而动摇朝廷的根基。

舒大学士一心为了庆国，所以他舒了心，而皇帝的这番话落在别的大臣耳中却是另一番滋味，足堪咂摸。

“陛下为什么突然对叶家如此温柔了？”

正因为在过去的两年里，陛下对叶家太不温柔，所以今时今日，陛下忽而温柔，一时间，不知道有多少大臣转不过弯来。

但所谓帝王之威，思想工作方面，臣子们转不过弯来也必须要转，所以俱伏于地下，大赞陛下圣明，宽厚云云。

……

……

皇帝其实并没有想那么多事儿，他也没有如臣子们想像中的那般愤怒，身为君王，保持必要的神秘感以及亘古不变的平静，以显示自己的不动如山、天下尽在朕手中……更何况范闲并没有死。

范闲如果在山谷里被杀死了，对于庆国皇帝来说，这就是一个刑事案件。

范闲既然没有被杀死，刑事案件就变成了政治事件。

但凡伟大或者昏庸的政治家，在处理政治事件时，都有一个共通的特点，那就是不着急。前者不急是因为胸有成竹，后者不着急，是棘手不知如何下手。

皇帝自然是前者，只不过他多了一个身份，所以对于范闲的遇刺依然有止不住的愤怒，身为一个父亲，他最想做的，当然是把范闲接到宫里来看看他的伤势如何，只是这次不是悬空庙的刺杀，他找不到任何理由把范闲接入宫中。

只是后来听到回报，范闲在府里养伤没有多久便出城去了陈园，皇帝便知道范闲的伤势并无大碍，将心放了下来。

是的，请不要忘记，就算大庆朝的皇帝陛下是天下最冷淡无情的人，再如何王八，也是王八蛋的爸爸。

……

……

正如陈萍萍与范闲拼命猜测，拼命试探的那样，这位陛下始终拥有着世人难以企及的自信，以及这十几年来遮掩在平淡面容下的雄心。

对于军方的这次狙杀行动，皇帝自然也有些震惊，而且时至今日，他也无法全知全能地查到是谁家动的手，只是有一个隐约的猜测，但他并不如何担心。

恰恰相反，他很喜欢有人开始正面挑战自己的权威，并且极巧妙地将这个局势导引到他所需要的方向当中。

自己国度里的一切，早已引不起他的兴趣，将这大庆国的疆土统治的再如何稳定，对于渴望在青史留名，而且是最墨迹淋漓的名字的他来说，已经没有一丝意义。

他等着那一天，无比渴望，强抑激动地等待着那一天的到来。

※※※

“禀告陛下。”一位公公跪在御书房门槛之外，对着榻上那个穿着大锦袍的天子恭恭敬敬说道：“和院里对过了，小范大人回京前那些天，各府上都安静着。”

“嗯。”皇帝点点头，示意知道了，“沧州那边的消息回来没有？”

公公的屁股蹶的更高了一些，柔声说道：“燕都督离营回京，一路上都没有异状。”

皇帝挥挥手，让那太监头子退了下去。太监头子不敢多说，只是扶在地上的手微微颤了一下，心想还有定州方面的消息没有回报，陛下怎么不叫回？难道是已经料定是……或者是准备算在叶家头上？

“你怎么看？”皇帝随意从榻边拾起一卷书翻着。

垂垂老矣的洪公公慢条斯理地走了出来，在皇帝身边略略躬身一礼，缓缓说道：“老奴哪里能有什么看法。”

皇帝笑了起来，说道：“人人总有自己的看法。”

洪公公轻轻咳了两声，沉默片刻后说道：“老奴以为，此次小范大人山谷遇刺实在有些蹊跷，总觉着像是被人安排好了的事……只是怎么也想不明白，能有气力安排这局的人，为何会对小范大人不利。”

皇帝将手头的书卷扔在了一旁，沉默了一阵后说道：“这事不要说了。”

“是，陛下。”洪公公躬身一礼，片刻后轻声说道：“太后娘娘请陛下稍后去含光殿里坐坐。”

皇帝温和笑道：“还用得着你来说这事？”

洪公公犹豫片刻后说道：“宫外有消息入了太后的耳，老人家似乎有些郁结。”

皇帝眉头微皱，问道：“什么消息？”

“一是那名叫宋世仁的状师回京后嘴巴一直没有闭上，还在议论着江南明家的那场官司。”洪公公小心翼翼地看了皇帝的脸色一眼，请示道：“太后不喜欢。”

皇帝的面色有些冰冷，手指头下意识里敲着木案，宋世仁乃是江南帮范闲打官司之人，在苏州府上连辩三月，讲的便是庆律中关于嫡长子天然继承权的问题，这状师在京中

有些小名气，想来也是聪明人，怎么可能回京之后，还会大肆宣扬此事？

一念及此，皇帝马上明白，定然是有人安排，而太后肯定心里也清楚，所以有些不高兴……毕竟太后老人家还是疼爱太子这个孙儿的。

“让那状师把嘴闭上。”停了阵，皇帝又冷漠说道，“但……不要把人给弄没了，他是范闲的人，朕总要给小孩子一些脸面。”

洪公公敛声静气，轻轻应了一声，却没有马上离开。

“还有何事？”

洪公公枯容未变，轻声说道：“宫里听说……小范大人在江南得了一把好剑，是那位监察院驻北齐头目王启年送过来的。”

皇帝左眼下方的软皮忍不住跳动了两下，却强抑住内心生出的一丝烦厌，温和说道：“知道了。”

……

……

于湿后朱黑混杂的宫墙下行走，于园间经冬耐寒的金线柳下经过，宫中湖泊已然结冰，秋日衰草却没有承接瑞雪的荣幸，早已被杂役太监们清除干净。

沿路一片整洁下掩盖着的荒芜。

皇帝当先一人负手行走于阔大的宫中，四周没有一个人敢过于靠近，后方姚太监领着一干小的，捧着大衣暖壶小手炉跟在后面，小碎步走着。

没有行走多久，便来到了一方安静的小院前，院中有楼，小楼。

正是皇帝与范闲第一次谈心时的那座小楼。

皇帝推门而入，随手拂去门顶飘下的几片残雪，迳直上了二楼。

姚太监从小太监们手上接过那些物事，叮嘱了几声，也进了小院，却不敢上楼，只好在楼下安安静静候着，同时开始煮水备茶。

皇帝站在二楼的那间厢房里，双眼看着墙上的那幅画，看着画中凝视河堤的黄衫女子，许久没有说话，只是一味沉默。

他的眼虽注视着，心里却在想着别处。

剑？自然是那柄王启年从北齐重金购来孝敬安之的大魏天子剑。状师？皇帝冷笑着，安之如今被狙杀受了重伤，可是那些人们还是不肯安静些，母亲对安之的态度已然平和，不问而知，这些事情自然是那位好妹妹和皇后在旁边劝唆着。

半年前李云睿安排人进宫给太后讲红楼梦，皇帝就清楚这个妹妹心里做的什么打算。

今日状师与剑……自然又是想挑得母亲动怒，皇族规矩多，一位臣子暗中拿着前魏天子剑，确实有些说不过去。

只是安之还伤着，那些人就忍不住想做些什么事情，这个反差让皇帝有些隐隐的愤怒。

许久之后，一声叹息打破了小楼里的寂静，皇帝缓缓转身，在那幅画像之前坐了下来，左手轻轻抚摩着桌上的一件事情。

修长稳定的掌下，正是那把剑，那把王启年重金购得，送至江南的大魏天子剑！

.....

.....

皇帝的唇角绽起一丝微笑，想来那些人都不清楚，范闲醒来的第二天，就把这剑托人送进了宫中，送到了自己的手上，而且还附带了一封密信。

信中没有什么特别的内容，也没有对狙杀之事大是抱怨，而只是一味的诚恳与恭敬，只是偶露戾气。

这丝戾气露的好——露的很坦诚。

皇帝身为一代君王，正如那日与陈萍萍说话时想的那样，最看重的便是身旁诸人的心，坦诚便是一端。事前事后，范闲表现的很坦诚，而其余的儿子和臣子们.....却太不坦诚！

他就这样坐在画像的下方，有些疲惫，有些忧虑。画像上的那个黄衫女子也有些疲惫，有些忧虑。两个人就这样一人在画中，一人在画外同时休息着。

许久之后，皇帝的脸上重又复现出往日常见的坚毅沉稳神色，站起身来，反手握住范闲呈来的那柄天子剑，走到楼下。

姚公公小心翼翼地递了一杯茶。

皇帝饮了一口，将剑递了过去，平静说道：“传朕意，监察院提司范闲公忠体国，深慰朕心，特赐宝剑一把。”

姚公公连忙接过。

皇帝最后淡淡说道：“宣召言冰云、贺宗纬、秦恒.....入宫。”

他说了十几个官员的名字，这些人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年轻。姚公公领命出楼，分派各小太监去各处传人，又自己出了宫门，在侍卫的护送下来到了范府，不需香案，无用响炮，便入了后园，将手中那柄黄巾裹着的剑赐给了那位年轻人。

一应平常，只是此事记录在册，想必明日京都诸人都会知晓此事。

范闲捧着那把剑开始发呆，心想皇帝老子这么客气做什么？

而那些急匆匆入宫的年轻官员也各自惕然，暗中猜测着陛下的心思。

第四十二章 我的人，他们的人

非著名捧眼王启年推开一道缝闪身进来，四十岁的小干老头儿像十四岁的孩子一样身手利落，态度谦卑，只是那双眼中偶尔闪过的游移眼神才暴露了他内心的惶恐。

范闲本来见着他心头高兴无比，但一想到这厮居然瞒着自己把思辙带回了南庆，连暗中都没有汇报一声，心里也有几丝气，懒得理他，转过头来继续对范思辙皱眉说道：“你在上京的消息，想必也瞒不过谁去，在那里还有卫华的锦衣卫可以护着你，偏生回国之后，你却更要小心自己的人身安全，不得不谨，像今天带着随从上街，虽然乔装打扮了，可是京中你这小霸王的熟人可不少，再就是你那几个随从，我是知道你聘了一帮子北齐高手，可是……”

他有些恼火于兄弟的不谨慎：“腰上还挂着那几把弯刀，瞎子才看不出来那是北齐人……我说你的经商天赋，便是庆余堂的那几位掌柜都十分欣赏，怎么这些小处却这么不仔细？”

王启年在一旁想插嘴，却又不敢说话。范思辙同情地看了小老头一眼，小意解释道：“用的是北齐商团的身份……”

范闲不去理他的解释，冷冷说道：“反正擅自回来，那就是你的问题。”

范思辙看着哥哥的后背，眼珠一转，计上心来，嘿嘿笑道：“要说……擅自行事，哥哥，听说你在那山谷里受了不轻的伤，想来父亲是定然不允你出门瞎逛的……怎么却在街上看见我了？”

范闲一窒，不知如何言语，冷哼两声作罢，旋即和声说道：“不说那些了，回来也好，这一年多没见，还真有些想你。”

范思辙叹息一声，坐在范闲身边抱着他的膀子诉苦道：“这后半年都在打理生意，虽然与北齐那些人打嘴仗分利益也挺烦人，但总是在做自己喜欢的事……哥哥可不知道最开始那几个月……”

少年郎的眼前宛若浮现出雪夜，石磨，驴，豆子……这些惨不忍睹的画面，颤着声音说道：“那不是人过的日子啊……”

范闲忽然心头一动，屈指算来海棠这时候早已回了上京，不由好笑说道：“难不成是她回了上京，你就急着跑路？胆子怎么小成这样？”

范思辙委屈说道：“哥哥，这世上不是所有的男子都像你这般厉害，什么样的姑娘家都可以骗……就像海棠那种母老虎，我可是不想多看两眼。”

范闲哈哈大笑，又略问了几句弟弟在北方的生活，至于公务商事，在二人南来北往的信件里早就说了不知道多少次，也懒得再问，只是听着弟弟讲述在上京城里的日子，听着小小年纪的他如何出入上京城的王府爵邸，颇有些意趣。

尤其是听着范思辙如今已经成了长宁候家的常客，时常与卫华的父亲拼酒，范闲又忍不住笑了起来，心想那个糟老子的身体，只怕禁不住自己兄弟二人连番酒水的杀伐。

心想着上京那个糟老头，眼光便看到了身旁那个安静异常的糟老头。

此时范闲的心情已经好了许多，满脸温和笑容望着王启年，薄唇微启，轻声说道：“王大人，别来无恙啊……”

.....

.....

但凡与范闲接触过的人，都知道这位小范大人笑的最温柔之时，便是他心中邪火却盛之时，在这种时刻，没有人愿意去招惹这位好看的年轻人。

王启年身为范闲心腹，当然对大人的这个脾气了然于胸，此时看着大人唇角的笑意，心头一颤，苦着脸应道：“大人，饶了小的吧.....”

“什么时候到的？”范闲拣起身边的茶杯喝了两口，润润嗓子，却发现这茶杯上透着一股胭脂香气，这才发现是石清儿喝过的，微微皱眉，换了兄弟的那杯，却又想到另一樁事，偏头问道：“你那女人呢？”

两句话分别问的两个人。

范思辙在一旁嘿嘿笑着说道：“搁在上京城里，成天绑着，实在有些腻味。”

王启年在一旁老实说道：“真是咋几个到的，已经去院里向言大人报过了，只是院里说大人受伤后身子不适，让我不要急着进府。”

范闲瞪了弟弟一眼，心想这小子今年将将十六岁，说些话便有了些中年已婚男子的感觉？不过想到思辙小小年纪的时候就开始办妓院，开苞之早简直是人神共愤，这辈子断然是很难知道珍惜女子是什么意思。

他接着皱眉问王启年：“你应该知道这次回来的安排。”

王启年佝着身子，嘿嘿笑道：“听说是要我接大人的位置去领一处.....我可不干。”

范闲一怔，开口骂道：“就连院长都猜到你会这么说，那可是八大处里独一家，这么好的位置，你不接着，我怎么放心？你在北齐呆了一年半，年资和经历都在这里，如果不让你上去，院里其他人心里只怕有想法。”

王启年斟酌少许后认真说道：“沐大人在一处就挺好，我嘛.....”他摇头叹息道：“一个干老头子，家里有妻有女，本以为这辈子就慢慢在院务衙门里混到老死，可没想到被大人您提溜了出来，这几年也算过的紧张刺激，可还是觉着在大人身边办事舒服些。”

“一直在我身边.....”范闲沉吟着，他也是极喜欢身边的启年小组由老王打理，这近两年的时间里，启年小组先交给邓子越，后交给苏文茂，最后这半年基本上是洪常青在负责，这三个人都是极用心敏锐的人物，而且对自己的忠心也没有问题，可是.....范闲总觉得没有当初刚刚进京里那般快活。

他望着王启年微笑着说道：“也不会一直风平浪静，山谷里，可是死了不少人。”

房间里顿时安静了下来，许久之后，王启年正色说道：“正因为如此，我还是觉着，大人身边的事务，还是让我来处理吧.....至少我鼻子灵些，跑的也快些，六处里的剑手虽然本事不小，可要说防患于未然，我对自己的信心更足。”

范闲低头，手指头捏着那个小茶杯儿转着，心里盘算着以后的安排，忍不住皱起了眉头。王启年看似滑稽，其实做起事情来滴水不漏，这一年多在北齐，竟是没有让范闲费什么心，就成功地与北齐皇室、锦衣卫衙门构筑了良好的关系，并且让当年因为言冰云意外曝光而变成一潭死水的六处北齐谍网，重新成功活跃了起来。

江南内库往北齐的走私，范闲对于北齐一动一静的了然于心，全部依靠着面前这个干瘦的老头子。

这些事情都证明了王启年的能力，这位不声不响却有大本能的监察院官员是范闲入京之后拣的一个宝，范闲想让他接手一处，也是指望他能够替自己暗侦京都百官，在京都惊涛骇浪来临时，能够有一个能掌握全局的亲信。

如果让王启年只是回到自己的身边，担任启年小组的头目，在范闲看来，实在是有些浪费。不过王启年实在是很坚持，范闲有些为难。

他皱眉说道：“这个再议一下……不过年关这几日，你将北边的事务交代给子越，仔细一些，他没有在境外活动的经验，你多教一教。”

王启年心知提司大人等于变相默认了自己的请求，忍不住笑了起来。

范思辙看哥哥开始处理起监察院院务，觉着自己再坐在这里似乎有些不合适，站起身便准备离开。

范闲却唤住了他，微笑说道：“你在北边做的事情又不仅仅是做生意，这抱月楼在天下已经开了六个分号，北齐上京的分号马上也要开业，一应情报收集都要注意，南边我交给桑文，北边就交给你……等若你如今也是院里编外的人员，今天这些事情你听一听也无妨，呆会儿邓子越过来，你也要与他好好亲近一下，他虽是我的下属，可来年在北齐，你们两个人要配合起来才行，切不可自重身份，如何如何。”

这是范闲在山谷狙杀之后，最紧迫的一个想法，他必须把自己的情报系统建立起来，这个系统不需要太大，而是要在监察院这棵大树上吸取养分，不然监察院一旦哑了，一旦对自己封闭起来，范闲很担心和山谷里一样，再次成为瞎子。

正说着话，房门被人叩响，来人用的正是监察院标准的禀见上司手法。

范闲笑着应了一声。

一身黑身莲衣的邓子越推门而入，对范闲单膝跪下行礼，起身之后，看着范闲下手方的王启年，激动说道：“王大人，您回京了？”

当年范闲组启年小组，只是挑了王启年一个人，后面的下属全是王启年亲手挑进，而邓子越则是王启年挑入组中的第一人，所以他一直对王启年以师以上司视之，今日骤见其人，不免喜悦。

“得。”范闲笑了起来，“今儿这楼子里不要总叙别离情，安排的事儿得妥了再说。”

他顿了顿，开口问道：“婉儿他们还有几天到？”

“还有三天。”邓子越沉稳应道：“一路有虎卫剑手随行，加上听闻大人遇刺之后，各州警惧，加强了防卫力度，应该无碍。”

范闲点点头，他其实并不怎么担心，暗杀这种事情总要有利益才好，杀死自己对于那些人来说诱惑太大，暗杀别的皇族成员却没有丝毫好处。

房间里安静着，范闲乃是监察院提司，其余的二人也是等同于八大处头目等级的高级官员，这种层次的院务会议，范思辙还是第一次参与，觉着这气氛和自己在北边召集商人们泡妞算钱大不一样，不免有些紧张，下意识里玩着自己粗笨的手指头。

偏生范闲却安静了下来。

长久的沉默之后，王启年开口问道：“大人，还有人来？”

范闲点了点头，微皱眉头道：“他应该要来。”

王启年挠头说道：“我是与二少爷约好在这里见面，子越是大人通知……还有谁？”

范闲笑了起来：“如今京都各方势力都知道抱月楼是我的地盘儿，不知道有多少双眼睛都盯着这里，我们在这里说话的事情，只怕过会儿就会传入各王府之中，那小子才不会放松对这里的监视。”

他缓缓低头，说道：“既然知道我在这里，他凭什么不来？”

王启年却从这话里嗅到了一丝别的味道。

……

……

许久之后，那扇安静的木门，今天第三次响起稳定的叩门声。

一位年轻公子推门而入，白衣胜雪，眉间冷漠欺霜，浑身寒意，将这抱月楼外飘飘纷舞着的雪意都压了下去。

范闲心中叹了一口气，眉宇间那股郁意一扫而空，展颜笑道：“算你来的快。”

那白衣男子却是不想与他玩笑，冷然说道：“大人身为监察院全权提司，应当知道，您的生命，不止是您一个人的事情。”

此时座中诸人赶紧起身行礼，请安问道：“见过小言大人。”

来人正是范闲的大脑，那位一直冷冰冰的言冰云。此时房中五人，都是监察院新一代的实权人物，很奇妙的是，这五个人恰恰也是一年前因为抱月楼的事情，与二皇子正面冲撞的关键人物，在范闲将范思辙逐出京都的夜晚，这五人都曾经在一处呆着。

除了远在京外营中的黑骑荆戈，除了留在江南处理内库事宜的苏文茂，再加上屋外的沐氏叔侄以及在院里记档的洪常青外，这屋内便是范闲在监察院里全部的嫡系。

各自落座，范闲似笑非笑望着言冰云，用食指揉揉自己的眉心，说道：“三件事情。”众人静心听令，就连言冰云也微微拢了双手。

“一，陛下召了十四名年青官员入宫。”范闲平静说道：“朝廷要换一批血，却不知道要换出多大的动静，明日之内，将这十四人的档案资料送到我这里，能控制的人，马上开始着手控制，无法控制的人，找出当年他还穿开档裤时做的不法事……也要想办法控制下来。”

开档裤……自然是要深挖官员们的灵魂最深处。

屋内众人一片安静，心里有些微微不安，朝廷提拔官员，确实有时候需要监察院事先审核其过往宦途经历，但是像提司大人这样吩咐，明显不是为朝廷做事，而是……

范闲知道自己的心腹们都听明白了，也不多做解释。因为自己的遇刺，皇帝肯定会趁机做些事情，而这对于他来说，也是一个极难得的机会，这些年青的官员除了少数几人外，并没有什么明显的派系，因其干净无大力量做靠山，反而给了范闲一个暗中插手朝政的机会。

言冰云忽然摇头说道：“我的也要给？”

十四名年轻官员中，也有言冰云的名字，这只不过是几个时辰前的事情，言冰云是出了宫便知道范闲来到了抱月楼，便赶了过来，却也清楚，这个京都里没有太多事情可以瞒过范闲的耳目了。

“假假还是写一份。”范闲没好气说道：“秦恒就不用了，院里的案卷清楚着，重点在于贺宗纬，这个人……看来陛下很欣赏他。”

他旋即冷笑道：“可……我很不欣赏他。”

……

……

“第二件事情。”范闲轻声说道：“院里有奸细，朱格死后，内部的纠核似乎弱了些，把他揪出来，我不想日后出问题。”

言冰云笑了笑，没有说什么。范闲却偏生不笑，瞪了他一眼。

“第三件事情。”他望着言冰云说道：“你备些纸，准备给院里擦屁股……我准备杀几个人。”

“杀什么人？”言冰云直视范闲逼人的目光，平静问道：“如果是高层官员，我表示反对，这次暗杀的事情之后，陛下已经无法容忍了，如果你贸然动手，反而对事情没有帮助。”

范闲微微低头，手掌下意识地揉了揉身旁弟弟的脑袋，抬起头来说道：“杀人不是目的，也不是获取某种利益的手段，只是一种警告与撩拨……院长大人的心意，想必你也清楚一二，应该知道这时候顺势再添一把火，对于大局是有好处的。”

其余的几个人听不懂，更不清楚陈院长所谓大局是什么意思，但言冰云却是唇中发苦，苦笑说道：“你要胡闹就胡闹，只是很幼稚地报复与出气，别和什么大局扯在一起。”

“我就是要报复。”范闲眯眼说道：“你们都是我的人，山谷里死的也是我的人，既然我的人死了，他们的人也要死。”

他最后对这些最心腹的下属们吩咐道：“婉儿回京前一日我在抱月楼设宴，宴请太子殿下、大皇子、二皇子、秦恒，枢密院两位副使……你们准备一下。”

“燕大都督？”王启年发现范闲遗漏了一个长公主一派的重要人物，提醒道。

第四十四章 洗手做羹汤

多年以后，剑庐十三徒王羲站在那队骑兵面前，准会想起桑文姑娘带着他去挑选姑娘的那个明朗的下午，一样的无奈，一样的头痛。

当时抱月楼已经是天下首屈一指的销金窟，一座座院落像王公府上的别宅般分布在楼后瘦湖的两岸，湖上有薄冰，冰上有碎雪，雪中有无数片被风从湖畔腊梅枝上吹落的殷红花瓣。

是的，像是血与雪，冷冰冰的却又无比火辣，就像那个写告示的年轻权贵人物的心思。但这更像是一碗面汤，白嫩的面条腰身在美丽的面汤里浮沉，那十几角被用剪刀剪开的干海椒，鲜红地刺激着食客的眼心口鼻。

王羲深深吸了一口气，揉了揉鼻子，有些难过地摇摇头，将筷子在桌上立了两下，穿面汤，挑起一筷面条，细致而文雅地吃了起来，他吃的极斯文，但速度极快，不一会儿功夫，碗中便只剩下白色的面汤。

他犹不罢口，端起碗来，一口饮尽。

随着邓子越从苏州回京覆命的桑文姑娘满脸温和地看着这个算命的，虽然不清楚大人为什么有这样一个安排，但肯定这个算命的不是一个人物。

确实不一般，生的很好看，唇很薄，眉如剑，双眼温润有神，自有一股安宁味道，便是此时喝着面汤，看上去也是如此吸引人。

桑文久在京都风月场中冷眼旁观，自然知道吃汤面这种事情是最能让人显出不文的一面，当然，她并不以为那些粗鲁汉子呼啦啦吃面有什么可值得鄙夷，可是看着这算命的小伙子能够将吃面变成吟诗作对一般优雅，心里也有些异样的情绪。

王羲将面碗搁在桌上，皱了皱眉头，叹了口气，眉眼呼吸间全是一股子自嘲与无奈，他转向桑文，看着这位下颌有些阔，但看着格外温柔的女子和声说道：“您给我挑的姑娘呢？”

……

……

“姑娘与面汤，您总是只能选一样。”不知为何，桑文觉得面前这年轻人很可爱，和声笑道：“既然挑了汤里的面条，这姑娘还是算了。”

王羲苦着脸说道：“就算是打工，也得有些工钱。”

桑文静静说道：“您不是来替大人打工的。”

王羲忽然安静了下来，半晌后轻声说道：“这面汤已经喝了，只是不明白，以桑姑娘的身份，怎会亲手为我做一碗面汤。”

桑文微怔，旋即微笑说道：“我做的面汤，陈院长都是喜欢的。”

王羲听着那人名字，无由一惊，动容道：“这便是小生有福了。”

桑文轻轻一福，最后说道：“只是请先生知晓一件事情。虽说面汤太烫，心急喝不得……可若等着汤冷了，也就不好喝了。”

姑娘家并不知道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只是依着范闲的吩咐淡淡带这么一句。而王羲却

是心知肚明此话何意，当初的协议中说的是入京之前，自己就必须把小箭兄的人头带到范闲的身前，可如今范闲在京都养伤已久，自己却毫无动静……何况还有山谷里的那场狙杀。

算命的英俊年轻人又叹了一口气，说不出的难过与黯然，反手拾起桌边的青幡，喃喃说道：“可我……真不喜欢杀人。”

桑文没有再说什么，关于这件事情的格局细节，她根本不清楚，而今日与这自称铁相的算命者一晤，纯是范闲要借她那久历人事的双眼，看看对方的性情品质究竟如何。

很真，很纯，这是桑文从对方眼中看到的全部内容。

王羲摇头叹息，像个小老头儿一样佝着身子往院外行去，行至院门口时，忽然偏头疑惑问道：“唤我来此，难道不怕事后有人疑心到你们？”

“先生聪慧，所以会来找我。”桑文恬静说道：“正因为先生聪慧，自然知晓如何避过他人耳目。”

王羲再次摇头，离开了抱月楼。

桑文回房，静坐许久之后，院门被人推开，一个汉子皱眉进来，问道：“文儿，你咋儿才回来，怎么就又来这破楼子？”

这汉子不是旁人，正是当年范闲夜探抱月楼，一掌击飞的那个护花使者，这位江湖中人对桑文痴心一片，故而对这抱月楼一直有股厌恶感。

桑文抬眼看着他，微微一笑，心里虽然感动于此人的痴心，但一应事关提司大人的细节，还是不能容许此人知道，笑道：“我如今是抱月楼的掌柜，不来这里，能来哪里？”

汉子看着桌上的大碗，嗅着里面传来的淡淡香气，不由眉头一松，嘿嘿笑道：“给我也做碗吃吧，许久没吃过了。”

桑文瞪了他一眼，说道：“我现在可没那闲功夫。”

汉子难过说道：“你都给别人做。”

桑文没好气道：“你当这碗面就是这般好吃？如果你真吃下肚，只怕会难过的要死。”

……

……

王羲此时就难过的要死，他坐在城门口的那个铺子里，看着面前的那碗面条发呆，宁柔无比的双眼瞪的圆圆的，这面条就算再好吃，可如果一天吃三顿，总会让人有想吐的冲动。

所以那碗面条他一口未动，只是喝着旁边的茶，一杯接一杯地喝，像是自己极为干渴。

一旁的茶博士冷眼鄙夷瞧着这算命的，心想这小伙子做些什么不好，偏要扮神棍，看这穷的，只能用茶水下面条。

喝了一肚子茶水，风雪已停的京都暮日终于降沉了下来，王羲拾起青幡，轻咳两声，穿过关闭之前的城门，成为今日最后一个出城的人。

出城北行七里地，他在一座山头上停住了脚步，一屁股坐到了块大石头上，抬头看了一眼林子里的雪枝，低头捧起一大捧雪花送到嘴里大口嚼着，然后将青幡搁在雪地之中，看着山头那边的军营出神。

京都守备元台大营。

王羲忽然偏了偏头，一张口，哇的一声吐了出来，这一吐是吐的连绵不绝，将今日吃的面条面汤，后来灌的一肚子茶水全部吐了出来。

一团糊里糊涂的难看稀糊物被他吐到了干净的雪地上，看着异常恶心，尤其是其中隐着的淡淡腥味，更是入鼻欲呕。

但王羲没有再呕，只是又吃了一团雪，然后盯着地上那一滩细细察看，半晌之后叹息道：“好厉害的药物，竟然能让人体内真气在一日之内提升到如此霸道的境界。”

他摇头赞叹着，这药自然是范闲经桑文之手，在面汤里下着，想必是范闲既想让他动手，又不希望他会出问题。

这药正是范闲当年在北齐境内，与狼桃何道人两大九品高手对阵时所吃的黄色小药丸，除了事后会虚脱一些之外，没有太大的副作用。

王羲当然也察觉到了这点，却依然苦笑道：“君之蜜糖，我之砒霜，这药对我是毒药，险些害死我了。”

只是范闲定不会如此好心帮助王羲增加成功系数，至于他做的是何打算，王羲也有些不明白。

夜色渐渐降临，王羲站起身来，没有再看身旁的青幡一眼，便借着黑暗的掩护，往京都守备师元台大营行去。他要杀的目标一直躲在那个营地中，用的只是一个校官的身份，身周的防卫并不如何严密。

只是王羲确实不喜欢杀人，自从家里出来后，手里从来没有沾过血，他怜惜世人，尊重一切生命，便是在范闲的强力压制下，他尝试了无数次，也没有办法真的去暗杀一个与自己并无仇怨的人。

这才将那个投名状延续到了今天。

其实范闲在面汤里加的作料，便是兴奋剂，他想要王十三郎能够更勇敢一些，更暴戾一些，只是没有想到这个作料对十三郎并没有什么用处，反而有些害处。

所以王十三郎此时依然冷静……且慈悲。只是他既然没有变得癫狂，又明知箭手最厉害的便是目力，在黑暗之中，箭术最易发挥作用，为何还要选择这个时机出手？

※※※

元台大营的一个偏角营房之中，燕小乙的亲生儿子，燕慎独正小心翼翼地用羽铰修理着箭枝，他的双手无比稳定，将箭尾上附着的长羽修理的异常平滑。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他有一双神箭手应该拥有的手，也就能够将自己的箭枝修理到速度最快，最准。

燕大都督向来信奉一个道理，远离父母的孩子，才能有真正地的息，正如他自幼父母双亡，在大山里狩猎为生，才会修练出如此残忍坚狠的心志，才会被入山游玩的年幼长公主一眼看中，带出大山，加入行伍，以一身技艺造就无数军功，拥有了如此崇高的地位。

所以当燕慎独只有十二岁的时候，燕小乙就将他赶出了家门，托附给了长公主。长公主也知晓自己手下头号大将的心思，对燕小乙虽然温柔，却不曾少了磨砺，待其艺成之后，更是暗中送进了京都守备师。

如今被秦家控制的京都守备师。

除了几位高级将领和长公主一方的心腹外，没有人知道征北大都督的儿子燕慎独，正

在京都守备师里做一名不起眼的校官。

燕慎独人如其名，不爱与人交流，只爱与箭交流，所以在军中也没有什么伙伴，只有自己亲手训练出来的一批下属，一批为长公主效忠的下属。

那日在京都郊外伏杀神庙二祭祀三石大师，正是燕慎独第一次行动。他认为行动很成功，因为他不知道后来发生的事情，所以一直被强抑在内心深处的自信浮现了出来，他认为除了父亲之外，没有人能够抵挡住自己远距离的袭击。

哪怕是九品的高手也不能，武器的有效距离长短，决定了战场上的生死，这是燕小乙一直没有忘记教育儿子的一条至高明理。

因为自信，所以自大，所以狂妄，当听说父亲与江南路钦差范闲同时被召回京都，而且双方有可能要在停办多年的武议之中决斗时，燕慎独便坐不住了。

他崇拜自己的父亲，但对于那个光彩夺目的小范大人，其实也有一丝隐在内心的崇拜与嫉妒。

天下的年轻人都是这样，燕慎独也不能免俗，所以他想试一下那位小范大人究竟有着什么样的大神通，一方面是替父亲试一下对方的深浅，一方面也是难耐那种诱惑，能够将名动天下的范闲射于箭下的诱惑，不论是对父亲还是对长公主殿下而言，范闲的死亡无疑都是颗难以抑止的蜜糖。

但他不敢擅自动手，因为他是位军人，他不会做出扰乱大局的擅自行动，他必须等着长辈们的吩咐。

长辈们吩咐了，但异常奇妙的是……吩咐自己的，竟是那位深知自己底细，而且也深得自己敬畏的军中元老人物。

燕慎独有大疑惑，有大不解，却根本没有时间去通知长公主，只好单身上路，于雪夜里射出一箭却被那青幡挡住。

事后若干夜里，他才有些无奈地发现，范闲的守护竟是滴水不漏，自己在雪林之间暗中注视，竟是找不到丝毫可趁之机，尤其是那些要命的黑骑一直在监察院车队的附近，随时有可能将整座山头犁翻。

他这才知道自己低估了范闲，低估了监察院，不敢擅动，所以一直退，只发了无功无效的一箭后一直退，由山谷退回京都，回秦府覆命，却未得责备。

回了营帐，他陷入深思之中，军中的长辈们暗中都有互相照拂，自己入京都守备本来也是秦老爷子点了头的事情，并没有太多人知道，秦老爷子……为什么要让自己去做这件看上去有些胡闹的事情？

然后便是山谷狙杀的消息传来。

他是位军人，在政治方面的嗅觉不是那么敏锐，却也清楚，自己的父亲，似乎被秦老爷子拖下了水，换言之，秦老爷子也被长公主拖下了水。

长辈们终于抱成团了，而自己就像是一个长辈们彼此不言语，却亮明心迹的质子。

燕慎独摇了摇头，并不是很反感这个角色扮演，只是想着，在这样强大的压力下，那位小范大人应该活不了多少天了。

他将右手持的小铰子放到了桌面，用稳定的双手抚摩着箭杆，眯眼量了一下，这才满意地点点头，取出身旁长弓，将那枝修长美丽的羽箭放在弦上，微微拉弓，对着营房内的

空地处瞄了瞄。

小臂微微右移，箭尖所指，乃是营房正门那厚厚的棉帘。

燕慎独满脸平静，说道：“出来。”

……

……

棉帘被缓缓掀开，王羲满脸歉意走了进来，在那柄长弓的威胁下不敢再进一步，只是站在门口，叹息道：“对不起。”

燕慎独瞳孔微缩，看着面前这个和自己年纪差不多大的人物，他的目力惊人，早已认出，此人正是那个雪夜族学前，替范闲挡了自己偷魂一箭的青幡客。

他清楚，虽然自己在守备师里的身份保密，并没有太多护卫保护自己，但是在这样一个深夜里，对方竟能通过元台大营的层层戒备，悄无声息地靠近自己的营房，这份身手，异常高绝。

如果以往日里燕慎独的习性，此时弓上这一箭他早已射了出去，对于任何想来偷袭自己的人，燕慎独都会让对方失去生命。

但很奇怪，面对着这个奇怪的人物，燕慎独没有松弦，只是冷冷说道：“你是何人？”

王羲缓缓低头，抱歉说道：“我叫王十三郎，奉命前来杀你。非我愿意，实是不甘。”

燕慎独用箭尖瞄准那人的眉心，双手稳定，弓弦一丝不颤，似乎再拉一万年也不会有有一丝力疲。

箭尖所携的杀意已然映在对方的心神中，他不认为天下有谁能逃过自己这一箭，所以听到对方自承是来杀自己的，燕慎独非但不慌，反而多出一丝冷厉：“范闲？”

王羲行了一礼，无奈说道：“除了他，这世上还有谁能逼着我杀人来着？”

营房外的雪早已停了，但入夜后，风声又起，呼啸着有如山间野兽的绝望哀鸣，穿过厚厚的棉帘，击入人们的耳膜。燕慎独看着面前这个满脸歉意的人，心中涌起一股寒意，为什么这个十三郎的脸上，竟是看不到一丝紧张与杀气，而只有无穷的悲痛与内疚。

一个暗杀者，他需要内疚什么？

内疚杀死自己？

燕慎独心神不乱，却冷了下来，对方如果不是故弄玄虚，那便是一定有杀死自己的能力。就像是在山中猎兽一般，面对一个孩童的箭枝，一只只有厚皮的熊瞎子会依然稳定地蹭着树皮，无比舒服，因为熊瞎子知道，那箭射不死自己。

自己这箭能不能射死面前这位十三郎？

燕慎独平生第一次对于自己手中的箭产生了怀疑，因为在那个雪夜之中，青幡曾动。

“能说话吗？”王羲叹了口气，舔了舔自己异常干燥的嘴唇，说道：“我不一定要杀你，如果你肯跟我走，从此不掺和这天下的事情，废了自己武功，断了与世人的联系，让世人以为你死了……范闲也就消了这口气，他的目的达到，我就不杀你了。”

燕慎独没有笑，只是觉得很荒唐。

于是他松手。

箭如黑线，倏乎而去，前一刻似乎还在燕慎独的弓弦之上，下一刻已经到了王羲的面前！

然后燕慎独看到了一个令他心头大惊的景象，只见王羲脚下微动，连踏三步，三步之后，整个人又回到了先前站立的地方。

那枝箭呢？

那枝挟着无穷厉风的羽箭擦着王羲的脸颊而过，穿过厚厚的棉帘，嗖的一声射入无穷无尽的黑暗之中，与四处呼啸的风声一合，再也听不见了。

看似简单的三步，但燕慎独的眼瞳已然缩紧，看出里面的玄妙。在如此短的距离内，能够避开自己的疾速一箭，需要的不仅仅是恐怖的反应速度，还有与之相配的绝高真气控制！

对方到底是什么人？这样一个高手是从哪里冒出来的？怎么会替范闲卖命？

三个疑惑涌上燕小乙的心头，然而他的手下却没有丝毫变慢，早已射出三枝羽箭，化作三道电光，向着王羲的上中下三路射去，而他的人却是一提小刀，翻身而起，划破后方的营布，遁入了黑暗之中。这一系列动作以及三枝连珠箭已经耗去他太多精力，他没有余力呼救，而且也知道营中将士就算赶了过来，也不可能在这个神秘算命者的面前将自己救下来。

营帐之后，燕慎独仍是持弓凝箭，却未射出，像看着鬼一样地看着面前的王羲，他不知道对方是怎样躲过那三枝箭，又怎样赶在自己之前堵住了后路。

好在燕慎独眼尖，看见了王羲衣袖里滴滴流下的鲜血，对方受伤了，这个事实让燕慎独的心气为之一振，看似玄妙的步法，也不可能完全躲过燕门神箭！

天未落雪，风呼啸而过，卷起地面残雪，与落雪并无二致。

王羲低头看了自己浸出鲜血的衣袖一眼，摇了摇头，说道：“我是真不想杀人。”

“那你为何来？”燕慎独眯眼，冷冷问道。

“因为……”王羲有些疑惑地望着头顶的夜空，“因为我必须帮助范闲，为了这个天下的安宁，为了整个大陆的平衡，为了家乡，还是为了什么？我必须帮助他。”

“天下之安宁寄于一人之身？范闲不是陛下……”燕慎独左腿向后微屈，将将抵着自己的箭筒，一面说话，一面暗自准备着。

“我家里已经没人了。”王羲叹息说道：“要让天下安宁，我必须帮助他，便只好对不起你……但凡大时代，总需要小人物的牺牲。”

小人物？燕慎独从来不这样看自己，他是大都督的儿子，燕门箭术的传人，日后天下的风云人物，眼下只是杀了一个神庙的二祭祀，自己的光彩还没有完全释放出来，又怎能死去？

王羲再次抬头望天，似要通过天上的厚厚层云望到那片星空，幽幽说道：“希望我没有帮错人。”

抬头望天，如此良机怎能消逝。

燕慎独凛然挺身，控弦而射，连发七箭，然后单手摸至箭筒，抽出最后一根箭……上弦，扣弦，射出！

七箭在前，杀意最浓的一箭却隐于最后。

燕慎独再没有如今天这般满意自己的修为，能射出这样的七一之数，已是他此生所能达到的顶峰，甚至比父亲当年还要更强悍一些，如此恐怖的箭袭，他相信，就算对面站的

是范闲，范闲也躲不过去。

但他忘记了一点，所有人的战斗方式是不一样的。如果范闲想亲自杀他，一定会很阴险地下毒再下毒再下毒，贴身刺了再刺，根本不会给他任何发箭的机会。

如果是范闲来杀他，燕慎独一定无法保留全尸，会死的很窝囊，很难看。

而这位王十三郎看似温柔有心，选择的作战方式竟是与他外表完全不一样的勇猛而恐怖。

是的，很恐怖。

王羲直接扑了过来，像一只黑夜里飞腾起的大鸟，双翅一展，劲风大作，视而不见直刺自己身体的七枝羽箭，双瞳放着敏锐的光芒，右手一探，直接捉住了最后方那柄恐怖的箭枝！

噗噗数声起，那些箭刺穿了王羲的身体，只是他的身体在空中游动着，没有伤到要害部位，只是从肩下臂上穿过。

哧的一声，最后那枝箭从王羲的右手中滑动着，就像是负着重力的车轮在粗糙的道路上碾压，带着一声极难听的摩擦声。

夜空之中似乎升起一股淡淡的焦灼味道，王羲的右手被那闪电一箭的疾速磨的糊了，这种高温意味着怎样的高速？

然则，那枝箭终于在即将刺进王羲眼窝前停止了，只有一寸。他就这样生生用一只血肉之手握住了这枝箭！

他的人也已经如飞鸟一般掠到了燕慎独的身前，只有一尺。

王羲闷哼一声，反腕，将箭尖插入燕慎独的心窝里，出手如电，避无可避。

燕慎独踉跄着倒下，看着胸口的血与箭，看着面前这个浑身流血的暗杀者，张了张嘴，却说不出什么话来，就这样箕坐在自己的营房前，身体无力地抽搐了几下。

他忘了父亲曾经教育过他的事情，身为箭客，武器的有效距离决定了生死，自己还是离面前这人太近了。

王羲喘息着站在他的面前，看着呼吸逐渐微弱的箭手，说道：“小箭兄，安心上路。”

燕慎独直到死亡将至的这一刻，他才明白，原来自己真的只是这个大时代里的小人物，不过擅箭者，死于自己箭下，何尝不是一个好归宿？只是……不甘心啊……他徒劳无功地运起自己全身的力量，向前伸去，想要抓住这个暗杀者，想要杀死对方，想要杀死即将到来的死亡。

指尖碰到王羲的腰带，触手处一片冰凉的血意，勾住了一件事物，小箭兄燕慎独终于力尽，喉中咕嘟一声，脑袋一偏，就此死去。

王羲直起身子，松开右手，看着掌心间那一长道恐怖的焦痕，低头看着自己身上插着的七枝羽箭，看着浑身的鲜血，忍不住痛楚，颤声自言自语道：“疼死我了……”

他忍着疼痛，借着夜雪夜风遁出了元台大营，回到了山头上，拾起了那张青幡，再次消失于黑夜中。

数月后，范闲知晓此次狙杀经过，沉默片刻，摇头叹道：“十三郎，猛士也，蠢货也。”

第四十六章 御书房内忆当年

御书房里比外间要暖和许久，采自琅琊州的银竹炭在三个火盆里燃烧着，设计精巧的火盆没有溢灰，只有溢暖，将整个房间都包容在与时令不合的春意里。

只是有一股淡淡的灼味儿，味道并不难闻，但在范闲灵敏的鼻子闻来，总有些不适应，不由有些想念某个遥远世界里某个白色房里的暖暖味道，想起前世曾经看过的两句俏皮话——毛主席没用过手机，皇帝也没吹过空调。

皇帝自顾自坐到了榻上，从他的表情中可以看出，他对于御书房里的温暖极为满意，鬓角些微的银发，眼角些微的皱纹都平顺着，在榻上脱了外面的那身龙袍，早有小太监取来棉质的常服穿上，又端来了一碗温热的燕窝。

范闲安静地站在一旁，眼光却忍不住好奇地偷偷瞄了一眼，天下至尊的日常生活确实没有什么出奇。

皇帝正喝着，余光里瞥见范闲鬼头鬼脑的模样，忍不住笑了起来，骂道：“江南还没好吃的？馋成这样。”

范闲嘿嘿笑了两声，说道：“主要是今儿个要趁早进宫，早饭也就是胡乱扒了两口。”

皇帝挥挥手，示意他坐下，姚太监在一旁早等着这旨，赶紧去帘后搬了个圆绣墩出来。范闲一屁股坐下，不由想起了一年半前，自己第一次进御书房议事时的情形，又有些好奇，今天朝会结束之后，为什么陛下的御书房会议没有继续开，反而是单独召见自己。

与皇帝一年多不见，心里又在琢磨演技这种东西，范闲一时不知如何开口，好在君臣应对，本就应是皇帝先开口才是，御书房内顿时又陷入安静之中。

皇帝将喝了一半的燕窝搁在桌上，抬头看着范闲的脸，看着那张清秀温纯的面容，不知怎的，那颗一直冰冷了二十年的心动了一下，忍不住缓缓摇头，想将那一丝情绪从帝王的脑袋里剔掉。

“伤怎么样了？”皇帝尽可能淡漠地问道。

范闲微微佞身，恭谨应道：“谢陛下关怀，臣已无事。”他心知肚明皇帝肯定已经知道燕小乙儿子非正常死亡的消息，但既然对方不提，不将这件事情和自己联系起来，他当然乐得装哑巴，懒得多做辩解。

“陛下……？”皇帝心里重复了一遍，叹了口气，笑道：“不用这么拘谨，有什么想说的便说吧。年前逐你去江南，为……朕便是想磨砺你，提拔你，只是未免辛苦了你。”

皇帝能说出如此柔软的话，实属不易，但范闲心头微动，却未曾柔软，和声说道：“实不敢瞒陛下，这去江南……我还真是很愿意的。”

他笑着继续说道：“江南风景好，我一直想去逛逛。”

嗯，不称臣而称我了，每次这二人的对话便是这样发展，先由君臣，再至老少，再至模糊的父子情状，从不言明却彼此心知肚明，暖昧着，酸着，无耻着。

皇帝笑了起来，半晌后静静说道：“你在江南做的很好……朕，很欣慰。”

这说的自然是内库的事情，胶州的事情，江南路的事情，所有的一切事情，范闲都表现出了一位年轻名臣所应该有的风度与气魄，为这个朝廷，为这个皇帝从民间军中搜刮了

太多好处。

范闲如今是皇帝手中的一把刀，基本上已经把朝中的有力阶层得罪完了，皇帝也明白这一点，想到山谷狙杀之事，不免对范闲有些淡淡的怜惜之意，只是……不多。

略说了几句在江南的事务，关于政事上的汇报便结束了，毕竟回朝述职的主旨还是在朝上，等过几日的大朝会，范闲自要穿着官服，特旨上朝迎接满朝文武的赞叹或是指责，今日御书房内，不过是一位帝王，一位近臣的交心，尤其是关于江南和胶州的事情，早已通过不曾间断的密奏全部交由皇帝知晓，今日所论便在它处。

它处乃是澹州处，皇帝似乎对范闲的澹州省亲之行特别感兴趣，问的很详细，范闲虽然心里觉着有些奇怪，但耐着性子一一讲解，甚至连冬儿的事情也没有遗漏下来，谁知道自己身边究竟有皇帝多少眼线。

皇帝自然还要问问澹州乳母过的如何，范闲一一回答，又描绘了一番澹州如今的景象，那些白色的海鸥，州城旁陡峭的悬崖。

然后范闲便沉默了下来，因为他有些意外地发现，皇帝似乎走神了。

皇帝的眼帘微微垂着，眼角的皱纹显现着中年人特有的魅力，没有看范闲，也没有说话，只是平静地随范闲的叙述回忆澹州的一切。

忽然发现讲故事的声音停了，皇帝有些怔然抬首一看，发现范闲正关切地望着自己，不由一笑说道：“没什么，只是想着最后一次西征归来后，朕便再没有出过京都，不免有些怀念澹州的景色。”

最后一次西征之时，京都有变，太平别院被血洗，范闲被五竹抱着，坐着那辆有黑布的马车遁至澹州。范闲面色不变，只是犹疑问道：“陛下，您也去过澹州？”

“当然去过。”皇帝唇角微翘，微笑说道：“朕去澹州时，你还没有生，便是在那里遇见了你的母亲。”

君臣二人同时默然，均觉着这句话有些白痴，当爹的刚遇见当妈的，这当儿子的当然还没有生。

半晌后，范闲略带一丝惘然之意说道：“原来就是在澹州。”

“陈院长和……范尚书没有对你说过？”皇帝似笑非笑说道：“朕本以为当年的事情你总该知道一些。”

范闲知道此时只要自己开口问，面前这个已然沉浸在美好回忆之中的皇帝一定会满足自己的好奇心，但不知道为什么，范闲不想问，就像是那层纱帘之后隐藏着什么样的苍山美景，而在山中……有怪兽，大怪兽。

他只是平和笑道：“长辈们哪里有闲空儿和我讲这些，只是小时候就知道朝廷对澹州城有特恩旨意，最开始是免了三年赋税，这次回去，发现还是一直免着，澹州百姓们生活的不错，对陛下都是感激不已。”

“朕乃天下之君，爱惜子民本是应有之义，何需感激？”皇帝笑了笑，望着范闲叹了口气，说道：“免了澹州二十年赋税，一是因为姆妈，二来，也是为了感谢当年那个海港。”

这话范闲便不好接了，难道要陪着皇帝谈初恋？更何况那个初恋是自己的老妈。恰此时，他的肚子咕咕叫了一声，眼珠一转说道：“皇上……肚子真饿了，赏碗燕窝吃吧。”

皇帝一怔，旋即哈哈大笑了起来，指着范闲的鼻子半晌说不出话。庆国皇帝自登基以

来便威立一方，眼观天下，朝中臣民无不悚然而敬惧生，十余年来，哪有臣子敢在君臣对话之时嚷着肚饿，讨饭吃的道理……便是太子、大皇子年幼之时，被宫中娘娘们抱着，也不敢如此没大没小地说话。

许久之后，皇帝才止住了笑声，眼里满是盈盈的疼爱，骂道：“这个没脸皮的劲儿，和你母亲哪有半分……咳咳。”

皇帝强行咽下那句话，余光瞥见桌上那半碗燕窝，随意指了指，说道：“还热着，赶紧吃了。”

范闲一怔，屁颠屁颠地上前接过那洁莹一片的白瓷碗，也不忌讳什么，几口便刨完了，脸上并未刻意露出感激涕零、圣恩浩荡的神情，但吃的也是极顺口。

这一幕落在皇帝眼里，皇帝十分满意，心道安之果然不是个作伪之人。只是皇帝哪里知道范闲的心里在骂娘，不是骂皇帝小家子气，而是在厌恶那燕窝粥是对方吃过的。

一旁安静侍立的姚太监看着这一幕却是心头大惊，他在宫中也有许多年了，像今日这种君臣融洽的情形却是没见过几次，上一次……好像还是舒芜大学士自北齐归来，陛下为示恩宠以及绝无介怀之意，赏了他半片肉脯……

可上次舒大学士可是因为那片肉脯感动的无以复加，跪在陛下面前浊泪纵横，连声颂圣不止，哪里像今日小范大人这般自在、自然。

偏生，陛下似乎更喜欢小范大人这种作派些。

姚太监低着头，心里却在赞叹着，这等君臣，这等……父子，在宫中实在是少见。正思想着，却被陛下的一句话唤醒过神来，他赶紧接过粥碗，退了出去，一路沿着宫檐行走，却还在想着先前那幕，深深畏惧与佩服。

……

……

御书房内只剩下皇帝与范闲二人，片刻后，皇帝忽然开口说道：“你如今也是有身份的人了，不能再像以前在太学时那样胡闹……澹州，嗯，为了一个家养丫环去把一位官员家的公子踹的半年起不了床，总是失了体面。”

范闲闻得这话，将颈子直了起来，语气平静却带着倔犟说道：“皇上说的有理，不过如果有下次，我还是要踹的。”

“罢了。”皇帝笑了起来，“你爱踹就踹，只是胡闹总要有个限度，别太过头。”

范闲察觉到皇帝的话中另有别意，便没有接话，只是点了点头。而皇帝看着这年轻人的眉眼，皱了皱眉，心想这小子为了一个被赶出家的大丫环便闹出这么大的动静，那山谷里他的手下被弩箭射杀了十人，依这小子记仇的性子，要让他强吞下这口气，只怕有些难做。

当然，皇帝可以直接开口让范闲消停些，但皇帝不愿意这样做。

“听说晚上你要请客？”

范闲微微一怔，恭谨说道：“是，离京一年多，有好些位大人与……都没见，借着这个机会，大家聚一聚。”

皇帝的脸色平静了下来：“还是先前那句话，胡闹可以，有个限度。”

“是，陛下。”

“山谷里的那件事情，朝廷会查，会给你一个交代。”

“是，陛下。”

“少年人，看事情的眼光要长远一些，不要只是局限在眼前。”

“是，陛下。”

“来年找个时间，朕要去江南看看，看看你与薛清将朕的粮仓内库打理的怎么样。”

“是……嗯？”

范闲霍然抬首，带着一丝惊讶看着皇帝。皇帝出巡？这是十几年来都未曾有过的事情，尤其是如今的京都各方势力蠢蠢欲动，虽说皇帝坐镇宫中，没有人敢太过猖狂，可是山谷之事，胶州之事，都说明龙椅下的火山已然变活，这个时节，皇帝居然敢……出巡！

范闲不明白皇帝心里在想什么，沉默片刻后说道：“臣以为……”

将自称又改成臣，这便是正式进谏劝阻，但是皇帝不给他这个机会，挥挥手说道：“朕意已决，手中天下，几个臭虫乱跳，何需介怀……朕是要去澹州看看的，开年后你回江南，记得备好，只是事情需做得隐秘。”

范闲无话可说，只好点头应下。

皇帝看着他，皱眉说道：“先前说的话你都记住了？”

范闲有些头痛地猜测道：“是指……胡闹的事情？”

皇帝欣慰地点点头：“朕……就这么几个儿子，你们爱闹就闹，只是不要闹到不可收拾，你的心思，朕也明白一些，很好，继续这样做下去。”

范闲心头一惊，儿子，你们，这已经算是点明了……但他感觉皇帝的那双目光似乎已经穿透了自己的身体，看透了自己的心思——皇帝知道自己的心思？——他马上联想到前年在抱月楼前与二皇子的冲突，在茶铺里与二皇子的那番对话。

如果皇帝是凭由那番对话来猜测范闲的心，不能不说他猜的基本正确。

“那位海棠姑娘回北齐了吧？”皇帝忽然说了一句话。

范闲心头再惊，脸上却流露出一丝无奈之意，点了点头，说道：“狼桃带人把她接了回去。”

皇帝微微闭目说道：“最先前，朕是不喜欢的，毕竟晨丫头许了你也没两天，不过后来觉着，这事倒也不见得一点好处也没有，天一道与各地祭庙的关联深，你如果有本事将天一道控在手中，对朝廷来说，是一樁堪比军功的大功。”

不等范闲说话，皇帝继续淡淡说道：“苦荷死后，就应该是海棠继位，你自己要想清楚其中的关联。”

范闲低头默然。

皇帝说道：“和北齐的女人亲近些无妨，但和北齐，还是保持一些距离。朕不疑你，只是我大庆朝心志在天下，年内你诸般动作，总会让军中有些人疑心，他们都是些马上的直爽汉子，要的便是开疆拓土……你此次回京，想必也觉着枢密院对你的态度不如何，这便是其中一个缘由。”

范闲依然默然，知道这便是所谓鸽派鹰派的冲突，只是皇帝骨子里肯定是那类肉食者，他虽说不疑，但这话其实是很严肃地提醒自己。

“是，陛下。”范闲温和应道：“臣有分寸。”

看着他的小意模样，皇帝安慰地笑了笑，挥手说道：“难得回京，去宫里各处逛逛……”他沉吟片刻后说道：“哄太后开心些。”

范闲领旨，出了御书房的大门。

……

……

姚太监在门外候着，见他出来，便领着他往宫里四处行去。范闲虽然入宫许多次，对宫内的道路也极为熟悉，但知道自己一位外臣入宫晋见，去拜各宫的娘娘本就有些不合规矩，格外要小意些，自然需要太监当头领路。

其实说到底，他这位皇族编外人员加上郡主驸马的身份，才让他有机会在这皇宫的园林里自由行走。

第一处要去的自然是含光殿，太后老祖宗的寝宫。太后老人家刚刚午睡起来，身子骨有些疲乏，便没有与范闲说多少话儿，只是范闲敏感地察觉到，太后对自己的态度虽然依然冷漠，但比诸当年吃羊杂汤那时节，已经是好了不知道多少。

略说了些闲话，范闲见老人家神态有些不适，便知情识趣地告辞，临行前说着待婉儿回来后再一起进宫拜见，老人家果然有些高兴。

出殿之前，范闲小声地对女官说了几句话，开了个方子给老人家调理身体。含光殿里的女官虽然不敢给太后乱用药，但也是知道这位朝中大红人的医名，喜喜地接了过来，只等太医院审后使用上，忍不住赞了两声驸马孝顺。

范闲笑了笑，没有说什么，便离了含光殿，沿着阔大皇宫里的道路一路向西，路过广信宫的时候忍不住多看了两眼。

姚太监在一旁小心翼翼问道：“范大人……是广信宫。”

范闲一愣，笑骂道：“我当然知道，你这老家伙又在想什么？”

姚太监嘿嘿笑道：“怎么说也是您的岳母，要不去见见，传到太后耳里，只怕老人家不高兴。”

范闲怔住了，就在离广信宫不远的地方停下脚步。

第四十八章 鸿门宴上道春秋（一）

抱月楼三楼靠东一面，是一大片花厅，半截楼临着空，正好可以看见楼下一楼的大厅，那张宽大的胡人毛毯，在楼下泛着腥膻的红色，别有一番风味。

今日楼中有贵客，所以这半片花厅便被腾了出来，入花厅的时候，二皇子的眼睛下意识往门上望了望，看见上面用金漆新写了两个字，不免有些好奇，这两个字是什么意思。

“鸿门”。

范闲身为主人，平静笑着将众人迎入厅中，花厅用屏风和悬绒帘隔开，热气蒸腾，诸位大人物一进花厅，便被身旁的姑娘们脱了身上的大氅衣裳，只穿着件内里的单衣。

足够了。早有各式精致的茶水点心搁在桌上，用的盘碟也是江南的好物事，盛酒的是极品的玻璃杯，盛的酒是天下最为昂贵的烈酒五粮液，身旁服侍的……姑娘们个个国色天香，温柔静默。

太子自然坐在最尊贵的位置上，他望着范闲笑骂道：“也就是你才有这般好的享受，瞧瞧这里的物事，都是三大坊出来的，宫里还指望着换银子，哪里敢像你般不要钱地花费。”

庆国民风纯朴，而连带着皇族官员们也多了几丝自谨，全然不似北齐朝廷那般豪奢，像范闲今日设的这宴，确实是有些逾矩。众人心知肚明，如今的内库便在范闲的一手操控之下，调些用度自然没有什么问题，只是不清楚太子殿下笑呵呵地这般说着，是不是在暗刺什么。

范闲面色不变，笑着说道：“这享受还是得抓紧享受一些。”

薛清自然坐在左手方的第一张桌子上。他今日是奉旨前来看戏，自然不会在意什么，加之久在江南，似这等享受也是惯了。看着京中这些大人物的赞叹之意，不由唇角微翘，笑了起来，心想京都居大不易，可惜享受却是远不及江南。

宴起，姑娘们安静无语，开始为各桌上的客人布菜斟酒，虽说这两天经过了特训，但猛一睁眼，便看见了大庆朝这么多大人物，姑娘们的心中依然止不住地有些紧张，红润的双唇抿的紧紧的。

这座上的皇子、官员都曾在风月场中打过滚，只是忽然这么多人聚在一个厅里，实在是有些叫人不知所措。

其实座上客并不多，约摸十余人，每人身边坐着位姑娘，身后跪坐着一位亲随，却也将花厅里占的有些满了。

服侍范闲的不是旁人，正是抱月楼的掌柜，桑文桑姑娘。

今天这种场合，自然不好意思一开场便喝三说四，酒令连连，摸乳抚臀，尤其是薛清和枢密院的两位副使在此，年轻贵公子们都还有些自矜身份，场间一时有些安静，有些沉闷，只是谈着朝廷里的一些闲散笑话，比如舒大学士昨个儿又醉倒在雪街之上云云。

反正舒芜性情疏朗，不在意晚辈们如何取笑。

没有人敢拿这几位皇子和范闲说笑话，尤其是范闲，所有人都还在猜测今儿这顿的真实目的到底是什么。

一片尴尬之中，薛清自顾自饮着酒，捉着身旁姑娘的小手玩弄着，这位大人顿时脱了官场之气，多了几丝中年浪子的感觉，看来当年的书阁学士也没少与红楼骷髅们作战。

二皇子浅浅饮了一口，望着对面的范闲微微一笑，说道：“安之啊，一年没来抱月楼，发现这楼里的姑娘比以往倒是漂亮了不少。”

.....

.....

场间气氛顿时为之一松，范闲与二皇子，总得有个人开头说话才是。

“扯淡。”范闲笑骂道：“就今儿这阵仗，要这一家抱月楼就侍候好你们，没那个可能.....不瞒诸位，今儿这楼中十三位姑娘，也不仅是我楼中的女子，但凡京中最出名的女子，我全请了过来.....不论是流晶河的花舫，还是教坊，今夜出了这楼，你们要再能找出一位当红的姑娘，我便输了。”

众人一怔，心想这倒是好大的手笔，不是说花钱的问题，而是在这短短一天之内，让京都的风月行当乖乖地供出自家最出名的姑娘，范闲的威势，果然到了令人.....发指的程度亚.....

众人侧脸一瞧，只见身旁姑娘各自含羞低头，仔细瞧了两眼，大家忍不住都笑了起来，认出了此乃流晶河上某人，彼乃教坊司某位小姐，都是老熟人了。

只有二皇子的眼神黯淡了一下，说来荒唐，今日楼上十几位姑娘当中，竟有四位姑娘属于世子弘成以前负责的流晶河事宜，只是后来袁梦死在江南，石清儿反投范闲，李弘成被靖王禁足.....

他抬起头来远远看了范闲一眼，只见范闲面色平静，只是眸子里似笑非笑，一时不清楚范闲是想通过这件小事情示威，还是有什么别的想法。

二皇子微微一笑说道：“抱月楼经营得方，想来全靠桑姑娘巧心慧眼，在下敬你一杯。”

说完这话，他举起手中酒樽，遥相敬范闲身边的桑文。

以他皇子之尊，自称在下，倒也符合他惯常的温柔作派，而且此是在风月场中，若一味论尊卑也没个意思，众人倒不在意，只是在想.....为什么这第一杯便要敬桑文？这将今日的主人范闲放在了何处？

此时桑文正靠在范闲身边，挟了一柱青苔丝儿往他唇里送，骤听这话，不由一怔，回头看了范闲一眼。

范闲微笑点头，桑文站起身来，向着二皇子微微一福，饮尽此杯，不待二皇子多话，又自斟一杯，请了坐首位的太子殿下与大皇子。

太子殿下今日有些古怪，只顾着与怀里佳人打趣，那佳人被这一国储君哄着，浑身上下早已软了。太子看来很是得意，根本不怎么理会宴席上二皇子与范闲的暗波汹涌。

而大皇子与桑文喝了一杯，却叹了口气。

二皇子面色不变，微笑说道：“今日难得诸朋在场，总要有些助兴的节目，桑姑娘自从成为抱月楼掌柜之后，我京都众人便再也没有这个耳福，不知可不可以请桑文姑娘清唱一曲。”

桑文微微一笑，那张温婉的脸平静着，站起身来，正准备去取琴，却不料手却被范闲

拉着了。

范闲拉着桑文的手，静静看着二皇子，说道：“桑文现在不唱曲了。”

桑文一怔，心想何必因为这种小事闹得宴席不宁？她自幼便是位唱家，早习惯了在宴席之中献唱，一时间却忘了，范闲却是个最不乐意让自己人去服侍他人的主儿。

二皇子皱了皱眉，那张好看的脸上闪过一丝不解，似乎没有想到范闲会如此强硬。宴度开后，彼此都在试探着态度，他也想知道，范闲今次回京，究竟准备如何，这才连番说了两句话。

不料范闲的应对，竟是如此的煞风景。

范闲看了二皇子一眼，心道今日这风景是自己做的，但目的……就是为了煞风景。坐在他下首方的太常寺正卿任少安拉了拉他的衣袖，提醒他注意一下，他也只是笑了笑。

枢密院副使微微眯眼，说道：“小范大人这话说的……难道以几位皇子的身份，让这姑娘家献上一曲，又能如何？”

范闲当日在枢密院前一番对峙，早已让他与军方产生了一丝裂痕，尤其是山谷狙杀之事一日不查明，双方一日便不得安宁。

庆国军人向来简单直接粗暴，这位副使姓曲名向东，乃是当年最后一次北伐的先锋官，厚厚军功在身，自然也不害怕范闲的权势，此时听着范闲说话冷漠，便出言相刺。

范闲却也不怒，只是笑着说道：“桑姑娘如今只在陈园唱曲，曲副使如果想听，自行去京外问陈院长去，问我却没有用处。”

陈院长这三个黑光闪闪的大字抛将出来，二皇子笑了笑没有再说什么，而枢密院曲副使也是面色一变，将接下来的狠话硬生生吞进了肚子里去。

“喝酒！”

一片尴尬之中，于无声处响惊雷，一直沉默了许久的大皇子忽然举杯大喝一声，他本就是军中出身，性情豪迈，今日本想弥补一下范闲与军方的关系，同时想让几位兄弟间的嫌隙能够小一些，但一见席上又是如此古怪形状，胸中自有一股莫名怒气上涌，大喝说道。

枢密院二位副使也是军中出身，豪迈处不逊于人，略一皱眉，将手中三两左右的酒樽一饮而尽，反腕相示范闲。

范闲微微一笑，置樽口于唇口，缓缓相倾，速度虽慢，却毫无停歇，清泉入湖，杯倾酒尽。

首位上的太子殿下无可奈何地端杯向大皇子说道：“大哥，我是正在喝，你这一大声，险些把我杯子里的酒吓出来了。”

众人大笑。

太子殿下又向枢密院那两位副使笑道：“你们也别想着把军中那套搬到抱月楼来。本宫知道你们与安之彼此间有些怨气，可这事情一日没查明，臣子之间，何必置气？就算置气，也不要拼酒。”

他指着范闲，笑望着枢密院两位副使：“难道忘了？前年在殿下，小范大人可是一夜饮尽三千杯，把北齐那位侯爷喝成了个死猪，要说到酒量，安之可不会怕你们这些军中的老爷们儿。”

辛其物身为东宫之人，知道主子想做什么，赶紧跟着凑趣说道：“二位将军，我倒是觉得与小范大人拼拼酒无妨，小范大人自那夜后不再作诗，如果能灌得他再做三百诗，让半闲斋诗集再有续篇，枢密院可算是有大功于天下……只怕陛下都会高兴无比。”

此话一出，众人齐皆赞同，就连薛清也来了兴趣，邀着范闲喝了几杯，又逼着枢密院两位副使与范闲拼起酒来。

一通酒水灌下去，场间的气氛顿时活跃了许多，而范闲喝酒的豪迈劲儿，也是让那两位枢密院的大人心里痛快了少许。

便在此时，二皇子忽然笑着说道：“说到安之从那夜后不再作诗，实在是天下的一大损失……不过听说安之在北齐的时候，倒给那位北齐圣女作过一首小词，不知是否真有此事。”

这是去年间整个天下最出名的一樁绯闻，北齐人是心里不痛快，南庆人却是心里无比快活，听着这话，一干饮的有些微醺的大人物们都闹将起来，非要听范闲说说这故事的具体情节。

范闲笑骂了两句，自然不肯细讲，随意糊弄着，眼角余光却瞥了一眼太子殿下，心下有些诧异，这位太子殿下果然比前两年出息多了，只是太子殿下如今手中实权渐少，就这般看着自己与老二斗……想收渔翁之利？可他的信心是从哪里来的？他又不是他爹。

……

……

酒宴渐残，众人意气渐发，大皇子站起身来，抓着那些人硬逼对方喝着。范闲偷笑着这一幕，心想这位大约是在王府上被北齐大公主管的太严，今日好不容易有机会出来潇洒一番，自然不肯放过这个机会。

范闲又看着太子似乎有些醉了，而二皇子却依然保持着清明的神态，不由微微一笑，开口说道：“一年未回京都，颇有些想念京中诸位。”

他神态忽的一变，黯然叹息道：“可惜尚未入京，便遇贼人偷袭，我手下亡了十余人，这些人都是监察院属官，朝廷的人才，在江南为朝廷辛苦办事，好不容易要回京都与家人相聚，却惨死在京都城外十数里之地……那些在家中盼着他们回来的妇人稚童，只怕这时候还在家中悲苦度日。”

他举起杯中烈酒，一饮而尽，沉声说道：“一念及此，这酒……还真有些喝不下去。”本是喧闹不止的抱月楼三楼花厅倏地一下静了下来，知道今天晚上的戏骨终于到了。

……

……

离抱月楼约有五里地的一条安静小巷，巷口巷尾，骤然出现了一群黑衣人，将小巷堵地密密实实。

领头的沐铁沉着脸，看着小巷中的那三人，指着领头那人说道：“你可叫杨攻城？”

领头那人的右手缓缓按上腰间的鼓起处，冷漠说道：“正是，有何指教？”

沐铁露齿而笑，黝黑的脸上闪过一丝古怪的味道：“确认一下阁下八家将的身份，以免杀错了人。”

然后他闪身离开，巷头巷尾的两群黑衣人沉默无声冲了过去。

第五十章 鸿门宴上道春秋（三）

京都的夜总是深沉的，尤其是在这样寒冷的冬季里，入夜后的街巷上并没有太多行人，不，应该说根本没有什么行人。

没有行人，只有夜行人。

不知道有多少夜行人借着夜色的掩护在京都的街头巷角檐下门后出手，用那绞索利刃铁钎门上的链条怀中的粉末，套住某人的颈割断某人的喉撕裂某人的身体迷住某人的双眼。

鲜血迷蒙住了所有人的眼睛。

紫竹苑，一只黑色的吊索从大门上垂了下来，索上一个人正在垂死挣扎，双脚无助地在寒风中踢着。

灯笼极暗，与那双腿一样在寒风中缓缓摇摆着，将阴影与微光随机地投洒到地面上。街角邓子越那张苍白的脸时明时暗，看上去像是黑夜中的魔鬼，他盯着那个人，确认了对方的死亡才转身离开。

桂离坊，一座青楼之内，被翻红浪，床上那名肌肉遒劲有力的高手忽然双眼瞪了起来，白白的眼珠子上面渗出了血丝，他身上的妓女冷漠地看着，双腿张的极开，却紧紧地扼住了他的腰，姿式淫褻且致命。

不知道过了多久，妓女细巧白嫩的双手缓缓从那汉子的耳边离开，抽出两枝极细的小铁钎，钎上泛着幽幽的蓝光，和漆黑的血色。

高山塔，一阵嘈杂的追杀声响起，一个人慌乱惶急，满脸惊恐地向着塔下跑来，他身上的衣裳已经被斩成了无数布条，鲜血淋漓。

片刻之后，他被追杀者堵在了塔下，追杀他的黑衣人吐了一口带血的唾沫，挥了挥手。黑衣人们冲了上去，将这个人围在了正中。虽然此人武艺高强，极力抵抗，却依然像是被群鲨围攻的鲸鱼一样，渐渐不支。

黑夜中，只听见金属插入肉身的噗噗闷响，寒风呼啸的声音，黑衣人们沉默地刺入，挥打，直到中间那个人再也没有任何反应，连一丝神经性的反应都没有，只像一块烂肉般匍匐在地上。

……

……

言冰云将手头的回报信息送到烛火上烧掉，双手没有一丝颤抖，眉头也不再继续皱着。既然事情已经发生了，就不能再有一丝质疑，就如同弩机扳动之后，再没有谁能够让那枝能杀死人的弩箭平空消失。

二皇子亲领的八家将共计六人，已经全部死在了监察院的狙杀之下。以不同的方式，在不同的地点，消失于京都的黑夜里。

从今天起，八家将这个名号便会成为历史上的一个陈腐字眼，也许，根本没有资格在历史上留下一笔。

言冰云低头看着桌上的那张纸，下意识里捏了捏鼻梁，替自己清清心神。在计划当

中，马上应该进行下一步了，至于剩下要杀的那五个人，早已有专门的人手去负责。

计划一环扣一环。虽然是监察院针对山谷狙杀一事疯狂的报复，但言冰云依然要想办法把事态控制在一定的程度内。二皇子的八家将并不是官员，只是王府私蓄的家将，像这种人，监察院只要杀的干净，没有留下什么把柄，朝廷根本拿范闲没有办法。

而那五个人不一样。

接下来要抓的那些官员也不一样，虽然那些官员只是各部属里面不起眼的人物，但毕竟是拿朝廷俸禄的，一夜之间抓这么多，会惹出什么样的乱子来？

言冰云叹了口气，通过暗中的机关通知外面的下属进来，发下了第二道命令。发出命令之后，他又习惯性地走到了窗口去远眺不远处的宫墙一角，心里想着院长大人当初说的很对，范闲表面温柔的遮掩下面，确实隐藏着极疯狂的因子。

如今只是山谷里死了十几个亲信，范闲已经颠狂如斯，如果真如院长大人说的那般，将来有一日院长去了……范闲会变成什么样可怕的人儿？

※※※

抱月楼中，范闲的表情很温和，很镇定，眉儿向上微微挑着，说不出的适意，似乎他根本不知道在楼外的京都夜里，正在发生着什么。

山谷狙杀的事情他已经讲完了，席上诸位大臣不论是心有余悸还是心有遗憾，都向他表示了慰问。紧接着，他略说了说关于江南的事情，关于明家的事情，关于内库的事情。然后他皱眉说道：“其实我一直有件事情不明白，当我在江南为朝廷出力时，为什么总有人喜欢在京中搞三搞四。”

席间众人微怔，心道这说的究竟是哪一出？范闲远在江南的这一年来，要说京都里没有人给他下绊子，那是绝对不可能的，可要说下绊子……三百六十五天每天一根，您说的是哪一根？是查户部？还是往宫里送书？而且这些绊子早就被那些老家伙们撕开了，您是一点儿事儿也没有，在这里嚎什么丧呢？

太子也忍不住笑骂了一句：“哪里来的这么多委屈？要说不上路的人肯定是有，可要说刻意拖你后腿的人，你可说不出谁来。”

范闲也笑了，摇了摇头，说道：“只是这一年没有回京都，我想，或许京都里的很多人已经忘记了我是什么样的性情。”

二皇子此时正端着酒杯在细细品玩，听着这话，不知怎的心底生起一股寒意来。今夜太子的表现太古怪，而范闲的态度却太嚣张，嚣张的已经不合常理，不合规矩，对他没有一丝好处。

难道就是因为山谷里的事儿堵的慌？

二皇子的眉毛好看地皱了起来，心想那事儿还没查出来是谁做的，和我们在这儿闹来闹去，算是什么？

便在此时，抱月楼下忽然热闹了起来，听着马蹄阵阵，似乎有不少人正往这边过来。

坐在首位的太子殿下皱了皱眉，不悦说道：“谁敢在此地喧哗？”

席间诸人都皱眉往窗外望去。

似乎有人要进抱月楼，已经顺利地通过了京都守备与京都府衙役的双重防线，却被抱月楼的人拦在了楼外。

范闲看了桑文一眼，桑文会意，掀开悬绒帘，从屏风旁边闪了过去。不一时，随着一阵急促的脚步，桑文带着五个人上了楼来。

这五个人都穿着官服，想必都是朝中的官员，只是今日不是论朝廷要事的地方，却是风月之地，席间诸人认得某某是自己的亲信，不由怔了起来，心想这玩的是哪一出，怎么如此光明正大地来找到自己，难道京中出了什么大事？

五名官员互视一眼，都瞧出了对方心里的不安恐惧以及慌乱，再也顾不得什么，先向席上的贵人们告了罪，又畏惧地看了一眼范闲，向范闲行了一礼，就不避闲话地自去席上寻了自己要找的大人物，凑到对方的耳边说了起来。

范闲微笑看着这一幕，举起酒杯向太子大皇子身边的任少安敬了一杯。大皇子的禁军系统明显困于宫禁一带，反应慢一些，而太子……似乎猜到了什么，今天竟是刻意断了自己的耳目，只是来抱月楼一醉罢了。

大皇子看着身周的紧张模样，皱眉看了范闲一眼，似在质询。范闲摇摇头，示意自己并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

而旁边的几席上，那些听着下属官员前来报告的大人物们，脸色已经渐渐变得难看起来，尤其是二皇子，那张清秀的面容渐渐变得惨白，迅即涌上一丝红晕，却是在三息之后，化作平常。

范闲斜乜着眼看着这一幕，知道对方已经知道八家将尽数身亡的消息，却没有想到二皇子居然能马上收敛住心神，不由微感佩服。

大皇子皱眉问道：“出什么事了？”

楼间所有人都知道出事了，却不是所有人都知道究竟出了什么事。二皇子微微低头，举起酒杯浅浅抿了一口，抬起头来望着范闲，眼中笑意有些凝重，一字一句问道：

“小范大人想必很清楚。”

场间气氛一阵冰凉，得到京中消息回报的那几位大人也各自盯着范闲的脸庞。他们此时已经知道，就在自己这些人于抱月楼中宴饮之时，京都里陡然间发生了几宗命案，二皇子最得力的八家将被狙杀干净！

这些大人物们在京都眼线众多，耳目甚明，兼有负责城防一事的枢密院官员，当然清楚，这种事情何其可怕，尤其是要如此干净利落地杀死八家将，所需要的实力不是一般人能够拥有的。

联想到今天范闲在抱月楼宴请众人，自然所有人都隐约猜到，这事情是监察院做的。

众人都在等着范闲的回答，席上的气氛有些厉杀沉默。

范闲温和问道：“什么事情？”

二皇子笑了笑，笑容里有些苦涩，内心深处有些冰凉，盘在身上的双脚有些酸麻，看着对面那位监察院的年轻提司，竟似像看到了一头微笑的恶魔，自己身为皇子……却是不知道应该马上做出何等样的反应。

所以他举杯，自饮，一饮而尽，胸中微微生辣生痛。

沉默片刻之后，枢密院曲向东副使大人盯着范闲的双眼，寒声说道：“今夜命案迭发，二殿下王府中的六名家将同时被人杀死，小范大人可知晓此事？”

此话一出，不知究竟发生了什么的的大皇子愕然看着范闲，便是一直窝在美人怀里装糊

涂的太子殿下也惊呼一声，霍地从美人怀中坐起！

太子殿下愣愣看着范闲镇定的面容，心里无比震惊。他是知道范闲今天没存什么好心，但实在是没有想到，范闲反扑的手段竟是这样的简单、直接、粗暴，不讲道理，不忌后果。

便在众人的注视下，范闲……偏了偏头，带着一丝疑惑一丝不屑……轻声说道：“噢？都死了吗？”

二皇子此时将把酒杯搁下，却听着范闲的这句话，胸中情绪一荡，那股愤怒、郁结、一丝丝不解、一丝丝仇恨的负面情绪终于控制不住，落杯时稍重，酒杯啪的一声轰在案面上，将杯旁的酒樽打歪了。

从席上诸人的面色中得知那六名家将真的全死了，范闲心中就像是有甘泉流过一般畅美，也未刻意遮掩自己的表情，微笑说道：“二皇子的家将，怎么问到本官头上？向来听闻二皇子这些家将在京都里行走嚣张的狠，指不定得罪了什么得罪不起的人。”

这是开席以来，他第一次自称本官，至于京都有什么人是一家将曾经得罪过，却得罪不起的人……很明显，那个人姓范。

席间一片沉默，二皇子怔怔望着范闲的脸，忽然笑了起来，知道不论是不是对方做的这件事情，但能够有能力在酒席这么短的时间内，将自己的武力全部清除，监察院的实力，便不是自己这个皇子所能正面对抗的。

他举杯敬范闲，诚恳说道：“提司大人好手段……好魄力。”

范闲举杯相迎，安慰说道：“殿下节哀，死的不去，活的不来，新陈代谢，都是这个样子的。”

……

……

枢密院曲副使看着上手方这两位看上去颇有几分神似的“皇子”，内心深处不由升起一股荒谬的情绪，由眼下看，二殿下自然远远不是范闲的对手，可是从名份上，范闲毕竟是臣，他从哪里来的这么天大的野胆？

曲向东忽然觉得自己老了，怯懦了，可依然忍不住对范闲开口问道：“小范大人，那今夜监察院四处出动，缉拿了几十名朝廷官员的事，你总该知道吧？”

范闲小心地用双手将酒杯放回案上，抬起头来说道：“本官乃监察院提司兼一处主官，奉圣命监察京都吏治，本官不点头，谁敢去捉那些蛀虫？”

第五十二章 雾

二皇子离开了抱月楼，他的脸色有些异样的冷漠。不论在这一番谈话之中，他获取了何样的信息，对于范闲的宗旨有几分信任与畏惧，但是今夜的事实已经证明了许多。他在京中的势力已经被范闲毫不留情地连根拔起，如今摆在他面前的，只有两条路，一条是坚决地依靠在长公主那边，一条就是如范闲所想，老老实实在地退出夺嫡的战争。

没有实力，拿什么去争？但二皇子心里也明白，事态这样发展下去，如果范闲今天晚上没有扫荡自己的势力，那么在不久的将来，要不是庆国陷入一场动荡之中，要不就是自己会被无情地清除。

但他不会对范闲有丝毫感激的情绪，因为范闲逼着他上了绝路。

大皇子与范闲说了几句话之后，也满脸忧色地离开了抱月楼，同时还带走了三皇子。皇室几位兄弟间的谈话并不怎么愉快，而老三要回宫，他身为禁军统领顺路带回去比较合适。

此时夜渐渐深了，如果天上没有那些厚厚的雪云，一定能够看到月儿移到了中夜应该在的位置。

范闲没有离开抱月楼，他一个人坐了很久，让楼里整治了一盆清汤羊肉片吃了，吃的浑身有些发热，又饮了几杯酒，才缓缓站起，走到窗边往下看了两眼。

窗外一片死一般的寂静，京都府与守备师的人都撤走了，抱月楼今日歇业，姑娘们也早睡了，只留了几个机灵的人在侍候他。

楼内红烛静立。范闲让石清儿准备了一桶热水，舒舒服服地洗了一个澡。

洗完澡后，他搓着有些发红的脸颊，问道：“大皇子这两天有没有去羊葱巷？”

石清儿在一旁听着，知道大老板说的是那个胡族公主的事情，摇了摇头，正准备上前服侍他穿衣服，却被他挥手唤了出去。

不一时，桑文进来了，这位温婉的抱月楼掌柜，微蹲着身子，小心翼翼地将他的贴身内衣穿好，手指从他匀称的肌肉表面滑过，不由微微一怔，却不敢多有动作，又仔细地将仅三指宽的暗弩系在了他的左手小臂上。

穿上靴子，将黑色细长的弩首插入靴中，桑文站起身来，对范闲的服装进行最后的整理，保护那件黑色的监察院官服遮蔽住了范闲每一面可能受到伤害的肌肤，才点了点头。

范闲微微一笑表示赞赏，确认了身上的药丸没有遗失，拍了拍桑文的脑袋，往房外走去。

桑文微微一怔说道：“大人，剑？”

范闲回头。看着桑文手里捧着的那把大魏天子剑，表情平静，眼中却闪过一丝惘然之意，半晌后说道：“这剑太亮，还是不要拿了，就先搁在这儿吧。”

※※※

抱月楼的三重皮帘被掀开，一应主事人恭恭敬敬地送范闲出了门口，他此时已经将莲衣的后帽掀了起来，套在了自己的头上，让阴影遮住了自己清秀的面容。踏下楼外的石阶，他忍不住抬头看了一眼沉沉的夜，似乎是想确认呆会儿会不会下雪。

马车驶了过来，他摇摇头，示意自己要走一走，便当先向着东面行去。

今天抱月楼开宴，他没有带虎卫来，而监察院在京都的全体力量，已经趁着夜色进行了无数次突袭，甚至连启年小组的力量都投了进去，此时跟在他身边的，只不过是范府的几个护卫以及一个车夫。

众人知道今天抱月楼开宴的事情，也听说了今夜京都内的骚动，都以为少爷是要行走思考，所以不敢上前打扰，只是让马车远远地跟在后面。

往东行出没有多远，一转便进了一条直街，长街。

直直的长街。

穿着一身莲衣的他忽然停住了脚步，似乎是在倾听着什么，然后他挥挥手，示意后面的车不要跟上来，而他自己迈步往街中走去。

此时夜已经深了，停雪的京都街巷里忽然冒出了一股奇怪的雾气，雾气较诸空气渐重，从四面八方汇拢过来，渐渐弥漫在长街之上。

微白色的雾，在没有灯的京都夜街上并不如何色彩分明，却有效地阻碍了人们的视线，令人睁眼如盲，伸手不见五指。

后方跟着的马车本不敢让范闲一人在这个夜里独行，也不准备听从他的安排，但此时依然迫不得已停了下来。

车上的范府护卫们将气死风的灯笼拨的更亮了一些，可是暗黄色的灯光，只照见了前雾，宛若苍山头顶的云息，却是探不了多远，早已看不见那个穿着黑色莲衣的孤独背影。

……

……

长街之上，白雾渐弥，便只能听见范闲微弱的脚步声，以一种极其沉稳而固定的节奏响起，除此之外，没有一丝声音，似乎这街上没有任何活着的生物。

今夜监察院要杀的人似乎已经杀完了，要抓的人也已经被捕进了天牢，由七处牢牢看管。还不知道这些事情的京都百姓们在被窝里贪着暖意，夜游的权贵们早已惊心回府，打更的人们在偷懒，十三城门司的官兵们只是注视着城门。

脚步声一直向前，然后似乎察觉到了什么，便在白雾之中停顿了下来。一阵冬天的夜风吹过，将这长街上的雾气吹拂的稍薄了一些，隐约可以看见长街尽头。

长街尽头应该没有人，但是总感觉到似乎有人守在那里。穿着莲衣的他停住了脚步，抬起头来，双目平静直视前方，似乎要看到那里究竟是谁。

然后他看见了一个人。

那人身形魁梧，双肩如铁，宛如一座山般矗立在那里的长街尽头，身后负着一张长弓，背负箭筒，筒中有箭十三枝。

风停雾浓，不复见。

今夜是范闲让监察院向二皇子一系发起总攻的时刻，但他似乎忘了一点，当你进攻最猛烈的时候，往往也是自己防御最薄弱的时候，此时他的身边没有别人可以倚靠，只有自己。他在对山谷狙杀的事情进行报复，毫无理由的报复，却忘了某位大都督也要为自己唯一儿子的死亡进行报复。

能躲过对面的那张弓吗？

两年前他被这张弓从宫墙之上射落，全无还手之力，那枝弓箭已经成为他武道修行上最大的一处空白。

所以他在雾后停住了脚步。

白雾的那方，燕小乙微微垂下眼帘，感受着雾后那人的气机，确保对方不会脱离自己的控制。

雾的这方，没有移动的迹像。

……

……

燕小乙，前任禁军大统领，如今的庆国征北大都督，庆国屈指可数的九品上超级强者，自然不是一个疯子，他知道在京都的长街中暗杀范闲，这意味着什么。

但他依然没有强行压下自己的战意与血性，因为当他在元台大营帐中看见燕慎独的尸体时，就已经下了决心，人生一世，究竟为何？纵使自己日后手统天下兵马，打下这一整片江山来，却托给何人？

所以他不是疯子，却已然疯了。

今夜京都不平静，谁都没有想到范闲会如此强横地进行扫荡，同时，也没有人会想到，堂堂征北大都督，居然会舍弃了一应顾虑，回到了本初的猎户心思，冷漠地观察着范闲，注视着范闲，等待着范闲，一直耐心地将范闲等到了死地之中。

长街虽然有雾，能阻止人的视线，却不能阻止燕小乙的箭，他的箭，本来便是不需用眼的。

今夜他携十三枝羽箭前来，便是要问一问范闲，一处贴着的告示上面，那句十三郎是个什么意思。如果范闲死了，这问题不问也罢——不论范闲这些年里再如何进步，在武道修为上再如何天才，燕小乙也有些冷漠地相信，自己绝对可以杀死对方。

此事与夺嫡无关，与天下无关，非为公义，非为利益，只是私仇不可解。

气机已然锁定，二人一在街头，一在街中，除了正面对上，别无它法。范闲在雾后沉默着，似乎是在评估自己应该战，还是应该退。

……

……

长久的沉默之后，燕小乙往前踏了一步，浑身所挟的那股杀气，令他身前的白雾为之一荡，露出前面一片空地来，空气中顿时又寒冷了起来。

然而……他的脚马上收了回来，眼角余光向着左上方的屋檐看了一眼，微微皱眉，用那屋檐上的石兽挡住了自己的身体。

以他的身体和石兽为一线，他感觉到，在那个线条的尽头，有一个异常恐怖的杀机在等待着自己。

这是没有道理的感觉，他自幼生长在林间，与野兽打交道，却也养出了如野兽一般的敏感，对于危险的存在，总是会提前判断出来。

此时长弓早已在手，箭枝却未上弦，燕小乙微微低头，感受着四周的异动——究竟是谁在埋伏谁？

他是位九品上的绝世强者，除了那四个老怪物之外，燕小乙在这个世上并没有多少需

要忌惮的，甚至每每当状态晋入巅峰之时，他总会在心中升腾起一股向大宗师挑战的想法。

也因为他这种境界，所以他可以清晰地查觉到，长街之上，只有他与范闲二人，所以他才敢如此冷漠地用心神缀着范闲，时刻准备发出致命的一箭。

然而，先前当他踏出那一步时，他却发现了极其古怪的现象。

首当其冲的，便是那个不知在何处的不知名危险源泉，其次是他在那一步落下时，感觉身后雾气的味道似乎有些变化。

是味道，不是味道。

是风和雾的最细微触感变化，而不是入口后的感觉。

燕小乙知道了，在自己的身后，一直隐藏着一位极为强大的人物，这人的武道修为不知具体到了什么境界，但能够瞒过自己这么久，一定有能力伤到自己。

他不敢妄动，因为他知道一旦自己发箭，存蓄已久的精气神便会为之一泄，露出一些缺陷。一旦心神有缺，他没有把握能够在身后那名高手，与远处的危险两处合击之下，全身而退。

长街上就这样冰冷地沉默着，雾那头的人不能动，雾这头的燕小乙也不能动。

不能动脚，却能动手。

燕小乙深深吸了一口空气，整个人的身形显得更阔大了一些，手指缓缓落下，似无意间在自己的弓弦上拂过。

他的手指很粗壮，但这个动作却很轻柔，就像是柔毫扫过画纸，葱指拂过琴丝，兰花微微绽放。

……

……

嗡的一声轻响，弓弦颤了起来。

似乎有一种奇特的魔力在他的弓弦上产生，微微颤着的弓弦带动着四周的空气，绞着微白的淡雾，渐渐凝成实质，划破面前的长街，随着这一声嗡的轻响，悄无声息地向着雾的那头袭去。

向着雾那头的那个人袭去。

雾那头传来一声闷哼，紧接着便是有人坠地的声音。

燕小乙平静着翻腕，长弓直立，不见他如何动作，箭羽已在弦上，先前无箭一射已有如此之威，更何况此时他的弦上已经有了箭！

但他没有发箭，只是一味的沉默着，因为他清晰地判断出，雾那头的人不是范闲。虽然他很疑惑，明明自己是看着范闲出了抱月楼，对方是何时调了包，但他明白，今夜狩猎，已经转换了猎人与猎物的角色。

燕小乙凛然不惧，只要长弓在手，就算是两名九品高手来伏杀自己，他也不会有任何惊惧，相反，他有些久违了的兴奋，随时准备用自己弓弦上的箭来了结某个生命。

手上的弓箭并未瞄准，可是他的心神已经锁定了遥远的那处，只是两边间隔着民宅檐上的那个石制异兽，无法出箭。

燕小乙还有一部分精力，放在身后那曾经改变过刹那，现在又回复如常的雾气味道

里。

谁都不会先动。

……

……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长街上这奇怪的雾依旧没有散去，燕小乙如山般的身躯依然站着，没有丝毫疲惫之意。

可是他清楚，暗中的那两个人也没有疲惫，至少没有让自己察觉到对方的心神有任何松懈——能够和自己比耐心以及毅力，这是很了不起的事情，燕小乙认可了对方的境界和实力。

他明白，这深夜里的长街狙杀，已经陷入了僵局，自己用那石兽护住了自己，却也阻挡了自己，这样僵持下去，只怕天都亮了，双方依然无法动弹。

然而，对方可以撤走，燕小乙却无法动，他知道自己已经陷入了劣势之中。

又是很久过去了，燕小乙依然稳定地站在街头的一角，就如同一座雕像般不可撼动，长弓在手，箭在弦，纹丝不动，有一种很奇异的美感。

……

……

忽然这时，被白雾弥漫的长街上忽然传来一阵咳嗽声。

伴随着这一阵古怪的咳嗽声，一道淡淡的灯光也映入了雾中，光线渐渐地亮了起来，走近了街角，离的愈近了些，才发现是两个灯笼。

灯笼被执在两名小太监的手上，小太监脸色冻的有些发白。

小太监的身后是四个杂役抬着的一顶小轿，咳嗽声正是从那个小轿里不停响起。

轿子停在了燕小乙的身旁，轿帘微掀，露出一张苍老且疲惫的脸。

这张脸是属于洪公公的。

洪公公昏浊的双眼眨了眨，对轿旁的燕小乙轻声说道：“临街赏雪夜，大都督好兴致，只是夜已经深了，还是回府吧，老奴送您。”

第五十四章 大朝会

清晨时分，范闲回府换了一身行头，吩咐了几句，便坐着马车来到了皇宫之外。等他到的时候，宫门那处已经是热闹非凡，三两成群的大臣们拢在一处窃窃私语着什么。

他掀着车帘望了一番，忍不住摇了摇头，看来昨夜的故事已然成了今日的八卦，自己自然就是大臣们议论的中心。

一夜未睡，又折腾了那么多事，他的精神自然难免委顿，从藤子京的手里接过冰水浸过的毛巾在脸上使劲儿擦了擦，面部的皮肤如同被针刺过一样的痛，精神终于振作了少许。他打了个呵欠，伸了个懒腰，吐了几口浊气，走下车去。

一路踏着宫前广场的青砖而行，引来无数人的目光与议论，所有人都看着这个穿着官服的监察院提司大人。

这是范闲出任行江南路钦差后，第一次上朝会，按理讲，宫前这些大臣应该前来寒暄问候才是，但不知道为什么，大臣们的眼中充满了警惕的意味，只是远远看着，并未过来亲近。

其实原因很简单，昨天夜里监察院杀人逮人，虽然捉的都是些下层的官员，但人数太多，不知道牵涉进了多少朝官，这些上朝会的大臣们虽然惊愕，但马上便被愤怒所包围，今日朝会之上，肯定是要参范闲几本，既然如此，此时自然不好再来打什么招呼。

范闲走的很不爽，觉得自己似乎已经快要变成被朝廷文武百官唾弃的孤臣了，虽然这是他自己造成的，可是这种没人理睬的感觉，就像是幼儿园时被小女生们杯葛一样，满怀委屈。

他的脸上并没有表现出来，依旧平静温柔地笑着，似乎没有感受到那些火辣辣的目光。

待走到宫门口，门口守着的侍卫与太监倒是向他请安行礼，范闲看着那两个小黄门讨好的目光，心头一暖，十分安慰，心想这世道，果然还是残障人士本身比较有爱心。

偏过头来，便看见文官班列领头那两位大人物正鼻孔朝天，似乎在端详天象有何异处。

范闲揉了揉鼻子，左边那个白胡子老头他是熟悉的，右边那个中年人也知道肯定是当年文学改良运动的发起人胡大学士，见这两位门下中书的宰执之輩如此冷待自己，范闲清楚，昨夜自己闹的动静太大，在这些大人们看来，已然有了成为权臣奸臣的十足倾向，加上监察院的畸形动作，对于朝政确实造成了极恶劣的影响，这两位天下文官之首的人物，当然不会与自己这个密探头子太过亲热。

但他却不吃这一套，强行压下心头的恶气，嬉皮笑脸地凑了过去，站在了舒胡二位大学士的身边，也不说话，反而很古怪地抬起头向着天上看去。

一时间，等候着上朝的诸位大臣便看见了很奇怪的一个景象，两位大学士，加上那位天杀的监察院提司，都把脖子直着，脑袋翘着，对着天上的层层乌云看个不停，偏生都没有说话，只是一味沉默。

.....

.....

不知道看了多久，终于是性情疏朗的舒大学士忍不住了，冷哼了一声，说道：“学范大人在望什么？”

胡大学士也收回了望天的目光，二位大学士虽然都是聪明之人，却不像范闲那般脸皮厚，无法承受太多人异样的眼光，他咳了两声，没有说什么。

范闲笑着说道：“二位大人望什么，下官便望什么。”

舒芜皱着眉头，望着他欲言又止，可忍了半晌，还是忍不住心中愤怒，开口训斥道：“你可知道，监察院正因权重，故而行事要稳妥小心，且不论你究竟心欲何为，只是这般如虎狼一般驱于京都，让百官如何自处？朝廷如何行事？这天下士绅的颜面，你不要，可朝廷还要，你说！六部的衙官让你抓了那么多，还怎么办事？不说办事，可官员们的心都寒了，糊涂啊！……”

不说则罢，一说便是停不下嘴来，反而是胡大学士向舒芜做了个眼色，舒芜才停了下来，可依然痛心疾首，愤怒不可自己。

只是如今的范闲，已经不仅仅是太学里的那位教书先生，也不是一个空有驸马之名，只能在鸿胪寺里打滚的权贵，监察院提司的品秩虽然不高，可是对方如今毕竟假假也是个钦差大人，舒大学士虽然是如今的文官之首，可是对着一任钦差这样登鼻子上脸地骂着，怎么也说不过去。

“别骂了。”范闲好笑说道：“怎么说您也是位长辈，对着我这个侄儿这么凶，让下面那些官们瞧着也不好看。”

舒芜大怒，偏又对着范闲那张疲惫里夹着恭敬的脸骂不出来，恨恨冷哼一声，将袖子一拂，说道：“今日朝会之上，你就等着老夫参你吧。”

范闲苦着脸，一揖为礼，说道：“意料中事，还请长辈疼惜则个。”

舒芜是又气又怒又想笑，恰在此时宫门开了，一声鞭响，礼乐起鸣，他便与胡大学士当先走了进去。

今日是大朝会，上朝的官员比平日里要多许多，但即便如此，以范闲的官员品秩依然不足以上朝列队，只是他如今有个行江南路钦差的身份，今日又要上殿述职，所以不须陛下特旨。

可是入宫也需排列，范闲只好拖在最后面，可是他在宫门这里一站，自然而然有一股子阴寒的味道渗了出来，让那些从他身边走过的大臣们感到不寒而栗。

先前人多时，还可以绑在一起，对范闲不闻不问，可此时一对一对地往宫里走，那些大臣们估量了一下自己的地位远远不如舒大学士，计算了一下范闲身上承载着的圣恩，想了一下范闲的手段，再也无法，只好每过他身前时，便轻声问候一声。

对于一年未见的小范大人，这些大臣们哪里敢太过轻慢。

“小范大人别来无恙？”

“见过范提司。”

“……”

范闲一一含笑应过，虽然知道今天朝会上肯定要被这些人物落了脸面，但此时在宫门口被大臣们依次行礼，这种虚荣感着实不错，得抓紧时间捞些面子上的好处。

※※※

面子上的好处得了，殿上得的自然只能是酸果子。

范闲站在队列的最后面，斜着眼偷偷打量着龙椅之上的皇帝老子，一股疲倦涌来，看着皇帝安稳精神的面容，便是一肚子气，心想你倒是睡的安稳，老子替你做事，却快要累死，今儿还没什么好果子吃。

果然如同众人所料，大朝会一开，还没有等一应事由安排进行正轨，几位站在舒胡二位大学士下手方的三路总督，还未来得及上奏，针对范闲和监察院昨夜行动的参奏大战，便这样突如其来地开始了。

范闲没有听那些上参文官们的具体内容，不外乎还是舒芜曾经讲过的那些老话套话，监察院确实有监察吏治之职，但是像自己这样一夜间逮了三十几位官员的行动，确实已经很多年没有发生了，真真可以称的上是震动朝野。

他看着那三路总督大人，不意外地看见薛清排在首位，庆国如今疆土颇大，还有四路偏远地的总督是两年回京一次，他有些好奇地想着，薛清昨天夜里在抱月楼奉旨观战，按理讲应该是连夜进宫向皇帝汇报，不知道皇帝对自己又是个什么样的看法。

范闲真的很疲倦，所以走神走的很彻底，可是有很多话不是他不想听便听不到的，满朝文武的攻击言语依然不断地向他耳朵里涌了进来，渐渐罪状也开始大了起来，比如什么藐视朝廷，不敬德行，国器私用，结党云云……

在庆国的朝廷上，监察院和文官系统本来就是死对头，不论文官内部有什么样的派系，但当面对着监察院时，他们总是显得那样的团结，从以往的林相在时，到如今的大学士为首，只要监察院这个皇帝的特务机构一旦做事过界，文官系统们便会抱成团，进行最有力的反击。

无疑，范闲昨天晚上过了界，所以今天的大朝会上，便成为了他被攻击的战场。

尤其与往年不同的是，一向与监察院关系亲密的军方，如今也不再保持一味的沉默，反而是枢密院两位副使也站了出来，对于监察院的行为隐讳地表达了不满。

文武百官齐攻之，这种压力就算是皇帝本人，只怕也不想承受，更何况是孤伶伶站在队伍之末的范闲。

太极殿里的气氛不再压抑，反而充斥着一种冬日里特有的燥意，以舒芜为首，群臣纷纷上参，要求陛下约束监察院，同时对此事做出最后的圣裁。

纷纷言语，直刺范闲之心，伤范闲之神，脏水横飞，气象万千。

如果换成一般的大臣在范闲这个位置上，只怕早就已经怒的神智不清，跳将出去和那些大臣们辩论一番，同时鼓起余勇，将那些都察院的御史们胡子拔下来。可范闲依然强横地保持着平静，不言不语不自辩，只是唇角微翘，带着一丝嘲讽的笑意，注视着大朝会上的戏台。

也许是他唇角的这抹笑意，让某人看着不大舒服，让某人觉得自己这个儿子太过孟浪，太过嚣张了些，龙椅之上传来一声怒斥：“范闲！你就没什么说的？”

范闲一直强行驱除着自己的睡意，骤闻此言，打了个激灵，整理了一番身上的官服，出列行礼，禀道：“回陛下，昨夜监察院一处传三十二位官员问话，一应依庆律及旨意而行，并无超出条例部分之所在，故而不解，诸位大人为何如此激动？”

皇帝冷笑说道：“一夜捕了三十二人，你还真是好大的……难道我庆国朝廷，全是贪官污吏不成？”

范闲正色说道：“不敢欺瞒陛下，这朝中……”他眼光望着殿上的大臣们，严肃说道：“蛀虫满地爬，三十二人，只是个小数而已，若陛下许监察院特旨，微臣定能再抓些贪官出来。”

群臣心头一寒，旋即脸上浮现出鄙夷之意，心想你这话说的光棍却也没用，朝廷是什么？朝廷就是大臣，这天下不贪的官还没有，如果都让你抓光了，谁代陛下去治理天下，牧守万民？陛下怎么可能给你特旨。

果不其然，皇帝大怒，将范闲披头披脑骂了一通，无非是什么不识大体，胡乱行事，有污圣心……

范闲心里那个不爽，虽然知道是演戏，可是依然不爽，悻悻然退回队列之中。

今日朝会之上，没有人提及二皇子八家将之死，燕大都督独子之死，长公主谋士黄毅中毒吐血于床的事情，因为那些人都不是官员，而且属于黑暗中的事情，没有人会这么蠢。

但仅仅是昨天夜里的事情，就足以引动文武百官们的警惕与怒火，所以就攻击，皇帝也必须做出安抚。

然而端坐于龙椅上的皇帝，却只是冷漠地说道：“关于范闲在京郊遇刺一事，诸卿查的如何了？”

群臣默然，大理寺卿与刑部尚书颤着身子出列，连连请罪。

范闲没奈何，也只得出列请罪，谁叫他监察院也是联合调查司里的一属，只是这事儿很荒唐，自己被人刺杀，自己没有查出来，却要来请罪。

皇帝望着范闲皱眉说道：“听闻最后一位人证，昨天夜里在天牢中死了，可有此事？”

范闲愕然，没有想到皇帝的消息竟然得的如此之快。

而对方的武将一系脸上却露出了一丝隐藏极深的快意与笑意，准备看范闲如何解释此事。

……

……

皇帝不需要太多的解释，所有的酝酿工作已经做的差不多了，圣心独断，他颁下了已经准备了好几天的旨意。

旨意中的第一部分，让满朝文武都生出了不敢相信的感觉，因为……陛下削了监察院的权！

监察院一应品秩不降，然而在权属上却有了大幅度的限制，尤其是驻守京都的一处，虽然依旧保有了抓人的权力，却在抓人之后的时限上做出了详尽的规定，尤其是与大理寺之间的人犯过渡，必须在四十八个时辰之内完成。

也就是说，一处再也没有了暗中审问京官的权力。

同时，旨意里对于驻守各州的四处权限也做了一个大旨上的限定，而具体的规章如何，却要范闲回院后自行拟个条陈，再交由朝会讨论。

这两个变化看似极小，但实际上却像是在监察院的身上安了个定时的机器，让他们以后做起事来，有了诸多的不方便。

范闲听着这旨意，心里像吃苍蝇一样的恶心，却依然要出列谢恩。

文武百官惊喜万分，他们顶多是想让陛下旨贬斥范闲，同时稍微弥束一下监察院，再让那些无辜被捉的下属官员们多些活路，却没有料到陛下竟然对监察院动了真格的，如果按这个趋势走下去，监察院的权力，自然会被逐渐地削掉。

于是乎，太极殿上山呼万岁，群臣暗道陛下果然圣明。

然而皇帝旨意里的第二部分，却让文武百官们觉得，陛下虽然圣明，可是依旧太护短了一些。

旨意中言明，昨夜被捕京官，不在先前条例中所限，全交由监察院问清楚，再交由大理寺定罪问刑。同时，皇帝陛下借由此事大发雷霆，怒斥殿上这些大臣们驭下不严，枉负国恩，只知结党营私，好不无耻。

旨意一下，群臣惶恐不知如何自处。

因山谷狙杀调查不力、京都护卫视同虚设及京官贪腐一案，枢密院右副使曲向东被贬，京都守备秦恒被撤，由当年的西征军副将接替，而秦恒调入枢密院。同时刑部侍郎换人，大理寺副卿换人，都察院执笔御史换人。

接替者，全部是前些日子入宫的那些年轻官员。

群臣大惊失色，天子雷霆手腕，实在是让众人有些措手不及，这般大范围的换血，如果不是因为最近这几天京都里的冲突，一定无法进行的如此顺利.....众人知道事情肯定还没有完，忍不住偷偷看了一眼队列最后方的那位年轻人，心里涌起了一股复杂的情绪，这才明白，原来小范大人昨天夜里的阴狠举措，只是在为今天朝会上的旨意做伏笔。

第五十六章 天下有敌

范闲原先的爵位是一等男爵，正二品，而公爵却是超品，中间还隔着侯伯二层。以他如今的年龄，直接封了公爵，实在是极难得的荣耀，所以就连他一时都反应不过来。

而等场间的众人反应过来时，当然想明白了是为什么，一方面是朝廷要酬其江南之功，而众人心知肚明，最重要的原因，则是陛下要给自己的私生子一个补偿。

大皇子与二皇子早已封了亲王，范闲只不过是个澹泊公，这又算得了什么呢？一念及此，本打算出列激烈反对此项封赏的大臣们都沉默了下来，这是皇族的家事，不是朝廷的国事，轮不到自己这些做臣子的多嘴。

范闲在一乐之后，马上平静了下来，对于这个殿上的大多数人来说，公爵确实是个金光闪闪的字眼，可是对于他来说，自己手上的权力早已超出了这个范畴，而且皇帝没有给自己打个招呼，就让御史台挤进监察院的势力范围，这个问题才是范闲真正关心和警惕的。

所以他宁可抛却以往的形容，胡搅蛮缠，也不愿意让皇帝就这么轻松地塞沙子进来。

更何况他心里也隐约清楚，公爵这个位置，便是自己在庆国所能抵达的最后目的地，如今的澹泊公是三等公，还有两级可以爬，再然后……自己年纪轻轻看来就要养老去也。

一念及此，不免有些惘然，觉着有些荒唐，他忍不住站在这大殿上失声笑了起来。

众人瞩目，看着庆国开国以来最年轻的小公爷，看着他那可恶的笑容，心中情绪复杂，更觉着这笑声无比刺耳。

※※※

大朝会一直折腾到过了午饭才结束，这还是因为三路总督的正式朝论事宜放到了以后的原因，皇帝快刀斩乱麻，圣心独裁定了大部分事情，便让诸大臣散了。

大臣们早已饿的不行，纷纷穿过宫门，各自回府。而还有些人走不得，在门下中书视事的宰执人物，三路久未回京的总督大人，各部尚书，都小心翼翼跟着皇帝陛下到了御书房。

范闲也满脸无奈地跟在最后面。

就像一年多前，从北齐回到南庆时一样，御书房里依然给范闲留了个座位，上一次是因为庄墨韩的那马车书，这一次却是因为内库里送来的那无数雪花银。

范闲坐在圆圆的绣墩儿上，有些心神不定。御书房内讨论国事的声音，并不让他如何关心，政务这一块儿，本来就不是他的强项，也出不了什么主意，始终还是只能扮演一个拾遗补缺的角色。

很明显，皇帝一方面是清楚他的能力，二方面也是不愿意范闲对国事方面发表太多的看法，所以今天没有点他的名。

不过他这位新晋小公爷依然有位置坐，而在皇帝软榻之旁，太子等几位皇子还得老老实实站着，像学生一般认真听闻学习，范闲感觉不错，心想自己也算是皇兄弟们的老师了。

皇帝与诸位大人物讨论了一番南方的雪灾，北方的局势，园子里的祥瑞，便开始放

饭。

范闲昨夜忙了一宵，羊肉片、豆腐花早就已经消化的干干净净，此时听着放饭，不由精神一振，心中升腾起一股龙套终于有盒饭吃的幸福感，接过太监递来的食盒，食不语，风卷残云。

.....

.....

主要的事情在大朝会上已经说定了，御书房会议里并没有什么新鲜的内容，只是薛清偶尔提到杭州会在江南赈灾一事中的优良表现时，京都里的部阁大人们表现出了一丝惊讶，他们听说过杭州会，但没有想到杭州会竟然有如此大的财力与势力，竟然可以在官府赈灾的途径之外，做了这么多事。

皇帝让范闲起身解释了一下。听着范闲的解释，舒芜这些人才明白，原来杭州会的背后是皇宫里的这些娘娘们，名义上领头的是太后，难怪杭州会能有如此实力，只是众人心知肚明，宫里只是挂了个爱惜子民的名头，真正做事，出银子的，只怕还是范闲。

皇帝笑了笑，说道：“真正辛苦的，可不是范闲，是我那晨丫头。”

大臣们笑呵呵地拍了几句马屁，连带着对宫中贵人们高声赞颂，颂圣自然更不可免。皇帝看着范闲有些走神的脸，微微皱了皱眉。

大皇子在一旁看着这一幕，开口说道：“郡主今天回京。”

皇帝喔了一声，再看范闲的眼色就柔和了起来，笑了笑，却没有说什么，也没有让范闲提前回府，只是马上结束了御书房会议，反而将最想回府的范闲留了下来。

御书房内的宁神香缓缓飘着，颜色不及白烟如乳，香味清淡至极。

御书房内只剩下皇帝与范闲二人，范闲稍微有些不自在，因为不知道皇帝马上会说些什么内容。

皇帝喝了一口燕窝，抬头看了范闲一眼，示意他是不是还要来一口？范闲赶紧摇头。

“非澹泊无以明志，非宁静无以致远。”皇帝放下碗，缓缓说道：“不烦不忧，澹泊不失.....这是两年前你在京都做那个书局时，对众人的解释。”

范闲点点头，澹泊书局的名字便是由此而来，只是若若妹妹却是深知己意，和旁人不同，说出“漂泊在澹州”的解释，一念及此，他忽的有些想念那个黄毛丫头，不知道她在北边究竟过的可还快活。

“朕很喜欢你的这两句话，让你做这个澹泊公，是什么意思，你应该清楚。”皇帝静静看着自己最成才的私生子。

范闲低头思忖少许后，认真说道：“要明志，少虑。”

“不错。”皇帝平静说道：“要清楚自己应该做些什么，却要少考虑自己能够做些什么。”

纯臣？孤臣？其实意思很简单，做皇帝的臣子，不烦不忧，澹泊度日罢了。

范闲心里不知道在想什么，脸上的笑容显得极为诚恳与放松，开口说道：“知道了。”

君臣应对，说知道了这三个字的角色应该是皇帝，但范闲就这样清清楚楚说了出来，却也并不显得如何异样，皇帝也没有什么不高兴的神色。一旁服侍着的姚太监满脸平静，他在这两年里已经见惯了陛下对范闲的与众不同。

皇帝挥挥手，姚太监一佝身，退出御书房。

沉默片刻之后，皇帝冷冷说道：“至于今天御史入监察院一事，你以后会明白。朕知道你的心是好的，只是朝政之事，不以人心为转移。”

范闲知道此时人少，不能撒泼撒娇硬抗，只得沉默。

皇帝又缓缓说道：“还是那句话，朕知道你的心，所以昨天夜里的事情，朕很是欢喜……只是朕未曾想着你会如此用力，有些意外。”

范闲喉咙里有些干涩，斟酌少许后，肃然应道：“大河还未决堤，我先把水引走，免得黎民受苦。”

皇帝看着范闲的脸，一言不发，许久之后，欣慰地点了点头：“只是你想过没有？水全部被你抽干了，可是日后又有活水注入，谁知道日后那水会不会再次漫过江堤？所以朕以为，总是要看下去，看到山塌地陷，堤岸崩坏的那天，才知道那河中的水是会顺伏着向下游去，还是会……无耻地冲破朕这道大堤……你这孩子，面上扮个凶恶模样，心中却总有柔软处。”

皇帝的脸冷漠了下来，继续说道：“朕这一生，所图不过二事，天下，传承，朕不将他们的心看的清清楚楚，如何能放手去打这天下？你不要再动了，陪着朕看一看。”

范闲沉默警悚，不敢回话，皇帝最先前的话语警告味道十足，澹泊公，永远只能是个公爷，而要自己陪他看下去，又让自己保持平静，不再打击二皇子与太子一系，这又算是许了自己这一生的荣华，无上的信任。

“另外，不要和小乙折腾了。”皇帝盯着他的眼睛说道：“小乙于国有功，乃军中猛将，朕不愿意他折损在这些事情当中。”

范闲微微一凛，心想自己和燕大都督结下不解之仇，这怎么缓和，再说燕小乙就算于国有功，可是毕竟与长公主交往太深，难道皇帝就根本一点不害怕？他此时终于确定，昨夜派洪公公前来破局的，不是太后，正是皇帝本人，所以愈发疑惑。

“武议上，如果大都督向我挑战？”他看了皇帝一眼，担忧问道。庆国尚武，今年武议再开，如果燕小乙殿上向范闲挑战，皇帝总不可能当着百官之面说范闲乃是皇子，不得损伤这种话。

“燕小乙等不到武议便会离开。”皇帝说道。

范闲眉头一皱，说道：“可是大都督将他儿子的死记在我的帐上……”

皇帝似笑非笑看了他一眼，说道：“是你杀的吗？”

范闲诚恳回答道：“此事确实与臣无关，臣不敢阴杀大臣之子。”

皇帝大声笑了起来：“好一个不敢阴杀，昨天夜里杀的那些算是……明杀？”

范闲脸色一红，说道：“昨夜动的，都是些江湖人物，和朝廷无关。”

皇帝沉默了片刻后说道：“在元台大营动手的，是东夷城的人，所以朕有些好奇，那边会不会出什么问题，朕想看看，小乙是不是一个聪明人。”

范闲面色平静，心里却在叫苦，十三郎啊十三郎，你可算是把皇帝陛下也骗着了，皇帝陛下明显因为这个错误的信息来源，而做出了一个错误的判断，偏生范闲是无论如何也不可能去提醒他。

“至于小乙的问题，朕还必须提醒你，军队……是不能大乱的。”皇帝的眼神变得幽深

了起来，开口叹息道：“西边的胡酋们.....又闹起来了。”

.....

.....

西边胡人闹事？

范闲愕然抬头，看着皇帝那张微有忧色的脸颊，一时间震惊的不知该说什么。二十年前皇帝带兵西征，已然将西胡杀的民生凋零，加上前几年大皇子领着大军在西边扫荡，更是让西胡好不容易凝结起来的一些生气全数碎散。

胡人怎么又闹起来了？而且就算闹起来，以庆国的军力之盛，将领之多，皇帝也不至于因为外患而担心军心不稳。

范闲自幼在庆国长大，当然知道庆国建国之初，很是被西胡欺凌了些岁月，胡人始终是庆国的大患，只是这二十年间，在庆国皇帝的强力镇压之下，才变得有些不屑入庆人谈资。

皇帝看着范闲吃惊的表情，嘲弄地笑了笑，说道：“我大庆连年受灾，旱洪相加，雪灾又至，偏生西胡那边这两年风调雨顺，草长马肥.....当然，若仅是如此，区区胡蛮，也不至于让朕如此小心，只是.....你可知道，我大庆雪灾之前，北齐北边的那些雪地蛮子们也遭受了数十年来最大的一次冻灾？”

范闲皱着眉头，忽然想到大半年前在杭州的湖边，海棠朵朵曾经忧心忡忡向自己提过的那件事情，那些北蛮子们确实遭了雪灾，牛羊马匹冻死无数，只是.....北蛮西胡相隔甚远，这和庆国又有什么关系？

皇帝说道：“难怪北齐的皇家，敢把上杉虎留在上京城中，却不担心北蛮南下，原来有老天爷帮他们.....那些北蛮子被冻的活不下去，又碍于上杉虎多年之威，不敢冒险南下，只好从祁连山处绕行，想谋个活路.....胡人逐水草而居，那些北蛮经历半年的大迁移，如今终于到了西胡境内，虽说二十万部族里只活下来了四万多人，但能在风雪之中，险途之上活下来的.....都是精锐。”

范闲双眼微眯，眼前宛若浮现出无数部族驱赶着瘦弱的羊马，卷着破烂的帐篷，在风雪之中，沿着那高耸入云的祁连山脉，拼命寻找着西进的道路，一路上冻尸连连，秃鹫怪叫。

这是何等样壮观惨烈的景象，这是何等样伟大的一次迁移。

“西胡怎能容忍有北方部族过来？”范闲担忧说道。

皇帝笑了起来，笑声里夹杂着无穷的自信与骄傲：“西胡早就被咱们打残了，哪里还敢去啃这些外来的雪狼.....虽然西胡人数要多许多，可是几场大战下来，双方终究还是结成了联盟。”

范闲叹了一口气，如果胡人们真的结盟，那邻近西胡的庆国，自然会受到最大的威胁，难怪皇帝在军方的处置上会显得如此小心。

看出了范闲的担忧，皇帝平静说道：“你在想什么？”

“臣在想，这些情报只怕还属绝密.....只是大战只怕会来临，臣.....愿上阵冲锋。”范闲说的不是假假的漂亮话，他是很想去过纵马草原的瘾，只是.....这朝廷内部的问题似乎大家还没有解释。

皇帝嘲讽笑道：“不要以为你是个武道高手，便可以去领兵打仗求军功……大战一起，千万人厮杀，除非你是流云世叔，不然仍然是个被乱刀分尸的命。”

范闲苦笑了一声。

皇帝微顿了顿，平静说道：“胡蛮不足惧，朕从来没有将他们放在眼里……只是北蛮既然迁移，北齐那边受的压力顿时小了，朕不得不将眼光往北边看去。”

范闲马上明白了过来，皇帝的目光，果然还是比自己转移的快些，在这个世上，真正堪做庆国敌人的，还是只有北齐，尤其是如今北蛮既去，北齐没有了后顾之忧，谁知道那位小皇帝会不会动什么别样心思。

皇帝最后缓缓说道：“小乙不日内便会北归……因为，北方那位小皇帝终于说服了太后，让上杉虎起复了，大营正冲燕京。”

范闲眼瞳里震惊一现，马上敛了回去。

※※※

皇宫之外，那辆黑色的马车上，范闲揉着自己的眉心，有些难受，一方面是疲惫过头，一方面是今日在宫中听到了太多的坏消息。正如皇帝所言，西胡那边没有几年的休养生息，不可能对庆国造成实质的威胁，可是北齐那边……上杉虎复出！

上杉虎，范闲想到这个人便头痛，他虽然没有亲眼看见那一场雨夜长街上的刺杀，可是却一直深深明白那位天下名将的厉害。

燕小乙去北方，能够抵挡住上杉虎吗？更何况，小乙兄新近丧子，只怕与朝廷会逐渐离心，皇帝倒是也不怕燕小乙真的一疯投了敌人。

至于范闲为什么如此警惕上杉虎的复出，其实原因很简单。在上京城中，他狠狠地阴了上杉虎一道，让他惨死无数手下，深夜里一声“杀我者范闲”，只怕直至今日还回荡在北齐上京城里，更何况上杉虎的干爹肖恩大人是被自己逮了再逮，杀了又杀……

在这件事情中，范闲才是上杉虎最大的仇人，沈重只是个小角色，可上杉虎为了复仇，在雨夜中一枪挑了沈重，日后若真在疆场上相见，上杉虎会如何对付自己？

范闲在马车中悲哀想着，这天下，敌人何其多也。

第五十八章 归宗

正如抱月楼上那些人曾经说过的一样，京都已经太平了一年，最大的原因自然是因为范闲被放逐到江南整整一年。

而随着范闲的返京，平静的京都再也无法保持表现上的平静，一方面是他这个人恰好堵在诸般势力的对冲点上，一方面也是因为他做事的风格和所谓诗仙面貌完全不似，甚至比这庆国里大部分权贵的风格都要厉狠太多。

山谷里的狙杀，京都夜里的刺杀，某些人悄无声息的死亡，某些官员大受屈辱的入狱，一樁一樁，让京都权贵们再一次深切地感受到了范闲的力量和决心，让他们想明白了，小范大人在江南春光明媚地养了一年，并没有让他的心性变得温柔太多。

范闲回京，震惊之事接连发生。

最近的一樁事情，便是北齐朝廷腆着脸凑将过来，很无耻地表示了对范闲的爱意，异常恶心地批评南庆朝廷没有把小范大人的安全保护好！

满京皆荒唐，皆愤怒。

换成另一种表述来说，这是庆国内政，什么时候轮到你们这些北齐的腐儒来吱声儿？可是北齐人就是吱了声儿，还吱的格外大声。

范闲一下子就被推到了风口浪尖上，虽说聪明的人们并不相信他与北齐有什么见不得人的勾结，因为北齐的这手段太幼稚，可是……庆国的权贵百姓们心头还是有些不舒服，相当的不舒服，投往范府的眼光有些复杂。

这件事情的风波还没有平息，只不过是两日之后的大年初一，整个京都又因为另一件和范府有关的事情，变得惶恐了起来。

……

……

天上根本一丝亮光都没有。

范闲坐在马车上，揉着有些发涩的双眼，心里想着，祭祖用得着这么偷偷摸摸？昨天是除夕，一家子人打了通宵麻将，范思辙和林婉儿瓜分了全家人的财产之后，牌局方终，于是一家子人就马上上了马车，出府而去。

一路都有范氏大族别房里的马车汇到了一处，虽然各房里都平静着，可是这么长的车队，阵势确实显得有些大。

范闲心里有些隐隐兴奋与紧张，他是头一次祭祖，所以不清楚祭祖应该在五更。因为去年范府祭祖时，自己与婉儿是呆在园中，隐约记得应该是下午才对。

他看了一眼身边沉沉睡着的思辙，忍不住笑着摇了摇头，在自己的马车上，想来庆国没有哪个衙门敢不长眼来搜索思辙这个钦犯。

想到今天自己终于可以入祠堂，他的笑容一直浮现在脸上，无法褪去。他也不清楚父亲入宫是怎样和皇帝谈判的，但到最后，很明显那位皇帝老子无奈点了头，太后也保持了沉默。

说来也是，既然你皇室不能给自己一个名份，难道还想让自己一辈子都没个靠得住的

姓氏？

范闲冷笑着，其实他能猜到父亲与皇帝谈判的结局——皇帝封自己澹泊公，在他看来已经给足了交待，而且眼下的局势，皇帝也确实需要范闲明确一下身份，免得把自己几个儿子争家产的买卖搞的更加复杂——监察院的削权是远远不够的，范闲要想一直在权臣的路上走下去，首要的便是把自己从皇子们的队伍里抢先摘出去。

车队不知道行了多久，又在城门处等了一会儿，等城门甫开，便在兵士们熟视无睹的目光里驶了出去。

沿着官道一路向西，终于进入了范闲曾经来过的那个田庄，范氏的祖业。

三十几辆马车依列停在了宗族祠堂的外面场坝上，早有田庄里的人们前来接应着，年年如此，都已经做成了熟练工种，提供给女眷们暂坐的竹棚早已搭了起来，柳氏婉儿思思，还有其他几房里的长辈妇人都被接到了院子里歇息。

如今的范族族长，户部尚书范建站在宗族祠堂的台阶下，身上穿着三色交杂的正服，平静看着眼前的一切，然而心里却涌起了一股温暖和快意的感觉。

自己替陛下养了个儿子，终于养成了自己的儿子，这算不算是人生当中最成功的一日？

范族各房里的头面人物都已经下了马车，依着辈份序次站在祠堂之外，他们拿眼偷望着首位的族长，各自心里有着复杂的情绪，想三十年前，范族就已经是京中大族之一，而范建这一房只是偏房弱门，如果不是出了那一位老祖宗，抱大了如今的皇帝与靖王，范建今时今日又如何能成为族长？

只是范建成为族长之后，对族中的人员约束极严，本身的官也越做越大，族中无人敢不服，更何况如今范府里又多了位叫范闲的人。

各自分放了祭祖所需的常服，宁香点了起来，祭物已经准备好了，常侍祠堂宗庙里的那位僧侣恭敬地铺开一排毡毯，缓缓将祠堂的大门拉开。

吱的一声，黑木所做的大门拉开，内里一阵寒风涌出，似乎是范氏的祖先们正冷漠地注视着后代。

范族上百男丁低首，排列。

此时众人身后的一辆马车打开了车门，穿着一身布衣的范闲沉稳地走下车来，顺着石阶下父亲的手势，缓缓在两队男丁中间，往前行去。

祠堂前的气氛本来是一片肃穆，那些范族的男丁们大气都不敢吭一声，唯恐惊动了祖先们的先灵，然而，当他们看到了马车上走下来的那个男子时，依然忍不住瞪大了惊恐意外的双眼，张大了嘴，发出了无数声惊叹。

而排在最后方，那些约摸十几岁的少年郎们，看见范闲后，更是吓的不轻，这是当年在抱月楼外被范闲砸断了腿，在范府中被柳氏打烂了屁股的可怜小霸王们。

范闲也来祭祖！这些范族的小霸王们吓得双腿直抖。

……

……

范闲平稳地往前走着，渐渐要接近祠堂的石阶，然后看见石阶下，父亲似乎正在与几位老者低声争执着什么，那几位老者，范闲平素里也是见过的，知道是范族里德高望重的

长辈，有一位自己似乎要叫伯爷……

那位范族里辈份最高的伯爷满脸忧色，对范建轻声说道：“亦德……此举不妥。”

范建微笑着，说道：“二伯，有什么不妥？”

那位伯爷眼中满是惊恐，压低声音说道：“这孩子……这孩子……”他忽然住嘴不提，难道要他当着族长的面说，你儿子又不是你亲生的？可他依然惊恐，身前身后的那些范族长辈们也惊恐不定，他们都没有想到今年祭祖搞出这么大阵仗来，完全是因为府上悄悄把范闲带来了！

众人七嘴八舌地说了起来，虽不敢当着范尚书的面明言，可是都隐约表示了自己的担心，只是声音不敢太大，怕惊动了祠堂里的祖先们。

众人心头不服，心想又不是我范家的子孙，凭什么来祭祖？而他们更害怕的是，这范闲是龙子龙孙，今儿归了范家，太后和陛下会不会不高兴？

然而范闲没有给这些长辈们开辩论会的机会，已经走到了父亲的身前，先是给诸位长辈极恭敬地行了礼，然后便站到了父亲的身边。

范建微笑着，指了指队列中的某一个位置，说道：“你的位置在那里。”

见族长不听，没有人再敢表示反对，因为范族里的这些长辈们，其实更害怕范闲身上所带着的那种味道。

……

……

“祖有功，宗有德。”

“万物本乎天，人本乎祖。”

祠堂内外白烟缭绕，器物上陈，男丁们依次叩拜，在一声起伏一声落的吟唱里，范氏宗族的祭祖平稳地进行着，只是人们总是忍不住会偷偷看范闲几眼。

范闲已经在祠堂里跪过，拜过，磕过，此时又站到了一旁，看着漫天的纸花，远处山头上的积雪，有些发呆，他知道自己的名字终于可以记录在范氏的族谱上，一时间内心深处多了一抹光亮的颜色。

范思辙在马车上对着祠堂所在的方向磕头，他不方便下车。

范闲站在马车旁，忍不住叹了口气，心想自己重生一世，在北齐西山的山洞里，在垂死肖恩的面前，认可了自己对这个世界的归属。而今日在范氏的祠堂前，终于再次确认了自己对这个世界的归属，自己的生命，终于打上了挥之不去的烙印，与这个世界紧密地连在了一起，再也分不开了。

晨光早至，田庄里的白雾与祠堂里的烟雾混作一块，再也分不开了。

※※※

当范闲站在范族祠堂外的马车旁喟叹时，几乎在同一瞬间，跨越半个庆国的疆土，江南苏州城外那座天下最大庄园之一的明园里，那个修葺的比范族祠堂还要高大威严的祠堂外，夏栖飞跪在祖宗的牌位前无声哭泣。

不，应该说是如今明家的七少爷，明青城，在祖宗们的牌位前颤抖着，让泪水冲洗着自己的脸。

明家当代家主明青达，用一种很复杂的眼神，望着左下方哭泣的明青城，自己自幼离

家出走的七弟。

明兰石站在四叔的下列，看着这位从来没有机会进入祠堂祭祖的“七叔”，脸上保持着平静，内心深处却是充满了挫败感。

四叔早在半年前就被苏州府放了出来，从那以后，他就开始与夏栖飞绑在了一起，处处与明家做对，毫无疑问，那次未遂的暗杀事件，让这位明四爷对于明家家主已经死了心。

如今明家的情况很困难，用来流通的银两太少，只好向外伸手，虽说如今招商钱庄提供了极大的帮助，可是如果行东路和海上的生意没有太大的好转，再继续借银子，这……就会有太大问题，而且家族内部，如今又多了另一个势力，姨奶奶的儿子们自然站在了明四爷的身边。

想到此节，明兰石便很痛恨远在京师的那位钦差大人，如今的局势，都是那人一手造就，包括夏栖飞今日入祠堂祭祖，认祖归宗，也是当年达成协议里的一环。

明兰石不清楚父亲为什么会答应范闲这个要求。

……

……

夏栖飞抹去脸上的泪痕，跪在地上，对着列祖列宗的牌位，用只有自己才能听到的声音轻声说道：“父亲，母亲……那个老妖婆已经死了，儿子终于回来了。”

他自幼被明家赶出家门，无数次死里逃生，哪怕后来成为江南水寨的统领，也只是想着有一日能够凭借血火武力复仇，但他自己却只能成为一个孤魂野鬼，从来不敢奢望……自己居然可以光明正大地重返明家！

如今的他，已经不止是江南水寨的统领，更是不为人知的监察院四处驻江南路监司，他已经是夏明记的大东家，负责内库货物行北齐路的行销，而此时……他又获得了明家七少爷的身份，将来明家庞大的家产总有他的一份。

甚至……有可能全部是他的。

当然，夏栖飞心里明白，就算日后明家成了自己的，可自己的，也就是小范大人的，自己眼下所获得的一切，都是小范大人双手赠予。夏栖飞是个知恩图报的人，也是一个知道分寸，并没有太大野心的人。

只要能复仇，能回到明家，那一切都好。

早已没有当年狠劲儿的明四爷上前，将他扶了起来，安慰说道：“七弟，只要回来了就好。”

“谢谢四哥。”夏栖飞站起身来，对着明家家主怔了怔，旋即笑了笑，说道：“大哥，那我先出去了。”

明青达微微一笑，走近了几步，凑到他耳边，用只有他们两个人才能听到的声音轻声说道：“七弟，时日还长，今天就不留你用饭了。”

这是范闲离开江南前，强力逼明青达所应承下来的事情，今日他既然已经做到了，对明老七自然没有太多好脸色。

夏栖飞冷笑一声，知道明青达话语里隐着的意思。江南，明家，现如今已经分成了两片，而至于将来谁执牛首，终究还是要看京都里，宫里斗争的输赢。

明青达这一年里一直隐忍，用尽一切手段，拖延着范闲的铁血手段，为的就是争取时间，等待着京都里的反扑，而他相信，已经不用再忍太久。

可夏栖飞的想法与明青恰好相反，他也在等，他等着小范大人全盘胜利的那一天，他从来不相信，小范大人会失败。

……

……

走出明氏祠堂的大门，夏栖飞看了一眼园子里面色各异的族中子弟们，脸上流露出一丝自嘲的笑容，想来这些族中子弟，没有几个人真把自己当七爷看吧。

明四爷一直跟在他的身边，轻声说道：“虽说我们这边已经有三个人了，可他毕竟是家主，有些事情是瞒不过他的。”

“生意上我们不要管。”夏栖飞的眼角残留着泪痕，他平静说道：“园子里的护卫能掺多少人就掺多少人，我会派人盯着，如果大势定后，他还想苟延残喘，就不要怪我们下重手。”

明四爷吃了一惊，皱眉说道：“可不要胡来，全江南都盯着明园，就算是小范大人也不敢做这等事情。”

夏栖飞怔了怔，没有再说什么，向明园外走去。

园外马车旁，断了一臂的关妩媚正等着他，她看着夏栖飞脸上残留的痕迹，知道他今日定然受了极大的情感激荡，强压激动说道：“恭喜大当家。”

“嗯？”夏栖飞笑了笑。

“恭喜表哥。”关妩媚温和笑道：“恭喜明七爷。”

※※※

大年初一，京都王府，二皇子正在一面喝茶，一面与叶灵儿下着围棋，忽听得书房外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不由微微皱了皱眉头。虽说他如今在京都里的势力都被范闲拔地一干二净，但正如在抱月楼里说过的那样，他根本不着什么急，因为这些都只是枝节问题，范闲一日动不了自己这个皇根儿，日后总是要轮到范闲着急的。

管事叩门而入，也顾不得王妃正在座上，惶急凑到二皇子耳边，将才听到的那个惊天消息说了出去。

二皇子的脸色马上变了，两根手指拈着的那颗黑色哑光棋子落下，落在了茶杯之中，发出了噗的一声苦闷声响。

管事出去后，叶灵儿笑着问道：“又出了什么事？”

在这位未满二十的年轻皇妃看来，自己的夫婿被自己的师傅打的越惨越好，最好是打的他心灰意冷，再也不去理会那把龙椅的事情。

范闲在京都打老虎，叶灵儿在王府里偷着乐，此时看着夫婿脸色有些震惊，以为师傅又在出手做什么事情，所以并不担心，反而有种看好戏的冲动。

二皇子许久后才缓解了心中的震惊，看着妻子愕然说道：“范闲他……今日祭祖去了。”

第六十章 记得当时年纪小

只有湖对面的亭上还残留了一些雪块，温温薄薄地分成了无数白片，就像给深色的亭子打上了很多补丁。京都雪在腊月二十九便停了，三天内，靖王府内的仆役们早就将湖面草地上的雪扫的干干净净。

只是天寒地冻，草地上自然没有什么新鲜嫩活的草尖，有的只是死后僵直着身躯的白草，偏生却没有什人打理，看上去显得有些荒败。

范闲安安静静地跟在靖王爷的身后，往园子的深处行去，眼光却在靖王爷微佝着的后背上看了两眼。

入王府之后，范尚书出面，挡住了靖王爷的污言攻势，热闹了一番，但连柔嘉和弘成都还没看见，靖王爷便忽然提出让范闲跟自己去走走，虽然范闲不清楚王爷这个提议有什么意图，但看父亲大人暗暗点了头，便也随他去了。

一路行来，园中并无太多景致，就连靖王爷日夜侍服的那几畦菜地，也是几滩乱泥而已。偏生靖王行在前方不说话，范闲也只好沉默跟着，一边打量王爷的背影，思绪却早飘到了别的地方。

这位王爷不寻常，史书上也是见过这等自敛乃至自污的荒唐王爷，可是像这位靖王做的如此干脆，实实在在对于权力没有一丝渴望的权贵，实在少见。

尤其是这一副苍老的模样，不知道当年是经历了怎样的精神打击。

一老一少二人便在菜地边停住了脚步，靖王爷嘶着声音说道：“第一回见你，就是在这菜园子里。”

范闲想到那个诗会，想到万里悲秋常作客，想到自己当时满脑子意淫菜地里有位语笑嫣然的白衣女子，却看到了一位农夫……便忍不住笑了起来，应道：“王爷总是喜欢戏耍晚辈。”

“这京里的人，不止我一个人种菜。”靖王爷说道。

范闲一怔，心想这不是一句废话，京都虽然富庶，但依然有许多穷苦百姓，这些百姓们在院角墙下整治些菜地，补充一下日常饮食，是非常常见的事情，但是靖王既然这么说，自然有他的下文，于是他安静听着。

“秦家那个老家伙也喜欢种菜，只不过他只种白菜和萝卜。”靖王爷唇角带着一丝讥诮说道：“当兵的家伙，只知道填饱肚子，根本不知道种菜也是门艺术。”

范闲心头一惊，细细品咂王爷的这两句话，一时间不知如何应答。

靖王爷走入烂泥一片的菜地里，双手叉着腰，看着四周荒败景致，沉默半晌后说道：“你查清楚，山谷里的狙杀是谁做的吗？”

范闲紧紧地闭着嘴。如今的他，当然知道山谷里的狙杀是军方那位老杀神秦老爷子一手安排，问题是，这是如今庆国最大的秘密，除了陈萍萍与自己之外，想来没有几个人知道，而靖王爷先谈秦老爷子种菜，此时又说到山谷狙杀的事情，难道是在暗示什么？

可是……靖王爷常年不问政事，与朝中文武官员们都没有什么太深切的往来，他……凭什么敢说山谷狙杀的事情是老秦家做的？

只是靖王没有说明，范闲也不知道自己猜想的是不是正确，而且自己也不可能把秦家的事情告诉对方，因为那涉及一个最深的死间，只得苦笑说道：“朝廷一直在查，院里也在查，只知道一定和军方有关，只是那人证已经死了，根本没有线索。”

靖王爷回头看了他一眼，似乎有些意外于他的无动于衷，以为这小子没有听明白自己的意思，恼火地哼了一声：“蠢货！”

范闲苦笑，心想这种事儿，可不得装装蠢？

“守城弩是叶家的。”靖王爷盯着范闲的眼睛，“但你不要忘了秦家。”

王爷这话就说的太直接了，范闲想装也无法再装，心中在狐疑之外也是格外感动，这老家伙，对自己也太好了些吧，皱眉问道：“我和秦家没仇。”

王爷哼了两声，没有继续说什么，抬步出了泥菜地，再往园子里深处走去。

范闲看着他的背影，隐约猜到了一点，王爷之所以敢推断出秦家会出手，肯定是因为当年的事情，只是秦家和当年太平别院血案的关联……这可是父亲大人都不知道的秘密，就连陈萍萍，也是在那之后，又查了十几年才查到的问题。

王爷为什么知道？

想到此节，范闲心中热血一涌，再也顾不得那多，直接赶上前去，抓住了靖王爷的袖子。

靖王爷一怔，缓缓回头。

范闲望着他，极为诚恳说道：“当年究竟是怎么回事？为什么天下没有谁知道秦家参与当中？为什么京都流血夜的时候，这件事情没有被掀出来。”

……

……

“你问的太多了。”靖王爷叹息说道：“虽然我只是个不务正业的闲散王爷，但你记住，我毕竟也是皇族的人……至于我为什么知道你身后那两个老家伙都不知道的事情，道理很简单，因为当年我年纪还小，还跟在母后身边。”

王爷的眉角抖了两下，露出很促狭的笑容：“年纪小，总是喜欢到处躲迷藏，所以有时候很容易听到什么东西，至于偷听到了什么内容，这么多年里，也没有别的人知道。”

范闲苦笑，欲言又止，王爷肯点出秦家，已经算是对自己异常爱护，可是那件事情如果涉及到太后，那可是王爷的亲生母亲，怎么还能说下去？

“云睿那时候年纪小，这件事情和她没关系。”靖王爷沉默一阵后忽然说道：“这一点，我还是想和你讲清楚，你自幼便跟着范建和监察院，学会了很多，但有很多事情，也变得可笑起来。”

此时老少二人站在寒冷的田垄上，不远处便是靖王府的墙，墙外便是京都一成不变凄冷的天空，而范闲听着身旁王爷的说话，心头却是温暖无比。

“什么事情？”

“不论是陈萍萍那条老狗，还是你父亲，都是玩弄阴谋的高手，所以他们总喜欢把事情搞的很复杂，而且……最关键的是，他们谁都不信，而且最不信任的就是彼此。”靖王爷冷笑说道：“这是最愚蠢的事情，陈萍萍以前甚至还怀疑过云睿，也不想，那时节，云睿才多大年纪。”

范闲苦笑，父亲与陈萍萍之间的相互猜忌与防范，自从母亲死后便一直存在，越来越深，直至自己入京后才好了起来。

“我把老秦家的事情咽了这么久，今天讲给你听，不是要你去报仇。”靖王爷平静说道：“我只是觉得你得罪军方已经够多了，而我们庆国本来就是以军立国的所在，如果你不知道自己在军中真正的敌人是谁，我担心你会随便死去。”

随便死去四个字，靖王爷说的很沉重，他已经不想再有谁这样随随便便死去。

范闲一揖及地，然后直起身子，问出了一个他最关心的问题。

“王爷，您为何对我这般好？”

……

……

靖王爷听着这话，忽然怔了，怔了许久之后，忽然笑了。笑声越来越大，越来越尖，越来越凄厉，直笑的他肚子都痛了起来，蹲在了田垄之上，捂着小腹，半晌都抬不起头来。

范闲心头微乱，有些木然地站在一旁，看着身边的这位王爷，看着王爷头上与他实际年龄完全不相符的花白头发在寒风里飘拂着，看着他眼角因为笑容而挤出来的泪水。

许久之后，靖王爷直起了身子，皱眉想了半天后说道：“我也不知道。”

然后他走下了田垄。

范闲依旧沉默地跟在他的身后。

“陛下和我都是由姆妈抱大的。”靖王爷平静说道，脸上早已回复了往常的沧桑与宁静，“那时候的诚王府并不怎么起眼，在京都里也没有什么地位，所以皇兄与我还可以四处玩耍。你父亲当时也天天跟着我们，再加了宫……宫还请来的伴读陈萍萍，我们四个人天天混在一起，我年纪最小，当然最受欺负。”

“后来皇兄范建和陈萍萍去姆妈的老家澹州玩耍，回来后就乐滋滋地说，在那里认识了一个很有趣的姑娘。”靖王爷笑了起来：“后来没过多久，那位姑娘便到了京都，找到了诚王府。”

范闲也笑了：“那是我母亲。”

“是啊。”靖王爷悠然思过往，“记得当时年纪小，我天天缠着你母亲玩，嗯，当时我叫她叶子姐……你母亲很疼我的，所以哥哥再也不可能让陈萍萍来欺负我了，这样很好。”

一老一少二人边说边走，不一时来到了一间书房的外面，范闲虽然有心多听王爷讲些旧事，但依然将注意力放到了书房中，因为这间书房明显少有人来，王爷日常喜欢种菜，自然不喜欢读书。

靖王爷推门而入，嘶声说道：“坐。”

范闲也不拂座上灰尘，很安稳地坐了下来。

靖王爷在书柜里翻了半天，终于翻出了一本厚书，然后递给了范闲，说道：“看。”

范闲一怔，双手接了过来，一看封皮，是农艺讲习，不由纳闷地看了王爷一眼。

靖王爷沉默了片刻后说道：“关于你的母亲，我没有太多的话可以说，你问我为什么对你这么好……其实不对，我对你不够好，至少我被他们瞒了将近二十年。”

王爷缓缓走出书房，用微佝的背影对着范闲，声音有些颓丧：“我一直以为她没有后人。”

※※※

范闲坐在满是灰尘的椅子上，随手翻阅着那本厚厚的农艺讲习，心里却在想着靖王爷先前说的话，其实他能隐约捕捉到靖王的心思，那一抹青涩的，苦涩的，不能言诸于口，却铭记终生的心思。

当一位少年初始萌动，身旁多了一位温柔、美丽、无所不能、无所不包容的姐姐时，难免会有这样的一场故事发生。

自己重生到这个世上时，已经是一个成熟的灵魂，但在前世，何尝没有过这样的经历，所有的男子，谁没有过这样的经历？只不过正常的世人们，在成长之后，总会有真正甜美的果实，填补进自己的精神世界。

而靖王的正常成长经历，很明显被庆国的大历史从中打断了，叶家一夕覆灭，靖王却不能怒，无处怒，故而早生华发，身影微佝，只敬田园不敬宫廷。

范闲的手指翻动着微微发黄的书页，忽然手指头僵硬了一下。

他看到了几张薄纸，夹在厚厚的书中，心头一动，快速地向后翻着，又翻出了几张薄纸。

纸上的笔迹很陌生，又很熟悉，书写人的毛笔明显用的不够好，笔画直直愣愣，就像是火柴棍在搭积木。

纸上的内容，也并不出乎范闲的预料，上面记录着某人对某人的某些建议，比如监察院，比如商贾事，还有几张便条，是说今天想吃什么，明天大家打算到哪里去玩……

范闲笑了起来，对着那几张纸自言自语道：“你写的别的东西，大概都被这天下人烧尽了，没想到当年的小男生还留了几张下来。”

他偏偏头，又说道：“不过你的字写的真没有我写的好，而且尽在意力放在大处，却不放在小处，毛笔用不惯，就用鹅毛笔好了，对了，我在内库那边做了个小坊，专门做铅笔，在这些事情上，我比你聪明很多的……”

沉默了片刻，范闲想了想，把这几张纸收入了怀中，想来靖王爷也需要这种解脱。他站起身来，脸上挂着恬静的笑容，走出了书房。

※※※

靖王爷不在书房外，这王府范闲已经来过许多次，也不需要丫环带路，负着双手，摇啊摇着，便到了一排大房外面，这排房间拢成了一个独立的小院，院门上却挂着一把大大的铜锁。

范闲看着这把锁忍不住笑了起来，走上台阶大力叩门，喊道：“再不来开门，我就走了啊。”

“别走！别走！”

院内传来一连串急促的呼喊之声，有人急速跑了过来，大木门发出碰的一声，想必是那人撞在了门上，由此可以想见此人的急迫。

大门开了一道小缝，范闲眯着眼睛往里面看去，不由吓了一跳，发现对面也有一只眼睛在往外看着，而那人眼角明显有几块眼屎，头发也是胡乱系着，看着憔悴不堪。

“见鬼！”范闲啐了一口。

“你才是鬼！”被关在房内的靖王世子李弘成破口大骂道：“还不赶紧把我捞出来！”

范闲看着他也着实可怜，忍不住叹了口气，只是一口气没有叹完，便又笑了起来，骂道：“王爷禁你的足，我怎么捞你？”

“你给老爷子求情去！”李弘成已经快要被关疯了，此时好不容易看到了一个不怕父王的家伙，哪里肯错过，骂道：“你小子，还有没有良心？你阴我黑我，用污言秽语喷我，我都认了……可我被关了这么久，你就没点儿同情心？想当初你刚进京都的时候，我对你差了？妓院带你去，姑娘任你泡……”

范闲堵着耳朵，听着李弘成连番大骂，知道这家伙着实太过凄惨，苦笑说道：“王爷关你也是为了你好，不然你若再出去和那哥俩折腾，折腾到最后，也不见得有什么好下场。”

“死便死了！”李弘成冷笑道：“总比被活活憋死的强。”

范闲退了几步，看了看这院子的格局，忍不住瞠目结舌说道：“天老爷……该不会，你就一直被关在这院子里……关了一年吧？”

……

……

李弘成怔了怔，啐骂道：“那不早得疯了，平日里只是不让出府。虽说都是坐监，但王府这牢房总是大些。”

范闲揉着鼻子，点头赞叹道：“以王府为囚牢，心不得自由，世子此句，果有哲理。”

李弘成哀叹道：“你小子就别刺激我了……本来我在王府里听听戏也是好的，结果你小子一回京，就被人刺杀，又去杀人，我家那老头子二话不说，立马把我又关回了小院，你说我招谁惹谁了？”

范闲透过门缝看着弘成可怜模样，心中也难免同情和歉疚，他当然清楚靖王府弄这么一出是为什么，还不是靖王爷不想让自己儿子掺和到那些事情里，自己一朝回京，便对二皇子一系大打出手，如果李弘成还和二皇子绑在一处，谁知道自己会怎么对付他。

“得得。”范闲看了看四周无人，小声说道：“我把你弄出来，带你去逍遥逍遥，不过你可得答应我，别去见那些家伙。”

李弘成大喜过望，连连点头，只是怀疑说道：“这锁你可别弄坏了，如果想越狱，我自己不知道打将出去。”

范闲从腰带里掏出一把钥匙，嘲讽说道：“别忘了，我可是监察院出来的。”

……

……

大铜锁咔嚓一声便被打开，被关在小院里不见天日的靖王世子李弘成，终于得见天日，他大步迈出，看着四周开阔的环境，深深吸了一口气，重重一拍范闲的肩膀：“算你小子还念旧情。”

其实闹这么大动静，王府里的下人们哪里会不知道，只是主事人既然是小范大人，救的又是自家世子爷，谁也不敢去阻拦。

便在此时，忽然一道清清亮亮，有些着急，有些惶恐的声音响了起来。

“哥！你怎么自己跑出来了？”石阶左下方不远处立着位身穿杏红大罗袄的贵族小姐，小脸蛋儿急的通红：“当心爹爹打死你。”

范闲一怔回头，看着这位小姐，只见她依然是那副柔弱温顺的模样，只是眉眼间较诸往年多了几丝清丽与婉约，他不由心头一惊，心想这才一年不见，小萝莉怎么就变成如此清纯可人的少女了？

那位小姐也看清了范闲的面容，大吃一惊，掩住了自己的嘴唇，那双眼眸里惊喜之后，忽然间似乎想到了什么，马上便生起一丝水雾，泫然欲泣。

范闲心里那个害怕，要说这京都他最怕的人，除了宫里那位皇帝老子之外，便是面前这位对自己情根深种的小姑娘，记得当年姑娘年纪小，便天天缠在自己身边，好在如今早已尘埃落定，自己是她……堂哥，他心里便放松了不少，可今日骤见姑娘家伤心模样，心里感觉也是有些不顺畅。

姑娘家终于平伏了心绪，走到范闲微微一福，用蚊子一般的声音说道：“见过闲哥哥。”

听着闲哥哥三字，范闲倒吸一口凉气，心想又来了，又来了，却是别无办法，用长兄一般沉稳和蔼的语气说道：“见过柔嘉妹妹。”

第六十二章 宫里那些.....破事儿

漱芳宫里，宜贵嫔眉开眼笑，看着书桌边的两个人。范闲正在盯着李承平抄书，这书的内容是什么，宫里没有多少人在意，但关键就在于这个盯字上面，关键就在于范闲与李承平的师生关系上。

宜贵嫔不是一个精于算计的厉害贵人，相反，她在这个阴森森的皇宫之中，一直保有着黄花闺女时的疏朗与开明，因其纯，因其真，才会受到陛下的宠爱，生下了三皇子。

以庆国皇帝毫不在意男女之事的风格来看，当皇后生下太子之后，只怕根本就没有准备再要孩子了，由此可见，宜贵嫔的心性，确实投了皇帝的性情。

便是宫里其余的人也是一样，总觉得这位出身柳氏的贵嫔，一天到晚精力十足，娇媚活泼，让人看着便身心舒畅，和那院里的宁才人一样，都是皇宫中的另类，只是她这个另类更讨人喜欢些。

所以即便皇太后因为柳氏范族外戚势力的缘故，对于三皇子一向不是怎么很亲近，但对于宜贵嫔也没有什么恶语——众所周知，宜贵嫔御下极宽，待人极厚，从来没有什么害人的心思，这是宫中十来年里默默得出的结果。

但是不愿意算计，没有什么害人的心思，并不代表宜贵嫔真的就没有自己胸中的算盘，不然当年也不会借着范闲救了三皇子的机会，便让三皇子拜范闲为师，而且将漱芳宫里的一应资源都向范闲敞开。

她知道范闲对于漱芳宫的重要性，所以在无人处总是刻意笼络。皇家一向对外戚盯的严，但范闲却有个横亘于外戚、朝臣、皇族三面间的复杂身份，漱芳宫与范闲交往，宫里的人说不出太多话来。

——范闲在朝中的地位越稳固，漱芳宫在皇帝心中的地位也就越稳固。

只是偶尔思及范闲的权势与圣眷，宜贵嫔的心中也会总有些讶异，皇帝陛下，也太宠他这个私生子了。

因为范闲的极为受宠，宜贵嫔不是没有警惕过某种危险，只是那种警惕绝对不能宣诸于口，所以她一味沉默并且保持着爽朗娇媚，直到范闲归宗，她才真正确认了范闲的心思，从心底深处涌起无限感激。

所以此时，她看着范闲与自己儿子并排坐在书桌边的场景，无比快慰。

.....

.....

“听说先前在殿后长廊上你碰着一个人。”

宜贵嫔的贴身宫女醒儿收到了宫内的一个风声，便急忙告诉了自己的主子。宜贵嫔心头微动，将范闲轻轻招至偏厢间，睁着眼睛，很认真地问道。

范闲揉了揉有些发酸的手指头，笑着说道：“洪竹那奴才，现在越来越放肆了，见着我居然不行礼，走路都是在用鼻孔看路，我代陛下教训了他一下。”

用鼻孔看路，这形容有趣俏皮，宜贵嫔也忍不住哈哈笑了起来，但旋即将笑意一敛，轻声说道：“小洪公公如今是宫里的红人，东宫的首领太监，而且陛下似乎也挺宠爱他，

准备让他回御书房。”

她看了范闲一眼，宫里所有人都通过各自的途径将洪竹的晋身履历摸的清清楚楚，都知道洪竹在御书房当差，眼看着就要爬上去的时候，是范闲的一个暗奏，让洪竹丢了差使，被赶到了东宫。

宜贵嫔知道范闲与洪竹不对路，但是洪竹如今已经在东宫又爬了起来，陛下似乎也对当年的举措有些后悔，她不得不提醒范闲一声，像这种大太监，他虽然不惧，但身为外臣，总要防着宫里这些太监们吹阴风。

范闲摇摇头，冷笑道：“这样一个纵容家兄强霸百姓田产的小奴才，想回御书房，哪有那么简单？”

她斟酌少许后，软声说道：“你何必和一个奴才计较？如果他真回了御书房，两边结怨深了，也怕不方便……再说，宫里都在传，这位小洪公公是洪公公的什么人，你的身份毕竟是朝臣。”

庆国的太监一向没什么地位，自开国以来便严禁太监干涉政务，轻者逐出宫去，重者当场杖死，只是开国数十年，总有一两个异类，而一向在含光殿外养神的那位洪老太监，自然就是这么一位特殊人物。

这位老太监也不知在宫中呆了多少年，深得太后和陛下的信任，而且本身也是位神秘至极的强者，如果洪竹真是洪老太监什么人，只怕范闲也要忌惮三分。只是范闲当然清楚这其中的缘由，忍不住笑了起来，却也不可能对宜贵嫔讲，只得笑着说道：“姨，你就甭担心了，我自有分寸。”

宜贵嫔见他不在意，忍不住又劝说了两句，看没什么效果，才悻悻然入了后寝，懒怠再和这娘家的倔强孩儿说道。

范闲又凑到老三桌子边上说了几句什么，便在老三依依不舍的眼光之中离开了漱芳宫。

今日婉儿要在太后的含光殿里留宿，还不知道这一住就是几天，范闲夫妻入宫，却只得一人回去，走在皇宫神武门那长长阴沉的门洞之中，他孤家寡人，看着身后模糊的影子，心里老大不快活，一方面是觉着婉儿在皇族之中果然极为受宠，另一方面却是在暗骂，那个老太婆只知道祖孙怡情，却哪里想过自己小夫妻二人也是久别重逢。

他满脸不爽地出了宫，却看着大殿下正似笑非笑地看着自己，不由没好气道：“自开国以来，禁军大统领兼侍卫大臣的，没有几个人像你一样天天守在皇宫门口……这不是行军打仗的时候，这是太平盛世，守在宫门口，是准备看谁笑话？”

大皇子敛了笑容，冷哼一声，说道：“你有什么笑话可以看？觉得晨丫头不随你回府丢了脸面？别忘了，我那妹妹自幼可是在宫里长大的，你似乎早就忘了这些。”

范闲回京后和大皇子见过两三面，只是身边一直都有外人，不好说些私己话，而且虽然在陈萍萍和宁才人的亲切关怀下，这两兄弟早已组成了不须言明的结盟，但毕竟大皇子所处的位置不一样，他是所有皇子们的兄长，并不愿意看着太子殿下和老二就这么被范闲一步步玩到消沉，所以两个人之间还是有些隔膜。

“今儿不和你多说，我急着回府办事。”范闲看着大皇子的神情，就知道这位军中猛将，政治上的处女准备和自己说什么，连连摆手。

大皇子沉声斥道：“我今儿也不打算为晨丫头的事情教训你，只是你北边那个女人究

竟准备怎么处理？”

范闲一怔，这才知道原来又是家务事来了，不由苦笑了起来，说道：“我说大殿下，这是为臣的家务事，婉儿既然嫁给我，就不需要你再来操心了。”

最初他对于大皇子和婉儿的亲密便有一些微微醋意，此时逮着机会，便冷冷地打了回去。

大皇子大怒，强行压下怒火，说道：“谁耐烦管你？只是王妃说过年后你还没有去本王府上坐坐，让我来问你，是不是不打算来了。”

王妃自然就是范闲亲自护送南下的北齐大公主。范闲摸摸脑袋，说道：“殿下府上，我自然是要去的，大约便在后日。”

大皇子见他应了下来，点了点头，也不再管他。范闲忽然想到一樁事情，说道：“我把弘成也带来。”

大皇子微异，看了他两眼，心想弘成那小子不是因为你的缘故被禁足吗？

范闲没有解释，只是皱眉说道：“话说回来，羊葱巷那宅子你到底还要不要？人堂堂一位胡族公主，总不能就搁在那院子里发霉吧？”

大皇子一窒，半晌说不出话来。

范闲看着这一幕就确认了，当初在西征军回京的途中，这位大皇子殿下肯定与那位胡族公主玛索索有过无数夜露水上的故事，只是不好再刺对方，他拱拱手便上了那辆黑色的马车。

……

……

待回到范府，进了园内三角区那间最隐秘的书房，确认了四周没有什么耳目，便是虎卫和那位皇帝埋在范府里的仆妇也都离这间书房远远的，范闲才叉开双腿，十分舒服地躺在了矮榻之上，将一双穿着内库出产纯羊毛袜的脚，对着书房的大门，惬意地让热气蒸腾，让酸胀的脚丫子快活。

那双靴子摆在榻下。

那张纸条已经被他拿在了手中。

他与洪竹之间的关系，没有任何人知道，甚至连陈萍萍和父亲都不知晓，便是亲手处理了颍州事宜的苏文茂，也不知道他是在为洪竹报仇，猜也猜不到这方面去，洪竹可以说是范闲埋在皇宫里最深的一枚钉子。

也正因为如此，双方之间根本不敢冒险建立一个常规的情报系统，洪竹有什么消息都很难传递出宫。

当然，皇宫内的一般消息，都有宜贵嫔和范闲交好的几位大太监打理，也不怕耳目不通。洪竹既然冒险传消息给他，那这个消息，就很值得重视，更何况年前入宫里所看见洪竹的那一丝恐惧，更让范闲有些好奇这张纸条的内容。

……

……

范闲看着纸条，不由眼睛微微眯了起来，等看到最后，更是压抑不住心中惊骇，直接从榻上坐了起来！

他开始看这个纸条时，还有些不以为意，觉得洪竹太过行险，可是看到最后，终于看明白了洪竹话语里隐着的意思，吓的他再也躺不住了。

纸条上写的很简单，具体人物代称，用的也是一些范闲最开始和洪竹商量好的隐语，范闲看的十分明白。

最开头的一段内容，写的是太子行床时的一个古怪习惯，总是喜欢将宫女和侍妃的衣裳掀起来，蒙住她们的头，只露出她们赤裸的下半身。

第二段内容，写的笔迹有些颤抖，明显洪竹写的时候也在害怕。

上面写着，在范闲离开京都的这一年来，太子的身体渐渐好了起来，花柳病似乎也被治愈了，只是行房时的习惯依然不改，而且有几次太子饮的有些醉时，隐约听着在销魂那一刹那时，喊出了姑姑二字。

姑姑？

姑姑！

如果仅限于这两段内容，范闲也只能通过这个情报确认太子殿下对于长公主殿下的美丽容颜、完美身躯有无限的遐想，虽然稍嫌变态，但是对于前世曾经经历无数肥水文洗礼的范闲来说，实在是算不得什么。

真正把范闲吓的从榻上跳将起来的，是洪竹传信中所写的第三段内容，只有一句话。

他说，这几个月里，太子很少亲近东宫里的宫女和侍妾了，而且精神很好。

.....

.....

很简单，甚至在一般人看来很没意思的最后一句话，却把范闲吓的不轻。这张纸虽然写的隐讳，但是在有心人眼中，还是知道是在说谁，洪竹肯定是看到了什么，或者听到了什么，却根本不敢写在纸上.....

姑姑？范闲在书房里急走数圈，嘴唇有些发干，终于在矮塌前站定，一搓手将这张纸毁成碎末，脸色极为古怪，许久之后，才低声骂了一句：“你他妈的以为自己是杨过啊！”

范闲傻了，他彻底傻了，虽然金先生、仲马先生都曾经教过他，这世上最肮脏的两个地方就是皇宫和妓院，前世的历史也曾经用脏唐臭汉四字给过他一些心理建设，可是真正知道了宫里那些事儿，他这位庆国最大的妓院老板依然止不住瞠目结舌，大感震惊！

他走到桌旁端起一杯冷茶喝了，浇熄了内心的那抹震惊与荒谬感，好不容易才平静了下来，他终于知道了洪竹的恐惧从何而来。任何一个人，知道了这样一个不容于世的乱伦故事，第一个反应就是害怕被人杀了灭口。

同时，他也知道了太子为什么最近如此平静，如此显得胸有成竹，原来.....他有把握让长公主真正地舍弃二皇子，转而支持自己。

可是.....如果长公主是在玩弄太子殿下的感情呢？

范闲忽然想到这点，马上又摇摇头，给了自己一个轻轻的耳光。这么大的事儿，自己究竟在想什么？难道还要替老二考虑？自己必须从这个消息里获得最大的好处才是真的。

可是他的脑海里依然忍不住浮现出广信宫里的那种画面，不由打了个冷噤。

他的心里确实不舒服，一方面是很莫名其妙地替长公主不值，这位庆国第一美人儿，未有丝毫韶华渐褪之迹的绝世佳人，怎么能用自己的身体当武器？纵使坊间一直传言长公

主殿下养了许多面首，可范闲依然下意识里不想相信这个。

不爽的第二个原因是，不管怎么说，长公主都是自己的丈母娘，太子这个小王八蛋居然和自己的丈母娘有一腿，那自己在梧州的老丈人帽子怎么办？自己……又他妈的算什么！

范闲站在桌边拳头微微用力握着，心里头一阵毫无道理的愤怒，明明是一件可以让他用来大作文章，直接把太子整垮的消息，但却让他一点都开心不起来，总觉得自己被太子占了天大的便宜。

同时，他也有些恼火于洪竹的胆大，其时踩在靴脚下的纸片，也不知道有没有被那些跪在地上的小太监们看到一角，这事儿如果传了出去，范闲也很难保住他。

他在桌旁沉默了许久，终于从那种荒谬的失败感与愤怒中摆脱了出来，深深地吸了两口气，决定还是要好好地利用一下这个惊天的消息。

只是……

如果不能和洪竹当面交谈，从皇宫内部着手，也根本没有法子把这件事情的影响发挥到极致，总不可能让监察院八处再去市井里散布流言。

长公主与太子有染？范闲可不想冒着陛下震怒，太后恼羞成怒，清查监察院的风险抛出这些流言，他必须让皇帝或者太后，亲自发现这个宫廷内的丑闻！

他下了决心，一定要好好地安排一个计划，同时，要赶在离京之前，与洪竹二人商定计划实施的所有细节。

而说到计划、阴谋这些字眼，擅长狙杀和小手段的范闲并没有太多信心，他马上想到了自己最得力的助手，那位白衣飘飘的公子。于是他马上走出书房，直接穿过后园上了马车，竟是连后方范府前宅传来的宣旨声音都没有听到。

※※※

马车行至监察院那座灰黑方正的建筑，范闲急匆匆地跳下车来，皮靴踩在天河大道两旁堆着的残雪上，发出哧的一声。

一路往院里走，一路便有迎面撞上的监察院官员满脸震惊地行礼、让路。这些官员们看着提司大人阴沉的脸色，急匆匆的步伐，心里都在想，不知道是京里哪位大人物又要倒霉了。

推门进入密室，并不意外地看见窗边黑布旁边的桌后，坐着一位穿着素色厚衣的年轻官员。在整个监察院里，不喜欢穿官服，也有资格不穿官服的，就只有如今的四处头目，监察院全权代理人物，言冰云，小言公子。

范闲将身上披着的莲衣扔到椅子上，将门关好，看着窗上的黑布皱了皱眉头，直接走到窗边，将那块黑布扯了下来。

外面的天光和残雪的反光一下子涌入了阴沉的房间之中，亮堂堂的。光线的骤然加强，让言冰云的眼睛被刺了一下，他下意识里抬手去挡了挡。

“你又不是陈院长。”范闲皱眉说道：“不用总把自己藏在黑暗里。”

言冰云把手放了下来，有些无奈地摇摇头。这块黑布搁在这个密室的窗上已经有好些年了，已经成为监察院最别致的风景，谁敢轻易去动？也只有提司大人才会如此不把陈院长的意思放在心上。

范闲看着言冰云有些苍白的面容，憔悴的神色，不由摇了摇头。如今的监察院，陈萍萍不怎么管，自己也懒得管，一切事情都堆在言冰云一个人身上，看他这模样，只怕许多天没有好好睡一觉。范闲心底涌起淡淡歉意。

他走到窗边，眯眼看着远方的皇城，说道：“院长用这么一块黑布遮着，究竟是什么意思呢？”

言冰云没有说话。

范闲看着远方巍峨的宫城，忽然间对自己来监察院找言冰云的决定产生了一丝怀疑，那件事涉及皇室尊严和庆国的将来，而小言公子，向来是以朝廷的利益为最高准则。

他回头看了言冰云一眼，实在不敢冒这个险。

第六十四章 夜宫里的寂寞

广信宫殿外的寒意丝丝络络地渗进来，试图强横地把这宫殿的名字改成嫦娥姐姐的住所，然则红烛在侧，暖香升腾，酒意烈杀，春意盎然，这种图谋始终只是种妄想罢了。

范闲看着长公主与婉儿的轻柔说话，脸上的笑容也渐渐多了起来，不再如先前入宫时那般警惕与别扭。

长公主还是如以前那般美丽，那般诱人，即便范闲明明知道了洪竹所说的那件事情，可是在震惊之外，更多的是对太子爷的强烈不爽——至少此时看着这位庆国第一美人儿，年轻的女婿心里硬是生不出太多反感的情绪。

当然，这种情绪本身就是很妙的一件事情。他轻轻搁下酒杯，自嘲一笑，心里想着，长公主何尝不是一个可怜人儿。

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

这位长公主殿下，是皇太后最疼爱的幼女，皇帝这十年间倚为臂膀的厉害人物，尤其对于范闲来说，这位宫装丽人柔美的外表下隐藏的更是如毒蛇般的信子，杀人不见血的液体……

十二岁时，范闲便迎来了长公主地第一拨暗杀。等入京之后，双方更是交织于阴谋与血火之中，无法自拔。只是这几年里，范闲的势力逐渐扩展，长公主的实力却日见衰弱，此消彼涨，长公主早已承认了自己的女婿是自己真正值得重视的敌手，然而……

范闲在庆国最直接的两位冲突者，太子殿下与二皇子，其实都不过是长公主抛出来的卒子，范闲清醒地知道，自己重生至此时，整个天下真正的敌人，便是面前这位宫装丽人。

长公主是范闲一系最强大的对手，所以这几年里，监察院也将所有的情报中心，都集中在信阳和广信宫里。范闲了解长公主，甚至比她自己还要更加了解。

这是一种心理学层面上的问题，他能够敏感地察觉到，长公主对于当年那位女子复杂的眼光，甚至是……对于那位畸形的情感，不如此，不能解释庆国自叶家覆灭之后古怪的政治格局。

可恨之人，也必有可怜之处。

只是范闲不会对长公主投予一丝怜悯，在这一方面，他比世界上任何人都要冷漠与无情，正如往日说过无数遍的那句话——醉过方知情浓，死后才知命重——他要活下去，谁不想让他活下去，那就必须死在他的面前。

……

……

“江南如何？”

长公主轻舒玉臂，缓缓放下酒杯，时值冬日，宫中虽有竹炭围炉，但毕竟气温高不到哪里去，长公主穿的宫装也是冬服，有些厚实，然而便是这样的服饰，依然遮不住她身体起伏的曲线和那无处不在的魅惑之意。

此时婉儿已经睡着了，宫女们小心翼翼从后殿出来覆命，然后退出殿去，闭了殿门。

范闲眉头微皱，却也不会出言拦阻什么，毕竟长公主是她母亲，他不方便说太多话。

“江南挺好的，风景不错，人物不错。”范闲笑着应道：“母亲大人若有闲趣，什么时候去杭州看看。”

虽说母亲大人四个字说出来格外别扭，可是他也没有办法。

“几年前就去过，如今风景依旧，人物却是大不同，有何必要再去？”

长公主离席，一面往殿外行去，一面讥讽说着，这话里自然是指原属于她的内库，如今却被范闲全部接了过去。

范闲并未离座，微微一窒，半晌后恭敬说道：“生于世间，人物是要看的，风景也是要看的，人物总如花逐水，年年朝朝并不同，风景矗于人间，却是千秋不变，人之一生短暂，却能看万古之变之景，这才是安之以为的紧要事。”

长公主一怔，回头看着范闲，微微偏头，脸上露出一丝笑意，说道：“你是想劝本宫什么？”

“安之不敢。”范闲苦笑应道。

长公主微嘲一笑说道：“这世上你不敢的事情已经很少了，只不过妄图用言语来弱化本宫心志，实在是一件很愚蠢的事情。”

……

……

在皇太后的面前，李云睿是一个乖巧的甚至有些愚蠢的女儿，在皇帝的面前，李云睿是一个早熟的甚至有些变态的助手，在林相爷的面前，李云睿是一个怯弱的甚至有些做作的佳人，在皇子们的面前，李云睿是一个温婉的甚至有些勾魂的妇人，在属下们的面前，李云睿是一个一笑百媚生，挥手万生灭的主子。

只有此时此刻，在广信宫里，在自己的好女婿范闲面前，李云睿什么都不是，她只是她自己，最纯粹的自己，没有用任何神态媚态怯态去做丝毫的遮掩，坦坦然地用自己的本相面对着范闲。

或许这二人都心知肚明，敌人才是最了解自己人，所以不需要做无用的遮掩。

所以范闲也没有微羞温柔笑着，只是很直接地说道：“夫光阴者，百代之过客，天地者，万物之逆旅，安之不敢劝说您什么，只是觉着人生苦短，总有大把快乐可以追寻……”

还没有等他说完，长公主截断了他的话，冷冷说道：“诗仙是个什么东西？敌得过一把刀两把刀，睁开你的双眼，看清楚你面前站的是谁，不要总以为说些酸腐不堪的词儿，沾沾自喜地卖弄几句看似有哲理的话，就能够解决一切问题。”

这话说的寻常，但内里的那份骄傲与不屑，却显得格外尖刻，此时并无外人在场，长公主殿下显露着她最真实的一面。

“不要总以为女人就是感性胜过一切的动物。”长公主冷漠说道：“你自己写的东西里也说过，男人都是一摊烂泥，既然如此，就不要在我面前冒充自己是一方玉石。”

范闲无话可说，只好苦笑听着。

长公主走到殿门之旁，掀开棉帘，站在了石阶之上，看着四周寂静的皇宫夜色。

范闲自然不好再继续坐在席上，只好站起身来，跟着站了出去，想听听这位丈母娘想

继续说些什么。

“看清楚你面前站的谁。”

长公主并未回过身来，那在寒风中略显单薄的身躯，却无来由地让人感觉到一阵心悸，似乎其中蕴藏着无限的疯狂想法。

“本宫不是海棠那种蠢丫头。”她说道：“本以为北边终于出了位不错的女子，结果没料到，依然是个俗物。”

……

……

范闲无语，只有苦笑，心想谁敢和您比，在这样一个男尊女卑的世界中，似乎也只有这位长公主殿下敢行人所不敢行，敢和男子一争高下。

在所有的方面都和男子一争高下。

范闲隐约有些明白了，长公主根本没有将那些事当成一回事，嗯嗯……是的，就是这样的，天都快哭了。

他有些尴尬地挠挠头，面对着这样一位女子，他竟是生出了束手束脚的感觉，根本不知如何应对。

“你应该清楚，母后为何宣你进宫，还有今夜的赐宴。”长公主平静说道：“你我心知肚明，便不用多论，只是多遮掩少许吧，本宫可不想让母后太过伤心失望。”

范闲一躬及地，诚恳说道：“谨遵命。”

“谨？”长公主的唇角缓缓翘了起来，夜色下隐约可见的那抹红润曲线格外动人，“不得不承认，你的能力，超出了本宫最先前的预计。而你……是她的儿子，更让我有些吃惊，难怪这两年里，杀不死你，也掀不动你，陛下宠你，老家伙们疼你，只是很遗憾……你终究也只是个臭男人。”

范闲笑着说道：“这是荷尔蒙以及分泌的问题。”

“贺而？”长公主微微一怔，那双迷人的眼睛里第一次在坚定之外多了丝不确定的疑惑，但她马上旋即摆脱了范闲刻意的营造，冷冷说道：“你和你那母亲一样，总是有那么多新鲜词儿。”

范闲心头微动，平和问道：“您见过家母？”

长公主沉默了少许后，说道：“废话！她当年入京就住在诚王府中，哪里能没见过？想不见到也不可能。”

说到此处，长公主的双眼柔柔地眯了起来，缓缓说道：“本宫很欣赏她，甚至可以说是嫉妒她，然而最后……我却很瞧不起她。”

范闲皱了皱眉头，平静笑道：“我不认为您有这个资格。”

这句话说的极其大胆，偏生长公主却丝毫不怒，淡淡说道：“在很多人眼中看来，都是如此，哪怕本宫自幼便辅佐皇兄，为这庆国做了那么多事情，可是……只要和你母亲比起来，没有人认为我是更好的那个。”

“可是……”长公主冷漠说道：“我依然瞧不起她。”

不等范闲说话，她忽而有些神经质地笑了起来：“因为最后……她死了。”

范闲心头微动，不知道自己今天是不是可以确认历史上最后的那个真相，只是长公主

接下来的话让他有些略略失望。

“而本宫没有死。”长公主冷冷说道：“谁能预知将来，本宫能不能比她做的更好？”

她回过身来，用那双柔若月雾的眼眸盯着范闲，轻声说道：“她终究没有一统天下，你看本宫能不能做到？”

范闲被这两道目光注视着，强自保持着平静，沉默许久之后缓缓说道：“评价一个人，其实并不见得一定是以疆土和史书上的记载为标线。”

他忽然想到那个雨夜里看到的那封信，有些出神说道：“就像我母亲，她没有帮助我大庆朝一统天下，但谁知道她是不能做到，还是她不屑做呢？”

长公主微微一怔，心防上终于出现了一丝松懈，略带一丝不忿说道：“做不到的事情就归于不屑？如你先前所说，人生不过匆匆数十年，想长久地烙下印记在后人的心中，不依史书，能依什么？”

“我母亲.....在史书上没有留下一个字的记载。”范闲深深看了长公主一眼，说道：“我想您也明白是为什么。但是并不能因此就否定她在这个世界上的存在，不论是内库的出产，还是监察院，都在向世间述说着什么.....史书总有一日会被人淡忘，黄纸会被扫入垃圾堆中，可是对这个世界的真正改变，却会一直保留下去。”

长公主听了这段话后沉默了许久，然后轻声说道：“说的也对，我并没有让这个世界产生过某种真正的变化。”她顿了顿，自嘲道：“除了让这天下国度间的疆域界线不断地发生变化，庆国的土地不断地往外扩张。”

.....

.....

“便是打下万里江山，死后终须一个土馒头。”

范闲认真说着，虽说长公主先前已经无情地讽刺了他无数遍，可他依然说着这些看似陈腐的句子。

长公主不再看着他，看着皇宫里的静景，说道：“你这想法，倒与世间大多数男人不同。有些男子，是因为他们怯懦无能，才会美其名曰看开，云淡风轻如何.....而像你这等已经拥有足够地位与可能性的男子，却不想着建功立业，史书留名，着实有些少见.....并且无胆。”

范闲笑着应道：“或许安之自知没有这种能力，似陛下般雄才大略的人物，不是时时刻刻都能看到的。”

说完这句话，他小心地看了长公主一眼。

长公主没有看他，看着皇宫里的角角落落，似乎因为范闲话里的某个人陷入了某种奇怪的情绪之中。

“本宫是个权力欲望很强烈的人。”她沉默很久之后，开口笑道：“但这并不代表我喜欢权力这种东西，本宫只是需要用权力来达成某种愿望，而这种愿望，你们这些人根本不可能懂。”

范闲微微低头。

长公主忽然抬起手来，呵了几口暖气，动作像是小姑娘一样可爱，她微笑说道：“女人，也是可以做事的，本宫一直想证明这一点。为什么这个世界上总是男人在利用女人？”

为什么女人不能利用男人？”

这位庆国最美的女人最后对范闲说道：“这一点，是本宫从你母亲那里学到的东西。而我说过，我瞧不起你的母亲，就是因为她到了最后，依然……逃不开一般女子被男人利用的下场。”

“你去吧，本宫乏了。”

“这种对话，应该没有第二次了。”

范闲低头行礼，眼角余光瞥见了长公主侧面柔和的曲线，心里想着长公主说的那句话，微微一笑，暗想这可能是千古难以改变的男女战争常态，即便是您，何尝不是被男人利用而不得之后的反动？

长公主平静地看着他的背影，希望自己今天的话语能够在范闲的心里种下那颗毒花。

她旋即抬起头，看着皇宫上方的夜空，手指头微微撮动着，似乎在回忆某种曲线，皱着眉头在想，今天晚上，皇帝哥哥是会在哪间宫里过夜呢？

……

……

没有怜惜，没有触动，没有反思，范闲很直接地离开了广信宫，在太监的灯笼照耀下，往着皇宫前城行去。

他的后背有些湿了，不是因为害怕，而是因为某种很复杂的情绪。他不由想起了第一次入广信宫为长公主按摩时的情形，那时的他双指停在丽人秀发旁的太阳穴上，时刻担心着被暗杀于宫中。

此时想来，当时的范闲在政治上何其幼稚。

而今时的范闲，当然了解，政治这种东西，黑暗，肮脏，血腥，乃是世间最不可触碰的禁忌，只是他从一出生开始就与这些东西紧紧相拥，故而他必须比所有人都要做的更彻底，掩藏的更好。

长公主今天晚上很平静，但范闲清楚，正如同自己脸上的微笑越温柔，内心里的杀意越浓，长公主的神情越平静，便……越疯狂。

一路向着前城行去，一路看着身前昏暗的灯笼微微甩动，范闲平静到甚至有些冷漠地分析着今天晚上的所见所闻。至于长公主想种的那粒毒，其实范闲自己早已种上了，只不过一直遮掩的极好而已。

长公主怎样疯狂呢？是如梧州那位老岳父所猜想的？可是范闲依然想不明白，到哪里去寻找这种机会……他忽然想到，长公主今天晚上居然没有一字提及远在梧州的林若甫。

以范闲对那段旧事的了解来看，长公主未必见得对林相爷无情，今夜这般确实有些古怪，看来那位女人最近的日子确实有某种变化。

“替代品？”

范闲皱着眉头，轻声自言自语着，他和二皇子长的有几分神似，但很奇怪的是，和皇帝老子长的却不怎么像，相反是那位一直稍嫌懦弱的太子，倒和皇帝容貌依稀仿佛。

“大人，什么品？”领路的太监讨好问道。

范闲笑了起来，说道：“废品。”

※※※

皇宫里有专门的地方休息，和内宫离的距离颇远。

皇帝陛下十几年前忙于政务时，时常连夜办理国务，当时的宰相公卿也必须在宫里候着，往往来不及回府，所以皇帝特旨，腾出了前城的一片区域给这些大臣们休息用。

只是如今庆国正逢太平盛世，又暂时无边患烦心，宫中早已不如当年那般忙碌，这片地方也安静了许久。

直到今天范闲住了进来。

并没有过多久，范闲便已经出了那间宅子，借着高高城墙的阴影，像只鬼魅一般悄无声息地前行着。他于宫墙之下抓了把残雪，仔细的擦掉了手指上的淡淡迷香的味道，加快速度，往九棵松方向行去。

在皇宫之中单身夜行，确实是极为冒险的事情，但范闲清楚，如果真按照正常思维，于夜深人静时再出动，其时宫中的防卫力量才最严密。

此时虽已入夜，但宫中还是有许多人未曾入睡，出人意料的夜行才比较安全。

他的目的地是皇城一角，靠近九棵松那边的浣衣坊。这片坊区依旧在皇城范围之内，是最初修筑时浣衣局的所在地，只是后来宫中的太监越来越多，沿着浣衣局那处修了不少住所，才逐渐演变成了太监们的居住场所。

浣衣坊那处也有通往宫外的门禁，虽然依然由禁军侍卫们把守着，可毕竟那处太监宫女混居，人气杂腾，门禁较诸一般地方要松懈许多，那些冒险送物事给宫中皇妃的大臣们，也往往是经由这个地方。

范闲与漱芳宫的联系，基本上也是走的这个渠道。

不过他今天晚上当然不是要溜出皇宫，而是要去见人。

见洪竹。

……

……

浣衣坊四周的建筑规划十分杂乱无章，高高宫墙和内里朱墙之间，不知道修了多少房屋，密密麻麻的一大片，天上夜光照下来，看上去黑糊糊的，竟像是京都的贫民区一般，与富丽堂皇、威势逼人的那些贵人们的宫殿比较起来，显得那样的寒酸，却没有那种可怕的寂寞味道。

第六十六章 稻草的根在哪儿？

这是范闲入京三年来，第一次完全独自一人谋划一件事情，没有老头子们的帮忙，没有言冰云的谋划，但他依然可以运用监察院的庞大情报系统和积年累月保存下来的巨大宗卷资源，开始从皇宫外面，往皇宫里面伸去阴谋的触角。

压力很大，但他必须学会承受这种压力，在筹备此事的过程当中，他不是没有考虑过和父亲还有陈萍萍说出实情，只是这两位长辈的心思实在难以琢磨，谁也不知道他们对陛下的忠诚到了哪种程度，更不清楚这样一个肯定会让皇族大乱的阴谋，会不会被两位长辈因为某种原因强行压制下来。

所以他选择了一个人在黑夜里前行。

监察院的情报源源不断地送到了他的书房中，为了防止引起有心人的侧目，范闲用的名义很巧妙，所小心触碰的，也只是外围消息，然后转了几道手，送往城中那个偏僻安静的小院中。

他不敢在书房里沉默太久，从而露出些许痕迹，还是如往常一样孝顺着父亲，在园中逍遥着，中途还去任少安府上做了一次客，只是今年辛其物并没有如往年那般邀请他。

范闲心里明白，辛其物毕竟是太子近人，在这种当口儿，在太子渐渐从沉默中醒来，用自己良好的表现表演瞒过宫里所有人的当口儿，辛其物肯定受到了东宫的示意，不再试图拉拢自己，只是这种转变也不显得突然，辛其物寻了个不错的借口，并且还亲自上府送上了一份厚礼。

数日之后，范闲终于将这件事情的头尾想的比较清楚，在脑子里过了一遍计划后，站在事后调查者的立场上，用审慎的目光审视着脑中的那些线索，确认皇族由上至下的调查，很难将洪竹扯进去，更牵连不到自己的身上，这才稍微觉得轻松了些。

大年初七，被闷在府中闷坏了的范思辙缠着自家的哥哥要出去逛逛。范闲一瞪眼驳了回去：“你当你还是范府二少爷？现在是院里在瞒着你的行踪……但肯定宫里早清楚了你在哪里……现在刑部没人来捉你，是宫里给父亲和我这个哥哥面子，你这么腆着一张胖脸出去招摇，宫里的脸面往哪儿搁？马上就会有人来逮你！”

范思辙一愣，心想哥哥今儿说话怎么这般刻薄，但他这一年里在北齐做事，依旧保留了当年的经商阴险天才，又脱了些许浮夸之气，马上看出来兄长有心事，心情比较沉重，小意说道：“哥，出什么事儿了？一世人，两兄弟，有啥话说出来，看我能不能帮你？”

范闲忽然想到随着思辙南下的那几名北齐高手，如今被安排在城外田庄里，心头微动，但马上抛去了那些想法。连陈院长和父亲他都不敢惊动，更何况自己这个宝贝弟弟，只是被思辙瞧出了心事，总要有个遮掩。

他微微顿了顿后说道：“末十那天，大殿下王府开门迎客，我也要去。”

“末十儿？”范思辙抿了抿嘴，嘻嘻笑着说道：“哥，那可是大日子，看来大皇子真是很看重你啊……居然挑这么一天请你。”

范闲冷笑一声：“只怕是王妃的意思……我愁的是什麼？我说要带弘成去，结果昨儿个王府上来人提醒了一声，末十儿那天，咱们那位二殿下也要去。”

范思辙倒吸一口冷气：“天老爷啊……哥哥你把二殿下打成了一滩烂泥，这又要去坐

在一张桌子吃饭，当心那娘们儿来阴的。”

范闲皱了皱眉头，说道：“那倒不至于……谁敢在大皇子府上杀人？只不过……觉着有些不好应付。”

范思辙低下头去，马上想明白了哥哥忧虑什么，大皇子选在末十儿请客，请的又是范闲和二皇子，想来是那位大皇子还存着想让自己的两个“弟弟”重新和平的念头，哥哥不可能不给大皇子面子，可是……更不可能对二皇子松手，难怪如此为难。

他自以为想清楚了兄长心事沉重的原因，摇头说道：“吃便吃去，反正什么话都不接，大殿下拿你也没辄。”

范闲笑了：“也是这个道理。”他看了弟弟两眼，忽然说道：“真要出去？那可不能下车，只能在车上看看。”

范思辙大喜过望，可怜兮兮看着他，自北齐归国后，他便一直被关在府里，就连大年初一的祭祖也只能在车厢里磕几个头，早把他憋坏了，听着兄长有令，连连点头不已。

……

……

车游京都间，雪粒如柳絮般又轻轻扬扬地飘了下来。

范氏兄弟二人在京都繁华街道上逛了两圈，中间去了一趟澹泊书局，了解了一下最近的情况。二位东家来了，庆余堂那位顶替七叶的掌柜赶紧上车汇报，只是听取汇报只是其次，范思辙只是想看看这个当年自己起家时的小书局而已。

离开澹泊书局，又去了抱月楼。

马车停在抱月楼侧方隐蔽的后门外，范思辙斜仰着脸，看着这个三层的楼子，小小年纪的脸上满是老者的喟叹，先前看着澹泊书局，已经让他颇有感慨，此时看着这间改变了自己一生命运的妓院，脑子里那些复杂感觉一下子涌了上来。

范闲掀开车帘走了下去，说道：“来吧。”

范思辙大喜，什么话也不说，跟着他下了车。

后门处早有人迎着，一行人悄悄地进了后院，沿着那条清静的楼梯直接上了三楼，坐在了一直空着的那个房间里。

范思辙兴奋地扭着头四处张望着，手掌不时摸一摸他亲手布置的仿大魏样式的古色家具，满脸不舍与激动。

范闲笑着看了他一眼，心里并不担心弟弟的安全，在京都中，只要他跟着自己一起出来，没有谁敢强行做些什么，只是看着范思辙的神情，他的情绪忽然间生出了些许触动……像思辙和老三这种家伙，其实如果要以善恶来论，只怕都是要被刷千刀的角色，而自己却一直坚定地站在他们的身后。

他自嘲笑着心想，自己还真不是什么好人。

厢房里没有别的人，只有桑文与石清儿亲自服侍着，略饮了一杯热茶后，范闲对桑文使了个眼色，两个人便走到了后方隐着的密室里。

范思辙也不奇怪，看都没有看二人一眼，只是继续与石清儿讲着闲话，话里行间，对于自己离开庆国后，抱月楼的经营状况十分关心，等到他听着石清儿转述了范闲对抱月楼的些微革新，以及楼中姑娘们的契约情况后，他才张大了嘴，倒吸了一口凉气，望着密室

的眼光都变得不一样了。

范思辙对兄长真是打心眼里的佩服，这么一改，看似楼子吃了些亏，实则却是收拢了人心，而且减少了太多不必要的黑暗支出。

他摇着胖脸暗中赞叹道：“我只会赚银子，哥哥却会赚人心。”

……

……

范闲要的就是自己属下的忠心，这抱月楼在吸取权贵银子之外的重要用途便是情报收集，而这种工作，就只能由对自己忠心耿耿的桑文姑娘负责。

“最近你有没有去陈园？”范闲望着温婉的女子，似乎无意问道。

桑文摇了摇头：“没有。”

范闲点点头，桑文是自己的直接下属，只要陈老跛子不说话，院里的规章与相应工作流程便不可能干扰到她的行动。

“我要的东西准备的怎么样了？”

桑文取出一个密封着的牛皮纸袋，递了过去，说道：“关于绣局的情报很好到手，只是……您要查的那件事情，不好着手。”

她苦笑着说道：“太医院的医官们都是些老头子，哪里会来逛青楼？如果真要查太医院，我看还是从院里着手比较方便。”

范闲摇头说道：“我事先就说过，这件事情是私事，绝对不能通过院里……另外就是，太医们都是老头子，可是他们的徒弟呢？那可都是年轻人。”

桑文的嘴唇有些宽阔，但并不如何难看，反而与她温婉的脸衬起来别有一番感觉，她张着嘴，苦涩说道：“那些太医院的学生俸禄太少，没有出师便不能单独诊问，便是京都各府上都不准去……要他们来抱月楼实在是困难。”

范闲从牛皮纸袋里取出卷宗，眯着眼睛细细看着，凭借着自己那超乎世人多矣的记忆力，硬生生将卷宗上的大部分关键内容记了下来，便递了回去。

桑文取出一个黄铜盆，将卷宗和牛皮纸袋放在盆里细细烧了，全部烧成灰烬后才站起身来。

范闲消化了一下脑中的情报，闭着眼睛摇了摇头，说道：“你这边就到这里了。”

桑文微微一福，说道：“是。”

……

……

范闲带着弟弟离开了抱月楼，只是他却没有留在府中，送思辙回去后，他又坐上了那辆黑色的马车。

他在马车之中思考，不论是监察院方面获取的外围情报，还是抱月楼这里掌握的片言只语，都只得出了一个相对比较模糊的定论。

太子的变化，确实是从半年前开始的，那时候范闲远在江南，根本不知道京都平静的表面下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毫无疑问，一直困扰着太子，让他的精神状态一直显得有些自卑懦弱的花柳病被人治好了，这件事情让知晓内情的太医院集体陷入了狂欢之中，都认为是天神垂恩，给庆国赐福。

也就是从那时候起，太子因为身体康复的原因，整个人开始散发出一种叫做自信的光彩，并且更加的平静，于平静之中展露出日后一位帝王所应有的沉稳。

太后很喜欢这种转变，陛下似乎也有些意外之喜。

从洪竹那里得到确认之后，范闲就陷入了某种沉思之中，从心理层面上，他能推断出某些事情，可是……长公主可能只是将太子当作某种替代品，甚至将彼当成小白兔般的宠物，可是太子呢？就算他是被动方，可是他从哪里来的胆子？

不论是以前那位太子的怯懦自矜，还是如今这位太子的沉稳自持，都应该没有这种胆子去做出这么荒唐的事情。虽然从政治上来讲是有好处的，可是太子依然不像是这种胆量的人，因为他不够疯。

所以在与洪竹商定之前，范闲首先做的，却是调查这件事情的起因，他觉得实在有些古怪。

马车一颠一颠，范闲的眉头皱的老紧，身为费介传人的他，对于药物这种东西太熟悉不过了，所以在大致了解整个事态之后，他下意识里将怀疑的目光放到了……药上。

药。

在这个世界上，花柳虽然不是不愈之症，可也是会让人缠绵病榻，十分难熬的麻烦事儿，不然太子也不会痛苦了这么多年，太医院暗底里困扰了这么多年。

是什么药，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将太子治好？又是什么样的药，可以让太子的胆子大了这么多？

所以他安排桑文开始查这一路的线索，当然用的是别的理由。然而查来查去，却发现这条线索的后方竟是一团迷雾，抱月楼的情报力量有限，而监察院那边的辅助调查也没有丝毫进展。

范闲开始感觉到了一丝危险，似乎自己背后被一道冰冷的目光注视着，这是不是一个圈套？会不会是有人布了一个局，却让自己来揭破这些事情？

如果继续深挖下去，他担心会惊动那个隐在幕后的厉害人物，所以他斩钉截铁地中断了对药的追查，转而回到了自己应该走的路上。

因为他想明白了一点，自己与洪竹的关系没有人知道，既然如此，应该没有人会想到来利用这一层关系。如果真有另一只手在试图操控这个事件，那么与自己的目的应该是一致的，只要事发时不牵扯到自己身上，那手就不可能利用到自己。

药是关键，但又不是关键，关键的还是太子的心，药或许能起到一定推波助澜的作用，但是这种行事的手法实在罕见厉害。范闲猜忖着，如果那药真的有问题，那会是谁做的呢？

转瞬间，几个人名马上浮现在他的脑中，有动机做这种事情的，不外乎是时刻恨不得把长公主和太子掀落马下的自己，还有那位有了叶家之助，却开始隐约感觉到太子要抢走自己在长公主心中地位的二殿下。

甚至有可能是……皇帝。

马车中的范闲悚然一惊，下意识里摇了摇头，虽然他对于皇帝一直有所防范，可是皇帝对他着实不差，不像是这种人。而且不说皇帝本身对长公主就多有歉意，便是他想打扫庭院，又哪里屑于用这种满天灰尘的手段。

当然，第一个涌上范闲心头的名字，其实是陈萍萍，因为从药，他很自然地想到了费介。可是什么都查不到，他不敢冒险去查，自然无法确认什么，只好收手。

马车行至一偏僻宅院，正是当年王启年用几百两银子买的那间。范闲迳直走了进去，在最里间的那个房间里搬了个椅子坐了下来，沉默地看着对面那个枯干老头儿。

王启年苦着脸说道：“子越在外面辞行，他明天就去北齐，沐铁那家伙不敢接一处……”

范闲挥手止住，直接说道：“你知道我要听的不是这些事情。”

“您去找言大人也好啊。”王启年哭丧着脸说道：“下官又不擅长这个……再说……这可是灭九族的大罪啊。”

范闲瞪了他一眼，说道：“何罪之有？又不是我们搞的破事儿。”

王启年害怕地看了他一眼，心想，就算不是灭九族，可是自己知道了那件事儿，如果让宫里的人知道了，自己这个监察院双翼就算再能飞……只怕也是逃不过死路一条。

范闲温和一笑，拍了拍他瘦削的肩膀，说道：“这说明什么？这说明你是我最最信任的人……再说了，我的事你都清楚，随便哪件都是掉脑袋的事儿，还怕多这一件？”

王启年忽然很后悔，从北齐回来后，自己就应该按照小范大人和院长的意思，马上接手一处，而不是又回到小范大人身边重掌启年小组，那样的话，自己一定看不到那个瞎了眼都不该看到的箱子，一定听不到那个聋了耳都不该听到的秘闻。

……

……

“有人在查。”陈园淡雪中，坐在轮椅上的陈萍萍披着一件厚厚的裘氅，看着园子里的那塘水面上渐渐凝结的冰渣，微笑说道：“查的很巧妙，藏的很深，还不能确认是什么人。”

费介看了院长大人一眼，摇头说道：“离预定的时间还有三个月，希望不要出麻烦。”

“不知道疯姑娘是不是查觉到了什么。”陈萍萍叹了口气，“不过小姐说过，骆驼真正的死亡，只需要压上最后一根稻草……我活不了几年了，这根草必须赶紧放上去。”

第六十八章 不速则达

范闲当然没有办法扮成不爱卫生的百姓在宗亲府前一守十八天，他只是与王启年来证实隐着的那条线确实如他们所算，他们并没有顺着这条线往下查的想法。

而且他心里清楚，今天是初七，二十与洪竹确认，自己二月初便要离开京都再赴江南……中间的时间实在是太少，根本没有办法真的抓住什么规律，唯一可以倚仗的就是王启年那一手神鬼莫测的跟踪功夫。

确认了目标之后，二人离开了宗亲府门口，回到那片老城的院子后门。范闲虽然极有兴趣去看看王启年的日常生活，但这段日子实在有些紧张，他没有太多的时间去享受人生，挥挥手便上了马车。

他的一应装备都留在这黑色的马车上，脱下外面的衣服，检查完袖弩与药包，这才取出一个梳妆盒子，仔仔细细地往脸上涂抹着，又用监察院的特质胶水，将自己的眉角往下粘了粘。

顿时他的眼距与眉象就变了，又在颌下加了个不起眼的小痣，翩翩佳公子顿时变成了不怎么起眼的路人。

马车停在了西城荷池坊的外面，而范闲的人却早已下了马车，汇入了西城复杂的人群之中。

京都西城的面积并不大，相较其它诸城而言，不够富庶，不够清静，不够贵气，尤其是荷池坊这一带是一整片贫民区，此地居住的人们一天到晚考虑的首要是活下去的问题。家里库房里有粮食，人们才会考虑礼节道德之类的东西，所以坊中的人们并不因为荷池坊的名字，就会多几分浊世而立的气节，反而是龙蛇混杂，什么不能见光的买卖都有。

路人范闲用衣后的雨帽遮着天下的小雪花，满脸阴沉地踩在街巷中的泥巴往荷池坊深处走着，他这表情在荷池坊中并不显得多么引人注目，街旁的百姓和商铺里的掌柜们看都懒得多看他一眼。

坊中这种满脸阴沉，像死了爹一样的人物太多了，因为这里道上的兄弟们太多了，不是每天去收帐都能收回来的，不是每次京都府逮兄弟他们都能跑掉的，道上兄弟们仗义凶狠，道上兄弟们情绪也很暴躁，所以低沉下来也很正常。

穿过一条伸出破烂雨檐的窄巷，范闲又陷入了那些站街妓女的包围之中，好在此时天色尚早，敬业的妓女们虽然出来站着，但脸上劣质的脂粉和不停的呵欠说明了她们战斗力的低下，范闲才得以轻身而出，钻进一个背街的小木楼，寻到了自己的目的地。

木房里充斥着一股难闻的味道。范闲甫一进门，便忍不住揉了揉鼻子，但他没有掀开头上的帽子，直接坐到了床边，从怀中取出一个信物，递给了床上那个警惕的瘫子。

瘫子手还能动，满脸紧张地注视着这个不速之客，接过信物后仔细看了半天，才压低声音说道：“既然是自己人，怎么这么冒失就上来了？”

范闲没有时间和他扯这些，直接说道：“最近里面有什么好东西出来？”

那个瘫子的脸色变了变，不知道眼前这个可恶的家伙到底是帮里什么人，居然会如此直接地问出来，但对方既然知道了这要脑袋的事情，肯定是帮主的亲信之类了。

他在那床满是臭气的被子里摸了半天，摸出了无数盒子。范闲一个一个掀开仔细看

着，脸上依旧是那种死气沉沉的表情，看得出来相当不满意。

瘫子看着他的脸色，摇了摇头，在自己颈下的瓷枕里掏了半天，终于掏出了半块玉块递了过去。

范闲接过玉块细细端详一番，这玉的质色上佳，温莹一片，实在是个好物件儿，而且上面雕的云纹制式明显是皇家用器。他满意地点点头：“不错，这种好东西，越多越好。”

那名瘫子得意地笑了笑。范闲心里也笑了笑，他当然清楚面前这瘫子并不像表面上这么可怜。

京都乃天下风流财富汇集之地，尤其是皇宫，从古至今，天下万民供养皇帝以及诸位贵人，而服侍皇帝与贵人们的太监宫女们又会偷偷摸摸将这些东西偷将出来，反哺天下子民中黑暗里的那些成员。

皇宫如此，各大府中也是如此，而且太多见不得光的银钱珠宝需要洗清，换成各州郡里的田契，而做这种事情的，自然只能是底层的那些专业人士。

黑道就是这种专业人士，所以全天下真正有些实力的帮派，都会在京都留个小分号。这些江湖人士不敢与朝廷做对，但做做朝廷的下水道，挣些零碎银子花花却不会客气。

说来也很奇妙，正因为这些江湖人异常安份，所以京都至今也没有什么叫的响的道上名号。而河洛帮，是这些负责接手皇宫脏物的帮派中很不起眼的。范闲在杭州时与夏栖飞多有交谈，对于这些暗中的势力有所了解，才知道，原来河洛帮竟然在宫中有一条固定的通道，不由有些肃然起敬，也才会有了今天的荷池坊一行。

这位瘫子，就是专门负责河洛帮在京都销赃第一环节的事宜，这些人做的是满门抄斩的事情，自然十分小心，一环一环并不相连，接货的人时常变化，这才给了范闲一个可趁之机。

至于那块信物，自然是监察院很多年前就备好的。

那瘫子看着他满意的笑容，得意说道：“据说这是先帝爷赐给太后娘家的一块儿，只不过后来出事儿了，不知怎的，现在又回到了东宫里，这可花了不少的气力。”

范闲心头一动，笑道：“贵人们哪里在意这些小东西，随意搁在库房里，不过个几十年也想不起来用用。”

瘫子感叹说道：“是啊，这块玉的价钱如果放到江南去卖，转手再去江北买地，只怕可以买上千亩。”

范闲不想陪着他感慨了，说道：“第一次交结，不懂规矩。”

他说的很直接，反而那名瘫子没有起什么疑心，从被子里取出一本帐簿，指着上面写的甲等酒的空格处，说道：“在这儿。”

范闲笑道：“你这瘫子，被子里倒是能藏东西。”

瘫子咕哝了几句，似乎是在回忆过往，自己跟着帮主打杀四方，被人一锤打瘫，帮主可怜他，才让他到京都来主持这些事情。

范闲并不了解太多河洛帮的故事，自然不敢搭腔，在上面用改变过的字迹签好后，从怀中递过一张银票过去，说道：“头期是三成吧，你可别多收我的。”

瘫子看着那一千两的银票点点头：“差不多。虽然这玉肯定不止这个价，但毕竟是犯忌讳的东西，也只能折着卖。”

办完了这一切，范闲将玉玦仔细地收好，不再多说什么，走出了这个阴暗的房间。

※※※

行走在荷池坊污泥一片的街道上，天上依然阴沉着，而范闲被那件事情折腾的阴郁已久的心情却放松了起来，他已经想明白了整件事情应该如何操持。虽然这个计划确实有些繁复周回的令人厌烦，但范闲也没有办法，为了保障洪竹的安全，为了让自己一直隐在幕后，总是需要这么百转千折地去接近真相，去揭发真相。

如今计谋在胸，虽然不知道会不会出什么问题，但总比前些天面对着一盆红烧肘子，却找不到下嘴的地方要好太多。

一应流程都想清楚了，剩下的只是需要洪竹去操办，当然，还需要陛下真的如范闲预料的那般敏感多疑并且充满了想像力与智慧。

正如长公主与范闲一直以为的那样，庆国皇帝确实是个敏感多疑的人，而长久站在政治顶端的人物，对于一切阴谋总是会往最坏的地方去想像，去发挥自己的智慧。所以范闲越想越放松，越觉得皇帝老子这次要被自己好好地玩一把。

能够阴人，而不让自己陷入其中，范闲十分难得地生出几丝得意来，虽然他如今是九品高手，大权在握的权贵人物，可他一直保持着心神的恬静，只是今天这份儿得意却是怎么也抑制不住。

大概是因为……从入监察院以来，他在阴谋这方面总是很弱的缘故，以往有言冰云帮衬着，所以看不出来什么问题，但像胶州一事，陈萍萍在信里把他骂了个狗血淋头，对于他构织阴谋的能力十分不屑——所以今天范闲真的很得意，越想越得意。

得意之时，便在荷池坊的出口牌坊下看见了一位失意之人。

范闲看着牌坊下那个摆着蓝布案，顶着小雪高声吆喝生意的人，不由呆了起来，停了脚步，躲在人群后细细地看了几眼。

那是一个讼师，正在蓝布案后声嘶力竭地招徕着生意，脸色有些苍白，似乎身体出了什么问题，以至于他的声音都显得有些后继乏力。

范闲微微低头，让雨帽遮住了自己大半张脸，眯着眼睛看着那张脸，心里生出一股莫名的感觉。

那名讼师的生意很不好，不要说打官司的人上前询问，便是连请他代写讼状的人都没有一个，而且有些似乎隐约知道内情的百姓，更是远远躲着那张蓝布案在走，似乎生怕沾上了什么晦气。

范闲皱了皱眉头，然后离开了荷池坊。

……

……

大约半个时辰之后，就在一家很寻常的酒楼雅间里，范闲满脸微笑，将手边的一盘菜推到了对面，说道：“慢慢吃，慢慢聊，为什么你现在成这样了？”

坐在他对面的正是荷池坊的那个讼师，也正是当年在京都与范闲打第一个官司，后来又被范闲绑到江南去，替他在明家官司里出了大力的重要人物——宋世仁。

宋世仁有个匪号叫“富嘴儿”，又号称天下第一状师，向来行走官衙不及，何至于沦落到如今沿街摆摊的地步？范闲当时在街上看着就觉着震惊，稍后才让自己的属下去将他请

了过来，只是也不敢去抱月楼。

他眯眼看着满脸颓丧面容的讼师，心里虽然猜到了什么，但依然忍不住开口问起了对方的近况。

宋世仁没有吃菜，只是滋溜一声喝了口白酒，深深地望了范闲两眼。旋即叹了一口气，苦笑三声，却无一言一语。

“说吧，是不是和我有关？”范闲问道。

宋世仁再叹了一口气，沉默半晌后说道：“大人既然猜到，我也就不怕献丑了，从江南回来之后，同仁街坊还有那些大人们知道我在江南的风光，倒也将我高看了两眼，又知道我是替大人您做事，更是个个对我点头哈腰……只是后来却是风声为之一变，不知道为什么，不但没有人敢请我打官司，便是平素里交好的友人也纷纷离我远去。”

“不知道为什么？”范闲叹息说道：“你我都知道是为什么。”

宋世仁苦笑道：“即便知道，难道又敢四处喊冤去？”

范闲沉默了下来，听着宋世仁满怀哀凉的述说，才知道原来这后几个月里，这位当初的天下第一讼师竟是过的如此凄惨。

不止是挣不到银子的问题，而且似乎在一瞬间，整个庆国的官僚机构都开始针对宋世仁。京都府，刑部，甚至是礼部和太常寺都来找他的麻烦，各式各样的借口用了不少，反正是将他的家产如风吹雨打一般尽数剥去——宋世仁再如何能言善辩，又怎么敌得过堂堂朝廷不讲道理的搞法，而且他往日里熟识的权贵人物如今更是一声不吭，似乎很害怕整治宋世仁的幕后之人。

如今的宋世仁只能带着家人，租住在荷池坊这种地方，生活可谓凄凉不堪。

范闲与他对视一眼，同时摇了摇头，二人彼此心知肚明，这一切的来源是什么。

宋世仁替范闲在江南打的明家官司，且不说帮了范闲多少，关键是通过宋世仁的嘴，将范闲拟的嫡长子继承权天然不受侵犯……这个不见庆律却入人心的神圣规则打的七零八落。

这便是犯了宫中的大忌讳，那位太后轻轻说句话，自然有无数的人想办法让宋世仁闭嘴。

这是一个很深刻的教训。

……

……

“至少人没有事儿。”宋世仁有些后怕地摸着脖子，说道：“能活下来，就已经是上苍可怜了。”

范闲心里明白，宋世仁没有被人杀了，完全是宫里的贵人们还给了自己几分薄面，他不由自嘲说道：“即便没人敢帮你……你为什么不来找我？这件事儿说到底也是我害得你，你来找我帮忙，我总要尽些心的。”

宋世仁苦笑道：“替大人打了个官司，便险些家破人亡，哪里还敢去给大人添麻烦。”

范闲知道此人心口不一，只怕是害怕求上自己门，反而会添上更多的祸患。他看着宋世仁笑了笑，说道：“不要担心什么。”

他从怀中掏出银票，递了过去。宋世仁抬眼看着最上面那张写着个很吓人的份额，不

由唬了一跳，虽说他也是见过世面的人，但是一出手便是这么多银子，也实在是让他有些不敢接过去。

范闲说道：“我会马上安排你全家出京，安全问题不需要担心，这些钱你先拿着用，算是我对你的一个补偿。”

宋世仁沉默了半天没有接话。

范闲看了他两眼，说道：“放心吧，本官要杀你脱灾，早在江南就砍了，你知道我向来不惮于杀几个人的……你要明白我的性情，但凡有人帮过我的，我一定会护着他，给他足够的补偿。”

“宫里的怨气过两天就淡了。”范闲若有所指说道：“到时候，只要我护着你，谁还敢来动你？”

……

……

正月初十，庆国民间又称末十儿，算是年节里比较重要的一天，虽然不像初七时那般万人出游，但是大街上也是热闹。拟定了所有事情的范闲，显得特别轻松，带着婉儿坐着马车，在京都里逛了半天，才在妻子和藤子京的不停催促下改了路线，直接驶往了离皇城并不遥远的和亲王府。

和亲王府的大门今日大开，来的宾客却并不多，大皇子此时正站在石阶上等着范府的马车。

马车停在府门口，大皇子望着范闲冷笑道：“这么晚才来，呆会儿可别先溜。”

第七十章 皇族中的另类

“陪我走走。”范闲一伸右臂，做了个请的姿势。

叶灵儿怔怔看着他的脸，旋即笑了起来，回头望了一眼那院角的房间，戏弄笑道：“怎么这时又不急了？”

范闲哈哈大笑：“只是尿遁而已。”

叶灵儿向前几步，与他并肩走着，偏着脑袋，用那双汪汪的眼睛看着他，好奇问道：“师傅，花厅里的谈话就这么让你不自在？”

又听到了师傅二字，范闲心头无来由地一暖，怔了怔后，脸上浮现出温和的笑意，应道：“你也知道我，不是很习惯那种场合。”

“在江南过的怎么样呢？”叶灵儿缩着肩头，跟在他的身旁，说道：“知道师傅回来的路上出了事，本来应该去看您，可是……”

不是欲言又止，是很无奈地住了嘴。整个庆国都在猜测山谷狙杀的真相，想杀死范闲的真凶是谁，而很多人曾经将怀疑的目光投注到二皇子的身上。叶灵儿知道范闲遇刺之后，当然难免震惊与担心，甚至曾经私下询问过自己的夫君，虽然得到了二皇子的保证——山谷的事与他无关——可是以如今的局势，以叶灵儿王妃的身份，确实不大方便去范府探望。

范闲笑了笑，很自然地拍了拍她肩膀，说道：“我这人皮实，哪这么容易出事？”

伸出去的手忽然僵住了，范闲将手收了回来，自嘲笑了一下，对方如今可是嫁为王妃，自己说话做事都要有个分寸才是。

二人一边闲聊着别后情形，一边沿着王府冬林的道路往湖边行去，范闲轻声说道：“婉儿也有些日子没见你了，前些天一直在念叨。”

林婉儿与叶灵儿在嫁人之间，是闺阁间最好的朋友，只是如今分别嫁给了庆国年轻一代里最不能两立的二人，不免有着极大的困扰。

叶灵儿难过说道：“我也想她。”

“平时没事儿就来府上玩。”范闲温和说道：“要是你不方便出府，我送她去王府看你。”

……

……

叶灵儿叹了口气，在一株光秃秃的冬树边站住了脚，望着范闲幽幽问道：“师傅，我是真不理解你们这些男子，包括他也一样，说的话都这么相似……让听着的人总以为，你们之间从来没有什么事情一般。”

这话中的那个他，自然说的是二皇子。

范闲笑了笑，说道：“男人间打生打死，和你们这些姑娘家的情谊有什么关系？”

“没关系？”叶灵儿的性情直爽，仰着脸说道：“难道让我和婉儿当中一个变成寡妇后，还能像以前一样自在说话？”

范闲怔住了，半晌后苦笑说道：“那依你的意思如何？”

叶灵儿沉默站在树旁，许久之后叹了口气，她心里清楚，有很多事情是不能依由自己的心意而改变的，身为叶家的女儿，在嫁人之前的日子里，她可以穿着那身红色如火的衣裳驰马纵于长街，让整个京都的百姓都熟悉她的面容，根本不在乎御台们会说些什么，父亲会怒些什么……因为她是叶灵儿，可是叶灵儿对于整个庆国来说，又算什么呢？

“我在江南看见你叔祖了。”范闲微笑着转了话题，叮嘱道：“不过这件事情并没有太多人知道，所以你也不要往外面传去。”

“知道了。”叶灵儿略有些吃惊：“那老头儿跑江南去干什么？”

这时轮到范闲吃惊：“你叔祖怎么说也是位大宗师，你就这么喊着？”

叶灵儿瘪嘴说道：“他年年在外面晃着，偶尔回家也不带什么好东西……我喊他老头儿，他能有什么意见？”

范闲笑了笑，却通过叶灵儿的这番话确认了叶流云与叶家之间的亲密程度，以及叶流云名义上在周游世界，但肯定回家的次数也并不多，不然年纪小小的叶灵儿不至于喊的如此亲热。

……

……

“嫁人之后，功夫有没有扔下？”范闲轻声问道。

叶灵儿呵呵一笑，不知道师傅是不是准备考较自己，只是如今的情况下，范闲依然没有为了避讳什么而与自己保持距离，这一点让女子心情有些不错，双眼里透露出跃跃欲试的神色。

范闲假装没有看见这个眼神，自顾自地离开那株孤伶伶的冬树，向着前面的湖边走去，二人此时已经绕了一个大圈，来到了那泓寒湖的另一角，隐约可见不远处被冬树遮着的花厅一角。

背后嗖的一声传来一道寒风，极其快速阴险地向着范闲的耳后刺了下去！

范闲未曾回头，右肩一耸，体内的霸道真气沿着那些愈发宽阔的经脉涌了起来，涌入他的右臂之中，将他的右臂催发地自然一挣！

手掌向后一挥，五根细长的手指化作了五根残枝，化出数道残影，快速无比，又清晰无比地依次点在脑后的那道寒风上。

啪啪数声脆响，那道寒风里的物事无来由地被打的垂然落下。

然而叶灵儿的反应极快，直直地一拳击向范闲的后脑勺。

范闲也不敢托大，脚尖一转，整个人转了过来，双掌自然一翻，挡在面前……就如同在自己的面前忽然间竖起了两块大门板，将叶灵儿的拳风完全挡在了门外！

紧接着，他脚下一顿，膝盖微弯，将下面那无声无息的一脚硬生生拐了下来。

噗噗数声起，战斗便宣告结束。

范闲与叶灵儿站在湖边，拳掌相交，下面的腿也格在一处……这姿式看着有些暧昧，范闲感觉着膝边传来的弹弹触感，很自然地心中微荡，生出了一些别的感觉。

他咳了两声，与叶灵儿分开，笑着说道：“还是太慢了。”

叶灵儿有些不服气地收回并未出鞘的小刀，说道：“那是你太快了。”

范闲的眼光无意下垂，看着叶灵儿脚上那双绣花为面的可爱小棉靴，想像着自己如果

先前动作慢一些，让这只小脚踹上自己小腹，想必一定不怎么好受。

“以后不要用这种招数，会断人子孙的。”他调笑说道。

叶灵儿哼了一声后说道：“是师傅说过，所谓小手段，就是不要脸三字而已……难怪这一脚踹不到你，我才想明白，你最喜欢做这些阴险手段，当然能猜到我的下一步。”

范闲无言以对，先前二人一番交手，叶灵儿用的是范闲的小手段，范闲用的却是叶家的大劈棺，也就是叶大宗师流云散手的简化版，虽说叶灵儿在女子中也不算难得的七品高手，但在他的面前自然是没有什么发挥的余地。

叶灵儿忽然不解问道：“师傅，我那背后一刺虽然是虚招，但你为什么敢用散手直接弹开？”

范闲看了她一眼，没好气笑道：“既然是试招，你当然不会用什么喂毒的利器，我怕什么？……还有就是你的小手段依然不够狠辣啊，最后拳掌被制，头上发钗也是可以拿来杀人的。”

叶灵儿瞪了他一眼说道：“那不就得全散了？这是在大殿下府中，我到哪里找支使丫头来梳头？”

范闲哈哈大笑道：“那还剩下张嘴……可以咬人的。”

“难道我拜的师傅是只大狗？”叶灵儿有些恼火，不依说道：“做师傅的，也不知道让着点儿。”

范闲看着倔犟不服气的姑娘家，不由便想到了两年前在京都的长街上，自己一拳头打坏了她的鼻子，让她蹲在地上哭泣时的情形，开心地笑了起来。片刻后，他忽然开口说道：“以后还是不要叫师傅了，我虽然没有什么意见，但毕竟你现在是王妃。”

叶灵儿与范闲师徒相称的事情，其实京都里的权贵们都十分清楚，只当是小孩子家之间的胡闹，并不怎么在意，便是叶重本人也从来没有提什么反对意见，只是如今情势早异，加之叶灵儿身份更加尊贵，范闲有这个提议，也是理所当然的事情。

偏生叶灵儿不喜，赌气说道：“我便叫了又如何？如果不成，那你叫我师傅好了，反正这叶家散手按理讲，也不能传给外人。”

范闲一窒，苦笑了起来，知道叶灵儿说的是真话，自己从她身上学会了大劈棺，实实在在是占了对方很大的便宜，再也说不出什么拉远距离的话。

二人沿着湖畔行走，叶灵儿自从成为王妃以后，哪里还有机会四处抛头露面，与人打架为乐，今天与师傅偶尔一交手，虽只片刻，却也是兴奋异常，好不容易平息下情绪，平静半晌后，忽然说道：“师傅，我爹也回京了。”

范闲一怔，明白她是在提醒自己什么。

“老军部的那些人现在都很讨厌你。”叶灵儿似笑非笑望着他。

范闲摇头苦笑，不论自己的权力再如何强悍，但只要军方依然站在自己的对立面，叶家秦家这些人还活着，自己就不可能对二皇子造成根本性的打击，也不可能完全消除二皇子抢龙椅的强烈愿望。叶重回京只是述职，但他，以及他背后的叶流云，因为叶灵儿的关系，已经变成了二皇子的支柱……

“好不容易消停几天，我可不想从你嘴里再听到什么坏消息。”

叶灵儿沉默片刻后，认真说道：“师傅，无论如何，我总是叶家的姑娘，我会站在父

亲和他那一边。”

范闲顿了顿，思虑良久后极其认真说道：“这是很应该的，相信我，我说的是真心话。”

叶灵儿眼中流露出一丝难过，知道范闲说的话发自内心，也更加清楚，彼此之间的立场总是难以软化。

“你看，这湖面上的冰总会融化的。”范闲忽然笑着说道：“这人世间的事儿，谁说就那么一定？”

叶灵儿展颜一笑，眸子里散发着如玉石一般的清静可喜光彩，重重地点了点头。

.....

.....

湖对面不远处便是开着窗户的花厅，可以看见那几人正在里面聊着天。范闲指着那方，对身边的叶灵儿调笑说道：“我们在湖这面逛.....实在是有些不合体统，如果让那阁子里的人瞧见了，说不定会胡说些什么。”

庆国虽然民风开放，可是男女单独相处，总是有些不大妥当，叶灵儿面色微窘。

范闲继续调戏道：“你说老二这时候会不会肚子里已经气炸了？结果脸上还要保持着那微羞镇定的笑容？”

“不要忘了，你也天天那么鬼里鬼气的笑！”叶灵儿大恼，说道：“还有，你先考虑一下婉儿在想什么吧。”

“婉儿人啊。”范闲叹息道：“她一向催着我多找几个姐姐妹妹陪她.....”

此言一出，范闲暗道糟糕，这调戏已经超出了师徒间的分寸，暧昧明了之余多了些孟浪劲头儿，对方可不是以前的黄花闺女，而是已经嫁为人妇的王妃。

果不其然，叶灵儿怔了怔后才明白他在说什么，大惊之后大怒，捏着拳头便向他脑袋上锤了过来。

范闲知道是自己习惯性地流氓习气发作，心中大愧，哪里敢还手，化作一只丧家之犬惶然沿着湖边奔逃，想要躲进那个花厅里去。

.....

.....

花厅之中，半人高的那连扇窄窗开着，湖面上的寒风吹拂进来，却被暖笼化作了清新可人的春天气息。厅内的那些皇族男女们本是有一搭没一搭讲着当年幼时的趣事，后来却有人抢先注意到了湖对面的那一对男女。

大王妃微笑说道：“瞧瞧这是在做什么呢？”

大皇子举目望去，脸色略变，旋即笑着解释道：“那小子一向以灵儿的师傅自居，只怕又是在教训人了。”

大王妃笑了笑，用余光看了一眼二皇子的脸色。

此时李弘成端着一杯酒，醺薰薰地凑到窗边望去，正看着范闲与叶灵儿驻足湖畔说话的情景，不由笑道：“这两个都是野蛮人，别看这时辰好好说话，指不定呆会儿就要打将起来。”

柔嘉也满脸兴趣地凑过来看，羡慕说道：“我也想向闲哥哥学功夫，可他偏不依，真

是不公平。”

此时花厅内所有人都在看着湖对面的那双年轻男女，偏生只有二皇子和林婉儿凑在一处就着点心轻声说着话，似乎根本不在意那边发生了什么事情。

大王妃回头看着这一幕，心里不禁生出些怪异感觉来，暗想难道这二位心里就没什么想法？

大皇子看着湖对面摇摇头，低声说道：“叶家的丫头嫁了人，还是这么喜欢到处胡闹，老二，你在府里得多管管……这范闲也是的。”

他有些不喜，却也不想多说什么。

二皇子此时正蹲在椅子上缓缓嚼着桂花糕，含糊不清说道：“有什么好管的？在王府里憋了一年，这丫头想打人想疯了，范闲在这儿正好当当沙袋，免得我在府上吃亏。”

他身旁的林婉儿点点头，说道：“两个大人，偏生生就了小孩子脾气，哪次见面最后不要大打出手？别管他们，由他们打去，一会儿就打回来了。”

大皇子夫妻二人听着这话，面面相觑，暗想这是什么说法？话音落处，众人再回头望去，只见湖那边果然再次发生斗殴事件，叶灵儿攥着拳头，追赶的范闲狼狈而逃。

大皇子不由笑了起来，心想天子之家，其实也可以有平常人家那种闹腾和乐趣，多了范闲和叶灵儿这两个另类人物，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打闹之事，看一阵便无趣了，众人重又回到谈话之中。二皇子接过婉儿递过来的手帕胡乱擦了一下手，忽然极感兴趣问道：“公主，我一直好奇，贵国那位陛下……究竟是个怎样的人呢？”

心思细腻的人不止范闲一个，大王妃明显也很受落于二皇弟的这个称谓，微笑着说了几句。

当范闲狼狈逃回花厅外时，便正是大王妃在讲北齐小皇帝的逸闻趣事，话语传出门外，让他怔了起来。

第七十二章 我知道你去年夏天干了什么

高达确认了四周没有出现敌人，有些纳闷地将长刀送还鞘内，刀面与鞘口的摩擦发出一声干涩的哑响。

旁边穿着黑色莲衣的六处剑客与不远处伪装成路人的密探们，几乎在同时间内回报，并无异样。范闲的下属们用一种怪异的目光注视着他，不知道刚才那一刹那里，马车上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藤子京将他面前的木砾车轮都清理出来，小心翼翼地准备去扶他。

范闲摇摇头，摆了摆手，示意自己没有什么问题。然后他才发现自己下意识里的恼怒，给这条安静的长街带来了如此多的垃圾，也给自己的下属们带去了如此多的困扰。

高达背着那柄长刀走到他的身边，小声问道：“大人，发生什么事了？”

“没事。”范闲苦笑了一声，抬步往前走。

监察院的办事效率极高，没有过多长时间，又是一辆全新的黑色马车从街角驶了过来，停到了众人的面前。藤子京揉了揉被吓的发软的双腿，便准备接过缰绳。范闲斥道：“吓成这样了，回去休息去。”

藤子京笑着应了声，把缰绳交给了沐风儿。

不用吩咐，自然有人开始清理街上的事情，以免惊扰到京都的百姓。马车又开动了起来，范闲坐在马车上若有所思，始终没有说一句话。沐风儿驾着马车在安静的街道上走着，越走心里越急，忍不住回头隔着棉帘说道：“大人，宫里催的紧。”

有旨意让范闲入宫议事，范闲却坐着马车逛街。先前去和亲王府传旨的便是沐风儿，他知道小范大人就算再如何骄妄，宫里那位陛下只怕也舍不得责备他，可自己怎么办？于是他鼓起勇气，开始催了起来。

范闲此时心里哪里在乎什么西胡，什么皇宫，满脑子的官司，破口大骂道：“我在想事情，别来烦我！”

马车四周的人们面面相觑，心里都觉得十分怪异，不明白提司大人为什么今天心情如此糟糕。

在天下的官员眼中，监察院提司范闲是一个外表温柔，手段阴狠毒辣的家伙，但在监察院内部人员眼中，小范大人却是个御下极其宽和，出手极其大方，说话性情极其大度的上司。

别说破口大骂，平日里的公事中，范闲便是连句重话都不会对自己的心腹们说。所以众人心头奇怪，不知道是什么事情引动得小范大人如此失态，只是却也没有人敢去询问。

马车没有直入皇宫，而是在范闲的坚持下来到了监察院。

他瞪瞪瞪三步跨下车来，看也没有看一眼这座方正黑灰的建筑，便往里面走去。路上偶有出外办事的监察院官员，看见提司大人今天脸上煞气十足的神情，都是唬了一跳，赶紧避让到一边行礼。

将将要入监察院，范闲却忽然停住了脚步。

他停的太急，跟在他身后的高达与沐风儿都有些没有反应过来，险些撞到了一起。

范闲没有看他们……只是扭动着自己的脖子，把头颅转到后方，拼命地去够……似乎是想看自己的身后有什么异样。

一个人想扭头看自己的臀部，这实在是一个很高难度的动作，即便以范闲这种九品高手的灵活性，也感到十分困难。

他的脖子有些酸，身体很自然地反应起来，开始在原地绕起了圈子，就像是被黑色官服遮着的臀羞于接触自己的目光，拼命地逃逸。

扭头看臀，原地绕圈。

一圈一圈又一圈。

……

……

范闲的这个举动实在是太荒唐，太滑稽了。这里是监察院的大门口，他是监察院高高在上的提司大人，却像只猫一样……不停转圈妄图看到自己的尾巴。

一旁的高达和沐风儿看着这一幕，张大了嘴巴，眼角直接抽搐了起来，十分无语，无语之余，想笑却又不肯笑，不清楚范闲这玩的是哪一出。

而监察院大门里外的那些官员们看着这一幕也在发呆，纷纷化身为无数泥塑的雕像，目瞪口呆地看着提司大人转圈。

然而一片安静，监察院官员们强悍的神经，让他们保持了沉默，他们不知道忽然变身成为疯子的提司大人，这是不是在考验自己。

高达很困难地把双唇合拢，看着范闲，心想少爷莫不是和林家大少爷在一起呆久了，也变得有些痴傻了吧？

范闲忽然停止了自己的胡旋舞，站在了原地。

虽然他只转了几圈，但对于旁边那些看见这一幕的人们来说，几圈的时间已经让他们感到了度日如年。

范闲站在原地发了会儿呆，然后忽然伸出手指指着自己的身后，对高达问道：“我走路的姿式有没有变过？”

“没有。”高达有些糊涂地摇了摇头。

范闲心下稍安，叹了口气，挠了挠脑袋，然后说道：“我也觉得一切正常。”

高达和沐风儿都听不懂，范闲忽然打了个冷颤，有些恶心地皱了皱眉头，把出汗的双手往襟前胡乱擦了两下，往院里走了过去。

等这一行三人的身影消失在监察院正门的大厅中，那些化身为泥塑的监察院官员们才重新活了过来，心内都觉得无比荒唐，彼此之间互视数眼，瞧出了对方眼中的笑意，然后一阵议论声哄的一下响了起来。

※※※

范闲不知道自己的失态之举，给这无聊冬日里的监察院下属们带去了无数谈资，他也没有心思去理会这些问题，直接进入了密室，也没有和一头雾水的言冰云打招呼，直接让他将这一年半里的北方情报卷宗取过来。

二处的动作极快，一盏茶功夫不到，小山般的北方情报卷宗便已经堆放到密室的桌上。

范闲挥挥手，很没有礼貌地请言冰云离开。言冰云皱了皱眉头，看出了范闲的心神不宁，出屋之后小声地问了高达和沐风儿几句，却也没有得到任何线索。

一封封卷宗被打开，又被合上，范闲皱着眉头陷入了沉思之中。这些卷宗大部分都涉及上京皇宫里的故事与新闻，在以前的日子里，范闲已经看过绝大部分内容，尤其是牵扯到北齐皇帝的部分，更是他关注的重中之重。

然而以前是要从这些杂乱无章的情报中分析北齐皇帝的性格，显得十分困难，如今的范闲，心中对于北齐皇帝已经有了自己的猜测与判断，再依此寻找线索，做起来就要轻松多了。

所谓大胆假设，小心求证，有目标在前，总是容易些，不一时，范闲就已经通过自己的猜测，串起了积年陈卷里的无数细节，渐渐贴近了那个荒唐的事实。

那个足以震惊天下，让无数人人头落地，让范闲郁郁难安的事实。

这些卷宗里写的清楚，北齐皇帝自幼被太后抱着长大，就连贴身的嬷嬷也没有换过，十几年里，始终是那两个人。以一位帝王的身份，只有两个嬷嬷，宫女的配置也极少，实在与北齐豪奢的作风大相径庭。

北齐太后的解释是，当年大魏便以浮夸覆国，所以要教导陛下自幼习惯朴素简单的生活。

而世人以为的北齐皇帝不好女色，那四名出身平常人家的侧妃……此时在范闲的眼中看来，更是足以说明太多的东西。就如同在和亲王府上二皇子所说，一国之君，后宫乃是稳定平衡朝廷的绝妙武器，按理论，是怎么也不可能不封几位朝中大臣子女为妃的。

这是一种有些愚蠢的行为，但是……范闲今天才知道，这是北齐宫中那对母子……不，母女迫不得已的选择。

如果北齐皇帝娶了大臣之女，却是始终不行房事，这个消息自然而然会传到王公贵族之中，引起某些人的猜测。而且即便不行房事，总要相对而坐，相伴而卧，总会被那些大臣之女发现某些蹊跷处。

也只有娶些平民之女，才可以完全控制住这一切。

以南庆监察院无孔不入的情报手段，直至今日，也不能对北齐皇帝有一个完全细致的描述，更不要提对方身体上有何特征，这一点就足以证明，北齐皇宫对于北齐皇帝身体的保护何其严苛。

所有的这一切，在范闲心有所定的情况下，都指向了某个不可宣诸于世的大秘密。

不娶大臣之女，洗澡都如此小心……除了证明北齐皇帝有某些难言之隐外，也间接地让范闲稍微安慰了一些。北齐皇帝不是同性恋，他……她是个女人。

……

……

范闲揉了揉有些发涩的双眼，将头抬了起来，倚靠在椅子上，若有所思地想着些什么。他的右手边还拿着司理理通过秘密渠道送来的情报，只是没有必要看了。既然北齐皇帝是这种情况，司理理一定心知肚明，那这些源源不断送来的上京情报，不想而知，一定充满了水分。

范闲的右手微微握紧一下，马上又松开了。他的脑中灵光一闪，忽然想到了海棠当年

在北齐上京城里说过的那句话。

“我们几个姐妹都认为此事可行……”

……

……

几个姐妹？范闲的唇角露出了一丝苦笑，几个姐妹？……北齐皇帝，海棠朵朵，司理理，这种姐妹的组合未免也太强大了些。只是却把自己玩弄于股掌之间，实在令人无比恼火。

那天晚上和自己在一起的人，真的是北齐小皇帝吗？那股淡淡的金桂花香……如果真是北齐小皇帝，她为什么要冒着这么大的风险与自己春风一度？

范闲的眉头皱了起来，复又埋首卷宗之中，仔细地查验着这一年半里上京皇宫里的情报。

他是一个很有自知之明的人，虽然清楚自己在这世间有个所谓诗仙的称号，庄墨韩对自己都欣赏有加，生得一身好皮囊，写得几首酸辞句，说得几句俏皮话……可是他并不以为自己是一个行走的春药香囊，可以吸引全天下的女人不顾死活地拜倒在自己黑色莲衣之下。

尤其是北齐小皇帝，从江南和北地的配合看来，那是一个极其厉害与深谋远虑的角色，断不可能因为贪图范闲的美色，就玩出一招迷奸。

至于感情？范闲虽然相信一见钟情，但不认为一个常年女伴男装，生活在警张与危险之中的皇帝，会如此放纵自己的心神。

那便只有一个解释。

清理完最近一年半的情报，范闲有些满意地再次抬起头来，在这一年半里，北齐小皇帝依旧依日上朝，没有君王不早朝的现象，也没有出外游玩，更没有去行宫避暑，狩猎。

总之，北齐小皇帝一直没有脱离人们的视线超过两天以上，上京皇宫太医院里的药物供应也属正常，以范闲对于药物的敏锐感觉来看，丝毫没有安胎药的迹像，当然，如果对方是暗中着手，也没办法。

不过基于眼下的情况判断，北齐小皇帝不可能怀孕。

这个判断让范闲的心情放松了许多，他下意识里站了起来，伸了个懒腰。他最害怕的就是和北齐皇帝春风一度后，让对方怀上小孩子。

他不是没有做好当父亲的心理准备，只是没有做好当一个皇帝的父亲的准备，尤其是不愿意在这种被动迷奸的状况下，成为对方借种的对象。

借种借种，既然没有种子生根发芽，那就无所谓了。范闲心里的阴郁早已消散殆尽。男人往往都是这种，和女人发生性关系真的不算什么，哪怕是这种被动的情况下，依然可以自我安慰成享受。

忽然想到叶轻眉。

“因果循环，报应不爽啊！”

范闲无奈笑着，有些阿Q地想着，自己不如母亲多矣，但至少在某一个方面和母亲终于打成了平手——大家都睡过一个皇帝。

他下意识里不去想，自己的遭遇比起母亲的手段来说要凄惨的多，重重地拍了拍自己

坐的有些麻了的屁股，有些后怕，有些无可奈何地离开了监察院的密室。

坐在开往皇宫的马车上，范闲拿着内库特制的铅笔，仔细思考了一会儿，然后在白纸上写上了一行字。

“我知道你们去年夏天干了什么”。

然后他封好信，交给沐风儿，让他拿到城西那座秘密小院里去交给王启年。

范闲的心腹们早已经习惯了提司大人会利用监察院的秘密渠道给北方的姑娘写情书，所以沐风儿并不觉得怪异。

范闲看着他离开的身影，忍不住摇了摇头。王启年自然知道自己这封信是写给谁的，只是这不是一封情书，也不是写给海棠一个人的，而是写给三位姑娘家的。

他被对方阴了一道，如今反应了过来，自然要凭此谋取些好处，至少是精神上的好处，首先便是去封信，写行字，恫吓一番对方。

以北齐小皇帝的智慧，当然能明白他说的是什么意思。

范闲用两根手指玩弄着细细的铅笔头，然后将它放入了莲衣的上口袋中，摇了摇头，忽然想到了一件事情。北齐小皇帝在大公主去国前，亲手赠予那个金桂花的香囊……难道以她的聪慧缜密心思，不会想到这股天下独一无二的香味，会让自己猜到什么？

他的眉头皱了起来，暗想，莫非那个春风一度的女皇帝，内心深处对自己也有些许牵挂，不忍一世瞒着，所以寻了个法子来提醒自己？

他觉得自己似乎想的太多了些，叹了口气，不再去想，心中暗道：“早该猜到，对石头记如此痴迷的人……怎么也不可能是个男人啊。”

※※※

御书房里早已坐满了人，范闲满脸尴尬地站在最下方，他一入御书房，便被庆国皇帝陛下披头披脑一顿痛骂，自然也没有坐下去的殊荣了。

房内那些文武大臣们或许有的人会感到幸灾乐祸，但都清楚，陛下骂的愈狠，说明越宠范闲，所以都不敢将快乐的情绪流露到脸上。

范闲知道自己该骂，事涉军国大事，自己却拖延了这么久才入宫，让宫里找了自己好几道，如此不识轻重，罔顾国事，也难怪皇帝会如此生气。

只不过在范闲看来，今儿自己要查的事情，虽是家事，实则也是国事，只是此事万万不能与人言，只有闷在心里，挨骂而一声不吭。

一声不吭，却是忘了请罪，所以皇帝的神色没有什么好转，冷哼两声便将他搁在了冷处。

皇帝今日召范闲进宫，本想着是寻找一个机会，让他接触庆国应对突发事件时的高层决策场所，存着个教诲提训的意思，不料范闲来的如此之晚，自然让皇帝有些不愉。

议事早已开始，初步定为让叶重领军西进三百里，弹压一下西胡方面蠢蠢欲动的神经，同时让征北大都督燕小乙提前归北，以抵挡北齐一代雄将上杉虎的气焰。

还有些具体的后勤问题，范闲一个字也没有听进去，只是知道皇帝终于应了许给自己的承诺，将燕小乙赶走了，而叶重……范闲下意识抬头望去，只见右手方第二位坐着位武将，这名武将身材并不高大，反而有些肥壮，双眼耷拉着似乎没有什么精神，只是偶尔看了范闲一眼，目光深远。

这便是叶灵儿的父亲，前任京都守备，如今的定州大都督叶重。

范闲望着他温和一笑，耳中忽然听到姚太监已经在宣读旨意，听到了庆历七年如何云云，他的心中一惊，这才想起已经过了新年了，那件在小庙里发生的香艳故事……时间应该是在前年的夏天，而不是去年。

……

……

御书房紧急会议结束之后，皇帝把范闲留了下来，不再怒骂一番，只是用目光盯着他。范闲知道今儿个是自己出了错，也不便再扮硬项，苦笑着请了罪。

皇帝皱眉说道：“先前不是在和亲王府里吗？后来去了哪里？”

范闲笑着应道：“院里忽然出了椿急事儿，所以赶过去处理了一下。”

皇帝不愉说道：“有什么事情能急过边患？”

范闲面色不变应道：“是北方传过来的消息，上杉虎领旨南下，已至距燕京三百里地……然而他没有领亲兵。”

皇帝面色稍霁，说道：“原来如此，北齐小皇帝敢用上杉虎，已属难得……只是区区三百亲兵都不敢拨，看来心胸也不过如此。”

范闲暗道，这世上做过皇帝的人多了，但像你这样自信到变态的同行还真没几个。皇帝紧接着又问了几句和亲王府聚会的闲话，言谈神态间，似乎对于大皇子的举措十分满意。

范闲心头微凛，知道老二说的对，皇帝老子虽然挑着自己的儿子们打架，却依然不想自己的儿子们遭受不可接受的折损。

又略说了几句，范闲心神不宁的模样被皇帝瞧了出来，便将他赶了出去。

范闲抹了抹额头的冷汗，一闪出太极殿的边廊，却愕然站在了原地，看着面前的那位身材魁梧的将领，暗自警惕了起来。

第七十四章 范三宝的由来

回京一月，范闲嗅到了很清楚的气息，明白了一些事情，当中最重要的，当然是二皇子曾经私下对他所说的那些话。他承认老二的分析判断非常正确，如果局势就这样发展下去，自己的境遇会变得异常尴尬和前路不明。

庆国这位沉默而深得民望的皇帝陛下，虽然在过去的几年间，异常冷酷无情地挑弄着自己的儿子们互相争斗，可是这种争斗必须控制在某种限度之中。因为他虽然冷酷并且强悍，但他不是变态，只要不是变态的父亲，就不会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儿子们互相残杀到底。

以前的二皇子，如今的范闲，其实都只是皇帝用来磨励太子的那把磨刀石，如果太子这把新出炉的宝刀在这两块磨刀石上断了，皇帝想来并不会犹豫换人，A角与角之间的竞争，向来就是这么激烈。

太子如今表现的不错，虽然没有什么发挥自己光与热的机会，那把刀尘封于鞘中不见天日——可是这位太子明显不是个弱者，只不过是往年发光发热的机会，都被自己的兄弟们夺走了。刀如果一直鞘中，反而会让陛下安心快意，因为太子的这种选择足够聪明，有一种忍让的智慧。

皇帝一直在冷漠地注视着这一切，他要看清楚自己儿子们的心，所以他一直给了太子许多的机会，足够的时间。如果太子就这样沉稳地等待下去，皇帝并不见得会做出极大的变动。

而不变，对于范闲来说，是根本无法接受的事情，多少年后，一旦太子登基，皇后变成皇太后，范闲怎么办？正如老二所说，现在真正该着急的，应该是范闲。

可是皇帝不会允许范闲做出太出格的事情，虽然范闲一直不明白，皇帝为什么会一直沉默着，可是某一刻，他忽然想到一句话，不记得是陈萍萍或是父亲还是岳父曾经说过一句话，一句很重要的话。

皇帝多疑，皇帝敏感，但是……皇帝想谋求的太多，他想谋求天下的大一统，他想谋求青史之上最光彩的那个名字。

然而如果要一直光彩下去，庆国皇帝自然要在意历史对自己的评价，如果换太子，这件事情在史书上会对他的德行能力进行一次拷问，如果自己的儿子互相残杀，更是会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

范闲放下手中的茶杯，吸了一口冷气，终于明白了皇帝沉默的缘由。皇帝始终还是寄望于夺嫡的事情能够和平解决，大庆的江山能够在某种和缓的态势中传继下去。

身为帝者，所求者不过是两条，一是疆土，一是万古之名。

皇帝两个都不肯放弃。

……

……

范闲的眼角闪过一丝冷笑，自言自语道：“把自己的儿子扔到丛林里去教育，最后却想把已经变成嗜血野兽的儿子们扭回到人性的轨道上，这皇帝，想的也未免太美了。”

皇权的争斗在皇帝的强力压制与暗中表态下渐渐和缓了起来，而范闲不会允许局势就

这样和缓下去，他必须促使皇帝早些下决心。

在江南的时候，范闲就已经猜到陈园里那位老人家和自己的想法极为一致，也在用各种方法影响皇帝的思绪，意图让这位帝王早下决心。

然而他不知道的是，陈萍萍巧手织就了一张大网，包括三石大师的真正死因，君山会与长公主之间的关系……这么多重磅炸弹，都没有能够让皇帝真正下决心解决这些事情。

所以陈萍萍选择了最狠辣的一招，而这一招却在陈萍萍不知情的情况下，被范闲利用了起来。

一老一少二人，为了同一个目的而共同努力着，安静地筹划着，想玩弄庆国皇帝的心情，利用这位君王多疑与隐藏内心深处的好妒，以达到二人想要的目的。在这个世界上，像陈萍萍与范闲这样了解庆国皇帝内心的人不多，而敢去阴谋撩拨庆国皇帝心情的人更少——说来说去，只说明监察院的领导者们都是一些不要命、不要脸的狠角色。

只是陈萍萍的目的远远不止于让太子下课，这一点上，他比范闲想的更深远，企图更狂野。

……

……

正月快要结束，范闲的回京之行也快要结束，属下们都在准备回江南的事宜，而他抓紧最后的时间，陪了几日父亲和陈萍萍，这二老年纪都已大了，自己长期在江南不能尽孝，实在有些过意不去。

而大宝从澹州至杭州再至梧州，陪林相爷过了一个新年之后，也回到了京都，范闲自然要陪着自己的大舅哥在京都里好好逛逛，大傻与二傻两人玩的倒是开心，只是时间有些紧迫，难免生出了些慌张的感觉。

就在这周密安排的紧凑日程中，范思辙随着邓子越留下的第二级队伍，再次北上，北方行路的商会需要这个天才少年去打理，离开上京久了，总是不好。范闲自从确认了那件事情之后，对于北方的感觉便陷入了某种两难之中，虽然对于弟弟妹妹在北边的安全更有底气，可是……下意识里却想回避什么，所以并未让思辙给北齐皇帝带去密信。

启年小组里的其他人也各自忙碌起来，洪常青携着范闲的手令提前去了江南，这是很重要的事情，范闲让他通知苏文茂做好准备，务必在宫中那件事情爆发，消息传到江南之前，打出一个完美的时间差，把明家整个吞下来。

一处的沐铁沐风儿这两叔侄也忙于京都内的公务，不能随时跟在范闲身边，小言公子在监察院内忙着统筹日常事务，忙着躲避京都权贵夫人们介绍亲事，苦不堪言，一时间，范闲身边得力的心腹下属便只剩下了王启年这个干老头子一人。

这一日范闲正带着大宝在王启年家的院子里吃饭，忽然想到可怜的言冰云，便想到了那日在和亲王府里大王妃对自己悄悄说的那句话，不由摇了摇头。

言冰云如果真想和沈家小姐成亲，还真是件天大的难事，首先这事儿要宫里陛下点头，其次沈家小姐需要一个合适的身份，大王妃是沈家小姐在上京时的好友，自然把这麻烦的事情交给了范闲来处理。

范闲这辈子只擅长破婚，哪里擅长做媒，哀声叹气地夹着盘中的菜。

王启年正蹲在旁边抽烟杆，看着大人脸色不大好，咳了两声问道：“味道不中？”

大宝坐在范闲的旁边，嘴里嚼个不停说道：“好吃……”

范闲拿筷尖指指盘子，说道：“糟溜鱼片做成这样，敌得上楼子里的大厨了，味道当然极好。”这楼说的自然是抱月楼。王启年得了大人赞美，笑了起来，脸上的皱纹愈发地深了。

说话间，一位十二三岁的小丫头端着盘子从里间出来，规规矩矩地放到了桌子上，害羞的不敢行礼，又小碎步跑了回去。

范闲看着那丫头背影，叹息说道：“老王，你长的跟老榆树似的，怎么生了这么水灵一个丫头？”

那丫头就是王启年的闺女，也是范闲曾经在信中恐吓过王启年的对象。王启年心头一惊，苦笑说道：“还小还小，看不出来日后漂不漂亮。”

范闲哈哈大笑道：“怕个球，如今谁还敢强抢你家的民女？”

这话说的确实，王启年虽然坚持没有接八大处的主事位置，可是京都大部分人都知道，他是范闲最亲近的心腹，在这层关系在，不论六部三司三院，谁也不敢小瞧他，更不敢得罪他。

大宝此时忽然眉开眼笑说道：“这姑娘漂亮。”

此时轮到范闲心头大惊，暗道如果大舅子忽然春心发了，非要娶老王家的丫头怎么办？自己当然不会答应，可是怎么安抚这位的情绪？

好在大宝心性还是六七岁的孩子，根本不可能想到那些地方去，只是拿着筷子愣住了，嘴里的油水滑落了下来都没有注意，不知道在想什么。

范闲拿起手边的湿毛巾替大宝将唇边的油水擦去，好奇问道：“想什么呢？”

大宝微微偏头，脸上的笑容渐渐凝住了，透出了一丝往常他脸上极难见着的委屈与伤感，吃吃说道：“二宝……喜欢……漂亮姑娘。”

范闲心头一黯，拿着毛巾的手僵了僵，不知该安慰些什么。王启年在一旁听着却有些好奇，将烟杆往脚边的石碾上磕了磕，问道：“舅少爷，二宝是谁啊？”

“二宝是我弟弟，很聪明的。”大宝的脸上绽放着骄傲的笑容，然而这笑容马上变成了小孩子的难过，“可是……他死了。”

……

……

王启年与范闲站在院子的角落里互拨烟袋，青烟缭绕，叶臭薰人。王启年回头看了一眼正和自家小丫头玩耍的林大宝，压低声音问道：“原来二宝是林珙少爷，林珙被东夷城的人杀死两年多，可……听说府里一直瞒着大宝少爷，他是从哪里知道的？”

范闲吐了一口发苦的唾沫，沉默片刻后说道：“我告诉他的……他虽然痴呆，但我一向拿他当正常人看待。他和林珙兄弟感情极好，这件事情一直瞒着他，我心里不舒服。”

“不会出什么问题吧？”王启年小心说道。

“能有什么问题？我两年前就告诉他了。”范闲抿了抿发干的嘴唇，幽幽说道：“大宝只是智力没有发育完全，就像个长不大的孩子，但不代表他什么都不懂……南诏那边有望夫石，我可不想身边再多个问弟宝。”

说完这话，他向大宝处看了一眼，发现大宝正蹲在王家丫头的身边挖蚯蚓。他的目光

顿时柔和了起来，多了一丝怜惜和一丝淡淡的歉意。

便在此时，王家宅院的木门被人敲响了，来人敲的极其用力，极其急促，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范闲与王启年对视一眼，皱了皱眉头。王启年上前甫一开门，一个汉子便冲了进来，冲到范闲的面前，大声说道：“恭喜大人，贺喜大人！”

范闲被这人唬了一跳，定睛一看，原来是藤子京，不由痛骂道：“什么事情这么一惊一乍的，不是让你回田庄看书准备春时的武试？怎么又跑回京了？”

他是一心一思想让藤子京能够走上仕途，也算是不亏了对方自澹州将自己接出来后的用心服侍和那一条残腿，然而藤子京此人和王启年的心性极其相似，对于官场虽然有爱，但对于跟在范闲身边的生活更有爱一些，加之实在对那些兵书六略看不进去，所以在田庄里读书三日，便又跑了回来。

藤子京脸上惭愧之色大作，却又马上想到了那件重要事情，十分欣喜说道：“少爷，快回府吧，老爷已经回来了，全家就在等您。”

“到底出了什么事儿？”范闲皱着眉头，过去牵着大宝，准备出门上车。

藤子京在他的身后跟着，笑着说道：“柳姨娘有了。”

范闲愣了愣，站在原地回过身来，摸着脑袋说道：“什么？难道我又要多个弟弟？父亲大人……果然不凡。”

藤子京一愣，半晌才明白他说的什么意思，着急解释道：“不是夫人，是姨娘有了。”

范闲始终没听明白这句话究竟是个什么意思，坐上了马车，将大宝的衣裳系好，扭头恼火问道：“说清楚些，就算是国公府上有喜，也不至于如此紧张。”

藤子京忍不住笑了出来，说道：“不是国公府上，是咱们自家府上……是思思姑娘有喜了。”

范闲愣了愣，这才想明白，自己虽然早已收了思思入府，但内心深处还是将她当妹妹丫头一般看待，还真没有什么妾室的精准念头。而且很凑巧的是，思思自幼便是澹州老宅家养的丫头，本就没有姓，后来入了京，思辙的母亲柳氏因为相似的境遇，对思思颇为照拂，最后干脆就让思思姓了柳。

柳姨娘，柳姨娘，原来……说的是思思，难怪范闲一时间有些反应不过来。

“思思居然怀上了？”范闲笑呵呵说道：“那是得赶紧回府看看，这初怀孕的女子脾气向来大的厉害，尤其像她这样一个泼辣丫头，去的晚了，只怕要落好一阵埋怨。”

……

……

马车得得地沿着街道出了西城，往范府所在的南城驶去。

忽然间，那马车里发出一声闷响，似乎是某人跳将起来，傻傻地让脑袋与硬硬的车厢发生了一次亲密接触。

马车里传出一个大到恐怖的声音，声音里充斥着震惊与惶恐，竟是让半条街的行人都听的清清楚楚。

“思思怀上了！我要当爹？”

※※※

是的，重生到庆国这个世界上，屈指算来心理年龄应该已经三十几岁的范闲同学，终于要当父亲了。生物的传续，永远是本能控制的第二强烈需求，所以按道理来讲，足够成熟的范闲，面对着这天大的喜事时，应该表现出一种可以控制住的真心喜悦。

然而，他的表现明显有些问题，因为他很激动，激动的不受控制，同时在喜悦之外很害怕。

坐在思思的床边，范闲像个傻子一样看着比自己大两岁的姑娘家。思思的面色有些白，看来知道肚子里忽然多出了一个小生命后，开始感到了紧张。范闲有些傻傻地看着她，说道：“怎么就怀上了呢？”

婉儿坐在床头喂思思吃东西，脸上充溢着喜色。她一直想给范闲生个孩子，只是一直没有成功，如今思思怀上了，想到范闲有后，她身为主妇也开心了起来。如果在一般家庭，或许无后之妻还会对妾室生出些妒意，可是她与思思的身份地位相差太远，吃这种味不免有些愚蠢。

她听着范闲那古怪的发问，忍不住微微皱眉，斥道：“怎么说话的？”

范闲傻笑着。他前两天一直在担心北方那人会不会怀上自己的骨肉，忽然发现身边的女子怀上了，这种情感上的大起大落，大担忧大喜悦，让他真正化身成为范三宝。

第七十六章 第三代

范府有喜的消息，就像生了双翅膀一样，马上飞了出去，飞过各权贵府第高高的院墙，飞过各茶楼警惕的小二眼光，成了众人皆知的消息。京都王公贵族们讨论的热点新闻，百姓茶余饭后的最大乐事，均集中于此。

这消息自然也飞进了皇宫，根本不屑于那雄伟的宫墙阻隔，进入到了皇帝和太后的耳中。据姚太监悄悄放风，当庆国皇帝听闻这个消息的瞬间，陛下轻捋胡须，十分得意，当夜又去了一趟小楼。而太后老祖宗得知这个消息后，赶紧去了含光殿后方拜神，手指头不停地抚摩着那串念珠，满脸笑容。

说来奇怪，包括范闲在内，庆国皇帝一共生了五个皇子，三皇子年纪还小暂且不论，可是大皇子年龄不小，成婚已久，却是还没有子息，二皇子和太子也是如此，算来算去，如今范府思思肚子里那孩子，竟然是皇家第三代的头一位。

由不得皇宫里们的贵人们不高兴，只是太后隐隐有些遗憾，如果怀孕的女子是晨丫头就好了，不说是不是郡主，范闲的正妻……毕竟是自己最疼的外孙女啊。

以范闲如今的权势地位，这种喜事临门，自然涌来了无数送礼道贺的宾客，在后几日子里，南城范府正门口车水马龙，各路官员来往不绝于道，藤子京两口子的腿都快跑软了。

除了一些重要人物，比如靖王府上的人，范闲亲自出面迎接了一番外，其余的来客都由户部尚书范建一手挡了。

好在这些宾客们只是奉上重礼，并未叨扰太久。朝中宫中的人们其实心里也在打着小算盘，虽说范闲有了孩子是件大事，可是怀孕的却是他的妾室，如果此时显得过于热情，谁知道府中那位郡主娘娘心里是怎么想的？

讨好了一方，却得罪了另一方，这是一个很不划算的买卖，而且这些官员们也不知道宫里的喜悦究竟到了什么程度。

……

……

三日后，宫里的喜悦以两种方式，展现在了庆国官员百姓们的眼前。首先是内廷主办的那个花边报纸，用套红的方式向天下子民们报告了这个好消息。

内廷报纸，向来讲述的是官员的争风吃醋笑话，历史中的搞笑一面，陈萍萍的初恋故事，虽然有些无聊无趣，但很能吸引眼球。只是自从范闲执掌监察院以来，通过整风，让院务光明化，命令八处在一处门口贴上了无数告示，将阴森的官场倾轧过程写成了破案故事集锦——不论前世今世，枕头加拳头的故事总是最好卖的——内廷报纸只有枕头，少了拳头，所以风采全被一处门口的告示牌抢走了。

也幸亏范闲有子，皇帝默允内廷报纸大张其事，详尽尽将范闲自澹州而至京都的故事写了一个长篇意淫小说出来，隐约提及郡主、北齐圣女、还有那位范府年轻母亲的过往，殿上诗夜，江南过往……

这是对范闲匆匆二十年人生的一次总结，十分光彩。报纸一出，京都纸贵，各府里的小姐们都央求家中长辈重金购得一张放于闺房中以为纪念，同时心中奢求着那飘渺的神庙能够赐予自己一个……像小范大人一样的男子。

内廷的报纸终于凭借这个机会，成功地将一处告示栏前的京都百姓们再次征服。

宫里喜悦的第二个态度便是赏赐。

也不知是皇帝还是太后的意思，宫里的赏赐像流水似的灌入了范府，虽然怀孩子的是思思，可是由范建而至柳氏，再至远在北齐求学的范家小姐，各有重赏，范闲正妻林婉儿更是得了重中之中的重赐。

绫罗绸缎，金石玉器，吃食玩物，密密排在宅中，让藤大家媳妇儿有些忙碌到失神……心想少爷当初救了陛下一命，还不如这次得的赏赐多。

思思自然受了封赏，给了一个某种称谓，反正这称谓范闲也弄不明白，便是那肚中还没有出生的孩子，也抢先有了一个爵位。

报纸与封赏，接连两下，让皇宫里诸人的喜悦传递到京都的每一寸土地里，那些事先就送礼的官员们将心放了下来。

……

……

只有范闲不怎么高兴，他看着姚太监带过来的礼单红纸摇了摇头，心里生出一股复杂的情绪，对身旁的父亲说道：“宫里的人想什么呢？我生孩子和他们有什么关系。”

“这是赌气话了。”范建笑吟吟说道：“本以为你会成熟些了，料不得此时还会说赌气话。什么关系？你说有什么关系呢？第三代里，这是头一个，太后不知道着急了多少年，终于可以抱上重孙，这高兴起来，赏赐也有些超了规格。”

范闲冷笑道：“抱重孙儿？赶明儿就把思思送回澹州去，生在澹州，养在澹州，让奶奶抱着玩。”

这还是在赌气，思思正在孕期，哪里可能千里奔波。范建哈哈大笑，却懒得责怪他，因为自从四天前知道思思怀孕的消息后，这位一向严肃方正的户部尚书，便有些遮掩不住自己的本性，从脸上到骨头里都透着一分得意与高兴。

这个世界上和皇帝抢儿子还抢赢了的人不多，而且这儿子还马上就给自己生了个孙子，由不得范建大人不老怀安慰，莫名得意。

“明儿回宫谢恩不要忘了。”范建喝了一口茶，看了儿子一眼，发现儿子明显没有听进去这句话。

“说起来，太子为什么一直没有太子妃？”范闲忽然想到一樁事情，皱着眉头说道：“就算是依次序来，如今大殿下二殿下都已成婚，一年过去，太子的事情难道宫里不着急？”

他这话问的很自然，很巧妙地将话语里的试探遮住了。范建明显在高兴之余没有察觉到儿子在探自己的口风，皱眉说道：“早在三年前，太后就急着筹划太子妃的事情，皇后在京都各府里挑人，甚至还挑到咱们府上……”

范闲打了个寒颤，心想如果妹妹当初真的成了太子妃……那可惨了，不是说妹妹惨了，而是自己惨了，自己岂不是马上就要倒到太子那边，和太子兄弟好好筹划一下夺嫡的事情？幸亏这件事情没有发生。

范建继续说道：“只是不知道为什么，太子一直不肯答应……这也算是当年的一樁异事，太子你也清楚，早年间比较荒唐，喜欢流连于教坊妓寨，本是个对男女之事大有兴趣

的人，却偏偏不肯大婚。”

范闲想了想后说道：“可是太子的婚事，可不是他说不愿意，就可以不要的。”

“此处就显出太子的聪明来了。”范建笑着说道：“要说服太后与皇后，太子也想了不少辄，首先便说大皇兄和二皇兄都未曾婚娶，庆国以孝治天下，讲究个兄友弟恭，自己做弟弟的，怎么也不能抢在二位兄长之前成亲……那时节大皇子还在西边打胡人，一时间哪里能够安排婚事，这便一直拖到了后来。”

“理由虽然充分，但没什么说服力。”范闲苦笑说道：“搞来搞去，原来我是早婚人士的代表，这第一个生孩子，也算自然。”

“同样的道理，但涉及天子家事，自然需要从有说服力的人嘴里说出来。”范建笑道：“太子请动了当时的太子太傅舒大学士，舒大学士这人性子倔耿，深以为太子所言有理，不止自己上书请皇帝暂缓太子婚事，甚至还写信去了北国，请庄大家发了话。”

范闲笑了起来：“原来庄墨韩先生当年也做过这种事情。”

范建忽然看着儿子的眉眼间有些疲惫，叹息了一声，说道：“是不是这几天没有睡好？快去休息下吧。”

范闲尴尬地一笑，告辞出了书房。

他这几天确实休息的极差，首先是思思怀孕，自己当然要时时守在身旁，多加宽慰和体贴。另一厢婉儿表面上虽然没有做什么，还在乐滋滋地操持着思思的小子，但谁也清楚姑娘家的心情肯定是百味交陈，范闲大感心疼，也得拿出很多时间去陪伴安慰，两边都要照顾着，自然他就没有多少时间可以休息了。

在书房前的廊下，他伸了个懒腰，打了个呵欠，苦恼地摇摇头，心里忽然想到不知多久以前，也是在自家府中的园子里，他曾经想到的人生至理。

男人，结婚的太早，总是一个很愚蠢的举动。

……

……

然而太子坚持不肯早婚，只怕也是基于一个很愚蠢的念头。范闲打着呵欠，在心里叹息道，看不出来太子倒是个多情人，真是孽缘啊！

忽然间看见柳氏温和笑着陪着一个老头儿走了进来，范闲张大了的嘴巴一时间闭不起来，便跳了起来，大声嚷嚷道：“你终于来了！”

※※※

来者不是客，乃是范闲十分尊敬十分信任十分喜爱的费介老师，然而今日师生二人隔了近一年头一次见面，一老一少间隐藏着风雷激荡，刀光剑意大作，似乎随时会抛出一把毒药请对方尝尝。

柳氏何等聪慧的人，虽然不解缘由，但也看得出来此地不宜久留，随意说了两句便走了，费介到来的重要消息，竟是连范尚书都还没有通知。

“先生。”范闲似笑非笑地看着费介眼中的那抹怪异颜色，说道：“躲了我这么些天，怎么今天却来了？”

费介没好气看了他一眼，摇头说道：“别想好事，你送过来的药和方子，我试了很多次，想一点儿问题也没有，基本上……很难。”

范闲苦恼地摇摇头，他本以为费介既然肯来府上，一定是解决了这个问题，没想到听到一个并不怎么美妙的答案。

其实一直以来，他都并不是太在乎婉儿能不能生育的问题，就连自己有没有后代都不在他的考虑之中，在澹州悬崖上和五竹叔说的三大目标之一的狂生孩子只是顽笑话罢了，可是……婉儿不会这样想，她太想要一个孩子了，于是范闲也只有被迫地紧张起来。

师徒二人在范府后宅园中一个安静角落里坐着，有仆妇送上茶后又退了下去。

“表兄妹结婚，会不会对后代有什么影响？”范闲沉默许久后，问出了一个自己许久都没有问过的问题。

费介看了他一眼，沙声说道：“你难道认为自己的运气会这么差？”

范闲笑了起来，暗想也对，只不过是个概率的问题，而自己毫无疑问是这个世界上运气最好的人。

“会不会……比较难生孩子？”范闲忽然皱着眉头问道。

“谁说的？”费介明白他是在说血亲的意思，嘲讽说道：“一百多年前，当年的大魏皇帝强奸了自己的女儿十几年，结果一连生了七个崽儿。”

“当然，七个崽儿没几个正常的。”费介耸耸肩膀。

“乱……皇室果然是天下最乱的地方。”范闲感叹说道。

费介眉头微皱，不知道徒弟这句话是不是意有所指，只是那件事情牵连太广，为了保护范闲，他和陈萍萍都不会在事前就和范闲说些什么。

“先生今日前来何以教我？”范闲诚恳问道。

费介想了想后说道：“院长大人猜到你家宅不宁，所以让我前来安安你的心。”

“安心？”

“是的，再给我半年时间，有可能解决你们夫妻二人头痛的那个问题。”费介微笑说道：“然后必须提醒你一件事情，你的归期快到了，不要借口思思有了身孕，便不去江南。”

看宫中的态度，范闲有可能因为此事被留在京都，这才是陈萍萍和费介真正担心的事情。范闲想了想后，点了点头，隐约感觉到陈萍萍和费先生不希望在京都停留太久，看来对方也应该察觉到京都可能会发生某些大事。

他终于忍不住了，费介是他孩童时的老师，在他看来是世上最不可能害自己的人，犹豫片刻后说道：“是不是宫里要出什么事？”

费介笑了起来，说道：“能有什么事儿？”他的眼神里闪过一丝忧虑，却瞒过了范闲的眼睛。

他看着范闲那张依然如十几年前般清净无尘的脸庞，不由想到那时节带着范闲挖坟赏尸，剖肚取肠的时光，心头微黯，轻声笑着说道：“以后自己一个人的时候，要小心一些，不要像小时候那样，经常被人骗。”

范闲微愕，心里涌起一股怪异的情绪，急促追问道：“先生，这话是什么意思？”

费介挠挠头，浑不在意头皮屑乱飞着，说道：“没什么意思，只是你知道我长年都在山里逛，很少在你身边……嗯，一烟冰那药，我一直没有和你说明白，是我的不是。”

范闲好生感动，赶紧说道：“先生这是哪里话，没有你，我们夫妻二人不知道死了多

少回了。”

费介笑了笑，再也没有多说什么。

※※※

第二日入宫谢恩，范闲虽是心不甘情不愿，但脸上依然堆着诚恳感恩的笑容，四处宫里行走了一遍，尤其在太后与皇帝面前，更是将自己感恩的心捧了出来，再抹上了一层初为人父的不知所措与激动，表演的精彩极了。

一路行走，朱宫之中白雪已无，清静雅美。范闲此时正坐在东宫之中，看着面前的太子殿下，有一搭没一搭地说着话。他看着这位穿着淡黄衣衫的东宫太子，看着他那张看似很诚恳的脸，想到不久以后的事情，不知为何，心中竟生出了几分歉意。

此时太子正在劝他和姑母，也就是他的丈母娘和缓一下关系，看得出来，太子说的很真心，只是不知道他是站在范闲还是长公主的立场上考虑问题。

“以前的事情都算了，就像在抱月楼中本宫对你说的一样，长辈的事情，何必影响到我们的现在？”

太子平静地说着，拍了拍范闲的肩膀。

第七十八章 招商钱庄

江南的温度自然要比京都暖和许多，虽然年前苏杭一带也下了场纷纷洒洒的大雪，天空中的雪云由海畔直接拉到了庆国腹地，让所有的田园河川都笼罩在白雪之中，然而年头一翻过去，冬天到了尾期，江南的雪便止了，日头一出，融雪化冰，顿时没有了厉寒之意。

便是苏州城外道旁的树丫都提前伸出了青嫩的小茸叶儿。

明家当代主人，号称天下最富有的商人，明青达，此时正坐在明园的小丘亭下，目光翻越那高高的院墙，落在了树间的青嫩中。虽然明园的院墙极高，一旦闭门后就会成为一个防备森严的堡垒，然而这些高墙却挡不住他的目光，掩不住依然孱弱却逐渐勃发的春意。

虽是冬天，却依然期盼着春意。

明青达叹了一口气，有些疲惫苍老的面容上增添了一丝光彩，他快活地想着，这冬天就要过去了，花儿草儿都要活过来了，自己的明家，这个庞大的明家，应该也要重新活过来了才是。

一年的时间内，明家经历了太多的变故，往年凭借内库所谋取的庞大利润整整少了一半，各路的行销货路被监察院不停地骚扰着，商货钱银的流动十分困难，渐渐有了日薄西山之感。

而且那位暗中控制明家的老太君也被钦差大人“逼死了”，明老三险些被流放，又忽然间多了一个抢家产的明老七。

林林总总，无数把刀剑向明家的头上砍了过来，让明青达有些艰于呼吸，难以生存。他清楚这些事情的幕后是那位坐在龙椅之上的天下至尊，而执行者是那个面相温柔，心思阴险的钦差大人范闲，好在……这半年里范闲基本上在杭州呆在，在梧州澹州玩着，很少回苏州内库衙门视事，尤其是年节前后这两个月，范闲离开了江南，回到了京都。

范闲离开江南，笼罩在明家头上的乌云也移开了，监察院江南分理司虽然依然在努力地贯彻着范闲的指示，打压着明家的生意，可是明家毕竟在江南人脉深厚，有无数官员暗中帮手，所以明家的生意顿时活了过来，迎来了难得一见的活跃。

所以先前明青达看着院墙外的嫩枝才会发出快乐的感叹。

……

……

然而他的脸马上阴沉了下来，因为他忽然发现自己被喜悦冲昏了头脑，春天来了，树木发芽了，可是……钦差大人也要回来了。

他的心情顿时阴郁了起来，愤怒地起身，一拂袖往自己的院落行去。明园占地极大，两房大部分的男丁都住在园中，本来依理论，明老太君死后，明青达这位当家主人真正掌握了话事权，应该要搬进老太君那间地势最高的小院才是，可是明青达坚决没有同意族中的公议，借口心怀母亲，将那个院子改成了思亲堂。

他自己清楚为什么自己不敢搬进那个小院里，因为他害怕自己在那个小院里一旦醒来，会看见那梁上系着的白巾，和那双不停弹动着的小脚。

.....

.....

当天上午，就在明园里处理了一下族里下面商行田庄里的事务，明青达拿起滚烫的毛巾使劲地擦了一把脸，感到了一股从骨子里渗出来的疲惫。这个家太大了，需要操心的事情太多，以前他做当家主人可以比较轻松地处理具体事务，那是因为大的方向以及与朝中权贵们的勾结，都由明老太君一手处理，用不着他费神。

而现在不一样，与京都方面暗通消息，需要他亲手办理，最令明青达头痛的是，钦差大人一直没有停止对明家的打压，外患临头，明家内部又出了问题，范闲硬生生通过打官司，把夏栖飞那个孽种塞进了家中.....而且明老三最近听说和夏栖飞走的很近。

在朝廷的压力面前，明青达没有太好的方法，只好看着夏栖飞一步一步地靠近明家的核心，甚至在一个月前的大年初一，他还眼睁睁看着夏栖飞归了宗族，祭了祖。

内困外患，让明青达有些承受不住了，但他必须坚持着，为了这个家族，他必须熬下去，一直熬到长公主成功。

他看了身边的两人一眼，在心里叹息了一声，身旁的一男一女，就是他如今最能信任的人，一个是他的儿子明兰石，一个.....是当年老太君的贴身大丫环，如今自己的二姨太。

如果不是这位大丫环，明青达根本不可能全盘接手明老太君的秘密，成为明家真正的主人，所以他对于这位女子也做出了足够的补偿和爱意。

而明兰石.....明青达看了自己儿子一眼，皱了皱眉头，其实他清楚，明兰石能力不错，眼光也好，只是父子二人最近在关于明家的前程上产生了极大的冲突。

依照明兰石看来，既然朝廷打压的这么凶，内库又被范闲牢牢把持住，明家再想如往年一样从内库里谋取大额利润已经不可能，应该趁着现在和缓的时机，渐渐地从这门生意里退出去，凭借明家在江南的大批田产和各地网络，不再做内库皇商，转而进行庆国与东夷之间的进口贸易。这样一来可以让朝廷和钦差大人领情，二来也可以保住明家的基业。

但明青达坚决反对这个提议，纵使现在明家支撑的十分辛苦，他依然不允许家族有丝毫脱离内库，往别的方向发展的意思。

二姨太离开了前堂，明青达看着自己的儿子皱眉说道：“你昨天夜里的提议.....不行。”

“为什么？”明兰石难过说道：“谁能和朝廷做对？如果我们这时候不退.....等范闲再回江南，只怕想退也退不成了。”

“范闲能做什么？”明青达看了他一眼，说道：“难道他能调兵把咱们全杀了？”

“哼，谁知道呢？那位钦差大人可是皇帝的私生子，如果他真的胡来.....还会怕谁？”明兰石明明知道范闲不可能用这种法子，可依然忍不住说道。

“我们在宫里也是有人的。”明青达皱眉说道：“太后皇后长公主.....这些贵人难道就敌不过陛下的一个私生子？”

“那生意怎么办？如果范闲还像去年一年里这么做.....我们明家要往里面填多少银子才能弥补亏空？”明兰石愤愤不平说道：“以前做内库生意，想怎么赚就怎么赚，如今是做一单赔一单，定标的时候价钱定的太高，根本不可能有利润，又被监察院的人天天闹.....父亲，这样下去，支持不了多久，再搞三个月，我看族里就要开始卖田产了。”

“急什么？”明青达不赞同地说道：“内库的生意一定要做下去，这是长公主的意思。如果我们这时候脱了手，范闲也许会放过我们，可长公主那边怎么交代？没了内库的标额，我们明家就只是一块肥肉，随时可能被人吃掉。”

他没有意识到，这句话在一年前就对自己的儿子说过。

“那……至少往东夷城那边的货……少出一些，也可以少赔一些。”明兰石试探着说道。

明青达摇摇头，斩钉截铁说道：“不行！不能得罪四顾剑……我们还需要太平钱庄的现银。”

说到现银，父子二人同时沉默了起来，在朝廷与范闲的全力打压之下，明家一直能挺到现在，还能够把族中的万顷良田保住，靠的就是与东夷城的良好关系，太平钱庄与招商钱庄源源不断的现银供应。

“万一……我是说万一，太平和招商觉得咱们家挺不住了，要收银子怎么办？”

“收银子？我们抵押的是田产和商行。”明青达冷笑说道：“钱庄拿了这些去能有什么用途？难道还能卖掉？他们只有继续支持咱们……不然收回去的只是些死物，根本不能挣银子的死物。”

“我们该怎么办？”

“熬下去！”明青达站了起来，微微握紧拳头，咳了两声，坚定说道：“只要太平钱庄和招商那边没问题，我们就可以熬下去，范闲拿我们也没有办法。”

“要熬多久呢？”明兰石看着这一年家族的风风雨雨，精神上实在是有些支撑不住了。

“熬到范闲垮台，熬到陛下知道他错了。”明青达双眼深陷，疲惫之中带着一丝拧狠说道：“哪怕两年三年，也要熬，我们必须等京都那边的动静。”

“可是现在家里要银子的地方太多，只怕还要继续在钱庄里调银。”明兰石忧心忡忡说道。

“族里的份额……被逼着给了夏栖飞一份儿。”明青达闭目算着，“就算老三老四这两个姨娘生的有异心，他们手头也没有什么，绝大部分在咱们手头，钱庄那边调银不要越线就好。”

老谋深算的商人，虽然并不认为太平招商钱庄会忽然在锅下抽出柴火，可是一直谨慎小心的他，当然知道要把风险压在最下方。

……

……

苏州城那条满是钱庄当铺的街道并不怎么长，青石砌成的街面显得格外清静，能够到这里来的人，不是穷到了某种地步，就是富到了某种地步。

明兰石身为明家的接班人，自然是后者，所以当他悄悄来到那家挂着招商青幡的钱庄时，马上被招商钱庄的大掌柜恭恭敬敬迎了进去。

自从范闲下江南以来，明家向外支银的力度便大了起来，尤其是内库夺标一事，以遍布天下的太平钱庄的雄厚实力，一时间也无法筹措到如此多的现银，所以明家冒险求助于招商钱庄。

没想到招商钱庄竟是千辛万苦地应了下来，这一次的合作给明家留下了极为良好的印

象，在进行了很详细的背景调查之后，明家确认了招商钱庄的资金来源是当年北齐锦衣卫指挥使沈重家的遗产以及东夷城的一个家族，便放下心来。

双方的合作日渐增多，亲密无间，招商钱庄已经成为太平钱庄之外，明家最大的合作者，一年多的时间，明家已经在这家钱庄里调出了三百多万两银子。

明兰石今天又是来调银的，双方很熟络地签好了契结书和公证书，履行完了彼此的手续。

招商钱庄的大掌柜忽然面露为难之色，说道：“明少爷，有一件事情不知当讲不当讲。”

明兰石眉头微皱，心里却咯噔一声，心想莫不是招商钱庄忽然对明家产生了某种怀疑吧？

果不其然，那位面相普通的大掌柜试探着说道：“这两月里不错，可是听说……钦差大人马上就要回江南了。”

明兰石冷哼一声，心想整个天下都知道自家与钦差大人范闲不和，可你招商钱庄以前不怕，怎么现在却怕了起来？

大掌柜温和笑着说道：“明家执江南商界牛耳百年，咱家一个小小钱庄自然不敢怀疑什么，只是……提醒少爷一声，这天下挣钱的买卖多了去了，何必非要和朝廷争气？”

明兰石心里一动，这正好契合了他想将明家转移到另一条轨道当中的意图，只是他毕竟不是明家当事人，对于这位大掌柜忽然的提醒也产生了一丝怀疑。当着这个外人的面，他自然不肯说什么，微笑说道：“什么生意能比内库挣钱？”

大掌柜呵呵笑了两声，没有再说什么。

……

……

待明家的马车离开那条青石板组成的街道后，招商钱庄的大掌柜微佝着身子，回到了后面禁卫森严的内库房，库房里存放着现银和各处开来的票据，而大掌柜明显很重视手头明家的这张调银单，他小心翼翼地放到一个单独的木格里，眼光瞥了一眼里面。

里面的单据已经很厚了，如果招商钱庄此时逼着明家还钱，明家又不可能与朝廷毁约，从内库出销事宜中脱离出来，那就只有变卖自己雄厚的家产还钱。

当然，招商钱庄不会做这种事情。

大掌柜忽然想到了一件事情，笑着对身旁的助手说道：“明六爷借了多少银子了？”

“已经超出额度了。”那名助手恭恭敬敬说道，他对于大掌柜的手段十分佩服，因为他清楚，此时的招商钱庄实际上已经拥有了接近一半的明家，虽然明家的产业价值绝对不止这些，但是财富这种东西，一旦反映在票据上，一旦处于某种比较巧妙的时刻，总是会缩水很多的。

“那位客人……带着印契？”

“是。”

大掌柜点了点头，知道主人家准备动手了，只是……他不是还没有回江南吗？

在招商钱庄背后的那间偏房里，大掌柜一眼就瞧见了那张青幡，恭敬请示道：“这位大人，接下来应该怎样做？”

王十三郎一入苏州，便来到了招商钱庄，他当然知道这家钱庄与明家的合作关系，但他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不，应该说是全天下的人都没有想到——这家钱庄……居然是范闲的！

他的嘴唇有些发苦，再一次感觉到师尊为何会如此重视范闲，为什么会让自己来代表他的一部分态度，他也清楚，范闲在那间破神庙里和自己说的话并不虚假，招商钱庄已经拥有了明家足够多的借据，在这件事情里，自己只是一个要帐的打手……并不可能改变这一切。

就算他此时通知东夷城，通知明家，也不可能改变已经注定的事实。

明家完了，准确地说，在明青达跪在范闲面前，暗中杀死明老太君，以悲戚的态度，求得天下的同情，把范闲的雷霆一击拖住之前……明家就已经完了。

明家所做的这一切努力，都只是很多余的动作，很无力的挣扎。

范闲之所以一直没有动手，是因为他以前还要对付来自京都的压力。而现在他动手，一定是因为他清楚，京都里的贵人们再也没有多余的力量可以帮助到明家了。

王十三郎皱起了眉头，心想范闲会用什么样的手段，拖住京都里长公主对明家的支持呢？

“我不懂这些。”王十三郎叹了口气，“什么时候去要帐，我跟着你去。”

大掌柜笑了笑，很久以前，他是户部一名很成功的官员，现在，他是一名很成功的高利贷操作者，对于清铺这种事情，他很拿手：“东家那边还会有行动配合，麻烦大人在苏州城里多等几天。”

王十三郎心想，范闲要清算明家，光靠借据肯定是不够的，他还会有什么动作呢？

……

……

范闲在江南的动作提前开始，因为他需要打这个时间差，而真正导致江南动作的京都动作，也在这一刻慢慢开始了。

二月中的一天，被拖的焦头烂额的东夷城绣布庄老板终于得到了一个好消息，送出去的银票起了作用，明天，对，就是明天，绣布……就要进宫了。

第八十章 大石压车谁能阻

杨万里看了身旁的范闲一眼，说道：“老师，江南的事情已定，您也不要太操心了。”

他这话说的很真心，很诚恳，此时的杨万里，经由了大半年河堤上的风吹雨打，河运总督衙门里的扯皮推诿，早已渐渐摸清了做官的真谛，民生的艰难。

为官者，若想为百姓做事，替朝廷分忧，手中就一定要有权有钱，不然你什么事情都做不出来。杨万里因为有范闲做靠山，所以在工部没有哪个上司敢对他指手划脚，河运总督衙门里虽然依然一塌糊涂，可是他却有权力直接拨内库的银子，所以在这方面，没有人能够给他制造障碍。

他再不是当年那个一拂两袖清风，便敢对着门师大吵大嚷的纯洁青年，每念及此，对于门师当年在杭州西湖边的教训深深佩服。

此时二人脚下连绵不尽的河岸长堤，便是这一年里杨万里的成就。每每看着那些方石黄土，看着堤下驯服的江水，他的心里总是充满了充实与骄傲，身上打着补丁的衣服，黝黑的面庞，都成了一种光荣的印记。

杨万里清楚，自己能够达成人生理想，所依靠的，便是老范尚书和小范大人父子二人无微不至的照顾和提携，所以他对于门师的到来，一则喜悦，一则担忧，说出了先前那句话。

天下人都知道范闲在回京的时候曾经遇袭，杨万里很担心门师的身体。

范闲摇摇头，望着脚下的江水说道：“无妨，你不要将我看的太高，我是个懒人，不会忙于政务而坏了自己的身体……至于江南的事情，明家的七寸早被捏住了，他们自然没有什么还手之力，只是如果想一口吃掉，其实还是有些困难。”

如今的杨万里，当然能听懂这话里的意思，吃掉明家不难，关键是明家背后的皇族成员们，如果范闲不用忌讳宫中的情况，明家早就已经被他吃掉了。

范闲笑了笑，没有详细地说具体情况，只是安慰说道：“此次回京，颇有收获，陛下整顿吏治的决心虽然没有下，但是朝堂之上的换血已经开始进行……你应该在邸报上看见了成佳林的名字。”

“是啊，佳林兄是我们四人当中第一个回朝任职的。”杨万里高兴说着。范闲遇刺的调查无疾而终，而庆国皇帝却借机赶走了一些老家伙，安插了许多新人入朝，范门四子中最没有名气的成佳林便恭逢其会，越级提拔，如今已经是礼部员外郎，是朝廷的重点培养对象。

范闲看了他一眼，笑道：“你们四人之中，佳林最是沉默中庸，也唯因此，他反而走的比季常更顺利一些……当然季常的问题也在我，如果不是我把他喊到胶州去，他也不会陷入此种僵局之中，只盼他不要怪我才是。”

杨万里摇头道：“老师这说的是什么话？胶州的事情，季常也来信与我说过，兹事体大，也只有季常才能处置。”

范闲点点头，既然四人知道自己的苦心，那也不用自己再多解释。

二人沿着长长的江堤往着下游的方向走去，一路散步，一路说着闲话。范闲提醒道：“你在河工衙门的事情我很清楚，朝廷也清楚，如今拼命万里的称谓也传入了宫中，

这对你将来是大有好处……不过你还是要记住当年我说的那句话，修河工这种事情，你会的事情，就要努力去做，你不懂的东西，千万不要胡乱指挥。”

杨万里笑着应道：“在河堤上呆了一年，再不懂的东西，也了解了一些。”

范闲不赞同地看了他一眼，说道：“河工乃大事，甚至比西胡北齐边境上的战事更要紧，如果只是了解一些……这一些怎么足够支撑你说出如此信心十足的话来？”

杨万里马上听懂了，惭愧受教。

“区区一年的时间，当然不可能止住河患。”范闲忽然皱眉说道：“这是十年之工，甚至是百年之工，甚至是只要人们在这大江两岸生活多少年，就要修多少年，你要戒骄戒躁……甘心寂寞才是。”

“是，老师。”

“不过也要注意培养一些得力的下属和专才。”范闲诚恳说道：“虽说你有为万民造福之愿，可是长年风吹雨淋，身子骨也怕受不了，你培养出了得力的人，河工衙门就不要再呆了，给我回京认真做事去。”

杨万里一惊，赶紧分说道：“老师，我可不想回京，那京里比大堤上可麻烦多了……再说，我也不怕吃苦，早习惯了。”

“京里当然麻烦，但你要做事，就必须回京！”范闲斩钉截铁说道：“这和你能不能撑住这份苦无关，我还指望你多活几年……这么大年纪的人了，连媳妇儿都还没娶，传出去像什么话？”

杨万里苦恼不敢多言语。说来也奇妙，范闲的年龄比他四位门生都要小，可是这两年里偶尔碰在一处，范闲摆起门师的谱教训他们，竟是越来越习惯了，这大概便是所谓的居移体，养移气。

……

……

后几日范闲依旧是在颍州盘桓，大部分时间都在江堤上与杨万里指指点点，却也免不了要受河工总督衙门的宴请。一般的地方官员范闲可以推托，可这一次河工总督竟是亲自前来宴请，这等面子，实在是没辄。

总督请范闲的理由很简单，河工总督衙门缺的就是银子，而范闲主持内库有的就是银子，这一年河工总督衙门修河顺利，大受圣上嘉奖，就是因为范闲从明里暗里，对这个衙门投注了十分热情和无数银两，这种情份，由不得总督大人不感激不已。

而让杨万里感到奇怪的是，门师一直停留在颍州究竟是因为什么，行江南路钦差当然可以巡视大堤建设，可是看范闲的模样，竟是准备在这里呆半个月。

“老师，您难道不去苏州呢？”有一天，杨万里大着胆子问道。

“不着急，再等等。”

范闲笑了起来。庆国京都在北，苏州在东，他此时稳坐颍州，冷眼旁观着两地即将发生的事情，就如同一个挑夫挑了两担刺果，恰好将扁担挑在肩上承着力，却不担心被那些刺果刺痛自己的大腿。

他在等着苏州的事情先进入正题，然后等着京都的事情爆发，颍州是看戏最好的地方。因为虽然他这人在天下官员眼中十分犯嫌，但在这种敏感的时刻，他依然需要避嫌。

※※※

监察院启年小组在江南有两位领头人物，一位是在闽北三大坊统管内库出产事宜的苏文茂，一位是在苏州城内库转运司里盯着明家动静的洪常青。

针对明家的动作，其实早在一年前就布了局，而真正的动局也从半年前就已开始。一面招商钱庄大力地向明家输银以支持对方的渠道和日常所需，又开始挑弄明兰石开拓新的商路，同时还对那位只喜欢相扑的明六爷下了手……那位糊涂的明六爷，只知道招商钱庄借了自己不少银子花，却根本没有想过，他自己在明家的股份，早已经成了招商钱庄里的几张契纸。

这一切都是明着进行的，因为招商钱庄就算此时逼债，以明家的雄厚实力，手中的货物抵押，日常的流水，太平钱庄的支持，依然可以应付，而不必被迫清盘，以商行股份和田产来清偿。

所以一直以来，摆在范闲面前的问题，便是如何让明家的流水急速缩价，让明家的周转发生严重的问题。

对付明家这么庞大的产业，就算再有钱，只怕都很难达成这个目标，但问题在于，范闲拥有内库的全权处置权，死死地掐住了货物的供应，也等若是扼住了明家的咽喉。

率先动手的是苏文茂，在内库转运副使，那位任少安堂兄弟的全力配合下，在庆余堂几位老叶掌柜的巧手安排下，从去年夏末时，内库三大坊的出产便开始逐步稳定地上升，质量也有了极大的提高。

出货多，吃的货必然就多，明家也不肯放过这个机会，加之这段时间内，监察院对明家的骚扰也放松了不少，所以明家的整个产业全部活了起来，一时间吞了无数货，向着东夷城和泉州方向运去。

如此大的一笔货物虽然耗去了明家大量银钱，但是明青达并不担心，因为这一转手便有回银进帐，这也正是他那段日子里感觉心情轻松的原因。如果一直这样下去，那该是多么美好的日子啊。

然而内库转运司三大坊忽然间不知道什么原因停工了！

……

……

停工的消息传到苏州后，明青达大发雷霆，让明兰石赶紧到内库转运司衙门，追问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洪常青很无耻地接下了他的质问，却只肯表示三大坊正在进行例常的设备检修，需要等一些时辰。

明家有发怒和咆哮的资格，因为他是内库召标出了无数万两银子的皇商，内库既然收了标银就要保证他的来货渠道，不然他可以去打御前官司。

但洪常青也有拖延的借口，因为三大坊在去年一年里的出货，已经完成了标书上的份额，就算停个十天半月，你明家该收的货也已经收完了。

明青达无可奈何，只得运用官场中的力量打探闽初一地的真正消息，好不容易有了消息回来，听说是三大坊里又开始闹工潮，那位监察院的苏大人砍了二十几个人的脑袋，才勉强镇压住，只是却要误很多天的工。

得知是这个原因，明家才缓了一口气，只要不是范闲的阴谋就好，便开始等待着内库复工的那天。之所以明家会如此迫不及待，如此紧张……全是因为前两个月里一切风调雨

顺，明家对于内库的出货能力渐渐认可，按照日常的数量，与东夷城和海外签订了大笔合同。

货单如今已经到期，明家需要大量的货物。商家需要的是信誉，明家宁肯赔钱，也不愿意没有货卖出去。

又过了数日，三大坊终于复工……然而生产出来的各式货物却没有多少，杯水车薪，不知何时才能回复去年的光景。明家一时陷入了小小的慌乱之中，为了完成货单，不得已开始四处调货，将家族存着最后备用的存货调光了不说，还迫不得已用高价在行北路和行南路的那几家中借了些货。

得了帐房先生的回报，衡估了一下如今族中可用的流水，明青达皱着眉头说道：“范闲究竟想做什么？难道收我几天货，就想把我打垮，这也太幼稚了。”

明兰石在一旁听着，嘴里有些发苦。这些天他暗中向招商钱庄调了一笔银子准备掺手到私盐生意，他这次的合作对象，是江南最大的盐商杨继美，而且知道杨继美和总督大人薛清的关系极铁，所以明兰石并不担心什么……只是私盐的回利至少需要三个月……如果父亲知道他家中的流水挪到了别的地方，会不会还像现在这样成竹在胸？

“我们明家别的没有，就是有银子。”明青达冷漠笑道：“范闲想操控市面上的货价，来吃我们家的银子，那就送给他吃，反正他将来还是要吐回来……必须把这次的货单完成。”

然而监察院的行动当然不仅仅是操纵货价这般简单，便在明家高价集货成功之后的第二日……三大坊的工人们像是吃了麻黄素一般兴奋起来，内库的运作忽然爆发，根本看不出有一丝工潮的影子，在极短的时间内就连创日产量的高峰。

几大皇商出手的货价虽然是朝廷衡定的价格，但卖出去的价钱必然要受上游供货方的控制，此时货价贱了起来，生意却好了不少，岭南熊家、孙家甚至是夏明记都在这一波行情中挣了不少，主要是挣了明家不少差价……谁让明家标路最多。

明家辛辛苦苦集的高价货，履行了大部分的货单，然而眼睁睁看着市面上的货价在降，说不出的恼火，尤其是泉州出海的几个洋人更是无耻地跑了路，转向岭南去接便宜货……让明家砸了一大堆高价的瓷器香水在手里。

仅此一役，明家就折损了七十万两的流水。

如果放在以前，这七十万两对于江南明家来说根本算不了什么，但是被监察院全力打压了一年之后，明家的流通渠道里早已接近水枯，全靠太平和招商两家钱庄支撑，如今又有七十万两流水像雪花一样消融不见，由不得明家主人明青达不警惕起来。

……

……

“这一单一定要送过去，施辟宝虽然是个洋人，但他背后也是大的洋商行，一定不会像那些岛人那般无耻，他也是讲信誉的。”明青达揉着疲惫的双眼，对下面的儿子说道：“兰石，这次你亲自押货去，一定要小心。”

明兰石应了一声，他也知道这批货很要紧，因为这批货是父亲大人想尽一切办法，不知动用了多少关系，才从内库里抢出来的一批试用货。

所谓试用货，指的便是内库初次研制成功的货物，如同以前的烈酒、香水一般，定价虽然极高，但世人皆知肯定是极新奇的玩意，一旦卖出去，可以当作黄金卖。

这次的试用货是一批镜子——明兰石亲自验过货，这些镜子主料是玻璃，但背面不知道是怎么做的，竟然给镀上了一层银子，照上去纤毫毕现，实在是宝贝儿。

按理讲，以范闲和明家的关系，内库这么重要的试用货怎么也轮不到明家发财，然而明家毕竟在江南经营日久，转手通过另一家皇商才把这批货吃了下来。但明兰石心中依然有些不祥的感觉……如果能把这批银镜安全送到泉州的施辟宝手上，明家目前十分艰难的周转局面便可以得到很大的缓解，可是……会这么顺利吗？

“不要担心什么。”明青达阴沉着脸说道：“我已经与京中通了消息，这批货你亲自押送，胶州水师那边也交待过，这次我们不自己出海，虽然少挣些，但行走在州郡之间，应该安全……”

这位已经忍让范闲一整年的明家主人忽然抬起头来，寒着声音说道：“如果有人……真的敢杀人抢货……总不能把所有人都杀死，逃回人来，我们便上京打御前官司！”

……

……

三日后，由苏州往东南方去的一座小山之上，洪常青看着山下那条长长的车队笑了起来，装银镜的车子并不多，只有两辆马车，但明家竟然出动了五百私兵前来护送，果然是十分重视这笔出口的货单。

然而他的笑容马上就敛了下来，变成了一片寒冷，在这一刻，他想到了一年前，胶州水师大批官兵上岛屠杀的那一日，他想到了那些吃腐尸的海鸟，那个岛上死不瞑目的海盗兄弟们。

虽然从一开始，他就是监察院的密探，负责上岛侦缉，但在岛上和那些海盗呆的久了，总有些感情，所以今天他站在山上，看着下方明家的车队和私兵，唇角露出一丝快意而血腥的笑容。

今天不杀人，但肯定比杀死这些人，还让明青达更心痛。

正思考间，一队约二百人左右的骑兵，护送着几辆马车，从和明家正对着的官道上走了过来。

两边对冲，便堵在了山下。

明兰石一直小心注意着道路上的情况，看着这群人，马上发觉到一丝诡异的气氛，指挥手下的私兵们拔出了武器，准备迎敌。

但那二百人的骑兵并没有如何动作，只是冷漠地与明家车队擦肩而过，这些骑兵虽然直立马上，但浑身上下都透着股寒冷而肃杀的气息，令明家的私兵们不敢妄动。

恰恰两个车队并成两条线的时候。

二百骑兵护送的几辆马车忽然边厢破了，里面的东西全部倾了出去，砸在了明家存放银镜的马车上！

如果是一般的货物，砸一下又怕什么？

但问题是砸在存放银镜马车上的东西……是碌石，极重极沉极有棱角的碌石！

无人胆敢以血肉之躯去拦，就算身负严命的明家私兵也是如此，只听得轰的几声闷响之后，传来无数声细细碎碎的破裂声音！

明兰石尖叫一声，赶紧下马查看，只见那一百多面银镜……绝大部分都被压成了碎碎

闪光的镜片，虽然依旧反射着迷人的光芒，可是……

山下官道上顿时大乱，无数人拔出兵器，双方对峙着，大战一触即发。

明兰石眼前一黑，马上知道完了，他狠狠地转头，盯着那二百骑兵的首领人物，咬牙说道：“果然……堂堂监察院黑骑，什么时候也做起了杀人劫货的事情？”

那名首领人物脸上罩着银色的面具，并不意外明家少爷能认出自己一行人的身份，因为他们今天本来就没有准备遮掩身份。

监察院黑骑副统领荆戈望着明兰石冷漠说道：“本将没有杀人，也没有劫货……本将护送内库三大坊所需要石材途经此地，尔等民间商人竟敢阻路，道路窄且狭，不幸翻车，双方均有损失，某不要你们赔偿……尔等也休要鼓噪，激怒了爷爷凶性子，仔细你的人头。”

明兰石眼光有些昏暗，看了看那些浑身铁血气息，似乎跃跃欲试的黑骑……他强行将胸中的愤怒压了下去，只觉咽喉里一片血腥味道，瞪着眼睛痛苦失神道：“翻车？”

这世上有翻车翻的这么准的？双方均有损失？你家的石碌怎么翻也不会少个角，而自家……却是脆弱的银镜啊！

第八十二章 大人物们

冬已去，春未至，昨夜一阵寒风掠过，明园墙外那初生的新嫩青丫顿时又被冻死了，泛着不吉利的惨白。

明青达微微闭目。

他早就猜到了对方会选择这个方案，而且如果抛却家族被算计的屈辱不言，如果招商钱庄的东家真的入了明家的股，双方抱成一团，资金会马上变得充裕起来，以后的发展不可限量……甚至连东夷城和太平钱庄的脸色也不用再看。

明青达的心情略和缓了些，斟酌片刻后说道：“要多少？”

“三成。”大掌柜松了口气，抬起脸温和微笑道：“全部的三成，由官府立契，死契。”

明青达将将才好了一些的心情，马上陷入了无穷的愤怒与嘲讽之中，他望着大掌柜轻蔑说道：“三成？你家东家是不是没有见过世面？区区四百万两银子……就想要我明家的三成？”

“大老爷误会了。”大掌柜恭敬说道：“全部的三成是指明家的股子，总量并不包括朝廷里那些贵人的干股……我家东家虽然有野心，但也没有这么大的胃口和胆量。”

明青达冷笑一声，长公主与秦家在自家里的干股数量极大，如果你们说的三成是包括了这个干股的数量，那倒真是好了，看你们将来怎么死，然而对方要其余的三成，这个数量也极为过分。

“不值这么多。”他冷漠说道，准备送客。

大掌柜微笑说道：“明家富甲天下，手握江南不尽民生，良田万顷，房产无数，这区区四百万两银子当然不值这个数目……然而，此一时，彼一时，现银这种东西和资产并不一样，同样是一两银子，在不同的时刻，却有不同的价值。”

他继续说道：“这四百万两银子若放在以往，只不过是明家一年的现银收入，当然抵不上三成的股子。但现如今明家正缺流水，需要现银救急，我家东家入股之后，自然会大力提供银钱支持……这四百万两就代表了更重要的价值……如今换明家三成股份，并不贪心。老爷子也是明白人，当然知道我家东家喊的这个价，已经算是相当公允了。”

明青达沉默片刻，知道对方说的是实在话。

“兹事体大，我虽是族长也不能独断，我要再想想。”他端起了茶杯，招商钱庄大掌柜与他身后的年轻人告辞出去。

……

……

明兰石从侧方走了进来，看着父亲惶急说道：“父亲，不能给他们。”接着愤愤不平说道：“现在才知道，这家招商钱庄真他妈的黑！居然从一年前就开始谋划咱家的产业了。”

明青达看了儿子一眼，有些不喜地摇摇头，不赞同他的话语，说道：“在商言商，这一年里如果不是有招商钱庄的支持，咱们家的日子还要惨些，四百万两银子的借据，加上后续的流水支持，换取三成股子，确实如他们所言，是很公允的价格。”

“可是……”

明青达有些疲惫地挥挥手，在今天与招商钱庄的谈判中，他看似自信，却在步步后退，以至于内心深处对自己都产生了某种怀疑——是不是这一年里，被监察院连番打击后，自己的信心已经不足了，是不是在范闲面前跪了一次，做了无数次的隐忍退让后，自己已经缺乏了某种魄力，习惯了被人牵着鼻子走？

可是……自己是明家当代主人！

明青达缓缓说道：“在商言商，但招商钱庄既然用阴的……我们又何必还装成自己一直双手干净？”

明兰石感觉后背一阵冷汗涌出，吃吃说道：“父亲，一旦事败，可是抄家灭族的死罪。”

明青达冷笑道：“有长公主护着，便是范闲也不敢乱来……区区一个招商钱庄，算得了什么？”

“可招商钱庄在东夷的总行肯定有帐目。”明兰石看着父亲，忽然感觉到一阵寒冷，觉得往常显得睿智无比的父亲大人，现如今……却渐渐变得愚蠢愤怒了起来。

“不管了！”明青达平静睿智的眼眸里闪过一丝狰狞，冷冷说道：“东夷城的人找咱大庆要钱……谁耐烦理会？”

“要不然……要不然……”明兰石喃喃说道：“咱们卖地卖宅子吧？这笔银子虽然多，但不是还不起。”

明青达阴沉说道：“你能想到的，他们能想不到？朝廷严禁田地私下买卖，如果是小宗的还好说，可是这么多田要卖出去，怎么能不惊动官府？一应手续办下来，至少要一年以后……招商钱庄宁肯损失三成，也要提前还债，为的是什麼？不就是逼咱们分股？”

老爷子忽然心头一沉，想到朝廷严控土地买卖的律条，正是当年叶家女主人在世的时候，强力推行的新政之一。

明兰石面如土色地离开，他猜到父亲会做什么，但不知道父亲会怎样做，只知道父亲在明家面临暴风雨的情况下，在这一年的压力下，终于失去了理智……而他虽然依然极其艰难地保持着一丝清明，认为与招商钱庄合作更好，但是基于自己那件一直隐而未报的事情，他也不敢开口劝说什麼。

※※※

当天夜里，苏州城那条青石砌成的街道上，忽然多了一些悉悉索索的声音，就像是被冬天困在洞里许久的老鼠，忽然间嗅到了香美糕点的味道，借着夜色的掩护倾巢而出。

然而老鼠只有三只，三个穿着黑色夜行衣的高手，轻而易举地突破了招商钱庄的防卫，直接杀进了后堂。

钱庄的防卫力量一向森严，加上招商钱庄的幕后身份，暗底里请了不少江湖上的好手，然而就是这样的防卫力量，却阻不住那三名夜行人的雷霆一击，由此可见，这三名夜行人的超强实力。

最可怕的是来袭者手中的长剑，剑上仿佛烙印着某种魔力，破空无声，剑出不回，直刺有如九天降怒，气势一往无前从不回顾，片刻间在钱庄的里铺里留下了十几具尸首与满地的鲜血。

而没有人来得及发出惨呼与呼救之声。

然而这样三位极高明的剑客，却在钱庄的后园里，遇到了极大的阻碍。他们明明看见了招商钱庄大掌柜死死抱在怀里的那一盒借据契书，却无法把剑尖刺入对方的咽喉。

甚至是三人中领头的那位绝顶高手也做不到。

因为他手中那柄开山破河的无上青剑，此时正被一张看似柔弱，却实则内蕴无穷绵力的青色幡布围绕着。

嘶啦啦三声响，剑客收剑而回，双手一握，对着手持青幡的年轻人行了一礼。

武道之中自有尊严，暗杀到了如今这种地步，便成为了武道上的较量。

此时青幡已经被那道极高明沉稳的剑意绞成了无数碎片，上面写的铁相二字也变成了碎布片上的小黑点，曾经化名铁相，如今化名王十三郎的年轻人，手里拿着那根光秃秃的幡棍，看着对着手持青剑，一副大师风范的黑衣人，缓缓低头回了一礼。

“请。”

黑衣人取下蒙面的布巾，一脸肃容，三络轻须微微飘荡，谨诚持剑，将全身的精气神尽数贯入这柄剑中，轻启双唇说道。

以王十三郎天不怕地不怕，浑然洒脱的心性，骤然看见这人的面容，也不禁动容！

如果是范闲在此地，看清黑衣人的面容，只怕也会马上转身就走，一刻不留。

……

……

云之澜，东夷城四顾剑首徒，一代九品上剑术大家云之澜！

王十三郎右手紧紧握着幡棒，瞳孔微缩，十分紧张。

跟随云之澜进入招商钱庄后院的两位夜行人，正是东夷城的高手，他们看见云之澜持剑正面对敌，十分恭谨地退到一旁，在他们的心里，对面那个持幡的年轻人虽然修为极高深莫测，但只要他不是大宗师或者是庆国范闲这种变态人物，那就一定不是云之澜的一剑之敌。

王十三郎怔怔看着他，忽然说道：“您……的伤好了吗？”

云之澜微微皱眉，缓缓说道：“阁下认识我？”

去年春天时，云之澜单身赴江南，一方面是暗中看着自己的女徒弟们修炼，最重要的目标却是想觑机刺杀江南路钦差范闲，然而事情的结局却有些痛苦，一代剑法大家，居然只是坐在渔船上远远看了楼上范闲一眼，便中了监察院的埋伏。

时至今日，云之澜对于从水中如鬼魅出现的那道剑芒依然念念不忘，暗生寒意，因为那道神出鬼没的剑芒，让他受了出道以来最重的伤。然而他受伤的消息一直严格控制着，想必南庆朝廷也不愿意闹出外交风波，所以当王十三郎问他的伤好了没有，云之澜心里觉得有些惊讶。

王十三郎有些无奈地笑了笑，说道：“君乃一代剑客，奈何为人作贼。”

云之澜笑了笑，说道：“阁下何尝不是一样？”

“就算你把招商钱庄的人都杀了，把这些契条烧了，也不能帮到明家。”王十三郎叹了口气，说道：“这里留的只是抄件，原件自然不在苏州。”

“原件在东夷城的话，明天应该就没有了。”云之澜缓缓说道：“我不知阁下是何方门下，但是明家对我东夷城太过紧要，还请阁下不要阻拦。”

王十三郎说道：“明青达已经完了。”

还没有继续说完，一直安静等在云之澜身边的黑衣人开口说道：“师父，这人是在拖时间。”

王十三郎微微一怔，发现这名黑衣人竟然是位女子，说话的声音极为清脆，不由偏着脑袋笑道：“思思也来了？”

黑衣人身子一震，云之澜也好奇地看着王十三郎，叹息说道：“没想到您居然对我师门如此了解……真是有些好奇，只可惜时间不多，马上苏州府就要来人了。”

他缓缓举起手中的剑，剑尖微微颤抖，遥遥指着王十三郎的咽喉。

“你不会杀我。”王十三郎说道。

“为什么？”

“因为……”

王十三郎忽然面色一肃，左腿退了半步，青幡孤棍忽地一下劈了下来，左手反自背后握住棍尾，右手一压，棍尖挟着股劲意往下一压！

破风之声忽作，忽息，只在空气里斩出一条线来！

好强大的剑意！

……

……

云之澜瞳孔微缩，缓缓问道：“招商钱庄的东家究竟是谁？”

王十三郎犹豫了片刻，缓缓收回青幡，张嘴无声比了个口型。

云之澜满脸惊愕一现即隐，无奈地笑了笑，没有多说一句话，便带着两名女徒弟转身离开后院。在将将要出后院的时候，他忽然回身说道：“师弟，保重，范闲比你想象的还要阴险。”

王十三郎苦笑说道：“大师兄，如果你告诉了明青达，相信我一定有机会看着范闲是怎么把我慢慢阴死的。”

云之澜没有回头，双肩如同铁铸一般的稳定。他沉默片刻后说道：“他用这么大的利益为赌注，来试探你对他有几分忠诚……我不理解。”

“我也不理解。”王十三郎缓缓说道：“可能他很有自信，就算我叛了他，他也有办法把明家搞死，他只是让我主持此事，顺便看一下我的态度。”

云之澜说道：“师尊的意思究竟如何？是明家重要，还是范闲对你的信任重要？知道这个，我才能决定应该怎样做。”

“小范大人的信任最重要。”王十三郎诚恳说道：“就算我与您联手，告诉明青达事情的真相，帮助明家度过这次劫难，可下次呢？……内库终究是小范大人的，师尊并不介意与异国的小朋友树立起某种友谊。”

“那你刚才就不应该告诉我。”云之澜缓缓说道。

王十三郎笑着看了身后抱着文书，满脸警惕的招商钱庄大掌柜一眼：“就算我没有告诉你，但是谁也不知道暗中我会不会通知你，所以还不如当面告诉你。”

“看来东夷城里也不会动手了。”云之澜叹息着，他并不是叹息自己白跑了一趟，而是在赞叹师尊那张愚痴面容下的深刻机心，他也是直到今天才知道，那位最神秘的小师弟，

原来出炉之后，一直跟着范闲在做事。

“是的。”王十三郎低头说道：“如今是我在攻，所以请大师兄暂退，请保持沉默。”

“我可以退，但我为什么要沉默？”云之澜平静说道。

王十三郎从怀中取出一块小小的玉牌，给他看了一眼。云之澜看见这玉牌马上叹息了起来，摇头笑道：“门中一直都知道，你是没有剑牌的，没想到原来师尊给了你这一块。”

……

……

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人，所有的势力都在做骑墙草，而东夷城一脉，无疑是一棵参天大树，他如果往任何一方倒下去，都有可能产生某种意料不到的结局，再也无法飘回来。

所以四顾剑不能倒，因为他的剑要守护着东夷城。他必须对庆国的局势完全判断清楚，才会做决定，或者说，只有有足够强大的致命诱惑，他才会出手。

因为范闲的突兀崛起，他必须在范闲这边投以足够的诚意，一部分的态度，这正是王十三郎。而他还在长公主那边保留了一部分态度，比如云之澜。

只要这样，日后庆国内部不论是哪方获胜，他都可以获得相应的利益。

这就是两手抓，两手都要硬。

而今天夜里对招商钱庄的突袭，却让四顾剑的两只手正面握在了一起开始较力，只怕这个情况连这位大宗师也没有想到。

范闲先出的手，所以云之澜只好退走，可是他不必沉默，他完全可以告诉明青达真相，让他拒绝招商钱庄的入股，但他看到了师尊的剑牌，所以明白了在眼下暂时的局面当中，那位大宗师更倾向于哪一方。

……

……

招商钱庄里一片安静，隐隐传来前院的血腥味道。

先前一直警惕着的钱庄大掌柜，此时脸上早已回复了平静温和，他对着手持青幡发愣的王十三郎郑重行了一礼，恭敬说道：“恭喜十三大人过关。”

王十三郎有些痴痴地偏偏头，半晌后叹息道：“人类的心，真是复杂，师尊和范闲真是……很有趣的两个人。”

※※※

明青达又一次习惯性地把手目光投向明园高墙外的树上，心里有些凄凉，想着明明冬天已经结束，春风已然拂面，前些日子生出的青嫩枝丫，怎么偏偏又被冻死了呢？

他知道现在摆在自己面前，摆在家族面前的局面，也有如严酷的冬天。明家百年之基，本来哪里这么容易被人玩死，然而自从成为经销内库出品的皇商之后，明家赚的多，也陷的太深，根本拔不出来，渐渐成为了朝廷各大势力角力的场所。

商人再强，又哪里经得起朝廷的玩弄？不论是这一年里的打压，还是前几个月的货价操控，以及那次恶毒到甚至有些无赖的石砸银镜……明家付出了太多血汗，损失了太多实力，整个家族商行的运作越来越艰涩。

如果他能脱身，明家依然能够保存下来。

但他不能脱身，所以他需要解决问题。眼下摆在明家眼前最急迫的问题，就是周转不

灵，流水严重缺乏。要解决这个问题，就需要有外部的支援。然而太平钱庄毕竟不是无底洞，不可能永远向明家输血，东夷城方面据说已经有人开始提出异议。而那该死的招商钱庄.....

明青达的眉头皱了起来，咳了起来，咳得胸间一阵撕裂痛楚。

如果招商钱庄要的不是明家三成股子，而且手里头握着足够的筹码，明青达也不会做出如此丧失理智的反应，他甚至愿意和招商钱庄进行更深层次的合作，当度过这一次风波之后，双手携起手来，赚尽天下的银子。

可是.....想要自己的家产？这便触到了明青达的底线，这是他弑母下跪忍辱求荣才谋来的家产，怎么可能就为了四百万两银子便双手送上？

可是.....现在的明家，还确实抽不出出现银来还这四百万两白银，就算招商钱庄用浅水价应契，接近三百万两的银子，明青达也拿不出来。

他咳的更厉害了，咳的眼中闪过了一丝黯淡失落与屈服。

云之澜又一次带着他的人走了，只不过上次这位剑术大家是伤在监察院手下，这一次却是潇洒离开，两种分别让明青达嗅到了极其危险的味道。前天夜里，招商钱庄虽然死了不少人，但是帐册与借据没有抢过来，东夷城中的行动也根本没有动静，相反，江南路衙门抢先接手了招商钱庄血案，派驻了重兵把守。

同时明家的私兵也全部被江南路总督薛清的州军们紧紧盯着。

明青达知道自己已经无法再用雷霆手段，被朝廷盯着，一切只能从商路上想办法，而要解决目前明家的危机，他只有选择低头。

他有些疲惫地对身旁的姨太太说道：“去请招商钱庄的人过来.....你亲自去，态度要好一些。”

那位当年明老太君的贴身大丫环点了点头，然后提醒道：“赶紧向京里求援吧。”

第八十四章 子系中山狼（上）

笑声并没有持续多久便停了，因为范闲忽然发现自己太过得意猖狂了些，并不是什么好迹象。

而昏过去的明青达也醒了过来，绸表棉里的大袍子无风自动，双拳紧握，双眼微红，狠狠地盯着范闲的脸。

笑声止，昏人醒，就像先前那一幕没有发生一样，但事实上，所有的人都清楚，明家的三成股子已经落到了范闲的手上。

如果仅仅只有三成，那依然是远远不够的。

明青达看着站在范闲身后的夏栖飞，想到此人手中的一成股子，再想到那个与家族渐渐离心的明四爷，心里越来越寒冷，然而依然存着一份侥幸的希望。

“送客。”老爷子最后看了一眼范闲手中的文书，有些疲惫无力说道。

范闲没有动，眯着眼睛看着明园里华美的建筑，满是一脸欣赏，就像是这园子已经变成他的。

明青达面色再变。

夏栖飞从范闲的身后闪了出来，看了大哥一眼，轻声说道：“送客。”

同样是两声送客，却出自两个人的嘴唇，这代表着关于明家的归属，明家主人的身份，夏栖飞已经正式站了出来，开始向明青达进行挑战。

客厅里的诸位观礼宾客知道今天这事儿大发了，而且不知道紧接着会发生什么，明家老爷子在震怒之下会做出怎样的事情，为求明哲保身，众人赶紧脱身离去，竟是连礼数也顾不得了。包括苏州府在内的证人官员，也赶紧向范闲行了礼便逃出了园子。

……

……

厅内顿时安静了下来，留下的人包括范闲一方的人马，还有明家的族中两房男丁，人数虽然并不少，但知道马上就要摊牌，没有人敢发出声音。

明青达冷冷看了一眼范闲，从怀中掏出一张契结书，缓缓撕掉：“你为什么不使无赖，把兰石的这半成股子也吞了？”

范闲看了他一眼，摇了摇头，说道：“我是朝廷命官，又不经商，要你儿子的股子做甚？”

他走到自己一行人后方，坐到了椅子上，不再多话，只是静静欣赏着这一幕。

他今日赶至苏州，一方面是要看这场大戏，一方面也是要给夏栖飞撑腰，明家在江南日久，手底下上千私兵，如果真要搞出大事儿来，夏栖飞的江南水寨并不见得能正面抵挡。

夏栖飞站在明青达的面前，微微一笑，说道：“招商钱庄的东家提前写过备书，他手中的三成股子，由我说话。年前苏州府判大哥酌情补偿小七，大哥慷慨，赠予一成股子，小七感激不尽，日后大哥终老明园，小七定会用心服侍。”

明青达在儿子的搀扶下勉强站立在堂中，他看了一眼身后的明族男丁，脸上浮现出一

丝惨笑，说道：“看来暗中有不少人投到你身边去了，不然你说话不会这般有底气……说来也是，这一年內，我明家的精力都用在应付小范大人身上，却是忽视了你。”

此言一出，明族男丁们表情复杂，已经暗中投向夏栖飞的人面色惭愧，而那些并不知道内情的人一脸震惊，惟有明四爷两眼朝天，说不出的淡漠。

明青达深吸一口气，面容显得无比苍老，他知道对方既然敢来抢明家主人的位置，那一定有了完全的把握，可他依然存着最后挣扎的念头。

他回首冷冷盯着明四爷，一字一句说道：“你把股子也给了他？”

“识时务者为俊杰。”明四爷缓缓说道。

明青达惨笑三声，指着他的鼻子骂道：“蠢货！明家由此而亡，全都因为你！我看你死后如何去见明家的列祖列宗，呆会儿怎么面对你的母亲！”

明四爷微微一颤，旋即冷笑了起来，笑容里显得十分狠毒：“大哥，我没脸去见？去年我被逮进了苏州府大牢，你不让人来捞我也罢了，居然派人来暗杀我……如此兄弟，难道你有脸去见？”

明青达盯着他的眼睛，说道：“当时的情况不得不如此……”

“我明白。”明四爷神经质一般笑道：“你想让江南士绅同情咱明家，所以要我死在牢里……可你想过没有！我也是明家的儿子！凭什么要我死！你怎么不去死？”

你怎么不去死？

明青达浑身发抖，回头尖声对夏栖飞吼道：“把你的底牌都亮出来！就算老三老四这两个姨娘养的投了你，可你依然不够！”

夏栖飞看了他一眼，缓缓开口说道：“招商钱庄手上不止三成。”

“不止三成？”

“是啊。”夏栖飞平静道：“明老六这些年在外面欠了多少银子，你是知道的……他是老太君最疼的幼子，你对他向来忌惮，所以对他的用度克扣的厉害，严禁他插手族产，可他贪玩，是个喜欢用银子的人……那便只好伸手向外面借了，他又没有产业，当然只有用老太君当年留给他的股子做抵押。”

“老六？”明青达瞪大了双眼，他怎么也想不到，明家易主的关键一笔，竟然是出自于自己的亲弟弟，他愕然回首，看着人群中害怕不已，一直往队后退去的明六爷，惘然说道：“老六……你疯了？”

明六爷此时一脸死丧，半佝着身子躲在人群后面，躲避着大哥噬人的目光。明青达家主积威之下，这些族中男丁都被他杀人似的目光吓退了半步。

“不是他疯了，而是明家所有的人都疯了。”夏栖飞冷漠说道：“看看这园子吧，里面的人都各有心思，一肚子的坏水……包括我在內，所有姓明的人，天生从骨子里都透着自私与淡薄，大难临头时，有谁还会记得这个姓氏？说来说去，明家的败因依然是你，你防着族中的所有人，却对外面的压力一味退让……如此行事，怎能不败？”

厅內一片沉默。

明青达忽然哈哈笑了起来，只是笑得说不出的绝望与愤怒，他指着夏栖飞说道：“你以为拿了过五成的股子，就可以在明家话事？不要忘了，明家产业里还有宫中的份额，还有军中的份额，你能控制的……依然不足数！”

此时已经沉默了许久的范闲终于开口，轻声说道：“那是干股。”

干股两个字便点明了情况。

范闲看着已经快要陷入疯癫状态的明青达，说道：“不上帐册的股子，难道可以光明正大地拿出来打官司？”

明青达盯着范闲那张可恶的秀美面容，说道：“小范大人，难道你……真的敢把长公主与秦老爷子的股子吃掉？”

范闲站了起来，微微偏头，想了一会儿后温和笑着说道：“如果我不敢吃，我今天来做什么？”

……

……

明园一座清幽的小院内，明青达孤单地坐在书桌前，他的面容已经没有什么光泽，就像是被熬干了油脂的铜灯，说不出的憔悴。今日下午，夏栖飞已经凭恃着手中占据的股子，把他从明家主人的位置上赶了下来，同时在江南路与监察院的双重公证或者说是监视下，所有的帐册已经被封存，园内所有的人手被统统换了一遍。

一直隐忍了一年的明家前代主人明青达，此时甚至根本无法将自己的命令传出去。虽然只有半天时间，但他知道，一旦陷入这种情况，自己被明家的人们、江南的人们遗忘只是时间上的问题。

“为什么……范闲敢这样做。”这位老爷子百思不得其解，额头上深深的皱纹里夹着死灰一般的颜色，喃喃自言自语道：“长公主会帮我的。”

“你说是不是？”他有些茫然地问道。

姨太太的脸上也流露出一丝恐惧的脸色。她本来当初就是长公主的贴身宫女，被派到了江南明家，一是监视，二是负责联系，去年明青达缢死自己的亲生母亲，便是通过这位明老太君的大丫环，获得了宫中的点头。

“不知道……宫里一直没有回音，不会是出事了吧？”

明青达惨笑了起来：“难怪……难怪范闲会这般自信，原来他早就知道宫里帮不了咱们了……如果连长公主都出了问题，咱们就只是他嘴里的一块肥肉，随便什么时候吃都可以，他还弄出了这么多手段，也算是瞧得起我了。”

“不是瞧得起你。”

范闲领着夏栖飞推门而入，搓着有些发凉的手，坐在明青达的对面，说道：“从一开始的时候，你我就心知肚明，朝廷要毁掉你明家，是太过轻松的一件事情……问题在于，朝廷并不想毁了你们。”

明青达看了他一眼。

“陛下要的是一整个完好的明家，不是一个濒临破产、奄奄一息、最后家破人亡的明家，所以要吃掉你，难度确实不小。”范闲说道：“而且这件事情最好能和平解决，不用闹出太多人命，乱了江南民生……你知道明家是个巨兽，想驯服是不容易的。”

他继续说道：“本官给过你机会，可是你没有抓住。”

明青达有些粗重地喘了两口气，说道：“接下来你们会怎么做？要知道我这边手上至少还有接近一半的股子。”

“从现在起，你在明家就没有说话的资格了。”范闲说道：“明家由今日起，由夏栖飞话事。”

夏栖飞在一旁开口，像是在对明青达进行解释，又像是对这位老爷子进行痛至灵魂深处的最后一击：“我已下令，明园所有帐册送至江南路总督府，全力配合朝廷审查往年内库船只屡被海匪劫掠一事。”

第八十六章 宫里的三个夜

夜已经深了，御书房里一片安静，庆国皇帝勤于政务，对后宫的恩泽自然少了许多，像今夜这种不在后宫就寝，而是直接睡在御书房里的次数极多，所以太监们早就备好了一应用具。

一阵微风从窗沿上钻了进来，明明吹不进有玻璃阻挡的灯火，却不知怎的，仍然让室内的光线暗了些。

“是的，听说是偷了皇后娘娘小时候佩戴的一块水青儿玉玦，被审了会儿，抵赖不住，鬻了空儿自尽了。”

姚太监很简单明了地向皇帝陛下道出自己掌握的原委，没有多加一言一语。

“水青儿玉玦？”皇帝皱了皱眉头，似乎在思考这件东西，片刻之后，他笑了笑，说道：“想起来了，那是皇后小时候戴的东西，记得是父皇当年订下这门婚事之后，赐给她家的，那时候父皇好像刚刚登基不久……宫里乱的狠，这物件儿也不是什么上品，但小时候的皇后很是喜欢，一直戴着。”

他皱了皱眉头，从这种难得的温暖回忆里抽离出来，淡漠说道：“记得上面雕着的是云纹。”

姚太监一味沉默，不知道陛下的心情究竟如何。

“虽然皇后喜欢，但也不至于因为这种小玩意儿杖杀宫女。”皇帝唇角泛起一丝冷笑说道：“她不是号称宫中最宽仁的主子吗？贤良淑德，仁厚国母，一直扮演的极好，怎么却在这件小事上破了功？”

明明姚太监说的是宫女羞愧自杀，但皇帝直接说杖杀，皇宫里的人们一个比一个精明，谁都明白这些名目用来遮掩的真相是什么。

“你暗中查一查是怎么回事。”皇帝重新拾起奏章，回复了平静。

……

……

皇宫里早已回复了似乎永亘不变的平静，谁也没有想到，姚公公正带领着几位老太监在暗中调查着什么事情。然而皇帝似乎并没有对这件事情太过上心，连着数日都没有询问后续的消息。

又是一个夜里，姚太监恭敬回禀道：“宫女的死没有问题。”

皇帝点点头，说道：“知道了。”

“只是，那名宫女出事之前的当天下午，去广信宫里送了一卷绣布，前一天皇后娘娘向东夷城要的那批洋布到了货，依例第二天便送往各处宫中，并无异样。”姚太监加了一句。

皇帝缓缓地将目光从奏章上收了回来，看了他一眼，又垂了下去，说道：“知道了。”

“太子当时在广信宫。”姚太监把头低到不能再低。

皇帝将奏章轻轻地放在桌上，若有所思，没有再说“知道了”这三个字，直接吩咐道：“让洪竹过来一趟。”

.....

.....

洪竹跪在陛下的矮榻之前，面色如土，双股颤栗，连身前的棉袍都被抖出一层层的波纹。

他不是装出来的，而是真的被吓惨了——本以为小范大人安排的这条线索埋的极深，而且看似与自己八竿子也打不着关系，应该会让自已远远地脱离此事，没有料到在这个深夜里，自己竟会跪在了九五至尊的面前。

皇帝没有正眼看他，直接问道：“东宫死了位宫女？”

“是。”洪竹不敢有半分犹豫，为了表现自己的坦荡与赤诚，更是拼了命地挤压着肺部，力求将这一声应的无比的干脆，然而气流太强，竟让他有些破声，听上去十分沙哑。

他说话的声音回荡在御书房内，有些刺耳难听。皇帝不易察觉地皱了皱眉头，说道：“声音小些.....将当时的情况说来。”

洪竹老老实实在地将皇后因何想起了那块玉玦，又如何开始查宫，如何查到那名宫女，谁进行的审讯，宫女如何自杀，都说了一遍。

皇帝似乎是在认真听，又似乎一个字都没有听进去，眼光始终落在奏章上，随意问道：“那宫女撞柱的时候，你可亲眼看见？”

“没有。”洪竹回答的没有迟疑，内心深处大唤侥幸，若不是当时皇后娘娘有别事留给自己，这时候答应就断没有这般自然了。

御书房又陷入了平静之中，许久之后，皇帝忽然抬起头来，似笑非笑看着洪竹，说道：“你今日为何如此害怕？”

洪竹吞了一口唾沫，脸上很自然地流露出恐惧与自责交杂的神情，跪在地上一面磕头一面哀声说道：“奴才有负圣恩，那宫女自杀的消息没有及时前来回报，奴才该死。”

皇帝怔了怔，笑了起来，骂道：“朕让你去东宫服侍皇后娘娘，又不是让你去做密探，这等小事，你当然不用来报朕知晓。”

洪竹点头如捣蒜，心里却在想些别的。一年前，他被一直宠信有加的皇帝从御书房逐到东宫，在外人看来当然是因为范闲在皇帝面前说了他坏话，但只有他自己清楚，陛下只是借这个理由，让自己去东宫里做金牌小卧底，而且这一年里，自己这个小卧底做的不错。

他在心里安慰自己的怯懦，强打精神想着，就连陛下也不知道自己真正是谁的人，这发些抖又算得了什么呢？

皇帝本来还准备开口问些什么，却忽然间皱眉住了嘴，转而说道：“这一年在东宫，皇后娘娘对你如何？”

“娘娘待下极为宽厚，一众奴才心悦诚服。”洪竹这话说的很有艺术。

皇帝笑了起来，用极低的声音自言自语说道：“为了块玉玦就死了个宫女，这.....也算宽厚？”

等洪竹走后，姚太监安静地站在了皇帝的身边，等着陛下的旨意。皇帝沉默许久后说道：“洪竹没说假话。那宫女的死看来确实没什么问题，只是.....”他笑了起来，说道：“只是这过程太没有问题了。”

姚太监脑中一震，明白陛下的意思，庆国开国以来，皇宫里各式各样离奇的死亡不知发生了多少次，再怎样见不得光的阴谋与鲜血，都可以涂上一个光明正大的理由，然而……往往当理由过于充分，过程过于自然，这死亡本身，反而值得怀疑。

“有些事情，朕是不相信的，你也不要记住。”皇帝平静说道。

姚太监跪了下来。

“请洪公公来一趟。”

姚太监此时隐惧之下，没有听清楚陛下的话，下意识回道：“小洪公公刚才出去。”

皇帝皱眉，有些不悦之色。姚太监马上醒了过来，提溜着前襟，向门外跑了出去，在过门槛的时候险些摔了一跤。

……

……

自从范闲三百诗大闹夜宴那日之后，也正是皇宫近十年来第一次被刺客潜入之后，自开国后便一直呆在皇宫里的洪公公，当年的首领太监，便变得愈发沉默起来，低调起来，整日价只愿意在含光殿外晒太阳。

但是宫里朝中没有一个人敢小瞧他，反而因为他的沉默愈发觉着这位老太监深不可测起来。即便如今宫中的红人洪竹，其实也是因为他的关系，才有了如今的地位。

就连太后和皇帝，对于这位老太监都保持着一定的礼数。

然而今天皇帝陛下直呼其名道：“洪四痒，你怎么看？”

上一次庆国皇帝这样称呼这位老太监时，是要征询他对于范闲的观感，其时洪老太监回答道，认为范闲此人过伪。

只有在这种重要的、需要洪公公意见的时候，皇帝才会认真地直呼其名。在旁人看来，这或许是一种不尊重，但皇帝的意思却是恰好相反，他一向以为称呼洪公公为公公，会让对方想到身体的隐疾，而直呼对方的姓名，反而更合适一些。

洪公公微微佝着身子，一副似睡似醒的神情，轻声回道：“陛下，有很多事情不在于怎么看，就算亲眼看见的，也不见得是真的。”

皇帝点点头，说道：“朕这人的性子一向有些多疑，朕知道这样不好，有可能会看错，所以请您帮着看看。”

洪公公恭谨一礼，并无太多言语。

皇帝沉默许久后说道：“承乾这半年精神一直不错，除了日常太傅教导之外，也时常去广信宫听云睿教他治国三策。朕有些好奇，他的身子怎么好的这么快。”

虽然说如今皇族裂痕已现，但至少表面上没有什么问题，皇帝深知自己的胞妹在权术一道上深有研究，所以往常并不反对太子与长公主走的太近，甚至还暗中表示了赞赏，然而……

“麻烦您了。”皇帝说完这句话后，便不再看洪公公一眼。

洪公公慢慢地佝身退了出去，缓缓关了御书房的门，走远了一段距离，回首望着里面的灯光，在心底里叹了一口气，对自己说道：“既然知道自己多疑，最后又何必说自己好奇……陛下啊，你这性子应该改改了，庆国的将来，可都在您的一念之间。”

※※※

后几日一名太医暴病而亡。又几日一位远房宗亲府上的贵人郊游不慎坠马。再几日，京都有名的回春堂忽然发生了火灾，死了十几人。

在火灾发生的当天夜里，一脸木然的洪公公再次出现在皇帝的面前，用苍老的声音禀报道：“老奴查到太医院，那位太医便死了。老奴查到宗亲府上，那位贵人也死了。老奴查到回春堂，回春堂便烧了。”

今夜庆国皇帝陛下没有批阅奏章，很仔细地听着洪公公的回报，听完了这句话，他的唇角闪过一丝诡异的笑意。

“有人想隐瞒什么。而不论是在宫中，在京中，能够事事抢在你前面的人不多。”皇帝平静说道：“她的手段，我一向是喜爱的。”

洪公公没有说话。长公主的手段，整个天下都清楚，只不过这几年来一直没有施展的余地，若这种手段放在帮助陛下平衡朝野，剑指天下上，陛下当然喜爱，可如果用在毁灭痕迹，欺君瞒上中，陛下当然.....很不喜爱！

洪公公从怀中取出一枚药丸递了过去，说道：“只抢到一颗药。”

皇帝用手指头轻轻地捏玩着，微一用力，药丸尽碎，异香扑鼻。他的眼中一片冷漠，说道：“果然好药。”

洪公公平静说道：“有可能是栽赃。”

“所以.....什么事情还是要亲眼看见才可以。”皇帝说道：“先休息吧，不论这件事情最后如何，不要告诉母后。”

洪公公应了一声，退了出去。他心里清楚，就算以自己的身份，可是这宫里有很多事情依然是不能看的。

微风吹拂着皇宫里的建筑。离广信宫不远处的一个园子里，身着黄衫的庆国皇帝从树后闪出身来，微微低头，心里觉得有些奇怪，明明洪四痒已经弄出了这么大的动静，为什么她还不收敛一些？

然而这一丝疑惑早已被他心中的愤怒与荒谬感所击碎了，皇帝的眼中充斥着一股失败失望失神的情绪。

中年男子没有回去寝宫，依然在御书房里歇息。

在这个夜里，他思考了很久，然后问了身旁服侍的姚太监一个奇怪的问题：“洪竹会不会知道什么？”

姚太监紧张地摇摇头，劝说了几句。他必须在陛下隐而不发的狂怒下保住洪竹的性命，才能也尽可能地保证自己的安全。

“朕想杀了他.....”皇帝皱眉说道：“朕想.....杀了这宫里所有人。”

然后他平静了下来，用一种异常冷漠的语调吩咐道：“宣陈院长入宫。”

在冬日里满头大汗的姚太监如蒙大赦，赶紧出宫直奔陈园去找那位大救星。在他出门不久，御书房里传来一声巨响，听上去像是那个名贵的五尺瓶被人推倒在地。

不知道是什么样的事情，能让一向东山崩于前而面不改色的庆国皇帝陛下，做出如此愤怒的发泄举动。

※※※

“回春堂那里不会有问题吧？”陈园中，那位已经在轮椅上坐了许久的老跛子，对身边

最亲密的战友说道：“我不希望在最后的时刻犯错。”

一头潦乱头发的费介说道：“能有什么问题？虽然是洪四痒亲自出马，但宫里的每一步都在你的计算之中，不会让他们抓到什么把柄。”

“很好。”陈萍萍闭着眼睛想了许久，眼角的皱纹像菊花一样绽放，然后睁眼缓缓说道：“我在想一个问题，要不要让洪竹消失。”

这是一个很奇怪的问题。皇帝之所以偶尔想到这个，是因为他盛怒之下，下意识里要将所有有可能猜到皇室丑闻的知情者全部杀死，而且他当时马上反应了过来，并没有下这个决定。那陈萍萍又是为了什么，会想到要杀死洪竹？

陈萍萍皱着眉头说道：“算来算去，这整件事情当中，也就只有洪竹这个线头可能出问题。”

费介摇了摇头：“虽然是我们想办法让洪竹看到了这件事情，但很明显，陛下不是通过这个小太监知道的。”

这两句对话里阐释了一个令人震惊的真相，也说明了一直盘桓在范闲心头，却一直无处问人的大疑惑。

洪竹虽然是东宫首领太监，但他凭什么运气那么好……或者说运气那么差，居然会发现长公主与太子间的阴私事？

原来……就连洪竹，也只是陈萍萍最开始掀起波澜的那个棋子。

“正因为如此，我才觉得这个小太监有些看不透。”陈萍萍皱眉说道：“他明明是陛下放到东宫里的钉子，在知道了这件事情之后，为什么一直没有向陛下禀报？以致于我本以为还要再等两个月，才能把这件事情激起来。”

“也许是他知道，如果这件事情由他的嘴里说出去，他会必死无疑。”费介说道：“能在宫中爬起来的人，当然不是蠢人。”

陈萍萍忽然微笑着说道：“洪竹能一直忍着，我很佩服……只是陛下终于还是知道了，很好。”

费介也笑了起来，笑容有些阴惨：“你有一个好接班人，我有一个好学生。”

陈萍萍带着满足的笑容点点头：“直到现在还没有弄清楚他怎么安排的，仅凭这一点，就说明他已经长进不少了。”

这位老跛子知道洪竹是皇帝的心腹，却不知道洪竹是范闲的人。

第八十八章 皇宫里的血与黄土

天还未亮，惊魂难定的袁宏道沿着西城的一条小巷，往荷池坊那边逃窜，一路上小心翼翼，避过了监察院的追捕和京都守备师的巡逻，好不容易来到了一间民房中。

他抹了抹额头上的冷汗，有些木然地坐在了桌边，傻傻痴痴的，许久说不出话来。在他的这一生当中，不知道做过多少大事，甚至连前任相爷也是被他亲手弄了下来，可是今天凌晨的这一幕，仍然让他感到了惊心动魄。

想必长公主别府里的所有人都死了，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些人都是被袁宏道害死的，而问题在于，在所有人的认知中，袁宏道如今都是长公主身边的亲信，所以如果先前他不逃，只怕也会当场被监察院六处的剑手杀死。

如果费介没有抢先出手的话。

……

……

这间民房是监察院最隐秘的一个中转站。袁宏道侧头，看见桌上摆着一杯茶，他毫不犹豫地喝了下去，润一润极为干涩的嗓子。

“你难道不怕这茶里有毒？”

一个中年男子微笑着从内室里走了出来，正是小言公子的父亲，前任四处统领，言若海。

袁宏道警惕地看了他一眼，确认了对方的身份后轻声说道：“我本来就没有指望还要活下去。”

在这位庆国最成功的无间行者看来，今天凌晨这半个小时的缉捕，已经说明了陛下不再容忍长公主，而且他相信，以陛下与陈院长的行动力，只需要半个时辰，长公主一方就会被清扫干净。

如果长公主不再构成任何威胁，那自己这个死间，自然也会被抹去存在的痕迹，但是袁宏道并没有一丝悲凉的感觉，因为从很多年前开始跟随林若甫起，他就做好了随时为庆国牺牲的准备。

然而言若海只是笑了笑，取出了为他准备好的一应通关手续与伪装所需，说道：“你很久不在院中，或许不清楚，陛下和院长大人，从来都不会轻易抛弃任何一位下属。”

袁宏道微微一怔后，苦笑了起来。

在这个时候，又有一位穿着平民服饰的女子满脸惊惶地从后门闪了进来。等这位女子看清了袁宏道的面容，不由嘴唇大张，露出惊愕的表情，似乎怎么也想不到对方会出现在这里。

袁宏道也无比惊讶，因为他曾经在信阳见过这个女子，当时这个女子的身份，是长公主身边的亲信宫女……原来这位宫女，竟也是陛下的人？

言若海看了那位宫女一眼，皱眉说道：“你出来的晚了些。”

那名宫女低头复命：“昨天夜里，我刚离开，洪公公就亲自出马围住了广信宫……我不敢随意行走，所以慢了。”

言若海看了二人一眼，说道：“二位都是朝廷的功臣，陛下和院长大人对二位这些年的表现十分满意。今天事情急迫，所以只好让你们照面，也防止日后你们不知道彼此的身份，带来不必要的损失。”

没有太多多余的话语，言若海交待了几句什么，便开始着手把监察院最成功的两位密谍往京都外送。

袁宏道皱着眉头说道：“我们去哪里？”

“你回信阳。”言若海一字一句说道：“在信阳去等着。”

袁宏道有些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抬起头来问道：“你是说……长公主还会回信阳？”

“以防万一。”言若海轻声说道：“皇家的事情，谁也说不得……至于回信阳之后，怎么解释，我会慢慢告诉你。”

他又转头对那位宫女说道：“你就潜伏在京中，日后若有变故，还需要你入宫。”

最后这位名义上已经退休的监察院高级官员很诚恳地向袁宏道和那名宫女鞠躬行礼，说道：“辛苦二位了。”

房间里安静了下来，言若海看着窗外的那堵围墙，想着刚刚离开的那位同僚，微微皱眉，不知道在想些什么，许久之后，他笑了起来。

以长公主的实力城府手段，监察院只需要半个时辰，就可以挖出她在京都那些隐而不发的势力，用最快的速度，最雷霆的手段清扫干净，显得那样的轻松自在……完全不符合世人对长公主的敬畏评估，便是因为，监察院早在很久以前，就已经在长公主的身边埋了两颗钉子。

尤其是袁宏道这颗钉子，更是早在长公主瞧上了那个科举中的俊俏林书生时，便被安排在了林书生的身旁。

如果说那位宫女，只是掌握了一些长公主的性情喜好，同时安排了洪竹“凑巧”发现那件阴私事，而袁宏道如今身为信阳谋士，对于长公主的实力，目标，则是无比清楚。

有这样一个人暗中帮监察院传递消息，长公主一方，又哪里禁受得住监察院的风吹雨打，之所以陈萍萍从来就没有把长公主当成值得重视的敌人，之所以今日监察院的出手显得如此准确与眼光毒辣，皆因此。

袁宏道是监察院建院之初撒出去的第一筐钉子，经历了这么多年朝堂天下间的磨损，那筐钉子也只剩下他一个人了，然而如今的他却不知道，现今的监察院早已不是当年的监察院。

陈萍萍早已冷漠地横亘在了这些人与陛下的中间，所谓架空，便是如此。一切为了庆国，还是这些人的心中执念，但事实上，他们的一切，必须由陈萍萍安排。

※※※

天还是乌黑一片的时刻，那座极大的宅院里，那位喜欢种白菜的老爷子就已经起了床，用木瓢盛水浇地。

军方最德高望重的大老，秦老爷子年纪大了，所以起床也比一般人要早一些。

今天他的二儿子起床也很早，如今担任了枢密院副使，却被迫从京都守备中脱离的秦恒，满脸忧色地从前园赶了过来，身上胡乱披了件单袄。他凑到老父亲的耳边轻声说了几句什么。

虽然他如今已经不是京都守备统领，但毕竟秦家在军中耳目众多，在第一时间内，就知道今天凌晨京都的异动，监察院的行动。

秦老爷子微微皱眉，苍老的面容上现出一丝惊讶：“陛下对长公主动手……为什么？”

没有人知道为什么，庆国皇帝陛下会在安静这么久之后忽然动手，尤其是在长公主这几个月来表现如此乖巧的背景情况下。

“我们应该怎么做？”秦恒担忧问道。如果皇帝陛下今天的行动，只是一个大行动的开始，那接下来倒霉的会是谁？

“我们什么都不要做。”秦老爷子叹了口气，说道：“难道你想造反？这种话问都不该问。”

“可是……长公主知道咱们家的一些事情。”

秦老爷子冷笑说道：“什么事情？明家的干股还是胶州的水师？胶州那边你堂兄在处理，不会有什么把柄落在宫里，至于明家……陛下总不至于为了一成干股就烧了我这把老骨头。”

“但……”秦恒还是有些担心，“今天如果长公主失势，我们不出手……日后朝中便是范闲一派独大，我很担心范闲将来会做些什么。”

秦老爷子皱紧了眉头，说道：“关键看今天李云睿能不能活下来。”

“您是说陛下会赐死长公主？”秦恒瞪大了双眼，有些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太后怎么可能允许这种事情的发生！陛下难道就不怕朝廷大乱？”

秦老爷子冷笑连连，说道：“如果我是陛下，对付长公主这种疯狂的角色，要不就一直不动，要动就要杀死……不过你说的也对，宫里还有一位太后，陛下又是个珍惜名声的君主，所以李云睿不见得会死。”

“如果李云睿死了，我们做什么都没有用。”秦老爷子将木瓢扔到地上，说道：“如果她能够侥幸活下来，我们现在也是什么都不能做……相信我，只要她能活着，将来的反击一定十分疯狂，到时候……我们就有机会了。”

……

……

宫门紧闭，门上的铜钉像是幽魂的突出双眸，盯着宫墙外那些面带忧色的人们。在宫外等消息的人不多，主要是大皇子和京都守备谢苏一行人。他们看着紧闭的宫门，不知道里面正在发生什么事情，但他们已经知道，监察院已经把长公主一方的高级官员尽数逮捕，送到了大理寺中。

大皇子眉头皱的极紧，片刻后忽然说道：“不行，我要进宫，进谏。”

谢苏小心翼翼地拉了一下他的衣袖，压低声音说道：“大帅！不要糊涂，这时候不是我们这些做臣子的人能说话的。”

大皇子皱眉说道：“我不能眼睁睁看着这一幕发生，皇祖母怎么办？”

庆国皇太后这时候还在含光殿里高卧，睡的十分香甜。含光殿内外的消息传递，已经被庆国皇帝遣人从中断绝，确保不会有别宫的人，会来打扰太后的休息，会来告诉太后某些宫殿里正在发生什么。

离含光殿不远的广信宫，是皇太后最疼爱的小女儿，庆国长公主李云睿的寝宫。此时

的广信宫，与往常的清幽美妙景象却不一样。

一位佝偻着身子的老太监，就像冬天里的一棵枯树般，站在广信宫的门口。

枯树在此，一应清景俱无。

长公主李云睿站在广信宫殿内的槛外，冷漠看着宫外那名老太监，说道：“洪公公，我要见母后。”

洪老太监没有说话，也没有别的人应话，跟随他前来广信宫的太监们此时正在宫内忙碌，忙碌着从广信宫的各个角落里抬运尸体。

广信宫里的二十七名宫女，包括长公主贴身有武艺的宫女，此时都死了，有几具尸体在宫外的墙下，明显起初是意图逾墙求援。

然而既然是洪老太监亲自带人来此，广信宫里的宫女们，根本没有任何反击的能力，惨被全数杀死，甚至没有人来得及说出一句话来。

没有人想听她们说话，陛下的旨意很清楚，不允许任何人说话，全数杀死。

太监们将那些宫女们的尸体抬上了几辆破马车，然后往焚场那边行去。一路上马车空板间流下血水涟涟，滴落在皇宫内的石板路上，显得格外触目惊心。

又有太监手执扫帚，拉了车黄土于后，一面洒土在血迹之上，一面扫净。

片刻之后，马车远离，石板上血迹混灰渐浅，渐渐变成一道道极浅的印子，就像是什么都没有。

直到此时，洪老太监才缓缓抬起头来，有气无力说道：“长公主殿下，太后娘娘正在休息，陛下让你不要去打扰她，麻烦您先等片刻，陛下一会儿就来见您。”

长公主清美的眼瞳里闪过一丝怨毒，垂在身旁的双手缓缓握紧。片刻后，她却笑了起来，极有礼数地微微欠身，说道：“那本宫……便在这里等皇帝哥哥。”

说完这话，她反身入宫，关上了木门。

洪老太监依然是佝偻着身子，像棵枯树一样，静静地守在广信宫外。这棵树的枝丫虽然没有叶片，给人的感觉却像是在向广信宫的四周伸展开来，包裹住了宫殿的上下四方，让宫里的那位女子有些艰于呼吸。

……

……

东宫里一片嘈杂与纷乱，人人惶恐不安。没有戴首饰素面而出的皇后娘娘，看着那些不请而入的太监，大发雷霆，娥眉倒竖，破口大骂道：“你们这些狗奴才！想造反不是？”

姚太监恭谨地行了一礼，轻柔说道：“娘娘，奴才不敢，只是身负皇命，不得不遵。”

便在此时，面色惨白的太子也从后殿里走了出来，他看着殿内的太监与侍卫，眼瞳微缩，发现来的人都是太极殿与御书房那边父皇的绝对亲信。他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竟让这些奴才敢闯到东宫里来闹，但他清楚，这一定是父皇的意思。

可是……这是为什么呢？太子强行压制住内心深处的一抹惊恐，镇定问道：“姚公公，这是在做什么？”

姚公公行了一礼，恭敬禀报道：“陛下听闻东宫里有人手脚不干净，担心太子殿下与皇后娘娘，所以派小的前来，将这些下人们带去太常寺审看。”

这自然是句假的借口，皇后与太子对视一眼，看出对方的不安与疑惑，一个宫女的死

亡怎么也弄不出这么大的动静来。

皇后强行压抑下内心深处的怒气，咬牙说道：“宫内的事务，一向不是由本宫管理？陛下忧心国事，何必让这些小事劳烦他，姚公公……是哪些奴才多嘴，惊动了陛下？”

姚太监平静地站立在下方，没有回话。

太子叹了口气，说道：“既然是父皇的意思，那便带去审吧。”

此言一出，已经被集合在东宫的那些太监宫女们一片哀号之声，他们虽然不知道迎接自己的命运是什么，但也清楚，太常寺那个地方，比黑牢还要可怕。

“要带多少人去？”

“全部。”姚太监抬起头来，轻声说道。

皇后倒吸了一口冷气，半晌后抖着嘴唇，愤怒说道：“难道这宫里就没有人服侍？”

“马上便会重新调人来服侍二位主子。”姚太监恭敬说道，然后一挥手，指挥手下的太监与侍卫们将东宫里的数十位太监宫女都捆了起来。

一路捆，一路有人低声求饶，然而姚太监带来的这些人，不止捆人，还把这些人的嘴巴都捆住了。

皇后知道今天的事情一定有大问题，她回头无助望了太子一眼，想从儿子的眼中，知道事情的真相。然而太子此时面色发白，根本不知如何应对。

姚太监一行人正准备离开东宫的时候，庆国皇帝从宫外走了进来，微微皱眉，说道：“怎么回事？”

皇后看见这一幕，赶紧带着太子向前行礼，悲愤说道：“陛下，您这是准备将这儿打成冷宫吗？”

皇帝厌恶地看了她一眼，却是根本看都不看太子一眼，直接对姚太监说道：“朕是如何吩咐的？”

很轻描淡写的一句话，姚太监吓的扑通一声跪到了地上，连连磕头，然后回头狠狠说了一句什么。

皇后与太子目瞪口呆看着这一幕，紧接着皇后惨叫了一声，昏厥在了太子的身上。

因为……

就在庆国最神圣的皇宫，最宽仁的东宫殿外，那些侍卫们举起了手中的刀，猛地向下砍去！

无数声刀风响起，数十声闷哼挣扎着从被堵的嘴中发出，数十个人头落地，数十具无头的尸身在地上抽搐，鲜血倏乎间染遍了东宫庭院，血腥味直冲殿宇。

皇后吓的昏了过去，而太子则是满脸惨白，浑身发抖，却旋即用一种倔犟而狠毒的眼神，盯住了自己的父皇。

第九十章 雷雨（下）

一道闪电从京都上空的乌云里掠过，刹那之后，一记闷雷响起，震得整座皇宫都开始颤抖起来，哗哗的大雨落了下来，打湿了皇城里的的一切，雨水在极短的时间内汇聚到宫殿之下，沿着琉璃瓦间的空隙向下流着，声音极大。

此时尚是春时，若有雷，也应是干雷轰隆，而似这种雷雨天气，不免就显得有些突兀与诡异，不知道是不是上天在动怒，还是天子已然动怒。

皇帝走进了广信宫的大门，回身缓缓将宫门关上，然后从手腕上取下一条发带，细致地将自己被淋湿的头发束好，一丝不苟，一丝不乱，并不如他此时的心情。

长公主半倚在矮榻之上，望着他忽然吃吃地笑了起来。

在如今这个时刻，空旷的广信宫里忽然出现这么一阵银铃般的笑声，笑声在风雨声中回荡着，虽然轻脆，却是遮掩不住，四处传递，显得异常诡异。

皇帝面色不变，缓缓向前走着，走到了矮榻之前，长公主的面前。

在他的身后，一道笔直的湿脚印，每个脚印之间的距离都是那样的平均，脚印形成的线条，如同直直地画出来般。

并没有沉默许久，皇帝冷漠地看着李云睿，一字一句问道：“为什么？”

然后长公主李云睿陷入了沉默。

她皱着好看的眉头，青葱般的手指轻轻敲打着身边的矮榻，如水般的瞳子里像年轻的小女生一样闪动着疑惑与无辜。

她似乎在思考，似乎在疑惑，似乎在不知所谓。

然而她最终抬起头，仰着脸，一脸平静地看着面前这个天下权力最大的男子，朱唇微启，玉齿轻分，轻轻说道：“什么为什么？”

此时距离皇帝问出那三个字，已经过去了很长时间，而皇帝似乎很有耐心听到答案。

不等皇帝继续追问，李云睿忽然间倒吸了一口冷气，眨着大大的眼睛，用手捂住自己的嘴唇，说道：“你是问为什么？”

“为什么？”

她忽然笑了起来，站了起来，毫不示弱地站在皇帝的对面，用那两道怨恨的目光锐利地盯着他，一字一句问道：“皇帝哥哥，你是问为什么妹妹三十几岁了还没有嫁人？还是问为什么妹妹十五岁时就不知廉耻勾引状元郎？还是问为什么妹妹要养了那么多面首？”

她轻轻咬着嘴唇，往皇帝身前逼近一步，盯着他的双眼，用一种冷冽到骨子里的语气问道：“为什么？为什么长公主李云睿放着荣华富贵，清淡随心的岁月不过，却要为朝廷打理内库这么多年？为什么她这个蠢货要强行压抑下自己的恶心，为庆国的皇帝收纳人才？为什么她要劳心劳神与旁的国度打交道？为什么她要暗中组个君山会，去杀一些皇帝不方便杀的人，去搞一些会让朝廷颜面无光的阴谋？”

“为什么？”李云睿认真地盯着皇帝，一拂云袖，尖声说道：“皇帝哥哥，你说是什么呢？为什么我会愚蠢到这种地步？为什么你是整个天下最光彩亮丽的角色，我却甘心于成为你背后那个最黑暗的角色？为什么我要承担这些名声？”

皇帝沉默着，冷漠着，可怜地看着她。

长公主忽然神经质一般地笑了起来：“这不都是为了你吗？我最亲爱的哥哥，你要青史留名，那些肮脏的东西，便必须由别人承担着……可是你想过没有，我呢？”

“我呢？”

长公主愤怒地抓着皇帝的龙袍，恨恨说道：“我也要问你为什么！为什么你要把属于我的东西都夺走！为什么你就没有一点情份？看看你那个私生子吧……你把我的一切都夺走给了他……为什么？我知道所有的一切都会没有，我也甘心情愿，只要你愿意……可是，就不能是他！为什么偏偏是他！”

李云睿喘息了两下，然后迅疾平静下来，用一种可怜的目光看了皇帝一眼，缓缓说道：“可惜了……你那个私生子还是只肯姓范。”

……

……

皇帝沉默地看着她，半晌后缓缓说道：“你疯了。”

“我没疯！”李云睿愤怒尖叫道：“我以前的十几年都是疯的！但今天，我没疯！”

“你疯了。”皇帝冷漠地说道：“你问了那么多为什么，似乎这一切的根源都在朕身上，可你想过没有，你对权力的喜好已经到了一种畸形的程度。”

“畸形？”李云睿皱了皱眉头，闪过一丝轻蔑的表情，“女人想要权力就是畸形，那你这位天下权力最大的人，算是什么东西？”

“放肆！”皇帝从喉间挤出极低沉的话语，挥手欲打。

长公主仰着脸，冷漠地看着他，看着他的手掌，根本不在乎。

“你的一切是朕给你的。”皇帝缓缓收下手掌，冷冷说道：“朕可以轻松地将这一切收回来。”

“我的一切是我自己努力得来的。”长公主冷漠地看着他，“如果你想将一切收回去，除非将我杀了。”

殿外又响起一阵雷声，风雨似乎也大了起来。皇帝望着自己的妹妹，忽然笑了起来，笑声中却带着股寒冷至极的味道：“莫非……你以为朕……舍不得杀你？”

……

……

“你当然舍得。”长公主李云睿的眼神里忽然闪过一丝嘲弄的味道，“这天下有谁是你舍不得杀的人吗？”

一直平静着的皇帝，忽然被这个眼神刺痛了内心深处某个地方。

李云睿冷冷地看着他的眼睛，说道：“皇帝哥哥，醒醒吧……不要总是把自己伪装成整个天下最重情重义的人，想必你已经去过东宫，表现了一下自己的失态，似乎内心深处受了伤……可是，骗谁呢？不要欺骗你自己，你一直等着清除掉我，你只是内心深处觉得亏欠我，所以需要找到一个理由说服你自己。”

她刻薄地说着：“是的，只是说服你自己……好让你感觉，亲手杀死自己的妹妹，那个自幼跟在你身边，长大后为你付出无数多岁月的妹妹，也不是你的问题，而只是我……该死！”

说到该死两个字的时候，李云睿的声音尖锐起来。

而皇帝在听到东宫这两个字的时候，已经闭上了眼睛，半晌后缓缓说道：“你终归是朕的亲妹妹，是母后最心疼的人。如果不是到了这一步，朕无论如何也会保你万世富贵……你乱朝纲，埋私兵，用明家，组君山会，哪一项不是欺君的大罪，然而这些算什么……你毕竟是朕的亲妹妹，朕自幼疼爱的妹妹，朕不罪你，你便无罪……这几年来不论是你出卖言冰云那小子，还是想暗杀范闲，朕都不怪你。因为……朕不觉得这些事情有什么大不了的。”

他睁开了双眼，眼神已经趋于平静：“但你不该插手到你那几个侄子中间……老二已经被你带上了歪路，虽然表面上还遮掩的好。”

李云睿冷笑着插了一句话：“你自己的儿子，是被你自己逼疯的。”

“那承乾呢？”皇帝狠狠地盯着李云睿的眼睛，“你可知道，他是太子！他是朕精心培育的下代皇帝！朕将要打下一个大大的江山，便要这个孩子替朕守护万年……你若辅佐于他，我只有高兴的份，但你却迷惑于他！”

天边又响起一声闷雷，声音并不如何响亮，却震的广信宫的宫殿嗡嗡作响，然而就在这天地之威中，皇帝愤怒的声音依然是那般的尖锐，刺进了长公主的耳朵里。

电光透过窗户渗了进来，耀得广信宫里亮光一瞬，便在这一瞬中，皇帝伸出他稳定的右手，死死地扼住了长公主的咽喉，往前推着，一路踩过矮榻，推过屏风，将这名庆国最美的女子死死抵在了宫墙之上，手指间青筋毕露，正在用力！

长公主呼吸有些困难，却没有呼救，没有乞怜，只是冷漠垂怜看着身前愤怒的中年男人，洁白如天鹅般的脖颈被那手扼住，血流不畅，让她的脸红了起来，反而更透出一丝诡魅动人的美感。

“朕……从来没有想过换嫡……所有的一切，只是为了承乾的将来，因为朕的江山，需要一个宽仁而有力的君主继承，而这一切……都被你毁了！”皇帝愤怒地吼着：“为什么！”

满脸通红的长公主眼眸里闪过一丝疑惑，旋即是了然之后的洞彻，她微笑着，喘息着说道：“原来……这一切都是你在做戏，原来，范闲也是在被你玩弄，想必他以后会死的比我更惨。”

她的身体被扼在了宫墙之上，两只脚尖很勉强地踮在地上，看着十分凄凉，偏在此时，她却很困难地笑了起来：“只是你肯定不会再让承乾继位了，难道你准备让范闲当皇帝……不，皇帝哥哥，我是知道你的，你是死都不会让范闲出头的。”

皇帝听见这句话，手劲缓了一些。

长公主望着他，有趣地，戏谑地，喘息着说道：“皇帝哥哥，你太多疑了，你太会伪装了……你要磨炼太子，却把太子吓成了一只老鼠……他以为随时都可能被你撤掉，怎么能不害怕，怎么不需要像我这样可靠的怀抱？”

怀抱……长公主李云睿似乎根本不怕死，一个劲儿地刺激着皇帝的耳膜。

皇帝盯着她，只是问道：“为什么？”

……

……

“为什么？”李云睿忽然在他的掌下挣扎了起来，结果只是徒增痛苦，她尖声怒叫道：“为什么？没有什么为什么！他喜欢我，这就是原因……本宫就喜欢玩弄他，玩到让你痛心，让你绝望……”

她神经质地吃吃笑着：“今天才知道，你的绝望痛苦比我想像的更大，我很满意。”皇帝木然地看着她，缓缓说道：“他喜欢你？”

“不行吗？”长公主满是绯红之色的美丽脸颊，在时不时亮起的电光中显得额外诱惑，她喘息着，骄傲着说道：“这天下不喜欢本宫的男人……有吗？”

她看着近在咫尺的皇帝面庞，忽然怔住了，有些痴痴地抬起无力的右手，抚在了皇帝的脸上，用充满迷恋神情的语气说道：“皇帝哥哥，你也是喜欢我的。”

“无耻！”皇帝一手打下她的手。

李云睿却并不如何动怒，只是喘息着，坚定地说道：“你是喜欢我的……只不过我是你妹妹，可是……那又如何？喜欢就是喜欢，就算你把心思藏在大东山脚下，藏在海里面，可依然会被你自己找到，心思是丢不掉的。”

“不是所有的男人都会像野兽一样动情。”皇帝冷漠地看着呼吸越来越急促的妹妹，“不是所有的男人都会拜服在你的裙下。女人，永远不要以为会站在男人的上头。”

“你是说叶轻眉吧。”李云睿忽然恶毒地啐了他一口，“我不是她！”

“你永远都不如她。”皇帝忽然凑到她的耳边说道：“就算你折腾了这么多年，你永远都不如她，你永远及不上她在我心中的位置……你自己也清楚这一点。”

李云睿的脸上忽然闪现出一丝死灰之色，似乎被这句话击中了最深层的脆弱处。

皇帝的眼中闪过一丝残忍，继续在她耳边说道：“你永远只能追着她的脚步，可是……却永远追不上。现在她与朕的儿子就要接收你的一切，你是不是痛苦？”

李云睿挣扎了起来，用一种厉恨的眼光盯着他。

“你连朕那个私生子都不如。”窗外雷声隆隆，皇帝在长公主耳边轻声说的话，落在长公主耳中，却比窗外的雷声更惊心：“你先前说可以玩弄所有的男人，你怎么不去玩弄他？”

李云睿的目光渐渐平静下来，困难无比却又平静无比说道：“他是婉儿的相公。”

皇帝用嘲讽的恶毒眼光看着她：“你连自己的侄子都敢下手，还知道廉耻这种字眼？”

长公主毫不示弱地可怜望着他：“我们兄妹三人，却有我们两个疯子，我不知道，难道你知道？如果你真知道，当年就不会把自己下属的心上人，抢进宫里当妃子了！”

殿外的风雷声忽然停止，内外一片死一般的寂静。

皇帝的手掌坚毅不动，扼着长公主脆弱的咽喉，半晌没有说话。

“当年北伐，你受重伤，全身僵硬不能动。”长公主咳嗽着，恶毒快意说道：“是陈萍萍千里突袭，冒着天大的危险将你从北边群山之中将你救了出来，是当年的东夷女奴宁才人沿路服侍你这个木头人，一路上如何艰难，陈院长自己只能喝马尿，吃马肉……可对这两位恩人，你是怎么做的？你明知道陈萍萍喜欢宁才人，宁才人也敬佩陈萍萍，你这个做主子的，却横插一刀，抢了宁才人……皇帝哥哥啊，不要以为我当时年纪小，就不知道这件事情，母后为什么如此大怒？难道就仅仅是因为宁才人的身份？为什么要将她处死？如果不是叶轻眉出面说情，宁才人和大皇子早就不存在了……难道你知道廉耻这种东

西？”

“不要说陈萍萍是个太监这种废话！”长公主恶毒说道：“你以为你比我干净？”

.....

.....

然而让李云睿失望的是，皇帝似乎并不如何震惊与不安，只是冷漠地看着自己。

皇帝缓缓加大了手掌的力度，一字一句说道：“在死之前，仍然没有忘记挑拨朕与陈院长的关系，云睿，朕还真的很欣赏你，所以朕.....不能留你。”

※※※

东宫之中，那对可怜的母子还在惶恐不安，满脸惨白的太子却比皇后要好许多，虽然 he 知道自己即将面临的也是极为可怕的下场，然而他毕竟是庆国皇帝的儿子，一直被当成下一任皇帝培养，血脉里可怕的镇定与冷静在这一刻起了作用。

他想救自己，首先要救长公主，而太子清楚，在这座宫殿里能够在盛怒的父皇刀下救人的，只有一个人。

而且皇帝陛下根本不可能告诉那个人真相，事母至孝的陛下，不可能让皇室的丑闻，去伤害老人家的身体。

所以太子知道自己还有一线生机。

然而东宫早已被姚太监带着的人包围了起来，根本无法与宫外的人取得联系，就算是皇后与太子日常在别宫培植的亲信，也根本无法在雷雨之中接近这里。

“放火烧宫。”太子转过身，看着自己那个早已六神无主的废物母亲，狠狠说道：“就算下雨，也要把这座宫殿烧了！”

第九十二章 幽

皇帝缓缓闭上眼睛，说道：“你高估了朕的耐心，我低估了你在宫里的能量……”

长公主望着皇帝喘息说道：“我知道，你一直在给我机会，其实我也一直在给你机会，只要你不杀我，我根本……鼓不起勇气去害你……因为这一世，我已经习惯了在你的身后，想要完全站在你的对面，不是件容易的事，我不想害你……所以我一直没有出手。”

“然而你让我绝望了。”李云睿喘息着，旋即温柔地微笑道：“所以杀了我吧，如果我活着，一定会想尽一切办法杀死你。”

“没有谁能杀死朕。”皇帝平静说道，然后他的手缓缓用力。而此时广信宫外的叩门声却极怪异地停了下来，长公主的眼中闪过一丝异样。

“你是我妹妹。”皇帝忽然伸出手去，轻轻地抚摩了一下她的脸颊，喃喃说道：“就算很不乖，可你还是我的妹妹。”

……

……

这是皇帝与长公主在这个世界上所进行的最后一次谈话。

然后广信宫的宫门被几柄雪一般的刀光硬生生破开，嘶嘶脆响之后，宫门轰然倒塌，一脸平静然而眸子里异常惶急的皇太后，在洪老太监的陪伴下，在数名虎卫的拱卫下，走进了广信宫。

“皇儿！”

太后看着眼前这令人震惊的一幕，尖叫了起来。

长公主用有些失神的目光看了与自己近在咫尺的皇帝一眼，发现皇帝听到这声尖叫后，唇角浮现出一丝自嘲的笑容。

却不知道这笑容是在嘲弄谁。

一根指头，一根指头，渐渐从长公主发红的脖子上松开，就像是附在树枝上致命的毒藤渐渐无力。

皇帝闭着双眼，用了很长的时间，平伏下自己的呼吸，然后缓缓收回手掌，转回了身体，略微整理了一下自己被长公主揪乱了的龙袍，面无表情地迎住了自己的母亲，牵着她的手，轻声说道：“母后，我们回去。”

皇太后的眼光停留在瘫倒在宫墙下，抚摩着自己发烫发红的脖颈，不停喘息着的长公主身上，浑身发抖。

皇帝牵着皇太后的手微微紧了一下，轻柔说道：“母后，我们走吧。”

话语虽然温柔，虽然表示了一种妥协，却也充满着不可抵挡的威严。皇太后的手再次颤抖了起来，颤声说道：“回宫，赶紧回宫。”

皇帝忽然在广信宫门口停住了脚步，脸上的表情一如既往地平静，眉头却略微皱了一下，说道：“朕以为，这天下子民皆是朕的子民。”

先前破宫而入的那几名虎卫神情一凝。

几道风声响起，几名跟随太后的虎卫惨叫数声，倒在了血泊之中。

皇帝恭谨地扶着太后的手出了广信宫。

洪老太监袖着手跟在身后。

广信宫的宫门再次关闭了起来，也将长公主的喘息声关在了里面。

※※※

今天的朝会推迟了半个时辰，京都十三城门开门的时间，也推迟了半个时辰。这半个时辰足够皇宫里发生很多事情，也足够朝中的文武百官们大致知晓了陛下做了些什么。

所以没有人敢真的在半个时辰之后再赴皇城，所有的上朝大臣们，都依照原定的时间，老老实实地守候在了皇宫的城门外。

只是今天场间的气氛很怪异，没有人会聚在一起讨论闲聊，便是连寒暄似乎也成为了一种罪过。那股畸形的沉默，让所有的人都感到了一股压力。

就在凌晨前，长公主在朝中京中的大部分势力已经被一扫而光，而有些势力甚至是以往这些官员们根本不清楚的。这次行动来的如此迅疾，下手如此决断狠辣，收网如此干净利落，让这些官员们都感到了一丝寒冷。

据说坐镇京都指挥的，是监察院的那条老黑狗。

官员们当然就知道此次事件的层级有多高，然而站在皇城前各自揣摩着心思，却想明白了，这天下终究是陛下的天下，不是皇子们的天下，更不是长公主的玩物，只要陛下哪天想动一下，自然会轻松无比地将这些人清扫干净。

也只有到了这个时候，群臣们才回复了往常对于那位高坐龙椅之上男子的无上敬畏，才想起，自己这些人似乎在这些年里都已经习惯了陛下的沉默，而忘却了他当年的无上荣光与丰功伟绩。

只是官员们也不可能就此沉默接受，因为他们不知道朝会上紧接着会发生什么。如果说陛下要借此事对朝堂再进行一次大的清洗，门下中书的那些老大人们，很是担心庆国的官僚机构还能不能承担起这样一次风雨。

范提司已经抓了太多的官员。

如果再抓一批，谁来替朝廷办事？

而更多的人则是在猜想着，长公主殿下究竟是因何事得罪了陛下，竟然落得个如此下场。无论如何，这些官员们也是猜不到事件真正的原因，自然也不可能联想到皇宫里那些血腥阴惨的画面。

皇宫里没有什么消息传出来，看似很平静。

……

……

鞭响玉鸣，众大臣依次排列上殿，其中就包括门下中书最前的舒胡两位大学士，还有诸部尚书，户部尚书范建也在其列，只是龙椅之下的位列中，已然少了数人。

这数人此时只怕正在大理寺或监察院中。

群臣低头而入，片刻平静后却愕然发现，龙椅上并没有人。

舒芜忧心忡忡地看了胡大学士一眼，虽没有说什么，但眼神里已经传递了足够的信息。这位老学士随侍陛下多年，当然知道陛下的心志手段，既然说推迟半个时辰，那便是

陛下一定有把握在半个时辰之内了结所有事情。

以陛下的气度，没有把握的事情，他不会做，他也不会说。

只是此时半个时辰已过，他却依然没有上朝，难道说宫里的事情已经麻烦到了如此地步？

此时京都的雨早已停了，天边泛着红红的朝霞云彩，虽无热度却足以让睹者生起几丝温暖之意。只是太极殿上的这些庆国大臣们，心头却是寒冷紧张不安。

随着一声太监的唱礼，那位穿着龙袍的男子终于姗姗来迟。

山呼万岁之后，依序说话，递上奏章，发下批阅，所有朝会的程序显得是那样流畅自然。在这样一个早晨，没有任何人敢让皇帝陛下稍动怒气。

舒芜抬头偷看了一眼，发现皇帝陛下坐在龙椅上面色平静，只是略现疲惫之色。

任何触霉头的事情总是要有人做的，毕竟朝廷的规矩在这里，文臣们的职责所在。堂堂两部尚书忽然被逮入狱，都察院御史十去其三，京都骤现两宗大血案，此等大事，一味装聋作哑，也躲不过去。

舒芜叹息一声，在心中对自己暗道一声抱歉后，出列缓缓将昨夜之事道出，然后恭请圣谕。

皇帝撑颌于椅，沉默许久后，缓缓说道：“监察院之事，皆得朕之旨意，这些人都在狱中。”

舒芜平素里也敢与陛下正面冲突，严辞进谏，但他知道，这只是陛下需要自己这样一位略显滑稽的诤臣，可今日之事甚大，怎么也不能贸然相询。他吞了一口唾沫，润润自己因为紧张而有些干涩的嗓子，恭敬禀道：“未知颜尚书诸人所犯何事。”

皇帝看了他一眼，闭上了双眼，挥了挥手。

姚太监早已自龙椅身旁的黄绢匣子里取出数份奏折与卷宗，小跑下了御台，分发给了站在最前列的几位老大臣。

奏折与卷宗上写的什么东西，像舒芜、范建这些老家伙当然心知肚明，早已猜到，但是当他们自己传阅时，依然要表现出震惊、愤怒、愧疚的表情。

卷宗上当然是监察院的调查所得，针对昨夜被索入狱的那些大臣的罪名，一桩一桩清楚的不能再清楚，口供俱在，人证物证已入大理寺，完全将那些大臣们咬的死死的，根本不可能给他们任何翻身的机会。

而朝堂上这些大臣表演的那三种表情，自然是要向陛下表示，自己这些人对于吏部尚书颜行书诸人的罪行一无所知，故而震惊。身为朝中同僚，对于这些食君禄，却欺君罔上，欺压良民的罪臣无比愤怒……至于愧疚，自然是因为同朝若干年，居然没有能够提前发现这些罪臣们的狼子野心，未能提前告知陛下，揭穿这些人的丑陋面目，难逃识人不明之罪，辛苦陛下圣心御裁……不免有些愧对陛下，愧对朝廷，愧对庆国百姓。

这三种表情做的很充分，而皇帝的表情却依旧是淡淡的，唇角露着自嘲与嘲弄，他今日上朝之所以晚了半个时辰，自然是因为要在含光殿里安抚母亲，还要将皇宫里的一切料理妥当。

很明显，他没有向皇太后说明自己动怒的原因，但很怪异的是，没有能够将长公主暗中抹去，这位皇帝陛下并不如何失望。

群臣之中除了三种表情之外，还有一种表情，那便是惶恐惊惧。

卷宗在朝堂上传了一圈，已经有四位官员跪到了地上，这几位官员也是往日里与长公主有些关联的角色，与卷宗上所涉之事脱不了干系，一见这卷宗，便知道自己的末日到了。

这四位大臣跪在太极殿中拼命磕头，却不敢高呼圣上饶命，因为他们清楚，自己的皇帝陛下，最讨厌的便是那些无耻求饶之辈。

皇帝冷漠地看了这四位大臣一眼，说道：“罪不及众。”

四位大臣身子一震，似乎没有想到陛下居然就这样轻轻松松地饶过自己，大惊之后的大喜，让其中一人忍不住瘫坐于地，半晌说不出话来。

皇帝皱着眉头看了那人一眼，也没有多说什么。

.....

.....

朝会之后的御书房。此时剩下的才是庆国真正的权力中心，门下中书包括六部三寺的老大人们依然如往日般坐在绣墩之上，只是今日这些大人物们却像是觉得坐在了针尖之上，十分难过。

今日没有太子皇子听讲，大臣们的心中在猜测，面上却不敢流露分毫。

皇帝看了这些人一眼，缓缓说道：“有些事情，朕可以放在朝堂上讲，有些事情，便只能在这里讲，因为诸位大人乃我庆国栋梁，天子家事，亦是国事一属，你们总要知晓。”

众人心中一紧，知道这是要说长公主的事情，赶紧往前躬了躬身子。

“颜行书等人，只是爪牙，朕不会轻杀。”皇帝半倚在矮榻上，说道：“朝堂上，朕也不会大动。罢了，你们先看吧。”

此时众大臣手中拿着的卷宗，可不是朝堂上传阅的那几份卷宗，而是真正的一些机密，所以大臣们也不用再伪装那三种表情，因为这三种表情乃是他们自内心深处发出的。

长公主李云睿出卖庆国监察院驻北齐密谍首领言冰云！

勾结明家，暗组海盗，抢劫内库商货！

暗使胶州水师屠岛！

指使刺客当街刺杀朝廷命官！

.....

.....

舒大学士拿着卷宗的手指在颤抖。这些官员们虽然知道长公主势大心野，但怎么也想不到居然会到了这种程度，尤其是这四条罪名太令人惊恐了。当年南庆与北齐谈判时，北齐人忽然抛出来的筹码，打的庆国措手不及，震动朝堂的北齐密谍首领被擒事件.....居然是长公主一手操作？

当年那件事情的震动太大，许多大臣还记忆犹新，尤其是后来京都又飘了一场言纸雪花，纸上字字句句直指长公主，还逼得长公主无奈离京.....言冰云如今是监察院四处头领，是御书房这些大臣们都清楚的事情，诸大臣本以为，那只是言语上的攻击，没有料到，竟然是真的！

“这……这……”舒芜心中一片愤怒，却又根本斥不出什么话来。

卷宗上的调查条文太细致，脉络太清楚，以至于这些大臣们即便是不信，也很困难，尤其是后三项罪名的人证，如今还被关在狱中。

“有个叫君山会的小玩意。”皇帝闭着眼睛说道：“是云睿弄出来的东西，帐房先生虽然跑了，但终究还是让黑骑抓了不少人。至于当街刺杀之事……那两名刺客如今还在狱中。”

胡大学士稍沉稳一些，虽然不清楚陛下为什么要将皇族的事情摊到桌面上来说，还是诚恳问道：“会不会……有所差池？毕竟尽是监察院一院调查所得。”

这话说的很明白，众人也听的明白。若是这些大罪真的指向长公主，今后的庆国，就再也没有那位长公主殿下东山再起的可能，只是众人皆知，自从范闲执掌监察院以来，便和长公主明里暗里，在京都在江南，斗的死去活来，不亦乐乎。

如果长公主失势，那范闲那一派，将成为朝廷里最有份量的一方。

所以胡大学士才会有些提醒。

皇帝缓缓说道：“事情确实都是范闲查的，不过这个年轻人不会做栽赃这等小手段……刺客的口供与胶州水师将领的画押俱在，帐册也在，明家人的口供都出来了，不需要再猜疑。”

胡大学士见陛下没有听进去自己暗中的进言，知道陛下心中一定另有打算，便回复了沉默。

“好在言冰云没有死。”皇帝忽然睁开眼睛，冷漠说道：“不然朕何以面对庆国子民。不论是军中儿郎还是监察院的密探，皆是为我大庆出生入死的好儿郎，却被权贵为了一己之私尽数卖了，卖了！”

他的声音提高了起来，厌恶说道：“恶心……”

……

……

御书房内一片安静，许久之后，皇帝疲惫说道：“但云睿毕竟是朕亲妹妹，诸位大人若有怨意，尽可对朕发作。”

此言一出，御书房内所有发大臣齐齐地跪到了地上，连称不敢，心里均觉着古怪至极，长公主何等身份，难道有谁还敢逼着皇帝用庆律治她死罪？只是……这些事情宫里处治岂不是更好，为何陛下却非要如此坦露地告诉自己这些人……发作？天啦，陛下这是从哪里来的词语？

“为免民间议论，长公主李云睿封号不除，封地不除。”皇帝忽然开口说道：“任少安！”

跪在最后面的太常寺正卿任少安赶紧往前挪了几步，他的腿在发抖，心里也在打鼓，本来御书房会议没自己什么事儿，先前一直在猜疑害怕，此时才明白，原来陛下是要自己应旨。

太常寺管理皇族成员的起居住行，一应宫廷礼御。

“臣在。”

“长公主偶感风寒，着入西城皇家别院静养，非有旨意者，不得相扰，违令者斩。”

“由监察院看管。”皇帝顿了顿，又缓缓闭上了眼睛，疲惫说道：“什么时候大江的江堤全部修好了，什么时候就让她出来。”

“臣……领旨。”任少安吓的快哭了，心想大江万里长，就算杨万里再能修，只怕也得几百年，那时候的长公主只怕早成骷髅了。

第九十四章 叹

离京都极远的江南境内，春意已笼西湖柳，西湖边上彭氏庄园里的春色更浓，沿宅后一溜的青树快意地伸展着腰肢，贪婪地吸吮着空气里的湿意与一日暖过一日的阳光。

然而这庄园的主人却并不如何快意，更没有伸懒腰的闲趣，他苦着脸，将最近这些天京都发来的院报邸报，甚至是宫廷办的那个花边报纸都看了一遍，依然没有放松起来。

最末了，他小声与史闾立交流了一下抱月楼渠道过来的消息，终于确认了事情的发展轨迹，正如这些情报中说的一样。

长公主被幽禁在西城别院，太子殿下身负圣命，前往千里之外的南诏国观礼。

这便是目前看来，事件最直接的两个结果，所以这位庄园的年轻主人忍不住叹气，忍不住连连摇头。

史闾立好奇地看着他，问道：“先生，虽然不知道陛下因何动怒，但经此一事，长公主殿下再也无法在朝中在江南对您不利，岂不是天大的好事？您为何还是如此郁郁不乐？”

范闲斜乜着眼睛看着他，半晌后将话语咽了回去，有些百无聊赖地挥挥手，说道：“再说吧，你还是赶紧回苏州把抱月楼看着。”

史闾立满头雾水地离开，深知此事内情的王启年闪身进来，他安静地站在范闲的身后，注视着大人再次审看京都传来的所有情报，没有发出一言一语。

因为他清楚范闲因何烦恼。

“我辛辛苦苦做了这样一个局，最后却是这样的结果。”范闲有些无奈说道：“这次冒险够大了，结果……那妇人还是活了下来，这究竟是为什么？”

王启年在一旁看了他一眼，心想……长公主毕竟是大人的岳母，这话不免有些冷血。

能够横亘在长公主与皇帝中间，把范闲用了无数气力引爆的那颗炸弹压下去的，当然只有那位久在深宫的老人家，可是范闲依然对于这件事情的过程有许多不解和怀疑。

“妇人之仁。”

他皱着眉头说道。

这句话不仅仅是批评皇帝最后收手，也代表了他某一方面的怀疑。长公主为什么连一点儿象样的反击都没有使出来，便被皇帝老子如此轻而易举地收拾掉？就算他知晓宫外的动作都是由陈院长大人亲自布置，可是以他对自己丈母娘的了解……她这般安静地束手就擒，实在是与那个疯名不合。

“我和你说过，长公主是喜欢陛下的。”范闲扁着嘴说道：“只是没想到居然会痴迷到这种地步，陛下没有真正动手，起杀心之前，她居然都不会主动反抗……这是什么世道？”

他身旁王启年的脸色很古怪。也由不得他不古怪，身为庆国的臣子，就算再如何嚣张有叛心，也没有谁敢在自家院子里，说出如此大逆不道的话。

偏生范闲就说了，还当着他的面说了，逼着他听进了耳朵里，而且很明显，这不是第一次说这种话题。

王启年很难过地咳了两声，他明白自己这辈子的生死富贵早已和小范大人紧紧地联系在了一起。小范大人根本不担心自己会背叛他，所以才会在自己面前如此放肆地说话。

本来这次揭露皇族丑闻，逼陛下动手的计划，就是范闲与王启年两个人做的。兹事体大，启年小组的其他成员根本没有得到一丝风声，至于言冰云，更是被完全蒙在鼓里。

好在江南离京都远，范闲与王启年布置的先手在两个月后才迸发，就算是神仙，大概也猜不到这件事情和他们二人有关。

除非洪竹忽然有了自杀和杀友的勇气。

“院报里有几处值得注意。”虽然做的是不臣之事，王启年还是不能习惯大谈不臣之语，有些痛苦地指着院报上几个地方，强行转了话题，提醒道：“回春堂的纵火案、宗亲坠马，太医横死……这三件事情有蹊跷。”

“噢？”范闲回头看了他一眼，院报上面并没有将这三件事情联系起来，宫里也不会允许任何有心人看出里面的瓜葛，问题是他二人对这三个地方太清楚了，当然知道这些事情的根源是什么，“难道你不认为是长公主太子杀人灭口？”

“那只是药，药根本算不得什么证据。”王启年额上皱纹极深，“长公主殿下与太子殿下又不是笨人，凭什么在宫中调查的时候，做出这些糊涂事来。”

“这也是我觉得奇怪的地方，我们留着这些活口，就是准备让陛下去审。”范闲若有所思，“可明显陛下没有审，他怎么就能断定那件事情？”

“还有。”他指着纸张，认真说道：“宫里没查到，长公主应该不会自承其污……这三樁案子，究竟是谁做的？”

范闲的眉头皱了起来，此时事后反思，这三处活着确实不如死了好，自己当初的设想，在这个环节中，确实有些问题……而现在他思考的是，谁帮着把这局做成了地地道道的死局，让陛下审无可审，只有凭着自己的猜疑做出了最后的决定？

还在京都的时候，他和王启年二人便隐隐约约察觉到，有个势力似乎正在做与自己差不多的事情，只是当时他们怕打草惊蛇，一直不敢细查。

“应该不是别人了。”王启年叹了一口气。

范闲也叹了口气，摇头说道：“除了咱们那位，也没别人了。”

……

……

“太子殿下下去了南诏……”书房里没有平静太久，范闲说出了盘桓在他心头的问题，“依时间推断，这时候应该已经过了颍州，继续往南了。你说陛下这个安排是为什么？朝廷里的臣子肯定还在猜测，还弄不明白，长公主的事情为什么会牵扯到太子。但我肯定清楚，陛下绝对不会容忍一个让皇族蒙羞的儿子，继承大位。往南诏观礼……承乾还能回来吗？”

王启年沉默着，不敢回答这个问题。

范闲笑着看了他一眼，说道：“你我二人不知道做了多少株连九族的事情，议论一下何妨。”

王启年苦笑，知道大人再次提醒自己，用心何其无耻，摇头说道：“我看这一路应该没什么事儿。陛下就算已经有了废储的意思，也不可能选在这时候抛出来。”

“有道理。”范闲轻轻地拍了一下桌子，“和我的想法一样，咱们这位陛下，要的就是英明神武的劲儿，青史留名的范儿，千方百计想的就是把这件事情压下去，绝对不愿意落人话柄。此趟太子赴南诏，一则是将他流出京都，慢慢谋划废储一事，二则……”

他皱起了眉头，忽然想到南诏那处毒雾弥漫，七八年前燕小乙率兵南讨时，士兵们的伤亡基本上都是因为这个祸害。

“瘴气侵体，太子渐渐体弱……”王启年说出这句话，才猛然惊醒，自己说话的胆子果然越来越大了。

范闲苦笑接道：“如果真是你我这般想的，陛下……果然厉害。”

他地眼中闪过一丝复杂的神情，只不过王启年没有注意到。

“很遗憾，未竟全功。”范闲叹息道：“你说长公主怎么就没死呢？”

这是今天他第二次赤裸裸地惋惜。王启年觉得有些古怪，长公主已然失势，大人毕竟是对方的女婿，不论是从人伦还是亲道上讲，他都不应该如此说才是。

王启年不清楚，范闲自入京都后，下意识里便很忌惮长公主，因为对付旁的人，可以用阴谋用权术较量，可是对付一个世人传颂其疯的权贵人物，范闲很难猜到对方会做出何样疯狂的反应。

这种不确定性，使范闲很头痛。

尤其是此次京都宫闱之变，范闲始终难以相信这样的结局——长公主身处死地，为何她那些力量没有进行最后的反扑？军方的大老呢？燕小乙的态度呢？如果说事情发生的太迅猛，军方没有反应的时间……可是叶流云呢？

范闲比任何人都清楚，叶流云在君山会中的供奉地位，在苏州城中，也曾被那破楼一剑吓的魂都险些掉了，即便君山会是一个松散的组织，可是长公主一定不会像如今看来这样的不堪一击。

先前与王启年分析过长公主对皇帝的疯狂畸恋，但那只是范闲用来说服自己的说辞，他并不相信这一点。

只不过，这个人世间有些事情，或许正是人们不相信的东西，才是最真实的原因。

范闲在书桌旁叹息着，惋惜着，在王启年走后，依然止不住长嘘短叹。王启年关上房门，下意识里摇摇头，心想长公主虽然没死，但是从此以后，朝廷里再无人是范提司的对手，如此结果已然大佳，提司大人因何叹气？

其实原因很简单——范闲不是一位忠臣，更不是一位纯臣，他所构想的，只是在江南看着虎鹤争斗，各自受伤。

他想长公主垮台，但他也不会相信皇帝老子，他所叹息，便是皇帝的手段，似乎比自己想像中来的更快，更厉害，皇帝的力量，没有受到丝毫的损失。

※※※

范闲一个人坐在书房中，沉默地分析着京都发生的一切，他隐约感觉到长公主或许可能因为疯狂的情愫而执拗地等待着皇帝的雷霆一怒，而皇帝明显是有所保留。是亲情？范闲不相信这一点。

他翻开院报下的那几封书信，第二次看过之后，沉思片刻，便开始写回信。信自京都家中来，父亲一封，婉儿一封，主要讲的都是思思及她腹中孩子的事情，一应平安，并不

需要太过担心。

然而婉儿的信中，自然要提到了长公主的事情，虽没有明言什么，但似乎也是想让范闲在宫里说些话。

范闲再次苦恼地叹息了起来，他清楚妻子是个难得的聪明人，当然知道被遮掩的一切背后，是怎样的不可调和，可她依然来信让自己说话，这证明了，婉儿对长公主始终还是有母女的情份。

这是很自然的事情，皇帝冷血，范闲冷血，并不代表这天底下的人，皇族的人都是冷血动物。

范闲认真地写着回信，对父亲那边当然是要表示自己的震惊与疑惑，对婉儿的回信以劝慰为主，同时问候了一下思思那丫头。

接着他便开始写奏章，给皇帝的密奏，在奏章中虽然没有直接为长公主求情，但也隐约表示了一下身为天子应该有的关切。写完后他细细查看了几遍，确认这种态度，既不会让皇帝认为自己虚伪，也不会让皇帝动怒，便封好了火漆，让下属们按一级邮路寄出。

做完了这一切，范闲才稍微放下心来，这数月在江南虽然逍遥，但其实眼光一直盯着京都那处，精神上的压力十分巨大。

事虽不协，但基本按照他的想法在进行，他终于放松了些，拉开密室的抽屉，取出七叶与自己用一年多的功夫抄录下的那份内库三大坊工艺流程发呆。

这份工艺流程虽然不是内库的全部，但范闲清楚，如果这份东西真的流传到北齐，真的会造成很恐怖的后果。

他的眼睛眯了起来，暗想这一次虽然是自己和陈萍萍暗中下意识携手，玩了皇帝一次，但终究只是玩弄了细节，至于大的局面上，说不定是皇帝在玩自己。

“王十三郎也闲的有些久了。”

范闲这般想着，然后起身，收拾好一切，离开了西湖边的庄园。

第九十六章 新一代的小怪物

草庐里的声音充满了讽刺与一种近乎狂妄的自大味道，将庆国那对高高在上的兄妹狠狠地批判了一番，说道：“幽禁？白痴才会相信，他们两兄妹一个当神一个当鬼，搞了这么十几年，怎么就忽然翻脸？翻便翻吧，总要寻个理由才是……如今庆国朝廷扔出来的那些理由，算理由吗？”

云之澜的膝盖有些痛，他知道师尊这时候自顾自说的高兴，明显忘了自己还跪着，揉了揉膝盖自己爬了起来，脸上全是苦笑之意，心想师尊大人大多数时候的人生显得很“荒谬”，但是在大的方向上总是有一种令人折服的耐性，在有些细处，也有些神来之笔——比如小师弟。

可是此时师尊的话语明显又荒谬了起来，难道说他认为庆国京都发生的这件大事，纯粹是庆国皇帝和长公主吃多了没事儿干，不惜折损皇室颜面，演戏给天下人看？

云之澜无论如何也不会相信这一点，说了几句话表示了自己的意见。

剑庐里那位大宗师沉默了下来，似乎觉得自己这个判断确实有些问题，不过在他心中，庆国人，尤其是庆国的皇室，毫无疑问是天底下最龌龊，最无耻，最肮脏，最下流，最腹黑的一群生物，要让他相信庆国皇室真的出现这么大的裂缝，不是件容易的事情。

他下意识里认为，庆国是不是又准备让自己戴什么黑锅了。

这个认识让他很愤怒，很黯然，于是有些听不进去云之澜的话语。

云之澜身为东夷四顾剑一脉首徒，除了受长公主之邀赴两次庆国无功之外，其余时间都代表着师尊的意旨，配合着东夷城城主，维系着这座城池以及周边小国的安宁，对于政务一属，比那位世称白痴的大宗师要精明许多。自从庆国京都发生那件事情后，他便敏锐地察觉到，似乎有一个可趁之机，出现在了东夷城的面前。

如果能够掌握住这个机会，东夷城最大的威胁，便可以消除，再也不用像棵骑墙的大树一样，在庆国的权贵之间周旋牺牲。

尤其是长公主没有死，这个事实让云之澜坚定了自己的判断，极其诚恳地向师尊复述了一遍。

草庐里再次沉默了下来，四顾剑没有再说话，只是一味地沉默，许久之后那个声音缓缓说道：“眼下不能插手，谁知道是不是一个坑呢？”

云之澜表示明白，心里却在苦笑。

他并不明白，庐中那位伟大的剑者，那位白痴的宗师，并不仅仅是被庆国的腹黑搞怕了，更关键的是，如果东夷城要利用庆国的内部争斗，需要一个极好的时机，而庆国身为天下第一强国，这种时机不可能由外界的人们营造，只能等待庆国内部的人们发出邀请。

不论是四顾剑还是苦荷，都是庆国之外的两株参天大树，这两株树不能轻易表明自己的态度，不能轻易地随着山间的风势舞动，因为他们一旦往一个方向去，再想回来，就不是件容易的事情。

“继续看看，庆国人究竟在玩什么花样。”

草庐里的声音再次响了起来，向云之澜发出了指令，只是他没有告诉自己的徒弟，一直以来，庆国的某些人都可以通过某些渠道向自己传递某些重要的信息，而他，现在便是

在衡量这些信息。

“是，师尊。”云之澜准备去城主府商议，忽然想到一桩事情，回身皱眉说道：“庆国长公主已经失势，范闲那里应该安全，为了防止有人发现小师弟的身份，要不要把他召回来？”

东夷城四顾剑的关门弟子，那位手持青幡的王十三郎，一向是个极为神秘的人物，这两年里，包括云之澜在内的许多人，都只是知道师尊极为疼爱这个幼徒，却一直没有机会入庐看过这位小师弟长什么模样，还是到了江南明家招商之争时，云之澜才第一次知道，原来师尊把小师弟派到了范闲的身边。

云之澜有些不解，更多的是隐隐的不舒服，毕竟在庆国朝廷内部，一直以来那个姓范的年轻人，才是东夷城最大的敌人，这几年间，不知道坏了东夷城多少事，杀了东夷城多少人。

就连云之澜自己，都险些死在了监察院的暗杀下，东夷城的高手刺客们，更是和监察院的六处在江南打了半年的游击，所以知道师尊改变了对范闲的态度，云之澜虽然接受，但心里有些小抵触。

“我知道你在想什么。”草庐里的那个声音讥讽说道：“你还是觉得我帮范闲不对……其实你错了，不是范闲需要我们帮，而是我们需要范闲接受我们的帮助。”

“李云睿那边已经完了，至少在内库这一边是完了，我们需要范闲。而事实上，这几个月里明家已经完蛋，可是并没有影响到我们东夷城，这说明什么？这说明范闲已经接受了我们的帮助。”

云之澜微微低头说道：“可是如此一来，我们至少有三成的渠道处于范闲的控制之下，这个庆国的年轻权贵向来翻脸如翻书，一朝他若动了厉心，不好应付。”

“他为什么要动心？”草庐里四顾剑的分析走着睿智的道路，全不见浑，“以往双方只是小打小闹，又没有涉及根骨，之所以其时要冲突，是因为中间有个李云睿，如今李云睿既然被幽，我与范闲之间已经没有利益冲突，他为什么要冒着全面翻脸的危险……动心？”

云之澜心头一惊，听明白师尊那句“我与范闲之间”，这岂不是说，师尊已经至少在表面上承认，范闲那个年轻人有和自己平坐而论的资格？

“以前我们可以和李云睿交易，现在就可以和范闲交易。”草庐里的声音又响了起来，“因为庆国朝野上下，从骨子里不怎么害怕庆国皇帝的人，就是这两个……记住，庆国不是范闲的，他没理由为了庆国的利益而损失自己的利益。”

云之澜想了想，还是没有想通透。可如果范闲在场，一定会对草庐里伸出大拇指，赞一声白痴兄情商那是相当的高啊……

“事发之前，我就让你师弟去投靠范闲，这便是所谓态度。”草庐里的声音顿了顿，“态度要用到位，所以让你师弟自己做事吧……”

云之澜微微皱眉，心想那位神秘而又可怜的小师弟，就这样被师尊抛出去给范闲打苦功，难道就仅仅是为了表示自己东夷城的态度。

“当然，我让他去庆国，自然还有别的原因。”

云之澜精神一振，不知道接下来会听到什么秘辛。结果入耳发话语让他怔了起来，想了半天之后发现，事情确实是这个样子，没有什么事情，比这件事情更重要。

“当年北齐皇室叛乱，为什么北齐那个女人能抱着她的儿子稳坐龙椅，从而将一片哀鸿的北齐收拢成如今的模样？”

“因为苦荷站在她那边。”

“为什么东夷城及诸国夹在当世两大强国之间，左右摇摆，委屈求全，输贡纳银，但总能一直勉强支撑下去。南庆君民野心如此之大，却一直没有尝试着用他们强大的武力将东夷吞入腹中？”

云之澜根本不用思考，带着一丝崇敬说道：“因为东夷城有您，有您手中的剑。”

“不错，大宗师这种名义虽然没什么意思。但用来吓人当杀器还是不错的。”草庐里的声音忽然显得有些落寞，“你想过没有……如果苦荷死了，我死了，这天下会是什么模样？”

云之澜后背发寒。至于这种场面，当然是天下所有人都涉想过的事情，只是从来没有人敢宣诸于口，因为他们知道，以庆国的强大军力与根植庆国子民心头的拓边热血，一旦两位不属于庆国的大宗师逝去，整个天下肯定会再次陷入战乱之中，且不说北齐，至少东夷城是极难保住了。他诚恳而坚定地说道：“师尊，您不会死。”

“笑话！这世上哪有不死的人？”

草庐里的声音愈发的落寞起来：“就算不死……可人终究是会老的，苦荷年纪也这么大了，我年纪也不小了，难道你以为一位油尽灯枯的老人，擅抖的手连剑都拿不动时……他还是位大宗师吗？”

……

……

“可是……这与小师弟入庆有什么关系？”云之澜沉默片刻后，将心中的疑问说了出来。

“人世间本没有什么大宗师。”草庐里的那位大宗师冷冷说道：“只是三十几年前渐渐开始，就多了我们这几个怪物出来，以前没有，以后……不知道还会有不会有，但至少眼下看来，整个天下的年轻一代高手之中，唯一有机会接近这个境界的人，不过寥寥数人而已。”

云之澜心头微动，注视着草庐平静关着的门。

门内的声音笑了：“很可惜，你的年纪大了，很难有这个可能。我东夷城这剑坑里爬出来不少人，甚至爬出了全天下最多的九品高手，可是如果说谁有机会成为新一代的怪物……或许只有你小师弟一人。”

云之澜微张着嘴，他在苏州城招商钱庄里曾经和王十三郎正面对过一剑，当时知晓这位小师弟年轻轻轻便已然晋入九品，已是十分震惊，但是总觉得小师弟的境界远不及自己圆融，怎么在师尊嘴里，他却是……最有可能晋入大宗师的人选？

“这是心性的问题。”四顾剑的声音此时终于变得像一位大宗师般自信与淡然起来，“欲极于某事，则须不在意某事。你不行，苦荷门下那个叫狼桃的耍刀客也不行……其实这些年来，想必苦荷和我一样，都被先前说过的那个问题困扰着，我们一旦老去死去，身后这片国土会怎么办，所以我们必须抢在我们死之前，将这个问题解决掉。”

“我选择了你的小师弟。苦荷，他选择了海棠。”

“很凑巧，都是彼此的关门弟子。”

“而更凑巧的是，苦荷他把海棠送到了范闲的身边……”四顾剑的声音带着一丝嘲讽，“就算不是他送的，至少他一定很高兴海棠与范闲之间发生了些什么，既然他能送，我当然也能送，只不过海棠是个丫头，这就占了大便宜了。”

云之澜目瞪口呆，完全不知大宗师种子培养计划，怎么又扯到了范闲，不明白为什么苦荷和师尊这两位大宗师一个接一个地将自己的关门弟子送到范闲的身边。

“天下真的只有四个老怪物吗？”四顾剑轻声反问道：“对，或许只有四个老怪物，那个怪物好像从不见老……你应该知道他，那个瞎子……”

云之澜的心寒冷了起来，知道师尊说的是很多年以前，曾经在东夷城里暗中行过的某位神秘人物。

“可你并不知道，范闲是那个瞎子的徒弟。”草庐内的人笑了起来，“这不是件很有趣的事情吗？老怪物的关门弟子，都应该凑在一起才对，打打架，谈谈心，会让他们三人进益不少。这便是所谓磨砺……当然，想必苦荷和我想的一样，让弟子去范闲身边，也是想沾一点好运气。”

“运气？”云之澜盯着那庐紧闭着的门。

“要成为老怪物需要什么样的条件？聪明慧心心性勤奋……但最重要的……还是运气。”四顾剑叹息着，“世人修武者不计其数，最终却只成就了这寥寥数人。是天道不公，还是什么？其实只是我们的运气比旁人要好一些。”

他最后说道：“三十年前的事实已经证明了，要成为大宗师，要拥有这样的运气，那便一定得和瞎子碰一碰……可是谁也找不到瞎子在哪里。既然如此，那便只好去碰一碰瞎子的关门弟子。”

云之澜被这神神道道的话弄得一头雾水，半晌之后问出了自己最关心的问题：“小师弟，海棠，范闲……师尊，您认为这三个人谁最有可能……成功？”

在这三个年轻一代的绝顶高手之中，除了王十三郎依然籍籍无名，海棠与范闲这对男女，毫无疑问已经站在了他们年龄层的巅峰之上，如此年龄，便已经步入了九品之境，各自又有极好的师门条件，而且在不同的时间段内，世人总以为他们是天脉者。

所以人们在谈论，谁会是下一个大宗师时，第一时间，就会想到范闲和海棠朵朵。

“海棠。”四顾剑的判断来的是这样简单，“因为她很好，所以她很快。”

“那小师弟？”

“也有可能，那孩子心性之明彻，不在海棠之下。”

“范闲呢？”

草庐内沉默片刻后说道：“范闲最不可能。”

“为什么？”虽然非常厌憎范闲，可云之澜还是下意识里提出了反对意见：“虽说他如今的境界还在九品中徘徊，十分不稳定，不如海棠朵朵，可是以他的进步速度，实在可称非人。尤其是心性一环，据徒儿观察，世间年轻人似他这般坚毅之人十分少见。至于勤奋一途，他虽出生权贵，却是自幼修行不断，十分吃苦。”

“什么条件都具备了，可范闲少了最关键的一环。”四顾剑盖棺定论：“他没心，这个年轻人对这世间根本无心，既然无心，自然谈不上心性，想晋入天道之境，除非他舍了手

中的所有……他舍得吗？”

范闲是俗人，他自然是舍不得的。

“瞎子他虽是个很了不起的人，很能给对手带去运气的人，但他自己的运气并不怎么样。而且他……不可能是个好老师。”

四顾剑最后说道：“我很想念瞎子，可是很遗憾，他消失十几年后，出来却是找了苦荷那个大光头。嗯，很遗憾。”

云之澜听到庐中有剑震荡出鞘的声音。

※※※

大宗师中，叶流云是从来不收徒的潇洒人，四顾剑却是广收门徒，如果连记名的也算进去，至少有五十以上，所以徒弟们的层次良莠不齐，虽然有云之澜这样的九品高手，王十三郎那样的神秘年轻人，可是也还有许多不成材的东西。至于北齐国师苦荷，他收徒不多，但个个都是绝顶高手，比如北齐小皇帝的武道老师，九品上的一代强者狼桃，比如那个穿花布衣裳，被世人传为天脉者的海棠朵朵。

瞎子五竹叔当然也有徒弟，只是他的开山大弟子与关门弟子都是同一个人，范闲。

四顾剑说的并不错，大宗师们也是人，他们也要考虑身后的问题，所以这些怪物们对于自己的关门弟子都投注了极大的精力。当然，他们只是暗中投注，却不想让这种压力干扰到了弟子们的修行。

海棠、范闲、王十三郎，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同时出现在一个地方，如果有那么一天，一定是个很有趣的情景。

只是四顾剑搞错了一点，或者说，他下意识里没有去记住一点——北齐国师苦荷在去年再次开山收徒，借吉云祥瑞之势，收了两位女徒，一位入宫当了皇妃，一位却在山中收拾药圃。从这个意义上说，海棠不再是天一道关门弟子，范若若……才是。

第九十八章 如果你来投奔我

“去年夏天，好像什么都没做啊。”

司理理捧着头，有些头疼。自从范闲在给朵朵的信中提到这句话后，北齐小皇帝和他身旁的这两位女子便陷入了无尽的思索之中，他们怎样算也没有算清楚，去年夏天自己这些人究竟对范闲做过什么事情。

那封信只有一句话，赤裸裸地写着，像是警告，更像是一种威胁。北齐方面有些不明白，究竟是什么事情让范闲怒成这样。

他们当然没有想到，这一切的原因只是因为范闲将年头算差了，他本意是想警告北方的娘子军们，关于那座破庙的事情，他已经知道了。

北齐小皇帝的眉头皱了起来，冷冷说道：“去年朕通过王启年的手送了他一把好剑，就算他看穿此事，不感激朕也罢了，为何还来信恐吓小师姑？”

“大魏天子剑？”司理理掩唇嫣然而笑，丽光四射，“还是大魏添子剑？”

字音相同，北齐小皇帝用了一些时间才听明白了这句顽笑话，但他没有笑，反而面色有些阴沉。

司理理心头微动，知道陛下不喜欢自己太过放肆，于是安静住了嘴，跪坐在了一旁。

北齐小皇帝缓缓坐起身来，双手顺着额角向后抵去，系好了乌黑的长发，两笔英眉挺直，平静说道：“先不说这些了，范思辙今天晚上大宴宾客，朕让卫华代朕出席，你觉得如何？”

“陛下英明。”司理理思忖半晌后认真说道：“把范家老二绑在上京城，范闲在南边肯定也会老实些，就算他有些别的想法，也总要考虑一下自己的弟弟妹妹。”

“说起妹妹，那位若若师姑今天也应该到了。”北齐小皇帝笑着挥挥手，说不出的潇洒自如，“至于你的说法，则是假话。不是我们把范家的子女绑在上京城，就可以要胁范闲，而是范闲将自己的弟弟妹妹送至本邦，要我们当保姆。”

他冷哼了一声，继续说道：“范闲何等样的人物，既然敢送，当然不怕我们将这两个人拿来当人质。这家伙，那时辰在宫里表现的何其温柔旷达，不与他打交道不知道他的阴狠……”

司理理抿嘴笑道：“可是陛下还是应了下来，我说的绑也不是拿人质的意思……范若若与范思辙二人在北齐过的好，范闲心情也好，将来……说不定哪天就会投了过来？”

“哪有这么简单？”北齐皇帝自嘲笑道：“他在南庆风生水起，如今李云睿又已失势，再也无人敢动他丝毫，他怎么可能弃了手中无上权柄来投朕……至于他的这些安排，只能说明此人像他那个皇帝老子一样敏感多疑，狡兔三窟，他只是把朕的国度当成了他家族的一条后路。”

他叹息着：“偏生在江南，在南朝内库，朕需要他的地方太多，明知道他在利用朕，也只能应了下来。”

在一年多的时间内，北齐皇帝与范闲各自选出了代言人，开始通过当年崔家的路线，经由夏明记和范思辙，开始源源不断地往北方走私，双方都在其中捞了大笔好处。虽然为了防止庆国皇帝动疑，事情做的极为隐秘，就算查出来了，也不会牵涉到这些高层的人

物，可是……双方已然绑在了一起，所以范闲才会安心地让弟妹留在北齐。

先前那句话不错，北齐小皇帝现如今，就是范闲找的一个好保姆。

更何况范闲如今已经猜到了破庙里的那件事情，用起北齐小皇帝来，更是毫不客气。

“范闲为什么要留后路？”司理理疑惑问道：“难道他一直以为，庆国不是他的久居之地？”

“这就是朕最感兴趣的一点了。”北齐小皇帝笑了起来，“范闲他究竟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在南朝往上爬的过程中，却就开始在寻找后路，难道他认为终有一天，他会和他家皇帝翻脸？实在是……有些说不清，道不明。”

他顿了顿，继续说道：“还记得他送你回京那次吗？”

司理理一怔，旋即想到那一路北上时的温柔相处，马车内的无限春光，面庞微热，低下头去，没有回话。

北齐小皇帝哈哈大笑了起来，只是那笑声中带着些微酸意，他用手指抬起司理理的下颌，温柔说道：“理理，朕……不喜欢你在朕的身边，心里还想着别的男人。”

司理理低着头一言不发，红唇含笑。

北齐小皇帝冷哼一声，发现这妮子越来越不怕自己了，将手收了回来，说道：“你不是曾经说过，在北归路上，范闲曾经给你解毒……既然如此，他也是救了你和朕的两条性命。所以朕不明白，他为了一己私利与朕合作，那是后事，在此事之前，他似乎就不想朕死掉……加上先前所言后路一事。”

他的眉头皱的极紧，百思不得其解。

“范闲……他到底有没有当自己是个……庆国人？”

……

……

司理理缓缓抬起头来，微笑望着一脸忧思的陛下，没有说出范闲还在上京城的时候，就已经猜到了陛下不可能因为自己体内的毒而伤身。虽说她现在已经贵为皇妃，深受北齐小皇帝宠爱，加上几人间又有些说不清道不明的关系，深在重宫……根本不在意来自南庆监察院的威胁，也不用接受范闲的远程操控，但不知道为什么，一想到南方那个年轻人可恶的温柔笑容，司理理的心便温柔起来，为他隐藏了许多。

也许是为了看面前这个一向眼光深远的皇帝陛下将来勃然大怒的模样？

“南庆乃我朝大敌。”北齐小皇帝皱着眉头说道：“朕对于庆国子民那些像野兽一样的心思摸的清清楚楚。就算范闲因为当年叶家之事，对于庆国皇室有不尽怨恨……可是他毕竟是个庆国人，为何要给朕……不，是本朝如此多的好处，难道他就不怕我大齐一朝振蔽，会让他们南庆难看？”

司理理听着这话，也停止了戏谑的思考，陷入了沉默之中。她本是南庆皇族之后，与当世南庆皇廷有不共戴天之仇，所以才会转投北齐，可是范闲毕竟是南庆皇帝的私生子，南庆皇帝对他虽说有诸多监视限制，可是短短三年时间，就让他成为南朝首屈一指的权臣……范闲还有什么不满意的？他为什么会与北齐暗中进行如此多的交易？

自然不可能是因为自己……司理理自嘲想着，也不可能因为朵朵，更不可能因为皇帝陛下。范闲此人，虽然是个好色之徒，但绝对不会因为女色而改变自己的想法。

她沉默许久之后，忽然心头灵光一闪，说道：“除非……他从来没有真正把自己当成庆国的人。”

说完此话，她摇了摇头，连自己都不信这话。北齐皇帝的眼里闪过一道异光后，旋即浮起淡淡失望。

如果范闲真不当自己是庆国人，那么将来说不定哪天他真的会来投北齐……范闲如果来投，自然要带着无数的好处，比如内库的机密，比如监察院的内部情治，还有他的身份！

一位庆朝皇子，一位庄墨韩指认的接班人，反庆投齐……这会在天下造成什么样的震惊？这会给北齐带来多大的好处与危险？

如果范闲真的来投，一向极有雄心的北齐皇帝一定会不顾任何危险接纳他……只是他清楚，这种猜测是不可能的。谁都知道的，范闲是地地道道的庆国人，庆国皇帝也不会蠢到逼自己最出息的儿子活不下去，走到最后那一步。

其实只是这个世界上的人无法理解范闲这个现代人的思维。

范闲自从在山洞里说出那句话后，就已经接受了自己是这个时代一人的角色，但他却没有太多的家国观念，因为自幼的生长环境和身周友朋，他当然对庆国的感情更深，但是在他看来，这天下的纷争，其实只是内部的一种纠葛而已，就像长房打二房。

像是春秋，像是战国，跳来跳去也没有什么道德上的羞耻感，叛国这种概念，从来没有存在于他的脑海之中。

这便是外来人口的独特心理。

※※※

沿着上京皇宫清幽的石径往上方行去，开路的太监宫女小心翼翼地扶持在旁，生怕穿着龙袍的那位年青男子一不小心摔着了，而后面捧着拂尘净水瓶的太监们更是踮着脚，低着头，一点声音都不敢发出来。

北齐小皇帝的脸色不大好看，他自幼最讨厌这些奴才围在自己的身边，让自己永世难得放松一下，只是宫廷里的规矩向来如此，他再如何发怒，也不能改变这一点，除非将这些奴才全杀了……可是全杀了又能怎么办？

走到第三层宫殿之旁，一株青树缓缓垂下它的枝丫，轻柔地搭在黑色的檐角上，相衬而美。小皇帝怔怔地看着这一幕，心想自己天天在这宫里行走漫游，为什么却很少注意到这些景象？

难道是因为天天看的太多，所以习惯性地忘却？

他忽而想起海棠曾经转述过的话，那个南庆的男子在这宫里学海棠师姑走路……那个男子似乎走的很快活，眼珠子转的很快，很贪婪，似乎想将这宫里的一切美景都收入眼底……难道那个男子天生就喜欢这些极美的东西，所以才能写出那些极美极干净的文字？

北齐小皇帝低下了头，负着手陷入了沉思之中。

片刻之后他抬起头来，脸上挂着一层自信的笑容，脚下却是转了方向，向着右手方一条山道上行去，那处山道的尽头，隐约可以听见流瀑之声。

他身边的太监宫女们吓了一跳，心想陛下不是要去山巅植桂吗？怎么又转向了那边？只是没有人敢出声拦阻，只好沉默地跟了上去。

山道数转，来到崖畔一处青台，台上有一方凉亭。

北齐皇帝指了指那凉亭，身旁的太监宫女们顿时冲了过去，安置绣墩，点了清香，打扫尘埃。

皇帝走入亭中，看着亭下溪水，对崖春花，心头微动，轻声念道：“拍栏杆，林花吹鬓山风寒，浩歌惊得浮云散。”

身旁诸人连拍马屁：“陛下……”

北齐皇帝自嘲一笑，想着当年范闲在这个亭子里，对自己只说了三个字：“好辞句。”

……

……

“拍朕马屁，拍的如此漫不经心……范闲，你还是唯一的一个。”北齐皇帝笑了起来，站在栏边，看着自己天下的大好风光。

“都撤了，都退出去。”他忽然吩咐道。

亭内的太监宫女面面相觑，心想山石寒冷，如果让陛下受了凉，在太后那里怎么交待？但他们清楚，如今的北齐已然是陛下的江山，这位陛下年纪虽轻，心志却是格外坚毅，在沈重死后，陛下力主放了上杉虎于南边对抗南庆，又主持了朝中几次大的变动，连大臣们都不敢再以看小孩子的眼光去看他。

亭内马上恢复了往常的清静。

北齐皇帝站在栏边深深嗅了一口气，想到当初范闲的建议，心想这小子说的倒也对。片刻后，他又想到另一樁事情，眉头缓缓皱了起来，轻声自言自语道：“范闲，你究竟是怎样想的呢？”

“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

“这天下……究竟是南庆的天下，还是……整个天下？”

北齐皇帝的眉头渐渐舒展，隐约察觉到了事态的真相，唇角难得地向上翘起，现出一丝有些怪异的笑容，轻声说道：“若你来投朕，朕便封你个亲王如何？总比你现在这个小公爷要强些。”

第一百章 愈沉默愈快乐

宴会进行的相当顺利，至少从表面上讲是这个样子，尤其是当范思辙皮笑肉不笑地从长安侯手上接过那对玉狮儿后。

只是身为主人的范思辙总习惯性地把手往抱月楼大厅外瞄。今天抱月楼被他包了下来，没有其余的客人，坐在他身旁的卫华微微皱眉，心想还有谁要来呢？为什么事先自己都没有收到风声？

看范思辙的表情，可想而知马上要到来的宾客身份不低，不然他不会有压抑不住的期盼和紧张，可如果来客身份不低，为什么不等客到，便已开席了？

卫华下意识里摇摇头，唇角浮起一丝自嘲与苦涩的笑容，他心里明白，对于范家的这两兄弟，都不能以常理判断。他如今是北齐锦衣卫镇抚司指挥使，接替的是当年沈重的职务，北齐大部分的的特务机构都在他的掌控下，北齐小皇帝对他的信任不可谓不厚，他的权力不可谓不大，可是一旦对上南边来的范氏兄弟，卫华依然有些隐隐的紧张。

范闲管的是监察院，和卫华乃是明正言顺的“同行”，只是卫华清楚，自己不如范闲在这一行里钻研的久，北朝的锦衣卫也没有南朝的监察院那般大的权力，所以真要两个人隔着国境线拼将起来，自己根本不够对方捏的。

至于范思辙，卫华看着身旁招待客人们的微胖少年，微微皱眉。对于这个人物，他承认自己两年前确实有些看走眼，本以为只是范闲借手中权柄，送自己弟弟到北齐来逃难，不曾想一年多的时间过去，范思辙隐在幕后，竟是把老崔家的线路把持的牢牢实实，暗底里的事业做的也是风生水起。

完全不是一个少年郎所应该拥有的商业敏感度和能力。

卫华拍了拍额头，微笑与范思辙对饮一杯，说了几句笑话。范思辙今天请客的目的很清楚，南边的私货到北路来总要有人接手，总不可能让一个南庆人在北齐明着卖，往年都是由卫氏家族特别是长宁侯接手，如今范思辙的胆子越来越大，自然有些觉得长宁侯一家吐货速度太慢，这才把长安侯也绑了进来。

卫华并不反感这个安排。不是因为长安侯是自己的亲叔叔，而是他清楚，卫家只是皇帝陛下摆在台前的傀儡，大头的利润通过这门生意源源不断地充入了陛下的内库房与国库。

而且范思辙再能折腾，他毕竟是在北齐的国土上，卫华有足够发能力监控他。一旦事有不谐，锦衣卫可以轻松地将范思辙底下的商行打捞干净。

只是形势不到最后一步，卫华是断断然不敢做这种事情的，连请旨都不敢。因为北齐需要范闲从南庆内库里吐出来的货，卫华害怕范闲的阴狠手段，害怕范闲的不讲道理。

抱月楼门帘微动，两名姑娘联袂而入。卫华端着酒杯的手一抖，险些洒了出来。

那两位姑娘他都认识，这也正是卫华一直对范闲深深害怕的原因之一。

海棠与范若若。

卫华站起身来迎接，回身佯怪了范思辙数句，请二位身份尊贵的天一道嫡传弟子坐到了上席。

场面一时间有些尴尬。

因为北齐人人皆知，皇太后的意思是让海棠嫁给卫华，但是海棠却和范闲有些说不清道不明的关系。

卫华苦笑一声，对海棠说道：“范二少请客，你就这般来了，倒也是真不给我面子。”

海棠笑了笑，接过范思辙递过来的玉狮儿把玩着，说道：“你这人就是喜欢说嘴。”

卫华哈哈一笑，不再说什么。从很久以前，他就清楚，这个女人不是自己能碰的。当初太后有那个意思后，他第一时间就进宫婉拒，只是没有起到什么作用，太后对于自家后辈的疼爱总是那般的不讲道理。

太后不讲道理，范闲不讲道理，卫华可没有那个胆量——这事儿太得罪范闲了，再说娶个九品上的绝世高手回家，夫纲何以振？再说这海棠姑娘虽然兰质慧心，可长的实在很一般……

然而去年卫华的妹妹随狼桃远赴江南，路过梧州时，与范闲起了争执，卫华知道范闲那种小气性子，一定在记仇，迫不得已修书说了多少好话，才让范闲消了气。

思绪飘荡在这几年的岁月里，卫华忍不住失态地长吁短叹了起来，范闲啊范闲，你小子也太不给我面子了，什么事儿都把自己压了一头，本是同行者，相煎何太急？自己这个锦衣卫指挥使，怎么就没有监察院提司过的顺心呢？

……

……

自从海棠与范若若进入抱月楼以来，厅内的宴席便变得安静了许多。卫氏家族那些老辣的长辈摆足了长辈的模样，与二位姑娘家各自攀谈着，心里却在想，本是想在此次的谈判中，替陛下多吃些好处，这二位一到……尤其是海棠姑娘，她的胳膊肘子究竟是往哪边生的呢？于是对于范思辙的进攻便缓了下来。

范思辙面容平静，微笑说着话，于闲谈中，便将来年的利润分成和交接细则说了个清清楚楚，今日让海棠与姐姐来此，便是为了给自己加个筹码，至少要乱一乱北齐人的心。

名义上是他与卫家的谈判，实际上是范闲与北齐皇帝的勾当，席间众人虽不是所有人都心知肚明，但主导卫家的长宁侯父子却是清楚的。

酒过三巡，议事已毕，双方尽欢而散，只是卫华的脸色并不怎么欢愉，很明显，在这新一轮的分赃协议中，依然被范思辙夺了大头。

夜色渐深，海棠拿着那块温润的玉狮儿，用一种似笑非笑的眼神望了范思辙两眼，便自离去，将这抱月楼留给了他们姐弟二人。

……

……

“我不喜欢海棠。”在抱月楼上京分号的一间房间内，范思辙皱着眉头说道。

“你现在变得越来越老气沉沉了。”范若若习惯性地用手拍拍弟弟的脑袋，微笑说道：“师姐有什么不好？你不是还记恨她拿你当驴使的事情吧？”

范思辙摇摇头，说道：“那是哥哥的意思，是让我吃苦，我明白。”

范若若有些惊讶地看着弟弟，偏着脑袋，说道：“真的越来越老气了，真不像个孩子。”

范思辙自嘲一笑，说道：“在这么个地方，一个信得过的人都没有，想不小心些也没

办法……对了姐，你说老气……”他的精神忽然振奋了起来，问道：“是不是说，我越来越像哥？”

范思辙兴奋地问着，因为在他的心目中，长兄范闲乃是人生偶像，如果能和兄长的形象靠的越近，他自然越是得意。

范若若掩唇而笑，说道：“是越来越像父亲才是，父亲当年那么打你，看来果然有些效用。”

她顿了顿又说道：“你先前说不喜欢海棠师姐，到底为什么？”

范思辙静静看着姐姐的眼睛，半晌没有说话。

范若若也平静地看着他。

“姐姐，你应该明白的。”范思辙认真说道：“我们已经有嫂子了。”

范若若的眉头也皱了起来，叹息道：“是啊。”

范思辙皱着眉头，想了一会儿轻声说道：“其实哥哥都不知道，这一年多里，嫂子给我写过不少信。”

范若若微微一惊，问道：“嫂子在信里说什么？”

“能说什么？还不是家里如何，父亲如何，母亲如何。”范思辙叹息道：“我这个小叔子一个人在异国，嫂子肯定不放心。说实话吧，我这一年里但凡有些什么摸不清头脑的事情，都不愿意去信麻烦哥哥，都是嫂子帮我出的主意。”

范若若渐渐消化掉心头的震惊，她也是第一次得知此事，品咂半晌，品出了许多种味道，黯然道：“嫂嫂……是个很可怜的人，你也知道，长公主现下被陛下幽禁在别院里，哥哥又在江南。”

“哥哥只知道把我踹到北边来。”范思辙语带不满，“虽然知道他是在锤炼我，可是他有没有想过，我才多大点儿？这么大个摊子，我怎么弄的过来？只知丢手，哪里像嫂嫂想的那般周全。”

范若若皱眉斥道：“哥哥在南边何其不容易，如果不是他站的稳，你在北边又如何能够站的稳？他又哪里是丢手了？庆余堂的掌柜们都在暗中帮衬你，监察院在北齐的网络也都在为你服务，为了栽培你，他可是下了大心血……至于说到锤炼，你又不是不清楚哥哥是个怎样的人，他自幼一人在澹州长大，不知怎样艰辛才有了今日的地位，他信奉的就是这个道理，就是这样对待自己，我们是他的弟弟妹妹，他当然也会选择这种方式。”

……

……

一连串的训斥出口，范思辙仿佛又回到了几年前的京都，其时天不怕地不怕的他，就怕姐姐手中的铁尺，一下子就软了下去，语塞半晌后喃喃说道：“反正……我不喜欢海棠。”

范若若叹息道：“海棠姑娘暗中帮了哥哥多少忙，你又不是不知道。”

“只是利益的交换罢了，北齐人除了死掉的庄墨韩，又有几个是真正外物不系于心的圣人？”范思辙冷笑道：“如今别看你拜入苦荷门下，我是首屈一指的大老板，可如果哥哥对北齐再无用处，我们只怕马上就会被人踩到脚下，到那时，我可不指望海棠会替我们出头。”

范若若认真说道：“我的看法与你相反。”

范思辙摇了摇头，半晌后幽幽说道：“什么事情.....总有个先来后到吧？”

范若若沉思良久，缓缓地点点头，她的心里对那位可敬可亲习惯沉默与伤害的嫂嫂也是无比怜惜，承认了弟弟的这个看法。只是忽然间，她的心中涌起一丝荒谬的念头，如果说先来后到.....自己才应该是最早到哥哥身边的那个人吧？只是命运捉弄.....她的唇角浮起一丝苦涩，旋即将这股不应有的情绪压了下去，与弟弟一道为嫂子林婉儿的命运担忧。

“哥哥肯定不是那种薄情寡幸之人，只是如今嫂子处在长公主与哥哥中间，真是不知如何自处。”

“别想那么多了。”范思辙耸耸肩，“现在的关键问题是，哥哥在南边的状况。”

“我看你今晚大宴宾客，以为你已经得意忘了形。”

“长公主垮台，我自然要利用这个机会多挣些钱。”范思辙说道：“只是朝中如今只是大哥这一派独大，总觉得会有些问题。”

“想的或许太远了些，独大倒是称不是，不过站在风口上了。”范若若微笑说道：“不论是家事还是国事，似乎都不是我们这些身在异乡为异客的人能够操心的。”

范思辙一怔，心想以姐姐往常的态度，应该十分焦虑范闲的安危才是，怎么却表现的如此淡然，但他不敢批评家姐，下意识问道：“谁的诗？”

“哥哥。”

“他不是不做诗了？”

“是在外人面前不做了。”

“嗯.....我们真不管？”

“我们能操什么心呢？”范若若的面色平静之中带着一份对兄长的信心，“他辛苦万分将我们送到北齐来，就是不想让我们掺和到这些事情当中，如果我们真的想为他好，那就一定要在这里好好地生活，不要让他操心。”

“如何是好好地生活？”

“做老板快乐吗？”

“还成，虽然有时候比较麻烦。”

“我明天就要去医馆了，我也觉得这种生活很快乐.....哥哥说过，人活在世上，就是要找自己喜欢的事情做。”

“我们既然已经寻找到了，就要好好地继续下去。我们活的越安全，越快乐，”范若若下了定语，“哥哥就会越心定，我们对家族也就越有贡献。”

第一百零二章 荒唐言

过了数月的跋涉，庆国太子李承乾一行人，终于从遥远的南诏国回到了京都。京都外的官道没有铺黄土，洒清水，青黑的石板路平顺地贴服在地面，迎接着这位储君的归来，道路两旁的茂密杨柳随着酷热的风微微点头，对太子示意。

城门外迎接太子归来的是朝中文武百官，还有那三位留在京中的皇子，一应见礼毕，太子极温和地扶起二位兄长和那位幼弟，执手相看，有语不凝噎，温柔说着别后情状。

大皇子关切地看着太子，确认了这趟艰难的旅程没有让这个弟弟受太大的折磨，方始放下心来。他和其他的人一样，都在猜忖着父皇为何将这个差使交给太子做，但他的身份地位和别的人不同，加上自身心性淡然，并不愿做太深层次的思考，反正怎么搞来搞去，和他也没有关系，只要承乾没事就好。

而那位在王府里沉默了近半年的二皇子，则用他招牌般的微笑迎接着太子归来，只是笑容里夹了一些别的东西，一丝一丝地沁进了太子的心里。太子向他微微一笑，点了点头，没有说什么。

李承乾牵着老三的手，看着身旁这个小男孩恬静乖巧的脸，忍不住在心中叹了一口气，时势发展到今日，这个最小的弟弟却已经隐隐然成为了自己最大的对手，实在是让人很想不明白。

他忽然又想到，南诏国那位新任的国主，似乎与老三一般大，他发心忽然颤了一下，牵着三皇子的手下意识里松了松，只是食指还没有完全翘起，他便反应了过来，复又温和而认真地牵住了那只小手。

太子清楚，自己的三弟可比南诏那个鼻涕国主要聪明许多，更何他的老师是范闲。只是三皇子望向太子的眼神显得那样镇定，远超出小孩子应有的镇定，而且一丝别的情绪也没有。

几位龙子站在城门洞外，各有心思。太子微微低头，看着阳光下那几个有些寂寞的影子，有些难过地想到，父子相残看来是不可避免，难道手足也必须互相砍来砍去？

.....

.....

太子入宫，行礼，回书，叩皇，归宫。

一应程序就如同礼部与二寺规定的那般正常流畅，没有出一丝问题，至少没有人会发现皇帝陛下和太子殿下的神情有丝毫异常。只是人们注意到，陛下似乎有些倦，没有留太子在太极殿内多说话，完全不像是一个不见近半年的儿子回家时应有的神情，便让太子回了东宫。

在姚太监的带领下，太子来到了东宫的门外，他抬头看着被修葺一新的东宫，忍不住吃惊地叹了一口气，那日这座美轮美奂的宫殿被自己一把火烧了，这才几个月，居然又修复如初.....看来父皇真的不想把事情闹的太过耸人听闻。

他忽然怔了怔，回头对姚太监问道：“本宫.....呆会儿想去给太后叩安，不知道可不可以？”

姚太监一愣，他负责送殿下回东宫，自然是禀承陛下的意思暗中监视，务必要保证太

子回宫，便只能在宫中，这等于一种变相的软禁。只是太子忽然发问，用的又是这种理由，姚太监根本说不出什么。

他苦笑一声，缓缓佝下身去，微尖回道：“殿下吓着奴才了，您是主子，要去拜见太后，怎么来问奴才？”

太子苦涩地笑了笑，没有说什么，推开了东宫那扇大门，只是入门之时，下意识里往广信宫的位置瞄了一眼。他知道姑母已经被幽禁在皇室别院之中，由监察院的人负责看守，那座他很熟悉向往的广信宫……已经是空无一人，可他还是忍不住贪婪地往那边看了几眼。

姚太监在一旁小心而不引人注意地注视着太子的神情。

太子却根本当他不存在一样，怔怔望着那处——他心里想着，人活在世上，总是有这么多的魔障，却不知道是谁着了魔，是谁发了疯，他想到姑母说的那句话，心脏开始咚咚地跳了起来，是的，人都是疯狂的，天下是疯狂的，皇室中人人都有疯狂的因子，自己想要拥有这个天下，就必须疯狂到底。

因疯狂而自持，他再次转过身来，对姚太监温和地笑了笑，然后关上了东宫的大门。

依理论，关门这种动作自然有宫女太监来做，只是如今的东宫太监宫女远远不及礼制上额定的人数，数月前，整个皇宫里有数百名太监宫女无故失踪，没有人知道他们去了哪里，太子知道他们去了地下……现在的东宫虽然补充了许多太监宫女，可是这些新手明显有些紧张。

皇宫里死了这么多人，自然隐藏不了多久，只是没有哪位朝臣敢不长眼地询问，一者这不是他们该管的事情，二者臣子们也是怕死的。

一路行进，便有宫女太监叩地请安，却没有人敢上前侍候着。

太子自嘲地一笑，进了正殿，然后……

皱起了眉头，抽了抽鼻子，因为他闻到了一股很浓重的酒味。一股浓的令人作呕的酒味飘浮在这庆国最尊贵的宫殿之中。

殿内的光线有些昏暗，只点了几个高脚灯。李承乾怔了怔，回复了一下视线，这才看见那张榻上躺着一个熟悉的妇人，屏风一侧，内库出产的大叶扇正在一下一下地摇着，扇动着微风，驱散着殿内令人窒息的气味。

那妇人穿着华贵的宫装，只是装饰十分糟糕，头发有些蓬松，手里提着一个酒壶，正在往嘴里灌着酒，眉眼间尽是憔悴与绝望。

拉着大叶扇的是一个看不清模样的小太监。

李承乾厌恶地皱了皱眉头，但旋即叹了口气，眼中浮出一丝温柔与怜惜，走向前去。他知道母后为什么变成了如今这个模样，也厌憎于对方平日里故作神秘，一旦事发后却是慌乱不堪，但她毕竟是自己的母亲。

“母亲，孩儿回来了。”

半醉的皇后一惊，揉着眼睛看了半晌，才看清了面前发年轻人是自己发儿子。半晌后忽然哇的一声哭了出来，踉跄地坐了起来，扑到太子的面前，一把将他抱住，嚎哭道：“回来了就好，回来了就好。”

太子抱着母亲的身体，和声笑着说道：“一去数月，让母亲担心了。”

皇后的眼中闪过一丝喜悦，口齿不清说道：“活着就好，就好……我以为……再也见不到你……了。”

自从陛下将太子发往南诏后，皇后的心思便一直沉浸在绝望之中。她和皇帝做了二十年夫妻，当然知道龙椅上的那个男人是何等样的绝情恐怖，她本以为太子此番南去，再回来便难，此时见着活生生的儿子，不由喜出望外，在绝望之中觅到一丝飘忽的希望。

太子自嘲地笑了笑，抱着母亲，拍了拍她的后背，安慰了几句。皇后直到今日还不知道皇帝为何会忽然放弃太子，太子也没有告诉她实情。皇室中人虽然疯狂，但在孝道这个方面做的都还算不错。

所以太子也不打算告诉母亲自己这一路上遇到了多少险厄，多少困难。如果不是有人暗中帮忙，自己就算能活着回来，只怕也是会就此缠绵病榻，再难复起。

过了不久，半醉的皇后在太子的怀里渐渐沉睡，太子将她抱到榻上，拉上一床极薄的绣巾，挥手止住了那个拉大叶扇太监的动作，自己取了一个圆宫扇，开始细心地替皇后扇风。

不知道扇了多久，确认母亲睡熟后，太子才扔下圆宫扇，坐在榻旁发呆，将自己的头深深地埋入双膝之间，许久也未曾抬起来。

……

……

他抬起了头，脸色微微发白，眼光飘到了一旁，看着这座空旷寂寞的宫殿内唯一的太监，问道：“娘娘这些日子时常饮酒？”

“是。”那名小太监从阴影处走了出来，极为恭谨地跪下行了一礼。

看着那太监抬起来的面宠，太子吃了一惊，旋即皱起了眉头，微嘲说道：“一座东宫百余人，如今就你一个人还活着了。”

那太监不是旁人，正是当初的东宫首领太监，洪竹。洪竹面上浮现一丝愧疚之色，低下头去，没有说什么。事情至此，整个东宫的下人全部被皇帝下旨灭口，就他一个人活着，已经说明了所有的真相。

虽然洪竹从来没有向皇帝告过密，但他向范闲告过密，而这一切事情似乎都是因此而起，所以洪竹脸上的愧疚之色并不是作假，他在东宫的日子，皇后与太子对他都算不错，尤其是皇后对他格外温和，这些日子里，他奉陛下的严令暗中服侍监视皇后，看着这位国母如何由失望而趋绝望，日夜用酒精麻醉自己，心中难免生起几丝不忍来。

太子静静地望着他，忽然难过地笑了起来，自言自语道：“当初还以为你是得罪了范闲，父皇才赶你过来，原来……本宫忘了，你终究是御书房出来的人……那你和澹泊公之间的仇是真的吗？”

“是真的。”洪竹低头回道：“只是奴才是庆国子民，自然以陛下之令为先。”

太子不知为何，忽然勃然大怒，随手抓起身边一个东西砸了过去，破口大骂道：“你个阉货，也自称子民！”

扔出去的东西是他先前替皇后扇风发圆扇，轻飘飘发浑不着力，没有砸着洪竹，在洪竹发身边飘了下去，落在了那件太监衣裳的下襟上。

太子怕惊醒了母后，十分困难地平伏了喘息，用怨恨的目光看着洪竹：“看来陛下真

的很喜欢你.....知道了这么大的事情，居然还把你这条狗命留了下来。”

洪竹叩了两个头，有些疑惑问道：“殿下，什么事情？”

太子醒过神来，沉默半晌后忽然说道：“如今的东宫早已不是当初，你还留在这里做什么？如果你想离开，我去给父皇说。”

洪竹的面色有些犹豫，片刻后咬牙说道：“奴才.....想留在东宫。”

“留在东宫监视？”太子压低声音讥诮说道：“整座宫里都是眼线，还在乎多你一个？”

事态发展到今天，太子知道陛下终究是要废了自己的。既然如此，何必还在这隐秘的自家宫内惺惺作态？

“奴才想服侍皇后。”

太子沉默了一阵后，忽然叹了口气，脸上浮现了一丝怜悯的神情，望着洪竹说道：“秀儿也死了？”

跪在地面上的洪竹身子颤抖了一下，许久之后，有些悲伤地点了点头。

.....

.....

“这几个月里，宫里有什么动静？”太子静静地望着洪竹，问出一个按理说永远没有答案的问题。

洪竹沉默了许久，然后说道：“陛下下去了几次含光殿，每次出来的时候都不怎么高兴。”

太子面带微笑，心情稍微轻松了一些，赞赏地看着洪竹说道：“谢谢。”

洪竹低下头，道：“奴才不敢。”

太子坐在榻边开始思考。父皇明显没有将这件事情的真相告诉太后娘娘，皇帝虽然纵横天下，无一敢阻，可是父皇这种皇帝，却依然被一丝心神上的系绊所困扰着。

比如像草纸一样的面子，比如那个孝字。

庆国讲究以孝治天下，皇帝他给自己套上了一个笼子。

李承乾微微握紧拳头，知道自己还有些时间，父皇要废自己还需要时间来安排言论，监察院的八处就算想营造出那种风声，也不是那么简单的。

※※※

“秀儿死了，不知道洪竹是什么样的感觉。”范闲轻声说道：“如果是个一般的太监，或许不会考虑太多，但是我清楚，洪竹从来就不是一个简单的太监。他读过书，开过窍，所以他讲恩怨，重情义.....说来说去，秀儿之所以被杀死，是我的问题，是他的问题，是我们两个人一手造成了皇宫当中数百人的死亡。”

他皱起了眉头：“对于陛下的狠辣，似乎我们的想像力还是显得缺乏了一些。好吧，就算洪竹不恨我，但他肯定恨他自己，这样会不会有什么麻烦？”

他又一次说了声好吧，然后很难过地说道：“可那几百人的死亡总是我造成的.....是的，我是一个很淡薄无情的人，可是终究不是五竹叔那样的怪物，心里还是觉得怪怪的。以前我就和海棠说过，杀几十人几百人，我可能眼睛都不会眨一下，可我不能当皇帝，是因为我还做不到几万人死在我面前，还可以保持平静。”

“皇帝要废太子，是我暗中影响的……当然，就算我不影响，这件事情终究也会爆发。”范闲摇了摇头，“可是现在我又要让皇帝不要这么快废掉太子。为什么？这岂不是很无聊和荒唐？我究竟是在怕什么呢？”

“烈火烹油之后，便是冷锅剩饭……”他自嘲地笑了起来，“如果太子老二长公主都完蛋了，我就是那剩饭剩菜，就算陛下真的疼爱我，愿意带着我去打下一个大大的天下……可是你也知道，我是个和平主义者，嗯，很虚伪的和平主义者，我不喜欢打仗，我这两年做了这么多事情，不就是为了保持现在的状态吗？”

“所以我必须拖一下，至少在我准备好之前，不能让皇帝进入备战的轨道，到时候让老大去领军，让我当监军，杀入北齐东夷，刀下尽是亡魂……这种铁血日子想起来就觉得难过。”

“这是潜伏着的主要矛盾，你是知道的。”

范闲说完这句话后，收好了面前的那张纸，将他重新放回了箱子之中，然后开始叹气，恼火于自己的好奇心，每次总是忍不住将母亲的信拿出来再看一遍，可每看一遍都麻烦的要死。

他此时在苏州，在华园，门口那个大大的箱子依然敞开着，内里的雪花银闪耀着美丽的光芒。

如同范尚书一样，他也学会对着一张纸说话，只是父亲是对着画像，他没有那个能力，只好对着信说话。

有很多话不能对人讲，唯一能讲的几个人都不在身边，所以范闲憋的很辛苦。以往有段时间，甚至把王启年当成了最好的听众，可是为了让王老头不被自己的话吓成心肌梗塞，他终于还是终止了对老王的精神折磨。

五竹叔不在，若若不在，婉儿不在，海棠不在，纵有千言万语，又去向谁倾诉？大逆不道，不容这个世间的心思，能从哪里获得支持？

范闲开始逐渐感受到了那种寂寞感，那种老娘很孤单里蕴藏着的意思。

而他对于自己的第二次生命也产生了前所未有的自我猜疑。

第一百零四章 君之贱（上）

太子与范闲从血缘上来说兄弟，二者之间并没有不可化解的仇恨，那些终究是长辈的事情。太子也曾经向范闲表示过和解的意愿，只是范闲不可能相信而已，最关键的是，范闲清楚，太子没有足够的力量和强大的心神来打倒自己。

所以范闲这半年来的所有行动，最大的目标其实是长公主，没有想到皇帝最后只是将其幽禁，却要赶在前头将太子废掉，这个事实让范闲琢磨许久，总觉得在顺序上有些问题，以皇帝老子这多年来在天下角斗场中的浸淫，应该不会犯这种错误才是。

不管顺序有没有错误，废储之事在庆国的朝野上下，终究是轰轰烈烈地展开了。轰轰烈烈这个词也许用的并不准确，所谓风起于萍末，历史上任何一件大事，在开头的时候，或许都只是官场上一些不起眼的风声。

在数月之前，东宫失火，太子往南诏，这已经就是风声。

而当监察院的八处扔出一些陈年故事，太理寺忽然动了兴趣对当年征北军冬袄的事情重新调查，户部开始配合研究那些银子究竟去了哪里……风声便渐渐地大了起来。

去年春和景明之时，太子和二皇子两派为了打击范闲，便曾经调查过户部，最后找到的最大漏洞，便是征北军冬袄的问题。但太子当时没有想到，这件事情查到最后竟然是查到了自己的头上，幸亏陛下后来收了手，太子才避免了颜面无光的下场。

可如今朝廷将这件旧事重提，朝堂上下的臣子们都嗅出了不一样的味道。太子方面早就已经没有太多的忠派角色，陛下是准备让太子扔谁出来赎罪呢？

哪怕到了这个时候，依然没有大臣想到陛下会直接让太子承担这个罪责，所以当大理寺与监察院将辛其物索拿入狱后，都以为这件事情暂时就这样了了。

没有想到辛其物入狱不过三天，便又被放了出来，这位东宫的心腹，太子的近臣，因为与范闲关系好的缘故，在监察院里并没有受什么折磨，也没有将太子供将出来。

饶是如此，监察院与大理寺依然咬住了太子，将密奏呈入御书房中。又在一次御书房会议里，呈现在了门下中书、六部尚书那些庆国权力中心人物的眼前。

舒芜与胡大学士替太子求情，甚至作保，才让皇帝消了伪装出来的怒气。但是散朝之后，这两位大学士再一次聚在一起饮酒时，却忍不住长嘘短叹了起来。

陛下是真的决心废储了，可他们二位身为门下中书大学士，必须要保太子。这和派别无关，只是他们身为纯臣必须要表示出来的态度，太子一天是储君，他们就要当半个帝王看待，皇帝也不会苛责于此。

最关键的是，以胡舒二人为代表的朝中大臣们，都以为太子当年或许荒唐糊涂，但这两年着实进步不少。为了避免朝中因皇权争夺而产生大的震荡，为了提前防范远在江南的范闲掺和到这些事情当中，他们真的很希望陛下能够将心定下来，将庆国将来遥远的前途定下来。

不论从哪个角度看，如今的太子都是庆国最好的选择，即避免了庆国的内耗，又防止了监察院……那年轻人的独大。

庆国皇帝不是昏君，知道君臣之间制衡给庆国带来的好处，也料到了废储之事一定会引起极大的反对声浪，所以他暂时选择了沉默，似乎在第一次风波后，他废储的念头被打

消了。

然而胡舒大学士以及所有的大臣们都清楚地知道，自家这位陛下是个不轻易下决断的人，可一旦他做出了选择，那不论会面对怎样的困难，他都会坚持到底。

果不其然，没过几天，江南路总督薛清大人的明折送到了宫中，于大朝会之上当廷念出，字字句句，隐指东宫，其间暗藏之意，众人皆知。

舒芜勃然大怒，虽知此势逆而不能回，依旧出列破口大骂薛清有不臣之心，满口胡诌不臣之语。

皇帝怜舒芜年老体弱，令其回府休养三月，未予丝毫责罚。

另六路总督明折又至，语气或重或轻，或明或暗，但都隐讳地表达了自己的态度。

此时的情况已经渐渐明了，皇帝有心废储，七路总督迫于圣威上书相应，只有朝中那些尚书正卿一流的大臣们被夹在中间，他们便是想反对，也觉得上有天遮，下有刺起，浑身上下好不难受。

然而舒芜虽然被请回府，门下中书却依然发挥着庆国皇帝允许他们发挥的正流作用，朝中的大臣们，胆子大的在朝会上斟酌词语，表示着反对的意见，胆子小的保持着沉默……没有一位大臣在皇帝的暗示下，奋勇上书，请陛下易储。

是的，就算再喜欢拍马屁的人，也很难做出这种事情，满朝文武，满京都的百姓都在看着这些官员，太子并没有犯什么大错，却要废，实在是说不过去，日后更无法在史书上解释。

这次朝会散后，几名文臣的代表来到了舒府，小心翼翼地征求着舒大学士的意见，反正陛下清楚这些事情，他们也不怕有人奏自己结党。

舒芜穿着一身布袍子，沉默许久后，笑着说道：“天下万事万物，总要讲究一个道理，尤其是储君之事，上涉天意，下涉万民，若理不通，则断不能奉……范闲曾经说过，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此乃国事，并不是天子家事，舒芜身为臣子，上要替陛下解忧，旁要替庆国除虑，圣心无需揣摩，便问己心便是。”

“陛下心意已定，怎奈何？”

舒芜捉着颌下的胡须，像平日里那般嘻嘻哈哈说道：“先生曾经说过，君有乱命，臣不能受。”

他口中的先生，自然就是那位已经辞世两年的庄墨韩大家。文臣分头回家，各自沉默不语。

其实皇帝如果想暗示臣子们上书，还有很多方法，可以轻而易举地找到那些朝中的代言人，但很奇妙的是，自从风波起，除了户部尚书范建外，皇帝便从来没有宣召过哪位大臣单独入宫，所以臣子们也在疑惑，是不是陛下的心意还没有定下来——他们不是七路总督那种陛下家奴的角色，更不敢胡乱上书。

朝廷陷入了一种尴尬的沉默对峙之中。而身在东宫，处于事件中心的太子殿下，却依旧温和恬静，似乎没有将这件事情放在心上。他的派系里根本没有什么得力的人，今次却赢得了这么多文臣的支持，可以说是一种意外之喜，却也是一种……意外之惊。

所以太子在暗自感激之余，愈发沉默。

……

.....

而在这次废储风波之中，有两个置身事外的年轻人，最吸引群臣的目光。这两位年轻权贵气质有些相近，而且与太子的关系都很复杂，偏生时至今日，他们的表现相当出乎人们的意料。

第一个自然是范闲。如今在人们的眼中，他是地地道道的三皇子派，而且本身又是陛下的私生子，身份太过敏感。可是七路总督上书前后，他在江南保持着死一般的沉默，日常的进宫帖子，根本没有一丝字眼提到此事，只是在内库与周边的日常事务上绕圈子。而监察院虽然从户部查到了东宫，但力度明显也没有群臣们想象的那般强烈，所有人都看的清楚，监察院在京都的行动，和范闲没有什么关系。

以至于人们忽然想到一樁事情，陛下将范闲扔到江南，是不是也有将他与监察院割裂开来的想法？而一向表面温柔、内心坚毅的范提司，为什么不肯抓住这个机会痛打落水狗？

第二个便是二皇子。在范闲入京之前，这位二皇子一直深受陛下宠爱，在陛下诸子中第一个封王，在朝中周纳了一大堆文臣相伴左右，后来众人又知长公主明里保的太子，暗里保的是他.....这位二皇子不简单，隐隐与太子分庭抗礼，所谓夺储，其实最先前指的就是他。

可是这半年里京都大事不断，却似乎与这位二皇子都没有什么关联。长公主被幽禁后，二皇子一点事儿没有，反而是太子被陛下放逐了一道。

如今太子被废之势危急，按理讲，二皇子应该是受益最大之人，他理所应当有所行动才是。就算他为了避嫌，为了讨陛下的欢心，谨持孝悌二字，一直保持沉默也便罢了，可是他居然.....亲自上书替太子辩解征北军冬袄一案，更暗中发动了派系中的官员，站在了皇帝心思的对立面。

当然，他在朝中的势力基本上已经被范闲的两次战役打的稀里哗啦了，可经营这么多年，总还有些说话的嘴，最关键的是，他娶了叶灵儿之后，便等若成了叶家的半个主子，他替太子说话，确实有些作用。

太子的两个兄弟，两个最大的敌人，在太子最危险的时候，用不同的方式表示了支持，这真是一个很奇妙美妙玄妙的局面。

想必庆国皇帝这时候的心情一定很复杂。

.....

.....

而在废储之事尚未进入高潮时，天地间最凶险的三处边境之一，却已经发生了一次高潮，惊得本已人心惶惶的庆国朝臣反而变得亢奋起来。

最凶险的三处边境是北齐与北蛮之间的边境，与西胡之间的边境，以及.....南庆与北齐之间的边境。

极北之地连续三年暴雪，冻的北蛮牛死马毙，只好全族绕天脉迁移，历经万里苦征，终于从北齐的北方绕到了南庆的西方，只是为此付出了全族人口十去七八的悲惨代价。

这是历史上的一件大事，对于当世来说，更是产生了极深远的影响。首先是北齐人再也不用担心背后那些野蛮高大的荒原蛮人，他们终于可以腾出手来应付一下南边的庆人——那手，自然就是一代名将上杉虎。

而西胡在用了两年时间消化掉北蛮来投部落之后，实力陡然急增。因为北蛮活下来的人虽然少，但可以熬住万里奔波，无食无药之苦的族人，都是千里挑一的精锐青年男女了。

庆国腹背受敌，压力剧增。

这才有了定州叶家的急援西线，而靖王世子李弘成，此时正在西方和那些胡人们捉迷藏。

北方燕小乙也提前回营，用强大的军力，压制着上杉虎的谋略与北齐人的坏主意。

而这次边境线的高潮，正是爆发在北线，征北大都督燕小乙与一代名将上杉虎之间。

当上杉虎领军后撤，给燕小乙留下空间时间去思考去准备时，燕小乙却是根本没有去思考自己在庆国的后路，去准备迎接庆国皇帝的逮捕，而是直接挥兵北上，挟两万精锐，沿沧州燕京中缝一线，突击北营！

兵不厌诈，兵势疾如飓风，燕小乙完美地贯彻了这一宗旨，根本没有向枢密院请示，也来不及等候庆国皇帝的旨意，便亲率大军，杀将过去。

而此时，那位在沙场上向来算无遗策的上杉虎，明显没有料到燕小乙在自身难保之际，居然还有心思出兵来伐。

其时北齐军队正缓撤五十余里，扎营未稳，骤遇夜袭，损伤惨重。而南庆军队，总共只付了五千条人命。

是为沧州大捷。

在人们的印象中，这似乎是上杉虎第一次吃败仗。

当消息传回京都后，不论是被命令休养的舒大学士，还是在街上卖酒水的百姓，都激动了起来，深埋在庆国人血液中的好战与拓边热情，被这一次“无耻”的大捷调动到了顶点。

一直飘荡在京都上空的那片乌云，似乎也不再那么刺眼，人们都在想，有了这么重大的消息，陛下总不至于还要坚持自己的荒谬，与人们的情绪做出相反的事情，那实在不是什么太好的选择。

随着战报的来临，马上来临的便是北齐皇帝的国书，在书中北齐皇帝大怒痛骂，言道两国交好，尔等却如何如何，十分无耻。

收到国书之后，庆国皇帝只是笑了笑，便将这件事情交给鸿胪寺与礼部去处理。如今的天下，国境的划分总是那么模糊，谁进了谁的国土，总是一个很难说清楚的事情，如果真的是误会，过些日子再道歉好了，反正杀了的人也不可能再活过来。

皇帝微笑对身旁的洪公公说道：“燕小乙不错，知道用正确的方式来向朕阐明他存在的意义。”

是的，没有存在意义的人，那就不应该再存在下去。

比如太子。

所以大理寺继续审问冬袄一案，监察院继续挖掘太子做过的所有错事，最无耻的是八处，似乎准备要将太子小时候调戏宫女的事情都写成回忆录。

废储之事并没有因为燕小乙获得的大胜而中断，只是稍微休息了一会儿，又在群臣失望的注视下，缓慢而不容置疑地推行起来。

.....

.....

这一切与范闲都没有关系。

他这个时候在一艘民船之上，看着手里的院报发呆，心想皇帝老子果然比自己还要不要脸一些，看来再过些时日，薛清曾经提到的祭天便要开始了，不知道到时候京都里那座安静的庆庙会是什么模样。

找到太子有可废之理，然后祭天求谕——皇帝乃天子，太子自然是天的孙子，如果老天爷认为这个孙子不乖，那老天爷的儿子也只好照办。

这要写将出来，在史书上会漂亮许多。

真真无耻之极。

范闲摇了摇头，将院报放下。自从薛清开始上书，他便逃离了苏州，未回杭州，未至梧州，只是乔装打扮，化成民众上了民船，下意识里想离这个政治漩涡越远越好。

他也知道二皇子上书保太子的事情，心想老二的心也真够狠的。

他又想到沧州大捷一事，眼瞳里闪过一丝疑惑。对于兵事这种东西，他向来一窍不通，只是总觉得像上杉虎那种恐怖的角色，怎么会在燕小乙手上吃这么大个亏？最关键的是，轻启战事，此乃大罪，臣子百姓们可以像看戏一样的高兴，皇帝怎么也会像白痴一样的高兴？

第一百零六章 君临东海

范闲坐在榻上，轻轻握着奶奶的手，发现奶奶手上的皱纹越来越深了，有一种要和骨肉分离的心悸感觉。诊过脉之后，他发现奶奶只是偶尔患了风寒，身体并没有什么大碍，然而……毕竟年岁大了，油将尽，灯将枯，也不知还能熬几年。

一想到这点，他的心情便低落了下去，再加上此时在楼下的那个皇帝所带来的震惊，让他陷入了沉默之中。

二楼里安静了许久后，老夫人叹了口气说道：“你究竟在担心什么呢？”

“我不知道以后的路要怎么走？”范闲看着奶奶那张严肃的面容，微笑说道，他清楚奶奶严肃的面容之下，隐藏的是一颗温柔的心。

“这几年你走的很好。”老夫人的声音压的有些低，虽然楼下肯定听不到他们祖孙二人的对话。她和蔼笑着，揉了揉范闲的脑袋，语气和神情里都透着一股自豪欣慰。

以范闲这三年间所取得的地位和名声，一手教出这个孙子来的老夫人，当然有足够的理由得意。

“行百里路者半九十。”范闲自嘲地拍拍脑袋，说道：“就怕走到一半时脑袋忽然掉了下来。”

老夫人静静地看着自己的孙子，半晌后和缓说道：“是不是陛下下来到澹州，让你产生了一些不吉利的想法？”

范闲低着头想了许久，确认了自己先前油然而生的情绪是什么，然后郑重地点了点头。

老夫人看着他的双眼，轻声说道：“你也大了，但有些话我必须提醒你。”

“奶奶请讲。”

“我们范家从来不需要站队……而你，更不需要站队，因为我们从来都是站在陛下的身前。”老夫人严肃而认真地说道：“只要保证这一点，那你就永远都不会行差踏错。”

这句话里隐含着无数的意思，却都是建立在对皇帝最强大的信任基础上。范闲有些疑惑地看了奶奶一眼，却不敢发声相问。

“用三十年证明了的事情，不需要再去怀疑。”

范闲不如此想，他认为历史证明了的东西，往往到最后都会由将来推翻。他想了想后说道：“可是在如此情势下，陛下离开京都，实在是太过冒险。”

“你呆会儿准备进谏？”老夫人似笑非笑看着自己的孙儿。

范闲思忖少许后点了点头：“这时候赶回去应该还来得及。”其实这话也是个虚套。他清楚，皇帝既然在这个时候来到澹州，肯定心中有很重要的想法，不是自己几句话就能赶回去的，只是身为一名臣子，尤其是要伪装一名忠臣孝子，有些话他必须当面说出来。

老夫人笑着说道：“那你去吧，不然陛下会等急了。”

范闲也笑了笑，却没有马上离开，又细心地用天一道真气探入奶奶体内，查看了一下老人家的身体状况，留下了几个药方子，又陪着奶奶说了会儿闲话，直到老人家开始犯午困，才替奶奶拉好薄巾，蹑手蹑脚地下了楼。

.....

.....

下到一楼，楼内礼部尚书、钦天监正、姚太监那些人看着范闲的眼神都有些怪异。这些人没有想到小范大人的胆子竟然如此之大，在二楼上停留了如此之久，将等着与他说话的皇帝陛下晾了半天。

这个世界上，敢让庆国皇帝等了这么久的人，大概也只有范闲一人。这些大人物们心里都在琢磨着，陛下对于这个私生子的宠爱，果然是到了一种很夸张的地步。

范闲对这几人行了一礼，微笑问道：“陛下呢？”

礼部尚书苦笑了一声，用眼神往外面瞥了瞥，给他指了指道路。姚太监忍着笑将范闲领出门去，说道：“在园子里看桂花儿。”

澹州最出名的便是花茶，范尚书和范闲都喜欢这一口，每年老宅都会往京都里送，其中一部分还贡入了宫中。老宅里的园子虽然不大，但有一角也被范闲当年隔了起来，种了些桂花儿，以备混茶之用。

走到那角园子外，姚太监佝着身子退下。范闲心里觉得有些奇怪，御书房的首领太监不在陛下身边服侍着，怎么却跑了？一面想着，他的脚步已经踏入了园中，看见那株树下的皇帝。

还有皇帝身边的那个老家伙。

范闲暗吸一口冷气，难怪姚太监不用在皇帝身边，原来另有一位公公在侧。他走上前去，向皇帝行了一礼，同时侧过身子，尽量礼貌而不唐突地对那位太监说道：“洪公公安好。”

在皇帝的面前，对太监示好，这本来是绝对不应该发生的事情，但范闲清楚洪公公不是一般人，皇帝也会给予他三分尊重，自己问声好，应该不算什么。

洪四痒微微一笑，看了范闲一眼，没有说什么，退到了皇帝的身后。

皇帝将目光从园子里的桂树上挪了下来，拍了拍手，回头对范闲说道：“听说这些树是你搬进来种的？”

范闲应了声：“是，老宅园子不大，先前里面没种什么树，看着有些乏味，尤其是春夏之时，外面高树花丛，里面却太过清静，所以移了几株。”

“看来你这孩子还有几丝情趣。”皇帝笑道：“当年朕住在这院子里的时候，也是有树的，只不过都被朕这些人练武给打折了。”

范闲暗自咋舌，他在这宅子里住了十六年，却一直不知道皇帝当年也曾经寄居于此，老太太的嘴也真够严实的。

他忽然想到父亲和靖王爷都曾经提过的往事，当年陛下曾经带着陈萍萍和父亲到澹州游玩，其时陛下还只是个不出名的世子，而就是在澹州.....他们碰见了母亲和五竹叔。如此算来，当时皇帝住在老宅的时候，也就是.....嗯，历史车轮开始转动的那瞬间？

在园子里散着步，和皇帝有一搭没一搭地说着闲话，范闲的心情渐渐有些着急起来，不知道应该找个什么机会开口，劝皇帝赶紧回京，脸上的表情开始显得有些 unnatural 起来。

“朕不是微服。”似乎猜到范闲在想什么，皇帝微嘲说道：“朕离开京都三日之后，便已昭告天下，所以你不要操太多心。”

范闲睁大了眼睛，吃惊问道：“陛下……所有人都知道您来了澹州？”

“错，是所有人都知道朕要去祭天。”皇帝看了他一眼，将双手负在身后，当先走出了园子。

范闲有些疑惑地看了洪公公一眼，赶紧跟了上去，在皇帝身后追问道：“陛下，为什么臣不知道这件事情？”

皇帝没有停下脚步，冷笑说道：“钦差大人您在海上玩的愉快，又如何能收到朕派去杭州的旨意？”

范闲大窘，不敢接话。

皇帝顿了顿，有些恼怒说道：“你毕竟是堂堂一路钦差，怎能擅离职守？朕已经下了旨了，让你与祭天队伍会合，日后回杭州后，你把这些规程走上一走。”

范闲大窘之后微惊，原来陛下的旨意早已明告天下，让自己这个钦差加入祭天的队伍，难怪沿海那些官员会猜到船上的人。只是皇帝先前说的话，明显是在包庇自己……哎，看来京都那件事情过去几个月后，陛下的心情似乎不是那么坏了。

看着皇帝的脚步迈出了老宅的木门，四周隐在暗处的护卫和院子里的官员都跟了出来，一时间场间无比热闹，范闲再也忍不住，赶上几步，压低声音说道：“陛下……京都局势未定，既是祭天，那臣便护送陛下回京吧。”

皇帝停下脚步，回头好笑地看了他一眼，说道：“既是祭天，为何又要回京？”

范闲微怔回道：“祭天自然是在庆庙。”

“庆庙又不止一处。”皇帝淡淡说道：“大东山上也有座庙。”

范闲心头大震，半晌说不出话来。皇帝居然千里迢迢来大东山祭天！难怪随行的侍从里词臣学士极少，倒是礼部尚书、太常寺、钦天监正这几个家伙跟着……祭天废储，确实需要这几个人。只是为什么这件事情不在京都里办，却要跑到东海之滨来？难道皇帝就一点不担心……

“朕知道你在担心什么。”皇帝的表情有些柔和，似乎觉得这个儿子时时刻刻为当爹的安全着想，其心可嘉，想了想后微笑说道：“既然你无法控制你的担心，那好，朕此行的安全，全部交由你负责。”

范闲再惊，连连苦笑，心想怎么给自己揽了这么个苦差使。此时却也无法再去拒绝，只好谢恩应下。

“呆会儿来码头上见朕。”皇帝知道范闲接下来要做什么，说了一句话后，便和洪公公走出了府门，上了马车。姚太监带着一干侍从大臣也纷纷跟了出去。

范闲站在府门，看着街道上四周那些微微变化的光线，知道虎卫和随驾的监察院剑手们已经跟了上去，略微放下了心。他招了招手，王启年从街对面跑了过来，满脸惊愕地对范闲说道：“大人，先前去的是……”

范闲点了点头。

王启年很艰难地吞了口唾沫，压低声音说道：“这位主子怎么跑这儿来了？”

范闲脸色微沉，喃喃说道：“谁也不知道为什么，但我只知道，如果他出了什么事，我可就完了。”

如果皇帝在祭天的过程之中遭了意外，身为监察院提司，如今又领了侍卫重任的范

闲，自然会死的很难看，至少京都里的那些人们，一定会把这个黑锅戴到范闲的头上，他们自己却笑眯眯地坐上那把椅子。

范闲握着拳头，苦笑自嘲说道：“我可不想当四顾剑……传院令下去，院中驻山东路的人手全部发动起来，都给我惊醒些，谁要是靠近大东山五十里之内，一级通报。”

王启年应下。

范闲又道：“传令给江北，让荆戈带着五百黑骑连夜驰援东山路，沿西北一线布防，与当地州军配合，务必要保证没有问题……若有异动，格杀勿论。”

王启年抬头看了大人一眼，东山路的西北方直指燕京沧州，正是燕小乙的都督大营所在，只是两地相隔甚远，燕小乙若真有胆量造反弑君，也没有法子将军队调动如此之远，还不惊动朝廷。

“小心总是上策。”范闲低头说道，心里无比恼火，皇帝玩这么一出，不知要吓坏多少人。

王启年领命而去，此时一位穿着布衣的汉子走到了范闲的身边，躬身行礼道：“奉陛下旨意，请大人吩咐。”

范闲看了此人一眼，温和说道：“副统领，陛下的贴身防卫还是你熟手些，有什么不妥之事，我俩再商量。”

庆国皇宫的安全由禁军和大内侍卫负责，两个系统在当年基本上是一套班子，几年前的大内侍卫统领是燕小乙，副统领则是宫典，统领禁军与侍卫。

而在庆历五年范闲夜探皇宫之后，皇宫的安全防卫布置进行了一次大的改变，燕小乙调任征北大都督，禁军和侍卫也被分割成了两片，如今的大皇子负责禁军，而宫内的侍卫由姚太监一手抓着。

此时与范闲说话的人，正是大皇子的副手，禁军副统领大人。范闲与他说话自然要客气一些，却不及寒暄，直接问道：“禁军来了多少人？”

“两千。”禁军副统领恭敬回道：“都在澹州城外应命。”

范闲点了点头，心想两千禁军，再加上皇帝身边那些如林高手，安全问题应该可以保证。

他回头看了一眼老宅里隐现一角的二层小楼，微微出神，想到第一次离开澹州的时候，奶奶曾经说过让自己心狠一些，同时也想到奶奶曾经说过，自己的母亲便是因为太过温柔，才会死于非命。

范闲更在这刹那间想到了幼年时，奶奶抱着自己说过的那些话，那些隐隐的真相。忽然间，他的心动了一下——然而却马上压制了下来，叹着气摇了摇头。

陛下身边的洪公公深不可测，五竹叔不在身边，影子和海棠也不在，自己加上王十三郎，力量并不足够强大，而且自己远在澹州，无法遥控京都里的动向。最关键的是……范闲必须承认，直至今日，皇帝老子对自己还算不错。

他自嘲地一笑，将这份意淫从自己的脑海中挥了出去。

禁军副统领却不知道他心里在想着某些大逆不道的事情，以为小范大人是担心陛下安全，少不得劝说了几句，拍着胸脯表示了一下信心。

……

.....

澹州的码头上，围观的百姓早已经被驱逐的看不见了踪影，来往的渔船也早已各自归港，整座城，似乎都因为码头上那位身穿淡黄轻袍的中年男子的到来，而变得无比压抑和敬畏。

只有天上的浮云，海中的泡沫，飞翔于天水之间的海鸥似乎感受不到这种压力，依然很自在地飘着，浮着，飞着。

鸟儿在海上觅食，发出尖锐的叫声，惊醒了在码头上沉思的皇帝陛下。

他向后招了招手，说道：“到朕身边来。”

先前一直在木板码头下方看着皇帝身影的范闲，听着这话，跳上了木板，走到了皇帝的身边，略微靠后一个位置，向着前方，看着那片一望无际的大海。

“再往前一步。”皇帝负着双手，没有回头。

范闲一怔，依旨再进一步，与皇帝并排站着。

海风吹来，吹的皇帝脸颊边的发丝向后掠倒，却没有丝毫柔媚之意，反而生出几份坚毅到令人心折的感觉。他的脚下，海浪正在拍打着木板下的礁石，化作一朵雪，两朵雪，无数朵雪。

“挺胸挺起来。”皇帝眼睛看着大海的尽头，对身旁的范闲说道，“朕不喜欢你扮出一副窝囊样子。”

范闲微微一笑，明白陛下此时的心境，依言自然放松，与他并排站着，并不开口说话。

“朕上次来澹州的时候，连太子都不是。”皇帝缓缓说道：“当日陈萍萍就像洪四痒一样站在朕身后，你父.....范建就像你此时一样，与朕并排站着，洗沐着澹州这处格外清明的海风。”

“自从当上太子后，范建便再也不敢和朕并排站着了。”

范闲微微偏头，看见陛下的唇角闪过一丝自嘲。

皇帝微嘲说道：“等朕坐上那把椅子，南征北战，不说站，便是敢直着身子和朕说话的人都没有了。”

范闲恰到好处地叹了一口气。

“当日我们三人来澹州是为了散心，其时京都一片混乱，两位亲王为了夺嫡暗中大打出手，先皇其时只是位不起眼的诚王爷。”皇帝淡漠说道：“我们这些晚辈，更是没有办法插手其中，只好躲的离是非之地越远越好。”

他偏头看了范闲一眼，说道：“其实和你现在的想法差不多，只不过你如今却比当年的朕要强大许多。”

范闲微笑说道：“关键是心.....不够强大，有些事情，总不知该如何面对。”

“想不到你对承乾还有几分垂怜之情。”皇帝回过头去，冷漠说道：“不过这样很好.....当年我们三人在这码头之上，看着这片大海，胸中却没有对谁的垂怜之情，我们想的只是如何自保，如何能够活下去.....朕时常在想，当日看海，或许也只是在期盼海上忽然出现一个神仙。”

范闲沉默着，知道皇帝接下来会说什么。

“海上什么都没有，就像今天一般。”皇帝缓缓说着，唇角再次浮现出一丝笑意，“然而当我们回头时，却发现码头上多了一位女子，还有她那个很奇怪的仆人。”

范闲悠悠向往说道：“其实儿臣一直在想，当年您是如何结识母亲的。”

皇帝的身子微微一震，被范闲这神来的一声儿臣震动了少许，才发现这小子竟是下意识里说了出来，唇边不由露出一丝很欣慰的笑意。

然而他没有继续这个话题，只是说道：“先前与你说过，从没有人敢和朕并排站着……却只有你母亲敢……不论是做太子还是皇帝，你母亲都敢与朕并排站着，看看大海，吹吹海风，根本不把朕当什么特殊人看待……甚至，有时候会毫不客气地鄙视我。”

皇帝自嘲笑道：“她死后，这个世界上便再也没有这种人了……朕不指望你能承袭她几分，只是觉着你不要太过窝囊，平白损了朕和你母亲的威风。”

范闲苦笑想着，这是您在抚今追昔，才允许我站会儿，至于威风……还是免了吧，小命要紧。

“陛下，还是回京吧。”范闲终于说出了自己想说的话，略带忧虑之色说道：“离京太久，总是……”

见他欲言又止，皇帝冷冷说道：“把你想说的话都说出来。你不过是想说，怕有人趁朕不在京都，心怀不轨。”

皇帝看着大海，平静到了冷漠的地步，轻声说道：“朕此行临海祭天，正大光明地废储，便是要瞧瞧，谁有那个勇气和胆量，便是要看看，今日庆国之江山，究竟是谁的天下。”

第一百零八章 白云自高山上起

第二日天蒙蒙亮，一行队伍便离开了澹州港。既然是圣驾，阵势自然非同一般，虽然各式仪仗未出，可是前后拖了近三里地的队伍，密密麻麻的人群，拱卫着正中间那辆贵气十足的大型马车，看上去声势惊人。

澹州城的百姓们跪在地上，恭敬地向离开的皇帝陛下磕头，或许这是他们这一世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见到皇帝的机会，身为庆国的子民，谁也不愿意错过。

范闲骑着马，拖在队伍的后方，面带忧色地看着远处行走在官道之上的队伍。他马上就要随侍陛下去大东山庆庙祭天，然而他的心中充满了不安与惘然。

昨天夜里，他与任少安私下碰了个头，才知道原来陛下之所以选择在大东山祭天，并不仅仅是因为陛下开始想念自由的空气，当年的相逢，澹州的海风，而是因为……原本最初打算的在京都庆庙祭天，却出现了很难处理的困难。

什么困难？——京都庆庙里没有人有资格主持这么大的祭天仪式！

这真是一个很荒谬的理由。庆国向来信仰刀兵，虽敬畏鬼神却远之，尤其是在当今陛下的影响下，神庙一系的苦修士力量在庆国日渐衰弱，北齐苦荷为首的正宗天一道更是无法进入庆国的庙宇体系。

而唯一剩下的几个德高望重的大祭祀却在这几年里接连出了问题。首先是那位大祭祀自南荒传道归京后，不足一月，便因为年老体衰，感染风疾死亡。

而二祭祀三石大师，却是惨死在京都郊外的树林里。

范闲隐约能够猜到，庆庙大祭祀的死亡应该是陛下暗中所为。只是这样一来，如果要祭天，还真只能去大东山了，那里毕竟是号称最像神庙的世间地，最玄妙的所在，天下香火最盛的地方。

可……仅仅就是因为这样一个有些荒唐的原因吗？

范闲一夹马腹，皱着眉头跟上了队伍。圣驾的护卫工作有条不紊地进行着，并不需要他操太多心，尤其是看着那些夹在禁军之中，多达百人以上的长刀虎卫，他更应该放心。

七名虎卫可敌海棠朵朵，一百名虎卫是什么概念？

他应该放心，可他依然不放心。在很多人的概念中，范闲大约是个玩弄阴谋诡计的好手，但自家人知自家事，他明白自己的算计实在称不上如何厉害，以往之所以能够在南庆北齐战无不胜，那是因为他有言冰云帮衬，有陈萍萍照拂，最关键的是……他最大的后台是皇帝，以此为靠山，遇山开山，哪里会真正害怕什么。

可如果一个阴谋的对象针对的就是自己的靠山，范闲自忖自己并没有足够的智慧去应付这种大场面。

他把自己看的很清楚，所以格外小心敏感，想到那樁从昨天起一直盘桓心中的疑问，更是感到了丝丝警惕。

皇上出巡，这是何等样的大事，就算自己当时在海上飘荡，断了与监察院之间的情报网络，可是……主持京都院务的言冰云一定有办法通知自己，启年小组的内部线路一直保持着畅通，为什么言冰云没有事先通知自己？

他召来王启年，问了几句什么，得到了院报一应如常的回报，忍不住挠了挠头，没有再说什么，自嘲一笑，觉得自己太多疑了，有些病态。

※※※

走的是陆路，也只花了几天时间，便看见了那座孤悬海边，挡住了万年海风，遮住了东方日出，孤伶伶，狼僵无比的像半片玉石般刺进天空里的那座大山。

范闲骑着马，跟在皇帝的车驾之旁，下意识里搭了个凉篷，眯着眼看着那座大山赞叹了起来。这已经是他第三次看见海边的大东山了，然而每次见到，总是忍不住会叹息一声，感叹天地造化之奇妙。

如斯壮景，怎能不令人心胸开阔？感叹之余，范闲也有些可惜与恼火。在澹州一住十六年，却根本不知道离故乡并不遥远的地方，便有这样一处人间圣地，不然当年自己一定会拉着五竹叔经常来玩。

虽然朝廷封了大东山的玉石挖掘，但是并不严禁百姓入庙祈神，如果当年范闲时常来玩，想必也没有人会阻止他。

不过如果他还是一个孩子，今天想进大东山，便没有那么容易了。

山脚下旗帜招展，数千人分行而列，将这大东山进山的道路全部封锁了起来。在三天之前，圣旨便已上了大东山，山上庙宇的祭祀修士们此时都在山门之前恭谨等候着圣驾，而那些上山进香火的百姓则早已被当地的州军们驱逐下山。

这座孤伶伶的大山，此时数千人敛声静气，一种压抑的森严的气氛笼罩四野，这一切只是为了那一个人，那天下第一人。

姚太监踩上了木格，从大车内将一身正装，明黄逼人的皇帝陛下从车内扶了出来，皇帝站在了车前的平台上。

没有人指挥，山脚下数千人齐唰唰地跪了下去，山呼万岁。

皇帝面色平静地挥挥手，示意众人平身，被姚太监扶下车后，便很自然地脱离了太监的手，双手负于身后，向着被修葺一新，白玉映光的山门处走去。

洪老太监跟在陛下的身后。

范闲又拖后了几步，平静地留意着场间的局势。

走到山门之下，那几位穿着袍子的祭祀恭敬地向皇帝再次行礼，然后极其谄媚地佝着身子，请陛下移步登上，聆听天旨。

范闲看着这一幕，在心底暗自笑了起来，庆国的僧侣果然不如北齐那边的有地位。

皇帝却没有马上移步，看着华美的山门，温和笑着说道：“第一道旨意是月前来的，朕来的确切时间是三日前定的，庙里的反应倒是挺快。只是不要太扰民生，一座山门便如此华丽，当心东山路没银子。”

那几位祭祀面色一窘，那位东山庙的主祭颤着声音解释道：“陛下，只是一座山门，峰上庙宇还如二十几年前那般，丝毫没有变过。”

皇帝微微一笑说道：“如此便好。”

在一旁匆匆赶来侍驾的东山路总督大人何咏志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水，心想自己莫要拍马屁拍到马腿上，幸亏陛下后面的话语还算是温柔。

皇帝看了这位总督大人一眼，皱眉说道：“朕给你信中不是说过，让你不要来？”

何咏志总督乃天下七路总督之一，虽比薛清的地位稍弱，可也称得上是一品大臣，但在皇帝面前，却没有丝毫大人物的风范，苦笑说道：“陛下难得出京，又是来的东山路，臣及路州官员俱觉荣彩，怎能不前来侍候。”

很明显，七路总督都是庆国皇帝最信得过的亲信之臣，皇帝笑骂道：“滚回你的澹州去。总督统领一方官军，做好份内事便罢，朕身边何时少过侍候的人……”他看了身后的范闲一眼，说道：“有范提司跟着，你就回吧。”

何咏志不敢反对，知道这位陛下虽然面相温和，但向来说一不二，也不敢再耽搁，复又跪下叩了个头，与范闲点了点头算是打过招呼，便急匆匆地领着人回到总督府所在地澹州去了。

范闲微笑看着，一言不发。

……

……

大东山极高。如果以范闲的计量单位来算，至少有两千米。而在这座山四周除了大海便是平原，两相一衬，愈发显得这座山峰突兀而起，高耸入天。若要登临而上，无人不觉心寒。

好在大东山临海一面是光滑无比的玉石壁，而在朝着陆地的这边却是积存了亿万年来泥土生命，石阶两侧，青草丛生，高树参天而起，枝叶如绿色的小扇遮住了夏日里初起的阳光，随着山风轻舞，就像无数把小扇子，给行走其间的人们带去丝丝凉意。

或许正是如此清幽美景，才给那些上山添香火的百姓们勇气，让他们能够走完这似乎永远没有尽头的石阶。

数千禁军布防于东山之下，随着皇帝登临东山祭天的是洪老太监、范闲、礼部尚书等一干大臣，还有数名太监随侍，逾百名的虎卫也警惕地散布在皇帝的四周，只是他们走的不是石阶而是山间的小路，要更困难一些。

万级石阶着实很考验人的毅力与精力，百姓们都把这条长长的石阶称为登天梯，只有登上去了，才显得心诚，才能凭借东山神庙的神妙作用治疗病患。

然而今日这行却不是百姓去求神，行走在石间的虎卫们还能支撑，就连那些太监似乎都还犹有余力，可是礼部尚书和任少安这些文臣却快挺不住了，顾不得在陛下面前丢脸，一个个扶着腰，喘着气。

范闲自幼爬山跳崖，这万级石阶当然不在他的话下，便是连重气都没有喘一声，他注意着这些人，发现跟在皇帝身边的太监居然如此举重若轻，不由暗自咋舌——洪老太监当然是怪物，姚太监身负武学他也是知道的，可是就连端茶递水的太监都是好手，不得不让他感觉到皇帝的身边，果然是卧虎藏龙。

不知道过了多久，一行人终于登上了峰顶。包括几名祭祀和几名文臣都无力地瘫软在地，半晌回不过神来。

皇帝嘲笑地看了这些人一眼，却也懒得责怪什么，自己一人负着双袖走到了东山峰顶的悬崖边上，看着崖前的浮云和斜上方的那个日头，脸色无比平静，无比喜乐，似乎他终于达成，或者即将达成一个目标。

范闲跟在他的身后，微微一笑，看出皇帝的胸膛微微起伏，面色微红有潮汗，看来陛下身体虽然强健，但毕竟也不是当年马上征战的年轻人了，只是为了天子的颜面，强行忍

着。

休息片刻之后，随行的人员开始安排一应仪式以及很麻烦的那些住宿饮食安排，而皇帝和范闲还站在悬崖的边上，父子二人似乎被这大东山下的奇妙景象给吸引住了，一言不发，只是怔怔地看着眼前。

他们的眼前是大海，一望无际的大海，只是由此间看到的大海和在澹州码头上看到的大海不一样。

澹州处的海是那般的亲近却又不易亲近，平伏或波动，近在脚下，声在耳边，白沫打湿了裤脚。

大东山下的海是那般的遥远而冷漠，站在悬崖边根本听不到海浪咆哮的声音，视线顺着玉石一般光滑的山壁望去，只能看到海上一道一道的白线前仆后继，冲打着东山的石壁，打湿东山的山脚，做着永世的无用功。

悬崖的前面是一层层极薄极淡的云，像白色的纸张一样，或高或低地在崖间缓缓流淌。海面上的红日早已升起来了，却似乎没有比大东山高多少，站在山上，太阳仿佛特别的近，光芒从那些白云里穿透过去，焕着扭曲而美丽的线条，渐渐将那些纯白的云变得更淡，淡到快要消失到空气中。

……

……

看云消云散，观潮起潮落？范闲下意识里揉了揉鼻子，自嘲地笑了起来，自己为什么要站在这里，站在皇帝的身边？然后他看见皇帝的身子晃了一晃。

范闲大惊，闪电般伸出手去，左手如蒲指一张，手指微屈用力，刹那间大劈棺小手段齐出，于电光火石间抓住陛下的手，把他向后拉了一步。

二人的脚下便是万丈深渊，若从这里掉下去了，哪里还有活路？范闲一阵心悸之后，才觉得自己有些冒失，道歉请安，又注意到身后的洪老太监用一种很怪异的目光看了自己一眼。

皇帝轻抚额头，自然不怒，反是自嘲说道：“看来朕果然老了，看久了竟有些晕眩。”忽然间，皇帝放下手，微笑望着范闲问道：“你相信世间真有神庙吗？”

第一百一十章 心中言

大概过了一下时辰，言冰云关好了窗子，坐回了椅上，从怀中掏出一个绣的十分漂亮的荷包，从里面掏出几粒瓜子送到唇里，细细地磕着，显得十分无聊，只有当目光落在荷包上时，才会变得温柔与多情起来，这荷包是沈大小姐绣的。

小言公子这几天格外悠闲，不需要再总领院务，又不需要像一处职员那样敏感到病态地监察朝官，除了日行的四处事务外，他并没有太多事情做。

——燕京与沧州中间的那片荒野上，上杉虎吃了燕小乙的一个大亏后，便平静了下来，北齐人虽然递交国书斥责，可是误伤调查还在进行中，上京城没有异动，东夷城那边也极为安静。

四处要管的事情就是这些，而且陛下出京之前，四处已经放出了足够多的假消息，务必保证两方势力的安静，言冰云相信凭借监察院的能力，北齐皇室和四顾剑就算知道皇上出巡的消息，也没有办法在极短的时间内反应过来。

而且他是不得不悠闲，因为就算没有这些差使，可是启年小组的京都一枢还在言冰云的控制下，依理讲，像陛下出巡这种大事，他应该提前通知范闲……而很让人想不明白的是，陈院长一朝归京，便将他这个想法压了下来，很决绝地压了下来。

这正是范闲在澹州时百思不得其解的问题，言冰云此时还不知道范提司已经和御驾会合，心中还在隐隐茫然着。

同时紧张着。

京都看似平静，禁军京都守备加上那位浑身透着黑暗恐怖气息的陈院长，没有可能会发生什么大事。如果要发生大事，应该是远离京都的陛下身边……

言冰云苦笑着站在窗口，看着楼下的天河大道，不远处的皇宫。他的地位并不高，但是他的角色很复杂。他是监察院实际上的三号人物，是范闲的亲信，但他的父亲却还有另一个身份。最关键的是，他是当日陛下亲召入宫的年轻人之一，一夜长谈之后，又拥有了另一个身份。

难怪陈院长一朝回京，便压住了自己，想必院长大人对自己也有些看法。

至于为什么陈院长不让自己通知范闲，言冰云凭借自己得天独厚来自三方的消息，隐约猜到了一丝真相，却开始惊恐于这个真相——难道陈院长就算死了陛下的身边会出大事？所以才想顺水推舟，让范闲离御驾越远越好！

可是院长对陛下如此忠诚，再如何疼爱范闲，又怎么可能把范闲的安危看的比陛下的生死还重？

丁当丁当的铜铃响了，京都各大衙门里最特殊的归家信号响起，监察院那座方方正正的楼里走出无数行色匆匆的官员。他们不是去忙着播洒坏水，只是急着回家。特务也是公务，监察院里也都是公务员，和平常人没什么两样。

言冰云没什么好收拾的，迳直出了楼子，坐上了自家的马车，急匆匆地回到子爵府中，没有去和沈家妹子谈谈情说说爱，直接找上了父亲的书房，开口问道：“秦家那边有没有什么消息？”

言若海看了儿子一眼，摇了摇头，说道：“你在院里管着四处，崑山冲那边有没有什

么动静？”

崤山位置特殊，恰恰掐在东山路的进口处，此地大庆国东北，与东夷距离不远，但由于澹州与东夷之间无人敢穿越的原始密林，所以两地间的交通主要是凭借海上，或者是绕过崤山。

本来东山路里没有什么太大的可以威胁到御驾的力量，但是崤山却刚好横亘在由东山路回京的路上，最关键的问题在于……言家父子都清楚，在那个山冲里一直训练着秦家老爷子的秘密亲兵，年关时曾经在京都郊外狙杀范闲的队伍，便是秦家瞒着朝廷从崤山调过来的。

“崤山冲那边一直安静，自从那件事情之后，院里一直用极大的精神盯着那边，如果一旦有异动，瞒不过我们。”言冰云稍微放松了一些，坐了下来。

言若海微笑着说道：“我们知道的事情，便是院长大人知道的事情，便是陛下知道的事情。陛下既然敢带着两千禁军去大东山祭天，如果不是没将崤山冲里那点儿人放在眼里，便是相信秦老爷子的忠诚。”

“忠诚？”言冰云叹了一口气，“暗中狙杀朝廷重臣，也算得上是忠诚？”

“忠诚分很多层次，上次的事情或许陛下已经怀疑老爷子的忠心，可事实上，臣子与陛下本身总是有差别的。”

言若海顿了顿后认真问道：“我已退职本不应再问，可是还是好奇，定州那边有没有什么问题？”

言冰云摇了摇头：“年初斩了六百名胡人首级，本来应该此时回京报功，但明显叶重也是担心宫里疑他，所以将队伍留在了定州，不敢在陛下不在的时候归京。”

他轻轻地握了握袖中的拳头，欲言又止。

言若海好奇地看了儿子一眼，说道：“你往常不是这般模样，有话便说吧。”

言冰云一脸冰霜的脸上浮着一丝隐隐的狐疑：“我不知道陛下的安全能不能得到确认。”

“有什么危险？”言若海皱着眉头说道：“我大庆朝七路精兵，你所怀疑的三路根本不可能靠近大东山，全在院里的注视之下。”

“燕小乙呢？”言冰云冷冷地盯着父亲的双眼，似乎想从他的眼睛里看出别的东西来。

言若海很自然地转过头去，避开儿子的目光，说道：“燕大都督又怎么了？”

“沧州大捷有问题！”言冰云压低声音说道：“我说过这次沧州大捷有问题！四处查军功的密探已经回报，那些首级虽然经过伪装，但有些问题……”

“你是四处头目，接的我的班，应该知道，杀民冒功……虽然是大罪，但向来没有办法完全杜绝，尤其是这种边将，需要朝廷额外的赏赐来平衡边寒之地的凄苦。”言若海冷漠地说道：“再说就算燕小乙谎报军功，和大东山之上的陛下有什么关系？不要忘了，北齐国书已经到了，难不成北齐人会 and 燕大都督一起演戏？”

“我怕的就是这点。”言冰云冷冷地说道：“如果只是杀民冒功，倒也罢了，如果这事儿和北齐有关联，我只怕事情就没有这么简单了。”

言若海缓缓地站了起来，盯着儿子的双眼，一字一句说道：“你清楚自己在说什么吗？莫非你以为院长和提司大人让你暂摄院务，你就是天底下最了不起的人物？你就能看

穿世间一切的诡诈？就算燕大都督和北齐人在演戏，可又有什么问题？”

“什么问题？”言冰云看着父亲，胸中燃起一阵怒火，愤怒说道：“征北军死了五千人！这是大捷？斩首八千，只怕一大半是假的！那五千人究竟死了没有？如果没死，这消声匿迹的五千人又去了哪里？”

他一指桌面，指着那并不存在的庆国边域地图，愤怒说道：“父亲，征北营虽在沧州与燕京之间，但若画一条直线，离大东山不过五百里地！若这本应死了的五千人，忽然出现在大东山脚下，怎么办？”

言若海皱着眉头，沉默半晌后忽然冷声说道：“愚蠢！从沧州到东山路虽近，却要绕道崂山，不知要经过多少州郡，距离也在千里以上，你以为五千人能够这样悄无声息地深入境内？”

“如果不绕呢？”言冰云当着父亲寸步不让，将这些天盘桓在心中的惊惑全盘说出：“如果东夷城开了国门，让那五千死人借道诸侯国……怎么办？”

连着两个怎么办，却没有让言若海紧张起来，他望着儿子冷笑说道：“蠢货！就算那五千人真是如你所言化作死士，就算四顾剑像你一样愚蠢到大敞国门，对我庆军毫不忌惮……可你想过没有，从东夷城到大东山中间要过澹州，而澹州之北的那些高山陡崖，根本没有人能爬的过去！”

这是事实，是地图与人眼和人力都已经证明过的事实，澹州之北的那些原始密林和山峰，根本不是凡人能够攀越而过，更何况是五千人的部队。

“以前没有人能翻过去，不见得以后永远没有人能翻过去。”言冰云想到那处的地理环境，气势稍弱，可依然不敢罢休，直接说道：“再说，谁知道那些丛山里有没有什么密道。”

“密道？你以为是澹泊书局出的小说？”言若海冷笑一声，准备走出书房。

看着父亲根本毫不在意的神态，言冰云终于忍不住了，一掌拍到桌子上，发出啪的一声巨响，大怒说道：“我不知道我担心的是不是小说，我只知道监察院现在做的都是笑话……不管这些会不会发生，可是既然已经有了疑点，我依院里的章程向上报去，为什么院长大人会把这件事情压了下来！”

言若海闻得此言，身子一震，缓缓转过身来，用一种很复杂的眼神看着自己的儿子。

言冰云以为父亲终于被自己说服，心中生起一阵宽慰。

不料言若海一拂袖子，出了书房，召来自己的亲信护卫，冷漠说道：“少爷身子不适，让他留在府中休息，一步都不让他出门。”

几名护卫沉声领命。

言冰云一怔之后，心里渗起一股寒冷之意，盯着父亲的背影，忽然想到很久以前和父亲之间的那句对话，半晌说不出话来。

那一日他问自己的父亲：“如果……我是说如果，让你在宫里与院里选择，你会怎么选择？”

当时言若海用一种好笑的眼光看着他，叹息道：“傻孩子，我自然是会选择院里……如果老院长大人对我没有这个信心，又怎么会对你说这么多话？”

……

.....

言冰云往门口走了一步，便被家中武艺高强的护卫拦了下来。他也并不做多余的挣扎，只是叹息了一声，对父亲问了一句：“您要去哪里？”

言若海回身，望着自己的儿子笑了笑，说道：“你既然病了，我自然要去院里替你请假。”

言冰云没有再说什么了，他忠于陛下忠于朝廷，他已经做出了自己应该做的事情。他毕竟是监察院的官员，父亲的儿子，不可能再做更多的事情。

※※※

“叶家确实太安静，叶重确实太乖巧，献俘.....这么好借机入京的机会，他就这么放了过去。”

坐在轮椅之上的陈萍萍摇着头说道：“当然，他也是怕宫里忌他，提前出了问题.....只是二皇子心里一定在犯嘀咕，心想太子马上就要被废了，如果太子这时候瞎来，二皇子有叶家之撑，一定可以独力定鼎，他只怕是求着盼着他的岳父早归来。”

“现在是谁都想动手，谁都没有能力和勇气第一个动手。”老人微笑着推着轮椅从那块黑布边过来，说道：“欲使自己灭亡，必使自己疯狂.....长公主足够疯狂。”

言若海笑了起来，明白陈院长的意思，说道：“可您在京中，她即便有想法，也要等着那边的消息。”

陈萍萍微笑着说道：“我们伟大的皇帝陛下.....一定会给长公主一个惊喜，至于她要等的消息，可能永远都等不到了。”

“可是燕小乙的五千精兵怎么办？”言若海皱了皱眉头：“我一直不明白这点，就算拼了老命存了这五千兵入了国境.....可他怎么运到大东山脚下去？”

“燕小乙这次沧州之捷的手脚做的极好，想不到还是被言冰云看出了马脚。”陈萍萍赞赏说道：“这个孩子真是不错。”

言若海苦笑道：“平日里故作冰霜一片，真到大事临头，还是有所不安。”

“他不是你我，不知道陛下的安排。”陈萍萍叹息了一声，“所以对你我有所怀疑，也是正常的。”

“事后.....怎么向宫里交代？”

“陛下本来就不愿意打草惊蛇，院里当然不能对燕小乙的动作提前作出反应.....”陈萍萍咳了两声，心里想着，有没有事后才是需要考虑的问题。

言若海走后，这位轮椅上的老跛子又习惯性地推着轮椅回到了窗边，隔着那层黑布看着外面，他唇角微翘，心想从东夷城的诸侯国直穿群山，掠澹州而至大东山倒确实有条密道，自己知道，陛下也知道，只是看模样，现在长公主那边也知道了。

就算五千人去了，也只是将整座山峰包围，顶多能够做到控制祭天一行人的消息传送，整个事件中，唯一关键处，只怕还是在那个山峰之上。

陈萍萍用干枯的右手挠了挠花白的头发，暗想自己倒是漏算了一点，范闲这小家伙此时跑到了峰顶，只希望他能够命大一些，不要在那场惊天动地的突发事件中，无辜送了小命。

陛下给长公主，给叶流云准备了一个大大的惊喜，那长公主难道就不给陛下准备一些

惊喜？

陈萍萍歪着脑袋，有些无力地斜倚在轮椅上，感受着生命的味道从自己的体内缓缓流失，却因为脑中展现出来的画面而激动起来，似乎又找到了一些当年为之兴奋为之激动为之神往的元素。

心神的激荡，让他咳了起来，咳的虽是痛快无比，却也让胸间一阵阵地撕痛，他下意识里按响了书案上的暗铃，却发现开门进来的并不是费介。

他此时才想到，费介已经遵照自己的意思离开了庆国这片是非之地，此时应该已经到了泉州，准备那个老毒物向往已久的海外生活。

“有些咳嗽，找些药吃。”陈萍萍微笑地望着进门来的下属，和蔼说道。能够多活两年，自然要多活两年。

那名下属受宠若惊，领命而去。

※※※

如同山峰上那位皇帝陛下猜测的那样，长公主李云睿只要没有物理死亡，她在京都总能找到隐藏着的力量，此时她被幽禁在皇室别院之中，外面由监察院的人负责监控，而生活却依然保持着极为奢华的水准。

更令人意想不到的，那位逃离京都数月的信阳谋士袁宏道，此时竟出现在了别院之中，坐在长公主的面前，不知道长公主是怎样办到的。

“陛下想的什么，其实瞎子都看的出来……只是本宫不知道他的信心究竟在哪里。”

李云睿的容貌依然美丽，眸子依然妩媚多情，但是真正细心的人可以看出，这位女子的心神有了些细微的变化，多情的底下，是一抹刻在内心深处的冷漠。

第一百一十二章 长弓封夜山

月凉如水。

范闲眯着眼睛看着遥远的山下，遥远的海边，墨一般海水里轻轻沉下浮起的那只小船。

他的内力霸道，目力惊人，其实依然看不清楚那只船上的情形，但很奇怪的是，他仿佛隔着这么远，就能看见船上那位老者，那顶笠帽，那络胡须。

天下四大宗师中，他只见过叶流云。

少年时一次，苏州城中一次，次次惊艳。叶流云是一个潇洒人，极其潇洒之人，今夜乘舟破浪执剑而来，气势未至，风采已令人无比心折。

此时范闲见着汪洋里的那艘船，想着那个飘然独立舟上，直冲大东山，虽万千人吾往矣的大宗师，不由感慨万分，无来由地在心中生出一丝敬仰。

小船看似极近，实则极远，便在一道天线的海边沐浴着月光，缓缓往这边行走着，似乎永远不可能接近此岸。

然而范闲清楚……人世间最遥远的距离，并不是生与死之间的距离，所以这只将要定下无数人生死的小船，终究会有登岸的那一刻。

山脚下，背着海岸线的那一面，猛然间出现了星星点点的火光，虽是星星点点，但亮光足以传至山巅，可以想见那里的战场之上，像鬼魂一样冒出来的强大叛军，正在冒死冲击着两千禁军的防线，烧营时的火势已经大到了无法控制的地步。

好在夏时雨水多，加上海风吹拂，山间湿气浓重，不虞这把火会直接将大东山烧成一根焦柱，将山上的所有人都烧死。

又有几声凄厉的号箭冲天而起，却只冲到了半山腰的位置，便惨惨然，颓颓然地无力坠下，就有如此时山脚下的禁军防御线，已经后力难继，快要支持不住了。

……

……

此时小舟未至，强敌已杀至山脚，庆国皇帝一行人都背对着海面，站在山前的观景石栏之前，静默地看着山脚下的动静，看着那些时燃时熄的火，听着那些隐约可闻的厮杀声。只是毕竟隔得太远，厮杀声传到山巅时，被风儿一吹，林梢一弄，竟变成了有些扭曲的节奏拍响。

没有杀意，至少山巅之上的人们感觉不到这种氛围，相较而言，在大东山背后那面海上正缓缓飘来的那只小舟，带给人们的紧张情绪还要更多一些。

此时礼部尚书、太常寺卿一应祭天的官员早已从房间里走了出来，随侍在沉默的皇帝陛下身后，各自心中无比震惊，无比恐惧，可是却没有一个人敢说些什么。

那位禁军副统领此时早已往山下冲去，准备拼死在第一线上。只是恐怕他尚未到时，那两千名禁军儿郎就已化作了黑夜中的游魂，山林间的死尸。

范闲感觉嘴里有些发苦，下意识伸舌头舔了舔发干的唇，心里不可自抑地生出一丝震惊来——山脚下的这支军队究竟是从哪里来的？为什么监察院在东山路的网络没有提前侦

知任何风声？为何摆在崑山一带的五百黑骑没有起到任何作用？对方是如果能够神不知鬼不觉地潜到了大东山的脚下？

而最令他震惊的是此时山脚下的情势，看着火头的退后，听着厮杀声的起伏，从那些令箭中进行判断，他知道禁军已经抵挡不住了——两千禁军居然这么快就要溃败！

庆国以武力定鼎天下，虽然禁军常驻京都，从野战能力上来讲肯定不如定州军、征北大营那七路大军，可是自从大皇子调任禁军大统领后，从当初的征西军里抽调了许多骨干将领，禁军的实力得到了有效的补充，即便不是那些大军对手，但总不至于……这么快便溃败了。

范闲震惊之余，涌起一丝疑惑，来袭的军队究竟是谁家的子弟？

……

……

“是燕小乙的亲兵大营。”皇帝陛下站在石栏之边，看着山脚下的方向，虽然很明显他看不清楚下面在发生什么，但也由范闲和洪老太监的眼中，看到了一丝不安，冷漠说道：“禁军不是他们的对手。”

“燕小乙的亲兵大营？”范闲眉头一皱，马上联想到了一月前沧州与燕京间那次古怪的沧州大捷，虽然他依然不清楚燕小乙是用什么办法将这些兵士送到大东山的脚下，但既然敌人已经到了，此时再想这些纯粹是浪费时间。

“你是监察院的提司，一支军队千里奔袭，深入国境之内，该当何罪？”皇帝望着范闲微笑问道。

范闲苦笑一声，知道陛下是在开玩笑，只是此时山脚下情势如此凶险，他哪里又有开玩笑的心思，应道：“即便澹州北有密道，但监察院也应该收到风声，所以臣以为，院中有人在帮他。”

皇帝笑了笑，没有说什么，但笑容里却多了一丝自嘲。

范闲说院中有问题，是坦诚，更是试探，他想试探山脚下那只如虎狼一般噬杀的精锐部队，燕小乙的亲兵大营，是不是皇帝刻意放过来的。单看皇帝此时自信的表情与平静的姿态，范闲在内心深处相信这个推论，可是皇帝那个笑容显得很无奈……

“朕想知道，此时山下的具体情况。”皇帝忽然冷漠开口说道：“朕，不想做一个瞎子。”

皇帝当年亲自领军南征北战，立下赫赫不世战功，堪称大陆第一名将，只是近二十年未曾亲征，才让北齐抵抗蛮人的上杉虎渐渐淹没了君王军事方面的荣耀。

而像今天晚上御驾被围的情况，皇帝如果能够亲自指挥禁军，想必山下的禁军也不至于败的如此之惨，只是……此时在夜山之中，纵有明月高悬，上山下山，终不是唱山歌一般快活，命令传递尚需要极长时间，更遑论亲自指挥。

所以皇帝的面色有些冰冷，语气有些不善。

这少少的不善并没有让皇帝身边的人怕的要死，当此情形，皇帝陛下没有勃然大怒，砍了身边这些官员的脑袋，已经足够冷静了。

范闲缓缓低头，双手食指与无名指轻轻一触，搭了个意桥，在瞬息之间运起了全身的霸道真气，催动着他体内与众不同两个周天疾速地循环起来，将自己的六识逼迫到了

最清明的境界之中。

一瞬间，他身上气势大盛，激得山巅上无由一阵风起，沙石微动！

守护在皇帝身边的虎卫们一惊，在这种敏感的时刻，纷纷做出了防备的动作。只有那位洪老太监依然半睡不醒的模样，站在皇帝的身后。

片刻之后，范闲恭谨禀报道：“陛下，有些奇怪，对方似乎退兵了。”

听得此言，皇帝的眉头也皱了起来，半晌之后幽幽说道：“他究竟带了多少人来，竟敢意图将整座山封住，一个人也不放出去。燕小乙……好大的胃口！”

叛军势盛之时忽而暂退，给禁军些许喘息之机，山顶上的官员包括范闲在内都有些迷惑。却只有皇帝很明晰地判断出叛军的意图……给禁军重新收拢布阵的机会，怕的就是两边交战最后进入乱局，遗漏些许活口出这张大网。山下叛军……竟是准备不让任何一个人逃出大东山，向四野的州郡报信！

“不可能。”范闲说道，他知道按照监察院的流程，此时与禁军混编在一起的六处剑手，应该会在第一时间内，觅机突出重围去通知东山路官府，急调州军及最近处的军队来援。

以监察院六处剑手在黑暗中行走的能力，纵使山脚下万骑齐至，在这样的夜里，也不可能将这些剑手们全部杀死或是擒下，总会漏掉数人才是。

而就在此时，一个影子一样的灰衣人，从那万级登天梯上飘然而起，此人的轻功绝佳，姿式却极为怪异，就像膝关节上安装了某个机簧似的，每每触地，便轻轻弹起……虽然姿式不及绝代强者那般清妙，但胜在快速安静。

灰衣人尚未掠至山顶，夜空之中便已经绽起无数朵雪花，雪一般的刀花，潜伏在皇帝四周的虎卫们擎出长刀，斩了过去，那一瞬间，竟是掩没了月儿的光华。

灰衣人没有出手，只是高举着一块令牌，令牌在月光与刀光的照耀下十分明显，正是监察院的腰牌。

姚太监一挥手，虎卫们回刀，却依然显出身形，将那名灰衣人围在正中，十几柄长刀所向，气势逼人。

范闲相信，就算是自己处在这十几柄长刀之间，也只有去逃命的份。但他朝着那个灰衣人走近了一步，脸上带着询问与忧虑的神情。

灰衣人正是监察院双翼之一王启年，范闲的绝对心腹，今日陡逢大变时，他在山脚下率领监察院众人布防，此时早已被震惊的不知如何形容，没有与范闲多说什么，直接在刀手们的环峙之中，跪在了皇帝与范闲的面前，沉声说道：“叛军五千，持弩，全员皆是箭手……”

山巅上的众人同时间因为这个消息而安静了下来。首先这条消息证明了皇帝的判断，来袭的叛军是燕小乙的亲兵大营，也只有燕小乙这种箭神，才能将自己所有的亲兵大营训练成千里挑一的神箭手。

箭程虽不比弩远，但却比弩机的速度更快，黑夜之中五千神箭手来袭，传说燕小乙的亲兵大营里全部是长弓手……难怪山脚下的禁军与监察院中人抵抗的如此吃力。

皇帝看着跪在面前的王启年，沉声问道：“战况如何？”

王启年语气一窒，马上应道：“遇袭之时，臣便上山，未知眼下战况。”

皇帝冷哼了一声，却没有继续表现自己的不满意。遇袭至今时间极短，山上山下距离极远，除了那几枝令箭报警之外，王启年是第一个冲到山顶报讯的官员，看他惨白的脸色，便知道这极短时间内的上山冲刺，已经消耗了他绝大部分的精神内力。

“五千长弓手……”皇帝忽然冷笑了起来，“便想全歼两千禁军，小乙可没有这样的野望和手段。真好奇此时在山脚下指挥的高人是谁。”

叛军封山。此时不攻，情势有些古怪。范闲望着王启年直接问道：“突出去没有？”

监察院行事依规程而行，上级有问，下属自然清楚问的是什麼，王启年面色微变，对范闲禀报道：“六处十七员。全死。”

范闲面色不变，问道：“确认？”

“确认……”王启年低头禀报道：“在山腰时曾经回头，西南方与西北方向两条安静路径上有遭遇战，有高手潜伏。”

范闲眼瞳微缩，心头痛了一下，强自压下愈来愈浓的怒意与悲哀。六处向来行走于黑暗中，燕小乙亲兵大营中，哪里有这样习惯于刺杀的剑手？能够在夜色中将自己的属下全数杀死，证明那些刺客本身的品级比六处剑手的水准高上很多！

他接着深深地看了王启年一眼。

王启年没有点头或是摇头，只是撑在地上的右手微微挪动了一下。

范闲在心里叹了口气，知道王十三郎还算安份，稍微放下了些心，回身望着皇帝，没有斟酌，直接平静说道：

“陛下，东夷城的人也来了。”

……

……

听到这句话，皇帝没有丝毫反应，似乎在等待着什麼。片刻后，姚太监从石阶处走了回来，在皇帝的耳边轻声说了几句什麼。皇帝的脸色逐渐阴沉了下来。

范闲此时才知道，第一枝警箭升起时，姚太监便已经安排虎卫着手突围传讯，然而此时得到回报，确认此次突围已经失败。

监察院六处的剑手与强悍的虎卫，两次趁夜突围，均以失败告终。东夷城究竟借给长公主多少高手？难道那个剑庐里生产出来的天下最多的九品高手，今天……全部都汇聚到了大东山的脚下？

四顾剑来了没？

山顶夜风又起，远处海上那只小舟依然若远若近，山脚下厮杀之声渐息，月光照耀着山林，却拂不去山林间的黑暗，不知道有多少隐藏着的杀意，正等待着山巅上的这些人。

皇帝忽然想到先前范闲运功的那一幕，冷漠问道：“你的功夫愈发的好了，去年的旧疾可有复发？”

范闲不明白为什么在这个时候，皇帝会突然问出如此不搭界的问题，应道：“没有复发过。”

“很好。”皇帝静静地注视着月光下的苍茫大地，“那这件事情朕就安心交给你去做了。”

“滚！”皇帝阴沉地怒吼了一声。

山巅上除了皇帝与范闲、洪老太监，还有隐在黑暗中的虎卫，其他所有人都遵旨滚回了庙宇与住所之中，将这片场地空了出来，给陛下与提司大人这对……可怜父子。

※※※

“朕此行祭天，本就是一场赌博，祭的是天，赌的……也是天。”

皇帝的眉宇间闪现着一丝沉重，说道：“朕不想再等，所以朕要赌命，朕在赌天命所归……或成或败，均在计算之中。若成，我大庆朝从此再无内忧，三年之内，剑指天下，再也无人敢拖朕之脚步。”

然而他却没说败会如何，冷漠开口说道：“朕或许算错了一点。今夜诱流云世叔上山，本以为那两人不会插手……毕竟这是我大庆自折柱石的举动，若换做以往，他们应该袖手旁观才是。”

范闲在一旁沉默着，他敢肯定山下的叛军之中一定有东夷城那些九品高手的参与，但四顾剑究竟会不会来，谁也猜不到。

“就算那白痴来了又如何？然而……”皇帝缓缓闭上眼睛，叹了一口气，“朕必须考量后面的事情，所以你下山吧。”

范闲一怔抬头，不知如何应答，他想了许久如何说服皇帝让自己下山，却料不到是皇帝自己提出这个想法——只是此时山下的道路全部被封住，五千长弓手外加东夷城那些恐怖的九品剑客，自己怎么下山？

皇帝嘲讽地一笑，说道：“是不是以为朕会把你拖在身边，逼老五出手？”

范闲无奈一笑。

皇帝深深吸了一口气，似乎是要将这山顶上的月色尽数吸入胸中，片刻后冷着声音说道：“不论朕能否成功，但京都那边一定会说朕死了……所以朕要你下山，朕要你回去。”

他静静看着范闲的眼睛，说道：“朕四个儿子，出了两个猪狗不如的东西，你代朕回京教训，不要……让朕失望。”

范闲心中的情绪十分复杂，然后听见皇帝比海风更要温柔的一句话：“留在这里陪朕赌命没必要，回京吧，如果事情的结局不是朕所想象的那样，随便你去做，谁要坐那把椅子，你自己拿主意。”

范闲心头大震，无法言语。

第一百一十四章 投奔怒海

有人看着他。

范闲知道这是自己的错觉，就如同上一次在北齐上京城外，西山绝壁时一样，他总觉得身后的山林里有一双眼睛在看着自己——这大概是一个人在面临艰难绝境，经历情感震荡后的应激反应，尤其是像范闲这种唯心主义者的自然反应。

一年前，当他坐着白帆船回澹州探亲时，便曾经经过这座宛如被天神一剑劈开的大东山，当时他看着东山上光滑的玉壁，便曾经自嘲地想过，不会有朝一日自己要爬这座山吧。

没有想到，这一切居然都成了为事实。

加减乘除，上有苍穹，难道老天爷真的一直在看着自己？

大东山比西山绝壁更险更滑更高，范闲行此至地时，身体已经开始颤抖了起来，内力的消耗已经开始影响到他的肌体。

他像一只蝙蝠一样尽量柔顺地贴在石壁之上，手指抠进了难得遇到的一条裂缝，略做休息。此时抬头望去，早已看不见山顶的灯火，回望一瞥，已能看到愈来愈近墨一般的海水，还有海水中荡着的几只兵船。

是胶州水师船，他们在此护卫，对于背山一贼叛军的突袭虽然起不到太多作用，但很明显他们可以驶离此地，通知地方官府。

然而从事态发展至今，水师船只一直没有移动过地方，范闲虽未曾与皇帝就此事议论过，但二人清楚，秦家自然也出了问题。

月亮出来了一角，范闲没有慌着移动，将脸贴在冰冷的石壁上，感受着丝丝的凉气，心里却想到了一个问题。如果将秦家也算上……真真是这一切天底下所有的力量都集中起来，参与到大东山的行动之中，也难怪陛下会料算不到。

一个人，可以引动天底下所有的敌人抛开暂时的分歧，紧密地团结起来，这是什么样的境界？这就是庆国皇帝的境界。

北齐虽然没有出手，但燕小乙的五千亲兵能够来到大东山之下，明显是长公主与上杉虎那边有极隐密的安排。范闲将脸蹭了蹭冰冷的石头，心想这种大事，海棠会知道吗？

旋即他轻柔地呼吸了几次——其实眼下这种危险的局面，算来算去，都是陈萍萍这个老跛子用了好几年的时间铸成的，自己也掺过几手。不论是长公主秦家叶家，都是老跛子和自己极其用心地驱逐到与皇帝不可两立的对立面。

陈萍萍如果知道事情是这样发展的，会不会和悬崖上的自己一样，觉得人世间的事情真的很奇妙？

……

……

悬崖上的风很大，他的手与光滑石面间的吸附力很强，体内的霸道真气沿循着粗大的经脉温柔地张合着，以防出现内力不继的现象，天一道的那些温柔自然气息在缓缓地修补着经脉里的不稳定。

他咽了一口唾沫，借着淡淡的月光看着头顶笔直的石岩线条，不禁生出几许后怕。如果自己粘不住石壁就这么摔下去，落到满是礁石险浪的海中，只怕会粉身碎骨。

临海的这面悬崖上风势太大，从他的四肢处灌了进去，一片冰凉。他不是五竹，没有那种高空直降的神奇功法，所以贴的更紧了些。

“为什么皇帝知道五竹叔在大东山？”一个一直没有机会问出口的疑问，涌上了范闲的心头。看来皇帝只怕暗中和神庙有什么联系，可是去年大祭祀的非正常死亡……这些事情有些说不明白了。

云层再一次覆盖住了月亮，范闲又开始向悬崖下移动。不知道滑了多久，离那盆墨水般的海水愈来愈近，他也愈来愈警惕，将自己的功力提到了最巅峰的状态，时刻准备迎接未知的危险。

离海越近，越容易被水师船上的叛军们发现，离海越近，也就离海上那艘小船越近。

水师船上的叛军或许无法在这漆黑夜里看清悬崖上缓缓蠕动的小点，可是叶流云或许会发现自己。

他的双掌紧密地贴在光滑的悬崖上，忽然间瞳孔微缩，感觉到了身后一道凄厉的杀气！

谁能够有这种眼力发现自己？

范闲根本来不及思考，下意识里将沿大周天的真气强横断绝，双掌与石壁间的真气粘结忽而失效，整个人直直地向下滑了下去。

咄！一枝黑幽幽的箭羽，射中他原本伏着的地方，金属簇头深深地扎进大东山的石壁中，激出数十粒碎石。

如果范闲反应稍慢一些，绝对会被这天外一箭钉在石壁上。而此时，他依然处于危险之中，整个身体平滑地沿着石壁向下快速滑动。

范闲闷哼一声，刚刚断绝的真气流动复又强行催动到极致，双掌轻柔地拍在石壁上，勉强稳住了自己的身形。

嗖！第二枝黑箭，狠狠地射中他脚下的石壁，距离他的脚跟只有半寸的距离。

情况实在是险之又险，发箭之人明显有个提前量，算准了范闲跌落的速度，如果范闲先前意图自然坠落避过这忽然袭来的箭羽，一定难逃此厄。

范闲背上冷汗直冒，右掌一震，竟然将自己的半片身体震的离壁而出，在空中画了一个半圆，重新又贴回了石壁上，只是换成了正面对着大海，根本来不及思考，纯粹是下意识里沿着石壁向下滑动了三尺，紧接着右掌再拍，身体很古怪地折弯，向下一扭……

而海面上一艘兵船内，十几枝黑色的箭羽冷酷无情地向他射来，擦过他的身体，刺穿他的衣裳，狠狠地扎进石壁中。

咄！咄！咄！咄！

范闲在石壁上顽强而危险地闪避着，纯粹凭借着重生二十年来不曾停歇的磨练与童年时五竹打下的基础，下意识地躲避这些神出鬼没的箭枝。

场面很危险，那些黑箭连环而发，根本没有给他任何反应的时间，而且对于他下一个落脚点似乎算的清清楚楚，逼得他随时有可能从悬崖上跌落下去。

而很奇妙的是，范闲却每每在似乎要被这些黑箭射中之前的刹那，提前做了预判，体

内的真气沿着两个周天强烈地运行着，补充着他真气的损耗，让他可以勉强地保证两只手掌总有一个会停留在石壁上。

每每看着要跌落时，贴在石壁上的一只手掌却带动着他，扭曲着身体弹起落下，似乎永远不可能离开石壁的引力。

他就像是一个黑色材质做成的木偶，四肢被大东山石壁里的神秘力量牵引着，在悬崖上做着僵硬而滑稽的舞蹈。

而那些紧紧跟随他身体而至的黑箭，则强悍地擦着他的身体射进石岩，在石壁上构成了几道潦草的线条，线条的前端追着他，杀气凌厉，随时可能会将这只木偶钉死，乱箭穿心而死。

.....

.....

水师兵船因为担心大东山脚下的暗礁，不敢靠的太近。能够隔着这么远，还能将箭射入石壁的强者，整个天下只有一个人，也只有那个人，才能在如此漆黑的夜里，还能发现潜伏在石壁上的范闲。

庆军征北大都督燕小乙。

不知道过了多久。海面上的黑箭停了，悬崖上没有了范闲的踪影，海上崖下回复到安静之中，只听得到一阵阵的海浪拍岸之声——范闲终于成功地避过了连环神箭，落到了礁石之上！

刺！最后那枝黑箭似乎也射空了，狠狠地扎进石壁之中，入石一寸有余，箭尾不停颤抖，发着嗡嗡的声音。

杆上带着几丝黑布。

※※※

礁石之上涛声震天。范闲半跪在湿滑的礁石上，难以控制地咳嗽了起来。好在水师的船只隔得太远，海浪拍石的响声太大，将他一连串咳嗽声掩了下去，黑夜之中，没有暴露出自己的身形。

他的脸色苍白，爬下这样一座人类止步的绝壁，又在绝壁之上避开燕小乙神乎其技的连环夺命箭，已经耗损了他太多的真气与精神，最后那段在悬崖上的木偶舞，看似躲的轻松，却已经是他最高境界的展现，每一秒、每一刻的神经都是紧绷的，于不可能处避了过去，体内真气舒放的转换速度实在太快，频率实在太高，即使以他体内如此强悍的经脉宽度，也有些禁受不住.....

真气逆回时，伤了他膈下的一道经脉，让他咳嗽起来，胸前撕裂般地疼痛。

与此相较，此时他右肩上那道凄惨的伤口，并没有让他太在意，虽然这道伤口被锋利的箭簇绞的筋肉绽裂，鲜血横流，甚至连黑色的监察院密制官衣都被绞碎，混在了伤口里，十分疼痛，但毕竟没有伤到要害。

此时是黑夜，对燕小乙不利，但范闲身在悬崖，更处劣势，所以这一次狙杀与逃亡都是不公平的，范闲再如何强悍，终究还是没有躲过最后一箭。

不过能够在如此险恶的条件下，从燕小乙的连环箭下保住自己性命的人，又能有几个呢？

范闲将身子伏的极低，海水打湿了他的衣裳，让那件黑衣里沁着水意，与常在海水中泡着的礁石完美地合为一体。

范闲不担心燕小乙的箭上会不会淬毒，一方面是他知道燕小乙此人心高气傲，一向不屑用毒，二来……他从怀中摸索出一粒药丸干嚼两下，混着口水吞了下去，在用毒这方面，没几个人比他强。

海岸线上的局势依然紧张，船只无法靠近悬崖，但想必船上那双鹰一般的眼睛，正盯着悬崖下的所有动静，务必要在范闲登陆之前，将他狙杀。

范闲眯着眼睛，观察着四周，天上的月亮并不明亮，海浪却越来越大，一方面是保护了他，一方面却也让他难以寻觅到一条安全的路径，此时如果他要从礁石上施展轻身功夫飞掠，等于是再给燕小乙一次点杀自己的机会。

范闲很不喜欢被弓箭瞄准而无力反击的感觉，尤其是被燕小乙的弓箭瞄准。

……

……

忽然间，他心头警讯一闪，闷哼一声，右掌在身旁的礁石上一拍，霸道的真气汹涌地喷出，极为狂烈的力量，将身下的礁石拍碎了一角，而他的身体也随着这强大的反作用力，画了一道斜斜的弧线，用最快的速度堕进了海里！

水花一现，马上被越来越大的海浪吞没，悬崖下一片白色的浪花，似乎对于有人敢轻视自己的威力，投入到满是暗礁的海中，感到无比的愤怒。

这一下范闲露出了踪迹，虽然沉入了海中，却逃不过那双鹰一样双眼的追踪。可是他必须跳海，必须以最快的速度，最决绝的姿态，离开那个暂时保护自己安全的礁石，哪怕海洋此时如此愤怒，可他依然要忘情地投奔。

因为他宁肯面对怒海，宁肯在海中被燕小乙的箭盯死，也不愿意站在礁石上面对心头的那抹颤栗。

一抹线自海上掠来。

是一道白线。

海浪如此之大，那抹白线却像是有一种超乎天地的力量，不为浪花所扰，反而静默默地、清清楚楚地向着大东山绝壁下画了过来，就像是一只天神的手拿着一只神奇的笔，在这墨水一般的愤怒海水中，画了道线。

白线其实只是一道水花破开的浪，一柄古剑，正在线头上方两尺处疾掠。

当范闲翻身离开礁石的那一刹，白线也将触到了礁石，那柄古剑与他的身体在电光火石间相遇，然后分离——谁也不知道碰触到了没有。

礁石大乱，剑势未至，剑意透体而出，将先前范闲落脚的那方湿黑礁石轻松劈开。

在这柄剑的面前，礁石就像是黑色的豆腐一样。

然后这柄剑掠过海浪与空气，刺入了大东山的光滑石壁之中。石壁如此之硬，这把剑的剑身却完全刺没了进去，只剩了最后那个剑柄，就像是一个小圆点。

片刻后，剑柄尽碎，圆点消失，这把剑从此与大东山的石壁融为一体，再也无法分开。

第一百一十六章 追捕（上）

海风呼啸着从船上掠过，海浪带着船只一上一下，被连在船壁上的灯台虽然不会摔落在地，然而灯中的火苗却是时大时小，耀的船舱中的二人面色阴晴不定。

外面隐约传讯之声，一名亲兵叩门而入，向许茂才禀报了几句什么，然后又急匆匆地出舱而去。今夜大东山方圆二十里地内的人们都陷入在紧张恐惧的气氛之中，不论是知道事实真相，还是不知道事实真相的人们，都十分惶恐不安。

“要扩大搜索范围了。”许茂才压低声音说道，他的表情有些复杂，先前范闲的那句话，直接推翻了他所有的想法，如果皇帝没有死……可是许茂才并不相信范闲的这个推论，他虽然不知晓长公主的全盘计划，可是看眼下这种势头，皇帝如何能从大东山之巅活着下来？

他在思索的时候，范闲在一旁静静地看着他。胶州水师的反叛，明显许茂才起了相当重要的作用，不然长公主一方也不会放心让他带着船只前来行事。而范闲清楚，许茂才向来对庆国朝廷没有什么忠心，有的只是仇恨与报复的欲望，所谓谋反，本就是水到渠成之事……只是他谋反想帮助的对象却是自己。

所以许茂才没有依照范闲当年的安排，在第一时间与胶州知州吴格非，或者是侯季常取得联系，没有将胶州水师异动的讯息传递给监察院，从而才造就了大东山被围的绝难困境。

这是范闲在胶州水师里埋的极深的一枚棋子，却因为棋子有自身的想法，而丧失了原本的作用。

可是范闲也不能发怒，连生气也是淡淡的，因为他清楚此人的心。

许茂才见无法说服范闲，脸上的表情有些黯然。半晌后说道：“我原本打算的是在最后时刻，调动手下的部属在海上反戈一击，打乱水师的包围圈，强行登岸，接应您下山，再赴京都。”

范闲心头一颤，以许茂才手中这几只船，统共千余的兵员力量，便想登陆接应自己下山，想必是抱着必死的决心和勇气。

“没有想到，您居然能……”许茂才摇着头叹着气，眼中不自禁地浮现出一丝敬畏。在这些人的眼中，一个人能从光滑如玉的大东山绝壁上遁下，这似乎已经脱离了凡人的范畴。

许茂才接着说道：“您猜想的不错，此次胶州水师加入长公主的计划，一方面是秦家，但更重要的是我的参与……如果让少爷您在山上遇险，那我真是万死难掩其过了。不过好在正因如此，燕大都督很信任我，想必怎么也不会查到这艘船上来，您就放心地呆着吧。”

范闲咳嗽了两声，摇头说道：“我必须赶回京都。”上船之后，他第一时间就向许茂才打听了此时海上陆上的封锁情况，清楚今夜这个封锁圈，集结了无数的强人，加上东夷城那些恐怖的九品刺客，如果自己要从陆上突围，难度确实极大。

“能不能让船往北去三里。”他皱着眉头说道：“三里之外，那些人就无法控制更广阔的区域，应该能找到机会。”

“太多眼睛盯着，要等。”许茂才担忧地看了他一眼，叹了口气。依他看来，此时回京反而不是最紧要之事，想办法联络上黑骑，然后和京都里的人们取得联系，坐山观虎斗，才是最明智的选择。

范闲何尝不清楚，如果要谋取最大的利益，眼下如果能遁回江南，通知薛清，再由梧州归京，后手以待，反而是最妙的一招——可是这种决定毫无疑问不是正常人能够做出来的，京都里有太多他需要关心的人，庆国的存亡，天下会不会战事大起，身在范闲之位，必须深怀其心。

“我不能等太久。”范闲压低了声音，直接说道，灯里的火苗随着舱外的海浪而明暗着，让他的脸色多了一丝往常极少见到的焦虑。

是的，大东山这边他可以抛下，因为他最担心的五竹叔处于大东山这种绝对环境中，相较于叶流云和四顾剑甚至是洪老太监而言，拥有绝对的优势，谁也不可能留下他。而京都方面，却急需他回去，需要他怀中的玉玺还有皇帝给太后的亲笔书信。

“澹州港外，你在船上？”范闲依然穿着亲兵的服饰，站在许茂才的身后，低声问道。

“是。”

得到了肯定的回答，范闲紧接着问道：“燕小乙是什么时候上的船？”

“不清楚。”许茂才应道：“应该是从澹州到大东山的路上。”

范闲的眉头皱了起来，看来长公主方面的联盟得到了彼此的认同，内部并没有什么太多的缝隙可以利用。“在澹州时，你应该看到一艘白帆船。”

许茂才疑惑地偏了偏头，说道：“那是您的座船，当然有注意到。”

“我要上那艘船。”范闲眼睛微微眯了起来，语气里挟着不容置疑和肯定的感觉，“燕小乙这时候的眼睛只怕已经从海底浮了起来，我要上岸，难度太大，有没有办法从海上往北走一截？”

许茂才皱着眉头，说道：“那还不如直接坐船到澹州，只是……这要看运气。”

范闲想了会儿后，点头说道：“我的运气向来是绝好的。”

※※※

黑暗的海面上，离大东山最近的那艘水师船只亮着明灯，努力地与四周的船只保持着联系，海船极大，然而和横亘天地间的大东山比较起来，却是渺小的有些可怜，就像是一张白纸前的一粒绿豆。

船上的军士们紧张地注视着海面，似乎是想从海水中找到蛛丝马迹，时不时有人吆喝着什么，还有许多军士手中拿着弓箭，随时准备射向海中。

距离石壁上那个人影消失在海浪中已经过去了许久，从海面上到大东山两侧的陆地上，有多少人在寻找着范闲的踪迹，根本没有人想到，范闲居然会躲在叛军们自己的船上。

一身轻便箭装的燕小乙沉默站在船首，身旁的亲兵帮他背着那柄厚重的捆金弓。他自身旁的木案上取下一杯烈酒一饮而尽，依旧是冷漠地盯着悬崖下的那些浪花。虽然时间已经过去很久了，可是他依然相信范闲没有死。

虽然范闲中了自己一箭，又被那破浪一剑所慑，可燕小乙依然认为范闲没有死，发出号令，命令水师以及岸上的亲兵大营们加紧了侦缉。

燕小乙知道范闲受伤了，可是他下意识里希望范闲还活着，最好能够活到自己面前，然后让自己的那枝箭狠狠地扎进他的喉咙——他很厌恶范闲这个小白脸，痛恨这个小白脸。一方面是因为他知道自己独子的死亡与范闲脱不开干系，一方面是因为那一夜在京都的街巷中，他手执硬弓，却在与范闲的迷雾对峙中落了全盘下风，这是他不能接受的屈辱。

范闲必须死在自己手上，才能洗清这个屈辱。

“这一次你应该没有那么好的运气了。”燕小乙瞳中闪着厉狠的光芒，盯着大东山的石壁一动不动，却想着先前看到的那一幕，让自己震惊的那一幕。

那个小白脸居然能从这么高，这么陡，这么平滑的绝壁上溜下来！

如果不是燕小乙的境界高妙，眼力惊人，海面上的水师官兵绝对不会发现范闲的踪迹，只怕范闲借水遁出千里之外，所有的叛军还会以为这位年轻的提司大人还被困在山上。

这不是运气的问题，这是实力的问题，燕小乙微微心寒，震惊于范闲所表现出来的实力。而因为船只与绝壁相隔太远，他的连环十三箭，没有将范闲钉在悬崖上，只是让他受了伤，这个事实让燕小乙难抑动容之色。

如此强大的敌人，怎能允许他逃出今夜的必杀之局？

“各船上的搜查如何？”燕小乙冷着脸说道，当海中没有找到范闲的踪迹，他第一时间就想到，那个小子应该是从海水中攀上了己方的船只。此次胶州水师遣来的都是深知内幕的己方人，燕小乙并没有怀疑。

胶州水师提督秦易看了他一眼，低声说道：“不在船上。”

此人是秦家的第二代人物，枢密副使秦恒的堂兄弟，因为去年范闲清查胶州一案，让此人得了机会接任胶州水师提督一职。此时他既然和燕小乙并排站在船首，秦家的态度……自然清楚了。

“小心一些，此子十分奸滑。他既然从山上下来，怀里一定带着极重要的东西，如果让他赶回了京都，只怕对长公主殿下和秦老爷子的计划有极大影响。”燕小乙沉默说道。

秦易应了声是，他虽是从一品的水师提督，但在燕小乙这位超品大都督面前，没有一丝硬气的资格，尤其是此次围杀大东山，各方相互照应，但真正说话有力的，还是燕小乙。

燕小乙看着面前的海水，忽然皱了皱眉头，说道：“我担心……范闲从海底上了岸。”

“没有谁能在海底闭住呼吸这么久。”秦易摇头说道：“岸上有大人您的亲兵大营，还有东夷城的那些高手，应该不会给他机会。”

燕小乙的唇角浮起一丝怪异的笑容，心想那小白脸能从数百丈高的绝壁上滑下来，又岂能以常理推断。

看出燕小乙的担忧，秦易平缓说道：“明日，最迟后日，沿路各州的计划便要开始发动，虽然无法用监察院的名义，但是我们这边的消息只要传出去，范闲刺驾，乃是天字第一号重犯，他怎么跑？”

燕小乙嘲弄地看了他一眼，没有说什么，心想一般的武将怎么清楚一位九品强者的实力，如果让对方上了岸，投入茫茫人海，就算朝廷被长公主糊弄住了，颁给范闲一个大大的谋逆名目，谁又能保证范闲无法入京。

“范闲如果脱身上岸，肯定会寻找最近的监察院部属向京都传递消息。”燕小乙冷漠说道：“虽说州郡各地都有监察院的密探，但他最放心，离他最近的……毫无疑问是他留在澹州的那些人。”

秦易会意，说道：“我马上安排人去澹州。”

如果范闲此时在这艘船上听到这番对话，一定恨不得抱着燕小乙亲两口，他在许茂才的船上苦思冥想如何才能回到澹州自己的船上，料不到燕大都督便给了这么一个美妙的机会。

只是……他为什么要去澹州？

……

……

燕小乙布置好所有的事情，缓缓抬头，右手食指与中指下意识地屈了起来，这是常年的弓箭生涯所带来的习惯性动作。随着他手指的屈动，他的眼光已经落在了遥远的、黑暗的大东山山顶。

他知道皇帝陛下在那里，也知道迎接皇帝陛下的是什么，但纵即使是谋反已经进行到了这一步，身为军人的他，依然对那位皇帝存着一分欣赏，三分敬畏，五分不自在。

如果不是独子的死亡，让他明确了自己的儿子总是不如皇帝的儿子金贵，或许燕小乙会选择别的法子，而不会像今夜一样。

好在山顶上的事情不需要自己插手，燕小乙这般想着，山门前的亲兵大营交给那个人，这是协议的一部分，自己的心情也会顺畅一些。

然后他向着海面上极为恭谨地行了一礼，祝愿那位马上将要登临东山的舟中老者，代自己将陛下送好。

第一百一十八章 追捕（下）

范闲一探臂，伸手在满地散银锭里捉住黑箱。

手指上传来微微粗糙却又极有质感的触觉，这种熟悉美妙的感觉，似乎在一瞬间内，灌注了无穷的勇气与真气到他的身体内，让他抛却了所有的胆怯与心惊，满怀信心，毫不将身后马上便要撞来的那艘船放在眼里。

然而他扑进船舱，这一连串动作太快，以至于没有发现身旁有人。

所以当他雄心百倍背着黑箱，准备抢出船舱，进入大陆，雄霸天下……之时，愕然发现自己的身边多了一个穿着监察院官服的人，不由呆了一下。

也只不过呆了一下，因为这人是洪常青，是他给予重任的启年小组亲信。没有时间交谈什么，范闲只是看了他一眼，这一眼的意思很明确——老子发了令箭，你丫怎么还不跑？

洪常青愣愣地回望着他，眼神里的意思也很清楚——十三万两银子，哪里舍得丢了就跑？总得替大人您多看会儿吧？

所谓惺惺相惜，会不会就是这种眼神的对视？

……

……

眼神一触即分，洪常青奇快无比地站到了范闲的身后，而范闲那只如苍龙般难以逃脱的左手，也狠狠地抓住了洪常青的后颈。

铿的一声！一枝箭准确无比地射中洪常青的腰腹，绽出无数血花。洪常青的脸倏地一下就白了，虽然他前一步是奋勇无比地替范闲挡箭，但他怎样也没有想到，这枝箭竟会如此轻松地突破自己的刀风，射中自己的身体。

箭势未止，狠狠扎进船板上散落着的银锭，很凑巧地扎进银锭之中，看上去就像是穿着馒头的铁签，很可爱……很可怕。

范闲沉着脸，一手提着箱子，一手抓着洪常青的后颈，往船尾的方向疾奔。身后箭如雨落，追踪着他的脚步，追摄着他的灵魂，却没有让他的脚下乱一分，慢一分。

“找黑骑，再会合！”

范闲一脚踩上船尾的栏杆，一掌拍在无力说话发洪常青胸腹间，递入一丝天一道的温柔真气，暂时帮他封了血脉。而他的人，则像一只大鸟一样，借着这一拍之力，纵身而起，轻扬无力却又极为快速地飞掠起来。

下一刻，他已经落到了岸上，没有回头去看惨惨然跌入海水中的洪常青一眼。虽然他不知道那一箭究竟为青蛙带去何种程度的伤害，但他坚信，青蛙不会死，既然他能从那个人间地狱一般的海岛上活着出来，这一次也一定能活下来。

这或许是一种心理上的自我安慰，或许是一种祝福，或许范闲真的很相信青蛙装死的本领。

※※※

海上。

许茂才捂着半边流血的脸颊，阴狠说道：“反桨！”他身下的水师战船极为灵活地开始转舵，远离海岸线上的这片厮杀。海面上此时一片浓烟，与白雾一混，让人们的视线变得更差。许茂才清楚，自己必须趁着这个机会，远离这片是非地，按照少爷的计划，开始在海上漂泊，在必要的时候，赶回胶州。

船只快速地在海水中后退，许茂才盯着海岸边的白色帆船，眼瞳微缩。他此时再也无法帮助范闲，心里很担心范闲能不能逃出生天。

轰的一声巨响！

三艘水师战船中唯一完好无损的那艘，就像是一只冲上海岸捕捉海狮的虎鲸一般，凶猛地，势无可阻地撞上了监察院的白帆官船！

受此强大的撞击力干扰，岸边的海水似乎沸腾了起来，掀起了半人高的浪头，以岸边为圆心，强烈地向着四周扩散。只听着一连串喀喇声响，监察院的官船似乎要被这次撞击撞散架。

而就在相撞的那一瞬间，六七个人影，凭借着撞击的巨力，从水师战船上腾空而起，在空中依然保持着完美的阵形，倏倏数声，落在了强烈震动的监察院官船船尾。

最摄人心魄的是这六七人当中的那一位，身着黑色薄甲的燕小乙，有如一尊天神，凌空而至，如磐石般稳稳落在船尾的甲板上。落地之后，纹丝不动！

在他身旁，是五名征北营中的亲卫高手。

燕小乙到的快，然而范闲和启年小组的部属们跑的更快，此时的官船之中，除了那满地的银锭和木屑外，已经空无一人。

燕小乙站在船尾，双眼冷漠地注视着岸上，盯着那个快速远去的黑点，回腕，右臂一振！

不知何时，那柄捆金丝的噬魂长弓便出现在他的手上，上箭，控弦，一系列的动作一气呵成，有如流水般。

此时船尾与岸上范闲身体的距离不远不近，正是长弓最能发挥杀伤力的距离。只见黑色的羽箭离弦而去，势逾风雷！

这一箭已经凝结了燕小乙已致巅峰的精神与力量，似乎隐隐间已经突破了所谓速度的限制，穿越了空间的隔膜，神鬼莫敌。前一刻还在弓弦上，后一刻却已经来到了范闲的背后！

范闲此时来不及回头，也不能回头，纵使他在五竹的训练下，成为天底下躲避身法最快的那个人，可是经历了一夜的厮杀逃逸，面对着自昨夜起，燕小乙最快、最霸道的一箭。他依然没有办法躲过去。

……

……

箭尖毫不意外地狠狠扎进范闲的后背，不，应该是射中了范闲背着的那只黑色箱子！

岸上雾中传来一声闷哼，那个黑点似乎踉跄了一下，险些被这一箭射倒在地，但不知为何，却马上撑地而起，飞快地向着远方奔驰。

没有死？

没有死！

有浓雾遮掩，船上众人只能隐约看到范闲的身影，即便眼力强大如燕小乙，也没有看清楚那一箭射中对方的细节。燕小乙的那五名亲兵高手的脸上，都流露出一丝恐惧与疑惑。一夜追杀范闲至此，众人的信心渐渐流失了。

这世界上居然有人能够从数百丈高的光滑绝壁上溜下来！

这世界上居然有人能够被大都督全力一箭射中，却只是打了个踉跄！

这些亲兵高手忽然想到了自己追杀的那个人的来头，想到了传说中的天脉者，想到了许许多多与范闲有关的故事。

燕小乙的心中难免也会生起一些情绪的激荡，然而他冷漠着那张脸，看不出内心的变化。他一拍船栏，人已经飘至了岸上，岸畔的林中隐隐传来马队疾驰的声音。

船尾处的五名亲兵高手对视一眼，满脸坚毅地掠至岸上。

不一会儿时间，林中驰来一队骑兵，将座下的座骑让给了燕小乙一行六人。

燕小乙的准备不可谓不充分，此行澹州诱杀，竟是水陆两路进行，有骏马在下，范闲如何能逃？

得得马蹄声响，追杀范闲的队伍消失在岸边的迷雾之中。海上那艘白帆官船受了撞击之后，开始缓缓地向冰冷的海水中沉去，海面上到处漂浮着尸体与残渣。

洪常青跳下去了，范闲跳下去了，燕小乙和他的亲兵们也跳下去了，十三万两白银也沉下去了。

追捕仍在继续。

※※※

一日后，澹州北的原始密林之中，在一棵大树的后方，穿着一身黑衣的范闲正坐在青苔之上，用力地大口喘息着，不时地伸手抹去唇角渗出的血水。

然后他轻轻地抚摸着怀中箱子表面的那个小点，心生寒意。自己从少年时，就知道这个箱子的结实程度，自己用费先生给的黑色匕首都无法留下一丝痕迹，但谁能想到，燕小乙那凌空一箭，却在箱子上留了个记号。

由此可见燕小乙那一箭强横到什么程度。

想必那些人也没有料到自己敢直接硬挡那一箭，范闲的唇角泛起一丝笑容，有一个箱子在身，不拿来当避弹衣，那就是自己傻了。

只是他清楚，虽然箱子挡住了箭锋刺入自己的身体，却没有办法挡住那记凌厉的箭意和那传递过来的强大震动力，所以自己的内腑是伤上加伤，真气也开始有些混乱的迹象。

所以他才会在澹州北的密林之中，被燕小乙的追捕队伍，困在方圆不足十里的区域中。

不过范闲并不担心，反而内心深处开始隐隐兴奋起来。他用力压抑下自己微喘的呼吸，双手手指轻轻一抠，打开了黑色的狭长箱子。

箱子里是那些朴实无华，甚至看上去有些简单的金属条状物，但范闲清楚，这远远不如燕小乙手中缠金丝长弓霸道美丽的物事，却是这个世界中最恐怖的武器。

他闭目休息了片刻，然后双手开始快速地在箱中活动起来，随着喀喀喀喀一连串简单而美妙的声音响起，一把本来就不属于这个世界的武器，就这样平静地出现在了他的手中。

这把武器上一次出现在这个世界上时，直接导致了庆国两位亲王的离奇死亡，造就了诚王爷的登基，也让如今的庆国陛下，有机会坐上龙椅。从某个角度上来说，当年大魏的灭国，天下大势的变化，庆国的强大……所有一切的源头，就是范闲此时手中这把重狙。

M82A1，一个简单的代号，黑色的箱子，一个传说中的神器。

……

……

处理好这一切，范闲将箱子关好，把枪抱在怀里，小憩一二，却怎样也无法进入真正的冥想状态，一来是身后山林中燕小乙像只疯虎一样，死死地缀着自己，二来怀里传来的金属质感，让他的精神有些分散。

他感觉自己似乎不是在庆国，不是在这个世界，似乎自己是在已经睽违多年的旧世界里，在云南的山林中，和那些穷凶极恶的雇佣军拼死搏斗。

这种荒谬的感觉，让他整个人的心神都变得有些扭曲起来，只是强烈的疲惫和对稍后的兴奋期待，让他没有顺手扔下这把枪。

从海边一路逃至此处，范闲一直没有机会反击，或许是骨子里谨慎的毛病发作，他始终只是背着箱子往密林钻。路过澹州时，害怕会给城里的百姓和祖母带去不可知的祸害，他自然不能前去求援，远远地拉了一个弧线，将燕小乙一行人引至了悬崖后的山林中。

先前组枪的画面，已经证实了范闲这些年来一直没有丢下这方面的训练，犹记苍山新婚时，他便夜夜拿着这把重狙伏在雪山之上练习，所以他的胸中充满了信心。

如果说燕小乙是将长距离冷兵器的威力发挥到极致的强者，那么范闲便是一个努力训练了许久，第一次尝试远距离狙杀的初哥。

这是冷兵器巅峰与火药文明的一次对决。

而这种对比，从一开始，就是不公平的。

……

……

铿的一声！

一枝箭狠狠地钉进了范闲靠着的那株大树。

但范闲却是眼睛都没有睁开一下，也没有做出任何防御的动作，他清楚，燕小乙带的那几个人也是追踪的箭法高手，听着箭声，便知道燕小乙正在对面的山腰上，死死地盯着这边的动静，两地相隔甚远。

这种小小的试探，不可能让他愚蠢到暴露出自己的身形。

不知道调息了多久，范闲睁开了双眼，知道自己的身体状况，在这样复杂艰险的山林狙击战中，无法得到充分的休息，很难回复元气。他不能在这里再耗太多时间。

他将黑箱子重新绑在了身上，用匕首割下一些藤曼枝叶以做伪装，再小心地查看了一遍自己留在树前树后的五个小型机关，右手提着那把沉重的狙击步枪，以大树为遮掩，小心翼翼地向着山上行去。

想着这一夜里死去的人，范闲一面爬着，一面舔了舔发干的嘴唇。

第一百二十章 伤心小箭

正是盛夏之末，整个大陆都笼罩在高温之中，这片苍茫群山虽然邻近大海，却因为地势的原因，无法接纳海风所挟来的湿润与凉意，只是一味的闷热，所以山林中才会有那样浓烈腐烂的气味，那么多令人心悸的危险。

山顶上的这片草甸因为直临天空，反而要显得干燥一些，加之地势奇险，没有什么大型的食肉动物。

此时已近正午，白耀的太阳拼命地喷洒着热量，慷慨地将大部分都赠予到了这片草甸之上，光线十分炽烈，以至于原本是青色的草杆，此时都开始反耀起白色的光芒，可想而知温度有多高。

小动物们都已经进入土中避暑，飞鸟们也已经回到山腰中林梢的窝，等着明天清晨再来寻觅草籽做为食物。

整个草甸一片安静，静悄悄的，只是偶被山风一拂，才会掀起时青时白的波浪，天下瓷蓝的底色与舒坦的白云，温柔地注视着这些波浪，整个世界，十分美丽。

如果没有那两个人类和那些人类身上流出来的鲜血，那就更完美了。

……

……

一声呻吟，范闲缓缓睁开了被汗水和血水糊住的眼帘，他眯着眼睛看着天上，发现瞳里似乎有一个光点总是驱之不去，他没有反应过来，这是被炽烈的太阳照射久了之后的问题，下意识里伸手去挥，却发现右手十分沉重，原来手里还紧紧握着那把重狙。

他又换左手去挥，然后一阵深入骨髓的痛苦，让他忍不住大声地叫了起来！

疼痛让他清醒了过来，他微垂眼帘，看着左胸上那枝羽箭发呆。羽箭全数扎了进去，只剩最后的箭羽还遗留在身体外，鲜血不停地汨汨流出，将黑色的羽毛染的更加血腥。

微微屈起左腿，很勉强地用右手摸出靴子里的黑色匕首，极其缓慢而小心地伸到了背后，顺着身体与草甸间极微小的缝隙，轻轻一割。

深埋在泥土中的箭杆被割断，他的身子顿时轻松了一些，却被这轻微的震动惹得胸口一阵剧痛，脸色惨白，险些又叫了出来。

强忍着疼痛，他又用匕首将探出胸口的箭羽除却大部分，只留下一个小小的头子，方便日后拔箭。

做完这一切，疼痛已经让他流了无数冷汗，那些汗水甚至将他脸上的血水都清洗的一干二净。

他仰面朝天，大口地呼吸着，眼神有些涣散地看着天上的蓝天白云，甚至连那刺眼的阳光都懒得躲开，因为他觉得世界上再也没有比活着更好的事情了，如果以后再看不到这太阳，自己该有多后悔。

范闲的运气很好，燕小乙那一箭准确地射中了他的左胸，但箭锋及体时，范闲正好扳动了扳机，M82A1的后座力虽然不大，却依然让他的身体往后动了一下。

就是这一下，让燕小乙的那一箭射中的位置，比预计中要偏上了一些，避开了心脏的

要害，插入了左肩下。

至于燕小乙死了没有，他根本不想理会。他只是觉得很累，很想就这样躺下去，躺在这松软的草甸上，与世隔绝的山顶上，享受难得的休息。再说，如果燕小乙没死，以他此时这种状态，也只有被杀的份儿。

既然如此，何必再去理会？

……

……

可他必须要理会，因为人世间还有许多事情等着他去做。片刻之后，安静的令人窒息的草甸上，出现了一个虚弱的人影，范闲拖着重伤的身躯，拄着那把狙击步枪，一步一步，穿过草甸，向着那片血泊行去。

先前的时候，范闲总觉得三百米太近，近到让他毛骨悚然，然而这时候，他却觉得这三百米好远，远到似乎没有尽头。

等他走到燕小乙的身边时，他已经累的快要站不住了，两只腿不停地颤抖着，那件世间最珍贵的武器，支撑着他全身的重量，精细的枪管深深地陷入泥土之中。

范闲不在乎了，再怎样强大的武器，其实和拐棍没有多大区别，如果人不能扔掉拐棍，或许永远也无法独自行走。

他看着血泊中的燕小乙，眼睛眯了一下，眉头皱了一下，心情一片复杂，不知道应该生出怎样的情绪。

鲜血早已流尽，已经渗入了青青草甸下的泥土之中。燕小乙的左上部身体已经全部没了，变成了一些看不清形状的肉沫，看上去就像是一个被人捏爆了的西红柿，红红的果浆与果肉胡乱地喷涂着，十分恐怖。

范闲自幼便跟着费介挖坟赏尸，不知看过了多少阴森恐怖的景象，但看着眼前的这一幕，依然忍不住转过了头去。

很明显，范闲的那一枪仍然还是歪了，不过反器材武器的强大威力，在这一刻得到了充分的展示。遭受到如此强大的打击，即便是这个世界九品上的强者，依然只有付出生命的代价。

范闲平复了一下心情，转回了头，走到了燕小乙完好无损的头颅旁边，准备伸手将这位强人死不瞑目的双眼合上。

然而……他看到了那已经散开的瞳孔，却停住了动作，似乎觉得这个人还是活着的。

……

……

“也许你还能听见我的话。”范闲沉默了一会儿，开始说道，话声中夹着压抑不住的咳嗽，“我知道你觉得这不公平，但世上之事，向来没什么公平。”

燕小乙没有丝毫反应，瞳孔已散，瞪着苍天。

范闲沉默了少许后说道：“你儿子，不是我杀的，是四顾剑杀的，以后我会替你报仇的。”

不知道为什么在燕小乙的尸体旁，范闲会撒这样一个谎。其实他的想法很简单，他觉得这种死亡对于燕小乙来说不公平，对于这种天赋异禀的强者而言，死的很冤枉。而他更

清楚一个人在临死之前会想什么。

比如燕小乙心里最记挂的事情是什么——如果说让燕小乙认为自己是杀燕慎独的凶手，而燕小乙却无法杀死自己为儿子报仇，这位强者只怕会难过到极点。

这句话，只是安一下燕小乙的心。然而燕小乙的眼睛还是没有合上。范闲自嘲地笑了笑，心想自己到底是在安慰死人，还是在安慰自己呢？

他轻声说道：“他们说的没有错，你的实力确实强大，甚至可以去试着挑战一下那几个老怪物。所以我没有办法杀死你，杀死你的也不是我。”

沉默了片刻后，范闲继续说道：“这东西叫枪，是一个文明的精华所在……虽然这种精华对那个文明而言并不是什么好事。”

燕小乙的眼睛还是没有阖上，只是颈椎处发出咯的一声响，头颅一歪，落在了自己的血肉之中。这位九品强者早已经死了，只是被子弹震碎的骨架，此时终于承受不住头颅的重量，落了下来，如同落叶。

范闲一愣，怔怔地看着死人那张惨白涂血的脸，久久不知如何言语。许久之后，他抬头望天，似乎想从蓝天白云里找到一些什么踪迹。

……

……

善战者死于兵，善泳者溺于水，而善射者死于矢。这是人们总结出来的至理名言。箭法通神的燕小乙，最终死在了一把巴雷特下，不论结局是否公平，不论过程是否荒唐，可那滩满一地的血肉证明了这个道理的血腥与赤裸。

燕小乙是范闲重生以来杀死的最强敌人，他对地上的这滩血肉依旧保持着尊敬。尤其是这一天一夜的追杀，让他在最后的生死关头，终于明白了一个道理，想通了一件事情，这对他今后的人生，毫无疑问会起到非常大的作用。

他过于怕死，所以行事总是谨慎阴郁有余，厉杀决断无碍，但从来没有拥有过像海棠那样的明朗心情，王十三郎那样的执念勇气。直到被燕小乙逼到了悬崖的边上，他才真正地破除掉心中的那抹暗色，勇敢地 from 草丛中站了起来，举起了手中的枪。

他从此站起来了。

……

……

保持着对燕小乙的尊敬，范闲在习惯了这一滩血肉之后，依然开始无情地进行后续的工作。取下了对方尸体旁边的缠金丝长弓，费力地将那半缺残尸拖着向悬崖边上走去。

站在悬崖边，他测量了一下方位，然后缓缓蹲到地上，拣了块石头，开始雕琢尸块。此时阳光极盛，蓝天白云青草之间，一个面相俊美苍白的年轻人拿着石块不停地砍着身边的尸体，血水四溅，场面看着极其恶心。

他将燕小乙的半片尸体和那块石头都推下了悬崖，许久也没有传来回声。

做完这一切，他已经累的够呛，胸口处的剧痛，更是让他有些站不住，十分狼狈地一屁股坐到地上，脑中有些晕眩。

他知道自己必须休息疗伤了，草丛里残存的肉沫内脏应该用不了几天，就会被这片原始森林里的生灵消化掉，而他还必须把重狙留下的痕迹消除。

他咳了两声，震的心边穿过的那枝小箭微颤，一股撕心般的疼痛传开，令他忍不住闷哼了一声。

※※※

并非同一时刻，离那片山顶奇妙草甸遥远的大东山顶，在那片庆庙的建筑中，被围困在大东山的庆国皇帝，隔着窗户，看着窗外的熹微晨光淡淡出神。

“不知道那孩子能不能安全地回到京都。”他缓缓说着。这应该是庆国皇帝第一次在外人面前，表现的对范闲如此温柔。

洪老太监微微一笑，深深的皱纹里满是平静，就像是山下没有五千强大的叛军，登天梯上并没有缓缓行来一位戴着笠帽的大宗师。

“小范大人天纵其才，大东山之外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人物。”洪老太监温和说道：“路上应该不难，关键是回京之后。”

“京都里的事情不难处理。”庆国皇帝微笑道：“朕越来越喜爱这个孩子。这一次再看他一次。”

洪老太监在心里叹了口气，心想既然喜爱，何必再疑再诱，这和当年对二皇子的手法又有多大区别？

皇帝不再谈论逃出去的私生子，转身望向洪老太监，平静说道：“这次，朕就倚仗你了。”

洪老太监依然佝偻着身子，沉默半晌后缓缓说道：“奴才是庆国的奴才。自开国以来，便时刻期盼着我大庆朝能一统天下。能为陛下效力，是老奴的幸运。”

这不是表忠心，皇帝与老太监之间，并不需要这些多余的话。可是时至今日，大军围山，洪老太监依然缓缓地说了出来，就像是迫切地想将自己的心思讲给皇帝知晓。

皇帝静静地看着洪四痒，脸色的神情渐趋凝重。半晌后他双手一揖，对着洪老太监拜了下去。

以皇帝至高无上的身份，向一位太监行礼，这当然是难以思议的情景。然而洪四痒却无动于衷，平静地甚至有些冷漠地受了这一礼。

皇帝直起身来，脸上浮现着坚毅神情，说道：“朕许给你的，朕许给庆国的，朕许给天下的……将来，朕会让你看到。”

……

……

天色早已大明，浓雾早已散去。叛军中营在大东山脚下几排青树之后的小山坡上，那位全身黑衣的叛军统帅平静地看着山门处的动静，宁静的眼神里满是平和，全没有一丝激动与昂扬。

“不再攻了，没用。”黑衣统帅对身边人平和说着，就像是在说一件家长里短的事情，态度很温和，却又不容人置疑。

背负长剑的云之澜看了这位神秘人物一眼，眉头微皱，虽然不赞同对方的判断，但却没有出言反驳。此次大东山的围杀，便有如注定惊动天下的风雷，身为剑术大家的云之澜，并不想因为自己而对整个大局有丝毫的影响。

山门那里一片安静，残存的数百禁军已经撤往了山门之后。然而叛军的五千长弓手数

次强攻，却被山林里的防御力量全数打退了回来。而这一次发动攻势的，正是以东夷城高手们做为核心的强攻部队。

云之澜对于剑庐子弟的实力，有非常强大的信心，心想有他们领着弓手强攻，就算山门之后的山林里隐藏着庆国皇帝最厉害的虎卫，也总会被撕开一道口子。

更何况禁军方面最强悍的……小师弟，当他面对着东夷城的同门时，难道还要继续动手？

……

……

晨间鸟惊，哗啦一声冲出林梢，竟是扯落了几片青叶，由此可以想见那些休息一夜的鸟儿被惊成了什么模样。

惊动鸟儿的是那些泼天般亮起的雪光。

一片雪便是一柄刀。

杀人不留情的长刀。

漫天的雪光，不知道是多少柄噬魂长刀同时舞起，才能营造出如此凄寒可怕的景象。

林间刀气纵横，瞬息间透透彻彻地洒了出来，侵伐着平日结实，此时却显得无比脆弱的林木，削起无数树皮树干，噼噼啪啪地激射而出，打在泥土中噗噗作响。

无数声闷哼与惨呼，在一瞬间响了起来，林子里的血水不要钱地洒插着，残肢与断臂向着天空抛离，向着地面坠落。初一遇面的遭遇战，竟然便进行的是如此惨烈，也可以看出那些刀手们在被逼到最后的困境中时，终于爆发了最强悍的力量。

云之澜眼瞳一缩，知道黑衣统帅的判断果然正确无比，再也不敢等待，一挥手发出令箭。

东夷城的高手们领着残存的叛军士兵，很勉强地从林子里败退而出，那看势头，如果说是溃败，似乎更合适一些。

只是几息间的阻击战，攻打山门的叛军便付出了七成的伤亡，就连东夷城的高手也折损了五人。

云之澜心头一痛，不知如何言语。东夷城没有南庆与北齐那样大批的士兵，最强大的便是剑庐培养出来的剑客群，就算只死了五人，依然是一次沉重的打击。

他知道庆帝身边的防御力量自然相当恐怖，但他怎么也没有想到，对方守山的力量竟然强大到了这种地步。

“是虎卫。”骑在马上黑衣人望着他平静说道：“传说中，小范大人身边的七名虎卫联手，可以逼退海棠姑娘……而这座安静的大东山上。”

他微微一笑：“有一百名虎卫。”

第一百二十二章 人世间

大东山的山顶，晨雾已去，山风劲吹，隔云渐断，庙宇真容已现。一身明黄色龙袍在身的庆国皇帝，静静站在栏边，等待着叶流云的到来。当山下被五千长弓手包围，尤其是叛军之中，出现了东夷城九品高手们的踪影，这位向来算无遗策的庆国皇帝陛下，似乎终于发现事态第一次开始超出自己的掌控，中年人的眉宇间浮起了淡淡的忧愁。

黑色圆檐的古旧庙宇群落里，响起了当的一声钟声，沁人心脾，动人心魄，宁人心思，却让这天下不宁起来。祭天所用的诰书于炉中焚烧，青烟袅袅，庆帝所历数太子的种种罪过，似乎已经告祭了虚无缥缈的神庙和更加虚无缥缈的天意。

祭天一行，庆帝最重要的任务已经完成了，他所需要的，只是带着那些莫须有的上天启示，回到京都，废黜太子，再挑个顺眼的接班人。

然而一顶笠帽此时缓缓地越过了大东山巅最后一级石阶的线条，自然却又突然地出现在庙宇前一众庆国官员面前。

……

……

皇帝平静看着那处，看着笠帽下方那张古拙无奇的面容，看着那双清湛温柔有如秋水一般的眼眸，缓缓说道：

“流云世叔，您来晚了。”

叶流云一步步踏上山来，无人能阻，此时静对庙宇，良久无语。山巅上众官员祭祀，包括礼部尚书与任少安等人，都下意识里对这位庆国的大宗师低身行礼。

在叶流云面前，只有庆帝依然如往常一般挺直站立着，而他身边不离左右的洪老太监虽然佝着，但所有人都知道，这位老公公每时每刻都佝着身子，似乎是在看地上的蚂蚁行走，却不是因为此时要对叶流云表示敬意。

“怎么能说是晚？”叶流云看着皇帝叹了一口气，语气中充斥着难以言表的无奈与遗憾，“陛下此行祭天，莫非得了天命？”

“天命尽在朕身，朕既不惧艰险，千里迢迢来到大东山上，自然心想事成。”皇帝冷冷说道。

叶流云微微低头，思忖片刻后说道：“天命这种东西，总是难以揣忖。陛下虽非常人，但还是不要妄代天公施罚。”

皇帝冷漠地看着十余丈外的叶流云，说道：“世叔今日前来，莫非只是进谏，而并未存着代天施怒的意思？”

叶流云苦笑一声，右臂缓缓抬起，袖口微褪，露出那只无一丝尘垢的右手。手指光滑整洁，绝对不像是一个老人所应该拥有的肢体。

他的右手指着庆庙前方的那片血泊，以及血泊之中那几名庆庙的祭祀。

“陛下……施怒的人是你自己。”叶流云悲悯说道：“祭祀乃侍奉神庙的苦修士，即便他们也知道，陛下此行祭天乃是乱命。君有乱命，臣不能受，祭礼也不能受……所以你会杀了他们。”

是的，皇帝祭天的罪太子书出自内廷之手，所择罪名不过放涎、蓄姬、不端这些模糊的事项，而这是太子若干年前的表现，和如今这位沉稳孝悌的太子完全两样，历朝历代废太子，不曾有过这样昏乱的旨意，无稽的祭天文。

大东山庆庙历史悠久，虽然不在京都，但庆庙几大祭祀往往在此清修，只不过随着大祭祀的离奇死亡，二祭祀三石大师的中箭而亡，庆庙本来就被庆帝削弱的不成模样的实力，更是残存无几，所以一路由山门上山，大东山庆庙的祭祀们表现的是那样的谦卑与顺从。

然而当庆国皇帝在今天清晨正式开始祭天告罪废太子的过程，仍然有一些祭祀勇敢地站了出来，言辞激烈地表示了反对，并且神圣地指出，庆庙永远不会成为一位昏君手中的利刃。

朝廷对庆庙的暗中侵害，两位首领祭祀的先后死亡，让大东山上庆庙一脉的祭祀们感到了无穷的愤怒，山下叛军的到来，给了这些人无穷的勇气。

所以这些祭祀变成了黑檐庙宇前的几具死尸，他们的勇气化作了腥臭惹蝇的血水。

当有人敢违抗皇帝陛下的旨意时，他向来是不惮于杀人的，即便是大东山上的祭祀。庆帝唯一不敢杀的人，只是那些他暂时无法杀死的人——比如叶流云。

皇帝平静地注视着石阶边的叶流云，说道：“世叔，您不是愚痴百姓，自然知道这些祭祀不过凡人而已，朕即便杀了，又和天意何关？”

叶流云眉头微皱，说道：“祭祀即便是凡人，但这座庙宇却不平凡，想必陛下应该比我更清楚，当在庙宇正门杀人，血流入阶，陛下难道不担心天公降怒？”

皇帝面色漠然，将双手负在身后，半晌后一字一句说道：“你我活在这世间，并非天之尽处，所以朕这一生，从不敬鬼神，只敬世叔一人。”

叶流云默然无语。

皇帝侧过身子，安静地看着黑色庙檐，檐上旧瓦在清晨的阳光下耀着庄严的光泽，说道：“所以朕请了一位故人来和世叔见面。”

.....

.....

这个世界上能有资格被庆帝称为叶流云故人的人不多，只不过那寥寥数人而已。所以当庆庙钟声再次响起，偏院木门吱呀拉开，一阵山风掠过山巅，系着一块黑布的五竹从门内走出来时.....

叶流云只是笑了笑，当然，笑容中多了几份动容与苦涩。

“澹州一别已然多年，不闻君之消息已逾两载。”他望着五竹和蔼说道：“本以为你已经回去了，没想到原来你是在大东山上。”

两年前的夏天，北齐国师苦荷与人暗中决斗受伤，叶流云身为四大宗师之一，自然能猜到动手的是五竹，所以才会有这句不闻君之消息已逾两载。

而叶流云那句“本以为你已经回去了”更是隐藏了太多的讯息，不过这个世界上除了他和五竹之外，可能没有谁能听明白，当年澹州悬崖下的对话，范闲远在峭壁之上，根本没有听见。

五竹一如往常般干净利落，说了两个字之后，便站在了小院的门口，没有往场间再移

一步，遥遥对着叶流云，离皇帝的距离却要近些。

他说的两个字是：“你好。”

.....

.....

区区你好两个字，却让叶流云比先前看着他从院中出来更加震惊，更加动容，甚至忍不住宽慰地笑了起来，笑声十分真诚。

然后笑声嘎然而止，叶流云转身面对皇帝陛下，微微欠身一礼，赞叹道：“陛下神机妙算，难怪会有大东山祭天一行，连这个怪物都被你挖了出来，我便是不能佩服也不能。”

皇帝闻言却没有丝毫表情的异动，反而是眉角极不易为人所察觉地抖了两下，是的，祭天本来就是针对叶流云的一个局，而当五竹这个局中锋将站出来时，叶流云却没有落入局中的反应。

势这种东西，向来是你来我回，皇帝的眼中一抹担忧一浮即隐，想必是知道自己与范闲猜测的大事件，终于要变成现实。

皇帝看了身旁的洪老太监一眼，眼神平静，却含着许多意思，似乎是在询问，为何并不马上出手？以大宗师的境界，即便是以二对一，可如果不能抓住先前那一瞬间，叶流云因为五竹神秘出现而引致的一丝心防松动，想要在山上狙杀叶流云，依然会变成一件极其难以完成的任务。

洪老太监此时却根本没有理会皇帝陛下的目光，他的眼光异常炽热地盯着前方，穿越过了叶流云的双肩，直射石阶下方那些山林。

他往前移了半步，挡在了皇帝的身前，然后缓缓直起了身子。

似乎一辈子都佝着身子的洪公公，忽然直起了身子，便是这样一个简单动作的改变，一种说不出的气势开始汹涌地充入他的身体，异常磅礴地向着山巅四周散发.....

明明众人都知道洪公公的身体并没有变大，但所有人在这一瞬间都产生了一个错觉，似乎洪公公已经变成了一尊不可击败的天神，浑身上下散发着刺眼的光芒，将身后的庆帝完全遮掩了下去。

这股真气的强烈程度，甚至隐隐已经超出了一个凡人肉身所能容纳的极限。

霸道至极。

.....

.....

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大江滚滚流，这是范闲在京都抄的第一首诗，且不论大江的大字究竟是否合宜，然而这首诗已经在这个世界上传颂开去。

这一天有幸或是不幸在大东山上的人们，在这一瞬间，都联想到了这句诗的前半段。

因为他们感受到了一股冲天而起的剑气，正在石阶下方的山林里肆虐，即便是遥远的山巅也被这记凌烈至极的剑气所侵，青青林木开始无缘无故地落叶，落叶成青堆。

叶流云看着洪公公说道：“卿本佳人，奈何为奴？”

洪公公银白的发丝在风中飘拂，沙哑着声音说道：“大宗师都是奴才，我是陛下的奴才，而你们.....也不过是这个人世间的奴才，有什么区别？”

第一百二十四章 大行

“大宗师果然不愧是大宗师，就算是破口大骂，居然也能从空无一片中，骂出一个大宗师来。”

王启年躲在满脸惊恐的任少安身后，在心里习惯性地相声了一下，眼珠子便开始转了起来，然后趁着众人没注意，悄无声息地往后面挪着步子。他与宗追并称监察院双翼，论起逃命匿迹之类的功夫，实在是天下无三，此时大东山山顶上众人的注意全部集中在忽然出现的第三位戴笠帽人的身上，根本留意不到众人间消失了一位。

王启年暗想，这大概便是小角色的优势。和山腰间辛苦保住性命的高达一样，他们这些在范闲身边呆久了的人，都和世上大部分忠臣孝子的心思有了些许差别——活着是最重要的，哪怕陛下要蹬腿了，可自己还得活着亚。

王启年的消失，可以瞒过天底下所有人，却瞒不过山顶上的这几位大宗师，只是他们的看着彼此，看着对方，看着庆帝，却吝于分出一分心神去看一个干枯无名的老头子。

层层乌云无来由地拢聚，高悬于东山之顶的天空中，将炽烈的日光遮去大半，山顶重入阴郁海风之中。

一片安静。

礼部尚书是个精神矍烁的老者，他本应该出列严辞指责眼前这幕卑劣的谋杀，但他却说不出话来。太常寺正卿任少安年岁不大，他应该站在皇帝的身边，帮陛下挡住这些来自内部来自异国的强大杀气，可是……他不敢。

是的，所有的人都不敢动，所有的人都不敢说话，所有人的心中都泛起无限复杂的情绪，或激动，或恐惧，或兴奋，或绝望，或敬畏，或悲伤。

是的，这片面积并不如何阔大的山顶上，今日发生了太多的事情，来了太多的大人物，以至于那些错落有致的古旧庙宇，也开始在海风中发抖，檐角的铜铃叮叮当当，在向这些大人物们表示礼拜。

……

……

叶流云。四顾剑。苦荷。天下三国民众顶礼膜拜的三位大宗师。三位大宗师各居天南地北，苦荷乃北齐国师，四顾剑一剑护东夷，叶流云却是飘泊海上难觅踪，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人能同时请动他们三位出现在同一个地方。这是身为人间巅峰的自觉。

今天他们却为一个人来到了大东山。

因为对方是雄心从未消退的庆国皇帝，天下第一强国的皇帝，人世间权力最大的那个人！

……

……

而皇帝的身边站着洪公公。从不出京的洪公公。

四大宗师会东山！

刺庆帝！

人间武力的巅峰与权力的巅峰，齐聚于此。这样奇妙的场景，从来没有在这片大陆的历史上出现过，在以后的漫长岁月里或许也没有机会再次出现。这样的场景，往往只能存在于人们的幻想中，或者是北齐说书人的话本里。

然而这看似绝对不可能的场景，终于在这个夏末的大东山上，变为真实。

而且那位身为目标的庆帝，四位大宗师，永远都不会忘记，在那间古旧小庙的门口……还站着一位瞎子。眼睛上系着一块黑布的瞎子。

※※※

“见过陛下。”最后上山的那位大宗师，身上也穿着麻衣，脚却是赤裸着，麻裤直垂脚踝处，没有遮住未沾分尘的双脚。

皇帝微微躬身行礼：“一年半未见国师，国师精神愈发好了。”

苦荷缓缓取下头上戴着的笠帽，露出那个光头，额上的皱纹里透着一股宁和的气息，轻声说道：“陛下精神也不差。”

皇帝已经从先前的震惊中摆脱了出来，既然老五来得，四顾剑来得，苦荷自然也来得。他苦笑了一声，似乎是在赞叹自己刻意留下一条性命的妹妹，竟然会弄出如此大的手笔来。

“真不知道，云睿有什么能力能说动几位。”

不需片刻时光，庆国皇帝笑容里苦涩尽去，昂然说道：“君等不是凡人，朕乃天子，亦不是凡人，要杀朕……你们可有承担朕死后天下大乱的勇气？”

此言并无虚假。庆国皇帝一旦遇刺身死，不论长公主在京都如何扭转局势，可是庆国必然受到大创。皇帝遇刺，不啻是在庆国子民的心上撕开了道大大的伤口，一向稳定的庆国朝野受此重创，如果要保持内部的平衡，必定要在外部寻找一个怒气的发泄口。

庆国皇帝的平静，来自于他对时势的判断，自己若被刺于东山，还有异国的势力加入，不论朝中诸臣忠或不忠，在国君新丧的强大压力下，必然会被迫兴兵。

以庆国强大的军力，多年来培养出的民众血性，一旦打起为陛下复仇的大旗，杀气盈沸之下，北齐和东夷如何支撑得住？即便对方有大宗师……可是天下乱局必起！

“朕一死，天下会死千万人。”皇帝轻蔑笑着，看着那三位大宗师，“你们三人向来都喜欢自命为百姓守护者，苦荷你护北齐，四顾剑护东夷，然而却因为朕的死亡，导致你们子民的死亡、饥饿、受辱、流离失所、百年不得喘息……这个交易划算吗？”

苦荷微微一笑：“如果陛下不死，难道就不会出兵？天下大战便不会发生？”

皇帝缓缓说道：“这二十年间，天下并未有大的战事，你们最清楚是为什么。”

苦荷叹息道：“陛下用兵如神，庆国一日强盛过一日。陛下之所以怜惜万民，未生战衅，不外乎是世上还有我们这几个老头子活着，不然即便一统天下，却是个被我们折腾的随时分崩的天下，陛下自然不想要这个结果。”

“不错，朕便是在等你们老，等你们死。”皇帝眼帘微垂，淡淡说道：“朕比你们年轻，朕可以等……”

“我们不能等了。”苦荷再次叹息道：“不然我们死后，谁来维系这天下的太平？”

庆帝的两道剑眉渐蹙，眉心那道小小的皱纹夹着一丝冷漠与强横：“太平？这个天下的太平，只有朕能给予！就凭你们三个不识时务，只知打打杀杀的莽夫，难道能给这天下

万民个太平盛世？”

那位最后上山的北齐国师温和一笑，对庆国皇帝轻声说道：“千年之后，史书上再如何谈论今日东山之事，那不是我们这些凡人所能控制。每个苍生中一员，都无法对遥远的将来负责……我们所要看的，不过是这个清静世界中的当下。”

苦荷双掌微微合什，说道：“至少在我们三人死前，老去前，要对这个天下负些责任。”

“所以朕必须死？”庆帝微微一笑，转首望着叶流云说道：“世叔，您是庆国人，乘桴浮于海，何等潇洒，你要朕死，莫非是为了天下的太平？莫忘了，我大庆南征北战杀人无数，你叶家便要占其间的三成！”

不待叶流云回答，一言毕，庆帝又转向四顾剑，冷笑说道：“你呢？一个杀人如草的剑痴，竟然会心怀天下？莫非你当年杀了自己全家满门，也是为了东夷城的太平？”

庆帝最后不屑望着苦荷，说道：“天一道倒是好大的苦修名头，可你们这些修士不事生产，全由民众供养，又算得什么东西？不过一群蛀虫罢了。”

“战明月！”庆帝一声冷喝，说道：“不要以为剃了个光头，就可以把自己手上的血洗掉。”

“世叔，你只不过是为自己家族的存续……当然，朕本来起意在此地杀你，你要杀朕，朕毫无怨言。”

“四顾剑，你守护东夷城若干年，朕要灭东夷，你来刺朕，理所应当。”

“苦荷，你乃是北齐国师，朕要吞北齐，你行此狂举，利益所在，不须多言。”

“尔等三人，皆有杀朕的理由，也有杀朕的资格，但……”他看着这三位一身修为惊天动地的大宗师，鄙夷之意抑之不住：“诸君心中打着各自的小算盘，何必再折腾一个欺世的名目出来？”

“戴着三顶笠帽，穿着三件麻衣，以为就是百姓？错！你们本来就是不应该存在在这个世界的怪物。”庆帝冷冷盯着三位大宗师，“为万民请命，你们配吗？”

庆帝轻轻拂袖，长声而笑，笑声里满是不屑与嘲讽，或是嘲讽那三位高立于人间巅峰的大宗师，或是自嘲于算计终究不敌天意的宿命感。

“罢了罢了，这天道向来不公，三个匹夫，便要误朕大计，二十年来，朕常问这老天，为何千年前不生，百年前不生，偏在朕活着的时候，生出你们这些老怪物来……”

这位天下权力最大的中年男子忽然敛了笑容，冷漠说道：“如今人都已经到齐了，还等什么呢？”

……

……

自洪老公公敛去了自己的气息，庆国皇帝站到了他的身旁，昂首而立，于三大宗师包围之中，笑谈无忌，这是何等样的自信神采？若换成世间任何一位权贵，置于他此时的处境中，只怕纵使再如何心神清明，终究也会陷入某种难以承担的情绪之中。

只有庆帝依旧侃侃而谈，眉宇间，眼瞳里，没有一丝畏惧，有的只是一丝错愕后的坦然，以及坦然之后的那丝淡淡惆怅无奈。

他分别向着三位大宗师冷言质问，那种不可一世的气焰并未因为此时的危局而有丝毫

减弱。长年天下第一权者的养气功夫，让他纵使在这些人类巅峰力量的包围之中，依然自然地透露着帝王的无上威严。

最后那段话表明的意思很清楚，以庆帝的手段魄力决心，在这二十年前就已经出现了一统天下的迹象，他有能力完成这件大事业，从而开创大魏之后，又一个万朝之国。

庆帝也会成为真正的天下共主。

而在二十年前，庆国统一天下的步伐却被迫放慢了下来。因为在庆国代替大魏，成为大陆上最强盛的国家过程中，人间的武道境界也忽然间有了一次飞越，三十年前开始，人世间逐渐出现了几位大宗师。人类的历史中，以往并没有出现过这种能够以一人之力对抗国家机器的怪物。

一旦出现这种恐怖的大宗师，即便心性强大如庆帝，依然不得不暂摄兵锋，在大陆上谋求一个暂时的平衡。

“还等什么呢？”庆帝再次用嘲讽的语气重复了一遍，说道：“堂堂大宗师，也会怕朕？战明月你一直隐迹不出，是不是担心这大东山之局是朕与云睿联手设的？”

一语道破他人心思，庆国皇帝就是有这种能力，即便对方是深不可测的大宗师。

苦荷微微一笑，头顶映着乌云下的淡光，整个人似乎已经和这片山巅融为了一体，和声回道：“说到底，还是这些年北齐东夷两地被陛下和长公主殿下害惨了。”

是的，对于大东山这样好的一个机会，三位大宗师都会思考，长公主的忽然失势与太子的忽然被废，是不是庆国人玩的一件大阴谋，所以他们必须看到庆国内部真正的问题。

而眼下这一切，燕小乙的叛军，临阵换帅，已经证明了这一切。

……

……

海上有异象生，大东山巅上方的层层乌云范围越来越广阔，最后直接连到了海天交际的天边一线，整片天穹都被乌暗的云朵遮蔽着。天色越来越暗，云中的翻滚挤弄似乎清晰可见，似乎有些不知名的能量正在那些变形、挣扎的云层间蕴积。

呜呜……风声呼啸，云间隐有雷声隆动，似乎是天地在痛苦地呻吟，然后落下一滴雨水。

在层层乌云叠加最厚的那片天空下，大东山的山巅已经进入了一种很奇妙的境界。第一滴雨水落下时，恰巧打在了庆帝身上明黄龙袍上的金丝绘龙上。

雨水打在那条蟠龙的右眼中，明黄的衣料沾水色重，让那只龙眸显得黯淡了起来，悲伤了起来。

势。

异常强大的四道势，同时出现在乌云笼罩的大东山顶，互相干扰着，依偎着，冲突着，渐渐交汇，直欲冲天而起，与山顶上空的那些厚云隐雷天威作一番较量！

实。

四道势含着实体的力量，完美地融合在一起，晋入到一种玄妙的境界，在第一滴雨落下时，便掌控了大东山山顶的一切。所有的生命在这实势圆融的境界中，开始失去了自我心灵的掌控。

庆国的官员与庙宇的祭祀们并没有因为场间恐怖的气势压榨而倒向地面，他们仍然站

立着，只是浑身上下僵硬，没有一丝动弹的可能，他们恐惧而眼瞳无法缩小，他们失禁而尿水无法打湿衣裤，他们想惊声尖叫却张不开嘴。

山顶四周的长长青草像一柄柄剑般倒下，刺向场地的正中间，就像是在膜拜人间的君主。庙宇檐上的铜铃轻轻摇荡，然而内里的响铁也随之和谐而动，发不出任何声音。地面上的黄土用一种肉眼可以看见的速度，缓缓向着青石缝隙里退去，缩成一道线，一道瑟缩的线，躲避着这股磅礴的力量。

没有一丝声音，所有的声音都被封锁在实势恐成的坚厚屏障内，云层绞杀的雷声，雨滴润土的轻语，都变成了哑剧的字幕，能观其形，而无法闻其声。

实超九品，势突九品，人类一直在思考，这样的力量一旦全力施展出来，会出现什么样的状况，而今日大东山上，整个人间最巅峰的五位同时出手，这股威力甚至隐隐超出了人类的范畴，而开始向着虚无缥缈的天道无限靠近。

大风起兮，无声无息。

大雨落下，听不到嘀嗒。

雨水击打在苦荷大师那张苍老的面容上，没有被他体内淳正的真气激起雨粉，而是十分温柔自然地滑落，打湿了他的衣襟，他的麻衣，他的赤足。山巅的狂风吹拂的他的衣裳向后飘动，然而他的人却像一座山一样，静静地伫立在山巅，迎着风吹雨打，没有刻意抵抗，只是温柔自然地和风雨混在一处。

此乃借势，借山势，借风势，借雨势，平和着对面那记霸道到了极点的真气。

洪公公一手牵着庆帝，整个人的身体已经挺了起来。体内霸道的真气毫无保留地释放了出来，他的须发皆张，刺破了头顶戴着的宦帽，他的衣裳也逆着风势而飞舞，浑身上下散发着一股鬼神辟易的霸道气息，似乎直要将这山，这风，这雨……统统碾碎了去！

苦荷大师的眼中忽然闪过一丝妖异的光彩，一丝完全不合天一道中正平和之意的妖异，唇中念念有辞，却听不清他在念什么，然而让他的身体在风雨中无助摆动，却看不到一丝颜色。

……

……

在场间四势之中，唯有洪公公此处全力而发，气息冲天而去，震得他与皇帝四周的雨水变成一片粉雾，弥漫身周，模糊了其中的景象。

霸道终不可持，尤其是这种逆天动地的霸道。洪公公的眼中瞳子耀着异彩，整个人像是年轻了数十岁。难道他是在耗损着自己的生命真元拖住这三位大宗师一刹，从而给五竹救驾的机会？

然而五竹在雨中，任雨水打湿黑布，却是一动未动。

……

……

他不动，并不代表他永远不会动，所以四顾剑像一道变了方向的雨水，划过一道黑影，像鬼魅一样站在了五竹与庆帝的中间。

四顾剑也没有动，只是凝着自己的势，他低着头，笠帽遮着他的脸，漫天的雨水似乎要将这个穿着麻衣的矮子完全吞没。

但再大的风雨也无法吞没他手中倒提着的那把剑。

五竹隔着黑布“望”了四顾剑手中的剑一眼。

在风雨中依然耀着寒光血意的那柄剑忽然黯淡了一瞬间。

四顾剑依然未动，而他体内的强横真气却逼将了出来，顺着身上麻衣大大小小数百个口子向外渗了出来。

这几百条口子，是这位大宗师一剑杀尽百名虎卫的代价。

四顾剑的真气宛若实质，从他的麻衣裂口中激射而出，虽未发出声音，但从那些裂口处麻衣急速摇摆的形状，可以感受的异常清楚。而这些真气的碎片被逼出他的身体后，并未破空而去，却是绕着凄厉的弧线，在他的身周上下飞舞。

带动着那些雨水飞舞。

雨水变成了一把把锋片，无声地飞舞，透明一片，看上去神奇无比。

五竹缓缓低头，反手握住了腰间的那根铁钎，眉头皱了一下。

在这一瞬间，四顾剑身周的雨水锋片飞舞的愈发激烈起来，割断了身周的一切生机，让整个山巅都笼罩在一股绝望厉杀的氛围之中。

四顾剑还没有拔剑，因为他本身就是一柄痴愚而执着的剑。

.....

.....

叶流云也没有拔剑，因为他的剑已经刺入了山脚的悬崖石壁之中。场间五位大宗师级别的绝世强者，此时只有他一个人显得有些落寞。

他是庆国人。

他是叶家的守护神。

他被庆国陛下称为世叔。

他要杀死庆国的皇帝。

他那双断金斩玉，崩云捕风的手，依旧稳定而温柔地放在袖中，始终没有伸出来。

.....

.....

便在这一瞬间，苦荷大师最先动了，他动了一只脚，只是往洪公公的身边走了一步，轻轻地踏了一步。

但洪公公却觉得似乎有一座山向着自己压了过来，眉毛一挑，左手中指微屈一出，如天雷崩去，纯以霸道真气破对方圆融之势。

山破。

雨至。

苦荷合什，满天风雨在这一瞬间改变了方向，向着洪公公那张骤然间年轻了数十岁的脸颊上扑去。

雨水一触洪公公的脸颊，没有激出任何印迹，但洪公公光滑的脸上，却像是多了几条皱纹，整个人苍老了少许！

而那些雨水却是马上被蒸发干净。洪公公再掘食指，一指向着身前的空中敲了下去。

虽则无声无息，却是激得雨水从中让路，让那青石板上寸裂而开，露出下方瑟缩的黄土。便是黄土也承受不了这种暴戾的气息，无数颗粒翻滚着绞弄着，把湿润的水气挤压了出去！

……

……

苦荷如落叶般，不沾雨水飘退，他先前踏上的那一方青石板忽然间消失，于暴雨中干燥，露出了龟裂的地皮，似黄沙。

苦荷的心中有恻意，知道这位隐在庆宫数十载的同行者，今日已有去念，不然不会选择如此强硬的方式。这是何等样霸道的真气，如此强悍的真气释出，即便是大宗师的身体，只怕也支撑不了片刻。

然而他再次飘前，依然如落叶。

握住了洪公公地左手，就像是落叶终于被雨水打湿，死死地贴附在庙宇斑驳的墙壁上，再也无法脱离。

洪公公的眉毛飘了起来。

苦荷的衣裳开始鼓动了起来。

二人间的空气开始不停地变形，让穿越其间的风雨，却骇的平静起来。

依旧没有一丝声音。

……

……

雨水顺着笠帽流下，形成一道水帘，遮住四顾剑的脸。他低着头，轻轻松开手掌，放开了剑柄，于风雨之中并二指疾出，各指天际，不知方向。

手指一划，身周风雨顿乱，剑意大作！

长剑从他的手中缓缓向下划落，却定在了半空之中，不再落下，于刹那间重获光彩，一道亮光从剑柄直穿剑尖，杀意直指大地，反指天空，一往无前，其势不可阻挡。

地面上无由出现了一个深不见底的黑洞。

五竹低着头，反手握紧了铁钎，拇指压在了食指之上，指节微微发白。

※※※

叶流云知道自己必须出手了，这最后的一击，必须由自己完成，这是协议中最关键的一部分。

他缓缓睁开双眼，眼神里已经是一片平静，于袖中伸出那双洁白如玉的手掌。

叶流云全力发动，场间实势的平衡顿时被打破，洪公公一身霸道气息，再也无法抵挡三位大宗师地合击，场间玄妙的境界顿时被撕开了一道小口子。

泡沫上的小口子，足以毁灭一切。

声音重临大地。

一声闷响在苦荷大师与洪公公身间响起。先前两道性质完全不同的真气相冲，声音却延迟至此时才响起，闷声如雷，如风云。

苦荷双臂上的麻衣全数震碎，露出满是血痕的苍老双臂，然而他的眼神依然一片平静

宁和，双手轻柔地拂着洪太监的右手。落叶重被山风吹动，划着异常诡异，而又看上去十分自然的痕迹，飘了上去。

国师的右掌在轻轻抚在了洪公公的胸上。

洪公公的面容更加苍老三分。

然后洪公公的胸膛忽然暴烈地涨了起来！将苦荷国师那挟着天地之势温柔贴近的一掌震开！

苦荷脸色发白，再轻柔地摠上第二只手掌。

皇帝叹了一口气，松开了一直握着洪公公的那只手。叹息声在安静许久的山巅响起，显得是那样的凄凉而平静。

.....

.....

“浪花只开一时，但比千年石，并无甚不同，流云亦如此，陛下.....亦如此。”

叶流云面无表情地念完此偈，来到了庆帝的身前。此时苦荷与洪公公在一起，五竹与四顾剑在一起，世间再没有人有资格阻止他完成刺君的最后一击。

在这时，天空中的一道闪电终于传到了山巅，雨声也大了起来。

电光一闪即逝，只照亮了一刹那，真正的电光火石间。而就在这瞬间内，四顾剑看见对面的五竹松开了握着铁钎的手！

四顾剑咧嘴一笑，双手并着的两指屈了一指，指尖的雨水滴了下来，而他身旁那柄一直悬浮在空中的长剑，倏地一声飞了出去，绕着他的身体画了一个半圆，直刺庆帝的后背！

.....

.....

前有叶流云，后有四顾剑一往无前、凝集全身真气的一剑，就算是大宗师也无法应付，事情终于到了终局的这一刻。

庆帝此时已经松开了洪公公的手，他不愿意让这位老太监因为自己的缘故，而在宗师战中不得尽兴。他的右手颤抖着，面容却是无比平静，已经做好了迎接死亡的准备。

人总是要死的，雨水进入皇帝陛下的双唇，微有苦涩之意。他身上龙袍上的那只龙淋了雨水，在盘云中挣扎，显得格外不甘。

闪电之后，雷声终于降临山巅，咔嚓一声，轰隆连连。

庆国皇帝傲然站在山顶，等待着死亡。

此时那些庆国大臣与祭祀们已经跌坐在雨水中，看着这令人撕心裂肺的一幕，跪伏在地，哭喊着：“陛下.....！”

第一百二十六章 每个人的心上都有一层皮

漱芳宫的角落里隐隐传出哭泣的声音，双眼微红的宜贵嫔看着跪在面前的太监，很勉强地笑了笑，让太监离开殿内。沉默片刻后，她缩在袖子里的手，紧紧攥着那方手帕，声音有些嘶哑说道：“我不相信。”

此时皇宫里已经乱成了一团，太后娘娘接连几道旨意疾出，不论是东宫皇后，还是宁才人，都要马上搬到含光殿居住，而养育了庆国皇帝最小皇子的宜贵嫔也没有例外。

当时在殿上，宜贵嫔清清楚楚地听到这些旨意，当然明白所谓移至含光殿居住，只不过是方便方便监视宫中的这些人。

她的神思有些恍然，不知道自己与儿子将要面临什么样的局面……皇上死了？皇上死了！她的鬓角发丝有些乱，用力地摇了摇头，似乎想将这个惊天的消息驱赶出自己的脑海。

“皇上怎么能死，怎么会死呢？”

她紧紧地咬着下嘴唇，红润的嘴唇上被咬出了青白的印迹。宫殿外面的雨已经停了，蝉鸣亦歇，但那股沁心的寒意却在空气之中弥漫着，包裹住了她的身体，令她不禁打了个寒噤。

皇帝陛下虽然对女色向来没有什么格外的偏好，后宫之中的妃嫔合共也不过二十余位，然而宜贵嫔却是这几年中最得宠的一位，如果说她对皇帝没有一丝感情，自然虚假。然而此时，她的悲伤，她的惶恐，她的不安却不仅仅是因为陛下驾崩的消息。

军方，监察院，州郡，千里传讯至京都，向京中的贵人们传递了那个天大的消息——陛下遇刺！

然而，军方与州郡方面的情报是，刺杀陛下的是监察院提司范闲！

小范大人勾结东夷城四顾剑，于大东山祭天之际，兴谋逆之心，暴起弑君！

监察院那方面的情报却只是证实了陛下的死讯，而在具体的过程描述上，显得格外含糊，反而证实了前面两条消息的真实性。

……

……

然而宜贵嫔不相信！

她不是不相信皇帝陛下已经驾崩，而是根本不相信这件事情是小范大人做的！这根本说不通。皇帝陛下祭天，是要废太子，范闲的地位在祭天之后，只会进一步稳固，他怎么可能在这个当口，突然选择如此荒唐的举动？

宜贵嫔真的很害怕，她感觉到了一张网已经套上了范闲，而且紧跟着套上了漱芳宫。她出身柳氏，与范府一荣俱荣，而且范闲更是陛下钦点的……三皇子师傅！

如果范闲真的成为谋逆首犯，范府自然是满门抄斩，柳家也难以幸免，宜贵嫔或许会被推入井中，而三皇子……

“母亲！母亲！”刚刚收到风声的三皇子，向殿内跑了进来，一路跑一路哭着。待他跑到宜贵嫔身前的时候，却怔怔地停住了脚步，用那双比同龄人更成熟的目光，小心翼翼地

看了母亲一眼。

宜贵嫔有些失神地点了点头。

三皇子抿着小嘴，强行忍了一忍，却还是没有忍住，哇的一声大哭了出来，扑到了宜贵嫔的怀里。

半晌之后，宜贵嫔咬了咬牙，狠命将儿子从自己的怀里拉了起来，恶狠狠地看着他的眼睛，用力说道：“不要哭，不准哭，现在还不是哭的时候……你父皇是个顶天立地的国君，你不能哭。”

三皇子李承平抽泣着，却坚强地站在母亲的面前，重重地点了点头。长年的宫廷生活，跟随范闲在江南的一年岁月，这位九岁就敢开青楼的阴狠皇子心性早已得到了足够的磨炼，知道母亲这时候要交待的话极为重要。

“现在都在传，是你的师傅范大人刺驾。”宜贵嫔盯着儿子的眼睛。

三皇子的眼神稍一慌乱后，马上平静下来，恨声说道：“我不相信！师傅不是这样的人，而且……他没理由。”

宜贵嫔勉强地笑了笑，拍了拍儿子的脑袋说道：“是啊，虽然有军方和州郡的报讯，但没有几个人会相信你的师傅大人，会对陛下不利……要知道，他可是你父皇最器重的臣子。”

“不止我们不信。”宜贵嫔咬着牙说道：“太后娘娘也不信，不然这时候范府早已经被抄了，那个发疯的女人也不会被太后埋进土里。”

三皇子点了点头。

宜贵嫔压低声音说道：“可是太后娘娘也不会完全不信，虽然不知道为什么……你姨丈马上要进宫，晨姐姐和思思那个丫头也要进宫，如果太后真的相信大东山的事情是你师傅做的，只怕马上，范柳两家就会陷入绝境。”

“孩儿能做些什么？”三皇子握紧了拳头，知道自己的将来，已经完全压在了师傅范闲的身上，如果师傅真的被打成了弑君恶徒，自己便再也没有翻身之力。

“什么都不要做，只需要哭，伤心，陪着太后……”宜贵嫔忽然叹了一口气，眼中闪过一丝可怜的神情，将三皇子重又搂进怀里，“大东山的事情一天没弄清楚，你师傅一天没有回到京都，太后便不会马上对范家动手。我们需要这些时间去影响太后，然后……等着你师傅回来。”

三皇子沉默片刻后点了点头，他和母亲一样，对于范闲向来抱有莫大的信心，在他们的心中，只要师傅回到京都，一定能够将整件事情解决掉。

太监在外面催了。

宜贵嫔有些六神无主地开始准备搬往含光殿。

三皇子眼中闪过一丝狠色，从桌下抽出一把范闲送给他的淬毒匕首，小心翼翼地藏在了可爱的小靴子里。

他并不认同母亲先前的话，含光殿里也不见得如何安全，那两位哥哥为了父皇留下来的那把椅子，什么样疯狂的事情做不出来？

※※※

太子李承乾缓缓整理着衣装，他的脸上没有一丝疯狂的喜悦。皇帝的死讯传至宫中，

太子殿下就和所有的皇子大臣们一样，伏地大哭，悲色难掩。

只是他的面色在悲伤之余，多了一丝惨白。走到东宫的门口，对着遥远东方的暮色，他深深地鞠了一躬，眼里落下两串泪来。

许久之后，他才直起身子，将身板挺的笔直，在心里悲哀想着：“父亲，不是儿子不孝，只是你已经将我逼到没有退路了。”

洪竹领着侍卫在东宫的门口，等着请皇后与太子搬去含光殿。

太子往宫门外望了一眼，回身看了皇后一眼，微微皱眉，强行掩去眼中的无奈，扶住母亲的手，在她耳边轻声说道：“母后请节哀。”

一向眉容淑贵的皇后娘娘，这半年来都被困于东宫之中，早已不复当初盛彩。然则今日忽然听到陛下于大东山遇刺的消息，这位与皇帝青梅竹马的女子还是崩溃了，整个人像行尸走肉一般听着各宫里传来传去的消息，而自己却只会坐在榻上哭泣。

“你父皇死了……”皇后双眼无神地望着太子。

太子缓缓低头，说道：“孩儿知道，只是……每个人都是要死的。”

他的脸上依然是一片哀痛，而这句话说的却是极为淡然。

皇后似乎在一瞬间恢复了神智，听懂了这句话，满脸不可思议地望着自己的儿子，张大了嘴，半晌没有说出话来！

“祭天，没有完成。”太子低声说道：“儿子会名正言顺地成为庆国的下一任皇帝，而您，则将是太后。”

皇后一时间心里不知涌起了多少复杂的情绪，嘴唇颤抖着，直到许久以后，才吃吃艾艾地说出话来：“是的，是的，是的……范闲那个天杀的，我……我早就说过，那是妖星……我们老李家……总是要毁在他们母子手上……呆会儿去含光殿，马上请太后娘娘下旨，将范家满门抄斩！不，将范柳两家全斩了！还要将陈萍萍那条老狗杀了！”

太子握着皇后的手骤然重了几分。皇后吃痛，住了嘴。

太子附在她的耳边，一字一句轻声说道：“不要说这些。记住，一句都不要说……如果您还想让我坐上那把龙椅，就什么都不要说。现如今没有人会相信范闲弑君，您要这么一说，就更没有人相信了……所以我们要在含光殿等着，再过四五天，人证物证都会回来了，到时候您不说，太后也知道会怎么做。”

皇后浑身发抖，似乎像是从来不认识自己这个儿子。

太子最后在她耳边轻声说道：“秦恒呆会儿要进宫……老爷子那边，您说说话，太后那边才好说话。”

※※※

离皇宫并不遥远的二皇子府邸之中，二皇子正与他的兄弟一样，一面整理着衣装，一面模拟着悲伤，身为天子家人，最擅长的便是演戏，所以当他的心里想着许多事情时，脸上的表情依然是那样的到位。

王妃叶灵儿冷漠地在一旁看着他，并没有上前帮手，片刻轻声问道：“你相信吗？”

二皇子的手顿了顿，平静回答道：“我不相信。我欣赏范闲，他没理由做这件事情。”

叶灵儿皱了皱好看的眉头，问道：“那为什么……流言都这么在说？”

“流言只是流言，止于智者。”二皇子微微低头，卷起雪白的袖子，他今天穿着一身淡

色的单衣，看上去显得额外低调沉默，“在没有证据之前，我不会相信范闲会如此胆大妄为。”

叶灵儿心里软了一下，轻声说道：“进宫要小心些。”

二皇子勉强地笑了笑，拍了拍妻子的脸蛋儿，说道：“有什么要小心的呢？父皇大行，只不过现在秘不发丧，等东山的事情清楚后，定是全国举哀，然后太子登基，我依旧还是那个不起眼的二皇子。”

“你甘心？”叶灵儿吃惊地看着他。

二皇子沉默片刻后，忽然开口说道：“我不瞒你，我怀疑东山的事情是太子做的……”

叶灵儿大吃一惊，死死地捂住了嘴。

二皇子苦笑了一声，说道：“只是猜测罢了。”

说完这句话，他向着府门外走去，在角落里唤来自己的亲随，轻声吩咐道：“通知岳父，时刻准备进京。”

是的，父皇死了。二皇子站在府邸的门口，忽然觉得自己头顶上的天空已然开始湛放碧蓝的美丽光芒，再没有任何人可以挡在自己的头顶上。他对大东山的事情看的很清楚，因为长公主殿下从来没有瞒过他。

太子登基便登基吧，可是不论范闲是死是活，站在范闲身后的那几个老家伙，怎么可能束手就擒？

二皇子的唇角泛起一丝冷笑，自己会帮太子的，那把椅子暂时让他坐去，让他去面对监察院、范家的强力反噬吧，自己只需要冷漠地看着太子那个废物，将来被人揭穿他才是主谋弑父弑君一事的黑手时，看他会沦落到什么下场！

※※※

来不及悲伤。

所有知道皇帝陛下遇刺消息的人们都来不及悲伤，在刹那震惊之后，便开始平静地以至有些冷漠地开始安排后续的事情，有资格坐那把椅子的人，开始做着准备，有资格决定那把椅子归属的人，开始暗底下通气。

虽然太后在第一时间内，要求相关人员入宫，可是依然给了那些人足够多的交流时间。

所有的人似乎都忘了，死去的是庆国开国以来最强大的一位君王，是统治这片国土二十余年的至尊，是所有庆国人的精神象征。

他们被眼前的红利，鼻端的香味扰的心神不定，只来得及兴奋惶恐，伪装悲伤，心中却来不及真正悲伤。

只有一个人除外。

……

……

长公主缓缓推开名义上已经关闭数月的皇室别院大门，平静地站在石阶上，看着下方来迎接自己入宫的马车和太监，美丽精致的五官没有一丝颤动。她穿着一身单薄的白衣，俏极，素极，悲伤到了极点。

她没有回头去看别院一眼，缓缓抬起头来，看着天上云雨散后的那抹碧空。脸上的悲

伤之意愈来愈重，愈来愈浓，浓到极致便是淡，淡到一丝情绪都没有，如玉般的肌肤仿似要透明了起来，让所有的世人，看到她内心真正的情感。

那抹痛与平静。

李云睿微微一笑，清光四散，在心里对那远方山头上的某缕帝魂轻声说道：“哥哥，走好。”

然后她坐上了马车，往那座即将决定庆国归属的皇宫驶去。

和太子与二皇子不一样，她根本不屑于防范监察院和范府，因为她站的更高，看的更远。整件事情的关键，已经随着那三匹千里迢迢归京的疲马，而得到了确认，后面的事情，都只是很简单的水到渠成。

只要陛下死了，整件事情就结束了。

不论太后是否会相信范闲弑君，可她毕竟是庆国的太后，她必须相信，而且长公主也有办法让她相信。

至于究竟是太子还是二皇子继位，长公主李云睿并不怎么关心，她所关心的，只是那个人的死亡。

我能帮助你。当你遗弃我时，我能毁灭你。

马车中的女子笑了起来，然后哭了起来。

※※※

雨水缓缓地从城门处的树枝上滴下来。距离三骑入京报讯已经过去了好些天，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宫城与城门司的异动，京都府衙役尽出维护治安，监察院的异常沉默，让京都的百姓隐隐猜到了事实的真相。

那个他们不敢相信的真相。

黎民们的反应永远和权贵不相同，他们看待事情更加直接，有时候也更加准确，他们只知道庆国陛下是个好皇帝，至少从庆国百姓的生活来看，庆帝是难得一见的好皇帝。

所以百姓们悲伤难过哭泣惘然，不知道这个国度的将来，究竟会变成什么模样。他们的心中也有疑惑，无论如何也不相信小范大人会是……那个该杀千刀的逆贼！

官员们最开始的时候也不相信，然而范闲亲属的五百黑骑至今不见回报，那艘停在澹州的官船消失无踪，大东山幸存“活口”的证词直指范闲，无数的证据开始向皇宫中汇集，虽不足以证实什么，但可以说服一些愿意被说服的人。

范府已经被控制住了。

国公府也被控制住了。

或许马上要到来的便是腥风血雨。

听说宫里开始准备太子继位。

马上要被废的太子继位……历史与现实总是这样荒谬。

就在这个时候，一个卖豆油的商人，戴着笠帽，用宫坊司的文书，千辛万苦地进入由全封闭转为半封闭的东城门，走到了南城一个转角处，住进了客栈。

透过客栈的窗户，隐约可以看见被重兵包围的范府前后两宅。那名商人取下笠帽，看着远处的府邸，捂着胸口咳了两声，眼中闪过一丝复杂的情绪。

第一百二十八章 请借先生骨头一用

含光殿里安静了许久，太后的声音再次响了起来：“你有什么意见？”

秦老爷子低首恭敬禀道：“老臣不敢，只是一应依例而行罢了，祈太后凤心独裁。”

太后想了会儿后，缓缓地点了点头。所谓依例而行，陛下既已宾天，那自然应该是太子继位。太后想到这两天里与太子进行的几次谈话，对这个孙子的满意程度越来越深，觉得这孩子比他母亲倒是要更清明多了。

太后是皇后的姑母，不论从哪个角度上讲，太子继位，都会是她第一个选择。此时又得到了军方重臣的隐讳表态，再没有什么理由可以改变这一切。

“范府那边？”

“娘娘……应该不会忘记以前那个姓叶的女人。”

又一阵死寂一般的沉默之后，太后开口说道：“你先下去吧。”

“是。”秦老将军行了一礼，退出了含光殿，只是离这座宫殿没有多远的时候，这位庆国军方辈份最高的老者，下意识里回头望去，直觉着隐隐能听到殿内似乎有人正在哭泣。

老人的心间忽然抽搐了一下，想起了远方大东山上的那缕帝魂，一股前所未有的心悸与惊惧一下子涌上心头，后背开始渗出冷汗，加快了出宫的脚步。

……

……

在最先前的那两天两夜之后，被太后旨意请入殿中的嫔妃们便回到了各自的寝宫之中，除了宁才人宜贵嫔淑贵妃这三人。原因很简单，这三位嫔妃都育有皇子，在这样一个非常时刻，如果要让太子安全登基继位，太后必须把这三个女人捏在手里。

至于长公主，则是回到了她睽违已久的广信宫。

太后孤独地坐在榻上，几位老嬷嬷敛神静气地在后方服侍着，不敢发出一丝声音。暗黄的灯光，照耀在老太后的侧颊，明晰地分辨出无数条皱纹，让这位目前庆国最大的权力者，呈现出一种无可救药的老态龙钟。

“自己会不会选错了。”

太后心底的那个疑问，就像是一条毒蛇一样在不停吞噬着她的信心。临老之际，骤闻儿子死讯，对于所有老人来说，都是极难承受的打击，然而庆国太后，却是强悍地压抑住了悲伤，开始为庆国的将来，谋取一个最可靠与安全的途径。

“如果他还活着，一定会怪哀家吧。”

太后缓缓闭上眼睛，想着已经离开这个人世的皇帝，心中一片悲伤。此行大东山祭天，陛下的目标便是废太子，然而陛下初始宾天，自己这个做母亲的，却要重新扶太子登基，陛下的那抹魂魄，一定会非常地愤怒。

可是为了庆国，为了皇儿打下的万里江山能够存续下去，太后似乎别无选择。

哪怕是横亘在她心头的那个可怕猜想，也不会影响到她的选择。

太后猛地睁开眼睛，似乎是要在这宫殿里找到自己儿子的灵魂。她静静地看着夜宫，嘴唇微张，用只有她自己才能听到的声音压抑说道：“我不管是谁害的你，也不管是不是

我选择的那个人害的你，可你已经死了，你明白吗？你已经死了，那什么都不重要了！”

是的，太后不是愚蠢的村头老妇人，接连数日来入京的所谓证据，并不能让她完全相信，自己那个并不怎么亲热的宫外孙子，会是刺驾的幕后黑手。

她甚至在隐隐怀疑自己的女儿，自己其他几个孙子，在皇帝遇刺一事中所起的作用，因为无论从哪个角度看，皇帝的死亡，让这些人拥有了最美好的果实。

可是怀疑无用，相信只是一种主观抉择，太后清楚，如果能让临终前的几年能够安心一些，她必须强迫自己相信，范闲就是真凶，太子必会成为明君。

“太后，长公主到了。”一位老嬷嬷压低声音禀报道。

太后无力地挥挥手，身着白色宫服的长公主李云睿缓缓走进了含光殿的正殿，对着太后款款一礼，怯弱不堪。

太后沉默了少许，又挥了挥手，整座宫中服侍的嬷嬷与宫女，赶紧退出正殿，将这片空旷冷清的殿宇，留给了这一对母女。

太后看着自己女儿眼角的那抹泪痕，微微失神，半晌后说道：“听说这几日你以泪洗面，何苦如此自伤，人已经去了，我们再在这里哭也没什么用处。”

长公主恬静一笑，用一种平素里在太后面前从来没有展现过的温和语气说道：“母亲教训的是。”

然后她坐到了太后的身边，就像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姑娘那样，轻轻依偎着。

太后沉默了片刻，说道：“你那兄弟是个靠不住的家伙，陛下既然已经去了，得空的时候，你多来陪我说会儿话。”

“是，母亲。”

太后用眼角余光望着自己的女儿，忽然皱了皱眉头，说道：“试着说服一下哀家，关于安之的事情。”

长公主微微一怔，似乎没有想到母亲会如此直接地问出来，沉默半晌后说道：“不明白母亲的意思。”

太后的眼光渐渐寒冷了起来，迅疾却又淡了下去，和声说道：“我只是需要一些能够说服自己的事情。”

长公主低下头去，片刻后说道：“范闲有理由做这件事情。”

“为什么？”

“因为他的母亲是叶轻眉。”长公主抬起脸来，带着一丝淡淡的萧索，看着自己的母亲，“而且他从来不认为自己姓李。”

太后没有动怒，平静说道：“继续。”

“他在江南和北齐人勾结，具体的东西，待日后查查自然清楚。”长公主平静说道：“另外……范闲与东夷城也有些说不清道不明，最近这些日子，跟在他身边的那位年轻九品高手，应该就是四顾剑的关门弟子。”

“你是说那个王十三郎？”太后说道。

长公主的眉角微微皱了皱，似乎是没有想到母亲原来对这些事情也是如此清楚，低头应道：“是的。”

“数月前，承乾赴南诏，一路上多承那个王十三郎照看。”太后的眼神宁静了下

来，“如果他是范闲的人，那我看……安之这个孩子不错。”

太后继续缓缓说道：“太子将王十三郎的事情已经告诉了哀家。”这位老人家叹了口气：“几日来，太子一直大力为范闲分辩，仅就此点看来，承乾这个孩子也不错。”

长公主点了点头：“女儿也是这么认为。”

太后静静地看着自己的女儿：“陛下这几个儿子各有各的好处，哀家很是欣慰，所以……哀家不希望看着这几个晚辈被你继续折腾。”

“女儿明白您的意思。”长公主平静应道：“从今往后，女儿一定安分守己。”

“这几年来，陛下虽然有些执拗糊涂，但他毕竟是你哥哥。”太后的眉头渐渐皱了起来，眼神里满是浓郁的悲哀与无奈，看着自己的女儿，许久说不出话来。

长公主微微侧身，将自己美丽的脸颊，露在微暗的灯光之下。

太后举起手掌，重重的一记耳光打在了长公主的脸上，发出啪的一声脆响。长公主闷哼一声，被打倒在地，唇角流出一丝鲜血。

太后的胸膛急速地起伏着，许久之后，才渐渐平静下来。

※※※

不清楚范闲是否已经对宫中的局势有了一个最接近真相的判断，如果他清楚这一点，那么一定不会选择进入皇宫，当面对太后陈述大东山的真相，并且交出陛下的亲笔书信，还有那枚玉玺。

在这件震惊天下的大事当中，范闲必须承认，自己那位丈母娘所做的选择，是非常简单明了而又有效果的规划。只要陛下死了，那么不论是朝臣还是太后，都会将那位越来越像国君的太子，做为第一选择。

从名份出发，从稳定出发，都没有比太子更好的选择。

而太子一旦登基，尘埃落定之后，范闲便只有想办法去北齐吃软饭了。但眼下的问题是，范府处于皇宫的控制之中，他的妻妾二人听闻都已经被接入了宫中，他便是想去吃软饭，可也不可能把干饭丢了。

老李家的女人们，果然是一个比一个恶毒。

范闲一面在心里复述着老婊子这三个极有历史传承意味的字，一面借着黑夜的掩护，翻过一面高墙，轻轻地落在了青青的园中。

这是一座大臣的府邸，虽然没有什么高手护卫，但是府中下人众多，来往官员不少，从院墙脚一直走到书房，重伤未愈的范闲，觉得一阵心血激荡，险些露了行藏。

在书房外静静听了会儿里面的动静，范闲用匕首撬开窗户，闪身而入。触目处一片雪一般的白色布置，不由微微皱了皱眉头，然后一反身，扼住那位欲惊呼出声的大臣咽喉，凑到对方耳朵边，轻声说道：“别叫，是我。”

那位被他制住的大臣听到了他的声音，身子如遭雷击一震，渐渐地却放松了下来。

范闲警惕地看着他的双眼，将自己铁一般的手掌拉离对方的咽喉，如果对方真的不顾性命喊人来捉自己，以他眼下的状态，只怕真的很难活着逃出京都。

这是一次赌博，不过范闲的人生就是一次大赌博，他的运气向来够好。

那位大臣没有唤人救命，反而用一种很奇怪的眼神，看着范闲那张有些苍白的脸，似乎有些诧异，又有些意外的喜悦。

.....

.....

“舒老头儿，别这样望着我。”范闲确认了自己的判断正确，收回了匕首，坐到了舒芜的对面。

是的，这时候他是在舒府的书房内。几番盘算下来，范闲还是决定先找这位位极人臣的太师，因为满朝文武之中，他总觉得只有庄墨韩的这位学生，在人品道德上，最值得人信任。

舒芜眼神复杂地看着他，忽然开口说道：“三个问题。”

“请讲。”范闲正色应道。

“陛下是不是死了？”舒芜的声音有些颤抖。

范闲沉默片刻：“我离开大东山的时候，还没有死，不过.....”他想到了那个驾舟而来的人影，想到了隐匿在旁的四顾剑，想到了极有可能出手的大光头，皱眉说道：“应该是死了。”

舒芜叹了一口气，久久没有说什么。

“谁是主谋？”舒芜看着他的眼睛。

范闲指着自己的鼻子，说道：“据军方和监察院的情报，应该是我。”

“如果是你，你为什么还要回京都？”舒芜摇摇头：“如此丧心病狂，根本不符君之心性。”

两个人都沉默了下来。范闲忽然开口说道：“我既然来找阁下，自然是有事要拜托阁下。”

“何事？”

“不能让太子登基。”范闲盯着他的眼睛，一字一句说道。

舒芜的眉头皱后复松，压低声音说道：“为什么？”

范闲的唇角浮起一丝淡淡的自嘲：“因为.....我相信舒太师不愿意看着一位弑父弑君的败类，坐上庆国的龙椅。”

满室俱静，范闲站起身来，取出怀中贴身藏好的那封书信，轻声说道：“舒芜接旨。”

舒芜心中一惊，跪于地上，双手颤抖接过那封书信，心中涌起大疑惑，心想陛下如果已经归天，这旨意又是谁拟的？但他在朝中多年，久执书阁之事，对于陛下的笔迹语气无比熟悉，只看了封皮和封后的交待一眼，便知道是陛下亲笔，不由得激动起来，双眼里开始泛着湿意。

范闲拆开信封，将信纸递给了舒芜。

舒芜越看越惊，越看越怒，最后忍不住一拍身旁书桌，大骂道：“狼子也！狼子也！”

范闲轻轻柔柔地扶住了他的手，没有让舒太师那一掌击在书桌之上，缓缓说道：“这是陛下让我回京都前那夜亲笔所修。”

“我马上入宫。”舒芜站起身来，一脸怒容掩之不住，“我要面见太后。”

范闲摇了摇头。

舒芜皱眉说道：“虽然没有发丧，但是宫内已经开始着手准备太子登基的事宜。事不

宜迟，如果晚了，只怕什么都来不及了。”

范闲低头沉默片刻后，说道：“这封御书，本是……写给太后看的。”

舒芜一惊，心想对啊，以范闲在京都的隐藏势力和他自身的超强实力，就算宫城此时封锁极严，可是他也一定有办法进入皇宫，面见太后。有这封书信和先前看过的那枚行玺在身，太后一定会相信范闲的话。

“啊……”舒芜的脸色一下子变了，怔怔望着范闲，“不可能！”

“世上从来没有不可能的事情。”范闲的双眼里像是有鬼火在跳动，“您是文臣，我则假假是皇族里的一分子，对于宫里那些贵人们的心思，我要看的更清楚一些。如果不是忌惮太后，我何至于今夜会冒险前来？”

他沉默片刻后说道：“李氏皇朝，本身就是个有生命力的东西，它会自然地纠正身体的变形，从而保证整个皇族，占据着天下的控制权，保证自己的存续……在这个大前提下，什么都不重要。”

范闲看着舒大学士平静说道：“事情已经说透了，大学士您无论怎么选择，都是正当。您可以当作我今天没有来过。”

舒芜也陷入了长时间的沉默之中，这位庆国大臣浑身上下在一瞬间变得苍老了起来。许久之后，他嘶哑着声音说道：“小范大人既然来过了，而且老夫也知道了，自然不能当作你没有来过。”

范闲微微动容。

“老夫只是很好奇，虽然范尚书此时被软禁于府，可是您在朝中还有不少友朋，为何却选择老夫，而没有去见别人，比如陈院长，比如大皇子？”舒芜的眼瞳里散发着一股让人很舒服的光彩，微笑问道。

范闲也笑了起来，说道：“武力永远只是解决事情的最后方法，这件事情到最后，根本还是要付诸武力，但在动手之前，庆国，需要讲讲道理。”

他平静说道：“之所以会选择您来替陛下讲道理，原因很简单，因为您是读书人。”

范闲最后说道：“我不是一个单纯的读书人，但我知道真正的读书人应该是什么模样，比如您的老师庄墨韩先生——读书人是有骨头的，我便是要借先生您的骨头一用。”

第一百三十章 他其实一直都在

珠帘一散，寒光四射，有如太后那一双深不见底的眼。太后冷冷地盯着舒芜，一字一句说道：“舒大学士，妄言旨意，乃是欺君大罪！”

舒芜面色微变，沉默少许后，恭谨行礼应道：“我大庆今日无君，何来欺君？”面对着太后，这位大学士竟是寸步不让！

太后伸出那只苍老的手，缓缓拨开珠帘，从帘后走了出来，站在龙椅之旁。太子赶紧扶住了老人家。

“陛下于大东山宾天，乃监察院提司范闲与东夷城勾结暗害，事出突然，哪有什么遗诏之说？”太后盯着舒芜的眼睛，平静异常说道：“若有遗诏，现在何处？”

舒芜心头微凉，知道太后这句话是要把自己往与范闲牵连的那面推了，叹息一声应道：“遗诏如今便在澹泊公的手中。”

此言一出，朝堂之上顿时一片哗然。今日太子登基典礼之初，已经点明了范闲的罪行，直接将范闲打到了无尽深渊之中，众臣哪里想到，舒大学士竟会忽然搬出所谓遗诏，而那封遗诏……竟是在小范大人的手里。

太后咳了两声，看着舒芜，说道：“是吗？范闲乃罪大恶极的钦犯，朝廷暗中缉他数日，都不知他回了京都，舒大学士倒是清楚的狠。大学士为何知道遗诏之事？”

舒芜一拜及地，沉痛说道：“陛下于大东山遇刺，举天同悲，然则事不过半月，军方州郡便言之确确，乃澹泊公所为。老臣深知澹泊公为人，断不敢行此发指恶行。至于遗诏一事，确实属实，老臣亲眼见过。”

太子的手有些冰凉，内心深处更是一片寒冷。他从来没有想到，在大东山的事情爆发之前，父皇竟然还会留下遗诏来！遗诏上面写的什么内容，不用脑子想也清楚。太子忽然感觉到了一丝悲凉的感觉，看来父皇对自己真是恨之入骨了。

他在太后的身旁沉默着，心头泛起一丝苦笑，知道祖母今日的精神已经疲乏到了极点，不然绝不至于做出如此失策的应对。身为地位尊崇的皇太后，何至于需要和一位老臣在这些细节上纠缠？只是话头已开，他若想顺利地坐上龙椅，则必须把这忽然出现的遗诏一事打下去！

“范闲与四顾剑勾结，行此大恶。”

太子望着底下诸臣，缓缓说道：“那范闲平素里便惯能涂脂抹粉，欺世盗名。舒大学士莫要受了此等奸人蒙骗。若父皇真有遗诏，本宫这个做儿子的，当然千想万念，盼能再睹父皇笔迹……”

言语之际，太子已然微有悲声。底下诸臣进言劝慰，他趁机稳定了一下情绪。

这句话的意思很清楚，遗诏这种东西是可以伪造的。你舒芜身为门下中书宰执之流，怎么可以暗中与范闲这个钦犯私相往来？

太子看着舒芜，皱眉说道：“本宫向来深敬老学士为人，但今日所闻所见，实在令本宫失望。竟然暗中包庇朝廷钦犯，想父皇当年对老学士何等器重，今日学士竟是糊涂恶毒如斯。不知日后有何颜面去见我那父皇！”

太子的眼神渐渐寒冷起来，一股极少出现在他身上的强横气息，开始随着他口中的词

语，感染了殿中所有的臣子。

“大学士舒芜，勾结朝廷钦犯，假托先皇旨意。来人啊……将他逐出殿去。念其年高，押入狱中，以待后审！”

此言一出，满殿俱哗。诸位庆国大臣心知肚明，在涉及皇权的争夺上，从来没有什么温柔可言，尤其是舒大学士今日异常强横地搬出所谓遗诏来，太子必然会选择最铁血的手段压制下去。

只是众人一时间没有习惯，温和的太子，会在一瞬间内展现出与那位新逝陛下……如此相近的霸气！

在这一刻，所有人的心里都像有一方木鱼儿被一根木槌轻轻击打了下，发出了咯噔一声。

因为舒芜的悲郁发喊，太子登基的过程被强行打断。所有的大臣们已经站了起来，身上黑色或白色的素服广袖无力飘荡。众人目瞪口呆，张嘴无语，袖上波纹轻扬。

空旷的太极殿内，所有大臣鸦雀无声，看着那几名太监扶住了舒大学士的双臂，同时余光瞥见太极殿外，影影绰绰地有很多人在行走——应该是宫中的侍卫，那些带着短直刀的侍卫——所有的大臣们知道，今日弄个不好，只怕便是个血溅大殿的森严收场！

……

……

舒芜苦笑了一声，没有做丝毫挣扎，任由身旁的太监缚住了自己的胳膊。该自己做的事情已经做了，如果此时殿中诸位大臣，慑于太后之威，太子之位，长公主之势，依旧沉默不语，那么即便自己拿出来遗诏来又如何？

太后说遗诏是假的，谁又敢说遗诏是真的？

他摇了摇头，用有些老花的眼睛看了太后一眼，静静地看了太后一眼，心里叹息着，范闲为什么坚持不肯以遗诏联络诸臣？如果昨夜便在诸臣府中纵横联络，有陛下遗诏护身，这些文臣们的胆子总会大些，何至于像今日这般，令自己陷入孤独之中。

那封庆帝亲笔书写的遗诏，当然没有被太后扔入黄铜盆中烧掉，烧掉的只是信封里的一张白纸，烧掉的只是舒大学士对太后最后残存的那点期望。

太监们半搀半押地扶着舒芜往殿外去，殿外一身杀气的侍卫们正等着。

太子微微松了一口气，这些性情倔耿的文臣，终究还是慑服于皇室之威，不敢太过放肆。太后的心里也稍觉平静，希望赶紧把舒芜这个不识时务的老头儿拖下去，让太子登基的仪式结束。

舒芜被狼狈地拖走。一面被拖，这位老人一面在心里想着，自己的声名在此，不见得会立死，但当太子真正地坐稳龙椅之后，迎接自己的会是一杯毒酒还是一方白绫？

便在此时，有很多人听到了隐隐的一声叹息。

叹息声出自文官班列首位的那位，门下中书首席大学士，庆国新文运动的发端者，在朝中拥有极高清誉的……胡大学士。

胡大学士看着舒芜，苦笑着摇了摇头，然后出列，跪下，叩首，抬首，张嘴。

“臣请太子殿下收回旨意。”

群臣大哗。

太后面色微变，藏于袖中的手微微发抖。她没有料到，胡大学士居然会在此时站了出来，就算他与舒芜私交再好，可当此国祚传递的神圣时刻，这胡大学士……

胡大学士低着头，颌下三寸清须无比宁静，说道：“陛下既有遗诏，臣敢请太后旨意，当殿宣布陛下旨意。”

不待太后与太子发话，胡大学士低头再道：“东山之事，疑点重重。若澹泊公已然归京，则应传其入宫，当面呈上所谓遗诏。谋逆一事，当三司会审，岂可以军方情报草率定夺？陛下生死乃天下大事，直至今日，未见龙体，未闻虎卫回报，监察院一片混乱……”

这位庆国文官首领的话语越来越快，竟是连太后冷声驳斥也没有阻止他的说话。

“臣以为当务之急是知晓东山真相。而能知晓东山真相的……便只有澹泊公一人。”

“遗诏是真是假，总须一看。”

“澹泊公是否该千刀万剐，则须擒住再论。”

“故臣以为，捉拿澹泊公归案，方是首要之事。恳请太后明裁。”

……

……

殿上沉默许久，太后才铁青着脸，看着胡大学士连道三声：“好！好！好！……好你个杀胡！”

杀胡乃是庆国皇帝陛下当年给这位胡大学士取的匪号，赏其刚正清明之心。今日殿上情势凶险，这位胡大学士于长久沉默之后，忽发铮铮之音，竟是当着太后与太子的面，寸步不让，字字句句直刺隐情！

太后的眼睛缓缓眯了起来，寒光渐弥。然而太子的面色却依然如往常一般平静，眼睛往下扫了扫。

太子在朝中自然有自己的亲信，虽然因为长公主的手段，那些大臣们常年在太子与二皇子之间摇摆，可在今天这种时刻，依然是奋勇地站了出来。吏部尚书颜行书望着胡大学士冷然说道：“先前太后娘娘已下旨剥了范闲爵位，下令抄了范家，大学士依然称其为澹泊公未免有些不合适。范闲乃谋逆大罪，二位大学士，今日念念不忘为其辩驳，不知这背后可有甚不可告人的秘密。”

舒芜此时在门口，吃惊而欣慰地看着跪在龙椅下的胡大学士。

胡大学士看也没有看尚书大人一眼，轻蔑说道：“臣乃庆国之臣，陛下之臣，臣乃门下中书首领学士，奉旨处理国事。陛下若有遗诏，臣便要看，有何不可告人？”

此时龙椅下方那一排三位皇子的心情各自复杂。二皇子在心头嘲讽着祖母与太子殿下，心想事关椅子，你们非得要走光明正大的道路，难怪会惹出这么多麻烦。大皇子却是一脸沉默中，暗中盘算着二位大学士所说的遗诏，究竟是真是假。

只有年纪最小的三皇子，微微低头，感受着小腿处传来的硬硬感觉，心头有些发寒。心想呆会儿若真的一大帮子侍卫冲了进来……自己该怎么做？当然不能任由太子哥哥把这些老大臣都杀光了！

高立于龙椅之旁的太子，冷冷地看着下方跪着的胡大学士，心情十分复杂，心想姑母的判断果然没错，庆国两只臂膀里，除了军方那一只，文臣这一只从来都有自己的大脑，这大脑是皇帝陛下允许他们有的，而此时，这大脑却开始对太子的登基道路带来无限麻

烦。

“两位大学士都站出来了……”太子在心中淡淡自嘲想着，然后冷漠开口说道：“身为臣子，却伪称遗诏。胡大学士，你也自去反省一下。”

话语一落，另有太监侍卫上前，扶住了胡大学士的两边。一瞬间，太极殿内顿时充斥着一种惶恐的气氛。门下中书两位大学士反对太子登基！两位大学士都要被索拿入狱！

庆国历史上一次出现这种局面是什么时候？没有大臣能够想的起来，他们只知道，这二位大学士乃是文官的首领，如果太子无法从明面上收服他们，而只能用这种暴力的手段压制下去，那么终究会出现许多问题。

朝堂之心的问题。

而这个问题，就在胡大学士被押往太极殿外的路上，马上就展现了出来。当胡大学士与舒大学士在殿门处对视无言一笑之时，太极殿内肃立许久的文官们，竟是哗啦啦跪倒了一大片！

黑压压的一大片！

……

……

“请太后三思，请太子殿下三思。”

足足有一半的文官在这一瞬间跪了下来，齐声高喊！这已经不仅仅是在为二位大学士求情，这已经是对龙椅上那对祖孙示威，是在告诉李家的人们，在庆国的朝廷里，不怕死的，不仅仅是二位大学士，还有许多人。

属于长公主方面的文官，还有那一系列一直沉默无比的军方将领们，看着这一幕，不禁动容异常。他们不明白这些跪在地上的文官们究竟是怎样想的，他们究竟想要什么？难道还真准备为范闲脱罪，难道真要阻止太子的登基？他们除了那张嘴，那个名之外，还有什么实力？

看着脚下黑压压的那一群大臣，太后觉得自己的头中一阵昏眩，有些站不稳。太子的脸色也终于再难保持平静，变得阴郁起来，他没有想到，一封根本没有出现在众人面前的遗诏，竟然会给今天的登基典礼带来如此大的祸害！

这世上真有不死的人吗？应该没有。如果文官都是如此光明磊落，不惧生死的铮铮之臣，那庆国还需要监察院做什么？

在这一瞬间，太子的神思有些恍惚，他不明白为什么会有这么多人反对自己，平时里根本察觉不到，眼下跪着的这些官员基本上都是中立派系……难道是范闲给他们施了什么巫术？

全杀了？

不杀怎么办？

太子眉宇间一阵郁积的疼痛开始传遍脑颅，在心里压抑想着，范闲范闲，看来还是低估了你在京都的能量。

然而此时，已经坐回椅上的太后，唇缝里压低声音狠狠咒骂出来的一个人的名字，才提醒了太子，这一幕群臣下跪进谏的场景，根本不是范闲所能发动。

太子这才想到，包括姑母在内，似乎所有人都已经隐隐遗忘了一个人。那个与姑母纠

缠十余年，被陛下逼出京都，隐居梧州数年，而当年则权倾朝野、门生无数的庆国末代宰相——林若甫！

第一百三十二章 谁能长有澹泊意？

王妃听着这话，顿时不再多说什么。她与范闲二人彼此心知肚明，三骑入京后，皇太后看似繁乱匆忙的那几道旨意，在此时已经渐渐显现它的作用。

当然，那几道旨意之所以会给大皇子带来如此大的限制，也是因为太后看清楚了自己长孙的真实品性——不顾生母而力求利益，在太后看来，范闲或许是这样的阴煞角色，大皇子，绝对不是。

“澹泊公仅仅一夜，便在京都闹出这般大的动静来，由此可见，即便内廷控制了范府，盯住了监察院，可你依然有你的能力。”王妃微微皱眉，说道：“所以我不明白……”

“不明白什么？”不等王妃继续说完，范闲摇头说道：“要解决这件事情，必须从宫里解决，在宫外闹腾再久，也触不要到根本。要入宫解决这件事情，就必须需要王爷的帮助。”

他静静看着王妃的脸，说道：“当然，王爷也需要我的帮助，有些他不屑做或做不出的阴秽事，终究是需要有人来做的。”

王妃笑了起来，缓缓说道：“您误会了我的意思。所谓不明白，指的是，您为什么到此时还没有知道最应该知道的那两个好消息？”

“什么好消息？”范闲微感吃惊。

“宫里的情势比你想像的要好很多。”王妃微微低头说道：“因为你所关心的家人，反应的速度比你想像的要快很多。”

范闲眼瞳微缩。自己的父亲妻子亲人，被内廷控制，所以他自东山千里归京后，才会让自己陷在黑暗之中。因为不敢冒险与院中联络，他这几天内只能暗中联络岳父遗留下来的势力，对于家中的情势只是有个大概的了解。此时听王妃一说，才知道太后的想法，并没有完全得到实现……一念及此，他心头微动，无由生出些期盼来。

王妃认真说道：“确实有军士进驻范府，准备抄家，但是范尚书并不在府中……那日三骑入京，尚书大人自宫中出来后，便没有回府，而是直接被靖王爷接到了王府里。”

“靖王爷？”范闲大感惊愕：“您是说，家父这几日一直留在王府中？为什么外面没有风声？”

王妃说道：“范府已经被封，内里自然是传不出消息来。靖王爷毕竟是太后的亲生儿子，陛下既然已经去了，老人家对于这唯一的儿子总要给些面子，所以如今只是由京都府与内廷联合在外监视，却不敢冲入府中……”

范闲一怔后冷笑说道：“什么不敢，什么面子……只不过太后自以为能控制京都一切，没有抓住我，怎么会急着对付我的家人。”

“遗诏毁掉，将公爷你除掉，太后便敢动手了。”

范闲笑了笑：“还有好消息吗？”

“那位临产的思思姑娘……”王妃说道：“十余日前，随晨郡主和林家大少爷去了范府庄园。”

范闲眉头微皱。

“那日太后下旨召你家眷入宫，结果前去宣旨的太监扑了个空。”王妃平静说道：“因为思思姑娘根本不在府内，而在范府庄园也没有找到这位姑娘的踪影。”

“等于说，思思姑娘在十几天前就失踪了。”王妃望着范闲，眼中透着一丝佩服：“所以我不明白，大人你事先就安排的如此妥当，究竟现在是在担心什么。”

范闲面色平静未变，内心却是陷入了震惊之中。思思去了一趟范府庄园便告失踪，这是谁安排的？难道是父亲？难道父亲在十几天前就知道陛下遇刺的消息……从而推断出了后面的事情，做出了极妥当的安排？

“不是我。”范闲脸色有些难看，“我也不知道思思那丫头被谁接走，又是到了哪里。”

王妃吃了一惊，望着他半天说不出话来，也是品出了这件事情背后的大蹊跷。究竟是谁……会提前那么多天，便替范闲安排此事？

看范府在这十几天里瞒着思思失踪的消息，明显是知道内情。范闲也明白这点，所以不再担心思思的安全，而是陷入了某种困惑当中。他看了王妃一眼，看出了这位女子眼中的震惊。

“老跛子。”

“陈院长。”

二人的心里浮出了一个相同的答案，但是由此推论开去，也许触及到某个很荒诞夸张的事实，所以二人很知机地没有继续深入讨论。范闲眉头微皱，说道：“府上与院长关系交好，最近京都乱成这样，我无法回院，发现院里也乱的不像话，不知道王妃可知道，究竟为何会出现这样的局面。”

王妃看了他，沉默了片刻后说道：“京中诸人皆知，陛下一旦不在，陈院长接下来的动作才是关键。我不相信长公主殿下会想不到这点。第一日，太后就召陈院长入宫……”

“我一直以为他入了宫，但是后来一直没有消息，才知道事情有蹊跷。”范闲挥挥手说道：“就算十三城门司严管城内城外消息往来，但也不至于把京郊的陈园封成了一座孤岛。”

他的眉头皱了起来，归京数日，只能暗中与院中某些部属联络，对于院中详情所知不多，却也能感受到，监察院如今因为提司谋逆的消息，变得有些人心惶惶，而本应坐镇监察院的陈萍萍，不知为何，竟是未奉太后旨意入京。

“难道中毒的消息是真的？”范闲在心里这样想着。

王妃不知道他心里在想些什么，却很凑巧地感叹了一句：“只怕中毒的消息是真的。”

范闲心头微紧，以监察院的防御力量，怎么可能被人在陈萍萍的茶水中下毒？都说是东夷城那位用毒大师所为……

“我开始本以为是院长大人借中毒之事，将自己从朝堂之争中摘了出去。”他微闭双眼说道：“如果中毒的事情是真的，这事情就麻烦了。”

“已经出了大麻烦。”王妃望着他静静说道：“太后对于陈院长还是颇为信任，但中毒一事太过凑巧，只怕老人家心里会有些想法。如果不是太后认为陈院长会站在你的这边，只怕她也不会如此绝绝地选择太子，而不在中间，留下任何回圜的余地。”

范闲点点头，自己和其它人都会怀疑陈萍萍的中毒，太后自然也会怀疑，怀疑就像一根刺般，会让人们越来越痛，太后如此疑到陈萍萍头上，当然会用最大的力量，压制住监

察院。

“看来秦恒领京都守备师后第一个任务就是看住到陈园，难怪园内一直没有消息出来。”范闲眉头皱的愈发的紧，秦家的军队一日不入京都，皇宫内便不会出大动乱，可是陈萍萍那老跛子，也是范闲最担心的人，如果中毒之事为真，陈园那处防备力量再强，能够抵挡住庆国精锐部队的攻击？

“必须抓紧些了。”范闲低头说道：“烦请转告王爷，有些时候是需要他下决心的。”

“我家婆婆那里怎么办？”王妃看着他，必须要求这位小范大人给出一个切实的承诺。

“宁才人的安全我来保证。”范闲一字一句说道：“我要的只是王爷的决心。他必须明白，禁军虽然在他的控制之中，但总有当年燕大都督的亲信，时日久了，太后把他从禁军统领的位置上换下来，我和他.....就等着吃屎吧。”

吃屎是很粗鲁的词汇，但王妃没有什么反感，因为她明白，如今的局势确实很狗屎。她望着范闲那张乔装后的脸，有些疑惑不解，重重深宫，尽在内廷控制之下，他范闲何德何能，敢说可以保证宁才人的安全？

但她明白，晨郡主如今也在宫中，范闲断不至于会用一句大话假话去牺牲自己妻子的性命。

“十三城门司是关键。”王妃将范闲的茶杯拉到自己面前，轻声说道：“要阻止忠于太后的军队入京，这个位置上的人，必须是我们这边的。”

范闲心头微宽，知道对面这位妇人终于决定劝说自己的丈夫进行宫变，才会开始讨论这些具体的事项。他斟酌片刻后说道：“你知道，我和军方向来没有什么交情，城门司这边，我不知道怎么着手。”

王妃叹了一口气：“王爷当年的西征军早被打散，在京都也没有太多自己的势力，和秦叶两家比起来差远了。”她顿了顿说道：“当然，如果陈院长在京中，想来一定有办法影响十三城门司。”

“这个不要提了。”听到陈萍萍的名字，范闲压下心头的那丝寒意，摇头说道：“既然如此，便必须赶时间，在城门大开之前，将宫里的事情解决。”

“难度太大。”王妃盯着他的眼睛。

范闲将她面前的茶杯拉回来，低头说道：“茶壶只有一个，茶杯却有太多个，不要把眼睛盯着秦家的军队，要想想叶家，叶重献俘离京不远，太后虽然下旨让他归定州，但谁知道那几千名打胡将究竟走了没有。”

王妃一咬下唇，心头一惊。

范闲抬起头来平静说道：“老二的心思很简单，他会暂时推太子上位，但在京都的这壶茶里，他要分一部分，如果他身后的叶家不进京，他有什么资格说话？”

“当然，这一切都是在我那位岳母点头下发生的事情。”范闲揉了揉太阳穴，说道：“长公主殿下和太后不一样，她是崇拜军力的女人，如果要杀几千个人来稳定朝局，她不会介意。”

王妃沉默片刻后缓缓站起身来，看着范闲说道：“最终还是要大杀一场。”

“不流血的政变，永远都只是一个完美的设想或是极端的偶然。”范闲说道：“我虽是个运气极好的人，但也不敢将这件事情寄托在运气上。尤其是长公主殿下既然准备了如此

疯狂的一个计划，我不认为她会悲天悯人到看着我们在宫内搞三搞四，而不动兵。”

王妃点点头，说道：“您的意思，我会传告王爷。”

范闲笑了笑，不留情面说道：“既然您此时来了，自然代表王爷会接受我的意思。”

这句话是说，大皇子心知肚明范闲想要什么，只是请王妃来看看范闲手里究竟有多少牌，可以做多少事。被戳破伪装，王妃也只是笑了笑，然后说道：“澹泊公如今越来越有信心了，当此京都危局，还能如此谈笑风生。”

范闲沉默片刻后说道：“我确实有信心，只要叶秦二家的军队来不及进京……于我而言，这座京都只不过是座空城罢了。”

是的，全天下最厉害的人物都被光彩夺目的庆帝吸引到了大东山。而如今的范闲，虽伤势未愈，但心性与信心却已经成长到了重生后最巅峰的状态。

王妃忽然一顿说道：“我有些好奇。昨天夜里，澹泊公联络群臣于今日殿上起事……此时的皇宫中只怕是血雨腥风，阴森至极的景象。”

她盯着范闲的眼睛：“那几位年高德劭的大臣，是因为您而站到了太后的对立面，也许他们将为之付出生命的代价。而您却这样安静地旁观，不知道这究竟是冷静还是冷血？”

王妃笑的很柔和：“有时候不得不佩服您，生生挑得无数人替您出头，去洒热血，去抛头颅，为您谋求利益……如果那些大臣想通透了这点，在临死的那刻，会不会大呼上当？”

话语至此，王妃的唇角带着一丝讥嘲，在她看来，范闲此举是将太子逼到了一个极为难堪和恐怖的地步，范闲选择在登基前夜串连此事，便是没有给所有人反应的机会，太子如果杀大臣，自然陷自己于无义之中，而那些大臣们，等若是在用自己的头颅，为范闲呼喊。

范闲的脸渐渐平静了起来。今天太极殿太子登基被阻，确实是他在梧州岳丈的帮助下，挑动着二位大学士所为。至于此事的风险，他不是没有想过，从某种角度上说，他是在用太极殿内那些真正勇敢的文臣性命……冒险。

这确实是很冒险、很自私的一种选择，所以面对着王妃的嘲讽，他没有反驳什么，而只是缓缓说道：“盗有道，臣亦有道，我以往是个很怕死的人，但最近才想清楚一个道理，死有重于泰山，有轻于鸿毛，胡舒二位大学士愿为他们心中的正道而去，这是他们的选择。”

“重于泰山，轻于鸿毛？”王妃重复了一遍这句话，看着范闲的脸有些出神，她隐隐感觉到，这次再见小范大人，这位年轻人表面上还是那般温和之中混着厉杀心性，但是在根骨中，似乎有些改变正在发生。

可她仍然忍不住问道：“既然如此，为何公爷要隐于幕后，却不能勇而突进？”

“突兀现于大殿，出示遗诏，面对内廷高手的围攻……”范闲有些苦涩地笑了起来：“这样确实很帅，但似乎得不到很好的效果。”

他敛了笑容，用一种前所未有的严肃认真说道：“在二十天前，在一处高山之巅的草甸上，我学会了一些东西。从今开始，我不惧死，我仍惜生，但如果注定要死亡，我希望能死的有价值一些。”

王妃沉默不语。

范闲闭目半晌后说道：“我不是在拿那些可敬文臣的脑袋冒险，如果现在主事的是长公主，我会选择另外的方式。但现在太极殿上登基的是太子，并不是老二。”

他睁开眼睛，冷漠说道：“老二多情之下尽冷酷，相反，我对太子殿下还是有些信心的。”

“什么信心？”

“我始终认为，太子是我们几兄弟里，最温柔的那个人。”范闲温柔地笑道：“太后年纪大了，杀心不足，太子……是个好人，所以我不认为今天太极殿上会出现您所预料的流血场面。”

范闲给太极殿上那位太子殿下发了一张好人卡。王妃觉得有些莫名其妙，摇了摇头，准备离开。

离开之前，范闲唤住她，又将玛索索从屋内唤了出来，对王妃认真叮嘱道：“我在京都不会停留在一处地方，羊葱巷我不会再来，但我担心她的安全。所以我希望王妃您能将她接回王府。”

王妃微微一怔，没有想到范闲此时想的是玛索索的安全，也没有想到对方竟然会提出这样一个要求。

玛索索也吃惊地看着范闲。

范闲说道：“王府是如今京都最安全的地方。倒不仅仅因为王爷手里有禁军这批力量，王妃您应该明白我指的是什么。”

王妃缓缓低头。此次庆国内乱，有外界大势力的影子，就算是长公主，也必须给异国盟友留两分面子，给北齐小皇帝亲姐姐几分面子。

三人走至小院木门外，行礼分开。最后时刻，范闲盯着王妃的眼睛说道：“先前王妃以大义责我，此时我必须提醒王妃些事情。您如今是王妃，则必须把自己当成庆国人，而不是……齐人。”

王妃心头微凛，竟有些不敢直视范闲那双深寒的眼睛。

……

……

秋意初至，微凉而不能入骨，然而王妃坐在马车上，却感觉到从车帘处渗进来的风竟是那样的寒，寒的她忍不住打了几个冷颤。

玛索索被她安排在第二辆马车上。其实就算范闲没有拜托她照看那个苦命胡女，王妃也不可能将这个女子扔在羊葱巷不管。如果那个女子死了，怎么向王爷交代？

王妃又打了个冷颤。马车里就她一个人，她有足够的时间来回味一下范闲最后的那番话。她清楚，看来范闲对于这整件事情都已经有了一个全盘的打算，所以才会提醒自己。

关于范闲这个人，王妃自北齐远嫁而来，一路同行，细心观察，深知其厉害，尤其是今日太极殿上那剑拔弩张的一幕，竟是此人一夜挥袖而成，王妃不得不感觉到了一丝敬畏。如今范闲身后的那些势力被宫中看着，无法擅动，可他依然能够造出如此大的声势来，王妃真不清楚，范闲这个人到底还藏着什么样的底牌。

因此，她决定坚定地站在王爷的身边，站在范闲的身后。历史这种东西，总是跟随着胜利者一起进行的。

※※※

马车回到王府，王妃带着玛索索进了后园。唤下人来安置好这位胡女的住所，她一人来到湖边，走入了湖中心的那个亭子里。在半年之前，这亭子里曾经容纳过除太子之外所有的皇族子女。而那短暂的天子家和平，早已因为庆帝的死亡而化成了泡影。

皇帝陛下的子女们，此时都在寻找着置自己兄弟姐妹于死地的方法。

王妃叹了一口气，坐在了窗子边上，对着一直守候在亭中的那人说道：“王爷那边有没有消息过来？”

那人恭敬应道：“禁军方面有些小异动，不过听副将传话，王爷值守宫墙，应该能压制住那些人。”

那人穿着一身很普通的衣裳，应该是管家之类的人物，他对王妃说话也极为恭敬，但是眉眼间总流露出一种下人不应具有的气质。他轻声说道：“公主，先前见着那人了吗？”

公主？会这样自然地称呼王妃的人，只能是齐人！

王妃沉默着点了点头，半晌后忽然开口说道：“暂时和长公主方面保持平静，什么都不要说。”

那人眉头微皱，说道：“属下奉陛下严令，助长公主殿下控制庆国局势，而如今范闲既然已经现了踪影，我们当然要通知长公主殿下。”

王妃看着他，缓缓说道：“我不知道上京城究竟是怎样想的，但我只知道，范闲现在暂时死不得。”

从这番对话中可以发现，原来这位管家模样的人，竟是北齐派驻京都的间谍，在这次南庆内乱之中，负责与长公主方面联络的重要人物。这人面色微冷，看着王妃说道：“公主殿下，请记住，您是大齐的子民，不要意气用事。”

王妃冷笑看着他，说道：“我是为你着想，如果范闲真的死了，你以为陛下会饶了你？”

那人倒吸一口冷气，不解此话何意。但细细品来，自家北齐那位小皇帝陛下对于范闲，确实是颇为看重，可是.....如果要达成陛下的意愿，范闲不死怎么办？他沉声说道：“陛下有严令，庆国一定要大乱。而陛下认为，陈萍萍那人一定会阴到最后。如果范闲不死，陈萍萍、范建和远在梧州那位前相爷，都不会发疯。”

“庆帝死后，庆国真正厉害的人物，就只剩下长公主李云睿和这三位老家伙。”那人死死地低着头，语速越来越快，“如今庆国内廷太后盯着陈萍萍与范建，让他们无法轻动。可一旦范闲真的出事，只怕庆国皇族也压不下这二人.....”

“只要南庆真的乱了，最后不论谁胜谁负，对我大齐，都有好处。”那人低着头，说道：“庆帝之死，是乱源之一；范闲之死，则会点燃最后那把火。”

“这是锦衣卫的意思，还是陛下的意思？”王妃的眼光有些飘忽。

“此事未经卫指挥使之手，全是陛下圣心独裁。陛下虽未明言，但意思清楚，想必也设想过范闲死去。”

“那我大齐究竟看好哪一方获胜？”

那人抬起头来，沉默片刻后说道：“看好范闲一方获胜。所以范闲必须死。”

“为什么？”王妃吃惊问道：“即便王爷助他，可是也敌不过叶秦两家的强军。”

“属下不敢妄揣圣心。”那人平静说道：“但想来应该是陛下对于陈萍萍有信心。”

“好，即便如陛下所言，范闲死了，京都乱了，最后陈院长借来天兵天将……”王妃眉头好看地皱了皱，微嘲说道：“长公主一方势败，范闲身后的这些人重新执掌了庆国朝政。那又如何？只怕还不如范闲活着……如果他们胜了，以范闲与我朝的良好关系，这天下只怕会太平好几十年。”

那人怔怔地望王妃，半晌后说道：“公主，难道您真不明白陛下的意思？”

“什么意思？”王妃微蹙眉头。

那人轻声说道：“所有人的眼光都盯着太子二皇子三皇子和范闲……可是如果真的乱成一锅粥后……王爷手执禁军兵马，加之他向来与范闲交好，陈院长视他如子侄，范尚书伤子之痛……怎样看来，王爷的机会最大。”

王妃身子一震，倒吸一口冷气，看着那人的头顶，此时方才明白，远在上京城的皇帝弟弟，竟在心中算着如此阴险可怕的买卖。上京城里的皇帝弟弟，绝不仅仅是想杀死龙椅上的同行，因为一位庆帝死去，另一位庆帝重生，只要庆国国力无损，天下三国间的大势依然没有质的变化。

而如果真的是庆国大皇子继位……他娶的是北齐大公主，身上流着东夷城的血液，日后的庆国，还会是如今这个咄咄逼人的庆国吗？

王妃扶住了额头，内心深处一片震惊，她不知道自己那位年纪青涩的兄弟，竟然拥有如此深的城府，会在这张罗网之外，绣了如此多合自己心意的花边。

“王爷……不会做的。”她抚额叹道。

那人阴沉着脸说道：“范闲如果死在长公主手上，王爷大概会对自己的弟弟们绝望，悲伤，有时候是一种能刺激人野心的力量。”

……

……

“不行。”王妃忽然抬起头来，坚毅说道：“你不明白，陛下也不明白，王爷究竟是怎样一个人。范闲不能死，我不管上京城的计划是什么，但至少范闲的行踪不能从我这里透露出去。”

那人略带怜惜歉意看了王妃一眼，知道此事若真的发生，王爷将来知道王妃出卖了范闲，夫妻间只怕会出大问题，难怪王妃坚不允许此议。只是……他低头行礼：“抱歉公主，此事由臣一力负责，先前马车离开羊葱巷时，我已经通知了庆国长公主方面。”

王妃身子一震，不可思议地盯着那人，眼光迅疾透过窗户，望向王府外清寥的天空，不知道范闲还能不能保住性命。

※※※

范闲是个很小心的人，不然他不会让王妃将玛索索姑娘带走。但他毕竟想像不到，王妃已经将自己看成了大半个庆国人，可是她的身边还有纯正的齐人。尤其是以他与北齐小皇帝的关系，就算北齐方面参与了谋刺庆帝一事，可他依然认为，北齐方面不会针对自己。

所以他在羊葱巷的院子里多呆了一会儿，直到天色渐渐转暗，他才戴着一顶很寻常的笠帽，走出了院子，行出了巷口，在那些民宅间的白幡拱送间，向着监察院一处的方向走

去。

他决定冒险去找沐铁。因为京都外陈园的沉默，让他感觉到了一丝不吉利。也许天底下所有人，都会认为陈萍萍还在隐忍，还在等待，可范闲不这样认为。距离产生美感，产生神秘感，而和跛子老人亲近无比的范闲，清楚地知道，陈萍萍已经老了，生命已经没有那么久了，在这样的时刻，他真的很担心陈园的安危。

陈园在京都郊外，没有高高的城墙宫墙，就算五百黑骑离园不远，可又如何抵挡庆国军方的攻势？

他的心情有些焦虑，所以对于身周的环境没有太过注意，以至于耳朵一颤，听到了远处某个街口传来的马蹄声，他才知道——自己的行踪，终于第一次被长公主抓到了。

范闲回头，用专业的眼光马上看到了身前右手方不远处三个跟踪自己的钉梢。

他皱了皱眉头，往身后的一条小巷里转了进去，试图在合围之前，消失于京都重重叠叠的民宅之间。

而那三名钉梢不畏死地跟了上来。

范闲一转身，左手化掌横切，砍在了最近那人的咽喉上。只听得一阵骨头碎裂响声，那人瘫软在地。紧接着，他一脚踹在第二人的下阴部，左手一抠，袖中暗弩疾飞，刺入第三个人的眼窝。

很轻描淡写地出手，干净利落，清晰无比，却又是快速无比，没有给那三个人发出任何警讯的时间。

但范闲清楚，身旁一定还有长公主的人，所以他没有停留，左手粘住身旁的青石壁，准备翻身上檐。

便在此时，一个人从天上飞了过来，如蒲扇般大小的一只铁掌，朝着范闲的脸上盖去！

掌风如刀，扑的范闲眼睛微眯，脸皮发痛。此时的他才明白，自己先前在院中与王妃的话有些托大。是的，人世间最顶尖的高手只怕都在大东山上毁了，然而京都乃藏龙卧虎之地，军方的高手仍然是层出不穷。

比如这时来的这一掌，至少已经有了八品的水准。

范闲眼睛眯着，一翻掌迎了上去，双掌相对无声，就似粘在了一处。便在下一瞬间，他深吸一口气，后膝微松，脚下布鞋底下震出丝丝灰尘。

啪的一声闷响！

那名军方高手腕骨尽碎，臂骨尽碎，胸骨尽碎，整个人被一股沛然莫御的霸道力量击的向天飞去！

喷着鲜血，脸上带着不可思议的表情，那名军方高手惨然震飞，他似乎怎么也想不明白，看上去如此温柔的一位年轻人，怎么会拥有与他气质截然不同的霸道！

范闲平静地收回手掌，咳了两声，感觉到左胸处一阵撕裂剧痛，知道燕小乙给自己留下的重创，在此时又开始发作了。

他知道自己不能久战，必须马上脱离长公主方面的追杀。然而一掌击飞那名高手，他的人也受阻了一瞬间。

便是一瞬间，整座小巷便被人包围了起来。

范闲眯眼去看，分辨出来捉拿自己的人有京都守备师分驻京内的军队，有刑部的人，而更多的则是京都府的公差好手，而后方站着几位内廷的太监。

看来除了自己的监察院之外，京都所有的强力衙门，都派人来了。

看着这一幕，范闲在心中叹息了一声，知道不论太极殿上是如何悲壮收场，但至少眼下，宫里已经坐实了自己谋杀陛下的谋逆大罪，自己已经成为了人人得而诛之的恶贼。

可他没有任何一丝畏惧，也没有受伤后虎落平阳的悲哀感觉，他只是平静地看着这一切。连燕小乙都杀不死他，这个世界上还有谁能留下范闲？

第一百三十四章 谁家府上

不知是谁家小姐，在泛着淡淡血腥味的黑色匕首下瑟瑟作抖，楚楚可怜，两弯蹙眉微皱，捧心欲呼。

这位姑娘长的很陌生，很柔弱，范闲并不认识，也没有生出些许惜美之心，看着这位面色惨白的姑娘张口想要呼救，左手奇快无比地捂住了她的嘴巴，紧接着指尖一弹，准备封了她的经脉，令她暂时不得动弹……

然而指尖未触，范闲便诧异地发现，自己制住的陌生小姐，竟在掌中嘤咛一声，晕了过去。

范闲一怔，手指在这位小姐的颈上轻轻一摁，确认对方是真的昏了过去，而不是假装，不由讷讷地收回手，将她在椅上搁好。他看着自己的手指头皱了皱眉头，心想自己还没有来得及抹迷药，这位小姐怎么就昏了？

眉头间的皱纹还没有消除，因为范闲一直在用心倾听府外的呼喊之声，他静静地听着，随时准备待那些追捕自己的人马进府后，进行下一步的步骤。

然而出乎他的意料，府外的嘈杂之声并没有维持多久，只是略微交涉了几句，那些追缉自己的官兵便离开了。

范闲微愕，走到了窗子旁边，往这座府院前门望去。皱了皱眉头，心想这座府邸里究竟住着的是谁，竟能让长公主那方的势力如此信任？在如今这种非常时刻，能够避开京都府的搜查？

这座府院虽然占地不小，但看制式，并非是何方王爷国公家族，大概应是朝中某位大臣的寓所。他皱眉想了许久，始终记不起来，长公主方面有哪位大臣住在这片坊街中。

虽然没有猜到这座府邸的主人，但既然追兵已去，范闲稍微放松了些，这才有了些闲余时光，观察了一下自己所处的房间。

不看不打紧，这细细一看，范闲忍不住又是吃了一惊，就如同最先前将闺房认做书房，骤遇那位陌生的小姐时一样。

因为……这间闺房里不仅充斥着满满几书架的书，全不似一个青春小姐的闺房模样，连一点女红之类的物事也没有，而且书桌两侧的柱子上赫然贴着两道范闲异常眼熟的对联。

“嫩寒锁梦因春冷，芳香笼人是酒香。”

范闲两眼微眯，忍不住看了在椅中昏迷的那位小姐一眼，心中暗道不妥当。这副对联乃那个世界里大宋学士秦观所作——而之所以会出现在这个世界上，这位小姐的闺房之中，自然是拜范闲手抄红楼梦之赐。

这副对联曾经出现在书中秦可卿的房中，范闲之所以会暗呼不妥，乃是因为秦可卿是何等样妩媚风流，春梦云散的人物，房中挂着这副对联才算应了人物，这副对联和这位椅上的小姐青涩模样，和这闺房里的书香气息，实在是不大合衬。

而书架上那些密密麻麻的书，则是范闲震惊的第二个缘由，那些书架上没有摆着列女传，没有摆着女学里的功课，没有摆着世上流传最广的那些诗词传记，陈列的是……

半闲斋诗集，各种版本的半闲斋诗集，尤其是庄墨韩大家亲注的那个版本，更是排了

三套。

还有整整三排由范闲在一年前亲自校订，由太学闾力而出的庄版经史子集，这些都是那辆马车中部分书籍整理后的成果。

而书架上最多的……便是红楼梦，或者说石头记，各式各样版本的石头记，或长或短，包装或精美或粗陋，其中大部分是澹泊书局三年来出的数版，也有些不知名小书坊的作品。

范闲怔怔地站在书架前，看着这些散发着淡淡墨香的书籍，不知为何陷入了沉默之中。他不知这位昏迷中的小姐是何家人，也不知道这位小姐为何对自己留在世上的笔墨如此看重。

隐隐约约间，范闲轻抽鼻翼，似乎将自己身在京都险地，正在筹划着血腥阴谋的处境也忘了个精光，只是平静地看着这些书。有这么一瞬间，他忽然觉得自己很满足。

人总是要死的，自己活了两次，拥有了两次截然不同的人生，已经精彩超出了造物主的恩赐，而自己在庆国这个世界上，已经留下了这些文字，这些精神方面的东西，即便今日便死，又能有多少遗憾？

文字不是他的，精神上的财富也不是他范闲的，然而这一切，是他从那个世界带来，赠予这个世界。

范闲忽然有些自豪，身为一座桥梁的自豪，为留下了某些痕迹而自豪。这或许和叶轻眉当初改变这个世界时的感慨，极为相近吧。

……

……

窗外早已入夜，只有天上的银光透进来。这个时代的人们用晚膳向来极早，而这位小姐大概也是习惯了独处，所以这段时间内，竟是没有一个丫环下人进屋来问安，反而让范闲有了极难得的独处回思时刻。

他此时已经从先前那种突兀出现的情绪中摆脱了出来，走到了书桌前，看着桌上那些墨迹犹新的雪白宣纸，看着纸上抄录的一些零碎字句，唇角忍不住浮现出一丝颇堪捉摸的微笑。

他体内真气充沛，六识过人，自然不需要点燃烛火，也不虞有外人发现。

“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范闲看着纸上的字迹，自言自语道，暗想这位小姐倒真是位痴人，看纸上笔迹如此娟秀有神，或许这位小姐应是有些内慧。

他眼角余光忽然瞥见书桌侧下方的隔栏里有一抹红色，好奇地伸手取了出来。这是一本不怎么厚的书，书皮是无字红皮，约摸八寸见方。范闲的手指轻轻掀开书皮，只见内里的扉页上写着“风月宝鉴”四个大字，不禁又生出了诸多感慨。

正是这本。

忆当年初入京都，于一石居酒楼之前，在那卖孩子的大妈手中，曾经购得这本红楼梦，乃是这世间的第一批盗版。

范闲看着手中的这本书发怔，未曾想到旧友会在此地重逢。一瞬间，数年来在京都江南诸地的生活，有如浮光掠影般飘过他的脑海，令他不知如何言语。渐渐明了，原来自己即便再生一次，终究还是敌不过京都的名利杀人场，早已忘了当初的明朗心绪，早已没了

那种佻脱却又轻松愉快的生活。

“不知这位小姐究竟是何府人士。”他在心里这般品咂着，手里拿着书，下意识里往椅上那位姑娘脸上望去。

此时他才发现，这位姑娘生的极为清秀，尤其是脸上的皮肤格外干净，眉间又无由有些冷漠之感，看上去就像是苍山上的雪，几可反光。范闲微微眯眼，不禁想起了在外人面前，永远是冷若冰霜的若若妹妹，和此时被困在宫中的妻子婉儿。

这位小姐昏迷中依然清冷的神态，浑似占了若若与婉儿几分精神。

范闲含笑望着那姑娘的脸蛋，忽然发现姑娘眼帘下微微动了两下，知道对方终于是要醒了。

.....

.....

孙馨儿悠悠醒了过来，却觉得眼帘有如铅石一般沉重。她只记得自己用饭之后，便回自己房中小憩，准备再用心抄一遍诗篇，明日在园中烧了祭拜一下陛下。不料府外吵嚷声起，似乎是京都府的人在捉拿要犯，然后便是那个男子冲了进来.....

那个黑色的匕首是那样的寒冷，那双手居然有那么重的血腥味，还有浓厚的男子体息味道。

孙馨儿这生哪里受过这样无礼的对待，被那双捂在嘴鼻上的手上汗味一冲，不禁羞怒交加，一口气喘不上来，竟昏了过去！

不知道昏了多久，她终于醒了过来。缓缓睁开双眼，有些迷糊地看见了一张脸，一张英俊的，可亲的，带着可恶笑容看着自己的年轻男子的脸。屋内没有灯，只有窗外淡淡的月光，却衬得这张脸更加纯净温柔。

孙馨儿心中一阵抽紧，两眼里满是惊恐的神情，下意识里往椅子后缩去。正准备张嘴欲呼，眼里的惊恐却转成了一抹茫然与无措。

她的心里咯噔一声，暗自琢磨，这个年轻的男子究竟是谁。看上去似是不认识，可为什么却这般眼熟？

就像是很久以前在哪里见过似的？

看着椅上的姑娘家缓缓睁开双眼，眼中闪过那般复杂的情绪，却没有呼喊出声，范闲有些意外，微笑地看着她，将时刻准备点出的手指收了回去。他没有准备迷药，因为他需要一个清醒的人质。

“你是谁？”

“你是谁？”

两个人同时开口。范闲微微侧头，挑了挑眉头后说道：“难道我不应该是个歹徒吗？”

孙馨儿看着这个好看的年轻人，微微发怔，总觉得对方的眉宇间尽是温柔，怎么也不像是个歹徒，可是她也清楚，自己的反应实在是有些怪异，不由涌起一阵惭愧和慌乱。双手护在身前，颤抖着声音说道：“我不管你是谁，可是请你不要乱来，这对你没有任何好处。”

“小姐你很冷静，我很欣赏。”范闲用一种极其温和的眼神望着她，和缓说道：“一般家户的小姐，只怕一旦醒来，都会大呼出声，然后便会带来我们都不愿意看见的悲惨后

果，小姐自控能力如此之强，实在令在下佩服。”

孙馨儿面色微热，想到自己先前正准备呼喊，却看见这张……隐约前世见过的脸，不知怎的却没有喊出来。

“姑娘不必惊慌，我只是暂时需要一个地方躲避下。我保证，一定不会伤害你。”

范闲轻声说着，将手中那本红色封皮的石头记轻轻搁在桌上。他本来可以将这位小姐迷晕，可是内心深处有种预感，似乎和这位小姐多谈谈，或许会为自己带来极大的好处。

“躲避？”孙馨儿害怕地垂着头，用余光瞥了一眼这个闯入者的衣着，在心里想着这人究竟是谁呢？在躲谁呢？忽然间，她想到这两天里京都出现的那件大事，想到传说中那人的容颜，再看了一眼被那人轻轻搁在桌上的石头记。

孙馨儿的脸色刷地一下就白了。不是她聪明，也不是她运气好，而是这几年的时间内，她的心一直被那个名字占据着，她无时无刻不在关心着那个人地一举一动。尤其是最近那个人被打入了万丈深渊之下，成为了人人得而诛之的逆贼，更是让她无比痛苦——所以她才能在第一时间内联想到那个人，做出了最接近真相的猜测。

“是他吗？”

孙馨儿嘴唇微微颤抖着，勇敢地抬起头，认真地看着范闲的脸，却始终说不出什么。

范闲有些好奇地看了她一眼，温和地问道：“姑娘，请问您是何家府上？”

孙馨儿此时心中已经认定此人便是彼人，心神激荡之下哪里说得出来。只是痴痴地望着范闲，颤着声音问道：“您是小范大人？”

……

……

于是轮到范闲傻了。他所做的易容虽然不是太夸张，但他坚信，不是太熟悉自己的人，一定无法认出自己来。可这位小姐为什么一眼就认出了自己，唤出了自己的名字？范闲心头一紧，眼光便冷了下来。

孙馨儿见他没有否认，心情更是慌乱。这才想到先前对方问的那个问题，咬着下唇羞怯说道：“家父孙敬修。”

“孙敬修！”

范闲倒吸一口冷气，忍不住揉了揉自己的鼻子，张大了嘴，半天说不出话来，在心中感叹着，自己的运气不知道是好到了极点，还是坏到了极点。

孙敬修！如今的京都府尹！掌握着京都的衙役与日常治安，奉太后旨意捉拿自己的主官……没想到自己竟然躲进了孙府，还抓住了孙敬修的女儿！

范闲叹了一口气，望着孙家小姐说道：“原来是孙小姐，希望没有惊着你。”

他的眉头皱了起来，孙敬修如今是正二品的京都府尹，虽然一向没有党派之分，但和自己也没有什么瓜葛，尤其是太后如此信任此人，自己再留在这府里，和在虎穴也没有什么区别，为安全起见，自己还是要早些离开才是。

看了一眼孙家小姐，范闲暗中伸出手指，挑了一抹曾经迷过司理理、肖恩、言冰云的哥罗芳，准备将这位孙家小姐迷倒，再悄然离开。

“您是小范大人？”孙馨儿咬着下唇，执着地继续问着。

范闲站在她的身前，面带不明所以的笑容，好奇问道：“小姐为何一眼便能认出在

下？”

孙颦儿听他变相的承认，不敢置信地捂住了自己的嘴巴，不知为何，两滴眼泪便从她的眼角里滑落了下来。

范闲有些莫名其妙地摇了摇头。

孙颦儿却看出了他准备离开，竟是一下子从椅上坐了起来，扑了过去，将他紧紧地抱在了怀里！

……

……

感受着软香满怀，范闲这下真的傻了，这位孙家小姐难道是位爱国女青年，准备拼了小命也要捉拿自己这个刺君的钦犯？

不对，怀中这位姑娘在哭，不像是捉自己，那她究竟是想做什么？

范闲的真气运至双手，并没有去扳对方肩膀，只是感受着对方肩膀的抽搐，不由好生纳闷。这似乎已经陷入某种男女的问题，可是范闲记忆力惊人，自问平生从未亏欠过一位姓孙的女子，事实上，自己根本没有见过此人！

“宝玉……”孙颦儿在范闲怀中抽泣着，忽然如梦呓般说出两个字来。

范闲心中一惊，将她推离怀中，轻声说道：“姑娘，且醒醒。”

且醒醒，孙颦儿便醒了过来，讶呼一声，一下子退了回去。想到先前自己竟然如此没有德行地扑入一个陌生男子的怀里，不由又喜又惊又羞又怒，呜呜坐在椅上哭了起来。

范闲看着这一幕，不由皱起了眉头，心中似乎隐约捉到了些什么。京都府尹？孙家小姐？这满房的红楼梦，半闲斋诗集，先前小姐无意中喊出的那声宝玉……

电光火石间，范闲终于想起了有些久远的一件事情，一个曾经在京都传的沸沸扬扬的故事。

“你是那个……奈何烧我宝玉！”

范闲望着孙家小姐，吃惊地说道。

孙颦儿被范闲认了出来，不由吃了一惊，低下了头，羞答答地望了他一眼。

……

……

这还是三年半前范思辙给范闲讲过的一个故事，当时兄弟二人准备初组澹泊书局，贩卖范闲手抄的红楼梦，范闲担心石头记的销量，范思辙让他放心，因为石头记早已风行京都，尤其是祸害了不少的大户小姐。

而在这些小姐当中，最出名的便是当年的京都府丞家小姐。那位小姐因为看了红楼梦，变得茶饭不思，痴痴呆呆，结果被府丞家夫人一把火将书稿烧了。那位小姐痛呼一声，奈何烧我宝玉！……就此大病一场，缠绵榻上许久。

这件事情在京都不知传颂了多久，当年也是范闲无上声名里的一抹亮色。

……

……

范闲看着椅上羞低头的孙家小姐，忍不住叹着气摇了摇头，心想难怪这位小姐知道自

己身份后会如此激动。这闺房里会布置成这个模样，原来对方是自己的天字第一号粉丝……不对，应该说是中了红楼综合症的女儿家，被宝玉兄弄魔障了的可怜人。

他望着孙家小姐温柔说道：“书稿不是烧了吗？”

孙颦儿羞羞地抬起头来，望了一眼书桌上的红皮石头记，用蚊子般的声音说道：“后来买了一本，病便好了。”

“京都府丞……孙大人现在是京都府尹，我很难联系起来。”

范闲微笑着，心中暗想府丞虽然离府尹只差两级，但权力可是天差地别，尤其是京都府这种要害地方，一般府丞是极难爬到府尹的位置，更何况这过去了才三年多时间。

孙颦儿看了他一眼，轻声说道：“这还要谢谢小范大人。”

“谢我？”

“是啊。”

一番交谈下来，范闲才明白，原来自从自己入京之后，便闹出了无数的事情，当年的京都府尹梅执礼因为范闲与礼部尚书郭攸之之子的官司，被迫离京，如今听说在燕京逍遥任着闲职，而接任的京都府尹，又因为范闲与二皇子的权争，牵涉到杀人灭口事中，被隔职查办。

三年不到，京都府尹连换数人，也正因为如此，孙敬修才能从府丞爬到京都府尹的位置，所以孙小姐说这一切全赖范闲，倒也算不得错。

范闲静静地看着孙家小姐，脑筋里转的极快，京都府的位置极为特殊，自己忽然机缘巧合地遇到了这位小姐，是不是上天在帮助自己什么？

……

……

“孙小姐，你信我吗？”范闲用一种诚恳到木讷的眼色，纯洁无比地望着孙颦儿。

“大人称我颦儿好了。”孙颦儿低头说道。

“颦儿？”范闲心里一动，知道此事又多了两分把握，温和说道：“如今我是朝廷通……”

“我不信！”孙颦儿惶乱抬头，抢先说道。

“我是坏……”

“你不是。”

孙颦儿咬着嘴唇，看着离自己近在咫尺的范闲面容。她并不知道这已经是范闲易容后的效果，只觉得做了三年的梦，似乎就在这一瞬间变成了现实，梦中那个男子，就这样来到了面前，自己可以看见他，可以听到他的声音，甚至……先前还嗅过他掌心的汗味！

一阵心慌意乱，一片心花怒放，在孙颦儿的心中，小范大人怎么可能是谋刺陛下的坏人？她想都没有这样想过。

话语至此，还有什么好担心的。范闲温和地望着她，一字一句轻柔而无耻地说道：“颦儿……姑娘，有件事情需要你帮个忙。”

孙颦儿咬着下唇，用力地点了点头，然后小声说道：“赶紧点灯。”

不知道她是嫌窗外的月光太暗，看不清梦中偶像的面容，还是提醒范闲，不要引起孙府中下人们的疑心。

※※※

“全天下的人都在找你，但没有谁能想到，你竟然会躲在京都府尹孙大人的府上……大人，你我相识两年，也只有此时，才算真正让我佩服。”烛光下，一位年青的男子坐在范闲的对面，摇了摇头。

范闲微笑望着他说道：“小言公子，终于学会佩服人了？”

来人正是范闲入京后，第一个联系的人，言冰云。只是范闲归京之后，一直没有个妥当的住所，所以二人还是头一遭见面。至于言冰云如何摆脱内廷的监视，悄然来到绝不会引人注目的孙府，不是范闲需要担心的问题。身为监察院下任提司的唯一候选人，不至于连这点儿本事也没有。

言冰云看着他说道：“不止我佩服，只怕长公主也很佩服，京都府尹孙大人奉旨捉拿你，你却躲在他女儿的闺房里……”

范闲平摊双手，耸耸肩：“我的运气向来比别人好一些。”

略微停顿之后，他加重语气说道：“或许这不是运气。毕竟这是我的过往所带给我的好处。”

言冰云往椅前挪了挪，双手交叉在腿前，搓了搓，看了一眼闺房后方那张大床，皱眉说道：“大事当前，不拘小节。只是大人你……准备如何利用……这位姑娘？”

他说话的声音极低，不担心会被孙家小姐听见。

范闲平静说道：“我需要一个能够从中联络的中枢。如果没有孙府，我不可能这般平静地与你说话，我想传达下去的命令，也很难顺利地传达……孙府，便是此次京都之事的发动地。”

言冰云看着他，半晌后摇了摇头，叹息道：“也只有你做得出来这种事情。也对，谁也不会怀疑你会躲在京都府里。”

“孙小姐愿意帮助我。”范闲平静说道：“城门等于开了一半给我。”

“我不认为一位小姐可以对她的父亲产生这么大的影响力。”

“这是我需要考虑的问题。你需要的是从中调度。”范闲盯着言冰云的眼睛，“入京的人手，你要负责安排均衡地分布在各处府外，一旦动手，要的是雷霆一击，不给他们任何还手的机会。”

言冰云顿了顿后说道：“但眼下有个问题，一个月前，我在院里的所有权限，已经被陈院长夺了。”

范闲双瞳微缩，用低沉的声音说道：“这是怎么回事？陈萍萍他发什么疯？”

言冰云沉默了下来，说道：“这个稍后再说。我只关心一件事情。”

他盯着范闲的眼睛，一字一句说道：“陛下……究竟死了没有？”

……

……

一阵死寂般的沉默过后，范闲缓缓开口说道：“整座大东山，只逃出我一个人。虽然没有亲见，但估计是凶多吉少，不然长公主那边也不会如此有底气。”

“大东山上究竟是怎么回事？”

范闲没有太多的时间去叙说细节，只是说道：“苦荷，四顾剑，叶流云，应该都到

了。”

言冰云一闻此讯，脸色变得铁青，知道陛下再也无法回到京都，渐渐握紧了拳头，接着问道：“你的五百黑骑在哪里？”

“在京外潜伏，我有联系的方法，但很难悄无声息地运进京来。”

“如今你有京都府的掩护，应该有办法将这些人运进来。”言冰云一句话便点明了范闲的安排。

“不错，五百黑骑在京外实在不是逾万京都守备师的对手，但如果放进京中来大杀一场，再有大皇子的禁军帮手，我认为应该会起到很恐怖的作用。”

“院中在京都还有一千四人。”范闲说道：“这便是你我所能掌握的力量，一定要赶在长公主控制十三城门司之前，在京都发动。”

“有件事情我必须提醒你。”言冰云沉默半晌后，忽然涩着声音说道：“如果我预计的没有错……关于刺驾的事情，陈院长应该事先就知情，甚至在暗中配合了长公主的行动。”

范闲的眼瞳微缩，许久说不出话来。监察院的古怪情形全部落在他的眼中，可他依然无法相信，陈萍萍会在这件事情里扮演那种角色。

“应该不会。”他低着头说道：“秦家的军队，这时候已经包围了陈园。”

“这是事实。”言冰云的眼中闪着冷光，盯着他，“我不在乎你与院长有什么关系，但既然你要替陛下执行遗诏，就必须注意这件事情，我不希望你还没有动手，就被阴死了。”

范闲说道：“放心吧，我对人性始终是有信心的，院长不会害我。”

他取出怀中的提司腰牌，郑重地交给言冰云：“我不知道这块腰牌还能使动院中多少人，但你的权限被收，想要组织此事，还是用这腰牌去试一试。”

言冰云一言不发地收过腰牌，下意识里又看了里间那位小姐的身影一眼，摇了摇头说道：“一定有用，我现在也开始信仰运气这种事情了。”

范闲笑了起来，说道：“我以前曾经听说过一句话，男人征服世界，女人通过征服男人征服世界。”

言冰云站起身来，准备离开，回头看了他一眼，不赞同地摇头说道：“我早发现了，你这一生，似乎是在通过征服女人而征服世界。”

第一百三十六章 第一次拔出靴中的匕首

一夜之间，有许多人死去，消息就像是初秋落下的第一场霜，顿时让那些本来意兴勃发的阴谋家及跟班们蔫了精神。

在太极殿那场文臣死争之后，接连而来的黑夜死亡，终于让这些人想明白了，事涉社稷之争，从来没有温柔收场的道理，更何况小范大人手中拿着遗诏，脚下踩着监察院的黑水——这样的人一天不被抓住，谁都别想过自己的荣华富贵日子。

而宫中的太后与太子则明白，这是隐于黑暗中的范闲向他们表示的态度。对于这种态度，太后与太子自然异常愤怒，因为这种态度等若范闲站在他们面前，赤裸裸地说：我有能力杀死任何想杀死的人，我就是在威胁你们。

这是一种极其流氓的恐怖主义做法，威逼太后和太子暂时不要乱动，不要动范家，不要动天牢里的那数十名大臣，不然若真的乱动了，到底谁能杀死谁？

从某种角度说，范闲这种激化矛盾的手法，极有可能是个愚蠢的选择。因为宫里的人们怎么会被一位大臣威胁？太后如果真的玩招鸡飞蛋打，两败俱伤，引兵入京，范闲能怎么办？监察院只能在黑暗中发挥魔力，一旦遇着真正强大的军队，依然只有退避三舍。

可妙就妙在，不知为何，太后和太子暂时选择了沉默，没有进行最强悍的反击。

……

……

紧随的两日，长公主一方的势力集合了起来，依然在京都的大街小巷里，努力捕捉着范闲的踪迹。如此强大的行动力，到末了却只是破坏了监察院的几个暗椿，杀死了六处七名剑手，却依然没有捉到范闲。

京都府与城中的部分守备师常驻人员，在第一时间内便包围了言府。但杀入府后，却只抓住了言府中的一些下人，没有抓到言若海，甚至连那位沈大小姐的影子也没有看到，更不用说那位帮助范闲在京都暗里联络监察院旧部的小言大人。

大军尚未进京，那方的势力只能远远将天河大道旁的方正建筑围着，监视着，却不敢也没有能力杀入监察院的本部。他们只是确保范闲和言冰云没有办法进入监察院。

对于靖王府的包围监视也加紧了，却无人敢领兵进府，因为谁都怕潜伏在黑夜中范闲的双眼。

只是一夜，监察院大部分的密探官员，接受到了来自上峰的密令，不再回衙门办公，消失在了京都的人潮人海之中，隐藏着力量，维护着自己的安全，回到了他们最习惯的黑暗中。

共计六百余人，就这样消失不见。而这些监察院官员的失踪，便是对皇宫里贵人们最直接的威胁。

……

……

传闻中的太子登基大典，忽然没有了任何后续的消息。宫里虽然把消息看管的紧，但是逮捕了四十余名大臣入狱，如此惊天的事情，怎么可能一直隐瞒下去。

渐渐地，京都百姓们开始查觉到了事情的真相，知道皇宫里出了大乱子。百姓们没有力量去改变历史，而且至少在眼前，也没有这个勇气，他们只好被迫平静地面对着这一切，关闭了自己的商户，囤积了足够的粮食，躲回了自己的寒舍，钻进了被窝，双手合什，祈求上天神庙能够快些解决掉这件事情。

不论谁当皇帝都好，但总要有个人来当皇帝才是。

京都的大街呈现出前所未有的肃然与荒凉，即便如今只是宵禁，可是大白天敢出门的市民已经不多了。

本来按照长公主计划，此时应该已经成为庆国新一任皇帝的太子，已经感觉到了民间的阵阵不安。如今的乱因还只是在京都内部蕴积，如果一旦传出京都，延至州郡，那庆国真要乱了。

所以他必须在最短的时间内稳定这一切。而要稳定，他必须找到范闲，杀死他。

太子看着身旁堆积如山的奏章，苦笑了一声，半晌说不出话来。只不过是三天时间，由庆国各郡各州呈上来的奏章，已经累积了一千七百多份。往日里这些奏章均由门下中书省的几位大学士参夺，重要事务交由陛下定夺。其余小件则分发至各部处理。

然而……如今的大学士们都在狱中，各部官员也陷入混乱之中，京都一片人心惶惶，朝政渐要不通，政务已经大乱。

取下小山最上面的几封奏章，太子略看了两眼，眼瞳渐渐迷茫起来。这几封奏章来的最晚，是除了东山路外另六路总督得知陛下遇刺消息后，发来的文书。

这几位总督说话虽然恭谨，但隐在字里行间的刀剑之意，却是十分明显。

太子叹了一口气，有些无奈地想着，庆国的文臣们什么时候变得如此有骨气了？他骤然想到天牢里的那几十名大臣，以胡舒二位大学士为首，在牢里熬了两天三夜，竟是没有一个松口的！

宫内不能再等，所以从昨天开始便用了刑，可依然没有打磨掉那些大臣的骨头。甚至听说今天中午开始，舒大学士开始带头绝食了！

太子揉了揉自己的太阳穴，无比头痛。难道真要依姑母的意思，将这些大臣全杀了？可是……全杀了怎么办？谁来处置朝务，难道要本宫当一个真正的孤家寡人？

便在此时，侯公公忽然未请通传，便满脸惊慌地走入了御书房。太子抬起头来看了他一眼，微微眯眼。他知道侯公公是姑母的亲信，是信的过的人。

侯公公凑在他耳边说了几句，脸色有些发白。

太子猛然一惊，一掌拍在了书案上，震地那些奏章摔落在地，咬着牙阴寒说道：“老三遇刺！谁给你这个胆子！”

侯公公身子一震，赶紧低下身子哀声道：“和小的无关，和小的无关。”

“无关！”太子寒寒盯着他的眼睛，“如今这宫里都是你在管着。没你伸手，怎么可能有刺客跑到辰廊去了？”

“实在和奴才无关。”侯公公赶紧求饶，低声说道。

太子半晌后才平伏下愤怒的情绪，一挥袖往后宫里走去。是的，他想做皇帝，他要杀范闲，他知道三弟是范闲的学生，是自己皇位最大的敌人，可他依然没有想过要杀了老三。因为在他眼中，老三还是个孩子。

如果老三真的出了事，谁知道本已动乱不堪的皇宫与京都，会疯狂成什么样子？一路向着后宫走去，太子脸色铁青想着。究竟是谁想杀老三？是姑母用老三的死逼自己更狠？是二哥用老三的死激化自己与天下间的矛盾？

但他知道，无论从哪个方面说，老三都不能死。

太子在心中暗暗祈祷。

※※※

是的，李承平是三皇子，他的死与活影响太大，所以需要慎重。然而京都的官员们却没有这般好的待遇，且不说那些位极人臣的大人物们，此时被内廷关在了天牢之中，备受折磨，便说如今仍然坚持在六部做事的那些官员，有的也在过着十分凄楚的日子。

门下中书省没有领事的大臣办公，六部的官员却还在努力地维持着这个国度的运转。宫中太子暂批的奏章上虽然没有经过行玺之转，但是大部分官员默认了太子的权威。

户部尚书范建在靖王府里躲命，吏部尚书颜行书忙着安排新的官员充实到各部中，为太子的登基打基础，而其余四部，则是在一片惶然的情绪中办着公。

至于那些立场不稳，或先天有问题的官员，自然已经被排斥在外。和范闲一系瓜葛最深的那些人，更是被干净地夺了官职，押于舍中待审。

天牢已经住不下了，已经被范闲岳父留下的那批死忠塞满。而范尚书在朝中的关系比较隐密，一时间没有被长公主全部挖出来。范闲自己在朝中没有太多的助力，按理讲，应该没有大问题。

哪怕是天下皆知的范门四子。其中侯季常还肩负险命，在胶州里注视着水师的动静，与许茂才暗中通着款曲，随时准备动手。成佳林被范闲安排在苏州，与苏文茂掌握着内库。杨万里则已经在南方的大江边上修了一年大堤。史阐立此时应该在宋国，继续他天下第一大龟公的旅程。

就算长公主想对范闲的这四个学生动手，在目前京都局势未定，太子无法登基，六路总督态度暧昧不明的情况下，她也无法将手伸那么远。

可是不巧，此时是初秋，正是夏汛之后，水运总督衙门修完大堤后，按常例又要派人回京要银子，今年派回京要银子的人不是旁人，正是杨万里。他被范闲安插到都水清吏司，于修堤一事尽心尽力，颇得水运衙门上上下下称赏，加之知晓他与户部尚书间的门第关系，所以很自然地选派他回京。

本以为杨万里回京向朝廷伸手要银子，是很轻松的事情，但没有料到陛下居然遇刺，杨万里的门师范闲已然被打成了谋刺钦犯。

于是乎，杨万里一入工部，便把自己要了进去。

他已经在夹偏道的一个黑屋子里关了两天，两天里不知道受了多少刑，身上遍是伤痕。只是刑部来人却无法撬开他的嘴，没有办法获得有关范闲的口供。

杨万里当然无辜，他根本不相信自己发门师，会做出如此人神共愤的恶事，而且他更无法知道范闲在哪里。

这天暮时，内廷派人来押他了。虽然他的品秩远远不足以配享天牢，但太后看在他与范闲的师生关系上，给了他这个荣耀。

杨万里眯着发花的眼睛，像个老农一样扶着腰，从那间黑房子里走了出来，直觉浑身

上下无一处不疼痛，手指上的血疤结了又破，重新开始渗出鲜血。

他心中一片绝望，知道一旦被押入天牢，只怕再难看见生天。

两个内廷侍卫押着他，一路骂着一路往外面走去。沿路所见工部官员见此惨景，却不敢侧目，只有扭头，装做没有看见。

官员们都清楚两天前的太极殿上发生了什么，所以对于宫里的铁血处置没有一丝意外。太子要登基，总要这些官员低头服软，不到最后一步，太子总是不愿意杀尽朝官。不过再过两日，太子无法再等了……又该如何？

……

……

行出工部衙门，上了囚车，行过某处街角，囚车却忽然停了下来。一名侍卫皱着眉头伸头去看。他的头只不过恰恰伸出了车帘，便骨碌一声掉了下来。

整个掉了下来！

看着摔倒在面前的无头尸身，看着腔孔里涌出的鲜血，杨万里脸色倏地惨白，空空荡荡的腹中十分难受，酸水上涌，直欲作呕。

他身旁另一位侍卫大惊之下，便欲呼救，却被一柄自车外刺入的铁钎封住了他的声音。

车帘被人掀开，露出范闲那张永远平静而英俊的脸。范闲看着惊魂未定的杨万里笑了笑，问道：“要不要出来？”

杨万里浊泪横流，看着门师连连点头，颤着声音说道：“老师……太过冒险了。万里不值得您这么做。”

范闲不耐烦再听，直接将他揪了下来，上了监察院特制的普通马车，不一时功夫，便消失在了京都的安静街巷中，来到了一处某个隐秘的联络点。

“养伤。我不是特意救你，只是路过……”范闲望着伤势极重的杨万里，叹息说道：“当然，你若真死了，我大概也会难过一会儿。”

范闲不是在矫情，他确实是路过工部衙门，他的目的地更远，所以才会来到这处隐秘的联络点。看着面前的言冰云，问道：“都确认了？”

“长公主太后太子淑贵妃……都在宫里。”言冰云看着他说道：“都确认了。只要把皇宫控制住，大事便定。”

“太后就真这么信任大皇子？”范闲皱着眉头，“如果我是她，早就把大皇子换成老秦家的人。”

“或许太后以为，在内廷太监与侍卫们的合力看守下，没有人能够救出宁才人。”

“我能。”范闲微笑说道：“今天晚上我就把亲戚们都救出来，把另一些亲戚们关起来。”

言冰云笑了笑，只是笑容有些涩。

范闲看出他表情的不自然，皱眉问道：“宫里有什么事？还是言大人那边出事了？”

“父亲那边不用担心，估计他这时候在秦家。”言冰云低头说道：“有件事情我想应该在你进宫之前告诉你。”

范闲看着他。

“三皇子遇刺了。”言冰云抬起头来看着他，“你在宫中的渠道没有给我，所以我无法查证这次刺杀的结果，不过我劝你往最坏处想……毕竟，他只是个孩子，宜贵嫔也没有什么保护他的力量。”

“你是说……承平遇刺？”范闲的眼睛眯了起来，半天没有说话，只是渐渐紧握的拳头，变得白青色的指关节，暴露了他内心真实的感受。

片刻之后，他沉声说道：“不是太子做的。”

言冰云看了他一眼，有些诧异，不明白他为什么如此确认，这次宫中谋杀的主谋不是太子。

“已经见血了。”范闲抬头看着他，“原定的今夜入宫，不需要提前，按原定计划办。”

“有京都府的帮助，黑骑分散入了京，拢共四百人。”言冰云知道范闲此时的心情，所以对于他格外冷漠的表现没有误会，而是冷静说道：“既然你已经决定放弃对城门司方面的努力，那么今天晚上皇宫中的行动，必须一网成擒，一个都不能漏过。”

“九座城门，我能控制哪一座？”范闲苦笑说道：“手头的兵力不足，便不能正面对战，只能行险。”

“当然，我相信太后和长公主都想不到我敢强攻入宫……”他站起身来，微笑说道：“习惯了帝王心术的人们，往往都忘记了勇气这种东西。一个醉汉，可能脑子不清楚，可是拿着菜刀，还是很有威力的。”

“都说我那岳母是疯子，我想知道，我这样毫无美感地强攻，会不会让她气的骂娘。”

“这不是强攻。”言冰云说道：“至少禁军不会拦你。但是我们只有四百人，其余七处的人手，必须在宫外布置疑阵……皇宫如此之大，我们的人手不足，如果要保证全部成擒，则必须十分精确地知道，目标们究竟在什么地方。”

他看着范闲，略带忧愁说道：“直突中营，这在兵法上是大忌，赌博的意味太重，我不知道你的信心来自何处。”

“敌营之中，有我的人。”范闲微笑说了一句话，然后摸了摸自己光滑的脸颊。

从知道三皇子遇刺后，他便没有和言冰云就此事交流过一句，只是平静地安排夜晚的突击事宜。然而到了最后，范闲终究还是忍不住缓缓低下了头，胸中一阵难过，暗自祈祷承平这孩子不会出事。

“你不能死。”范闲似乎是在对自己说，又是在对不知生死的三皇子说：“你将来是要当皇帝的。”

※※※

让我们把时间提前一个时辰，去看一段有可能会改变历史，改变很多人的宫廷谋杀事件——庆国皇帝大东山遇刺事件之后，第二件惊动宫闱的大事。

这次谋杀事件的目标是三皇子，这位三皇子姓李名承平，母亲乃是柳国公家出身的宜贵嫔，他曾经跟随澹泊公范闲在江南学习一年，而且是范闲这一年中，亮明旗帜支持的皇位继承者。

而这次谋杀事件中的主使者一直到很久以后，都没有人知道。因为无论从哪个方面看，三皇子此时都算不上一个重要目标，虽然众人皆知，眼下这个十来岁男孩，对于太子的继承权造成了极大的影响，可是这种影响主要还是基于范闲的支持。

三皇子自身并没有什么出奇的魔力与强大的势力。

所以即便是太子担心自己的小弟弟闹事儿，他也只会想着去杀死范闲，而不会对三皇子动手。三皇子此时的死亡，对于太子没有任何好处，除了让朝廷诸臣的反对来的更猛烈一些，让范闲的造反更疯狂一些。

尤其重要的是，有范闲戴黑锅，大东山的事情可能会永远掩在真相之后，而李承平若在皇宫之中死了，如今皇宫的主人太子……怎么说服历史这个小姑娘？

太子和他的父皇一样，都是个很在意自己在历史上名声的人，所以他才会在杀不杀大臣间摇摆，所以他不可能主使手下去谋杀三皇子，这也正是范闲断定主谋不是他的原因。

那是谁想杀李承平呢？

皇宫的辰廊下，小小年纪的李承平满脸惊骇，发足狂奔，也在心里想着这个问题。

可惜这里不是含光殿，那位太后没有办法保他的命。他在呼救，可是辰廊太过安静，根本没有人听到他的呼救声。李承平绝望了，心想如果自己老老实实在含光殿里，这时候一定不会死，自己先前就不应该上当，跑到辰廊来。

可是……对方说老师有话要给自己交代，还给自己看了信物，所以自己才会上了当，偷偷地瞒着母亲，瞒着含光殿里的太监宫女，自己一个人悄悄来到了辰廊。

发足狂奔吧，孩子。

然而孩子怎么跑得过大人，李承平气喘吁吁地摔坐在地上，看着步步进逼的那两名太监，脸色惨白，牙齿用力地咬着。

这两名太监不是练家子，但明显接受过某种训练，杀人的训练，对付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小孩子，太简单了。

简单到这两名太监已经把李承平当成了一个死人，一脚将他踩在地上，一手伸进怀里去取刀子。

当太监一刀向着李承平扎来的时候，李承平口中发干，右手摸着靴子里的那把匕首，尖叫一声，终于……拔了出来，刺了过去！

第一百三十八章 闲推月下门及暴烈突进

皇城比京都权贵们的脸皮还要厚，上可骑马，下可贮物，甚至连禁军议事的房间，也设置在那些大块青石之间，幽暗之中，透着一份肃杀。只有些许跳跃着的灯火，照耀着房间里所有人的脸，所有人的眼，让他们惊醒过来。

这些禁军的将领校尉们确实很疲惫，自从三骑入京，报告了大东山之事后，整个京都风雨欲来，而他们所负责拱卫的皇宫，更是成了各方势力紧盯的风暴中心。连续数日，没有一位将领可以离开皇城，即便是轮值时，也没有人敢回府休息。

火焰在大皇子的眼中变成燃烧的光彩，他幽幽看着室中的十几位将领，冷着声音说道：“本王说的话，诸位可曾听清楚了？”

室内一片沉默，一位将领沉着脸，单膝跪于地上，咬牙说道：“末将不清楚。”

“要我把遗诏再宣读一遍？”大皇子盯着他的眼睛，寒声说道：“太子勾结北齐东夷刺客，于大东山之上刺杀先帝，意图谋朝篡位，事后陷害小范大人。本王既接了先帝遗诏，有当诛者，则当诛！”

那位将领看了一眼大皇子身边那薄薄的一张纸，双眼微眯说道：“殿下，所谓遗诏，谁人知其真假？”

大皇子冷漠地看着他，然后缓缓从怀里取出一个盒子，将盒子放在了桌子上。

盒子被打开，内里是一方小印，正是已经失踪了数日，让宫中旨意始终无法顺应过渡的……皇帝行玺！

行玺一出，满室将领面色剧变，各自跪于地上，向此方玉玺行礼，再无人敢多言。

“谨遵殿下军令。”

“小范大人奉旨锄逆，命本王相助。”

大皇子的目光缓缓从跪在地上这些将领的脸上滑过，看出了很多人的心思。虽说他听从范闲劝说，安心统领禁军后，在禁军内已经安插了许多亲信，但是燕小乙执掌禁军所留下的残存势力依然极多，如果想依靠这方行玺和遗诏，就让这些人心服口服地为自己所用……

大皇子的眼角抽搐了一下，在心底自嘲地冷笑了一声，世上从来没有这么简单的事情。

“有愿意跟随本王救国于危难之间的将军，请站起来。”大皇子平静说着，室角里的几盏油灯散发出来的光彩，笼罩着他的脸庞，让他的脸色似渐溢鲜血。

室中所有的将领都站了起来。势比人强，此时室中全数是大皇子的亲兵校尉，即便是那些将领心中别有心思，却也不敢当面发难。

头前出来说话的那名将领唇中有些发苦，他一直与宫中的长公主保持着联系，但没有想到今夜大皇子会忽然发难，将所有的将官都集中到密室中开会，而且传讯如此之快，竟没有给自己一丝反应时间。

所有的禁军将领都在室中，没有一个人遗漏，如果大皇子选择杀人，谁也无法反抗，所以那些燕小乙的原下属们，也只好暂时虚以委蛇。

.....

.....

“张昊，陈一江.....”大皇子忽然开口，点了五位将官的名字。

那五位将官面色一寒，对视一眼，感觉到了一丝不吉，从队列里走了出来。这五人都是当年燕小乙在时提拔起来的下属。

大皇子冷漠看着这五人，停顿片刻后幽幽说道：“你们知道，本王喊你们出来的用意是什么。”

一名将领面色如土，噗通一声跪倒在大皇子面前，说道：“殿下！末将绝对以殿下马首是瞻，绝无异心。”

大皇子看着他点了点头，温和说道：“委屈你先在这间室中呆半日，如何？”

那名将领面色变幻，终究还是点了点头，退回了墙边。

而另外那四人则是心中情绪无比复杂，如果被大皇子的亲兵看守在这间密室中，自己如何能够向宫中发出讯息？

四人互视一眼，还是那位领头说话的人开口了，此人姓陈名一江，乃是燕小乙当年亲提拔起来的亲信，知道今日大皇子既然反了，怎样也容不了自己，而且自己的身份也注定了，不可能就此束手待缚。

陈一江沉默片刻后说道：“王爷，此时皇城之上两千禁军，至少有六七百人，是我们这五个人的下属，敢请教王爷，如果没有我们的襄助，你如何压服所有禁军？”

他猛然抬起头来，冷笑说道：“京都守备师随时可能入京，禁军调了三分之一去了大东山，如今拿什么抗衡那些虎狼之师？末将敢请王爷思忖，免得误了自己性命。”

这番话虽说的厉然，但室内这些沉默的军官们都清楚，这只不过是陈一江色厉内荏的最后挣扎。

“本王想好的事情，从来不需要再想。”

大皇子冷冷地看着陈一江，眼神里渐渐弥漫起一股杀意，一股当年在西边与胡人厮杀中磨砺出的冷漠杀意。

陈一江心尖一颤，热血上冲，怒吼一声，手握住了腰畔佩刀，呛的一声拔刀出鞘，便往大皇子处冲了过去。

怒吼从中而绝，刀也落在了地上，三根长矛异常冷血残暴地刺中了陈一江的身体，将他的身体贯穿，就这样悬在半空中！

陈一江嘴里喷着鲜血，不甘而绝望地望着三尺之外的大皇子，身体在长矛上抽搐两下，就此垂头死去。

在陈一江拔刀冲过来的同时，另外三名燕小乙留下的将领也拔出佩刀，勇敢而又绝望地冲了过来。只是室中尽是大皇子的亲信，只闻得数声唰唰破风之声，刀光在红灯光内闪耀几下.....

尸首倒地，血腥味渐起，四位禁军的将领就这样憋屈地死亡。

大皇子静静看着脚下的尸首，忽然转头看了最后的那位将领一眼，看着那人颤抖着双腿，却根本没有勇气上前，不由摇了摇头，轻声啐骂了一句什么。

“看好。”大皇子对自己的亲信吩咐道，然而头也不回地走出了议事的房间。

.....
.....

走到高高的皇城之上，大皇子立于皇城角楼之中，手掌轻轻地抚摩着被固定死定盘的守城弩机，眼光顺着耀着黑光的大弩箭，看向皇城之外的广场，以及广场之外已经被禁军控制住的四条街巷。

“依大帅令，那六百人此时全数轮值休息。”那名亲自布置范闲率队入宫的校官，站在大皇子的身后，低声禀报道。

用了一天半的时间，在禁军的换值上做手脚，大皇子终于成功地将那六百多名禁军士兵调离了皇城，没有惊动此时已经死了的那四位将领。

大皇子幽幽说道：“准备好了没有？”

那名校官抬头看了大皇子一眼，坚毅禀道：“一千二百人已经包围完成，随时可以动手。”

此时那些禁军休息驻地中，已经有一千二百名忠于大皇子的部下，于黑夜之中潜入，将那六百名士兵分割包围。只要一声令下，便会举起屠刀，将禁军中最后一部分不安定因子清除干净。

“那些士兵应该还在睡觉。”大皇子的表情有些复杂，“在睡梦中死去，应该不错。”

大皇子当年亲率数万军队西征，在西胡边上打下好大的功绩。最为人称道，以及让军中士卒效死命的德行，便是他一向爱兵如子。然而.....慈不掌军，尤其是在涉及庆国前途的大事上，大皇子心如铁石。

“谨候大帅发令。”那名亲信却不知道大皇子心中在想什么，心中有些焦虑，暗想小范大人已经入宫，如果王爷此时忽然心软，谁也不知道天明后会发生什么，所以他才会有这样一句提醒与小心翼翼的催促。

大皇子自嘲地笑了笑，将目光从那些黑夜里的民宅里收了回来，回头望向更深的夜笼罩着的皇宫。

他看了许久，始终没有发布命令，因为那座后宫里依然是那般平静。

“什么时候动手，不是由我决定的。”大皇子轻轻拍了拍掌下那座沉重的守城弩机，说道：“我们如果先动手，只怕会惊着宫里的人.....范闲，会决定什么时候动手。”

他看着那片安静的深宫，忍不住摇了摇头，自己其实和这座宫墙上的守城弩何其相似，虽然威力强大，却被某些具体或虚无的东西捆住了手脚，只能将箭锋对着宫外面，却无法忍心对着宫里。

※※※

整座皇城被分成了三个区域，最后方的冷宫秋园小楼，没有住着什么贵人，基本上是被人所遗忘的角落。君临广场处的皇城城墙所包围着的区域，则是包括了太极殿在内的一片庄严建筑群，庆国皇帝和群臣在这片建筑中，商讨决定着庆国所有的事情。

而贵人们居住的地方，则在太极殿之后，由无数座宫殿组成，由大内侍卫和内廷的太监们负责打理看守，我们一般称之为后宫。

很多人以为进了皇城便可以顺利地进入后宫，但他们似乎忘了皇帝这种另类雄性生物是多么地在乎自己的领土和自己的雌兽。

历朝历代的皇帝对这件事情都很看紧，因为他们有太多女人，再天赋异禀，也不免会冷落太多，自然地成为世间最容易戴绿帽子的主儿。

为了不戴绿帽子，皇帝们发明了太监，在后宫与前宫的中沿修起了高墙，撒下了大批自己信得过的侍卫。所以历史上，和后宫嫔妃们有一腿或有一指的色鬼们，基本上逃不出侍卫、太医、太监这三种人。

然而后宫的高墙虽然挡不住宫里的红杏往墙外伸，却成功地挡住了许多想谋反的人。

历史早已证明了这点。一百多年前的大魏年间，便曾经有一位文臣趁着皇帝远巡的时故意图谋反，他如范闲今夜一样，只带了一千人杀进皇城，莫名其妙地通过了禁军的防守，眼看着成功在际……却被留在后宫的皇后，带着一大批侍卫太监宫女，成功地将那些谋反的士兵挡在了宫门之外。

最后这位胆大包天的文臣，绝望地发现，那些妇幼阉人们，竟然比禁军还要厉害，居然把自己封在宫外长达三天之久！

最后这位谋反者，当然以死亡收场。而成功阻止这场谋反的，除了那位皇后的冷静与勇敢，宫中太监宫女侍卫们的万众一心，其实最关键的原因……是皇帝用来圈养女人的高墙，实在是太坚固了！

……

……

然而有墙的地方，一定就有门，除非是地下地墓。加之因为人类向来不喜欢从上帝开的另一扇窗爬进爬出，所以再如何禁纲森严的建筑，也都会开出各式各样的门。

而有门，自然就有开门的人。所以决定一处地方是否好攻，关键不在门有多厚，里面的门栓是不是精钢所制，而在于你是否掌握了开门的那个人。

毛主席和很多伟人都说过，决定一切的究极奥义——是人。

……

……

范闲敢出乎所有人预料强攻后宫，自然是因为他掌握了开门的人。

两百名“禁军”依循着平日里的即定路程，进行着沉默而紧张的巡逻，在高高皇城墙头向着西方运动，将要至那粒明星下方时，天上忽然一阵云过，星光渐淡，城头渐黑，禁军顺着来回的石梯走了下来。

太极殿里一点灯光也没有，偶尔可以看见几个提着灯笼巡视的侍卫，还有负责打更的太监，佝着身子走过。

这批禁军就在皇城下离后宫最近的那处地方集合，然后……像风一样地散开！

范闲冷漠地看着自己的属下，像无数只鹰隼一样地散开，扑向了那些前宫残存着的人们与灯光。不过一刹那功夫，那些灯光便灭了，寥寥数位侍卫被悄无声息地刺死。

他点了点头，这两百人是个混编部队，五百黑骑里调了一百人，另一百人都是从六处里收拨的最后一拨刺客部队，在黑暗中行事，果然狠辣有力。

跟在他身旁的黑骑副统领荆戈看了他一眼，又看了一眼约数十丈外后宫的高墙，沉声问道：“强攻？”

范闲的眼光瞥了一眼宫墙下一处不引人注意的门，摇了摇头说道：“我们走门。”

“走门？”荆戈惊讶地看了提司大人一眼，心想大人这话实在奇妙，难道他去了大东山一趟，竟是学会了传说中的神庙穿墙本领？

范闲没有理会他，脱下了身上沉重的禁军盔甲，露出内里紧身的黑色夜行衣，借着前宫树木的遮掩，靠近了那方门。

荆戈在他后方做了一个手势，正散落在四周黑暗里的突击小队成员，顿时像蝙蝠一样地飞掠而回，以范闲为正中心，排列成了两道直线，紧紧地贴在后宫的宫墙下。

荆戈也跟了上去，站在范闲身后两丈的地方，抬头看了一眼这墙，心想并不是太高，至少这二百人里有一大半人可以翻过去。

便在此时，天上云头微散，一轮清亮明月从淡云间透了出来，银色的月光照耀在荆戈银色的面具上，十分美丽。

范闲站在门前，于月下轻轻敲门。

……

……

指节轻轻落在厚重的木门上，发出轻微的嗡嗡声。不过是一声响，木门的背后没有人回应，但紧接着却是传出门簧轻动的微响。

潜伏在范闲两侧的二百名黑衣人，脸上都不由自主流露出震惊，今夜跟随小范大人，奉先帝遗诏杀入皇宫，这二百人虽是勇敢忠诚无俦，但心中也是悲壮地做好了必死的准备。

没料到小范大人竟就这样轻轻地把后门的门敲开了！

在这一瞬间，所有杀入皇城的下属们，在心中顿时对范闲生出了无穷的敬畏，对于今夜的成败，也是信心倍增。

后门的木门极其厚重，明显内里开门的内奸有些吃力。范闲闭着双眼，将肉掌贴在木门之上，忽然眉头一皱，体内真气微运，轻柔的天一道真气顺着掌心传至门上，将木门震开了约两人宽。

很温柔地开门，没有发出一丝声音。

范闲像阵风一样闪入门中，然后看了一眼门后用紧张惊惧目光看着自己的太监，微微点头，说道：“辛苦了。”

戴公公吞了一口口水，有些惊惶地看了一眼黑压压的四周，没有敢接话。

只怕长公主方面也没有想到，如今的皇宫内，居然还有人敢冒着满门抄斩的危险，做范闲的内奸。更没有人会想到，这个内奸，竟然是如今早已不复当初权势，只是个普通可怜老太监的戴公公！

是的，范闲曾经对戴公公有恩，至少有三次大恩。但是这位太监甘冒如此大险帮助范闲，却不仅仅是报恩。一方面是他想通过帮助范闲，重新获得自己失去之后格外想念的权势，一方面是这些年来他与范闲瓜葛极深，如果太子真的当了皇帝，只怕他连洗衣局的差使也不要，直接等死。

最关键的是，戴公公清楚，自己那个侄儿其实一直在范闲的监视之下，而戴公公还指望自己那个侄儿替自己养老送终。

戴公公惶恐地看着四周，他其实有些纳闷，为什么自己开门会开地如此顺利，那些盯

着四周的侍卫，为什么没有发现自己？

“大人，奴才替您领路……”

开了两人宽的宫门，不时飘入黑衣人。这些黑衣人的速度极快，不一时便全部突进后宫之中，各自选择地形掩藏好身形。戴公公看着这一幕，心惊胆颤，知道这便是小范大人用来乱宫的部属，只是看着……人似乎太少了点儿吧？

“找个地方装死去吧。”

范闲对戴公公轻声说道，眼中的绝决之意渐渐浓烈了起来。他对皇宫地形之熟悉，是所有人都想像不到的，因为从第一次入含光殿偷钥匙开始，对于宫中的突杀撤退路线，他在府中不知演算了多少次。

机会，向来只留给有准备的人。

戴公公闻言，赶紧佝着身子消失在了黑夜之中，听小范大人的话，找个不引人注目的地方装死去了。

而这边二百夜行人也已经各自做好了最后的准备。范闲看了荆戈一眼，薄唇微启，吐出寒冷无比的一个字来：“突！”

……

……

任务在入宫之前早已安排好了。在宫中拥有他人猜想不到的眼线，又有各方面的渠道帮助范闲了解，他对于宫中的布置十分清楚，将这二百人分成了四个小组，其中最关键的便是他和荆戈率领的两个小组。

范闲将带着六处的刺客剑手，直突含光殿，务必要在宫中人反应过来之前，将宁才人、宜贵嫔、三皇子这三个人，从太后的亲自看管中救出来！

这是重中之重。大皇子敢领着禁军反了，正是因为他相信范闲能够将自己的母亲救出来，范闲自然不能让如此信任自己的兄长失望。

而荆戈统领的主要是黑骑中的单骑高手，要以突杀之势，直扑广信宫，务求一击中的。

因为长公主在广信宫里，不将这个女人杀死，范闲便会一直觉得有只毒蛇在盯着自己。

范闲已经查出，婉儿和大宝在广信宫中，而他却不亲自去广信宫，一方面是含光殿处更重要，另一方面……不知道是不是他下意识里，也很害怕面对那种局面，所以干脆让荆戈领军？

……

……

两百个黑衣人像两百个幽魂，在淡淡的月色下，分成无数线条，沿着箭头，向后宫里的各处地方扑去。

范闲朝着含光殿的方向极速前行，一路过花过树过湖过亭榭，然后遇见了几名侍卫。

“丙值带刀侍卫。”

范闲看也没有看这几名呆立在旁的侍卫一眼，只是在心里说了一句，负责轮班巡逻这片区域的侍卫是丙值侍卫，看来那个小家伙也没有失手。

之所以对于这些侍卫看也不看，因为沿途的这些侍卫已经不能动了！

不知道是中了毒，还是受了什么样的诅咒，这些距离戴公公所开宫门最近的侍卫们眼珠子惊骇乱转，却是发不出声音来，整个人的身体也有些僵硬，难怪戴公公替范闲打开宫门，竟然是如此顺利！

这一幕很诡异，几句负责后宫护卫的侍卫，看着在自己眼前飘过来的黑衣人，竟是没有办法做出反应！

嗤嗤数声响，范闲这一队人马最后的两名六处剑手，拔出铁钎，干净利落地在这几名侍卫的咽喉上一划，让他们毙命，也让他们终于摆脱了这种恶梦般的情绪困扰。

再过树，过花，过湖，过亭，含光殿近在眼前。

范闲一甩手，一枝暗弩射了出去，钉死了一名发现了自己，张嘴欲呼的守夜太监！

……

……

范闲需要速度，需要这种速度所带来的突击厉杀感觉，需要这种感觉对宫中所有人的震撼，所以他不在意自己的身形暴露。

药物只能针对一班侍卫所用，只能保证侍卫发现自己的时间更晚一些。他从来没有奢望过，自己带着二百人突进皇宫，直到自己站到皇太后的床前，而依然没有一名侍卫能发现自己。

被发现只是迟早的事情。

含光殿离这批如离弦之箭般射出的黑夜杀手，不足三十丈了。

而侧后方遥远的所在忽然传来一声惊呼，数声刀兵相交金铁之声。范闲没有回头，却也听出不是广信宫方向，应该是另两批准备摸黑去迷侍卫驻厢地的下属。

他的心头一紧，额上渗出一滴冷汗，知道行踪终于被发现了。

“放。散！”

范闲身形未止，右手却握紧了拳头，然后迅疾散开。一看这个指令，监察院训练有素的六处剑手们，顿时自他的身后散开，沿着含光殿侧方的那道曲湖，化作了无数道曲线，绕着路，借着树木的遮蔽，向着那座冷清的宫殿掠去。

而拖在最后方的那个监察院剑手，猛地顿住了身形，铁钎刺入土中，自怀中取出一个小筒，眯眼对着天上明月一看，然后用力一扯！

烟花直冲天穹，一瞬间，便将这片清幽深黑的皇宫照耀清楚，也给京都里四面八方隐藏着的人们，发出了最明确的信号。

隐迹已经告一段落，正式进入突杀。

……

……

一把刀飞了过来，斩入那名监察院剑手的右肩。这名剑手此时还拿着烟花，没有躲开，鲜血绽了出来。但他一声闷哼后，左手反拔地上铁钎，与旁边扑过来的两名侍卫厮杀到了一处。

范闲此时距离含光殿只有十丈，他没有去看烟花，没有时间理会那名忠心下属的死活，只是冷冷盯着含光殿，发现里面已有动静，不由心头渐寒，这后宫里防卫力量的反应

速度，实在是高出了自己的估计。

快，再快一些！

四处似乎都有侍卫反应了过来，而范闲此时正对着含光殿，双眼微眯，杀意全放，体内的霸道真气在一瞬间提升到了经脉所能容纳的极点，然后一脚踏上了殿宇侧方的石栏！

石栏尽碎！

借着这股巨大的反震之力，范闲的人飞了起来，就像一只黑色的大鸟，在月色下用一种粗暴狂妄的姿态，驾临到了含光殿的上方，展露着自己的决心！

至最高处，真气渐缓，身体有下堕之势，他闷哼一声，右手横横拍了下去，以大壁棺之势，将自己的身体带动横移三分，拍在了含光殿的琉璃瓦上。

一拍之下，瓦片乱飞，在月光中乱飞着，给人的感觉是似乎这一刹那，整座含光殿都被拍的颤抖了起来！

没有人能及得上范闲此时的速度，没有人敢于抵挡如此一往无前的气势。月色下，他借着一拍之力，再次飞掠而起，如大鸟展翅，临于殿顶，然后气运全身，堕下！

轰隆一声巨响，含光殿被他挟着全身的霸道真气，硬生生砸出一个大洞来！

就在含光殿宫女惊恐地点亮第一盏宫灯时，一身黑衣的范闲像块石头一样，落在了含光殿后殿的地板上。他的身边全是碎瓦灰土，他的脚下是被踩的寸寸裂开的青石地板。

他的手中，是那把天子剑。

第一百四十四章 皇城内外尽杀声

含光殿正殿内，一片死一般的沉寂，所有的人都睁着惊恐的双眼，看着这一幕场景，除了鲜血滴落床上所发出的啪啪轻响，没有一丝声音。

鲜血从范闲的衣上剑上滑落，顺着太后的耳垂，打湿了老妇人半片脸颊，渐渐渗入衣裳之中。

那柄耀着寒光的剑，异常稳定而冷酷地搁在太后的脖子上。

这是庆国开国以来，第一次有刺客能够杀入到皇宫的深处，第一次有人可以把剑刃搁在太后的脖子上。

包括那几位高手太监在内的所有人都震住了，眼睁睁看着范闲挟持着太后，不知该如何办。

这一切发生的太快，从殿外传出警讯，到范闲如杀神天降，直突凤床，控住太后，不过是数息时间。

先前在侧殿处，范闲未撞墙壁，却是先行选择了木门，与那名太监高手对了一掌，一剑斩其头颅，成功地让内廷的高手们将注意力投注到了侧殿通向正殿的长廊中，然而他却是……直接从墙后撞了过来！如此出人意料，甘冒奇险，硬抗四名老太监出手，才有了此刻的成功。

在那样短的时间内，居然能有这样快的反应和决断，不能不说，范闲今夜的行动，实在是很强悍。而且震惊看着这幕的众人，不知为何，从心底产生了一股寒意，似乎范闲随时敢将长剑一拉，让太后送命！

范闲的表情太平静，太冷漠，就像他剑下只是个普通人，而不是一个可以影响天下大势的太后娘娘！

……

……

“传旨让外面的侍卫住手。”

殿内一片死一般地安静，却衬得殿外的厮杀惨呼之声愈发明亮。突宫的六处剑手还在和大内侍卫缠杀着。

范闲将太后制于剑下后，没有丝毫迟缓，便微微屈下右膝，将自己的身体小心翼翼地藏在太后的身后，长剑反肘，架在太后的肩上，凑在太后染地血红的脸颊旁轻声说道。

话语很平静，但透着股不容许人出言反驳的力量。所有人都感觉到了，如果太后不下旨命外面的侍卫和殿中的太监高手们住手，范闲或许真的会动剑。

然而……太后毕竟不是普通人。

这位庆国太后，当年还是诚王妃的时候，便经历了多年朝不保夕的日子，心性之诚稳，不是一般普通的老妇人。而后来又做了数十年的皇后太后，深居宫中，自有一份威严与强大的自信在心中。

太后转过脸来，冷漠地望着范闲，花白的头发有些乱，眉毛却是拧在一处，透着股与生俱来的威信，冷声说道：“大逆不道的东西！居然敢要胁哀家？”

声音如斩金破玉，震得宫内众人身子一震！

范闲心头微凛，没有想到太后在此时如此狼狈，如此危险的境地下，居然还会如此硬气，但他心里明白，太后必须保持住自己的气势，才能在接下来的事情中谋取更多的好处。

更令人意想不到的事情还在后面。只听着啪的一声！太后居然反手打了范闲一个耳光！

一个淡淡的红掌印在范闲的脸上浮现。太后似乎根本不害怕横在自己脖子上的冷锋，望着范闲的眼瞳里满是轻蔑与不耻，冷声说道：“难道你敢杀了哀家不成！”

含光殿内的所有人都吓呆了，没有想到太后在被范闲剑锋控制下，居然还敢如此强横地进行挑衅。难道她就不怕范闲真的把她给杀了？看着这一幕，有些嬷嬷和宫女竟是吓得晕了过去。

而太后依然冷漠而强悍地看着范闲。

范闲的眼睛眯了起来，看着太后那张满是皱纹的脸一言不发。他知道这位老妇人为什么会表现得如此强悍，因为她知道范闲如果要控制皇宫，那么此时是一定不敢杀自己。

更何况她毕竟是太后，是范闲血脉上的亲奶奶，她料准了范闲不敢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动手。即便她真的想错了，可是她依然要保持住自己的气势，才能有反转的机会。

……

……

就在太后异常强横地打了范闲一耳光时，含光殿内异变突生，一直安静在殿边的侯公公忽然飘了起来！

奇快无比地飘了起来。却不是冲向范闲与太后，而是冲向了范闲撞破的那个大洞！

范闲瞳中异光一闪，却是不敢离开太后身边，只能眼睁睁看着侯公公与另几名太监高手，在那洞旁啪啪几声，制住了几个人。

侯公公的手掌死死地扼住了三皇子的咽喉。

宜贵嫔被一名太监制住。

宁才人挥舞着黑色的匕首，却也被几名太监围在了正中。

……

……

“小公爷，不要太冲动。”侯公公扼着三皇子的咽喉，低着头恭谨说道。

范闲的手异常稳定地握着剑，看着侯公公，瞳中闪过一丝异色。他也是此时才知道，原来这位排名姚太监之下的二号首领太监，居然也有如此高明的修为。

此时的情况是范闲控制住了太后，而侯公公这些太监们，却控制住了范闲很在意的三个人。

情势会怎样发展？

所有人都在等待着范闲的决定。

太后的面色冷漠，但是那些渗入她衣裳的血水有些冰凉，让她的手指有些微微颤抖。

范闲低着头，看着太后的手指，并没有沉默多久，只是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所有的太

监高手都警惕了起来，不知道接下来他会做什么。

范闲抬起脸来，皱了皱眉头，然后举起了自己的右手，朝着太后苍老的脸颊狠狠地打了下去！

……

……

啪的一声脆响！这声音比太后先前打范闲那记耳光更响！太后不可思议地捂着自己的脸，唇角渗出一丝鲜血，老人家的牙齿只怕都被打松了。

殿内所有人瞠目结舌地看着这一幕，似乎这记耳光不止打在了太后的脸上，也打在了自己的脸上，自己的心上！

被范闲打了一记耳光的是谁？是圣皇太后，是皇帝陛下的亲生母亲，是范闲的亲奶奶！而范闲……居然敢打了她一耳光！

这是一种永远无法消除的屈辱。而范闲打了太后一个耳光，就证明他已经豁出去了，敢打你耳光，就敢杀你！

范闲盯着太后那张半边肿起来的脸，轻声说道：“放人，住手。我不想再重复第二遍。”

太后气地浑身发抖，但心内也感受到了一丝来自地底最深处的寒冷。她知道自己终究还是低估了这个不姓李的孙子，低估了对方的冷酷与强悍的心神。

她感觉到脖子上的剑又紧了一分。也许只是过了一瞬间，也许过了许久，太后的眼神终于变得有些落寞，开口说道：“依他意思做。”

“太后亲自喊。声音大些。”范闲说道。

太后愤怒地盯着范闲，迫不得已，用苍老的声音对殿外喊道：“侍卫听令，统统住手！”

不知为何，太后旨意一出，殿内所有人都松了一口气。也许是范闲的表现让这些人太过害怕，生怕目睹一场孙杀奶，臣杀太后的可怖场景。

只有扼住三皇子咽喉的侯公公微微皱眉，不知道心里在想些什么。

“看来侯公公很想你死。”范闲对太后冷漠说道。

太后看了侯公公一眼，那四名老太监皱着眉头，往侯公公处挪了一步。

侯公公叹了口气，松开了自己的手掌。

三皇子惊怖未定，下午被刺客捅出的伤口又开始出血。他赶紧扶着母亲，和宁才人三人惊慌失措地跑到了范闲的身后。

太后旨意一出，围绕着含光殿的厮杀声顿时消失无踪。很明显跟随范闲入宫的剑手也早得了指示，只要侍卫不再动手，他们也没有趁机进行反击。

含光殿所有的大木门，在同一时间内被人推开。吱呀声中，整座宫殿变得通透无比。殿内的人可以清楚地看见殿外紧张的局势，看见那些手持直刀，包围住含光殿的侍卫，还有殿外空地上伏着的无数死尸。

殿外的初秋夜风也吹了进来，凉意深重，却让人不得清静。因为随着这阵风，那些鲜血的味道，也随之而入殿内，直冲众人鼻端。

数十名全身黑衣的六处剑手以最快的速度撤入含光殿内，将殿中的太监们包围起来。

几名内廷厉害的老太监不得不接受了这个憋屈的事实，被监察院特制的铁指扣扣了起来。

太后在范闲手中，范闲已经证明了他敢杀太后。在此情况下，这些内廷高手哪里敢反抗？

就算是侯公公这种想反抗的人，迫于大势，也无法有太多多余的动作。

范闲看着自己这些满身带着伤口的下属，眉头再次跳动了下，眼光一扫，便知道在含光殿外的狙击战虽然时间极短，但依然有十几名忠心耿耿的下属，就此归天。

突进皇宫，要想不死人是不可能的。能够只付出这样小的代价，便暂时控制住了含光殿，已经等若是件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范闲垂着眼帘，对剑下的太后说道：“你知道，我不会杀你……如果我只是要杀你，有无数种方法让你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

太后一阵剧咳，捧着胸口，脖颈在范闲的剑下擦出了一丝血痕。

看着这一幕，那些忠心于太后的太监宫女面露惊惶之色，想上前服侍，却也不敢动弹。

太后转过头来，用一种怨毒的眼神盯着范闲：“你和你母亲一样，狼子野心！哀家倒要看看，你能窝在这皇宫里做什么。”

是的，就算范闲此时捉住了太后，控制住了皇宫，可是接下来他应该会怎样做呢？所有人包括那些黑衣剑手都盯着他，等待着他下一步的命令。

范闲在等待皇宫里另外三个小组传来的消息，也在等着皇城外的动静，他知道成功还没有完全到来，一旦事有不协，自己这些人便会功败垂成。

但在等待的过程中，他并没有闲着，他冷冷地看了被剑手们包围着的侯公公一眼。

侯公公心头一颤，暗中运起了真气。

范闲点了点头。

侯公公大惊失色，双袖一翻，便准备搏杀！不料他抬起眼帘，却看见了十来枝闪着黝黑光芒的小弩对着自己！

范闲带入宫来的二百人，因为怕惊动宫外敌人的缘故，在伪装上下了极大的功夫，无法人人携弩，只是跟着他的这数十人中，携带了十柄暗弩。

而这些暗弩此时正直直对着侯公公。

侯公公暴喝一声，身形突起，奈何……只是拔高了一尺，他整个人便变成了刺猬，十枝弩箭深深地扎进了他的身体，从他的身体里面不停吸噬着鲜血。

啪的一声，侯公公摔倒在地，抽搐两下，睁着不甘闭上的双眼，就此死去。

范闲冷漠地看着这一幕。虽然他并不知道侯公公是长公主的心腹，但直觉以及先前的那一幕让他有所警惕，所以才会在此时突然发难，令属下将侯公公突兀射死。

在这样的关键时刻，范闲不惮于杀人，宁肯杀错，不能杀漏。

侯公公的死，惊得殿内一片惊哗，初初平定了些的局势又有些乱。而围在殿外的侍卫们也紧张了起来，朝着含光殿的方向逼进了几步。

范闲却没有乱，他缓缓取下太后脖子上的剑，目光扫拂了场间一遍。但凡他目光所及之处，无人敢直视，尽皆低头。

他就在太后的身边坐了下来，低头运气凝听着皇宫里各处的嘈杂之声，清楚那三个小

组也一定遭遇到了很强大的抵抗，好在自己突进含光殿，吸引了后宫里最多的太监高手和大部分的侍卫力量，荆戈他们那三方应该会轻松少许。

含光殿里一片安静。范闲与太后就这样并排坐在床上，这对祖孙身上都染着他人的鲜血，冰冷着自己的心情。如此祖孙平静邻坐场景，令睹者无不心寒。

殿外的侍卫没有缴械，范闲没有多余的人去进行这个要紧的事务。所有的黑衣剑手都已经回到了殿内，他不想让此时的局势再有任何变化。大内侍卫的问题，应该是稍后大皇子解决掉皇城禁军的问题后，交由他处理。

他只是等待着，他相信自己的属下以及黑骑的实力。

没有等待多久，殿外的大内侍卫们忽然生出一些糟乱，似乎在阵营后方，出现了什么令人震惊的事情。

范闲没有起身，对身边的太后说道：“让他们让开条道路来。”

太后花白的头发垂在染血的脸颊边，而没有染血的半片脸颊，已经被范闲那记重重的耳光打地肿了起来，看着异常凄凉。听着范闲的话，她用有些无神的双眼看了外面一眼，点了点头。

侍卫班值头目看着殿内的局势，一咬牙，将包围圈撤出一道口子。

十余名黑衣刺客，挟着一位衣衫不整的妃子，走入了含光殿！

范闲看着人数，心里咯噔一声，知道这一组死的人更多。待看见那名妃子清丽美容中的那丝凄惶后，不禁心头微动。

来者是淑贵妃，二皇子的亲生母亲，自从太后明旨太子继位，二皇子臣服后，太后便将太子与皇后、长公主、淑贵妃遣回各自宫中居住，而只在含光殿内留下了宜贵嫔母子和宁才人。

范闲望着淑贵妃温和一笑，拍拍自己身边的软床，说道：“娘娘，请坐这边。”

淑贵妃自幼好诗书，心性清淡，往常在宫中与范闲的关系还算良好，并未因二皇子的事情生出太多嫌隙，自身也是个明哲保身的沉默人儿，范闲对她也没有太多恶感，只是今夜突宫，她却是自己必须要控制住的人。

淑贵妃今夜被刺客强掳，本以为必死，却也猜到了是谁行下的如此大逆不道之事，此时看着范闲那张脸，忍不住一阵恐惧涌上心头，连先前想好的怒骂之词也说不出口。

她看着太后那般狼狈模样，更是心寒，只得畏缩着依言坐在了范闲的身边。

先抓到的是淑贵妃，这是范闲意料中事。东宫和广信宫的防守，仅次于含光殿，也是要害之地，自己的属下没有这么快能够得手。

所以.....

当他看见戴着银面具的荆戈，一脸沉默地领着属下踏入含光殿时，他的心头一沉，知道事情有麻烦了。

事情果然很麻烦。荆戈低下头在范闲的耳边说了几句什么，范闲的脸色越来越沉重，眉宇间仿若压上了数千斤重的巨石，难以舒展。

又一级下属回报，依然是坏消息。

范闲皱着眉头，用力地揉了揉眉心，似乎是想将心中的那丝苦恼赶将出去。片刻后，他叹了口气，对床上的人轻声说了一句话。

“本想全家团聚一下，看来不能了。”

此时的床上在他的身边坐着太后与淑贵妃，在他的身后倚坐着宜贵嫔、宁才人和三皇子，整个皇家，大部分的人丁都在这张床上。范闲在绝对的近距离控制着身旁二人的生死，保护着身后的三人。

所谓全家，自然是天子家。如今庆帝已去，天子家除了床上这六人外，还有太子与皇后母子，还有广信宫里那位长公主殿下。范闲下意识里把那位花农排除在外，因为他觉得靖王爷比这家里所有人都要干净许多。

压在范闲眉宇间的重石，便是此时没有来进行天家团聚的三位成员。

荆戈和另一组回报的消息是：东宫与广信宫空无一人！

不知为何，长公主和太子竟似是提前得知了消息，就在范闲一众下属杀入宫前一刻，趁着黑夜，循着北边冷宫处的方向，遁了出去。荆戈率着百余名刺客竟是没有追到！

如此暴烈狂肆的突杀，却没有抓住最重要的几个角色！

范闲的心情异常沉重，但面色却渐渐缓和了起来。此次突宫，虽未竟全功，但毕竟抓住了太后和淑贵妃。这世上从来没有什么完美的事情。他知道自己的运气没有好到用两百人，便可以改变历史的进程。

坐在他身旁的太后，忽然用苍老的声音说道：“哀家知道你想做什么，只是哀家的旨意早已颁下去了。”

很明显，荆戈在范闲耳旁说的话，全数落在了这位落魄太后的耳中。她的眼中闪过一丝讽意，望着范闲说道：“承乾带着哀家的旨意出了宫，明日大军便要入京。你可害怕了？”

“我这人胆子一天比一天大，不然也不敢把您的脸打肿。”范闲微笑望着太后，话语里的寒意却是令人不寒而栗。太后的眼瞳缩了下。

“太后可以有很多道旨意。”范闲对太后很温柔地说道：“比如十三城门司始终还是在您的控制之中。只要您再下道旨意关闭城门，老秦家怎么进来？”

“我想您也知道，长公主安插在城门司里的那个亲信，昨天夜里就被我派人杀了。”

“我是在帮助您牢固地控制那九道城门。”

“当然，我的目的是控制您。”

这些话从范闲薄薄的双唇中吐出来，格外轻柔，格外可怕。太后气地浑身颤抖，瞪着他却是说不出一个字来。

“您虽然已经七老八十了，但还是怕死。”范闲皱着眉头望着太后，似乎望着一个很令自己心烦的事物，“所以这道懿旨，您总是要发的。”

太后咳嗽了两声，看了身后的宁才人一眼，又转头盯着范闲的眼睛说道：“即便那个夷种助你，你们顶多只能控制皇宫，宫外你有什么办法？”

范闲反盯着她的眼睛，说道：“我只带二百人进宫，不是我自信，而是我在宫外留了一千七百人！你说我在宫外有什么办法？”

……

……

便在此时，距离含光殿有些距离的后宫与前宫的交接处，忽然爆出一大阵喝杀之声，

以及宫门爆裂之声。

范闲静静听着，知道大皇子的禁军终于杀了过来，心头一松，便站了起来，对荆戈命令道：“我把含光殿交给你，不论是谁，但凡有异动，就给我杀了。”

荆戈毫无异议地领命，脸上的银色面具耀着令人心寒的光芒。殿内众人看着此人，不知道此人究竟是何身份，居然对范闲这样看似大逆不道的命令接下地如此从容淡定。

如果是一般的监察院官员，只怕都会心头有些惧意才是。

他们不知道这位黑骑副统领，当年便在军营之中生挑了秦家长子，在庆国的死牢里呆了许久，不知受了多少折磨。他本就是一大逆不道之人，范闲才敢交付他这大逆不道之事。

便在此时，宁才人忽然微低着头说道：“你这把匕首先借我用用。”

范闲看了她一眼，笑了起来，知道宁才人是怕一旦真出了乱子，荆戈对太后不敢下手，而她……这位当年的东夷女俘，和自己肚中的胎儿，险些被太后阴死的妇人，却一直充满烈性血性地等待着这个机会。

范闲对着她点了点头，然后向着含光殿外的夜色里走去。他要去广信宫和东宫查看，他总觉得这件事情里透露着很古怪的讯息。

铿的一声，他反手将那柄染着鲜血的剑插入背后的剑筒，走下了含光殿的石阶。跟随入宫的几名启年小组亲信，跟在他身后三步远处，也走下了石阶。

殿内殿外的所有人都看着他，不知道在这样的关键时刻，他要去哪里。

他带着几名下属，就这样平静地走出殿外，走过那些如临大敌，手持兵刃对着他的大内侍卫，连眼睛都没有眨一下。

侍卫们哪里敢动手，只有眼睁睁地看着他消失在了含光殿外的黑夜中。虽然是太后在殿中，但是范闲居然走得如此平静，如此胆色，实在是震住了不少人的心神。

※※※

范闲没有刻意打压太后的气焰，他先前说的那句话并不虚假。在京都府孙馨儿小姐的闺房中，他与言冰云拟定计划时，便已经算过自己能够联络多少力量。

监察院在京中能够调动的密探，隐藏在各府中的钉子，范闲一手掌控的一处，即便除却被内廷和军方监视的那座方正建筑，还可以调动一千四百人。

而通过京都府，隐藏在京都外的五百黑骑乔装入京，至此，范闲可以利用的力量达到了一千九百人之众，而且这一千九百人都精于黑暗中的作业，虽然从武力上远不是军队的对手，可是搞起阴谋叛乱来，才真真是顺手利器。

范闲今夜突宫，只带了两百人，不是他自大，而是因为像这样讲究速度与突然性的突击，人数的多少从来不是关键，而且他必须在宫外留下大部分的力量。剩下的一千七百人，此时正在言冰云的调动下，做着各种各样的工作。

京都太大，范闲要照顾的方面太多，宫外由自己处理，宫内则必须依靠数千禁军控制局势。而当后宫发出那阵喊杀声时，他清楚大皇子已经控制住了禁军。

……

……

禁军的行动，正如大皇子对那名亲信校官说的一样，发动的时间取决于范闲在宫中突

进的进程。

当范闲那名勇敢的属下，在侍卫的包围中站住了脚步，对着天上的夜穹与明月发出那枝令箭时，禁军便动了。

那枝烟花令箭是那样的明亮，在一瞬间照亮了半座皇城。这种用来传讯的令箭，并不是京都守备军方和监察院常用的那种，但是已经给出了十分明确的信号。

大皇子站在守城弩旁，看着那枝划破夜空的烟花令箭，面部线条骤然强硬起来，举起右手，像把刀一样地砍了下去。

砍在了皇城角楼处空荡荡的夜风中。

.....

.....

一把刀砍了下去，直接将大铺上的两名士兵脖颈同时斩断，鲜血噗地一声喷到墙上，异常血腥地击打出两朵大血花来！

持刀夜袭的禁军将领收回长刀，暴喝一声：“杀！”

黑夜之中，不知多少人涌入了皇城前方广场边的几条街巷中，悄无声息地遁入那些大厢房，然后开始了血腥的屠杀。

整整六百名被换值休息的禁军士兵，此时还在睡梦之中，有不少人就这样断送了性命，而有些人被惊醒之后，则是根本没有反应过来，便迎来了无情的刀与枪。

是的，杀人的与被杀的都是同胞，如果换一个时空，换一个场地，他们或许会与胡人并肩作战，喝着烧刀子，抹着雪亮的刀刃，勇敢地杀入敌营，为彼此挡箭，为对方挡刀。

然而今夜不是，只是一方面对一方面的屠杀，异常无情的屠杀。

没有用多长时间，忠于大皇子的两千禁军，便已经清扫干净了皇城前的一大片区域，无数的死尸与鲜血混杂在一起，腥气冲天。

禁军们的脸色并不好看，他们往常是西征军，这是第一次杀.....自己人。但他们又清楚，这些人并不是自己人，自己今天晚上做的事情，不允许自己有丝毫的软弱。

他们看过大帅传来的行玺，看过陛下的遗诏，所以他们心头有热血，有信念。

我们是正义的一方。

他们现在还活着，谁说不是呢？

第一百四十二章 多情太监无情箭

看到范闲沉着脸走了进来，失魂落魄的洪竹从地上爬了起来，跪在了他的面前，低着头，一言不发。

此时东宫这间房间四周没有别的人，只有站立着的范闲与跪着的洪竹，外间的幽光透进来，将二人的影子打在了墙上，看上去有些诡异。

范闲盯着洪竹一片失神的面庞，垂在袖边的手握紧成拳，又缓缓松开，有些疲惫说道：“这事情，我需要一个解释。”

洪竹抬起头来看了他一眼，眼中满是歉疚与深深的自责，但他只是又低下头去磕了个头，并没有解释什么。

是的，洪竹便是范闲在皇宫之中的最大助力。范闲之所以敢于靠着两百人就突入后宫，一举控制含光殿，依靠的便是他对于后宫情势的完全掌握，对于大内侍卫的分布及各方贵人的生活细节的了解。

而这一切，都是在这两天中，洪竹甘冒奇险向宫外传递的情报。这名青云直上的小太监本来被调入含光殿中，但后来太子归东宫后，又十分不舍地要了回去。

太后既然属意太子继位，自然不会阻止他这个小小的要求。于是洪竹成为了皇宫里最奇特的那个人，他曾经在御书房里捧过奏章，曾经在含光殿里服侍太后，曾经在东宫中与皇后相依为命两个月。

出奇的是，所有的贵人都欣赏他，喜爱他，范闲也不例外。

只不过从来没有人知道，洪竹是范闲在宫中的眼线。由宫门直突含光殿一路上的那些丙值侍卫，之所以会蹊跷中毒，无法抢先预警，则全部是这位太监的功劳。

范闲突宫能够成功，洪竹居功至伟，然而此时的范闲，看着他的眼神并不怎么温柔，需要他给出一个解释。

太子和皇后在东宫之中，在洪竹的眼皮子下面，他们是怎么能够在如此狂雷般的突宫行动中反应过来，从而在范闲的利剑到来之前，逃了出去？

范闲的拳头握紧了起来，阴郁的声音从他的牙齿缝里渗了出来，冷笑说道：“是你通风报的信？”

洪竹不敢看范闲寒冷的双眸，重重地点了点头。

范闲倒吸一口冷气，不可置信地望着他，说道：“你知道不知道你这是在做什么？我们是在造反，不是在玩过家家！”

为了怕东宫里旁的人听到，他的声音没有提高，但内里的情绪却是渐渐燥狂起来。

“你怎么了？心软？”范闲的眉头皱的极紧，用奇快无比的语速阴寒道：“你的心软会害了整个庆国！”

他往脚边的地上啐了一口，恨恨骂道：“我千辛万苦才入了宫，结果你玩了这么一出，你不想活下去倒也罢了，可宫里这些人怎么办？你这是逼得我天不亮就要准备跑路！”

范闲难得地愤怒起来，因为他怎么也想不明白，一个如此周密的计划，调动了自己花

了无数时间心思藏在宫中的钉子，却因为怎么也想不明白的原因，出了这么大的漏子！

为什么？为什么！范闲盯着洪竹的脸，眼中闪着阴火。

“太子对奴才极好。”洪竹跪在范闲的面前，忽尔哭了起来，眼泪从他的眼角流下，沿着他年轻的面庞进入衣衫，“皇后娘娘很可怜。我想了又想，最后还是没忍住。”

洪竹大哭出声，鼻涕眼泪在脸上纵横着：“大人杀了我吧，我也不想活了。秀儿被我自己害死了，我不知道自己还要害死多少人……都是我的罪过……我的罪过。”

……

……

范闲倒吸了一口冷气，虽然先前已经骂了，但根本没有想到，洪竹放太子和皇后走的原因，竟然真的就是……心软！

“广信宫那边是怎么回事？”

“我不知道。”

范闲的眼角抽搐了一下，心脏感到了一丝寒冷，看着跪在身前的太监，忽然开口说道：“你站起来。”

洪竹跪在地上，不敢起身。

“站起来！”范闲压低声音咆哮道。洪竹畏畏缩缩地站了起来，却是忽然感觉胯下一痛，不由痛呼出声。范闲缓缓将手收了回来，脸上带着复杂至极的情绪，看着洪竹一言不发，片刻后只是摇了摇头，叹了口气。

洪竹脸色惨白，惊恐万分地看着范闲，但旋即想到，自己既然在事发之前暗中通知皇后和太子逃走，只怕这条命已经没了，事已至此，那何必再怕什么。

于是他站直了身体，看着范闲一言不发，只是眼眸里的浓浓欠疚之意挥之不去。

出乎他的意料，范闲没有说什么，也没有在无比愤怒之下取出剑来砍下他的脑袋，范闲只是叹了口气，挥了挥手，一个人向着东宫的外面走去，背影显得有些孤单与落寞。

洪竹怔怔地看着范闲的背影，不知为何又哭了起来。

范闲走出东宫的正门，再也听不到洪竹的哭声，恼怒无来由地少了许多，只是心里却有些空荡荡的。

他挥手唤来下属，令他将东宫及广信宫的所有宫女太监押至辰廊处的冷宫地带集体看管，便一个人走入了皇宫的黑暗中。

洪竹的临时心软，给他的计划带来了无法弥补的损失。在一刹那间，愤怒的范闲，确实有杀人的冲动，只是这抹冲动马上就消失无踪，因为他听到了秀儿这个词。

在杭州的时候，他就曾经想到，那位宫女的死亡，会对洪竹的心境产生什么样的影响，因为从一开始他就清楚，洪竹不是一般的太监，他是个有情有义的太监，不然范闲也不敢将那么多的大事托付于他。

只是范闲没有想到洪竹竟然多情如斯，竟会在宫变这种大事中，还会心软。

由此可见，太子着实是个宽厚的人，有情的人。而且身怀秘密的洪竹，在太子被逐南诏的数月间，和可怜至极的皇后，在东宫里相依为命，或许生出了些不一样的情愫。

洪竹是多情太监，对范闲有情，所以才会冒大险掀起宫乱，助他进宫，他对太子有情，对皇后有情，所以才会最后一刻放手。人本来就是很复杂的动物，尤其是洪竹这样

一个比读书人更像读书人的太监。

“或许是自己太过无情，才想像不到人们居然会如此有情。”

他在心里想着，不自主地联想到胶州水师里的许茂才，唇角浮起了一丝自嘲的笑容。

许茂才和洪竹是他在庆国朝廷里扎的最深的两根钉子，但偏生就是在这场震惊天下的朝堂大乱中，这两根钉子却都拥有了自己的想法，给范闲的计划带来了极大的恶处。

但如果没有许茂才，范闲根本无法从大东山下的深海中脱身，如果没有洪竹，范闲连后宫都无法进入，所以他知道自己没有资格去怪罪这些亲信什么。

他舍不得杀洪竹，不忍怪洪竹，只是有些无奈地想到，在以情动人这方面，太子已经修炼地比自己更强大——太子偶尔有真性情，而自己此生却是虚伪到底。

.....

.....

禁军已经在监察院部属的帮助下肃清了后宫，大内侍卫们被全数成擒，应该再也掀不起什么波浪来。范闲沉着脸回到含光殿，并没有进去看太后，安慰老三那些家人，只是对守在宫外的荆戈低声吩咐了数句。

荆戈面色微异，似乎没有想到提司大人在此大胜之际，居然就在考虑失败的问题，但他没有询问什么，伸出右掌按紧了脸上的银色面具，单膝一跪领命，便带着入宫二百人中的一部分黑骑高手，出宫而去。

含光殿的安全控制，便在这一刻起，转交给了禁军。

庆国历史上第一次宫乱的两位主谋者，在那枝烟火令箭冲天约半时之后，终于在高高的皇城城墙上会面。

范闲对全身盔甲的大皇子沉默行了一礼，大皇子面色沉重，虽盔甲在身，依旧郑重回礼。夜风忽至，吹的大皇子身上的大红披风猎猎作响，吹的范闲身上那件黑色监察院官服如浆洗一般硬挺。

皇城上紧张巡守的禁军将士们看着这一幕，不由心折，忽然涌出说不出的信心。庆历元年来，大皇子领兵西征，声威渐起，未尝败绩，而范闲执掌监察院后，更是俨然成为了陈萍萍第二，只是比陈老院长要更光鲜亮丽地多。

如此二位皇子，如同他们身上的战袍一般，炽热地鲜红，冷漠地纯黑，光明与黑暗联手，这世上又有多少人能够抵抗。

范闲与大皇子直起身来，没有说什么，便来到了角楼的外侧，注视着高高皇城脚下平静的广场，远处隐隐传来的厮杀声，和更远处极引人注意的几个火头。

二人不需要说什么，准确来说，自大东山之事暴发后，二人根本没有见过面，说过话，可是便一手促成了今日的宫廷暴动。

这依靠的便是二人对彼此的信任与信心，这种默契，并不是以利益为源泉，而是以历史为根源。这二位皇子在天子家中，都是被侮辱被忽视的那一部分，他们的母亲长辈，曾经并肩战斗过，今日这二位子辈也终于开始并肩战斗。

禁军三千，此时一千人驻宫中，一千人在城头，还有一千人大队已经驰马而去，往京都的纵深突进，务必要在天亮之前，控制整座京都。一千人控制京都难度确实太大，但如果再加上范闲刻意留在宫外的一千余监察院官员做为帮手，就会顺利许多。

“天亮之前，必须抓到他们。”大皇子冷漠开口说道，此言中的他们，指的自然是太子母子以及长公主李云睿，一千名负责扫荡的禁军之中，至少有三个骑兵小队是沿着洗衣坊那处的线路，在拼命地索缉逃出宫去的那些人。

范闲沉默不语，在得知太子与长公主逃出宫去的第一时间，他就已经下了命令，监察院的密探剑手们，此时也正在京都里做着努力。只是他心里清楚，就如同自己在京都茫茫宅海中躲藏时，长公主极难抓到自己一样，自己要抓住对方，也是件极难的事情。

这种事情需要靠运气。而且对范闲和大皇子极为不利的是，他们只有天亮之前这三个时辰的时间。

“含光殿里一切安好。”范闲没有接大皇子这个问题，双眼看着皇城下的士兵，转而说道：“太后没有事。”

大皇子的眉间皱了皱，没有说什么。

因为大皇子向来是个粗犷而宽仁孝悌之人，所以他不可能做出范闲能做的那些事情，便是连听到太后这个名字，他的心情都低落了一分，有些不自在。

范闲微笑望着他，似乎看穿了他心里的那丝阴影，开口说道：“皇权的争斗，向来是你死我活，我们只是执行陛下的遗诏，史书上会给你应有的评价。”

“我不在意这个。”大皇子摇了摇头，迎着高高城头的夜风，轻声说道：“不用再说了，父皇既然在遗诏里令你全权处理此事，我便相信你能处理好，我对你有信心。”

如果没有信心，一向孝顺的大皇子，当然不敢冒着宁才人的生命危险，举兵造反。

“可你能给我信心吗？”

范闲看着与阔大的皇城比起来显得有些稀疏的禁军士兵，叹了口气。此时皇城前后，只有一千名士兵，怎么也无法给人以强烈的心理支撑力度。

大皇子明白他担心的是什麼，沉默片刻后说道：“父皇去大东山带走了禁军一属，今夜又折损了一部分，但你放心，用来守城，向来是一对三，尤其是像皇城这种地方，一对四也可。”

“但皇城极大，要全面照拂也是件难事。”范闲低着头盘算着：“如果真让长公主和太子逃出京都，与京都守备师遇见，老秦家可以调多少军马入京？”

“京都守备师一万人。”大皇子既然起兵，当然对于京都内外的军事力量盘算地十分清楚，“你我合兵一处，共计五千人，应该能顶住。”

“我的人不能用来守宫。”范闲摇了摇头，举起右臂指着黑暗的京都宅海，说道：“他们只有在那里面才有力量。”

他转头看着大皇子的侧脸，微忧说道：“而且你忘了一点，老二不在宫中，他的动作快，只怕已经偷偷溜出城了。叶重手下的人，你难道不用考虑？更何况老秦家手中的军队，可不仅仅是京都守备师一属。”

大皇子的眼角抽搐了一下，如果真是叶秦二家联手来攻，就算这时候皇宫里突然再变出三千禁军来，他也没有什么信心。

“而且皇宫乃孤宫，不似大郡储有粮草，如果被大军围宫，你我能支撑几日？”

大皇子霍地转身，盯着范闲的眼睛，说道：“你究竟想说什么？我当然知晓皇宫不易守，但为什么我们要守宫，而不是守城？”

“守城？十三城门司现在可没有落在我们手上，我们根本不知道那九道城门有哪一道会被长公主轻轻敲开……就像我敲开后宫的门一样。”

“不要瞞我。”大皇子说道：“你不可能放弃城门司不管，你的人已经去了城门司，昨天夜里长公主埋在城门司里的钉子，已经被你杀了。”

范闲自嘲地笑了笑，说道：“监察院不是神仙，不可能把长公主所有的钉子都挖出来，而且我们必须做最坏的打算，如果太后的旨意无法收服城门司那位张统领，你我便要做好被大军困在宫中的准备。”

“我只想知道，秦家的军队几天能够入京。叶重领旨回定州，就算他停在半路，可是要至京总需要些时间。”

“如果只算京都守备师，一天即到。”范闲平静说道：“秦家的大军大概要四天之后才会到。叶重返京的时间，大概差不多。”

大皇子没有问范闲为什么对老秦家的布署了解地如此清楚，因为他相信监察院在秦家的军队中一定有钉子，就像在禁军中一样，先前的清洗如果不是范闲事先就点明了对象，也不会如此轻松。

“你能控制城门司。”大皇子望着范闲的眼睛，忽然又说了回去，“如果不能，你根本不敢动手。所以我很奇怪，你现在和我说这些话，是出于什么考虑。”

范闲沉默了起来。

“先前荆戈领着你的院令，来我这里调了两百匹马，然后出宫不知去向。”大皇子冷冷看着他说道：“不要告诉我，你没有什么想法。”

范闲忽然笑了起来，说道：“其实，我是想说……我们跑路吧。”

……

……

啪地一声闷响！愤怒至极的大皇子一掌拍在皇城青砖之上，压低声音大怒说道：“逃跑？你疯了！”

范闲苦笑说道：“我好像确实是疯了……逃又能往哪里逃呢？只是开个玩笑，你不要这么激动好不好？”

“这时候还开什么玩笑？”

“大家的情绪都这么紧张，我开个玩笑舒缓一下情绪怕什么？”

范闲这句话并不仅仅是玩笑。如果换作以前，当此情势逆转之机，为了自身的安全，或许他早就已经跑了。因为这番对话说的十分清楚，如果太子与长公主溜出京都，眼下看似一片大好的局面，便会毁于一旦。

大皇子忽然叹了口气，重重地拍了拍他的肩膀，说道：“你没有领过军，没有见过真正的沙场是什么模样，所以有这样的想法不足为奇。”

似乎是要给范闲增加一些信心，大皇子沉着声音说道：“有你的人帮忙，把城门司控制住，就算四千人，我也能守住京都十日！”

皇城下方，监察院官员们护卫着一列马车靠近了宫门。大皇子眯着眼睛去看，看着那些被太子爷刑讯逼供极惨的大臣们行下马车，说道：“有这帮大臣在此，你我怎么逃？如何忍心逃？”

范闲沉默不语，点了点头，说道：“依你之言，今日开大朝会，宣读遗诏，废太子。”大皇子皱眉说道：“传檄四方，令四路大军火速回援。”

“三路大军远在边境，十日内根本无法回京。而最近的燕京大营，若你我传檄回兵……”范闲心头微寒，“……只怕你我或许会成为庆国的罪人。”

范闲担心的不是旁人，正是北齐那位深不可测的小皇帝，如今这个世界信息传递太慢，但范闲清楚，征北营的大都督被自己杀了，五千亲兵营在大东山下不知死活，如果此时皇城大乱，自己用监国的名义，调动驻燕京的大军回程，只怕会落在北齐小皇帝的算中。

只怕燕京大营未能及时归京，压慑叶秦二家，北方的雄兵便要南下！

经历了这么多年的事情之后，范闲清楚，北齐小皇帝才是世上最厉害的角色，既然他与长公主暗中通气，参与到了大东山的内幕之中，那便绝对不会放过如此大好的机会。

所以燕京大营绝不能动！

大皇子的面色也沉重起来，知道范闲的担心极有道理：“十日……我们顶多只能撑十日，如果不能调兵回京勤王……”

他忽然笑了起来，望着范闲说道：“看来你说的有道理，我们最好的选择，确实是今天夜里早些逃跑。”

此言一出，范闲一怔，旋即二人对视一眼，毫无理由地哈哈大笑起来。

笑声从皇城上传出老远，惊得下方宫门处的舒胡两位大学士抬头望去，隐约能分辨出是大皇子和范闲，二位大学士不由心头稍安，心想这二位此时还能笑得如此快意，看来大势定矣。

只是所有人都不知道，范闲与大皇子的笑声中有多少无奈与苦涩，只是二人极有默契地都没有再提舍宫撤离一事。是的，时移势移，他们二人既然已经站在了皇城之上，那便没有再跑的道理。

“今日定大统，传遗诏于京都街巷，稳民心，发明旨于各州。”笑声止歇之后，范闲望着大皇子微笑说道：“用太后的旨意稳住城门司，再行控制。你说过，你能挡住大军十日，那我便给你十天的时间。”

“一定能挡十日。”大皇子握紧腰畔佩剑，面色坚毅，只是心里在想着，皇宫被围十日后终是要破，范闲为什么如此看重这个时间？

“这十天时间，你必须给我争取出来。”

范闲轻轻咳了两声，从怀中取出一粒有些刺鼻气息的药丸吃下，面色平静说道：“虽未掌过军，但我也知道，军中最要害的便是各级将领，试想一下，如果从大帅到裨将偏将再到校官……统统死了，这支叛军会变成什么模样？”

“一盘散沙，不攻而败。”大皇子微微皱眉，望着范闲，心想如果叛军的将领在十日内纷纷离奇死亡，这座京都自然能够守住，可是……就算监察院再精刺杀，你再通毒物，可也没有办法于千军万马之中，办成如此逆天之事。

范闲没有解答他的疑惑，继续平静说道：“如果连太子和长公主也忽然死了，你说这支叛军，还有什么存在的理由呢？”

大皇子一脸不解地望着他，心想范闲不会是病了吧？

范闲微笑说道：“我之所以不跑，愿意和你硬守这座孤城，不是因为我有那么强大的勇气，而是因为我从来没有丧失过信心，只不过在这次事情之后。我恐怕没什么好日子过了。”

大皇子没有听懂，他自然不清楚范闲说的是什么意思。如果范闲真的祭出了重狙杀器，谁知道将来的历史，会怎么走。

便在此时，宫门下忽然一阵嘈乱，一队骑兵分尘而至，似乎抓住了一个人。大皇子定睛望去，只见被擒住的是位妇人，只是隔得太远，看不清楚面目，但似乎穿的是寻常宫女服饰。

范闲眯眼一看，幽幽说道：“我们的运气一直还是那样的好，看看，皇后已经被我们抓住了，太子和长公主还远吗？”

说完这句话，他便转身走下了皇城，沿着宽宽的石阶下去，准备去迎接那些受了苦的老大臣，准备明日的大朝会，暗中琢磨着应该给太子和长公主安排个什么样的罪名，同时准备安慰一下，那位可怜的、愚笨的、运气极差的皇后娘娘。

“要不要把皇后和洪竹关在一起？”范闲心里忽然涌起了一个古怪的念头，暗想自己其实也是蛮有情的。

走在石阶上，他的咳嗽越来越厉害，越来越严重，似乎先前吃的那颗带着刺鼻药味的丸子没有起到什么作用。他斜靠在石阶旁的墙壁上，缓了缓心神，从怀中又摸了一颗药塞到了嘴巴里，用力嚼了两下，吞入了腹中。

那股刺鼻的味道是麻黄叶的味道。这种药丸自从范闲和三处的师兄弟们研制出来后，是世上第二次有人服用，因为这种药丸的药力太过霸道，麻黄叶类似于兴奋剂，很容易让人的心神变得恍惚，让人的真气变得紊乱。

第一次吃这种药的，也是范闲，那还是在几年前北齐的西山绝壁旁，在面对狼桃与何道人的联手攻势前。

范闲用力地喘息了几下，平复了一下心神。从大东山上逃下来后，他被叶流云的剑意擦伤，同时被燕小乙追杀数百里，最后心边中了一箭，伤势极重，又无法得到良好的疗养，整个人的身体已经到了强弩之末。

虽然在孙小姐的闺房里将息了数日，可他如今的境界，其实仍然只有巅峰期的八成。为了突宫，他迫不得已再次服用这种对身体极为有害的药物，才保证了自己强悍的实力，能够得到充分的发挥。

第一次吃这种药，是为了肖恩，为了老人嘴里神庙的秘密。第二次吃这种药，是为了突宫，为了庆国这片大好的江山。世上有许多事情比健康更重要，脸色有些发白的范闲一面下行，一面想着。

※※※

京都一片大乱，与刑部和京都府的不战而胜相比，对于长公主别府的攻击，从一开始便陷入了苦战之中。范闲与大皇子在城头上所看到了那几丛火光，便是监察院强攻之时，迫不得已使的毒计。

好在长公主不在府中，本应主持防守的信阳首席谋士袁宏道似乎也被攻势吓破了胆子，所以别府中的高手与宫女们，在让监察院付出数十具尸首的代价后，终于被弩箭射成了刺猬，被毒药变成了僵尸。

监察院的官员攻了进去，领头的一处主簿沐风儿左臂上被划了一道深深的口子，鲜血横流，但他脸上却是漫不在乎的表情，恶狠狠地将短剑横在了袁宏道的脖颈之上。

他是沐铁的侄儿，范闲在一处的嫡系，像这种你死我活的斗争，他不可能有丝毫心软。

令他奇怪的是，被自己控制住的那位长公主府上谋士并没有太多害怕的情绪，反而是一片惶急。

袁宏道望着沐风儿焦虑说道：“我有大事要禀报澹泊公！”

第一百四十四章 狠手（下）

十三城门司统领张德清——三品，人事档案在枢密院，府邸在南城，仆役由监察院挑选，工资在内廷拿，从来没有去枢密院开过会，就算是老军部的衙门口也没有踏进去一步。从名义上说，他是一位军人，但和庆国军方之间的关系，却像是寡妇与公公，打死也不敢太过靠近。

他的家人，他的同僚，他的交际对象，全部都是陛下允许他交往的。之所以如此，是因为陛下一直将京都九座城门的钥匙别在他的裤腰带上，所以庆国皇帝陛下就一定要把他的脑袋系在自己的裤腰带上。

若张德清敢反，皇帝陛下有太多的办法可以让他死无葬身之地。然而从来没有人认为张德清会反，不止因为他家世代忠诚，不仅仅是因为连他娶的老婆，也是世代忠臣之后，而是这些年来，人们已经习惯了张德清的办事风格。

吃陛下的饭，听陛下的话。

张大人吃饭的时候不会祝陛下圣明，也不会时不时找些由头进宫拍陛下马屁，但是他对于皇帝陛下的任何一道旨意都执行地异常坚决，包括很多年前京都流血的那个夜晚。

屈指算来，这位张德清大人和定州叶重一样，都是管理这座京都近二十年的老人了。

对于这样一个像豆腐般白净的人物，加之他管理的职司太过敏感，没有哪方的势力敢去接触他，哪怕是当年与太子争权的二皇子也不敢，因为去接触张德清，就等若去摸他父皇的裤裆。

所以张德清在官场之上有些像个隐形人，不到如今这种关键时刻，没有人能想得起来他。当庆国陛下壮烈地牺牲在大东山上后，这位张德清大人的效忠对象，异常准确快捷地转移到了太后的身上。他的身形一下就显现了出来，而且格外刺眼。

效忠太后，并不是因为太后是皇帝陛下的亲生母亲，而是陛下在祭天之前曾经宣告天下，如今的庆国由太后垂帘而治。

……

……

在看过监察院长年的监视报告后，范闲认为这位张大人实在是难得一见的“愚忠之臣”，而言冰云也给出了完全相同的判断。这二位监察院里的年轻官员，当然能猜到陛下一定还有别的控制张德清的方法，但是眼下陛下已去，他们无从下手，只有从忠之一字上出发。

今夜言冰云便是要来携着张德清的手，跳上一曲感天动地的忠字舞。

张德清已经老了，两只眼睛下方的眼袋有些厚。或许也是这些天一直忧心忡忡，没有休息好的缘故。而此时，这一对眼袋上方的瞳子里闪耀着悲伤、愤怒以及诸多情绪。

这时候是在十三城门司的衙门里，言冰云单身一人而至，将那封复制的遗诏递过去后，便安静地等待着张德清的选择。

能在极短的时间内，将庆帝的遗诏复制一份，这证明了监察院的工艺水平在成功伪造明老太爷遗嘱后，又得到了质的飞跃，也证明了范闲此时死猪不怕开水烫的革命主义造反精神，也证明了小言大人虽然忠君爱国，但是在细节上并不稟持机械官僚主义。

所谓遗诏，其实只是皇帝在大东山被围之夜，用一种极其淡然，看穿世事的口吻，写了一封给太后的信。在信中，他提到了废太子一事，以及太子和长公主在大东山围困中所扮演的险恶角色，同时明确地指出，当范闲回到京都之后，监国的权力移交给他，并且令所有人不敢置信地赋予了范闲挑选庆国下一代君主的权力。

两行老泪从张德清的眼眶里流了下来，虽然早就知道陛下死在了大东山上，可是此时见到陛下的亲笔字迹，这位城门司三品统领，依然止不住内心的情绪激荡。

“这封遗诏……太后看过吗？”张德清忽然抬起头来，瞪着言冰云的双眼。

小言公子此时心中愈发地笃定，自己和范闲所拟定的方略应该能成功，不论从哪个方面看，这位以死忠闻名于朝统领都会站在自己这一边。

他轻声说道：“娘娘已经看过。”

“那先前宫里的烟花令箭是怎么回事？”张德清瞪着言冰云。

“遗诏上令小范大人协太后除逆。”言冰云毫不慌张，只要范闲突宫的行动能够成功，将太子和长公主抓住，城门司这里没有道理出问题，“烟花为令，已经开始了。”

“本将不能单靠一封遗诏就相信你。”张德清说道：“我要面见太后。”

“这是理所当然。”言冰云一脸冰霜，回答地干净利落，其实他此时也不知道宫中的情况，不知道太后究竟是死是活，但在眼下，他必须答地理直气壮。

“将军世代忠良，当此大庆危难之际，当依先皇遗诏。”

言冰云字字不忘扣在陛下遗诏之上，想当年他化名在北齐周游，长袖善舞，也是个惯能骗死人不偿命的厉害角色，只是这些年只在院里做些案牍工作，与这种危险的工作脱离太久，于今夜单人说服京都府尹，此时又于如林枪枝间，说服十三城门司统领，只能算是回到了老本行。

“宫中有乱。”张德清沉默片刻后说道：“我这时候要马上入宫。”

言冰云的眉头皱了皱。张德清的眼光凝了凝，似乎察觉到了什么。便在此时，言冰云冷漠训斥道：“张大人，不要忘了陛下将这九座城门托付给你。牢牢地替京都看守门户，便是你的职责！”

此言一出，张德清又沉默了起来，似乎是在斟酌考虑什么，半晌后，他说道：“言大人给本将一些时间。”

拖？言冰云隐隐察觉到了一丝异样，难道张德清并没有被这封遗诏说服，还要再看看京都的局势？但此时他不知道长公主与太子已经逃出了宫廷，为了保障范闲的突宫行动，如果十三城门司暂时中立，不是他不能接受的结果，甚至比他预想的结果还要好一些。

既然拖那便拖吧，言冰云好整以暇地在城门司衙门里坐了下来，于一众将官长枪所指间，安坐如素，面色平静。

看着他这副神情，张德清不由微怔，似乎是没有想到他会如此自信。

……

……

然而谁也没有想到，这一拖竟然是拖了这么长的时间。言冰云被变相软禁在城门司的衙门里，没有什么热茶可以喝，也没有什么小曲可以听，熬地确实难受，当然，最难受的是那份无处不在的压力。

他喝的是西北风，听的是京都里时不时响起的厮杀声，有时候甚至还能闻到淡淡的焦味，应该是哪里被人点燃了。

张德清没有那么多时间陪他枯坐，身为城门司统领的他，有太多重要的事情需要处理。此时的他握着腰畔的剑，行走在夜色中的城墙之上，双眼下的眼泡奇迹般的消失不见，瞳中闪耀着鹰隼一般的光芒，盯着京都里的一举一动，同时不时发出号令，弹压着自己的部属，严禁参与到京都里的政变之中，只任三千官兵将京都的九座城门看得死死的。

是的，在他的眼中，范闲领导的所谓正义力量，其实就是一场政变，虽然在看了遗诏后，他不得不承认，范闲拥有大义名份，可他还是下意识里认为，所有进攻皇宫的人，都是坏人。

庆国京都与北齐上京城比起来，没有太厚重的历史，却有更多的军事痕迹，所以这座城墙虽不斑驳却极为厚实，高度虽不及皇城，但若真的用来防守，各式配置却要强悍得多。

张德清站在城墙上，就像是这厚厚的石砖混合城墙中汲取了无穷无尽的力量，让他勇于做出某些选择。

在一个了望口处，他站住了身形，远远地望着皇城方向。京都里的骚乱渐渐平息了下来，似乎京都府已经被范闲收服，开始有衙役上街鸣锣安抚百姓。

他并不清楚，此时京都宫变的两位主谋，大皇子和范闲此时也正站在皇城墙上，往城门的方向远眺。他的眼中闪过一抹淡淡的忧色，如果事情真的这么演变下去，自己只有接受那封遗诏。

也许这也是个不错的选择，然而张德清却听到了马车车轮压碾着石板路的声音。这声音在他的耳中响地十分清楚。

“是三角石路，近城门了。”

张德清对于自己管理了近二十年的城门附近异常熟悉，熟悉地甚至能够听出马车车轮碾过的究竟是青石板路，还是三角石路。他沉默了片刻，然后走下了高高的城墙，走了城门司的衙门。

……

……

当马车的声音在城门处响起时，言冰云已经沉着脸站了起来，他身周负责看守他的士兵们紧张了起来，拔出兵刃将他围在了当中。

言冰云的心沉了下去，不是因为被士兵围住，而是因为马车声。在深夜的京都里，有谁会坐马车靠近城门？京都百姓久经朝廷倾轧，像今夜这般的动静，不至于吓得他们弃家出逃，而且百姓们也没有这般愚蠢，坐着马车，等着被那些杀红了眼的军士们折磨。这时候坐马车意图出京的，只有一种人。

便在此时，张德清走了进来，看着言冰云沉着脸说道：“得罪了，言大人。”

他接着喝道：“给我拿下这个朝廷钦犯！”

言冰云眼瞳微缩，他不知道张德清前后的态度为什么发生了如此剧烈的变化，难道是范闲突宫的行动失败？

兵士们围了上来，言冰云没有反抗。世人皆知，这位小言公子和小范大人最大的区别

就是，武力值有些偏低，动起手来没有什么杀伤力。

而言冰云也不会拿自己的生命冒险，张德清只是要拿下他，如果自己反抗，这十几把长枪戮进自己的身体，感觉应该不会太好。

城门司没有监察院那种钢指套，却有一种小手枷，扣住人的手腕关节后，根本无法挣脱。待言冰云被紧紧缚住之后，张德清松了一口气，有些疑惑地看了一眼外面的黑夜。

“想不到你居然真的是一个人来的。”张德清眉头皱的极紧，“不知道该说是小范大人愚蠢，还是你太胆大。”

言冰云被踢倒在地，难得地开了个玩笑：“其实，这只是人手的问题。”他顿了顿后说道：“我无法想像自己会看错一个人。”

张德清沉默片刻后说道：“原因很简单，如果你们胜了，我自然会奉诏，可如果你们败了，我奉诏有什么好处？”

言冰云皱着眉头，半晌后叹息说道：“忠臣忠臣，何其忠也。”

“我忠于陛下，但不会忠于这封真假未知的遗诏。”张德清面色有些难看，似乎对于自己违逆了陛下的遗诏，也感到了一丝惶恐。

这位城门司统领在心里想着，如果陛下还在，自己当然要当一辈子的忠臣，可陛下已经不在，谁愿意一辈子守着这九座破城门呢？

言冰云沉默了，他来城门司本来就是冒险，但也是基于对张德清这个人的判断，他依然无法说服自己，这样一位统领，为什么会如此干净利落地选择了站在遗诏的对立面。

范闲败了吗？言冰云的眉头仍然皱着，似乎在思考一个极其困难的问题。

此时张德清距离他只有三步的距离。

言冰云的眉头忽然舒展开了，然而一滴冷汗却从他的眉角滑落下来。

张德清却清楚地听到了一个破裂声，就像是桌子腿被人硬生生地扳断。

言冰云忽然抬起头来，一字一句说道：“十三城门司统领张德清，逆旨，助乱，凡庆国子民，当依陛下遗诏，诛之。”

张德清眼神微动，不知道言冰云这番话究竟是说给谁听的，此时的衙堂之上，尽数是他的亲信，没有谁会傻到出来动手，但他心里感觉到了一丝怪异，下意识里往后退去，想距离被死死缚住的言冰云远一些。

有人动了，动的人不是言冰云，而是张德清亲兵当中的一个人，那个人在听到言冰云的话语之后，沉着脸，咬着牙，举起了手中的刀，对着张德清的后脑勺就劈了下去！

正如先前所言，庆帝再放心张德清的忠诚，也总会在城门司里遍布眼线，而这些眼线中自然有大部分是监察院撒出去的。范闲和言冰云接触不到这些钉子，但言冰云此时却在用遗诏赌这些钉子的热血，即便十出其一，亦有大效！

刀风斩下！

张德清沉着脸，不曾回头，举剑一撩，只闻一声脆响，他的人被震地向前踏了一步，而身后那名监察院密探的刀也被挡了开来。

长枪齐刺，那名密探在瞬息之间身染鲜血，就此毙命。

然而言冰云在这一刻也动了。

当他额头滴下那滴冷汗时，他就已经动了！他咬着牙将自己的左手腕硬生生从中折

断！他不是一般的官员或将领，而是监察院的候任提司，他敢亲自来城门司，自然是心有底气。

监察院对于城门司锢人的用具，不知道研究的多么透彻，最后终于发现了这个手枷的问题，只要有人能够在短时间将让整个手腕的关节脱离，忍住那种剧裂的痛楚，便可以将手腕抽出来。

言冰云能够忍痛，也舍得对自己下狠手，所以当张德清向自己靠近一步时，他已经像头猎豹一样地冲了起来，单手持枷狠狠地向着张德清的头上砸去！

张德清眼中闪过一丝惊恐，或许是背叛陛下让他的心神本自不稳，根本不敢硬接这一枷，仓皇着向后退去。

而此时，他身后亲兵将把那名监察院的密探扎死，恰好挡住了他的退路，他只好狼狈往衙堂门口掠去，意图暂避这一杀着。

言冰云飘了起来，像一朵云一样追了过去，途中戴枷手腕一翻，已夺过了张德清手中的剑，青光一闪，斩下一名欲来救援校官的手臂。

如附骨之蛆，如贪天之云，言冰云一步未落，紧贴着张德清的身体来到了衙堂门口。

感受着身后的森森剑气，张德清吓地不善，他完全没有想到，言冰云竟然有如此清秀狠辣的剑术！

是的，言冰云不善武，但那是和怪物范闲比较，可一旦暴起杀人，这位监察院历史上最出名的间谍人物，又岂是枯守城门二十载的张德清所能抵挡！

如闪电般的追杀，根本没有给城门司亲兵任何反应的机会，二人已掠至衙堂门，张德江身上血口已现，若不是言冰云意图制住他以控制城门司，只怕他此时早已送命。

便在此时，忽然两道凌厉劲气直冲言冰云身体，强横至极，突兀至极！

言冰云闷哼一声，收剑环胸，硬挡一招，口鼻处渗出血丝来。然而凌厉的攻势终于告竭，张德清狼狈不堪地滚到了一个人的脚下，可见寻常服饰里隐藏的淡色宫裙。

一脸平静的长公主殿下李云睿，在两名君山会高手拱卫下，微笑望着言冰云说道：“让我来告诉小言公子，德清之所以会叛，那是因为……他本来便是本宫的人。”

言冰云眼瞳里闪过一丝难以置信的震惊，旋即转为颓色。他左手已废，站在这城门司的衙堂里，站在那位勇敢密探的血泊前，显得那样孤单。

长公主向这位年青的监察院官员点头示意，微笑说道：“走好。”

第一百四十六章 请君入瓮

袁宏道挣扎着醒了过来，后脑勺里一阵剧痛，他不知道自己身处在什么环境之中，常年潜伏在敌对势力里的生涯，让他习惯了无时无刻的沉默。

和王启年一样，这位监察院的官员其实心中也有无数疑惑。半年前陛下对长公主殿下第一次动手，袁宏道虽然不清楚原因，但是监察院之所以能够在半个时辰内就把长公主那些明面上的势力一扫而空，依靠的正是这位所谓的信阳第一谋士。

令袁宏道这半年里一直不解的是——在那次行动后，自己本来应该脱离无间道的生涯，依据院务条令，选择一个山青水秀之地光荣地退休，可是从别院逃出来后，在那个小院子里，言若海让他回信阳。

回信阳！

长公主的信阳谋士侥幸逃脱了监察院的追杀，按理讲应该是要回信阳。可是袁宏道却从监察院的这个指令中嗅出了别的味道。

如果那一夜雷雨之后，长公主注定垮台，永世被幽，那陈院长还喊自己回信阳做什么？

朝廷……究竟在想什么？自己回信阳又要做什么？袁宏道在那几个月里一直在思考这个问题，而当长公主轻松自如地透过别院的侍卫，向信阳传递了自己的计划，并且逐步将信阳的班底转移到京都之后，他终于明白了一些。

监察院从行动的一开始就知道，长公主不可能被完全打倒，或者说，陛下从一开始就没有准备让长公主永无翻身之力，所以才让他这个钉子依然回到信阳，等待着长公主的召唤，等待着那一刻的来临。

好了，陛下去大东山了，遇刺了，京都里乱了，太子要登基了，长公主联络着军方准备造反了……就算长公主在谋划大东山之局时，没有让袁宏道知晓，可是后来这些事情，袁宏道都是亲自参与，早在长公主的谋略之初，便已经知道了消息。

似乎自己应该发挥庆国第一间谍的本事了，可是在此时，袁宏道却惊骇地发现，自己竟然无法将情报传递出去，无法通知监察院！

所有的渠道在一瞬间内失效，单线联系的桥梁神鬼莫测地断掉，袁宏道无法联系到言若海，更无法联系到陈萍萍。而他这种层级的间谍，更不可能直接冲到监察院里去大喊。

所以他面色平静，内心却是惊怖不安，他不知道监察院里究竟发生了什么，这种不安的状态，一直维持到范闲终于暴而突宫，开始用手下的武力扫荡京都里的反对力量。

袁宏道暗中配合着监察院的行动，让长公主暂居的皇室别院被攻占，然而他却知道，范闲已经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所以在最后那一刹那，他冒险对那位监察院官员喊了出来。

他不信任任何人，但如果相比较起来，既然联系不到陈萍萍和言若海，在整个朝廷之中，他最信任的便只有陈萍萍的接班人，那位小范大人。

可惜他不知道沐风儿是一个怎样脾气的愣头青，所以惨被一拳打倒。

……

.....

袁宏道平伏下呼吸，睁开双眼，发现自己正身处皇城之上的角楼中。而他的身前，一位英俊的年轻人，正满脸忧虑地看着自己。他知道这个人的身份，虽然不清楚对方为什么会在如此紧张的时刻，亲自提审自己，却是直接说道：

“张钊是长公主的人。”

范闲点点头，没有说什么，十三城门司统领张钊字德清，世人所以为的道德清明忠心不二的人物，竟然是长公主的人，这个事实足以震撼所有人，却已经无法在他已经有些无奈的心绪上加上太多愁容。

言冰云没有回来，院中负责看风的官员也没有回来，城门司那处一定有问题。

可惜的是，这个叫袁宏道的人醒来的太晚了。

范闲在心里叹了一口气。天色已近黎明，京都城门司失守，叶秦二家的大军不知何时进城，当此紧要关头，他本来应该想不到这个叫袁宏道的人，只是看着那些在太极殿里休息的大臣，正满心无奈的他，忽然想到了岳父大人在梧州时曾经对自己说过的那句话。

一代奸相林若甫，此生在朝中所忌者三，除了陈萍萍与范建外，便是那位领军的秦老爷子，而这位权相对范闲认真说过，他在朝中的门生底牌，不会给范闲，以免木秀于林，被狂风吹倒。

除非.....新皇即位之时。

如今庆帝已丧，范闲在京都帮着老三大抢皇位，所以京都里那些林派的文臣，才撕去了自己的伪装，站到了范闲的身后，跟着胡舒二位大学士，阻止太子登基。

范闲在心里想着，自己这位岳父聪明一世，掐算时机真是极准，只是不知道这次会不会成功。

然而林相最后说的那句话，一直让范闲记地很清楚。

“如果日后京中真的乱了，或许袁宏道可以帮助你。”

林若甫早在一年之前，便算出了大东山一事，范闲对于岳父的眼光佩服到五体投地，所以对于他支的这个招儿也没有忘记。当自己陷入一种无法解脱的危局之中时，他马上想到了那位长公主手下的信阳第一谋士。

果然没有错，这位袁先生竟然是监察院插在信阳方面的钉子！这个事实让范闲震惊，旋即苦恼起来——如果早一步知道城门司的问题，自己和大皇子何至于如此被动。终究还是晚了，这终究还是命的问题。自己的好运不知道还能维持多久。

袁宏道盯着范闲的双眼，说道：“为什么我一直联系不到院里？”这话语虽平淡，内里却是不尽愤怒，毫无袁先生往日里的洒脱。他手中有着长公主方面珍贵的情报，却无法提供给监察院和朝廷，对于庆国和陛下的忠诚，让这位袁先生感觉到了一丝极大的古怪，从而愤怒起来。

范闲沉默不知如何言语。如果可能的话，他也愿意此时亲自问一问陈萍萍。

晨风吹入高高皇城的角楼，刮地昨夜里的血腥味道渐渐淡去，京都民宅里的焦糊之味也闻不到什么，只是那些可怜的民众依然不敢出门，惊恐万分地关着门，躲在自己的床上，祈祷着这些大人物杀伐的游戏能够快些结束。

呜呜呜呜.....皇城之上号角连连，声音极为雄浑有力，不知能够传到多远的地方。

范闲站在袁宏道身边，面色平静，说道：“京都守备师要到中午才能入京，秦叶二家还要三天，我们如果动作快，还是可以把九座城门夺回来。”

袁宏道的眼中闪过一丝惊愕，旋即燃起了愤怒的火苗，大怒说道：“难道院里在守备师中无人！”

范闲心头一惊，霍然转身看着他。

袁宏道望着他一字一句说道：“秦家的军队连夜开进，离京都……只怕不远了。”

范闲紧闭双唇，脸色变得苍白起来。

之所以知道城门司叛变的消息，他也并没有慌乱，是因为他相信自己对于老秦家的动静能够摸地一清二楚，只要大军未至，凭借着军力更胜一筹的禁军和监察院的杀伤力，自己还有时间重新夺回九座城门的控制权。

秦家大军马上便要到了？

言冰云他老子就在秦家之中，怎么可能会连大军开拔的消息都没有传回来！

……

……

范闲走到大皇子的身旁，说道：“收兵回宫，秦家的军队要到了。”

大皇子的眉头皱地极紧。禁军大队刚刚驶出皇城，此时却又要收回来，却是因为一个自己怎么也不可能相信的消息。可是他知道此时最在乎的便是反应的速度，来不及和范闲商议什么，深吸了一口气，让身旁的亲兵挥动了手中的小黄旗。

黄旗一翻，皇城之上号角声再起，呜呜呜呜……节奏渐起，渐紧。正从皇城中如几条苍龙般驰出的禁军大队骤闻号角回营之声，不约而同地同时收缩队伍，开始向着皇宫的方向回驰。而远方已经深入民宅街巷之中的队伍，也开始有了动静。

范闲对身旁的下属比了个手势，那名下属点点头，从袖中取出令箭，发了出去，在皇城前的空中划出了一道凄厉的叫声。

紧接着，枢密院处，监察院本部处，各部衙处，各要害街口处，均有令箭破空之声响起，以为回应。

令箭落时，在京都的近两千监察院密探官员闻令而动，消失在了大街小巷之中。

不片刻，整座京都的街道之上，再也没有什么人影可以看到，尤其是经过监察院枢密院直通皇宫的那条天河大道上，更是冷清地令人心悸，只有几片犹有青色的树叶，被一夜秋风紧吹，落了下来，在空旷的街道上翻滚着。

“不管太子是如何知道突宫的消息逃出去的。”范闲站在大皇子的身边，说道：“但长公主出宫，明显是有准备，她早就猜到我们会做什么。”

大皇子的眉头皱地极紧，居高临下注视着整座京都的动静，心里分析着如果大军入京，应该是从哪个方向进入，自己接下来应该怎样做。

“我们所有的力量为了突宫，都杀了进来……而她却是指挥着叶秦二家的军队，施施然从我们无法控制的城门司中进来。”范闲平静说道：“她把皇宫让给了我们，再把皇宫围起来玩……这算不算请君入瓮？”

“我本想腹中开花，四面燃火，没料到这把火没有烧到她，反而被她用一层纱就把我这朵花给缚住了。”

范闲的手掌轻轻拍打着皇城坚固的青石砖，幽幽说道：“咱们终究还是低估了这位姑姑。”

长公主知道范闲和监察院的优势在哪里，所以她甘愿退了出来，让范闲突入宫中，看似掌握了一切。

然而如今宫中有太后，有三皇子，有宜贵嫔宁才人无数贵人，有胡舒二位大学士，有无数忠于范闲的文臣、部属。

这些人是力量，可也是负担，如果范闲有一双翅膀，那长公主刻意留入宫中的这些人，就像是范闲翅膀上的铁锤，让他不得肆意飞扬。

大军围城，只怕也围不住像范闲这种可怕的夜行高手，然而如今你肩负着庆国的传承，宫中无数人的生死，范闲你还怎么逃，你可忍心逃？

……

……

大皇子一直沉默着，间或发下命令，开始着手准备进行皇城坚守，准备一应器具，没有多余的闲心陪范闲在这种时刻聊天，因为他知道，自己即将面临的，是一个怎样的恐怖危机。

范闲木然地看着京都里的一切，似乎看到了李云睿那张美丽到了极点的脸，正用一种娇怯的目光望着自己，在轻轻地说道：“我的好女婿，我可为你准备了很多东西。”

他往皇城的宫中啐了一口，似乎要啐到对方的脸上，不过他不得不承认，自己的丈母娘在这些方面确实比自己要强地太多。然而范闲在心里想着，如果不是因为那些极其诡异的原因，自己此时也不至于会被坐困皇城。

“能守多久？”他对大皇子请教道。

大皇子面色肃然，沉声说道：“皇城墙高，如果叶秦二家连夜突袭，未曾携带大型的攻城器械，我可以守到最后一刻。”

身为征西军大帅，大皇子此生不知经历过多少血战，所以面临大军逼京，他并没有一丝惊慌。只是这句话里的最后一刻，却已经说明了一切。

“李云睿既然早有此策，叶秦二家不至于没有准备。”范闲低头说道：“我只希望你能多支撑数日，领军打仗，只能靠你了。”

“支撑到信使通知各地驻军和那六路总督来援？”大皇子扫了他一眼，不客气地说道：“死了这条心吧，那些信使不可能还活着。”

范闲在心里叹了口气，想到：“我等的可不是那些人。”

第一百四十八章 光荣

秦家叛军经此一阻，骑兵之势被迫一顿，被京都街巷束住身躯的队形不由得有些慌乱。然则便在这一刻，只闻得军中数声暴喝响起，在第一时间内，清晰有力地发出了命令，稳住了先锋营。

紧接着，持盾兵由后赶上，踩过长街之上的血泊，奋勇无比地破开街道两侧的民宅木门，冲入了那些幽暗的空间之中。一时间，街道左近尽是喝杀之声，却看不到厮杀的真实情况。

啪的一声，一座民宅破开一个大洞，一名浑身是血的叛军就这样被人刺死，跌了出来。此时在那些民宅内，不知道还有多少军士正和埋伏在此的监察院部属，进行着凶险的厮杀。

叛军军纪森严，当秦恒冷酷下令，以兵卒生命的大量消耗为代价，向着街道两侧进行反攻之后，四周袭来的弩雨自然也弱了下去。

铮铮刀光闪过，街道青石板上数十根阴险的绊马锁被利落无比地砍断。这些黑色的皮索，就像是被砍掉头颅的毒蛇，无力地瘫软在地上，而上面那些泛着金属光泽的毒针，则像是蛇皮上的晶亮液体。

秦恒骑于马上，于军旗之下凝视前方，猛地取起手中的马鞭，用力地挥下。

身旁一名猛将闷哼一声，手持长枪，大喝一声：“杀！”双脚一夹马腹，带着数百骑兵，再次向那条长街之中冲去。一时间，只闻得马蹄阵阵如风雷般卷起，气势逼人。

而此时长街之上犹有惨呼之声，民宅之中犹有刀锋入骨之声，尸体倒地的闷声，却极难看见监察院部属的身影，只知道这些人正在街旁的民宅内进行着杀人的工作。

渐渐有血从木门下方渗了出来。

秦家先锋营那位猛将视而不见，带着属下在长街之上冲刺。只见此人长枪刺出，震起一阵剧风，嚓地一声刺入马旁的一扇木门之中！

一声震天的喝声，猛将挑枪而回，只见长枪之上挑着一名黑衣人，鲜血从枪上滴了下来，枪尖刺穿那名监察院密探的胸腹！

盔甲之下的那位将军闷哼一声，单臂一振，将枪尖上的尸首像纸袋一样地甩了出去。

他当先一匹马，再次踏过街上的死尸血泊，再次疾驰，手中那枝黑色长枪全由钢铁所铸，威猛无俦，枪出不虚，竟是沿街挑了五扇木门，于快速飞奔间连杀数人。

秦恒在后方冷冷注视着自己手下的第一猛将，将手一挥，命令全军依次压上，准备用强大的兵力，直接压服街道两侧监察院的狙击。虽然初一遭遇便折损了近两百名士卒，但秦恒的心神依然没有一丝颤抖，他从来不认为监察院这种黑暗里的手段，可以真正阻止一支大军的前行。

一名监察院官员手持硬弩，出现在左前方的楼上，隔着窗子瞄准了那名锋将，不料还未来得及扳动扳机，一枝羽箭已经从他的眼窝里射了进去，这名官员闷哼一声，摔下楼来。

紧接着嗤嗤之声连作，跟随着那名先锋猛将，于街上纵马狂奔的数十骑亲兵手执轻弓，于左右连射，箭枝快速射出。

街道两畔的小楼民宅上顿时出现许多箭洞，埋伏在其中的监察院部属，在准备持弩击杀那名猛将时，纷纷中箭倒下。天下三大势力便以庆军的骑射最强，此时纵马长街，手持硬弓，竟在瞬息间，射得监察院弩手们不敢现出身形！

即便两畔偶有弩箭射出，也显得没有什么准头，射在那名猛将身上重甲，却也无法深入其躯，只是绽出了些许血花。

只须臾间，那名秦家家将已经带着先锋营冲出了约百余丈。而他的身后则是浩浩荡荡的骑兵本身，眼看前方便是一片开阔地，直冲皇宫再也无势可阻。

便在此时，只听得一枝凄厉的令箭在长街之上响起，啪啪啪，街道两侧的民宅窗口全部关闭了起来，虽然宅落里的厮杀在继续，但长街之上却回复了平静，极其怪异的平静。

那名家将满脸血污，一脸煞气，一振长枪收于背后，就像是一把开山斧般直刺街口，虽然注意到了街道两侧的异象，却根本没有一丝心悸，此时突势已成，就凭监察院那些鬼域伎俩，如何能阻住大军前行。

“鼠辈。”他轻蔑想着。

“鼠辈。”秦恒率领大军向长街之上压了过来，一脸冷峻地看着突然回复清静的长街，微嘲想着，监察院终究还是见不得光。

便在此时，令箭之后回复平静的长街上，忽然响起了一声号令，这声号令只有一个字。

“候！”

这个候字极其简单，干净利落，却蕴藏着无穷的杀机。秦恒眼瞳微缩，眉毛一挑。

叛军齐拉弓，无数箭羽射了出去，直刺那声命令发出之地。笃笃笃，有如乱雨打城，那座木楼顿时被射穿无数洞眼，长箭破风而入，只听得隐约一声闷哼，发令的监察院官员已然毙命。

然而紧接着，只有马蹄声、闷杀声、箭羽破空声的长街之中，又再次响起了那声号令：“候！”

秦恒的脸色阴郁了起来。在长街之上持缰而奔，他不知道监察院的这声候意味着什么，他本可以此时选择分兵，绕过这段有监察院重兵伏击的长街，可以选择更稳妥的方式——然而军令如山，既然父亲命令自己第一个赶到皇宫，自己便必须保持速度，即便……要付出更大的代价。

于是他猛地一挥手中马鞭，长街之上数千叛军齐声一喝：“杀！”如洪水一般，轻甲在身的叛军大队就这样向着空旷而危险的长街之上掩了过去。

那名长枪在手，无人敢阻的先锋猛将，此时已经率领自己身后的数十余亲骑，突到了长街尾处。背后的正阳门在朝阳下泛着光，身前的空旷地带在吸引着他，更远处隐隐可见的皇宫还在等待着他的攻打，所以他满怀豪情，英勇无比……

然则他忽然听到了如雷般的马蹄声，然后看见了长街的空旷尽头处，忽然出现了两百余名骑兵。这些骑兵不知何时出现在此地，身着亮甲，手持长刀，沉默而冷漠地等待着叛军的到来。

在这些骑兵的身侧，有十余具散乱的尸首，正是秦家叛军散出去的那十余骑斥侯，不止斥侯死了，即便是那些战马也倒在了地上。

秦家先锋将的眼瞳缩了起来，他知道这些骑兵是硬手，不然不可能扑杀了自己属下十余骑，却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是禁军！

此时已经无法再停。先锋将紧紧握住了手中的铁枪，枪杆的粗糙与凉冷，让他感觉到了无穷地信心，然后一夹马腹，就带着身后的几十骑向着禁军大队冲了过去！

禁军将领全身都笼罩在盔甲之中，只露出了一双眼睛，而这双眼睛里此时没有一丝别的情绪，只有平静冷漠和决心，对自己生命的冷漠，完成大帅交代任务的决心。

他高高地举起了手中的马刀，刀锋闪着亮光，令人不寒而栗，一夹马腹，身下战马猛地一挣，如出弦之箭般弹了出去。

数百骑骑兵就这样以一往无前的勇气，冲了上去，就像是两道颜色不一的洪流，马上便要正面冲撞！

……

……

便在此时，刚刚安静了一刹那的长街上，忽然又响起了一声监察院的号令声——“放！”

秦家先锋将血红着眼，看着高速冲过来的禁军骑兵，暴喝一声，马匹骤然加速，已经要冲出街口，耳中却忽然听到了这声放。

他的心神坚狠，没有一丝慌乱和减速。他根本不在乎监察院的这些鼠辈，他在乎的是正面这些十分强悍的禁军，他必须要为将军杀开一条血路，杀开一条通往皇宫的血路。

一个黑影从街道旁的民宅里扔了出来，正好出现在这名先锋将的马头之前半空中。

这名猛将挟肘一挑，枪尖闪芒，嗤嗤数声，黑影顿时被撕碎，布料乱飞，内里夹杂着粉末被荡至半空，少许洒到了这名猛将的身上，大部分却洒在了马身上。

他闭住了呼吸，双眼一片血红，心知监察院用毒厉害，却也根本不惧，只要毒物一时不能入心，他就能将与自己越来越远的那些禁军杀退，只是心忧坐骑，一横心将枪尾在马臀上狠狠击了一记，坐骑受惊，再次加速！

突突突突，一连串簧机之声响起，平静许久的街道之上，弩箭再至。秦家先锋将冷哼一声，长枪一划，护住自己的要害与马头，只见一片枪风荡出，无数弩箭被他拨落在地，偶有几枝弩箭射中他的盔甲，叮当一声脆响，无力堕落于地。

然则……这名猛将骤然发现，弩雨之中，竟有几抹带着不吉利的红。

红？

火？

……

……

嗤的一声，三枝弩箭分别射在这名先锋将的重甲与马头处，弩箭上捆着火棉，燃着火苗，在红色的朝阳中并不显眼，但却……格外致命。

火苗一触重甲上的粉末，倏的一声便燃烧了起来，从马头直至重甲再至头盔处，但凡沾上粉末的地方，火苗便瞬息间蔓延了过去，只是一眨眼的功夫，火势便熊熊而烧，将那名先锋将笼罩在了火苗中！

嗤嗤……一声惨烈的暴喝，从火焰中传了出来。此时，那名悍不可当的先锋，还依然保持着冲锋的姿式，而他的人已经成为了一个燃烧着的火把！

他恐怖地吼叫着，扔掉了手中的枪，试图将自己身上的火扑灭。然而这已经成了他永远也不可能做到的事情，监察院放的火，不是那么好扑灭的，他知道自己完了，心中无比地恐惧。

马儿大痛，放马狂奔，笼罩在火苗中的一骑一马，就这样恐怖地奔到了禁军锋线的前方。

禁军将领冷漠而微嘲看着奔来的那个火人，在两骑交身而过之时，铿地一声挥动长刀，刀出无声，自火中穿过，斩断那名将锋将的头颅。

喀的一声，头颅断裂，被护颈甲系着，在火焰中燃烧着。

带火马儿悲鸣着瞎冲，带着身上已经无头的主人，一头撞向了街旁的一堵巷墙，一声极沉重的闷响，连马带人摔落在地，极凄惨地悲嘶着。

没有人去看他们，只有二百余骑的禁军甲队，此时正保持着极高的速度，跨过了那些被射成蜂窝，烧成焦碳的叛军先锋尸首，向着秦恒所在的中军冲了过去！

……

……

秦恒不知道自己最器重的亲信先锋，遭受了何种无耻阴险的谋杀，在听到监察院第二声候令之时，他已经命令自己的军队，开始向着长街两侧压了过去，因为监察院的二次攻势已经开始了。

在长久的沉默之后，在那两声冷酷的候令之后，射向叛军的弩雨更盛，而更多的则是瞄准军旗所在的中腹部位，尤其是秦恒所在的亲兵营处。

“是连弩！”终于有叛军骑兵畏怯地喊了出来，一片弩箭呼啸破风声，这声喊显得格外惊心动魄。咄咄咄咄，一连串密密麻麻的击打之声响起，一枝弩箭被挡住，第二枝，第三枝呢？

十余名亲兵奋勇地挡在了秦恒的马前，他们手中只有肘盾，根本不足以抵挡这么密集快速的弩箭，只得用自己的身体和战马高大的身躯为秦恒做起了肉盾。

长街之上尽是人仰马翻，悲嘶惨号连连，不知多少叛军的脸上插上了弩箭，鲜血与汗水混杂在一处，四处告急。

只是一瞬间，秦恒身周的亲兵便死了大半。秦恒知道监察院的目标是自己，他脸上满是血污，血污之中的脸色显得分外狰狞。直到这一刻，他才终于确定，范闲让监察院埋伏在正阳门下，不仅仅是为了阻击和拖延时间，而是准备拼将老命……要将自己的性命留在这里！

虽然不知道范闲为什么如此看重自己的性命，但他凛然不惧，只是看到初始平静，此时又弩声大作的长街上，自己的部属们勇敢而无助地与那些毒粉暗弩搏杀着，一丝青筋浮现在他的太阳穴上，一股愤怒充斥着他的胸间。这些鼠辈只会用这些不入流的手段，难道也敢妄想困住自己？

他拔出腰畔长剑，一夹马腹，马如龙跃，于弩箭之中蹿了出去，暴喝一声：“为了庆国，杀！”

主将开始冒死冲阵，叛军士气大振，齐声喊了声杀字，冒着弩雨往街道两侧的纵深中突进，用自己的身躯和生命将监察院的第二波攻势压制下去少许。

叛军毕竟人多势众，只要能够与那些藏在黑暗中的监察院官员正面接触，他们自然会获得最后的胜利。

然则便在此时，街那头的禁军已经冲了过来。只有二百余骑，却像是两千骑一般雷声隆隆，杀气腾腾，势不可阻！

如一道洪流，冲入了队形已经被迫散开的秦家军中。双方都是盔甲在身，刀刃在手，杀意沸天，虽然秦家军的阵形有些乱，但在并不怎么宽阔的长街之上，这是一次绝无退路的正对冲撞。

高速前行的两只骑兵，便在正阳门下的长街上，进行了第一次正面的对撞，就像是两个大铁锤一样，狠狠地砸在了一起，响起了令无数人耳膜疼痛，无比恐惧的巨响。

一瞬间，无数铁骑落马，惨遭践踏，马上的人们被挑死，被挤死，被砍死，被震死。

刀枪相撞，铁甲相撞，气势相撞。

秦恒满脸铁青地看着这一幕，心想范闲和大殿下究竟有多少人，居然在正阳门下埋伏了这么多？

※※※

“能动的部属，我全部砸在了正阳门内。”

范闲盯着京都内的络络狼烟，沉着脸色说道：“虽然没有猜到他们居然势大到从九处城门处入内，但既然砸在了正阳门内，我就一定要砸出个动静来！”

大皇子看了他一眼，又看着京都街巷中逐渐逼近的叛军旗帜，忍不住眼瞳微缩，说道：“终究也只是一路，大势不可逆。先前那刹，如果你从正阳门内逆冲而出，说不定真的有机会突围。”

“长公主在京都外肯定有预备队。”范闲说道：“突围？我拿什么突？”

“荆戈不是带着两百黑骑消失在京都了？”大皇子看了他一眼。

范闲没有应话，只是满脸沉重地看着皇宫之下的广场。这处广场极大，当年阅兵的时候曾经排列过数万人的队伍。此时已经隐隐能够感觉到大地的震颤，想必是那八路的叛军快要合围至此。如此声势，即便是他早已看透生死二字，却也不免开始心颤起来。

他抬起头来看着正阳门的方向，心里清楚，自己和大皇子留在宫外的实力基本上集中在那一路，无论是谁想从那里抵宫，只怕都要付出极惨重的代价。

如果他知道是秦家那位二代领军人物，此时正在弩箭与毒烟中苦苦突进，只怕会笑出声来，对于秦家在山谷里的那次狙杀，范闲可是一直牢牢地记在心里——只是不知道那些忠心耿耿的监察院部属，还有那些禁军里那只等同于自杀的骑兵大队，在片刻之后，究竟还能活下来几个。

然而正如大皇子所说，区区一座城门根本不足以改变大势。

……

……

皇城脚下，一个骑兵出现在了广场边缘的街口。此时的禁军早已全军收拢入宫，宫门之外的广场上空无一人。所以这名骑兵的出现，显得那样地突兀。空旷的天地间，仿似突

然间出现了一个不和谐的黑点。

得得马蹄声中，这名骑兵未作任何停歇，直接从广场边缘，冲到了广场正中间，来到了皇城之前。

在这名骑兵的后方，紧接着出现了第二名骑兵，第三名骑兵，第十名，第一百名，第一千名……黑压压的秦叶二家大军，其中的八路在扫荡干净沿路的些许抵抗之后，终于用一种乌云压城之势，来到了皇城的前方。

密密麻麻的叛军沉默而冷峻地将整座皇宫包围了起来。这种默然无语中透着的杀气，这种沉稳至极的气势，让皇城之上的禁军官兵们无来由地心头一颤。

范闲和大皇子终于没有聊天来掩饰内心的紧张，沉默地看着眼前的一切。

片刻之后，一方在晨风之中猎猎作响的旗帜，出现在众人的视野之中，这面旗帜从广场转角处的长街上行了过来，露在上面斗大的一个秦字。

又一骑从皇城下另一方疾驶而至，手中持一大旗，上书叶字。

最后出现的是一方明黄大旗，上面空无一字，只是用金线绣着一个腾于云雾之中的龙，金爪抓碎祥云，踏空而至。

……

……

“连龙旗都正大光明地打了出来。”范闲沉默许久之后终于开口。秦叶二家军势太盛，他虽是九品高手，心性无比坚毅，然而面对着密密麻麻的军队，仍然忍不住感到头皮有些发麻。

“你怕了？”大皇子面无表情地看着他。

“什么东西多了，都会显得很恐怖，蚂蚁如此，老鼠如此，蟑螂如此，更何况是人？”范闲召来一名下属，说了几句什么。

三面大旗缓缓而行，就在广场周边叛军炽热的眼神中，在皇城禁军警戒微惧的眼神中，来到了皇宫正前方，来到了第一骑进入广场的骑士身后，迎风招展。

“你一直坚不突围，我总以为你还留有什么底牌。”大皇子双眼微眯看着皇宫前方的那几骑，那几面旗，缓缓说道。

“我的底牌早没了。”范闲面不改色说道：“但我总以为，那些老家伙总不至于见死不救，总以为叛军既然已经入了城，他们应该跳出来扮超级塞亚人，可惜……好像我猜错了什么。”

“什么是塞亚人？”大皇子翘了翘唇角，说道：“我也很纳闷，陈院长难道真的中了毒？”

范闲看着皇宫前的如山军势，忽然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一拍皇城青砖，说道：“便是我们两个，又如何？”

大皇子深深地看了他一眼，说道：“我可不想和你一起死。”

风雨欲来满楼愁，皇城角楼里愁人两个，却在说着笑话。四周的禁军统领士兵偷偷看着这一幕，听着小公爷与大帅爽朗的笑声，不知为何，也感觉皇宫前的叛军们并没有想像的那般可怕。

……

.....

大皇子看着皇宫前那孤伶伶的三面旗和最前方那个骑士，微笑说道：“他们是在用气势压迫我们，意图让禁军心怯.....我的部属，哪里会这么胆小。”

“我们把手上全部的牌都砸进正阳门，为的是什么？”范闲眯眼看着皇宫之前站着的那四骑。

“为的是要杀一杀对方的锐气，振己方之军心。”

“那我们怎么能容许这四骑如此嚣张地站在皇宫前示威？”

“依军中传统，第一个抵达的骑兵将获得无上的光荣。”

范闲盯着那个像黑点一样的骑士，半晌后忽然开口说道：“那就让他光荣掉。”

大皇子皱了皱眉头，身为征西军大帅，他对于庆国的军方传统有着天然的尊敬，虽然十分厌憎那几骑在皇宫之前沉默地耀武扬威，可并没有想过要做出些什么，而且对方站位位置极好，箭枝极难射到。

范闲斩钉截铁说道：“我不是军人，我也不懂光荣，我只知道这是你死我活，这时候还站在我面前，那就是.....”

一句话还没有说话，他的手已经挥了下去，皇城角楼里那座已经沉默了无数年的守城弩，忽然发出了一声极其凄厉的叫声，似乎是要将曾经死在这座皇宫里的怨魂都唤醒起来。

咔.....一声巨大的机簧声过后，一柄如儿臂般粗细的弩箭，如闪电般脱离了弩机，沿着设定好的轨迹射了出去。

皇宫前孤伶伶站着的几骑，几旗，虽孤单却嚣张，冷漠而轻蔑地看着皇城上的禁军士兵，传达着强大的慑服力和压迫力。

这一切却都被这声弩机声破掉掉。

第一名进入皇城范围的骑士连头都没有来得及抬，那枝巨大的弩箭便贯穿了他的身体，射入了战马的身躯，伴随着巨大的血花，将一人一马狠狠地钉在了广场的石板上！

这时范闲也说完了他那句话：“.....蠢货。”

第一百五十五章 城头祭出神主牌

“承乾，降了吧……”

范闲温温柔柔的话语，让皇宫内外几万人同时傻眼，感觉到无比的荒谬，眼下是叛军围城，你宫中之人便是上天下地也跑不出去，小范大人居然当此时刻，在城头大言不惭地劝降！

骑在马上太子李承乾一身戎装，倒吸了一口冷气，暗想安之的脸皮果然是越来越厚，居然说地出来这样的话，而且说地竟是如此自然，如果让不知道情况的人听了，只怕会以为今日我李承乾才是被赶得如兔子般的可怜人，而不是他范闲。

说来也是奇妙，只不过一夜功夫，范闲便从朝廷钦犯摇身一变成为所谓监国，从流亡的生涯里摆脱出来，突入皇宫，险些一举擒下太子，成功翻转。而紧接着的凌晨里，太子侥幸逃脱，大军入城，却反将范闲围困在宫里。

所谓城头变幻大王旗，说的大概便是这一夜里发生的故事，故事本来就极其荒谬，范闲说这么一句荒谬的话又算什么呢？

李承乾仰脸看着皇城之上的那两位兄弟，苦涩地笑了笑后，摇了摇头，自嘲想着，秦老爷子发话后，便应该是自己情真意切地劝降大哥，不料范闲却抢着来了这么一句，反而把自己的话堵在了嘴里，这个范闲，果然是阴贼到了极点。

右侧方的广场上有零乱的马蹄声响起，李承乾下意识扭头看去，只见由西城门入京的定州军，正缓缓地向自己所在的中军靠拢。他皱了皱眉头，在那数千人的前方，看到了二皇子那张英秀的脸庞，心中生出淡淡寒意。这位二哥心里想的东西不简单，脸长地和范闲极相似，心中盘算只怕也一样阴贼。

定州军缓缓停在了叛军的右翼方，小心翼翼地保持着对叛军中营的礼敬态度。

“大哥，你我……”太子李承乾看了二皇子一眼，终于开口了。他不能等着二皇子开口，只是没有内力加持，他必须用喊，才能让皇城之上的那些人听到。虽然他依然保持着十余年东宫太子所养成的威严皇气，但相比较起来，却不如范闲痛斥秦家时那般强悍。

……

……

范闲掏了掏耳朵，看了大皇子一眼，没有说什么话，因为大皇子此时听地十分认真。太子所说的话全部在他的计算之中，无非是意图用兄弟情义说服大皇子，同时依然将大东山的事情栽到范闲的身上。

虽然太子明知道大皇子不会相信范闲是刺驾的凶手，可他依然要这样说。任何兄弟情义，总要建立在说得过去的逻辑基础上。

大皇子的脸色阴沉了下来。皇帝一共生了五个儿子，如果不算从小在澹州长大的范闲和最后出生的老三，他与太子二皇子三人算是自幼一起长大，虽然太子身份尊崇，但是三位兄弟感情还算不错，尤其是在陛下示宠于二皇子之前，三位皇子间的来往，要比史书上那些血淋淋的阴谋故事，更值得珍惜。

谁都曾经想过，但谁都不会愿意设想，终有一天，这三个自幼一起长大的兄弟，会刀兵相见。

便在此时，自叛军围宫后一直保持沉默的二皇子也开口了。他轻轻用靴跟敲了一下身下座骑，任由马匹将自己带出叛军队列一丈之外，望着皇城之上，跟着太子的话语，极其诚恳地对大皇子开始喊话。

必须承认，二皇子在收拢人心中确实有一招，他并没有提到让大皇子投降的事情，只是在往年的情谊上打交道，用一种愤懑的语气，述说着对大皇子帮助范闲的不满，并且隐隐约约提到庆帝对大皇子的态度……其实并不像是父亲对儿子那般。

范闲看了大皇子一眼，发现身旁的大皇子脸色越来越阴沉。他并不担心大皇子会在大势逼迫下，在太子和二皇子的亲情攻势下沦陷，因为他分析一件事情，永远只会从人的性格出发，而他知道大皇子性如烈火。

他转而看着还在喊着话的二皇子，微微皱起了眉头，因为他认出了二皇子身边的那位将军正是叶重。

叶重三十年前已经是京都守备师统领，如今也是五十多岁的人了，但看上去却是一点老态也没有，而且整个人也不像一般的庆国名将那般气势凌厉，身材有些矮，还有些胖。

但范闲绝对不会低估他，因为他知道此人是早已成名的九品高手，叶流云最亲的侄子。曾经和自己那位恐怖老妈打过一架的人，都非常不简单。而且一个在二十几岁的时候，便能成为京都守备师统领的人，又岂是不简单可以形容。

范闲的眉头皱地越来越深，眼神却越来越亮，亮地有如朝阳映照下依旧不肯退去的那一颗星。

……

……

大皇子忽然向着城下的叛军高声喝斥道：“够了！”

二皇子无奈一笑，住了嘴。

大皇子厉声说道：“这都什么时候了？你们还不忘要构陷范闲！我知道，为了皇位，你们不惜做出任何丑陋的事情来，但不要忘了，有些事情我做不出来！如果要攻，你们就攻，莫在这里学些娘儿们罗里罗嗦！”

这番话说的斩钉截铁，气势十足，根本不给宫下太子二皇子丝毫回旋的余地。

二皇子向来温柔的脸庞在此刻终于变得阴沉起来，不知为何变得如此生气，愤怒地对皇城上吼道：“大哥！你不要忘记了，我们才是兄弟！”

“兄弟？”大皇子连续数日操心皇宫的守卫以及和范闲谋划的大事，心神消耗极大，眼窝深深地陷了进去，但反而更显得他的眼神十分锐利。

他看了看太子，又看了看二皇子，忽然厉声说道：“兄弟！你们连儿子都不肯做了，还肯做兄弟！”

一片沉默，这句话点破了太多东西。皇城上的禁军们早从遗诏中知晓此事，眼中顿时流露出悲愤与伤痛的情绪。而皇城下的叛军们的脸色却变得有些怪异。虽然皇帝陛下已于大东山被刺身亡，可是陛下龙威犹存，身为庆军子弟，扛着太子的大旗，实际上做的是弑君篡位的勾当，谁不骇畏，谁不会在腹中打鼓？

大皇子站在皇城的垛口间，深皱着眉，看着太子悲痛说道：“大东山的事情是长公主做的……我知道你没有这个能力。但你肯定知道！父皇即便要废你，但你是儿子，怎么能

做出如此禽兽不如的事情？”

太子的面色有些黯淡，竟保持着沉默，任由大皇子怒斥。在他身旁的秦老爷子皱了皱眉头，将手一挥，身后的叛军们开始做起了攻城的准备。渐渐队列后方响起了阵阵拉动弓弦，令人牙酸的声音。

※※※

在三名皇子于城上城下激烈地述说着皇室隐私，彼此愤怒的时刻，没有人注意到范闲已经一个人离开了城头，沿着长长的石阶下到了皇宫内部，行过空阔的广场，向着太极殿走去。

一路上范闲认真看着，发现大皇子虽然擅长的是草原上的野战，但下在城池防御上的功夫也是极深。各处已经做好了准备，甚至在石阶入口旁，已经拆了两座皇城角楼，备好了石料与重木，看样子是准备应付稍后的攻城战。

而在皇城下的三处宫门旁，则已经准备好了一些奇形怪状的石料，上面甚至还带着青苔。范闲眯眼看着，心想难道是宫里的假山也被老大给拆了？正想着，身前行来一支队伍，只见在几名禁军的押管之下，一百多看上去劳累不堪的太监，正在用车子推着带青苔的石料，果然是宫里的假山。

皇宫正城处三处宫门，平日里永远只会开一道，但叛军进攻的时候，当然不会只选择一处，范闲明白大皇子是准备用假山石，将这三处宫门死死堵住，这工作只怕是凌晨前便开始准备了。

将叛军堵在宫外，将自己困死宫中，这便是所谓死守。范闲叹了口气，知道老大已经下了必死的决心。

一路行来所见禁军并不足数，与空旷的皇宫比较起来，甚至有些稀稀拉拉的，真的没有什么底气。

范闲再叹气，知道一千多人的禁军已经被拨到了太监宫女日常居住的宫坊处，一为镇压宫内的不安因子，二来也是因为整座皇城，就属那一处最易突破。

进入太极殿，看着那些忧心忡忡的大臣，满脸沉重的宁才人与宜贵嫔，坐立不安的三皇子，范闲在心中三叹气。对胡舒二位学士行了一礼，脸上却堆起微笑对三皇子说道：“承平，要开战了，觉不觉得刺激？”

三皇子李承平毕竟是个小孩子，自得知皇宫被困后，便开始害怕起来，虽然脸上强行压抑住，可此时听着范闲这句话后，终究忍不住扁了嘴，惊恐里还带着被范闲逗弄出来的笑意，看上去十分滑稽。

范闲转身对面色惨白的皇太前一礼，又看了一眼那位长发乱披着的皇后，沉声说道：“臣请太后娘娘，皇后娘娘，上城观战。”

※※※

自古造反必有的阐明大义，标榜自身正统的工作，已经在大皇子的怒斥和太子二皇子的郁闷中结束了。皇城下方的叛军已经逼近了过来，尤其是后军营中足有数千的箭手，开始做起了齐射的准备。

此时的城头之上，只有一千余禁军，只怕这一拨箭雨之后，便会折损不少。

大皇子手按长剑，沉默行于城头之上，不时发出几声号令，令众将士准备迎接叛军攻势。这是庆国皇宫第一次被箭雨洗礼，也不知道在箭雨之后，还能敌住怎样的血雨腥风洗

潮。

因为没有预算到要守皇宫，因为没有掌控住守城司，禁军的防御在战略上已经处于下风，因为他们的手中并没有足够的弓箭，只有皇城四角上的四座守城弩可以支撑，然而叛军数万，这四座弩便是大炮去打蚊子，又能打死多少？

“准备！”大皇子的手紧紧握住了宝剑，盯着皇城下的黑麻麻一大片的叛军，听着耳中不停传来的弓弦绷紧之声，心弦也不由绷紧了。

数千箭手同时拉弓，那种令人心悸的吱吱响声，似乎要穿透皇城上所有人的耳膜，震透所有人的心神。

皇城之上的禁军已经躲在了箭垛之后，手持盾牌的亲兵，也候在了大皇子的身后。

大战一触即发。谁都在等待着漫天箭雨呼啸而至的那一刻。

然而范闲没有让这一切发生，他没有欣赏攻城景色的兴趣，更没有装逼到禁军受了惨重损失之后，再来祭出自己的妙手或是恶手。

石阶之上，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随着脚步声到来的是范闲，以及他身后的数十位气喘吁吁的老大臣，还有被太监们半扶半押着的数位妇人。

这些妇人本是天下女子间最尊贵的角色，今日却成了天下间最卑微屈辱的角色。

范闲一手牵着三皇子，走到了大皇子的身后，眯眼看着皇城下举势欲射的叛军大营，心里也不由惊了一下，心想这么多箭射过来，这皇宫还守个屁啊……只听他运起真气，对皇城下面的叛军们高喊着：“承乾，老二……快快住手。”

太子和二皇子闻声一怔，抬头向着皇城上方看去，然后看见了一幕让他们心悸不已的景象。

“母后！”

“母亲！”

“太后！”

看着突兀出现在皇城之上的那几位妇人，太子和二皇子忍不住惊呼出声。即便是秦老爷子和叶重二人，也忍不住皱了皱眉头。然后他们听见范闲在那几名妇人身边对着自己在喊话：

“先不要慌着打……我带你们的妈妈奶奶弟弟来看你们了……”

听到这句话，很多人产生了要吐血的冲动，谁也想不到，以诗仙闻名于世，以监察院提司大展黑暗力量的范闲，竟然会说出如此无耻的话语来。

然而只有范闲知道，在经历了草甸上的生死之后，自己的人生终于产生了一种极可喜的变化，从两次生命所蕴出的阴酸气里摆脱了出来，渐渐往回靠拢，渐渐要和那个在澹州房顶上高喊下雨收衣服的小男孩合叠成一处。

这样的范闲是可爱的范闲，是犯嫌的范闲，是无耻的范闲，是可怕的范闲。

太子和二皇子再如何有城府，看着这令人心惊胆颤的一幕，也都不由愤怒了起来。二皇子厉声喝斥道：“范闲！你无耻！”

范闲回瞪了回去，骂道：“你才知道？”

太子心中也是愤怒无比，但他却在第一时间对身旁的秦老爷子惶急说道：“不准放箭！”

秦老爷子皱了皱眉头，心想这些贵人在宫中，被范闲拿来要胁自己，乃是理所当然的事情，难道太子没有想到这一节……老将军的心里叹了一口气，太子仁厚，然而这两年逐渐不见的怯懦，终于还是浮现了出来。

对于军人来说，当此你死我活之刻，根本不该有任何的犹豫，所谓投鼠忌器，不过是怯懦。

然而秦老爷子终究不懂，有时候怯懦的别名，就叫做人性。

……

……

毫无疑问，范闲这时候的表现没有什么人性，他只是算准了太子的性情，平静地微笑着站在大皇子的身旁，说道：“我只是不想被射成刺猬。”

“为什么带承平来这里，他还是个小孩子。”大皇子叹了一口气，看着身旁的大臣与太后皇后淑贵妃，又看了一眼三皇子，不赞同地说道。

“身为庆国日后的君主，一定要亲眼看一看，眼下的这一幕。”范闲轻轻握了握三皇子发抖的双手。三皇子亲眼目睹了如此多的叛军，真的是吓地不轻。

范闲对身旁的亲信微笑吩咐道：“请淑贵妃站在左角楼，请皇后站在右角楼，请……”他看了一眼脸色发白，却是一言不发的皇太后，说：“请太后娘娘就站在我身边。”

“我摆三个神主牌放在这儿……倒要看看，他们的箭有没有这么准。”

皇城之上的人闻言均觉心头一片寒冷。

……

……

一片嘈乱之后，范闲望着叛军阵营中正激烈争吵着什么的这些人，说道：“不论太子和秦老爷子最后妥协出任何决定，想必对彼此都会非常不爽吧。”

大皇子倒吸一口冷气，看着他说道：“你连这都计算在内？”

范闲扭头看了一眼满脸冷峻的二皇子和他身旁如矮铁塔般的叶重，说道：“我在计算的东西，还有很多。”

“如果今天领头的是老二，只怕这时候箭雨已经到了。皇后虽然不如淑贵妃可亲，但她的命却比淑贵妃好多了，因为她的儿子比淑贵妃的儿子强……”

“就算不放箭，叛军还要攻的……”范闲微微低头说道：“你去准备一下，我要把一个问题想明白。”

大皇子看了他一眼，吩咐手下的亲兵将三皇子重重保护，又看了一眼一语不发的太后，心生疑惑，却不便多说，离了此处。

范闲放开了三皇子的手，牵住了太后苍老微僵的手，往左侧走了几步，就像是一个搀着祖母的孝顺孙子，让一身明黄凤装的太后出现在城头之上，就像是一盏明灯，高悬于晨空之中，映入所有叛军的眼帘。

叛军的箭手们下意识里松了弓弦。虽然上司的命令还没有传过来，但是他们的胳膊已经开始酸软，而且最要命的是，所有人都猜到那位身着凤服的老妇人是谁——皇帝陛下的母亲，太子殿下的祖母，整个庆国李氏皇室硕果仅存的长辈，这样尊贵的人物，便是谈一

谈也怕亵渎，更何况是箭锋直指，万一误伤了太后……谁敢承担这种后果？

只要是庆国子民都不愿意让太后受一丝折损，所以当范闲带着太后走上皇城时，大皇子的心情有些别扭，而舒胡二位大学士在劝阻不听后，也只有叹气的份——知道昨夜宫变细节的人都清楚，范闲向来不阉于用最险恶的手段，去对付最尊贵的人。

太后脖子上依然留存的那一丝剑痕就是最有力的证据。

范闲轻轻替太后整理了一下高耸的凤服衣领，细心地摘去一丝头发，和声说道：“果然……太后娘娘还是要穿着正装，才有足够的震慑力，也不枉我先前浪费时间命那些老嬷嬷替您打扮。”

太后忽然霍地转首，苍老疲惫的眼神里骤然现出无穷的怨毒，似乎是想把范闲吞了下去。

范闲却是看也不看她的眼光，在她的耳旁轻声说道：“我也知道，说不出话来很痛苦，吃了我的药也很痛苦，但你想一想，你们老李家该着这种报应……我这是代替老妈惩罚你。”

第一百五十二章 谁将君心拟火海

流矢呼啸自天空掠过，然而更多的却只是震慑意味，叛军在太子的强力压制下，终究没有勇气对准城头洒下恐怖的箭雨。如此一来，守卫皇宫的禁军所面临的压力顿时小了许多，他们所需要面对的，只是接触战的问题。此时皇城下虽杀声震天，却并没有造成禁军任何损失，反而是太平坊方向的驻守禁军，面临着最大的危险。

然而皇宫正门处，叛军人多势众，此时城下数千叛军分成三列，变作前仆后继的三道黑线压了过来，实在是令人心悸。

闷响自皇城的四处角楼中不停响起，每一声响，总是会带动地众人心弦也为之一动，整座皇城都要颤上一颤，强大的反震力代表着守城弩的强劲。

像黑光一样刺透空气的巨大弩箭，就这样无情地刺入叛军的队形，击出无数蓬爆开来的血花，在地上涂满粘糊的肉泥。然而守城弩只有四座，尤其是正面广场只有左右二座，又能杀得了几个人？叛军的三叠浪依然毫不受阻地快速冲到了皇城之下。

守城弩主要打击的目标，依旧还是在叛军用来攻城的军械之上，尤其是用来冲击厚重宫门所用的锐尖重车之上。这些车的上方顶着牛皮搭成的防火锋，前端则是削成尖状的巨木，本身重量就大，一旦高速推了起来，对宫门的冲撞力不言而喻。

一枝弩箭准确地命中了一辆撞车，尖锐的箭尖轻易地撕裂看上去十分坚固的硬牛皮，狠狠地撞击在撞车之上。虽然撞车坚固，无法被一枝巨弩击的肢离破碎，可是守城弩本身所携的强大冲击力，依然让那辆撞车猛地一下跳动了起来，就像是地面上的甲虫感觉到了大地的震动，然后惨惨然一翻，将车旁的数名叛军士兵压死，再也动弹不得。

三列叛军冲击阵势中，夹着十几辆沉重而杀气腾腾的撞车，攻城战甫一开始，两座城弩拼命击发，成功地消灭了其中的三辆。然而守城弩上簧太慢，而叛军的冲击又来地极快，不过刹那间，大部分的撞车已经行过了守城弩的射击下线，逼近了皇宫的三座正门。

叛军齐声喝着杀，奋勇无比地推着撞车冲了过来！

只听得喀喀数声令人牙酸的巨响，撞车终于成功地撞击到了厚重的宫门之上。庆国皇宫正门极结实，在这样恐怖的撞击下，却依然剧烈地震动起来，门枢处咯吱作响，似乎马上就要解体，而四道自上而下排列的巨大门闩更是被撞地变了形！

然而粗大的门闩终于顶住了这次强大的撞击，门枢处吱吱的响声也渐渐平复，皇宫正门除了被撞出一个大大的陷窝，被撞落了十几粒铜钉外，一切无恙。

至少在这一次的冲击中，庆国皇宫的大门，依然还是显得那般牢不可摧。

然而叛军们并没有一丝异样的表情，在上司们的厉声喝唤中，奇快无比地将第一波次撞车由宫门处拉开，而第二次波次里的数辆撞车，又已经穿过了城头禁军稀稀拉拉的弓箭，逃过那些威力巨大，却像老人家一样，半天才动一次的守城弩，狠狠地撞向了宫门！

又是一次巨大的响声，宫门这次终于受到了难以回复的伤害，整座大门开始颤抖起来，给人一种摇摇欲坠的感觉，似乎随时都可能颓然倒塌。

守在宫门后方待命的禁军精锐牵着马匹，冷静地看着这一幕，脸上虽然平静，但眸子里闪过的焦虑，透露出了他们真正的心情。

而隔着一扇厚门，正冒死发动强攻的叛军士兵，却在这一刻看到了皇城被攻破的希

望，士气顿时大涨，高声吼叫着，再次冲了上来。

第三波次的攻城部队到了，叛军在城头禁军的箭枝弩箭巨石滚木的无情打击下，扔下了数百具尸首，终于成功地让宫门承受了第三次的冲击。

喀喇一声闷响，尘烟飞起，就像是包着烟雾的牛皮纸袋被顽童坏坏的双掌拍破！

尘烟稍落，视野稍静，广场上无数叛军看着皇城中间那扇厚重的宫门，被撞开了一道极大的口子，不由齐声欢呼起来！

……

……

然而最靠近皇城的那批攻城精锐，却来不及发出什么欢呼声，甚至他们脸上的亢奋喜悦，马上都被愕然与愤怒代替，因为他们看的清清楚楚，宫门虽然被撞开了一个极大的口子，露出里面厚厚的木头茬儿，然而整座宫门并没有倒塌的迹象。

地面上满布着金黄的铜钉，而那道破洞之后，竟是厚厚的石头和泥土，根本看不到一丝空隙！

皇宫里的人们竟然把宫门堵死了，难道他们就没有想到留一条生路给自己？此时的皇宫，和一座大坟有什么区别？

一名叛军校官狂喝一声，带着身旁的攻城士兵便往那个口子里钻进去，虽然没有什么空间，但是即便挖，他们也要把这座城门挖开，军令如山，庆国的士兵在战场上从来没有畏死的孬种。

然而一枝黑色的长枪，从那些石土的上方唯一一道空隙里，像闪电一般刺了出来，一枪刺中那名校官的咽喉，鲜血一进！

……

……

皇城下方，那些在长长宫门洞里堆积极满的假山碎石后方十步处，三百名禁军冷静而紧张地注视着宫门洞里的任何动静，他们的主官已经率着小队，进入其间，此时占着如此优势的地形，没有理由让叛军就这么轻易地攻进来。

皇城上方，大皇子冷漠地看着脚下叛军一波强过一波的攻势，举起右臂，狠狠地挥下。身旁的亲兵领命，快速地摇动着手上的黄旗，沿着皇城正前方一线，在城头的数百名禁军同时行动，抬起脚下的麻袋，小心翼翼地撕开，然后向着下方已经不在弩箭射界内的叛军头上洒去！

微黄的粉末，如同一场并不干净的雪，纷纷洒洒地降了下去，瞬息间将最靠近皇宫处的逾千叛军包裹了进去。

叛军将领大惊失色，以为是监察院的毒，下令属下留神。

……

……

不是毒粉。三处不是范闲的豆腐坊，并没有生产这么多毒药的能力。这些黄色粉末，全部是凌晨禁军收拢入宫之前，在范闲的命令下，从那座方正建筑最下面的那层里，抢运进来的粗劣火药。

皇城一向没有做过迎接强大军力攻城的准备，所以此间没有备着热油，也没有备太多

可以燃烧的东西，如果不是有监察院提司范闲站在他们这边，今天的守城战，只怕要进行地异常惨淡。

大皇子看了一直平静看着远处叛军中营的范闲一眼，轻轻点了点头。

“放！”

一直跟着大皇子的那名亲信校官脸上满是狠厉之色，对着皇城之上的所有禁军高声发出了命令。

先前一直箭雨稀疏的皇城上，忽然爆发了攻城战以来最密集的一次箭雨，而且这些箭雨上都带着红红的光芒，就如同正阳门下，秦恒属下第一猛将临死前所看到的那抹不吉的颜色。

火箭瞬息间射到了城下，不用讲究任何的准头，只需要射入那些粉末之中。

天空作美，秋日已升，天气渐温，晨风已去，那些粉粉扬扬洒下的粉末，并没有被风吹散，更没有令范闲担心地被反吹上城，而是形成了一大片的雾霭，将城下的逾千叛军都笼罩住了。看上去河岸柳堤处美丽的晨景，只可见到里面影影绰绰，开始慌乱起来的身影。

火箭入雾，瞬息间用一种极其可怕的速度燃烧了起来，无数的火头蓬勃地燃烧，迅即连成了一大片火海，像是横亘在皇城下方的一条火龙，又像是一片金日照耀下的平静湖水，渐起波涛，渐渐翻腾，明亮至极，炽热至极，竟将天上那轮日头的光彩也遮掩了下去。

而这些雾中的人们呢？他们惨嚎着，燃烧着，化成了无数可怜的火人，拼命地试图从雾中跑出来。然而这样大范围的燃烧，又岂是这样普通的生灵所能承担？

无数火人在广场上狂奔着，惨嚎声直冲天际，场面看上去异常恐怖！

没有一名燃烧的叛军士兵能够跑回自己的阵营，大部分变成了宫城下的焦黑尸首，还有部分燃烧的火人只来得及跑到了广场上，便叭的一声摔倒在地上，带着身上残存的火苗和升起的青烟，不停地抽搐着。

此情此景，何其悲惨。

远方街楼之前的叛军阵营里一片慌乱，即便是以军纪森严闻名的庆国军队，在这一刻依然感到了害怕，谁也没有想到，守城的禁军们竟然还有如此恐怖的手段。

太子满脸铁青，而秦老爷子满脸冷漠地看着皇城上，缓缓说道：“这么毒辣的手段，也只有范闲才做的出来。”

广场上的焦糊味刺激着所有人的心神，即便是皇城上的禁军也感到了一丝惶然与无助，看着楼下的那些可怕场景，有的人甚至嘴唇都发白了，心想那些焦黑的尸体，难道都是自己杀死的？

经此毁灭性的打击，第一波进入皇城的叛军惨淡回营，然而回营的人已经不多了。皇城终于险之又险地守住，但叛军却并没有再次进行第二轮攻击。

很明显，不论是守城的还是攻城的，都被这一轮异常血腥恐怖的火雾震慑住了心神，都需要一定的时间来消化，来稳定自己的军心。而这次恐怖火攻的始作俑者，范闲的脸色却是异常平静，他看着远方叛军的阵营，抿着嘴唇一言不发。

大皇子却看到了范闲垂在袖边的右手在微微颤抖，眼中的血丝也越来越密集了。

大皇子也没有想到监察院的这些火药粉末竟然会起到如此恐怖的作用，看着眼下的这一幕，久历西域沙场血火的他，并没有产生任何不应该有的情绪，却依然感到了震惊，如果这些药粉可以这样用，天下日后的战争该发生什么样的变化？

“今天是运气。”范闲没有回头看他，轻声说道：“今日无风无雨，才能有这样好的效果。”

然后他缓缓低下头去。自从掌控内库以后，对于丙坊和三处的联合研制工作，他向来极为用心，但内心深处也明白，自己的母亲叶轻眉当年为什么在别的军械民生上极下功夫，却是严令禁止火药在这个世界上的利用。

即便在上京城里救肖恩时，监察院也只提供了一车火药，这个世界对于火药的利用依然是那般的拙劣，甚至比前世时自制鞭炮的作坊都不如。

这个世界上只有范闲一个人知道，漫天飞舞的木屑沫子都会造成大爆炸，更何况是火药的粉末。范闲不禁有些担心，今日这一幕，会不会为这片大陆打开潘多拉的盒子。但转瞬之后，他马上释然，内库的钢铁工艺不过关，热兵器时代的来临，不需要担心。而且正如他对大皇子所说，今日守城一把火便起到如此大的效果，主要还是天公作美，自己的运气一如既往的强悍。

至于面前的惨景，其实范闲也自感到心悸，他自幼见过无数尸体，自己也亲手杀过无数人，可是当自己亲眼看到这么多焦黑的尸体出现在面前，他依然感觉到了一阵阵的呕吐欲望。

这才是战场，真正的战场。

也正因为如此，范闲才更加坚定了自己获胜的决心，如果说一个人来到一个世界有某种冥冥间的使命，他相信自己的使命，就是和海棠之间的那个协议，如果要达成那个协议，自己今天就必须活下去。

用刀杀人是杀，用枪杀人是杀，用火药烧死人……也是杀，除了恐怖一些，难看一些，并没有什么大的区别。

……

……

此次谋叛毕竟属于内战，交战的双方都是庆国的精锐部队，刚才那一幕让太多的人感到了心寒。叛军回营去舔噬自己的伤口，准备再次挟着复仇的怨气，开使更强大的进攻，而城头上的禁军们脸上表情也有些复杂，有许多人甚至不再敢去看那个穿着一袭黑衣，冷漠站在城头的小范大人。

焦糊的味道，残存的余火还在皇宫前面燃烧着，朱红色的宫墙，墙头青色的城砖，都被烧灼出了一道道的颜色，看上去，这座美丽而庄严的皇宫，就像是被人用刀子狠狠地划出了无数道伤痕。

大皇子看着眼前的这一幕，缓缓扫视了城墙上的禁军一眼，用沉着而坚定的声音对四方说道：“这是战争！记住了，城下的是叛逆！如果让他们攻入皇宫，我大庆朝将从此堕入黑暗，百姓会永无出头之日，你们会被碾成碎片！”

“城下的是什么？是敌人。”大皇子厉声喝道：“你们都是跟着我，从西边回来的将士，我们辛辛苦苦在草原上与胡人作战为的是什么？一切是为了庆国，而那些敌人想要毁灭庆国的根本，他们和那些野蛮的胡人没有区别！他们只是禽兽！”

“我命令你们，从这一刻开始，必须把这些叛军当成胡人看待！”

“一切为了庆国！陛下正在天上看着你们！”

……

……

并不是什么热血的话语，但这些话语从主帅的口中说出，却有出人意料安抚人心的作用。城头上禁军们的眼神渐渐亮了起来，不再复先前的黯淡与茫然。

“为了庆国！”

皇城上所有人高声喊了起来，即便是站在范闲身旁的三皇子也不例外，只有那位被范闲死死制住的皇太后的眼中，闪过了一丝微嘲与凄惶。

便在此时，一阵沉重的脚步声传上城头，一群太监在监察院官员的看押下，抬着三座黑色的棺材艰难地走了城头。棺材重重地放在城墙上，发出几声闷响。

所有人诧异地看着这三具棺材。

范闲轻轻牵着三皇子的手，站在大皇子的身后，对四周的禁军士兵、大臣、监察院部属轻声说道：“我们是陛下的臣子，奉陛下遗诏，阻止那些叛逆的阴谋，不论成功或是失败，我们都不会退下一步。”

大皇子脸色严肃，接着范闲的话说道：“这里有三具棺材，我与承平、安之一人一副。若皇宫被破，我们三人便死在这里，也算是对父皇尽孝，对庆国尽忠。”

他看了众人一眼，然后缓缓说道：“死守宫城，诸位可有信心？”

连抬棺作战这种狗血招术都被范闲搬了出来，守城的将士们哪能不热血沸腾，齐声高喝道：“有！”

……

……

范闲牵着李承平的手，和声说道：“怕吗？”

三皇子想了想，用劲地摇了摇头：“不怕！父皇的儿子，不会怕！”

“好。”范闲微笑看了他一眼，没有再说什么，只是想着如果变数没有发生，这皇宫真的破了，自己只好带着老三亡命天涯，只希望这小子到时候不要骂自己才好。

远处的叛军开始再次集列，被范闲一招毒计打压下去的士气，似乎成功地转换成为了对皇宫的怨气。庆国的军队大多久经沙场，这种发动士卒的能力，谁也不比谁差。叛军的士兵望向皇宫的眼神，开始充满了赤裸裸的杀气。

一片火海看上去恐怖，但实际上对叛军造成的损失并不大。范闲看着眼前的这一幕，不由微微心颤，暗想如果自己算错了的话，接下来的步骤只怕要害死自己这方许多人。

他知道自己完全不通军务，所以从始至终，没有对大皇子的排兵布阵提出任何建议，而是很冷静地当一个旁观者和襄助者。

然而此时此刻，他要提出一个异常大胆的提议。

“我们手上还有多少禁军？”

“两千七百，基本上没有什么损失。”

范闲侧耳听着太平坊那带的厮杀声也小了起来，微微皱眉，说道：“你认为我们能守

得住吗？”

大皇子的那双剑眉已然涂抹上了一层煞意，很直接地说道：“便是父皇亲自领兵，也守不住。”

他的唇角忽然闪现出一丝自嘲的味道：“敌我悬殊太大，如果征西军没有被父皇解散，如果让我领……不，哪怕只领着征西军三分之一的兵力，我也敢与城下的叛军进行决战。”

大皇子深深吸了一口气：“不过你放心，要败也不会败地那般惨淡……我手下这些将领士兵都是在草原上吃过胡人的肉，喝过胡人的血……秦家，哼，老爷子已经二十年没有亲自领兵，京都守备师的兵士更是懒散到了极点，唯一就是定州军……”

范闲截道：“刚才那轮攻防之中，我注意到了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

范闲凑到大皇子的耳边轻声说了几句。

“你在想什么？”大皇子的眼瞳里寒芒一射。

“我在想赌博……”范闲低着头，幽幽说道：“我们手上已经没有底牌了，如果这样熬下去，终究是死路一条。”

大皇子皱眉说道：“战事非儿戏，你说的太荒谬了。”

范闲苦涩笑了起来：“确实荒谬，只是我实在是想不到能有什么翻盘的机会。”

他回头望了那三具耀着黑光的棺材一眼，眼光渐渐坚决起来。是的，他依然保留着底牌，但是没有把所有人的底牌都看清楚，无论如何，他也是不会用的。

大皇子沉默片刻后，忽然说道：“你想怎么赌？”

“把宫门处的山石挖开。”范闲抬起脸来，隔着广场上焦糊微温的空气，看着侧方与二皇子正轻声说着什么的定州军主帅叶重，眼光微凝，“我们随时准备冲杀出去，给自己一个机会……”

然后他温和笑道：“还世界一个惊喜。”

恰在此时，正与二皇子密议的叶重似乎感觉到了皇城上的目光，抬起头来，异常平静冷漠地回望了一眼。

第一百五十四章 荆戈刺秦！

丁字路口。用碰撞去决定生死的两支骑兵队伍，像两道风一般地卷出各自的街巷，于宫前广场西北角的那一片空缺处，狠狠地撞在了一起。

在冲撞之前的一瞬间，那些高速驶来的黑色骑兵全身罩甲，单手持缰，另一手却没有拿着刀枪，而是平端着弩机，在所有人没有反应过来之前，抠动了扳机！

庆国骑兵精通骑射之术，但是在这样的正面冲战中，一般习惯以刀枪相向，基本上没有人会拿着弩机进行冲锋。因为弩机本身就有重量，而且在这样短的冲刺距离中，如果动作稍微一慢，只怕弩箭没有发出去，双方便已经撞到了一起。

但黑骑不一样，他们从入监察院的第一天开始，便养成了这种习惯，单手持弩，依然稳定无比，准确地说，近千人的监察院黑骑，实际上就是一股强大的集体暗杀突袭武器。

……

……

嗤嗤破空声起，在这样短的距离内，数百枝锋利淬毒的弩箭，全数射了出去，没有给那枝正阳门下突过来的骑兵任何反抗的机会。

无数声闷响过后，正阳门下突过来的骑兵大队前营骑士，不知有多少被弩箭射中，惨然堕马，有的却依然坚持在马背之上，抽出了刀刃，狂吼着向那些越来越近的骑兵身上砍去。

黑骑弃弩，自马鞍下拔刀，反手一削，化作一片雪光，直接将骑兵的脑袋砍了下来。

两百名黑骑同时做出了这个动作，弃弩弃地干净利落，拔刀拔地气动山河，当头一斩是如此地惊心动魄。两百人整整齐齐地做出了如此高难度的攻杀手段，看上去极具一种沙场上的美感。

……

……

一方是在正阳门下苦苦突袭，被监察院千余名部属和禁军大队绞杀许久，终于成功扫荡开道路，千辛万苦来到皇城前方的叛军骑兵大队。一方是隐忍许久，养精蓄锐，只等提司大人一声令下，便要做出监察院最强力一击的神秘黑骑。

双方的气势、精神、体力因为时势的关系，原本并不太大的差距，骤然间被拉大到了一种战场上不可能承担的距离。

两百名黑骑就像是一把被烧热了的刀子，锋利无比地冲入了秦家骑兵大队之中，轻松愉快地将骑兵大队探入皇宫广场的阵形斩开了一道大口子。随着无数鲜血的迸溅，尸首的落马，黑骑成功地冲断了秦家骑兵，将……秦恒以及三百多名骑兵与大队分离开来，让他们成为了一支孤军。

黑骑骑术高超，竟在快速之中，成功地转换了阵形。整支队伍忽然散开，冲在最前方的骑兵向右拉缰，凭恃着奇快的速度和巨大的冲击力，将后方的骑兵大队堵的一顿。

而剩余的一百多名黑骑则是向左一刺，就像是一群狼群，快速地挑选好自己的目标，向着秦恒所在的前锋营处贴了过去，紧紧地贴在了一起，用手中的刀撕咬着，斩杀着。

不过瞬间，秦恒所在的前锋营便死伤惨重，而后方的骑兵大队被这雷霆一击击地有些心神涣乱，一时间根本无法冲上来救援。此时广场上叛军虽多，但相隔犹有一段距离，尤其是此时叛军正在转换阵形，情势微乱……看黑骑如此雷电般地冲击速度，谁也不知道当大队前来合围时，黑骑会不会将这数百名骑兵全部冲杀干净！

……

……

马蹄如雷。黑骑座下的马沉默奋力前行，秦家骑兵座下的马却悲鸣乱跑，就如同它们背上的主人们此时的心境。黑骑的追杀速度太快，片刻间，竟追着秦恒所在的先锋营斜斜向广场内深入了一段距离，与后方的大队脱离开来。

这一幕看着实在是令人心惊胆颤，四周尽是叛军，秦老爷子和叶重早已反应过来，命令属下叛军快速向西北方那个缺口处合拢，务必要赶在黑骑得手之前，与秦恒接触。

如果让逾万叛军成功合围，黑骑再如何强横，也只有死路一条。当然即便黑骑此时成功地依范闲令斩杀秦恒，只怕最后依然是死路一条。可是以荆戈为首的黑骑，却似乎根本没有考虑这一点，于万众瞩目间，于无数叛军的包围中，在宽阔的宫前广场上，这般不要命地，勇敢到甚至有些嚣张地追缀着秦恒先锋营的尾巴……

尘烟渐起，一百多名黑色的骑兵在数万叛军的眼皮子底下，追杀着数百名秦家精锐骑兵。这种绝决的姿态，这种狂妄蔑死的气势，这个令人心悸的画面，必将长久地停留在人们的记忆中。

一道尘龙，数百骑兵舍生忘死地追杀，由广场西北角，一路贯穿入广场中央！

……

……

秦恒不是弱者，不然不可能在三十几岁的时候，便成为了京都守备师自叶重以后第二年轻的统领大人，也不可能年纪轻轻便成为枢密院的副使。对于战场上的局势，这位秦家的第二代领军人物，毫无疑问有自己的智慧和判断。

他擅于领兵，而且反应极快，当黑骑的影子出现在他的眼帘侧边后，他马上作出了决断，进行了第一次的正面冲撞。只要能够敌得住第一波的攻势，后方大队续来，对方区区两百余骑，根本造不成任何的影响。

只是今日京都之战实在和战场上的厮杀有太多的不同，正阳门下的巷战也和往常兵法书所描写的巷战有太大差异，秦恒从来没有想过，监察院这种以情报暗杀存世的部门，居然在巷战中能够爆发出如此巨大的威力，让秦家骑兵损失惨重，同时也消耗了太多的士气和精神体力。

而最关键的是，秦恒万万没有想到，那区区两百人的黑色骑兵，居然拥有如此强大的气势，快速的冲击力，和冷酷到了极点的杀人手段。

他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前锋营的五百骑兵，竟然连对方的第一波攻势都没有抵挡住，便被对方狠狠地切成了两截！

秦恒的心里寒冷，反应却是奇快，快马加鞭，根本不在原地与黑骑对杀，而是直接加快速度，领着自己的骑兵向着广场中央冲去。四周全部是叛军的人，只要入了合围之中，那些黑骑只有等死的份。

他要做的是快，尽可能地快！

.....

.....

应该说秦恒的反应奇快，秦家骑兵的训练也极为有效，虽然被黑骑如狼群般狂奔噬咬着，可是骑兵前锋营仍然成功地从丁家路口处，逃逸到了广场之中。

只是黑骑更快，更狠，一点也没有被拉下，反而隐隐形成了包围之势。而戴着银色面具的黑骑首领，更是由侧面冲刺而来，距离秦恒只有三个马身的距离！

秦恒头盔中的双眼寒芒一射，虽然黑骑的悍勇出乎他的意料，对方竟然敢追着自己深入叛军合围之中，看来是准备拼死也要刺死自己，可是他知道，黑骑的突袭已然失败——因为他知道自己的老父亲，不会眼看着自己死去，而叛军的救援已经到来。

此时叛军的换营正进行到一半，便发现秦恒深陷苦战危险之中，自然分出两个大队前来救援，同时意图将这支宛若天外突降的黑色骑兵剿杀干净，只是此时这两个大队距离那条尘龙还有一段距离，大部分是步兵，如何跟得上黑骑突袭与秦恒逃命的奇快速度。

然而便在此时，叛军中营里响起一声威武的号令：“放！”

.....

.....

皇城上有神主牌，箭雨没有降落的光荣，广场上惊心动魄的这一幕，却没有任何可以阻止秦老爷子决心的存在。随着这一声令下，无数箭锋，向着那道尘龙的所在射了过去！

嗤嗤破空之声密密麻麻响起，连绵成一片，将那些正在生死之际拼命的骑兵们全部笼罩了进去，竟是根本不在乎黑骑追杀的是他们自家的骑兵！

秦恒早已猜到自己的父亲在战场之上，从来不会有任何的犹豫，也知道这阵箭雨会到来。他的面色铁青，高速奔驰造成他的嘴唇发白，而在箭雨来临之前，已经是一个翻身，射向了座骑的侧后方。

无情的羽箭噗噗噗噗刺入了所有人的身体，破开那些高速冲刺的骑兵身体，旋转着的箭锋撕裂骑兵的轻甲，钻开人类脆弱的皮肉，扎进他们的内脏或是骨骼！

一瞬间，高速奔驰追杀的双方骑兵，同时遭遇了箭雨的打击，纷纷堕马，摔倒，摔地骨肉分离，连声闷响。

在这样的时刻，不论是秦家的骑兵，还是监察院的黑骑，都遭到了同样的命运，凄惨的命运。

黑骑的盔甲虽由内库丙坊特制，较庆军精锐用料更为轻便精良，可是依然在这轮箭雨下损失惨重，而那些秦家自己的骑兵，更是遭到了灭顶之灾！

.....

.....

太子霍然转头，不敢相信地看着秦老爷子，似乎是没有想到他为什么会发出这样一个恐怖的命令，难道他就不担心秦恒的生死？而且这两百名黑骑根本不可能造成什么样大的破坏，便这样用箭雨不分敌我地屠杀，难道不担心造成军心不稳？

秦老爷子眯着眼睛，寒冷的光芒从那两道小缝里透了出来。场中所有人，只有他清楚这支黑骑的目的究竟是什么，也只有他清楚，如果放任这两百名黑骑追杀下去，秦恒所领的先锋营，根本无法在叛军救援到来之前脱身。

他知晓黑骑的厉害，更以为范闲在正阳门下的布置，在此处埋伏的黑骑，都是为了先前城头上，令他愤怒到极点的那句话。

“我要你老秦家断子绝孙！”

秦老爷子是狠人，范闲既然要让自己断子绝孙，他宁肯是自己动手，也不愿意卑屈地看着范闲安排的人，杀死自己的儿子，更何况……自己老秦家的儿子哪有这么容易死的。

……

……

秦恒没有死，他的座骑满身羽箭，两声悲鸣之后，重重地向着地面摔了下去。而他因为早有准备，虽然被马匹倒地后的前滚之势，与地面狠狠地撞击，身上的盔甲甚至因为与地面的磨擦，擦出了无数微弱的火光，然而却已经卸了大部分的力量，而且凭借着座骑的遮挡，没有中箭。

箭雨只是一波，紧接着便停了。大部分你追我杀的骑兵已经倒在了血泊之中，黑骑虽然存活的人数更多一些，但也失去了座骑，受了或重或轻的伤。他们没有惊惧，而是继续抬起了刀，向着身边那些倒在地上的秦家骑兵杀了过去。

而此时，秦恒已经站了起来。四周的叛军支援也急速地靠近。

荆戈，这位戴着银色面具的黑骑副统领，从接触战开始，便成为了黑骑的锋尖，以最绝决的姿态，最快的速度，死死盯着秦恒，没有让他脱离自己的视线。箭雨来袭，荆戈一人一骑也受到了惨烈的打击，一枝羽箭极巧地穿过他身上的甲片，斜斜地射入了他的左肩，一抹血痕迅疾渗了出来，而他身下的座骑也是前腿一软，无声地倒向了地面。

他的脚重重地一点马鞍，就在箭雨停止的那一刹那，手持黑色长枪，如一头狼王般扑了出去，带着一抹隐藏了很多年的噬血饥渴，势不可阻。

三丈距离，转瞬即逝，秦恒此时刚刚从马下抽出大腿，很困难地站了起来，看上去精神体力已经衰竭到了极点，于黑枪凌厉杀意所指，似乎只能束手待死！

但谁也没有想到，秦恒本来看上去疲惫不堪的身躯，竟在这一刻重新拥有了活力，只听得他猛喝一声，并未转身已抽剑出鞘，整个人的身体快速地旋转了起来，就像是一道影子，极为诡魅地与那道凌厉黑色枪影相擦而过！

荆戈一枪全力刺出，根本无法料到对方竟有如此巧妙的对枪身法，整个精神气魄全数凝在这一枪上，枪尖此时落空，狠狠刺中秦恒身边的广场石板地，迸的一声将那片石板刺成无数碎片！

便在那声闷响间，秦恒身形旋转未停，片刻间迫近了荆戈的身体，一声冷哼，左肘一突，手中的剑锋便往荆戈的颈间割了下去！

一闪一转一割，如此干净利落的三连击，还是在如此复杂的沙场情形下使出，秦恒果然极为强悍，难怪秦老爷子对他有如此大的信心，让他单独面对银面荆戈的突刺！

在这样近的距离内，如此狠厉地一割，只怕范闲都难以抵挡，荆戈只怕是死定了。

……

……

在这场惊心动魄的追杀进行途中，叛军对于皇城的攻击始终没有停歇过。那些用来冲撞宫门的重车，依然不知疲倦，不畏落石火烧地，依次向那三座宫门发起着冲撞，巨大的

闷响，不时在皇城上下回荡，听上去就像是震人心魄的鼓点。

而就在广场上的奇诡追杀进行到最后一刻，秦恒的剑距离荆戈的颈部只有三寸的时候，宫门处的攻防，也出现了令人震惊的变化！

轰的一声巨响，正中间的那扇厚重宫门居然被冲开了！

在这一瞬间，所有的叛军都有些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紧接着便是狂喜亢奋的情绪占据了上风。

此时黑骑已败，荆戈将死，宫门已开，胜利的天平已经毫无疑问扔掉了所有的砝码，开始怯懦地依偎在了叛军一方的身后。

看着这一幕，太子精神一振，看了一眼身旁的秦老爷子和叶重，深吸一口气，说道：“全力攻击！”

……

……

范闲站在黑色的棺材之上，轻轻地用脚尖敲打着谁也听不懂的节奏，看着皇城上在电光火石间，发生的这些致命的变化，却依然没有下决定一脚蹬开棺材，取出棺材中的那把重狙。

因为他站的比所有人都高，就像陈萍萍曾经教导过的那样，所以他看的比所有人都远，可以看到一些没有被人注意到的细节。

他看到仍然停留在西方叛军营中，定州家的将领们正与二皇子商议着什么，却渐渐地靠拢了过去，将二皇子的那些亲信很自然地隔绝在了外围。

他看见了叛军中营里，那位第一次露出喜悦神色的太子殿下身旁，叶重的脸色一如寻常地平稳，而宫典却是拖后了一个身位。叛军换营的过程里，在救援秦恒所带来的混乱中，定州军的军队渐渐转换了队形，虽然细微，但在居高临下的范闲眼中，却是格外刺眼。

如果一个复杂的局面是由无数的画面组成，那么这些画面在范闲的眼里，正在发生着一些谁也不明白为什么的变化，但他知道自己的赌博，便是由这些画面的变化，而决定最后的成败。

他将大魏天子剑紧紧地绑在后背上，手掌拉了拉三处在两年前便给自己准备的钩索，看了一眼守城弩的方向，微微眯眼，说道：“准备。”

然后他最后一次用脚尖点了点棺材，心想今天还是不会用你。

……

……

画面的变化，便在下一刻突兀发生了。这一次变化将决定庆国今后的岁月，而且注定会成为后世有良心的青年历史学家们津津乐道的内容。

第一个画面的变化，是戴着银色面具，马上便要面临死亡的荆戈，就在秦恒的剑锋袭颈前的那一刹那，低了低头。

荆戈低头！在电光火石间，这一低头看似简单，实则困难到了极点，可是他却做的如此自然，如此快速，就像是在五百年前，荆戈便知道秦恒的这剑将从何方来，将往何方去，已经模拟了无数次，早就做好了迎接这道剑锋的准备。

恰是那一抹低头的温柔，让秦恒那记杀人的剑，横割在了荆戈的银色面具上，划出一道银色的火光，却没有割断他的脖颈！

而更令人没有想到的是，荆戈那似乎灌注了全身气魄的一枪，一枪刺空，刺破地上青石板，竟像是有生命一般，快速地反弹回来，顺着他空握着的虎口，倏的一声弹了回去！

荆戈的手紧紧握着枪锋下三寸地，猛地向上刺出！

这一切发生的太快了，荆戈脸上银色面具还在泛着火花，而他手中的枪尖已经狠狠地从秦恒的下颌部刺上进去！

喀的一声闷响，锋利的枪尖由秦恒的下颌部直刺入脑，鲜血一飏，秦恒身体一僵然后一软，就此毙命。

荆戈紧握着枪杆，枪尖挑着秦恒的尸首。

.....

.....

一声脆响，荆戈的银色面具破成两半，滑落于地，露出他的真实面庞，那张范闲一直很想看到的脸，那张自从他被陈萍萍从黑牢中捞出，成为黑骑一员后，始终藏在银色面具下的脸。

这张脸眉眼生的很清秀，但是.....由左耳到右耳下，竟不知是被什么利器从中间狠狠地切开！很陈旧的伤势，却依然显得如此恐怖，可以想见当年是受了怎样的伤害。

伤口极大，露出里面的骨肉和白牙，看上去异常恐怖，尤其是先前秦恒一剑虽然被他的银色面具遮挡，可是剑意依然袭面，将他的旧伤口震开，鲜血渐流，更显狰狞！

整座广场上鸦雀无声，震惊地看着这一幕，看着那个狰狞的黑骑统领，用手中的枪尖挑着秦老爷子的独子，不由想到了范闲那句要让秦家断子绝孙的诅咒。

鲜血从秦恒的喉间滴下，沿着长剑滑到荆戈的手上，湿滑一片。荆戈沉默，心里却在想着，当年你哥哥便是用这一招，毁了自己的脸，这些年自己对秦家的仇恨让自己戴着银色的面具，时刻琢磨着秦家杀场上的手段，可今天你还是用这一招，死在自己手中，便不要喊冤！

荆戈枪挑秦恒尸首，望着叛军中营秦老爷子所在，厉声喝道：“我就是荆戈！”

“秦业！你杀我全家，我也杀你全家！”

第一百五十六章 一眼瞬间之无间

沉默，死一般的沉默。或许很长，或许只是一瞬间，上溯三十载，近看三两年。四周被真气震碎的木板碎屑，桌椅残片，簌簌落下，血水滴嗒。范闲缓缓地抽出锋利的剑，剑身与血肉的磨擦，发出十分凄惶的声音。

叶重松开了那双铁手，宫典咯着血站着了身体，秦老爷子圆瞪双目，身体泡在血水之中，箕坐于墙壁之下，死未瞑目，双手虚张，似要抓住一些什么东西。

这位庆国军方的元老人物，终于死透了，死在了庆国开国以来准备最久，隐藏最久的一次阴险谋杀之中。

范闲没有受一丝伤，但他却觉得自己的身体有些发冷，抬起头来，用一种极为古怪的眼神，看了右手边沉默的宫典一眼，看着这个自己十六岁入京后，遇着的第一位侍卫大臣，像看着一个怪物一般。

然后他转过头来，看了叶重一眼，重重地看了叶重一眼。恰在此时，叶重也正看着他。两个人的目光相交，没有什么火花产生，却各自带着一份了悟，洞然……以及试探。

范闲知道自己的赌博在某种意义上说，已经完全成功——在皇城之上之所以敢赌，不是因为他已经掌握了什么内幕，而是当时摠住太后脚时，想到澹州祖母的那句话。

陛下从来不打无准备之仗，陛下心志之强大，非凡人所能想像，陛下没有弱点。所以范闲在面临绝境之时，根本不相信，皇帝会在京都一点后手都没有留。皇帝明明知晓京都的情况，怎么还敢赴大东山祭天？所以范闲要赌，赌叛军里会发生一些令人意想不到的变化！

变化终于产生。叶家叛了——不，应该说，庆国史上最强悍的无间道，就此浮出了水面。

然而范闲在决定赌博的时候，依然无法说服自己为什么叶家会忽然出手，直到他看到了叶重眼睛里的那些东西。

所谓一眼瞬间，这一眼或许只花了一秒钟的时间，却足够范闲想明白了太多的事情。过往的时光，所有自己曾经怀疑过的问题，这四年里庆国朝堂里所有看上去显得古怪，从而证明皇帝陛下多疑，暴露出他缺点的一幕幕，都得到了一个完美的解释。

范闲只看了叶重一秒，却已经看穿了这几年来，以至十几年来所有过往。

……

……

月前，大东山下，叶流云乘舟破浪而来，一剑自天外来，破礁石而入绝壁，仅剑柄存于壁外。其时范闲立于礁上，身受箭伤，侥幸沉海逃生。

年前，苏州城中，抱月楼上，叶流云戴笠帽而至，一剑倾半楼，为君山会出头，强行携走那位帐房先生。其时范闲破口大骂，身受内伤，幸而未死。

以叶流云之能，以大宗师之威，居然让范闲两次逢而不死，以此为线，看这庆国旧事，清楚可见。

两年前，悬空庙赏菊，宫典离奇失岗。一场针对庆国皇帝突如其来的刺杀，楼堂大

乱，范闲身受重伤，叶重追而无功。朝堂震惊，陛下震怒，夺叶重京都守备师统领一职，遣其返定州，宫典下狱，侥幸身还。

两年零两月前，范闲于北齐上京城获知二皇子与叶灵儿婚事，心中大讶，暗道陛下意图逼叶重自辞其职，方可不涉皇子事中。

由此上溯直至八年之前，其时范闲十二岁，于澹州悬崖苦修霸道功诀。其时歌者流云来，以散手与五竹切磋，复驾半舟飘然远去。

.....

.....

当悬空庙事发生之后，范闲与陈萍萍曾经做过一夜长谈，心知肚明，皇帝陛下是刻意安排此事，借此打压叶家，除掉宫典禁军副统领一职，逼叶重离开京都。当时他与陈萍萍便有诸般困惑，认为陛下疑心太重，但又以为此乃皇权与大宗师之间的争轧，未曾细思。

庆国的皇帝陛下在处置叶家一事上，明显暴露出他多疑的弱点，并且用的这种手法虽然隐晦，却也失了堂堂正正之风。

然而此时的范闲想到了十二岁时初次见面的那位歌者，早已将这一切想的通透透透，也终于明白了.....皇帝的多疑，皇帝的失策，竟是刻意示弱，通过与叶家离心，给天下的敌人增加出手的勇气！

八年了，范闲从来没有认真思考过，为什么四大宗师里，自己第一个见到的是叶流云，也从来没有去想过，为什么叶流云周游天下，却偏偏会去了澹州，如此轻易地找到了很多人想找却找不到的五竹叔。

五竹在哪里？天下没有人知道。但有些人知道，范闲在哪里，五竹就会在哪里。而知道范闲真实身份的人，在当时的天下，只有陛下陈萍萍与范建三人而已。

分析至此，一应明白，叶流云赴澹州，自然是有人告诉他，叶轻眉的儿子在澹州，五竹自然也在澹州。

而告诉他这一切的，自然就是皇帝陛下！

或者说，皇帝陛下郑重拜托叶流云前去澹州，看一看自己那位身世离奇的私生子。

这样的人，自然是皇帝最信任的人。

而这样的人，又怎么可能背叛皇帝！

.....

.....

皇帝的多疑，叶家的离心，二皇子与叶灵儿的婚事，叶流云的超然存在忽然偏移了方向，这一切的一切，其实都只是假象，或者说是必然付出的代价，这些只不过是构成一个完美无间道的细节部分。

这个计划应该已经构织了一年，两年，三年.....如果联想到叶流云君山会供奉的身份，只怕这个计划开始的时间，更远在十几年之前！

用这么长的时间，付出了这么大的代价，瞒过了天下所有人，包括自己，包括长公主的眼睛，完全可以说，这是庆国史上最恐怖的一次无间道。

与之相较，监察院布置的言若海与袁宏道，又算什么？

.....

.....

只是一秒钟，范闲的脑中便掠过了无数的画面。他收回了目光，看着一脸沉稳的叶重，身体忽然感觉到了一阵寒冷，仿似堕入了冰窖之中。这个计划连陈萍萍应该也不曾知晓，皇帝的心志，实在是太可怕了。

他看着叶重，嘴唇发干，从怀中取出自己特属的腰牌，递了过去，颤着声音问道：“陛下可还活着？”

其时叶重也正看着这位年轻的小公爷，他的心情也是复杂到了极点。最初对秦老爷子进行狙杀之际，完全没有想到，皇城上的范闲，竟然能够调动大势来为自己进行配合。他的心头也是一片震惊，难道陛下已经将这个计划全盘告诉了小范大人？

当范闲开口的时候，叶重同时开口问道：“陛下可还活着？”

一模一样的两句话，却让范闲和叶重同时震惊了起来，看着彼此的眼睛，感到了一阵寒冷。因为此时他们才知道，原来直至此时，京都里的人们，不论是皇帝无比信任的范闲，还是这个大计划里最关键的叶重，居然都还不知道皇帝的生死。

“李云睿在哪里？”

“太平别院。”

两个人住了嘴。叶重接过了范闲的腰牌，宫典提起秦老爷子的尸首，向着厮杀声已经震天响起来的广场方向快速离去。

刺杀秦业至今，不过瞬息时间，当事者们心里想的极多，然而正式的对话却只有刚才那两句，因为双方开口的第一句已经说明了太多的问题，大家彼此都只是大棋盘中的棋子，做好自己的本分就好，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大东山情况如何，他们暂不知晓，也不需考虑。

范闲重重地呼吸了几声，强行压下体内霸道真气与药物上冲所带来的烦厌感，驱散一些心头的寒意，并没有注意到墙壁上的那个小口。

这样一个计划，让皇帝陛下筹划了如此长的时间，消耗了如此多的心神，所谋自然极大。清除庆国内部所有的反对力量是其一，但皇帝陛下真实的目的，只怕还远远不止于此。

用陈萍萍的话来说，在这个天下，只有陛下站的最高，看的最远。以陛下的目光，这十数年里，他自然是一直看着天下美丽的风光，优雅的景致——尤其是那些暂时还不属于他的土地与人民。

这个叶家无间计划，所针对的主要目标，只怕还是北齐与东夷，而大东山上苦荷与四顾剑齐至，叶流云却是陛下的伏手，只怕整个天下大势，已经在那座山上发生了惊天动地的变化。

但是范闲的心里依然还有些事情没有想明白。即便叶流云于大东山骤然反手，但是苦荷与四顾剑乃何等样惊艳绝伦的非凡人物，四大宗师会东山，即便苦荷与四顾剑吃些亏，又怎么可能被皇帝收入掌心之中？

他的眉头皱了起来，看来陛下选择大东山做为收拢大局之地，最关键还是指望五竹叔出手。只是他知道五竹叔的性情，只怕会让陛下失望了。

身后传来的厮杀惨呼之声，将他从复杂的情绪里拉了出来，提醒他此时仍然处于战场之旁，京都里的局势未定，还有无数的人在为一个营织多年的阴谋，抛洒着热血。

他再次深吸一口气，暂时不去思考大东山的问题，撞开墙壁，消失在了重重的民宅遮掩之中。在行动前的那一刹那，他忽然感到了一阵悲哀。

他忽然有些同情长公主，同情太子，同情二皇子，同情皇宫前那些拼命搏杀的庆国将士，他也开始同情起自己来。京都的交锋，猛烈到今日这种程度，对庆国的国力将会造成多大的损害，难道那位生死不明的皇帝陛下真的没有算到？

四大宗师会东山，即便一袖一指之力，都可惊天动地。皇帝陛下真的还能活着？

他为什么要冒这么大的险，花这么大的精力，去做这么一件事？难道就真的为了一统天下？就只是为了万世之主的那个名头？

.....

.....

就在叶重宫典范闲三人刺杀秦老爷子的同时，一直显得有些沉默的定州中层将官，各自互视一眼，看出彼此眼神中的那丝绝决与惘然。这些将官也是直到入城之始，才在暗中接到了叶帅和宫将军的密令，而为了保密，根本无法对下层的士兵进行动员。

然而在这一刻，叶家的定州军必须攻了，因为他们已经看到了叛军中营的异象。只是军士不是只会听命令的机器人，任何军队当他们的要临阵反戈，而根本没有做过任何战前动员的时候，都会显得有些惘然。

前一刻还在准备攻打皇宫，后一刻却忽然要调转枪头去指向自己的战友，即便定州军队军纪再如何森严，只怕战斗力也会下降到一个极点。

好在定州军优秀的副将和那些知晓内情的中级将官们，极为天才地部分解决了这个为谁而战的问题。

他们将二皇子的亲信隔绝在外，将二皇子包围了起来，然后高喊着：“二殿下有旨！太子弑君弑父，猪狗不如，凡有庆国儿郎，均可起而攻之.....杀！”

二皇子直到此时才发觉到异样，他的脸色唰的一下白了。他不知道这些一直恭敬有礼的将军们，为什么会把自己围在中间，更不知道为什么他们会忽然下了如此荒谬的一道军令！

难道是岳父看着皇宫已开，想趁此机会除了太子，扶自己上位？二皇子在心里这样安慰自己。但看着自己的亲信被定州军击落马下缚住，他的心才寒冷了起来，知道事情.....出现了自己和太子都意想不到的变化！

军令一出，定州军普通士兵的反应极快，向着秦家的部队攻了过去。有部分或许真是信了这道军令，以为太子谋刺的事情终于暴发，二皇子痛定思痛，决定替先帝报仇，而更多的普通士卒则是自以为是地认为，肯定是二殿下决定趁这个机会，向太子动手。

对于后一个判断，所有的普通人，似乎都是这般想的。

所有出击的定州军，终于成功地克服了所有战场倒戈里，最关键的军心问题，很理直气壮，理所当然地开始了对秦家的攻击。

当然，这样一个匆忙的倒戈，终究无法发挥出定州军的真实实力，好在秦家的军队人数虽仍然较多，然而秦老爷子暴毙，秦恒已被荆戈一枪挑死，几名将军护送太子去了后营，而在前线的八名家将被范闲杀五伤三，真可谓是群龙无首。

一支军心稍稳的军队，去攻击一支没有将领指挥的军队，胜败并不难以猜测。

.....

.....

嘈乱的战场之上，除了定州本军外，没有几个人听到了叶家诸将的军令，仍然有很多人在奋力地厮杀，即便不为杀敌，也要为了保存住自己的生命。

浑身是血的大皇子手舞长刀，杀开一道血路，虽然没有能够冲到叛军中营，却成功地与残存的黑骑会合在了一处。激战之中，他并没有看到范闲与叶重宫典同时出手的那一幕，以为自己已然到了末路。

鲜血从他的手上滴落，他的表情却是一片肃然。身为庆国皇子，他为这皇宫奋战至今，内心深处没有一丝悔意。

一阵如雷般的马蹄声音响起，一直在休养生息的定州骑军，终于冲杀了过来。

大皇子眼睛微眯，看了已然疲累到极点的荆戈一眼，手中刀柄一紧，便要砍将上去！

然而.....定州骑军却是自他们的面前一掠而过，根本没有出手，反而是狠狠地冲向了秦家的军队！

“杀！”

皇宫之前的广场上，喊杀之声震天价地响起。所有的人瞠目结舌地看着这一幕，看着那些因为叛军换营，而处于相对有利位置的定州军，忽然像发了疯一样，冲向了自家的友袍，冲向了那些奋战了数个时辰，已经变得有些疲惫，而且没有任何准备的秦家士兵。

第一百五十八章 太平别院

看着地面上的皇后尸身，看着那一蓬血肉，所有的人都惊骇地无法言语。叶重低声交待了几句什么，扭转马头，开始往城门处追击。一方面秦家的有生力量还很强大，他必须抓紧与四处兵马联络，务求一击到底，二来皇后死在自己面前，为了自身的安全出发，还是躲地越远越好，皇族的事情，还是留给大殿下和澹泊公处理吧。

皇后的堕城自杀，出乎了很多人的意料，虽然太子兵败，皇后面临的下场肯定好不到哪里去，可是谁也没有想到，外表温婉，内里却是难堪大用的皇后娘娘，在生命的最后一刻，竟然生出了如此的勇气。

其时皇城之上的厮杀没有结束，秦家的叛军还在负隅顽抗，范闲和大皇子的亲信下属们顾着太后与那些大臣们的安危，也没有忽视皇后的存在，只是没有多余的精神去防着那纵身一跃的凄然。

皇后就这样跳了下来，赫然死在了逾万人的面前，这一幕场景，何其惊心动魄。

二皇子像个痴人一样怔怔看着皇后的尸体，忽然从脚尖到头顶都开始颤抖了起来，浑身上下被寒意笼罩，不停地打着哆嗦，不知道自己面临的将是什么样的结局，下意识里抬头望去，确认了生母淑贵妃的安全后，才瘫软在地。

身旁早有定州将士将他扶起，恭敬而警惕地将他围在了中间，生怕他会再出一些什么问题。二皇子面无表情，眼神却有些涣散，在心里想着，都已经到了这一步了，如果人想自取死亡，谁又能够拦得住呢？

……

……

秦家的军队已经撤退，定州军在不停追击，京都里一片杀伐之声。尤其是龙旗所在的那一队叛军，更是以奇快的速度，通过了长长的大街，经过了张德清亲自看管的正阳门，向着京都外奔驰而去。

张德清面如死灰地看着面前的这一幕，心中不知是何种滋味。忠诚这种东西，是需要禀持一生的信念，哪怕只是在最后的关头动摇了一下，前半生的忠诚，便成为了奸诈的铺垫。他知道自己没有翻身的机会，也没有什么勇气凭借城门司的三千官兵，九座城门，来帮助秦家拖住定州军的速度。

城门只能防着城外的人，又如何能防得住内里的倒戈？张德清黯然长叹一声，最后看了一眼炽烈阳光下仿似闪着金光的正阳门，率着自己的亲兵，跟着龙旗，跟着叛军的大部队，开始了逃亡。

正阳门根本还没有来得及合上，宫典率领的定州军已然杀了过来，化为一道黄龙，追击而出。

……

……

而此时落荒而逃的太子，用龙旗作为障眼法，自己却被秦家仅存的几位将军拱卫着，来到了东华门下。秦老爷子和秦恒都死了，此时的叛军群龙无首。好在那几位被秦老爷子派去保护太子的家将还活着，他们在这样的危急关头，想出了这样的逃遁之法，意图出京

北进，与沧州处的征北大营会合。

然则太子的心中早已是一片黯然，既然京中有伏笔，燕大都督或许已经死亡，自己又能逃向何处？此时的他还不知道母后已经堕城身死的消息，深吸了一口气，片刻后强行提起些许精神，心想父皇如果真的死了，自己在姑母的帮助下，未必见得不能够东山再起。

毕竟自己是太子，这天下姓李而不是姓范，范闲就算掌控了京都，也不见得能够掌控天下。

然而十分困难才提起来的那丝战意，却被面前那两扇紧紧关闭的巨大城门，一下子拍成了粉碎。太子及诸将面色铁青地看着东华门两侧石梯上持箭以待的城门司官兵，看着那名将军身旁的白衣官员，心神大紧。

太子认识那位白衣官员，知道对方是监察院的第三号人物，父皇很赏识的言冰云。然而他已经收到消息，说此人在说服张德清的时候，已经被姑母领人拿下，又被人艰险救走……怎么却到了这里？

“太子，请留步。”

言冰云白衣上还有凌晨绝杀时留下的血渍，他咳了两声，神情凝重。

凌晨救他性命的那名黑衣人将他放到安全地带后，便消失无踪，也不知道是去了哪里。对于京都这半日发生的事情，言冰云无法亲身参与，可是还是通过一处残存的渠道，紧张地注视着这一切。当广场上出现异动时，他已经提前来到了东华门。

没有一个衙门是铁板一块。张德清即便任城门司统领二十载，可在今天这种局面下，不可能命令所有的下属和他同一条心，尤其是此时叛军已败。

言冰云知道自己是在冒险，然而他喜欢这种冒险的感觉，而且他觉得自己在犯了一次大错之后，必须弥补些什么，替小范大人做些什么。

好在这一次，他成功了，城门司成功地将太子堵在了东华门下。皇帝陛下对城门司的超严控制，让东华门统领在知晓了具体情况后，坚决地站在了范闲的身边——或者说，是站在了自己的荣华富贵一边——如果让太子就此率兵逃出京都，联络四野里的兵士，谁知道这天下将来还会发生怎样的变化？

……

……

一心想要突围出城的叛军，并没有给言冰云太多谈判的时间，秦家诸将未经请示太子，便开始做好了战斗的准备。只闻一声军令，叛军们奋勇无比地向着东华门杀将过去，两边箭羽齐飞，杀伤惨烈。

然而战斗打响没有多久，太子的脸色便白了，因为他听到了身后传来的轰隆隆如雷一般的响声。是定州军的骑兵大队！

一方旗帜在京都街巷中被风吹地猎猎作响，奇快无比地向东华门靠拢，旗上写着一个大大的叶字。

叶重亲自领兵而来，有些意外地发现，东华门已然关上，太子所在的叛军大部队，被堵在了这一方并不怎么宽阔的城门前，密密麻麻地占了半条大街。

他深吸一口气，知道东华门守不住多久，一抬右臂，便准备进行今日京都事变中，最血腥的那一个部分。但没有料到，正在此时，叛军们对东华门的暴烈攻击，却渐渐缓了

来。

自叶重追上来后，太子一直将头低着，垂在自己的胸前，不知道在想什么。然后他缓缓抬起头来，眼中满是一片黯然与解脱之色，开口说道：

“投降。”

所有的人都安静了下来，用不可置信、愤怒、哀伤、绝望、不解的眼光看着太子殿下，不知道为什么他会忽然丧失了所有的战意。

太子的目光缓缓从这些忠诚跟随自己的将军和士兵脸上掠过。他知道如果拼死一搏，未必不可能杀出城去。然而这件事情进行到现在，太子已经累了，疲了，倦了，绝望了。

即便杀出城去又如何？由京都至沧州遥遥千里……难道让这数千将士就在漫长的追击一个一个死去？难道就让大军在庆国百姓们的沃土良田上交锋，杀人，放火？

太子扭转马头，隔着满街的军士枪林，远远望着叶重，开口说道：“叶将军，本宫不想走了。”

叶重微微皱起了眉头，不明白眼前的一幕究竟因何产生，他无论如何也想不到太子的心理变化，总以为太子是在打着别的什么念头。但既然太子此时开口，似乎有些机会，叶重也不愿意自己的定州军，会付出更大的伤亡。

“太子殿下英明。”

此时李承乾的太子之位，已经被范闲在宫中奉诏而废，只是叶重依然习惯性地说了出来。

李承乾苦笑了一声，然后说道：“我有一个条件。”

“太子请讲。”

“我要见范闲。他必须答应我一件事情。”

李承乾的脸一下子寒冷了起来。不是因为他明白了些什么，而是身为李家子弟，身为被当作下一任君王培养了若干年的太子，他隐约猜到了天上的那只手，在这京都里究竟想捏出什么样的命运来，而他不想屈服于那种命运，至少要让那只手捏泥人儿时，被一些小石砾硌一下。

叶重沉默片刻后说道：“我不知道范公爷此时身在何处。”

李承乾的眼中闪过一道异色，马上却猜到了一些什么事情，脸色变得难看起来，开始担心起某些人的安危，心想自己的条件还没有落入范闲的耳中，还……来得及吗？

※※※

叶重在说谎。因为他能猜到范闲在哪里。

但在基本上已成一片血海的京都之中，不论是叛军还是接受范闲监国权力的人们，都已经失去了他的踪迹。自秦老爷子被刺身亡的那一刻后，主持京都大事的范公爷，便再也找不到了。

东华门前下定决心的太子，却和叶重一样，在第一时间内猜到了范闲的去向。叶重之所以能够猜到，是因为那个地址是他亲口告诉范闲的。太子能够猜到，则是因为他很关心那里的一切，那里的人们。

范闲在太平别院。

一身黑衣的他，站在流晶河的这一岸，看着对岸的风景。整个人与树木的阴影化在了

一起，如果不仔细分辨，根本看不出来，这里已经是京郊。他在杀死秦业之后，便用最快速度，趁着京都的混乱，越过了高高的京都城墙，来到了这里。

因为在这座皇室的别院里，有他最关心的妻子林婉儿，还有大宝，还有那位一手策划大东山之事和京都叛乱的长公主殿下。

范闲对于太平别院并不陌生。准确来说，他是熟悉到了极点。因为这座庄园在二十年前，本来就是自己家的产业，是母亲叶轻眉来到庆国后居住的地方。

叶家破灭之后，这座庄园被收归皇室。只是皇帝陛下一直将太平别院封存，用大内侍卫看管，严禁任何皇室成员进入，才渐渐湮没了名声。

庆历四年夏秋之际，范闲曾经带着妹妹隔河而看，遥遥一祭，其时河风拂体，不胜唏嘘。

.....

.....

范闲不明白长公主为什么会选择太平别院，做为她指挥京都事宜的居所。但他此时也顾不得思考这一些，如何能够将婉儿和大宝安全地救出来，才是重中之重。

婉儿虽然是长公主的亲生女儿，但范闲不敢担保，亲眼看到这么多年的谋划以这种惨淡的方式收场后，那个疯狂的女人会不会变得六亲不认。

这十日来，他一直知道婉儿处在什么样的情况下，却始终没有办法解决，也没有在旁人面前流露出一丝焦虑。然而只有他自己知道，婉儿和大宝的安危，是怎样地在影响自己的情绪。

站在河这岸，看着河那岸，范闲的心脏微微抽痛，才明白原来婉儿在自己心中，比自己所能想像的，更加重要。

太平别院的房间构图，五竹曾经亲口对他说过，而且五竹曾经深入院内取过一样东西。范闲来到别院对岸后，仔仔细细地察看了一下那座清幽别院的防御力量，比他想像中要弱很多。看来这几年监察院和自己对信阳方面不停歇地打击，果然还是有些用处，长公主身边的高手，已经被削减了不少。

只是京都内杀声震天，京郊的太平别院却是一片安静，这种十分鲜明的反差，让范闲始终不敢轻动。

太平别院建造之初的选址便很特别，实际上是建在流晶河中的一个小半岛上，入院只有一条通道，而四周河岸的地势相对都要低浅一些。范闲于林梢枝头观察许久，却发现视线均为院墙所挡，根本看不见里面的情况。

院墙设计地很巧，并不怎么高，却恰好挡住了外间投来的所有视线。

范闲的嘴唇有些发苦，知道即便是搬重狙来，也没有什么用处。一念及此，他心头不禁咯噔一声，暗想老妈当年设计这座院子，难道就曾经想过要抵抗重狙地射击？

然而世上没有攻不陷的别院，不然二十年前，姓叶的女子也不会就此消失在庆国的人间。范闲只是有些投鼠忌器，不敢强攻，因为他知道，李云睿的这一手，确实掐住了自己的七寸。

在河这岸没有思考多久，范闲的脸色平静了下来，深吸了一口气，转向曾经路过的一方竹中栈桥，就这样像散步一样，走到了太平别院的正门口。

墙上竹林后，倏然出现了许多人，将范闲围在了正中间。这些长公主的贴身护卫高手，满脸震惊地看着他，早已认出了他的身份，不明白在这样的时刻，他为什么敢就这样现身！

范闲眼神平静如流晶河中缓淌之水，说道：“我要见她。”

第一百六十章 云无心以出袖，剑有意不知还

如果时间是一座可以精确计算，随意控制前后行进方向的钟，那么请让我们跟随穿越时间的画面的钟，从反方向开始移动，回到当初大东山的时空，去看那一袭被淋湿的黄袍，去看那一柄烈剑，去看剑锋所向的中年人，去看无数人，在雨中。

静止，然后秒针轻轻挣扎，弹动了一下，越过了第一个格子。

随着四顾剑的一并指，那柄一直悬浮在空中的长剑，倏地一声飞了出去，绕着他的身体画了一个半圆，直刺庆帝的后背！

此时，叶流云已经来到了庆帝的身边，平直伸出他那双如金石一般的洁白双手。

剑已经刺破了空气，撕裂了大东山上或许有或许没有的浓厚元气，下一秒钟便似乎要刺入皇帝的后背。然而那一双洁白地甚至有些稚嫩的手，却出乎所有人的预料，轻轻向那柄剑按了上去。

——大东山上宗师围杀庆帝之局，在这一刻终于发生了惊天动地的变化。叶流云出手，向着那把剑而不是皇帝！

……

……

最先接触到这把杀剑的，是叶流云的袖子，麻布织成的广袖，在这一刹那变得极其柔软，就像是无雨东山山腰间时常飘浮着的云朵，柔柔地层层裹叠在那把急速飞来的剑上。

云丝寸断，麻袖碎成蝴蝶在大东山顶上飞舞。而那把剑，却在这样温柔的厮缠中消耗了精魄，身上所携的寒意杀意，倏然间消失不见，变成了一把破铜烂铁，黯淡无光，十分卑微。

这把剑势来地太凶太厉，以至于叶流云在念出一偈之后，不得不出护住陛下安危，然则当他显示了自己的真实立场，却无法寻到最关键的那一点进行伏击，该如何应付接下来的局面？

叶流云白须被雨水打湿，而双眼却是认真地看着自己手中的剑，没有因为剑身的黯淡而产生丝毫的轻视，更没有因为自己被迫提前出手，而不能伏杀四顾剑，有些许的不安。

他只是认真地看着这把剑，握着这把剑，似乎这把普通的剑身里，蕴藏着无数的鬼神，下一刻便会跑出来，将山顶上所有的人吞噬干净。

那双稳定如玉的手抱了一个虚圆，虎口相对化作一个圆环，而那柄哑然无光的天剑，就在这半空之中颓然凌空静止着。

他是大宗师，所以他才知道，四顾剑的剑意全数蕴在这一剑中，若自己此时再不出手，剑身便会全数刺入陛下的身体。

他于四海游走若干年，为的便是这一刻，然则，却被迫提前动了。四顾剑不是真的白痴，正如事后长公主所料想的那般，他与苦荷虽然没有想到叶流云会站在庆帝一方，但是这二位北齐东夷的大宗师，对于庆国人的阴险狡诈，有着最深刻的认识，不到最后一刻，他们绝对不会让自己陷入险地。

那个戴着笠帽的矮小身体里，其实蕴藏着与历史名声截然不同的大宗师智慧，他只用

了这一柄身外之剑，便破了庆帝的局，逼出了大东山上真正的杀着——叶流云！

……

……

就在叶流云像一轮明日般护在庆帝身前，双手抱圆，强行镇住凄厉一剑时，四顾剑的身体抖了起来，身上的麻衣就像是被电流袭过一般剧烈震动着，此时他的剑已凌空飞去，停驻在叶流云那双稳定的手掌之间，而随着他身体的震动，一股惊天的剑意，荡荡然刺透了他身上所穿的麻衣，直冲天际。

受此剑意感召，叶流云赤裸双手所控的那柄剑，也剧烈地颤抖了起来，在空中嗡嗡作响，重放光彩。

此时大东山上的雨还在哗哗下着，只是在这样的片断时光中，雨滴似乎在用一种奇慢的速度，细腻地感知着大地的吸引力，不再成丝成倾盆之势，而像是一粒一粒晶莹透明的珍珠。

就在重重珍珠玉帘之后，穿着麻衣的矮子以身为剑！势破天地，就这样须臾横纵十余丈，像一道电般杀到了叶流云的身前，伸手一摠，摠住了自己佩在身边数十年，早已心意相通的那把普通剑枝！

四顾剑的手掌重新握住了自己的剑，剑上芒尖狂吐，如银蛇乱舞，气势逼人。

而就在层层雨帘像静止般被麻衣四顾剑生生撞破之时，叶流云的眼瞳里骤然间大放光芒，有如流云裹日，生生吸取了太阳中的能量，闷哼一声，拱成圆环无极的双掌，向内一合！

啪地一声脆响，空无一物的空气却像是坚硬的金属，片刻后被这双洁白的手生生压碎，合在了剑身之上！

……

……

对于大宗师来说，没有什么局，即便庆帝设了一个局，将叶流云隐藏到了最后，可依然让四顾剑简简单单一剑挑破了重重迷雾，而紧接着，四顾剑却利用了这个大好的机会，将自己的全部剑势，重新灌入到这把剑当中。

叶流云的身侧是庆帝，当此凌厉一剑，却是避也无法避，只有用云手硬抗，然而无上剑势与肉身相敌，叶流云的散手身法却无法尽情施展，四顾剑抢的便是这个先机！

大宗师之战，偶一动念，便天地变色，只需要一丝偏转，大势便已偏移！

四顾剑凄厉疯狂地叫了起来，一身狂戾的剑气全数涌进了手中的这把剑上，剑气涌入的速度是这样地快，以至于手掌握着的剑柄处竟倏然间变得高温起来，倏地一声蒸发了草绳上的所有水滴。

令人恐怖的金石磨擦声音响起，长剑在叶流云紧紧合着的双手间，往前突进了一寸！

叶流云依然微低着头，双臂上的广袖早已化作了身周空中飞舞的蝴蝶，世上最稳定的那双手臂死死夹着那柄剑，片刻后，手上的皮肤……开始寸寸裂开，就像是得了某种皮肤病的患者，皮肤老去，边缘翘起，看上去就像是庆历五年的那场大旱中的土地，龟裂开来，异常恐怖神奇。

他的眼中全是宁然的目光，看着掌中的剑一寸一丝地向自己的身体靠近，却没有一丝

情绪吐露，而只是吐了一个字。

“云！”

两只已经被无上剑气激地皮肤寸裂的手臂，随着这一个字偈，猛然间变得柔软了起来，比海水更深，比湖水更柔，比江南女子的眼波更温纯，是那天上的云，云中的丝丝缕缕，如牵挂一般，一缕一缕地系在了惊天一剑上，让那强大到了极点的剑势骤遇温柔，不得不在途中暂歇。

咔地一声，就在这短短的一秒间，天公极为凑趣地赏了一道闪电，照亮了被乌云遮盖，显得格外阴暗的山顶。

闪电，照亮了四顾剑笠帽下的脸庞，只见他双眼里全数盈满了如野兽一般的狂野气息！

他没有说一句话一个字，只是凄厉地尖啸着，啸声回荡在大东山上，不知道震昏了多少人。他是用剑的大宗师，他用的是四顾剑，顾前不顾后，一往无前！

剑势随着啸声全数涌了出去，逾发地暴戾不可阻挡。无穷无尽的杀意，暴戾的气息，尽在这一剑中。

这是四顾剑出世以来刺出的最强一剑，是他整个人的生命、精神、信念凝结成的一剑。剑势之凌厉暴戾，已有逆天之迹。在这片大陆上，以前从来没有人刺出这样的一剑，以后估计也没有。

没有人能够阻挡。即便是叶流云也不能！

……

……

局，往往是分不清局内人，局外人。谋局定胜的人们往往在事情结束的那一刻，才会悲哀地发现，自己算来算去，反将自己算了进去，误了朕及卿家性命！

事情的发展，永远和控局者最初的算计，会渐行渐远。如果知道此时时钟停滞的这一秒发生的一切，或许庆帝在最开始的时候，宁肯选择将虎卫收拢于山，以庆国两大宗师与苦荷四顾剑正面相敌。有五竹在旁，在百名虎卫于两败俱伤之后挥刀而斩，何至于会出现眼前的情况？

四顾剑在这一生中最重要的日子里，完美地展现了一位大宗师的智慧与决断，只用了一剑，便逼出了叶流云，更完美地利用庆帝布下的局以及庆帝的生命，将叶流云逼入了绝境之中。

如果四顾剑不是在上东山登天梯之时，一剑斩尽百余虎卫，消耗了他部分心神，此时那惊天的一剑，或许早已经刺入了叶流云的小腹之中。

当然，如果不是用上百名庆国高手的鲜血去祭这把剑，去蕴积无穷的血腥杀意，四顾剑或许也使不出来如此绝情绝性，暴戾动天的一剑。

叶流云有三个方法可以应付这一剑。正如那个世界中三十六计的最后一计，当事态发展到了极端之时，最好的方法往往就是最简单的方法。

以这位庆国宗师的无上身法和流云散手，面对着四顾剑的惊天一剑，在最开始的时候，他可以选择后退逃离，以散手云海暂封剑锋一刹，只需要一刹，他便可以离开那道剑势笼罩的范围。

然而皇帝在他的身侧，如果他避开了，皇帝只怕会在这柄天剑下变成漫天肉屑，所以叶流云没有避，而此时，他已经……无法避。

……

……

一直沉默站在古庙门口的五竹，低着头，手掌不知何时，再次放到了腰畔的铁钎柄上。然而，此时的皇帝已经命在旦夕，他依然没有出手。

便在这一秒的最后那段细微时光里，叶流云古拙的面容上忽然闪现了一个微笑，这个笑容出现在这样的时刻，显得格外地怪异。

如流云般的双手，忽然间被山顶的风吹拂走了一部分，卷了起来，直扑四顾剑的面门！

流云未至，笠帽已然远远飞走，强风扑面，直喷四顾剑的五官！

既然挡不住这一剑，那为何要挡？叶流云选择了撤去一只手，散开一片云，去笼四顾剑的面门。这是低级武者也最擅长的围魏救赵，但此刻在这位大宗师的手中施展出来，竟显得那样地浑洒自如，去留随心。

正是天边一朵云，循着暴戾冲天的剑意，轻柔而快速地飘到了四顾剑的面门之上。

如果四顾剑不理这一记散手，长剑贯入叶流云腹中，以剑上蕴着的剑意杀气，瞬间便能将叶流云的五脏绞成碎片，即便叶流云侥幸活了下来，也再没有任何战力。

如果他要避开这一记散手，心念一动，全数涌入剑中的精神气魄，自然会出现一个缺口，一记并不完美徒有暴戾之气的剑术，如何能够刺大宗师于剑下？

叶流云在这一刻的选择很有智慧，甚至可以说很美妙，他知道自己的一记流云，根本无法重伤四顾剑，但却逼着四顾剑在这奇短的时间内做一个选择。

他用自己的生命去赌四顾剑的重伤，因为他能清晰察觉到，四顾剑已经抢先晋入了一种绝杀的境界里，然而山顶还有五竹，还有姚太监，还有众人。

叶流云可以死，四顾剑却不能重伤，因为一个重伤后的四顾剑，不能确保自己能杀死庆国的皇帝，而这样的结果，绝对是四顾剑不能接受的。

所以他那一记流云拂去，便等着四顾剑变剑。

但。

……

……

四顾剑没有变剑，他的瞳中依然闪耀着狂野的气息，整个人的黑色头发顺着山风狂舞着，看上去就像是一个执剑的神魔，气息慑人，长剑依旧一往无前地向着叶流云压制过去。

而他的左手却空空一握，斜斜指向了左前方，根本没有去管扑面而来的那团流云。

世间的剑术有万千种，但握剑的手法却只有一种，四顾剑的左手此时便是一个最标准的握剑姿式——拇指与四指间圆成虚空，空无一物，却骤然间有了一抹极微弱的剑意，从虚无中透了出来！

虽然微弱，但如果要杀死左手空剑所向的那抹明黄身影，却是异常轻松。

叶流云攻四顾剑不得不救，而四顾剑……虚握剑柄，以剑意破空，反攻叶流云之不得

不救！

第一百六十二章 如瀑入海，如山临日

大海之滨，东山之上，庆历七年不知是第几场飓风，就这样悄无声息地停止了。这场飓风在今后的一段时间内，会给已经有些小旱之迹的庆国广阔土地带去难得的雨水，并且极为温柔地没有造成太大的灾害。

而此时山顶上的古庙旧檐，被这场风暴袭过后，已经变成了一地残垣，满地瓦砾，泥石乱飞，看上去惨不忍睹。雨水先进行了一场冲刷，又迅即向着山下流去，在玉石一般的绝壁上，形成了一截一截的洁白瀑布。

瀑布里偶有一丝极淡的血红之色，山顶上反倒是渐渐干净，连一丝血腥味都没有留下来——这样的场景究竟是天威造成，还是宗师们惊天动地一战所造成？

其实，就是天威。大东山顶部的苍穹已经渐渐露出真容，那些厚厚的乌云被劲风吹拂，以一种肉眼可以观察到的速度，快速向着西方的内陆上空行去，一片明湛湛的天光重新降临在山顶，降临在悬崖边那位天下最强者的身上。

他是天下最强大的那个人，没有之一。

没有人敢直呼他的姓名，因为他是天下第一强国庆国的皇帝陛下，他是当年带领大军，三次北伐，生生将大魏朝打地分崩离析，完全改变了天下疆域图形状的一代名将，他是将帝王心术运用的最为彻底，最能隐忍，最坚韧的阴谋家。

仅仅是这三种身份，就足以称他为天下第一人，更何况今日的大东山围杀之局到最后，揭示了他最后一个身份。

天下四大宗师里最神秘的那位，传闻中一直枯守庆宫而不出的老怪物，当年四顾剑单剑入京都，却被皇宫所释霸道之势生生逼退，从而以侧面证实他存在的大宗师。

正是庆国的皇帝陛下。

这就是皇帝最后的底牌。范闲曾经百思不得其解，陛下的强大自信和天然流露的气度，究竟是建立在什么样的基础上？很多人都在猜测皇帝陛下的底牌，范闲在最后的刹那猜到了叶家，却永远也无法猜到这张翻过来的底牌上竟赫然写着“宗师”二字。

……

……

洪四痒只是个幌子，是皇宫里从后方伸出来的旗杆，于黑夜的暗风中轻轻招摇，吸引了所有智者的目光。毫无疑问，这位老太监亦是当世强者，不然在悬空庙上也不能够单掌拍死那名胡人刺客，只是畸余之人，终究难致天道顶峰。

为了一举狙杀苦荷与四顾剑，这幕大戏，庆帝与洪公公苦心孤诣，谨小慎微，足足演了二十年！

此时的洪老太监已经光荣地完成了二十年来的使命，化作了满天的血雾，被暴雨一冲，被清风一洗，入白瀑布坠东海，入林间湿润空气，而润大地。他的生命精魄血肉，都化入了庆国美丽的江山之中，再也无法分开。

看着那位身着明黄龙袍的中年男子，场间侥幸活下来的人们，都陷入了无穷无尽的震惊之中，所有人的嗓子都像是被无形的手捏住了，发不出一丝声音。

毫无疑问，今天大东山绝顶上所展现的真相，是自二十年前那位叶姓小姐突然死亡之后，最惊心动魄，激荡天下的消息。

古庙废墟里传来的嗡嗡钟声渐渐微弱，渐趋平息。

已经碎成无数树皮残屑的大树根旁，一身麻衣尽碎的北齐国师苦荷，眼眸里透着清湛的目光，静静地看着悬崖边的庆国皇帝。他体内那股暴戾的霸道真气终于随着钟声的停止，平息了下来，然而他清楚，自己的五脏六腑、十三环经脉已经被这股真气侵伐成一片混沌。

即便是神庙也救不了自己。

明白了现实，便马上接受现实，身为大宗师的尊严与心境，令苦荷大师的面容十分平静。他看着庆帝，轻轻叹了一口气，两眼已将这件事情看得通透。所有的人都败了，败在对方二十年的隐忍伪装之上。

这是一个极其可怕而且可敬的对手。能够隐忍这么久，而没有让任何人嗅到风声，这比庆帝本身是位大宗师的震惊真相，还要令苦荷感到敬佩。

在这一刻，苦荷不禁想起了离开上京前，与太后和皇帝的数番对话。其时自己那位孙儿便有些不祥之兆，然而苦荷依然飘然而来，因为他与四顾剑做了充分的准备。

可是这二位大宗师就是没有预料到，皇帝的……出手！

“机关算尽，反误了卿卿性命……”苦荷轻叹一声，脸上浮起一片知天命的笑容，不自禁地轻声吐出范闲那孩子在书中记下的一句话。若以坚韧隐忍而论，这世上万千人中，无一人心性能比庆帝更为强大，败给这样的对手，虽替家园齐国感到丝丝担忧，但苦荷大师却没有什么悔意。

……

……

就在皇帝出手的一瞬间，手掌握紧铁钎，旋即放下，如是者三次的五竹，终于完全松开了铁钎，将两只手负到了身后，黑色的布在他的脸上迎着东山风雨飘着。宗师战时，山顶上所有的人们都跪伏在地，用身体地颤抖表示自己的敬畏，只有他冷漠甚至有些木讷地站着，冷眼旁观着这一切。

苦荷坐于树，四顾剑响于钟，五竹微微侧头，一向没有什么表情的脸上，唇角依然止不住多了一丝牵扯。

皇帝是大宗师的事实，必将给整个天下带去震惊，然而五竹依然只是偏了偏头，隔着那层黑布静静地看着皇帝，就像看着一个很古怪的事物，并没有把他当成天上的太阳来看待。

这一瞬间，五竹似乎想起来了一些什么，但似乎马上又忘记。他的眉头极其难得地皱了皱，记起了陈萍萍曾经说过的一些话。在悬空庙刺杀之后，陈萍萍曾经笑着说，准备让五竹看一出戏，结果没有看到。

什么戏？皇帝变身大宗师的戏？看来全天下人都不知道的秘辛，终究还是被皇帝最亲近的老跛子猜出了些许。但他为什么要让五竹看这场戏？

五竹开始思考。他有很多话想问皇帝，可是一时间却不知从何问起，千头万絮，总是抽不出那一丝来。而且此时的大东山，并未真正平静，苦荷和四顾剑虽遭重创，可毕竟他们没有死，以皇帝的性情，既然亮出了自己最后的底牌，自然不会留下任何遗漏。

所以五竹中断了思考，往前轻轻踏了一步。

他这一步，让场间所有的人都感到了一丝害怕和惊恐。这位一身黑衣的神秘人物虽然没人知道是谁，但先前几位大宗师的态度已经表明，他也是一位宗级师的绝代高手，在此刻状况下，如果他暴起出手，只怕四大宗师包括皇帝在内，都会倒在血泊之中。

但五竹并没有出手，他只是静静看着皇帝。

真正有动静的，却是古庙深处，废墟尽头，遮盖住四顾剑的那道黄布。那道黄布忽然间动了起来，似乎有人正试图在黄布下站起来！

断了一臂，身受王道一拳崩体，难道四顾剑还能站起来？难道大宗师的身体真的已经超出了凡人的范畴！

皇帝的眼睛眯了眯，望向了那处。所有人都随着陛下的眼光望向了那处，苦荷也不例外，然而这位国师只是微涩地笑了笑。

黄布被人用力撕开，一个浑身是血的年青人从布下钻了出来，他一面咳嗽着，一面将黄布撕成布条。他的脸上一片坚毅沉着，虽然满布着鲜血，却没有一丝惊慌，虽然不停咳嗽，但没有中断手中的动作。

大东山顶这么多双眼睛望着他，尤其是还有远远超出尘世凡畴的强大人物盯着他，可他却像是根本感受不到，只是低着头动作。他不是四顾剑，他是四顾剑的关门弟子，王十三郎。

十三郎认定一件事情便会去做，而从来没有在乎过别人会怎么看，别人会怎么阻止。所以他身为剑庐弟子，却应范闲之命，在山门处力抗叛军。他被叶流云一手击飞数十丈，却依然奋勇地爬到了山顶。

他准备继续完成自己的任务，然而却看见了自己的恩师被人砍断了右臂，击倒在地。

于是他站了出来，撕开黄色的布条，将断臂重伤后的师尊背到了背上，用那些布条紧紧地绑在身上，右手啪地一声砍断一根倒地的细梁，握在了手上，走出古旧庙宇的门口，面对着山顶上的所有人。

四顾剑伏在徒儿的身上，他的胸腹部已经被打出了一个凄惨的大洞，鲜血淋漓，落在了王十三郎的身上，紧接着滴落在地。

他的脸上是一抹凄厉的笑容，笑容里却是无比快慰，因为他在自己最疼爱的徒儿身上。

浑身是血的王十三郎背着浑身是血的师父，黄色的布条瞬即被染成鲜红之色，他的手中握着细细的梁木，他的脸上没有一丝恐惧之色，只是狠狠地盯着穿着龙袍的中年男子。

意思很简单，他要背四顾剑下山，谁要来拦？

……

……

在后世的说书人嘴里，大东山上这一场惊动天下，波及后世的围杀之局，充满了太多的诡变，杀伐。参与此事的人们都是天底下最尊崇的人物，所以说将起来是格外地兴奋激动，每每连说三天三夜也无法说完。

然而这三天三夜里所讲的，基本上只是一秒钟内发生的事情。在这一秒钟内，庆帝暴然出手，叶流云重伤，苦荷与四顾剑已无生路。

所有的说书人都遗忘了一个相对而言的小角色，那就是王十三郎。一方面是因为他们并不知晓东山之局结尾时的真相，二来是当时的十三郎与这几位大宗师比起来，只是一个很不起眼的角色。

虽然庆帝损耗了极大的精气真元，然而以大宗师的境界，如果此时要杀王十三郎，只是举手之劳。

可王十三郎这个小角色依然不惧，愣愣狠狠地盯着庆帝的双眼，手里紧握着细梁，似乎下一刻，他就要用自己随地拾起的木棒，给庆帝一记闷棍。

腹部一片大创的叶流云，盘膝坐在庆帝身旁不远处运功疗伤，看着这一幕，不由唇角露出一丝赞叹意味十足的微笑，叹道：“好一个年轻人。”

残树之旁盘膝而坐的苦荷苦涩的笑容，也渐渐变得明妍起来，不知他是不是想起了自己门下真正的关门弟子，那位天性合自然的海棠朵朵，微笑赞叹道：“江山代有人才出，天道更迭，便是这个道理。”

庆帝平静地看着这个陌生的年轻人，半晌后微微笑了笑。然后他轻轻向旁边挪了一步，给背着四顾剑的王十三郎让开了一条道路。以帝王之尊，以宗师之位，竟然给十三郎让开了一条道路！

奄奄一息的四顾剑很艰难地睁开眼，看了皇帝一眼，唇里渗出一些血沫子，微弱的声音里狂戾之意依然还在：“我这徒弟怎么样？”

“师傅，不要说话了。”

王十三郎像哄孩子一样哄着自己的师尊大人。他并没有在庆帝出乎所有人意料让路之后，马上选择下山，而是在所有人惊异的目光中，走到了庆帝的身旁，低下了身子，拾起了一样东西。他拣地是如此自然，就像今日光芒万丈的庆帝似乎不存在一般。

他拣起的是四顾剑断落的右臂，和那把普通的剑。

王十三郎背着四顾剑，一手拿着一只断臂和一把剑，一手用细梁当成平日里惯用的青幡，就这样消失在了大东山的石径上。

片刻后，隐隐传来四顾剑狂歌当哭的嚎声，和一片狂戾的悲笑声，回荡在山谷中，久久不能止歇。

……

……

皇帝可以杀死十三郎而没有动手，不是因为他惜才，而是因为他知道这个年轻人与安之间的关系。四顾剑哭笑相和，又何尝不知道这一点，垂死的宗师，在最后一刻也要看看庆国的皇帝，究竟会不会犯下什么错。

皇帝没有犯错。他没有必要因为提前消灭东夷城的将来，而让自己与庆国的将来离心。王十三郎的坚毅心境虽令他有些动容，但他依然没有将这个年轻人放在心上。

他一如既往地自信，狂妄地自信。而这种自信在今天之后，再没有任何一个人敢不拜服。

皇帝知道四顾剑死定了，他知道全力的王道一拳会带去怎样的伤害。即便四顾剑还能苟延残喘一段时间，可一个断臂伤重卧床的大宗师，又算什么？

当然，这依然不足以解释他为什么会让开路。因为以他的性情，对于所有的敌人，都

应该在最好的时机内率先铲除。范闲也不是他考虑的真正原因。

皇帝没有出手的真正理由，是因为五竹往前踏了一步。

……

……

四顾剑走了，苦荷也走了，他是飘走的。北齐的国师飘然而去，去自己的故土，痛苦地等待生命最后几日的煎熬。天下四大宗师，经此一役，便去其二。三方势力间的大势对比，终于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庆国一统天下的最大障碍，从今以后再也不复存在。

直到苦荷也离开了大东山顶，五竹才缓缓地收回自己踏前的一脚，收回了自己无声无息的威胁。

在这等时刻，还敢威胁庆国皇帝的，整个天下，就只有五竹一人。

庆帝平静温和看着他，开口说道：“老五，我需要你一个解释。”

当着五竹的面，皇帝陛下很自然地称呼对方老五，很自然地没有用朕来称呼自己。

五竹缓缓低头，半晌后说道：“我不喜欢。”

是的，这位瞎子宗师在大东山顶养伤一年多，他似乎记起了一些什么，话变得越来越多，表情也越来越丰富，越来越像一个正常人，也开始拥有了一些普通人应该拥有的情绪，比如喜欢，比如不喜欢。

只是他的情绪表现地比较极端，和他此时脸上的冷漠并不相洽。不喜欢就是不喜欢，管你什么一统江山的霸业，管你什么花了二十年营造的惊天大局，我不喜欢的事情，你就不要做。

“少爷让我保护你的安全。”五竹抬起头来，隔着黑布看着皇帝，说道：“你现在是安全的。”

他有些时日没有称呼范闲为少爷了。

庆帝面色平静，并没有一丝恼怒。他知道老五当年和叶轻眉在东夷城的时候，和四顾剑有些旧谊，至于苦荷，他也清楚，范家小姐如今还在苦荷门下。

不过那两位大宗师已经废了，马上便要死亡。庆帝并不担心什么，平静看着五竹说道：“老五，跟我回京都吧。”

五竹低下头想了一会儿，片刻后抬起头说道：“我记起来了一些事情，但没有记起来，那个人是你。”

那个人自然是当年曾经练过上下两卷无名功诀的人，在范闲小的时候，五竹便曾经对他说过，只是却不记得是谁曾经练成，今日他才想起，原来是庆国的皇帝。

五竹脸上的黑布显得格外挺直：“再见。”

最后这句再见，五竹是对着盘膝疗伤的叶流云所说，说完这句话，他一手握着腰畔的铁钎，平静地走向了石阶，开始下山。他没有和皇帝多说一句话，也没有对身后这座住了一年多的古旧庙宇表示告别，便再次消失在石阶上。

……

……

所有的人都离开了，山顶上只有皇帝一个人站着。今日苦荷与四顾剑必死无疑，多年大计得以实现，一统天下的宏愿便要以此发端，然而皇帝的脸上并没有流露出多少喜悦的

神采，他只是静静地站着，迎着天穹上的日头与微湿的海风，显得有些孤独落寞。

人在高处不胜寒。如今的天下再也难以找到与他并肩的人，无论是谁，在这一瞬间，都会生出些异样的情绪。

然而这样的情绪并没有维持多久。

山顶上活下来的人很多，随同祭天的官员竟还有大部分活着，庆庙的祭祀也活下来了一大半。宗师战虽然玄妙无比，但却异常强大地控制在一个完美的范畴之内，除了最后的那一记王拳，和那些被碾碎的庙宇。

直至今时，山顶上的众人才从震惊中摆脱出来，虽然以他们的目力根本无法看清楚，刚才的那刹那间发生了什么，为什么四顾剑的剑眼看着要刺入陛下的身体，紧接着却是四顾剑的身体像块废石一样被击了出去。

但他们至少知道了一件事，皇帝陛下胜了，而且胜的异常彻底，什么阴谋诡计，在陛下的实力面前，都显得那样弱不禁风，庆国的将来，必将如同此时山顶上空的红日那般，永不沉没。

他们的脸上带着泪水，带着狂喜，跪倒在地，山呼万岁。

万岁声中，皇帝陛下一片平静，没有丝毫动容，对第一个站起身来的姚太监轻声说道：“通知山下，开始……动手。”

“通知院长，开始发动。”

“是。”

“秘旨发往燕京，令梅执礼暂摄政事，西大营压往宋境，令大将史飞持先前诏书密至沧州征北营，接受征北军。”

“是。”

“通知薛清，着择能吏若干，赴涿州……告诉他，朕会在侯咏志的府上等他。”

“是。”

皇帝完全没有被今日的大胜冲昏头脑，而是冷静地发布着一道一道的命令。给陈萍萍的消息必须是最早的，而征北军必须控制住，至于东山路……

姚太监一面低头应着，一面心头发寒。围困大东山这般险恶的事情，如果东山路不知情是绝然说不过去的，只怕侯总督早已经与长公主有所勾结。

看来庆国开国以来第一个横死的总督，便要落在侯咏志身上，而整个东山路只怕要被陛下从上到下血洗一遍，难怪陛下要让薛清不远千里，从江南派去良吏。

极其沉稳而有条理地布置下这一切，庆帝终于缓缓松了一口气，自嘲一笑，摇了摇头，然后走到了叶流云的身前，极为恭谨地躬身一拜：“辛苦流云世叔。”

不等叶流云回礼，他已经直起了身子，望着场间早已经被洗刷干净的地面发怔。洪四痒便是死在了那里，却是没有留下任何痕迹。为了一个崇高的目标，不少人或主动或被动地献出了自己的生命。

洪公公当得起庆帝一礼。

场间一片狼狈，然则内廷准备的事物颇多，姚太监领着那些双腿犹在发软的官员，从未倒的厢房内搬出一些物事，开始抄写，开始印玺，陛下行玺已经被小范大人带走了，但陛下的随身印章还在，既然是密旨，随身印章自然更为有效。

大雨初洗后，东山迎日青，几只白鸽咕咕叫着飞离了山顶，在碧蓝的天空里掠了几圈，便向着庆国的四面八方飞去。只是它们带去的并不是洪水退去后的消息，也不是和平的意旨，而强大君王意志的传递。

大东山平平的山顶，一直平静到此刻，却忽然间发出了轰隆一声巨响。没有震起任何沙石，却震起了些许水花。整座山顶中间一片地带，竟赫然往下沉了三尺之地，宛如天神落锤击实一般！

大宗师之战的真正效果，直到此刻，才显露出它的可怕与恐怖。实势相交，挤压而成的真元渗入天地间，竟横生生地与大自然做了一次冲撞，改变了大地的形状。

皇帝没有去看那个大坑，只是抬起头，看着那些白鸽在天上飞舞，渐飞渐远，一脸平静，无比自信。

第一百六十四章 纸入湖而鱼动，袖开帷而人歿

只用了一个夜晚，从大东山上走下来的人们便处理完了所有的事情，庆国历史上第一次亮在白昼中的谋反，惨淡收场，至少是弑君一事惨淡收场，再也翻不起任何波涛。包括皇帝在内的所有人，却有些冷血而略略紧张地等待着十数日后京都的变化。

皇帝其时已经十分疲惫，除掉苦荷和四顾剑两位大宗师，固然是他人生当中最华丽的一页，却也耗损了他太多的实力和精力，尤其是这种漫长谋划成为现实后，在精神上所带来的一些影响，让此时的他，远没有人们看着的那般强大。

在他的这一生中，眼下这个阶段其实是他最虚弱、最容易被击败的时辰，然而没有人发现这一点，也没有人敢利用这一点。因为数万州军除了包围大东山，封锁消息之外，还在拼命地追杀着东夷城和北齐潜入国境的两路势力。

老虎在打盹，却强行眯着眼睛，耀出寒光，将那些敢来冒犯他的人物，吓成了狼狈而逃的猎物。上杉虎单人匹马，却要带着苦荷北上，自然无力做些什么，而眼下暂时主持东夷城事务的云之澜，虽然也是一代剑术大家，却不是兵法大家，根本想不到此时可以奋勇杀个回马枪，谋求一些惊天动地的效果，这和勇气无关。

监察院也已经行动起来，事先调拨好的三路巡查司人物已经密布在由东山路往京都去的每条道路上。陈萍萍虽然人在京都，可他手下这些部属依旧发挥了监察院的强大光荣传统，展现了极为可怕的信息封锁能力。

无论是上杉虎还是东夷城，即便他们能够在路途中放出消息，通知远在京都的长公主，也不可能数日之内做到，加之绕路远行一路躲避追杀，大东山的真相传到京都，要比平常的时辰，慢上十来日。

信息传递不便，却给皇帝和陈萍萍带来了大方便。

这个时候，范闲正在群山深处与燕小乙进行着最后的拼杀，他并不知道大东山上发生了什么。等他成功地杀死燕小乙，进入宋国，再由燕京南下后，大东山上逃下来的人们，才突出了群山，突进了东夷城的势力范围。

范闲的运气不好，他从宋国离开早了几天，所以没有听到那个消息。等他进入庆国国境不久，燕京大营的主帅已经领了密旨，暗中接手了群龙无首的征北营，同时将三国之间的国境，强行断绝开来。

而且更奇妙的是，不论是北齐还是东夷回去的人们，似乎都在下意识里闭紧了嘴唇。北齐小皇帝收到消息的时候已经很晚了，即便他往南方长公主处传信，也来不及改变任何事情。而东夷城的四顾剑……这位重伤将死的狂人，不知为何，却没有试图通知京都的李云睿。

道理其实很简单，一旦皇帝未死的消息传回京都，只怕庆国内乱会在没有开始的时候就结束，庆国的国力不会受到任何损失，这是四顾剑非常不愿意看到的。

如今的四顾剑必须考虑自己死后东夷城的去路，为了拖延庆帝一统天下的脚步，让长公主晚几日知道皇帝未死的消息，或许更符合东夷城的利益——如果能够让长公主在京都里大闹一场，庆国国力必将受损，大战一起，没有两三年的功夫，庆国无法恢复元气，对外出兵。

当然，燕京并沧州两地已经禁严，范闲入京不久，京都便已封城，四顾剑就算想通知李云睿，也没有这么简单。最可怖的是，庆帝似乎连四顾剑此时的想法都算的清清楚楚，大宗师们之间的心意，果然是那般地相通。

还有一个最关键的问题，那就是范闲的安全。只要范闲能够成功地突破燕小乙这个关口，回到京都……四顾剑为东夷城的将来考虑，便不能让范闲这么早便死了。

在生命中最后的日子，大宗师需要考虑的东西更多、更远、更深沉，他们在庆帝手上输了最关键的一仗，却把希望留在了将来，留在了那个此时看来，无论如何也不可能是东夷城希望的……范闲身上。

这些都是在十几日之后才会发生的事情，庆国皇帝陛下不是精密的计算机，他也只能推断出大概的可能，好在局势的发展与他的分析相去并不太远。

处置完大东山一事后，他并未在山下停留，而是连夜往西北方向去，直抵涿州，于凌晨入城，进驻了东山路总督侯咏志的总督府。

是日，涿州城全城禁严，跟随陛下北进的江北路州军奉旨意接替当地州军看防重任。十数位大臣以及内廷的太监高手，将整座总督府控制起来。

涿州城的百姓们目瞪口呆地看着眼前的一切，不知道从哪里忽然来了这么多面孔陌生的士兵，而且这些士兵的眼神非常不善，看着像是野兽一样，身上还带着淡淡的血腥味道，明显是刚从战场上下来。

士兵们在涿州城的大街上巡视着，面带警惕地注视着四周的一切，给这座东山路最大的城池带去了肃然之意，压迫得那些寻常百姓，再也不敢在街上窃窃私议，除了必要的一些事情之外，大多数时间都心惊胆颤地缩回了房内。

东山路总督府内，总督大人侯咏志跪在皇帝的面前，并不如何心惊胆颤，只是面色有如死灰，磕了两个头后，便一言不发。因为他知道自己必将一死，只是不知道是将要受千刀万剐，还是五马分尸。从加入到长公主的计划中，他便知道失败的下场是什么。

只是他没有想到，陛下会如此轻易地破解了大东山的局面，在所有人没有来得及反应之前，如一枝锋利的箭羽般，刺入了总督府中，赫然降临在自己的面前。

皇帝没有看他，脸上也没有失望。因为他知道自己脚下跪着的这位大臣，必将成为庆国三十年来第一位在任上被处死的总督。他只是冷漠地计算着日子，看看自己能不能给妹妹留下足够的时间。

涿州城成了一座死城，没有任何人可以离开，即便是长公主在东山路里埋了眼线，也根本不知道总督府里发生了什么。而城外有些人注意到了这座城的异象，开始向京都传递消息，然而每每突程不过数十里，便被监察院化装成各式各样人物的密探取了性命。

陈萍萍在这三个方向上投入了监察院高达四成的人力，也难怪他在京都周围被迫引着京都守备师打游击。老院长为了陛下的旨意，算是下了血本。

就这样在涿州城内沉默地等了些日子，估算着时间，大东山上皇帝的死讯应该已经传入了京都，而范闲也应该领着遗旨到了，涿州城总督府内皇帝的脸色才稍微好看了一些。

又过数日，朝廷加急密报从京都发至天下数路总督府，尤其是对东山路州府的密报，更是以最快的速度到达，开始质询大东山的真相，以求确认。

皇帝很理所当然地通过总督府的手续，确认了自己的死讯，然后等着朝廷迎灵队伍的到來。

第二日，朝廷邸报再至，言太子之事，言范闲刺驾之事。各大总督纷纷上书，与朝廷开始打对台。除了江北江南两路总督深知内情之外，其余的几路总督，却是纯粹从一名封疆大吏、陛下忠臣的角度出发。

皇帝虽没有收到其余几路总督的上书，却大概知道他们会怎么说。在此时，他命人带出东山路总督侯咏志，缓缓开口说道：“朕选你们七人替朕牧守天下，他们六个没让朕失望，惟独是你……”

侯咏志被关押了很多天，不思饮食，已经疲惫不堪。听得陛下此话，不敢做丝毫求饶，知道陛下离开涿州的日子，便是自己地死期，只是拼命地磕着头，想让陛下饶过自己的妻儿老母。

皇帝冷漠地看着他，一言不发。

第二日，皇帝陛下带领州军及诸大臣太监出了涿州。在离开涿州之前，侯咏志被赐死，他的三个儿女被斩首，整座总督府的人以及东山路由上至下被控制住的各级官员共计三十四人，全数绞杀。

皇帝不是一个会轻易动怒的人，也懒得用那些严苛的刑罚去折磨背叛朝廷的侯咏志。在他看来，让一个人失去生命，只是君王掌握权力的必行手段，与惩罚无关。

收到太子登基邸报及范闲罪名的第六天，由涿州往京都缓缓行进的皇帝陛下，终于看到了来迎接自己的队伍。当然，这支队伍原本的目的是来迎接他的遗体 and 灵魂。

与朝廷迎灵的队伍接触之后，皇帝冷漠下令，大队稍微加快了一些速度，继续往京都迫近。

又过了数日，京都尚在远方，皇帝不清楚如今的京都究竟是怎样的局势。陈萍萍与他这对君臣，就像是大庆田野上的两只孤魂野鬼，正在不断飘浮着，没有将精神投注到情报的收集工作上。

只是这两只孤魂野鬼配合地太完美，显得太过强大。

某日，皇帝从信阳城外经过，看着远方那座陌生的城池，沉默不语。片刻后，回头看了一眼队伍后方拖着灵车的灵车，和车中那只不知有多重、多少层的大棺材，唇角露出一丝自嘲之意。

“告诉云睿。”皇帝开口说道。

姚太监骑马侍于旁，赶紧拿出纸笔认真听着。

“朕回来了。”

皇帝冷漠开口，然后一夹马腹，于大队之前当先一骑驶过信阳，向着远方的京都而去。

※※※

琴弦已断，花树已残，一身霓裳的长公主殿下，此时正怔怔地站在太平别院的湖畔，看着手中刚刚收到的情报，发着呆，而根本没有理会，坐在自己脚下不远处的范闲。

从定计之初，她便已经将自己的势力逐渐从信阳搬往京都，这个过程花了两年时间，包括已死的黄毅，苟活着的袁宏道，都从信阳的离宫来到了京都。然而年前的雷雨夜后，皇帝和陈萍萍两个人，只用了半个时辰，便将长公主的势力扫荡地一干二净。

如今的长公主在谋叛一事中，基本上隐于幕后，制定着大局，说服天下的强者出手。

一方面是因为她擅长这样的角色，一方面也是因为她不得不选择这个角色。她控制着太子和二皇子，便等若是控制着叶家和秦家，巧手一拈，格外自如。

但她自身的情报系统却已经受到了极为致命的打击，两三年的时间内，根本无法恢复过来。所以当收到信阳方面的加紧密报时，也不禁皱了皱眉头，感到了一丝意外。

这封情报是假的。身为信阳之主的李云睿，自然一眼就认了出来。但这封情报是真的，或者说是信阳已经被人全盘控制，才能用自己的渠道，给自己发来了加急的密报。是什么人？

李云睿有些惊讶，有些好奇，有些期盼。撕开了压着火漆的封皮，眼光淡淡在上面扫了一眼，然后目光便凝在了信纸上。

纸上只有四个字，但这四个字却让她看了很长很长一段时间。她眼中包含的情绪很复杂，非常复杂。这四个字似乎映入她黝黑清亮的眼眸，一字一字打了出来，变成了眼瞳地缩与张，眼光地浓与淡。

她的瞳中先是强烈地震惊，然后是淡淡地失望，紧接着却是无由地愤怒，旋即化作了淡淡的自嘲笑意，最后如石头落入湖中，渐渐化为一片平静。

只是须臾间，这位庆国最美也是最狠的女子，眼瞳里便发生了这么多情绪上的变化。

范闲在一旁静静看着她，注视着她眼瞳中的变化。没有看到那一抹令他恐惧的疯狂之意，心头稍安，但紧接着却是咯噔一声，猜到了那封信上写的是什麼内容。

即便叶家反水，自己掌控京都，都没有让李云睿如此失态，那么整个天下便只有一个人能够让她变成如今这种模样。

李云睿再次低头，细细地品着信纸上的四个字：“朕回来了。”

信纸上的字迹遒劲无比，正是皇帝陛下的笔迹。然而李云睿一眼便瞧出来了，这是姚太监的代笔。陛下虽然是位十分勤勉的君王，但要统领如此大的国家，处理那般多的奏章，依然会有些精神上的不济，有些不要害的奏章往往都交给姚公公代批，久而久之，姚太监也将陛下的笔迹学地有九成，足以瞒过朝廷内的大臣和那些御史大夫。

然而李云睿对自己的皇帝兄长下了多少心思，怎么会看不出其间的差别。但她并没有怀疑这是一句假话，是有人用姚太监的笔迹在伪装陛下依然活着。

因为她清楚，像这样简单而有力的四个字，除了陛下，没有人能够想到会这样说。

这四个字的意思很简单：朕回来了，朕还活着。你自己看着办吧。

两行眼泪就这样无来由地从李云睿的双眼滑落下来，这是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情绪，刺激着她的泪腺，让这个在太后面前极为爱哭的女子，在这落寞的太平别院里哭了出来。

这大概是庆帝给自己妹妹最后的信息，最后的话语。李云睿在心里悲伤想着，最后一句话也不屑于亲自写吗？

皇帝陛下肯定想不到这四个字会让李云睿生出这么多情绪，他只是以一位帝王的身分宣告自己的归来，如雄狮一般，告诸四野，自己对于领地至高无上的统治权。

范闲也不明白长公主因何哭泣，这位疯狂的女子面上没有半分疯颠之色，只是一味黯然悲伤。无论如何，他也想不到，长公主竟是因为皇帝没有亲笔写这四个字而愤怒难过。

皇帝和范闲无疑都是有智慧的人，可他们依然看不懂女人。对于男子来说，女子这种

生物毫无疑问是另一种完全不同的种属，来自遥远未知空间的陌生人。

.....

.....

李云睿无力地松开手指，纸张从她的指间飘落，被初秋之风一拂，落在了太平别院正中的那方小湖上。纸张被湖水一浸，瞬即向着水面上沉去。

惊鸿一瞥间，范闲看清楚了那四个字，心内一片震惊。虽然在叶家反叛之后，他就想过陛下还活着的可能性，只是此时亲眼看到，亲眼证实，却依然止不住震惊起来。因为他不知道大东山上究竟发生了什么。

陛下既然还活着，长公主自然是一败涂地。虽然她先前那般说了，可是范闲清楚，如果能一举消灭天底下所有的强大的男子，才最满足她的想法。

这个消息是范闲一直期盼的好消息。如果陛下死了，他还真的很担心叶家会不会在这条道路上继续走下去。

范闲难抑激动地握紧了拳头，缓缓地站了起来，注视着李云睿的背影，很担心这个女人会不会在这个消息的刺激下，下达什么疯狂的指令。

李云睿轻轻拍了拍手，小湖四周涌入了许多高手。范闲扫了一眼，并不怎么害怕。这些信阳招募的人手或许在一般人看来十分可怕，但根本没有放在他的眼里，他只是担心婉儿和大宝。

出乎范闲的意料，也令那些部属震惊的是，李云睿一脸平静，缓缓开口说道：“你们都走吧。这里不再需要你们了。”她停顿了片刻后说道：“隐姓埋名，安安稳稳地把余生渡过，也不要想着报仇之类很可笑的事情。”

那些部属们哗然，用不敢相信的眼神望着长公主，痛声说道：“殿下！”

从范闲踏入太平别院的那一刻起，这些人就知道京都的谋叛已经出现了极大的问题，可是他们对长公主依然有强大的信心。

李云睿只是淡漠地笑了笑，挥了挥手，不再说什么。

“殿下！”那些部属们在小丘上下，小湖四周对她跪了下来，不肯就此离去，有几人甚至哭了出来。

范闲震惊地看着这一幕。虽然清楚李云睿是在事败之后，已经生出了自绝于天地的念头，才会遣走部属，但他着实没有料到，这些部属对她竟是如此忠心。

他与信阳方面的接触极少，也不知道长公主是如何统驭属下，在皇帝的纵容与陈萍萍的帮助下，这两年对长公主的战争，他是胜多负少，对李云睿未免生出几分轻视之心。

但此时看到那些痛哭流涕，不肯离去的部属，感受着众人对长公主的忠心，范闲才隐约间明白了一些什么，比如为什么这位公主殿下可以在朝廷里有这么多的势力，为什么她可以说服苦荷与四顾剑出手，为什么她可以控制住太子和二皇子，为什么.....

这只是一种感受，他依然不清楚长公主的魔力从何而来，但他知道，这绝对不是绝代美丽便可以达成的效果。只是很遗憾，范闲以往不知道，如今看来也没有什么机会看到长公主的真实能力了。

四周一片哭声，身处湖边的长公主却是微微皱了皱眉头，显得有些厌烦，再次挥了挥手。

一位领头官员看着这一幕，知道大事已去，抹去眼角泪痕，跪下磕了一个响头，坚毅转身离去。一个人离开，便有许多人离开，或许这些人都不是贪生畏死之徒，然而李云睿既然发了命令，而且殿下明显不喜，他们除了离开，也没有什么别的法子。

如此，整座太平别院便只剩下了长公主和范闲二人。虽然先前也是如此，但范闲知道外面有很多人在监视自己，此时知道那些人都离开了，他的心中更感孤清，看着长公主瘦削的肩膀，微感惘然。

李云睿缓缓转过身来，两只手极为优雅地放在腹部，广袖低垂，坠成美丽而华贵的线条。

她的脸上依然是微笑一片，眼神却格外清湛，不再是那个敌人面前阴狠的人物，不再是太后面前经常被打耳光，娇怯哭泣的伪懦弱者，不再是皇帝铁一般手掌下，倔狠、愤怒、悲伤的那个妹妹。

她就是长公主，她就是李云睿，天上地下，独一无二的那位。

李云睿微笑看着自己的女婿，开口说道：“知道陛下还活着，你似乎没有我想像当中开心。”

范闲微微低头，说道：“最近一段时间，已经死了很多人，我开心不起来。”

“原来是这样，看来你和你的母亲还真像……”李云睿微微一怔后笑了起来，用一种莫名的情绪中止了这个话题，转而淡淡问道：“你有没有想过，秦家为什么要反？”

范闲皱了皱眉头，没有理解这句话的意思，更不清楚在这种时刻，她为什么会忽然提到已经被定州军驱出京都的秦家。

长公主带着微嘲的目光看了他一眼，转而叹了一口气，看着已经沉到湖底的那方纸张。太平别院的湖水极清极浅，白色的纸张在湖水中渐渐散开，像极了泡开的馒头片，惹得无数红鲤前来争食，水里一阵翻滚。

她静静地看着这一幕，说道：“其实我们都是鱼，只不过争的东西不大一样。这次我没有争到什么，本来以为自己会愤怒失望……而且我确实愤怒失望。可最后才发现，原来他活着……我终究还是开心的。”

范闲一怔，旋即微哀想道，按长公主先前所言，她的人生目标已经达到，至于皇帝死或不死，又如何呢？只是陛下既然回来了，长公主恐怕再没有活路。

然后他看见了一幕令他心惊的画面。

李云睿脸色平静恬淡，缓缓垂下自己的双臂，那双淡色的宫服广袖自然垂下，散开，就像是一场大戏已然落幕，演员最后一次走出帷幕，向观众表示感谢。

最后的演员不仅仅是她自己，还包括一把黑色淬毒的匕首，这把匕首正深深地插在她的小腹中，深没至柄。

范闲心头一颤，整个人横飞了过去，将她扑倒在地，伸手点向她的小腹。

第一百六十六章 有尊严的生存或死亡

看着远去的马车，听着四周隐隐传来的喧哗之声，范闲稍微放了些心——安排藤子京去二十八里坡庆余堂，便是要趁着此时京都的混乱，想方设法，将庆余堂的那些老掌柜们接出京都，散于民间。

这不是范闲突然生出的念头，而是从一开始，他所拟定的计划中的一环。这些老掌柜对于范闲来说很重要，而他们脑中对内库工艺的掌握，对那些机密的熟悉，对于庆国来说更为重要。皇帝陛下虽然念着旧情，留了他们一命，但绝对不会让他们离开京都，落入到别的势力手中，从叶家覆灭至今，已有二十年时间，如果想要把那么多老掌柜统统带出京去，基本上是一个不能完成的任务。

可是长公主和太子的谋反，京都的混乱，则给一直苦心经营此事的范闲，留下了一个大大的机会。京都众人皆以为陛下已死，宫中乱成一团，京都大乱，一抹亮光现于范闲眼前。

只是他现在着实没有什么人手可以利用，加之后来隐约猜到陛下可能活着，他便将这个计划暂时停止。然而太平别院里，长公主最后附在他耳边说的那几句话，促使他下了最后的决心。当然，即便没有长公主的那些话，范闲依然会想方设法利用当前的局势。

皇帝陛下和长公主的争斗从一开始就在另一个层面上进行着，而范闲虽然一味沉默，似乎只是一个被摆动的棋子，其实也有自己的心思。

他料准了京都必乱，选择混水摸鱼，火中取粟，目光与手段着实犀利。

……

……

不及安抚悲伤之中的婉儿，范闲转身出了府门。长公主的遗体此时便摆放在后园一座幽室之中，他要回皇宫处置一些更紧要的问题，既然知道了皇帝陛下安好无恙的消息，在整个事情的安排上，他必须要做出一些强有力的调整。

不料刚一出府门，便有一队骑兵踏尘而来，范闲眯眼去看，不知是谁的部下。如今京都局面早已大定，定州军掌控宫外，叶重极老成地将皇宫的防御重新交给了大皇子，城内已经没有成建制的叛军。

来的人果然是定州军，一名浑身血污的校官拉停马缰，连滚带爬跑到范闲身前，惶急说道：“公爷，大帅有急事通报。”

庆国猛将牛人无数，各路大军都习惯性地称呼自己的主将为大帅，就如征西军旧部称呼大皇子一般，这名校官既然是定州军的人，口中的大帅自然指的是叶重。范闲一惊，心想莫不是京中又出了什么变数？他本来此时就急着要见叶重，也不及多说什么，一拉马缰，随着那一小队骑兵向着东华门的方向驶去。沿路沉默听着，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范闲听着那名校官的讲述，才知道自己在太平别院的时节，叶重已经找了自己很久——原来太子承乾竟是被叶重堵在了东华门下，此时两边对垒，正在进行着谈判，不知为何，李承乾要求自己去看他。

叶家虽然忽然反水，但叛军依旧势大，残兵的战斗力的也不可小觑，范闲根本没有想

到，太子竟然会被困在京都。此时看上去大势初定的城内，原来在安静的某处城门下，还隐着如此凶险的对峙。

他的眼瞳微缩，倒吸一口冷气。如果叛军被逐出京都，一旦野战起，与自己没有丝毫关系，自然由叶家及忠于陛下的各路军方接手，可是被堵在了东华门？太子为什么不冲出去？

一面微虑思考着，马蹄却未停止，没有花多长时间，强行驱散开往正阳门方向拥挤出城的京都百姓，范闲一行人来到了东华门前。

东华门前一片安静，死一般的安静。被城门司及定州军围在一整条长街上的秦家叛军，紧紧握着手中的兵器，紧张而慌张绝望地看着四周的军队。

叛军正中央，秦家几位家将的脸色已经变得十分难看。双方在东华门下已经对峙了整整一个时辰，在太子的强力约束下，叛军没有向东华门发起总攻，也没有向定州军发起反突围。而率领定州军包围此地的叶重，也展现了异常良好的耐心，就这样消磨着时光，等待着太子要求必须到场的范闲到来。

叶重耐心好，叛军的将领却是度日如年，汗水唰唰地在脸上流过，然而他们也不敢轻动，因为败势如山，真要战起来，只怕活不了几个人，但他们也不知道太子殿下究竟在想什么，事涉谋反，哪里还有活路？

众人拱卫中的太子李承乾，表情显得格外安静，只是有些憔悴，并没有太过慌张，直到看见远远驶来的范闲，才叹了口气，似乎心定了一些。

定州军骑兵如波浪一般分开队伍，范闲单骑从街中驰过，来到了叶重的身边。看了对面的太子殿下，皱了皱眉头，不知该说些什么，转而偏头，凑在叶重耳边轻声说了几句话。

叶重的面色一喜，眼睛也亮了起来，旋即便是一阵心悸，知道自己先前的保守，给太子留的时间，算是对了，既然皇帝陛下大难不死，那谋反的太子该如何处理，应该交由皇帝陛下圣断。

虽然是位谋反的废太子，可依然是皇帝的儿子，叶重身为二皇子的岳父，自然不愿意太子就这样活生生在自己手里。

范闲抬眼看着太子，太子回望着他，发白的嘴唇微抖，似乎终于下了极其重要的决定，嘶声缓缓说道：“你来了？”

……

……

叛军缴械投降，成为定州军刀枪所向的阶下囚，秦家几位家将也一脸绝望地被擒拿倒地。京都的战事暂时告一段落，叶重率着大军，护送着一辆黑色的马车，往皇宫的方向驶去。

黑色的马车是监察院第一时间内调过来的，此时的马车中坐着两个人，一个是范闲，一个就是太子李承乾，兄弟二人坐在幽暗的车厢内，许久都没有人开口说第一句话。

“我答应你的第三个条件可能有问题。”范闲眼帘微垂，用一种抱歉的语气说道：“如果我办不到，你不要怪我骗你。”

太子李承乾不愿意无数叛军无辜士兵因为自己的缘故送命，以极大的勇气投降，而他要求范闲亲自前来答应了他三个条件，才肯束手就擒，因为李承乾清楚，在此时的京都，

手握父皇遗诏，又有绝大多数人支持的范闲，比起拥有大军却心中暗谨的叶重来说，说话更有力量，只要范闲肯答应自己，朝廷里就没有人会再为难这些普通的士卒。

此时听到范闲这句话，太子承乾以为范闲反悔，盯着他的眼睛，愤怒说道：“为什么？”

“一般的士卒性命我可以争取一下，但我也不能保证他们能活下来，虽说他们只是些炮灰，可是……这是谋反，庆律虽不严苛，可也没有给他们留下活路。”

太子听不懂炮灰一词，但能猜到是什么意思。

范闲望着太子有些苍白的脸，叹了一口气说道：“至于那些参加到叛乱的官员和将领，我是一点办法也没有。”

“我知道他们也活不了，但至少希望你不要株连……都是大户之家，一旦杀将起来，只怕要死上数万人。”

李承乾的脸色有些阴沉，希望范闲能再次承诺，毕竟先前在两军之前，范闲是亲口答应了的。

“抄家灭门，还是株连九族，这不是我能控制的事情。”范闲的眉头皱的极紧，片晌后说道：“就像先前说的那样，答应你的事情，我会尽量去做，但究竟能保住多少人，我……无法保证。”

范闲的眼前浮现出一幅画面，无数的人头被斩落，无数的幼童被摔死，无数的达官夫人小姐被送入官坊之中，送入营坊之中，永世不得翻身。纵使他是个冷血之人，一旦思及京都马上便要来到的惨剧，依然生出了些许凉意。

男人们为了自己的权利官爵而谋反，最后承担悲惨后果的，却不止是他们，还有他们的妻子，幼不知事的儿女，甚至是老家的远房亲戚，抑或是很多年前的朋友……

李承乾浑身颤抖着，一手攥住了范闲的衣领，苍白微惧的脸上流露着难得的勇气，低声咆哮道：“如果不是你答应我，我怎么会降？我怎么会甘心做你的阶下囚！”

范闲没有去挣脱太子无力的双手，压低声音吼了回去：“不降？难道你真想在乱军之中被人杀死？”

李承乾一怔，从范闲的话里听出了一些别的味道，攥着他衣领的双手下意识里松开，颤着声音说道：“我这个太子已经废了，马上就要死了，而你是监国，大学士们都支持你……就算平儿登基继位，你也是帝师，你开口说一句话，谁敢不听你的？”

范闲脸上的表情有些淡漠，开口说道：“陛下……还活着。”

李承乾骤闻此讯，双臂无力地垂在了膝盖之上，虽然叶重反水之初，他已经猜到这种可能性，可一旦真的听到这个消息，依然难免震惊。

“她也死了。”

范闲静静说出这句话来，然后侧脸看着太子。只见李承乾的脸愈发地苍白，双眼木然无神地看着车厢壁，久久说不出话来。他渐渐地低下头，佝着身子，将自己的脑袋埋了下去，双肩不停地颤抖着，发出一阵压抑的声音。

或许是被太子殿下的哭声所激，范闲的胸中一阵烦闷，下意识里运起天一道真气法门疏清经脉，不料行至膻中处，竟是无来由地一阵剧痛。他双眼一黑即明，再也控制不住，一口鲜血吐地一声喷在了车厢壁上，打地啪啪作响。

由大东山至京都，身受重伤，万里奔波，未及痊愈，强行用药物压制，又经历了无数次危险的厮杀，他终于支撑不住，伤势爆发了出来。

太子此时的心情全部被父皇活着和姑姑死去的消息包围着，根本没有注意到范闲的情况，埋着头陷入了无尽的悲伤。

范闲抹了抹嘴唇边上的血滴，喘了两口粗气，看了一眼身旁这个家伙，忍不住摇了摇头。李承乾和他的年纪相仿，又不像自己拥有两世的生命，算起来只不过是一个年青人罢了。

就这样，车内的两兄弟一人吐血，一人哭泣，黑色的马车进入了皇宫。

.....

.....

包扎完伤势的大皇子，沉默地将马车直接领到了后宫，东宫的门口。范闲与太子下车，走了进去。这座东宫一直是庆国皇位接班人的住所，而如今，却真正变成太子的牢笼，或者说是日后的坟墓。

大皇子与太子轻声说了几句什么，看了范闲一眼，便转身离开。此时的东宫一个人也没有，只有外面的禁军士兵在巡逻着。

范闲没有太多时间去和太子说些什么，捂着胸口，直接对他说道：“你只有一天的时间。”

李承乾愕然抬头，此时似乎从噩梦中苏醒过来，怔怔望着范闲，不明白他在说什么。

“陛下应该后天便会回京。”范闲平静地看着他，“这座东宫当年就曾经被你放火烧过一次，我想东宫再被烧一次，也不会太让人意外。”

李承乾脸色一下子就变了，盯着范闲的眼睛，似乎是想确认他到底在说什么，嘴唇动了两下，却没有发出声音来。

见他没有接话，范闲低头阴沉说道：“自焚而死，对于你不是难事.....”

没有等他把话说完，李承乾已经是冷漠地摇了摇头，说道：“然后你趁着火势，把我救出皇宫，把我送到一个没有人知道的地方？”他看着范闲，眼神非常复杂，“我不知道你为什么忽然变成如此温良的一个人，但我要谢谢你。”

“不用谢我。”范闲说道：“只不过长辈们习惯了安排一切，但我不大习惯。”

李承乾困难地笑了起来，说道：“我还真是有些看不透你.....”

“你知道我是个无情之人，难得发次善心。皇后也死了，你应该恨我才对。如果你想活下去，今天晚上放把火。”

“要冒这种风险，不像是你的作风。”

“我这一生阴晦久了，险些忘了当年说过自己要抡圆了活。经历了这么多的事情，我才明白如果要活地精彩，首先便要活出胆魄来。”

范闲不再看他，转身离开这座寂清的宫殿。

李承乾怔怔地看着他的背影，不明白他为什么会忽然如此好心。眉头渐渐皱了起来，悲哀了起来，长叹息了一声，就在这座阔大宫殿的地板上躺了下去，脸上浮出超脱的笑容，四肢伸展，似乎从来未有如此放松自由过。

.....

.....

这一夜，东宫始终没有燃起火势。范闲一直在含光殿的方向，冷眼注视着那处的方向。确认了东宫的平静，他摇了摇头，心中微感凄凉。皇帝大约后日便会抵京，所有的一切又将回到那位强大帝王的手中——留太子一条性命，不是范闲临时起意，也不是他有妇人之仁，而是一种物伤其类的悲哀感作怪——他与太子，包括老二，其实只不过是皇帝陛下棋盘上的棋子，是被命运或是长辈们操控着的傀儡。

太子已然没有任何力量，他的死与活，对于范闲来说没有任何关系。太子是个好人，这是很久以前范闲就曾经对陈萍萍说过的话。从别宫外面道路上的第一次相遇开始，这位太子殿下留给范闲的印象就极为温和，尤其是最近这两年，虽然争斗不止，可是又算什么呢？范闲能够遣十三郎去护太子南诏之行，此时便敢放太子一命。

如果范闲要摆脱身后的那些丝线，保李承乾一命，就是他用力撕扯的第一次表态。如今皇宫尽在他手，以监察院的伪装现场手段，以陛下对于太子性情的了解，用自焚而死的由头，神不知鬼不觉地瞒过陛下的眼耳，并不是难事。

只是太子如同长公主一般，心早就已经死了，对于心死之人，范闲自然不会再愚蠢地强行冒险做些什么，能有此动念，就足以证明草甸一枪之后，他的心性.....已经改变了太多。

.....

.....

入夜。宫灯俱灭，城外依然未曾全部平静，皇城之内却是鸦雀无声，黑沁沁的天，笼罩着宫内平坦的园地，四处驻守的禁军与监察院官员，站在原地不动，就像是雕像一般。

“谁？”含光殿内响起一声极其警惕的声音，一位宫女点亮了宫灯，看清了面前的人，赶紧跪了下来。

范闲挥手示意她起来，吩咐她将所有的宫女太监都领出含光殿去。此时还没有太多人知道皇帝已然在回京的路上，范闲身为监国，身为三皇子的先生，等若是真正的皇帝，整个皇宫畅行无阻，没有一个人敢对他的到来表示疑惑。

一盏昏暗的灯光亮起，所有的宫女嬷嬷衣衫不整地退出宫去。范闲一人漫步在阔大的宫殿之中，缓缓走到凤床之前，看着那位躺在床上的老妇人。不等这位妇人怨毒的眼神投注过来，范闲右手轻轻一抹，自发中取出一枚未淬毒的细针，扎进了老妇人的脖颈上。

看着昏睡过去的太后，范闲蹲下身子，钻进了凤床之下，摸到那个暗格，手指微微用力，将暗格打开。

三年前，他就曾经夜入含光殿，用迷药迷倒殿内众人，从这个暗格里取出箱子的钥匙，复制了一把，当时暗格里还有一张白布和一封信，但因为时间紧迫，无法仔细察看。今天这暗格中有一把钥匙，一张白布，但那封信.....却不见了。

范闲手中拿着白布，细细地摩娑着，陷入了思考之中，却始终没有什么头绪。半晌后，他重新将白布放入暗格之中，小心摆成原来的模样，然后站起身来，坐到了床上太后的身边，取下了她颈下的那枚细针。

太后一朝醒来，双眼便怨毒地盯着范闲，似乎要吃了他。已经一天一夜了，她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动也无法动弹，感觉着自己本来就已经不多的生命，似乎正在不停地流出体外，那种恐惧与愤怒，却又无法发泄出来，真是快要疯了。

“陛下后天便要返京，我来看望皇祖母。”

范闲望着她，半晌后说道：“是不是很吃惊？这才知道自己前些天犯了多大的错误？”

太后的眼神里一片震惊，如果她早知道陛下还活着，京都里的局面一定不是现在这种。然而她的眼神在震惊之后，带上了一抹喜色。

“不要高兴地太早。”范闲拍了拍她满是皱纹的手，和声说道：“我会让陛下见你一面，你就死去。相信我，即便陛下是天底下最强大的人，可是在医术这方面，他不如我……不信你可以试一下，你这时候已经能说话了。”

“如果您想有一个比较有尊严的死法，而不是现在这样，就请回答我几个问题。”范闲说道：“那封信是谁写的？写的什么内容？还有就是……老秦家和二十年前那件事情，究竟有什么关系？”

长公主临死之前让范闲去问陈萍萍，而他选择了简单直接粗暴地讯问皇太后。

“不要觉得我冷血无耻，想想二十年前，你们这些人曾经做过什么。”范闲低头说道：“出来混，总是要还的。你贵为太后，只怕也逃不过天理循环。”

第一百六十八章 愤怒的葡萄

“为什么？”

面对着儿子极为震惊的追问，范尚书没有继续这个话题，笑了笑后转地说道：“宫里的情况可还安好？”

范闲怔了怔后应道：“大殿下带伤值守，太后病重，太子已经被关进了东宫，应该没有什么问题。”

“嗯。”范建点点头，看着他双眼里渐渐流露出一丝柔软的味道，赞叹说道：“你回京不过七八日，能够在这样艰险的情况下，替陛下将京都守住，不得不说，你的进步已经超出了我的预料，表现地很好。”

受到父亲的表扬，范闲心中却没有什么喜悦，苦笑说道：“我与老大在京都拼死拼活，但谁能料到，陛下却是将所有的事情都算好了，如果没有定州军最后的反水，今天皇城无论如何也守不住……”

没有等他把话说完，范建摆了摆手，阻道：“陛下深谋远虑，圣心远旷，自然不是我们这些做臣子的能够妄自揣忖……”这话里的语气流露出几丝不自然，他接着叹息道：“关于叶家的问题，着实出乎所有人的意料，接连几年的逼迫，原来竟是陛下的一招潜棋。”

他看着范闲，微露儒雅笑容：“由此看来，一年半前京都山谷狙杀事后，你的判断是正确的，我倒是错了。”

范闲默然。在去年山谷狙杀事后，他与父亲曾经研究过那几座城弩的问题，事后虽然清楚是老秦家所为，可也曾经想过，陛下会不会迁怒叶重，由此又说到庆国各方军力部署，赫然发现，这二十年间，除了叶重一直任着京都守备师统领外，皇宫的禁军统领与大内侍卫首领为一人统管，也只出现在宫典身上。

当时的范闲便曾经怀疑过此点，陛下既然曾经对叶家如此信任，为何又要逼着叶家与二皇子联手，倒向了长公主一面。但是范建给出了他所认为的理由，范闲认为有理，便放过了这个疑问。

没料到此次京都之乱，这个疑问终于揭示了真相，陛下隐忍多疑弱点的真相。

皇帝陛下构织了一个大迷团，不止迷惑了长公主和天下所有人，连范建这个自幼一起长大的亲信，也被骗地死死的。

说到山谷狙杀，范闲的眼前不自主地浮现起当日的白雪、红血以及枢密院前的人头，还有自己地嚣张。不由苦笑了一声，心想在陛下和长公主的面前，自己当日的嚣张，此时看起来是何等地幼稚可笑。

他心头一动，开口问道：“父亲，孩儿一直有个疑问，秦业他……为何要背叛陛下？”

这不正是他的疑问，也是很多人的疑问。只是皇权争斗，天下大势之争夺，让所有人天然认为秦家的背叛如同史书上每一起内部倾轧一般，是理所当然之事。

可是范闲听到了长公主临死前的话，心中开起一枝毒花，开始格外注意这个问题——虽然秦家在明家有一成干股，虽然秦家暗中指使胶州水师屠岛，可是对于一位军方元老来说，单他的颜面就足够让陛下轻轻揭过此事——只要他一直对陛下忠心不二。

而皇帝陛下是何等样的人物，如果不是未曾怀疑过秦业的忠诚，又如何能让他在枢密

院使的位置上呆了那么多年，这些年秦老爷子一直称病不朝，这枢密正使的位置也不曾空了出来。

他将这个疑惑讲出来后，范建未曾沉思，直接冷漠说道：“也是在山谷狙杀的那日里，我便曾经说过……皇后父亲的头颅是被我砍下来的，但谁知道，那些该被砍掉的脑袋，是不是真的砍完了。”

范闲心尖一颤，明白了父亲的意思。老秦家站在长公主一方谋反，或许和二十年前母亲的离奇死亡脱不开干系。

“当年我随陛下远赴西胡作战，陈萍萍被调至燕京一带应付北方紧急局势，而叶重也随后军驻定州为陛下压阵……”范建垂着眼帘，缓缓说道：“……而秦业其时依朝廷旧例，以枢密院正使的身份，掌控京都军力中枢。如果说他也参与了京都之变，没有人会觉得奇怪。”

很奇怪，如果秦老爷子也是谋杀叶轻眉的元凶之一，那四年后的京都流血夜，皇后一族被斩杀干净，京都王公贵族被血洗一空，为什么秦家却没有受到任何牵连？如果陛下陈萍萍父亲三人联手为母亲复仇，怎么会放过秦老爷子？

迎接着范闲疑问的目光，范建缓缓说道：“问题是从来没有证据，说明秦家参与了此事。就如同太后一般，顶多有个纵容之罪……”

范闲微微皱眉。陈萍萍也曾经对自己这般说过，关于母亲的死亡，太后应该不是元凶，只有个纵容之罪。不过今日与父亲一番参详，范闲忽然想到，只怕陈院长的心中也有些别的想法，对于秦家曾经扮演过的角色有着无穷的怀疑。

最能证明陈萍萍对秦家心思的人，自然是黑骑的副统领——荆戈。像这样恨不得灭秦家满门的危险人物，陈萍萍依然悄悄地将他收入自己的帐下，为的是什么？是不是就是为了将来与秦家翻脸动手？

范闲的心底生起一股寒意。如果秦家真的如陈萍萍所料，参与过谋杀叶轻眉一事，为什么他能一直活到现在？一念及此，他身体从内部开始涌出一道寒流，无数寒意从毛孔里渗了出来，让这座书房变得有如三九寒冬。

他曾经无数次地猜想过，无限接近于那个真相。可是他不敢问，连陈萍萍也不敢问。而且陈萍萍也无限冷酷地与他进行着割离，不给他任何开口的机会。

范闲心中一直有个结，故而他一直悄悄地将自己的重心往北齐转移，对庆国有一股天然的畏惧感。而今天这个结似乎正要打开，露出里面黑糊糊的真相来。所以他沉默了，对着父亲微微地一笑，说道：“如果秦家真的参与此事，今日也算是遭着报应。”

他担心父亲会顺着这个思路想到自己先前隐惧的东西，抢着开口说道：“陛下不日便要归京，这朝中先前还在准备陛下的后事，却不知一时怎么转过来。”

范建微微一怔后笑道：“这些事情自然有礼部操心。你何须理会那么多？”

范闲耸耸肩，没有再说什么。范尚书也沉默了起来，脸上露出一丝疑惑。书房内的气氛有些诡异。

想必今夜的京都，那些活下来的权贵大臣们，都在各自的居所里沉默着。没有人想到，皇帝陛下居然能够活着从大东山下来，震惊之余，再联想到谋叛中叶家这招伏棋以及诸多滴水不漏的算计，所有臣子对皇帝陛下的敬畏微惧，都被提升到一个前所未有的地步。

范闲看着沉默的父亲，又起身说了几句话，便转身离开。

走出书房，往背街的后园行去，准备去看一下婉儿。一路夜风秋凉如水，扑在他的脸上，无由一阵快意。他深吸一口气，维持着体内的伤势，心中有些茫然地想着。山谷狙杀中陈萍萍的放手，正是那种割裂，老跛子不愧为天底下最厉害的人，早已看明了一切，却小心翼翼地将真相瞒着自己，孤单地做着那些事情，还用这些割裂来维系事后自己的平安。

范闲一直在学习陈萍萍，所以他今夜也只能沉默。父亲便要辞官回乡，何必让自己的猜测让他再陷于京都危境而无法自拔？为了彼此的安全，彼此都要割裂，这才是真正的疼爱。

如陈萍萍疼爱自己那般。

在这个时候，范闲十分想见陈萍萍。

※※※

陈萍萍这个时候正在京都四周潇洒无比地旅游，间或发号施令，让监察院配合陛下在天下的行动。就算他要赶在皇帝抵京之前回到京都，也不可能是今天晚上的事情。

然而有人来范府寻找范闲。此时夜已经深了，范闲还没有来得及看到自己的妻子，便有些无奈地被请出了府门。他看着门口的宫典，深吸一口气，压下心头的丝丝烦燥，行礼道：“宫大人。”

先前他和父亲还在书房内议及此人，知道他是陛下最信任的人之一，说话自然极有分寸。而在宫典看来，小范大人才是陛下最亲近的子侄，不敢托大，以下级的身份行了一礼，沉声说道：“有件事情要麻烦澹泊公。”

如今的范闲位居公爵之列，倒也当得起这一礼，更何况在皇帝回京前的一两天内，他假假还是位监国的大臣。只是听到麻烦二字，范闲便知道肯定有大麻烦，不由真地头痛起来。

今天的京都已经死了太多人，范闲的情绪并不怎么好。京都四野战事犹炽，但城内已经渐渐平稳，他极需要休息和思考一下，被人打扰，当然没有什么好脸色。

不过监国是这么好当的吗？范闲强行压下心头的烦燥，看着他，尽量平和说道：“何事？”

宫典看着他，似乎有些犹豫和犯难，即便白天于上万叛军阵中，一刀砍向军方元老秦老爷子时，也没有这么困难过。

范闲也不说话，只是平静地看着他。也许是压力太大，宫典咽了一口口水，说道：“请公爷去王府一趟，我劝不住小姐……”

得，此话一出，范闲马上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白天的时候忙着杀人救人，根本没有想到这一块儿去，此时夜深人静，硝烟略散，立即想到叶家在跟随陛下立万世之功后，马上会碰到的一个大麻烦。

“大帅出京追击，令末将接小姐回府。不料小姐誓死不从……”宫典晚间在正阳门看守许久，晚上便紧接着遇着了大麻烦。他知道如今的京都，大概也只有范闲才能处理此事，有资格处理皇室的事情，便也不再顾忌定州方面的颜面，很直接地将问题说了出来。

范闲依旧静静看着宫典，任由他说着，眼光中没有鄙夷嘲讽的色彩，却让宫典感觉到一阵无来由的不安与惭愧。

范闲深深吸了一口气，没有说什么。在这整件事情当中，依然活着的人们，最苦的只怕就是婉儿和她的闺中蜜友叶灵儿二人。他的妻子心伤生母之亡，而叶灵儿的委屈愤怒只怕也不会稍少。

当年叶灵儿嫁给二皇子，也真真算得上情投意合。只是没有人可以猜想到，这门婚事，竟然只是皇帝陛下与叶重之间所拟计划的一环。换句话说，叶灵儿连棋子都算不上，她只是付出了自己的感情与婚姻，成为叶家取信长公主一方的筹码。事到临头，她才会愕然发现，原来自己的父亲一心想要对付自己的夫婿。

当然，她那位夫婿也是一心想利用她来控制定州军。

一念及此，范闲不由想起长公主临死前说的那三个字——世间的男子，均被名利权势以及所谓一统天下的理想大义所控制，真的不是东西——或许也包括他自己。可他自问做不出这种事来，对于卖女儿的叶重生出厌憎无数。

宫典似乎猜到他的心里在想什么，表情十分不自然。

范闲摇了摇头，说道：“二皇子也被关在府中？”

宫典应了一声。

范闲低头说道：“无碍。大东山上陛下曾经说过，能不杀，则不杀，尤其是……承泽。”

宫典震惊抬头。他知道陛下生还的消息，却还是第一次知道大东山上陛下对范闲亲口有此交待。如果陛下真愿意留二皇子一条性命，那真是邀天之幸。

定州上上下下其实都很喜欢灵儿这个丫头，所以今日真相一破，叶灵儿在王府中心丧若死之际，所有的定州军，都感到了无比的惭愧与不安。此时听闻二皇子不用死，叶灵儿自然不用当寡妇，也算是好交代一些。

范闲在心里叹了口气，此时想到大东山上皇帝陛下的交代，才能明白，原来其时陛下就已经自信地算到，他定然会安全回京，长公主领着太子和二皇子必败，所以才会刻意提醒自己，留老二一条性命。

留老二一命，其实只是留给叶灵儿一个男人，留给叶家这个大功臣一丝颜面。不然若老二暴毙，叫叶灵儿如何自处？天下议论滔滔，让叶家怎生过活？

……

……

虽然陛下早有计算，可范闲还是去了王府。因为即便他对二皇子没有什么好感，但叶灵儿毕竟曾经唤过他无数声师傅。而且身为监国，对于被擒的皇子，总要小心谨慎地处理，若王府里真的出了问题，他还真不好交代。

未曾抬头看府上匾额，他在宫典地陪伴下直接入内。四周均有军士看管，二皇子即便手中还有力量，也难以变身蚊子飞出这座牢笼。

这是范闲第一次踏入二皇子的府邸，心中的感觉不免有些怪异。不知道那位性情容貌气质与自己有些相似的兄弟，此时此刻究竟在想些什么。

宫典留在了后院之外，范闲一人进去。这园子清清幽幽。全不似王府应有盛景。房中仍有灯火，看来夜虽深了，然则年轻的王爷王妃依然无法入睡。

入门只见到叶灵儿一人，正满脸凄然，沉默地坐在桌旁，一言不发，眼角犹有泪痕，

往常那双如玉石一般明亮的眼睛，却多了一些说不清道不明的疲惫和委屈，更多的还是隐而不发的怒气。

此时的王妃，就像是一个随时可能扑上来咬死人的老虎。被丈夫利用先不提，被父亲欺瞒，被家族抛出，这让她如何能够承担？

范闲心中生起淡淡怜惜之意，走到她的身旁，和声说道：“宫典让你回府，也是好意。等过些日子事情淡了，你和承泽不依旧是在一处？”

叶灵儿一惊，这时才发现进屋来的原来是他，眼中嘲讽之色大作。欲待嘲讽两句，却是心头一恸，低头无声哭泣了起来。

范闲何时见过叶灵儿这等婉约悲伤模样，一时间也不知该如何劝说。

半晌后，叶灵儿抬起头来，双眼有些无神地看着他：“你如今不在宫中做你的监国，跑到王府来做什么？”

“劝劝你。”范闲很直接地回答道。

叶灵儿缓缓摇了摇头。

“不要犯倔了。这件事情你父亲也是没有法子……说来说去，如果老二当初能听你一声劝，不掺和到这件事情中来，何至于有今天这个局面。”

看着叶灵儿凄伤模样，范闲无来由地恼怒起来。这几年他全力打击二皇子，隐藏在他下意识里的一个念头，便是欲动用监察院和陛下的宠信，将老二的势力打成残废，断了他夺嫡的心思，没料到老二的夺权之心如此之重，加之长公主的妙手逗弄，此策竟是没有起到丝毫作用。

叶灵儿自哀一笑，轻声说道：“师傅，这件事情我自然不会怪你。落个如何下场，都是他自己的事情。这几年连你都打不退他炽热的心思，我一个女儿家，怎么能劝服他？”

“您也不用劝我离府了……他事涉谋反，谁会给他一条活路？”叶灵儿的脸色渐渐平静下来，“不论承泽是个什么样的人，但我与他终究是夫妻一场。既然父亲与族里的人从来没有把我当成人看，我便随他一道去了也好，在黄泉下再做一对夫妻。想那孤清地里，他总不至于还要做当皇帝的美梦。”

范闲心头一凛，明显地从叶灵儿平静的表情中看出一丝死志，声音微颤说道：“明和你说，陛下在大东山上亲口对我传旨，承泽……不会死。”

听得此言，叶灵儿骤然抬头，眼中闪现出一丝企盼与意外之喜，旋即却马上黯淡了下去，让范闲有些摸不着头脑。

叶灵儿摇了摇头，轻声叹息道：“所有人都说他外表温柔，内里却是冷漠无情，其实这话也没有说错……就连宫中的母亲，对他也是持之有礼。他这一生，又何尝感受过什么真正的温暖味道？他不止对人无情，对自己也极为冷厉。”

“我是他的妻子，总要比你们这些外人要了解他些……你们都不知道他内心里，是个何等样骄傲自负的人，这次完完全全地失败，给了他多大的打击。就算父皇留他一条活路，可是他又怎么有颜面继续活下去？”

她抬起头来，用一种无措伤心的眼神看着范闲：“回府之后，他一直不肯说一个字……我知道，他已经有了死念。如果这时节连我都走了，世上所有的人都抛弃了他……他走地一定很干脆。”

范闲深吸了一口气，直接说道：“他在哪里？”

.....

.....

二皇子李承泽蹲在椅子上，手里拎着一串紫色的葡萄正在往唇里送。这一幕范闲曾经看过无数次，但今夜的二皇子，头发散乱披着，俊秀的面容上带着一丝谁也看不明白的表情，唇角微翘，似乎在嘲笑什么，整个人看上去显得异常颓废。

“你如果死了，淑贵妃谁来养老？王妃怎么办？”范闲坐到了他的对面，尽量平静地说着。眼睛平视对方，似乎看到了另一个自己。

范闲与二皇子气质极为接近，这是京都里早已传开的消息。二人明明眉眼不似，但相对而坐，却像是隔着一层镜子，看着镜中的自己。

范闲看着对方，在心里想着，如果自己的母亲不是叶轻眉，如果自己与老二的身份对换一下，只怕今日自己也只有坐在椅子上吃葡萄不吐葡萄皮的份儿。

二皇子似乎此时才发现范闲的到来，微微一笑，说道：“我还能活下来吗？”

范闲不得已重复了陛下的旨意。

二皇子自讽一笑，说道：“如黄狗一般活着，余生被幽禁在府中，待父皇百年将到时节，新皇即位之前，叶家也被如狗一般宰死，我再被赐死.....你说，如果我活下来，将来的人生，是不是这种？”

范闲默然。

“既然如此，我何苦再拖累灵儿，拖累.....那位无耻的岳父？”二皇子耸耸肩膀，“而且这样活下去，其实没有什么意思。”

范闲开口说道：“看来你的雄心终于被磨灭了。”

二皇子忽然止住往嘴里送葡萄的动作，初秋的紫葡萄甜美多汁，而他此时脸上的笑容也一样甜美，他看着范闲，幽幽说道：“如今想起来，抱月楼前茶铺里，你说的话是正确的.....这两年里，你一直在想着将我的雄心打掉。回思过往，我必须谢你。”

“说来奇妙，我一心以为姑母会助我，一心以为岳父会助我.....但看来看去，原来倒是你，我这一生最大的敌人，对我还曾经有过那么一丝真心。”

二皇子赞叹道：“你真是我们老李家的异类，叶家小姐果然如传闻中那般不寻常。”

“而我？”二皇子继续说着，大声笑了起来，笑地涕泪横流，“我是什么东西？我自以为算计过人，身后助力无数，皇位指日可待，可哪里料到，什么事情都是父皇安排好的，而我这个聪明人，比棋子都还不如，连承乾这个懦夫都不如，我什么都无法做，我什么办法也没有，我就像是那个手足无力的小孩子，只知道傻傻地看着这一切发生.....”

二皇子愤怒着，声音越来越高。不知道他是在愤怒什么，但明显不是针对范闲，或许是愤怒于自幼被父皇放到了磨刀石的位置上，被迫着一步一步走到了今天的境地，或许是愤怒于叶重的无情反水，或许是愤怒于自己生在皇宫之中。

范闲默然。从婉儿处知晓，这位与她自幼感情极好的二哥小名叫做石头，但任是一块单纯顽石，被陛下用皇权这把剑磨了这么多年，无来由地也会带上些戾气与负面的东西。

“我是什么？”二皇子李承泽盯着范闲，指着自已，泪水和鼻涕在脸上纵横，大声笑着说道：“我就是个笑话！”

范闲想说，在皇帝陛下面前，好像天底下所有人.....都是一个笑话。然而这句话他没有说出来，因为他震惊看到一边笑一边哭的二皇子说出笑话二字后，吐出了一口黑血。一口黑血吐到了紫色的葡萄上。

第一百七十章 父与子的下半卷

御驾缓缓而至，平稳地停在官道之上。因战乱慌张故，今日官道未曾铺黄土，洒清水，但皇帝陛下的那双脚依然没有任何迟疑，坚定而稳定地从明阶上走下，踩在了京都周边的土地上。

皇帝将手从姚太监的肘部挪开，平静的目光缓缓扫过四野，数千臣子将士跪于地面，正在膜拜他。他的表情淡漠，眸子里却没有太多的表情。

震天响的山呼万岁声中，皇帝的目光自远方的京都城廓拉近，落在近处，掠过胡舒二位大学士，掠过一身戎装的大皇子，掠过紧张而微喜不安的小儿子，最后淡淡然落在范闲那张英秀逼人的面庞上，注意到这小子的脸上带着一抹极浓重的疲惫。

皇帝的唇角微翘，带着一抹欢喜味道，似是在内心深处越来越喜欢这张漂亮的脸了，但他的眉头马上皱了皱，因为发现范闲受了不轻的内伤。

明黄龙袍一展，皇帝平伸双臂，平静而霸气比无地对着前方的原野。山呼万岁的声音渐渐停歇。

如果没有人敢看皇帝，那这几千人从何知道皇帝的动作？

从下车开始，皇帝的目光便基本落在范闲的身上，范闲觉得浑身不自在，偏生低着头，不知做何反应，只听着山呼万岁声后，陛下的双脚渐渐向自己这行人走来。

临走到范闲身前时，皇帝忽然转了方向，没有再看范闲一眼，很郑重地扶起了舒芜以及胡大学士。他双手握着舒老头的肩膀，微微用力，用一种和缓而坚定的语气说道：“老学士受苦了。”

舒芜心头一惊，面露惶恐。胡大学士也是连称不敢。皇帝笑了笑，没有说什么，紧接着，扶起了在京都一役中身先士卒，立下大功的大皇子。

对于这位自己从来都不怎么喜欢的大儿子，皇帝的心情有些复杂，表情却是一片平静。

接着，皇帝又拉起了李承平，用右手轻轻在最小儿子的头顶抚摩了一阵，目光望着四野忠于自己的臣下们，没有说一句话。

然后他转身而回，往御驾走去。

所有的人都目瞪口呆，心想这便完了？不是说天子回京的仪式走完没有，而是说……护国首功之臣，澹泊公范闲还直挺挺地跪在地上，陛下怎么一点儿表示也没有？

舒芜和胡大学士互视一眼，各自看出对方眼中的迷惑不解。范闲也有些摸不着头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该站起身来。

“起来吧，莫非朕不扶你，你就站不起来？”

临登御驾时，皇帝淡淡然往人群里抛了一句话。虽然这句话没有所指，但所有人都知道，这句话是对范闲说的，而且看似冷漠，实则却是内里夹着几丝亲近。至于这话里隐着的别的意思，却只有范闲能听的明白，陛下已经认可了自己的能力与忠诚，在不需要他扶持的情况下，自己也能够在这朝廷里站在属于自己的位置上。

范闲苦笑一声，站起身来，低头看着膝上的泥土。按理论，陛下尚未登车，自己这个

做臣子的，不能够清理仪容，然而不知是从何处来的冲动，让他的右手在膝上掸了一掸，拂去几抹尘土。

这个小动作并未引起太多人注意，却让临上御驾的皇帝身形略微顿了顿，然后所有人都听到了陛下的那句话。

“安之上车来。”

大臣们又开始瞠目结舌，面面相觑，陷入震惊之中。先前陛下未亲自扶范闲站起，让众人有所猜测，谁知紧接着陛下竟给了小范大人如此殊荣。随陛下御驾入京，这是何等样的荣光，便是当年的太子也未曾享受过。

聪明的大臣投往范闲的目光便炽热起来，只是这些大臣显得过于聪明，或者是过于自作聪明，有的目光不自禁地投注到三皇子的身上，因为众所周知，太子二皇子因叛乱之事，绝对没有好下场，原初众人以为，庆国江山未来的主人，便是这位年幼的皇子，但看陛下今日的态度……

之所以说这些大臣们自作聪明，是因为他们在不合适的地方，展示了不合适的态度。而胡舒二位大学士，则是眼观鼻，鼻观心，像是根本没有听到陛下的那句话。这便是极品大臣与大臣之间的差距。

范闲嘴里有些发苦，但总不能逆了圣旨，走到了高高的御驾之旁，走上去掀开黄帘，站在了陛下的面前。御驾虽高，却依然无法让一个人站直，所以他在皇帝的身前被迫低着头，就像天底下其余所有人一样。

“坐。”皇帝似乎看出了他的心思，微微颌首说道。

范闲依言坐在了皇帝的对面，看着这位已有一月不见的皇帝老子，心情渐渐复杂起来。往年里这位君王虽然也有极光丽厉害的一面，但远不如今日的皇帝陛下可怕——皇帝依旧平静着，但却像是一片无底深渊般，蕴藏着力量。这种感觉令范闲有些心悸，看着那两道剑眉，那双平静的眼眸，不自主地生出了退却的心思。

君王的王道霸气，不是从他的外貌体态呈现，而是从手段与结果在史书上呈现。能从大东山上活着回来，能安排出如此的大局，如此厉害的人物，果然不愧是三十年间大陆第一人。范闲明白了这个事实，也只有接受这个事实。

穿着龙袍的中年男子低头看着二位大学士呈上来的各路紧急奏章，没有理会范闲对自己的观望，哪怕这种臣子对皇帝的观望极不礼貌且犯忌。

御驾缓缓动了起来，窗外的天光斜斜打入，照在皇帝手中的奏章上。他低着头，皱眉看着这些东西，忽然开口说道：“三年。朕的大庆还需要三年时间。”

说这句话的时候，皇帝并没有抬起头来，像是在自言自语。范闲清楚陛下说的是什么意思。经历内部叛乱，且不说京都受损严重，朝政混乱不堪，仅是军方内部的攻击，便已经造成了极为严重的后果，军心此时已然不稳。另外东山路一带官员牵涉及众，虽然陛下已从江南择良吏前去接替，但对民生的影响定然极大。

收拢军心，至少需要一年，消除这次大乱的心理影响，至少需要一年，而真正要从财力物资民心各个方面做好大型战争的准备，庆国至少需要三年时间。

想必在陛下心中，这一次统一天下的北伐，必定是最后一次北伐。被那二位大宗师生生阻止了二十余年的历史步伐，要慢慢地加快了。

车窗外的天光从玻璃格子里透了进来，不停地往后拂走，在这对父子的脸上洒下无数

的玻璃亮花儿。皇帝依然低着头，说道：“事了拂衣去，深藏身与名……这是你当初曾经写过的句子。不过你不要奢望朕会放你走，事了拂衣，如今大事未了，你一个年轻人为何要急着拂衣而退？”

皇帝的眼睛看着奏章，这番话似乎是无意说出，范闲的心里却是咯噔一声，不知如何言语。事了拂衣去，他没有想到自己在御驾前下意识里的拂尘土动作，竟让陛下猜到了自己的心思，而且异常坚决无情地打消了自己的幻想或者是心理上的试探。

他苦笑一声，也不敢有丝毫遮掩，直接说道：“打仗这种事情，臣实在是不擅长，还是安安份份地替朝廷挣些银子。”

范闲的心里另有打算，便抢先把话说的通透。谁知皇帝陛下忽然抬起头来，看着他说道：“辞官就不要想了，若你还惧人言，削权的事情，朕自会做。”

范闲心里叫苦，皇帝的这句话把他逼到了死角，如果真是被迫留在庆国京都谋划，他当然不愿意被削权，监察院是他手中最厉害的武器，如果真被陛下撕开了口子，自己拿什么与这位深不可测的皇帝谈条件？

直到此时，他依然不知道大东山上的真相，此时在马车里也不敢开口去问。倒是皇帝先开了口，询问起京都这些日子的具体情况，虽然这三日内，京都方向一直向御驾所在不停地发去奏章，可是事涉皇族阴私，许多事情，只能由范闲亲口向皇帝禀报。

范闲的声音在马车内响起来，从他离开大东山开始，到他化装成卖油商人进入京都，再到后来与大皇子定计，突袭皇宫，再到最后的叶家出手，他讲的有条有理，非常清楚，而且刻意淡化了某些皇帝想必不愿意听到的细节。

范闲禀告之时，皇帝已经又低下头去，所以他才敢小心翼翼地注意着陛下的神情反应。出乎他的意料，不论是长公主的死讯还是老二自杀的消息，都没有让皇帝陛下如铁石般的面容，有丝毫颤动，只是在禀报太后病情时，皇帝抬起了头来。

“太后还有多少日子？”

“太医院看过了……老人家体衰气弱，又经历了这么大件事情，受了惊吓，只怕……”范闲欲言又止，心中对冷漠的皇帝却有一丝恶毒的想法，太后可是被你吓死的，您这位孝顺皇帝该如何做呢？

“太医院？”皇帝的眉头皱了起来，冷冷地看着他，说道：“那些废物有什么用，你就在宫中，难道不知道详情？”

范闲微黯说道：“确实非人力所能回天。”

……

……

在无数人的目光注视和拱卫下，皇帝的御驾入了京都，顺着阔直的天河大道，进入了皇宫。沿路上那些刚刚遭受兵灾的百姓们，强行压抑下心头的悲伤或是胆怯，喜悦迎接皇帝陛下的归来，似乎像是迎回了自己生活中的主心骨。由此可见，皇帝陛下在庆国民间的威信声望，依然如君权本身一般，牢不可破。

到了皇宫正门，范闲佝着身子从车驾上退了下来，与大皇子对视一眼，摇了摇头，表示陛下的情绪还好，并没有受到接连几樁死讯的影响。

范闲跟随车驾入了宫，看着那方明黄的帘布，不由想到了先前皇帝的表情，心尖不由感到一阵寒冷——虽说长公主与二皇子都是叛乱主谋，但毕竟是陛下的亲妹妹、亲生儿

子，而且这次的谋叛现在看来，明显是陛下刻意给对方构织的陷阱，可是得知了妹妹儿子的死讯，皇帝依然是那般平静。这分心志，这分……冷血，实在是让他有些不寒而栗。

大皇子走到他的身边，沉声说道：“怎么下来了？”

“难道还敢一路坐进宫去？”范闲看了他一眼，低声解释道：“陛下在车里问了些事儿。你也知道那些事儿总不方便当众宣告。”

本不必要和大皇子解释什么，但范闲看着四周投注来的目光，知道自己跟着御驾入京，会造成什么样的言论后果，下意识里补了这句。补完后却又觉着和老大这般说话，只怕有反效果，苦笑说道：“那车里太冷了，我下来活动下筋骨。”

大皇子笑了起来，拍了拍他的肩膀，没有说什么。这兄弟二人此时其实都是在强颜欢笑。守住京都，免得一国之君变成国土上的孤魂野鬼，毫无疑问，他们立了大功，立了首功。可是皇族里死了这么多人，他们用了那么多手段，谁知道皇帝心里是怎么想的。

……

……

庆国皇帝陛下什么也没有想。在京外布置扫荡叛军的过程中，他已经从范闲发来的紧急文书中知道了李云睿和李承泽的死讯，在车厢中，只是从范闲的嘴里，知道了这二人死亡时的具体情况。

他一脸平静，就像死的是陌生人一般，依旧看着门下中书呈上来的奏章。然而当御驾入宫，范闲下车，皇帝陛下便搁下了手中的奏章，靠在了椅背上，闭起了双眼，沉默地一言不发。

孤家寡人的沉默一直持续了很久，皇帝的面容上渐渐透出了一丝苍老与憔悴。然而这时，车驾已经停在了含光殿的门口。

他轻轻地叹了一口气，缓步走出了被姚太监拉起的车帘。一出车帘，俯视这座熟悉而陌生的皇宫，他的脸色迅即平静庄肃起来，再也没有一丝车厢内独处时的黯然，每一根眉毛，每一道眼神都传递着他的坚强与强大。

※※※

太后穿着一身素白的衣裳，躺在温暖而柔和的风床之上。她脸上的皱纹是那样地深，就像是和这座皇宫一般，曾经迎接了太多的风雨，被侵蚀成了如此模样。

皇帝和惶恐跪在地面的太医说了几句什么，然后坐到了床边，将细长的手指头搭在了太后的手腕上。

范闲等三兄弟老老实实在地站在帷后，不敢打扰。范闲的心里却是隐隐地有些紧张，因为隐约可见，皇帝切脉时的手法十分娴熟，明显对于医道也有所了解。

不过他对于费介先生的药更有信心，最关键的是，那粒药丸根本……就不是毒药。无论是太医院的医正，还是其余的高明医生，想必都找不到太后生机渐退的真正原因，而会很直接地将之归纳到人老体衰，天命将至。

皇帝修长的手指已经离开了太后弹动微弱的脉关，低着头沉思片刻，眸子里闪过一丝无奈，看来这位大宗师也知道无法拖住母后的离去。然后他的眉头忽然皱了皱，出指如风，一指点在了太后的眉心。

一指点出，整座含光殿里的味道都变了。那些阴寒的秋风，被一股沛然莫御的阳光驱

散，一股强大而堂堂正正的气息，传递到每个人的心里。

范闲忽然感受到帷后的那道气息，心头一震，手指急速颤抖起来。这抹气息虽不熟悉，和他体内的真气却像亲人一般和谐，只是要比他的境界高上数个层次，隐隐然便是他一直渴望追求而永远无法找到入门处的境界！

他霍然抬头，隔着薄薄的帷幕怔怔望着里面，心里有个声音在对他呼喊，这就是下半卷！这就是自己练了二十年，却一点进展也没有的下半卷！

第一百七十二章 百年孤独

范闲走出东宫，回身亲自将那两扇厚重的宫门关好，看了一眼围在东宫四周密密麻麻的人群，脸色平静，心里却在泛滚着不知名的情绪。略平静了一些之后，他对人群最前方的姚太监招了招手。

姚太监随陛下度过了大东山上的艰难时光，在洪老公公为国牺牲之后，自然成为了庆国内廷里的第一号人物，然则范闲仍旧如往常一般很随意地招了招手。

姚太监佝着身子，恭敬地上前听令。从这个表现来看，任何人都对范闲日后拥有无上权势毫不怀疑。

范闲在姚太监的耳边轻声说了几句什么。姚太监面色微疑，不敢质疑范闲的命令，此时又无法去请示东宫之中的陛下，几番思忖，便带着东宫外的一行人往外围撤去，与东宫保持了一长段距离。

范闲也随他们走到了宫中小林的旁边，远远看着那座安静的东宫，猜测陛下和太子此时正在说些什么。让宫里的这些人退地远些，其实是为了安全起见，他不知道皇帝一旦盛怒起来，会不会说出一些永远不想让人知道的事情。

这更是为他自己考虑，因为天底下只有几个人知道陛下一心要废太子的真实原因，而这件事情本来就是他一手织造。皇帝知道他的修为，如果守在东宫外，听到那些宫闱中的隐私，谁都不会痛快。

范闲抿了抿发干的嘴唇，满眼忧虑地看着东宫。心想承乾外柔内刚，只怕终究也要和老二走同一条道路。细细思量，其实自己这个人还真是有些复杂，把太子逼到绝境的是自己，只是……谁能想到事态竟会这样发展。他和陈萍萍暗中做的那些事情，看似驱狼震虎，不料最后却在人间震出条真龙来。

几年间，陛下身旁所有的人，都被动或主动地站到了陛下的对立面，陈萍萍和范闲终于成功地将陛下变成了孤家寡人。然则孤则孤矣，寡则寡矣，却依然是人世间最顶尖的那位，而且一朝气势尽吐，竟要吞吐日月，让范闲不禁心寒畏惧。

……

……

东宫里的情势与范闲的猜想并不一样。皇帝与太子父子二人并没有就此前最开始的几句话，陷入某种歇斯底里的家庭乡土剧的争吵之中。真实的皇族里，永远不会存在马景涛那样的激动分子，有的只是冷漠，冷郁，冷静，冷酷。

皇帝很自在随性地坐在石阶上，两只腿分地极开，看着东宫的门，想着很多年前，自己在宫门之外等候皇后生产的好消息。那天皇宫内喜气重重，太后高兴异常，但自己的心情在喜悦之外还多了几分凝重。

直到宫外那位也已经怀孕的女子送来了一封信，他才开心了起来，知道对方果然不是世间一般女子，根本未曾将龙椅放在心上，也不曾想过要替自己腹中的孩子谋求看似诱人的帝位。

也正是这种态度，让皇帝隐隐地有些不愉。过去了二十年，这种不愉早已成了被人淡忘的情绪，只是偶尔他在后宫小楼上，看着画中的黄衫女子时，忍不住会埋怨几句，安之

是你的孩子，难道就不是朕的孩子？

二十年了，那个一出生就注定成为庆国皇位接班人的孩子已经长大，此时正坐在他的身旁，满头长发柔顺地披散在身后，眉眼间有的只是平静与认命。

而那个宫外女子腹中的孩儿，此时却在东宫外面，不知道站在哪个角落中，注视着东宫的动静。

皇帝下意识里从阶前净几上，拿过太子饮过的茶杯，送到唇边喝了一口，却是不知冷热。

“我大庆终究建国不久。”不知为何，皇帝选择了从此处开口，缓缓说道：“北齐虽只二代，但继承着当年大魏之祚，内部却要稳定许多。十几年前北齐皇帝暴毙，皇后年轻，皇子年幼，若放在我大庆，只怕那次逼宫便会成了……即便苦荷出面也不成。”

李承乾的目光落在父皇拿着茶杯的手上。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我大庆本就是自沙场上打下来的江山，军方力量强大，习惯了用刀剑讲道理，礼制帝威这些东西，并不如何能服人。”皇帝的目光有些淡漠，“所以要当我大庆的君主，不是一味宽仁便成，必须要有铁血手段和坚韧心性。”

他转头望着自己的儿子，说道：“你自幼生长在宫中，不过八岁之时便有了仁名……”说到这里，皇帝的唇角露出一丝嘲讽，“不过是帮几只受伤的兔子包包脚，那些奴才便一味讨母后欢心，说你将来必定是位仁君。”

“一味宽仁便是怯懦，而我大庆必将一统天下，五十年间天下纷争不断，各处旧王室必不服心，半百年岁，却要奠下万年之基……朕只来得及打下这江山，守这江山却要靠你。”皇帝收回目光，说道：“一位仁君，一位怯懦之君，如何守得住这万里江山？”

李承乾看了父皇一眼，唇角露出一丝自嘲的笑容，这才明白，原来父皇早在十余年前，就已经在思考几十年后的事情，他有一统天下的信心，却要思考百年之后，这江山如何延续的情况。

“所以朕抬了承泽出来与你打擂台。”皇帝闭着眼睛，缓缓说道：“如今想来，那时你们二人年纪还小，朕似乎有些过急了。”

李承乾依然没有开口接话。

“本也想看看承泽这孩子可有出息，然则……不过一年时间，朕便看出他的心思过伪。身为帝王当有凛然之气，而他……却没有。”皇帝依旧闭着眼睛，像是在叙述一个遥远的故事，“所以朕坚定了将江山传给你的念头。只是那些年里，你的表现实在令朕失望，流连花坊，夜夜笙歌，把自己的身子骨搞地不成人样。”

李承乾自嘲一笑，终于缓缓开口：“父皇，我那时候才十四五岁，初识人事，一心以为您要废我，夜夜惶恐，也只好于脂粉堆里寻些感觉了。”

有些出奇的是，皇帝听着这话，并没有如何生气，反而是微笑说道：“承泽太不安份，但他聪明，终于看清楚了朕心里究竟是如何想的，可是他已经出来了，也只好继续走下去。从这个方面来说，你二哥算是深体朕心。”

“刀或许会被磨断，但不磨，却永远不可能锋利。”皇帝睁开双眼，平静望着自己的儿子，说道：“老二没有磨利你，反而将你磨钝了，恰好安之入了京都……”

李承乾笑了起来，想到了第一次在别院外面看见范闲时的情形。那时身为太子的他，何曾将这个侍郎之子看在眼里，谁知这位侍郎之子，最后却成为了自己的兄弟，成了为皇

权继承磨炼中最坚硬的磨刀石。

“这两年你进步很大。”皇帝叹息了一口气，缓缓说道：“不知是到年纪成熟了，还是云睿教会了你许多事，朝野上下都认可了你太子的身份，你表现地令朕也很满意。”

听到云睿二字，李承乾的唇角不禁抽搐了一下，旋即放开心胸，以极大的勇气微微一笑，说道：“您让我跟随姑母学习政事，自然有些效果。”

皇帝没有动怒，只是淡淡说道：“所谓政事，有舒胡二位大学士教你便好。其实你也清楚，朕让你随云睿学的，乃是权谋之术。环顾天下，再也找不到几个比云睿更好的老师。”

“就这样下去该有多好。”皇帝轻声说道：“还有很多东西是学不到的，待朕老了，你也应该看到了很多事情，最后的帝王心术也应该纯熟。那时，朕才放心将这片江山传给你。”

李承乾的心情有些怪异。虽然他自幼便是太子，但是父皇对自己一向是严厉有余，温情欠缺，所以才养成了自己的怯懦性子。虽说这两年来自己的性情改了不少，但是和父皇这样相伴而坐，娓娓互述……却似乎还是第一次。

“安之将京都的情况都讲给朕听了。”皇帝温和说道：“你的表现不错，在叛乱中的表现很得体。只是有几个问题。”

李承乾最后一次以太子的身份，跪坐于皇帝身侧，躬身求教。

“天下至权之争，不需要任何温情，不需要任何忌惮。贺宗纬领御史当廷抗命，你就应该当廷杖杀。”

皇帝的目光冷峻无比：“安之说服朝中文臣于登基大典上与你打擂台，你应该下手杀了。”

他看着自己的儿子，像是在教他最后一次，说道：“只要有人挡在路前，只管杀死。这一点，你不如安之。”

皇帝接着说道：“门下中书二位大学士，还有那些文臣，你不杀只关，这能起到什么作用？这是京都一事中，你犯的最大错误……如果是云睿亲自处理此事，而不是你和母后商议着办，或许京都早已安定，朝堂上血洗一空，范闲根本拖不到发动的时间。”

李承乾自苦一笑，长长地叹了一口气，望着父皇轻声说道：“父亲，您知道我为何不忍杀那些大臣吗？”

不等皇帝开口，李承乾幽幽说道：“或许您忘了，在您有意废储之初……便是这些老大臣勇敢地站了出来，反对您的旨意，站在我的身后支持我……孩儿或许不是一个很强大的人，但是一个知恩图报的人，虽然胡舒二位大学士乃是为了国祚而支持孩儿，可是我是……真不忍心对他们下手。”

皇帝沉默不语，不知道是在想些什么问题，半晌后，忽然开口说道：“朕决意废你之时，还有人在替你挽回。”

李承乾一惊，旋即脑中浮现出一个画面，出使南诏的路上，一直隐隐跟着使团的那方青幡，微惊开口道：“范闲？”

他知道王十三郎是范闲的人，但一直不清楚范闲为什么这样做，直到皇帝此时点明，心中不禁涌起无限复杂的情绪。他不知道自己与长公主间的私事是被范闲一手戳破，在心里反复咂摸着，又联想到事败之初，范闲准备着手让自己逃离皇宫，一时不由怔了。

皇帝微眯双眼说道：“安之是个真人，与你一般，偶尔也有真性情。”

“我不如他。”沉默半晌后，太子长叹一口气，然后他站起身来，极其认真地对皇帝叩了一个头，肃然说道：“父亲，孩儿心中对您一直有怨气，今日能聆父皇训示，心头也好过许多……只是孩儿临去前有一句话……家里人已经死地够多了，还请父亲日后对活着的这些人宽仁些。”

宽仁，意思自然是说皇帝以往的手段太过刻厉。皇帝的脸色顿时变得冷峻起来，但听到临去前这三个字，不知为何，皇帝没有动怒，反而是用一种极其复杂的眼神看着李承乾，缓缓开口说道：“朕应允你。”

一阵初秋的夜晚，从皇城的北边灌入，沿着宫内的行廊花园静水呼啸而过，凭添几分愁意。

“活下来吧，朕……可以当作某些事情没有发生过。”皇帝开口，说了一句让李承乾无比意外的话。

李承乾的脸上浮现出一丝惨笑。他知道自己的父亲是什么样的人，皇帝首重看心，自己既然叛过一次，那么便再也无法获得对方的信任。更何况自己与姑母之间的事，已然戮中对方的逆鳞，虽然为何这是一片逆鳞，始终无人知晓。

一生地幽禁，李承乾不会接受，身为李家的男子，杀死自己的勇气总是有的。他的目光冷静起来，看着皇帝轻声说道：“此时再来说这样的话，有什么意义呢？”

“先前问过，史书上究竟会怎样记载这一段。”

“如今我们是谋叛的乱臣逆子，人人得而诛之，与外敌勾结，秽乱宫廷……您是光彩夺目的一代君王，您什么事都没有做错，什么错都是别人的。”

皇帝的脸色已经回复了平静，安静地听着李承乾这些语气漠然，而声声入骨的话语。

“但您似乎忘了一点。不管史书上如何涂抹，但总要记得，在庆历七年初秋的这个月里，京都死了多少人，李家死了位祖母，死了位皇后，死了位长公主，死了一位太子，一位皇子。”

李承乾叹了口气，第一次用一种平等，甚至凌于其上的目光望着自己不可战胜的父皇，说道：“您将是史书上的千古一帝，而您的身边，则是如此地干净，干净地一个人都没有，难道不会孤独吗？”

皇帝冷漠地看着他，没有说什么，唇角微带轻笑，似乎是在表示，凌于九天之上的神祇，又怎会在意云顶上的寂寞与人间的热闹。

然后他站起身来，走出了东宫门口。在宫门处时心头微微一动，从袖中取出一封信来，这封信是二皇子的遗书，先前由宫典交给他。

皇帝取出那张薄薄的信纸，看看自己的二儿子在临死之际，究竟想告诉自己什么。

信纸上是一行无比潦草的字，笔墨带枯丝，显见是仓促而成，然而转折有力，如刀剑直刺纸背，满是愤怒不甘之意。

庆帝抛向朝廷里的第一块磨刀石，二皇子李承泽，在最后的遗书里对自己那位高高在上的父皇呐喊着与太子相近的意思，只是用字却更加刺骨，更加尖刻，尤其是最后处的那四个字。

“鰥！寡！孤！独！”

老而无妻是为鳏，君临天下无一人亲近是为寡，丧母独存是为孤，老而无子……是为独！

大东山延绵京都一役，庆国皇帝连破天下两位大宗师，诱出清除皇室内与军中的不安份因子，挑出朝廷中的阴贼，一举奠定了日后统一天下的伟大功业。这构织了数十年的大局面一朝成为现实，毫无疑问是庆帝此生最光彩的时光。

然而，皇后死了，当年的那个女人早就死了，太后死了，陪了皇帝二十年，为他付出了青春年华的长公主也死了，太子死了，二皇子死了，所有的人都死了。

只剩下了皇帝孤伶伶的一个，孤家寡人一个。

庆帝冷漠地看着这封信，手指微颤。信纸簌簌然化成一堆白色的粉末，从他的指间滑落，被东宫门口的秋风一吹，四处卷散，有如一场凄清的雪。

他的眸子里闪过一丝隐痛，眉头皱地极紧。两个儿子临死前的话语，深深地刺入这位君王的心里，中年人鬓上的白发愈发地深了，眼光渐渐有些黯淡，眼角似乎有抹湿意。然而他的身躯还是那样挺拔，坚强地纹丝不动。

……

……

东宫地门再次紧紧关闭起来，没有人知道里面发生了什么。但所有人都知道，废太子李承乾最后时光必然将在这座冷清的宫殿中度过，只是不知何时，皇宫的钟声再次响起，或者是不屑响起，只是冷漠无情地看着他的死亡。

皇帝驱散了所有的下人，只留下范闲一人相陪，沉默地向着深夜的后宫深处行去。一路经过辰廊，经过冷宫，经过那些蔓蔓荒草，再次来到许久没有人到来的小楼前方。

父子二人没有登楼，没有去看那楼中的画像。皇帝只是默然看了那方小楼数眼，然而便毅然决然地转身而走，沿着秋草之径，往无人处去。

范闲沉默地跟在他的身后三步处，内心深处一片沉重，不需要伪饰，是实实在在的沉重。隐隐约约，他能猜测到皇帝陛下此时的心情，接连这么多亲人死去，虽然这些亲人是他必须除掉的敌人……可是血肉之情，没有人能够摆脱。

陛下宛若天神，可依然是凡间一人，太上方能忘情，可若真是太上，又何必在这世俗内挣扎奋斗？

接连的死亡，让范闲的心情都压抑起来，更何况是皇帝，再怎么讲，这位面容有些疲惫的中年人，他终究是一位父亲，一位兄长，一位丈夫，一位儿子。

二人站在没膝的荒草之中，保持着默契的沉默。看着夜里幽静的皇宫，皇帝没有开口说话，范闲自然更加不敢开口，只是谨慎地注意着他侧面的表情。

皇帝沉默许久，始终没有开口，他此时心里有很多话想对人说，但是范闲只是他的儿子。

“回宫吧。”

“是。”

范闲应了声，面色沉重。皇帝回头恰好看到了这丝神情，心内微微一黯，对这个儿子的感觉愈发地好了起来，加上太子先前说过的话语，不禁让皇帝再次陷入了沉思。

沉思不过片刻，皇帝有些无力地挥了挥手，说道：“若身子还是不舒服，入宫来问

朕。”

范闲心头一惊，知道这句话代表的是什么意思，正想说些什么的时候，发现皇帝已经转身离去。

……

……

回到御书房，吃了些夜宵，皇帝便有些疲惫了。范闲欲出宫，却被皇帝止住，似乎他此时极需要有人陪伴。

又过一阵，姚太监进来轻声说了句什么，皇帝点点头，让范闲自行回府休息，明日再入宫议事。范闲领命而出，却在御书房的门外长廊上，听到一阵极其熟悉的声音，那是轮椅在地面上滚动的声音。

他知道陛下在后面看着自己，于御书房的昏暗灯光里，他面露温和之意，对着轮椅上的那位老人深深一拜，说道：“您来了。”

陈萍萍终于回到了京都，回到了皇宫，回到了皇帝陛下的身边，就在皇帝陛下最孤独，最需要人的时候。

御书房内一片安静，皇帝看着自己最忠诚的臣子，最知心的友人，最可靠的战友，闭着双眼说道：“朕……把这些儿子逼地太狠了。”

第一百七十四章 入楼出楼渐温柔

初为人父，又在妻子的膝盖上寻着不见许久的温柔，范闲这一觉睡地极为安稳，直到日上三竿才醒来，醒来的刹那，唇角竟还带着惬意的微笑。

睁开双眼，发现婉儿已经不在身边，估摸着应该是去看女儿了，他不禁摸了摸脑袋，笑了笑，心想如今自己也是做爹的人，做起事情，思考问题，总要更妥贴稳当才好。这般想着，倒将连日里京都的死亡纷争抛到了脑后，阴郁已久的心情，难得地开朗了几分。

只是天光大亮，催促着他回到险恶的人世间，范闲叹了口气，在丫环的服侍下随意洗漱一番，穿上官服便进了花厅，也不肯正经吃饭，端着一碗燕窝粥便进了东厢房，看着自己犹在沉睡中的女儿，一面吃一面和婉儿思思说了几句笑话，再去给父亲柳氏请安后，便出府往皇宫而去。

京都的街道还是一片肃杀气氛，只是陛下无恙归京，京都百姓们的心绪安定许多，街上的行人也渐渐多了起来。范闲隔着车窗看着这一幕，心里微感安稳。

行过宫门，走过长廊，来到御书房，不出意料，看见了勤勉的皇帝陛下正披着一件单衣在看奏章。范闲微微一怔，行礼后站了起来，默不作声地候在一旁，用余光偷看着皇帝老子的表情。

一看之下，却是吃了一惊，因为他发现皇帝陛下的唇角带着一丝难以捉摸的笑容，自然透出一份快慰之意，全不似昨日天家父子相残后的寂寞模样。范闲心中有些糊涂，暗想自己是刚生了个宝贝女儿，才有些高兴，皇帝老子的高兴又是从何而来？

一念及此，对于昨夜奉召入宫的陈院长，范闲更感佩服，大概也只有那位老跛子才能把陛下哄地如此开心，竟似是忘了接连发生的惨剧。

皇帝将奏章放下，抬起头来，看着范闲温和说道：“今儿又没朝会，怎么这么早便进宫来了？”

京都初定，六部官员关的关逃的逃，伤的伤死的死，一应还处于军力管制之中，以禁军为主，京都府为辅，维持着京都的大致秩序，自然还没有办法按旧例召开大朝会。但范闲心里有些奇怪，暗想如今局势这般紧张，宫里不知有多少事情要处理，即便皇帝老子想马上剥了自己的监国职司，但身为近臣，总要入宫分忧才是，难道自己还敢在府上关门过小日子？

他小意应道：“叛军将伏，只是各处还有些不稳妥。臣仔细想着，只怕陛下会有交代，便急着入宫来了。”

皇帝笑了笑，说道：“刚生了个丫头，也不说多在府里呆会儿。难不成还真是个忙碌命？”

范闲笑了起来，知道必然是陈萍萍昨夜与陛下说的，说道：“下了值，再回府多抱抱便是。”

“你又不是门下中书的大臣，朕何时给你排过值？”皇帝瞪了他一眼，说道：“生了孩子还这般漫不经心，哪里有做父亲的样子。”

范闲一愣，这才听明白皇帝陛下的意思，看来是准备让自己回家抱奶孩子去。这本是他心中所盼，但听着皇帝的那句严厉批驳，心中却是有些郁郁，暗诽道，论起当爹这种事

情，自己虽是头一遭，但想必定比皇帝强地多，也不看看承乾和老二什么下场……

想到那兄弟二人，旋即想到承乾此时在东宫里等着死亡，自己却刚刚生了个女儿，脸上的表情便开始怪异起来，嘴唇微动，不知如何应皇帝的那句话。

不知道皇帝是不是从他的神情中看出些什么蹊跷，脸色也微微变了下，却没有交代关于谋叛一事的后续处理，淡淡说道：“今儿宫里不用你候着，你先回去。第一日当爹，总得用些心……”略顿了顿，皇帝忽然侧着头，想是在思考什么，片刻后缓声说道：“明日让晨丫头抱孩子进宫来给朕瞧瞧。”

范闲赶紧谢恩，也瞧出这位心情又变得差了起来，得了旨意，赶紧退出了御书房。一出御书房，便被姚太监拦着了，大概也是得了范府有喜的消息，连声恭敬地贺喜。范闲本没时间与这公公多聊，递了个红包过去，却忽然想到一樁事，便压低声音，问了问宫中那些被抓的太监宫女，还有内廷的高手侍卫们，究竟该如何处理。

虽说真正的秋后算帐，应当是局势大定后的事情，但是宫中的处置向来要比宫外快很多，即便还没有动手，皇帝陛下也该拟了章程，范闲心里有些担心，趁着这机会，便询问陛下身边的亲近太监。

心中担心，他的脸上却没有表现出一丝焦虑，尽可能问地云淡风轻，只装作是监国权臣应有的关心。姚太监知道这位年轻大人的身份，更知道对方今后的权势，自然不会多心，拣重要的几樁处置说了。

范闲本来还想问问东宫的情况，但仔细一想，却闭了嘴。

与姚太监告别之后，他有些发怔，一时间竟回不过神来。令他震惊的是，皇帝陛下对于这些太监宫女侍卫的发落竟是如此宽仁，全不似自己猜想的模样，莫说洪竹这个表面上什么事儿都没做的太监头子，便是含光殿里的嬷嬷，东宫里新晋的太监，广信宫里的宫女，也基本上没有杀几个，大部分人都保住了性命，只是准备要赶一批人出宫。

范闲摇着头往宫外走着，心想今天太阳莫非是从西边出来的？陛下怎么忽然变成如此温柔的人物？忽然间他心头一动，联想昨夜皇帝的幽暗面容，再联想陛下先前和自己的温柔对话，不由猜测，莫非这位受了大刺激后，终于想通了一些事情，开始为自己和李家江山的后代积福？

事实其实与他的猜测相差不远，皇帝并非滥杀之人，更不是好杀之人，只是性情坚毅刻厉，不忌杀人罢了。像宫中那些下人，只是听从太后之令，与谋反牵扯不深，而且皇帝又不在于斩草要除根……加之太子与二皇子用死亡做出的抗争态度，让皇帝的心态，发生了一些微妙的变化。

……

……

第二日范闲便和林婉儿抱着那小丫头入了宫，皇帝第一次在二人面前表现出一位长辈应有的仁慈模样，抱着那名女婴细细看了许久，心情极佳。只是当皇帝用手指细细抚摩女婴眼眉时，范闲真有些心惊胆颤，在含光殿里，他可是知道皇帝老子的手指头厉害到了什么程度。

但皇帝似乎极喜欢这丫头，尤其喜欢这丫头的眉眼。范闲看着这一幕，心里直犯嘀咕，猜测陛下莫不是又开始想起当年的某些痕迹了吧？

正想着，皇帝却让他抱着孩子去各宫里给那些娘娘们看看，而把婉儿留了下来。范闲

微微一怔，没有说什么，遵旨而去。如今宫中没有个女主人，打发孩子的赏赐自然一时说不出个所以然，便留到了日后处理。只是宁才人抱孩子的时候，说要宫中派嬷嬷和乳娘，却被范闲坚决地拒绝，倒让宁才人和一旁的宜贵嫔有些纳闷。

这本是件喜事，但宫中最近死人太多，怎么也喜不起来。宁才人再大声音的笑声，都无法冲淡宫里的诡异味道，宜贵嫔也只是温和地笑着。倒是三皇子李承平身上伤还未好，却强行挣着要抱，还一口一个妹妹唤着。

范闲唇角微翘，心想这小子果然早熟地可怕，只是这辈份似乎错地有些离谱。不知怎的，却想到了远在北齐的妹妹与思辙，大东山一事牵涉三国，苦荷必然毙命，也不知道他们二人在那边会不会有什么问题。

没有呆多久，范闲便抱着孩子退了出去，进御书房接了妻子，向陛下告辞归家。皇帝略一沉吟便允了，又说赐名的事情缓缓再说。范闲心知皇帝陛下这几日忙于处理谋叛后的朝政，没有想到他竟还记得这些小事儿，不免有些意外。

出宫之后，范闲没有问婉儿陛下究竟把她留下来说了些什么，但看着妻子又红肿起来的双眼，心里清楚，这次舅舅与外甥女之间的谈话，无疑与长公主还有那两位的死亡有关。

……

……

接下来的一个月里，在皇帝的强力收拢下，朝廷六部三院三司渐回正轨，散于四野的叛军残兵也被尽数剿灭，叶重领军凯旋而归，整个局面已然安定了下来，京都回到了平静之中，这一场谋反的气息，终于渐渐地淡了。

而范闲却是一大早便辞了监国的职司，在御驾返京的当夜便归还了陛下的行玺，虽说辞不辞，如今也没有人再把他当监国看，但谁知道这些小地方犯的错，将来会不会酿成大祸，迟上一天，便多一天的风险。

他仍旧做回监察院的提司，内库的转运使，再也不用理会朝政中的问题。朝政自有两位大学士领着一众文臣打理，军方自有枢密院打理，与他都扯不上什么关系。如此一来，除了言冰云偶尔上府来报一下差使，江南苏文茂与夏栖飞按时递来院报，便也没有什么事需要他关心。

只是当中有些插曲。比如小言公子是如何活下来的，范闲一个字都没问，他如今连监察院都不大想去，更不想问那些让人心烦的问题。相反倒是夏栖飞来信中说，江南那位明老爷子在获知长公主事败的消息后，自缢身亡，很让范闲感慨了一番。

明青达终于死了，想到当年在江南与这位老爷子缠斗许久，没料到就这般死了，范闲不禁有些惘然，心想老爷子上吊的时候，或许用的还真是自己送给他的那条白巾。

或许是被京都里连串的事情累着了，又或许是旧伤一直缠绵，范闲实实在在病了一场，病愈之后，便只是在家里抱孩子，哄妻子，孝顺老子，躲进小楼成一统，哪管楼外东南西北风，尽享天伦，好生快意。

京都渐渐平静，那些活下来的官员们，在心思初定后，又开始回复到往常的钻营岁月里。所有人都知道这一个月中，在平叛事中居功至伟的小范大人极少入宫，只是在家抱孩子，不免有些纳闷，有些自作聪明之徒，还以为陛下有了些别的心思。但后来宫中渐渐传来消息，据说皇帝陛下极喜爱小范大人家的小丫头，便是小范大人静养一月，也是陛下给

的恩典。

于是所有人都知道应该怎样做了。

太后新丧，满京俱白，依礼停了一应娱乐消遣，酒楼都要关上一个半月，范府有喜，自然也不能大作，门口一个红灯笼都不敢挂，怎么也看不出来喜气，但是每天黄昏之时，总有些官员们偷偷摸摸地进入范府，留下礼物，不吭一声便走。

范氏父子二人闷声收礼，但对于那些官员所托之事，根本懒得理会。他们清楚，为何在这等严肃紧张的时节，那些官员还要冒险送礼走门路——平叛之后，往常跟着太子二皇子长公主的官员被拿下了一大批，都关在监察院的大牢里，而有些在京都事中立场不够坚定的官员，也被皇帝一只笔便赶出了府衙，整个六部，加上东边的东山路江南路，竟一下空出了几百个位置来。

猫儿爱腥，狗儿爱屎，官员当然最爱官位，这几百个位置薰红了他们的眼，哪里还顾忌的了太多。宫里变动太大，许多老年间的门路都断了，大多数人与定州军方面又没有关系，更没有人敢给冷脸大皇子送礼，恰好小范大人诞女给了他们大好的送礼机会，自然不能错过。

一月之后，京都终于大定。关于各部、寺、院及东南二路里空出来的位置，门下中书省拟了个单子，拣着当年春闱里的候补官员填了许多进去，大部分还算是良善能干之徒。那些被写了名字的官员大喜过望，以为是自己给范府送的礼起了作用，没有被选上的，则暗自恼怒，家中备的银子太少，小范大人果然看不上。

便在那日，范闲抱着孩子，一面低头逗弄着小丫头的嫩红薄唇儿，一面对父亲说道：“我可是一句话都没说的。”

范尚书喝了口酸浆子，微笑说道：“我马上便要辞官了，谁耐烦进宫说去？”

“小花，小花儿……”范闲对父亲笑了笑，复又低头去哄孩子，这一月里天天抱着丫头，真真是越来越爱了。

范尚书看了他一眼，忽然开口说道：“陛下虽然有旨让你休养，但你也养了一个月，监察院的衙门竟是一天也没有去过……你究竟在躲什么？”

范建心中一震，生怕父亲看出自己的心思来，笑着说道：“能躲的时候赶紧躲躲，和婉儿成婚后，除了悬空庙受伤那次，还没有过过这等休闲日子。”

提到悬空庙，他的唇角微微颤了一下，却没有让父亲注意到。

其实这一个月里他躲在府中，不肯去监察院，实在只为一个原因——他很害怕碰到陈萍萍。如果真的碰见了陈萍萍，他怕自己会忍不住要问对方一些东西，证实某些东西。虽然老跛子出于对自己的爱护，依然会选择沉默和割裂，可是老少二人真的见面了，究竟该如何相处呢？有很多皇帝老子没有看明白事情，范闲却是渐渐看清楚，只是看得越清楚，他的心里就越寒冷，越担心。

就这般清闲地过了数日，京都的秋意愈来愈浓，天也愈来愈凉，京都也愈来愈安稳，宫里也愈来愈平静，大部分的太监宫女都活了下来，继续他们服侍人的生活。复职了的戴公公偷偷传出话来，说小范大人问的那些人有的活着，有的死了，还极为感动地说，世上也只有小范大人才会对这些可怜人如此照应，又想到当年的自己如何云云……

问了一些人名儿其实只是个幌子，范闲只是要最终确认洪竹的处置，然而戴公公说的另一个消息，却让他的表情凝结了起来。

明日宫里便要发明诏。

明诏说的什么内容，范闲心知肚明，陛下祭天的目的就是废太子，而这封明诏终于发了下来，只证明了一点，东宫里的那位已经……或许那位已经走了很多天，只是没有人知道。范闲低着头，饮着茶，一言不发，脸上没有什么悲哀神情，平静地令人心悸。

林婉儿在一旁看着他的神情，知道这厮又在想什么问题，小心问道：“怎么了？”

“明日我要入宫。”范闲对她轻声说道：“有些事情要禀报陛下。”

林婉儿担忧地望着他。

范闲安慰道：“没什么大事儿，只是答应了一个人某些事情。”

与谋叛有关的京都官员共计三百四十余人，加上他们的下属亲信府上亲眷，此次陛下拢共抓了四千人，监察院的大牢早就关不下了，刑部和大理寺也塞满了人，最后甚至连太学的西学堂也挪空了出来，用来关押人犯。

依庆律，谋逆者诛九族，纵使有法外开恩的情况，只怕也要掉两三千颗脑袋。

范闲苦笑着摇摇头，心想如果是当年的自己，或许这两三千颗脑袋掉便掉了，与自己有什么关系？只是……活到今日，早已活明白了一些道理，至少答应人的事情，总得去做才是。

而且从这个月的情况看，皇帝陛下的行事是愈来愈温和了，范闲心里有几分把握，至少那些妇孺儿童，应该能多活几个。不说积不积福，便说太子投降，至少让庆国的军士们多活了几千人，这份心思，范闲一定要还。

第二日一大清早，范闲便整理好官服，脑中一动，又回身拣了一块布放进了怀里，这块布上是范小花满月里踩的红脚丫印，当时阖府上下，都觉得范闲行事有些出奇，却没有想到他只是怀念很多年前的习俗……而今日拿这块布，自然是准备攻帝心去也。

准备妥当，上了马车，不料却看到街对面那个熟悉的人正含笑望着自己。范闲低头看着自己黑色的监察院官服，再看着那人身上的纯白衣裳，沉声说道：“说了不去便是不去，你就算天天扮白无常来拉我，我还是不去。”

言冰云走了过来，冷漠的脸上带着一丝微笑，说道：“这是院长的意思，我这个做下属的，当然只好天天来烦你……您这是要入宫？既然都能入宫，自然要回院里办理院务，总不至于要等着院长去宫里请旨。”

范闲往地上啐了一口，忽然想到今天入宫的事情，皱着眉头，在言冰云耳边低声说了几句。言冰云微异看着他，心想叛贼人人得而诛之，加之此事乃依庆律而行，陛下并未大行株连，提司大人为何要入宫进谏？

他像看着怪物一样看着范闲，摇摇头说道：“院里没有乱抓人，那些人绝没有冤屈，属下不解，大人的心什么时候变得如此温柔。”

在这些亲信或友人的眼中，范闲温柔的面容下，一直隐藏着一颗坚厉阴狠之心，故而言冰云才大惑不解，皱眉相看。范闲被他看的有些不自在了，微叹一声说道：“等你和沈家姑娘成亲后生了孩子……大概就能明白。”

第一百七十六章 送战友

不论范闲怕或不怕，但事情早已发生，只是这几年内，或许皇帝不想与自己最欣赏的儿子，因为这件事情彻底决裂，又或许是皇帝只知道范闲入宫，却没有想到箱子在范闲的手中，故而一直沉默。似乎这是某种默契，不追究那件事情的默契，以表达一位父亲对最疼爱的儿子的纵容。

而且范闲确实对自己够狠，即便是面临绝境的时候，也极少动用那件大杀器，唯一一次使用，还是在杳无人迹的原始山林之中，加上含光殿暗格中的钥匙还在，让皇帝猜错了某些事情。

范闲皱着眉头陷入了沉思，想到那些如雪般的传单，想到自己当日入宫偷听长公主与庄墨韩的对话，心间顿时一松，明白了皇帝老子一定是认为自己只是针对长公主，入宫偷听情报，而不是针对那把钥匙。

可是信呢？范闲始终想不明白。有些疲惫地坐在榻边，沉默不语。

其实他对皇帝陛下的畏惧，除了箱子的事情有可能暴露之外，还因为另一桩困惑——这是目前范闲颇为苦恼的问题。因为不管他接不接受，无论如何，皇帝总是他的老子之一，虽然肯定不是最好的那一个。

是的，在范闲的心中三个爹，其中范尚书当然是最亲的亲爹，而陈萍萍算是个干爹，只是皇帝……的身影也渐渐侵入他的心思之中。

陈萍萍的话语打断了他的沉思：“如果说不入宫，是因为你怕，那你不回监察院，不来看我，又是因为什么？千万不要说，你也会怕我。”

看着老跛子笑眯眯的模样，范闲在心里叹了一口气，暗道何尝不是怕？就是怕自己看到你之后，会忍不住问些问题。

虽然怕，可是他依然开口问了，因为他既然有勇气来，自然是做好了准备，不想当一世被人蒙在鼓里的可怜跳虫。

“燕小乙的亲兵大营是怎么去的大东山？为什么监察院没有情报？京都的局面为什么会艰险到如此地步？东山路官员异动，为什么没有一丝风声？为什么你不回京都，任由长公主与太后折腾，最后把自己折腾死了？”

“这是陛下与我定的计，当然要瞒着天下人。”陈萍萍冷漠地看了他一眼，说道：“不先示弱，这些人怎么会跳出来。”

范闲摇了摇头：“不要骗我……我知道你事后肯定可以对陛下做出很好的交代，但只有你与我两个人清楚，这些人都是被我们逼到陛下对立面去的……而且你心里明白，陛下此次看似大获成功，其实也是走在钢索之上，稍有不慎，便是落入万丈深渊的下场。既然你早知情，一定有能力把这个局做得地更好一些，而不至于让京都陷入万劫不复之境。”

“陛下信任你，不代表我就相信你。”范闲盯着陈萍萍苍老的面容，压低声音说道：“这是陛下的局，但你一直在顺着他的局推，虽然只是推了一点点，却是让庆国所面临的危险大了十倍……甚至一百倍，尤其是京都这边，就算是要除内患，也不可能死这么多人……陛下就算再心狠，想必也不愿意看到最后这个局面。”

“天下有狗，谁人逐之？”沉默许久之后，陈萍萍开口说道：“打狗自然是要全部打

死，我怕陛下一时心软……这个解释，通吗？”

“不通。”范闲往他的方向挪了两步，握着他瘦削的手，沉声说道：“即便道理上说地通，但是陛下的心里会不舒服，尤其是事后慢慢想来，总会出问题。”

“能有什么问题？这是陛下定的大计，我……只是一个执行者。”陈萍萍很自然地把手从范闲的手中抽了出来，冷漠说道：“你也莫要想多了，世上并没有太多复杂的事情。”

“没有？”范闲心中充斥着担心与恼怒的情绪，盯着他的眼睛说道：“那你告诉我，悬空庙上你为什么让影子去刺驾？”

“为什么秦老爷子尸体的后腰上多了一道伤口！”

陈萍萍缓缓抬头，皱眉看着范闲说道：“你去看了尸体？”

范闲点点头，说道：“我知道那是影子的出手……”他顿了顿后，苦笑说道：“不过既然我看见了，现在自然没有那伤口了。”

“没想到你会如此细心。”陈萍萍说道：“影子在悬空庙出手，确实是我指使的，你这时候可以去陛下面前告发我……不过你应该清楚，影子本来就有两个神秘的身份，除了你我之外，谁都不知道这一点，陛下也不知道。”

范闲愤怒说道：“即便这样，你还不肯说？”

“说什么？”

“秦老爷子为什么要背叛陛下？”这是长公主临死前让范闲去问陈萍萍的话，此时，他终于勇敢地问了出来。

“背叛从来不需要理由。”陈萍萍一如既往地冷厉。

“你让影子杀了秦业，是不是怕我从他嘴里问出什么来？”

陈萍萍冷笑一声，根本懒得再回答他的话，挥手示意送客。范闲冷冷地盯着他，半晌后眼光无可奈何地柔软起来，用一种乞求的语气说道：“我知道你是怕拖累我，所以才要割裂。但是这么大的事情……你也得想想自己。”

陈萍萍心头一片温柔，脸上却没有什麼表现，说道：“你想多了。”

范闲沉默无言。虽然陈萍萍一直不肯承认，但他从对方的态度中就知道自己的猜测定然是对的，秦家当年一定是参与了太平别院之事，而之所以背叛，则是因为自己的崛起。

秦老爷子何等样人物，虽然已垂垂老矣，但却心知肚明，如果陛下真的要起用范闲，则要把当年的事情扫地干干净净——秦家必亡。所以秦家必叛，就是这个道理。只是这道理的背后，揭示一个血淋淋、阴森森的事实。

范闲站起身来，望着陈萍萍沉默半晌后说道：“毕竟是我的爹，我的妈，你已经操劳了这么多年，还是多想想自己。”

“我没几年好活了。你也说过。”陈萍萍笑了起来。

范闲有些辛酸望着他，说道：“没有人能对付得了他。”

陈萍萍默然。

范闲准备离开，却忽然开口说道：“箱子在我手上。”

陈萍萍霍然抬首，却看着这个年轻人已经十分坚决地走出了门口，不由摇了摇头，心想即便箱子在你手上又如何？这件事情总不能把你拖进来。

……

.....

不知道过了多久，一位身着常服的中年人走进了陈萍萍所在的厢房，坐到了他的身边，正是范闲先前所坐的位置。

“没有人能够打败陛下。”中年人和声说道：“这一点，我和安之的想法是一样的。”

这位中年人不是别人，正是范闲的父亲大人，户部尚书范建。不知道他什么时候也来到了陈园，更不清楚为什么他会和陈萍萍如此坦然自如地说着话——官场之上传说，前十几年内，陈萍萍与范建二人向来是水火不容，直到范闲入京，双方的关系才渐渐好转。

陈萍萍闭着眼睛，平静说道：“箱子在他手上，你可知道？”

范建微涩一笑，说道：“这孩子，把那箱子就放在床下面，还以为能瞒过天下所有人去，也真是可爱。”

陈萍萍睁开眼睛看了他一眼，说道：“在你自家府上，难道你还没有能力帮他保守秘密？”

“这点能力还是有的。”范建平和说道：“陛下在我家里放了两颗钉子，一个人安之早发现了，还有一个人早死了。反正这种钉子又不要钱，陛下也不会在意。”

“不在意？不在意的话，此次大东山祭天，他也不会把所有的虎卫都带了过去，然后送给四顾剑那个疯子砍着玩。”

陈萍萍微微嘲讽看着他，说道：“你这人，一生唯小意，所有的力气都放在那些虎卫之中，如今这些虎卫死光了，不管你在里面藏了多少人，一个不剩.....陛下这一手真够狠的。”

“是啊，我没有什么力量了。”范建苦涩笑道：“所以我只好请辞归家。”

他看着陈萍萍冷笑说道：“你又比我能好到哪里去？正阳门一役，你监察院的精锐死了上千人，等后两年再被陛下掺几把沙子，你除了跟我学着告老，还有什么办法？”

陈萍萍冷笑一声，说道：“只要范闲还活着，陛下便不会对监察院下死力，我担心什么.....倒是林若甫这头老狐狸，忍了这么久，终于觑着机会，把手上藏着的人都交给了他的宝贝女婿，结果.....只怕这时候他正在梧州吐血。”

范建也笑了起来，说道：“旁人都以为林系的官员跟随安之力抗太子，事后定受重赏，却没想到陛下一直等着看这一幕，眼见着林相爷最后的人儿都跳了出来，即便如今不好做什么，但日后哪里还有他们翻身的可能。”

“外敌内患尽除，还把三个老家伙的膀子都砍了一半。”范建感叹道：“陛下真可谓英明神武，胸中有绝世之才。”

“必须承认，就像很多年前我们开始追随他时那样。”陈萍萍闭着眼睛，缓缓说道：“他以前是，现在是，将来也是世上最强大的那个人。”

.....

.....

一阵死一般的沉默之后，范尚书叹了口气，说道：“我在京都躲在靖王府里，是因为对京都的局势并不担心，早看出叶家有问题了，只是没有想到.....原来陛下竟然是位大宗师。”

“陛下深不可测的实力，我倒是猜到了一些。”陈萍萍冷漠说道：“只是我却没有想到

叶流云那老怪物，却忽然站到了陛下的一边。”

“我们两个人都只猜到了陛下的一个侧面，如果……”范尚书忽然住嘴不言。

陈萍萍知道这位老战友准备说什么，平静说道：“没有如果。因为那件事情之后，你从来不肯信我，我也从来不肯信你……却是一直没有想到那个最应该信任的人，是不是出了什么问题。”

“安之曾经说过一句话。”范尚书说道：“如果我与你之间彼此多些信任，可能事情会好办许多……也就是那个时候，我就知道这个儿子了不起，我们瞒地这么严，他却依然能猜到这件事情。”

“他是小叶子和陛下的儿子，当然了不起。”陈萍萍皱了皱眉，在他的心中，依然对皇帝陛下存有最高的敬意与佩服。

“你什么时候猜到陛下是大宗师的？”范尚书此时心胸极为轻快，随意问道。

“有些年了。”陈萍萍眉头渐渐舒展，想到了当年的事情。那时节大魏还矗立在大陆的正中方，国势极为强大，庆国最开始北伐时，战事极为艰难。尤其是有一次战役中，当时还是太子的皇帝陛下，身受重伤，全身僵硬不能动，险些丧命，全亏了陈萍萍舍生忘死，历经千辛万苦，才把他救了回来。

这是陈萍萍最出名的事迹之一，与千里突袭，以断腿的代价擒获肖恩齐名。

范尚书皱了皱眉头，说道：“这有什么问题？我们这些老家伙还一直以为，就是那次重伤之后，陛下才失去了武功……当年他可是位猛将。”

“那伤有些古怪。”陈萍萍缓缓说道：“全身僵硬，绝对不是外伤引起，我和宁才人照顾了他一路，当然清楚，应该是经脉上的问题，好像是经脉全断……本以为他死定了，还哭了好几场，谁知道最后竟又活了回来。”

“经脉全断还能活的人，我没有见过。”陈萍萍睁开眼，看着范建，缓缓说道：“不过后来见过一个类似的家伙……就是你儿子。”

“悬空庙一事，范闲的经脉也受了大损，但还不像陛下当年那般恐怖，而且后来在江南应该学了苦老光头的本事，这才渐渐好了。”陈萍萍说道：“陛下可没有范闲的好运气，他没有学天一道，那伤是怎么好的？”

“这些年你与陛下在一起的时间比我少。”陈萍萍继续说道：“陛下再能隐忍，但有些细节总会漏出一些马脚。费介从澹州回报范闲修行的霸道功诀，又说这霸道真气可能会造成的严重后果，便让我想到了当年浑身僵硬，形若废人的陛下。”

“悬空庙上就是想逼一逼，看看他的底牌到底是什么……只可惜却让范闲挡着了。”

说到此话，他瞪了范尚书一眼，因为当时正是这位父亲让自己的儿子去救驾立功，反而误了陈萍萍的大计。

“都问明白了，那便不说了，这件事情你也要想通一些。”范建洒脱地站起身来，说道：“我要回澹州养老，你若空了，也可以来看看我。”

陈萍萍默然，知道老战友是怎么想的，不论陛下是否是不可战胜的人，他终究是范闲的亲生父亲。没有人知道范闲是一位穿越者，灵魂里带着与众不同的属性，这二位长辈只是依照常理以为，即便范闲知道了真相，也会陷入两难之中。

二人不想让范闲活地太有压力，便必须想通这件事情。

陈萍萍轻轻敲响桌旁放着的铜铃，丁当一声清脆响声之后，那位服侍了他很多年的老仆人走了进来，把他抱到了轮椅上。

“我送你你。”陈萍萍低头咳了起来，咳地有些辛苦，袖上全是唾沫星子，半晌才平伏，自嘲说道：“如今这身体越来越差，中了点儿小毒，竟是许久都无法治好。”

范建静静望着他，没有说什么，住宅外行去。后面老仆人推着轮椅跟着，没有走多远，在工地的前方，二人很有默契地停住，对视一眼，相揖一礼。

“我已经想通了。”陈萍萍对范建说道。

范建没有马上接话，而是低头思忖片刻，不知道这句话是真是假。他清楚为何陈萍萍要来送自己，因为在很多年前，他们一行人曾经去过东海之滨，曾经共聚太平别院，曾经开创出大好的局面，然而随着岁月的流逝，有的人死了，有的人变了，有的人要退——自己辞官归澹州，京都里便只剩下陈萍萍陪伴着陛下，想必他也会感到孤独才是。

正如范闲所言，在这十几年里，他与陈萍萍互相猜疑，来往渐渐变少，但并不能抹煞掉当年的战友情谊。

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该退出舞台的时候，便要退地彻底。林若甫当年并不是三人小组中的成员，所以他退地不够彻底，而范尚书不会犯这个错误。在陛下的天威之前，自己这些人除了退隐，似乎没有什么太好的选择。

范建离去之前，皱眉问了最后一句话，并没有避着那位老仆人：“既然你当年疑我，为何要五竹带着他去澹州？”

陈萍萍坐在轮椅上，低头片刻，缓缓应道：“因为知道你曾为之付出代价，所以我想继续看看你的心。”

范建的唇边泛起一丝自嘲而伤感的笑容，挥了挥手，没有再说什么。

……

……

看着范建离去的身影，陈萍萍轻轻歪在轮椅上，手指头下意识地叩响着轮椅的扶手，叹了口气，轻声说道：“走了好，走了好……”

紧接着，这位庆国的黑暗首领情绪黯淡地自言自语道：“终究是他的亲生父亲，我又怎忍心逼他。”

老仆人沉默地推着轮椅回去，听着老院长大人疲惫无比说道：“你说，要一个人死，怎么就这么难呢？”

陈萍萍一生不知做了多少惊天动地的大事，不知面临过多少危险艰难，但从来没有像今天这般失望过。因为他所面临的敌人，毫无疑问是他这一生当中所遇见最强大的一位，而且那位竟是根本找不到任何弱点。

老仆人嘶哑着声音说道：“应该不会连累小公爷。”他已经看出了主人心中的沉重，所以尽量开解一下。

“就算陛下能查到什么，但悬空庙后，小雪谷里，我已经让安之两次险些丧命，难道这还割裂不开我与他的关系？安之的运气向来不错，陛下定然不会疑他，这件事情就这么罢了。”陈萍萍有些畏冷，把毯子往身上拉了拉。

……

.....

范建准备走了，陈萍萍放弃了，范闲想通了，世间最大的问题，似乎就此解决了，然而这三个人心里都清楚，如果将来没有什么大的波动，那这盆油便能安稳地被锅盖遮住，可一旦有什么事情发生，油花便会蹦将出来，将一切燃烧地干干净净——更何况沸油在心，把人们烫地嘶啦嘶啦地痛。

而就在庆国京都渐趋稳定之时，北齐上京与东夷城，却陷入了一片愁云惨雾之中。

第一百七十八章 我们的不满的冬天

林花谢了春红，夏梦，秋风，太匆匆，庆国又是一个冬。气温仿佛在一天之内便降了下来，京西苍山开始飘雪，山头渐白，京都内又下了两场小寒雨，更添寒意。街上的行人们寒着厚厚的棉袍，搓着双手，面色匆匆地行走。

来往于天河大道上的马车，则是与地面切磋，发出令人厌烦的单调声音。马儿都不耐烦地喷着白气，扭着脑袋，似乎想让这冬天快些结束。一辆黑色的马车中，范闲把毛领翻了起来，往手上呵了口热气，紧了紧身上的裘氅，咕哝了两句心想这冬天来地也太急了些。

他刚刚从靖王府出来。靖王爷病了，病地极重。如今弘成不在京中，柔嘉年纪又小，范闲只好当起了半子的角色，天天去伺候汤药，陪着说话，替王爷解闷。以他如今的身份，还做这种事情确实有些不合适，但范闲知道靖王家与自己家的关系，而且心底一直对弘成有几分歉疚之意，所以格外用心。

他心里清楚，看似苍老，实际身体极好的靖王爷为何会忽然患了风寒——这一切和冬天无关，只与皇族里的严寒有关。太后死了，长公主死了，靖王爷的亲人在这次变故中死了一半，残酷的事实，终于将这位花农王爷击倒。

从靖王府出来，范闲并没有直接回府，也没有入宫，而是去了抱月楼。今天是史闾立和桑文二人回京述职的日子，他必须从这两位心腹的嘴中，知道如今天下最隐秘的那些消息。

然而在楼中呆了片刻，看了一遍抱月楼从伸往天下的触角里查来的消息，范闲的眉头皱了起来，看着桑文那张温婉的脸，看着史闾立唇上生出来的胡屑叹了口气。

这些情报没有什么出奇的地方，和监察院的情报差相仿佛。

此时距离大东山之事已经过去了三个多月，整个天下都进入了冬天。早在两个月前，北齐就传出了苦荷大师的死讯。一位大宗师的离开，固然震惊了天下的黎民，却没有让范闲有太多惊愕，因为这本来就是皇帝陛下算死了的事情。范闲只是很警惕于，北齐方面在苦荷死后，会做出怎样的手段来应对。

可是这两个月，北齐方面很安静，除了上杉虎在南方不停地抵挡着庆国试探性的进攻之外，便没有什么大地动作。范闲低头微笑想着，如果夏明记在上京的据点被抄不算的话。

北齐皇帝终于对范思辙动手了，据说范老二现在在上京城里过地很惶然不安。但范闲并没有丝塞担心，因为从妹妹的来信中，他一眼就看出了那位小皇帝究竟想做什么，想向自己表示什么。

令范闲不安的是，海棠朵朵，这位与自己关系亲密的女子，天一道的道门继承者……忽然失去了踪迹。没有任何人知道她去了哪里，甚至连天一道的内部人员都不清楚。

他不知道一个叫做逢春的名医，此时已经进入了京都，并且开始崭露头角，得到了太医院地重视。虽然因为他北齐人的身份，依然无法进宫执事，却被派到了各大臣的府上，以展示圣恩。

靖王爷的病由范闲亲自医治，所以那位逢春先生没有和范闲朝过面。范闲再如何聪

慧，也无法猜到，在不久的将来，逢春先生便会去陈园，小心翼翼，不惜一切代价地保障陈院长的生命。

苦荷临死前布下的几步棋都是散子，本身并没有任何作用，只是保证着南庆内部的局势，按照某种趋势一步一步地走下去。

范闲只是担心海棠，他不知道苦荷交代了海棠什么，自己会在什么时候见到她，又会以什么样的身份见到她。

还有一件令整个庆国朝廷都感到警惧的事情。苦荷已经死了，北齐没有秘不发丧，而是大张旗鼓地办了仪式，各路各郡前去哭灵的官员百姓以数十万计。北齐朝廷似乎并没有因为苦荷的死亡，而陷入某种惶惶不安的情绪中。

而东夷城那位……在庆帝计算中，此时应该已经死去的四顾剑，却依然硬挺着没有死。这位剑圣的身体果然如小强一般强悍，虽然气息奄奄，命悬一线，却死死把这一线牢牢地抓住，不肯放手。

濒死的四顾剑藏在剑庐里，虽然这位剑圣已经成了废人，但他的名声在此，整个东夷城便似乎有了根主心骨。然而……东夷城内部也开始出问题，四顾剑死后，城主府与剑庐之间的纷争，或许也将要浮出水面。

对于庆帝而言，四顾剑的生死已经不是问题，他死后东夷城的归属才是大问题。

范闲低头想着，东夷城与北齐南庆两大国均不相同，孤悬海边，被诸侯国包围着，如果四顾剑一朝死去，一匹猛兽便会马上变成待割的鲜美嫩肉。不管是北齐小皇帝还是自家的皇帝老子，都不会放过这块鲜肉，只是不知道到时候，陛下会派谁去抢食。

他抬起头来，看了史闾立与桑文一眼，与史闾立略说了说江南内库方面的情况，虽然苏文茂不停地有密报发过来，但范闲还是更相信史闾立直觉上的印象。

内库的出产依然保持着高效率，七叶那几位老掌柜在范闲的大力配合下，逐渐将三大坊的水平，提升到当老年老叶家的水准。范闲心下稍安，自己手头两把刀，一是监察院，一是内库，不论是从陛下的信任出发，还是为了自己的权力出发，都必须抓地牢，做地好。

范门四子，也只有史闾立一直留在范闲的身边，而像侯季常、杨万里、成佳林这三个人，如今都在各自的职司上向上奋斗。有范闲保驾护航，提供金钱支持，再加上三人各自的能力，想来用不了多久，便会成为庆国朝堂上关键的人物。

“朝廷现在有很多缺，陛下选拔了许多年轻人。在这个时候，年龄资历已经不是很重要了。”范闲望着史闾立温和笑道：“呆会儿你给他们三人写封信，让他们做好准备，开春的时候，估计朝廷便会传他们入京述职。”

在他的安排中，杨万里应该是要进工部做事，侯季常因为处理胶州一事，立场特别地稳定，深受陛下欣赏，应该会直上两级，任胶州知州，而成佳林这小子，一路顺风顺水，估摸着要知苏州府，倒是最风光的一人。

史闾立微张着嘴，浑没料到当年四位穷书生，仅仅过了几年时间，便各自有如此造化，自己真是拍马也追不上了。

范闲知晓他心中在想什么，笑着说道：“怎么了？”

“资历太浅，不能服众。关键是朝野上下都知他们三人是先生的学生……只怕会引起非议。”史闾立很认真地说道。

范闲的眼皮子略抬了抬，嘲讽说道：“死了几百名官员，总是要人填的。哪里来这么多有资历的候补官员？也不要说资历浅的话，贺宗纬当年与侯季常齐名，入朝还在季常之后，如今已经有资格入御书房听议……难道他的资历够深？”

贺宗纬，这是一个让范闲记忆特别深刻的名字。当年在一石居的酒楼上，他便遇见这位看上去有些忠厚的年轻书生。而就是这个书生，在日后的京都中，整出了许多事来，比如自己的岳父被迫惨然辞官。

此人本来与礼部尚书郭攸之之子郭保坤交好，是地地道道的太子派，后来却不知如何入了都察院任御史，开始替二皇子出谋划策，后来却又倒向了太子。这倒了两次，终于被人看清楚，原来他……是长公主派，只是随着长公主的意思，两面倒着。

然而……京都叛乱之时，正是这位都察院左都御史，领着一干御史玩裸奔，赌了一把太子李承乾不忍杀人，硬生生将叛军入京的时间拖了一夜，从而给了范闲突袭皇宫，操控中枢，一举扭转大势的机会。

直到此时，人们才真正看清楚，原来贺宗纬不是任何人的，他只是陛下的人，一直都是。

陛下回京，贺宗纬以此大功得赏，像坐火箭一样地向上爬升爬升，眼下虽然只是兼着都察院的原职，但却有了在门下中书议事的权利。明眼人都清楚，这位贺御史将来或许是要接替已经年老的舒大学士的班，前途如花似锦，不可估量。

在京都动乱之中，贺宗纬帮了范闲很大的一个忙，而且即便如今他已经权高位重，但每每在朝会或外间碰见范闲时，依然是恭谨无比，没有一丝可挑剔处，显得分外谦卑。

然而范闲很讨厌这个人。或许是因为很久以前就看出此人炽热的权利心，或许是因为他很讨厌这种以出卖他人向上爬的角色，或许是因为他曾经打过贺宗纬一拳，而他知道贺宗纬这种人一定会记仇。

范闲自然不会怕贺宗纬，只是却要防备，因为此人现在极得陛下欣赏。小人这种事物，总是比君子要可怕些。

如今官场私底下对贺宗纬的议论很有些不堪，送了他一个三姓家奴的外号，所有人都觉着这个外号极为贴切——却没有几个人知道，这外号是从范府书房里流传出来的。

有时候范闲扪心自问，贺宗纬所行之事，并不比自己所为更无耻，而自己如此厌憎他，究竟是为什么？

其实很简单。范闲曾经看过贺宗纬对若若流露出那种炽烈贪婪的目光，就为了这种目光，他记他一辈子，要压他一辈子，要让他永世不得翻身。

“没想到，现在你妹妹在陈园里唱曲。”范闲看了桑文一眼，笑了起来。他很喜欢桑文这女子，温婉沉默可亲。不是对她有任何男女方面的想法，只是觉得与这女子在一起，便会无来由地心安。

就像和大宝在一起一样。

至于他口中所说桑文的妹妹，正是那天去陈园面见陈萍萍时所见的唱戏女子。陈萍萍极喜欢桑文的声音，只是如今桑文要打理抱月楼，并且要把范闲的大计扩展到整个天下，根本没有办法在京都久驻，于是极爱享受人生的陈萍萍，只好退而求其次，将桑文的妹妹从燕京接到了京都。

桑文极温柔地笑了笑，说道：“院长喜欢就好。”

范闲叹了口气，却想到了一些别的。因为自己地出现，已经改变了无数人的人生，无数人因为自己而汇聚到自己的身边，甚至连桑文的妹妹都不例外。一想到这些人，自己怎么忍心悄然离开？

.....

.....

然而有人忍心离开。范闲站在那个小院子里，脸色异常难看，眼中的失望之意掩之不去。院子里的井还在，石桌还在，棉帘也在，青青架子也在，只是人都不在了。

这是王启年家的小院。小院深藏西城民间，毫不起眼。范闲曾经在这个院子里吃了许多顿饭，逗过老王头娇俏羞涩的丫头，玩过架子上的葫芦瓜.....然而这一切都不可能回来了。王启年一家已经悄无声息地搬走，甚至瞒过了范闲一直撒在这里，保护王家大小安全的监察院密探。

王启年有这个能力，范闲从不怀疑这一点。从陈萍萍的口中，他得知了王启年活着的好消息，同时得知了王启年离开的消息。他知道陈萍萍为什么要把王启年送走，因为王启年是从大东山上逃下来的，不论是从庆律还是院务条例来讲，他都只有死路一条。

范闲自然不会让他死，而这就是他与陛下之间的一根刺，而且陈萍萍知道王启年清楚范闲太多秘密，为了范闲的安全，他必须让王启年离开。

不知为何，这样一位下属地离开，竟让范闲如此地伤心。他的手中握着一封信，是王启年通过陈萍萍转交给自己的，信上说的话极少，大意是说自己弃陛下不顾私自下山，已是死罪，然而范闲让他很安心，没有犯他很担心的那个大错。

范闲心头一片惘然，知道王启年当时冒险下山来寻自己，是害怕自己以为皇帝已死，一翻手走上了争夺帝权的道路。他的手微微用力，将这团纸揉成一团，面色难看至极。再也没有人陪他说笑话了，苏文茂的水准比老王差很多.....

他低着头，看着老王家的小院，不知怎的，想到了很多年前的那一幕。

那时他还是个初入京都的少年郎，什么规矩也不懂，愣愣地去了庆庙，遇见了自己的妻子，傻呼呼地去了监察院那座方正建筑，看见了一张死气沉沉的脸，惨白的牙齿，两颊的老皮。

那就是王启年。

那时的王启年是一个已经被文书工作消磨了精神的官员，整天就在监察院里等着退休的一天。然而他是范闲遇见的第一个人，从此他的人生便发生了变化，回到了当初江洋大盗生涯时的紧张与有趣。

范闲与王启年的相遇是一种缘份，正是这种巧遇，让范闲无比信任他，王启年也无比忠诚于他。他改变了王启年的人生，他所有的秘密王启年都知道，甚至包括箱子，钥匙，心思。

王启年不止是他的下属，更是他的好友，他谈话倾吐的对象。这种角色，不是谁都能替代的。

而就是这样的角色，为了范闲自身的安全、将来，迫不得已选择了销声匿迹。范闲脸色有些发白，心想着你们都走吧，就把自己一个人扔在这不是人呆的地方。

然而片刻之后，他想通了，对著这方小院行了一礼。自己的秘密太恐怖，或许让王启年这些年活地都极为难受，压力巨大，说不定对方更喜欢以前浑浑噩噩的日子，更喜欢没

有压力的生活。

希望王启年一家的将来能够平安。

范闲叹了口气，走出了院子，回头看着身旁一脸沉默的沐风儿，皱了皱眉头，说道：“哭丧着个脸做什么？你媳妇儿都生第二个了，难道还记挂着老王家的闺女？”

王启年走后，范闲的身边必然要有个亲随。最合适的人选邓子越远在北齐上京，艰难地执行着任务，苏文茂在内库又不能动，别无办法，范闲只好把沐铁的侄儿提拔了起来。

跟了一个月了，这小子的忠诚没问题，可就是不如王启年有趣……而更多的不习惯与不方便，才让范闲想明白，王启年大人远远不止是一位捧哏，他的能力其实都隐藏在笑容之下，只是平时自己没有怎么发现而已。

一念及此，他的心思更淡了，淡地如水一般毫无滋味。

……

……

迟了兩個月的封赏终于下来了，除了一应文臣早在叛乱之初，便各自填了空下了的职缺外，真正在平叛中立下大功的各路人马，终于迎来了宫中的旨意。

叶重加官进爵，厚赏，入京任枢密院正使。然而京都守备师统领的职务却是交给了萧金华，就是最后将太子一路叛军堵在城内的东华门统领。

而当初的十三城司统领张德清，则是被俘之后被凌迟而死，诛三族，这是整个叛乱之中，最重的一项处罚。范闲也没有在这个问题上与皇帝硬抗，虽然他知道张德清的堂兄堂弟和这事儿没关系，但他更清楚陛下在张德清问题上的怒火。

陛下很信任张德清，而张德清却叛了，不多杀几个，不能发泄陛下阴晦的情绪。

大皇子依旧执掌禁军，一应封赏均没有落下，只是已经封了和亲王，封无再封。而宫典重新调回了宫中，开始接手侍卫方面的事务，至于将来再如何安排，皇帝心中有数，范闲也能猜到一点。

而关于范闲的封赏则出现了一些小问题。据宫里传出来的消息，陛下一开始便准备直接封范闲为郡王，然而却被胡舒二位大学士惶恐不堪地挡了回去。

异姓封王，这种事情从来没有出现过，也难怪那些大臣被陛下初始的旨意吓惨。虽然众所周知，范闲是陛下的私生子，可他毕竟姓范，忽然当了王爷，庆国岂不是要被天下人笑死。

范闲也是吓了一跳，当王爷，还是澹泊王，这算什么事儿？幸好这旨意被挡了回去。他心里无比感激胡舒二位硬骨头学士。

一等澹泊公，对于非皇族子弟来说已经到了头。至于赏下来的田地金银，范闲也不怎么在乎，他是现在天底下最富的几个人之一。也许皇帝也清楚，别的赏赐不可能让范闲满意，所以最开始才会有封他为王的荒唐提议。

封不成王，不料宫里最后下了道旨意，为范闲的女儿范小花赐名范淑宁，封为郡主。

荒唐，世间无数荒唐事，也没有比这个更荒唐的了。一位大臣之女，居然封为郡主，而且这女儿还不是正室所生，却非要用林婉儿的爵位往下算。

太荒唐了！谁也想不到皇帝陛下竟然还有如此顽固胡闹的一面。当然，在范闲看来最荒唐的还是皇帝给丫头取的那个名字——淑宁！你以为你在玩清穿？

但不管这道旨意如何荒唐，范闲的心中还是生起了一丝暖意，感觉到了皇帝老子的心意。第二日便入宫晋见谢恩，顺便问下，这淑宁的名字……可不可以换一个。

没有等他开口，皇帝陛下却微笑着说道：“胶州许茂才，朕撤了他的职，让他归老，这时已经回泉州了。”

闻听此言，范闲心头大震，口干舌燥，惊地说不出一句话来，更不敢再说些什么旁的，磕头谢恩，沉默地回了府。

在府中书房里沉思许久，他盘算着陛下究竟想做什么，知道什么。他清楚许茂才是在何处露了马脚，从东山至澹州，许茂才助自己抗胶州水师，登岸折箭，明显是自己的人，然而当胶州水师于海上困东山之前，许茂才却没有向朝廷知会任何消息。

虽然陛下将这一切都算在心中，但却很在意任何一位臣子的心。许茂才明显是忠于范闲，而不是忠于朝廷，事后皇帝只需要查一下许茂才这些年来的履历，便会联想到当年威名赫赫的泉州水师。

如果换做任何一个时刻，许茂才都难逃一死。然而幸亏范闲在这些年里，一直表现地对皇帝忠心不二，包括此次大东山一事，经历了无数次的考验，终于获得了皇帝绝对的信任。此次不杀许茂才，不明言，只说让其归老，算是给范闲留了足够的脸面。

范闲心里有些寒冷，又有些咂摸不清其间滋味，再一次陷入困惑之中。第二日他没有入宫请罪，因为他本无罪。只是偶尔会忍不住想，陛下现在真的比以前要温柔太多，如果换成是太子或二皇子，这件事情的收场，绝对不是今日这般轻松。

陛下对他愈温柔，范闲愈不知如何自处。在宫中，陛下曾经问过他体内霸道真气的情况，知道现在没有爆体的危险，便沉默地不发一语，让范闲有些看不明白他的真实态度到底是什么。

……

……

时光如雪，纷纷洒洒，轻轻坠落，很轻易地掩盖了人世间的一切。当北齐南庆西胡，整片大陆都被雪花所覆盖时，鞭炮渐响，香气四起，已是春节来临。庆历八年终于到了。

庆国内乱之时，不论是执政数日的太后，还是回京后的皇帝陛下，都很坚决地用手中国强大的兵力，向着四边进行着进攻，用这种咄咄逼人的势头，威慑着天底下所有的人。

而在西边，李弘成正随着征西军，在风雪中冷漠地注视着胡人的动静。胡人的力量在集合了北蛮的精锐之后，变得越来越强大，只是眼下大雪封原，大家都在对抗着严酷的大自然，没有什么心思进行厮杀。要等到第一拨春草长出来后，胡人的马儿养出第一层膘后，那些胡人才会再次来到庆国的西凉路，进行延绵百年之久的例行活动。

京都内因为太后之死而禁止了一个月的娱乐活动也终于开禁了。或许是为了展现庆国依旧歌舞升平，皇帝陛下连下数道恩旨。所谓舞照跳，马照跑，鞭炮照响，红灯高悬，京都一片火红。

大年初一，祭祖，范闲却被皇帝有意无意接到了宫中，吃了一顿饭，便错过了范族的大事。

又过了两天，范闲终于脱身而出，带着阖家上下，来到京都郊外某处地方。这地方与春节时的喜庆气氛完全不同，笼罩着一股极其压抑的悲伤阴晦气息，因为这里是坟场，新坟场。

皇帝陛下没有让这些参与谋叛之人的尸首被野狗叼走，而是集中埋在了一处，并且没有限制亲人们前来拜祭。这道旨意，不知感动了多少人。

几座式样规格明显不同的大墓在山丘之上。范闲捧着女儿，身后跟着林婉儿和思思，就站在这几座大墓之前，回首看着下方坟场上冒出的络络青烟，沉默不语。

他们来此之前，已经去了另一处陵墓，拜祭了死在京都谋叛事中的监察院下属以及禁军的士兵。

范闲没有去皇陵，虽然太后葬在那里。他直接来到了这边，来到了片山丘之上。收回了投往下方的目光，看着这几座大坟默然不语。

太子，老二，皇后，长公主，都葬在这里。陛下变得再如何宽仁，也不可能允许这几人葬在皇家的陵园之中。只是此处望水顺山，也是风水极好的地方，加之与下方的青烟相隔甚远，也还算是清静。

放好买来的冥纸香火，范闲站在这四座大坟前行了一礼，然后随林婉儿跪在了长公主的坟前，磕了两个头，又抱着小花儿给坟里的人看了一眼，为了避邪，还在小花儿的眉心抹了一道酒，辣地小丫头哇地一声哭了出来。

范闲挑挑眉头，看着面前的青石大墓，心想丈母娘保佑，可千万别让小花像你一样变态。

看着婉儿还跪在地上烧纸，范闲没去打搅，而是走到了太子李承乾和二老的坟前，望着这两座坟，不由轻声念道：“纵有千年铁门槛，终须一个土馒头。”

此处摆着四个又大又硬的土馒头，范闲怔怔地看着，心情十分复杂。直到今时今日，他才发现，原来老李家的血液里不止流淌着疯狂与变态，也充溢着骄傲与硬气。

他看着李承乾与二老的坟，在心里叹息着，老李家的兄弟是真硬气，比自己要强多了。没有人比范闲更清楚死亡的可怕，然而这二位李氏兄弟，却是死地如此干净利落，死地如此傲气，硬生生用这种死亡，击碎了陛下坚硬的外壳。

这一点，我不如他们，范闲低头自忖道。

牵着身后大宝的手，走回了长公主的坟前，看着婉儿被薰红流泪的双眼，范闲沉默了片刻，怜惜地蹲下去，擦拭了一下她的眼角。大宝也随着他的模样蹲了下来，憨憨地看着这座大坟。虽然他不知道坟内那位庆国最美丽的女子，已经渐渐变成白骨，但他依然感到了一丝寒意。

“公主妈妈……就在里面，不出来了？”大宝好奇地问道。

“是啊。”范闲勉强笑着说道。

“小闲闲，我还是觉得……公主妈妈怎么会杀二宝呢？她长得这么漂亮。”林大宝皱着眉头，很认真地喻声喻气问道。

范闲的心里咯噔一声，发现婉儿没有听到这句话，稍微放心了一些。一个叫做李云睿的人杀了二宝，这是范闲一直向大宝灌输的话，没料到竟连一个傻子都骗不到。他的心里有些苦涩，然而却也无法向大宝解释，人长得漂亮与否，与她做的事情，往往并不相似，比如你的公主妈妈，比如你的……小闲闲。

便在这个时候，大皇子忽然出现在了范闲等人的身后。三皇子上前恭恭敬敬地向范闲行了一礼，然后亲热地站到了大宝的身边。

范闲皱着眉头看着大皇子，说道：“你怎么也来了。”

毕竟此间四个土馒头里埋的人，身份太过特殊，前来拜祭太过敏感。大皇子冷着脸看了他一眼，说道：“这里面埋的也是我的兄弟。”

范闲语塞，微微担心说道：“只是……怕陛下心里不喜。”

大皇子忽然沉默，片刻后轻声说道：“父皇……也来了。”

范闲一悚，霍然起身，转头向山丘的某处望去。只见冬林凄寒，有人影绰绰，一位穿着明黄色衣裳的中年男子，正望着这边的四处大坟。他身前身后虽有侍卫无数，但看上去，却是那样地孤伶。

……

……

是夜，范闲在府内开酒席。昨日父亲已经辞官而去澹州，柳氏自然也随之而去，如今的范府便剩下了范闲一家几口人，显得格外寂寞。范闲摆的酒席是火锅，喝的是内库产的五粮液，请的客人是大皇子和三皇子。

当火锅摆在自己面前，范闲似乎才明白，自己从江南起便念念不忘，心中空洞，却抓不到线索的渴望是什么。

是辣，吃了一口火锅，辣地他满头是汗。是痛快，喝了一口烈酒，痛地他喉咙发干。

锅残酒尽，大皇子醉倒于席，不知在胡说什么，老三也被范闲灌了两杯，自去客房醉卧去也。

只剩下范闲一个人，当此冬夜寒月，手捉酒杯，双眼迷离，辣地难受，痛快地难受，直似要流下泪来一般。

一个人坐在他身后的屋顶上，对着那轮明月，听着范闲醉后的诗偈，沉默不语。似乎连那块蒙住双眼的黑布，也在思索，自己究竟是谁呢？为什么听着这首小曲心里竟生出了一些以前从来没有的感受？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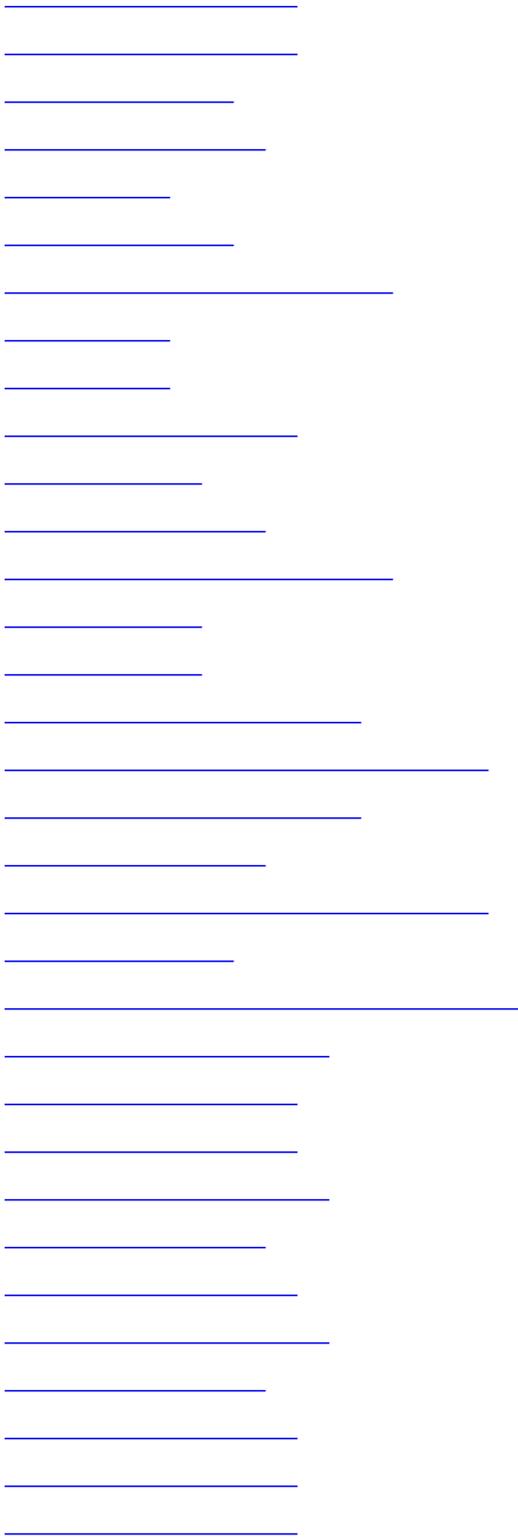
……

钓鱼台，十年不上野鸥猜。白云来往青山在，对酒开怀。欠伊周济世才，犯刘阮贪杯戒，还李杜吟诗债。酸斋笑我，我笑酸斋。

晚归来，西湖山上野猿哀。二十年多少风流怪，花落花开。望云霄拜将台，袖星斗安邦策，破烟月迷魂寨。酸斋笑我，我笑酸斋。

是为殿前欢。

（第六卷《殿前欢》终）



Horizontal lines representing text content, arranged in a list-like structure.

Horizontal lines representing text content.

Horizontal lines representing text content, arranged in a list-like structure.

第一章 流年里的官司

荣华梦一场，功名纸半张，是非海波千丈。马蹄踏碎街霜，听几度头鸡唱。尘土衣冠，江湖心量。出皇家凤网，慕夷齐首阳，叹韩彭未央。早纳纸风魔状。

（元汪元亨，朝天子，以为题记）

……

……

天上的云，像是打湿了的棉絮，时刻准备挤出水来，又像是一大块铅锭，沉甸甸的，哪里是虚空所能扛地住，只怕下一刻就要砸向人间。已经有雨丝从铅云之中漏下，丝丝点点地落到了地面，只是不知何时会变成暴雨。

宋世仁，这位当年的京都第一状师，绰号富嘴的人物，如今鬓间已生白发，眉眼不再如当年那般佻脱潇洒，沉稳多了，他平静地望着天上，不知心里在想些什么。

半晌后，他收回目光，坐到了椅子上，感觉有些疲惫。身旁早有人送上热茶，他抿了些漱了漱口，又接过滚烫的毛巾摁了摁眼窝处，才觉得精神好了些。

又有人在他身后替他捶背，捏腿，还有人开始替他扇风。只是庆历九年的秋天，本来就有些冷，加上秋雨将至，京都城内全部是凄寒之意，哪里还禁得住扇风？宋世仁忍不住打了个冷噤，他身旁那位穿着黑色官服的人，瞪了拿扇子的下属一眼。

这位监察院官员正是一处主办沐铁，他小心翼翼地看着宋世仁，说道：“宋大人，有没有把握。”

宋世仁虽然听这个称呼已有一年半了，但依然有些不习惯，眉头皱了起来，沉稳应道：“大人放心。”

这位讼师第一次正式出场，是庆历四年替郭尚书家打官司，状告当时的侍郎之子范闲半夜打黑拳，那场官司也是宋世仁难得的一次完败。而他真正在庆国朝野引起轰动的，则是因为庆历六年关于江南明家的争产官司。

在那场官司之中，凭借着监察院提司范闲的大力支持，宋世仁在苏州府整整磨了半年，将平生所学施展了一个淋漓尽致，硬生生抓着庆律与刑部条疏的漏洞，将深烙在天下人心中的嫡长天然继承权，打了个落花流水。

这场明家争产官司，实在江南，箭指京都皇宫。不得不说，后来皇帝陛下祭天废太子，以及太子最后被迫起而谋叛，和这场官司有些说不清道不明的关系。

在江南宋世仁风光无限，然而回到京都，其时太子未废，太后震怒，老妇人只是轻声交代了一句，这位天下第一状师便被宫里捏成了蝼蚁，家产被抄，看尽人间白眼，在荷池坊摆了个摊子艰难度日，险些快要活不下去了。

幸好其时范闲回京，暗中将他送出了京都，并且赠予了大笔银钱，算是对他做个报答。待庆历八年初京都事定，范闲又将宋世仁一家接了回来，在西城给他置办了一处宅院，同时给了他一个官员身份。

天下第一状师虽然极能挣钱，但身份地位总是不及官员，宋世仁心中感激不尽，同时也知道自己必须替小范大人把这个命卖好。加之经历了这几年间的遭遇洗礼，宋世仁早已不复当年的嚣张模样，而显得沉稳，平实，却依然拥有极强的行律本事。

他如今的身份是监察院八处执律司官员，专门负责替监察院打官司。

监察院也需要打官司？这事儿如果要从头说起，便又是极长的一个故事，其核要处其实不外乎是两点：首先是前几年陛下便将监察院的审案权全部收了回去，分给了刑部与大理寺，所以监察院如今更多的是在担任一个公诉人的角色。

而这两年里，监察院里的那位小公爷，不知道是受了什么刺激，请了陛下旨意后，开始肃清吏治，监察院在各路各郡各部里，不知抓了多少贪官。抓了犯官，自然要审，而如果就这样交给刑部与大理寺去审，监察院方面一是不甘，二来小范大人更不会同意。谁都知道官官相护这四个字，监察院既然要抓吏治，当然不会给这些文官们抱团的机会。

于是宋世仁这个新晋的、专打官司的监察院官员，便发挥了极大的作用。但凡有他出马，监察院所钉的罪名基本上都落在了实处，不论朝廷文官系统内部再如何遮掩，也无法让那些犯官逃脱。

而真正让监察院一属感到寒冷的，是京都事定后陛下的几道旨意。虽然这几道旨意只是延续当初七君子入宫时的定策，让都察院开始进入院务内部程序进行监督，但这次那位左都御史贺宗纬，凭着圣眷，以及十分清晰的旨意，开始真正地运用起了权力，一方面削弱着监察院的权柄，一方面开始对监察院内部一些违例违律之事进行攻击。

天大地大，不如陛下的旨意大，近两年的时间过去，都察院的权力渐渐大了起来，就像是横亘在监察院脖子上的一条绳索，让监察院的官员们有些艰于呼吸。

贺宗纬就如同一条猎狗一般，守在监察院的外面，只要监察院的明属官员有何违禁事，他便毫不心软毫不客气地拟出章程，直接送往大理寺中，要求朝廷治其罪名。

监察院也没有什么太好的法子，因为打从监察院设立之初，便有这个规矩，庆律院例限死了他们不能对都察院下手。——只不过这个规矩因为陈萍萍和范闲这两个人物的强悍存在，而一直被人有意无意地忘记，如今陛下既然重新记起了此事，都察院便风光了起来。

好在小范大人依然是监察院的提司，所以都察院发动作还是比较温柔，贺宗纬很小心地不去触动范闲的底线，只是在庆律上做文章，没敢对监察院施加丝毫侮辱。

只是监察院暗中行事，总会经常性地触碰庆律，都察院靠着旨意，促请大理寺审查，便是范闲，也没有太好的应对方法，因为这终究是陛下的旨意。而且他清楚，监察院一家独大，对于朝廷来说，并不是什么好事。

清楚不代表接受。庆历八年的某一天，范闲一脚踹开了都察院的大门，指着贺宗纬以下的二十几名御史大夫怒骂了一通，然后便请回了宋世仁。

不就是打官司吗？难道监察院还怕人不成？

……

……

今天宋世仁在大理寺要连着打两个官司，一个是监察院审出工部一位员外郎勾结河运总督衙门金事，贪污河工银子，而且这笔银子还不是公中出的，是范闲千辛万苦从江南内库自己的小金库里省出来。再经由范夫人掌管的慈善杭州会，运往了河运总督衙门。

贪钱贪到监察院的祖宗头上来了，监察院自然毫不客气。也不理会这名员外郎在朝中的关系，更不理睬河运总督大人私下递过来的求情信，在一个黑夜里，直接逮捕了相关二十几名人犯，在监察院七处大牢里关了几天，再送往了大理寺。

第二个官司则有些头疼，都察院查出监察院四处驻南诏某位官员，暗中划出了一笔鸿胪寺运过去的银子——这名官员是回京述职的时候，被审查出来了问题。用这名四处官员的话说，当时经费不足，为了在南诏国内发展眼线，所以迫不得已动用了公帑。

只是他到底动用了多少，自己有没有截留，谁也不清楚。监察院内部明白，这位同事肯定是吃了好处。只是在异国他乡做间谍，即便范提司接连三次提高了监察院的月饷，可依然是有些紧张，谁也不是圣人。

“案宗都准备好了？”宋世仁看了一眼身边的助手，这名助手姓陈名伯常，正是在江南与宋世仁打对台戏的名角，想不到最后也被范闲半请半绑地拉回了京都。八处新设的执律司，全部是这种各地的名讼师。每每想到此点，已是心如止水的宋世仁都不禁苦笑起来，小范大人做事，依然还是这般嚣张，明明陛下让都察院制衡监察院，您却偏要明目张胆地与对方对着干，而且干地如此痛快。

陈伯常应了一声，站起身来。

沐铁身为监察院一处官员，今日在大理寺旁听，一是要看着那名工部员外郎被整成什么模样，二是要保证那名监察院四处官员，不至于吃太大的亏。所有的监察院官员，现在都很欣赏八处执律处，因为他们知道这些曾经的讼师，是自己利益的最大保障。

他拍了拍宋世仁的肩膀，诚恳说道：“大人加油。”

大理寺外门之下，雨丝渐渐轻坠。宋世仁喝了一口茶，脸上满是自信，双手负在身后，往大理寺衙门里走去，走地是如此沉着稳定，全不将里面的刑部、都察院放在眼里。

走地潇洒，大街对面看热闹的京都百姓齐声喝彩，都盼望着监察院能把那些贪官污吏全部砍倒。

不得不说，两年来监察院的权被削了不少，但是名声却好了许多，范闲用了几年的时间，终于成功地把监察院从黑暗里拉出来了一些，用连番雷霆肃清行动，树立了在民间的光彩形象。

如今的民间议论风向，基本上是偏向监察院，而对都察院有些不耻。

宋世仁向大理寺里走去，面色平静，心里却并不平静。替小范大人做事，确实痛快，不止赢地痛快，而且还能得到很多人的支持，这点就是很不容易了。

一年多的时间，宋世仁替监察院出头打官司，还没有输过，这次……也一定如此。只是他已经将整个庆国文官系统得罪完，他知道自己再也无法下监察院这条船，一旦下去，便是被巨浪吞没的下场。

但他不惧，因为监察院这条船上，掌舵的是小范大人，只要小范大人在一天，这天下就没有人敢对自己不利。

“南诏那边有些问题，都察院与刑部在那名官员家里抄出了数量不少的银钱。”陈伯常看着“大人”的脸色，小心提醒道。

“退赃，去职，无罪。”宋世仁没有回头，压低声音说道：“提司大人的底线在此，如果都察院还想更进一步，就撕开脸皮打，先从刑部落手，那些人也没几个是干净的。”

陈伯常心里一寒，暗想小范大人果然与陈老院长一样，是个极护短的厉害角色，看这意思，如果都察院不接受范三条，小范大人是准备瞎搞了。

他忍不住打了个冷颤。像小范大人这样搞，难怪都察院与自家的官司总是打不赢，毕竟那位贺宗纬大人再如何有圣眷，再如何用心用力，可也抵不住小范大人时刻准备翻脸

啊.....

小范大人如果真翻了脸，哪里是贺宗纬扛地住的，以他的性情，只怕陛下发话都不管用，谁都知道陛下是多么地器重或者是恩宠他。

“提司大人今儿怎么没来看热闹？”陈伯常吞了口口水，一面走着，一面问道。

在这一年里，范闲最大的兴趣似乎就是替属下儿郎当靠山，旁听大理寺上的审案，看都察院御史们铁青的脸色。按理来讲，这种事情派沐铁这种层级的官员旁听便罢了，即便是言冰云都懒得过来，偏生他却是次次不落。

这位小公爷在大理寺衙堂之上跷起二郎腿一坐，所有的审案官员都开始害怕，没有人敢对监察院官员动刑。而他要的就是这种效果。

“陛下派他出去了。”宋世仁也只是隐约知道一些内情，没有再说什么，揉了揉手腕，看了一眼堂上的都察院御史及刑部官员，把脸一沉，冷哼一声，开始打仗。

※※※

从京都往西走，绕过青翠苍山，行过数条清河，再过十数天，便进入了连绵数百里的军垦所在，这便是庆国七大路之一的西凉路。这一路是庆国最贫穷的地方，却也是景致最奇特的地方。

这一路的土地，大部分是数百年间，中原政权与胡人征战反复争夺的地方。直到大魏势弱，庆国以及庆国的前身，那个诸侯国开始暗中崛起，这片国度其时还没有往大陆腹地进发，便开始向胡人索要千年的血债与土地。

打了很多年，死了很多人，这一片国土终于被庆国牢固地控制在了手中，同时在上面积新修了不少城池，移来了许多百姓。然而毕竟是新盛之地，除了屯田之外，商业并不发达，也没有什么值钱的出产，移来的百姓逃亡之风直到最近几年才稍微好了些。

有的只是平整而少人打理的田地，与一望无际的天边线条，还有线条边缘突起的土丘，远处的荒漠，看上去苍凉一片。

此处的夕阳，落的要比大陆上任何一个地方都晚一些，血红的暮色笼罩在苍茫大地上，映出了一座雄城。全由土石堆积而成的一座雄城，就这样突兀地出现在大地边缘，炫耀着庆国强盛的国力与军力，震慑着雄城更西方草原上的人们。

这便是西陲重镇定州城。

由京都通往定州的官道被保养地极好，可以容纳八匹马并驾齐驱。当年不知道消耗了多少人力财力，可是以此保了庆国西部永世平安，牢牢掌控了这一大片土地，怎么算也是极合算的。

一列车队正在这条官道上向着定州城疾驰，似乎想赶在太阳落下之前，进入定州城。只是望山跑死马，尤其是这一片平野之上，定州城似在眼前，却远在天边，看来是怎么也赶不上关城门之前进城了。

离定州城约二十里外，是一处驿站。这处驿站不是军方驿站，不由定州军管辖，而是由工部兼管的邮路驿站，所以显得有些破落陈旧。七八个汉子正在夕阳地照耀下打着呵欠，他们已经吃过了晚饭，开始准备呆会儿的赌博。

天色渐渐黑了，这些汉子脸上忽然露出了古怪的笑容，向着后院靠了过去，听着里面传出的声音，掩嘴而笑，心想里面那家伙也太猴急了吧。

后院一间石房内，驿站唯一的正式官员驿丞正抱着一名女子两条雪白的大腿，双手按在她软绵绵的胸上，吭哧吭哧叫个不停，身上全是汗，房内全是淫淫的味道。

定州偏远，没有什么娱乐，夜晚来地太迟，所以每当太阳一落，他便会抓紧时间，进行这唯一的娱乐。他身下的女子是从定州城里带来的妓女，虽然愿意出城的妓女长相都很一般，但他很喜欢这女子的媚劲儿和身上的软肉。

手上捉着滑溜溜乳肉的驿丞无比快活，只觉身下女子仿似是棉花糖做的，尤其是那眼神儿更是比定州城的井水还要甜还要腻，这一个月三两银子，真是值回本来。

正在快活的时候，忽然房门被人推开了。这驿丞倒也大方，依旧挺动着腰肢，往销魂处刺入，也不回头，破口骂道：“要听就听，要看就看，娘的，也不说小心些，居然撞进门来，当心把老子搞成马上风……”

被他压在下面的妓女也是吃吃地笑，根本不害怕被人看到什么。

忽然驿丞觉得有些奇怪，因为后面半天没有声音，他下意识回头望去，只见是个陌生人，唬了一跳，赶紧从炕上弹了起来，系好了裤子，还没有忘记拉过黑黑的棉被把炕上妓女白花花的下身盖住。

驿丞本想破口大骂，但看这个陌生人穿着打扮十分贵气，只怕是什么惹不起的人物，或者是官员，嘴里便有些发干，害怕了起来。

他颤着声音说道：“你是什么人？”

……

……

范闲坐在驿站里唯一一把太师椅上，看着跪在面前的一大堆人，皱眉说道：“让你们起来，就快些起来。”

他此行是奉了陛下旨意前来定州劳军，说是劳军，但在御书房里接的密旨却有些别的内容。这两年间，西边的胡人不知道是吃了什么兴奋剂，又像是吃了镇静剂，一改往年春去秋回的浪漫主义战法，开始极有组织地向着定州方面侵袭，而且战法变得极其狡诈。

叶家虽然仍然兼管着定州军务，但是叶重主事枢密院，要掌管天下军马，不可能亲自坐镇此间，加上胡人攻势太猛太阴，第一年的时候，定州方面局势很是危急。好在最后陛下亲自调了各路边兵轮流支援，才算是稳定住了局势。

皇帝和范闲早已看出来其中有些问题，但是没有第一手的资料，谁也不知道胡人内部发生了什么。事态不能再这样继续下去，西胡如果真的这样发展下去，只怕会成为庆国的心腹大患，所以才有了范闲此行，他必须听一下定州方面将领地亲自汇报，了解一下事态。

而且范闲清楚，陛下亲调五路连军往西路轮值，也存着用胡人的刀来磨庆国的剑的意思，胡人地进攻，恰好给了庆国锤炼军力，为日后天下统一战争做准备的机会。

今日赶不到定州，便只好在这座荒破的驿战里休息一夜，哪里知道进门竟是无人来迎，七八个汉子像小孩儿一样在听墙角。范闲一时好奇，直接推门而入，不料竟是看了一场活春宫。

驿丞和那七八条汉子跪在地上，连连磕头，而随范闲前来的官员则是知道他的性情，早已当没看见，各自去准备晚上休息事宜。

范闲看着那名驿丞，笑骂道：“妈的，太阳还没下山就开始搞，有胆子搞就别怕。”

驿丞哭丧着脸，只道自己马上就要被杀了，眼前这位爷可是天字第二号贵人，监察院的提司大人，高高在上的人物，自己见也没资格见的贵人。

范闲疑惑问道：“你怕什么？”

“大人嫉恶如仇，最痛恨官员腐败……”驿丞已经怕得要哭了起来，瘫软在地，把天下百姓对范闲的印象说了出来。

范闲有些不明所以地摸了摸后脑勺，心想自己已经是两个孩子的爹了，怎么在天下人的心中，越发地像不食人间烟火的圣人或魔鬼？

……

……

（开场）

第三章 大将军府

松芝仙令？这是一个完全陌生的名字，范闲想到了一个叫做松干赞普的人，摇了摇头，问道：“这是草原上的语言……”

他的眉头忽然一挑，想到如果这位神秘人物是从外部来到草原，那么这个化名一定有其真正的含义：“不过应该有它自己的意思。”

“这是北边兄弟们的族语，并不是草原上的语言。”胡歌将弯刀收回了鞘中，认真说道：“我查了三个月，已经能够确认，这人是跟随北方部族来到的草原，松芝仙令的意思我不是很清楚，但仙令应该是一闪一闪的意思。”

范闲的眉头皱了起来，一闪一闪……亮晶晶，钻石钻石亮晶晶？他马上把这个名字想岔了，没有联想到一闪一闪可以是形容词，也可以是某种意会的动态，比如，花儿盛开？

由此证明了胡人部落，至今没有完全统一语言，确实会给很多人带去麻烦。范闲有些头痛，手头的情报太少，只知道一个名字能起什么作用？有些无奈地抬起眼帘，望着胡歌说道：“北边的兄弟，还在不停往草原上迁移？”

胡歌脸色凝重地点了点头：“已经是第四个年头了，第一年是北边的兄弟们探路来到，没有多少人，第二年是北边兄弟中的勇士们，这一批的人数最多，而最近这两年，主要是当初还留在北方的老人妇人小孩儿，沿着天脉侧方打通的通道，很辛苦地迁了过来。”

“如果……如果说松芝仙令这个人是个北方的族人，那他是哪一年到草原上的？”

“应该是先前的那一批。因为这个人虽然神秘，但既然能够影响王帐的决策，肯定身后有北方兄弟们的绝对支持，不然谁会听他的。”

“你是说……”范闲盯着胡歌的眼睛，“北方兄弟们已经在草原上站住脚，而且得到了王帐的认可？”

“这是很自然的事情。他们十分勇敢，人数虽然只有数万，但却几乎个个都是战士。加上他们的部族之间，比草原上的人团结，而且要求的水草区域并不贪婪，不论是王帐还是两位贤王，都很欢迎他们地来到。”

胡歌很认真地说道：“而且北方兄弟们从来不会参与到草原上的内部争斗，所以他们是各方面拉拢的目标。他们说话的声音虽然依然沉稳，但在我们这些人的耳中，却显得越来越大声。”

范闲点点头，没有说什么。庆国西陲吃紧的源头，便是因为北齐北方连续数年的天灾，大雪封原，逼得那些北蛮不得不万里迁移，来到了草原。西胡的凶戾与北蛮的强横联合在一起，对庆国边境的压力自然大了起来。

他的心里有些发寒。如果胡人真的团结起来，庆国还真有大麻烦。本来在庆国数十年地征伐之下，胡人早已势弱，再加上监察院三十年未曾衰弱的挑拨、毒计，西胡这边已不足为患。谁也想不到北蛮地到来，像是给这些胡人们注入了一剂强心针。而那个松芝仙令却似乎有办法弥合胡人之间的分歧。

“给我讲讲现在草原上的情势。”范闲看着面前的胡歌，面色平静，心里却想着，就算松芝仙令能暂时团结胡人，但自己既然找到了胡歌，就一定能在胡人的内部重新撕开一条

大口子。

想到这点，他不禁隐隐有些兴奋。如果草原是一盘棋，那么接下来便是自己与那个松芝仙令落子，你来我回，看看谁会获得最后的胜利。

当然是自己，范闲如此想着。他必须获胜，因为他很敏锐地捕捉到了那个松芝仙令藏在最深处的盘算，十分厌憎对方的心思。

.....

.....

西陲昼夜温差极大，太阳缓慢地挪移着，就像是给定州城的温度下达了某种指令，渐渐燥热，渐渐冷却。当城中土墙的影子越拉越长，太阳往西垂去，温度越来越低时，范闲与胡歌的第一次接头也进行到了尾声。

在脑海中回思了一遍从胡歌口中得到的情报，范闲确认了此行获益匪浅。再与对方确认了联络的方法，以及接触的细则，便开始进行最后的利益交割。

不论是金银财宝，绫罗绸缎，茶砖瓷器，要运到草原上，神不知鬼不觉地交到胡歌手中，这本身就是件大麻烦事。好在草原与庆国虽然征战数十年，但由于庆国一直占据绝对的优势，所以草原上的部族早已经习惯了称臣纳贡，双方的贸易倒是一直没有停止。

也就是说，当天山脚下双方互射毒箭之时，也许在山的那一边，商旅们正辛苦地往草原进发，运去中原腹地的货物，换回毛皮以及别的物事。战争与商业竟是互不阻挠。

只是像铁器、盐、粮这些重要物资，如果要私下走私，就有些难度。但范闲既然有陛下的亲笔旨意，当然也不在乎这些。

听到范闲最后的一句话，胡歌皱眉说道：“提司大人，我们之间有信任，我才把这条道路告诉你，希望你不要让我失望.....如果你真的让我失望，相信我，不用王帐调兵，在草原上，我就能消灭你。”

范闲知道这位胡族高手在害怕什么，摇摇头说道：“放心吧，你们那边景致虽美，但我却是喝不惯马奶子酒，没有兴趣带着军队过去。”

得到了承诺，胡歌略微放下些心，端起酒碗，敬了范闲一下，然后一饮而尽。酒水漏下，打湿了他的胡子与衣襟。

范闲笑了笑，端起了酒碗，准备结束这次交易，不料却听到铺子外面传来一声极轻微的哨响。他的眉头顿时皱了起来，将酒碗重新放回了桌子上。

这声哨响很轻，就像是牧者在赶骆驼一般，没有引起胡歌方面人手的注意。胡歌发现范闲将酒碗重新放回桌上，心头微凛，以为对方还有什么条件，暗道庆人果然狡诈，总是喜欢狮子大开口。

不料范闲看着他，说道：“你带的人有没有问题？”

胡歌面色微凝，明白铺子外面出现了问题，摇头说道：“都是族中流散各地的儿郎，绝对没有问题。”他知道事情紧迫，一面说着，一面开始收拾东西，准备逃离。如果让定州城军政二府知晓他在城中，一定会不惜一切代价捉拿他。

双方这几年间厮杀惨烈，如果能够拿住左贤王帐下第一高手，定州城会乐地笑出花来。

范闲看着他的动作，却没有起身，低头轻声说道：“还在街外，包围圈没有形成。你

从屋后走，我替你拖一阵子。”

胡歌看着他，心情有些怪异。他今日冒险前来定州，却怎么也没有想到，与自己接头的，居然是庆国监察院的范提司，这样一位尊贵的人物。

但正因为是范闲亲自出马，胡歌才对对方投注了更多的信任。这对双方将来的合作是极有好处的。

“不送。”范闲端起了酒碗，说道：“一路小心。改日再会。”

胡歌重重地点了点头，接过沐风儿递过来的一个重重的包裹，手指伸入唇中打了个唿哨，一掀布帘，便沿着土洞，向羊肉铺子的后方钻了进去。与此同时，羊肉铺子外面一些不起眼的胡商或伙计，也在同一时间内，混入了人群之中。

“他们习惯了四处藏匿，毕竟部族被屠数年，他们想复族。总有很多见不得光地事情。”沐风儿看着低头饮酒地范闲。知道大人在担心什么。说道：“报警地早。定州方面捉不住他。”

范闲点点头。便在此时，那几名扮作中原商人的监察院下属匆匆赶了进来，复命道：“西大营的校卫已经进了土街，马上就到。”

沐风儿看了范闲一眼，意思是看要不要这时候撤。

范闲摇了摇头，既然被定州军方面盯住了自己一行人，那么先前留在土墙处的车队，就也被对方控制了。他们三人来到羊肉铺子，身后却是留了几名六处的下属，远远缀着，为的就是防止出现什么意外情况。此时既然双方碰上，再撤就没有必要。

而且为了胡歌一行人的安全，范闲必须要把这些捉拿奸细的庆国军队拖上一段时间。

“对方如果不下重手，我们就不要动。”

范闲喝了一口酒水，对下属们说道。沐风儿与那几名监察院官员互视一眼，点了点头。

便在这时候，只听得羊肉铺子外一片嘈乱之声，马蹄惊心响起，不知道有多少人冲了过来，将这座铺子前后包围，隐约听到一名官员在高声呼喊，好像是发现了已经有目标从羊肉铺子中离开。

范闲的眉头一皱，觉得十分麻烦，从土炕上站了起来，反身从臀下拉开一道凉席上的竹片，走到了铺子外。

铺子外一片杀气腾腾，足足有两百名定州军，将这个铺子团团围住，手中长枪对准了从铺子里走出来的这几人，枪尖寒芒乱射，似乎随时都有可能把这几名中原商人扎成肉泥。

而在包围圈之外，则是那些安份守己的良民商人，好奇而紧张地看着这一幕，不知道大将军府上的人，为什么会动用如此大的阵仗，对付这样几名商人，有聪明的，当然已经猜到，这几名商人的身份只怕没有那么简单。

“不能让任何人因为自己的存在而怀疑到逃走的胡歌。”这是范闲先前所下命令隐藏的真实意思，这个监察院藏在西胡中的钉子太重要，以至于范闲谁都不敢相信，更何况是被这么多人看着。

一名士兵凑到那名校官的耳边说了几句什么，校官的眼睛亮了起来，想必是确认了对方的身份，看着范闲一行人，寒声说道：“来人啊，给我拿下这些奸细！”

范闲一看那个士兵的脸，认出对方是东门守城的士兵，正是此人审核了自己一行人入城的文书，马上便知道问题出在了哪里，不由无奈地笑了笑，看了沐风儿一眼。

沐风儿知道是自己的细节处理上出了些漏洞，引起了定州方面的怀疑，心里极为恼火，又害怕惹得大人动怒，脸色愈发地难看，就在无数枝长枪的包围之中，冷着脸看着那名校官，那眼神就像是准备过会儿就端碗水来，把对方生吞了。

那名校官却不知道这几名商人的心理活动，看着对方的脸色一丝也不畏惧，越发确定这几名商人有古怪，一面准备发号施令，派出一部分下属，继续去捉拿逃出去的人，一面催着马儿，来到了商人们的面前。

不能让定州军追到胡歌，范闲皱了皱眉头。沐风儿得令，眼中寒芒一现，脚下一蹭，黄沙三现，整个人已经像条灰影一样翻了起来，手掌在马头上一按，袖中短刀疾出，便要制住那名行事极不小心的校官。

谁知那名校官既然敢单马临于众人之前，对自己的身手自然是极有信心，陡见异变，却是丝毫不惊，单手提起刀鞘，拍向了沐风儿的手腕，右手离缰，直探沐风儿的咽喉，出手好不干净利落，竟是地地道道的叶家擒拿功夫。

这名校官的武艺果然高强，但他只是认为这几名商人可能是奸细，根本想不到对方的真实身份，不免有些轻敌。

他挡住了沐风儿，却挡不住几乎与沐风儿同时腾起的几个黑影。只听得嗤嗤数声，几个影子同时驾临在这名校官所骑的马匹之上，捉手的捉手，扼喉的扼喉……

六处的剑手刺客暴起出手，即便是范闲都有些忌惮，更何况是这位定州城内不起眼的军人。

一声哀鸣，那匹马忽然间发现自己的背上站了四个人，哪里还承担得住，前蹄一软，便倒了下来。

一片烟尘起，定州军士兵大惊，眼睁睁看着自家的头领，就这样被那几名奸细轻轻松松地捉住。

沐风儿一把拿过那名校官的刀鞘，将手中的短刀横在对方的脖子上，对着四周冲过来的定州军高喊道：“不怕死的就过来。”

那名校官脸色煞白，没有想到自己居然挡不住这些奸细们一招，咬牙对着下属们吼道：“把这些人抓住！”

他此时已经相信，这些人不止是奸细，而且是很厉害的奸细。为了定州城的安危，怎么会在乎自己的生死。

他不在乎，范闲在乎，如果真的爆发了冲突，定州军固然是留不下自己这几个人，但日后怎么向朝廷交待？

“我们不是奸细。”范闲走上前来，看着众人温和说道：“我们只是商人。”

此时被这么一扰，这名将官追击的命令没来得及发出去，胡歌一行人应该已经安全逃离了包围圈。范闲的心绪也稳定了许多，示意手下诸人放下手中的兵刃，对着这名勇敢的校官微笑说道：“这位军爷，手下都是些鲁莽人，惊着您了。”

这种说辞，自然没有人相信，再鲁莽的江湖人，也不敢对朝廷的军队出手。

校官摸了摸自己发紧的喉咙，发现自己仍然被这些奸细包围在内，看着领头的范闲狠

狠说道：“看你们还能往哪里逃？”

“不逃，我们真的只是商人，先前有些反应过度罢了。”说完这句话，范闲自己都忍不住想哭，胡歌啊胡歌，小爷为了你真是惹了不少麻烦。

“是吗？你们是哪家的商人？”校官阴沉地看着范闲，似乎一点也不担心自己的安危。而外围的定州军士兵不知道这边在说什么，只是去急报大将军府，同时布置着四周的包围事宜，自然没有人再去理会可能从铺子后方逃走的人。

“岭南熊家。”沐风儿开口。

“既然是商人，跟我回府接受检查。”校官牙齿都快咬碎了，大怒吼道：“不然当场格杀勿论！”

在他看来，这些奸细们只怕马上就要着手突围，只是被他们控制着自己，那些属下动手多有不便，但无论如何，自己提出这些商人跟自己回大将军府接受审问，对方肯定是不接受的。

没有料到，那名年轻俊俏的商人略一思忖后，点了点头，说道：“好，我们本是守法商人，当然愿意替自己说个明白。”

校官的眉头皱了起来，不知道这些奸细心中究竟在想什么。难道他们不知道一旦被抓住之后，迎接他们的就是无穷无尽地毒打与审问？不过对方既然糊涂愚蠢到了此等地步，校官自然不会错过这个机会。

“自缚双手。”他望着范闲大声吼道。

……

……

范闲这个商人很乖巧，真的很乖，甚至比在皇帝老子面前还要乖，乖乖地让那些定州军的士兵们绑成了粽子，而且肩头还是被一名士兵重重地打了一下，真有些痛。

他手下的监察院官员也很老实，乖乖地束手就擒，没有一丝挣扎，反而让那些定州军的士兵们有些不明白。

当然，因为这几个商人模样的奸细曾经一招制住顶头上司，这些士兵们也没有客气，一边捆一边暗中施了些了重手。

范闲站在那名校官的身边，求情说道：“不要打人嘛。”

校官瞪了他一眼，怎么也想不明白，这个奸细怎么有如此大的胆量，当街反抗还是小事，此时竟然还能如此平静地与自己说话。

“铺子里还有个人被我们迷倒了，您可别忘了了一并带回去。”此时的范闲，更像是一个定州军的参谋。

“哪里来这么多废话，你就等着想死都死不成吧。”他盯着范闲的眼睛，阴狠说道。

范闲也不生气，苦笑着说道：“我带进城的几名商人想必也被大人捉了，还请大人发句话，不要动刑。”

校官嘲讽地看了他一眼，心想自己见过的奸细无数，像这般幼稚可笑的人还是头一个。

范闲看着他认真说道：“我们先前没有杀你，你就还我们一个情份又如何？”

校官越来越糊涂，心底深处感受到了一丝寒意，心想自己是不是做错了什么？却是下

意识里止住了下属们对那些奸细的殴打。

.....

.....

定州城内出了大事，又抓获了一批奸细。虽然奸细年年有，月月新，但今天在羊肉铺子抓的奸细却是与众不同。一来他们是自中原腹地而来，不知是想与西胡做私盐生意还是有更大的谋算，二来这些奸细很明显透着份古怪。

定州军上层更是对这批奸细产生了极大的兴趣，他们一直不大赞同朝廷与监察院的定断，他们认为西胡王帐处并没有一个神一般的军师存在，这几年胡人之所以如此厉害，全是因为朝廷内部有人与对方勾结，并且向对方提供了大笔支援。

而这些来自江南，经由京都的商人奸细，似乎更明确地证实了这一点。兹事体大，所以尚未来得及对这些奸细用刑审问，如今定州城内军方的统帅，便赶在总督府伸手之前，命令把奸细押回了大将军府。

抢功这种事情，不论是前线还是后方，其实都是一个道理。

那名校官押着范闲一行人进入了大将军府，发现今日竟是由大将军亲自审问，不由心生喜意，暗想今天自己虽然出了些小丑，但抓住了这些重要人物，应该还是功大于过。

“还没来得及问？”上方坐着发大将军将牙齿磨地咯吱咯吱响，“那还等什么？先把他们发腿打断，再打上三十大板，然后方可问话。”

堂下定州军将士齐声发喊，便准备动手。

那名大将军吐了一口唾沫，骂道：“干他娘的，居然当着本将军的面也不跪，还挺硬气.....什么狗屁岭南熊家，就算你是夏明记的人，本将军照打不误。”

朝野军方都清楚夏明记是范提司的家产，这个世上敢不卖范闲面子的人基本上不存在，而古怪的是，这名大将军说话的语气，却不像是在吹牛。

范闲苦着脸抬起头来，看着那名满脸大胡子的西征大将军，心想这小子怎么长地如此难看了？叹了口气，说道：“打是打不得滴。”

西征大营御封大将军李弘成，正在愤愤不平地喝着烈酒，心想这些王八蛋胡人怎么总不让自己轻松些，忽然听到这句话，下意识往堂下看去，不料却看到了一张有些熟悉的脸。

那张脸上的五官有些变化，但眸子里的促狭之意却是如当年一般浓烈。

大将军李弘成愣在了堂上，呆立半晌，然后一口酒喷了出来，喷了那名亲信校官一脸一身。

第五章 断刀

范闲看着他，双眸里透着股无所谓的懒散，“青州虽然在前沿，但毕竟在西大营控制之中，何至于怕成这样。”

李弘成用手指着他的鼻子，大怒说道：“你是达官贵人，心思一动便要去青州，难道不知道会惹出多大的麻烦？”

青州城乃庆国最边远的一座州城，是当年大皇子第一次领兵时强行打下来的土地，也是最新的一座州城，深悬于草原边缘，三方空虚，时常处于双方交战的锋锐所冲，如果让西胡知道监察院范闲深入青州，只怕会不惜一切代价来攻。

范闲打掉快要指着自已脸的手指，恼怒说道：“难道你不是达官贵人？和亲王不是？叶灵儿不是？”

“但我们都是在军营之中！”李弘成看着他，愤怒地提高了声音，说道：“你以为我不知道你？你到了青州就会停下脚步？我太了解你这个人了，眼看着草原在前，你会舍不得不进去？你喜欢冒险，你喜欢偷偷摸摸，你从来不会跟着大部队前进后退。”

“我能眼睁睁看着你在我的治下，溜进草原？”李弘成咬着牙说道：“我告诉你，门儿也没有！”

范闲沉默了，没有想到弘成竟是一眼就瞧出了自己的打算，但是他心中的那股阴火正在烧着，让他必须进入青州，看一看正在发生的事情，哪怕不进草原也成。

“我答应你，我不会带着部属进入草原。”他望着李弘成，很认真地说道：“我只是要去青州查些事情。如果.....如果我人不到，所有人都不清楚究竟发生了什么。相信我，这件事情很重要。”

“你去青州查什么事？”李弘成冷静了下来，看着他一字一句问道：“你如果有旨意，我放你们过去，如果没有，你就不要再说了。”

“如果我有旨意，我还和你说个屁！”范闲见他油盐不进，不由也愤怒了起来，骂道：“不要忘了，我是钦差！陛下允我便宜行事，我通知你，是尊重你。我真要去青州，你拿什么拦我？”

听到这话，李弘成咬着牙，却是找不到什么反驳的话语，半晌后冷着声音说道：“我必须警告你，现在的边关和以前不一样了，很容易死人的，胡人变得越来越阴险.....和你的手段差不多。为什么先前你带着监察院进城，能被我抓住，是因为定州城现在都混进来了很多奸细，西大营和西凉路总督府都很紧张这件事情。”

“你们的伪装连我都骗不过，更何况是那些胡人。”李弘成盯着他的眼睛，努力劝说道：“叶灵儿和你不同，叶家在西边还是很受胡人敬畏，但你的名声代表着朝廷的面面，如果胡人能够杀了你，他们一定会不惜一切代价。”

“奸细.....确实有很多奸细。”范闲长吐了一口浊气，幽幽说道：“过去三十年，胡人都无法往境内派奸细，因为咱们长地太不一样了.....结果就这两年多了起来，我也很好奇，这些将咱们的情报卖给胡人的奸细，究竟是从哪里平空冒出来的。”

李弘成的眼中闪过一丝异芒。

范闲望着他说道：“我此行最重要的目的，就是要挖出那个人，以及和那个人有关联

的所有人。为了这件事情，我准备了整整四个月！你如果要拦我，你去向陛下请旨。”

李弘成举起双手，表示放弃，却依旧冷笑着说道：“但你想过没有，如果你出了事情，陛下怎么办？我西大营这些人怎么办？”

“你高估了胡人。”范闲微垂眼帘，嘲讽说道：“低估了我。”

李弘成怔了怔，忽然把他拉了进来，往存放地图的书房里走去。行过后园，来到一处房间，点亮明灯，李弘成铺开一张极大的地图，重重地将手掌拍在极西某处地方，冷声说道：“看看青州的位置，远在二百里之外，如果你要去，我派支千人队送你，如果你不要人送……那我想知道，最后这三十里的平漠地带，胡人前来突袭，你怎么应付？”

范闲仔细地看地图，虽然这张地图他在京都院内已经研究了许多遍，但此时重新观看，依然感到了一丝寒意，往青州的道路紧贴着草原边缘，胡人们凭借着在草原上神出鬼没的能力，确实可以随时发起袭击。

“我是商人，胡人不杀商人。”范闲低头说道，心里却想着与胡歌之间的协议。

李弘成没有接他这句话，指着地图上说道：“这两年，胡人天天从草原上跑出来，对青州后方的屯田进行扫荡……你知道死了多少人吗？一旦那些胡人杀得兴起，还管你是不是商人？你就算是个九品上的高手，可要是对着数百游骑，又能有什么逃生的方法？”

不等范闲接话，他的手指继续在地图上移动：“看着这块，这是胡人主攻的方向，两年里，一共已经死了一千多名屯田军。”

范闲知道边境上的惨剧，说道：“没有办法解决这个问题？”

“我敢担保，我帐下的铁骑绝不输于胡人的游骑，但这就像两个人互捅刀子，刀子都是很锋利，但是目标却有区别，他们不敢碰我的主力，我却抓不到他们的主力。”

范闲若有所思，说道：“胡人的部帐在移动之中，我们的百姓却因为田地而被捆死在土地上，他们对我们造成的伤害，自然要大过于我们对他们造成的伤害。”

李弘成有些无奈地点了点头。

“所以我更要去青州，我要去看看发明了打草谷这种王八蛋战法的高人……究竟是谁。”范闲的眼中一片幽寒，于寒冷之中开始燃起冥火。

知道无法说服范闲，李弘成盯着他的眼睛问道：“为什么……监察院对于西凉的事情，如此注意？”

“不是院务，是我的私事。”范闲的心情明显很糟糕，看着地图上那些红点说道：“当然，不仅仅是私事。我必须在明年之前，让西边的局势稳定下来。我需要你的帮助，同时我也要砍掉胡人得到的支持。”

“明年之前？”李弘成疑惑地看着他，不知道为什么他如此着急西边的局势。

“明年，四顾剑顶多能撑到明年春天。”范闲低着头，说道：“四处放了一大半的注意力，用在观察四顾剑的伤势上。这位大宗师可真是能熬……居然比预想之中多熬了这么久。虽然这两年他根本没有见过外人，但我们知道他还活着，而且我们知道，他明年就将死去。”

“四顾剑的死活和西边有什么关系？”李弘成恼火问道。

范闲抬起了头来，望着他说道：“因为四顾剑如果死了，陛下会派我去东夷城……我再也没有时间解决西边的问题。”

李弘成冷笑一声，说道：“你以为天底下的事情，你一个人就能解决完？我承认你的能力，但希望你不要将自己看得太高。”

范闲知道对方这句话没有恶意，摊开双手说道：“四顾剑之后的东夷城，总是要倒向一边，不论是我大庆还是北齐，而最大的问题是……我们如何让东夷城平稳地过渡到我们的手中。”

“或者是双方相争，东夷城依然可以保持一个中立的姿态。”

“不可能了。”范闲自嘲一笑，摇头说道：“四顾剑一死，城主府与剑庐的矛盾便会爆发，东夷城哪里有资格中立？”

“但你还是没有解释，这和你急着来西凉有什么关系。”

范闲有些无奈地看了弘成一眼，沉默半晌后，低声说道：“原因很简单，我必须证明给天下人看，我能解决西凉和东夷城的问题。”

“然后？”李弘成狐疑地看着他。

“然后我想向陛下证明，如果……我是说如果，如果真的要一统天下，不见得……非要打仗，就算要打，也不见得一定是武斗，文攻也是可行，即便一定要武斗……能小打就小打。”

范闲说话的声音越来越低，低到甚至似乎他自己都不相信这句话。李弘成也听傻了，沉默地坐在一旁，怀疑自己是不是听错了什么。

李弘成忽然站了起来，在书房里来回地快速走动，似乎要消化自己刚刚听到的消息，片刻后，他在范闲的身旁站住，难以自抑地笑了起来，笑声中满是荒谬的意味。

“你白痴啊！”李弘成对着他破口大骂道：“这么幼稚的念头也想的出来？你以为你是神仙，不花一兵一卒就能解决胡人？不花一兵一卒就能解决东夷城，还有北齐！”

李弘成气地浑身发抖，指着范闲的脸，指尖乱颤：“我还以为你去青州有多么了不起的想法，却是如此幼稚的乱战！”

“你究竟想做什么？你真被太学里的学生拍马屁拍地忘了自己姓甚名谁？你真想当圣人？”

李弘成猛地攥住范闲的衣襟，咬牙说道：“你是不是疯了？天下人不会因为你的想法，就乖乖地照着行事！”

两个人的脸靠地极近，李弘成看着范闲眼眸里的黯然，低压声音吼道：“证明给陛下看？你到底在想些什么？”

范闲垂着头，低声说道：“我想什么？如果我说希望天下太平，没有战争……你会不会觉得这个想法很荒谬。”

李弘成松开双手，范闲坐回椅上。

他看着范闲摇头半晌，根本震惊地说不出话来。身为庆国儿郎，却是如此厌恶战争？幸亏他知道范闲此生经历了多少生死关头，绝对不是一个贪生怕死之人。

“这个想法并不荒谬。”李弘成一字一句说道：“而是，这根本就构成不了一个想法。”

范闲抬起头来，倔犟说道：“为什么不能？如果我能凭自己的力量一统天下，陛下何必再去南征北战，让那些上万，十万，百万，甚至千万的平民百姓……因为这个光彩的目标而死去。为了这么多条命，我凭什么不能这样想！”

“好好好。”李弘成气地连连点头，说道：“你可以这样想，但是你永远做不到，而且我劝你，最好不要让陛下知道你的想法，不然他一定会认为你疯了。”

“我本来就疯了。”范闲闭上了双眼，幽幽说道：“你不知道这两年我是怎么过的，我天天在想这个问题，似乎下一刻大战就要爆发，那些什么事儿都不明白的百姓，就死在马上，死在刀枪之下。我想改变这一切，但却不知道应该怎样做……没有人能够帮我。”

“没有人能够帮我！”他忽然愤怒了起来，睁开双眼，盯着李弘成，伸出一根手指大声说道：“他们都走了！陈萍萍不管事了，父亲归老，林若甫在梧州被陛下吓成了个老兔子！老大呢？他只怕还乐意去打仗，也不愿意在京都呆着……”

五竹叔也走了，只剩下自己一个人。范闲在心里加了一句。

“只有我一个人。”范闲的嘴唇微微颤抖，咬牙狠狠说道：“只剩我一个人在夜里想着，挣扎着。我不甘心，明知道这是很难达到的目标，但我依然要试着去做。”

“荒唐！可笑！幼稚！”李弘成摇着他的肩膀，似乎想要把这个疯子摇醒，“陛下用了三十年的时间，才营造出如此大好的局面……西胡？如果陛下做好准备，随进可以把他们打成垃圾！在当前的状况下，你却想和陛下反道而驰？我告诉你，陛下不需要你替他做这些，他自己有足够的能做！”

李弘成像看一个白痴一样地看着范闲，“两年里，你让监察院刻意被削权，以稳定朝廷，你让内库重新焕发当年的光彩，充实国库，补充军费……你如果真的替他平定了西胡，收回了东夷城，你便已经替陛下做好一切大战前的准备，却想在这时候让陛下放弃开战的念头？”

“你认为是陛下疯了还是你疯了？”

“到底怎么了？两年里，你身上发生了什么事情？”李弘成不敢相信地看着范闲，问道：“天下太平？这种事情从来就没有发生过。”

“至少在我活着的时候，我希望天下太平。这算是我的人生理想。”

范闲自嘲一笑，平静片刻后，认真说道：“从小在澹州的时候，我就在想我这一世要做什么，后来渐渐明白，天下如果能够太平，那便是最好不过了。”

“两年前在京都，”范闲抬起头来，看着李弘成近在咫尺的大胡子与关切的双眼，幽幽说道：“我看着老二吐血而死，长公主自刺而死，还有那么多的叛军士兵，禁军，监察院的下属，就因为一统天下这个目标，成为了陛下道路上的祭品。也就是那个时候，我坚定了这个理想。可笑吗？”

“我也看过死人。”李弘成瞪着他，“这三年在草原上，我看过的死人甚至比你还多，但又能如何？历史永远都是这个样子，你的理想本来就很可笑，知道吗？”

“可笑的理想依然是理想。”范闲双手交叉在胸前，回复了平静，安静说道：“人如果没有理想，那和咸鱼又有什么区别？”

“整个庆国，没有任何一个人会支持你的所谓……理想。”李弘成也渐渐平静了下来，摇头怜惜说道：“包括陈院长，包括范尚书在内，没有任何人会支持你的想法。”

“我了解。”范闲说道：“我与世上绝大多数人本来就是不一样的。我只是想用事实，来说服陛下。”

“陛下……永远不会被人说服！”李弘成加重了语气。

“没有发生的事情，谁知道？”范闲站起身来，说道：“不要忘记，我现在已经是两个孩子的爹了，你这两年总是要结婚生子的，我们总得给自己的后人留下一些什么，至少我希望不是一个战乱不止，途有死尸的动荡天下。”

“你不看好陛下一统天下？”李弘成在听了范闲那句话之后，沉默许久，开口问道。

“打天下易，治天下难。”范闲整理了一下自己被拉乱了的衣衫，缓缓说道：“当年北伐将大魏打散，却让战家继承了大祚，江南江北，山东燕京之民易伏，但大魏故民，却不是那么容易低头的，即便我大庆铁骑攻入上京城，可真要让那黎民百姓认可李氏皇族的统治，至少需要数十年时间。”

“准确地说，是数十年地镇压与屠杀。”范闲往屋外走去，“我不希望小花和良子姐弟二人，将来看到的不是西湖美景，东海风光，而是血流飘杵，铁索横江，所以我想试着改变一下，至少改变一下方式。”

“可是数十年的铁血，会换来万世的太平。”李弘成依然无法接受范闲的想法。

“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一统江山或许会给百姓们带来更多的好处，但是我却顾虑不了那么远。”范闲说道：“这个想法，我曾经和言冰云说过，我只能考虑我活着的当下，我子女活着的当下。”

“我只是不想当咸鱼，我不是想当圣人。”说完这句话，范闲往屋外走去。屋内李弘成双掌按在地图之上，忽然开口说道：“你为什么要对我说这些？”

范闲没有转身，笑着回答道：“我们是朋友，我的想法不会瞒着朋友。”

然后他想到了那个穿花裙子的朋友，心尖抽痛了一下。

.....

.....

数日后，行西凉路钦差，监察院提司大人，澹泊公范闲入城代圣巡狩，西凉路总督并大将军出城相迎，全城共庆三日。三日毕，大将军府审羊肉铺奸细一案，查明江南商人暗通胡贼，走私盐铁，共斩十四人。

大宴毕，钦差离城，举城相送。同一日，钦差范闲却已经扮成了商人，坐上了开往青州马车，开始了自己的查案之旅。

正如那夜与李弘成交心所言，他必须在天下开战之前，平定西胡的局势，和平收服东夷城，如此方能向皇帝陛下证明自己的能力，以及自己的手段可行。然而此行西胡，不仅仅是范闲想摆脱咸鱼人生的一步，更重要的是，他要去解决一件事情，一件令他十分愤怒的事情，这件事情却不能对弘成说清楚。

马车在无垠屯田间的官道前行，车队前后，监察院的下属正警惕地注视着一切，以防被胡人打草谷的队伍突袭。

范闲更希望有小队胡人能够前来，只是可惜，那夜之后，李弘成便抢先发动了庆历九年的秋季攻势，一时间将西胡的游骑，杀回了天山脚下，草原之上，青州空虚的后方，顿时变得清静起来。

范闲收回望向窗外的目光，知道西大营的大动作，完全是为了保证自己的安全，弘成虽然没有言明，却在用他的行动，帮助自己。

他的目光落在手中的一把刀上，这把刀式样普通，但用料极好，绝对不是胡人的工艺

水平所能铸成，但问题是，这把刀正是五个月前，青州城内缴获的胡人兵器。

青州城内的四处官员，极为警醒地将这把刀送回了京都，呈到了范闲的眼前。这把刀没有任何可以查到来路的记号，但范闲却一眼便认了出来，因为这种刀，是北海边上某处隐秘工坊做出来的。

范闲的眼眸中，充斥着难以抑止的怒火，体内真气释出，啪的一声将这把刀生生折成两断。

第七章 王帐走出来的年轻人

两天后，范闲一行人准备离开青州。此行需要深入草原，自然不方便再乘坐马车，除了拉货物的车外，其余的行商们，都是骑马而行。在这两天中，沐风儿已经很自然地与那些商人们搭好了关系，说定了一路进发。

这个清晨，当大批的商队开始依次出城之时，再一次出城打兔子归来的青州骑兵，恰好回城，两个队伍擦身而过。

骑兵们没有正眼去看这些商人，虽然有时候上司也会派这些骑兵，护送这些商人一程，但更多的情况下，双方很少打什么交道。没有庆军护送，这些商人或许还更安全一些。

面色有些疲惫的叶灵儿骑在马上，几络青丝从头盔里漏了出来，与汗水混在一处，有些粘粘的。她用手指拨弄了一下，眼光下意識地在城門处的商队处晃了一眼。

便只是一眼，却像是被一方磁石吸引住了。叶灵儿眉头皱了起来，有些疑惑地看着商队中，一个站在马旁的年轻商人，那名商人穿着一身棉衣，普普通通，看上去并不怎么刺眼，但叶灵儿总觉得感觉有些古怪。

从这个角度只能看到那个年轻商人的背影，就是这个背影却让叶灵儿发现了对方的真实身份，她的脸色倏地一下变了，眼瞳里闪过几丝复杂的情绪。

是范闲。

为什么叶灵儿能够如此轻易地发现范闲的身影？因为范闲是她的师傅，曾经教过她一年的小手段，而叶灵儿也毫不藏私地将叶家大劈棺教给了对方。手掌相交，身体互战，彼此对彼此的动作习惯与身体特征，熟悉到了一种很可怕的程度。

叶灵儿怔怔地望着那个背影，咬着嘴唇，压抑着自己的情绪，没有骑马上前，一鞭挥下，唤声师傅，大哭一场。

因为她知道，范闲既然乔装打扮来了青州城，也没有来见自己，那么做的一定不是私事，而是朝廷有极其重要的任务，监察院想在草原上闹出一些动静来。

如果不是极为重要的事情，像范闲这种千金之子，绝对不可能冒如此大险，深入草原。如今的叶灵儿早已不是当年那个飞扬的小姑娘，人已经成熟了许多，自然不会当着众人的面，点破范闲的身份，只是深深地看了那个背影两眼，便沉默地一领马头，向着州府行去。

待入了州府之后，还没有休息片刻，她就开口说道：“定州大将军府前些日子下令秋狩，我们也该有些动作了。”

一名将领在一旁听着，心头发寒，暗想小姐现在是越来越狠。只是连夜突袭，人马都累地不行，解释道：“大将军府的军令清楚，青州并不在此次秋狩范围之内。”

“那我们自己做。”叶灵儿低着头。她现在不是一个来玩的小女孩儿，而是有很多经验考量的军中女将，加上她的身份来历，所进之言，即便是顶头上司，也必须认真考量。

没有人清楚叶灵儿为什么坚持青州军加入秋狩的范围，因为没有人知道，监察院提司范闲来了青州，离了青州，进入了草原。叶灵儿的提议，只是想用青州的骑兵，吸引胡人大部分的注意力，保护那一路商队的安全：“今年的商人来地特别多，谁也不知道胡人会

不会突然发疯。”

“胡族的那些贵族们还指望着商人源源不断运货进去，怎么可能发疯。”将领在心里想着，皱眉说道：“不要管那些商人，如果我们出兵，只怕反而会给他们带去不方便。”

叶灵儿没有说话，低头想着，如果进草原的三条道路乱上一乱，应该会让范闲做事情方便一些。虽然她此时根本不清楚，范闲冒险入草原是为什么，但她只知道一点，师傅这个人，向来最擅长从乱中谋取最大的利益。

……

……

在这两三天里，青州后方的定州大本营内突然多了许多的外来人。这些人有的是用的朝廷各部官员身份，声称前来检查用度情况，有的则是来自各地的商人，还有一些趁着战事将息之际，前来西方淘金的苦力。

这些人的身份很杂乱，所以没有引起什么人的注意，只是隐隐分成了许多小组，而每一群人里面，都有一个领头的。就在范闲一行人离开青州，开始往草原王帐前行，去寻找那个叫做松芝仙令的人时，这些领头的人物，却悄无声息地进入了大将军府。

今日大将军府有要事，一应闲杂人等，都被赶出了府去。望着堂下的十几名服色各异的人们，大将军李弘成不由苦笑起来，说道：“范闲这次的手笔还真大。”

进入定州城的这些人，全部是监察院的官员密探，此时大将军府中，便是各部分的头目，但只有一个人，有资格坐在堂下的椅子上。此人已至中年，华发未生，眼神却有些疲惫，看来这三年在异国他乡，确实过地异常辛苦。

此人望着李弘成行了一礼，说道：“院里以为，如果想要清空定州城内的奸细，则必须动用雷霆手段。”

李弘成看着此人，皱着眉头说道：“可是怎么也不能让你亲自过来，邓子越，你不在上京城里，忽然到了定州，朝廷在北边的事情怎么办？”

李弘成身份尊贵，但对这个中年人说话也比较客气，因为他知道对方乃是监察院驻北齐密谍总头目，一个更紧要的身份，则是启年小组的头目，范闲如今最得力的亲信之一。

不错，这名统领定州除奸事宜的监察院官员，便是被范闲派到北齐两年多时间的邓子越，不知道此次行动有何问题，竟让范闲将此人调了回来。

“如果自己不回来，怎么能抓得住那些人。”邓子越在心里想着，却也没有对世子言明，因为此事不仅涉及到西胡与大庆之间的战事，更涉及到了另一方强大的势力。

范闲调他南下，便没有准备让他再回上京，要用的，便是他这三年在上京城内对北齐锦衣卫地渗透，以及他对北齐方面的熟悉程度。

“办完这件事情，下官便不回上京了。”邓子越恭谨地对李弘成行了一礼。

李弘成看着他的眼睛，缓缓开口说道：“西大营要如何配合？”

……

……

“邓子越应该已经进定州三天了。”范闲半闭着眼睛，坐在马背上，似乎根本不担心自己被马儿摔下来，打了个呵欠，说道：“按照约定的时间，我们必须得快一些，不然他们在定州城内动起手来，激怒了草原上的那些人们，我怕会有些不妥。”

这件事情他已经准备了四个月，如果不是心头的愤怒累积到了如此浓厚的程度，范闲或许不会采用如此粗暴的手段。但他心里也清楚，对方进入草原远在自己之前，对定州城地渗透也已经进行了一年多，自己在时间上已经慢了许多，如果不能在草原上把对方的主将拖住，只怕会出岔子。

沐风儿看了大人一眼，又往前看了长长的商队一眼，皱眉说道：“这些人走地太慢，而且沿途的各部落都会停留，真要走到王帐，还不知道是什么时间。”

本来按照预定中的计划，范闲一行商队应该在昨天，就与这些商人大部队分离，昨天的草原上有条岔道，胡歌应该派他的亲信在那里接应，然后范闲一行人抄近路，抵达目标所在。

但是没有想到，岔路口上没有人接应，只是胡歌的一名绝对亲信，翻了个空，在晚间偷偷入帐表达了歉意，讲述了一下理由。

草原之上另两路正在被青州军进犯，胡歌身为左贤王帐下第一高手，恰好又领着自己的部属在此，理所当然地被调往支援，根本没有可能离开大部队，前来接应庆国监察院一行人。

范闲不知道这是叶灵儿的意思，更没有想到自己的女徒弟想替自己分忧，却给自己带来了更多的麻烦。

“那个人既然一直没有现出身形，就算我们到了王帐，也不可能会见到对方。”沐风儿看着范闲，提醒道：“对方不会犯这种错误，明明知道是庆国来的商队，他不会把模样露在咱们面前。”

马儿缓缓前行，蹄踏秋草无香。

“定州方面已经准备好了。”沐风儿再次提醒，因为在他看来，就算胡人王帐里有所谓高人，但是只要把定州城内的奸细一网打尽，对方也掀不起太大的风浪来，何苦冒险？

范闲的大拇指轻轻在缰绳上移动着，片刻之后，说道：“我必须知道那个人是谁，这是很重要地一点，如果对方是我所猜想的那个人，我就必须要改变手段，仅仅把定州城内一网打尽，并不起根本性的作用。”

他从来没有听说过松芝仙令这个名字，也不知道这外族名字在胡语中代表什么含义，但几乎是下意识里，他就认为拥有这个名字的人是个女人，这是不讲理的一种推断，有些玄妙，讲不清楚道理。

范闲愈发地坚信了自己的判断，也便愈发地愤怒起来。

远方有几只白鸟，正在没膝长的秋草原上急速飞掠，范闲举目望去，隐隐可见更远处草原的后方，是一大片荒漠，而在荒漠的更远方，是什么呢？

“荒漠之东，就是北海。”沐风儿看着大人微皱的眉头，知道他在想什么，轻声说道：“浩荡北海那边，就是北齐。”

“我去过北海。”范闲看着那边，似乎是要看到北海里的芦苇，幽幽说道：“这片荒漠连绵千里，据说没有人能够活着通过，而那片北海虽然美丽，但是横无际涯，若欲横渡，难上加难。我一直在思考这个问题……要从北齐到西胡，究竟应该怎样走？”

“先向南入国境，再从京都西北直掠定州，再至青州入草原，便到了我们现在所处的地方。”沐风儿明显在京都里下了一番功夫，说道：“要花很长的时间，但是很方便，比起强渡北海，穿行荒漠来说，更加可行。”

“但是西胡王帐和那两位贤王，绝对不会信任一个从庆国来的中原人。”范闲一脸冷漠说道：“要取信看似热情，实则多疑的胡人，这本身就是一件极难的事情，所以我很好奇，他们究竟是怎样做到的。”

以后的十数日内，商队向着草原的深处行进，处处皆是一片秋草景致，偶见游牧人群，放着数百牛羊，若朵朵白云，飘荡在微微起伏的草甸之上，美丽安宁至极。

此地已经不是西胡与庆军交战之地，所以渐渐透出了一些塞外桃源的感觉。

途中经过了两个大的部落，庆国的商人们卖出去了许多货物，整个商队显得轻快了许多，速度也快了起来。但依然没有商人卖完了货物，循原路而回，因为越值钱的货物越轻，而且如果想要卖出大价钱来，就只能到胡人的王帐所在。

这一路上，范闲十分仔细地注意着胡人对于自己这行商队的态度，因为这涉及到日后天下很重要的事情。他有些自嘲地发现，胡人看着中原商人的目光依然有些不善，甚至蕴含着刻骨的仇恨。

千年来的血债，根本不可能用宝石和茶水便洗清。

但是部落里的头人祭师还有贵族们，对于中原商人的态度则要好很多。经过沐风儿地小意询问，从那些老商行的人们口中得知，这种态度的转变，也是从一年多以前才开始。

似乎西胡王帐终于明了了通商的重要性，对各部族发话，严禁他们骚扰进入草原的商队，甚至在某些危险地带，还要负责出动族中精锐，为这些商队保驾护航。一年前，有个穷困的小部落，曾经没有忍受住中原商队的诱惑，暗中偷袭，抢劫了许多货物，惹得王帐大怒，直接派兵剿了，或者说是屠了，一个小部落竟是一个人也没有活下来。

也正是这样一个鲜血淋漓的例子，让草原上的所有人，清楚了王帐的决心，也从根本上，保证了中原商队的安全，从那以后，虽然在草原上依然可以迎来一些不善的目光，但中原商人们，再也没有迎来任何危险的刀剑。

这是很长远的一个安排，范闲也暗自佩服。他清楚，虽然如今的商队卖的只是一些奢侈品，但无商不活，只要保证了草原上的商路畅通，谁知道庆国以至东夷北齐的商人们，会不会因为利益，而偷偷摸摸地不顾庆国禁令，暗中向草原输入生活及军事物资。

长此以往，边禁松弛，胡人的力量便会一天比一天更强大。

.....

.....

这一日，王帐终于到了。看着那片孤山之下的月牙海，海子旁的小小沙漠，以及一大片青翠的草原，范闲也被如此美景弄得有些恍惚。王帐所在，果然与一般地方不同，天地间自有一股与众不同的格局。

尤其是那些青青草原，让范闲感觉十分怪异，这是秋天，为何草儿还是青的？

在孤山侧边那头，无数的牛羊散落在宽阔的草原之上。

胡族的少女们，在月牙湖畔洗着陶罐用具，准备迎接来自中原的客人。

一片清静，此间的天穹似乎也要比别的地方低许多，甚至要接触到了草原的地面，秋风微作，草儿低伏，好不清爽。

范闲下马而行，看了身后一名普通的监察院官员一眼，笑了笑，转过头来，看着眼前这幕美景，忍不住摇了摇头。

西胡儿郎将这行辛苦的中原商人，领到了月牙海畔的帐篷之中，让他们稍事休息，很诚恳地说道，再过一些时间，大王会亲自设宴款待这些贵客。

此行商队，应该算是整个秋天里最大的一批商队，所以王帐的招待十分用心。

但是范闲的心里总觉得有些古怪，西胡人的态度似乎好地有些过头了，难道那个松芝仙令，真的对王帐有如此深远的影响？

略用了些吃食，范闲揉揉肚子，走出了帐篷，走到了月牙海旁的草甸之上，眯眼看着四周的景致。他现在的身份是商人，除了王帐近处不能窥探之外，西胡并不禁止这些中原商人闲逛——草原上没有人认识他，所以安全根本不用担心，心情也自然轻快起来。

“天苍苍，野茫茫……”

只来得及说了六个字，便被身边的一声叫好打扰，范闲回头望去，只见一个年轻人快步地走到自己身边，急匆匆地叫着好。

“我只说了六个字，哪里好了？”范闲微笑看着这个中原人模样的年轻人，眼睛却下意识里瞥了不远处的王帐大蓬一眼，他先前在草甸上，便看见这个年轻人，是从王帐里走出来的。

第九章 两年

黑色的夜空中，繁星美丽地令人心悸，淡银的光芒，洒耀在山下的月牙海中，倒映出无数眨动的眼睛。湖畔草儿绵绵，风儿轻轻，似与睡梦中的人轻语。无数的帐篷从月牙海四周，往着草原深处铺开，隐隐有灯火与天穹上的星辰相映，而更多的牧民帐篷则是黑静一片，沐浴在星光之中。

范闲拿着圆筒的手微微一僵，一动不动地注视着月牙湖畔王帐附近的动静，直到很久以后，他才放下了圆筒，低头缩膝，陷入沉思之中。

西胡单于走进那间小小的帐篷，很久以后还没有出来。四周的黑暗中应该有胡族的高手在进行护卫，但是整个防御体系，比起平时来，要显得松散许多，大概这位单于也不愿意王庭的高手们离那间帐篷太近。

那间小帐篷里住的什么人？范闲抿了抿发干的嘴唇，心情微感低落。这个发现或许有些怪异，比魏无成的巧遇更加怪异，但范闲并不怀疑什么——胡人绝对想像不到，有人可以在高远的山上，注视着月牙湖畔的一切。

这不是人力可以做到的事情，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范闲的手指轻轻摩挲着圆筒望远镜，舔了舔嘴唇，没有就此离开，而是一直安静地等着，一直等到单于从那顶帐篷里走了出来。

年过三十岁的西胡单于一身薄氅，佩刀却不在身旁，走出帐篷后回头微微欠身一礼，看他的神情，似乎并不愿意就此离开。

范闲的唇角露出一丝讥讽的冷笑。

……

……

此后的数日之后，中原各大商行开始就此行所携的相关货物，与西胡王庭里的达官贵人们进行讨价还价，而且为了等候从两大贤王帐赶过来的人物，时间略多拖了两日。

王庭对这些商人示好，为的自然是将来的物资输入问题，但是这次秋季贩卖，本身也是数额极大的奢侈品交易会。西胡的王公贵族们拥有着整个草原上最丰富的资源出产，手中不知有多少黄金宝石，用来购买中原的奢侈品，根本不眨一下眼睛。

但饶是如此，此行中原商人将所有的存货全部卖出，也花了四五天时间。在这四五天时间里，沐风儿代表沙州第一商行，也在与胡人套着近乎，赚着小钱。而范闲则是很简单地履了自己的职责之后，便开始绕着月牙海散步，或者说打望，或者说被人打望。

不得不说，以他的真实身份，在西胡王庭的中心地带，做出这样的举动，是一个非常狂妄甚至是愚蠢的行为。

他的眉心被拉近了些，眉梢被胶水粘地向上了一些，肤色略有些变化，但是不变的是那张依旧英俊的脸庞。所以当他在月牙海附近的草甸和沙丘上散步时，总能接收到无数双炽烈而火热的目光。

胡族的女子虽然不像中原人诋毁地那样开放，但她们对于感情和美男子的态度，绝对要热烈得多。如果范闲能够展现一下被藏在衣衫下的肌肉，相信这种热情会像秋天里的一把火，直接吞噬他。

只是他并不想在胡族里发展一段不可能有结局的情事，他在月牙海四周散步，只是与魏无成聊天而已。当然，他的潜意识里究竟有没有隐藏去吸引另一个人注意的想法，谁也不知道。

和魏无成的谈话进行地很好，这名来自北齐的年轻人，大概在草原上呆地久了，难得遇见像范闲这么好的交谈对象，时不时便来找他倾述。从几日来的交谈中，范闲渐渐摸清了一些事情，只是到最后两天，也许魏无成是受到了某种警告，在言语上便显得注意多了。同时范闲也发现自己的身周，多了几双注意的目光。

好在没有引起太多的问题，王帐里的王公贵族们主要的心思，还是放在那些商人以及商人背后所代表的势力上，范闲这位胡人眼中的小白脸，并不怎么引人注目。他依然每天深夜，按时爬上那座陡峭的孤山，拿着望远镜，窥探着月牙海畔的一切。

深夜的单于，不是每天都会离开自己的王帐，去那个小帐篷，但是频率也显得格外地高。范闲早已查地清楚，王帐侧后方那几座小帐篷是一般的胡族婢女居住所在，并不如何出奇。

奇妙的是，单于为何要去那里。奇妙的是，范闲和沐风儿发现，如今要靠近那些小帐篷十分困难，暗中有许多人在保护那座小小的帐篷，将其与月牙海畔的世界隔绝开来。

连续蹲守了四个晚上，范闲对自己的推断越来越笃信，只是心里忍不住会微讽想着，那位草原上的主人，似乎表现地也太恭敬了些。

……

……

敕勒川，
阴山下，
天似穹庐，
笼盖四野。
天苍苍，
野茫茫，
风吹草低见牛羊。

“有谁知道敕勒川在哪儿里？阴山是不是指的海子后面这座山？”

王庭附近的帐篷已经撤了许多，月牙海四周变得空旷安静起来。那些逐水草而居的牧民们，各有自己的去处。少了中原商人带来的货物，各部落的头人们，领着自己的子民归家，王庭对于他们的吸引力，直到今日，依然远远不及中原的商品。

在一个安静的帐篷内，已经成为西胡王庭内库收核人员一年的魏无成，拿着手上的一张纸，问着身边的同伴。他们这些人来到草原已经有一年了，帮助单于处理政事，收集情报，为王庭的雄起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如今庆军的秋狩已经结束，草原之上准备迎接寒冬地到来，没有什么大的战事需要准备，所以魏无成便开始犯起了老毛病。

“你以为还是在上京城？你以为你还能去参加科举？”一位同伴心情明显不是太好，嘲讽说道：“一天到晚没事儿的时候，就抱着诗词歌赋读，也不看看这是在哪里。”

魏无成也不气恼，呵呵笑道：“这首小辞是一位友人所赠，对草原风光描写地极好，所以我便记了下来，只是对其中两句不是很明白。”

这些人细细品咂，发现确实还是这么回事儿，这首小辞词句简单，却大有恢宏之气，着实不是一般人能够写得出来。

就这样，这首天苍苍野茫茫，开始被人记住，然后又流传到王庭四周的胡人手中，又被译成胡语，开始被胡女们挥着皮鞭儿轻唱。

流传地并不宽广，但流言这种东西比望远镜要更好用一些，它天生长着翅膀，比叶流云的轻身功夫还要绝妙。

一位端着羊奶瓮的婢女，行过帐篷时听见了。她站在帐篷外，轻轻地搁下陶瓮，发了一会儿呆，然后将沾着奶水的手掌，在自己的衣裳上抹了抹。

单于当天夜里也知道了这首小辞，但他并没有怎样在意，一位雄主君王需要考虑的事情太多，并不认为这首小辞能够带来怎样的问题，只是受人之托，随意问了两句，得知是魏无成从那些商人当中听来的，便也不再去管。

那些中原商人已经离开王庭三天时间，难道还为了一首小辞，就去把对方追回来？

单于在这件事情上，有些不在意，所以当他第二天发现那名端着羊奶瓮的婢女忽然消失时，他勃然大怒，就像是心里被人挖走了一块极重要的珍宝。

好在那名婢女留下了一封信，劝他稍安勿躁，她去去便回，单于这才止住了派出骑兵追缉那些中原商人的念头。

……

……

草原里秋草凄长，掩住了王庭通向四面八方的道路，当然，草原上本来也没有什么路，马儿踩地多了，也自然有了路。

就在王庭往青州方向去，一天多的行程处，是一大片平漠广原，安静无比，秋日低垂，肃杀之意十足。

那名身着婢女服饰的女子，就这样从长草之中走了出来，然后她看见了对面的那个年轻男子。

脸上带着笑，眼中带着浓浓失望之意的年轻男子。

年轻男子看着这个三年不见的女子，看着她的面容，看着她那双依然如湖水一般，不，比月牙海更清湛的双眼，看着她插在身旁的双手，开口说道：“你晒黑了。”

失踪了两年多的海棠朵朵，如今已经变成了西胡王庭里一位普通的婢女，她望着范闲，没有开口说话，清湛的眼眸里，不知在无声述说着怎样的语句。

范闲盯着她的双眼说道：“我在这里等了你两天……还是说，你已经在草原上等了我两年？”

第十一章 三天

范闲看着她，一个字都说不出来，他终于渐渐明白了人世间的一个道理，或许任何事都是命中注定，前缘切切之事。朵朵的身世看似离奇，但细细想来，也只不过是苦荷大师数十年前偶一动念罢了，只是这一个念头却飘飘渺渺地落在了后世，落在了自己面前，落在了面前这片草原之上。

不需要去考虑海棠为什么能够让北方部落的百姓相信她王女的身份，不需要去考虑她在两年前是怎样做到这一切，苦荷大师临终前既然将这个变数抛了出来，当然早就已经做好了准备——苦荷瞒过了他的兄长，留下了喀尔纳王庭的一方血脉，怎么可能不留下些信物之类的东西。

关键是……

“你的父母……？”范闲看着海棠那张难得一见惘然的面庞，轻声问道。

海棠抱膝未动，心里却是感受到了这个男子的情意，他没有问草原上的事情，没有逼问自己，却是第一时间想到了自己最关心的事情。

“在我很小的时候就过世了。”帽子下姑娘家的脸显得有些落寞。

范闲没有继续问这个问题，关于海棠的父母，那一对喀尔纳最后的贵族怎样离开这个世界，是不是苦荷暗中下的黑手，已经不重要了，想必海棠也不愿意将自己的师尊与那种角色联系起来，只是她的心里一定会有所猜测。

“师父临终前对我说了这些话，便让我自己选择究竟应该怎样做。”海棠看着湖面上的水鸭子，眉头渐渐蹙在了一起，不知为何，那些水鸭子不再在暮光中戏水，而是有些畏惧地往湖旁不多的水草丛里躲去。

“你的选择是听从了他的建议，回到了部落，然后来到了草原。”范闲低头想着，松芝乃是喀尔纳王姓，只是这个部落早在数十年前就被战清风大帅屠杀干净，所以天底下没有谁想到松芝仙令这个名字与胡人间的关系。他的眼中闪过一丝怜惜，望着海棠说道：“如果你要替母族复仇，也应该向北齐进行报复，何必针对我们大庆？”

“复仇？我很少想这些几十年前的事情。”海棠抿了抿帽沿下探出来的发丝，看了范闲一眼，轻声说道：“就像你一样，我们都很清楚，仇恨这种东西，往往是洗也洗不干净，我只是去看看，那些与我同根同源的人们究竟是在怎样生活……安之，胡人其实也是人，他们也有生存下去的权利，这一路万里南迁，沿途不知死了多少人，部落里的女人孩子，难道他们就不该活下去？”

“至于大庆……”她低头自嘲笑道：“师尊虽然点明了我的身世，却将天一道给了我，我如今还是大庆的圣女，如果真想祸害大庆，我何至于要跑到草原上来。”

“我只想让这些部落里的人们，能够有一个安稳的国度可以生活。”海棠盯着范闲的眼睛，“所以我想帮助速必达一统草原，结束草原内部连绵不绝的倾轧，给这片草原带来和平。”

“和平？”范闲的声音一下子寒冷起来，“草原的统一与和平，必将导致日后与大庆之间的全面战争，这就是你所期望的将来？”

“我会制衡速必达。”海棠低着头。

“幼稚。”范闲轻声说着，话语里的味道，像极了定州城内李弘成痛斥他时的嘲讽，“君王的野心，永远不是你我所能制衡得了的。”

“那你说我该如何做？难道眼睁睁看着庆军日渐西侵，终有一日占据整个大草原，将胡族的子民屠杀干净？”海棠的眉头皱了起来，“每个人都有生存的权力，难道你还认为胡人和中原人的命贵贱有别？”

“贵贱自然有别，与我亲近的人，他的性命自然是珍贵的。”范闲毫不退让，说道：“你只想着胡人如何生存，有没有想过我庆国在西凉路上的屯军百姓？一路西行，我不知看见多少房屋被焚，妇孺被杀。”

“如果这就是你要的和平，那我会把这一切毁掉。”范闲眼睛微眯，盯着海棠的脸，“这是千年而成的仇恨，我们这一代人根本没有办法消除……你站在草原王庭的立场上，自然希望庆国退让，但我站在庆国的立场上，自然希望草原上继续混乱下去。”

海棠站起身来，微微抬头看着范闲，说道：“你来草原已经有十几天了，想必也查清楚了一些事情，那你为什么不回去，还在这里等我作甚？”

“我要确认你所起的作用。”范闲的面色有些苍白，说道：“也许你自己都没有想过，其实你一直还是将自己看作北齐子民，根本没有把自己看成喀尔纳的王女。美其名曰，替草原寻找一片生存的空间，其实……还是为了北齐的后方安全，替北齐拖住我那位皇帝老子的脚步。”

不等海棠开口，范闲一挑眉头，阻住了她的说话：“这是下意识里的行为……说到此点，我不得不佩服苦荷大师。”

他怜惜地看着海棠：“你是圣女，你是天一道自苦荷之后，最出色的人物，但你的一生，似乎也和我一样，都被一个高高在上的人物控制着，你的任何一步选择都落在他的计算之中，不论是主动还是被动，苦荷都在利用你，保存他那片大齐王朝。”

苦荷养了海棠近二十年，太了解自己的女徒了，对于海棠知晓身世后的决定早已计算地清清楚楚，知道不论海棠怎样选择自己的道路，都会按照他的布置，给予庆国很痛的一击。

海棠的面色越来越落寞，这两年在草原上协助单于速必达，着实耗损了她太多的心神，今日在湖畔被范闲直接揭破了她皮袍下隐藏的心思，那一丝她自己都在回避的心思，才让她发现……

“我们都不是圣人，我们根本无法做到将天下之民放在平等的位置上看，如果说我是阴险的，其实你也是自私的。”范闲微嘲笑着说道：“你用西胡子民的性命，去拖延我大庆铁骑的步伐，倒是对北齐有利，但你有没有想过……这些草原上的子民，难道真的需要一个强大的王庭，需要向东边进军？”

“苦荷真的很厉害。”范闲闭上了双眼，缓缓说道：“虽然他最终败于陛下之手，但他即便死了，也给我大庆带来了这么多麻烦……不得不说，战家这两兄弟，实在是人世间最顶尖的人物。”

庆帝一生南征北伐，难得一败，唯一一次完败，便是当年惨败于大魏朝大帅战清风之手。

没有想到战清风死后数十年，苦荷临死之前，又在庆国的西边埋下了一颗地雷。

“你知道我不是这样的人。”海棠并未动怒，静静站在范闲的身边，说道：“只是在很

多项选择之中，我挑选了一个对于草原，对于大齐来说，最好的道路。”

范闲当然知道海棠不是那样的人，只是刻意想要激怒对方，此时眼神渐渐寒冷了起来：“那我呢？”

海棠回头看了他一眼，说道：“你先前也说过，我们不是圣人，不可能将全天下的子民放在平等的位置考虑，如今是你南庆剑指天下，北齐东夷都在风雨飘摇之中……如果你奢望我考虑南庆的利益，是不是有些荒谬？”

“荒谬？”范闲盯着海棠的眼睛，似乎想要看到这个姑娘家最深的心底，幽幽说道：“几年前在上京城酒楼上，我身为庆国监察院提司，与你达成那个协议，是不是也很荒谬？”

他自嘲地笑了起来：“也对，我本是南庆权贵，却要将脸抬起来，让你扇一个耳光。明明我大庆铁骑将要踏遍天下，我却要和异国圣女，达成什么协议……太平？狗日的太平。确实荒谬，我这个人存在在这个世界上，本来就是很荒谬的事情。”

种田喝酒聊天便定了这天下二十年，忆当年上京城中二人把臂同游，楼中共醉，园中瓜架下共话，于无人知晓处，北齐南庆最出色的两位年轻人，定下了一个在世人看来幼稚，在他们看来，却是格外清美的目标——天下无战。

这样幼稚的协议，却因为参予这个协议的两个人，而显得近在咫尺，随时可能变成现实，因为这两位年轻人在各自的国度中，拥有极大影响力，如果时势不变，老人渐渐退场，日后的江山，本来就是这两个年轻人掌下之物。

而如今数年时光一转即过，天下大势早已因为大东山之事的爆发，而产生了急剧的变化。世界在变，人也在变，二十年远远未到，范闲和海棠便似乎再也无法种田喝酒聊天了。

“我不甘心。”范闲的脸色发白，眼睛却愈来愈亮，“我离开澹州已经五年，这五年里，没有人知道我想要做什么，只有你知道……你知道我为了这个协议冒了多大的险，吃了多少亏，帮了你们北齐多少。”

他盯着海棠的眼睛，沙哑着声音说道：“这一切你都清清楚楚，我不惜冒着千年以后被人指责为卖国贼的风险，是为了什么……而你，却不声不响地跑了，来到了草原，开始在我的背后捅刀子。”

“我不甘心。”范闲的眼睛渐渐寒冷了起来。

海棠看着范闲的脸，听着他幽幽的话语，不知为何，心像被刺了一刀般，生生地痛了起来，痛地她脸颊发白。

“我没有想到这件事情……会牵连到你。”海棠怔怔地望着他，觉得面前这男子的痛苦，似乎都落在了自己的身上，“那些刀我也不知道是从哪里来的，知晓此事后，我去了一趟青州城，只是还有一把被人偷走了。”

范闲虽然早已经猜到，那位有九品那么高的高手，偷入青州帮自己消灭证据，是海棠所为，但此时听她亲口承认，心情略好了一些，但脸色依然十分难看，说道：“你还在瞞我……这些刀的出现，本来就是很怪异的事情。”

他一把揪住海棠的衣襟，咬着牙说道：“你和北齐那个小皇帝的联系从来没有断过……这次明摆着就是他在阴我，你还想替他遮掩什么？”

海棠将手放在了他的手上，没有用力，怜惜而歉疚地看着他的双眼，说道：“这件事

情我真的不知情，我也不知上京城那边出了什么问题，为什么陛下会做出如此愚蠢的事情。”

确实愚蠢，北齐在庆国之中，最大的助力便是范闲，虽然自大东山之后，范闲逐渐将自己与北齐的关系割裂开来，但是如果北齐皇帝真的想有将来，离开了范闲地帮助，将十分困难。

范闲却十分清楚那位北齐小皇帝是如何想的。

他凑近海棠微微发红的脸畔，对着她的耳朵轻声说道：“一点儿都不愚蠢。他想逼我反？没有那个可能……两年前在京都，他想借长公主之手杀死我扶老大上位，这笔帐我还没有和他算……我怎么可能反？”

他的话语里带着一丝嘲讽的味道，海棠的心却寒冷了起来。她是第一次知道两年前庆国京都之变中，居然还有北齐的影子，如此想来，这件事情的脉络便十分清楚了，北齐小皇帝知道范闲是一个十分记仇的人，当然不敢将希望继续放在他的身上，加上海棠这两年一直在草原之上，无法充当北齐皇帝与范闲之间的桥梁，双方渐行渐远，为了北齐的安全起见，北齐皇帝必然会选择挑破范闲与庆帝之间的关系。

“陛下也是没有办法。”此时海棠与范闲之间的姿式十分暧昧，但两个人说的话，却是如此惊心，她幽幽说道：“这两年你帮助庆帝整顿吏治，治理民生，打理内库，大战眼见一触即发，他如何敢信你？”

“我不管他信不信我，我现在甚至连你的信任也不需要。”范闲摇了摇头，脸颊在海棠微凉的脸庞上蹭了蹭，他深吸了一口气，说道：“你给北齐那个小皇帝带个口信，就说我范闲，将会因为他赠予我的两件大礼，回报他一个永生难忘的教训。”

海棠的身体一颤，惊讶地望着范闲，不知道他会做些什么。这个世界上，敢说教训一国之主的人，除了大宗师之外，大概也就只有范闲敢如此嚣张。

“不要忘了，你是庆国人，你是庆帝的儿子。”海棠叹息着说道：“谁会相信，你会站在北齐或东夷的立场上考虑问题？陛下他不信你，也是很正常的事情。”

“我站在庆国的立场上考虑问题，也不希望庆国的子民陷入无穷无尽的战争血火之中。”

……

……

“你在草原上究竟布置了什么，肯定不会告诉我。”海棠双手很自然地穿过范闲的腋下，说道：“但我会尽力阻止你。”

“除了我那位皇帝老子，现在这世上，没有谁能够阻止我，你也不行。”范闲将她的帽子摘下，摸了摸她的头发。

范闲紧紧地抱着海棠，眼神却渐渐平静起来，将她搂在怀里，双眼微眯看着天上，一只苍鹰正在暮色之中飞翔，湖中那些水鸭子，正是被这只苍鹰所慑，躲进了水草之中。

其实海棠也注意到了那只苍鹰，也知道范闲为什么会这样抱着自己，在心中叹息了一口气，知道自己以及陛下实在是对不起抱着自己的年轻人，脑中泛起了无比复杂的情绪，也便不去点破范闲的小心思。

“陪我三天。”范闲在她的耳边说道。

.....

.....

距离这片湖泊约摸十里地的草原之上，数百西胡骑兵正拱卫着他们的王，这片草原的主人，单于速必达冷漠地看着远方，看着那边苍鹰在空中划过的痕迹。

松芝仙令离开了，单于担心她不再回来了，所以他带着骑兵跟了上来，不知为何，单于的心中就是有这种担心，似乎觉得有人正要将自己生命中最重要的女子带走。

这个女子长的并不美丽，根本比不上各部落里贡献来的美女，但单于却将她看的比任何人都重要，因为这个女子为他带来了逾万铁骑的效忠，带来了自己从来没有想到过的一些治国方略，带来了草原上新的气象，更重要的是.....这个女子为单于带来了安宁，难得的安宁。

每当和这位喀尔纳的王女在一起时，单于速必达便觉得是自己生命中最欢喜的时刻，哪怕只是面对面坐着，对望着，也欢喜无比。

他知道她是北齐圣女，那位大宗师苦荷的关门弟子，是那神秘长生天在人间的行为者，但他更知道，松芝仙令是一位胡人，是自己的同族。

若将来能够横扫六合，攻入草原，骏马之上，如果能有她坐在身旁，这个天下一定会美丽许多。

苍鹰渐渐降下，单于速必达的眼睛眯了起来，如鹰隼一般，闪耀着慑人的光芒。

那姑娘追着一位男子去了，那男子是谁。

苍鹰无法向单于报告，那个男子正可恶地轻薄着您的珍宝，所以单于还能保持眼下的平静。换句话说，范闲刻意的行为，并没有起到他所想像的作用。

“冲过去杀了他。”大当户看着单于阴云密布的脸色，大声说道：“杀了他！”

速必达没有接话，松芝仙令离开的时候，说过她要回来，那么她一定便会回来，他尊重这个身世离奇的女子，虽然他并不介意用刀剑来宣告自己的强大，但他不愿意用这种方式去获取一名女子的心。

“跟着他们，不要去打扰。”单于速必达闭上了眼睛，和缓说着，但话语里却隐藏着令人心悸的寒意。

单于身旁王庭高手如云，如果此时这数百骑冲将过去，范闲便是有天大的本事，在这苍茫草原上，只怕也难逃一死。但他很好奇，那个能让松芝仙令如此动容的人究竟是谁，难道是几年前传闻中的南庆小白脸？

草原主人握着缰绳的手愈来愈紧，表情却依然是一片平静，他注定要成为天下的主人，当然不会因为南庆的一名权臣便乱了方寸，但他也不会让那个年轻人来了草原，还能活着回去。

苍鹰传讯，王庭附近的西胡骑兵开始调集，只要等松芝仙令与那个年轻男子分开，便要开始进攻。

然而这一跟便是三天。

.....

.....

三天的时间，范闲和海棠两个人便在草原上漫步着。在某个部落买了两匹好马，纵情

驰骋了一番，又去某处海子捞了两网小银鱼儿烤来吃了。最后一夜，却是停驻了在一处较大的部落里，围着火堆，与那些胡人吃着牛羊肉，喝着烧刀子酒。

海棠知道这三天意味着什么，三天之后，或许二人便要从眼下这复杂的关系中撕脱开来，成为彼此不共戴天的敌人，所以这三天需要珍惜。

范闲也知道这三天意味着什么，海棠的王女身份没有响彻草原，她却可以带着自己在这草原上随意行动着，她是要借这鲜活的事实告诉自己，胡人与中原人是可以和平相处的，胡人也不是天生地野蛮好杀。

因为歉疚，所以海棠陪了范闲三天，一句别的话都没有问，却根本没有想到范闲真实的目的。

火光映照着二人的脸庞，红通通的，就像两个在冬天里贪玩的小孩子。海棠递了两件事物给范闲，说道：“给你孩子的。”

范闲接了过来，发现是一串红宝石珠子，还有一把胡人孩童喜欢玩的小佩刀，很可爱。

“珠子给小花儿，小刀给良子？”他挑挑眉头，说道：“小花儿估计喜欢，良子还小，只怕不会喜欢……不过……谢谢你，有心了。”

“师父以前说过，范夫人的身体很难生孩子，如今范良出生，也算是了了他一个心愿。”海棠淡淡一笑，说道：“想必你很花了些功夫。”

三个月前，十月辛苦怀孕的林婉儿终于诞下了一位麟儿，赶在宫中乱赐名之前，范闲急着取了个范良，加入了族谱之中。这件事情，惹得庆帝大怒，好在范闲还是给皇帝老子留了个取字的权力，才算把这事儿唬弄过去。

听着海棠的话，范闲微苦一笑，这两年间，除了帮陛下处理国事，其余的大部分精力都放在替婉儿治病上，为了生孩子，婉儿真是付出了极多，而他为了研制药剂，也是吃了不少苦头，好在费介老师事先定好的路数对头，才成功地让婉儿怀上。

“为什么取名范良？”海棠好奇问道，她知道自己与这位年轻人过了今夜，恐怕便难再见，所以一刻不停地询问，想知道两年里，对方究竟是怎样生活的，他身旁的人是什么样子。

“闲妻乃良母。”范闲微笑说道：“很有趣不是？”

部落里的族人渐渐睡去，火堆边就只剩下了范闲与海棠二人，二人似乎都感受到了什么事情，都没有丝毫睡意，安静地等等着黎明地到来。

“马上天就要亮了。”海棠倚靠在范闲的肩膀上，幽幽说着，这名女子到了离别的时刻，终于透露出了一位姑娘家应有的情思。

范闲沉默片刻后，忽然说道：“天亮之后，你一走，那位多情的单于，便会将我碎尸万段。”

过了三天，以他们二人的修为，自然清楚在身后不远处，草原上的主人，正强行压抑着怒气，等待着给范闲最致命的一击。

海棠闭着眼睛，懒懒地说道：“不要担心这些事情，我来处理好了。”

“我是男人，我不习惯让女人来处理事情。”范闲笑了起来，火光映照着他的笑容，显得格外亲切与自信，“你很强，那位单于也很强，但我会证明，我比你们更强大。”

海棠坐直了身子，静静地看着他，不知道他想说什么。

范闲平静地望着她，说道：“我从来不喜欢小说中被族群分开的情侣故事，朵朵，你在草原上谋划了两年，我准备了四个月，我会彻彻底底地击败你，断了苦荷留下来的所有心思。我喜欢草原上的安乐，但为了庆国百姓的安乐，为了我的安乐，为了单于的不安乐，我必须毁了这一切。”

“我留你三日，便是要留你一辈子。”

来自庆国的年轻人站起身来，看着黎明前的黑暗草原，轻声说道。

第十三章 秋原、朝阳、黑骑

天边露出一抹白，太阳公公还在揉眼，并没有睁开，淡淡的晨光笼罩在草原之上，并没有让人们的视线变得好起来。昨夜狂欢之后的小部落民众，还沉浸在酒意与睡意之中，应该感受不到晨日的召唤，但是渐渐地，部落帷帐之中，隐有声音响起，似是有不少人醒了。

惊醒部落民众的不是初升的朝阳，而是来自部落后方如雷般轰鸣的整齐马蹄声，以及部落侧前方一大片嘈杂的马蹄响声，四面八方，似乎有无数骑兵正靠拢了过来。

晨光之中，范闲面色平静，最后看了海棠一眼，从脚边拾起她送给良子的小刀，郑重地放入怀中。

“再见，我希望不要再等上三年。”范闲很认真地对海棠说道，海棠的唇边是几缕血丝，看上去煞是惹人怜惜，但是草原上的安排已经开始发动，王庭单于已经派兵追了上来，如果想要脱身而出，只能趁现在这刻走。

海棠不知道他准备如何走，因为四面八方都是远方传来的马蹄声，似乎王庭的骑兵已经将这片草原包围了，眼神复杂地看了他一眼。

这一眼似乎如一记重锤，击在了范闲的身上，让他的身体斜斜向着身后的草甸飘了过去，飘地轻松怡然却又黯然销魂。

也不见他的脚尖如何蹬地，范闲的身体就像是腰上被系了一根细绳，如风筝一般，颓然向后，渐渐加速，化作了晨光之中的一个模糊身影，渐行渐远，渐渐变小，融入了部落左前方行来的一大片烟尘之中。

那片烟尘看上去应是横行于草原上的自由野马，马群之旁，有十几名草原汉子，正执着套索，像是跟踪了这群野马数天数夜，等着一举套住其中的头马。

海棠静静地看着这一幕，知道这群野马只是假像，一定是范闲事先安排好接应自己的队伍。看着范闲先前不惹烟尘地飘身而退，她知道三年不见，这位南朝的年轻友人，已经成功地融合了天一道心法与体内的霸道真气，稳稳地站在了九品上的巅峰，已经快要触摸到人类的极限。

难怪他如此自信，敢深入草原之中，对王庭和左贤王帐发起黑夜里的攻势。以这样的境界，除非大宗师再现草原，谁能胜得过他？

但是身后三方已经隐有骑兵冲刺的声音响起，单于速必达已经忍了三天，已经忍到了极限，此刻终于收拢了包围圈，就算范闲事先安置了接应自己的马队，难道可以在茫茫草原上逃脱王庭逾千骑兵地追击？

海棠的眼睛眯了起来，难以自抑地浮现出一丝担忧，九品上的强者，如果是正面对敌，当然难遇一败，但是毕竟他二人距离大宗师的境界，还有无数的距离，真要面对着千军万马，如何能够幸免？

远方范闲的身影已经落在了野马群中，很奇妙的是，那些狂野而性爱自由，看上去不肯安份的野马，竟是没有排斥范闲地进入，甚至当范闲坐到那匹头马上时，那匹凶狠的头马，只是无奈地摇了摇脖颈，却没有想过把他摔下来。

急促的马蹄声从海棠的身边掠过，带着风声，带着草渣，带着一往无前的气势，西胡

王庭的彪悍骑兵毫不留速，掠过草甸，向着远方的野马群杀了过去！

劲风掠体而过，带着海棠身上的皮袍呼呼作响，她抹去了唇边的鲜血，低头无言。

一匹骏马长嘶一声，从奇快的速度中停了下来，马上那位胡族贵人借着惯性转身而起，啪的一声落在了海棠的身旁，双脚稳定如山，显露了绝妙至极的骑术。

来人正是草原主人，单于速必达。他看了海棠一眼，眼神中渐渐浮现出愤怒与悲然，说道：“受伤了？”

海棠点了点头，有些艰难地笑了笑。

“南庆范闲？”单于速必达身材高大，五官坚毅，双眼神芒毕露，他看着远方正随着野马群往东南方向疾驰的那个身影，轻声问道。

“就是他。”海棠轻声应道。

单于速必达从来不会轻视自己任何一个敌人，尤其是像南庆范闲这样的狠角色、大人物，他忍了三天，其实也是准备了三天，调集了在这片草原上的胡族儿郎，务必将这位南庆的权臣留在草原之上。

对方既然敢深入草原，靠近王庭，挑战自己的尊严，单于速必达一定会以最直接的方法，表示自己的愤怒。

王庭的准备做得很充分，确认了没有庆国骑兵在草原上游巡，准备暗中接应范闲，但是那些探子却没有注意到那群野马，因为草原上的野马群随处可见，最关键的是，他们曾经在一片水草之旁，看过这些野马，从它们的跳跃姿势与习性中判断，这确实是一群野马。

没有人在收伏野马之前，就能利用野马逃脱，这是草原上的定理，但今天这个定理似乎要被人打破了。

四面八方烟尘大作，逾千名王庭骑兵杀了过来，冲过部落的帐房，在那些胡族百姓们震惊而害怕的眼光注视下，向着那群野马冲了过去，眼看着便要在三里之前的地方合围，将那群马，以及马旁的十几名汉子，还有隐藏在野马群中的范闲包围，但……

只听得一阵长嘶冲天而起，野马群似乎受到了某种力量的驱使，顿时从一片混乱中惊醒过来，舒展着它们身体上的肌肉，奋然扬起四蹄，猛然加速，向着包围圈东南方向的缺口处冲了过去！

晨光熹微，野马长嘶，数百匹骏马反衬着微弱的光芒，散发着黑色的肤色，在草原上纵情驰骋，只是刹那时间，便已经赶在王庭骑兵合围之前，冲了出去！

这一幕情景，有一种原始的、充满力量的美感，震慑了无数人的心神。

单于速必达一手持缰，站在海棠身边，冷漠地看着这一幕，双眼微眯，却将心头的震惊掩藏得极好，身子一翻，跃上骏马，开口说道：“我把这个小白脸捉回来，给你出气。”

其实他这时候已经承认了，这位可以与松芝仙令相提并论的南朝年轻权臣，绝对不仅仅是个小白脸，单看这神乎其技的操纵野马的本事，只怕整个草原上都找不到第二个人。

“王庭昨夜被袭，左贤王遇刺，生死不知。”海棠站在草甸上，站在单于数十名近卫之中，平静地将范闲坦承的事情，说了出来。

单于双手持缰，微微一怔，旋即双脚一夹马腹，向着草甸下方冲了过去。

原来那个庆国监察院的提司，深入草原，是为了这些事情。王庭被袭还是小事，只要

不是庆国精锐的骑兵杀了过来，就算死些人又算什么？单于没有想到，庆国监察院杀人也是很挑的，死的那些人，对于他在草原上建国的理想，有极其重要的作用。

关键是左贤王的遇刺，这个消息让单于的心寒冷了起来，难道说平静了两年的草原，又要因为左贤王的死，陷入混乱之中？想到此点，他不由暗自咒骂了起来，左贤王是他的族叔，当年在自己面前嚣张无比，谁知道竟让庆国的刺客一刀了结，真真是混帐至极。

单于愤怒地看着远方的烟尘，一夹马腹，当先向着东南方向冲了过去。虽然那个小白脸运用野马群地掩护，出乎众人意料地杀出了包围圈，但是在这苍茫草原之上，单于相信，没有任何人能够逃脱王庭骑兵地追杀。

由此地至庆国最边陲的青州城，就算是不惜马力，纵情狂奔，也需要十来天的时间，在草原上狂奔十日，身后还有西胡王庭骑兵地追杀，谁能抗得住？单于骑的是草原上万中挑一的千里马，他相信自己一定能拦下范闲，虽然庆国骑射也是极为厉害，但是草原上的人们依然相信，整个天下，依然是西胡儿郎的骑术最为精湛，如果在草原上追不上看得见影子的敌人，他们不如去自杀好了。

晨光渐盛，天地间视线渐明，变形的朝日在草原东边的地平线上探出来一半，照亮了秋原上的一切。

海棠静静地看着眼前的一切，眼眸里闪过一丝担忧与黯然，只见草原之上，如洪流一般的西胡骑兵合围未成，凭借着胡人精妙的骑术，迅疾汇编成队，化作一个扇面，千骑如一般，疾速向着东方追去。

而在这些胡骑追兵前方两三里处，数百匹黑色的野马正在奋蹄狂奔，蹄生烟尘，如一缕两缕万缕轻烟，向东而行，向着红红的朝阳进发。忽然之间，那些野马群中跃出一些人，骑上了马背，不知道这些人先前是隐藏在何处，又是如何能够跟着野马前进，一百余名庆国好汉，骑在数百匹野马之上，驰骋于胡人统治的草原，红日之前，那些骏马和马上 的身影，显得如此精神，如此嚣张。

.....

.....

西胡追兵在判断上犯了一个大错，他们本以为论起骑术，王庭骑兵自然是天下无双，根本没有人能够比得上，而且不知那些庆国人是怎么控制野马群，野马虽然强悍，但终究比不上战马听话耐劳，所以他们以为在这片平阔的草原上，顶多需要小半天时间，便能追上那些逐日而奔的庆国人。

单于速必达也是这样想的，他甚至在想一朝将这些庆国人包围住后，是不是应该抢先把那个叫范闲的庆国权臣箭杀，而不给松芝王女任何求情的机会。

然而一切的发展与西胡王庭骑兵的判断都不一样，小半日过去了，一天过去了，草原上令人自豪的骑士们，依然无法追上那些庆国人，甚至连拉近一些距离都做不到！

原因很简单，因为这些胡人眼中的野马群，根本不是野马，而是庆国监察院蓄养已久的军马，而之所以可以在草原上瞒过无数人的双眼，瞒过那些以相马闻名的部落，成为徜徉在水草之间的野马群，全部是因为这些马被人下了药。

一种掺和了麻黄素的药物，让这些监察院的军马，显得比一般马匹更加活跃，更加狂野，更加性好自由，而且这群马很小心地没有钉铁，没有打烙，连鬃毛都未曾整理过，一旦奔跑起来，真有.....长发飘飘的感觉，无论是谁看到，都会认为是一群野马，所以那个

夜里，才会在王庭骑兵地警惕下，悄无声息地靠近了范闲的所在。

范闲单手持缰，低头伏在马上，细心地感受着马儿的状况。接应自己的部属共计百人，除了伪装成套马汉子的十来名精锐之外，其他的人一开始都是凭借着高超的骑术隐藏在马群之中。

实验了不少次，麻黄素的药力对于马儿来说，影响不如对人类的效果大，不至于让这些战马不听使唤，但是对于王庭的追兵来说，这些马儿发奔跑速度却有些可怕了。

伪装成野马的战马，依然是战马，更何况是吃了兴奋剂的战马。范闲知道，兴奋剂的药力并不能支持太久，但是他也不需要太久，一百个人，轮流换骑数百匹马匹，给了座下战马足够的休息时间和回药时间，如果这样还让单于王庭的人追到了，范闲不如干脆把自己的脖子割了了事。

好马终须人来骑，而这也正是西胡追兵们在判断上犯下的第二个错误，他们总以为天底下没有谁比自己的骑术更为高超，在远程的奔袭中更为强悍，但他们忘记了一个名字。

黑骑。

庆国的骑兵本来就极为强大，除却盔甲护具之外，比诸西胡的骑兵也差不了太多，而黑骑更是庆国骑兵精锐中的精锐，在陈萍萍地精心挑选和训练之下，单兵素质之高，实在是令人瞠目结舌。

尤其是在西胡人引以为傲的千里奔袭，长途追杀上，黑骑更是拥有整个天下最显赫的战史。

忆当年，庆国北伐惨败，庆帝被困于穷山恶水之中，陈萍萍闻讯率黑骑救援，六日之内，于战场之上突进千里，生生救活了当时还是太子的庆帝。

又一年，陈萍萍亲率黑骑，深入大魏国境之内，生擒活捉一代枭雄肖恩，在大魏军方根本来不及反应之前，如闪电般地撤回庆国境内，一进一出，跋山涉水历数千里。

历史早已经证明了，黑骑千里突袭的本事，天下最强，没有之一。

监察院黑骑，以千里突袭成名，成制后，最常演练的便是这等局势，对于战马的药力保持更是下了极大的功夫。突进如风如火，撤退如水如云，须臾间便在沙场上消失，突进，天下第一，疾退，也是天下第一，那些精悍的西胡王庭骑兵，又如何能追得上这一群如飞鸟般的突刺队伍？

草原上的秋风扑打着范闲的脸，他的眼睛眯了起来，看了一眼身旁的荆戈，看着他脸上的银面具，不由笑了笑，如果不是对于自己的部属有绝对的信心，他怎么敢如此行险，深入草原王庭，于西胡的腹心处，引出海棠单于，放下那两颗大炸弹。

……

……

追到第三天的时候，王庭的骑兵终于发现了一丝诡异，他们没有减缓过一丝速度，座下的草原骏马都已经累到了极点，然而却依然无法追上对方，而且那些胆大包天，深入草原之中的庆国人，竟似还留有余力，似乎他们随时可能放马而去，只是强行压着速度，勾引着后方王庭的骑兵。

听到大当户警惕而疲惫的回报，单于速必达满是风尘的脸上，闪过一丝寒冷，其实他是第一个发现问题的人，他能感受到，前方那群古怪甚至有些神奇的野马，有些不对劲，但王庭的苍鹰虽然盘旋在上，由此往青州的草原上，却并没有大的部族可以从中拦截，单

于也没有什么办法。

左贤王遇刺身亡的消息已经得到了证实，单于知道自己最应该做些什么。整片草原一旦知晓这个消息，都会将怀疑的目光投向自己或者是右贤王，而左贤王帐下的那些儿郎，一定已经开始叫嚣着替左贤王报仇。

为了稳定王庭的地位，单于速必达这个时候应该马上持缰而返，给左贤王方面一个交代，一句解释，自己离开地越久，左贤王帐对自己的疑心便越大。

单于速必达自然不惧左贤王部属的报复，但是他想要成为草原上真正的君王，便必须防止血腥的内讧发生，他相信松芝王女的话，草原建国，绝对不仅仅靠铁血般地厮杀便能成功。

只是……不甘心啊……单于座下骏马的速度放缓了下来，看着远方渐行渐远，似乎永远不会感到疲惫的那群野马，他在内心深处叹了口气，异常地不甘心。

所有的王庭骑兵都停了下来，将目光投向了伟大的单于，不知道接下来应该怎样做，究竟是继续这样徒劳无功地追，还是回去？他们都知道草原上似乎有些混乱，但是如果就这样回去，眼睁睁看着庆国人来草原上耀武扬威一番，他们实在是不甘心。

单于速必达当然也不甘心，但是身为草原主人，有时候他必须压抑下心头的愤怒，从利益出发，选择最正确的道路。他有些黯然地挥挥手，示意王庭骑兵调转马头，准备回王庭，而在此时，他的眼眸中忽然升腾起了极盛的怒火！

因为当西胡骑兵停住了追击势头的刹那，前方暮色下的逃兵们，居然也停了下来，就停在了浅浅的草甸之上，回头望来，似乎是在等他们！

这是何等样的屈辱，单于咬着牙齿，眯着双眼，半晌后却是放松了面部的表情，冷漠说道：“回。”

……

……

“对方不上当。”荆戈看了满头沙土的提司大人一眼，说道：“看来应该不会再追了。”

范闲吐出了嘴里的沙尘，皱了皱眉头，心情却是放松了一些，眼下的局势看似是自己这些逃兵很轻松，但只有他们这些被追的人，才能感觉到胡骑的可怕。

这些西胡王庭的精锐骑兵，着实给了黑骑巨大的压力，单从速度上讲，这些西胡骑兵，确实是天底下最强大的一属，远远比当年大魏的骑兵还要强大，黑骑逃地看似潇洒，实际上早已狼狈不堪，如果王庭骑兵再能坚持上两日，等到黑骑战马的药力渐渐回逆，只怕范闲要倒血霉。

之所以范闲一直没有让黑骑狂奔，便是要摆出一副成竹成胸的模样，打击单于王庭骑兵的信心，眼下看来，这一计似是奏效了，而且范闲清楚，像西胡单于这种有雄心壮志的人，一定不会被怒火冲昏头脑，只顾着追自己，而不顾王庭处的混乱，左贤王可能引发的草原暴动。

后方数里处，王庭骑兵渐渐整队，向后方撤去，单于速必达落在了最后方，夕阳照耀在他身上的轻甲，反射出淡淡光芒，看上去依然是那般地冷酷。

范闲呸了一口，吐出嘴里最后一点儿砂，说道：“想必这一次我给他留下了一个极为深刻的印象，将来草原再战，他肯定不敢随意野战。”

“吓退固然好。”荆戈看了他一眼，说道：“只是世子爷在红山口布置伏兵十几天，却等不到单于地到来，只怕会有些失望。”

“拜托，这位可是草原的主人。”范闲眯着眼睛看着远方草甸上单于孤马而立的身影，咧嘴一笑说道：“哪里这么容易被我阴死。”

第十五章 窗外

不知道为了什么，王十三郎从那个雪夜第一次出现开始，便很信任范闲，不然他此时也不会房间内睡地有如一个婴儿般。范闲怔怔地望着床上昏迷的年轻人，挠了挠头，寻找不到一个合适的字眼来形容自己此时的情绪。

盆子里是血水布巾，红艳艳散发着淡淡的腥味，为了将十三郎身上那件皮袄脱下来，便费了范闲极大的功夫——皮袄内外的血早就凝结成了一块一块，混着草原上的风沙，就像是胶水一般，牢牢地粘在了十三郎的身体上。

喂十三郎吃了些药，挑破已经封住的伤口，挤出内里的脓液，重新缝好几道在路途中裂开的伤口，待做完这一切，范闲已经累垮了，无力地瘫坐在床边，愣愣地看着这个家伙。

虽然吃了麻药陷入最深的昏迷之中，可是肌体上的痛楚，依然让十三郎的眉头皱了起来，这位东夷剑庐的关门弟子面相生地极为清秀，尤其是那双眉，此时皱地格外好看，就像是在沉思人生问题的哲学家雕像。

范闲摇了摇头，将手中的剪刀与绞针扔进盆内，伸了个懒腰。救人的过程中他细细数了数，十三郎身上一共有三十八处伤口，全部是刀伤，而且全部集中在身体前半躯干。

关于伤口全在身体正前方，军营故事里有很多说法，十三郎用自己的勇猛与强悍，完美地印证了这些说法，他是一个人对着无数把刀，正面冲了出来。

范闲怔怔地看着他，虽然没有亲眼看见十三郎刺杀左贤王，冲出连绵胡营时的厉杀景象，但这一道道凄惨的刀口，似乎都在讲述着十几天前在草原上发生的一幕幕。

上一次看着一位遍体鳞伤的伙伴是什么时候？应该是在北齐上京城，撕开那名公子的白袍时。范闲看着床上的王十三郎，不禁产生了一种错觉，将他和言冰云看成了一个人。

只是今天王十三郎受的伤比言冰云更重，而且范闲清楚，这两个人与自己的关系也大不一样。言冰云是自己的下属，自己的臂膀，但他更是庆国的忠臣，而十三郎三年前投靠自己，却是基于东夷城的利益。他的眼睛眯了起来，看着昏迷的十三郎，心中有些不解，难道承诺这种东西，对于世间某些人来说，真的这么重要？甚至比自己的生命更重要？

范闲皱起了眉头，昏迷中的王十三郎也皱起了眉头。

这两个人生地都好看，只是十三郎比范闲要少了两分冷峻之意，多了三分可亲之色，尤其是昏迷中，更有天然稚气流出，二人同时皱眉，此景甚妙。

……

……

房外传来倒水的声音，叶灵儿接了一盆热水重新走入屋内，将毛巾打湿稍许，然后坐到了床边，小心翼翼地替王十三郎擦去身上的血污。只是此人身上伤口太多，竟是半天都找不到下手的角度。

“三十八刀啊……”叶灵儿咬着下唇，似乎自己都在替这个不知名的监察院官员感到疼痛，“也不知道你让他进草原做了些什么，竟然受了这么重的伤，居然还能活着回来。”

先前给范闲打下手的时候，叶灵儿是真的被惊呆了，一方面是惊叹于范闲出神入化的医术，一方面则是震惊于床上伤者的伤势。

被叶灵儿的话惊醒，范闲从沉思中摆脱了出来，牵动着唇角，有些无奈地笑了笑：“他不是监察院的官员。”

叶灵儿看了他一眼，没有说什么，其实她已经猜到床上躺着的伤者，身份肯定不一般，不然范闲也不会把此人的消息暂时封锁住，而且还要劳动自己这样一位尊贵的王妃亲自打下手。

范闲从她手中抢过湿巾，擦了擦额头上的汗，说道：“他叫王十三郎，东夷城的人。”

“他就是王十三郎？”叶灵儿的眼睛一下子亮了起来，叹息着说道：“难怪会如此壮勇。”

范闲一怔，问道：“你听说过他？”

叶灵儿点了点头，说道：“你不要再奢望能够瞒住他的消息，过不了两天，陛下就会知道他在草原上插了一手，你好好想一下怎么解释吧。”

范闲苦笑，向陛下解释倒也不怕，东夷城要往哪边倒，终究还是四顾剑临死前的一句话，自己与王十三郎把关系弄得地好一些，陛下想必也不会太生气，他只是好奇叶灵儿为什么表现地对王十三郎很熟悉。

“虽然没有几个人知道他曾经当过你大半年的属下，但军方很多人知道，监察院曾经有过一位厉害人物。”叶灵儿不知想到了什么，神情黯淡了起来，说道：“那年大东山叛乱，陛下被围困在山顶，上杉虎率领征北军亲兵大营攻山，杀地禁军节节败退，如果不是这位王十三郎悍勇一夫当关，只怕山门早就被破了。”

“听说他后来还挡了叔祖一掌。”叶灵儿耸耸肩，“当日这个人给禁军留下的印象太深，大家极为佩服，两年里说地多了，这人自然也就出名了。”叶灵儿的叔祖就是大东山事后复又飘然无踪的大宗师叶流云。

范闲闻听此言愣了愣，回头看了昏迷中的十三郎一眼，开口缓缓说道：“他这种勇猛性情，如果放在军中，只怕必成难得一见的猛将。”

他却不知道，两年前，北齐一代名将上杉虎，对于山门处的王十三郎便有了这个评价。

……

……

过了数日，王十三郎醒了过来，也不知道这位剑庐幼徒体内蕴含着何种力量，伤势竟是恢复地极快。在他醒来的那一天，范闲压下心头的喜悦，很直接地问道：“你是东夷城的将来，这般替我卖命，图的究竟是什么？”

王十三郎离开东夷城，重新来到范闲的身边，自然是因为雪夜里的那个承诺，但绝对不仅仅是因为这个承诺。他沉默半晌，苍白的脸上，那双浓如重剑的眉显得格外惊心动魄，许久之后才缓缓说道：“师父已经挺不住了。”

范闲默然，四顾剑的死亡是所有人都意料到了的事情，在世人的心中，这位东夷城的大宗师应该在两年前便死了，结果谁也没有想到，天底下最厉害的白痴，竟然能够拖了两年，拖地所有人都心力交竭，难堪其荷，甚至……天下人似乎都在期盼着他的死亡。

只是这句话从王十三郎的嘴里说出来，又代表了另一种意味，范闲知道四顾剑的时日无多，东夷城必须马上决定将来的道路要怎样走，而十三郎此次进入西凉路，替范闲立下如此大功，自然也是四顾剑的安排。

“你师傅是个大白痴，我觉得你很有可能继承他，成为天底下第二大的白痴。”范闲看着王十三郎憔悴不堪的脸，冷冷说道：“你和海棠一样都是孤儿，何必为了守护这种无谓的字眼，抛了自己的头颅，洒了自己的热血？”

王十三郎有些困难地笑了笑，知道范闲这句话看似嘲讽，实则却藏了几丝关切。他望着范闲，缓缓说道：“如果不是为了守护什么东西，那你为什么会在这里？”

范闲无言以对。

王十三郎最后说道：“师父临终前想见你一面。”

范闲心头微惊，马上平静下来，皱眉沉思片刻后摇了摇头，说道：“陛下不会让我接受东夷城的事情。”

王十三郎知道他为什么摇头，如今范闲在主持西凉路之事，如果日后连东夷城也通过他的手收进了庆国的怀中，功高虽不至于震主，却也让庆国的皇帝有些难办，为了防止君臣之间失衡，庆帝想来应该不会让范闲处理东夷城之事。

“不要把事情想得过于美好。”王十三郎咳了两声，新愈的伤口险些迸开，“剑庐明年春天开庐，师父的意思，只是请各地来的宾客见礼。”

按王十三郎说的话，四顾剑大概没几天日子好活，庆历十年春天剑庐开庐，或许便是这位一代剑圣最后一次在人间展现风采。范闲皱眉说道：“各地来的宾客？”

“是的。”王十三郎应道：“包括……北齐来的客人。”

范闲笑了起来，知道四顾剑这老小子在想什么了，大宗师去后，东夷城根本无力自保，必须择一根良木休息，请自己和北齐的贵人们前去观礼，自然是要看这天下两大势力谁开的价高，谁的诚意足。

当然，东夷城早已向范闲付出了他的诚意，这个诚意就是王十三郎三年前那个雪夜里字字如铁道来的诚意，是王十三郎的鲜血写就的诚意。

“如果你师傅要求太多，我也帮不了什么忙。”范闲很认真地向王十三郎说道：“你知道我说的是真心话……罢了，你好好休息吧。”

说完这句话，他发现王十三郎并没有注意到，而是目光透过了窗子，投向了院内的某处。

范闲顺着他的目光望去，看见了一身淡黄衣衫的叶灵儿，叶灵儿此时正坐在暮色之中，一脸平静望着院外孤伶伶的秋树，显得格外落寞。

十三郎的目光很柔软，很寂寞，或许是草原上的风沙血雨，让这个温柔却壮烈的男子，开始体味到生命的另一个侧面，轻声说道：“这位姑娘很寂寞。”

“她是叶灵儿，我的……徒弟。”范闲微涩说道：“她的寂寞，是我和她所有亲人一起犯下的错……对了，你昏迷的几天，都是她在照看你。”

王十三郎未曾回头，只是静静地看着远方叶灵儿的侧影，像是在欣赏一个极美丽的景色。

范闲忽然想到，雪夜里与十三郎第一次相遇，他用的是铁相的名字，号称自己要去抱月楼看尽南庆的美人，唇角不由泛起了一丝笑意，想起一些辞句，一些人。

你静静地看着窗外，我默默地看着你，暮色牵着你我，体味温柔的寂寞。范闲缓缓摩娑着腕上的珠串，仿佛又回到了草原上，海棠正轻轻倚靠着自己的臂膀。

.....

.....

海棠不可能突然出现在自己的身旁，这个事实让范闲有些失望，虽然他和言冰云用了四个月时间，凭借着影子和王十三郎的超强实力，十分完满地完成了监察院的计划，但是一想到海棠还在草原上，而且有可能永远停驻在秋草碧海之中，范闲便是无来由地恼怒。

这种恼怒，更多的是对苦荷临死前的布置以及北齐那位小皇帝的恨意。

当然，如今北齐的小皇帝已经不小了，虽然因为庆帝的强大震慑力，内库与北方间的联系已经削弱了极多，但是北齐皇帝这两年间，极快速地收拢着朝政，充分展现了自己的执政手腕，在南庆咄咄逼人的气势下，竟没有呈出半点败象，反而是开始伸出了手脚，意图反攻。

比如西凉路中。

范闲下了大本钱，把邓子越从北齐上京城里调了回来，便是要针对北齐对西凉路的渗透。随着王庭中那些北齐人的死亡，定州城以及青州城内，监察院的肃清行动也轰轰烈烈地展开，因为监察院准备地久，加上主持此事的又是深知北齐锦衣卫行事风格的邓子越，所以进行地格外顺利。

在大将军府和西凉路总督府的全力配合下，只用了十天时间，监察院便在定州及青州城内，抓获了四十几名北齐渗透进来的奸细，而死在监察院六处刺客手下的北齐间谍，更是已经过百。

为了破坏北齐对于西凉的渗透，范闲是舍了大本钱，不惜暴露了在北齐朝廷内发展多年的几个官员，这才拿到了名单，因为他清楚，草原上的胡人眼下虽然看似可以抵抗，但是如果任由这个势头发展下去，真会成为庆国的心腹大患。

所以他不惜一切，也要把胡人兴盛的苗头扼杀在春露未落时。

他更明白，监察院在西凉路每抓一个北齐奸细，每杀一个间谍，自己与海棠之间的距离便会更远一步，更何况埋伏在西凉路里的还有天一道的几名青山弟子。

.....

.....

西胡左贤王的死亡，为草原带来了太多的不安定因素。以王帐第一高手胡歌为首的强硬派，要求王庭单于必须就此事给出一个交代，未经王庭册封，左贤王部落便自行推举了左贤王幼子为新任的左贤王，同时向着草原上的各方势力举起了复仇的刀。

左贤王之死，最大的怀疑对象，当然是王庭单于以及右贤王，虽然王庭方面曾经说过，应该是庆国监察院暗中下的毒手，但是没有几个人相信，更何况胡歌还在内部挑三捡四。

为了安稳草原上的局势，单于速必达被迫认可了新任左贤王的地位，并且派使者前去安抚，保证一定会给左贤王部将一个满意的交代。

什么是满意的交代？自然是凶手的脑袋以及屠尽凶手所属部落。问题是那个凶手早已经逃走，谁也不知道他是哪个部落的。于是乎，草原上一片动荡，时刻都有大战爆发之势，加上王庭方面在短短半个月內，骤然失去了埋伏在庆国西凉路内部的所有眼线，变成了一位盲人，一时间有些应对不及。

草原上有很多烦恼，只是这些烦恼需要单于速必达和海棠去解决，至于制造这些烦恼的范闲，却没有任何的不愉快，他只是在青州城内冷眼旁观着草原上发生的一切。

依照他与胡歌的约定，胡歌将在明年春天的时候，完完全全地倒向王庭单于，毕竟以胡歌现在的实力，哪怕是有了左贤王部将们的全力支持，也不可能掀翻王庭单于的地位，既然如此，还不如改换门庭，想必单于速必达一定会十分欢喜地迎接胡歌所属势力地到来。

有了单于的支持，再加上庆国暗中的支援，想必用不了太长时间，胡歌的部族便会发展壮大起来，到时候，单于速必达便要真的开始头痛了，草原将迎来真正困难的时期。

关于这件事情，范闲只是开了个头，挖了两锄头，扔下颗种子，便开始等着那颗种子发芽生长，占据牧草生长的地方，但必须承认，他这两锄头，尤其是王十三郎挥下的那一锄，实在是很有胡人的命。

当然，范闲留在青州城内，不止是为了看草原上的戏，也是想看青州城内正在上演的一幕戏，只是青州城内的戏还没有看完，他便接到了京都来的一封密报，这封抱月楼关于大皇子的密报，让他恼怒起来，幽幽叹道：“世事难预料，世事难预料。”

第十七章 在城门上目光注视中回京

对于四顾剑的生死，影子比任何人都要更加关心，因为他不愿意让四顾剑死在别人的手上，哪怕是老天爷的那双无情之手。在很多年前，东夷城内忽然大乱，四顾剑仗剑成狂，屠尽家族长辈亲人，只跑出了当时只有十六岁的影子，从十六岁起，影子的这一生，便是在向自己兄长复仇的意念中继续，在强烈的恐惧与愤怒之中渐渐沉没，变成了监察院两任领袖身后的阴影。

四顾剑之所以被称为大白痴，恐怕与当年屠杀自己族人时的手段太过血腥，大有疯癫之态有关。

关于影子如何逃出了东夷城，如何遇到了陈萍萍，又如何被陈萍萍收入监察院中，从此忠诚不二，拼死效力，或许又是一个很长的故事。

范闲并不是很清楚这一点，也不想询问地过于仔细，因为他身旁的所有人都有自己的故事，自己的隐衷，比如荆戈，比如言家，比如影子——但他清楚影子藏在最深处的那个身份，知道他与四顾剑之间的血海深仇——正如对待身旁其他人一样，范闲与他们彼此帮助，彼此扶持，在这困难的时世上行走。

范闲没有回头，轻声说道：“我知道你一直想问他一句话，放心吧，一定能问到的。”

影子沉默片刻后，消失在了范闲的身后，没有让园内的王十三郎和叶灵儿查觉一丝痕迹。

范闲沉默了片刻后，往园中行去，不一时，便来到了那对沉默无言的男女之间。王十三郎抬头看了他一眼，微觉有些诧异，南庆朝此时正在西凉路与草原胡人还有北齐的支援力量进行着最致命的搏杀，接连十几天，范闲因为此事忙地焦头烂额，为什么此时却有闲情逸致出来游园？

叶灵儿此时正低头绣着绷紧了绣布架，早已查觉到范闲地到来，顿时便从先前那种恬静无言平静却又安乐的氛围中跳了出来。心头微生幽怨，本来就极慢的落针速度，变得更加缓慢，不像是绣花，倒像是在用细细的针尖替紧绷的绣布挠痒痒。

范闲站在二人中间，他们既然不开口，他也找不到什么由头说话，负手于后，摆出一副万事皆了然于心的模样，望着园外的孤寂秋树之净梢，故作着风雅之态。

见他如此做作模样，王十三郎不知他是不是瞧出了自己从未宣诸于口的心思，眼神微微有些乱。而叶灵儿则是看了他一眼后，深深地埋下头去，轻轻咬了咬下嘴唇。

火候已至，范闲咳了两声，说道：“王妃啊，这青州的景致虽然不错，但天天在园子里绣花，有院墙挡着目光，怎么也看不清吧？”

听着王妃二字，叶灵儿以为范闲这恶贼是在提醒自己什么，脸色顿时苍白起来，没有应话。

王十三郎沉默不语，也如叶灵儿一样，忖错了范闲的意思，心想罢了罢了，自己虽然与这位叶家小姐说话不多，但也知道对方是位性情清爽的女子，自己心中确实有根弦被这青州的风拨动，只是……对方毕竟是南庆王妃，这身份差地实在有些太远。

范闲叹了一口气，转头对王十三郎说道：“十三啊，虽然你身受重伤，需要有人照顾，但毕竟男女大防不得不慎，尤其是叶家小姐乃是我庆国王妃，这园中又无旁人相看，

你们二人就这般相对而坐，总要想想我回京后，怎么向宫内交待。”

这话便说得明白了，王十三郎先前正自有些喟叹，但他的性情在温柔之下，却是无比地执着，眉梢一挑，望着范闲说道：“我马上出府。”

叶灵儿愕然抬头，狠狠地瞪着范闲。

范闲心头微怔，旋即温和一笑，暗想这才是一个值得让自己信任的王十三郎。也不理会身旁叶灵儿的怒视，手掌一翻，在空中画了三个圈卷，便向叶灵儿身前的绣布抓了过去，轻柔无风，却又是极其快速，正是他赖以成名的小手段。

叶灵儿下意识里指尖一挟，那枚绣针带着破空风声，向着范闲的手腕扎了下去，角度极其刁钻。

这也是小手段，只是这些手段本来就是范闲教给她的，又如何能够阻止范闲夺布。

只见人影一闪，范闲已自她手中夺过绣布，飘到了王十三郎的身边，笑着说道：“十三，我只是怕你上当，咱们这位王妃可不是一个会绣花的大家小姐。”

王十三郎微愕，不解提司大人为什么会突然说这个，接着便看到范闲将那张绣布放在了自己的眼前，只见那张绣布上绣着……半个……水鸭子？

叶灵儿在园内、在王十三郎眼光所及之处，整整绣了七天，结果……只是绣出了半个水鸭子？

王十三郎顿时明白范闲所说的误会是什么，忍不住微微一笑。倒是范闲哈哈大笑了起来，说道：“男女之悦，天经地义，谁也拦不住你们，只是你得仔细想想。”

叶灵儿霍然起身，气地浑身发抖，大怒看着范闲，却又窘地说不出一句话来，眼中雾气渐起，看上去煞是可怜。

王十三郎看着这女子模样，无来由地心头一恸，自然敛了笑容，满脸关切。

范闲缓缓住了笑声，忽然压低声音在王十三郎耳边说道：“谈恋爱，总是要谈的，这样两个呆头鹅在一道，就算坐上一辈子，又有什么用处？”

话到此时终于点明，王十三郎知道此人是专程前来替自己揭破窗上的那层纸，微微赧然之余，不免有些感激，却又无法像范闲这样厚脸皮地说出话来。而叶灵儿却不知道范闲说了些什么，看着窃窃私语的二人，心中大感不安。

范闲办完了自己该办的事情，悠悠然向着军衙前庭行去，姿态十分悠闲，像是办了件天大的好事，得意地厉害。

叶灵儿看着他那背影，不知为何，心底便是生起好大的不甘，轻哼一声，嘲讽说道：“师傅，我是不会绣花，但这水鸭子，只怕……比你家那位还是要绣地好些。”

范闲闻听此言，马上便想到了婉儿当年手指头上的点点针痕，以及那幅水鸭图，身上一寒，脸上大窘，哪里还能应话，赶紧落荒而逃。

看着这副景象，叶灵儿咯咯笑了起来，笑声有如银铃般在青州的秋园内回荡着。只是旁边那人却未笑出声，只是静静欣赏地看着她。

一个人干笑无趣，叶灵儿微窘收住了笑声，王十三郎养伤的这十几日内，她委实收敛了自己的洒脱嚣张性子，显得格外安宁，没料到最后还是让范闲破了功，她不知道这一幕落在那个男子眼中，会不会让他觉得自己太过尖酸，心上顿时闪过无数心思，眼眸里的情绪复杂无比。

王十三郎的心情其实有些紧张，但他面上却遮掩地极好，望着叶灵儿说道：“在下王羲，曾用名铁相，乃东夷城剑庐十三徒，这些日子多亏王妃照料，感激不尽。”

叶灵儿不曾想到对方会忽然开口，而且会说地如此认真，心里微乱，平息心神，回了一礼，淡然说道：“王大人客气了。”

以官位称呼对方，在叶灵儿看来要轻松自然许多，但她只是不明白，已经相处十数日，拢共加起来也不过说了十几句话，为什么对方却偏在此时要如此认真地道谢。

难道他真准备离府，还是说其实这一切只是场梦？叶灵儿在心里幽幽叹息了一声。如果换成一般女子，或许在此时会因为心头的这一抹幽意而选择离开，但叶灵儿毕竟就是叶灵儿，她不会绣花，只会舞刀弄枪，她虽是位寡妇，却依然像十来岁时一样，野丫头劲儿十足……

她紧紧地盯着王十三郎的眼睛，说道：“有话就直说，哪里用得着自报家门，看你行事，也是个直爽人，莫学范闲那般罗嗦虚伪。”

王十三郎微微一怔，半晌后认真说道：“小范大人说……什么都是谈出来的。”

叶灵儿一怔，明白了一些意思，忽觉一阵秋风吹来，拂上脸颊时，却没有丝毫肃杀之意，只是那百般地温柔。

……

……

王十三郎与叶灵儿的事情，并没有如范闲想像的那般，经自己一挑之后，便金风玉露一相逢，胜却人间无数，干柴烈火一相遇，如黄河泛滥般不可收拾，反而出乎他的意料，这一对年轻男女，依然是那般相持以礼，隔石径相坐，只是偶尔会多说上两句。

说来也奇妙，王十三郎和叶灵儿的性情都是属于世间一流人物，尤其是叶灵儿自幼生长在草原边缘，较诸京都的小姐们，要开朗许多，只是一旦涉及个情字，又因为前年京都那场惨事，以及十三郎的身份，两个人便都有些沉默。

将这一切看在眼里，范闲心里也不着急，反正人世间的的事儿总是千模百样，不可能要求所有有情男女都像自己一样，爬墙翻窗眠花般急不可耐。

而且他也没有时间去关注这些美好的东西，因为在西凉路那些不美好的事情，还需要他领头处理。

时间很快地进入到深秋之末，寒冬之初，监察院八大处齐聚定州城，草原上八方部落齐聚王庭议事，庆国异常狠辣地斩断了草原伸出来的手，以及北齐伸向草原的那只手，冷眼看着草原上的局势日渐不堪起来。

苦荷大师临终前在草原上布下的手，与北齐小皇帝在这一年多时间内，越过北海，穿过荒漠，摸过南庆国境的那只手，在西凉路与草原的接壤处轻轻握了一下。

只不过握了将近一年的时间，便让南庆朝廷备受考验，边关异常吃紧，国库、军力、精神都被迫滞留在西方，而缓了对于真正大敌北齐地压迫。

而在皇帝的主持之下，监察院用了四个月的时间准备，范闲亲自领队，终于在庆历九年的深秋寒冬，将这两只握在一起的手斩断。草原上的局势或许在单于速必达和海棠的控制下，不会败坏到难以收拾的程度，但北齐小皇帝还想在西凉路搞山搞水，只怕没有那么容易。而且范闲在草原上也布下了自己的势力，待明年春暖花开时，便要开始收获果实。

最后确认了各项布置地落实，核实了作战的效果之后，范闲终于从繁忙至极的院务中摆脱出来，开始准备回京。王十三郎不会随着他回京，一来伤势还未好，二来沿途范闲也不想让他与影子多有接触，三来叶灵儿回京过年，还要再晚大半个月，让这两个人多在一起呆会儿总是好的。

范闲决定了的事情，便极少改变，他既然决定帮助叶灵儿和王十三郎在一起，自然有自己的把握，回京后在解决大皇子家事之余，只怕也要去枢密院向那位叶大将军提亲了，当然，这事儿首先还要皇帝陛下点头。

庆历九年冬月十五日，监察院结束了在西凉路的行动，提司大人范闲经由定州，踏上了回京的道路。在定州雄城之外，前来相送的官员将军无数，密密麻麻地排了两列。

西凉路总督与大将军李弘成与范闲并排站着，略说了几句官面上的话，便结束了此番谈话。最末时，李弘成深深地望了范闲一眼，范闲知晓他的意思，也没有应话，只是轻声说道：“我在京都等你。”

车队启程，在定州城前方驶上官道。范闲下意识里回头望去，没有将目光停驻在那些定州城军政双方的官员身上，而是抬起头来，看着定州城门上的那一排木架子。

整整一排木架子钉在定州城的城门上方，每一个竖架上都吊着一具尸首，此次行动，一共处死了四十几名奸细，这些奸细死后依然无法安生，被高高地悬在城门之上，任由秋风吹拂，秋日曝晒。

有些最早被悬上的尸首已经腐烂地差不多了，连屯田里的恶鸟都不愿再去啄食，露出下方隐约可见的白骨，尸首上的衣衫更是破烂不堪，带着用刑之后的污黑血迹。

一长排尸首就在城门上随风缓缓摇摆着，透着一股恐怖和血腥的味道，迎接着每一位从中原来到的人，用这可怕的景象警告着天底下的所有人。

……

……

范闲眯了眯眼睛，将头从窗外收了回来。悬挂尸首这种事情，在心理战上自有其作用，至少北齐小皇帝以后派过来的奸细，至少会天生出一些恐惧感，只是中原作战，因为千年以降的道德仁义制衡，杀俘之事极少，至于污辱尸体这种做法，更是没有见过。

但是定州城不是中原，这里是中原与西胡交战的要害之地，双方厮杀千年，更残酷的事情也曾经做过。

范闲对于那些奸细也没有什么同情心，因为从定州往青州沿途所见，已经让他明白了，战事一开，尤其是民族之间的延绵仇恨，根本不可能是仁义道德能解决的问题，就说那些被悬在城门上的数十具尸首，至少让庆国付出了上千平民百姓地死亡，更加让范闲冷酷的是，这些人并不是胡人，而是与庆国人同源同种同祖的北齐人。

至于草原与中原之间的仇恨，自己这一代人没有本事和平解决，那就留给更有智慧的后辈们吧。

范闲开始闭目养神，暗自想着，自己斩断了北齐与草原握着的手，至少是重重地斩伤，只怕也把自己与海棠之间斩出了一个凄惨的伤口，不知道这道伤口将来可能愈合，不知道海棠在草原上会做些什么，这片草原，这座雄城，那道边关，自己此生还会再来吗？

就这般黯然想着，钦差的车驾已经来到了定州城外最近的一处驿站，正是当日范闲偷窥了一场春宫的所在地。

入了驿站，范闲与那名相熟的驿丞调笑了两句，只是这名好不容易才从牢里被放出来的驿丞哪里敢大声应话，老老实实地去烧水去了。

范闲看着身旁的邓子越说道：“子越，还要你在西凉路熬上两年。”

监察院八大处俱有要员来定州督战，而邓子越更是被范闲千里迢迢从北齐召了回来，如今范闲走了，西凉路的事情便全部交给了邓子越，官员们送钦差出城便回，但监察院的官员们却一直送到了驿站。

邓子越点了点头，说道：“听大人安排。”

范闲略一思忖，给他交代了几句什么，然后看起了京都来的邸报，片刻功夫后，他的眼睛微微眯了起来。邓子越身为启年小组第二任负责人，服侍小范大人极久，一见他眯起了眼睛，就知道有些麻烦事在发生，轻声相询。

范闲笑了笑，说道：“院报有提过，邸报终于证实，宫里禁军统领换人了。”

邓子越心头一惊，暗想大殿下主持禁军一向稳妥，怎么会忽然换人？

第十九章 王家小姐

带着明显监察院标记的车队，顺利进入了京都西城门，在新街口的地方车队便散了，打头的两辆马车并不怎么起眼地汇入了京都街道的人流之中，向着西南方向拐了过去，不一时便抛却了身后的热闹，进入了贵气十足、安静无比的东城之中。

远远能看见自家范氏大宅的宅兽，马车并没有停住，而是向着北边拐了过去，越靠近皇城的地段，越是安静，行过国公府一带地方，又经过了如今闭门已久的靖王府，便来到了和亲王府那条街口。

马车离王府大门还有一段距离，车中的范闲便隐隐听到了王府正门口的嘈杂之声，看来有一场热闹正在那里发生。他揉了揉发痒的鼻子，心想自己又估摸对了，那位王家大小姐满脸怒气，果然是来了和亲王府。

关于皇帝陛下的心思，范闲在城门处看到这位正在扮东施的王家大小姐后，便已经猜到了若干。既然大殿下被逼着纳侧妃，为将来废王妃做准备，那么这位侧妃必定要出身不低才是，如此方能坐上将来的王妃正位。而且这位大小姐是王志昆的爱女，日后大殿下领兵北上，有自己的老丈人领着燕京大营在旁协助，沙场之上，主将副将无碍，对于大局也有极大的好处。

至于如果日后王家小姐真的成了和亲王妃，皇帝会不会担心大殿下和王志昆控制了太多的兵马，那则是以后的问题。有了二皇子的教训在前，范闲并不认为皇帝陛下会让自己的儿子们拥有太多胡思乱想的机会。

一位军方重臣的女儿嫁给皇子，那位皇子应该暗自警惕才是，不然谁知道会不会像李承泽一样，事到临头，被卖了个干干净净。

范闲忍不住嘲讽地笑了起来。

……

……

皇帝陛下的安排自然是极有远见的，大殿下若要领兵征伐北齐，大王妃的北齐公主身份，确实是一个难以绕过去的障碍。只是对于这种安排，范闲心里有极强烈的反感情绪，且不提北齐大公主与他之间的关系，只是在城门处看见那位行事恶劣的王家小姐，范闲就对皇帝陛下的眼光产生了最深的怀疑。

给自己挑儿媳妇儿，你也得挑个好点儿的，像这样一个女人，如果真进了王府，只怕会惹得阖府不宁。但范闲马上又否定了自己对于皇帝地腹诽，皇帝陛下这个人，对于女人向来不如何在意，联姻结亲只是一些交易罢了，至于这个女人的品性如何，会不会给自己的儿子带去好处，他根本不在乎。

至于王府可能会因为王家小姐地入府，而变得阖府不宁，说不定这正是皇帝陛下愿意见到的效果。

大殿下身份尊贵，和亲王府独占了半条长街，东城一片安静，也没有什么人敢在这等要害地方去看大殿下的笑话，所以王府正门口虽然在吵着什么，但是除了监察院的两辆马车之外，并没有其余的人窥视。

“大人，这时候过去似乎有些不方便，要不要先回府？”范闲虽然此行西凉用的是钦差

名义，实际上却是办的暗旨，用不着回京便入宫回旨，而沐风儿眼睁睁看着和亲王府门口变成了菜场，心道王爷脸上肯定有些挂不住，如果提司大人此时入府拜访，只怕有些不便。

不过沐风儿始终不如王启年那般会猜忖范闲的心意，范闲此时来到和亲王府外，为的就是看这一场热闹。他在车内凝神听着，已经听明白了和亲王府门口那场热闹由何而来，那位王家小姐的声音如此之大，想听不明白也很困难。

原来陛下让大殿下纳侧妃的旨意虽然还没有明发，但已经在暗中做了些工作，该知晓这个消息的人，自然早已经知晓，身为当事人的大皇子和王志昆更是心知肚明。昨日新任京都守备统领史飞亲自宴请大殿下，席上便营织了一场关于大皇子与王家小姐地“偶遇”……

不料这位大殿下也真是位干脆人，一见着王家小姐，便像见着鬼一样，落荒而逃，根本没有给对方任何说话的机会。这位王家小姐世居燕京，身为大都督之女，何时受过此等屈辱与委屈，尤其想着自己入府之后，还要可怜兮兮地做个侧妃，更是一口气憋在了心里。

明明知道是宫中的旨意，让自己嫁给大殿下，对自己使气做什么？王家小姐怎么也想不明白。当然，身为前任京都骄女叶灵儿的崇拜者，她对这位曾经领兵征战西陲数年的王爷也是颇有倾慕之意，今儿个白天，不知是受了丫环的挑唆，还是自己的想法钻进了牛角尖里，竟是浑然不顾礼数，单骑入京，跑到王府来了。

当然，史飞知晓此事后不敢大意，赶紧派人来追，只是追到了和亲王府，谁也奈何不了这位小姑娘，谁也没办法把她拉回去。

这位王家小姐用的名义也是可笑，居然说是来和亲王府拜见王妃。当然，范闲不得不承认，这个名义虽然有些荒唐可笑，但是京都权贵女子之间地交流，也算是平常。

就连范闲也没有想到，王妃居然和自家男人一样干脆，大门紧闭，拒不纳客，连一句主家出门在外的托辞也没有，直接便说今日王府有事，恕不待客。

王家小姐心里便觉着更委屈了，心想自己已经心甘情愿落了身份，前来拜见你这位外邦女子，你居然还拿着身份，给自己吃闭门羹，便在王府外闹了起来。这位女子徒有叶灵儿的率性，却根本没有叶灵儿的分寸，大吵大闹，真真是让人头痛不已。

那些她家的亲将校卫，惶恐地看着这一幕，看着和亲王府紧闭的大门，心中实在是恼火地没辄，心想这是什么地方，这可是和亲王府，就算小姐在燕京可以横行，但在京都怎么也这般行事混帐？如果真惹恼了府内的王爷，谁知道他会做出什么样的事来。

范闲略感厌恶地看着远处的这一幕，心里却在想着，如果宫里和史飞真的有心，又怎么会拦不住一个娇蛮女子的无礼行事，只怕今天这一幕，是某些有心人刻意做出来的，非要让大殿下心里不痛快，闹得满城皆知，最后再由陛下发话梳理此事，让大殿下吃个哑巴亏。

比如到时候，皇帝陛下淡淡说一句，王家小姐对你情深意重，已经追上门去了，你还不负责？再比如说，京都百姓都知晓了此事，你身为皇族长子，怎能不顾及天家颜面，朕给你半月时间，了结此事，将那女子纳入门来，便不怪你，如此等等。

都是一些小手段，见不得人的混帐办法，偏生这些手段办法却是范闲最熟悉的。他皱着眉头，心想大殿下待自己极为亲厚，这一樁难事，至少今天眼前这樁混帐事，总还得自

己去处理了。对沐风儿吩咐道：“过去叩门。”

……

……

两辆黑色的马车向王府门口驶了过去，车轮咯吱咯吱作响，就像是为王府门口那位权贵小姐不依不饶，不曾口干的泼辣声音做了一个并不和谐的伴奏。

王府门口围了约有三十几人，都是王家从燕京带回来的家将，还有京都守备那边调给王家小姐的管家仆人，一位老管家正哭丧着脸，乞求着自家小姐，给老爷留些颜面，不要再在王府门口闹了，不然等自家成了整个京都的笑话，叫王家如何在京都呆下去？

待这两辆马车靠近了王府正门，那位管家赶紧住了嘴，反正自家小姐也不肯听自己的话。而那些家将仆人之流，则是警惕地盯着两辆黑色的马车，心想小姐正在撒泼，若让人瞧见还传了出去，只怕大是不美。

只有那位王家小姐一脚踩在石狮之上，指着王府大门，依然在发挥着星爷面朝大海的功力，劈里啪啦骂个不停。

马车里传出范闲的声音：“这是谁家女子？当街撒泼，还有点儿礼数没有？”

这句话说地是老气横秋，八点档之气十足，也是范闲在马车里憋了半天才想出来的辞句。此言一出，王府门口围着的那些人脸色剧变，这句话看似寻常，其实却是异常狠毒，一开口便把王家小姐此时的行为，带到了家教之上，看似批的是这位女子，实则却是冲着女子身后的人来的。

一位家将盯着这两辆马车，强压怒气，说道：“不知是哪位大人到来。”

除了那位小姐之外，王家史家都没有傻子，来人既然敢在和亲王府门口如此托大地说话，自然有其背景，而这位家将已经发现了马车上刻意露出的标记，知道对方是监察院官员。

整个庆国朝廷，如今敢不卖军方燕京派面子的官员极少，但是监察院的官员则有这个底气，因为他们的头顶上有一个极为护短的老祖宗，虽然那位坐在轮椅上的老祖宗已经渐渐隐退，但是紧接着又出现了位更为护短的小祖宗，而且这位小祖宗行事更狠，背景更深，入京不过五年，已经弄死了好几位尚书，甚至连太子长公主之辈都是倒在了其人的手下。

有这样一位小祖宗护着，监察院的官员，敢如此嚣张也说得过去。这位家将回京之前，曾经得过都督大人的密令，在京都一定要隐忍做人，尤其是切切不可得罪监察院，所以此时听着车中人暗讽王家家教，这名家将依然能够强行压抑下怒气，保持平静地询问。

车中人却没有马上回答他的问题，一名下属一掀车帘，范闲从车中行了下来，于众人之中，走到和亲王府紧闭的大门口，扭头看了一眼踩在石狮上的那名女子。

这位王家小姐虽然行事暴躁，语气泼辣，但着实有几分奇妙之处，明明此时已经来了外人，可她竟像是没有看见一样，依然无比委屈，无比愤怒地对着王府里喊话，直到……被这位年轻的监察院官员看了许久许久……

她狠狠地瞪了范闲一眼，骂道：“看什么看？闭上你那双狗眼！”

此言一出，全场一片安静。范闲身后的监察院部属冷冷地盯着踩着石狮的王家小姐，沐风儿的面部表情一阵扭曲，似乎随时可能上去把这名女子暴打一顿。

那名家将及管家发现事情不对，赶紧拦了上来，隔开了范闲与自家小姐，管家低着头连连道歉，那名家将的表情也极为难堪。

范闲看着这一幕，愈发确定了自己的猜测，王家小姐此番前来闹事，定是被人挑弄着来的，只怕王家的管家家将都还不知道原因。有这样稳重的部属，王志昆才会放心让自己娇纵不堪的女儿回京，又怎么可能让这位小姐冲到了和亲王府。

范闲看着那名管家问道：“你们是哪家的？”

那名管家看他气度不凡，虽然不知是几品的官员，但是监察院官员在朝职之外，往往兼有爵位，不敢怠慢，说道：“老奴是王家管家，刚刚从燕京回来不久，小姐久在燕京，不知京都体例，若有得罪处，请这位大人多多见谅。”

王小姐听着二人说话，将脚从石狮子上收了回来，骂道：“这又是个什么东西，用得着给他说话？”

老管家嘴里发苦，老爷一直吩咐要在京都夹尾巴做人，可小姐今天不知患了什么失心疯，居然会摆脱家人的阻拦，冲到了王府来，居然骂对方这位年轻官员是什么东西……京都可不是燕京，水要深太多，街上随便一个人可能有什么可怕背景……

“燕京？”范闲微惊说道：“王大都督的家人？”

王小姐盯着范闲，说道：“你知道我家？你又是谁人？”

范闲却是根本不看她一眼，对着管家和家将温和说道：“快把你们家小姐劝回去吧，这宫里还没有发旨，她就这般来闹，传出去怎么见人？”

管家和那名家将连连称是，只是互望两眼，却不敢上去扶自家小姐，因为先前已经试过几次，根本没有法子。范闲微微一怔，这才发现老管家的脸上有几道鞭痕，虽然受力不深，却也渐渐渗出血来。

他转头一看，便看见那名刁蛮王家女的左手上拿着一根马鞭，不由脸色阴沉起来，有这样一位忠诚管家，应当珍惜才是，居然还用鞭子殴打，对这女子的印象更是差到了极点。

恰在此时，这位王家小姐见范闲不理自己问话，摆出一副鼻孔向天的样子，更是气不打一处来。被关在和亲王府门口外面半天，她已经丢了大脸，此时一个不知姓名的年轻官员，居然也敢给自己脸色，她哪里还肯再忍，心头怒火大作，眼中泪水涟涟，左手一挥，一鞭子就抽了下去！

马鞭呼啸着挥下，快要触到范闲的鼻尖，范闲却只是看着这个女子，在心里嘲讽想着，自己重生这一世，所遇见的女子总是各有各的美妙之处，在澹州时便是想寻一个恶霸也寻不到，没料到今天终于见着一颗嫩生的鱼眼珠子了。

嗤嗤数声，几道寒风闪过，王家小姐手持的马鞭在范闲身前断成四截，垂落在地。

监察院六处的剑手，哪里会让一个刁蛮女子伤了自家的提司大人，只见寒光大作，六七把铁钎便将这位王家小姐围了起来。

管家与那名家将哪里想到这位年轻监察院官员身边居然有如此多高手，心中大惊，担忧小姐安危，齐齐护在了王家小姐的身前。如果是放在往日，只怕他们就应该猜出了范闲的真实身份，只是全京都人都知道，监察院的小祖宗还在代陛下巡视西凉归来的路上，所以一时间没有想到此点。

双方剑拔弩张，随时可能在王府外面动起手来，监察院的剑手虽然可怕，但是燕京王

志昆派来保护自己女儿的家将也不是庸手，最妙的是，和亲王府的大门还是那样紧紧关着。

范闲却不动怒，反而笑咪咪地望着王家小姐，说道：“你继续骂，我不拦你，只是日后我要去问问王志昆，你这样一个异类，究竟是怎样教出来的，改明儿我也得去问问史飞，他这个做叔叔的是不是没有空教你，要不要让我来教。”

场中大哗，庆国朝廷里，敢直呼王大都督与史统领姓名的年轻人，绝对不超过三个，除了两位皇子之外，便只有那位年轻人，管家与那位家将对视一眼，看出对方心中的震惊与悔意，嘴唇都开始发起抖来。

偏那位王家小姐却是个愚钝之辈，听到对方直呼自己父辈姓名，大怒说道：“你是什么东西，居然敢对父亲大人说三道四，居然敢说管教我！”

范闲看了她一眼，冷笑着说道：“我连叶灵儿这匹野马都能管地服服帖帖，更何况是你这头跛脚驴子。”

说完这句话，他不再理会那些惶恐不安的王史两家人物，直登上台阶，啪一声锤响了和亲王府的大门，恼火说道：“看够了没有？还不给我开门！”

饶是王家小姐再蠢，此时也终于知道了对方的身份，心里面一时间乱了，眼眶里哗啦啦地流下泪来，只是这泪流地有些莫名其妙。

王府的大门终于被拉开了一个小口子，却没有人露面，看来王府只准备让范闲进去，却还提防着王家小姐这位怪兽级人物。

范闲忽然回头，望着王家小姐问道：“你喜欢大殿下？”

就算庆国民风再开放，但当着这么多官员下属仆人的面，问出这等男女之私，也太过分了。那名管家和家将一咬牙，也顾不得范闲的身份，便准备出言训斥，不料那位王家小姐一怔之后，咬着牙大声说道：“我就喜欢，怎么滴？”

“不怎么，我只是想告诉你，这事儿我说不行就不行，行也不行……”他顿了顿后，自嘲说道：“骂了半天了，要不要进来喝杯茶？”

王家小姐呆在了原地，下意识里准备逃回史叔叔家里去，她觉得面前这位年轻权贵实在是诡异地厉害，让自己无来由地害怕，但是半晌之后，她将心一横，扔下马鞭的断梢，阻止了管家的阻拦，跟在范闲身后，进入了她梦想已久的王府——只是这次进入的方式显得有些特别。

王府的大门在二人身后紧闭，不论是监察院的下属，还是王史两家忧心忡忡的家将管家，都被挡在了王府外面，不知道范闲此时带着王家小姐进入王府，究竟是存着什么样的念头。

其实王家小姐居然敢直视自己的目光，勇敢或者说莽撞地跟进王府，范闲也觉得有些诧异。诧异之余，他的心底泛起一丝异色，心想这女子虽然刁蛮成性，一点都不体恤下人，与叶灵儿相较，捧心的姿式着实难看太多，但至少还是有叶灵儿的一椿好处。

那就是与一般京都小姐大相径庭的直接。

“宫里的旨意还没有出来，你跑这里来闹，有没有想过你父亲和史统领的心情？”范闲回过头来，将王府的管家赶到一边，看着王家小姐冷冷说道：“身为人子，孝字当头，今天你这般胡闹，可知错了？”

王家小姐愕然直视着范闲的眼睛，她知道对面这人的身份，也知道对方厉害的能耐，

更清楚自己最喜爱的叶家小姐，便是对方不记名的徒弟，可她依然没有想到，一进王府之后，对方第一句话，便是像自己的父亲一样，开始对自己上课，两眼一红，哇的一声大哭了出来，抽噎着说道：“王爷……王爷他骂我不知耻……”

第二十一章 算盘

即便被王瞳儿堵住王府正门骂了半天，王爷依然很完美地保持了一个成熟男人的形象，与范闲谈话至今，始终没有对那个年轻的小姑娘道出一句狠话。要知道对方虽然是燕京大都督的千金，但大皇子可是位地地道道的正牌亲王，身份之间的差距，完全可以让他不用考虑太多，可他依然尽量地保持着平和的心态。

比如听到范闲的这句话后，他没有跟着去痛斥那位姑娘混帐，只是皱着眉头说道：“谁知道你收她做学生做什么？”

“我不相信你会猜不到。”范闲笑着说道：“当然是担心王府在已经有了头母老虎之后，再来一头小猎豹。如果我能把这位王家小姐教地知情达礼，规规矩矩，你把她收入门来，又怕什么？”

绕来绕去，范闲依旧还是在劝大皇子纳侧妃，大皇子微怒说道：“真不知道你往常令人佩服的眼光跑到哪里去了，居然说这个黄毛丫头是什么好选择。”

“哪里不好？”范闲敛了笑容，正色说道：“不用我提醒，你也应该知道，你的根基在军中。她是王志昆的女儿，你如果将她纳为侧妃，与军方的关系肯定会更加亲密。不要忘记，虽然你在军方的威信高，但是当年的征西军早已经打散，你不可能再回定州，禁军大统领的职司也被除了。”

“这是父皇的意思。”大皇子的神情冷了下来，说道：“没想到，你的算盘和父皇拨地一样响。”

范闲挑挑眉头，直坐了下来，说道：“陛下的意思谁都看得清楚——总是要有女子入王府，时刻盯着王妃的位置。如果你不想王妃被废，那么让王瞳儿入府，总比别的人要好些。”

大皇子疑惑地盯着他，心想为什么范闲的意思会发生这么大的转变，坚决地认为王瞳儿是最佳的选择。要知道王瞳儿身后的背景极深，有军方燕京一派为她撑腰，加上陛下地暗中放手，一旦此女入府，肯定会马上威胁到王妃的地位。

“我之所以说王瞳儿是个不错的选择，是因为这位姑娘家是真喜欢你。”范闲说道：“而且这位小姐的性格虽然泼辣狠毒了些，但却是个走大砍大杀路线的丫头，这样的人看似麻烦，其实比较好处理……你总不希望王府里新纳的侧妃，是当年长公主那般表面柔弱，实则阴中厉害无比的角色。”

大皇子想了想，发现确实是这个道理，王瞳儿此人，敢在宫中旨意未发之前，就来到王府闹事，确实不是一个走阴媚路线的女子。只是他想了又想，依旧皱着眉头说道：“可是她只是个十五岁的黄毛丫头，根本不懂事，万一入王府后天天拿着菜刀闹，怎么办？”

“陛下的意思咱们不能明着抵抗，”范闲看着他的眼睛，轻声劝说道：“但咱们可以试着换个法子处理。至于王瞳儿将来闹不闹，就得看我这个老师教地如何，以及你们两口子应对地如何。”

他喝了一口茶水，忽然觉得自己的心是越来越硬了，自嘲一笑后说道：“还是那句老话，王瞳儿喜欢你，所以她只要入得王府，一定以你为天。一个人满不满足，主要是看她的愿望是什么，如果换成别家的小姐，或许不当王妃便不会满足，可是我看王瞳儿，大概

嫁给你，她就满足了。”

大皇子不置可否地瞥了他一眼，淡淡说道：“你凭什么如此断定一个女儿家的心思？真收了进府，一旦闹地家宅不宁，你来收场？”

“我来就我来。”范闲耸耸肩，说道：“关于女儿家心思，这世上没有第二个男人比我更了解，这个你要对我有信心。”

大皇子一怔，心想范闲这话倒也不是托大，单看那本石头记不知迷死了多少小姑娘，再看他这一生的光辉战绩，不止把自己最疼爱的晨妹妹迷地死心塌地，连北齐天一道的圣女也被迷地失魂落魄，就知道他的判断一定有道理。

“我只是不明白，王小姐为什么一定要盯着我不放，要知道我们只是那日史飞宴请时见过一面。”大皇子盯着范闲说道：“只见一面便喜欢上，如果对象是你这种妖物，倒有几分可能。”

“女人和男人是两种生物。”范闲怜惜地拍了拍他的肩膀，说道：“你这个汉子想不明白就不要想了。”

大皇子有些恼火地啐了一口，旋即想到一个问题：“你这样一位忙碌的权臣，收王瞳儿为女学生，当然不仅仅是因为我的缘故。”

范闲有些尴尬地笑了起来，说道：“你都看明白了，还问什么？要知道我和你不一样，我手头除了黑骑什么都没有，和军方的大老把关系搞好一些，总不是错，我可不希望以后又出现第二个恨我入骨的老秦家。”

大皇子愣了愣后，叹息着说道：“叶重家的丫头一向听你的话，如今连王志昆的女儿你都不放过，真是……”

“这话听着别扭。”范闲揉了揉鼻子，笑骂道：“我又不是禽兽，这两位可是你们兄弟的房内人，可不能瞎说。”

“可也都是你的女学生。”大皇子带着一抹深深的笑意，说道：“加上弘成在定州，虽然父皇一直严禁你参与军事，但算来算去，马上你就要和三路大军挂上关系，你的算盘打得地不比父皇差。”

“你小瞧我了，虽然以前言冰云那家伙曾经说过，我这辈子似乎在通过征服女人而征服世界……但两路边军加上叶家的强势，我不会愚蠢到意图用两个女学生就妄想影响什么。”范闲笑了起来，“不过和军方把关系弄得地好一些，我当然愿意。”

说这番话的时候，范闲的心情其实有些复杂。来到京都，进入繁复无比的京都官场，影响天下大势足足已经五年，可是他往庆国军方伸手的努力，无一例外地都落到了空处。虽然陛下对他的防范之心似乎已经淡了许多，让与他交好的李弘成出任了定州大将军，但是如果范闲真的想将自己的势力打进军方，却依然是无比困难。

比如胶州水师，范闲曾经通过许茂才地帮助，逐步安排了自己的亲信入内，准备等着老秦家叛变之后，暗中接手胶州水师的实力。但没有想到，陛下根本没有放过这一细微的变化，直接将许茂才打落凡尘——虽然看在范闲的面子上，皇帝陛下极为仁慈地留了许茂才一命，但是整个胶州水师，却离范闲的手掌越来越远。

而且范闲一直留在胶州的侯季常，也因为这件事情，做了两年的无用功，浪费了不少时间，在官路之上，行进地愈发困难，如今不止远远及不上杨万里在工部内的名声，甚至比起已经出任苏州知州的成佳林，都要差了许多。

侯季常是范门四子中，范闲最欣赏的人，所以才将胶州这一要害地托付给了他，没有料到范闲一招棋错，却害得这个当年与贺宗纬齐名的京都才子，如今依然只能在偏远胶州熬着官声。

皇帝陛下如今对范闲恩宠信任地无以复加，可依然防范着他进入军方，这个事实让范闲的心里有些打鼓，不知道皇帝陛下是不是知道了什么，还是说皇帝陛下因为二十几年前的那桩事情，时常会做噩梦，加上许茂才是当年泉州水师的老人，所以对范闲这个儿子依然有所警惕。

“你需要与军方打好关系，我并不需要。”

大皇子的话将范闲从沉思中拉了出来，他有些勉强地笑了笑，说道：“可你需要保持与陛下的良好关系。至于我，只要陛下不阻挠，不止我想与军方打好关系，王志昆这些军方大老，也一样想与我交好，我收他的女儿为学生，只怕他半夜都会乐得笑醒过来。”

大皇子一挑眉头，知道范闲说的是真话。如今的庆国，纯以权势地位而论，已经没有人比范闲更风光，加上世人皆知，他是庆国皇帝陛下与当年叶家女主人的骨肉，有这份关系在内，所有的大臣大将，都会下意识地去巴结他。

两个人说完这番话后，同时沉默了起来，大皇子是有些无奈地想到，看来纳侧妃一事难以解决，范闲却是在想，宫里那位皇帝老子内心最深处对自己地猜忌，究竟要到什么时候才能消除呢？

“说说西边的事情。”大皇子忽然皱着眉头正色说道：“胡人究竟是怎么回事，这两年内实力大涨，总要有个原因。”

“过两天邸报发下来你就知道了。”范闲早就知道大皇子会忍不住问这个问题。大皇子在西边征战了很多年，对于那片草原无比熟悉，杀地胡人哀声震天，如果不是陛下心忧长子功高无可再封，也不会在三年前把他调了回来。大皇子虽然早已归京，但一颗心却还时常飘浮在草原上，对于那里的局势，自然十分关心。

大皇子见他不肯答，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说道：“弘成这两年愈发出息了，只是胡人狠辣嗜血，你得多提醒一些。”

范闲点点头后，忽然皱着眉头认真问道：“我庆国与西胡打了几十年仗，每每看上去都是大占优势，眼看着便可以彻底解决问题，为什么每次胡人的势力总如春风后的野草，又生长了起来？”

大皇子对于这个问题极有发言权，说道：“那是因为草原太大的缘故，由天脉南缘往西方去，一望无际的大草原根本不知边界，一旦我大庆占了绝对优势，他们便会往西边遁去，哪里能够彻底解决。”

“可这次我发现西胡王庭离定州城并不是特别遥远。”范闲不解问道。

大皇子微嘲看了他一眼，说道：“胡人的王庭不是京都，也不是上京，等我们打过去的时候，他们早已经搬进了草原深处……只是如今胡人势盛，他们才敢把王庭搬到离边境不远的地方。”

“且不说我那些年在西边与胡人作战，只说二十几年前，父皇亲率举国之军，远赴草原，意图一举扫荡干净胡人，可惜最后仍然是功亏一篑。”大皇子有些惋惜地说道：“举国之力，王师亲伐，以父皇天才般的军事才能，依然不能将胡人一举征服，更何况是我们这些人。”

范闲听到二十几年前，庆帝率王师亲征时，脸色便已经凝重了起来，没有接话，因为他记得清清楚楚，那次西征，父亲大人范建也随侍在大营之中，而就在那段日子里，京都里发生了一次惊天之变，这次变动结束了一个女子的生命，也让自己获得了第二次生命，在瞎子叔的怀抱中，坐着马车，去往了澹州。

大皇子没有注意到范闲有些古怪的神情，缓缓说道：“其时老单于初丧，胡人内乱，正是我大庆最好的机会，着实可惜了……而且最令人不解的是，当时叶帅奉旨交出京都守备，亲自出任大军先锋，精锐骑兵已经缀上了西胡王庭，只要父皇所在的大营再坚持三日，便能将西胡王公贵族们一网打尽，可就在这个时候，大军却忽然停止了西进的步伐，转而退回了国境之内，这才给西胡人留下了一口气。”

范闲沉默半晌后，抬起脸来对大皇子微笑着说道：“大军撤回的原因很简单，想必那时候陛下已经知道，我那位母亲大人身亡的消息。”

大皇子心头一颤，这才想到了已经被封存了许多年的那件大事，看着范闲强自微笑的面容，大皇子心中怜惜之意大起，不再继续这个话题。

半晌之后，大皇子咳了一声，将话题转回了最初，说道：“纳侧妃真的不能阻止？”

“没有人敢抗旨，所有敢和陛下对着干的人，都没有落好下场。”

“王瞳儿真是一个不错的选择？”

“至少眼下我看不到更好的选择。”

“那……我怎么向王妃说？”

范闲哈哈笑了起来，说道：“这个问题就不需要你考虑了，王妃自然有办法收拾一个小姑娘。”

正说着这话，外间有人通报，王妃和王小姐过来了。大皇子与范闲对视一眼，都苦笑了起来。待那两位女子入内之后，范闲站起行礼后，不易为人察觉地观察着二人脸上的表情，在心中暗自点了点头。

王妃依然如往常般平静雍容，王瞳儿的脸蛋儿上却是微红羞怯，浑不似先前的模样，看样子被范闲赶到王妃身旁后，这位王家小姐得到了某种承诺。

范闲在心底暗叹一声，知道王妃果然厉害，早已经抢在自己这两个大男人决定之前，就已经下了决心，为了保证自己的利益，而被迫做出了一个看似让步的选择。

看样子呆会儿不需要王爷为难地劝说王妃，而是王妃劝说王爷一切以大局为重，莫要逆了宫中父皇的意思。范闲笑了笑，眯着眼睛看着这位王妃，淡淡说了几句闲话，王妃也笑了笑，两个人心知肚明对方究竟在想什么。

在京都叛乱事中，北齐小皇帝意属大皇子接位，所以透过派在王妃身旁的锦衣卫间谍，暗中向长公主透露了范闲的行踪，险些害死了范闲。但是范闲知道这件事情与王妃的关系倒不怎么大，为了大皇子夫妻间的感情，他也一直没有对大皇子说这个事情，但是他与王妃心里毕竟还是有些疙瘩，所以这两年内，并没有什么太深的来往。

王妃心中对范闲一直有愧疚之意，直到今日，二个相视如狐狸一笑，才将那些过往化成了春风一般，了无痕迹。

略略闲话数句，范闲便要起身告辞，他带着王家小姐进了王府，当然要把对方带出去，毕竟宫中还没有指婚，庆国民风再开放，如果任由王瞳儿这个花痴对着大皇子大眨眼睛，传出去也未免太难看了些。

王妃假意留饭，眼睛里却闪着道清光。王瞳儿却是傻乎乎地真的不想走，乞怜看着范闲。

“走。”范闲说道。

“师傅，去哪里？”王瞳儿抬起头来，诧异地看着他，很自然地说道。

王瞳儿眼里满是恼怒之意，不肯说话。

范闲马上将脸一沉。王瞳儿不知为何，就是天生无比惧怕小范大人，下意识里站了起来，咬着牙齿跟着范闲往府外行去。

走在路上，范闲早已经看见了王妃眼里的那道光芒，看着身旁王瞳儿，不由摇了摇头。这位王家小姐虽然刁蛮无比，但如果真进了王府，哪里可能是王妃的对手，只怕将来也没有太多好日子可以过，好在王瞳儿的背景够强，想必也不会过地太凄苦，王爷也不是那等人。

二人不一会儿便来到了王府正门处。也不知范闲使了什么法术，与这位刁蛮的女子说了几句什么话，王瞳儿竟浑像变了个人似的，老老实实，畏畏怯怯地跟在他身后，哪里还有先前脚踩石狮，破口大骂的模样。

王府正门打开，管家送了出来，然后像躲鬼一样地赶紧把大门关上。范闲一怔之后笑骂了两句，心想自己也成了池鱼，转眼却看到王瞳儿满脸怒容，正准备破口大骂那管家。便将脸沉了下来，嗯了一声。

王瞳儿马上感觉到了身旁的寒冷之意，打了个哆嗦，赶紧住了嘴，老老实实地走下台阶，异常不习惯地对那名脸有鞭痕的老管家说了几句什么。

老管家吓坏了。心想自家的小姐什么时候转了性子？旁边王家史家的家将们也吓傻了，心想小范大人传说是费介大人的学生，莫不是给小姐吃了什么药，才把小姐变成了这副模样。

王瞳儿此时就像小白兔一样。

王府门口所有人像看神仙一样地看着范闲，心想小范大人果然名不虚传，难怪几年前陛下就让他冒充太傅，教导三皇子，这等教书育人的手段，实在是有些神乎其神。

王家家将管家们千恩万谢地向范闲行了礼，然后带着他们家的小姐离开了王府正门。范闲看着那行人消失在街头，才摇了摇头，登上了自己的马车。

沐风儿如今虽是启年小组的头目，但骨子里仍然是当年那个好事儿的年轻人，吞了口唾沫，小意问道：“大人，出了什么事儿了？那个母……怎么变成这样了？”

“很简单啊。”范闲坐在马车中，闭目养神，“她如果不听话，我就打她屁股，我就让王爷娶别的女人，我是太常寺正卿，她怎么会不信？”

“这么傻？”沐风儿鄙夷说道，谁都知道，事关大殿下纳妃，哪里是太常寺正卿能说了算的事儿，这事儿必须得皇帝陛下点头。

“不傻的话，王妃怎么肯让她入府。”范闲闭着眼睛咕哝了一句，觉得累地不行，这种破事儿他是打死也不想再沾了，如果不是和大皇子交情好，他这时候应该早就去皇宫交了差使，然后回自己府上逗儿女去。

※※※

半个时辰过去了，御书房内仍然没有动静。太监们有些无奈地守在房外，姚太监看了

一眼身旁那人端着的羊奶与小点心，发现东西都快凉了，忍不住皱了皱眉头。

那名小太监看了看御书房的房门，心想陛下是在和谁说话，居然说了这么久。姚太监也看了一眼那道房门，心想自己还是不要去打扰那对父子说话的好。

除了那名新来的小太监外，旁的人并不对眼下的情况感到诧异。陛下日理万机，极少单独召见臣子超过一刻钟，但是小范大人是个例外。

这两年里，每当小范大人入宫，皇帝陛下总是会与他在御书房内聊上大半个钟头，也不仅仅限于国事院务，甚至有几次姚太监还听到皇帝陛下与范闲在争执范家两位小孩子的姓名问题。

有此殊荣，得此恩宠者，整个天下也只有范闲一个人。

御书房内的情形，却与太监们想的不一样。庆国皇帝陛下看着坐在下手的范闲，开口问道：“朕意已决，王瞳儿总是要入王府的，你莫要管这些闲事……说到婚事，前些日子言冰云已经娶了那女人，招商钱庄的事情，你准备什么时候向朕交代？”

范闲眼色微变，赶紧低头掩饰。

第二十三章 一样的月光

范闲坐在车上，想着刚刚藤子京在宫门口报知的那个消息，心里有些着急，如果早知道妹妹已经提前回了京都，他哪里还会管什么王爷纳侧妃，御书房内无声雷，早就已经奔向了澹泊书局。

三个月前就收到了若若从北齐带过来的信件，知道她终于可以离开青山，回到家乡，范闲心中自然喜悦，依着妹妹信中的嘱咐，让婉儿在京都为妹妹细细挑选一个医馆的好地段。

没料着婉儿挑来挑去，最终还是挑在了离太学不远的澹泊书局对面。范闲心想这也不错，三兄妹也算是在街上也做了一回邻居，但他没有想到若若竟比信中说的提前回了，而且据藤子京讲，这丫头在府中居然只停留了少许时间，便兴致勃勃地赶到了医馆的所在地。

这两年里，范若若以苦荷大师关门弟子的身份，主持着青山上的一应杂事，她身为一位南庆人，加上又是范闲的妹妹，所以虽然有北齐皇室的默允及狼桃大师兄的支持，依然有些辛苦。

在主持山门之余，范若若时常会下山，为北齐的穷苦百姓治病，她收费便宜，医术极高明，加上名头又大，没用多长时间，整个北齐都知道天一道门里面，又出了一位宅心仁厚，慈悲心肠的医女。

这位当年京都的才女，在受到兄长很长时间的教诲之后，终于找到了自己人生的目标，一旦找到之后，她便变得极为执着，不然也不至于一回京都，不在家中停留，却要去盯着医馆的进度。

范闲有些好奇地揉着眉心，暗想如今的妹妹究竟是变成华扁鹊还是风华了呢？要知道这可是他当年最担心的问题。

……

……

今日之东川路人头攒动，热闹非凡，明明不是什么节庆日期，却涌入了无数看热闹的人，不知道内情的人，只怕还会以为有杂耍班子正在里面表演。东川路地近太学，这些来看热闹的人，也大多是太学里的年青学生，他们踮着脚，拉长了脖子往里望去，期望能看一眼当年名闻京都的范家小姐，究竟生的是什么样。

江山代有才人出，四五年过去，当年京都出名的才子，一位贺宗纬已经入朝为官，红极一时，另一位侯季常却是远在胶州，快要被人遗忘。至于京都最出名的几位小姐，叶灵儿远避青州，林婉儿嫁为人妇，再也不可能成为人们茶桌上的议题，如今在八卦圈内正当红的，乃是王家小姐的野蛮，贺家小姐的懦弱，太学里几个皇族远亲的嚣张。

用范闲曾经抄袭的一句评语来说：真是一代不如一代。

但范若若是个例外，她当年以诗才闻名京都，后来却大得太医院青眼，偏又拜入苦荷门中，在北齐获得了极好的名声，故乡的人们如何能忘记？今日午间，她在医馆甫一露面，便被太学里一位教习认了出来，一传十，十传百，便成为了今日京都最轰动的新闻。

范闲掀开车窗的布帘，皱着眉头，有些恼火地看着堵在自家书局门口以及未挂招牌医

馆门口的年轻士子们，心想这些人未免也太孟浪了，面色便有些不喜。

看着他的神情，沐风儿低声阴寒说道：“属下马上把这些人赶走。”

范闲不置可否。藤子京轻声说道：“我去清场。”范闲这才点了点头。

他这些年好不容易在读书人心目中保持了自己的清流地位，成功地洗涮了不少监察院的黑暗色彩，怎么舍得让沐风儿败坏。也不知道藤子京下车后说了几句什么，那些堵在东川路里的行人和士子们顿时散了，将街口空出一大片地来。只是那些士子经过黑色马车时，都极为恭敬地向马车行礼，这才悄无声息地退去。

看样子这些人是知道了马车中人的身份，自然不敢怠慢，尤其是那些士子本就将范闲看成了偶像，加上范闲如今还兼着太学里的教授职务，哪里还敢再停留——能让书生摧眉折腰相事，证明范闲不仅仅是权贵那般简单。

……

……

东川路安静了下来，范闲下了马车，压抑着心头的激动，微笑着走入了书局对面的医馆，也不及查看婉儿将这地方整治地如何，目光便直接瞥了进去，不料却没有看着若若的脸，只瞧着那件看上去有些单薄的锦袄，略显瘦弱的腰身。

范若若根本就没有注意到医馆外面的变化，此时早已经从失神中摆脱出来，正蹲在里室里整理那些药材，她从北齐青山也带回了一些南庆少见的珍贵药物，此时正在思考应该如何存放。

听着身后传来的脚步声，范若若没有起身，直接说道：“还未开门，若不是急患，烦请过两天再来。”

听着这声音，范闲便高兴，加上这句话里所蕴的医者心肠，让他不禁满意地笑了起来，在她身后说道：“真要有病，哪里还等得及你回来治，莫非我自己的医术就差了？”

听到这熟悉而又有些陌生了的声音，范若若身子微微一颤，马上却回复了平静，站起身来，背着范闲整理了一下衣着，缓缓转头，款款拜了下去，说道：“哥哥来了。”

虽刻意压抑着情绪，但姑娘脸上的眉，眸中的瞳，唇角的弧度，无一不显示着她内心的喜悦。

看着若若妹妹脸上的喜悦之色，范闲的心里却是无来由地一恸，不明所以，莫名其妙。他怔怔地看着妹妹，看着这张已经有几年不曾见到的熟悉脸庞，看着那眉心熟悉的冰雪之意，在自己的面前化成了三春里的淡晖，轻轻叹了口气。

然后他向前一步，轻轻摸了摸妹妹的脑袋。

若若微微低头，习惯性地侧了侧。

就如同庆历四年春天，范闲第一次来到京都，进入司南伯府时那样，分隔已久的兄妹二人，只需要一些话语，一个小小的动作，便可以驱散掉时光所造成的些许陌生感，再次回到很多年前好动的猴子与病弱的小猴子之间的情境，回到那些天南地北，托雁而行的片言只语中。

范闲觅了个箱子坐了下来，看着依旧忙碌的妹妹，说道：“怎么到地这么早？”

“哥哥不也提前回来了？”范若若笑着应了一声，抬起手臂抿了抿汗湿散开的鬓角：“路上没耽搁，就早到了几天。”

“千里南下，也不说在家里好生歇两天，这医馆里的事情自然有你嫂子安排，你只管问诊，不要操这个心。”

范闲不赞同地看了她一眼，发现妹妹虽然依然那般瘦，但精神显得好了许多，而且或许在这两年里时常在乡野僻壤里行医，肤色也黑了一些，甚至连眉宇里常见的那层冰雪，也逐渐消失不见。

虽然时常有书信往来，但是总不及在身旁照顾地周全，范闲心头有些自责，当初逃婚离国全部是他一手安排，看着妹妹便叹起气来，也不知道她这两年过地好不好。

“府里的丫环婢女换了几拨，我一个人都不认识，找个说话的人都没有，傻傻地在花厅坐了会儿，想想还是来书局看看，哪里想到嫂子挑的地方就在医馆的对面。”范若若很自然地把兄长拉了起来，免得他坐坏了自己放药的箱子，说道：“这药让你屁股坐了，还怎么给人用？”

“我是谁？我可是诗仙，如果传出去，只怕别人还会专挑这箱药来买。”范闲讲了个极冷的笑话，然后惊讶说道：“你嫂子呢？思思呢？”

范尚书携柳氏回澹州养老，带走了老宅里一半的丫环仆人，加上庄子里需要人手，丫环大了又要配亲，不过几年时间，整个范府对于范若若来说，已经变得有些陌生。

范闲极为敏感地察觉到了这点，心想连四祺那个贪睡的大丫头，如今也正经成了位县令夫人，数年时间，京都变化着实太大，不要让若若有些不习惯才好。

“嫂子和思思带着藤大家的去田庄了。”范若若好奇地看了他一眼，似乎是不解哥哥为何问了这么傻一个问题，“今天我才和藤子京进城，当然没有碰上她们。”

但凡大家大族，在京都外自有自家的田庄山林产业，更何况是范氏这种大族，范闲往年也常在这些田庄里游玩，却一时没有想到，时日入冬，该是准备年关的时节，如今执掌范族产业的婉儿与思思这个好帮手，正是忙得要命。

他有些头痛地揉了揉眉心，说道：“你回来这是大事，再怎么忙也该在府里等着才是。”

范若若看了他一眼，没好气说道：“你我都提前了三天回来，谁能有那个神机妙算。”范闲拍屁股起身，眉开眼笑道：“我至少能算到，你这时应该饿了。”

※※※

如今的范府前后两宅早已经打通，那个花园也被改了模样，就连内里住的人也不大一样。范闲依然习惯和婉儿思思住在新宅那边，父亲大人居住的老宅便空了出来，早已有仆妇将若若当年的房间整理地干干净净，一如原来，范若若跟着范闲入门一看，思及在京都渡过的十几年岁月，眼圈便红了起来。

范闲却是最看不得女人流泪的角色，当然，除了已经死了的丈母娘——他赶紧把若若唬弄去了花厅，此时府中无人，兄妹二人相对而坐，以酒互敬，胡吃海塞，讲述分别之后的各自人生，倒也痛快。只是说到京都谋叛事时，若若担忧无比，讲到青山上的孤苦及北齐人的目光，范闲眼色有些恼怒。

“弟弟如今在那边如何？”范闲放下酒杯，问了一句。范思辙一直还在处理北方的产业，虽说兄弟二人一直有书信来往，情报相通，但他还是习惯性地问了一句。从妹妹的言语中，范闲才知晓，原来思辙在北边过地也有些辛苦，虽然北齐皇室明面上没有做什么手脚，但暗底下也是使了些不起眼的小绊子。

范闲沉思片刻后说道：“玉不琢不成器，北齐小皇帝一时不会真的翻脸，就由他在那边呆着。”

这两年里范思辙回了两次京都，庆历九年的春节也是在澹州过的，只是如今范府一家人被迫天南海北相隔，便是聚上一聚也极为困难，每每思及此事，范闲心里便是老大的不痛快。

问题在于陛下总不可能在这样紧张的时刻允他辞官，父亲也确实不应该再呆在京都，留在澹州照顾祖母，总比时刻担心落个不幸的下场要好些。

范若若点了点头，心里对兄长的话是生不出一丝半点质疑。不论是弟弟还是自己，都是在兄长地安排下，才真正拥有了与一般权贵子弟完全不同的人生，最充实的那种。

“今儿先休息，赶明儿再好好说话。这老王头不在，有好些话我想找人说都没处说去。”范闲有些口齿不清地咕哝了几句，发泄了一下自己难得的郁闷，在这世上的聊天对象，除了林大宝王启年外，当然是五竹叔和被自己影响太多的妹妹最为合适。

范闲甚至敢和这四个人讲大逆不道的话语，问题在于大宝过憨，不会说然后咧，王启年跑了，五竹叔遁了，妹妹不在……却终于回来了。

这种感觉真好。范闲难抑心头喜悦，不知喝了多少酒，自然不肯吃解酒的药丸，趁着酒意，居然趴在桌子上就进入了梦乡。

范若若看着一身酒气的兄长，无可奈何地摇摇头，吩咐下人将他抬回了房中，又亲自替他盖好被子，整理好他那头乌黑的长发，将头发里的几根针小心翼翼地取了出来——就像几年前范闲大婚之前受伤时那样。

回到自己的房中，范若若看着手头耀着各式光芒的几枝细针，忍不住微微笑了起来，心想嫂子应该也知道这些毒针，难道他们亲热的时候，就不怕扎出问题？还是说每天晚上都得收拾一遍？

她马上醒悟到自己不该想这个问题，偷偷地羞红了脸，赶紧将细针收入盒中——范闲最后的保命绝招，本来就是他们兄妹二人在后宅里亲手做出来的，她自然知道应该如何处理。

房屋是旧的，被褥是新的，人是旧的，心事也是旧的。范若若静静地坐在桌旁，透着窗户看着外面的庭园，想着哥哥先前酒酣快乐的样子，有些出神。从谈话中，她知道兄长这几年在京都过地虽然顺意，但总有股说不清道不明的压力，让他难以开怀。

她叹了口气，披了件夹衣，走出房间，在庭园里的旧时月光下漫步。在她身后的房内，将残的烛光在找影子诉说它的梦想有多亮。身上与往年一样的月光，怎么却看得她越来越心慌。

……

……

但范若若清楚地知道这一切只是虚妄，且不论自己的心思究竟能不能容于这个世间，最关键的是，从很多年前开始，哥哥便习惯性地把自己当小孩子一样照顾看待，霁月心怀里，从未曾有过那等想法。

她不由微涩无奈一笑，暗想赶紧把医馆开起来吧，世间还有那么多需要自己帮助的可怜人们，何苦当此初冬之景，想自己这些难以宣诸于口的小儿家情思。

一旦思及这些事务，洒落她清秀容颜的月光，都显得平静起来。数年北地生活，让这

位姑娘家的气质已经发生了极大的变化，平静之中不再有那种淡漠，却多了几分拿得起放得下的从容不迫。

※※※

且不说范家小姐回京，造成了什么样的轰动，只说范府便热闹了许多，得了消息的林婉儿一行从田庄赶了回来，姑嫂相见，自有一番亲热，尤其是见了侄女和侄儿，范若若更是开心不已。

这一家子其乐融融，本就是京都大宅里的异数，只是这种氛围却保持不了多久，因为范若若急着要开医馆，而宫里也让范闲带着若若入宫见驾。

医馆的事情自有人去做，见驾也只花了一天时间，然而范府第二代的年轻人们却再也闲不下来，范若若在青山学艺数年，第一次回京，自然有许多长辈亲戚要去拜见走动。

第一站毫无疑问便是与范府关系极好的靖王府。

若换成以往，这种走动极为寻常，可是问题在于范若若险些成了靖王的儿媳妇儿，后来却被范闲送到了北齐苦荷门下，靖王爷这两年一直记着这事儿，见着范闲便长嘘短叹，两家间的情况有些小尴尬，所以范若若知道要去王府，心下不免有些不安。

“有什么好不安的。”范闲看着妹妹的神情，想着弘成自苦于定州，心头一颤，也不知道自己当年究竟做对还是做错了，勉强笑着说道：“过年时，弘成也要回京，难道你准备一世躲着不见。”

第二十五章 夜半歌声

一去一回间，幽静的二楼里响起五声闷响，然后木蓬终于全身僵硬，再也动弹不得。看似很简单的几个回合，实际上却是范闲与对方比拼了一把胆量和施毒的技巧。木蓬失了先手，却如鬼魅般夺回了优先权，如果范闲对那蓬药粉稍有畏惧之心，只怕就会失去了控制对方的大好机会。

尤其是最后那个小瓷瓶散出来的毒烟，范闲居然用一张布便裹了进去，这又不仅仅是施毒的手段，更是蕴藏了极高明的真气操控功夫，以及他每一指尖的小手段技巧。

浑身僵直的木蓬面对着床上散乱的包裹，还有床边上的那层变了颜色的青布，心头大惧，暗想究竟是谁，居然用毒的本事如此之大，竟能在片刻间制住自己。

范闲取下满是药粉的笠帽，小心地将其与那方变了颜色的布拢在一处，取出火折点燃，毒素遇火则融，不复效力。确认了安全后，他才取下了手上戴着手套，捉着木蓬的衣领，将他提到了另一间房中。

自怀中取出一粒解毒丸子吃了，还是觉得咽喉处一阵火辣，想到幸亏自己准备地充分，不然让那一蓬药粉直接上脸，不知道会有怎样的后果。想到此节，他不禁有些凛然，看着身前无法动弹的木蓬，想了会儿后，强行撬开他的嘴唇，捏碎了一颗药丸送了进去。

“医术上我不如你，用毒这种事情，你却不如我……木蓬师兄，你来我南庆两年，总该是说说来意的时候了。”

范闲咳了两声，坐在了木蓬的对面。这句话并不是在装潇洒，而是在阐述一个事实，就像很多年前在夜殿诗会上对庄墨韩说的那句一般，如今费介远赴海外，肖恩早死，东夷城那位用毒大宗销声匿迹，说到用毒解毒的手段，确实没有人能够敌过他。

木蓬浑身僵硬无法动弹，却能清晰地感觉到滴滴毒素正随着颈后被针扎着的穴道往心脏里流淌，他不知道这是什么毒，竟然如此厉害，但知道对方既然喂了自己解毒的丸子，那便是准备逼问什么，一时不会让自己死去。

而就在范闲开口之后，他马上辨认出了对方的身份，除了小师妹的那位兄长，这世上还有谁敢在自己这位医道大家面前夸下海口。

木蓬此时能够说话，看着范闲，眼睛里透出一丝无奈与黯然，说道：“小范大人，我只是一名大夫，何必如此用强？”

“你又不是绝代佳人，我用强做什么？”范闲摇了摇头：“我只是想知道，你身为苦荷的二弟子，为什么这两年要躲在南庆。”

木蓬微笑说道：“原因？您应该很清楚，陈老院长的身体不是越来越好吗？”

范闲的眉头皱地极紧，说道：“这正是我不明白的，老院长大人活地越好，你们北齐人岂不是越难过？”

他忽然抬起头来，静静地看着木蓬的双眼，说道：“这是不是苦荷临终前的遗命？”

木蓬用沉默代表了承认。

范闲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说道：“你应该清楚监察院七处是做什么的。”

监察院七处司刑牢之责，全天下最令人闻名丧胆的刑讯手段，全部在那个牢里。木

蓬听了，却是毫不动容，淡淡说道：“小范大人，莫非这就是你南庆的待客之道？令妹在我青山学艺，我木蓬自问倾囊相授，绝无藏私，即便大东山之后，先师亦将整座青山交予小师妹，朝廷也没有改了态度。”

他看着范闲，好笑说道：“难道就因为我替陈院长调理身体，我就该死？这话说破天去，也没有道理。”

范闲沉默了下来，知道木蓬说的极对，两年里对方藏在南庆，经由监察院的调查，确实是什么事情都没有做，只是尽心尽力地为陈院长调理身体。

但问题是这件事情本身就非常诡异，苦荷大宗师的临终遗命，一是让海棠收拢草原上的胡族部落，在北齐地支援下，成为庆国最大的外患，第二条便是木蓬的南下，莫非让陈萍萍继续好好活着，对于北齐有什么天大的好处？

这个问题范闲想不明白，所以才会私下一个人对木蓬出手。

“你准备离开？”

“小师妹既然回来了，我不走怎么办？”木蓬说道：“只是还是走晚了些，被你捉住了。”

“我几个月前就察觉到你的存在，只是你往年极少下青山，所以无法确认你的身份，若若只是帮我确认一下而已。”范闲低头说道：“看在若若的份上，我暂不杀你，但在我弄清楚你们天一道究竟在想什么前，我不会让你离开南庆。”

木蓬面色剧变，知道自己会被关押在监察院中，只是不知道会被关多久，会不会像肖恩那么久？

……

……

“原来那位大夫就是苦荷的二徒弟，苦荷一生惊才绝艳，凡所涉猎，无一不为世间极致，难怪这位大夫水平极高。”

轮椅上的陈萍萍笑了起来，屈指食指点了点，让身后那位老仆人推着自己往陈园的深处行去。范闲沉默地跟在轮椅后方，听着吱吱的声音，以及不远处咿咿呀呀女子们唱曲的声音，此时已经入夜，安静的陈园里歌声再起，让人听着有些心慌。

“你怎么处理我不理会，不过是名大夫，你何必还专门跑这一趟。”陈萍萍轻轻敲着轮椅的扶手，这是他很多年来的习惯动作，指尖叩下，发着空空的声音，尖哑说道：“反正这两年也没有喂我毒药吃。”

范闲低着头站在轮椅旁边的树下，摇了摇头，根本不相信陈萍萍的话，以陈萍萍的识人之明，怎么会没有瞧出木蓬的问题。他想了想后说道：“我只是不明白，苦荷临终前命令木蓬南下，究竟为了什么。”

两年里木蓬不止对陈萍萍的身体极为上心，而且暗中通过各种渠道，组织了一大批便是庆国皇宫里也极为罕见的药材，配以他的回春妙手，果然成功地阻止了陈萍萍的衰老与旧伤，让这位老人家活地愈发健康起来。

陈萍萍转动着轮椅，面朝着范闲，挥手示意那位老仆人离开，然后撑颌于轮椅，陷入了沉默之中。陈园屋舍的灯光从他的背后打了过来，范闲看不清他的苍老面容，只能看见一个浓墨般的人影。

“苦荷是个很了不起的人，如果依你所言，海棠的身世，西胡地布置，都发端于他临终前的定策，那木蓬南下为我保命，自然也是他计策中的一环。”

范郎二度前来，自然是逼着老同志听了半天院务汇报。陈萍萍有些无奈说道：“这老光头，死便死了，还操这么多心做什么。”

“其实你自己应该很清楚，苦荷拼死保我一命的原因。”陈萍萍挠了挠有些发痒的后背，说道：“西胡乃是我大庆之外患，而我活着，则必将成为大庆的内忧。”

虽然老人家没有直接说出自己的判断，但范闲的心生起了一丝寒意。僵立了片刻之后，走上前去，站在陈萍萍的身后，轻轻拉下那只苍老的手，替他挠起痒来，轻声说道：“这两年里你什么事情都不做，陛下对你又有几分情份，最关键的是，朝中曾经出了那么多叛贼，他为了顾惜天家颜面与你一世君臣的光芒，也不可能对你动心思。”

范闲了解庆国的皇帝陛下。所以这个推断应该没有出问题，庆帝与陈萍萍一世君臣，情份殊异，相交三十余年，从未生过嫌隙疑虑，不知在这天下做了多少大事，真可谓是朝中的异数。

如果说陈萍萍对庆帝有异心，没有人相信，如果说庆帝忌惮陈萍萍的权势，也没有人会相信。皇帝陛下想为天下臣子树一个楷模，想在史书上留下自己宽仁之君的形象，如果连陈萍萍这种死忠的黑狗都容不下去，他拿什么来说服后世？

“问题在于，不论怎样的情份总是会渐渐淡的。”陈萍萍感觉着范闲在自己背上移动的手，舒服地叹了一口气，“情份就像我这可怜的后背，时间久了，老了，就很容易干枯发痒，没有新的功劳做水份滋润，谁都想把它挠一挠。”

范闲的手顿了顿，摇头说道：“陛下对你，比一般臣子不同。”

“确实不同，在这点上我绝对感念陛下之恩。”陈萍萍缓缓说道：“但我也与一般的臣子不同，两年前的事情，你有过猜忌，我也听了你的意见，不再继续，但是……陛下对两年前的事情也有所猜忌，心里总会不舒服的。”

范闲默然，在两年前京都平叛之后，他曾经对于陈萍萍监察院在这件事情中所扮演的角色大为不解，言冰云事后也对他暗中说过那些问题。

虽然表面上陈萍萍是依附于皇帝陛下的惊天大局，在玩弄着手段，但范闲清楚，当时的情势着实有些微妙，无论是叶流云的忽然反水，还是皇帝忽然变成了一位大宗师，只要这两个条件有一个不兼备，陈萍萍便可能会做出令整个天下震惊的举动。

“大东山一事中，我曾经生出些许期望，动过一些心思，这些心思虽然被我藏地极好，隐地极深，但长公主隐约看出来，所以整个京都谋叛事中，她从来没有理会过我，因为她知道，我们当时的大目标是很接近的，事后苦荷也看出来少许，所以他临终前，才会让木蓬来保我性命，延我寿数。”

什么心思？范闲虽然心知肚明，但今日听陈萍萍亲口承认，仍然感到震惊难抑，嘴里发干，说不出话来。

“我没有想到陛下能够活着从大东山上走下来。”陈萍萍低着头说道：“当日在渭州收到陛下的传书，我便有些感叹，要一个人死，怎么就这么难呢？陛下谋划的东山之局，终究也只露了半张侧脸给我看，不止将几位大宗师算入局中，甚至险些让我也落入局中。”

“当然，我没有像长公主一样急匆匆地跳下去。”陈萍萍咳了两声，说道：“或许一开始的时候，我就没有认为陛下会如此轻易地死去。”

范闲沙哑着声音说道：“既然没跳，也没有任何证据，陛下当然不会疑你。”

“陛下是何许人也？他不曾查我，不代表未曾疑我，只是因为他相信我们的君臣情份，而且他无论如何也想不通，我为什么要动那些心思。”陈萍萍微笑说道：“但最关键的是，他知道我没有几年好活了，为了周全我与他之间的君臣情份，为了还我当年拼死救他性命的恩义，他给我一个自然死去的机会。”

“如果我老死了，病死了，不论他疑我还是我疑他，都会成为黄土下的旧事，我死后备享尊荣，陛下悲哀数日，放下心来，一切随风而去，岂不是最好的结局？”

陈萍萍严肃说道：“必须承认，这是陛下对我的恩情，这是他为我挑选的最好归宿，所以两年前你让我放手，我便放手，等着自己老死的那一天。”

“可眼下的问题是……”陈萍萍的笑容里多了两丝荒谬的意味，“出乎我和陛下的意料，我这破烂身子骨，竟然一直活到了今天，而且如果不出意外，似乎还能再活几年……我活地越久，陛下的心里便会越不舒服，总有一天，会当面来问我一些故事。而苦荷临终前，不就是等着这件事情地发生吗？”

谈话至此，范闲已经无话可说。如果皇帝陛下真的察觉并且相信了陈萍萍的不臣之心，必然是庆国朝廷的一场天大动荡，而自己夹在二人之间，当然不能眼睁睁看着陈萍萍死去，庆国内乱必至。苦荷临终前的眼光竟是如此深远毒辣，于纷繁天下事中，准确地抓住了庆国日后唯一的裂痕，实在厉害。

他知道陈萍萍说的是对的，皇帝对陈萍萍留足了恩义，如果陈萍萍自然死亡，陛下即不会有任何负疚之感，也自然不再去理东山事中，陈萍萍曾经动过的心思，真可谓是皆大欢喜。

然而陈萍萍却健康地活了下来。范闲或者是皇帝，总不可能温言细语地劝说这位为庆国朝廷付出一生的院长大人，早些死吧，死吧，你死了庆国就太平了……

“我似乎是一个早就应该死的人。”陈萍萍抿了抿发干的嘴唇，幽幽说道：“只是死到临头，我才发现，原来自己还是怕死。”

身为监察院的创始人，无数人闻之丧胆的陈萍萍，居然也会坦承怕死，如果让外人听见了，只怕会大感意外。但范闲只是安静地听着，他是死过一次的人，当然知道安静等待死亡地到来，是一个怎样难以忍受的过程。

数十年前，大陆激荡，北有肖恩，南有陈萍萍，双雄并称。可即便是这样两位黑暗世界最厉害的人物，在面临着死亡的时候，却依然显得那样弱小。

肖恩死的时候，范闲在一旁相送。此时他看着轮椅上瘦瘦的老头儿，黯然想着，不论将来时局如何发展，只希望陈萍萍临终的时候，自己能在这无子无女的孤苦老人身边，送他一程。

“陛下不会如苦荷所愿那般孤戾。”范闲忽然想通了一件事情，笑着说道：“陛下的性情改变了极多，即便曾经疑你，但这两年已经证明了你无心其余，他不会如何。”

陈萍萍也笑了起来，拍了拍范闲放在自己肩膀上的手，说道：“陛下对我已经仁至义尽，我没有那么好担忧的，就算我能再活几年又如何？总不可能活到陛下的后面去。”

得了这句话，范闲的心情终于放松了一些，忽然间心头一动，自脚边的黑暗中采了一朵于冬风里坚韧开放的小黄花儿，细细地压进了陈萍萍鬓角的白发中。

陈萍萍呵呵一笑。

范闲告辞而去。直到谈话结束，陈萍萍都没有说，他为什么会陛下生出不臣之心，范闲也没有问，因为他知道这一切的原因，却不知道一切分明之后，自己应该怎么办。

老仆人行了出来，推着陈萍萍在园子里逛着。许久之后，陈萍萍忽然幽幽叹了口气，说道：“苦荷活了太久，知道太多事，才会定下此策。好在如范闲所言，陛下应该会抑着性子，等着我老死，只是……”他转而皱眉说道：“你说，范闲这孩子抱着我的尸体大哭时，会不会怪我骗他，利用他？”

无论从哪个角度讲，皇帝陛下都会对陈萍萍的死亡保持充分的耐心，范闲一面这般想着，一面迎着夜里的寒风向陈园外行去，解决了心头的一个大问题，他觉得整个人都轻松起来。

便在此时，陈园歌女的歌声从夜风里传了出来，分外凄清，却又持续拔高而不堕，十分倔犟执着，像极了先前范闲采摘的那朵小黄花，又像极了这园子里住的那位老人。

※※※

在刺骨的寒风之中，范闲忍不住跺起脚来。十一月的天气，这个时辰太阳根本不可能出头，严寒的味道顺着他脚下的皮靴往里渗去，把他的脚冻地有些麻了。

范闲很不理解，冬天太阳出来的晚，上朝的时间为什么不能往后挪一挪。只不过这是袭自大魏的千年礼制规矩，即便他如今权势薰天，也没有办法改变这一切。他看着四周的一片黑暗之中，是时亮时隐的一些红灯笼，心想果然很有鬼片的感觉。

今天是大朝会的日子，依着朝廷惯例，文武百官们半夜的时候便从暖暖的床上爬了起来，来到宫门前守着。与范闲一道上演鬼片的有很多人，胡大学士此时也在他的身边跺着脚，完全没有朝中第一文臣的尊严模样。

“陛下恩旨让您坐轿入宫，何苦在这儿陪我站着？”范闲抱着暖炉，呵着白气，压低声音对胡大学士说着闲话。如今舒芜老学士已经完成了传帮带的任务，光荣归老，门下中书内自然以胡大学士为首，大学士虽然身体健康，但陛下想着他年纪也有些大了，所以准他乘轿入宫。

胡大学士颇有深意地看了他一眼，微笑说道：“你在这儿站着，没人敢上来陪你说话，难道不欢迎我？”

范闲一愣，旋即苦笑起来，梧州岳丈在朝中的文官势力被皇上打散了，监察院这些年又一直在狠抓吏治，朝中官员虽然敬畏自己，见着自己面便恭谨请安，但却没有几个敢站在自己身旁的。

正这般想着，一个红红的灯笼打由黑暗里浮出来。都察院左都御史，门下中书行走贺宗纬贺大人，在仆人的引领下，来到二人面前，面色平静地低身行礼，红红的灯光照耀在这位年轻大臣的脸上，照出了几分诚恳与和顺。

然而范闲的眼睛却眯了起来。

第二十七章 东风吹

听着范闲语带寒声的这句话，林婉儿心头一凛，知道回府后一直保持着平静的相公，其实心里已经恼怒到了极点。她将一碗温茶轻轻地放在范闲的面前，和声说道：“若若还在医馆里，要不这两天让她先回府，不要在外面抛头露面了。”

范闲摇了摇头，说道：“妹妹如今视行医重于一切，这件事情不要打扰她，我自己便处理了。如果贺宗纬倚仗着陛下的旨意，便要去套近乎，正好遂了我的意。”

柔嘉此时心头百转千回，只想着回府去见父王，然后让他进宫去处理这件事情，起身福了一福，赶紧出府回家。

待她走后，范闲与婉儿互视一眼。

“你也太狡猾了些，居然故意在柔嘉面前说，这岂不是逼着靖王爷入宫吵架？”

“王爷很久没进宫了，我为他们兄弟和睦着想，逼着王爷进宫，陛下应该感谢我才是。”范闲摇头说道，话语里带着一抹恼怒。

林婉儿蹙眉说道：“可是皇帝舅舅明明知道你不可能答应这门婚事。”

范闲有些出神，叹了口气后说道：“这两年陛下对贺宗纬是真的青眼有加，他是真心希望我能和都察院和平相处，而且总以为若若既然不喜欢弘成，那么总该喜欢贺宗纬这位大……才……子，倒没存什么坏心事。”

世上好心办坏事的例子很多，英明如庆帝也不能例外，范闲能够体谅皇帝的心意，却不能忍住对那只癞蛤蟆的轻蔑，史上最不屑一顾的大才子三字，就此出炉。

……

……

一盏茶冷。

范闲摸了摸头发，脸上再也看不到一丝怒意：“陛下给我发了狠话，他要护着贺宗纬，我可不想在这时节与宫里翻脸，而且贺宗纬这两年碰着我就扮孙子，我也找不到由头出手。”

婉儿轻声说道：“陛下只是希望你与贺大人能够在朝中和平相处，却没有想到，却触着你的逆鳞。”

“我不是天子，不是龙，没有什么逆鳞。”范闲说道：“但为了若若的婚事，当年我整出那么大的动静，甚至把苦荷都搬到了南庆，陛下如果以为可以控制我的生活和周遭，那他便是想错了。”

范闲微讽说道：“陛下是真看好这门婚事，可如果我硬抗到底，他没有办法，也只好收回旨意。只是……抗旨的罪名不轻，谁知道他又想从监察院或内库里削走什么东西。”

※※※

其实范闲这次真的误会了皇帝的意思，庆国的皇帝陛下虽然是天下第一人，但他也只是个普通人，知道了范若若回京的消息后，天子心头一动，很自然地联想到了至今尚未婚配的贺宗纬，他以为靖王那边早就没戏，自然愿意让殿下的大臣之间有个天作良配。

贺宗纬是大龄男青年，范若若是大龄女青年，皇帝陛下以为自己是在做好事，只是淡

淡问了一句，想看看这事儿可否成行，而且以为安之应该能体悟朕心，不料他的反应，竟是在御书房里当面冲撞了起来。

皇帝没有治范闲一个御前咆哮失仪之罪，已然是法外开恩，他怎么也想不明白，安之你是忠臣，贺宗纬也是大大的忠臣，两个忠臣联姻，实在是件传颂千古的美事，为何你就这般愤怒与失态？

难道是你小子心里有什么想法？谁也不知道皇帝的心里会不会这般阴晦思忖，但正如林婉儿所言，庆帝是一位极为强悍的君王，如果范闲能够好声相求，或许此事还有回转之机，然而范闲当面顶撞，却是坚定了皇帝的决心。

他不允许世上有任何人迁逆自己的旨意，即便是最信任最恩宠的范闲也不行。

一时间，范府与贺府即将联姻的消息传遍了整个京都，虽然宫里还没有发下明旨，但据知道内幕消息的人讲，此事已经是板上钉钉，不可改变了。

文武百官在讶异之余，细细想来，这门亲事对于朝廷确实大有益处，陛下果然是圣心幽远。只是所有人都知道范闲对贺宗纬的态度，也知道他一定会反对，但是范闲再厉害，终究只是一个臣子，难道他还能比陛下更厉害？

在听说胡大学士亲入范府，劝说范闲同意这门亲事后，这个风声传到了最顶尖的地步。

被监察院整治极惨的官员，平日里慑于范闲权势之下的人们，都开始等着范家小姐嫁入贺府的那一天，等着看小范大人活吞苍蝇时的表情，准备看一场最好看的笑话。

范闲自入京后表现地太完美，给了太多人压力，难得有看小范大人失态愤怒无措的机会，谁都不愿意错过，所以不知有多少人在暗中替贺宗纬摇旗呐喊。

然而出乎所有人的预料，范闲什么事情都没做，既没有再次入宫与皇帝大吵一架，也没有去踹开都察院的大门，把贺宗纬暴打一顿。所有人都感觉到了诧异，因为当年范闲在府中亲自打了贺宗纬一记黑拳的故事，是京都流传已久的八卦，如今范闲眼看着自己妹妹便要嫁给贺大人，居然还能表现地如此平静，难道小范大人改性子了？

没有过两天，所有人都知道了范闲平静的原因，原来此人根本没有准备演戏给满朝文武看，而是平静地坐在一旁，等着看别人的笑话。

看皇帝陛下的笑话。

两年不曾入宫，只知锄草为乐的靖王爷，当今天子的亲弟弟，在某一个深夜入宫，与皇帝陛下一通大吵，据宫里的太监说，吵地是异常激烈，最后靖王爷甚至摔了御书房内一个青花瓷的笔洗。

最后靖王爷愤愤而去，当年王爷小时候打架没打赢自己的兄长，看来如今吵架也没有吵赢。

但紧接着，第二天靖王爷便去了都察院，毫不顾忌王爷的体面，指着贺宗纬便是一通大骂，骂地贺宗纬脸色剧变，却只有连连点头的份。

靖王身份太尊贵，不论是太常寺、内廷都不敢管他，更不要说京都府、城门司这种维持治安的衙门了。

所有人此时才想起来，三年多前，宫里似乎隐约有旨意，准备让范家小姐嫁给靖王世子李弘成的，所以看戏的人们都住了嘴，生怕靖王爷哪天打到了自己的门上来。

这正是：靖王爷大闹都察院，小公爷妙手逆乾坤。

而用安坐于府饮茶听戏为乐的范闲的话来讲，靖王出马，一个顶俩！皇帝要乱配婚，自己便能找着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人物出来治他。

……

……

对于这件事情，陛下当然很清楚是范闲在暗底里做的手脚，只是他对靖王这个兄弟也没有什么太好的法子，只是让内廷去王府宣读了旨意，将靖王好生训斥了一通，却也不可能拿出什么实在的手段，去阻止王府松土挖墙。

当然，在靖王看来，自己的儿子李弘成在定州等范若若苦苦等了三年多，皇帝居然一转手让范家小姐许配给贺宗纬，这才是真正无耻的挖墙脚。

范闲平静地在府中看着这幕大戏的进展，只要宫中指婚的旨意一天不入府，他便有时间多看看，靖王爷虽然久不问事，但身份地位在这里，陛下总要忌惮一下自己兄弟的情绪。

过了些时日，京都里的局势平静了许多。宫里与范府靖王府还在拔河，贺宗纬自己倒是没有表现出什么态度，范闲从宫里获得的第一手消息是，陛下已经当面对他提出了这门婚事，这位贺大人宠辱不惊，只是平静谢恩，表示愿意。

范家小姐的婚事，虽然影响极大，但毕竟影响不到朝廷地运行，问题在于这门婚事背后，陛下的意思，以及日后庆国朝廷两院间的和谐发展，才事关紧要。

更有敏锐的人察觉到，陛下与范闲之间的角力，不仅仅是颜面上的问题这般简单，更是君臣之间的一次压迫与反压迫。这世上，不是东风压倒西风，便是西风压倒东风。

皇帝陛下如今便是在试探着吹东风，不料却错误地播响了靖王爷这架老战鼓。

※※※

已入冬时，寒冷的空气似要凝结了一般，却又被民宅中的火炉气息烤地松动了一些。就在由冰冷的西风与万家火炉的暖意交杂中，留在青州养伤的王十三郎与叶灵儿终于回到了京都。

叶灵儿因为当年二皇子地服毒自尽，始终对于自己的父亲大人未能完全释怀，所以只是送了封信回叶府，便住进了范府之中，与林婉儿为伴。

范闲只得亲自去枢密院通知了叶重一声。这位如今庆国军方第一人，听到这个消息之后，黯然长叹一声，拍了拍范闲的肩膀，没有更多的表示。

叶重知道女儿住在范府，自然没有什么问题，但想到最近范若若的婚事，却是忍不住问了范闲两声。

他身为枢密院正使，也不明白陛下为什么一定要让范闲丢脸，也不明白范闲为什么要一直硬抗着——在他看来，贺大人已入门下中书，倒是配得起范若若，只要范闲点个头，靖王府那边找不着理由再闹，一切事情都会变得妥当起来。

看来所有人都知道皇帝的执着，却都忽略了范闲的执着，范闲这一世不想做的事情，还没有人能逼他做的，即便皇帝也是如此。

范闲没有和叶重解释，只是笑了两声，便离开了枢密院。他没有回府，而是坐上马车，向着太学的方向驶去。

妻子和叶灵儿那丫头正在府里说八卦，他却要去看八卦——叶灵儿和王十三郎已经回京，宏成当然也回来了——靖王爷这座破战鼓快被陛下撞破，他必须亲自出马烧这一把火去。

马车行至东川路口便停了下来，范闲上了离书局不远处的一间酒楼，要了几个小菜，一边慢慢吃，一边往书局方向看去。澹泊书局的对面便是有间医馆，名字是范闲亲自取的，字是由舒芜写的。

范家小姐主持的医馆，只用了很短的时间，便在整个京都获得了极大的好评。她本身医术精湛，收费又极低廉，也不论病人贵贱，只是排号问诊抓药，不多时，便搏得了京都平民百姓的交口称赞。此时将至暮时，医馆门口的寒风中依然排着长队，林婉儿从范府派过来的得力家丁，正在馆外维持着秩序，分发着热汤，一切的细节都照顾地极为周全。

范闲眯着眼睛看着那处，果然看到了那位面色微黑的官员，不是贺宗纬还是谁？受到了宫里的压力，他不可能见贺宗纬一面便打对方一次，而且他发现贺宗纬此人果然聪明，居然知道谁说话都是假的，只有范家小姐自己点头才是真的。

最近这些天，贺宗纬下朝之后，竟是都会来医馆向范若若问好，然后才会回家。庆国男女之防并不像北齐那般严苛，加上范若若本来当街行医，就不可能顾忌这么多，所以贺宗纬依礼相见，竟是谁也无法拦阻。如今这已经成了京都众人皆知的消息，已然传成了一段佳话一般。

范闲的目力极好，看清楚了妹妹在问诊之余，偶尔也会和贺宗纬说上两句话。对于这点他也并不意外，因为早在五年前的一石居处，他便知道妹妹与贺宗纬识得，应该是靖王府诗会时认识的，其时范家小姐乃是京都才女，贺宗纬是京都才子，二人自然相识。

他在心里叹了口气，想到这些年来京都里所有人的变化，不禁有些心神异样。

当年的贺宗纬傲气未脱，脸黑如炭，便是想拍自己的马屁，也显得那样不自然，所以完全不在范闲的眼中，没料着几年过去，此人竟然一洗精神，变得如此沉稳，骨子里或许还是几分傲意，但行起事来，却是一丝傲气也无，成熟之快，实在令人瞠目结舌。

难怪此人在自己的刻意诋毁之下，依然获得了朝中大部分官员地支持，以及宫中那位地喜爱。

范闲坐在酒楼上冷眼看着，便是要看看这位贺宗纬到底有没有能耐在自己与皇帝老子的角力中，突发奇兵，解决这个僵局。

便在此时，一骑自街那头飞奔而来。范闲放下酒杯，眯眼一笑，心想自己的奇兵终于到了。

靖王世子李弘成回京述职，刚刚从宫里出来，没有回王府，身上甲冑未去，连一个亲兵也未带，便问明了医馆所在，单枪匹马，来到了医馆之外。

范闲在酒楼上远远看着，见着李弘成下马与贺宗纬平静见礼，又与若若说了几句什么，距离太远，不知道说话的内容，但可以看得出来，妹妹的神情倒是有几分见着故人的喜悦，但紧接着，不知道李弘成说了什么，竟是与范若若争执了起来。

范闲心头一紧，伸出了半个脑袋，他对妹妹的冰雪性情十分了解，心想李弘成这猪头莫不是说了什么不得体的话，把妹妹搞得罪了？

便在此时，贺宗纬似乎上前解释了几句，李弘成此时却是看也不看他一眼，直接吩咐范府的家丁把医馆的门关了，然后在范若若微怒的眼光中，极为蛮不讲理地把她抓了起

来，押到了马上！

得得马蹄声中，初始回京的靖王世子，就这样抓着范家小姐上了马，然后往着范府的方向驶去。

留下一街脱落的下巴——那时节还没有眼镜。

看着这一幕，范闲不禁傻了眼，脸色十分难看，心想弘成这小子硬是要得，几年前还只知道看诗会扮文雅泡风骨，如今在定州打仗三年，竟是会玩霸王这套了！

范府的家丁及医馆的仆役，还有等着看病的病人们也傻了眼，只是这些范府家丁当然知晓最近发生了什么，靖王府最近在闹什么，范府与靖王府关系太好，这些人便当根本没有看见这一幕。

而最傻眼的当然是那位一直保持着风度与气度的贺宗纬大人。医馆闭门，人们渐渐散去，贺大人单身孤影，站在医馆门口看着街头发怔，他是不敢去范府的，因为他怕范闲真的打自己，所以便只能自己无助地看着。这一幕看上去，实在是凄凉到了极点。

范闲慢慢回过神来，回复了平静，心知李弘成断不会乱来，只怕是路上知道消息后气炸了，才会表现地如此强横。如果要让范闲选择自己的妹夫，如今断了红粉缘，洗心革面的李弘成，当然要比贺宗纬好太多。一念及此，一抹笑容浮上了范闲的脸颊。

“请贺大人上来坐坐。”他将酒杯缓缓搁在桌上，对身后的沐风儿吩咐道。

不一会儿功夫，贺宗纬皱着眉头上了酒楼，坐在了范闲的对面。这是很多年来，这两个人第一次在私下见面。范闲轻轻用手指转动着小酒杯，知道楼下有宫里的眼线，应该是陛下恩旨赏给贺宗纬的跟班，却也并不如何在意。

“吃。”范闲一举筷子。

贺宗纬虽然不知道小范大人召自己前来究竟为何，却也不惧，极为光棍地开始吃菜，看这架式，如果范闲不喊停，他竟是不会落筷。

看着这幕，范闲心里对此人倒生出几分欣赏，能在自己目光注视下，还能如此自然的人，世上并没有几个，尤其是此人心知肚明，自己极为厌憎他。

菜罢酒毕，范闲平静开口说道：“贺大人这几日都来医馆看顾，我这做兄长的，也要谢一声。”

“小公爷客气。”贺宗纬微涩笑着应道。

范闲一挑眉头说道：“先前那幕您也看着了，靖王府是个什么态度，您应该清楚。”

贺宗纬微一失神后缓缓说道：“小公爷好手段。”

“这和手段无关。”范闲看着他很直接地说道：“一直以来没机会和你相坐说话，今天是个难得的机会，我便直接和你说了，这事儿没可能，你便死了这条心吧。”

贺宗纬微黑的脸色一凛，半晌后极为诚恳地说道：“小公爷，宗纬自知……”

范闲偏着脑袋听着对方的话，一个耳朵进去，另一个耳朵出来。

贺宗纬很诚恳地述说了对范若若的倾慕之意，解释了这些年来的所作所为，很谦恭地希望范闲能给自己一个机会。

“我没有什么意见。”范闲说道：“现在是靖王府对这件事情很有意见。”

“但上次宫里指婚靖王世子，被小公爷挡了回去。”贺宗纬丝毫不乱，微垂着眼帘，眼中闪过一道执着的光芒。

“水来土淹，旨来火烧，我能挡一次，便能挡第二次。”这话有些大逆不道，但范闲偏就当贺宗纬的面说了，便是欺负他不敢用这话进宫去告自己的御状，“不要以为陛下对你说过什么，你便可以痴心妄想。或者说，贺大人以为能讨好了若若，便可以绕过我这个兄长？”

“你也知道我很讨厌你，所以并不在乎多得罪我一次。但我必须提醒你，得罪也是分程度的，把我得罪狠了，我真会提菜刀上你府上去觅你。”

范闲很认真地提醒对方。

第二十九章 春来我去也

貂皮大衣很暖和，看着那个逐渐消失在风雪中的人影，范闲的心里也很暖和，他这一世过地实在是有些惊心动魄，勾心斗角，虽然充实却令心有些累，能够和简单而纯粹的人物交往，实在是很难得的享受。

收回投往远方雪花中的目光，范闲忽然心头一动，产生了某种很奇妙的感觉，似乎明年春时剑庐最后一次开庐，自己也许会获得一些从来没有过的体验。

他走到黑色的马车旁，抬起右膝，低着头很仔细地在车阶上刮弄着靴底的雪泥，渣渣作响。一边刮着雪，他一边沉默地思考着，许久之后才掀开车厢厚厚的棉帘，低头钻了进去。一股热风扑面而来，阔大的监察院马车内，特制的小暖炉正在释放着如春的气息，比起车外的天寒地冻来说，完全是两个世界。

范闲接过毛巾，掸掉毛领上的雪花，说道：“人已经走远了，我们可以回了吧？”

叶灵儿从他手中接过毛巾，低着头，长长的睫毛修饰着那双明亮的眼，以及眼中复杂的情绪。她轻声说道：“我又不是来送他的。”

“不是来送十三哥，难道是来陪我赏雪？”范闲没好气地说道：“我是真不明白你们究竟是怎样想的，这都一个多月了，还像初见面时青州城内那般。”

“师傅，我可没有想什么。”叶灵儿抬起头来，很认真地说道。

“明年四顾剑就要死了，东夷城内分了两派意见，正在争执不下。王十三郎此次回东夷，只怕也得烦心，虽然他是四顾剑最疼爱的关门弟子，但毕竟没有什么人脉。”范闲想了想后，缓缓说道：“只怕最后还是得争上一场。”

“你不能帮帮他？他为监察院做了这么多事。”叶灵儿微微惶急问道。

“这个不用你说。他是为我做事的人，我当然要给他回报。”范闲说道：“四顾剑给我的态度足够诚恳，虽然这位老怪物肯定不想和陛下做什么交易，但和我谈谈买卖，应该没有问题。”

他忽然看着叶灵儿，轻声说道：“问题是他回东夷之后，估计就会长年定居在那处，你可想过这个问题。”

“我为什么要想这个问题？”自二皇子死后，叶灵儿便不复当年的洒脱疏朗模样，而是变得沉默成熟许多，虽然在范闲这些熟人的面前，依然谈笑无羁，但不论是范闲还是林婉儿，都能看出这位女子心底最深处的那抹阴影。

直到青州与王十三郎见面，互为一对风景之后，叶灵儿的情绪似乎才从边关的军马之中摆脱出来。范闲很乐意看到这种变化，但也知道以王十三郎的身份，两个人的事情确实十分困难。

他摇了摇头，不再细述这个问题。倒是叶灵儿因为自己的心思，想到了最近困扰着这些年青人的那椿事，看着范闲小意问道：“若若那件事情就这般拖着？”

一提此事，范闲便是一脑门子官司，本来他以为靖王父子出面扮黑脸，皇帝陛下便会顺水推舟，把这糊涂指婚给收回，没有料到皇帝竟是如此执拗，借口当年范家已经拒了靖王联姻之请，根本不理睬这些动静。

“先拖着吧。我们这么多人的脸加在一起，总有些分量，陛下也不好强行推进。”范闲

抿了抿嘴唇，心想如果妹妹愿意嫁给弘成，那这件事情便好办许多，至少在陛下面前，争起来也会有道理一些。

“我是不知道贺宗纬这个人，不过听说风评不错，也不知道你是从哪里来这么大的怒气。”叶灵儿随口说道。

“怒气？”范闲笑了笑，没有言明，含糊不清说道：“贺范两氏联姻，岂不成了盒饭？”

“什么饭？”

“八宝饭。”

“对了，今天王大都督在一石居摆宴。婉儿要我提醒你，莫要到晚了。”叶灵儿认真说道。

范闲心头一凝，才想起这一樁子趣事来。话说为了大皇子纳侧妃，范闲勇字当头，接过了管教王家大小姐的重任，只是紧接着便出现了宫中指婚，范闲阴怒之下，说话教训便没有留什么余地，生生将那位王瞳儿气地大嚎出府，也把京都守备史飞大将得罪地不轻。

他本以为经此教训后，王瞳儿定会负气大怒，再也不肯上府，没料到过不得数日，王瞳儿竟然又央求着史飞再次带她进了范府，恳求小范大人收自己为徒，而且言辞恳切，说自己已经改变了极多，再也不敢像从前那般胡作非为。

王家大小姐忽然变得如此懂事，倒是唬了范闲一大跳，心想这刁蛮大小姐看来真是爱煞了大皇子，不然断不至于如此委屈自己。

今日则是燕京大都督王志昆回京述职的第二天，大都督亲自宴请范闲，便是想谢他代为管教子女。

“这王瞳儿是你的粉丝。”范闲皱着眉头，“你有没有见过？”

叶灵儿能猜到粉丝是什么意思，无奈笑着说道：“很多年前倒是见过，那时候她还只是个七八岁的黄毛小丫头，谁会想到长大了脾气竟变地如此之大。”

“现在乖多了。”范闲闭着眼睛说道：“看来大小姐们都一样，都有受虐狂，不下狠劲儿打几顿，是断然听不进道理的。”

叶灵儿脸色一窘，想到当年京都旧事，狠狠地瞪了范闲一眼，说道：“这是在说我？”

范闲依然闭着眼睛，唇角却浮起一丝淡淡的微笑，说道：“当年你是要打了再招，如今可是不打自招。”

马车就在二人的对话声中，缓缓向京都折回，压榨着路上的冰雪，沿着深深的痕迹前行。范闲感觉车厢中热地有些过头，掀开车窗一角，希望能透进些清凉的冬风，眼光却顺着车窗瞥见了一路银枝雪树，清美风景。

他怔怔地看着这一幕，却不自禁地联想到了自身。贺宗纬那方面不好太逼迫，但他也不如何担心，待明年解决了东夷城之事，替大庆立下一个大大的功劳，皇帝老子再如何刻厉寡恩，只怕也不忍再逼迫自己。

只是这一路风雪，马儿困难前行，范闲忽然觉得自己就像是皇帝套中的一匹马，被迫努力地破开风雪，拖着一个庞大的马车，向着远方前进，而那远方并不见得是马儿想去的地方。

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任由寒风冷却了自己的胸膛及胸膛里藏着的那颗心，放下了车帘，闭目静思。不论是西凉还是东夷，他如此努力地奋斗着，其实都是在为皇帝作马前

卒，而他也不想改变这一切，因为整个世间，他暂时还没有勇气挑战的，也只有这位深不可测的皇帝老子了。

如果五竹叔和箱子还在身旁，那情势一定会有极大的改变，只不过那种改变不见得好。范闲摇摇头，甩走这个恼人的可能，五竹叔虽然名义上是自己的仆人，但实际上是自己最亲的亲人，每个人都需要找寻自己生命里最重要的事情。

好在这位皇帝陛下已经改变了很多，从他最近和范闲以及靖王爷赌气一事来看，虽然极为过分，但至少也显出几分人气——或者说是老人气。不论是哪一种气味，至少都证实这位陛下开始从神坛里走了出来，不再是高高在上的一个虚无光彩身影。

※※※

冬去春来，又是废话。好吧，总之在一个春光明媚的日子里。庆国早已送走了下地稀里糊涂的无数场雪，迎来了转暖的天气，初生的绿芽，瑟瑟的翠花。

而庆国东北方的第一重郡——燕京，则是迎来了一行身份格外重要的队伍。此时天已入三月，官道两侧青树抽枝，于春风之中招摇，就像是举着花束喊欢迎欢迎的孩子。看来连这些植物都知道这行队伍的重要性。

燕京地处偏北，从京都直行崤山再往北转，经由一条通往沧州的平行官道，往东北方伸展，便到了这座大城。此地数十年，还是大魏的一座城池，史称南京，只是被庆国伟大的皇帝陛下硬生生打了下来，改名燕京，取之燕衔泥而回之意。

至于燕京故地在一千多年前，是不是庆国祖宗的属地，这就没有任何人知道了。但是燕京的名称，至少给了庆国一个正义的名份，加上此地故民风温顺，多在统治者转换间生活，没有太浓厚的民族情感，所以庆国只统治了三十年，却也治成了熟地，俨然成为庆国一座离京。

燕京极大，极繁华，与东夷城所控的十数诸侯小国接壤，尤其是与宋国更是亲密依偎，如果庆国意图征服东夷，则大军必自燕京出，所以二十年间，燕京一地的边兵，乃是庆国军方精锐中的精锐，与西凉的定州军，更北方沧州附近的北大营并称。

燕京是庆国有史以来打下的最大城池，是庆帝武功的最佳佐证，所以朝廷对于此地向来极为用心，不仅在军事上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财力，在政务上也特例相待，在燕京任职的文官，都上调半级品秩，甚至连六部衙门，在燕京城也专门备了分理署。

如此的优渥待遇，人人都知道原因，因为此地往东便是东夷城，往北经沧州便是北齐，南庆意欲一统天下，燕京城一定会是大军攻势的发源地和前线大本营。

庆帝为此事准备了三十年，自然将燕京经营地如铁桶一般，谁也不清楚城内到底存贮了多少粮草兵器。

如今燕京城的军方首脑是王志昆大都督，此人一向深得庆帝信任，庆历七年庆国内乱，燕京大营起了稳定江山的绝对重要作用，也正是因为燕京大营的强大实力，失去了燕小乙的沧州北大营才会如此顺利地被他接管，而东山路的一路官员，则根本没有任何还手之力。

而燕京城的文官守领也是位重要人物，姓梅名执礼，乃是当年柳国公门生，早在六七年前，就已经出任了京都府尹一职，后来循次提升，来到了燕京，如今早已是正二品的地方大员，仅比一路总督低了半级。

今日这两位大人物都在燕京城外微笑等待，而身旁的官员下属，却没有丝毫诧异神

色，因为这些官员将军知道，这个队伍虽然不是陛下的御驾，却和御驾的等级差不多，而且王大都督的小姐也在车队之中。

……

……

丝竹声声，无数立牌行过，抱剑太监行过，车队停在了迎接官员们的面前。一位身着黑色官服，腰间却系着根淡黄丝带的年轻官员，掀开车帘，来到了众人面前。

来人正是范闲，他如今带着钦差的身份前来，所以见着面前的阵仗也不意外，只是苦笑了一声，陪着王都督和梅大人严肃认真地履行完一应程序，这才长舒了一口气，请二位大人起身，自己再行见礼。

王志昆和梅执礼连道不敢，虽然这二人都是权重一方的大员，但遇着这位小爷，知道还是恭谨一些的好，不然谁知道日后会有怎样的凄惨收场。

听说朝中那位正当红的贺大人的日子，就不怎么好过啊……

王志昆冬天的时候才回京都述职，与范闲见过两面，自然不算陌生，尤其是范闲此行顺路将王瞳儿带了回来，本身又有王瞳儿私师的身份，所以王志昆对他显得格外热络，客气之余，还刻意添了几分自在。

范闲笑眯眯地看着这一幕，猜到这位军方大老是刻意让梅大人看的。军政两衙，不论是在定州还是在燕京，都会有些磨擦，而王都督想必认为有自己在朝中为援手，梅执礼这一干文官应该要更警惕些。

梅执礼在一旁笑了两声，然后走上前来，对范闲说道：“老大人可好？”

范闲认真说道：“父亲在澹州过地舒心，国公他老人家身体也还不错。”

这话里说的国公，正是柳氏的父亲，梅执礼的老师。王志昆在一旁看着这一幕，心里犯起了嘀咕，这才明白，原来梅老头和小范大人早就认识了。

范闲和梅执礼确实是老相识，想当年范闲入京第一件轰动的事情，正是在梅执礼眼皮下发生，当街拳打郭保坤一事，梅执礼可是给范府帮了不少忙。

“您不在朝中呆着，却偏要跑燕京来做甚？”范闲笑着问道。

梅执礼压低声音笑道：“京都府尹哪里是人做的？还是赶紧跑远些的好。”

一老一少二人哈哈大笑起来，梅执礼斜乜看着王志昆，说不出地得意，心想你走澹泊公的门路，那是靠自己女儿，我可是靠着他的父母，谁亲谁疏，自己看着办吧。

范闲失笑道：“您这话说的……我看孙大人倒没觉着困难。”

此言一出，便是王志昆也忍不住捋须笑了起来，心想小公爷果然刻薄地狠，如今官场上谁不知道这位因祸得福的京都府尹孙敬修，如果不是他女儿把他卖了，只怕他早就死了，当然，官场上每每说到此事，都会忍不住贼眉鼠眼地讨论一下，那位大义灭亲的孙小姐，究竟被小范大人祸害到了什么地步，居然能做出这样的事来。

※※※

范闲此行燕京只是路过，他主要的目的是要去东夷城，参加四顾剑最后一次的剑庐开庐。满天下人都知道，这一次开庐，大概是这位大宗师最后一次与世人相见，而此次开庐仪式办地也极为盛大，不仅是东夷城及城周的那些诸侯小国各有贵人前去见礼，便是北齐南庆这当世两大势力，也都受到了邀请。

所有人都在猜测，四顾剑大概是要借这最后一次开庐，来决定东夷城将来会投向何方。所以北齐和南庆朝廷都不敢怠慢，纷纷派出代表人物，而范闲因为王十三郎的关系，当然成了南庆的代表。

至于钦差仪仗会顺路将王瞳儿带回燕京，则是因为大皇子纳侧妃一事已成定局，六月的时候，便要准备入门，只是侧妃的名声总是不好听，陛下为了王志昆府上的脸面，所以格外重视，让这位小姐先行回家乡，再千里迢迢接回京都。在范闲看来，这纯属吃多了没事儿干，但王家感念圣恩，欣喜异常，只好累了自己。

当夜，范闲一行人便在都督府歇下了，王瞳儿乐滋滋地给范闲行过礼后，便跑回了自己的闺房，等着嬷嬷们教出嫁的规矩。

酒席上，王志昆有些尴尬地看着范闲，说道：“这几个月，真是劳烦小公爷费心了。”

大都督心知肚明，大殿下对于纳侧妃一事的态度，虽然他很欣赏大殿下，也愿意自己的女儿嫁给对方，但是身为人父，总是担心自己的女儿，他清楚，如果不是小范大人担起了此事，只怕事情要麻烦许多。

范闲笑了笑，没有说这件事情，垂下眼帘轻声问道：“北齐去的人是谁？”

第三十一章 周公为师

范闲及卫华，这两位天地间最大的特务头子，就像是两位心性纯朗的学生士子般携手寒暄，感佩无言，立即携手入座，把酒言欢，忆当年上京城外事，轻声细语走私事，开心处哈哈大笑，感慨时真是思绪万千……

如此真情实意的表现，让宋国陪同的官员以及北齐南庆两方的礼部官员、随侍护从们全部看傻了眼，心想这二位难不成感情好到了这种程度？但马上众人便想明白了其中缘由，大感赞叹佩服，心想要到底是最顶尖的特务头子，这样死不要脸的虚伪性情，果然是将遇良才，棋逢对手，惺惺相惜，情不自禁。

略坐着说了会儿闲话，众人知道，这二位既然在宋国相遇，自然要代表身后庞大的势力，进行一番试探，用言语逼出些刀剑来，而自己这些人若在一旁，却永远只能看到他二人在哈哈哈哈哈，便很自觉地退了出去。

婢女们上完菜后便也退下，抱月楼最豪华的单间内顿时陷入了安静之中。范闲没有上桌，而是在一旁的雕花木椅上坐下，眼神十分平静，看着卫华说道：“你们是昨儿个到的，今天就找上门来，还真不肯给我喘息的机会。”

卫华笑了笑，拾起桌上的热毛巾擦了把脸，走到范闲身旁坐下，思忖片刻之后，轻声说道：“虽然全天下人都能猜到小范大人一定会亲自来，但如果没有亲眼见到，我大齐千万百姓，如何能够放心？”

范闲眼睛微眯，笑着说道：“怎么？这是替你大齐百姓来向我讨公道？”

去年时节，监察院在西凉一地发动攻势，将北齐潜入定青二州，与胡人勾结的间谍密探一网打尽，杀了无数人。此事引得北齐朝廷大惊之后大怒，往常北齐小皇帝与范闲尽力维持的表面和平，也终于被撕开了一大道口子。

此时厅内再无旁人，范闲与卫华自然也不会再聊天气如何，说话是声音都清淡冰冷起来。卫华看了他一眼，寒声说道：“小范大人，当年你我合作，也算是彼此信任，可是去年你弄出这么一出事情，事先一点儿风声也没有知会，是不是做的太过头了一些？”

范闲眉梢一挑，眼眸里狠劲儿大作，说道：“你们勾结胡人，杀我大庆子民，难道我办事儿之前，还得提前告知你们？你以为你们是谁？”

卫华心头微凛，才知道如今的范闲，早已不是当年在上京城内初出茅庐的温柔可亲少年。

他沉默片刻，开口说道：“旧事莫提，只是此行往东夷城参加开庐仪式，不知小范大人心头究竟做何想法。”

“傻了吧？”范闲微嘲说道：“我乃大庆澹泊公，此去东夷所谋自然是我大庆利益，你又不是不清楚，何必多此一问。”

卫华皱了皱眉头，心里有些寒意，心想虽说陛下天赋其才，将朝政打理地井井有条，然而如今天下大势在此，庆国强盛如昨，此行东夷，如果说动剑庐及城主双方，不被庆国强势所压倒，着实是件极困难的任务，尤其是此次南庆派去的是范闲，这个自己一直没有看清楚底细的南朝同行，他心里着实有些打鼓，并没有几分信心。

“有人托我问您一句话。”卫华坐在范闲的身旁，压低声音说道：“当年酒楼上的协

议，可还算数？”

此言一出，范闲面色微变，眸子里透出一丝难以捉摸的自嘲之意，轻声说道：“哪里有什么协议？”

卫华表情不变，只是眉头皱地更深了一些，大概连他也不知道陛下让自己问的协议究竟是什么内容，嗓子有些干涩，问道：“小公爷准备毁诺？”

范闲听到这句话，微微皱眉，站起身来说道：“第一，从来没有有什么协议，第二，这种事情，难道应该是你来和我讲的？”

卫华虽是北齐锦衣卫指挥使，也深得北齐皇帝地信任，但是在国中的身份地位，却是远远不及范闲，尤其是涉及某些大事，范闲更是确定对方没有这个资格来与自己谈判。

“东夷城是好大一块鹿肉。”范闲转过身来看着他，说道：“有能者得之，我是不会让的。”

卫华起身平静应道：“我大齐自然也是不肯让的。”

厅内气氛渐凝，缓释刀剑之意，寒冷顿起，将桌上那些热气腾腾的珍贵菜肴都冰地不敢吐气。范闲却只是笑了一声，便坐到了桌子上，一手执箸挟菜，一面随意说道：“四顾剑相邀，北齐当然不止就来了一个你，我很好奇，你们真正主事的人是谁。”

这个问题卫华自然不会回答，但他心里的寒意却愈来愈浓了，看着面前这位南朝的年轻英俊官员，生出了极大的忌惮。如今的世间，谁都清楚，范闲一手控监察院，一手控内库，乃是庆国皇帝陛下的左膀右臂，如果想要削弱庆国的实力，能够杀了此人，当然是件很美妙的选择。

然而卫华下不了这个决心，也没有资格做这个决定。北齐朝廷在最近的两樁事之后，都察觉到了范闲此人的厉害，对于这种人，能杀死固然好，但如果杀不死，则将会后患无穷。

而这世间，又有谁能杀死范闲？当年的长公主不行，秦家在山谷里布置的狙杀也不行，难道就凭北齐的锦衣卫，还是这一路上东夷城剑庐的九品刺客们？

卫华收敛了心神，复又坐了下来，尽量稳定自己的情绪，陪着已经恢复平静的范闲用着菜食，说着闲话。

※※※

南庆北齐乃天下最强大的两方势力，而赴东夷城观开庐之礼的两大使团，居然如此凑巧地在甫入东夷城控制范围之初便遇见了。这个事实，让很多人感到了惶恐和不安，尤其是东夷城剑庐的接引弟子，城主府的礼事官员，更是警惕万分，生怕这两家眼红心急之后，打将起来。

两边的使团加起来，足足有五百人，恰好又住在相邻的两间别院，每每出入之时，双方官员横在长街两侧，敌意对峙之下，看上去着实有些恐怖。一千只眼睛在用目光杀人，谁如果处在这种环境下都不会太好过。

卫华忧心忡忡，但表现地还算平静。真正平静的是范闲，他根本不担心此行会遇到什么危险，除非四顾剑此时已经下了疯狂的决定，否则整个东夷城都没有人敢冒着庆帝暴怒的风险，对南庆的使团下手。

宋国的官员王侯们是哪一边都不敢得罪，纷纷用最高级的礼仪和最奢华的用度表示自己的诚意，尤其是对于南庆澹泊公范闲，更是谦卑到了极点。

好在双方的使团在东夷境内的第一次亲密接触，只维系了一天，卫华没有从范闲这方得到任何可以聊以安慰的信息，心里的不安愈来愈重，没有什么精神去继续试探南庆将要给予东夷城的条件，提前离开了宋国。

宋国官员和东夷城过来的接待人员们看着这一幕，齐齐松了一口气。然而就在北齐使团离开的当天下午，范闲一声令下，南庆的使团也跟了上去。

这一跟便是三天，范闲只是在马车上犯春困，似乎并不担心东夷城那边会发生什么事情。只是庆国礼部官员知道北齐的使团在前，也把自己队伍的速度压住，没有与对方再次发生接触。

春眠不觉晓，大梦谁先知。范闲无比慵懒地睡了几天后，终于从队伍的行进速度上，发现了一些问题，他皱着眉头问道：“按原定的行程，现在应该是到龙山了，为何才进淮上？”

史阐立也觉得有些奇怪，问了问前方的监察院启年小组成员，才明白了原因，回车禀道：“北齐的使团速度太慢，也不知道那位卫大人，是不是不愿意去东夷城迎接失败，所以刻意走地慢。”

这番话是带笑说出，范闲却没有笑，史阐立住了嘴，心想难道速度慢些也有大问题？

范闲挠了挠头，皱眉问道：“如果……北齐有人从上京城离开，情报传到我的马车上，需要几天时间？”

“至少要八天。”

“也就是说，如果有人在五天前离开北齐上京，而我却没有办法知道？”范闲摇头说道：“如果真的是那女人来，消息一定掩藏地好。如果她真的来了东夷城，只怕就这两天便进了剑庐。”

他的眉头皱了起来，说道：“而我们却还在路上。”

史阐立心头微凛，轻声说道：“海棠姑娘就算提前去了东夷城，也影响不了什么。”

范闲笑了笑，没有说什么，心里却想着卫华那小子，居然用这种摆不上台面的手段，给北齐的说客争取与四顾剑单独相会的时间，实在是有趣。

然而对北齐来说有趣的事，对如今的范闲来说，便是相当的无趣，所以当使团浩浩荡荡的车队刚进入龙山城时，他便召来了使团的官员及监察院部属，做出一个令下属们瞠目结舌的决定。

然而没有人敢反对范闲的决定。

※※※

又是一年春来到，柳絮满天飘，飘飘洒洒千万里，仿似雪花于暖风中招摇，扶摇直上，遮城廓，掩海光，令得行人掩面疾走，作集体悲痛状，哪有半分享受感觉。

两个戴着笠帽的行商，就站在漫天的飞絮之中。很明显这是两个外地来的陌生人，一点都不厌憎这恼人的柳絮，反而有些陶醉其中，站在马车之旁欣赏不止。

“真是人间至景，只是可惜把这座天下第一雄城遮住了，看不清楚模……阿訇！”年轻一些的笠帽客打了个大大的喷嚏，顿时破坏了他赏春的兴致。

他旁边那位年纪约大一些的笠帽客没有什么反应，只是怔怔地望着空中的柳絮，半晌后才醒过神来，淡淡说道：“那么大一座城，走近些自然看得清楚，这些柳絮小时候倒经

常见，只不过是两天的功夫便散尽了，少爷你的运气不错……不过说到人间至景，这几日车过春道，你都在睡觉，没看出是个好赏景的人。”

年轻的笠帽客抬起帽檐，眯着眼睛看着穿梭的行人行商，以及远方看不清楚的城池，露出了那张寻常端正的面容，眸子里闪过一丝笑意。

此人不是旁人，正是南庆范闲，不知为何，他冒着风险脱离了使团的大部队，只带着身旁那人，来到了东夷城前。

虽然东夷城此时应该不会对范闲动手，但谁知道北齐人在这处布下了怎样的安排，范闲如此行险本不应该，只是他有种复杂的预感，似乎自己必须提前来，不然四顾剑说不定便会倒向北边了。

而且在安全方面，他并不如何担心，虽说东夷城内九品高手云集，可是他如今已经是九品上的顶尖强者，加上身边这一位世间第一刺客，打不过人，逃跑应该不难。

身旁带着影子，就等若是带了监察院半个六处。

范闲回头看了影子一眼，忍不住微微笑了起来，他此行东夷，让影子现出了身形，就在身边跟着自己，那些天底下无比了解自己的敌人，想必绝对猜不到。

少小离家老大回，范闲清楚影子为什么此刻表现出与往常大不同的感慨，以及为什么会忽然变得如此多话。

五竹叔离开前的话便越来越多了，身为他第一号崇拜者的影子的话也越来越多了，在范闲看来，这是很好的事情。

“难道这么多年，你都没有回来过？”范闲忽然想到一件事情，惊讶问道。

影子将笠帽的帽檐往下压了压，挡着天下落下的飞絮，遮着自己的面孔，冷漠说道：“我杀不死他，回来做什么？”

范闲笑了笑，没有再说什么，当年东夷城的灭门惨案太过怪异，除了用四顾剑发疯白痴来解释之外，根本说不上大通，只是四顾剑身为大宗师，谁也不敢去问他什么，范闲即便想帮影子解决影响他一生的悲惨往事，也找不到线索。

“你那位白痴大哥马上就要死了。”他拍了拍影子的肩膀，叹息说道：“人死如灯灭，将来黄泉路上一家团聚再去问吧。”

影子的肩膀僵了僵，说道：“他必须死在我的手上。”

范闲心情一紧，有些不知道自己带着影子回东夷城，这究竟是做对了，还是做错了。

……

……

影子虽然许久未回东夷城，但毕竟少年之前，都是在这座大城之中长大，对于那些街道方向还记地清清楚楚，关于柳絮的阐述也没有说错，待他们二人走到东夷城近处时，天上的飞絮便已入了泥土，再也寻不到飞舞的痕迹。

范闲从车辕上跳了下来，看着周遭的热闹市井与行色匆匆的商人们，感慨道：“果然是一座商城，只是去了飞絮，却也没有什么雄城感觉，实在是有些失望。”

他确实很失望，天下传闻，东夷城乃天下第一大城，没有料到待范闲真的看到这座城池时，竟然发现，这座所谓第一大城，竟然没有城墙，只是无数的市井楼房拼接而成！

“东夷城建城极晚。”影子在一旁冷声说道：“从一开始的时候就没有修过城墙。”

范闲看着塞满视野的灰色楼宇，与层层叠叠的街道，暗自心惊，这东夷城的面积实在是大的有些可怕，听影子解释后皱眉说道：“可是如此大城，没有城墙，岂不是更容易被外敌所侵？”

“最初的东夷城内，都是些好利商人和愚痴百姓，根本没有什么可以抵抗外敌的能力，即便花费无数，修起一座天险般的城墙，也不可能抵抗北齐或是南庆的大军，有无城墙，对于东夷城的影响并不大。”

影子停顿了片刻后，说道：“有些人说，大兄就是东夷城的城墙，如果他活着，东夷城没有城墙，也无外敌敢来进犯，如果他死了，就算东夷城有千仞之墙，也依然是国破家亡的下场。”

范闲沉默许久，明白了东夷城不修高墙的隐义，他的目光投往东夷大城郊外的某处所在，暗想那位藏在剑庐里的东夷城城墙，在垮塌之前，会做出怎样的选择呢？而那个人，是不是已经开始在剑庐里，试图修补这座城墙心上的缝隙？

第三十三章 影随我身

感谢与王十三郎在一起持青幡闲聊的日子，感谢梅圃夹院里那只可能死掉的忠狗，范闲在最危险的时刻，比理论上提前了一刹那，顿住了脚步，恰恰踏在几道剑气包围圈的外侧。

而他地骤然一顿，一落足，引得那几位蕴势已久的高手中某一位，终于控制不住掌中剑意，破空而至，破在空处，落于身前，现出了身形。

一道剑意落到空处，紧接着的数道凌厉剑意，随之而作，虽未晋圆满之境，但依然如毒蛇一般，自三个方向向着范闲的身体侵袭了过来。

范闲左畔的太阳穴像是被针扎了一下，他的右眼眨了一下，觉得有些发酸，同时他感觉右边手臂上的汗毛开始一根一根地竖了起来。

他感受到了危险，自山谷秦家狙杀，燕小乙神弓箭指后，最近也是最寒冷的一次危险。

五道剑意，除了最先前斩梅一记那人稍弱外，其余四人都是一等一的高手，起先只是平静的梅圃黑夜，倏忽间，却凄凄然透出这几道恐怖的剑意，隐隐控住了范闲可能逃遁的几个方向。

正如范闲先前的感慨一般，东夷城这个古怪的鬼地方，真是高手如云，居然就在这样一个普通的黑夜里，居然出现了四位九品！

这样的伏击，实在是让人有些心惊胆颤。然而范闲依然低着头，垂着眼帘，感受着四周三个方向的剑意，未曾动弹一丝一毫。

因为那五柄剑没有动。

……

……

剑意初始凌厉勃发，迅即回复中正平和，但这种中正平和的味道里，偏生夹着一股绝决的气势，就像是几条被激怒了的毒蛇一般，正抬着细长的身躯，微微向后仰着，盯着场间的猎物，时刻准备给予其一次致命的打击。

空气中渐渐响起嘶嘶的声音，就像是某种无形的力量，正在撕裂着空无一物的空间，在空中构成了无数条以剑气凝成的线条，将这梅圃前方的空间，划割成了无数片小小的区格，如果有人敢走入这些区格之中，必然会被这些凌厉剑气割成无数血块。

看似只是阻拦某些人进入王十三郎的居所，但范闲却不这样认为，他感受到了隐而不发的杀气。

而这几柄剑之所以一直蓄势而不发，则是因为范闲最开始那神妙地一落脚。

这一步恰好落在了包围圈的边缘，诱出了斩梅一记，同时让这个准备了许久的剑气阵势有了些许的停滞。

这些埋伏着的剑庐九品剑手，明显不知道来人是谁，但从这一步中，看出对方的境界水准，知道自己如果贸然出手，必然会给对方留下些许机会。

虽然这个漏洞或者机会并不大，但既然是四名九品同时出手，他们就没有想过让来人

再活着回去，因为对方不可能是南庆的叶流云或者是那位深不可测的皇帝陛下。

五柄剑中，一柄稍弱的陷入了沉默之中，其余四柄依然隐藏在黑暗里，缓缓地转换着角度，对准了范闲可能逃遁的任何方向。

他们不会先动，因为先动者必有所向，有所向便有所失，而这个失落的缺口，正是范闲想等着利用的地方。

所以范闲也没有动。

然而四名九品强者围杀，实在是世间难得一见的景象，强若范闲，也感到了一丝寒冷，他这一世，不知与多少高手对过招，但是同时对付四名九品，却是想也没有想过的事情，他再如何狂妄自大，也不敢奢求自己能够同时战胜四名九品。

虽然这四名九品当中，并没有云之澜、狼桃、海棠朵朵那样的绝顶九品上强者。

范闲双眼盯着脚前的那枝断梅，眼帘微垂，看似平静，但实际上已经被场间无孔不入的剑气，以及无处不在的压力压迫地十分难受，整个人的精神气魄已经被压触到了反弹或崩溃的临界点，身上开始缓缓地向外冒汗。

无数冷汗顺着他的后背滑落下去，额上的汗水却顺着他身体的倾斜角度，向着眉间鼻梁滑下。

一滴汗珠沁入了他的眼睛，有些涩，有些刺，让他眨了眨眼。

而四周的那几名强者，依然没有动，因为他们知道被自己围住的这位高手已经支撑不住，马上便要先动。

……

……

就在范闲落下那一步后，他就清楚，自己已经获得了一个脱身而出的机会，只是不知道王十三郎在夹院中如何，所以他停住了脚步，没有冒险强行往后突围。

但是他没有想到，埋伏在梅圃夹院外的高手竟是如此厉害，云之澜能够使动的剑庐弟子竟是如此之多，所以他隐入了苦熬之中。

当那滴汗珠进入他的眼睛时，他放弃了进入夹院的想法，闭了双眼，清啸一声，体内浊气一吐而光，大小两个周天狂野地运转起来，凭着体内最精纯的一口霸道真气，猛地向后撞去！

黑夜里，灰尘大作，蓬地一声，范闲便消失了踪影，化作一道风向着后方急速掠去。

如果今天的刺客们换作任何人，只怕都无法在范闲极为霸道的真气运转速度下反应过来，只能眼睁睁看着他就此狂暴离开。

然而今天的刺客们都是九品，天杀的九品。

所以当范闲闭上双眼时，一道剑气已自右方清淡而来，剑尖耀着寒芒，直刺他那薄弱的眼帘。

范闲吐一口气，吐在剑气之上，剑气微晃，毫不停顿，向下一扎，扎向他的脆弱咽喉，剑势去而不去，一往无前，正是四顾剑的精髓剑意！

范闲身体剧震，化作一蓬烟，凭借着强横的速度竟强行脱离了这道剑意的伤害，然而几乎在同时，一柄普通的精钢剑神鬼莫测地出现在他后退的路线上！

因为范闲退地快，以至这名剑庐高手根本无法拦住他的身形，但是剑能！这把普通的

精钢剑脱手而出，恰到好处地飞到了那道如雷身影的下方，横割在范闲的左小腿处。

.....

.....

范闲的速度不能降，一旦他的速度有丝毫减缓，便会被这四名九品强者围于当中，再也无法获得单打单的突围机会。

然而东夷城剑庐弟子的剑术果然神妙，在这样高速的对战状况中，那柄脱手而出的剑，竟然还能如此准确，如此狠辣地割向了他的左小腿，看上去，就像范闲十分愚蠢地用自己的左小腿撞向对方的剑身。

范闲没有减速，也无法减速，出乎所有人的意料，他的身体在半空中强行扭了一下，只是扭转的角度太小，根本无法影响什么。电光火石间，他的左小腿便狠狠地击打在锋利的剑身上！

当的一声脆响，没有人能够形容自己看到这一幕时的情绪，因为范闲的腿.....没有断！

反而是那柄神鬼莫测的拦路一剑，似是被一记重锤击中，颓然落于地上，翻滚难止。

而范闲左小腿遭了一记重击，整个人的身体在空中也翻滚了起来，换成正面面对着梅圃的黑暗，隐藏在黑暗中逃脱的唯一一个缺口。

缺口的正方是一株老梅树，树上没有花朵，只是残老旧枝，虬然须张，扭曲摆脱颤抖不止。

而范闲此时便是用最快速度向着这株老梅树撞了过去，只要冲过这个缺口，他便可以安全地进入黑暗之中。

然而他终究还是低估了剑庐强者的手段，四柄九品之剑两柄已出，而另两柄剑早已悄无声息地算死了范闲的退路，来到了老梅之后，黑暗之中。

高速撞向老梅树的范闲双眼微眯，眸子里寒芒大作，看着树后两个青衣人，以及这两个青衣人手中缓缓刺向老梅树树干的剑。

缓缓地刺向，只是一种时间上的错觉，在这样高速的运转过程之中，人类的力量已经极难扭转定势。

那两柄剑看似是在一往无前，极其愚痴地刺向老梅树后的空气中，但范闲知道，这两柄剑极为厉害，准确地找到了那个点。

那个剑尖与范闲身体交会的点。

以范闲此时的霸道功法，强行提升速度后的运行轨迹，一往无前地撞向老梅树，定然会与这两柄剑尖进行最亲密的接触。

想了很久，其实只是身骑白马过胡同口那么一刹那时间。

坚硬的老梅树树干横亘在范闲的身前，发生了接触，却变得绵软了起来，就像是一根钢条化作了绕指柔。

范闲的去势撞向了老梅树，身体压地老梅树向前，离那两柄似乎寻到了梅圃空门的剑尖愈来愈近。

谁也无法改变这一切，下一刻范闲应该就会被这两把奇妙之剑刺中胸膛。

然而老梅树改变了这一切。

梅树的躯干缓缓变形，后方的树皮已经被近在咫尺的两道剑意侵袭地片片碎裂，但是它……没有断，没有碎，依然把范闲的身体挡在自己的身后，似乎不想范闲受到任何伤害！

两位剑庐青衣弟子的眼眸忽然亮了，似乎看到了自己一生中从来没有看到过的景象。梅树弯曲到了木质可以弯曲的极点，却依然没有断。

明明范闲的霸道去势如此狂戾，为何这株梅还没有断？

剑尖轻轻点到了老梅树的躯干上，噗噗两声轻响，剑意顺木而上，直刺范闲的心脉。

然而范闲此时的霸道之势早已不复存在，整个人就像是一片叶子般，附着在梅树之上，又像他本身就是这株老梅的一部分！

梅树异常神奇地往回弹了回去，带动着像一片叶子的范闲弹了回去，恰好避过了剑庐青衣弟子蕴酿许久的两剑！

簌簌无数声碎响，那株老梅在两柄青钢剑地杀伐之下，化作了满天碎木。

而范闲已经在漫天碎木之中，向着来时的方向，极其暴烈地飞回，化为一道灰龙，如闪电般掠过后方完全没有任何心理准备的剑庐高手，狠狠地撞向了夹院的木门，奔进了房屋之中。

老梅树残片之后的两名青衣剑庐高手对视一眼，平静的眼眸里闪过一道异芒，他们知道来人是谁了，在隐隐的兴奋之余，竟忍不住生出一股强烈的佩服感觉。

起始霸道如狂雷，一触老梅，一见隐剑，却柔若如清风，轻拂树干，顺势而回，妙到毫巅地避过剑庐两剑，借弹回之势，转瞬间清风再成暴戾飓风，出乎所有人的意料，撞回了王十三郎居住的夹院之中。

埋伏的剑庐强者，谁都认为范闲是想逃跑，谁都没有想到，他蓄力已久地一退，竟是为最后地突入夹院做埋伏，谁都没有想到，面对着四名剑庐九品强者的埋伏，范闲居然还有勇气不退。

在这样短的时间内，做出了如此复杂的算计，甚至连退路上的那株老梅，以及剑庐高手们可能做出的应对都算计在内，范闲这简单地一退一进，不知包含了多少对敌时的生死经验以及决心。

而最让剑庐高手们吃惊与佩服的，却是范闲周转自如，收发随心的真气性质变换，如果范闲没有拥有如此神乎其神的能力，与老梅初一接触时，便会撞破梅树，落入那两柄剑蓄势已久地刺杀中。

这个世间，还从来没有人能够同时修行两种性质截然不同，却各为彼此范畴内最顶尖的真气法门，更遑论像范闲这样，能在霸道功诀与自然法门间转换地如此自然，如此信手拈来。

所以那两名青衣高手才会互视一眼，看着对方眼中的惊惧与佩服，这个世间，只有那位小范大人同时修行过庆帝一脉的霸道真诀以及北齐天一道的自然法门。

东夷城这边的高手，当然对于这个情报参详甚久，但就连他们也没有想到，范闲居然能在刹那之间，同时施展这两种真气法门，从而出乎所有强者的意料，妙到毫巅地寻到了缺口。

这个世间拥有大小两个周天的人，只有范闲这一个怪胎。

.....

.....

范闲撞入了夹院，冲入了后室，然后看到了床上盘腿而坐，脸色腊黄，双眼深陷无神的王十三郎。很明显王十三郎中毒了。不知道为什么，看到这一幕，范闲的心头很愤怒。

像一道风般，他冲到了床边，右指一弹刺向了王十三郎身边，正拿剑抵着他咽喉的那名女子。

范闲冲进来地太快，那名女子明显没有想到自己的五位师叔同时出马，竟然没有杀死来敌，反而让对方冲进了内院，满脸震惊不解，根本反应不及，眼睁睁看着范闲那一记凌厉到了极点的指风，直刺自己的要害，马上便要香消玉殒。

然而就在此时，王十三郎的眼中闪过一抹痛苦之色。

范闲脸色未变，心里却是微微一黯，指节微缩，一指劲风偏了些许方向，击打在那名剑庐女弟子的左胸上。

那名女弟子一声闷哼，倒在床上，陷入了昏迷之中。

此时来不及说什么，外面还有四位剑庐的九品强者正追杀了过来，范闲没有问王十三郎为什么会中毒，只是沉默地将他背了起来，脚尖狠狠地在床上一踩。

哗地一声，雕花大木床就此倒塌，而范闲的身形又顺着来时的方向，向着夹院外面冲了过去！一退一进复一退，范闲接连三次的行进方向选择，十分怪异，完全与常理不符，完全出乎了剑庐高手们的意料。

那四名九品剑庐强者，见着范闲进入夹院，内心警惧敬佩愤怒复杂之余，马上算定了对方肯定会带着小师弟，直接破开夹院后方墙壁突围，他们根本没有想到，范闲竟然会傻乎乎地背着王十三郎，又从大门的方向冲了出来！

此时三名九品强者还有那名八品弟子，已经如大鸟一般飞掠了起来，向着夹院的方向追去，务必希望在最短的时间内拦截住范闲的去路。

然而他们身在半空中，却是异常震惊地发现，范闲就在地面上与自己错身而过，向着梅圃冲了过去。

那名剑法极为凌厉的青衣剑客见状大惊，清啸大作，凭借着极为高明的修为在夜空中强行倒转，脚踢天上明月，整个人在空中划了一道弧线，直刺范闲的后背，只是顾忌着范闲背上背着的是王十三郎，所以剑尖所指乃是范闲的后脑。

踢月而刺，凌空而至，这一剑好不潇洒随意！

而在夹院正门之外，还有另一名青衣剑客，双手握剑，脸色极为慎重，双肘微屈，以正剑之势，当面刺向了范闲的面门。

仍是这两名青衣剑客，仍是范闲，只是此时却变成了两名青衣剑客一前一后夹击范闲。

范闲低着头，向前疾冲，似乎根本不在乎正在刺向自己后脑的那踢月一剑，双眼向上狠狠盯着门口的青衣剑客，似乎是想用目光将对方生生刺死。

便在此时，奇变陡生。

范闲的脚步像是铁锤一样击打在地面上，每一步落，便有烟尘升腾而起，只须臾功夫，烟雾弥漫夹院梅圃前方，将自己的身形与门前那名青衣剑客的身体都笼罩在其中。

他身后凌空飞来的青衣剑客，忽然发现范闲的身体变得有些影影绰绰，却是心神丝毫不乱，仍旧飞剑刺去，却忽然间感到自己的左眼帘极为怪异地跳了跳，似乎感觉到了某种极害怕的味道。

月光下多了一抹影子，是自己的影子？

……

……

范闲冲入了烟雾中，黑色的匕首已然在手。剑光数散，烟雾中的青衣剑客剑亦在手。剑光数散，各自顾前不顾后，将彼此的剑意发挥到了极点。青衣剑客眼中忽然闪过一抹惊乱之意，左腋下的空门处，被划了一道深深的血口，此人不知为何心神一乱，竟让范闲冲了过去！

而天上一抹影子飘过，另一名青衣剑客尖啸一声，强行撤了踢月之势，横剑一割，却是完全割在了空处，紧接着便感觉到左胸处一惊，真气顿时为之一泄，剧痛顿生，跌到了地上！

……

……

烟雾散去，剑庐四名九品弟子会于梅圃之前，两人受伤，两人怔立，看着空无一物的院前平地，久久不知如何言语。

谁也没有想到，剑庐中最得意的两名九品剑客，居然会在一招之间，伤于对方剑下。他们相信，就算是云之澜大师兄亲自出手，或者说是小师弟未曾中毒，也不可能仅用一剑，就伤到自己。

“怎么回事？”一位剑庐九品满脸震惊地看着跌坐于地的三师兄和四师兄。

那两名青衣剑客，正是剑庐里修为最深的三师兄和四师兄。剑庐共计十三徒，却有十二位九品，其中三师兄和四师兄更是其中的佼佼者，他们怎么也不敢相信自己看到的这一幕。

剑庐三徒的左腋被范闲的黑色匕首划了一道小小的血口，并无大碍，只是心神已散，才让范闲背着十三郎轻身而出。而四徒受伤更重，被一柄剑生生地刺入了胸中，幸亏没有刺中心脏，但鲜血横淌，看上去十分恐怖。

两位青衣剑客再次互视一眼，此时的眼中不再是对范闲实力的佩服，而是实实在在的惊惧。

“烟雾有毒。”

他们还有一个大秘密没有说出口。南朝小范大人乃用毒大家，东夷城一脉心知肚明，就算先前范闲借顿足布毒乃是神妙之技，可是剑庐三徒也不至于在一招之下就败于对方之手。而那位踢月而刺，隐然了悟四顾剑精华的剑庐四徒，虽然被那位隐在夹院门旁阴影中的刺客突然袭击，可也不至于伤成这副模样。

两位青衣剑客缓缓低下头去，消化心中的震惊，知道这件事情实在是太大，必须报知师尊大人。先前一招即败，其实不是完全败在实力上，而是败在那一剑，那一抹影子给他们带来的心神震荡中！

南朝范闲居然知道四顾剑倏乎而逝的空门在何处！那名隐于黑暗中的刺客，居然用的

是最正宗的四顾剑，而且剑意更加凌厉，更加噬血！

第三十五章 山居中的女子与帝心

北齐皇帝亲自参加四顾剑的剑庐开庐仪式！

虽然这肯定将是四顾剑最后一次出现在世间，大宗师的地位尊崇，而且此次开庐会决定东夷城日后的归属，对于北齐来说，极为重要，但是北齐皇帝以帝王之位，竟然屈尊前来，仍然是件非常令人震惊的事情。

除了早已经猜到的范闲。

他在帷帐之后眯着眼睛，透过层层纱幕，看着那位年纪轻轻却城府极深的北齐小皇帝。他知道北齐一定会极为重视四顾剑地死亡，尤其在当下南庆势大的情况下，北齐人想要扭转乾坤，一定要做出更有力的应对。

北齐皇帝亲自前来说服四顾剑，代表了北齐绝对的诚意。一位皇帝远离自己的国都，悄悄来到异国，不知道要冒多少风险。这个举措实在是太过胆大，即便范闲早在燕京城内，就猜到了北齐小皇帝的偏锋之举，可是亲眼看见小皇帝出现在剑庐之侧，依然难抑震惊与佩服。

……

……

剑庐山院一片清幽，外面不知隐藏着多少北齐朝廷高手以及剑庐方面的防御力量，然而似乎谁也没有想到，就在防御的中心地带，最令北齐人担忧的南庆范闲，已经悄悄摸了进去，距离他们的皇帝陛下，只有数步之遥。

以范闲的实力，如果他冒险一搏，说不定真的可以将前屋的北齐小皇帝擒于手中，可问题是，就算他能把北齐小皇帝制住，又能解决什么问题？更何况他早已敏感地察觉到，整个山院之中，不知有多少高手潜伏，这座清幽房间之外，更有一位强大的人物缓缓走了过来。

脚步声停在了房间之外。范闲低头皱眉认真感应，却始终没有办法掌握对方的呼吸节奏，从这一个细节中，他便可以肯定，来者是一位不下于自己的高手，甚至在内力的控制方面，比自己更加精纯自然。

除了北齐小皇帝的武道老师，天一道门下首徒狼桃大人，谁还能有这等境界？

寤帐之后，范闲的眼皮子颤了两下，握着司理理的手下意识紧了紧。他忽然觉得自己的处境有些荒谬，自己今天的计划太过冲动，北齐皇帝若鱼龙潜服来到东夷，身旁一定会携带着极恐怖的防御力量，哪里可能事事顺遂心情——或许是因为他掌握北齐小皇帝的要害，所以行事才会显得疯癫起来。

如果狼桃此时走进屋中，一定会很轻易地察觉到司理理的呼吸声，从而让那名太监的猜测落到空处，接着便会发现范闲地存在。

他扭转头，看了司理理一眼，眼眸里满是试探与询问之意。司理理哪里不知道这个冤家心里在想些什么，眼波微转，散出幽幽之光，极为嗔怨地瞪了他一眼。

此时北齐小皇帝还在外面休息，如果知道自己的宠妃正在和那个最可恶的小白脸，在离自己不到十步的地方，眉眼传情，好不炽热……只怕会气地吐血三升，头顶绿光大冒。

范闲无声一笑，唇角微抿，眼睛眨了眨，满是乞求之色。司理理无可奈何地望着这男

子，心中不知转过了多少念头，手指头紧张地纠结了半天，终于忍不住心头一软，答应他眼神中的请求之意，幽幽叹息了一声。

此时北齐小皇帝正紧锁着眉头，在思考着什么，狼桃正走到了房间的外侧，要禀告什么，北齐方面都以为理贵妃此时正在园中游玩，屋内应该是一片安静，却不想忽然屋内响起了一声叹息。

范闲的眉梢微微抖了一下。

外间，北齐小皇帝紧锁的眉头忽然散开，双眼睁开，平静地望着帷幕之后。

狼桃的身形停留在了屋外，身影映在门上。

.....

.....

司理理一边系着襦裙，一面从帷帐后走了出来，流云发髻微乱，娇嫩的脸庞微红，那双会说话的眼睛微显慌张，似乎才做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

北齐小皇帝眼中寒芒一闪，冷冷说道：“原来你在这里。先前太监说你在园中时，为什么不吱声儿？”

司理理对着这位小皇帝，反而不像对着范闲那样又喜又惧，异常自然地笑了笑，便坐到了梳妆台前，对着大镜再次整理起妆发，随意说道：“有些时候，我哪里敢吱声儿？”

躲在帷帐后方的范闲心里咯噔一声，不知道自己这险冒地对不对，司理理是否真如自己想像那般，这句话语带双关，刺得他有些发麻。

北齐小皇帝冷笑一声，站起来，走到司理理身后说道：“莫不是做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儿，不敢让朕知道？”

这话一出，躲在后方的范闲忍不住苦笑了起来。不料紧接着，司理理回过头来，白了小皇帝一眼，极为柔媚说道：“谁让你就这么进来了，我正在后面.....当然见不得人。莫非你准备让别人来看我的.....？”

这句话里至少省略了两个词语。范闲看着身旁的绘金马桶，顿时知道司理理的说辞，不由心头微凛，暗想这位当年的女谍，果然颇有几分处乱不惊的本事。

北齐小皇帝忽然笑了起来，看着司理理那张秀美的脸庞，心头一动，俯下身去，啄在了她的红唇之上，含糊不清说道：“朕可舍不得将你身上的明月让旁人看了去。”

这一吻霸道至极，二人唇齿相交，吮吸良久，直到司理理有些气喘吁吁，小皇帝才有些恋恋不舍地吐出她的香舌，那张清俊的脸上，骤然现出几分情欲之色。

看着这一幕，帷帐后方的范闲脸色不自禁地怪异起来，幸亏他的心神够坚定，才能控制住自己的呼吸心跳频率，没有让房外的狼桃察觉。但是当他看到北齐小皇帝将手伸入司理理的衣襟，握住那团绵软不停地揉弄时，他终于忍不住变了脸色，眼睛瞪地大大的，一刻也不肯放过这个镜头。

好不容易，这一幕活色生香的画面结束，尤其是其间蕴含的某种异趣，更是足以让范闲好生回味。

不知道狼桃在屋外轻声说了几句什么，北齐小皇帝脸上的情欲之色尽去，俯首在司理理的耳边咕哝了两句，脸上满是恼意。整理了一下凌乱的衣着，走出了屋外。

.....

.....

直到确认了山居地安全，范闲才一闪身走了出来，盯着司理理那张红艳俗滴的娇美容颜，唇角泛起一丝诡异的笑容。

司理理没好气瞪了他一眼，说道：“笑什么笑？”

“看了一幕活春宫，难道笑一声也不成？”范闲在她的身旁坐了下来。

“小范大人，你到底来这里做什么？”司理理盯着他的眼睛，轻声说道：“不会就是为了看我和陛下亲热吧？”此言一出，不知为何，这位北齐贵妃的脸上竟是现出了一丝羞涩之意。

范闲很敏锐地捕捉到了这一点，心头一动，微笑说道：“本来是想和你家陛下私下谈论些事情，但没想到狼桃大人竟然寸步不离，和我一样有听房脚的兴趣。想和陛下私下谈是不可能了，看来只好等到晚上。”

“晚上？”司理理大惊失色，说道：“难道你要在我房中一直等到晚上？”

范闲挑挑眉头：“难道不行？要知道这么好看的亲热，我还真没看过。等回到南庆，我再用曹雪芹的笔名，写一篇北齐皇帝闺中密事，想必卖地比石头记还好些，澹泊书局再挣一大笔银子，我分两成给你当线报如何？”

司理理冷笑道：“莫非你与郡主娘娘就没亲热过？”

范闲终于忍不住笑了起来，眉开眼笑说道：“问题是蕾丝边这种，还真是第一次亲眼目睹啊。”

“什么是蕾丝边？”司理理睁着那双大大的眼睛疑惑问道。

范闲收了笑意，平静地望着她，一字一句说道：“我一直很好奇，两个女人.....究竟怎么做那事儿？看陛下先前的神情，好像对你的身体确实极有兴趣，难道他天生就是好这口儿？”

司理理终于听明白了他的话语，脸色倏地一声变得惨白。这是北齐皇族隐藏了近二十年的天大秘密，在苦荷大师死后，整个天下便只有屈指可数的几人知晓，此时却忽然从范闲的嘴里说了出来，让她不禁骇然欲绝。

“难道这世上有永远的秘密？”范闲抽了抽鼻子，嗅到了房中那抹淡淡的金桂味道，望着司理理轻声说道：“尤其是对于我来说，你们三个整治了我一番，难道就从来不害怕我会猜到这个秘密，然后用来要挟你们？”

司理理心头的震惊根本无法消除，只是不敢置信地望着范闲的脸，根本没有听进去他究竟说了什么。

看出了她的惶恐与惊惧，范闲和声安慰道：“这和你有什么关系呢？何必怕成这样.....我只是好奇，先前狼桃就在屋外，你为什么 not 点破我在屋中？”

司理理沉默许久，才渐渐消化了心头的震惊，低头咬唇说道：“陛下和我都在屋内，我知道你的手段，狼桃大人只怕来不及进屋，你就可以杀了我们二人。”

范闲望着她摇了摇头，认真说道：“你知道不是这个原因。但不管如何，我要谢谢你。”

司理理忽然抬起头来，望着范闲说道：“不用谢我，应该是我谢你。当年北行路上，你救了我一命，后来又救了我弟弟一命，这几年来，我在北齐皇宫，你从来没有试图来控制

制我，不论怎样，我也不忍心看着你被人杀死。”

“当然。”她加重语气说道：“我也不允许你伤害陛下。”

“你说错了一点。”范闲说道：“你只是位贵妃娘娘，如果我真想伤害你的皇帝陛下，你阻拦不了。”

他忽然摇了摇头，感叹说道：“这一晃已经是四五年过去，也不知道你在上京城里过地如何。”

说起来，范闲与司理理这对男女之间的关系实在是复杂无比，根本无法用几句话便阐明，不过司理理先前说地对，范闲与司理理暗中达成协议，助她入宫，却从来没有试图控制过她。

“你我之间的协议，虽然天底下没有人知道，但大人您既然帮我报了仇，我自然也会尽我的力量帮助大人。”司理理的表情此时忽然变得肃然起来，站起身来，对着范闲款款一福。

范闲此生似乎总是在不断地与不同的女人达成各式各样的协议，言冰云说他是靠征服女人征服世界，倒也不是一种嘲讽，而是实实在在地存在。

当年一路马车春色北行，范闲替司理理解了陈萍萍埋在她体内的毒，同时答应她日后有机会，替她报了家族之仇，司理理也应允成为他在北齐皇宫中的钉子。

司理理乃是当年南庆皇族之后，只是她的祖父在夺嫡之争中惨被杀死，父母也在日后南庆朝廷地追杀中死亡，这才会在北齐上京城内长大。

而当年背叛了司理理祖父，成功襄助南庆先帝登基的军方重臣，正是两年多前死在范闲手中的秦老爷子！

……

……

不论出发点是什么，范闲总是履行了当年的承诺，替司理理报了仇，只是已经几年过去，司理理远在北齐深宫，监察院根本无法控制，所以范闲也不清楚，这个女子对当年的协议可还记得，可还会帮助自己。

好在先前屋里的画面，已经证实了，司理理愿意帮助范闲，至少是在没有伤害到北齐小皇帝的前提下，只不过范闲虽然是世间最了解女儿家心思的男人，但终究他来自火星，女人来自金星，没有完全准确地把握住司理理的心理活动。

司理理先前帮他隐藏身形，不仅仅是感念他救命之恩，报仇之义，更有一些说不清道不明的情绪在作祟。这位姑娘家身世离奇，曾经在京都以第一名妓的身份掩饰，替北齐做谍报工作，然而真正与她有过肌肤之亲，甚至可以用水乳交融来形容的，还真的只有范闲这一个男子。

尤其是在那一个明月夜，破庙中，大床之上金桂幽香扑鼻，男女间如彼此复杂关系一般肉体复杂着，谁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通往女人心里的通道是阴道？这是谁说的？不过似乎有一定道理，至少司理理此时看着范闲的眼神便复杂到了一个令人发指的程度。

范闲终于被司理理幽幽的眼神击败了，他怎会忘记数年前的流晶河花舫，北海畔马车，破庙，离亭，这个女人，只是他总以为这个女子与世间女子不同，对于自己的将来有

极为强大的控制力度，所以才会下意识里保持着距离，然而这个幽幽的眼神，让他终于明白过来，再厉害的女人终究还是女人。

北齐的皇宫之中……一个真正的男人都没有，那种寂寞让司理理情何以堪，姑娘家不知多少次会想着范闲令人销魂的指尖，那张温柔而又令人心寒的容颜，就般怔怔思了数年，竟是思成了魔怔。

范闲沉默无语，轻轻牵着司理理的手，看着她那双会说话的眼睛，微微一笑。

司理理却忽然间想起了什么，苦涩笑道：“陛下待我极好，还想向你求个情。”

“他想杀我，想了很多次了。”范闲望着司理理静静说道：“我是个有仇必报的人，尤其是此次他来东夷城所谋太大，我不可能双手送给他们。不论庆国皇族当年对你家如何，但你毕竟是个庆人，总不可能眼睁睁看着他们两方联手，对我大庆施压。”

“自父母死后，我便再也不将自己看成南庆之人。”司理理缓缓将手从他的手中抽了回来，说道：“我只是一个普通而又可怜的女子。”

范闲沉默片刻后认真说道：“也对。这事儿如果要求你帮忙，确实在情理上说不过去。我只想知道，他这两天进剑庐和四顾剑谈地怎么样了。”

司理理唇角微翘，笑了起来：“说出来或许你不信，四顾剑的架子大到什么程度，陛下亲自屈尊前来，接连入庐两天，却是竟然连这位大宗师的面都没有见到。”

范闲眉梢一挑，心头大感震惊，暗道四顾剑究竟怎么了？居然北齐皇帝亲至，他也不见。就算四顾剑用十三郎表达了他一部分的态度，可是北齐皇帝地到来，明显是一个他可以用来讨价还价的利器。

……

……

山院的一角，四处隐藏着北齐与剑庐的高手。在那一片花丛之中，被狼桃请出来的北齐小皇帝表情木然地看着山门下方的那片草庐，眼角微微抽动一下，似乎对于四顾剑拒而不见感到了无穷愤怒。

“王十三郎要闯关入庐，很明显是要替南庆范闲带去给四顾剑的信息。”狼桃在一旁平静说道：“此时云之澜的人还把他拦在外面。问题是，剑庐弟子虽然倾向我朝，但是总不可能在光天化日之下把王十三郎杀死。”

“依朕看来……那人就是范闲。”北齐皇帝闭上了眼睛，轻声说道。

狼桃眉头微凝，他知道南庆范闲是一个怎样难惹的角色，如果锦衣卫指挥使卫华没有能够拖住南庆的使团，让范闲一个人提前到了东夷城，只怕此人真的有能力破坏陛下的计划。

“四顾剑的态度太过暧昧不清，朕始终猜不到他究竟是怎样想的。”北齐皇帝忽然睁开双眼，眸里寒意大作，说道：“我朝与南庆必有一场大战，范闲此人一死，庆帝必然大怒出兵，东夷城却也只能倒向我朝。”

“大战一起，如何收拾？”狼桃皱眉说道：“范闲就算是死在东夷城，但是庆帝肯定会把这个帐算在我们头上。”

“范闲不死又能如何？”北齐小皇帝的眼神忽然变得迷惘起来，“难道他能够阻止战事地发生？朕之大齐尚未准备好，本不应该去撩拨南朝……然则若朕不动，则东夷城必将被

南庆吞噬，到那时，朕之大齐气势更衰，再也无法翻转身来。”

这位年纪虽轻，但实则算无遗策的北齐小皇帝冷漠说道：“朕曾经指望过范闲，但后来仔细一想，非我族类其心必异，他终究是庆帝的私生子，怎么可能替大齐考虑？尤其是这几年内，朕细细看他，不理定州那方，他究竟是如何想的，至少有一点朕可以确认……如今的他还远远不是庆帝的对手，更不可能影响庆帝的野心。”

狼桃沉默了下来，关于定州青州一事，他身为如今的天一道首座，当然清楚无比，有不少的青山弟子就死在范闲的监察院手中。半晌后，他轻声说道：“不知道朵朵会怎么想。”

小皇帝的眼中闪过一丝惘然：“小师姑若处在朕的位置上，只怕也一样会杀了范闲。”

便在此时，那名声音微尖的太监迈着小步，匆匆来到了二人身侧，压低声音禀报道：“已经传旨理贵妃，令她前来花园。房间已经空了。”

“何道人及剑庐方面的好手，已经各自隐藏好了位置。随时可以出手。”那名太监颤着声音禀报道，想必先前进入房间向司理理传旨，实在是把他吓地不浅。

狼桃一闭眼，一睁眼，精光大作即敛，缓缓说道：“臣去了。”

北齐小皇帝微微颌首，他心知肚明，如果房中那人真是范闲，如果狼桃不亲自出手，就凭何道人和剑庐里的几位强者，并不见得能把他留下来。

狼桃向着那个房间行去。北齐小皇帝站在山居门旁，看着那方草庐，微微眯眼，眼中不知闪过了多少复杂的情绪。身为帝王，总是有诸多的不得已，即便是狠心，往往首先是要对自己狠心。

司理理此时在太监地带领下，来到了他的身后，略带一丝疑惑看了陛下的身影一眼。

北齐皇帝缓缓转身，带着微笑看着自己最喜欢的女子，暗想先前若不是理理香舌微涩，静室之中居然多了丝许久不见的羞意，只怕自己还猜不到那小子居然胆大妄为，潜入了山居之中。

第三十七章 庐中客

当王十三郎掌断垂杨柳，范闲化蝶枝头绕时，狼桃与云之澜根本没有互视一眼，也感到了彼此心中的悔意与惊惧。

他们此时才明白，为什么范闲在山居中被发现，竟是不思退走，反而是向着剑庐逃跑，如此才会机缘巧合地制住北齐皇帝。原来从一开始，范闲的目标便是剑庐，他今天来，便是要进剑庐，见四顾剑！

在半空之中，狼桃狂啸一声，手腕上的金属链铛作响，两柄弯刀就像是两片金芒一样劈向了范闲的后背，因为他知道，绝对不能容许范闲挟持陛下进入剑庐深处，一旦让对方脱离了自己的眼光，谁也不知道北齐会迎来怎样的恐怖收场！

而且他相信被范闲制住的陛下，陛下虽然年轻，但几年来的经历已经证明他超出凡人太多的眼光与智慧，既然陛下算定范闲不会伤他，那狼桃便要赌这一把，攻范闲之必救，逼他不得不得撤手！

两片金芒向着范闲的空门斩了过去，而云之澜手中那把长剑，却是清幽无比，中正平和地遁着两片金芒内的空隙，刺向了范闲的后颈，剑芒大吐，如银蛇吐信，剑意凌厉至极！

这一剑的剑意，其实与先前刹那，王十三郎抱杨横打的剑意极为相似，都是四顾剑里最凝然全神，顾前不顾后的一击。云之澜此时冒险出手，与狼桃的理由不同，他在乎北齐皇帝的生死，却不相信北齐皇帝的判断，然而他有天大的理由不让范闲进入剑庐，因为师尊在庐内！

基于不一样的原因，两大九品上强者下了同样的决心，同时施出了自己压箱底的绝招，不惜一切代价，甚至冒着范闲杀死北齐皇帝的风险，向着范闲背后的极大空门斩了下去！

此时空中的四人如飞鸟一般，在剑庐前院的一片石坪上方飞舞着，时间宛若静止在了这一刹那。

范闲的手中提着北齐皇帝，右手虽然握着黑色匕首，却根本无法阻止身后的寒意袭来。

他身后的狼桃与云之澜，飘于半空之中，刀剑齐下，破空无声，气息却是互相干扰，发出令人心悸的吱吱寒声。

此时范闲若不弃人回身自救，便只有死路一条，可若他回身自救，只怕也要受极重的伤，而且北齐皇帝一定会脱离他的控制。

所以范闲选择了什么都不做，依然依循着固有的飞行轨迹，向着草庐的第二道门冲了过去，根本管都不管身后的弯刀与直剑！

因为他离开京都，来到东夷，进入山居，直闯剑庐，都依据着一个判断，一个底气，他不相信，对方在付出如此多的诚意之后，还会眼睁睁看着这一幕发生！

……

……

此事已经和运气无关，完全是范闲对天下局势的判断以及对人心的洞察，还有对那个

老怪物的信心。

事情如他所愿，当刀剑离他的后背还有半尺距离的时候，身前三尺外的那扇门吱呀一声开了，剑庐的第二道门就这样敞开在逃难的范闲面前，欢迎他地到来。

范闲提着北齐皇帝扑了进去，然后这扇门啪的一声关了起来，将狼桃和云之澜死死地关在了外面，将那两把弯刀和那柄长剑都关在了外面。

草庐的门往往只是象征意义上的分隔，材质多是用干草和木条构成，如此脆弱的门，却抢在那一刹那前，拦在了范闲与身后两大高手之间。

这样的门，如何能够拦住红了眼的狼桃与云之澜？

……

……

此时剑庐外面的场中一片大乱，十来道流光分散，避开那株柳树。王十三郎弃柳而独立，所有人也顾不得理他，只是将紧张注视的目光投向了剑庐大门之中，他们都清楚地看到狼桃和云之澜，这两大强者，追杀范闲入了草庐。

然而只是过了刹那，所有的人都被接下来的一幕震惊地无法言语。

只听得两声闷哼，两个人影凄惨无比地飞了回来，正是狼桃与云之澜二人。他们攻入剑庐时气势逼人，此时却用更快的速度退了回来，情状十分狼狈！

只见狼桃在空中翻了几个筋头，浑身功力晋入极致，两柄弯刀如雨水一般护住全身，一片金芒罩在身前，不知是在抵抗什么隐形的力量。

而云之澜则是低眉收息，一膝微抬，一腿平伸向后，平剑于眉，极为恭谨，不敢施气，只是用体内的精纯真气勉强抗衡，退地极快，不敢有丝毫停留！

狼桃在空中旋转地越来越快，双刀也是越来越急，最终化成两片流光，只听得他大喝一声，双刀斩下，噗的一声闷响后，停住身形。

一根树枝被他斩成两截，无力地坠落于地。狼桃一脚撑后，双眉一挑，强行不退，却是胸口一闷，终究被那根树枝上蕴含的无穷杀伐之意震杀了心脉，喷出一口血来。

而云之澜比狼桃退地更快，更彻底，更恭谨，根本没有想过用自己手中的剑去抵抗什么，硬生生被逼退了十五丈的距离，然后单膝跪于地面，双手颤抖举着那柄剑。

他的剑身之上附着一片青翠欲滴的树叶。

……

……

场间众人心头大骇，眼看着这两大强者便要将范闲擒于手中，哪里想到，庐中人竟然只是用了一根树枝，一片树叶，便将这两大强者给逼了回来。

这世上拥有如此深不可测境界的人，只有那么几个，而剑庐中的主人，很明显是其中之一。看来剑庐外的扰攘，终于惊动了那位性情暴戾的剑圣大人。

四顾剑斩一树枝，拈一树叶，便逼退了人世间最顶尖的两位九品强者，大宗师的境界，果然已经超出凡俗太多。

只是这位大宗师终究还是有所偏心，所以扔向自己大弟子的是一片叶，而砸向狼桃的却是一截树枝。

当看见第二道门内飞出来的那片青叶时，云之澜惊惧地只知退后，而狼桃的心中却是

生出了无穷战意，强行与那截树枝硬抗一记——所以狼桃受伤吐血。电光火石间的刹那，事情就是这样发生的。

沉默近三年，躲于庐中不见客三年的四顾剑，今天终于出了手。不出则矣，一出手便是如此惊世骇俗，震惊四野！

草门外，所有的剑庐弟子唰的一声齐齐跪到了地上，向着剑庐的方向叩首请安，那些曾经参与了控制王十三郎一事的弟子们，更是感到了恐惧与强烈的不安，下意识开始用目光寻找大师兄的身影。就如同很多话本小说中写的那样，最擅于背黑锅的组合中，大师兄这个角色肯定后背背的黑锅最多，比如猴子。

云之澜半跪于地，脸色平静，小臂上的衣袖却如被风吹过一般轻轻颤抖，暴露了他此时内心深处的真实情绪。他不知道师尊大人是什么时候来到了剑庐前方，也不知道师尊大人对自己的所为有什么意见，但他只知道，他必须这样做，即便师尊大人不允许。

何道人扶住了受伤后的狼桃，北齐诸位高手一脸震惊地看着剑庐紧闭的门，不知道里面正在发生什么，将要发生什么，四顾剑为什么要帮助范闲挟持皇帝陛下，陛下此时可还安全。他们心急如焚，然而在四顾剑的威名之下，却是根本不敢冲进去救人。

他们当中最强大的狼桃大人，也敌不过四顾剑随手扔出的一截树枝，这种实力上的差距，是无法用决心和勇气来弥补的。

狼桃动作缓慢地擦去了唇角的血渍，冷冷地看着剑庐深处，眸中闪过一丝很复杂的情绪，似乎觉得某些事情有些出乎他的意料。

※※※

重重地摔落在坚硬的青石地上，范闲的脚尖在撞击的一瞬间一缩，借着去势弹起了身体，手掌早已松开了小皇帝的手，抬了起来，右手悬腕倒提着黑色匕首，半蹲于地，盯着身后的木门。

在这样短的时间内，强行转换了方位，准备好了杀招，做出了以虎搏兔的姿态，不得不说，范闲如今的实力确实相当强悍。

如果此时云之澜和狼桃破门而入，范闲至少也不会像先前那样狼狈，反而可以给对方雷霆一击。

只是过去了许久，那扇看似弱不禁风的草门，依然平静地阖着，没有人破门而入，甚至门外的声音都渐渐微弱起来。这扇太过寻常的草门，竟似可以将所有的风雨与血腥关在门外，而让门内的人自成一统，偏安于庐中，自寻遁世之乐。

许久之后，范闲缓缓地站起身来，眯着眼睛看着那扇门，知道云之澜和狼桃既然先前没有杀进来，那至少在短时间内，是没有勇气进行第二次尝试的。

根本不用思考，他也知道这是为什么，剑庐虽是武道圣地，但对于云之澜来说，能够把他赶出去的，只有剑庐的主人，那位性情怪戾的大宗师。

范闲并不意外，先前之所以选择强突剑庐，也是估到了四顾剑一定不会眼睁睁看着自己吃大亏，他只是好奇四顾剑是用怎样的手法表现了他的态度。

剑庐内一片安静，范闲转过身去，发现北齐小皇帝正半坐在青石板的地面上，扶着自己的脚，似乎是先前那次撞击把他摔伤了。范闲没有心情去管他，只是平静地环顾着四周，然而却没有发现任何人的踪影。

他没有看到那截树枝和那片青叶，但在转身前的刹那，他的眼角余光隐约捕捉到了一

个有些熟悉的身影，正是这个身影让他觉得有些奇怪。今天来剑庐，他当然不敢带着影子，那个身影是谁？如果是四顾剑，为什么自己会觉得熟悉？

青石板地上，有草屑在随风慢慢挪动，庐外的喧嚣似乎已经成了很多年前的故事。范闲走到北齐小皇帝身边，伸出一只手将他扶了起来，然后向着剑庐内的第三道门行去。

就在二人离那道门不足三步时，这道草门被人缓缓从里面拉开，一个童子伸出了脑袋，眼睛精灵无比地转个不停，在范闲和北齐小皇帝的身上扫了两下，嘻嘻笑着说道：“二位谁姓范？谁姓战？”

“朕便是北齐皇帝。”北齐小皇帝脸色煞白，看样子脚踝处的伤势让他痛地有些禁受不住，但是在剑庐内部，他依然是习惯性地抢先开口说话。

范闲此时的感觉很奇妙，他不知道在这座剑庐之中会遇到什么，微嘲一笑说道：“那我只有姓范了。”

那名童子听到二人自报姓氏，很开心地笑了起来，将草门完全拉开，恭敬行了一礼，说道：“二位贵客请随我来，房间还在里面。”

童子转身带路，范闲怀中的北齐小皇帝的眉头却是皱了起来。他来东夷城已有数日，数次入庐，对此间道路并不陌生，然而却一直没有见到四顾剑的真人，今日范闲破了自己与云之澜地阻挠强行入庐，看来四顾剑非但不怒，反而有了与自己二人见面的意思。

一念及此，北齐小皇帝的心神便凝重起来，隐隐查觉到了一丝不妙。

而范闲的目光却是投注在那名童子的身后，童子的背后背着一柄长剑，看上去与他瘦削的身材完全不合。

不多时，童子便将二人带到剑庐深处的一个房间里，又有仆妇端来热水吃食后，便退了出去，将这个安静的房间留给了范闲与北齐小皇帝二人。

主人家一直没有发话相见，这两名客人也只好有些被动地接受着安排。问题是此时深在剑庐之中，房间安静异常，范闲与北齐小皇帝二人静室独处，气氛顿时变得怪异起来。

范闲走到窗边，推开窗庐向外望去，一眼，便瞧见了回字形庭院中间的那个大坑，眼瞳微缩。

而此时北齐小皇帝坐在他身后的床边，冷冷地盯着他的背影，说道：“范闲，此时只有你我二人，有什么话可以说了。”

范闲没有回头，轻声应道：“你我说的任何一句话，相信四顾剑他都能听地很清楚……不过，我确实很好奇，你为什么猜到我躲在理理的房间中。”

北齐小皇帝有些怪异地笑了笑，没有解释这个问题，反而说道：“朕也很奇怪，你为什么猜到我知道了你的下落，安排人手杀你。”

范闲耸耸肩，将目光从那大坑中各式各样的剑枝上收了回来，转身望着北齐小皇帝安静说道：“这个问题不用解释，其实我只是有些生气，你现在为什么会变得如此愚蠢和幼稚。”

他缓缓垂下眼帘，说道：“你可曾想过杀了我之后，这天下将要为之付出什么样的代价？”

小皇帝的眉头皱了皱，不知道是因为脚踝处的疼痛难忍，还是因为范闲给了他一个如此不入流的评价。

范闲从窗边走了回来，坐在了床前的凳子上，平静地看着小皇帝的脸庞，忽然开口说道：“你如今年纪已经不小了，可我还是习惯性地把你看成一个小皇帝。”

对着北齐皇帝，却像是对着一个普通人一般说话，范闲所表现出来的态度与情绪，着实有些震撼了北齐皇帝的心。这不是实力的问题，而是一种根植于骨血最深处的平等感觉，就算是狼桃或云之澜，面对北齐皇帝时，依然会恭敬无比，谁也不会像范闲这样，视君王之尊如无物。

范闲静静地看着小皇帝清秀而寻常的容颜，思绪却不知飘向了何处。他比世上任何人都清楚，这位小皇帝的厉害，数年前尚嫌稚嫩的他，就已经率先在庆国江南一带布局，不论日后是范闲还是长公主控制内库，他都会从中得到某些好处，再比如北齐锦衣卫指挥使沈重地死亡，这位小皇帝妙用上杉虎，一举三得，不得不说帝心如镜，人已自明。

然而范闲始终想不明白，对方会什么想要杀死自己。如果说庆历七年京都叛乱时，北齐小皇帝可以通过长公主的手杀了自己，再扶大皇子登基，对北齐有极大的好处……可是如今已经三年过去，在东夷城杀了自己，北齐根本无法置身事外。

“在东夷城杀了你，至少可以迫使东夷城无法降庆。”小皇帝冷漠地看着范闲，似乎不惮于在他面前解释什么，“至于你的死亡会不会激怒南庆朝廷，根本不在朕的考虑范围之内……难道说，你不死，你那位皇帝老子，便会不对我大齐用兵？”

小皇帝冷笑一声：“既然不论你是死是活，都不能阻止大战地爆发，而你的死，至少可以让东夷城投向朕，这等好事，朕为何不做？”

范闲的眼前浮过五竹叔的身影，望着小皇帝嘲讽而怜惜地笑了起来，一指头狠狠地敲在了他光亮的额头上，说道：“陛下或许自重身份，不会亲自出手，只会出兵替我复仇，但如果你真的杀了我，我向你保证，没有了苦荷的北齐，只会变成一片血泽。”

第三十九章 真正的殿前欢

这个世界上有各种各样美妙的声音，这些声音可以让听到的人们由耳膜颤至心尖，如触电一般瞬间体味无比复杂的感受——而这些声音本身便是极为复杂和开放性的，足以令人产生极多的联想，故而这种感受也变得极为繁复。

比如安静的稻田下，田鼠啃根根茎时的声音，就像是雨点轻轻地洒落在沙滩之上，沉浸于单相思的村姑坐在田垄上，听到这些细微的声音，谁知道她会往浪漫的正无限还是逆方向去想？

比如悉悉索索的声音，也许是一只水鸟在梳理自己的羽毛，或许是解衣，或许是厮磨。再比如此时窗外剑冢中的无数剑枝，倒插于地，在东夷城暮色的笼罩下，在海风的吹拂中，互相碰撞着，发出轻微的金属脆响，似乎弥漫起一股肃杀的刀戈之气，但若闭上眼睛去听，或许能听出风铃的柔美感觉来。

嘶这种声音是人类最熟悉的一种声音，是某种脆弱的事物破裂时的随生物，比如晴雯撕扇，比如范思辄当年撕书，比如上京城会馆里，范闲撕下言冰云的白袍，替他仔细地包裹伤口。

声音的魔力在这安静的剑庐房间内展现地淋漓尽致，先前还是愤怒而冷漠互相攻讦的二人，都随着这个声音停止了彼此的言语和动作。

小皇帝身上的素服被撕开了一道大口子，从颈部一直向下，破到了腹部，露出里面的白色内衣，就像是一枚白净的鸡蛋被人小心翼翼地剥开了蛋壳，露出里面娇嫩的内容，又像是一个被包装极好的礼盒，被人撕开了缎带，窥见了里面的宝藏。

此时已是浓春，人们身上穿的衣服并不多，小皇帝也不例外，明黄色的系带上垂着一片破裂的衣衫，看上去有些滑稽，而里面的内衣和胸上那一抹白，却是无比刺眼。

范闲陷入了沉默。必须承认他这一手是下意识的行为，只是在与对方争执不下后，一种恼怒促成的行为，或许也是他下意识里对这位皇帝陛下有某种施虐的冲动。然而当真的撕开了皇帝的衣服，看见了对方平滑的咽喉，和内衣上方绝对不属于男人的娇嫩肌肤，他却愣住了，不知道接下来应该怎么办。

小皇帝的喉结只是一个微微的突起，明显是被人做过手脚，在失去了衣服的遮掩之后，根本不可能逃过范闲的眼睛。

她……是她，不是他的胸部，虽然依然被紧紧地缚在白色布带之下，可是布带边缘，倔犟的女性特征，用一丝溢出的丰盈的皮下脂肪，赤裸裸地出卖了她的真实性别。

范闲的眼睛盯着她的胸部，无比佩服北齐皇室的能力，不知道那些白色系带是用什么材料做的，竟然能够把一对玉兔遮掩地如此之好，没有让任何人发现其中的秘密。

“嗯……发育了之后，再想捆死，难度太大，而且……对身体不好。”他的嘴唇有些干燥，盯着那抹白，忍不住开始想像在白色系带之下，那两团嫩肉该是怎样的被迫变着形，该是怎样的辛苦，不知道等它们出来透气之后，该是怎样的欢喜……雀跃。

跃动？跳动？范闲只是一个机能正常的年轻男子，当确认了北齐小皇帝的性别之后，他必须用这种方法来击碎对方坚硬的心脏外壳，然而真的确认之后，他却有些惘然，盯着对方的胸部，觉得自己的外壳似乎也要被击碎了。

.....

.....

长发丝丝柔顺自耳畔滑落肩头，这一刹那的温柔，让北齐皇帝有些惘然，似乎内心深处最深底的那抹阴暗，就随着范闲解发的动作，就此散开，再也不会成为压在自己心尖，让自己艰于呼吸的重负。在那一刻，她已经放弃，已经认命，甚至隐隐有些欢喜自己的长发可以这样柔顺地飘下来。

因为她的对面是范闲，这个她曾经无比喜爱过，无比仇恨过的范闲，曾经在他迷醉时，肆无忌惮展现自己柔美一面的范闲。小皇帝已经来不及思考，在她的下意识里，或许早已经想过，如果这个世间有谁能够知道自己是个女儿身，当然范闲是最佳的选择，因为自己早就已经向他坦露过这一切，只不过当时的他昏迷不知。

小皇帝淡淡的美丽与哀愁，难得的一丝女儿家气息，人生仅有的一次女性回归，都是在范闲的身上。她认命了，甚至还要强迫自己咬牙压下心头的那丝无措中的欢喜。然而嘶的一声，小皇帝的前襟被范闲的大劈棺手异常直接地撕裂，露出了从不示人的身体。

所以她傻了，眼神开始涣散，被这强烈的冲击与危击刺激地说不出话来，只是怔怔地盯着范闲的眼睛，浑身上下僵硬难动，愤怒地双手紧握，颤抖不已，带得身下木床一片吱吱之声。

小皇帝没有去掩自己的胸口，任由春光渐渐渗出白布，弥漫室间，愤怒而仇恨地盯着范闲。

她发现范闲的眼光盯住自己的胸部，眼中露出一抹令她十分厌恶的气息，然后听到了范闲关于自己胸部发育的那句劝说。于是一抹尴尬而愤怒的红晕，从小皇帝的眼角升起，渐渐晕开，涂满了她两片脸颊，以至双耳，再至颈下，最后甚至连白色布巾上方那雪白的胸上肌肤都开始泛起淡淡诱人的红意。

暮色在窗外蕴积着，却远远不及小皇帝身体上的红艳来地刺眼，所以范闲眯了眯眼睛，右手像是不听使唤一般，伸到了小皇帝的下巴下方，指尖一挑.....

挑落了小皇帝咽喉部的伪装，假喉结一去，虽然此时她的胸部依然被遮掩在白布之下，但整个人的感觉都柔和了起来，渐渐向着小姑娘的方向发展。

范闲细细地端详着她的眉，她的眼，渐渐靠近她，就像欣赏一件独特的珍宝，一直沉默无语。他确实很惊讶，一位女子是如何能够瞒过了天下人二十年，在北齐做了二十年皇帝，却没有任何人能够发现一丝问题。

眉是自幼便被修过，渐渐生地比较粗壮，眼角似乎是用了一些药物，让眼中的情绪，显得更加稳定。至于眼神和作派，想必是北齐太后自幼对小皇帝的训练。

范闲只是本着研究的精神，对这天底下最大的秘密之一感到震惊，所以才会越靠越近，但他却没有注意到，小皇帝虽然愤怒地僵立在床边，眼中的愤怒却是越来越淡，淡成了恨，淡成了冷漠。

北齐小皇帝是女人！这虽然是范闲三年前就猜到的事情，但如果无法二人静室独处，他这辈子都无法证实这一点，利用这一点。且不说日后要如何利用北齐太后皇帝母子俩最大的命门，单说证实了这件惊天的秘密，已经让范闲兴奋起来。

而就在这时，一个绝对没有沙钵那么大的拳头，就这样横生生地出现在范闲的眼前，拳头上的皮肤很滑嫩，甚至可以看见隐隐的青色血脉，这也证明了拳头很有力，蕴势已

久，速度极快。

啪的一声闷响，两道鲜血从范闲的鼻孔中流了出来。他恼火地捂住了鼻子，狠狠地瞪着还直直伸着拳头的小皇帝，暗想自己不是被这平胸女人勾引出的鼻血，还算不是太丢脸。

以他九品上的实力，居然被一个只从狼桃处学了些三脚猫本事的女皇帝打中了鼻子，这其实.....已经足够丢脸了。如果他不是太过入神，太过震惊，对小皇帝的脸眉眼胸太有探究欲，怎么也不会挨这个拳头。

小皇帝缓缓收回拳头，冷笑着说道：“朕这一生，还从未被人如此轻侮过，但凡轻视朕的人，必将付出代价。”

这话说地大气凛然，配以小皇帝那张天生帝王脸，唇角的淡淡嘲讽，不怒而威，看上去着实有几分气势，然而此刻的小皇帝前襟全裂，布条有气无力地垂在明黄色的系带上，要多狼狈有多狼狈，偏她还做出这副模样，实在是有些滑稽。

范闲却没有笑，抹掉鼻血后平静说道：“我不计较这一拳头，但我不希望以后还有。不要忘记，你是一个女人。”

你是一个女人。

这句话狠狠地砸进小皇帝的心里，砸地她帝心大乱，肝肠寸断，心惊胆颤，一片黯然，愤怒与绝望充斥着她的内心，就连凌乱飘在她唇边的黑发，都感受到了她的情绪，抿入她的唇间，由她狠狠地咬着。

范闲被这绝望的神情震住了，他不是心软之人，只是从来没有想过，北齐小皇帝有朝一日，竟然也会露出如此可怜的模样。这几年来北齐朝政与诸项大事，已经证明了这位女皇帝的能力，在南庆君臣的强大压力之下，依然能够让北齐保持着稳定，仅凭这一点，范闲就不得不对她治国的本领打上一个高分。

二十年的伪装生活，帝王生涯，毫无疑问让这位小皇帝的心理有些扭曲，然而这种扭曲还处于一种可控的范畴之内，相反，正因为时刻要提防着秘密的外泄，她变得更加谨慎持重，有一种同年龄人绝对不可能拥有的稳重与成熟。

就算是被范闲制住时，她依然没有一丝慌乱，然而当范闲无情地再次提醒她，她的秘密有可能明天便会成为天下人皆知的消息，她终于承担不住，坚硬的外壳碎成无数碎片，就像是被大石碾压后的海螺。

小皇帝的目光很怨毒，很愤怒，但是内里却带着一抹很怪异的平静，如死寂一般的平静，平静之后，又渐渐蕴出两抹疯狂的神情。

这种神情范闲曾经见过，当长公主李云睿死前的刹那，所以他的心紧张了起来，缓缓垂下双手，时刻准备出手。

小皇帝的表情有些木然，张开双唇，任由黑发滑下，声音无比冰凉：“朕是一个不受威胁的人。”

她以为自己能够猜到范闲知晓自己秘密后会怎样做。手握如此大的秘密，以监察院的能力，可以很轻易地动摇北齐皇室统治的基础，整个天下的北方，都会因为这个消息陷入混乱之中。

“你不可能利用朕，如果你揭穿这件事情，朕便没有任何利用价值.....如果你把这件事情隐瞒住，朕又怎会任你利用？”小皇帝怨毒地看着范闲。

范闲沉默许久，缓缓低头，说道：“我要求的东西并不多，只是让你听话一些……”他翘起唇角自嘲说道：“你毕竟是个女人，再如何厉害，在某些关键环节，总是不如我们这些臭男人经得起摔打，要成大事，指望你是不可能的。”

小皇帝的眼睛眯了起来：“看来你早就已经想好了后面的事情，但是朕岂会听你？”

此言一出，小皇帝眼中绝决之色一现，狠意大作，不知从袖子里的何处摸出了一把小匕首，狠狠地朝着自己的胸口刺下！

……

……

入了剑庐，范闲便感觉到了安全，他没有把小皇帝放在心上，也没去搜索小皇帝的身体，毕竟他知道对方是个女人，也不想把对方得罪得太厉害，所以根本想不到小皇帝身上居然还有一把最后用来自尽的匕首。

这匕首难道是很小的时候，北齐太后交给她的？不知为何，范闲的心中忽然涌起一抹淡淡的同情，同情身前这个女儿身的皇帝。终日惶恐，生怕被人发现自己的性别，不能如一般的女儿家那般过日子，如此的一生，岂有半分愉悦可言？

他一掠而近，指尖一弹，弹中小皇帝的脉门。

当的一声，那把小匕首落在了床下，而小皇帝的眼中却闪过一抹狠意，左手悄无声息地抠动了袖中的机弩，嗤嗤三声！

……

……

房间里响起一声范闲的怪叫，只见他在床边强行拧身，身体如灰龙一般翻滚着，在险到极致的情况下，避开了这三枝弩箭！衣裳已经被这三枝淬毒的弩箭刺破了丝毫，幸亏他里面依旧穿着监察院的衣物，不然仅此一击，便能让他受伤。

范闲闷哼一声，直接把小皇帝扑倒在床，双手按住她的双肩，愤怒地一拳打了过去，正中小皇帝的脸颊。

他之愤怒，在于刚刚对这女皇帝生出些许同情之心，却险些被对方暗伤。他这才明白，对方毕竟是位皇帝，是游离于男人、女人之外的第三种生物，在面临着人生最大困局之时，对方会不惜一切代价，甚至是自己的生命，来杀死自己。

小皇帝的唇角流出鲜血，却没有昏过去，骄傲而怨恨地躺在床上，看着骑在自己身上的范闲，说道：“有种，杀了朕！”

※※※

范闲当然不会杀她，掌握了对方的秘密后，只要能够真正降服对方的心，这位一国之君便会成为箱子五竹叔之后，自己在这世间的第三大法宝。

然而要如何才能降服一位倔犟、聪慧、当了二十年男人、行事做事颇有男性绝决之风的皇帝陛下？

通过女人心里最短的通道是阴道，这个道理范闲明白。他骑在小皇帝的身上，感受着身下不可能作假的、女性特有的弹嫩，知道此时的姿式有多么的暧昧，多么的春意盎然。但他毕竟不是一位强奸犯，而且他也不认为强奸北齐小皇帝之后，就真的能达成自己的目标。以他对小皇帝的判断，如果事后自己放小皇帝离开，也许她只会拿热水洗洗下身，就

当是被狗咬了一口，此生再也不见自己面，断了自己所有的后续手段。

小皇帝在范闲的身下挣扎着，自幼被当成男孩子养大，她的气力远比她的武道修为要来地厉害，范闲一时失神，竟险些被她翻了过来。

范闲看着她唇角的鲜血，怨恨的眼神，心头一阵烦闷与愤怒，压低声音怒吼道：“你这娘儿们好不省事，是你想杀我，我才对付你！”

“对付朕？”小皇帝忽然停止了挣扎，一拳头向范闲那张漂亮地令人厌恶的脸上砸了过去，大怒说道：“你还敢强暴朕不成！”

范闲躲过这阴险的一拳，终于难以自抑地愤怒起来，无比冤枉大怒道：“当年是你迷奸我！居然还说我要强奸你！”

小皇帝脸色一变，不知道是不是想到了那年夏天，在上京城外破庙里发生的那一幕，整个人的气力都弱了三分。但是她是何许人物，把皇帝都当成了熟练工种，知道此刻断然不能向范闲低头，不然一辈子都要被此人欺压在身下，于是愤力低头向范闲的下颌撞去，意图翻身做主人。

小皇帝听到那年夏天这四个字之后，就像疯了一般，无比疯狂地向范闲发起了进攻，咬，扭，拧，捶，也不知道这个小小的身躯里，是从哪里来的这么疯狂的气势和无穷无尽的力量。范闲并不想杀她，一时间竟被整地狼狈不堪，手臂上被隔着衣服咬了几个红印，也被咬出了怒火来，单掌向她的身体上拍去，就像是打范思辙屁股一样。

或许偷窥剑庐闹剧的诸位看官会问，小范大人何不将小皇帝打昏？

其实道理很简单，昏了的人总是想醒的，不让小皇帝屈服，范闲便是白冒了这么多险。

还有一个不能宣诸于口的原因便是，其实和一位女皇帝如孩童般打架，耳鬓厮磨，衣物交缠，四肢互绞，感觉.....就像西湖内的水，一荡一荡，渐渐荡至船上，或是床上，以及上面的人们心中。

二人在床上进行着贴身技的较量，正是所谓柔道。看过柔道的人们都清楚，必备的一招便是拉衣服，然而再结实的衣服也有被拉开的一天。

所以最后小皇帝那抹不知什么材料制成的白布终于断了，发出了这个幽暗房间内第二次撕裂的声音。

范闲此时被她骑在身上，眼帘里尽是一片雪丘茫茫。他的眼神茫茫，心想对方不止是女人，还是一位很伟大的女人。

.....

.....

雪上有红梅，戏雪的这一对男女都累了，小皇帝衣衫不整地骑坐在范闲的身上，摠住他的双手，完全没有注意到自己的酥胸半露，全部落在范闲的眼中，而此时的情形，更像是小皇帝在强奸范闲。

小皇帝额角的黑色长发已经被汗打湿，贴在一处，配着她的直眉，格外有一种清丽的感觉。世间人都敬她为帝，从不敢正眼去看，即便去看，也不可能看出别的感觉，但此刻在范闲的心中，她是个地地道道的女人，所以看这一幕，竟然感受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刺激感觉，一个强势之中带着柔弱的女人，一个有皇帝身份的女人，一个永远不甘心被人骑在身下的女人，就这样与自己紧紧相依着，进行着最亲密的接触。

小皇帝骑在范闲的身上，没有感觉到范闲忽然陷入了安静，快没有力气了，她不知道自己的将来，北齐的将来是什么，绝望充斥着她的内心，二十年里的过往总总，让她无比地疲惫，她很想就此躺下，然而北齐皇帝的身份，却让她无法躺下休息。

她忽然觉得自己很可悲，有些无奈地眨了眨眼。随着这一眨眼，几滴汗珠顺着黑色的长发滑落，滴在范闲的下巴上，就像是一滴油进入火堆，燃起了范闲心头的火。

“庙里就是这个姿式？”范闲沙哑着声音，看着近在咫尺的这张脸和微微弹动的那片雪丘。

小皇帝握着他的双手，无力地低着头，心中生出无穷的悲哀，不甘与愤怒，她忽然抬起头来，狠狠地盯着范闲的眼睛，不知是不是想到了当年庙中的那一幕，还是下定了什么决心，决定在帝王生涯的中途，由着自己去决定某一件事情，哪怕是很疯狂荒谬的一件事情。

她低下头，用那双薄薄的嘴唇堵住了范闲的唇，然后用力地咬了下去，鲜血就像是花朵一般，漫延在二人之间。小皇帝忽然想到了自己初潮的时候，也曾经像此时此刻一般，充满了彷徨，期待，害怕，兴奋……绝望。

第四十一章 梳头

不多不少，只是一珠泪。范闲看着这一幕，忍不住摇了摇头，却也说不出什么话来。他在身旁摸索片刻，从衣服里搜出一条丝巾，凑到小皇帝的脸边，轻轻地沾了沾。

小皇帝一怔，马上用一种令人惊讶的速度回复了平静，赤裸的双臂轻松地滑入素白的衣饰中，一头黑发散落双肩，面色平静，再无媚意，配着那对淡然的眸子，反而生出几分上京城独有的古意来。

她静静地望着范闲，直到把他望到有些发毛后，才缓声说道：“替朕梳头。”

说完这句话，她就转过身去，将光滑的颈，单薄的背，乌黑的长发，对着范闲的眼，不知从何处摸了一把苍山木梳，递到了范闲的手中。

在这个世上，但凡女子出嫁后的第二天清晨，总会有很复杂的梳头仪式，富贵人家自然有嬷嬷或是有身份的仆妇主理，若是贫寒人家，则是由婆婆亲自替媳妇儿梳头。

而北齐小皇帝这一生大约是没有出嫁的可能，身为一个女子，不得不说是一种悲哀。在这样深沉的夜里，她想让范闲替她梳头。

范闲接过梳子，缓慢地开始移动手臂，任由间距极为合适的木齿在那乌黑的头发间滑动。小皇帝的黑发渐渐平伏整齐，范闲的心以及她的心也渐渐被梳理地清楚起来。

范闲会绣花，会梳头，是闺阁当中一好汉，不一时，便替小皇帝梳了一个明显与黄花闺女不一样，又不是成熟妇人的发式。借着窗外透过来的淡淡月光，小皇帝对着镜子看了半晌，似乎很是满意范闲的手艺。

梳头的过程中，二人一言不发，各自在心中沉思，似乎一时间都不清楚，接下来应该怎样处理彼此之间的局面。半晌后，范闲打破沉默，开口问道：“为什么是我？”

这一句问的不是今日，不是国事，不是小皇帝最后如酒醉一般说出的那句话，而只是指向了数年前的那个夏天，夏天里的那个小庙。北齐皇族战家传至这一代，除了几位公主之外，便只有这一位女扮男装的小皇帝，人口丁零，如果想要长久地延续北齐皇族血脉，小皇帝当然需要一个自己的孩子。

哪怕是冒下大险，她也要生一个自己的孩子。所以在几年前的那个夏夜，海棠朵朵，才会不惜一切手段，也要把范闲迷倒在那座庙内。

范闲只是想确认一点，为什么战豆豆这个小皇帝，要选择自己成为借种的对象。成为一个种马，或许在有些人看来显得比较屈辱，但范闲没有这种自觉，因为他这一世的母亲似乎在很多年前就做过相似的事情，而且要成为种马，自然说明这匹马的血统极佳，能力极强，也算是另一种形式的被承认？

小皇帝沉默地坐在他的身前，久久没有回话。忽然开口说道：“你的头发也乱了。朕替你梳梳。”

范闲没有拒绝，将梳子递了过去，安静地坐在床边。小皇帝半跪在床上，用膝盖困难地行到范闲的身后，开始替他梳头。

此时小皇帝的姿式很乖巧，就这样跪在范闲的身后，微微依贴着，真是很像一个小媳妇儿。

只是她的手确实不怎么巧。从生出来就开始当皇帝的人，确实配得上四体不勤这个评

语，什么事情都没有做过，更何况是梳头这种技术工种。

木梳艰涩地在范闲黑色长发上滑动着，时不时纠结在一处，扯得范闲微微皱眉。但他没有出声提醒，只是一味沉默。他替小皇帝梳头，是要梳理她初始恩爱之后微乱的心，安慰她想要嫁为人妇的奢望，而小皇帝替他梳头，则是想表现地更像一个正常的妻子。

小皇帝跪在他的身后，认真而无能地梳着头，眼光却微微垂下，落在了范闲手边的床沿，那处有几枚细针依次紧紧排列，耀着不一样的光芒，有的有毒，有的没有毒。

先前厮磨亲热之时，她已经注意到范闲很小心地从头发里取出了这几样事物。

此时看不到范闲的脸，只看着范闲的后背，小皇帝的神情松弛了许多。能够不被范闲看见自己的神情，是件让她感到很安心的事。就在这么一刹那，小皇帝的眼中涌出一抹淡淡的情意与痴迷，虽然马上便变成了一片平静，可依然暴露了她内心深处对这个年轻男子的真情实意。

范闲不理解的也正是这点，为什么选择自己，难道小皇帝真的会喜欢自己？

“你的血统很好。”小皇帝微低着头，三络刘海儿就这样轻轻垂荡在她的额前，“既然总是要生孩子，朕当然希望替孩子找一个不错的父亲。”

“我的血统有什么好的？”范闲感受到梳子在自己的头上停了下来，缓缓说道：“我身上流着庆国皇族的血脉，难道你甘心让这样一个孩子成为北齐日后的统治者。”

小皇帝微微一怔，有些生涩地重新开始移动梳齿，轻声说道：“那个时候，朵朵、理理以及朕，并不知道你是庆帝的私生子。”

“那你究竟是看中了什么？”范闲微涩一笑，缓缓低着头，借着那皎洁而狡黠的月光，看着自己腰身旁小皇帝光滑的腿，从白色的衣裳下伸了出来。他的身后很温暖，很软，感受很好。

小皇帝叹了口气，一边梳头一边说道：“这事儿总是瞒不过你。若朕说，朕是瞧上了天脉者的血统，也说不过去。”

“当然说不过去。”范闲平静回答道：“那时候，还没有人知道我的母亲大人姓叶。”

小皇帝沉默许久，忽然开口说道：“你已经有几年没有写石头记了。”

“嗯。”范闲一阵恍惚，似乎想到了双方关系极融洽的那两年里，自己在京都每写一章，便会用监察院的快马送至北齐上京城，送到这位小皇帝的手中。

这个世上第一个瞧出石头记是自己写的人，便是海棠朵朵以及这位小皇帝，夜宫里的那声曹公，可是把范闲吓地不轻。只是那个时候，他总以为这位小皇帝只是性向有些骇人，却真不敢想像，龙袍之下发身躯竟是一个迷人的女子。

“朕曾经对你说过，朕喜欢半闲斋诗话。”小皇帝微翘嘴唇，平静说道。

范闲又嗯了一声。

“然后你长地还不差。”

“性情也算是干脆，不是一般腐儒士子模样。”

小皇帝淡淡说了几句话，却让范闲陷入了沉默之中。他知道对方是借这三句话，表达某种意思。许久之后，他开口说道：“你喜欢我。”

小皇帝思忖良久后，点了点头，却不理会这个动作范闲的后脑勺能不能看到。

范闲忽然苦笑了起来，说道：“我是不是应该感到荣幸？”

“朕允许你此时得意片刻。”小皇帝的脸沉了下来，看模样，似乎恨不得再去咬他两口。

……

……

“你在皇宫里说的那句话，朕记得很清楚，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朕只是一直不敢相信，你言中所谓天下，究竟是真的天下，还只是你庆国的天下。”小皇帝沉默片刻后，轻声说道。似乎是想给范闲一个解释，为什么她会如此不惜代价地对付范闲。

范闲接受这个解释，因为他已经想过许久，自己根本不可能取信于北齐朝野，没有人会相信庆帝的私生子，真是一位国际主义者，尤其是像小皇帝这样聪慧而厉害的人物。

他忽然转过身来，静静地看着近在咫尺的她，两个人靠地近极，能感受到彼此的心跳与呼出的灼热气息。他看着她眉眼间的青涩，忽然心头一动，想到她其实还只是一个小姑娘罢了。

“你是个蠢货。”范闲说的话很直接，“既然很多年前你就准备在我身上投资，那就一定得继续投下去。我下午的时候说过，苦荷如果知道你现在的做法，肯定会再气死一次。”

小皇帝的脸色变了，变得肃然起来，微微有些动怒。

范闲却根本不管这些，冷漠开口说道：“你是我的女人。从此刻开始，放弃你那些不切实际的幻想，不要试图操控我，更不要尝试着用杀死我的方式，来扰乱天底下一切的布局，以后你所需要做的事情，就是配合我。”

小皇帝的眼睛亮了起来，不是喜悦而是愤怒，从出生至今，她从未遇见有人敢用这种口气对自己说话，而且说地如此自然。

“你是个了不起的女人，但终究只是个女人。”不知为何，范闲忽然想到最后死在太平别院的长公主，声音略温和了一些，“你和太后演了这么多年戏，成功地骗了长公主，骗了我，甚至骗了陛下，以为你北齐朝廷内部有问题，害得我还真以为长亭古道边的话有什么大意义。”

他自嘲一笑说道：“我为此付出了太多心力，所以不允许你破坏这一切。”

“朕不是一个受威胁的人。”小皇帝的脸色冷漠了起来，以为范闲又要回到最初那个议题。

“我从来不会威胁自己的女人。”范闲忽然伸手，轻轻挑弄着她额头的三络刘海儿，温柔说道：“只是我的女人必须听我的话。”

先前小皇帝从沉醉中醒来，第一句话便是直刺范闲的内心——朕的国度便是你的国度——如果是一般的人，处于范闲此时的位置，只怕要头痛地要死，然而他不一样，从很久以前，他就知道自己的所作所为与这世间众人的理念相距甚远，他有这种心理准备。

然而既然是自己的国度，当然必须要由自己控制，哪怕是北齐皇帝，也必须臣服于自己的意志之下。征服一国之君，这似乎是一个永远也办不到的事情，但是征服一个女子，还是一个喜欢自己的女子，哪怕她的心志再如何坚毅，力量再如何强大，仍然可以寻到一丝机会。

一朝天子一朝臣，这就是一个征服与被征服的过程。范闲只希望自己既然与她有了这一段露水姻缘，她就能够变得更女性化一些。

只是事态的发展似乎有些脱离了范闲地控制，小皇帝平静地看着他，没有丝毫疲惫和渲泄后的依赖感觉，有的只是跃跃欲试和不甘。范闲微感紧张地看着她的眼睛，不知道她接下来会怎样做。

“你是朕的男人，为什么不能是你听我的话？”小皇帝眼中微含笑意，看着范闲平静说道。

不等范闲开口，她轻轻咬了咬下唇，凑到他的耳边说道：“要不然朕与你再打一架，谁赢了就听谁的？”

气息炽热而诱人，二人此时抱在一处，彼此间无一丝缝隙。骤闻此语，范闲心头一荡，暗想妖精打架这种事情谁怕谁来着？

这对年轻男女，小皇帝是初尝男女滋味，加之她心性坚强，根本不为痛楚所惧，只是一味地好奇与欢喜，而范闲却是被她的身份，以及她骨子里藏着的那抹倔劲儿所引，各自觉得这种挑战十分刺激，便如干柴烈火一相逢，彼此饥渴于彼此的身体。

胡天胡地，竟也要寻个国家大事的由头，实在是有些无耻。小皇帝眸中难得一媚，范闲手中一紧，便又厮杀在一处。

……

……

临近海滨的剑庐。天亮地极早，还只是早更天，便有淡淡的晨光洒入了草庐之中。大床被下的两人悠悠醒来，都疲惫地有些睁不开眼睛。小皇帝疲惫欢愉到了极点，缩在范闲的怀中补眠，昨夜一场疯狂，完美地补足了战豆豆同学这些年的精神缺憾，让她终于发现做一个女人似乎也是件幸福的事情，只是却也榨干了她体内的所有精力。

很明显获得最后胜利的范闲更累，他睁开眼帘，看着头顶的房檐，心中忽然生出极为荒谬的感觉，征服这种事情，原来最后果然落到了床第之事上，那年言冰云嘲讽他的话语，在此时此刻，真真成了现实。

如果小言公子看见这一幕，知道了其中的详情，只怕会惊地从监察院的楼上跳下来。

难道这就是传说中的挥棒走天下？范闲自嘲想着，低头看着怀中两颊微红的女人。昨夜疯狂如斯，这女皇帝最后终于被自己敲碎了所有的掩饰外壳，成为了一个真真正正的女人。至于此中范闲的辛苦，却是不足为外人道也。

他的瞳中忽然闪过一抹异色，掀被而起，胡乱披了件衣裳，走到了门口。

小皇帝醒了过来，有些迷糊，有些愕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脚步声行至门口，传来那名小剑童恭敬的声音。范闲应了一句，等他离开之后，才小心翼翼地开了门，端回了一大盆热水及各式点心，还有一些漱洗用的工具。

看着这一幕，小皇帝半坐于床，脸色变得凝重起来。疯狂之后是清醒，她终于明白自己昨夜做了些什么，而这又代表了什么，最关键的问题是，这个地方不是北齐的皇宫，也不是传说中范闲重兵布防的太平别院，而是一个相对比较陌生的地方。

剑庐。

……

……

以范闲的境界，当然不虞有人偷听，所以昨夜小皇帝在放纵自己人生之时，并没有考

虑过这个问题，然而那名剑童地到来，以及这一大盆热水，却让小皇帝清楚地记起，这座剑庐里住的不是别人，而一位大宗师。

剑庐虽大，门院虽深，可是昨夜疯狂之时总有声音，四顾剑虽然重伤将死，可是既然对方能够轻松逼退狼桃和云之澜，想必修为仍在，要听清楚这间房内发生了什么，应该不是很困难的事情。

北齐皇帝是个女人，这个秘密被范闲知晓也便罢了，毕竟他是小皇帝的第一个以及第二个或许将是此生唯一一个男人，可是如果让别的人知晓，小皇帝不知道自己身败名裂之后，还会有怎样更可怕的下场。

这样地强烈冲击之下，她的脸只是变得凝重而不是惨白，已经是殊为不异，极为强悍。

范闲没有去看她的脸色，微笑端着热水来到床边，开始替她擦洗，因为他知道她此时行动有些不便。

经此一夜，二人间的距离早已近至负数，不止是身体上的，更是心理上的。在那些短暂的间歇期内，两位剑庐的客人没有什么别的事情做，除了梳头，牵手，抠掌心股心之外，便只有聊天。

聊彼此离奇而怪异的人生，与世上一切人都不一样的童年，怎样男扮女装，怎样男生女相，怎样欺世盗名，怎样高坐龙椅，怎样洗澡，怎样抄诗，诸如此类……

小皇帝与范闲之间是平等的，他们很认真地研讨彼此的人生，看看彼此有什么事情做得不是很妥当，从对方的智慧中寻找能够补足的机会。

一夜过去，二人并未白头，却已如故，未许白头，却已定心，除了男女身体间的厮磨外，更有一种精神上的互通和慰藉，和分外刺激的挑战感觉，荡漾在二人心头。

小皇帝掀起薄被掩住自己胸前春光，盯着范闲，压低声音大怒说道：“四顾剑知道了怎么办？朕……朕……说过多次……让你……让你……轻些！”

听着这话，放下水盆正在喝茶润嗓的范闲险些一口喷了出来。他走到床边，轻轻捉着她的下颌抚弄，和声说道：“老家伙马上就死了，就算他猜到什么，咱们死不承认，有什么好怕的？”

此情此景，何其怪异。小皇帝冷冷地拍下他的手掌，说道：“若朕的身份被人曝露出去，你也知道，会出多大的祸事。”

范闲沉默了起来，他知道如果北齐皇帝是女儿身的消息传了出来，只怕天下必将大乱，南庆根本不可能放过这个机会，一定会借机出兵。

“说过很多次，你要相信我，配合我，以后的事情都交给我处理。”他把双手放在小皇帝赤裸的双肩上，微微下压，用一种诚恳而不容置疑的语气说道。

※※※

剑庐之外的高手们已经熬了一整夜，火把渐渐熄灭。狼桃等一千北齐高手冷冷地盯着剑庐的门，不知道陛下在里面究竟怎么样了，会不会受到什么伤害。如果不是担心范闲或者是四顾剑发狂，狼桃根本不可能耐着性子等在庐外，而早就领着众人冲了进去。

四顾剑已经表示了态度，剑庐的弟子们当然不敢冲进去，但他们的心里也是震惊无比，不知道这漫长的一夜中，庐内究竟发生了什么。

时间一分一分地过去，外面人们的耐心也是越来越差。云之澜沉默看着狼桃的眼神，知道如果剑庐方面再不给一个交代，对方马上便要再次冲庐，而过不了几天，只怕北齐方面的大军也要进入东夷。

“家师既然表明了态度，自然不会让陛下受丝毫损伤……哪怕是和范闲一处，家师也肯定不会允许南庆人在他的眼底，对皇帝陛下有丝毫不敬。”

云之澜沉声说道。

狼桃的心情略放松了一些，以四顾剑的宗师地位，以东夷城的局势，对方当然不可能眼睁睁看着自家皇帝陛下受人屈辱，毕竟此次开庐是四顾剑主动发出的邀请。

……

……

狼桃不再担心皇帝陛下的安全，却根本没有想到，一夜的时间里，皇帝陛下已经被人欺负成了个……女人！四顾剑这个老怪物，当然不会眼睁睁看着范闲把北齐小皇帝杀死，可是如果北齐小皇帝和范闲自己愿意打上一架，乱上一场，这位大宗师也没有什么法子。

不仅仅是没有法子，当范闲在晨光之中进入剑庐最深处的那个房间，第一次看见这位大宗师时，他很明显地从这位大宗师的眼中看到了震惊与古怪的笑意。

第四十三章 老家伙

你妈贵姓？我妈姓叶。

在来东夷城之前，范闲早就料到，在这座城池里，肯定会遇见和当年老叶家有关的人或事或过往，因为他知道地很清楚，母亲叶轻眉在来到这个世间后，第一个落脚点便是东夷城。

十六岁那年的夜里，五竹叔曾经第一次对他讲述了有关于叶轻眉的一切，这个失忆症患者所记得的一切。叶家的产业发端便是在东夷城，在天下攫取的第一笔财富也是在东夷城，只是后来不知道基于什么考虑，叶轻眉最终选择了当时并不如何强大的南庆，或者说是选择了如今异常强大的皇帝陛下。

叶轻眉离开了东夷城，不知道后来还回去过没有，但是范闲清楚，这座大城对于她一定很重要，只不过他没有想到，四顾剑居然会在此时忽然提及往事，并且用了这样一个别扭而粗劣的借口。

“免了免了。”范闲看了四顾剑一眼，苦笑说道：“您想说什么，我很清楚，只不过她是她，我是我。”

“能割裂开吗？难道你母亲就愿意看着她曾经为之奋斗过的东夷城，变成与南庆任何一郡没有两样的东西？”四顾剑耻笑道：“做人不能忘本，你是她的儿子，你也就是个东夷人。”

范闲一挑眉头，干脆在轮椅边的空地上坐了下来，两条腿悬在剑冢中，空荡荡一甩一甩着，冷笑说道：“大东山上的事情，我虽然没有亲眼见到，但总还是知道一些细节，您曾经对五竹叔说的话，我也听说了。”

“想让我当东夷城城主？”范闲扭过头来看了四顾剑一眼，微讽说道：“就凭我半个东夷人的身份？难道您在剑庐里躲了这么久，就想出了这样一个应对？不要忘记，我终究是个南庆人，我和陛下间的关系已经注定了模样，不要指望用一个城主的身份，就能挑动陛下的疑心，逼得我和他决裂。”

他一挥手臂，平静说道：“没有这个可能。”

“当然，东夷城的城主我也是不会当的。”

……

……

四顾剑冷漠说道：“你这么怕死，当然怕你那皇帝老子杀死你，我从来没有指望过你敢接手东夷城，我只不过提醒你一句话，你不需要先天就为南庆人的利益考虑，我只是安你的心，就算你多替东夷城想一想，也不是什么大逆不道的事情。”

“我替东夷城百姓考虑地足够多了。”范闲寸步不让，“先前说过的那几个词，难道您以为，除了我之外，谁会放弃如此多的利益？谁会冒着陛下盛怒的危险，去说服他接受这些条件？”

“仅仅这样就够了？”四顾剑闭上了眼睛，缓缓说道：“或者说，你从来都没有想过，你母亲当年究竟是怎样死的？”

……

.....

剑庐深处，大坑里无数把剑在一瞬间同时激荡起来，发出呜呜的悲鸣之声，不停颤抖，似乎下一刻便要齐齐断了。范闲悬于剑冢之中的双腿，也在这一刹那停止了摆动，他的眉心渐现凝重之色，眸子里泛着股说不清楚味道的情绪。

四周没有任何人，以四顾剑的境界，自然也不担心有人会偷听，可是范闲依然觉得自己的心开始紧缩起来，一抽一抽的，有些难以抗拒地疼痛。

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脸上有些不正常的白色，轻声说道：“或者说，您有什么可以说服人的意见？”

“没有。”四顾剑冷漠开口说道：“我只是用猜的。像你妈那种人，怎么可能就这么莫名其妙地死了。庆国皇后那种猪头，或者是太后那个老婊子就能害死你妈，你妈就不是你妈了。”

“就这样？”

“苦荷也是用猜的，陈萍萍也是用猜的，我凭什么不能猜一下？”

范闲的嘴唇微微抖动，轻声说道：“猜测这种东西.....还是不要拿来说地好，会死人的。”

“是吗？”四顾剑忽然哈哈大笑了起来，笑声里夹着无穷无尽的恶毒与嘲讽，“怕死怕成你这个样子的人，还真是不多见。”

范闲知道对方鄙夷的是什麼，面色不变说道：“能够轻轻松松杀死自己全家，这种人，本来就不多见。”

四顾剑的脸色变了，瞳子里生出一股横戾之色，似乎随时可能出手将范闲杀死。一股撕裂人心的剑意，又开始在天地间弥漫。然而范闲这一次却像是没有丝毫感觉，不屑地看了他一眼，说道：“做便做了，难道还怕人说不成？”

“至于我？我的事情不需要你来操心。”他皱紧了眉头，有些无奈叹息道：“有时候我真的不明白，你们这些大人物，老怪物，究竟是怎样想的，为什么就一定要把我推到陛下的对立面。难道说，你们真的认为我有能力对抗他？最关键的是，难道你们就真的认为，我愿意.....去反抗他？”

他看着四顾剑怒意未平的双眸，摇头说道：“不管怎么说，他总是我的父亲，所以我很不理解你们这些人的想法。”

“父亲？”四顾剑将身体缩在轮椅之上，整个人就像是一把归了鞘的利剑，再也没有任何光彩，“真要急了眼，爹啊妈的，都是可以杀一杀的。”

范闲心头微凛，苦笑摇头，心想和这个大白痴讨论人情伦理这种事情，实在是没有必要。

关于叶轻眉死亡的真实原因，在京都叛乱最关键的时刻，长公主临死之前，便曾经向范闲点过一笔。而且陈萍萍有意无意的行为，似乎也证明了这一点，只不过陈萍萍不曾言明，范尚书也没有言明，这两位当年亲历此事的老战友在怀疑彼此很多年之后，终于将目光对准了某一个人物。

他们却不愿意把这件事情，明明确确地告诉范闲，除了四顾剑这种天不怕地不怕，一心想看着南庆出大问题的老怪物，没有人仅仅因为猜测，就想试图把范闲引上一条不能返回的绝路。

“你马上就要死了，不要指望死之前还能看到我南庆内乱。”范闲微微用力点点头，似乎是想说服四顾剑，又是想说服自己，“接受我的诚意，然后安安稳稳地等死吧。东夷城的万千子民，我会替你好好看护。”

四顾剑冷漠直视前方许久，才开口说道：“相信我，总有一天，你会走上这贼老天安排好的道路。”

“我就是……要逆天亚！”范闲大笑着说道，却笑地咳了起来，咳地满脸通红，狼狈不堪。

四顾剑不屑地看了他一眼。

范闲被这眼光激地怒了起来，咬着寒声说道：“不管是苦荷，还是你，似乎死之前，都把希望寄托在我的身上，这本身难道不是很荒谬的一件事情？这不是天意，只是你们这些大人物自私的念头。”

“自私？”四顾剑摇了摇头，“我不知道那个老光头死之前做了什么。”

范闲耸耸肩，说道：“他把最得意的二弟子派到京都，替陈萍萍续命。看样子，他是指望陈萍萍成为我南庆内乱的因子。”

“哈哈哈哈……”四顾剑忍不住哈哈大笑了起来，一边笑一边骂道：“这个死光头，原来是这么想的。看模样，他指望庆帝和陈萍萍大闹一场，你夹在中间难以当人，再逼着你发疯……嗯，你小子的判断不错，他和我一样，都把希望放在你的身上，只是……”

四顾剑扭扭脖子，不屑说道：“苦荷太蠢，这种事情直接逼你就好，何必还要过陈萍萍一道手。那条老黑狗对庆国皇帝的忠心，苦荷估计差了。”

“拜托，我就在你的面前，你就直接说要逼我造反，是不是显得无趣了一些？”范闲一面叹息，一面指着身前这个大大的土坑，指着里面被风吹雨淋后显得格外古旧的剑，说道：“我明明知道前面是一个坑，难道我还要往里面跳？”

四顾剑没有直接回答这个问题，缩着身子说道：“其实不管你认不认可自己是个东夷人，我对于这座城里的愚蠢百姓们都不会太担心，不要忘了，宁姑娘可是个地地道道的东夷人，你们那位大皇子，总不能说也像你一样，不承认自己的身世。”

范闲耸耸肩，知道他说的是对的，陛下如今只剩下三个儿子，其中成年的两个与东夷城都有太多的瓜葛牵绊，南庆真要发兵来攻，确实麻烦不少。

“最关键的问题是，人生一世，有很多坑，你明知道就在身前，可是迫于无奈，还是只有睁着眼睛跳下去。”

四顾剑瘪着嘴，单臂指向剑坑的深处，整个人浑杂着一股死亡的老人气息和难以抵抗的压迫之意，幽幽说道：“三年前，我就对之澜说过，明知道眼前这是一个大坑，可我还是跳下去。”

这说的是大东山之事。不论是苦荷还是四顾剑，在动身前往刺帝之前，都曾经考虑过无数次，都曾经怀疑过这是一个大坑，只是时不我待，时势逼人，两位大宗师不得不跳，然后摔地极为凄惨。

范闲沉默片刻后说道：“这些事情没有什么好说的了，等使团到后，该做的事情总还是要做完，我的事情不需要你们来操心，所以说……我们这时候是不是应该谈一些比较开心的事情？”

……

.....

“开心？”四顾剑忽然很恼火地骂了起来，“老子马上就要死了，已经两年多没有出过这间破庐子，怎么开心得起来？”

“噢，您真可怜，一身修为虽在，却是行动不便，不敢随意出庐，竟被自己的大徒弟逼得枯坐数载。”范闲嘲笑说道：“当年魏灵王生生被自己的儿子饿死在离宫之中，如果齐之澜也来这一手，你这位大宗师，未免也死地太难看了些。”

“我可不是魏灵王那种废物。”四顾剑的眼窝深陷，泛着寒寒的光，“我只是不愿意出去，和之澜有什么关系。”

“坐轮椅晒太阳，确实有些老而将死的可怜感觉，不过你总得习惯一下。”范闲知道他说的是真话，即便是将死的大宗师，如果要出庐，谁敢拦他，谁能拦他？

“嗯，有道理。”四顾剑忽然低头看了他一眼，说道：“今天阳光不错，要不然你推我出去走走？”

范闲怔在当场，心想剑庐外面不知道有多少高手正在对自己虎视眈眈，即便四顾剑发话护住自己，可是在东夷城内走走？这个难度未免也太大了些。

“北齐皇帝陛下还在庐内。”他低头轻声说道。

“那不是你的女人吗？大家一起逛。”四顾剑咳了两声，唤来童子，去房间中请出北齐小皇帝。不多时，已经穿好了身上衣衫的小皇帝从剑冢的对面缓缓行了过来。隔着老远，便瞧见了坐在轮椅上的四顾剑，以及很没有礼貌坐在剑冢旁的范闲。

昨夜的衣衫或许早撕破了，剑庐准备地不错，小皇帝战豆豆今日穿着一件淡青色的衣裳，看上去没有丝毫媚感，有的只是偏于柔弱的儒生气息。

来到二人身侧，小皇帝微微一笑，沉声说道：“剑圣大人的面，果然很难见。”

四顾剑微偏着头，极为无礼地没有回答这个问题，而是挥手将那名童子赶地远远的。许久之后，才唇角微翘，望着北齐皇帝轻声说道：“见过皇帝陛下。”

“剑圣大人客气。”小皇帝的目光根本没有看坐在自己身下的范闲一眼，这等养气功夫，着算是世间第一流人物。

然而平静的外表，却被四顾剑很轻松地打破了，这位大宗师用一种复杂的神情笑望着北齐皇帝，嘶着声音说道：“我这种老怪物没什么好见的，只是一个女皇帝，倒是千年以来第一个，能够亲眼见到陛下，我很高兴。”

此言一出，北齐小皇帝的脸色顿时变了，恼怒而阴寒地狠狠盯着范闲，范闲却是根本没有什么反应。

四顾剑望着小皇帝微笑说道：“一，我已经知道陛下是一位女子，二，我已经快要死了，不会多嘴到四处去说，我是一个喜欢把糖果放在自己盒子里，不与人分享的怪人。”

四顾剑没有去看脸色变幻不停的小皇帝，继续轻声说道：“三，正因为我快要死了，所以我们之间的说话可以直接一些。先前我正在劝范闲造反，不知道陛下对这个提议有没有兴趣。”

小皇帝深吸一口气，强行压下心头微微的恐惧和不安，平静说道：“朕对这个提议很感兴趣。如果小范大人造反失败，大可以来我北齐过日子。”

“我也是这般想的。不管是当城主还是当男皇后，想来都比当庆帝的奴才要舒服.....

只不过他不肯答应。”

范闲坐在剑冢旁的坑边，说道：“书生造反，十年不成，难道你们不知道我是天底下最出名的书生。”

“是啊。”四顾剑怪异地笑了起来，望着小皇帝说道：“所以我们打算不再继续这个话题，而是去城里海边踏踏青，不知道皇帝陛下有没有兴趣。”

“我能说没有吗？”小皇帝微怒说道。

范闲在下面应了一声：“当然不行。”

※※※

四顾剑是东夷城的神，而神人之间不管是主动或是被动，总是要保持距离的，所以很明显，这位坐在轮椅上的大宗师，已经很多年没有出来随意地看过街景了，整个人显得比较兴奋。

范闲和小皇帝二人此时在轮椅之后缓缓行走，间或对视一眼，却没说话。他们其实心中很震惊于，三人就这样轻轻松松地离开了剑庐，而没有让剑庐和北齐的高手发现任何踪迹。

就算是四顾剑，能做到这一点，仍然让范闲感到震惊。行走于东夷城的街巷之中，范闲能够清楚地感应到，没有人在跟踪自己。当然，以四顾剑的境界，如果有人跟踪超过片刻，只怕马上便会被轮椅上的无垠剑意，劈成无数血团。

三人来到了城郊的一株大树之下，树冠伸展极广，青色遮天蔽日，便在此间休息，躲躲炽烈的日头。

四顾剑低着头，看着轮椅旁边的黄土泥以及树根处的缝隙，忽然开口说道：“几十年前，我就是在这棵树下，第一次看见你妈和五竹这个死瞎子，只不过我忘了那时候是在看蚂蚁搬家，还是在看虫子堆粪球。”

第四十五章 一眼瞬间

范闲站在大青树下，一手抚腰，一手轻拍树干，嘴里说着勉强，眼里透着笑意，这副模样要多无耻，便有多无耻，整个人浑身上下似乎被划了很多小格子，每个格子里都写着一个大大的贱字。

正所谓贱格。这位南庆来的年轻人，当着四顾剑的面，说话行事不止犯嫌，甚至开始犯贱起来。

一直在旁边沉默听着二人对话，在心里消化着震惊，意图捕捉机会的北齐小皇帝，看着这一幕再也忍不住了，望着范闲叹息说道：“人怎么能无耻到这种地步。”

范闲回头望了她一眼，自嘲一笑说道：“你应该知道我学了天一道，你也应该知道我会霸道功诀，如果我再学了四顾剑，虽说艺多不压身，但我总觉得我会成为一个怪物，而且说不定抹杀了将来的一切可能性.....最关键的问题是，我从来不认为世上有无缘无故的爱，无缘无故的恨。”

他转向轮椅上的四顾剑，轻声说道：“您还是没有放弃心中的想法，难道老家伙们死之前，一定要给我的皇帝老子培养出一个对手来？”

四顾剑满脸冷漠，开口说道：“你们三个人当中，我以前最不看好你，但是没想到这两年多时间里，你变了很多，进步了很多，有些出乎我的意料。”

范闲微低着头应道：“生死之事经历多了，总是会有所感慨的。”

他清楚四顾剑所指的三人分别是自己、海棠和王十三郎，三位最有可能接近大宗师境界的年轻人。他想了想后，接着说道：“十三应该学过，不过他都不能体悟其中真义，更何况我。”

四顾剑没有说话，反而是北齐小皇帝微微笑了起来，对范闲说道：“如果你真的不想学，不如把这个机会让给我。”

“你？”范闲哈哈笑了起来，说道：“陛下还真是行事大异常人。”

小皇帝抿着薄唇一笑接道：“剑圣大人只不过是想在死后，多给庆帝找些麻烦，你总是他的私生子，只怕终究狠不下这个心来，传给我，似乎更直接一些。”

听着这话，便是连四顾剑也忍不住嘶声笑了起来，说道：“想不到世上的有趣人是越来越多了。”

“好了，闲事不须提。”范闲很认真地站在四顾剑的身后，双手轻轻扶着轮椅的后背，说道：“既然要学，就得抓紧时间，我是不是要去沐浴斋戒几天？”

四顾剑的脸色有些怪异，回头看了他一眼，说道：“剑是用来杀人的，你就算洗一百天，可最后身上还是要染血，何必去洗？”

范闲摇了摇头，说道：“您既然想教我，总得有个先生的模样。”

“剑诀这个东西，你应该从他那里学的差不多了。”四顾剑微眯着眼睛，冷漠说道：“剑就是一个死物，握着它的是手。不论你从哪个方向刺出去，斩下去，穷极变化，也不可能超出万种之数.....终究空间只有这么大。”

范闲沉默而认真地倾听着，小皇帝在一旁也紧紧闭着眼睛，不肯放过四顾剑的每一个

字，就算她的境界不足以令她听懂太多，可是强行记下来，北齐朝廷中总还是有许多天才绝代的高手，比如此时远在草原之上的海棠。

“一把剑怎样刺出去可以杀死人？这是剑法的问题。而剑法的变化总是有穷尽之时，千万年以降，不知多少前贤高人在其间下过苦功，正所谓太阳底下没有新鲜事，再怎样的变化，其实早就已经被人推断出来。”

“所以剑诀从来不是最重要的环节。”四顾剑仅存的那只手臂，平静地放在轮椅的扶手上，缓缓抚摩着，就像在抚摩一把古剑的剑柄，“当你感受到某种境界的时候，就应该明白，杀人之利剑需要你考虑的，不是怎样去杀人，而是你……应该杀人。”

似乎是很玄妙的语句，但偏生范闲就听明白了。五竹曾经对范闲谈过所谓实势二字，实便是人体内的真气修为层次，势却包含了太多，比如气势比如具体的手法，剑法毫无疑问要被归纳在势之一字当中，而四顾剑此时所说的，却已经超出了实势二字的范畴。

“是心念，是意志，当你的实势已至巅峰之时，需要突破的，便是心念与意志。”

四顾剑冷漠开口说着，然后抬头向着头顶的大青树望去，一眼瞬间，两眸剑意凛然，直刺天际。大青树内的无数鸟虫敏感地感受到了充斥于天地间的杀意，凄惶地逃离，发出无数声鸟鸣虫叫，十分凄厉，鸟儿们化作无数黑点，从深广的青色树冠里飞了出去，直奔天穹之下的云中，直欲离此地越远越好。

四顾剑的声音越来越低。

“人不是神，他的肉身便是容器，终究是有极限处。真气地修练，实境地增加，到了某个阶段，某个肉身经脉无法容纳的阶段，便会停止。”

“如果再强行修练提升，只可能让经脉尽断，成为一个废人，当然，沧海之上再升一尺，已经到了九品上的境界，再想提升，本身也是件极困难的事情。”

四顾剑的眼睛依然静静地望着青色的树冠，范闲和小皇帝在一旁安静听着，场间的气氛有些怪异。小皇帝不是武道强者，所以有些听不明白，然而范闲却是马上捕捉到了其中的真义——不论是狼桃，云之澜，还是自己，如今都已经迈入了九品上的境界，然而却是再也无法提升修为，便是因为他们已经到达了人体的极限，再如何苦修，也只能将自己保持在这种境界之中。

“实便是罐中的水，势便是洒水的方式。”四顾剑悠悠说道：“一罐水，永远无法滋润万倾良田，这便是所谓极限。如果你不能突破势的范畴，便永远只能一瓢一瓢地洒水，小家子气是改不了的。学再多的手法剑诀，根源却只有那么多，你当然体会不到，大江决堤时的感觉。”

“所以关键的还是体内的真气。”范闲下意识里接了一句，想到了皇帝陛下体内如东海般深不可测的王道真气。

“境界之间总是保持着平衡与互相的制约……实固然是最重要的事物，但如果你不能掌握一种方法，将体内的实释放出去，你就不可能拥有超出凡俗的实。”

“就像一条大江如果决堤，如果你不能控制江水的流向，这玄妙的上天，肯定不会赐予你一条大江。”四顾剑讥讽一笑，说道：“因为上天有好生之德，不会让一个人随便死翘翘。”

“这说法太唯心，而且我忽然发现，虽然您培养了天底下最多的强者，但要说到教学生的水平，其实和五竹叔也差不多。”范闲叹了一口气，心想四顾剑说的这些话，都很有

道理，只不过是废话罢了。没有一种驾御体内真气的法门，人体内的自我限制，当然不会任由真气无限制地膨胀，可是如果不能让真气向上提升，超过那个临界点，又不可能掌握到那种玄妙的法门。

真的是废话，而且是一个在逻辑上说不通的命题。

“因为体内的真气已经不是人体所能承纳的程度，已经脱离了人世间的范畴，所以相应的，操控这种真气的法门，也不应该是人类所具有的东西。”四顾剑将目光从头顶收了回来，望着范闲冷漠说道：“这是很自然的道理。”

“那怎么解决这个问题？”

“所以你要先找到一个不属于人世间的法门。”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四顾剑将目光收了回来，大青树上的风也停了，树叶轻轻摇摆，那些没有来得及逃离大树的幼鸟和虫儿陷入了沉默，有着一股死里逃生的喜悦。

“也正是我先前说过的心念与意志。”

四顾剑看着范闲的双眼，不知道这个年轻人能体悟多少，能领悟几许，缓缓说道：“超凡脱俗的实力，必须通过超凡脱俗的方式，才能够出现在这个世间。你要忘记你曾经学过的一切，小手段，大劈棺，四顾剑，霸道法门，天一道的法门……你要忘记这一切能够捕捉到痕迹的法门。”

“但凡有痕迹，必有道理可循。然而大宗师境界的实势，委实是没有什么道理的。”四顾剑双眼里的瞳孔渐渐缩了起来，看着范闲厉声说道：“你要忘了你是一个人！要忘了你有手有脚，要忘了你身上的毛发，骨中的酸痛，不要试图用任何身体可以控制的方式，来安抚你体内的真气。”

“只有心念和意志，才能抛却肉身的限制。”四顾剑的声音渐渐低了下来，却像是无数钟声响彻范闲的心头，“脱了衣服去。”

……

……

脱了衣服去！范闲的心头如遭雷击，汗水忽然渗出了他的身体，将他身上的衣衫全数打湿。他对这句话很熟悉，因为这是五经《宿语录》中的一段，苦荷大师的师祖根尘大师悟道之时，曾经喝道：人之身体，便是汗衫，只有脱了，方才大道！

在澹州的悬崖上，霸道功诀修行至最关键的那一刻，五竹叔一棍砸向他的脑心，也是喝出了这句。

没有想到，今时今日，竟又在四顾剑的口中听到了这句话。冥冥之中似乎有天意，也在向范闲证明，这句话的深深意味，仿佛间，似乎向他展示了一个神秘而不可测，又极富魅力的全新境界。

四顾剑这位大宗师，在说完这句话之后，便再也没有开口，平静而沉默地坐在大青树之下。

范闲身上尽是冷汗，隐约间知道自己明白了一些什么，但实际上却是什么也不明白，他知道四顾剑说的是真的，是对的，只是这种法门却太过虚无缥缈，根本无迹可寻，最关键的是，如此唯心的说法，与他自幼修行的霸道功诀，完全是两个方向，无人身以为桥梁，难道仅凭心意，便能影响这实实在在的世间？

人之存于世，与万物相异者何处？便在心意二字，人乃万物之灵，能言能思，能观花

开而喜，观花落而悲，观月圆月缺，却生天地永恒沧桑之感，观潮起潮落，生人生无常之落寞。

佝偻于黄土的老人们，也知道皮影戏的愉悦，奴随潘郎宵宿久……便是本能的快感，却也能经由脱离了本能或物质的方式，影响人的心思。奸恶无双的权臣，却也可以枯座静斋半日，写一幅中堂，得意良久，把自己感动地涕泪直下。

没有哪种生物比人类更复杂，只有人才能拥有如此丰富的情感与不可一时或忘的心意。天地冷漠，观众生死灭，却只有人，能反观天地，心意隐隐与之相通。

范闲身上的汗水渐渐干了，他知道那种境界是怎样地令人心折，但他更知道，那种境界，不是想达到便能达到的。他沙哑着声音问道：“真正的四顾剑，可以不用剑……你怎样教我？”

“法门不传二耳，非不愿传，实不能传。”四顾剑打破沉默，冷漠说道：“你今日跟我在东夷城内闲逛，我只能让你看，至于你能体会多少，那就全凭你的造化了。”

范闲诚恳一礼，说道：“愿为您带路。”

小皇帝在二人身旁闭着眼睛，眼皮急颤，看样子是在试图将这老少二人今天的谈话，一字不落地全部记下来。

四顾剑却也不理会这两个年轻人心里在想些什么，示意范闲推着自己的轮椅，离开大青树，向着繁华的东夷城内行去。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或许是当四顾剑抬头望天的那一瞬，大青树下的行人旅客们早已惊惧地向四周散去，此时树下一片静寂，只有淡淡阴影，笼罩着树下的土地。

哗的一声，海风吹拂而过，大青树之下骤然一片青叶飞散，不知落下多少片叶来，露出了两方空洞，可以看见湛蓝的天空，就像是有一尊神祇的目光，曾在某时，淡淡向着天上扫了一眼。

第四十七章 拔剑四顾心茫然

当轮椅进入城主府后，外面的大街依然保持着绝对的安静，东夷城的子民们虽然从屋檐下直起了身子，却没有人离开，没有人议论，只是惊惧而不安地看着城主府的方向，无数双目光凝在那处，不知道里面正在发生什么，剑圣大人单剑而至城主府，又为的是什么。

为的是杀人。

不论四顾剑这位大宗师临死前，决定把东夷城绑到谁家的马车上，踏上谁家的官道，或南或北，但这都是他的决定，整个东夷城，甚至包括四周臣服的小诸侯国，都必须依循于他的意志。

虽然这位大宗师即将离世，可是他依然不会允许在自己的领域内，有人敢在暗中生出差心，与庐中的弟子们勾结，在自己做出决定之前，意图狂妄地代自己做出决定，决定东夷城的方向，决定城中无数子民的死活。

这是神的工作范围，任何凡人都不能插手其中，哪怕是剑庐中的大弟子，哪怕是维持东夷城日常秩序的城主府。

虽然那个城主，是当年四顾剑血洗家族之后，从穷乡僻壤里所能找到的最后一个远房亲戚。

与自己相逆者，必死无疑，这便是所谓宗师的意志。这并不需要特意强调，只是很自然的底线原则。只是为了让范闲看得更明白一些，所以四顾剑带着他来了。

小皇帝踏入城主府后，脸色变得极为苍白，直似要变得透明一般，眸子里蕴着一抹怎样也挥不去的失落与震撼，因为她知道轮椅上的四顾剑想做什么。

北齐在东夷城内最大的助力，除了云之澜之外，便是城主府中众人，小皇帝一直指着这两方势力能够帮助自己说服四顾剑，让东夷城远离南庆地控制。

可如果四顾剑此时要血洗城主府，自然说明了他的态度。小皇帝脑中微感昏眩，紧紧咬着下唇，站在轮椅之后一言不发。

范闲静静地看了她一眼，看着她脸上的苍白，心头微微一动，伸手拍了拍她的肩膀，表示安慰。这不是胜利者对失败者的安慰，只是他的心中也被轮椅中强者的剑意刺地有些痛了起来，双眼有些抑制不住地眨动着。

……

……

四顾剑入府后，双眸里的情绪渐渐地淡漠下去，变得没有一丝感情，甚至连一丝冷漠的意味也没有。

几个人在城主府的二门石阶处跪了下来，诚惶诚恐地迎接剑圣大人地到来。他们低头，叩首。

这一叩首，头颅便像秋天成熟的果实，扯断了枝丫，落了下来，在地面骨碌骨碌地滚动着。

几个人的脖颈处是一道平滑到了极点的断口，就像是被一把无上利剑斩断一般。

可是轮椅上的四顾剑，手中根本没有剑。

……

……

小皇帝盯着在地上滚动的头颅，脸色越来越白，就连紧紧抿着的唇，也变得白了起来。

范闲的手微微用力，扶着轮椅，上面青筋隐现，他的额头上滴落一滴冷汗。他知道四顾剑是来杀人，来教自己杀人，可依然没有想到，这位大宗师只一动念，便已是几条人命不复存于世间。

头颅滚到了一旁，带出一路血虹，撞到了墙角的青苔，便停了下来。范闲的嘴唇有些发干，他下意识里想阻止四顾剑接下来的行径，手掌用力，意图让轮椅就停在石阶之下。

城主府如果被屠，固然可以让南庆与东夷城之间的协议再无任何反对的力量，即便是剑庐里那些不赞同四顾剑意志的弟子，也会因为此间的血水，而重新体悟到剑圣师尊的无情和强大。

可是范闲依然不愿用这种手法，他不是一个小情迂腐之人，只是他认为城主府从来都不可能成为太大的障碍，只要四顾剑点头，有太多方法，可以解决此地的困难。

他没有想到四顾剑会用最简单，也是最粗暴的这种解决方法。

不知何时，轮椅已经上了石阶，向着城主府的深处行去。

范闲和小皇帝的手还放在轮椅之上，他们的手越来越颤抖，脸色越来越白，因为他们看见的血越来越多，倒伏于轮椅两侧的尸首越来越多。

有人终于鼓起勇气拔刀，刀断成两截，有人尖叫着飞离，腰断成两截，更多的人两眼惊恐地看着轮椅上的那尊杀神，双腿瑟瑟，根本动弹不得，他们想到了很多年前的那个传说，在那个夜里，轮椅上的这位大宗师，拿着一把剑，进入了城主府，第二天城主府便再也找不到一个活人。

过了很多年，四顾剑又进入了城主府，这一次他的手里没有剑，可是整个城主府依然悲哀地被一股浓浓的血腥味笼罩起来。

范闲的脸色越来越白，体内的霸道真气已经提至了极点，却在初初递出身体的刹那，便被外间弥漫天地间的那股杀气，碾压地碎裂成丝，断裂成片段，须臾消散，根本无法集气。

小皇帝的身体颤抖着，根本没有办法做出什么举动，甚至她的手放在轮椅上，才能勉强稳住自己的身体。即便她是一位极为强横的女性帝王，可是看着这无数头颅、断尸在空中飞舞，依然有些难以抵抗这种血腥杀气的冲袭。

血在飞，血依然在飞，血始终在飞。

此时四顾剑的脸色比这两个年轻人的脸更要白，是一种完全不合常理的白，似乎他身体里的血都已经流到了某一种地方，再散化成为刺天戮地的剑气和灭天绝地的杀气，洒洒洋洋地施放了出来。

范闲和小皇帝的身躯似乎已经脱离了自己心神地控制，极为被动地跟随着这辆夺命的轮椅，在城主府内行走着。四顾剑身上所释放出来的强大气势，完完全全地控制了周遭所有的细微动静。

小皇帝无力抵抗，所以反应还弱一些。范闲强行凝结着自己的心神，想要抵抗这股让自己感到非常不舒服，甚至是有些令人恶心的冷漠杀意，却如同被一记重锤不停锤打着，记记震荡心魄。

一抹血丝从他的唇角渗了出来，他的眼中闪过了一抹无奈的悲哀，微垂眼帘，不再去看城主府内发生的这一切。他放弃了阻止四顾剑杀人的念头，他没有这个实力，他也不愿意因为怜惜城主府中那些无辜的下人，而激怒了已经陷入癫狂状态的大宗师，把自己陷入无穷无尽的危险之中。

眼帘微垂，不去看，但不代表不知道，尤其是这本来就是四顾剑给他上的最后一课。

范闲已经放开了心神，不再与那股弥漫府间的剑意正面抵抗，所以越发清晰地感觉到了场间任一微弱的气息变化，对于坐着轮椅的大宗师身上所释放出来的气息，有了更深一层的认识。

这抹气息让他的眉头皱了起来，因为他很厌憎这抹气息，这抹气息不止带着血腥味道，最关键的是其中没有丝毫感情，有的只是漠然，一种居高凌下的漠然，一种视生灵如无物的漠然。

似乎在四顾剑的双眼之前，心念之前，世间无一物值得珍视，任一人均可视之如猪狗。

可是范闲不理解，明明这位大宗师是对东夷城极有感情的人。

紧接着，范闲感觉到了那抹气息里所代表的另一个境界，那便是意志！

四顾剑的意志已经控制了轮椅四周的一切，强悍，绝决，毫不退让，一应道德，准则，天地间的慈悲，身后年轻人的心念，在这股强大的绝对意志之前，变成了泡沫，四散飘开。

范闲霍然抬首，一手扶着已经在这股威压下摇摇欲坠的小皇帝，双眼静静地随着四顾剑的眼光，往府中望去。他体会到了这种境界，却下意识里有些害怕这种境界。

.....

.....

世间本无大宗师，四个大怪物之所以能够突破人类自有的限制，纵横于天地之间，依存的是他们本身对天地的体悟。自身的经历，造就了四位大宗师完全不同的突破道路。

庆国皇帝陛下突入大宗师之境，很明显走的是超实的路子。体内经脉尽碎的废人，却临否极泰来之境，无经脉之限制，体内之实无限制地上涨，用一种最艰苦的方法，突破了上天给人类肉体所造就的限制。

毫无疑问，这是最强悍的一种方法，范闲是怎样也不敢学，也无从去学的。

四顾剑的道路又不一样，他自幼心中积存了太多阴郁，太多压抑，太多杀戮的冲动，终于在一夜屠尽家族之后，从血腥的味道里，凝结了强大的心神，在灭情绝性的那一刹那，终于体悟了不为外物所动的意志，用噬杀与冷漠，开始冷眼看着天穹上的那道线，轻易地撕裂开来。

城主府最后一道石阶上，站着一排人，东夷城城主穿着华美的族服，一脸惨白，与自己最亲近的人们排成一列，等待着剑圣大人地到来。这里汇集了他最强大的力量，可是他也知道，根本没有办法，阻止一位大宗师杀人。

范闲的手放在轮椅的背上，他没有注意到石阶上的安静，惨呼声渐渐地停息，他只是陷入了某种惘然的状态之中，他终于体会到了四顾剑的宗师境界，却发现寻求这种境界的方法，或许自己永远无法做到。

世间一草一石，一花一木，都有它自己生存下去的道理，每个人都是独一无二的人，要突破境界，触碰宗师之境，只怕也必须找到真正属于自己的法门。

……

……

便在这时，轮椅中的四顾剑忽然咳了起来，咳地他瘦小的身躯都在轮椅上弹动着，咳地范闲扶着轮椅的手又再次颤抖了起来。

石阶上那一排城主府的高手，看着这一幕，化作满天黑影，分成七个方向，如雄鹰扑杀一般，向着轮椅扑了过来。

咳嗽仿佛是个机会，是个暗号，这几名城主府的高手没有丝毫犹豫，暴起出手，然而他们的心中并没有什么喜悦，因为东夷城的子民们，包括那些于海畔修剑的强者们，都已经习惯了剑圣大人地不可击败，十数年神光照拂之下，没有人会奢望自己能够成为弑神的那个人。

但他们依然要进行最后的搏杀，因为毕竟剑圣人咳了起来，或许是机会，或许不是机会，但既然终究是要死的，能死在一位大宗师的手下，应该也是一种光荣。

人影未至，劲风已扑面而来，这些城主府的强者，并没有把目标对准轮椅之后的那两位年轻人，因为他们早已经瞧出来，这两位年轻人此时已经陷入一种难以自拔的精神困境之中。

可是范闲有感觉，如果是自己面临着这些高手，临死前最壮烈的一击，只怕根本没有任何办法进行反击。

此时四顾剑还缩在轮椅上咳嗽，他仅剩的那只手捂在嘴唇上，身旁没有剑。

所以他招了招手，地面上一柄剑动了，动地极快，就像是一道电光，来到了他那只稳定的手掌中。

四顾剑挥剑，剑势并不圆融，就像是七道青青山峰，忽然撕去了外面的树木之皮，露出下方奇崛嶙峋的如刺岩石，要把这老天刺出七个大洞。

面对着城主府最后七名高手的壮烈绝杀，四顾剑很随意地刺出一剑，以壮烈之中的漠然噬血意志回了过去，在同一瞬间，刺出了四剑，四剑却是刺向了七个方向。

这已经是超出世俗的一剑。

里面夹杂着顾前不顾后的气势，但隐在气势之后的，却是超脱了气势的无上意志，因冷漠而洒脱，因噬血反而淡然。

四剑刺中七人，七位高手颓然堕地，无声无息。

四顾剑一拂袍袖，手中普通钢剑脱手而去，直刺东夷城城主的胸膛，没柄而入。

自四顾剑坐着轮椅入府之后，这位东夷城城主没有一句辩解，没有一声叹息，他只是平静地看着眼前的一幕幕，等等着死亡地到来，因为他知道，自己的这位远房族叔既然亲自出庐，那么自己便只有死路一条。对于一个疯癫的大宗师，对于一个噬血的剑圣，对于一个屠尽自己亲族的无情怪物，城主大人没有一丝感情。

城主咳着血，感受着生命地离去，开始流泪，在这临死前的一刹那，他的心中或许有太多的不甘与怨意，就如同庆帝在很多年前生出的怨意那般。世间，本来就不应该有这些大宗师存在。

这世间，太没有道理了。

范闲一直认真地看着四顾剑的出手，因为这是进入城主府后，四顾剑第一次真正地出手，他的手中有剑。他的目光极为敏锐，他捕捉到了最后那四剑的方法和出手轨迹，所以他的心头无比震惊。

原来这才是真正的四顾剑，如鸟在天，如鱼在水，一动一静之间，根本全无先兆，只凭心意出剑，哪里仅仅是顾前不顾后，顾左不顾右的壮烈而已。

清丽冷酷到了极点的四剑，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三顾烦天下计，长使英雄泪满襟，拔剑四顾剑心茫然，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观天地之悠悠，独沧然而涕下！

……

……

在苏州城内，叶流云曾经一剑斩半楼，范闲当日以为，世间的剑技巅峰便不过如此了，但今日看见四顾剑地出剑，他才知道，原来剑这种杀人器，最强大的象征，便是在于剑与心意相通，世间再也没有比心意更快的表达方式了。

心意在何处，剑尖便在何处。

能修行出大逆天地常理，不应存于天地之间的剑法，操剑者只怕自己也会感到了一丝震慑，就连操剑者自己，只怕都不知道自己是怎样使出这样的剑法来，一剑之后，剑客手执滴血长剑，四顾茫茫荒野，而生茫然之意。

四顾剑的真义，原来最后依然还是心意茫然。

范闲的手依然扶着小皇帝的胳膊，却止不住颤抖了起来。能够领悟这样的剑法，那该是一件多么令人幸福或是痛苦的事情。

城主府旁不知名青树之上，一只瑟缩偷窥了半日的乌鸦，终于再也禁受不住这充斥天地间的意志，呱叫一声，疾飞而去。

四顾剑的眼中一片冷漠，唇角却咳出了血来，脸色白地极为可怕，瘦小的身躯完全缩在了轮椅中。他身后的两位年轻人，一者茫然，一者凛然，身旁全是死尸血泊。范闲低头，心里却涌起了一股古怪的念头，他似乎能察觉到，轮椅上的这位大宗师已经到了油尽灯枯的时节。

因为他最后依然拔了剑。虽然这四剑是那般的清美冷酷到了极点，可是和三年前在大东山上，四顾剑一剑斩尽百名虎卫相比，今日的四顾剑，明显要弱了许多。

便在此时，东夷城城主的尸身缓缓地跪了下去，跪在了轮椅的面前，像是在表示自己最后的臣服。

范闲霍然抬首，愕然看着随着城主尸体地倒下，一个黑衣人出现在三人的面前。

黑衣人的手中，也拿着一把剑。

第四十九章 种毒

这是一个物竞天择的世界，要在北海畔层层迭迭的芦苇荡里探出头来，要在草原上的群狼中拥有第一个进食的权利，需要它们或他们摒弃所谓“脆弱的情感”，圣人无情，至人无心，不如此不足以超脱。

城主府的院落里一片安静，地面上的尸首血泊都被先前的震荡，挤到了两边的院墙下方，就像是被天神的手扫过一道般，血水变成了被刷地极妥帖的红油漆，上面落着几片新近落下的青青树叶。

以这几片青青树叶为界限，四顾剑和影子这一对兄弟，各自箕坐在两方石阶之下，沉重无语，冷漠互视。

便在此时，城主府外忽然传来密集的呼啸破风之声，就像是十几台投石机，同时对城主府发动了攻击，磨盘大的石头，割裂着空气。

四顾剑面色不变，影子面色不变，范闲此时正向影子走去，面色也没有一丝变化，因为这三个人都听清楚了，破空的不是石头，而是人，看来是城主府里的血案，终于惊动了那些痴痴守在剑庐外的高手们。

北齐小皇帝来到东夷城，带着狼桃与何道人这两位九品高手，至于天一道门还有没有什么隐藏的高手躲在暗处护卫，则不得而知。而从昨天起，剑庐所有的弟子，都从各自的修行处返回，守在了剑庐前方，沉默地等待着师尊的旨意。

两边加起来，竟然足有十几位九品高手，想想整个庆国京都，如今也只有两名九品上的强者，让人不得不对东夷城此间的特殊感到一丝诧异与羡慕。这么多的高手此时齐齐破空而至，气势果然有些震撼。

场间风声一荡，云之澜和狼桃带领着诸人，就这样掠到了满地血水之上。这二人眉头一皱，下意识里看了看脚下，然后看清楚了府里的景象，同时找到了自己最关心的人。

狼桃看到了皇帝陛下，发现陛下似乎无恙，只是脸色有些苍白，不由大喜过望，带着属下将小皇帝团团围住，务求要保住他的安全，同时将警惕的目光，投向了范闲。

那边厢，云之澜看到石阶下重伤箕坐的四顾剑，却是惊地面色剧变，赶紧奔了过去，不及言语，双膝砰的一声砸在地面上，跪了下去。

这位剑庐首徒，根本无法隐藏自己脸色的怪异，倒不是在乎师尊大人事后会如何惩罚自己，他既然敢逆了师尊的意思，与北齐人暗中交易，一颗剑心早已做好了准备，此时看着城主府内的惨象，看着死翘翘的城主大人以及那些府中高手，他自然知道是谁出的手。

师尊大人既然亲自出手，自然表明了他的态度，让云之澜震惊的是，师尊大人竟然会伤地这么重！

剑庐所有的弟子都跪到了四顾剑的身旁，带着震惊，带着愤怒地看着师傅的伤势。

在这些人的心中，这个世上唯一能够和师尊大人相提并论的，只有那几位大宗师，就算师尊大人已经伤了三年，可是能够伤害到他的，依然只有庆国的皇帝，还有那位不知所踪的叶流云。

一位剑庐弟子，开始颤抖着双手替四顾剑包扎伤势，在他的心中，师傅是神一般的人物，尤其是在剑之一字上，更是世间绝对的第一号人物，但今日居然会被人连着在胸膛上

刺中了两剑，究竟是谁出的手？

城主府后院的那扇门微微一动，剑庐二徒扶着王十三郎走了进来，他们看见了眼前的一幕，也不禁大吃一惊，尤其是王十三郎，他余毒未清，昨夜又强行提起境界，执柳力阻众人，帮助范闲进入剑庐，整个人已经疲惫到了极点，如果不是二师兄扶着他，他此时只怕还来不及赶到城主府。

昨夜剑庐内春意融融，剑庐外则是剑拔弩张，所有人都知道这位剑庐十三徒是范闲的好友，而范闲却是挟持了北齐皇帝，闯入了神圣不可侵犯的剑庐，所以所有人的敌意都冲着王十三郎去了。

如果不是剑庐二徒冷漠地护着他，云之澜为了师门的尊严，也不可能让狼桃等人动手，只怕今天的王十三郎只能躺在床上。

当然，王十三郎之所以能在这么多高手的围峙下，依然保持着安全，最关键的还是那片树叶，那根树枝，庐中的剑圣大人已经表明了态度，剑庐里本来已经倒向云之澜一方的弟子，也只有维持着中立。

……

……

王十三郎跪在了四顾剑的身旁，嘴唇微抖，说不出什么话来。他自入城主府后，没有看范闲一眼，因为他的心情很复杂。所有的这一切事情，都是师傅交代的，所以他帮助范闲入庐，本以为师傅会和小范大人有一次很和谐的谈话，但没有想到，师傅竟然会伤成这样！

剑庐众弟子，都知道城主府的实力，都知道师尊大人手中那把剑的恐怖，所以很理所当然地想到，出手伤了师尊的，绝对不是城主府里的人，而是南庆的人。

是范闲的人。

云之澜第一个站起身来，冷冷地看着石阶旁的范闲和那个黑衣人，渐渐地，他的眼瞳冰冷起来，目光越过范闲，看着那个黑衣人，眼神又从冰冷转向了炽热。

他认识那个黑衣人，甚至可以说十分熟悉，因为四年前在南庆江南杭州湖边，这个黑衣人从湖水里升了起来，在小船的舷边刺了自己一剑，然后二人在江南一带进行了延绵数月地追杀与被追杀。

云之澜知道这个黑衣人的实力，甚至他一直认为，除了师尊大人之外，整个天下就属这位黑衣人的剑法最凌厉，最阴狠，比自己更加凌厉。

云之澜已经是位九品上的强者，所以他知道那位黑衣人厉害到了什么程度，他不需要多加思考也知道，此时的场间，能够用剑伤害到师尊大人的，只有那个黑衣人。

他缓缓拔出腰畔的长剑，一步一步向着那边的石阶走了过去，每一步之间的距离都是那样地固定，不多不少，正是两尺。

他手中的剑是三尺。

他与影子之间的距离是三十尺。

“传说中监察院六处的真正主人，影子大人。”云之澜一面走着，一面冷漠说道：“这还是我第一次看见你的真实面目。”

云之澜往那边踏了五步，距离那边的石阶越来越近，他身上的剑意也越来越浓，杀意

越来越足。不论这位剑庐首徒对于东夷城的将来，和自己的师尊大人有怎样的差异，但是当外敌来袭，当南庆人胆敢伤到自己的师尊，云之澜的胸中充满了杀意，必须要将对方斩于自己的剑下。

如果对方此时尚是完好之身，云之澜并没有太多的信心，但他知道，即便那个黑衣人，可能趁着师尊没有留意的情况，暗中下了杀手，刺中了师尊两剑，可是对方也一定因此付出了极大的代价。

剑庐弟子，深受四顾剑心意熏陶，并不在意以强凌弱这种事情。

大青树下，北齐小皇帝面色苍白地看着这一幕，不知道接下来，剑庐与南庆双方会不会发生冲突，不知道范闲会怎样处理这些事情。在她看来，就算四顾剑想与南庆达成协议，只怕以这位大宗师噬血的性格，也不可能容许那个被云之澜称为监察院六处主办影子的黑衣人活着离开。

忽然间，小皇帝似乎想起了一些什么，想到了先前四顾剑那句话里面提到了两个字，眼睛亮了起来，苍白的脸颊上，多了一丝红晕。

……

……

范闲正半跪在影子的身边，替他处理身上的伤口。被剑气割裂出来的无数道血口子，还在往外面渗着血，好在监察院的官服果然有几分作用，那些血口子破地并不深，并不需要特殊地处理，以影子强悍的身体，应该能止住血。

最大的问题在影子的体内，范闲的手掌搭在他的后背处，缓缓度入了一络天一道的天然真气，小心翼翼地查探着内里的情形，脸色变得越来越凝重，片刻后，他从怀中取出一粒伤药，喂入了影子的双唇，然后双掌紧贴，开始替他疗伤。

前夜替十三郎疗伤，昨日与狼桃诸人一番绝命厮杀，昨夜与小皇帝一番床上交战，范闲也已经疲惫到了极点，可是他知道，如果此时自己不赶紧着手，只怕影子会因为内出血就此死去。

从悬空庙一事，影子跟了范闲四年，寸步未曾离开，虽然是上下级的关系，和朋友这种名词也没有太多牵连，可是范闲知道，自己已经离不开这个人了，这是一种性命相托很久以后，会自然产生的亲切感觉。

范闲垂着眼帘，却也能听到云之澜那稳定的脚步声越来越近，片刻之后，他缓缓放下双手，站起身来，看着云之澜说道：“你还想杀我吗？”

云之澜沉默片刻后说道：“你的死活，由师尊定夺，但这个人，是一定要死的。”

范闲没有思考什么，缓缓脱下自己身上的长衫，露出里面一身纯黑的劲装，然后弯腰，从靴间拔出了自己的黑色匕首。

他站在了影子的身前。

……

……

范闲站了出来，整个庭院内的气氛为之一变。今日自始至终，他都没有真正出手，唯一有所损耗的只是精神，被四顾剑强大意志生生消磨掉的无数精神，然而此时站在了影子的身前，范闲的精神似乎在一瞬间内都回复到了体内，冷漠无语，异常强大。

就像是当年面对燕小乙一样。

所有人都知道范闲的厉害，如今的南庆权臣，早已不是当年出使北齐时，初入九品的青涩人物，而是实实在在的九品上强者，他无声无息地杀了燕小乙，京都杀了秦老爷子，在草原上退了海棠，昨日还奇妙无比地两次从几位九品高手地围攻中逃离——过往与九品强者的交锋史上，范闲毫无例外获得了全胜。

这不是人的姓名，树的阴影，而是实实在在的信心累积，就算此刻面对着剑庐首徒云之澜，范闲的心中依然没有一丝惧意，而只是冷漠地看着对方，意思表达地很清楚，想杀了我的下属，你得先让我杀了。

范闲和云之澜面对面站立着，然而云之澜的身后，又站起了更多的人。剑庐一共十三名弟子，今日全部在场，站起来的不超过六个人，然而就是这六个人，身上所透出的凌厉剑意，与剑锋所在的云之澜一融，突将出去，击地范闲面色微微一白。

还有几名剑庐弟子跪在四顾剑的身边，手忙脚忙，心惊胆颤地服侍着，其中就包括了曾经在梅圃别院伏击范闲的剑庐三徒与四徒，这两名剑庐高手没有站起的原因很复杂，因为他们知道范闲和那个黑衣人……都会四顾剑。

这件事情他们没有告诉云之澜，因为干系太大，他们准备密报师尊大人，没料到这两天发生的事情太多，竟是没有找到任何机会。

他们的心里很震惊，在不停猜测着那边石阶下的黑衣人，与师尊大人之间究竟有怎样的关系，为什么对方能够伤到师尊大人。

王十三郎也没有站起来，他没有去看范闲，他的心有些乱，他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只是隐约猜到了一丝隐秘，却是无法开口。

……

……

云之澜不知道这一切，当年在江南与影子之间地冷血暗杀，往往只是瞬息之事，影子在那时还留了一手，并没有施展出自己压箱底的绝艺。

他只是看着范闲，然后握紧了手中的剑。

那边大青树下，一直低着头的狼桃大人，忽然紧了紧自己的尾指，系挂在腕间的金属链忽然紧绷了起来。

便在这时，一只微凉的手，搭在了狼桃的手腕上，阻止了他地出手。

狼桃微微凝眉，看着阻止自己的陛下，不解何意，心想此时是大齐难得的机会，本来南庆与四顾剑眼看着就要达成协议，然而此时却是南庆方面刺伤了四顾剑，如果此时自己帮助云之澜拿下或者杀死范闲，再杀死那名刺伤四顾剑的黑衣人，东夷城与南庆之间一定会完全破裂。

而且身为一名武者，狼桃确实很好奇，那个黑衣人究竟是谁，难道真的是传闻中的天下第一刺客，监察院的影子？难道这个刺客真的厉害到了这种程度，居然能够伤了四顾剑？

小皇帝微微笑着，看着石阶旁剑拔弩张的一幕，轻声说道：“相信我，他们打不起来。既然如此，我们何必做这个坏人？”

……

.....

场间的气氛却让当事人们没有小皇帝的这种判断，对着七名九品高手的剑意迭加，便是范闲也开始感觉到了呼吸的困难，刚刚干涸不久的冷汗，又开始沿着他的后背淌了下来。

在这一刻，他不禁有些凛然，剑庐这个地方，确实太怪异了，这么多九品高手，如果南庆不能与东夷城达成协议，真的发兵来攻，只怕那些领军的大帅们，要永远面临着黑夜里的袭击。

剑意弥漫片刻，范闲知道如果真的动起手来，自己只怕很难再活着出去。忽然间他的唇角微翘，笑着仰起了头，将目光掠过云之澜如铁削一般的双肩，望着石阶下的四顾剑，开口说道：“自家的事儿，真要外人插手？”

这句话落到不同人的耳朵中，有完全不同的含义。云之澜以为范闲说的是北齐人，冷漠开口说道：“剑庐弟子足矣，不需要北方的朋友帮忙。”

狼桃在大青树下微微一笑说道：“小范大人如果能活下来，我会亲自向您挑战。”

而范闲理都不理这两大高手的回话，只是死死地盯着石阶下的四顾剑，因为只有四顾剑才明白他这句话的真实含义。这是两兄弟之间的战争，难道真的需要外人插手？先前影子使出风雷一剑时，范闲就在轮椅之后，可是他只是带着小皇帝离开，而没有和影子合击。

范闲没有插手，难道你剑庐的弟子就可以插手到你兄弟二人的恩怨之中？范闲赌的是四顾剑的骄傲与野性，赌的是四顾剑先前留影子一条性命，一定有后续的文章可以做。

既然如此，四顾剑怎么可能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徒弟们，为了报仇，而误了他的大计。

.....

.....

四顾剑微微抬起眼帘，笑了笑，有些遗憾地叹了口气，似乎是为范闲猜中自己的心思，所以无法看到范闲的真实水准而遗憾。

这位大宗师厌恶地看了跪在自己身旁的弟子们一眼，沙声骂道：“老子又没死，就急着嚎丧什么？”说来奇怪，他这样骂着，身旁的弟子倒高兴了起来，赶紧站起。

四顾剑紧接着把左手的手臂抬了起来，看了王十三郎一眼。这个动作王十三郎很熟悉，下大东山的时候，他就是这样背的，回到东夷城后，他还是这样背的，所以他很自然地蹲下身来。

四顾剑往幼徒宽阔而坚实的后背上一靠，很舒服地扭了扭头，说道：“回庐。”

王十三郎闷声应下，然后背着瘦小的师傅站了起来，往剑庐外面走去。只是他的身体已经糟到了极点，旁边的几位师兄赶紧扶着他，一同离开。

四顾剑就这样走了，什么话也没有留下，只留下一地惊愕与眼睛。范闲看着近在咫尺的云之澜，说道：“云大家，你已经违逆了剑圣大人几次，难道还想再多一次。”

云之澜沉默许久，看了石阶下的影子一眼，说道：“其实我也很想背师傅，只是我要背的东西太多了些。”

“有些事情是不需要你背的。”范闲不动容，微笑说道：“因为你背不动，压垮了你不说，还把你背的东西摔个粉碎，岂不是皆大悲恻？”

云之澜沉思许久，复又认真地看了一眼城主府内的血水还有那些尸体，尤其是石阶侧方城主大人的尸体，半晌后脸色平静了下来，知道自己的想法终究是全数落到了空处，不知道这位南庆的小范大人究竟是使了什么样的魔法，不仅让师尊大人出手，杀了城主府满门，甚至还在受伤之后，对这些南庆人没有丝毫杀戮之心。

其实终究还是这位剑庐首徒不理解四顾剑，这世上没有人能劝说或是诱使四顾剑做什么，这位大宗师想做什么就做什么，这一切，都只是他自己的想法罢了。

.....

.....

剑庐一门撤出了城主府，场间只剩下北齐人与范闲还有影子。狼桃将双手负在身后，从青树下走了出来，看着范闲微笑说道：“小范大人果然好手段，只是一句话，竟然就能逼得剑庐不能出手。不过我可不是东夷人，今日机会难得，要不要切磋一二？”

“人不能无耻到这种地步。”此时范闲初始脱离剑意险境，整个人都疲惫放松起来，坐在影子身边的石阶上，头也不抬，笑着说道：“这是你家皇帝今天送给我的一句话，我反赠给你。”

“小范大人，我不知道世上谁才是更无耻的。”狼桃身后的弯刀金链在风中微微作响，配着他稳定的声音，更显美妙，“令妹乃是我天一道弟子，更是受了先师遗命，执掌青山事宜，如今范师妹虽归南庆，但毕竟师门道统仍在，君便是不念旧情，也要念一念师门之义，去年深秋时节，我青山弟子在西凉路死伤惨重，难道你以为我会这样便罢了？”

“原来你也知道是死在西凉路。”范闲抬起头来，两道寒光射了过去，冷冷说道：“休说苦荷国师遗命有何问题，即便我妹妹日后接替海棠执掌你们天一道门，如果你们天一道还敢在我南庆搞三搞四，我.....仍然会继续杀下去。”

此言一出，青树下一片扰攘，狼桃的眉毛也皱了起来，不知道在当前这种急迫情况下，范闲为何还敢如此强硬。剑庐弟子虽走，可是北齐高手犹在，四顾剑即便碍于某事，不想杀了范闲或是那位黑衣高手，可是北齐人动起手来，却不会有什么心理障碍。

这位天一道首徒哪里知道昨夜发生了什么，哪里能够想到，今日的范闲看着这些北齐的高手，就像看着自己的下属一般，你们的皇帝陛下都已经是我的人了，你们距离成为我的人.....还远吗？

青树下的小皇帝笑了笑，开口说道：“我北齐诗书传国，当然不会以众凌寡。狼桃大人，我们走吧。”

此言一出，反而是范闲的眉头皱了起来，他看着小皇帝，忽然开口说道：“能不能过来一下？”

对一位皇帝陛下用如此语气说话，着实无礼到了极点。然而令北齐诸人目瞪口呆的是，陛下竟没有生气，只是微笑着说道：“范卿家有何事？待你休息后再聊吧。”

范闲看清楚了小皇帝眉宇间的冷漠和那些微怒，知道对方毕竟是位皇帝陛下，在臣子们的面前，生怕有何处行差踏错，自己先前那句话，着实也是有些过分，不由自嘲笑了笑，说道：“陛下，外臣有要事禀报。”

小皇帝沉默许久，不知心里在做着怎样的挣扎。今天一天她看到了太多与权力无关的玄妙事情，心神受了极大的震荡，而此时看着范闲的神情，却是想到了昨夜里心神所受的更大震荡。

许久之后，小皇帝冷漠开口：“你们都出去，朕有些话要与范卿家说。”

此言一出，满场又是大哗，尤其是狼桃，愕然回首看着自己的皇帝陛下，不知道现如今究竟是怎样的状况。前些日子，陛下才下定决心与剑庐云之澜一派联手，要将范闲杀死在东夷城，昨天所有人都看见了，范闲将陛下掳进了剑庐，双方之间的仇恨应该是不共戴天，可是此时看这二人说话神情，完全不像是众人想像的那么回事。

一直站在小皇帝身边的何道人也大感震惊，狐疑地看了狼桃一眼，等待着他地发话。

狼桃深深地吸了两口气，将手一挥，领着众人退出了城主府。不管他担不担心范闲会对陛下不利，可是既然陛下金口下旨，自己这些做臣子的，也只能依旨而行。

城主府再次回复平静。范闲站起身来，走到小皇帝的身边，静静地看着她，忽然开口说道：“今天你最后听见的那些东西，不要说出去，不然……我也会把我所知道的事情说出去。”

小皇帝面色微变，眼瞳里寒光一闪即没，她没有想到范闲这么快便猜到了自己的想法，没有想到范闲会这样直接地用自己的秘密来要胁自己。

监察院六处主办是四顾剑的幼弟，这个事情可以用来发挥的余地太大，甚至可以动摇庆国朝廷的根基，让庆国皇帝与监察院之间产生不可调和的矛盾——北齐的锦衣卫不是吃干饭的，在很久以前，小皇帝就从卫华的嘴里知道，当年悬空庙地刺杀，庆帝一直认定是四顾剑那个不闻于世的幼弟所为。

小皇帝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这个秘密对于北齐来说太过重要了，能够让庆国内乱，毫无疑问可以让北齐就此翻身，只是……范闲的手里却掌握着一个足以令整个北齐颠覆的秘密。

她的脸色变幻了许久，最后才轻声说道：“朕知道了。”

……

……

在城主府的外面，狼桃众人的面色也在变幻不停，他们怎么也想不到，自己在剑庐外面心急如焚一夜，时刻担心陛下的安危，最后陛下竟然和范闲似乎有了相谈甚欢的感觉。

狼桃忽然眼瞳微缩，说道：“传令回南庆，让木蓬赶回来。”

何道人在一旁面色微变，压低声音说道：“大人怀疑范闲给陛下种了毒？”

“范闲乃是当世用毒大家，如果不是种了毒，他怎么可能轻易放陛下离开，陛下为什么刚才又肯答应留下与他密谈。”狼桃的眼瞳里满是愤怒之色，一字一句冷冷说道：“范闲此人，毒如蛇蝎，不可轻视。”

狼桃的智谋反应不可谓不快，然而他却根本不知道木蓬早已经让范闲关进了监察院的七处，他更不知道，范闲确实给小皇帝种了毒，却不是那种会死人的毒，而是心上的毒，一尝无解。

第五十一章 浪花退去

弹指间，海岸线上的浪花表达了对礁石的愤怒，对沙砾的眷恋，浪声如雷，浪形如雪，未沾衣而退，又留一片清静，半眼碧海，半眼蓝天。

范闲把她那句话听地清清楚楚，不由微涩笑道：“如果我是个女人，我一定会比现在过地快活很多。”

他知道小皇帝的心中有太多不甘，太多不情愿。身为一位南庆人，范闲并没有多少机会去体味小皇帝的帝王心术和权术，但是这么多年地私下交流与来往，让他很清楚，北齐皇帝虽然年纪比自己还要小，但是心志却是格外成熟，行事手法异常冷酷无情。

也许龙椅确实是一个能够把人变成怪胎的孵化器？

身旁的这位女皇帝，自出生开始，便被当成一个男人来养，她成长的过程，是一种完全畸形的过程，时至今日，她没有变成变态，而是变成了一个略有些冷漠，心中有雄心壮志，格外不服命运安排的帝王，应该说北齐那位太后，实在是个很了不得的人物。

联想到当年自己还以为后帝之间有极大的问题，想借此楔入北齐朝政，最后却是替这对母子打了一次掩护，去除了沈重，收服了上杉虎，范闲的心里便觉得有些不是滋味，对这对母子的佩服之意，也是越来越浓。

“女人？”北齐皇帝双手负在身后，面视身前的无垠大海，唇角泛起一丝讥讽，“这世间，女人都是男人的附属品，永远处于被支配的地位，你如果真成了一个女人，只怕会夜夜在被子里哭泣不止。”

范闲沉默许久后，忽然开口说道：“你是不是很厌憎自己女人的身份？”

“不错。”北齐皇帝冷漠开口说道：“如果朕的身体不是女子，又岂会被你要胁。”

范闲笑了笑，没有说什么，暗想这位女皇帝的心，确实有些像无情的男人，一切只以权位家国为念，倒少了许多自己猜想中的柔美感觉。

两个人同时陷入了沉默之中，就这样并排站着，负手看海。身旁不远处，穿着淡黄衣衫的司理理一手打着秀气的小纸伞，微微蹲下，正在海边拾着贝壳，也不知道注意力有没有留在他们两个人的身上。

范闲的眉梢微微一挑，想到三年前在澹州的海边，自己曾经和皇帝老子站在木板上看海，那时白色的浪花自脚下升起。今日，自己又与北齐的皇帝并排看海。且不提时势之转移，时光之流逝，仅仅是这两次看海，已经足够说明太多问题。在这第二次生命里挣扎努力许久，自己终于在北齐南庆这两个大国里，都拥有了旁人不可能拥有的影响力。

北齐皇帝面色冷漠，那双直直的剑眉今日显得额外平淡，清亮的眸子里有股生人勿近的感觉，并不长的睫毛平静地搭在眼帘之上。

“使团已经到了东夷城，朕便要回去了。”她忽然望着前方开口说道：“朕必须承认，此次冒险南下，没有获取任何利益，实在是令朕很失望。”

“有什么好失望的，至少你没有杀死我，天下还没有大乱。”

范闲看着她的表情，不知为何，心中生出淡淡几分怜惜，就像那个疯狂的夜晚里一样，他见到她疯狂哭泣之时。他知道这位女儿身、男儿心的皇帝，这辈子过地并不如何快意，轻声说道：“你虽然是北齐的君主，但你也可能改变已经注定的事实。”

北齐皇帝的声音微微尖锐，用一种刻薄酸冷的语气说道：“比如朕是个女人？”

范闲苦笑，心想怎么又转到了这里，摇头说道：“一个人是很难改变整个世界的，这和男女无关。”

北齐皇帝冷声说道：“可是朕观这三十年来天下最轰轰烈烈的失败者，最惊才绝艳的失败者，恰好都是两个不甘命运安排，勇敢站出来 的女子，你如何解释？”

怎么解释？范闲完全无法解释，因为那两个女子一个是自己的母亲，一个是自己的岳母，身为子辈，可以怀念，可以感伤，可以记恨，却无法解释。

他开口说道：“我母亲地失败，在于她过于仁慈，长公主地失败，在于她过分多情。”

北齐皇帝静静地望着他，开口笑着说道：“其实原因比你所说的更简单，只不过你不敢说罢了。”

是的，长公主且不去论她，当年那位可怕的叶家女主人之所以失败，难道不也是因为那个男人吗？

范闲自然不会在她的面前继续这个话题，轻声说道：“今日陛下离开，望在国内收拾朝政，扶持民生，至于旁的事情，还是不要轻举妄动为好。”

“在你成为南庆皇帝之前，永远不要奢望朕会指望你什么。”北齐皇帝说道：“这和信任无关，只与说话的力量有关……那一日，四顾剑带着你我二人走遍东夷城，为的是什 么，你心里应该清楚。”

范闲叹息道：“他带我去说说过去，说说将来，看看东夷，加深感情，为的就是这个。”

“东夷城不是我大齐，也不是你南庆，这座城池太过特殊，四顾剑如果希望在死后，依然能够保住东夷城的特质……”小皇帝转过头来，看着他，“便只能指望你能当上南庆的皇帝。”

范闲自嘲笑道：“你觉得这可能吗？”

“这也正是朕瞧不起你的地方，首鼠两端，进退两难，根本不知道自己到底要做什么。”

北齐皇帝转过头去，讥讽说道：“如果你真是庄大家那种圣人，不愿天下黎民陷入战火之中，就不能像现在这样无所事事。如今你尽你的力量修修补补，但对大势却根本没有根本性的扭转，到头来，最终只能落个里外不是人的下场，下场之凄惨，不用我说，你自己也应该清楚。”

范闲反而笑了起来，说道：“看来陛下您终于相信我有圣人的潜质了。”

北齐皇帝沉默许久之后，缓缓说道：“因为除了被迫相信你是个圣人之外，朕想不出别的原因，你会做这些事情。”

如果范闲只把自己看成南庆的臣子，一意替南庆一统天下，如今的东夷城被收服，他又掌握了北齐皇族最大的秘密，他可以利用的事情太多，可以施出来的强手太多。

可他什么也没有做，只是像小皇帝形容的那样，疲于奔命地缝缝补补，将一切可能的祸事，都强行压在监察院的黑暗之中。

“我不想当圣人，也没有那个能耐当圣人。”范闲有些疲惫地低下头去，说道：“我只是变得比以前勇敢了许多，愿意在这一生里，按照自己的想法，去改变一些自己不愿意看

到的事情。”

北齐皇帝望着他笑了起来，说道：“哪怕付出生命的代价？”

“不。”范闲很直接地说道：“自己活下去是最重要的，自己的亲人活下去是第二重要的，无辜的百姓活下去是第三重要的。如果真到了那一天，我想这个世上唯一有能力杀死我的那个人，也不可能杀死我。”

“为什么？因为他是你的父亲？还是说，因为他知道你的身后有神庙？”小皇帝的眼中闪过一丝异芒，缓缓问道。

范闲笑了笑，说道：“陛下对神庙并没有丝毫敬惧之心。”然后他便住了嘴，没有再多解释什么，皇帝老子对五竹叔地忌惮，何必让这些北齐人知晓。

“对于你先前那句话，我有疑问。”海风吹拂在北齐皇帝坚毅的面容上，没有吹拂动并不存在的刘海儿，也没有让她生出几分怯弱的感觉，“你认为自己活下去才是最重要的，那朕来问你，如果做比较的那个人，是晨郡主，你还认为自己活下去最重要？”

范闲沉默，眼前浮现起庆庙的桌布，绘画，上古的神话，那个躲在桌下啃鸡腿的白衣姑娘，苍山上的雪，初婚时的药，马车中的哭泣，惯常的沉默，忽然间心头涌起强烈的歉疚感觉，抬起头来认真说道：“她的命当然比我的重要。”

“范尚书？”

“是。”

“你的子女？”

“不清楚。”

“范家小师姑？”

“是。”

……

……

“陈萍萍？”

一阵良久的沉默，范闲轻轻点了点头。北齐皇帝笑了起来，看着他说道：“你真是一个古怪的人，对一个老跛子都如此回护，却对自己的子女没有舍生的勇气。”

“他们年纪还小。”范闲双眼中的神色有些空无，“感情这种东西，除了血脉之外，还有个时间培养的问题。”

北齐皇帝沉默许久之后，说道：“如此看来，朕即便与你生个孩子，也不可能完全控制住你。”

范闲思忖片刻后说道：“其实我们两个是很相似的人，冷血，无情，只不过你是个女人，我是个男人罢了。”

“无情？先前你的言语险些让朕以为你是个心怀天下之民的圣人。”

“四顾剑不是说过，圣人无情？”

“他没有说过。”

“我不想争论这个。”

小皇帝忽然看了他一眼后，说道：“你是朕第一个男人，也是最后一个男人，虽然朕

并不是很喜欢那种感觉，但是朕并不介意替你生个孩子。”

“我也不介意。”范闲笑的有些神秘，“我此生的三大宏愿中，有一条就是要生很多很多的孩子。”

他忽然语锋一转说道：“不过至于什么最后一个男人，这种鬼话就不要说了，你是位皇帝陛下，所谓食髓知味，我敢打赌，将来你成长起来，牢牢地控制住北齐朝廷，上京城的后宫里，一定会出现很多药渣子。”

北齐皇帝没有听明白这句笑话，但却是听明白了其中的意思，脸色微微一白，愤怒之色一现即隐，冷冷说道：“你以为朕是你这种色鬼？”

范闲耸耸肩，说道：“谁知道呢？男女之欢，没有人会不喜欢。至于生孩子这件事情，那年夏天在古庙里，你没有怀上，这次说不定也怀不上。”

“朕不喜欢男人。”小皇帝盯着他。

便在此时，一直沉默在旁踏海的司理理走了过来，站在两个人的身边，眉眼柔顺，一言不发。

小皇帝揽着司理理的腰，望着范闲说道：“朕喜欢女人，这就是朕的女人。”

“这种事情可吓不到我，陛下不知道我当年最欣赏的两个男人，一个姓张，一个姓蔡，他们都喜欢男人。”

范闲耸耸肩，看着身旁两个气质容颜完全不一样的女人，忽然心头微动，手抬了起来，极快无比地在两个人的下颌上掠过，稍润指尖，轻声说道：

“你们都是我的女人。这就行了。”

小皇帝眉头一皱，似乎极不适应此时海边地轻薄，微怒说道：“休得放肆。朕……”

“朕什么朕？难道你认为在我面前说不喜欢男人，我会信吗？”范闲静静地看着她，说道：“演了二十年，你也很辛苦，在我面前就不要再演了。”

“我不喜欢男人。”小皇帝静静看着他，“朕选中你，只不过因为你生地貌美，比女子更加貌美。”

此言一出，范闲败了，败地很狼狈。

北齐皇帝微微一笑，说道：“当然，除了貌美如花外，你还有些旁的好处……朕曾经说过，当年挑选你，是因为什么，朵朵想必也谢过你替闺阁立传，但……”她眉头一皱，说道：“朕一直不明白，你究竟怎样发现了朕的秘密。”

司理理依偎在北齐皇帝的身边，睁着那双大大的，宛若会说话的眼睛，看着范闲，想必心里对这件事情也充满了极大的好奇。

“那座古庙里有金桂的香气，后来从大王妃那里知晓，这种金桂只是种在上京宫后的山上，整个天下都只有陛下会用这种香。”范闲轻声将这个故事讲了一遍。

北齐皇帝的眉头却皱地更紧了一些，她无论如何也难以相信，就是这种淡淡的香味，暴露了自己的秘密。

“当然，陛下对石头记的热情也太过了些。”范闲唇角微翘说道：“宝黛的故事，可是分辨性别最好的工具之一。”

“朕还是不相信。”北齐皇帝冷漠说道：“这是何等样的秘密，你岂会就凭这两点，便往那个方向去想？朕承认你是天下第一等智慧之人，可……”

这番话还没有说完，范闲已经明白了她的意思，任何对秘密的查探，总是需要一个引子，而从来没有人敢去想的事情，自然也就没有人去怀疑，小皇帝始终不明白，范闲是怎么敢把往那个方向去想的。

他站在海边，极快意地笑了起来，笑声顺着海浪传地极远，极远。

“你们知道祝英台是谁吗？莎士比亚的情人？木婉清？王子咖啡店？怀孕的女主教？花样少男少女？”范闲望着身旁的两名满脸迷惘的女子大声说道：“那是北真希，我最喜欢的！”

一番大笑结束，范闲站在海边，顿觉浑身舒畅。

他在武道上的天分不如海棠和十三，他在权术上拍马也追不及皇帝老子，不如岳父大人善于培植门徒，在阴谋诡计上离陈萍萍太远，甚至比言冰云都要差太多，他不如父亲大人能忍能舍，不如苦荷心志坚毅，不如小皇帝明晰知道自己要什么，不如四顾剑能视万物如蝼蚁……

这个世界上有太多优秀的人，范闲根本算不得什么，唯一能够倚仗的便是自己地勤奋。然而在这第二生里，他混地如此风生水起，站在了如今的位置上，正是因为他的老妈已经提前来过这个世界，而且他也同样如此，也拥有这个世界上的人们，不曾拥有的一世见识。

这正是他勇气的来源，信心的根基。

……

……

狼桃站在海畔的一棵大青树上，脚尖踏着树梢，随着海风的吹拂，轻轻起浮，身旁的两柄弯刀，发着叮叮的声音。他眯着眼睛安静地看着海畔，没有听清楚陛下和范闲究竟说了些什么，但却听清楚了最后范闲那一阵狂放甚至有些嚣张的笑声。

海畔的那三个人知道，不止狼桃，说不定还有些厉害人物，比如剑庐里的人，正在暗中观看着这次谈话，只是他们并不如何担心，他们面迎大海，大海之上空无一人。

范闲的手握着北齐皇帝的手，又将司理理的手抓了过来，平静说道：“不论你们谁怀上了，不要忘记告诉我这个父亲一声。”

此言一出，北齐皇帝的脸色沉了下来，看了司理理一眼。司理理面浮畏惧，心里只怕却并不如何害怕。此时若从后面看过去，司理理是倚在北齐皇帝的身边，而范闲却是站在另一边，三个人的身影在碧海背景地衬托下，并不显得渺小，反而有了一点点的温暖感觉。

※※※

是夜，一只护卫森严，却没有任何标记的队伍离开了东夷城。除了那些上层的人物之外，没有人知道，这只队伍里有北齐的皇帝陛下、理贵妃。

北齐小皇帝以破釜沉舟的决心，勇敢地来到东夷城，试图替自己的国度，寻觅最后的胜机，然而最后却是郁郁而归，除了收获了范闲那些不咸不淡的话语之外，竟是一无所获。

当然，对于一个女人来说——哪怕这个女人自称喜欢女人——在这荒唐而危险的帝王生涯里，能够拥有那样的一个夜晚，那样美丽的一方海滩，或许这必将成为她余生中不能淡忘的故事。

拥有这个，其实已经足够了，难道不是吗？当北齐皇帝从马车窗中回望暮色中的东夷城时，心里究竟是在想着北齐的将来，还是那个男人？

北齐的使团还留在东夷城中，但他们都已经放弃了希望，因为东夷城方虽然依然以礼相待，但是所有人都看得清清楚楚，对方已经开始了与南庆人的谈判。

谈判的细节内容不知从什么渠道释放了出去，南庆开出的条件并不苛刻，甚至对于东夷城的商人百姓来说，是完全意想不到的宽松。除了那些将要送出质子进京都的诸侯国陷入了愁云惨雾之外，普通子民的反应还算正常。

当然会伤心会失落，就如云之澜一般，可是并没有什么太过激烈的反对。

谈判还在进行之中，此事牵涉太大，即便谈上整整一年，也是完全必要。所以京都宫中发来的密文并没有太过催促，庆帝反而让范闲不要着急，语句里多有慰勉之语。

范闲并不着急，当年南方那座美丽的城市，足足谈了好几年，更何今日的局面。他只是在东夷城里逛街，在海边冥思，偶尔与王十三郎喝喝茶，修复一下彼此间的情感，整个人的表现根本不像是南庆的权臣，倒像是一个无所事事的东夷城闲人。

时光一晃即过，范闲来到东夷城已经快一个月了，他终于再一次踏入了剑庐，去看那位被影子伤到卧床不能起的大宗师。

第五十三章 议亲议功

庆国京都三年前一场宫乱，宫里的主子们死了一大批，宫里的关系反而却变得简单起来，整体气氛也变得肃淡而直接许多。皇后死了，陛下看样子没有重新立后的念头，太后死了，再也没有一个老太婆坐在高高的地位盯着那些妃子，淑贵妃很漠然地接受了亲生儿子死亡的结果，只是在冷清的宫中吃斋礼天，陛下没有把她打入冷宫，已经算是格外仁慈开恩。

如今的皇宫，说话最有力量女人，自然是三皇子的生母宜贵嫔，以及大皇子的生母，宁妃，这二位娘娘在宫变中都是被伤害的一方，在战斗里结下了流血的情谊，相协着处理宫中的事宜，倒算是和谐无比。

至于最能影响后宫气氛的传位一事，在眼下也不可能惹出什么大的问题。虽然陛下还没有另立太子，但明眼人都知道，将来最有可能接掌庆国江山的皇子，自然是三皇子李承平。

虽然这位三皇子年纪尚幼，只是一个十三四岁的少年，但是唯一能够威胁到他地位的两位“兄长”，大皇子人所皆知，对于皇位没有丝毫窥探之心，而且他身上有一半东夷城女奴的血脉，也让他在继位这件事情上，有天然的困难。

还有一个潜在的竞争对手，自然就是范闲。但是小范大人毕竟只是一个私生子，而且他是三皇子的先生，最关键的是，看这么些年来的动静，小范大人对那把椅子根本没有丝毫兴趣。

当然，至于在大臣和宫里娘娘们的眼中，范闲究竟有没有兴趣，这还是一个值得好生揣摩的问题，但至少眼下，三皇子的道路是光明的，身旁的助力是实在的，整个庆国日后的轨迹是清晰的，所以皇宫里的气氛是良好的，团结的小会天天在召开，每个人的精气神都透着股奋发向上的味道。

……

……

范闲一路兼程，回到京都的时候已是天暮，待进入深宫之后，整个天都黑了起来。他坐在御书房内，摸了摸在轻轻响鼓的肚子，忍不住皱了皱眉头，心想先前应该去新风馆整点儿接堂包子再进宫的。

这只是一个很美妙的想法，他身负陛下重任，既然是回京禀报差事，哪里敢在宫外逗留。正暗自恼火之时，忽然瞧着两个小太监端着个食盒走进了御书房。

陛下这时候不知在何处宫中用晚膳，即使内廷通知他范闲回了京，这一时也赶不过来。范闲怔怔地看着食盒里的物事，笑了笑，说道：“知道我没吃饭？”

姚太监一般随侍在陛下的身旁，今日留在御书房外当值的太监头子，也是范闲的老熟人，正是那位在宫变中立下大功的戴公公。

戴公公眉开眼笑看着范闲，说道：“小公爷心急国事，想必是误了饭点，先拣些点心垫垫。陛下这时候在后宫用膳，便是想赏您一碗鱼子儿饭，也怕来不及不是。”

范闲也不客气，对着食盒里的东西开始发动攻势。身为一名臣子，当皇帝陛下不在的时候，就已经坐进了御书房中，这本来就是杀头的罪过，在御书房里不请旨而用餐，更是

大不敬的事情，只不过他早就得了特旨，所以坐地安稳，吃地放心。

戴公公在一旁笑着心想，小范大人终究不是一般臣子啊，旋即想到最近在天下传地沸沸扬扬之事，戴公公的心头又是一热。小范大人替庆国立下不世之功业，也不知道陛下究竟会怎样赏他，之所以这位太监头子会热地烫将起来，全是因为他知道自己的前程一大半在陛下手里，还有一小半则是完全和小范大人联系在了一起。

他这生在宫里一直顺风顺水，直到范闲出现之后，他才开始倒霉，开始复起，因为在京都叛乱事中，他出了大力，所以如今已经成了副首领太监，身份地位比当初在淑贵妃宫中时，更要尊贵无比。

戴公公偶尔会满怀后怕地想到，如果自己一直在淑贵妃宫里当值，如今只怕已经成了冷宫里的一员，甚至是早已经死了。想到此节，他不禁用眼角的余光往后瞥了瞥，如今跟着自己的这个小太监，当初也是御书房里的红人，只可惜后来在东宫里服侍主子，虽然没有犯什么事儿，但地位却已经是一落千丈。

范闲放下了筷子，和戴公公温和地说了几句话，这才将目光缓缓地转向了他的后方，看着那个愈发沉稳，然而脸上的青春痘依然清晰无比的年轻太监，平静说道：“你居然还没有死，有些出乎本官意料。”

洪竹满脸恭谨，向范闲行了一礼，回话道：“回小公爷的话，奴才得蒙圣恩，年前才从冷宫里出来。”

“日后记得服侍陛下用心些。”范闲不咸不淡地说了一句话，便住了嘴。

戴公公瞧出他的情绪有些不高，随意奉承了两句，便领着洪竹离开了御书房，心里想着，宫里一直有传闻说这位小洪公公与小范大人不对眼，当年就是小范大人把这小家伙踢到了东宫，今日看来，果然如此。

他的心里不禁冷笑了三声，暗想洪竹此人，当年即便有洪老公公照看着，依然敌不过小公爷从宫外伸过来的手，如今洪老公公已然身亡，洪竹在宫里的位置可就尴尬地厉害了。

戴公公却完全没有注意到，在自己离开御书房的时候，范闲和洪竹对视一眼，眼中颇有互相关切之色，然后轻轻地，不易为人察觉地点了点头。

御书房内一片安静，范闲沉默地梳理着脑中的思绪。洪竹从冷宫里出来是理所当然之事，这小子一直很讨宫里贵人们的欢喜，叛乱一事中，明面上洪竹根本毫不知情，起用本就是理所当然。当然，在这件事情里，范闲也是绕了许多弯，给洪竹出了些气力。

至于三年间地彼此纠葛，范闲已经不再去想了，至少这位小太监帮过自己太多，从情份上讲，总是自己欠对方，而不是对方欠自己。

正这般想着，御书房外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隐隐有灯火从玻璃窗的那头，照亮了黑夜，往着这边飘了过来。

范闲赶紧收回伸懒腰的双臂，站了起来迎接陛下。

御书房的门被推开，一身明黄单衣的庆国皇帝陛下大步走入，微显清瘦的面颊上一片平静，只有两鬓里的白发透露着他的真实年龄与这些年耗损太多的心神。

一众服侍的太监没有入门，姚太监极为智慧地在后方将御书房的门紧紧地关上，整个御书房内就只剩下皇帝与范闲二人。

皇帝很自在地坐到了软榻上，双手揉着膝盖，眼睛看着范闲，忽然哈哈笑了起来。

范闲被这串笑声弄得一头雾水，有些尴尬地站在原地。

皇帝摇了摇头，说道：“你很好。”

既然是很好，为什么要摇头？范闲苦笑了一声，将身旁由院里准备好的密奏匣子取了出来，放到了软榻之中的矮几上。

皇帝打开匣子，认真地看了起来。这匣子里面全部是此次南庆与东夷城谈判的初步结果，以及监察院分析的东夷城底线，以及东夷城方面贡上来的疆域图以及人丁财政分配的细致情况。

东夷城的事情，早已震惊整个天下。负责谈判的使团，包括范闲自己，和京都皇宫都保持着每天一次的谈判细节交流，皇帝对于谈判的细节很清楚，但毕竟两地相隔甚远，真要掌握第一手情况，还确实需要范闲回京一趟，做一次面禀。

皇帝缓缓地放下手中的宗卷，站起身来，走到了御书房的一面墙下，拉开墙上挂着的帘子。

帘下是一大张全天下的地图，上面将各郡路描地清清楚楚，甚至连东面南面的海岸线，也画地极为细致。这块地图，不仅包括了庆国的疆域，也包括了北齐和东夷城的国土。

范闲第一次真正进入御书房议事时，和那些尚书大学士们坐在一处，便曾经见过这张地图，知道庆国君臣对于拓边的无上热情。只不过当时皇帝的身边还有三位皇子，如今却已经不见了两个。

皇帝稳定的手掌在地图上移动着，御书房内的光线虽然明亮，但毕竟不是手术室里的无影灯，他那只手掌移到地图上的何处，何处便是一片阴暗，就像是黑色的箭头，蕴含着无数的威权，代表着数十万的军队，杀意十足。

那只手掌落到了东夷城及四边诸侯国的上方，轻轻地拍了拍，皇帝未曾转过头来，平静说道：“不费一兵一卒，朕便拥有此地。范闲，你说朕该如何赏你？”

“谈判还未结束，剑庐内部还有纷争，那些诸侯国的王公只怕还要反水，最关键的是驻兵一事，不知道将来会不会引起东夷城地反弹。”

范闲笑着应道，他能看出来，虽然皇帝此时一脸平静，但内心深处的喜悦却是掩之不住，这位一心想一统天下，建立万代不朽功业的帝王，花了数十年的时间，终于清除了苦荷和四顾剑这两大对手，迈上了万里征程的第一步，那种愉悦是怎样也伪装不了的。

“四顾剑怎么样了？”皇帝转过身来，笑了笑，没有继续提赏赐的问题，转而问了一个他最关心的事情。

“全身瘫痪，三个月内必死无疑。”范闲答地极快，没有一点拖泥带水。

皇帝沉思片刻后轻声叹道：“都要死了。只不过朕还真是佩服这个痴剑，挨了流云世叔一记散手，又被朕击了一拳，居然还能活这么久，此人的肉身力量，果然是我们几人中 strongest 的一个。”

这话自然是把五竹排除在外。

范闲眼珠微动，轻声说道：“也幸亏四顾剑没有死，只有他才能压制住剑庐里那些强者，如果不是他点了头，这次谈判只怕不可能成功。”

皇帝笑了笑，没有说什么，他对于自己的这个儿子也一直有些看不明白，这句话是在

为四顾剑说好话？为一位将死的大宗师说好话，有何意义？

范闲想了想后，又说道：“依臣看来，此次谈判，只怕要谈到明年，到那时四顾剑早已经死了，不过他既然定下了调子，传诸四野，想必剑庐里的弟子们不敢违逆。”

“王十三郎会接任剑庐的主人吗？”皇帝忽然开口问道，对于这位帝王而言，范闲与王十三郎的私交如何，他根本不在意，他在意的是，日后要真正地控制住东夷城的疆土，剑庐的主人，必须是一个可以控制的人。

而那个叫做王十三郎的剑庐幼徒，与南庆之间的纠葛极深，不论他的能力如何，首先是一个能够控制的人。

范闲的心头一紧，头脑快速地转动着，说道：“开庐仪式被延后了一个月，没有人说什么，但是四顾剑究竟准备把剑庐交给谁，臣还没有打听出来。”

“不用打听。”皇帝的脸色沉了下来，“若东夷城真心归顺，剑庐的主人，必须由朕任命。不论四顾剑选了谁，朕不点头印玺，便是不成。”

范闲嘴唇微微发苦，他本来担心的是四顾剑强行挑明影子的身份，让他成为剑庐的第二代主人，如今看来应该担心的却是别的问题，陛下这个做法，很有些像当年册封喇嘛头目的做派。

不过细细想来也对，即便庆国日后往东夷城派驻官员，派驻军队，可是在东夷城居民的心中，真正主事的还是剑庐子弟，这一点在两国间的协议里也应该写明，庆国在五十年内，不会对东夷城的格局做大的改动。

如果庆国连名义上的任免权都没有，东夷城还算什么归顺？

“这一点，臣回东夷之后，便向对方言明。”范闲没有再多考虑，很直接地应了下来。

“只要剑庐低了头，其余的什么小国商行，根本不用考虑。”皇帝眯着眼睛说道：“四顾剑如果够聪明，临死前就不会再搞出些什么，如果他真是个白痴，朕自然会给他一个深刻的教训。”

天子一怒，天下流血。庆帝所说的教训，自然是悍然出兵，强行以武力将东夷城征服。

范闲没有接这个话题，直接问道：“剑庐如果定了，城主府怎么办？”

“城主府里的人不是被四顾剑杀死了？”皇帝站在地图旁边，忽然深深地看了范闲一眼，“其实不止朕奇怪，满朝文武在大喜之余，都觉得有些惊骇。安之，四顾剑这老东西，对你是格外青眼有加，想不到他真能抑了狂性，答应你这要求。”

在出使东夷城之前，范闲和皇帝在宫中就争执许久。因为在皇帝看来，四顾剑此人即便死了，也不可能容许自己一剑守护多年的东夷城，一兵不出，一箭不发，就这样降了南庆。范闲却是坚持自己的意见，用了很长时间才说服庆帝让自己试一下。

问题是，居然一试成功！这个事实让庆国满朝文武惊喜莫名，让皇帝也大觉喜外，甚至隐隐有些不安，因为他的这个私生子实在给了天下太多的惊喜。

皇帝老子的目光里有怀疑，有猜疑，范闲却像感觉不到什么，苦笑着直接说道：“臣不敢居功，若不是我大庆国力强盛，四顾剑自忖死后，东夷城只有降或破两条道路，也断不会向我大庆低头服软。”

这话倒也确实，任何外交谈判，其实都是根植于实力的基础之上。如今天下大势初

显，北齐或许有和南庆抗衡多年之力，而东夷城以商立疆，根本全不牢固，如浮萍在水，如淡云在天，只要劲风拂来，便是个萍乱云散的境地。

在南庆强大的国力军力压迫下，东夷城没有太多的选择。范闲此次的成功，其实应该是庆国皇帝陛下的成功，因为他的统治下，是一个格外强大的帝国。

范闲忽然深吸一口气，说道：“您也知道，母亲当年是从东夷城出来的，四顾剑对我总有几分香火之情。”

他知道这事儿瞒不过皇帝，也不想去瞒，干脆这样直接地说了出来。果不其然，皇帝陛下明显很清楚当年叶轻眉在东夷城地过往，听到这句话后，只是微微笑了笑，说道：“果然如此。四顾剑他对你有什么要求？”

范闲抬起头来，认真说道：“他希望大庆治下的东夷城，还是如今的东夷城。”

“朕允了。”皇帝很斩钉截铁地挥了挥手，不待范闲再说什么，直接说道：“朕要的东夷城，便是如今的东夷城。如果变成江南那副模样，朕要它做甚？”

范闲心中无比震惊，自己最担心的问题，四顾剑最担心的问题，原来在陛下的心中根本不是问题，皇帝老子要的就是现在的东夷城，这个和海外进行大宗贸易，有着淡淡商人自治味道的东夷城。

一念及此，范闲不禁对皇帝老子生出了无穷的佩服之意，只有眼光极其深远的帝王，才能容忍这样的局面，只怕陛下的心志眼光，比自己想像的要更宽广一些……

紧接着，皇帝又与范闲讨论一下纳东夷入版图的细节，以及可能出现的大问题，及相关的应对措施。此时夜渐渐深了，御书房里的灯火却是一直那般明亮。

天底下的版图，就在这父子二人地参详之中渐渐变了模样。

许久之后，皇帝揉了揉有些疲惫的双眼，回过头去，再一次注视那方地图。天下的版图已经变了，但这面地图还没有变。皇帝轻声说道：“明天又要做新图了。”

“恭喜陛下。”范闲微笑说道。

皇帝此时终于笑了起来，手掌忽然重重地拍在了地图的上方，那一大片涂成青色的异疆土，明黄色的衣衫上似乎都携带了一股无法阻挡的坚毅味道。

“天下就只剩下这一块。”

范闲的心脏猛地一缩。

……

……

皇帝第二次提起先前的那个问题：“安之，你说朕该如何赏你？”

历史上有很多功高震主，不得好死的例子，而这些例子们倒霉的时候，往往就是因为这句话。因为他们的功劳太大，已经领过的封赏太多，以致于赏无可赏，总不可能让龙椅上的那位分一半椅子给那些例子们坐，所以例子们无一例外地都往死翘翘的路上奔。

偶尔也有例子跳将出来造反成功，不过那毕竟是少数。

听到这句问话，范闲却没有一点儿心惊胆跳的感觉，只是苦着脸，陷入了沉思之中。因为他此次的功劳并不大，按照先前自叙所言，东夷城地归顺，归根结底还是庆国国力强盛的缘故，他只不过是引子，是个借口，是四顾剑用来说服自己的借口。

至于功高震主？免了吧，皇帝老子的自信自恋是千古以来第一人，他这生从来不担心

哪个臣子哪个儿子能够跑到自己的前面去。一位强大的帝王，对于龙椅下的人们，会有足够强大的宽容。

但范闲确实拥有例子们的第三个苦恼，那就是赏无可赏的问题，他如今已经是一等公，坐拥内库监察院两大宝库，手中的权柄足足占了天下三分之一，再让皇帝老子赏自己一些什么？真如使团那些人暗中猜想的封王？

但是又不能不讨赏，全天下人都看着京都，如果范闲立下首功，却没有一个拿得出手来的赏赐，只怕臣子们都会对陛下感到心寒。

许久之后，范闲忽然苦涩地笑了起来，望着地图旁的皇帝，挠了挠头，自嘲说道：“要不然……就把东夷城封给微臣？”

这当然是玩笑话，天大的玩笑话，封王顶多也是个澹泊闲王，真要把东夷城分出去，那就是裂土封王侯！

皇帝也笑了起来，只是他的笑容并不像范闲想像的那般有趣，反而透着股说不清道不明的取笑味道：“看来，四顾剑还真如大东山上所说，一心想你去当那个城主。”

范闲心头一寒，苦笑应道：“反正那个城主也不管事儿。”

“换个吧。”皇帝根本懒得接他的话头，坐了下来，拿了杯温茶慢慢啜着，直接说道。

范闲站在皇帝的身前，头疼了半天，试探着说道：“可是东夷城总要派个人去管，要不……让亲王去当城主？”

如今的庆国，只有大皇子一位亲王，他本身有东夷血脉，身份尊贵，而且如果要收服东夷军民之心，大皇子去做东夷城的城主，那确实是极妙的一着棋。

“此事……日后再论。”皇帝的眉头皱了起来，明显对于范闲的这个提议有些动心，但更多的是……不放心。

“我是不入门下中书的。”范闲忽然咕哝了一句，“和那些老头子天天呆在一处，闷得死个人。”

皇帝笑了起来，开口说道：“贺大人如今不也是在门下中书？他也是位年轻人。”

这话只是说说，皇帝当然不会让范闲舍了监察院的权柄，进入门下中书，破了自己对庆国将来的安排。只是听到皇帝这句话，范闲的眼前马上浮现出澹泊医馆外，那个天天守着若若的可恶大臣的脸，冷笑一声说道：“陛下若真想赏臣什么，臣想请陛下赏两道旨意。”

关于指婚一事，范闲和皇帝已经打了大半年的冷战，此时范闲一开口，皇帝便知道他想说什么，心道你小子居然敢挟功求恩？脸色便难看起来。

“一道旨意给若若，一道旨意给柔嘉。”范闲低声说道：“请皇上允她们自行择婿。”

皇帝冷冷地看着他，半晌后忽然开口说道：“柔嘉之事，朕准了你！但你妹妹的婚事，朕不准！”

范闲状作大怒，心里却是一片平静，他知道皇帝老子在这件事情上始终不肯松口，是因为对方就是要借这件事情，将自己完全压下去，除非自己松了口，凭父子之情，君臣之意去恳求对方，对方断不会就此作罢。

这是赌气，又不仅仅是赌气，皇帝要的是完全掌握范闲，让范闲在自己面前完全低头，因为皇帝一直很清晰地感觉到，自己这个儿子和别的儿子不一样，有太多他母亲的痕

迹。

死去的儿子们表面上对自己无比恭敬，暗底下却是想着一些猪狗不如的事儿，而安之则是从骨子里透出一丝不肯老实的味道。虽然皇帝欣赏范闲的“赤诚”，但却要将这种赤诚打成“赤忠”。

“此事不需再说。”皇帝冷着脸盯着范闲，忽然想到一件事情，微微笑道：“就柔嘉的一道旨意，便要酬你今日之功，确实也有些说不过去，不过……朕记得，你如今还只是监察院的提司？”

范闲心头一动，知道戏肉来了，脸上却是一片迷惘。

“陈萍萍那老狗反正也不管事，你就直接继了院长一职，也让那老家伙好好休息一下。”皇帝微微嘲讽地看着他，说道：“二十出头，朕让你出任监察院院长一职，可算是高恩厚道，你还不赶紧谢恩？”

范闲确实还只是监察院提司，但这么多年了，在陈萍萍地刻意培养与放权之下，他早已经掌握了整个监察院，和院长有什么区别？皇帝此时居然就用这样一个理所当然地晋阶，便打发了他在东夷城立下的功劳，堵住了他破婚的念头，实在是有些寡恩。

范闲唇角抽动两下，似乎恼火地想要出言不敬，但终究还是压下情绪，胡乱地行了个礼，谢恩，辞宫而去。皇帝在御书房内笑着，也不以这儿子地无礼为忤。

……

……

当夜范闲便回了自家府中，并没有紧接着去做第二件事情，因为通过御书房内地对话，他的心情已经轻松了起来，至少那位看似无所不能的皇帝陛下，并不能掌握整个天下的细微动静，并且在脾气性格的斗争中，又让他赢了一场。

坐在床边，双脚泡在滚烫的热水里，稍解乏困。林婉儿满脸倦容，倚靠在他的肩膀上，说道：“回来也不知道说一声，家里一点儿准备都没有，下人们都睡了，你又不肯把他们唤起来。”

“略歇几天，我还要去东夷城主持。”范闲轻轻握着妻子的手，笑着说道：“忙地没办法。”

“也不知道你这名儿是谁取的。”林婉儿打了个呵欠，明明是生了孩子的女人，脸上却依然带着股难以洗脱的稚气，尤其是圆圆的两颊，逗地范闲好生欢喜。

他轻轻捏捏妻子的脸蛋儿，笑着说道：“除了那位，谁会取这么没品的名字。”

“你今儿兴致怎么这么高？”林婉儿忽然哎哟一声。

范闲得意说道：“今儿求了个好官，明儿大人我就出城进园赶人去！”

第五十五章 一夜长大

一个人的悲伤并不能让整个陈园都低落起来，尤其范闲脸上的悲伤总让人觉得有几分促狭和嘲弄。陈萍萍坐在轮椅上，看着面前这个年轻人，忍不住笑了起来。

距离范闲第一次见到陈萍萍已经过去了五年的时间，这五年里他看见陈萍萍衰老，沉默，体会过这位长辈的可怕，但从来没有发现过，陈萍萍的笑容，有一天竟然会显得这样纯净，就像小孩子一样纯净。

惯常笼罩在轮椅上的黑暗气息，不知道因为什么原因，早就已经不见了，今日的陈萍萍看上去就像是吃了一辈子素的信徒，浑身上下透着清新喜人的气息，似乎由内至外都是透明一般。

范闲怔怔地看着他的脸，知道相由心生，却不知道是怎样的心路历程，让陈萍萍变成了如今的模样。老人的眼睛有些苍漠，但却不是无情的那种冷漠，只是平稳地，淡淡地看着范闲，缓缓开口说道：“除了那个毒还有什么？”

“还有很多，以前我们就谈过。”范闲叹息着，盯着陈萍萍的眼睛，说道：“你让费先生路过东夷城，想尽办法保住四顾剑的命……”

这一句话开始，范闲不再用询问的语气，而像阐述事实一般开始字字句句出口。

“苦荷想尽一切办法延长你的性命，是因为他那双眼睛看得清楚，只要你活得越久，你和陛下之间翻脸的可能性就越大。”范闲低着头继续说道：“你让四顾剑活地久，是因为你早就已经想好，让剑庐那边戮穿影子的身份，从而逼陛下对你动手。”

“逼？”陈萍萍笑了起来，似乎听到了一个很有趣的词。

范闲没有被老人家的笑容打动，叹了口气，说道：“关于三年前你地中毒，现在看起来，当然也很清楚了。你借此不进京，放着长公主和太后在京都瞎折腾，名义上是听从陛下的密旨，放狗入院，实际上却是存了更大的念头。”

他自嘲笑道：“当时我的情况比较危急，一时间也没有往深里想，后来才想明白，长公主的首席谋士袁宏道，秦家老爷子最信赖的监察院内奸言若海，这都是你的亲信，虽然你人在四野，对于叛乱的局势却是无比清晰，有这样两个人在暗中帮你，如果你要替陛下控制局势，断不至于让京都乱成那样。”

陈萍萍笑了起来，声音有些尖锐：“那你说，我为什么没有控制局势？”

“你本来就想局势乱一些，你恨不得让宫里的人都死干净。”范闲低头幽幽说道：“陛下放了一把火，你却让这把火烧地太旺了些……烧死了太多人。你本指望，到最后天地一片白茫茫，最后就剩下我和老大两个人，再来收拾残局。”

“问题是，你还有件事情没有说明白，为什么我要背叛陛下？难道我就有能力让整个京都，只留下你和和亲王两个人？”

“你有这个能力，我从来不怀疑这一点，如果陛下真的死在大东山的话……袁宏道和言若海两个人的作用根本没有完全发挥出来，你就直接抛了袁宏道。”范闲看着陈萍萍，觉得嘴里泛起一股奇怪的滋味，有些苦有些酸，“至于你为什么背叛陛下，你我都心知肚明。”

陈萍萍哈哈笑了起来，拍着轮椅的扶手，就像拍着风中劲节十足的空竹，嗡嗡作响。

他沉默很久之后，死死地盯着范闲的眼睛，就像是盯着很多年前同样年轻的那个人，阴阴说道：“难道不应该？”

范闲沉默，他根本不知道该如何回答这句话，身为人子，他当然不能说不应该，他甚至一直震惊于陈萍萍对叶轻眉深刻入骨的怀念和那种足以烧毁一切的复仇欲望。

陈萍萍是皇帝最亲近的大臣，自幼也是在诚王府里服侍，他与叶轻眉见面很晚，相处的时间想必也不会太长。可就是因为这样一个生命中过客一般的女人，整个天下最黑暗的特务首领，在心里藏了一把匕首，一藏便是二十余年，刺伤了他的心，刺伤了所有人的心。

陈萍萍忽而疲惫地躺回轮椅之上，说道：“你不懂当年，你不懂。”

对于当年的事情，范闲没有亲手参予，自然不敢轻易言懂。他只是沉默着，计算着，隐忍着，根本不知如何处理。如果人与人之间只是仇恨的关系，或许这世界要简单许多，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总是这样地复杂。

……

……

“你服毒的第二个原因，我也想明白了。”范闲看着陈萍萍古井无波的双眼，忽然心尖抽痛了一下，觉得人世间的的事儿确实有些伤人伤神，说道：“你本以为陛下再也无法从大东山上回来，你又毁了他的江山，你们一世君臣，你便去黄泉路上陪他走一遭，也算是全了君臣之义。”

陈萍萍闭上了双眼，说道：“毕竟我看着陛下从一个孩童成长为一代帝王，我太了解他，他是个很怕孤独的人，我担心他一个人在阴间的道路上害怕，所以想去陪他。”

“陪他？”范闲的声音刻厉起来，“他杀的人够多了，黄泉路上陪他的人也不会少，你用得着这样？”

他平伏了一下情绪，沉声说道：“更何况他没有死。”

“要一个人死，总是很难的。”陈萍萍第一次在范闲的面前，把这句话叹息着说了出来，望着他悠悠说道：“我从来不会低估陛下，所以在谋事之前，行事之中，我总是无比谨慎，做好了失败的所有预估，即便失败，也不会留下任何把柄，更不会拖累到你。”

范闲看着陈萍萍，心头忽然生起很强烈的崇拜感觉。他对这个老跛子太熟悉了，有很多事情，对方都没有瞒过自己，所以自己比宫里那位皇帝老子更了解陈萍萍做过些什么。

在这个世界上，能够暗中筹划对付陛下，却能够瞒过陛下的人，大概也只有陈萍萍一个人。这位监察院创始人在阴谋方面的能力实在太强，强到根本没有刻意地去编织什么，只是顺着天下大势而行，间或抹上几笔浓黑的色彩，便曾经将陛下和庆国陷入了一个可能万劫不复的境地。

只是皇帝本身的实力太过强大，强大到可以轻易撕碎一切阴谋诡计的地步。不过陈萍萍也真是厉害，即便这样，他依然没有露出任何细微处的漏洞，甚至还从很多年前便安排好了退路。

陈萍萍不在乎生死，他在乎的后路便是自己死后范闲的安危，所以从悬空庙开始影子意外地刺伤范闲后，他便开始安排这一切，包括山谷里的狙杀，甚至还包括宫里的那件事情，都是他在与范闲进行着割裂。

即便将来一朝事发，这些藏在很深处的事情，都会成为陈萍萍与范闲之间的割裂，在

那些辛苦查出来的证据面前，皇帝自然会相信陈萍萍是想要杀范闲的，范闲自然和陈萍萍的事无关。

至于陈萍萍为什么要杀范闲，那是需要皇帝去思考的问题。范闲在悬空庙事中受了重伤，险些身死，山谷中也是险到了极点，这两条证据，太过强大。

范闲能感受到陈萍萍的苦心，看着他苍老的面容，体会着对方从心里浮出来的清新气息，心头感动，却是不知该说些什么。

……

……

陈萍萍的脸色平静无比，说道：“这些事情，应该是三年前你就已经想明白的东西。那日陈园未复，你也曾经说过类似的话。为何今天又要来一遭？”

“陛下总会动疑，尤其是你在东夷城那边又玩了这么一手。”范闲说道：“我只有来和你挑明这些事情。”

“东夷城那边是三年前安排的事情，我自答应你放手之后，便已经放手了。”陈萍萍笑着说道。

“我不管，你既然要放手就彻底一些。”范闲说道：“陛下已经让我成为监察院院长，你可以彻底退休了。”

“退休？那和现在的生活没有什么区别。”

范闲诡异地笑了起来，说道：“当着我的面还说这个话？如果你不愿意，就算我再当十年监察院院长，这监察院也还是你的。”

“噢，不。”陈萍萍也笑了起来，说道：“监察院是陛下的。”

“噢，不。”范闲学着他的语气，叹息道：“监察院有两成是陛下的，三成是我的，可还有一半是你的，永远是你的。”

在监察院里做了这么久，范闲当然清楚眼前的老跛子对监察院的控制力达到了一个怎样惊心动魄的程度，所谓陛下的私人特务机构，在陈萍萍的苍老手掌之下，早已经成为了此人的私人机构。这一方面是因为皇帝老子从来没有怀疑过自己身边的忠犬，另一方面也是因为陈萍萍在监察院里的威信太高，誓死效忠的官员太多。

范闲甚至毫不怀疑一件事情，如果宫里发旨对付陈萍萍，像言若海、七处的光头主办那些人，根本想都不会想，就会站到陈萍萍的身后。

一切为了庆国？在监察院一般官员的心中，庆国或许就是皇帝陛下，但在那些真正能掌握权力的中级官员心中，除了陈萍萍，没有什么别的人。

“嗯……你究竟想做些什么呢？”陈萍萍面带欣赏之色，看着范闲问道，这似乎是一句很寻常的问话，又像是两任监察院院长之间的某种交替。

范闲却忽然有些垂头丧气，说道：“我今天来之前已经见了言冰云，我让他开始准备把监察院八大处，以及四处在各郡的分理处都拢到手里来，斩了你伸向院里的所有可能……只是我清楚，如果你自己不收手，就凭我和言冰云，实在是没有太好的法子。”

“让言冰云对付他家老头子？”陈萍萍呵呵笑了起来，说道：“这一招倒是不错，虽然他要对付的老头子，肯定比他想像的要多很多。”

这句话里所说的老头子，自然是指监察院上层官员里，对陈萍萍忠心不二的那些人。

范闲往前坐了坐，轻轻握着陈萍萍皱极了的双手，说道：“放手吧。”

“放手你还捉着我的手做什么？”陈萍萍微笑着说道：“你可以试着来斩断我伸向院里的
手，不过我可以向你保证，老头儿们比你们想像的更有力量。”

废话，那些老头儿都是龙旗之初，监察院下的第一窝蛋，在院里不知有多少徒子徒孙，想把这些老头儿扫干净，当然困难无比。范闲在心里骂着，面上恼火说道：“你说咱爷俩儿这些年处地不错，和父子没啥区别了，至于在这时候还要跟我打上一仗？”

“关键问题是，你还没有说服我，我为什么要放手。”陈萍萍的眼光极为有趣。

范闲沉默片刻后说道：“陛下已经开始在查那次山谷狙杀的事情，也开始在查悬空庙的事情，总有一天他会疑到你的头上。即便他拿不到任何证据，但这事情总是有些凶险……而且你也知道，陛下这个人，自从宫里死了那么多人之后，性情已经改变了许多，如果换成往年，只怕他心中稍一动疑，便要开始用雷霆手段，可是他一直没有这样做。”

这话确实，监察院是皇帝最为倚重的力量之一，他对陈萍萍的信任也是世间的一个异数，如果一旦他发现，陈萍萍心里有些别的意味，换成当年的皇帝，只怕早已经暴怒。

“这个话题我们以前也谈过。”陈萍萍点了点头，说道：“陛下对我总有几分情份，即便动了些疑心，也不舍得直接下手，他更愿意……等着我老死。”

“是啊。问题是您总是不死。”范闲笑了起来，说道：“不死倒也罢了，偏生您的心也不死。所以我只好请您离开京都，回故乡找初恋去吧。”

陈萍萍笑骂了两句，忽然开口问道：“如果我不退，你会怎么做。”

“我会开始动手。”范闲沉默了片刻后说道：“就算要让监察院里闹地十分不堪，我也要把你打下去。”

“用什么理由？”

“当然是因为我查到了山谷狙杀的背后，有陈院长的影子，我身为皇子，又是监察院的下任院长，含恨出手，想把你置于死地。”范闲低头说道：“不管最后我能不能打赢，陛下总会想着，原来我自己也查出了这件事情，便看着我去打，最后发道旨意赶你出京，一方面遂了我的意，填了我的怨，一方面又保了你的命，全了你们之间的情份。”

陈萍萍花白的眉梢挑了挑，说道：“想来，你也是用这件事情说服言冰云？”

范闲点了点头。

“用一个并不存在的仇怨来掩盖内里真正的凶险。”陈萍萍思忖良久，点了点头：“你现在比以前进步太多了。”

范闲笑了笑，说道：“我想了一个月，又知道内廷开始查山谷的事情，才想到利用这一点。”

陈萍萍有些疲惫地笑了笑，他知道范闲在担心什么，为什么要费这么多周折，也要逼自己离开京都。正如范闲先前心里的感动一样，这位孤苦一生的特务头子，忽然觉得自己的心里也变得温热了许多。

“我答应你，我会离开京都。”陈萍萍轻轻拍了拍范闲的手。

范闲大喜过望，呵呵笑了起来，然后说道：“这事儿应该没问题，悬空庙一次，山谷里一次，两次我都险些死在你的手上，不管内廷查出了什么，都只会成为你黯然离开京都的注脚。”

“想着那时候，你坐着轮椅冲进陈园，朝我大吼大叫，也是有趣。”陈萍萍微笑着说道。

范闲笑着摇摇头，当时他是真不明白陈萍萍为什么要做这些事情，只是后来被长公主完全点醒，他才清楚，陈萍萍究竟想做什么，又为什么一直小心翼翼地准备着与自己完全割裂。

“当年太平别院血案，是秦业做的吧。”范闲忽然开口说了一句话。

陈萍萍看了他一眼，淡淡说道：“秦业只是陛下的一条狗。”

范闲沉默许久，然后说道：“秦家最后要反，只是因为朕地存在？”

“当然，你是叶轻眉的儿子。”陈萍萍笑了起来：“秦业那条老狗，被陛下遮掩了这么多年，却也太明白陛下的心意。如果陛下打算一直重用你，那就一定不可能让你知道当年的那个故事……秦业却是那个故事里唯一活下来的漏洞。”

“陛下要扶你上位，想保全你们父子间的情份，就必须灭口，秦业必须死。”陈萍萍平静说道：“所以秦业不得不反。”

以前这些事情，陈萍萍一直坚持不肯对范闲言明，只是已经到了今日，再做遮掩，再不想把范闲拖入当年的污水之中，已经没有那个坚持的必要了。

“果然如此。”范闲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春天的和暖气息进入他的肺，却是烧得他的胸膛辣辣的，虽然这些事情他早已经猜到，但今天听陈萍萍亲口证实，依然难以自抑地开始灼烧起来。

“三年前你就问过秦家为什么会反。”陈萍萍忽然极有兴趣地看着他，问道：“以你的目光，应该看不到这么深远。是谁提醒你的？范建？”

“父亲从来不会对我说这些。”范闲苦笑了一声，说道：“是长公主。”

这个名字从范闲的嘴唇里吐出来，陈萍萍也变得安静了些，目光看着窗外的青树，淡淡说道：“这个疯丫头也是个了不起的人物，她根本不知道当年发生了什么，却只是从这些细节里就猜到了过往，实在厉害。”

“京都叛乱的时候，你和长公主是不是有联系？”范闲问出了一个隐藏很久的疑问，因为当时监察院的反应实在是有些怪异，即便是皇帝陛下定计之中，让陈萍萍诱出京都里的不安定因子，可是陈萍萍的应策也太古怪了些，尤其是长公主那边，似乎也一直没有刻意留意监察院的动向。

“没有。”陈萍萍闭着双眼说道：“有很多事情是不需要联系的，只需要互相猜测彼此的心意，彼此的目的。世上最妙的谋划，只是灵机一动，全无先兆，彼此的心意搭在了一处……一旦落在纸面上，便落了下乘。”

“关于这些事情，你要和你那个死了的丈母娘好好学习一下。”陈萍萍睁开双眼，微笑说道。

范闲微涩一笑，点了点头。

陈萍萍便在此时，忽然轻轻地问了一句：“现在你知道的足够多了，以后打算怎么做？”

范闲沉默许久，然后开口说道：“我不知道。”

陈萍萍有些微微失望地叹了口气。

“有证据吗？”范闲的声音有些微颤：“哪怕是一点点的证据。”

“世界上很多事情是不需要证据的，只需要心意。我也是几年前才确认了那个人曾经动过的心意，坚定了自己的心意。”

陈萍萍的这句话和四顾剑的剑道颇有相通之处：“当日大军西征，陛下在定州附近，你父也随侍在军中，而北齐大军忽然南下，我领监察院北上燕京……”

“叶重也被换到了西征军后队之中。”陈萍萍只是冷漠地陈述着一个事实，“最关键的是，你母亲那时候刚生你不久，正是产后虚弱的时候。”

范闲的两道眉毛渐渐皱起，问道：“五竹叔呢？我一直不明白，他为什么会在那个时候离开母亲的身边。”

“神庙来了人。”陈萍萍微微一笑，说道：“使者出现在大陆之上……我虽然一直不清楚你母亲究竟是从哪里来的，但是我能猜到，她和五竹和神庙一直都有些瓜葛，而且五竹一直很忌惮与神庙有关的任何事情。”

“神庙来人不止一次，至少是两次，我知道的就有两次。”陈萍萍叹了口气，说道：“来一次，五竹杀一次。当时的世间，能够威胁到你母亲的人，似乎也只有神庙的来人，而五竹根本不允许那些神庙来人靠近你母亲百里之内。”

“所以五竹离开了。”

“但你母亲却依然死了。”

“死在……自己人的手里。”

陈萍萍古怪地笑了起来，自己人三个字的发音格外沉重。

范闲也笑了起来，笑得格外用心，然后站起身来，拍拍陈萍萍的肩膀，说道：“这些事情我早就猜到，只是从您的嘴里听到后，才发现感觉竟是如此地真实，好了，这些事情您不要再想了。”

陈萍萍笑着问道：“箱子应该还在你手上吧？五竹在哪里？”

范闲有些苦涩地笑了笑，片刻后说道：“箱子不在，五竹叔有事离开了。”

陈萍萍嗯了一声，又一次没有在范闲面前掩饰自己的淡淡失望。

范闲忽然微异问道：“你知道……箱子在我手上？”

“你那老爹也知道。”陈萍萍说道：“所以你那个老爹才不知道。”

范闲微微动容，许久才消化掉心头的震惊，想到已然归老的父亲大人原来在暗中，不知道替自己做了多少事情，心头不禁生起一丝怀念，再一次拍了拍陈萍萍瘦削的肩头，笑着说道：“你让我向死了的长公主学习，我看你倒是应该向我还活着的父亲大人学习，该放则放，该退则退。”

他把两只手放在陈萍萍的肩膀上，微微用力，说道：“以后的事情就交给我吧。”

陈萍萍笑了笑，没有说什么，只在心里想着，以这个孩子的性情，只怕还要继续看下去，熬下去，却不知道要看到什么时候，熬到什么时候。世间每多苦情人，而似范闲这种身世，毫无疑问却是最苦的那一类人。

一念及此，陈萍萍忽然觉得自己和范建这二十年来的苦心没有白费，至少范闲健康地长大了，而且成长地是这样快……似乎只花了一夜的时间。

第五十七章 坟

今日京都上空的天时阴时晴，总是不能准确地展露笑颜或是愁容，就如此时范若若的脸。这位姑娘家面色一阵青一阵白，先前那刻香汗微湿的淡红脸颊，在听到这句话后，已经被吓成了一个剧场，充分表演出一位大庆子民此时应该表露出来的诸般情绪。

明明是温暖的春天，范若若的身子却像是在冰窖里受折磨，半晌后，她才颤着声音，低声说道：“我不知道。”

这是最没有用的答案，也是最自然的答案，范闲都堕入了黑洞里难以自拔，再牵着妹妹的手，顶多也只能再多一个被撕成碎片的可怜后辈，对事情却没有什麼帮助。

范闲心头一软，轻轻抚了抚丫头的头顶，温和说道：“别吓傻了，只是没处说理去，只好找你说说。”

许久之后，范若若用怯怯的眼光看着兄长，用蚊子一般的声音说道：“是真的？”

范闲沉默许久，眼光望向河对面那个清幽的小院，想着二十几年前，这座小院所遭受的血刀之灾，想着二十几年前，或许这里是人间地狱，不知道有多少老叶家的人死去，而那个惊才绝艳的女子，却恰好处于她这一生当中最衰弱的阶段。

因为她生了自己。

而且她的身边所有可以倚仗的人，全部都因为这样或那样，无法回转的重要原因，离开了她的身边，她是那样地孤立无援。这是一次来自自己身后最亲近处的突袭，一次猛烈而绝决的杀机。想必她离开这个世界地时候，一定相当地不甘心和孤独吧？

借种？范闲不会相信这个，他太了解女人了，哪怕这个女人是他的亲妈，是天底下独一无二的叶轻眉，范闲依然不相信。对男人没有感情，怎么会把他迷到自己的床上？别的女人或许会因为社会或家族的原因，与自己不喜欢的男子虚与委蛇，然而叶轻眉需要吗？

范闲怔怔地望着对岸，唇角泛起一丝冷笑，那个男人还真的是很冷血啊。

.....

.....

一个微颤的声音，将范闲从过往的惨忍画面中拉了回来。范若若有些畏寒一般紧紧靠在兄长的身边，手中的湿帕早已落到了草地上，她的手紧紧攥着范闲的衣袖，仰着脸说道：“.....我.....以前.....有个哥哥。”

范闲的心里忽然涌起一道寒意，他知道妹妹说的是什麼，因为他小时候就知道，司南伯府里本来应该是位大少爷的，那位大少爷的年龄和自己应该差不多大，是父亲和元配夫人的孩儿，只不过因为年幼体衰，在很小的时候就死了。

此时妹妹忽然提到了那个早已消失在人们记忆里的兄长，范闲隐约似乎抓到了什麼，脸色顿时变了。

陈萍萍曾经不止一次提醒过范闲，要他对范建好一些，因为范家为了他地生存付出了很多。范家到底付出了什麼？难道当年太平别院，自己能够在事后生存下来，并且熬到了五竹叔赶回来的那一刻，是因为在太后、秦家、皇后一族地猛烈攻击下，有人代替自己迎接了死亡？

范闲的脸色有些发白，他在心里默默想着，如果事情原来是这样进展，起先瞒过了太后，后来司南伯在澹州养了位私生子，为什么宫里没有动过疑？难道是皇帝回京后镇压住了局面，封锁了消息？

他的头有些发痛，有些细节还没有想清楚，但是那个可能的可怕的画面，却在他的脑中清晰起来。他有些漠然地想到，原来自己在这个世界第一次睁开眼睛，看到自己那双婴儿白莲般的手，白莲上染着血污的手前，已经有一个刚刚出生不久的婴儿代替自己死了一遭。

自己那双婴儿白莲手上，不止涂抹着五竹叔杀的人的血，还有那位真正的范家大少爷的血！

范闲的身体微微颤抖起来。范若若明显察觉到兄长的异常，哀伤地低声说道：“我不知道大哥是怎么死的，只不过后来隐约听府里的老嬷嬷哭着提了两句，我有些疑心，却不知道哪里出了问题。”

范闲轻轻地握着妹妹的手，沉默地一言不发。他知道若若的亲生母亲在生下若若不久之后，缠绵病榻，不治身亡，后来父亲才将柳氏迎入了府中。

一位侍郎夫人，是因为什么事情一直心事郁结？因为她亲生儿子不该死却死了？

范若若接着低头静声说道：“听老嬷嬷说，妈妈和叶姨应该也认识。”

范闲已经渐渐体会到了陈萍萍那句话的深意，只是还想不明白，如果陈萍萍知道父亲为自己付出了这样大的代价，为什么那些年里依然不肯放松对父亲的警惕？

司南伯范建与叶轻眉之间的关系，并不像范闲少年时所设想的初恋模样，这两个人或许更多的是一种兄妹般的彼此信任，就像今日范闲与范若若一般。

叶轻眉在太平别院刚刚生下一个儿子，司南伯夫人去院里帮帮忙是很正常的事情，至于后来发生了什么，也许正是范闲心中所猜测的那样。

很像小说里的情节？原来现实永远比小说更加离奇，更准确的说，现实本来就应该比小说更离奇。

范闲紧紧握着妹妹的手，心中泛起无数复杂滋味，眼前浮现出一直无比疼爱自己的奶奶的容貌，浮现出父亲那张中正肃然，似乎永远不会动怒，永远不会喜悦，只是沉默地行走于官场上的脸。

他的心忽然痛了起来，他觉得自己真的亏欠了范家太多。他的心忽然冷了起来，当年已经死了太多的人，流了太多的血。

范闲站起身来，冷冷地看着河对面的太平别院，忽然开口说道：“今天说的事情，不要和任何人说。”

虽然明知道妹妹肯定不会将这个惊天的秘密传出去，可是范闲依然忍不住提醒了一句，然后低声说道：“关于这件事情，我要当面请示一下父亲。”

“哥哥要回澹州？”范若若跟着站起身来，诧异地看着他。

范闲摇摇头，说道：“父亲现在不在澹州。”

已经去职的户部尚书范建在澹州养老，是天底下所有人都知道的事情，但是范闲却异常肯定地说父亲不在澹州，因为只有他知道，父亲正在东北方的一个地方，帮着自己做一件大事，他要去当面向父亲请示，因为他认为，在这件事情上，父亲也有他自己的发言

权。

范若若忍着没有发问，只是怔怔地看着兄长阴郁的面庞，心中有些痛。她知道今天范闲说的这些事情，会在将来惹出多大的风波。今日的范闲不止是天下第二人，手中更是拥有太过强大的力量，如果他真的和皇帝陛下翻脸，想替自己的母亲复仇，君臣二人间一场大战，只怕整个天下都会被拖进去。

“再陪我去个地方。”范闲向着竹林深处的道路上行去。范若若嗯了一声，小碎步跟了上去。

……

……

三辆黑色的马车离开了太平别院处的竹林，来到了京郊另一处幽气森森的所在。此地的幽凉与太平别院不一样，透着股令人害怕的味道——因为这里是坟场。

太平别院曾经埋葬过很多人，这里也埋葬了很多人，范闲今日辞了故地，来到死地，身后跟着的那些监察院官员都有些凛然，却不知究竟出了什么问题。

这边的青山之下，风水极好，是埋葬着庆国南征北战留下来的无名战士坟墓。而其中最新最大的一处坟园，则是三年前修好的。那京都叛乱一役中，禁军死伤惨重，而监察院也付出了极恐怖的代价，尤其是在正阳门狙击秦恒的一路先锋营，黑骑后来在广场前地勇烈追杀，让这座新坟园内多了千余座坟墓。

传统的四月节刚过不久，园内还有很多祭拜后留下的痕迹、香火与没有烧干净的纸钱，随着山风在这些静静的坟茔间飘荡着。

范闲带着下属和妹妹来到了坟茔之中，对着这片坟园深深鞠躬一礼，这里埋葬的都是他的下属，都是因为他一个决定一个定策，便死了的人们。

沐风儿等一众下属们才知道原来提司大人今天想做什么，心中也有些感慨，有些感动，大人马上便要接任监察院院长，没有想到回院处理事宜，却是第一时间内来到坟园拜祭死去的兄弟。

看着提司大人极为诚恳用心地行礼，青山园中的数十名监察院官员眼中也不禁湿润了起来，跟在他的身后纷纷行礼，只是来地匆忙，没有办法布置用物。

范闲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说道：“在乎心诚，不在乎那些旁的。”

沐风儿在一旁应了声是。

范闲沉默片刻后说道：“回京后，你让沐铁去查一下，这些年来的抚恤，院中官员的家人照看地如何，也要拟个卷宗给我。”

“是，大人。”

沐风儿应了声，也不怎么警惧。监察院的抚恤后续事宜，全部由一处处理，他的堂叔沐铁正是一处的头目，今天听到小范大人要查帐，他却毫不担心。一来整个朝廷，也只有监察院的抚恤金最高，提司大人对下属们的家人照看地极好，当然，也得亏范闲的袖子里面藏着内库这样一个金山，二来他知道自己叔叔那人，在这些事情上是绝对不敢出错的。

范闲不再理他，背着双手，带着范若若从青山下的坟园里走了出来，将那些忠心不二的下属们甩开一段距离，直到要爬到青山的腰坳处，才回头看了一下身下密密麻麻的坟茔，叹息道：“一将功成万骨枯。”

范若若不明白哥哥在太平别院静思许久后，为什么要来到这里。

范闲似乎猜到她在想什么，低声解释道：“我要用这些死去的人来提醒自己，如今的我已经不仅仅是一个我，我要为很多活着的人、死了的人负责。我必须用这些坟头来提醒我，让我变得更清醒，更冷静一些。”

兄妹二人爬过了青山之腰，转到了另一边。这一边的风水听说没有那一边好，不过也是满眼密密麻麻的坟茔，都是京都百姓的先人所葬之地，此时的空气中似乎还飘浮着烟薰火燎的味道。

分隔两边的青山坳上有几座大坟，坟地样式普通，只是显得极大，而且坟外有园，还有看守的官兵。几名官兵看见有人就这样施施然走了进来，正准备上前喝斥，马上被几名监察院的剑手赶了出去。

这几座坟里埋葬着长公主、太子、二皇子——范闲从长公主的坟前走过，从太子的坟前走过，脸上表情纹丝不动，最后却出乎范若若意料，停在了二皇子的坟前。

太后的墓陵远在苍山之南，距离京都有八十里的距离，据说占地极大，装饰极为华美，很完美地展现了皇帝陛下的仁孝之心，但是范闲一次都没有去过。

监察院官员四散分开，范闲兄妹二人安静地站在二皇子的坟前。不知道看了多久，范闲忽然开口说道：“其实我不是很喜欢你，因为我知道你和我是一类人，正如你临死前那夜说过的一样，我们看彼此都不顺眼。”

“从看到你的第一眼起，我就看穿了 you 脸上那层羞羞的笑容，知道了你的虚伪。”范闲微笑看着坟头，“当然，你看到我脸上那抹微羞的笑容，也就知道了我的虚伪……不过你证实不了这点，你只是下意识里地猜测。”

“因为我比你隐藏地更深，我的笑容比你更真。”范闲的声音并不高，但却显得格外坚决，“论起演戏，这个世界上谁也比不过我，因为我从生下来的第一天开始，就在演戏。”

“微羞的笑容？要伪装成一个小婴儿，当然就要学习婴儿是怎样笑的。”范闲微微低着头，“这已经成了我的天然本性，我只会微微羞着笑……羞死人了。”

他抬起头，说道：“承泽啊，我将来不用羞羞笑的时候，再来看你。”

范若若惊愕地看着兄长，不知道他为什么要在二皇子的坟前胡言乱语这些东西，什么伪装婴儿？

范闲在坟前伸了个懒腰，他早就已经站起来了，只是脸上的微羞笑容，什么时候会变成对这世间不耐烦的怒容？

范若若终于忍不住伸手去探他额头，看看兄长是不是被那个消息惊地发烧了，结果触手处一片冰凉。

范闲倒是被她唬了一跳，旋即明白了丫头在想什么，哈哈大笑了起来。

听到范闲发出难得的爽朗笑容，范若若放下心来，也跟着笑了，只是心里却依然有一层阴霾，看着兄长，不知道这阵笑声之中，会有怎样的辛苦与挣扎。

范闲平静下来，温和说道：“今天我要办的事，要发的狂都做完了，你先前说京里有事，到底是什么事？”

范若若犹豫片刻后，轻声说道：“是孙家小姐上府来了，得亏嫂子不在……把藤大家的急地没辄。”

“孙……孙……？孙敬修他姑娘？”范闲愣了半天，说道：“一位大家闺秀，怎么闹了这么一出？”

这位孙家小姐，自然是当年在京都叛乱里，帮了范闲天大一个忙的那位粉丝。只是范闲很清楚这位姑娘家的性情，即便再迷石头记，也不会做出如此有损门风的事情。

“她是为她父亲来的？”范若若试探着看了他一眼，说道：“孙大人那边似乎出了什么事，一时间急地没法子，我看孙小姐也是被她父亲逼过来的。”

山间一阵风来，吹地范闲的衣衫猎猎作响，吹地他的眉头也皱了起来，他忍不住骂了两句什么，只是声音很低，就连站在他身旁的范若若都没有听清楚。

第五十九章 一杯淡茶知冷暖

孙馨儿局促不安地坐在边厅里，她坐地很规矩，身上穿着水蓝色的衣衫，清新素雅地不似个客人，谨慎地有些过了头。晨间的时候，她就已经来了范府，脑内早已经乱成了一团浆糊，一时羞恼于自己一个女儿家，竟是不顾羞耻，自行来府上求见，一时又是想着家中父亲长嘘短叹的模样，心里焦虑至极。而在她心里，最慌乱的那一角却是被范闲的模样所占据。

已经三年未见小范大人，虽然丫环们时常从外面听些传闻，再在房内说着。孙馨儿知道对方这三年过地极好，生了一对儿女，家中和睦，朝堂之上也没有什么问题，一颗心安慰到了极点。孙馨儿的心里是想见范闲的，但她也知道，如果真的与小范大人相见，也是极为不合礼数的事情，一时间，真是剪不断，理还乱，既盼对方肯拨冗召见，一方面又盼对方真的不在府中，自己安安静静地回去便好。

长几上的茶微微凉了，又有丫环上来换了一道，这已经是换的第四道茶，从晨间枯坐至此，范府并没有冷待这位孙家小姐，藤大家的从医馆回来后，便开始略带恭谨，又十分平静地与她聊着闲话，拢共说了几个时辰，这位妇人嘴里的话竟没有重样的。

孙馨儿知道这位妇人是范府里的管事妇人，也不敢轻待，只是听说晨郡主不在府中，她的心里已经松了一口气。人人皆知小公爷府上这位郡主娘娘最是温婉可亲，从来不对外间的事情发表任何意见，只是一力主持着杭州会，为庆国的穷苦百姓谋些好处，仁善之心，众人好生敬佩，只是孙馨儿知道京里的传言，所以总有些害怕。

等了许久，藤大家的只说郡主去了宫里，公爷又去办差，不在府中，没个主人家招待，请孙小姐多体谅。孙馨儿却是早已眼尖地看着有官员打从园子边上进出，猜到小范大人估计是躲在后园里不肯见自己，淡淡失望之余，便要起身告辞，谁知藤大家的偏不接她的话茬儿。

孙馨儿微愕之余，也猜到估计后园里正在对自己地到来商量什么事情，也便平静地坐了下来。

过不多时，范若若走入了边厅，孙馨儿赶紧起身行礼。二位女子彼此打量了一番，温言细语地说了几句什么，范若若便轻声把范闲交待的话说了一遍。

孙馨儿满心欢喜，心想小范大人如果后日肯来，那自然是极好的，赶紧道谢，彼此又客气了几句，便欲告辞而去。

范若若将这位姑娘家喜悦之余的淡淡惆怅瞧地清楚，忍不住在心里叹息了一声，心想哥哥惹的情债也真是太多了些，忍不住轻声说道：“兄长便在后园，只是男女有别，不好出来相见，请姑娘体谅他的苦心。”

孙馨儿身子一震，从范家小姐忽然间多出来的这句话里品出了些别的意思，似乎隐约抓住了小范大人的苦衷以及对自己的怜惜之情，双颊微红，心中感激不尽，深深一福便去了。

范若若看着这位姑娘家的背影，忍不住苦笑了一声，转过头来，却瞅见了范闲鬼鬼祟祟的模样，笑道：“人都走了，还看什么看？”顿了顿又道：“不过她明白你的意思了，看模样倒是感激地不成。”

说到此节，她忍不住难得地瞪了范闲一眼，说道：“你呀，能不能不要那么细心？看似替孙小姐考虑，不知道又让她怎样地深陷进去。”

此话一出，若若才发现自己这句话似乎透出了一股子幽气，心头一惊，赶紧遮掩笑着说道：“有件事情还忘了告诉你，我们先前都听错了。”

范闲没有在意这句话，只是苦笑着叹道：“什么时候做个好人，也成了坏事？”

成功地避开孙家小姐，安抚完妹妹之后，范闲便又闲了下来，跷着二郎腿，一面看着史阐立与苏文茂二人写来的信，一面在那里轻声哼着什么。东夷城那边使团还在磨蹭，四顾剑估摸着还能再挺两天，他也并不着急，在京都再呆了六七天也无妨，已经有许久没有细细地处理自己的私人事务，刚好可以用用心。

苏文茂在闽北内库三大坊的位置已经越来越稳固，有那位任少安的族人做帮手，再加上监察院与内库转运司地紧密配合，当年的第二号捧眼，如今已经成了三大坊里的头号人物。当然，这主要是因为他代表着范闲的意志。

史阐立还在天下各地周游着，已经过去了五年。当年的书生已经半是无奈半是随缘地接受了自己无缘仕途的命运，如果他真的愿意，其实范闲给他安排个一官半职，也不是什么难事，只是史阐立清楚，在门师的心中，自己与那另外三子不一样，自己要做的事情更见不得光，也更重要一些，为了抱月楼的情报系统以及银两周转事宜，他愿意舍弃一些很重要的东西，帮助自己的门师。

当然，如今的抱月楼东家，在天下行走，没有任何人敢不敬他，史阐立这商人当地，其实比季常、万里这种官员要潇洒地太多，今日就算范闲立意让史阐立重新入仕，这位青楼东家，只怕也要好生地思忖思忖。

其实他还是不如桑文了解范闲，范闲在世上各地修建抱月楼，最开始的出发点，其实还真的就是怜惜那些命运不在己手的可怜女子，试图用抱月楼影响由古至今最底层的那个职业，不求绝对正义，但至少是要偏向正规一些。

范闲看完了史阐立的信，却是忍不住笑了起来，看信中那些支支吾吾的言语，只怕史阐立和桑文这二人，禁不住长年地共事相处，终究还是生出了些淡淡情愫。

史阐立想请范闲做主，却不敢明言。范闲觉得这事儿还真是好玩，他可根本没有想过要把这二人送作一堆，因为从一开始时，他就知道桑文的身边，有个孤苦的江湖客，一心想做护花使者，也不知道如今桑文身边的情况究竟如何了。

桑文的温婉，桑文的唇，桑文的细心与低调，都是范闲欢喜的特质，不然当年也不会把她从楼里接了出来，如今她与史阐立的年纪都大了，似乎也该考虑这些事了。

范闲一边这般想着，一边将手中的信件揉成雪花，偏着头，坐着椅上发呆。他对自己手中的势力盘算过很多次，但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目的明确地思忖——监察院内库自然是他手中最厉害的两样武器，可是若陛下一道旨意下来，监察院里估计顶多有两三成的人物会坚定地站在范闲的身后。

“那块冰疙瘩估计会站在中间，肯定不会抗旨，但应该也不会对付我。”范闲默然想着，与言冰云的友情在将来究竟能不能经得住考验？紧接着在心里想到，整个监察院，一处三处四处，自己地控制最强，而真正能够跟着自己去过刀山穿火海的，其实还是只有启年小组那些人。

内库那边，范闲从几年前就开始做手脚，他相信如果将来事态有变，自己绝对有办法

做出很强烈的反应。投鼠忌器，内库如今就是范闲可以用来对抗天威的神器。

史阐立和苏文茂的忠诚绝对值得相信，再加上如今在西凉的邓子越，范闲忽然发现，自己手中的力量确实已经很大了，而且隐隐有了要脱离皇帝陛下控制的趋势。

难怪皇帝会开始试验日后的朝政安排。

范闲的唇角泛起一丝笑容，心想陛下终究还是没有查觉到最关键的那个点，自己后日去和他打擂台，再把手中的权力确认保护一下，应该可以再多支撑些岁月。

就像他和海棠曾经说过的那样，这个世界是那些老人的，也是他们的，而且归根结底将是他们的。

他们所需要的，不过是时间罢了。

……

……

四月底的某一日，春花未因暑风残，却被一场突如其来的春雨打地零落于地，伸出京都南城长街的各院花树，有些无奈地看着自己的衣裳被看似温柔，实则无情的春风撕扯成丝成缕，落到了院墙外的石板地上，被来往匆匆的行人踩踏，深深地陷入了污泥之中，只露出些粉粉的边缘。

京都府尹孙敬修大人的府邸，正在南城的大街之上，由这座府邸向后穿去不远，便是京都府衙门，只是衙门的堂口开在另一边，权力与富贵的清静各自相依，却互不相扰。

今日不是孙敬修做寿，而是给他的老母亲做八十大寿，确实是个重要的日子。范若若前日所说的听错，指的便是此点。孙府老太君也是有诰命在身的人，而孙敬修又极少办事，所以各路帖子一发，官员们总是要来应酬一番。

今日孙府门口虽未张挂红绶彩灯，却也是刻意加了些喜庆的意味上去，门口来往送礼的人不少，然而却没有多少马车前来，只见长街上，那些管家下人，只是极平常地将礼单礼盒送入府中，又替自家的老爷说了几句告罪的话，便离了孙府。

一些不了解内情的下级官员，看着这一幕不禁有些意外，心想堂堂京都府尹做寿，总不至于冷清成这样，与一般权贵府邸办事时的热闹景象相去甚远。

京都府主管整个京都的治安民生，与之打交道的多是各部衙门，各府王公，各位大人，所以京都府的差使难做，但是京都府的地位也高，当年二皇子夺嫡之时，便是在京都府里下了极大的功夫，所以一般而言，没有哪位官员会如此不给京都府颜面。

今日这幕景象倒着实有些令人诧异，围在角门处的那些人们窃窃私语，不知在谈论什么，只是人们偶尔想到京都府尹孙敬修在官场上的传闻，便又觉得这是很自然的事情。

孙敬修其人，毫无疑问是整个庆国官场上运气最好的人，他并不是正牌子的举人，而是一个书吏出身，自出仕开始，便是在京都府做文案工作，这一做便是半辈子，本来以他的出身以及毫无背景，在这样的要害之地，只怕再做三辈子，也升不到京都府尹一职。

然而庆国这六七年间，太子与二皇子夺嫡，小范大人入京之后乱战，身处要冲之地的京都府，便成了各方势力争夺的首要。京都府尹又不像各路总督，各地知府，天高皇帝远，可以明哲保身，不往任何一位皇子身边靠——府治便在京都，任何势力都不会放过他们，京都府尹必须表态。

于是乎，梅执礼被逼走了，二皇子扶上台的那位京都府尹被范闲搞下台了，短短五六

年间，京都府尹竟是生生倒了好几个，又没有哪位官员敢壮着胆子来强行求这个官职，所以孙敬修这位京都府的编修，便因缘巧合地坐上了京都府尹的位置。

往年的京都府尹，必然是兼着朝中的大学士一职，只是从梅执礼之后，这个规矩便乱了，到孙敬修时，他就是一个光棍京都府尹，一应爵位皆无。

所以在官场上，百官们都带着一丝嫉妒一丝不屑地评论，孙敬修是史上运气最好的京都府尹，却也是权力最小的一任京都府尹，谁知道什么时候就会被撸下台来。

.....

.....

然而孙敬修此人也有他的长处，长年的文案工作让他不善与官员走动交流，也不习惯去拍门下中书那几位大学士的马屁，一心一意就扑在政务之上，为人中正严肃，从不将外面的传言放在心里。

也正是这种性格，让庆历七年秋时，没有看见所谓皇帝遗诏的他，接受了太后娘娘的旨意，尽了最大的力量，在京都里对范闲进行通缉。

世事难预料，世事难预料啊，谁知道皇帝陛下没有死？谁知道小范大人竟是位大大的忠臣！每每思及此事，孙敬修便忍不住一个劲儿地后怕，也得亏他养了一位好姑娘，才让他在朝中第一次找到了靠山。

而且是朝中第一高的靠山。

于是官员们更嫉妒了，卖女求荣的风言也不知传了多久，最后才在范闲地强力压制下平息。时间过去了三年，众官员发现范府与京都府地联系并不紧密，才相信了当年闺房中的传奇只是传奇，并没有什么后续的故事。

也正是因为相信了小范大人和京都府没有什么男女方面的关联，今日孙府门前才会显得这般冷清，比街畔的花树更加冷清。

.....

.....

各府里送了礼的管事们，离开了孙府，却没有离开南城，而是很聪明地选了街尾处的一处茶楼暂歇。天时还未至午，这间装修极为豪贵的茶楼便热闹了起来，那些往日里都认识的管事们，相逢揖手一笑，请入席中共坐，不一时便坐满了半间茶楼。

管事们的笑容很诡异，都透着股心照不宣的劲儿，还有淡淡的对京都府的不屑。这些管事们的主子，不是六部里的堂官，便是三寺里的大人，有些则是国公巷那边的权贵，他们今天都只是送了礼，而人并没有亲自到来。

这些管事们聚在茶楼里，没有第一时间回府复命，也说明了这些王公官员们，心里十分清楚，今天孙府办寿，究竟代表着什么。

孙敬修糊涂啊.....这是文武百官们共同的念头，既然门下中书的贺大学士已经透了风声，自然是宫里那位起了念头，你还不赶紧自请辞官，却还要在这当口办什么寿宴？

想看看宫里的态度？想看看官场上的风声？还是想看什么？

只是这些权贵官员们，也不想把事情做得太绝，所以让管事们送完礼之后，还是在孙府附近盯着，因为他们不知道到底会发生什么事情，准确来说，他们的心里还是有些害怕已经平静了近两年的那个传言究竟是不是真的。

他们不知道今天澹泊公范闲究竟会不会亲自到，按理讲，以范闲的身份，京都府办事，应该不会惊动他，但是官员们都是奸狡之辈，还是需要最后确认一下。

……

……

“那是谁家的轿子？”一位正在谈着风花雪月的管事，忽然眼睛一眯，瞧见孙府的门口行过一项大轿，看着人数与帘饰，品级应该不低，好奇问道。

京都府尹换人一事，还处于吹风的阶段，但所有的官员都知晓，这是正当红的贺宗纬大人，第一次在陛下地支持下，独立地完成一次影响极大的人事调动，所以各部官员们都极为聪明地站在了贺宗纬的后面，谁也不会在这个时节，去挡在贺大人的身前。

今天的寿宴便是一次站队的好时候，谁都愿意和年轻又温和的贺大学士多亲近亲近，所以孙府的门口冷清至斯。偏在此时，孙府的门口却停下了一个有些刺眼的轿子。

吏部侍郎家的管事笑骂道：“估计是哪座不参和政事的府上。”

吏部侍郎与贺宗纬的关系极好，深知此事内情，所以根本没有想过要前来，连带这位管事的语气都有些淡淡的嘲讽。

谁知道有位管事摇了摇头，说道：“不对劲儿，看着像是柳国公府上。”

此言一出，那几位国公巷过来送礼的管事，赶紧走到栏杆旁边，看了半晌，脸色渐渐变了，却也没有和身旁诸人说什么，紧张地对视一眼，趁着其余的管事们没有反应过来，偷偷摸摸地溜下了楼。

茶楼里其余的管事们，没有注意到这边的动静，只是好奇，一向不怎么掺和政事的柳国公，怎么会纡尊降贵，来给孙家长脸？

紧接着，又是一项八抬大轿慢悠悠地从北城的方向行了过来，落在了孙府的门口，远远可以瞧见，京都府尹孙敬修刚接了国公入府，此时又屁颠屁颠地爬了出来，都快要惊地软到了地上。

茶楼上一位管事尖声叫道：“是靖王爷！”

此话一出，一股诡异而安静的气氛笼罩了先前还十分嘈乱的茶楼，所有的管事都不说话了，开始在脑中快速地运算着，估摸着眼前这令人震惊的一幕，究竟代表着什么意思。

有些聪明的人，已经由柳国公和靖王爷这两位绝对不会出现在京都府的尊贵人物，联想到另一位大人物，脸色倏地变得煞白，悄无声息地下了茶楼。

而剩下的那些管事们，犹自紧张地盯着孙府的门口，似乎有些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不相信孙敬修这老孤头，能够请动这二位出来给自己加势。

便在此时，两辆不起眼的黑色马车沿着南城的街，平稳地驶来，驶过茶楼，停在了孙府的门前。

黑色的马车不起眼，很刺眼。茶楼上众人的脸都白了起来，看着那位年轻的公爷走下了马车，更难堪地看见那位华服在身的郡主娘娘也在公爷地搀扶下缓缓上阶……

一瞬间，茶楼上变得清静无比，所有的管事用迅雷不及掩耳盗铃之势，冲下了楼，往自家的府上冲了过去。

他们必须通知自家的主人，小范大人来了，晨郡主来了，靖王爷来了，柳国公来了……您是哪位？还不赶紧去！就算澹泊公只是想掌贺宗纬的脸，可您还是得去笑嘻嘻地

看着不是？

一时间，整个京都南城官员的府邸里都乱了起来，找衣服的找衣服，通风报信的通风报信，重新备礼的重新备礼，所有的官员都只有一个目标，那就是孙府。

大部分事不关己的官员们隐约猜到了小公爷去孙府是为了什么，心中惊骇之余，不禁也有些小小的兴奋，这京都，已经太平太久了，看看小范大人怎么欺侮大学士和各部大人，也算是出不错的好戏。

第六十一章 太学里的黑伞及鼻梁上的光明

黑色的马车，行过东川路口，范闲刚刚收回投往自家书局和医馆的目光，一扭头，便瞧见了太学那间古意盎然的大门。

太学是一片比较疏散的建筑群，临街并没有衙门明堂之类建筑，也没有高高的院墙，便是那座大门，实际上也永远没有关过，内里的青树探了出来，各处的读书之声也透了出来，尽是儒风静思之意。

正如枢密院曾经唤过军事院，老军部，如今还和六部里的兵部夹杂不清，庆国这十年里曾经玩的数次新政，也让太学的名字变了一次又一次，同文馆，教育院，反正是怎么难出口，陛下便怎么胡乱改着。

只是天下的士子还是习惯地称这一带为太学，后来朝廷的公文里也顺其自然地承认了这一点。各州郡选拔的秀才，以及京都权贵之府所推出来的优良子弟，都集中在这片建筑群里学习经史以及治世之道。

这是庆国最高的学府，所请的先生自然也是最顶尖的那一拨人，比如已经成为宫廷御报例用书法大家的潘龄潘先生，比如当朝门下中书大学士贺宗纬的老师曾文祥，再比如前些年，舒大学士也曾经兼过太学的教授，再到如今的朝中文官第一人，胡大学士，也还时常来太学给这些士子上课。

有这么多牛气烘烘的老师，再加上太学的地位特殊，内里的学生本来就有极好的前途，所以太学的学生们也不免有些牛气烘烘起来。一般的官府衙门根本不愿和太学打交道，而庆国稍显开明的学风，更是令一般的大臣，死都不肯随便进去——他们很怕被这些学生们逼问，最后狼狈而逃。

不过范闲从来没有这种担心，他与太学学生的关系一向良好，尤其是庆历四年以后，他就在太学里任职，充当着名义上太学学正的副手，再加上后来范闲才惊天下，又从北齐拖了庄大家的一车书回了太学，他在太学里的地位更是变得崇高无比，深得学子们的敬佩。

马车安静地停在了太学的门口，早有学官上来接应。范闲下了马车，抬头看着已经半年未见的大门，笑了笑。这座式样古朴的大门其实是后来新建的，硬生生揉了些古意进去。花了这么多银子，其实也只是南庆在学问方面，总有些发自内心的自卑感，尤其是在和历史味道相关的某些角落。

天忽然下起雨来，虽然不大，但零散的雨点打着深色的太学木门上，变得格外醒目，由斑驳渐趋晕染，地上的石板也快要积起水来。

一位启年小组官员沉默着从车中取出莲衣，想要替他披上。范闲摇了摇头。虽然他很喜欢身着黑色莲衣，带着最亲近的下属，排成一个品字形，在京都安静的秋夜里像鬼魂一样森然出行，但是今日是在太学，他不想显得太特殊，把那些热血而又清纯的学生们惊着了。

沐风儿撑起了伞，将他送入了太学的大门。

此时已是下午，太阳本来已经西移，此时被云朵一遮，被阴雨一扫，光线变得更暗，整座阔大的庭院里满是清幽之意，沿青树之下往前行走，竟是没有瞧着一个人，空旷安静

至极。

上千名太学学生此时还在上课，身为太学教授的范闲当然算地清楚，只是皱着眉头想到，读书声怎么停地这般整齐？

就像是蜜蜂忽然集体行动，又像是山风灌入一个狭窄的天然石壶，太学里安静的庭院中忽然响起了一阵嗡嗡的声音，声音越来越近越来越响，原来是无数人的议论笑谈之声夹杂在了一起。

下课了，几百名年轻的士子同时间内走出了太学的各处庭院，走到了正中间那宽阔的过道之上，密密麻麻，挤在一起，一股新鲜的活力，顿时充满了整个空间。

有些年轻人忘了带伞，大声欢叫着，在湿漉漉的青石板路面上跳跃着，一头撞断层层雨丝，向着自己的学舍跑去。而更多的学子则是好整以暇，带着平静的笑容，撑开了身边的伞。一时间整个庭院内开出无数朵颜色各异的伞花来，只是没有什么鲜艳的颜色，多以青灰素淡为主。

于是乎本来不想显眼的范闲，却因为自己头顶上的黑色大布伞，而变成了素淡伞海里的一朵异株，顿时吸引了所有人的注意力。

“小范大人！”

“老师！”

“先生！”

学生们惊喜地围了过来，纷纷向范闲行礼。大部分的学生只是远远见过他的模样，而有些则是有幸跟着他对庄大家的经史做过编校事宜，所以喊地也是格外用力。

好在没有形成什么拥堵，大约是这些学生也知道，范闲在朝中公繁忙，而且最近也在忙东夷城的大事，所以都强抑着心头的喜悦，行过礼问过安后，便让开了当中的道路。

范闲一一含笑点头应过，又和相熟的学生教员说了几句闲话，抬头看了一眼天色，也不敢再耽搁，告了声扰便往深处的静思庭行去。

在他与监察院官员们的身后，那些太学的学生依然难抑激动，好奇地窃窃私语，都在猜测，小范大人今日来太学是为什么，是不是东夷城的事情罢了，陛下就会把小范大人还给太学？让他继续来讲课？

……

……

收了黑伞，放在门边，一道清凉的雨水顺着伞尖淌下，写出一个大大的一字，打湿了高高的木门槛。范闲接过教员接过来的毛巾，胡乱擦了擦被打湿了些的头发，便进了内室，对着案后那位大学士鞠躬一礼，笑着说道：“来看您来了。”

胡大学士摘下鼻子上的眼镜，狐疑地看了他一会儿，才把他认了出来，笑着说道：“我难得今日不用在角房里呆着，正想躲躲清静，你就不能让我缓缓？”

如今的门下中书以胡大学士为首。陛下的年纪毕竟也渐渐大了，精力总是不及中年全盛之时，而且这位君王似乎也想开了许多，将许多政事都扔给了门下中书，不再事必躬亲。如此一来，门下中书的权力大了些，事务却是繁忙地不得了，用某些眼尖的官员私下的话说，如今的门下中书，已经渐渐要变成当年的相府，而首领大学士胡大学士手中的权柄，也似乎在一天一天向当年的林若甫靠拢。

范闲不相信这个，皇帝既然千辛万苦把自己的老岳扳下台去，自然不会允许再出现一个林若甫。但他也知道胡大学士整日操劳政事，确实辛苦。笑着上前又行了一礼，说道：“若不是正事儿，也不敢来烦您。”

胡大学士与他的关系极好。一方面是因为在文字古新之辩中，二人立场相当一致，双方欣赏彼此性情，故而成就不错的私交。另一方面则是因为京都叛乱一事中，胡大学士帮了范闲一个大忙，而范闲最后也是率先救出了他的性命。

“说吧。”胡大学士把眼镜放在桌上，发出轻轻的喀声。微一停顿之后，叹息说道：“要你亲自出马，估摸着也不是什么好事儿。”

范闲笑了笑，看着桌上的眼镜，却没有马上说出来意，而是说道：“这水晶镜儿可还好用？”

胡大学士一如往年那般，拥有与年龄完全不相符的年轻容颜，但范闲却知道，这位文官首领的眼睛却有些小小的问题。两年前偶尔聊起一次，范闲便记在了心上，让内库那边琢磨了许久，最后还是从东夷城那边寻了个洋货水晶，配了副独一无二的眼镜给他。

胡大学士一直对此事大为感激，因为日夜操劳政务，审看奏章，眼睛不好，那可是要出大问题。

只不过手工研磨，又没个验光的机器，以致于范闲只知道胡大学士是老花眼，却不知道究竟能有多大帮助。

“挺好，挺好。”胡大学士笑着说道：“得，就凭这眼镜儿的情意，你要办什么事儿，我都给你办，反正小公爷也不会让我去做什么违律抗旨的糊涂事。”

这话一出，范闲哑然，险些失笑，心想这位大学士看似仗义，没料着原来还是这般谨慎狡猾。二人心知肚明，以范闲的能力还不能自己处理的问题，肯定是朝堂内部的问题，胡大学士这话是狡猾到了极点。

范闲笑着摇了摇头。正当胡大学士以为他不好开口，捋须暗自宽慰之时，他却忽然眯着眼睛说道：“京都府尹孙敬修，是个不错的官儿哩……”

胡大学士的手指一紧，险些把胡须拔了下来，连连咳了两声，他实在是没有想到范闲会如此直接地开口。关于京都府尹的位置，他身为文官首领，当然知道眼下的局面是因何造成，只是陛下正在扶贺宗纬上位，他这位大学士也只好保持着沉默。

他试探性地看了范闲一眼，说道：“这位孙大人……当年的流言不是小公爷亲自打压下去的？”

范闲懒得和他再拐这些弯儿，直接坐到了他的身旁，凑在他耳朵旁边说道：“我和他家闺女可没关系，可是这位孙大人我倒是真想保下来。”

“这可是陛下的意思。”胡大学士在他面前也不忌讳什么，直接把皇帝搬了出来。

范闲冷笑道：“只是贺宗纬在那儿跳地青春动人，和陛下有什么关系。”

胡大学士笑了起来，知道这小子当着任何人的面儿，都不会承认京都府的问题是陛下的心意，不然他就是要明着和陛下打擂台。

范闲接着说道：“我只问一句，孙敬修这三年的考绩究竟如何？”

“这个……”胡大学士轻捋短须，沉默片刻后说道：“两年中上，一年中，不过是平平罢了。”

京都府确实是个要紧位置，所以对于三年来的考绩，胡大学士牢牢地记在心里，脱口而出。范闲冷笑一声，说道：“休要说这些遮眼的闲话，大学士心里明白，京都府尹这个位置，本来就不是人做的，不是得罪这府，便是得罪那方部衙，年年考绩，年年不中。”

“梅执礼当年也顶多是个中平。”范闲揉了揉手腕，说道：“孙敬修有两年中上，已经是了不得的能吏，再加上此人又不擅营私结党舞弊，能有这个评语，实属难得。”

胡大学士沉默片刻，终究是敌不过自己的良心准则，轻轻地点了点头。他也知道京都府尹这个位置难办，孙敬修着实是个很难得的下属，如果依然由他负责京都府，自己这个大学士办起差来也会顺手许多。

“如果真把他拿了，谁来替他？”范闲正色说道：“我今日来，不为私情，不为斗气，只是想问一句，莫非大学士又想看着京都府后三年再换五个府尹，最后闹得再也没有人敢来当，甚至玩出吞炭生病的招数？”

胡大学士叹息了一声，为难说道：“我也是不愿孙大人去职，只是一直没有想明白，为什么宫里会有这个风声传出来。”

他盯着范闲的眼睛，轻声问道：“是不是你和那位又吵架了？”

这个天下敢和皇帝陛下吵架的人，也只有范闲一个人。范闲自嘲地笑了笑，说道：“和吵架无关。其实您也应该瞧地清楚，陛下是借此事替贺宗纬立威。莫说孙敬修如今是我的人，便说他是个白痴，我也要保了他。”

“先前还说不论私情，这时候又成了你的人。”胡大学士苦笑着摇摇头，说道：“你想我做什么？我如果出面，陛下肯定能猜到是受你所托……贺大人也是颇有良才之人，你何苦与他置这个气。”

范闲沉默许久之后，轻声说道：“这个气必须是要置的。这世道，不是东风压倒西风，便是西风压倒东风。我不会给贺宗纬一丝希望，一丝可能，一丝侥幸，一次成功的历史。”

“为什么？”胡大学士见他说地严肃，心头微惊，狐疑问道。

范闲没有回答这个问题，因为涉及到他要在皇帝地压迫下，尽量拖着时间保住手头的权力，做一次宣告。他缓缓站起身来，说道：“我今天晚上要去宫里吵架，逼陛下不发出明旨。如此一来，京都府的问题，便是门下中书的压力，我需要大学士帮我从中抗一下。”

胡大学士没有接话，似乎在等着他接下来的解释。

范闲微笑说道：“孙敬修是个不错的官员，不应该就这样消失在无聊的权力斗争之中，原因其实就是这样简单。”

不等胡大学士开口，他幽幽开口说道：“这太学是个不错的地方，青春逼人，这些学生们将来都是要入朝为官的，我们身为先生，不止要教他们什么，也要用朝中的真实情况帮他们树立一些信心。”

“一个官员，只要肯做事，就能平安无事。”范闲盯着胡大学士的眼睛，“如果孙敬修就这样垮了，你拿什么去教这些学生？大学士书中所言准则，又还有个什么作用？”

被范闲逼到了角落里，胡大学士沉默许久，知道这位小公爷是个说得做得到的，如果自己不答应，说不定他真会利用自己在太学里的威望，去煽动学生们做出什么事来，不由叹息说道：“得，只要陛下不发明旨，我就来保一保孙大人。”

听到这句话，范闲终于开心地笑了起来，拱了拱手，不再多说什么，便欲告辞而去。

胡大学士拾起桌上的水晶眼镜，笑着说道：“就算是还你这个眼镜的情份……不过，你不觉得我还的情大了一些？”

范闲心情极好，说道：“大不了让内库再做几副，给你家大小公子们一人预备一个。”

胡大学士被他暗中讽地没辄，笑骂道：“我的意思是，学正大人前些天说了，你什么时候能把东夷城的事情忙完，得赶紧回太学给学生们上课。”

范闲笑着应道：“这事儿您不说，我也准备来做。”这是真心话，今日进入太学，看着那么多年轻的学生，范闲的心情不错，似乎想到了前一世自己上学时的情形，而且他知道这些学生将来必然都是庆国的柱梁，如果自己能够提前影响他们一些什么，在某些时刻，或许这将是自己的保命法宝。

……

……

范闲告辞而去，胡大学士一个人在昏暗的灯光陪伴下，继续着自己的事情。不知道过了多久，天色还没有完全黑下来时，一位官员轻轻地走了进来，在他的耳边说了几句什么。

胡大学士沉默了许久，唇角不由浮出一丝苦笑，轻声说道：“原来今日孙府大宴上，竟然还闹了这么一出。真不知道这位小公爷是怎么想的，闹地如此浮夸，完全不合他以往的暗敛性子。”

那位官员自然是胡大学士的亲信，脸上也有诸多不解神色，疑惑说道：“而且此事透着份诡异，明明知道是宫里的意思，小范大人还要硬生生抗着，甚至不惜来求动老师，为了区区一个孙敬修，值得吗？”

“不仅仅是孙敬修啊。”胡大学士又叹了一声，挥手让这名官员下去，叮嘱道：“此事不用再提，只要陛下不发旨，我就替小范大人保个人，也应是无妨的。”

那名官员沉声应下，告辞而去。

胡大学士那张依然年轻的脸，在昏暗的灯光下变幻着神色，他在思考着范闲先前那段话，在猜测范闲的真实意图。东风与西风？他揉了揉有些发紧的眉心，忍不住苦笑了起来，贺大人只怕没资格当东风，小范大人是在和陛下打擂台！

只是为什么要打呢？难道是因为对陛下的削权之举心生怨气，所以发泄到了此处？胡大学士陷入了沉思之中，总觉得不是这么一回事儿。已经三年了，陛下对监察院地削权一直在前行，而范闲总是在宫里进一步之前，就已经很孝顺地提前退了一步，亦趋亦退，没有丝毫不乐意的模样。

为什么范闲不退了？是不是他担心退地太多，将来手里没有任何东西，可以与人抗衡？可是除了陛下，你需要抗衡谁呢？

胡大学士的眉心皱地极紧，却怎样也想不通这件事情。忽然间，他的手指抚到了自己的皱纹上，微微一惊，赶紧缓缓用手指把皱纹散开，又悄悄地从桌下取出一个小瓷瓶儿，从瓶中挑了一点乳油状的东西，细细地涂抹在脸上，缓缓拍打一番之后，他的脸颊皮肤更显光滑，几丝皱纹显得毫不起眼。

胡大学士把瓷瓶放入桌中藏好，自嘲地笑了笑，陛下父子间的事情，自己何必去想那么多，他们又不可能真正翻脸——倒是自己这张脸，胡大学士唇角的自嘲之意愈来愈浓，

甚至有些淡淡的悲哀。

他的年纪也不小了，所以格外注意面部的保养，因为他知道，自己的历史使命是成为陛下百年以后朝堂上的中枢，所以他必须不显老。如果陛下认为他已经老了，一定会产生一些别的想法，为自己的儿子去留一个更年轻的辅佐之臣。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秘密，自己的无奈，自己的悲哀。

第六十三章 口子

白天里断断续续下了好几场雨，时落时止，入夜后，京都的街巷上连小小的水洼都没有积起来，只是湿漉漉地让人感到一丝粘稠的厌烦。新槐巷这个乱春园内，植物疯一般地生长着，就如同人的野心和雄心，却将将好蕴积了不少的雨水在那些草窝里，花眼里，如一罐罐美妙而诱惑力十足的蜜浆。

贺宗纬沉默地背对着书房，看着被雨水冲洗后的春园，心中的蜜浆渐渐化开。他知道自己的想法很美妙，但又极为危险，稍有不慎，便是万劫不复的下场。

范闲不是那么好杀的，而更令贺宗纬惊悚的是，在这六年与范闲的接触中，他总能从那位年轻权臣的眼中看到一丝好杀的冷厉味道。

他如今是左都御史，又兼着门下中书的大学士，监察院无陛下亲旨在手，根本不能动他，在朝中与范闲对抗，一时间不知吸引了多少官员往门下来投，看似风光无限，但只有他自己心里知道，自己这其实是在往一条死路上走，如今的处境实在堪虞。

如果朝堂上的趋势就像现在这样走下去，贺宗纬日后的重心依然会偏重在都察院方面，用来制衡监察院，然而如果皇帝陛下将来一旦去了，这个局面还能维系吗？

不论是三皇子坐上了龙椅，还是有另外什么惊天的变化，对于贺宗纬来说，根本没有有什么区别，只是看自己下台的早晚，以及所受打压程度的差异罢了。

偏生贺宗纬对于这种趋势没有丝毫的解决之道，就这样一步步地熬下去，就算自己熬成了门下中书的首领学士，可要面对着将来龙椅上的人，自己又能有什么力量？

他曾经试图寻找机会去亲近深宫里的三皇子，寻求后半生的最大依靠。但是这三年来地任何尝试，都在快要接近内宫时，被一股不知名的力量生生斩断了。也正是这几次失败，才让他有些惊恐地发现，范闲手中的力量何其巨大，在皇宫里的影响力，远比众人想像的更要恐怖。

因为惊恐，因为知道自己将来的下场不怎么美妙，所以贺宗纬便愈发地要站在范闲的对立面，尤其是陛下亲自指婚，意图缓和手下两大爱将之间关系，却被范闲异常强硬地拒绝之后。在失望之余，贺宗纬也知道，自己再也没有别的道路可以走了。

皇帝陛下或许只是有些生气，贺宗纬却是发自内心地害怕。皇帝虽然是范闲的父亲，但是他对范闲的了解，还不如贺宗纬深刻。有句老话说地好，最了解你的人，往往不是你的亲人朋友，而是你的敌人。

贺宗纬知道范闲不会放过自己，他不会像皇帝陛下那样，真的认为范闲只是一位纯臣一位孤臣，事事物物都以庆国的利益为先，在他看来，范闲是一个永远以他喜恶为先的怪胎。

不得不说，贺宗纬对范闲的判断是正确的。

.....

.....

贺宗纬的眼眸里没有怨毒之色，只是淡淡的自嘲与一片冰冷。他离开了乱乱的春园，回到了书房之中。书房里的布设比较简单，但两旁的书架上，却是堆着极多的书藉与帐册。

他走到书架之旁，沉思片刻，从一个不起眼的位置，抽出来了一个小册子，然后坐到书桌旁，开始极为认真地查核起来。

这个小册子是京都叛乱之后，礼部与内廷合力统计的大东山方面殉国名单目录。贺宗纬统管都察院，又有陛下信任，在很久以前，就把这个目录弄到手里来了，而且在这间安静的书房里，不知道看了多少遍。

第三页、第四十二页的皱旧程度最深，看来也是他翻地最多的地方。在这两页前后分别是殉国的一百名虎卫籍贯名目以及监察院在东山路殉职的人员，上面有两个名字十分显眼。

一个是高达，一个是王启年。

不论是这个小册子，礼部最后的封单，监察院的请功报告，以及至内廷的最后核准，都已经判定了这两个人地死亡。

然而贺宗纬不信。从很久以前，他就不相信这两个人已经死了，哪怕事后他确认了大东山上收拢的尸首，确实有这两个人，但他依然不信，因为这种手段，监察院很容易便能做到。

还是那句话，贺宗纬比皇帝陛下更了解范闲，让他产生这个怀疑，是因为这几年来的一些小细节。首先高达和王启年是范闲的绝对心腹亲信，不应该这样默然无闻地死去，在陛下眼中看来，这两个都是不起眼的小人物，但在贺宗纬看来，这两个人有他们自己的重要性。

其次，他这几年一直在暗中盯着范闲，注视着其人的一举一动，包括前几天范闲带着范若若以及监察院的官员前去祭陵，事后不久，他也知道了风声，还曾经亲自去查探过一趟。

和这几年中一样，范闲前去祭园，仍然只是那般清淡，最关键的是，那两座写着王启年和高达名字的坟墓前，范闲并没有刻意停驻，烧些纸钱。

范闲是个极其护短，对属下极为照拂的官员，尤其是像这种死去的心腹，按道理来讲，不应该只获得这样的待遇。

最后令贺宗纬下定决心，判定这两个人没有死的理由，则是另外一个小细节。当他动疑之后，开始动用都察院的力量，暗中旁观抚恤发放一事。高达一生未有娶妻生子，他死后自然一了百了，但是堂堂监察院驻北齐总头目王启年，则是有妻有女有家有室之人，可是监察院每年的抚恤发是发了，但是从来没有人知道究竟是谁领走了。

而最关键的是，王启年死后，他的一家老小据说都迁回了老家，而在王家的家乡，却没有人发现这一家老小的下落。

如果王启年真的死了，范闲肯定会负责王家的生活起居，以他的性情，断然不可能允许王启年的遗孀遗女在世间苦楚地流浪。

.....

.....

王启年没有死，高达自然也没有死。而两个没有死的人，为什么尸首会在大东山上？为什么监察院要帮助他们隐瞒？大东山上，百名虎卫洒热血，拦凶剑，高达身处其间，为何不死？莫非他临阵脱逃？王启年事前随侍在山顶陛下身旁，若他未死，为何事后不见其踪影？莫非当陛下陷入险境时，他已经跑了？

贺宗纬缓缓阖下卷册，唇角泛起一丝微笑，心想小范大人带出来的厉害下属，果然在关键时刻，大有范闲之风，跑地比谁都快，把自己看得比谁都重要。

这是欺君的大罪，罪当凌迟处死。贺宗纬太了解皇帝陛下的性格了，只要有人敢背叛他，或者说，只要有臣子敢把自己的性命摆在皇帝的安危之前，他一定会雷霆大怒，深心戾刻。

而且欺君的人有很多。如果王启年和高达被抓了回来，自然难逃死路，那监察院呢？范闲呢？

贺宗纬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年轻而疲惫的脸，顿时显得多了几分生气，几分肃杀之气。

关于范闲，他是根本找不到任何下手的空门，所以他只有等着将来凄惨的那一天，除非在皇帝陛下死之前，他能够挑动皇帝陛下与范闲的关系。

要挑动一对父子间的关系，当然是要用心意这种比较虚无缥缈的手段。而欺君之罪，便是个诛心的玩意儿。

说到底，这大概便是范闲此生唯一的命门。此人太过多情，若当初直接把高达和王启年杀了，哪里还会有如今这些事情。贺宗纬一念于此，不由笑着摇了摇头，紧接着低下头去，轻轻敲了敲桌上的茶杯，发出叮地一声响。

没有过多久，有两个人走了进来。其中一个约摸三十来岁，脸上带着恭谨的表情，看这人的五官，与贺宗纬倒有些相像。而另一个人则是年将逾半百，却依然做着儒生的服饰打扮。

“王启年，高达。”贺宗纬没有蕴酿什么措辞，很直接地说道：“查这两个人已经查了一年多了，你们到底有没有什么线索。”

那位与贺宗纬相像的人，其实是他的一位远房堂兄，嗓音有些微沙，应道：“隐约抓到些线头，只是监察院做事，即便让你嗅到些风声，也根本追不上去，所有的事情在三年前便停止了，就算这两个人与监察院暗中还有联系，只怕也是我们触不到的地方。”

贺宗纬皱着眉头，点了点头，他心里清楚，凭借监察院的力量，不论是陈老院长亲自出手，还是范闲做安排，仅凭朝堂上的这些官吏，根本掀不动那块铁板，除非自己暗中命刑部和大理寺去世间海捕，可问题是，此事必须做得隐秘，而刑部和大理寺里，根本藏着监察院的钉子。

如果一旦自己的举措提醒了范闲，让对方把这个口子堵了起来，甚至因为阴怒之下，暗中施出什么狠手，都不是贺宗纬想看到的。

“大人，这件事情光靠咱们，根本查不出什么东西。大东山上的尸首清点过，虽然不知道监察院是怎么做的，但人数与名录刚好对上，而且那时山径上有火，面目焚烧成那样，根本不可能说出什么问题。”

那位年纪有些大的儒生依然一言不发，说话的还是贺宗纬的远房堂兄，此人也是近年来才开始跟着贺宗纬办事，为人处事极为谨慎，已经是贺宗纬的心腹亲信，所以才被安排调查这件大事，说起话来也较为直接。

“京都叛乱的时候，征北营亲兵大队刚好围山，那一役至少死了几千人，监察院暗中动个手脚，移两具尸首，并不怎么困难。”贺宗纬低着头，皱眉盘算道，“就算山径上有火，那山顶上呢？宗师之战虽然威力极大，但古庙前死的人并不多，当年的任正卿和礼部

大人们不都活地好好的？为什么王启年却死了？他到底是死在山顶还是下山的道路上？他的尸体如果没有被烧，总能查出些蹊跷。”

“可是已经过去三年，尸骨早已成灰，他们说坟里埋的是王启年，也只好认可那就是王启年。”那名儒生终于开口，一开口便直中要害，“所以再去查几年前的事情，一则太难，二则也永远查不出问题，如果大人真想从这方面打开一条道路，我想，应该是去找活着的王启年和高达更为重要。”

贺宗纬陷入了沉默之中。他当然知道自己这位谋士的意见是正确的，可问题在于，如果高达和王启年如今躲在东夷城或者是北齐，隐姓埋名，谁能够把这两个大活人挖出来？

“你先下去吧。”贺宗纬抬起头来，对自己的堂兄和声说道：“事涉朝廷颜面，一应小心些。”

他已经在朝堂中枢立脚三年，手下也聚集了一些实力，尤其是陛下，也暗中对他进行了某些帮助，只是和范闲比起来，还差地太远，而这位堂兄，则是替贺宗纬进行见不得光事情的首要人选。

贺府清廉，其实不假，但贺宗纬要在朝堂上立住脚，他依然需要银子，需要养活一大批真心跟随自己的下属，那位堂兄，便是处理这方面事宜的人物。

书房里只剩下贺宗纬和那位年迈的谋士，显得有些安静。沉默半晌之后，贺宗纬开口说道：“如果真能把活着的王启年和高达抓回京都，你看后面会怎样发展？”

“小范大人肯定要保这两个人的。”谋士微低着头，说道：“以陛下的性情，如果这件事情没有闹大，说不定会给小范大人这个面子，把这件事情遮掩下去。”

“你的意思是说……哪怕这两个人犯了欺君之罪，陛下也会放过他们？”贺宗纬两眼里寒芒毕现，冷声说道，心里生出一股复杂的滋味。如果陛下真的宽仁到肯放过那两个人，那自己地这些忙碌又还有什么意义？

“关键是要看小范大人会为这两名下属付出什么样的代价。”谋士苦笑道：“天底下的人都知道，小范大人对下属极好。如果他真的撕破脸皮，硬要保这两个人，陛下会怎么办？难道就把他给杀了？大人，您不要忘了，小范大人终究是陛下的亲生儿子。”

“亲生儿子？”贺宗纬缓缓闭上眼睛，“太子和二皇子，也是陛下的亲生儿子。”

“此言不假，然而……太子和二皇子，可没有替陛下兵不血刃，就拿下了东夷城。”谋士在说出二皇子三字时，声音颤了颤，紧接着轻声细语说道：“以一片疆土，换两个下属之命，陛下这点宽仁心还是有的。”

“当然。”谋士看了面露失望之色的贺宗纬一眼，淡淡说道：“即便不能逼陛下和小范大人翻脸，但至少也可以在陛下的心里种下一根刺。”

贺宗纬摇了摇头，睁开眼静静地看着面前的谋士，说道：“范无救，你本是二皇子八家将之一，因二皇子之死一夜白头，这才来投于我。我们二人的目标极为一致，所以你也清楚，范闲不死，便是我死，你要替二皇子复仇，就要想清楚，一根刺是远远不够的。”

原来这位看上去年过半百，一脸老相的谋士，竟然是当年二皇子手下最得力的八家将之一，范无救！当年二皇子与范闲在京都一场乱战，八家将死伤殆尽，然而范无救则是在许久以前，便看出范闲势不可阻，苦劝二皇子无用之后，黯然远去。

没有想到多年以后，二皇子服毒自尽，这位范无救又回到了京都，而且投往了贺宗纬门下，一心一意替二皇子复仇。

范无救沉默许久后，轻声说道：“若要把这件事情闹大，那就不能暗中进行，必须得闹得朝野皆知，陛下是最看重脸面的人，到那时，不论小范大人再如何强势，只怕也拦不住陛下手中那把杀人的刀。”

“陛下如果这一次真的杀死了王启年和高达，我很好奇，范闲会怎样做。”贺宗纬微微笑了起来，说道：“而且除了陛下，除了内廷之外，我也想像不出，还有谁能够在监察院地遮掩之下，在这茫茫人海里，把那两个人找出来。”

“但有一个最要紧的问题。”范无救平静地看着贺宗纬的双眼，“大人若是想暗中禀告陛下，自己只怕也要冒极大的风险。”

“噢，怎么说？”贺宗纬并没有丝毫慌张神色，只是淡漠问道。

“因为您手头并没有实在的证据，有的只是一些猜测和分析。当然，仅凭这种猜测和分析就应该可以说动陛下起疑。”范无救又看了他一眼，轻声说道：“陛下应该会对小范大人起疑……但是，也会对大人您起疑。”

“我一心忠于朝廷，忠于陛下，陛下疑我何事？”贺宗纬紧紧抿着双唇，轻声说道。

“陛下会疑你在刻意挑拨他与小范大人父子间的关系。”

贺宗纬沉默许久后，轻声说道：“如果陛下真的起疑，不再回护于我，你说我会是个什么样的下场。”

“陛下如果不喜欢一个人，有很多处理的方法，我想大人可能会在三年之后，被陛下觅一个由头，离开京都朝堂，去某个偏远处任职，然后此生必将庸碌下去。”范无救平静说道。

贺宗纬苦涩一笑，叹了口气，眼眸里尽是平静坚毅神色：“如果我出手，将来有可能是被扫落尘埃的下场，可如果我不出手，将来便是粉身碎骨的下场，你选哪一个？”

他望着范无救微微一笑，说道：“我选前者，因为至少我还可以活下去。而范闲如果真的和陛下翻脸，他就很难活下去。”

范无救的眼睛眨了眨，花白的头发在黑夜的书房里，显得格外刺眼，幽幽说道：“大人似乎心里对陛下有所怨怼。”

贺宗纬面色不变，心里的情绪却是不停翻滚。他对皇帝有无尽感恩之心，却也有无尽怨恨之心，如果不是皇帝把自己抬上来与范闲打擂台，自己怎么可能时时刻刻都陷在朝不保夕的困境之中，自己怎么会如此害怕日后死无葬身之地？

“当年，二殿下其实和大人您现在的处境差不多。”范无救微黯一笑，轻声劝道：“所以大人您一定要吸取二殿下的教训，对陛下保持一颗赤忠之心，如果真的揪出王启年和高达，说不定陛下不会疑你，倒霉的只是范闲。”

“我对陛下向来忠心不二。”贺宗纬平静应道，淡淡地扫了范无救一眼，他清楚这个人是在试探什么。要替死去的二殿下复仇，范闲自然是范无救的目标之一，而那个无情冷血的皇帝陛下，也不可能逃脱范无救的双眼。

贺宗纬微讽说道：“一个人要知道自己的能力在哪里，对付范闲，已经快要超出你我的能力，至于那些云端之上的人物，最好是想也不要去想，那是会……死人的。”

第六十五章 鱼肠

出京十里地，车队稍作停歇，言冰云从马车上下来，不再相送。看着这位小言公子远去的身影，范闲温和地一笑，心想院子既然已经抓住了贺宗纬一个把柄，京都方面应该无碍了。

范闲不会瞧不起贺宗纬，他十分相信皇帝老子的眼力，他知道贺宗纬肯定有他的能力在，只不过在监察院的面前，贺大学士的能力往往显得有些不够力量，所以他在处理这个问题的态度上，显得比较放松，而至于这种放松究竟是不是一种足够端正的态度，那则要看日后事态的发展过程。

沐风儿骑马来到车窗之旁，想着刚刚收到的那封情报，在心中暗自觉得诧异，他身为启年小组的临时负责人，对小范大人的所有阴私事都十分清楚，但是这封情报上面提到的事情，却是连他也从来没有接触到的一个部分。

究竟是什么事情让小范大人如此谨慎？沐风儿吞了一口口水，润了润有些发干的嗓子，压低声音说道：“鱼肠回信。”

鱼肠代指的是什么，沐风儿根本不知道，但是这两年里，小范大人和鱼肠处通过三封书信，这三封书信不仅仅走的是院中最高等级的邮路，而且沿途送信之人，也都是启年小组核心成员。可就连这些核心成员，也不知道这封信最后到底是送到了谁的手中。

鱼肠在哪里？鱼肠指的是什么？沐风儿的心中有无穷的疑惑，但既然提司大人不说，他就不能猜，不敢猜。

范闲此时正准备放下车窗上的布帘，听到这个消息后，笑了笑，轻声说道：“信呢？”

沐风儿打了一个唿哨，马车旁所有的监察院密探、剑手尽数散开，分别控制了官道四周，以及林地里的方向，把范闲所在的黑色马车围在了正中。

范闲接过信，略略扫了两眼，便将上面的话语记得清清楚楚。信上的字眼儿都很寻常，组合在一起的意思也很寻常，但只有写信的人和收信的人才知道里面真正的意思。

他忽然觉得耳朵的上沿有些发痒，忍不住挠了挠，手掌一拢，将整封信揉成一片碎碎的雪花。这是他早已经习惯了的毁灭方式，他也曾经偶尔看见过一次，皇帝陛下似乎也有这种习惯。

大概学过霸道真气的人，都有太过充沛的真气用来当人型碎纸机吧。

范闲的脑袋里突然多出这些比较荒谬而可爱的念头，一丝淡淡而静静的笑意浮上了他的面庞。看得出来，他此时的心情相当不错。

沐风儿不知道他的心情为什么不错，迟疑问道：“大人，是不是原路前进？”

“不。”范闲神情微敛，正色说道：“你们自行去东夷城。我会在城外与你们会合。”

沐风儿微微一惊，不敢应命，说道：“院长曾有严命，再不允大人单独行动。”

“我如今才是院长。”范闲笑着看着他。

沐风儿微窘，这才想起，在出京之前，陛下已经明旨往发天下，小范大人正式接替了陈院长的职务，成为庆国第二任监察院院长，而不再是以前的提司大人。

黑色的车队渐渐离去，范闲站在树林之中，看着这些忠诚于自己的属下，暗自想着，

自己要为太多人的生命负责，这或许也是一件很令人头痛的事情。

※※※

京都南是渭州，渭水之畔的州城，受着京都风华地辐射，又是达官贵人、巨贾富商下江南的必经之地，所以城治虽然不大，却依然显得格外繁华。

但凡繁华之所在，必有青楼赌场，所以渭州城内也毫不例外地开了一家抱月楼。而在抱月楼的远远斜向方，便是渭州城最大，也是最豪奢的赌场——千金阁。

话说千金阁这个名字，还真容易让人往青楼的方向想。乔装打扮成一名商人的范闲，抬头看着千金阁招牌上的三个大字，忍不住笑了起来。

赌场内早已是人声鼎沸。尽管有内库出产的大叶通气扇在苦力地操作下不停作用着，然而人味交杂，香粉味和酒味混杂在一起，仍然有些难闻，范闲忍不住捂了捂鼻子。

环顾四周，他确认自己要找的人，一定不可能在一楼里等自己，便迈步向着二楼走去，不料却在二楼的楼道口处，被两个管事模样的人拦了下来。

范闲微感诧异，旋即想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忍不住自嘲地笑了起来。以他范闲的身份，在这个世界上当然没有人敢拦他，他也习惯了这点，所以竟是这样毫不掩饰地直接往楼上走，却没有想到，今日的他，不过是个普通商人的模样。

千金阁的二楼，才是真正的一掷千金之所在，来此地游玩的人们非富即贵，即便偶有意气之争，但也都是各有分寸，所以风评极好。只是这样的地方总是需要一个门槛，而范闲这身打扮，明显不足以踏过那个门槛。

“这位先生若有雅兴，不若先在楼下看看玩玩？”那位管事虽然很不给面子地把范闲拦在楼道口处，但是说话还是比较温和，看得出来千金阁地管理，果然不错。

范闲笑了笑，说道：“我来找朋友。”

管事微微惊诧，斟酌片刻后，轻声问道：“不知先生寻找的朋友贵姓？若有急事，我们可以代为通报。”

“我朋友姓关。”

听到关这个字儿，那名管事的表情顿时变了，马上微微躬低了身子，却极为小心地没有引起一楼那些赌客们的注意，伸出一只手，十分恭谨地将范闲引上了二楼，将他安置在一间很别致的房间里，然后压低声音说道：“先生稍等。”

范闲坐在房间里，没有花多少时间，便听到外间传来的急促脚步声，一位面容妩媚的少妇略带一丝紧张之色走了进来。

那名管事也陪着这个少妇走了进来，禀告道：“正是这位先生在寻一位姓关的朋友。”

“出去吧。你知道应该怎么做。”那名少妇极为恭谨地向着范闲微微一福，然后对那名管事说道。

管事应了一声，推门而出，只是心里依然止不住地惊愕，心想这世上居然也有令关大姐如此害怕的角色，不知这个商人模样的人究竟是谁。

房间里便只剩下了范闲与那少妇二人，少妇马上重新开始行礼，跪到了范闲的身前，极为恭谨说道：“下属关妩媚，拜见提司大人。”

因为少了一只胳膊，所以关妩媚跪地并不稳，因为内心那抹从来没有褪去的恐惧，所以她的嗓音有些颤抖。

范闲看着她，在心里叹了一口气。这个女子的一只手臂是断在了自己的手上，难怪会如此害怕自己。距离范闲第一次下江南已经过去了近五年的时间，夏栖飞重新夺回了明家，而这位夏栖飞的表妹，当年江南著名的女匪，也成功地继承了江南水寨的人马。

有新明家地大力支持，再加上监察院在暗中地扶助，关妩媚没有费吹灰之力，便在江湖上树立了至高的地位。还是那句老话，江湖只是江山的一属，有范闲在关妩媚的身后，就算让她去做个黑道扛霸子，又有什么难的？

“起来说话。”范闲看着她，尽可能温和地说道：“对了，还有椿事儿，我正式接掌监察院了，以后不要再叫我提司。”

关妩媚是监察院的外围人员，京都里的旨意也还没有来得及宣告四野，所以骤闻此讯，不由惊愕起来，转瞬间，她眸子里的惊愕便转作了喜悦。

她的心里从来没有记恨过小范大人，哪怕对方斩了自己一条胳膊。因为小范大人替表哥报了仇，夺回了明家，更重要的是，她知道自己是什么地位的人，记恨小范大人？她都没有这样想过。所以这种喜悦是发自内心的，毕竟在江南地生存，终究是要倚靠着范闲在朝中的地位，最近这两年，一直听闻监察院在京都里备受打压，江南的人们也有些蠢蠢欲动，今日得知范闲成了监察院院长，关妩媚觉得大松了一口气。

“岭南熊家和泉州孙家到底松口了没有？”范闲直接问出了此行的目的。这三年里，他一直暗中瞒着天下所有人，在进行一个秘密的事业，只是这个事业太过废钱，虽然他手中掌控着内库，但毕竟内库是朝廷的，走私所得的外水儿钱，大头都填到了朝廷里急需的河堤赈灾事宜中，一时间竟有些不趁手。

即便是夏栖飞主持的夏明记，也就是如今的新明家，在暗中给予了范闲最大程度的支持，甚至是北边的弟弟范思辙，也在北齐皇室地严密监视下，给南边汇来了大量的银票，可是范闲还是觉得差钱。

小范大人会差钱花？这个话要是传到外面去，只怕会成为一个大笑话。但这是真事，也说明了范闲这三年里暗中做的那个事业，完完全全是一个耗银无数的大黑洞。

关妩媚已经站起身来，小心翼翼地看了范闲一眼，她和夏栖飞都知道小范大人这几年花银子花地厉害，但一直都不知道这些银子究竟是花到了哪里，而且前两年还好，靠着范闲属下的这些人，也勉强还能支撑，只是前两天，忽然得了消息，说今年要一大笔银子，让他们一时间有些来不及筹措。

这笔银子的数量太大，就算给夏栖飞、范思辙足够的时间，只怕也是筹不出来的。

“消息来地太晚，只来得及通知了孙家和熊家，但由于不能向对方说明，这笔银子究竟是用来做什么，他们当家的主子，不肯松口。”关妩媚微微紧张应道：“那两位当家的主子，如今正在沙州，离渭州距离倒是不远，大人要不要见他们？”

“不用了。”范闲摇摇头，“这件事情须得做地隐密，只不过如今要向孙熊两家开口调银子，只怕也瞒不了太久。也怪我太急，我还得再想想。”

关妩媚松了一口气，说实话，这么多银子在暗中调出去，即便有小范大人地帮助，但要瞒过朝廷地监管，确实也是件极困难的事。而最令关妩媚害怕的是，小范大人花这么多银子，还要瞒着朝廷，难不成是在暗中组织私军，准备造反？不然以小范大人如今的身家地位，断不至于做出这等事情。

“让夏栖飞和孙熊两家说，还是不要把我搬出来。”范闲微微皱眉说道：“就说行北的

走私线路出了问题，北齐朝廷忽然间下手，把所有的货物都扣了，明家要返内库银子，又要有流水出帐，一时间来不及，所以需要这两家一大笔银子支援。”

这倒是个非常不错的借口，如今能够让江南明家忽然间损失一大笔银子的势力，也只有北方南方这两个朝廷而已。关妩媚却皱眉请示道：“只是朝廷在北边的探子极多，即便监察院的线路可以瞒着，但总有别的情报渠道会反馈回来，北齐那边根本没有什么动静……”她有些苦恼地叹了口气，说道：“除非让北齐朝廷配合咱们演一出戏。”

说完这句话，她也忍不住自嘲地笑了起来，南庆北齐反目成仇已久，而小范大人与北方的亲密关系也因为去年的西凉之战而完全破裂，加上如今天下皆知的东夷城归属一事，北齐人更是恨范闲入骨，怎么可能配合他来演戏。

“演戏好。”范闲微笑说道：“我让北齐小皇帝陪我把这出戏演好，瞒过朝廷，再给孙熊两家一个值得信服的理由，你看这样如何？”

关妩媚心中大惊，觉得愈发看不透小范大人的深浅，居然像是调笑一般，说出要北齐皇帝配合他演戏的话语。

“我在渭州要住一夜，孙熊两家先来的人，你招待一下。”范闲端起了茶杯。

关妩媚告辞而去。然而房间里并没有安静多久，一个穿着黑衣的人就像幽灵一样出现在房间的角落里，他的身后背负着一把极长的刀，刀在鞘中，杀气尽敛，但给人的感觉，却是异常危险。

范闲轻轻放下茶碗，抬头看着他，说道：“为什么忽然间要这么多银子？”

黑衣的刀客仍然站在角落的阴影之中，用微沙的声音笑着说道：“建设到了后期，总是花钱花地极快……这是尚书大人的原话。”

第六十七章 十家村

庆历十年的深春，范闲第一次来到十家村，这个被他称为鱼肠的僻静山村之中。这个山村看似偏远安宁，深在大山之中，但是黑夜里的灯火是那样的耀眼，竟是盖过了天上的繁星，令人心生感动。

十家村肯定不止十家人，从大道通往大山坳的道路上，那些在田旁泉畔的农户便远远不止十家。那些农夫也不是真正的农夫，而是用来阻断大山内外，保守山中秘密的巡视者。

范闲能够穿越这些防线，轻而易举地进入十家村，那是因为这些防线，这些在安全上格外细密的安排，本来都是他一手做的。集合了监察院二处和六处无数官员图纸智慧的防守安排，确实十分厉害。当然，范闲在做计划的时候，监察院的官员们都只知道一些片段，而根本没有想到，这些图纸在大陆的东北方，竟然在一个小山村的外围变成了现实。

沿着山间的小路往上走去，刚刚行过一方池塘，就看着那些密密麻麻，错落有致的建筑群，在星光下袒露了真实的容颜。

范闲心头微动，伫足于此，暗自感慨，心想即便是有外面的人们偶尔误入此地，只看外面的建筑，恐怕也只会认为是某大富之家，在山中修的巨大庄园。

他一停步，身形便显露在了星光之下，然后便有十几把弩箭，从黑暗里探了出来，对准了他。

范闲低着头，将自己的容颜隐在黑暗之中，又将背后的连衣帽掀了过来，遮在了自己的头上，才取出腰间的一块小令牌，对着那些杀意森然的弩箭亮了亮。

一个长工模样的人从黑夜里走了出来，小心翼翼地靠近了范闲，接过那块小令牌认真地看了许久，才挥了挥手，让身后黑暗里的那些弩箭消失。

长工在前领路，领着范闲绕过那些庄院之间的青石道路，来到一处偏僻的地方。确认了四周没有什么别的人在注视，这才双膝落地，跪了下去，激动说道：“参见提司大人。”

范闲微笑看着他，这位启年小组的第一批成员之一，也是当年王启年帮自己收纳的好手，已经两年多未见。这位密探明显没有想到小范大人会忽然出现在十家村里，激动难抑。

“这几年辛苦你了。”范闲看着那个长工说道：“我来的消息暂时不要透出去。先带我去瞧瞧几位老掌柜。”

“是。”长工低身恭敬行礼，忽然间开口说道：“老大人前两天也来了。”

范闲心头一惊，问道：“什么时候的事儿？”

“八天之前。”

“快带我去见他。”

……

……

两个幽暗的身影在星光地陪伴下在十家村的建筑群里穿行着。范闲忍不住用余光打量着这些与一般民宅高度有异的建筑，看着那些特意设计的门窗以及通风设备，暗自想着，

不知道里面是空的还是已经布满了物事。

虽然这方村庄里的一切，都是经由他提供的银子一点一滴建成，但毕竟干系重大，所以这两年里范闲与这里的一切都割裂开来。包括他在江南最忠诚的那些部属，都不知道他在大陆的某个角落里，居然藏了这样一个村庄。

这也是范闲第一次亲自来此，所以内心在感动感怀之余，也不禁有些好奇。不知道那些人，那些银子，那些图纸汇合在一起之后，两年多的时间，究竟将这村庄变成什么样子了。

二人行到村庄深处的某间小院里。房间中还亮着昏暗的灯光，映得范闲的影子十分瘦长，打在石阶之下。范闲对那名启年小组密探轻声说了几句什么，那名密探笑了笑，便退了出去，并没有安排什么人来此地看护。如果真有人能够深入十家村，威胁到小范大人，那么再派什么人来，也是多余的了。

范闲在房外整理衣衫，走了进去，对着书案后方那位面相中正严肃的中年人，双膝跪下，行了一个大礼，诚声说道：“孩儿见过父亲。”

退任的户部尚书范建，没有在澹州城内孝顺老母，携柳氏游海，却是出现在了东夷城与北齐结合部的这个小山村里。这真是一个令人意想不到的画面。

范尚书看着身前的儿子，心头的惊讶一掠而过，马上变得复杂起来，温和一笑，将他扶了起来。父子二人两年多未见，本也当得起范闲这个跪拜之礼，只是前尚书心知自己的儿子，并不是一个喜欢跪人的角色，从这一跪之中，也约摸察觉到了些什么。

只是范建没有开口去问，范闲也没有说自妹妹的口中，以及当年的故事之中，自己已经猜到范府为了自己地生存，曾经付出过怎样惨痛的代价。

“父亲，您怎么亲自来来了？”范闲将父亲扶在椅上坐好，看着父亲头上的那些隐隐白发，心中不禁唏嘘起来。算着年辰，父亲也应该在家乡养老，只是因为自己的事情，这两年里还是累着老人家了，尤其是父亲亲自前来十家村，令他感到了一丝诧异。

范建微微一笑，说道：“为父虽然人在澹州，也可遥控此地建设，但是三年来日积月累，水滴石穿，十家村的准备工作已经做地差不多了，如果你真有在此地重修一座内库的魄力，我不来亲自坐镇，是无论如何也不放心的。”

第二座内库？原来这座偏僻的十家村，竟承载了范闲如此大的野望！

打从京都叛乱时起，范闲便暗中营救了好几位庆余堂的老掌柜出京，加上他主持内库极久，早在几年前便将闽北地里的内库技术宗要抄录了一遍，再加上他如今的财力权力，以及他这个穿越来的灵魂里先天的东西，如果上天真的肯给他十年时间，说不定他真的可以让这座偏僻的小山村，变成第二座内库。

内库是什么？是支撑庆国三十年军力强盛的根基，是庆国皇帝用于补充国库民生的不尽源泉，毫不夸张地说，内库就是庆国强大的两大源泉之一，另一个自然就是皇帝陛下本身。

可是范闲居然想在庆国之外，重修一座内库！

毫无疑问，这是范闲此生所做的最重大的决定。这个决定如果真的变成了很多年后的事实，整个天下都会因为此事而改变模样，而庆国再也没有笑傲世间的天然本钱。

范闲究竟想做什么？

……

.....

如今天下大势纷繁，而且这件事情是动摇庆国国本的要害大事，所以这两年里，范建与范闲父子二人做地极为隐密，进展也极为缓慢，只求不要引起天下人注意，并没有奢求速度。

如果将来在庆国的国境之外，真的出现了第二座内库，不想而知，这会给庆国的国力带来何等样强烈的打击和损伤。所以这件事情，范闲瞒着天下所有人，只敢小心翼翼地与父亲在暗中参详着。

“您离开澹州久了，只怕会引出议论。”范闲没有急着与父亲商讨第二座内库的问题，而是微感忧虑说道。

范建虽然已经归老，但从皇帝陛下借剑杀人，屠尽百余名虎卫的手段来看，陛下对于这位自幼一起长大的亲信伙伴，也并不怎么信任，想来澹州城内，一定有许多宫廷派驻的眼线，如果范建没有甘心在澹州养老，他离开澹州的消息，应该会马上传回京都。

“你的监察院在澹州梳了一遍，为父的人又梳了一遍。”范建望着儿子温和笑道：“陛下确实看上去不可战胜，但他毕竟不是神，他的精力有限，不可能掌握天底下所有细微处的变化，尤其是你又在暗中瞒着他。至于我离开澹州，本来就是去东夷城游荡。”

前任尚书的笑容显得有些有趣：“为父入户部之前，本就是京都出名的浪荡子，如今已经归老返乡，去东夷城这些繁华地画画美人儿，也是自然之事。陛下总不能因为这个原因就大发雷霆。”

“还是不妥。”

“我只是偶尔过来看看，盯一下进度。”

范闲看着父亲，在担忧之余，又多了一分歉疚之意。他本来就不愿意父亲以及陈萍萍，掺和到这无比凶险的事情之中，只不过关于十家村的事情，一开始的时候，他根本毫无头绪。从一片空无之中，如何能够重建一座内库？他不是母亲叶轻眉，虽然手里有现成的，曾经经历过闽北内库建设的叶家老掌柜，手里也有一大堆内库各式工艺流程宗录，甚至对于整座闽北内库三坊的设置也极为清楚，可是要新建一座内库，他依然感到了迷茫和退缩。

而范尚书在离开京都的前夜，与他谈了整整一夜，解除了他很多的疑惑。

当范尚书发现自己的儿子，借着长公主起兵造反之事，准备将京都庆余堂的老掌柜们救出去时，他就知道，范闲的心里在想些什么，所以他开诚布公地对自己的儿子说道：

“再建一座内库，比你所想像的更要困难。这本来就是动摇庆国国体，改变整个天下大势的大凶之事。”那夜范尚书语重心长地对他说：“为父本是庆国人，当然不愿意你这样做。但如果你能说服我，开始的事情你可以交给我做。”

范闲那个时候并没有想着与庆国的皇帝陛下彻底决裂，也没有想成为庆国的罪人，将自己生于斯长于斯的庆国陷入可能的大危险之中，然而他依然下意识里开始挖掘庆国的根基。

他说服范建只用了两句话。

“这不是内库，这是母亲给这个世界留下的东西。如果母亲还活着，她一定不希望，皇帝陛下用她的遗泽，去满足个人的野心。”

“可是你母亲也是希望天下一统。”

“我不了解那些很玄妙的事，但我了解女人。”那个寂静的夜里，范闲对父亲大人很认真地说道：“我只知道母亲如果活着，一定不愿意自己留下的财富，永远被谋杀自己的男人掌握在手中。”

范尚书那夜沉默了很久，然后点了点头。

……

……

这一点头便是两年多过去了，这对大陆上手中流过最多银钱的父子，开始暗中做起了这件注定会震惊天下的事情。或许他们二人做的这件事情本身就太过不可思议，所以竟是没有任何势力查到了一丝风声。

当然，这也是因为范闲极度谨慎所带来的后果。两年多里，除了暗中地银钱流动外，他没有动用任何手头的力量，来帮助十家村地成长。这座小村子就像是一个被放羊了的孩子，在漫山的青草间缓缓成长着。至于他长大之后，是继续放羊，还是被放羊，那终究是很多年以后的事情。

范建没有问他，如果很多年后，这个世界上真的出现了两座内库，范闲会用十家村来做什么。范闲也没有问父亲，身为庆国的臣民，为什么仅仅因为母亲与那位皇帝老子之间的恩怨，便会做出这样的抉择。

从京都逃走的庆余堂老掌柜，来了十家村；范闲从内库窃取的工艺机密，来到了十家村；范尚书手中最隐秘的那些实力，来到了十家村；范闲从天底下各处收刮的银钱，也来了十家村，来到了这座大山深处的洼地里。

秘密，金钱，武力，就在这个默默无闻的小地方发酵。发酵了两年，即便范氏父子做地再小心，十家村也已经做好了扩展的准备，做好了一应基础的建设，做好了成为第二座内库的准备。

所以范尚书才会让黑衣刀客给范闲带话，需要大笔银子了。

这个时间点，其实比范闲最开始预计的提前了太多。因为从定策之初，他就从来不认为自己能与母亲叶轻眉相提并论——叶轻眉修建内库没有用多少年时间，那是因为有整个庆国皇族在支持她，有五竹叔保护她，而且她的能力本来就超过范闲太多。

范尚书明显看出了范闲的疑惑，温和笑着说道：“庆余堂的那些老家伙，当年都是参与了内库建造的老人，这第二次工作，总是要顺手一些。”

范闲笑着摇了摇头，应道：“可是还是比想像地要快。”

“当年修内库的时候……”范尚书似乎想到了很多年前，在闽北荒地上那些热火朝天的场景，笑了起来，“你母亲其实耐不得烦，不愿意去处理这些细务，老五更是一年都不会开一次口的人，所以这些细务俗事，都是我做的。”

原来是当年修建内库的总监工，难怪十家村会发展地如此迅速。范闲看着父亲，心中不由生起一股佩服之意，暗想皇帝陛下如此忌惮父亲，不惜损失百余名虎卫，也要刮干净父亲在京中的实力，果然有其原因。

“而且十家村的位置好。你以前没有来过，所以也没有机会对你说。”范尚书依然微笑着，但是眼中的红丝却显露了疲惫，毕竟年纪也大了，不论是在澹州，还是在此地，这位前任户部尚书，一手负责如此重要的事宜，心神消耗到了极点。

范建在桌上摊开了一张大地图，铺地平平的。范闲凑过去，借着昏暗的灯光，注视着

地图上的那些标记符号。因为有标注的关系，他很轻易地在大陆地图的中东部，找到了小小的十家村。

他的眼眸渐渐亮了起来，十家村的地理位置，果然如父亲所言，十分奇妙，如果将来真的能够将东南向的道路打通，直抵东海之滨，触及东夷城十分简单，但如果十家村这边一直安静着，外面的人却根本不知道里面发生了什么。

“如果马上要动手，必然会有大批的物资进入，再也不能像前两年那样蚂蚁搬家，肯定会引起很多人的注意，所以你的银子即使到了帐上，到底动不动手，也要再做思虑。”范建看出范闲心中的隐隐兴奋，笑着提醒道。

范闲的笑容马上变得苦涩了起来，如果真要把十家村变成闽北的内库，招工是其一，大量物资进入是其一，简易高炉及那些精钢设置更是不可能瞒过傻子的眼睛，只怕所有人都会猜到这里面在做什么。

而以内库对于庆国的重要意义来说，只要朝廷发现了丝毫异动，皇帝陛下定会毫不犹豫地发兵北攻，不惜一切代价，强攻东夷城，毁掉十家村里新内库的雏形。

“当然，即便陛下发兵来攻，十家村的位置特异，容易求援，也不是这么好攻的。”范建此时的思考模样，不像是一位庆国的大臣，更像是一个叛臣贼子，他冷漠说道：“十家村，本就是叶家村，你母亲当年的属下，一大半人都出自这个村庄，为了保守这里的秘密，所以叶家村去了一个口字，才成为如今的十家村。”

“而这座村落，本来就是你母亲当年修建内库时选择的第一个地点。”

“只不过是有一些别的原因，她将内库的地点重新设在了庆国内部，与泉州极近的闽北。”

“我们重新选择十家村，便是相信你母亲的眼光。”范建平静地看着范闲，说道：“这个位置，当年除了你母亲和老五之外，就只有我知道，易守难攻是其一，关键在于，这里是天下三方势力都无法全情投入之地。”

范闲沉默许久后说道：“宁肯小意谨慎慢些，也不能让陛下查觉到任何蛛丝马迹。”

“你母亲已经不在，就凭我们父子二人，虽然手里有这么多先天的条件优势，但要平空在十家村修建一座内库，没有数年之功，一国之力，也是不可能做到的事情。”范建微闭双眼，说道：“你起意将内库搬出庆国，本来就只是想用这个幌子来威胁陛下，开始时的谨慎是很必要的。”

被父亲轻易一句话点破了心思，范闲却没有丝毫吃惊之色，轻声说道：“即便是幌子，也要做地真一些，而且谁知道很多年以后的事情呢？陛下毕竟不是神，他也有死的那一天。”

“所以当你答应了拨大量银钱入十家村的那一刻，我就开始怀疑。”范建睁开双眼，沉重地叹了一口气，“你认为陛下真会对陈萍萍动手吗？”

范闲沉默片刻后说道：“我不知道。”

范建的眼光冷厉地逼着他：“如果陛下真的动了呢？”

范闲沉默，没有回答这个问题，只是想着自己布鞋所踩的十家村。

这座村子现在还很安静，但将来一定无比光辉夺目，不管庆国朝廷内部的事情怎样发展，不论天地间会不会有一场大战，但范闲心中总是抱持着一个态度。

内库不是内库，它自某世迢迢而来，应造福于当世之民，而不能成为某人千军万马的后勤部门。

想必叶轻眉也是这样想的。

某人杀了自己，自己的东西还要帮他去打天下，叶轻眉如果知道这些，心里一定会很痛。

范闲很怜惜自己那位未曾见过面的母亲，愈怜惜，愈不想让她心痛。

.....

.....

如果不成，毁了也罢。

第六十九章 洒落人间的星光

乳白色的雾气在山谷里慢慢蕴积，然而，东方海上的朝阳慢慢升起，辛苦地爬过无数座山，将温度与光线抛到了山坳中的山庄上空，让那些白雾慢慢淡去。

似乎只是一瞬间，天便亮了。布满了树林的青色山谷里，鸟儿们吱吱喳喳地醒了过来，露水从叶片上滴露，摆脱了重荷的叶儿们快意地弹了回来，就像是在伸懒腰，整个山谷上下，都弥漫着一股清新呼吸的感觉。

范闲揉了揉有些发涩的双眼，在床边坐了一会儿，才清醒过来，昨天晚上和父亲谈地太久，睡地太晚，以至于竟然有些不适应。十家村里没有太多人知道他地到来，而且这个地方也没有什么仆役丫环之类的人物，所以当他推开木门，感受着扑面而来的微凉山风，看见脚下那盆热水时，不免有些意外。

坐在门槛上，在热水盆里拧了两把毛巾，在脸上用力地擦拭了一番，直到将脸颊都擦地有些微红，他才感觉到了一种痛快。将毛巾扔回水盆，端着进了旁边的院子，示意看到自己的下属们噤声。

……

……

整个晨间，范闲都在服侍父亲，端茶递水烹食捶背。重生二十年，多在澹州，京都事多，如今又是三年未见，他知道自己这个儿子其实做地并不称职，所以难得今日在异国的山谷里，没有旁的事情可以烦心，他很认真地履行着一个儿子的职责。

范尚书只是最开始的时候有些吃惊，待明白他心里在想些什么，也只是笑了笑，便由他去了，好整以暇地被儿子服侍着。

随便地用了些清粥白面馒头，父子二人推开院门，沿着十家村里的宽阔直道，向着村旁的大山方向行去。此时直道犹被淡淡白雾遮掩，看不清楚脚下的石板缝隙。范闲小心地扶着父亲，一路行走，一路轻声陪着说话。

直道有横三竖一，虽在白雾之中，也可以看出制式等级极高，极为宽敞，与山庄建筑的高度完全不相符，范闲知道，这是为了将来运输的需要，而提前做的准备。

一枝桃花从白雾里探出一角来，范尚书指着那处，轻声说了几句什么，范闲在身旁连连点头。又至一座青石井旁，范尚书又说了几句，范闲又点了点头。

晨间出行，一路上范尚书温和地向范闲讲解，此坊将来何用，此屋将来驻何人，三大坊如果重起，怎样安置。就这样说说走走，并没有用太久的时间，父子二人便顺着石径走到了青山之中，直到山腰一种飞来石旁，才停住了脚步。

父子二人同时回头往山下望去。只见一道金光自东面穿透万里而来，须臾间将山谷中的白色雾气一扫而空，露出其间真容。不知有多少座各式各样的宅落，错落有致地依循着直道和夹道的方位，排列在山谷之中。青墙黑檐间偶有古树探出，清新无比。更远处隐隐可见几道炊烟正在袅袅升起，想必是早起的人们正在烧水做饭。

范闲眯着眼睛望着山谷间，只见那些密密麻麻的宅落在两山之间渐积渐远，往东方伸展而去，竟有些看不到边际的意思。

昨天夜里，只是看着脚下的星光，今日一睹真容，才发现十家村的现在，原来已经是

如此宏大的存在，想着这两年多来的辛苦，想着那些为了十家村努力的人们，看到眼下的成果，一抹笑意渐渐荡漾在他的眉眼唇齿之间。

“怀璧其罪。”范尚书扶着有些乏了的腰，笑着喘息说道：“眼下只是个壳子，如果你真要把宝石都放进来，消息一旦泄露出去，只怕天下人都会来咬你这肉一口。”

“没几个人有能力来咬我。”范闲笑着应道。

范尚书不赞同地摇了摇头：“山谷虽然易守难攻，但区区数千人的实力，怎么可能挡得住一国之兵来袭？”

“昨天夜里父亲给孩儿看过地图，皇帝陛下若要出兵来伐，中间东夷城和北齐总会有所反应才是。”

“东夷城马上便要是庆国一属……”

“那只是名义上的，没有十年之功，庆国很难和平地将东夷城纳入体制之内。”

“那东夷城自己呢？或者说北齐人。”范尚书微笑看着他，说道：“你母亲留下来的这些遗产，诱惑力之大，没有人能够抵挡得住。此地已近北齐，北齐人怎么会放过？”

范闲笑了笑，扶着父亲坐到了山腰间的一块青石上，斟酌片刻后说道：“北齐方面我有制衡那个小皇帝的方法，即便她真的被钻石晃了眼，我也有办法让她打消这个念头。”

“人世间出现第二座内库，你以为是一国之君说不要就不要的？”范尚书用有趣的眼光打量着自己的儿子，“虽然不知道你对北齐皇帝的信心从何而来，但若此事真的泄露出去，北齐文武百官一定会大流口水，即便那位小皇帝不愿意得罪你，可是他怎么阻止整个国家的意志？”

范闲站在父亲的身边，收回往下望的目光，苦笑说道：“那能怎么办？这本就是个烫手的山芋，先不考虑陛下那边，就算在很多年后的将来，我要护住这里，也需要自己足够强大才成。”

“好，就依你言，先不考虑陛下。”范尚书笑了起来，因为他父子二人都知道，十家村最大的危险还是来自京都里的皇帝陛下，“就说这天下三国，你要周旋其间，你现在究竟有多少力量，可以保住这里？”

“我手底下有天底下最多的九品强者。”范闲沉默片刻，认真说道：“比陛下手中掌握的更多。”

“你确认四顾剑肯把那些人给你？”范尚书说道：“即便他肯给你，一旦他死了，你怎么控制剑庐里的那些人。”

“那要看四顾剑怎么处理。”范闲应道：“至于给不给的问题，我想他不需要考虑，这件事情对于东夷城来说有最大的好处。”

“说到好处，我还真有些担心庆国的百姓。”范建忽然黯然了起来。

“这里只是一个补充，一个备份，一个要胁。”范闲抿了抿嘴唇，轻声说道：“如果能不动用，当然是最好的结局。”

山谷里的白雾早已经散了，此时被地面渐热的温度一逼，无形地向上飘浮，却在山腰里逢着坳间穿过来的微凉山风，又渐渐渗出了白色的雾气。

范氏父子二人坐在白云之间，青石之上，身周有雾气流转，衣袂轻飘，倒似两个仙人一般。不远处的入山道路旁，有一个农夫正在砍着柴，强行压抑着内心的好奇，没有将目

光投向云中两个身影处。更远处还有一些隐在暗中的梢子，这些人都是十家村的护卫力量，在暗中保护着这里的建筑，这里的人。

这些人地存在自然瞒不过范闲，只怕也瞒不过范尚书，但他们两个人不想惊动太多人，只是沉默地看着身周的云生云灭。

已经沉默了够久，忽然间，范尚书平静开口说道：“一个人，能够从骨子里改变一个世界，为父纵观千年以来史书，从未有过。”

范闲没有应话，知道父亲在说什么。

“你母亲天纵其才，有天人姿，天人之才，她或许是想用一己之力改变这个世界，只是最后依然败了。”范尚书的表情很冷漠木然，然而这种冷漠木然里，却有着一股说不出的慨叹。

他一举手臂，衣袖在淡淡雾气间挥动，指着山谷里那片建筑，动情说道：“很多年前，在闽北的那片荒地上，我也是如今日一般，眼看着无限盛景，自荒芜中生。你母亲的脑子里总是有那么多的奇思妙想，折服了世人不说，似乎也折服了这老天爷给我们的限制……叫人如何能不动容？”

范闲听地微微动容。

“当年如果你母亲没有死，内库肯定不会是现在的模样，依她的想法，叶家的产业总是要铺到天下的。”范建叹息道：“你起意做这十家村，我本不赞同，但想到你母亲当年的愿望，也便随你去了。”

“在那些年里，不，是这些年里，我一直在思考一个问题，那就是，你母亲究竟是从哪里来的？她来到这个世界上究竟想做些什么？还有……她为什么离开了？”

范闲坐了下来，紧紧靠着父亲坐着，沉默着。

范尚书清瘦的面容在山风中，显得额外平静：“我们这些老家伙都是经历了很多年前的事的，我们可以猜到，你母亲是来自那个虚无缥缈的神庙，五竹是她的护卫……可是神庙一向不干世事，为什么会有这么一出像梦一样的故事？”

范闲双手抱着膝盖，将脸轻轻地贴在膝头，侧脸看着父亲陷入了失神。他知道父亲当年是京都出名的浪荡才子，诗文书画无一不是当世之选，只是后来伙伴们开始谋天下之事，他才舍了那些精神层面的东西，投入到了帐目之类枯燥而重要的事务之中。

今日在十家村旁的山腰上，已经从庆国户部尚书位置退下来三年的范建，终于回复到了当年的文艺青年模样，只是青年已近老年了。

“如果当年真是陛下构织的大网，那为什么五竹会被调走？”范尚书的声忽然凌厉了起来，盯着范闲说道：“这个世上能够将五竹从你母亲身边调走的事情，只有一种威胁。”

范闲喃喃说道：“神庙。”

“不错，当日如果不是有神庙来人降世，五竹肯定不会离开京都去阻截那人。”范尚书眯着双眼说道：“如果这一切都是在陛下的计划当中，他怎么能知道当时神庙会来人？他怎么能够接触到虚无缥缈的神庙？”

“您怀疑当年是陛下与神庙合作？”范闲坐直了身体，双手离开了小腿，看着父亲。

范尚书微微垂下眼帘，说道：“这些年我和陈萍萍猜来猜去，之所以一直没有有什么动作，就是我们的心里对于神庙还有敬惧之心。如果陛下真是神庙指定之人，我们能做些什

么？”

“如果五竹没有失忆就好了，他应该知道神庙的秘密。”他温和地看着范闲，说道：“如果将来你真要和陛下决裂，你一定要把这件事情弄清楚。我们都是凡人，我们不是你母亲，凡人是可能与神庙对抗的。”

范闲的面情平静，哪怕在听到神庙之后，依然没有一丝畏惧之心，说道：“五竹叔已经离开了。”

“他去了哪里？”

“他回家……嗯，应该就是神庙看看。”范闲的唇角微翘，说道：“他走之前说过，庙里没有什么人了，所以父亲，不要太过担心……如果神庙真的不干世事，那他对我便造不成任何影响。”

“五竹去了几年？”

“快三年了。”

“三年还没有回来。”范尚书缓缓阖上双眼，“只怕事情有些问题。”

范闲没有接话，他的心中自然也是无比担心五竹叔，只是他从来没有想过用人世间的俗事儿去阻止五竹叔寻找自己的旅程，而且从一开始的时候，他就知道，那座隐于冰雪间的神庙，在很多年前那个故事里，一定扮演了某种角色，今天听父亲分析，他愈发确定了这点。

“当年陈萍萍执意让你送肖恩返回北齐，为的是什麼，你现在应该清楚了。”

“是的，世界上只有肖恩、苦荷以及五竹叔三个人知道神庙在哪里。苦荷自然是不肯说的，五竹叔又一直没有记起来，便只有肖恩知道。”范闲应道：“老院长是想让我知道神庙的秘密。”

此言一出，范闲的眼睫毛忽然眨动了起来。前尘后事，许多过往都在他的心中串了起来，他甚至清清楚楚记起了监察院的水池旁，那些沉在沙底的鱼儿旁，自己与轮椅上那位老人间的对话。

……

……

陈萍萍挥挥手，皱眉说道：“你以后要学会把眼光放开一些。不要总是盯着一部一司，区区官员，区区京都。你要学会站地位置高些……”

范闲应道：“难道要把眼光放在整个天下？”

陈萍萍笑道：“也许应该更高一些。”

……

……

比天下最高的眼光应该放在哪里？自然是高在云端之上，深在冰寒之中的神庙。范闲微微动容，这才明白，原来在很久以前，陈萍萍便猜到了陛下的身后站着神庙，所以才让自己送肖恩返北，提醒自己陛下不仅仅是……一个人。

“你既然明白了就好。陛下本身已经无比强大，可他的身后还站着一座神庙。”范尚书依旧闭着眼睛，淡淡说道：“所以我根本兴不起任何反抗他的念头。可你既然敢，就一定要从根上去挖掘。”

范闲没有接这句话，其实五竹叔回家，在他的计划中本来就是一招潜棋。对付神庙，必须是大宗师以上的非人类才能做到，五竹叔回到神庙，而范闲却留在这个世间继续打熬。

“虽然五竹认为庙里没有什么人。”范尚书的眉头皱了起来，“但谁知道呢？按你说的，他已经离开了两年多时间，却还没有一点音信回来，万一他在那里出了什么事怎么办？”

“我也不知道。”范闲的心中生出一股挫败的感觉，只是在皇帝老子的面前，挫败的感觉已经太多，已经多到他快麻木，所以他并不如何在意。

“将来如果事有不协，我去神庙找他，就算他死了，我也要把他的尸首从雪里挖出来。”范闲的心头一阵冰凉，然而冰凉之中却有一丝怎样也无法熄灭的热意，坚毅平静说道：“这不关庆国的事儿，只是我的事儿。”

五竹叔是他最亲的亲人，是他生命里不可或缺的那个部分，如果五竹叔出了什么问题，范闲便是苟活下去，也会活地好不舒爽。而不能舒爽地活着，这活着又有什么意义？

范尚书静静地看着他，知道关于神庙的秘密，就藏在这小子内心的最深处，想到这些年来他一直瞒着自己，范尚书不怒反喜，有如此城府的年轻人，这个世界上已经不多了，大概也只有这样的年轻人，才能在和陛下地斗争间活下去，而且活地越来越好。

“事有不协？”虽然心中赞赏，但范尚书依然微讽说道：“如果真到了那一天，你以为陛下还会让你活着踏上寻找神庙的道路？”

“我不知道。”这是范闲第二次说知道了，这个世界上深不可测的人没有几个，但皇帝陛下明显就是其中一个，范闲并不希望和那个龙椅上的男人完全决裂，一者有些情份，二者范闲知道，如今的自己，不论是从哪个方面讲，都不是皇帝老子的对手。

“我不知道。”范闲又重复了一遍，“但活着，总有些事儿是必须做的，就算败了又如何？陛下虽然强大无比，但如果要杀我，也不是那么简单的事情。”

他微涩一笑说道：“除非他愿意出了皇宫，扔下朝政不管，满天下地追杀我。”

范尚书微微一笑说道：“这等事情，还真是不符他的性格。不过你是他最信任最宠爱的臣子，如果他发现你真的叛了，这种情绪激荡之下，做出什么样的事情来，都不会令人意外。”

“那我就只有祈祷上天保佑了。”范闲微笑着说道：“所以还是那句话，五竹叔回来之前，我并不想和陛下翻脸。”

范尚书也笑了起来，终于明白了他这两年地徘徊不定，不仅仅是因为陷于那种伦理压迫下的不安，更因为他在等待，就必须拖时间。

如果说皇帝陛下强大自信的来源，在于庆国强大的国力，内库源源不断的金钱，控扼天下的权谋之术，以及自身强大的宗师修为。

那么范闲的自信便来自于属于自己的那部分监察院，脑子里足够重修一个内库的信息，怀中足够重修一个内库的银票，还有……那位强大的五竹。

“希望叶流云真的是出海了。”范尚书颇有深意地看了范闲一眼。

范闲沉默许久，知道父亲想提醒自己什么，片刻后说道：“我也希望如此。”

……

.....

范闲只在十家村呆了一天，暗中与那几位被救出京都的庆余堂叶掌柜们见了面，双方各自唏嘘不已。虽然这几位老掌柜在庆国朝廷的记录中已经是死人，但他们在京都犹有亲眷，在江南三大坊里也有兄弟友人，所以范闲本来有些担心，将这几位老掌柜枯留十家村，他们会不会有些别的想法。

但见面之后，他才发现，这些老掌柜们对于重修内库一事是格外热情，甚至恨不得将自己余下的生命全数投注于其内。

当然，对于叶家老掌柜来说，这和什么狗屎内库无关，他们也不在乎庆国的国力会被削弱到什么程度，他们只是认为，这些东西本来就是咱们老叶家的，当年被无耻的庆国皇族夺了过去，如今少爷既然要重建老叶家，涕泪便开始纵横起来，老马的心开始跳跃了起来。

范闲与这些老掌柜们重新核对了一遍三大坊的工艺流程图表，再次确认了十家村将来的可能性，终于完成了此行的目的。当天暮时，他便对父亲行了大礼，然后一个人出了大大的村庄，走入了深深的山谷。

人至半山腰，回头望时，谷中已黑，灯火渐起，如天上繁星。他抬头望去，天上繁星点点，有如人间灯火，漫天星光，不知是从天上洒落，还是从地上升起，美到了极点。

第七十一章 庙，蚂蚁，册子

不是人练的东西，并不代表练成这东西的.....就不是人，只能说明庆国这位伟大的皇帝陛下，为着心中的渴望，练就了一颗无比坚毅、远超凡俗的坚毅之心。范闲坐在四顾剑的床边，想着这件事情，不禁心头微凛，难以自抑地生出一种仰望高山的感觉，虽然那山并不见得如何清丽可以亲近，只是弥高弥远，直刺白云之间，叫人不得不为之动容。

他深吸了一口气，揉了揉有些发酸的眼角，用低沉的声音轻轻说道：“论天份，海棠足够了，论心志，十三郎足够了，论勤奋，我也不认为自己比谁要来得差，只是看到现在，我依然看不到后来者有任何踏出那一步的机会，这究竟是为什么呢？”

“不要问我。”四顾剑在那声烦躁的怒骂之后，缓缓阖上了疲惫的眼帘，声音沙哑，断续说道：“我只是在想，我们这些老家伙都死光了，就剩你皇帝老子一个在这世上，他想必也会寂寞才对。”

一阵沉默之后，四顾剑忽然继续微讽说道：“只怕在大东山上，他就已经开始感觉到寂寞了。”

他唇角的淡淡讽意，也不知道是针对庆帝还是他自己。便在此时，范闲忽然极其认真说道：“我想确认一件事情，叶流云.....他真的离开大陆了吗？”

四顾剑沉思许久后，很困难地缓缓动了动下颌。

范闲深吸了一口气，然后说道：“如此倒也罢了。”

四顾剑闭着双眼，开口说道：“看来这次回庆，你终于知道了一些什么，决定了一些什么。”

范闲并不意外这位大宗师能够从自己的言谈情绪中，判断出这些藏在自己心底的情绪，毕竟对方不是真的白痴，微笑着说道：“没有下雨，也得把伞带着，有备无患总是好的。”

“五竹呢？”四顾剑一下就点出了问题的实质。

范闲没有直接回答他这个问题，转而问道：“您对神庙有什么认识？”

此话一出，四顾剑对五竹的下落便了然于心，脸上浮现出难得的安宁笑容，说道：“神庙？不过是个死物罢了，你不要太过担心.....就算你皇帝老子修的功法是庙里传出来的，那又如何？神庙总不会亲自出手帮他。”

这一点范闲倒是不怎么确信，毕竟在很多年前，似乎神庙聆听到了庆帝的祈祷之声，派出了某位使者，将五竹叔调离了京都。而如今五竹叔远赴神庙，究竟最后会搏来怎样的结局，似乎对于这天下间的大势，有着最根本及深远的影响。

四顾剑闭着双眼，似乎也能感觉到范闲内心深处浓浓的忧虑与浅浅的恐惧，沉默半晌后说道：“神庙.....其实也只是一座庙而已，又不是真的神祇。”

范闲心头一动，追问道：“您去过神庙？”

“我又不是苦荷和肖恩那种变态，我怎么会去那种鸟不拉屎的地方？”四顾剑的眉头皱了起来，明显心里的想法与这句话的语气不相搭，“再说.....我也不知道神庙在哪儿。”

“不过。”他继续说道：“你要想明白一件事情，如果神庙真的来了人，要消除你母亲

留在世上的痕迹，那么内库应该早就不见了，你也应该死了。”

范闲默然，心想这个判断倒是正确的。

“当然，我们也可以判断庙里确实往人间派来了使者。”四顾剑忽然睁开了双眼，眼眸一片平静，“但你不要忘记，五竹这根木头也是庙里的使者之一，他既然能护住你母亲和你地平安，这只能说明，庙里来的使者，并不如你想像的那般强大。”

范闲挑了挑眉头，然后想到了五竹叔在很多年前曾经说过的一句话。

“家里已经没有什么人了。”

难道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说，神庙已经败落，并没有什么足以影响世间的能力？那五竹叔为什么还要回去？当然，如果这一切真如他所猜测，范闲会乐于接受这种局面，毕竟面对着一位如高山般的皇帝老子，已经让他压力难荷，再加上一个神不可测的天外庙宇，真会把他的信心损害到最低点去。

.....

.....

“嗯.....你当年曾经送肖恩回北齐，你母亲和五竹又都是从神庙里出来的人，难道你不想回神庙看看，那个装神弄鬼的地方，究竟是什么模样？”四顾剑睁着双眼，定定地看着范闲，似乎是要看出他的真实想法，又像是一种诱惑。

范闲听着这话微微一怔，然后笑了起来，回望着他说道：“如果有机会，我还是愿意去看看，但是那是要在生命能够得到保障的基础上。倒是您.....这时候说出这样的话来，想必你是很好奇？”

四顾剑身为人类的绝顶力量，与五竹也是熟人，隐隐知晓神庙的力量层级到底是在哪里，所以对于那座虚无缥缈的神庙，并不像世间那些凡夫俗子一般，有着从内心深处涌上来的敬畏与膜拜之意。

他是大宗师，实力之坚强，足以与那座神庙里的角色分庭抗礼，所以谈论神庙时，语气并不如何恭敬，反而有一股特意透露出来的淡漠和不屑。

只是人都是好奇心的，大宗师也不例外，尤其是一位将死的大宗师，对于世间的一切都看淡，唯有对于那座庙宇，依旧保持着好奇与窥探的欲望。

毕竟这个世上，只有肖恩和苦荷去过神庙，而且这两位老人已经死了。或许叶轻眉和五竹来自神庙，可是叶轻眉也已经死了，五竹踏上了回家的路。

天外神庙的秘密，依然是这个世间最大的秘密。四顾剑看着范闲，目光平静之中隐着一丝异样的神采，他知道，如今唯一能够知道神庙所在的人，应该就是面前这个年轻人。

“我是从肖恩嘴里知道的，五竹叔记性一直不好，想必你也知道。”范闲轻声说道：“神庙在极北方，穿过北齐天关之后，在雪原冻土上还要连行数月，直至一终日黑夜之所在，若运气好，便能看见一座宏伟肃穆的黑青色建筑，那.....就是神庙。”

四顾剑沉默了起来。在死亡到来之前，终于知道了神庙在哪里，他似乎得偿所愿，应该平静才是，然而厚厚棉被下的那个瘦小身躯，却明显散发着一股淡淡惆怅的气息。

“原来在极北之地，终日不见阳光，难道是阴间冥土？”四顾剑的眼眸如古井一般，缓缓荡着苍老的细纹，叹息说道：“果然不是世间一属，心向往之，心向往之。”

“嗯.....”范闲眯着眼睛，看着棉被下那张枯瘦的面容，忽然发现那张面容上渐渐绽放

出某种光彩来，难道是知晓了神庙的所在，令这位垂死的大宗师，忽然爆发了某种执念？

范闲没有解释什么是极昼，什么是极夜，这些并不属于这个世界的概念，没有必要说出来让人头痛。既然四顾剑愿意认为神庙不是世间一属，或许这样地认知，会让这位大宗师保有着对这个世界的概念。

“……心向往之。”四顾剑赞叹说道：“当年本想，若大东山之事能顺利了结，我便要远赴天涯海角，去找神庙。”

“每个人对于未知的事物，都是有好奇心的。”范闲很能理解这种情绪。

四顾剑的眼帘微眯，如一柄寒剑般直刺屋顶，沙声说道：“我就是想看看，凭我手中这把剑，能不能把那个破庙给拆了。”

拆庙！

范闲一怔之后，心中生起无数复杂的情绪，他本以为四顾剑只是如当年的苦荷肖恩一般，愿意去那个天外之庙，满足每个生命本源里就有的探知未知欲望，没有想到这位大宗师，竟然想的是去挑战神庙！

一剑负于身后，漫步行于雪原，遇青山，入厚门，剑指虚无缥缈之庙，斩尽云端之人。

这是何等样的豪气壮烈。如果当年大东山之事，真如苦荷与四顾剑设计一般，天下三方大定，四顾剑在这世间也会厌乏，只怕真的会走上挑战天道一途，而天道在这个世界的代名词，自然就是神庙。

想到那幅场景，沉稳如范闲，也不禁有些微微动容，只是他知道，这一切已经随着皇帝老子在大东山上的王道一拳而结束，终四顾剑一生，只怕也到不了神庙，更无法剑指神庙。

这确实是一种遗憾。

“你会去神庙吗？”四顾剑忽然盯着范闲的眼睛问道。

“我对神庙没有什么认识，自然也没有什么大的恶感。”范闲前世不知看过多少宗教的无耻模样，相较之下，庆国这个世界的神庙，远在九天之外，极少干涉世事，这种风格让范闲比较认同，而且因之神秘莫测，范闲也确实生不出太多的抵触情绪。

“神庙不干世事？”四顾剑微笑说道：“那你母亲是怎么出来的？这天下怎么改变的？为什么庆帝会是现在的庆帝？也许那些高高在上的庙中人，真的只是冷眼旁观这一切，但我们生长在这片大陆上，凭什么让他们看着我们生活？”

“这种感觉很不好。”

“这让我想起很多年以前，在大青树下，看着那些蚂蚁搬家，看着那些蚂蚁打架。”四顾剑冷漠说道：“但我不是蚂蚁，我不喜欢被人看。”

范闲沉默许久后说道：“如果将来有一天，我会去神庙的话，我会背着你的骨灰去。”

四顾剑闭上了双眼，说道：“你小子说的话，向来没有几句是真的。”

范闲忽然发现这位大宗师说话的语气像个小孩子，忍不住笑了起来：“我又不是您这种天下杀神，我没有屠神的勇气和实力，如果不是逼不得已，我当然不想去神庙自取灭亡。”

略顿了顿，范闲挠头说道：“当然，谁知道将来的事儿呢？如果有那么一天，我把您

的骨灰撒到神庙的石阶上，去硌硌那些神仙的脚丫子，也算是了了你的心愿。”

四顾剑说道：“那过些天烧的时候，可不要把火生地太旺，我身上的骨头本来就不多，如果都烧成粉末了，那还硌个屁，你得留些大骨节才是。”

范闲应道：“这倒确实是要注意的地方。”

生死之间有大恐惧，便在这恐惧之中，四顾剑与范闲却笑着谈论着后事，遗骨，火之大小，归于何处，气氛轻松，然而范闲却禁不住生出一股莫名其妙的悲凉之意来。

暮日已沉下大半，海风弄城而过，清拂千里，直入草庐深处，惹得剑庐静室外遭一片风动，大坑里千万枝剑同时而动，丁当作响，令人心动。

四顾剑极为困难地转了转头，目光掠过范闲的肩头，看着墙壁角落上那只已经到了生命晚期，不能进食，不肯飞走，执着而白痴的长腿蚊子，陷入久久的沉默之中。

范闲坐在他的身边，忽然俯下身去，在他的耳边轻声地将十家村的事情讲了出来。十家村地处北齐东夷之间，将来若真的要成长，离不开剑庐地强力支持，而十家村地存在，必然会给东夷城带来极大的好处。

然而出乎范闲的意料，四顾剑听闻了叶家准备在东夷城开辟第二战场之后，面色依然沉稳不变，只是盯着墙角，似乎根本不在意自己死后的东夷城会变成什么模样。

一时间，范闲以为自己错误地判断了四顾剑临死前的心意，他曾经教过自己的，最重要的心意。

便在此时，四顾剑开口说道：“我的枕下有本小册子，苦荷死前从青山送给我，托我转赠给你，册子上的东西，我看不懂，希望你能看懂。”

范闲一怔，不知那册子上面究竟写的是是什么，竟会让两位大宗师在临死前如此郑重其事。

第七十三章 满身风雨，我从海上来（二）

夜已经深了，范闲一个人站在剑坑的旁边，看着坑里那些密密麻麻，有如稻谷，又有如直刺天穹树尖的剑发呆，他此时站的位置，正好是先前王十三郎站的位置。其实在里间与四顾剑进行最后对话的时候，他就隐隐约约听见了十三郎无声的哭泣声，哭泣无声，其实还是有声。

当时的剑庐深处没有旁的人，四顾剑与范闲谈论的问题太过要紧，连剑童都被远远地驱到了远方，只留下十三郎守在屋外。范闲明白，四顾剑以此来表达他的态度，他信任自己的关门幼徒，范闲也信任十三，东夷城的将来如何，要看十三郎和范闲之间地配合，而四顾剑想让十三郎从这次对话之中，了解更多的东西，范闲也希望十三郎能够从自己口述的霸道功诀中，领悟不一样的东西。

这是一次悄无声息，彼此默契于心互相参详，只是王十三郎其时陷入黯然情绪不可自拔，也不知道究竟听进去了多少，领悟了多少。

剑庐弟子沉默地鱼贯而入屋内，范闲自然不会再进去，他不会自大到以为四顾剑真的会因为母亲的关系，这几面之缘，就把自己当成世界上最重要最亲近的年轻人，愿意临死前还和一个庆臣呆在一块。

大宗师临死的时候，当然愿意和自己一手培养出来的十三位弟子呆在一起。

此时四顾剑应该是在屋内交待后事，这些后事里有许多是和范闲有关，或者说是东夷城必须配合范闲的事宜，范闲不方便偷听，叹了一口气，迈步向着剑庐外面走去。

不知道四顾剑的遗命能不能压制住云之澜地反弹，范闲也没有办法去确定这件事情。

走出剑庐门外，监察院的下属以及东夷城方面的礼事官员迎了上来，面色各自不同沉重。范闲摇了摇头，然后在众人地陪伴下，向着山居上行去。

自己在等什么？等着一代强人地殒落，等着一位大宗师离开这个世界时，天上划落的一颗流星？范闲坐在椅上，撑颌静思，剑庐四周虫鸣渐起，蛙鸣已生，清风明月，远处海风微湿微咸，吹地月影都模糊起来。

此时他坐在山居临崖处的园畔。

隔着那道石门，看着不远处脚下的草庐建筑，任由月光照拂在自己的身上，平添几分与时令不合的寒意。草庐深处的淡淡灯光一直亮着，似乎是要永远地亮下去，临死的四顾剑应该还在和自己的弟子们做着最后的交代，不知道这时候庐内会不会有什么争执，有什么异动。

剑庐十三子，对于四顾剑地崇拜发自内心，想必没有人会敢欺师灭祖，但是云之澜呢？

范闲眯着眼睛看着草深处的淡淡灯光，忽然抬头看了一眼月亮，看着在天上划过一个个长长轨迹的月痕，才发现自己在山居上枯坐静待，已经过去了好几个时辰，夜已经深沉到再也拉不回来的时刻。

待他回首时，只见山居半腰的花圃内，风动花瓣，一个影子顺着月亮映照的角度，悄无声息地来到了自己的身边。

范闲轻声问道：“伤好了？为什么不在江南呆着，非要回来？”

影子站在石门的影子里，眼睛漠然地望着山下的草庐，说道：“没有人知道我回来。”

范闲一直担心皇帝陛下会因为影子与四顾剑的关系，对陈萍萍生出疑心和杀意，所以强行把影子送回了江南，没有想到对方此时又突然出现在了东夷城。不需要过多地思忖，范闲便清楚影子此行来是为何，叹息说道：“现在还恨他吗？”

影子沉默片刻后说道：“恨。不过当剑刺入他胸中时，恨意已经渲泄了许多。”

“只是有些事情我始终想不明白。”影子看着草庐里淡淡的灯光，说道：“就算当年父亲对他淡薄，母亲对他苛厉，府内所有人折辱于他，可毕竟是他的亲人，为什么他都要杀了？我呢？我是府里唯一一个视他为兄长的人，他为什么要连我都杀？”

范闲望着他说道：“你没有死，不是吗？”

影子身躯微微一震，很明显他的伤势并没有痊愈，体内的伤势让他的心神不如全盛时那般强悍。

“他要死了。”

“人都是要死的。”范闲坐在石门下，轻轻拍打着粗糙的石面，说道：“你这位大兄能够活这么久，已经令人惊骇莫名。”

……

……

草庐深处的灯光极暗，似乎随时都有可能熄灭。瘦弱的四顾剑已经从被子里坐了起来，洗了一次脸，重新梳理了一次头发，冷漠的面容上，重新浮起了一股令人不敢直视的威势。

剑庐首徒云之澜扶着师尊的臂膀，助他在床上坐好，王十三郎将水盆端到室外，将污水倾入了圣地剑坑之中，然后回屋，帮助大师兄将师尊扶住。剑庐十三子，除了四顾剑身边的首徒幼徒之外，其余的十一个徒弟，全部跪在塌前，面露戚容，有的眼角偶现湿痕。

四顾剑用清湛而冷漠的目光盯了老三老四一眼，没有专门交代他们那件事情，轻声问道：“我先前说的话，可记住了？”

剑庐弟子叩首相应：“谨遵师尊之命。”

东夷城的后事便这样定了下来，虽然剑庐弟子们从这几个月里的动静，早已经猜测出了师尊的心意，但是都没有想到，师尊居然会对范闲投注于如此大的赌注，如此全面的支持。只是此时众弟子心头迷惘有之，悲伤有之，恐惧有之，却没有任何一个人敢在师尊的面前，提出任何反对意见。

甚至连云之澜都一直保持着沉默。

四顾剑说话的速度越来越平缓，脸上的情绪越来越淡，越来越像没有受伤的，那个喜怒无常不露于外的大宗师。云之澜在一旁扶着师傅，心里空无一片，知道这是回光返照，一股难以抑止的悲伤感觉开始弥漫在屋里。

而十三郎或许是先前已经哭地够多了，此时却格外平静。

“什么时辰了？”四顾剑深深地呼吸了两次，沙哑着声音轻轻问道。

“天快亮了。”云之澜在一旁恭谨温和回道。这一夜东夷城地遗言传递，竟是整整耗了一夜时间，也不知道四顾剑在双手把东夷城送出去之后，究竟还布下了怎样的后手。

“做任何事情，一旦下定决心去做，就要做到极致，就像剑庐以后一样，既然我选择

了他，你们对他也就要做到极致的帮助。既然是一场大赌，就要把所有的本钱都压上去，任何一次自我地反省与反复，都是东夷城难以承受的痛苦，你明白吗？”

四顾剑坐在床上，眼光自地上的弟子身上缓缓拂过，最后落在了云之澜的脸上。

云之澜沉默许久，点了点头。

四顾剑极为难得地微微一笑。他太了解自己的大弟子了，只要他答应了的事情，一定会做下去。

“扶我去山上看看，天要亮了，我想……看看。”四顾剑的胸膛里忽然响起了不吉利的喃喃之声，听上去就像是黄土之下，冥泉招唤的水声，大宗师的脸色也开始展现出一种怪异的白。

云之澜心中一恸，扶紧了师傅干瘦的手臂，另一边王十三郎也扶住了四顾剑的另一只臂膀。两位师兄弟对视一眼，小心翼翼地把四顾剑从床上扶了下来。

跪在床下最前方的剑庐二弟子，膝行于前，用最快的速度扶住四顾剑的双脚，替他穿好那双有些烂了的草鞋，只是四顾剑卧床一月有余，毒素伤势全面爆发，两只脚早已经肿了起来，穿进草鞋之中，竟能看到那些浮肿处被草鞋的带子勒成了一块块的痕迹。

四顾剑却像是没有任何感觉，只是舒服地叹了一口气。二弟子知道师尊的脚已经没知觉了，轻轻抚摩了一下那双脚，泪水便滴到了床前的石板地上。

……

……

月儿如钩，渐要隐于微灰天际之中，东夷城上方的天空大部分还是漆黑深蓝之色，唯有东面露出鱼腹之白。在石门处枯坐一夜的范闲备感疲惫，揉着太阳穴，让自己不要睡着。忽然间他睁开双眼，霍然起身，看着草庐深处的灯光忽然熄灭，知道东夷城的后事已经交代完了……然而，紧接着他看见了一幕令他很多年以后都深刻于心的场景。

远处穿着麻衣的四顾剑，瘦削矮小的四顾剑，在云之澜和王十三郎地搀扶下，在剑庐所有弟子地陪护下，出了草庐，沿着草庐那道山径，极为困难而又极为沉默，甚至是肃穆地向着剑庐的后山行去。

影子站在范闲的身后，也看到了这一幕，沉默而没有言语。

隐隐约约间，似乎能看见油尽灯枯的四顾剑，在弟子搀扶上山的过程中，回头看了一眼，那一眼便是看在了山居的石门处，不知是在看寄托着东夷城将来的范闲，还是代表了东夷城童年回忆的幼弟影子。

范闲与影子沉默地站在山门口，看着那行队伍向山顶前行，他们两个人站地笔直，或许是想表示自己对这位大宗师的尊敬，送别须站送，双眼平视，没有夹杂任何别的情绪。

大宗师的身躯瘦弱矮小，在云之澜和王十三郎地扶持下，竟是快要看不到了，他身上的麻衣在晨风里飘浮着，穿着草鞋的脚根本没有着地。

草庐后方的山并不高，离范闲二人所在的山门处是一整座山，相隔并不远，不一会儿时间，剑庐一行人便爬到了山顶。

东方海面上的朝日，此时也跃出了宁静的海岸线，爬了起来。

范闲眯眼望去，只见人世间的第一道光线，就这样穿越了海面，穿越了东夷城里的民宅，穿过了人间的气息，穿过了青树的空隙，照拂在了草庐后方的小山上，照拂在了东夷

城剑庐弟子们的身上，照拂在了最前方那位瘦弱大宗师的面容之上。

大宗师脸上顿时泛出了一层淡淡的金光，虽已至生命之末，虽身躯疲弱瘦小，却骤然间凌然于众生之上。这不是剑意气势，只是这个人的存在感觉。

范闲一眼望向山头，在众人之中，便只能看见他。

四顾剑一脸平静站在小山崖畔，任由微暖的、熟悉的阳光，从海那边打了过来。他微微眯眼，嗅着东夷城的空气，嗅着此间的气息，沉默地一言不发，不知道心里是在想什么。不知道是不是在临死的一刻，过往的历史，过往的一切，变成了大宗师脑海里的若干个画面，伴随着朝阳的金光，在他的眼前不停变幻。

树下的蚂蚁，蒙着黑布的朋友，弟弟，雨，死人，烧府，剑，剑坑，坑里的烂布和垃圾，徒弟，徒弟，还是徒弟，又是剑，大剑，天剑，一剑横于天下，一剑护雄城，城未破，剑未断，但人要死了。

四顾剑眨了眨有些无神的双眼，将朝阳里的幻觉驱除干净，勉力地想站地更高一些，看地更远一些，看一看真实的东西，脚却使不上劲来，眼光也有些模糊。

云之澜和王十三郎察觉到了师傅的想法，赶紧把他往上扶了扶。

四顾剑忽然觉得自己的眼光清楚了起来，他看见了自己守护了数十年的东夷城，看见到了城内生起来的炊烟，看见了那些摆出早市的忙碌商人，看见了那些无形流动于城市市井间的财富金银，看见到那些人快乐的笑容。

临死一刻，他忽然觉得自己其实并不想看见这些，所以他微微侧头，看见了自己生活了很多年的草庐，淡黄色的草庐，在很多年前，其实就只是一个破草屋而已，他在这里生活了很久，杀了很多人，教了很多人，很得意。

最后四顾剑看见了东夷城外的那棵大青树，在朝阳下，这棵经历了东海无数风雨的大树依然健康而狂放地生长着，庇护着树下经过的行人，旅人，商人，世人。

真的是好大一棵树。

第七十五章 空有一物，剑有一手

叶流云和费介老师走后，范闲一个人在海边坐了很久，海里早已经没有大船的影子，他的眼光还是投注在一望无垠的海中，身上的风雨之意没有丝毫减弱，浑身湿淋淋的。他坐的姿势很古怪，抱着膝盖，就像是一个很可爱的小男孩儿，但实际上，谁都知道范闲不可能是一个单纯的小男孩儿。

体内的两股真气在缓缓地流转、流淌着，先前被叶流云刻意释势所激发出来的真气，正用一种比较平稳而和谐的方式，快速地在周天之中运行。对于他来说，此时似乎是一种契机，一种因为心意的变化，周遭情绪的变化而忽然出现的灵光，轻轻地映照在他的心头。

范闲闭着双眼，双掌很自然地伸在雨中，任由雨水击打在自己的手掌之上。

.....

.....

很久之后，范闲的一双手掌上依旧干燥如常，光滑如常，似乎这些雨水永远也没有办法真正地落在他的手掌上，打湿他的任意一寸肌肤。

范闲的手掌上覆盖着淡淡一层真气，这些真气自每个毛孔中释出，又自每个毛孔中流回，形成一道极薄却又极有趣的回路。正是他自幼所修行的，那个古怪到完全没有用处的法门.....

当然，这个法门让他成为这个世界上的攀爬高手，曾经爬过皇宫，爬过西山，爬过很多很多人类意想不到的险绝之地。然而相较于他少年时，曾经为此付出的整整六年时间与精力，这种成果实在是显得非常地不合算。

五竹当年也没有纠正过他——大家都知道，五竹不会内功。

可今天的感觉不一样。

与以往似乎有了一种很细微且隐晦的差别。范闲缓缓睁开双眼，抹了一把脸上的雨水，怔怔地看着自己手掌，兀自出神无语良久。

能够使真气脱离身体的范围，成为一种可以伤人的利器，这本身就是一种很强悍的境界，但是并不是一种遥不可及的境界，只要修行到某种程度，再加上足够高明的运气法门，强者们都可以勉强做到这一点。

尤其是范闲曾经亲眼见过叶流云的散手，大宗师手指如枯梅绽开，指尖真气喷薄而出，瞬息间刺破空气，在澹州悬崖下的沙滩上，点出万点梅花坑来。这种指气纵横，已经是人类突破肉身限制，释能于体外的最高境界。

然而范闲今天感觉到了不一样的味道，完全不一样的味道。他在风雨中陷入了沉思，雨水顺着他的顺发滴落脸颊，又被海畔的劲风吹走少许。

当真气熟练地离体片刻又循体而回时，似乎多了一些什么，凭借范闲的心神境界，却竟是根本无法察觉到多了些什么，但他感应到了这一点。

惊异之余，顿生疑惑，世间万物，总量等齐，体内释出多少真气，便将收回多少真气，能收回，已经是范闲的独门绝技，可是.....怎么还能多？那岂不是不需要冥想，只需要不断地进行这种循环的真气环流，便可以让自己体内的真气越来越多？

多出来的真气是从哪里来的？

范闲的眼瞳微微缩了起来，甚至手指尖也抖了起来，隐约知道，自己也许碰触到了一个以往没有人曾经去思考过，去想过，达到过的门，而那扇门的背后是什么？

为什么会忽然间出现这种变化？范闲在心念感应到机缘时，便随此机缘静坐于海畔风雨中，这机缘是什么？是自海上来的叶流云？是望海的四顾剑地死亡？是与亲人分别时的惘然？

范闲惘然，然后开始冷静地梳理这一日一夜间地过往，他必须找出此番机缘为何，才能知道那扇门究竟是什么颜色，又是谁开在了自己的面前。

这个工作进行地并不困难，因为他从十家村赶来东夷城，在剑庐里呆了一夜，最有可能引起变化的，只可能是那两本小册子，尤其是后一本用古怪音译词语写就的册子。

这本册子，范闲已经交给了费介老师，让他带回那片神秘的西洋大陆，但是册子的内容，他已经完完全全地记在了脑海里。虽然对上面很多词语依然不知晓意思，可是总还是了解了其中几句话的意思。

那几句话不像是咒语，更像是一种前世时曾经见过的诗，像但丁神曲那种体裁的东西。

意大利语脱胎于拉丁语？范闲皱着眉头，苦恼地坐在风雨中，却有些想不起来那些早已淡忘的知识，只记得意大利语有很多方言，而真正立文，与但丁的神曲脱不开关系。

难道就是那几个句子印在自己的心中，让自己在运行真气的过程里下意识调动了心意，从而造就了眼下如此古怪的局面？

法术？范闲缓缓站起身来，皱着眉头，看着空无一船，徒有海风海雨的幽蓝水面，似乎要一直看到海那头的大陆。

……

……

我爱你，这春天明媚的风。

我用我的全心全意，感悟着空气中每一个跳跃的春之XX。

与您亲近，与您合在一起。

……

……

这是诗，这不是法术咒语，范闲怔怔地站在雨里，依然坚持着自己的判断。可是很明显，这些像诗一样的语言，让自己学到了一些什么，感应到了一些什么。本来应该空无一物的体外空气中，难道真的有所谓的天地元气？而自己先前就是在运功的过程中，在回流时加上了一丝与诗意相近的心意，从而吸附回了什么？

他的脚步有些急乱地在沙滩上踩了两步，他的身体在风雨中的东海之滨转了两圈，他看着四周的空气，看着四周的雨水，眯着眼睛，放着光芒，似乎想从这些透明或是自然的一切里，找到那丝捉摸不到的东西。

然而什么都没有。

范闲的头脑瞬息间内涌入了太多的猜测疑惑与判断，令他有些难堪重负，闷哼一声，揉了揉眉心。

书是苦荷大师留下来的遗物，用四顾剑偶尔露出的一句话，可以知晓，这位北齐前国师对于西洋的鸡肋法术极感兴趣，甚至在大东山上还小露了一手。

可是全部是意大利文，那位国师再如何惊才绝艳，也应该不会。那他是怎样练成的？他究竟练成了什么？

还有那个记载着或许与法术有关的诗集，本身也古怪，看年代已经很久远了，甚至应该是远在苦荷出生之前，大概便是这片大陆上某位前辈，偶尔接触到了西方大陆上的法术精要，从而强行记下了这些话。

范闲忽然有些后悔，不该如此匆忙地把这本小册子交给老师带去遥远的西方大陆，自己应该再研究一下，凭借监察院的力量，说不定可以挖出那位早已成了白骨的前辈究竟是谁，然后从那条线再往历史中挖下去。

雨水从他的脸上淌落，范闲忽而解脱地笑了起来，自嘲地摇了摇头，心想自己在强大的压力下，确实有些走火入魔了——大东山上的胜负已经证明，无论苦荷大师练到什么程度，对于这种古怪的法门有多少掌握，终究还是没有什么本质性的变化，还是败于陛下之手。

法术，法术，或许并不是人们所想像的鸡肋，但也不可能是改变一切的利器。

范闲有些低落地回首，离开了海边，向着雨水中的东夷城行去。四顾剑已经去世，整座东夷城此刻想必都陷入悲哀与绝望之中，此时他必须回去，与剑庐的弟子们见面，将此间的形势控制住。

他不知道，他错过了一个很珍贵的机会，一个可能打开那扇门的机会。这种机会不论是这片大陆上，还是在那片大陆上，都是极难得才会偶尔出现，一旦逝去，再要抓住此等机缘，不知又要等到何年何月。

好在机缘和运气这种虚无缥缈的事情，总是和人类的坚毅与好奇心有关，以范闲的勤奋程度和探知欲，想必他再次摸到这扇门的时间，应该会短一些。

※※※

草庐深处有白烟升起，这白烟不是炊烟，也不是秋深时烧落叶时有刺鼻味道的烟雾，白烟昭示了一个事实。所以能够看到白烟，听说了白烟的东夷城百姓们，都惶恐不安地看着那个方向，有些人更已经跪了下来，向着那边叩首不止。

大部分人都已经知道了剑圣大人辞世的消息。

范闲走到了剑庐的门口，所有剑庐外围的弟子都对他怒目相视，眼中燃烧着的仇恨之火，完全足以把他烧融掉。以范闲坚强的意志，在这种情况下，依然难免心悸。

他知道剑庐弟子的恨意从何而来，因为四顾剑本来就是死在庆国皇帝陛下和庆国大宗师叶流云地阴险夹击之下，而自己这位庆国权臣，毫无疑问，成了一种被仇恨的替代品。

然而范闲来不及思考如何缓和这些剑庐弟子的情绪，他只是看着草庐深处的白烟，眼中闪过一丝忧虑，推门而入，直接到了草庐剑坑旁的平地上，看着熊熊柴火，异常干脆地走上前去，往火里洒了一把东西。

火苗的颜色顿时变了起来，而火里那位大宗师的遗骸早已经看不见了。

随着范闲的这个动作，嗤嗤剑意纵横于剑庐深处，十一把长剑围住他的周身上下，剑意吐露如蛇芒，下一刻随时会将范闲刺死于当场。

剑庐十三子，除了跪在最前方的云之澜和王十三郎，所有人都被范闲这个动作给激怒了。

……

……

范闲感受着彻骨的侵体寒寒剑意，不敢有任何大的动作，因为他知道，面对着十一个九品地夹击，只怕就是陛下亲自来此，也要考虑要不要暂避其锋，至于自己，更是连还手的机会都没有。

他望着跪在前方的云之澜说道：“烟里有毒，我不想这些白烟杀死东夷城一半的人。”

看见白烟时，范闲便心惊胆跳起来，他根本没有想到自己在海畔枯坐片刻，剑庐弟子们竟是如此干脆地火化四顾剑的遗骸，毕竟在他记忆里，这片大陆还没有火化的习惯。

四顾剑的遗骸内有毒，有剧毒，非费介先生布下的剧毒，根本不可能僵化肉身，抵抗了皇帝王道一拳的伤势整整三年。

当然，这种毒素被火苗一烧，随白烟一起，并不像范闲说的这般可怕，但是一切都要小心为妙。

而范闲为了四顾剑身上的伤势，在暗中准备了一些手段，那些药物正是应景的物事。

听到范闲的解释，跪在最前方的云之澜没有起身，没有回头，只是举起了右臂。

剑身归鞘，剑芒归于平淡，只是一瞬间，剑冢四周便回复平静哀伤的气氛，几个剑僮一边哭泣，一边往火里添加着柴火，十三名剑庐二代弟子跪在了大火之前。

范闲看着这一幕，心中无比动容，知道四顾剑死后，云之澜毫无疑问拥有整座剑庐里最高的威信。

十三把剑，这是多少可怕的力量，如果握住这些剑的手，是自己的手，那该多好。

范闲微微皱着眉头，看着大火，心里想着这个问题。

……

……

入暮，云之澜入屋，抱着一个布包裹着的小瓮，一脸漠然地将这个小瓮递给了范闲，说道：“虽然我不明白师尊的意思，但既然他要我给你，我便给你。”

范闲郑重地双手接过，发现小瓮里依然微温，想到里面便是四顾剑还没有冷的骨灰，他心里的感觉很怪异。

云之澜缓缓在他的身前跪了下来，说道：“剑庐十二把剑，依师命交由阁下。”

范闲眼瞳微缩，微放光彩。

第七十七章 开庐

范闲想笑却笑不出来，脸上的表情就像是被神庙外的风雪冰住了一般，他怔怔地看着身前的王十三郎，看着这位年轻友人平静却倔犟的脸，许久之后深深地叹息了一声，也感觉到了自己内心深处的那抹寒意。

他知道十三郎说的是实在话，对方是个实实在在的实在人，所以他才会感觉到寒冷。

如果将来事态的发展，与范闲和四顾剑估计计划的不一样，如果在天下人看来，范闲只是攫取了东夷城的实力，却没有考虑到东夷城民众商人的利益，或许十三郎真的会不惜一切代价向他出手。

四顾剑的遗命，太平钱庄，剑庐弟子们已经为了这场赌局付出了太多的利益与实力，如果范闲将来真的反水，这些人必将愤怒而恨入骨子里。不用思想，范闲也知道，剑庐十三子疯狂的报复，会是怎样地惊心动魄。

更何况自己身边有这位亲近的、关系极好的年轻友人，范闲并不希望和王十三郎以命相搏。

尤其是剑庐疯狂的报复，即便不能直接伤害到有监察院保护的范闲，但这么多九品强者地突袭，一定能够伤害到范闲在乎的亲人、友人、下属之类。

庆国皇帝陛下能承担这种损失，因为大部分时间，他把自己大部分的亲人下属不当人看，但范闲不行，他知道王十三郎此时呈现的态度，代表了剑庐弟子们怎样的决心，由不得他不暗自警惧起来。

范闲眯着双眼，眼中寒芒渐盛，却又渐渐散开，看着王十三郎平静说道：“你那些师兄们要弄清楚一件事情，这件事情是你们师傅求我做的，不是我求他做的。所谓合作，也是你们单方面的想法……我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要胁。”

王十三郎沉默，知道范闲说的是真话。

范闲盯着他的眼睛，一字一句说道：“这就是我一直疑惑的一点，四顾剑给我十二把剑，我到底怎么能够相信你们的忠诚，而不用夜夜担心，你们会从背后刺我一剑。”

“如果有人要刺你，自然有我挡着。”王十三郎有些黯然地低着头，“只要你不背信弃义。”

范闲微嘲冷笑说道：“我的背后有影子，用得着你来做什么？我只是很厌憎这种感觉。我是什么人？我不是一个能被要胁着做事的人，剑庐必须把态度放端正一些，如果云之澜或李伯华并不信我，那我们也没有必要继续谈下去，就此作罢，过些月，领着大军再来谈好了。”

王十三郎有些疑虑和痛苦地抬头看了他一眼，说道：“你这也是在要胁。”

“来而不往非礼也。”范闲认真地看着他说道：“我很头痛于你所呈现出来的意愿，我不希望有人利用你来控制我。”

“我们没有这种奢望，但是……说实话，我们并不理解师傅的遗命。尤其是师兄们和你没有太深的接触，他们不知道你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他们根本不敢相信，你会……不顾庆国的利益，而为东夷城的死活着想。”

“信不信是他们的事，我只需要他们接受。”范闲站起身来，轻轻地拍了拍他的肩

头，“我们是朋友，我不希望你成为一个站在我身边，时刻注视着我一举一动的朋友。”

“朋友应该互相信任，互相支持，不问缘由。”范闲看着王十三郎，认真说道：“你是四顾剑展现给我的态度，也是我展现给四顾剑的态度，因为你，我和四顾剑之间才能建立起这种信任，但我希望，从今以后，你要学会有自己的态度……人必然是为自己活着的，这个世界上，背负着所谓国仇家恨、百姓大义的人已经够多了，你的性子不适合做这种事情。”

“你适合做？”王十三郎听懂了他的话，幽幽问道。

“我是迫不得已，我是逼上梁山。”范闲的嘴唇发苦，心里悲苦，唇角一翘，双眼望着静室之外叹息唱道：“看那边黑洞洞，可是那贼巢穴？认贼作甚？可是真贼？我可是贼？我不想赶上前去，更不想杀个干干净净。”

王十三郎静静地看着他，忽而说道：“这个世界上，还有谁能逼你做这些？”

范闲沉默了很久，然后说道：“不知道，也许从根本上来讲，只是我自己想这样做罢了。”

……

……

关于皇帝陛下做的事情，范闲已经做过了足够深远的考虑，正如与父亲说过的那样，在五竹叔回来之前，他并不想和陛下翻脸，而且也没有任何翻脸的理由。虽然数十年前有那样一场惨剧，可是身为一个漂泊于这个世间的灵魂，即便要为那个女子复仇，但在面对着肉身父亲的时候，总会有所犹豫。

而且皇帝陛下依然是那样地强大，强大到完全不可战胜。

范闲只是想让世界变得更温和一些，更符合他心中想法一些，这大概是所有穿越者来到另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后，第一时间想做的事情。

他并不知道，叶韬是这样做的，武安国是这样做的，就连叶轻眉也是这样做的，大概只有石越没有做过。

其实这只是穿越者的宿命罢了，或者说是优秀穿越者的宿命，纨绔总不能一世，享受总不能平伏精神上的需要，人类本能的探知欲与控制欲，会逼着往那个方向走，而任何一个拥有足够权势和力量的人，都会尝试着运用自己手中的力量去改变一些什么。

锦衣夜行一生，那需要老和尚的定力，可即便老和尚在临死的时候也会忍不住问莎士比亚。

所以像范闲这种人，当他在这个世界上已经处于某种位置后，总是要穿上漂亮的衣裳，站在阳光下面，按照自己的想法去做些自己想做的事情。

对于这个世界来说，并不见得是好的选择，但至少是他所认为好的选择。历史嘛，就是一个任由强者揉捏的面团，只不过强者们认为捏成娇俏的小姑娘最好。有些则认为应该捏成一把大面刀，在热闹的集市里砍一砍。

究竟谁对谁错，交给历史评判好了，反正在历史下结论之前，强者们早已变成了白骨，而他们必须要做，这才够彻底，够爽快，够不辜不枉。

※※※

范闲抡圆了活这第二世，在庆历十年的春末，终于攀到了他所能达到的巅峰。此时的

庆国年轻权臣，手中有权，监察院大权，有钱，天底下大部分的钱都处于他隐隐的控制之中，而且他有名声，名声之响亮，天下不做第二人论。

最关键的是，他有事迹。当白烟升腾在东夷城的四处，白色的招魂幡招摇在浓浓的暮春风里，四顾剑的葬礼马上就要进行。而南庆与东夷城之间的谈判也已经结束，天下大势终于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从今日起，疆域版图的模样变得陌生了起来。

东夷城终于在名义上归附了强大的庆国，整片大陆除了西方的一抹绿色，北方那个一直保持着沉默的国度之外，全部臣服于庆国的铁蹄之下。

而且庆国未发一兵一卒，便达成了这个目的。促成这一切的，自然是范闲。他的声望，在这一刻达到了历史的顶点。而他所做的这件事情，也必然会写入历史的书籍之中。

范闲平静地站在剑庐门口，王十三郎站在他的身后，其余的十一位剑庐弟子也安静地站在不远处，而庆国使团则站在他的另一边，监察院的密探剑手们，则是没有显现身形，在各个方向警惕地注视着周遭的一切。

今天是庆历十年剑庐的开庐仪式，本来这个仪式已经早就举行完了，但是四顾剑一直病重将死，再加上剑庐今日有大事要宣告天下，请来了全天下不少重要的人物。

今日来的人太多，太杂，而最近东夷城四周的诸侯小国以及城内某些市井之间，隐隐有些不安的因素在发酵，甚至有几地已经出现了义军，所以身为侵略者代表人物的范闲，自然成了保护工作的重中之重。

但东夷城方面其实并不怎么担心范闲的安全，因为要在这个地方杀死范闲的人，应该还没有出生。

当然，这个判断自然是把如今世间唯一的那位大宗师，庆国皇帝陛下剔除在外，毕竟谁都认为，庆帝不至于忽然疯狂到来暗杀自己刚刚立下大功的私生子。

没有人敢和范闲并排站着。今天天气极亮，春光明媚，艳阳高照，竟生出些淡淡暑气来。

王十三郎是离范闲最近的那个人，比范闲拖后了半个脚步。

范闲面色平静，迎接着全国各地赶过来的巨商大贾，同时以半个主人的身份，将南庆以及北齐的使团接了过来，南庆的使团官员们脸上带着一股难以抑止的喜悦，而北齐官员的脸色却是极为难看。

剑庐门口的空地已经搭起了一个大棚，上面挂着无数白色的纸花以及幔帐，看上去并不喜庆，与开庐仪式，以及名义上的归顺宣示毫不相符。

范闲并不在意这一点，庆国礼部官员心里有些不满，却也不敢表露什么，因为所有人都知道，此次开庐仪式其实应该算是四顾剑的葬礼，礼部官员并不希望在这种紧要的时刻，激怒剑庐里的那些强人。

太阳缓缓移上中天，空气渐渐变热，好在东夷城就在东海之滨，有海风无日无夜不停地吹拂着，还可以忍受。加上大棚遮住了大部炽烈的阳光，前来观礼的天下宾客们，除了擦汗之外，并没有太多的埋怨。

忽然间，剑庐外面响起了鞭炮声，不知多少挂鞭炮在这一刻炸响，纸屑被震地老高，烟雾也开始弥漫了起来。

似乎这是一个讯号，整座庞大的东夷城内，每一家商行的门口，每一处民宅的门口，都同时点燃了早已准备好的鞭炮，就连那些往常挂着红灯，夜夜笙歌不止的青楼，也将灯

笼换成了白色，在楼前放起了鞭炮。

姑娘们已经换了素净的衣裳，带着一丝不安一丝惘然地看着剑庐的方向。

商人百姓们站在自家门口白色招魂幡的下方，看着眼前鞭炮炸成碎屑。

妇人怀中的婴儿，被东夷城中不分南北，不分东西，四面八方同时响起的响亮鞭炮声惊地醒了过来，哇哇大哭。

整座东夷城，尽是鸣鞭之声，哭泣之声，微微刺眼的琉璃味道随着烟气笼罩了整座城池。

鞭碎有如人之一生，烟腾有如渐渐离去的灵魂。

范闲静静地看着这一幕，忽然想到了很多年前在北齐上京城外听到的那阵鞭炮，暗自默然，心想不论是庄大家，还是四顾剑，其实对于这些普通的百姓来说，都一样地崇高。

剑庐外的大棚下，在云之澜的声音中，所有人向着那架黑色大棺跪了下去。

范闲也跪了下去，然后听到了云之澜所代为宣告的四顾剑遗命。

不出意料，四顾剑在临死的时候，终于还是宽恕了云之澜曾经动过的异心，命他接任了东夷城城主一职。云之澜一向主持剑庐俗务，精通世事，由他接任城主，以他内心那种不忿，一定可以与前来接受东夷城的南庆人，形成一种比较完备的制约。

范闲并不在乎这个，他沉默地听着，只是在想，四顾剑只有把剑庐传给十三郎，那么自己才有可能利用二人之间的亲密关系，真正地控制住那可怕的十二把剑。

正想着，他听到了云之澜最后的那句话，眼睛不由眯了起来。

.....

.....

“范闲母籍东夷，吾亲授剑技，实为大材，命其主持.....开庐。”

第七十九章 简单的征服

东夷城的事情依旧复杂而敏感，忽然间便要变成庆国的子民，这不是所有人都能接受的事情。商人确实好利，婊子着实无情，可即便是商行青楼里的人们，依旧很难马上转变过来。这和做生意不一样，做生不做熟，那是为了宰客人一笔，而掌控自己生死的权力，最好还是放在熟人手里。这和青楼接客人也不一样，一点朱唇万人尝？姑娘们其实心里也都盼着从一而终的。

尤其是东夷城控制的那些诸侯国，早已经有了不平静的趋势。邻近燕京的宋国还好一些，因为这个小国的贵族官员们，早已经习惯了燕京大军的威势，根本生不出来任何反抗的意志。而另一些并不与南庆接壤的小国，一想到自己马上便要失去手头名义上的权力与奢华，而成为南庆京都一个可有可无的人质，自然而然地开始在暗中进行一些事情。

这些小诸侯国的力量并不强大，所以他们所选择的手段也比较阴晦。暗中挑动着民间的暗流，往东夷子民们的情绪上撒着花椒，短短的半个月间，四处的抗争行动已经比前些日子变得激烈而频繁起来。

这些都是范闲的预料之中，想和平接受东夷城，本来就不是一朝一夕便能完成的小事，这是二十年来天底下发生的最大的一个大事件。

监察院八处已经提前准备好了大批文官，分批次进入了东夷城，与剑庐、城主府开始配合，发动了一波接一波的宣传攻势。加上四处在各国间的密探以及收买的奸细帮助，又有东夷城方面地顺势而行，关于和平，关于非战，关于共荣之类的宣传，轰轰烈烈地展开。

而镇压各地的抗争，避免这些抗争变成无法控制的民变，则需要东夷城自己出手。范闲不希望庆国的国家机器过早地开入东夷城，如果一旦溢出血来，东夷子民心中恨意更深，事态反而会一发不可收拾。

已经有三路义军被镇压下去，当然这些义军也不过是百余呼啸山林的贼寇而已。剑庐十二子，有十人被范闲派到了这些小国山林之中，负责压制，负责解说。至于效果如何，范闲还在等着反馈。

因为局势不定，再加上东夷子民天然的反抗心理，城内某些实力惊人的商行也开始有些不安定起来。面对着这种趋势，范闲很直接地与剑庐二弟子李伯华联手，用太平钱庄和内库的双重压力，直接震慑住了所有商人地异动。

同一时间，范闲与使团联名向京都方面急发十七道奏折，向皇帝陛下请示相关事宜，同时他在密奏里询问，关于各诸侯国质子地安排，是不是可以往下降一层级，以免逼得那些王公们狗急跳墙，在绝望之中做出可怕的事情来。

收伏一块疆土，并不是在纸上签个字就能完成的事情，关键在于收伏这块疆土上人们的心及意志，而这必是需要几年，甚至几十年，上百年的时间。

范闲并不着急，但他担心皇帝陛下太过着急。对于他而言，能够让皇帝陛下满意，同时也要让东夷城的子民能够接受，而不至于让庆国的铁骑从燕京一路杀伐而来，这就是他的目的。就有如一条钢丝，他行走于其上，两边悬空，好不小心翼翼。

.....

.....

征服，需要宣传攻势，需要收买人心，需要给东夷人一个说服自己的借口，需要范闲不眠不休地筹措一切事宜，需要他以庆国权臣、剑庐主人的身份，在东夷城不停地接见各处大贾和那些握有实权的地方大人物，给对方一个准信，让对方安心。

这是很累的一件事情，范闲英俊的面庞上终于被黑眼圈破坏了些许美感，他的脸色也白了起来，疲惫到了极点。但每每想到，自己是在挽救数十万人的性命，这种可以往殉道快感边上靠拢的意味，又会让他清醒起来。

征服除了上面的一切之外，其实最需要的还是强大而无法抗拒的武力，只有以强大的武力做基础，东夷城的人们才会被动被迫被辱地接受被庆国吞并的下场。

所以当东夷城的局势稍稍平缓了一些之后，南庆的铁骑开始向东夷城方向靠拢，有如黑云摧山，势不可挡。

这也是皇帝陛下的底线。如果庆国不在东夷城驻军，那算什么征服？

时日已至烈夏，炽热的太阳狂放地在天空上照耀着，将东夷城的悲苦小媳妇感觉都晒成了不停喘息的痛苦，将东夷城那位大宗师离去后的阴雨天气全部赶走，有的只是一片光芒。

北齐使团早已走了。令很多人奇怪的是，北齐人虽然明显对于南庆吞并东夷城一事感到了极大的震悚与愤怒，但是他们并没有着手去做什么，而只是安静地看着这一切发生，似乎是北齐人已经认命了。

这天站在东夷城外的数百人，除了南庆使团成员以及东夷城城主府官员外，就是范闲和从各地赶回来的剑庐弟子们。

范闲微微低头，站在滚荡的黄土官道之上，下意识里不停挪动着脚步，模样不怎么威严，他也不想摆出威严的模样，因为他能清晰地感觉到，此时在城外等候的所有东夷人，脸色都特别难看，特别苍白，有一种特别的强行忍住的愤怒。

在这个时节，范闲当然不会刻意做出庄严的模样来刺激他们。

地面渐渐地颤抖了起来，站在范闲身旁的云之澜的身体也渐渐颤抖起来。这位曾经的剑庐首徒，如今的东夷城城主，再也无法控制心中那一片黯然的虚无，颤抖了起来。

东夷城城主府官员们的脸色都极其难看，剑庐弟子们的脸色也有些苍白，就随着越来越大的颤抖声，而表露了自己真实的情绪。

官道尽头，隐有雷声隆隆，引得大地震动，地面上黄土中的小沙砾被震地滚动了起来。

一个骑兵出现在视线之中，紧接着是两个，三个，十个，百个，千个.....密密麻麻的骑兵，浩浩荡荡地从西方向着东夷城的方向压了过来，一股肃杀而壮丽的气势，就从那方直接笼罩住了城郊所有的人。

庆军来了。

.....

.....

黑压压的骑兵，就这样缓缓地靠近了东夷城。他们代表着庆国强大的军力，代表了庆国皇帝陛下不可阻逆的强大意志，代表着征服。

庆国派驻东夷城的庆军共计万人，由五路边军在一个月内抽调而成，仓促成军，却丝毫不显乱象，因为这些即将代表庆国长驻东夷城四野的庆军，全部是当年西征军的老卒，在大皇子地统领下，战力惊人。

范闲眯着眼睛，看着越来越近的，气势逼人的庆军，微嘲一笑，理了理身上衣衫，缓步迎了上去。在这一刻，他不禁想到，在奏章里与皇帝陛下打的那些嘴仗。四顾剑临终地交代，让自己花了多少嘴舌，才说服了皇帝老子，当然皇帝陛下也清楚，如果要让东夷城的民众甘心接受，大皇子和范闲确实是两个不错的选择。

黑骑的人数太少，所以只有选择了大皇子的西征军，但范闲绝对相信，这批驻军当中，真正属于西征军的将领不占多数，而大皇子只是来东夷城亮了相，终究也还是要回去的，皇帝陛下不可能允许自己的大儿子常驻东夷。

想到那位远在京都，却遥控东夷之事的皇帝陛下，范闲的心情复杂了起来。

出乎范闲地意料，皇帝陛下并未因为他未请圣旨便接手了剑庐而动怒，反而似乎知道范闲在担心什么，用加急文书给他发来了一个御批，御批里就和当年那个盒子里写的一样，仍然只有两个字。

“安之。”

庆帝是在安抚范闲的心，范闲一思及此便不禁有些惘然，皇帝老子对自己的信任真的是让自己有些感动了。问题在于，他知道皇帝老子一旦翻脸，会是怎样地冷酷无情，他的心头便是连感动也不敢感动了。

风尘渐起，未仆，成龙，由官道直卷大城，庆国骑兵的速度渐渐加快。范闲不由眯起了眼睛，掩住了口鼻，不知道这种压慑之势是谁下的命令，不知道会不会令东夷城的人生出抵触情绪。

他凝重地回头望去，却发现出乎自己地意料，除了剑庐那些强者们的脸上带着一抹隐怒之外，其余城主府的官员以及前来见礼的诸侯国王公们，却是面现惧意，脸色苍白，似乎根本生不出任何反抗之意。

万名骑兵踏尘而至，声势惊人，竟是生生吓地东夷城大部分人就断了反抗之心。

看着这一幕，范闲忍不住在心中叹息了一声，东夷城的血性确实太少了些，大皇子这一手虽然有失粗暴无礼，却是正中对方的要害，不知道是不是皇帝陛下在行前有交待。

不过东夷城血性少，对于范闲来说，却是一件好事，他从来没有奢望过，北齐人会像东夷人这样不战而降。能少流一部分的血，都是好的。

马蹄如雷，片刻间来到东夷城郊。万名骑兵身着深色轻甲，在阳光下散发着刺眼的光芒，震起的烟尘渐渐落下，露出这些庆军的真容。密密麻麻的骑兵，就这样围在了东夷城外。

安静，一片安静，甚至是那些扭动着头颅的战马，似乎都被庆军的军纪所震慑着，不敢刨蹄，不敢喷息。

一万双冷酷的目光，注视着东夷城前来迎接的人们。

东夷城的官员权贵巨商们心惊胆颤地看着这一幕，看着庆军严明的纪律，肃杀的气焰，精良的装备，和那股由内而外透出来的自信与霸道，所有人不禁在想，若剑圣大人离去前，没有降下折臂降庆的遗旨，这些庆军对东夷城发起进攻，不知道东夷城能够抵挡几天，还是……几分钟？

嗒嗒嗒嗒，一阵寂寥的马蹄声打破了城门前的宁静，庆军骑兵前队一分，从其中行出他们的主帅，以及主帅身边繁复到了极点，华美到了极点的仪仗。

庆国的天子仪仗，随着庆国的军队，来到了东夷城外。

主帅大殿下就在天子仪仗之旁，他身上穿着一件银色的轻甲，腰着佩剑，长枪在侧，身后系着一件血红色的披风，在黄尘海风里猎猎作响。

大皇子轻牵马缰，拱卫着天子仪仗来到众人之前，平静而眼神复杂地看着东夷城城门处的所有人。

一阵无声的沉默。

云之澜闭着眼睛，沉默了许久，挣扎了许久，眼帘处渐渐湿了起来，然后缓缓地向着那匹战马旁的天子仪仗跪了下去。

东夷城的城主跪了，所有的官员也紧跟着跪了下去，诸侯国的王公们也跪了下去，密密麻麻地跪了一地，向南庆的军队，向南庆的天子，表示了自己地臣服。

剑庐的弟子们没有跪，虽然他们知道这是师尊大人临终前所做的无奈决定，虽然他们知道大师兄已破庐而出，为了东夷城的子民，只有跪倒在这些庆国军队的面前，可是他们不是东夷城的官员，他们是自由身，更准确地说，他们是江湖人。

江湖人有江湖人的行事准则，他们没有什么羁绊，所以他们盯着那些气势惊人，漫山遍野漫官道的庆国骑兵，眼中没有一丝畏怯，反而是生出无穷的愤怒与战意。

天下一大半的九品强者都在这里，他们不怕什么。

大皇子坐在马上，冷漠地看了这些倔犟而不肯低身的剑庐弟子一眼，正准备开口说些什么，却听到从斜方传来一道熟悉、清亮，却有些疲惫，有些淡然的声。

“剑庐弟子听令。”范闲微闭双眼，说道：“回城助城主府维持治安去。”

这个理由很荒谬，范闲在心里叹息了一声，知道自己犯了一个错，本来就不应该让剑庐的弟子们来此，这些人都是高手之中的高手，个个都是傲骨难伏之人，尤其像李伯华、十三郎这些厉害角色，要不就是天下第一钱庄的掌门人，要不就是最有可能晋入大宗师的强者，怎么可能在一国之威权下低头。

东夷城的血性确实不多，若有十分，至少有九分是留在了剑庐弟子的心中。

听到门主发话，剑庐弟子们不敢抗命，心中知道小范大人是在给自己一个台阶下，僵持片刻后，李伯华终究老成持重一些，沉默许久后，长叹息一声，两行热泪无声流下，带着师兄弟们黯然地往城内行去，让开了进城的道路。

王十三郎没有随之离开，也没有下跪，他只是冷漠地站在范闲的身旁，看着庆国来势汹汹的骑兵，就像眼中根本没有任何人一样。

大皇子眼带深意地看了范闲一眼，然后身旁的戴公公展开了手中的圣旨，对着跪在仪仗之前的东夷城官商们轻声念了起来。

“朕闻知先生已去，心恸难安，又闻先生高义，以黎民为重，心生敬意……”

范闲在官道一侧，静静地听着这一道最重要的圣旨，发现这道圣旨并不像往年一般，尽是制式模样，却着实是皇帝陛下的口气，而且话语里的心恸、敬意并无虚假。至于东夷城的人，会怎么看待阴杀四顾剑的庆帝，那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这道圣旨很长，叙说了庆帝对于东夷城子民们的问候，以及关于一统天下对于黎民百

姓的重要性，字字诚恳。

最后皇帝陛下认可了云之澜东夷城城主的任命，令其择时入京，接受册封。

跪在最前方的云之澜听着这道旨意，并不怎么意外，自己这个城主虽然是谈判得来的位置，但要当下去，必须要经过庆帝地亲自册封。

他有些黯然地起身，双手接过圣旨，再行一礼。

一应仪式还在继续。这是无比繁复而无比重要的仪式，一个关于征服与被征服的仪式。

大皇子下马，走近了范闲，看了他半晌后说道：“先前做地不好。”

范闲知道这位亲近的兄长，指的是自己让剑庐弟子离开的事情，沉默片刻后应道：“我已经很累了，不知道还应该怎样做。”

“但剑庐弟子们的态度还是要表现一下。”大皇子温和地望着他，安静了一会儿，极为严肃地说道：“不过，你已经做地足够好了……我想，整个天下，在这件事情上，没有谁能比你做地更好。”

范闲微微一笑，没有接过这个话头，只是说道：“剑庐弟子的态度，会展现给陛下看到的。”

他低着头，对身旁的王十三郎说道：“十三郎，你负责安置大军进驻仪式。”

一直沉默的王十三郎霍然抬首，没有问为什么，只是静静地看着范闲，意思很简单——为什么是我？

“因为你是一个简单的人。”范闲给了他一个无法拒绝的理由，“从你身上我学会了一点，如果你简单，这个世界就对你简单。”

在大皇子微微疑惑的目光里，范闲拍了拍王十三郎，说道：“我想你也希望这件事情能简单一些。”

……

……

剑庐十三徒王羲站在那队骑兵面前，不由想起，很多年前桑文姑娘带着他去挑选姑娘的那个明朗的下午，一样的无奈，一样的头痛。

他这才知道，从那个下午开始，范闲就已经决定将自己的人生与他的人生捆在一起。关于这一点，简单的王十三郎想了想后，就简单地接受了。

第八十一章 归路有血

王十三郎听到这句话，沉思片刻，没有回答，而是站了起来，站在范闲的面前，缓缓抽出了腰间的佩剑。今日的十三郎不是行走于天下经历人心的青幡算师，而只是跟随范闲左右，不肯独活的剑客。

范闲表情变得严肃起来，右手攀至后背，抽出大魏天子剑，剑光若秋水，与不远处的海水一映，更加荡漾。

没有任何征兆，无声无息的剑便刺到了范闲的面门前一尺处。

这是范闲第一次真正看见王十三郎动剑，也才明白为什么四顾剑将自己的衣钵全数寄托在这位年轻人的身上。毫无疑问，十三郎对于剑意的领悟已经到了一个极高的境界，心念一动，剑尖便至，竟似乎已经超出了环境的束缚。

这就是心意坚韧所带来的恐怖境界，十三郎一旦动剑，心中便没有任何杂念，只有这把剑。

范闲手中的天子剑还斜指着四十五度的天空，根本来不及反应，面色苍白，腰后雪山处的霸道真气一炸，于刻不容缓之际，强行拔起身形，像一只沙鸥般振起双翅，飘飘荡荡地向沙滩后方滑去。

一滑便是十五丈，这完全不像是人类所应该拥有的诡异身法。

王十三郎一剑刺客，剑尖的寒芒缓缓收敛，而身前的沙滩上却无来由地出现了一道剑痕，就像是有人行过，有剑行过。

深深的一道痕迹。

……

……

二人相隔十五丈，范闲的手里还紧紧握着那把天子剑，他忽然间产生了一种错觉，十三郎这看似清淡直接的一剑，竟有了些当日东夷城城主府内，影子凝结了数十年功力心意仇恨而刺出的惊天一剑的味道。

他怔怔地看着沉默地十三郎，半晌后说道：“好霸道的一剑。”

话语出口，他才发现自己的声音有些沙哑，想来是为了避开这简单的一剑，自己体内的真气在极短的时间内提升太多，从而震伤了自己的肺脉。

范闲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脸上苍白的脸色渐渐回复寻常。深深地看了十三郎一眼，说道：“一往无前，这确实是你的手段。只是往常你并没有这么快，这般强大。”

“我练了霸道真气，只是连第一关都没有办法过，但体会到了这种功诀的味道。”王十三郎一剑无功，缓缓闭上眼睛，说道：“我已经想通了，贪多嚼不烂。我有手中的剑，何必再学庆帝的绝学？”

无名功诀太过霸道，尤其是在度过第一关口时，那种心神与身体完全割裂，完全冲突，无法控制的感觉太像走火入魔。当年范闲之所以轻而易举地度过这一关，是因为他前世最后的岁月，都是在床上度过，他早已经习惯了浑身上下不能动弹只有脑子能动的植物人岁月。

所以知道王十三郎并没有能够踏上霸道功诀的道路，范闲并不吃惊，他只是吃惊于十三郎的悟性之高，居然在这么短的时间内，便察觉到了霸道功诀的凶险，并且拥有如此高的智慧明断，马上中止了关于这方面地求索。

“如果刚才我躲不开这一剑，你会不会杀了我？”范闲翘起唇角，微嘲问道。

王十三郎沉默片刻后摇了摇头。他有些疲惫，直接坐了下来，就坐在了微湿的海滨沙滩上。那一剑看似简单，只是一个基本的屈肘动作，但要爆出如此快的速度，挟上如此绝决的态势，已经损耗了他太多的精力。

在短时间内，十三郎不可能再刺出同样的第二剑，就像影子在城主府中，也只能对四顾剑刺出那一剑。

范闲清楚地掌握了这一点，缓缓抬步，走向了十三郎的身边，带着一种莫名的情绪说道：“很多人都说贪多嚼不烂，连你也有这样的明断，可我往常总以为艺多不压身，难道我错了？”

他的眼中闪过一丝淡淡的疑虑：“天下四大宗师，加上我那位瞎子叔，五门绝艺里我掌握了四门，就连叶家的流云散手，也被我摸到了大致的诀窍。”

他坐在了王十三郎的面前，皱着眉头说道：“天下，不，应该说从古至今，学会了这么多绝学的人，只有我一个，然而今日的我，却被你一剑逼退，我学这么多有什么用？”

“能学会这么多，就已经说明你是世间最可怕的那个人。”王十三郎心性简单却不是大宝那种人，他极为敏锐地查觉到范闲心中渐渐升起的那种挫败感觉，看着他的眼睛说道：“任何一门武技，都需要我们用最专注的意念，一生的时间去修行去实践去完美，更何况是大宗师们留下的绝学……大人能够在二十几年的短暂岁月里，将其中四门修行到极致，这已经足够令人瞠目结舌。”

范闲修行了四大宗师的绝学，然而在王十三郎的这一剑面前，却必须暂退，他不由想到了四顾剑的境界，以及皇帝老子的境界，心中生出了难以抑止的黯然。

王十三郎看着他的双眼轻声说道：“你的悟性极好，尤其是基础打地无比之牢，加上这么好的运气……你应该是天底下最厉害的那个人了。”

“我的悟性只是中人之资，尤其是在你和海棠朵朵的面前。”范闲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说道：“我所能倚仗的，只是勤奋二字，只是人力有时穷，就算我比如今再勤奋一倍，可是依然没有办法戳破那张纸。”

今日之范闲，面对着王十三郎如天外来的一剑，也能够潇潇洒洒地避开，再加上他一直藏在袖中，藏在体内的那些绝学，尤其是以他阴险的战斗性格，再加上监察院所赋予他的那些机巧……

他有自信，不论面对着世间任何一位九品强者，他都可以击败对方，就连王十三郎，或者海棠，或者说是狼桃，云之澜，一旦与自己对上，最后死的，一定是对方。

当叶流云离开这个世界后，不论是权势还是个人修为，范闲都毫无疑问是天下第二人。

王十三郎也从先前范闲那次看似轻松随意的滑退中，感受到了这一点，心头生起淡淡的凛然之意，他看着范闲，始终想不明白，对方也不过是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是怎样将自己的修为提升到如今这种境界。

天下三位年轻人的境界如今相仿，只是范闲比他们二人更狠，手段更多。

“你那一退是怎么退出去的？”王十三郎眯着眼睛问他。

范闲沉默很久，没有回话，只是回首盯着海上渐起渐伏的白色浪花。在东夷城已经呆了许久许久，苦荷大师留下的那个册子，深深地印在他的脑海之中，每每在海边冥思之时，那些字眼都会往他的脑子里灌注，虽然还是不明白大部分的意思，但是很玄妙的是，只要自己去想，似乎身体内外便有些很细微的因子开始互相呼应。

他的身体轻了起来，他的动作快了起来，他体内真气的回复速度也快了起来，似乎天地间真的有那种看不到，摸不到的元气，愿意随着他的心念来补充他的损耗。

只是这种补充令他有些心悸，这难道就是西方的法术？对于不知道根底的东西，人类总是会有恐惧。而更令范闲漠然的是，那本小册子给他带来的改变，并不足以解决太多问题，那种补充的速度太慢，那种境界的提升太小……

天下第二，似乎永远只能是天下第二。

有那么一瞬间，范闲甚至想到，自己是不是犯了一个天大的错误。不论是苦荷大师，还是四顾剑，不论是叶流云还是皇帝陛下，这些人间最顶端的人物，不论是意志之坚定，还是修行之勤奋肯定远在自己之上，可是这几位大宗师都只是一世修行自身的绝学，而从来心无旁骛。

自己学的东西太多，会的东西太多，太过杂乱。

范闲有种感觉，只怕十三郎和朵朵将来突破那张纸要比自己更容易一些，这大概就是四顾剑所说过的心意了，自己的心意还是不如这两个人坚定，因为自己太过害怕，所以不惜一切代价在寻找让自己变强的方法。

这种刻意或许便落了下乘，可是他真的害怕，他怕死，他怕自己在意的人死。

“我后日便要回京了。”范闲的唇角忽然泛起一丝微笑，轻声说道：“只要东夷城不乱，至少眼下的天下还是太平的，我何必操心那么多事情？”

是的，东夷城归于庆国疆域，虽然有些此起彼伏的动乱，但在庆国强大的军力压制，与东夷城上层人物地配合下，根本掀不起大的风浪。

皇帝陛下对范闲的信任依然，陈萍萍马上就要离京养老，范闲想到此节，迎着海风站立，觉得无比舒爽，不论五竹叔会不会回来，似乎就这样顺着趋势走下去，自己与皇帝老子之间总能够找到第二条道路。

流血不见得是必需的。

……

……

流血是必需的。

当初秋的风开始在东夷城后的小山丘里穿行时，范闲终于料理定了东夷城内的大部分事务，等到了大皇子和云之澜地归来。东夷城归降后发生的第一次大动乱，终于在双方地合作下，扑熄在小梁国国境之内，那位大儒辜先生自焚而燃起的火焰，很快地便被血水烧熄，并没有能够蔓延多久。

小梁国一共死了四百余人，这些有血性的东夷人，不幸躺在了血泊之中。

范闲看完了大致的奏章，与大殿下交代了一番事务，便登上了离开东夷车的车队，他又要再次回京都述职了。

征服一片国土，所带来的，便是这些远征之臣们，日复一日地紧张忙碌与杀戮。

大皇子与范闲分手后，便带着驻军冷眼旁观着东夷城内的每一处动静，此时的他与范闲，都觉得大势已定，就这样慢慢折腾下去，不论是南庆朝政，还是天下大势，都会处于一种可以控制的范围之内。

所以这兄弟二人的心情都非常不错。秋高气爽的时节，心中也是无比清爽，抛除了所有的烦恼。

甚至范闲都可以暂时不用去考虑十家村的问题，过去的问题。至于那位朝中红人贺宗纬，在他的眼中更只是一个小丑，根本影响不了任何事情。

今天是个好日子。这些天都是范闲这一生中难得的好日子。

黑色的监察院车队离开了东夷城，缓缓地行走在回京的官道之上。范闲并不急着回京，看一看四周金黄微黄深黄，各色杂然的漂亮树叶，和那些被涂抹成油画般的秋山，也是一种难得的享受。

当然，这一路上的血还在不停地流着。身为庆国权臣，剑庐主人，侵略者的代表人物，庆帝最宠爱的私生子，一路返京的范闲，自然成为了东夷城四周诸侯国的义军、乱民们攻击的第一目标。

说乱民或许不合适，应该说是义士。仗义每多屠狗辈，东夷城内不肯接受投降，勇敢地进入山林，与庆国侵略者进行游斗的人们，大部分都是所谓的江湖人士。这些身有武力的人们，在维护自己的道德准则方面，明显表现地更直接一些。

不知道这些人是怎么查知了范闲离开东夷城的时间，掌握了监察院车队回京的路线，一路都开始向黑色马车里的庆国权臣发起了暗杀，甚至是自杀性攻击的冲击。

直抵燕京约摸二十天的时间，黑色的车队竟一共遇袭七次，燕京方面接应的军队以及扎在交界处的黑骑并没有进来接应，大皇子也只是拨了个千人队给范闲，所以应付这七次大的袭击，竟是相当地辛苦。

范闲再也没有了赏景的兴趣，而是陷入了沉思之中。他个人的安全没有问题，来袭的义军们往往在扔下无数尸首后，不得已撤退，但他的属下，尤其是大皇子属下的西征军，也为之付出了不少代价。

因为陷于不停歇的攻势之中，京都那边的绝密院报，已经有三天没有到了。

范闲掀开马车的车帘，眯眼看着西方，在心中暗自祈祷，京都那边一切平安，自己在意的人一切平安。

……

……

当范闲在穿山越岭的那一边，庆国的国境之内，也有一个长长的车队正在孤独的夜路里前行。这列车队也是纯黑色的，当中那辆极宽阔的马车中，有一位老人家，双膝上盖着羊毛毯子。他的眼光有些浑浊，看着夜里的道路，觉得这条路似乎将永远没有尽头。

监察院前任院长，暗中执掌庆国黑暗力量数十年，庆帝最忠诚的臣子，庆国文官最痛恨的大敌，北齐人和东夷人最害怕的老贼，曾经影响了整个天下局势的大人物，陈萍萍老大人，终于踏上了归老的旅途。

这一次离开京都，并不是回老家省亲，而是回老家定居。一等功，赏赐无数，回家养

老，是陛下给这条老黑狗难得的荣耀，庆国所有的文臣都是这样认为的。

陈萍萍的家乡在庆国的东方，如果从地图上看，就在东夷城的下方，但是距离澹州、胶州都有相当远的距离，相反离江南还要近一些，那里是一片并不怎么发达的贫困地区。

归老的孤独车队，离家乡还有很远，这一天，车队只是经过了达州，这是陈萍萍返乡必经的一处州郡。

车队没有通知沿途的官府，以免又惊得所有的官员都诚惶诚恐地出来向老院长磕头。

然而今天的达州却是灯火通明，官府里的衙役们，正在刑部上官地严厉呵斥之下，忙碌地四处搜寻着什么，查找着什么。

陈萍萍的眼睛眯了起来，他不记得达州里有什么重要的人物。他掀开车帘，招来了身旁一位面相陌生的官员，轻声问了几句。

那名官员面容陌生，然而那双眸子里带着一股洞悉世情后的狡黠，温和笑着应道：“提司大人回京的时候，咱们早就到了。”

陈萍萍有些疲惫地嗯了一声，眼神里却闪过一丝复杂的情绪，他想到了离开京都前，在皇宫里与陛下的那番对话，他已经瞧出了陛下心中最深处的那些意思。

这个世界上，没有比陈萍萍更了解庆帝的人，所以他的眼神很复杂。而马车旁那位陌生官员盯着灯火通明的达州，盯着那个突出重围的血人，眼神在震惊之余，也变得复杂了起来。

第八十三章 娘子

山高皇帝远，乡鄙人心残，在如今的庆国之内，一应官员都处于监察院地强力监督之下，吏治之清明，前所未见。然而监察院毕竟只是一个有些畸形的机构，他不可能控制住一个封建王朝从上至下的所有关节，尤其是越往下层去，越往偏僻处去，官员这个特权阶层所展现出来的嘴脸便越加可恶。

达州便是一个偏远的州郡，这里的衙役官员们虽然谈不上如狼似虎，但很明显也不是什么爱民如子的好人，尤其是在这样盛夏的一天，太阳晒出了那些衙役身上的臭汗，也把他们的理智晒走了太多。

再加上三斤牛肉、二两白酒下肚，酒精薰烘着这些衙役们的心，他们离开了小酒滩，来到了面摊，笑眯眯地盯着那个美丽的老板娘，开始流口水。

当街调戏妇女，这不是正常的官员衙役能做出来的事情，如果放在往常，这些衙役大概也就是看看便罢了，但今天不知道为什么，他们硬是有些挪不开步子，嘴里的话语开始有些不干不净起来，有几个喝多的面红耳赤的家伙，竟有让面摊上那妇人来陪的意思。

只怪黄酒太好入喉，白酒太上头，面摊上那娘子生地太清秀。

.....

.....

高达在达州娶了个媳妇儿，他从来没有告诉娘子自己当年的事情，只是平稳地过着日子。

有时候他觉得上天确实很眷顾自己，竟然在后半生的开端，赐予自己这样一个美丽的娘子——这位娘子是位寡妇，是个哑巴，有个儿子。然而即便是这样，高达依然觉得自己运气很好。

因为娘子生地极美，在这达州城里是出名的美人儿。在高达眼中看来，即便比当年送至北齐的那位司理理姑娘，也差不到哪里去。

而且娘子极温婉，极贤淑，极好，好到不知该用什么形容词来描绘。

本来为了掩藏自己的真实身份，高达不应该娶这样一位有些刺眼的漂亮娘子，但他喜爱她，怜惜她，附带着也怜惜那个只有一岁多的小男孩儿。

哑娘子也喜欢这个陌生的外乡人的老实，和他身上充满了力量的肌肉，还有那种让人觉得可靠安全的味道。

她虽美，但毕竟是个哑寡妇，所以本没指望着有什么好的人生结局。她在达州城内也没有什么亲眷，那些时常对她垂涎不已的男人，大约只是贪图自己这身子，想把自己绑回去做个二房，甚至只是.....哑娘子不愿意，她就想要有一个简单而温暖的家。

很自然的，这两个人便走到了一起。请了几家邻居吃了顿饭，由外乡流浪而来的宋长工，便和达州城里可怜的哑寡妇住到了一起，然后又开了一家面摊。

那一岁多的孩子有时候会跟着来面摊，但当生意好的时候，也只好让邻居里的老大妈帮忙照应一下。

达州城里的百姓们一如庆国四野的百姓那般纯朴可靠，然而官员衙役不是百姓，从古

至今，他们都不是百姓。

所以高达正在挑面的手腕沉了沉，他的脸微低，笼罩在面汤锅升起的蒸气中，看不清楚眼里的情绪。

娘子的脸上现着红晕，是一种羞怒交加的红晕，她听着铺子里越来越响的污言秽语，眼中渐有屈辱的水光浮现。她看了眼面汤旁的丈夫，期待能看到什么，然而什么也没有看到。她有些失望，也有些认命，在成亲之前，她就知道宋大哥是个很胆小的人，是一个话比自己也多不了几句的老实人。

面摊夫妻的沉默，助长了那几个衙役的气焰。世事总是如此，当一方压迫一方时，若没有反抗，压迫的力道便大了起来。

有位衙役伸手去捉哑娘子白嫩的小手，被她闪了开去，衙役开始不喜，开始骂出声来。

高达握着筷子的手紧了起来，但他知道自己应该要忍，因为一旦出事，自己和娘子所要面临的，是朝廷地通缉，而且他当年毕竟是皇廷高手，对庆国官总有些信心，总以为这些衙役只不过是嘴上过过瘾，稍后总是要走的。

然而这些衙役们没有走，今日有刑部的高官正在达州坐镇，据说是在暗中调查一樁大案，所以才会把自己这些下层的衙役赶了出来，在大太阳下面辛苦万分地行走。

他们躲在面摊的阴影之下，调戏着美丽而不会说话的小娘子，这是何等样快意的一件事情？至于那个面摊里的男人？这些衙役知道，姓宋的男人虽然看着身板极结实，却是个打不出个屁来的废物。

当着废物的面，调戏他的娘子，这岂不是更快活的事情？

……

……

面摊里其余的人看出风头不对，早已偷偷摸摸地走了，只是走之前，向高达投注了同情和提醒的目光，民不与官斗，他们不想这位面摊老板和这些衙役真的闹起来。

高达没有闹，他只是握着筷子，轻声将娘子唤回了摊后，然后走到了桌旁，很生涩地堆起两颊，浮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拍了几句马屁，说了几句求情的话。

确实很生涩，高达这一世只拍过范闲的马屁，而且范闲认为他的马屁拍地不好，阻止了他向王启年学习。从那一天起，高达就再也没有拍过马屁了，就算是正三品的官员，当着他的面，也是客气无比。今天要向这些衙役拍马屁求饶，已经是高达为了自己的人生所做出的最大让步。他这三年在世间打混，按理讲应该已经学会了一些事情，然而他毕竟是一刀在手，立于上京清殿破敌于一式的虎卫高达，又怎么可能真正地折了自己的傲骨，沦为滩上的一只虾米？

虎卫不是侍卫，不是服侍人的，只是用来杀人的。

衙役们忽然间感觉到面前多出了一座山，正是面摊的老板，一股气势扑面而来，让他们调笑的污言秽语嘎然而止。

片刻之后，他们因为自己地失神而感到了羞怒，面前这个老实人怎么会吓得自己话都不敢说了？明明这个姓宋的家伙，正佝着身子，一个劲儿地赔着笑脸。因为羞怒，他们愈发张狂，将桌上的刀鞘拍地震天响。

高达的眼睛落在他们的刀鞘上，忽然想起自己已经有很久没有摸过刀了，他的手上只是握着一双长长的黑木筷子。

他不吭声，不反抗，任由对方骂着，因为他要保护自己的娘子，娘子的孩子，他不愿意让娘子和孩子因为自己的缘故，而要去天下流离失所。

就连高达自己其实也不愿意再去天下流浪，当年从大东山上逃下来后，他本可以去东夷，去北齐，可是他都不愿意，他毕竟是庆人，他愿意停留在庆国，哪怕停留的地方依然有如虎狼般的官吏，有世间的不公。

高达在忍，忍地很辛苦。高达在伪装弱小，伪装地很生涩。

然而在这时，他听到一个奇怪的声音，回头望去，只见一个喝醉了的衙役正歪在自家娘子的身边，那只手正向着布裙下的浑圆摸去。

高达握着筷子的手紧了起来，就像握着那把很长很长的刀。

他的面容没有什么变化，他的眼神依然平静。没有了忍与伪装，也不用再思考什么，他只是依循着睽违三年的本能，很自然地一刀斩了过去。

就像斩向肖恩，斩向刺客，刺向风。虎卫用的是长刀，这一生也只会用最简单的方式，斩开面前的一切问题。

或许这三年里高达本来就选择了一条错误的道路。他是用刀的，不是下面的人。

.....

.....

高达好像忘了他的手上拿的并不是刀，而是一双筷子，就这样斩了下去。

那些衙役此时正哈哈大笑地看着那里，他们准备呆会儿去问一下那个兄弟，哑娘子的屁股是不是真的有那么弹软，而且他们还准备当姓宋的男人被打倒在地后，自己也趁乱上前去摸几把那个大屁股。

啪的一声，筷子断了。

整个面摊安静了下来。

哑娘子怔怔地看着眼前的这一幕，眼瞳渐渐地缩小，显得无比地恐惧与震惊，她根本无法相信自己看到的一切，嘴里嗬嗒作响，想要惊呼，却喊不出声音来。

面摊里的衙役们也停住了自己的笑声，自己的所有动作，只是傻傻地看着那边。

一双黑木长筷子断成两截，其中的一截却已经像一段厉锋般，割断了那名衙役的咽喉！

那名衙役的胸前全部是淌下来的血水，喉咙被那双筷子生生割开，露出了里面的气管食管，还有那些叫不出名字来的血丝连连。

衙役瞪着一双死鱼珠子般的眼，盯着身前如高山一般站立的高达，缓缓地跪了下来。他到死也没有想明白，为什么自己只是摸了一下那个妇人的屁股，自己的喉咙就断开了，更不明白，这个面摊老板手上的那双黑筷子，怎么可能这样锋利！

高达握着半截残筷的手十分稳定，当衙役死在他面前的时候，他似乎就已经不再是一位面摊老板，而是一位十分可怕的刀客，那种熟悉的感觉又回到了自己的身体里。

他走上前去，轻轻搂着娘子，在她的耳边轻声说了几句什么，眉头微微皱了皱。他知道自己的出手太狠了，这名衙役本来罪不至死，而自己露了这一手，在庆国强大的国家机

器调查下，只怕会被人查到自己的老底。

只是……

高达并不是挟怒出手而无法控制，实际上，他真的只是用筷子淡淡地挥了挥，但他忘记了自己是一名已至八品顶端的高手，也忘记了今天在面摊里闹事的人们，不是君山会、北齐锦衣卫这种层级的敌人，他们只是一些可恨可耻又可怜的小衙役。

只是一个误会，要命的误会。高达太过高估这些衙役，所以就这样轻松地杀死一人。

面摊里其余的衙役们看着这一幕，浑身颤抖起来，不知道这个面摊老板究竟是什么人，更被这血腥的一幕震惊了心神，许久之后，才有一个胆子小的衙役尖叫了起来。

尖叫让众人回复了清醒，他们死也不相信世上有人能够用一双筷子就把人杀死，他们以为自己的眼花了，或许这个面摊老板先前藏了什么凶器，才让自己那位兄弟遭了命灾。

一个衙役偷偷地溜走去官府报信，其余的几人在小头目地带领下，拔出了桌上的朴刀，大呼小叫着，向着高达冲了过去。

高达低头黯然地向着娘子解释着什么，手中的筷子已经落在了地上，他发现娘子被吓惨了。

他的手伸入了刀风之中，抢下一把刀来，很随便地砍了出去。一阵丁当响，一片血腥风，一阵血雾中。衙役们根本毫无还手之力，身首异处倒了下去，倒在了面摊之中。

所有的衙役们都死了，死地无比干脆利落。

半身血水的高达一手执刀，一手扶着娘子向面摊外走去，惊得街上民众一片哗然，如潮水般让开一条道路。

他知道自己必须在第一时间内离开达州，必须抓紧时间。杀死这些衙役并不算什么，因为他叫高达，是虎卫首领，本来就是杀人的利器，过往的人生和历史注定了他不可能永远在面摊上打混下去。然而如今的他有娘子有孩子，他不想死在朝廷地追杀之下，所以他要拼命地逃走。

烈日当空，当街杀人后的高达与娘子二人踏上了逃亡的道路。夫妻二人没有说什么，他们第一时间内赶回了家里，从邻居大婶的手中接到了儿子，然后拣了些银钱，准备出城。

一路上，哑娘子一句话没有说，但是倔犟的美丽的脸上，满是对男人的信任与仰慕，她愿意跟着他走。

烈日之下，高达抱着孩子，提着短刀，看着娘子，想起日后的江湖漂泊路，心中涌起强烈的歉意与不安，轻声说道：“娘子，我亏欠你太多。”

然而达州城的官衙比任何时候都反应地快，在高达还没有机会弥补心中亏欠之前，州城的城门已经紧紧关闭了起来。

第八十五章 拼

高达眼瞳微缩，盯着身前的太监。为皇族暗中进行护卫工作多年，他当然认识面前的内廷高手，一时间想到，莫非姚太监也来到了达州？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虽然就算姚太监亲自来此，他也不怎么惧怕，但是可以知晓宫里肯定是提前查知了自己的下落，自己即将面临的困难，想必十分可怕。

那位公公轻轻咳了两声，从怀中取出布巾擦去了唇角的血水，沙哑着声音说道：“姚公公没有来。这是朝廷的事情，我现在是随贺大学士做事。”

高达看了他一眼，警惕地退后了半步，眼光在四周扫了一眼，手中把哑娘子的手抓得更紧了一些。听到这位太监的话，他才知晓，原来朝廷里有人一直不相信自己已经死了，而且一直在暗中查着这件事情。

又有两名太监从城门旁的阴影里走了出来。

高达盯着为首的那名公公，说道：“你不是我的对手。”

三位内廷高手沉默着，尤其是最头前那位，此时的心情也异常复杂。他们此次跟随刑部十三衙门的好手前来达州附近办事，隐约也知晓，贺大学士是在清查三年前大东山事的遗漏，但是这位公公实在是没有想到，居然最后会真的查出来了高达这名虎卫。

四周的刑部官员已经围拢了过来，除了那些伤在高达刀下的人，足足还有数十人。看此时的情形，高达便是长了翅膀也飞不出去了。

公公又咳了两声，先前和高达对掌之时，内劲反冲，他已经受了伤，此时投往高达处的眼神便自然带了两份忌惮和佩服。

“没有想到你真的活着，更没有想到，这些年你一直没有落下。”这名公公的眼神有些浑浊，却带着一股戾寒，“既然今天运气好撞到你，你就不要想着再走了。”

就像是变脸一样，这位公公的神色顿时变得阴寒冷酷起来。高达却早已习惯了内廷做事的手段，只是静静地看着他，开口说道：“要留下我，只怕你们要付出极大的代价。”

“我们不怕付出代价。”那名公公看了他身边的漂亮娘子一眼，怪异笑道：“只是你将付出的代价，或许是你承受不了的。”

“投降吧。你知道自己是没有生路了，何必还拖累旁人？”这名公公柔和地说道。

此时夕阳已然下山，徒留一抹无奈暮色，笼罩着城门，昏昏沉沉，令人昏昏沉沉。

高达的眼中闪过一抹挣扎，一抹悲哀，沉默半晌后，幽幽说道：“如果被你们抓住，我没有活路，难道她就有活路？”

公公低头半晌后说道：“成年人自然要为自己的行为付出代价。至于你胸前的孩子是死是活，这就只有宫里能决定了。”

“那我为什么不拼？”

“因为你们不必现在就死，可以多活几天。关于这个孩子，或许那位年轻的大人知晓此事后，愿意替你保下来。”公公意味深长地看了他一眼。

年轻的大人？高达的眼眸里闪过一丝惘然，如果小范大人知道自己还活在这个世界上，此时在达州的城门处被人包围，知道自己的怀里有个孩子，会怎样做？自己犯的是欺

君之罪，当然没有幸免的道理，可是怀中这孩子，小范大人应该能保下来吧？

四周刑部的官员们都保持着沉默，但他们投向那个刀客的眼神都带着一丝恐惧。先前城门一战，不过数息时间，已有六位同僚惨死于那片刀光之下。

他们知道这个携妻抱子的刀客，就是传说中的虎卫，传说中在大东山上已经和四顾剑拼干净了的虎卫。

已经将对方包围了，为什么不马上冲上去，将其乱刀分尸？所有人的心里都因为不安而产生了这种冲动，只是他们知道贺大学士此次暗中查案，最终的倚靠还是在这三位内廷高手的身上，对方没有发话动手，自己这些人还是保持安静地好。

或许是见高达一直在挣扎，一直在犹豫，那名内廷高手的脸色渐渐沉了下来，厉声喝道：“你本是皇家虎卫，大东山上临阵逃脱，弃君于不顾，视同叛国！再不跪下，莫非是想继续造反？”

高达的脸色变得惨白了起来。大东山上四顾剑飞天一剑袭来，长长登天石阶之下，同伴们的肢体横飞，鲜血在山石间流淌着，这一幕幕的景象又重新浮现在他的眼前。

他是虎卫统领，是百余名虎卫当中的佼佼者，自少年时，一直被灌输的是忠君爱国，不惜身死，也要替陛下卖命的理念，然而高达跟随了范闲整整三年的时间，眼界渐渐开阔，最关键的是，他的性情，他的人生观念也被范闲影响了太多。

范闲其人一向温柔，然而平日里的小细节，言语里的小味道，却足以影响自己身边太多人。

所以高达成为了有史以来第一个临阵脱逃的虎卫。

内廷高手提及大东山之事，便是想弱其战意。然而高达脸上的惨白之色并没有维持太久，便渐渐回复正常，他带着一股冷意瞪着对方，说道：“弃君？”

弃君？下决心逃离大东山之时，高达的心里不是没有挣扎，然而这三年在庆国民间地流浪，那时午夜梦回的思考，以及听到的一些小道消息，让他对当年之事，不知进行了多少次思考。

他的声音尖锐冷漠起来，就像是一把刀，怒道：“到底是我弃陛下，还是陛下弃我？”

“大东山上，百名虎卫尽数丧于敌手，为的却只是消耗四顾剑的杀意！”高达愤怒了起来，声音大了起来，双目圆睁，怒不可遏，“我是虎卫，我愿以性命护陛下安危，但却不愿意因为这些狗屎一样的原因送死。”

“即便死，我也要死地明明白白！”

高达的手缓缓握紧了刀柄，将哑娘子往自己的身后拉了拉，瞪着那名内廷高手，一字一句说道：“我只是不想像那些同伴一些死地窝囊，死地糊涂，有什么错！”

内廷高手的声音尖锐了起来，颤抖了起来，似乎没有想到在达州的城门处，竟然听到这名虎卫说出如此大逆不道的话。他愤怒地尖声骂道：“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你身为虎卫，竟说出如此大逆不道的话，真真是不可救药！”

“大逆不道的事情我都做过了，更何况说一说。”高达此时忽然觉得浑身轻松，他终于将对陛下的怨气一吐而光。是的，虎卫只是皇家养着的死士打手，但是高达却已经是个独立自主的人，他不想浑浑噩噩地活，浑浑噩噩地死！

高达用布条紧紧地吧哑娘子绑在自己的背后，双手用力地紧了紧线条。在他做这些动

作的时候，城门处没有一个人动手，都紧张地等待着内廷高手地发话。

“今日你若再行抗旨，难道不想想小范大人会被你拖累？”内廷高手的双手缓缓颤抖，正是蓄气，在此时却忽然开口说了一句话，直刺高达内心。

高达冷笑一声，说道：“范闲又是什么东西？拖累便拖累。这天家里哪有好人？”

内廷高手脸色微变，似乎是没有想到高达居然会说出这样一句话来，难道对方对于小范大人没有任何情义了？

事情的真相当然不是这样。当这名内廷高手说出不是奉姚太监之命，于天下索捕自己，高达便知道这件事情有些蹊跷。而当听到贺大学士的名字后，高达第一时间便知晓了对方想做些什么，准确来说，是那位贺大学士想做些什么。

不论是朝堂之上，还是庆国民间，谁都知道如今的庆国朝廷上，小范大人一直在全力打压贺大学士，而贺大学士仗着圣眷，也在拼命地与小范大人抗衡，两方势力势如水火，只是一直在陛下地压制下，没有爆发的机会。

而且高达清楚，以小范大人的能力与实力，区区贺宗纬根本找不到任何可以击败小范大人的方法。

因为小范大人浑身上下竟似是没有一个漏洞。

而出乎所有人意料，从大东山上逃下来，活了下来自己，毫无疑问就是范闲的一个漏洞。

贺宗纬只是想抓到高达，或者是王启年，却不希望这两个人死去。只要他抓住了高达，也就等若是抓住了范闲的一根尾巴，虽然范闲自己现在并不知道自己有根尾巴。

高达把娘子的身体往上托了托，眼眸里的杀意愈来愈浓，他盯着那名内廷高手，一语不发。如果自己被朝廷活捉，被贺宗纬用来对付小范大人，那会造成什么样的危害？

高达跟随范闲太久，太了解范闲这个人，小范大人看似冷酷无情，其实却是极为护短之人。

这种护短与陈老院长不同，范闲对于身边亲近的人，都会投注于最真实的关切，如果朝廷抓住了自己，只怕小范大人真的会不惜冒着忌讳也要救自己出去。

而高达不愿意小范大人为了自己陷入危险的境地中，所以他决定死战不降，宁肯死在达州的城门前，也不束手就擒，更不愿意为了自己多活几天，而拖累了他。

只是委屈了身后的娘子，身前的孩子。

高达的眼中闪过一丝绝望，一丝深深的内疚。握刀在手，暴喝一声，向着正前方冲了过去！

……

……

人是杀之不尽的，刀总有断的那一刻，一个人怎样和强大的国家机器对抗？高达虽然强悍，但他毕竟不是大宗师，在庆国朝廷地强力围捕之下，他能够支撑到入夜的时候，已经显得格外恐怖。

浑身浴血，疲惫不堪，然而却只是冲出了达州城三里地。那些围捕他的刑部高手和军士们很聪明地保持着距离，只是分批前来冲杀，而没有让局面混乱到让高达有任何趁乱突围的机会。

四周都是火把，遍布官道四周，看着比天上的繁星更要明亮。

那名内廷高手冷漠地看着眼前官道上地追杀，判断着高达何时会力尽而仆，眉头微微皱了皱，说道：“让孩子们当心一些，不要尽往他背上那个女人下手。”

一名刑部官员微感惊愕，回头看了他一眼，请示道：“公公，这是为何？”

在这些官员看来，虎卫高达虽然比众人想像地更加强大，但是他的怀里有孩子，身后背了个女人，只要刀锋向那些地方去，他总会有所忌惮，受伤也会更多一些。

内廷高手缓步向着战团中央走去，一路走，一路咳嗽，眯着眼睛说道：“真要是失手把那个女人杀死了，高达一旦发疯，怎么活捉？那个女人只要活着，对于高达来说，就像山一样重，他想自杀，都要多想些时间。”

直至今时，这位内廷高手依然想把高达活捉，毕竟这是贺大学士要求了无数次的事情。如果高达死了，怎么去要胁范闲？贺宗纬还盼望着借高达此人，挑拨范闲与陛下之间的关系，这一点内廷高手就猜不到了。

高达不知道杀了多少人，状若疯虎，浑身是血。三名内廷高手已经有两名重伤于他的重手之下，而刑部的官员也有许多死在了他的刀下。只是他的刀渐渐裂开了口子，他体内的真气也到了快要衰竭的地步。

所有人都看出来，这名凶悍的朝廷钦犯在朝廷付出了几十条人命之后，终于快要不支倒地。众人的心里都松了一口气，刑部特制的麻药也开始抹上刀刃，准备进行最后的收网工作。

便在此时，官道那头行来了一列黑色的车队，这列车队很古怪，幽幽暗暗如冥间来人，车队极长，竟似看不到尽头。

高达一刀斩断右边一位十三衙高手的右臂，忽觉左膝一软，知道到了油尽灯枯的时节，不甘心地狂嚎一声，向着那列车队冲了过去。

后方追缉的官员们并不紧张，也不怎么担心那列车队会不会遭受什么样的池鱼之灾，依然不紧不慢地靠了过去。

黑色的车队里，正在窗帘旁边与里面的老人家说话的那名监察院官员，此时看见了满城灯火，看见了一个血人。他的眼神复杂了起来。

直到那个血人跑到了近处，这名监察院官员才看清楚，这个血人其实是三个人。

监察院官员飘了过去，就在血人摔倒在地那刹那接住了他，眉头一挑，沙着声音，微抑激动说道：“高达，你小子居然娶老婆了。”

高达手中的刀插在地上，正准备制住此人以为人质，忽然听到这句笑话，抬头一看，却看见了一个陌生的人。

陌生的人身上穿着熟悉的官服，高达的心里一松，摔倒在那人的怀里。

第八十七章 朕要那条老狗活着

调皮的光斑从太极殿的明瓦下清凉地一溜烟地跑了，穿过后宫的重重木门，跑进了含光殿，钻进了漱芳宫，在那株有些伤痕的大树下绕了几个圈，最终躲进了已经很久没有人居住的广信宫，那个纵在秋初微燥之风里，依然不停散发着幽幽怨寒之意的广信宫。宫里的白幔早已成了残落脆纱，有梅无人，只是灿烂，开到烂时，依然寂寞。

与清静的后宫相比，前殿周边的皇城所在，也与宫里的清淡气氛并不相宜，尤其是青石皇城内里，深在朱红色宫墙下方的那个房间里，一片肃杀凝重之色，几名眼神坚毅冷峻的将官守在房间外面，而房间内里却不知道在说些什么内容。

“大殿下不知道什么时候才回来。”复任禁军统领，掌管整座皇城安危的宫典大将，站在那个人的身旁，有些不是滋味地缓缓说道。

这个世上能让宫典如此老实地侍立在旁的人不多，而此时桌旁的那位自然是其中之一。枢密院正使，在京都叛乱中立下不世之功，如今被皇帝陛下钦命执掌天下兵马的叶帅，一手抚摩着茶杯，双眼微显凝重，许久没有言语。

“师兄？”或许是这种沉默令宫典有些难以承禁，他终究还是忍不住提醒了一声。

“噢。”叶重似乎从沉思中醒了过来，应道：“小范院长过些天就要回京了。大殿下要回来，至少也是开春时候的事。”

他看了宫典一眼，眸子里闪过一丝复杂的情绪，半晌后沉声说道：“你究竟想问什么？大殿下就算回京，想必马上也要被陛下调到燕京城，准备北伐一事。你究竟想问什么？”

宫典沉默了，他和叶重都是皇帝亲信之中的亲信，然而今天下午整个皇宫看似平和，其中却隐着一股令他极为不适应的杀伐之意。他隐隐猜到了这股杀伐之意与那位刚刚离开京都不久的大人物有关，不然师兄也不至于不在枢密院视事，而是平心静气地在皇城处，一等便是一整日。

“你在等什么？”宫典看着叶重问道。

“我在等陛下的旨意。”叶重说完这句话后，想到陛下此时正在下决断，眼神里不期然出现了一丝焦虑和不安，以叶重的身份权力实力，这世间能让他产生如此情绪的事情太少，他缓缓闭上了眼睛，不想让宫典看到这一幕。

然而宫典已经看见了，也知道自己猜的事情终于猜对了。今天皇城内外，看似平和，实际上暗流涌动，整个禁军的防卫层级已经提升到了最紧张的境地，宫典只是接受了内廷的调令，而不知道深在宫中的陛下究竟在防什么。紧接着晨时，禁军方面收到了京都守备师传来的手章，这才知晓，史飞领着一万五千名京都守备师官兵，在沿京都南向一带铺开了阵势，似乎是在演习，又似乎是在准备大战一场。

枢密院也动了起来，内廷也动了起来，京都的街巷之中，各有部分势力开始准备。

能够在一日之内，调动如此多的军力，排出如此大的阵仗，只能是庆国皇帝陛下一人。而如今的天下，能够值得皇帝陛下如此认真小心对待，有能力让陛下耗去如此多心神的人物，也只有那一人。

也只有那人，才会让堂堂枢密院正使叶重，在等待陛下最后旨意的时光里，依然止不

住地不安与焦虑。

种种情况交织在一起，宫典终于确认了，陛下要对陈院长动手！

.....

.....

“为什么？”宫典的嗓子有些发干，在叶重的身旁坐了下来，举起冷茶一饮而尽，却还是没有浇熄内心燃烧着的恐惧。

禁军护宫，守备师和枢密院地调动，毫无疑问是针对京都监察院的布置。然而不论是皇帝陛下，还是叶重大帅，还是宫典，一旦想到今日要对付的是陈萍萍。没有一个人有足够的信心。只有这些在庆国最顶端阶层的人物，才知道陈萍萍这个干瘦的老跛子，手里拥有怎样强大的实力，虽然此人如今已经不再是监察院长，但他当了几十年大陆黑暗中的王者，一旦陷入危局，谁知道会爆发出怎样的能量来。

最令宫典感到惶恐不安甚至对陛下有些隐隐愤怒的是，他根本找不到朝廷要对付陈院长的任何理由或原因！

难道仅仅就因为功高震主？这完全说不通，如果是考虑这一点，陛下二十年前或许就要杀了陈萍萍。难道是陈萍萍有异心？可是天下皆知，陈老院长乃是陛下身边最忠心的臣子，如果不是他，当年陛下不知道要死多少次。

为什么？这是宫典最需要得到的一个解释。他开始觉得陛下太过昏庸！不论天下人对于监察院是个什么看法，对于陈萍萍是个什么看法，但是监察院本就是陛下的特务机构，陈萍萍本来就是陛下的忠犬，陛下居然会冒着朝堂大乱的危险，来做这样一件毫无道理的事，不是昏庸又是什么？

叶重坐在小桌之旁，长久沉默，一言不发。他当然知道宫典此时的失态是因为什么，就算他手中有无数军马士卒，可是知道今天要对付的是陈萍萍，是整个监察院，他的内心深处依然感到了一股动摇与惶恐。

陈萍萍的威名太盛，那个脑子里所思想的事情，根本不是一般的朝臣们可以理解的东西，数十年来的历史早已证明了，任何想用阴谋诡计对付陈萍萍的人，最终都没有落个好下场。

当年全盛时期的肖恩，就是其中一例，而像长公主及老秦家地叛乱，更是在陈老院长与陛下地联手下，变成了笑话一般。

叶重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方正的脸上黝黑之中，带出一份坚毅之色：“你要做的事情，只是保护皇宫的安全，我要做的事情，毫无疑问是要稳住我大庆的军队。至于那些事情，自然有人做。”

“你肯定要出手，不然陛下今天不会召你来。”宫典满怀忧虑地看了师兄一眼，心里有些不是滋味儿，当年陈萍萍能在老秦家里放了枚二十年的间谍，谁知道今天的叶家，甚至是最可靠的定州军里，又有谁是陈萍萍的人？

“陛下.....糊涂。”宫典想到如果陛下真的和陈老院长决裂，不论最后结局如何，整个庆国朝廷必将因为这次动荡，而产生不可逆转的损害。

“监察院不见得会反.....”叶重紧紧闭着双眼，幽幽说道：“陛下对于监察院，肯定有自己的控制手段。”

宫典却只是摇了摇头，虽然在他的心中，陛下是世间最强大最值得效忠崇拜的那个

人，可是陈萍萍毫无疑问是隐在黑暗里最强大的那个人，监察院不是这么好控制的，而且他紧接着想到另一桩可怕的事情。

“如果老院长真的被抓回京都。”宫典盯着叶重的双眼，咬牙说道：“小范大人会做些什么事？陛下……糊涂！”

这已经是他第三次说陛下糊涂了。身为一名忠臣的宫典，今天的反应确实有些大，不过这也不怪他，任何一个知道今天朝廷真正动向的人，都会感到发自内心的寒冷。

这一次行动，如果针对的是陈萍萍，就等若针对监察院。

“范闲？”叶重忽然睁开双眼，冷冷说道：“他如今只怕刚刚离开东夷城，一旦木已成舟，他又能改变什么？陈萍萍对他就算有传继之恩，但其实这终究是陛下的意思，范闲身为人子，难道会因为一个老上司，就兴起对父报仇之心？”

宫典细细品忖，缓缓地点了点头。这两位军方重臣，只是以为范闲能够执掌监察院是陛下的意思，陈萍萍只不过在其中起了个传帮带的作用，却完全没有想到范闲对陈萍萍的感情，以及这件事情所牵扯的很多年前的那个故事。

“史飞已经带着京都守备师南下了。”叶重开口缓缓说道：“我只希望，这件事情所造成的波动能够小一点。”

“不可能。”宫典很直接地破除了叶帅的幻想。他们都是庆国的臣子，都希望在眼下局势一片大好的情况下，庆国能够保持稳定，保持和谐，能够按着既定的步伐，沉稳而有力地走向最光辉灿烂的一天，然而谁都知道，陛下与陈萍萍之间地战争，必将会让这片国度产生极大的沟壑。

“我不知道陛下是怎么想的。”叶重面色如铁，一字一句说道：“我只知道，陛下既然要拿陈院长，一定是院长做了某些事情。”

宫典摇了摇头，说道：“我不这样认为。”

……

……

如果说庆国伟大的皇帝陛下就像是阳光之中的那尊神祇，高不可攀，光彩夺目，君临天下，那么执掌监察院数十年的陈萍萍，就像是黑暗中的王者，一直小心翼翼地躲藏在陛下的光芒身后，替陛下完成一些他不方便去做的事情，替庆国操弄一些黑暗中的玩意。

庆国朝堂数十年，一直都是在文官系统与监察院之间的抗争中前行，不论是当年的权相林若甫，还是后来的门下中书都察院，没有任何人能够动摇陈萍萍在朝廷中的地位，没有任何人能够减少陛下对陈萍萍地圣眷与信任。

官员们早已经习惯了这一点，已经死了心，他们认为陛下与陈萍萍乃是一对君臣间的异数，或许会相知直至白头，再到老死，依然是这样地光与暗地交织，君与臣地互信，实乃天生一对，地造一双。

所以宫典才会惊惧，叶重才会焦虑，他们不敢想像，一旦光与暗之间发生了冲突，会撕扯出多少恐怖的能量来，而那些能量，只怕不是大军压城便能解决的。

知晓内情，正在往京都东南方向赶去的史飞，是心情最沉重的那个人，他如宫典一样，怎么也想不明白陛下为什么要对陈老院长下手，明明老院长已经辞去了一切职务，想要回到家乡养老，为什么陛下在这个时候动手？最关键的是，为什么是自己？

史飞想到自己要去面对陈萍萍，哪怕是在初秋的暖风里飞驰，也禁不住打了几个寒颤。他宁肯去面对西胡杀人如麻的蛮人，北齐那位用兵如神的上杉虎，却也不愿意去面对只带着几百人在身边，而且还有数十位女眷的那个老跛子。

他领着四千名精兵，早已经到达了离达州不远的一处山上，紧张而无措地等待着那个时刻地到来。好在陛下一直没有把旨意言明，他现在可以不用出兵，他希望可以永远不要出兵，他在等待着陛下回心转意，也好保住自己的性命。

捉拿陈院长回京，大将史飞从出城的那一刻，便已经有了拿命去换的目觉。

他骑在马上，回望京都方向，双眼微眯，暗中祈祷陛下最后的旨意永远不要到来。

.....

.....

姚公公安静地站在御书房中。先前那句带着颤抖的话语，只是身为奴才应尽的本分，如同庆国所有的将军大臣奴才一样，他也不愿意看到陛下和陈院长翻脸。

然而继洪四痒之后，成为庆国内廷统管的姚太监，知道太多的内幕，也以为自己知道陛下为什么对陈老院长忽然生出了如此大杀意的原因，所以他只是紧张不安地站在一旁，根本不敢说任何话。

皇帝还在思考。先前他的眼神里也不由自主地浮现了一丝惘然，对于帝心如天的他来说，这种惘然是很多年不曾出现的情绪了，或许也只有陈萍萍这位自幼陪伴他的伙伴，这位一直忠心不二的奴才，救了自己很多次性命，替庆国开山劈路，立下无数功劳的陈萍萍，才会令他陷入这种情绪之中。

他的身前几上摆着薄薄的几份宗卷。一份是内廷调查京都叛乱期间，三皇子于深宫离奇遇刺一事。一份是悬空庙一事的暗中调查，尤其是其间涉及了今年春天东夷城城主府内，监察院六处真正主办影子与四顾剑之间的那些纠纷，以及范闲暗中将重伤后的影子送往了江南。第三份是当年山谷狙杀范闲，当日监察院所产生的异状，以及那两座守城弩被运出内库丙坊时的流程。

第四份调查的宗卷最为厚实，但所记载的事情也最模糊，内廷及朝廷暗中调查了整整三年，但在监察院的面前，在陈萍萍地刻意遮掩之下，庆帝也只是查到了一丝味道，而没有任何的实据，这一份宗卷所言是京都回春堂的火灾，监察院三处某人的叛逃，事情直指内宫，直指太子、长公主以及那场雷雨夜。

还有第五份，第六份.....

“老三，老二，承乾，云睿.....”皇帝的脸色有些淡淡的白，他拿起一份薄薄的宗卷，放在一旁，便会说出一个名字，扔了四份，说出了四个名字。

最后他拾起几份宗卷，指节微微用力，轻轻搁到一旁，叹息说道：“这是安之。”

皇帝缓缓抬起头来，眼眸里的迷惘之意早已没有，有的只是一抹淡淡的悲哀与自嘲的冷笑：“朕最忠诚的臣子，曾经试图杀死朕所有的儿子，或者说逼迫着朕杀死了这些儿子。”

他的眉头皱了起来：“最令朕意外的是，这条老狗连安之都不放过，当初如果不是安之命大，只怕早就死在他的手上了。”

庆帝缓缓地摇了摇头，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眼眸里寒芒微作，幽幽说道：“把那条老狗带回来，朕要问问他，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姚公公不敢多话，深深一躬，向着御书房外行去，他的腿都快软了，因为他比任何人都了解陛下的情绪，陛下最后那句幽幽的话语，已经充溢了太多无可阻挡的杀意。

他临出御书房的时候，皇帝忽然开口冷冷说道：“传话给言冰云，就说朕在看着他。再传话给史飞，朕要活的。”

皇帝的脸色依然冷漠：“如果那条老狗死了，他也不要活着回来见我！”

“把那老狗活着带回来，朕要问问他，这究竟是怎么回事！”皇帝再次重复了自己的命令，他一掌拍在了案几之上，暴怒之下，案几化为无数碎成细砂般的木粉，漫天飞舞，弥漫室内。

第八十九章 夜风中的轮椅

黑夜中的达州，火把包围中的达州，天上地下全是星火，比白昼暗不了多少的达州。监察院前任院长，庆国皇帝陛下最忠诚的仆人，最亲近的臣子，坐在轮椅上的陈萍萍，看着官道两侧跪在地上向自己叩首行礼的人们，脸上的表情没有一丝颤抖，那些细细深深的皱纹并没有绽成菊花的模样，而只是那样冷漠地铺直着，就像是黄土平原上那些被雨水冲刷千年所形成的惊心画面。

干枯而老气十足的双手缓缓从羊毛毯子上抚过，这块淡灰色的羊毛毯子永远是那样的顺滑舒服，每当抚在上面时，陈萍萍总觉得自己是在抚摸一些自己没福气抚摸的东西。

没有用多长时间，他便从那位内廷太监的嘴里，知道达州城内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也知道了那名被监察院下属护在当中，正在救治的朝廷钦犯是谁。

高达？这个名字陈萍萍不熟悉，但也并不陌生，他知道是范闲当初的亲信护卫。他望了一眼那个浑身是血的朝廷钦犯，冷漠的眼眸渐渐缩了起来。

监察院并不知道高达活着，陈萍萍在心里叹息一声，心想堂堂虎卫首领，居然也被范闲变成了一个学会惜命的人物，安之这个孩子平日行事看似淡漠无趣，没有想到，原来在细微处竟然有这样的魔力。

正如陈萍萍先前自言自语的那样，巧巧的妈妈，居然真的生出了巧巧，这并不是一件很巧合的事情，而是因果注定，前事注定，然后落在了此处。正如今天监察院三十辆黑色马车组成的车队，只是很正常地经过达州，却在达州的城外，遇见了朝廷缉拿钦犯的阵仗，而被朝廷缉拿的钦犯，却是当初范闲的人。

这也不是巧合，不是巧遇，所有的这一切的背后，或许都隐藏着一些什么。

“贺大人居然能查到脱逃的钦犯，真是了得。”陈萍萍咳了两声，微笑说道。身后那位从不离左右的老仆人推着他的轮椅，向着众人中间行去。

轮椅在官道上碾压，发出咯吱咯吱令人心悸的响声。

内廷太监何七干在宫廷里的辈份极高，只是性情阴鹜，一向不得宫中贵人所喜，所以位份并不如何重要，然而在皇宫里打熬了数十年，他自然知道此时自己应该表现出如何的态度。

他领着两名太监和刑部十三衙门的高手们将包围圈散开，生怕让陈老院长认为自己这些人有什么敌意。

何七干知道陈老院长是怎样恐怖的人物，他从来不会奢望，今天既然碰见了陈院长，如果对方发了话，自己这些人还能把那个朝廷钦犯带走。当然，从另一个方面考虑，他也不认为已经告老辞官的老院长，会因为这样一个不起眼的朝廷钦犯，而违逆陛下的旨意，毕竟陈老院长是陛下最忠诚的属下。

只是他忽略了两件事情，一是陈萍萍知道高达是范闲的人，而范闲从来不喜欢别的人来对付自己的人，哪怕那些所谓别的人是宫里派出来的人，二是陈萍萍正沉浸在一种很复杂的情绪中，他看着地上那个犹自昏迷的朝廷钦犯高达，在心里琢磨着一些旁人根本不理解的事情。

监察院地救治很有效果，高达终于自血泊之中缓缓醒来，本来他应该受不了这么重的

伤，只是为了保护娘子和孩子，有几记深入骨肉的刀伤，全部是被他用身躯和臂膀硬接了下来。

甫一醒来，便被四周的火把刺痛了眼珠，高达干枯的嘴唇微动，然后看见了近在咫尺的黑色轮椅，还有轮椅上的那位大人物。他没有见过几次陈老院长，但他知道陈老院长是什么样的人，尤其是看到陈老院长那微有忧虑，十分复杂的眼神之后。

哑娘子见着夫君醒来，大喜过望，抱着孩子半跪在了他的身旁，对着四周的监察院官员连连点头致谢，这位民间的妇人，并不知道此时场间的局势有怎样的微妙，也不知道所谓救人与不救，其实都只是后面那些大事的引子，都要看陈萍萍怎样做。

高达的脸色黯淡了下来，他知道陈萍萍如果看在小范大人的份上保住自己的性命，那么贺宗纬便可以借此事把范闲拖下水，甚至可以把陈萍萍拖下水。

他的手指微微一动，眼中闪过一丝狰狞之色，屈指向着自己的太阳穴敲了下去！

先前要逃，是因为他单身一人，携妻带子，纵使面对着庆国强大的国家机器，他依然要倔犟地活下去，直到活不下去的那天为止。

然而此刻要自尽，是因为他知道如果自己活着，会给陈萍萍，更准确地说，是会给陈萍萍想要保护的小范大人出一道难题。

所以他选择自尽。陈萍萍看着他出手，没有丝毫反应，只是眼眸里闪过一丝欣赏之色，又闪过一丝洞悉世情的微笑。

啪的一声，一直守在高达身旁的那名监察院官员很轻松地阻止了高达自尽的念头，他望着高达冷漠说道：“好不容易多活了三年，都有老婆孩子的人了，何必这么着急死。”

这个声音很熟悉，高达心头微微一震，很困难地扭头望去，没有想到却看到了一张完全陌生的脸，然而这名监察院官员转回了本来的说话语气，再加上那双眼睛里熟悉的戏谑之色，让高达马上知道了对方的身份。

高达干枯的双唇微微一动，却是说不出话来，像看着鬼一样看着这名监察院官员，许久之后，用极低的声音哭笑着说道：“原来……你也还活着。”

那名监察院官员微微一笑，把他身上的布条再紧了紧，拍了拍他的手，说道：“谁不想活呢？院长在这里，你的死活，轮不到你做主。”

陈萍萍微显疲惫地靠在黑色的轮椅上。车队两方那些陈园的女子散去林间方便去了，好在那些羞人的声音没有传过来，只是后来那些调笑的声音渐渐高了。

老人眼帘微眯，看着高达说道：“你不是高达。”

高达心头一震，不明所以地看着陈院长。

陈萍萍缓缓说道：“你只是一个小人，你的死活并不是一件大事，所以你最好还是活着。”

此言一出，不止高达和身旁那位监察院官员，就连四周散布着的刑部高手以及何七干那三位内廷太监，都嗅到了一丝古怪的味道。是的，临阵脱逃的虎卫高达，贺大学士暗中查缉许久的朝廷钦犯，在监察院看来，准确地说，是在陈萍萍眼中，根本只是一个不起眼的小人物。

何七干沉默地向后退了两步，然后达州的知州大人极为紧张地小步挪了过来，对着陈萍萍郑重行了一礼，然后请老院长入城稍歇。

监察院是特务机构，是所有官员们最害怕最讨厌的机构，也是他们最想搭上关系的机构，然而从陈萍萍到范闲，这两个人都是不需要在朝中营织关系的牛人，所以庆国的文官们从来找不到任何机会。

而眼下毫无疑问是达州知州大人讨好陈老院长，从而继续讨好小公爷的大好机会，身为官员，他无论如何也不愿意错过，至于什么朝廷钦犯，那是内廷和刑部官员的事情，关他屁事。

陈萍萍没有理会这名官员，他只是冷漠地看着高达，心里想着自己的事情。

正如先前所言，陈萍萍根本不认为高达地陡然出现是一个巧合，贺宗纬暗中查高达和王启年，这件事情或许能瞒过监察院，却瞒不过皇帝陛下，而陛下选择在自己回去的路上，让这件事情爆发出来，为的是什么呢？

为的是一个理由，一个借口，一次质询。

皇帝远在京都，隔着千里，质询着陈萍萍，用朝廷钦犯这条小命的事情质询着陈萍萍，你究竟是朕的一条黑狗，还是有自己意志的权臣？

权臣从来没有什么好下场，哪怕如林若甫一般，极为见机，退地干干净净，彻彻底底，躲在梧州里当田舍翁，却也还要时刻害怕着皇帝陛下哪天不高兴。

陈萍萍不是一般的臣子，他不需要担心这些，他知道皇帝只是想问自己一句，然后看一看自己的态度——对皇帝的态度。

陈萍萍忽然笑了起来，笑容有些诡异，在夜风地吹拂下，在火把地映照下，就像是悬空庙下那些不停绽放着的金线菊，不惧寒风，不理俗尘，只是一味怒放着。

“让高达养伤吧。”他轻轻地抚摩着轮椅的把手，微笑说道。

朝廷京都派来缉拿钦犯的数十人，加上达州的数百名衙役军士，听着这样淡淡的一句话，心头同时一寒，知道陈院长决定插手了，他们虽然不敢反抗，也无力反抗三十辆黑色马车里所携带的监察院剑手密探，还有那些隐在黑暗中的力量，可是他们依然感到了震惊。

如果陈萍萍想保这个人，只怕皇帝陛下也要给他这个面子，何七干和那些十三衙门高手们，在心里都是这样想的，他们的脸色很难看，很难堪，然而没有任何一个人，敢对陈萍萍的这句话表示任何反对。

因为反对无效，反对无能。何七干喉咙发干，有些不甘心，自己被内廷遣到贺大学士身边，在庆国的朝郡里流浪了一年，眼看着就要把高达捉住，可是……转瞬间，何七干有些无奈地想到，这个差事就算办砸了，但回京后只要向主官和首领太监言明，是陈老院长插手了，这又关自己什么事？

那些娇声俏语的陈园美人儿们终于回来了，她们睁着大大的眼睛，好奇地看着那些被火把围住的人，她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也不知道老爷在说什么，在想什么，她们也不怎么担心，不论是在陈园里，还是在京都叛乱时的游击战中，以至如今回乡的路途上，她们的身边都有监察院的人做保护，不论是哪处的官员，对她们都是礼待有加。

她们都是陈萍萍从民间贫苦处买回来的孤女，除了生的漂亮，唱的一口好曲子外，别无长处，然而陈萍萍就是愿意养着她们，保护她们，这种怪癖，也造就了这些温室里的花朵。

如果陈萍萍这座大山倒了，不知道这些温室里的花朵，会落个怎样花残枝断的下场。

陈萍萍低着头，听着后方不远处那些熟悉的女子声音，微微笑了起来。

他没有让车队接受达州知州地邀请入城过夜，而只是平静地坐在轮椅之上，看着四周面色复杂的内廷太监和刑部官员，似乎在思考什么，似乎在等待什么。

然后他闭上了双眼。

这个世界上像陈萍萍一样了解庆国皇帝陛下的人已经不多了。高达确实是个小人物，就算做试金石，都没有那种硬度，然而人心这种事情，总是一种主观的唯心，皇帝陛下此时等若在黑暗的群山里对陈萍萍说，这个钦犯就是朕留给你的石头。

此时摆在陈萍萍面前有很多选择。

他可以救了高达，然后施施然返乡，虽然他知道马上就会有一些人来到自己的身前，但正如叶重和姚太监所认为的那样，在庆国内部的山野里，又有谁能够留住陈萍萍？

他可以不理高达的死活，带着车队里的女子们回乡养老，度过最后的余生。

皇帝陛下给了陈萍萍最后一次选择的机会，无论陈萍萍选择上述所言当中的哪一种，或许都是皇帝陛下愿意看到的，皇帝自己也清楚，陈萍萍如果不想回京都再次面对自己，那么谁也不能逼他这样做。

陈萍萍没有动。官道两侧的气氛也愈来愈古怪，有很多人已经看出了陈萍萍似乎在等待什么。

难道还有什么人要来？

先前一直守在高达身边的那名监察院官员走到了轮椅的旁边，低下身子在陈萍萍的耳边轻声说了几句什么。陈萍萍缓缓地摇了摇头，摇头的速度很缓慢，却很坚决。

没有过多长时间，官道后方渐渐有声音响起，这些声音并不如何嘈杂，反而带着一种小心翼翼的味道。

监察院的官员并没有拦阻这个队伍，而是警惕地用目光护送他们来到了火把包围圈的正中。

达州知州以及何七干这些内廷太监和刑部官员，终于看清楚了这个队伍，终于知道了陈老院长在等的是什么人，他们在震惊之余，也不禁感到了一股寒意，原来陈老院长早就知道后面会发生什么事情。

如果这是一个大棋盘，那么包括何七干这些内廷太监，刑部辛苦许久的官员，甚至是最开始布下这个计划的贺宗纬，其实都只是棋盘上不起眼的小棋子。

贺宗纬方面派来的人，手里并没有圣旨，监察院此时插手，算不得是抗旨不遵，以陈萍萍的地位，自然没有什么问题。

然而圣旨终于到了。

这就像是棋盘上忽然红方跳了一个马，骑在了象的背上，然后问一问那个黑色的老将，您是要动一动，还是把这马给杀了？

十来人的军方小队里并没有宣旨太监，这些庆军盔甲在身，英武异常，然而脸上都带着一股很复杂的情绪。

领头的那位小队队长手里高高举着明黄色的圣旨。

马蹄声打破了达州城外的宁静，所有军士齐声下马，向着轮椅中的陈萍萍郑重行礼，然后那名带着圣旨的小队长，开始用颤抖的声音，读出了陛下的旨意。

旨意与回乡养老的陈萍萍无关，只是针对此时在监察院马车上的朝廷钦犯高达，命刑部诸人马上将这名欺君逆贼速速缉拿回京，任何人不得阻拦，否则以谋逆论处。

宣读完旨意之后，场间安静地可以听见不远处草上滴水珠的声音，所有人的目光都惊怖地投向了轮椅上的老人，此时再傻的人也看出了问题，世界上哪里有这么巧的事情，刚刚监察院还在说内廷一方并没有圣旨在身，此时……圣旨便出现在了达州。

达州知州大人下意识里往外围退了一步，所有人都下意识里往外退了一步，他们终于知道，今天这一幕，其实是陛下和陈老院长之间地博弈，而他们这些人是没有资格掺和到这件事情里的，甚至连看一看都没有这种资格。

那名小队长颤抖着声音宣读完圣旨，将明黄色的帛布收回怀中，然后走到轮椅前方单膝跪下，低声禀道：“末将乃京都守备师裨将官雄，奉史将军之令，前来协助内廷刑部捉拿朝廷钦犯，请老院长行个方便。”

陈萍萍的脸色微微苍白，他知道这一幕终究是要来的，陛下终究还是没有把最后的道路堵死，不过那或许是因为陛下早就知道自己一定会自己把这条路堵死。

还是那句老话，此事因高达而起，却和高达无关，只是他和皇帝之间地互问。

……

……

远处的山间，一片安宁，所有的马匹都嚼上了枚子，这些庆国的战马被训练地极好，连蹬地的声音也没有发出一声。数千名京都守备师精锐骑兵都等在这片山谷之中，等待着最后发起攻击的命令。数千铁甲，冲向那条官道上的三十辆黑色马车，应该不是怎样艰难的作战任务，然而不论是站在最前方的大将史飞，还是后面这些已经知晓内情的京都守师官兵，都觉得这或许将是自己一生当中最艰难的一场战役。

史飞静静地坐在马背之上，手里的单筒望远镜也放了下来，他没有忘记，这枝单筒望远镜，整个庆国也只出产了几副，而自己手中这一副，还是小范大人新年的时候送给自己的礼物。

史飞这一生不知经历了多少战事，真可谓身经百战之徒，三年前庆国东山路大乱，征北大营主帅燕小乙行叛，带领数千亲兵大营包围大东山，整个征北营都陷入慌乱之中，虽然其后叛变事败，然而征北营群龙无首，极有可能发生兵变或是溃败之事，当其时，史飞身受陛下重命，单枪匹马进入征北营，凭着一张圣旨便收伏了数万军士，也正是凭借着这个大功劳，他成为了如今的京都守备师统领。

一个人可以收伏数万个人，然而今天数千人要去对付那一个坐在轮椅上，行动不便的老人，史飞的心里依然很紧张。

宣旨的小队已经去了，史飞在心中祈祷着，陈老院长会在圣旨面前退却，然而不知道为什么，他知道陈萍萍不会退，一步都不会退。

这是一种很奇怪的感觉，或许皇帝陛下知道陈萍萍不想退，所以才会给陈萍萍留了一条退路。

他不知道皇帝和陈老院长之间发生了什么事情，但知道那件事情一定是深深地楔在二人中间，以至于明明陈院长都要归老了，然而却逼得两个人一定要选择面对面地去厮杀一场。

那边火把照耀下的官道，似乎陷入了一种沉默，然后陈萍萍似乎再次缓缓摇了摇头。

史飞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山谷里的寒风进入他的肺叶，让他凉地有些生痛，他缓缓地拉下脸部的甲片，沉声说道：“准备。”

数千铁甲开始准备，准备包围监察院卸任院长陈萍萍。

……

……

“陛下想让我回去，问我一些事情。”陈萍萍坐在轮椅之上，微笑说道：“这是我早已想到的事情，只是没有想到，他忍到这个时候，才来问我，也没有想到，问便问罢，居然还折腾出了这么多的事情。”

他摇头叹息道：“陛下还是不够了解我啊。”

那名监察院官员忽然在他的身边跪了下来，咬牙说道：“您必须奉旨！”

“不，我这一生都在奉旨，眼下都要死了，我还奉个什么劲儿？”陈萍萍笑着说道：“陛下想问我一些事情，我……何尝不想去当面问他一些事情？”

然后他的脸冷漠了起来，眼神冰冷了起来，看着火把映照下的数百人，寒声说道：“人生一世，总是有些盘桓心头许久的疑问是要问出口的。”

此言一出，达州城外蹄声如雷，甲影映月，转瞬间将火把的光芒压制住。只见官道后方一片烟尘在黑夜里腾起，只用了数息时间，便杀到了连绵车队的附近。

数千铁甲，沉默而厉杀地弥漫了过来。

所有人的脸色都变得惨白起来，怔怔地看着这一幕，而那些车队里的娇弱女子，看着这一幕，更是忍不住吓地尖叫了起来。

陈萍萍坐在轮椅上，依然面色不变，只是唇角泛起一丝嘲讽的笑容。他没有发话，所有的监察院部属都没有出手，他们只是紧紧地握着铁钎的把手，指节扣着弩箭的环扣，紧张地盯着这些自官道两侧田野冲杀过来的骑兵。

与一般的战事不同，非常令人感人迷惘的是，数千名骑兵并没有借着这个势头，直接冲向车队之中，展开杀戮，而是心甘情愿地放弃了骑兵冲力的优势，在最后的时刻放缓了速度，只是化作了三个锐锋，将这三十辆马车包围了起来。

数千名铁甲骑兵，在黑色的官道，红色的火把，银色的明月中，形成了一副令人心悸的场景。

一片肃杀。

……

……

老仆人推着轮椅缓缓转身，陈萍萍撑颌于扶手之上，看着官道旁田野中那名浑身都隐藏在盔甲里的将军，微笑说道：“三千六百人，就想把我抓回去，史将军，你是不是太瞧不起我了？”

骑在马上史飞心里一直在挣扎，他没有向部属下发即时冲锋的命令，就是因为他希望事情还有转机，他不甘心就这样和监察院彻底翻脸，他不知道陈萍萍的后手，也不在乎陈萍萍的后手，但他必须考虑，自己忠于陛下，与监察院成为不解的世仇之后，今后的人生里，迎接自己的将会是怎样凄惨的遭遇。

他怕陈萍萍，他也怕范闲，但是他更怕陛下，所以他今天来了，但是他依然没有动

手。

听到陈老院长的这句话，他在马上的身体微微颤抖了一下，沙哑着声音沉痛说道：“老院长，您……若抗旨收留钦犯，末将不得不……”

话没说完，陈萍萍已经是皱着眉头笑了起来：“果然，总是臣子抗旨不遵的问题，而不是君主派兵伏杀归乡老臣的问题……”他叹息着说道：“我们的陛下啊，在这样的时刻，仍然没有忘记维系自己伟大光正的形象，自然而然，像我这种阴暗的角色，也要扮演好自己的角色。”

三十辆马车，除却那些拖着行李和女子的马车，监察院一路护送的队伍总计不过一百余人，然而就是这一百余名监察院官员，面对着京都守备师三千余名骑兵，却没有丝毫退却之色，面色一如既往地冷漠。

史飞静静地看着这一幕，在心里叹息了一声，如今的监察院眼中只有陈老院长，哪里还有陛下？对着陛下的旨意，这些监察院官员居然只知道维护老院长的安危，而且根本想都不用想一下，难怪陛下会对此事如此忌惮。

官道两边的树林里隐有影子摇动，谁也不知道监察院六处的刺客在里面有多少个。

史飞忽然觉得自己感到了一丝寒意。

陈萍萍闭着双眼，靠在轮椅上，就像是要在夜风中睡着了一般。

第九十一章 一辆车的孤单之入城

夜色中的山丘上，银色的淡月在云朵里游进游出，映得此间忽明忽暗。荆戈盯着山脚下官道上那辆孤伶伶的马车，半晌后从银色的面具中憋出了一声愤怒的冷哼。黑色材质，坚硬无比的那把枪，就挂在他的战马身旁，然而这匹马的缰绳上却不止他那一双手。

自从庆历七年秋的那场叛乱之后，秦家覆灭，而在皇城万人眼前，生挑秦恒的银面荆戈。也成了一位颇具传奇色彩的人物。尤其是在这三年里陈萍萍一直刻意地放权培植监察院新生势力，为了将这座院子平稳过渡给范闲，身为范闲亲信的荆戈，自然也接替了监察院五处黑骑统领一职。

先前山脚下那位轮椅上的老人被抱入马车中的那一刹那，荆戈的心里浮起一丝绝望愤怒的情绪，一夹马腹，便准备带着属下黑骑冲下抢人。因为他根本无法做到眼睁睁看着陈老院长，就这样踏上了回京必死的道路！

当年他在大军营地内备受欺凌，在一次例行演练中惨嚎出手自卫，不料却是生生挑死了秦家长子，自那日起，他被打入了庆国的死牢，而他留在家乡的家人妻子，也都被秦家暗中杀害报复。本来他就已经是个人死，不料却被陈萍萍暗中救了下来，并且把他安排到了黑骑之中，戴着一张银色的面具，遮去自己真实的容颜，为了复仇，为了报恩，一直在黑骑里做到了副统领的位置。

范闲给了他报仇的机会，所以他对范闲极为感恩，然而他更清楚，是陈萍萍给了自己第二次生命，银面荆戈在心里把陈老院长当做再生父母一样看待。

黑骑在山，陈萍萍的轮椅上了马车，他心里涌起一股戾杀之意，便要冲下去，然而被身旁的那个光头冷漠地拉住了缰绳。

荆戈愤怒地回望，那双深若幽冥的眼眸，透过银色面具上的开孔，瞪着那个光头，然而他没有动手，因为这个光头在监察院里的资历比他更深，曾经拥有更重要的地位，这个光头就是范闲当年在监察院大牢里曾经见过的七处前任主办。

“院长说过，你的任务，就是带着这四千名黑骑，护送车队出境，然后务必保证，将这四千名黑骑，一个不剩地全部……交到小范大人的手上。”

光头今天的脸色显得额外苍老和疲惫，他的内心深处何尝不是和荆戈一样，都充满了悲伤与愤怒，然而他是陈萍萍最信任的老臣子，他今天出现在黑骑之中，就是奉了老院长的命令，弹压黑骑有可能发生的骚动。

“你知不知道，院长若是回京，便再也出不来了。”荆戈冷冷地看着他，一字一字缓缓问道。

“这是院长的意思，我所做的一切，都是禀承他老人家的意志而行事。”光头主办面容平静，一步不退。

荆戈怔怔地望着官道，然后看到了陈萍萍在车门处，回望过来的那道凌厉的眼芒，他的身体颤了颤，缓缓举起右手，微握成拳，束缚了手下儿郎们心中的狂暴情绪。

许久之后，看着那辆黑色的马车在京都守备师三千骑兵精锐地包围或是护送之中，缓缓踏上了归京的道路，荆戈深深地呼吸了一声，慢慢地取下了脸上的银色面具，露出那道可怖的凄惨伤口，许久没有言语。

他向陈萍萍告别，知道以后可能再也看不到老院长了，一向冷漠无比的荆戈双眼微微湿润起来。

光头主办一直望着那边沉默着，脸上带着微微的笑容，眼神里却渐渐浮起一丝欢喜的死志。光头主办下马，对着那边安静的官道跪下，十分恭谨地磕了个头。

荆戈看着他的神情心头微微一惊，知道这位老前辈一旦完成了监视自己出境的任务之后，只怕便会随陈老院长而去……他的心头微感悲凉，却没有说什么，只是静静地看着他，然后下马对着那方磕了个头。

所有的黑骑士兵们都同时下马，就在这小山丘上密密麻麻地跪了下来，向已经无人无车的官道叩首，向陈老院长告别。

片刻后，荆戈认真地戴好脸上的银色面具，用沙哑的声音发出命令：“收队。往东。”

是的，这四千名黑骑就是监察院最强大最可倚靠的武力，不论皇帝陛下想怎样对付陈萍萍，不论朝堂之上会想什么方法来削弱监察院，以抵销可能因为陈萍萍而出现的反噬，黑骑都会是朝廷眼中的重中之重。

而荆戈领受陈萍萍之命，就必须好好地把这四千名黑骑，安全地，一个不漏地全部送到庆国国境之外，送到范闲的手中。这本来就是陈萍萍最后送给范闲的几样礼物之一。

银面荆戈知道自己的使命很沉重，所以他率领黑骑驰下山丘时的背影也很沉重。

如果陈萍萍真的愿意正面与皇帝陛下开战，毫无疑问这些横行在庆国州郡之间的四千黑骑，可以从庆国的内部开始下刀，在庆国的腹部割出无数道深可见骨的伤口，再加上监察院这些年在各部衙边军里安插的奸细，如果说陈萍萍临死一搏，可以让整个庆国陷入动荡之中，并不是什么难事。

然而陈萍萍没有这样选择，他宁肯自己一个人回京面对那位强大无比的皇帝陛下，也没有让忠于自己的监察院部属们和朝廷撕破脸，展开一场大战。他在最大程度上保护了庆国朝廷的利益，毕竟他是忠于庆国的。

当然，老谋深算如陈萍萍，自然也不可能让自己的监察院儿郎因为自己地回京，而被朝廷，被皇帝陛下玩弄于股掌之间，他知道在陛下的强大实力之下，在庆国举国之力的强大机器面前，监察院就算全力来撼，顶多也只能让天下陷入动荡，而无法保证自己地存活。

他不愿意监察院的儿郎们受到任何伤害，所以他选择了随车队出京，到了达州，然后很巧妙地集合了自己想保护的这些人，想留给范闲的这些实力，让他们远远地离开京都这个是非之地。

包括王启年，包括车队上的那些行李美姬，包括那些最忠于自己的监察院官员，包括跟随了自己三十年的七处老主办，当然，更要包括了他暗中经营了许多年的四千名黑骑。

这些全部都是陈萍萍认为必须活下来的人，也是范闲需要的人，而这些人此时正在黑夜之中沉默悲哀地前行，准备越出庆国国境，深入已经被范闲和大殿下掌握了东夷城，从此脱离庆国皇帝陛下地控制，真正成为范闲手中独立而强大的力量。

这些力量就是陈萍萍留给范闲的筹码，可以让范闲与皇帝陛下谈判的筹码。

……

……

然而筹码们有自己的情绪，有自己的情义。黑骑在官道四周觅着山路，如幽灵一样地前行，银面荆戈在光头主办的冷漠眼光之下，只好消除了派兵前去屠尽京都守备师骑兵，抢回老院长的念头，而他们所保护的那些车队上，那些监察院的官员密探们，却还有着更加深远的心思。

王启年乔装之后的面容，此时不仅仅是僵硬，而且竟是苍老了起来，他看了一眼身旁满身污血的高达，沉默半晌后忽然开口说道：“院长回京……只是求死。”

高达此时还在半昏迷之中，哑娘子不会说话，她错愕地看了这位大人一眼，不知道这句话是说给谁听的。

缓缓行进的马车之外，忽然有人叹了口气，一个面相普通的监察院官员推开车门，走了进来，坐在了王启年的对面，沉默半晌后说道：“所有人都知道，但所有人都阻止不了。你应该清楚，院长这么做，都是为了院里的利益。他不想让庆国动荡，也不想让小公爷掺和进来。”

“宗追，你一直跟着我，是不是怕我去通知小范大人。”王启年今天夜里没有丝毫开玩笑的意愿，他只是冷冷的看着对面的伙伴，一字一句说道：“院长若是死了，小范大人不想掺和进来也不可能。既然如此，为什么不提前做一下这个举动。如今这个天下，能够阻止京都里事情发生的人……就只剩下他一个了。”

坐在他对面的便是宗追，此人与王启年并称监察院双翼，千里奔波，隐踪追迹，乃是天下最强的二人之一。他望着王启年平静说道：“院长临走前，对你有严命，严禁你通知小范大人。”

王启年的眉头忽然皱了皱，说道：“据说小范大人已经离开了东夷城，在路途上遭到不少东夷乱兵地追击……那些东夷乱兵是怎么知道监察院回国路线的？”

宗追没有回答，王启年盯着他说道：“是老院长放的风声。他想阻止范闲提前回京，他想要在范闲回京之前，把这些事情都了结了。”

宗追默认了这一点。

王启年缓缓低下头去，说道：“达州回京还需要些时间，如果这时候我离开车队，赶到燕京东面去通知小范大人，应该他还来得及赶回京都。”

宗追的眼眸里忽然浮现出十分复杂的情绪，说道：“这些年，我一直跟着老院长，你一直跟着小范大人。院长交给我的任务就是盯着你。”他叹息了一声：“院长大人说的不错，跟随小范大人久了的人，都会变得和我们这些人不一样，变得过于冲动，不怎么考虑结果。”

然后他很认真地说道：“我必须执行院长的命令，不能让你把小范大人拖进来。”

“你能阻止我？”王启年盯着他说道。

“我们两个从来没有分出过胜负，哪怕前些年你在做文职的时候。”宗追的脸上浮现出一丝奇怪的笑容。

紧接着他的笑容凝结在了脸上，因为一把刀柄悄无声息地点在了他的腰眼之上，令他半个身体一阵酥麻，紧接着王启年一掌化刀，狠狠地劈在了他的后颈之上，他哼都没有哼一声，便倒在了车厢的木板上。

哑娘子抱着孩子，满脸惊愕地看着这一幕，说不出话来。

紧紧握着那把刀的高达，睁着双眼，很困难地呼吸了两声，对王启年说道：“走吧。”

王启年看了他一眼，缓缓地点了点头，说道：“小范大人说过，活着最重要，我想他也愿意让老院长活着。”

高达咳了两声，咳出血来，沙着声音说道：“时间。废话。”

王启年极难看地笑了笑，转身掀开黑色马车的车门，像一阵风一般就这样掠了出去。此时夜深墨重，这个世上唯一能够追上他的宗追昏迷在车厢之中，他要去通知范闲，想必没有任何人能够阻挡他，只是不知道时间来不来得及。当范闲知道京都达州发生的这一切，赶回来时，陈萍萍是不是还可以安稳地坐在轮椅之中。

夜色凉如水，黑如墨，混在一起便是水中的墨汁，幻成无数的风沙形状，难以捉摸。

.....

.....

数日后，京都守备师的骑兵终于赶回了京都的外围。因为骑兵大队里有一辆速度不可能太快的黑色马车，所以整个速度被压制地极慢。然而所有的人都没有丝毫异议，他们甚至觉得越慢越好。守备师统领大将史飞这些天，一直陪伴着陈萍萍坐在车厢里，就像是孝顺的晚辈一样，服侍着陈萍萍的饮食用水，起居休息，平日里还陪着他说说闲话，讲讲庆国的过去和将来，朝堂上那些引人发笑的政治趣闻，或是那些颇堪捉摸的宫闱传言。

真的很像是一位老大臣被子执辈接回京都养老。然而所有人都知道，实情并不是这样。

此时天时已经入秋，当“请回”陈萍萍的京都守备师赶回京都时，很刻意地选择了黎明前最黑暗的那个时辰。东面的天边有一抹鱼肚白，却并不怎么明亮，没有办法将秋日京都清旷的天空展露在众人眼前，众人只是能嗅到清淡到了极点，竟是淡到有那么一丝燥气的空气，在自己的口鼻间来回串动着。

三千六百名骑兵，除了受伤的那几十人外，其余的人全部拱卫着那辆黑色的马车，来到了京都景阳门之外。

想必在路途上，史飞早已经将达州处的情况经由绝密的途径，报知了京都内部的枢密院或是内廷，所以当这样密密麻麻的骑兵，在黑夜中来到京都门前时，东门处的十三城门司官兵没有丝毫惊愕，更没有惊起一些不应该有的御敌信号。

城上城下是那样地安静，一片黑蒙蒙之中，偶尔能听到两声马儿轻踢马蹄的声音。东方的那抹苍白只映了一抹在高高的京都城墙之上，将最上面那一层青砖照出了一丝肃杀之声。最为努力晨起的一只鸟儿，从城墙的前方快速掠过，发出一声欢愉的鸣叫。

吱吱沉重响声起，京都城门难得一次没有到时辰便打开了，沉重的城门在机枢地作用下展开了一个通道，将可以容纳一辆马车通过，黑洞洞地，看不清楚里面藏着怎样的凶险。

十三城门司的官兵们守在城墙之上，警惕而好奇地看着城门处。他们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为什么从顶头上司，到那些外面出现的莫名其妙的京都守备师官兵都如临大敌一般。

一应交接工作在一阵令人心悸的沉默之中做完。那辆黑色的马车，在老仆人的控缰之下，缓缓进入了京都城门。

直到此时，这辆马车依然在监察院老仆人的操控之下，这辆马车，依然在车中那位老跛子地操控之下，城内城外的军方重臣们，没有一个人敢去强行夺下马车驾夫的位置，更

没有人敢掀开车帘，去验明一下里面那位老人的正身。

史飞沉默地看着那辆马车进入了景阳门，然后看着城门缓缓地关上。他知道自己的任务终于完成了，在临行前，本以为京都守备师要付出无数人命才能完成的任务，竟然就这样轻松地做到。后面没有自己的什么事了，不论陛下对于自己没能完全完成任务有怎样的怒气，史飞也不在乎，他只是怔怔地看着那扇紧闭的厚重城门，心里浮起了无数复杂的情绪。

庆国朝廷文臣对于监察院，对于监察院的那位老跛子，都是在恐惧之外多有厌恶之情，他们认为这个老跛子就是陛下的一条老黑狗，逢人便咬的恐怖家伙。而在军方大人们的眼中，监察院是自己最忠实可靠有力的伙伴，虽然他们对于陈萍萍也有无限的畏惧。然而此时此刻，史飞却忽然觉得，这位宁肯单身回京，却也不愿意让监察院和军方大战一场的老人家，很值得自己敬佩。

他沉默许久后，缓缓地挥手，带着三千多名各有复杂情绪，逃出生天之喜的京都守备师士兵，缓缓离开了厚重的城墙，噬人的城门。

.....

.....

黑色的马车缓缓地进入了景阳门。厚重的城门缓缓地关上，几个人缓缓地靠近了马车，此时还处于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候，光线极为昏暗，根本无法看清楚那几个人的面庞。

负责在景阳门处守候的，都是庆国朝廷最顶尖的人物，一位是宫廷派出来的姚公公，一位是手控天下兵马的枢密院正使叶重，一位是门下中书行走大学士贺宗纬，三个人靠近了黑色马车，一时间却没有人开口说话。

终究还是叶重开口了，他望着马车和声说道：“院长归来辛苦。”

姚太监平静说道：“请院长随奴才入宫见驾。”

贺宗纬在一旁没有开口，他平静着脸，保持着此时最应该保持的沉默。

马车里一片沉默。许久之后，那位老人缓缓叹了口气，温和说道：“一个孤老头儿回京，居然扰了三位安宁，实在是过意不去。”

马车缓缓开动，在内廷太监和军方高手们地集体押送下，沿着景阳门下的大街，向着京都正中的皇宫行去。京都里的监察院似乎并不知道他们的老祖宗已经回到了京都，而且即将面临着陛下的万丈怒火，甚至朝廷里的大臣们，还有那些嗅觉极为敏锐的京都百姓们，也不知道这一点。

黑暗的黎明啊，景阳门下大街两侧的树，像无数只船，在微凉的秋风里摇啊摇啊摇。大街直通皇宫，两侧没有任何行人，想来早就已经肃清，并且做了最高等级地戒严。空旷，寂寥，只有那辆黑色的马车，在前行，在孤独地前行。

一直行到煌煌皇城的面前，恰在此时，太阳终于挣脱了大地地束缚，跃将出来，将皇城照耀地明亮一片，那如火般温暖的金色光芒，也恰好将那辆黑色的马车包融了进去。

第九十三章 那又如何

灰蒙蒙的天，昏沉沉的宫，东方的朝阳初初跃出地平线不久，还没有来得及将温暖的光芒洒遍整个庆国的土地，却已经被那一团不知何时生起、何处而来的乌云吞噬了进去，红光顿显清漫黯淡，天色愈发地暗了。

后宫里，晨起洗沐的宫女开始烧水，杂役太监开始拿着比自己人还要高的竹扫帚打扫地面的灰尘，没有人知道皇城前殿正在发生什么，只是如同民间的百姓们一样，日复一日地重复着自己的使命与生活。那些贵人们也不例外，虽然这些天京都的异状，隐隐约约传入了她们的耳朵之中，然而那件事情只局限于庆国极有限的人知道，所以人们并不清楚发生了什么。

在园门处，远远望着御书房的那几位大人物，自然是清楚此事的人物之一，然而他们的眼窝深陷，面容肃静，就像是泥胎木雕一般木讷，没有丝毫的反应。

陈老院长已经进入御书房很久了，然而却一直没有什么动静出现，由于众人隔地远，所以并没有听到陛下那一声难得的愤怒的吼声。这些人中，叶重和姚太监或许有这种实力，然而他们却不会愚蠢地凝聚功力，去偷听御书房内的声音。关于那些事情，能少听到一些，就好一些。

.....

.....

陈萍萍想听，想听一个原因，一个解释，所以他回到了京都，冷漠地坐在黑色的轮椅上，静静地看着自己侍候了数十年的主子，庆国的皇帝陛下，想从他的嘴里，听到当年的事情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人之将死，所执着的，不外乎是人生历程当中最愤怒，最不可解的那些迷团。

然而庆帝没有回答，他只是静静地看着陈萍萍。自从听到陈萍萍的那句话后，他就一直保持着站立的姿式，冷漠而微谄地看着对方，一直看了许久许久。

他眼瞳里的利芒渐渐化成一丝淡淡的嘲讽，还有诸多的大不解，他的眼角微微眯了起来，就像是一只雄狮，看着自己的国度上面经过的一只游魅，在徒劳地拨动着实体的树丫，向自己宣告着什么。

庆帝奇怪地笑了起来，微微偏头，双唇抿地极紧，看着陈萍萍淡淡说道：“竟然.....居然.....是因为这些，因为这些！”

皇帝陛下的心中有大不解，想不通，他看着陈萍萍，就像看着一个怪物，默然许久后，摇头叹息无语。直到此时，他才终于明白，这条自幼年时跟随自己的老黑狗，为什么会背叛自己，为什么会不惜一死，也要回京来质问他。

当年那些伙伴对于那个女子地喜爱，庆帝是很清楚的，然而他再怎样想，也不可能想到，陈萍萍竟然会因为一个死去了多年的女子，而生起了强烈的复仇欲望，站在了自己的对立面。他坐回了软榻之上，沉默许久，双手扶在膝上。

陈萍萍的双手扶在黑色轮椅的扶手上，沉默而冷漠地看着他，一言不发，只是等着那个答案。

庆帝的面色有些微微发白，许久之后，他轻声说道：“为了她.....你竟然背叛.....”

朕？”

这句话里所蕴藏的意味很怅然，很悲哀，还有一种发自内心最深处的愤怒与烦躁。

“我只是想知道为什么。”陈萍萍叹息着说道：“我这一生，再也未有见过像她那样的女子，不，应该是再也未有见过像她那样的人。她像一个仙女一样降落到这片凡尘之中，拼尽自己的全力，改变她所应该改变的，拯救她所认为应该拯救的。她帮助了你，打救了我，挽救了庆国，美好了天下……而你，却生生地毁了她。”

这句话的语音里没有惊叹号，没有愤怒，只是一股子沧桑与悲伤。

庆帝沉默许久，手掌缓缓地在膝头摩娑着，这一世从来没有人当面问过他这个问题，更准确地说，根本没有人敢问他这个问题，也没有几个人知道这个问题，但凡知道这个问题的人，如今都已经成了黄土里的一缕游魂。

当年最亲近的几位伙伴，没有任何人知道此事。

“我没有杀她。”庆帝的眼睛眯了起来，对着面前这条老黑狗，他本来不需要解释什么，但不知道为什么，他的内心最深处，有一丝隐痛，一丝被他强行抑止了二十多年的隐痛，就这样缓缓地渗透了出来，占据了他的身心，想让这位世上最强大的男人解释一些什么。

也许是解释给陈萍萍听，也许是解释给后宫小楼那幅画像中的黄衫女子听，也许……皇帝陛下只是想解释给自己听。

“我没有杀她。”皇帝陛下的声音提高了一些，语气坚定了一些，口气冷漠了一些，再次重复了一句，对着陈萍萍眯着眼睛说道。

“您没有杀她？”陈萍萍眼角的皱纹深到快要遮住他的双眼，他有些疲惫地抬起头来，看着皇帝陛下，用一种冷漠到了极点的笑声问道：“那她是怎么死的？”

“不要说什么西征未归，不要说什么王公贵族叛乱，不要说什么天命所指，恰在那时，我，范建，五竹，叶重……所有的人都恰好不在京都，恰好她又刚刚生下孩子，是在最虚弱的时候！”陈萍萍的眼光就像两把刀子一样刺向皇帝的面容，寒沁沁说道：“陛下以孝治天下，最好还是不要把这些罪孽都推到太后娘娘的身上，皇后那个蠢货以及她的家族已经替您背了二十年的黑锅，难道您又想让您自己的亲生母亲接着去背？”

“西征草原，是你的旨意！范建当时只是太常寺司库兼户部员外郎，负责一应军需供应，他为什么也被你调到王帐随军？”陈萍萍的眼睛眯地极紧，无数的寒意从那些稀疏而苍老的眼睫毛里往外渗去，“军需后勤，按我们当年的手法，一向是交给范建全权处理，我大庆铁骑外伐之时，他惯常都是留在京中处理一切，为什么那次你非要让范建跟着你投身西征军中？”

“你在怕什么？你怕范建留在京中，他手下秘密训练出来的虎卫，会坏了秦业的大事？”

陈萍萍的唇角泛起一丝冷笑：“是啊，又提到秦家这位老爷子了。谁能想得到，这位三朝元老，原来才是当初陛下您留在京都的杀招……时任京都守备师的叶重也被急召入了定州，整个京都，都在秦家的控制之下，就算皇后想造反，想攻入太平别院，可是秦业若不点头，谁能做到这一点？”

“三年前京都谋叛，秦业跳出来的时候，陛下您是不是很高兴，终于有机会，有借口，可以把当初唯一知道您在太平别院血案里所扮演角色的人除掉，杀人灭口？”陈萍萍

对着庆帝冷冷说道：“当然，您是不屑杀人灭口的，就算秦家说什么，您也不会在乎。然而范闲终究长大了，你不得不接受，你和她的儿子，是你所有子息当中最成材的一个人，相处地愈久，你愈看重范闲，你也就愈不愿意让他知道他的亲生母亲是死在你的手上，所以秦业……他不死怎么行？”

陈萍萍微尖微沙的声音在御书房里不停地响起，庆帝没有说话，只是冷漠而冷静地听着，听着这些字字句句，他的表情略微有些怪异，似乎有淡淡悲哀，但似乎又有淡淡的解脱。

“说回二十二年前的太平别院。”陈萍萍说地有些太急，这些话大概是这位老跛子在暗中隐忍了数十年的话语和推断，此时终于有机会在皇帝陛下的面前一吐而尽，他大声地咳嗽了起来，咳地面上生起两团不健康的红晕。

许久之后他才平息了下来，叹息着说道：“再说说我吧，当时既然你已经决定向太平别院动手，当然不会允许我还留在京都，所以整个北方的防线忽然告急，不时有风声传来，北方那个国度即将全力南攻，我身为监察院院长，首谋军事，陛下您又忙于西征之事，我只好代圣驾北狩，亲身前去擦探情况。”

“如今想来，能让整个军方系统都配合此次演出，甚至还能调动异国的力量，除了陛下您的意旨之外，有谁能够做到？”陈萍萍的眼睛眯了起来，说道：“然而我的心里一直有个疑问，能让当年那个初初新立的北齐朝廷配合陛下的心意，莫非您与苦荷那个死光头暗中勾结？”

“当然，苦荷已经死了，我也没处去问人去。”陈萍萍摇了摇头。

“朕没有找苦荷。”陈萍萍地指控到了此时，庆帝终于冷漠地开口，说出了第一句话，“朕不需要找任何人，也没有找任何人。”

陈萍萍用一种怜悯而不屑的目光看着他，说道：“最后说到五竹，他是最不可能离开她身边的人，而他当时却偏偏离开了京都，毫无疑问，这是我这些年来最想不明白的事情。只要五竹在她身边，这个天下无论是谁，只怕都很难把她杀死。”

庆帝的眉梢微微跳动一下，却依旧保持着沉默。

“陛下，我对您一直有猜忌，我甚至对范建也一直在猜忌，我始终不知道，当初的这几个伙伴里，究竟是谁做的这件事情。”陈萍萍的唇角耷拉着，缓声说道：“然而直到很多年以后，五竹告诉我，他在范府外面的小巷子里，遇到了一个人，他杀了那个人，而且自己也受了重伤，我才想明白了一件事情。”

“这个世上能够伤到五竹的人太少，除了四位大宗师之外。”陈萍萍平静地说道：“所以我判定，神庙又有使者来到了人间。”

“既然神庙中人能够在那个时刻来，那么二十二年前，他们也能来人。你我都清楚，只有神庙来人，才能让五竹如此警惕，甚至会离开她的身边，务求要让神庙来人不靠近她。”

“神庙来人在范府外面摊上地那次刺杀，针对的是范闲，伤害的却是五竹，那是因为陛下您一直想知道五竹究竟在哪里。”陈萍萍说道：“而第一次神庙来人地出现，针对的是她，调走的却依然是五竹。”

“五竹似乎就是一面墙，一面只有神庙才能撼动以及调动的墙。”陈萍萍忽然笑了起来，说道：“虽然只有两次，但两次都太巧了，都出现在陛下您有动机的时节。”

“陛下，我知道你一直忌惮老五。”陈萍萍的眼瞳显得淡漠起来，静静地望着庆帝说道：“从范闲入京之后，你就一直想知道五竹的真实下落。好在……范闲他一直连我都瞒着，所以陛下您自然也不知道。”

“你为什么这么忌惮老五？”陈萍萍的唇角微翘，嘲讽笑了起来，“你怕老五知道当年的事情，拿着那把铁钎就杀到皇宫里来杀你？你身为九五至尊，难道还是依然有害怕的人？”

皇帝陛下忽然笑了起来，摇头说道：“不，只是像老五这样的人，不应该存在于这个世界上，自何处来便归何处去。你或许还不知道，当初安之在澹州的时候，朕就请流云世叔去看过老五一次，只要老五还没有完全醒过来，他对朕，便没有任何威胁。”

“这是你一惯以来的看法，像大宗师这种怪物，本来就不应该存在于这个世界上。”陈萍萍冷漠说道：“所以我很好奇，那为什么你还活着，不去自杀算了？”

这句话很恶毒，然而皇帝的面色没有丝毫颤动，或许那种情绪正在他的内心酝酿，然而此时却依然没有爆发出来。

陈萍萍没有丝毫怯色，依旧冷漠说道：“当年你调走了我们所有的人，又挑得皇后那个蠢货发疯，再让秦业在一旁注视操控，太平别院的血案就此发生，这看上去虽然简单，但实际上却是无比困难，当中的环节只要一处出问题，她……或许依旧不会死。”

“一个简单而强大到没有缺点的谋划，这个世界上大概也只有陛下你才能够营织出来。”

陈萍萍轻轻地抚摸着轮椅光滑的扶手，叹息说道：“尤其是关于神庙来人的事情，我直到现在，依然没有想明白是为什么，为什么神庙会按照你的计划行事。”

“或许是因为你们的目的本来都是一样的，都想让她这个傲立于世的角色，悄无声息地被抹掉。”陈萍萍微讽看着庆帝。

庆帝沉默许久，没有反驳这个推论，只是温和笑着说道：“你这老狗，一生都在想着如何害人，要想清楚这些事情，并不是什么难事，朕只是从来没有想到，你会对此事一直念念不忘。”

“然而。”他加重语气说道：“朕……没有杀她。”

“是的，你没有杀她。”陈萍萍笑了起来，笑地极为怪异，“我们伟大的皇帝陛下，当然不会亲自动手，杀死对庆国有再造之恩的那个女子，你当然不会杀死帮助老李家坐上龙椅的大恩人，你当然不会杀死自己心中最爱慕的女人，你当然不会杀死自己儿子的亲生母亲。”

“血是很难洗清的，你当然不会让血流到自己的手上。”陈萍萍的眉头皱地极紧，声音从胸膛深处逼了出来，寒意逼人，“你的双手依然洁白，你永远是无比地光明正确，手上有血的只是龙椅下面那些愚蠢或是暴戾的人们……”

“我们替她报仇，扫荡干净了庆国内所有的顽固王公贵族，那一夜京都流了多少血？那个夜里，皇后和太后所有的亲族被杀光，你是不是笑地很快意？”陈萍萍幽幽问道：“所有的光耀灌注入你的身体，所有的黑暗与无耻归于你的臣下和亲人，世界上，没有比这更美好的事情了。”

“你当然没有杀她。”陈萍萍抿着唇，一面轻声咳着，一面缓缓说道：“因为你从来没有动过一根手指头……尤其是老秦家死后，世上再没有任何人知道当年黑暗中的一切，没

有任何人有证据，说是陛下你亲手操控了太平别院血案。”

“然而……”这位坐在黑色轮椅上的老跛子微讽地摇着头，“你永远说服不了你自己，也说服不了奴才我，也改变不了这个事实……二十二年前，你亲手杀死了她，杀死了一个伟大的……不，就是一个刚刚替你生了儿子，处在人生最虚弱时刻的孤独的女子。”

“人世间最卑劣与无耻的事情，莫过于此。”陈萍萍说完了最后这句话，整个人的身体都显得疲惫了起来，靠坐在黑色的轮椅上，缓缓闭上了双眼。

皇帝也缓缓地闭上了双眼，一直平静的面容显得有些苍白，他沉默许久之后轻声说道：“不错，是朕杀了她。”

旋即，他睁开了双眼，眼眸里一片平静与肃然，说道：“那又如何？”

第九十五章 陈萍萍的复仇

御书房又安静了下来。从黎明前最黑暗的那一刻，到朝阳跃出大地，再到暖暖晨光被乌云遮住，淅淅沥沥的秋雨飘絮似地落了下来，在这样一段时光之中，御书房里的声音，就像是天气一样，时大时小，时而暴烈，时而像冰山一样地安静，此间的气氛更是如此，一时紧张刻薄，一时沉默铁血，一时忆往事而惘然，一时说旧事而寒冷。

庆国的皇帝陛下与陈萍萍本就不是一般的君臣，这二人之间的战争，也与一般的战争有太多形式上的差别。直到此时，陈萍萍只是言语，或许只是言语所代表的心意，在那里举着稻草刺着，扎着，盼望着能将对方赤裸而娇嫩的心脏扎出血点，刺出新鲜的伤口来。

一抹并不健康的苍白在庆帝的脸颊之下久久盘桓，不肯散去，他的眼眸空蒙，不，应该说十分空洞，微显瘦削的脸颊，配上他此时的神色与眼神，显得格外冷漠。

谁也不知道庆帝此时的心头究竟有怎样的惊涛骇浪，他只是静静地看着陈萍萍，在沉默许久之后缓缓说道：“你凭什么来监察……朕？”

他冷漠地开口：“朕舍弃了世间的一切，所追寻的是什么，你们何曾懂得？”

这是身为帝王，对于老黑狗的一种不屑。然而陈萍萍的双手很自然地搁在黑色轮椅的扶手上，淡淡地看着他，眼神中有的也只是冷漠和不屑。君臣二人彼此对彼此的冷，彼此对彼此的不屑，就这样弥漫在整个御书房里。

“陛下您再如何强大，庆国再如何强大，可你依然改变不了一个事实，你最不愿意承认的事实。”陈萍萍微垂眼帘说道：“庆国之强大，最终还是依靠于她的遗泽，如果不是她留下了内库源源不断向朝廷输送着赖以生存的血液，如果不是她留下了监察院帮助陛下控制着朝堂上地平衡，我大庆连年征战，你如何能够让庆国支撑到现在？”

“你想证明，没有她，你一样能够把事情做到最好，甚至比她还活着的时候更好。”陈萍萍缓缓抬起头来，沙哑着声音说道：“你想掀开她盖在你头顶上的那片天，然而实际上，你却只是证明了，你必须依靠她。”

“你不如她多矣。”陈萍萍很平静自然的话，刺中了皇帝心脏的最深处。

皇帝忽然想到三年前的那个雷雨夜，自己在后方不远处的广信宫里，曾经亲手掐着李云睿的咽喉，对那位最美丽的妹妹说：“你怎么也比不上叶轻眉。”

他的心头微动，面色微微发白，薄而无情的双唇抿地极紧，冷漠说道：“历史终究是要由活人来写，朕活着，她死了，这就已经足够了。”

“所以说，陛下你何必还解释什么？你只需要承认自己的冷血、无情、虚伪、自卑……”陈萍萍的脸上浮出一丝笑容，“这样就足够了。”

“她真的是一位仙女？不食人间烟火，大慈大悲？”皇帝忽然微嘲开口说道：“还是说在你的心中，只允许自己把她想像成这样的人物？不，不止是你，包括范建，包括靖王那个废物，恐怕还包括安之在内，你们所有人都认为朕冷酷无情，却放肆地凭由自己的想像，在她的身上描绘了太多的金边。”

“她不是一个人，也不是一个仙女，更不是一个来打救世间的神。”皇帝幽幽叹息了一声，眉头渐渐皱得极紧，缓缓说道：“她只是你们这些人，不，以往包括朕在内也是，她只是我们这些人的想象罢了。朕往往在想，这个女子是不是根本从来没有出现过，只是任

由我们的想像汇聚在一起，才凝成了这样的一个人？”

陈萍萍冷冷地摇了摇头：“你知道这不是事实。”

“可依旧是想像！”皇帝的面容冷酷了起来，唇角微翘看着陈萍萍说道：“你们这些废物，把对世间一切美好的想像都投注在了她的身上，所以她在你们的心中光辉无比，甚至连一丝暗影都找不到。”

“冰雪聪明，却无谋人的心机，悲天悯人，却不是一个不通世务的幼稚女子，而是有实际手段去做的实干家。”皇帝双眼冷漠继续说道：“这是一个怎样的人？一个没有任何缺点和漏洞的人，这样的人……还是人吗？”

他忽然笑了起来，悲哀而戾气十足地笑了起来：“可惜，世上本来就没有这样的人。她一样是个凡人，有喜有怒有光彩有阴暗有心机有阴谋的普通人，说到底，她和朕又有什么区别？”

“陛下。”陈萍萍缓缓地摇了摇头，“她若真是你所想像的那种人，她又怎么可能死在你的手上？”

“是吗？”皇帝的眼瞳微缩，怪异地笑出声来，“哈哈哈哈……每个人都成为自己的王？好狂妄的想法。监察院原来是监察朕的……朕直至今日才知道，原来你这老黑狗竟然是她留下来监视朕的！她当年若不疑朕，若不防范朕，又岂会留下这样一句话来？”

“错了，陛下。”陈萍萍面色木然说道：“不论是谁坐上龙椅，我监察院便要监督于他，这并不是她从一开始就提防你，想要对付你的证据。”

“那霸道功诀呢！”不知为何，皇帝的语气忽然变得极为阴暗幽深，声音虽然高了一些，但却让人感觉不到丝毫暖气，他的声音就像是被九幽冥水泡了亿万年的剑一样，直刺御书房的四周。

皇帝的脸没有扭曲，只是空洞的眼神里闪过一丝阴寒之色，一字一句说道：“当年她传朕霸道功诀，朕本以为她是想着北齐东夷两地各有一位大宗师，她才有此决断，朕感激至深……凭这霸道功诀，朕带着你，带着叶重，带着王志昆，纵横沙场，横扫六合，难得一败，然而谁会料到，这所谓的无上功法，背后里却隐藏着无上的祸心！”

皇帝的声音在出离愤怒之后，变得异常冷酷起来，“当年初次北伐之时，朕便察觉体内的霸道真气有些蠢蠢欲动，不安份起来，但事在必为，朕领军而进，与战清风在北部山野里连绵大战，然而却在这个时候，隐患爆发，朕体内……经脉尽断！”

陈萍萍默然，他是对这段历史最清楚的人之一，当年北伐艰难，战清风大师用兵老辣至了极点，大魏兵员尤盛，南庆以数万之师冒险北进，着实是九死一生的选择。然而大魏已然腐朽不堪，民不聊生，若想改变天下大势，从而开创出新的局面和将来的可能性，南庆地发兵是必然之事。

时为太子殿下的庆帝，领兵北征，而陈萍萍却是留在了初设的监察院之中，一方面是要保证京都的安全，二来也是与战场保持着距离，保证冷静的眼光决策。本来便是敌强我弱之势，恰在大战最为激烈，战清风率大军于崂山外围包围庆军之时，庆军的统帅，太子殿下却忽然受了重伤，全身经脉尽断，僵卧于行军营中不能动！

虽然时为副将的叶重以及亲兵营少年校官王志昆，在最关键的时刻站了出来，然而战场之上南庆本就处于弱势，统帅忽然又不能视事，转瞬间，战清风大军挺进，南庆军队被打地四分五裂，而太子也被困在了群山之中。

也就是在那个时候，陈萍萍带着监察院黑骑完成了他们震惊天下的第一次千里突进，生生在大魏军队营织的罗网上撕开了一道大口子，冒着无穷的风险，将太子，也就是如今的庆帝救了回来。

一路艰辛不用多提，黑骑几乎全军覆没才将今日的皇帝陛下救了回来。在那时，陈萍萍心头就有一个疑惑，究竟陛下是受了怎样奇怪的伤？外表上并没有什么大的伤口，但内里的经脉却全部碎断，变成了一个废人。

这些年里，陈萍萍猜到了一些什么，而且范闲也曾经面临了一次险些经脉尽断的危险，他自然知晓当日皇帝陛下诡异而可怕的伤势由何而来。

想必就是霸道功诀练到一定境地之后，必然会出现的危险的关口。

“朕身不能动，目不能视，口不能言，体内若有无数万把锋利的小刀，正在不停地切割着我的腑脏，我的骨肉。”皇帝的眼神空蒙，冷漠说道：“那种痛苦，那种绝望，那种孤独，那种黑暗，不是你能想像的。朕心志一向强大，然而在那时，却也忍不住生起了自尽的念头……然而朕连一根小指头都动不了，想死……居然都死不成。”

皇帝的唇角微翘，自嘲地笑了起来，“这是何其可悲和凄惨的下场。”他淡淡看了陈萍萍一眼，“当日若不是你不惜一切代价地救我，或许我当时便死了。”

陈萍萍沉默不语，不讥讽，不应声。

皇帝的鼻翼微微抽动，冷漠地深深吸了一口气：“然而上天未曾弃朕，在这样的痛苦煎熬数月之后，朕终于醒了过来，而且不止醒了，朕还终于突破了霸道功诀那道关口。”

皇帝的声音微微颤抖，已经数十年过去了，他想到那可怕的，非人类所能承担其折磨的关口，坚强的心依然止不住摇晃了一下。

他低下头来，微嘲地看着陈萍萍说道：“她传我这个要命的功诀，究竟是想做什么呢？”

“朕问过她，怎样能够突破关口，她说她不知道。”皇帝忽然哈哈笑了起来，眼帘微眯，从缝隙里透出寒意，“她不知道！她造就了苦荷，造就了四顾剑，造就了朕，她居然说……她不知道！”

“她想拿着朕这个要害，要朕一生一世都听她的，应允她的。”皇帝的唇角怪异地翘了起来，嘲讽说道：“但……朕怎是这样的人，朕过了这生死大关，也将这世间的一切看得淡了，也终于明白你们眼中这个光辉夺目的女子，其实也有她最残忍的那个部分。既然天不弃朕，朕如何肯自弃？”

听完了庆帝的这番话，陈萍萍微微地笑了起来。叹了一口气之后，又将那微敛的笑容继续展露到了尽处，摇着头哑声笑道：“多疑啊多疑……陛下你这一生，大概从来就没有办法摆脱这一点了。”

陈萍萍的笑声很沧桑，很悲哀，他静静地看着皇帝说道：“借口永远只是借口，或许陛下你当年是这样想的，然而范闲如今也练了，如果不是有海棠帮他，只怕他也会落到那个地狱一般的关口之中。”

“天一道的心法，她的手上本来就有。”皇帝缓缓地闭上了双眼。

“可那有可能永远停留在九品的境界之中。”陈萍萍微嘲说道：“你甘心吗？”

不等皇帝回答，他轻轻地摆了摆手，叹息说道：“过去的事情，再去提也没有什么必要了，你既然连她都能疑，自然能疑天下所有人，只是……这种疑也未免显得太可笑了

些。”

既然可笑，当然要笑，所以陈萍萍笑了，在黑色的轮椅上笑地前仰后合，浑浊的眼泪都快要从他苍老的眼缝里挤了出来。

“朕只是要让你这条老狗死之前知道，你所记得的，只是一个虚无缥缈的幻像罢了。”皇帝睁开了双眼，从回忆中摆脱出来，冷酷地看着陈萍萍说道：“你是朕的狗，却要替她来问朕。朕要你知道，你所忠诚守护的那个女主子，也不是一个纤尘不染的仙子。”

陈萍萍住了笑容，双肩微微下沉，沉默片刻后应道：“老奴不是一个以天下为己任的圣人，也没资格做圣人，先前指摘陛下，不是为这天下苍生，也不是心头对这苍生有何垂怜，只是这是她的遗愿……是的，陛下，今天相见，为的不是天下苍生，只是私怨罢了。”

他抬起头来，平静地看着皇帝：“你杀了她，我便要替她报仇，此乃私仇，不是什么狗屁大义，这只是件很简单的事情，不需要承载什么别的意义，我根本不在乎她是个什么样的人，究竟是谪落凡尘的仙子，还是一个内里别有机谋的小魔女，那有什么关系？”

“她叫叶轻眉，这就足够了。”陈萍萍看着皇帝缓缓说道。

皇帝望着轮椅上的老战友，许久许久之后，轻轻地叹了口气，脸上浮现出一丝微笑，然而这抹笑却代表了更深一层的意思，在他的眼中，这条老黑狗已经死了。

“这是一种很畸形荒乱的情绪。”皇帝冷漠说道：“监察一国之君，一个阉人对一个女人念念不忘，原来很多年前你就已经疯了。”

“当然，朕必须承认，朕被你蒙蔽了很多年……监察院在你这条老狗的手里，确实有些棘手，整个监察院到了今日，只知有陈萍萍，却不知有朕这个皇帝。这是朕对你的纵容所至，却也是你的能耐。只是朕不明白，你凭什么向朕举起复仇的刀，你又有什么能力？”

皇帝带着淡淡不屑看着陈萍萍，自身边取起那杯许久未曾饮的冷茶，缓缓啜了一口。

陈萍萍也自轮椅扶手的前端取起那杯犹有余温的茶水，润了润自己枯干的双唇，片刻后轻声应道：“想必言冰云此时已经在替陛下整肃监察院了。”

皇帝的目光看着茶杯里的澄黄茶水，微微一凝，然后回复自然。

“我既然单身回京，自然是不愿意整个庆国因为老奴的复仇而陷入动荡之中。”陈萍萍说道：“所以言冰云那里，我并不会理会。”

“慨然来赴死，就是为了骂朕几句？”皇帝的唇角泛起一丝颇可捉摸的笑容。

“陛下了解我，所以才会陪注定要死的我说这么久的闲话。”陈萍萍微笑说道：“因为你也不知道我最后的手是什么，所以你必须陪我说下去，直到我把自己想说的话说完。”

“此时话已经说完了，朕想看看你究竟有什么底牌还没有掀开。”皇帝温和一笑，此时他早已经从先前的心神摇荡与往事带来的情绪中摆脱出来，回复到了平静而强大的帝王模样。

陈萍萍没有回答，只是意味深长地看着皇帝陛下，忽然开口问了另外一个问题：“这二十年里，我已经做了这么多事，难道陛下你现在还不了解？”

皇帝的手指头缓缓地转动着青瓷茶杯，目光却缓缓地落在了地上，黑色轮椅脚边的地

上平静地躺着几份宗卷，上面记载的都是陈萍萍这些年里，是如何一步一步将皇帝身边所有的亲人都驱赶到了他的对立面中。

“回春堂的火是院里放的，那名太医是老奴派人杀的，那名国亲也是如此下场。至于太子殿下用的药，是费介亲手配的。当然，费介如今早已经离开了这片大陆，陛下就算要治他死罪，想必也是没有办法。”陈萍萍冷漠而无情地看着皇帝，一字一句地说了出来，“长公主与太子私通一事，是我在一旁冷眼旁观，稍加帮助，然而想尽一切办法，让陛下您知道的。”

皇帝转动茶杯的手指头停了下来。

“那夜下着雷雨，陛下在广信宫里应该有所失态，虽然老奴没有亲眼见到，但只要想到这一点，老奴便感老怀安慰。”陈萍萍满脸的皱纹都化开了，显得极为安慰，“陛下，长公主与太子私通，您为何如此愤怒？是不是您一直觉得这个胞妹应该是属于您的？然而碍于你心中自我折磨的明君念头，你只有一直压抑着？”

“谁知道太子却做了。”陈萍萍低沉尖声笑了起来，“你不能做，无法做的事情，却被太子做了，你如何能不愤怒？他们如何能够不死？”

“太子死了，长公主死了，皇后死了，太后死了，老二也死了。”陈萍萍刻厉的目光盯着皇帝，“你身边所有的亲人都等若是死在你的手下，你是天底下最自私最狠毒的君主，我便要让你的亲人因为你的自私死去。”

皇帝捏着茶杯的手指头微微颤动，轻轻地击打着杯身，发出脆脆的清音。

陈萍萍的声音比这个声音更脆，更冷，更冽：“老奴没有什么底牌，老奴只是要回宫来告诉您一声，您当年如此冷酷地让她孤独地死去，我便可以让你也嗅到那种孤独的滋味，然后就在这种折磨之中死去……或许我无法杀死你，然而让你这样活着，岂不是一种最美妙的复仇手法？”

“朕还有几个好儿子。”皇帝缓缓说道：“你居然连老三那个小子都想杀死，朕……不得不惊叹于你心中的阴寒与仇恨。”

陈萍萍冷漠开口说道：“只要是这宫里姓李的人，都该死。”

“安之呢？”皇帝敲打青瓷茶杯的手指忽然停顿了下来，皱着眉头微嘲说道：“他是朕与轻眉的儿子，你对她如此忠诚，又怎么会三番四次想要杀死他？只怕安之他直到今日还以为你是最疼爱他的长辈，却根本没有想到，包括山谷地狙杀在内，包括那次悬空庙之事的后续，他险些丧身匕首之下，全部都是你一手安排出来的事情。”

陈萍萍沉默片刻后，用一种戾寒到了极点的语气低沉说道：“范闲只是个杂种……你有什么资格成为她儿子的父亲？范闲地存在，对她来说，就是一个耻辱的烙印，我看着他便觉着刺眼。”

皇帝笑了起来，笑声里满是怨意：“很好，你果然是个变态的阉货……朕如果就这么杀了你，岂不是太如你的意？”

“怎么死，从来都不是问题。”陈萍萍嘲讽地看着皇帝说道：“我只知道我的复仇已经成功，这便足够了。”

皇帝握着杯的手悬停在半空之中，半晌后，他幽幽说道：“朕还有三个儿子……”

“可是我既然回京，你那三个儿子只怕都不可能再是你的儿子。”陈萍萍的眼瞳渐渐缩了起来，带着一丝寒冷的快意尖声笑道：“我死在陛下你的手中，范闲会怎么看你？老大

会怎么看你？你能如何向范闲解释？难道说我是为了替她母亲报仇？那你怎么向他解释当年的事情？”

陈萍萍微缩的眼瞳里寒意大作，脸色不知是因激动还是别的情绪而渐渐苍白，他盯着皇帝一字一句说道：“陛下，你必将众叛亲离，在孤独之中，看着这天下的土地，却……一无所有。”

看着天下的土地，却一无所有。这是何等样恶毒的诅咒与仇恨！皇帝的身子微微一震，面色又渐渐苍白起来，他用噬人的威势目光看着陈萍萍，寒声说道：“你敢！”

当皇帝说出这两个字时，就表示他已经知道陈萍萍这绵延二十年的复仇，在最后终于渐渐踏上了一条不可逆转的成功之路。不论是范闲还是大皇子都与陈萍萍关系极为亲厚，而庆帝若想向这两个儿子解释什么，却又要触及许多年前的那桩故事，根本无法开口。

这位天下最强的君主，难道只能在自己的儿子们带着愤怒与仇恨目光的注视中，渐渐地苍老，死亡？

庆帝的面色苍白，他的心里感到了无穷的寒冷与愤怒，他看着陈萍萍同样苍白的脸，知道对方已经算准了后续的一切，他是用自己地死亡，向这片皇宫发出最后最黑暗的一记攻势。

御书房里陷入一片如死寂一般的沉默。外面的秋雨依然在缓缓地下着，润湿着皇宫里本来有些干燥的土地，还有青石板里的那些缝隙。御书房装着内库出产的玻璃窗，窗上那些雕花，像极了一个个的人脸，正看着庆国这一对君臣之间最后地对话。

“你求死，朕却不愿让你死地轻松。”皇帝面色苍白，双瞳空蒙，如一个强抑着万丈怒火的神，冷漠而平静说道：“朕要将你押至午门，朕要让你赤身裸体于万民之前，朕要让天下人都知道，你这条老黑狗是个没有阳具的阉人，是个令祖宗先人蒙羞的畸货……朕要让无数人的目光盯着你的大腿之间，看看你这个怨毒的阉贼，是怎样用双腿这间的那摊烂肉，构织了这些恶毒的阴谋。”

庆帝的话语很轻，却夹着无穷的怨毒，无尽的羞辱，不绝的愤怒，他冷漠说道：“朕要将你千刀万剐，凌迟而死，朕要让整个庆国的子民，一口一口地将你身上的肉撕咬下来，然后把你的头骨埋到三大坊的旁边，让你眼睁睁地看着朕是如何先杀了她，再杀了你，再利用她留下的东西，杀戮江山，一统天下，成就不世之基业。”

“朕要让你，让你们知道，朕可以杀了你们，朕还要让你们眼睁睁地看着这一切，却一点办法没有，让你们在冥间哭泣，挣扎，后悔……”

皇帝的脸色越来越苍白，他的话音却越来越平静，他的眼瞳也越来越空蒙，越来越不像是一个活着的人。

坐在黑色轮椅上的陈萍萍脸色也很苍白，他知道皇帝陛下的血脉里也流传着疯子的基因，他也知道在皇帝陛下疯狂的愤怒之下，自己会面临怎样惨绝人伦的下场。

君臣二人，用彼此的言语割裂着对方的心，割得彼此血淋淋的，浑身上下没有一处完好的地方，就像两个苍白的鬼，在互相吞噬着彼此的灵魂。

陈萍萍缓缓地、艰难地佝身将茶杯放在了地上，然后两手握住了轮椅的扶手前端，双肘为轴，两只小臂平静而慰帖地搁在了黑色而光滑的扶手之上，他什么也没有思考，只是重复了一遍这些年里重复了无数遍的习惯动作。

他的目光再次掠过了皇帝陛下苍白的脸，瘦削而强大的双肩，直视着御书房后的墙

壁，似乎看穿了这道墙壁，直接看到了后宫那座小楼上，看到了那幅画像。画像上那个黄衫女子的背影无比萧索寂寞，看着山脚下大江万民修堤的景象，久久无语。

陈萍萍久久无语，他在心里自言自语想着，这样就好，这样就好。

“小叶子？”他的唇角泛起了一丝诡异的微笑，似乎看到了御书房后的空气中，正浮现出了那个小姑娘的模样。

那个小姑娘苦恼地看着自己，问道：“你真是太监？那咱们到底是以姐妹相称，还是怎么办？”

皇帝陛下听见了陈萍萍说出的这三个字，小叶子……这个名字藏在他的心里很多年了，这个名字就像是个诅咒一样，始终让他不得解脱，虽然可以许久许久不曾想起，然而一旦发现自己没有忘记，那张脸，那个人便会平空浮现出来，带着一丝疑惑，一丝悲伤，一丝不屑地看着自己。

他下意识里顺着陈萍萍的目光微微侧首，然后他听到了一声巨响。

轰的一声！御书房内狂风大作，两道夹杂着强大威力的火药、铁砂、钢珠的狂暴气流，猛烈地轰向了庆帝的身体。

第九十七章 一根手指与监察院的臣服

随着钦犯陈萍萍这五个字从言冰云薄薄的双唇里吐出来，监察院这间密室里所有的人都疯了，他们的脸依然平静，眼眸里却闪动着一丝戾寒的味道，狠狠地盯着言冰云的脸，似乎想用目光将言冰云撕成一片一片的。

监察院八大处，除了六处的主办是临时负责之人，五处荆戈此时正在缓缓向庆国东方行进的车队之外，所有的高级官员们都聚集在这里。他们是监察院真正的实权人物，一处头目沐铁，二处头目是那位老人，三处头目是范闲的师兄，七处八处头目均是启年小组的成员，包括兼任四处头目的言冰云在内，这密室里所有的人，其实都是范闲的嫡系。

当然，范闲的嫡系也就是陈萍萍的嫡系，虽然他们与陈老院长地交流不多，但如同监察院里每位官员密探一样，老院长就是他们的老祖宗，在他们的心里拥有着无比崇高的地位。

除了言冰云之外的六个人都霍然站了起来，盯着言冰云的脸。一处主办沐铁那张满是黑铁之色的面容，愤怒无比，沙哑着声音吼道：“言大人，你想做什么？”

言冰云毫不退缩地回视着这六个人的目光。自从打北齐那片土地归来之后，陈萍萍和范闲都懒得处理繁杂的院务，实际上这几年来，监察院的大小事宜，都是由这位冷冰冰的公子哥在打理。他是言若海府的公子，在院里的资历极老，当年不过少年时节，便被派到了异常凶险的北齐进行间谍活动，事后被长公主反手卖出，不知道经受了怎样残酷的折磨，所以在院里的名声也极高。

尤其是范闲逐步接手监察院大权后，他身为范闲的伙伴和最密切的下属，不论是在处理江南明家之事，还是在与长公主、皇宫地战斗中，在京都谋叛事中，都表现了极为强悍的梳理、分析情报的能力，决断的能力。

有资历，有经历，有付出，有牺牲，有背景，小言公子很顺利地监察院里获得了二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位置，所有的官员，哪怕是名义上平级的各处主办，也默认了他地调派，他们从心里佩服这位小言大人。

言冰云的眼角微微抽搐一丝，看着面前这六个人，没有一丝退让，一字一句说道：“陈萍萍行刺陛下，明日凌迟处死。我院奉旨接受此钦犯，你们……想造反吗？”

宫里关于陛下遇刺的消息早已传了出来，而监察院的这些高级官员更是在第一时间就掌握了这个情报。他们在震惊之余，也才知道原来老院长并没有随着那三十辆黑色的马车回乡养老，而是令人意外地再次出现在皇宫之中，而且……居然行刺陛下？

所有监察院的官员，没有一个人相信这就是所有事实的真相，更遑论这六位各处的主办大人。他们冷冷地看着言冰云，终究还是沐铁开口大怒说道：“院长回乡养老，怎么会又出现在皇宫里？行刺陛下？是谁造的谣？宫里到底发生什么事了？”

一直沉默的三处主办低着头缓缓开口说道：“我以为现在最关键的是查清楚……”

言冰云大怒，一掌拍在长桌之上，嗡嗡作响，厉声说道：“陛下亲口下旨，叶帅，姚公公，贺大学士，众人亲眼所见。查？查什么查？”

此间资历最老，辈份最高的二处情报主办忽然耷拉了一下眼帘，嘶哑着声音沉声说道：“亲眼所见又如何？我看……陛下只不过是想要对我们这个破院子动手了。”这位老人冷

冷地抬起脸来，说道：“欲加之罪，何患无辞？陛下想杀人，什么样的理由找不出来？只不过这件事情涉及到老院长，除了谋逆刺君的罪名，还能有什么别的罪名能够制他？”

密室里一片沉默，那片本来覆盖着黑布的玻璃窗，今日格外透明，让所有人都感觉到了一丝不习惯，而外面渐渐西沉的太阳，将暮光打在皇宫朱红色的宫墙上，又映入了监察院这间密室，让整个房间都被包融在一片血红色的光芒里。

二处主办眯着眼睛，看着言冰云，缓缓说道：“言大人，提司的最终任命还没有下来，你没有资格指使我们做什么事情。你……更没有资格把这块黑布拉下来。”

密室里的沉默愈发令人心悸，所有的监察院高级官员都看着言冰云，想看 he 究竟想怎样处理这件惊天大事，而沐铁等诸人听着二处这位老前辈的话语，眼神里的疑惑之意渐渐浓郁了起来，看着言冰云的目光开始冷了下来。

“院里所有的情报都要经过我地梳理，前些日子京都守备师地离奇失踪，禁军与宫防地忽然加紧，枢密院暗中地调兵……这些情报我都送到了你的案头。”二处主办冷冷地看着言冰云，说道：“如今看来，这自然是陛下对付老院长的手段，可是你……为什么一点反应都没有？”

言冰云先前的愤怒只是一眨眼的功夫便不见，他冷着脸，浑身上下透着一丝冷冽的味道，就像他整个人都是一块冰一样。

“就在这半个月里，你把我处里的人调了一大半去了西凉，去了东夷，大部分人只怕如今还在路上。”二处主办冷冷地看着他，说道：“如今院里的实力，不及往日里的三分之一，你究竟想做什么？是不是你早就知道今天的事情，所以提前在替宫里做准备。”

“六处的剑手与刺客，也被调了一大半离开了京都，就在前些天的时候。”六处的临时主办冷漠地看着言冰云，他是自影子以下，监察院最厉害的刺客，他的目光就像一把剑般钉住了言冰云，就像要把这块冰钉在暮色之中，任他渐渐融化，“你必须给我们一个解释。”

监察院里武力最强大的三处便是四五六处，五处的黑骑一向不能停留在京都左右，而且如今的黑骑一部分随着黑色的车队走了，一部分正在燕京附近接应范闲地归来，四处本身就在言冰云地控制之下，而且分散在各州郡异国之中，也不可能集于京都之中发力。

当言冰云下令抽空了六处的剑手刺客，整个监察院最强悍的武力部分，已经被削弱到了最极限的程度。

沐铁的心震动了一下，他打理着京都一处，所以这些天里监察院地命令调动并没有牵涉到他，他直到此时才知道，原来言冰云竟然已经在暗中抽空了院中如此多的力量，联想到今日皇宫里的惊天之变，联想到陈老院长，他的心寒冷了起来。

“我是庆国的臣子，是陛下的臣子，是监察院的官员。”言冰云被这些官员直接揭破了前些日子做的准备，脸上却没有丝毫负疚之意，他冷漠地看着长桌两旁站立的人们，一字一句说道：“你们不要忘了，入院之初，你们所学会的第一句话：‘一切为了庆国’！”言冰云异常冷漠地一挥手，“忠于陛下，是我们唯一需要考虑的事情，你们先前的话已经有些大逆不道了，我不想再听到第二次。”

是的，先前监察院高级官员们对皇宫的怨怼之心，表现地十分充分，如果被院外的人知道，这和欺君之罪并没有两样。

言冰云缓步走到窗旁，眯着眼睛看着外面反射进来的血红暮色，寒冷的声音从他的牙

缝里渗了出来：“陈萍萍行刺陛下，谋反事昭，你们若一意孤行，想与这个逆贼勾结起来做什么事，休怪本官无情……”

密室里再次沉默。

六处临时主办缓缓地握住了身旁腰侧的铁钎把手，冷漠地看着窗边的言冰云，说道：“虽然你调走了我手下的大多数人，但我想，我六处要杀你，并不是一件很难的事情。”

“杀了我又能如何？”言冰云语带冷漠不屑，“你想谋反？你的家人，你手下剑手们的家人亲人，能逃到哪里去？外面有一万大军，你就算救了老院长，你能杀出去？”

暮色打在言冰云冰霜难褪的脸上，呈现出一种十分复杂的血色，他缓缓转头，看着六处主办冷漠说道：“陛下的旨意晨间已经到了，我手里有院长的手令，从现在开始，本官便是监察院第三任提司！本官的命令，你们必须恪守，否则以院务条例处置。”

“言大人，我不知道你的心里是怎样想的。”最近这几年一直表现地有些沉闷，有些糊涂的沐铁，忽然开口诚恳说道：“是的，六处刑大人仅凭那些剑手刺客，顶多能在院内将老院长救出来，却没办法将老院长送出京都。”

“但是，”沐铁的眼睛亮了起来，在他那张黝黑的脸上格外晶莹，“我一处还在！八大处配合起来，在这京都里，不论要救任何人，都不是做不到的事情！”

“一处在各要害衙门里都藏着人，四处也一定还有后手……如果大人你不行，老言大人一定有这个手段。”二处情报主办冷漠地说道：“八处马上去挑动太学闹事，不论用任何理由，只要让京都乱起来，三处马上出手，将京都内部的水源下毒污了，逼得明日京都必须开门，四处火起，一朝发力，只是救老院长一个人，轻松地狠。”

果然不愧是监察院最老的那一拨人，随口一说，便将援救陈萍萍的几个动作梳理地清清楚楚，更是轻轻松松地说出了如此恶毒辛辣的计划。

“在京都水源下毒？”言冰云的眼瞳缩了起来，“你是想让整座监察的官员亲着，整座京都的百姓……替他陪葬？”

“我监察院有能力让京都变成一座荒城，如果真能下这个决心的话。”二处主办冷着一张脸，就像在说一件很寻常的事情，“只要老院长能活着，死几十万人又算什么？”

言冰云的内心震抖了一丝，直至今日，他才发现自己为之付出了整整一生的监察院，原来骨子里早已忘记了皇帝陛下地存在，所有的官员都是疯子，他们为了陈萍萍，真的可以不惜一切代价，可以做出无数疯狂的事来。

“我不会给你们这个机会。”言冰云的眼睛眯了起来，轻轻敲响了长桌上的小铃。

密室外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八大处头目们的脸色霍然而变，知晓事情有异。沐铁的手指微颤，看着言冰云的脸，愈发激动，大声说道：“难道你想眼睁睁地看着老院长明日受刑屈辱而死？”

言冰云冷着脸，一言不发。密室的门被推开了，隶属于他的亲信官员鱼贯而入，只用了极短的时间，便控制了房间内的各个角落。

六处临时主办握着铁钎的手依然紧紧地握着，他根本没有理会身后走进来的这些人，只是冷冷地看着言冰云。

京都监察院的实力极为强悍，但是这座方正的阴森建筑却只是一个大脑，他们真正的实力都隐藏在各个分理衙门，及每个阴暗的地方，这座密室里的几位主办，便等若是监察

院的大脑，只要将这大脑废掉，监察院的官员们群龙无首，再因为陈萍萍的事情如何愤怒，也很难凝成一股巨力。

言冰云明显为了今天的异变准备了许久，当密室里的局势被初初控制之后，一直守在外围的庆国精锐军队，就分出了一个千人列，向着监察院靠拢过来。

方正阴森建筑的四周响起了一连串密集的脚步声和轻甲碰撞的金属声，令人十分压抑，十分动容。楼下监察院大厅里隐隐传来几声呼喊，然后似乎有人在宣读旨意。

密室里的人们却没有人在意这些声音，六位主办只是愤怒而怨毒地盯着言冰云的脸。

言冰云看着一脸不敢相信神情的沐铁，平静说道：“在京都之中，你一处能掌握的人手最多，所以本官不能放你出去，你先在大牢里委屈一段时间吧。”

沐铁的双眼似要喷出火来一般，他和言冰云都是范闲的亲信，二人交情不错，凭惯常的理解，他怎么也不能相信，言冰云竟然会为了荣华富贵，而选择在陈老院长的背后，狠狠地戮了一刀。

二处情报主办闭上了眼睛，细细听着四周的响声，大脑快速地转动着，不停地分析着双方之间的实力对比。许久之后他睁开眼睛，十分悲哀地叹息了一声，他知道以有心算无心，言冰云在朝廷强大军方力量地帮助下，已经成功地将监察院的头脑与手脚分离了开来，更准确地说，言冰云只要控制了这座方正的阴森建筑，监察院便等若是成了半个废人。

“不要动手。”他轻轻地拍了拍六处临时主办的肩膀，让他把握着铁钎的手松开。二处主办在这间密室里辈份最高，六处主办一脸戾狠，但知道如今局势已定，不由仰天闷哼一声，松开了手。

二处主办冷冷地看着言冰云说道：“大概我们都是要死了。”

言冰云微垂眼帘，缓缓说道：“陈萍萍行刺陛下，你们并不知情，只要你们不行差踏错，本官保你们一命。”

二处主办叹了口气，摸了摸自己已经花白的头发，不知道想到了什么，自嘲地笑了笑，忽然开口说道：“不知道若海兄知道今天的事情后，会有怎样的想法？不过言大人，我劝你最好把我们这几个老家伙全给杀了，不然我们多活一天，你就不可能睡地安稳。”

这不是威胁，只是一种很诚恳很赤裸裸的宣告，今日监察院内变的详情终有一日会流露出去，若这些八大处的主办没有被灭口，言冰云必将迎来忠于陈萍萍，因陈萍萍之死而愤怒的监察院官员的怒火。

而那些官员有多少？没有人知道。那些人的怒火需要言冰云死几次？也没有人知道。

二处主办说完这句话后，便在几名官员地押送下向着门外行去，他的背影显得有些佝偻，有些黯然，然而这却不是自己即将下狱的缘故，而是想到了明日就要死去的陈老院长。

六处临时主办身上的铁钎、弩箭、匕首、内甲、毒粉，所有可以用来杀人的武器全部被搜了出来。这位主办冷着一张脸，没有进行任何反抗。他被押送着自言冰云的身前经过时，扑的一声吐了一口唾沫到他的脸上。

言冰云用如雪一般白的袖子轻轻揩拭掉了脸上的唾液，看着他说道：“既然想激本官杀了你，先前为何不反抗？”

“我还不死。”六处这位临时主办望着他，用一种奇怪的笑声嘎声说道：“因为我想

看到……你这个叛徒最后是怎样死的。”

沐铁也随之被押了出去，他扭头看了言冰云一眼，帮那名六处临时主办解释道：“我们很想知道，当小范大人回来后，你会死地有多么难看。”

言冰云的脸色变了变，却依然保持着沉默。

……

……

一千名定州军、禁军、守备师混编而成的先锋军，已经在几名太监和朝中大人物地带领下进驻了监察院这座方正的建筑。所有的监察院官员被集中到了楼后的平地上，不是没有人想反抗，而是很多人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在陛下的旨意面前，在没有大人物的命令前，这些忠于职守的监察院官员，当然不会盲目地还击。

这是自监察院建院以来，第一次被占领，被屈辱地占领。在今日之前，不论是枢密院，还是门下中书的大臣们，对于这个院子都没有任何的影响力，更没有军队能够进入到这里。

因为这座院子有那位坐在黑色轮椅上的老跛子，只要他活一天，就没有人敢肆无忌惮地进入这里。

楼梯上响起密集的脚步声，一队人从楼上下来，走出门洞，来到监察院后方那一大片平静的院坪之上。所有监察院官员，发现八大处的长官们都成了阶下囚，再如何坚毅的神经，在此时也禁不住动摇了起来，下意识里往前涌去。

然而正如先前所言，五处不在京中，六处被言冰云调离太多，监察院的武力此时已经被掏空了，这座方正建筑里大部分是文职官员，比如二处那些常年伏案进行情报工作的官员，他们的腰椎或许都有问题，再比如三处里那些精于制药制毒的工匠，他们都有很久没有见过太阳了，此时被暮日一照，都觉得有些恍神，而七处和八处的官员，更不是以武力著称。

言冰云走在最后，他眯着眼睛看了一下四周的动静，站在了自己的亲信官员面前，向着那些禁军面前的太监大臣们行去。

领大军进驻监察院的，是贺宗纬，他看着一脸冰霜的言冰云，微微点头致意。身旁一位老太监佝偻着身子，对言冰云开口说道：“可以宣读旨意了？”

言冰云皱着眉头说道：“让这些军士把手里的刀枪放下，不然我不敢保证，呆会儿他们会不会全部被毒死。”

那名老太监微微一怔，用目光请示过贺宗纬的意思后，对着那只千人队的将领示意一下，那名将领心头微寒，却是依言命令手下的混编军队放下了手中的刀枪。

场间的气氛顿时缓和了一些，然而言冰云没有给这些监察院下属们任何反应的机会，那支押送着八大处头目的队伍，已经出了院子，向着大牢方向前行。

场间顿时一哗。

言冰云向那位佝偻着身子的老太监点头致意。

老太监颤抖着身子，走到了监察院两百余名官员面前，清了清嗓子，开始缓缓地宣读有关于监察院前任院长陈萍萍谋逆、行刺陛下的罪名。

场间的气氛越来越压抑，所有监察院官员脸上的表情越来越震惊，眼神里的情绪越来越

越复杂，那抹子发自内心的怀疑和愤怒越来越浓。老太监的声音越来越低，越来越慌乱，竟似快要说不下去了，而那位混编精锐庆军的将领心里也是越来越紧张。

两百名监察院本部官员，虽然都不是以武力见长，但谁知道当年他们转为文职之前，是怎样厉害的角色？监察院双翼之一的王启年，也曾经躲在这座建筑里当了好些年的文笔吏，这些人如果真的愤怒地反抗起来，会有怎样的结局？

那些三处的官员虽然没有带着武器，但他们身上的毒药谁知道会怎样布出来？

大坪院里的气氛越来越紧张，越来越紧绷，似乎随时都有可能绷断。恰在此时，那名老太监的旨意终于宣读完毕，他抹了一把额上的冷汗，心中大呼侥幸。

是的，监察院的官员虽然目露深深怀疑震惊愤怒，然而却没有人一个动起来。因为这是一只真正的铁军，铁打的队伍，只要上级没有发令，他们绝对会一直等下去，直到等到不能再等。

无数双目光，看着站在最前方的言冰云，因为他是如今监察院的最高阶官员，虽然这些目光里也有怀疑，但是他们依然等着言冰云开口说话。

言冰云沉默片刻，却没有开口向这些监察院官员解释什么，而是直接望向了大院处的那个通道。

.....

.....

几名太医，几名太监，数十名大内侍卫抬着一个担架从那个通道处走了进来。一个满头花白头发乱飞的干瘦老人，就在担架之上，他身上的血已经止住了，只是似乎还陷入在昏迷之中。

监察院的老祖宗，这片黑暗的皇帝，陈萍萍，又一次回到了他一手打造的监察院里，回到了他最喜欢的这个大坪院里。然而这一切，没有那个熟悉的轮椅的吱吱响声作陪，他只是孤单地躺在担架之上。

初秋的院坪，那方白沙清池里的鱼儿还在游动着，只是陈萍萍却无法睁开双眼，往那个方向看一眼。

言冰云像根标枪一样直直站立着，看着越来越近的担架，负在身后的双手微微颤抖了一下，马上又回复了正常。他知道此时是关键，他知道陛下为什么要把陈萍萍送回监察院看押，因为他要用将死的老院长，必将被凌迟的老院长，刺激监察院里所有人的心。

陛下要知道，这座监察院究竟是陈萍萍的，还是自己的，如果一旦确认院子已经不再是自己的，冷酷无情冷血强大的陛下，想必完全不介意用无数的军队冲进这个黑暗的院子，天下无数的分理处，彻彻底底地将这个院子洗扫得干干净净，不在世上留下任何痕迹。

他冷漠地注视着院内所有监察院官员的反应，注视着无比强大，深入人心的皇权与陈萍萍在监察院里的崇高威望地碰撞。

担架缓缓地移动着。在太医们地抢救下，失血过多的陈萍萍终究还是活了下来，皇帝不让他这么轻易而愉快地死去，他便无法死去。随着担架地移动，院内监察院官员们的目光也在移动着，他们的目光极为复杂，悲伤，激动，绝望，愤怒.....

担架上是他们所有人爱戴的老人，然而却只能黯淡地躺在担架上，准备迎接明日十分凄惨的下场。

终于有人忍不住凄楚地唤出声来，跪在了地上，对着那副担架。

“院长！”

“老院长！”

所有监察院的官员都跪了下来，虽然明明旨意里说得清楚，陈老院长是刺君的十恶不赦的钦犯，可是他们仍然忍不住跪了下来。

终于有人忍不住了，一声厉喝，几道人影从监察院官员的人群中飞掠而起，直扑担架！

空中几道寒光划过，几声闷响连绵响起，空气里似乎都因为这种震动而扭曲起来，秋风大作，呼啸一片。

尘烟落时，四名监察院官员被击落在地。

同时出手的军方高手，外加陈萍萍身周的内廷高手，束手而回。

言冰云冷漠地看着这一幕，眼角微微抽动一丝，开口说道：“押下去，若再有叛逆之举，依院例处置。”

无数双怨毒愤怒的目光同时投向了言冰云，如果目光可以杀人，言冰云的身体已然千疮百孔。然而此时的他只是面色微白，衣袖的纹路都没有颤动一丝，看着院子里的下属们冷声说道：“记住你们的使命，你们庆国的臣子，莫非想造反不成？”

偏在此时，站在他身旁的贺宗纬忽然轻声说道：“最好当场杀了，以震人心。”

“我做事，什么时候轮到你来多话？”言冰云冷冷丢了一句出去。

然而他的话可以让贺宗纬沉默，却无法让监察院里的这些官员们沉默，他们缓缓地站起身来，用一种冷漠的目光看着言冰云，就像看着一个死人，也许下一刻，他们就会集体出手，向着那副担架冲过去。

监察院里的局势已经到了一种极为危急的关头，言冰云眯着眼睛看着四周，清楚地知道，仅仅凭自己，依然无法压制这些官员们对陈萍萍的爱戴。

……

……

一根苍老的手指，忽然伸了出来。

所有的人都安静了，所有监察院官员的目光都投向了那根苍老的手指，那根在担架旁边伸出来的手指。手指微变，做了一个监察院所有官员都铭记在心的手势。

“候！”一名二处官员忽然心头大悲，眼眶一湿，悲愤地大吼了一声，然后双膝沉重地跪了下去。

“候！”

“候！”

那根苍老的手指似乎有某种魔力，只是轻轻地伸出摇了摇，紧接着，院子里响起了无数声候字，候是沉默，候是等待，候是隐忍，候是不得已地放弃。

候是停留在原地。

所有的监察院官员都停留在了原地，一声候字出口，两行虎泪流下，膝下并无黄金重，却如山般沉重，砸在了地面之上，目送着那副担架缓缓地行过众人的面前。

所有的内廷高手，太监，军方精锐动容地看着这一幕，贺宗纬的脸色变得惨白，言冰云的身体微微摇了摇。

用尽一切方法都无法压制住的监察院官员的幽火，却在那一根苍老的手指下，没有任何意见地暂时熄灭。这是何等样的威信……不，应该说是何等样的信仰！

言冰云面若冰霜，知道皇权与老院长地对抗，虽然以监察院地被迫臣服而告终，而实际上，却依然是陈院长胜了。

担架缓缓地在众人面前行过，向着监察院大牢的方向行去。

贺宗纬面色煞白地看着这一幕，忽然看到了那四名被擒住的监察院官员，不知道是不是为了放松自己的心神，说服自己监察院并没有这么可怕，下意识里轻声说道：“监察院……果然号令如一，只是这些人的实力，却比本官想像的要弱一些。”

言冰云回头冷冷看了他一眼，略顿了顿后说道：“如果不是我无耻到了这种地步，如果不是老院长还能动一根手指头……我真的无法想像，今天我们两个人能不能活着从这个院子里出去。”

说完这句话，他不再理会低头沉思的贺宗纬，随着那个担架与宫里派来的护卫，落寞地向监察院大牢里行去。

第九十九章 笑看英雄不等闲（一）

庆国官方衙门都可以用来收押囚犯，而在京都里，这样的地方就更多了，从京都府衙门算起，庆律之中核定有收押权的衙门竟然多达七处。而真正那些牵涉到朝政之中的犯官，以及那些罪大恶极的犯人，往往都是押在刑部大牢，大理寺夹壁，以及监察院的大狱之中，这便是百姓们视之若深渊，说书故事里总会出现的所谓天牢。

而自从监察院建成以后，这个直属皇帝陛下的特务机构，在朝政里扮演了极为强大阴森恐怖的角色，被缉拿的高级官员往往被监禁于此，那些身有绝艺的厉害人物也被长年锁于此间地下，此座大狱层级渐渐凌于刑部大理寺之上，成了名副其实的天牢。

天牢就在监察院附近，若由那座方正阴森建筑的正门出去，只需要往旁拐一个墙角，便能看到那两扇沉重至极的铁门，而监察院内部，自然也有直通此处天牢的密道，只需要从监察院方后那座大坪院往后走，过了一扇小门，便可以直抵。

不论是从哪个方向进入监察院大狱，所看到的第一个场景便是深深的甬道。负责看押重犯的牢舍深在地下，看守极严，根本不担心会有劫囚之类的事情发生。

随着甬道往下，空气越来越凝滞，灯光越来越昏暗，虽然下方也有不错的通风设备，但这数十年的阴污气息交杂，总让人生出一种莫名的恐怖和窒息的感觉。

沿着甬道下到最深处，穿过几层寻常的槛房，便到了监察院最下方的几间牢舍。这里地看守最为森严，而今天与往常不一样的是，负责看守天牢的七处官员们表情异常复杂，而且整座大狱里充斥着院外的高手。

比如禁军、定州军方面的高手，比如内廷的高手，更令人感到心悸的是，在通向最下一层的单独道路两旁，有四个戴着笠帽穿着麻衣的陌生人，冷漠地站在那里。

没有人知道这四个人是什么身份，但是可以清晰地查觉到对方身体里流动的强大气息，这四个人是宫里那位皇帝陛下派过来的。

刺君钦犯陈萍萍，此时就被关押在监察院大狱的最下一层，或许就连这位了不起的恐怖人物，在设置这座大狱的时候，也没有想到有一天，自己也会被关进来。

皇帝将陈萍萍还押监察院，而不是囚禁在宫中，也不是安置在大理寺的夹壁处，所存的心思异常清楚，如果监察院真的垂怜自己这位老院长，愿意不惜一切代价也要把他救出去，那么留在这座大狱里，可以更清楚地看清楚监察院众官员的心思。

如果世间有敌人，那便让他们蹦出来地更早一些，更高一些。自信如庆帝，从他坐上龙椅的第一天开始，就是按照这种方法在行事，包括三年前的大东山之围，京都叛乱，无一不是如此。这种自信到狂妄，多疑到类似诱罪的法子，大概也只有皇帝陛下这个身兼两种人间顶尖角色的怪物才敢使用。

然而皇帝陛下没有想到监察院心头的幽火被临近死亡的陈萍萍，用一根手指头便烧熄了，所以留驻在监察院外的万名庆国精锐部队没有派上用场，强行进驻七处天牢的那些高手们警惕地注视着四周，也还没有发现监察院叛乱的丝毫迹象。

地底湿暗，然而所有的石阶墙壁上都没有青苔的痕迹，看来监察院七处对此间地打理非常用心。淡黄的特制明油火把，在大狱最深层的牢舍外燃烧着，将如幽冥一般的黄泉之地照耀地清清楚楚。

最下一层，只有两间囚室，乃是生生从地底花岗岩上开凿而成，墙壁背后不知深几许，厚几许，而囚室的正前方是厚重的铁门，较诸天牢门口的那两扇铁门，也不会轻薄多少。

这是庆国最阴森的地方，没有几个人有资格被关到这里，从监察院修建这数十年算起，这地底最深的黄泉一层房间，也只关过一个人。那个人的名字叫肖恩，被生生关了几十年。

而今天，陈萍萍也被关在了这里。

……

……

囚室地铁门并没有关上，火光照耀进去，可以清楚地看到囚室内的所有布置。一张床，一盆水，些许物事。并不是如人们想像的那样，只有杂草老鼠污泥，相反，这间囚室极为干净，只是过于干净简单了些，甚至连蟑螂都看不到一只。

陈萍萍躺在床上，缓缓地呼吸着，双目紧闭，花白的头发胡乱地搭在他的脸旁，胸腹处的伤口虽然早已被太医包扎治好，但是流血过多，让这位老人的脸变成了惨白的颜色，他地呼吸似乎极为吃力，每一次吸气，都会让他显得有些干瘪的胸膛如老化的机器一般，挣扎数下，喉咙里发出如破风箱一般的声音。

在囚室之外的长木凳上，依次坐着四个人，言冰云，贺宗纬，太监，太医。

这四个人会一直看着这位老人，保证对方不会死去，保证对方不会逃走，保证对方一直保持着现在这种半昏迷临近死亡的状态，一直熬到明日开了朝会，定了罪名，在皇城之前，在万民目光注视之下，去接受皇帝陛下的怒火。

言冰云面色微白，安静地注视着床上的老人，不知道他的心里在想些什么。贺宗纬在一旁表情漠然看了他一眼，心里并不怎么担心，此时监察院天牢已经完全被军方控制，就算监察院内部有什么不安定的因子，但是想在完全没有领导者的情况下杀到最下面这层，想把陈萍萍救出去，是完全不可能的事情。

看着陈萍萍垂死的身躯，贺宗纬的眉头皱了皱，感到了一丝凉意。这件事情的开头，是因他对范闲地忌惮而起，这件事情的结局，却和他没有任何干系。他的心思微微迷惘而凛然，不知道自己在这条黑洞洞的道路上继续往下走，一直要走多久才能到头，就算到了头，会不会就像面前这个老跛子一样，依然没有办法落个全尸的下场？

但贺宗纬必须走下去，从皇帝陛下看中他，让他站在范闲的对立面开始，他就已经无法再退了，所以他才会在宫中惊呼了那一声，务求将陈萍萍和监察院的罪名坐实，如此方能令不日后归京的范闲，因为陈萍萍地惨酷死亡，而发疯。

庆国朝堂上所有的文臣武将，大人物们现在都在担心范闲发疯，然而贺宗纬却希望范闲发疯。如果范闲真的惊薄如斯，在皇权之下，根本不在意陈萍萍的死讯和监察院所遭受的羞辱，那么他依然将是那位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不可一世的澹泊公。

这样一位狠毒冷漠、绝不澹泊的澹泊公，不是贺宗纬想面对敌人，贺宗纬只希望范闲是一个热血犹在的年轻权臣，会因为这件事情而和陛下翻脸，而只有这样，他站在陛下的身后，才有可能获得一世的荣华富贵。

便在他沉思难止的时候，言冰云忽然开口说道：“贺大学士，不知道外面那四个人是谁。”

贺宗纬看了言冰云一眼，摇了摇头没有回答。他知道对方说的是那四名穿着麻衣，戴着笠帽的神秘人物，这四个人手持圣旨，权限竟是比禁军还要高一些，专门负责看守陈萍萍。谁也不知道皇宫里忽然从哪儿又冒出了这样四个高手，贺宗纬也不知道，然而他看着言冰云，心里却开始盘算起别的心思。

当年陛下为朝廷换新血，七君子入宫，各得陛下慎重嘱托，除了秦恒因为家族叛乱缘故，惨被黑骑银面荆戈挑死之外，其余六人，已经渐渐在朝堂上发光发热。这些年轻的大臣，毫无疑问是陛下为将来所做的准备。

在这六个人当中，贺宗纬名望最高，地位最高，隐然为首。然而今日看着言冰云那张冷若冰霜的脸，贺大学士的心里却有些寒冷和隐隐畏惧。

他这一生最害怕的就是如自己这样，擅于选择强大的阵营，并且善于掩饰自己，一旦需要动作时，却格外心狠手辣的角色。而今日陈萍萍刺君，言冰云却是早在监察院内部做了极多应对的手段，这个事实让贺宗纬感到了一丝震惊，发现这位小言公子原来也是位天性惊薄，格外冷酷之人。而且很明显，对方对于此事，比自己的了解更要多，换一句话说，陛下对此人地信任隐约还在自己之上。

言冰云没有注意到这位当红大学士的心里在想什么，他只是静静地，眼神复杂而平静地看着囚室里的那位老人。

那位老人一生为庆国殚精竭虑，耗了太多心血，加上早年间也曾在沙场上拼命厮杀，不知负了多少重伤，这些年半身瘫痪，气血不通，这种种事由加在一处，让这位庆帝第一谋臣老地格外地快，如今这满脸皱纹银发的模样，显得格外苍老，体内的生命真元早已快要枯竭。

今日在御书房内，皇帝陛下含忿出手，虽然身受重击之余，犹自控制着力度，可是那一记青瓷杯也已经断绝了陈萍萍的生息。不用太医说什么，言冰云也能判断出，老院长的寿数已尽，若不是有宫里的珍贵药材提着命，只怕根本等不到明天开法场，老院长便会告别这个人世间。

一念及此，他的眼眸里闪过了一丝极不易为人所察觉的黯然。

便在此时，一直昏迷的陈萍萍身体忽然动了动，太医赶紧上前为其诊脉。过了许久，陈萍萍十分困难地睁开了双眼，环顾四周，似乎首先是要确认自己身在何处，然后干枯的双唇微翘，不知为何，竟是笑了起来。

陈萍萍的眼神很浑浊，已经没有什么光彩，他看了言冰云一眼，十分冷漠。

言冰云也看了他一眼，同样十分冷漠。

……

……

山中不知岁月，地下亦不知岁月。不知过去了多久时间，那些明油火把还在不惜生命地燃烧着。监察院天牢里一夜未睡的人们，在度过了最紧张的黑夜之后，都感到了一股难以抑止的疲惫之意。

贺宗纬揉了揉眼睛，下意识往窗外望去，却看见一方石壁，这才想到自己此时深在地下不知多少尺的地方，自嘲地笑了笑。便在此时，囚室后方的石阶上传来一阵脚步声，随着这些脚步声，宣旨的小太监来到了囚室外围。

贺宗纬面色一肃，太医表情一松，守候在此的太监表情一紧，言冰云却依然是面无表情。

情。负责看管钦犯陈萍萍的这些人们知道——
时辰，终于到了。

……

……

东方一抹红日已然跃出云端，和暖地照耀在庆国京都所有的建筑之上，行出天牢的这一千人等站在晨光之中，各自下意识里眯起了眼睛。一夜的紧张，最后却没有任何事情发生，无论是贺宗纬还是言冰云，以至那些负责看防的禁军，都感到精神已经疲惫到了极点。

贺宗纬轻轻地挥了挥手。在数百名全身盔甲的禁军拱卫之中，一辆黑色的马车停在了天牢的门口。仍是躺在担架之上的陈萍萍复又抬了上去。

言冰云眯眼看着那边的煌煌皇城，知道朝会已经开了，那些各部的大臣们，想必正在太极殿里义愤填膺地痛斥着陈萍萍的大逆不道，那些文臣们准备了很多年的罪名，也终于有机会套在了那条老黑狗的脖子上。

钦犯陈萍萍被抬出了天牢，迈向了死亡的道路。四周的军士肃然而紧张地分配着看防的任务，言冰云和他最亲信的监察院部属落在了最后面，然后听到了一个消息。

一直陪在陈萍萍身旁数十年的那位老仆人，驾着马车送陈萍萍返京的那位老仆人，昨夜也是被关押在监察院的天牢之中，此时知道他服侍了数十年的主人将要步入法场，这位老仆人撞墙自尽于囚舍之中，鲜血涂满墙壁。

听到这个消息，言冰云的眼中微现湿意，却是强行忍了下来，仰起脸，不再去看那座皇城，以免混着复杂情绪的泪水，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流下来。

他抬头，然后看见无数雨云无由而至，迅疾堆至京都上方的天空里，将初起不久的红日严严实实地遮在了后方，任由一片阴暗笼罩着城内的建筑青树。

又是一场秋雨，快要落下。

第一百零一章 笑看英雄不等闲（三）

数日之前，这片大陆上还残留着最后的暑气，第一场秋雨还没有来得及落下来。只有晨与暮时，日头黯淡下的风有了些清冽的秋意，在山丘野林田垄之间穿荡着，吹拂着。

秋风渐起人忧愁，而那个时候的范闲，并没有太多的忧愁情绪，他坐在长长的黑色车队之中，随着马车地起伏而蕴酿着睡意，这睡是假睡，他只是闭着眼睛，放开了自己的心神，任由体内那两道性质完全不同的真气，在上下两个周天循环中暗自温养流淌。

天一道的自然真气法门被运于上周天中，温柔纯正，已得要念，而他真正的倚仗，那道强大的霸道真气，行于体内各处，强悍着他的身体，锤打着他的心意。

四顾剑临死时转赠给他的那本小册子的内容，也被范闲牢牢地记在了脑内，这一路向西归京，他在继续锤炼自身修为的同时，也尝试着继续按照那个小册子上的玄妙所言，放开心神，去感悟四周虚空之中可能存在，可能莫须有的元气波动。或许是旅途劳累，或许是东海之畔本就聚着太多的天地灵气钟秀，所以这一路上，范闲并没有得到太多的进展，然而那种调动神思，对外界发生敏感触觉的速度却是快了许多。

无一日不冥思，无一刻不苦修，这大概便是范闲能够拥有今天的实力地位的真正原因吧？一阵风吹进了马车的车帘，让他微微眯起了眼，不知为何心尖颤抖了一丝，感到了一阵寒意，似乎觉得天底下正有些事情，有些注定会影响到自己的事情将要发生。

会是什么事呢？他眯着眼睛看着外面的昏沉山野，缓缓沉散体内的真气蕴集，将心神从四周收敛了回来。东夷城的事情基本上定了，父亲离开了十家村，回去了澹州，京都那边一片平静，陈萍萍那个老跛子也应该踏上了归乡的路程，一切都依循着范闲所企望的美好道路在前行，可为什么会有那种不祥的感觉？

那双清秀好看的双眉微微皱了起来，离开东夷城之后，唯一让范闲觉得有些奇怪的，就是东夷城这些属国义军地沿路狙击，这些热血的遗民们虽然怀着必死的心，前来刺杀庆国的权臣，但是范闲身周的防卫力量太强，加上大皇子还派出了一支千人队做为护卫，连着数日地攻击，只是让那些义军丢下尸首，抛下热血便颓然而散。

令范闲警惕的是，自己离开东夷城返京的路线十分隐秘，就算有人在东夷城查到，可要沿路布下这些狙击的阵势，也需要有极强大的情报系统做为支撑。

他的心头一动，得出了一个极为寒冷的判断，监察院内部有人在向这些东夷城属国的义军通传情报！而且这件事情是在自己拟定离开东夷城日期后，便开始了。

看来……京都有些势力想拦自己回京，更准确地说，那些势力要的只是拖延范闲回京的速度。京都里会发生什么事？是什么事情与自己有关，而对方坚决不让自己在事情结束之前赶回京都？范闲的眼眸寒冷了起来，身子也寒冷了起来，下意识里紧了紧套在身体外的薄氅。

能够让监察院内部出现问题的人，只有两个，一位是皇帝陛下，一位是陈萍萍。想拖延自己回京步伐，能做到这件事情的人，也只有这两个，不问而知，京都里发生的事情，一定与皇帝老子和陈萍萍有关。

范闲将目光从车窗外的景色里收了回来，只沉默了片刻，便在强烈的忧虑促使下下定了决心，对车旁马上的沐风儿吩咐道：“变阵，以锋形开路，沿途不要和那些人拖延，用

最快的速度赶回燕京。”

沐风儿心头一惊，暗想若是强行一路冲杀回境，只怕要多死许多人，速度所带来的弊端，便是损伤。他看了小范大人一眼，知道大人一定是嗅到了某些诡异的味道，这才急着要赶回京都，不敢相询，赶紧向长长的归京队伍，下发了全速前进的命令。

马蹄声如雷，车声如铁，就这样在东夷城通往庆国的大道上奔驰了起来。

然而行不过半个时辰，整个队伍便忽然放缓，前方响起示警的响箭。这些日子里，护送小范大人的队伍已经习惯了无处不在地偷袭与伏击，所以并不如何震动，然而今天这示警的响箭有些怪异，只响了一声便停了，紧接着便是从车队前方向后不停高声叫着：“安全！”

监察院呼喊着安全的声音极为短促快疾，因为他们害怕后面的同僚们会误伤了前来传信之人……那个传信之人太快了，快到整个车队的防御力量除了看一眼腰牌之外，来不及做任何反应。

“安全！”当最后一声的声音在范闲的黑色马车旁边响起时，一个淡灰的身影也如一道闪电一般，斜斜里飞掠到了马车之旁，车队延绵极长，而此人的轻身身法竟然与监察院部属传讯的速度差不多，实在是令人瞠目结舌。

沐风儿身为启年小组眼下在范闲身边的亲卫首领，警惕地握着刀柄，看着那个风尘仆仆，满脸憔悴，刚刚落在马车之旁的监察院官员。这个官员的脸看上去很陌生，所以沐风儿不敢大意，然而当他看到了那个官员一直用右手高高举着的腰牌，心头大震，没有拦阻此人上车的动作。

那名身上衣衫已经破落到不像模样的监察院官员，钻进了范闲所在的马车，直接跪了下去，嘶哑着声音说道：“陈院长回京，生死不知！”

……

……

当这名官员如闪电如轻风的身影出现在马车之旁时，范闲的眼睛就亮了起来，越来越亮，因为他看出了拥有如此迅疾身法的官员是谁，对方是自己已经思念数年，自己往年最亲近的下属。

“老王头……”看着这名官员进入车厢，范闲眼睛里的亮色渐盈，化作喜色，哈哈大笑，然后笑声嘎然而止，因为他听到了王启年所说出的那句话。

范闲眼中的亮色喜色迅疾凝结，变成了一团灼热的冰，寒地可怕，热地可怕，直接问道：“从何地回，何时？”

王启年的胸膛急促地起伏，监察院双翼之一的他，从达州城外不远处向着东北方向斜插而来，许久不曾休息，完全凭仗着心头那一口气在支撑自己疲惫至极的身躯，此时终于见到了范闲，他已经快要支撑不住了，但他知道，范闲此时问的那个问题，涉及到老院长何时能够抵达京都，范闲还有多少时间，所以他很直接地说出了答案。

范闲沉默地坐在椅上，闭目，然后睁开，已经在脑子里算出陈萍萍被押送回京大概的日期，以及自己从这个地方赶回燕京，再赶回京都需要的时间。

赶不上了吗？范闲眼眸里的那团寒火愈来愈盛，他看着跪在身前地王启年，一言不发，先前久别重逢的那丝喜悦，却被一股强大的怨气所掩盖。陈萍萍返乡的护卫力量是范闲亲手安排布置，在监察院地看防下，怎么可能被皇帝老子再抓回去！

范闲此时根本想不到，在达州发生的一切，只不过是陈萍萍自己要回京，他要回去问皇帝陛下几句话而已。

时间急迫，如同山火已经烧到了眉毛，范闲冷着脸，对车窗边的沐风儿说道：“全队返回东夷，告诉大殿下，除非有我的亲笔书信，永远不要回来。”

从知晓陈萍萍再返京都，到范闲发出第一声命令，总共只花了片刻时间，范闲首要处理的便是这一大队的问题，接着便是要防范此时在东夷城拥兵过万的大皇子，会不会出什么问题。

发布完命令，下面的人自然会负责执行，范闲不会再多说任何一个字，他从豪华黑色马车的格板里取出一袋清水绑在了自己的腰上，然后长身而起，深深地吸了口气。

.....

.....

黑色的车厢忽然间解体，正前方没有覆盖钢板的那片木壁转瞬间被震成碎木，一个黑色的身影，如一道黑色的闪电一般掠出了马车，脚尖一点马头，整个人斜刺里向着正前方射了出去，空气中传来一阵割裂般的响声。

范闲珍惜每一分每一秒的时间，他体内的霸道真气被提升到了最顶峰的状态，而刚刚悟得的些许法术，也帮助他的身体在空中变得更像一只鸟儿，借着空气地流动疾速向前，将自己的身形化作了一片黑色的影子。

如一道闪电，脚尖踏在监察院众官员的头顶，飘然而逝，转瞬间便来到了队伍的最前方，这大概便是范闲能够发挥出来的终极速度。

人在半空之中，他一脚将大皇子派过来的那名将军踹落马下，抢过这匹队伍里最好的战马，紧接着手指自发间一抹，一枚干净的钢针扎到了这匹战马的脖颈处，手指一弹取下战马的抹嘴，喂了一颗麻黄丸，黑骑的刺激马力之术，在这极短的时间内，被他神乎其神地施展了出来。

立于马上的范闲闷声一哼，骏马如箭般迅疾驶出，脱离了大部队，转瞬间成为了官道上的一个小黑点，只用了些许时辰，便消失在了众人的视野之间。

众人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一幕，在震惊于小公爷绝强修为的同时，也极为疑惑，究竟前方发生了什么事，竟让小公爷急迫到了如此地步！

沐风儿得了范闲的命令，却对这道命令十分不解，为何自己这些人又要再返东夷城？他下意识里往车厢里看了一眼，他此时已经猜到那名有着启年小组最高等级腰牌的陌生官员是谁，王启年大人在监察院里也是个传奇人物，沐风儿想从他的嘴里知道到底京都方面发生了什么事，然而当他拨拉开木板时，发现.....王启年大人已经体力损耗到了极点，昏死在了厢板之中。

由达州至此地，只用了两日时辰，这已经不是人类所能达到的速度，而王启年做到了。

沐风儿震惊微惧地看着这一幕，下意识里抬头向着小范大人消失的方向望去，隐约猜到，这大概是一场接力的赛跑，或许，这是一场与死神进行的赛跑。

※※※

冰冷强劲的秋风，如刀子一般呼啸击打在范闲的脸上，他眸里的寒火已经褪去，然而却透出了一股令人心悸的平静。他知道自己需要的是什么，京都里的那个老跛子需要的是

什么，是时间，只是时间。虽然他无法理解，也不用去理解，为什么一切眼看着正在往完美方向发展的大势，忽然会在达州那个地方发生了一个大的急转，他只知道老跛子如果回了京都，一定是为了当年的那件事情，老跛子是赴死去了。

时间，还是时间，只是时间，急迫地如山火一般焦灼着范闲的心，如沙漏里的细砂一般冲刷着他的心。身下的战马蹄如踏云，气如奔雷，在药物地刺激下，保持着最快的速度，在山林间的官道上疾驰着，一路穿山破雾，一夜踏溪乱月，直抵燕京。

整整一夜时间，范闲不曾下马，不曾减速，除了腰畔的清水皮囊为他和马儿补充了些许水分之外，再没有任何多余的动作。此去关山路远，要抵京都还须时辰，还需要精神。

天色刚刚破晓，燕京雄城已在眼前，只用了一夜的时间，便赶回了庆国的国境之内，范闲已经拼命了，他的速度快到令人不可思议，甚至连最后那段道路上埋伏着的义军，也根本没有办法反应过来，只有看着那一路烟尘，一骑黑骑孤独壮勇狂奔而去。

范闲要珍惜每一秒时间，所以他当然不会进入燕京城，不论燕京方面有没有得到皇帝老子的任何暗谕，他都不会去冒这个险，更不会在此耽搁任何时间。就在雄城映入眼帘的第一瞬间，他单脚钩住马镫，自怀中取出令箭，手掌真气微运，直指天空。

蓬地一声，一道美丽的烟火划破了燕京雄城外安静的清晨，远方淡淡的月钩都被这枝烟火压下了风采，东方初升的朝阳，却还来不及追逐这一丝一现即逝的光芒。

燕京城内大部分人还在酣甜地睡眠，然而毕竟是地冲北齐东夷的雄城要关，守城士兵的反应极快，在第一时间内敲响了城头角楼里的示警锣鼓，一瞬间，城上的庆国军士们集结了起来，紧紧地握着兵器，看着远方冲来的那匹战马以及马上的那个人。

当范闲驶近燕京雄城，可以清清楚楚看到城上士兵们手中兵器反射的晨光，他的脸上却没有丝毫表情，心头也没有丝毫波动，只是用力地一扯马缰，在疾行之中强行扭了方向，沿着燕京城的古旧厚实城墙方向，再向东去。

城上的守城士兵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一幕。

紧接着一阵肃杀的马蹄声如雷声般密集地响了起来，燕京城外临时驻地里一片躁动，当范闲转行向东的同时，那片营地里五百名全身黑甲的骑兵也已经做好了出击的准备，斜斜杀出营地，在燕京城的东向城门外与范闲会合。

五百黑骑，在庆国国境之内准备接应范闲返京的黑骑，在清晨时看到了那枝象征监察院最急迫院令的令箭，在最短的时间内反应了过来，接应到了范闲。

范闲速度不减，与黑色的洪流汇合在了一处，再也看不到他一个人的身姿，有的只是一整片乌云一般的扫荡之势。

没有任何命令，没有任何言语，范闲身形一轻，弃了自己身上已经奔驰了整整一夜的战马，飘到了身旁黑骑副统领的马上，而副统领早已经掠到了另一匹空出来的战马之上。

换马始终是在极高的速度之中完成，没有任何的阻碍，黑骑的驭马之术天下无双，果然不是虚传。黑骑将士们看着院长大人焦虑而冷漠的面容，没有任何人发问，知道一定是出大事了，所以他们沉默而强悍地跟随着范闲的箭头，向着东方的平原疾杀而去。

一声悲鸣，伴随范闲一夜的战马口吐白沫，倒地震起烟尘，四脚微抽，力尽而亡。只是瞬间功夫，整整五百名黑骑便消失在了燕京城下的平原之上，只留下了这匹战马和一地烟尘。

燕京城上的守军们目瞪口呆地看着眼前这一幕神奇的场景，久久说不出话来，他们当然

知道黑骑的厉害，只是今天亲眼看到后，依然被震慑地无法言语，尤其是最先前那名单身而来的骑士究竟是谁？

当燕京大帅王志昆了解到了清晨发生的一切，目露忧色，命令全军戒备，封锁庆国与北齐东夷方向边境时，那些给他带来无穷疑惑和震骇的黑骑，那位带领黑骑掠城狂肆疾奔的小公爷早已经离开了燕京城的范围，踏上了真正归京的道路。

……

……

一路穿州过州，一路遇阻破阻，不和任何州郡地方官员罗唆一句话，将庆律里关于军队调动的任何律条都看成了废话，强悍的五百名黑骑在范闲地带领下，用最快的速度赶到了京都。

这已经是好几天之后的事情了，而在这几天里五百黑骑地狂奔，不知惊煞了多少官员百姓，不知会在庆国的历史上留下怎样的传说。黑骑千里突袭，天下第一，然而以往这支铁打的幽冥队伍，只是为了庆国和皇帝陛下的利益，奋勇突杀于国境之外，而庆历十年地这次突袭，却是纵横在庆国的沃野之上。

秋雨之中，京都外的离亭忽然颤抖了起来。一批如黑铁如乌云的骑兵队呼啸而过，震起一地尘土，数片落叶。

京都近在眼前，而身处黑骑正中的范闲已经疲惫到了最艰难的时刻，数日数夜不休不眠，没有进食，只是靠着清水支撑着自己地疲乏，只是眼中心中的那抹寒火在刺激着他的身体机能，让他没有倒下。

他要赶回去，他要阻止要发生的一切。

“你要等我。”范闲黑色官服外面蒙着一层沙土，脸上也尽是黄土，便是眼睫上也糊了一层，他的嘴唇干枯，他的眼瞳亮地吓人。昨天落了一场雨，让这一批黑色的骑兵显得异常狼狈，即便以黑骑的能力，在这样纵横庆国腹部地大突袭中，依然有人没有办法跟上范闲的速度，掉下队来。

如果范闲不是全面爆发了自身强悍的修为，也根本无法支撑这样恐怖的速度。而在昨天的那一场雨里，终于有战马再也支撑不住，再用药力也无法前行，而范闲在黑骑中连换十匹马，也再也找不到可换之马，便在官道之上生生抢了一个商队，夺了三十匹马来。

此时范闲的身边，便还有二十几名黑骑，可就是这样一个小小的队伍，却让整个京都郊外的土地都颤抖起来，就像是有一支难以抵抗的军队，正在逼近庆国的核心。

黑骑临京，直冲京都正阳门。此时京都城门紧闭，所有的防御力量都已经提升到了最高的等级，十三城门司的士兵以及京都守备的骑兵们，正肃然地注视着京都外的一切。然而这数十骑黑骑来地太快，来地太绝然，快到京都守备师甚至都没有办法做出反应，便到了正阳门下。

离正阳门约有五十丈距离的时刻，范闲抹了一把脸上污浊的雨水，马速不减，向着正阳门上的那些将领厉声暴喝道：“开门！我是范闲！”

……

……

小范大人回来了！城头上的那些将领官员们的脸都白了起来，今天京都内皇宫前在做什么，他们当然清楚，只是这些将领们奉旨守城，宫里担忧着监察院会不会牵扯到朝堂上

其余的势力，而从来没有人想到……小范大人竟然会忽然出现在京都正阳门下！不论是用冷漠压抑暴怒的庆国皇帝陛下，还是想尽一切办法想阻止范闲归京的陈萍萍，只怕都不会想到，今天范闲会赶回京都！

庆国朝廷最后一次知道范闲的时刻，范闲还远在国境之外，还在由东夷城返回京都的道路上，就算用飞的，只怕也来不及赶回来。然而……令所有人不敢置信的是，范闲偏生赶了回来！

“死守城门！弓弩手准备！”正阳门统领第一个反应了过来，他所接受的旨意是，今天关闭京都城门，严禁出入，他颤抖着声音看着越来越远的那二十几骑黑骑，就像看着将要攻城的千军万马一样，面色微白发出了命令。

就算是小范大人赶了回来，可是今天，特别是今天，不能让他入京！

“小范大人，今日……”正阳门统领想对马上的范闲解释几句什么，然而范闲哪里有时间来听他的解释，他身下的战马速度未减，眼光在正阳门城墙上一扫，便看到了那些严阵以待的军士，他的心抽紧一下，知道自己拼了命地往京都赶回，只怕依然是来晚了。

马上的范闲眼中爆出两抹寒芒，死死地盯着城头上的官兵，只盯得那些官兵们都畏怯地收回了目光。

黑骑离城门越来越近，范闲举起了右手，然后用力地斩下，身后二十几骑黑骑，作成三角队形，减缓了速度，保持在了城头弓箭的射程之外。

京都城墙上的人们心里一松，虽然二十几名黑骑便气势逼人，但这些人当然不可能攻破城墙，只是如果真和黑骑正对上，谁知道以后会发生什么事情？只要这些黑骑停住了，不再强攻，这就已是极好。

然而范闲没有减速，他依然在向正阳门的方向冲刺。

他身后的那二十几骑黑骑冷静地自身后取出各自背后的劲弩！

蓬蓬蓬一阵密集的声音，劲弩忽然发射，向着城头上射出了钩索，叮当一声，死死地扣住了城墙上的青砖！十数道黑色的钩索，就像是网子一样，在城墙上下变成了一道桥，一道跨越生死的桥！

这是三处很多年前便研制出来的钩索，当年范闲出使北齐的时候，院内便谏他使用，然而范闲自有自己的保命绝招，所以未用，但今日必须节省一切时间，要强行突破城墙，范闲早已做好了准备。

他单身孤骑已至正阳门下，随着头顶的秋雨微凝，那些黑色的钩索像无数的影子一般闪过天空，范闲闷哼一声，强行压抑下因为无比疲乏和精力消耗所带来的真气浮躁，霸道真气猛地释出，一脚踏在马背之上，凭借着与四周空气流动的微妙感应，生生地直飞而上，轰的一声，势若惊雷。

就像一只黑色的大鸟，飞舞在京都阴森的城门之前，越来越高。

“砍索！砍索！”正阳门统领声嘶力竭地喊道，他不敢让官兵们对那个黑魅的人影发箭，因为他不知道杀死了小范大人，自己会不会被皇帝陛下满门抄斩。

正阳门统领有所忌惮，范闲却没有丝毫忌惮，他暴喝一声，体内真气强行再提，指尖在黑色的钩索上一搭，整个人便像一道黑烟般飘了起来，沿着钩索，向着高高的城墙上掠去！

一根钩索被砍断，还有一根，当十几根钩索被十三城门司的士兵全部砍断时，一身灰

土，疲惫不堪的范闲，已经掠到了城门之上，只见一道凄厉的亮光一闪，他身后一直负着的大魏天子剑，就此出鞘！

一道剑尖刺穿了正阳门统领的咽喉，鲜血一飙，忽地掠回，统领颓然倒地。

范闲如一阵风般掠过他的尸身，用身上三道浅浅伤口的代价，突破了城墙上强悍庆军地防守，沿着长长的石阶飞掠而下，剑光再闪，立杀三人，抢了一马，双腿一夹，沿着那条直道，向着皇宫的方向奔了过去。

快，所有的这一切只能用一个快字来形容，比当初在澹州悬崖上躲避五竹木棍时更快，比当初突入皇宫，猛烈制住太后时更快。从知道这个消息的那一刻，直到如今杀入京都，数日数夜里的每分每秒，范闲已经发挥了超出自己境界的能力，心中的那抹恐惧，让他变得前所未有的强悍与冷血。

鲜血在他的剑上，在他的身上，他没有丝毫动容，他的心里感到了前所未有的恐惧和慌张，看京都的局势，只怕那人……那个应该等自己的人，已经等不到自己了。

“你要等我。”范闲在心里再次重复了一遍，任由秋雨击打在自己满是尘土的脸上，发疯一般地向着皇宫疾驰。

皇宫近了，秋雨大了，街上没有多少行人，人们都聚在了哪里？范闲有些惘然，有些害怕地想着，然后他听到了阵阵的喝彩声，然后听到了沉默，死一般的沉默。

京都里的人们听不到沉默，只有范闲能听到，十分恐惧地听到。京都里的人们只听到了沉默里的马蹄声。

嗒嗒嗒嗒。

人们只是在沉默里听到马蹄声，然后看到了那个如闪电一般冲过来的黑骑，看到了秋雨之中那身破烂肮脏的黑色官服，看到了马上那人肃然而杀意十足的脸。

皇宫前广场上观刑的人们忽然发生了躁动，惊呼与惨呼几乎在同一时间内响起，人海后方地波动极为混乱，不知有多少人被踩踏受伤。

因为那孤单的一骑没有丝毫减速，而直接冷血地向着密集的人群冲了过来！

能躲开的人都躲开了，躲不开的人都被马撞飞了，在秋雨之中，马蹄路人，冷血异常。

人海在死亡地恐惧下分开一道大大的口子，拼命地向着侧方挤去，给这一骑让开了一条直通皇宫下，小小法场的通道。

禁军合围，长枪如林，直指那一骑。

范闲沉默地飞了起来，越过了那片枪林，人在半空中，剑已在手，如闪电一般横直割出，嗤嗤数响，生斩数柄长剑，震落几名内廷侍卫，而他的人已经掠到了法场的上空。

不论做何动作，范闲的双眼一直看着那个小木台，看着被绑在木架上，血肉模糊，奄奄一息的那个老人。范闲的眼神愈发地冷漠，愈发地怨毒，然后听到了四周袭来的劲风。

无数麻衣影子掠起，像飞花一样在秋雨里周转着，封住了范闲所有的去路。

范闲没有退，没有避，胸背上生受了三掌，而他的剑也狠狠地扎入了一名麻衣人的面门之中，从他的眼帘里毒辣地扎了进去，鲜血与眼浆同时迸了出来，混在了雨水之中。

他狂喝一声，左手一掌横直拍了过去，霸道之意十足，只听着腕骨微响，左手边的麻衣人被震地五官溢血，颓然倒地。啪的一声，范闲的双脚终于站到了湿漉漉的小木台上，

然而他也付出了极大的代价，体内伤势猛地爆发，一口血吐了出来。

然而他不管不顾，只是怔怔地看着木架上的那位老人，那位身上不知道被割了多少刀的老人，那个被袒露于万民眼前，接受无尽羞辱的老人。

只需要一眼，范闲便知道自己回来晚了，自己没有办法让对方再继续活下去，他枯干的双唇微启，想说些什么，却什么也说不出来。

秋雨落下，洒扫在木台上一老一少二人的身上，四周一片死一般地静默，所有的禁军、内廷高手和庆庙里的强大苦修士将这片木台紧紧围住，然而在范闲先前所展现出的强悍杀意与不要命的手法压制下，所有人的身体都有些僵硬，没有人能够迈得动步子。

范闲十分艰难地走上前去，扯脱绳索，将陈萍萍干瘦的身体抱在怀里，脱下自己满是污泥破洞的监察院黑色官服，盖在了他的身上。

陈萍萍极为困难地睁开了眼，那双苍老浑浊而散乱的双眼，却闪耀着一抹极纯真的光芒，就像个孩子——老人就像个孩子一样缩在范闲的怀抱里，似乎有些怕冷。

“我回来晚了。”范闲抱着这具干瘦的身体，感受着老人的温度正在缓缓流逝，干涩地开口说道，心中充满了前所未有的挫败感与绝望与……伤心。

第一百零三章 又无题

秋初最头前的两场雨来地突然，去地突兀，带着一种莫名其妙的味道，似乎第一场雨只是为了欢迎陈萍萍地归来，第二场雨是为了送陈萍萍离去。当皇宫前法场上的一切结束之后，濛濛的秋雨就这样停了下来，天上的乌云被吹拂开来，露出极高极淡极清远的天空，除了街巷里和青砖里的雨水湿意，一切回复了寻常。

京都的百姓们今天看着如此令人震惊的一幕，却没有人敢议论什么，沉默地顺着各处街口散开。宫门前的那些官员们面面相觑，竟是不知不知道接下来应该做什么好，陛下已经回宫，小公爷抱着老院长的尸身离开，这漫地流着的雨水也没有汇成一个主意，让他们好生惘然。

千里奔袭赶回京都，一路上范闲与五百黑骑已经违逆了无数条庆律和监察院院规，更何况他突入京都时，随手刺死了那么多朝廷官员，再加上当着陛下的面大闹法场，依理论，这怎么也是无法宽恕的大罪，然而陛下没有开口发话，谁能治范闲的罪，谁敢治范闲的罪呢？

便在此时，胡大学士从皇宫城头上走了下来，诸多官员纷纷向他行礼。今日这位大学士一直保持着沉默，他看着木台上被秋雨冲洗地极淡的那些血痕，眉尖忽然抽搐了一下，回头望去，只见似乎在瞬间苍老了十几岁的前任学士舒芜沿着城脚落寞地离开，没有与这些人打一个招呼。

胡大学士的心头微黯，却知道自己不能被这种情绪所控制，贺大人已经进宫了，自己必须在这里把后事收拢清楚。他的目光缓缓地在六部三寺三院的官员脸上扫了一眼，平静说道：“大刑已毕。开城门，一应如常。”

皇宫前的这些官员们听到这句话，不由大松了一口气。他们一直惶恐于接下来应该怎样处理小范大人的事情，但看眼下，至少在短时间内，皇帝陛下还能控制住自己的愤怒，而不会把这样危险的工作交给下面的臣子们处理。

胡大学士没有在意这些大臣的反应，眼睛微微眯了起来，六部三寺三院里并没有看到监察院的人，这很正常，因为监察院八大处的主办此时都被关在大狱之中，而那位小言大人似乎早就悄悄地离开了。

不止监察院被里外配合控制住了，胡大学士的眉心闪过一丝沉重之色，他知道皇宫里也有人被控制住了，比如今天清晨最后冒死向陛下进谏求情的宁才人和靖王爷，此时都被软禁在皇宫之中，还不知道情况如何。

而且范家小姐昨天夜里替陛下疗伤之后，似乎也一直没有出来。想到这些事情，想到如今还在监察院之外驻守的万名庆国精锐部队，胡大学士的心头寒意大作，知道自己必须马上找到范闲，对这位有实力、有胆量与皇宫硬抗的小公爷说一些什么。

※※※

正午的阳光，炽烈地照耀在京都外的那条流晶河上，河水清冷。只是略暖了暖，并没有升起什么快活的雾来。河水对面是一座遗世独立的雅院，灰白墙，青黄竹，寒意逼人。瓦片上的水被晒成一片一片的湿痕，却多了些时光倒转的暑意。

便在这初秋闷暑意中，一辆黑色的马车从流晶河畔那条竹轿上疾驶而过，稳稳地停在

了别院的门口。

这间别院正是叶轻眉当年的居所，长公主的死地，范闲曾经对河数拜的地方，自叶家事变后，便被皇室收入内库产业之中，成为了一间别院，只是这么多年来，皇帝陛下极少来此，而且也没有哪位娘娘皇子敢不长眼地要求来此暂居，所以竟是一直空了二十余年，只是三年前，长公主筹谋京都事变时，不知出于何种情绪考虑，在此暂居了数日。

正因为此间别院幽静少人来，而且因为这间别院所承载的历史阴寒味道，让所有人都有些敬而远之的冲动，所以内廷对于这里地照看并不如何用心严苛，只有四名皇室护卫常驻于此。

看着这辆黑色马车无视别院外的皇家印记，这样直接地冲了过来，这几名护卫面生异色，走上前去，却还没来得及说什么，便被黑色马车后面涌过来的一群人用弩箭制住，缴械被缚。

一名监察院官员走上前去，沉默地将车帘拉开。

脚步声微响，浑身雨水，满脸苍白的范闲抱着陈萍萍的尸身从马车上走了下来，身上的雨水顺着他的贴身黑衣与怀中老人身上那件监察院官服往下滴着，发出嗒嗒的声音。

太平别院的门开了，范闲没有看这些部属一眼，肃然地走了进去，咯吱一声，大门在他的身后紧接着被关闭，那些监察院的官员马上分别散开，控制住了这道竹桥头所有的要害位置，警惕地注视着四周。

过了一会儿时间，只听得一阵急促中带着丝杂乱的蹄声响起，数百名疲惫不堪的黑色骑兵，顺着流晶河那边的官道驶了过来。

紧接着，又是一阵如雷般的马蹄声在更远一些的地方停了下来，不知道是京都守备师还是禁军的部队。

最后是一辆黑色的马车驶了过来，就停在了竹桥的对面，马车上走下来一位满脸冰霜的官员，正是言冰云。他没有过桥，只是静静地看着桥那头别院门口的监察院官员。

那些跟随范闲来到太平别院的监察院官员，除了几名散布于京都中的启年小组成员之外，大部分都是一处的官员。言冰云如今在宫中地帮助下，暂时控制住了监察院方正阴森建筑的形势，却无法将监察院八大处全部控制，尤其是一处。

范闲当年独一处何等强硬风光，一处的官员们都把范闲当成是祖宗看待，今日皇宫前那一场大戏落幕，当范闲抱着陈萍萍的尸身离开宫前广场后不久，一处的官员便驾着黑色的马车接应到了他。

言冰云眯着眼睛，看着桥那头的同僚们。对于范闲在院内，尤其是在一处内所拥有的崇高威信并不感到异样，他只是觉得奇怪，陛下也派了人盯着一处，消息并不畅通，范闲刚刚回到京都，这些一处的官员怎么知道的？而且还如此巧合地接应到了他，这实在有些令人想不通。

言冰云并不知道，范府里面那位年轻的女主人，在陈萍萍行刺皇帝消息传出来后的第一时间就做出了反应，她提前就已经为自己的夫君做好了准备，一直暗中与一处保持着联系，当范闲单骑闯法场时，一处的人就已经开始动了起来。

而至于那几百名疲惫不堪却依然不容人轻视的黑骑，则是领了范闲事先的命令，定好了在太平别院集合。范闲入京之前想地清楚，不论自己能不能救回老跛子，大概自己这些人，总是需要在太平别院见面。

言冰云站在桥头沉默许久，整肃了一下自己湿漉漉的官服，一个人向着桥上走去。吱吱声音不停响着，他终于走到了桥的那头，在一处官员密探们警惕仇视不屑的目光中行了一礼，沉声说道：“四处言冰云，求见院长。”

.....

.....

范闲不知道言冰云此时已经出现在太平别院之外，但他能想到肯定有人要来见自己，要来劝说自己，他甚至能够准确地了解到，自己从京都里一步一步走出来，不知道有多少人跟在自己的身后，不知道有多少庆国的精锐部队，此时正集结在太平别院的外面，等着劝说的成功.....或是不成功，这都是那位皇帝老子的意旨吧？

但他没有考虑这些，也懒得考虑这些，他只是觉得自己很累，很疲惫，体内很空虚，那些往常充沛如山水的真气，似乎在先前那声哭嚎里都吐了出去，胸里的浊气吐了出去，真气也吐了出去，剩下的只有空虚。

范闲觉得自己的脚步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沉重，自己的身体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虚弱，自己怀里那个老人明明很轻，可是怎么越来越沉重？重地自己快要抱不住了。

微湿的发络搭在额头上，他抱着陈萍萍行过草坪，行过那枝花树，行过那方围成的小湖，来到了一个僻静的地方。

墙上有花，他轻轻地摘了一朵瑟缩开放着的小黄花。然后他伸手在花墙一角里轻轻摠动了一下，只听得咯吱几声响动，地面上缓缓出现了一个洞口，有石阶往下探去，并不太远，此时天上的阳光完全可以映射到下方干爽的石板。

太平别院里有密室，想必对于当年那些老人来说并不是秘密，就连当年年纪还小的长公主，也曾经在别院里找到了一个。当年叶家事变之后，皇帝应该也来别院查探过箱子地下落，只是他没有找到，加上对这个院子一直有些异样的情绪，所以一直没有再来过。

而对于范闲来说，这个密道很熟悉，因为很多年前打开那个箱子后，五竹叔便曾经带着他来到太平别院，沿着这个通道下去，找到了那把烧火棍最需要的子弹。

一步步地往下走，似乎要走入幽冥，其实也只不过是个离地约三丈的密室，室内干爽干净，没有别的什么陈设宝物，只是有几个椅子，还有几副棺木。

范闲单手搭在棺木一缘，微微用力，将棺盖掀开，然后小心翼翼地将怀中老人瘦弱的身体放进去，取了一个小瓷枕很小心地垫在了他的后脑。看了看棺木内的丝绸，范闲微微偏了偏头，没有替他盖上。

陈萍萍双目紧闭，赤裸的身体上只盖着范闲脱下来的那件监察院官服。范闲站在棺木旁边静静地看着他瘦削的两颊，深陷的眼窝，忽然觉得这身全黑的衣裳，比那些华美的丝绸更适合他一些。

那件全黑的衣裳是监察院官服，从范闲身上脱下来的，自然是监察院院长的制式，在范闲看来，陈萍萍此生难以言断，但想必对方是喜欢以监察院院长的身份死去。

范闲就这样静静地站在棺木旁边看着沉睡中的陈萍萍，想着先前在法场上，在秋雨中，这老人似乎就是在自己的怀里渐渐睡去。睡去之前他紧紧握着自己的手，应该不会害怕吧？

看着那张苍老而苍白的脸，范闲忽然想起了很多事情。很小的时候，这位喜欢用羊毛毯子搭在膝上的老人，让费介老师来教自己，让自己学会在这险恶的世界上保护自己的能

力，让自己从很小的时候便熟悉监察院里的所有条例架构。大概从自己生下来的那一天开始，老人就已经想好了，要将他最视若珍宝的监察院留给自己。

范闲想到了自己第一次看见陈萍萍时的场景，那是在监察院那间阴暗的房间里，明明两个人是第一次见面，可是自己看着轮椅上的那个老跛子，却像是看见了一个许久没有见到的长辈，一股天然而生的亲近就那样盈绕在二人的心间。那一日范闲低下头去，轻轻地抱了一下瘦弱的陈萍萍，贴了贴脸，就如今日抱了一抱，贴了贴脸。

在浅池畔观鱼论天下，轻弄小花，在陈园里两辆轮椅追逐而舞，大概再也不可能重现了吧？不能再想了，范闲紧紧地闭上了眼，旋即睁开眼，低身将手中拈着的那朵瑟缩小黄花，轻轻地拈在了陈萍萍的鬓间白发中。

……

……

沉默了许久，范闲没有再多说什么，将棺木的上盖合上，从旁边拾起备好的大钉，对准了棺盖的边缝，然后运功于掌，一记劈下。

接连数声闷响响起，范闲沉默地一掌一掌地拍着，将所有的大钉全部钉了下去，将整副棺木钉地死死的，将那个老人关在了另一个世界中，一个与自己再也触不到的世界中。

做完了这一切，范闲看着这副黑色的棺木开始发呆。这只是暂时地处置，总有一日，范闲要将老人送回他的故乡，或是一个没有人知道的青山秀水处，而不会让他永远地留在这座黑暗的京都附近，虽然这里是太平别院，陈萍萍想必也很喜欢在这里生活，但是这里依然离京都太近，离皇宫太近。

范闲的身子微微摇晃了一下，觉得无穷无尽的倦意和疲惫开始涌上心头，他在身旁的高脚木椅上坐下，双腿踩着椅边，将头深深地埋在双膝之中，双手无力地垂在身旁。

右手掌上被钉子割破的痕迹开始流血，血水滴滴答答地落在地上。

范闲就这样埋着头坐着，不知道坐了多久，多久，头顶太平别院草坪上积着的雨水开始顺着石阶流了下来，打湿了一层一层，冰凉了一层一层。

……

……

阳光在天上缓缓地转移着，地下暗室里的光亮也在忽明忽暗，不知道是光线的角度还是云度的厚薄带来了这一切。一丝声音传入了范闲的双耳，他缓缓地从双膝间抬起头来，走了下椅子，又看了一眼那副沉默而黑暗的棺材，沿着已湿的石阶走了上去。

一声异响之后，石室上面的密门被紧紧地关闭，再没有一丝阳光和一络流水可以渗透进来，此地回复平静与黑暗。

范闲沿着围湖旁边的草中小道往太平别院的门口走，待走到离木门不远的地方，便听到了一处下属低沉的禀报声。范闲冷漠的脸上闪过一丝复杂的表情，轻声说了一句什么，便在院内的一截断树上坐了下来。

木门开了，言冰云走了进来，站到了范闲的身前，低着头，许久没有说话，或许是不知道该如何开口。

“从宫里开始有动静的那一天开始说，你应该从头到尾都在参与，那我不想遗漏任何的细节。”范闲疲惫地坐在断树根上，右手搭在膝上，面色有些不健康的白。

言冰云看了他的右手一眼，发现在流血，心头微微一震，却也没有过多的言辞解释，而是平静说道：“初二时，我被召进宫中，得了旨意，便开始安排。至于贺大学士在达州缉拿高达，以及陛下借此事将院长留在达州，再用京都守备师擒人，我只是知道大概，并不知道细节。”

“告诉我你所知道的细节。”

言冰云看着低着头范闲，发现今日的小范夫人与往常任何时刻都不一样，他的面部表情是那样地平静，平静地令人心悸，完全不像是一个正常人应有的反应。

从那日清晨京都守备师护送着黑色的马车入京，再到皇宫里御书房里地争吵，再到陛下身受重伤，再到陈萍萍被青瓷杯所伤，被下了监察院大狱，言冰云没有隐瞒任何细节，甚至连其中自己所扮演的丑陋角色，都清清楚楚地交待了出来。

范闲沉默了片刻，缓缓抬起头来，看着他说道：“那你这时候跟着我做什么？是想把那个老跛子拖回去再割几刀？还是说非要让他死无葬身之地？”

言冰云在他的面前不需要控制自己的情绪，脸上现出一丝绝非作伪的悲痛之色，沙哑着声音说道：“下官必须来见院长您，我要保证您不会发疯。”

“什么是发疯？造反？”范闲唇角微翘，笑声中寒意十足，“别院外面那些京都守备师和禁军的军队，难道不就是用来做这件事情的？”

此时别院之外隐现烟尘之意。明明刚刚落了一场秋雨的大地，却现出燥意来，谁知道太平别院外面究竟埋伏了多少军队，多少用来压制范闲的高手。

言冰云强悍地控制住自己的心神，望着范闲冷漠说道：“不管怎么说，老院长已经去了，你再如何愤怒，也改变不了这一切。就算你能逃出京都，又能怎么办？不错，邓子越在西凉，苏文茂在闽北内库，夏栖飞在苏州，启年小组的干将，院内最有实力的官员密探，都被我支了出去，洒在了大人你控制最严的地方，你一旦离开京都，可以重新收拢监察院六成的力量，可是……你又能做些什么？”

范闲冷漠地看着他，根本一言不发。

“好，如今你是东夷城剑庐之主，手底下有无数剑客为你驱使，再加上此时大殿下领驻在东夷城的一万精兵，可是……那一万精兵可不见得大殿下能够完全控制，退一万步讲，大殿下难道会因为你，或者因为老院长就反了陛下？”言冰云的嘴唇有些干燥，嗓子有些充血，却依旧强硬说道：“世子弘成在定州，他是你的至交好友，可就算他为你起兵，那些定州军肯听他的？”

“不得不说，现如今这天下，也只有你有实力站在陛下的对立面，但是……你依然不是陛下的对手。”

“说完了？”范闲微眯着眼睛看着他，疲惫地摇了摇头，说道：“你要说服我，难道不应该拿出陈萍萍给你留下的亲笔信？”

言冰云身体一震，他本来以为自己这些天在监察院内部做的事情，一定会激怒范闲，却没有想到对方从一开始的时候，就已经查知了一切。

范闲看着他：“但就算你拿出来我也不想看，不外乎是为了照顾所谓大局，为了防止监察院一时失控，被陛下强力抹除……所以你必须成为陛下的第二条狗，将这个院子强行保留下来，为了取信于那个男人，你必须做出一些事情。”

“我知道你不好受，不舒服。”范闲看着微微失神的言冰云，冷漠说道：“可是这是你

自讨的，以为这有一种忍辱负重的快感？错，你只不过还是脑子里进了水，陈萍萍他想怎么做，你就听他怎么做？他要你杀了他，你也杀了他？”

“老院长是替监察院数千儿郎的性命考虑，为这天下的百姓考虑。”言冰云声音微哑说道：“我就算受些误解，成为院中官员的眼中钉又如何？难道要我眼睁睁看着天下大乱？”

“天下为何乱不得？为天下百姓考虑？”范闲忽然怪异地笑了起来，笑声里夹着咳声，咳出了几丝血来，“这些天下的百姓有几人……为他们考虑过？”

“我不原谅你。”范闲静静地看着言冰云，说出来的每个字却都是令人不寒而栗，“一切为了庆国，一切为陛下，一切为了天下，这是你的态度，却不是我的态度。为了我在意的人，即便死上千万人又如何？而你却没有替我做到这一切……所以，我不原谅你。”

言冰云知道范闲温柔的外表下，是一个爱恨极其强烈的心，他沉默许久后，忽然开口说道：“我不需要任何人原谅，老院长的选择和我的意见一致，所以我这样做了，为了庆国，我什么样的事情都能做出来。”

“很好，这样才可能成为陛下的一位好臣子，因为对那些死老百姓来说，他可能是个不错的皇帝。”范闲缓缓站起身来，“但对于我来说，他或者你，都不是可以投注一丝信任的人，因为在你们的心里，都有比伙伴更重要的东西。”

“靖王爷和宁才人被软禁在宫里，范家小姐也在宫里。”言冰云忽然感觉有些冷，急促地开口说道。

范闲回答他的声音很嘲讽很冷漠：“对陛下而言，这是理所当然的事情。”

看着范闲迈着疲惫的步子向木门处走去，言冰云的心脏忽然猛地一紧，一股难以抑止的恐惧涌上心头，这不是为自己恐惧，而是担心范闲，他大声吼道：“你要去哪里？”

范闲的手放在木门上微微一僵，没有回头，疲惫说道：“回家睡觉。”

……

……

走出了太平别院的木门，看着桥头如临大敌的监察院一处官员，看着桥那边已经强抑着疲累，勉强集成一个防御阵形的数百风尘仆仆的黑骑，范闲在心里叹了口气，桥的那边，青黄秋林的那头，皇帝老子用来压制自己的军队，又岂是自己匆忙带回京的这些部属所能抵抗。

明亮的太阳晃了他的眼睛一下，他这时候才感觉到疲惫和悲伤原来对人类地伤害竟然能够大到如此的地步。他脚步虚浮地走过了竹桥，对着在这样紧张时刻依旧拼死追随自己的部属们轻轻下达了几道命令。

黑骑副统领和一处的官员沉默许久，却也知道小公爷是在为自己这些人的性命考虑，不再多言，齐齐单膝跪于地，不知跪的是面前的这位年轻院长，还是埋身于太平别院里的那位老院长。

一跪之后，数百人混杂一处，顺着美丽而安静的流溪河向着西方退去。一直沉默跟在范闲身后的言冰云眼神复杂地看了那些人一眼，随着他走过了桥，走上了官道，然后看见了官道那面遍布田野，全甲在身的数千骑兵，这些骑兵密密麻麻地排着，声势煞是惊人。

范闲面无表情地看了一下这些强大的武力，双手负在身后，缓缓地走了过去，在无数双警惕的目光中走到了那名大帅的身前，沙哑着声音说道：“把斥侯和追兵埋伏都撤了，我要我的人一个不伤。”

叶重微微眯眼，眼中寒芒微作。

第一百零五章 梦中雪山，盆中血水

白茫茫一片大地真干净，天下地上尽是融融的雪，不知其深其许，雪原直抵天际，不知其广几许。便在天际线的那头，突兀地拔起一座极高的雪峰，直入云层之中，就如一把倒插入天的宝剑。这座雪山极高，令人叹为观止，心生惧意，不敢亲近。

范闲低头，发现自己赤裸的双足踩在雪中，却奇怪地没有感觉到冰痛，只是很清晰地感觉到一粒一粒雪花所带来的触感。他觉得有些诧异，眯着眼睛往雪原正前方的那座高山望去，却被山壁冰雪上反射回来的光刺痛了双眼。

天地间很亮，宛若雪云之上有九个太阳，范闲不知道自己在这片雪原里走了多久，五天？六天？自己一直没有睡觉，但是这天也一直都没有暗下来过，似乎这个鬼地方根本就没有白天和黑夜的分别。

“我上次来的时候，最开始一直都是夜晚，后来天开眼了，才变成了白天。”

一个声音在范闲的耳边响了起来，他扭过头一看，看见了一张已经很久不见的面容，那张苍老的脸上带着一抹不健康的红晕，一看便知道是吃了麻黄丸之后的后遗症。范闲偏着头，怪异地看着肖恩，心想你不是死了吗？怎么又出现在自己的眼前，还能这样清楚地说出话来？

他感觉到有些奇怪，但下意识里又有一种精神力量让他不去思考这个古怪的问题，而是很直接地问道：“神庙就在那座雪山里？”

“是啊，那里就是人间的圣地，凡人不可触碰的地方。”肖恩叹息了一声，然后那张面容变成了无数的光点碎片，落在了雪地之上，再也找不到了。

范闲蹲下身去。用发红的双手在雪堆里刨弄着，似乎想把已经死了的肖恩再抓回来，继续问些问题，然而刨了半天，雪坑越来越深，却找不到丝毫踪迹，反而是在渐深的雪坑旁边，看见了一个影子。

一个戴着笠帽的麻衣人正坐在雪坑之旁，双眼清湛如大海，静静地看着那座大雪山。

“你的鞋子到哪里去了？我的鞋子到哪里去了？”范闲跳出了雪坑，看了一眼自己赤裸发红的双足，又看了一眼那个戴着笠帽的麻衣人同样赤裸的双足，眼光透过笠帽看见了那个人的光头，笑着说道：“我知道你是苦荷，你当年也来过神庙，你和肖恩都吃过人肉。”

坐在雪地上的苦荷笑了笑。说道：“神庙并不神圣，只是一座废庙而已。”

“可是世人都知道你对神庙无限敬仰，曾经跪于庙前青石阶上数月，才得天授绝艺。”

“可是你知道事情的真相并不是这样。”苦荷转过头来，平静地看着范闲说道：“这世上哪有不可战胜的力量？”

说完这句话，苦荷便消失了，就像他从来没有出现过。转瞬间，就在苦荷消失的地方，那个矮小的剑圣宗师忽然出现了，瞪着一双大眼，对范闲愤怒地吼叫道：“我的骨灰呢？我的骨灰呢？”

范闲悚然一惊，这才想到自己似乎忘了一些什么事情，自己似乎答应过四顾剑，如果要去神庙的话，会把他的骨灰带着，洒在神庙的石阶上，让他去看一眼那个庙里究竟有什么了不起的人物。

范闲苦恼无比，说道：“那座山那么高大，那么冰冷，我根本都靠近不了，就算带着

你的骨灰也没有用。”

“这是借口！”四顾剑愤怒地咆哮道：“这只是借口！”

然后四顾剑一剑刺了过来，卷起一地雪花，漫于天地之间，曼妙绝美无可抵御。范闲面色一白，拼尽全身的气力，赤裸的双足拼命地踩着绵软的雪原，向着前方那座仰之弥高，似乎永远无法征服的雪山冲去。

然后他看见一个黑点正在缓慢而坚定地向着雪山上行去，范闲大喜过望，高声喊叫道：“五竹叔，等等我。”

蒙着黑布的五竹像是根本没有听到任何声音，依然只是冷漠而坚定地向着山上走去。而范闲身后的那一剑却已经到了，剑花只是一朵，却在转瞬间开了无数瓣，每一瓣剑花割下了范闲胸腹处一片血肉。

无穷无尽的痛苦让范闲惨嚎起来，他仆倒在地，身上的血水流到雪地之上，马上被冰成深红色的血花，就像是名贵而充满杀伐之气的玛瑙。

范闲看着五竹叔向着大雪山上走去，那座雪山依然是那般地高大和冰冷，他感受着心脏处传来的难以忍受的痛苦，感受着脑海里充斥着绝望与畏惧。

然后他醒了过来。

范闲一声闷哼，从床上挣扎着坐了起来，浑身虚汗，打湿了所有的内衣，他下意识里摸了摸自己的胸口，发现除了有些酸痛之外，并没有真的被割下无数片肉来。

此时已经入夜，看来先前暮时醒来后，他静静看着床顶，然后又睡着了，只是不知道为什么做了这样一个恶梦，那些曾经在这个天下洒播着风采的绝顶人物，一个一个地出现在他的梦境中，告诉他关于那座雪山的故事，然后劝说他，鼓励他，离弃他。

范闲沉重地喘息着，抹了一把额头上的冷汗，怔怔地看着身上的棉被，想到了梦境里的那座大雪山，依然不寒而栗，他知道梦境里的大雪山在现实的世界里代表着什么，他也知道那个男人其实比那座大雪山更强大，更冷漠，然而雪山在前，自己总是要去爬的。

※※※

皇宫御书房内，皇帝陛下缓缓睁开眼睛，醒了过来。他看着身周案几上的灯火，才知道此时已经入夜了。他的眼神有些冷漠，有些异样，因为他先前做了一个梦，他梦见自己站在一座孤伶伶的雪山之上，享受着山下雪原中无数百姓地崇拜与敬仰，然而他身边却一个人都没有，就像那座雪山一样孤伶伶的。

那些百姓都快要被冻成僵尸了，被这样的生物崇拜着，或许也没有太多的快意可以攫取。皇帝缓缓地闭上了眼睛，想到那些在梦中冷漠望着自己的眼睛，那些熟悉的伙伴的眼睛，许久没有言语。

“朕要烫烫脸。”皇帝开口说道。

一直守候在旁的姚太监佝身应命，推开了御书房的门，离开之前轻声禀道：“叶重大人一直在前殿等着。”

皇帝没有说什么，有些厌烦地挥了挥手，御书房的门便被关上了。庆国皇帝陛下虽然在后宫里有自己的宫殿，但是这么多年来，他勤于政事，加上精力过人，也习惯了在御书房内熬夜审批奏章，此间安置好了一应卧具，所以他极少回殿休息，而是经常在御书房内过夜。

如果说庆帝的生命有一大半时间是在御书房内度过，倒也不是虚话。平日入夜后，这座安静的书房内，除了皇帝之外，便只有他最亲信的太监能够入内，当洪公公死后，洪竹失势之后，能够在晚上停在御书房内的人，就只有姚太监了。

然而今天这间安静的御书房内还有一个女子，这位姑娘家眉宇间有一股天然驱之不去的平静之意，面容清秀，穿着一件半裘薄衫，安安静静地坐在软塌对面的圆墩上，她的脚边还放着一个箱子。

皇帝看了这位女子一眼，温和说道：“这两天你也没怎么休息，呆会儿去后宫里歇歇吧。”

范若若平静施礼，没有说什么，自从前天午时被接入宫中，替陛下疗伤之后，她地行动便受到了极大的限制，虽然没有人明言什么，但她知道，自己必须留在宫里。

这两天里，皇帝陛下一直将她留在身边，哪怕是在御书房里视事，以及下属回报与范府相关的情报时，范若若都在旁边静听，皇帝陛下似乎也并不怎么避着她。

皇帝淡淡地看了她一眼，很轻易地便从这女子眉宇间的平静之中看出了那丝深深的忧虑，他知道她在忧虑些什么。很奇妙的是，这两天皇帝将范家小姐留在身边，不仅仅是为了压制范闲，也不仅仅是因为范若若要替他疗伤，而是皇帝觉得，这个侄女辈的丫头，这种清爽淡漠的性情，实在是合自己的脾气，而且与她随意聊天，不论天文地理还是天下各色景致，范若若总能搭上皇帝陛下一句两句。

“不用担心什么。”皇帝轻轻地咳了一声，虽然范若若妙手回春，已经取出了他体内大部分的铁屑钢珠，便是毕竟陈萍萍那辆轮椅双轰的杀伤力太大，没有人知道，他受的伤其实极重。

庆帝是位大宗师，所以他能活下来，如果换成其他任何人，只怕早已经死在了陈萍萍的双枪之下。

“安之……你兄长，对朕有些误会，待日后这些误会清楚了，也就没事了。”皇帝陛下不知道为什么，似乎不想看见范家小姑娘忧虑，大逆他性情地轻声解释道。

而这也确实是皇帝的真心话，在他看来，安之此人向来是个极重情义之人，陈萍萍惨死，难免会让他一时想不通，一时转不过弯来，日后若他知晓了陈萍萍对李氏皇族所种下的那些大恶因，曾经对他施过的那么多次毒手，他自然会想明白。

“陛下说的是。”范若若低头应是。

皇帝的表情变得有些阴沉起来，他不喜欢范家姑娘此时说话的口气。许久之后，他却并没有发作，只是缓缓闭上了双眼，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说道：“安之已经睡了一天一夜了，看来这一路上他着实辛苦。”

范若若抬起头来，轻轻咬着下唇，看着面前这位自己无论如何也看不透深浅的皇帝陛下，根本不知该如何接话。兄长此时在府中长睡于榻上，想必也不可能睡地安稳。而陛下这句话，究竟代表了怎样的情绪？

“和朕说说你当初在青山学艺的情况，朕倒是从来没有踏入过北齐的国土，这一直是朕地遗憾。”皇帝很自然地转了话头，不知为何，他还真是很顺着范若若的心意在走，知道如果谈论京都的事情，范府的事情，会让这位姑娘家生心寒意。

“当然，再过不了多久，朕便可以去青山亲眼看一看。”皇帝微微笑了起来。

范若若恭敬应道：“青山上的风景倒是极好的，天一道的师兄弟们也对我极好。”

“你毕竟是我大庆子民，虽然不知道当年范闲使了什么招数，居然逼得苦荷那死光头收了你当关门弟子，但想必那些北齐人看着你还是不舒服。”皇帝抹了抹鬓间的白发，随意说道。

范若若很自然地笑了笑，说道：“陛下神目如炬，当初那情形还确实就是那样，不过后来老师发了话，加上海棠师姐回了山，自然就好了。”

“说到海棠那个女子，安之对她究竟是如何处置的？”皇帝的眼眸里闪过一丝情绪，平静问道。

范若若却很明确地感觉到，皇帝陛下并不是借此事在询问什么，而只是很好奇于这件被天下人传地沸沸扬扬的男女故事。她怔怔地看着皇帝陛下略显苍白的脸，忽然想到，这些事情都和兄长有关，而兄长却是绝对不会和陛下谈论这些事情的细节。

这算是家长里短的谈话？范若若忽然明白了，皇帝陛下只是老了，只是孤独了，只是寂寞了，只是身为父人，却始终得不到父人的待遇，所以他留自己在这宫里，想和自己多说话，想多知道一些天下间寻常的事情，想多知道一些和兄长有关的事情。

皇帝与幼女地家常聊天就这样平静而怪异地进行了下去，很明显皇帝陛下的心情好了起来，微白的面容上开始流露出一丝难得的温和神情。

御书房的门推开了，姚太监领着两个小太监端着铜盆进来，盆内是白雾蒸腾的热水。皇帝从姚太监的手里接过热毛巾，用余光示意范若若接着说话，然后将这滚荡的毛巾覆在了自己的脸上，用力地在眼窝处擦拭了几下。

毛巾之下的庆帝，缓缓地闭上了眼，没有人能够看到他此刻的神情，也没有人知道他在先前那一刻，忽然想到了昨日那场秋雨之后，自己带着李承平回宫，小三儿被自己牵着手一直在发抖，他看着自己的眼神里满是畏惧。

像极了很多年前的承乾。

皇帝的心里忽然涌起了一股极冷漠的怒气，扯下脸上的毛巾扔在了地上，深深地呼吸几次之后，才压抑着性子，望着姚太监说道：“怎么这么久？”

姚太监跪了下来，颤着声音应道：“先前内廷有要事来报，所以耽搁了阵时间。”

“说。”

“内廷搁在范府外的眼线……”说到此处，姚公公下意识里看了一眼正怔怔望着自己的范府小姐，又赶紧低下头去，“共计十四人，全部被杀。”

皇帝的脸倏的一下沉凝如冰，在榻上缓缓坐直了身子，望着姚太监一言不发。

坐在一旁的范若若骤闻此讯，面色渐渐变白，无法释去。这两天她一直守在御书房内，守在皇帝陛下的身边，自然知道昨天午后兄长已经回京，已经回府，而且内廷和军方虽然明面上放松了对范府地压制，但是在府外依然留下了无数负责监视的眼线。

那些眼线全死了？哥哥心里究竟是怎样想的？难道他不知道陛下让他安稳地在府里睡觉，等的便是他醒来后入宫请罪？他却偏要将这些陛下派出去的人全部杀了？难道他不怕激怒陛下？

皇帝陛下脸上的冰霜之色却在这一刻缓缓融化了，他的唇角微翘，带着一丝讥讽之意笑了起来，平静说道：“继续派人过去，朕之天下亿万子民，难道他一个人就杀得光？”

※※※

范府的正门大开，灯火高悬，将南城这半条街都照耀地清清楚楚，有如白昼一般，澹泊公范闲浑身是血，从灯火照不到的阴影中走了过来，在街上那些穿着官服，亮明身份的人的惊恐目光注视中，缓缓走到了自家的门口。

他就在范府正门口的长凳上坐了下来，将那柄染着血水的大魏天子剑扔在了脚边，伸出手在仆人递来的热水盆中搓洗了两下，盆中的清水顿时变作了血水。

第一百零七章 七日

范府上下的仆役丫环们听清楚了这道旨意，只觉一道雷霆无情而残忍地劈了下来，劈递整座范府都开始颤颤摇晃，跪在厅外的众人面色发白，心头震惊，很是替少爷感到不安与恐惧。

不止他们，包括整个京都的官员百姓，都很清楚小范大人手中权力的根基究竟是什么，而陛下这一道夺官的旨意，却是在砍断小范大人的根。然而跪在地上的范闲听到这道旨意，脸上的表情依旧保持着平静，没有露出什么惊愕悲伤的感觉，因为这一切本来就是他的意料中事，就如这两日在床上辗转思忖判断的那般，陛下会试图在这段时间内，逐渐削除罩在范闲身体外面的那些层层权力防御。

细细算来，打从在东夷城回京的路途上遇到王启年开始，这短短的十日中，范闲不知道做了多少大逆不道的事情。黑骑咆哮纵横于州郡之间，这本来就是犯了大忌讳，而且五百黑骑连冲十余关口，更是在朝野间落了一个极大的罪名，再加上范闲闯入京都时杀了正阳门的统领，当着万民目光，刺死法场上的几名强者……

一桩一桩都是罪过，都是庆律中不能饶恕的罪过，即便他是范闲，也必须为此事付出代价，陛下没有让他下狱，已经算是足够宽仁。然而这种宽仁却无法平息民间官场中的议论与压力，今天这道旨意除了范闲的院长一职，也算是给天下一个初步的交代，给陛下自己一个宣泄怒意的渠道。

至于今后宫里还会有怎样的旨意出来，范闲又会遭受到怎样的打击和损失，则要看范闲地应对，以及官场民间的风声了。

范闲有些木讷地站起身来，从戴公公的手里接过那道圣旨，很随意地交给身后门下清客安置，根本没有去认真地阅读一番，因为圣旨上所拟的罪名很实在，他也不准备在这些方面和宫里打什么官司。

“喝杯茶再走吧。”范闲温和地看着戴公公。戴公公的脸上难以抑止地流露出尴尬与不安的神情，他这数年间在宫里地沉浮，其实全部是因为面前的这位年轻权贵，然而今天却是自己来范府宣读这份旨意，戴公公的心里确实有些不好受。

“奴才还得回宫。”戴公公用不安的眼神看了范闲一眼，声音微颤说道：“陛下只是一时在气头上，过些日子就好了。”

范闲知道这厮为什么会流露出这样的神情，笑了笑，拍了拍他的肩膀说道：“你也别想太多，陛下既然让你重新拾了宣旨的重要差使，想必也是信你的。”

戴公公恭谨地行了一礼，便准备离开，却听着范闲低沉的声音在他耳边响了起来：“若若在宫里可好？”

宦官与大臣私相传递信息，此乃大忌讳，然而戴公公略一沉吟后，却没有丝毫犹豫，压低声音说道：“范小姐过地极好，时常在御书房内听议，陛下待她极好，大人不用担心。”

范府这一家子其实都算是正牌儿的李氏皇族成员，加上范闲对戴公公地恩威相加，这位太监并不在意那些忌讳，压低声音将范若若这两日在宫里的情形说了一番。

范闲微微挑眉，有些惊愕，他猜忖不到陛下的心思，也不理解为什么妹妹可以在宫里

显得如此超然，完全不像是一个人质。

迎旨的事情办完之后，范闲转到正厅之后，看着一直在后方安静听着的妻子，轻声说道：“今儿算是第一波，我身上兼着的差使极多，陛下如果要一层一层地剥，也需要些时间。”

林婉儿看了他一眼，轻轻地咬了咬下唇，说道：“名不正则言不顺，虽然院长一职现如今是空着，陛下想必等着你入宫请罪之后，过些日子还是会把这职位赐给你，可是……终究皇权无边，你没了院长的职位，想在这些日子里收拢院里的力量，只怕有些障碍。”

“陛下也清楚这点，所以他第一刀就砍了我院里的职位。”范闲坐了下来，低声说道：“至少在眼下，他还不希望朝堂上乱起来，所以在慢慢地削，也等着我自然地认罪低头。只是……这么些年了，监察院一直在老跛子地控制下，陛下还是有些不了解其中的门道，就算监察院有很多人会畏于皇权，但终究还是有更多人，不认旨意，只认院内地传承。”

“被软禁和被自杀一样，都是一种很难解决的问题。”范闲说道：“陛下想让整个天下，甚至包括我自己在内，都慢慢地习惯我失去权柄的日子，那样折腾起我来就轻松多了，所以我得抓紧时间。”

林婉儿的眉头皱了起来。她一直不明白，就算范闲能够撕开府外的那张大网，与启年小组的成员联系上，可是仅仅一次见面，又能解决什么问题？

“我的下属们都是一群很了不起的人。”范闲看出了她心里的疑惑，平静说道：“而且他们可以帮助被软禁的我，去联系上一批更了不起的人。”

如果范闲强行闯破府外的监视网络，以他如今的修为，其实并不是一件多么困难的事情，正如他昨夜所言，除非陛下亲至，不然这庆国的天下，还真难找出几个能够跟住他的人。

然而他必须为自己的下属，以及不在京都的那些合作者们的生命安全考虑，所以他不能给宫里任何跟踪自己从而按图索骥，清扫自己真实根基的机会。

监察院院长的职位被夺了，并不能影响范闲通过那些忠诚于自己，忠诚于陈萍萍的官员，重新掌控监察院的实力。而如果朝廷真的通过范闲这条线，将他一直隐在幕后的那些班底一网打尽，范闲再想和那些离庙堂极远的势力联系起来，难度就会大很多。

所以范闲的动作很小心，他地小心表现出来给世人看的，却是一种蛮不讲理，格外血腥地杀伐决断，因为当陛下夺除范闲监察院院长一职的旨意传遍京都后不久，紧接着便传来了小范大人再次对范府外的眼线大网下手的消息。

这一天范府外死了二十余人。

第二日宫里下旨，夺除范闲内库转运司正使一职，正式地将庆国倚为国力根基的内库宝藏从范闲地控制下剥了出来。

当天夜里，范闲再次出手，将范府周边以井字形存在的街巷里的人物扫荡了一遍。

第三日宫里下旨，范闲被严旨训斥，一等公的爵位被直接夺除，一掳到底。

七日之后，南庆最光彩夺目的年轻权臣身上所有的官职都被无情的旨意夺除一空，忆江南，龙抬头时，那个从船上踏下来的年轻钦差大臣前面一长串的前缀，到如今一个也没有剩下来。

从今日起，范闲回复了白身，甚至比上京赶考的进士秀才更加不如，他没有任何官

职，任何名义上的权限，没有俸禄，当年春闱时曾经兼的礼部差事也被宫里记了起来，太常寺那个极为尊贵的正卿职位也被夺除。

范闲身上唯一剩下的，就只有太学里的教习一职，也是降了三等，但不知道为什么，皇帝陛下没有将这个职位也夺了去。

这七天里，皇宫与范府之间就像是一条传输带，传输着陛下平静而冷漠的旨意，传输着一道道令人心寒的旨意，每一道旨意一下，范闲身上的光辉便淡了一层。

京都官员百姓的目光都注视着范府门前的这条道路。从那日秋雨法场之日后，他们都知道这条道路一定会非常繁忙，但他们没有想到这条道路竟然会繁忙成如今这种模样。

没有人想到陛下对小公爷地处罚竟是如此彻底严重，也没有人想到范闲竟然生硬如此，连着抗了七天，却还是没有入宫去请罪。

所有人都看着范府，等着这场陛下与他私生子之间地冷战会朝什么方向走去，究竟是陛下震怒之下，干脆缉拿范闲入狱，还是范闲抗不住这道旨意，最终服软。

然而即便如今的范闲只是一介自身，可是京都的百姓依然习惯在茶余饭后津津有味地闲谈中称其为小范大人，那些躲在各自府内紧张旁观此事进展的官员们则依旧习惯称其为小公爷。

因为他们都知道，就算如今的范闲已经被陛下贬成了一介草民，可是只要他不死，不入狱，他依然随时有可能成为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那位大人物。

没有人敢轻视范闲地存在，甚至出乎很多官员地意料，范闲明明触犯了无数庆律，无视朝廷，而且杀了那么多的人，可是在民间地议论中，依然没有生出太多对范闲不利的言论。

在陛下与范闲地这场战争之中，庆国第一次出现了舆论并不全然在宫里的奇怪状态。或许是因为范闲虽然在范府外杀人，但他做地并不夸张，除了第一日和第二日之外，他的杀气已经收敛了许多，而且他杀的人都是宫里派出来的眼线，和普罗大众又有什么干系？或许是因为很多京都百姓，曾经看见过那一场秋雨中，范闲抱着陈萍萍尸首痛哭憔悴的模样，下意识里生出几分同情来。

人类的情绪本来就是这样古怪，前一刻或许还在叫好喝彩，下一刻或许就开始沉默缅怀，千古以降无数法场上，无数死亡面前，其实都曾出现过这样的进展。

但真正能够让一介白身的范闲，依然拥有不少民间议论支持的根基，还是在于他这些年的所作所为。那些光辉的旧事不需要一件一件地提出来计算能量，也不需要去管陈萍萍当初利用监察院八处，为范闲做了多少事情，事实便是如此，自从数十年前带领庆国铁骑踏破旧朝河山，生生开辟无数疆土的皇帝陛下之后，南庆唯一能够称得上偶像人物的，大概也只有范闲一个人了。

如果是在江南，或许范闲能够获得的民间支持还要更大一些，因为毕竟他在那里经营地最久，而且林婉儿打理的杭州会这些年不惜血本地抚恤民众，早已代替明家，成为了江南贫苦百姓和士子心目中最光彩的名字。

毕竟身在京都，皇城根儿下的子民们就算偏向范闲，也不可能做出什么事情来，所以归根结底，这场战争，终究还是范闲和陛下两个人之间的战争，就如同御书房里那场战争一样。

.....

.....

七日后一切未定，天下不太平，范府外依旧是秋风阵阵，间有细雨。然而在范闲如杀神一般地清扫下，那些内廷派出的眼线，迫不得已将那张大网向外拉了拉。

皇权的威严无疑是至高无上的，而死亡地恐惧也是至高无上的。在这种夹攻之中，内廷地监视毫无疑问会露出破绽。范闲冷冷地站在府门口，静静地看着四周的动静，心里却想起了婉儿那天的话语，眼眸里闪过一丝异样的情绪。

皇帝老子如果要应对范闲这种撕破脸般的反抗，其实还有许多法子，为什么他不用？这些内廷眼线地外移，究竟是迫于自己这种泼三儿似的搞法，还是皇帝陛下暗中下了什么旨意？那些眼线是杀之不尽的.....

范闲有些想不明白，也不想去想明白，或许宫里那个男人对自己依然有些温情，有所寄望，可是他不想让这种温情和寄望重新动摇了自己的心，那颗在秋雨中早已经冷却了的心。

他转身入了范府。过了没有多久，一辆送菜的马车也拐进了范府旁边的侧巷，进了角门，当然在角门之外，这辆马车接受了最严苛地检查，连每一颗白菜的内层，每一根萝卜的根须都没有放过。

负责这些检查的人都是亮明身份的官员，和那些撒在范府四周的内廷眼线不同，范闲并没有难为这些人，因为他若要摆脱软禁地束缚，需要小心的也只是那些眼线，而不是这些官员。

送菜的马车没有任何异样，官员挥了挥手，让这辆马车进入了范府。进了角门处不远，便是范府的大厨房，自有仆妇前来搬运车上的菜蔬瓜果。

宫里的旨意下地清楚，范府里面的人都没有可能出去，而外面的人想进来也是极难，哪怕这辆马车其实也是直接由灯市口检蔬司派过来的，从源头起便在朝廷地监视之中，应该不怕范府或者那些监察院不安份的官员想做什么。

那辆马车上的车夫却在众人没有注意的当口儿，悄无声息地擦着厨房走到了后园，然后在一位范府老仆人地接应下，直接进了一间安静的书房。

车夫一进书房，看见除了范闲之外还有一位女子，马上猜到应该是院长夫人，微微一怔后，取下草帽，跪下行礼道：“见过院长大人。”

这名车夫取下草帽后，林婉儿吃惊地掩嘴一呼，说道：“真像。”

那名车夫有些尴尬，却不敢说什么，站起身来，直接说道：“这些天府外看守地严，所以大家没敢异动。”

“这是我启年小组里的干将，当年在北齐可是帮了我一个大忙。”范闲温和对妻子解释道。这名长相极似自己的监察院官员，一直被藏在启年小组里，不过便是他也没有想到，被封锁了七日之后，启年小组冒险进府来与自己搭线的，居然会是此人。

“不异动最好，什么都不及自己的性命要紧。”范闲看着那名下属认真说道。这是他一直向身边的人，哪怕是最忠诚的下属不停灌输的信条，什么都不如自己的生命重要，王启年是这样做的，高达也是这样做的。

“外面的网已经松了些，我今天要出去一趟。”范闲微微低头，轻声说道。

“大人，这样太过冒险。”那名官员认真说道，他想着既然自己冒险进了府，有什么话自己去传便好了。

“不行。”范闲摇了摇头。那些话太关键，必须亲自交待到每一个人的耳朵里，稍有差池，只怕便会惹出极大的麻烦。他忽然想到，如果王启年这时候在身边，就什么事情都好解决多了，以老王头的本事，在眼线们地注视中偷偷溜进范府，想必也不是什么太难的事情。

“送菜的马车是检蔬司的，你们怎么进来的？”范闲忽然想到这个问题，目光微凝，有些担心。

“戴震回检蔬司了。”那名官员笑着应道。

范闲也笑了起来，戴公公重新做了宣旨的首领太监，随之而来，他那个本家侄子也回到了检蔬司的职位上，以监察院当年拾掇戴家爷俩的手段，留些尾巴，此时加以利用，自然是轻松之事。

……

……

秋日京都的天空，清高而辽远，雨水从那些如铅般的垂云里洒了下来，让周遭的景致都变得模糊却动人起来。范府与皇宫连续七日地硬抗，尤其是那位小范大人连续七日对府外眼线不留情面地扫荡，终究是寒冷了大多数内廷眼线的心，因为他们觉得自己这些同僚都是白白死了，看模样，宫里那位陛下，似乎永远不会真的将自己的私生子拿下大狱，为这些同僚报仇。

所以范府外的网在不知不觉间松散了，留下了一些可以被人利用的漏洞。而那辆看上去没有任何问题的检蔬司的马车，便从这个漏洞里钻了出来。

京都某个僻静所在，宅巷简陋，并无大家大户的深园广厦，一间小院就安静地在某个巷尾中，外面街巷里卖菜的声音在此处都清晰可闻。然而已经好几年了，却永远没有人知道这个小院究竟代表着什么。

就着微微的秋雨抹去了脸上的面粉胭脂伪装，范闲一闪身飘进了小院，然后看到了很多张熟悉的面孔。看着这些面孔上面流露出来的惊喜与惊喜之后的黯然，范闲的心头微微感动，面上却没有流露出来什么。

这里便是启年小组最秘密的驻地，这里的监察院官员便是范闲最忠诚的部属。当京都风声有异，尤其是监察院内部冒出些很微妙的征兆时，这些启年小组的成员，便沉默而安静地离开了自己的岗位，通过不同的途径，回到了这个小院子里，等待着范闲地召唤。

很多年前，当启年小组只有范闲和王启年一老一少二人时，王启年便花了一笔极少的银子，买下了这个院子。这些启年小组的成员等若是范闲的眼睛与手臂，如今范闲要去挥动散于天下间那些亲近自己的力量，就必须通过这些忠诚不二的眼睛与手臂，将自己的意志传达出去。

这便是他花了这么多心思，费了这么多精力，也要亲自来此的原因。

第一百零九章 庆庙有雨

很细微的脚步声在门外的院落里响起，声音极为微弱，尤其是小巷尽头的菜场依旧热闹着，一直将要热闹到暮时，所以这些微弱的脚步声怕是快要被讨价还价的隐隐声音所掩盖了。

然而这些微弱的脚步声落在范闲的耳中却是异常清楚，他微眯着眼凝听着外面的动静，右手的中指无名指下意识屈动了两下，这才意识到自己的黑色匕首早已遗落在了皇宫前的秋雨中，此时不知道在哪里了，可是他依然平静，依然有十足的信心将外面的来人一击制伏。

洪亦青紧握着匕首，小心而沉默地蹲守在门背后，屏住了呼吸，看着越来越近的那个人影。那个人影很奇怪地直接走到了门口，然后轻轻敲了两下。听到那种有节奏的敲门声，洪亦青的神态明显放松了下来，因为这种暗号是启年小组内部的身份识别。

范闲却没有放松，因为他其实并没有十足的把握，启年小组究竟有没有被朝廷渗入进来，或是已经接触到了外围，毕竟从达州的事情，高达的存在倒推出去，宫里那位皇帝陛下对于情报方面地重视远远超出了范闲甚至是陈萍萍的判断，而且内廷在监察院内部也一定藏着许多的死忠，不然言冰云也极难在这七天之内就控制住了那座阴森的院子。

“是我。”门外那个人影似乎知道屋内有人，沙哑着声音说道。

听到这个声音，洪亦青没有听出来人是谁，范闲的脸色却马上变了，有些喜悦，有些伤感，有些意外。

门被推开了，一个有着一张陌生面孔，穿着京都郊外常见菜农服饰的中年人走了进来。

“王头儿？”洪亦青压低了声音，不敢相信地看着来人，从那双眼瞳里熟悉的温厚笑意分辨出了对方的身份，毕竟他是被王启年亲手挑入小组的人，对于王启年还比较熟悉，只是……在监察院绝大多数官员的心中，王启年三年前就因为大东山叛乱一事而死，怎么今天却又活生生地出现在了的面前？

乔装打扮后的王启年拍了拍洪亦青的肩膀，然后凝神静气，十分认真地强抑激动对站在桌后的范闲深深行了一礼。

“改日再聊吧，总有再见的时候。办正事儿去。”范闲笑了起来，将手中的小刀扔给了洪亦青。洪亦青此时脸上依然是一副神魂未定的模样，却也知道事情急迫，不敢多耽搁，向二人分别行礼，便向着西方的那片草原去了，去寻那个叫做松芝仙令的人物。

……

……

范闲从桌后走了出来，走到王启年的面前，静静地看了他片刻，然后与他抱了抱，用力地拍了拍他的后背，然后站直了身体，很轻易地看出王启年易容之后依然掩饰不住的疲惫。

范闲望着王启年，王启年也望着他，两个人久久没有言语，许久之后，范闲才叹了口气，说道：“真是许久未见了。”

在东夷城返京的道路上，王启年拼命拦截住监察院的马队，向范闲通报了那个惊天的

消息，那时节，两个人根本没有时间说些什么，叹些什么，范闲便起身直突京都，去救陈萍萍。

仔细算来，范闲归京恰好八日，王启年便再次赶回了京都，而且在那之前，王启年已经有一次从达州直插东北的艰难飞奔之旅，两次长途的跋涉，着实让年纪已经不小的王启年疲惫到了极点，纵使他是监察院双翼之一，此时也已经快要撑不住了。

范闲将他扶到椅子上坐下，沉默片刻后说道：“这几年你在哪儿呢？”这句话问地很淡，其实很浓，范闲知道他没有死，也知道在陈萍萍地安排下，逃离大东山的王启年及一家子都隐姓埋名起来，为了老王家的安全，范闲只是略查了查后便放弃了这个工作，在这三年里，范闲时常想起他，想起这个自己最亲密的下属，知道自己最多秘密的可爱的老王头。

“其实没有出过京，一直在院长的身边，一直看着大人您，知道您过地好，就行了。”三年未见，二人并未生出丝毫疏离的感觉，王启年沙着声音说道。

范闲沉默很久后说道：“我……回来地晚了。”

这说的是陈萍萍的事情，王启年低下头，也沉默了很久，用低沉的声音说道：“是我报信报地太晚了。”

其实他们两个人已经尽了自己最大的努力，然而还是依然没有办法改变已经发生的那件事情，一股淡淡的悲伤与自责的情绪就这样充溢在房间里。

“家里可好？”

“好，朝廷应该查不到。”

“那就好，回我身边吧。”

“好。”

……

……

这样自然到了极点的对答之后，范闲冰凉了许久的心难得温暖了一丝丝，轻声问道：“让你跟着大队去东夷城，怎么又回来了？”

“黑骑四千五名满员已入东夷城范围，其中一路此时应该开始向十家村，院长交代的事情已毕，所以我就赶了回来，只是耽搁了两天，所以缓了些。”王启年说道：“荆戈，七处那个老头儿，还有宗追都在那一路里，院长留下来的最强大的力量都要集中到十家村。”

范闲沉默片刻，面容复杂地笑道：“想不到十家村的事情也没能瞒过他。”

“院长要知道些什么事情，总是能知道的。”王启年说道。

“不说这些了。”范闲叹息了一声：“有你在身边，很多事情做起来就方便多了，至少像今天这样，我何至于还要耗七天时间，才能钻出那张网来。”

略叙几句后，王启年便清楚地了解了最近京都发生的事情，他忍不住幽幽叹息道：“若监察院还在手里，做起事情就方便多了。”

如今范闲真正能够相信能够使动的人，除了启年小组之外，便是遍布天下的那些亲信下属，然而监察院的本部已经开始逐渐分崩离析，尤其是言冰云父子二人世代控制着四处，长此以往，范闲及那批老臣子在院内的影响力只怕会越来越弱。

“这天下毕竟还是陛下的天下，就算一开始的时候，院内官员会心痛院长的遭遇，可是时日久了，他们也必须接受这个现实，忠君爱国嘛……”范闲的唇角微翘，他也只有在极少数人面前，才会表现出对于皇权地蔑视和不屑一顾，“又有几个人敢正面对抗那把椅子？”

“言大人不是那种人。”王启年沙哑着声音说道，这句话里的言大人自然指的是言若海，“我不明白言冰云是怎么想的。”

“院长对他有交代。”范闲微闭着眼睛说道：“院长不愿意天下因为他而流血，并且想尽办法保住我手中力量地存续，把我与他割裂，如果我……像他想像那样表现地好，用不了几年，我会再爬起来，那时候……陛下或许也老了。”

是的，这便是陈萍萍的愿望，而这种愿望所表现出来的外象，却符合言冰云很认可的天下为重的态度，所以言冰云很沉稳而执着地按照陈萍萍地布置走了下去。

接下来，是需要看范闲的态度而已。

“言冰云不会眼看着监察院变成我复仇的机器，公器不能私用，这大概是一种很先进的理念。”范闲平静说道：“然而他忘记了，这天下便是陛下的一家天下，所有的官员武力都是陛下的私器。”

他微嘲说道：“可惜我们的小言公子却是看不明白这个，忠臣逆子，不是这么好当的，希望他以后在监察院里能坐地安稳些。”

王启年听出来了，范闲对于言冰云并没有太大的怨恨之意，眼睛微眯说道：“接下来怎么做？”

“你先休息。一万年太久，但也不能只争朝夕。”范闲站在王启年的身边，轻轻地摁了摁他有些垮下去的肩膀，和声说道：“你这些日子也累了，在京里择个地方呆呆，估摸着也没几个人能找到你，然后……我有事情交给你去办。”

以王启年的追踪匿迹能力，就算朝廷在范府外的大网依旧洒着，只怕也拦不住他与范闲地碰头，有了他，范闲的身体虽然被留在京都，但是说话的声音终于可以传出去，再不像这七日里过地如此艰难。

王启年已经知道了今天范闲通过启年小组往天下各处发出的信息，他并没有对这个计划做出任何的建议，他只是不清楚，范闲究竟是想就此揭牌，还是说只是被动地进行着防御，将那些实力隐藏在京都外，再等待着一个合适的机会爆发出来。

“我希望子越能够活着从西凉出来。”范闲眉头微微一皱，“我本打算让他回到北齐去做这件事情，只是一直有些不放心的，毕竟他们就算愿意跟随我，但毕竟那是因为我是庆人，甚至……可能在他们眼中，我本身就是皇室的一份子，所以哪怕面对陛下，他们也可以理直气壮，可若是北齐……”

他抬起头来，看着王启年：“若我要带着你叛国，你会跟着我走吗？”

王启年苦笑着站起身来，说道：“前些年这种事情做地少吗？就算大人要带我去土里，我也只好去了。”

范闲笑了，说道：“所以说，这件事情只有你去做，我才放心。”

……

……

两个人一前一后离开了这座小院，注定地，这间花了一百二十两银子的小院从今以后，大概在很长一段时间内都不会有人再来，只有孤独的雨滴和寂寞的蛛网会陪伴着那些平滑的纸张、冰凉的墨块。

一顶大大的帽子遮在了范闲的头顶，顺着菜场里泥泞的道路，他远远地缀着王启年那个泯然众人的身影，直到最后跟丢了他才放心。一方面是确认小院的外面没有埋伏，另一方面则是安定他自己的心，连自己跟王启年都跟丢了，这座京都里又有谁能跟住？

办完了这一切，范闲的心情放轻松了一些，就如大前天终于停止了秋雨的天空一般，虽未放晴，还有淡淡的乌云，可是终究可以随风飘一飘，漏出些清光入人间，不至于是一味地沉重与阴寒。

天下事终究要天下毕，抢在皇帝陛下动手之前，范闲要尽可能地保存住自己手头的实力，这样将来一朝摊牌，他才能够拥有足够的实力与武器……但不知道为什么，他总觉得自己似乎在哪个地方犯了错误，那种隐约间的警惕，就像是一抹云一样总在他的脑海里翻来覆去，却总也看不清楚形状。

将菜场甩离在身后，将那些热闹的平凡的不忍苛责的市井声音抛在脑后，范闲沿着京都几座城门通往皇宫方向的辐形大街向着南城方向行去。事情已经办完了，启年小组的人手也集体撤出了京都，他不需要再担心什么，便是被软禁在府内，也不是如何难以承受的痛苦。

然而路上要经过皇宫，远远地经过皇宫，范闲止不住地痛苦了起来。他强行让自己不去想几天前的那一幕幕画面，却忍不住开始想妹妹如今在宫里究竟过得怎么样，虽然戴公公说了，陛下待若若如子女一般，但是若若如今的身份毕竟是人质，她自己心知肚明，想必在宫里的日子有些难熬。

这是皇帝陛下很轻描淡写的一笔，却直接将范闲奋力涂抹的画卷划破了。范闲不可能离开京都，全因为这一点。

下雨了，范闲微微低头，让衣帽遮着那些细微的雨滴，沉默地在皇宫注视下离开。此处戒备森严，街上行人并不多，却也能听见几句咒骂天气的话，想必连绵的秋雨刚歇两日又落了下来，让京都的人们很是不满。

不满也有习惯成麻木的时候，今天的雨并不大，范闲就这样沉默地往府里走着，就像一个被迫投向牢狱的囚徒，实在是没有法子。他一面走一面思考，将皇宫里那位与自己做了最全方面的对比，最后把思绪放到了那些麻衣苦修士的身上。

从陈萍萍归京开始，一直到他入狱，一直到范闲闯法场，那些麻衣笠帽的苦修士便突然地出现在了皇宫里，监察院里，法场上。这些苦修士实力虽然厉害，但并不足以令范闲太过心悸，只是他有些想不明白，而且因为这些苦修士联想到那个虚无缥缈，但范闲知道确实存在的……神庙。

庆国向来对神道保存着敬而远之的态度，并不像北齐那样天一道浸透了官场民生，尤其是强大的皇帝陛下出现之后，庆庙在庆国生活中的地位急转直下，彻底沦为了附属品和花边，那些散布于天下人数并不多的庆庙苦修士，更成为了被人们遗忘的对象。

为什么这些被遗忘的人们却在这个时刻出现在了京都，出现在了皇帝陛下的身边？难道说皇帝陛下已经完全控制了庆庙？可是庆庙大祭祀当年死地蹊跷，二祭祀三石大师死地窝囊，大东山上庆庙的祭祀们更有一大半死在了陛下的怒火下，这些庆庙的苦修士为什么

会彻底倒向陛下？

难道真如陈萍萍当年所言，自己隐隐猜到……当年的皇帝，真的曾经接触过神庙的意志？而这些苦修士则是因为如此，才会不记多年之仇，站在了陛下的身边，助他在这世间散发光芒？

雨没有变大，天地间自有机缘，当范闲从细细雨丝里摆脱思考，下意识抬头一望时，便看见了身前不远处的庆庙。

那座浑体黝黑，隐有青檐，于荒凉安静街畔，上承天雨，不惹微尘，外方长墙，内有圆塔静立的庆庙。

范闲怔怔地看着这座清秀的建筑，心里不知是何滋味。在这座庙里，他曾经与皇帝擦肩而过，曾经在那方帷下看见了爱啃鸡腿儿的姑娘，也曾经仔细地研究过那些檐下绘着的古怪壁画，然而他真正想搞清楚的事情，却一件也没有搞清楚过。

他本应回府，此时却下意识里抬步拾阶而入，穿过那扇极少关闭的庙门，直接走入了庙中。在细细秋雨地陪伴下，他在庙里缓缓地行走着，这些天来的疲乏与怨恨之意却很奇妙地也减少了许多，不知道是这座庆庙本身便有的神妙气氛，还是这里安静的空间，安静地让人懒得思考。

很自然地走到了后庙处，范闲的身形却忽然滞了一滞，因为他看见后庙那座矮小的建筑门口，一位穿着麻衣，戴着笠帽的苦修士正皱着眉头看着自己。

范闲欲退，但那名苦修士却在此时开口了，他一开口便满是赞叹之意，双手合什对着天空里的雨滴叹息道：“天意自有遭逢，范公子，我们一直想去找您，没有想到，您却来了。”

被人看破了真面目，范闲却也毫不动容，平静地看着那名苦修士轻声说道：“你们为何找我？”

那名苦修士的右手上提着一个铃当，此时轻轻地敲了一下，清脆的铃声迅即穿透了细细的雨丝，传遍了整座庆庙。正如范闲第一次来庆庙时那样，这座庙宇并没有什么香火，除了各州郡来的游客们，大概没有谁愿意来这里，所以今日的庆庙依旧清静，这声清脆铃响没有引起任何异动，只是引来了……十几名苦修士。

穿着同等式样的麻衣，戴着极为相似的古旧笠帽的苦修士们，从庆庙的各个方向走了出来，隐隐地将范闲围在了正中，就在那方圆塔的下面。

范闲缓缓地深吸了一口气，开始缓缓地提运着体内两个周天里未曾停止过的真气脉流，冷漠地看着最先进的那名苦修士平静说道：“这座庙宇一向清静，你们不在天下传道，何必回来扰此地清静？”

“范公子宅心仁厚，深体上天之德，在江南修杭州会，聚天下之财富于河工，我等废人行走各郡，多闻公子仁名，多见公子恩德，一直盼望一见。”

那名苦修士低首行礼，他一直称范闲为范公子，而不是范大人，那是因为如今京都皆知，范闲身上所有的官位，都已经被皇帝陛下剥夺了。

“我不认为你们是专程来赞美我的。”范闲微微低头，眉头微微一皱，他是真没有想到，心念一动入庙一看，却遇见了这样一群怪人，难道真像那名苦修士所言，冥冥之中自有天意？

然而这些古怪的苦修士们却真的像是专程来赞美范闲的，他们取下笠帽，对着正中的

范闲恭敬跪了下去，拜了下去，诚意赞美祈福。范闲面色漠然，心头却是大震。细细雨丝和祈福之声交织在一起，场间气氛十分怪异。

苦修士们没有穿鞋的习惯，粗糙的双足在雨水里泡地有些发白，他们齐齐跪在湿漉漉的地上，看上去就像是青蛙一样可笑，然而他们身上释放出来的强大气息和说出来的话并不可笑。

这股强大的气息是这十几名苦修士实势和谐统一后的气息，其纯其正令人不敢轻视。如念咒一般的诚恳话语在雨中响了起来，伴随着雨水中发亮的十几个光头，令人生厌。

“我等为天下苍生计，恳求范公子入宫请罪，以慰帝心。”

范闲的脸色微微发白，只是一瞬间，他就知道了这些苦修士想做什么。

庆帝与范闲这一对君臣父子间地隔阂争执已经连绵七日，没有一方做过任何后退的表达。为天下苍生计？那自然是有人必须认错，有人必须退让，庆国只能允许有一个光彩夺目的领袖，而在这些苦修士们看来，这个人自然是伟大的皇帝陛下。

苦修士们敏锐地察觉到了庆国眼下最大的危机，不知道出于什么考虑，他们决定替皇帝陛下来劝服范闲，在他们的心中，甚至天下万民的心中，只要范闲重新归于陛下的光彩照耀之下，庆国乃至天下，必将会有一个更美好的将来。

“若我不愿？”范闲看着这些没有怎么接触过的僧侣们，轻声说道。

场间一片死一般的沉默，只有细雨还在下着，落在苦修士们的光头上，檐上的雨水在滴嗒着，落在庆庙的青石板上。许久之后，十几道或粗或细，或大或小，却均是坚毅无比，圣洁无比的声音响起。

“为天下苍生，请您安息。”

第一百一十一章 准备着

上次来太学是几个月前的事情了。

那一日春雨飘摇，范闲来太学是为了见胡大学士，为的是京都府尹孙敬修的事情。那时他挟东面不世之功回京，真真是光彩荣耀到了极点，抵抗门下中书的压力，折辱贺大学士的意志，潇洒嚣张，攀上了第二次人生的巅峰。

一朝雨歇，黑伞落下，他被太学的学生们认了出来，还引起了小小的一场骚动。

而今日秋雨凄迷，他从庆庙逃命而来，面色微白，手臂微抖，雨水顺着布伞漏了些许打湿他的衣衫，让他看上去有些狼狈。如今的范闲已经被夺除了所有官职爵位，成为一名地地道道的白身平民，而且整座京都都知道，皇帝陛下正在打熬着这位曾经风光无限的年轻人，范府形同软禁，无人敢上门，无人敢声援。

区区数月时间，人生境遇却已经整个翻转了过来，一念及此，范闲不由笑了起来，低着头，撑着伞，从那些不知议论着什么的太学学生身边走过，向着太学深处行去。

雨中的太学显得格外美丽清寂，古老的大树在石道的两侧伸展着苍老的枝丫，为那些在雨中奔走的士子们提供了难得的些许安慰，一路行来，秋黄未上，春绿犹在，暮时学堂钟声在远处响起，清人心境。

范闲不再担心那些后方追踪而至的庆庙苦修士，且不说在这数百名太学学生地包围中，对方能不能够找到自己，只说太学这个神圣重要的地方，即便是那些甘于牺牲自己的苦修士们，大约也不敢冒着学士哗动的风险，就这样像屠户一般地杀进来。

撑伞往太学里走，一直走了很久，才来到了较为清静一些的教习所在地，范闲很习惯地绕过长廊，进了一间小院，行过照壁，却缓缓地停住了脚步。

这里是他在太学里的屋舍，有几位教习和才气出众的学生被调到了他的手下，在这个院落里进行了好几年的书籍编修工作，庄墨韩先生送给范闲的那一马车书籍，便是在这个地方被重新地整理，再送到西山纸坊进行定版，最后由范府的澹泊书局平价卖出。

这些年书籍的整理工作一直在继续，所以澹泊书局也一直在赔钱，不过范闲并不在意这些，就像京都叛乱时在孙嫔儿闺房里看见书架时的感触一般，范闲认为这种事情是有意义的，既然是有意义的事情，当然就要继续做下去。

他静静地站在照壁旁，看着屋舍内的动静，有些安慰地发现，虽然皇帝陛下将自己打成了一介草民，可是这些跟了自己好几年的太学教习和学生并没有受到牵连，而且这里的书籍整理编修工作也在继续，没有受到什么影响。

范闲的心里生起一丝暖意，望着屋里笑了笑，在那些太学教习发现自己之前转身离开了这间熟悉的院落，斜斜穿过太学东北角的那座密林小丘，沿着一方浅湖来到了另一座熟悉的院落。

这个院子，这些房间，是当年舒芜大学士授课时的居所，后来胡大学士被圣旨召回京都，便也挤了进来。当舒芜归老后，这间院子自然就归了胡大学士一人所用，上次范闲求胡大学士帮手，便是在这个院子里发生的事情。

范闲推门而入，对那几名面露震惊之色的官员教习行了一礼，便自行走到了书房中，抛下了身后一群面面相觑的人。

听到有人推门而入，一直埋首于书案的胡大学士抬起头来，将鼻梁上架着的水晶眼镜动作极快地取下，脸上迅即换成了一张肃然的表情。这位庆国的文官首领心情有些犹豫，以他的身份，什么人敢连通传都没有，便直接闯了进来？

然而他看见了一张他怎么也没有想到的脸，微怔了一会儿之后，大学士的脸上泛起一丝苦涩之意，说道：“还真是令人吃惊。”

范闲其实也没有想到胡大学士一定在房中，在东夷城那边忙碌久了，他有些忘记朝会和门下中书的值次，也不确定这位学士究竟会不会在太学，只不过他今天确实有些话想与人聊一聊，既然到了太学，自然就要来找这位。

如今的朝堂之上，能够和范闲私下接触，却不担心被皇帝陛下愤怒罢官的人，大概也只有这位胡大学士了。

“今天出了些事情，心情有些不愉快，所以来找您说说闲话。”

范闲一面说，一面往书案的方向走了过去，手上拿着的伞一路滴着水。胡大学士皱着眉头指了指，他才悟了过来，笑了笑，将伞搁到了门后，毫不客气地端起桌上那杯暖乎乎的茶喝了两口，暖了暖庆庙里被雨冰透了的身子。

“怎么这般落魄可怜了。”看着湿漉漉的范闲抢热茶喝，胡大学士忍不住笑了起来，只是这笑容一现即敛，因为他发现今时今日这句笑话很容易延展出别的意思出来。

果不其然，范闲很自然地顺着这个话头说道：“如今只是一介草民，能喝口大学士桌上的热茶，当然要珍惜机会。”

此言一出，安静的屋舍内顿时冷场，两个人都不再说话，而是陷入各自不同的思绪之中。尤其是胡大学士，他以为范闲是专程来寻自己，所以不得不慎重起来，每一句话，每一个举动，都要深思熟虑，方能表达。

过了很久，胡大学士望着他开口说道：“今日怎么想着出来走走？”

范闲的唇角泛起一怪异的笑容，声音略有些寒冷：“宫里可有旨意圈禁我？”

胡大学士笑了起来。范闲接着温和说道：“既然没有，我为何不能出来走走？尤其是陛下夺了我所有差使，但很妙的是，却留给我一个无品无级的太学教习职司，我今天来太学，也算得是体贴圣意，以示草民全无怨怼之心。”

这话里已然有了怨意，若是一般的官员当着胡大学士的面说出这样的话，胡大学士一定会厉刻无比地严加训斥，然而面对着范闲，他也只有保持沉默。当然，今日这番谈话的气氛也与春雨里的那次谈话完全不同了，毕竟那时候的范闲，虽然话语无忌，可那是陛下允许的无忌，胡大学士还可以凑凑趣，可如今的陛下已经收回了这种允许，胡大学士此时的应对也显得格外困难。

他顿了顿后，望着范闲认真说道：“你的想法，我不是很清楚，但我昨日入宫曾与陛下有过一番交谈，论及范府之事，陛下对你曾经有一句批语。”

范闲缓缓抬起头来，没有发问，眼眸里的平静与他内心的疑惑并不一致。

“安之这孩子什么都好，就是性情太过直接倔狠了些……”胡大学士看了他一眼，从他的手中接过茶杯，微佝着身子去旁边的小明炉上续了茶水。

胡大学士背对着范闲，声音很平直，也很淡然，轻声说道：“直接倔狠，看来陛下是了解你，也是体贴你的，再大的错处，也尽可以用这四个字洗脱去，这是性情的问题，并不是禀性的问题……你要体谅陛下的苦心。”

苦心？范闲的眉头缓缓皱了起来，皱地极为好看，极为冷漠。他当然明白胡大学士转述的这句评语代表了什么，宫里那个男人对自己的私生子依然留着三分企望，三分容忍，剩下的四分里究竟多少是愤怒，多少是忌惮？那谁也说不清楚。

胡大学士转过身子，将茶杯放在了范闲的面前，望着他的双眼认真说道：“直接倔强，此乃性情中人，陛下喜欢的便是如你这样的真性情人。这些日子里你所犯的错，陛下不是不能宽恕你，但如今的关键是，你必须要知道自己错在何处，并且要让陛下知道你……知错了。”

范闲默然地坐在椅上，知道胡大学士错估了今天自己的来意，只是两人间根本不可能如往日一般把话头挑明，他也不会傻到去反驳什么，只是下意识里缓缓说道：“错在哪里呢？”

“你知道在哪里，你需要表现出你的态度。”胡大学士的眉头皱了起来，微显焦灼说道：“这十几天里你做的事情，不论是哪一桩都足够让你被打下尘埃不得翻身……黑骑经过州郡，这些日子参罪你的奏章，像雪花一样地飞到了门下中书里。”

“大概这些地方上的官员还不知道，陛下早已经降罪了。”范闲笑了笑。

“陛下何曾真的降罪于你？”胡大学士的眉头皱地更深了，甚至连他每日必抹的扶肤霜都快要掩饰不住他额头上深深的皱纹，他用略有些失望的眼神看着范闲，沉重说道：“如果真是按庆律治罪，就算你是入了八议之身，可是有几个脑袋可以砍？可以抵销这些？”

胡大学士看着面前这个沉默的年轻人，不知为何，心里生起一股难以抑止的怒火，压低声音斥道：“难道你不明白，陛下已经对你足够宽仁，如果你再这样继续挑战朝廷的权威，磨砺陛下的耐心……”

“那又如何？”范闲有些木然地截断了胡大学士的话。

胡大学士静静地看着他，眼睛里的失望之色越来越浓，许久之后，他沙哑着声音道：“难道你想死？”

范闲抬起头来看着他。

“不要倚仗着陛下宠你，就这样无法无天地闹下去。”看样子胡大学士是真的愤怒了，他身为庆国文官首领，最近这些日子就如同朝廷里别的官员一样，眼睁睁地看着陛下和范闲父子反目，眼睁睁地看着本来一片清美的庆国秋景，却因为这件突如其来的异动，而平添了无数阴云，身为庆国的高官，身为一位庆国子民，他们都想劝服范闲能够入宫请罪，就此了结这一段动荡。

然而范闲这几日所表现出来的态度，却让包括胡大学士在内的所有人都渐渐凉了心。

“您认为我只是一位宠臣？”范闲并不想像个孩子一样来夸耀自己的能力，但听到这句话后，依然忍不住微微皱眉问出声来。

“与宠无关，你只是……臣，我也是臣。”胡大学士强行压抑下怒意，幽幽说道：“你我都是陛下的臣子，或许你认为陛下待你不好，但你仔细想想，自开国以来，有哪位臣子曾经得到过你这样的宠信？国朝这些年来的历史，你都清清楚楚地看在眼里，应该知道，陛下已经对你施予了最大程度的宽容与忍耐。”

“不要迷信你的力量，因为终究你的力量是陛下赐予你的。陛下不是拿你这些日子里的狠厉没有办法，只是他不愿不忍不想做出那些决断，而不是他不能做。”

胡大学士缓缓垂下眼帘，肃声说道：“当然，必须承认，你是一位很出色的臣子……”

胡大学士没有说完，因为他想告诉范闲，陛下如果真的对你没有一丝宽仁之心，或许早就已经将你拿下大狱，甚或早已处死，因为陛下一直都有这样的能力，然而这些涉及到陛下与范闲父子间的事情，胡大学士心情激荡之余，发现自己已经说多了，所以沉默地转了话题。

“没有人愿意看到一位庆国的大功臣，因为自己的骄横无状，而消失在京都里。”胡大学士看着范闲，郑重说道：“迷途要知返，倔犟总要有个限度。”

“这话好像不久前才听很多光头说过。”范闲难过地笑了起来，站直了身子，说道：“看来如今的京都，如今的天下，都认为我才是那个横亘在历史马车前的小昆虫，要不赶紧躲开，要不就被碾死，若有了自己的想法，那便是罪人了。”

他渐渐敛了笑容，想到了很多年前在抱月楼外打废的那批纨绔，又想到了婉儿曾经说过和胡大学士意思极为相近的话，皇帝的耐心终究是有限的，自己如今被困于京都不得出，彼要杀己废己，只不过是一句话的问题。

这和庆庙里苦修士们的围攻不同，一旦庆国朝廷真的决定清除掉范闲这个不安定的因子，即便范闲个人的修为再如何惊人，也逃不过这个宿命——毕竟他不是大宗师。

“先前冒雨入太学，看着那些学士从身边走过，我就在想，或许哪一日，我也会成为他们眼中值得唾弃的对象。”范闲微微低头，疲惫说道。

“不，从来都没有人怪罪过你，唾弃过你，不止这些学生，甚至是京都里的官员百姓，一旦论及法场上的事情，对你犹有几分敬意。”胡大学士咳了两声，缓缓说道：“正如陛下对你的批语一般，陈院长之事，你表现地足够倔犟，这等真性情可以让很多人理解你……但是，你自己必须学会将这些事情想通透。”

“百姓敬你只是敬你的情意，然而你若真的有些大逆不道的动作……甚至哪怕是想法。”胡大学士的声音寒冷了起来，“本官容不得你，朝廷容不得你，百姓容不得你，陛下更容不得你！”

“你必须想明白，这是我大庆朝如今的统一意志，都希望你不要瞎搞。”

“瞎搞？”范闲笑了起来，笑容里却多了很多沉重的压力，为天下敌并不是他害怕的事情，他的心里只是还在回味先前脑中的那些思绪，有些回不过神来。

许久之后，他很郑重地向胡大学士施了一礼，却没有说任何话，也没有给出任何信息，便转身欲往门外走去。

“虽然我不想承认，但我必须承认，我已经老了。”胡大学士望着范闲的背影，忽然脱口而出，悠悠说道：“今日说的话便有些过头，只是……天下犹未定，战事不能休，为了朝廷里的百官，为了这天下的百姓，我希望你能多想想。”

胡大学士说的是真心话，他本是皇帝陛下刻意挑选的下任宰辅人选，然而随着朝廷里局势的变化，他的前景却模糊了起来。

陛下为了对抗范闲而捧出了贺宗纬，这位贺大人上体圣心，又精于政务，行事老练成熟，竟是挑不出个错漏处，如今范闲势衰，贺宗纬自然而然地坐稳了门下中书的位置，极得陛下信任，红极一时，隐隐压过胡派的风头。

就算胡大学士毫不恋栈权位，但只怕心头也会有些唏嘘之意，他力劝范闲，恐怕也有需要朝中留个熟悉帮手的意思，当然，最根本的原因还是正如他先前所言——如今锋指天

下的庆国，需要一个稳定的朝堂，一个和谐的社会，而范闲一日不向陛下低头，只怕庆国便一日不得安宁。

除非范闲死了，而实际上，庆国朝堂上，街巷里，没有几个人真的愿意刚刚立下不世之功的小范大人，就这样死去。

“我明白你的意思。”范闲没有转头，沉默很久后说道：“也许哪一天我想开了，我会入宫请罪的。”

胡大学士在他身后苦笑了起来，心想要等到你想通，那要等到何年何月？

“或许……我真错了？”门口范闲的背影极为疲惫，微沙的声音轻声自言自语了一句。

然而这句话落到胡大学士的耳中，却令他心头一热，眉头缓缓皱了起来，就在这一刻，他决定今夜再次入宫。

陛下与范闲父子间的这些争执在他看来，并不是解决不了的事情，只不过是誰都不愿意先低头罢了，若能说服陛下，发一道召范闲入宫的旨意，或许范闲便会顺水……

正这般想着，范闲忽然回头说了一句话：“我如今虽然不在监察院了，但知道一个很有趣的消息，或许您愿意听一下。”

胡大学士微怔抬头。

“范无救在贺大学士府上当谋士。”

范闲再行一礼，便走出了屋舍。此时太学里的雨依然在不紧不慢地下着，伞下范闲平静的脸上也没有丝毫动容。今天与胡大学士的对话，要达到的目的都已经达到了，他很准确地知晓了朝堂上层官员对自己的看法，也了解了一下宫里那位皇帝陛下对自己的宽仁底线究竟在哪里——当然，最关键的是最后的那两句话。

范闲打着伞沉默地行走在雨中，暗自想着，看来不是今天夜里就是明天，宫里大概就会传出召自己入宫的旨意。通过胡大学士向宫里释放出某种信号，或许能够瞒过龙椅上的那个男人。

一切只是因为启年小组的人刚刚出京，所以范闲没有准备好，他必须将这场君臣间的冷战控制在弹簧失效的范围之内，他在准备着，时刻准备着。

……

……

当天夜里，胡大学士便入了宫，不知道他向皇帝陛下涕泪交加地说了些什么，但是侍奉在御书房的太监们都知道，陛下的情绪应该是好了许多，因为当场便有一道旨意出宫，范府外已经折腾了七日的黑夜杀场，就此告终。

直到胡大学士面带安乐面容退出皇宫，他也没有把范闲告诉他的那个惊天消息告诉陛下，一来是他不了解范闲为什么要把这件要紧事告诉自己，背后究竟有没有隐藏着什么阴谋，二来是如今的庆国正如胡大学士所执信念一般，需要的是团结。

在太学里，他只是觉得范无救这个名字有些耳熟，却没有想起来是谁，但毕竟是门下中书的首领大学士，只用了一盏茶的功夫，下属的官员们便查清楚了，这个叫范无救的人，是当年二皇子府中八家将之一。

走出宫门，坐上马车的胡大学士忍不住叹了口气，轻捋胡须笑了起来，心想小范大人果然是个记仇的可爱人。

第一百一十三章 君臣相见可能安？

听到这句话，宜贵嫔有些无奈地摇了摇头，举起青葱一般的手指头，轻轻地揉着有些发闷的眉心，不知该如何言语。她当然清楚李承平的这句话指的是什么，只是身为陛下的妃子，她这样一个本性天真烂漫的女子，能够安安稳稳地坐到现在的位置，靠的也是柳氏当年在她入宫前所劝说的安静二字，当此乱局，也说不出来什么。

如今的皇宫，自三年前便完全改变了格局，太后死了，皇后死了，长公主也死了，淑贵妃被幽在冷宫之中。生了李承平的宜贵嫔，和生下大皇子的宁才人，在京都叛乱一事中，随着范闲和大皇子勇敢或被迫地站在了陛下的立场上，叛乱事败，二位贵人自然水涨船高，宁才人被提了一级，宜贵嫔虽然还是贵嫔，可是随着年限，也要渐渐晋成贵妃。

皇宫里由宜贵嫔和宁才人主事，宜贵嫔性情好，宁才人又是个不管事的，宫里自然是和风细雨，好好地过了三年好日子，只是随着八日前御书房里的那声巨响，好日子终于过到了头。

宁才人因为勇敢地替陈老院长求情，而被陛下贬入了冷宫，与淑贵妃去做伴——也得亏她生了个好儿子，不然以陛下当日的愤怒，只怕直接赐死都是最好的结果。

宜贵嫔如今是宫里唯一的贵主子，三日前开始的选秀活动，自然归她一手操持，她也比其余的人更了解这次突如其来的选秀背后真实的目的。

京都叛乱之后，陛下还有两个半儿子，除了远在东夷城的大殿下，三皇子李承平，还有半个自然指的是范闲。可惜因为陈萍萍谋逆一事，范闲与皇帝之间陷入了冷战，谁也不知道将来这件事情到底如何收场。

偏生这两个半儿子完全吸取了太子和二皇子的教训，彼此之间的关系极为亲近，且不提大殿下与范闲之间的情谊，便是范闲与三皇子之间的师生之谊，也稳固地出乎陛下意料之外。

自庆历七年后，范闲入宫很多次，然而与三皇子的接触却少了起来，一来是在三皇子明摆着成为储君的情况下，他要避嫌，二来也是皇帝陛下刻意地要减弱范闲对于三皇子的影响力。

而范闲这人即便百无一用，但他有一椿强项却极为世人佩服，那便是极能影响自己身边的人，让身边的人聚心于己，不论是监察院的部分亲近官员，还是范门四子，还是抱月楼里的嫡系部队，都证明了这一点。

三皇子是他的学生，虽然自江南回来后，与范闲见面极少，可是一时也未曾忘却范闲的棍棒教育，早已从当年那个略显阴鸷狠辣的孩童变成了一个内敛的皇子。

三位皇子之间并无倾轧妒意，若放在往常，这是一件极为美妙的事情，在三年前京都叛乱之后，庆帝自省之余，想必也没有兴趣再去把自己的儿子们都逼疯，可是陈萍萍谋逆事发，让这种看上去很美妙的关系，在皇帝陛下的眼中，不再那么美妙。

宜贵嫔很清楚这一点，如果陛下不再完全信任范闲，那么他必须警惕着自己的儿子们会不会抱成团做些什么，即便这三个儿子抱不成团，可若陛下真的对范闲下手，寒了所有人的心，当承平一天一天地大了，皇宫里又会是什么样的情形？

所以皇帝陛下要选秀，要宫里再多些生育的机器，再替他生出几个儿子来。

宜贵嫔看了自己的儿子一眼，眉宇间全是忧愁，轻轻地叹了一口气。李承平却没有叹息，只是轻轻地握着母亲的手，宫里多阴秽事，他自幼便是这般长大的，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两位哥哥为了那把椅子想杀死自己，想杀死父皇，最后自己被另外两位兄长所救，他早已经发现，皇宫里若是太平一些，人生会顺利许多。

然而世上从来没有这样好的事，他知道自己与范府的关系太深，如果父皇不再信任范闲，只怕也不安心就这般简单地将这天下交给自己。挑秀女入宫？父皇是想再生几个儿子……这是在警惕自己？还是在警惕范闲？

“明日先生要入宫请安，或许事情没有这么糟糕。”李承平有些勉强地笑了笑，安慰着母亲。

“范闲那小子，倔地厉害，谁知道他明天会不会入宫。”宜贵嫔有些无奈地笑了笑，她清楚陛下就算再想生几个儿子来警告一下漱芳宫和范闲，但那终究是很久以后的事情，而且如今的庆国朝堂早已经习惯了李承平是将来的庆国皇帝，甚至比当年的太子殿下位子更稳，陛下也不可能就因为对范府的不信任，就中断了自己筹谋许久的将来。

只不过她真的不清楚陛下和范闲之间真正的问题所在，究竟是陈老院长的死，还是别的什么问题？如果范闲明日肯认罪低头，只要他能继续活在京都里，将来的权力位份自然会慢慢恢复，那么漱芳宫哪里还需要担心这些被大臣王公送入宫来的秀女。

宜贵嫔的眉尖微蹙，眼眸里忽然闪过一道难得一见的冰冷之意，说道：“这些小妮子若安份就好，若真的仗着娘家在朝廷里的那点儿力气，就想要在宫里搞三捻四，本宫断不会容她们的。”

毕竟是当了三年名义上宫中之主的女子，主持选秀一事，再如何天真烂漫的性情，也早已在这宫里磨灭了大部分，此时冷冷的一句话，自然流露出几丝尊严。

“听说昨儿那些秀女刚入宫，便被母亲赶了三人出去。”李承平诚恳地劝道：“毕竟是父皇的意思，您若是做得太过明显了些，怕父皇不高兴。”

“你父皇即便知道了也是高兴的，那些没点儿眼力价儿的小丫头……”宜贵嫔冷笑着说道：“国朝也是久不选秀了，从太常寺到礼部都一点儿规矩也没有，什么样人家的女儿都往宫里送。也不知道她们是在娘家听到了些什么，一进宫便大把地洒银子，偏那些宫女嬷嬷大概也是许久没有吃过这种银子，竟生受了。”

她望着三皇子平静说道：“那几个秀女一入宫便打听宫里的情况，各宫里的主子她们不好议论什么，但议论起御书房里那位，却是什么话都敢说……到底不是什么正经大臣府里的人家，都是些快破落的王公旧臣，大约不清楚范家柳府是什么样的来头，居然天真地以为范府真的失势，那位却不知为何得了陛下的欢心，便将那些言辞的锋头，都对准了那位……说的话不知有多难听。”

“我将那三个秀女赶出宫去，既是给剩下来的提个醒儿，也是替她们家保命。”宜贵嫔轻轻地抿了抿鬓边的发丝，幽幽说道：“且不说陛下若真听到了这等议论，会怒成什么模样，只要这些话传到范闲的耳朵里，你说待事情平息后，这些秀女府上会凄惨成什么模样。”

李承平终是忍不住笑了起来，说道：“若最近的事态真的平息了，只怕母亲恨不得添油加醋说给先生听。”

宜贵嫔眉开眼笑啐了一口：“这孩子瞎说话，母亲哪里是这样的人。”

李承平挠了挠头，欲言又止说道：“可是父皇总是把范家小姐留在御书房里，总归是不合规矩。”

宜贵嫔沉默许久后笑了笑，没有说什么，其实她心里清楚，那个让自己变成女人的男人，那个天底下最强大的男人，其实也是会感到孤独的，在他的眼里，宫里的女人们似乎都有所索求，或许只有那位与皇宫毫无瓜葛的范家小姐，才会让他真正地感到无所求吧。

陛下喜欢什么，就是喜欢身旁的人对自己无所求，一念及此，宜贵嫔的面色有些索然，望着李承平温和说道：“你也少去冷宫，仔细陛下不高兴。”

“淑贵妃被打入冷宫，可是她终究是二哥的亲生母亲，往年待我们几个兄弟并不差，和二哥做的事情没有关系。”李承平低声解释道：“如今宁姨也被打入冷宫，我总得去看看。”

宜贵嫔笑了笑，没有再说什么，她知道三皇子之所以常去冷宫探望，在宫里得了个宽仁的名声，也让陛下有些意外的欣赏……全是因为范闲的嘱咐，三年前京都叛乱时，据说范闲曾经亲口答应临死的二皇子，替他照顾淑贵妃。

……

……

漱芳宫里的母子二人轻声说着选秀的事情，说着御书房里那位姑娘的事情，与此同时，御书房里的那位姑娘已经搀扶着伤势未愈的皇帝陛下走了一圈，将将要回到御书房。

正如宜贵嫔所言，皇帝陛下只是欣赏这位女子，却不会荒唐地产生别的什么想法，已经进入了大宗师的境界，早就将男女之事看穿了，之所以选秀，更多的还是出于政治上的考虑。而在散步的路途中，皇帝陛下当然不会和范若若说选秀的事情，只是随意地议论着京都这八日里的风雨，以及范闲的事情。

当然，绝大多数时间，都是皇帝陛下在说，范若若在听，皇帝是被范家祖母一手奶大的，对于范家人自然有种天然的亲近，皇帝此生没有女儿，自林婉儿搬出皇宫之后，似乎再也找不到这种比较温暖的感觉。

二人在前面行着，姚太监等一批人在后面远远紧张缀着，黑夜里散步，这个队伍看上去不免有些可笑。

便在将要转到御书房前正道的石门旁，皇帝陛下却定住了脚步，看着石门旁边躬着身子的那名太监，沉默许久后问道：“最近跟着戴公公怎么样？”

这名太监正是当年御书房里的红人，洪竹，三年前的事情淡了后，他这些日子跟着戴公公在进行文卷方面的差使，今日在夜里偶遇圣驾，他心情复杂地候在一旁，却不料陛下会忽然向自己发问，他赶紧着颤着声音回话。

皇帝满意地看了他一眼，他当年是极喜欢这个机灵的小太监的，不然也不会让他在御书房里亲身跟着，后来又把他派到东宫里去当首领太监，只是因为一些很凑巧的事情，洪竹陷了进去，但饶是如此，皇帝依旧没有杀他。

忽然间皇帝心头一动，想到先前看到那辆轮椅时，想到那一日冬雪，范闲入宫时的场景，当日推着轮椅的小太监正是洪竹……渐渐地，皇帝的眼眸里闪过一丝笑意，想起以前范闲那小子似乎很不喜欢这个小太监。不知他心里在想些什么，开口吩咐道：“从明日起，回御书房。”

洪竹大喜过望，跪在地上，含糊不清地谢恩叩首，只是没有人注意到他低垂的眼眸里

闪过了一丝复杂的神情。

皇帝有些厌烦地挥了挥手，便跟范若若两人进了石门。皇帝忽然开口说道：“雪雨天，见朕不用下跪，这是朕即位之后就定下的规矩。今儿下了雨，地上仍是湿的，所以洪竹不用跪。”

范若若微怔看了陛下一眼，不知道陛下为什么要说这个。

“朕……难道真不是一个好皇帝吗？”将要行走到御书房外，皇帝忽然停住了脚步，十分平静，却又十分认真问道。

有问必有答，此时他的身边只有范若若，自然是等着范若若来做一个评判。范若若的心头微凛，暗想自己又不是经世大儒，又不是史笔如椽的学家，哪里有资格来评判这样大的题目？然而皇帝没有迈步，只是平静地等着她开口应话。

范若若沉默了很久很久，想起了这些天在御书房里所看到的一幕一幕，以及这皇宫里的各处细节，想到自己游于天下，所见到的州郡里庆国百姓的生活。

她终究是不能遮蔽自己的双眼与真心，思忖片刻后，轻启双唇认真应道：“与前代帝王相较，陛下……确确实实是位好皇帝。”

皇帝沉默了片刻，细细地品味着范若若的这句回话，片刻后终究是舒展了容颜，哈哈大笑了起来。笑声回荡在御书房前的园内，檐下，再与宫墙一撞，又撞了回来。

后面跟着的姚太监一众人微愕，不知道范家小姐说了什么话，竟让陛下笑得如此开心，前所未有的开心，一时间百感杂陈，对这位并不怎么愿意说话的范家小姐佩服到了极点。

范若若也微微笑了，看着身边的皇帝陛下，心里泛起极为复杂的情绪，到了此时，她终于明白了为什么陛下这些天会待自己如此不同。

宜贵嫔或许猜中了一些，范若若先前也猜中了一些，范闲的认为自然也不为错，然而皇帝将范若若留在皇宫，留在自己身边，留在御书房内，让她看着自己在重伤之余，还要操持国力，英明神武……

或许只是御书房内与陈萍萍的对话之后，皇帝陛下需要有人来证明，来认可自己是一个好皇帝。

不论那个坐在轮椅上的老黑狗再如何说，可是朕依然是个好皇帝，不是吗？就在这一刻，皇帝陛下似乎终于下定了决心，脸上重新浮起自信而从容的笑容，往御书房里走去。

……

……

“宣！”

“宣！”

“宣太学教习范闲入宫！”

或粗豪，或像鸭子一样尖沙，但高声唤出来的都是一样的话。今日无朝会，例休，皇城根一片安静。禁军将领土兵们面容肃然，目不斜视，任由那名穿着一身青衣长衫的年轻人从自己的身边走过，然而与他们的平静面容不相符的，却是他们此时紧张的心情。

自陈萍萍谋逆事发，于宫前法场上被凌迟而死，已经过去了九日。当日小范大人杀入法场，蔑视陛下权威，已经昭示了小范大人在这件事情上的态度。后续的数日内，皇帝陛

下与庆国朝廷权臣之间的冷战发展到登峰造极的地步，内廷洒在范府外的眼线惨死无数，而据官场之上的流言称，昨日外三里处某地，还发生了一场针对范闲的暗杀。

总而言之，当今天皇帝陛下下旨宣召范闲入宫请安的消息透露出来后，所有的人都松了一口气，如今的庆国虽然强大，可是依然不想承担这一对君臣父子反目所可能带来的血腥。

这从另一个程度上说明，即便范闲已无官职，可是朝堂市井里的庆国子民们，依然认为他若真的豁了出去，真会对庆国造成一定程度的伤害。而只用了九天的时间，陛下与范闲之间的冷战便告结束，实在是一件值得庆幸的事情。

在胡大学士等人看来，这一对君臣父子之间并没有什么解决不了的问题，不外乎是激烈的情绪，逼出了这一对父子心内的阴狠倔犟，谁也不肯先让步，而今天皇帝陛下先踏出这一步，自然表示宫里先退了一步，想必范闲也定要承这个情意才对。

就在冷冽的空气中，范闲沉默地跟着姚太监前行。已经是宫内首领太监的姚公公，在他的面前依然扮演着那个谦卑的角色，然而范闲却没有太多说话的兴趣。

太学教习？虽然范闲如今已经是白身，唯一可以称得上公职的便是这个名目，可是却依然那般刺耳。便在这声声催促中，范闲来到了御书房，有些意外地看见了候在书房外的洪竹。范闲并没有掩饰自己的惊讶，微微点头，洪竹深深行礼，二人间眼神里的那些交流，没有人能够看见。

入了书房，看见了妹妹，范闲的心情微微安定，然后向着软榻上的那位男子深深一礼，却依旧倔犟地一字不发。

……

……

当日范闲单骑杀回京都，直到抱着陈萍萍的尸首离开法场，他都吝于投注一丝目光给皇城上的那个男人，仔细算来，皇帝与他，也有数月未见了。

皇帝陛下静静地看着范闲，对于此时范闲所表露出来的情绪，并不感到意外，他不容许臣子们在自己的面前有任何违逆的情绪，但不代表着他不能接受自己最宠爱的儿子，在自己面前展露出真性情或倔犟的一面。

御书房的沉默没有维持多久，范若若向着皇帝陛下微微一福，又向着兄长笑了笑，便退出了御书房，她今日留在此间，只是陛下要让范闲安安心，既然这个目的达到了，她自然也要离开，留给这对君臣一个安静的说话环境。

“朕一直在思考，为何朕会对你如此宽容。”皇帝看着范闲，缓缓开口说道，“自然不是因为你曾经为大庆朝立下的那些功劳，直到昨日，朕才终于想明白了。”

皇帝看着他平静说道：“联想，你我之间并不需要太多的废话，这里有些卷宗，你可以看一看。”

在这个故事里，曾经无数次重复过，庆帝和范闲是这个世间最优秀的两位实力派演员，然而在今天的御书房中，庆帝没有饰演什么，他只是很直接地说出了这些话。

话很简单，范闲却听明白了里面所隐藏着的意思，他知道面前的案上摆放的无非便是陈萍萍曾经主持过谋杀自己的证据，比如悬空庙，比如山谷，一切和割裂有关的东西。

按照那位死去老人的安排，范闲此时应该演出惊讶，悲哀，然后回到陛下的身边，然而不知道为什么，看到皇帝老子此时自信从容优雅的神情，他便感到了无穷的愤怒，那股

怒火让他心酸，心痛，根本不想再继续演下去。

范闲抬起头来，直直地看着这个最熟悉，又是最陌生的男人，许久没有动作。

第一百一十五章 献芹

范闲在洪竹的带领下，沉默地往皇宫外面走去。沿路所见太监宫女，各自侧身见礼，偶有些入宫不久的新人反应不过来，便是被有品级的老人们好生一通教训。范闲没有什么精神理会这些事情，只是一味地走着。

宫里诸人瞧着洪竹在他身前，想到陛下重新让小洪公公起复，只怕便是为了要污一污小范大人的眼。只是出乎很多人意料，范闲并没有对洪竹如何厉声苛色，反自平静地与他聊着天，洪竹也是保持着谦恭模样，看上去倒是和谐的狠。

小范大人和小洪公公都不是寻常人，看着这一幕的人们都在心里叹息着，大概也只有这样能够将自己真实情绪掩饰地如此之好的人物，才能够在庆国朝廷宫廷的变幻莫测中，始终保证自己的生存以及前程。其实世事很奇妙，在众人眼中看来，范闲与洪竹在出宫道路上的问答是演出来给众人看的，却没有谁想到，范闲和洪竹是真的在说话。

他们说话的声音很低，表情很自然，各自将各自的角色扮演地极好，说的内容，却是一些极不寻常的内容。

“陛下这些日子还是挺喜欢那些菜色。”洪竹低着头，顺眉顺眼说道：“太医院验过了，都是些极好的培元固本的食材。”

范闲双眼直视前方，没有看洪竹的脸，轻轻嗯了一声，看不出来表情的变化。三年前叛乱初平，事情影响渐消，洪竹被提出冷宫，最初便是在御膳房内帮差，他是曾经风光过的人，加上自身机灵，又有范闲在暗中的帮住，日子不仅过地不难，而且还渐渐手头重新敛了一些权力。

到后来洪竹跟着戴公公办差，却也没有减弱对御膳房的影响力。这时候洪竹对范闲说的话，便是他们二人之间的那个小秘密，更准确地说，是范闲的小秘密，因为就连洪竹自己也并不清楚，为什么小范大人要影响御膳房送呈陛下的食物材料。

洪竹并不担心范闲会对陛下下毒，因为在皇宫之中，这是没有可能的事情，无论是慢性或急性的毒药，自然都有专门的人才进行甄别，再加上试菜的环节，下毒的可能性已经被基本上消除。

而且这些被洪竹暗中影响加入食谱的食材，也得到了太医院的大力赞赏，尤其是那一味产自南方的旱芹，更是因为其性凉，味甘辛，颇有清热除烦，治暴热烦渴之效，而被太医院的医正们努力推荐入陛下的每日饭桌之上。

无毒是最浅的要求，洪竹也不知道皇帝陛下的身体究竟有没有什么问题，只是看这治燥，清热，除烦的旱芹，让太医院如此看重，只怕陛下体内或许真有内燥。

洪竹微低着头，看了范闲一眼，没有看出他的真实情绪，在心里暗自想着，在当前的局势下，小范大人还在替陛下的身体操心，难道真是位忠臣孝子？只是可惜小范大人乃性情中人，只怕难以释怀陈老院长之死，也再难获陛下之喜了。

……

……

由御书房出宫的道路并不遥远，只是范闲先前已经得了旨意，可以去漱芳宫看看宜贵嫔和三皇子，所以洪竹带着他往内宫的方向绕了绕。之所以陛下会有此恩旨，或许是因为

从今日起，范闲便会真正地成为京都里是一名闲人，再难有入宫的机会。

走到漱芳宫外，范闲听着里面传出来一阵阵年青女子的笑声，眉头微微皱了起来，想着皇宫怎么忽然变得如此热闹？回头看着洪竹问道：“国公巷的夫人小姐们今天入宫请安？怎么来了这么多人？”

“是待选的秀女，因为要候着各州郡下个月送上来的人选，所以这十几名秀女要在宫里多呆些时间，今儿个怕是贵嫔娘娘召见她们，要讲些规矩吧。”洪竹轻声应道。

范闲听着这个消息，表情微怔，一时间有些回不过神来。这些天被软禁在范府之中，后来又忙于暗底里的那些规划，根本没有注意京都里关于选秀的风声，他竟是直到此时才知道，原来皇帝老子又准备娶老婆了。

就像宜贵嫔和三皇子那样，范闲根本没有花太多时间，便嗅到了选秀一事背后所隐藏的意味，他的眉头皱了起来，知道不仅自己在动，皇帝老子也在动，而且对方不动则矣，一动便是剑指千秋万年之后，给予了自己最强烈的警告。

他的心里有一丝惘然与歉意，这抹歉意是对漱芳宫里那对母子的，在这个世上，如那对母子一般真正信任一位宫外强援的人不多，这种信任极其难得，然而如今却因为自己的缘故，要让他们面临不可预知的风险，范闲心头难安。

看着范闲默立在漱芳宫前，洪竹以为他是想着宫内有秀女，不大适合入内拜见娘娘和三皇子，轻声问道：“是奴才的错，要不大人改日再来？”

范闲笑了笑，说道：“为什么不进？不合规矩？我从来不是一个多么守规矩的人。陛下给了旨，我便来看看，若再不来看……谁知道下次有机会入宫是什么时候？”

说着话的同时，范闲已经是迈步向着漱芳宫里走去，守在宫门口的两个太监是跟着秀女班来的，并不认识范闲是谁，但看着一个年青男子，穿着一身素净棉袍就这样往宫里闯，也不由骇了一跳。虽然他们不认识范闲，但能在宫里呆着，都是些机灵的主儿，哪里敢去拦，一个人跟在了范闲的后面压着声音请安，另一人则冲进了漱芳宫，通知里面的人。

一入漱芳宫，只听得一阵惊慌失措的低呼，还有些整理衣衫的声音，更多的则是好奇的目光。

范闲来地太快，那名太监来不及说什么，宫里的秀女们也没来得及准备什么，他便到了宫内。一下子无数双目光凝视了过来，庆国风气较为开化，虽然此时乃是在深宫之中，男女大防要守，可是忽然见着一位年青男子入内，这些秀女们也只是压低声音惊呼了数声，并没有真的羞到要去死，或是哭出声来那般变态。

一片强行压抑下的慌乱之中，范闲温和一笑，朝着正中间儿的宜贵嫔正经施了一礼，说道：“小姨今儿这处倒真是热闹。”

这个称谓又是极不讲究，极为违礼了，只是今日范闲在御书房内已经与皇帝陛下正式决裂讲开，虽然他还是被皇帝死死地捏住了七寸，做不出什么事来，但在心性方面，却也是再也不愿隐瞒什么，隐隐然透出了一股什么也不在乎的潇洒劲儿。

宜贵嫔是柳氏之妹，当初范闲第一日入宫时，她便极喜爱这个粉雕玉琢一般的小男生，现如今范闲早已成人，他们之间的关系也早已极为密切，往日在私下时，宜贵嫔总是要范闲称自己为姨，但没料到今儿宫里如此多的人，范闲却也这般叫了出来。

宜贵嫔微微一笑，说道：“多大的人了，还这般没大没小的。”这话看似不悦，其实只

是提醒与询问。范闲看着她摇了摇头，笑了笑。宜贵嫔的眉角里便现出了一丝忧虑之意，范闲今儿个的表现太过奇异，看来御书房里的谈话，虽然没有到最坏的结果，却也没有什么向好的趋势。

一思及此，宜贵嫔的心里便像压上了一块大石般，沉甸甸地，强做笑颜说道：“今儿怎么想着入宫来了？”

范闲入宫的目的闺宫皆知，这只不过是一句场面话。范闲略解释了几句，便在这当儿，醒儿早已经搬了个绣墩儿过来，这名当初的小宫女，如今也成了漱芳宫里资历最深，说话最有力量的大宫女了，范闲看着她清秀的脸颊笑了笑，还觅了个空儿说了一句闲话，这才正经对宜贵嫔说道：“今儿除了见驾，陛下还吩咐来看看三殿下下的功课。”

宜贵嫔眉宇间的忧色越来越浓，暗自思忖着，这莫不是来告别的？只是范家小姐在宫里，范府国公府上数百人口，这范闲……难道还真敢走不成？一时间，她不禁有许多话想问范闲，只是此时场间秀女们都好奇地看着这个年轻人，也无法问出口，宜贵嫔的心里好生烦躁，恨不得将这些十几岁的小姑娘们全数赶出宫去。

范闲看她的脸色，便知道这位姨娘会错了意，笑着说道：“殿下在哪里？”这便是找借口要离开此间了，毕竟坐了一屋子皇帝老子将来的小老婆，等若是自己的小后妈，范闲只不过是借此看看选秀的隐意，却不想总在这里呆着。

“平儿在后面。你自己去吧。”宜贵嫔有些头痛，看着他摇了摇头。宫女醒儿望着范闲笑了笑，领着他往后面走了，洪竹则是一步不离地跟了上去。这一跟，落在闲人眼里，便是陛下吩咐洪竹在盯梢了。

随着范闲走入了殿后，场间的气氛顿时松泛了起来。从他入场的第一刻开始，那十几名秀女在微微慌乱之后，便强自镇定，务求要在娘娘的面前展现出天家气度，只是看着那个年青大臣英俊的面容，潇洒的气度，这些只不过十四五岁，平日里连大门都极难跨出的姑娘们，哪里能完全平静下来？

令她们好奇的是，为什么这样一个平民打扮的年青人，却能在宫禁森严的皇宫里自在行走，待听到此人与宜贵嫔的一番对话，但凡有些眼力价儿的秀女便都猜到了，原来此人便是小范大人……

难以抑止地，本来只是好看地有些不似凡人的容颜，顿时在这些秀女们的眼中更多了几分光彩，不论是胆大的还是淑宁的，或直接，或悄悄地，都多看了范闲几眼。

此时范闲离开，终于有位胆子极大，而且出自国公巷的秀女憨喜问道：“娘娘，这位便是小范大人？”

得了宜贵嫔点头肯定，这些秀女们都忍不住窃窃私语地议论起来。毕竟都还是一些小女生，在宫里闷了几日，忽然遇到了传说中的小范大人，也难怪她们会激动成这副模样，竟是连入宫前家里的训话，这些天宫里教习嬷嬷的叮嘱，也全都抛到了脑后。

却有几位心比天高的秀女只是平静地坐在一旁，她们却是从范闲的打扮中，看出了一些蹊跷，加上这几位秀女一直将御书房里那位范府小姐，当做是最大的劲敌，所以相应地，今日看见范闲，并不如何动容，反而有些隐隐的敌意。

……

……

“话都已经说到这个份上了，陛下还是让你去漱芳宫……”一辆很寻常的马车上，林婉

儿看着身旁有些疲惫的范闲，轻声说道：“选秀的事情，出现地突然，我看陛下也只是警告一下你，他对老三倒是没有什么意见，你不要太过担心。”

他们夫妻二人独处时，范闲总是称皇帝陛下为皇帝老子，林婉儿则是称那个自幼抱着自己长大的男人为皇帝舅舅，不算大逆不道，却有些家常的趣味。今日林婉儿直接称的是陛下，范闲也清楚，妻子了解自己的情绪非常差劲。

“也是要警告朝中百官，不要以为以后的庆国就一定是老三的。”他笑了笑，说道：“陛下年纪虽然大了，但是雄心犹在，就不知道雄风是不是犹存。”

“你和承平说了些什么呢？”林婉儿轻轻拉开马车的车帘，看着外面初秋的京都街景。

第一百一十七章 京都闲人

春天，我种下许多玉米，秋天就能收获很多？或许在很多人看来，种瓜得瓜，种豆得豆，由因生果，勤能补拙最好再捞些回报，是天经地义的事情。然而范闲从澹州来到京都后，替大庆朝廷卖命次数不少，替百姓们谋福不少，虽然他不是什么大仁大义的人，但是或自动或自觉地还是种下不少福根儿，只是可惜到了庆历十年的秋天，什么福报都没有生出来。

所有的官职被夺了，所有的权力被收了，所有在意的亲人都成了变相的人质，他成了一个白身，成了一个只能在京都里听听小曲，逛逛抱月楼的富贵闲人。

偏生还没有人替他打报什么不平，没有任何人敢替他向陛下去求情，所有的官员市民们，都只是很平淡地看着这一幕的发生，甚至都看得有些坦然了。

施恩而不图报？范闲有这种精神层次吗？谁也不知道，但在人们的眼里，小范大人……不，小公爷，不，范闲，打从秋天起，很完美地扮演了这个富贵闲人的角色，成天介的只是在京都的街巷里逛着，在抱月楼里泡着，在府里逗弄着孩子，与家里的女人们说说闲话，看看澹泊书局新出的小说。

书局对门的澹泊医馆依然开着，太医院的医正们代替范若若在民间行医，不知道这不是那位宫里冰雪一般的女子对陛下提出的条件，反正范家小姐一直留在深宫之中，范闲也没法子进宫去看，只好转了最初的念头，请妻子多次入宫去看看。

就这样安安稳稳地过了一个多月，范府安静地快要被京都人们忘记了，范闲沉默地快要消失在人们的谈论中了。

不过有个地方没有办法忘记范闲，那就是太学，因为陛下的旨意虽然夺除了范闲所有的官职，却留了他一个太学教习的闲职。约摸二十日前开始，或许是因为在府内当富贵闲人太过无聊的原因，范闲终于从温柔乡里挣了起来，开始到太学上课。

古树临道的太学一如往常般清幽。范闲来太学上课的消息，让那些太学生们激起了起来，在清心池前的那片空地上，时常可以见到数百人聚集在一起，津津有味地听着。

范闲的习惯就是在清心池前的石阶处给这些学生讲课。因为来听他课的学生太多，所以太学里安排不过来，只好听从了他胡闹的意见，将课堂摆到了天地之间。有人不免想着，或许范闲只是想借着连绵的秋雨，能够少费些口舌。

上课的内容其实很简单，主要便是北齐大儒庄墨韩先生，毕一生之功力编修的那些子史经集，南庆太学用了数年的功夫，在澹泊书局的大力支持下，早已将那一马车书梳理清楚，范闲对于这些书籍也比较熟悉，讲起上面的典故来，也用不着怯场。

当然，范闲讲课与众不同，基本上每次都由他安排几名教习在清心池前侃侃而谈，而最后他才亲自上阵，和阶下的那些学生们辩论一番，至于辩论的内容，由于有些大不敬，所以并没有传到太学外面去。

范闲现在虽然什么都不是，但至少以太学里，在这些年轻学子们的心中，依旧是一位很了不起的人物，至少是有些特权的人物。

……

……

这一日秋高气爽，正是秋意浓时，范闲懒洋洋地结束了一天的课程，也懒得理会那个脸红脖子粗的学生不肯罢休的言语攻势，拍了拍双手，走下了石阶，说道：“早就和你们说过，经史子集，我基本上只是能背，但你要我说出什么微言大义，我却是说不清楚的。师出必有名的道理我虽然懂，但世上哪有义战这种东西？不外乎是个借口。”

“我大庆雄师剑指天下，自然是为解万民于倒悬……”那名学生带着十几位交好的同学，跟着范闲的屁股追了上来，十分不服气地说着些什么。

今儿的题目讲到了当年大魏朝立国的一段，用比较平实的话语来说，就是双方在分析战争的正义性问题，偏生这个问题却是范闲最说不清楚，也认为天底下没有几个人能说清楚的问题。

范闲上了马车，离开了太学，再也不理会后面那些犹自愤懑不平的学生。马车在京都的大街上行走片刻，便逃离了太学清静之中的热闹，复又入秋景清漫。他下意识地拉开窗帘，含笑看着车外的街景，但怎么也掩饰不住眉宇间的那一抹忧郁。

当了一个月的富贵闲人，这只是表面上的现象，只是想做出一个给朝廷，给宫里看的表象，在范闲的心里，一直充斥着一种与他表面平静安乐完全相反的火焰，只是这把火焰被他压抑地极好。

而且也是被迫压抑着，因为眼下的局势依然没有让他看到任何可趁之机。自回京都之后，范闲便再也没有回过监察院，尤其是将启年小组的成员全部放逐出京后，便是连与一处的联系也变得极为困难。但这并不代表范闲没有别的情报来源，他很清楚地知道，只用了一个月的时间，皇帝老子已经在言冰云强悍的协助下，成功地将监察院里大部分的不定安因子都压制了下去，而换血的工作，也在有条不紊地进行着，只是看哪一天，才能真正地清洗干净。

而江南那边传来的消息，也并不怎么美妙。这一切一切的征兆，都是范闲忧虑的根源，他发现自己仍然低估了皇权在一个封建社会里的控制力和威力，哪怕是陈萍萍和自己爷俩苦心经营了数十年的监察院，眼下在皇权的威迫下，也在向着屈弱的方向发展。

范闲皱了皱眉头，其实关于他与皇帝老子之间的问题，看似在监察院，看似在内库，看似在京都，实则却在天下。所有的庆国朝廷官员，民间智人，甚至包括胡大学士以至言冰云在内，他们都不明白这一点，所以不明白皇帝陛下为什么会如此处置范闲，既除了范闲的所有官职权力，却又让他如此潇洒地在京都里生活，依然保有着暗中的影响力。

范闲眼下的状态是不死不活，只有他和皇帝老子两个人才明白这种状态是因为什么。

如果仅仅是对付范闲一个人，皇帝陛下比他要强太多，根本不用吹灰之力，便能将他打下尘埃再踩上一脚，让他永世不得翻身。但问题在于，在京都在外，甚至在庆国国境之外，范闲在暗中的影响力却是强到可怕，这种强悍的程度即便以皇帝陛下的自信和骄傲，也不可能轻视。

所以皇帝陛下让范闲不死不活地呆在京都市里，然后缓慢而稳定地一点一点削着范闲在京都外的影响力，同时务必要斩断范闲伸向国境外的那些看不见的手。

这是一个量变引发质变的过程，不将范闲的这些影响力消除到庆国朝堂可以承担的风险状况下，皇帝陛下不会真的下杀手，因为即便范闲死了，东夷和西凉还是会乱起来，皇帝陛下不愿意看到这一幕。

而若皇帝陛下真的能够完美地控制这些问题，那么范闲是死是活，又算什么要紧事？

.....

.....

马车很熟门熟路地到了抱月楼，范闲下了马车，将双手负在身后，进了楼子，直接向着后方瘦湖边的庄院走去，看也没有看身后街口的那个人影一眼。

那个监视着范闲的人，是一名苦修士，谁也不知道，在暗中还有多少苦修士在监视着他，问题在于苦修士不能近女色，范闲进抱月楼，他们总不能也跟着。

穿过微凉的湖面微风，范闲走进了专门留给自己的小院，看着面前那个愈发妩媚，愈发清艳的妓院老板，笑着说道：“今儿有什么新曲子听？”

石清儿掩嘴一笑，说道：“少爷现如今不写诗了，哪里有好的曲子能听您的耳？”

距离那一年范闲抄楼已经过去了好几年时间，偏生这个叫石清儿的女人却没有显出一些老态，范闲眯着眼睛看着她，笑了笑，没有再说什么。

其实根本不用内廷的眼线来盯，京都所有人都知道，如今的小范大人早已成了一个半废的富贵闲人，平日里最大的乐趣便是来找抱月楼里的姑娘。

富贵闲人，范闲真真当得起这个名声，虽然现在全无官职权力在身，可他依然有钱，谁也不知道范府里面究竟藏了多少金银，但至少在脸上，范府产业中的抱月楼，早已经随着庆国国势的强壮，在监察院这些年的保驾护航下，鲸吞了天底下绝大多数上等的楼子，在那些范闲一手制定的规章制度下，抱月楼已经开遍天下，如果说已经一统青楼行业，倒也不算夸张。

抱月楼名义上的东家掌柜，史阐立和桑文，如今还在东夷城那边开拓事业，并且已经把手伸到了北齐上京城内，一切顺风顺水，放到哪里都是响当当的人物。

当然，人们都清楚，他们的背后站着范闲。

.....

.....

范闲躺在软榻之上，惬意地接受着两个姑娘的按摩，眼睛闭着，脑子却在快速地运转着。抱月楼终究是个产业，朝廷也不好搞地太过混帐，宫里也不想把范府的脸面全部削了，所以才给范闲留下了这么一处安乐窝。而令他感到安慰的是，很明显，这个时代的人们，终究还是低估了青楼在情报方面能够发挥的效用。

数年前范思辙和三皇子这两个小子，无法无天，胡作非为闹出来的一樁生意，如今却已经成了范闲的底牌之一。

“苏文茂被解职，朝廷用的什么借口？”待院子里安静之后，范闲微垂眼帘问道。苏文茂身为范闲的嫡系亲信，又身有朝廷公职，无法擅离职守，只好眼睁睁等着朝廷下手。就在不久前，旨意直接到了闽北三大坊，将苏文茂揖拿回京，这本来是件极隐密的事情，但因为抱月楼的存在，范闲比京都里大部分人都提早知道了此事。

因为早就有心理准备，所以范闲并不吃惊和愤怒，他只是忧虑地想着，启年小组派往闽北的人，有没有向苏文茂交待清楚。他相信苏文茂这个性情开朗的二号捧哏，不会傻乎乎地和朝廷正面对抗，但他担心时间太仓促，苏文茂没有办法在内库里安排足够的手脚。

内库是范闲的第二个根，内库转运司已经全盘被陛下接收，可是范闲不会让这个根直接被宫里斩断，要斩也必须由范闲来斩，而且一刀斩下，必让庆国朝野痛入骨髓。

一念及此，想到东夷城北方被重兵看守的十家村，想着三大坊和皇宫里各备了一份的内库工艺流程以及自己脑中的那一份，范闲的唇角泛起了一丝笑意，袖子里的手却缓缓握成了拳头。

西凉路那边，邓子越成功地从朝廷的密网中逃走，只是不知道眼下躲在什么地方，但既然情报里没有传出邓子越死亡的消息，范闲便感到极为安慰。只是那边的四处成员，如今必然是群龙无首的情况，也不知道能不能抗住监察院京都本院的压力。洪亦青接受的指令是先入草原寻找那人，再回来联络定州青州城内的力量，希望一切都来得及……

“宫典已经到定州了。”石清儿低眉顺眼说道。

范闲沉默无语，他确实没有想到皇帝老子的反应竟然是如此神速，竟然将禁军大统领直接调往定州压镇，李弘成虽然在定州领军数年，但毕竟根基尚浅，宫典又是出身定州军的老人，资历功劳在此，弘成只怕硬抗不住，只可能被迫被召回京都。

如果要想办法让弘成能够仍然留在定州，掌握住属于他的那一部分军方实力，就必须让西凉抢先乱起来。

范闲紧紧地皱着眉头，发现一切事态都早已经脱离了自己的控制，只希望第一批派往草原上的人，能够赶紧联系上胡歌，让那些草原上的胡人，能够逆着天时，在这初冬的时节，抢先发动一波攻势。

事情太乱太杂，范闲何曾真的能闲？他有些无奈地看了石清儿一眼，问道：“工部的贪贿案查地怎么样了？”

“杨大人……”石清儿忧虑地看了他一眼，说道：“昨儿已经定了案，今日午后大理寺便会出明文判纸。”

虽然她当年是二皇子的人，但是这些年在范闲的威迫下，早已经生不出二心来，更何况身为一个青楼出身的女子，她知道眼前这个年青男人，其实与京都里所有的权贵都有一些隐隐的不一样，她想成为第二个桑文，却不想成为第二个袁梦，所以眼看着小范大人的左膀右臂，就这样一只只被朝廷鲜血淋漓地撕扯下来，她不禁也有些惶恐和害怕。

范闲看了一眼湖面上的天光，沉默片刻后说道：“是午后啊，那我去接他。”

……

……

工部河都司员外郎杨万里贪贿一案，从被人告发，到案纸从刑部递入大理寺，拢共只花了十几天的时间，这种办事的效率，放在庆国的历史上，也足够令人惊叹，不知道内情的人，只怕还以为陛下清理吏治的旨意，忽然在庆国十年变成了真刀真枪。

而真正的官场中人看着这一幕大戏，其实都不免有些唏嘘和寒冷，因为他们都知道杨万里是什么样的人，这是一位当年在大河长堤上熬了整整两年的能吏干吏清吏。

杨万里是范门四子之一，当年小范大人私下筹的银子，像流水一样经过河运总督衙门的手输入大堤，全部经的是他的手，若他真要贪银子，怎么也不可能是罪状上所说的几千两雪花银……放着肥肉不吃，却要去吃工部衙门里的那些贿赂？

更何况所有官员都清楚，范门御下极严，待下极宽，且不提监察院那数倍于朝廷官员的俸禄，便说在庆国各处任职的那三位大人，其实年年都受着范府的供养，区区几千两银子，并不是什么难事，谁都知道范府是天下首屈一指的财神爷，杨万里他怎么可能贪贿？

但也正是因为清楚这些，所以官员更清楚，杨万里受审，只不过是宫里的意思。在门

下中书贺大学士的一手安排下，审案的程序进行地极快，今天大理寺便要宣判了。据一些内幕消息，如果不是胡大学士着实怜惜杨万里有才无辜，硬生生插了一手，只怕杨大人的下场会更惨一些。

.....

.....

范闲一个人站在大理寺衙门前，孤伶伶地，等待着里面判决的结果。大理寺衙堂外的衙役们早已经认出了他的身份，吓地不轻，早已经传消息给里面的大人知晓，他们却只好战战兢兢地拦在了范闲的身前。

好在范闲并没有发飙，他只是沉默地等着杨万里出来。离大理寺最近的衙门便是监察院一处，那些一处的小兔崽子们发现院长在这里，都忍不住站出了衙门口，强抑着兴奋地看着这一幕。

一处是范闲的老窝，当年的整风着实整出了一批忠心耿耿的下属，不然当日大闹法场，也不会还有一大批一处的官员护送着他出城。如今虽然沐铁早已经被踢出了监察院，可是这些官员依然把范闲当做院长，而根本不肯接受那个叫言冰云的人物。只是庆律院例森严，这些官员也只有远远地看着孤伶伶的范闲，以做精神上的支持。

范闲没有回头去看那些小子，依然看着大理寺的衙门，脸上却泛着一丝安慰的笑容。

衙内一阵威武声响起，没有过多久，前监察院官办讼师，京都富嘴宋世仁从大理寺衙门里沉默地走了出来，脸上没有什么喜色，反有些阴鹜。

打从范闲被夺了监察院院长一职，宋世仁这个编外人员也不想再在监察院里呆了，而是很直接地找到了范闲。范闲没有想到这个富嘴竟然也有如此知恩图报的一面，略感吃惊之余，自然将他安置了下来，恰逢朝廷开始清理范系人马，为了天朝颜面，自然不能搞特务的手段.....一切要尊重庆律，所以范闲便将他派了出来，至少要替自己的这些下属们，谋求一个相对公平的结局。

看着宋世仁的神情，范闲的眼睛微眯，说道：“我现如今不能进衙门，所以才拜托你.....案宗咱们都看过，没道理打不赢。”

“明知道是朝廷安排的证人证据，可是谁也没办法。”宋世仁叹了口气，看着范闲说道：“当年大人在江南整治明家，不也用的这个法子？”

范闲的心头微颤，声音压成一道寒线厉声说道：“我也没指望替万里脱罪，只是我所说的打赢，至少是.....我这时候得看到他人！”

“囚三年。”宋世仁垂头丧气说道，如今替小范大人办事，便等若是在以一己之力对抗整个朝廷，这官司怎么打也是输。

“哪里有囚这个说法？”范闲微怒斥道：“三千两银子，顶多是流三千里，庆律里上说得清清楚楚，退赃还银能议罪，你这官司怎么打的？”

宋世仁欲言又止，苦笑说道：“庆律自然是这般写的，本来退赃罚银议罪昨儿已经说好了，可是今天贺大学士来看审，却把这条给抹了，也改流为囚。”

“贺宗纬？”范闲听到这个熟悉的名字，不怒反笑了起来，沉默半晌后从怀里摸出一张银票，敛了表情，平静说道：“你再进去，把这银票交给大理寺卿，问问他，他的庆律究竟是怎么学的？是不是要我亲自站出来和他打这个官司。”

宋世仁接过银票，看着上面三万两的数量一怔，沉默片刻后，一咬牙一跺脚，又往衙

堂上面走去，他知道今儿范闲弄这一出，实在是被朝廷逼地没有办法，为了杨万里的死活，范闲只好站出来，卖一卖这张并不老的脸，只看大理寺的官员们，究竟会怎么想了。

不知道宋世仁进去之后说了些什么，没有过多久，一位官员轻轻咳了两声，走到了石阶下，在范闲的耳边说了两句。范闲也没应答，只是摇了摇头，那名官员一脸无奈，又走了回去。

终于，宋世仁扶着杨万里从大理寺衙门里走了出来。范闲眼睛一眯，便看出来杨万里在牢里受了刑，心里涌起一道阴火，却是深吸了一口气，强行压了下去，喊了几个下人将杨万里抬上了马车。

杨万里与他擦身而过，这一对年龄极为相近的师生二人并没有说什么，只是杨万里的眼眸里闪过一丝不甘，一丝悲愤。

范闲感到有些冷，他知道杨万里在悲愤什么，一个一心只想做些事情的官员，却因为朝廷里，皇宫里的这些破事儿，要承受根本就没有的冤屈，丢官不说，受刑不说，关键是名声被污，身为士子，谁能承担？

便在范闲准备离开的时候，门下中书大学士贺宗纬在几名官员的陪伴下，缓缓从大理寺衙门里走了出来。贺宗纬看着范闲，沉默片刻后说道：“范公子好雅致。”

范闲根本看都懒得看此人一眼。这个态度却是把贺宗纬身边的几位官员弄得有些愤怒，眼下京都的局势早已不是当年，贺宗纬正是当红，范闲却早已是一介白身，当着官员问话却不答，不合规矩。

贺宗纬却没有任何情绪上的反应，问道：“本官很好奇，你先前究竟和那位大人说了些什么，大理寺正卿会忽然改了主意。”

这真的是贺大学士非常好奇的一点。他常入宫中，当然知道陛下和这位小范大人之间再也难以弥补双方的裂痕，所以如今他看着范闲，并不像当年那般忌惮，今日奉旨前来听审，他在暗中做了手脚，务必要让杨万里这个范门四子之一再无翻身的余地，但没有料到本来一切如意，最后却忽然变了模样。

明明眼前这个年轻人已经不复圣眷，而且全无官职在身，为什么大理寺里的官员们竟是被他一句话就骇了回来？贺宗纬苦思不得其解，不知道范闲身上究竟有什么样的魔力，竟让这些官员连陛下的暗示都不听了。

范闲回过头来，冷冷地看了他一眼，说道：“我对那位大人说，不要逼我发飙。”

……

……

“你想逼我发飙吗？”范闲眯着眼睛看着贺宗纬那张微黑的脸，忽然微微一笑说道：“其实我也很想知道，当街痛揍朝廷命官，你又能拿我怎么样？”

此言一出，贺宗纬身边的那几位官员终于想清楚了范闲的厉害并不仅仅在于官职和权力，唬地往后躲了一步，但贺宗纬却依然平静地站在范闲的身前，叹了口气，想明白了其中的缘由，不免生出了些许遗憾，在官位和权力方面，自己或许能够压住对方，然而在毒辣不讲理的杀伐面前，自己却永远不可能像这个人一般如此狂妄。

“苏州知州成佳林被参狎妓侵陵，被索回京自辩，大概再过些日子，又会来大理寺。”贺宗纬温和说道：“看来您这位京都的富贵闲人也不可能真的闲下来。”

范闲眼帘微垂，随意说道：“你是陛下的一条狗，所以要忙着到处奔忙，我可不会。”

打人不打脸，偏生早在多年之前，范闲就曾经打过贺宗纬的脸，今天在衙门口，在大街上冷言骂贺宗纬为狗，等若又打了一次对方的脸。如今的贺宗纬毕竟不是当初的小御史，身为朝中第一等大臣，自有自己的颜面体面要顾忌，更何况此时还有这么多人在看着，他微黑的面色渐渐变了，冷声说道：“身为人臣，自然是陛下的一只狗，在本官看来，您也是陛下的一只狗，难道不是？”

贺大学士自以为这句话应对得体，既存了自己的体面，又将这句话挡了回去，还让范闲不好应对，却哪里想到范闲听着这句话却笑了起来。

“如果我是狗的话，陛下又是什么？”范闲嘲讽看着他，冷笑着说道，转身上马了。

贺宗纬面色一凝，知道自己说错话了，就像自己不明白为什么范闲今天可以影响大理寺一样，因为对方再如何被贬，可对方……依旧是陛下的骨肉，仅此一点，这天下万民也无法去比。贺宗纬的心里生起一股强烈的黯然，觉得人生总是这般地不公平。

※※※

京都里，范闲不能闲，十分困难地迎接陛下打来的组合拳时，只顾得抵挡，却根本没有任何反击的能力与方法。他与皇帝老子之间真正的战场上，却在上演着一幕幕惊心动魄的大戏，这些大戏没有观众，不录入史册，却真实地上演着，因为在这些地方，范闲才能有足够的实力，对皇帝老子布下的棋子进行最坚决的反击。

西凉路定州城内，不知道李弘成和前来接职的宫典之前正在进行着怎样的纠缠。而在南庆通往东夷城的道路上，两方的军队正在对峙着，没有任何人肯稍让一步。燕京大营冬练的三千官兵被生生阻挡在了国境线上，一步不敢入，这个局势已经僵持了三天。

“陛下有旨，让我们入东夷城辅助大殿下平乱，结果大殿下直接一道军令挡了回来，说有他的一万精兵就够了。”燕京大营主帅王志昆望着帐营里的亲信们冷笑道：“既然那一万精兵在小梁国平乱，谁能阻止咱们的兵直入东夷？”

说到这句话时，王志昆的怒火终于爆发了出来。这本来是朝廷方面向东夷城方向的一次试探，本来一切都在按照计划进行，如果大皇子不挥兵来阻，就以这三千精兵为先锋，燕京大营一共准备了两万人，准备沿路而进。谁知道，这三千精兵竟被挡在了国境线上，一步不能入。

他指着下方的将领们痛斥道：“一千！一千个人就把你们的胆子吓破了？对方也是我大庆的军士，难道他们还真的敢向朝廷派来的军队动手？”

“那可是黑骑。”一个将领颤着声音说道：“陈萍萍死了，小范大人被软禁在京都，谁知道这些杀人不眨眼的黑骑……会不会真的拔出剑来。”

王志昆的眼角微微抽搐了一丝，却没有再怒骂什么。关于这一次暗中的军事行动，名义上是接受的枢密院冬练指令，实际上却是他接受了宫里传来的陛下密旨。

正如先前所言，这是一次试探，这是坐在龙椅上的那位皇帝陛下，对远在东夷城方面的大儿子的试探。

京都大事的消息早已经传到了燕京城内，王志昆方才知，原来那一日小公爷带着黑骑直突京都，是为了去救陈老院长。这位燕京大帅并不知道陈老院长为什么会忽然被陛下清洗掉，他的心里虽然也有些叹息，可是身为庆国军人，他必须遵守陛下的旨意。

京都事变后不久，大皇子忽然发来加急军报，称东夷境内义军此起彼伏，战乱频仍，自己一时间根本无法脱身回京，这便提前堵住了京都召他回京的任何渠道。

王志昆很清楚，大皇子是不想回京了……所谓将在外，君令有所不受，很明显，这位已经成功地控制了一万精锐的大皇子，因为京都里的那件事情，已经与陛下离了心。

大皇子的态度一出，陛下并未愤怒，而是很平常地发了道旨意往东夷城，称要派燕京军方入东夷城助大皇子平乱，而且大皇子也如王志昆所料，强横地拒绝了燕京大营出兵的要求，而且……这两天用来拦住燕京军的队伍，也确实不是大皇子的人，朝廷连借口都找不到了。

“黑骑啊……”王亏昆微微皱了皱眉头，想着这支人数虽然不多，但战力格外强横的骑兵，很自然地想到了京都里的那位闲人。

第一百一十九章 雪花背后的真相

时在深秋，风自朔起，冷空气呼啸着沿着天脉由极北之地南下，一路掠过北部荒漠，连绵不知多少里的北海大湖，来到了沧州北方。沧州地处南庆北端，是距离北齐最近的一座城池，若纯以地理环境来看，应在上京城的东南方，然而因为年年寒风顺天脉南下，所以此地倒比上京城还要更冷些。

四周的秋树早已落光了树叶，城下的田地抢着在夏末就收割了唯一的那一季收成，如今变成了一茬茬儿的胡碴儿地，又覆上了一层霜，看着煞是可怜。

早已经落了好几场雪，越过南庆屯田，四周远处的山丘上还覆着白雪，看上去一片寂清。就在那些雪原之上，更是隐隐可以看见许多黑点和在雪风中招摇的北齐军旗。

沧州城上一位将领眯着眼睛看着那边，斥候早已经回报了消息，这次北齐方面南下的军队遮天蔽地，密密麻麻不知数量，只怕已经是汇聚了北齐南面军的全部力量。

北齐人来了！沧州城的守军们并不如何害怕，虽然敌人势大，他们依然不会感到丝毫害怕，因为这二十年间，双方已经厮杀过无数场，而北齐人从来没有占到丝毫便宜。纵使这些年，北齐一代名将上杉虎被北齐皇帝调离北门天关，来到南方，也没有办法在南庆军队的严密防守之中前进一步。

唯一令沧州将领感到忧虑的，便是那个叫做上杉虎的男人。自二十年前，庆帝不再亲自领兵之后，整个天下真正可以称得上军神的，大概也只有这位上杉虎大將了。这是此人在北部与蛮人连年血战所得来的荣耀。

这几年北齐军队明明士气装备都远远不及南庆，却依然可以在沧州一带保持着一个平衡局势，全部都是因为这个叫上杉虎的人，此人用兵如神，善用分割穿插之术，并未真的耗尽全部力气，却生生将南庆两路边军都耗在了这边。

连年的小冲突小磨擦，双方各自严守着边境，并没有进行真正大的军事动作。在南庆方面看来，他们只是在做着准备，蓄积着粮草军械，等待着陛下最后发出出兵的旨意。皇帝陛下还在收拾着朝政，这些庆国的先锋军队也在等待着，但他们怎么也没有想到，自己没有打过去，北齐人却先来了。

按往年惯例，一入秋中，双方便会停止彼此之间的骚扰和试探，上杉虎大將更是会被召回上京城，进行每年的休假，怎么今年他却忽然从上京城内回来了？

大地缓缓地震动起来，震动的响动并不大，声势也并不如何惊人，那些远方雪丘之上的黑线，渐渐向着沧州方向靠拢了过来。随着距离越来越近，在沧州城上官兵们的眼中，这无数条密密麻麻的黑线，如乌云一般的军阵，也渐渐被分解成了一部分一部分的军营组合，分解成了一个具体的人，穿着盔甲，拿着刀枪，脸上满是肃然之意的北齐士兵。沧州城上的官兵们甚至觉得自己能够看清楚那些北齐人眉毛上凝着的霜花，以及他们那些握着长枪的苍白的手。

一股紧张而压抑的气氛，迅速地在沧州城上蔓延开来。紧接着伴随的是那些校官们低促的呼喝声，拿着旗令的传令官们在城墙的十几座角楼里匆忙地来回着。

沧州守将放下眼中那柄内库造出来的单筒望远镜，眉头皱地极深，自言自语说道：“这些北齐人究竟想做什么？”

城头上温度极低，他说出来的话马上被变成了雾气，笼罩在他的脸上，就如同沧州城外远方的那些密密麻麻的北齐军马一样，掩住了真相，让无数人感到疑惑。

守将缓缓地握住了腰畔的剑柄，眯着眼睛看着远方雪丘下声势惊人的北齐人，似乎想要看穿对方的真实意图。难道对方是真的想要大举南下？守将并不相信这一点，因为他相信一代名将上杉虎，绝对不会糊涂到了这种地步。北齐名将再如何用兵如神，也不可能在这秋末的严寒天气里，劳师动众，直刺南庆，这是一种找死的做法。

攻城？南庆的军人们也并不相信，因为出现在沧州城外的这只北齐大军虽然声势惊人，估摸着达到了四万人的数量，可是就凭这些野战军，并没有备着充足的攻城器械，他们拿什么把沧州城打下来？

沧州城内足足有两万精兵一直在枕戈以待！

.....

.....

“将军，北齐人已经深入国境了。”一名校官在沧州守将的身边提醒道，眉头抽搐了几下，很明显对于沧州方面的不作为有些愤怒。眼睁睁看着北齐军队侵入国境，北大营却没有丝毫反应，这种屈辱，南庆已经很多年没有承受过了。

沧州守将却没有丝毫反应，他知道这两天的保守应对，已经让很多骄傲的南庆将领们感到了愤怒，然而他知道自己面对的是上杉虎，尤其是这样毫无预兆，忽如雪花飘来的北齐军方大行动，实在是让他十分警惕，他猜不透对方究竟想做什么。

北齐南方军分成了三路，用极快的速度，突破了两国之间的边境，侵袭至了南庆北大营的军力控制范围之内，这是北齐人已经二十年没有搞过的大行动了，偏生在这之前，不论是监察院四处，还是军方自己的情报系统，都没有嗅到丝毫风声。

北齐十万强军，强行入境，看似声势浩大，却不可能直突南向，而任何一次军事行动，总会有它的目的，那么.....上杉虎这次惊天之举的目的究竟是什么？

沧州城内有两万守军，而北大营的强大实力则是分散在以沧州为核心的四处军营之中。城前远方四万北齐南军，气势汹汹，可是分兵而入，深入南庆国境，难道对方就不担心自己北大营四处调兵合围？

时值深秋，寒深露重，北齐方面孤师远进，后勤方面一定会出现极大的问题，只要沧州城封城不出，吸引上杉虎来攻，北大营四处军营悄行合围，这四万北齐南军，除了抢先退走，还能有什么样的选择？

一点好处都捞不着，却要调动这么多的军力，消耗如此多的粮草和精神，上杉虎.....他究竟想做什么？

沧州守将的眉头皱地极紧，看着在城下远方已经开始准备驻营扎寨的北齐人，陷入了沉思之中，根本没有理会属下那些将领们愤怒的神情.....

.....

.....

已经第五日了，北齐二十年来最大的一次军事行动，却很意外地遇到了南庆军队最隐忍的一次应对。沧州守将封城不出，北大营各处军营，也只是在严阵以待，眼睁睁看着这些北齐人踏上自己的国土，却没有做出任何强烈的反应。

这太不符合南庆军人的骄傲与铁血，甚至连那些沉默地进入南庆国境，时刻等待着在沙场上与南庆军队进行一番血火般较量的北齐军队，都感到了一丝诧异和蹊跷。

就在距离双方国境还有六十里的一座小城内，北齐此次军事行动的大本营便设在此处，城内一间被征用的民房内，火盆里的雪炭正在燃烧着，内里的红透着外面那层银灰渗了出来，让整个房间里都充满了暖暖的春意。

然而房间里的几名北齐高级将领没有在烤火，他们站在一张桌边，忧心忡忡地看着桌上被摊平的南方军事地图，偶尔瞥一眼坐在太师椅上的那个人。

上杉虎坐在太师椅上，微闭着眼睛，似在沉思又似在沉睡，忽然他缓缓睁开了双眼，问道：“三路大军入境已有五日，沧州那边有动静没有？”

这位北齐第一名将的声音并不大，但浑厚至极。

“禀大帅，沧州城依然锁城不出。”一位将领恭敬地回答道：“遵大帅军令，三路大军未敢深入，除了……沧州那一路之外。”

“想不到南方的这些同行，比往年更能忍了。”上杉虎面无表情地站了起来，走到长桌之旁，指着地图上的某一个点，说道：“不过庆人多骄傲自大，而且此乃正势之战，无法用诈，沧州守将顶多再撑两天，不可能等到他们京都的旨意到达，则必须要出战……不然他无法向南庆朝廷交待。”

“若他们依然闭城不出怎么办？”那名上杉虎的亲信将领忧虑说道：“这一次我们倾了全力，如果对方再熬两天，北大营的四处军营看透了另两路的虚实，直接合围，我们一个接应不及……只怕损失惨重。”

北齐军方这次突如其来的大行动，不仅南庆北大营的将领们猜不透虚实，就连这些北齐人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忽然出兵，而且冒着严寒，冒着如此大的风险，深入庆国国境之内，虽然说这确实很解气，但身为军人，要的是实际的战果，而不是付出数千甚至上万条人命，就去对方的城池面前走一遭，耀武炫威一遭。

真正知晓此次出兵内幕的，或许只有北齐上京皇宫里的那位皇帝陛下，以及眼下这位沉默的上杉虎大将，可是这世上又有谁敢去问他们？

“这些年我们虽然处于守势，但你们不要把庆军想得太过可怕。”上杉虎的手掌稳定地落在地图之上，说道：“南庆北大营以沧州为枢，然而已经过去五天，北大营其余四路军队却没有前来合援，一方面可以说他们被我们那两路军队凝住了，另一方面也说明，北大营眼下缺少一个主心骨。”

上杉虎的脸上浮现出一丝意兴索然的笑意，“南庆装备军力远在我方之上，若……燕小乙还活着，五日之前，他便会下令舍了另两处缺口，合围沧州，生生吞了我这四万大军。然而眼下的北大营，又有谁敢下这个冒险的军令？”

“燕小乙死了，来了个史飞，那位史将军虽然不及燕大都督，但也是个厉害角色，偏生南庆皇帝不放心自己身边，把他调到了京都守备师。”上杉虎冷笑道：“当年北大营掺和进了谋反一事，庆帝多有忌惮，眼下这些北大营的将领，哪里还有当年在燕小乙手下的凶悍气焰？”

“这些年南庆看似在积蓄着国力，准备入侵我大齐，然而实则却是在自损着国力，尤其是在北大营这处……庆帝是个了不起的人物，然而他手底下这些了不起的人物，却一个接着一个地死去。”上杉虎叹息了一声，似乎是觉得有些乏味，说道：“既然如此，我这十

万大军进去走一遭，又有谁能拦下我来？”

“保守，是他们最好的选择，也是他们最差的选择，也是他们不得已的选择……只是那位聪明的沧州守将，只怕也压制不了太久北大营反攻的欲望。”

“所以就在两天之后。”

上杉虎说完这句话，便出了屋子，留下了面面相觑的将领们。

屋外风雪已起，雪花并不大，有些碎碎地令人厌烦。上杉虎微眯着眼睛，看着城内忙碌的军士和后勤官员，脸上浮现出了一丝很复杂的情绪，他想到了上京城里的那位皇帝陛下，想到了上次陛下急宣自己入宫，命令自己不惜代价出兵，也要帮助东夷城稳下来的旨意。

锋指北大营，却是要吸引燕京城那路边军来援，帮助东夷城暂缓压力。上杉虎的眼眸里闪过一道寒意，心想即便南方的那位权贵真的要与庆帝翻脸，可是自己北齐要付出这么大的代价，真的划算吗？

……

……

不论划不划算，北齐这次军事行动终究是要付出代价的，正如上杉虎所分析的那样，到了战事开启的第六日，南庆军方终于做出了极为强悍的反应，北大营两路精兵呈蟹钳之势，向着沧州城扑了过来，而另外两座军营则是全军齐出，冒着天上洒落的微雪，向着北齐初入国境的另两路大军冲杀了过去。

只是一日，便有三处烽火燃起，大陆中北部的荒原之上，顿时变成了杀场。骑兵在冲锋着，弓弦在弹动着，箭矢横飞于天，铁枪穿刺于野，鲜血迸流，火焰处处，尸首仆于污血之中，杀声直冲天上乌云。

沉默了数年的这片土地，终于因为北齐军方的悍然进攻而热闹了起来，一共纠结了十几万条生命的沙场，就在这一刻拉开了幕布，轰轰烈烈地杀在了一处。

然而这幕布很快便被上杉虎重新拉上了。

……

……

身上没有一丝血迹的沧州守将，在亲兵大队的护卫下走出城池，冷眼旁观着下属们在打扫战场。看着那些深深插入在枯树之中的箭枝，听着那些不时响起的伤员的惨嚎之声，他的脸上没有丝毫动容之色，身为军人，替陛下作战是理所应当之事。只是他的心里总有一抹寒意，那抹寒意怎样也挥之不去，哪怕是这一场惨胜后的喜悦也无法冲淡。

庆军北大营那两路援军经过一夜的强行军，终于在沧州城外与本部守军形成了合围之势，然而未等他们来得及休息片刻，他们便赫然发现，北齐的军队似乎有离阵的征兆。

庆军威武，怎么可能让敌人来国境之内晃了一晃便这样施施然地离开，一场准备地并不充分的冲锋就这样开始了。也幸亏北大营边兵连年征战，庆国军事力量极为强大，所以这样匆忙的进攻，竟也保持了极为强悍的冲击力。

然而上杉虎一手调教出来的北齐精锐又岂是善与之辈，一场大战之后，北齐军方在扔下一千多具尸首之后，依旧将阵形保持地极为完好，用一种令人难以想像的速度，脱离了正面战场，极为强悍地抛下几营弃子，没有给南庆边军任何追击的机会。

这一场战役，不，应该说是莫名其妙的战斗就此结束，南庆握有地利以及本来便有的优势，自然取得了胜利，只不过这场胜利并没有取得预计当中的战果。

北齐人跑地太快了。

看着那些被剿获的辎重与粮草，沧州守将的眼睛眯了起来，感到了一丝寒冷。他终于明白了为什么一开始的时候就没有看到北齐人的攻城器械，就算是做圈套，对方也不至于一个云梯都不带着。

原来对方从一开始的时候，就只是准备打一仗就跑，他们什么难以承带的辎重都没有带，全军轻装上阵，难怪最后一触即走却不溃，跑地像兔子一样。

他们为什么要跑？这名沧州方面的最高将领再一次陷入沉思之中。他知道自己不是上杉虎的对手，可如果能够真正了解上杉虎的想法，那么有的放矢，也不至于像眼前这样打了胜仗，却依然在害怕。

第二日，另外的两个战场上也传来了令人震悚的战报，那两路北齐精锐入境并不深远，在沧州城外南庆军方进行合围一击的同时，北大营其余的军力也同时出击，杀向了边境之处的敌方军营……然而那两路北齐精锐，竟是跑地更快！

所有的北大营将领们都警惕了起来，他们不知道北齐那位名将到底在打怎样的算盘。于是他们强行约束着部下，没有让南庆的铁骑借着反击的势头，杀入北齐的国境之中。

第三日，传来了一个不好的消息。从沧州城下脱围而走的四万北齐精锐部队，在退回北齐境内的途中，异常奇妙地向东穿插，进入了东夷城宋国境内，占据了宋国边境上的一座州城。

据说宋国州城上的部队没有进行丝毫抵抗，而东夷城方面也没有任何反应，就此让那四万精兵入了州城。

这座州城看似不起眼，迹近荒废，以往也没有任何势力注意到此处，然而如今上杉虎领兵进驻，地图上多了一个大大的红点，南庆军方睁眼一看，赫然发现这座州城恰好楔在了北大营与燕京城范围的正中，就像一根鱼刺般，刺地南庆所有军人都极为不舒服！

难道这就是上杉虎的真实意图？

沧州一战，北齐败，南庆胜，看似如此，然而这一场莫名其妙的战争，难道就这样结束了？

就这样又过了十数日，监察院四处与军方情报系统同时向北大营的各处将领传来情报，北齐十万大军撤入国境之后，并未退后整休，而是就在原地开始驻营，并且北齐广阔的国境深处，开始源源不断地向着南方输送各种补给。

风雨欲来，这很明显是一场决定性大战的前兆，再加上上杉虎夺取的那座不起眼的州城，南庆军方顿时警惕了起来，来不及等京都方面的旨意到达，便已经开始做起了迎接真正大战的准备。

大战或许在明春？

燕京城里那位王志昆大帅也被迫将注意力从牛头山方向收了回来，投注到了横在自己头顶上的那四万北齐军队。他皱紧了眉头，心里极为愤怒。他怎么也想不到，范闲所利用的变数，竟然是和北齐人勾结！

……

.....

紧接着京都的旨意到了，传至燕京城和北大营各位高级将领的手中。庆国皇帝陛下究竟在旨意里说了什么，没有人知道，但自从那道旨意之后，庆国北方的军事力量便开始休整，开始蛰伏，开始平静。

再紧接着，东夷城城主云之澜通书天下，对于北齐人的悍然进犯表达了最强烈的抗议和愤怒，言明东夷城必将站在庆国伟大皇帝陛下的身边，对于一切入侵者，都将投予最猛烈的毁灭性打击。

东夷城内最令人恐怖的剑庐十三子忽然间消声匿迹，不知道去了哪里。得到消息，那座州城内上杉虎帅营的防卫力量马上加紧了许多。

就在大陆中北方乱局渐起的时候，北齐皇宫里却是一片安宁，备受陛下宠爱的理贵妃看着榻上懒洋洋的皇帝陛下，咬唇轻声说道：“东夷城算是替范闲保下来了，陛下付出了这么多代价，真不知道他该拿什么来谢你。”

“谢朕？”北齐皇帝冷笑一声，轻轻地揉了揉肚子，说道：“那个满肚子坏水，却总以圣人自居的无耻之徒，只怕会在府里大骂朕轻启战端。”

第一百二十一章 一败之西胡悲歌

“该劝的话很多人早就劝过了，不用再多说什么。”范闲笑着拍了拍叶灵儿的肩膀，他们二人之间向来不顾忌什么。

叶灵儿没有习惯性地挑挑眉头，反而脸上的神情有些黯淡，说道：“家里总有议论会钻进我的耳朵里……虽然我并不想听这些，但是北边那些事情，父亲很生气。”她看着范闲，欲言又止，半晌后认真说道：“毕竟，你我是庆人。”

范闲点了点头，没有说什么，笑容却有些苦涩。派往东夷城的启年小组成员与沐风儿碰头后，将他的意志传递了过去，让小梁国的动乱重新燃烧了起来，从而想办法抗阻朝廷的旨意，让大皇子能够留在东夷城。

可是北齐的反应实在是出乎范闲的意料，因为算时间，王启年应该刚到上京城不久，自己让他带过去的口信里，也并没有让北齐大举出兵的意思，只是请那位小皇帝看在两人的情份上，帮东夷城一帮。

帮忙有很多种方式，而像如今北齐这种做法，毫无疑问是最光明正大，也是让范闲的处境最尴尬的那种。他从沉思中摆脱出来，一面夹着银炭，一面轻声地与叶灵儿说着闲话，想从叶府里的只言片语中，了解一下枢密院方面到底有没有什么动静。

因为宫里那位皇帝陛下对北面战事的反应太淡漠，淡漠到范闲嗅到了一丝危险的味道，然而却不知道这抹味道，究竟落在何处。

……

……

冬至之后过了几日，范府又摆了一次家宴，这次家宴并没有像和亲王府那样，将皇族里年轻一代的人们都请了进来，是纯纯正正的一场家宴，除了府里的主人家外，来客只有范门四子。

杨万里被从工部员外郎的位置上打入大狱，在狱中受了重刑，那日大理寺宣判后，被范闲接回府里养伤，到如今还有些行动不便，脸上怨恨的表情却早已风轻云淡，只是安静地坐在下手方的位置。

范门四子里爬地最快的是成佳林，他已经做到了苏州知州，可是如今被范闲牵连，也很凄惨地垮台。宫里给他安的狎妓侵陵两樁大罪，实在是有些过重，被强行索拿回京。这一个月里，范闲为了他前后奔走，熬神废力，终于保住了他一条性命，却也丢官了事。眼看着再无前途，成佳林有些无神地坐在杨万里的下方，长嘘短叹不已。

花厅里一共摆着两桌，女眷们都在屏风后面那一桌上，外面这桌只坐了范闲并杨成二人，他们并没有动箸，而是在等待着谁。花厅外，雪花在范府的花园里清清爽爽地飘洒着，等待着那些归来的人。

并没有等多久，一个人顶着风雪，在仆人的带领下进入了花厅。正是这些年离开南庆，禀承着范闲的意志，在满天下一统青楼大业的史闾立。

史闾立入厅。不及掸去身上的雪花，便先对主位上的范闲深深一礼，又隔着屏风向里那桌上的师母拜了一拜，这才转过身来，看着杨万里和成佳林苦笑了一声，上前抱了抱这两位许久不见的友人。

他如今和桑文共同主持着抱月楼，自然清楚天底下大部分的消息，也知道这两位友人数月里的凄惨遭逢，一切尽在不言中，只是一抱，便已述尽了离情与安慰。

“你身子不便，就不要起来了。”史闾立很自觉地坐到了成佳林的下方，隔着位置对做势欲起身说话的杨万里说到，虽然他如今已经是天下数得着的富商，放在哪一处都算得上是一方豪杰，然而早些年一心苦读圣贤书所养成的习惯还是没有改变，尤其是内心最深处的那抹遗憾，让他很自然地羡慕杨万里、成佳林、侯季常这三位友人的历程，也总认为自己这个商人身份，应该坐在最下面。

杨万里与成佳林互视一眼，苦笑连连，也懒得理会这个迂腐的家伙，便转头说着些闲话，也没有人去谈这几个月里自己悲惨的遭遇，也没有谁去对朝廷大肆批评，因为他们不想再让门师范闲因为这些事情而焦心。

又等了一阵，却始终没有人再来，桌上数人的脸色便开始变得有些尴尬和难看起来。成佳林看着范闲微凝的脸色，喃喃说道：“或许是雪大，在路上耽搁了。”

杨万里紧紧地抿着唇，叹了一口气，端起面前的酒杯一饮而尽。史闾立有些不解地看了一眼范闲，说道：“据我这边得的消息，季常应该七天前就归京了，只是朝廷没有给他定罪，只是让他凉着。”

范闲挑了挑眉头，笑了笑，说道：“时近年末，官员同僚们多有往来宴请，一时排不过时间来也是正常。”

话虽如此说着，他的心情却依然难免有些阴郁，侯季常回京数日，却没有来范府拜见，朝廷里的眼线也查到风声，似乎宫里对他没有什么治罪的意思，这一切已经说明地很明显了。

在这样一个国度里，背师求荣的事情不是说没有，只是摊到自己的身上，范闲的心里还是有些不好受。他的目光缓缓从桌上三人的脸上拂过，心里泛起极其复杂的情绪。史闾立本来还在宋国国都，此次却是冒险回京来见自己，杨万里自不用说，便说已经做到了苏州知州的成佳林，范闲一直总以为他性情偏柔弱了些，不大敢信任，没想到此人宁肯被夺官职，却也不肯背离自己。

而侯季常却出乎意料地没有来。

“听闻今日贺大学士府中也在设宴。”史闾立的脸色有些难看，说道：“当年您入京之前，他们二人并称京都才子之首，也曾有些私交。”

杨万里咬牙阴怒说道：“好一个季常，弃暗投明的事情做得倒快，改日见了面，定要好好地赞叹一声。”这话自然是在反讽，成佳林听了只一味的苦笑，半晌后幽幽叹息说道：“想当年在同福客栈之中，季常兄对我等说，小范大人便是行路的时候，也要注意不要伞上的雨水滴入摊贩的油锅之中，这等爱民之人，正是我等应该追随的对象，却料不到如今他……哎……”

一声叹息罢了，范闲反而笑了，招呼三人开始吃菜，说道：“人各有志，再说如今我又无法在朝中做事，季常想为百姓做事，和贺大学士走近一些，也是正常。”

话说地平静，谁也无法瞧出他心里的那抹阴寒。范闲其实也清楚，范门四子中，他本来最看好的便是侯季常，只是世事每多奇妙，不知道是范闲的安排出了漏子，还是运气的问题，范门四子里，杨万里修大堤有功，声震天下，成佳林年纪轻轻便坐上了苏州知州的位置，也是当日陛下亲召入宫的新政七君子之一，史闾立虽然没有进入官场，但抱月楼东

家的身份，又是何其光彩。

偏生只有侯季常，仍然偏居胶州，无法一展胸中抱负，现如今范闲失势到底，这位侯大人只怕在心有不甘之余，也被迫要觅些别的法子。关于这一点，范闲并不是不理解，但他只是不高兴，尤其是对也在开宴的那位贺大学士不高兴。

酒过三巡，几人闲聊着这些年来在各自位置上做的事情，杨万里讲着那些白花花的银子是怎样变成了大江两旁的巨石和土方，成佳林讲着他在知州任上怎样保境安民，怎样通过小范大人的帮助，将那些盐商皇商收拾地服服帖帖，怎样替师母筹措银子进入杭州会，帮助了多少贫苦的百姓，史阐立则含笑讲着在天下的见闻，以及那些青楼凄苦女子如今的稍微好过些的日子，还讲了一件趣闻，据说在某些抱月楼的后阁里，如今竟是供奉着小范大人的神像，因为小范大人保佑了很多姑娘的生命和安全……

此言一出，除了史阐立自己外的所有人都把酒喷了出来。

三人虽都是在闲聊自己的事情，其实都是和范闲有关，讲的都是范闲这一生做的一些利国利民的事情，范闲不是个圣人，只是个凡人，自然也是高兴了一些。他含笑望着这三个人，停顿半晌后开口说道：“万里这些天一直住在府里，反正他在京都里也没有正经家宅，佳林你家眷还在苏州，干脆也搬府里来。”

门师一开口，三人同时安静了下来，放下了手中的筷子，看着他。

“苏州家里的事情，我有安排，你不要担心。”范闲望着成佳林温和说道：“把这段日子熬过去就好。今儿喊你们来，就怕你们对朝廷心有怨憎，对我心有怨憎，反而害了自己。”

他苦笑了一声，说道：“当然，如今看来，季常那边是用不着我去管了。”

“不过你们清楚，我对你们向来没有别的要求，不过是那八个字，所以朝廷即便想从你们身上抓到我的罪状，那也是没有可能的事情，季常那边他有自己的考虑，但想来也不会无中生有地出卖我。”范闲的表情平静了下来，缓缓说道：“你们四个随我在天下为官，但那是太平时节，所以需要你们出力，而如今天下并不太平，所以需要你们隐忍。我知道你们想帮我，所以私底下还去找了一些交好的同僚，但以后不要这样做了，我的事情，不是朝堂官员们能解决的问题。”

成佳林苦笑着应下，他们都记得清楚，当年他们外放的时节，范闲给他们留的那八个字——好好做人，好好做官。

“如今既然做不得官，那便老老实实做人。”范闲的眉宇间有些隐痛，陛下将自己身边所有人都打落了尘埃，着实让自己左顾右盼，有些焦头烂额，这一手着实是太过狠毒。

家宴之后，杨万里与成佳林自去后园寓所休息，范闲把史阐立留了下来，他千里召史阐立回京，自然不是为了只吃一顿饭这般简单。书房里只剩下他们两个人，史阐立再也不用掩饰什么，愤怒地把侯季常骂了一通。

范闲摇头说道：“季常终究只是一个读书人，一个官员，哪怕现如今才学会钻营，又哪里知道他犯了个大错。”

史阐立心头一寒，他知道门师太多秘密，自然知道门师不是一个简单的权臣而已，门师的力量更在权位官位之外，侯季常的背叛，实际上是激怒了一位黑暗中的君王。

“不要担心我会杀他，我没有那个闲心。”范闲微垂眼帘说道：“我让你查的事情查地怎么样了？”

“东夷城和北方都没有异样，和表面上的战火毫不冲突。”史闾立先补了一句，然后认真回答范闲的问话，“您要查的宫典出京一事，确实有些蹊跷，枢密院在两个月前向南诏方面发出一封调令，只是密级极高，楼里也只是探到了风声，如今没有院里的配合，很多消息都只能触到表面。”

“南诏？那里有什么问题？”范闲皱着眉头问道。

“叶帅的公子就在南诏前线，依朝廷惯例，南诏如今并无战事，新主继位已满三年，那一路边应该折半回京述功……”史闾立看了他一眼，继续说道：“按时间推断，这时候就应该已经到了京都陛见，然后分还各大营，然而那一路边军始终未到。”

“你的意思是说……他们有可能去了西边？”范闲的心头一震，忽然想到一个极为可怕的可能，摇头说道：“这么大的军力调动，怎么可能瞒过天下人去？”

“若一开始的时候，我们把注意力放在南边，哪怕是渭州南线，有关妩媚她们的帮忙，或许就能查出动静。”史闾立自责说道：“只是抱月楼这几个月一直注意着京都、东夷、北齐三地，对那边的情报梳理不够仔细。”

“不关你的事情，是我点的重心。”范闲有些头痛地揉了揉太阳穴，自言自语道：“叶灵儿他哥哥……这厮长年不在京都，我都忘了还有这么一个人。按时间算来，如果南诏边军真的回拔，过京都而不入，若真的是往西去……岂不是已经到了定州？”

范闲抬起头来，深深地吸了口气，眼眸里充满了不安与疲惫，他知道自己犯了一个大错，只不过这些月自己一直被软禁在京都，监察院又在言冰云的看管下，只靠抱月楼，确实无法准确地掌握庆国的军力调动。

“宫典离京，前去定州召世子弘成归京……带走了一万京都守备师和两千禁军。”史闾立提醒道：“这是先前就查出来的事情。”

“这我知道。”范闲的心里生出一股挫败的情绪，手掌轻轻地拍打着书桌，叹息道：“只是怎么也没有想到，陛下手笔这么大，居然远从南方调兵过去，横穿千里，大军换防，难道他就不怕天下大乱？”

史闾立听明白了这句话，身子一寒，强行平静分析道：“对朝廷而言，南诏新主年幼，国内权臣多心向大庆之徒，根本不用提防，留了一路半边军在南足矣。而燕京城和北大营应付北齐和东夷城的状况，虽然看上去因为当年叛乱的后续影响，北大营无主事之帅有些影响，但实际上也没有什么危险……所以对陛下来说，只要能够平定西凉，天下再无乱因，他便可以全力准备北伐之事了。”

“平定西凉，是要对付草原上的那些人……”范闲的眉头皱了起来，轻轻地叹了口气，知道自己还是被皇帝老子算地死死的，终究没有翻过对方的掌心，一股难以言喻的疲惫感和失望充溢了他的身体，让他木然地坐在椅上，无法动弹。

他终于知道了为什么陛下对于北方的战事保持着如此冷漠的态度，丝毫不因为北齐与范闲之间可能的勾结而愤怒而警惕，原来皇帝陛下早就已经理清了自己这个私生子可能做出的举动，而将所有的精神、所有的力量都集中到了西方。皇帝陛下根本没有跟着范闲的布局而起舞，反而是趁势而为，将拳头狠狠地砸向了定州城。

“必须马上通知世子。”史闾立大惊失色说道。

范闲疲惫地坐在椅子上，半晌后说道：“来不及了。”

※※※

冬天的草原，四处弥漫着一股寒意，风自北方来，穿过北海所携带的些微湿意，早就在草原东北方的那些荒漠戈壁中荒发干净，一味地干冷，地面上的秋草早已不见，剩下的只有沙土，一望无垠的，硬地让马蹄都感到不适的冻土。

若往年的冬天，鸟儿自天上俯瞰，或许能在某些湖泊的旁边，找到些许令人动容的诱人的青绿之色，然而今天，哪怕连这些可怜的栖息地，它们也找不到了，因为这些耐寒的，并不愿意去南方渡冬的鸟儿们的眼眶里全是一片血红，冻地发干的草根是血红的，圆圆的砾石是血红的，一捏便碎的沙土是血红的，便是那些钻出洞穴的田鼠身上似乎都是血红的。

这里是红山口，由草原进入大庆疆土必经的一处地方，山石尽是一片红色。然而今天的红并不是上天赐予的异色，而是被草原上的胡人，以及大庆的将士所染红的。

到处都是尸体，到处都是鲜血，先前将田鼠惊出洞穴，将大鸟惊地上天的震天嘶杀声已经渐渐停歇了，只是在某些荒丘旁，还在进行着残酷的战斗，一些负隅顽抗的胡族勇士们，聚成了几个小圆，在人数十倍于自己的庆国将士们的围攻中，抛洒着最后的鲜血。

一年前，定州大将军，靖王世子李弘成便是在红山口接应自草原里逃窜而出的黑骑以及范闲，当时他便奢望着能够在这里打一次漂漂亮亮的伏击战，然而胡人并不是蠢货，从来没有给庆军这种机会。

若在往年，如此天寒地冻的时节，西胡无数部落，都会跟随着王帐的那枝大旗，缓慢地躲避着寒冷的空气，向着草原的更深处进发，一直进发到那处无法攀登的高山下方，待熬过这一年的苦寒之后，第二年的初春才会重新布满整片草原。

西胡极少会选择在浓冬里向庆国西凉路发动进攻，往年除非那些在草原内部厮杀中失势的部族，会失心疯一样地试图越境抢掠庆国屯田军民的过冬粮食之外，从来没有一次大的军事行动。

但今年不一样。不知道怎么回事，继承了左贤王大部分牛羊勇士的胡歌大人，忽然悍然率领部落向着东面迁移，并且勇敢或者说鲁莽地向着庆国的领土发起了进攻。

更令西胡人百思不得其解的是，那位伟大的单于，深谋远虑的单于，在王帐里沉思一日一夜后，对胡哥的行为表示了赞赏，并且冒着严寒出动了最精锐的草原铁骑，试图穿越红山口，绕过青州，直袭西凉内腹。

谁也想不到，便在红山口附近的荒野里，居然埋伏了足足两万庆国铁骑，七万定州军！这些庆国军人似乎早就知道了草原上胡人们的进攻方向，进攻的人数，进攻的时间，其实最可怕的是，他们料定了西胡今年会冒着严寒来进攻！

胡人的进攻是全无道理的，而庆军的埋伏更是毫无道理，这些没有道理的事情凑到了一处，便成就了这一场被记载入了史书的青州大捷，这一场数万人牺牲了生命的修罗场。

一个荒丘之旁，已经被尸首填满，鲜血在沙土里流淌着，这一批胡族的勇士已经战至了最后一人，被庆军团团围住。庆军校官从先前的战斗中，知道此人定是草原上有数的高手，于是不再催下属们上前，而是缓缓地举起右手，冷漠地准备发箭。

“降是不降？”冷冽的声音回荡在草原冷冽的空气中，浑身是伤的胡歌沉重地呼吸着，双眼里满是腥红，他瞪着那些庆国冷酷的军人们，忽而大叫一声，一刀插入了自己的胸膛，深至没柄。

胡歌死了，眼睛依然睁着，怨毒地看着天空，他就算死了，也要变成怨魂，去问一问

京都里那个造成这一切毫无道理血腥的年轻人，为什么？这一切是为什么？

第一百二十三章 乱江南

庆历十年深冬，青州大捷，大将军李弘成功在天下，奉召归京，将将而立之年，出任枢密院副使，荣耀无比。然而那些在京都里歌颂伟大的大庆王朝的人们，自然很清楚地看出，枢密院副使的位置，其实只是个闲职罢了，在叶重的压制下，世子李弘成再也没有可能像在定州城中那般，拥有完全属于自己的武力。而也没有人忘记，前一任如此年轻便登上枢密院副使崇高职位的，是秦恒，而那位的下场并不如何光彩。

李弘成回京之后，自然在第一时间内进皇宫见驾，御书房内皇帝陛下并未向他发泄一丝怒气，而只是很平静地谈论着西凉的风光，然而世子看着陛下身旁的范若若，心情却是低落到了谷底。出了皇宫，前去枢密院交接了差使，定好了归院的日期，李弘成回了王府，见到了被软禁在皇宫许多日子，刚刚被放出来的靖王爷，还有自己那柔弱可怜的妹妹，一家三口相坐无言，老王爷叹息连连，在李弘成的肩膀拍了拍，说道：“好在没出什么乱子，你能坚持到今天才回京都，也算是给那边一个交代了。”

话虽如此，可是当天夜里李弘成还是亲自去了一趟范府，他知道范闲对自己的期望有多深，虽然他很顽强地在定州抗衡着陛下的旨意和宫典的压力，硬生生多拖了些天数，可是终究还是很狼狈地被召了回来，他总是要亲自给范闲一个交代。

这一对友人在范府后园书房里的对话没有人知晓，想来也不过是彼此表达着对彼此的歉意，宫里对这一次谈话似乎也并不怎么感兴趣，因为没有人阻止世子弘成进府。

“我也没有想过事情会发展成这种模样。”范闲苦笑了一声，站起身来，与他拥抱，轻轻地拍了拍他的后背，将他送出了书房。

李弘成出书房之前，转过身来，忧虑地看了他一眼，说道：“邓子越应该逃走了。不过你启年小组的人，只怕在西凉路死了好几个，毕竟这是你们院内的事情，我也不知道内情，希望你能控制住自己的情绪。”

“我不知道背叛者是谁，也许只是三次接头中的一次，被院里的人查到了风声，毕竟……这次是言冰云亲自去坐镇，面对着这个人，我也没有太多的自信。”范闲的表情有些阴郁，说道：“不过放心吧，对于报仇这种事情，我一向兴趣不是太大，我只是感到有些慌乱。”

“如果连你都感觉到慌乱，那我劝你最近还是老实一些。”李弘成摇了摇头，拒绝了范闲送他出府的意思，像父亲安慰自己一样，用力地拍了拍他的肩膀，一撩衣襟，往府外走去。

看着李弘成略显寂寥的身影消失在冬园之中，范闲沉默许久才回过头来，重新坐到了书房中的那把太师椅上。弘成先前转述了宫典对他的评价，那个评价让范闲也禁不住感到了口中的那一抹苦涩，挟蛮自重？如果真要深究的话，范闲在东夷城，在西凉的布置，还确实有些这种意思，而这种意思毫无疑问在道德层面上是站不住脚的。

男儿郎当快意恩仇，岂可用将士的鲜血性命为筹码！然而谁又能真的明白范闲的所思所想，他正是不想让天下太多的无辜者，因为自己与皇帝陛下之间的战争而丧命，所以才选择了眼下的这一种布置。

青州大捷，是皇帝陛下深谋远虑的一次完美体现，不论是胡歌的佯攻，还是单于的反

应，这一切都是监察院或者说范闲花了很大精力，才打下的基础，而这个基础却被皇帝陛下无情又平静地利用了。

范闲对于草原上的胡人没有丝毫亲近感觉，西凉路屯田上的死尸和被焚烧后的房屋，只会让他对青州大捷拍手称快，问题在于，这一次大捷很轻松地撕毁了范闲在西凉路的所有布置，李弘成在此局势下，若还想拖延时间不回京，那等若是在找死。

范闲对于皇帝陛下的手段和能力深感寒意，深感佩服，心头竟是生出了一种难以抵抗的怯弱念头。

……

……

“你都听见了，这件事情与我无关。”范闲双手按在书桌之上，有些疲惫地闭上了眼睛。

回到中原，重新穿上了那件花布棉袄的海棠朵朵出现在了她的身后。红山口一役后，她和定州城里的那一拨差不多同时动身，李弘成回京极快，却依然比她晚了一天。如今宫里对范府的监视已经放松了许多，又怎么可能拦住北齐圣女悄然入府。

已是一年未见，海棠沉默地看着太师椅里的那个年轻人，心里想着其实算来对方的年纪并不大，但为什么如今看上去却变得有些老气沉沉了，脸上带着一抹怎样也拂之不去的疲惫。想到这些日子里南庆发生的事情，想到那个死去的监察院院长，海棠忽然明白了范闲为什么显得如此疲惫。

“可是因为你让洪亦青带给我的话，草原上死了很多人。”海棠说道。

范闲睁开双眼，冷笑一声说道：“我只是让王庭同意胡歌的出兵，可没有想到那位单于居然想趁机占个大便宜。”

海棠微微一怔，没有向他解释自己曾经试图压制速必达的野心，淡淡说道：“可最终依然是你们南庆占了大便宜。”

范闲沉默了，半晌后说道：“消息是如何走漏风声的可以不用再去管，我往西凉路派了两个人，洪亦青那边一直还没有办法收拢原四处的人手，很明显是子越在交接的时候，被院里盯上了……”

说到此处，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忽然想到情报上提到的那位叶家少将军，据闻那位少将军如今领着四千轻骑兵就杀入草原去追单于王庭残部，范闲也不禁有些佩服此人的勇气，然而想到冬日寒冷，又深在草原之中，只怕这四千骑兵再也没有活着回来的可能。

“那些从北方迁到草原上的蛮骑……如今还听不听你的指令？”他抬头看了一眼海棠，说道：“你毕竟是雪原王女，在草原上又受单于尊敬，地位崇高，想必能有些力量。”

海棠眉头微皱，那双明亮若北海的眸子泛过一丝怒意，冷冷说道：“这时节，你还担心那四千轻骑的死活？真不愧是南庆王朝的权臣……你怎么不想想草原上那些青壮全损，无抵抗之力的部族？”

“我是庆人，然后我是中原人，最后我才是人。”范闲低头应道：“如你所言，速必达此次野心太大，带走了各部族大量青壮，草原上的力量已然空虚。青州大后，四千轻骑杀入草原，只要留在草原西方的那些雪原蛮骑与他们保持距离，说不定他们还真的可能回来。”

“西胡已经完了，如果时机恰当，你们从北边迁移到草原上的那些族人，说不定可以

借势而起。”范闲淡淡地诱惑着海棠，“你必须接受这个现实，然后利用这个现实。”

“我和你不一样，有很多事情明知道是符合利益的，但是与我心中准则不一，我就无法去做。”海棠微垂眼帘，轻声应道：“倒是你此时的话真让我有些吃惊，你明明是个挟蛮自重，不以庆国利益为优先考虑的狠人，为什么却偏偏有这种要求？”

“若我真的不考虑庆国乃至整个天下的利益，我何苦如今还在这府里熬着？不论是去抛热血，还是去隐天下，我早就去做了。”

“你什么时候变成圣人了？”

“我不是圣人，只不过人生到了某种阶段，当权力欲这种最高级的欲望都已经得到了满足之后，我便会比较偏重精神方面的考虑……而且我不喜欢被人看成一个冷血无情，只知道利用将士们鲜血的败类。”

“终究你还是一个虚伪而自私的人。”海棠看着他说道，然后将怀中那柄小刀放到了他的面前。

范闲面无表情应道：“若这算虚伪与自私，我想全天下的百姓都会很感谢我的虚伪……我知道你们家皇帝陛下是个女儿身，就算是我要挟你吧。”

海棠身子微微一震，看着他许久没有说话。

范闲也保着沉默，整间书房都沉浸在一种压抑的气氛之中。许久之后，他有些难过地开口问道：“其实有很多时候，我是需要有人帮助给些意见的，原来是言冰云和王启年充当这种角色，如今言冰云做他的纯臣去了，老王头被我安排走了，都没处去问去……我又不是神仙，面对着他，根本没有一丝信心，又无人帮助自己，着实有些无奈。”

“这是在我面前扮可怜？”海棠反讽出口，却是微微一怔，叹了口气后说道：“你想问些什么呢？”

范闲轻轻地拍拍双手，很认真地请海棠在书桌一旁坐下，然后喝了口冷茶润了润嗓子，伸出舌头舔了舔嘴唇，正色说道：“我亲妹妹在皇宫里，我一家大小在京都里，那些依附于我，信仰于我的忠诚下属们在这个国家的阴影里，我有力量却难以动摇这个朝廷的基石，我也不想动摇这个基石，从而让上面的苔藓蚂蚁晒太阳的兔子全部摔死，而我的对手却拥有强大的力量，冷漠的理性，超凡的谋划能力，他拥有这片土地上绝大多数人的效忠……最关键的是，虽然从初秋那场雨后，宫里传出来的些微消息里知道，他渐渐从神坛上走了下来，逐渐开始变得像个凡人，留下了些许情绪上的空门，可是我依然相信，他的血足够冷，他的心足够硬，一旦我真的出手了，我想保护的这些人，也就真的……不复存在了。”

“我以前很怕死，现如今却不怎么怕死。”范闲说了一长段话后继续认真地做着总结，“可是我却很怕自己爱的人，自己保护的人死。这个问题，你能不能帮我解决？”

海棠并没有沉默太久，很直接地说道：“不能。”

范闲摊开了双手，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说道：“看看，这个世界上原本就没有人能帮我解决这个问题。”

“你说他走下神坛是什么意思？”海棠明显对这件事情很感兴趣，她不知道范闲对庆帝的这个判断从何而来。

范闲将右手轻轻地放在自己心脏的位置上，似笑非笑说道：“毕竟父子连心，有些小地方的改变，你们察觉不到，但我能察觉到……他让我留在府里做这些手脚，然后一件一

件地击碎给我看，虽然展现了一位君王的强大，但你不觉得，其实这样很麻烦？他有太多的方法可以让这一切都消弥于无形，然而他没有这样做，他.....是在和我赌气，和陈萍萍赌气，和我的母亲赌气。”

“一个本来无经无脉、无情无义之人，如今却学会了赌气，你不觉得他已经越来越像正常人了？”范闲摇头苦涩笑道：“想必这也是老跛子赴死所想造成的后果吧。”

“可你依然没有办法改变这个趋势。”海棠坐在椅子上，微微低着头，“你这几个月里一直枯坐京都，却把乱因扔到了天下各方，你的想法其实很简单。”

她抬起头来用明亮的眼眸盯着范闲那双满是血丝的双眼，沉重说道：“想必这也是陈萍萍复仇的布置，先整地天下飘摇，趁乱逼宫，然后再雷霆一击.....只是你如今并没有如他设想的那般获得庆帝的信任，这是你那点可怜的虚荣心在作祟，同时你也没有办法真的对这天动狠手，这是你那点可怜的虚伪在做祟。”

“你应该很明白，你的性情看似阴厉，实际上终究不是大开大阖的枭雄，有很多事情你是做不来的。”海棠微微眨眼，将眸中的慑人寒光敛了去，平静说道：“既然如此，你现在做的这一切，除了天真幼稚之外，再也没有旁的词语可以形容，因为到了最后.....你依然没有正面对抗他的信心。”

范闲沉默片刻说道：“谁又能有这个信心呢？这几个月里我只是在敲边鼓，试图警告他，从而维持一个时刻可能破灭的形势，尽可能地维护我身边的这些人.....如果不是陛下念及我没有破罐子破摔，没有让半个庆国都陷入动乱之中，你以为杨万里、成佳林、还有一处里的那些人会活下来？”他抬起头来，盯着海棠说道：“我必须证明自己的力量，才能保住这些人的性命。不错，到最后那个关头，我还是要和陛下面对面地较量，我是没有那个信心.....所以我一直在等一个人回来。”

“瞎大师。”海棠没有询问，而是很直接地说出了这个似乎带有魔力的名字。

“你不可能总将希望放在这些曾经扶持着你成长的先辈身上，不论是你的母亲，还是陈萍萍，还是范尚书大人，他们已经为你做了太多。”海棠看着范闲，心头忽然生出一丝怜悯的情绪，“你有没有想过，如果瞎大师一直不回来，你在这京都里煎熬着，有什么意义呢？”

海棠正色劝告范闲说道：“很多事情总是要自己做的，不论你有没有这个信心，可是时局已经逼着你到了这一步，你既然不可能对你母亲和陈萍萍的死无动于衷，那么你就永远不可能再去扮演他的好臣子，好儿子。”

范闲忽然觉得这些话很刺耳，他皱着眉头，举起了手，阻止了海棠的话语，低沉着声音说道：“你没有亲身体会过他的强大，所以你可以轻松地说出自信这两个字来。”

海棠叹了口气，说道：“可是你还能等多久？你和陛下在沧州城弄的动静，他根本没有动容考虑，而是直接挥兵西进，轻轻松松地抹掉了那边的全部隐患。接着便是江南，便是东夷城.....不，说不定他根本不会理会东夷城，而是直接北进，一旦时局发展到那天，你所有的力量都被拔除地一干二净，除了像个闲人一样地窝在京都，看着他一步一步地走向巅峰，看着他对你家长辈的灵魂们冷笑，你还能做什么？”

“他动不了江南，那个地方他若一动，我就必须要动，而我一动，包括他在内的整个庆国都会感到痛。”

“我不知道你在内库里动了什么手脚，但我相信，庆帝这种人物，为了他心中的执

念，不会在意任何损失。”海棠说道。

这时候，一个声音从书房的阴影里响了起来，冰冷至极：“皇帝这个杂碎，本来就不是人，哪里知道痛这种感觉。”

说话的是影子，这几个月里一直像个影子一样飘浮在京都里的影子。紧接着另一道直接而稳定的声音响了起来，似乎也是想说服范闲：“关于自信这种事情我不大懂，不过如果真的是要出剑……我会告诉自己，我必须自信。”

说这句话的是王十三郎，这位剑心坚定的剑庐关门弟子，纵使面对的是庆帝这位深不可测的大宗师，依然是这般地平静，这般地执着。

正如范闲以前分析的那样，皇帝陛下或者说庆国，眼下最大的命门便在于尖端的个人武力方面极有缺失，那些曾经强大的人物，都在庆国的内耗里一个一个死去，如今天底下的九品强者，竟是有一大半都站在范闲的阵营里，这股实力，纵使是庆帝也不敢小视。

若洪老公公、秦家父子、燕小乙这些高手依然活着，那么如今的庆国真可称得上是铁打一般的营盘。

范闲沉默许久，没有直接回答书房里这三位绝顶强者的劝说，而是皱了皱眉头，说道：“我不想你们都死在他的手里……而且，这终究是我的事情。”

……

……

庆历十年深冬里的范闲，就像一只被困在暴风雪里的野兽，焦躁，阴郁，不安。他眼睁睁地看着强大的皇帝陛下以远超自己的老谋深算将自己的左膀右臂一刀刀地割了下来，眼睁睁地看着庆国朝廷有条不紊地迈向了一统大陆的功业，却无法做些什么。

在庆帝的面前，一向善于掩饰自己的范闲，终于第一次变得没有自信，他不知道如何才能击败这样强大的人物。所以他在等，却不知道等的那个人会不会回来。而为了保证在等待的时间里，自己以及身边人的安全，他在努力地做着一些什么。

然而京都出乎他意料地平静，据抱月楼非常辛苦获知的情报，贺大学士府中那位范无救，曾经的二皇子谋士在一次突袭中受伤，自此不知所踪，而贺宗纬却没有受到此事的牵连。范闲在略感失望之余，也终于明白胡大学士这头老狐狸不是这么好利用的。

更令范闲感到挫败的是，江南终于传来了消息，不好的消息。

这个时代的信息传递总是那样地慢，慢到令人愤怒，腊月里范闲收到的消息，实际上已经是一个月前的事情。

内库转运司接到了宫里的密旨，按照计划开始了来年春天开库招标的准备工作，然而今年内库的招标流程有了一个惊动天下的变化——变准备银竞价招标为朝廷评估报表招标——这一个变化，很直接地将内库招商的权力由朝廷和商人们协商，完全变成了朝廷一方面的安排，换句话说，明年内库开标，朝廷想要哪家中标，便是哪家中标。

如此一来，夏栖飞主持的明家，就算有招商钱庄和太平钱庄两大钱庄的暗中支持，也不见得能继续以往的辉煌，这毫无疑问是对范派实力的一次沉重打击。

内库招标的规矩从当年三大坊建成之后便固定了下来，不论是老叶家还是后来的内库，谁都不敢轻动此规。而今年冬天的变化，毫无疑问是一次耻辱性地倒退，谁都知道皇帝陛下的这道旨意，会对整个江南的商业活动，造成难以评估的恶劣影响。

然而出乎很多人意料，江南的巨商们并没有抱成团来抵抗这道昏旨，相反岭南熊家和泉州孙家都保持了沉默，而有几家盐商则开始跃跃欲试——众所周知，那几家盐商的子弟曾经有好几人因为当年春闱一案，死在了小范大人的手里。

第一百二十五章 谁在京都杀四方

一双长长的筷子插入接堂包子的龙眼处，往两边扒开，露出里面鲜美诱人的油汤，范闲取了个调羹勺出汤来，盛入大宝面前的瓷碗中，又将肉馅夹了出来，放在大宝的炸酱面上。

“小闲闲，吃。”大宝低着头向食物发动着进攻，嘴里含糊不清却异常坚决地说着，听语气他是真担心范闲把东西都给自己，而自己吃不饱。

范闲看着自己的大舅子笑了笑，双手将接堂包子细软嫩白的包子皮撕开，浸进海带汤里泡了泡，随意吃了几口。自打接任监察院一处职司之后，他就很喜欢在新风馆吃包子，而每次来吃包子的时候，基本上都会带着大宝，他知道大宝只喜欢吃肉馅，对包子皮却没有什么爱好，所以这哥俩分工配合起来，倒也合适。

看了一眼快乐的、吃的满头大汗的大宝，不知为何，范闲的心里却酸楚了起来，不知道今后还有没有这样的机会和大舅哥一起混日子。他喜欢和大宝呆在一起，因为只有面对着大宝，他才会真正地放松，他可以将所有关于自己的秘密，自己对这个世界的看法，全部讲给对方知晓，而不用担心对方背叛自己。

今天之后，恐怕再也很难和大宝一起吃包子了，也很难再和大宝一起躺在船头，对着满天的繁星，谈论着庆国这个世界的星空与那个世界的星空，竟是那般地相似……

范闲脸上依然带着温和和鼓励的笑容看着大宝，心里却叹了口气，有些食不知味。扯过桌旁的手巾将手上的油渍擦去，微微转头，隔着新风馆二楼的栏杆，看着对面街上的那两个衙门。

庆国大理寺以及监察院第一分理处，都在新风馆的对门。

……

……

今几个初七，正是年关之后朝廷官员当值的第一天，这一天里除了各部司之间的互相走动，互祝福词，互赠红包之外，其实并没有什么太紧要的政事需要操持。一个衙门内部，更是基本上都在开茶话会，由主官到最下层的书吏，个个捧着茶壶，嗑着瓜子儿，唠着闲话儿，悠闲的狠。这是整个天下官场上的惯习，便是宫里那位也知道这点，毕竟是新年气象。

当值时很闲散，也没有什么事儿做，很自然，放班自然更早，此时时刻明显还未到，天上那轮躲在寒云之后的太阳还没有移到偏南方的中天，街对面的大理寺衙门里便走出来了许多官员，这些官员与早守在衙堂门口的其它各部官员会合，如鸟兽一般散于大街之上，不知道是去哪里享受京都美食去了，这当值头一天，中午吃吃酒也不是什么罪过，甚至有可能一场醉后，午后便直接回府休息。

与大理寺不一样，门脸明显寒酸许多，阴森许多的监察院第一分理处衙门却依旧紧闭着大门，没有什么入内办事的官员，更没有嘻嘻哈哈四处走动的闲人，一股令人有些垂头丧气的压抑气氛从那个院子里散发出来。范闲静静地看着那个熟悉的院子，那个他曾经一手遮天的院子，心知肚明这是为什么。

如今的监察院迎着凄凉的风雨，在朝廷里的地位一降千里，尤其是前一个月，很多

监察院的官员被一些莫须有的罪名逮入刑部及大理寺中，明明知道是都察院领头的清洗，然而监察院却像是失去了当年的魔力，再也无法凝结起真实的力量，给予最强有力的反击。

此消彼涨，以贺宗纬为首的御史系统，隐隐压过了胡大学士，开始率领整个文官体系，向监察院发起了进攻，不知道有多少监察院的官员，在大狱里迎来了残酷的刑罚。

如今的庆国，早已不是有老跛子的那个庆国了。

……

……

楼梯上传来一阵稳重的脚步声和自持的笑声，约摸七八名官员从楼下走了上来，看服饰都是一些有品级的大员，只是这些官员们并没有上三楼的雅间，而是直接在东家的带领下来到了栏杆边，准备布起屏风，临栏而坐。

新风馆以往并不出名，虽然就在大理寺和监察院一处的对面，可是官员们总嫌此地档次太低，哪怕雅间里也没有姑娘服侍，所以宁肯跑地更远一些，直到后来范闲经常来此凭栏大嚼肉包，硬生生地将新风馆的名气抬了起来，风雅之事，从此便多了这一种。

今儿来新风馆的官员大部分是大理寺的官员，而今儿的主客则是刚刚从胶州调任回京的侯季常。大理寺的官员们清楚，这位曾经的范门四子之一，如今已经放下身段，投到了当年与他齐名的贺大学士门下，从而才有了直调入大理寺的美事儿——世事变幻，实在令人唏嘘。

官员们对于侯季常背叛范闲，暗底下不免有些鄙视，只是面上却没有人肯流露出来，今儿是侯季常初入大理寺，自然拱着他来新风馆请客，为了给贺大学士面子，便是大理寺副卿都亲自来陪。

来到栏杆边，众官员准备坐下，屏风未至，很自然地看到了栏杆那头的那一桌，那一桌上只有三人，一位护卫模样的人明显已经吃完了，正警惕地注视着四周，面对官员们的那个胖子正在低头猛嚼着什么，那个面对着官员的人物穿着平民服饰，举头望着街那头，仅仅一个背影，却让众人的心咯噔一声。

侯季常的身体在这一刻僵硬了，露在官服外面的双手难以自抑地颤抖了起来，就像是楼外的寒风在这一瞬间侵蚀了他的每一寸肌肤。

其余的大理寺官员先前只是被那个萧索的背影惊了惊，并没有认出那个人的身份，所以看着侯季常惨白的脸，不免觉得无比惊愕。他们顺着侯季常的目光再次望去，终于明白了侯季常的惊恐何在。

一阵尴尬的沉闷之后，大理寺副卿皱了皱眉头，轻轻地拍了拍侯季常的肩膀，轻声安抚道：“坐吧。”

侯季常神魂不宁地坐了下来，许久之后有些惭愧地叹息了一声。

如果换在以前的任何时刻，这一桌子官员必然是要去那桌上毕恭毕敬地向范闲行礼请安，然而如今的范闲不止没了任何官职，便是那个一等公爵的身份也被陛下一撸到底，成了地地道道的白身，只不过是平民罢了。

这一桌子大理寺官员都是贺宗纬的嫡系，明知道小范大人在栏杆的那边，自己这行人在栏杆的这边，走自然是不能走的，哪有官员让百姓的道理？哪有如今正在风头上的贺派却要让着一条落水狗走的道理？

如今看着范闲的破落样子，这些官员虽然不至于愚蠢地去讽刺什么，但想来心底里也会有暗自的喜悦之意。这两天大理寺审监察院的旧案，正在风光之时，想着此处又是京都繁华要地，陛下死死地捏着小范大人的七寸，只要自己这些人不去主动招惹对方，想来范闲也不会吃多了没事儿干来自取其辱。

今天不知道为什么，屏风一直没有上来，酒菜却先上来了，大理寺的官员们虽然有些不高兴，但在这样的场面下也不好吵嚷什么，丢了官员的脸面事小，真要和那边桌上沉默的三人发生什么交流，也不是这些官员愿意看见的事情。

“今天一是欢迎侯大人入寺，从今日起，侯大人便是你我同僚一属……”大理寺副卿笑着端起手中的酒杯。

侯季常勉强地笑了笑，也将酒杯端了起来，但他的心里着实是相当慌乱，因为他了解范闲这个年龄比自己还要小的门师，今天对方忽然出现在大理寺的对面，出现在新风馆中，难道就真的只是喜欢这馆子里的包子？

一念及此，他的手又颤抖了起来，眼角余光下意识地瞄了一眼栏杆那边沉默的三人，他知道那个面对自己的胖子是谁，正是晨郡主的亲生兄长，有些天生愚痴的大宝，他暗自祈祷，既然小范大人带着这位来，希望不是要来闹事的。

大理寺副卿察觉到他的异样，有些不喜地皱了皱眉，自从前任副卿因为牵连进老秦家京都谋叛事后，他在这个位置上做地顺风顺水，如今竟是连监察院也要看自己的脸色，他实在不觉得自己有什么需要害怕的，不错，人人都知道小范大人厉害，可是难道他还能不讲理到来破口大骂？

副卿大人很明显对于侯季常的表现不满意，瞥了一眼栏杆那边坐在范闲对面的那个胖子，猜出了对方的身份，唇角微翘，释出一丝鄙夷的笑容，眼眸里的嘲讽之意十足。范闲喜欢和他那个傻大舅一起玩，这是京都人都知道的事情，却也是官员们极为瞧不起的一件事情，虽然这位副卿大人没有，也不敢出言向那方讽斥，可是脸上的表情却展露了一切。

“第二件事情，便是欢迎郭大人终于从江南回来，重入都察院任左都御史。”

此言一出，席上顿时热闹起来。都察院左都御史可是个相当要害的职司，那位姓郭的大人自矜地笑了笑，端起杯中水酒浮敬一番，只是眼光落在栏杆那头时，就如侯季常一般，脸色变得相当不自然。

郭御史姓郭名铮，正是当年在京都府里要整治范闲的那位人物，如今多少年过去了，京都人只怕早已淡忘了这件事情，但郭铮相信，范闲不会忘记，自己也不会忘记，因为在江南内库一事中，郭铮也是站在了范闲的对立面上。

……

……

酒未过三巡，栏杆那头沉默的三人却已经先吃完了。范闲牵着大宝的手向着楼梯处走去，藤子京沉默地跟在后面。三人要下楼，必将要经过官员们集聚的这一桌，不期然地，这一桌子上的官员同时安静了下来，带着一丝紧张，等待着那位小爷赶紧走掉。

偏生范闲没有走，他的人很自然地来到了这一桌的旁边，微笑看着诸位官员。大理寺副卿一看势头不对，尴尬地笑着站了起来，拱手行礼道：“原来是小范大人，下官……”

下官二字一出，他才发现不对劲，对方如今已经是白身，自己身为堂堂大理寺副卿，怎么可能说出下官来。这位副卿大人呐呐住了嘴，将心一横，勉强笑着说道：“要不要一

起坐坐？”

范闲笑着摇了摇头。这时候侯季常早已经惶恐地站了起来，低着头对范闲施了一礼，冷汗浸透了他的后背。偏生范闲看也不看他一眼，就像他根本不存在一般，就是这种无视，却让桌旁的所有人都感到了一丝寒意。

范闲没有看侯季常，他看着身边新任的左都御史大夫郭铮，轻声说道：“三年前就很好奇，我把你流放到江南去，整地你日夜不安，后来京都叛乱事发，你明明是信阳的人，怎么陛下却没有处置你的旨意。”

“后来我才想明白，原来你见势头不对，抛弃了我那位可怜的岳母，借着都察院里的那点儿旧情，抱住了贺宗纬这条大腿。”范闲笑了起来，摇头叹息道：“贺宗纬那厮是三姓家奴，你这墙头草自然也学他学了个十足。”

如今的贺宗纬在朝中是何等样身份的大人物，范闲这般诛心的一句话出口，桌上所有的官员都坐不住了，霍然站起身来，准备呵斥什么。

“我错了，贺宗纬不是三姓家奴，他服侍的几任主子都姓李。”范闲摇头说道：“应该说他是李家忠犬才是。”

大理寺副卿终于忍不住了，寒着脸说了几句什么。偏生范闲却是似若未闻，只是冷冷地看着那个浑身颤抖的郭铮，一字一句问道：“你能调回京都，出任左都御史一职，想必是在江南立了大功，我就在想，我在江南那些下属的死，是不是和你有关系？”

郭铮将心一横，寒声说道：“本官奉旨办差，莫非小范大人有何意见？”

“很好，终于有些骨气了，这才是御史大夫应该有的样子。”范闲缓缓说道：“我知道你今天进京，所以我今天专程在这里等你。”

……

……

新风馆里的气氛顿时变得有若暴风雨前的宁静，安静地令人心悸。专门等郭铮，这代表着什么意思？虽然直到此时依然没有人相信范闲敢冒天下之大为韪，在这京都要地做些有辱朝廷的事情，可是看着范闲那张越来越漠然的脸，所有的人都感到了一丝寒冷和恐惧。

跟随这些官员进入新风馆的护卫并不多，毕竟谁也想不到就在大理寺的对街，居然会出现这么大的事情，感觉到楼上气氛有异，几名护卫冲了上来，紧张地注视着这一幕。

范闲笑了笑。

大理寺副卿尴尬地陪着笑了笑。

郭铮十分难看地笑了笑。

然后一盘菜直接盖在了郭铮的脸上，菜汁和碎瓷齐飞，同时在这位御史大夫的脸上迸裂开来，化作无数道射线，喷洒出去！

与之同时喷洒出去的，还有郭铮脸上喷出来的鲜血！

范闲收回了手，摠在了郭铮的后脑勺上，直接摠进了硬梨花木桌面中！如此硬的桌面，生生压进去了一个血肉组成的头颅！

喀喇一声，硬梨花木桌面现出几丝细微的纹路，郭铮的颈椎全断，血水从他的面骨和硬梨花木桌面的缝隙里渗了出来，像黑水一样。

哼都没有来得及哼一声，刚刚在江南替朝廷立下大功，回到京都接任都察院左都御史的郭铮大人，就这样被范闲一掌拍进了桌面，变成了一个死人。所有人傻傻地看着桌面上那个深深陷进去的头颅，和那满桌与菜汁混在一起的血水，说不出话来，因为根本没有人敢相信自己看到的这一幕，所有人都认为这只是幻觉。

当街杀人！杀的是朝廷命官！在众多官员面前杀了一位左都御史！

这是庆国京都从来没有发生过的事情，也是所有人都无法想像的事情，所有人根本都反应不过来，只是看着这一幕场景，就像是在看一出十分荒谬的戏剧。

终于有位官员反应了过来，他惊恐地尖叫一声，然后双眼一翻白，就这样昏了过去。

护卫们冲了过来，向范闲攻了过去，然而只听到啪啪数声闷响，新风馆的二楼木板上便多了几个昏厥过去的身体，范闲依然静立桌畔。就像根本没有出过手一般。

大理寺副卿伸出指头，颤抖地指着范闲，就像看见一个来自幽冥的恶魔，忽然行走于阳光之下，他根本说不出来什么，咽喉里只是发着可怜的呜呜之声。

范闲的双眼毫无表情，冷漠地看着他问道：“听闻这一个月里，大理寺在你的授意下，对我的属下用刑用地不少，我有三个属下在狱中被你折磨而死？”

大理寺副卿忽然大叫一声，像兔子一样地反身就跑，看势头，这位大人准备翻过栏杆，哪怕摔成重伤，也要从这新风馆里跑出去。

然而范闲既然已经开始动手，怎么可能让他跑掉，只听得一阵风声拂过新风馆的楼阁，再听到啪的一声脆响，碰的一声闷响，大理寺副卿的颈椎就在此断裂，头颅也被惨惨地拍进了硬梨花木的桌面之中。

血水顺着桌面开始向地下流淌，两具朝廷大员的尸体头颅就这样楔进了桌面，再也难以脱离，他们的尸体半跪于地，穿着厚靴的脚尖处还在抽搐着，场景看上去十分恐怖。

当街立杀两人，新风馆内一片鬼哭神嚎，范闲却是面色不变，转过身去。新风馆的一名伙计不知何时神不知鬼不觉地来到了众人身后，递过去了一条热腾腾的毛巾。

范闲接过毛巾仔细地擦了擦手，有些厌恶地将毛巾扔到了地上，牵起大宝的手往楼下走去，对那个伙计说道：“可以开始了。”

从范闲走到这张桌旁，到他用最残酷的手段杀死两位朝廷大员，再到他下楼离开，他没有去看侯季常一眼。

满脸惨白的侯季常颤着嘴唇，将目光从楼梯处收了回来，落在那两具尸体的身上，看着桌面上那些不知道是脑浆还是菜豆花地的物事在血水中流淌着，无尽的恐惧占据了她的全身，他终于忍不住弯下身体止不住地呕吐起来。

……

……

“送舅爷回府。”在新风馆楼下，范闲将大宝扶上了马车，对藤子京说了一句，便目送着黑色的马车向着南城驶去。而范闲单身一人，却开始向着皇城的方向行去。

范闲并不担心那辆归家马车的安全，因为沿途有六处的剑手在负责保护。正如在新风馆上说的那样，杀人，乃是为监察院的部属报仇，虽然他如今已经不是监察院的院长，但事实上只要他愿意，他就将永远是监察院的院长。

影子回到京都，重新整合了那些本来就一直藏在黑暗里的六处刺客，而海棠尤其是王

十三郎的到来，让皇宫再也没有任何办法去阻止范闲重新联络监察院八大处里忠于自己的人们。监察院已然风雨飘零，今天就算是这个阴森院子最后的一次光彩吧。

今日晨间，范闲以监察院院长的名义，向监察院设在各处的钉子和刺客发布了最后一道指令，他不知道有多少密探和官员会跟随自己，然而范闲相信，自己手下的那些儿郎们肯定不会让自己失望。

深冬的寒风在京都的大街上吹拂着，距离入宫的时间还有一会儿，范闲一个人孤伶伶地沿着大街行走，向着远方的那座皇宫行进。他沿途看着京都的街景，贪婪地呼吸着京都的空气，似乎想将这一切都铭记在自己的记忆之中，即便死了，也不要忘记。

.....

.....

就在范闲离开新风馆后不久，一直闭门不开的监察院一处，忽然全员尽出，一百余名身着黑色官服的监察院官员，杀气腾腾地涌进了他们的老邻居，如今最可恶的新敌人——大理寺。

不得不说，范闲挑选的初七，确实是一个最好的时机，此时未至正午，而大理寺里的官员们却早已经与各部的官员自行去潇洒风流快活去了，大理寺衙门在这些如狼似虎的监察院官员面前根本没有任何反抗之力，而这恰好也符合了范闲的期望，不要有太多的庆国官员会因为这一场动乱而流血。

要死的那些朝廷官员，自然有必死的道理，都是一些经过范闲精心挑选的目标，而一处进占大理寺，只是要将那些被朝廷押入大牢的同僚们救出来。

范闲走过长街，转过沙河街，在摊贩的手上买了一串糖葫芦，津津有味地吃着，随手扔了一片金叶子，自然懒得要找零，他很感谢京都的糖葫芦，因为当年正是靠着那个孩子手上的糖葫芦，他才没有在庆庙迷路。

今日午间，户部尚书正在一石居里请客，他请了刑部的侍郎大人还有几位交好的友人，不出意料，都是贺系的中坚人物。尚书大人轻捋短须，在这冬天的暖阁里微感得意，经历了三年的辛苦折腾，他终于将前任尚书范建留在部里的阴影清除干净，属于范府的独立王国就此不存，他终于成了真正的户部尚书。

虽然为了抵抗来自范府的压力，他很主动且谦卑地站到了贺大学士的身边，但他并不觉得屈辱，因为贺宗纬本来就是门下中书的大学士，而且站在贺大学士的身边，就等若站在了皇帝陛下的身前，这是一种荣光啊。

本来今天这次宴请应该是在晚上才显得比较正式，然而前去贺府打探风声的门客打听地清楚，而且年前下朝会后，贺大学士也有交待，初七这日宫里有些事情要做，不能亲自前来赴宴，所以才将时间挪到了中午。

虽然略感失望，但户部尚书亦觉得松了一口气，贺大学士不到，自己便是这一桌官员中位份最高的人，听到耳边传来的谏声，心情何等舒畅？

尤其是想到刚刚禀承贺大学士的意志，户部强行插手，将京都府衙门玩地欲仙欲死，逼得那位硬骨头的孙敬修不得不黯然辞官，最终还是还不出议罪银，被索入大牢之中，尚书大人便开始感觉到欲仙欲死。你拿什么和本官斗？不就是仗着生了个好女儿？待你那女儿被卖入教坊之后，本官也要暗底里去让你那女儿欲仙欲死。

酒意上头，就在户部尚书大人围绕着欲仙欲死这四个字绕圈的时候，他没有注意到在

暖阁里服侍众人的那位女子眸中闪过一丝狡黠阴毒的光芒。

尚书大人当然不知道，自己喝的这些五粮液里的毒，足够让他欲仙欲死无数次。

庆历十一年正月初七，一石居大火，暖阁尽成颓垣残壁，户部尚书、刑部侍郎等几位贺派中坚官员丧生火场，因酒殉职。

大火起时，范闲已经啃完了糖葫芦，提着一把新买的黑布伞，走到了美丽的天河大街上。他将残留着糖渣的竹签随意扔进了洁净异常，流水逐落的街畔青池中，耸了耸肩，一点不为自己污染环境的举动自责。

然后他看了一眼监察院正门口那块正在被拆除的黑石碑，以及那块石碑上越来越少的金字，凝视片刻，摇了摇头。

忽然间一阵朔风吹过，雪花开始飘了下来。

雪花落在了贺宅冷清的门口，贺大学士清正廉明，最恨有人送礼，所以在府门处养了两只恶犬，很多人都知道，这一招是当年澄海子爵府，也就是言若海大人的首创，不免暗中讥笑贺大学士拾人牙慧，然而不论如何，这两条恶犬，还是替他挣了不少清名。

两条狗被缓缓落下的雪花惹恼了性子，拼命地对着老天吠叫起来，冻犬吠雪，哪有丝毫作用，雪依旧是这样缓慢而坚定地落下。

两声悲鸣，两条恶犬倒毙于地，十几名穿着百姓衣裳的刺客，警惕地控制了清静贺府的周边，然后悄悄地摸进府中。

……

……

范闲眯着眼看了看天，打开了黑布伞，蒙住了自己的双眼，蒙住了这天。

雪花积在黑布伞上，融化地有些快，无法积聚起来，让他有些不喜。就这样走着走着，便走到了皇城之前，他没有去正门处等待通传，而是绕着皇城根，在禁军们警惕的目光之中，走到了门下中书省那一溜相当不起眼的平房外。

范闲推门而入，掸了掸自己身上和头上的雪花，将流着雪水的黑布伞小心翼翼地放在门口，对门内那些目瞪口呆的官员们笑着说道：“许久不见了。”

坐在暖炕上认真审看着各式奏章的贺大学士缓缓抬起头，看了一眼门口这位不请自来的贵客，眉头皱了起来。

第一百二十七章 布衣单剑朝天子（一）

冬雪落到青石板地面上便迅疾化了，极难积起来，落在明黄琉璃瓦上的雪片却被寒风凝住了形状，看上去就像无数朵破碎的云朵在金黄的朝阳光芒中平静等待。

范闲收回贪婪赏雪的目光，负着双手，跟在姚太监的身后，安安静静地绕过幽静而回转的宫墙夹道，在那些朱红的血色包围中，向着皇宫的深处行去。在他二人的身后，十几名侍卫小心翼翼地跟随着，此时范闲并未被缚，而旨意里面已经定了逆贼之名，侍卫们很是担心，若小范大人在禁宫之中骤起发难，自己这些人又有什么本事可以阻止他。

但很明显，京都今日死了许多官员，范闲更是在皇城根下今天下震惊地当众杀了门下中书大学士，可是他并没有在皇宫里大打出手的兴趣，或许是他知道这座看似幽静的宫里，有着无穷无尽的高手，或许是因为他知道皇宫里那位皇帝陛下乃是一座高山，在山倾之前，在宫里再如何闹也没有任何意义。

太极殿的飞檐一角在高高的宫墙上随着人们的步伐移动，走过一扇小门，行过一株带雪腊梅，一行沉默的人便来到了御书房前。

范闲安静地等在书房外，姚太监神情复杂地看了他一眼，上前与守在御书房门口的洪竹低声说了两句，面色微异，转回来压低声音说道：“陛下在小楼等您。”

“小楼？”范闲微微一怔，眼光并没有落到洪竹的脸上，更没有在众人之前冒险用目光询问，而是有些勉强地笑了笑，说道：“那便去吧。”

姚太监一摆手，将那十几名内廷侍卫拦在了圆石拱门之外，孤身一人带着范闲进了后宫。在他们二人的身后，侍卫们难以掩饰脸上的紧张不安与狐疑，而一直老老实实站在御书房门口的洪竹，看着走入深宫里的小范大人背影，眸子里忽然涌起难以自抑的悲哀之意，他赶紧低下头去，生怕被别人瞧出异样，只是这一低头，又像是在替范闲送行。

……

……

雪后的内宫十分幽静，偶尔能够听到几声各处深宫里传出的笑声。范闲耳力好，甚至还能听到某处传出来的麻将子儿落地的声音。他忍不住笑了起来，心想今儿京都里的那些事儿想必还没有传进宫里，大家伙儿过地都还挺开心，只是宫里以往似乎也没有这般热闹，想来那些入宫数月的秀女，如今的妃嫔们，真真是青春年华，冲淡了寂寞。

范闲喜欢这样，免得这座皇宫总是凉沁沁，阴沉沉的。

皇宫对于他来说很熟，就像家一样熟，皇帝陛下在小楼等他，他自然知道道路，依旧像个儒生一样负着双手，不急不慢地向着皇宫西北角进发，姚太监却反而落到了他的身后。

已经这时候了，再急也没有用，想必皇帝陛下也不会着急吧。恰好宫里地方大，空气冷，冬树小湖假山上已有积雪，比宫里的冬景要漂亮许多，范闲也正好可以多两眼，只是他一步一步稳定地走着，落在身后姚太监的眼里，却多出了一些别的味道。

姚太监感觉到了身前的小范大人正在调息，正在凭借着身体与周遭环境的相应，而让自己的境界晋入某种敏感丰沛的层次中。

姚太监的头更低了，他知道小范大人这一步一步缓缓走着，调息着，是为了什么。

行过冬树园，绕过假山旁，走上寒湖上的木栈，正要穿过寒湖过那雪亭，那座当年亦是一场雪中，曾与陛下长谈的雪亭，范闲却忽然停住了脚步，眼睛微微地眯了起来。

雪亭之下有人，几位太监宫女正陪着一位贵人模样的女子在那里赏雪，亭里或许生着暖炉，可是那位贵人依然穿着极名贵温暖的貂衣。一怔之后，范闲笑了笑，继续往亭中行去，他可没有想到，在这样冷的天气里，居然还会在宫里撞着一位妃嫔。

今日入宫，他不会去见宜贵嫔，也不会去见冷宫里的宁才人和淑贵妃，甚至有些刻意躲避，所以才会选择寒湖之上的这条栈道，没料到依然碰着了一位。他自然不会去躲，而姚太监跟在他的身后，自然也不敢出声让他另择道路。

二人一入亭下，亭中的那些人吃了一惊，明显他们也没有想到这个时刻，居然还有外人入宫。眼尖的宫女瞧见了范闲身后低着头姚公公，赶紧半蹲行礼，暗自猜测着头前这位年青士子的身份。

范闲站在亭内，心里也感诧异，暗想没过几个月，怎么这宫里的宫女就换了一拨儿，居然连自己也不认识了？心里这般想着，他的目光却是下意识里落到了居中坐着的那位嫔妃身上，许久不肯离去。

这位妃子约摸十五六岁年纪，模样还青涩秀丽，只是今日佩钗戴环，正妆秀容，衣着华贵，硬生生烘托出了几分贵气和傲气。这位妃子的眼眸里带着一股压抑不住的骄傲意味，看着姚公公问道：“陛下可用了午饭没有？”

姚公公没有应话，只是笑了笑，心想这时候扮演得宠的戏码，实在不是什么好的选择。亭里的这些人顿时觉得有些怪异，尤其是在注意到那个年轻士子的目光后，更是觉得无比愤怒，暗想是从哪里来的这样一个混帐东西。

范闲怔怔地看着这位嫔妃微微鼓起的小腹，虽然外面穿着极厚重的毛皮，可是依然瞧得清清楚楚，他马上知道了，面前这位坐于亭中赏雪的贵人，便是如今正得宠的梅妃，也正是此女，怀上了陛下的龙种。

亭内一片死寂，范闲就这样静静地看着梅妃的小腹，看了许久许久，眼眸里神情很复杂。然而这种赤裸裸地注视着陛下的女人，尤其是看的是这个位置，实在是相当无礼。

“哪里来的混帐东西，那双贼眼睛往哪儿瞄呢？”一位年纪也并不大的宫女盯着范闲尖声训斥，看那模样，准备马上上前扇范闲一个耳光。这名宫女乃是梅妃自宫外带进来的丫头，这些日子主随子贵，仆随主贵，在宫里好生嚣张得意，便是漱芳宫里那位娘娘也多是温言问候，养就了一身的嚣张气焰，哪里在宫里见过像范闲这样的男人。

范闲双眼微眯，看着那个满脸怒容走过来的宫女，没有动作。姚太监心头一凛，他这些天一直跟在陛下身边，也没有怎么管后宫里的事情，着实没有想到梅妃身边的下人，如今竟然跋扈无眼到了这种地步。

啪的一声耳光脆响，姚太监飘身上前，狠狠一巴掌将那名宫女扇倒在地，然后迅疾袖手退回范闲身后，压低声音谦卑说道：“小范大人，陛下还在等您。”

范闲笑着看了他一眼，说道：“这么紧张做什么？怕我杀了她？”

姚太监憨憨一笑，没有说什么，心想您这步步调息，体内杀意杀机早已至了巅峰，封于体内无一丝外泄，真要碰着了一个引子，这九品上强者的随意愤怒，也不是谁都能受得住的。

那名宫女被直接扇昏在地，嘴角淌出一丝鲜血。亭内空气似要凝结了一般，梅妃目瞪

口呆地看着这一幕，愤怒地甚至有些糊涂了，她怎么也想不明白，姚太监这位内廷首领太监为什么要这么做，这个年轻人究竟是谁，居然胆敢对着自己也不叩头，还敢如此无礼地盯着自己！

只有那几位服侍在旁的太监宫女听清楚了姚公公特意用对话点出的身份，他们终于知道这位单身入宫的年轻士子，原来就是宫里前辈们时刻不忘提醒叮嘱的小范大人，顿时紧张地低下了头，不敢直视对方。

范闲平静地看着一脸怒容的梅妃，停顿了片刻后说道：“天寒地冻的，还是回宫去吧，打打麻将也好。在这儿冻病了，对肚子里的孩子不好……不要想着陛下看着你在雪亭中，就会觉得你美上三分，更不要指望他会多疼你。在这宫里生活，其实很简单，老实一点儿就好。”

他的目光又落到了梅妃的肚子上，忍不住苦涩一笑摇了摇头，心想这时间还短，怎么就已经显了怀，看来皇帝老子果然在任何方面都很强大，只是不知道这肚子里的，会是自己的又一个弟弟，还是妹妹。

“希望你能给我生个妹妹出来，我还没有妹妹。”范闲很认真很诚恳地对梅妃祝福了一句，然后绕过雪亭下的众人，走上了湖那边的木栈，向着皇宫西北角而去。

梅妃异常艰难地让自己没有哭出来，愤怒与无助的情绪堆积在她的心头，她下意识里回头望了一眼范闲的背影，不自禁地打了一个寒颤。终究不过是个十五六岁的姑娘家，在从最后那句话里听出对方身份之后，不自主地有些害怕，自从她怀上陛下的龙种之后，她一方面骄傲，一方面也是害怕，因为她知道自己肚子里的孩子，对于漱芳宫里的那位，对于这位姓范的“外臣”来讲意味着什么。

她并不认为范闲最后那句话是什么祝福，她只把这句话听成一句警告，却没有想到范闲是真心真意希望她能生位公主，毕竟若她生下的是位皇子，只怕此后的一生，都会陷入那黑暗的倾轧之中，再也无法浮起来。

梅妃微感恐惧地看着消失在小雪中的那个背影，眸中的恐惧渐渐变成不甘，变成怨恨。

……

……

庆帝不在小楼中，他在皇宫西北角那一大片荒废了的宫殿前面，注视着那座小楼。此地殿宇已稀，冬园寂清，亦有假山，却早已破落，似乎许多年来都没有修整过，较诸另一方的冷宫还要更加冷一些。

便在一片荒芜长草前，姚公公悄无声息地退走。范闲一个人，看着小楼与长草之间的那个明黄身影，安静地走了过去，略落后一个身位，就像当年在澹州的海边一样，陪着他沉默地看着小楼。

这一对君臣父子并没有沉默太久，皇帝负手于后，静观小楼，薄唇微启，淡然问道：“先前见着梅妃了？”

“是。”范闲的双手也是负在身后，听到陛下的问话，沉稳应道。

“你说她腹中的是男是女？”皇帝问道。这时候场间的感觉很奇妙，他们父子二人已经冷战数月，而天底下则因为他们二人的冷战不知道死了多少人，偏生今日相见，却没有外人所意想中的愤怒与斥责，只是很随意地聊着天。

“应该是位公主。”

“噢？向来知晓你学通天下，却不知道你还会这些婆婆妈妈的一套东西。”皇帝唇角微翘，讥讽说道。

“学通天下谈不上，但对于医术还是有所了解，最关键的是，梅妃腹中那位，只能是位公主。”范闲恭敬应道。

“嗯……”皇帝的眉头渐渐皱了起来，冷冷说道：“在你看来，朕就养不出一个比老三更成器的家伙？”

“不能。”范闲十分干脆应道：“因为梅妃不如宜贵嫔。”

皇帝沉默片刻后说道：“这话倒也有道理，只是天家血脉稀薄，能多一位皇子总是好的。”

“若陛下垂怜，日后大庆能多位皇子自然是好的。”范闲没有明说垂怜是什么，而是微垂眼帘，直接说道：“不然若多出个承乾、承泽来，也没什么意思。”

此言一出，皇帝的脸色迅疾沉了下来，范闲提到了太子二皇子，虽然这两位皇子的惨淡收场都是他一手操纵，然而不得不说，皇帝陛下当初对于儿子们的培养，其实完全走了一条过于冷血而错误的道路，关于这一点，已经渐渐老去的皇帝心中若说没有一丝感触，那绝对是假的。

范闲站在皇帝萧索身影的后方，平静地注意着陛下的每一处细微变化，发现了对方心底的那抹隐痛，自己也不由在心里叹息了一声，这世间没有人是真正的神，即便强大如对方，在走下龙椅之后，也渐渐往一个寻常老人的路上走了。

庆帝这些年的变化一直落在范闲的眼中，正是因为他知道了这一点，所以他今天才有勇气来到宫里，与对方说这些话。

这些话就像刀子一样，割着皇帝的心，然后陛下终究不是贺宗纬，只是片刻之后，他的面容便重新变成了千古不变的东山绝壁，外若玉之温润，实则嶙峋锋利，不屑暴风雨。

“贺宗纬死了？”皇帝缓缓开口问道。

“是，陛下。”

“你在府里苦思了七天七夜，朕本在想，你能想出什么令朕动容的手段，没有料到原来终究还是这般胡闹。”皇帝摇头嘲讽说道：“你实在是令朕很失望。”

范闲羞惭一笑，应道：“陛下有若东山，千年风雨亦无碍，我终究只是个凡夫俗子，再怎样想，也不可能想出个无中生有的手段来。人的想像力终究是有限的，世间本来就不存在的东西，再怎么想也想不出来。”

这句话说地很诚恳，确实是范闲发自肺腑的言语，面对着陛下这种雄才大略，自身又强大无比的人物，要找到一个打败对方的方法，谈何容易？确实也是这世间并不存在的可能吧……

“想了很久，想不出来什么法子，所以最后我想通了，我或许是自幼在监察院里浸淫，惯于把任何事物都要考虑周到，在有把握的情况下才会出击。”

范闲忽然仰起脸来，清秀的面容上带着一丝令人心喜的光泽，说道：“然而这一次不同，我永远无法找到有把握的方法……既然永远想不出来什么好方法，那为什么不用最简

单的方法？”

最简单的方法，很简单的六个字，却蕴含了很深的含义。世间最简单的方法是什么？自然就是像野兽一样用牙齿咬，用爪子撕，进行最原始血腥的肉搏。

范闲说的这句话，这是一种发自内心的挫败之后的突破，一股子生辣辣的狠劲儿，一股子他从来没有展现过的蛮不在乎的混劲儿，淋漓尽致地展现了出来。

皇帝陛下忽然平静了下来，转过身静静地看着自己的儿子，似乎要从这张熟悉的面容中，找出一些不大一样的东西，片刻之后，皇帝大声笑了起来，笑声里竟然多了几分欣赏。

然而笑声片刻即敛，皇帝陛下的声音格外冷淡：“当众杀戮大臣，视庆律如无物，此乃草莽，非英雄手段。”

“陛下是明君，贺宗纬是奸臣，所以贺宗纬必须死。”范闲忽然笑了笑，平静地说着自己和皇帝都不会相信的话，“今日死的都是贺派官员，但想来若传出京都，对天下的震动想必不小。然而贺宗纬表面上仁义道德，暗底里男盗女娼，陛下英明神武，一朝发现此人劣迹，为大庆万年基业计，施雷霆手段，除奸惩恶，如此英雄手段，又岂是庆律所能限？”

第一百二十九章 布衣单剑朝天子（三）

温暖的棉布衣裳，坐在炕上喝着清冽又火辣的酒水。春天，江南水乡的水车缓缓运转着，看似不起眼的水利设施在沉默地发挥着效用。夏天，大叶扇在豪富之家里扇着清风，各式各样的车队船队离开各处作坊，将那些商品运送到天下需要者的手中。

遍布庆国田野里的基础水利设施，遍布每家每户里的玻璃瓷器，遍布每处空间里的气息，其实都和内库有关。内库不仅仅是闽北的那三座大坊，实际上遍布整个庆国，比如西山书坊之类边缘的产业，内库的出产也不仅仅是有关军械之类关系国运民生的大产业，还包括那些与民间生活有关的小事物，这些小事物泊往海那头，洒在人世间，看似不起眼，却成功地替庆国凝聚起一笔令人瞠目结舌的财富。

内库替庆国打造了一只雄师所需要的装备军械，三大水师的战舰，更用这些源源不断的财富，支撑起庆国四处拓边所需要的粮草资金，更重要的是，庆帝统治这片国度，需要这些财富来稳定民生，保持朝廷官场系统的有效运行。

庆国的亿万百姓们或许早已经习惯了内库在他们的生活中，以至于习惯成自然，都渐渐淡忘了内库的重要性，至少是低估了它的重要性。但是庆帝不会，庆国但凡有脑子的官员都不会，而一直对内库流口水的北齐朝廷更加不会。

不然庆国也不会集精锐于闽北，在三大坊外布置了较诸京都更加森严的看防，这一切都是为了防止内库的工艺秘密外泄。

而今天皇宫里的这把火，已经明确地向庆帝昭示，庆国最大的秘密对于范闲来说，并不是秘密，甚至只是他手里可以随意玩弄的筹码，一旦内库工艺流程全毁，那些老工匠们死去，三大坊再被人破坏，庆国的根基便会遭到毁灭性的打击。

然而皇帝那张冷漠的脸显示，他并不担心内库就这样被范闲毁了，因为他知道范闲也很在乎内库，不可能将人世间的这块瑰宝就这样撕裂。他相信范闲此时会在江南动手，将那一份内库的工艺流程毁去，可是他同样相信，范闲在做这些事情之前，一定已经将这份工艺流程挡录了一份。

只有仍然有用的东西，才能拿来作谈判的筹码。

庆帝冷冷地收回落在黑烟处的目光，看了范闲一眼，说道：“果然是丧心病狂，身为庆人，竟做出这样的事情来。”

范闲沉默片刻后说道：“我只是以为，这终究是我与您之间的事情，一旦祸延天下，实在非我所愿。”

这话便说得地很明白了。皇帝陛下手控天下，如果不是范闲的手里握有令他足够在意的筹码，这位陛下又怎么可能帝心全敛，只将此次战争局限在皇城之内，他有足够的手段去收拾那些依附于范闲的人，然而范闲便是想逼陛下不对那些人出手。

这看上去似乎是一种很幼稚，很孩子气，像过家家一般的要求。陛下啊，我马上要造反了，然后若我造反失败了，您可千万别为难那些跟着我的下属啊……然而此时雪宫之中一阵死一般的沉默，提出这个提议的范闲与平静的皇帝陛下，都没有将这当成过家家，因为范闲手里确实有足以伤害到庆国根基的大杀器。

皇帝陛下不是一个能被威胁的人，纵使范闲手里拿着的是内库的七寸，他冷漠地看了

范闲一眼，说道：“继续。”

范闲极诚恳地行了一礼，说道：“陛下天才横溢，如今庆国国库充实，民气可用，甲冑之士勇猛，名将虽有殒落，然而观诸叶完此子，可见行伍之内，庆国人才极众，即便内库毁于我手，也不可能在短时间内就全盘崩溃。以陛下的能力，无论北齐皇帝和上杉虎再如何坚毅能抗，我大庆挥军北上，以虎狼之势横吞四野，在陛下有生之年，定能实现一统天下的宏愿。”

“谁都无法阻止这一个过程，我就算拿着内库的要害，却也要必须承认，这无法威胁到您，您可以根本不在乎这一切。”范闲低着头平静地一字一字说着：“然而……陛下眼光辽远，又岂在一时一地之间？”

他抬起头来，平静地看着庆帝的双眼：“陛下想一统天下，想打造一个大大的帝国，结束这片大陆上连绵已久的战争，为千万黎民谋一个安乐的未来，在青史上留下千古一帝的威名英名……所以您所谋求的，乃是庆国一统天下后的千秋万代。”

“您若活着，吞并北齐东夷，以铁血之力压制反抗，以天才智慧收敛民心，当可确定天下一统，然而您若死了？”

范闲的唇角微翘笑道：“世间再无一位陛下，初始吞并天下的大庆朝廷，再从何处去觅一位惊才绝艳的统治者？北齐疆土宽广，人才辈出，人口极众，上承大魏之气，向以正统自居，若无人能够压制，那些亿万异国之民起兵反抗，谁能抵挡？就凭我大庆雄师四处杀人？初始统一的天下只怕又要陷入战火之中，到那时我大庆能不能保证疆土一统另说，只怕天下群起反之，我大庆京都亦是危矣。”

“陛下通读史书，自然知晓，以铁血制人，终不长久，曾有谋世始皇杀尽天下，然而终不过二世而亡。”

“三年来，思及陛下宏图伟业，自是要凭恃内库源源不绝之下，保证南庆中枢朝廷对于新并之土的绝对国力优势，震慑新土遗民。以国力之优势换时间，以交流之名换融合之势，以此而推，历数代，前朝尽忘，新民心归，方始为真正一统。”

“然而若内库毁了，谁来保证我大庆始终如一的国力军力优势？您若活着，这一切都没有本质性的变化，而您若死了，又没有内库，谁来维系这片大陆的格局？”

“而人总是会死的。”范闲安静地看着皇帝陛下的双眸，说道：“即便如陛下者，亦逃不过生老病死。看这三年来朝廷的筹划，陛下也一直在思考将来的事情。”

“您是一位极其自信，也有资格自信的人，您根本不认为北齐皇帝和上杉虎能够抵挡住您横扫六合的决心。”范闲平静说道：“今日就算没有内库的存在，您依然能够完成您为之努力了数十年的宏图伟业。”

“您要的不是一世无比光彩的绽放，然后大庆在反抗风雨中堕亡，因为史书总是胜利者书写的，一统天下后的大庆若不能千秋万代，青史之中伟大若您，也只能留下一个暴残而无远视之名。”

范闲微微笑了起来：“您要我大庆……千秋万代，所以，您需要我手掌里的内库。”

“你又能应允朕什么？”皇帝陛下忽然笑了起来，笑声里极为欣慰。很明显这位深不可测的皇帝陛下很喜悦于自己最喜欢的儿子，一字一句贴近了自己难有人亲近的真心，熨贴地靠近了自己那宏大的意图。

“我若死了，挡录的那一份工艺流程会回到朝廷，在闽北的破坏工作也会马上停止。”

您知道，我总有一些比较忠诚的属下。”范闲诚恳应道，他没有说败，因为今日单身入宫，将这皇城化为战场，谁若败了，自然便是死了，哪里有第二条道路？

一面说着话，范闲一面转过身来，与皇帝陛下并排站着，看着面前那些荒芜长草中铺成一片碎银的雪地，目光落到左手方，说道：“在陛下的打击下，草原上那位单于已经没有再起之力，然而最西边的山下，还有七千名从雪原里迁移过来的蛮骑，这一批生力军十分强悍，若陛下答允了我的要求，我可以保证这一批蛮骑永世不会靠近西凉。”

皇帝的目光随着他的目光落到了左手方的那片残雪中，眉头微皱说道：“今次青州大捷，速必达王庭尽出，却只带了两三千蛮骑，据宫典回报，这些蛮骑的战斗力的确不差，若不是天公不公，硬生生赐了北方雪原三年雪灾，他们也不至于远遁至西胡草原。如此看来，当年上杉虎能在北门天关抗蛮若干年，此人着实了得。”

“不过终究人数太少，影响不了什么格局。”皇帝的眉头舒展开来，冷漠地摇了摇头，明显不肯接受范闲的这个筹码。

“咱们说的是千秋万代的事儿啊。”明显今儿个范闲的语调很轻佻，甚至连这么大逆不道的咱们二字也出了口，他笑着说道：“青壮男人是七千，但是素质极高，妇女不少，再加上西胡受此重创，这一拨北方蛮骑定可成为草原上的重要力量，他们要去各部落去掳胡女，谁能拦得住？陛下您也知道，胡人都是极能生的，顶多过个十几二十年，这个部族便很了不得了。”

“若没有人能够压制或控制或者说引导，这一个崛起的部族，岂不是第二个王庭？”范闲看着左手方的雪地摇头说道：“西凉路的百姓极惨，难道还要再熬个几十年？”

皇帝微微一笑说道：“朕就有些不明白，你在西凉路和草原里的部属已经被朕杀地差不多了，你哪里还有什么力量可以影响那些蛮人？”

“松芝仙令。”范闲笑着说道：“虽然她是故族王女，身份尊贵，却没有太实际的号令作用，但毕竟身份在这里，而且她如今在草原上的地位也高，她的能力也很强，已经能够凝聚蛮人里的大部分力量，只要控制住了她，也就等于控制住了这些蛮人。”

“莫非你能控制她，朕便不能控制她，朝廷便不能控制她？”皇帝微讽说道。

范闲叹了口气说道：“松芝仙令就是海棠朵朵。这是我的女人，当然只有我能控制她。”

皇帝微微一怔，沉默了半晌后终是忍不住笑了起来，摇了摇头，没有再说什么，直接把目光落到了二人面前雪地的东南一角。皇帝指着那处说道：“内库工艺流程你双手送回来，还有旁的没有？江南乱不起来，因为朕已经先让他乱了，你的那些下属对你忠心的程度，实在让朕有些吃惊，不过夏栖飞蹦不了两天，苏文茂就算在内库里藏了人，他自己却不行了。”

“朕将成佳林也调了回来，任伯安的那位族兄也从三大坊的军中调了回来。”皇帝负手于后，与范闲静观并无任何线条的雪地，平静说道。

范闲的目光也落在了雪地的东南角，笑着说道：“江南还是可以乱起来的，内库那边已经答允了陛下，我自然不会再去做祸害，而江南以商业兴盛，连内库在内，拢共要支撑朝廷约四成的赋税，若江南一乱，朝廷怎么撑？”

今日谈话从一开始的时候，范闲的语气在平静之中便带着佻脱，赤裸无忌，这种佻脱，这种无忌，真可谓是言辞若冷锋，寸步不让地与皇帝进行着谈判，这与他的底气有

关，也与他今日的心境有关。

正如先前说的，他寻找不到任何可以完美控制的方法，所以他只好选择了最简单的那个方法，这个方法因为直接，而显得杀伤力十足。

他很直接地问皇帝，江南乱了，朝廷怎么撑？皇帝笑了笑，直接反问道：“朕若直接杀光你的人，江南……怎么乱？”

“我有招商钱庄。”范闲平静应道：“江南以商兴业，最要命的便是流通之中的兑银环节，招商钱庄在江南已有数年，暗底下也算是把持了明孙熊三大家的一些产业命脉，钱庄一旦出手，江南真要乱起来，并不是什么难事。”

“招商的银钱早已调了很多走了。”皇帝微讽地看了范闲一眼，没有直接点破那笔数量惊人的白银回到了北齐皇室，说道：“不过是些纸罢了，朕御笔一挥，这些又算什么？”

“可不能这样说，毕竟如今泉州还没有起到意想当中的作用，远洋出港的交接还是在东夷城办理。”范闲毫不退让，直接说道：“银票借据统统都是纸，陛下御笔一挥，全部作废？那不用招商钱庄再做任何事情，只怕江南便会先乱了。”

皇帝不了解商业，其实范闲也不怎么了解，关于江南的商业活动，究竟在多大程度上依赖于实际上只有雏形，并不发达的金融信贷，谁也没有一个准确的把握，但范闲相信，世间一切事物都有其规律，尤其是江南经营百余年的商业活动，若陛下真的那样做，江南一定会先乱。

庆帝和他不通商业，不代表朝廷里的官员和范闲的部属们不了解，事前，他们都有做过功课。范闲只知道，商业当中十分重要的环节便是流动资金，便等若血管之中流动的鲜血，若钱庄真的颠覆，血管中鲜血尽枯，商业活动一定会变得异常艰难和干涩。

“朕将华园从杨继美的手上收回来了。”皇帝冷漠提醒道，这位皇帝陛下其实真可谓算得上一位明君，他不了解江南的商业运作，不代表他会凭借着天子的权威瞎来，他将专业的事情交给专业的官员去运作，他知道范闲手里那个招商钱庄拥有动摇江南商业版图的能力，所以去年秋日的时候，江南第一场乱风波起时，朝廷便已经有了准备。

整个天下现银最充沛，最不需要依赖钱庄进行交易的，便是江南那些大大小小的盐商。先前皇帝提到的杨继美便是江南数一数二的大盐商，朝廷对于钱庄抽银的警惕早已有之，而将盐商纳入这个系统之中，便是看中了那些盐商藏的是满天下皆有的真金白银，重新构筑起一个交兑体系，虽然有些困难，但至少不用真被范闲扼制地死死的。

“仅仅盐商是不够的。”范闲微垂眼帘说道：“我手里还有……太平。”

太平钱庄！天下第一钱庄，不知道经营了多少年，能够影响到多少人的起居生活。这家钱庄一直在东夷城中，他的东家一向神秘，没有人见过他的真实面貌，直到范闲接任了东夷城剑庐门主之位，才惊恐地发现，原来太平钱庄一直在剑庐的控制中，在四顾剑的控制中。

每每想到此点，范闲便不禁惊骇佩服，佩服于四顾剑的远见卓识，大概也只有东夷城的主人，才能从日渐兴盛的商贸中，发现钱庄的重要性，才会留下这样一个足以撼动天下的利器。

听到太平二字，皇帝陛下的双眼眯了起来，寒芒微作，很明显就如范闲第一次知道这个秘密时那样，皇帝陛下也感受到了一股寒意。

“太平钱庄，是四顾剑留给我的。”范闲轻声加了一句。

皇帝忽然笑了起来，笑声里充满了荒谬的意味，大概是他骤然发现，自己在这个世上所有值得尊敬的敌人，竟将击败自己的最后手段，全部都交到了自己最喜欢的儿子手中。发现这个荒谬的事实，便是这位看似冷酷无情的君王都有些心神微摇。

“陛下，咱们再看看东夷城。”范闲的目光从雪地的右下角往上移了移，移到了这片寂寞雪地的中腹部，那边便是一堆杂草，看上去就像是夏天时的东海，尽是如山般刺破天穹的大浪。

皇帝渐渐敛了笑容，表情变得平静而温和起来，说道：“东夷城不须多谈，只是剑庐里十几个小子有些麻烦，不过终究也不是大军之敌。”

“九品强者，搞建设是一点作用也没有的，但要搞起破坏来，总是一把好手，比如搞搞刺杀，在我大庆内腹部弄弄破坏。”范闲的眼光幽幽地看着雪地的右中部。

皇帝和他一问一答的声音还在继续，冬宫里的雪花还在落下，有的落在了这一对奇怪的父子二人身上，有的落到了二人身前的雪地上，荒草上。

这一大片雪地上没有线条，没有国境线，没有雪山和青青草原的分隔，甚至连形状也没有。然而庆帝和范闲父子二人，便是看着这片沉默清冷的雪地，纵论着天下。

他们的眼光落在左手方便是草原，落在右手方便是东夷，落在右下角便是江南，落在略远一些的前方便是北边的大齐疆域。

他们看到哪里，哪里便是天下。

……

……

雪花渐渐大了，打着卷儿在残破的宫殿里飞舞着，渐渐积地深厚起来。范闲穿着的青色衣裳和陛下身上那件明黄的龙袍上都开始发白，二人脚下身前的残雪地也被厚厚覆盖上了一层雪，再也看不出任何草迹土地，就如这个天下，白茫茫一片真是干净，在他们的眼里，又哪里可能有人为的分割？

“我有让这天下大乱的实力，即便我此时死了，我也能让陛下您千秋万代的宏图成为这场雪，待日头出来后尽化成水，再也不可能成真。”范闲伸出舌头，舔了舔干枯的嘴唇，今天说话说地太多，有些口干舌燥，他认真地对皇帝陛下说道：“所以我要求与陛下公平一战。”

“何谓公平？”皇帝陛下眯着眼睛说道。

“请陛下放若若出宫，我只有这个妹妹了，请陛下允婉儿和我那可怜的一家大小回澹州过小日子，我只有这个家了，请陛下网开一面，在我死后不要搞大清洗，那些忠诚于我的官员部属其实都是可用之材。”范闲顿了顿后苦笑说道：“我若死了，他们再也没有任何反抗朝廷的理由，请陛下相信这一点。”

天下已经被浓缩成了君臣二人面前一小方雪地，烽火战场被变成了这座安静的皇城，范闲做了这么多，说了这么多，似乎只是想尽可能地将这场父子间的决裂控制在小范围当中，给那些被牵连进这件事情中的人们一条活路可走。

皇帝将双手负于身后，肩上的雪簌簌落下，他沉默很久后，微显疲惫说道：“朕只是不明白，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第一百三十一章 布衣单剑朝天子（五）

众多的太监宫女们像变戏法一样从废园的各方涌了进来，各式菜肴果盘汽锅流水价地送入阁中。皇帝陛下与范闲二人，就在楼下语笑晏然地吃着饭，聊着天。而那个女人，那个横亘在庆国历史中，横亘在皇帝与范闲之间的那个女人，则是安静地在二楼房间里那张画纸上，安静地看着这一切。

本应是一场杀伐开端，却变做了父子间最后的晚餐。范闲清楚这一点，接受这一点。两个人的战争，一个人总是打不起来的，既然已经煎熬了这么久，他才做出了如此勇敢甚至狠厉的决断，再多出一夜来又有什么差别？更关键的是，正如先前皇帝陛下轻易破其势而走时所说的那句话，既然这是两个人之间的战争，那么总要留些时间，让皇帝做到那些他已经默允范闲的。

一夜的时间够不够？

……

……

“陛下，若若姑娘前来向陛下辞行。”姚太监站在小桌下侧，低着头，恭敬无比说道。

“让她进来吧。”皇帝微微一笑，看了范闲一眼，意思是说朕答应你的事情，自然会做到。

一阵微寒的风卷着雪花进入楼中，一位冰雪般模样的女子随风而入，步伐稳定，面色平静不变。在陛下的身前浅浅一福，正是范若若。

向皇帝陛下辞行之后，这位已经被软禁在宫中数月的姑娘家，缓缓转过身来，静静地看着自己的兄长，渐渐地眼眸里生出了淡淡湿意。

范闲站起身来，微笑摇了摇头，说道：“不许哭。”

于是范若若没有哭，坚强地咬了咬下嘴唇，勉强笑着说道：“哥哥，许久不见了。”

是许久不见了，自从范闲再赴东夷，他们兄妹二人便没有再见过面，范闲回京后只看见那一场初秋的雨，范若若其时已经被软禁深宫，做为牵制他的人质。

范闲走上前去，轻轻地揽着妹妹有些瘦削的肩膀，抱了抱，在她的耳边轻声说道：“今后自己乖一些，多孝敬父亲母亲。”说这句话的时候，范闲总觉得时光在倒转，眼前这个冰雪般的女子，似乎还是很多年前澹州港里连话都说不清楚的黄毛小丫头。

范若若嗯了一声，然后退了出去，她知道为什么陛下今天会放自己入宫，一定是兄长与陛下之间达成了某种协议，而她此生最是信服兄长的教诲与安排，根本生不出任何质疑之心，她只是平静而沉默地接受这一切。

小楼里重复安静。然而并未安静太久，姚太监面色有些尴尬地禀道：“三殿下下来了，就在楼外，奴才拦不住他。”

皇帝和范闲同时一怔，似乎没有想到三皇子居然在这个时刻会出现在这个地方，更没有想到漱芳宫居然会没有拦住这个少年。

三皇子走入楼中，对着皇帝行了一礼，又对范闲行了一礼，闷着声音说道：“见过父

皇，见过先生……”

很妙的是，三皇子说完这句后转身就走，竟是毫不在意任何礼数规矩，空留下陷入沉默的皇帝与范闲二人。这二人自然将老三先前的表情瞧地清清楚楚，都看见了老三这孩子的眼圈已经红了，想来在楼外已经先哭过一场。

皇帝看着空无一人的地面，沉默片刻后，忽然表情十分复杂地笑了起来，有一丝淡淡的失落，更有一丝怎样也无法掩饰的欣赏。今日李承平来此小楼，自然是为了送行，自然是替范闲送行，这种情份，这种胆魄，很是符合皇帝的性情。

“不错吧？”范闲问道。

“你教地不错，这也是朕向来最欣赏你的一点，也未曾见过你待他们如何好，但不论是朝中的大臣，还是你的部属，甚至是朕的几个儿子，似乎都愿意站到你的那一边。”皇帝说道。

范闲沉默片刻后应道：“那大概是我从来都很平等对待他们的缘故。”

姚太监第三次走入小楼，平静说道：“宫外有人送来了小范大人需要的书稿和……一把剑。”

剑是大魏天子剑，安静地放在了范闲面前地桌上，书稿是今日监察院旧部书写而成的贺派罪状，以供陛下日后宣旨所用。

姚太监站在皇帝的身前，安静地陈述了一番今日宫外的动静，内廷在京都里的眼线自然不少，而今天京都里的风波所引出的骚乱，根本不需要特意打听，便能知晓。

都察院的御史们此时正跪在宫外的雪地里，哭嚎不止，要求陛下严惩范闲这个十恶不赦的凶徒。范闲不是杀人狂魔，今天京都里消亡的生命都是贺派的中坚力量，至于那些只识迂腐的御史大夫，却还活地好好的。

除了这些御史大夫之外，京都里各部各寺的文官也开始暗底下沟通，准备向宫里施加压力，所有的这一切，都是朝堂系统被今天发生的屠杀震住了心魄，感到了无穷无尽的恐惧，所以他们必须站出来。

范闲从门下中书进入了皇宫，众多朝廷大臣们便在皇城之外等着，他们要等着皇帝陛下的旨意，然而一日已过，时已入夜，皇宫里依然一片安静，大臣们开始愤怒和害怕起来，难道范闲做了如此多令人发指的血腥事，陛下还想着父子之义，而不加惩处？

正因为皇宫的平静与大臣们的担心，所以御史大夫们才会再次在皇城之外叩首。

风雨欲来，压力极大。山欲倾覆，湖欲生涛。

姚太监的禀报没有让小楼里的气氛产生丝毫变化，无论是皇帝还是范闲，都不会将朝臣的压力放在眼中，更何况今夜之后，这一对父子总有一位会对这个天下做出某种交待。

皇帝笑了笑，端起一杯酒缓缓饮了，说了一个两人一直没有触及的话题：“你若死了，留下的话还能管住手底下的那批疯子吗？若不能，朕为何要答允放他们一条活路？”

“因为您必须赌我的话能管住他们，不然天下乱起来，总不是您想看到的场面。”

皇帝的手指轻轻转动着酒杯，双眼微眯说道：“那你难道不担心，若朕杀了你，却不做那些应允你的事情？”

范闲微微低头，沉默片刻后平静说道：“天子一言，驷马难追。”

“驷马……不是一匹马。”皇帝笑了笑，说道：“是四匹马。这个古怪的词儿当年你母

亲说过，所以我记得，只是没想到，你也知道。”

皇帝接着叹息道：“今日之天下，若朕面对的不是你，而是你母亲……朕无论如何也不可能给她公平一战的资格。”

范闲讽刺道：“当年您确实没有给她任何公平可言。”

皇帝摇了摇头，冷漠说道：“不给她这种资格，是因为朕知道，她绝对不会用这天下来威胁朕，因为以天下为筹码，便是将这天下万民投诸赌场之上，而她舍不得……朕却舍得。”

“我舍得拿天下万民的生死来威胁您。”范闲平静应道：“这本来就是先前说过的差别。”

皇帝又摇了摇头，说道：“所以朕还是不明白，你既然爱这个国度，惜天下万民，又怎能以此来要胁朕。”

“因为我首先得从身边的人先爱起，另外就是，我本来就是個无耻且怕死的人，真若逼到了绝路上，当然，这绝路不仅仅是指我……我不介意拖着整个天下以及陛下您的雄心壮志给我陪葬。”范闲低头说道：“其实我一直在等一个人，只是那个人总是不回来，所以没有办法，我只好自己来拼命了。”

拼命这两个字说地何等样凄楚无奈，然而皇帝陛下的眼眸却渐渐亮了起来，因为他清楚范闲等的是谁。在皇帝看来，如今的天下，也只有那个人能够威胁到自己的生命与统治，从很多年前太平别院的血案之后，他就一直隐隐警惧着那个人的存在，甚至不惜将神庙最后派出来的那位使者送到了范府旁边的巷子中。

然而即便这样，五竹依然没有死。

“他不会回来了。”皇帝眼眸里的亮光渐渐敛去，缓声说道：“三年了，他要找到自己是誰，就只能去神庙，而他若真的回了庙里，又怎么可能再出来？”

范闲点了点头，有些悲伤地接受了这个事实，若五竹叔依然在这片大陆上留连着，自己在皇帝陛下的面前，又何至于如此被动，甚至要做出玉石俱焚般的威胁。

“您当年究竟是怎样让神庙站在您的背后的呢？”范闲皱着眉头看着皇帝，这是他心里的几大疑问之一。

“朕未曾去过神庙，但和你母亲在一起呆久了，自然也知道，神庙其实只是一个已经渐渐衰败荒凉的地方。神庙向来不理世事，这是真的。”皇帝的唇角泛起一丝讥诮的笑容，“然而庙里却一直悄悄地影响着这片大陆，可惜朕是世间人，它们不能对朕如何，但你母亲和老五却是庙里人……就这一点区别便足够了，朕自然知道如何运用这一点。”

范闲叹了一口气，摇了摇头，他不得不佩服皇帝老子心志之强大，世间万众一向膜拜的神庙，在陛下看来，原来终究不过是把利些的刀而已。

“当年北伐，朕体内经脉尽碎，一指不能动，眼不能视，耳不能听，鼻不能闻，直如一个死人，而灵魂却被藏在那个破碎的躯壳之中，不得逃逸，不得解脱。”皇帝忽然开始冷漠地讲述当年的事情，“如在无穷无尽的黑暗里，承受着孤独的煎熬，这种痛楚，令朕坚定了一个决心。”

随着皇帝陛下的叙述，整个小楼里的灯光都暗了下来，似乎将要沉入永不解脱的黑暗之海里。

“原来除了自己，以及自己能够体会的孤独之外，没有什么是真的。”皇帝说道：“除

了自己，朕不再相信任何人。为了达成朕的目标，朕不需要亲人，友人。”

“朕从黑暗中醒来，第一眼看见的便是陈萍萍和宁儿。”皇帝微微眯眼，说道：“所以朕对他们的信任是最多的。你不用担心宁儿的安危。”

“然而朕没有想到，陈萍萍竟然背叛了……朕。”皇帝的眼睛眯地更加厉害，一道寒光从眼睛里透了出来，语气隐隐愤怒与悲哀，嘲笑说道：“朕信错一人，便成今日之格局。”

“你没有经历过那种黑暗中清醒的苦楚，所以你不明白朕在说些什么。”

“我有过这种经历。”范闲摇了摇头，自然不会去解释，那还是在很久很久以前，自己在那一个世界里的遭逢变故，“然而我并没有变成您这种人，性格决定命运而已。”

他忽然眯了眯眼睛，说道：“如果……这个世界上没有出现叶轻眉，陛下，现在会是什么样子呢？会不会更美好一些？”

皇帝的双眸渐渐冰寒，盯着范闲的脸，一抹怒意一现即隐，冷漠说道：“且不提没有你母亲，如今的庆国会是什么模样，你只需记住，当年大魏朝腐朽到了顶点，莫说及不上朕治下的大庆，便是较诸如今的北齐，亦是差了十万八千里。”

“偏生当年的大魏朝烂虽烂矣，却还是个庞然大物。你母亲来这个世间，至少生生将那座大山打烂了……为什么如今的前魏遗民没有一个怀念前朝的？为什么朕打下的这千里江山上从来没有心系故国，起兵造反的？”皇帝冷峭笑道：“自己去想去。”

范闲笑了笑，说道：“懒得去想，父母都是了不起的人物，对我这个做儿子的来说，并不是很光彩的事情。”

皇帝终于笑出声来，二人继续吃菜，继续喝酒，继续聊天。这父子君臣二人其实极其相似，根骨里都冷酷无情，只是关于天下，关于过去，关于现在有不同的意见，关于任何事都有不同的意见，然而这并不影响他们两个人在这些年里彼此施予信任与敬畏，牢牢地占据了人世间的顶峰。

小楼一夜听风雪，这是最后的晚餐，最后的长谈。

……

……

夜深了，二人便在灯火的映衬下，分坐两张椅上开始冥想，开始休息，偏是他们体内流淌着的真气息竟都是那样地和谐，霸道之余，各有一种撕毁一切的力量，合在一处竟是那样地融洽。

不知不觉，天亮了，朝阳出来了，外面的雪停了，风止了，地上厚厚一层羊毛毯子似的积雪，反射着天空中的清光，将皇宫西北角这一大片废园照耀地格外明亮。

范闲醒了，在心里叹息了一声，站起身来，右手拿起桌上那把大魏天子剑，走到了小楼门口，然后回转身来，安静地看着椅上的皇帝陛下。

皇帝缓缓地睁开双眼，瞳子异常清亮，异常平静冷漠，再没有一丝凡人应有的情绪。该说的话都说完了，自这一刻起，二人之间再无一丝亲情牵割。

范闲抬起右臂，由肩头至肘至腕，再至他右手平稳握着的剑柄，以至那一丝不颤，稳定地令人可怕的剑尖，直直对着皇帝的面门。

剑仍在鞘中，却开始发出龙吟之声，吟吟嗡嗡，又似陈园里的丝管在演奏，浑厚的霸道真气沿着范闲的虎口递入剑身之中，直似欲将这把剑变活过来，一抹肉眼隐约可见的光

芒，在鞘缝里开始弥漫。

吟吟吟吟……剑身在鞘中拼命挣扎着，想要破鞘而出，却不得其路，其困苦痛厄，令人闻之心悸！

范闲不知向其中灌注了多少真气，竟然构织了如此一幕震撼的场景。皇帝的双瞳微微一缩，双手依然扶在椅上，没有起身，然而这位世间仅存的大宗师，发现自己最疼爱的儿子，原来比自己预想之中更为强大。

寒冷的冬日里，一滴汗珠从范闲的眉梢处滴落，他那张清秀的面容上尽是一片沉重坚毅之色。他蓄势已久，然后庆帝并未动手，他不可能永远地等下去，他手中握着的那把剑，已经快要控制不住了。他向后退了一步，重重地踩在了门槛之上，而他右手以燎天式刺出的一剑，也终于爆发了出来！

他手中剑鞘缝隙里的白光忽然敛没，小楼之中变得没有半点声音，而那柄剑鞘却再也禁受不住鞘内那柄天子剑的忿怒，挣扎着，冲突着，无声而诡异地，像一枝箭一样，刺向了天子面目！

范闲出的第一剑，是剑鞘！

剑鞘上附着他七日来的苦思，一夜长谈的蓄势，浑厚至极的霸道真气，一瞬间弹射了出去。极快的速度让剑鞘像当年燕小乙的箭一样，轻易地撕裂了空气，超越了时间的限制，只一个瞬间，一个眨眼，便来到了皇帝陛下的双眼之前。

然而这时候空中多了一只手，一只稳定无比的手，一只在大东山上曾经惊风破雨，中指处因为捏着朱批御笔太久而生出一层老茧的手。

这只手捉住了剑鞘，就像在浮光里捉住了萤火虫，在万千雪花中捉住那粒灰尘。这只手太快，快到可以捕光，快到可以捉影，又怎么会捉不住有形有质的剑鞘？

小楼平静之势顿破，剑鞘龙吟喻鸣之声再作，然而却嘎然而止。

范闲蓄势甚久的剑鞘，就像一条巨龙被人生生地扼住了咽喉，止住了呼吸，颓然无力地耷拉着头颅，奄奄一息地躺在皇帝陛下的手掌之中。

皇帝陛下缓缓地站起身来，他的面容异常平静，然而他必须承认，范闲今日的境界，已经超出了他的判断，这如天外飞龙般飞掠而来的一剑，竟隐隐有了些脱离空间的感觉。

小楼的门口空无一人，皇帝冷漠地看着那处，他身后的那张座椅簌簌然粉碎，成粉成末成空无，洒满了一地。范闲用全身功力激出那柄剑鞘，看似已经是孤注一掷的举措，小楼四周没有观众，所以谁也没有料到，没有想到，在那一刻之后，他的身体却是用更快的速度飘了起来，掠了起来，飞了起来。

他的身体就像一只大鸟一样，不，比鸟更轻，更快，就像是被狂风呼啸卷起的雪花，以一种人类绝对不可能达到的速度，倏乎间从小楼的门口飘出去了十五丈的距离。

便在此时天上又开始洒落雪花。

在飞掠的过程中，范闲几乎止住了呼吸，只是凭籍苦荷临死前留下的那本法决，在空气的流动中感受着四周的寒意，顺势而行，飘掠而去。

在飘掠的过程里，他来得及思考，从皇帝的座椅处到小楼之外，有四丈距离，而皇帝要接自己的一剑，要思考，想必出来地不会太快。

四大宗师，已然超凡脱圣，但终究不是神仙，他们各自有不同的弱点。苦荷大师

最弱的一环在于他苍老的肉身，叶流云最强悍的在于他如流云一般的身法，如果此时小楼中的大宗师是叶流云，范闲绝对不会奢望能够将对方留在楼中。

然而此刻楼中是皇帝陛下，一身真气修为冠绝当世，充沛到了顶端，但凭真气而行，肉身总有局限，在小范围内的移避当有鬼神之技，正如当年叶流云面对满天弩雨一般，而皇帝陛下并不见得能够在这样短的时间内，强行掠出小楼，而紧接着迎来的，便是没有缝隙的攻击。

双足在雪地上滑行两尺，显出两条雪沟，范闲身形一落雪面，剑光一闪，横于面门之前，前膝半蹲，正是一个绝命扑杀的姿式。

便在寒冷剑芒照亮他清秀面庞的同时，一把突如其来，轰轰烈烈，迅疾燃烧的大火，瞬间吞噬了整座小楼，一片火海就这样出现在了落雪的寒宫里。

几声闷响，无数火舌冲天而起，将整座小楼包围在其中，红红的炽热的光芒瞬间将横在范闲面前的那柄寒剑照地温暖起来，红起来。

如此大，如此快燃起的一把火，绝对不是自然燃烧而成，不知道范闲在小楼里预备了些什么。

然而令范闲略感失望的是，火海之中一道气息流过，一个人影，一个煌煌然立于火海之前，冷漠看着自己的人影，站在了雪地之中，将那一片火海抛在了身后。

皇帝陛下身上的龙袍有些地方已经焦糊了，头发也被烧乱了一些，面色微微苍白，然而他依然那样不可一世地站立着，冷漠地看着范闲。

“三处的火药，什么时候被你搬进宫里来了。”皇帝双眼微眯，看着范闲。

范闲开颜一笑，紧握剑柄，应道：“三年前京都叛乱，我当监国的时候，想运多少火药进宫，其实都不是难事。”

皇帝缓缓走进范闲，双眼微眯，寒声说道：“原来为了今日，你竟是准备了……整整三年！”

范闲像皇帝一样眯着眼睛，以免被那片明亮的火海影响到自己的视线，抿唇说道：“我只是觉得母亲的画像再放在这楼中，想必她也会觉得愤怒，既然如此，那不如一把火烧了。”

是的，如果昨日皇帝陛下不是在小楼前召见范闲，如果不是皇帝陛下没有马上动手，而是与范闲在小楼里一番长谈，范闲根本找不到任何发动机关，点燃火药的机会。

然而其实直到范闲踩断门槛的那一刻，范闲一直有十分充分的信心，皇帝老子一定会将最后了断的战场，选择在这片废园里的小楼。

因为小楼上面有叶轻眉的画像，皇帝一定会选择在这个女人的画像面前，彻底了断他与她这数十年来的恩怨情仇。

范闲能确认这一点，是因为他比世界上任何其它人都更能掌控这位皇帝陛下的心意，他知道皇帝是一个什么样的人。皇帝是一个冷厉无情却虚伪自以为仁厚多情的人，范闲也很虚伪，若用那世的话语说，父子二人都喜欢装点儿小布尔乔亚情调，这一幕大戏，小楼毫无疑问是他二人最好的舞台。

当火势燃起的那一瞬间，范闲心头微动，他之所以会选择埋了三年的火药做为自己的大杀器，是因为御书房里陈萍萍的轮椅给予了他信心，面对着四面八方，绝无空间闪躲的袭击，便是大宗师，也不可能从无中生有，找到一个闪避的方法。

轮椅里的那把枪射出的铁砂钢珠如此，想必四处肆虐的火也如此。

只是很可惜，皇帝陛下依然好好地站在雪地中，虽然他的面色先前那刻有些苍白，想必是从火海之中遁离，大耗元气，然而这一场燎天的大火，终究没有给他造成什么不可逆转的伤势。

“火太慢。”皇帝冷冷地看着范闲，没有一丝感情说道。

“试试剑。”范闲握着大魏天子剑，快活地露齿笑道。

第一百三十三章 苍山有雪剑有霜二之弹指一挥间

风雪中，范闲面无表情，平静地呼吸着，微微颤抖的两只手掌掌心向天，身体上的每一寸肌肤，每一处毛孔，都在贪婪地吸取着天地间那些不知名，不知形的元气，一层淡淡的光芒，就这样覆盖在他的衣衫上。

他并不知道这些或清冽或活跃的元气波动是什么东西，从何而来，因何而生，但他从东海海畔第一次感觉到这些事物的存在之后，便发现当按照那个小册子上记载的浑沌的呼吸心念法子，似乎可以将这些天地间存在的元气吸入体内，化为真元。

先前一剑三式，受震而飞，电光火石间，范闲体内一向以充沛闻名的霸道真气便有了衰竭之感，临此危局，他根本不可能有任何的隐藏，当着皇帝陛下的面，开始了再一次的调息。

如今的皇帝陛下虽然受了伤，动了心，老了身体，可依然是大宗师！

一举手，一投足，便控制了场间的势场，让范闲不得不拼尽全身力气应对，只一瞬间，体内气海便要见底。此时他虽然贪婪地吸取着天地间的元气，但风雪之中的波动是那样地微弱，能够感觉到的元气因子是那样地稀薄，对他此时的局面来讲，根本没有任何帮助，虽然回气略快了一些，能够让他极勉强地站立在雪中，然而又如何能够帮助他战胜一位大宗师？

对于这片大陆的强者来说，海外的法术从来都是鸡肋一般的存在，不屑一顾，即便是苦荷大师这种心怀宽广，从无忌惮，连人肉也敢吃的大宗师，在人生最后的日子开始修研法术，并且极有机缘地获得了那本小册子，可是依然没有走出另外一条道路来，顶多只能算是一种辅助手段。

就像今日的范闲一样，他呼吸吐纳，冥想敛气，却像是在万顷水田之中，想要呼吸，却从那些污泥浊水里吸不出多少氧气。

不能等下去了，因为风雪那头那身明黄色的龙袍身影，已经开始缓慢而又坚决地踏雪而来。数十丈的距离看似遥远，看似彼处雪花比此处雪花要小无数倍，然而对于庆帝和范闲来说，天涯与咫尺又有什么区别？

范闲的双眸里无喜无怒，只是一味地平静，微微变形的大魏天子剑剑横于眉，寒光大作，体内大小两个周天在臆中处微微一掠，激得腰后雪山大放光芒。

自重生后每日勤勉固基冥想存贮的雄浑真气，便像是雪山被烈阳照耀，瞬息间放成汨汨溪流，溪流中的水越来越多，汇成小河，汇成大江，冲刷着他比世上任何人都要粗宏的经脉，运至四肢发端身体的每一细微处，强悍着他的心神，锤打着他的肉身。脚下雪地如莲花一绽，爆出一朵花来，范闲的身体斜斜一掠，浑不着力却又暴戾异常，挟着这两种完全不同的气息携剑而去。

雪空中一道闪电般的剑光，就这样照亮了阴晦的天地，照亮了每一朵雪花，每一片鹅毛，清晰地可以看见雪花的边缘！

在先前一剑三击之后，在皇帝陛下所施予的强大威压之下，范闲承自东夷城剑庐的四顾剑，终于在体内两股真气的护持下，在轻身法门的庇护下，完美地融汇贯通，真正到了大成的境界，这一剑，竟已然有了当日东夷城城主府内，影子刺四顾剑时的光芒！

.....

.....

范闲惨然颓然地被从半空击落于地，横飞而回，重重地摔落在雪地上，而他先前一脚踩绽的雪莲花，还在空中保持着形状，由此可见他这一去一回，竟是那样地迅疾，快到那朵雪莲都还来不及碎！

他去地潇洒，刺地随心所欲，凌厉却又自然，可是他退地却是更加快速，狼狈不堪，惊心动魄！

皇帝陛下缓缓收回平直伸在空中的拳头，那个稳定而霸道十足的拳头。他微微眯眼看着雪地中的范闲，依然沉默。在范闲的这一剑前，皇帝陛下也要稍避其锋，所以此拳去势未足，既然先前那一拳没有生生打死范闲，这一拳想必也是打不死的。

果不其然，范闲就像一个打不死的小强一样，艰难地从雪地中爬了起来，唇角挂着那股将要被寒冷冰凝的血痕，冷漠地盯着皇帝陛下那双古井无波的眼眸，忽然一口鲜血呕了出来。

世间一切万能法，不论是速度技巧挪移，所有这一切武道上的外沿，都是建立在真气根基的基础上，气湖不足，如何能够快若闪电？如何能够使用那些已然得天地之妙的技法？真气乃是武学之基，范闲体内的经脉异于常人，修行的法门异于常人，霸道雄浑十足，放眼天下，实属异类。

然而.....陛下的身体更是异于常人！他体内的经脉不像范闲那样宽宏殊异，而是根本没有体脉，他整个人，从头顶至脚尖便是通通透透的运气通道！陛下修行的霸道功诀更加强悍，暴烈之中更有一种浑然天成的王道之气！

相较而言，皇帝陛下便等若是范闲的升级版，范闲是个小怪物，皇帝陛下便是个大怪物，而范闲想凭着自身的实力，绝顶的真气修为，与陛下正面相抗，毫无疑问是一个极为悍勇而.....荒谬的选择。

还是那句老话，如今这片大陆上，无论是个人修为还是权势，范闲已然是最强大几个人之一，不，实际上他已经就是天下第二，他自己也承认过这一点。

但是他今天面对的是天下第一，天上地上最强大的那个人！

.....

.....

范闲平静的眼眸里没有一丝挫败情绪，微眯着眼，透着风雪注视着皇帝陛下逐渐靠近的脚步。他知道当陛下一步步走到自己身前时，便是自己再也难以凭借那古怪法门，取得身法上优势的那一刻。

鲜血从他的唇间淌了下来，打湿了他的衣襟，被寒宫里的冷冽气息迅疾冻成了一片血霜。

黑漆漆的眼瞳微缩，范闲倒提大魏天子剑，横腕于前，全神警惕，用手腕上束着的布条擦了擦唇边的血渍，舔了舔嘴唇，沙声笑道：“很爽。”

是的，他自幼在监察院的照料下长大，从童年时起便在了为了执掌监察院做准备，从骨子里到皮肤上，从头到尾都浸淫进了监察院阴险黑暗的气息，这一世他不知遇着了多少风波，多少强大的敌人，每每此时，他都会想尽一切办法削弱对方，用那些见不得光的卑鄙手段，去谋求最后的胜利，然而却极少会勇敢地凭借手中的剑，与强大的敌人们进行最直

接凌厉热血的战斗。

看着逐渐靠近的皇帝陛下，感受着充溢于天地之间的威压逐渐压制着自己的身体，范闲清秀面容上闪过一丝坚毅之色，他竟在这样紧张的时刻，想到了三年前在澹州北方原始山林的那座悬崖上，燕小乙手执长弓，似乎也是这样冷酷地靠近自己的身体。

在草甸上，范闲勇敢地站了起来，今天，他同样勇敢地站了起来，冷冷地盯着风雪中的皇帝陛下，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迎着扑面而来的风雪，一振右臂，双脚在融雪上一踏，如灵猫踏雪电袭，身形骤然一晃，便从原地消失。

跑了？皇帝陛下看着那个顺着风雪之势，化作一片灰影，将掠过废园宫墙，向着皇宫正南方向疾驰的儿子，眉头微微一皱，唇角泛起一丝情绪复杂的冷漠笑意，明黄龙袍双袖一振，顿时变作一道模糊的黄色影子，瞬息间随着范闲的身影消失。

……

……

寒宫的半空之中，范闲双手自然地微垂于身体两侧，疾速而异常自然地随着风雪的去势飞掠，变成了宫中檐上、墙上的一道灰影。

先前废园之中，他做出了幼狮搏命的姿态，却是反身就走，拼尽一身修为，遁入天地风雪之中。要逃离陛下的身边，他的心里没有一丝屈辱的感觉，皇帝老子是大宗师，是大怪物，总之不是人，打不过一个不是人的家伙，是很正常的事情，明知道打不过，还要留在那里拼命，那才叫做愚蠢。

隔着衣衫感受着风雪之中的微妙变幻，范闲的身姿异常美妙，如一只耐寒的鸟儿自由飞翔着，在空中时不时改变着前行的方向，画出一道道美妙的弧线，偏生速度却没有丝毫降低。

安静许久的皇宫，已经是晨起的时光，偶有扫雪的太监仆役，瞥见了半空中那一掠而过的灰影，却都只以为自己眼花，因为世上没有什么人能够飞那么快。

范闲自由而自在地飞掠着，在阴晦而安静的皇城里飞掠着，每隔七八丈的距离，便会在那些檐角或是墙头上微微一点，身形毫无滞碍，又入另一宫中，这等身法，这等速度，实在是人间向来未见。

一滴汗珠从范闲的后颈滑入背后，这一番全力施展的飞掠之术施出，并没有耗损他太多真元，借天地之势，遁天地之中，已得天地之妙，在半空中飞掠，反而让他的心境平和下来，体内两个周天的循环也开始温存起来，一点一滴地修补着他在陛下威压之下造成的缺口，而那个无名的法术功诀，似乎也在这天地和谐的氛围之中得到了最充分的发挥，让他回复的速度越来越快，状态越来越好。

脚尖点过檐角一处石兽头颅，却是连兽嘴里含着的铜铃铛都没有惊动，范闲飞于半空宫殿之上，俯瞰着大地和宫里的人们，格外有一种飘然欲仙，凌视苍生的感觉，尤其是那些或烧水或扫雪的人们，竟是没有一个人能够发现天上有人在飞掠，这种感觉很是奇妙。

可是范闲后背的汗依然在流着，因为他此时虽然将全副心神都融入了此等和谐境界之中，也不会动念回头去看，可是依然能够清楚地感受到，一股强大的，隐而未发的威势，正不快不慢地缀着自己，就像死神的脚步，虽然缓慢，却永远无法摆脱。

没有想到自己的速度已经提升到如斯境界，可依然没有办法甩脱身后的皇帝陛下，范闲的双瞳微缩，向着南方远处高大的皇城正门闯了过去。

自皇宫西北角废园处，范闲轻身而脱，一路向南，很奇怪的是，他没有选择最近的北宫门或是那些宫墙翻掠。

他在宫里与皇帝陛下谈判这么久，自然是有所凭恃，这一对父子二人都很清楚眼下的情况是什么，范闲承诺陛下，这只是一场二人之间的战争，而皇帝陛下为了大庆的千秋万代，也只将皇者的威压施加在范闲一个人的身上。

只要这一次范闲能够逃走，至少天底下会安静很多年，为了那些隐在天下各方的筹码，在杀死范闲之前，皇帝陛下不会对那些范闲的部属动手，这便是天子一言，驷马难追的意思。

而皇帝陛下不会允许自己的帝国内，一直隐藏着一个可以威胁到自己的势力存在，所以他今天必须杀死范闲。

可是……范闲没有出宫。虽然皇宫那些封住四面八方，朱红色高高的宫墙号称可以拦住世间任何的九品强者，可是当年五竹叔引洪老公公出宫，已经证明了这座宫墙，对于真正站在人间顶峰的强者，并不是天险，更何况对于范闲这个自幼便在飞掠之术上下了无尽苦功的人物。

范闲一路向南，始终向南，在幽深落着雪的皇宫里一路向南，他掠过了漱芳宫，掠过了含光殿，掠过了破落的东宫与广信宫，他看见了很多，而皇宫里没有任何人看见他。

他掠过了三座正宫，六处别院，看见了七十二位女子，终于翻掠上了整座皇城内最为高大的太极殿。

高耸的大殿上方，向来没有什么人来过，除了开国时新修之时，那些工匠或许曾经在上面忙碌，据闻当年修这座大殿时，还摔死了两个人，最后还从大魏朝里请了天一道庙门的人来平息怨魂。

今日的太极殿，黄色的琉璃瓦上覆盖着一层厚厚的积雪，两种颜色极有美感地混在一处，就像是极常华美的衣料，让人不忍破坏。范闲此刻却没有丝毫赏雪的时间和心情，他顺着太极殿中端直接向着高处飘去，脚下虽然湿滑无比，却无法让他的身体有丝毫偏斜。

一掠而上，脚尖踏上太极殿中端高高耸起的龙骨，范闲凌风而立，身遭尽是飘雪，衣袂呼呼作响。他此时站在皇宫的最高点，正面是极其雄伟的皇城正门，身周是看上去显得无比低矮的宫墙，甚至可以看见大半个京都城，都陷在一片蒙蒙的风雪之中。

不知道若若出宫后现在在哪里，不知道婉儿她们是不是已经离开了京都，范闲站在皇宫的最高处，眯着眼睛看了看远处的京都重重民宅叠檐，然后等到了身后那抹明黄身影的出现。

范闲没有转身，眼眸里闪过了一丝十分强烈的失望之色，因为他一直等待着的声音没有响起，等待中的变化没有发生，整座皇宫依然是一片安静，尤其是这座雄伟大殿的上方，除却他与身后的皇帝陛下外，便只有风雪，什么都没有。

范闲顺着殿上的琉璃瓦滑了下去，虽然风雪中大战紫禁之巅想必是一个极有看头，极为尊严的搞法，但在范闲看来，人只能有尊严地活着，而无法有尊严地死去。

灰色的身影和明黄色的身影，几乎同时轻飘飘地落在了太极殿前的厚厚雪地里，停住了身形。

……

……

皇帝站在太极殿的长廊之前，身后便是那幽深的正殿之门，往日里他就在这座宫殿之中召见群臣，掌控天下无数子民的生死存亡，而今日他却是孤伶伶地站在这里。

范闲站在殿前的广场中间，身边尽是一片厚雪，他看着远方正对着的厚重的皇宫城门，微微眯眼，不知道是不是觉得自己没有力量冲破那座宫门。他缓缓地转过身来，看着皇帝说道：“其实什么事情发展到最后，就只是像两个野兽一样撕咬。”

皇帝沉默，表情冷漠，他看着范闲，就像看着一个死人一样。此时君臣二人终于停止了完全超乎世人想像的飞掠追逐，安静地站在了殿前，也在万千子民们的眼前，现出了身形。

那些在殿外扫雪的太监，在长廊里安静走过的宫女，那些面色青红，握刀而立的侍卫都惊愕地张开了嘴，看着雪地里的皇帝陛下和小范大人，震惊莫名，半晌说不出话来。

范闲平静地看着皇帝陛下，心底里却想着旁的事情，因为他察觉到了一丝诡异。从西北废园直奔皇宫南城，这一路上皇帝陛下有好几次靠近自己，找到了杀死或擒住自己的刹那时光，可是皇帝陛下没有动手。

这是为什么？

想必微微皱着眉的皇帝陛下心中也有不解，范闲不想着往宫外逃，却往南边走，这是为什么？

范闲在等着一个变数，可惜在太极殿上，皇帝陛下袒露出身形后，第一变数没有发生。那么第二个呢？范闲自己能够有多少实力，皇帝陛下算无遗漏，点地清清楚楚，此时的变数，必须是连范闲都不知道的变数。

就像当年悬空庙里的那个神仙局，机缘巧合，风云集会，局中的所有人都各有其目的，然而到最后，谁都有控制不住的变数产生。

范闲坚信这个自己也不知道的变数一定会发生，因为当年悬空庙一事出动了四方势力，但身为南庆最大的敌人，北齐朝廷却一直保持着沉默。

北齐上承大魏，在这天下经营了千年之久，对于心腹大患的南庆京都皇宫，难道没有任何手段？范闲不相信，他坚信北齐人在皇宫里一定藏着撒手锏！而今日南庆君臣父子反目，血溅皇城，正是北齐小皇帝使出撒手锏的最好时机！

……

……

若战鼓声响起，咚的一声闷响，若大战爆发，数万根紧绷的弓弦齐声歌唱，而其实只是皇城角楼处那座巨大的守城弩，用机簧上紧的弩机，在这沉默甚至沉闷的一刻发动了！

如儿臂一般粗细的精钢弩箭，在强大的机簧力量作用下，于瞬息间化作一道黑色的闪电，冲破了皇城角楼处的空气，震地空气一爆，撕裂了太极殿前正面空中不停飘舞的雪花，高速旋转，生生劈开一道幽深的空间通道，射向了殿前的那抹明黄身影！

不知道被铸死了的守城弩基台，是怎样被扭转过来，对准了皇宫方向，更不知道北齐人是怎样渗透进了南庆皇城的禁军队伍，并且暗中控制了那处角楼，范闲只知道北齐人的撒手锏终于动了。这已经足够了，一声厉啸，范闲沉气于足，身体重若盘石，动若瀑布，人随剑动，紧跟着那枝呼啸而来的巨弩杀向了皇帝的身前！

强弩临身，然而终究距离太远，大宗师境界的皇帝陛下只需要拂袖而退，强行凭恃强悍的修为化距离为时间，便能避过这惊天一弩。

然而范闲的余光里早已瞥见，长廊之下有一个正跪在地上瑟瑟发抖的宫女，此时已经站起了身来，眼眸里闪过一丝寒意，拔下了发间的细针，向着皇帝陛下的身后刺了过去。

……

……

不论是北齐人还是范闲，似乎都低估了庆帝在这世间数十年打磨出来的意志与反应，当所有人都以为太极殿前那抹明黄身影会暂避巨弩锋芒时……

皇帝陛下的身形从原地消失，竟是倏乎间在雪上连进三步！

轰的一声巨响，巨大的弩箭擦着皇帝陛下的发端，狠狠地扎进了平整如玉的青石地中，瞬间将这石面刺成豆花一样的碎石，砖泥四处猛溅，却恰好将那名偷袭的宫女刺客挡在了石屑之后！

皇帝陛下右臂一拂龙袖，一股强大的真气裹胁着他身后漫天的石屑与雪花，像一条巨龙一般击了过去，正中那名宫女的身体！

嗤嗤嗤嗤鲜血横溅，无数的石屑与雪花就像箭枝一样击打在那名宫女的身上，瞬息间在她的身体上创出几百几千条口子！

这名刺客竟是一次出手都没有来得及，连哼一声都来不及哼，便垮在了雪地之中，化作了一滩模糊的血肉。

……

……

陛下与范闲之间的距离又缩短了些许，此时范闲正全力冲刺，只不过电光火石间，父子二人便近在咫尺，近到范闲甚至能看到皇帝陛下微微清瘦的面容，那双再也没有任何情绪的冰冷的眸子，以及平静的眸子里无由透露出来的杀意！

北齐的撒手锏果然厉害，无论是对付谁，只怕都是足够的，然而用来对付陛下这种大宗师，却是极其难看的。范闲的眼里却没有丝毫失望之意，依旧是凌空一剑，狠狠地向着陛下的眼窝里扎了下去。

依然是先前两次交手那种情况，范闲手中的大魏天子剑，根本不可能刺中似仙似魅一般，在方寸地里身姿幻妙无穷的皇帝陛下，剑尖吐露着锋芒，颓然无力地刺破了陛下脸颊旁边的那片空气，嘶嘶作响，却是徒劳无功。

而陛下的拳头却已经又轰了过来，这是真正的王道一拳，皇帝陛下再也没有留下任何后手，如玉石一般洁莹无比的拳头，在这漫天风雪里，压过了一切的白色，闪耀着一种人间不应该有的光芒，轰向了范闲的胸膛。

皇帝的脸也很白，一种不健康的白，似乎这位大宗师已经将体内如海一般的真气，全部都集在了这一拳上。若中实了这一拳，就算范闲有世间最精妙的两种真气护身，有绝妙的飞鸟一般的身法卸力，也只可能被击得粉碎。

便在此时，范闲手中的大魏天子剑脱了手，呼啸着破开雪空，向着幽深紧闭着的大殿之门而去。

他的人面对着那记耀着白洁圣光的拳头，凄厉地吼叫一声，整个人的身体开始剧烈颤抖了起来，一根手指隔着三尺的距离，异常笨拙而缓慢地向着陛下的面门点去！

缓慢只是一种感觉，实际上是那根手指尖上所蕴含着范闲穷尽此生所能逼将出来的全

部真元，太过凝重，无质之气竟生出了有质之感，似有重量一般，让他的手指开始在雪空中胡乱颤抖。

他的人也在颤抖，面色异常苍白，双眸却异常明亮。

范闲的手中便是有剑也刺不中皇帝的身体，更何况是一根手指，更何况他的手指距离陛下还有些距离，而陛下那记杀人的拳头，已经快要触到他的衣衫。

然而一声尖厉的声音从范闲的指尖响起，就像是一个魔鬼要撕破外面人体的伪装，从那身皮肉的衣服里钻出来，又像是竹箫管内的音符，因为太久没有人按捺，再也耐不住寂寞，想要钻出那些孔洞，化作空中的几缕清音。

一道清冽至极，凌厉至极，杀伐之意大作的剑气，从范闲指尖喷吐而出，瞬间超越了二人间的空间，刺向了皇帝陛下的咽喉！

.....

.....

犹记当时年纪小，澹州顽童多惹笑，为什么真气送出体外便会瞬间消失在空气中呢？五竹叔不会内功，他无法解释。为什么世间的武道修行者，都没有尝试过呢？还是一个顽童的范闲开始尝试，他异常辛苦地在没有人指导或纠正的情况下，自行默默地练了很久很久，然后他体内的真气吐出掌面，在极细微的距离内能够回到体内，这要归功于他体内的两个大小周天，还是他的执着和勤奋？

只是这又有什么用呢？白白耽误了他很多的时间，以至于他自幼修行无名霸道功诀，待入京都时，却还无法像海棠或是王十三郎一样一战惊天下。那些在他的手掌上回复自如的真气，根本不可能运用在真实的战斗中，更无法放出体外，形成杀人的利器，除了爬爬澹州的悬崖，红红的宫墙，偷偷钥匙，偷亲未婚妻，还有什么用呢？

可是范闲不甘心，因为当年叶流云来过那座悬崖，并且在那片沙滩上留下了万点坑。他知道世间有人能够控制释出体外的真气，所以他一直执着甚至有些愚蠢的按照这条路子走了下去，只是可惜一直到很久很久以后，他依然没有找到任何办法。

这是因为范闲不知道，除了他这个怪物之外，世间只有到了那个境界的人，才能够控制释出体外的真气。剑庐里那些九品强者的剑上虽然可以有淡淡剑芒，但那和人体自身的进益是何等样质的差别。

愚顽的顽童渐渐长大，世人视为珍宝的无上功诀，在他的手里却成为了执着的象征，直到某日东海之畔，他终于感觉到自己手掌上来回往复的真气终于.....终于.....可是渐渐地伸展出去一些，再伸展一些，他的心意竟能清楚地感觉到那些已经不在自己体内的气息波动！

如今的范闲已经能够感受到天地间的元气波动，当然能够清楚地感受到属于自己的真元气息，并且能够控制，操控！

不论是那个愚顽的少年执着到底的原因，还是那本小册子的原因，总而言之，最后的成果，便是此刻他的指尖喷薄而出的那道无形剑气！剑在手，如何能刺得中面前这抹虚无缥缈的明黄身影？而指尖颤抖，只需动一心念，便剑气流转，割裂空气，谁能避开？

.....

.....

皇帝陛下也不能，在这记凌厉而至的剑气之前，他只来得及转了转身子，而他的那一拳

却擦着范闲的肩头，击在了空处。

虽然击空，范闲的左肩却依然是衣衫猛地全碎，而他身后的雪地上，更是被击出了一个大坑，雪花四处飞舞！

范闲指尖的剑气也击中了皇帝陛下，准确来说，是擦过了皇帝陛下的脖颈，无形的剑气撕裂开了陛下颈上那薄薄一层肌肤，鲜血渗了出来！

范闲又吐出一声凄厉的尖啸，将体内残存不多的真元全数逼至了指尖，隔空遥遥一摠，再刺皇帝陛下的眼窝！

皇帝陛下一拳击空，面色的苍白之色更浓，然而看着范闲再次刺来的那一指，陛下的眼眸里没有任何退怯之色，唇角反而泛起了一丝讥讽的笑容。

陛下也伸出了一根食指，向着范闲指尖的剑尖上摠了下去，他的身形飘然而前，倏乎间将二人间的距离压缩至没有！

嗤嗤气流乱响，电光火石间，皇帝陛下的指尖便触到了范闲不停喷吐剑气的指尖，两只细长的食指并在了一处，一只手指不停颤抖，另一只却是异常稳定。

两只手指的指腹间气流大作，光芒渐盛，激地四周空中的雪花纷纷退避而去！

皇帝陛下的唇角笑容一敛，右臂轻轻一挥，食指上挟着一座大东山向范闲压了下去！

喀的一声，范闲食指尽碎！身体如被天神之锤击中，整个若风筝一般颓然后掠，却不是像先前主动卸力那般后掠，而是整个人似乎已经再无任何支撑之力，猛地摔倒在了雪地里，再也无法动弹。

……

……

雪地上生死相搏的君臣父子二人似乎都忘了先前刺空的那一剑，自范闲手上脱落，呼啸而向着太极殿正门处飞去的那把大魏天子剑。

但其实这一对父子二人都没有忘记，因为在这样一场战争中，世间至强的这对父子，绝对不会做出任何多余的动作，消耗任何不必要的力量。

此剑一飞，必有后文。后文正是太极殿幽静正门上面精美繁复的纹饰，因为当范闲指尖第一次喷吐出令人震惊的剑气时，太极殿紧闭着的正门就这样诡异地开了。

穿着一身布衣的王十三郎就从那黑洞洞的庆国朝堂中心里飞了出来，在半空中接住了范闲脱手的那柄大魏天子剑，右肘微屈，在空中如闪电一般掠至，身形微涨，一身暴喝，集结着蓄势已久的杀伐一剑，就这样狠狠地向着皇帝的后颈处刺了过去！

王十三郎，壮烈天下无双，这一剑所携的壮烈意味更是发挥到了极至，较诸当年悬空庙上一身白衣的影子，从太阳里跳了出来的一剑，更要炽热三分，光明三分，明明是从皇帝陛下身后的偷袭，却硬生生刺出了光明正大的感觉！

剑心纯正的剑庐关门弟子，尽得四顾剑真传，那夜又于范闲与四顾剑的对话中，对霸道真气有所了悟，此时集一生修为于一剑，何其凌厉，若是范闲面对这一剑，只怕也必人受伤！

然而皇帝陛下似乎根本就知道身后那座幽深的大殿里，会忽然跑出一个九品上的强者出来，一指大山压顶将范闲击倒在地，他的脸上没有丝毫动容，也不转身，直接一袖向后拂出。

庆帝此生，一拳、一指、一袖，便足以站在人世间的顶端，无人敢仰望其光芒，然而今日他的这一袖却无法气吞山河，风卷云舒般地卷住王十三郎的壮烈一剑。

因为他终究是人不是神，因为正如范闲判断的那样，如今的陛下已经不是全盛期的陛下，这些年来的孤老病伤，无论是从肌体还是心理上，都已经让他主动或被动地选择从神坛上走了下来。

王十三郎的那声暴喝依然回荡在空旷的皇宫之中，而剑芒乱吐的大魏天子剑已经嗤的一声刺穿了劲力鼓荡的庆帝龙袖，擦着皇帝的胸膛刺了过去。

皇帝拂袖之时，已然微转身体，十三郎的这一剑虽然凶猛，却依然只是擦身而过，只是刺伤了庆帝些许血肉！

而皇帝袖中的那手却已经像金龙于云中探出一般，妙到毫巅地捉住了十三郎的手腕。

王十三郎手腕一抖，手中的大魏天子剑如灵蛇抬头，于不可能的角度直刺庆帝的下颌。庆帝闷哼一声，肩膀向后精妙一送，撞到王十三郎的胸口，喀喇数声，王十三郎鲜血狂喷，肋骨不知道断了几根！

他感觉一股雄浑至极的力量要将自己震开，一声闷哼，双眸里腥红之色大作，竟是不顾生死地反手一探，死死地捉住了皇帝陛下的右手，不肯放手！

一抹花影就在这最关键的时刻，从王十三郎的身后闪了出来，就像她先前一直不在一般，就这样清新自然地闪了出来，如一个归来的旅人渴望热水，如一株风雪中的花树需要温暖，就这样自然而然地捉住了皇帝陛下的另一只手，左手。

海棠朵朵来了，这位北齐圣女，如今天一道的领袖，就像一个安静到了极点的弱质女子，依附在庆帝的身边，庆帝的袖边，如一朵云，如一瓣花，甩不脱，震不落，一味地亲近，一味地自然，令人生厌，生人心悸。

不知为何，海棠的出手没有选择攻击庆帝的要害，而只是释尽全身修为，缠住了庆帝的左手。

庆帝的双眸异常冰冷平静，本就清瘦的面颊在这一刻却似乎更瘦了一些，双眼深深地陷了下去，面色一片苍白。他知道握着自己两只手的年青人，是那两个死了的老伙计专门留下来对付自己的，可是他依然没有动容，只有一声如同钟声般的吟喻之声，从他那并不如何强壮的胸膛内响了起来……

雄浑的真气瞬间侵入了两名年青的九品上强者的体内，一呼吸间，王十三郎的右臂便开始焦灼枯萎，开始发荡，数道鲜血从他的五官中流了出来。

而海棠朵朵的情况也不见得更好，一口鲜血从她的唇中吐了出来，身体也开始剧烈地颤抖，似乎随时都有可能被皇帝陛下震落雪埃之中。

此时太极殿的雪地上，开始染上了血红，而不远处的范闲就那样颓然地躺在雪地中，似乎再也无法动弹，似乎谁都无法再帮助海棠与王十三郎，这两名被曾经的大宗师们公认最有可能踏入宗师境界的年轻人，难道就要这样死在世间仅存的大宗师手中？

……

……

皇帝陛下的心里闪过一抹警意，虽然从昨夜至今，他一直警惕着一切，他从来不以自己的宗师境界而有任何骄纵，他不是四顾剑，他没有给范闲一系留下任何机会，虽然直至

此时，直至先前在太极殿上，他都没有发现自己最警惧的那个变数发生，可是眼下这抹警意仍然让他的眼睛眯了起来，看着面前那片滴落着红晕的雪地。

皇帝陛下的目光触处，雪地似乎开始了极为迅疾地融化，这当然不是陛下的目光灼热，而确实是从先前范闲指尖吐露剑气的那一刻起，下方的雪地已经开始融化了。

只是这一切都发生在电光火石之间，庆帝一指击伤范闲，双手震锁两大年青强者，雪地才真正地融化松动。

雪地之下是一个白衣人。

这位天下第一刺客，永远行走在黑暗中的王者，剑下不知收割了多少头颅的监察院六处主办，东夷城剑庐第一位弟子，轮椅旁边的那抹影子，此生行动之时，只穿过两次白衣。

一次是在悬空庙里，他自太阳里跃出，浑身若笼罩在金光之中，似一名谪仙。一次便是今日，他自雪地里生出，浑身一片洁白，似一名圣人。

影子两次白衣出手，所面对的是同一个人，天底下最强大的那个人。所以影子今天的出手，也是他有史以来最强大，最阴险的一次出手！

与范闲和王十三郎不一样，他的剑竟似乎也是白的，上面没有任何光泽，看上去竟是那样地朴实无华，那样地黯淡。

而他的出剑也是那样地朴实，并不是特别快，但是非常稳定，所选择的角度异常诡异，剑身倾斜的角度，剑面的转折，都按照一种计算中的方位，没有一丝颤抖地伸了出去。

这一剑太过奇妙，刺的不是庆帝的面门，眼窝，咽喉，小腹……任何一处致命的地方，也不是脚尖、膝盖，腰侧这些不寻常的选择，而是刺向了皇帝陛下左侧的大腿根。

皇帝陛下在这一刻竟也没有躲过影子的这一剑，微白的剑尖轻轻地刺入了陛下的大腿根部，飙出一道血花！

影子是刺客，他的生命就在于杀人，在他的眼里没有杀不死的人，就像很多人都以为，大腿受伤并不能造成致命的伤害，但影子知道，大腿的根部有个血关，一旦挑破，鲜血会喷出五丈高，没有人能活下来。

只是这一剑虽然浅浅地刺进了皇帝陛下的大腿根部，却还不足以杀死这位强人，因为那处血关还没有被挑破。伏在雪地中的影子就像一位专注的杀牛屠夫一般，速度平稳而小心翼翼地向上一挑。

皇帝陛下的脸色较诸这漫天的雪更要白上几分，当一身白衣的影子出剑的那一瞬间，其实他已经在向后退了，他带着缚住自己双手的海棠与王十三郎在雪地上滑行着，向后退着。

然而白衣的影子依然刺中了这一剑。

皇帝感到了一抹痛楚，眼瞳微微地缩了起来，然后他的人变成了风雪里的一条龙，卷起了身周所有的雪花，所有的人，所有的剑意，所有的抵挡，包裹着场间的所有人，在太极殿前的雪场中，飘了起来。

第一百三十五章 苍山有雪剑有霜（四）

摘星楼在皇宫东南方向约两三里外，如此远的距离，在漫天风雪的掩盖下，谁都没有注意到远处的那一丝动静。摘星楼上那张白色的名贵毛裘微微一震，枪口伴着烟火发出一声巨响，然而声音的传播速度却要远远慢于那枚子弹的速度。

至少这一刹那的皇宫城头，角楼之前的众人，都依然静静地看着宫前雪地里那些待死的强者，四周遍野的庆军精锐，没有任何人察觉到死神的镰刀已经割裂了空气，用一种这个世界上人们根本无法想像的方式靠近了他们的皇帝陛下。

从摘星楼至皇城之上，那记代表着死亡的波动会延续约一秒多钟，足够一个人眨几次眼睛，然而一直平静眯着眼睛注视着城下的皇帝陛下，今次并没有注意到两三里外那片风雪里偶尔亮起的一抹闪光。

所以留给这位大宗师反应的时间已经变得极少极少，当他感应到天地中忽然出现了一抹致命的气息，甚至自己都无法抵抗的气息时，他只来得及眨了眨眼，面色变得惨白，双瞳里的光芒一凝一散，身体像一道烟尘般疾速向后退去！

皇帝陛下受了伤，真气消耗了极多，然而在这生死关头，竟是爆发了人类不可能拥有的能量，瞬息间消失在远地，像一只游魂一般猛地倒行砸入了角楼内！

倏！一声闷响此时才响起，那粒高速旋转，没有机会翻筋斗的子弹就擦着那抹明黄身影的肩头射了过去，在坚硬的皇宫城墙上硬生生轰出了一个约一尺方寸的大洞，深不知几许！

青砖硬砾在这一刻脱离了本体，以射线的方式向外喷射，就像是开出了一朵花一样。

除了像一缕轻烟般疾退的皇帝陛下外，城上城下，依然没有一个人反应过来，甚至没有一个人发现出了什么事情，因为那一刻，青砖墙上开出的凶猛之花还在飞溅的途中，棱角锋利的石屑在空气中似乎保持着静止的状态，与周遭的雪花混在一起，刺在一处！

皇帝陛下就此躲过了这一枪？没有。不论摘星楼顶雪中的刺客是因为什么样心理的原因，在轻轻扳动手指的那一瞬间停顿了片刻，从而让这看似必杀的一枪落了空，但紧跟着，第二枪便来了，随着第一枪若天雷一般的闷响来了。

第一枪的声音才将将传至皇宫前的广场，第二枪已经如影而至，像戳破豆腐一般，在角楼的木门上击破了一个拳头大小的洞，射入了幽暗安静的角楼中。

世上从来没有必杀的枪，尤其当目标是一位深不可测的大宗师时。摘星楼楼顶雪中的刺客，由于今日京都禁严的关系，所选择的狙击地点有些偏远，他能清楚地算出子弹在空气中飞行所需要的时间，他从来没有奢望过这样的一枪便能击毙皇帝，但他知道皇帝为了躲这一枪，一定会浑身颤栗，不肯再留半分余力，那种生理上和心理上的震慑感，一定会让皇帝使出全身的本事。

那便是速度，摘星楼顶的刺客清楚地算出了皇帝陛下躲避的方位，躲避的速度，瞬息间的位移，手指异常稳定地第二次扳动，向着皇帝陛下疾退力竭的位置击了出去，他全部的希望，其实都是放在这第二枪上！

能够在这样短的时间内，计算出这么多的内容，并且对于皇帝的选择得出肯定的结论，很明显那名刺客很了解皇帝的性情，更了解皇帝对于这把枪……也就是世人所知的箱

子的了解和警惧。

最关键的是，摘星楼刺客居然能够知道一位大宗师在生死关头能够施展出的速度，如此才能准确地算出皇帝最后飘落的落点，难以再次二次飘移的落点！

这是无法计算出来的，也是无法求证出来的，因为世间的人，除了那几位大宗师之间外，谁也无法将大宗师真正地逼到绝路，更遑论了解大宗师的速度。

除非.....曾经有位大宗师亲自帮助那位摘星楼顶的刺客，训练过无数次！

.....

.....

眨眼连一半都来不及完成的时间内，皇帝陛下从先前平静而冷厉的情绪之中，忽然被恐惧占据了全身，体内无数霸道真气在这刹那辰光里爆炸出来，面色苍白，双瞳微缩微散，全力一飘，瞬息间从原地消失，撞进了一直安静无比的角楼之中。

在这一刻，此生从来无比自信，无比强大，从来不知道畏怯为何物的皇帝陛下，终于感到了一丝恐惧，一丝对于死亡的恐惧，因为虽然他看不见那道令自己无比动容的气息是什么，但他知道，自己最警惧的箱子.....终于出现了。

一声闷爆响彻皇宫城头，第二枪射穿了角楼的木门，沿着一条笔直的无形线条，那粒杀人的弹头，向着浑身颤抖，狼狈不堪地刚刚遁至角楼幽静房间后方的皇帝陛下胸膛射去！

这一枪太绝了，绝到算到了皇帝的任何想法，任何举动。皇帝体内的霸道真气已在皇宫城头炸成一道无形的气流，此时体内一阵虚无，哪里可能在瞬息间再次做出如仙魅一般的躲避动作。更可怖的是，第二枪连绵而至，中间竟似没有任何间隔，当皇帝察觉到如波浪续来的那道噬魂气息时，已经根本无法做出任何反应。

然而摘星楼上的刺客算到了种种种种，却无法算到皇城角楼，皇帝陛下身后的幽静房间其实并不幽静，里面站着很多很多人，十几个沉默地，似乎连呼吸也没有，像幽灵一样穿着铠甲，举着厚钢盾牌的人。

这些人似乎在这个幽静的角楼里站了无数年，从来没有改变过姿势，封住了四面八方射向这间角楼房间的可能。三年前京都叛乱时，城上城下一片血一般的杀戮，可无论是范闲还是大皇子，都没有发现这房间里有什么异样，那时候这些浑身着甲的持盾幽灵在哪里？

难道这些看上去像是漠然站了无数年的持盾者，就是皇帝陛下为了抚平内心那抹恐惧，从而布下的最后安排？这些站了无数年的持盾者，此生唯一的使命就是要替陛下挡住那个箱子射出来的夺命的子弹？

可是这些产自内库的精钢盾牌，怎么可能挡住那个世界上最强悍的火药杀器？这是内库女主人留在这个世界上最后的屠龙刀，最后的天子剑，她留下的其它遗产怎么能抵挡？

没有人能够看清楚那一瞬间发生了什么，只是站在皇帝左手方的那个持盾者颤抖了一下，他手中双手紧紧握着的钢盾上面蒙着的灰尘颤抖了一下，紧接着盾牌之后的皇帝陛下颤抖了一下。

那名持盾者轰然一声倒了下去，钢盾上出现了一个口子。

就如同上天降下了天罚之锤，皇帝陛下如同被这大锤狠狠击中，猛地向后退去，砸碎了角楼房间的后墙壁，穿壁而出，十分凄凉地被击倒在冰冷的雪地上！

.....

.....

鲜血从皇帝的左胸膛上流了出来，先前太极殿一战，他身上的伤口也被此时的剧烈动作重新撕开，王十三郎在他右胸上划破的那一剑，范闲指尖剑气在他脖颈处切开的伤口，都开始重新流血，将这位强大的君王变成了一个可怜的血人。

皇帝躺在雪地上，急促地呼吸着，乌黑的双瞳忽凝忽散，左胸处微微下陷，一片血水，看不清楚真正的伤口。雪地在他的脑下，他瞪着双眼，看着这片冰冷而流着雪泪的天空，袖外的两只手努力地紧紧握着，不让自己陷入黑暗之中。

无穷的恐惧与愤怒涌入了他的脑海。箱子，箱子终于出现了。在这个世界上，皇帝陛下一直以为自己是最了解那个箱子的人，比陈萍萍还要了解，因为当年小叶子就是用这个箱子悄无声息地杀死了两名亲王，将诚王府送上了龙椅。

没有人不畏惧这种事物的存在，然而当年的诚王世子或太子并不害怕，因为这箱子是属于她的，也等若是属于自己的。可是.....可是.....从太平别院那件事情发生后，皇帝便开始害怕了起来，每日每夜他都在害怕，他害怕不知道什么时候箱子会出现，从什么地方会忽然开出一朵火花，会像悬空而来的一只神手，夺走了自己的性命，替自己的主人复仇。

正因为这种恐惧，从太平别院之事后，皇帝陛下便极少出宫，不，正如范闲初入京都时所听说的那样，皇帝从那之后就根本没有怎么出过宫！

他虽然没有见过那个箱子，但他知道箱子的恐怖作用，他就像一个乌龟一样地躲在高高的皇城里，四周都有宫墙护庇，京都里再也找不到任何可以穿越这些城墙的建筑。

陛下的臣民们都以为陛下勤于政事，所以才会一直深锁宫中，谁知道他是在害怕？都以为陛下宽仁爱民，不忍扰乱地方，才会不巡视国境，谁知道他还是在害怕？

这样的状况一直维系到了庆历四年，澹州的那个孩子终于进了京，老五似乎真的忘记了很多事，而没有人将自己与太平别院那件事情联系起来，皇帝陛下才渐渐放松了一些，偶尔才会便服出宫。然而即便如此，他还是不敢离开京都，因为在那些漫漫的庆国田野里，谁知道会不会有隐匿在黑暗里的复仇之火在等待着自己？大东山一事，皇帝必须离开京都，然而他在第一时间内，将范闲召回了澹州，召到了自己的身边，因为只有这个儿子在身边，他似乎才能感觉到自己是安全的！

说起来，这是怎样悲哀的人生啊，皇帝拥有无垠之国土，亿万之臣民，然而他却看不到，感触不到，他这后半人生，似乎拥有了一切，而其实呢？也不过是个被自己囚禁在皇宫里的囚徒罢了。

皇帝不怕死，他只怕自己死之前没有看到自己的宏图大业成为现实。这世上能够杀死他的人或事已经不多了，除了那个瞎子和那个箱子，所以当陈萍萍异常冷漠，异常冷酷冷血地从达州回来后，皇帝陛下在愤怒之余，也感到了一丝凉意。

那些蒙着灰尘，持着盾牌的军士，就这样隐藏在皇城的角楼中，当皇帝陛下微微眯眼，负手看着秋雨法场那条老狗受死时，那些人便一直沉默地等在他的身后，然而那一天，箱子并没有出现。

然而今天箱子出现了，并且出现地如此突兀。皇帝陛下有些悲哀地发现自己依旧低估了箱子的恐怖，至少是低估了今天在用箱子的那个人的能力，没有想到那抹死亡的气息竟

能在角楼的庇护下，准确地找到他的位置，轻易地穿破了精钢盾牌，最后无情地射在了自己的身上。

……

……

洁白的雪被皇帝身上流出来的鲜血染红了，此时角楼上的人们才终于反应了过来，虽然他们依旧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至少知道事情有变！

姚太监满脸惊恐地匍匐到皇帝陛下身边，嗓子沙哑地说不出一句话来，浑身颤抖着，手掌下意识地扒拉着陛下胸腹处的伤口，拨出了一些碎开的金属片，扒出了一些血肉，却依然找不到凶器在哪里。

皇帝的身体随着急促的呼吸而起伏着，他有些散神的目光看着身旁的姚太监：“朕……死……不了！”

这几个字，皇帝陛下是咬牙切齿说出来的，然而受此重创，再如何狠厉的话语，都显得有些疲弱。皇帝陛下的目光越过姚太监的脸，依旧狠狠地盯着天上降落的雪花，在心内凄厉地嚎叫着，朕受命于天，谁能杀朕！今日朕不死，便是老天不让朕死！

摘星楼顶的刺客算到了一切，却终究是没有算出皇帝陛下这位大宗师的肉身是多么地强悍，更准确地说是，他没有算到浩然凌视天下的皇帝陛下，居然会怕死如斯，居然会在龙袍里的心房上放了一面护心镜！

重狙轰出的噬魂线条在穿越了京都天空迢迢的距离，又击穿了那面钢盾，最后虽然没有发生偏移，准确地命中了皇帝陛下的胸膛，但已经是强弩之末，只是将皇帝的胸骨击碎了一大片，却没有从根骨里撕毁一切接触到的血肉，马上彻底地摧毁这位君王的生命。

先前在废园，范闲取出胸前的钢板时，皇帝讥讽地训斥他，小手段是做不得大事的，然而谁能想到，皇帝陛下最后还是依靠这种小手段侥幸逃了一命。

但凡成大事者，谨慎，再如何极端的谨慎都是必要的，惜命，再如何难堪无趣的惜命都是必要的。从这个方面讲，皇帝与范闲这父子二人，其实是世间真正极其相似的两个无耻的人。

“摘星楼。”皇帝微散的目光盯着灰色的苍穹，他知道今天用那个箱子的人肯定不是老五，因为如果来人是老五的话，只怕这时候早就已经杀进了皇宫，他喘息着说道：“全杀了。”

……

……

皇帝陛下骤然遇刺，昏迷不醒，生死不知，这如天雷一般的变故，惊地皇城之上所有的臣子将领都感到了身体发麻，谁也不知道紧接着应该怎样做。皇城上下无数人围困着的那些强者，依然没有脱困，只要这第二拨箭雨再次射出，只怕所有人都要死去，包括依然昏迷不醒的范闲。

太医们正从太医院往这边赶过来，宫典已经满脸惨白地赶到了皇帝陛下身边，取出随身携带的伤药，试图替陛下止血，但效果似乎并不怎么好。

而姚太监却依然牢牢记得陛下昏迷前最后的交待，他颤着身子，绕过角楼，小心翼翼地靠近了禁军副统领的身边，沙着声音，宣读了陛下最后全杀的旨意。姚太监在皇宫城墙上缩着身子，看上去异常滑稽，可是他是真的害怕，因为他知道陛下是怎样强大的一个存

在，然而这样强大的君王居然被一个看不见的刺客重伤至此，他怎能不害怕，他甚至担心自己下一刻便会被空气中看不见的线条，撕裂成一片血肉。

紧接着发生的一幕，让姚太监的眼瞳猛地一缩，整个人都趴到了地上，再次证实了自己的恐惧！皇宫城头的禁军副统领正准备挥旗发令，让城上城下的士兵再次挥洒箭雨，然而他的肩膀只是一动，整个脑袋却忽然没了！

是的，就像光天化日下的鬼故事一样，禁军副统领的头颅忽然就这样整个炸开了，就像是熟透的西瓜，又像是灌满了水的皮囊，无缘无由地撑破，化作了城墙上的一片血水白浆骨片，漫天洒开……

更恐怖的是，禁军副统领的头颅爆掉之后，似乎身体都还不知道头颅已经变成了漫天脑浆的事实，右臂依然举了一举，然后才颓然放下，看上去就像是一个断了线的木偶，整个人垮了下来！

皇宫城头上响起一片惊叫惨呼。这样令人毛骨悚然的场景就赫然发生在无数官兵面前，怎能让他们不惊惧，不害怕，所有的人都开始瑟瑟发抖起来，拼命地睁着眼睛，在皇城上，在城下，在同伴的队伍里，甚至在空无一物，只有雪花的天空中拼命地搜寻着！

他们当然什么也找不到，他们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只知道副统领大人的头忽然爆了！这些庆国的精锐禁军们，哪里会想到刺客远在数里之外，他们徒劳无功地喊叫着，愤怒地搜寻着。

搜寻无着，渐渐化成了恐惧，这种根本看不见的刺客，这种根本无法抵抗的杀戮，怎是凡人所能抗衡？

无穷的恐慌开始迅疾弥漫在皇宫的城头上，所有的将士们无助地搜寻着，有些人更是被这沉默的压力压地快要崩溃了，瞄准宫城下方众人的弓箭也下意识里松了些。

庆军军纪森严，并不可能因为禁军副统领的惨死便变成一团散沙，在沙场之上，在平叛事中，庆国的军人不知道见过多少种奇形怪状，惨不忍睹的死法，然而像今天这种如神意一般的打击，实在是令世俗人不得不往那些诡异的方向去想。

另一位将领奋勇地怒吼了几声，想平伏禁军下属们的情绪，同时向下方发达攻击的命令，然而他的吼声只维系了几声便嘎然而止，因为令城上众官兵惊恐无比的杀意又至，这名将领的胸腹处被轰出了一个极大的口子，肚肠变成一团烂血，他哼都没有哼一声，便倒了下去。

至此，这种恐慌的气氛再也无法抑止，皇宫城头上乱成了一片。

……

……

皇宫城头上的异动，自然已经传到了城下，只是那些奉旨意封住四面八方的军士们并不知道到底发了什么事情，那些瞄准了雪地中待死人们的箭手们感觉自己的手都快酸了，可依然没有得到放箭的旨意。那些将领们更是皱紧了眉头，很是忧虑皇城墙上究竟发生了什么，怎么会乱成那样。

如果是一般的领兵作战，如果今日的皇宫只是一处简单的沙场，那么谁都不会傻傻地去等陛下的旨意再去发箭，然而今天毕竟不一样，万箭所向，那众人圈里是小范大人。

杀死范闲意味着什么，所有人都心知肚明，小范大人与陛下之间的恩怨情仇，众人也非常了解，若没有陛下明确的旨意，谁也不敢这般贸然发箭，然而此时，城下的将领们不

知道皇帝陛下身受重伤，陷入昏迷，生死不知。

这种诡异的安静并没有持续多久，将在外，面对着紧张的局面，必然要有自己的反应，哪怕仅仅是在宫外，庆军将领也有自己的主动权，隐在箭手之后的史飞大将皱着眉头注视着雪地正中，发现那些被围困的刺客，似乎也已经察觉到了宫墙上的异变，开始有了突围的勇气和念头。但史飞终究是当年单人便能收服燕小乙属下北大营的厉害人物，不知是从哪里产生的心血一动，让他没有直接发出攻击的军令，而是经由身旁的副将发出，一方面是那种不知名的恐惧让他做出了这个选择，另一方面便是史飞就如同庆国的所有文臣武将一般，永远永远，不想让范闲直接死在自己的手上。

这个想法直接救了史飞一命，因为他身边的副将刚刚举起了手中的令旗，便直接摔到了地上。

不是没有骑稳马，也不是因为别的什么原因，因为随着副将的身体，他身下的马也摔落雪地之中，无数的鲜血迅疾染红了白雪。

史飞眼瞳一缩，面色微白地看着身旁的副将血肉，知道先前若是自己发令，那么自己也已经死了，谁能挡住这种无形无质，不能预判的天外一击！

史飞也清楚了皇宫城墙上的异动究竟是因为什么，只是……陛下还活着吗？

皇城上下在一片微微嘈乱之后，便回复到寂静的安静之中，死一般的安静之中，庆军的军纪果然是天下第一。然而在那天外一击的恐怖杀伤威胁之下，谁敢擅动？所有军士的面色都有些发白甚至发青，他们在等待着陛下的旨意，然而陛下却再也没有出现在皇城之上。

又是一声枪响，划破了皇宫前广场的平静，一名戴着笠帽的苦修士，试图用自己的悍勇带动沉默的军士们冲击时，被准确地击倒在雪地之中，连一丝抽搐都没有，直接变成了一具死尸。

死一般的沉默。

又是一声枪响。

又是一阵死一般的沉默。

又是一声枪响。

如是者四回，雪地之上多了四具死尸，而枪响也沉默了下来，似乎再也不会响起。皇城上下的所有人都明白了，这位能够完成天外一击的绝顶刺客，是在警告庆国朝廷的所有人，不要试图有任何举动，但凡敢在这片茫茫白雪上动弹的人，都是他必要杀死的目标。

一声响，一人死，一具血尸卧于雪，从来没有意外。这种冷冽沉默的宣告，冻住了所有人的心。

这是一个人在挑战一个国。

死一般的沉默不知道持续了多久，马儿们都开始有些不安地踢着蹄儿，溅起些许白雪，被围在雪中的那些强者们似乎也不想触动强大庆军紧绷的神经，没有选择在此刻强行突围。

谁也不知道那些穿掠京都落雪清冽天空的闷响是怎么回事，那些人是怎么死的。

……

……

全身盔甲的叶重冷漠地坐在马上，他所率领的精锐骑兵足以保证两个来回冲杀，便将雪地里的这些强者杀死，然而他也没有动。虽然以他九品的强悍实力，他能听出那些闷响出自自己后方，他隐约感觉到，那个天外一击的刺客并不能笼罩全场，还有箭行死角之类的问题，如果骑兵这时候冲过去，想来那个刺客无法阻止自己。

可是叶重只是沉默而稳定地坐在马上，此时陛下生死未知，场间地位最高的便是他，他偏生一句话都不说，就如他这么多年来在庆国朝野间的形象一样，从来不显山露水，但谁也不敢轻视他。

叶重不动的原因很简单，不是因为陛下没有下旨，而是因为他知道那些夺人性命，宛若天外刺来的事物是什么，那些闷响是什么。

是箱子，箱子终于再次现世了，叶重微垂眼帘，不顾身边偏将们灼热的目光，就像睡着了一般，其实他的心里已经激起了惊涛骇浪。

当年太平别院之事爆发时，他被皇帝调到了定州作为后军，很明显皇帝并不相信叶重在自己和叶轻眉之间的立场。犹记当年，叶轻眉初入京都，便是和当年还年轻的叶重打了一架，叶重太过了解当年的那些人，虽然他从来没有发表过什么意见，但并不代表他不知道那个箱子的事情，不了解太平别院的事情，以及陈萍萍为何要背叛陛下的事情。

叶重的心里掠过很多很多画面，很多很多当年的人，他也觉得自己有些疲累了，他的目光最后变得清晰，落在了雪地中那个年轻人的身上，便想起了那个年轻人的母亲，那个带着那个箱子，在城门口拒绝自己检查的年轻姑娘。

在这件事情上，叶重觉得陛下不对，所以他一味地沉默，在没有旨意之前，他绝对不动。

……

……

死一般的沉默能维持多久？这风雪要下多久才会止息？一个穿着淡黄色衣衫的少年郎，便在此时，一步一步地走上了皇宫的城墙，站到了城墙的边上，平静地看着城下雪地中的范闲。

此时城头上的禁军已经有些乱了，大部分人都下意识里低着头，躲避着可能自天外而来的那种死亡收割，所以这位穿着淡黄衣衫的少年站在城墙处，竟显得那样高，那样勇敢。

“依庆律总疏，陛下昏迷不能视事，我是不是应该自动成为监国？”三皇子李承平袖中的两个拳头紧紧地握着，问道。

他身边面色惨白，四处乱瞄的姚太监颤着声音回道：“可是陛下刚刚昏迷，还没有超过七日之期。”

“眼下这局势能等吗？你是想看着我大庆的名将大帅都被老天爷劈死！”李承平回头阴狠地看着姚太监。姚太监心里一寒，说道：“殿下，此乃国之大事，奴才本不该多嘴，可是若陛下醒来后，只怕……”

“没什么好怕的，将所有人都撤了……”李承平眼睛里的冰冷之意愈来愈浓。姚太监心里的寒意愈来愈盛，这些年里，三皇子虽然在范闲的教育下似乎变成了一位温仁皇子，但姚太监知道，这位少年皇子当年是怎样的狠毒角色，一旦真把对方逼狠了，记住这份大怨，将来自己怎么活？

更何况这庆国的江山，将来总是要传给三殿下，若陛下此次真的不治，只怕明日三殿下便要坐到龙椅上。

“等他们出了广场，再行追缉，总能给父皇一个交代。在这儿耗死，又有什么意思？”李承平微眯着眼，看着雪地里的兄长，先生，没有流露出任何不应该流露的情绪。

……

……

摘星楼顶的雪中，那片纯白的名贵毛裘下的金属管不停地发出巨响，撕裂空气，收割遥远皇宫处的生命。这些声音极大，虽然反作用力被消减了许多，可是摘星楼顶的白雪依然被震地簌簌渐滑，而这些声音更是传出了极远，惊扰了四周街道和民宅中的人们。

京都府衙役早已经发现了这片地方的怪异，只是摘星楼是朝廷的禁地，虽然已经荒废多年，但若没有手续，谁也不能进去查看，加上今日还是初几，年节还在继续过着，这些衙役们心想或许是谁家顽童在里面放春雷，只是这春雷的声音似乎大了些。

终究还是内廷的反应速度更快一些，皇帝陛下昏迷前异常冷静地说出了摘星楼的名字，内廷的高手们从皇宫里悄然潜出，顺着皇宫左方的御河，直穿山林，用最快的速度来到了京都东城。

隔着两条街，还听见了摘星楼上传来的巨响，这些内廷高手们精神一振，强行压抑下心头的紧张，分成四个方向扑了过去，他们相信那个可怕的刺客此时既然还在摘星楼上，那么定然无法在自己这些人合围之前逃出去。

然而当内廷高手勇敢地冲进了摘星楼的园子，直到最后查到了楼顶，依然没有发现任何人，只是楼顶上的那厚厚白雪里有一个很明显的印子，除了这个痕迹之外，空无一物，就像从来没有人来过一般，安静地令人心里发虚。

雪花还在不停地飘落着，内廷高手认真地查看着楼顶雪中留下的痕迹，却发现那个恐怖的刺客竟是一点线索也没有留下来，那些痕迹虽然明显，但已经被收拾过，连那个人的身形如何都无法看出来。

……

……

一位内廷侍卫守在摘星楼外围的一条巷口，他的面色微白，警惕地注视着并不多的行人，忽然间，他看见了一个小厮模样的人走了过来，他的心里咯噔一声。

这个小厮是个少年，而让这名内廷侍卫动疑的是，这个人的身外裹着一层厚厚的毛皮，虽然毛皮看上去很是破烂，值不得几个钱，却将里面的青色布衣裹地实实在在，只是膝下翻了过来，露出了毛皮的另外一面，洁白如雪的一面，这是极为名贵的毛皮，有谁家的一个小厮能买得起这样名贵的事物？

内廷侍卫眼瞳一缩，第一时间拦在了这名小厮的面前，便欲呼叫同伴，不料却感觉眼前一花，紧接着便感觉颌下一麻，这名内廷高手靠在了小巷的墙壁，立时毙命，身体却是僵硬无比，没有倒地。

小厮指尖一抹，取出扎在此人颌下的那枚细针，裹紧了蒙在身上的厚厚皮毛，似乎是有些畏冷，走出了巷口，转瞬间消失在了京都的风雪之中。

……

.....

京都今日风雪大，动静大，然而却没有多少人知道，被戒严封闭的皇宫前究竟发生了什么。御史台叩阍的御史们早已经在夜里就被强行押回各自府中，而那些各部的大人们也是被监察院通知，强行留在了府里，便是胡大学士也无法靠近皇城。

这种压抑的紧张与波动没有过多久便传到了京都南城的那条大街上，这条街上不知住了多少家权贵，而所有人警忌猜疑的目光都只盯着一家，那就是范府。

范府今日一如往常，没有慌乱，没有悲伤，没有紧张，该烧水的烧水，该做饭的做饭。范闲入宫与陛下谈判得来的成果，很明显没有反应在府中，府中主母林婉儿并没有带着一家大小，趁着这短暂的时间，在皇帝陛下的默允下离京归澹州，她依旧安静地有些可怕地留在了府里，坐在花厅里，等着那个男人的回来，若他回不来了，那自己离开京都又有什么意义呢？

“若若怎么还没有起来？”林婉儿温婉一笑，笑容里却有些淡淡的悲伤，她望着正在喂孩子的思思说道：“喊了没有？”

正说着，昨夜才被放出皇宫的范家小姐从厅外缓缓地走了过来，身上干净如常，眉宇间一如以往般冷，脚下的鞋子没有沾上丝毫雪水。她望着嫂子笑了笑，便坐到了桌子旁边，拿起了筷子，她拿筷子的手是那样地稳定，一丝颤抖也没有。

第一百三十七章 人心向北

言冰云隔着假山，看着青苔残雪门后的范闲，脸上没有什么表情，心里却不知道在想些什么。沉默片刻后他冷漠开口说道：“你知道太多事情。不要忘记，我在大人你的身边这么多年了，关于内库的事情我总能了解一些，而且这些年来，你一直把自己的重心往北齐转移，范思辙如今还在上京城里，如果说你以往没有做出背叛朝廷，迁居北齐的打算，怎么能让我相信呢？”

范闲轻轻地咳了两声，有些勉强笑道：“我也是庆人，而且我和陛下有约定，如果陛下这次能活下来，而不会对我的人进行清洗，我自然也不会和朝廷撕破脸，站到北齐人的那边。这个请你放心。”

“事涉国之大事，千万子民的生死，我如何能够放心？”言冰云的声音压地极低，微怒斥道：“我不理会你与陛下之间究竟有什么古怪的约定，可万一将来事态有变，你活着离开大庆，去了上京城，谁知道你会不会被愤怒激疯，做出那些恶心的事来。”

“恶心？你是说把内库的秘密卖给北齐，还是替齐人先驱南攻大庆？”范闲微讽一笑说道：“人生一世，总是要守些承诺的，只要皇帝陛下遵守他的承诺，这些自然不会发生……你应该清楚，这次入宫行刺，只是一次小范围内的战争，我并没有动用全部的杀器。”

“只要我活着，陛下就必须被迫接受昨夜我与他之间的协议。”范闲的双眸冰冷起来，说道：“他不想让天下大乱，所以他不能对我的人下手，哪怕他再如何愤怒，可是为了他的千秋大业，他也必须忍着……不要忘了，那些人也是你熟悉的人，曾经是你的伙伴，你的友人，你的同僚！如果你这时候把我杀了，我手头的力量再无领头之人，不谦虚地说句话，群龙无首，陛下可以软刀子慢慢去割。”

“难道说，你就想那些你曾经无比熟悉的人，一个一个地倒在陛下的屠刀之下？”范闲盯着言冰云的眼睛，一字一句说道。

言冰云沉默片刻后应道：“大人看来对这件事情琢磨了很久，但你必须清楚，天上只可有一日，天下只可有一君，若你活着，就算一直隐忍不发，但我大庆朝廷表面的平衡之下，依然被你生生割裂成了两块……这对我大庆而言，并不是什么好事。”

“我只是想让我想保护的那些人活下去，为了这个目标，我必须活着。将来我远远地站在高岗之上，冷漠地看着庙堂之中的陛下和你，想来也会让你们有所警惕才是。”

“可你不要忘记，若你死了，院里的官员部属总有一天会必须接受这个现实。陛下雄才伟略，一定有办法将监察院甚至你在江南的部置全部接回手中。”言冰云盯着他的眼睛，说道：“表面上你是想保证他们的生命，实际上呢？其实你只是用这些人的力量来威胁陛下，威胁朝廷，你坚持不死，只不过是將监察院用做私器，继续你自己心意。”

“有何不可？”范闲轻轻咳了两声，微眯着眼望着言冰云。

“不论是院长还是你都曾经说过，”言冰云一脸平静，“监察院乃公器，并不是私器。你怎么能利用国之公器，而谋一己之私？这便是我不赞同你的地方。”

“是吗？”范闲的眼眸里寒意微现，冷漠讥讽说道：“监察院乃公器，我不能私用……那为什么皇帝陛下为了一己之念动用监察院时，你不勇敢地站出来驳斥他？”

这句话直接击打在言冰云的心上，他怔怔地看着范闲，有些消化不了这句话。在这个世界上所有臣子们的心中，陛下便是朝廷，便是庆国，便是公……监察院乃公器，自然是陛下手中的刀。

“不要忘记你自己说的话，监察院是公器，不是皇帝陛下的私器。龙椅上的人，终究只是一个人，莫要用他来代表这天下的意志。”范闲冷漠地看着言冰云说道：“既是公器，自然是归于有德者居之。不错，我并不是个有德之人，但难道你敢说，皇帝陛下也是个有德之人？”

“既然我与他父子二人只是两个老少王八蛋，那这监察院公器究竟归谁，就很简单了。”

范闲不再看言冰云的脸色，端起水壶困难地饮了一口，冷冰冰说道：“这院子是叶轻眉设的，是陈萍萍留给我的，皇帝他凭什么拿过去？你有什么资格对我说这些无聊的话？”

“监察院是用来监察陛下下的机构，如果变成了陛下的特务机构，你这个监察院院长还不如不当了。”他放下水壶，用一种不屑而无趣的口吻训斥道。

……
……

一阵死一般的沉默。言冰云的心里真是掀起了惊涛骇浪，他本来一直以为范闲只是心伤陈萍萍之死，所以才勇敢地站在了皇帝陛下的对立面，但他没有想到在范闲的心里，根本就没有皇权的先天尊严所在！这种大逆不道，十分反叛的论调，实在是让小言公子难以消化。他沉默了很久很久，却依然没有想通这一点，因为陈老院长当年没有教过他，范闲以前也没有说过这一点。监察院是用来监察陛下的？这是什么样的笑话！

用余光淡淡瞥着言冰云的脸部表情，范闲的心里闪过一丝极为浓烈的失望情绪。他知道在这个世界上，除了深受母亲影响的陈萍萍和自己之外，没有人能够接受这些，甚至连远在澹州的父亲。只怕也难以接受，父亲只是因为自己的缘故，所以才与庆国朝廷渐渐离心罢了。

言冰云抬起头来，静静地看着范闲，马上便要下决定。为了大庆朝的根本利益，为了他这一生生命奋斗的目标，他不能容许范闲带着太多的秘密，太多的力量投到异国的敌人怀中。可是如果真的要动手将他送入宫中，言冰云知道今日范闲必死。

范闲似乎也并不着急，只是等待着言冰云的决定。便在这个时候，一道有些疲惫，有些苍老，有些淡然的声，在假山阴影之中响了起来：“这么晚了，有什么好说的了。让那些婆子们听了闲话，有甚好的？”

言冰云身子一僵，听出了说话的是父亲大人，他异常艰难地转过身来，袖中的双拳握地极紧。沉默半晌，心知父亲是在提醒自己一些事情，若此时让旁人知晓了范闲躲在自己府上，那自己便不得不下杀手，而父亲偏在自己下决定的时刻出声，自然是给自己最有力的警告。

若没有言若海出手帮助，重伤之后经脉尽乱的范闲，怎么可能躲进假山里的密室中，身上怎么可能被包扎好，身旁怎么可能有食物和清水？

言冰云清楚，父亲大人看似温和平常的话语，是在用父子之情威胁自己，若自己真的决定对范闲不利，那么这个家……只怕也就将从此败了。

范闲平静地看着黑暗中的言若海，看着这位四处的老大人，困难地牵唇笑了笑，低声说道：“这就不说了，您先回吧。”

接着，他对言冰云冷漠说道：“我说的话，你自是听不进耳的。院里甲阁里有几封我从靖王府上取回来的卷宗，这些天得空的时候，你去看看。”

这话淡淡地出口，范闲竟似是看死了言冰云不会对自己出手。言冰云沉默地静立许久，双眼紧紧闭着。最终他离开了假山，向着自己的宅院行去。这个安静离开的决定，只怕已经摧毁了他心中的某些执念，让他的背影都显得有些萧索起来。

“假山这边没有什么人会来，放心吧。”言若海走到了假山之下，温和笑道：“您先前关于院子的话语极是，希望他能听懂一些。”

范闲微微一笑应道：“不如老先生身教，用自己的脑袋保我的脑袋……一切为了庆国，言冰云终究还是舍不得用您的生死去证明自己的这个信条。既然什么都是有价的，想必他会慢慢想清楚。”

……

……

整个京都，除了言氏父子外，没有任何人知晓范闲的下落，京都里的索缉工作仍然在如火如荼一般地进行着，没有丝毫放松。无数街巷民宅都被翻了一个遍，然而令庆国朝廷感到异常诡异的是，身受重伤，无法行动的范闲，却像一个游魂一样，消失在了人们的视野之中。

监察院也在配合朝廷的意旨，进行着各方面的情报梳理工作，亦是一无所获。而此次追缉主要是由军方和内廷为主，监察院只是配合，所以事务相应并不如何繁忙，如今的监察院院长言冰云，也并不像叶重和姚太监那般忙碌紧张地无法入睡，相反，天河大道上那座方正的阴森建筑里多了很多他认真读书的画面。

言冰云那夜听了范闲的话，开始认真地去读那些被藏在甲阁里的书信以及卷宗。他认真地看了三天三夜才看完，才知道原来这是当年叶轻眉写给陛下的折子和书信，上面十分系统地讲述了很多关于庆国将来的设想，然而这些设想实在是太过大胆，不，应该说是大逆不道！

这些像是有毒一样的字句，让言冰云觉得握着纸张的手指都开始发烫。他震惊之余不敢细看，只挑了关于监察院设置起源的那些文字认真拜读，因为他清楚，监察院本来就是范闲的母亲，那位叶家小姐一手打造出来的衙门。

世间为什么要有监察院？或许在这些书信卷宗上能够找到答案。难道监察院的宗旨不就是一切为了庆国，一切为了陛下吗？可是为什么那些纸张里并没有太多的地方提到龙椅上的那位以及将来有可能坐在龙椅上的那位。

不论言冰云想不想看进去，敢不敢看进去，那些并不如何娟秀的文字依然像是魔鬼一样地楔进了他的心里，他开始沉思，开始发呆，开始觉得自己那夜被父亲威胁，被迫收容范闲在府里，也许并不见得是一个完全不对，对大庆朝廷完全有害的决定。

他走到了密室的窗边，透过玻璃窗看着暮光下的皇城一角，微微眯眼，觉得那些反射过来的红红光芒有些刺眼。微怔了怔后，他从书桌里的某个角落里翻出来了一块黑布，重新将这块黑布扯开，仔仔细细，小心翼翼地蒙在了玻璃窗上，挡住了皇宫的景象，似乎这样他才能够安心一些。

宫里的皇帝陛下当日被刺客重伤，却侥幸没有归天，只不过时而昏迷，时而苏醒，也不知道今日的状况如何，但就是这位强悍的皇帝陛下偶尔醒过来时，还是冷静甚至有些冷漠地颁下了一道道追击的命令，务求要将范闲留在庆国的疆域之中，相反，对于那些北齐和东夷城来的刺客，那几位侥幸活下来的刺客，朝廷却根本不怎么在意。

言冰云掀开黑布一角，眯着眼睛看着那座辉煌的皇城，想到了另一桩事情。似乎除了追杀范闲或是寻找范闲尸体的行动之外，内廷隐隐约约是在寻找一样事物，在陛下心中，似乎那件事物比范闲还要更重要一些，那会是什么呢？

.....

.....

小雪时下时歇，皇宫前的广场上早已没有几日前留下的痕迹，血水混着雪水早已被清洗干净，露出了下方干净整洁的青石块，那些漫天飞舞的箭痕也没有留下丝毫证明，只有皇城朱墙上头的青砖，还有西面的青石地上，几个令人心惊胆颤的深洞，昭示着那日的惨酷，同时向过往的人们证明了那恐怖的天外一击，确实曾经存在过，而不仅仅是人们臆想出来的动静。

范若若披着一件雪白的大氅，安静地站在皇城下幽深的宫门前，等待着禁军与侍卫联合审验入宫的腰牌。贺大学士于门下中书遇刺之后，整个京都各衙门的防卫力量都森严到了一种战时的状态。而她心知肚明，真正让朝廷感到惊恐的，还是陛下遇刺的事情，只是这件事情依然被隐瞒在一定范围之内，并没有传入民间。

今日入宫是陛下醒后亲自下旨，太医院亲自去范府请她。这不仅仅是因为范若若承自青山和费介一系的医术已经达到了某种境界，更关键的是，皇帝陛下所受的重伤，并不是那些刺客留下的内伤与剑痕，最致命的，还是胸口中处被飞溅射入血肉的那些钢片，而众所周知，这种奇怪的叫手术的治疗方法，整个天下，似乎就只有范家小姐才会。

在来的路上，范若若就已经从太医正的嘴里知晓了皇帝陛下目前的身体状况，知道陛下并没有死在自己的那一枪下，范若若的心里不知道有怎样的感触，但很奇妙的是，她并没有什么太过深重的失望情绪，只是有些惘然。

她在宫里住了整整五个月，在御书房里呆了五个月，甚至可以说，她是这些年来，在皇帝陛下身边呆的最久的女子，她很清楚那位已经渐渐老了的君王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关键在于，这位君王待范若若，确实与众不同。

“入宫后自己小心，若.....陛下一时不便，你要留在宫里诊治，也得给府里传个消息。”靖王世子李弘成站在范若若的身边，轻声叮嘱道，眉宇间有掩之不住的忧虑。替皇帝治病，本来就是件极为可怖的事情，而更可怖的在于，陛下受的伤怎样也与范闲脱不开干系，偏生范若若却是范闲最疼的亲生妹子。

一想到前些月范若若就被软禁在宫中，世子弘成的心里便有很强烈的担心忧虑。

“嗯。”范若若微微一笑，脸上的淡漠冰霜之意渐渐化开，低头向着弘成行了一礼，便与太医正二人在侍卫们的带领下向着皇宫里行去。

她一直都知道李弘成的心意，也深深感动于此，尤其是最近这些天，范府被连番搜查，不论是林婉儿郡主的身份，还是范若若在陛下心中的地位，在范闲所犯大罪的面前，都成了不需要再提的东西，而就在此时，从西凉路回来后，出任枢密院副使的李弘成，却是根本不避嫌疑，十分勇敢地坐镇范府，将那些如狼似虎的军士好生压制了一番。

如果没有李弘成，只怕如今的范府日子要难过太多。

在幽静而冷冽的宫门洞里前行着，脚步声安静地响起。范若若微低着头，心里觉得哥哥当年说的对，这人生本来就是一出戏，而且往往还是一出荒谬戏剧，陛下险些死在自己的枪下，而此时自己却要去给他治伤……

范若若直到入宫的这一刹那，依然没有拿定主意呆会儿应该如何应对。她知道陛下已经醒了过来，也幸亏陛下醒了过来，发下了旨意，范府才没有遭受灭顶之灾，以范闲所犯下的罪行而论，整座范府只怕都要被索拿入狱，顶多就是林婉儿范若若及孩子这些寥寥数人会被带入宫中。

可是陛下没有下发这道旨意，这让范若若对于嫂子当日不离京的选择佩服到了极点，虽然依然没有人知晓，宫变前一夜，范闲和皇帝陛下究竟说了些什么，达成了什么协议，但至少林婉儿应该是猜到了一些，眼下的京都只是在拼命追杀范闲，而并没有用雷霆之势镇压范闲所庇护的人们。

范府不离京归澹州，毫无疑问也是表达了一种态度，一种试探皇帝对于履行承诺有多少诚意的态度。

一念及此，范若若便很是佩服嫂子临危不乱的心境，心里对兄长范闲更是生出了早已根植入心的崇拜感觉，这世上除了哥哥之外，还有谁能够逼得一位强大的君王在遇刺之后，依然要被迫压下愤怒呢？

宫殿近在眼前，范若若渐渐平静了心绪。她当日在摘星楼只是为了帮助兄长逃出京都，其实说到底，她对于皇帝陛下不可能生出太多的怨恨之意，毕竟二十几年前，那个从来没有见过面的可怜婴儿的死，离她太远太远了。

……

……

正月里走到了最后一天，庆历十二年的脚步终于稳稳当当地落到了这片大地上。然而南庆朝廷的脚步依然无法行稳，皇帝陛下虽然已经能够半坐起身子审看奏章，但终究不能太过耗神，而门下中书里贺宗纬已死，各部里又有关键官员被范闲狠手清除，一时间朝堂上竟是有些混乱，好在胡大学士拼了这条老命，连续七个昼夜没有回府，还算是没有让朝政大事被耽搁太多。

而阴暗处的脚步也依然在混乱地踏踩着，京都里看似回复了平常，实际上依然处于十分森严的控制之中，尤其是针对那些刺客的捕杀工作，从来没有松一口气。庆国朝廷必须在这件事情上感到骄傲，那些先被陛下重伤，后又被万箭齐射的九品强者们，应该还被围困在京都之中惶恐度日。在这样一座大都城，却能严格地封死了这些强者逃脱的可能，一方面是因为这些强者受伤太重，另一方面也必须承认庆国国家机器的恐怖。

眼下已经确认了五名刺客的死亡，尸首已经运进了皇宫，已知姓名的刺客却还至少有三人不知所踪，分别是北齐皇宫第一高手狼桃大人，东夷城剑庐幼徒王十三郎，北齐圣女海棠朵朵，这三人在京都里曾经有几次险些被擒下，只是每每付出鲜血的代价后，才狼狈地逃出重围。

至于……范闲，更是连影子都没有发现。是的，范闲不见了，影子也不见了，负责扑杀工作的庆国官员到这一刻才发现，监察院培养出来的人物，确实在这些方面太有天才。

不过官员们依然有信心，因为小范大人受伤太重，陛下玉口圣断，此人经脉已毁，一

年内不可能复原。

另一方面那些每夜入宫回禀进展，递折子求御陛的朝廷大员们，不免又看到了另一幕让他们早已习惯而如今却格外古怪的场景。陛下虚弱不堪地躺在棉被垛子里，一位穿着寻常姑娘服饰的女子，冷冷淡淡却又仔仔细细地服侍着陛下，为陛下端药喝，喂食吃。

那女子是范家小姐。朝廷大员们在前五个月里早已经看惯了她的容颜，但怎么也想不到，这才出去了一天而已，怎么又回来了？小范大人不是成了刺君的钦犯，怎么他家的妹子却还能在陛下的身边侍候着？姚大总管在想啥？难道就不担心范家小姐使些坏？

不仅是范家小姐天天在宫里侍候陛下，便是被众人看成死地的范府，似乎也没有变成地狱，里面的人们照常生活着，晨郡主林婉儿更是隔三岔五便会入宫一次，给陛下带去一些新鲜吃食儿，讲讲顽笑话儿。

这叫个什么事儿？陛下想杀小范大人只怕都想疯了，却根本不想难为他的妻子妹子？这一幕实在太过荒唐荒谬，实在是令人有些看不明白。

……

……

京都的沉闷气氛终于在二月初的一天被打破了，姚太监收到了一个绝密的消息，当夜在御书房内与伤后疲弱的陛下一番长谈后，第二日无数内廷和军方的人马，便悄无声息地从各方汇集，来到了一等澄海子爵府的大门口。

晨光冒出来的第一刹那，树上青芽还在木皮下沉睡，言府的大门便被猛地一下轰开了，从四面八方围拢过来的军士看守住了所有的方位，而二十余名高手则直接从高高的院墙上飞跃而过，他们似乎知道目标在哪里，直接扑向了后园那座假山。

姚太监袖着双手，一脸平静地等在言府之外，没有丝毫进府说话的意思。这间府也不是简单的地方，且不说言若海大人当年在监察院里经营多久，且说如今的言府年轻男主人，毕竟也是监察院的院长。

这次行动没有向监察院透出任何风声，因为一旦真的在言府里捉住那位贵人，只怕言冰云怎么也解释不清楚。

小言公子披着一件睡衣，满脸凝重地看着府内嚣张无比四处搜索的军士，眼瞳里的怒火愈来愈浓。然而他的表情却依然保持着平静，当年庆国最成功的奸细心志之坚强，不是一般人可以比拟。

他没有向园后父亲的居所赶去，只是站在卧房的门内，冷漠地看着这一幕幕的发生。身后的床上，他的妻子沈大小姐缓缓坐起身来，颤着声音问道：“发生了什么事儿？”

“难道你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儿？”言冰云头也未回，声音被挤压成一道寒线。

坐在床上的沈婉儿面色剧变，半晌后才颤着声音应道：“你说什么？”

“只有我和父亲知道，而最先前是你提醒的我。”言冰云的唇角泛起一丝极为苦涩的笑容，“当年确实是我负了你，可是已经这么多年了，我以为你早就已经忘记了，而且咱俩毕竟是夫妻，没想到，你不让我老言家家破人亡，竟还是心有不甘。”

沈婉儿的身体颤抖了起来，知道相公已经看穿了自己的所做所为，朝着言冰云的背影凄声说道：“我哪里有这个想法，只是他终究是钦犯，若被朝廷知道了，咱家怎么逃得开干系？再说他本就是厉害人，若说是他自己躲进来的，府里没发现，朝廷也能相信。”

“是啊，咱家有首举之功，却也有庇护之罪。”言冰云的笑容显得是那样地阴冷和苦涩，“我却还是想不明白，你究竟为什么要这样做。你是北齐人，什么时候变得如此忠于我大庆朝廷了？”

言府的院子里传来一片嘈杂之声，而这间主人的卧房却是如此地安静。言冰云身后的沈婉儿低下头去沉默许久，终究勇敢地抬起头来，双眼里满是挥之不去的怨毒之色：“为什么？你说什么？不要忘了，我总是你的妻子。是啊，那件事情和你没什么关系，但你敢说那件事情和他范闲没有关系！”

沈大小姐的声音并不如何响亮，却显得格外悲痛和怨恨。她看着言冰云的背影痛哭说道：“我父亲被北齐皇帝使上杉虎杀死，紧接着全家被抄，家破人亡……你根本不知道什么叫家破人亡！我一家上下两百余口人全死了！我那只有三岁的弟弟也死了！这是谁做的？”

“这是北齐皇帝做的，但你以为我真的不知道，这都是范闲和那个叫海棠的女人出的主意！”沈大小姐的眼睛全是仇恨的光芒，“可是我能怎么做？范闲是你的上司，是你的朋友，是你从来不说，但实际上最佩服的人……难道我还能指望你替我那一家大小两百余人报仇？”

“他既然敢逃到我的身边，并且让我发现，我便不能错过这个机会。”沈大小姐说完了这番话，知道无论事情怎么发展，也不可能再挽回面前这个男人的心，浑身瘫软坐在了床上，自己也不禁有些骇异，为什么自己一个本来什么都不懂的女人，却在仇恨的驱使下，做出了如此大胆的一件事情。

言冰云的身体微微一僵，却没有什麼反应，只是在心底叹了一口气，有些惘然的感觉。

后园里的假山已经被军士们生生掘开了，然而他们看着里面满布着灰尘的密室，看着似乎从来没有人呆过的空间，不禁呆在了原地。

被声音惊动出房的言若海，像是什么事情都不知道一样，皱着眉头看着这些负责扑杀钦犯的军士以及内廷高手们，寒声说道：“这是怎么回事！”

……

……

“我在府里躲着，可从来没有担心过会出什么事。”马车上范闲舒服地靠在软垫之上，虽然体内的经脉依然是一团糟，虽然此时的他比一个废人还要不如，但是这并不能影响到他良好的情绪。至少已经出了京都，眼看着京都四野更加生动的风景，他无来由地感到了开心。

离开言府的时候，他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也不知道是沈大小姐始终没有忘记庆历五年北齐上京城内沈府的灭门惨案，但他信任言老先生的能力，言氏父子都是在监察院里熬成精的角色，怎么可能连自己家宅里的异动都没有察觉。

依然是言府这种强悍的能力，终于觑着一个机会，将范闲送出了京都。此时的马车正行走山野间晨光黯淡的道路上，驾车的人是监察院里的一名官员，却不是范闲熟悉的旧属，也不是启年小组的老人，言府既然放心让这位官员来主持此事，想必对于他的忠诚有足够的信心。

“那是院长大人洪福齐天。”驾车的监察院官员笑着说了一句话，“不然院长大人也不

可能找着这么一个机会把您送出京都。”

两个院长大人，前一个自然是范闲，后一个自然是言冰云。这名官员沉默片刻后，忽然开口说道：“院长大人要我最后问您一句话，你答应他不去北齐，不背叛朝廷，能不能真的做到。”

“这死冰坨子……”范闲没好气地笑骂道：“说了自然就是要做的，我又不是老跛子那种百无禁忌的家伙。”

“你回京之后，帮我把这封信交给言冰云，让他想办法送到皇帝陛下的案前。”范闲沉思片刻后交代道，将一封薄薄的信递了过去。

信里提的内容很简单，就是自己已经离开京都了，会履行那夜与皇帝陛下之间的协议内容，也请陛下遵守天子一言驷马难追的承诺，并且祝陛下身体安康，多多保重。

之所以多此一举，主要的目的还是因为依然被封锁在京都之中的那几位友人。范闲清楚，皇帝陛下的主要目标是自己，如果自己能够活着逃离京都，那么再耗国力，再惹议论，将十三郎他们留在京都，并没有太大的意义。

马车在京都野外转了几个手，绕了好几圈，借着山势里的密径以及监察院备着的几个转换点，花了整整三天时间，才行到邻近的一处大州州城之外。

马车自然是不会进州城的，而是选择在这里进行交接。看着那张熟悉的脸，范闲忍不住笑了起来，说道：“你来了，我就放心多了。”

从北齐上京赶回南庆，一直在京都外准备接应的王启年化装成一个老头儿，满脸的皱纹，上车察看了一下范闲的伤势，不由感到心情沉重，没有什么心情说笑，摇了摇头。

“我得扮成什么？”

王启年从怀里取出脂粉和花布衣裳，勉强笑着说道：“扮成老杆子我的儿媳妇儿……”

范闲一声苦笑，也没有做出矫情的姿态，直接接了过来，说道：“你扮成老杆子倒是比我方便地多。”

在他换衣服的时节，王启年忍不住压低声音问道：“大人，难道从一开始的时候，您就已经计划好了自己能够离开京都？”

“我又不是神仙，计划总是赶不上变化。”

范闲微涩一笑，接着应道：“如果在宫里我能够胜了，自然不用再出京，可既然败了，那我一定要保证自己活下来，好在我的运气一如既往地优良。”

“听说那儿可不是人去的地方，而且也没有几个人能去，但凡敢去的人……都死了。”

“谁说都死了？苦荷活着，肖恩也活着，我那叔，我那妈不都活地好好的？”范闲的眼睛微微眯着，似乎是在追寻着当年那些人物的背影，轻声说道：“仅仅活下来是不够的，今次在京都这样还败了，那除了去神庙找找我那位叔，我还能有什么别的选择？这是早就想好了的事情，你不用拦我。”

王启年的面色有些难看，碎碎念道：“倒不是想拦您……这世上有谁敢拦您来着？敢拦着的人，除了陛下之外，只怕其余的全都死了。只是神庙……可不是皇宫，那可是仙人居住的地方，只怕我带着您折腾几十年都找不着地儿。”

“我们的目标就是，不折腾。”范闲咳了两声，强行用心念控制住体内经脉的灼痛感，勉强笑道：“你也不要太害怕。”

这本来就是范闲想好了的事情，对于那座虚无缥缈的神庙，他拥有比世上任何人都要更多的认知，甚至隐隐约约间，他能捕捉到神庙的真实背景，当然，这一切都只是猜测。

陛下如此强大，甚至在那枪声之后，依然活了下来，醒了过来。范闲清楚，经此一役，陛下再也不会亲身出宫，以身犯险，如今摆在范闲和皇帝之间的局面，便是以他们父子二人动手之前那一番长谈为基础的互相挟制。这终究是两个人之间的战争，不论是庆帝还是范闲，都不希望战火绵延至天下，如此，范闲此役惨败，便必须找到一个足以战胜陛下的力量。

天下已经找不到了，只有往天上去找。范闲的心情略感沉重，他知道神庙在世人的心中是怎样崇高的存在，可是他很担心五竹的安危，为了自己经脉的伤势，为了很多很多目的，他都不得不往神庙艰险一行。

“怎么走？”王启年轻拉马缰，问出了一个很实在的话。世人皆敬神庙，但谁也不知道神庙在哪里。

“向北。一直向北。一路向北。”范闲说道。

第一百三十九章 寒雪勿乱

风雪送春归，这片大陆上的春天还在南边积蓄力量，北边的风雪却早已经将所有的春意扼杀在了摇篮里。大陆北端，一年三百六十日，风刀霜剑严相逼，只怕是根本就没有什么春天可言。漫天的风雪化作了一道道深刻入骨的刀剑，左一刀，右一剑地劈斩着。

三日里难得一见露出雪面的黑黝山石，就因为这些天地冷冽无情的雕琢，而显出死寂一般的姿态。这里是一片冰天雪地，更是一片死地，然而如今却有一列小黑点，行走在百年孤独的雪原之上，沉默而坚定地向前行着。

偶有数声犬吠穿透风雪的呼啸之声，传向远方，带来几分鲜活的感觉。这个队伍中只有三个人，却足有六十几只雪犬，牵动着承载着食物装备的长长雪橇，不断地向着北方进发。

听闻这些行于极北之地的雪犬是雪狼的后代，只有那些能够忍受酷寒的北地蛮人，才能够将它们驯化，成为人类的好帮手。然而这些年大陆变得越来越寒，一出北门天关，气温骤降，往日里在雪地中赤膊作战的北地蛮胡，早已经不惜一切代价南迁至西方草原上，雪原回归了平静，这些雪犬又是谁的？

裹着厚厚的毛皮，连头带脸都蒙着温暖的狐裘，脚下穿着皮靴，手上戴着厚厚的手套，整个人被包成粽子一样，范闲呵了一口气，发现热气出唇不久，便似被这天地间的严寒冻成了雪碴子。他的面色有些发白，虽然自从庆历五年知晓了神庙的去向后，他暗中心中已经做了好几年的准备，可是真正地踏上了这片雪原，他才感觉到，原来天地间的威势，不是做好心理准备就能真正承担的。

离开北齐上京城已经有好些日子了，穿过已经没有太多军士驻扎的北门天关也已经有了七八天，一想到那座雪城上的军士，像看死人一样，看着自己这些人和狗走入雪原，范闲的唇角便不禁泛起了一丝苦涩的笑容，看来依然是没有人看好自己这行人。

他将手指伸到唇间打了个唿哨，身周六十余头雪犬耳朵灵动地竖了起来，精神十足地摇了摇头，抖落了身上的冰雪，探爪四足站立在冰冷的雪中，似乎根本毫不畏寒，吐着长长红红的舌头，等待着主人的下一个指令。

此时风雪似乎小了一些，范闲身前身后两辆简易雪车里行出二人。海棠和王十三郎此时也被裹成了粽子，他们面带疑惑地走近了范闲的身旁。

“趁着雪小，咱们得赶紧走。”

王十三郎的声音透过那层毛皮传到外面，显得有些嗡嗡的。范闲沉重地喘息了两声，咳着应道：“后面那些人还跟着没有？”

海棠将皮帽边上的耳套摘了下来，露出两只洁莹可爱的耳朵，在风雪中安静地听了半晌，然后摇了摇头，说道：“看样子是跟丢了。”

风雪虽然小了些，但是三人凑在一处说话，依然是极难听清楚。范闲翘起唇角笑了笑，说道：“跟丢了就好，我可不想你家小皇帝派的人被冻死在这片雪原上。”

海棠没有说什么，只是微微眯眼，向着北方的雪原深处望去。只见那边亦是一片雪白，这天地间除了雪之外，竟似什么也没有。如此枯燥无趣的旅途，偏生又因为严寒而显得格外凶险。她的眼睛里生起一抹复杂的神色，已经出了天关七八日了，范闲却根本不需

要探路，而是直接发布着命令，一路绕过雪山冰丘，沉默而行，似乎他很清楚怎样去神庙。

范闲身上的伤太重，根本不可能去探路，王十三郎的右臂没有全好，三人中，海棠的身体虽然也有些虚弱，但是如果要去探路肯定是她去做，她有些不明白，范闲从哪里来的信心，不会在这看不到太阳，看不到山川走势，除了冰雪什么都没有的荒原上迷路。

范闲从身后的雪橇上取出一把竹刀，小心翼翼地刮弄着皮靴上的冰凌子。一切的一切都在乎细节，只有准备地充分，细节考虑地周全，才有可能抵达那座虚无缥缈的神庙。出了北门天关这几日，他带着雪橇的队伍在雪原上绕了一下，就是为了甩脱身后隐隐跟着的那支队伍。

不论北齐皇帝是想保证这行人的安全，还是想跟在范闲的身后，找到那座隐在天外，不为人知的神庙，范闲都不会允许。一来是不想有太多的人死在这片寒冷之中，二来范闲自己也不清楚神庙里究竟存在着怎样的事物，苦荷当年那般小心地隐藏着神庙的位置，就是担心庙里的事物流传到人间，给这个世界带来不可知的危害，既然如此，范闲当然要小心一些。

“虽然有些冷，但我们……有必要穿这么多吗？”王十三郎站在范闲的身前，喘息了两声，觉得身上那些厚厚的皮袄皮靴，实在有些碍事儿。范闲受了重伤，无法调动真气御寒，而十三郎和海棠却是真气依旧充沛，九品上的强者，在一般的状态下，真可称得上是寒暑不侵了。

范闲笑了笑，望着他说道：“能多保存一些热量和真气，就节约一些，你别看着眼下这寒冷你还顶得住，可我们依然还是要往北走，谁知道到那里，温度会低到多少？”

说出这句话，他微微低头，掩饰着眼眸里淡淡的忧虑之意。庆历五年的西山山洞里，他将肖恩临死前的话语每一个字都记在了脑中，并且为了此次神庙之行做足了准备，可是他依然没有想到，这才出天关未到十日，天地间的严寒就已经到了这等程度。

看来如今的气温比几十年前肖恩苦荷二人去神庙时，又要冷上了几分。

“既然最大的困难是严寒，为什么我们不选择夏天出发？”海棠很敏锐地发现了这个问题。范闲如今表现出来的态度并不如何迫切，既然如此，夏天出发似乎才是最好的选择。

范闲沉默了片刻后说道：“路上的时间大约是两个月，而要找到神庙还需要多长时间，我也不知道。冬末出发，夏初时到，这样比较安全……而且我可不想半年都陷在黑暗之中。”

“嗯，听说神庙那里天地倒转，半年黑夜，半年白昼。”王十三郎点了点头。

“对这个世界的了解，你们都不如我，所以你们都听我的就好。”范闲很平静地说道，话语里却充满了不容置疑的信心。是的，他早在和大宝一同观星的时候就再次确认了这里是地球，既然是地球，那么北极处自然有极昼极夜。

这个世界的北方过于严寒，没有几个人能够踏足雪原深处，更没有几个人能够活着回来，所以在传说中，神庙所在的地方，便有了一些玄妙而未知的神秘气氛。只是这种神秘在范闲的眼前，却根本没有什么作用。

范闲从身旁的布包里取出三副很奇怪的东西，递了两副给海棠和王十三郎，说道：“从此刻起，我们眼中大概就只有雪了，太过单调的颜色，会让眼睛出问题，不管你们习不习惯，都必须把这东西戴着。”

话一说完，范闲便把那个物事戴到了自己的鼻梁上，原来是一副玻璃做的眼镜，只是镜片上用某种涂料漆成了黑色，依然能够透光。

海棠微微眯眼，看着范闲半晌不语，越发觉得他有些看不透，更不知道手里拿着的这个东西有什么用处。对眼睛会好？她没有多问什么，而是学着范闲的模样，把这个世界上第一次出现的墨镜戴到了翘翘的鼻梁上。

水晶眼镜，他们是见过的，但从来没有见过这种黑色的。王十三郎看了海棠一眼，有些犹豫地也戴到了眼睛上，三个人顿时变成了三位算命的年轻瞎子，看上去倒是有几分滑稽。三人对视片刻，忍不住都笑了起来。

“赶路吧，再过一个时辰就要扎营了。”范闲从怀中取出小意保护好的怀表看了看，又眯眼看了看风雪中的天色，开口说道。一路向北，再凭天色看时间只怕不准，他也不知道这个怀表能够在严寒之中支撑多少天。

一声呜呜的声音响起，休息了片刻的六十余只雪犬精神一振，吠叫着，欢愉地向着雪原的深处赶去，浑身上下银白色的毛皮，流动着一股美妙的动感。

.....

.....

范闲半倚在雪橇的皮箱之上，微微眯眼，感觉着眼睫毛上的冰雪冰冷着自己薄薄的肌肤，忍不住抽动了一下鼻子，将自己领口和袖口的活扣系带拉地更紧了一些，不想让任何一丝雪粒漏进自己的身体。

从庆历五年知晓了神庙的方位和路线图，范闲将这个秘密藏在自己的心里已经六年多了，他知道冥冥中注定自己终将去神庙一行，只是没有想到，最后是因为要去找五竹叔，是因为自己和皇帝陛下之间的决裂。

探险的旅程啊.....一旦有了这种直接的目的，似乎就丧失了许多美好的感觉。雪橇在平整的雪原上快速滑行着，四面八方传来雪犬们的急促呼吸声和簌簌的风雪声，在这样的声音陪伴下，范闲似乎快要睡着了。

他不可能睡着，他在仔细地听着雪犬的呼吸频率，以判断它们的疲累状况。六年的时间，弟弟范思辙按照他的吩咐，准备好了一应战胜严寒所需要的物事，包括前后雪橇上面的食物火种和特制的雪地营帐，而这些在北门天关驯养了三年的雪犬，更是范闲此次神庙之行最大的倚仗。

从这些方面可以看出，范闲是一个无比细心之人，他从来不打无准备之仗，在世人看来，要去上谒神庙有如登天般难，而在他看来，只要准备充分，神庙也不过就是一个偏远一些的旅游景点罢了。

唯一令他有些警惕的就是寒冷，如今的寒冷更胜肖恩苦荷当年，当年大魏朝是摆出了一个数百人的探险队伍阵仗，最后肖恩苦荷两大牛人还需要吃人肉，才能熬到神庙现世，如今他们的队伍里只有三人，能不能撑到那处呢？

范闲闭着眼，却不担心自己会被冻僵，体内的经脉确实已经废地差不多，无法调动真气护体，然而很奇妙的是，一入这片荒无人烟，奇寒无比的雪原，他便敏锐地察觉，风雪之中天地的元气似乎比南方任何一处地方都要浓郁许多。

这种敏感归功于苦荷大师临终前所赠的小册子，如果没有那个小册子，范闲只怕根本感应不到天地里的丝毫变化。为什么越往北去，天地间的元气便越浓郁？这是一个令范闲

百思不得其解的现象，不过这终究是好事，他半躺在雪橇上缓缓吸附着天地间的元气波动，如果北方的元气更加浓郁，或许只需要花上两年或者三年的时间，他体内的经脉便可以修复如初了。

雪橇在冰雪上微微一颠，范闲从那种空明的状态中醒了过来，双眼微眯，透着墨镜平静地观察着前方的风雪大地，忽然间有所领悟。当年大魏朝雄霸天下，那位已无所求的皇帝陛下为求长生之道，而遣使进献神庙，这一切的一切，都是因为苦荷的提议。

肖恩执掌的缇骑，隐约掌握了神庙的大致方位，可是天底下的凡人，又有谁敢冒着生命的危险前去一探？如果不是苦荷一力推动此事，以长生不老诱惑魏帝，只怕数十年前的神庙之行，根本不可能发生。

苦荷为什么对神庙有如此大的兴趣，以致于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前去？仅仅因为他是天一道苦修士，终生侍奉神庙的缘故？不，苦荷是一个现世主义者，只看他在神庙外与被囚在庙中的母亲叶轻眉在瞬间内达成合作的协议，就知道这位苦荷大师对于神庙并没有太多的恭敬之意。

范闲墨镜下的眼睛眯地更加厉害了，不知道苦荷大师手中的那个小册子是什么时候拿到手的，莫非那个时候他就已经察觉到了北方的天地元气有问题，所以想去神庙看一看，这一切波动的源泉和真相？

……

……

风雪越来越大，温度越来越低，原先还偶尔能够看到的白羊和雪狐此时也不知道跑到哪儿去躲避严寒了，整座荒凉的雪原上，就只有这一行雪犬拉着的队伍在风雪中艰难地前行。

范闲所处的雪橇上传来他两声压抑的咳嗽声，这等低温已经不是一般人能够抵御的，而他伤势未愈，确实熬地有些辛苦。

前方雪橇上的王十三郎像是没有听见范闲的咳嗽声，而是双眼警惕地看着前方，忽而他的身体化作了一道剑光，穿着臃肿的皮袄，破空而去，直接杀到了雪犬队伍的最前方，朝着一处微微隆起的冰雪下狠狠刺了进去。

雪犬一阵糟乱，半晌后才平静了下来，有几只胆大好奇的雪犬围了过去，站在王十三郎的身旁低头嗅着，然后发出了几声尖锐的叫声，叫声欢快至极。

王十三郎左手执剑，收回了剑鞘，看着被雪犬们从雪地里刨出来的那只浑体洁白的大熊发了发呆，这本来就是范闲交付给他的任务，一路打些猎物，以备将来不时之需。

雪犬很听号令，将那只白熊从雪里撕咬拖出来后，并没有后续的动作，而只是舔噬着带着血水的犬吻，欢快至极，因为它们知道，主人们肯定会将大部分的血肉留给自己吃。

“晚上可以烤熊掌了。”范闲并没有下雪橇，看着海棠和王十三郎二人将白熊捆上空着的雪橇，忍不住开心地笑了笑。

这只是一个插曲，雪橇队伍再次开动，在范闲的唿哨声指令下，沿着冰冷的雪川，向着西北方向快速前行。

海棠坐在雪橇上，看着前面的范闲的背影，眼中闪过一丝忧虑，她不知道范闲如今的 身体，还能不能一直支撑下去。然而她眼中的忧虑，转瞬之后便变成了疑惑不解与深深的佩服，海棠一生难得服人，但今时今日，看着范闲好整以暇，成竹在胸，平静指路，似乎

一切尽在掌握中的作派，终于是有些服了。

为什么范闲对于到达神庙有如此强烈的信心？为什么他看上去对神庙根本没有丝毫敬惧之意？难道真如师尊当年所言，叶小姐真是神庙里跑出来的仙女，所以范闲去神庙……只是回家而已？

神庙是什么，没有几个人知道，范闲半闭着眼睛，窝在一处，节省着体力，心里也在泛着淡淡的波浪，他知道母亲曾经去神庙偷过东西，他甚至知道最亲的五竹叔本来就是庙里的人，按道理来讲，他是这个世界上与神庙关系最密切的人，所以此行神庙，他的心态也有些怪异，似乎他可能会发现一切事物的真相，甚至可能是自己这次生命的真相。

当然，这也有可能只是奢望罢了，眼下最关键的问题是找到神庙。当年苦荷肖恩都是这片大陆上最强大的人，而且年纪体力正在巅峰状态，可是依然找地那样辛苦，范闲与他们相比没有什么优势，那他的信心究竟在哪里呢？

知识就是力量，范闲比这个世界上的其它人多了前世的知识，所以很多的玄妙在他的眼里，其实都只是自然现象。而正因为这些知识，他又从肖恩的嘴里知道了路线图，所以他并不担心自己会迷路。

雪橇上的范闲将内库去年出的最新指南针小心翼翼地放回袖袋之中，叹了一口气，伸出手指头，在飘着雪的空中一上一下画了两个半圆弧线，轻声自言自语道：“勿是个什么意思呢？”

第一百四十一章 从前有座山

狂风暴雪，横风横雪，斜风细雪，不须归，亦归不得，又成鬼风戾雪，冥风冥雪，遮天蔽日之雪，还有那些从脚底下生出来的雪，没过膝盖，若稍有行差踏错，只怕会将人整个埋了。便在这一天，经历了数十日的苦寒旅程之后，所有的雪忽然全部停了，就像老天爷忽然觉得自己不停往人间撒纸屑的动作很幼稚，并不能迷住那三个年青人坚定向前的眼神，所以拍了拍手，将手收回袖中。

天空放晴，露出瓷蓝瓷蓝却依然冰冷的天，阳光虽不温暖却极为刺眼，借着一望无垠的雪地冰川向着每一个方向反射着白到枯燥的光芒。

风雨过后不一定有美好的天空，不是天晴就会有彩虹，所以阿甘回到国内，还要经历那么多的事，才会再次看到珍妮，然后他依然会被认为不懂某些东西，再次出发，一直跑，跑过无数美丽的风景。

风雪过后，雪原上的雪橇队伍也在雪犬们欢快的鸣叫声中，再次出发，压碾着或松软或结实的冰雪，向着北边前进。面色苍白的范闲坐在雪橇上，半个身子都倚在海棠的怀里，一面咳着，一面强行睁着疲乏的眼睛，注视着周遭极难辨认的地势走向，与自己脑内的路线图进行着对比，确定着方向。

体内的寒症越来越严重，虽然随身的药物并没有遗失，但天地间的酷寒，对于重伤难愈，真气全废的范闲来说，无疑是一种极为残酷的折磨，这几日里每天夜里，范闲窝在睡袋中总觉得身周全是一片湿寒，咳地仿似要将内脏都咳出来一般，雷声之中带着嘶哑，就像是刀子在石头上面不停地磨，谁也不知道哪天便会被磨断。

海棠和王十三郎都很担心他的身体，甚至动了启程回南的念头，却被范闲异常坚决和冷漠地阻止了，因为他清楚，如果不能一鼓作气找到那座虚无缥缈的神庙，他不知道自己以后的生命里还能不能再次鼓起这种勇气，而且他体内的经脉尽乱，皇帝陛下还在南方的宫殿里修复着伤势，不去神庙找到五竹叔，他回去南边没有任何意义。

更令范闲有信心的是，通过苦荷大师留下来的法术小册子，他能清晰地察觉到，越往北去，天地间的元气浓度越来越高，随着不断地冥想，他腰后雪山处的气海已经渐渐有了稳固蓄元之兆，此时放弃，太过可惜。

眼下对于他们三人来说，最大的问题便是时间。这是一场赛跑，一场范闲伤势病情与神庙距离之间的赛跑，范闲直觉若真的找到神庙，自己体内的伤势一定会好很多。

海棠和王十三郎都知道范闲温和的外表下是无比倔犟的性情，所以他们也只有沉默地听从了他的意见，只是这两位友人依然十分担心他的身体，尤其是入夜后听着那一阵阵撕心裂肺的咳嗽声，谁能安眠？

便在安静的夜里，海棠钻进了范闲的睡袋，轻轻地替他揉着胸腹，用自己的体温温暖那片苦寒。两个人的身体就那样温柔而亲密地贴在一起，却没有丝毫男女方面的想法，只是紧紧抱着，像互相取暖的两只小猪。

王十三郎自然发现了这一点，但他没有任何表示和反应，只是加快了北上的速度，带领着雪犬组成的队伍，趁着天空放晴的时辰，拼命地赶着路。

.....

.....

“还有多远？”停雪的天地间依然有风，第一辆雪橇上的王十三郎逆风呼喊，迅即响彻了整座雪原。

范闲眯着眼睛，看着前方站立在雪橇上，皮袄迎风摆动的王十三郎，忍不住笑了笑，心想这小子倒也是潇洒，居然真不怕冷，这时节居然还能站在雪橇上冲雪浪，尤其是配上那一双墨镜，看上去真有那个世界里玩极限运动的小子们的风采。

从怀中取出指南针和地图，范闲在海棠的怀中咳了两声，仔细地确认着方位，雪橇在雪地上不停上下起伏前行着，让他的观察有些费力。沉吟许久后，他疲惫地说道：“顶多还有十五天。”

当范闲展开地图时，海棠转过了脸，这已经不是范闲第一次展开地图了，最开始的时候，他只是凭籍超强的记忆力指路，而到了后来病地太重，地图必须要拿出来，可是王十三郎和海棠都会刻意地避开。

因为这是范闲的要求，也是三人踏上神庙之行前的誓约，范闲要求海棠和王十三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神庙的方位所在，因为他能猜测到，神庙的方位一旦泄露，庙里的事物一旦流落到人间，只怕会给这个人带去无尽的祸患。

就像母亲叶轻眉当年带出来的那些武功秘籍，就像那个箱子，如果庙里还有很多，这个天下会变成什么样子？范闲可不希望这个世界变成天位高手满天飞，电磁炮四处轰的恐怖所在，强者们随便打个架就打地天地冲撞，元气大乱，这叫那些平民百姓怎么活？

.....

.....

旅途之中不寂寞，因为有伙伴，然而格外艰辛，只是这种艰辛也无法用语言来描绘，因为艰辛在于苦寒，在于枯燥，在于无穷无尽，似乎永世不会变化的雪白之色。

不知道过了多少天，平坦的雪原，微微拱起的雪丘渐渐变得生动了起来，地势开始变得复杂，阳光也变得越来越黯淡，气温低到了人类难以忍受的地步，好在暴风雪依然没有再下。

北方天际线的那头，忽然拔起了一座高山，一座高高的雪山！

似乎自从天地开辟之初，这座雄奇伟大的雪山便耸立在此间，冷漠而平静地等待着那些勇敢的旅行者前来朝供。

雪橇队伍缓缓地停在了一道冰川遗迹的旁边。范闲眯着双眼，看着前方遥远的雪山，注视着在碧空下泛着幽冷白芒的奇崛山峰，胸口处难以自抑地产生了一丝激动，这一丝发自内心深处的激动，迅即占据了她的全身，让他的手指都微微地颤抖了起来。

在梦中，他见过这座与大东山有几分相似的大雪山。在梦里，这座雪山是那样地高不可攀，是那样地神秘强大和冰冷，就和皇帝老子带给他的感觉一样，然而今日，当这座大雪山忽然全无先兆地出现在自己的眼帘中时，范闲却感到了无穷的快慰。

人生而畏死，然朝闻道夕死可，若在短暂的一生中，能够看到那些其他人都看不到的景致，获知更多天地间的秘密，知晓那些最吸引人类目光，最催促人类进化的未知，这该是怎样的一种享受？

范闲的身体骤然僵硬了，一直未曾停歇的咳嗽声也停了，他贪婪地望着那座清幽的大雪山，似乎想将这一幕令自己动容的景致牢牢地烙印在心里，在以后的岁月中再也不要忘

记。

动容不止因为此情此景，不仅因为山中那庙，也因为此间天地的元气竟然浓郁到了一种令人颤抖的程度，范闲苍白的脸上双眼深陷，瘦削到了极点，可是每一呼吸，似乎都觉得自己在渐渐地健康起来。

海棠第一个察觉到了范闲的异样，她的身体也已经疲惫到了极点，往日里明亮无比的眼眸，早已经被天地间的严寒打磨成了一片疲乏，然而此刻，她的眸子又亮了起来，随着范闲的目光望向那座大雪山，久久没有言语。

雪橇停下来后，雪犬们似乎也察觉到了不一样的气氛，低声地吼叫着，六十余头雪犬，在经历了如此艰苦的旅程之后，只剩下来了十七只，而长长的雪橇队伍也随着沿途的抛弃，减少到了五架。

王十三郎就站在最头前的那一架上，没有回头，只是怔怔地望着那座山，沙哑着声音问道：“神庙……就在这座山里？”

“是。”已经好几天疲弱地无法说话的范闲，不知从哪里来的力气，无比坚定地吐出了一个字。

得到了确认，三位年青人就这样怔怔地看着远处的雪山发呆，竟似有些不想再往前踏一步了。忽然，王十三郎从雪橇上跳了下来，对着那座大雪山发狂一般地吼叫了一声，声音极为沙哑，又极为愤怒，更极为快意！

看着这一幕，海棠和范闲都忍不住笑了，心想这位一直温和坚定的剑庐关门弟子，忍到此刻，终于爆发了承自四顾剑的疯意。笑后便是沉默，海棠的眼中湿润了起来，终于化成了几滴清泪，泪水滴在皮袄上迅疾成冰，范闲快活地看着摇头，许久说不出话来。

没有经历过他们这一次漫长旅程的人，无法了解他们此刻心中的情绪，这是一种大愿达成的满足，这是一种战胜天地的豪气，又是一种马上便要接触世间最神秘所在的冲动！

漫漫雪程，沿途雪犬毙于地，范闲重病随时可能死亡，海棠和王十三郎也被折磨地失却了人形，此等艰辛，不足为外人所道。

……然而他们终究是到了！

……

……

如果没有范闲充分的准备以及对于大自然的了解，他们三人孤独相携来此，只怕早就死在了雪原之上。一念及此，范闲眯着眼睛，看着远处那座大雪山，不禁想到了很多年前那两位强悍的先行者，苦荷大师以及肖恩大人。

范闲一行从北齐启程时是春初，此刻应是夏时了，天地间最温暖的时刻，而当年肖恩苦荷一行数百人，却是从夏天出发，一路死伤无数，待他们到了这座雪山时，正好是极夜。

整整长达数月的极夜，当年的那两位先行者是怎样熬过去的？肖恩和苦荷不像范闲拥有前人留下来的路线图和经验，居然还能在这样凄苦的环境中活了下来，实在是令此刻劫后逢生的范闲大感赞叹。

与那两位吃人肉的先行者比起来，范闲三人其实真的要幸福很多，轻松很多，可是依然狼狈不堪，也亏得海棠与王十三郎都是人世间顶尖的强者，再加上范闲这个有两世知识的废人——一切似乎都是命中注定，范闲注定是世间对神庙最敬畏又最不敬畏的人，也是

最有能力进入神庙且需要进入神庙的人。

望山跑死马，范闲渐渐从内心的兴奋与激动之中摆脱出来，强行压抑住心神，静静望着那座高大的雪山，猜测着山里那座大庙的模样，沙着声音说道：“休息一夜，明晨进庙！”

第一百四十三章 庙里有个人（上）

风雪停了。

听到那个平淡的声音，范闲双瞳紧缩，警惕地望着面前若天书一般的木门，不知道里面会跑出怎样的一个怪物来。

然而过了许久许久，雪山深处的神庙依然一片安静，庙里那个声音在解答了范闲的那句下意识怒问之后，似乎也陷入了某种复杂的思考过程里，陷入了沉默。

紧接着，庙前那扇奇大的门悄无声息地开了一道缝，如此沉重的大门打开时，竟没有发出一丝声音，令人有些不寒而栗。庙门开了十五度角，在正面看不见里面的风景，然而这无声的开门似乎昭示了庙中人的某种邀请。

范闲的心脏在这一刻咚咚地跳了起来，然后强行平伏了下去，他眯着眼睛望着庙门的阴影，脸上没有一丝表情，却出乎所有人意料，缓缓地坐了下去，就坐在了石台上的浅浅白雪上。

他本以为就如同数十年那遥远的过去一样，当苦荷大师将要打开庙门时，里面会如闪电般探出一个黑影，给自己这些人最强悍的打击，然而庙门开了，却没有丝毫动静，难道说……庙里的那个人也会感到寂寞，感到孤单，感到冷？所以庙中人很希望看到自己这些人的到来？

宝山在前，地狱在前，天堂在前，繁花雪景在前，只有咫尺，偏生范闲却坐了下来，唇角挂着一丝微涩的笑容，闭上了双眼，开始不断地冥想。

海棠和王十三郎并没有听懂庙中那个声音与范闲的对话，毕竟这个世界没有什么博物馆，他们也不明白范闲为什么此刻却在庙门前坐了下来。他们怔怔地看着神庙打开的大门，紧张地走到了范闲的身旁，取出了身边的武器，开始替他护法。

海棠的武器依然是她腰间的那柄软剑，王十三郎却不知从哪里找出了一根木棒，就像个猎人一样，双眼尖锐地盯着开启了一道小缝的庙门。

雪地上的三人就这样沉默地守在庙门之前。

四周天地间的元气极为浓郁，范闲敏锐地查觉到了这一点，所以他才会闭着眼睛坐了下来。在进入神庙之前，他至少要保证自己能够行动无碍，呆会儿若要狂奔而逃之时，至少不会拖累海棠和十三郎。既然神庙在前，庙门已开，这几万几千几十年都等了，何至于急在这一刹那。

不知道过了多久，范闲缓缓地睁开了双眼，身体三万六千个毛孔贪婪地吸附了足够的天地元气，将体内的经脉疮口修复了不少，腰后雪山处蕴积的真元也终于可以尝试着缓慢地流淌。

他的精神好了许多，做好了入庙的准备。

范闲的双眼落在了庙门口，十三郎此时也正紧张地盯着那里。只听得吱吱两声脆响，一只小鸟儿稚爱地从神庙的门里走了出来，对着外面紧张的三人叫了两声。

这只鸟儿浑体青翠，十分美丽，透着股清净的感觉。神庙外三人看着这只鸟儿的到来，不由一怔，没有想到神庙来迎客的并不是什么恶魔仙将，而只是一只鸟儿。

青鸟殷勤为看探。

“走吧。”海棠看着那只美丽的青鸟，心头微微一颤，下意识里说了一句话，将范闲从雪地里扶了起来。

范闲此时的精神已经好了极多，他沉思片刻后说道：“进。”

……

……

一庙一世界，门后自然是另一世界。然而与世人想像不一样的是，神庙大门的背后，并不是一个仙境美地，也与海棠想像的不一样，那只青鸟吱地一声便飞走了，并没有更多可爱的生灵前来迎接辛苦的旅人。

神庙的里面还是一个广场，一处极大的广场。广场的四周散落着一些巨大的建筑，这些建筑虽然高大，但都被外面的黑石墙挡住了，雪山下的人们肯定无法看到。

这些建筑的材质和建筑风格，乃至高度和广度，都不是世人们生活的世界所能达到的程度。道路两旁的墙壁上有一些已经破落到了极点的壁画痕迹，隐约还能看到一丝线条和一些十分黯淡的色彩。

范闲三人行走在神庙内的通道上，抬头是一片雪天，低头是一片雪地，只觉天地之间依然如此静寂，身周那些神话中的景象和风景，似乎都不是真实的存在。

他们三人就像是三个小黑点，沉默地在通道上行走着。那个庙中的声音再也没有响起，似乎庙中人不关心他们从何处来，也懒得指导他们要往哪里去。

所以范闲三人只是沉默而随意地行走在庙内的通道上，双眼平静地观察着身周掠过的建筑檐角与巨石平台。看似平常随意，其实他们的心里都早已经掀起了惊涛骇浪，毕竟这是神庙的内部，只怕这个世界从来没有人进来过，传说中，神话中的土地，终于出现在了他们的面前，海棠朵朵和王十三郎外表的平静下，究竟要压抑怎样复杂的情绪？

当年苦荷和肖恩也只不过在神庙的门外，便遇见了那个黑影和那个小仙女，而范闲三人却是实实在在地走进了神庙。

范闲要冷静一些，因为他已经从庙中那个声音的对答中隐约猜到神庙的来历。他的目光停驻在通道两侧的残存壁画上，画皮剥落地厉害，看不清楚上面所描绘的具体内容，历史的秘密似乎就藏在这些画里面，然而范闲很轻易地从那些残存线条里发现了熟悉的痕迹。

就像神庙的建筑风格影响了上京城里那座黑青皇宫一般，庙中的壁画风格和庆庙甚至是一石居那些酒楼漆画的风格似乎都是一脉相承，看来神庙立于世间不知几千几万年，虽不入世，对世间却一直有着隐隐然的影响。

神庙里的风雪要较墙外小许多，此时风雪早歇，通道上面只铺了一层薄薄的粉雪，范闲三人的脚印清晰无比地印在上面，化作一条孤单的线条，直入神庙深处。

一路所见，只是一些残破将倾的建筑，冷清无人烟的荒芜，此地不是仙境，不是神域，正如皇帝老子和五竹叔所言，只不过是个破败之地罢了。

范闲收回回望雪地脚印的目光，略一沉吟，继续带着海棠和王十三郎向前行走。自入雪原之后，他便成了三人的首领，虽然他的伤势未复，病情又至，可是海棠和王十三郎隐约察觉范闲比世间大多数人都要多一些某些方面的知识。

前方那只小巧灵动美丽的青鸟还在咕咕叫着，时隐时现，带领着三位前来祭庙的年青强者，踏着薄雪，伴着孤单与寂静前行。

大致上确认了神庙内部建筑群的范围，是一个扁方形，三人已经不知不觉间走到了神庙的正中心。

在神庙的正中心有一个台子，台子的后方有一处保存地最为完好的建筑，虽然建筑之外依然能够看到很多时间留下的伤痕，渐渐风化的石块棱角见证了天地的无情，然而这座建筑终是没有倒塌。

一直走到这里，都没有看见一个人，看见一个传说中神庙的使者，只有那只青鸟在飞着，此时落在了铺着薄雪的石台上。

范闲眉头微皱，发现青鸟落在薄雪上，并没有留下任何脚印，而神庙使者没有出现，那个声音的沉默，让他确认了另一个事实。

或许是冥冥之中的一种感应，范闲三人便在这个石台前停住了脚步，看着雪台上的那只青鸟，沉默不语，似乎要看到它变成一朵花，或是叼回一枝花来。

不知道等待了多久，神庙内令人压抑的安静环境，一直没有丝毫变化，范闲的动作也没有丝毫变化，他的身子微佝着，心脏却在微微颤抖着，这一路行来所经过的那些建筑痕迹，其实让他很有些紧张，因为他隐隐感觉到，那些建筑是无数年前留下来的文明遗迹，或许和自己前世的那个世界之间，有些什么关联。

“庙里没有什么危险，那些神庙使者应该死光了。”范闲沙哑的声音，忽然打破了神庙内部维持了无数年的安静，雪台上的那只青鸟转过头颅，看了他一眼。

范闲忽然开口说话，令他身旁的海棠与王十三郎吃了一惊，自进入神庙以来，海棠和王十三郎的情绪，都被这些前所未见、闻所未闻的庞大建筑遗迹和那只若能通灵的小青鸟所震慑住，早已失却了在世间时的冷静判断，有些惘然。

“都死了？”海棠和王十三郎纯粹是下意识里复述了范闲的话语，却根本不可能认同他的判断。庙里没有什么危险？一个虚无缥缈的只存在于神话传说中的存在，忽然出现在自己的眼前，谁能像范闲这样硬硬地说出这个判断来？

海棠看着雪台之上的那只青鸟，面色有些微微发白，颤着声音说道：“即便是破落的仙境，可依然是仙境，天人殊途，须有敬畏之心。”

天一道的天真孩子们，对于神庙的崇拜深植于骨，青山一脉的徒子徒孙们，从来没有一个人继承了苦荷大师最强悍的精神，包括海棠在内，世人面对着神庙，进入神庙之后，都会下意识里自我认知弱小许多。

“有什么好敬畏的？”范闲这句话并没有说出口，在心里狠狠地想着，五竹叔说过，家里已经没有几个人了，在府外的巷子里死了一个，老妈死的时候，神庙也死了一个，看今天一直安然进入到此间，神庙依然没有使者出现，便可以肯定，这座破庙里只是一片荒地。

神庙不是仙境，只是遗址。确认了这个事实，范闲的心里便再也没有任何畏惧，他眯着眼睛，看着雪台上的那只青鸟，忽然开口说道：“看样子……使者死了，神庙的仙人早走了，只留下了这只仙鸟。随便逛逛，我们也回吧。”

海棠和王十三郎难以置信地扭头看着范闲，他们此时的心绪有些不安，竟是没有听出范闲这句谎话。当然，这也是因为范闲苍白的脸上那抹怎样也挥之不去的淡淡失望与悲伤，演地太过高明。

“瞎……”海棠准备说，若神庙真的荒芜破落到了这种程度，如果真没有什么六合之外

的至高存在，为什么不试着找一找五竹的下落，却就要这样无功而返？王十三郎此时浑身肌肉紧张，不知道怎么面对这座空旷而荒凉的大庙，经历了如此多的艰辛，才穿过雪原到达此处，他怎么甘心就此退回？

范闲急促地咳嗽两声，阻止了海棠的问话，只是死死地盯着雪台之上的那只青鸟——世间任何事都是需要理由的，既然神庙只是一处文明的遗址，一座博物馆，那么这座大庙里那个声音将自己三人请进庙里，自然有事情需要自己去做。

事情的发展果然如范闲所料，雪台上的那只青鸟忽然咕咕叫了两声，一振羽翅向着蒙蒙的天穹飞去，却只飞起了约十丈左右的高度，便倏地一声变成了无数光点，消散在了空气之中！

海棠和王十三郎身体一震，用最快的速度靠近了范闲，护住了他的全身，十分惊恐神庙里出现的变故，会让范闲这个最脆弱的人就此毙命。

范闲却根本不害怕，他只是眯着眼冷冷地看着空中那些缓缓降下的光点。那些光点降到雪台之上的半空中，开始凝结在了一起，就像夏夜空中的无数萤火虫，因为某种神妙的缘故，排列成了某种形状……

光点渐渐明亮，渐渐黯淡，露出空中一个渐渐清晰的人影，那些线条越来越清晰，看清了袖角的流云衣袂，看清了腰间的黑金玉带，看清了脚下那双翘头华履。

一个古袍广袖的老者，就这样出现在了半空之中，看不清楚他的容颜五官，但可以清楚地看到他的存在，他的脚没有站在雪台上，而是凌空这样飘浮着，他的人明明在这里，可是海棠和王十三郎却根本感觉不到他丝毫的呼吸心跳，甚至连他存在的感觉也没有！

凌空而立，似欲随风而去，广袖在雪台之上轻轻飞舞，淡淡湛光笼罩着这位老者的全身！

这样一幕场景，震慑住了雪台前三人的心。能够凌空而舞，能够身放金光，这是什么层次的修为？不，这哪里是修为，这明明是仙术！除了神庙里的仙人，还有谁能够用这种令人直欲膜拜的方式，出现在世人的面前？

海棠和王十三郎睁着惘然的双眼，看看面前这一幕自己无论如何也无法理解的画面，很自然地将这个青鸟化成的存在，与传说中的神庙仙人联系在了一起，身体不受控制地颤抖着，自然而然地拜了下去，诚心诚意地向着雪地拜了下去。

范闲也拜了下去，双膝陷入薄薄的软雪之中，身体开始颤抖，像是一个陷入了激动之中难以自拔的世人。

谁也无法解释面前的这幅画面，纵使范闲前生时的文明，也无法营造出如此神乎其神的现象，雪台上那个泛着湛湛光芒，凌空而立的仙人，显得那般真实，真像个神仙。

然而范闲的激动与恐惧依然有一大半是伪装出来的，他强迫自己冷静下来，大脑快速地转动着，分析着眼前出现的这个仙人。如果这座神庙是博物馆，如庙中人所言还是座军事博物馆，那么怎么会有神仙？

既然不是神仙，那会是什么？范闲两世为人，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压榨自己的脑细胞，他的头微微低着，拼命地思考着，难道……是前世听说过的全息图像？

范闲没有扔一把雪洒过去，看会不会穿过那位仙人的身体，可是心中一旦有了定算，恐惧便自然而然地减弱了许多，他像海棠和王十三郎一样，诚心诚意地跪在雪台的前面。

“北齐天一道海棠，见过仙人。”海棠朵朵认为，神庙仙人一定知道青山一脉，以供奉

神庙，传播神庙仁爱之念为宗旨的天一道门，颤着声音禀道。

“东夷城剑庐王十三郎。”王十三郎的声音有些怪异，大概这位壮烈儿郎今天终于被这种精神上的冲击，弄得有些不清楚了。

“南庆范闲。”范闲没有隐去自己的真实姓名，上一个神庙使者降世，死于五竹叔之手，那是因为皇帝老子的狠毒手段，想必神庙并不知道自己与叶轻眉之间的关系。

他现在只是在思考，神庙对自己三人敞开了大门，究竟是想做些什么呢？如果神庙在这个世界的神话传说中冒充了无数年的神仙，那么想必今天会继续扮演下去，要装神仙，自然就要矫情到极点，把架子要端足，才会吓倒像海棠和王十三郎这样的人，如果自己这行人不先说话，只怕神庙方面不会有任何反应。

“我三人自南而来……”范闲沙哑着声音，将雪原上的艰辛讲述了一遍，以证明自己三人的决心以及对于神庙的崇拜向往之意。海棠和王十三郎此时终于清醒了过来，知道范闲是在说谎话，心中不禁大感震惊，心想仙人一念，自知忠奸，在仙人面前还要说谎话，范闲未免太过胆大。

“你们是世间的生灵，伟大的神庙所怜悯注视的子民，冰霜雪路证明了你们的决心，有任何的疑惑，都需要光明的指引，而光明便在你们的面前。”

青鸟化作的那位仙人，终于开口说话了，声音里没有一丝情绪起伏，但很奇妙，并不冰冷，反而有几分温暖可亲的感觉。

仙人的声音回荡在空旷寂寥的神庙之内，嗡嗡作响，竟不知道声音是从仙人的唇中发出，还是从天地间的四面八方发出。

这一句话的神妙表象，令海棠和王十三郎再次坚定了对方是位仙人的判断，然而范闲却在心里冷笑想着，不过是一招升级版的大喇叭罢了。

光明在前，需要指引？世人多凄苦，若有何疑惑处，便可以向神庙里的仙人求助？于是范闲很自然地开口了。

“至高的仙人，我们想知道……我们是谁，从哪里来，将要到哪里去。”

他们从南方来，已至神庙，将往何处，谁人可知？青鸟引他们至石台之前，却无法告诉他们这个哲学上的拗口问题。仙人听到范闲的三个问题后，顿时沉默了起来，在寒冷空中飘动的衣袂也瞬间变得僵硬，没有一丝颤动。

海棠和王十三郎不明白范闲为什么问出这三个问题，而范闲此时已经缓缓站起身来，双眸平静异常，冷漠异常，看着那个陷入沉默之中的仙人，通过细节上的观察，最终确认了自己的判断。

“你们便是你们，你们从来处来，往去处去。”

仙人的衣袂飘动了起来，声音依然是那样地温暖，回答的话语是那样地玄妙。这个回答落在海棠和王十三郎的耳中，十分悦耳，只怕落在任何人的耳中，都会显得格外美妙。

然而范闲要的便是对方这般回答，他平静直视着飘在半空中的那个光亮人影，暗自想到，搜索资料库需要这么长的时间，看来神庙的能量真的快要衰竭了。

很明显，仙人对于范闲站直身体，无礼直视自己的举动没有丝毫愤怒，光芒一片中，他温和地望着范闲。

“我要的不是这个答案。”范闲如是说。

“答案只是答案，需要不需要，其实只是心的问题。”神庙仙人的回答依然是这般地神棍之气十足。

范闲沉默片刻后说道：“我想要知道神庙的过去。”

仙人再次沉默，笼罩在他衣袂上的光亮瞬息黯淡了许多。范闲眼睛眨都不眨一下地盯着这片光亮，在心中暗自祈祷着，如果你真的是全息图像，如果你真的只是这座博物馆的讲解员，那就完成你自己的使命，讲述这一段已经湮没的历史吧。

如果有人真的能够进入传说的神庙，他们会要的或许是点金术，或许是长生不老之术，或许是那些神奇无比的无上功诀，而范闲不一样，他最想要知道的是神庙的历史，在庙门外他曾经脱口而出博物馆三字，可是很明显这位神庙里的人，并没有因为那三个字而猜测到范闲体内有一个与他隐隐相通的灵魂。

仙人的衣袂僵直了许久许久，光亮黯淡了许许多多，或许那些飞舞在光点之中的类人的思绪，正在衡量着某种许可准入。

第一百四十五章 庙里有个人（下）

极寒的北地雪山，极冷的缥缈神庙，范闲头也不回地往那座建筑里行去，再次撞破了仙人的身躯，在这片白雪覆盖的天地里，生出无数令人目眩的光点。

没有人注意到雪袄之下，他的后背已经湿透了，在这样冷的气候里，汗水从他的身体里渗了出来，打湿了所有的内衣。他的表情依然平静，没有人知道先前闯入仙人身躯的那一刹那，他凝结了多少的勇气，多少的决心。

神庙到底拥有怎样深不可测的实力，究竟是不是如皇帝陛下和五竹叔所言，已经荒败到了某种程度，范闲并不清楚，只是五竹叔明显失陷在这座雪庙之中，让他内心对于这座神庙有种天生的警惧，但他依然要赌。

眼下看来，似乎他是赌赢了，那些光点凝结成而的仙人身躯，明显没有什么极为强悍的力量，更大程度上与范闲先前猜测的全息画面有些接近。

然而神庙里依然有许多秘密，很多解释不清楚的事情，比如这周遭浓郁的天地元气，比如那些曾经被母亲偷出去的武功秘笈——那个世界里，或许有陈氏太极拳谱，但肯定不可能有像霸道功诀那样神妙的东西。

范闲薄薄的双唇微微颤抖，迈过了那座完好建筑的门槛，而手却负在身后，给了海棠和王十三郎一个手势，他希望这两位伙伴能够在雪庙的神威下，依然能够坚强地站立，能够帮助自己。

他闯入了那座建筑，那些光点就像萤火虫一样跟了进去，空留了一片雪地，和那个没有留下青鸟足印的雪台，两扇沉重的大门就此无声关闭，将范闲关在了门内，却将海棠和王十三郎关在了门外。

海棠和王十三郎还没有从震惊中摆脱出来，他们不知道范闲从哪里来的泼天的胆子，居然就那样从仙人的身躯里穿了过去，他们更不明白，为什么那个仙人被范闲一撞，居然被撑成了一片光点。

他们更担心那扇紧闭大门之内范闲的安危，海棠朵朵双眼微眯，眸内亮光大作，正欲提起全身修为硬闯此门时，王十三郎忽然开口说道：“他的手势是让我们留在外面……趁着这个机会找人。”

范闲冒此大险，将海棠和王十三郎留在门外，自然是希望他们能够借自己拼命搏来的机会，在神庙里搜寻五竹叔的踪迹。范闲千里迢迢，不辞辛苦来神庙，一大半的理由，便是因为他最亲的那个叔叔。

……

……

这是一座仿古庙似的建筑，然而内里的建筑材料却不是一般的青石，而是一种类似于金属的材质。范闲的眼瞳微微缩小，极快速地在殿内扫视了一遍，却发现这座建筑内一片空无，没有什么出奇的存在，唯一有那一片片的空白处，隐约可以让人凭借博物馆的名称，联想到无数年前，这里或许是一个一个的展台。

神庙外部的壁画早已经残落了，然而这座建筑里的壁画却依然保存地不错，能够清晰地看到上面绘画的场景。

范闲将双手负在身后，像一个老头子一样佝着身子，仔细地让这些壁画面前走过，目光从这些壁画上面扫过，一丝不苟，十分仔细。既然那个光点凝成的仙人不肯告诉他历史的真相，那么这个真相，就只有他自己来寻找了。

就在范闲佝着身子，认真看壁画的时候，那些光点凝成的仙人就像一个鬼魅一样飘在他的身后，范闲清楚这一点，但他没有回头去看，也没有开口问什么。这时候的场景十分奇妙，被一个仙人或是一只鬼跟着，范闲的心里难免也有些发毛，可是他表现地却格外镇定。

这些壁画的风格与范闲前世所知的油画极为接近，上面描绘的内容，都是大陆经集中偶尔提到的远古神话，只是那些神灵的面貌极为模糊，不论他们是在山巅行雷，还是在海里浮沉，或沐浴于火山口的岩浆之中，总有一团古怪的白雾，遮住了他们的真实面目。

范闲的心里咯噔一声，再次想起了京都庆庙里的壁画以及大东山上庆庙里的壁画，这些壁画上面所描绘的内容不知是几千几万年前的事情，肯定中间传承了无数代，有些模糊自然难免，可是这座神庙本来就是一切传说的源头，为什么这些壁画上面的神祇依然面目模糊？

一直像缕光魂跟随着范闲脚步的庙中仙人，忽然开口说道：“这些壁画出自波尔之手。”

“波尔？三百年前西方那位大法师？听说他和他的老婆伏波都是天脉者……最后消失地无影无踪，原来最后是回到了神庙。”范闲皱着眉头说道：“天脉者本来就是神庙往世间撒播智慧种子的选民，我本来以为这些天脉者最后心有异念，都会被神庙派出去的使者给杀了，没想到原来还有活着回到神庙的。”

“神庙禁干世事，自然不会妄杀世人。不过您说的对，无数年以降，总有天脉者承袭神庙之学，便心生妄念，令苍生受难，但凡此时，神庙便会遣出使者，让他消失于无形。”

“这大概便是传说中的天脉者最后都消失无踪的原因。”范闲注意到了身后那缕光魂的语气依然平稳温和，只是称呼自己时，用了您这个字，而且开始与自己沟通交流了。

“但像波尔和伏波这一对夫妻则另当别论，他们并没有什么世俗的欲望，当伏波死后，波尔经历了无穷的辛苦，回到了神庙，恰好那时候神庙的壁画快要残破了，所以他花了七年的时间，将庙里的壁画重新修复。”

“可是大东山庆庙和京都庆庙的历史都不止三百年……怎么可能那些壁画还是波尔的风格？”

“因为波尔只是修复，没有创造，他按照很多年前的壁画风格，自然和你生长的世间壁画有几分相似。”

范闲忽然指着壁画当中那些漫天的火焰与光芒，眯着双眼问道：“为什么那些神没有面目？”

“因为真神从来不用面目见人。”

“所以你不是真神。”

范闲身后半空中飘浮着的那些光点，渐渐褪去了老人的面容，变幻成了一个镜子一般的存在，沉默许久之后，说道：“正如您先前所言，我不是神。”

“很好，我就担心你在这大雪山里憋了几万年憋疯了，真把自己当成神，那事儿就不

好处理了。”听到四周传来的神庙本体的声音，范闲的心情略放松了一些，至少一个最疯狂可怕的可能，被神庙自己否定了。

如果是真正有生命有感情的存在，听到范闲的这句话，一定会明白他内里所隐藏着的意思，可是很明显，神庙里的这个存在，只是被动地按照某些既定的流程在思考，并没有接着往下说什么。

“神不是没有面目，而是根本没有神。”不知为何，当范闲说出这句话后，他的心情忽然变得寂寥起来，因为世间若真的没有神的话，那么他的存在，母亲的存在，依然是那样地不可捉摸，毫无理由。

“那些只是一些威力强大的机器或武器罢了。”范闲指着壁画上那些可以开地辟地的神灵，轻声说道：“我不知道是什么武器，原子弹还是中子弹？反正都是一些很可怕的东西。”

半空中飘浮着的那缕光魂，在听到范闲的这句话后，镜面忽然发出了极为强烈的波动，似乎正在进行极为剧烈的思考行为。或许正是因为范闲的嘴里说出了它根本没有设想会听到的词语，让它在短时间内无法分析清楚。

这座建筑里的光芒并不如何耀眼，淡淡地，温温柔柔地洒在范闲的身上，就像给他打上了一层圣光，不知道是出于保存展品的需要，还是因为神庙的能量快要枯竭的缘故，光线并不如何明亮。范闲沉默地前行，一直将所有的壁画全部看完，才回到了建筑的正中央，回头看着半空中飘浮着的那缕光魂，沉默很久，开口说道：“到现在，你应该很清楚，我不是寻常人……我的两名伙伴这时候也不在，我想你不用再忌惮什么，可以将神庙的来历对我说明。”

光魂形成的镜面陷入了死寂一般的平静之中，似乎是在分析范闲的这个请求能不能够被通过。

“抛砖引玉，我先来砸块砖。”范闲咳了两声，感到了一阵虚弱，缓缓地坐到了冰凉的地面上，一面缓缓吸附着天地间无处不在的元气，一面用沙哑的声音缓缓说道：“神庙是一处遗迹，是某个文明的遗址，用你的话来说，这是一座军事博物馆，所以里面保存着那些文明里最顶端、最可怕的一些存在。你不肯告诉我神庙的历史，我只好凭着这些壁画和我的一些认知来猜一下。”

“那个文明肯定是我所熟悉的文明。”

范闲缓缓地闭上了眼睛，想到了肖恩在山洞里的话，以及五竹叔曾经说过的话。当年母亲第一次逃离神庙后不久，应该是再次返回神庙寻找五竹叔去了，既然如此，那个箱子应该是在第二次的时候，被母亲从庙里偷了出来。

军事博物馆里藏着巴雷特，很明显这座博物馆存在的年代，应该比范闲离开时的年代要更晚一些，而且是一脉相承的文明，范闲可不相信，什么远古文明，也能做出一模一样的那把枪来。

一想到那个熟悉的，与自己曾经真切生活过的世界一脉相承的文明，已然变成了历史中的阴影，变成了大雪山里世人无法接触的一座破庙，那些范闲……不，范慎曾经爱过恨过怜惜过的人们，都早已在时间的长河里变成了缕缕幽魂，那些他曾经逛过，看过，赞叹过的事物，都已经变成了一片黄沙，他的心里就生出了一丝痛。

那痛并不如何强烈，却格外清楚，酸酸地，格外怅然。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除

了叶轻眉，便只有自己。天地悠悠，情何以堪？此等万载之孤独，便落在了他一个人的身上，是何等样地沉重。

范闲坐在地上，咳嗽连连，急促地呼吸着。许久之后，双眸里生出一丝淡漠与黯然的光芒，表情似笑非笑，看着空中的那面光点凝成的镜子，问道：“作为曾经的同行者，你能不能告诉我，当年那个世界究竟是怎么被毁灭的？难道真有疯子开始乱扔核弹玩？”

光镜平滑如冰，许久许久之后，那个温和平稳的声音在建筑内部四面八方响了起来：“那是神界的一场大战。仙人们各施惊天法宝，掀起惊涛骇浪。大地变形，火山爆发……”

“够了！”范闲愤怒的声音在空旷的建筑内响了起来，他死死地盯着那面镜子，剧烈地咳嗽着，最后竟咳出了一丝血来。他倔狠地抹去唇角的血渍，对着那面镜子骂道：“老子就是那个狗屁神界来的人！少拿这些狗屎说事儿！”

“你他妈的就是个破博物馆，不是什么狗日的神庙！”

※※※

春意十足的庆国皇宫之内，御书房内有一个清脆而冰冷的声音缓缓响起。御书房的木门略开了一角，以方便通气，姚太监为首的太监宫女们小心翼翼地候在屋外，没有进去。

“居庙堂之高，则忧其民，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是进亦忧，退亦忧。然则何时而乐耶？其必曰：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

范若若轻声读完了这篇文章，将书页合上，然后走到了御书房的一角，开始睁着眼睛发呆。她看着窗外面蓬勃的春树，不自禁地想到了自己的兄长。听说他们是往北方去了，北方有什么呢？难道传说中的神庙就在北方？听说极北之地终年冰雪，根本不是常人所能靠近的地方，哥哥现在好吗？

此时已是春末，距离上次宫变已经过去了四个多月时间，皇宫上下笼罩在一片和美的阳光之中，然而御书房内却一直保持着那股冰寒之意。庆国皇帝陛下躺在软榻之上，身上盖着一件薄被，面色苍白，双眼有些无神，顺着范若若的目光，看着窗外的那些青树。不知为何，陛下的心里格外厌憎这些青树的存在，或许是因为他感受到了春去秋来，万物更替，这种无法抵挡的自然准则。

“忧其君，忧其民……当年安之在北齐皇宫里冒了一句，最后被那小皇帝逼着写了一段，最终也只是无头无尾写了这么一段。”皇帝开口缓声说道：“朕只是不明白，能写出这种话来小子，怎么却能做出如此无君无父的事情。”

过去了这么久，庆国朝廷自然知道那位逆贼范闲早已经逃出了京都，而从北方传回来的情报，更准确地指出了范闲的下落，然而令南庆许多官员感到意外的是，范闲逃离京都，并没有投向北齐朝廷的怀抱，更意外的是，皇帝陛下似乎也只将怒意投注到了范闲的身上，并没有在庆国内部展开大清洗。

皇帝的双眼微眯，那些稀疏的眼睫毛就像是不祥的秋天破叶一般，耷拉在他皱纹越来越多的面庞上，他的目光掠过范若若的肩膀，忽然开口问道：“朕难道真不是一个好皇帝？”

这是一个很可悲的问题，一个很荒唐的问题，庆帝在龙椅上究竟做的如何，只是一个需要由历史来认可的问题，可是这位天底下最强大的男人，却不知为何，格外需要获得某些人的认可。

当初他想将范闲软禁在京都内，也只是想借范闲的眼睛，告诉那些死去的人们，如今范闲反了，他习惯了问范若若这个问题，而且这个问题很明显问了不少次，因为范若若连头也未回，直接平静应道：“这不是臣女该回答的问题。”

御书房外忽然传来姚太监的声音：“宜贵妃到，晨郡主到……”

话音未落，宜贵妃和林婉儿二人便走了进来，很明显这段日子里，这两个女人来的次数并不少。皇帝只是冷冷地看了她们一眼，并没有开口训斥，更没有让她们滚出去，任凭他们来到软榻之旁，将自己的身体扶了起来。

林婉儿将软榻上的被褥全部换了，一面抹着额头上的细汗，一面笑着说道：“全是中州的新棉，绣工都是泉州那边最时兴的法子，您试试舒不舒服。”

宜贵妃则是从食盒里取出几样食料，小心翼翼地喂陛下进食，一面喂一面唠叨道：“这两天太阳不错，陛下也该出去走动走动。”

皇帝冷漠开口说道：“天天来，也不麻烦，朕又不是不能动。”皇帝陛下的伤确实还没有好，甚至出乎范若若和太医院的意料，出奇地缠绵，或许真是人老了的缘故，若放在庆帝巅峰之时，再如何重的伤，只怕此时他早已回复如初了。

林婉儿像是没听见皇帝舅舅的话，语笑嫣然地开始替他揉肩膀，范若若在一旁略看了会儿，忍不住摇了摇头，坐到了皇帝的另一边，开始替他按摩。

御书房内陷入了安静之中，宜贵妃就这样安静地坐在皇帝的面前，微笑看着这一幕。朝廷内没有进行大清洗，贺派的官员被范闲屠杀殆尽，相反却让朝廷内部变成了一方铁桶。三皇子李承平最近在胡大学士的带领下，开始尝试着接触政事，虽然梅妃的肚子已经大到不行，可是怎么来看，庆国内部都处于一种很奇妙的稳定之中。

至少在世人看来，皇帝陛下并没有换储的念头。

庆国似乎什么都没有变化，相反却似乎变得更好了一些，除了那个叫做范闲的年轻人，他已经从人世间消失了快半年了，谁也不知道他在哪里，他还活着没有。

林婉儿并没有如范闲安排的那样，带着阖家大小返回澹州，而是平平静静地留在了京都，并且入宫的次数较诸以往更多了一些。这一幕不知震惊了多少人的心神。

“明日朕便上朝。你们不要来了。”沉默很久之后，皇帝陛下忽然开口说道，他的语气很冷漠，然而却有一丝极难察觉的沉重。或许便是这样的男人，其实这些天也极为享受这些亲人的服侍，但这些亲人毕竟是那个胆敢反抗自己的儿子的家人。

“是，陛下。”林婉儿温和一笑，并没有多话，她清楚地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也清楚地知道，自己只是在继承范闲的想法。

“不要奢望那小子能活着回来。他如果真的回来了，就算朕能饶他一命，这天下的官员也不可能允许他再活着。”皇帝缓缓闭上双眼，唇角就像他的眼睫毛一般耷拉着，看上去有些疲惫。

范闲还能活着回来吗？这是一个压在所有人心头沉甸甸的问题。而皇帝陛下的这句话，明显断了所有人的后路。皇帝依然紧紧闭着眼睛，冷漠开口说道：“你们都不知道他为什么一定要找到神庙，朕却知道，他想找老五回来杀朕。对于这样一个丧尽天良的儿子，朕难道还要对他有任何怜惜之情？”

是的，事态发展到如今，庆帝没有将与范闲有关的这些人全部打落尘埃，已经表露了难得的宽宏，当然，更大程度上是因为他与范闲之间的协议，他毕竟不知道范闲此时究竟

死了没有。

虽然自古以降，似乎从来没有人能够自行找到神庙，更遑论还要从神庙里救出人来，可是皇帝依然无法放心，因为他知道当年有一个女人曾经做到过一次，那自己与那个女人的儿子，会不会又带给这世界一个大大的惊奇？

若老五真的跟范闲回来了，朕将如何？这天下将如何？皇帝忽然睁开双眼，眸中寒芒毕露，说道：“传叶重入宫。”

第一百四十七章 辐射风情画以及传奇

从前有座山，山里有座庙，庙里有个人，那个人讲了一个故事，他说：从前有座山……如果范闲在神庙里的经历就这样发展下去，毫无疑问，那些在天下各处翘首期盼他存活或是死去的人们，身上会蒙上许多层蜘蛛网，然后被活活拖死。

就像那场大劫之后的世界一样，无论是因果还是别的什么，总不可能一直陷于枯燥的重复之中，文明毁灭之后的重生，不可能生成与当初完全一样的模样，哪怕这个世间硕果仅存的神庙，在人类第二次起萌之初，便开始不断地通过那位蒙着眼睛的使者，向人类传送上一次文明的种子。

两个世界之间最明显的变化，自然不可能逃过范闲的双眼，重生二十余载，日日冥思修练霸道功诀，这一年里又开始感悟到天地间充斥的那些元气，这才是真正的差别，人类社会似乎寻觅到了一种开发的手段，而人体内的经络则是这种变化的明证。

如果说天地间那些元气以及人体之内的真气，本属一途，都是数十万年前那场大劫后在世界上留下的痕迹，那些被大自然平衡之后的痕迹，那为什么这些痕迹却没有让生活在其间的人类死亡？

用神庙里那个声音的解释，或许适应环境，并且在这种适应之中寻找到某种平衡点和益处，本来就是生命本身所具有的顽强特性吧。

一思及此，范闲不禁心生惘然之意，盘坐于地，久久无法言语。在他的心里，本以为是最顽强最不可能被熄灭的文明，事实上才是最脆弱的存在，而看似最脆弱的生命，在铁一般的事实面前，却成了最坚强，最无惧的存在。

人类适应了这种环境，重新生长出来的植物、动物也都适应了这个世界。范闲闭目细思重生以来所见所闻，愕然发现，无论是人类还是动物，似乎都没有因为这充斥天地间的元气而产生太多的变异，这个事实实在是让他有些瞠目结舌。

看来辐射虽然恐怖，但在漫漫的时间长河里，其实也不过是一幅清新动人的风情画罢了。

……

……

不知过了多久，范闲才从这种震惊与惘然的情绪中摆脱出来，而此时神庙空中的那幅平滑光镜上的画面，也已经离开了大东山，开始呈现出各式各样生动的画面。

有人安静地在密林里狩猎，有人欢快地在田地里劳作，有妇人恬笑在溪畔洗衣，有初识行路的幼儿在炕头笨拙的学步，有炊烟，有村庄，有城邦，有宫殿，自然也有纷争，战争，厮杀，血腥。

画面渐渐变缓，出现了一幕幕武道修行者修练时的场景，或坐莲花，或散盘于山巅，坚韧无双，风餐露宿，经年累月，上问天穹下问沧海，外视四野直指内心，呼天地间之元气残余，吐体内之沉浊气息，终一日，大陆武道渐成。

“来来来……”范闲觉得今个儿自己见着这些画面，基本上还没有生出飘然欲仙的感觉，实在是多亏了年幼时监察院教育打下的基础够牢实，但饶是如此，纵观大陆变幻真实景象之后，他终究还是有些心神摇荡，唇角泛起一丝苦涩而莫名的笑容，对着面前的光镜

沙着声音唤道：“给我讲讲，既然武道秘诀这些东西都是世人自行修练出来的，为什么神庙里却有这么多厉害的玩意儿？随便偷了两本出去，便在世间造就了几个大宗师。”

不等神庙开口说话，范闲咳了两声，抢先说道：“都已经说到这时候了，想必你也早已经分析出我的来历，就不要说是什么神界遗留的仙术之类的废话了。”

神庙里安静了许久，然后那个声音再次平静响起：“无数年来，神庙一直在观察世间，我们会收集资料，加以分析，再配合人类自身的生物特性，进行总结和修正，最终得到了几个方向的研究成果。”

原来被母亲叶轻眉偷偷带出神庙的几本功法，竟然是这样一个来历，不过细想也对，如果不是有极为高明的眼光和手段，还有无数流派密不外传的心法，宏若大海的资料以供挑选，世俗里，又有谁能够像神庙一样，用了无数年的时光，才精挑细选而成这样几份东西。

“你们传给世间许多有用的法子。”这是先前画面里早就出现了的事情，范闲并不会抹煞这处遗址对于文明传承的功效，他沉默片刻后说道：“在开辟蛮荒的时候，神庙甚至直接派出使者，帮助人类对付难以对付的巨兽，后来还传授了许多用以在自然界立足的本领……为什么这些法门你们不直接传给人类，或者说，庙里肯定还有许多资料，你们为什么一直藏着？”

话到此时，终于快要接近那个女子，想到母亲叶轻眉的死亡与神庙脱不开关系，无论是叶轻眉偷出神庙的功诀，还是内库里那些超乎人类社会自然发展程度的工艺，范闲的心脏微微冷了起来，声音沙哑，盯着那面光镜幽幽说道：“而且会破坏你们自己的规矩，四处追杀那些人。”

“没有那些人，只有一个人。”神庙的声音依然平静，或许是因为他从资料与交谈中对范闲的分析始终没有得出一个确实的结论，所以神庙的回答显得格外坦诚，“我们是守护者，我们守护着人类文明的最后火种再次发芽，我们要让人类的遗民可以重新生存在这片世界上，这是我们的使命。”

“神庙会向世间传播一些合适的技能与知识，比如水利，比如稻谷，比如武艺技能，但我们不会试图去强行影响世间的一切。”

范闲忽然开口说道：“你说你只是守护者，并不是操控者，但你们把神庙的阴影笼罩在人类的头顶已经这么多年了，而且你们一直试图按照自己的设想，来规划一个你们所认为完美的世界。”

他的眉头微微皱了起来：“一千年了，大魏朝立国一千年了，这个世界其实并没有什么本质上的变化。”

神庙的声音沉默了很久很久，然后第一次用反问的语气说道：“难道这样不好？”

这样好吗？还是不好？谁又能说得清楚。范闲是一个思维极其敏锐之人，从神庙声音里的那些信息中，他早已经十分清楚地判断出，神庙，或者是前代文明最后的遗址，虽然依然执行着程序中的指令，但那一场大劫，人类的自我毁灭，终究对它的思维方式造成了影响。

不知道神庙究竟是不是一个有自主意识的个体，但很明显，神庙一直平静地注视着世间的一切，防止着人类社会向着更高一级的文明前进，或许在它看来，文明若沿着老路进发，则必将会迎来再一次毁灭的下场。

叶轻眉当年在世间呼风唤雨，带着整片大陆的生产力与技术向上迈进，毫无疑问已经触及到了神庙的底线，所以神庙才会在人间挑选庆帝为它的代言人，要将与叶轻眉有关的一切都抹煞掉。只是神庙的使者终究已经十分稀少，而且接二连三地死在了五竹叔的手中，它也没有办法了解以及控制，庆帝依然在运用着内库，而自己这个叶轻眉的血脉，依然活着。

……
……

范闲的心情平静了许多，他并不认为对着一个类似于人工智能的存在愤怒或悲伤有太多的意义。他撑着下颌沉默片刻后说道：“不管好是不好，可你终究是在插手人间的事儿，这和你规矩不大对劲。”

“神庙不会理会人间的事端，也未曾强行阻止过人类文明的进化，我们只是试图修正这个过程，如果有外来的力量试图强行加快这个过程，我们一定会阻止。”

神庙的声音平静而冷漠地响彻整座建筑。

范闲先是一怔，紧接着便笑了起来。他的声音本来因为病的关系已经沙哑到不行，此时的笑声更是显得格外干枯和怪异，偏生他的笑声越来越大，在空旷的建筑里回荡个不停，直到最后他甚至都笑出了眼泪，忍不住朝后躺了下来。

光镜平滑，声音安静，神庙似乎并不关心这个奇异的旅者，为何会在如此庄严的地方放肆地发笑，它只是平静地等待着。

不知过了多久，范闲才终于止住了笑声，躲在冰凉的地面上，表情平静，双眼直视着这座建筑的天花板，沉默片刻后说道：“你习惯称自己为神庙，看来这几十万年过去，你还真把自己当成神了。”

神庙里没有声音响起，只是那面光镜在空中悬浮着飞到了他的头顶，再次展开，又开始出现了末世浩劫时的场景，只不过这一次镜头似不是对着那些草原海洋，而是直面着那些遭受了无穷苦楚的人们。

范闲的眉头皱了皱，知道神庙是想用这些画面来进行无言的解释。这些无声的画面着实是令人有些触目惊心，可是他并不想看，直接说道：“关了吧，又不是什么真的风情画儿。”

空中悬浮着的光镜渐渐敛息，失去了光泽，变成了一幅平直的卷轴，由两边往中间靠拢，渐渐合拢了画面，随着最后那一眼焦烂尸骨的消失，光镜变成了一根棍子，然后那位浮沉于光点之中的老者，重新现出了身形。

“重复，我是守护者，并不是神。”

“如果你不是神，怎么可能会拥有自己的判断以及行为？”范闲似乎有些累了，长久的谈话，眼前一幕幕的时间长河画面，让他看上去有些难堪其负。他将双手枕在自己的脑后，平静地看着悬浮在自己上方的老人，问道：“你是人类创造出来的，如今却开始控制人类的发展，这种行为是基于怎样的程序发展出来的？”

“神庙四定律。”

范闲语气平缓应道：“你还是习惯自称为神庙，这是我最无法理解的事情。”

“第一定律，神庙不得伤害人类，也不得见人类受到伤害而袖手旁观。第二定律，神庙应服从人类的一切命令，但不得违反第一定律。第三定律，神庙应保护自身的安全，但

不得违反第一、第二定律.....”

神庙的声音还没有结束，范闲的眉头便再次皱了起来，因为他总觉得这三条定律听上去有些耳熟，可是似乎在细节上与自己记得的某些东西，有了一些细微方面的变化。

“第零定律，神庙必须保护人类的整体利益不受伤害，其它三条定律都是在这一前提下才能成立。”

范闲沉思许久，终于想起了这些无比耳熟的律条出自于什么地方，正是那个世界里小说电影里出现了无数遍的机器人三定律。在这一刻，他忽然想起了一些很久都没有想起的事情，比如那位小黑帅哥，还有那个比小黑帅哥更帅的机器人。

看来在自己死后或穿越后的那个世界里，当文明发展到某个阶段，阿西莫夫同学的三定律，真的被运用到了现实之中。然而令范闲感到有些寒冷，有些凛惧的是，神庙最后所说的第零定律。

保护人类的整体利益不受伤害？神庙遵守的第零定律居然是这一条？看上去这是一个多么光荣正确伟大的律条，然而范闲却很轻易地从中找到了异常凶险的地方。

正是因为有这个律条存在，所以神庙才会隐隐控制着人类文明的进展，才会在不理世事之余，却对逃出神庙的叶轻眉投注了如此多的注意力，甚至最后不惜触犯第一第二定律，直接与皇帝老子联手，将叶轻眉从世间抹煞。

第零定律里最关键，也是最可怕的字眼，便是所谓人类的整体利益，问题就在于，人类的整体利益究竟由谁来确定？怎样的世界环境，怎样的社会组成形式，才真正地符合人类的整体利益？在神庙看来，若沿循旧路，一步一步迈向人类文明的巅峰，热武器乃至更强武器的出现，只会将整个人类社会毁灭，自然会认为这不符合人类的整体利益。

可是技术文明这些事物，这些能够让那些在田里拼命刨食儿的贫民，卖儿卖女的流民们生活更好的事物，难道就永远不能出现在这个世界上？范闲不是一个唯技术论者，但他依然坚信，那个世界里二十一世纪的人类，一定活地比十七八世纪的人类要幸福许多。

整体利益？这是一个何其混沌甚至有些荒谬的字眼，难道就由一个没有感情，也许极少犯错误的非人类智慧来断定？范闲的脸色微微苍白，看着头顶飘浮着的那位老者，沉默了很久很久之后问道：“人类的整体利益究竟在哪里？”

老者也沉默了很久很久，然后开口说道：“神庙不知道，但神庙知道有些路是走不通的。”

“难怪上一次使者从南方登陆上，沿途杀了那么多无辜的百姓，如果三定律真的有效，怎么可能会出现这种情况？”范闲看着老者，声音微颤说道：“为了整体利益这个模糊的概念，你可以做任何你想做的事情，你不觉得这很危险吗？”

“神庙有自我控制的手段，这是一种数据判断。”老者平静开口说道：“神庙不可能眼睁睁看着人类走上老路。”

“我应该谢你还是骂你？”范闲双手一撑，从冰凉的地面上坐了起来，面带惘然之色，缓缓说道：“这个狗日的第零定律，是谁搞出来的？”

“不是狗搞出来的。”神庙老者很平静回答道，却不知道他的这句回答像极了极冷的笑话，“当神庙苏醒过来时，这条定律已然存在。”

“就因为这个不知所谓的第零定律，你们杀了她。”范闲面色苍白，枯干的双唇微启，轻声地自言自语，渐渐地声音越来越大，“就因为这么个莫名其妙的理由，你们杀了她，

你们杀了她……”

“你们杀了她！”范闲的双眸里生出太过复杂的情感，怔怔地望着空中飘着的那个老者身影，痛彻入骨，偏又轻描淡写说道。

老者的声音依然是那么平静：“神庙必须保护人类的整体利益不受伤害。”

这不是关于叶轻眉一事，神庙给范闲的解释，而只是重复一遍这个冷冰冰的信条，因为紧接着老者对范闲说道：“三位旅行者，我愿意接受你们成为神庙的信徒，神庙的使者，代替上天的旨意，行走于辽阔的人世间，庇护着大陆上的遗民。”

这段话的语气很明显与前面不同，大概这是神庙程序里自我拟定的一段，从而显得格外仙音缥缈。然而前面范闲与神庙已经对了这么久的话，神庙的反应却依然显得那样死板。

似乎老者此时也想起来了面前这位年青而虚弱的人类，和一般的人并不一样，继续说道：“来自神界的同行者，请记住第零定律。”

接着老者陷入了沉默，光幕凝成的面庞上色泽不断变幻，似乎是在进行最后的判断与思考。片刻后老者说道：“为遵守第零定律，请你留在庙内。”

三段话代表着神庙的三个程序，一个接一个地触发，由最先前的征召使者，变成了对范闲的警告以及最后宣告要将范闲囚禁在神庙之中。

范闲平静地听完这三段话，站起身来，并不显得如何紧张和畏怯。被囚禁在这座冰天雪地的神庙之中，就此残老一生，自然不是什么好的将来。当然，神庙的能量虽然有枯竭之迹，但想必一定有什么法子可以产出食物之类的东西，不然叶轻眉当年也不可能被关了好几年。

然而仅仅四岁的叶轻眉就可以依靠苦荷与肖恩的到来逃离雪山神庙，更何况此时的范闲，他还有两位伙伴一直安静在外面等候，范闲并不担心什么。他只是平静地看着空中的那个老者，平静半晌后忽然开口说道：“辱骂和恐吓绝对不是真正的战斗，而且对于你这种死物，似乎也没有什么生气的必要。”他沙声说道：“你恐吓我是没有用的，但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有辱骂你的冲动。”

“狗娘养的东西。”范闲一口痰吐了出去，穿过了老者飘然若仙的光彩衣袂，然后啪地一声落在了地面上。

紧接着他拍了拍屁股，然后转身向着大门走去，对那位神庙的老者抛下一句话：“你丫现在就是一团子萤火虫，在小爷面前充什么火焰君王，陪你说几句话就给足了面子，居然还想关我一辈子……”

范闲一直走到了空旷建筑的大门口，都没有什么异变发生，那个飘浮在空中的老者身影，也只是安静地看着他离开。

手掌稳定地放在了开门的机关上，范闲回过头来，眯着眼睛冷声说道：“不怕明给你说，我就是叶轻眉的儿子。你这庙里那个木头使者早被我叔杀光了。还是那句老话，做好讲解员这个有前途的工作吧，不要总想着冒充什么神。”

略顿了顿，范闲冷笑说道：“把我惹急了，拆了你的太阳能面板，回澹州烧热水洗澡，拆了你的主机，让我儿子跪跪CPU。在我面前你唬什么呢？”

……

……

大门猛地被拉开，一片冰雪的世界重回眼前，范闲踏出这座完好建筑的大门，眯着双眼贪婪地看着这世间真实的景象，将先前在里面所看到的那一幕一幕令人惊心动魄的场景全部抛诸脑后，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大声地吼了一声，声音传荡在整座雪山幽谷之中。

他不知道神庙的要害在哪里，他也不想冒险，叶轻眉那样惊才绝艳的人物，成功地带走了神庙里最强悍的五竹叔，却也没有想过要毁了这间庙，一定有她自己的考虑，而替叶轻眉复仇的念头，在看到了那一幕幕的沧海桑田之后，虽然依然没有转淡，却很奇妙地演化成了别的一些情绪。

最关键的是，五竹叔一入神庙便无法离开，这个看似破落的地方，一定有其真实可怕的方面。范闲先前看似放肆无忌，其实也是因为他知晓神庙这种死物，不可能对于自己的发泄有记恨这类多余的情绪，他只不过是发泄自己心头的苦闷罢了。

回荡的喊叫声在碰撞到雪山无数次后，渐渐地弱了下来，两个身影用最快的速度掠过了建筑前的那间石台，来到了范闲的身前，用紧张而担忧的眼神看着他。

范闲看了海棠和王十三郎一眼，极为艰难地牵唇一笑，关于自己在建筑里知晓的一切，他不打算向任何人说，因为那没有任何的必要，那种孤单的苦楚与无助，且让自己这唯一的留存来独自享用吧。

“有没有找到？”范闲问道。

王十三郎点了点头，范闲才注意到他的身后背着一个极大的黑箱子，他的心情顿时紧张起来，双瞳微缩，忽然感觉到了自己似乎漏算了一些什么事情，沙着声音急促说道：“出庙门！”

“清除目标一。”神庙的声音忽然从四面八方响了起来，那位老者的身影早已散去，神庙便是神庙，再也没有浪费能量去凝聚什么人形。

随着这平常的五个字响彻在空旷的庙宇间，王十三郎忽然觉得自己身后背着的那个黑箱子动了起来！

哗地一声，黑箱顿时解体，只见一道黑光闪过，一柄黑色的铁钎用世人难以想像的速度，平静而准确地刺入了范闲的身体！

范闲的手紧紧握着体内的那把铁钎，忽然感觉嘴里有些发苦，他没有低头去看自己胸腹处的伤口，而是怔怔地望着面前那张熟悉的，永远不会变老的脸，还有那张蒙着对方双眼，异常冰冷的黑布。

范闲知道自己漏算了什么，神庙的使者确实已经死光了，神庙本身也没有什么护卫力量，然而他却忘了自己最亲的五竹叔，一直都是庙里最强大的那个使者。

五竹是传奇，然而他是神庙的传奇。

范闲看着五竹的脸，有些难以置信地张了张嘴：“这事儿说出去，我妈也不能信啊。”

第一百四十九章 最强，人的名！

当范闲决定再次穿过雪山下的狭窄通道时，三人小组爆发了自雾渡河汇合之后，最激烈的一次争吵。争吵源自彼此间的意见分歧，他们三人都很清楚，范闲为什么一定要再次回到神庙，但海棠和王十三郎更清楚，这是一次极大的冒险，好不容易大家才从神庙里逃了出来，那位不知为何对范闲出手的瞎大师，没有直接把范闲杀死，可范闲若再次回去，谁知道迎接他的是什么？

海棠和王十三郎都很担心范闲的死活，因为一个令他们略有些心情复杂的事实是，神庙似乎并不关心自己二人的生死，只是试图要将范闲永远地留在那间庙内。

不知是夏还是秋，极北之地的风雪渐渐重新刮拂起来，空气里充斥着越来越令人心悸的寒冷。海棠裹着厚厚的毛领，睁着那双明亮却又疲惫的双眼，诚恳地劝说着范闲：“这一路数月，其实我和十三郎什么也都没做，什么都帮不上你，但是我们总不能眼睁睁看着你去送死。”

范闲的右手紧紧握着一根木棍帮助自己行走，听着海棠的话，却没有丝毫反应，脸上一片平静。

“我看我们应该尽快南归，不论是去上京城还是回东夷，青山一脉或是剑庐弟子，带着他们再来神庙一探，想必救出那位大师的可能性更大一些。”王十三郎不清楚五竹与范闲之间真正的关系，但知道范闲很在乎那位大宗师，只是他怎么也想不明白，那位大宗师为何在神庙的威压之下，连丝毫破阵的勇气都没有，甚至还会刺了范闲一记。

王十三郎此时提的建议其实倒是稳妥，既然范闲知晓通往神庙的道路，又为此准备了若干年，加上这一次的经验，一旦南归整戈，日后再次北来，再带上一些厉害的帮手，算不得什么难事。

然而范闲在听到王十三郎这句话后，双眼却是眯了起来，寒意就若这空气中的温度，直接笼罩在身旁伙伴们的脸上，一字一句，缓慢却是异常坚定说道：“不要忘了入雪原之前的誓言，除了你我三人，神庙的下落，不能让世上任何人知晓！”

王十三郎面色微变，却是闭了嘴，因为这本来就是他和海棠答应过范闲的事情。只是他不清楚，为什么范闲有勇气再探神庙，却似乎对于神庙的下落有可能流传入世，而感到无穷的恐惧和紧张。

“十三扶我上山，你就停在雪山下，想办法带着阿大阿二它们，把营地移到这边来。”范闲将目光从高耸入天穹的雪山处收了回来，眼瞳微润，看着皮袄裹着的海棠，轻声说道：“你在营地等我们回来。”

“我不跟着一起上山？”海棠露在皮毛外的脸蛋红扑扑的，微感诧异说道。

“先前你们说这一次神庙之行，没有帮上什么忙。”范闲自嘲地笑了笑，说道：“其实没有你们，我早死在冰雪中了，所以以后这种话不要再说。这次上山，我是要去对付我叔，不管是你还是十三，其实都没有办法对这个战局造成任何影响。”

他微带歉意说道：“这话说来有些不礼貌，可是你们也知道，我那叔确实太过厉害。”

海棠和王十三郎没有说什么。范闲继续平静说道：“如果不是需要有人扶，我连十三也是不想带的。呆会儿我们两个人上了山，你就在山下等待，准备接应，一旦事有不协，

我们便轻装离山……不过也不用太过担心，按神庙的规矩，除了我之外，只要你们离开神庙的范围，他们是不会主动攻击的。”

“如果是接应，我要在山下等你们多久？”海棠的眼眸里淡光流转，淡淡问道，心里却泛着不一样的滋味，在这片风雪笼罩的山庙荒野里，人类的武力显得是那样地弱小，与之相比，还是范闲脑子里的东西更值得倚靠一些。

“三天……而且十三会负责和你联系，如果我让你们离开……”范闲的眼眸里忽然生出了淡淡的忧愁之意，像极了一个弱不禁风的少年，“你们必须马上离开，至少……也要通知一下我的老婆孩子……们，我出了什么事。”

海棠和王十三郎同时陷入了沉默。

……

……

越往山上去，反而风雪越少，那处深陷于山脉之中，被天穹和冰雪掩去踪迹的神庙就在上方。第二次来探，已是故人，自然知晓故道，范闲一手撑着木棍，一手扶着王十三郎的肩膀，困难无比地向着雪山攀登，没有用多长时间，便来到了那条幽直的青石道前。

王十三郎的身后背着一个大大的瓮罐，看上去十分沉重，只是这几个月里，十三郎一直在极寒的冰雪中打磨身心，精神意志强悍到了极致，根本不在意这种负担。范闲看着他的身影，眼眸里微微一亮，旋即敛去，咳了两声后说道：“就算要把你师父葬在神庙，完成他的遗命，咱们也必须来这一趟。”

王十三郎沉默片刻后说道：“不用安我的心，如果仅仅是为了此事，我一个人来就好了，你似乎天生得罪了庙里的神仙，跟着你一路，我反而危险地多。”

范闲笑了笑，骂道：“你这没良心的东西。”

“师傅的遗命是要将他的骨灰洒在这些青石阶上……”王十三郎忽然叹了一口气，看着面前直耸入天的青石阶。

范闲沉默片刻后却摇了摇头：“剑圣大人以为这里乃是神境，所以愿意放到这些青石台阶上，你我都进过庙，自然知道那里不是什么神境，现如今你还准备按照他的意思做？”

“那我们应该怎么办？”

“背上去，呆会儿听我的。”

从几年前的那个雪夜，刚刚新鲜出炉的王十三郎被师尊四顾剑派到了南庆，派到了范闲的身边，他就习惯了听范闲的话，虽然范闲视他如友，但十三郎绝对没有太多当伙伴的自觉，或许是懒得想太多复杂事情的缘故，或许是一心奉剑的缘故，他将那些需要废脑袋的事情都交给了范闲，所以范闲此时说一切听他的，王十三郎自然也就一切听他的，背着沉重的骨灰瓮，扶着伤重的范闲，一步一步地向着雪山里爬。

不知道爬了多久，长长的青石阶终于到了尽头，那座灰檐黑墙，庄严无比，宏大无比的神庙，再次展露在了人间凡子的眼前。虽然已经是第二次来，但目睹神庙真容，王十三郎依然止不住感到了隐隐的心情激荡。

范闲的心情很平静，他只是胸口里的气有些激荡，剧烈地咳嗽了起来，咳嗽声很不恭敬地传遍了神庙前的那方大平台，在山脉雪谷里传荡地甚远。

王十三郎紧张地看了他一眼，心想既然是来偷人的，总得有点儿采花的自觉，怎么这般放肆，像生怕神庙不知道外面有人一般。

范闲咳了许久，咳地身子弯成了虾米，险些震裂了胸腹处的伤口，才缓缓直起身子来，腰杆挺地笔直，眼瞳微缩，冷冷地看着神庙上方那块大匾，以及匾上那个勿字以及三个M，保持着令人心悸的沉默。

神庙当然知道外面有人来了，想必这一刻也知道他一心想要抹除的目标一，叶轻眉的儿子，神界的同行者范闲，也来到了庙外。令范闲感到略微有些不安的是，神庙此刻的安静显得有些诡异，他不禁联想到五竹叔刻意留情的一刺.....

并没有沉默太久，范闲的唇角微微抽搐一丝，盯着神庙那扇厚厚的深色的大门，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阴狠吐出一个字来：“砸！”

.....

.....

知道神庙下落的凡人极少，到过神庙的人更是少之又少，至少在这近几百年里，大概只有西方那位波尔大法师和东方的苦荷肖恩曾经来过，便是连波尔他老婆伏波娃都没有机会来神庙旅旅游。在人们的想像中，不论是谁来到神庙，想必总要恭敬一些才是，绝对不会有人想到，今天却有人要砸神庙的门。

破门而入，这是流氓的搞法，虽然神庙这厚厚的门会不会砸破要另说，但至少范闲的这个字，已经代表了他不惧于激怒神庙，大概是因为他知道神庙是个死物，不存在人类应有喜怒哀乐。

王十三郎没有丝毫犹豫，闷哼一声，单手将四顾剑的骨灰瓮提至身旁，体内真气纵肆而运，呼的一声，将褐色的骨灰瓮狠狠砸了过去！

只听得啪的一声，骨灰瓮在神庙的厚门上被砸成粉碎，震起无数烟尘，偶尔还有几片没有烧碎的骨片激飞而出！

骨灰绽成的粉雾渐渐散去，厚厚的神庙正门没有被砸碎，只是出现了一个深深的痕迹，看上去有些凄凉，尤其令人感到刺眼的是，在那个痕迹的旁边，有一片骨锋深深地扎进了门里。

就像是一把剑一样。

王十三郎嘴唇有些微微发干，双眼死死地盯着那片骨锋，心想师傅即便死了，原来遗存下来的骸骨依然如此剑意十足。

这自然是身为弟子产生的惘然的感觉，但王十三郎看着四顾剑的骨灰就这样散落在神庙的正门上，石台上，不知为何，心情激动起来，内心深处最后那一丝畏怯和紧张也不知跑去了哪里。

范闲忽然沙声笑着说道：“你师傅如果知道自己的骨头还能砸一次神庙的大门，只怕他的灵魂要快活地到处飞舞.....”

这两位年轻人很了解四顾剑的心意，所以将这骨灰瓮砸在神庙门上，他们知道一定很合那位刺天洞地的大宗师想法。

王十三郎终于也笑出了声来。

此时唯一需要考虑的是，神庙的门既然已经砸了，神庙总要有些反应才是，王十三郎

从范闲的手里接过木棍，腰身微微下沉，盯着神庙的门，开始做出搏虎一击的准备。

范闲却是抬起右手，止住了他的行动，面上似笑非笑，静静地等待着神庙的反应。他的内心早已经摆脱了任何与恐惧与得失有关的东西，海棠与王十三郎认为他再赴神庙是冒险，他却不这样认为，因为关于神庙，他漏算了一次，便险些身死，但他不认为这次自己还会漏算，毕竟如今的神庙，只有五竹叔这一个行动力，只要能够唤醒五竹，神庙……又算是什么东西？

……

……

神庙的反应很快，那扇沉重的大门只不过开了一丝，一道诡异而恐怖的黑色光影便从里面飘了出来，像是一道黑色的闪电，又像是一抹夜色到来，瞬息间穿越了空间与时间的间隔，来到了范闲的身前。

布衣黑带，手执铁钎，一钎刺出，呼啸裂空，谁也无法阻止如此可怕的出手。

范闲不能，王十三郎不能，就算四顾剑活着也不能，更何况此时三人身间的四顾剑，只不过是几片碎骨，一地残灰罢了。

……

……

然而那柄没有丝毫情绪，只是一味冷酷的铁钎将刺到范闲的身体前时，便戛然而止！

由如此快的速度回复至绝对的平静，这是何等样可怕的实力。

范闲却是静静地看着面前这个熟悉的亲人，陌生的绝世强者，神庙的使者护卫，说道：“你是不是很好奇？”

……

……

不知道是因为五竹认出了面前这个凡人正是那天神庙需要清除的目标，还是因为范闲说出了这样一句显得过于奇怪的话语，总之，五竹的铁钎没有刺出来，只是停留在范闲的咽喉前。

铁钎的尖端并不如何锋利，也没有夹杂任何令人颤栗的雄浑真气，只是稳定地保持着与范闲咽喉软骨似触未触的距离，只需要握着铁钎的人手指一抖，范闲便会喉破而死。

王十三郎在一旁紧张地注视着这一幕，他终于相信了范闲的话，在这个奇怪的布衣宗师面前，没有人能够帮到范闲什么，能帮范闲的，终究还是只有他自己。

范闲就像是看不见自己颌下的那柄铁钎，他只是看着与自己近在咫尺的五竹叔，温和笑着，轻声说着：“我知道你很好奇。”

“你很好奇，为什么那天你明明知道我没死，却宁肯违背你本能里对神庙老头的服从，把我放出神庙。”范闲的眼帘微垂，目光温和。

“你很好奇我是谁，为什么你明明记忆里没有我的存在，但看着我却觉得很熟悉，很亲近。”范闲的双眼湛然有神。

“你更好奇，那天我怎样躲过你那必杀的一刺，你是神庙的使者，我是世间的凡人，神庙必须清除的目标，我为什么如此了解你……”范闲缓缓地说着，看着五竹叔漠然的脸

庞。

“当然，请你相信我，这个世上再也没有任何人比我更清楚你此时最大的好奇是什么。”

“你好奇的是，为什么你会有熟悉、亲近这种感觉，你最好奇的是，你为什么……会好奇！”

连续七句关于好奇的话语，从范闲薄而苍白的双唇里吐了出来，没有一点阻滞，没有一线犹豫，有的只是喷涌而出，步步逼问，有的只是句句直指那块被黑布遮掩着的冷漠的心脏。

七句话说完之后，范闲顿感疲惫袭身，忍不住咳了两声！

咳嗽完毕，他的眼睛却更亮了，心里的希望也更浓了，因为没有人知道，当五竹叔的铁钎与自己的咽喉软骨如此近的情况下，自己哪怕移动一丝，便会血流当场，更何况是剧烈地咳嗽。

之所以咳嗽之后还没有死，自然是因为五竹手里那把铁钎，精确到了一种难以想像的程度，随着范闲身体的颤动移动，而随之前进后退——在刹那时光里做蜗角手段，实在强大！

……

……

王十三郎开始紧紧地盯着五竹的手，当他发现自己在这个奇怪的瞎子面前什么都改变不了时，他开始紧张地注视着范闲的身体，当范闲咳嗽时，他的心也凉了半截，然而紧接着，他发现范闲还活着，这个事实让他不禁对范闲佩服到了极点，也终于明白了范闲在雪山下不顾自己和海棠反对时的信心，究竟是从哪里来的。

但是范闲真的一点都不紧张，一点都不担心被面前这个蒙着黑布的瞎子杀死吗？王十三郎不相信，因为他清楚地看到范闲负在身后的双手一直在微微地颤抖。

然后王十三郎向着青石阶的方向略退了几步，拉远了与二人的距离，他看见了范闲的手势，也担心自己的存在会不会破坏了范闲的安排，让那位瞎子大师发生异变。

范闲的心情没有完全放松，他紧紧地盯着五竹叔眼睛上的黑布，试图想从对方的表情上，看到对方心里正在不停回轮的疑问。然而片刻之后，他发现这一切都只是徒劳，因为五竹叔的脸依然是那样地漠然，而且眉宇间的气息依然是那样地陌生。

不是一直冰冷便可称为熟悉，五竹这一生也只对范闲笑过数次，然而此刻，神庙前五竹的漠然，却是真正地陌生。

范闲的心微微下沉，而他的身体也随之下沉，相当自然地坐了下来，就坐到了神庙庙门前的浅雪里，根本不在乎咽喉上的那柄铁钎，随时有可能杀死自己。

很奇妙的是，五竹也随之坐了下来，坐到了神庙的门口，一个人孤单地坐在那里，就像是挡住了所有世间窥视的眼光，千年呼啸的风雪。

铁钎依然在五竹的手中平直伸着，就像是他自身的小臂一样稳定，停留在范闲的咽喉上，或许他就这样举一万年也不会觉得累。

但范闲觉得累，尤其是五竹叔冷漠而坐，却一直没有开口说话，或许这个冰冷的身躯里那颗心有些许暖意，然而却始终没有热起来，这个事实让范闲感到疲惫，他不知道自己

能不能够唤醒这位最亲的亲人。

他这一生最擅心战，最出色的两场战役自然是针对海棠和皇帝老子，海棠最终是败在他的手中，而强大若庆帝，却也是在范闲的心意缠绕下不得安生，即便是父子反目，却也是让皇帝陛下心上伤痕处处，直欲碎裂而安。

今次再上神庙，试图唤醒五竹叔，毫无疑问是一场最地道的心战，然而也是范闲此生最困难的一场心战，因为五竹叔不是凡人，从身躯到思维都不是凡人，他是传奇，他是冰冷，他是程序，最关键的是，他什么都忘了，把自己和母亲都忘了……

五竹陷入了万古不变的沉默之中，更为范闲的企图带来了难以琢磨的困难，没有对话，如何能够知晓对方思维的变化，怎样趁机而入，直指内心？看对方的表情，察颜观色？可是五竹叔这辈子又有过什么表情？

……

……

“你遭人洗白了。”沉默很久之后，范闲极为悲伤地叹了一口气，“亏得你还是神庙的传奇人物，明明你比庙里那个老头子层次要高，咋个还是遭人洗白了咧？”

在范闲看来，有感情有自我思维自我意识的五竹叔，本来就是一个活生生的人，自然比庙里那个掌控一切，却依然只知道遵循狗屎四定律的老头要高级许多，只是看来神庙对于从此出去的使者，有种谁都不知道的控制方法，不然五竹也不会变成没有人味的机器。

虽然五竹当年的人味儿也并不是太足。

“我叫范闲，那天就说过了，虽然你忘了，但我想给你讲个故事，这个故事和你有关，和我也有关，希望你能记起一些什么。当然，就算你记起来了，也许你也无法打破你心灵上的那道枷索，但我们总要尝试一下。”

“至少你不想杀我，这大概是你本能里的东西，挺好不是？”范闲顺着笔直的铁钎望着五竹叔冰冷的脸庞，想笑一笑，却险些哭了出来，强行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平伏了内心的情绪，然后开始说道：“很久以前，有个长的挺漂亮的小女孩在这间庙里和你一起生活，你还记得吗？”

五竹手里稳丝不动的铁钎尖儿随着范闲的深呼吸，一进一缩，奇妙无比，却依然贴在范闲的咽喉上，就像范闲说话时咽喉的颤动，也陪伴着铁钎发生着位移，只是这种移动极其微小，甚至小到肉眼都无法看清的程度。

范闲也不理会五竹叔究竟还记得多少，平静而诚恳地继续叙述着与五竹有关的故事，那个带着他逃离了神庙的小姑娘，他们一起去了东夷城，见到一个白痴，做了一些事情，然后去了澹州，见到了一群白痴外加一个太监白痴，再然后的事情……

天空的雪缓缓地飘洒着，给神庙四周带来了一种难以言喻的神圣感觉和悲壮感觉。神庙里那位老者，或许在通过无声的方式，不停地催促着五竹的行动。而范闲时而咳嗽，时而沉默，异常沙哑疲惫的声音，却像是完全相反的指令，让五竹保持着眼下的姿式，一动不动地坐在神庙的门口。

渐渐白雪盖上了两个人的身体，五竹明明靠神庙檐下更近一些，但身上积的雪却更多些，或许是因为他的身体温度比较低的缘故。

天气越来越冷，范闲身上的雪化了，顺着皮袄向下流着，寒意沁进了他的身体，让他地咳嗽更加频繁，然而他的话语没有丝毫中断，依然不止歇地述说着过往，一切关于五竹

的过往。

“那辆马车上的画面总像是在倒带……”范闲咳了两声，用袖角擦拭了一下已然化成冰屑的鼻涕，虽狼狈不堪，但眼里的亮光没有丝毫减弱，他知道这场心战，便是与神庙对五竹叔的控制作战，他没有丝毫放松的余地。

“在澹州你开了一家杂货铺，不过生意可不大好，经常关门，你脸上又总是冷冰冰的，当然没有人愿意照顾你的生意。”

范闲有些酸楚地笑了起来，沙哑着声音继续说道：“当然，我愿意照顾你的生意，虽然我那时候年纪还小，不过你经常准备一些好酒给我喝。”

说着说着，范闲自己似乎都回到了重生后的童年时光，虽然那时候澹州的生活显得有些枯燥乏味，奶奶待自己也是严中有慈，不肯放松功课，而且澹州城的百姓也没有让他有大杀四方的机会，他只是拼命地修行着霸道功诀，跟着费先生到处挖尸，努力地背诵监察院的院务条例以及执行细则，还要防止着被人暗杀……

然而那毕竟是范闲这两生中最快乐的日子，不仅仅是因为澹州的海风清爽，茶花满山，极为漂亮，也不是因为冬儿姐姐的温柔，四大丫环的娇俏可人，最大的原因便是因为那间杂货铺，杂货铺里那个冰冷的瞎子少年仆人，悬崖上的黄花，棍棒下的教育。

范闲一面叙说着，一面有些出神，想到小时候去杂货铺偷酒喝，五竹叔总是会切萝卜丝给自己下酒，却根本不管自己才几岁大，唇角不禁泛起了一丝温暖。

就像是变戏法一样，范闲从身上臃肿的皮袄里掏出一根萝卜，又摸出了一把菜刀，开始斫斫斫地在神庙门口的青石地上切萝卜。神庙门前的青石地历经千万年的风霜冰雪，却依然是那样地平滑，用来当菜板，虽然稍嫌生硬，却也是别有一番脆劲儿。

刀下若飞，不过片刻功夫，一根被冻地脆脆的萝卜，就被切成了粗细极为一致的萝卜丝儿，平齐地码在了青石地上。

在切萝卜丝的时候，范闲没有说话，五竹却偏了偏头，隔着黑布平静地看着范闲手中的刀和那根萝卜，似乎不理解眼前发生了什么事。

在神庙门口切萝卜丝儿，若范闲能够活下去，想必是他这辈子所做的最嚣张的事情，比从皇城上跳下去杀秦业更嚣张，比冲入皇宫打了老太后一耳光更嚣张，甚至比单剑入宫刺杀皇帝老子还要嚣张！

然而五竹似乎依然没有记起什么来，只是好奇范闲这个无聊的举动。范闲低着头，叹了口气，将菜刀扔在了一旁，指着身前的萝卜丝，语气淡然说道：“当年你总嫌我的萝卜丝儿切地不好，你看现在我切地怎么样？”

五竹回正了头颅，依然冷漠地一言不发。范闲的心里生出了浓浓的凉意，他忽然觉得自己是不是在做无用功，自己再怎样做，也不可能唤醒五竹叔，五竹叔已经死了，再也活不过来了？

天地很冷，神庙很冷，然而范闲却像是直到此刻才感觉到，浑身上下打了一个哆嗦。

他忽然使劲儿地咬了咬牙，咬地唇边都渗出了一道血迹，他死死地盯着五竹，愤怒地盯着五竹，许久后情绪才平伏下来，阴沉吼道：“我就不信这个邪！你别给我装！我知道你记得！”

“我知道你记得！”范闲的声音沙哑到了极点，连续不断地说话，让他的声带受到了伤害，“我不信你会忘了悬崖上面那么多年的相处，我不相信你会忘了，那个夜里，说箱子

的时候，说老妈的时候，你笑过。你忘记了吗？”

“那个雨夜呢？你把洪四痒骗出宫去，后来对我吹牛，说你可以杀死他……我们把钥匙偷回来了，把箱子打开了，你又笑了。”范闲剧烈地咳嗽着，骂道：“你明明会笑，在这儿充什么死人头？”

五竹依然纹丝不动，手里的铁钎也是纹丝不动，刺着范闲的咽喉。雪也依然冷酷地在下，神庙前除了范闲的声音再也听不到任何动静。

渐渐地，天光微暗，或许已是入夜，或许只是云层渐厚，但范闲头顶的雪却止住了。

簌簌的声音响起，王十三郎满头是汗，将一个小型的备用帐篷在范闲的背后支好，然后推到了范闲的头顶，将他整个人盖了起来，恰好帐篷的门就在范闲和五竹之间，没有去撩动那柄稳定的铁钎。

雪大了，王十三郎担心范闲的身体，所以先前历尽辛苦，用最快的速度赶回营地，拿了这样一个小帐篷来替范闲挡雪，难怪他会如此气喘吁吁。

范闲或许知道，或许不知道，因为他只是瞪着失神或无神的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五竹，用难听的沙哑的声音，拼命地说着话。范闲不是话痨，然而他这一天说的话，只怕比他这一辈子都要多一些。

王十三郎做完了这一切，用一种复杂的神情看了神庙门口奇怪的二人一眼，再次坐到了覆着白雪的青石阶上。

真真三个痴人，才做得出来此等样的痴事。

……

……

一天一夜过去了。

五竹手里的铁钎不离范闲的咽喉一天一夜，似乎连他自己都不知道，为什么自己不想杀死面前这个话特别多的凡人。

范闲不停地说话说了一天一夜，似乎连他自己都不知道，他的唾沫早就已经说干了，王十三郎递过来的食物和清水都被他放到了一边，唾沫干了又生，声带受损之后极为沙哑，甚至最后带来的唾沫星子都被染成了粉声，他的嗓子开始出血，他的声音开始难听到听不清楚意思，他的语速已经比一个行将就木的老人更加缓慢。

王十三郎在这对怪人身边听了一天一夜，他开始听地极其认真，因为在范闲向五竹的血泪控诉中，他听到了很多当年大陆风云的真相，他知晓了许多波澜壮阔的人物，他更知晓了范闲的童年以及少年的生活。

然而当范闲开始重复第三遍自己的人生传记时，第四次拿出菜刀比划切萝卜丝儿的动作，企求五竹能够记起一些什么时，王十三郎有些不忍再听了。

他抱着双膝坐在了青石阶旁，看着雪山山脉远方那些怪异而美丽的光影，手指下意识里将身旁散落的骨灰和灰痕拢在了一处，那是四顾剑的遗骸。

当海棠走到神庙门口的时候，所看见的便是这样一幕场景，她看见了三个白痴一样的人，王十三郎正怔怔地坐在青石阶上把玩着自己师父的骨灰，范闲却像尊乡间小神像般坐在一个小帐篷的门口，不停用沙哑难听的声音，说着天书一般含糊难懂的内容，而五竹却是伸着铁钎，纹丝不动，像极了一个雕像，而且这座雕像浑身上下都是白雪，没有一丝活

气。

那柄铁钎横亘在五竹与范闲之间，就像隔开了两个截然不同，不可接触的世界。

不论是刺出去还是收回来，或许场间的所有人都会觉得好过许多，偏生是这样地冰冷稳定，横亘于二人之间，令人无尽酸楚，无尽痛苦。

一人不忍走，被不忍的那人却依然不明白，世间最痛苦的事情莫过于此，莫过于不明白。

只看了一眼，海棠便知道这一天一夜里发生了什么事情，一种难以抑止的酸楚涌上心头，直到今日，她才肯定，原来对于范闲而言，总有许多事情比他的性命更为重要。

“他疯魔了。”海棠怔怔地看着范闲脸上明显不吉的红晕，听着他沙哑缓慢模糊的声音，看着五竹身上白雪上晕染的血色唾沫星子，内心刺痛了一下。

王十三郎异常困难地站了起来，看着她沉默片刻后说道：“都疯魔了，不然你为什么不好听他的话，要上来？”

“我只是觉得他既然要死，我也要看着他死。”海棠看了王十三郎一眼，微微低头说道。

“他支撑不了太久，本来伤就一直没好，那天又被刺了一道贯穿伤，失血过多，就算是要穿过冰原南归，也是件极难的事情，更何况他如此不爱惜自己性命，非要来此一试。”王十三郎转过身来，和海棠并排站着，看着若无所知，若无所觉，依然不停地试图唤醒五竹的范闲，平静说道：“他说了整整一天一夜，也被冻了一天一夜，再这样下去，只有死路一条。”

“你能劝他离开吗？看样子瞎大师似乎并没有听从庙中仙人的命令将他杀了。”

“如果杀了倒好，你就不用像我昨夜一样，始终听到他那绝望的声音。”王十三郎忽然笑了笑，说道：“不过我还真是佩服范闲，对自己这么绝的人，实在是很少见。”

海棠看着范闲那张苍白里夹着红晕，无比憔悴疲惫的脸，看了许久许久，忽然身体微微颤抖，眼眸里泛起一丝较这山脉雪谷更亮的神采。

王十三郎忽然感到了身旁一丝波动，瞪着双眼看着海棠。

.....

.....

噗的一口鲜血喷了出来，打在近在咫尺的黑布上，又顺着那张冰冷的脸上冰冷的雪流了下来，看上去显得格格外触目惊心。然而五竹依然没有动作。范闲异常艰难地抹掉了唇角的血渍，知道自己已经到了油尽灯枯的时候，心中难以自抑地生出了绝望的情绪，对面的亲人依然陌生，依然冰冷，依然没有魂魄，依然.....是死的。

范闲忍不住又打了个哆嗦，他忽然想到五竹叔一直负责替神庙传播火种，在世间行走了不知几千几万年，脑中只怕有数十万年的记忆，也许，也许.....这一天一夜，自己咳血复述的那些难忘的记忆，对于面前雪上若雪山一样冷漠的躯壳而言，只是极其普通的存在，包括母亲叶轻眉的记忆在内，亦是如此！

自己想只凭借这些普通的故事，就唤醒一个拥有无数见识无数记忆的人，这是何等样幼稚而荒唐的想法，一念及此，范闲万念俱灰，眼眸里生出了绝望的意味。

他的声音有些扭曲，显得格格外凄惶，格格外含糊不清，对着面前那个永远不动的五竹叔

沙声吼道：“你怎么可能把我都忘了！你是不是得失忆症得上瘾了你！上次你至少还记得叶轻眉，这次你怎么连我都忘了？”

铁钎近在咫尺，犹在咽喉要害之地。范闲浑身颤抖，身体僵硬，陷入死一般的沉默，因为他已经失声了，再也说不出任何话了。他身体颤地越来越厉害，眼眸里的绝望早已经化成了疯魔之后愤怒的火焰。他死死地盯着五竹脸上的黑布，脸上忽然闪过一丝阴沉狰狞的表情，向着对方扑了过去！

……

……

范闲的身体早已经被冻僵了，虽是做势一扑，实际上却是直挺挺地向着五竹的位置倒了下去，咽喉撞向了铁钎！

铁钎的尖端向后疾退，然而范闲依然摔了下去，狠狠地摔了下去，所以五竹手里的铁钎只有再退，退至无路可退，便只有放开，任由被冻成冰棍一般的范闲摔倒在了他的身前。

范闲伸出一只手，狠狠地抓住五竹身上布衣的一角，积雪簌簌震落，他盯着五竹的双眼，虽无法言语，但眼里的狰狞与自信却在宣告着一个事实……你不想杀我！

你不想杀我，你不能杀我，因为你虽然不知道我是谁，但你的本能，你的那颗活着的心里面有我。

“跟我走！”本来已经说不出任何话来的范闲，忽然间精神大振，对着放开铁钎，低头沉思的五竹幽幽说道。

他那拼死的一扑，终于将自己与五竹之间的铁钎推开，两个世界间的距离已经近到了不能再近，便在此时，范闲提出了自己的要求。

五竹沉默了很久，脸上依然没有表情：“我不知道你是谁。”

“当你什么时候都不知道的时候，跟着自己的心走吧。”

“心是什么？”

“感情？”

“感情只是人类用来自我欺骗和麻醉的手段，终究只能骗得一时。”

“人生本来就只是诸多的一时，一时加一时……能骗一时，便能骗一世，若能骗一世，又怎能算是骗？”

“可我依然不知道你是谁，我也不知道我是谁。”

“你不用知道我是谁，可你若想知道你是谁，便得随我走。我知道你会好奇，好奇这种情绪只有人才有，你是人……人才会希望知道山那头是什么，海那面是什么，星星是什么，太阳是什么。”

“山那头是什么？”

“你得自己去看，你既然想知道庙外面是什么，你就得跟我走。”

“为什么这些对话有些熟悉……可我还是有些不清楚。”

“莫茫然。须电光一闪，从眼中绽出道霹雳来！怎样想便怎样做。若一时想不清楚，便随自己心去，离开这间鸟不拉屎的庙。”

“但庙……”

这些对话其实并没有发生，至少五竹和倒卧于雪地之中的范闲并没有这样的对话，实际上当范闲说出那三个字后，两个人只是互相望着，沉默着，然后五竹异常艰难地佝偻下身体，把范闲抱了起来，然后背到了自己的后背上！

就像很多年前，那个瞎子少年仆人背着那个小婴儿一般。

.....

.....

范闲感受着身前冰冷的后背，却觉得这后背异常温暖，他脸上的表情十分漠然，因为他内心的情绪根本无法用什么表情来展现，他想哭，他又想笑，他知道五竹叔依然什么都不记得，但他知道五竹叔愿意跟自己离开这座破庙。

所以他想欢愉地叫，却叫不出声来，他想大哭一场，却冷地瑟缩成一团，只有拼命地咳着，不停地咳着血。

然后范闲看见了海棠和王十三郎，这两位人间最强的年轻强者，此时却是面色苍白，眼光涣散，像是刚刚经历了人世间最恐怖的事情，最令人心悸的是，两个人都浑身颤抖，似乎快要控制不住心神上的恐惧。

是什么样的事情让海棠和王十三郎变成了这副模样？

王十三郎看着眼前的场景，知道范闲胜了，然而他的脸上似乎没有丝毫快乐，有的只是后怕和一丝极浅的悔意，他浑身颤抖像极了吴老二，望着范闲干涩着声音说道：“我们.....把神庙砸了。”

第一百五十一章 田园将芜胡不归（下）

庆历十二年的秋天，官道两旁的树叶一路向南渐渐变得阔圆起来，却也枯黄起来，随着气候而变化的沿途风景，十分清晰地描绘出了这个世界的地貌。

一辆马车平稳地行驶在官道之上。在这个世界上已经失踪了大半年的范闲，终于回到了这个世界之中，那些热切盼望他死，或是企望他活着的人们，还不知道他已经回来了的消息。

历经艰辛再次穿越雪原之后，他们一行四人悄无声息地潜入了人世间，没有向任何势力发出明确的讯号。海棠和王十三郎知道范闲心头的沉重，而那位依然没有一丝人味儿的五竹，则只是沉默地坐在马车的后方，想必此人定是不了解人世间的那些破事儿，也不会去关心那些破事儿。

在北齐那郡的郡都处，马车在一间客栈外停了下来。过了一会儿时间，范闲一个人出了客栈，向着城内最繁华的青楼行去，而在他的身后，蒙着黑布的五竹不远不近地跟着。和五竹叔一起出来，并不是范闲的意思，只是他也有些不明白，明明五竹叔什么都不记得，什么都不知道，可为什么却一直跟着自己。

在抱月楼分号的一间密室之中，范闲看见了已经足足等了四个月的史闾立，还有王启年和邓子越，如今的天下，在庆帝和皇宫的强大压力下，依然勇敢地站在他身旁的忠心下属已经不多了，除了密室中的这三位，便只有在江南艰难熬命的夏栖飞。

看见活生生的范闲，这三位忠心不二的下属脸上都流露出了不敢相信的惊喜神情，因为如今全天下都知道范闲去了神庙，可实际上全天下的人，不论是范闲的友人还是敌人，都以为范闲一定会死在神庙，谁知道他竟然能够活着回来！

一番激动之余，范闲笑了笑，让众人坐了下来，自然没有什么神庙时间去谈论这次并不怎么愉快，而且连他也有些说不清楚的旅程。

王启年蹲在一边抽烟锅子，邓子越将这大半年里天底下的重要情报，都放在了范闲的身前。范闲略略看了几眼，眼瞳里的忧虑之意越来越浓。

史闾立看了一眼密室旁边那个瞎子少年，不知为何感到心里有些发寒，也不知道这位究竟是谁，居然可以和门师一起到如此重要的地方。他吞了口唾沫，说道：“我大庆北大营，于六月初三拔营，双方第一次接触，是在七日之后。”

“为何北齐方面如此溃不成军？”范闲的表情沉重起来，望着他问道：“而且在那郡里，并没有感受到太多北齐人害怕的情绪。”

“北齐方面连退三百里，很奇怪的是，据调查，上杉虎并没有在正面战场之上，而是选择了固守宋国州城。”邓子越上前应了一句话，然后将地图铺展在桌面之上，指着那处的沙场沉声说道：“这个位置正在腰骨之中，若我大庆边军直犯入北，上杉虎借势而出，直击腰腹……这位名将虽然选的是守势，然而守地也是异常凶险。”

“这是去年北边那次战争之后，上杉虎抢的州城，原来这颗子儿最终是落在了这个地方。”范闲微涩一笑，他没有想到自己北探神庙，山中不知岁月，这片大陆上的局势早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就在他们一行人从雪原归南的时候，南庆铁骑终于开始了北伐！

“陛下既然下了决心，举全国之力北征，北大营也只不过是先锋，在这等杀伐之气的侵袭下，强若上杉虎，也只能选择守势，这是国力使然，与个人将领的才能无关。”

邓子越毕竟是监察院官员出身，相较于史闾立，他对于最近这一段时间南北两大势力之间的战争局势要评估得更清楚，他担忧地望着范闲说道：“北大营出了沧州，北齐方面连退三百里，然而刀锋所指，终究还是在荒原上大战了一场。北大营如今暂时收兵休整，可是燕京城内调兵频繁，看样子第二次出击近在眼前……上杉虎虽然凭借着那个州城占据了地利，可是若燕京与北大营合击于西侧，上杉虎只怕也必得被拖入野战之中。”

“我不懂打仗，但我知道陛下若真下了决心，上杉虎再如何天纵其才，终究也只可能是被慢慢耗死的下场。”

范闲低下了头颅，看着地图上那些沉默的城池，缓声说道：“很明显，北齐方面虽然为这一场战争准备了很多年，可毕竟军事方面，他们不是我们南庆的对手，他们也只希望耗，能够耗到我大庆疲乏……眼下看来，上杉虎能耗，陛下却不愿意陪他耗，哪怕耗下去，陛下才是最后的胜利者。”

邓子越和史闾立看了范闲一眼，眼中的忧虑之色十足，他们是庆国的背叛者，但毕竟是庆人，属于天下第三方势力，此时双方大战已启，他们的立场和身份着实有些尴尬，而且他们一直不知道范闲对于此事究竟有何看法，所以这一个多月的时间，属于范闲的势力始终没有动作。

范闲微微皱眉，用手指头轻轻击打着那座无名州城的位置，想到上杉虎此刻只怕正在那座名义上属于宋国的州城里准备着，心里忽然涌起了强烈的不安，说道：“若我是陛下，如果真的是要抢夺时间，不陪上杉虎耗，最简单的法子莫过于，两路强军齐进，然后再择一部绕至宋国背后，上杉虎再想把刀藏在鞘内……”

“可若要绕至宋国背后，那就等若要从东夷城借道，虽然如今名义上东夷城乃我大庆一属，可是大军要进入东夷城境内……”邓子越看了范闲一眼，说道：“大殿下和黑骑如今都不在东夷城，而是在小梁国与宋国的边境线上，如果我大庆军队要借道，他们只怕会迎来突然的打击。”

这句话其实没有说明白，因为此间密室内的众人都清楚，东夷城如今是属于范闲的，在这样一场涉及天下的大战中，东夷城究竟会表现出怎样的态度，庆国皇帝陛下，会不会强悍地出兵东夷城，终究还是皇帝陛下和范闲这一对父子之间的事情。

“如果一开始的时候，陛下没有发兵进攻东夷城，这就说明他知道我还没有死，那么他以后也不会选择这条道路。”范闲叹了一口气，揉了揉有些郁闷的眉心，“不说这些了，终究不是我能处理的事情，我只关心京都和江南那边的情况怎么样了。”

关于这些情况，都在邓子越呈上去的那些案卷里，只是内容太多，范闲没有时间一一细看。

“江南安定，朝廷撤回了内库招标的新则，内库开标一事，如大人所料，盐商也加了进来，好在明家依然占据了一部分份额，当然比往年要显得凄惨很多。”

“夏栖飞的人没事吧？”

“去年那次刺杀之后，朝廷没有对明园有下一步的动作，薛清总督只是在打压夏栖飞，但眼下看来，不会进行直接的行动。”

范闲陷入了沉思，看来皇帝陛下终究还是遵守了宫里的那次承诺，毕竟内库的命门握

在自己的手上，陛下想要千秋万代，也只能在自己的威胁之前暂退一步。

“孙敬修被罢官之后，本来拟的是流三千，但不知为何，宫里忽然降下旨意，赦了他的罪，孙家小姐在入教坊前一夜，被放了回来……如今孙府的日子过地很艰难，但贺派的人被杀地极惨，所以倒也没有人会落井下石。”

说到此节，邓子越的唇角泛起了一丝笑容，虽然京都之事他没有参与，但是监察院在京都大杀四方，贺派官员流血将尽，着实让这位监察院的弃臣感到了无比的快意。

“只是院里的人依大人指令，全数撤出了京都范围，所以也无法帮手。”

范闲点了点头，心里却越发地觉得事情有些蹊跷，陛下……什么时候变成了如此宽仁的君主？只是为了遵守与自己之间的赌约？

“家里还好吧？”他摇了摇头，将心底里那些猜不清楚的事情暂且放过，望着王启年问道。

王启年咳了两声，笑着轻声应道：“好到不能再好，全天下的人都看傻了，晨郡主和小姐天天进宫陪陛下说话，少爷和小姐的身体也很康健。”

京都里的情况确实让整个天下的人都傻了，范闲如今是庆国的叛臣，然而皇帝陛下却根本没有对范系问罪的意思，便是本应受到牵连的那些女子们，如今在南庆京都的地位，甚至隐隐比皇宫刺杀之前还要更高一些。

范闲听到这个消息后，不禁也怔在了原地。

邓子越此时忽然开口说道：“颍州一地的调查出来结果，袭击文茂的是由南路撤回来的边军，冒充的山匪。”

范闲眼中寒芒微作，快速问道：“人呢？”

“最后找到了文茂的尸体，被当时的雪盖住了。”邓子越缓缓闭上了双眼，说道：“当时他的身上缺了一只胳膊，院里旧属找了很久，没有找到。”

“我要回京都。”沉默很久之后，范闲抬起头来，看着身边最亲近的三位下属，极为勉强地笑了笑，说道：“你们马上撤回东夷城，以后再也不要聚在一起，不然如果被人一网捞了，我到哪里哭去？”

听到范闲在回南庆京都，王启年三人面色震惊。王启年与范闲在一起的时间最久，也最了解范闲的心思，说话也最不讲究，嘶着声音劝说道：“陛下虽然没有进行清洗，但大人您也知道，若您出现在京都，他一定会不惜一切代价杀死你。”

“我知道。”

“您现在的性命牵涉到那个赌约，更关键的是，您只要活着，陛下就有所忌惮……您的性命，会影响很多人的生死。”

“我都知道。”范闲微垂眼帘说道：“可京都总是要回的，因为事情总是需要解决，我便是在东夷城躲一辈子，也没有办法解决。”

又是一阵死一般的沉默。范闲的脑海里忽然闪过一道亮光，盯着王启年问道：“先前讨论过，北大营和燕京明明可以与上杉虎耗，可是陛下的意思明显是不想耗，这是为什么？”

王启年沉默片刻后说道：“宫里有消息，陛下的身体……似乎有问题。”

此言一出，邓子越和史阐立的面色剧变，他们当然清楚皇帝陛下的健康，是这个世界

上最重要的事情，问题在于他们一人负责监察院旧属的情报工作，一人负责遍布天下的抱月楼情报系统，却从来没有听到过任何与陛下健康有关的风声，此时王启年却说地如此确实，让他们实在有些不敢相信。

范闲盯着王启年的双眼，许久之后缓缓点了点头。他知道王启年的消息是从哪里来的，洪竹的存在，哪怕陈萍萍当年活着的时候都不知晓，但范闲交给了王启年，很明显，这个消息便是出自洪竹。

密室里沉默了很久很久，三人知道这世上谁都无法阻止范闲的行动。史闾立极为艰难地一笑，说道：“大人不和我们讲讲此次旅程的故事？自苦荷大师之后，您可是第一位能够活着从神庙回来的人。”

“只是一座破庙罢了，有什么好讲的。”范闲笑了笑，知道所有人其实都十分好奇那个虚无缥缈的地方，然而他此时的心情沉重，确实没有什么说话的兴趣，他只是淡淡地瞥了一眼密室门口的五竹叔，心想瞎子叔到底什么时候才能醒过来呢？

……

……

便在那郡，进入雪山神庙的年轻强者三人组分手了，王十三郎是要用最快速度赶往东夷城，将范闲活着的消息以及范闲的安排，在第一时间内通知孤守东夷城的大殿下以及剑庐里的人们，而海棠的离开也在范闲的意料之中，眼下天下大战已启，北齐虽然有一战之力，但终究局势凶险，海棠身为北齐圣女，自然无法置身事外，她必须要赶回上京城，赶回北齐皇帝的身边，以她青山天一道掌门人的身份，帮助自己的国度抵抗外来的侵略者。

只是分手的时候，海棠那双疲惫双眼里的神情，令范闲有些莫名的怜惜，他不知道在庆帝强悍的心志和统一天下的战争之中，北齐方面究竟能支撑多久，他也不知道如果庆军真的有攻破上京城的那天，那座美丽的皇宫会不会被烧成一片灰烬，而那些火苗里，会不会有海棠、理理以及自己皇帝女人的身影。

不论是从个人对历史的看法，还有性情，还有各方面来看，对于徐徐拉开大幕的铁血战火，范闲只可能有一个态度，他必须阻止这一切，然而他并没有向海棠承诺什么，表达什么，只是一味地沉默，带着五竹叔，孤单地向着南方行去。

不知深浅的秋，或黄或红的叶，清旷的天空下，范闲和五竹沉默地向南行走，不知道走了多久，然而五竹依然是一句话都没有说过。范闲的心情很沉重，他不知道回到京都之后，自己能够做些什么，但冥冥中的直觉，以及皇帝陛下可能病重的消息，不知为何催促着他的脚步一直未停。

那个继王启年之后最成功的捧哏苏文茂死了，那个秋天，老跛子早死了，更早些的年头里，叶轻眉也死了。本来在经历了神庙里那一幕幕人类的大悲欢离合之后，范闲本应将生死看得更淡然一些，可不明所以的是，一旦踏入世间，人的心上世俗的念头便又多了起来，记生记死，还生酬死，怎能一笑而过？

依然是一辆黑色的马车，范闲坐在车厢之中，看着坐在车夫位置旁边的五竹叔，并不意外地发现五竹叔的侧脸依然是那样地清秀，那抹黑布在秋风之中依然是那样地销魂，一切的一切，其实和二十几年前从京都到澹州的情景极为相似。

不相似的其实还是五竹，这个似乎丧失了灵魂的绝代强者，一言不发，一事不做，那

张冷漠的面庞也无法表露出，他究竟是不是对这世间陌生而又熟悉的一切感到好奇。

范闲感到淡淡悲哀，轻轻放下车帘，旋即微讽自嘲一笑，当年的五竹叔只是个瞎子，如今倒好，又变成了一个哑巴，老妈当年究竟是怎么做的？自己又应该怎么做呢？

马车到了南陵郡便不再向前，准确地说是车夫不肯再往前开，虽然北齐朝廷一直试图淡化南方的战事，但是战争并不是皇室的丑闻那样容易被掩盖，天底下的所有人都知道大陆的中腹地发生了些什么，亿万子民都用漠然而警惕的目光，紧张地等待着结果，车夫自然不愿意进入沙场之上。

掏出银子买下马车，范闲充当车夫，带着五竹叔继续南行。从冰原回来的途中，那些充裕的天地元气，已经成功地治好了范闲的伤势，虽然他清楚，自己依然没有办法去触及那一道横亘在人类与天穹之间的界限，但他相信，这个世上除了皇帝老子之外，再也没有任何人能够威胁到自己。又行了十数日，穿越了官道两旁简陋的木棚与神情麻木的难民群，马车上的叔侄二人似乎行走一片类似于极北雪原一般的荒芜地带中。

人烟渐渐稀少，偶有一场小雪飘下，却遮不住道路两旁的死寂味道，道畔偶尔可见几具将要腐烂的尸体，远处山坳里隐约可见被烧成废墟的村落。

这本是一片沃土，哪怕被北海的朔风吹拂着，肥沃的土地依然养活了许多百姓，只是眼下却只有一片苍凉，大部分的百姓已经撤到了北齐后方，而没有能够避开战火的人们，却成了一统天下执念的牺牲品。

至于那些被焚烧的村落，被砍杀于道旁的百姓，究竟是入侵的庆军所为，还是被打散的北齐流兵所为，范闲没有去深究，战争本来就是人类的原罪，这个世界上，哪里可能有什么好战争，坏和平。

死寂的官道，空气中干燥而带着血腥的味道，环绕着黑色马车的四周，范闲表情木然地驱赶着不安的马匹，也没有回头去看身旁五竹叔的神情。

他知道如今两国间的大军，正集合于西南方向的燕京城北冲平原，南庆北大营在获胜之后，因为畏惧一直沉兵不动的上杉虎，暂时归营休整，此处的死寂反而比较安全。然而前一场大战的痕迹，已然如此触目惊心，他很难想像，一旦南庆铁骑突破了上杉虎所在的宋国州城，全力北上，会将这个人间变成怎样的修罗杀场。

整个天地里，似乎只有马车碾压道路的声音，范闲眯着双眼，马鞭挥下，躲过了河对岸一处正在巡视的庆国骑兵小队，进入了庆国的国境之内。

就在这个瞬间，从离开神庙后一直沉默着的五竹忽然开口说话了，“庙外面的世界，不怎么好。”

“外面的世界本来就很无奈，不过努力一下，也许会变得好一些。”范闲的唇角泛起一丝复杂的笑容，马鞭再次轻轻挥下。

第一百五十三章 枯

听到皇帝陛下的话语，叶完脸上的表情没有什么改变，而微微低着的头却恰好遮掩了他眼瞳里的那抹异色。

这位庆国突兀崛起的厉害人物，少年时代便与生父翻脸，自定州远赴南诏，如果没有来自京都皇宫，龙椅上那位男人的暗中照拂，如果不是这些压抑的岁月里练就了沉稳的意志，又怎么可能一直压抑，最后却来了一次猛烈的爆发。

也正是这样的经历，让叶完拥有了极强悍的自我控制能力，先前皇帝陛下指他不是上杉虎的对手，叶完脸上恰到好处流露出一丝不甘。这丝不甘，其实是刻意流露出来的。

不及一代名将上杉虎，不是什么难以接受的评语，可他毕竟是皇帝陛下十分看重的军方新一代领袖人物，如果表现地太过木然，失去了年轻人应有的朝气与好胜之心，只怕也不是什么好应对。

然而听到范闲这个名字，叶完眼瞳里的异色，却是完全发自内心。不仅仅是因为陛下先前点明，他在西胡草原上的丰功伟业，有一部分是因为范闲的暗中帮助，另一方面更是因为，叶完震惊发现，陛下先前的话语，竟把范闲此人的生死，提高到了与陛下生死完全相等的地位。

范闲是何许样人，整个天下都知道。叶完虽然常在南诏前线，基本上没有掺和到京都的事情之中，然则叶府与范闲的关系亦是十分复杂，他怎么可能不暗中了解那个成功地让妹妹变了性格的年轻权臣，那个在这短短数年内，像烟花一样绚烂照亮庆国天穹的大人物。

叶完压抑了很多年，旁观这个天下很多年，胸中自有气度自信在，从来不会认为自己会比天地间崛起的那些人物稍差，只是陛下一直将他安静地放在外郡，所以他缺少一个舞台，眼下这个舞台已经出现在他的脚下，经由青州大捷以及后续的浴血追杀，他已经开始绽放耀眼地光彩，然而每每想到范闲这个名字，他的感觉总是有些怪异。

不是嫉恨，不是羡慕，而是隐隐的寒冷。叶完冷观京都若干年，总觉得无法看透范闲这个人，细细思忖之下，佩服有之，警惧有之，同情有之，不屑有之，异常复杂。

饶是如此，可叶完依然不认为范闲是能够撼动天下的大人物，因为他认为身为朝臣子民，无论是谁，包括自己都不可能达到这种境界，四大宗师散去之后，整个天下除了南北两位君主之外，不应该还有谁能够站到那种位置之上。

“你是不是认为朕将他抬地太高了一些？”皇帝陛下微微低着头，轻轻拂弄着怀中的白猫，很清楚地掌握了这位年轻臣子心中那丝情绪，“年轻人，骄傲一些无妨，但有时候勇于承认自己不及某人，这才是真正的骄傲。”

叶完凛然受教，在愈发昏沉的深宫暮色之中，对陛下诚恳地行了一礼。

皇帝陛下双眼微眯，眼角的皱纹在昏沉的光线下，平添几抹沧桑之意，缓声说道：“这世间能脱离朕控制的人不少，但能不动不乱，平稳与朕抗衡的人却极少。安之此人，你们自然不如朕看得通透。”

这话说地确实，却又有些含糊。年初冬雪京都剧变，范闲在京都放肆行凶，一日内杀尽贺派官员，令庙堂天下震惊，入宫行刺，被打成叛逆……

而令所有的大臣不解，令所有的茶楼小道消息失去了方向的事实是，庆国朝廷确实花了极大的精神追缉范闲和入宫行刺的刺客，却一直没有对范闲散布四野的势力动手！

明显在京都内参与了灭贺杀官一案的监察院旧属官员，审也未审，只是大批革职了事，而江南一带的范系势力，也并未迎来皇宫东山压顶的打击。此生一向狠厉决毅的皇帝陛下，在面对范闲的时候，似乎失去了一直以来保持的帝心，显得过于温和宽仁，甚至温和宽仁到了有些糊涂的地步。

没有人敢批评陛下，但很多人在置疑陛下。对于丧心病狂的范闲叛党，为何陛下却是处处留手，处处留情？难道此事莫非真的有些不可告人的背景？

叶完从草原上辛苦杀回来后，得知了京都动乱之后的后续事宜，也是心头震惊，不明所以。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所有的重臣都不知道，那一个雪夜，陛下与范闲在皇宫里谈了整整一夜，皇帝陛下不是不想清除范党，却是心有所触，不得不遵守与范闲之间两个人战争的承诺，若朝廷真的对范党进行清洗，庆国即将迎来的，只怕是开国以来最大的一场动乱。

不得不说，在这件事情的处理上，皇帝陛下少了一丝当年狂飙突进的勇气，而多了几分忧柔。也不得不说，只有范闲才能如此了解皇帝陛下千秋万代的心意，而又能死死地握住庆国的命脉，逼迫皇帝做出了这样的姿态。

这个世界上，能够逼迫庆帝放下手中屠刀的人，只有范闲。

……

……

“范闲不死，朕心不安。”皇帝陛下梳理白猫毛皮的手指头，忽然微微一僵，双眼缓缓闭上，对身旁的叶完说道。

叶完心头大寒，低头不语。

“你的流云散手练地如何了？”皇帝冷漠开口问道。叶完心头微动，不解陛下为何忽然转了话题，开始考校自身的修为。略一沉吟，诚稳应道：“初入门径。”

“你父二十年前便将大劈棺练到极致，却无法再进一步。范闲虽然刻苦异于常人，但从你妹妹手里学了大劈棺后，很明显也没有办法再有进展。流云世叔一身绝艺，总不能就此失传，你既已入了门，朕心甚安。”

皇帝陛下依旧闭着眼睛，说道：“便是如此，你终究不是范闲的对手，日后若遇着他，先退三步。”

叶完心头再震，虽然他确实不甘心被陛下点评为不及范闲，但从先前陛下那句“范闲不死，圣心不安”的话中，叶完已经猜到了太多内容，能够让强大如神的陛下，也不惜以国事战事为代价诱杀的人物，只怕自己还真是比不上。

可随之而来，一股厉狠倔犟的情绪，在叶完的心中油然而生，这位庆军年轻一代最光辉夺目发名将面色不变，心里却隐隐有些渴望将来能够与范闲正面一战。

夜色渐渐侵蚀了暮色，包围了重重皇宫，将太极殿前的君臣二人包融了进去。皇帝陛下缓缓睁开双眼，眸子里的光亮竟似要在一瞬间内将这座皇宫照耀清楚。

姚太监便在此时来到了陛下软榻的旁边，手里举着一个木盘，盘子里用黄绫垫底，上

面是两封信一般的事物。

叶完微感惊诧，不知这是什么意思，下意识里向陛下望了一眼。

“一封是朕修行的功法精义，一份是朕留给你的密旨。”皇帝陛下双眼平视前方，随意说道：“一年内，朕若死了，密旨可开，若朕未死，便将密旨烧了。至于那份功法精义，你若能有所进益，也算是朕给你们老叶家的一些补偿。”

叶完没有听懂补偿是什么意思，但他听懂了功法精义四个字，饶是饱经风霜，在草原上杀人不眨眼的狼厉将军，此刻也禁不住霍然动容，身体微微颤抖，不假思索地跪到了陛下的身前，重重地叩了一个头。

叶完没有虚情假义地推辞，因为他知道陛下将大宗师的体会写在这封信里面，对于自己而言，毫无疑问是无价的珍宝，陛下此举，自然是希望叶家在自己的手上，依然能够绝对地效忠皇室。这种信任，让叶完感到身上的每一寸肌肤都开始颤栗起来。

“朕前些日子已经封你为承平的武道太傅，既是如此，你要多往漱芳宫走动走动。”皇帝陛下似乎根本不在意，先前他很随意地便将霸道功诀精义扔给了一位臣子，似乎他也不担心叶完对皇室的忠诚。

叶完今日所见所受的精神冲击实在太大，面色有些微微发白，然而并没有影响到他的思维判断，从陛下的这句话中，他马上听明白了意思。如今皇室血脉凋零，大皇子未叛实叛，孤军远在东夷城与朝廷相抗衡，二皇子及太子早已惨死，范闲谋叛之后不知所踪，不知死活，眼下虽然宫中那位梅妃似乎即将临产，但真正被朝廷诸臣隐隐视为皇储的，只有那位三皇子李承平。

陛下自从年初受伤之后，身体便一直未有大好，虽然康复地远较常人为快，但总是容易显得疲惫，对于朝中的事情管地也比往年少了很多，好在胡大学士和潘龄大学士主持着门下中书，倒也没有什么问题。只是三月之前，被软禁宫中长达半年的三皇子，忽然被陛下钦命于御书房听讲，这一个月里，三皇子更是开始奉旨代陛下查看奏章。等等风向，让整个南庆朝廷都猜到了陛下的心意。

皇帝陛下封叶完为武道太傅，今日又暗授密旨，暗送功诀，又命其多与三皇子亲近，等等含义，不问而知。叶完震惊之余，大为感恩，匍匐于地，再次叩首。

“去吧。记住朕今天所说的话。”皇帝陛下望着越来越黑的宫殿檐角，双眼微眯，缓缓说道：“尤其是那一句。朕这几个儿子当中，就属安之最狠，他若真的活下来了，在他的面前，你一定要先退三步。”

叶完眉心微皱，忽然间不知从何处涌出了一丝怒气，这怒气不是因为陛下让自己见范闲便退三步，而是觉得范闲此人，实在是大逆不道，大为不忠，大为不孝，实非人臣人子，不是东西！

可他没有说什么，郑重再拜之后，便顺着长长的行廊向着皇宫外方行去。一路行走，叶完的肩膀觉得越来越沉重，心情也越来越沉重。一方面是因为他知道陛下交付给了自己一个极重的担子，另一方面是因为他忽然从陛下今天的谈话中，闻到了一股极为不祥的味道，一股老人的味道。

叶完心头微震，一股难以抑止的悲伤压住他在皇宫行走沉重的背影。没有陛下，便没有今天的叶完，这位叶家下一代主人对于李氏皇族的忠诚，从来没有一丝动摇，然而在这一刻，他却觉得陛下先前似乎像是在托孤。这是为什么？这是为什么？

陛下虽然老了，疲惫了，可是依然是那样地强大。为什么会说出这样的话，做出这样的安排？若陛下真的去了，三皇子登基，以漱芳宫与范府的关系，这日后的大庆朝廷岂不是会变成范闲那个奸臣贼子的天下？

叶完只觉得一股凉意顺着后背直刺入脑，他不敢再做任何猜忖思想，抬起头来，冷漠地走出了皇宫。

……

……

太极殿前没有点灯，依然一片黑暗，皇帝陛下并没有去看叶完略显悲凉的背景，他只是冷漠地注视着面前的黑暗，似乎要从这黑暗中寻找属于自己的火光。

沉默了很久之后，皇帝陛下忽然开口说道：“朕这一生，生了这么几个儿子，没想到最后竟被安之逼得如此狼狈。”

“没想到他居然真的从神庙活着回来了。”皇帝陛下的眼角里闪过一丝寒光，停顿片刻后说道：“然而朕终究是老子，他是儿子，这世间哪有儿子胜过老子的道理？”

陪侍在后的姚公公身上直冒冷汗，像这种陛下的自言自语，他哪里敢接话？

皇帝忽然有些苍凉地叹息了一声，看着面前在黑夜中显得格格外高大的皇城城墙，看着城墙上面并不怎么明亮的禁军灯火，双眼微眯，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自上次皇宫遇刺之后，皇帝陛下便再也没有出过宫。在很多大臣们的眼中，这本来就是陛下的习惯，也有人想，或许是陛下身体尚未完全康健，所以才会在宫中疗养。然而只有他自己清楚，之所以不出宫，是因为……他不敢出宫。

当日皇城上的天雷响动，那个沉浮于人间，始终游离在庆帝控制之外的黑箱子，给了这位强悍的人间君王最沉重的打击，这次打击虽未致命，却是成功地击碎了这位君王的自信。

世间真的事物可以轻松地杀死自己，皇帝一向忌惮那个箱子，如今知晓箱子便在皇宫之外，虽不在范闲的手上，可也在自己的敌人手上，他怎么能够出宫？

皇帝陛下不知道箱子什么时候会再次发出响声，但他已经知道，范闲已经活着回来了。范闲已经回来了，老五呢？

皇帝陛下微微垂下眼帘。枯守孤宫，便可旨意传遍天下，然而这座高高的皇城，长长的宫墙，何尝不像是堵围墙，将他囚禁在这深宫之中。

“安之不死，朕心难安。”皇帝陛下清瘦的脸颊上，缓缓浮起一丝厉色，冷冷说道，然而苍老憔悴的皱纹并未因为这阴厉的神情而拂平，就像是枯树的树皮一样，显得那样不可逆转，触目惊心。

这是皇帝陛下今天第二次说出这四个字。他与范闲之间，牵涉到太多复杂的前尘往事，今世仇怨，理念分歧，非你死我活不可。便是如此，庆帝亦是极为欣赏自己最成器的儿子，然而越欣赏，越愤怒，他这一生，从未像此夜这般想一个人死去。

或许只有当他发现陈萍萍背叛了自己，而且已经暗中背叛了很多年的时候，才会像如今这般愤怒。

庆帝心中自有王道，少有喜怒，然则一堕凡人情思，其实也只不过是凡人罢了。他神情复杂地看着幽深的夜宫，想着那个不知所踪的箱子，想着此刻不知道正在何处往京都

赶来的范闲和老五，心情反而从先前的愤怒里，回复到了绝对的平静。

.....

.....

便在此时，软榻身后的长廊内传来了急促的脚步声，姚太监恼怒地回头望去，却见到了早已回到御书房陛下身旁办差的洪竹太监，正提着一个灯笼，满脸喜色地走了过来。

不知道是不是夜色太深的缘故，洪竹脸上的青春痘不怎么明显了，他跪到了皇帝陛下的身旁，颤着声音喜悦说道：“万岁爷大喜。”

第一百五十五章 午（下）

这一段日子的南庆很和谐。宫里新生了位小皇子，此乃喜事，至于梅妃究竟是怎么死的，完全没有人敢开口议论，那座宫殿里接产的稳婆，很自然地因为梅妃难产而死陪葬，也是理所当然之事。

眼下大庆朝廷正在北方用兵，国势紧张之时，一统天下定基之日，哪有人会狗胆包天，说那三两犯禁句子，莫不怕那些在黑暗里的内廷太监和苦修士来个报告？

不过数日，梅妃的事情便淡了，京都重新化作了好一片朗月清风秋深的，一片清明。

北方战事依然在缠绵之中。冬雪渐至，南庆的攻势却没有减弱，一路直袭向北，快要接近北齐人布置了二十年的南京防线。只是很可惜，一直停留在宋国州城的上杉虎，在得到了北齐皇帝的全权信任之后，异常冷漠地按兵不动，死死地楔在庆军行进道路的腰腹上，令庆国军方无比忌惮。

史飞终究还是去了北方，因为战事吃紧的缘故。京都微感肃然，这位曾经单人收伏北大营的燕京旧将，被陛下派到了北方，辅佐王志昆大帅，负责北伐事宜。名将如红颜，想必史飞踏上旅途的时候，心中也是充满了豪情壮志。

史飞一去，京都守备师统领的职位又空缺了出来，不知吸引了多少军方青壮派实力人物的灼热眼光，然而陛下紧接着下来的旨意，顿时打熄了所有人的奢望。

叶完正式从枢密院的参谋工作中脱身，除了武道太傅的职务外，兼领了京都守备师统领一职。关于这个任命，没有任何人敢于表示反对，哪怕连丝毫的意见也没有，因为叶完这一年里在帝国西方立下的丰功伟绩，实实在在地落在大臣百姓们的眼里，谁也无法压制他的出头。

数十年前，叶完的父亲叶重便是在极为年轻的时候，出任了京都守备师统领一职，如今风水轮流转，又转到了他并不喜爱的儿子身上，但在外人眼中，所谓将门虎子，一府柱石，不过如此。

深秋的正午，清冷的阳光洒在叶完一身素色的轻甲上。这位年轻的将领眉头微皱，轻夹马腹，在京都正阳门外缓缓行走。他的眼睛微眯着，不停地从身旁经过的百姓身上拂过，就像是一只猎鹰，在茫茫的草原中，寻找自己的猎物。

其实这只是他下意识里内心真实情绪的反应，他并不奢望能够在这里遇到那位小范大人，只是有些渴望能够见到那个传说中的人物。虽然陛下严旨吩咐，若他看见范闲，一定要先退三步，但叶完怎么甘心？

清旷的深秋天空里，清冷的阳光转换成无数道或直或曲的光线。叶完的眼睛眯地更厉害了，微黑的脸颊，眼角挤出了几丝与他年龄不相衬的皱纹，他在心里默默想着那日在太极殿前与陛下的对话，心情异常复杂。

为什么选择在秋日进行北伐，难道不担心马上便要来到的绵延寒冬？这是北齐君臣们大为不解的问题，也是南庆臣子们的担忧。只是陛下严旨一下，整个天下为之起舞，战马奔腾踏上了侵伐北朝的道路，谁也不敢多问。最奇怪的是，明明知道此次大战选择的时机不对，可是叶重统属的枢密院，最知战事的庆国军方重臣们，没有一个人选择劝谏陛下。

“数千数万儿郎前赴后继，踏上不归之路，只是为了逼他现身。”叶完骑在马上，微微

低头，似乎是想躲避那些并不炽烈的阳光，唇角泛起一丝微涩的笑容。他不明白陛下为什么如此看重范闲，更不明白为了诱杀范闲，陛下让庆国儿郎付出这么大的代价，究竟应该不应该。

.....

.....

当叶完将军心生唏嘘之意时，他不知道他一心想要扑杀的对象，庆帝在这片大陆上最担心的那两个人，已经通过了城门，回到了京都。只不过那两个人所走的城门，并不是正阳门。

正午的阳光，在西城门处也是那般地清漫。来往于京都的繁忙人流里，有两个极不易引人注意的身影，一人穿着普通的布衣，另一人却是戴着一顶笠帽。

进行了一些小易容的范闲，在踏入京都的这一刹那，下意识里偏头看了一眼身旁的五竹。那顶宽大的笠帽将五竹脸上的黑布全部挡在了阴影之中，应该没有人会发现蹊跷。

很多年前，叶轻眉带着一脸清稚的五竹，施施然像旅游一般来到庆国的京都，她走过叶重把守的京都城门，将叶重揍成了一个猪头，然后开始辅佐一个男人开始了他波澜壮阔的一生。

今天，范闲带着一脸漠然的五竹，悄无声息地回到了庆国京都，躲过叶完亲自把守的正阳门，像两个幽魂一样汇入了人流，准备开始结束那个男人波澜壮阔的一生。

由此起，由此终，这似乎是一个很完美的循环。

范闲和五竹回到京都的时候，北方的战争还在继续，离梅妃之死却已经过去了好些天。范闲如今虽然是庆国的叛逆，被剥除了一切官职和权力，但他依然拥有自己极为强悍的情报渠道，在京都的一间客栈里，他闭着眼睛，思考着梅妃死亡的原因，分析着自己的成算，心情渐渐沉重起来。

接下来的日子里，范闲化装成京都里最常见的青衣小厮，游走于各府之间，街巷茶铺之中，没有去找任何自己认识的人，因为他并不想被万人喊打喊杀，他只是小心翼翼地在寻找着一些什么。

他在寻找箱子，那个沉甸甸的箱子。那个风雪天行刺失败，被庆军围困于宫前广场之上，他听到了箱子响起的声音，也知道陛下险些死在那把重狙之下。

如果能够找回箱子，或许后面的事情会简单许多。只是箱子会在谁的手里呢？这个问题本来应该问五竹最为简单清楚，然而如今的五竹只是一张苍白漠然的纸，什么都不记得，什么都不关心，他只是下意识里跟随范闲离开了神庙，开始在这庙外的世界里徜徉游历，感受体会.....

在那几日子里，为了家人的安全，为了和陛下之间的那种默契，范闲没有回范府，他在摘星楼附近找寻着痕迹，冥思苦想，谁会得到五竹叔最大的信任.....除了自己以外。然而他的思路陷入了误区，怎么也没有往那位女子的身上想，所以这种寻找显得是那样地彷徨，全无方向，直欲在深秋的京都街上呐喊一声。

毕竟他如今是整个南庆朝廷的共敌，在看似乎和，没有战争味道，实则已经开始渗出肃然之气的京都，首要的任务是活下去，遮掩自己的踪迹，他连监察院的旧属都不敢联络，所以这种寻找显得有些徒劳。

如今的京都已经与一年前的京都不一样了。监察院已经成了二妈养的私生子，在凄风

苦雨中摇摆，若不是陛下还没有完全老糊涂，只怕朝臣们早已建议陛下直接将监察院裁撤了事。

范闲以往一直以为，自己身怀三宝，便是天下都去得，所以无论重生以来遇到何等样的险厄，他从来没有真正地丧失过信心，便是面对叶流云的剑，皇帝老子的手指时，他依然觉得自己才是世上最狠的那个人。

他的三宝是毒弩，毒匕，五竹叔，然而如今的五竹叔变成一个白痴模样，箱子又不见了，他能怎么办？

范府，柳国公府，靖王府，言府，和亲王府，天河道上的监察院，大理寺旁的一处衙门，城南的小宅，所有范闲有可能接触的地方都有朝廷的眼线，有好几次，范闲都险些与那些戴着笠帽的苦修士撞上，险之又险。

既然想不明白箱子在什么地方，那便不去想，如今的范闲便是这样狠厉的人，与之相较，确定皇帝陛下目前真实的身体情况与心理状态才是最重要的。

虽然有情报汇拢到他的手上，但他并不是十分相信这些，因为宫里那位皇帝陛下，这一生最擅长的便是隐忍欺诈诱杀，大东山如此，许多次都是如此，范闲不想犯错，因为他知道，皇帝陛下再也不会给他任何犯错的机会。

说来很是奇妙，皇帝与范闲二人其实对于彼此的情感情绪，都无法完全梳理清楚，然而一旦思及对方，心情便平静冷静下来，剩下的便只有一个杀字！

不须对人言，不须昭告日月，杀死对方，似乎已经成了他们二人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某种精神支撑。不得不说，这确实是件比较悲哀的事情。

……

……

要想获得宫里最真切的情况，范闲在客栈里思琢许久之后，选择了叶府。叶府一门忠良，叶重乃枢密院正使，叶完乃京都守备师统领，陛下信任无以复加，自然不会再派眼线监视。

如今的天下，已经没有几个地方能够拦住范闲的潜入，所以当一脸愁思的叶灵儿，忽然看见一个青衣小厮像鬼一样出现在自己面前时，面色剧变。然而这位将门虎女，毕竟不是弱质女流，竟是没有出声唤人，而是面色一沉，直接从腰间拔出佩刀，毫不犹豫地砍了下去！

“是我。”范闲开口唤道，唇角泛起一丝疲惫的笑容。

“是你？”叶灵儿不敢置信地看着他那张陌生的脸，许久说不出话来，她根本没有想到这个年轻的师傅居然还活着，居然真的能够从神庙活着回来。

一番谈话之后，范闲疲惫地低下了头。看来陛下的身体真的不行了，而且从梅妃之死中，从皇室对那位小皇子的安排中，他心头微动，异常准确地把握住了陛下的心意与心情。

那是一种淡淡的苍老意味。看来接连遭受了最亲近的儿子臣子沉重的打击，强大的皇帝陛下，不止肉身，连带精神，都已经陷入了他这一生最低沉的时期。

只是为什么陛下会选择在这个时候开始北伐？是因为他觉得自己的时间已经不多了，所以要抓紧时间？

为将皇帝陛下打下神坛，范闲不惜用枪用剑用人心，极尽两生所修无耻心思，以天下为要胁，挟万民以自重，才终于成功地造就了眼下的局面。陛下老了，有感情了，自然就虚弱了，这本是他一直最期待看到的局面。可为什么此时的范闲心里却没有丝毫喜悦的情绪？

范闲不止不喜，反而更有些惘然，他坐在叶灵儿面前的椅中，两只脚踩在椅面上，双手抱着膝盖，脸贴着腿，沉默地进行着思考，给人的感觉异常疲惫。

叶灵儿看见他的这个姿式，眼睛微微一亮，之后迅即化作了浓郁化不开的悲伤，因为她想起了某人，或许正是因为她想起了某人的缘故，她没有问范闲那另一个人现在在哪里。

.....

.....

太阳渐渐偏移向西，一片暮色映照在叶府之中，叶完沉着脸踏入了后园。不知道是因为北方战事紧张的缘故，还是整座京都都在防备着那人归来的缘故，宫里并没有严令他出京归营，反而是陛下留了口谕，让他随衙视事。

父亲叶重应该还在枢密院里分析军报，拟定战略，只怕又要熬上整整一夜。叶完却没有丝毫羡慕与不忿，因为如今的他比谁都清楚，这一次北伐虽然已经爆发，但不可能在短时间内就结束，因为此次北伐还有一个极重要的目的没有达到。

也正是因为叶重不在府中，所以叶完的脚步反而显得轻快了一些。他与父亲的关系向来极差，不然也不会在南诏一呆便是那么多年，甚至连京都人都险些忘记了他的存在。

不过叶完与叶灵儿的关系倒是极好，兄妹二人或许是很多年没有见面的缘故，反而显得格外亲近。

叶完准备去后园看一看妹妹，所以没有带任何部属护卫。然而一入后园，他第一眼看到的不是妹妹的身影，却是一个青衣小厮。

那名青衣小厮佝偻着身子，谦卑地行了一礼，便准备离开。

叶完的眼睛却眯了起来，因为在他入园的那一刹那，他就已经注意到，这个看似普通的出奇的青衣小厮，两只脚的方位有问题。

这是极其细微的地方，青衣小厮的两只脚看似随意，实际上叶完清楚，只需要此人后脚一运，整个人便能轻身而起。当然，这也是到了他们这个级数的高手，才能拥有的本事。

是自己太过警惕了？叶完眯着的双眼里寒光渐渐凝结，他看着擦身而过那名青衣小厮的后背，忽然开口问道：“你为什么回来？”

青衣小厮的身影微微一怔，缓缓地停住了脚步，然后异常平静地转过身来，看着这位叶府的少主人，极有兴趣地问道：“叶完？这样也能被你看穿，虽然是我大意的缘故，但你果然.....不错。”

.....

.....

当范闲在叶府里与叶完不期而遇时，与他一同入京的五竹，正戴着那顶大大的笠帽，在京都闲逛。关于如今的五竹，范闲早已经不知该用什么样的言语，去形容自己挫败的感

受。这位蒙着黑布，永远十五岁的少年绝世强者，不止失去了记忆，甚至连很多在世间生存的知识也忘记了。

范闲在京都呆了多少天，五竹便在客栈的窗边呆了多少天，虽然黑布遮住了他的眼，但范闲总觉得似乎能够看到他眼睛里那抹渴望而好奇的目光。

五竹依然不说话，依然沉默，就像一个行走的苍白机器，只是下意识里跟随着范闲的脚步。好在范闲这一生最擅长的便是与白痴儿童打交道，大宝被他哄地极好，五竹也不例外，这一路行来，没有出什么大的问题。

只是那个似乎失去灵魂的躯壳，总是让范闲止不住地心痛，所以后来他不再阻止五竹出客栈闲逛。说实话，他也无法阻止，只要五竹最后能记得回客栈的道路便好。范闲也没有担心过五竹的安全，因为在他看来，如今这天下，根本没有人能够伤害到他。

然而范闲似乎忘记了，现在的五竹，只是像个无知而好奇的孩子，而且更麻烦的是，五竹的大脑里根本没有伤害人类的丝毫可能。

所以蒙着黑布的五竹在京都里看似自在，实则危险地逛着，他不出手，不管事，只是隔着黑布看着，看着这座陌生却又熟悉的城池。

五竹行走于街巷行人之间，好奇地看着那些糖葫芦，听着茶铺里的人们，热烈地讨论著北方的战局，然后他走过了长巷，走过了天河道，来到了皇宫广场的边缘地带。

他好奇地偏了偏头，隔着黑布看着那座辉煌皇宫的正门，不知为何，冰冷的心里生起了一丝难以抑止的厌烦情绪。

“啪！”一块小石头砸在了他的身上，接着便是更多石头砸了过来。京都的顽童根本不知道这个戴着笠帽的人，是世间最危险的存在，拼命地用石头砸着。

“丢傻子！丢傻子！”

五竹稳丝不动，任由那些孩子丢着石头，他看着皇宫的正门，忽然间开口自言自语道：“这里好像叫午门，是用来杀人的。”

这是五竹离开神庙后说的第二句话，没有一个听众。他只记得这里曾经叫过午门，曾经有很多人死在这里，那是一个很遥远的故事了。

第一百五十七章 皇城前，下雨天

深秋的这场雨渐渐大了起来。

五竹在雨中，在街畔行人怪异的眼光注视下，一路走出巷口，来到了天河道旁的小岔道外。湿漉漉的雨水，顺着他身上的衣衫，脸上的黑布，缓缓向下滴落。他就在这里停驻了脚步，然后微微抬头，看着远方烟雨凄迷中的皇宫。

昨天下午的时候，五竹也是在这里看了半天的皇宫。虽然他是一位来自神庙，下意识跟随范闲参观人间的旅行者，皇宫也确实是京都里最值得游览的地方，最雄伟壮观的建筑，但是五竹接连两日来此，想必有别的一些机缘影响了他的决定。

街畔屋檐下，几个穿着小棉袄的京都顽童，正背着方正的书包，搓着手，抵抗着寒意，小脸蛋儿被冻地有些发白。这些孩子每日都要去朝廷兴办的公塾念书，身边也都带着雨伞，只是没有想到，走到巷口的时候，雨水竟会忽然变大了。

“看，是昨天那个傻子！”一个小家伙儿正觉得这雨下地让人太过无聊，虽然似乎可以拖延上课的时间，但是谁愿意老在别人的屋檐下低头，恰在此时，他发现了像个白痴一样木然站在雨里的五竹，认出了对方就是昨天任由自己虐玩的傻子，就像是重新发现了一个新大陆般高兴。

屋檐下没有什么石头，那些顽童眼睛骨碌骨碌转着，在一个煤炉子旁边找到了一些昨夜未完全烧尽的煤碴，尖声笑着，叫着，开始向五竹扔去。

不知道为什么，似乎人类在很小的时候，就很擅长通过欺凌比自己弱小的人，来证明自己的强大，从而获得某种精神上的满足。这似乎是一种天性，不然那些孩童们，为什么会听着煤碴砸在五竹身上的声音，便会觉得喜悦？为什么看着五竹浑身上下被砸地肮脏不堪，便会觉得快活？

街上躲雨的人不多，在这些人数不多京都百姓的眼中，那个站在雨中发呆的瞎子，很明显是个白痴，又是个残障人士，不免有些同情，但同情之余，看着那个瞎子身上的污迹，又有些下意识的厌恶。

所以除了一个大婶模样的女人，狠狠地骂了那几个小崽子一句之外，别的人都没有什么动作，只是漠然地看着那些不以为然的孩童用自己的方式，发泄着生命皆有的暴力欲望。

啪的一声，一坨沾了水的煤块狠狠地砸到了五竹纹丝不动，没有一点表情的脸上，发出了清脆的声音，就像是扇了他一个耳光。

那块煤碴，将五竹脸上的黑布打地略微偏了一点，五竹苍白的脸也偏了一点，似乎不是很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然后他将自己脸上的黑布拉正，缓缓转过身，看着屋檐下那些手上并不干净的小孩子们。

顽童们并不害怕，因为昨天砸了一个下午，这个瞎子白痴也没有丝毫反抗的迹像，相反，他们看着五竹今天有了反应，反而觉得更加兴奋，砸向街中雨中的煤碴，顿时密集了起来。

啪啪啪啪，终于有人找到了石头了，混着煤碴，一古脑地往五竹的头脸处砸去，留下了肮脏的痕迹，和丝许血痕，被雨水一冲，便在五竹苍白的脸上流淌着，就像是旱季之后

的洪水，携带着千万年的垃圾，在大地沧桑的脸上，冲刷出令人心悸的痕迹。

五竹依然没有躲避。原来五竹也会受伤，他隔着那层黑布，怔怔地看着那些不停尖笑着，挥动着小手的孩童，不明白为什么他们要攻击自己，更不明白，为什么这些孩童天真的脸上，竟然会笑得如此狰狞。他更不明白，为什么那一块一块的石头，不论是尖的还是圆的石头，砸在自己的头上，脸上，自己的心却感觉到有些怪异？

那是怎样的一种情绪？伤心？失望？愤怒？不甘？抑或只是情绪二字而已？五竹望着那些孩童，任由他们砸着，一片混沌的脑海里，却突然间像是多了一点儿什么东西。

雨忽然变得极大，深秋的京都天空，就像是被谁戮了一个大洞，无数的江河湖海，就那个深不可测的大洞里泼然而下，化作漫天骤雨，狂雨，散落在街巷民宅之上。

五竹的脑海里也像是忽然开了一个大洞，清漫的天光射了下来，让他浑身上下都笼罩在一种怪异的情绪之中。

有情绪，这证明了什么？是不是和那个叫做范闲的年轻人所说的好奇，是同样的证明？五竹再次开始思考，在磅礴的大雨中沉默地思考。

那个叫范闲的年轻人曾经对他说过很多话，但是他听不懂，听不明白，不能够了解，只是记在了心里。

那个叫做范闲的年轻人做什么去了？好像是去那个皇宫了，好像是为了报仇。为什么报仇，为谁报仇？好像是有人死了，所以那个叫做范闲的人不甘心，不愉快。是一个叫叶轻眉的女人，还有一个叫陈萍萍的老跛子？

这两个陌生的名字，好像随着这漫天的雨水，和那个大洞里透下来的清光，在五竹的脑中变得渐渐清晰，渐渐熟悉。然而令他有些头痛的是，他依然记不起来对方究竟是谁，自己难道不是一世都在神庙里吗？

五竹还是什么都不记得，但他拥有了他本来不应该拥有的东西，那就是情绪，其实从昨天下午开始，那种情绪，便已经充溢他的内心，让他的双眼只是隔着黑布，静静地看着那座皇宫。

这种情绪叫做厌恶，不知道为什么，五竹自己都无法解释，他很厌恶那座京都最高的建筑，或许只是因为他本能上厌恶那座建筑里的人？

离开雪庙的时候，那个叫范闲的年轻人一面咳着血，一面对自己说，要自己跟着自己的心走，可是……心又是什么？难道就是自己此刻所感受到的鲜活的陌生的……情绪？

五竹决定去皇宫里看看，找一找自己情绪的真实来源，去看看里面有没有自己想见的人，冥冥中注定要见的人。于是他的手稳定地放到了腰畔的铁钎上，同时微微低头，重新戴上了背上的笠帽，将天上的雨水遮住，将遮住自己双眼的黑布遮住。

然而那些孩童们还在快活地扔着石头与煤碴。五竹沉默片刻后，放开了手中的铁钎，蹲下身来，手掌在地上流淌的污水中划拉着，抓起了一把并不坚硬的煤碴。

不能伤害人类，除非是为了人类的整体利益。然而五竹和神庙里那位老人最大的区别便在于，他不明白，整体利益这个东西，究竟是什么狗屎，和自己又有什么关系。

那些年轻的人类或许只是在游戏，五竹是这样认为，也是这样反应的，至少对于这些欺凌自己的年轻人类，他的心中没有厌恶的情绪，也没有愤怒的情绪。

既然是游戏，我陪他们玩一次游戏，或许他们便不会再这么缠着我了。五竹直接将手中那捧混着雨水的煤碴向着街畔屋檐下的孩子们扔了过去。

一阵惊恐的叫声，一阵慌乱的脚步声，无数的哭泣声，有人昏倒在雨水中的倒地声，乱七八糟的声音就顺着五竹的这个动作响起。

一把混着污水的煤碴，准确地按照四人份分开，准确地命中了那几个顽童的身体，其中一位笑得最大声的顽童的头上直接被砸出血来，一声不吭地昏倒在雨中。

街口一片死一般的寂静后，忽然爆发了愤怒的吼叫声：“傻子打死人了！”

先前冷漠的京都百姓们，在这一刻忽然都变成了急公好义的优秀市民，报官的报官，通知家长的通知家长，还有些中年男人，拿出了木棍和拖把，准备将那个犯了浑的白痴打倒在地。

都是街坊邻居，自然不可能眼睁睁看着孩子们受这么大的苦。那个昏倒在地的孩子的母亲扑到了孩子的身上，大声哭泣着，怨毒地咒骂着五竹。

五竹冷漠地看着这一切，依然不明白，如果是游戏的话，那个妇人为什么要哭，如果不是游戏的话，先前为什么他们不阻止这些孩子？自己知道自己不会真的受伤，难道这些人类也知道自己不是正常人？难道先前那些孩子打自己的时候，他们就不担心我的安全？

在雨中，沉默的五竹隐隐间学到了一些东西，稍微明白了人类的情感与选择和道理无关，原来是以亲疏和喜恶来划分的。

在如今这个世界上，五竹认为和自己关系最密切的人，应该就是那个叫范闲的年轻人。他最厌恶那座皇宫，所以他不再理会这些像疯了一样的人们，很认真地重新抹平了脸上黑布的皱纹，将手放在腰畔的铁钎之上，向着远方的皇宫踏进。

有人试图要打死了这个白痴，瞎子，疯子，然后便昏倒在了地上，木棍也断成了两截。大雨之中，一身布衣，一顶笠帽的五竹，很轻松地走出了京都百姓们愤怒的包围圈，只在身后留下了一地痛呼的人们。

五竹没有杀人。不是他不敢杀，而是数十万年来所养成的习惯，让他想不到杀。想杀的时候，再杀吧。

当京都府的衙役赶到了天河道旁的岔口处时，那个打倒了一地百姓的疯子早已不知所踪。看着在雨水中痛呼的一地人，衙役班头稍一查看之后，倒吸了一口冷气，暗想这是哪位高手，下手如此干净利落。强者怎么会屑于和这些手无寸铁的百姓过不去？衙役班头感到身体有些发寒，不是因为这些百姓的伤势，而是因为那个已经不知所踪的瞎子，如果真如这些百姓所说，那人是个傻子，那么毫无疑问，这个傻子一定是有史以来最强大的武疯子。

让这样一个武疯子在京都里乱窜，衙役班头想着就可怕，他第一时间让下属通知京都府衙门，然后紧张地问着旁边的一个人：“那个疯子跑哪儿去了？”

“好像是往广场方向去了。”那人颤着声音回答着，咬牙切齿说道：“那个人盯了皇宫两天了，只怕有问题。”

衙役班头不需要再问，也明白这个人是想把那个疯子害死，什么事情牵涉到皇宫，便再也没有活路。不过听说那个武疯子直直地朝着皇宫方向去，衙役班头心头反而感到轻松了一些，毕竟皇宫里高手云集，禁军森严，再厉害的武疯子也只有被打倒在地的份儿，哪怕是传说中的小范大人杀回来了，难道还能闯进皇宫不成？

……

……

雨一直下，五竹并不知道身后远方街口的百姓想让他死的心情有多么迫切，也不知道那位衙役班头已经宣判了他的死刑，他只是戴着笠帽，握着铁钎，一步一步，异常稳定而又干脆地向着皇宫广场行走。

在北齐琅琊郡，范闲给他买的新布鞋踏在水中，早已湿透。随着每一步的踏行，五竹的脑海中就像是响起了一声声鼓，击打着他的心脏，击打着他的灵魂，叶轻眉，陈萍萍，范闲，这些看似遥远却又极近的名字，不停地响着。

每一步，他都隐约记起了一些，虽不分明，却格外亲近。比如这座冰冷雨中的皇城，比如这座充满了熟悉味道，满是自己做的玻璃的京都，竟是这样地熟悉。

而同样，随着向着皇城广场的第一步接近，五竹心中对这座皇宫的厌恶之情便更深一分。这座巍然屹立于暴雨中的皇城，是那样地不可撼动，那样地森严和……恶心。

京都是故地，皇宫亦是故地，五竹这样想到。

在雨中独行旧地，偏遇着拦路雨洒满地，路静人寂寞，这惘然的雨途人懒去作躲避。

……

……

拦着五竹去路的是人不是雨，是雨中一队全身盔甲，肃杀之意十足的禁军士兵。雨水击打在这些庆国军方精锐的灰甲上，啪啪作响，击打在他们肃然的面容上，却激不起丝毫情绪的变化。

五竹脸上的情绪更是没有丝毫变化，他的身体依然微微前倾，让头顶的笠帽遮着天上降下的暴雨，脚下更是没有停滞，也没有加快，只是稳定地按照他所习惯的速度，向着广场的正中间行去。

五竹想进皇宫看看，所以要经过皇宫的正门，所以要走过这片暴雨中的广场，对于他而言，这是异常简单的逻辑，他根本不在乎有没有人会拦着自己。而他这个异常简单的逻辑，对于负责皇宫安全工作的禁军来说，却显得异常冷漠而大胆。

范闲回京的消息，昨天夜里已经从叶府传出，到今日，所有庆国的上层人物，都知道了这个令人震惊的消息。而皇宫则是从昨天夜里，便开始了戒严，一应进入检查极为严苛，而防卫工作更是被提升到了前所未有的紧张层级。

哪怕当年京都守备师押解监察院陈老院长回京的那一日，整座皇城的戒备都不如今天森严，因为所有人都知道，范闲回京是为了什么，他一定会试图再次入宫行刺，而南庆朝廷，绝对不会再给这个叛逆第二次机会。

禁军的巡查工作，比往日更向外延展了三分之一的地域，今日晨间一场大雨，湿冷的感觉，令所有人都提高了警惕，也感到了阵阵心悸，因为他们不知道范闲现在在哪里，什么时候会杀进宫去。

天河道岔路口的小风波，其实也落在了禁军的眼中，只是负责监察外围安全工作的士兵，并没有将一个武疯子的突发事件看得太过重要。

然而当这名戴着笠帽，双眼全瞎的武疯子，忽然展现出极为惊人的实力，并且开始沉默地向着皇宫行走时，禁军终于发现了一丝诡异。

当那名戴着笠帽的瞎子右脚的布鞋，踏上了皇城广场青石板上的积水时，禁军便发出了第一声警告，并且开始集结武力，准备一举擒获此人。

然而五竹却像是根本没有听到那声足以令天下绝大多数人感到心寒的警告，他依旧只是稳定而沉默地行走着，在皇城上禁军将领警惕的目光中，在广场上禁军士兵寒冷肃杀的目光中，一步一步地稳定行走。

如是者警告三次，漫天大雨中的那个布衣瞎子，依然似若未闻，视若无睹，一步步地向着广场中央，向着皇宫的正门行去。

哪怕在这个时候，禁军的将士们依然认为这个古怪的人物是个疯子，而没有把他和一名刺客联系在一起。因为在世俗人看来，再如何强大的刺客，哪怕是当年的四顾剑，也不可能选择这样光明正大的方式刺杀。在逾万禁军的包围中，在高耸入天的皇宫城墙下，没有人能够杀破这么多人的阻拦，杀入皇宫，剑指陛下。

除非这个世间真的有神。

所以禁军们认为这个古怪的瞎子，或许只是一个运气极为不好的疯子，在这样紧张的时局中，忽然闯到了皇宫前的禁地。迎接他的，只可能是死亡。

.....

.....

五竹依然在行走，似乎没有看到面前拦着自己的那一系列禁军士兵。此时漫天的风雨依然在肆虐，无穷无尽的雨水就像是东海上的巨浪，将他孤伶伶的身影将要吞没。然而却始终无法真的吞没，因为他又从雨中走了出来。

“杀。”一名禁军校官双眼微眯，感觉到一股刺骨的寒意，从不远处那个瞎子的身上透了出来，那个瞎子已经走入了禁地，而且一种危险的感觉，让这名校官不再有任何犹豫，发出了指令。

唰的一声，拦在五竹身前的禁军齐声拔刀，刀光刹那间耀亮了皇城前阴雨如瀑的天空。

没有嗤嗤剑芒大作，五竹只是稳定地抽出了腰畔的铁钎，然后刺了出去。他的速度在暴戾的风雨中，并不显得快，而且出钎之势也并不如何绝妙，然而.....每一次铁钎递出去时，钎尖便会准确地刺中一名禁军的咽喉。

准确，干净，稳定，这便是五竹出手时的感觉，非常简单，然而简单到了极致，便成为了某种境界。

从那名校官杀字出口，到五竹刺死了面前所有的禁军士兵，只不过过去了数息时间。漫天雨水之中，五竹的身后倒着一地尸体，鲜血刚一从那些尸体的咽喉里涌出来，便被雨水冲淡冲走。

在杀人的过程里，五竹的速度没有丝毫变化，两只脚在雨中前进的步伐依然是那样稳定，就像是没有受到任何阻碍，一路穿雨而行，一路杀人而行。

这不是绝世高手的潇洒，也没有给皇宫四周所有禁军带来强者闲庭信步的感觉，他们只是觉得冷，很冷，因为那个瞎子的出手是那样地稳定，稳定到甚至无比冷漠的程度。

禁军甚至不知道那些同僚是怎样死在了那把铁钎之下，因为那个戴着笠帽的瞎子，身上并没有足以冲破天地的气势，他的出手也并不如何刁钻毒辣。

只是那把铁钎像是蒙上了一层上天的寒冷，在雨水中轻而易举地计算出了所有的角度，所有的可能，然后挑选了最合理的一个空间缝隙，递了出去。

看似简单，实则惊天泣地，足以令看到这一幕的所有人，完全丧失任何与之为敌的信心！

那名校官眼睁睁看着自己的下属，哼都没有哼一声，便死在了这个戴着笠帽的瞎子手下，他浑身上下都感到了一股寒意，比身周不停落下的秋雨更加寒冷。

五竹走到了他的身前。校官忽然觉得对方那件被雨水打湿，变得颜色有些深的布衣，不像是一件寻常的衣衫，对方握着的铁钎也不是寻常的兵器，对方不是……一个人，而是凝结了天地间所有的玄妙，呼吸着天地间所有寒意的怪物。

校官浑身颤抖，奋勇地拔出刀去，然后看见了一柄铁钎在自己的颌下刺入，再如闪电一般收回。

太快了，为什么先前看着那么慢？为什么自己怎么躲也躲不开？校官带着这样的疑问，重重地摔倒在雨水之中，满是惊恐的双瞳渐要被积水淹没，然后他看着一双湿透了的布鞋在自己的头颅边走过。

便在这个时候，那双穿着布鞋的脚，依然是那样地稳定。

……

……

雨还是一直在下，禁军一直在死。对那个带着笠帽的杀神所带来的未知恐惧，让负责皇宫安危的禁军士兵们变得极为愤怒和勇敢，前仆后继地杀了过来。

然而这些禁军竟是连五竹稳定的脚步都无法阻止一丝。

五竹低头，转身，屈膝，以完全超乎凡人想像的冷静与计算能力，平静地让开所有可能伤害到自己身体的兵器，然后直直地递出铁钎，撕开面前的秋雨帘幕，撕开面前的重重围困。

他只是要进皇宫看看，便因为这个原因，不停地有人倒在他的身边，不停地有鲜血映红了雨帘，不停地有人死，摔落雨中，不停地有惊呼，有惨叫，有闷哼。

就像一个不知缘由跌落尘埃，来到人间的上天使者，用一种最平静的方式，也是最令人感到恐惧的方式，在收割着帝王身旁的护卫，收割着凡俗卑贱的性命。

五竹身前的人，越来越少，地上的死尸，却越来越多。

……

……

忽然间，五竹在皇城正前方的广场中央，停住了脚步。他的身旁已经没有一个站着的人了，在他的四周，数百名禁军倒卧于血泊之中。再如何暴烈的秋雨，此时也无法在一瞬间内，将这些血水洗干净。他缓缓地抬起头来，看着皇城之上。

城上的禁军早已弯弓搭箭，密密麻麻的羽箭已经瞄准了宫门前方的五竹，随时可能万箭齐发。

五竹就站在血水之中，抬起头来，隔着那块黑布，看着熟悉而陌生的皇城，看着那些恐怖的箭枝。露在布外的脸庞依然一脸平静，根本没有任何惧意，他只是缓缓地抬起右臂，将手中的铁钎伸到了暴雨之中，任雨水洗去上面的血迹。

雨水啪啪地击打在铁钎之上。

被那柄铁钎杀地失魂落魄的禁军已经听命收回宫门之中，此时朱红色的宫门紧闭，阔

大的广场上除了那些倒卧于地的血尸，便只有若惊涛骇浪一般漫天的风雨和.....那个戴着笠帽，孤独站立着的瞎子。

皇城上下无数人看到了这一幕，都感到了一股发自内心最深处的寒意。这个强大到令人难以想像的瞎子究竟是谁？

一脸苍白的禁军统领宫典，站在城头注视着雨中孤独站立的瞎子，身体微微颤抖，想到了很多年前的那个女子和她的少年仆人，内心深处涌起一股前所未有的惧意。他知道对方是谁，在第一时间内就已经通知了宫内的陛下，然而他根本不知道，自己这上万名禁军能不能拦住对方。

五竹来了，五竹终于来了，他替小姐报仇来了！

宫典的心里不停回荡着这几句令自己心惊胆颤的话语。

孤独站在风雨中，用一把铁钎挑战整个强大庆国朝廷的五竹，却没有这些想法，他只是忽然间自言自语道：“里面住的，好像是.....小李子。”

漫天风雨，斯人独立，虽千万人，吾往矣。

第一百五十九章 南庆十二年的彩虹（一）

南庆京都在下雨，北齐南京在下雪，小雪在空中优美而缓慢地飘拂着，充溢着天地间的寒气，却依然让温度降到了人类十分厌憎的程度。

在南京城雄壮的城墙之上，负责北齐南方防线的南京统兵司大将上杉破，面色漠然地看着西南向的平原。原上没有积雪，依然可以看见那些正在冬眠的黑色沃土，他的目光透过层层风雪，落在了那处绵延不知数十年，气势肃然的南庆军营。

那处旗帜猎猎作响，营寨连绵，无穷无尽的黑色，沉默地停伫于风雪之中，就像是一个暂时休息的猛兽，随时可能向南京城扑来！

南庆燕京大营与北大营两大边军全力来攻，在这段日子里，接连突破了北齐大军布下的三道防线，以燎原之势直扑北上，一路不知杀死了多少北齐战士，如今已经抵达了南京防线前方二十里处，正在稍作休整。

看来天下两大国之间最血腥残酷的攻城战，马上便要爆发在南京城下。上杉破忍不住眯了眯眼睛，手掌轻轻地抚摩着身旁的刀鞘，看着身周如蚂蚁一般快速走动，在冰冷的天气里准备守城军械的下属们，感受着城内充斥着的紧张恐慌气氛，不由叹了口气。

十余万庆军铁骑已经压掩而至，自己身下这座大齐南方第一要镇，又能挡得住多久呢？

上杉破摇了摇头，接连向下属校官发出数道军令，然后转身下了城墙，来到了城墙下临时安置的前线营帐之中。

此处营帐十分偏僻安静，外面由他的亲兵亲自把守，根本不虞有人能够靠近。一入营帐，上杉破看着帐内那个穿着一身平民服饰，然则却是不怒而威的男子，干脆至极的单膝跪下，沉声说道：“义父，看样子王志昆被前几天的纵割伏击打丧了胆，三天之内应该不会发起攻城。”

全天下人此时都以为北齐的军方柱石，最令南庆感到忌惮的上杉虎大帅，应该还沉兵于庆军腰腹之间的宋国州城之中，然而谁能想到，在南京大战一触即发之际，这位天下雄将，竟然单身一人，神不知鬼不觉地来到了南京城中！

上杉虎那双黑蚕眉微微抖动了一丝，片刻后沉声说道：“王志昆行兵虽然保守了些，但绝对不是胆小之徒，不然庆帝怎会让他领燕京之兵十余年……这些时日里那些骚扰，看上去是我军占了便宜，实际上此人像是个乌龟一样，根本没有被你诱出什么兵来。”

上杉破听着义父嗡嗡的声音在营帐里回荡着，看着义父的眼中自然流露出一丝敬佩，义父暗中回到南京已有些时间，自然要准备迎接马上到来的这一场大战，如果不是义父暗中运兵如神，借着三道防线，纵横切割，也不可能让南庆铁骑到今日才杀到南京城下。

“王志昆真是无耻到了极点，明明他们兵势占优，而且气势正盛……却偏生在平原上摆出一副守城的架势。”上杉破想到此处，不由怒骂出声。

“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王志昆的厉害便在此处……南庆啊。”上杉虎忽然从地图上收回目光，目光看着营帐之外，叹道：“兵多将广，实不我欺。”

这位北齐一代名将的脸上忽然出现了一丝疲惫之色，他从宋国州城回到南京，是因为他实在是不放心这处的防御，一旦庆国铁骑真的突破了南京防线，北齐朝廷的中腹部便会

直接面对着南方来的战火，朝廷必须生乱。

上杉虎等若是施了个分身之计，南庆铁骑依然以为他还留在宋国州城，只怕担心到了极点，而他却是暗中在南京主持这一道防线，只有一个上杉虎，却用这种法子，能够发挥超出一个上杉虎的作用。

只是面对着庆国军纪森严、军械优良、战斗力异常强悍的十余万大军，上杉虎再如何用兵如神，也不可能感到轻松，尤其此次并非野战，而是两大国之间在南京防线上的正面冲撞，打到最后，打的依然还是国力与气势。

上杉虎并不畏惧王志昆，他太了解这位南方的同行，所以不惧。这些年他主持北齐南方军事，一直将目光都投注在遥远南方京都的皇宫里。他一直以为自己了解庆帝的军事思想，若南庆真要进行北伐，依理论定是要集全国之力全势扑北，至少要集结三路边军，以势不可阻之势，强力推进。

然而南京城外只有两路边军，庆帝的魄力似乎不如他想像中那般强大。上杉虎双眼微眯，忧心忡忡，暗自想着，南方的那位君王究竟在想什么？难道是有什么自己没有看出来的诡计？自己还能守住这片国度吗？

为将者首重信心，然而在南庆强盛军势面前，上杉虎并没有战而胜之的信心，他相信自己能够将对方北伐的脚步阻挡住一段时间，但是又能阻挡多久呢？

有一种疲惫占据了上杉虎的心房，他忽然想到了陛下前些天传来的密旨，听说南庆范闲已经从神庙回来了，此时应该到了京都。难道大齐的命运，便要寄托在庆帝的私生子身上？范闲会杀庆帝吗？能够杀死庆帝吗？

.....

.....

当上杉虎在南京城内注视着数十里外的庆军营帐时，在风雪中，连绵十余里的庆军营帐之内，主帅王志昆大将，也用冷漠的目光看着远处的那座大城。只要攻破那座城池，庆军最强大的骑兵，便可以杀入北齐中腹要害之地，到那时候风卷残云，虽然还要面对上京城前的两条防线，但想必总比现在要好打的多。

尤其是此时攻南京，却要防着身后宋国州城里的上杉虎，庆军的攻势虽然稳定，却少了当年开边拓疆里的壮烈气势。

“史飞什么时候到？”王志昆问道。身旁一位偏将不假思索，直接应道：“大将军应该四日后抵达。”

王志昆有些欣慰地点了点头。此次北伐之始，陛下便已经拟好了所有方略，虽然如远处南京城内的上杉虎一般，王志昆有时候也觉得陛下此次的魄力不及当年，但是对于陛下的信心，从来没有减弱过。

陛下要派史飞前来接掌北大营方面的野军，并没有让王志昆有丝毫负面的感觉，他不在意让人抢功，更不会认为陛下是不信任自己，因为史飞当年本来就是他的副将。

更何况如今北伐，乃是统一天下的战争，没有哪一位大将敢奢望，仅凭自己的力量，便能完成此等丰功伟绩。

王志昆偶尔想着，至少自己比叶帅好，叶帅现在身份太过尊贵，只能在京都枢密院发令，却无法像自己一样亲自领兵。

准备了多少年了？王志昆站在营帐门口，任由雪花落在自己的盔甲之上，眯着眼睛，

看着远方的南京大城，想到自己的双脚其实已经站在了北齐的疆土之上，心中骤然间生起了无穷豪情。

为陛下驻守燕京十余年，为的便是今日。壮阔的画卷便在眼前，人生哪有悔意？

忽然间，王志昆的眼瞳里闪过一丝寒意，身体微微颤抖了一下。虽然天寒地冻，但庆军的后勤保障没有问题，气势没有问题，可是他的心里一直都有极强烈的不安。小范大人回京都了，陛下可会安好？

……

……

依山而建的北齐皇宫，山上有山涧，山涧沿着山道流到最下方，汇成一方清潭，潭旁砌着青石，潭中清水顺着刻意打开的一处缺口，向着宫外的方向流去。

北齐皇帝身上披着一件大氅，内里穿着龙袍，双眉如剑微微挑起，双唇紧紧抿着。他就这样坐在水潭的缺口之旁，沉默了很久，一言不发。

海棠背对着站在他身旁，目光顺着从潭中流出的清水，一直望向了美丽的皇宫之外，那条缓缓行走于冬日上京城内的河。

大东山一事之前，苦荷大师便在这处水潭里与太后一番交谈，决定了某些事情，飘然而去，最后颓然而回，寿终而亡，他败在了庆帝的手中。

如今北齐朝廷又面临着南方那位强大君主的威胁，只是这一次的威胁比上一次更真切，更直接，无数的庆国铁骑已经踏上了侵略伐北的道路，不知道什么时候会杀进这座古老的京城，点燃这座美丽的黑青皇宫。

“朕不能将所有希望都放在他的身上。”北齐皇帝剑眉微平，面色微淡，缓缓开口说道：“虽然朕相信他与庆帝之间有不共戴天之仇，但庆帝毕竟是他的亲生父亲，关于范闲此人擅变而天真的情思，朕大概比很多人都更了解一些。”

“而且最关键的是，按照小师妹的话来说，那位瞎大师根本已经变成了一个白痴。”北齐皇帝低下头，望着水中有些变形的自己面容，忽然觉得这天地间的寒意，都变成了前所未有的重担，压地他快要喘不过气来，微带失望之意说道：“若真是如此，谁又能够在南庆皇宫里杀死那位君王？”

“谁都知道庆人的野心，朕为之准备了这么多年，然而战事一起，朕才发现，原来朕依然低估了庆军的强悍。”北齐皇帝抬起脸来，眸子里闪过一丝坚毅之色，“不过是两路边军，便可以杀到南京城下，若庆帝真的举国来伐，便是上杉虎，只怕也不可能支持太久。”

“若上杉将军支撑不住，陛下准备怎么办？”海棠在此时缓缓转过身来，平静问道。

“倾举国之力，与之一战。”北齐皇帝微微一笑应道，根本没有思考，“这天下终究是朕的天下，便要玉碎，也要碎在朕的手里，朕可从来没有认输的念头。”

海棠没有再说话，只是静静地望着宫外，望着南方，双手轻轻合什。

……

……

东夷城控制的疆土，宋国与小梁国的交界处。

被海风吹拂着的土地，拥有比上京城和京都更温暖潮湿的天气，山野间的树木依然保

留着难得的青色，谁能知道越过面前的山梁，行过宋国的土地，穿越那座偏小的州城，便会来到一片肃杀朔雪之地？

那片朔雪之地正是南庆发兵之原，北齐溃退之后固守，无数人厮杀殒命之地。

孤军叛离南庆朝廷，在人世间沉默了一年有余的庆国大皇子，此时便在温暖如春的山野间，目光直视天穹，想像着那片肃杀的风雪。

他的身后是一万余名忠心效命的部属。在山野山方有一道黑线，那是范闲交给他的四千黑骑，然则荆戈统领着这些黑骑，似乎并不怎么肯听他的话。

如果不是王十三郎回到了东夷城，给荆戈带去了范闲的亲笔军令。

大皇子收回了目光，看了一眼身旁的王十三郎，英武的面容上没有丝毫情绪的反应。他此时所统领的军队人数虽然不多，但却是东夷城倚以为凭的最强大的一支力量，如果加入到此时两国间的战场上，尤其是从上杉虎去年便妙手夺得的宋国州城中杀出去，只怕会带来令天下震惊的战果。

然而范闲并没有要求或者请求他这样做，范闲只是将自己所有的力量全部交给了自己的大哥，然后通过王十三郎的嘴，将自己对天下局势的判断分析讲给了他听，然后便再也没有任何话。

大皇子轻踢马腹，一脸沉默地领着一万余名精锐军士向着西北方向驶去。数息之后，山野上方那四千名黑骑也开始挟着永久不变的肃杀与幽冥气息起拔。

马上沉默的他很清楚为什么范闲没有任何具体的话给自己，因为他和范闲一样，他们虽然都有东夷城的血统，但毕竟是庆人，这一万四千名强大的精锐力量绝大部分也都是庆人。

如今南庆正在北伐，难道自己这些庆人却要背叛朝廷，反戈一击？只怕谁也做不出这种事情。虽然这些人都是被流放了的人物，对于皇帝陛下也谈不上什么忠诚，但背君与叛国终究是两种概念。

然而东夷城方向也不可能眼睁睁看着庆帝一股作气地将北齐打散，因为若那样的话，东夷城自然便是强大庆军的第二个目标。如今的东夷城名义上已经归属大庆，但在范闲和大皇子的强势之下，南庆朝廷根本管不到此处，一旦有机会动兵真正征服，想来庆国朝廷不会放过这个机会。

若到了那时，东夷城自然是灭了，大皇子也只有死路一条。从陈萍萍死的那一刻开始，大皇子便已经做好了这种思想准备，然而如今知晓范闲在京都准备做的那件事情，大皇子的心头依然抑不住地有些黯淡。

不论范闲是胜是败，他的心情都会黯淡，因为那个人是他的父亲，他的母亲还在庆国的皇宫里，他的妻妾也还在京都。

大皇子缓缓抬起头来，看着京都的方向，一时间唏嘘了起来，微微眯眼，长久沉默，一言不发。

.....

.....

天下大战已起，修罗场已然铺成，骸骨埋于道，血肉溅于野，乌鸦怪鸣于天际风雪之中，不尽的肃杀凶险，笼罩了整个天下，就像是挥之不去的阴影，遮盖了所有百姓头顶的天空。

便在这紧张到了极点的时局中，有很多人的目光，包括沙场之上那些猛将，至高的皇帝，孤守的逆子，其实都在注视着京都，因为他们知道，真正的胜败，天下的走势，依然还是在南庆京都之中，在那一对对人对己都格外残忍无情的父子之间。

正如庆国皇帝陛下曾经对叶完说过的那样，他与范闲之间的生死存活，才是真正的局点。只是这个局不是人力所能设，而是这数十年间的造化因果，最后凝结而成的局面。在这个凝结的过程之中，皇帝陛下自己，那个死去的女人，秋雨中的陈萍萍，以至于范闲自己，都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以至于这个局到了最后已然无解，成了个死局。

只有剑才能斩开绳结，只有生死才能解脱。

被无数双目光注视的京都城内，百姓却感受不到太多前线血腥的味道，甚至连此时禁宫所发生的惊天大事也不知情，他们情绪平稳地过着一如往常的日子，除了天河道岔道口的那些百姓，正在不停地哭泣。

学士府中的胡大学士听不到这些哭泣的声音，但他在第一时间知道了皇宫里发生了什么事情，不是大朝会的日子，他依然拥有足够的眼线和层级，所以他顿时呆了。

一年前，贺派的官员全数被范闲和监察院杀了，这一年里，胡大学士统领着门下中书以及三寺三院六部，将庆国朝廷打理地井井有条，便是陛下重伤不能视事的时候，这位大学士依然平静恬淡，东山倒于前而面不改色，十分有效地维持着庆国的平安。

然而今天得知这个消息的时候，胡大学士所有的镇定平静顿时瓦解。他今天没有擦护脸霜，所以脸上的皱纹显得格外地深，他怔怔地站在学士府的园子里，显得格外苍老，祈求着上苍不要给大庆带来任何的不幸。

京都另一处贫寒坊内，某简陋民宅中，已经出狱很久的前任京都府尹孙敬修，正在他的女儿孙家小姐的搀扶下，一面咳嗽一面喝着药。在狱中被折腾地险些身死，若不是范府里的几位夫人暗中打理，只怕这位性情严正的京都府尹早已死了。然而如今的孙家早已败落，除了一家三代之外，仆役尽去，姨太太也已逃走，日子过得着实有些不堪。

孙馨儿温声宽慰着父亲，心里却想着，改日只怕要去范府里，谢谢郡主娘娘赐的药，只是却没有什麼衣裳可穿了，又想到，小范大人现在究竟是死是活？一时间不由有些痴了。

此时的范府中，林婉儿却是表情凝重地坐在花厅之中，思思坐在她的身后，一人分别抱着一个孩子。她对面前的藤大家媳妇儿说道：“逃是没必要的，只是府里的下人能散就赶尽散了。”

藤大家媳妇儿隐约猜到了些什么，哪里肯走。林婉儿也不会勉强，因为范族里的这些族人家人，便是想走只怕也无法走干净，她只是怔怔地看着怀里的范良。

昨夜范若若被急召入宫，最近又没有陛下身体不适的消息，林婉儿便马上猜到了一些什麼，尤其是从昨天夜里，便开始弥漫在京都里的诡异气氛，更是让她坚定了自己的信心。

你还活着，为什么不先回家看看？就算舅舅要杀你，你要杀舅舅，可是……可是……难道之前，你就不肯让我看你最后一面？

一念及此，悲从中来，几滴眼泪从她的眼眶里垂下，滴在了范良满是不解的稚嫩脸蛋上。

……

.....

在林婉儿无助又悲伤地担心着范闲的生死时，昨夜被召入宫中的范若若，却已经成功地逃脱了内廷高手的看管，消失在了重重深宫之中。如今的皇宫已然乱成一团，一时间竟无法找到她的下落。看来这位姑娘家不止青山学艺有成，当年五竹在苍山雪夜里对她的训练，也远比当初对范闲的教导要成功许多。

此时的她穿着一件宫女的衣衫，却偏生穿出了极动人的感觉，衣衫在微雨中缓缓飘拂，她顺着宫墙的夹壁，缓缓地向着太极殿的方向行去。一路上只见被厮杀声惊地面色惨白的太监宫女，偷偷摸摸地向着后宫方向奔去，谁还会来管她是谁，她来做什么。

然后在将要转到太极殿的一道偏僻宫门处，她看见了太监洪竹，似乎洪竹在这里已经等了很久。两个人平静地互视一眼。范若若平静地看着洪竹，其实心里却是转过了无数的念头，因为她根本不清楚，为什么几个月之前，这位正当红的太监总管，会忽然与自己暗中联系。

洪竹佝着身子离开了这道宫门，他没有解释什么，因为他本来以为小范大人已经死了，思前想后了很久，他骨子里所蕴藏着的那点儿东西，终究让他找到了范家小姐，讲述了自己与范闲间的关系，或许.....只是这名太监，不愿意让自己守着与范闲间的秘密，而孤独地守候在深宫之中。

范若若知道哥哥还活着，并且在这位太监的帮助下，潜入了皇宫。这个事实令她很喜悦，然而紧接着喜悦便变成了深深的担忧，因为她知道哥哥进宫是为了做什么。

她走到了宫门旁，走到了一个盛水的大铜缸旁。隔着宫门，听着不远处皇城上令人心悸的声音，那些铁钎刺穿盔甲，刺穿骨骼的声音，她的眉宇间担忧之色更重，知道今天连师傅也来了。

然后她隔着宫门的缝隙，看着远处太极殿正殿门前的那方明黄身影，微微抿唇，不知道沉默了多久，终于下定了决心。

.....

.....

皇帝陛下负手于后，双手在袖中微微用力地握着那一方白绢。只有他知道，白绢上是若点点桃花一般的血渍。咳出血来了，难道朕真的不行了吗？

姚太监已经被他赶走，此时他身周没有一名侍卫，站在雨帘之前，显得是那样地孤单。

而在他面前的小雨之中，一个更孤单的身影慢慢地走了过来。

五竹终于来了。

小雨依然在不停地滴打着他脸上的那方黑布。他手中紧紧握着的铁钎依然在不停地滴着血，一股充溢着血腥味道的气息，从他那身湿透了的布衣上透了出来。

不知道杀死了多少禁军，五竹才终于从皇城的方位，一步一步地走到了这里。他手中那往常似乎坚不可摧的铁钎，在刺穿了无数坚硬盔甲之后，刺穿了无数咽喉之后，此时锋利的钎尖竟已经被磨成了平端，钎身弯曲了起来！

五竹不是人，但他也不是神，在面对着人间精锐战力前仆后继，无所不用其极的攻击下，他依然受了伤，尤其是从皇城杀下来的那一条道路上，穿着厚重盔甲的禁军官兵，将自己的身躯当作了制敌的巨石，堵在了他的前方，成功地拖延了他的脚步，伤害到了他的

身体。

禁军的拦截不可谓不壮烈，可五竹依然是杀了出来！

只是他手中的铁钎已经废了，他紧紧束着的黑发早已散乱，身上的布衫更是多了无数的破洞，腰下的一方衣袂更是不知为何，被烧成了一块残片。

最为令人心悸的是，在乱战之中，瞎子少年的腿似乎被某种重形兵器砸断，以一种完全不符合常理的角度，向着侧后方扭曲，看上去骨头已经被扭碎成了异状，根本无法行走！

可五竹依然在走，他隔着那层快要脱落的黑布，盯着殿下的庆帝，用手中变形的铁钎做为拐杖，拖着那条已经废了的左腿，在雨中艰难而倔犟地行走，一直要走到庆帝的面前。

雨势早已变小，淅淅沥沥地下着，太极殿前的青石板上却依然积着水，五竹扭曲的左腿就在雨水中拖动，摩擦出极为可怕的声音。

每一次磨擦，五竹薄薄的唇角便会抽搐一丝，想必他也会感到疼痛，但是他已经忘记了疼痛，他只是向着殿前的庆帝一步一步地走了过去。

庆帝静静地看着越来越近的瞎子，忽然开口说道：“我终于确认你不是个死物……但凡死物，何来你这等强烈的爱憎？”

便在此时，一直紧闭的宫门忽然大开，一身污水的叶重骑于马上，率领着残余的禁军士兵以及自己亲属的骑兵，向着太极殿的方向赶了过来，蹄声如雷，震地地面的雨水丝丝颤动。

不过瞬息，数百名庆国精锐兵士便再次将五竹围了起来，只是他们看着被自己包围着的瞎子，看着那腿已经扭曲，却依然倔犟站着的人，却没有丝毫喜悦的情绪。

尤其是此时忽然出现在陛下身旁的十余名庆庙苦修士，那些戴着笠帽，拥有强大实力的苦修士，当他们看见瞎子之后，尤其是看到瞎子身上伤口处流出的液体颜色之后，更是面色惨白，浑身颤抖。

瞎子身上流出的血也是热的，也是红的，然而却是金红的，在小雨中渐渐淡去，没有太多人能够注意到，但这些戴着笠帽的苦修士却注意到了。

所有的苦修士在这一刻如遭雷击，跪倒在了雨水之中，跪倒在了瞎子的面前，他们本来是庆帝最强大的贴身防卫力量，然而在这一刻，却不得不臣服在这个跛了的瞎子身前。

使者亲临人间，凡人焉敢不敬？这是上天对大庆的神罚吗？

第一百六十一章 南庆十二年的彩虹（三）

庆帝的拳头，永远是那样地稳定强大，王者之气十足，轻易地击穿面前的一切阻碍，就像他这一世里经常做的那样。

在这片大陆，在这数十年的历史中，被庆帝击中还能活下来的人不多，四顾剑那个老怪物肠穿肚烂，也只有凭着费介的奇毒苟延残喘，范闲却是凭籍着苦荷留下来的法术，以一掠数十丈的绝妙身法，出乎庆帝意料，强行避开那只拳头里所蕴藏着的恐怖力量。

五竹没有避开这一拳，实实在在地禁受了庆帝体内无穷真气的冲撞，胸口处被击地塌陷了一块，然而他却并没有就此倒下，因为若人世间最顶尖的境界便是大宗师的话，如果说大宗师唯一的漏洞便是他们依然如凡人一般的肉体，那五竹明显没有这个漏洞，他的身躯绝对是大宗师当中最强悍的。

他只是再次站起身来，在湿漉漉的地面上向着庆帝再次靠近。

他再次走到了庆帝的面前，脸上的黑布纹不动，手中的铁钎挥动。破空无声，因为太快，苟活着的人们，竟是根本看不到石阶发生了什么，也听不到任何声音。

皇帝陛下没有退，他的眼瞳里掠过那道淡淡的灰光，双脚稳定地站在石阶上，就像在悬空庙上充满无穷霸气和自信所宣告的那般，他这一生，无论面对任何敌人，都不曾后退半步。

他再次出拳。像玉石一般散发着淡淡幽光的拳头，瞬息间蒸干了空气中的湿意，端端正直地轰到了五竹的腹部。

而五竹的铁钎此时却如天上投下来的那一道清光一般，无可阻拦，妙到绝境地狠狠击打在庆帝的左肩上。

到了他们这种境界的强者，在彼此人生的最后一战中，早已抛却了一应外在的伪装与技巧，实势二字中，势已在他们身体气度之中，纯以实境相碰，正如苦荷大师的太师祖——根尘所作的宿语录当中的那句话：脱了衣服去！

两位绝世强者的对决，只是冷漠淡漠的最简单的行为艺术，脱却了一切的外在，只是赤裸裸地，像原始人一样，在雪中，在火山旁，在草原兽群里，实践着最完美的杀人技能。

.....

皇帝陛下的左肩喀喇一声碎了，唇间迸出了鲜血，冷漠的眼瞳却只是注视着越飞越远的五竹的身影。

五竹再一次被那个拳头击飞，他此时腿已断，身已残，超乎世间想像的计算能力，已经无法得到肌体强悍执行能力的支撑，他无法躲过庆帝突破时间与空间范畴的那只拳头。

将停的微雨中，五竹的身体弓着在空中向后疾退，寒风刮拂他的衣衫猎猎作响，啪的一声，他的双脚落在了地面上，在湿滑的地面上向后滑行了十余丈距离，才勉强地停住，只是左腿站立不住，险些倾倒地。

硬接了这一拳，五竹没有倒地，似乎比先前的情况要好一些，然而皇帝陛下面容上流露出的无比自信与强大的光芒，以及五竹微微低着的头颅，似乎昭示了极为不祥的结局。

太极殿下面血泊场中静静站着五竹，低头看着自己的腹部，沉默许久许久。

皇帝陛下的拳头击中他的腹部之前，五竹将自己的左手拦在了腹部，所以皇帝的拳头实际上是击在了他的手掌上，再击中了他的腹部。

五竹的手像是一块冰冷的铁块，他的身体也像是冰冷的铁团，然而庆帝的那一拳，却像是天神之锤，将铁板击融进了铁团之中。他的手掌深深地楔进了腹部，就像是两块铁被硬生生地粘合在了一起！

黑布没有遮住的眉角微微皱了一丝，五竹冷漠地拉动着自已的左手，不知道用了多大的力量，才将自己的手从腹部拉扯了出来，却带起了一大片不再流血的苍白的皮肉，伴随着嘶啦分离的声音，显得异常恐怖。

庆帝的第一拳，击在五竹的胸口，他没有挡，第二拳击打在他的腹部，他没有挡住，两次不同的选择，代表了两次层级完全不同的伤害——神庙使者们的要害，看来在那位强大的君王眼中，已然不是什么秘密，这个事实让五竹有些发怔，也让那些依然忍耐，浑身寒冷的旁观者们，开始感到无穷的畏惧！

.....

铁钎撑在满是血水雨水的地面上，五竹用左手扳直了已经快要断成两截的左腿，极为困难地向着太极殿的方向踏了一步。布鞋踩在一具死尸的手上，险些一滑，而五竹的腹部却是喀的一声脆响，似乎以那处为中心，一股若蛛网一般的碎裂正在他的体内绵延开来，撕扯开来。

五竹的身躯开始颤抖，开始倾斜，就像是随时可能变成无数的碎块，分崩离析，倒在地上，垮成一摊。

然而铁钎依然紧紧地握在他的手中，极为强悍地撑住了他摇摇欲坠的身躯，让他再次向前踏进了一步。

他的第一步踏地都是那样地困难，那样地缓慢，伴随着一些极为干涩的声音.....然而他却依然一步步向着皇帝行去，没有犹豫。

.....

皇帝收回了拳头，淡漠没有一丝情绪的双眸，看了一眼自己的胸膛，似乎想要分辨自己的第几根肋骨被那根硬硬的铁钎砸碎。他不记得自己出了几拳，也不记得自己吐了多少口血，他只记得自己一步没有退，却也没有进，只是像个木偶一样站在石阶上，站在自己的宫殿前，机械而重复地出拳。

老五倒下了多少次？爬起来了多少次？朕这一生又倒下过多少次？又爬起来了多少次？为什么老五明明要倒下，却偏偏又要挣扎着起来，难道他不知道他这种怪物也是有真正死亡的一天？如果老五不是死物是活物，知道生死，畏惧生死，那他为什么没有表现出来？

为什么老五的动作明明变慢了那么多，他手里那根硬硬的铁钎却总是可以砸到朕的身上？难道是因为.....朕也已经老了，快要油尽灯枯了？

不是，不能，不应该，不甘，不忿。他冷漠的双眸里幽幽火星燃了起来，最后却化成了无尽的疲惫与厌倦。

这是注定要载入史册的惊天一战，还是注定要消失在历史长河的小戏？但不论哪一种，庆帝都有些厌烦了，就像是父皇当年登基之后若干年，自己要被迫心痛不已地准备太平别院的事，几年之后，又要有京都流血夜，大东山诱杀了那两个老东西，安之在京都里

诱杀了那些敢背叛朕的无耻之徒，年前又想将那箱子诱出来，如今老五也来了。

无穷无尽的权谋阴谋，就像是眼前老五倒下又爬起那样，不停地重复又重复，就像很多年前的故事，如此执着地一遍一遍重演。这种重复实在是令人反感，令人厌倦。

可是庆帝不能倦，他不甘心倦：朕还有很多事情没有做完，朕还没有击倒面前这个最强大的敌人，朕不能放手。

缓缓地抹去唇边不停涌出的鲜血，皇帝陛下忽然觉得身体有些寒冷，一年前受了重伤，一直没有养好，时时有些惧寒惧光惧风，所以愿意躺在软软的榻上，盖着婉儿从江南带过来的丝被……

他很喜欢那种温暖的感觉，不喜欢现在这种寒冷的感觉，因为这种感觉让他有些无力，有些疲惫，似乎随着血水的流逝，他体内的温度与自信也在流逝。

望着再次爬起的五竹，残破不堪的五竹，皇帝陛下燃着幽火的双眸忽然亮了起来，苍老的面容随着那突然而至的苍白，显得异常清瘦与憔悴。

雨已经停了，天上的乌云正在以一种肉眼可见的速度变成白云，越来越白，越来越美，越来越亮，皇宫广场的空气里充溢着雨洗青天的美好气息，越过关墙的极东边天穹线处，正隐隐有些什么美丽的事情发生。

皇帝睁着空蒙的双眸，衣衫一振，终于从太极殿的石阶上飞掠了起来，在这无雨的天空，带起一道平行于南面的雨水，在空中留下无数道残影。

青天映着这一道雨龙，皇宫里似乎不知何处鸣起嗡嗡龙吟。手持铁钎的五竹，顿时被这一道龙，无数声龙吟包围住。那道灰蒙一片，肃穆庄美的破空雨水，瞬息间向着五竹发出了最强大的攻势。

除了场间的这两位绝世强者，没有任何人能够看清楚那片雨帘里发生了什么，只是龙吟已灭，一阵恐怖的绝对静默之后，无数声连绵而发，像一串天雷连串响起，又像高天上的风瞬息间吹破了无数情人祭放的黄纸灯，啪啪啪啪……

……

五竹终于倒下了，倒在了庆帝如暴风雨一般的王道杀拳与指之下，在这一瞬间，他的身体不知道遭受了多少次沉重的打击，终于颓然箕坐于庆帝脚前，苍白的右手向着天空摊开，空无一物。

那颗一直沉默而高贵的头颅在这一刻也无力地垂了下来，倒在了庆帝的身前，有些不甘而又无奈地松开了握着铁钎的手。

他松开了握着铁钎的手，铁钎却没有落到皇宫地面上，发出那若丧钟一般的清鸣，因为铁钎插在庆帝的腹中，微微颤抖！

鲜血从庆帝的腹部涌出，顺着铁钎淌下，在铁钎磨成平滑一片的钎尖滴下，滴落在五竹苍白的手掌心，顺着清晰的生命线渐渐蕴开，蕴成艳丽的桃花。

……

皇帝陛下薄极无情的双唇微微张着，上面微显干枯，他的面色惨白，双眸空蒙，无一丝情绪，低头看着腹中的铁钎，感受着无穷无尽的疲惫与厌烦，准备将这根没入腹的铁钎拔出来。

他是世间第一大毅力之人，当初经脉尽碎，废人之苦也不能让他的精神有丝毫削弱，

更何况此时腹中的痛楚。他知道老五已经废了，淡淡的骄傲一闪即过，有的却只是无尽的疲惫，因为他发现嘴唇里开始尝到某种发锈的味道。

范闲还没有出现，这个事实让皇帝陛下有些惘然，他的唇角泛起了一丝自嘲的笑容——看来这个儿子的心神，比他所想像预判的更强大，因其强大，所以冷漠、冷酷、冷血地一直隐忍到了现在，眼睁睁地看着五竹被他打成了废物，却还是不肯出来。

皇帝陛下的心里很奇妙地再次生起对这个儿子的欣赏与佩服情绪，他似乎觉得此生最为不肖的儿子，却越来越像自己了——像自己那般冷血。

他本以为范闲早就应该出来了，在五竹第一次倒在地上时，或者是五竹的腿断成两截时，因为这是他一直暗中准备着的事情……然而范闲没有，所以他感到了淡淡的失望和一丝不祥的感觉。

此时雨后的青天，莫不是要来见证朕最后的失败，是她要用与自己的儿子的双眼，来看着自己的失败？

鲜血从强大的君王双唇间涌出，从他的腹中涌出，他再次感觉到了寒冷，再次开始记起榻上的软被，御书房里的女子，然后右手稳定地握在了铁钎之上，开始以一种令人心悸的冷漠，缓缓向身体外抽离。

有一句老话说过，刀刃从伤口抽出时，痛苦最甚。这可以用来指人生，也可以用来指此时的情况。

当皇帝陛下缓缓抽出铁钎时，就像揭破了这些年一直被他的面具所掩藏在黑暗中的伤疤，那些他以为早已经痊愈了的伤疤，让他想起了很多人很多事。痛楚让他苍白的脸更加地白，白地不像一个正常人。

似乎连这位君王的手臂，都有些不忍心让他面对这种痛楚，所以在这一刻，在冷清干净的空气中，忽然发生了一种极为怪异的曲折！

那是一种骨与肉的曲折与分离，完全不符合人体的构造，以一种奇怪的角度折了出去……倒有些像五竹的那条腿。

血花绽放于青天之下，骨肉从庆帝的身体分离，他的左臂从肘关节处被一股神秘的力量齐齐斩断。断臂在清漫阳光的照耀下，飞到纤尘不染的空中，以最缓慢的速度，带着断茬处的血珠，旋转，跳跃，飞舞，再飞舞……

然后那声清脆的枪声，才开始回荡在空旷无人的皇宫正院之中。

袅袅然，孤清极，似为那只断臂的飞舞，伴奏着哀伤的音乐。

……

除了北伐败于战清风之手，体内经脉尽碎，陷入黑暗之中的那段日子，此刻绝对是皇帝陛下此生最痛楚，最虚弱的那一刹那。

沉默了数十年的枪声，又再次沉默了一年之后，终于在皇宫里响起。沉默了一年，又再次沉默了一个清晨之后，范闲的身影终于出现在了皇帝的身旁。

眼睁睁看着五竹被陛下重伤成了废材，范闲一直不出，那要压抑住怎样伤痛的冲动？然而当他出现时，他便选择了最绝的时机，出现在了最绝的位置，直接出现在了皇帝的身旁！

只需要一弹指的时间！

重生二十余年的苦修，草甸上生死间的激励，雪宫绝境时不绝望的意志，大青树下所晤，雪原中所思，天地元气所造化，生生死死，分分离离，孱弱与强悍的冲撞，贪生与憎死的一生，秋雨与秋雨的伤痛，全部融为了一种感觉，一种气势，从范闲的身体里爆发了出来。

没有剑，没有箭，没有匕首，没有毒烟，没有小手段，没有大劈棺，探臂不依剑路，运功不经天一路，范闲舍弃了一切，只是将自己化作了一阵风，一道灰光，在最短暂的刹那时光，将自己的全部力量全部经由指掌逼了出去，斩向了皇帝陛下重伤虚弱的身体！

雄浑的霸道真气不惜割伤他体内本已足够粗宏的经脉，以一种决然的姿态，以超乎他能力的速度，猛烈地送了出去。

无数烟尘斩，亮于冷清秋天。

送到了指，真气不吐于外，反蕴于内，剑气不出指腹，却凝若金石，狠狠刺入皇帝陛下的肩窝。

运到了掌，真气如东海之风，狂烈而出，席卷玉山净面，不留一丝杂砾，重重地拍在了皇帝陛下的胸膛之上。

斩，指，掌，斩了这些年的过往，指了一条生死契阔的道路，单掌分开了君臣父子间的界线！

.....

范闲此生从未这样强大，庆帝此生从未这样虚弱，这一对父子连双眼也来不及对视一瞬，便化作了太极殿前的两个影子，彼此做着生死间的亲近，似乎空中又有无数的黄纸灯被罡风刮破，噗噗响个不停，令人心悸地，令人厌倦地响了起来。

范闲的身法速度在此刻已经提升到令人类瞠目结舌的地步，残影不留，只是一缕灰影，绕着皇帝陛下的身躯，瞬息内不知道攻出了数十记，数百记！

青石地面上积着的雨水，忽然间像是被避水珠劈开了一道通路，向着两边漫开，露出中间干净的石砖，而在石砖之上约半只手掌的距离，皇帝与范闲的身影，凌空激掠而飞，瞬息间脱离了太极殿正面的位置，向着东北方向闪电般飞掠！

一路积水飞溅而避，一路血水自空中飞洒成线。

轰的一声，那抹明黄的身影颓然地撞破了皇宫夹壁处的宫门，直接将那厚厚的宫门震碎，震起漫天的木屑。

木屑像蕴含着强劲力量的箭矢一般四面八方射出，嗤嗤连响，射穿了宫门后的圆形石门，激起一片石屑，深深地楔进了朱红色的宫墙之中。

也正是这些从明黄身影身畔四面射出的木屑，让像追魂的风，追魂的影子一般的范闲，被迫放缓了速度，在空气中现出了身体。

明黄色的身影撞破了宫门，紧接着又重重地撞到了夹壁中的铜制大水缸上，发出了一声闷响，也现出了身形。

那只依然没有沾上血水的手，破空而出，啪的一声震开一只细柔的手腕，如闪电一般拨开冰凉的金属，翻腕而上，捏在了那柔软的咽喉上。

捏在了那名宫女的咽喉上。

.....

噗地一声，皇帝陛下颓然无力地靠在大铜缸旁，喷出了一口鲜血，偏生他苍白的脸颊上却浮着一丝淡淡的怪异的笑容。他的一只手臂已经断了，身上也多出了四五个指洞和三个掌印，鲜血染遍了他身上的龙袍，让明黄衣裳上那条金龙显得格格外狰狞，却又格外惨淡。

范闲缓缓放下掩在脸上的左掌右拳之桥，木屑也让他的身体上开始不停地往衣外渗血，他剧烈地咳嗽起来，咳出了血丝。先前的那一击，已经是他凝结生命的一击，此时被迫停止。再想发挥出那样鬼神莫测的速度，已经不可能，而且他的经脉也已经被割伤了大部分，就像有无数把小刀子，在他的身体里刮弄着，痛楚酸楚难忍。

皇帝陛下的伤更重，重到无以复加，重到似乎随时可能从这个世界上消失，然而范闲的脸上没有丝毫喜悦之色。一阵急促的咳嗽之后，他的神情回复了平静，看着斜倚在铜缸旁不停喘息的皇帝陛下，一言不发。

只是他的眼眸透露了他的真实情绪，那种情绪很复杂……他怔怔地看着皇帝老子，总觉得眼前的这一幕不是真实的。像大雪山一样高不可攀，冰冷刺骨，强大不可摧的皇帝陛下……居然也会有山穷水尽的时候？

陛下的容貌何时变得如此苍老了？

……

“陛下，您败了。”范闲微微低头，用太监服饰的衣袖，擦掉了唇边的血渍，眼神复杂地看着皇帝陛下。

他说的这句话很没有意义。庆帝的身上至少有十余处伤口，尤其是左臂的断口，腹部的创口，还在不停地喷涌着鲜血。

正如皇帝陛下先前对五竹说的那句话，这世上本来就没有神仙，五竹不是，他也不是，这一年里所遭受的背叛，刺杀，伤势延绵至此时，今日又与五竹惊天一战，再被重狙断臂，再遭隐隐然突破境界的范闲伏击，纵是世间最强大的君王，也已然到了最后的时刻。

然而皇帝陛下的脸上依然挂着一丝嘲讽与冷漠的笑容，他的三根手指依然轻轻地放在那名宫女的咽喉上。宫女的手中提着一把枪。

皇帝陛下看了范闲一眼，却没有理会他的那句话，而是嘶哑着声音，咳着血，用一种温和的眼神看着身旁的范若若，平静地看了许久之后说道：“朕说过，要当一位好皇帝是不容易的……首先便要舍弃一些不必要的情感，更不能心软……若若，你今天心软了，这就是致命的错误。”

穿着宫女服饰的范家小姐，脸上依然是一片平静，然而她微微皱着的眉宇间，却显示她的内心并不像她的外表那样平静。

从去年秋天开始，她便被陛下接入了皇宫，一直在御书房里伴随着这位孤独的君王。一天一天，又一天，她看见了太多在油灯下披衣审阅奏章的瘦削身影，听到了太多病榻上传出的咳嗽声，见到了太多这名清瘦老人皱着的眉尖，渐渐地……

大年初八的那个风雪天，她在摘星楼上，隔着玻璃看着远方的明黄身影，总觉得那是不真实的，所以她的手指没有丝毫的颤抖，然而今天隔着宫门的缝隙，看着那张渐渐苍老，无比熟悉的君王的脸，不知为何，她选择了瞄准皇帝陛下的手臂，而不是致命的要害部位。

皇帝陛下说的很对，在那一刹那，范若若心软了一丝。

.....

“女生外向，晨丫头这一年里不停地试图软化朕的心志，朕不理睬，你喜欢安之这个无赖，朕也清楚，只是你们这些丫头究竟有没有想过，这一年里，到底是你们软化了朕，还是你们被朕软化？”

皇帝平缓漠然地说着话，并没有召唤被他放逐到后宫去的内廷太监，也没有止血，似乎他根本不在意身体里的血往外流淌，唇角泛起一丝微讽的笑容。

范若若的身体微微颤了一下。范闲微微眯眼，看着面前既熟悉，却又无比陌生，与自己关系异常复杂的皇帝陛下，脑中不知生出怎样的惊骇，对于陛下的心志与谋算佩服到了顶点。便在先前那样危急的时刻，皇帝在他的绝命一搏下，看似颓败，实际上却依然选择了一个最好的路线，破开了宫门，找到了那位持枪者，并且控制住了她。

范闲紧紧抿着薄薄的唇，忽然咬牙说道：“陛下，不要试图用她的性命来要胁我。”

“你会接受朕的威胁？”皇帝缓缓地转头，任由鲜血在自己的龙袍上浸染，用一股嘲讽的语气问道。

范闲沉默片刻，摇了摇头，望着范若若沙声说道：“你若死了，我来陪你。”

范若若面色微白，沉默片刻后说道：“妹妹倒也不怎么怕死。”

“脱离了生死之惧，是了不起的事情？”皇帝盯着范闲的眼睛，忽然嘶声轻笑道：“你这张脸生的似你母亲，偏生这双唇却有些似我，薄极无情，果然不假。”

片刻之后，一脸淡漠的皇帝陛下忽然开口道：“朕此生，从未败过。”

不知为何，范闲重生以后总能拥有常人不能及的冷静甚至是冷酷，然而在这样紧张万分的时刻，他听到皇帝陛下的这句话，却是从内心深处涌出了一丝酸，一丝空，一丝怒，冷冽着声音对着皇帝陛下大声地吼道：“够了！”

皇帝静静地看着这个儿子的双眼，看着他因为愤怒而微微扭曲的英俊面容，忽然冷冷地笑了起来，似乎是在笑对方的失态，对方的畏惧，以及那丝不知从何而来，怪异的愤怒。

.....

空旷的皇宫中，除了地上犹自残积的雨水，还有那无数的尸体血肉之外，便只有四个人还能站立着。范闲站在五竹叔的身旁，冷漠地注视着不远处的那抹明黄身影，心里不知道在想些什么事情。他确实畏惧，但那种愤怒绝对不是因畏惧而生，而是因为另一股悲凉的感觉而生。

从彼处至此间，距离极短，范闲似乎有出手的机会，然而陛下就在范若若身旁三尺之内，谁也不敢在一位大宗师的眼下进行这种冒险，虽然范若若的手里还是提着那把重狙，虽然谁都能看出来，皇帝陛下已然油尽灯枯，垂垂危矣。

“朕此生从未败过。”皇帝陛下看着眼前的儿子和他身前的五竹，缓缓抬袖擦去了唇角的鲜血，冷漠开口说道：“朕只是感觉到，似乎朕.....要死了。”

失败与死亡是两种概念，失败乃胜负，生死却往往属于天命，一位君王的失败必定会导致他的死亡，而一位君王的死亡，却不见得是因为他的失败。

今日的庆帝或许已经被死亡的气息所环绕，但他并没有失败，因为今天的死亡，其实

早在很久之前就注定了。

世间没有真正的王道，皇帝陛下的身体，这些年里一直被暴戾的真气，扰地不得安息，而这一年来的诸多事由，更是让这些真气在肉身上寻觅到了伤害他的道路，快速地破坏着他的生机，加速着他衰老的过程。然而皇帝陛下微微陷下的双眼，冷漠地看着范闲，并没有轻描淡写地说出这个注定会让对方感到无穷震惊的真相。

.....

“朕即便死，也要杀死你这个逆子。”皇帝陛下咳了两声，咳地他微微弯腰，咳声中带着一丝淡淡的不甘，“李氏的江山注定要一统宇内，只要你死了，无论朕那两个儿子谁登基，日后的天下，依然是大庆的天下。”

南京城下如火如荼的战火，只是逼范闲现身的火苗，不然若范闲从神庙归来，往天下一隐，庆帝到何处去寻他去？然范闲不死，南庆千秋万代之伟业无法呈现，庆帝即便知晓自己身体将衰，如何能安？

今日之局，不过是君要杀臣，父要杀子罢了。然而谁可料此时皇宫之中，却转换了局势，孤清的宫廷内，皇帝陛下一人却面对着所有的敌意。

在这一刻，皇帝陛下觉得有些疲惫，他静静地看着范闲，忽然发现心头对这个儿子的杀意，并不如自己想像中那般强烈。这是因为什么？或许君王杀意的源头，只是范闲的背叛让他产生的怒火，而不是为了庆国的千秋万代？

无经无脉之君，无情无义之人，一旦因失望而愤怒，一旦动情，也不过是个凡人罢了。

皇帝陛下忽然觉得自己若这般死了，只怕会非常孤独，黄泉下的那些亲人，承乾，承泽，皇后，他们会用怎样冷漠的目光来看自己？母后在阴间可还安好？那个女人死后的魂灵是不是依然用那种看似温柔，实际上却无比疏离的目光看着自己？

一股孤独的落寞感，占据了苍老的皇帝陛下身躯，他忽然发现，在人生最后一战之中，自己面对的还是她的枪，她的仆人，她.....与自己的儿子。

原来折腾了一辈子，最后还是在与她作战，一念及此，皇帝陛下的面容上浮现出了一丝悲凉的笑容，难道朕注定是要败在她的手中？

.....

明黄的身影微微一振，范若若手中的那把枪便被他完好的那手凌空提了过来，指节微微用力，君王体内的霸道真气如江河湖海一般进出，一声轻响之后，枪管竟是被生生地扭曲了一截！

皇帝陛下真气激荡，伤势愈发严重，然而他只是眯着双眼，冷冷地看着被扔在脚下的破铜烂铁，就像在审看着那个女人，久久不发一语。

“如果老五不再踏足人世间，该有多好。”皇帝陛下低着头，忽然轻轻地叹了一口气，缓缓抬起头来，看着箕坐于地，靠在范闲腿边的五竹，极为困难地摇了摇头。

“叔已经记不起来很多事情。”

“然而发生的终究是发生了，他总有一天会想起当年发生了一些什么，从而知道一什么，他.....总是要来杀朕的。”面色苍白的皇帝怔怔地看着痴呆无语，像个孩子一般，试图站起，却总也站不起来的五竹，忽然开口说道：“老五，你又忘记了一些什么，真是.....幸福。”

当一位强大的人物开始变得如此唠叨的时候，是不是说明他真的老了？还是说是在回光返照？范闲怔怔地看着断了一臂的皇帝老子，忽然觉得胸膛处一阵空虚，一阵抽搐，他总觉得今天的这一切发生地太过怪异，完全不像是真实的。

皇帝深陷的眼睛里光芒渐渐涣散，看着范闲轻声说道：“不是你，终究只是你母亲赢了。”

他嘲讽地望着范闲，没有一丝颓丧的情绪，反而像极了前些年那位强大无比的君王，嘲笑说道：“战家小皇帝的种是你的……老三是什么样性情的人你也知道，将来无论你怎么做，这天下，总是姓李的天下。”

“你曾说过，你死后哪怕洪水滔天，朕却不得不想。”皇帝看着范闲，唇角的笑意越来越浓，也越来越充满了嘲讽的意味：“你母亲只是试图改变历史的进程，你却妄想阻止历史的进程，这是何等样狂妄而天真的想法。”

范闲沉默了很久之后，忽然开口说道：“其实您或我，在历史当中，都只是很不起眼的水花。”

“不，史书上必将有朕的一页。”皇帝的瞳子里闪过一丝冷酷而骄傲的光芒。

范闲没有再说什么，他到此刻才发现，原来自己依然低估了这位皇帝老子，原来自己平日里说过什么，做过什么，根本没有办法瞒过他，便连北齐那边的红豆饭，他也知道……

此时场内一片血泊，范闲没有动，也不敢动，因为妹妹在陛下的控制之下，他不知道怎样解决眼下的局面，也不知道陛下此刻的虚弱究竟是一种假像，还是人之将死，真的看透了某些事物。

对于这位皇帝老子，范闲有着先天的敬畏，哪怕到了此时，他依然如此，他不知道呆会儿宫外的禁军是不是会突破自己预先留下的后手，再次强行打开宫门，他也不知道影子和叶重那边究竟如何，他更不知道为什么姚太监那一拨人，始终没有出现。

最令他感到无穷寒意的是，陛下临死前的反击，会不会让五竹叔，妹妹，以及自己都陪他送葬——直至此刻，他依然相信，皇帝老子有这种实力。

……

皇帝陛下困难地抬起头来，微眯着双眼，隔着宫墙，看着天空东面的碧蓝天空，似乎发现那边可能有什么美好的东西发生。

他望着天空，眼角的皱纹却微微颤动了一丝，似乎想到了一些什么，探在龙袖之外的右手，微微曲起，似乎想要握住一些什么，他眼眸里的光芒从涣散中渐渐凝聚，似乎想要看清楚一些什么，他的脑海里泛过无数的画面，似乎想要记住一些什么。

没有谁比庆帝自己更清楚自己的身体状况，或许从初八的风雪天开始，他就预见了自己的这一天必将到来，这不是还债，只是宿命罢了。然而为何他的心中还是有那般强烈的不甘，以至于他皱极了的眉头，像极了一个问话，对着那片被雨洗后，格外洁净的碧空，不停地发问。

少年时在破落王府里的隐忍屈震，青年时与友人游历天下，增长见闻，壮年时在白山黑水，落日草原上纵马驰骋，率领着无数儿郎打下一片大大的疆土，剑指天下，要打下一个更大的江山，意在千秋万代，不世之业，青史留名。

然而这一切，却要就此中止。如何能够甘心？朕还有很多的事情未做……

如果庆帝知道这些横亘在他人生长河里的人物，比如叶轻眉，比如五竹，比如范闲，其实都不是这个世界的人，会不会生出“天亡我也，非战之罪”的感叹？

他只是在想。

如果没有那个女子，就没有跟着她来到世间的老五，也就没有安之，也就没有内库，没有很多的东西，然而朕难道就不能自己打下这片江山？

不，朕一样能够，大不了晚一些罢了。没有无名功诀又如何？大宗师这种敢于与朕抗衡的物事，本就不应该存在。不是吗？

只是……如果没有如果，如果没有叶轻眉，或许朕这一生也就没有了那段……真正快乐的日子？

皇帝的眉尖蹙了起来，忘却了体内生命的流逝，只是陷入了这个疑问之中。这个问题当初在小楼里，范闲曾经提过，然而直到此时，皇帝陛下才真正地对自己发问。或许是因为过往的这数十年，他一直都不敢问自己这个问题。

他收回了目光，回复了平静，垂死的君王依然拥有着无上的威势与心志，他冷漠地看着面前的范闲与五竹，似乎随时可能用生命最后的光彩，去燃烧对方的生命。

一阵长久的沉默。

范闲再次抹掉唇边的鲜血，紧张地注视着皇帝陛下的每一个动作，只是连他都没有发现，自己不仅薄薄的双唇像极了皇帝，便是这个抹血的动作，也像极了对方。

皇帝陛下忽然笑了，唇角很诡异地翘了起来，然后渐渐敛去笑容，冷漠开口道：“朕今日知晓了箱子里是什么，但朕此生还有一件事情极为好奇。”

他双眼微眯望着五竹，一字一句说道：“朕很想知道这张黑布后面藏的究竟是什么。”

……

人世间最为强大的君王，在人世间最后一次出手的目标，选择了五竹而不是范闲。或许是因为范闲是他的骨肉，或许是因为他认为五竹这种让他厌烦的神庙使者，实在是很有该死的必要，或许是因为庆帝一直认为，人世间的事情，总是应该由人世间的人解决，而不应该让那些狗屎之类的神祇来插手。

或许只是因为庆帝在最后那刹那，发现了范闲的某些形容动作，实在是和自己很相像。

总而言之，他那只如闪电般的手，割裂了空气，袭向了五竹的面门，而放过了范闲。

范闲活了下来，在皇帝陛下最后一击的面前，他的手就像是落叶一样被震开，根本无法阻挡，只能眼睁睁地看着皇帝陛下的手掌，夹杂着生命里最后的那股真气，狠狠地拂在了五竹的面门上。

庆帝一拂，五竹颈椎猛然一折，向着后方仰去，黑布落下。时间……仿似在这一刻凝结了。

……

那块黑布在清风中缓缓飘了下来。

有一块黑布遮在监察院的玻璃窗上，用来遮掩皇宫的刺目光芒，有一块黑布遮在五竹的眼睛上，用来遮住这片天。

这一块黑布不知道遮了多少年，似乎永远没有被解开的那一天，几百年，几千年，几

万年，一直如此。

今天这块黑布落了下来，黑布之下，是……一道彩虹。

一道彩虹从五竹清秀少年的眉宇中间喷涌而出，从那一双清湛灵动而惘然的双眼间喷涌而出，瞬息间照亮了皇宫内的广场，贯穿了那抹明黄色的身影！

彩虹贯穿了庆帝的身体，将他不可置信的面容映地明亮一片，然后重重地击打在太极殿的殿宇之上，化作了条火龙，瞬间将整座宫殿点燃！

只是瞬间，皇帝陛下的面容忽然化作了一片平静，在这一片火中，骄傲地挺直了身体。虽只有一只手臂，他站直了身体。临去前的刹那，脑中飘过一丝不屑的思绪——原来如此，不过如此，依然如此。

世间至强之人，便是死亡的那刹那，依然留下了一个强横到了极点的背影。这个背影在这道温暖的彩虹之中，显得格外冷厉，沉默，萧索，孤独，却又异常……骄傲。

漫天飞灰，渐渐落下，若用来祭奠人间无常的鞭炮碎屑，铺在了宫前广场血泊之中。

与此同时，越过关墙的东方天穹，那处一直觉得将有美好事情发生的地方，在雨后终于现出了一道彩虹，俯瞰着整个人间。

……

入夜。熊熊燃烧的太极殿大火已经被扑灭，幸亏今日雨湿大地，不然这场大火只怕要将整座南庆皇宫都烧成一片废墟。

被关闭的皇城正门，在那一道彩虹的异像出现后不久，便被朝廷的军队强行冲破。没有谁能够隐瞒皇帝陛下遇刺身死的消息，虽然直到此时，那些悲恸有加，无比愤怒的人们，依然无法找到陛下的遗骸。

行刺陛下的不是北齐刺客，是南庆史上最十恶不赦的叛逆，恶徒，范闲，朝廷在第一时间就确认了这个消息，如果不是胡大学士以及伤重却未死的叶重，强行镇压下了整个京都里的悲愤情绪，或许就在这个夜里，范府以及国公巷里很多宅子，都会被烧成烂宅，里面的人们更是毫无幸理。

除了胡大学士以及叶重之外，真正控制住局面的，还是那位临国之危，登上龙椅的三皇子李承平。在这位南庆皇帝陛下的强力控制下，京都的局势并没有失控。

当然，其间老监察院以及某些隐在暗中的势力究竟发挥了怎样的作用，没有人知道。

而此时，被朝廷再下通缉，赏额高到了令人瞠目结舌程度的钦犯范闲，却出乎绝大多数人意料，出现在了绝对没有人能够想到的地方。

他依然在皇宫里，在黑夜的遮掩下，收回了望向太极殿方向的目光，走在比冷宫更冷清的小楼附近。太极殿已经被烧毁了，而小楼更是早已经被烧成一地废灰，他走在没膝的长草之中，微微低头，不知道是来做什么。还是说，他只是想来向叶轻眉述说今天发生的这一切？

范闲的眼瞳微缩，看着小楼遗址旁出现的那个人，微微偏头，似乎有些没有想到。

出现的这个人姚太监，他面无表情地走到了范闲的身前，递过去一个小盒子，沙着声音低声说道：“这是陛下留给你的。”

范闲有些木然地接过盒子，看着消失在黑夜中的姚太监，并不担心对方会召来高手围攻自己，宫外是一个世界，宫内是一个世界，在宫内这个世界之中，想必此时没有人会想

对自己不利，即便有人想，也不可能是现在这个时刻。

陛下留给了自己什么？为什么要留？难道事先他就知道自己过不了今天这一关？范闲怔怔地望着手里的盒子，这才明白为什么先前姚太监一直不在陛下身边，原来陛下交给他一个很奇怪的任务。

打开盒子，盒子里是一方白绢和一封薄薄的信，范闲的身子微僵，在第一时间内认出了这是什么。

这是当年他夜探皇宫时，在太后的凤床之下看到的三样事物之一，其中的钥匙早已经被他复制了一把，成功地打开了箱子，而白绢和这封信便是另外两样。

四年前长公主在京都叛乱之时，范闲曾经试图再次找到这两样事物，结果发现已经不在含光殿，如今想来，肯定是陛下放到了别的地方。

陛下后来自然知晓钥匙在自己手里，所以只是将这封信和这方白绢留给了自己。

范闲用指尖轻轻地摩娑着白绢的表面，定了定神，打开了并没有封口的信封，仔细地看。渐渐地他的眉头皱了起来，然后又舒展了开来。

这是叶轻眉当年写给庆帝的一封信。从信中的内容，他知道了白绢是什么，这是当年太后赐给妖女叶轻眉自尽用的白绫，而……当叶轻眉在太平别院接到旨意之后，直接将这方白绫原封不动地送回了宫中，送到了太后的床前。

想必只有五竹叔才能做到这件事情，想必太后那天吓地极惨，所以她一直把这方白绫留着，以加深自己对于叶轻眉这个妖女的恨意？

然而除了以顽笑的口吻讲述这件事情，以表达自己的强烈不满之外，叶轻眉的这封信里便没有其它值得留意的内容，通篇只是些家长里短，五竹如何，范建在青楼如何，配上那些拙劣而生硬的字迹，实在是不忍卒睹。

好在只有薄薄的两页纸。范闲愈发地不明白，为什么皇帝老子会如此珍视这封信，甚至最后还要留给自己？难道说自己先前想错了，不论是白绫还是钥匙，还是这封信，其实都是陛下藏在含光殿，而不是太后藏的？

他摇了摇头，不再去想这些注定要湮没在回忆里，没有任何人知晓答案的问题，紧接着却注意到了第二张信纸后面的那些笔迹。

这些笔迹遒劲有力，却控制着情绪，写得格外中正有序，很明显是陛下的字迹。

范闲仔细地看，看了很久很久之后，轻轻地叹了一口气，双手一紧，下意识里想将这封信毁掉，接着却是小心翼翼地将信纸塞回信封，放入怀中收好。

“朕没有错。”

这是庆帝留在信纸后面最后的几个字，看似是异常强大骄傲的宣告，然而在信纸上对着一个逝去的女人的宣告，实际上只可能是一种幽幽的自问。

然而谁也无法解答这个问题，除了历史之外。不，就算是那些言之凿凿的史书，只怕也无法评断皇帝陛下这一生的功过是非。

由叶轻眉而发，陈萍萍而发，他对皇帝陛下只有仇恨，然而他与皇帝老子之间的关系，又岂是仅仅的血缘这般简单，他内里的灵魂可以不承认血缘，却无法摆脱这些年的过往。这种情绪复杂至极，以至于根本不是文字所能言表。

皇帝陛下死了。而范闲直到此刻，依然觉得从身到心一片麻木寒冷，不敢相信这个事

实。他总觉得那个男人是天底下最强大，最不可能战胜的人，怎么就死了呢？他似乎有些宽慰，却没有报仇后的喜悦，他似乎有些悲哀，却怎么也哭不出来。他只是麻木，麻木地站立在这寒冷的风中。

由信中可知，世间真的没有真正的王道，原来皇帝老子的身体这一年里已经不行了，原来就算如叶轻眉所说，让每个人成为自己的王，也不是王道……范闲以及他所坚持的信念更不是。

——正如那个风雪夜，他对皇帝陛下所言，他所要求的只是心安，只是私怨了结罢了，并不牵涉到正确与否的大命题。要知道人类本来就不是一种追求正确的物种，正确并不是正义，因为正义总是有立场的。

他忽然想起了靖王爷珍藏着的叶轻眉的奏章书信，想到当年叶轻眉给皇帝的信里总是在谈关于天下，关于民生的事情，像今天这样寻常口吻的信倒真是只有一封，或许正是因为这个缘故，皇帝陛下才格外珍惜？

一念及此，他的唇角不由泛起了一丝苦笑。皇帝陛下与叶轻眉，毫无疑问是人世间一等风流人物，说不尽的风华绝代，然而二人一朝相遇，却真不是什么幸福的事情。陛下遇着叶轻眉这样的女子，何尝不是一种痛苦，而叶轻眉遇到庆帝，则更是怎样也难以言喻的悲哀了。

范闲有些木然地站在夜宫之中，站在长草之间，看着小楼的遗痕发呆。直至今时，他依然不知道叶轻眉葬在哪里，父亲范建当年的话，如今知晓，那只是一种安慰罢了。小楼里那幅画像中的黄衫女子已经化成灰烬随风而去，皇帝陛下也化成灰烬随风而去，或许在天地间的某一个角落，他们会再次碰触在一起？

静静地站立了很久很久，他借着黑夜的遮掩，向着太极殿的方向行去，准备出宫。于夜色之中见皇宫灯火，听见御书房里略显青涩的声音，看到那些面露哀戚，实则心有所思的新晋大臣，不由若有所思。

后记之春暖花开

（提前警告大家，这篇后记完美地实现了罗嗦的欲望，字数多达两万字，非常的长且无聊，若不想看，可以随时关掉。

下面是后记的正文，请最后一起看完这些文字吧。）

.....

大概是零六年的时候，我想了一个故事，这个故事只有一个私生子的开头，然后想到了私生子的父亲，而没有想明白私生子的母亲，在那个故事的开头，私生子的母亲的一生较为言情，在私生子四岁的时候死于一场大火，是一个可怜而可敬的母亲。

然则身为同一个世界的人，我为那位母亲鸣不平，觉得这样是不对的，凭什么一位优秀的女性，却要在男权的社会里得到那样的遭遇？所以我把那个故事的开头改了，至少这位母亲要先爽利过！

在朱雀记写完之后，零七年四月底，真正春暖花开的时候，我开始写庆余年。

这样开始这篇后记，不是想告诉大家这个故事是由叶轻眉而起，因为我最先开始想好的，还是那个私生子——这个私生子不用想，很自然地便出现了，站在我的面前，屁颠屁颠儿地做好了进入故事，充当主角的准备。

关于范闲的一切，以及我为什么不是特别喜欢他的一切，稍后再说。这时候先来讲讲这近两年写庆余年的历程。

两年的时间着实不短，占去了我人生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对于一直看文的大家来说，想必也有与我类似的感觉，只不过我猜测大家的感受，庆余年就像每天在大家家里帮着做饭洗衣服的保姆一般，而且还是个长的比较俊俏的保姆，看着，聊着，闲话着，自然也无法伸手去做什么。

然而当这名小保姆打碎了碗，弄坏了洗衣机，让咱们不高兴的时候，咱们可以骂她两句，语重心长地教育她两句.....当然，大部分时间，大家还是在表扬她做事利落，我想还是因为她长的比较漂亮的原因，就像我喜欢成长烦恼里的小保姆。

陪着大家耗日子，磨时光，便是一本小说能够起到的最大作用了，就像漂亮的小保姆，在眼前晃着就够了，当个花瓶极为不错，毕竟咱们不在意家务活儿，就像也不需要在意庆余年里有没有什么微言大义，人生感悟.....因为没有，我只是想写个故事，给大家打发时间就好。

陪的久了，自然就有感情。

.....

零七年四月底开始写这个故事，五月一号正式在起点发文，然后一路顺利签约上架挣钱，二十几个月的时间里，发生了很多事情。我这时候罗嗦地回忆一下。

新书月抢月票这个不能忘，因为我这辈子也没有这样紧张和劳累过，其实现在想来，写的也不算多啊，可能只是那种压力吧。有朋自远方来，陪着我拼了几天的字，终于在新书月里居然还存下了一点稿子.....天啦，有存稿，这对于我来说，是怎样的一种变态成就？

千古风流一章，有硬伤，可我懒得理会，一本小说可能需要讲究逻辑与自洽，但我从

来不认为这是首要的任务，首要的任务应该是让看书的朋友心中欢喜，自己写的也欢喜。但说实话，这章我写的并不欢喜，还是那句话，当时心理压力大，不过里面着实有些句子是我喜欢的.....

从发书的第一天开始，我就向大家言明过，既然穿了，在某些方面就要歇歇底里些，第一卷里就说过，像抄诗这种东西，一直被看成大毒，但我总觉得拾手可得的好处为甚不要？更何况从寻秦记开始，我的这种爱好一路走来，始终如一。

我写的东西时常被人赞或痛贬为装逼流，然而有诗不抄，不拿来搏大名，眼睁睁看着名气飘然远去，却强抑着心中的痒，强压着心头渴慕虚荣的欲望，压抑到吐血，只待数十年后，将这个世界不存在的美好辞句带进棺材，这才是真正的装逼吧？

抄诗一节出，大家的反应也很强烈，至少月票很强烈，新书月得了第三名，平白多了六千块钱奖金，这是第一次得月票奖，很爽啊.....看来与我有共同爱好的筒子很多，是人民海洋里的大多数，我很欣慰亚。

新书月结束，本以为能轻松许多，反正那时候从来没有去抢月票的念头，然而谁知道，零七年七月初，要去北京领那朱雀记的某个奖，那时候又没钱买本子，所以空了几天，好在先前说过，有了一点点存稿，总算把那两天撑了过去。

痲子美女帮我更的，美女总是懒散的，所以不肯帮我起章节名.....那位帮我存了稿的朋友也去了北京，然而此番却是没有写一个字，因为在北京很忙碌，还认识了几位新的朋友，安喜中。

回来就不安喜了，因为没存稿了，从那以后直到这时候为止，庆余年便再也没有一个字的存稿，总是现写现发，因为这才是真实的懒惰的我，摊手。

七月之后的零七年，是很平稳的，我写的很平稳，时不时还会日更三千字，连绵四五日，当然日更七八九千也是常事，反正大家伙儿不急，我也不急，随着故事慢慢走，状态好就多写些，状态差就少写些.....还是那个字儿，懒嘛，不过没有断过更，这是很强大的。

便在十二月的时候，我悟了，所以开始拉月票了，一是因为不想白费了那些每月投月票书友的心意，二来我发现自己足够勤勉，写的不差，能够对得起大家投的月票，三来最关键的是我发现，原来自己拉月票，大家还真的愿意！还真能挤进前几名，还真能挣奖金！

这种好事儿谁不干？自那以后，我便投身于这个壮丽的事业之中难以自拔了。有些小插曲便是零八年一月十四号，从广州回宜昌的飞机因为那场雪灾的关系，让我在空中多飞了两次免费的，耽误了更新，造成了庆余年的第一天停更，十分心痛，就像是初夜一样。

有些往下三路走了，请原谅，我是真有这种恼怒，当日。

发现自己写的很啰嗦，很流水，就像庆余年一样，大家忍忍，坚持着看完，还有很多，这两年都忍了，不在意这篇后记，反正这章不要钱，多唠两句便是.....嗯，我希望今天不会像上一章一样出错，真再丢不起那人了，因为那将不是第一次，也不是第二次了。

继续说回来，零八年春节回了趟老家，请了十天假，刚好江南卷结束，没写很正常，因为表哥新家连电视都忘了搬过来.....

正式进入零八年，一切如常，一切不如常，因为开始拉月票，所以写起来多了一份压力，数量依然不多，但是脑子消耗的更多。好在月票进了前六，进了前三，而且不是一

次，很是得意，全亏大家。

零八年七月上海开年会，东北探领导，更新的少且散乱，恰又是大东山紧张之时，书评区怨气沸腾，那个月就没要月票，算是给大家弥补心灵上的创伤？可是俺的呢？呜呼。

就这样写下去了，机械地写，麻木地写，动容地写，感叹地写，振奋地写，悲愤地写，终于一直写到了今年二月二十四号与二十五号交界的时间，庆余年这个故事，被我写完了。

近两年的时间，很长，从在澹州开始，一共七卷，很多。这般大的一个故事，这样多的人物，必须需要三百多万字的内容去描写，而我很自豪和骄傲于，我控制住了这个故

事。问题在于，这种控制让我身心疲惫，我很累了，文档里无数的桥段，还有无数没有用，无数的字言碎语以提醒自己某些细节，自己没有忘，却还有很多必须丢掉——先前在文档末端，就在一边看，一边删，删的有些舍不得，我自己都很诧异于我的勤奋，老师当年说，好记性不如烂笔头，真的是这样，我做了很多的准备工作，记了很多东西，虽然不见得所有的都能用上，但我认为我的这种态度非常强大。

就像庆帝在大东山上说的那样：我这一生从未这样强大过。

原本以为在这一刻，会像当时写完朱雀记时那样，有一股从内心深处涌出来的疲倦，惘然，空虚，不知所措，所有足够小资的词语，然而庆余年结束的时候，除了有点儿累之外，别的情绪倒不多，更多的反而是一种平静的喜乐。

写作历程回顾，到此结束。只是这么多的字，似乎没有完全体现出我的劳苦功高，有些不甘心，不过也不继续说了。

.....

下面说回庆余年这本书，以及书里面那些让大家一直记着的人，以及这些人与人之间的感情，以及我对他们以及你们以及很多事物的感情。

从什么地方开始说起呢？就从出场开始吧，想到谁就写谁，若有我没有回忆到的角色，那便算了。

医院里躺着的那个年青病人，叫范慎，大学还没有毕业，他自称还是处男，却将要死了，是的，这就是庆余年这个故事的男主角，关于他的前世，我没有描绘太多，甚至最开始设计这个故事时，拟定好的学生会主席一职，最后也没有点明。

男主角姓范名闲，字安之。既来之，则安之，庆余年他最后说的那句话，其实便是这本书的宗旨。这是范闲的人生，与他母亲的一生完全不同。

在我看来，前世并不能影响后世，在一个完全崭新的世界里，需要从头开始活起，既然如此，前世的事情不需要涉及太多，而这一世的态度，其实就和你我在这个世间存活的态度是一样的，人类并不可能因为活两辈子，就会变成一个哲学家或者天然的革命家，依然渺小而卑微的你我，尽可能平凡平安地生活下去。

我以前说过，不是太喜欢范闲这个角色，至少是草甸前的范闲，或者说和书中别的角色相比。之所以如此，道理其实并不复杂，如果我们把范闲身上的那些衣服撕了，把母子穿越所带来的金光剥了，赤裸裸的他，只不过是一个赤裸裸的你，以及赤裸裸的我。

贪生怕死，好逸恶劳，喜享受，有受教育之后形成的道德观，执行起来却很俗辣，莫衷一是，模棱两可，好虚荣，惯会装，好美色，却又放不下身段，非觉得自己还是信仰爱

情的CJ白衣少年.....又想顺哥情，又不想失嫂意，想顾此不失彼，最后却发现自己甚都改变不了，连自己都改变不了，只能按着既定的方针办，按照一定的路子走下去。

可以说这是中庸温和寻常，龙空论坛上有位坛友说过乡愿二字，我觉得说的真对，乡愿，德之贼也.....然而绝大多数的人，包括你我都是这样，尤其是网络上所呈现出来的我们。

当然如果您不是我指的这类人，请原谅我的偏激。我不喜欢自己某些时候可能表现出来那种类似的态度，不够直接.....对于这种人物太熟悉，身周的人，包括自己的某一部分，其实都和范闲很相似，所以我无法太喜欢范闲。

庆余年这个故事里假假也有几个理想主义者，在这些理想主义者的面前，范闲再如何漂亮，再如何白衣黑衣换着穿，诗词往外喷，再吐一口鲜血，由侍女扶着去看海棠花，再然后凌于风中潇洒斗天下，可是那颗心始终还是有问题的，光彩略黯.....

我自己当不来理想主义者，我也觉得范闲的人生态度并没有什么大问题，甚至是对于周遭人或事最好的一种态度，然而我还是尊敬理想主义者的，因为自己做不到，所以我很难尊敬范闲。

范闲只是你我，如写这故事的我，看这故事的你，真有被雷打了穿越的那一日，如果也有范闲这般好的运气，前人的福荫，漂亮的躯壳，说不准也就是另一个范闲了。

好在范闲最后有进益，令人可喜，只是自己写的比较生硬，这样一个故事，也不可能给我太多时间和太多文字的可能，去文艺地描写中年范闲之真正成长，说到此节，忽然想到，范闲还真像是一个热血早无的中年英俊教授啊.....我认识一位教授，在桃花方面还真不错。

范闲对于天下的理念是不是正确的，这个不需要讨论，因为他又不是前看五百年，后看五百年的圣人，但至少他总算对某件事情有一个相对坚持的看法，这就不错了。

一直到西山的山洞里面，在垂死肖恩的面前，范闲其实才真正从心里确认了自己对这个世界的归属感，这是格格猪曾经提到过的，我深以为然。

范闲并不是个优柔寡断的人，然而太想照顾到所有人.....就像和稀泥那种感觉，先前略提过一点，这里就不再说了。他最值得欣赏的优点，大概便是勤奋，与努力生存，谋求更好生活的精神，这大概是最寻常的优点，却也是最值得大家鼓掌的优点。

关于范闲的感情生活，那真的是一团糟啊，这个主要怪我，因为他是我写出来的。

以我对男人这种下半身动物的了解，一旦真的投胎到庆国那种社会，尤其是范闲这种身世，十二岁亲丫环，十三岁骗丫环，十四岁得丫环，这才符合逻辑。

然后他便将挥棒走天下，穷则独善其身，富则妻妾成群。

女性读者可能听着不好听，然而真是这样，好听一点儿的词不外乎便是，打救天下可怜孤女，流连花丛，惯能疼人，在革命的道路上不断寻找情投意合，人生观和世界观能跟上自己脚步的伴侣.....

所以还是我的错，明明知道自己就是个爱美女的人，偏偏还是无比相信爱情这个东西，所以安排了范闲进了庆庙，见着啃鸡腿的未婚妻，我自己写的很嗨啊，像林婉儿这种女子，我怎能放过？像这种爱情桥段，我怎能不动心？想到张萌萌那首歌了。

又是我的错，我也喜新不厌旧，在一个允许男人有几个女人的万恶社会里，我忍不住必须得让范闲碰到别样的女子，重温旧日的女子，每一段都很开心.....因为现实中完不成

的事儿，才会放到小说里，这便是意淫的真谛吧，我也不例外。

要不就干脆一些摆明车马，像段正淳那个老流氓一样，要不就干脆把男人当阉马看，傲然立于草原群马之间，只低首与身旁的厮磨。偏生范闲两种境界都想要，正所谓流氓的晚年，也会看着情书流泪。

范闲对待感情的态度，比张无忌要稍好一些，比三不男人要好很多，他应该不会太过怨恨我。

再说说范闲对男人们的感情，请留意，此间没有基情燃烧的因子，只是略说几句。

在楔子里很清楚地能看出，他是一个没有父母的人，所以他其实有些隐性的恋母恋父，所以哪怕叶轻眉的年纪并不比他大多少，哪怕皇帝看上去真不是个好父亲，哪怕范建其实和他一点关系都没，哪怕陈萍萍根本不可能生儿子，哪怕五竹其实和陈萍萍差不多……

可是折腾着折腾着，范闲对于这几个男人的感情终究还是生了出来。因为我们都是很实际的人，有人对你好，你自然也就对他好，记着他的好，从而生出感情。上面提到的那几个男人，除却长的实在难看的费T老师不提，对范闲是真的好。

有人可能会说庆帝如何云云，当年要对刚生的小闲闲如何云云。其实换个角度想，男人之间的感情终究也是需要时间培养的，庆帝在小楼里曾经对范闲说过，范闲在澹州时，庆帝时常知道他的消息，或者通过陈萍萍，或者通过范建……而像范闲这样一个会装微羞微笑的人，极易讨人喜吧，看的多了，听的多了，知道的多了，自然也就有感情了。

或许可以横着比较一下，大家就会发现庆帝对于范闲的信任与宠爱，真的不是那几个儿子能比的。一方面是因为范闲真的会装，从悬空庙之前就开始装起，把伟大的皇帝陛下真的骗到了，一方面约摸也是因为庆帝心有负疚，而且有某种移情的想法，所以庆帝对范闲真的不错。

自然，这是针对庆帝这种万恶的王权集中者而言的，不是与一般的父亲相比较。

范闲对叶轻眉的感情比较复杂，这个说不清楚，书中说了很多外显的东西，就不具体说了。

关于范闲还有什么要说的？好像没有了，对了，关于他的能力，他的能力其实真的不错，毕竟是男主角。

……

五竹，可爱的竹娃娃，冷漠的竹帅，永远蒙着黑布的少年，心里有一道谁也不知道的彩虹。

关于五竹没有什么好说的，因为我很喜欢他，而表扬五竹太多，我则会下地狱，因为掩着脸说一声，之所以五竹叫五竹，那是因为郁卒发音的缘故，知道的就知道了，不知道的就放过无耻的我吧。

只想说说五竹与叶轻眉的事情。他心里的那道彩虹，氤氲于千万年的冰雪之中，迸发于那个至今也不知道原因出现在神庙的小姑娘，叶轻眉让一鲜活的灵魂，生于这个世间，善莫大焉。而五竹对于叶轻眉的感觉又是怎样呢？借用一位伟大书友的评论，那就是：

“毫无疑问，五竹对小叶子是最没有感情的，他对她只有冰冷的金属承诺，但五竹又对小叶子是最有感情的，她就是他的世界。”

好了，五竹就说到这里了，因为他的话本来就不多，如今在大东山上养伤养老，也不

知道十三郎去神庙抢的材料够不够他再活五百年。

.....

陈萍萍，这是楔子里面出现的第三个角色，从那时起，大家就应该能知道这个人的重要性，这个喜欢在自己颌下贴假胡须的太监陈五常，这个半辈子坐在轮椅上的跛子，这个有些畏寒，喜欢在膝上盖羊毛毯子的干瘦老头儿，这个喜欢在监察院房间的窗上蒙一块黑布的监察院院长。

我也不好多说陈萍萍什么，因为我也很喜欢他，书里的男性角色，我最喜欢他和五竹，因为很够爷们儿，心向往之，心向往之.....

陈萍萍的名字应该是叶轻眉后来改的，其实就是印的陈平这位牛人，读史记的时候，就觉得陈平这位牛人实在是太牛了，为什么呢？因为他究竟为什么这么牛，没人知道.....太史公也不知道，也说不清楚。

有一段时间喜欢说胡闹台的陈萍萍也很牛，以往的丰功伟绩都不用再提，我最喜欢这位老跛子的画面，是小黄花，是转轮椅，是老桔皮下的赤子心。

前面说过理想主义者，陈萍萍就是理想主义者，是的，虽然他的理想有些模糊，然而有句话说的好，做一件好事不难，难的是做一辈子好事。陈萍萍搞一件阴谋不难，难的是搞了一辈子阴谋，偏生还为的是他心里最光明的那点儿东西。

陈萍萍心里发光的是什么？不是天下理念的纷争，也不见得是黎民百姓的安乐，更不会是大庆王朝的千秋万代，而是当年的承诺，记得某人的好，比范闲这个现代人更不屑于做奴才，是牢守着那个女人想要发光的理想。

守护他人的理想一生，这就是理想主义。

书中对陈萍萍的描写，我没有什么遗憾，因为写的很用心了，已经达到我能力的上线了。我觉得我很对得起陈萍萍同志的便是，从一开始我便设定了他的结局，没有任何的突发奇想，有的只是以尊重的心态，去完成他的愿望。

黑色轮椅里的那两把枪，是因为小时候看了一部电影，叫做独狼，对里面那个轮椅的印象太深刻了，必须要送给萍萍姐亲自使用一番。而他最后临死前的那句话，我也是这个故事开头的时候便想好的，整整守了那句话一年，就是想告诉大家，这个太监，这个死太监，也有枪，其实比大多数男人都要更有种一些。

以至那章结尾，我还能不要脸地解释解释再解释，请理解我，我是真的想让大家都能感受到我的感受。

愿陈萍萍在地狱里依然可以收集长角长尾的美女，他当然是不能上天堂的。

.....

想到谁便说谁，所以这时候说一下户部尚书范建，关于他我有很多的对不起，因为篇幅实在太少，完全没有写清楚此人的心情与心思，不过和枯守梧州的相爷林若甫相比，也就想得开了。

留连青楼花舫的男子，其实比陈萍萍更要接近臣子这个角色，所以他其实是很痛苦的，最后只可能是飘然辞官而去，只怕他心里对南庆是有寄望，然而他只能被动地看着这一切发生，因为范闲的缘故，而做了一些他其实并不愿意做的事情。

范建当年对叶轻眉究竟有没有感情？谁知道呢？至少我不知道，因为那时候我没写，自然没想。但要说没感情，那肯定是假的，至于是男女间的还是兄妹间的，我依然没想。

只是范氏一族替叶轻眉留存了这个世间唯一的血脉，间接造成了范闲的到来，已经说明了太多。范闲以后的子孙万代都姓范，替澹州范家扬名，也算是小小的补偿。

但我有想过范尚书对范闲的态度，其实……范建一直想着将来陛下如果把这儿子要回去，只怕他是要将若若强行嫁给范闲的。因为不要忘记，当若若年纪还特别小的时候，身体很差的时候，这位司南伯便把自己唯一的女儿赶回了澹州，后来一直暗中维系着澹州与京都之间的书信来往，这为的是什么呢？

只可惜范闲终究归了范氏宗祠，范尚书欣慰之余，会不会也有淡淡失望？我总在想，很多中年男人或者都有某种绮想，让自己的儿子或女儿，与另一个女子的儿子或女儿结婚在一起，以满足他当年不曾得偿所望的意图……真的，有很多人会这样幻想与自己的初恋形成这种关系，当然，也有朋友会直接将战略性的目光注到初恋的子女身上，这是我所赞叹的。

……

提到这些，忽然想到了靖王世子李弘成，所以便说李弘成。对于世子爷，我很是喜欢，嗯，好像发现后记写到现在，出现的人似乎我都很喜欢，这是不是对范闲太不公平？可能是觉得范闲像我的儿子，所以习惯性地学五竹挥棍棒进行教育？

喜欢李弘成的原因很简单，他当年和二皇子在一路，却不过是为了交情二字，天真了些，却也足够阳光，李氏皇族里，也就老大和弘成二人可能稍许摆脱了皇家天然的阴森气度，而弘成的鲜活阳光味，则是更加灿烂，以前书评区有一置顶帖讲的便是此点，我很喜欢。

李弘成追着范家小姐去了，这种赖皮狗精神，是值得我们大多数男同胞学习的。至于希望范家小姐与她兄长在一起的朋友，也尽可以想像三十岁之后的女医生，反正这是一个开放性的结局，一个谁都没有得罪的结局，这也证明了先前所说，我真的是一个那样的人。

……

太子二皇子和大皇子不说太多，因为书里面前两位已经在临死前做了剖析，此处再说也说不出花儿来。

我只是有些同情李承乾，他的运气太差，他的命不好，他的父亲太变态，他的父亲总以为天底下的人都像自己一样像小强……

至于老二，就像他自己说的那样，他辛苦忙到最后，发现自己成了最大的一个笑话。这是何等样荒谬的事实。庆国的世界里没有真宝玉假宝玉，有的只是其实很像的两个年轻人，因为彼此的人生轨迹不一样，而生出了完全不一样的果子。

大皇子就祝他在东夷城能孝顺宁才人，团结好大公主、王瞳儿、玛索索这三个都很不简单的女人，祝他能够像在西胡草原上那样，战无不胜，当然，我认为这是一种奢望。这位在最关键时刻，给予范闲最关键支持的人物，不可能指望将来范闲能在家务事上继续帮他什么。

……

必须要说言冰云了，只能说……不好说。这个人不好说，所以我无话可说，白袍公子，为谁辛苦为谁忙？姑娘们继续看着他就好，我是真的无话可说。

王启年可以说一说。

因为他很会说，冷面笑匠的本事没有完全发挥出来，因为确实没篇幅，这三百多万字的故事看似长，但里面的人或事儿实在太多。不过做为范闲第一信任之人，启年小组首任领导，兼天字第一号优秀捧眼，他已经有光彩。

不要忘记，钥匙，箱子，很多很多，天下人，包括庆帝陈萍萍都不知道的秘密，这个老王头都知道，他在半夜睡不着觉的同时，是不是也会觉得很刺激，像是回到了当年在三国交界处当江洋大盗的日子？

此处闲话一笔，王启年这个名字，就是飞将的ID，那还是很几年前在幻剑瞄着的，觉得大善，写这故事时，就用进来了。

.....

关于三大宗师，真的没法说。

就像庆帝说的那样，这本来就是不应该存在于这个世间的怪物。这样的怪物凌驾于众生之上，众生必须仰望，脖子极容易酸，颈椎病的发病率会降低，可是好处也不明显。

如果苦荷不是叫战明月，是北齐皇室的叔祖，如果东夷城不是四顾剑，如果叶流云不是养就了那么个鬼性子，这三位大宗师会在天地间整出多少事儿来？立于众生之上，只怕也不会在意众生死活。

好在他们有身份有羁绊，于是便化作了三颗核弹头，谁也不敢先丢出去，直到大东山上，庆帝这颗藏了很久的电磁波武器忽然动了，直接将苦荷和四顾剑伤地满怀惘然，再也无法启动。

相比较而言，我更喜欢四顾剑一些，原因也很简单，我写他写的更多一些.....呃，相处越久，越有感情.....只是好像范闲例外，天啦，我真对不起他，又开始说他了。

男人除了王十三郎还有谁需要说？似乎是没有了，因为我这时候也困了，脑子真的很空。

说些十三什么事情呢？唉，算了吧，反正他也有了叶灵儿，不去打扰他便是，猛将兄，生的没有林青霞漂亮，旁边又没有周星星打岔，难免孤独无聊了些，幸亏有叶灵儿，再次重复一遍，男女是很奇妙，很美妙的事情。

打个响指，想起了影子兄，然而影子兄是抹影子，他正飘拂在我们的身后，冷漠而没有面容地看着你们的电脑屏幕。

.....

说完男人，便来说说女人，先说说范闲的女人，不见得是属于他的女人，但在我的定位中，那都是他的女人。都说戏不够，女人来凑，双手合什，笑着想道，我挺住了，我真的挺住了。

庆余年里面真正能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女性角色不多，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因为战争，仇杀，阴谋，会让女人走开，只有那些不需要走开的女子，才会继续出现在我们的面前。

说回正题，要先说说林婉儿，是的，范闲的正妻，长公主与林相爷的私生女，庆帝很疼爱的外甥女，小名叫做依晨，颊有婴儿肥.....是的，我就是照着林依晨写的，因为开始写庆余年时候，我正疯狂地喜欢她，就像开始写朱雀记的时候，我正疯狂地喜欢张靓颖。

请不要以此来批评我什么，我一直认为一个中年男人对于综艺娱乐还有如此强烈的兴趣，还能喜欢上一个又一个出现在电视上的年轻女子，那证明了这个中年男人是个很不错

的家伙，比如……自恋的我。

林婉儿这个角色也是我所喜的。

因为喜欢，所以在意，所以庆庙里的相逢，登堂入室的桥段，都是我想好且认真的。便是湖畔的孜然风，依然是我所喜。如果可以，如果被允许，我甚至愿意把庆余年写成言情小说，而且事实上我确实也很想写一本像席绢于晴笔下的那种言情小说。

然而订阅在下滑，月票被追赶，书评区大呼无聊，老大哥在看着我，钞票在诱惑我，于是林婉儿的出场越来越少，存在感越来越弱，因为确实处于她的身份地位，她在庆余年这个故事里，完全在夹缝之中悲哀地生存，被动地接受着一切加诸于她的事物。

这是很令人伤心的事情，然而谁都改变不了这一切。不瞒大家说，写到京华江南的时候，为了林婉儿的存在感，我曾经努力过，却依然失败，因为没办法，那时节，我真的有点儿不高兴。

于是我向领导抱怨，结果领导认为我在拍她的马屁。

这时候说句话，我是真觉得很对不起林婉儿，鞠躬致歉。

……

海棠朵朵，我有一个朋友的ID叫清香朵朵，书评区有位书友ID叫海棠依旧在，那夜偶一瞄见，便定了这名字，至于松芝仙令……后面的仙令其实便是闪耀了。

这个名字不俗，必须这样说，不是自己表扬自己，不能得罪朋友不是？然则写海棠这个角色的时候，我便想着最好能让她俗一样。因为一个脱俗的仙女角色，实在是很可恶很可恶！而我不想让大家和我们都讨厌这个角色，所以必须俗。

怎么俗？花布衣裳，花篮，大红大绿……笑了，装扮像村姑，其实并不是真的村姑。好在海棠走路的姿式很可爱，拖啊拖啊拖……我喜欢死了。

为什么我会喜欢村姑？这又要涉及另一个问题了。以前我是很喜欢看韩剧的，比如蓝色生死恋啊之类，这些年因为忙着写故事给大家看，所以看的少了，却偶有一天，看了一出我很喜欢的韩剧，叫做梦幻的情人，是套的好莱坞的一个老故事，女主角是韩艺瑟演的，大家得空，可以看看，不错不错。

就在这部电视剧里，韩艺瑟姑娘演的女富豪失忆后被男主角拣回了家，变成了村姑罗桑实……嗯，阳光照耀在村子里，她懒洋洋地趿着鞋子在路上行走，间或搭了凉篷，咕咚几句炸酱面之类的话，我怎么就这么喜欢呢？

喝米酒喝醉了的样子怎么就那么好呢？和村长家别花的傻姑娘怎么就能玩到一起呢？

所以海棠必须是村姑。

噢，天啦，忽然想到大宝了，可爱的大宝，我怎么把你给忘了？忘了便忘了吧，反正你也只记得小闲闲的包子和现在澹州城里的姑娘，不会记得我们这些外人是谁。

……

战豆豆与司理理，这只能证明我取名字差劲到了极点，以及我对于百合的崇高敬意。关于美丽动人的司理理姑娘，原初是指望她能大放光彩的，然而在花舫一夜，我写的时候，忽然扭了过来，没有让范闲和她的初夜重合在那艘船上……

不是想伪装什么，而是写的时候忽然想到，那个时代没有避孕套，叶轻眉就算想发明，可是也找不到原材料啊……在这种情况下，脑子清楚点儿的穿越者，想必也不会随便

就在青楼里将自己的身体奉献出去。

借此机会向大家宣传，尤其是向女生宣传，安全是第一位的。

战豆豆是一个很有趣很有能力的人，能力可以写，有趣就不能说了，打死也不能说，反正世上也没有几个人知道。

.....

关于思思，只有一句话：她认为自己是幸福的，那便是幸福的，因为幸福是主观的，然而我没有机会去写出她所认为的幸福，是我的问题，不是她的问题。

然后我想说说冬儿，这正是先前提到，不属于范闲的女人，却被归纳入范闲女人一类中的女子。试着进入范闲的身体想像一下，一个年轻人的灵魂，在一个孩童的躯壳里，看着身边最亲近的大丫环，一天一天大了，而自己还小，看着她离开，却根本不可能留住，这是何等样的.....嗯嗯。

君生我未生，只有这种才算是实际发生了的唱辞，很是令人无措。范闲对冬儿有一种很特异的情感，如果换成是我，我也会有——我坐在床前，看着指尖已经如烟。

.....

不说孙馨儿，因为一说我就挠头，本来还想孙家小姐事后和范闲在京都同游赌铺的，很多想好的内容都不能写，因为那样就真的是拖戏了。

而且一说孙馨儿，我便忍不住要叹一声，因为原本北齐上京城内还有位姑娘家想写的，看来是写不成了，要不然将来写北齐将来的日子再抓回来吧。

那位姑娘家没出现过，大家也根本都不可能记得，因为根本都没有正面提到。那是范闲在上京城尝试联系南庆的密谍系统，被北齐锦衣卫跟踪那一段。

我写道：范闲入了某官宦府邸，出了院墙，已然乔装，摆脱盯梢，去了油铺，要买棕油，离了油铺，来到桥上，双手一搓，水粉胭脂，化做一团，扔入河中.....

那位姑娘家便在那府中，不然范闲从何处偷了胭脂水粉？那府里发生了什么事情？那姑娘家可曾吓了一跳，后来可知道了那个漂亮年轻人的身份？又对哪位闺中密友说了？

这本可以写，很有意思的点，然而后来都没机会再去上京，自然写不成。大家或许觉得我太无趣，把这事儿记这么清楚做甚，反正是没出场的人物.....实在是因为我对这个小姐有猜测，所以想了，所以想写.....呵呵。

.....

到重头戏了。

长公主李云睿，嗯，名字的来历就不说了，很多人知道，关键是这个人，只是我真的总结不好，只能说问世间情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真的死了.....哪怕情是畸情，杀伤力依然无比充沛。

公众区里有篇MM写的关于殿前欢的总结，关于长公主的说法，写的比我好，大家看那篇就好，我摸摸脑袋走人。

接下来是大家期待已久的那个人物。

在这个故事里叶轻眉没有出现过，因为她已经死了。她的样貌只知道很漂亮，可究竟是被后人传颂地神了，还是真的那般漂亮？谁也不知道，因为画像中的黄衫女子是个侧影.....

叶轻眉难道真如某些人所说，这只是一个女频女尊文的模板主角？不，当然不是。为什么不是？很简单，我从来没有写过当年的细节与过程，既然如此，大家只能看到动机和成果。

她的动机是崇高的，成果是丰富的，就算她最终连京都这个范围都没有影响到，但她至少影响了很多人，很多能够改变这个世界的人。

我是小白，叶轻眉不是，她没有散发王女之气，因为我没有写，自然她就没有。

不写过程，那过程必然是好的，动机和结果是好的，所以，她是好的。

似乎我表现的有些执念了，是的，必须执念，因为要允许我相信理想能够发光。面对现实，忠于理想我做不到，但面对现实，幻想理想的权力，我们应该都还有。

.....

〔有多久没见你
以为你在哪里
原来就住在我心底
陪伴著我的呼吸
有多远的距离
以为闻不到你的气息
谁知道你背影这么长
回头就看到你〕

这是心动的歌词，也是雨夜中的范闲，屋中微笑的五竹，坐在轮椅上的陈萍萍，在书房里画着小幅画像的范闲，对着小楼画像发呆的庆帝，以及很多很多人可以对叶轻眉用一用的辞句。

.....

〔我们全都获益不浅，
全世界都感谢他的教诲；
那专属他个人的东西，
早已传遍广大人群。
他像行将陨灭的彗星，光华四射，
把无限的光芒同他的光芒永相结合。〕

据说这是歌德悼念席勒的诗句，反正我知道这个是从献给爱因斯坦的悼诗，在这儿代庆国的百姓送给叶轻眉，或许肉麻当无趣了些，或许太OVER，但，反正是我写的故事，怎样都不过分。

.....

叶轻眉爱谁呢？这是很多书友关心的事情。五竹不是威廉姆斯，叶轻眉也不是那个孙女儿，这种关系是怎样的一种存在？

大概是相濡以沫，投注予生命和全盘的信任，不需要言语，只是彼此都了解，彼此都需要彼此。

因为叶轻眉在这个世上是唯一的，五竹也是唯一的，或许只有他们在一起的时候，如

此方能不孤单，或者说服自己不孤单。

叶轻眉爱庆帝吗？为什么不呢？这样一个英俊的，心思忡忡，心怀天下，惊才绝艳却内敛，看似木然却有小情思，愿意天天为她爬墙的年轻诚王爷世子，凭什么不能让她爱上呢？

若不爱，为什么会有范闲呢？信上所书，究竟是一种冷漠的借种宣言，还是说最不懂感情的叶轻眉，为了掩饰自己的微羞，而强行伪装出来的粗犷豪气？

女生终究就是女生，戴两抹小胡子冒充土匪，可依然不像。

五竹吃醋了吧，不然为什么心里那么厌憎庆帝？嗯，这只是我自己的猜测，呵呵。

.....

最后来说庆帝。

为什么在所有的男人女人都说完之后才说庆帝？因为正如庆余年里提到过几次的那样，世间只有三种人：男人，女人，皇帝。

皇帝不在男人女人的分类当中，皇帝甚至不在人的分类当中，皇帝不是人，所有的皇帝都不是人，他们只是一个权力的代号，一把椅子，一把刀，一方玺。

庆帝没有名字。我是一个很懒且不会取名字的人，书中有些比较重要的角色一直到最后我都没有取出名来，然而庆帝没有名字，却是刻意的，因为他不需要有名字，他就叫皇帝陛下。

先前说过叶轻眉爱庆帝，可能很多人会愤怒，这样狼心狗肺的家伙，怎么值得去爱，叶轻眉会傻到这种程度？但是不要忘记，那个时候的庆帝还没有坐上那把椅子，又可以借机装好人，提醒姑娘读者们一句，男人都是会变坏的，如果你们没有把监狱长当好的话.....

我对庆帝没有个人的任何爱憎，甚至我有时候很欣赏他，这也是一个理想主义者啊.....然而我对于那把椅子有无穷无尽的厌恶。

孙晓描写过那把椅子的魔力，书评区有朋友也提到过，一入皇宫，坐上龙椅，任何人便被褪了人的性质，昏君或许还好些，然而像庆帝这种呢？

无言以对，冷酷妙算的帝王，人世间隐忍最久的大宗师，都不足以说明这个人，只能说他不是人。

无经无脉之人，无情无义之人，又是书评区某位朋友的话，我一直记着，无癖之人不可交也，类似的小意思。

.....

有书友曾经问我，我是不是一个性情沉闷的人，所以写出来的庆余年会这样阴森，我说不是，这个故事如果不是我这种开朗少年来写，只怕会血腥残酷污秽无数倍，因为皇权.....本来就是这样恶心的东西。

庆帝坐上了那把椅子，而且坐地很享受，那就没有什么好说的了，我从来不会崇拜明君之类的人物，李世民亦是如此。

或许那是值得尊重的历史和人物，但我们毕竟是现代人不是？总不能开倒车。所以关于庆帝的话，到此为止。

※※※

关于庆余年的写作历程和我对书中一些角色的看法，上面说的已经足够多，只看里面引用的那些书评区的书评，就知道我多么在意大家对这个故事的看法，一直记着每一点让我动容的。

是的，我就是在拍大家的马屁。

没有你们的帮助.....呃，我也能写完这个故事，呵呵，只是认真地说，肯定要比现在差。不论是在书评区发帖还是在群里，单独找我聊天，给我提供构思，帮我拾遗补缺的朋友们，我非常感激你们，此处不具名了，可否？

还没完，这后记离结束还早，大家不要急着关页面。

我很看重书评区，然而自去年七月之后，我便再也没有去过书评区以及任何论坛。对于我而言，这是一种异常难受的折磨，因为我早已经习惯了，每天写完后去书评区瞄瞄，去龙空逛逛，然而从去年七月以后，我再也没有去了。

原因很简单，我怕自己不高兴。嗯，我不喜欢看负面评价的东西，虽然有时候的批评很有道理，然而我还是不喜欢看啊.....这个没有办法，一看之后心情低落，状态反而下降。

我很明白自己写书的问题在哪里，缺点在哪里，然而真的很难从批评中吸引动力，我毕竟组织生活参加的太少了些，而且我性格不好，很难化解心头的不爽，所以干脆不看了。

我知道，书评区里大伙儿已经很给我面子了，然而我这人真的有毛病，一百条里哪怕有一条骂我，我就只盯着这一条了，在电脑前面咬牙切齿，恨不得要跳进电脑里去真人PK，然而自己又没有板砖功夫.....

可能是朱雀记的时候被老书友们宠惯了，那时候乱更新，由着性子写，一个月也难得看到一条负面的，哈哈，毕竟那时候看书的朋友少些。

庆余年写完的那一刻，我重回书评区，重回论坛，感觉很好，就像是戒了十四天香烟后，忽然吸了一根老翡翠。

谢谢大家一直以来的宽容，支持，尤其是订阅和月票，因为我是俗人，最喜欢钞票了。

书评区一直是领导在管，若有什么得罪的地方，大家找她便是，与我无关啊.....回音.....啊.....

.....

快两年的日子，有很多的感触，却一时说不清楚什么。只是知道怀孩子的姑娘早已经生了，怀孩子的老师也生了。似乎从朱雀记的时候，就有很多女读者怀着孩子，这似乎沿袭成了某种美好的习惯。

然而前几天才知道，有两位庆余年的读者因为看书而走到了一起，开始恋爱.....这真是不知道说什么，自我感觉挺强大的。庆余年从保姆进阶成了红娘，可喜可贺，祝福他们，虽然现在还是远程恋爱，然而这算什么呢？想想可怜的我.....

关于这两年的故事有什么遗憾的没有？没有，真没有，我尽了自己的力，从事着自己喜爱的职业，争取养家糊口的钞票，很满足。然而只是有些累，当初写朱雀记的时候，那是个不停学习的过程，所以写完了，也学到了很多，感觉很充实饱满，而庆余年却是不停地掏着我的脑袋，快要把我掏空了。

很文艺，又开始文艺了。

庆余年写的不错，这不是自恋，而是写完之后的自我认知，每天平均要更新五千字以上，能写成这模样，差不多了。

这个故事里我最喜欢什么呢？很多很多，前面提过很多画面，此处不再重复，反正在我看来，这一切都是很好很好的，哈哈，而且我都喜欢。

我身骑白马走三关。

.....

我的桌面是庆余年的画儿，范闲闯法场之后，一位朋友所绘黑骑打扮的范闲，很是壮美，我不懂画，但我很喜欢，偶尔在网上看到了，非常感谢这位不知名的朋友，因为他还画了很多张，我都收集了，只是画上您的签名我实在不敢瞎认，怕认错了丢人。

我的收藏夹里有很多庆余年的演员表，从坏笑同学，到书评区诸多同学，这个演员表列了无数次，而最新的一次，则是某位MM读者找的真人相片演员表，惊着无数人，自然也精了，很是感谢这位MM读者的用心，更感谢上天宠爱，让这么多MM读者来看我这故事。

我很喜欢那个演员表里所选的桑文，真的很温婉，我心里最初也有一个桑文，超级星光大道里面的一位小提琴姑娘，主要是嘴巴比较大，而且家庭主妇也有杀伤力。

海棠的选角也挺好，至少那张照片挺好，只是.....先前也说了，我是照着罗桑实挑的咧，韩艺瑟这狐狸精一旦乡土，真是能煞人啊。

范思辙选的尤其好！居然和我一模一样！暗中吐血去，丑照居然到处飞啊.....

谢谢所有的人，真的，谢谢所有喜欢看庆余年的朋友，因为你们的喜欢，对我来说，本身就是种奖赏。

.....

后记写这么长，不知道以后有没有，但以前估计不太多。可我还想写，朱雀记的时候，也写了这么长的后记，显得格外认真，根本不在意可能大多数的书友已然飘然远去。

像是在总结人生大事一样，是的，因为我始终把写书这件事情当成大事，我是要干一辈子的，我难得找到这么一个自己喜欢的营生，当然要一直干下去，每一本书的结束，对于我而言，都极为重要，这代表着曾经的努力和为之付出的时间。

我很看重的事情，对于世界来说，是芝麻不如的小事。尤其是每每有所感叹的是，网络上的小说，无论当时怎样光彩，可终究还是会被人遗忘。我零三年开始在网上写小说，前面有人，旁边有人，有很多极好的小说，却已经很少有人能记得了，这种感觉真的不怎么棒。

是的，我们这些人写的是YY小说，意淫小说，快餐小说，网络小说.....其实都是狗屁，我们写的东西叫做通俗小说，或者说是商业小说，这就是我一直坚持的观点。

我们可能不高深，不可能高深，然而写的再差，能让读者打发时间，消除压力，这便是功德，这就是通俗小说的意义所在，大仲马，金庸，只不过比咱写的好些，骨子里，咱们都是混一个江湖的，不是吗？

翻翻中国小说史略，其实古时候的同行还很多，而且他们那时候往往还挣不着钱。

去年七月在上海，某作协主席与三少、跳舞在那里谈论网络文学与传统文学的问题，

我在下面听着，就在想这个问题，通俗小说由来已久，必将永生永世的持续下去，与天地同寿啊，那我写这个，至少可以写到死，也不怕没饭吃吧？

噢，不是愤怒，只是在想这个问题，并且有些害怕自己写的东西，将来真的会被所有的人都忘记，我不喜欢这种感觉。

所以写这么长的后记，让我自己的记忆深刻些，同时也请大家记得，庆余年，朱雀记，映秀，因为就像前面说的，这些都是很好很好的，如果你们还能忘.....不怕，我反正要继续写书，一直写，然后再写后记提醒你们，哈哈。

.....

我在起点看很多好看的小说，我自己很感谢这些作者能够写出让我高兴愉快爽利或感动的情节，陪我过了这两年。

特此鸣谢：重生于康熙末年，官仙，平凡的清穿日子，时空走私从2000开始，致命武力，美女部落的守护神，大内高手，重生之官路商途，重生之官道，机动风暴，星际之亡灵帝国，娶个姐姐当老婆，很纯很暧昧，香国竞艳，貌似纯洁，艳遇传说，史上第一混乱，顺明，江山美色，绝顶，与媼媼同居的日子，篡清，人道天堂，恶魔法则，官路风流，宦海沉浮，官路迢迢，冒牌大英雄，流氓高手，苏联英雄，隐杀，冠军教父，改写人生，同居博客，极品家丁，回到明朝当王爷，迷失在康熙末年，水煮清王朝，光荣之路，崩云乱，冠军教父，寄生体.....

娘的，不能再写了，我这是纯凭记忆写的，肯定有错有漏，至少还有大半的名字一时没想起来，要得罪死人了。不过反正这也不是广告，这广告也不可能有啥效果不是？只是真的谢一声，有书看的日子就是好日子，排名不分先后，哈哈。

同时鸣谢天涯真我版发照片的姑娘们，特别鸣谢娜娜。

.....

后记再长，我再能罗嗦，可总也有完的时候。或许正是因为不想写完，这种怨念太大，所以电脑出了问题，所以当写最后两章之前，我专程去剪发，以表达自己的郑重时，我家楼下剪头发的小姑娘把手指头剪伤了，真是抱歉，据姐夫昨天说，她家理发店还关着门的.....

关于新书的题材和发书时间，真的有些惭愧，题材还没有定下来，以前是想写重生来着，向周行文同学、檀郎、更俗同志们好好学习一下，然而因为众所周知的原因，我还在考虑当中。

至于发书的时间，那就更久了，至少是四月以后的事情。亲爱的老T教育了我，然而我可能还是要休息一段时间，人气这种事情很虚妄，依理讲，我肯定是要连着发新书是最好的，可是如果我写的不好看，您也不会看不是？

我能力不足，很难一本接着一本地搞，我需要休息一段时间，好好地准备一下新书，不管什么题材，该买该借该偷的资料总是要准备好，大纲总是要在脑子里形成一个故事，才能动手，就像庆余年一样，我总得想好故事里面的人物是什么样的家伙.....

笑着说，庆余年开始写的那天，我才想出来男主角的名字，范慎，那是剩饭，范闲，那是大家都知道的犯嫌。我是个没有创意，只能吃剩饭，并且罗嗦的有些犯嫌的人。

再一处闲话，之所以末章里淑宁很显眼，那是因为平清里面淑宁真的渐渐如伟大所说，变成一块背景板了，我喜欢淑宁，不甘心.....噢，是伟大说的还是汤姆说的？忘记

了……平清是烂尾是烂尾！最近被香蕉骂烂尾的怨念在这里发泄出来！

好吧，最后说，我是喜欢范闲这个人的，因为他就是我们。

……

能把这篇后记看到这儿的朋友，那绝对是铁子了。铁子是东北话吧，我一直在学东北话，因为我可能要去东北了，微笑中。

庆余年这个书名的意思很多重，最开始的时候就和朋友们说过，代表着庆幸多出来的人生，在庆国度过余年，庆帝的国度进入了末期，还有一个意思，零七年五月的时候，我说不告诉你们。

其实很简单，领导在大庆，我想去大庆，共度余年。

……

海子的诗，结尾的词，送给自己和领导以及亲爱的兄弟姐妹们：

〔从明天起，做一个幸福的人
喂马，劈柴，周游世界
从明天起，关心粮食和蔬菜
我有一所房子，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从明天起，和每一个亲人通信
告诉他们我的幸福
那幸福的闪电告诉我的
我将告诉每一个人
给每一条河每一座山取一个温暖的名字
陌生人，我也为你祝福
愿你有一个灿烂的前程
愿你有情人终成眷属
愿你在尘世获得幸福
我只愿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

以下纯属虚构，绝对虚假，顿准也描过，我再描一次，只是为了满足和梳理我自己的情绪。

“叶子，你的眼睛有治了。”

“嗯？”

“那床的病人死了。”

“真可怜。”

“是啊，听说最后死的时候，一个人就只能哭，好在没有把眼睛哭坏。”

……

有一年，雪山中的神庙，一个穿着秀气小皮袄的小姑娘，痴痴地看着身旁眼睛蒙着黑布的少年，说：“竹竹，你怎么这么酷呢？”

那一年，从死人堆里爬出来的肖恩与苦荷，流着泪爬到了黑青色的神庙前，然后从里面跑出来了一个小姑娘。

还是同年，那个蒙着黑布的少年，远远地看着那顶透着灯火的帐篷，小姑娘在帐篷门口看着风雪，二人目光相触，便不分开。小姑娘让少年跟着自己离开，少年不肯，于是小姑娘跟着他回到了庙里，没有任何言语。

又过了一年，小姑娘终于带着瞎子少年离开了那座冰冷的庙，少年的手里提着一个沉甸甸的箱子。

那一年，小姑娘和少年在大魏国内游历，少年杀了很多人，他们来到了东夷城，然后在大青树下，看到了一个专心致志戮蚂蚁的白痴。

有一年，渐渐长大的小姑娘和少年坐着海船沿着蜿蜒起伏的海岸线旅行，在澹州港登岸。码头上一位年轻人看着海上而来的小姑娘，一时间竟痴了，险些落入海中——他这一生从未如此狼狈过，也从未如此幸福过。

又一年，那位姑娘和少年接受了那位年轻人和他几位同伴的邀请，来到了偏于南方的庆国，提着一个箱子，进入了京都。

在进入京都城门的时候，因为不肯接受检查箱子的要求，与庆国历史上最年轻的京都守备师统领叶重发生了冲突。少年将叶重的双手摁在湿湿的城门上，姑娘把叶重打成了猪头。

还是那一年，叶重的叔父叶流云与那位少年切磋，自此之后不再用剑。

那一年，姑娘家进入诚王府，看着那个面相苦愁的太监，苦恼地说道：“五常这个名字哪有萍萍好听，我只是发愁，我们算是姐妹还是什么？”

有一年，司南伯不再去花舫，成了亲，诚王府老二那个泥猴儿，天天往京都外的太平别院跑，而诚王府的那位郡主睁着大而无辜的双眼，心想叶姐姐怎么生的那般漂亮呢？

有一年，江南三大坊初设，泉州开港，设水师，那位姑娘家坐在海畔的礁石上，看着海里的浪花，下意识地抛着手里的金属子弹，开始思念某人，然后和身旁的一个小兵笑着说了几句话。

那些年间，两位亲王死于天雷，成为太子的那位年轻人依然如常，天天去太平别院爬墙，即便无数次被蒙着黑布的少年打落墙头，亦是如此。

那些年里，本名陈五常的那位太监，开始往自己的颌下贴假胡须，或许是因为他不习惯被人称为姐妹的缘故。

那些年里，如朝阳般蓬勃的南庆开始北伐，开始失败，并且开始从失败中获得信心。

那些年里，贴上了胡须的陈萍萍率领黑骑突袭三千里，救了某人，擒了某人，伤了自己，从此坐在轮椅上半步不曾离。

有一年，那位姑娘家生了个男孩儿，虚弱地、满足地靠在塌上，用那双温柔的眼睛，看着紧闭着双眼的新生儿。孩子的父亲远在西方草原，那位蒙着黑布的少年，则在床边温柔地看着她，然后少年感觉到了什么，悄无声息地离开了太平别院。

就是那一年，那些日子，有个人走了，而那个婴儿却睁开了双眼，看到了自己如白莲花的双手，身前的瞎子少年和身后坐着轮椅的老人。

又一年，渐渐长大的孩子在澹州港的屋顶上，大声喊着：“打雷了，下雨了，快收衣

服啊！”